中华世典

传医

中华传世医典

第 一 册

吉林人民出版社

(吉)新登字 01 号

中华传世医典

编审主委 欧阳锜 裘沛然
主　　编 何清湖　　**封面设计** 文　等
责任编辑 张长平　　**版式设计** 杨　燕
责任校对 杨　艳　宁建勋　房　彦　易秋香　熊远梅

出版发行 吉林人民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邮编 130021)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忠信诚胶印厂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650.25
字　　数 17000（千字）
版　　次 1999 年 6 月第一版
印　　次 1999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 1－2000

标准书号 ISBN 7－206－03201－X/R·42
定　　价 2980.00 元（全十二卷）

《中华传世医典》
整 理 说 明

《中华传世医典》旨在把中国历代医学经典进行较系统的整理总汇，给国人和世界上所有爱好中华医学文化的朋友提供一套较系统的中医典籍。所以我们在收录整理这套书时，首先力求学科齐全。全书1700万字，按中医学科分为十七类：一、医经类；二、伤寒类；三、金匮类；四、温病类；五、诊断类；六、本草类；七、方书类；八、内科类；九、外科类；十、骨伤科类；十一、妇科类；十二、儿科类；十三、五官科类；十四、针灸类；十五、气功养生类；十六、医案医话医论类；十七、综合类。基本上涵盖了中医学的全部学科。

全书各类之下，原则上全文收录能代表该类文献价值的一流经典，注重著作的历史影响、学术价值，并兼顾其实用价值。全书共全文收录《本草纲目》等医籍80种。对某些篇幅太浩繁、或者其实用价值较小、或者其内容与已收的他种医籍交叉重复较多的重要典籍，选录其中基本上能体现该医籍的学术思想，且在结构上具有相对独立性的部分。全书如此处理的医籍33种。

此外，为了给中医文献研究者提供方便，我们仿效《四库全书》体例，于各类之后，专设存目提要一节，列举该类重要的医籍书目，分别介绍其作者、成书年代、卷次篇幅、主要内容、学术思想及其对后世的影响和版本流传情况。全书列存目提要416种，大致上罗列了中国历代医学的全部要籍。

在具体整理各种医籍时，我们尽量做到底本精善、校勘精细、标点准确。在选定较佳版本的基础上，严守底本，并尽量吸收古今整理研究的成果，使全书既忠实反映古书原貌、又广泛吸收现代成果，从而使本书成为能独立存在的善本。我们在选定较佳版本的基础上，按统一要求进行标点。文字有误或理义不通之处（特别是宋以前的医籍）分别进行校勘，于每卷卷末出示校语。文中一般通假字、古书中习见的异体字原则上保留原貌。因底本为竖排本，原具有指示右边文字之义的“右”字今均改为“上”字。部分医籍原著无目录，为便于查阅，据内容进行了补充，并出示校语。每部医籍前均以提要形式，简要介绍该医籍的主要学术思想和版本等情况，以便于读者使用。

全书从资料普查、确定体例、选目至成书，自始至终都在欧阳锜先生的指导下进行，并得到了湖南省中医药研究院、湖南中医学院、上海中医药大学、辽宁省中医药研究院、山东中医学院、北京中医药大学、中国中医研究院医史文献所、人民卫生出版社等单位的支持，其中许多专家学者给予了热情的关怀。特别是裘沛然先生、史常永先生、张灿岬先生、余瀛鳌先生、钱超尘先生、朱文锋先生、谭新华先生、白永波先生等中医界著名教授，对全书总体框架、编纂体例、入选书目以及具体的点校方式，均参与了实质性的决策，并根据各人所长分类审查了书稿。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加上时间仓促，其中错误一定不在少数，敬祈各位专家、读者指正。

《中华传世医典》编委会

一九九九年元旦

总 目 录

第一册

一 医经类

1 素问
2 灵枢经
3 难经
4 类经

存目提要(17 种)

二 伤寒类

1 伤寒论
2 类证活人书
3 伤寒明理论
4 伤寒论注
5 伤寒贯珠集

存目提要(27 种)

第二册

三 金匮类

1 金匮要略方论
2 金匮要略心典

存目提要(9 种)

四 温病类

1 温疫论
2 广瘟疫论
3 疫疹一得
4 温病条辨
5 温热经纬
6 随息居重订霍乱论
7 时病论

存目提要(8 种)

五 诊断类

1 脉经
2 濒湖脉学
3 四诊抉微
4 察舌辨症新法

存目提要(19 种)

第三册

六 本草类

1 神农本草经
2 雷公炮炙论
3 珍珠囊补遗药性赋
4 汤液本草
5 本草纲目(一)

第四册

本草纲目(二)

存目提要(27 种)

第五册

七 方书类

1 肘后备急方
2 备急千金要方
3 千金翼方
4 外台秘要
5 太平圣惠方
6 太平惠民和剂局方
7 圣济总录
8 普济本事方
9 济生方
10 医方考

存目提要(66 种)

八 内科类

1 素问玄机原病式
2 宣明方论
3 内外伤辨
4 脾胃论
5 兰室秘藏
6 医学发明

第六册

1 阴证略例
2 十药神书
3 杂病证治准绳
4 痰火点雪
5 症因脉治
6 理虚元鉴
7 傅青主男科
8 风劳臌膈四大证治
9 血证论

存目提要(15 种)

九 外科类

1 刘涓子鬼遗方
2 外科正宗
3 外科证治全生
4 疡科心得集

存目提要(25 种)
十　伤科类
1　理伤续断方
2　正体类要
存目提要(10 种)
第七册
十一　妇科类
1　妇人大全良方
2　济阴纲目
3　傅青主女科
存目提要(26 种)
十二　儿科类
1　小儿药证直诀
2　万氏家传幼科发挥
3　幼幼集成
存目提要(21 种)
十三　五官科类
1　秘传眼科龙木论
2　银海精微
3　原机启微
4　口齿类要
5　审视瑶函
第八册
重楼玉钥
存目提要(20 种)
十四　针灸类
1　针灸甲乙经
2　针灸大成
存目提要(9 种)
十五　气功、养生类
1　十问
2　合阴阳
3　天下至道谈
4　素女经
5　养老奉亲书
6　内功图说
存目提要(20 种)
十六　医案、医话、医论类
1　格致余论
2　医经溯洄集
3　名医类案
4　医贯
5　医学源流论
6　医原
存目提要(30 种)
第九册
十七　综合类(一)
1　诸病源候论
2　华氏中藏经
3　三因极一病证方论
4　医学启源
5　儒门事亲
6　洗冤集录
7　卫生宝鉴
第十册
1　丹溪心法
2　脉因证治
3　医学纲目
4　证治要诀及类方
5　明医杂著
6　医学正传
7　韩氏医通
8　赤水玄珠
9　医学入门
10　万病回春
11　先醒斋医学广笔记
第十一册
十七　综合类(二)
1　景岳全书
2　医宗必读
第十二册
1　医门法律
2　石室秘录
3　辨证录
4　医学心悟
5　医宗金鉴
6　医学三字经
7　医林改错
8　理瀹骈文
9　医学衷中参西录
存目提要(67 种)

第一册　　目　录

一　医经类

1　素问 …… 1
2　灵枢经…… 81
3　难经 …… 145
4　类经 …… 167

存目提要(17 种) …… 715
黄帝内经太素
重广补注黄帝内经素问
难经本义
黄帝内经灵枢注证发微
黄帝内经素问注证发微
黄帝内经素问吴注
类经图翼
类经附翼
内经知要
黄帝内经素问集注
黄帝内经灵枢集注
素问经注节解
黄帝素问直解
素问识
灵枢识
灵枢素问节要浅注
中西汇通医经精义

二　伤寒类

1　伤寒论 …… 721
2　类证活人书 …… 783
3　伤寒明理论 …… 817
4　伤寒论注 …… 853
5　伤寒贯珠集 …… 945

存目提要(27 种) …… 1025
伤寒微旨论
伤寒总病论
伤寒九十论
伤寒百证歌
注解伤寒论
伤寒补亡论
伤寒直格
伤寒标本
伤寒心镜
伤寒图歌活人指掌
伤寒六书
伤寒论条辨
张卿子伤寒论
伤寒尚论篇
伤寒缵论
伤寒绪论
伤寒论纲目
伤寒论辨证广注
伤寒论集注
伤寒六经辨证治法
伤寒溯源集
伤寒大白
伤寒悬解
伤寒论类方
重订通俗伤寒论
伤寒论辑义
伤寒医诀串解

一 医经类

素 问

〔唐〕王 冰 编次
〔宋〕高保衡 林 亿 校正
吴润秋 整理

提　　要　《素问》乃《黄帝内经》一部分，又称《黄帝内经素问》。相传为黄帝所作。其成书年代，考证者说法不一，一般认为在先秦战国，亦有认为在西汉。据各篇内容和文笔分析，非一时一人之作。主要内容成篇于战国，而秦、汉、唐、宋，代有补订，托名黄帝以取重。现通行的《素问》，是经过唐·王冰编次整理，又经宋·高保衡、林亿等校正而流传至今的。

是书原为9卷、81篇，王冰编次整理成24卷、81篇。篇幅浩大，内容广博，主要论述中医的阴阳、五行、藏象、经络、病因、病机、诊法、病证、治则、刺法、养生、运气等。其中，以论述五运六气为主要内容的"天元纪"、"五运行"、"六微旨"、"气交变"、"五常政"、"六元正纪"和"至真要"七篇大论，属王冰所补，而"刺法论"、"本病论"两遗篇内容，有人认为是宋·刘温舒所补入。

《素问》集古代医学经验和理论之大成，运用古代哲学、天文学、气象学、物候学、生物学、地理学、数学、社会、心理、音律等多学科的成果，阐述人体生理、病理、诊断、治疗等中医基本理论和基本原则，含义精深微妙，为后世中医理论体系的形成和中医学术的发展，奠定了重要基础；其理论原则，一直指导着临床各科和中医药研究。与《灵枢》一起，即《内经》，被历代称之为中医经典之首。

《素问》版本、注本较多；王冰之前有全元起注本《训解》，宋后遗佚不见；杨上善注本《太素》，但残缺不全；王冰编次、林亿等校正刊行本即宋刻本，得以流传。之后，刻本较多，有《素问》单刻本，有《素问》《灵枢》合印本，如宋刻明刻互配本，金刻本，元后至元刊本，明万历四十三年乙卯朝鲜内医院刻本，明嘉靖二十九年庚戌武陵顾从德翻宋刻本，1956年人民卫生出版社据顾氏刊本影印本和1963年人民卫生出版社排印本等。此据顾氏翻宋刻本全文收录。

《重广补注黄帝内经素问》序

臣闻安不忘危，存不忘亡者，往圣之先务；求民之瘼，恤民之隐者，上主之深仁。在昔黄帝之御极也，以理身绪余治天下，坐于明堂之上，临观八极，考建五常。以谓人之生也，负阴而抱阳，食味而被色，外有寒暑之相荡，内有喜怒之交侵，夭昏札瘥，国家代有。将欲敛时五福，以敷锡厥庶民，乃与岐伯上穷天纪，下极地理，远取诸物，近取诸身，更相问难，垂法以福万世。于是雷公之伦，授业传之，而《内经》作矣。历代宝之，未有失坠。苍周之兴，秦和述六气之论，具明于左史。厥后越人得其一二，演而述《难经》。西汉仓公传其旧学，东汉仲景撰其遗论，晋皇甫谧刺而为《甲乙》，及隋杨上善纂而为《太素》。时则有全元起者，始为之《训解》，阙第七一通。迄唐宝应中，太仆王冰笃好之，得先师所藏之卷，大为次注，犹是三皇遗文，烂然可观。惜乎唐令列之医学，付之执技之流，而荐绅先生罕言之，去圣已远，其术晻昧，是以文注纷错，义理混淆。殊不知三坟之余，帝王之高致，圣贤之能事，唐尧之授四时，虞舜之齐七政，神禹修六府以兴帝功，文王推六子以叙卦气，伊尹调五味以致君，箕子陈五行以佐世，其致一也。奈何以至精至微之道，传之以至下至浅之人，其不废绝，为已幸矣。

顷在嘉祐中，仁宗念圣祖之遗事将坠于地，乃诏通知其学者，俾之是正。臣等承乏典校，伏念旬岁。遂乃搜访中外，裒集众本，寝寻其义，正其讹舛，十得其三四，余不能具。窃谓未足以称明诏、副圣意，而又采汉唐书录古医经之存于世者，得数十家，叙而考正焉。贯穿错综，磅礴会通，或端本以寻支，或溯流而讨源，定其可知，次以旧目，正缪误者六千余字，增注义者二千余条。一言去取，必有稽考，舛文疑义，于是详明。以之治身，可以消

患于未兆，施于有政，可以广生于无穷。恭惟皇帝抚大同之运，拥无疆之休，述先志以奉成，兴微学而永正，则和气可召，灾害不生，陶一世之民，同跻于寿域矣。

国子博士臣高保衡
光禄卿直秘阁臣林亿 等谨上

《重广补注黄帝内经素问》序

启玄子王冰撰

夫释缚脱艰，全真导气，拯黎元于仁寿，济羸劣以获安者，非三圣道则不能致之矣。孔安国序《尚书》曰："伏羲、神农、黄帝之书，谓之三坟，言大道也。"班固《汉书·艺文志》曰："《黄帝内经》十八卷，《素问》即其经之九卷也，兼《灵枢》九卷，乃其数焉。"虽复年移代革，而授学犹存，惧非其人，而时有所隐，故第七一卷，师氏藏之，今之奉行，惟八卷尔。然而其文简，其意博，其理奥，其趣深。天地之象分，阴阳之候列，变化之由表，死生之兆彰。不谋而遐迩自同，勿约而幽明斯契。稽其言有征，验之事不忒，诚可谓至道之宗，奉生之始矣。假若天机迅发，妙识玄通，蔵谋虽属乎生知，标格亦资于诂训，未尝有行不由径，出不由户者也。然刻意研精，探微索隐，或识契真要，则目牛无全。故动则有成，犹鬼神幽赞，而命世奇杰，时时间出焉。则周有秦公，汉有淳于公，魏有张公、华公，皆得斯妙道者也。咸日新其用，大济蒸人，华叶遥荣，声实相副，盖教之著矣，亦天之假也。

冰弱龄慕道，夙好养生，幸遇真经，式为龟镜。而世本纰缪，篇目重迭，前后不伦，文义悬隔，施行不易，披会亦难。岁月既淹，袭以成弊。或一篇重出，而别立二名；或两论并吞，而都为一目；或问答未已，别树篇题；或脱简不书，而云世阙；重《经合》而冠针服，并《方宜》而为《咳篇》，隔《虚实》而为《逆从》，合经络而为《论要》，节《皮部》为《经络》，退《至教》以先针，诸如此流，不可胜数。且将升岱岳，非径奚为？欲诣扶桑，无舟莫适。乃精勤博访，而并有其人，历十二年，方臻理要，询谋得失，深遂夙心。时于先生郭子斋堂，受得先师张公秘本，文字昭晰，义理环周。一以参详，群疑冰释。恐散于末学，绝彼师资，因而撰注，用传不朽。兼旧藏之卷，合八十一篇二十四卷，勒成一部。冀乎究尾明首，寻注会经，开发童蒙，宣扬至理而已。其中简脱文断，义不相接者，搜求经论所有，迁移以补其处。篇目坠缺，指事不明者，量其意趣，加字以昭其义。篇论吞并，义不相涉，阙漏名目者，区分事类，别目以冠篇首。君臣请问，礼仪乖失者，考校尊卑，增益以光其意。错简碎文，前后重迭者，详其指趣，削去繁杂，以存其要。辞理秘密，难粗论述者，别撰《玄珠》，以陈其道。凡所加字，皆朱书其文，使今古必分，字不杂糅。庶厥昭彰圣旨，敷畅玄言，有如列宿高悬，奎张不乱，深泉净澄，鳞介咸分。君臣无夭枉之期，夷夏有延龄之望。俾工徒勿误，学者惟明，至道流行，徽音累属，千载之后，方知大圣之慈惠无穷。时大唐宝应元年岁次壬寅序。

将仕郎守殿中丞孙兆重改误
朝奉郎守国子博士同校正医书上骑都尉赐绯鱼袋高保衡
朝奉郎守尚书屯田郎中同校正医书骑都尉赐绯鱼袋孙奇
朝散大夫守光禄卿直秘阁判登闻检院上护军林亿

目　录

卷第一
上古天真论篇第一…… 7
四气调神大论篇第二
生气通天论篇第三…… 8
金匮真言论篇第四…… 9
卷第二
阴阳应象大论篇第五 …… 10
阴阳离合论篇第六 …… 11
阴阳别论篇第七 …… 12
卷第三
灵兰秘典论篇第八
六节藏象论篇第九 …… 13
五藏生成篇第十
五藏别论篇第十一 …… 14
卷第四
异法方宜论篇第十二 …… 15
移精变气论篇第十三
汤液醪醴论篇第十四
玉版论要篇第十五 …… 16
诊要经终论篇第十六
卷第五
脉要精微论篇第十七 …… 17
平人气象论篇第十八 …… 18
卷第六
玉机真藏论篇第十九 …… 19
三部九候论篇第二十 …… 21
卷第七
经脉别论篇第二十一 …… 22
藏气法时论篇第二十二
宣明五气篇第二十三 …… 23
血气形志篇第二十四
卷第八
宝命全形论篇第二十五 …… 24
八正神明论篇第二十六
离合真邪论篇第二十七 …… 25
通评虚实论篇第二十八 …… 26
太阴阳明论篇第二十九
阳明脉解篇第三十 …… 27
卷第九
热论篇第三十一
刺热篇第三十二 …… 28
评热病论篇第三十三
逆调论篇第三十四 …… 29
卷第十
疟论篇第三十五 …… 30
刺疟篇第三十六 …… 31
气厥论篇第三十七
咳论篇第三十八 …… 32
卷第十一
举痛论篇第三十九
腹中论篇第四十 …… 33
刺腰痛篇第四十一
卷第十二
风论篇第四十二 …… 34
痹论篇第四十三 …… 35
痿论篇第四十四
厥论篇第四十五 …… 36
卷第十三
病能论篇第四十六 …… 37
奇病论篇第四十七
大奇论篇第四十八 …… 38
脉解篇第四十九
卷第十四
刺要论篇第五十 …… 39
刺齐论篇第五十一
刺禁论篇第五十二
刺志论篇第五十三 …… 40
针解篇第五十四
长刺节论篇第五十五 …… 41
卷第十五
皮部论篇第五十六
经络论篇第五十七 …… 42
气穴论篇第五十八
气府论篇第五十九
卷第十六
骨空论篇第六十 …… 43

水热穴论篇第六十一 …… 44
卷第十七
调经论篇第六十二 …… 45
卷第十八
缪刺论篇第六十三 …… 46
四时刺逆从论篇第六十四 …… 47
标本病传论篇第六十五 …… 48
卷第十九
天元纪大论篇第六十六
五运行大论篇第六十七 …… 49
六微旨大论篇第六十八 …… 50
卷第二十
气交变大论篇第六十九 …… 52
五常政大论篇第七十 …… 54
卷第二十一
六元正纪大论篇第七十一 …… 57
刺法论篇第七十二(亡)
本病论篇第七十三(亡)
卷第二十二
至真要大论篇第七十四 …… 66
卷第二十三
著至教论篇第七十五 …… 71
示从容论篇第七十六 …… 72
疏五过论篇第七十七
征四失论篇第七十八 …… 73
卷第二十四
阴阳类论篇第七十九
方盛衰论篇第八十 …… 74
解精微论篇第八十一
附:黄帝内经素问遗篇
刺法论篇第七十二 …… 75
本病论篇第七十三 …… 77

卷 第 一

上古天真论篇第一

昔在黄帝，生而神灵，弱而能言，幼而徇齐，长而敦敏，成而登天。乃问于天师曰：余闻上古之人，春秋皆度百岁，而动作不衰；今时之人，年半百而动作皆衰者，时世异耶？人将失之耶？岐伯对曰：上古之人，其知道者，法于阴阳，和于术数，食饮有节，起居有常，不妄作劳，故能形与神俱，而尽终其天年，度百岁乃去。今时之人不然也，以酒为浆，以妄为常，醉以入房，以欲竭其精，以耗散其真，不知持满，不时御神，务快其心，逆于生乐，起居无节，故半百而衰也。

夫上古圣人之教下也，皆谓之虚邪贼风，避之有时；恬淡虚无，真气从之，精神内守，病安从来。是以志闲而少欲，心安而不惧，形劳而不倦，气从以顺，各从其欲；皆得所愿。故美其食，任其服，乐其俗，高下不相慕，其民故曰朴。是以嗜欲不能劳其目，淫邪不能惑其心，愚智贤不肖，不惧于物，故合于道，所以能年皆度百岁而动作不衰者，以其德全不危也。

帝曰：人年老而无子者，材力尽邪？将天数然也？岐伯曰：女子七岁，肾气盛，齿更发长。二七而天癸至，任脉通，太冲脉盛，月事以时下，故有子。三七，肾气平均，故真牙生而长极。四七，筋骨坚，发长极，身体盛壮。五七，阳明脉衰，面始焦，发始堕。六七，三阳脉衰于上，面皆焦，发始白。七七，任脉虚，太冲脉衰少，天癸竭，地道不通，故形坏而无子也。丈夫八岁，肾气实，发长齿更。二八，肾气盛，天癸至，精气溢泻，阴阳和，故能有子。三八，肾气平均，筋骨劲强，故真牙生而长极。四八，筋骨隆盛，肌肉满壮。五八，肾气衰，发堕齿槁。六八，阳气衰竭于上，面焦，发鬓颁白。七八，肝气衰，筋不能动，天癸竭，精少，肾藏衰，形体皆极。八八，则齿发去。肾者主水，受五藏六府之精而藏之，故五藏盛，乃能泻。今五藏皆衰，筋骨解堕，天癸尽矣。故发鬓白，身体重，行步不正，而无子耳。帝曰：有其年已老而有子者何也？岐伯曰：此其天寿过度，气脉常通，而肾气有余也。此虽有子，男不过尽八八，女不过尽七七，而天地之精气皆竭矣。帝曰：夫道者年皆百数，能有子乎？岐伯曰：夫道者能却老而全形，身年虽寿，能生子也。

黄帝曰：余闻上古有真人者，提挈天地，把握阴阳，呼吸精气，独立守神，肌肉若一，故能寿敝天地，无有终时，此其道生。中古之时，有至人者，淳德全道，和于阴阳，调于四时，去世离俗，积精全神，游行天地之间，视听八达之外，此盖益其寿命而强者也，亦归于真人。其次有圣人者，处天地之和，从八风之理，适嗜欲于世俗之间，无恚嗔之心，行不欲离于世，被服章，举不欲观于俗，外不劳形于事，内无思想之患，以恬愉为务，以自得为功，形体不敝，精神不散，亦可以百数。其次有贤人者，法则天地，象似日月，辨列星辰，逆从阴阳，分别四时，将从上古，合同于道，亦可使益寿而有极时。

四气调神大论篇第二

春三月，此谓发陈，天地俱生，万物以荣，夜卧早起，广步于庭，被发缓形，以使志生，生而勿杀，予而勿夺，赏而勿罚，此春气之应，养生之道也。逆之则伤肝，夏为寒变，奉长者少。夏三月，此谓蕃秀，天地气交，万物华实，夜卧早起，无厌于日，使志无怒，使华英成秀，使气得泄，若所爱在外，此夏气之应，养长之道也。逆之则伤心，秋为痎疟，奉收者少，冬至重病。秋三月，此谓容平，天气以急，地气以明，早卧早起，与鸡俱兴，使志安宁，以缓秋刑，收敛神气，使秋气平，无外其志，使肺气清，此秋气之应，养收之道也，逆之则伤肺，冬为飧泄，奉藏者少。冬三月，此谓闭藏，水冰地坼，无扰乎阳，早卧晚起，必待日光，使志若伏若匿，若有私意，若已有得，去寒就温，无泄皮肤，使气亟夺，此冬气之应，养

藏之道也。逆之则伤肾，春为痿厥，奉生者少。

天气，清净光明者也，藏德不止，故不下也。天明则日月不明，邪害空窍，阳气者闭塞，地气者冒明，云雾不精，则上应白露不下。交通不表，万物命故不施，不施则名木多死。恶气不发，风雨不节，白露不下，则菀槁不荣。贼风数至，暴雨数起，天地四时不相保，与道相失，则未央绝灭。唯圣人从之，故身无奇病，万物不失，生气不竭。逆春气，则少阳不生，肝气内变。逆夏气，则太阳不长，心气内洞。逆秋气，则太阴不收，肺气焦满。逆冬气，则少阴不藏，肾气独沉。

夫四时阴阳者，万物之根本也，所以圣人春夏养阳，秋冬养阴，以从其根，故与万物沉浮于生长之门。逆其根，则伐其本，坏其真矣。故阴阳四时者，万物之终始也，死生之本也，逆之则灾害生，从之则苛疾不起，是谓得道。道者，圣人行之，愚者佩之。从阴阳则生，逆之则死，从之则治，逆之则乱。反顺为逆，是谓内格。是故圣人不治已病治未病，不治已乱治未乱，此之谓也。夫病已成而后药之，乱已成而后治之，譬犹渴而穿井，斗而铸锥，不亦晚乎！

生气通天论篇第三

黄帝曰：夫自古通天者，生之本，本于阴阳。天地之间，六合之内，其气九州九窍、五藏、十二节，皆通乎天气。其生五，其气三，数犯此者，则邪气伤人，此寿命之本也。苍天之气，清净则志意治，顺之则阳气固，虽有贼邪，弗能害也，此因时之序。故圣人传精神，服天气，而通神明。失之则内闭九窍，外壅肌肉，卫气散解，此谓自伤，气之削也。阳气者，若天与日，失其所，则折寿而不彰，故天运当以日光明。是故阳因而上，卫外者也。因于寒，欲如运枢，起居如惊，神气乃浮。因于暑，汗，烦则喘喝，静则多言。体若燔炭，汗出而散。因于湿，首如裹，湿热不攘，大筋软短，小筋驰长，纵短为拘，弛长为痿。因于气，为肿，四维相代，阳气乃竭。阳气者，烦劳则张，精绝，辟积于夏，使人煎厥。目盲不可以视，耳闭不可以听，溃溃乎若坏都，汩汩乎不可止。阳气者，大怒则形气绝，而血菀于上，使人薄厥。有伤于筋，纵，其若不容，汗出偏沮，使人偏枯。汗出见湿，乃生痤痈。高粱之变，足生大丁，受如持虚。劳汗当风，寒薄为皶，郁乃痤。阳气者，精则养神，柔则养筋。开阖不得，寒气从之，乃生大偻。陷脉为瘘，留连肉腠。俞气化薄，传为善畏，及为惊骇。营气不从，逆于肉理，乃生痈肿。魄汗未尽，形弱而气烁，穴俞以闭，发为风疟。故风者，百病之始也，清静则肉腠闭拒，虽有大风苛毒，弗之能害，此因时之序也。故病久则传化，上下不并，良医弗为。故阳畜积病死，而阳气当隔，隔者当泻，不亟正治，粗乃败之。故阳气者，一日而主外，平旦人气生，日中而阳气隆，日西而阳气已虚，气门乃闭。是故暮而收拒，无扰筋骨，无见雾露。反此三时，形乃困薄。

岐伯曰：阴者，藏精而起亟也；阳者，卫外而为固也。阴不胜其阳，则脉流薄疾，并乃狂。阳不胜其阴，则五藏气争，九窍不通。是以圣人陈阴阳，筋脉和同，骨髓坚固，气血皆从。如是则内外调和，邪不能害，耳目聪明，气立如故。风客淫气，精乃亡，邪伤肝也。因而饱食，筋脉横解，肠澼为痔。因而大饮，则气逆。因而强力，肾气乃伤，高骨乃坏。凡阴阳之要，阳密乃固，两者不和，若春无秋，若冬无夏，因而和之，是谓圣度。故阳强不能密，阴气乃绝，阴平阳秘，精神乃治，阴阳离决，精气乃绝。因于露风，乃生寒热。是以春伤于风，邪气留连，乃为洞泄。夏伤于暑，秋为痎疟。秋伤于湿，上逆而咳，发为痿厥。冬伤于寒，春必温病。四时之气，更伤五藏。阴之所生，本在五味，阴之五宫，伤在五味。是故味过于酸，肝气以津，脾气乃绝。味过于咸，大骨气劳，短肌，心气抑。味过于甘，心气喘满，色黑，肾气不衡。味过于苦，脾气不濡，胃气乃厚。味过于辛，筋脉沮弛，精神乃央。是故谨和五味，骨正筋柔，气血以流，腠理以密，如是则骨气以精，谨道如法，长有天命。

金匮真言论篇第四

黄帝问曰：天有八风，经有五风，何谓？岐伯对曰：八风发邪，以为经风，触五藏，邪气发病。所谓得四时之胜者，春胜长夏，长夏胜冬，冬胜夏，夏胜秋，秋胜春，所谓四时之胜也。东风生于春，病在肝，俞在颈项；南风生于夏，病在心，俞在胸胁；西风生于秋，病在肺，俞在肩背；北风生于冬，病在肾，俞在腰股；中央为土，病在脾，俞在脊。故春气者病在头，夏气者病在藏，秋气者病在肩背，冬气者病在四支。故春善病鼽衄，仲夏善病胸胁，长夏善病洞泄寒中，秋善病风疟，冬善病痹厥。故冬不按跷，春不鼽衄，春不病颈项，仲夏不病胸胁，长夏不病洞泄寒中，秋不病风疟，冬不病痹厥，飧泄，而汗出也。夫精者，身之本也。故藏于精者，春不病温。夏暑汗不出者，秋成风疟 。此平人脉法也。

故曰：阴中有阴，阳中有阳。平旦至日中，天之阳，阳中之阳也；日中至黄昏，天之阳，阳中之阴也；合夜至鸡鸣，天之阴，阴中之阴也；鸡鸣至平旦，天之阴，阴中之阳也。故人亦应之。夫言人之阴阳，则外为阳，内为阴。言人身之阴阳，则背为阳，腹为阴。言人身之藏府中阴阳，则藏者为阴，府者为阳。肝心脾肺肾五藏皆为阴，胆胃大肠小肠膀胱三焦六府皆为阳。所以欲知阴中之阴、阳中之阳者何也？为冬病在阴，夏病在阳，春病在阴，秋病在阳，皆视其所在，为施针石也。故背为阳，阳中之阳，心也；背为阳，阳中之阴，肺也；腹为阴，阴中之阴，肾也；腹为阴，阴中之阳，肝也；腹为阴，阴中之至阴，脾也。此皆阴阳表里内外雌雄相输应也，故以应天之阴阳也。

帝曰：五藏应四时，各有收受乎？岐伯曰：有。东方青色，入通于肝，开窍于目，藏精于肝，其病发惊骇，其味酸，其类草木，其畜鸡，其谷麦，其应四时，上为岁星，是以春气在头也，其音角，其数八，是以知病之在筋也，其臭臊。南方赤色，入通于心，开窍于耳，藏精于心，故病在五藏，其味苦，其类火，其畜羊，其谷黍，其应四时，上为荧惑星，是以知病之在脉也，其音徵，其数七，其臭焦。中央黄色，入通于脾，开窍于口，藏精于脾，故病在舌本，其味甘，其类土，其畜牛，其谷稷。其应四时，上为镇星，是以知病之在肉也，其音宫，其数五，其臭香。西方白色，入通于肺，开窍于鼻，藏精于肺，故病在背，其味辛，其类金，其畜马，其谷稻，其应四时，上为太白星，是以知病之在皮毛也，其音商，其数九，其臭腥。北方黑色，入通于肾，开窍于二阴，藏精于肾，故病在溪，其味咸，其类水，其畜彘。其谷豆，其应四时，上为辰星，是以知病之在骨也，其音羽，其数六，其臭腐。故善为脉者，谨察五藏六府，一逆一从，阴阳、表里、雌雄之纪，藏之心意，合心于精，非其人勿教，非其真勿授，是谓得道。

序：迺其（上音乃） 藏（敕鲁切） 糅（女救切，杂也） 滢（音莹）

上古天真论： 徇（徐闰切，病也） 痹（必至切） 恬憺（上啼廉切，下音淡） 更齿（上古行切，下齿更同） 颏（于葛切） 侠口（胡夹切，下同） 额颅（落胡切） 渗灌（上所禁切） 解惰（上上声） 寿敝（毗祭切） 眉睫（音接） 恚嗔（上于桂切） 愉（音俞）

四气调神大论：予而（上音与） 猴（他达切） 鴳（音如，鹑也） 蕃秀（上音烦） 蝼蝈（上音楼，下古获切，蛙也） 蚯蚓（上音丘，下以志切） 鹅（古闻切，搏劳鸟也） 蜩（音条） 溽暑（上音辱） 痎（音皆，瘦疟也） 欲炽（尺志切） 坏户（上步回切） 始涸（胡各切） 豺（音柴） 亟夺（上去吏切） 鹜（苦割切） 荔挺（上力计切，下大顶切） 北乡（音向） 雹（古豆切，雉鸣） 为否（符鄙切，下不交否同） 燠热（上于六切）

生气通天论：分（上声） 暴卒（仓没切） 荒佚（音逸） 躁（则到切） 喝（呼葛切） 瘀（衣倨切） 裹攘（汝阳切） 緛（音软，缩也） 溃溃（古没切，烦闷不止也） 眦（在计切，又前计切） 奔并（下去声） 偏沮（子鱼切，泗也） 痤（昨禾切） 痈（方味切） 怫（符弗切） 皶（织加切） 齄（许竹切） 瘿（尺制切） 烁（而劣切） 大僂（力主切） 痿（力斗切，痹也） 痫（音闲，下并同） 俞（音庶） 西隔（苏鲁切，塞也） 胡（千胡

切） 淖（奴教切，下并同） 肠澼（普击切） 决瀹（蒲秋切） 癃（音隆）

金匮真言论：鼽（音求） 按跷（音脚） 燔灼（上音烦） 彘（直利切）

卷第二

阴阳应象大论篇第五

黄帝曰：阴阳者，天地之道也，万物之纲纪，变化之父母，生杀之本始，神明之府也，治病必求于本。故积阳为天，积阴为地。阴静阳躁，阳生阴长，阳杀阴藏。阳化气，阴成形。寒极生热，热极生寒。寒气生浊，热气生清。清气在下，则生飧泄；浊气在上，则生䐜胀。此阴阳反作，病之逆从也。故清阳为天，浊阴为地。地气上为云，天气下为雨；雨出地气，云出天气。故清阳出上窍，浊阴出下窍；清阳发腠理，浊阴走五藏；清阳实四支，浊阴归六府。水为阴，火为阳。阳为气，阴为味。味归形，形归气，气归精，精归化。精食气，形食味，化生精，气生形。味伤形，气伤精。精化为气，气伤于味。阴味出下窍，阳气出上窍。味厚者为阴，薄为阴之阳。气厚者为阳，薄为阳之阴。味厚则泄，薄则通。气薄则发泄，厚则发热。壮火之气衰，少火之气壮。壮火食气，气食少火，壮火散气，少火生气。气味，辛甘发散为阳，酸苦涌泄为阴。阴胜则阳病，阳胜则阴病。阳胜则热，阴胜则寒。重寒则热，重热则寒。寒伤形，热伤气。气伤痛，形伤肿。故先痛而后肿者，气伤形也；先肿而后痛者，形伤气也。风胜则动，热胜则肿，燥胜则干，寒胜则浮，湿胜则濡泻。天有四时五行，以生长收藏，以生寒暑燥湿风。人有五藏，化五气，以生喜怒悲忧恐。故喜怒伤气，寒暑伤形。暴怒伤阴，暴喜伤阳。厥气上行，满脉去形。喜怒不节，寒暑过度，生乃不固。故重阴必阳，重阳必阴。故曰：冬伤于寒，春必温病；春伤于风，夏生飧泄；夏伤于暑，秋必痎疟；秋伤于湿，冬生咳嗽。

帝曰：余闻上古圣人，论理人形，列别藏府，端络经脉，会通六合，各从其经；气穴所发，各有处名；溪谷属骨，皆有所起；分部逆从，各有条理；四时阴阳，尽有经纪；外内之应，皆有表里，其信然乎？岐伯对曰：东方生风，风生木，木生酸，酸生肝，肝生筋，筋生心，肝主目。其在天为玄，在人为道，在地为化。化生五味，道生智，玄生神，神在天为风，在地为木，在体为筋，在藏为肝，在色为苍，在音为角，在声为呼，在变动为握，在窍为目，在味为酸，在志为怒。怒伤肝，悲胜怒；风伤筋，燥胜风；酸伤筋，辛胜酸。

南方生热，热生火，火生苦，苦生心，心生血，血生脾，心主舌。其在天为热，在地为火，在体为脉，在藏为心，在色为赤，在音为徵，在声为笑，在变动为忧，在窍为舌，在味为苦，在志为喜。喜伤心，恐胜喜；热伤气，寒胜热；苦伤气，咸胜苦。

中央生湿，湿生土，土生甘，甘生脾，脾生肉，肉生肺，脾主口。其在天为湿，在地为土，在体为肉，在藏为脾，在色为黄，在音为宫，在声为歌，在变动为哕，在窍为口，在味为甘，在志为思。思伤脾，怒胜思；湿伤肉，风胜湿；甘伤肉，酸胜甘。

西方生燥，燥生金，金生辛，辛生肺，肺生皮毛，皮毛生肾，肺主鼻。其在天为燥，在地为金，在体为皮毛，在藏为肺，在色为白，在音为商，在声为哭，在变动为咳，在窍为鼻，在味为辛，在志为忧。忧伤肺，喜胜忧；热伤皮毛，寒胜热；辛伤皮毛，苦胜辛。

北方生寒，寒生水，水生咸，咸生肾，肾生骨髓，髓生肝，肾主耳。其在天为寒，在地为水，在体为骨，在藏为肾，在色为黑，在音为羽，在声为呻，在变动为栗，在窍为耳，在味为咸，在志为恐。恐伤肾，思胜恐；寒伤血，燥胜寒；咸伤血，甘胜咸。

故曰：天地者，万物之上下也；阴阳者，血气之男女也；左右者，阴阳之道路也；水火者，阴阳之征兆也；阴阳者，万物之能始也。故曰：阴在内，阳之守也；阳在外，阴之使也。帝曰：法阴阳奈何？岐伯曰："阳胜则身热，腠理闭，喘粗为之俯仰，汗不出而热，齿干以烦冤，腹满死，能冬不能夏。阴胜则身寒，汗出，身常清，数栗而寒，寒则厥，厥则腹满死，能

夏不能冬。此阴阳更胜之变，病之形能也。帝曰：调此二者奈何？岐伯曰：能知七损八益，则二者可调，不知用此，则早衰之节也。年四十，而阴气自半也，起居衰矣。年五十，体重，耳目不聪明矣。年六十，阴痿，气大衰，九窍不利，下虚上实，涕泣俱出矣。故曰：知之则强，不知则老，故同出而名异耳。智者察同，愚者察异，愚者不足，智者有余，有余则耳目聪明，身体轻强，老者复壮，壮者益治。是以圣人为无为之事，乐恬憺之能，从欲快志于虚无之守，故寿命无穷，与天地终，此圣人之治身也。

天不足西北，故西北方阴也，而人右耳目不如左明也。地不满东南，故东南方阳也，而人左手足不如右强也。帝曰：何以然？岐伯曰：东方阳也，阳者其精并于上，并于上则上明而下虚，故使耳目聪明而手足不便也。西方阴也，阴者其精并于下，并于下则下盛而上虚，故其耳目不聪明而手足便也。故俱感于邪，其在上则右甚，在下则左甚，此天地阴阳所不能全也，故邪居之。故天有精，地有形，天有八纪，地有五里，故能为万物之父母。清阳上天，浊阴归地，是故天地之动静，神明为之纲纪，故能以生长收藏，终而复始。惟贤人上配天以养头，下象地以养足，中傍人事以养五藏。天气通于肺，地气通于嗌，风气通于肝，雷气通于心，谷气通于脾，雨气通于肾。六经为川，肠胃为海，九窍为水注之气。以天地为之阴阳，阳之汗，以天地之雨名之；阳之气，以天地之疾风名之。暴气象雷，逆气象阳。故治不法天之纪，不用地之理，则灾害至矣。

故邪风之至，疾如风雨，故善治者治皮毛，其次治肌肤，其次治筋脉，其次治六府，其次治五藏。治五藏者，半死半生也。故天之邪气，感则害人五藏；水谷之寒热，感则害于六府；地之湿气，感则害皮肉筋脉。故善用针者，从阴引阳，从阳引阴，以右治左，以左治右，以我知彼，以表知里，以观过与不及之理，见微得过，用之不殆。善诊者，察色按脉，先别阴阳；审清浊，而知部分；视喘息，听音声，而知所苦；观权衡规矩，而知病所主。按尺寸，观浮沉滑涩，而知病所生。以治无过，以诊则不失矣。故曰：病之始起也，可刺而已；其盛，可待衰而已。故因其轻而扬之，因其重而减之，因其衰而彰之。形不足者，温之以气；精不足者，补之以味。其高者，因而越之；其下者，引而竭之；中满者，泻之于内；其有邪者，渍形以为汗；其在皮者，汗而发之；其剽悍者，按而收之；其实者，散而泻之。审其阴阳，以别柔刚，阳病治阴，阴病治阳，定其血气，各守其乡，血实宜决之，气虚则掣引之。

阴阳离合论篇第六

黄帝问曰：余闻天为阳，地为阴，日为阳，月为阴，大小月三百六十日成一岁，人亦应之。今三阴三阳，不应阴阳，其故何也？岐伯对曰：阴阳者，数之可十，推之可百，数之可千，推之可万，万之大不可胜数，然其要一也。天复地载，万物方生，未出地者，命曰阴处，名曰阴中之阴；则出地者，命曰阴中之阳。阳予之正，阴为之主。故生因春，长因夏，收因秋，藏因冬，失常则天地四塞。阴阳之变，其在人者，亦数之可数。帝曰：愿闻三阴三阳之离合也。岐伯曰：圣人南面而立，前曰广明，后曰太冲，太冲之地，名曰少阴，少阴之上，名曰太阳，太阳根起于至阴，结于命门，名曰阴中之阳。中身而上，名曰广明。广明之下，名曰太阴，太阴之前，名曰阳明，阳明根起于厉兑，名曰阴中之阳。厥阴之表，名曰少阳，少阳根起于窍阴，名曰阴中之少阳。是故三阳之离合也，太阳为开，阳明为阖，少阳为枢。三经者，不得相失也，搏而勿浮，命曰一阳。帝曰：愿闻三阴。岐伯曰：外者为阳，内者为阴，然则中为阴，其冲在下，名曰太阴，太阴根起于隐白，名曰阴中之阴。太阴之后，名曰少阴，少阴根起于涌泉，名曰阴中之少阴。少阴之前，名曰厥阴，厥阴根起于大敦，阴之绝阳，名曰阴之绝阴。是故三阴之离合也，太阴为开，厥阴为阖，少阴为枢。三经者，不得相失也，搏而勿沉，名曰一阴。阴阳彊彊，积传为一周，气里形表而为相成也。

阴阳别论篇第七

黄帝问曰：人有四经十二从，何谓？岐伯对曰：四经应四时，十二从应十二月，十二月应十二脉。脉有阴阳，知阳者知阴，知阴者知阳。凡阳有五，五五二十五阳。所谓阴者，真藏也，见则为败，败必死也。所谓阳者，胃脘之阳也。别于阳者，知病处也；别于阴者，知死生之期。三阳在头，三阴在手，所谓一也。别于阳者，知病忌时；别于阴者，知死生之期。谨熟阴阳，无与众谋。所谓阴阳者，去者为阴，至者为阳；静者为阴，动者为阳；迟者为阴，数者为阳。凡持真脉之藏脉者，肝至悬绝急，十八日死；心至悬绝，九日死；肺至悬绝，十二日死；肾至悬绝，七日死；脾至悬绝，四日死。曰：二阳之病发心脾，有不得隐曲，女子不月；其传为风消，其传为息贲者，死不治。曰：三阳为病发寒热，下为痈肿，及为痿厥腨痛；其传为索泽，其传为颓疝。曰：一阳发病，少气善咳、善泄；其传为心掣，其传为隔。二阳一阴发病，主惊骇、背痛、善噫、善欠，名曰风厥。二阴一阳发病，善胀、心满、善气。三阳三阴发病，为偏枯痿易，四支不举。鼓一阳曰钩，鼓一阴曰毛，鼓阳胜急曰弦，鼓阳至而绝曰石，阴阳相过曰溜。阴争于内，阳扰于外，魄汗未藏，四逆而起，起则熏肺，使人喘鸣。阴之所生，和本曰和。是故刚与刚，阳气破散，阴气乃消亡。淖则刚柔不和，经气乃绝。死阴之属，不过三日而死；生阳之属，不过四日而死。所谓生阳死阴者，肝之心谓之生阳，心之肺谓之死阴，肺之肾谓之重阴，肾之脾谓之辟阴，死不治。结阳者，肿四支。结阴者，便血一升，再结二升，三结三升。阴阳结斜，多阴少阳曰石水，少腹肿。二阳结谓之消；三阳结谓之隔，三阴结谓之水，一阴一阳结谓之喉痹。阴搏阳别谓之有子。阴阳虚肠澼死。阳加于阴谓之汗。阴虚阳搏谓之崩。三阴俱搏，二十日夜半死。二阴俱搏，十三日夕时死。一阴俱搏，十日死。三阳俱搏且鼓，三日死。三阴三阳俱搏，心腹满，发尽，不得隐曲，五日死。二阳俱搏，其病温，死不治，不过十日死。

阴阳应象大论：膨胀（上昌真切，肉胀起也）　渗泄（上所禁切）　翕赤（下许极切）　哕噫（上乙劣切，下乌界切）　能冬（上奴代切，下能夏、形能并同）　放效（上妃两切）　并于（上去声）　嗌（伊者切）　滑涩（下音色）　渍（即赐切）

阴阳离合论：予（犹与也）

阴阳别论：腨（音喘，腓肠也）　痛（音渊，疼也）　淖（音淘，水朝宗于海）

卷第三

灵兰秘典论篇第八

黄帝问曰：愿闻十二藏之相使，贵贱何如？岐伯对曰：悉乎哉问也，请遂言之。心者，君主之官也，神明出焉。肺者，相傅之官，治节出焉。肝者，将军之官，谋虑出焉。胆者，中正之官，决断出焉。膻中者，臣使之官，喜乐出焉。脾胃者，仓廪之官，五味出焉。大肠者，传道之官，变化出焉。小肠者，受盛之官，化物出焉。肾者，作强之官，伎巧出焉。三焦者，决渎之官，水道出焉。膀胱者，州都之官，津液藏焉，气化则能出矣。凡此十二官者，不得相失也。故主明则下安，以此养生则寿，殁世不殆，以为天下则大昌。主不明则十二官危，使道闭塞而不通，形乃大伤，以此养生则殃，以为天下者，其宗大危，戒之戒之！至道在微，变化无穷，孰知其原！窘乎哉，消者瞿瞿，孰知其要！闵闵之当，孰者为良！恍惚之数，生于毫厘，毫厘之数，起于度量，千之万之，可以益大，推之大之，其形乃制。黄帝曰：善哉。余闻精光之道，大圣之业，而宣明大道，非斋戒择吉日，不敢受也。黄帝乃择吉日良兆，而藏灵兰之室，以传保焉。

六节藏象论篇第九

黄帝问曰：余闻天以六六之节，以成一岁，人以九九制会，计人亦有三百六十五节，以为天地久矣。不知其所谓也？岐伯对曰：昭乎哉问也，请遂言之。夫六六之节，九九制会者，所以正天之度、气之数也。天度者，所以制日月之行也；气数者，所以纪化生之用也。天为阳，地为阴；日为阳，月为阴。行有分纪，周有道理，日行一度，月行十三度而有奇焉。故大小月三百六十五日而成岁，积气余而盈闰矣。立端于始，表正于中，推余于终，而天度毕矣。帝曰：余已闻天度矣，愿闻气数何以合之？岐伯曰：天以六六为节，地以九九制会，天有十日，日六竟而周甲，甲六复而终岁，三百六十日法也。夫自古通天者，生之本，本于阴阳，其气九州九窍，皆通乎天气。故其生五，其气三，三而成天，三而成地，三而成人，三而三之，合则为九，九分为九野，九野为九藏，故形藏四，神藏五，合为九藏以应之也。帝曰：余已闻六六九九之会也，夫子言积气盈闰，愿闻何谓气？请夫子发蒙解惑焉。岐伯曰：此上帝所秘，先师傳之也。帝曰：请遂闻之。岐伯曰：五日谓之候，三候谓之气，六气谓之时，四时谓之岁，而各从其主治焉。五运相袭，而皆治之，终期之日，周而复始，时立气布，如环无端，候亦同法。故曰：不知年之所加，气之盛衰，虚实之所起，不可以为工矣。帝曰：五运之始，如环无端，其太过不及何如？岐伯曰：五气更立，各有所胜，盛虚之变，此其常也。帝曰：平气何如？岐伯曰：无过者也。帝曰：太过不及奈何？岐伯曰：在经有也。帝曰：何谓所胜？岐伯曰：春胜长夏，长夏胜冬，冬胜夏，夏胜秋，秋胜春，所谓得五行时之胜，各以气命其藏。帝曰：何以知其胜？岐伯曰：求其至也，皆归始春，未至而至，此谓太过，则薄所不胜，而乘所胜也，命曰气淫。不分邪僻内生，工不能禁。至而不至，此谓不及，则所胜妄行，而所生受病，所不胜薄之也，命曰气迫。所谓求其至者，气至之时也。谨候其时，气可与期，失时反候，五治不分，邪僻内生，工不能禁也。帝曰：有不袭乎？岐伯曰：苍天之气，不得无常也。气之不袭，是谓非常，非常则变矣。帝曰：非常而变奈何？岐伯曰：变至则病，所胜则微，所不胜则甚，因而重感于邪，则死矣。故非其时则微，当其时则甚也。帝曰：善。余闻气合而有形，因变以正名。天地之运，阴阳之化，其于万物，孰少孰多，可得闻乎？

岐伯曰：悉哉问也，天至广不可度，地至大不可量，大神灵问，请陈其方。草生五色，五色之变，不可胜视，草生五味，五味之美，不可胜极。嗜欲不同，各有所通。天食人以五气，地食人以五味。五气入鼻，藏于心肺，上使五色修明，音声能彰。五味入口，藏于肠胃，味有所藏，以养五气，气和而生，津液相成，神乃自生。帝曰：藏象何如？岐伯曰：心者，生之本，神之变也，其华在面；其充在血脉，为阳中之太阳，通于夏气。肺者，气之本，魄之处也；其华在毛，其充在皮，为阳中之太阴，通于秋气。肾者，主蛰，封藏之本，精之处也；其华在发，其充在骨，为阴中之少阴，通于冬气。肝者，罢极之本，魂之居也；其华在爪，其充在筋，以生血气，其味酸，其色苍，此为阳中之少阳，通于春气。脾胃大肠小肠三焦膀胱者，仓廪之本，营之居也，名曰器，能化糟粕，转味而入出者也，其华在唇四白，其充在肌，其味甘，其色黄，此至阴之类，通于土气[1]。凡十一藏，取决于胆也。故人迎一盛病在少阳，二盛病在太阳，三盛病在阳明，四盛已上为格阳。寸口一盛病在厥阴，二盛病在少阴，三盛病在太阴，四盛已上为关阴。人迎与寸口俱盛四倍已上为关格，关格之脉赢[2]，不能极于天地之精气，则死矣。

五藏生成篇第十

心之合脉也，其荣色也，其主肾也。肺之合皮也，其荣毛也，其主心也。肝之合筋也，其荣爪也，其主肺也。脾之合肉也，其荣唇也，其主肝也。肾之合骨也，其荣发也，其主脾也。是故多食咸，则脉凝泣而变色；多食苦，则皮槁而毛拔；多食辛，则筋急而爪枯；多食

酸，则肉胝胎而唇揭；多食甘，则骨痛而发落，此五味之所伤也。故心欲苦，肺欲辛，肝欲酸，脾欲甘，肾欲咸，此五味之所合也。五藏之气，故色见青如草兹者死，黄如枳实者死，黑如炲者死，赤如衄血者死，白如枯骨者死，此五色之见死也。青如翠羽者生，赤如鸡冠者生，黄如蟹腹者生，白如豕膏者生，黑如乌羽者生，此五色之见生也。生于心，如以缟裹朱；生于肺，如以缟裹红；生于肝，如以缟裹绀；生于脾，如以缟裹栝楼实；生于肾，如以缟裹紫，此五藏所生之外荣也。色味当五藏：白当肺、辛，赤当心、苦，青当肝、酸，黄当脾、甘，黑当肾、咸。故白当皮，赤当脉，青当筋，黄当肉，黑当骨。

诸脉者皆属于目，诸髓者皆属于脑，诸筋者皆属于节，诸血者皆属于心，诸气者皆属于肺，此四支八溪之朝夕也。故人卧血归于肝，肝受血而能视，足受血而能步，掌受血而能握，指受血而能摄。卧出而风吹之，血凝于肤者为痹，凝于脉者为泣，凝于足者为厥，此三者，血行而不得反其空，故为痹厥也。人有大谷十二分，小溪三百五十四名，少十二俞，此皆卫气之所留止，邪气之所客也，针石缘而去之。诊病之始，五决为纪，欲知其始，先建其母。所谓五决者，五脉也。是以头痛巅疾，下虚上实，过在足少阴、巨阳，甚则入肾。徇蒙招尤，目冥耳聋，下实上虚，过在足少阳、厥阴，甚则入肝。腹满膨胀，支鬲胠胁，下厥上冒，过在足太阴、阳明。咳嗽上气，厥在胸中，过在手阳明、太阴。心烦头痛，病在鬲中，过在手巨阳、少阴。夫脉之小大滑涩浮沉，可以指别；五藏之象，可以类推；五藏相音，可以意识；五色微诊，可以目察。能合脉色，可以万全。赤，脉之至也，喘而坚，诊曰有积气在中，时害于食，名曰心痹，得之外疾，思虑而心虚，故邪从之。白，脉之至也，喘而浮，上虚下实，惊，有积气在胸中，喘而虚，名曰肺痹，寒热，得之醉而使内也。青，脉之至也，长而左右弹，有积气在心下支胠，名曰肝痹，得之寒湿，与疝同法，腰痛足清头痛。黄，脉之至也，大而虚，有积气在腹中，有厥气，名曰厥疝，女子同法，得之疾使四支汗当出风。黑，脉之至也，上坚而大，有积气在小腹与阴，名曰肾痹，得之沐浴清水而卧。凡相五色之奇脉，面黄目青，面黄目赤，面黄目白，面黄目黑者，皆不死也。面青目赤，面赤目白，面青目黑，面黑目白，面赤目青，皆死也。

五藏别论篇第十一

黄帝问曰：余闻方士，或以脑髓为藏，或以肠胃为藏，或以为府，敢问更相反，皆自谓是，不知其道，愿闻其说。岐伯对曰：脑、髓、骨、脉、胆、女子胞，此六者，地气之所生也，皆藏于阴而象于地，故藏而不泻，名曰奇恒之府。夫胃、大肠、小肠、三焦、膀胱，此五者，天气之所生也，其气象天，故泻而不藏，此受五藏浊气，名曰传化之府，此不能久留输泻者也。魄门亦为五藏使，水谷不得久藏。所谓五藏者，藏精气而不泻也，故满而不能实。六府者，传化物而不藏，故实而不能满也。所以然者，水谷入口，则胃实而肠虚；食下，则肠实而胃虚。故曰实而不满，满而不实也。帝曰：气口何以独为五藏主？岐伯曰：胃者，水谷之海，六府之大源也。五味入口，藏于胃以养五藏气，气口亦太阴也，是以五藏六府之气味，皆出于胃，变见于气口。故五气入鼻，藏于心肺，心肺有病，而鼻为之不利也。凡治病必察其下，适其脉，观其志意，与其病也。拘于鬼神者，不可与言至德。恶于针石者，不可与言至巧。病不许治者，病必不治，治之无功矣。

灵兰秘典论：膻（徒旱切）　廪（力稔切）　瘠（音藉）　瞿（音劬）

六节藏象论：僦（即就切）　溲（所鸠切，小便也）

五藏生成论：胝胎（上丁尼切，下侧救切）　炲（音苔）　衄（芳杯切）　瘣（音顽，又音君）　隧（音遂）　颃（胡浪切）　颡（苏朗切）　系（奚帝切）　颧（音权）　胠（去鱼切）　髑（音虞）

五藏别论：楯（音巡）　恶（音污）

〔1〕"脾胃大肠……通于土气"五十八字有错简,《读素问钞》将其改为"脾胃,仓廪之本,营之居也。其华在唇四白,其充在肌,此至阴之类,通于土气。胃大肠小肠三焦膀胱,各曰器,能化糟粕,转味而出入者也。"可从。

〔2〕"羸"当作"羸"。

卷 第 四

异法方宜论篇第十二

黄帝问曰:医之治病也,一病而治各不同,皆愈何也?岐伯对曰:地势使然也。故东方之域,天地之所始生也,鱼盐之地,海滨傍水。其民食鱼而嗜咸,皆安其处,美其食,鱼者使人热中,盐者胜血。故其民皆黑色疏理,其病皆为痈疡,其治宜砭石。故砭石者,亦从东方来。西方者,金玉之域,沙石之处,天地之所收引也。其民陵居而多风,水土刚强,其民不衣而褐荐,其民华食而脂肥。故邪不能伤其形体,其病生于内,其治宜毒药。故毒药者,亦从西方来。北方者,天地所闭藏之域也,其地高陵居,风寒冰冽。其民乐野处而乳食,藏寒生满病,其治宜灸焫。故灸焫者,亦从北方来。南方者,天地所长养,阳之所盛处也,其地下,水土弱,雾露之所聚也,其民嗜酸而食腊。故其民皆致理而赤色,其病挛痹,其治宜微针。故九针者,亦从南方来。中央者,其地平以湿,天地所以生万物也众。其民食杂而不劳,故其病多痿厥寒热,其治宜导引按跷,故导引按跷者,亦从中央出也。故圣人杂合以治,各得其所宜。故治所以异而病皆愈者,得病之情,知治之大体也。

移精变气论篇第十三

黄帝问曰:余闻古之治病,惟其移精变气,可祝由而已。今世治病,毒药治其内,针石治其外,或愈或不愈,何也?岐伯对曰:往古人居禽兽之间,动作以避寒,阴居以避暑,内无眷慕之累,外无伸宦之形,此恬憺之世,邪不能深入也。故毒药不能治其内,针石不能治其外,故可移精祝由而已。当今之世不然,忧患缘其内,苦形伤其外,又失四时之从,逆寒暑之宜,贼风数至,虚邪朝夕,内至五藏骨髓,外伤空窍肌肤,所以小病必甚,大病必死,故祝由不能已也。帝曰:善。余欲临病人,观死生,决嫌疑,欲知其要,如日月光,可得闻乎?岐伯曰:色脉者,上帝之所贵也,先师之所传也。上古使俶贷季,理色脉而通神明,合之金木水火土,四时八风六合,不离其常,变化相移,以观其妙,以知其要。欲知其要,则色脉是矣。色以应日,脉以应月,常求其要,则其要也。夫色之变化,以应四时之脉,此上帝之所贵,以合于神明也,所以远死而近生。生道以长,命曰圣王。中古之治,病至而治之,汤液十日,以去八风五痹之病。十日不已,治以草苏草荄之枝,本末为助,标本已得,邪气乃服。暮世之治病也则不然,治不本四时,不知日月,不审逆从,病形已成,乃欲微针治其外,汤液治其内,粗工凶凶,以为可攻,故病未已,新病复起。帝曰:愿闻要道。岐伯曰:治之要极,无失色脉,用之不惑,治之大则。逆从倒行,标本不得,亡神失国。去故就新,乃得真人。帝曰:余闻其要于夫子矣,夫子言不离色脉,此余之所知也。岐伯曰:治之极于一。帝曰:何谓一?岐伯曰:一者因得之。帝曰:奈何?岐伯曰:闭户塞牖,系之病者,数问其情,以从其意,得神者昌,失神者亡。帝曰:善。

汤液醪醴论篇第十四

黄帝问曰:为五谷汤液及醪醴奈何?岐伯对曰:必以稻米,炊之稻薪,稻米者完,稻薪者坚。帝曰:何以然?岐伯曰:此得天地之和,高下之宜,故能至完,伐取得时,故能至坚也。帝曰:上古圣人作汤液醪醴,为而不用何也?岐伯曰:自古圣人之作汤液醪醴者,以为备耳。夫上古作汤液,故为而弗用也。中古之世,道德稍衰,邪气时至,服之万全。帝

曰：今之世不必已何也？岐伯曰：当今之世，必齐毒药攻其中，镵石针艾治其外也。帝曰：形弊血尽而功不立者何？岐伯曰：神不使也。帝曰：何谓神不使？岐伯曰：针石，道也。精神不进，志意不治，故病不可愈。今精坏神去，荣卫不可复收。何者？嗜欲无穷，而忧患不止，精气弛坏，荣泣卫除，故神去之而病不愈也。帝曰：夫病之始生也，极微极精，必先入结于皮肤。今良工皆称曰：病成，名曰逆，则针石不能治，良药不能及也。今良工皆得其法，守其数，亲戚兄弟远近，音声日闻于耳，五色日见于目，而病不愈者，亦何暇不早乎？岐伯曰：病为本，工为标，标本不得，邪气不服，此之谓也。帝曰：其有不从毫毛而生，五藏阳以竭也，津液充郭，其魄独居，精孤于内，气耗于外，形不可与衣相保，此四极急而动中，是气拒于内，而形施于外，治之奈何？岐伯曰：平治于权衡，去宛陈莝，微动四极，温衣，缪刺其处，以复其形。开鬼门，洁净府，精以时服，五阳已布，疏涤五藏，故精自生，形自盛，骨肉相保，巨气乃平。帝曰：善。

玉版论要篇第十五

黄帝问曰：余闻揆度奇恒，所指不同，用之奈何？岐伯对曰：揆度者，度病之浅深也。奇恒者，言奇病也。请言道之至数，五色脉变，揆度奇恒，道在于一。神转不回，回则不转，乃失其机，至数之要，迫近以微，著之玉版，命曰合玉机。容色见上下左右，各在其要。其色见浅者，汤液主治，十日已。其见深者，必齐主治，二十一日已。其见大深者，醪酒主治，百日已。色夭面脱，不治，百日尽已。脉短气绝死，病温虚甚死。色见上下左右，各在其要。上为逆，下为从。女子右为逆，左为从；男子左为逆，右为从。易，重阳死，重阴死。阴阳反他，治在权衡相夺，奇恒事也，揆度事也。搏脉痹躄，寒热之交。脉孤为消气，虚泄为夺血。孤为逆，虚为从。行奇恒之法，以太阴始。行所不胜曰逆，逆则死；行所胜曰从，从则活。八风四时之胜，终而复始，逆行一过，不复可数，论要毕矣。

诊要经终论篇第十六

黄帝问曰：诊要何如？岐伯对曰：正月二月，天气始方，地气始发，人气在肝。三月四月，天气正方，地气定发，人气在脾。五月六月，天气盛，地气高，人气在头。七月八月，阴气始杀，人气在肺。九月十月，阴气始冰，地气始闭，人气在心。十一月十二月，冰复，地气合，人气在肾。故春刺散俞，及与分理，血出而止，甚者传气，间者环也。夏刺络俞，见血而止，尽气闭环，痛病必下。秋刺皮肤，循理，上下同法，神变而止。冬刺俞窍于分理，甚者直下，间者散下。春夏秋冬，各有所刺，法其所在。春刺夏分，脉乱气微，入淫骨髓，病不能愈，令人不嗜食，又且少气。春刺秋分，筋挛，逆气环为咳嗽，病不愈，令人时惊，又且哭。春刺冬分，邪气著藏，令人胀，病不愈，又且欲言语。夏刺春分，病不愈，令人解堕。夏刺秋分，病不愈，令人心中欲无言，惕惕如人将捕之。夏刺冬分，病不愈，令人少气，时欲怒。秋刺春分，病不已，令人惕然欲有所为，起而忘之。秋刺夏分，病不已，令人益嗜卧，又且善梦。秋刺冬分，病不已，令人洒洒时寒。冬刺春分，病不已，令人欲卧不能眠，眠而有见。冬刺夏分，病不愈，气上，发为诸痹。冬刺秋分，病不已，令人善渴。凡刺胸腹者，必避五藏。中心者环死，中脾者五日死，中肾者七日死，中肺者五日死，中鬲者，皆为伤中，其病虽愈，不过一岁必死。刺避五藏者，知逆从也。所谓从者，鬲与脾肾之处，不知者反之。刺胸腹者，必以布愈著之，乃从单布上刺，刺之不愈复刺。刺针必肃，刺肿摇针，经刺勿摇，此刺之道也。

帝曰：愿闻十二经脉之终奈何？岐伯曰：太阳之脉，其终也戴眼反折瘛疭，其色白，绝汗乃出，出则死矣。少阳终者，耳聋百节皆纵，目睛绝系，绝系一日半死，其死也色先青白，乃死矣。阳明终者，口目动作，善惊妄言，色黄，其上下经脉，不仁，则终矣。少阴终者，面黑齿长而垢，腹胀闭，上下不通而终矣。太阴终者，腹胀闭不得息，善噫善呕，呕则逆，

逆则面赤，不逆则上下不通，不通则面黑皮毛焦而终矣。厥阴终者，中热嗌干，善溺心烦，甚则舌卷卵上缩而终矣。此十二经之所败也。

异法方宜论：跷（巨娇切） 砭（普廉切） 致（直利切）

移精变气论：荄（古哀切，草根也） 标（必尧切）

汤液醪醴论：（音劳） 莝（音锉，斩也） 涤（音迪） 秽（音畏）

玉版论：度（徒各切） 蹙（必益切）

诊要经终论：皦（古尧切） 疭（音纵） 畏（音琼） 眼（音闪） 跗（音夫）

卷 第 五

脉要精微论篇第十七

黄帝问曰：诊法何如？岐伯对曰：诊法常以平旦，阴气未动，阳气未散，饮食未进，经脉未盛，络脉调匀，气血未乱，故乃可诊有过之脉。切脉动静而视精明，察五色，观五藏有余不足，六府强弱，形之盛衰，以此参伍，决死生之分。夫脉者，血之府也，长则气治，短则气病，数则烦心，大则病进，上盛则气高，下盛则气胀，代则气衰，细则气少，涩则心痛，浑浑革至如涌泉，病进而色弊，绵绵其去如弦绝，死。夫精明五色者，气之华也。赤欲如白裹朱，不欲如赭；白欲如鹅羽，不欲如盐；青欲如苍璧之泽，不欲如蓝；黄欲如罗裹雄黄，不欲如黄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苍。五色精微象见矣，其寿不久也。夫精明者，所以视万物，别白黑，审短长。以长为短，以白为黑，如是则精衰矣。五藏者，中之守也，中盛藏满，气胜伤恐者，声如从室中言，是中气之湿也。言而微，终日乃复言者，此夺气也。衣被不敛，言语善恶，不避亲疏者，此神明之乱也。仓廪不藏者，是门户不要也。水泉不止者，是膀胱不藏也。得守者生，失守者死。夫五藏者，身之强也，头者精明之府，头倾视深，精神将夺矣。背者胸中之府，背曲肩随，府将坏矣。腰者肾之府，转摇不能，肾将惫矣。膝者筋之府，屈伸不能，行则偻附，筋将惫矣。骨者髓之府，不能久立，行则振掉，骨将惫矣。得强则生，失强则死。岐伯曰：反四时者，有余为精，不足为消。应太过，不足为精；应不足，有余为消。阴阳不相应，病名曰关格。

帝曰：脉其四时动奈何？知病之所在奈何？知病之所变奈何？知病乍在内奈何？知病乍在外奈何？请问此五者，可得闻乎？岐伯曰：请言其与天运转大也。万物之外，六合之内，天地之变，阴阳之应，彼春之暖，为夏之暑，彼秋之忿，为冬之怒，四变之动，脉与之上下，以春应中规，夏应中矩，秋应中衡，冬应中权。是故冬至四十五日，阳气微上，阴气微下；夏至四十五日，阴气微上，阳气微下。阴阳有时，与脉为期，期而相失，知脉所分，分之有期，故知死时。微妙在脉，不可不察，察之有纪，从阴阳始，始之有经，从五行生，生之有度，四时为宜，补泻勿失，与天地如一，得一之情，以知死生。是故声合五音，色合五行，脉合阴阳。是知阴盛则梦涉大水恐惧，阳盛则梦大火燔灼，阴阳俱盛则梦相杀毁伤；上盛则梦飞，下盛则梦堕；甚饱则梦予，甚饥则梦取；肝气盛则梦怒，肺气盛则梦哭；短虫多则梦聚众，长虫多则梦相击毁伤。是故持脉有道，虚静为保。春日浮，如鱼之游在波；夏日在肤，泛泛乎万物有余；秋日下肤，蛰虫将去；冬日在骨，蛰虫周密，君子居室。故曰：知内者按而纪之，知外者终而始之。此六者，持脉之大法。心脉搏坚而长，当病舌卷不能言；其软而散者，当消环自已。肺脉搏坚而长，当病唾血；其软而散者，当病灌汗，至令不复散发也。肝脉搏坚而长，色不青，当病坠若搏，因血在胁下，令人喘逆；其软而散，色泽者，当病溢饮，溢饮者渴暴多饮，而易入肌皮肠胃之外也。胃脉搏坚而长，其色赤，当病折髀；其软而散者，当病食痹。脾脉搏坚而长，其色黄，当病少气；其软而散，色不泽者，当病足骭肿，若水状也。肾脉搏坚而长，其色黄而赤者，当病折腰；其软而散者，当病少血。至令不复也。帝曰：诊得心脉而急，此为何病？病形何如？岐伯曰：[illegible]当有形也。帝

曰：何以言之？岐伯曰：心为牡藏，小肠为之使，故曰少腹当有形也。帝曰：诊得胃脉，病形何如？岐伯曰：胃脉实则胀，虚则泄。帝曰：病成而变何谓？岐伯曰：风成为寒热，瘅成为消中，厥成为巅疾，久风为飧泄，脉风成为疠。病之变化，不可胜数。帝曰：诸痈肿筋挛骨痛，此皆安生？岐伯曰：此寒气之肿，八风之变也。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此四时之病，以其胜治之愈也。

帝曰：有故病五藏发动，因伤脉色，各何以知其久暴至之病乎？岐伯曰：悉乎哉问也！征其脉小色不夺者，新病也；征其脉不夺其色夺者，此久病也；征其脉与五色俱夺者，此久病也；征其脉与五色俱不夺者，新病也。肝与肾脉并至，其色苍赤，当病毁伤不见血，已见血，湿若中水也。尺内两傍，则季胁也，尺外以候肾，尺里以候腹。中附上，左外以候肝，内以候鬲；右外以候胃，内以候脾。上附上，右外以候肺，内以候胸中；左外以候心，内以候膻中。前以候前，后以候后。上竟上者，胸喉中事也；下竟下者，少腹腰股膝胫足中事也。粗大者，阴不足阳有余，为热中也。来疾去徐，上实下虚，为厥巅疾；来徐去疾，上虚下实，为恶风也。故中恶风者，阳气受也。有脉俱沉细数者，少阴厥也；沉细数散者，寒热也；浮而散者为眴仆。诸浮不躁者皆在阳，则为热；其有躁者在手。诸细而沉者皆在阴，则为骨痛；其有静者在足。数动一代者，病在阳之脉也，泄及便脓血。诸过者切之，涩者阳气有余也，滑者阴气有余也。阳气有余为身热无汗，阴气有余为多汗身寒，阴阳有余则无汗而寒。推而外之，内而不外，有心腹积也。推而内之，外而不内，身有热也。推而上之，上而不下，腰足清也。推而下之，下而不上，头项痛也。按之至骨，脉气少者，腰脊痛而身有痹也。

平人气象论篇第十八

黄帝问曰：平人何如？岐伯对曰：人一呼脉再动，一吸脉亦再动，呼吸定息脉五动，闰以太息，命曰平人。平人者，不病也。常以不病调病人，医不病，故为病人平息以调之为法。人一呼脉一动，一吸脉一动，曰少气。人一呼脉三动，一吸脉三动而躁，尺热曰病温，尺不热脉滑曰病风，脉涩曰痹。人一呼脉四动以上曰死，脉绝不至曰死，乍疏乍数曰死。平人之常气禀于胃，胃者平人之常气也，人无胃气曰逆，逆者死。春胃微弦曰平，弦多胃少曰肝病，但弦无胃曰死，胃而有毛曰秋病，毛甚曰今病。藏真散于肝，肝藏筋膜之气也。夏胃微钩曰平，钩多胃少曰心病，但钩无胃曰死，胃而有石曰冬病，石甚曰今病。藏真通于心，心藏血脉之气也。长夏胃微软弱曰平，弱多胃少曰脾病，但代无胃曰死，软弱有石曰冬病，弱甚曰今病。藏真濡于脾，脾藏肌肉之气也。秋胃微毛曰平，毛多胃少曰肺病，但毛无胃曰死，毛而有弦曰春病，弦甚曰今病。藏真高于肺，以行荣卫阴阳也。冬胃微石曰平，石多胃少曰肾病，但石无胃曰死，石而有钩曰夏病，钩甚曰今病。藏真下于肾，肾藏骨髓之气也。胃之大络，名曰虚里，贯鬲络肺，出于左乳下，其动应衣，脉宗气也。盛喘数绝者，则病在中；结而横，有积矣；绝不至曰死。乳之下其动应衣，宗气泄也。

欲知寸口太过与不及，寸口之脉中手短者，曰头痛。寸口脉中手长者，曰足胫痛。寸口脉中手促上击者，曰肩背痛。寸口脉沉而坚者，曰病在中。寸口脉浮而盛者，曰病在外。寸口脉沉而弱，曰寒热及疝瘕少腹痛。寸口脉沉而横，曰胁下有积，腹中有横积痛。寸口脉沉而喘，曰寒热。脉盛滑坚者，曰病在外。脉小实而坚者，病在内。脉小弱以涩，谓之久病。脉滑浮而疾者，谓之新病。脉急者，曰疝瘕少腹痛。脉滑曰风。脉涩曰痹。缓而滑曰热中。盛而紧曰胀。脉从阴阳，病易已；脉逆阴阳，病难已。脉得四时之顺，曰病无他；脉反四时及不间藏，曰难已。臂多青脉，曰脱血。尺脉缓涩，谓之解㑊。安卧脉盛，谓之脱血。尺涩脉滑，谓之多汗。尺寒脉细，谓之后泄。脉尺粗常热者，谓之热中。肝见庚辛死，心见壬癸死，脾见甲乙死，肺见丙丁死，肾见戊己死，是谓真藏见皆死。颈脉动喘疾咳，曰水。目裏微肿如卧蚕起之状，曰水。[illegible]者，[illegible]瘕。面

肿曰风，足胫肿曰水。目黄者曰黄疸。妇人手少阴脉动甚者，妊子也。脉有逆从四时，未有藏形，春夏而脉瘦，秋冬而脉浮大，命曰逆四时也。风热而脉静，泄而脱血脉实，病在中脉虚，病在外脉涩坚者，皆难治，命曰反四时也。人以水谷为本，故人绝水谷则死，脉无胃气亦死。所谓无胃气者，但得真藏脉不得胃气也。所谓脉不得胃气者，肝不弦肾不石也。太阳脉至，洪大以长；少阳脉至，乍数乍疏，乍短乍长；阳明脉至，浮大而短。

夫平心脉来，累累如连珠，如循琅玕，曰心平，夏以胃气为本。病心脉来，喘喘连属，其中微曲，曰心病。死心脉来，前曲后居，如操带钩，曰心死。平肺脉来，厌厌聂聂，如落榆荚，曰肺平，秋以胃气为本。病肺脉来，不上不下，如循鸡羽，曰肺病，死肺脉来，如物之浮，如风吹毛，曰肺死。平肝脉来，软弱招招，如揭长竿末梢，曰肝平，春以胃气为本。病肝脉来，盈实而滑，如循长竿，曰肝病。死肝脉来，急益劲，如新张弓弦，曰肝死。平脾脉来，和柔相离，如鸡践地，曰脾平，长夏以胃气为本。病脾脉来，实而盈数，如鸡举足，曰脾病。死脾脉来，锐坚如乌之喙，如鸟之距，如屋之漏，如水之流，曰脾死。平肾脉来，喘喘累累如钩，按之而坚，曰肾平，冬以胃气为本。病肾脉来，如引葛，按之益坚，曰肾病。死肾脉来，发如夺索，辟辟如弹石，曰肾死。

脉要精微论：莠（音诱）　汨（古没切）　瘅（都赧切）　眴（音荀，又音舜）

平人气象论：疝（音山）　瘕（音贾）　伾（音亦）　伫（女耕切）　嗌（虚畏切）

卷　第　六

玉机真藏论篇第十九

黄帝问曰：春脉如弦，何如而弦？岐伯对曰：春脉者肝也，东方木也，万物之所以始生也。故其气来，软弱轻虚而滑，端直以长，故曰弦，反此者病。帝曰：何如而反？岐伯曰：其气来实而强，此谓太过，病在外；其气来不实而微，此谓不及，病在中。帝曰：春脉太过与不及，其病皆何如？岐伯曰：太过则令人善忘，忽忽眩冒而巅疾；其不及则令人胸痛引背，下则两胁胠满。帝曰：善。夏脉如钩，何如而钩？岐伯曰：夏脉者心也，南方火也，万物之所以盛长也。故其气来盛去衰，故曰钩，反此者病。帝曰：何如而反？岐伯曰：其气来盛去亦盛，此谓太过，病在外；其气来不盛去反盛，此谓不及，病在中。帝曰：夏脉太过与不及，其病皆何如？岐伯曰：太过则令人身热而肤痛，为浸淫；其不及则令人烦心，上见咳唾，下为气泄。帝曰：善。秋脉如浮，何如而浮？岐伯曰：秋脉者肺也，西方金也，万物之所以收成也。故其气来，轻虚以浮，来急去散，故曰浮，反此者病。帝曰：何如而反？岐伯曰：其气来，毛而中央坚，两傍虚，此谓太过，病在外；其气来，毛而微，此谓不及，病在中。帝曰：秋脉太过与不及，其病皆何如？岐伯曰：太过则令人逆气而背痛，愠愠然；其不及则令人喘，呼吸少气而咳，上气见血，下闻病音。帝曰：善。冬脉如营，何如而营？岐伯曰：冬脉者肾也，北方水也，万物之所以合藏也。故其气来沉以搏，故曰营，反此者病。帝曰：何如而反？岐伯曰：其气来如弹石者，此谓太过，病在外；其去如数者，此谓不及，病在中。帝曰：冬脉太过与不及，其病皆何如？岐伯曰：太过则令人解㑊，脊脉痛而少气不欲言；其不及则令人心悬如病饥，胫中清，脊中痛，少腹满，小便变。帝曰：善。

帝曰：四时之序，逆从之变异也，然脾脉独何主？岐伯曰：脾脉者土也，孤藏以灌四傍者也。帝曰：然则脾善恶，可得见之乎？岐伯曰：善者不可得见，恶者可见。帝曰：恶者何如可见？岐伯曰：其来如水之流者，此谓太过，病在外；如鸟之喙者，此谓不及，病在中。帝曰：夫子言脾为孤藏，中央土以灌四傍，其太过与不及，其病皆何如？岐伯曰：太过则令人四支不举；其不及，则令人九窍不通，名曰重强。帝瞿然而起，再拜而稽首曰：善。吾得脉之大要，天下至数，五色脉变，揆度奇恒，道在于一。神转不回，回则不转，乃失其机。至数之要，迫近以微，著之玉版，藏之藏府，每旦读之，名曰《玉机》。

五藏受气于其所生，传之于其所胜，气舍于其所生，死于其所不胜。病之且死，必先传行至其所不胜，病乃死。此言气之逆行也，故死。肝受气于心，传之于脾，气舍于肾，至肺而死。心受气于脾，传之于肺，气舍于肝，至肾而死。脾受气于肺，传之于肾，气舍于心，至肝而死。肺受气于肾，传之于肝，气舍于脾，至心而死。肾受气于肝，传之于心，气舍于肺，至脾而死。此皆逆死也。一日一夜五分之，此所以占死生之早暮也。黄帝曰：五藏相通，移皆有次，五藏有病，则各传其所胜。不治，法三月若六月，若三日若六日，传五藏而当死，是顺传所胜之次。故曰：别于阳者，知病从来；别于阴者，知死生之期。言知至其所困而死。是故风者百病之长也，今风寒客于人，使人毫毛毕直，皮肤闭而为热，当是之时，可汗而发也；或痹不仁肿痛，当是之时，可汤熨及火灸刺而去之。弗治，病入舍于肺，名曰肺痹，发咳上气。弗治，肺即传而行之肝，病名曰肝痹，一名曰厥，胁痛出食，当是之时，可按若刺耳。弗治，肝传之脾，病名曰脾风，发瘅，腹中热，烦心出黄，当此之时，可按可药可浴。弗治，脾传之肾，病名曰疝瘕，少腹冤热而痛，出白，一名曰蛊，当此之时，可按可药。弗治，肾传之心，病筋脉相引而急，病名曰瘛，当此之时，可灸可药。弗治，满十日，法当死。肾因传之心，心即复反传而行之肺，发寒热，法当三岁死，此病之次也。然其卒发者，不必治于传，或其传化有不以次，不以次入者，忧恐悲喜怒，令不得以其次，故令人有大病矣。因而喜大虚则肾气乘矣，怒则肝气乘矣，悲则肺气乘矣，恐则脾气乘矣，忧则心气乘矣，此其道也。故病有五，五五二十五变，及其传化。传，乘之名也。

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气满，喘息不便，其气动形，期六月死，真藏脉见，乃予之期日。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气满，喘息不便，内痛引肩项，期一月死，真藏见，乃予之期日。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气满，喘息不便，内痛引肩项，身热，脱肉破䐃，真藏见，十月之内死。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肩髓内消，动作益衰，真藏来见，其一岁死，见其真藏，乃予之期日。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气满，腹内痛，心中不便，肩项身热，破䐃脱肉，目匡陷，真藏见，目不见人，立死，其见人者，至其所不胜之时则死。急虚身中卒至，五藏绝闭，脉道不通，气不往来，譬于堕溺，不可为期。其脉绝不来，若人一息五六至，其形肉不脱，真藏虽不见，犹死也。真肝脉至，中外急，如循刀刃责责然，如按琴瑟弦，色青白不泽，毛折，乃死。真心脉至，坚而搏，如循薏苡子累累然，色赤黑不泽，毛折，乃死。真肺脉至，大而虚，如以毛羽中人肤，色白赤不泽，毛折，乃死。真肾脉至，搏而绝，如指弹石辟辟然，色黑黄不泽，毛折，乃死。真脾脉至，弱而乍数乍疏，色黄青不泽，毛折，乃死。诸真藏脉见者，皆死不治也。黄帝曰：见真藏曰死，何也？岐伯曰：五藏者皆禀气于胃，胃者五藏之本也。藏气者，不能自致于手太阴，必因于胃气，乃至于手太阴也。故五藏各以其时，自为而至于手太阴也。故邪气胜者，精气衰也；故病甚者，胃气不能与之俱至于手太阴，故真藏之气独见，独见者病胜藏也，故曰死。帝曰：善。

黄帝曰：凡治病，察其形气色泽，脉之盛衰，病之新故，乃治之无后其时。形气相得，谓之可治；色泽以浮，谓之易已；脉从四时，谓之可治；脉弱以滑，是有胃气，命曰易治，取之以时。形气相失，谓之难治；色夭不泽，谓之难已；脉实以坚，谓之益甚；脉逆四时，为不可治。必察四难，而明告之。所谓逆四时者，春得肺脉，夏得肾脉，秋得心脉，冬得脾脉，其至皆悬绝沉涩者，命曰逆四时。未有藏形，于春夏而脉沉涩，秋冬而脉浮大，名曰逆四时也。病热脉静，泄而脉大，脱血而脉实，病在中脉实坚，病在外脉不实坚者，皆难治。黄帝曰：余闻虚实以决死生，愿闻其情。岐伯曰：五实死，五虚死。帝曰：愿闻五实五虚。岐伯曰：脉盛，皮热，腹胀，前后不通，闷瞀，此谓五实。脉细，皮寒，气少，泄利前后，饮食不入，此谓五虚。帝曰：其时有生者何也？岐伯曰：浆粥入胃，泄注止，则虚者活；身汗得后利，则实者活。此其候也。

历代中医资料大全分享

你好，我是逢原，你现在看到的这本资料是我从网上收集整理的。

本人自学中医多年，耗时多年搜集珍藏了众多的中医资料，包括了目前已经出版的大多数中医书籍，以及丰富的视频教程，而这些中医资料，是博览群书，勤求古训之必备。

只需要在下面输入你的邮箱并确认就可以直接下载中医资料：

http://list.qq.com/cgi-bin/qf_invite?id=03157beabc6d50e0b64029a2715966596d94dcac7ed0cfd7

如果有你也喜欢中医，需要一些学习中医的资料；或者是学习中医的路上碰到了什么问题需要交流；或者碰到一些疾病的困扰，需要求助，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我：

一、发邮件：fyzy999@qq.com

二、加我 **QQ/微信：2049346637**

三、关注微信公众平台——**逢原中医**，经常有中医文章更新。

四、关注我的空间：**http://user.qzone.qq.com/2049346637**

免责申明：所有资源均是网上搜集，本人收集整理这些中医资料，仅仅为了方便中医同道中人私下交流学习之用，不为营利，将不对任何资源负法律责任。所有资源请在下载后 24 小时内删除，任何涉及商业营利目的均不得使用，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将由您自己承担！如果您觉得满意，请购买正版资源。

私人微信号：2049346637

公众平台：逢原中医

三部九候论篇第二十

黄帝问曰：余闻九针于夫子，众多博大，不可胜数。余愿闻要道，以属子孙，传之后世，著之骨髓，藏之肝肺，歃血而受，不敢妄泄，令合天道，必有终始，上应天光星辰历纪，下副四时五行，贵贱更互，冬阴夏阳，以人应之奈何？愿闻其方。岐伯对曰：妙乎哉问也！此天地之至数。帝曰：愿闻天地之至数，合于人形血气，通决死生，为之奈何？岐伯曰：天地之至数，始于一，终于九焉。一者天，二者地，三者人，因而三之，三三者九，以应九野。故人有三部，部有三候，以决死生，以处百病，以调虚实，而除邪疾。帝曰：何谓三部？岐伯曰：有下部，有中部，有上部。部各有三候，三候者，有天有地有人也，必指而导之，乃以为真。上部天，两额之动脉；上部地，两颊之动脉；上部人，耳前之动脉。中部天，手太阴也；中部地，手阳明也；中部人，手少阴也。下部天，足厥阴也；下部地，足少阴也；下部人，足太阴也。故下部之天以候肝，地以候肾，人以候脾胃之气。帝曰：中部之候奈何？岐伯曰：亦有天，亦有地，亦有人。天以候肺，地以候胸中之气，人以候心。帝曰：上部以何候之？岐伯曰：亦有天，亦有地，亦有人。天以候头角之气，地以候口齿之气，人以候耳目之气。三部者，各有天，各有地，各有人。三而成天，三而成地，三而成人。三而三之，合则为九，九分为九野，九野为九藏。故神藏五，形藏四，合为九藏。五藏已败，其色必夭，夭必死矣。

帝曰：以候奈何？岐伯曰：必先度其形之肥瘦，以调其气之虚实，实则泻之，虚则补之。必先去其血脉而后调之，无问其病，以平为期。帝曰：决死生奈何？岐伯曰：形盛脉细，少气不足以息者危。形瘦脉大，胸中多气者死。形气相得者生。参伍不调者病。三部九候皆相失者死。上下左右之脉相应如参春者病甚。上下左右相失不可数者死。中部之候虽独调，与众藏相失者死。中部之候相减者死。目内陷者死。帝曰：何以知病之所在？岐伯曰：察九候独小者病，独大者病，独疾者病，独迟者病，独热者病，独寒者病，独陷下者病。以左手足上，上去踝五寸按之，庶右手足当踝而弹之，其应过五寸以上，蠕蠕然者不病；其应疾，中手浑浑然者病；中手徐徐然者病；其应上不能至五寸，弹之不应者死。是以脱肉身不去者死。中部乍疏乍数者死。其脉代而钩者，病在络脉。九候之相应也，上下若一，不得相失。一候后则病，二候后则病甚，三候后则病危。所谓后者，应不俱也。察其府藏，以知死生之期，必先知经脉，然后知病脉，真藏脉见者胜死。足太阳气绝者，其足不可屈伸，死必戴眼。帝曰：冬阴夏阳奈何？岐伯曰：九候之脉，皆沉细悬绝者为阴，主冬，故以夜半死。盛躁喘数者为阳，主夏，故以日中死。是故寒热病者，以平旦死。热中及热病者，以日中死。病风者，以日夕死。病水者，以夜半死。其脉乍疏乍数乍迟乍疾者，日乘四季死。形肉已脱，九候虽调，犹死。七诊虽见，九候皆从者不死。所言不死者，风气之病及经月之病，似七诊之病而非也，故言不死。若有七诊之病，其脉候亦败者死矣，必发哕噫。必审问其所始病，与今之所方病，而后各切循其脉，视其经络浮沉，以上下逆从循之，其脉疾者不病，其脉迟者病，脉不往来者死，皮肤著者死。帝曰：其可治者奈何？岐伯曰：经病者治其经，孙络病者治其孙络血，血病身有痛者治其经络。其病者在奇邪，奇邪之脉则缪刺之。留瘦不移，节而刺之。上实下虚，切而从之，索其结络脉，刺出其血，以见通之。瞳子高者太阳不足，戴眼者太阳已绝，此决死生之要，不可不察也。手指及手外踝上五指留针。

玉机真藏论：溉（古代切）　窳（音愈）　圊（渠殒切）　瞀（莫候切）

三部九候论：歃（所甲切，饮血也）　垌（古营切）　蠕（而勾切）

卷第七

经脉别论篇第二十一

黄帝问曰：人之居处动静勇怯，脉亦为之变乎？岐伯对曰：凡人之惊恐恚劳动静，皆为变也。是以夜行则喘出于肾，淫气病肺。有所堕恐，喘出于肝，淫气害脾。有所惊恐，喘出于肺，淫气伤心。度水跌仆，喘出于肾与骨，当是之时，勇者气行则已，怯者则着而为病也。故曰：诊病之道，观人勇怯骨肉皮肤，能知其情，以为诊法也。故饮食饱甚，汗出于胃。惊而夺精，汗出于心，持重远行，汗出于肾。疾走恐惧，汗出于肝。摇体劳苦，汗出于脾。故春秋冬夏，四时阴阳，生病起于过用，此为常也。食气入胃，散精于肝，淫气于筋。食气入胃，浊气归心，淫精于脉。脉气流经，经气归于肺，肺朝百脉，输精于皮毛。毛脉合精，行气于府。府精神明，留于四脏，气归于权衡。权衡以平，气口成寸，以决死生。饮入于胃，游溢精气，上输于脾。脾气散精，上归于肺，通调水道，下输膀胱。水精四布，五经并行，合于四时五脏阴阳，揆度以为常也。太阳藏独至，厥喘虚气逆，是阴不足阳有余也，表里当俱泻，取之下俞。阳明藏独至，是阳气重并也，当泻阳补阴，取之下俞。少阳藏独至，是厥气也，跷前卒大，取之下俞，少阳独至者，一阳之过也。太阴藏搏者，用心省真，五脉气少，胃气不平，三阴也，宜治其下俞，补阳泻阴。一阳独啬，少阳厥也，阳并于上，四脉争张，气归于肾，宜治其经络，泻阳补阴。一阴至，厥阴之治也，真虚痟心，厥气留薄，发为白汗，调食和药，治在下俞。帝曰：太阳藏何象？岐伯曰：象三阳而浮也。帝曰：少阳藏何象？岐伯曰：象一阳也，一阳藏者，滑而不实也。帝曰：阳明藏何象？岐伯曰：象大浮也。太阴藏搏，言伏鼓也。二阴搏至，肾沉不浮也。

藏气法时论篇第二十二

黄帝问曰：合人形以法四时五行而治，何如而从？何如而逆？得失之意，愿闻其事。岐伯对曰：五行者，金木水火土也，更贵更贱，以知死生，以决成败，而定五藏之气，间甚之时，死生之期也。帝曰：愿卒闻之。岐伯曰：肝主春，足厥阴少阳主治，其日甲乙，肝苦急，急食甘以缓之。心主夏，手少阴太阳主治，其日丙丁，心苦缓，急食酸以收之。脾主长夏，足太阴阳明主治，其日戊已，脾苦湿，急食苦以燥之。肺主秋，手太阴阳明主治，其日庚辛，肺苦气上逆，急食苦以泄之。肾主冬，足少阴太阳主治，其日壬癸，肾苦燥，急食辛以润之，开腠理，致津液，通气也。病在肝，愈于夏，夏不愈，甚于秋，秋不死，持于冬，起于春，禁当风。肝病者，愈在丙丁，丙丁不愈，加于庚辛，庚辛不死，持于壬癸，起于甲乙，肝病者，平旦慧，下晡甚，夜半静。肝欲散，急食辛以散之，用辛补之，酸泻之。病在心，愈在长夏，长夏不愈，甚于冬，冬不死，持于春，起于夏，禁温食热衣。心病者，愈在戊己，戊己不愈，加于壬癸，壬癸不死，持于甲乙，起于丙丁。心病者，日中慧，夜半甚，平旦静。心欲软，急食咸以软之，用咸补之，甘泻之。病在脾，愈在秋，秋不愈，甚于春，春不死，持于夏，起于长夏，禁温食饱食湿地濡衣。脾病者，愈在庚辛，庚辛不愈，加于甲乙，甲乙不死，持于丙丁，起于戊己。脾病者，日昳慧，日出甚，下晡静。脾欲缓，急食甘以缓之，用苦泻之，甘补之。病在肺，愈在冬，冬不愈，甚于夏，夏不死，持于长夏，起于秋，禁寒饮食寒衣。肺病者，愈在壬癸，壬癸不愈，加于丙丁，丙丁不死，持于戊己，起于庚辛。肺病者，下晡慧，日中甚，夜半静。肺欲收，急食酸以收之，用酸补之，辛泻之。病在肾，愈在春，春不愈，甚于长夏，长夏不死，持于秋，起于冬，禁犯焠烋热食温炙衣。肾病者，愈在甲乙，甲乙不愈，甚于戊己，戊己不死，持于庚辛，起于壬癸。肾病者，夜半慧，四季甚，下晡静。肾欲坚，急食苦以坚之，用苦补之，咸泻之。夫邪气之客于身也，以胜相加，至其所生而愈，至其所不胜而甚，至于所生而持，自得其位而起。必先定五藏之脉，乃可言间甚之时，死生之期

也。

肝病者，两胁下痛引少腹，令人善怒；虚则目眩眩无所见，耳无所闻，善恐如人将捕之，取其经，厥阴与少阳，气逆，则头痛耳聋不聪颊肿。取血者。心病者，胸中痛，胁支满，胁下痛，膺背肩甲间痛，两臂内痛；虚则胸腹大，胁下与腰相引而痛，取其经，少阴太阳，舌下血者。其变病，刺郄中血者。脾病者，身重善肌肉痿，足不收，行善瘈，脚下痛；虚则腹满肠鸣，飧泄食不化，取其经，太阴阳明少阴血者。肺病者，喘咳逆气，肩背痛，汗出，尻阴股膝髀尻胫足皆痛；虚则少气不能报息，耳聋嗌干，取其经，太阴足太阳之外、厥阴内血者。肾病者，腹大胫肿，喘咳身重，寝汗出憎风；虚则胸中痛，大腹小腹痛，清厥意不乐，取其经，少阴太阳血者。肝色青，宜食甘，粳米牛肉枣葵皆甘。心色赤，宜食酸，小豆犬肉李韭皆酸。肺色白，宜食苦，麦羊肉杏薤皆苦。脾色黄，宜食咸，大豆豕肉栗藿皆咸。肾色黑，宜食辛，黄黍鸡肉桃葱皆辛。辛散，酸收，甘缓，苦坚，咸软。毒药攻邪，五谷为养，五果为助，五畜为益，五菜为充，气味合而服之，以补精益气。此五者，有辛酸甘苦咸，各有所利，或散或收，或缓或急，或坚或软，四时五藏，病随五味所宜也。

宣明五气篇第二十三

五味所入：酸入肝，辛入肺，苦入心，咸入肾，甘入脾，是谓五入。

五气所病：心为噫，肺为咳，肝为语，脾为吞，肾为欠为嚏，胃为气逆为哕为恐，大肠小肠为泄，下焦溢为水，膀胱不利为癃，不约为遗溺，胆为怒，是谓五病。

五精所并：精气并于心则喜，并于肺则悲，并于肝则忧，并于脾则畏，并于肾则恐，是谓五并，虚而相并者也。

五藏所恶：心恶热，肺恶寒，肝恶风，脾恶湿，肾恶燥，是谓五恶。

五藏化液：心为汗，肺为涕，肝为泪，脾为涎，肾为唾，是谓五液。

五味所禁：辛走气，气病无多食辛；咸走血，血病无多食咸；苦走骨，骨病无多食苦；甘走肉，肉病无多食甘；酸走筋，筋病无多食酸。是谓五禁，无令多食。

五病所发：阴病发于骨，阳病发于血，阴病发于肉，阳病发于冬，阴病发于夏，是谓五发。

五邪所乱：邪入于阳则狂，邪入于阴则痹，搏阳则为巅疾，搏阴则为喑，阳入之阴则静，阴出之阳则怒，是谓五乱。

五邪所见：春得秋脉，夏得冬脉，长夏得春脉，秋得夏脉，冬得长夏脉，名曰阴出之阳，病善怒不治，是谓五邪，皆同命死不治。

五藏所藏：心藏神，肺藏魄，肝藏魂，脾藏意，肾藏志，是谓五藏所藏。

五藏所主：心主脉，肺主皮，肝主筋，脾主肉，肾主骨，是谓五主。

五劳所伤：久视伤血，久卧伤气，久坐伤肉，久立伤骨，久行伤筋，是谓五劳所伤。

五脉应象：肝脉弦，心脉钩，脾脉代，肺脉毛，肾脉石，是谓五藏之脉。

血气形志篇第二十四

夫人之常数，太阳常多血少气，少阳常少血多气，阳明常多气多血，少阴常少血多气，厥阴常多血少气，太阴常多气少血，此天之常数。足太阳与少阴为表里，少阳与厥阴为表里，阳明与太阴为表里，是为足阴阳也。手太阳与少阴为表里，少阳与心主为表里，阳明与太阴为表里，是为手之阴阳也。今知手足阴阳所苦，凡治病必先去其血，乃去其所苦，伺之所欲，然后泻有余，补不足。欲知背俞，先度其两乳间，中折之，更以他草度去半已，即以两隅相拄也，乃举以度其背，令其一隅居上，齐脊大椎，两隅在下，当其下隅者，肺之俞也。复下一度，心之俞也。复下一度，左角肝之俞也，右角脾之俞也。复下一度，肾之俞也。是谓五藏之俞，灸刺之度也。形乐志苦，病生于脉，治之以灸刺。形乐志乐，

病生于肉，治之以针石。形苦志乐，病生于筋，治之以熨引。形苦志苦，病生于咽嗌，治之以百药。形数惊恐，经络不通，病生于不仁，治之以按摩、醪药。是谓五形志也。刺阳明出血气，刺太阳出血恶气，刺少阳出气恶血，刺太阴出气恶血，刺少阴出气恶血，刺厥阴出血恶气也。

经脉别论：跌仆（音赴） 罢极（上音疲） 如沤（下音瓯）

藏气法时论：慧（音惠） 淬（七内切） 焮（乌开切） 眩眩（音荒） 䐜内（人朱切）

宣明五气篇：翕（音吸） 嚏（音帝） 窒（陟栗切） 凝泣（涩） 喑（读作音）

血气形志篇：相柱（知庚切） 铍（音皮）

卷 第 八

宝命全形论篇第二十五

黄帝问曰：天复地载，万物悉备，莫贵于人。人以天地之气生，四时之法成，君王众庶，尽欲全形，形之疾病，莫知其情，留淫日深，着于骨髓，心私虑之。余欲针除其疾病，为之奈何？岐伯对曰：夫盐之味咸者，其气令器津泄；弦绝者，其音嘶败；木敷者，其叶发；病深者，其声哕。人有此三者，是谓坏府，毒药无治，短针无取，此皆绝皮伤肉，血气争黑[1]。帝曰：余念其痛，心为之乱惑，反甚其病，不可更代，百姓闻之，以为残贼，为之奈何？岐伯曰：夫人生于地，悬命于天，天地合气，命之曰人。人能应四时者，天地为之父母；知万物者，谓之天子。天有阴阳，人有十二节；天有寒暑，人有虚实。能经天地阴阳之化者，不失四时；知十二节之理者，圣智不能欺也；能存八动之变，五胜更立；能达虚实之数者，独出独入，呿吟至微，秋毫在目。帝曰：人生有形，不离阴阳，天地合气，别为九野，分为四时，月有小大，日有短长，万物并至，不可胜量，虚实呿吟，敢问其方？岐伯曰：木得金而伐，火得水而灭，土得木而达，金得火而缺，水得土而绝，万物尽然，不可胜竭。故针有悬布天下者五，黔首共余食，莫知之也。一曰治神，二曰知养身，三曰知毒药为真，四曰制砭石小大，五曰知府藏血气之诊。五法俱立，各有所先。今末世之刺也，虚者实之，满者泄之，此皆众工所共知也。若夫法天则地，随应而动，和之者若响，随之者若影，道无鬼神，独来独往。帝曰：愿闻其道。岐伯曰：凡刺之真，必先治神，五藏已定，九候已备，后乃存针，众脉不见，众凶弗闻，外内相得，无以形先，可玩往来，乃施于人。人有虚实，五虚勿近，五实勿远，至其当发，间不容瞑。手动若务，针耀而匀，静意视义，观适之变，是谓冥冥，莫知其形，见其乌乌，见其稷稷，从[2]见其飞，不知其谁，伏如横弩，起如发机。帝曰：何如而虚？何如而实？岐伯曰：刺实者须其虚，刺虚者须其实，经气已至，慎守勿失，深浅在志，远近若一，如临深渊，手如握虎，神无营于众物。

八正神明论篇第二十六

黄帝问曰：用针之服，必有法则焉，今何法何则？岐伯对曰：法天则地，合以天光。帝曰：愿卒闻之。岐伯曰：凡刺之法，必候日月星辰，四时八正之气，气定乃刺之。是故天温日明，则人血淖液而卫气浮，故血易泻，气易行；天寒日阴，则人血凝泣而卫气沉。月始生，则血气始精，卫气始行；月郭满，则血气实，肌肉坚；月郭空，则肌肉减，经络虚，卫气去，形独居。是以因天时而调血气也。是以天寒无刺，天温无疑[3]。月生无泻，月满无补，月郭空无治，是谓得时而调之。因天之序，盛虚之时，移光定位，正立而待之。故曰月生而泻，是谓藏虚；月满而补，血气扬溢，络有留血，命曰重实；月郭空而治，是谓乱经。阴阳相错，真邪不别，沉以留止，外虚内乱，淫邪乃起。帝曰：星辰八正何候？岐伯曰：星辰者，所以制日月之行也。八正者，所以候八风之虚邪以时至者也。四时者，所以分春秋冬夏

之气所在，以时调之，候八正之虚邪，而避之勿犯也。以身之虚，而逢天之虚，两虚相感，其气至骨，入则伤五藏，工候救之，弗能伤也，故曰：天忌不可不知也。帝曰：善。其法星辰者，余闻之矣，愿闻法往古者。岐伯曰：法往古者，先知针经也。验于来今者，先知日之寒温，月之虚盛，以候气之浮沉，而调之于身，观其立有验也。观于冥冥者，言形气荣卫之不形于外，而工独知之，以日之寒温，月之虚盛，四时气之浮沉，参伍相合而调之，工常先见之，然而不形于外，故曰观于冥冥焉。通于无穷者，可以传于后世也，是故工之所以异也，然而不形见于外，故俱不能见也。视之无形，尝之无味，故谓冥冥，若神仿佛。虚邪者，八正之虚邪气也。正邪者，身形若用力汗出，腠理开，逢虚风，其中人也微，故莫知其情，莫见其形。上工救其萌芽，必先见三部九候之气，尽调不败而救之，故曰上工。下工救其已成，救其已败。救其已成者，言不知三部九候之相失，因病而败之也。知其所在者，知诊三部九候之病脉处而治之，故曰守其门户焉，莫知其情而见邪形也。帝曰：余闻补泻，未得其意。岐伯曰：泻必用方，方者，以气方盛也，以月方满也，以日方温也，以身方定也，以息方吸而内针，乃复候其方吸而转针，乃复候其方呼而徐引针，故曰泻必用方，其气乃行焉。补必用员，员者行也，行者移也，刺必中其荣，复以吸排针也。故员与方，非针也。故养神者，必知形之肥瘦，荣卫血气之盛衰。血气者，人之神，不可不谨养。帝曰：妙乎哉论也！合人形于阴阳四时，虚实之应，冥冥之期，其非夫子孰能通之。然夫子数言形与神，何谓形？何谓神？愿卒闻之。岐伯曰：请言形，形乎形，目冥冥，问其所病，索之于经，慧然在前，按之不得，不知其情，故曰形。帝曰：何谓神？岐伯曰：请言神，神乎神，耳不闻，目明心开而志先，慧然独悟，口弗能言，俱视独见，适若昏，昭然独明，若风吹云，故曰神。三部九候为之原，九针之论不必存也。

离合真邪论篇第二十七

黄帝问曰：余闻九针九篇，夫子乃因而九之，九九八十一篇，余尽通其意矣。经言气之盛衰，左右倾移，以上调下，以左调右，有余不足，补泻于荥输，余知之矣。此皆荣卫之倾移，虚实之所生，非邪气从外入于经也。余愿闻邪气之在经也，其病人何如？取之奈何？岐伯对曰：夫圣人之起度数，必应于天地，故天有宿度，地有经水，人有经脉。天地温和，则经水安静；天寒地冻，则经水凝泣；天暑地热，则经水沸溢；卒风暴起，则经水波涌而陇起。夫邪之入于脉也，寒则血凝泣，暑则气淖泽，虚邪因而入客，亦如经水之得风也，经之动脉，其至也亦时陇起，其行于脉中循循然，其至寸口中手也，时大时小，大则邪至，小则平，其行无常处，在阴与阳，不可为度，从而察之，三部九候，卒然逢之，早遏其路。吸则内针，无令气忤，静以久留，无令邪布，吸则转针，以得气为故，候呼引针，呼尽乃去，大气皆出，故命曰泻。帝曰：不足者补之奈何？岐伯曰：必先扪而循之，切而散之，推而按之，弹而怒之，抓而下之，通而取之，外引其门，以闭其神，呼尽内针，静以久留，以气至为故，如待所贵，不知日暮，其气以至，适而自护，候吸引针，气不得出，各在其处，推阖其门，令神气存，大气留止，故命曰补。帝曰：候气奈何？岐伯曰：夫邪去络入于经也，舍于血脉之中，其寒温未相得，如涌波之起也，时来时去，故不常在。故曰方其来也，必按而止之，止而取之，无逢其冲而泻之。真气者，经气也，经气太虚，故曰其来不可逢，此之谓也。故曰候邪不审，大气已过，泻之则真气脱，脱则不复，邪气复至，而病益蓄，故曰其往不可追，此之谓也。不可挂以发者，待邪之至时而发针泻矣，若先若后者，血气已尽，其病不可下，故曰知其可取如发机，不知其取如扣椎，故曰知机道者不可挂以发，不知机者扣之不发，此之谓也。帝曰：补泻奈何？岐伯曰：此攻邪也，疾出以去盛血，而复其真气，此邪新客，溶溶未有定处也，推之则前，引之则止，逆而刺之，温[4]血也。刺出其血，其病立已。帝曰：善。然真邪以合，波陇不起，候之奈何？岐伯曰：审扪循三部九候之盛虚而调之，察其左右上下相失及相减者，审其病藏以期之。不知三部者，阴阳不别，天地不分。地以候地，天以

候天，人以候人，调之中府，以定三部，故曰刺不知三部九候病脉之处，虽有大过且至，工不能禁也。诛罚无过，命曰大惑，反乱大经，真不可复，用实为虚，以邪为真，用针无义，反为气贼，夺人正气，以从为逆，荣卫散乱，真气已失，邪独内着，绝人长命，予人夭殃，不知三部九候，故不能久长。因不知合之四时五行，因加相胜，释邪攻正，绝人长命。邪之新来也，未有定处，推之则前，引之则止，逢而泻之，其病立已。

通评虚实论篇第二十八

黄帝问曰：何谓虚实？岐伯对曰：邪气盛则实，精气夺则虚。帝曰：虚实何如？岐伯曰：气虚者肺虚也，气逆者足寒也，非其时则生，当其时则死。余藏皆如此。帝曰：何谓重实？岐伯曰：所谓重实者，言大热病，气热脉满，是谓重实。帝曰：经络俱实何如？何以治之？岐伯曰：经络皆实，是寸脉急而尺缓也，皆当治之，故曰滑则从，涩则逆也。夫虚实者，皆从其物类始，故五藏骨肉滑利，可以长久也。帝曰：络气不足，经气有余，何如？岐伯曰：络气不足，经气有余者，脉口热而尺寒也，秋冬为逆，春夏为从，治主病者。帝曰：经虚络满何如？岐伯曰：经虚络满者，尺热满脉口寒涩也，此春夏死秋冬生也。帝曰：治此者奈何？岐伯曰：络满经虚，灸阴刺阳；经满络虚，刺阴灸阳。帝曰：何谓重虚？岐伯曰：脉气上虚尺虚，是谓重虚。帝曰：何以治之？岐伯曰：所谓气虚者，言无常也。尺虚者，行步恇然。脉虚者，不象阴也。如此者，滑则生，涩则死也。帝曰：寒气暴上，脉满而实何如？岐伯曰：实而滑则生，实而逆则死。帝曰：脉实满，手足寒，头热，何如？岐伯曰：春秋则生，冬夏则死。脉浮而涩，涩而身有热者死。帝曰：其形尽满何如？岐伯曰：其形尽满者，脉急大坚，尺涩而不应也，如是者，故从则生，逆则死。帝曰：何谓从则生，逆则死？岐伯曰：所谓从者，手足温也。所谓逆者，手足寒也。帝曰：乳子而病热，脉悬小者何如？岐伯曰：手足温则生，寒则死。帝曰：乳子中风热，喘鸣肩息者，脉何如？岐伯曰：喘鸣肩息者，脉实大也，缓则生，急则死。帝曰：肠澼便血何如？岐伯曰：身热则死，寒则生。帝曰：肠澼下白沫何如？岐伯曰：脉沉则生，脉浮则死。帝曰：肠澼下脓血何如？岐伯曰：脉悬绝则死，滑大则生。帝曰：肠澼之属，身不热，脉不悬绝何如？岐伯曰：滑大者曰生，悬涩者曰死，以藏期之。帝曰：癫疾何如？岐伯曰：脉搏大滑，久自已；脉小坚急，死不治。帝曰：癫疾之脉，虚实何如？岐伯曰：虚则可治，实则死。帝曰：消瘅虚实何如？岐伯曰：虚则可治，实则死，帝曰：消瘅虚实何如？岐伯曰：脉实大，病久可治；脉悬小坚，病久不可治。帝曰：形度骨度脉度筋度，何以知其度也？帝曰：春亟治经络，夏亟治经俞，秋亟治六府，冬则闭塞。闭塞者，用药而少针石也。所谓少针石者，非痈疽之谓也，痈疽不得顷时回。痈不知所，按之不应手，乍来乍已，刺手太阴傍三痏与缨脉各二。掖痈大热，刺足少阳五，刺而热不止，刺手心主三，刺手太阴经络者大骨之会各三。暴痈筋纵，随分而痛，魄汗不尽，胞气不足，治在经俞。腹暴满，按之不下，取手太阳经络者，胃之募也，少阴俞去脊椎三寸傍五，用员利针。霍乱，刺俞傍五，足阳明及上傍三。刺痫惊脉五，针手太阴各五，刺经太阳五，刺手少阴经络傍者一，足阳明一，上踝五寸刺三针。凡治消瘅、仆击、偏枯、痿厥，气满发逆，甘肥贵人，则高粱之疾也。隔塞闭绝，上下不通，则暴忧之病也。暴厥而聋，偏塞闭不通，内气暴薄也。不从内外中风之病，故瘦留着也。蹠跛，寒风湿之病也。黄帝曰：黄疸暴痛，癫疾厥狂，久逆之所生也。五藏不平，六府闭塞之所生也。头痛耳鸣，九窍不利，肠胃之所生也。

太阴阳明论篇第二十九

黄帝问曰：太阴阳明为表里，脾胃脉也，生病而异者何也？岐伯对曰：阴阳异位，更虚更实，更逆更从，或从内，或从外，所从不同，故病异名也。帝曰：愿闻其异状也。岐伯曰：阳者，天气也，主外；阴者，地气也，主内。故阳道实，阴道虚。故犯贼风虚邪者，阳受之；

食饮不节，起居不时者，阴受之。阳受之则入六府，阴受之则入五藏。入六府则身热不时卧，上为喘呼；入五藏则䐜满闭塞，下为飧泄，久为肠澼。故喉主天气，咽主地气，故阳受风气，阴受湿气。故阴气从足上行至头，而下行循臂至指端；阳气从手上行至头，而下行至足。故曰阳病者上行极而下，阴病者下行极而上。故伤于风者，上先受之；伤于湿者，下先受之。帝曰：脾病而四支不用何也？岐伯曰：四支皆禀气于胃，而不得至经，必因于脾，乃得禀也。今脾病不能为胃行其津液，四支不得禀水谷气，气日以衰，脉道不利，筋骨肌肉，皆无气以生，故不用焉。帝曰：脾不主时何也？岐伯曰：脾者土也，治中央，常以四时长四藏，各十八日寄治，不得独主于时也。脾藏者常著胃土之精也，土者生万物而法天地，故上下至头足，不得主时也。帝曰：脾与胃以膜相连耳，而能为之行其津液何也？岐伯曰：足太阴者三阴也，其脉贯胃属脾络嗌，故太阴为之行气于三阴。阳明者表也，五藏六府之海也，亦为之行气于三阳。藏府各因其经而受气于阳明，故为胃行其津液。四支不得禀水谷气，日以益衰，阴道不利，筋骨肌肉无气以生，故不用焉。

阳明脉解篇第三十

黄帝问曰：足阳明之脉病，恶人与火，闻木音则惕然而惊，钟鼓不为动，闻木音而惊何也？愿闻其故。岐伯对曰：阳阴者胃脉也，胃者土也，故闻木音而惊者，土恶木也。帝曰：善。其恶火何也？岐伯曰：阳明主肉，其脉血气盛，邪客之则热，热甚则恶火。帝曰：其恶人何也？岐伯曰：阳明厥则喘而惋，惋则恶人。帝曰：或喘而死者，或喘而生者，何也？岐伯曰：厥逆连藏则死，连经则生。帝曰：善。病甚则弃衣而走，登高而歌，或至不食数日，逾垣上屋，所上之处，皆非其素所能也，病反能者何也？岐伯曰：四支者诸阳之本也，阳盛则四支实，实则能登高也。帝曰：其弃衣而走者何也？岐伯曰：热盛于身，故弃衣欲走也。帝曰：其妄言骂詈不避亲疏而歌者何也？岐伯曰：阳盛则使人妄言骂詈不避亲疏而不欲食，不欲食故妄走也。

宝命全形论：嗄（所嫁切）　口㕮吟（上丘伽切）　黔（音钳）　弃蔑（音灭）　容頤（音舜）

八正神明论：髣髴（上音仿，下音弗）

离合真邪论：辋（徐伦切）　蚊虻（武庚切）　扪（音门）　抓（侧交切）　溶（音容）

通评虚实论：恇（去王切）　痟（荣美切）　蹠（之石切）

太阴阳明论：闭塞（苏则切）

阳明脉解篇：惋（乌贯切）　逾（音于）

---

〔1〕“黑”疑作“矣”。

〔2〕“从”疑作“徒”。

〔3〕《甲乙经》“疑”作“凝”。

〔4〕“温”疑作“泻”。

卷　第　九

热论篇第三十一

黄帝问曰：今夫热病者，皆伤寒之类也，或愈或死，其死皆以六七日之间，其愈皆以十日以上者何也？不知其解，愿闻其故。岐伯对曰：巨阳者，诸阳之属也，其脉连于风府，故为诸阳主气也。人之伤于寒也，则为病热，热虽甚不死；其两感于寒而病者，必不免于死。帝曰：愿闻其状。岐伯曰：伤寒一日，巨阳受之，故头项痛腰脊强。二日阳明受之，阳明主肉，其脉侠鼻络于目，故身热目疼而鼻干，不得卧也。三日少阳受之，少阳主胆，其脉

循胁络于耳，故胸胁痛而耳聋。三阳经络皆受其病，而未入于藏者，故可汗而已。四日太阴受之，太阴脉布胃中络于嗌，故腹满而嗌干。五日少阴受之，少阴脉贯肾络于肺，系舌本，故口燥舌干而渴。六日厥阴受之，厥阴脉循阴器而络于肝，故烦满而囊缩。三阴三阳，五藏六府皆受病，荣卫不行，五藏不通，则死矣。其不两感于寒者，七日巨阳病衰，头痛少愈；八日阳明病衰，身热少愈；九日少阳病衰，耳聋微闻；十日太阴病衰，腹减如故，则思饮食；十一日少阴病衰，渴止不满，舌干已而嚏；十二日厥阴病衰，囊纵少腹微下，大气皆去，病日已矣。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治之各通其藏脉，病日衰已矣。其未满三日者，可汗而已；其满三日者，可泄而已。帝曰：热病已愈，时有所遗者何也？岐伯曰：诸遗者，热甚而强食之，故有所遗也。若此者，皆病已衰而热有所藏，因其谷气相薄，两热相合，故有所遗也。帝曰：善。治遗奈何？岐伯曰：视其虚实，调其逆从，可使必已矣。帝曰：病热当何禁之？岐伯曰：病热少愈，食肉则复，多食则遗，此其禁也。帝曰：其病两感于寒者，其脉应与其病形何如？岐伯曰：两感于寒者，病一日则巨阳与少阴俱病，则头痛口干而烦满；二日则阳明与太阴俱病，则腹满身热，不欲食，谵言；三日则少阳与厥阴俱病，则耳聋囊缩而厥，水浆不入，不知人，六日死。帝曰：五藏已伤，六府不通，荣卫不行，如是之后，三日乃死何也？岐伯曰：阳明者，十二经脉之长也，其血气盛，故不知人，三日其气乃尽，故死矣。凡病伤寒而成温者，先夏至日者为病温，后夏至日者为病暑，暑当与汗皆出，勿止。

刺热篇第三十二

肝热病者，小便先黄，腹痛多卧身热，热争则狂言及惊，胁满痛，手足躁，不得安卧，庚辛甚，甲乙大汗，气逆则庚辛死，刺足厥阴少阳，其逆则头痛员员，脉引冲头也。心热病者，先不乐，数日乃热，热争则卒心痛，烦闷善呕，头痛面赤无汗，壬癸甚，丙丁大汗，气逆则壬癸死，刺手少阴太阳。脾热病者，先头重颊痛，烦心颜青，欲呕身热，热争则腰痛不可用俯仰，腹满泄，两颔痛，甲乙甚，戊己大汗，气逆则甲乙死，刺足太阴阳明。肺热病者，先淅然厥，起毫毛，恶风寒，舌上黄身热。热争则喘咳，痛走胸膺背，不得大息，头痛不堪，汗出而寒，丙丁甚，庚辛大汗，气逆则丙丁死，刺手太阴阳明，出血如大豆，立已。肾热病者，先腰痛骺酸，苦渴数饮，身热，热争则项痛而强，骺寒且酸，足下热，不欲言，其逆则项痛员员澹澹然，戊己甚，壬癸大汗，气逆则戊己死，刺足少阴太阳，诸汗者，至其所胜日汗出也。肝热病者左颊先赤，心热病者颜先赤，脾热病者鼻先赤，肺热病者右颊先赤，肾热病者颐先赤，病虽未发，见赤色者刺之，名曰治未病。热病从部所起者，至期而已；其刺之反者，三周而已；重逆则死。诸当汗者，至其所胜日，汗大出也。

诸治热病，以饮之寒水乃刺之，必寒衣之，居止寒处，身寒而止也。热病先胸胁痛，手足躁，刺足少阳，补足太阴，病甚者为五十九刺。热病始手臂痛者，刺手阳明太阴而汗出止。热病始于头首者，刺项太阳而汗出止。热病始于足胫者，刺足阳明而汗出止。热病先身重骨痛，耳聋好瞑，刺足少阴，病甚为五十九刺。热病先眩冒而热，胸胁满，刺足少阴少阳。太阳之脉，色荣颧骨，热病也，荣未交，曰今且得汗，待时而已。与厥阴脉争见者，死期不过三日，其热病内连肾，少阳之脉色也。少阳之脉，色荣颊前，热病也，荣未交，曰今且得汗，待时而已，与少阴脉争见者，死期不过三日。热病气穴：三椎下间主胸中热，四椎下间主鬲中热，五椎下间主肝热，六椎下间主脾热，七椎下间主肾热，荣在骶也。项上三椎陷者中也。颊下逆颧为大瘕，下牙车为腹满，颧后为胁痛，颊上者鬲上也。

评热病论篇第三十三

黄帝问曰：有病温者，汗出辄复热，而脉躁疾不为汗衰，狂言不能食，病名为何？岐伯对曰：病名阴阳交，交者死也。帝曰：愿闻其说。岐伯曰：人所以汗出者，皆生于谷，谷生

于精，今邪气交争于骨肉而得汗者，是邪却而精胜也，精胜则当能食而不复热。复热者邪气也，汗者精气也，今汗出而辄复热者，是邪胜也，不能食者，精无俾也，病而留者，其寿可立而倾也。且夫《热论》曰：汗出而脉尚躁盛者死。今脉不与汗相应，此不胜其病也，其死明矣。狂言者是失志，失志者死。今见三死，不见一生，虽愈必死也。帝曰：有病身热汗出烦满，烦满不为汗解，此为何病？岐伯曰：汗出而身热者，风也，汗出而烦满不解者，厥也，病名曰风厥。帝曰：愿卒闻之。岐伯曰：巨阳主气，故先受邪，少阴与其为表里也，得热则上从之，从之则厥也。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表里刺之，饮之服汤。帝曰：劳风为病何如？岐伯曰：劳风法在肺下，其为病也，使人强上冥视，唾出若涕，恶风而振寒，此为劳风之病。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以救俯仰。巨阳引精者三日，中年者五日，不精者七日，咳出青黄涕，其状如脓，大如弹丸，从口中若鼻中出，不出则伤肺，伤肺则死也。帝曰：有病肾风者，面肿痤然壅，害于言，可刺不？岐伯曰：虚不当刺，不当刺而刺，后五日其气必至。帝曰：其至何如？岐伯曰：至必少气时热，时热从胸背上至头，汗出手热，口干苦渴，小便黄，目下肿，腹中鸣，身重难以行，月事不来，烦而不能食，不能正偃，正偃则咳甚，病名曰风水，论在《刺法》中。帝曰：愿闻其说。岐伯曰：邪之所凑，其气必虚，阴虚者阳必凑之，故少气时热而汗出也。小便黄者，少腹中有热也。不能正偃者，胃中不和也。正偃则咳甚，上迫肺也。诸有水气者，微肿先见于目下也。帝曰：何以言？岐伯曰：水者阴也，目下亦阴也，腹者至阴之所居，故水在腹者，必使目下肿也。真气上逆，故口苦舌干，卧不得正偃，正偃则咳出清水也。诸水病者，故不得卧，卧则惊，惊则咳甚也。腹中鸣者，病本于胃也。薄脾则烦不能食，食不下者，胃脘隔也。身重难以行者，胃脉在足也。月事不来者，胞脉闭也，胞脉者属心而络于胞中，今气上迫肺，心气不得下通，故月事不来也。帝曰：善。

逆调论篇第三十四

黄帝问曰：人身非常温也，非常热也，为之热而烦满者何也？岐伯对曰：阴气少而阳气胜，故热而烦满也。帝曰：人身非衣寒也，中非有寒气也，寒从中生者何？岐伯曰：是人多痹气也，阳气少，阴气多，故身寒如从水中出。帝曰：人有四支热，逢风寒如炙如火者何也？岐伯曰：是人者，阴气虚，阳气盛，四支者阳也，两阳相得而阴气虚少，少水不能灭盛火，而阳独治，独治者不能生长也，独胜而止耳，逢风而如炙如火者，是人当肉烁也。帝曰：人有身寒，汤火不能热，厚衣不能温，然不冻栗，是为何病？岐伯曰：是人者，素肾气胜，以水为事，太阳气衰，肾脂枯不长，一水不能胜两火，肾者水也，而生于骨，肾不生则髓不能满，故寒甚至骨也。所以不能冻栗者，肝一阳也，心二阳也，肾孤藏也，一水不能胜二火，故不能冻栗，病名曰骨痹，是人当挛节也。帝曰：人之肉苛者，虽近衣絮，犹尚苛也，是谓何疾？岐伯曰：荣气虚，卫气实也，荣气虚则不仁，卫气虚则不用，荣卫俱虚，则不仁且不用，肉如故也，人身与志不相有，曰死。帝曰：人有逆气不得卧而息有音者，有不得卧而息无音者，有起居如故而息有音者，有得卧行而喘者，有不得卧不能行而喘者，有不得卧卧而喘者，皆何藏使然？愿闻其故。岐伯曰：不得卧而息有音者，是阳明之逆也，足三阳者下行，今逆而上行，故息有音也。阳明者胃脉也，胃者六府之海，其气亦下行，阳明逆不得从其道，故不得卧也。《下经》曰：胃不和则卧不安。此之谓也。夫起居如故而息有音者，此肺之络脉逆也，络脉不得随经上下，故留经而不行，络脉之病人也微，故起居如故而息有音也。夫不得卧卧则喘者，是水气之客也，夫水者循津液而流也，肾者水藏，主津液，主卧与喘也。帝曰：善。

热论：佛（音弗）　谵（之阎切，多言也）

刺热论：颔（胡感切）　洒淅（上先礼切，下先历切）　痠（音酸）　跟（音根）　骶（音氐）

评热病论：胕疵（下莫江切） 髆髆（音博）
逆调论：苛（胡歌切）

卷第十

疟论篇第三十五

黄帝问曰：夫痎疟皆生于风，其蓄作有时者何也？岐伯对曰：疟之始发也，先起于毫毛，伸欠乃作，寒栗鼓颔，腰脊俱痛，寒去则内外皆热，头痛如破，渴欲冷饮。帝曰：何气使然？愿闻其道。岐伯曰：阴阳上下交争，虚实更作，阴阳相移也。阳并于阴，则阴实而阳虚，阳明虚则寒栗鼓颔也；巨阳虚则腰背头项痛；三阳俱虚则阴气胜，阴气胜则骨寒而痛；寒生于内，故中外皆寒；阳盛则外热，阴虚则内热，外内皆热则喘而渴，故欲冷饮也。此皆得之夏伤于暑，热气盛，藏于皮肤之内，肠胃之外，此荣气之所舍也。此令人汗空疏，腠理开，因得秋气，汗出遇风，及得之以浴，水气舍于皮肤之内，与卫气并居。卫气者，昼日行于阳，夜行于阴，此气得阳而外出，得阴而内薄，内外相薄，是以日作。帝曰：其间日而作者何也？岐伯曰：其气之舍深，内薄于阴，阳气独发，阴邪内著，阴与阳争不得出，是以间日而作也。帝曰：善。其作日晏与其日早者，何气使然？岐伯曰：邪气客于风府，循膂而下，卫气一日一夜大会于风府，其明日日下一节，故其作也晏，此先客于脊背也，每至于风府则腠理开，腠理开则邪气入，邪气入则病作，以此日作稍益晏也。其出于风府，日下一节，二十五日下至骶骨，二十六日入于脊内，注于伏膂之脉，其气上行，九日出于缺盆之中，其气日高，故作日益早也。其间日发者，由邪气内薄于五藏，横连募原也，其道远，其气深，其行迟，不能与卫气俱行，不得皆出，故间日乃作也。帝曰：夫子言卫气每至于风府，腠理乃发，发则邪气入，入则病作。今卫气日下一节，其气之发也不当风府，其日作者奈何？岐伯曰：此邪气客于头项循膂而下者也，故虚实不同，邪中异所，则不得当其风府也。故邪中于头项者，气至头项而病；中于背者，气至背而病；中于腰脊者，气至腰脊而病；中于手足者，气至手足而病。卫气之所在，与邪气相合，则病作。故风无常府，卫气之所发，必开其腠理，邪气之所合，则其府也。帝曰：善。夫风之与疟也，相似同类，而风独常在，疟得有时而休者何也？岐伯曰：风气留其处，故常在；疟气随经络沉以内薄，故卫气应乃作。帝曰：疟先寒而后热者何也？岐伯曰：夏伤于大暑，其汗大出，腠理开发，因遇夏气凄沧之水寒，藏于腠理皮肤之中，秋伤于风，则病成矣。夫寒者阴气也，风者阳气也，先伤于寒而后伤于风，故先寒而后热也，病以时作，名曰寒疟。帝曰：先热而后寒者何也？岐伯曰：此先伤于风而后伤于寒，故先热而后寒也，亦以时作，名曰温疟。其但热而不寒者，阴气先绝，阳气独发，则少气烦冤，手足热而欲呕，名曰瘅疟。

帝曰：夫经言有余者泻之，不足者补之。今热为有余，寒为不足。夫疟者之寒，汤火不能温也，及其热，冰水不能寒也，此皆有余不足之类。当此之时，良工不能止，必须其自衰乃刺之，其故何也？愿闻其说。岐伯曰：经言无刺熇熇之热，无刺浑浑之脉，无刺漉漉之汗，故为其病逆未可治也。夫疟之始发也，阳气并于阴，当是之时，阳虚而阴盛，外无气，故先寒栗也。阴气逆极，则复出之阳，阳与阴复并于外，则阴虚而阳实，故先热而渴。夫疟气者，并于阳则阳胜，并于阴则阴胜，阴胜则寒，阳胜则热。疟者，风寒之气不常也，病极则复。至病之发也，如火之热，如风雨不可当也。故经言曰：方其盛时必毁，因其衰也，事必大昌。此之谓也。夫疟之未发也，阴未并阳，阳未并阴，因而调之，真气得安，邪气乃亡，故工不能治其已发，为其气逆也。帝曰：善。攻之奈何？早晏何如？岐伯曰：疟之且发也，阴阳之且移也，必从四末始也，阳已伤，阴从之，故先其时坚束其处，令邪气不得入，阴气不得出，审候见之在孙络盛坚而血者皆取之，此真往而未得并者也。帝曰：疟不发，其应何如？岐伯曰：疟气者，必更盛更虚，当气之所在也，病在阳，则热而脉躁；在

阴，则寒而脉静；极则阴阳俱衰，卫气相离，故病得休；卫气集，则复病也。帝曰：时有间二日或至数日发，或渴或不渴，其故何也？岐伯曰：其间日者，邪气与卫气客于六府，而有时相失，不能相得，故休数日乃作也。疟者，阴阳更胜也，或甚或不甚，故或渴或不渴。帝曰：论言夏伤于暑，秋必病疟，今疟不必应者何也？岐伯曰：此应四时者也。其病异形者，反四时也。其以秋病者寒甚，以冬病者寒不甚，以春病者恶风，以夏病者多汗。帝曰：夫病温疟与寒疟而皆安舍？舍于何藏？岐伯曰：温疟 者，得之冬中于风，寒气藏于骨髓之中，至春则阳气大发，邪气不能自出，因遇大暑，脑髓烁，肌肉消，腠理发泄，或有所用力，邪气与汗皆出，此病藏于肾，其气先从内出之于外也。如是者，阴虚而阳盛，阳盛则热矣，衰则气复反入，入则阳虚，阳虚则寒矣，故先热而后寒，名曰温疟。帝曰：瘅疟何如？岐伯曰：瘅疟者，肺素有热气盛于身，厥逆上冲，中气实而不外泄，因有所用力，腠理开，风寒舍于皮肤之内、分肉之间而发，发则阳气盛，阳气盛而不衰则病矣。其气不及于阴，故但热而不寒，气内藏于心，而外舍于分肉之间，令人消烁脱肉，故命曰瘅疟。帝曰：善。

刺疟篇第三十六

足太阳之疟，令人腰痛头重，寒从背起，先寒后热，熇熇暍暍然，热止汗出，难已，刺郄中出血。足少阳之疟，令人身体解㑊，寒不甚，热不甚，恶见人，见人心惕惕然，热多汗出甚，刺足少阳。足阳明之疟，令人先寒，洒淅洒淅，寒甚久乃热，热去汗出，喜见日月光火气乃快然，刺足阳明跗上。足太阴之疟，令人不乐，好太息，不嗜食，多寒热汗出，病至则善呕，呕已乃衰，即取之。足少阴之疟，令人呕吐甚，多寒热，热多寒少，欲闭户牖而处，其病难已。足厥阴之疟，令人腰痛少腹满，小便不利如癃状，非癃也，数便，意恐惧，气不足，腹中悒悒，刺足厥阴。肺疟者，令人心寒，寒甚热，热间善惊，如有所见者，刺手太阴阳明。心疟者，令人烦心甚，欲得清水，反寒多，不甚热，刺手少阴。肝疟者，令人色苍苍然，太息，其状若死者，刺足厥阴见血。脾疟者，令人寒，腹中痛，热则肠中鸣，鸣已汗出，刺足太阴。肾疟者，令人洒洒然，腰脊痛宛转，大便难，目眴眴然，手足寒，刺足太阳少阴。胃疟者，令人且病也，善饥而不能食，食而支满腹大，刺足阳明太阴横脉出血。疟发身方热，刺跗上动脉，开其空，出其血，立寒。疟方欲寒，刺手阳明太阴、足阳明太阴。疟脉满大，急刺背俞，用中针傍五胠俞各一，适肥瘦出其血也。疟脉小实急，灸胫少阴，刺指井。疟脉满大，急刺背俞，用五胠俞背俞各一，适行至于血也。疟脉缓大虚，便宜用药，不宜用针。凡治疟先发，如食顷乃可以治，过之则失时也。诸疟而脉不见，刺十指间出血，血去必已，先视身之赤如小豆者尽取之。十二疟者，其发各不同时，察其病形，以知其何脉之病也。先其发时如食顷而刺之，一刺则衰，二刺则知，三刺则已，不已刺舌下两脉出血，不已刺郄中盛经出血，又刺项已下俠脊者必已。舌下两脉者，廉泉也。刺疟者，必先问其病之所先发者，先刺之。先头痛及重者，先刺头上及两额两眉间出血。先项背痛者，先刺之。先腰脊痛者，先刺郄中出血。先手臂痛者，先刺手少阴阳明十指间。先足胫酸痛者，先刺足阳明十指间出血。风疟，疟发则汗出恶风，刺三阳经背俞之血者。骺酸痛甚，按之不可，名曰附髓病，以镵针针绝骨出血，立已。身体小痛，刺至阴。诸阴之井无出血，间日一刺。疟不渴，间日而作，刺足太阳。渴而间日作，刺足少阳。温疟汗不出，为五十九刺。

气厥论篇第三十七

黄帝问曰：五藏六府，寒热相移者何？岐伯曰：肾移寒于肝，痈肿少气。脾移寒于肝，痈肿筋挛。肝移寒于心，狂隔中。心移寒于肺，肺消，肺消者饮一溲二，死不治。肺移寒于肾，为涌水，涌水者，按腹不坚，水气客于大肠，疾行则鸣濯濯如囊裹浆，水之病也。脾移热于肝，则为惊衄。肝移热于心，则死。心移热于肺，传为鬲消。肺移热于肾，传为柔

痤。肾移热于脾，传为虚，肠澼，死，不可治。胞移热于膀胱，则癃溺血。膀胱移热于小肠，鬲肠不便，上为口糜。小肠移热于大肠，为虑瘕，为沉。大肠移热于胃，善食而瘦，又谓之食亦。胃移热于胆，亦曰食亦。胆移热于脑，则辛頞鼻渊，鼻渊者，浊涕下不止也，传为衄衄瞑目，故得之气厥也。

咳论篇第三十八

黄帝问曰：肺之令人咳何也？岐伯对曰：五藏六府皆令人咳，非独肺也。帝曰：愿闻其状。岐伯曰：皮毛者肺之合也，皮毛先受邪气，邪气以从其合也。其寒饮食入胃，从肺脉上至于肺则肺寒，肺寒则外内合邪，因而客之，则为肺咳。五藏各以其时受病，非其时各传以与之。人与天地相参，故五藏各以治时感于寒则受病，微则为咳，甚者为泄、为痛。乘秋则肺先受邪，乘春则肝先受之，乘夏则心先受之，乘至阴则脾先受之，乘冬则肾先受之。帝曰：何以异之？岐伯曰：肺咳之状，咳而喘息有音，甚则唾血。心咳之状，咳则心痛，喉中介介如梗状，甚则咽肿喉痹。肝咳之状，咳则两胁下痛，甚则不可以转，转则两胠下满。脾咳之状，咳则右胁下痛阴阴引肩背，甚则不可以动，动则咳剧。肾咳之状，咳则腰背相引而痛，甚则咳涎。帝曰：六府之咳奈何？安所受病？岐伯曰：五藏之久咳，乃移于六府。脾咳不已，则胃受之，胃咳之状，咳而呕，呕甚则长虫出。肝咳不已，则胆受之，胆咳之状，咳呕胆汁。肺咳不已，则大肠受之，大肠咳状，咳而遗失。心咳不已，则小肠受之，小肠咳状，咳而失气，气与咳俱失。肾咳不已，则膀胱受之，膀胱咳状，咳而遗溺。久咳不已，则三焦受之，三焦咳状，咳而腹满，不欲食饮，此皆聚于胃，关于肺，使人多涕唾而面浮肿气逆也。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治藏者治其俞，治府者治其合，浮肿者治其经。帝曰：善。

疟论：熵（火沃切）　漉（音鹿）　弭（绵婢切）

刺疟论：暍（音谒）　悒（于急切）　眴（音舜）

气厥论：痤（音炽）　糜（武悲切）　虚（音复）　衄（莫结切）

咳论：蛔（音回）

卷第十一

举痛论篇第三十九

黄帝问曰：余闻善言天者，必有验于人；善言古者，必有合于今；善言人者，必有厌于己。如此，则道不惑而要数极，所谓明也。今余问于夫子，令言而可知，视而可见，扪而可得，令验于己而发蒙解惑，可得而闻乎？岐伯再拜稽首对曰：何道之问也？帝曰：愿闻人之五藏卒痛，何气使然？岐伯对曰：经脉流行不止，环周不休，寒气入经而稽迟，泣而不行，客于脉外则血少，客于脉中则气不通，故卒然而痛。帝曰：其痛或卒然而止者，或痛甚不休者，或痛甚不可按者，或按之而痛止者，或按之无益者，或喘动应手者，或心与背相引而痛者，或胁肋与少腹相引而痛者，或腹痛引阴股者，或痛宿昔而成积者，或卒然痛死不知人，有少间复生者，或痛而呕者，或腹痛而后泄者，或痛而闭不通者，凡此诸痛，各不同形，别之奈何？岐伯曰：寒气客于脉外则脉寒，脉寒则缩蜷，缩蜷则脉绌急，绌急则外引小络，故卒然而痛，得炅则痛立止。因重中于寒，则痛久矣。寒气客于经脉之中，与炅气相薄则脉满，满则痛而不可按也，寒气稽留，炅气从上，则脉充大而血气乱，故痛甚不可按也。寒气客于肠胃之间，膜原之下，血不得散，小络急引故痛，按之则血气散，故按之痛止。寒气客于侠脊之脉，则深按之不能及，故按之无益也。寒气客于冲脉，冲脉起于关元，随腹直上，寒气客则脉不通，脉不通则气因之，故喘动应手矣。寒气客于背俞之脉则脉泣；脉泣则血虚，血虚则痛，其俞注于心，故相引而痛，按之则热气至，热气至则痛止矣。

寒气客于厥阴之脉，厥阴之脉者，络阴器系于肝，寒气客于脉中，则血泣脉急，故胁肋与少腹相引痛矣。厥气客于阴股，寒气上及少腹，血泣在下相引，故腹痛引阴股。寒气客于小肠膜原之间，络血之中，血泣不得注于大经，血气稽留不得行，故宿昔而成积矣。寒气客于五藏，厥逆上泄，阴气竭，阳气未入，故卒然痛死不知人，气复反则生矣。寒气客于肠胃，厥逆上出，故痛而呕也。寒气客于小肠，小肠不得成聚，故后泄腹痛矣。热气留于小肠，肠中痛，瘅热焦渴，则坚干不得出，故痛而闭不通矣。帝曰：所谓言而可知者也，视而可见奈何？岐伯曰：五藏六府固尽有部，视其五色，黄赤为热，白为寒，青黑为痛，此所谓视而可见者也。帝曰：扪而可得。奈何？岐伯曰：视其主病之脉，坚而血及陷下者，皆可扪而得也。帝曰：善。余知百病生于气也，怒则气上，喜则气缓，悲则气消，恐则气下，寒则气收，炅则气泄，惊则气乱，劳则气耗，思则气结，九气不同，何病之生？岐伯曰：怒则气逆，甚则呕血及飧泄，故气上矣。喜则气和志达，荣卫通利，故气缓矣。悲则心系急，肺布叶举，而上焦不通，荣卫不散，热气在中，故气消矣。恐则精却，却则上焦闭，闭则气还，还则下焦胀，故气不行矣。寒则腠理闭，气不行，故气收矣。炅则腠理开，荣卫通，汗大泄，故气泄。惊则心无所倚，神无所归，虑无所定，故气乱矣。劳则喘息汗出，外内皆越，故气耗矣。思则心有所存，神有所归，正气留而不行，故气结矣。

腹中论篇第四十

黄帝问曰：有病心腹满，旦食则不能暮食，此为何病？岐伯对曰：名为鼓胀。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治之以鸡矢醴，一剂知，二剂已。帝曰：其时有复发者何也？岐伯曰：此饮食不节，故时有病也。虽然其病且已，时故当病气聚于腹也。帝曰：有病胸胁支满者，妨于食，病至则先闻腥臊臭，出清液，先唾血，四支清，目眩，时时前后血，病名为何？何以得之？岐伯曰：病名血枯，此得之年少时，有所大脱血，若醉入房，中气竭，肝伤，故月事衰少不来也。帝曰：治之奈何？复以何术？岐伯曰：以四乌鲗骨一藘茹二物并合之，丸以雀卵，大如小豆，以五丸为后饭，饮以鲍鱼汁，利肠中及伤肝也。帝曰：病有少腹盛，上下左右皆有根，此为何病？可治不？岐伯曰：病名曰伏梁。帝曰：伏梁何因而得之？岐伯曰：裹大脓血，居肠胃外，不可治，治之每切按之致死。帝曰：何以然？岐伯曰：此下则因阴，必下脓血，上则迫胃脘，生鬲，侠胃脘内痈，此久病也，难治。居脐上为逆，居齐下为从，勿动亟夺。论在《刺法》中。帝曰：人有身体髀股衍皆肿，环脐而痛，是为何病？岐伯曰：病名伏梁，此风根也。其气溢于大肠而著于肓，肓之原在脐下，故环脐而痛也。不可动之，动之为水溺涩之病。帝曰：夫子数言热中、消中，不可服高粱芳草石药，石药发癫，芳草发狂。夫热中、消中者，皆富贵人也，今禁高粱，是不合其心，禁芳草石药，是病不愈，愿闻其说。岐伯曰：夫芳草之气美，石药之气悍，二者其气急疾坚劲，故非缓心和人，不可以服此二者。帝曰：不可以服此二者，何以然？岐伯曰：夫热气剽悍，药气亦然，二者相遇，恐内伤脾，脾者土也而恶木，服此药者，至甲乙日更论。帝曰：善。有病膺肿颈痛胸满腹胀，此为何病？何以得之？岐伯曰：名厥逆。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灸之则瘖，石之则狂，须其气并，乃可治也。帝曰：何以然？岐伯曰：阳气重上，有余于上，灸之则阳气入阴，入则瘖；石之则阳气虚，虚则狂；须其气并而治之，可使全也。帝曰：善。何以知怀子之且生也？岐伯曰：身有病而无邪脉也。帝曰：病热而有所痛者何也？岐伯曰：病热者，阳脉也，以三阳之动也，人迎一盛少阳，二盛太阳，三盛阳明，入阴也。夫阳入于阴，故病在头与腹，乃䐜胀而头痛也。帝曰：善。

刺腰痛篇第四十一

足太阳脉令人腰痛，引项脊尻背如重状，刺其郄中。太阳正经出血，春无见血。少阳令人腰痛，如以针刺其皮中，循循然不可以俯仰，不可以顾，刺少阳成骨之端出血，成骨

在膝外廉之骨独起者，夏无见血。阳明令人腰痛，不可以顾，顾如有见者，善悲，刺阳明于骺前三痏，上下和之出血，秋无见血。足少阴令人腰痛，痛引脊内廉，刺少阴于内踝上二痏，春无见血，出血太多，不可复也。厥阴之脉令人腰痛，腰中如张弓弩弦，刺厥阴之脉，在腨踵鱼腹之外，循之累累然，乃刺之，其病令人善言默默然不慧，刺之三痏。解脉令人腰痛，痛引肩，目眩眩然，时遗溲，刺解脉，在膝筋肉分间郄外廉之横脉出血，血变而止。解脉令人腰痛如引带，常如折腰状，善恐，刺解脉，在郄中结络如黍米，刺之血射以黑，见赤血而已。同阴之脉，令人腰痛，痛如小锤居其中，怫然肿，刺同阴之脉，在外踝上绝骨之端，为三痏。阳维之脉令人腰痛，痛上怫然肿，刺阳维之脉，脉与太阳合腨下间，去地一尺所。衡络之脉令人腰痛，不可以俯仰，仰则恐仆，得之举重伤腰，衡络绝，恶血归之，刺之在郄阳筋之间，上郄数寸，横居为二痏出血。会阴之脉令人腰痛，痛上漯漯然汗出，汗干令人欲饮，饮已欲走，刺直阳之脉上三痏，在跷上郄下五寸横居，视其盛者出血。飞阳之脉令人腰痛，痛上拂拂然，甚则悲以恐，刺飞阳之脉，在内踝上五寸，少阴之前，与阴维之会。昌阳之脉令人腰痛，痛引膺，目眩眩然，甚则反折，舌卷不能言，刺内筋为二痏，在内踝上大筋前太阴后，上踝二寸所。散脉令人腰痛而热，热甚生烦，腰下如有横木居其中，甚则遗溲，刺散脉，在膝前骨肉分间，络外廉束脉为三痏。肉里之脉令人腰痛，不可以咳，咳则筋缩急，刺肉里之脉为二痏，在太阳之外，少阳绝骨之后。腰痛侠脊而痛至头几几然，目眩眩欲僵仆，刺足太阳郄中出血。腰痛上寒，刺足太阳阳明；上热，刺足厥阴；不可以俯仰，刺足少阳；中热而喘，刺足少阴，刺郄中出血。腰痛，上寒不可顾，刺足阳明；上热，刺足太阴；中热而喘，刺足少阴。大便难，刺足少阴。少腹满，刺足厥阴。如折不可以俯仰，不可举，刺足太阳。引脊内廉，刺足少阴。腰痛引少腹控眇，不可以仰，刺腰尻交者，两踝胂上，以月生死为痏数，发针立已，左取右，右取左。

举痛论：泣而（音涩） 绌急（上丁骨切）

腹中论：鲫（昨则切） 薏苡（上力居切，下音如） 脖胦（上蒲没切，下乌郎切） 喑（音阴）

刺腰痛论：厌（于艳切） 髁（苦瓦切） 髎（音辽） 腨踵（丑用切） 蠡沟（上卢启切，又落戈切） 嘿（音黑） 小锤（直垂切） 漯（他合切） 撷（虎结切） 眇（亡表切）

卷第十二

风论篇第四十二

黄帝问曰：风之伤人也，或为寒热，或为热中，或为寒中，或为癞风，或为偏枯，或为风也，其病各异，其名不同，或内至五藏六府，不知其解，愿闻其说。岐伯对曰：风气藏于皮肤之间，内不得通，外不得泄。风者善行而数变，腠理开则洒然寒，闭则热而闷，其寒也则衰食饮，其热也则消肌肉，故使人怢栗而不能食，名曰寒热。风气与阳明入胃，循脉而上至目内眦，其人肥则风气不得外泄，则为热中而目黄；人瘦则外泄而寒，则为寒中而泣出。风气与太阳俱入，行诸脉俞，散于分肉之间，与卫气相干，其道不利，故使肌肉愤胀而有疡，卫气有所凝而不行，故其肉有不仁也。疠者，有荣气热胕，其气不清，故使其鼻柱坏而色败，皮肤疡溃，风寒客于脉而不去，名曰疠风，或名曰寒热。以春甲乙伤于风者为肝风，以夏丙丁伤于风者为心风，以季夏戊己伤于邪者为脾风，以秋庚辛中于邪者为肺风，以冬壬癸中于邪者为肾风。风中五藏六府之俞，亦为藏府之风，各入其门户所中，则为偏风。风气循风府而上，则为脑风。风入系头，则为目风、眼寒。饮酒中风，则为漏风。入房汗出中风，则为内风。新沐中风，则为首风。久风入中，则为肠风飧泄。外在腠理，则为泄风。故风者百病之长也，至其变化乃为他病也，无常方，然致有风气也。帝曰：五藏风之形状不同者何？愿闻其诊及其病能。岐伯曰：肺风之状，多汗恶风，色白䐜然白，

时咳短气，昼日则差，暮则甚，诊在眉上，其色白。心风之状，多汗恶风，焦绝善怒吓，赤色，病甚则言不可快，诊在口，其色赤。肝风之状，多汗恶风，善悲，色微苍，嗌干善怒，时憎女子，诊在目下，其色青。脾风之状，多汗恶风，身体怠惰，四支不欲动，色薄微黄，不嗜食，诊在鼻上，其色黄。肾风之状，多汗恶风，面痈然浮肿，脊痛不能正立，其色炲，隐曲不利，诊在肌上，其色黑。胃风之状，颈多汗恶风，食饮不下，鬲塞不通，腹善满，失衣则䐜胀，食寒则泄，诊形瘦而腹大。首风之状，头面多汗恶风，当先风一日则病甚，头痛不可以出内，至其风日则病少愈。漏风之状，或多汗，常不可单衣，食则汗出，甚则身汗，喘息恶风，衣常濡，口干善渴，不能劳事。泄风之状，多汗，汗出泄衣上，口中干，上渍其风不能劳事，身体尽痛则寒。帝曰：善。

痹论篇第四十三

黄帝问曰：痹之安生？岐伯对曰：风寒湿三气杂至，合而为痹也。其风气胜者为行痹，寒气胜者为痛痹，湿气胜者多著痹也。帝曰：其有五者何也？岐伯曰：以冬遇此者为骨痹，以春遇此者为筋痹，以夏遇此者为脉痹，以至阴遇此者为肌痹，以秋遇此者为皮痹。帝曰：内舍五藏六府，何气使然？岐伯曰：五藏皆有合，病久而不去者，内舍于其合也。故骨痹不已，复感于邪，内舍于肾。筋痹不已，复感于邪，内舍于肝，脉痹不已，复感于邪，内舍于心。肌痹不已，复感于邪，内舍于脾。皮痹不已，复感于邪，内舍于肺。所谓痹者，各以其时重感于风寒湿之气也。凡痹之客五藏者，肺痹者，烦满喘而呕。心痹者，脉不通，烦则心下鼓，暴上气而喘，嗌干善噫，厥气上则恐。肝痹者，夜卧则惊，多饮数小便，上为引如怀。肾痹者，善胀，尻以代踵，脊以代头。脾痹者，四支解惰，发咳呕汁，上为大塞。肠痹者，数饮而出不得，中气喘争，时发飧泄。胞痹者，少腹膀胱按之内痛，若沃以汤，涩于小便，上为清涕。阴气者，静则神藏，躁则消亡，饮食自倍，肠胃乃伤。淫气喘息，痹聚在肺；淫气忧思，痹聚在心；淫气遗溺，痹聚在肾；淫气乏竭，痹聚在肝；淫气肌绝，痹聚在脾。诸痹不已，亦益内也。其风气胜者，其人易已也。帝曰：痹，其时有死者，或疼久者，或易已者，其故何也？岐伯曰：其入藏者死，其留连筋骨间者疼久，其留皮肤间者易已。帝曰：其客于六府者何也？岐伯曰：此亦其食饮居处，为其病本也。六府亦各有俞，风寒湿气中其俞，而食饮应之，循俞而入，各舍其府也。帝曰：以针治之奈何？岐伯曰：五藏有俞，六府有合，循脉之分，各有所发，各随其过，则病瘳也。帝曰：荣卫之气亦令人痹乎？岐伯曰：荣者，水谷之精气也，和调于五藏，洒陈于六府，乃能入于脉也，故循脉上下，贯五藏，络六府也。卫者，水谷之悍气也，其气剽疾滑利，不能入于脉也。故循皮肤之中，分肉之间，熏于肓膜，散于胸腹，逆其气则病，从其气则愈，不与风寒湿气合，故不为痹。帝曰：善。痹或痛，或不痛，或不仁，或寒，或热，或燥，或湿，其故何也？岐伯曰：痛者，寒气多也，有寒故痛也。其不痛不仁者，病久入深，荣卫之行涩，经络时疏，故不通，皮肤不营，故为不仁。其寒者，阳气少，阴气多，与病相益，故寒也。其热者，阳气多，阴气少，病气胜，阳遭阴，故为痹热。其多汗而濡者，此其逢湿甚也，阳气少，阴气盛，两气相感，故汗出而濡也。帝曰：夫痹之为病，不痛何也？岐伯曰：痹在于骨则重，在于脉则血凝而不流，在于筋则屈不伸，在于肉则不仁，在于皮则寒，故具此五者，则不痛也。凡痹之类，逢寒则虫，逢热则纵。帝曰：善。

痿论篇第四十四

黄帝问曰：五藏使人痿何也？岐伯对曰：肺主身之皮毛，心主身之血脉，肝主身之筋膜，脾主身之肌肉，肾主身之骨髓，故肺热叶焦，则皮毛虚弱急薄，著则生痿躄也。心气热，则下脉厥而上，上则下脉虚，虚则生脉痿，枢折挈，胫纵而不任地也。肝气热，则胆泄口苦筋膜干，筋膜干则筋急而挛，发为筋痿。脾气热，则胃干而渴，肌肉不仁，发为肉痿。

肾气热，则腰脊不举，骨枯而髓减，发为骨痿。帝曰：何以得之？岐伯曰：肺者，藏之长也，为心之盖也，有所失亡，所求不得，则发肺鸣，鸣则肺热叶焦。故曰：五藏因肺热叶焦，发为痿躄。此之谓也。悲哀太甚，则胞络绝，胞络绝则阳气内动，发则心下崩，数溲血也。故《本病》曰：大经空虚，发为肌痹，传为脉痿。思相无穷，所愿不得，意淫于外，入房太甚，宗筋弛纵，发为筋痿，及为白淫。故《下经》曰：筋痿者，生于肝，使内也。有渐于湿，以水为事，若有所留，居处相湿，肌肉濡渍，痹而不仁，发为肉痿。故《下经》曰：肉痿者，得之湿地也。有所远行劳倦，逢大热而渴，渴则阳气内伐，内伐则热舍于肾，肾者水藏也，今水不胜火，则骨枯而髓虚，故足不任身，发为骨痿。故《下经》曰：骨痿者，生于大热也。帝曰：何以别之？岐伯曰：肺热者色白而毛败，心热者色赤而络脉溢，肝热者色苍而爪枯，脾热者色黄而肉蠕动，肾热者色黑而齿槁。帝曰：如夫子言可矣，论言治痿者独取阳明何也？岐伯曰：阳明者，五藏六府之海，主润宗筋，宗筋主束骨而利机关也。冲脉者，经脉之海也，主渗灌溪谷，与阳明合于宗筋，阴阳揔宗筋之会，会于气街，而阳明为之长，皆属于带脉，而络于督脉。故阳明虚则宗筋纵，带脉不引，故足痿不用也。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各补其荥而通其俞，调其虚实，和其逆顺，筋脉骨肉，各以其时受月，则病已矣。帝曰：善。

厥论篇第四十五

黄帝问曰：厥之寒热者何也？岐伯对曰：阳气衰于下，则为寒厥；阴气衰于下，则为热厥。帝曰：热厥之为热也，必起于足下者何也？岐伯曰：阳气起于足五指之表，阴脉者集于足下而聚于足心，故阳气胜则足下热也。帝曰：寒厥之为寒也，必从五指而上于膝者何也？岐伯曰：阴气起于五指之里，集于膝下而聚于膝上，故阴气胜则从五指至膝上寒，其寒也，不从外，皆从内也。帝曰：寒厥何失而然也？岐伯曰：前阴者，宗筋之所聚，太阴阳明之所合也。春夏则阳气多而阴气少，秋冬则阴气盛而阳气衰。此人者质壮，以秋冬夺于所用，下气上争，不能复，精气溢下，邪气因从之而上也，气因于中，阳气衰，不能渗营其经络，阳气日损，阴气独在，故手足为之寒也。帝曰：热厥何如而然也？岐伯曰：酒入于胃，则络脉满而经脉虚，脾主为胃行其津液者也，阴气虚则阳气入，阳气入则胃不和，胃不和则精气竭，精气竭则不营其四支也。此人必数醉若饱以入房，气聚于脾中不得散，酒气与谷气相薄，热盛于中，故热遍于身，内热而溺赤也。夫酒气盛而剽悍，肾气有衰，阳气独胜，故手足为之热也。帝曰：厥或令人腹满，或令人暴不知人，或至半日远至一日乃知人者何也？岐伯曰：阴气盛于上则为下虚，下虚则腹胀满，阳气盛于上则下气重上而邪气逆，逆则阳气乱，阳气乱则不知人也。帝曰：善。愿闻六经脉之厥状病能也。岐伯曰：巨阳之厥，则肿首头重，足不能行，发为眴仆。阳明之厥，则癫疾欲走呼，腹满不得卧，面赤而热，妄见而妄言。少阳之厥，则暴聋颊肿而热，胁痛，髀不可以运。太阴之厥，则腹满䐜胀，后不利，不欲食，食则呕，不得卧。少阴之厥，则口干溺赤，腹满心痛。厥阴之厥，则少腹肿痛，腹胀泾溲不利，好卧屈膝，阴缩肿，髀内热。盛则泻之，虚则补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太阴厥逆，髀急挛，心痛引腹，治主病者。少阴厥逆，虚满呕变，下泄清，治主病者。厥阴厥逆，挛腰痛，虚满前闭谵言，治主病者。三阴俱逆，不得前后，使人手足寒，三日死。太阳厥逆，僵仆呕血善衄，治主病者。少阳厥逆，机关不利，机关不利者，腰不可以行，项不可以顾。发肠痈不可治，惊者死。阳明厥逆，喘咳身热，善惊衄呕血。手太阴厥逆，虚满而咳，善呕沫，治主病者。手心主少阴厥逆，心痛引喉，身热，死不可治。手太阳厥逆，耳聋泣出，项不可以顾，腰不可以俯仰，治主病者。手阳明少阳厥逆，发喉痹，嗌肿，痉，治主病者。

风论：癞（音利）　溃（胡对切）　脑（奴皓切）

痹论：肓（音荒）

痿论：躄（必亦切） 髋（音宽） 尻（枯熱切） 揔（音总） 膑（北）
厥论：谵（音詹） 僵（居良切） 仆（音赴） 髦（音毛）

卷第十三

病能论篇第四十六

黄帝问曰：人病胃脘痈者，诊当何如？岐伯对曰：诊此者当候胃脉，其脉当沉细，沉细者气逆，逆者人迎甚盛，甚盛则热。人迎者胃脉也，逆而盛，则热聚于胃口而不行，故胃脘为痈也。帝曰：善。人有卧而有所不安者何也？岐伯曰：藏有所伤，及精有所之寄，则安，故人不能悬其病也。帝曰：人之不得偃卧者何也？岐伯曰：肺者藏之盖也，肺气盛则脉大，脉大则不得偃卧，论在《奇恒》、《阴阳》中。帝曰：有病厥者，诊右脉沉而紧，左脉浮而迟，不然，病主安在？岐伯曰：冬诊之，右脉固当沉紧，此应四时，左脉浮而迟，此逆四时，在左当主病在肾，颇关在肺，当腰痛也。帝曰：何以言之？岐伯曰：少阴脉贯肾络肺，今得肺脉，肾为之病，故肾为腰痛之病也。帝曰：善。有病颈痈者，或石治之，或针灸治之，而皆已，其真安在？岐伯曰：此同名异等者也。夫痈气之息者，宜以针开除去之。夫气盛血聚者，宜石而泻之。此所谓同病异治也。帝曰：有病怒狂者，此病安生？岐伯曰：生于阳也。帝曰：阳何以使人狂？岐伯曰：阳气者，因暴折而难决，故善怒也，病名曰阳厥。帝曰：何以知之？岐伯曰：阳明者常动，巨阳少阳不动，不动而动大疾，此其候也。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夺其食即已。夫食入于阴，长气于阳，故夺其食即已。使之服以生铁洛为饮。夫生铁洛者，下气疾也。帝曰：善。有病身热解堕，汗出如浴，恶风少气，此为何病？岐伯曰：病名曰酒风。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以泽泻、术各十分，麋衔五分，合以三指撮为后饭。所谓深之细者，其中手如针也，摩之切之，聚者坚也，博者大也。《上经》者，言气之通天也。《下经》者，言病之变化也。《金匮》者，决死生也。《揆度》者，切度之也。《奇恒》者，言奇病也。所谓奇者，使奇病不得以四时死也。恒者，得以四时死也。所谓揆者，方切求之也，言切求其脉理也。度者，得其病处，以四时度之也。

奇病论篇第四十七

黄帝问曰：人有重身，九月而喑，此为何也？岐伯对曰：胞之络脉绝也。帝曰：何以言之？岐伯曰：胞络者系于肾，少阴之脉，贯肾系舌本，故不能言。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无治也，当十月复。《刺法》曰：无损不足，益有余，以成其疹，然后调之。所谓无损不足者，身羸瘦，无用镵石也。无益其有余者，腹中有形而泄之，泄之则精出而病独擅中，故曰疹成也。帝曰：病胁下满气逆，二三岁不已，是为何病？岐伯曰：病名曰息积，此不妨于食，不可灸刺，积为导引服药，药不能独治也。帝曰：人有身体髀股䯒皆肿，环脐而痛，是为何病？岐伯曰：病名曰伏梁，此风根也。其气溢于大肠而著于肓，肓之原在脐下，故环脐而痛也。不可动之，动之为水溺涩之病也。帝曰：人有尺脉数甚，筋急而见，此为何病？岐伯曰：此所谓疹筋，是人腹必急，白色黑色见，则病甚。帝曰：人有病头痛以数岁不已，此安得之，名为何病？岐伯曰：当有所犯大寒，内至骨髓，髓者以脑为主，脑逆故令头痛，齿亦痛，病名曰厥逆。帝曰：善。

帝曰：有病口甘者，病名为何？何以得之？岐伯曰：此五气之溢也，名曰脾瘅。夫五味入口，藏于胃，脾为之行其精气，津液在脾，故令人口甘也。此肥美之所发也，此人必数食甘美而多肥也，肥者令人内热，甘者令人中满，故其气上溢，转为消渴。治之以兰，除陈气也。帝曰：有病口苦，取阳陵泉，口苦者病名为何？何以得之？岐伯曰：病名曰胆瘅。夫肝者，中之将也，取决于胆，咽为之使。此人者，数谋虑不决，故胆虚，气上溢而口为之苦。治之以胆募俞，治在《阴阳十二官相使》中。帝曰：有癃者，一日数十溲，此不足也。身热

如炭，颈膺如格，人迎躁盛，喘息气逆，此有余也。太阴脉微细如发者，此不足也。其病安在？名为何病？岐伯曰：病在太阴，其盛在胃，颇在肺，病名曰厥，死不治，此所谓得五有余二不足也。帝曰：何谓五有余二不足？岐伯曰：所谓五有余者，五病之气有余也；二不足者，亦病气之不足也。今外得五有余，内得二不足，此其身不表不里，亦正死明矣。帝曰：人生而有病颠疾者，病名曰何？安所得之？岐伯曰：病名为胎病，此得之在母腹中时，其母有所大惊，气上而不下，精气并居，故令子发为颠疾也。帝曰：有病瘛然如有水状，切其脉大紧，身无痛者，形不瘦，不能食，食少，名为何病？岐伯曰：病生在肾，名为肾风。肾风而不能食，善惊，惊已，心气痿者死。帝曰：善。

大奇论篇第四十八

肝满肾满肺满皆实，即为肿。肺之雍，喘而两胠满，卧则惊，不得小便。肾雍，脚下至少腹满，胫有大小，髀骺大跛，易偏枯。心脉满大，痫瘛筋挛。肝脉小急，痫瘛筋挛。肝脉骛暴，有所惊骇，脉不至若喑，不治自已。肾脉小急，肝脉小急，心脉小急，不鼓皆为瘕。肾肝并沉为石水，并浮为风水，并虚为死，并小弦欲惊。肾脉大急沉，肝脉大急沉，皆为疝。心脉搏滑急为心疝，肺脉沉搏为肺疝。三阳急为瘕，三阴急为疝，二阴急为痫厥，二阳急为惊。脾脉外鼓，沉为肠澼，久自已。肝脉小缓为肠澼，易治。肾脉小搏沉，为肠澼下血，血温身热者死。心肝澼亦下血，二藏同病者可治，其脉小沉涩为肠澼，其身热者死，热见七日死。胃脉沉鼓涩，胃外鼓大，心脉小坚急，皆鬲偏枯，男子发左，女子发右，不喑舌转，可治，三十日起，其从者喑，三岁起，年不满二十者，三岁死。脉至而搏，血衄身热者死，脉来悬钩浮为常脉。脉至如喘，名曰暴厥，暴厥者不知与人言。脉至如数，使人暴惊，三四日自已。脉至浮合，浮合如数，一息十至以上，是经气予不足也。微见九十日死。脉至如火薪然，是心精之予夺也，草干而死。脉至如散叶，是肝气予虚也，木叶落而死。脉至如省客，省客者脉塞而鼓，是肾气予不足也，悬去枣华而死。脉至如丸泥，是胃精予不足也，榆荚落而死。脉至如横格，是胆气予不足也，禾熟而死。脉至如弦缕，是胞精予不足也，病善言，下霜而死。不言，可治。脉至如交漆，交漆者左右傍至也，微见三十日死。脉至如涌泉，浮鼓肌中，太阳气予不足也，少气味，韭英而死。脉至如颓土之状，按之不得，是肌气予不足也，五色先见黑，白蠹发死。脉至如悬雍，悬雍者浮揣切之益大，是十二俞之予不足也，水凝而死。脉至如偃刀，偃刀者浮之小急，按之坚大急，五藏菀热，寒热独并于肾也，如此其人不得坐，立春而死。脉至如丸滑不直手，不直手者，按之不可得也，是大肠气予不足也，枣叶生而死。脉至如华者，令人善恐，不欲坐卧，行立常听，是小肠气予不足也，季秋而死。

脉解篇第四十九

太阳所谓肿腰脽痛者，正月太阳寅，寅太阳也，正月阳气出在上而阴气盛，阳未得自次也，故肿腰脽痛也。病偏虚为跛者，正月阳气冻解，地气而出也，所谓偏虚者，冬寒颇有不足者，故偏虚为跛也。所谓强上引背者，阳气大上而争，故强上也。所谓耳鸣者，阳气万物盛上而跃，故耳鸣也。所谓甚则狂颠疾者，阳尽在上而阴气从下，下虚上实，故狂颠疾也。所谓浮为聋者，皆在气也。所谓入中为喑者，阳盛已衰，故为喑也。内夺而厥，则为喑俳，此肾虚也。少阴不至者，厥也。少阳所谓心胁痛者，言少阳盛也，盛者心之所表也，九月阳气尽而阴气盛，故心胁痛也。所谓不可反侧者，阴气藏物也，物藏则不动，故不可反侧也。所谓甚则跃者，九月万物尽衰，草木毕落而堕，则气去阳而之阴，气盛而阳之下长，故谓跃。阳明所谓洒洒振寒者，阳明者午也，五月盛阳之阴也，阳盛而阴气加之，故洒洒振寒也。所谓胫肿而股不收者，是五月盛阳之阴也，阳者衰于五月，而一阴气上，与阳始争，故胫肿而股不收也。所谓上喘而为水者，阴气下而复上，上则邪客于藏府间，

故为水也。所谓胸痛少气者，水气在藏府也，水者阴气也，阴气在中，故胸痛少气也。所谓甚则厥，恶人与火，闻木音则惕然而惊者，阳气与阴气相薄，水火相恶，故惕然而惊也。所谓欲独闭户牖而处者，阴阳相薄也，阳尽而阴盛，故欲独闭户牖而居。所谓病至则欲乘高而歌，弃衣而走者，阴阳复争，而外并于阳，故使之弃衣而走也。所谓客孙脉则头痛鼻鼽腹肿者，阳明并于上，上者则其孙络太阴也，故头痛鼻鼽腹肿也。太阴所谓病胀者，太阴子也，十一月万物气皆藏于中，故曰病胀。所谓上走心为噫者，阴盛而上走于阳明，阳明络属心，故曰上走心为噫也。所谓食则呕者，物盛满而上溢，故呕也。所谓得后与气则快然如衰者，十二月阴气下衰，而阳气且出，故曰得后与气则快然如衰也。少阴所谓腰痛者，少阴者肾也，十月万物阳气皆伤，故腰痛也。所谓呕咳上气喘者，阴气在下，阳气在上，诸阳气浮，无所依从，故呕咳上气喘也。所谓色色不能久立，久坐起则目眩眩无所见者，万物阴阳不定未有主也，秋气始至，微霜始下，而方杀万物，阴阳内夺，故目眩眩无所见也。所谓少气善怒者，阳气不治，阳气不治则阳气不得出，肝气当治而未得，故善怒，善怒者名曰煎厥。所谓恐如人将捕之者，秋气万物未有毕去，阴气少，阳气入，阴阳相薄，故恐也。所谓恶闻食臭者，胃无气，故恶闻食臭也。所谓面黑如地色者，秋气内夺，故变于色也。所谓咳则有血者，阳脉伤也，阳气未盛于上而脉满，满则咳，故血见于鼻也。厥阴所谓癫疝，妇人少腹肿者，厥阴者辰也，三月阳中之阴，邪在中，故曰癫疝少腹肿也。所谓腰脊痛不可以俯仰者，三月一振荣华，万物一俯而不仰也。所谓癫癃疝肤胀者，曰阴亦盛而脉胀不通，故曰癫癃疝也。所谓甚则嗌干热中者，阴阳相薄而热，故嗌干也。

病能论：解（音介）　墮（徒卧切）　撮（于括切）

奇病论：鑱（锄衔切）　疹（丑刃切）　䅟（音畜）

大奇论：焰（弋念切）　瞥（蒲灭切）　揣（初委切）

脉解论：脽（音谁）

卷第十四

刺要论篇第五十

黄帝问曰：愿闻刺要。岐伯对曰：病有浮沉，刺有浅深，各至其理，无过其道。过之则内伤，不及则生外壅，壅则邪从之。浅深不得，反为大贼，内动五藏，后生大病。故曰：病有在毫毛腠理者，有在皮肤者，有在肌肉者，有在脉者，有在筋者，有在骨者，有在髓者。是故刺毫毛腠理无伤皮，皮伤则内动肺，肺动则秋病温疟，溯溯然寒栗。刺皮无伤肉，肉伤则内动脾，脾动则七十二日四季之月，病腹胀烦不嗜食。刺肉无伤脉，脉伤则内动心，心动则夏病心痛。刺脉无伤筋，筋伤则内动肝，肝动则春病热而筋弛。刺筋无伤骨，骨伤则内动肾，肾动则冬病胀腰痛。刺骨无伤髓，髓伤则销铄胻酸，体解㑊然不去矣。

刺齐论篇第五十一

黄帝问曰：愿闻刺浅深之分。岐伯对曰：刺骨者无伤筋，刺筋者无伤肉，刺肉者无伤脉，刺脉者无伤皮，刺皮者无伤肉，刺肉者无伤筋，刺筋者无伤骨。帝曰：余未知其所谓，愿闻其解。岐伯曰：刺骨无伤筋者，针至筋而去，不及骨也。刺筋无伤肉者，至肉而去，不及筋也。刺肉无伤脉者，至脉而去，不及肉也。刺脉无伤皮者，至皮而去，不及脉也。所谓刺皮无伤肉者，病在皮中，针入皮中，无伤肉也。刺肉无伤筋者，过肉中筋也。刺筋无伤骨者，过筋中骨也。此之谓反也。

刺禁论篇第五十二

黄帝问曰：愿闻禁数。岐伯对曰：藏有要害，不可不察。肝生于左，肺藏于右，心部于

表，肾治于里，脾为之使，胃为之市。鬲肓之上，中有父母，七节之傍，中有小心，从之有福，逆之有咎。刺中心，一日死，其动为噫。刺中肝，五日死，其动为语。刺中肾，六日死，其动为嚏。刺中肺，三日死，其动为咳。刺中脾，十日死，其动为吞。刺中胆，一日半死，其动为呕。刺跗上中大脉，血出不止死。刺面中溜脉，不幸为盲。刺头中脑户，入脑立死。刺舌下中脉太过，血出不止为喑。刺足下布络中脉，血不出为肿。刺郄中大脉，令人仆，脱色。刺气街中脉，血不出，为肿鼠仆。刺脊间中髓，为伛。刺乳上，中乳房，为肿根蚀。刺缺盆中内陷，气泄，令人喘咳逆。刺手鱼腹内陷，为肿。无刺大醉，令人气乱。无刺大怒，令人气逆。无刺大劳人，无刺新饱人，无刺大饥人，无刺大渴人，无刺大惊人。刺阴股中大脉，血出不止死。刺客主人内陷中脉，为内漏为聋。刺膝骸出液，为跛。刺臂太阴脉，出血多，立死。刺足少阴脉，重虚出血，为舌难以言。刺膺中陷中肺，为喘逆仰息。刺肘中内陷，气归之，为不屈伸。刺阴股下三寸内陷，令人遗溺。刺掖下胁间内陷，令人咳。刺少腹中膀胱，溺出，令人少腹满。刺腨肠内陷，为肿。刺匡上陷骨中脉，为漏为盲。刺关节中液出，不得屈伸。

刺志论篇第五十三

黄帝问曰：愿闻虚实之要。岐伯对曰：气实形实，气虚形虚，此其常也，反此者病。谷盛气盛，谷虚气虚，此其常也，反此者病。脉实血实，脉虚血虚，此其常也，反此者病。帝曰：如何而反？岐伯曰：气虚身热，此谓反也。谷入多而气少，此谓反也。谷不入而气多，此谓反也。脉盛血少，此谓反也。脉少血多，此谓反也。气盛身寒，得之伤寒。气虚身热，得之伤暑。谷入多而气少者，得之有所脱血，湿居下也。谷入少而气多者，邪在胃及与肺也。脉小血多者，饮中热也。脉大血少者，脉有风气，水浆不入，此之谓也。夫实者，气入也。虚者，气出也。气实者，热也。气虚者，寒也。入实者，左手开针空也。入虚者，左手闭针空也。

针解篇第五十四

黄帝问曰：愿闻九针之解，虚实之道。岐伯对曰：刺虚则实之者，针下热也，气实乃热也。满而泄之者，针下寒也，气虚乃寒也。菀陈则除之者，出恶血也。邪胜则虚之者，出针勿按。徐而疾则实者，徐出针而疾按之。疾而徐则虚者，疾出针而徐按之。言实与虚者，寒温气多少也。若无若有者，疾不可知也。察后与先者，知病先后也。为虚与实者，工勿失其法。若得若失者，离其法也。虚实之要，九针最妙者，为其各有所宜也。补泻之时者，与气开阖相合也。九针之名，各不同形者，针穷其所当补泻也。刺实须其虚者，留针阴气隆至，乃去针也。刺虚须其实者，阳气隆至，针下热乃去针也。经气已至，慎守勿失者，勿变更也。深浅在志者，知病之内外也。近远如一者，深浅其候等也。如临深渊者，不敢堕也。手如握虎者，欲其壮也。神无营于众物者，静志观病人，无左右视也。义无邪下者，欲端以正也。必正其神者，欲瞻病人目制其神，令气易行也。所谓三里者，下膝三寸也。所谓跗之者，举膝分易见也。巨虚者，跷足骺独陷者。下廉者，陷下者也。帝曰：余闻九针，上应天地四时阴阳，愿闻其方，令可传于后世以为常也。岐伯曰：夫一天、二地、三人、四时、五音、六律、七星、八风、九野，身形亦应之，针各有所宜，故曰九针。人皮应天，人肉应地，人脉应人，人筋应时，人声应音，人阴阳合气应律，人齿面目应星，人出入气应风，人九窍三百六十五络应野。故一针皮，二针肉，三针脉，四针筋，五针骨，六针调阴阳，七针益精，八针除风，九针通九窍，除三百六十五节气，此之谓各有所主也。人心意应八风，人气应天，人发齿耳目五声应五音六律，人阴阳脉血气应地，人肝目应之九。九窍三百六十五。人一以观动静天二以候五色七星应之以候发毋泽五音一以候宫商角徵羽六律有余不足应之二地一以候高下有余九野一节俞应之以候闭节三人变一分人候

齿泄多血少十分角之变五分以候缓急六分不足三分寒关节第九分四时人寒温燥湿四时一应之以候相反一四方各作解。

长刺节论篇第五十五

刺家不诊，听病者言，在头，头疾痛，为藏针之，刺至骨，病已，上无伤骨肉及皮，皮者道也。阴刺，入一傍四处。治寒热深专者，刺大藏，迫藏刺背，背俞也，刺之迫藏，藏会，腹中寒热去而止，与刺之要，发针而浅出血。治腐肿者刺腐上，视痈小大深浅刺，刺大者多血，小者深之，必端内针为故止。病在少腹有积，刺皮髓以下，至少腹而止，刺侠脊两傍四椎间，刺两髎髎季胁肋间，导腹中气热下已。病在少腹，腹痛不得大小便，病名曰疝，得之寒，刺少腹两股间，刺腰髁骨间，刺而多之，尽炅病已。病在筋，筋挛节痛，不可以行，名曰筋痹，刺筋上为故，刺分肉间，不可中骨也，病起筋炅，病已止。病在肌肤，肌肤尽痛，名曰肌痹，伤于寒湿，刺大分小分，多发针而深之，以热为故，无伤筋骨，伤筋骨，痈发若变，诸分尽热，病已止。病在骨，骨重不可举，骨髓酸痛，寒气至，名曰骨痹，深者刺无伤脉肉为故，其道大分小分，骨热病已止。病在诸阳脉，且寒且热，诸分且寒且热，名曰狂，刺之虚脉，视分尽热病已止。病初发，岁一发，不治，月一发，不治，月四五发，名曰癫病，刺诸分诸脉，其无寒者以针调之，病已止。病风且寒且热，炅汗出，一日数过，先刺诸分理络脉；汗出且寒且热，三日一刺，百日而已。病大风，骨节重，须眉堕，名曰大风，刺肌肉为故，汗出百日，刺骨髓，汗出百日，凡二百日，须眉生而止针。

刺要论：溯（音素）　弛（施是切）　铄（诗若切）　眩（音县）

刺齐论：解（胡买切）

刺禁论：髌（音北）

刺志论：脱（土活切）　捻（音涅）

针解论：锧（音低）

长刺节论：骺（光抹切）　篡（初患切）

卷第十五

皮部论篇第五十六

黄帝问曰：余闻皮有分部，脉有经纪，筋有结络，骨有度量，其所生病各异，别其分部，左右上下，阴阳所在，病之始终，愿闻其道。岐伯对曰：欲知皮部以经脉为纪者，诸经皆然。阳明之阳，名曰害蜚，上下同法，视其部中有浮络者，皆阳明之络也，其色多青则痛，多黑则痹，黄赤则热，多白则寒，五色皆见，则寒热也。络盛则入客于经，阳主外，阴主内。少阳之阳，名曰枢持，上下同法，视其部中有浮络者，皆少阳之络也。络盛则入客于经，故在阳者主内，在阴者主出，以渗于内，诸经皆然。太阳之阳，名曰关枢，上下同法，视其部中有浮络者，皆太阳之络也，络盛则入客于经。少阴之阴，名曰枢儒，上下同法，视其部中有浮络者，皆少阴之络也。络盛则入客于经，其入经也，从阳部注于经，其出者，从阴内注于骨。心主之阴，名曰害肩，上下同法，视其部中浮络者，皆心主之络也，络盛则入客于经。太阴之阴，名曰关蛰，上下同法，视其部中有浮络者，皆太阴之络也，络盛则入客于经。凡十二经络脉者，皮之部也。是故百病之始生也，必先于皮毛，邪中之则腠理开，开则入客于络脉，留而不去，传入于经，留而不去，传入于府，廪于肠胃。邪之始入于皮也，溯然起毫毛，开腠理；其入于络也，则络脉盛色变；其入客于经也，则感虚乃陷下；其留于筋骨之间，寒多则筋挛骨痛，热多则筋弛骨消，肉烁䐃破，毛直而败。帝曰：夫子言皮之十二部，其生病皆何如？岐伯曰：皮者脉之部也，邪客于皮则腠理开，开则邪入客于络脉，络脉满则注于经脉，经脉满则入舍于府藏也，故皮者有分部，不与而生大病也。帝曰：善。

经络论篇第五十七

黄帝问曰：夫络脉之见也，其五色各异，青黄赤白黑不同，其故何也？岐伯对曰：经有常色而络无常变也。帝曰：经之常色何如？岐伯曰：心赤，肺白，肝青，脾黄，肾黑，皆亦应其经脉之色也。帝曰：络之阴阳，亦应其经乎？岐伯曰：阴络之色应其经，阳络之色变无常，随四时而行也。寒多则凝泣，凝泣则青黑，热多则淖泽，淖泽则黄赤，此皆常色，谓之无病。五色具见者，谓之寒热。帝曰：善。

气穴论篇第五十八

黄帝问曰：余闻气穴三百六十五以应一岁，未知其所，愿卒闻之。岐伯稽首再拜对曰：窘乎哉问也！其非圣帝，孰能穷其道焉，因请溢意尽言其处。帝捧手逡巡而却曰：夫子之开余道也，目未见其处，耳未闻其数，而目以明，耳以聪矣。岐伯曰：此所谓圣人易语，良马易御也。帝曰：余非圣人之易语也，世言真数开人意，今余所访问者真数，发蒙解惑，未足以论也。然余愿闻夫子溢志尽言其处，令解其意，请藏之金匮，不敢复出。岐伯再拜而起曰：臣请言之，背与心相控而痛，所治天突与十椎及上纪，上纪者胃脘也，下纪者关元也。背胸邪系阴阳左右，如此其病前后痛涩，胸胁痛而不得息，不得卧，上气短气偏痛，脉满起斜出尻脉，络胸胁支心贯鬲，上肩加天突，斜下肩交十椎下。藏俞五十穴，府俞七十二穴，热俞五十九穴，水俞五十七穴，头上五行行五，五五二十五穴，中脱两傍各五，凡十穴，大椎上两傍各一，凡二穴，目瞳子浮白二穴，两髀厌分中二穴，犊鼻二穴，耳中多所闻二穴，眉本二穴，完骨二穴，顶中央一穴，枕骨二穴，上关二穴，大迎二穴，下关二穴，天柱二穴，巨虚上下廉四穴，曲牙二穴，天突一穴，天府二穴，天牖二穴，扶突二穴，天窗二穴，肩解二穴，关元一穴，委阳二穴，肩贞二穴，喑门一穴，脐一穴，胸俞十二穴，背俞二穴，膺俞十二穴，分肉二穴，踝上横二穴，阴阳跷四穴，水俞在诸分，热俞在气穴，寒热俞在两骸厌中二穴，大禁二十五，在天府下五寸，凡三百六十五穴，针之所由行也。帝曰：余已知气穴之处，游针之居，愿闻孙络溪谷，亦有所应乎？岐伯曰：孙络三百六十五穴会，亦以应一岁，以溢奇邪，以通荣卫，荣卫稽留，卫散荣溢，气竭血著，外为发热，内为少气，疾泻无怠，以通荣卫，见而泻之，无问所会。帝曰：善。愿闻溪谷之会也。岐伯曰：肉之大会为谷，肉之小会为溪，肉分之间，溪谷之会，以行荣卫，以会大气。邪溢气壅，脉热肉败，荣卫不行，必将为脓，内销骨髓，外破大腿，留于节凑，必将为败。积寒留舍，荣卫不居，卷肉缩筋，肋肘不得伸，内为骨痹，外为不仁，命曰不足，大寒留于溪谷也。溪谷三百六十五穴会，亦应一岁。其小痹淫溢，循脉往来，微针所及，与法相同。帝乃辟左右而起，再拜曰：今日发蒙解惑，藏之金匮，不敢复出。乃藏之金兰之室，署曰气穴所在。岐伯曰：孙络之脉别经者，其血盛而当泻者，亦三百六十五脉，并注于络，传注十二络脉，非独十四络脉也，内解写于中者十脉。

气府论篇第五十九

足太阳脉气所发者七十八穴：两眉头各一，入发至项三寸半，傍五，相去三寸，其浮气在皮中者凡五行，行五，五五二十五，项中大筋两傍各一，风府两傍各一，侠背以下至尻尾二十一节十五间各一，五藏之俞各五，六府之俞各六，委中以下至足小指傍各六俞。

足少阳脉气所发者六十二穴：两角上各二，直目上发际内各五，耳前角上各一，耳前角下各一，锐发下各一，客主人各一，耳后陷中各一，下关各一，耳下牙车之后各一，缺盆各一，掖下三寸，胁下至胠，入间各一，髀枢中，傍各一，膝以下至足小指次指各六俞。

足阳明脉气所发者六十八穴：额颅发际傍各三，面鼽骨空各一，大迎之骨空各一，人迎各一，缺盆外骨空各一，膺中骨间各一，侠鸠尾之外，当乳下三寸，侠胃脘各五，侠脐广

三寸各三，下脐二寸侠之各三，气街动脉各一，伏兔上各一，三里以下至足中指各八俞，分之所在穴空。

手太阳脉气所发者三十六穴：目内眦各一，目外各一，鼽骨下各一，耳郭上各一，耳中各一，巨骨穴各一，曲掖上骨穴各一，柱骨上陷者各一，上天窗四寸各一，肩解各一，肩解下三寸各一，肘以下至手小指本各六俞。

手阳明脉气所发者二十二穴：鼻空外廉项上各二，大迎骨空各一，柱骨之会各一，髃骨之会各一，肘以下至手大指次指本各六俞。

手少阳脉气所发者三十二穴：鼽骨下各一，眉后各一，角上各一，下完骨后各一，项中足太阳之前各一，侠扶突各一，肩贞各一，肩贞下三寸分间各一，肘以下至手小指次指本各六俞。

督脉气所发者二十八穴：项中央二，发际后中八，面中三，大椎以下至尻尾及傍十五穴，至骶下凡二十一节，脊椎法也。

任脉气之所发者二十八穴：喉中央二，膺中骨陷中各一，鸠尾下三寸，胃脘五寸，胃脘以下至横骨六寸半一。腹脉法也。下阴别一，目下各一，下唇一，断交一。

冲脉气所发者二十二穴：侠鸠尾外各半寸至脐寸一，侠脐下傍各五分至横骨寸一，腹脉法也。

足少阴舌下，厥阴毛中急脉各一，手少阴各一，阴阳跷各一，手足诸鱼际脉气所发者，凡三百六十五穴也。

皮部论：蜚（扶沸切）　㽞（渠殒切）

气穴论：蔽（必寐切）　䐃（音摘）　臑（奴到切）

气府论：颙（音信）　谽谺（上音衣，下音喜）　頵顖（上如轧切，下汝车切）　䰟（音秘）　䪼（音仇）

卷第十六

骨空论篇第六十

黄帝问曰：余闻风者百病之始也，以针治之奈何？岐伯对曰：风从外入，令人振寒，汗出头痛，身重恶寒，治在风府，调其阴阳，不足则补，有余则泻。大风颈项痛，刺风府，风府在上椎。大风汗出，灸谽谺，谽谺在背下侠脊傍三寸所，厌之令病者呼谽谺，谽谺应手。从风憎风，刺眉头。失枕在肩上横骨间，折使榆臂齐肘正，灸脊中。肋络季胁引少腹而痛胀，刺谽谺。腰痛不可以转摇，急引阴卵，刺八髎与痛上，八髎在腰尻分间。鼠瘘寒热，还刺寒府，寒府在附膝外解营。取膝上外者使之拜，取足心者使之跪。任脉者，起于中极之下，以上毛际，循腹里上关元，至咽喉，上颐循面入目。冲脉者，起于气街，并少阴之经，侠脐上行，至胸中而散。任脉为病，男子内结七疝，女子带下瘕聚。冲脉为病，逆气里急。督脉为病，脊强反折。督脉者，起于少腹以下骨中央，女子入系廷孔，其孔，溺孔之端也。其络循阴器合篡间，绕篡后，别绕臀，至少阴与巨阳中络者合。少阴上股内后廉，贯脊属肾，与太阳起于目内眦，上额交巅上，入络脑，还出别下项，循肩髆内，侠脊抵腰中，入循膂络肾；其男子循茎下至篡，与女子等，其少腹直上者，贯脐中央，上贯心入喉，上颐环唇，上系两目之下中央。此生病，从少腹上冲心而痛，不得前后，为冲疝。其女子不孕，癃痔遗溺嗌干。督脉生病治督脉，治在骨上，甚者在脐下营。其上气有音者治其喉中央，在缺盆中者。其病上冲喉者治其渐，渐者上侠颐也。蹇膝伸不屈治其楗。坐而膝痛治其机。立而暑解，治其骸关。膝痛，痛及拇指治其腘。坐而膝痛如物隐者，治其关。膝痛不可屈伸，治其背内。连骺若折，治阳明中俞髎。若别，治巨阳少阴荥。淫泺胫酸，不能久立，治少阳之维，在外上五寸。辅骨上横骨下为楗，侠髋为机，膝解为骸关，侠膝之

骨为连骸，骸下为辅，辅上为腘，腘上为关，头横骨为枕。

水俞五十七穴者，尻上五行，行五，伏菟上两行，行五，左右各一行，行五，踝上各一行，行六穴。髓空在脑后三分，在颅际锐骨之下，一在断基下，一在项后中复骨下，一在脊骨上空，在风府上。脊骨下空，在尻骨下空。数髓空在面侠鼻，或骨空在口下当两肩。两髆骨空，在髆中之阳。臂骨空在臂阳，去踝四寸两骨空之间。股骨上空在股阳，出上膝四寸。衍骨空在辅骨之上端。股际骨空在毛中动。尻骨空在髀骨之后，相去四寸。扁骨有渗理凑，无髓孔，易髓无空。

灸寒热之法，先灸项大椎，以年为壮，次灸橛骨，以年为壮数，视背俞陷者灸之，举臂肩上陷者灸之，两季胁之间灸之，外踝上绝骨之端灸之，足小指次指间灸之， 下陷脉灸之，外踝后灸之，缺盆骨上切之坚痛如筋者灸之，膺中陷骨间灸之，掌束骨下灸之，脐下关元三寸灸之，毛际动脉灸之，膝下三寸分间灸之，足阳明跗上动脉灸之，巅上一灸之；犬所啮之处灸之三壮，即以犬伤病法灸之，凡当灸二十九处。伤食灸之，不已者，必视其经之过于阳者，数刺其俞而药之。

水热穴论篇第六十一

黄帝问曰：少阴何以主肾？肾何以主水？岐伯对曰：肾者至阴也，至阴者盛水也，肺者太阴也，少阴者冬脉也，故其本在肾，其末在肺，皆积水也。帝曰：肾何以能聚水而生病？岐伯曰：肾者胃之关也，关闭不利，故聚水而从其类也。上下溢于皮肤，故为附肿。附肿者，聚水而生病也。帝曰：诸水皆生于肾乎？岐伯曰：肾者牝藏也，地气上者属于肾，而生水液也，故曰至阴。勇而劳甚则肾汗出，肾汗出逢于风，内不得入于藏府，外不得越于皮肤，客于玄府，行于皮里，传为附肿，本之于肾，名曰风水。所谓玄府者，汗空也。帝曰：水俞五十七处者，是何主也？岐伯曰：肾俞五十七穴，积阴之所聚也，水所从出入也。尻上五行行五者，此肾俞。故水病下为附肿大腹，上为喘呼，不得卧者，标本俱病，故肺为喘呼，肾为水肿，肺为逆不得卧，分为相输俱受者，水气之所留也。伏菟上各二行行五者，此肾之街也。三阴之所交结于脚也。踝上各一行行六者，此肾脉之下行也，名曰太冲。凡五十七穴者，皆藏之阴络，水之所客也。帝曰：春取络脉分肉何也？岐伯曰：春者木始治，肝气始生，肝气急，其风疾，经脉常深，其气少，不能深入，故取络脉分肉间。帝曰：夏取盛经分腠何也？岐伯曰：夏者火始治，心气始长，脉瘦气弱，阳气留溢，热熏分腠，内至于经，故取盛经分腠。绝肤而病去者，邪居浅也。所谓盛经者，阳脉也。帝曰：秋取经俞何也？岐伯曰：秋者金始治，肺将收杀，金将胜火，阳气在合，阴气初胜，湿气及体，阴气未盛，未能深入，故取俞以泻阴邪，取合以虚阳邪，阳气始衰，故取于合。帝曰：冬取井荥何也？岐伯曰：冬者水始治，肾方闭，阳气衰少，阴气坚盛，巨阳伏沉，阳脉乃去，故取井以下阴逆，取荥以实阳气。故曰：冬取井荥，春不鼽衄。此之谓也。帝曰：夫子言治热病五十九俞，余论其意，未能领别其处，愿闻其处，因闻其意。岐伯曰：头上五行行五者，以越诸阳之热逆也。大杼、膺俞、缺盆、背俞，此八者，以泻胸中之热也。气街，三里，巨虚上下廉，此八者，以泻胃中之热也。云门、髀骨、委中、髓空，此八者，以泻四支之热也。五藏俞傍五，此十者，以泻五藏之热也。凡此五十九穴者，皆热之左右也。帝曰：人伤于寒而传为热何也？岐伯曰：夫寒盛则生热也。

骨空论：髆（音博） 楗（音健） 啮（若结切）

水热穴论：闕（音秘） 菟（音兔） 溜（力救切） 鼽（音奚） 致（驰二切）

卷第十七

调经论篇第六十二

黄帝问曰：余闻刺法言，有余泻之，不足补之，何谓有余？何谓不足？岐伯对曰：有余有五，不足亦有五，帝欲何问？帝曰：愿尽闻之。岐伯曰：神有余有不足，气有余有不足，血有余有不足，形有余有不足，志有余有不足，凡此十者，其气不等也。帝曰：人有精气津液，四支九窍，五藏十六部，三百六十五节，乃生百病，百病之生，皆有虚实。今夫子乃言有余有五，不足亦有五，何以生之乎？岐伯曰：皆生于五藏也。夫心藏神，肺藏气，肝藏血，脾藏肉，肾藏志，而此成形。志意通，内连骨髓，而成身形五藏。五藏之道，皆出于经隧，以行血气，血气不和，百病乃变化而生，是故守经隧焉。帝曰：神有余不足何如？岐伯曰：神有余则笑不休，神不足则悲。血气未并，五藏安定，邪客于形，洒淅起于毫毛，未入于经络也，故命曰神之微。帝曰：补泻奈何？岐伯曰：神有余，则泻其小络之血，出血，勿之深斥，无中其大经，神气乃平。神不足者，视其虚络，按而致之，刺而利之，无出其血，无泄其气，以通其经，神气乃平。帝曰：刺微奈何？岐伯曰：按摩勿释，著针勿斥，移气于不足，神气乃得复。帝曰：善。有余不足奈何？岐伯曰：气有余则喘咳上气，不足则息利少气。血气未并，五藏安定，皮肤微病，命曰白气微泄。帝曰：补泻奈何？岐伯曰：气有余，则泻其经隧，无伤其经，无出其血，无泄其气。不足，则补其经隧，无出其气。帝曰：刺微奈何？岐伯曰：按摩勿释，出针视之，曰我将深之，适人必革，精气自伏，邪气散乱，无所休息，气泄腠理，真气乃相得。帝曰：善。血有余不足奈何？岐伯曰：血有余则怒，不足则恐。血气未并，五藏安定，孙络水溢，则经有留血。帝曰：补泻奈何？岐伯曰：血有余，则泻其盛经出其血。不足，则视其虚经内针其脉中，久留而视，脉大，疾出其针，无令血泄。帝曰：刺留血奈何？岐伯曰：视其血络，刺出其血，无令恶血得入于经，以成其疾。帝曰：善。形有余不足奈何？岐伯曰：形有余则腹胀泾溲不利，不足则四支不用。血气未并，五藏安定，肌肉蠕动，命曰微风。帝曰：补泻奈何？岐伯曰：形有余则泻其阳经，不足则补其阳络。帝曰：刺微奈何？岐伯曰：取分肉间，无中其经，无伤其络，卫气得复，邪气乃索。帝曰：善。志有余不足奈何？岐伯曰：志有余则腹胀飧泄，不足则厥。血气未并，五藏安定，骨节有动。帝曰：补泻奈何？岐伯曰：志有余则泻然筋血者，不足则补其复溜。帝曰：刺未并奈何？岐伯曰：即取之，无中其经，邪所乃能立虚。

帝曰：善。余已闻虚实之形，不知其何以生。岐伯曰：气血以并，阴阳相倾，气乱于卫，血逆于经，血气离居，一实一虚。血并于阴，气并于阳，故为惊狂。血并于阳，气并于阴，乃为炅中。血并于上，气并于下，心烦悗善怒。血并于下，气并于上，乱而喜忘。帝曰：血并于阴，气并于阳，如是血气离居，何者为实？何者为虚？岐伯曰：血气者，喜温而恶寒，寒则泣不能流，温则消而去之，是故气之所并为血虚，血之所并为气虚。帝曰：人之所有者，血与气耳。今夫子乃言血并为虚，气并为虚，是无实乎？岐伯曰：有者为实，无者为虚，故气并则无血，血并则无气，今血与气相失，故为虚焉。络之与孙脉俱输于经，血与气并，则为实焉。血之与气并走于上，则为大厥，厥则暴死，气复反则生，不反则死。帝曰：实者何道从来？虚者何道从去？虚实之要，愿闻其故。岐伯曰：夫阴与阳皆有俞会，阳注于阴，阴满之外，阴阳匀平，以充其形，九候若一，命曰平人。夫邪之生也，或生于阴，或生于阳。其生于阳者，得之风雨寒暑。其生于阴者，得之饮食居处，阴阳喜怒。帝曰：风雨之伤人奈何？岐伯曰：风雨之伤人也，先客于皮肤，传入于孙脉，孙脉满则传入于络脉，络脉满则输于大经脉，血气与邪并客于分腠之间，其脉坚大，故曰实。实者外坚充满，不可按之，按之则痛。帝曰：寒湿之伤人奈何？岐伯曰：寒湿之中人也，皮肤不收，肌肉坚紧，荣血泣，卫气去，故曰虚。虚者聂辟气不足，，按之则气足以温之，故快然而不痛。帝曰：善。阴之

生实奈何？岐伯曰：喜怒不节则阴气上逆，上逆则下虚，下虚则阳气走之，故曰实矣。帝曰：阴之生虚奈何？岐伯曰：喜则气下，悲则气消，消则脉虚空，因寒饮食，寒气熏满，则血泣气去，故曰虚矣。帝曰：经言阳虚则外寒，阴虚则内热，阳盛则外热，阴盛则内寒，余已闻之矣，不知其所由然也。岐伯曰：阳受气于上焦，以温皮肤分肉之间，今寒气在外，则上焦不通，上焦不通，则寒气独留于外，故寒慄。帝曰：阴虚生内热奈何？岐伯曰：有所劳倦，形气衰少，谷气不盛，上焦不行，下脘不通。胃气热，热气熏胸中，故内热。帝曰：阳盛生外热奈何〉？岐伯曰：上焦不通利，则皮肤致密，腠理闭塞，玄府不通，卫气不得泄越，故外热。帝曰：阴盛生内寒奈何？岐伯曰：厥气上逆，寒气积于胸中而不泻，不泻则温气去，寒独留，则血凝泣，凝则脉不通，其脉盛大以涩，故中寒。帝曰：阴与阳并，血气以并，病形以成，刺之奈何？岐伯曰：刺此者取之经隧，取血于营，取气于卫，用形哉，因四时多少高下。帝曰：血气以并，病形以成，阴阳相倾，补泻奈何？岐伯曰：泻实者气盛乃内针，针与气俱内，以开其门如利其户，针与气俱出，精气不伤，邪气乃下，外门不闭，以出其疾，摇大其道，如利其路，是谓大泻，必切而出，大气乃屈。帝曰：补虚奈何？岐伯曰：持针勿置，以定其意，候呼内针，气出针入，针空四塞，精无从去，方实而疾出针，气入针出，热不得还，闭塞其门，邪气布散，精气乃得存，动气候时，近气不失，远气乃来，是谓追之。帝曰：夫子言虚实者有十，生于五藏，五藏五脉耳。夫十二经脉皆生其病，今夫子独言五藏。夫十二经脉者，皆络三百六十五节，节有病必被经脉，经脉之病皆有虚实，何以合之？岐伯曰：五藏者，故得六府与为表里，经络支节，各生虚实，其病所居，随而调之。病在脉，调之血；病在血，调之络；病在气，调之卫；病在肉，调之分肉；病在筋，调之筋；病在骨，调之骨。燔针劫刺其下及与急者；病在骨，焠针药熨；病不知所痛，两跷为上；身形有痛，九候莫病，则缪刺之；痛在于左而右脉病者，巨刺之。必谨察其九候，针道备矣。

调经论：隧（音遂）　飧（音孙）　燔（音烦）

卷第十八

缪刺论篇第六十三

黄帝问曰：余闻缪刺，未得其意，何谓缪刺？岐伯对曰：夫邪之客于形也，必先舍于皮毛，留而不去，入舍于孙脉，留而不去，入舍于络脉，留而不去，入舍于经脉，内连五藏，散于肠胃，阴阳俱感，五藏乃伤，此邪之从皮毛而入，极于五藏之次也，如此则治其经焉。今邪客于皮毛，入舍于孙络，留而不去，闭塞不通，不得入于经，流溢于大络，而生奇病也。夫邪客大络者，左注右，右注左，上下左右与经相干，而布于四末，其气无常处，不入于经俞，命曰缪刺。帝曰：愿闻缪刺，以左取右，以右取左奈何？其与巨刺何以别之？岐伯曰：邪客于经，左盛则右病，右盛则左病，亦有移易者，左痛未已而右脉先病，如此者，必巨刺之，必中其经，非络脉也。故络病者，其痛与经脉缪处，故命曰缪刺。帝曰：愿闻缪刺奈何？取之何如？岐伯曰：邪客于足少阴之络，令人卒心痛暴胀，胸胁支满，无积者，刺然骨之前出血，如食顷而已；不已，左取右，右取左；病新发者，取五日已。邪客于手少阳之络，令人喉痹舌卷，口干心烦，臂外廉痛，手不及头，刺手中指次指爪甲上，去端如韭叶各一痏，壮者立已，老者有顷已，左取右，右取左，此新病数日已。邪客于足厥阴之络，令人卒疝暴痛，刺足大指爪甲上，与肉交者各一痏，男子立已，女子有顷已，左取右，右取左。邪客于足太阳之络，令人头项肩痛，刺足小指爪甲上，与肉交者各一痏，立已，不已，刺外踝下三痏，左取右，右取左，如食顷已。邪客于手阳明之络，令人气满胸中，喘息而支胠，胸中热，刺手大指次指爪甲上，去端如韭叶各一痏，左取右，右取左，如食顷已。邪客于臂掌之间，不可得屈，刺其踝后，先以指按之痛，乃刺之，以月死生为数，月生一日一痏，二日二痏，十五日十五痏，十六日十四痏。邪客于足阳跷之脉，令人目痛从内眦始，刺外踝之下

半寸所各二痏，左刺右，右刺左，如行十里顷而已。人有所堕坠，恶血留内，腹中满胀，不得前后，先饮利药，此上伤厥阴之脉，下伤少阴之络，刺足内踝之下，然骨之前血脉出血，刺足跗上动脉，不已，刺三毛上各一痏，见血立已，左刺右，右刺左。善悲惊不乐，刺如右方。邪客于手阳明之络，令人耳聋，时不闻音，刺手大指次指爪甲上，去端如韭叶各一痏，立闻；不已，刺中指爪甲上与肉交者，立闻；其不时闻者，不可刺也。耳中生风者，亦刺之如此数，左刺右，右刺左。凡痹往来行无常处者，在分肉间痛而刺之，以月死生为数，用针者，随气盛衰，以为痏数，针过其日数则脱气，不及日数则气不泻，左刺右，右刺左，病已止；不已，复刺之如法，月生一日一痏，二日二痏，渐多之，十五日十五痏，十六日十四痏，渐少之。邪客于足阳明之经，令人鼽衄上齿寒，刺足中指次指爪甲上，与肉交者各一痏，左刺右，右刺左。邪客于足少阳之络，令人胁痛不得息，咳而汗出，刺足小指次指爪甲上，与肉交者各一痏，不得息立已，汗出立止；咳者温衣饮食，一日已，左刺右，右刺左，病立已，不已，复刺如法。邪客于足少阴之络，令人嗌痛不可内食，无故善怒，气上走贲上，刺足下中央之脉各三痏，凡六刺，立已，左刺右，右刺左。嗌中肿，不能内唾，时不能出唾者，缪刺然骨之前，出血立已，左刺右，右刺左。邪客于足太阴之络，令人腰痛，引少腹控肷，不可以仰息，刺腰尻之解，两胂之上，是腰俞，以月死生为痏数，发针立已，左刺右，右刺左。邪客于足太阳之络，令人拘挛背急，引胁而痛，刺之从项始数脊椎侠脊，疾按之应手如痛，刺之傍三痏，立已。邪客于足少阳之络，令人留于枢中痛，髀不可举，刺枢中以毫针，寒则久留针，以月死生为数，立已。治诸经刺之，所过者不病，则缪刺之。耳聋，刺手阳明，不已，刺其通脉出耳前者。齿龋，刺手阳明，不已，刺其脉入齿中，立已。邪客于五藏之间，其病也，脉引而痛，时来时止，视其病，缪刺之于手足爪甲上，视其脉，出其血，间日一刺，一刺不已，五刺已。缪传引上齿，齿唇寒痛，视其手背脉血者去之，足阳明中指爪甲上一痏，手大指次指爪甲上各一痏，立已，左取右，右取左。邪客于手足少阴太阴足阳明之络，此五络皆会于耳中，上络左角，五络俱竭，令人身脉皆动，而形无知也，其状若尸，或曰尸厥，刺其足大指内侧爪甲上，去端如韭叶，后刺足心，后刺足中指爪甲上各一痏，后刺手大指内侧，去端如韭叶，后刺手心主，少阴锐骨之端各一痏，立已，不已，以竹管吹其两耳，鬓其左角之发方一寸燔治，饮以美酒一杯，不能饮者灌之，立已。凡刺之数，先视其经脉，切而从之，审其虚实而调之，不调者经刺之，有痛而经不病者缪刺之，因视其皮部有血络者尽取之，此缪刺之数也。

四时刺逆从论篇第六十四

厥阴有余病阴痹，不足病生热痹，滑则病狐疝风，涩则病少腹积气。少阴有余病皮痹隐轸，不足病肺痹，滑则病肺风疝，涩则病积溲血。太阴有余病肉痹寒中，不足病脾痹，滑则病脾风疝，涩则病积心腹时满。阳明有余病脉痹身时热，不足病心痹，滑则病心风疝，涩则病积时善惊。太阳有余病骨痹身重，不足病肾痹，滑则病肾风疝，涩则病积善时巅疾。少阳有余病筋痹胁满，不足病肝痹，滑则病肝风疝，涩则病积时筋急目痛。是故春气在经脉，夏气在孙络，长夏气在肌肉，秋气在皮肤，冬气在骨髓中。帝曰：余愿闻其故。岐伯曰：春者，天气始开，地气始泄，冻解冰释，水行经通，故人气在脉。夏者，经满气溢，入孙络受血，皮肤充实。长夏者，经络皆盛，内溢肌中。秋者，天气始收，腠理闭塞，皮肤引急。冬者盖藏，血气在中，内著骨髓，通于五藏。是故邪气者，常随四时之气血而入客也，至其变化不可为度，然必从其经气，辟除其邪，除其邪则乱气不生。帝曰：逆四时而生乱气奈何？岐伯曰：春刺络脉，血气外溢，令人少气；春刺肌肉，血气环逆，令人上气；春刺筋骨，血气内著，令人腹胀。夏刺经脉，血气乃竭，令人解㑊；夏刺肌肉，血气内却，令人善恐；夏刺筋骨，血气上逆，令人善怒。秋刺经脉，血气上逆，令人善忘；秋刺络脉，气不外行，令人卧不欲动；秋刺筋骨，血气内散，令人寒栗。冬刺经脉，血气皆脱，令人目不明；冬

刺络脉，内气外泄，留为大痹；冬刺肌肉，阳气竭绝，令人善忘。凡此四时刺者，大逆之病，不可不从也，反之，则生乱气相淫病焉。故刺不知四时之经，病之所生，以从为逆，正气内乱，与精相薄，必审九候，正气不乱，精气不转。帝曰：善。刺五藏，中心一日死，其动为噫。中肝五日死，其动为语。中肺三日死，其动为咳。中肾六日死，其动为嚏欠。中脾十日死，其动为吞。刺伤人五藏必死，其动，则依其藏之所变候知其死也。

标本病传论篇第六十五

黄帝问曰：病有标本，刺有逆从奈何？岐伯对曰：凡刺之方，必别阴阳，前后相应，逆从得施，标本相移，故曰有其在标而求之于标，有其在本而求之于本，有其在本而求之于标，有其在标而求之于本。故治有取标而得者，有取本而得者，有逆取而得者，有从取而得者。故知逆与从，正行无问，知标本者，万举万当，不知标本，是谓妄行。夫阴阳逆从标本之为道也，小而大，言一而知百病之害，少而多，浅而博，可以言一而知百也。以浅而知深，察近而知远，言标与本，易而勿及。治反为逆，治得为从。先病而后逆者治其本，先逆而后病者治其本；先寒而后生病者治其本，先病而后生寒者治其本；先热而后生病者治其本，先热而后生中满者治其标；先病而后泄者治其本，先泄而后生他病者治其本，必且调之，乃治其他病；先病而后生中满者治其标，先中满而后烦心者治其本。人有客气有同气。小大不利治其标，小大利治其本。病发而有余，本而标之，先治其本，后治其标。病发而不足，标而本之，先治其标，后治其本。谨察间甚，以意调之，间者并行，甚者独行。先小大不利而后生病者治其本。夫病传者，心病先心痛，一日而咳，三日胁支痛，五日闭塞不通，身痛体重，三日不已死，冬夜半，夏日中。肺病喘咳，三日而胁支满痛，一日身重体痛，五日而胀，十日不已死，冬日入，夏日出。肝病头目眩胁支满，三日体重身痛，五日而胀，三日腰脊少腹痛，胫痠，三日不已死，冬日入，夏早食。脾病身痛体重，一日而胀，二日少腹腰脊痛，胫痠，三日背胭筋痛，小便闭，十日不已死，冬人定，夏晏食。肾病少腹腰脊痛，骺痠，三日背胭筋痛，小便闭，三日腹胀，三日两胁支痛，三日不已死，冬大晨，夏晏晡。胃病胀满，五日少腹腰脊痛，骺痠，三日背胭筋痛，小便闭，五日身体重，六日不已死，冬夜半后，夏日昳。膀胱病小便闭，五日少腹胀，腰脊痛，骺痠，一日腹胀，一日身体痛，二日不已死，冬鸡鸣，夏下晡。诸病以次相传，如是者，皆有死期，不可刺。间一藏止，及至三四藏者，乃可刺也。

卷第十九

天元纪大论篇第六十六

黄帝问曰：天有五行，御五位，以生寒暑燥湿风。人有五藏，化五气，以生喜怒思忧恐。论言五运相袭而皆治之，终期之日，周而复始，余已知之矣，愿闻其与三阴三阳之候奈何合之？鬼臾区稽首再拜对曰：昭乎哉问也。夫五运阴阳者，天地之道也，万物之纲纪，变化之父母，生杀之本始，神明之府也，可不通乎！故物生谓之化，物极谓之变，阴阳不测谓之神，神用无方谓之圣。夫变化之为用也，在天为玄，在人为道，在地为化，化生五味，道生智，玄生神。神在天为风，在地为木；在天为热，在地为火，在天为湿，在地为土；在天为燥，在地为金；在天为寒，在地为水。故在天为气，在地成形，形气相感而化生万物矣。然天地者，万物之上下也；左右者，阴阳之道路也；水火者，阴阳之征兆也；金木者，生成之终始也。气有多少，形有盛衰，上下相召而损益彰矣。帝曰：愿闻五运之主时也何如？鬼臾区曰：五气运行，各终期日，非独主时也。帝曰：请闻其所谓也。鬼臾区曰：臣积考《太始天元册》文曰：太虚寥廓，肇基化元，万物资始，五运终天，布气真灵，揔统坤元，九星悬朗，七曜周旋，曰阴曰阳，曰柔曰刚，幽显既位，寒暑弛张，生生化化，品物咸章。臣斯

十世，此之谓也。

帝曰：善。何谓气有多少，形有盛衰？鬼臾区曰：阴阳之气各有多少，故曰三阴三阳也。形有盛衰，谓五行之治，各有太过不及也。故其始也，有余而往，不足随之，不足而往，有余从之，知迎知随，气可与期。应天为天符，承岁为岁直，三合为治。帝曰：上下相召奈何？鬼臾区曰：寒暑燥湿风火，天之阴阳也，三阴三阳上奉之。木火土金水火，地之阴阳也，生长化收藏下应之。天以阳生阴长，地以阳杀阴藏。天有阴阳，地亦有阴阳。木火土金水火，地之阴阳也，生长化收藏。故阳中有阴，阴中有阳。所以欲知天地之阴阳者，应天之气，动而不息，故五岁而右迁，应地之气，静而守位，故六期而环会，动静相召，上下相临，阴阳相错，而变由生也。帝曰：上下周纪，其有数乎？鬼臾区曰：天以六为节，地以五为制。周天气者，六期为一备；终地纪者，五岁为一周。君火以明，相火以位。五六相合而七百二十气，为一纪，凡三十岁；千四百四十气，凡六十岁，而为一周，不及太过，斯皆见矣。帝曰：夫子之言，上终天气，下毕地纪，可谓悉矣。余愿闻而藏之，上以治民，下以治身，使百姓昭著，上下和亲，德泽下流，子孙无忧，传之后世，无有终时，可得闻乎？鬼臾区曰：至数之机，迫迮以微，其来可见，其往可追，敬之者昌，慢之者亡。无道行私，必得夭殃，谨奉天道，请言真要。帝曰：善言始者，必会于终，善言近者，必知其远，是则至数极而道不惑，所谓明矣。愿夫子推而次之，令有条理，简而不匮，久而不绝，易用难忘，为之纲纪，至数之要，愿尽闻之。鬼臾区曰：昭乎哉问！明乎哉道！如鼓之应桴，响之应声也。臣闻之，甲己之岁，土运统之；乙庚之岁，金运统之；丙辛之岁，水运统之；丁壬之岁，木运统之；戊癸之岁，火运统之。帝曰：其于三阴三阳，合之奈何？鬼臾区曰：子午之岁，上见少阴；丑未之岁，上见太阴；寅申之岁，上见少阳；卯酉之岁，上见阳明；辰戌之岁，上见太阳；巳亥之岁，上见厥阴。少阴所谓标也，厥阴所谓终也。厥阴之上，风气主之；少阴之上，热气主之；太阴之上，湿气主之；少阳之上，相火主之；阳明之上，燥气主之；太阳之上，寒气主之。所谓本也，是谓六元。帝曰：光乎哉道！明乎哉论！请著之玉版，藏之金匮，署曰《天元纪》。

五运行大论篇第六十七

黄帝坐明堂，始正天纲，临观八极，考建五常。请天师而问之曰：论言天地之动静，神明为之纪，阴阳之升降，寒暑彰其兆。余闻五运之数于夫子，夫子之所言，正五气之各主岁尔，首甲定运，余因论之。鬼臾区曰：土主甲己，金主乙庚，水主丙辛，木主丁壬，火主戊癸。子午之上，少阴主之；丑未之上，太阴主之；寅申之上，少阳主之；卯酉之上，阳明主之；辰戌之上，太阳主之；巳亥之上，厥阴主之。不合阴阳，其故何也？岐伯曰：是明道也，此天地之阴阳也。夫数之可数者，人中之阴阳也，然所合，数之可得者也。夫阴阳者，数之可十，推之可百，数之可千，推之可万。天地阴阳者，不以数推，以象之谓也。帝曰：愿闻其所始也。岐伯曰：昭乎哉问也！臣览《太始天元册》文，丹天之气经于牛女戊分，黔天之气经于心尾己分，苍天之气经于危室柳鬼，素天之气经于亢氐昴毕，玄天之气经于张翼娄胃。所谓戊己分者，奎壁角轸，则天地之门户也。夫候之所始，道之所生，不可不通也。帝曰：善。论言天地者，万物之上下，左右者，阴阳之道路，未知其所谓也。岐伯曰：所谓上下者，岁上下见阴阳之所在也。左右者，诸上见厥阴，左少阴右太阳；见少阴，左太阴右厥阴；见太阴，左少阳右少阴；见少阳，左阳明右太阴；见阳明，左太阳右少阳；见太阳，左厥阴右阳明。所谓面北而命其位，言其见也。帝曰：何谓下？岐伯曰：厥阴在上则少阳在下，左阳明右太阴；少阴在上则阳明在下，左太阳右少阳；太阴在上则太阳在下，左厥阴右阳明；少阳在上则厥阴在下，左少阴右太阳；阳明在上则少阴在下，左太阴右厥阴；太阳在上则太阴在下，左少阳右少阴。所谓面南而命其位，言其见也。上下相遘，寒暑相临，气相得则和，不相得则病。帝曰：气相得而病者何也？岐伯曰：以下临上，不当位

也。帝曰：动静何如？岐伯曰：上者右行，下者左行，左右周天，余而复会也。帝曰：余闻鬼臾区曰：应地者静。今夫子乃言下者左行，不知其所谓也，愿闻何以生之乎？岐伯曰：天地动静，五行迁复，虽鬼臾区其上候而已，犹不能遍明。夫变化之用，天垂象，地成形，七曜纬虚，五行丽地。地者，所以载生成之形类也。虚者，所以列应天之精气也。形精之动，犹根本之与枝叶也，仰观其象，虽远可知也。帝曰：地之为下否乎？岐伯曰：地为人之下，太虚之中者也。帝曰：冯乎？岐伯曰：大气举之也。燥以干之，暑以蒸之，风以动之，湿以润之，寒以坚之，火以温之。故风寒在下，燥热在上，湿气在中，火游行其间，寒暑六入，故令虚而生化也。故燥胜则地干，暑胜则地热，风胜则地动，湿胜则地泥，寒胜则地裂，火胜则地固矣。帝曰：天地之气，何以候之？岐伯曰：天地之气，胜复之作，不形于诊也。《脉法》曰：天地之变，无以脉诊。此之谓也。帝曰：间气何如？岐伯曰：随气所在，期于左右。帝曰：期之奈何？岐伯曰：从其气则和，违其气则病，不当其位者病，迭移其位者病，失守其位者危，尺寸反者死，阴阳交者死。先立其年，以知其气，左右应见，然后乃可以言死生之逆顺。

帝曰：寒暑燥湿风火，在人合之奈何？其于万物何以生化？岐伯曰：东方生风，风生木，木生酸，酸生肝，肝生筋，筋生心 。其在天为玄，在人为道，在地为化。化生五味，道生智，玄生神，化生气。神在天为风，在地为木，在体为筋，在气为柔，在藏为肝。其性为暄，其德为和，其用为动，其色为苍，其化为荣，其虫毛，其政为散，其令宣发，其变摧拉，其眚为陨，其味为酸，其志为怒。怒伤肝，悲胜怒；风伤肝，燥胜风；酸伤筋，辛胜酸。

南方生热，热生火，火生苦，苦生心，心生血，血生脾。其在天为热，在地为火，在体为脉。在气为息，在藏为心。其性为暑，其德为显，其用为躁，其色为赤，其化为茂，其虫羽，其政为明，其令郁蒸，其变炎烁，其眚燔焫，其味为苦，其志为喜。喜伤心，恐胜喜；热伤气，寒胜热；苦伤气，咸胜苦。

中央生湿，湿生土，土生甘，甘生脾，脾生肉，肉生肺。其在天为湿，在地为土，在体为肉，在气为充，在藏为脾。其性静兼，其德为濡，其用为化，其色为黄，其化为盈，其虫倮，其政为谧，其令云雨，其变动注，其眚淫溃，其味为甘，其志为思。思伤脾，怒胜思；湿伤肉，风胜湿；甘伤脾，酸胜甘。

西方生燥，燥生金，金生辛，辛生肺，肺生皮毛，皮毛生肾。其在天为燥，在地为金，在体为皮毛，在气为成，在藏为肺，其性为凉，其德为清，其用为固，其色为白，其化为敛，其虫介，其政为劲，其令雾露，其变肃杀，其眚苍落，其味为辛，其志为忧。忧伤肺，喜胜忧；热伤皮毛，寒胜热；辛伤皮毛，苦胜辛。

北方生寒，寒生水，水生咸，咸生肾，肾生骨髓，髓生肝。其在天为寒，在地为水，在体为骨，在气为坚，在藏为肾。其性为凛，其德为寒，其用为口，其色为黑，其化为肃，其虫鳞，其政为静，其令口口，其变凝冽，其眚冰雹，其味为咸，其志为恐。恐伤肾，思胜恐；寒伤血，燥胜寒；咸伤血，甘胜咸。五气更立，各有所先，非其位则邪，当其位则正。帝曰：病生之变何如？岐伯曰：气相得则微，不相得则甚。帝曰：主岁何如？岐伯曰：气有余，则制己所胜而侮所不胜；其不及，则己所不胜侮而乘之，己所胜轻而侮之。侮反受邪，侮而受邪，寡于畏也。帝曰：善。

六微旨大论篇第六十八

黄帝问曰：呜呼远哉！天之道也，如迎浮云，若视深渊，视深渊尚可测，迎浮云莫知其极。夫子数言谨奉天道，余闻而藏之，必私异之，不知其所谓也。愿夫子溢志尽言其事，令终不灭，久而不绝，天之道可得闻乎？岐伯稽首再拜对曰：明乎哉问天之道也！此因天之序，盛衰之时也。帝曰：愿闻天道六六之节盛衰何也？岐伯曰：上下有位，左右有纪。故少阳之右，阳明治之；阳明之右，太阳治之；太阳之右，厥阴治之；厥阴之右，少阴治之；少

阴之右，太阴治之；太阴之右，少阳治之。此所谓气之标，盖南面而待也。故曰：因天之序，盛衰之时，移光定位，正立而待之。此之谓也。少阳之上，火气治之，中见厥阴；阳明之上，燥气治之，中见太阴；太阳之上，寒气治之，中见少阴；厥阴之上，风气治之，中见少阳；少阴之上，热气治之，中见太阳；太阴之上，湿气治之，中见阳明。所谓本也，本之下，中之见也，见之下，气之标也，本标不同，气应异象。帝曰：其有至而至，有至而不至，有至而太过，何也？岐伯曰：至而至者和；至而不至，来气不及也；未至而至，来气有余也。帝曰：至而不至，未至而至如何？岐伯曰：应则顺，否则逆，逆则变生，变则病。帝曰：善。请言其应。岐伯曰：物生其应也，气脉其应也。

帝曰：善。愿闻地理之应六节气位何如？岐伯曰：显明之右，君火之位也；君火之右，退行一步，相火治之；复行一步，土气治之；复行一步，金气治之；复行一步，水气治之；复行一步，木气治之；复行一步，君火治之。相火之下，水气承之；水位之下，土气承之；土位之下，风气承之；风位之下，金气承之；金位之下，火气承之；君火之下，阴精承之。帝曰：何也？岐伯曰：亢则害，承乃制，制则生化，外列盛衰，害则败乱，生化大病。帝曰：盛衰何如？岐伯曰：非其位则邪，当其位则正，邪则变甚，正则微。帝曰：何谓当位？岐伯曰：木运临卯，火运临午，土运临四季，金运临酉，水运临子，所谓岁会，气之平也。帝曰：非位何如？岐伯曰：岁不与会也。帝曰：土运之岁，上见太阴；火运之岁，上见少阳、少阴；金运之岁，上见阳明；木运之岁，上见厥阴；水运之岁，上见太阳，奈何？岐伯曰：天之与会也。故《天元册》曰天符。天符、岁会何如？岐伯曰：太乙天符之会也。帝曰：其贵贱何如？岐伯曰：天符为执法，岁会为行令，太乙天符为贵人。帝曰：邪之中也奈何？岐伯曰：中执法者，其病速而危；中行令者，其病徐而持；中贵人者，其病暴而死。帝曰：位之易也何如？岐伯曰：君位臣则顺，臣位君则逆。逆则其病近，其害速；顺则其病远，其害微。所谓二火也。帝曰：善。愿闻其步何如？岐伯曰：所谓步者，六十度而有奇，故二十四步积盈百刻而成日也。

帝曰：六气应五行之变何如？岐伯曰：位有终始，气有初中，上下不同，求之亦异也。帝曰：求之奈何？岐伯曰：天气始于甲，地气治于子，子甲相合，命曰岁立，谨候其时，气可与期。帝曰：愿闻其岁，六气始终，早晏何如？岐伯曰：明乎哉问也！甲子之岁，初之气，天数始于水下一刻，终于八十七刻半；二之气，始于八十七刻六分，终于七十五刻；三之气，始于七十六刻，终于六十二刻半；四之气，始于六十二刻六分，终于五十刻；五之气，始于五十一刻；终于三十七刻半；六之气，始于三十七刻六分，终于二十五刻。所谓初六，天之数也。乙丑岁，初之气，天数始于二十六刻，终于一十二刻半；二之气，始于一十二刻六分，终于水下百刻；三之气，始于一刻，终于八十七刻半；四之气，始于八十七刻六分，终于七十五刻；五之气，始于七十六刻，终于六十二刻半；六之气，始于六十二刻六分，终于五十刻。所谓六二，天之数也。丙寅岁，初之气，天数始于五十一刻，终于三十七刻半；二之气，始于三十七刻六分，终于二十五刻；三之气，始于二十六刻，终于一十二刻半；四之气，始于一十二刻六分，终于水下百刻；五之气，始于一刻，终于八十七刻半；六之气，始于八十七刻六分，终于七十五刻。所谓六三，天之数也。丁卯岁，初之气，天数始于七十六刻，终于六十二刻半；二之气，始于六十二刻六分，终于五十刻；三之气，始于五十一刻，终于三十七刻半；四之气，始于三十七刻六分，终于二十五刻；五之气，始于二十六刻，终于一十二刻半；六之气，始于一十二刻六分，终于水下百刻。所谓六四，天之数也。次戊辰岁，初之气，复始于一刻，常如是无已，周而复始。帝曰：愿闻其岁候何如？岐伯曰：悉乎哉问也！日行一周，天气始于一刻，日行再周，天气始于二十六刻，日行三周，天气始于五十一刻，日行四周，天气始于七十六刻，日行五周，天气复始于一刻，所谓一纪也。是故寅午戌岁气会同，卯未亥岁气会同，辰申子岁气会同，巳酉丑岁气会同，终而复始。帝曰：愿闻其用也。岐伯曰：言天者求之本，言地者求之位，言人者求之气交。帝曰：何谓气

交？岐伯曰：上下之位，气交之中，人之居也。故曰：天枢之上，天气主之；天枢之下，地气主之；气交之分，人气从之，万物由之。此之谓也。帝曰：何为初中？岐伯曰：初凡三十度而有奇，中气同法。帝曰：初中何也？岐伯曰：所以分天地也。帝曰：愿卒闻之。岐伯曰：初者地气也，中者天气也。帝曰：其升降何如？岐伯曰：气之升降，天地之更用也。帝曰：愿闻其用何如？岐伯曰：升已而降，降者谓天；降已而升，升者谓地。天气下降，气流于地；地气上升，气腾于天。故高下相召，升降相因，而变作矣。

帝曰：善。寒湿相遘，燥热相临，风火相值，其有间乎？岐伯曰：气有胜复，胜复之作，有德有化，有用有变，变则邪气居之。帝曰：何谓邪乎？岐伯曰：夫物之生从于化，物之极由乎变，变化之相薄，成败之所由也。故气有往复，用有迟速，四者之有，而化而变，风之来也。帝曰：迟速往复，风所由生，而化而变，故因盛衰之变耳。成败倚伏游乎中何也？岐伯曰：成败倚伏生乎动，动而不已，则变作矣。帝曰：有期乎？岐伯曰：不生不化，静之期也。帝曰：不生化乎？岐伯曰：出入废则神机化灭，升降息则气立孤危。故非出入，则无以生长壮老已；非升降，则无以生长化收藏。是以升降出入，无器不有。故器者生化之宇，器散则分之，生化息矣。故无不出入，无不升降。化有小大，期有近远，四者之有，而贵常守，反常则灾害至矣。故曰：无形无患。此之谓也。帝曰：善。有不生不化乎？岐伯曰：悉乎哉问也！与道合同，惟真人也。帝曰：善。

天元纪大论：镌（子泉切）

五运行大论：凭（扶冰切）　碍（音艾）　倮（音画）　眚（所景切）　嵷（音抱　蹔（慈滥切）　溽（音辱）　黔（音今）　铦（音括）　疚（音救）

六微旨大论：霪（音淫）　霌（音注）　涸（胡各切）　蚑（音祁）　埏（式连切）

卷第二十

气交变大论篇第六十九

黄帝问曰：五运更治，上应天期，阴阳往复，寒暑迎随，真邪相薄，内外分离，六经波荡，五气倾移，太过不及，专胜兼并，愿言其始，而有常名，可得闻乎？岐伯稽首再拜对曰：昭乎哉问也！是明道也。此上帝所贵，先师传之，臣虽不敏，往闻其旨。帝曰：余闻得其人不教，是谓失道，传非其人，慢泄天宝。余诚非德，未足以受至道；然而众子哀其不终，愿夫子保于无穷，流于无极，余司其事，则而行之奈何？岐伯曰：请遂言之也。《上经》曰：夫道者，上知天文，下知地理，中知人事，可以长久。此之谓也。帝曰：何谓也？岐伯曰：本气位也。位天者，天文也。位地者，地理也。通于人气之变化者，人事也。故太过者先天，不及者后天，所谓治化而人应之也。帝曰：五运之化，太过何如？岐伯曰：岁木太过，风气流行，脾土受邪。民病飧泄食减，体重烦冤，肠鸣腹支满，上应岁星。甚则忽忽善怒，眩冒巅疾。化气不政，生气独治，云物飞动，草木不宁，甚而摇落，反胁痛而吐甚，冲阳绝者死不治，上应太白星。

岁火太过，炎暑流行，金肺受邪。民病疟，少气咳喘，血溢血泄注下，嗌燥耳聋，中热肩背热，上应荧惑星。甚则胸中痛，胁支满胁痛，膺背肩胛间痛，两臂内痛，身热骨痛而为浸淫。收气不行，长气独明，雨水霜寒，上应辰星。上临少阴少阳，火燔焫，水泉涸，物焦槁，病反谵妄狂越，咳喘息鸣，下甚血溢泄不已，太渊绝者死不治，上应荧惑星。

岁土太过，雨湿流行，肾水受邪。民病腹痛，清厥意不乐，体重烦冤，上应镇星。甚则肌肉痿，足痿不收，行善瘈，脚下痛，饮发中满食减，四支不举。变生得位，藏气伏，化气独治之，泉涌河衍，涸泽生鱼，风雨大至，土崩溃，鳞见于陆，病腹满溏泄肠鸣，反下甚而太溪绝者死不治，上应岁星。

岁金太过，燥气流行，肝木受邪。民病两胁下少腹痛，目赤痛眦疡，耳无所闻。肃杀

而甚，则体重烦冤，胸痛引背，两胁满且痛引少腹，上应太白星。甚则喘咳逆气，肩背痛，尻阴股膝髀腨胻足皆病，上应荧惑星。收气峻，生气下，草木敛，苍干雕陨，病反暴痛，胠胁不可反侧，咳逆甚而血溢，太冲绝者死不治，上应太白星。

岁水太过，寒气流行，邪害心火。民病身热烦心躁悸，阴厥上下中寒，谵妄心痛，寒气早至，上应辰星。甚则腹大胫肿，喘咳，寝汗出憎风，大雨至，埃雾朦郁，上应镇星。上临太阳，雨冰雪霜不时降，湿气变物，病反腹满肠鸣，溏泄食不化，渴而妄冒，神门绝者死不治，上应荧惑、辰星。

帝曰：善。其不及何如？岐伯曰：悉乎哉问也！岁木不及，燥乃大行，生气失应，草木晚荣，肃杀而甚，则刚木辟著，柔萎苍干，上应太白星，民病中清，胠胁痛，少腹痛，肠鸣溏泄，凉雨时至，上应太白星，其谷苍。上临阳明，生气失政，草木再荣，化气乃急，上应太白、镇星，其主苍早。复则炎暑流火，湿性燥，柔脆草木焦槁，下体再生，华实齐化，病寒热疮疡痱胗痈痤，上应荧惑、太白，其谷白坚。白露早降，收杀气行，寒雨害物，虫食甘黄，脾土受邪，赤气后化，心气晚治，上胜肺金，白气乃屈，其谷不成，咳而鼽，上应荧惑、太白星。

岁火不及，寒乃大行，长政不用，物荣而下，凝惨而甚，则阳气不化，乃折荣美，上应辰星，民病胸中痛，胁支满，两胁痛，膺背肩胛间及两臂内痛，郁冒朦昧，心痛暴喑，胸腹大，胁下与腰背相引而痛，甚则屈不能伸，髋髀如别，上应荧惑、辰星，其谷丹。复则埃郁，大雨且至，黑气乃辱，病鹜溏腹满，食饮不下，寒中肠鸣，泄注腹痛，暴挛痿痹，足不任身，上应镇星、辰星，玄谷不成。

岁土不及，风乃大行，化气不令，草木茂荣，飘扬而甚，秀而不实，上应岁星，民病飧泄霍乱，体重腹痛，筋骨繇复，肌肉䐃酸，善怒，藏气举事，蛰虫早附，咸病寒中，上应岁星、镇星，其谷黔。复则收政严峻，名木苍雕，胸胁暴痛，下引少腹，善大息，虫食甘黄，气客于脾，黔谷乃减，民食少失味，苍谷乃损，上应太白、岁星。上临厥阴，流水不冰，蛰虫来见，藏气不用，白乃不复，上应岁星，民乃康。

岁金不及，炎火乃行，生气乃用，长气专胜，庶物以茂，燥烁以行，上应荧惑星，民病肩背瞀重，鼽嚏血便注下，收气乃后，上应太白星，其谷坚芒。复则寒雨暴至，乃零冰雹霜雪杀物，阴厥且格，阳反上行，头脑户痛，延及囟顶发热，上应辰星，丹谷不成，民病口疮，甚则心痛。

岁水不及，湿乃大行，长气反用，其化乃速，暑雨数至，上应镇星，民病腹满身重，濡泄寒疡流水，腰股痛发，䐃腨股膝不便，烦冤足痿清厥，脚下痛，甚则跗肿，藏气不政，肾气不衡，上应辰星，其谷秬。上临太阴，则大寒数举，蛰虫早藏，地积坚冰，阳光不治，民病寒疾于下，甚则腹满浮肿，上应镇星，其主黔谷。复则大风暴发，草偃木零，生长不鲜，面色时变，筋骨并辟，肉䐃瘛，目视眩眩，物疏墨，肌肉胗发，气并鬲中，痛于心腹，黄气乃损，其谷不登，上应岁星。

帝曰：善。愿闻其时也。岐伯曰：悉哉问也！木不及，春有鸣条律畅之化，则秋有雾露清凉之政，春有惨凄残贼之胜，则夏有炎暑燔烁之复，其眚东，其藏肝，其病内舍胠胁，外在关节。火不及，夏有炳明光显之化，则冬有严肃霜寒之政，夏有惨凄凝冽之胜，则不时有埃昏大雨之复，其眚南，其藏心，其病内舍膺胁，外在经络。土不及，四维有埃云润泽之化，则春有鸣条鼓拆之政，四维发振拉飘腾之变，则秋有肃杀霖霪之复，其眚四维，其藏脾，其病内舍心腹，外在肌肉四支。金不及，夏有光显郁蒸之令，则冬有严凝整肃之应，夏有炎烁燔燎之变，则秋有冰雹霜雪之复，其眚西，其藏肺，其病内舍膺胁肩背，外在皮毛。水不及，四维有湍润埃云之化，则不时有和风生发之应，四维发埃昏骤注之变，则不时有飘荡振拉之复，其眚北，其藏肾，其病内舍腰脊骨髓，外在溪谷踹膝。夫五运之政，犹权衡也，高者抑之，下者举之，化者应之，变者复之，此生长化成收藏之理，气之常也，失

常则天地四塞矣。故曰：天地之动静，神明为之纪，阴阳之往复，寒暑彰其兆。此之谓也。

帝曰：夫子之言五气之变，四时之应，可谓悉矣。夫气之动乱，触遇而作，发无常会，卒然灾合，何以期之？岐伯曰：夫气之动变，固不常在，而德化政令灾变，不同其候也。帝曰：何谓也？岐伯曰：东方生风，风生木，其德敷和，其化生荣，其政舒启，其令风，其变振发，其灾散落。南方生热，热生火，其德彰显，其化蕃茂，其政明曜，其令热，其变销烁，其灾燔焫。中央生湿，湿生土，其德溽蒸，其化丰备，其政安静，其令湿，其变骤注，其灾霖溃。西方生燥，燥生金，其德清洁，其化紧敛，其政劲切，其令燥，其变肃杀，其灾苍陨。北方生寒，寒生水，其德凄沧，其化清谧，其政凝肃，其令寒，其变凄冽，其灾冰雪霜雹。是以察其动也，有德有化，有政有令，有变有灾，而物由之，而人应之也。帝曰：夫子之言岁候，其不及太过，而上应五星。今夫德化政令，灾眚变易，非常而有也，卒然而动，其亦为之变乎？岐伯曰：承天而行之，故无妄动，无不应也。卒然而动者，气之交变也，其不应焉。故曰：应常不应卒。此之谓也。帝曰：其应奈何？岐伯曰：各从其气化也。帝曰：其行之徐疾逆顺何如？岐伯曰：以道留久，逆守而小，是谓省下。以道而去，去而速来，曲而过之，是谓省遗过也。久留而环，或离或附，是谓议灾与其德也。应近则小，应远则大。芒而大倍常之一，其化甚；大常之二，其眚即发也。小常之一，其化减；小常之二，是谓临视，省下之过与其德也。德者福之，过者伐之。是以象之见也，高而远则小，下而近则大，故大则喜怒迩，小则祸福远。岁运太过，则运星北越，运气相得，则各行以道。故岁运太过，畏星失色而兼其母，不及，则色兼其所不胜。肖者瞿瞿，莫知其妙，闵闵之当，孰者为良，妄行无征，示畏侯王。帝曰：其灾应何如？岐伯曰：亦各从其化也。故时至有盛衰，凌犯有逆顺，留守有多少，形见有善恶，宿属有胜负，征应有吉凶矣。帝曰：其善恶何谓也？岐伯曰：有喜有怒，有忧有丧，有泽有燥，此象之常也，必谨察之。帝曰：六者高下异乎？岐伯曰：象见高下，其应一也，故人亦应之。帝曰：善。其德化政令之动静损益皆何如？岐伯曰：夫德化政令灾变，不能相加也。胜复盛衰，不能相多也。往来小大，不能相过也。用之升降，不能相无也。各从其动而复之耳。帝曰：其病生何如？岐伯曰：德化者气之祥，政令者气之章，变易者复之纪，灾眚者伤之始，气相胜者和，不相胜者病，重感于邪则甚也。帝曰：善。所谓精光之论，大圣之业，宣明大道，通于无穷，究于无极也。余闻之，善言天者，必应于人，善言古者，必验于今，善言气者，必彰于物，善言应者，同天地之化，善言化、言变者，通神明之理，非夫子孰能言至道欤！乃择良兆而藏之灵室，每旦读之，命曰《气交变》，非斋戒不敢发，慎传也。

五常政大论篇第七十

黄帝问曰：太虚寥廓，五运回薄，衰盛不同，损益相从，愿闻平气何如而名？何如而纪也？岐伯对曰：昭乎哉问也！木曰敷和，火曰升明，土曰备化，金曰审平，水曰静顺。帝曰：其不及奈何？岐伯曰：木曰委和，火曰伏明，土曰卑监，金曰从革，水曰涸流。帝曰：太过何谓？岐伯曰：木曰发生，火曰赫曦，土曰敦阜，金曰坚成，水曰流衍。

帝曰：三气之纪，愿闻其候。岐伯曰：悉乎哉问也！敷和之纪，木德周行，阳舒阴布，五化宣平。其气端，其性随，其用曲直，其化生荣，其类草木，其政发散，其候温和，其令风，其藏肝，肝其畏清，其主目，其谷麻，其果李，其实核，其应春，其虫毛，其畜犬，其色苍，其养筋，其病里急支满，其味酸，其音角，其物中坚，其数八。

升明之纪，正阳而治，德施周普，五化均衡。其气高，其性速，其用燔灼，其化蕃茂，其类火，其政明曜，其候炎暑，其令热，其藏心，心其畏寒，其主舌，其谷麦，其果杏，其实络，其应夏，其虫羽，其畜马，其色赤，其养血，其病目瘛，其味苦，其音徵，其物脉，其数七。

备化之纪，气协天休，德流四政，五化齐修。其气平，其性顺，其用高下，其化丰满，其类土，其政安静，其候溽蒸，其令湿，其藏脾，脾其畏风，其主口，其谷稷，其果枣，其实肉，

其应长夏，其虫倮，其畜牛，其色黄，其养肉，其病否，其味甘，其音宫，其物肤，其数五。

审平之纪，收而不争，杀而无犯，五化宣明。其气洁，其性刚，其用散落，其化坚敛，其类金，其政劲肃，其候清切，其令燥，其藏肺，肺其畏热，其主鼻，其谷稻，其果桃，其实壳，其应秋，其虫介，其畜鸡，其色白，其养皮毛，其病咳，其味辛，其音商，其物外坚，其数九。

静顺之纪，藏而勿害，治而善下，五化咸整。其气明，其性下，其用沃衍，其化凝坚，其类水，其政流演，其候凝肃，其令寒，其藏肾，肾其畏湿，其主二阴，其谷豆，其果栗，其实濡，其应冬，其虫鳞，其畜彘，其色黑，其养骨髓，其病厥，其味咸，其音羽，其物濡，其数六。故生而勿杀，长而勿罚，化而勿制，收而勿害，藏而勿抑，是谓平气。

委和之纪，是谓胜生，生气不政，化气乃扬，长气自平，收令乃早，凉雨时降，风云并兴，草木晚荣，苍干雕落，物秀而实，肤肉内充。其气敛，其用聚，其动缓戾拘缓，其发惊骇，其藏肝，其果枣李，其实核壳，其谷稷稻，其味酸辛，其色白苍，其畜犬鸡，其虫毛介，其主雾露凄沧，其声角商，其病摇动注恐，从金化也，少角与判商同，上角与正角同，上商与正商同，其病支废痈肿疮疡，其甘虫，邪伤肝也，上宫与正宫同，萧飈肃杀则炎赫沸腾，眚于三，所谓复也，其主飞蠹蛆雉，乃为雷霆。

伏明之纪，是谓胜长，长气不宣，藏气反布，收气自政，化令乃衡，寒清数举，暑令乃薄，承化物生，生而不长，成实而稚，遇化已老，阳气屈伏，蛰虫早藏。其气郁，其用暴，其动彰伏变易，其发痛，其藏心，其果栗桃，其实络濡，其谷豆稻，其味苦咸，其色玄丹，其畜马彘，其虫羽鳞，其主冰雪霜寒，其声徵羽，其病昏惑悲忘，从水化也，少徵与少羽同，上商与正商同，邪伤心也，凝惨凛冽则暴雨霖霪，眚于九，其主骤注雷霆震惊，沉黔淫雨。

卑监之纪，是谓减化，化气不令，生政独彰，长气整，雨乃愆，收气平，风寒并兴，草木荣美，秀而不实，成而粃也。其气散，其用静定，其动疡涌分溃痈肿，其发濡滞，其藏脾，其果李栗，其实濡核，其谷豆麻，其味酸甘，其色苍黄，其畜牛犬，其虫倮毛，其主飘怒振发，其声宫角，其病留满否塞，从木化也，少宫与少角同，上宫与正宫同，上角与正角同，其病飧泄，邪伤脾也，振拉飘扬则苍干散落，其眚四维，其主败折虎狼，清气乃用，生政乃辱。

从革之纪，是谓折收，收气乃后，生气乃扬，长化合德，火政乃宣，庶类以蕃。其气扬，其用躁切，其动铿禁瞀厥，其发咳喘，其藏肺，其果李杏，其实壳络，其谷麻麦，其味苦辛，其色白丹，其畜鸡羊，其虫介羽，其主明曜炎烁，其声商徵，其病嚏咳鼽衄，从火化也，少商与少徵同，上商与正商同，上角与正角同，邪伤肺也，炎光赫烈则冰雪霜雹，眚于七，其主鳞伏彘鼠，岁气早至，乃生大寒。

涸流之纪，是谓反阳，藏令不举，化气乃昌，长气宣布，蛰虫不藏，土润水泉减，草木条茂，荣秀满盛。其气滞，其用渗泄，其动坚止，其发燥槁，其藏肾，其果枣杏，其实濡肉，其谷黍稷，其味甘咸，其色黔玄，其畜彘牛，其虫鳞倮，其主埃郁昏翳，其声羽宫，其病痿厥坚下，从土化也，少羽与少宫同，上宫与正宫同，其病癃闭，邪伤肾也，埃昏骤雨则振拉摧拔，眚于一，其主毛显狐貉，变化不藏。故乘危而行，不速而至，暴虐无德，灾反及之，微者复微，甚者复甚，气之常也。

发生之纪，是谓启敕，土疏泄，苍气达，阳和布化，阴气乃随，生气淳化，万物以荣。其化生，其气美，其政散，其令条舒，其动掉眩巅疾，其德鸣靡启坼，其变振拉摧拔，其谷麻稻，其畜鸡犬，其果李桃，其色青黄白，其味酸甘辛，其象春，其经足厥阴少阳，其藏肝脾，其虫毛介，其物中坚外坚，其病怒，太角与上商同，上徵则其气逆，其病吐利，不务其德则收气复，秋气劲切，甚则肃杀，清气大至，草木雕零，邪乃伤肝。

赫曦之纪，是谓蕃茂，阴气内化，阳气外荣，炎暑施化，物得以昌。其化长，其气高，其政动，其令鸣显，其动炎灼妄扰，其德暄暑郁蒸，其变炎烈沸腾，其谷麦豆，其畜羊彘，其果杏栗，其色赤白玄，其味苦辛咸，其象夏，其经手少阴太阳，手厥阴少阳，其藏心肺，其

虫羽鳞，其物脉濡，其病笑、疟、疮疡、血流、狂妄、目赤，上羽与正徵同，其收齐，其病痎，上徵而收气后也，暴烈其政，藏气乃复，时见凝惨，甚则雨水霜雹切寒，邪伤心也。

敦阜之纪，是谓广化，厚德清静，顺长以盈，至阴内实，物化充成，烟埃朦郁，见于厚土，大雨时行，湿气乃用，燥政乃辟。其化圆，其气丰，其政静，其令周备，其动濡积并稸，其德柔润重淖，其变震惊飘骤崩溃，其谷稷麻，其畜牛犬，其果枣李，其色黔玄苍，其味甘咸酸，其象长夏，其经足太阴阳明，其藏脾肾，其虫倮毛，其物肌核，其病腹满四支不举，大风迅至，邪伤脾也。

坚成之纪，是谓收引，天气洁，地气明，阳气随，阴治化，燥行其政，物以司成，收气繁布，化洽不终。其化成，其气削，其政肃，其令锐争，其动暴折疡疟，其德雾露萧飂，其变肃杀雕零，其谷稻黍，其畜鸡马，其果桃杏，其色白青丹，其味辛酸苦，其象秋，其经手太阴阳明，其藏肺肝，其虫介羽，其物壳络，其病喘喝胸凭仰息，上徵与正商同，其生齐，其病咳，政暴变则名木不荣，柔脆焦首，长气斯救，大火流，炎烁且至，蔓将槁，邪伤肺也。

流衍之纪，是谓封藏，寒司物化，天地严凝，藏政以布，长令不扬。其化凛，其气坚，其政谧，其令流注，其动漂泄沃涌，其德凝惨寒雰，其变冰雪霜雹，其谷豆稷，其畜彘牛，其果栗枣，其色黑丹黔，其味咸苦甘，其象冬，其经足少阴太阳，其藏肾心，其虫鳞倮，其物濡满，其病胀，上羽而长气不化也。政过则化气大举，而埃昏气交，大雨时降，邪伤肾也。故曰：不恒其德，则所胜来复，政恒其理，则所胜同化。此之谓也。

帝曰：天不足西北，左寒而右凉，地不满东南，右热而左温，其故何也？岐伯曰：阴阳之气，高下之理，太少之异也。东南方，阳也，阳者其精降于下，故右热而左温。西北方，阴也，阴者其精奉于上，故左寒而右凉。是以地有高下，气有温凉，高者气寒，下者气热。故适寒凉者胀，之温热者疮，下之则胀已，汗之则疮已，此凑理开闭之常，太少之异耳。帝曰：其于寿夭何如？岐伯曰：阴精所奉其人寿，阳精所降其人夭。帝曰：善。其病也，治之奈何？岐伯曰：西北之气散而寒之，东南之气收而温之，所谓同病异治也。故曰：气寒气凉，治以寒凉，行水渍之。气温气热，治以温热，强其内守。必同其气，可使平也，假者反之。帝曰：善。一州之气，生化寿夭不同，其故何也？岐伯曰：高下之理，地势使然也。崇高则阴气治之，污下则阳气治之，阳胜者先天，阴胜者后天，此地理之常，生化之道也。帝曰：其有寿夭乎？岐伯曰：高者其气寿，下者其气夭，地之小大异也，小者小异，大者大异。故治病者，必明天道地理，阴阳更胜，气之先后，人之寿夭，生化之期，乃可以知人之形气矣。

帝曰：善。其岁有不病，而藏气不应不用者何也？岐伯曰：天气制之，气有所从也。帝曰：愿卒闻之。岐伯曰：少阳司天，火气下临，肺气上从，白起金用，草木眚，火见燔焫，革金且耗。大暑以行，咳嚏鼽衄鼻窒，曰疡，寒热附肿。风行于地，尘沙飞扬，心痛胃脘痛，厥逆鬲不通，其主暴速。阳明司天，燥气下临，肝气上从，苍起木用而立，土乃眚，凄沧数至，木伐草萎，胁痛目赤，掉振鼓栗，筋痿不能久立。暴热至，土乃暑，阳气郁发，小便变，寒热如疟，甚则心痛，火行于稿，流水不冰，蛰虫乃见。太阳司天，寒气下临，心气上从，而火且明，丹起金乃眚，寒清时举，胜则水冰，火气高明，心热烦，嗌干善渴，鼽嚏，喜悲数欠，热气妄行，寒乃复，霜不时降，善忘，甚则心痛。土乃润，水丰衍，寒客至，沉阴化，湿气变物，水饮内稸，中满不食、皮瘙肉苛，筋脉不利，甚则附肿身后痈。厥阴司天，风气下临，脾气上从，而土且隆，黄起水乃眚，土用革，体重肌肉萎，食减口爽，风行太虚，云物摇动，目转耳鸣。火纵其暴，地乃暑，大热消烁，赤沃下，蛰虫数见，流水不冰，其发机速。少阴司天，热气下临，肺气上从，白起金用，草木眚，喘呕寒热，嚏鼽衄鼻窒，大暑流行，甚则疮疡燔灼，金烁石流，地乃燥清，凄沧数至，胁痛善太息，肃杀行，草木变。太阴司天，湿气下临，肾气上从，黑起水变，埃冒云雨，胸中不利，阴痿气大衰而不起不用。当其时反腰脽痛，动转不便也，厥逆。地乃藏阴，大寒且至，蛰虫早附，心下否痛，地裂冰坚，少腹痛，

时害于食，乘金则止水增，味乃咸，行水减也。

帝曰：岁有胎孕不育，治之不全，何气使然？岐伯曰：六气五类，有相胜制也，同者盛之，异者衰之，此天地之道，生化之常也。故厥阴司天，毛虫静，羽虫育，介虫不成；在泉，毛虫育，倮虫耗，羽虫不育。少阴司天，羽虫静，介虫育，毛虫不成；在泉，羽虫育，介虫耗不育。太阴司天，倮虫静，鳞虫育，羽虫不成；在泉，倮虫育，鳞虫不成。少阳司天，羽虫静，毛虫育，倮虫不成；在泉，羽虫育，介虫耗，毛虫不育。阳明司天，介虫静，羽虫育，介虫不成；在泉，介虫育，毛虫耗，羽虫不成。太阳司天，鳞虫静，倮虫育；在泉，鳞虫耗，倮虫不育。诸乘所不成之运，则甚也。故气主有所制，岁立有所生，地气制己胜，天气制胜己，天制色，地制形，五类衰盛，各随其气之所宜也。故有胎孕不育，治之不全，此气之常也，所谓中根也。根于外者亦五，故生化之别，有五气、五味、五色、五类、五宜也。帝曰：何谓也？岐伯曰：根于中者，命曰神机，神去则机息。根于外者，命曰气立，气止则化绝。故各有制，各有胜，各有生，各有成。故曰：不知年之所加，气之同异，不足以言生化。此之谓也。

帝曰：气始而生化，气散而有形，气布而蕃育，气终而象变，其致一也。然而五味所资，生化有薄厚，成熟有少多，终始不同，其故何也？岐伯曰：地气制之也，非天不生，地不长也。帝曰：愿闻其道，岐伯曰：寒热燥湿，不同其化也。故少阳在泉，寒毒不生，其味辛，其治苦酸，其谷苍丹。阳明在泉，湿毒不生，其味酸，其气湿，其治辛苦甘，其谷丹素。太阳在泉，热毒不生，其味苦，其治淡咸，其谷黔秬。厥阴在泉，清毒不生，其味甘，其治酸苦，其谷苍赤，其气专，其味正。少阴在泉，寒毒不生，其味辛，其治辛苦甘，其谷白丹。太阴在泉，燥毒不生，其味咸，其气热，其治甘咸，其谷黔秬。化淳则咸守，气专则辛化而俱治。故曰：补上下者从之，治上下者逆之，以所在寒热盛衰而调之。故曰：上取下取，内取外取，以求其过。能毒者以厚药，不胜毒者以薄药。此之谓也。气反者，病在上，取之下；病在下，取之上；病在中，傍取之。治热以寒，温而行之；治寒以热，凉而行之；治温以清，冷而行之；治清以温，热而行之。故消之削之，吐之下之，补之泻之，久新同法。帝曰：病在中而不实不坚，且聚且散，奈何？岐伯曰：悉乎哉问也！无积者求其藏，虚则补之，药以祛之，食以随之，行水渍之，和其中外，可使毕已。帝曰：有毒无毒，服有约乎？岐伯曰：病有久新，方有大小，有毒无毒，固宜常制矣。大毒治病，十去其六，常毒治病，十去其七，小毒治病，十去其八，无毒治病，十去其九，谷肉果菜，食养尽之，无使过之，伤其正也。不尽，行复如法，必先岁气，无伐天和，无盛盛，无虚虚，而遗人夭殃，无致邪，无失正，绝人长命。帝曰：其久病者，有气从不康，病去而瘠，奈何？岐伯曰：昭乎哉圣人之问也！化不可代，时不可违。夫经络以通，血气以从，复其不足，与众齐同，养之和之，静以待时，谨守其气，无使倾移，其形乃彰，生气以长，命曰圣王。故大要曰：无代化，无违时，必养必和，待其来复。此之谓也。帝曰：善。

气交变大论：槁（苦老切） 睑（音检） 眊（音接） 蠹（音妒） 鹜（音木） 墨（音问） 谧（音蜜）

五常政大论：眊（如匀切） 清（妻径切） 飓（音瑟） 黔（音今） 麂（音几） 铿（音坑） 瞀（音冒） 拉（音蜡） 猘（他端切） 碛（妻力切） 鶂（音列）

卷第二十一

六元正纪大论篇第七十一、刺法论篇、
第七十二亡、本病论篇第七十三亡

六元正纪大论篇第七十一

黄帝问曰：六化六变，胜复淫治，甘苦辛咸酸淡先后，余知之矣。夫五运之化，或从五

气，或逆天气，或从天气而逆地气，或从地气而逆天气，或相得，或不相得，余未能明其事，欲通天之纪，从地之理，和其运，调其化，使上下合德，无相夺伦，天地升降，不失其宜，五运宣行，勿乖其政，调之正味，从逆奈何？岐伯稽首再拜对曰：昭乎哉问也，此天地之纲纪，变化之渊源，非圣帝孰能穷其至理欤！臣虽不敏，请陈其道，令终不灭，久而不易。帝曰：愿夫子推而次之，从其类序，分其部主，别其宗司，昭其气数，明其正化，可得闻乎？岐伯曰：先立其年以明其气，金木水火土运行之数，寒暑燥湿风火临御之化，则天道可见，民气可调，阴阳卷舒，近而无惑，数之可数者，请遂言之。帝曰：太阳之政奈何？岐伯曰：辰戌之纪也。

太阳　太角　太阴　壬辰　壬戌　其运风，其化鸣紊启拆，其变振拉摧拔，其病眩掉目瞑。

太角(初正)　少徵　太宫　少商　太羽(终)

太阳　太徵　太阴　戊辰　戊戌同正徵。其运热，其化暄暑郁燠，其变炎烈沸腾，其病热郁。

太徵　少宫　太商　少羽(终)　少角(初)

太阳　太宫　太阴　甲辰岁会(同天符)　甲戌岁会(同天符)　其运阴埃，其化柔润重泽，其变震惊飘骤，其病湿下重。

太宫　少商　太羽(终)　太角(初)　少徵

太阳　太商　太阴　庚辰　庚戌　其运凉，其化雾露萧飂，其变肃杀雕零，其病燥背瞀胸满。

太商　少羽(终)　少角(初)　太徵　少宫

太阳　太羽　太阴　丙辰天符　丙戌天符　其运寒，其化凝惨凓冽，其变冰雪霜雹，其病大寒留于溪谷。

太羽(终)　太角(初)　少徵　太宫　少商

凡此太阳司天之政，气化运行先天，天气肃，地气静，寒临太虚，阳气不令，水土合德，上应辰星镇星。其谷玄黔，其政肃，其令徐。寒政大举，泽无阳焰，则火发待时。少阳中治，时雨乃涯，止极雨散，还于太阴，云朝北极，湿化乃布，泽流万物，寒敷于上，雷动于下，寒湿之气，持于气交。民病寒湿，发肌肉萎，足痿不收，濡泻血溢。初之气，地气迁，气乃大温，草乃早荣，民乃厉，温病乃作，身热头痛呕吐，肌腠疮疡。二之气，大凉反至，民乃惨，草乃遇寒，火气遂抑，民病气郁中满，寒乃始。三之气，天政布，寒气行，雨乃降。民病寒，反热中，痈疽注下，心热瞀闷，不治者死。四之气，风湿交争，风化为雨，乃长乃化乃成。民病大热少气，肌肉萎足痿，注下赤白。五之气，阳复化，草乃长乃化乃成，民乃舒。终之气，地气正，湿令行，阴凝太虚，埃昏郊野，民乃惨凄，寒风以至，反者孕乃死。故岁宜苦以燥之温之，必折其郁气，先资其化源，抑其运气，扶其不胜，无使暴过而生其疾，食岁谷以全其真，避虚邪以安其正。适气同异，多少制之，同寒湿者燥热化，异寒湿者燥湿化。故同者多之，异者少之。用寒远寒，用凉远凉，用温远温，用热远热，食宜同法。有假者反常，反是者病，所谓时也。

帝曰：善。阳明之政奈何？岐伯曰：卯酉之纪也。

阳明　少角　少阴　清热胜复同，同正商。　丁卯岁会　丁酉　其运风清热。

少角(初正)　太徵　少宫　太商　少羽(终)

阳明　少徵　少阴　寒雨胜复同，同正商。　癸卯(同岁会)　癸酉(同岁会)　其运热寒雨。

少徵　太宫　少商　太羽(终)　太角(初)

阳明　少宫　少阴　风凉胜复同。　己卯　己酉　其运雨风凉。

少宫　太商　少羽(终)　少角(初)　太徵

阳明　少商　少阴　热寒胜复同，同正商。　乙卯天符　乙酉岁会，太一天符。其运凉热寒。

少商　太羽(终)　太角(初)　太徵　太宫

阳明　少羽　少阴　雨风胜复同，同少宫。　辛卯　辛酉　其运寒雨风。

少羽(终)　少角(初)　太徵　少宫　太商

凡此阳明司天之政，气化运行后天，天气急，地气明，阳专其令，炎暑大行，物燥以坚，淳风乃治，风燥横运，流于气交，多阳少阴，云趋雨府，湿化乃敷。燥极而泽，其谷白丹，间谷命太者，其耗白甲品羽，金火合德，上应太白荧惑。其政切，其令暴，蛰虫乃见，流水不冰。民病咳嗌塞，寒热发，暴振凓癃闕，清先而劲，毛虫乃死，热后而暴，介虫乃殃，其发躁，胜复之作，扰而大乱，清热之气，持于气交。初之气，地气迁，阴始凝，气始肃，水乃冰，寒雨化。其病中热胀，面目浮肿，善眠，鼽衄嚏欠呕，小便黄赤，甚则淋。二之气，阳乃布，民乃舒，物乃生荣。厉大至，民善暴死。三之气，天政布，凉乃行，燥热交合，燥极而泽，民病寒热。四之气，寒雨降。病暴仆，振栗谵妄，少气嗌干引饮，及为心痛、痈肿、疮疡、疟寒之疾，骨痿血便。五之气，春令反行，草乃生荣，民气和。终之气，阳气布，候反温，蛰虫来见，流水不冰，民乃康平，其病温。故食岁谷以安其气，食间谷以去其邪，岁宜以咸、以苦、以辛，汗之、清之、散之，安其运气，无使受邪，折其郁气，资其化源。以寒热轻重少多其制，同热者多天化，同清者多地化。用凉远凉，用热远热，用寒远寒，用温远温，食宜同法。有假者反之，此其道也。反是者，乱天地之经，扰阴阳之纪也。

帝曰：善。少阳之政奈何？岐伯曰：寅申之纪也。

少阳　太角　厥阴　壬寅(同天符)　壬申(同天符)

其运风鼓，其化鸣紊启坼，其变振拉摧拔，其病掉眩支胁惊骇。

太角(初正)　少徵　太宫　少商　太羽(终)

少阳　太徵　厥阴　戊寅天符　戊申天符　其运暑，其化暄嚣郁燠，其变炎烈沸腾，其病上热郁、血溢、血泄、心痛。

太徵　少宫　太商　少羽(终)　少角(初)

少阳　太宫　厥阴　甲寅　甲申　其运阴雨，其化柔润重泽，其变震惊飘骤，其病体重、肿肿、痞饮。

太宫　少商　太羽(终)　太角(初)　少徵

少阳　太商　厥阴　庚寅　庚申　同正商　其运凉，其化雾露清切，其变肃杀雕零，其病肩背胸中。

太商　少羽(终)　少角(初)　太徵　少宫

少阳　太羽　厥阴　丙寅　丙申　其运寒肃，其化凝惨凛冽，其变冰雪霜雹，其病寒浮肿。

太羽(终)　太角(初)　少徵　太宫　少商

凡此少阳司天之政，气化运行先天，天气正，地气扰，风乃暴举，木偃沙飞，炎火乃流，阴行阳化，雨乃时应，火木同德，上应荧惑岁星。其谷丹苍，其政严，其令扰。故风热参布，云物沸腾，太阴横流，寒乃时至，凉雨并起。民病寒中，外发疮疡，内为泄满。故圣人遇之，和而不争。往复之作，民病寒热疟泄，聋瞑呕吐，上肺肿色变。初之气，地气迁，风胜乃摇，寒乃去，候乃大温，草木早荣。寒来不杀，温病乃起，其病气怫于上，血溢目赤，咳逆头痛，血崩胁满，肤腠中疮。二之气，火反郁，白埃四起，云趋雨府，风不胜湿，雨乃零，民乃康。其病热郁于上，咳逆呕吐，疮发于中，胸嗌不利，头痛身热，昏愦脓疮。三之气，天政布，炎暑至，少阳临上，雨乃涯。民病热中，聋瞑血溢，脓疮咳呕，鼽衄渴嚏欠，喉痹目赤，善暴死。四之气，凉乃至，炎暑间化，白露降，民气和平，其病满身重。五之气，阳乃去，寒乃来，雨乃降，气门乃闭，刚木早雕，民避寒邪，君子周密。终之气，地气正，风乃

至，万物反生，霜雾以行。其病关闭不禁，心痛，阳气不藏而咳。抑其运气，赞所不胜，必折其郁气，先取化源，暴过不生，苛疾不起。故岁宜咸辛宜酸，渗之泄之，溃之发之，观气寒温以调其过，同风热者多寒化，异风热者少寒化。用热远热，用温远温，用寒远寒，用凉远凉，食宜同法，此其道也。有假者反之，反是者病之阶也。

帝曰：善。太阴之政奈何？岐伯曰：丑未之纪也。

太阴　少角　太阳　清热胜复同，同正宫。　丁丑　丁未　其运风清热。

少角（初正）　太徵　少宫　太商　少羽（终）

太阴　少徵　太阳　寒雨胜复同。　癸丑　癸未　其运热寒雨。

少徵　太宫　少商　太羽（终）　太角

太阴　少宫　太阳　风清胜复同，同正宫。

己丑太一天符　己未太一天符　其运雨风清。

少宫　太商　少羽（终）　少角（初）　太徵

太阴　少商　太阳　热寒胜复同。

乙丑　乙未　其运凉热寒。

少商　太羽（终）　太角（初）　少徵　太宫

太阴　少羽　太阳　雨风胜复同，同正宫。

辛丑（同岁会）　辛未（同岁会）　其运寒雨风。

少羽（终）　少角（初）　太徵　少宫　太商

凡此太阴司天之政，气化运行后天，阴专其政，阳气退辟，大风时起，天气下降，地气上腾，原野昏霾，白埃四起，云奔南极，寒雨数至，物成于差夏。民病寒湿，腹满、身䐜愤、附肿，痞逆寒厥拘急。湿寒合德，黄黑埃昏，流行气交，上应镇星辰星。其政肃，其令寂，其谷黔玄。故阴凝于上，寒积于下，寒水胜火，则为冰雹，阳光不治，杀气乃行。故有余宜高，不及宜下，有余宜晚，不及宜早，土之利，气之化也，民气亦从之，间谷命其太也。初之气，地气迁，寒乃去，春气正，风乃来，生布万物以荣，民气条舒，风湿相薄，雨乃后。民病血溢，筋络拘强，关节不利，身重筋痿。二之气，大火正，物承化，民乃和，其病温厉大行，远近咸若，湿蒸相薄，雨乃时降。三之气，天政布，湿气降，地气腾，雨乃时降，寒乃随之。感于寒湿，则民病身重附肿，胸腹满。四之气，畏火临，溽蒸化，地气腾，天气否隔，寒风晓暮，蒸热相薄，草木凝烟，湿化不流，则白露阴布，以成秋令。民病腠理热，血暴溢疟，心腹满热胪胀，甚则附肿。五之气，惨令已行，寒露下，霜乃早降，草木黄落，寒气及体，君子周密，民病皮腠。终之气，寒大举，湿大化，霜乃积，阴乃凝，水坚冰，阳光不治。感于寒，则病人关节禁固，腰脽痛，寒湿推于气交而为疾也。必折其郁气，而取化源，益其岁气，无使邪胜，食岁谷以全其真，食间谷以保其精。故岁宜以苦燥之温之，甚者发之泄之。不发不泄，则湿气外溢，肉溃皮拆而水血交流。必赞其阳火，令御甚寒，从气异同，少多其判也，同寒者以热化，同湿者以燥化，异者少之，同者多之。用凉远凉。用寒远寒，用温远温，用热远热，食宜同法。假者反之，此其道也，反是者病也。

帝曰：善。少阴之政奈何？岐伯曰：子午之纪也。

少阴　太角　阳明　壬子　壬午　其运风鼓，其化鸣紊启拆，其变振拉摧拔，其病支满。

太角（初正）　少徵　太宫　少商　太羽（终）

少阴　太徵　阳明　戊子天符　戊午太一天符，其运炎暑，其化暄曜郁燠，其变炎烈沸腾，其病上热血溢。

太徵　少宫　太商　少羽（终）　少角（初）

少阴　太宫　阳明　甲子　甲午　其运阴雨，其化柔润时雨，其变震惊飘骤，其病中满身重。

太宫　少商　太羽(终)　太角(初)　少徵

少阴　太商　阳明　庚子(同天符)　庚午(同天符)　同正商　其运凉劲,其化雾露萧　,其变肃杀雕零,其病下清。

太商　少羽(终)　少角(初)　太徵　少宫

少阴　太羽　阳明　丙子岁会　丙午　其运寒,其化凝惨凛冽,其变冰雪霜雹,其病寒下。

太羽(终)　太角(初)　少徵　太宫　少商

凡此少阴司天之政,气化运行先天,地气肃,天气明,寒交暑,热加燥,云驰雨府,湿化乃行,时雨乃降,金火合德,上应荧惑太白。其政明,其令切,其谷丹白。水火寒热持于气交而为病始也,热病生于上,清病生于下,寒热凌犯而争于中,民病咳喘,血溢血泄鼽嚏,目赤眦疡,寒厥入胃,心痛腰痛,腹大嗌干肿上。初之气,地气迁,燥将去,寒乃始,蛰复藏,水乃冰,霜复降　,风乃至,阳气郁,民反周密,关节禁固,腰脽痛,炎暑将起,中外疮疡。二之气,阳气布,风乃行,春气以正,万物应荣,寒气时至,民乃和。其病淋,目瞑目赤,气郁于上而热。三之气,天政布,大火行,庶类番鲜,寒气时至。民病气厥心痛,寒热更作,咳喘目赤。四之气,溽暑至,大雨时行,寒热互至。民病寒热,嗌干黄瘅,鼽衄饮发。五之气,畏火临,暑反至,阳乃化,万物乃生乃长荣,民乃康,其病温。终之气,燥令行,余火内格,肿于上,咳喘,甚则血溢。寒气数举,则霧雾翳,病生皮腠,内舍于胁,下连少腹而作寒中,地将易也。必抑其运气,资其岁胜,折其郁发,先取化源,无使暴过而生其病也。食岁谷以全真气,食间谷以辟虚邪。岁宜咸以软之,而调其上,甚则以苦发之;以酸收之,而安其下,甚则以苦泄之。适气同异而多少之,同天气者以寒清化,同地气者以温热化。用热远热,用凉远凉,用温远温,用寒远寒,食宜同法。有假则反,此其道也,反是者病作矣。

帝曰:善。厥阴之政奈何?岐伯曰:巳亥之纪也。

厥阴　少角　少阳　清热胜复同,同正角。

丁巳天符　丁亥天符　其运风清热。

少角(初正)　太徵　少宫　太商　少羽(终)

厥阴　少徵　少阳　寒雨胜复同。

癸巳(同岁会)　癸亥(同岁会)　其运热寒雨。

少徵　太宫　少商　太羽(终)　太角(初)

厥阴　少宫　少阳　风清胜复同,同正角。

己巳　己亥　其运雨风清。

少宫　太商　少羽(终)　少角(初)　太徵

厥阴　少商　少阳　热寒胜复同,同正角。

乙巳　乙亥　其运凉热寒。

少商　太羽(终)　太角(初)　少徵　太宫

厥阴　少羽　少阳　雨风胜复同。

辛巳　辛亥　其运寒雨风。

少羽(终)　少角(初)　太徵　少宫　太商

凡此厥阴司天之政,气化运行后天,诸同正岁,气化运行同天,天气扰,地气正,风生高远,炎热从之,云趋雨府,湿化乃行,风火同德,上应岁星荧惑。其政挠,其令速,其谷苍丹,间谷言太者,其耗文角品羽。风燥火热,胜复更作,蛰虫来见,流水不冰,热病行于下,风病行于上,风燥胜复形于中。初之气,寒始肃,杀气方至,民病寒于右之下。二之气,寒不去,华雪水冰,杀气施化,霜乃降,名草上焦,寒雨数至,阳复化,民病热于中。三之气,天政布,风乃时举,民病泣出耳鸣掉眩。四之气,溽暑湿热相薄,争于左之上,民病黄瘅而

为�肿。五之气，燥湿更胜，沉阴乃布，寒气及体，风雨乃行。终之气，畏火司令，阳乃大化，蛰虫出见，流水不冰，地气大发，草乃生，人乃舒，其病温厉。必折其郁气，资其化源，替其运气，无使邪胜。岁宜以辛调上，以咸调下，畏火之气，无妄犯之。用温远温，用热远热，用凉远凉，用寒远寒，食宜同法。有假反常，此之道也，反是者病。

帝曰：善。夫子之言可谓悉矣，然何以明其应乎？岐伯曰：昭乎哉问也！夫六气者，行有次，止有位，故常以正月朔日平旦视之，睹其位而知其所在矣。运有余，其至先，运不及，其至后，此天之道，气之常也。运非有余非不足，是谓正岁，其至当其时也。帝曰：胜复之气，其常在也，灾眚时至，候也奈何？岐伯曰：非气化者，是谓灾也。帝曰：天地之数，终始奈何？岐伯曰：悉乎哉问也！是明道也。数之始，起于上而终于下，岁半之前，天气主之，岁半之后，地气主之，上下交互，气交主之，岁纪毕矣。故曰：位明气月可知乎，所谓气也。帝曰：余司其事，则而行之，不合其数何也？岐伯曰：气用有多少，化治有盛衰，衰盛多少，同其化也。帝曰：愿闻同化何如？岐伯曰：风温春化同，热曛昏火夏化同，胜与复同，燥清涸露秋化同，云雨昏暝埃长夏化同，寒气霜雪冰冬化同，此天地五运六气之化，更用盛衰之常也。帝曰：五运行同天化者，命曰天符，余知之矣。愿闻同地化者何谓也？岐伯曰：太过而同天化者三，不及而同天化者亦三，太过而同地化者三，不及而同地化者亦三，此凡二十四岁也。帝曰：愿闻其所谓也。岐伯曰：甲辰甲戌太宫下加太阴，壬寅壬申太角下加厥阴，庚子庚午太商下加阳明，如是者三。癸巳癸亥少徵下加少阳，辛丑辛未少羽下加太阳，癸卯癸酉少徵下加少阴，如是者三。戊子戊午太徵上临少阴，戊寅戊申太徵上临少阳，丙辰丙戌太羽上临太阳，如是者三。丁巳丁亥少角上临厥阴，乙卯乙酉少商上临阳明，己丑己未少宫上临太阴，如是者三。除此二十四岁，则不加不临也。帝曰：加者何谓？岐伯曰：太过而加同天符，不及而加同岁会也。帝曰：临者何谓？岐伯曰：太过不及，皆曰天符，而变行有多少，病形有微甚，生死有早晏耳。帝曰：夫子言用寒远寒，用热远热，余未知其然也，愿闻何谓远？岐伯曰：热无犯热，寒无犯寒，从者和，逆者病，不可不敬畏而远之，所谓时兴六位也。帝曰：温凉何如？岐伯曰：司气以热，用热无犯，司气以寒，用寒无犯，司气以凉，用凉无犯，司气以温，用温无犯，间气同其主无犯，异其主则小犯之，是谓四畏，必谨察之。帝曰：善。其犯者何如？岐伯曰：天气反时，则可依时，及胜其主则可犯，以平为期，而不可过，是谓邪气反胜者。故曰：无失天信，无逆气宜，无翼其胜，无替其复，是谓至治。

帝曰：善。五运气行主岁之纪，其有常数乎？岐伯曰：臣请次之。

甲子　甲午岁

上少阴火　中太宫土运　下阳明金　热化二，雨化五，燥化四，所谓正化日也。其化上咸寒，中苦热，下酸热，所谓药食宜也。

乙丑　乙未岁

上太阴土　中少商金运　下太阳水　热化寒化胜复同，所谓邪气化日也。灾七宫。湿化五，清化四，寒化六，所谓正化日也。其化上苦热，中酸和，下甘热，所谓药食宜也。

丙寅　丙申岁

上少阳相火　中太羽水运　下厥阴木　火化二，寒化六，风化三，所谓正化日也。其化上咸寒，中咸温，下辛温，所谓药食宜也。

丁卯(岁会)　丁酉岁

上阳明金　中少角木运　下少阴火　清化热化胜复同，所谓邪气化日也。灾三宫。燥化九，风化三，热化七，所谓正化日也。其化上苦小温，中辛和，下咸寒，所谓药食宜也。

戊辰　戊戌岁

上太阳水　中太徵火运　下太阴土　寒化六，热化七，湿化五，所谓正化日也。其化上苦温，中甘和，下甘温，所谓药食宜也。

己巳　己亥岁

上厥阴木　中少宫土运　下少阳相火　风化清化胜复同，所谓邪气化日也。灾五宫。风化三，湿化五，火化七，所谓正化日也。其化上辛凉，中甘和，下咸寒，所谓药食宜也。

庚午（同天符）　庚子岁（同天符）

上少阴火　中太商金运　下阳明金　热化七，清化九，燥化九，所谓正化日也。其化上咸寒，中辛温，下酸温，所谓药食宜也。

辛未（同岁会）　辛丑岁（同岁会）

上太阴土　中少羽水运　下太阳水　雨化风化胜复同，所谓邪气化日也。灾一宫。雨化五，寒化一，所谓正化日也。其化上苦热，中苦和，下苦热，所谓药食宜也。

壬申（同天符）　壬寅岁（同天符）

上少阳相火　中太角木运　下厥阴木　火化二，风化八，所谓正化日也。其化上咸寒，中酸和，下辛凉，所谓药食宜也。

癸酉（同岁会）　癸卯岁（同岁会）

上阳明金　中少徵火运　下少阴火　寒化雨化胜复同，所谓邪气化日也。灾九宫。燥化九，热化二，所谓正化日也。其化上苦小温，中咸温，下咸寒，所谓药食宜也。

甲戌（岁会同天符）　甲辰岁（岁会同天符）

上太阳水　中太宫土运　下太阴土　寒化六，湿化五，正化日也。其化上苦热，中苦温，下苦温，药食宜也。

乙亥　乙巳岁

上厥阴木，中少商金运，下少阳相火，热化寒化胜复同，邪气化日也。灾七宫。风化八，清化四，火化二，正化度也。其化上辛凉，中酸和，下咸寒，药食宜也。

丙子（岁会）　丙午岁

上少阴火　中太羽水运　下阳明金　热化二，寒化六，清化四，正化度也。其化上咸寒，中咸热，下酸温，药食宜也。

丁丑　丁未岁

上太阴土　中少角木运　下太阳水　清化热化胜复同，邪气化度也。灾三宫。雨化五，风化三，寒化一，正化度也。其化上苦温，中辛温，下甘热，药食宜也。

戊寅　戊申岁（天符）

上少阳相火　中太徵火运　下厥阴木　火化七，风化三，正化度也。其化上咸寒，中甘和，下辛凉，药食宜也。

己卯　己酉岁

上阳明金　中少宫土运　下少阴火　风化清化胜复同，邪气化度也。灾五宫。清化九，雨化五，热化七，正化度也。其化上苦小温，中甘和，下咸寒，药食宜也。

庚辰　庚戌岁

上太阳水　中太商金运　下太阴土　寒化一，清化九，雨化五，正化度也。其化热，中辛温，下甘热，药食宜也。

辛巳　辛亥岁

上厥阴木　中少羽水运　下少阳相火　雨化风化胜复同，邪气化度也。灾一宫。风化三，寒化一，火化七，正化度也。其化上辛凉，中苦和，下咸寒，药食宜也。

壬午　壬子岁

上少阴火　中太角木运　下阳明金　热化二，风化八，清化四，正化度也。其化上咸寒，中酸凉，下酸温，药食宜也。

癸未　癸丑岁

上太阴土　中少徵火运　下太阳水　寒化雨化胜复同，邪气化度也。灾九宫。雨化五，火化二，寒化一，正化度也。其化上苦温，中咸温，下甘热，药食宜也。

甲申　甲寅岁

上少阳相火　中太宫土运　下厥阴木　火化二，雨化五，风化八，正化度也。其化上咸寒，中咸和，下辛凉，药食宜也。

乙酉(太一天符)　乙卯岁(天符)

上阳明金　中少商金运　下少阴火　热化寒化胜复同　邪气化度也。灾七宫。燥化四，清化四，热化二，正化度也。其化上苦小温，中苦和，下咸寒，药食宜也。

丙戌(天符)　丙辰岁(天符)

上太阳水　中太羽水运　下太阴土　寒化六，雨化五，正化度也。其化上苦热，中咸温，下甘热，药食宜之。

丁亥(天符)　丁巳岁(天符)

上厥阴木　中少角木运　下少阳相火　清化热化胜复同，邪气化度也。灾三宫。风化三，火化七，正化度也。其化上辛凉，中辛和，下咸寒，药食宜也。

戊子(天符)　戊午岁(太一天符)

上少阴火　中太徵火运　下阳明金　热化七，清化九，正化度也。其化上咸寒，中甘寒，下酸温，药食宜也。

己丑(太一天符)　己未岁(太一天符)

上太阴土　中少宫土运　下太阳水　风化清化胜复同，邪气化度也。灾五宫。雨化五，寒化一，正化度也。　其化上苦热，中甘和，下甘热，药食宜也。

庚寅　庚申岁

上少阳相火　中太商金运　下厥阴木　火化七，清化九，风化三，正化度也。其化上咸寒，中辛温，下辛凉，药食宜也。

辛卯　辛酉岁

上阳明金　中少羽水运　下少阴火　雨化风　化胜复同　邪气化度也。灾一宫。清化九，寒化一，热化七，正化度也。其化上苦小温，中苦和，下咸寒，药食宜也。

壬辰　壬戌岁

上太阳水　中太角木运　下太阴土　寒化六，风化八，雨化五，正化度也。其化上苦温，中酸和，下甘温，药食宜也。

癸巳(同岁会)　癸亥(同岁会)

上厥阴木　中少徵火运　下少阳相火　寒化雨化胜复同，邪气化度也。灾九宫。风化八，火化二，正化度也。其化上辛凉，中咸和，下咸寒，药食宜也。

凡此定期之纪，胜复正化，皆有常数，不可不察。故知其要者，一言而终，不知其要，流散无穷，此之谓也。

帝曰：善。五运之气，亦复岁乎？岐伯曰：郁极乃发，待时而作也。帝曰：请问其所谓也？岐伯曰：五常之气，太过不及，其发异也。帝曰：愿卒闻之。岐伯曰：太过者暴，不及者徐，暴者为病甚，徐者为病持。帝曰：太过不及，其数何如？岐伯曰：太过者其数成，不及者其数生，土常以生也。帝曰：其发也何如？岐伯曰：土郁之发，岩谷震惊，雷殷气交，埃昏黄黑，化为白气，飘骤高深，击石飞空，洪水乃从，川流漫衍，田牧土驹。化气乃敷，善为时雨，始生始长，始化始成。故民病心腹胀，肠鸣而为数后，甚则心痛胁膜，呕吐霍乱，饮发注下，附肿身重。云奔雨府，霞拥朝阳，山泽埃昏，其乃发也，以其四气。云横天山，浮游生灭，佛之先兆。金郁之发，天洁地明，风清气切，大凉乃举，草树浮烟，燥气以行，露雾数起，杀气来至，草木苍干，金乃有声。故民病咳逆，心胁满引少腹，善暴痛，不可反侧，嗌干面尘色恶。山泽焦枯，土凝霜卤，佛乃发也，其气五。夜零白露，林莽声凄，佛

之兆也。水郁之发，阳气乃辟，阴气暴举，大寒乃至，川泽严凝，寒雰结为霜雪，甚则黄黑昏翳，流行气交，乃为霜杀，水乃见祥。故民病寒客心痛，腰脽痛，大关节不利，屈伸不便，善厥逆，痞坚腹满。阳光不治，空积沉阴，白埃昏暝，而乃发也，其气二火前后。太虚深玄，气犹麻散，微见而隐，色黑微黄，佛之先兆也。木郁之发，太虚埃昏，云物以扰，大风乃至，屋发折木，木有变。故民病胃脘当心而痛，上云两胁，鬲咽不通，食饮不下，甚则耳鸣眩转，目不识人，善暴僵仆。太虚苍埃，天山一色，或气浊色，黄黑郁若，横云不起雨，而乃发也，其气无常。长川草偃，柔叶呈阴，松吟高山，虎啸岩岫，佛之先兆也。火郁之发，太虚肿翳，大明不彰，炎火行，大暑至，山泽燔燎，材木流津，广厦腾烟，土浮霜卤，止水乃减，蔓草焦黄，风行惑言，湿化乃后。故民病少气，疮疡痈肿，胁腹胸背，面首四支，膑愤胪胀，疡痱呕逆，瘈疭骨痛，节乃有动，注下温疟，腹中暴痛，血溢流注，精液乃少，目赤心热。甚则瞀闷懊侬，善暴死。刻终大温，汗濡玄府，其乃发也，其气四。动复则静，阳极反阴，湿令乃化乃成。华发水凝，山川冰雪，焰阳午泽，佛之先兆也。有佛之应而后报也，皆观其极而乃发也，木发无时，水随火也。谨候其时，病可与期，失时反岁，五气不行，生化收藏，政无恒也。帝曰：水发而雹雪，土发而飘骤，木发而毁折，金发而清明，火发而曛昧，何气使然？岐伯曰：气有多少，发有微甚，微者当其气，甚者兼其下，征其下气而见可知也。帝曰：善。五气之发，不当位者何也？岐伯曰：命有差。帝曰：差有数乎？岐伯曰：后皆三十度而有奇也。帝曰：气至而先后者何？岐伯曰：运太过则其至先，运不及则其至后，此候之常也。帝曰：当时而至者何也？岐伯曰：非太过非不及，则至当时，非是者眚也。帝曰：善。气有非时而化者何也？岐伯曰，太过者当其时，不及者归其己胜也。帝曰：四时之气，至有早晏高下左右，其候何如？岐伯曰：行有逆顺，至有迟速，故太过者化先天，不及者化后天。帝曰：愿闻其行何谓也？岐伯曰：春气西行，夏气北行，秋气东行，冬气南行。故春气始于下，秋气始于上，夏气始于中，冬气始于标。春气始于左，秋气始于右，冬气始于后，夏气始于前。此四时正化之常。故至高之地，冬气常在，至下之地，春气常在，必谨察之。帝曰：善。

黄帝问曰：五运六气之应见，六化之正，六变之纪何如？岐伯对曰：夫六气正纪，有化有变，有胜有复，有用有病，有同其候，帝欲何乎？帝曰：愿尽闻之。岐伯曰：请遂言之。夫气之所至也，厥阴所至为和平，少阴所至为暄，太阴所至为埃溽，少阳所至为炎暑，阳明所至为清劲，太阳所至为寒雰，时化之常也。厥阴所至为风府为璺启，少阴所至为火府为舒荣，太阴所至为雨府为员盈，少阳所至为热府为行出，阳明所至为司杀府为庚苍，太阳所至为寒府为归藏，司化之常也。厥阴所至为生为风摇，少阴所至为荣为形见，太阴所至为化为云雨，少阳所至为长为番鲜，阳明所至为收为雾露，太阳所至为藏为周密，气化之常也。厥阴所至为风生，终为肃；少阴所至为热生，中为寒；太阴所至为湿生，终为注雨；少阳所至为火生，终为蒸溽；阳明所至为燥生，终为凉；太阳所至为寒生，中为温。德化之常也。厥阴所至为毛化，少阴所至为羽化，太阴所至为倮化，少阳所至为羽化，阳明所至为介化，太阳所至为鳞化，德化之常也。厥阴所至为生化，少阴所至为荣化，太阴所至为濡化，少阳所至为茂化，阳明所至为坚化，太阳所至为藏化，布政之常也。厥阴所至为飘怒大凉，少阴所至为大暄寒，太阴所至为雷霆骤注烈风，少阳所至为飘风燔燎霜凝，阳明所至为散落温，太阳所至为寒雪冰雹白埃，气变之常也。厥阴所至为挠动为迎随，少阴所至为高明焰为曛，太阴所至为沉阴为白埃为晦暝，少阳所至为光显为彤云为曛，阳明所至为烟埃为霜为劲切为悽鸣，太阳所至为刚固为坚芒为立，令行之常也。厥阴所至为里急，少阴所至为疡胗身热，太阴所至为积饮否隔，少阳所至为嚏呕为疮疡，阳明所至为浮虚，太阳所至为屈伸不利，病之常也。厥阴所至为支痛，少阴所至为惊惑恶寒战栗谵妄，太阴所至为稸满，少阳所至为惊躁瞀昧暴病，阳明所至为觖尻阴股膝髀腨胻足病，太阳所至为腰痛，病之常也。厥阴所至为嫇戾，少阴所至为悲妄衄衄，太阴所至为中满

霍乱吐下，少阳所至为喉痹耳鸣呕涌，阳明所至为皮揭，太阳所至为寝汗痉，病之常也。厥阴所至为胁痛呕泄，少阴所至为语笑，太阴所至为重附肿，少阳所至为暴注目瘛暴死，阳明所至为鼽嚏，太阳所至为流泄禁止，病之常也。凡此十二变者，报德以德，报化以化，报政以政，报令以令，气高则高，气下则下，气后则后，气前则前，气中则中，气外则外，位之常也。故风胜则动，热胜则肿，燥胜则干，寒胜则浮，湿胜则濡泄，甚则水闭附肿，随气所在，以言其变耳。帝曰：愿闻其用也。岐伯曰：夫六气之用，各归不胜而为化，故太阴雨化，施于太阳；太阳寒化，施于少阴；少阴热化，施于阳明；阳明燥化，施于厥阴；厥阴风化，施于太阴。各命其所在以征之也。帝曰：自得其位何如？岐伯曰：自得其位，常化也。帝曰：愿闻所在也。岐伯曰：命其位而方月可知也。

帝曰：六位之气盈虚何如？岐伯曰：太少异也，太者之至徐而常，少者暴而亡。帝曰：天地之气，盈虚何如？岐伯曰：天气不足，地气随之，地气不足，天气从之，运居其中而常先也。恶所不胜，归所同和，随运归从而生其病也。故上胜则天气降而下，下胜则地气迁而上，多少而差其分，微者小差，甚者大差，甚则位易气交易，则大变生而病作矣。《大要》曰：甚纪五分，微纪七分，其差可见。此之谓也。帝曰：善。论言热无犯热，寒无犯寒。余欲不远寒，不远热奈何？岐伯曰：悉乎哉问也！发表不远热，攻里不远寒。帝曰：不发不攻而犯寒犯热何如？岐伯曰：寒热内贼，其病益甚。帝曰：愿闻无病者何如？岐伯曰：无者生之，有者甚之。帝曰：生者何如？岐伯曰：不远热则热至，不远寒则寒至。寒至则坚否腹满，痛急下利之病生矣。热至则身热，吐下霍乱，痈疽疮疡，瞀郁注下，目瘛肿胀，呕鼽衄头痛，骨节变肉痛，血溢血泄，淋闷之病生矣。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时必顺之，犯者治以胜也。黄帝问曰：妇人重身，毒之何如？岐伯曰：有故无殒，亦无殒也。帝曰：愿闻其故何谓也？岐伯曰：大积大聚，其可犯也，衰其太半而止，过者死。帝曰：善。郁之甚者治之奈何？岐伯曰：木郁达之，火郁发之，土郁夺之，金郁泄之，水郁折之，然调其气，过者折之，以其畏也，所谓泻之。帝曰：假者何如？岐伯曰：有假其气，则无禁也。所谓主气不足，客气胜也。帝曰：至哉圣人之道！天地大化运行之节，临御之纪，阴阳之政，寒暑之令，非夫子孰能通之？请藏之灵兰之室，署曰《六元正纪》，非斋戒不敢示，慎传也。

六元正纪大论：愦（音会） 瞢（音蒙） 悚（奴董切） 翮（胡革切） 痉（巨郢切）

卷第二十二

至真要大论篇第七十四

黄帝问曰：五气交合，盈虚更作，余知之矣。六气分治，司天地者，其至何如？岐伯再拜对曰：明乎哉问也！天地之大纪，人神之通应也。帝曰：愿闻上合昭昭，下合冥冥奈何？岐伯曰：此道之所主，工之所疑也。帝曰：愿闻其道也。岐伯曰：厥阴司天，其化以风；少阴司天，其化以热；太阴司天，其化以湿；少阳司天，其化以火；阳明司天，其化以燥；太阳司天，其化以寒。以所临藏位，命其病者也。帝曰：地化奈何？岐伯曰：司天同候，间气皆然。帝曰：间气何谓？岐伯曰：司左右者，是谓间气也。帝曰：何以异之？岐伯曰：主岁者纪岁，间气者纪步也。帝曰：善。岁主奈何？岐伯曰：厥阴司天为风化，在泉为酸化，司气为苍化，间气为动化。少阴司天为热化，在泉为苦化，不司气化，居气为灼化。太阴司天为湿化，在泉为甘化，司气为黔化，间气为柔化。少阳司天为火化，在泉为苦化，司气为丹化，间气为明化。阳明司天为燥化，在泉为辛化，司气为素化，间气为清化。太阳司天为寒化，在泉为咸化，司气为玄化，间气为藏化。故治病者，必明六化分治，五味五色所生，五藏所宜，乃可以言盈虚病生之绪也。帝曰：厥阴在泉而酸化先，余知之矣。风化之行也何如？岐伯曰：风行于地，所谓本也，余气同法。本乎天者，天之气也，本乎地者，地之气也，天地合气，六节分而万物化生矣。故曰：谨候气宜，无失病机。此之谓也。帝曰：

其主病何如？岐伯曰：司岁备物，则无遗主矣。帝曰：先岁物何也？岐伯曰：天地之专精也。帝曰：司气者何如？岐伯曰：司气者主岁同，然有余不足也。帝曰：非司岁物何谓也？岐伯曰：散也，故质同而异等也，气味有薄厚，性用有躁静，治保有多少，力化有浅深，此之谓也。帝曰：岁主藏害何谓？岐伯曰：以所不胜命之，则其要也。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上淫于下，所胜平之，外淫于内，所胜治之。帝曰：善。平气何如？岐伯曰：谨察阴阳所在而调之，以平为期，正者正治，反者反治。帝曰：夫子言察阴阳所在而调之，论言人迎与寸口相应，若引绳小大齐等，命曰平。阴之所在寸口何如？岐伯曰：视岁南北，可知之矣。帝曰：愿卒闻之。岐伯曰：北政之岁，少阴在泉，则寸口不应；厥阴在泉，则右不应；太阴在泉，则左不应。南政之岁，少阴司天，则寸口不应；厥阴司天，则右不应；太阴司天，则左不应。诸不应者，反其诊则见矣。帝曰：尺候何如？岐伯曰：北政之岁，三阴在下，则寸不应；三阴在上，则尺不应。南政之岁，三阴在天，则寸不应；三阴在泉，则尺不应。左右同。故曰：知其要者，一言而终，不知其要，流散无穷。此之谓也。

帝曰：善。天地之气，内淫而病何如？岐伯曰：岁厥阴在泉，风淫所胜，则地气不明，平野昧，草乃早秀。民病洒洒振寒，善伸数欠，心痛支满，两胁里急，饮食不下，鬲咽不通，食则呕，腹胀善噫，得后与气，则快然如衰，身体皆重。岁少阴在泉，热淫所胜，则焰浮川泽，阴处反明。民病腹中常鸣，气上冲胸，喘，不能久立，寒热皮肤痛，目瞑齿痛颐肿，恶寒发热如疟，少腹中痛腹大，蛰虫不藏。岁太阴在泉，草乃早荣，湿淫所胜，则埃昏岩谷，黄反见黑，至阴之交。民病饮积，心痛，耳聋浑浑焞焞，溢肿喉痹，阴病血见，少腹痛肿，不得小便，病冲头痛，目似脱，项似拔，腰似折，髀不可以回，腘如结，腨如别。岁少阳在泉，火淫所胜，则焰明郊野，寒热更至。民病注泄赤白，少腹痛溺赤，甚则血便。少阴同候。岁阳明在泉，燥淫所胜，则露雾清暝。民病喜呕，呕有苦，善大息，心胁痛不能反侧，甚则嗌干而尘，身无膏泽，足外反热。岁太阳在泉，寒淫所胜，则凝肃惨慄。民病少腹控睾，引腰脊，上冲心痛，血见，嗌痛颔肿。帝曰：善。治之奈何？岐伯曰：诸气在泉，风淫于内，治以辛凉，佐以苦，以甘缓之，以辛散之。热淫于内，治以咸寒，佐以甘苦，以酸收之，以苦发之。湿淫于内，治以苦热，佐以酸淡，以苦燥之，以淡泄之。火淫于内，治以咸冷，佐以苦辛，以酸收之，以苦发之。燥淫于内，治以苦温，佐以甘辛，以苦下之。寒淫于内，治以甘热，佐以苦辛，以咸泻之，以辛润之，以苦坚之。帝曰：善。天气之变何如？岐伯曰：厥阴司天，风淫所胜，则太虚埃昏，云物以扰，寒生春气，流水不冰。民病胃脘当心而痛，上支两胁，鬲咽不通，饮食不下，舌本强，食则呕，冷泄腹胀，溏泄瘕水闭，蛰虫不去，病本于脾。冲阳绝，死不治。少阴司天，热淫所胜，怫热至，火行其政。民病胸中烦热，嗌干，右胠满，皮肤痛，寒热咳喘，大雨且至，唾血血泄，鼽衄嚏呕，溺色变，甚则疮疡肘肿，肩背臂臑及缺盆中痛，心痛肺胀，腹大满，膨膨而喘咳，病本于肺。尺泽绝，死不治。太阴司天，湿淫所胜，则沉阴且布，雨变枯槁，肘肿骨痛阴痹，阴痹者按之不得，腰脊头项痛，时眩，大便难，阴气不用，饥不欲食，咳唾则有血，心如悬，病本于肾。太溪绝，死不治。少阳司天，火淫所胜，则温气流行，金政不平。民病头痛，发热恶寒而疟，热上皮肤痛，色变黄赤，传而为水，身而肘肿，腹满仰息，泄注赤白，疮疡咳唾血，烦心胸中热，甚则鼽衄，病本于肺。天府绝，死不治。阳明司天，燥淫所胜，则木乃晚荣，草乃晚生，筋骨内变，民病左胠胁痛，寒清于中，感而疟，大凉革候，咳，腹中鸣，注泄鹜溏，名木敛生菀于下，草焦上首，心胁暴痛，不可反侧，嗌干而面尘腰痛，丈夫癞疝，妇人少腹痛，目眛眦，疡疮痤痈，蛰虫来见，病本于肝。太冲绝，死不治。太阳司天，寒淫所胜，则寒气反至，水且冰，血变于中，发为痈疡，民病厥心痛，呕血血泄鼽衄，善悲时眩仆。运火炎烈，雨暴乃雹，胸腹满，手热肘挛掖肿，心澹澹大动，胸胁胃脘不安，面赤目黄，善噫嗌干，甚则色炲，渴而欲饮，病本于心。神门绝，死不治。所谓动气，知其藏也。帝曰：善。治之奈何？岐伯曰：司天之气，风淫所胜，平以辛凉，佐以苦甘，以甘缓之，以酸泻之。热淫所胜，平以咸寒，佐以苦

甘，以酸收之。湿淫所胜，平以苦热，佐以酸辛，以苦燥之，以淡泄之。湿上甚而热，治以苦温，佐以甘辛，以汗为故而止。火淫所胜，平以酸冷，佐以苦甘，以酸收之，以苦发之，以酸复之，热淫同。燥淫所胜，平以苦湿，佐以酸辛，以苦下之。寒淫所胜，平以辛热，佐以甘苦，以咸泻之。帝曰：善。邪气反胜，治之奈何？岐伯曰：风司于地，清反胜之，治以酸温，佐以苦甘，以辛平之。热司于地，寒反胜之，治以甘热，佐以苦辛，以咸平之。湿司于地，热反胜之，治以苦冷，佐以咸甘，以苦平之。火司于地，寒反胜之，治以甘热，佐以苦辛，以咸平之。燥司于地，热反胜之，治以平寒，佐以苦甘，以酸平之，以和为利。寒司于地，热反胜之，治以咸冷，佐以甘辛，以苦平之。帝曰：其司天邪胜何如？岐伯曰：风化于天，清反胜之，治以酸温，佐以甘苦。热化于天，寒反胜之，治以甘温，佐以苦酸辛。湿化于天，热反胜之，治以苦寒，佐以苦酸。火化于天，寒反胜之，治以甘热，佐以苦辛。燥化于天，热反胜之，治以辛寒，佐以苦甘。寒化于天，热反胜之，治以咸冷，佐以苦辛。

帝曰：六气相胜奈何？岐伯曰：厥阴之胜，耳鸣头眩，憒憒欲吐，胃鬲如寒，大风数举，倮虫不滋，胠胁气并，化而为热，小便黄赤，胃脘当心而痛，上支两胁，肠鸣飧泄，少腹痛，注下赤白，甚则呕吐，鬲咽不通。少阴之胜，心下热善饥，脐下反动，气游三焦。炎暑至，木乃津，草乃萎，呕逆躁烦，腹满痛溏泄，传为赤沃。太阴之胜，火气内郁，疮疡于中，流散于外，病在胠胁，甚则心痛热格，头痛喉痹项强，独胜则湿气内郁，寒迫下焦，痛留顶，互引眉间，胃满。雨数至，燥化乃见，少腹满，腰脽重强，内不便，善注泄，足下温，头重足胫肿，饮发于中，肿于上。少阳之胜，热客于胃，烦心心痛，目赤欲呕，呕酸善饥，耳痛溺赤，善惊谵妄，暴热消烁，草萎水涸，介虫乃屈，少腹痛，下沃赤白。阳明之胜，清发于中，左胠胁痛溏泄，内为嗌塞，外发瘾疵，大凉肃杀，华英改容，毛虫乃殃，胸中不便，嗌塞而咳。太阳之胜，凝凛且至，非时水冰，羽乃后化，痔疟发，寒厥入胃，则内生心痛，阴中乃疡，隐曲不利，互引阴股，筋肉拘苛，血脉凝泣，络满色变，或为血泄，皮肤否肿，腹满食减，热反上行，头项囟顶脑户中痛，目如脱，寒入下焦，传为濡泻。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厥阴之胜，治以甘清，佐以苦辛，以酸泻之。少阴之胜，治以辛寒，佐以苦咸，以甘泻之。太阴之胜，治以咸热，佐以辛甘，以苦泻之。少阳之胜，治以辛寒，佐以甘咸，以甘泻之。阳明之胜，治以酸温，佐以辛甘，以苦泄之。太阳之胜，治以甘热，佐以辛酸，以咸泻之。帝曰：六气之复何如？岐伯曰：悉乎哉问也！厥阴之复，少腹坚满，里急暴痛，偃木飞沙，倮虫不荣，厥心痛，汗发呕吐，饮食不入，入而复出，筋骨掉眩清厥，其则入脾，食痹而吐。冲阳绝，死不治。少阴之复，燠热内作，烦躁鼽嚏，少腹绞痛，火见燔焫，嗌燥，分注时止，气动于左，上行于右，咳，皮肤痛，暴喑心痛，郁冒不知人，乃洒淅恶寒，振慄谵妄，寒已而热，渴而欲饮，少气骨痿，隔肠不便，外为浮肿哕噫。赤气后化，流水不冰，热气大行，介虫不复，病痈胗疮疡，痈疽痤痔，甚则入肺，咳而鼻渊。天府绝，死不治。太阴之复，湿变乃举，体重中满，食饮不化，阴气上厥，胸中不便，饮发于中，咳喘有声。大雨时行，鳞见于陆，头顶痛重，而掉瘛尤甚，呕而密默，唾吐清液，甚则入肾，窍泻无度。太溪绝，死不治。少阳之复，大热将至，枯燥燔焚，介虫乃耗，惊瘛咳衄，心热烦躁，便数憎风，厥气上行，面如浮埃，目乃目瘛，火气内发，上为口糜呕逆，血溢血泄，发而为疟，恶寒鼓慄，寒极反热，嗌络焦槁，渴引水浆，色变黄赤，少气脉萎，化而为水，传为附肿，甚则入肺，咳而血泄。尺泽绝，死不治。阳明之复，清气大举，森大苍干，毛虫乃厉，病生胠胁，气归于左，善太息，甚则心痛否满，腹胀而泄，呕苦咳哕烦心，病在鬲中头痛。甚则入肝，惊骇筋挛。太冲绝，死不治。太阳之复，厥气上行，水凝雨冰，羽虫乃死，心胃生寒，胸膈不利，心痛否满，头痛善悲，时眩仆，食减，腰脽反痛，屈伸不便，地裂冰坚，阳光不治，少腹控睾，引腰脊，上冲心，唾出清水，及为哕噫，甚则入心，善忘善悲。神门绝，死不治。帝曰：善。治之奈何？岐伯曰：厥阴之复，治以酸寒，佐以甘辛，以酸泻之，以甘缓之。少阴之复，治以咸寒，佐以苦辛，以甘泻之，以酸收之，辛苦发之，以咸软之。太阴之复，治以苦热，佐以

酸辛，以苦泻之，燥之，泄之。少阳之复，治以咸冷，佐以苦辛，以咸软之，以酸收之，辛苦发之。发不远热，无犯温凉，少阴同法。阳明之复，治以辛温，佐以苦甘，以苦泄之，以苦下之，以酸补之。太阳之复，治以咸热，佐以甘辛，以苦坚之。治诸胜复，寒者热之，热者寒之，温者清之，清者温之，散者收之，抑者散之，燥者润之，急者缓之，坚者软之，脆者坚之，衰者补之，强者泻之，各安其气，必清必静，则病气衰去，归其所宗，此治之大体也。

帝曰：善。气之上下何谓也？岐伯曰：身半以上，其气三矣，天之分也，天气主之。身半以下，其气三矣，地之分也，地气主之。以名命气，以气命处，而言其病。半，所谓天枢也。故上胜而下俱病者，以地名之。下胜而上俱病者，以天名之。所谓胜至，报气屈伏而未发也。复至则不以天地异名，皆如复气为法也。帝曰：胜复之动，时有常乎？气有必乎？岐伯曰：时有常位，而气无必也。帝曰：愿闻其道也。岐伯曰：初气终三气，天气主之，胜之常也。四气尽终气，地气主之，复之常也。有胜则复，无胜则否。帝曰：善。复已而胜何如？岐伯曰：胜至则复，无常数也，衰乃止耳。复已而胜，不复则害，此伤生也。帝曰：复而反病何也？岐伯曰：居非其位，不相得也。大复其胜则主胜之，故反病也。所谓火燥热也。帝曰：治之何如？岐伯曰：夫气之胜也，微者随之，甚者制之。气之复也，和者平之，暴者夺之。皆随胜气，安其屈伏，无问其数，以平为期，此其道也。帝曰：善。客主之胜复奈何？岐伯曰：客主之气，胜而无复也。帝曰：其逆从何如？岐伯曰：主胜逆，客胜从，天之道也。帝曰：其生病何如？岐伯曰：厥阴司天，客胜则耳鸣掉眩，甚则咳；主胜则胸胁痛，舌难以言。少阴司天，客胜则鼽嚏颈项强，肩背瞀热，头痛少气，发热耳聋目瞑，甚则附肿血溢，疮疡咳喘；主胜则心热烦躁，甚则胁痛支满。太阴司天，客胜则首面附肿，呼吸气喘；主胜则胸腹满，食已而瞀。少阳司天，客胜则丹胗外发，及为丹熛疮疡，呕逆喉痹，头痛嗌肿，耳聋血溢，内为瘛疭；主胜则胸满咳仰息，甚而有血，手热。阳明司天，清复内余，则咳衄嗌塞，心鬲中热，咳不止而白血出者死。太阳司天，客胜则胸中不利，出清涕，感寒则咳；主胜则喉嗌中鸣。厥阴在泉，客胜则大关节不利，内为痉强拘瘛，外为不便；主胜则筋骨繇并，腰腹时痛。少阴在泉，客胜则腰痛，尻股膝髀踹骺足病，瞀热以酸，附肿不能久立，溲便变；主胜则厥气上行，心痛发热，鬲中，众痹皆作，发于胠胁，魄汗不藏，四逆而起。太阴在泉，客胜则足痿下重，便溲不时，湿客下焦，发而濡泻，及为肿隐曲之疾；主胜则寒气逆满，食饮不下，甚则为疝。少阳在泉，客胜则腰腹痛而反恶寒，甚则下白溺白；主胜则热反上行而客于心，心痛发热，格中而呕。少阴同候。阳明在泉，客胜则清气动下，少腹坚满而数便泻；主胜则腰重腹痛，少腹生寒，下为鹜溏，则寒厥于肠，上冲胸中，甚则喘不能久立。太阳在泉，寒复内余，则腰尻痛，屈伸不利，股胫足膝中痛。帝曰：善。治之奈何？岐伯曰：高者抑之，下者举之，有余折之，不足补之，佐以所利，和以所宜，必安其主客，适其寒温，同者逆之，异者从之。帝曰：治寒以热，治热以寒，气相得者逆之，不相得者从之，余以知之矣。其于正味何如？岐伯曰：木位之主，其泻以酸，其补以辛。火位之主，其泻以甘，其补以咸。土位之主，其泻以苦，其补以甘。金位之主，其泻以辛，其补以酸。水位之主，其泻以咸，其补以苦。厥阴之客，以辛补之，以酸泻之，以甘缓之。少阴之客，以咸补之，以甘泻之，以咸收之。太阴之客，以甘补之，以苦泻之，以甘缓之。少阳之客，以咸补之，以甘泻之，以咸软之。阳明之客，以酸补之，以辛泻之，以苦泄之。太阳之客，以苦补之，以咸泻之，以苦坚之，以辛润之。开发腠理，致津液通气也。帝曰：善。愿闻阴阳之三也何谓？岐伯曰：气有多少，异用也。帝曰：阳明何谓也？岐伯曰：两阳合明也。帝曰：厥阴何也？岐伯曰：两阴交尽也。

帝曰：气有多少，病有盛衰，治有缓急，方有大小，愿闻其约奈何？岐伯曰：气有高下，病有远近，证有中外，治有轻重，适其至所为故也。大要曰：君一臣二，奇之制也；君二臣四，偶之制也；君二臣三，奇之制也；君二臣六，偶之制也。故曰：近者奇之，远者偶之，汗者不以奇，下者不以偶，补上治上制以缓，补下治下制以急，急则气味厚，缓则气味薄，适

其至所，此之谓也。病所远而中道气味之者，食而过之，无越其制度也。是故平气之道，近而奇偶，制小其服也。远而奇偶，制大其服也。大则数少，小则数多。多则九之，少则二之。奇之不去则偶之，是谓重方。偶之不去，则反佐以取之，所谓寒热温凉，反从其病也。帝曰：善。病生于本，余知之矣。生于标者，治之奈何？岐伯曰：病反其本，得标之病，治反其本，得标之方。帝曰：善。六气之胜，何以候之？岐伯曰：乘其至也，清气大来，燥之胜也，风木受邪，肝病生焉。热气大来，火之胜也，金燥受邪，肺病生焉。寒气大来，水之胜也，火热受邪，心病生焉。湿气大来，土之胜也，寒水受邪，肾病生焉。风气大来，木之胜也，土湿受邪，脾病生焉。所谓感邪而生病也。乘年之虚，则邪甚也。失时之和，亦邪甚也。遇月之空，亦邪甚也。重感于邪，则病危矣。有胜之气，其必来复也。帝曰：其脉至何如？岐伯曰：厥阴之至其脉弦，少阴之至其脉钩，太阴之至其脉沉，少阳之至大而浮，阳明之至短而涩，太阳之至大而长。至而和则平，至而甚则病，至而反者病，至而不至者病，未至而至者病，阴阳易者危。

帝曰：六气标本，所从不同奈何？岐伯曰：气有从本者，有从标本者，有不从标本者也。帝曰：愿卒闻之。岐伯曰：少阳太阴从本，少阴太阳从本从标，阳明厥阴，不从标本从乎中也。故从本者化生于本，从标本者有标本之化，从中者以中气为化也。帝曰：脉从而病反者，其诊何如？岐伯曰：脉至而从，按之不鼓，诸阳皆然。帝曰：诸阴之反，其脉何如？岐伯曰：脉至而从，按之鼓甚而盛也，是故百病之起，有生于本者，有生于标者，有生于中气者，有取本而得者，有取标而得者，有取中气而得者，有取标本而得者，有逆取而得者，有从取而得者。逆，正顺也。若顺，逆也。故曰：知标与本，用之不殆，明知逆顺，正行无问。此之谓也。不知是者，不足以言诊，足以乱经。故《大要》曰：粗工嘻嘻，以为可知，言热未已，寒病复始，同气异形，迷诊乱经。此之谓也。夫标本之道，要而博，小而大，可以言一而知百病之害，言标与本，易而勿损，察本与标，气可令调，明知胜复，为万民式，天之道毕矣。帝曰：胜复之变，早晏何如？岐伯曰：夫所胜者，胜至已病，病已愠愠，而复已萌也。夫所复者，胜尽而起，得位而甚。胜有微甚，复有少多，胜和而和，胜虚而虚，天之常也。帝曰：胜复之作，动不当位，或后时而至，其故何也？岐伯曰：夫气之生，与其化衰盛异也。寒暑温凉盛衰之用，其在四维。故阳之动，始于温，盛于暑；阴之动，始于清，盛于寒。春夏秋冬，各差其分。故《大要》曰：彼春之暖，为夏之暑，彼秋之忿，为冬之怒，谨按四维，斥候皆归，其终可见，其始可知。此之谓也。

帝曰：差有数乎？岐伯曰：又凡三十度也。帝曰：其脉应皆何如？岐伯曰：差同正法，待时而去也。脉要曰：春不沉，夏不弦，冬不涩，秋不数，是谓四塞。沉甚曰病，弦甚曰病，涩甚曰病，数甚曰病，参见曰病，复见曰病，未去而去曰病，去而不去曰病，反者死。故曰：气之相守司也，如权衡之不得相失也。夫阴阳之气，清静则生化治，动则苛疾起，此之谓也。帝曰：幽明何如？岐伯曰：两阴交尽故曰幽，两阳合明故曰明，幽明之配，寒暑之异也。帝曰：分至何如？岐伯曰：气至之谓至，气分之谓分，至则气同，分则气异，所谓天地之正纪也。帝曰：夫子言春秋气始于前，冬夏气始于后，余已知之矣。然六气往复，主岁不常也，其补泻奈何？岐伯曰：上下所主，随其攸利，正其味，则其要也，左右同法。大要曰：少阳之主，先甘后咸；阳明之主，先辛后酸；太阳之主，先咸后苦；厥阴之主，先酸后辛；少阴之主，先甘后咸；太阴之主，先苦后甘。佐以所利，资以所生，是谓得气。

帝曰：善。夫百病之生也，皆生于风寒暑湿燥火，以之化之变也。经言盛者泻之，虚者补之，余锡以方士，而方士用之尚未能十全，余欲令要道必行，桴鼓相应，犹拔刺雪污，工巧神圣，可得闻乎？岐伯曰：审察病机，无失气宜，此之谓也。帝曰：愿闻病机何如？岐伯曰：诸风掉眩，皆属于肝。诸寒收引，皆属于肾。诸气膹郁，皆属于肺。诸湿肿满，皆属于脾。诸热瞀瘛，皆属于火。诸痛痒疮，皆属于心。诸厥固泄，皆属于下。诸痿喘呕，皆属于上。诸禁鼓慄，如丧神守，皆属于火。诸痉项强，皆属于湿。诸逆冲上，皆属于火。诸

胀腹大，皆属于热。诸躁狂越，皆属于火。诸暴强直，皆属于风。诸病有声，鼓之如鼓，皆属于热。诸病胕肿，疼酸惊骇，皆属于火。诸转反戾，水液浑浊，皆属于热。诸病水液，澄彻清冷，皆属于寒。诸呕吐酸，暴注下迫，皆属于热。故大要曰：谨守病机，各司其属，有者求之，无者求之，盛者责之，虚者责之，必先五胜，疏其血气，令其调达，而致和平。此之谓也。

帝曰：善。五味阴阳之用何如？岐伯曰：辛甘发散为阳，酸苦涌泄为阴，咸味涌泄为阴，淡味渗泄为阳。六者或收或散，或缓或急，或燥或润，或软或坚，以所利而行之，调其气使其平也。帝曰：非调气而得者，治之奈何？有毒无毒，何先何后？愿闻其道。岐伯曰：有毒无毒，所治为主，适大小为制也。帝曰：请言其制。岐伯曰：君一臣二，制之小也；君一臣三佐五，制之中也；君一臣三佐九，制之大也。寒者热之，热者寒之，微者逆之，甚者从之，坚者削之，客者除之，劳者温之，结者散之，留者攻之，燥者濡之，急者缓之，散者收之，损者温之，逸者行之，惊者平之，上之下之，摩之浴之，薄之劫之，开之发之，适事为故。帝曰：何谓逆从？岐伯曰：逆者正治，从者反治，从少从多，观其事也。帝曰：反治何谓？岐伯曰：热因寒用，寒因热用，塞因塞用，通因通用，必伏其所主，而先其所因，其始则同，其终则异，可使破积，可使溃坚，可使气和，可使必已。帝曰：善。气调而得者何如？岐伯曰：逆之从之，逆而从之，从而逆之，疏气令调，则其道也。帝曰：善。病之中外何如？岐伯曰：从内之外者，调其内；从外之内者，治其外；从内之外而盛于外者，先调其内而后治其外；从外之内而盛于内者，先治其外而后调其内；中外不相及，则治主病。帝曰：善。火热复，恶寒发热，有如疟状，或一日发，或间数日发，其故何也？岐伯曰：胜复之气，会遇之时，有多少也。阴气多而阳气少，则其发日远；阳气多而阴气少，则其发日近。此胜复相薄，盛衰之节，疟亦同法。帝曰：论言治寒以热，治热以寒，而方士不能废绳墨而更其道也。有病热者，寒之而热，有病寒者，热之而寒，二者皆在，新病复起，奈何治？岐伯曰：诸寒之而热者取之阴，热之而寒者取之阳，所谓求其属也。帝曰：善。服寒而反热，服热而反寒，其故何也？岐伯曰：治其王气，是以反也。帝曰：不治王而然者何也：岐伯曰：悉乎哉问也！不治五味属也。夫五味入胃，各归所喜，故酸先入肝，苦先入心，甘先入脾，辛先入肺，咸先入肾，久而增气，物化之常也。气增而久，夭之由也。帝曰：善。方制君臣何谓也？岐伯曰：主病之谓君，佐君之谓臣，应臣之谓使，非上下三品之谓也。帝曰：三品何谓？岐伯曰：所以明善恶之殊贯也。帝曰：善。病之中外何如？岐伯曰：调气之方，必别阴阳，定其中外，各守其乡，内者内治，外者外治，微者调之，其次平之，盛者夺之，汗之下之，寒热温凉，衰之以属，随其攸利，谨道如法，万举万全，气血正平，长有天命。帝曰：善。

至真要大论：熠（羊入切）　焞（土浑切）　膨（普肓切）　痤（坦禾切）　熬（如悦切）　熛（匹摇切）　胝（之力切）　脆（须醉切）

卷第二十三

著至教论篇第七十五

黄帝从明堂，召雷公而问之曰：子知医之道乎？雷公对曰：诵而未能解，解而未能别，别而未能明，明而未能彰，足以治群僚，不足治侯王。愿得受树天之度，四时阴阳合之，别星辰与日月光，以彰经术，后世益明，上通神农，著至教疑于二皇。帝曰：善。无失之，此皆阴阳表里上下雌雄相输应也，而道上知天文，下知地理，中知人事，可以长久，以教众庶，亦不疑殆，医道论篇，可传后世，可以为宝。雷公曰：请受道，讽诵用解。帝曰：子不闻《阴阳传》乎？曰：不知。曰：夫三阳天为业，上下无常，合而病至，偏害阴阳。雷公曰：三阳莫当，请闻其解。帝曰：三阳独至者，是三阳并至，并至如风雨，上为巅疾，下为漏病。外无期，内无正，不中经纪，诊无上下，以书别。雷公曰：臣治疏愈，说意而已。帝曰：三阳者，

至阳也，积并则为惊，病起疾风，至如碎砺，九窍皆塞，阳气滂溢，干嗌喉塞。并于阴，则上下无常，薄为肠澼。此谓三阳直心，坐不得起，卧者便身全，三阳之病。且以知天下，何以别阴阳，应四时，合之五行。雷公曰：阳言不别，阴言不理，请起受解，以为至道。帝曰：子若受传，不知合至道以惑师教，语子至道之要。病伤五藏，筋骨以消，子言不明不别，是世主学尽矣。肾且绝，惋惋日暮，从容不出，人事不殷。

示从容论篇第七十六

黄帝燕坐，召雷公而问之曰：汝受术诵书者，若能览观杂学，及于比类，通合道理，为余言子所长。五藏六府，胆胃大小肠脾胞膀胱，脑髓涕唾，哭泣悲哀，水所从行，此皆人之所生，治之过失，子务明之，可以十全，即不能知，为世所怨。雷公曰：臣诵育《脉经》上下篇，甚众多矣，别异比类，犹未能以十全，又安足以明之。帝曰：子别试通五藏之过，六府之所不和，针石之败，毒药所宜，汤液滋味，具言其状，悉言以对，请问不知。雷公曰：肝虚肾虚脾虚，皆令人体重烦冤，当投毒药刺灸砭石汤液，或已或不已，愿闻其解。帝曰：公何年之长而问之少，余真问以自谬也。吾问子窈冥，子言上下篇以对，何也？夫脾虚浮似肺，肾小浮似脾，肝急沉散似肾，此皆工之所时乱也，然从容得之。若夫三藏土木水参居，此童子之所知，问之何也？雷公曰：于此有人，头痛筋挛骨重，怯然少气，哕噫腹满，时惊不嗜卧，此何藏之发也？脉浮而弦，切之石坚，不知其解，复问所以三藏者，以知其比类也。帝曰：夫从容之谓也。夫年长则求之于府，年少则求之于经，年壮则求之于藏。今子所言皆失，八风菀热，五藏消烁，传邪相受。夫浮而弦者，是肾不足也。沉而石者，是肾气内著也。怯然少气者，是水道不行，形气消索也。咳嗽烦冤者，是肾气之逆也。一人之气，病在一藏也。若言三藏俱行，不在法也。雷公曰：于此有人，四支解堕，喘咳血泄，而愚诊之，以为伤肺，切脉浮大而紧，愚不敢治，粗工下砭石，病愈多出血，血止身轻，此何物也？帝曰：子所能治，知亦众多，与此病失矣。譬以鸿飞，亦冲于天。夫圣人之治病，循法守度，援物比类，化之冥冥，循上及下，何必守经。今夫脉浮大虚者，是脾气之外绝，去胃外归阳明也。夫二火不胜三水，是以脉乱而无常也。四支解堕，此脾精之不行也。喘咳者，是水气并阳明也。血泄者，脉急血无所行也。若夫以为伤肺者，由失以狂也。不引比类，是知不明也。夫伤肺者，脾气不守，胃气不清，经气不为使，真藏坏决，经脉傍绝，五藏漏泄，不衄则呕，此二者不相类也。譬如天之无形，地之无理，白与黑相去远矣。是失吾过矣，以子知之，故不告子，明引比类从容，是以名曰诊轻，是谓至道也。

疏五过论篇第七十七

黄帝曰：呜呼远哉！闵闵乎若视深渊，若迎浮云，视深渊尚可测，迎浮云莫知其际。圣人之术，为万民式，论裁志意，必有法则，循经守数，按循医事，为万民副，故事有五过四德，汝知之乎？雷公避席再拜曰：臣年幼小，蒙愚以惑，不闻五过与四德，比类形名，虚引其经，心无所对。帝曰：凡未诊病者，必问尝贵后贱，虽不中邪，病从内生，名曰脱营。尝富后贫，名曰失精，五气留连，病有所并。医工诊之，不在藏府，不变躯形，诊之而疑，不知病名。身体日减，气虚无精，病深无气，洒洒然时惊，病深者，以其外耗于卫，内夺于荣。良工所失，不知病情，此亦治之一过也。凡欲诊病者，必问饮食居处，暴乐暴苦，始乐后苦，皆伤精气，精气竭绝，形体毁沮。暴怒伤阴，暴喜伤阳，厥气上行，满脉去形。愚医治之，不知补泻，不知病情，精华日脱，邪气乃并，此治之二过也。善为脉者，必以比类奇恒从容知之，为工而不知道，此诊之不足贵，此治之三过也。诊有三常，必问贵贱，封君败伤，及欲侯王。故贵脱势，虽不中邪，精神内伤，身必败亡。始富后贫，虽不伤邪，皮焦筋屈，痿躄为挛。医不能严，不能动神，外为柔弱，乱至失常，病不能移，则医事不行，此治之四过也。凡诊者，必知终始，有知余绪，切脉问名，当合男女。离绝菀结，忧恐喜怒，五藏空虚，

血气离守，工不能知，何术之语。尝富大伤，斩筋绝脉，身体复行，令泽不息。故伤败结，留薄归阳，脓积寒炅。粗工治之，亟刺阴阳，身体解散，四支转筋，死日有期，医不能明，不问所发，唯言死日，亦为粗工，此治之五过也。凡此五者，皆受术不通，人事不明也。故曰：圣人之治病也，必知天地阴阳，四时经纪，五藏六府，雌雄表里，刺灸砭石、毒药所主，从容人事，以明经道，贵贱贫富，各异品理，问年少长，勇怯之理，审于分部，知病本始，八正九候，诊必副矣。治病之道，气内为宝，循求其理，求之不得，过在表里。守数据治，无失俞理，能行此术，终身不殆。不知俞理，五藏菀熟，痈发六府。诊病不审，是谓失常，谨守此治，与经相明，《上经》《下经》，揆度阴阳，奇恒五中，决以明堂，审于终始，可以横行。

征四失论篇第七十八

黄帝在明堂，雷公侍坐，黄帝曰：夫子所通书受事众多矣，试言得失之意，所以得之，所以失之。雷公对曰：循经受业，皆言十全，其时有过失者，请闻其事解也。帝曰：子年少智未及邪？将言以杂合耶？夫经脉十二，络脉三百六十五，此皆人之所明知，工之所循用也。所以不十全者，精神不专，志意不理，外内相失，故时疑殆。诊不知阴阳逆从之理，此治之一失矣。受师不卒，妄作杂术，谬言为道，更名自功，妄用砭石，后遗身咎，此治之二失也。不适贫富贵贱之居，坐之薄厚，形之寒温，不适饮食之宜，不别人之勇怯，不知比类，足以自乱，不足以自明，此治之三失也。诊病不问其始，忧患饮食之失节，起居之过度，或伤于毒，不先言此，卒持寸口，何病能中，妄言作名，为粗所穷，此治之四失也。是以世人之语者，驰千里之外，不明尺寸之论，诊无人事。治数之道，从容之葆，坐持寸口，诊不中五脉，百病所起，始以自怨，遗师其咎。是故治不能循理，弃术于市，妄治时愈，愚心自得。呜呼！窈窈冥冥，熟知其道?！道之大者，拟于天地，配于四海，汝不知道之谕，受以明为晦。

著至教论：恤（音戌）

示从容论：砭（方验切）

疏五过论：沮（七余反）　惮（音但）

征四失论：佚（音逸）　葆（音保）

卷第二十四

阴阳类论篇第七十九

孟春始至，黄帝燕坐，临观八极，正八风之气，而问雷公曰：阴阳之类，经脉之道，五中所主，何藏最贵？雷公对曰：春甲乙青，中主肝，治七十二日，是脉之主时，臣以其藏最贵。帝曰：却念上下经阴阳从容，子所言贵，最其下也。雷公致斋七日，旦复侍坐。帝曰：三阳为经，二阳为维，一阳为游部，此知五藏终始。三阳为表，二阴为里，一阴至绝作朔晦，却具合以正其理。雷公曰：受业未能明。帝曰：所谓三阳者，太阳为经，三阳脉至手太阴，弦浮而不沉，决以度，察以心，合之阴阳之论。所谓二阳者，阳明也，至手太阴，弦而沉急不鼓，炅至以病皆死。一阳者，少阳也，至手太阴，上连人迎，弦急悬不绝，此少阳之病也，专阴则死。三阴者，六经之所主也，交于太阴，伏鼓不浮，上空志心。二阴至肺，其气归膀胱，外连脾胃。一阴独至，经绝，气浮不鼓，钩而滑。此六脉者，乍阴乍阳，交属相并，缪通五藏，合于阴阳，先至为主，后至为客。雷公曰：臣悉尽意，受传经脉，颂得从容之道，以合《从容》，不知阴阳，不知雌雄。帝曰：三阳为父，二阳为卫，一阳为纪。三阴为母，二阴为雌，一阴为独使。二阳一阴，阳明主病，不胜一阴，脉软而动，九窍皆沉。三阳一阴，太阳脉胜，一阴不能止，内乱五藏，外为惊骇。二阴二阳，病在肺，少阴脉沉，胜肺伤脾，外伤四支。二阴二阳皆交至，病在肾，骂詈妄行，巅疾为狂。二阴一阳，病出于肾，阴气客游

于心，脘下空窍，堤闭塞不通，四支别离。一阴一阳代绝，此阴气至心，上下无常，出入不知，喉咽干燥，病在土脾。二阳三阴，至阴皆在，阴不过阳，阳气不能止阴，阴阳并绝，浮为血瘕，沉为脓肘。阴阳皆壮，下至阴阳，上合昭昭，下合冥冥，诊决死生之期，遂合岁首。雷公曰：请问短期。黄帝不应。雷公复问。黄帝曰。在经论中。雷公曰：请闻短期。黄帝曰：冬三月之病，病合于阳者，至春正月脉有死征，皆归出春。冬三月之病，在理已尽，草与柳叶皆杀，春阴阳皆绝，期在孟春。春三月之病，曰阳杀，阴阳皆绝，期在草干。夏三月之病，至阴不过十日，阴阳交，期在溱水。秋三月之病，三阳俱起，不治自已。阴阳交合者，立不能坐，坐不能起。三阳独至，期在石水。二阴独至，期在盛水。

方盛衰论篇第八十

雷公请问：气之多少，何者为逆？何者为从？黄帝答曰：阳从左，阴从右，老从上，少从下，是以春夏归阳为生，归秋冬为死，反之，则归秋冬为生，是以气多少逆皆为厥。问曰：有余者厥耶？答曰：一上不下，寒厥到膝，少者秋冬死，老者秋冬生。气上不下，头痛巅疾，求阳不得，求阴不审，五部隔无征，若居旷野，若伏空室，绵绵乎属不满日。是以少气之厥，令人妄梦，其极至迷。三阳绝，三阴微，是为少气。是以肺气虚则使人梦见白物，见人斩血借借，得其时则梦见兵战。肾气虚则使人梦见舟船溺人，得其时则梦伏水中，若有畏恐。肝气虚则梦见菌香生草，得其时则梦伏树下不敢起。心气虚则梦救火阳物，得其时则梦燔灼。脾气虚则梦饮食不足，得其时则梦筑垣盖屋。此皆五藏气虚，阳气有余，阴气不足，合之五诊，调之阴阳，以在《经脉》，诊有十度，度人脉度、藏度、肉度、筋度、俞度。阴阳气尽，人病自具。脉动无常，散阴颇阳，脉脱不具，诊无常行，诊必上下，度民君卿。受师不卒，使术不明。不察逆从，是为妄行，持雌失雄，弃阴附阳，不知并合，诊故不明，传之后世，反论自章。至阴虚，天气绝；至阳盛，地气不足。阴阳并交，至人之所行。阴阳并交者，阳气先至，阴气后至。是以圣人持诊之道，先后阴阳而持之，奇恒之势乃六十首，诊合微之事，追阴阳之变，章五中之情，其中之论，取虚实之要，定五度之事，知此乃足以诊。是以切阴不得阳，诊消亡，得阳不得阴，守学不湛，知左不知右，知右不知左，知上不知下，知先不知后，故治不久。知丑知善，知病知不病，知高知下，知坐知起，知行知止，用之有纪，诊道乃具，万世不殆。起所有余，知所不足，度事上下，脉事因格。是以形弱气虚死；形气有余，脉气不足死；脉气有余，形气不足生。是以诊有大方，坐起有常，出入有行，以转神明，必清必净，上观下观，司八正邪，别五中部，按脉动静，循尺滑涩，寒温之意，视其大小，合之病能，逆从以得，复知病名，诊可十全，不失人情，故诊之或视息视意，故不失条理，道甚明察，故能长久。不知此道，失经绝理，亡言妄期，此谓失道。

解精微论篇第八十一

黄帝在明堂，雷公请曰：臣授业传之，行教以经论，从容形法，阴阳刺灸，汤药所滋。行治有贤不肖，未必能十全。若先言悲哀喜怒，燥湿寒暑，阴阳妇女，请问其所以然者，卑贱富贵，人之形体所从，群下通使，临事以适道术，谨闻命矣。请问有愚仆漏之问，不在经者，欲闻其状。帝曰：大矣。公请问：哭泣而泪不出者，若出而少涕，其故何也？帝曰：在经有也。复问：不知水所从生，涕所从出也。帝曰：若问此者，无益于治也，工之所知，道之所生也。夫心者，五藏之专精也，目者其窍也，华色者其荣也，是以人有德也，则气和于目，有亡，忧知于色。是以悲哀则泣下，泣下水所由生。水宗者积水也，积水者至阴也，至阴者肾之精也。宗精之水所以不出者，是精持之也，辅之裹之，故水不行也。夫水之精为志，火之精为神，水火相感，神志俱悲，是以目之水生也。故谚言曰：心悲名曰志悲。志与心精，共凑于目也。是以俱悲则神气传于心精，上不传于志而志独悲，故泣出也。泣涕者脑也，脑者阴也。髓者骨之充也，故脑渗为涕。志者骨之主也，是以水流而涕从之者，

其行类也。夫涕之与泣者，譬如人之兄弟，急则俱死，生则俱生，其志以早悲，是以涕泣俱出而横行也。夫人涕泣俱出而相从者，所属之类也。雷公曰：大矣。请问人哭泣而泪不出者，若出而少，涕不从之何也？帝曰：夫泣不出者，哭不悲也。不泣者，神不慈也。神不慈则志不悲，阴阳相持，泣安能独来。夫志悲者惋，惋则冲阴，冲阴则志去目，志去则神不守精，精神去目，涕泣出也。且子独不诵不念夫经言乎，厥则目无所见。夫人厥则阳气并于上，阴气并于下。阳并于上，则火独光也；阴并于下，则足寒，足寒则胀也。夫一水不胜五火，故目眦盲。是以冲风，泣下而不止。夫风之中目也，阳气内守于精，是火气燔目，故见风则泣下也。有以比之，夫火疾风生乃能雨，此之类也。

阴阳类论：溓（音廉）

方盛衰论：菌（祛伦切）

解精微论：毫（土衔切）　凑（粗勾切）

家大人未供奉内药院时，见从德少喜医方术，为语曰：世无长桑君指授，不得饮上池水，尽见人五脏，必从黄帝之脉书，五色诊候，始知逆顺阴阳，按奇络活人；不然者，虽圣儒无所从精也。今世所传内经素问，即黄帝之脉书，广衍于秦越人、阳庆、淳于意诸长老，其文遂似汉人语，而旨意所从来远矣。客岁以试事北上，问视之暇，遂以宋刻善本见授曰：广其传非细事也，汝图之。从德窍惟吴儒者王光庵宾，尝学内经素问于戴原礼，可一年所，即治病辄验，晚岁以其学授盛启东、韩叔阳，后被荐文皇帝，召对称旨，俱留御药院供御，一日入见便殿，上语次偶及白沟之胜，为识长蛇阵耳。启东以天命对，是不但慷慨敢言，抑学术之正见于天人之际亦微矣。秦太医令所谓上医医国，殆如此耶。故吴中多上医，实出原礼，为上古自来之正派，以从授是书也。家大人仰副今上仁寿天下之意甚切，亟欲广其佳本，公暇校仇，至忘寝食，予小子敢遂翻刻以见承训之私云。

嘉靖庚戌秋八月既望武陵顾从德谨识

附：黄帝内经素问遗篇

刺法论篇第七十二

黄帝问曰：升降不前，气交有变，即成暴郁，余已知之。如何预救生灵，可得却乎？岐伯稽首再拜对曰：昭乎哉问！臣闻夫子言，既明天元，须穷法刺，可以折郁扶运，补弱全真，泻盛蠲余，令除斯苦。帝曰：愿卒闻之。岐伯曰：升之不前，即有甚凶也。木欲升而天柱窒抑之，本欲发郁亦须待时，当刺足厥阴之井。火欲升而天蓬窒抑之，火欲发郁亦须待时，君火相火同刺包络之荥。土欲升而天冲窒抑之，土欲发郁亦须待时，当刺足太阴之俞。金欲升而天英窒抑之，金欲发郁亦须待时，当刺手太阴之经。水欲升而天芮窒抑之，水欲发郁亦须待时，当刺足少阴之合。

帝曰：升之不前，可以预备，愿闻其降，可以先防。岐伯曰：既明其升，必达其降也。升降之道，皆可先治也。木欲降而地皛窒抑之，降而不入，抑之郁发，散而可得位，降而郁发，暴如天间之待时也，降而不下，郁可速矣，降可折其所胜也，当刺手太阴之所出，刺手阳明之所入。火欲降而地玄窒抑之，降而不入，抑之郁发，散而可矣，当折其所胜，可散其郁，当刺足少阴之所出，刺足太阳之所入。土欲降而地苍窒抑之，降而不下，抑之郁发，散而可入，当折其胜，可散其郁，当刺足厥阴之所出，刺足少阳之所入。金欲降而地彤窒抑之，降而不下，抑之郁发，散而可入，当折其胜，可散其郁，当刺心包络所出，刺手少阳所入也。水欲降而地阜窒抑之，降而不下，抑之郁发，散而可入，当折其土，可散其郁，当刺足太阴之所出，刺足阳明之所入。

帝曰：五运之至，有前后与升降往来，有所承抑之，可得闻乎刺法？岐伯曰：当取其化源也。是故太过取之，不及资之。太过取之，次抑其郁，取其运之化源，令折郁气。不及扶资，以扶运气，以避虚邪也。资取之法令出《密语》。

黄帝问曰：升降之刺，以知其要，愿闻司天未得迁正，使司化之失其常政，即万化之或其皆妄。然与民为病，可得先除，欲济群生，愿闻其说。岐伯稽首再拜曰：悉乎哉问！言其至理，圣念慈悯，欲济群生，臣乃尽陈斯道，可申洞微。太阳复布，即厥阴不迁正，不迁正气塞于上，当泻足厥阴之所流。厥阴复布，少阴不迁正，不迁正即气塞于上，当刺心包络脉之所流。少阴复布，太阴不迁正，不迁正即气留于上，当刺足太阴之所流。太阴复布，少阳不迁正，不迁正则气塞未通，当刺手少阳之所流。少阳复布，则阳明不迁正，不迁正则气未通上，当刺手太阴之所流。阳明复布，太阳不迁正，不迁正则复塞其气，当刺足少阴之所流。

帝曰：迁正不前，以通其要，愿闻不退，欲折其余，无令过失，可得明乎？岐伯曰：气过有余，复作布正，是名不退位也。使地气不得后化，新司天未可迁正，故复布化令如故也。巳亥之岁天数有余，故厥阴不退位也，风行于上，木化布天，当刺足厥阴之所入。子午之岁，天数有余，故少阴不退位也，热行于上，火余化布天，当刺手厥阴之所入。丑未之岁，天数有余，故太阴不退位也，湿行于上，雨化布天，当刺足太阴之所入。寅申之岁，天数有余，故少阳不退位也，热行于上，火化布天，当刺手少阳之所入。卯酉之岁，天数有余，故阳明不退位也，金行于上，燥化布天，当刺手太阴之所入。辰戌之岁，天数有余，故太阳不退位也，寒行于上凛，水化布天，当刺足少阴之所入。故天地气逆，化成民病，以法刺之，预可平疴。

黄帝问曰：刚柔二干，失守其位，使天运之气皆虚乎？与民为病，可得平乎？岐伯曰：深乎哉问！明其奥旨，天地迭移，三年化疫，是谓根之可见，必有逃门。

假令甲子，刚柔失守，刚未正，柔孤而有亏，时序不令，即音律非从，如此三年，变大疫也。详其微甚，察其浅深，欲至而可刺，刺之，当先补肾俞，次三日，可刺足太阴之所注。又有下位己卯不至，而甲子孤立者，次三年作土癘，其法补泻，一如甲子同法也。其刺以毕，又不须夜行及远行，令七日洁，清净斋戒。所有自来肾有久病者，可以寅时面向南，净神不乱，思闭气不息七遍，以引颈咽气顺之，如咽甚硬物，如此七遍后饵舌下津令无数。

假令丙寅，刚柔失守，上刚干失守，下柔不可独主之，中水运非太过，不可执法而定之，布天有余，而失守上正，天地不合，即律吕音异，如此即天运失序，后三年变疫。详其微甚，差有大小，徐至即后三年，至甚即首三年，当先补心俞，次五日，可刺肾之所入。又有下位地甲子，辛巳柔不附刚，亦名失守，即地运皆虚，后三年变水癘，即刺法皆如此矣。其刺如毕，慎其大喜欲情于中，如不忌，即其气复散也，令静七日，心欲实，令少思。

假令庚辰，刚柔失守，上位失守，下位无合，乙庚金运，故非相招，布天未退，中运胜来，上下相错，谓之失守，姑洗林钟，商音不应也，如此则天运化易，三年变大疫。详其天数，差有微甚，微即微，三年至，甚即甚，三年至，当先补肝俞，次三日，可刺肺之所行。刺毕，可静神七日，慎勿大怒，怒必真气却散之。又或在下地甲子乙未失守者，即乙柔干，即上庚独治之，亦名失守者，即天运孤主之，三年变癘，名曰金癘，其至待时也，详其地数之等差，亦推其微甚，可知迟速尔。诸位乙庚失守，刺法同，肝欲平，即勿怒。

假令壬午，刚柔失守，上壬未迁正，下丁独然，即虽阳年，亏及不同，上下失守，相招其有期，差之微甚，各有其数也，律吕二角，失而不和，同音有日，微甚如见，三年大疫，当刺脾之俞，次三日，可刺肝之所出也。刺毕，静神七日，勿大醉歌乐，其气复散，又勿饮食，勿食生物，欲令脾实，气无滞饱，无久坐，食无太酸，无食一切生物，宜甘宜淡。又或地下甲子，丁酉失守其位，未得中司，即气不当位。下不与壬奉合者，亦名失守，非名合德，故柔不附刚，即地运不合，三年变癘，其刺法一如木疫之法。

假令戊申，刚柔失守，戊癸虽火运，阳年不太过也，上失其刚，柔地独主，其气不正，故有邪干，迭移其位，差有浅深，欲至将合，音律先同，如此天运失时，三年之中，火疫至矣，当刺肺之俞。刺毕，静神七日，勿大悲伤也，悲伤即肺动，而真气复散也，人欲实肺者，要在息气也。又或地下甲子，癸亥失守者，即柔失守位也，即上失其刚也，即亦名戊癸不相合德者也，即运与地虚，后三年变癘，即名火癘。

是故立地五年，以明失守，以穷法刺，于是疫之与癘，即是上下刚柔之名也，穷归一体也，即刺疫法，只有五法，即总其诸位失守，故只归五行而统之也。

黄帝曰：余闻五疫之至，皆相染易，无问大小，病状相似，不施救疗，如何可得不相移易者？岐伯曰：不相染者，正气存内，邪不可干，避其毒气，天牝从来，复得其往，气出于脑，即不邪干，气出于脑，即室先想心如日。欲将入于疫室，先想青气自肝而出，左行于东，化作林木。次想白气自肺而出，右行于西，化作戈甲。次想赤气自心而出，南行于上，化作焰明。次想黑气自肾而出，北行于下，化作水。次想黄气自脾而出，存于中央，化作土。五气护身之毕，以想头上如北斗之煌煌，然后可入于疫室。

又一法，于春分之日，日未出而吐之。又一法，于雨水日后，三浴以药泄汗。又一法，小金丹方：辰砂二两，水磨雄黄一两，叶子雌黄一两，紫金半两，同入合中，外固了，地一尺筑地实，不用炉，不须药制，用火二十斤煅之也，七日终，候冷七日取，次日出合子，埋药地中七日，取出顺日研之三日，炼白沙蜜为丸，如梧桐子大，每日望东吸日华气一口，冰水下一丸，和气咽之，服十粒，无疫干也。

黄帝问曰：人虚即神游失守位，使鬼神外干，是致夭亡，何以全真？愿闻刺法。岐伯稽首再拜曰：昭乎哉问！谓神移失守，虽在其体，然不致死，或有邪干，故令夭寿。只如厥阴失守，天以虚，人气肝虚，感天重虚，即魂游于上，邪干厥大气，身温犹可刺之，刺其足少阳之所过，次刺肝之俞。人病心虚，又遇君相二火司天失守，感而三虚，遇火不及，黑尸鬼犯之，令人暴亡，可刺手少阳之所过，复刺心俞。人脾病，又遇太阴司天失守，感而三虚，又遇土不及，青尸鬼邪犯之于人，令人暴亡，可刺足阳明之所过，复刺脾之俞。入肺病，遇阳明司天失守，感而三虚，又遇金不及，有赤尸鬼干人，令人暴亡，可刺手阳明之所过，复刺肺俞。人肾病，又遇太阳司天失守，感而三虚，又遇水运不及之年，有黄尸鬼干犯人正气，吸人神魂，致暴亡，可刺足太阳之所过，复刺肾俞。

黄帝问曰：十二藏之相使，神失位，使神彩之不圆，恐邪干犯，治之可刺，愿闻其要。岐伯稽首再拜曰：悉乎哉，问至理，道真宗，此非圣帝，焉究斯源，是谓气神合道，契符上天。心者，君主之官，神明出焉，可刺手少阴之源。肺者，相传之官，治节出焉，可刺手太阴之源。肝者，将军之官，谋虑出焉。可刺足厥阴之源。胆者，中正之官，决断出焉，可刺足少阳之源。膻中者，臣使之官，喜乐出焉，可刺心包络所流。脾为谏议之官，知周出焉，可刺脾之源。胃为仓廪之官，五味出焉，可刺胃之源。大肠者，传道之官，变化出焉，可刺大肠之源。小肠者，受盛之官，化物出焉，可刺小肠之源。肾得，作强之官，伎巧出焉，刺其肾之源。三焦者，决渎之官，水道出焉，刺三焦之源。膀胱者，州都之官，精液藏焉，气化则能出矣，刺膀胱之源。凡此十二官者，不得相失也。是故刺法有全神养真之旨，亦法有修真之道，非治疾也，故要修养和神也。道贵常存，补神固根，精气不散，神守不分，然即神守而虽不去，亦能全真，人神不守，非达至真，至真之要，在乎天玄，神守天息，复入本元，命曰归宗。

本病论篇第七十三

黄帝问曰：天元九窒，余已知之，愿闻气交，何名失守？岐伯曰：谓其上下升降，迁正退位，各有经论，上下各有不前，故名失守也。是故气交失易位，气交乃变，变易非常，即四时失序，万化不安，变民病也。

帝曰：升降不前，愿闻其故，气交有变，何以明知？

岐伯曰：昭乎问哉！明乎道矣。气交有变，是为天地机，但欲降而不得降者，地窒刑之。又有五运太过，而先天而至者，即交不前，但欲升而不得其升，中运抑之，但欲降而不得其降，中运抑之。于是有升之不前，降之不下者，有降之不下，升而至天者，有升降俱不前，作如此之分别，即气交之变，变之有异，常各各不同，灾有微甚者也。

帝曰，愿闻气交遇会胜抑之由，变成民病，轻重何如？岐伯曰：胜相会，抑伏使然。是故辰戌岁，木气升之，主逢天柱，胜而不前。又遇庚戌，金运先天，中运胜之，忽然不前。木运升天，金乃抑之，升而不前，即清生风少，肃杀于春，露霜复降，草木乃萎。民病温疫早发，咽嗌乃干，四肢满，肢节皆痛。久而化郁，即大风摧拉，折陨鸣紊。民病卒中偏痹，手足不仁。

是故巳亥之岁，君火升天，主窒天蓬，胜之不前。又厥阴木迁正，则少阴未得升天，水运以至其中者。君火欲升，而中水运抑之，升之不前，即清寒复作，冷生旦暮。民病伏阳，而内生烦热，心神惊悸，寒热间作。日久成郁，即暴热乃至，赤风肿翳，化疫，温癘暖作，赤气彰而化火疫，皆烦而躁渴，渴甚治之以泄之可止。

是故子午之岁，太阴升天，主窒天冲，胜之不前。又或遇壬子，木运先天而至者，中木遇抑之也。升天不前，即风埃四起，时举埃昏，雨湿不化。民病风厥涎潮，偏痹不随，胀满。久而伏郁，即黄埃化疫也，民病夭亡，脸肢府黄疸满闭，湿令弗布，雨化乃微。

是故丑未之年，少阳升天，主窒天蓬，胜之不前。又或遇太阴未迁正者，即少阳未升天也，水运以至者，升天不前，即寒雰反布，凛冽如冬，水复涸，冰再结，暄暖乍作，冷复布之，寒暄不时。民病伏阳在内，烦热生中，心神惊骇，寒热间争。以成久郁，即暴热乃生，赤风气瞳翳，化成郁癘，乃化作伏热内烦，痹而生厥，甚则血溢。

是故寅申之年，阳明升天，主窒天英，胜之不前。又或遇戊申戊寅，火运先天而至。金欲升天，火运抑之，升之不前，即时雨不降，西风数举，咸卤燥生。民病上热，喘嗽血溢。久而化郁，即白埃翳雾，清生杀气，民病胁满悲伤，寒躭噫嗌干，手拆皮肤燥。

是故卯酉之年，太阳升天，主窒天芮，胜之不前。又遇阳明未迁正者，即太阳未升天也，土运以至。水欲升天，土运抑之，升之不前，即湿而热蒸，寒生两间。民病注下，食不及化。久而成郁，冷来客热，冰雹卒至。民病厥逆而哕，热生于内，气痹于外，足胫痠疼，反生心悸懊热，暴烦而复厥。

黄帝曰：升之不前，余已尽知其旨。愿闻降之不下，可得明乎？岐伯曰：悉乎哉问！是之谓天地微旨，可以尽陈斯道，所谓升已必降也。至天三年，次岁必降，降而入地，始为左间也。如此升降往来，命之六纪者矣。是故丑未之岁，厥阴降地，主窒地皛，胜而不前。又或遇少阴未退位，即厥阴未降下，金运以至中。金运承之，降之未下，抑之变郁，木欲降下，金承之，降而不下，苍埃远见，白气承之，风举埃昏，清躁行杀，霜露复下，肃杀布令。久而不降，抑之化郁，即作风躁相伏，暄而反清，草木萌动，杀霜乃下，蛰虫未见，惧清伤藏。

是故寅申之岁，少阴降地，主窒地玄，胜之不入。又或遇丙申丙寅，水运太过，先天而至。君火欲降，水运承之，降而不下，即彤云才见，黑气反生，暄暖如舒，寒常布雪，凛冽复作，天云惨凄。久而不降，伏之化郁，寒胜复热，赤风化疫，民病面赤心烦，头痛目眩也，赤气彰而温病欲作也。

是故卯酉之岁，太阴降地，主窒地苍，胜之不入。又或少阳未退位者，即太阴未得降也，或木运以至。木运承之，降而不下，即黄云见而青霞彰，郁蒸作而大风，雾翳埃胜，折损乃作。久而不降也，伏之化郁，天埃黄气，地布湿蒸，民病四肢不举，昏眩肢节痛，腹满填臆。

是故辰戌之岁，少阳降地，主窒地玄，胜之不入。又或遇水运太过，先天而至也。水

运承之，水降不下，即彤云才见，黑气反生，暄暖欲生，冷气卒至，甚即冰雹也。久而不降，伏之化郁，冷气复热，赤风化疫，民病面赤心烦，头痛目眩也，赤气彰而热病欲作也。

是故巳亥之岁，阳明降地，主窒地彤，胜而不入。又或遇太阴未退位，即少阳未得降，即火运以至之。火运承之不下，即天清而肃，赤气乃彰，暄热反作。民皆昏倦，夜卧不安，咽干引饮，懊热内烦，天清朝暮，暄还复作。久而不降，伏之化郁，天清薄寒，远生白气。民病掉眩，手足直而不仁，两胁作痛，满目眩眩。

是故子午之年，太阳降地，主窒地阜胜之，降而不入。又或遇土运太过，先天而至。土运承之，降而不入，即天彰黑气，暝暗凄惨，才施黄埃而布湿，寒化令气，蒸湿复令。久而不降，伏之化郁，民病大厥，四肢重怠，阴萎少力，天布沉阴，蒸湿间作。

帝曰：升降不前，晰知其宗，愿闻迁正，可得明乎？岐伯曰：正司中位，是谓迁正位，司天不得其迁正者，即前司天以过交司之日。即遇司天太过有余日也，即仍旧治天数，新司天未得迁正也。厥阴不迁正，即风暄不时，花卉萎瘁，民病淋溲，目系转，转筋喜怒，小便赤。风欲令而寒由不去，温暄不正，春正失时。少阴不迁正，即冷气不退，春冷后寒，暄暖不时。民病寒热，四肢烦痛，腰脊强直。木气虽有余，位不过于君火也。太阴不迁正，即云雨失令，万物枯焦，当生不发。民病手足肢节肿满，大腹水肿，填臆不食，飧泄胁满，四肢不举。雨化欲令，热犹治之，温煦于气，亢而不泽。少阳不迁正，即炎灼弗令，苗莠不荣，酷暑于秋，肃杀晚至，霜露不时。民病痎疟骨热，心悸惊骇，甚时血溢。阳明不迁正，则暑化于前，肃杀于后，草木反荣。民病寒热鼽嚏，皮毛折，爪甲枯焦，甚则喘嗽息高，悲伤不乐。热化乃布，燥化未令，即清劲未行，肺金复病。太阳不迁正，即冬清反寒，易令于春，杀霜在前，寒冰于后，阳光复治，凛冽不作，雰云待时。民病温癘至，喉闭嗌干，烦燥而渴，喘息而有音也。寒化待燥，犹治天气，过失序，与民作灾。

帝曰：迁正早晚，以命其旨，愿闻退位，可得明哉？岐伯曰：所谓不退者，即天数未终，即天数有余，名曰复布政，故名曰再治天也，即天令如故而不退位也。厥阴不退位，即大风早举，时雨不降，湿令不化，民病温疫，痱废风生，民病皆肢节痛，头目痛，伏热内烦，咽喉干引饮。少阴不退位，即温生春冬，蛰虫早至，草木发生，民病膈热咽干，血溢惊骇，小便赤涩，丹瘤瘕疮疡留毒。太阴不退位，而取寒暑不时，埃昏布作，湿令不去，民病四肢少力，食饮不下，泄注淋满，足胫寒，阴萎闭塞，失溺小便数。少阳不退位，即热生于春，暑乃后化，冬温不冻，流水不冰，蛰虫出见，民病少气，寒热更作，便血上热，小腹坚满，小便赤沃，甚则血溢。阳明不退位，即春生清冷，草木晚荣，寒热间作，民病呕吐暴注，食饮不下，大便干燥，四肢不举，目瞑掉眩。

帝曰：天岁早晚，余以知之，愿闻地数，可得闻乎？岐伯曰：地下迁正升天及退位不前之法，即地土产化，万物失时之化也。

帝曰：余闻天地二甲子，十干十二支。上下经纬天地。数有迭移，失守其位，可得昭乎？岐伯曰：失之迭位者，谓虽得岁正，未得正位之司，即四时不节，即生大疫。注《玄珠密语》云：阳年三十年，除六年天刑，计有太过二十四年，除此六年，皆作太过之用，令不然之旨。今言迭支迭位，皆可作其不及也。

假令甲子阳年，土运太窒，如癸亥天数有余者，年虽交得甲子，厥阴犹尚治天，地已迁正，阳明在泉，去岁少阳以作右间，即厥阴之地阳明，故不相和奉者也。癸巳相会，土运太过，虚反受木胜，故非太过也，何以言土运太过？况黄钟不应太窒，木既胜而金还复，金既复而少阴如至，即木胜如火而金复微，如此则甲己失守，后三年化成土疫，晚至丁卯，早至丙寅，土疫至也，大小善恶，推其天地，详乎太一。又只如甲子年，如甲至子而合，应交司而治天，即下己卯未迁正，而戊寅少阳未退位者，亦甲己下有合也，即土运非太过，而木乃乘虚而胜土也，金次又行复胜之，即反邪化也。阴阳天地殊异尔，故其大小善恶，一如天地之法旨也。

假令丙寅阳年太过，如乙丑天数有余者，虽交得丙寅，太阴尚治天也，地已迁正，厥阴司地，去岁太阳以作右间，即天太阴而地厥阴，故地不奉天化也。乙辛相会，水运太虚，反受土胜，故非太过，即太簇之管，太羽不应，土胜而雨化，水复即风，此者丙辛失守其会，后三年化成水疫，晚至己巳，早至戊辰，甚即速，微即徐，水疫至也，大小善恶推其天地数，乃太乙游宫。又只如丙寅年，丙至寅且合，应交司而治天，即辛巳未得迁正，而庚辰太阳未退位者，亦丙辛不合德也，即水运亦小虚而小胜，或有复，后三年化癘，名曰水癘，其状如水疫，治法如前。

假令庚辰阳年太过，如己卯天数有余者，虽交得庚辰年也，阳明犹尚治天，地已迁正，太阴司地，去岁少阴以作右间，即天阳明而地太阴也，故地下奉天也。乙巳相会，金运太虚，反受火胜，故非太过也，即姑洗之管，太商不应，火胜热化，水复寒刑，此乙庚失守，其后三年化成金疫也，速至壬午，徐至癸未，金疫至也，大小善恶，推本年天数及太一也。又只如庚辰，如庚至辰，且应交司而治天，即下乙未未得迁正者，即地甲午少阴未退位者，且乙庚不合德也，即下乙未，干失刚，亦金运小虚也，有小胜或无复，后三年化癘，名曰金癘，其状如金疫也，治法如前。

假令壬午阳年太过，如辛巳天数有余者，虽交后壬午年也，厥阴犹尚治天，地已迁正，阳明在泉，去岁丙申少阳以作右间，即天厥阴而地阳明，故地不奉天者也。丁辛相合会，木运太虚，反受金胜，故非太过也，即蕤宾之管，太角不应，金行燥胜，火化热复，甚即速，微即徐，疫至大小善恶，推疫至之年天数及太一。又只如壬至午，且应交司而治之，即下丁酉未得迁正者，即地下丙申少阳未得退位者，见丁壬不合德也，即丁柔干失刚，亦木运小虚也，有小胜小复。后三年化癘，名曰木癘，其状如风疫，法治如前。

假令戊申阳年太过，如丁未天数太过者，虽交得戊申年也，太阴犹尚治天，地已迁正，厥阴在泉，去岁壬戌太阳以退位作右间，即天丁未，地癸亥，故地不奉天化也。丁癸相会，火运太虚，反受水胜，故非太过也，即夷则之管，上太徵不应，此戊癸失守其会，后三年化疫也，速至庚戌，大小善恶，推疫至之年天数及太一。又只如戊申，如戊至申，且应交司而治天，即下癸亥未得迁正者，即地下壬戌太阳未退位者，见戊癸未合德也，即下癸柔干失刚，见火运小虚也，有小胜或无复也，后三年化癘，名曰火癘也，治法如前，治之法可寒之泄之。

黄帝曰：人气不足，天气如虚，人神失守，神光不聚，邪鬼干人，致有夭亡，可得闻乎？岐伯曰：人之五藏，一藏不足，又会天虚，感邪之至也。人忧愁思虑即伤心，又或遇少阴司天，天数不及，太阴作接间至，即谓天虚也，此即人气天气同虚也。又遇惊而夺精，汗出于心，因而三虚，神明失守。心为君主之官，神明出焉，神失守位，即神游上丹田，在帝太一帝君泥丸宫下。神既失守，神光不聚，却遇火不及之岁，有黑尸鬼见之，令人暴亡。人饮食劳倦即伤脾，又或遇太阴司天，天数不及，即少阳作接间至，即谓之虚也，此即人气虚而天气虚也。又遇饮食饱甚，汗出于胃，醉饱行房，汗出于脾，因而三虚，脾神失守。脾为谏议之官，智周出焉，神既失守，神光失位而不聚也，却遇土不及之年，或己年或甲年失守，或太阴天虚，青尸鬼见之，令人卒亡。人久坐湿地，强力入水即伤肾。肾为作强之官，伎巧出焉，因而三虚，肾神失守，神志失位，神光不聚，却遇水不及之年，或辛不会符，或丙年失守，或太阳司天虚，有黄尸鬼至，见之令人暴亡。人或恚怒，气逆上而不下，即伤肝也。又遇厥阴司天，天数不及，即少阴作接间至，是谓天虚也，此谓天虚人虚也。又遇疾走恐惧，汗出于肝，肝为将军之官，谋虑出焉，神位失守，神光不聚，又遇木不及年，或丁年不符，或壬年失守，或厥阴司天虚也，有白尸鬼见之，令人暴亡也。已上五失守者，天虚而入虚也，神游失守其位，即有五尸鬼干人，令人暴亡也，谓之曰尸厥。人犯五神易位，即神光不圆也，非但尸鬼，即一切邪犯者，皆是神失守位故也。此谓得守者生，失守者死，得神者昌，失神者亡。

灵　枢　经

〔宋〕史　崧　重编
胡郁坤　刘志龙　整理

提　　要　《灵枢经》是《黄帝内经》的一部分，又名《黄帝内经灵枢经》，亦曾称《针经》《九卷》。其成书年代，据后世考证，约在战国时代，而汉代以来又续有增补，并非一时一人之作。现在通行的《灵枢》，是经过南宋史崧重新编校而流传至今的。

本书原为9卷81篇，史崧重新编校后，改为24卷，历代又有改变，现行本已将原24卷合并为12卷。其主要内容是研究经脉、俞穴、营卫气血及各种制法，故又称为《针经》。在中医基础理论和临床方面，如阴阳、藏象、病因病机、病证、诊法、治则等，亦有精辟的论述，与《素问》互为补充，相互发明。

《灵枢》和《素问》一样，其文简、其意博、其理奥、其趣深，阐述了中医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原则，尤其是在经络、针刺方面，全面系统地论述了经络的生理功能、循行起止、病理变化，以及俞穴的名称和部位、针刺的原则与方法。这些内容已成为祖国医学经络学、针灸学的理论渊源。

《灵枢》版本、注本较之《素问》为少，现存主要版本有元刊本（题《黄帝素问灵枢集注》，存卷六至十二）、明嘉靖前刊本和明赵府居敬堂刊本等。此据明赵府居敬堂刊本全文收录。

《黄帝素问灵枢经》叙

昔黄帝作《内经》十八卷：《灵枢》九卷，《素问》九卷，乃其数焉。世所奉行唯《素问》耳。越人得其一二而述《难经》，皇甫谧次而为《甲乙》。诸家之说，悉自此始。其间或有得失，未可为后世法。则谓如《南阳活人书》称：咳逆者，哕也。谨按《灵枢经》曰：新谷气入于胃，与故寒气相争，故曰哕。举而并之，则理可断矣。又如《难经》第六十五篇，是越人标指《灵枢·本输》之大略，世或以为流注。谨按《灵枢经》曰：所言节者，神气之所游行出入也，非皮肉筋骨也。又曰：神气者，正气也。神气之所游行出入者，流注也。井、荥、输、经、合者，本输也。举而并之，则知相去不啻天壤之异。但恨《灵枢》不传久矣，世莫能究。

夫为医者，在读医书耳。读而不能为医者有矣，未有不读而能为医者也。不读医书，又非世业，杀人尤毒于梃刃。是故古人有言曰：为人子而不读医书，犹为不孝也。

仆本庸昧，自髫迄壮，潜心斯道，颇涉其理，辄不自揣，参对诸书，再行校正家藏旧本《灵枢》九卷，共八十一篇，增修音释，附于卷末，勒为二十四卷。庶使好生之人，开卷易明，了无差别。除已具状经所属申明外，准使府指挥依条申转运司选官详定，具书送秘书省国子监。今崧专访请名医，更乞参详，免误将来，利益无穷，功实有自。

时宋绍兴乙亥仲夏望日锦官史崧题

目　录

九针十二原第一 …… 87
本输第二 …… 88
小针解第三 …… 89
邪气藏府病形第四 …… 90
根结第五 …… 92
寿夭刚柔第六 …… 93
官针第七 …… 94
本神第八 …… 95
终始第九 …… 96
经脉第十 …… 97
经别第十一…… 101
经水第十二
经筋第十三…… 102
骨度第十四…… 104
五十营第十五
营气第十六
脉度第十七
营卫生会第十八…… 105
四时气第十九…… 106
五邪第二十
寒热病第二十一
癫狂第二十二…… 107
热病第二十三…… 108
厥病第二十四…… 109
病本第二十五
杂病第二十六
周痹第二十七…… 110
口问第二十八
师传第二十九…… 111
决气第三十…… 112
肠胃第三十一
平人绝谷第三十二
海论第三十三…… 113
五乱第三十四
胀论第三十五
五癃津液别第三十六…… 114
五阅五使第三十七
逆顺肥瘦第三十八…… 115
血络论第三十九
阴阳清浊第四十…… 116
阴阳系日月第四十一
病传第四十二…… 117
淫邪发梦第四十三
顺气一日分为四时第四十四…… 118
外揣第四十五
五变第四十六
本藏第四十七…… 119
禁服第四十八…… 121
五色第四十九
论勇第五十…… 122
背腧第五十一…… 123
卫气第五十二
论痛第五十三
天年第五十四…… 124
逆顺第五十五
五味第五十六
水胀第五十七…… 125
贼风第五十八
卫气失常第五十九
玉版第六十…… 126
五禁第六十一…… 127
动输第六十二
五味论第六十三…… 128
阴阳二十五人第六十四
五音五味第六十五…… 129
百病始生第六十六…… 130
行针第六十七…… 131
上膈第六十八
忧恚无言第六十九…… 132
寒热第七十
邪客第七十一
通天第七十二…… 133
官能第七十三…… 134
论疾诊尺第七十四…… 135

刺节真邪第七十五…… 136
卫气行第七十六…… 137
九宫八风第七十七…… 138
九针论第七十八…… 139
岁露论第七十九…… 140
大惑论第八十…… 141
痈疽第八十一…… 142

九针十二原第一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子万民，养百姓，而收其租税。余哀其不给，而属有疾病。余欲勿使被毒药，无用砭石，欲以微针通其经脉，调其血气，营其逆顺出入之会。令可传于后世，必明为之法，令终而不灭，久而不绝。易用难忘，为之经纪，异其章，别其表里，为之终始，令各有形，先立《针经》，愿闻其情。

岐伯答曰：臣请推而次之，令有纲纪，始于一，终于九焉。请言其道。小针之要，易陈而难入。粗守形，上守神。神乎，神客在门，未睹其疾，恶知其原。刺之微，在速迟。粗守关，上守机。机之动，不离其空。空中之机，清静而微。其来不可逢，其往不可追。知机之道者，不可挂以发；不知机道，叩之不发。知其往来，要与之期。粗之暗乎，妙哉！工独有之。往者为逆，来者为顺，明知逆顺，正行无问。逆而夺之，恶得无虚。追而济之，恶得无实。迎之随之，以意和之，针道毕矣。

凡用针者，虚则实之，满则泄之，宛陈则除之，邪胜则虚之。《大要》曰：徐而疾则实，疾而徐则虚。言实与虚，若有若无。察后与先，若存若亡。为虚与实，若得若失。

虚实之要，九针最妙，补泻之时，以针为之。泻曰：必持内之，放而出之，排阳得针，邪气得泄。按而引针，是谓内温，血不得散，气不得出也。补曰：随之随之，意若妄之。若行若按，如蚊虻止，如留如还。去如弦绝，令左属右，其气故止，外门已闭，中气乃实，必无留血，急取诛之。

持针之道，坚者为宝。正指直刺，无针左右。神在秋毫，属意病者。审视血脉者，刺之无殆。方刺之时，必在悬阳，及与两卫。神属勿去，知病存亡。血脉者，在腧横居，视之独澄，切之独坚。

九针之名，各不同形：一曰镵针，长一寸六分。二曰员针，长一寸六分。三曰鍉针，长三寸半。四曰锋针，长一寸六分。五曰铍针，长四寸，广二分半。六曰员利针，长一寸六分。七曰毫针，长三寸六分。八曰长针，长七寸。九曰大针，长四寸。镵针者，头大末锐，去泻阳气。员针者，针如卵形，揩摩分间，不得伤肌肉，以泻分气。鍉针者，锋如黍粟之锐，主按脉勿陷，以致其气。锋针者，刃三隅，以发痼疾。铍针者，末如剑锋，以取大脓。员利针者，大如牦，且员且锐，中身微大，以取暴气。毫针者，尖如蚊虻喙，静以徐往，微以久留之而养，以取痛痹。长针者，锋利身薄，可以取远痹；大针者，尖如梃，其锋微员，以泻机关之水也。九针毕矣。

夫气之在脉也，邪气在上，浊气在中，清气在下。故针陷脉则邪气出，针中脉则浊气出，针太深则邪气反沉，病益。故曰：皮肉筋脉，各有所处，病各有所宜，各不同形，各以任其所宜。无实无虚，损不足而益有余，是谓甚病。病益甚，取五脉者死，取三脉者恒。夺阴者死，夺阳者狂。针害毕矣。

刺之而气不至，无问其数；刺之而气至，乃去之，勿复针。针各有所宜，各不同形，各任其所为。刺之要，气至而有效，效之信，若风之吹云，明乎若见苍天，刺之道毕矣。

黄帝曰：愿闻五藏六府所出之处。岐伯曰：五藏五腧，五五二十五腧。六府六腧，六六三十六腧。经脉十二，络脉十五。凡二十七气，以上下。所出为井，所溜为荥，所注为腧，所行为经，所入为合，二十七气所行，皆在五腧也。节之交，三百六十五会。知其要者，一言而终，不知其要，流散无穷。所言节者，神气之所游行出入也。非皮肉筋骨也。

睹其色，察其目，知其散复。一其形，听其动静，知其邪正。右主推之，左持而御之，气至而去之。凡将用针，必先诊脉，视气之剧易，乃可以治也。五藏之气已绝于内，而用针者反实其外，是谓重竭。重竭必死，其死也静。治之者辄反其气，取腋与膺。五藏之气已绝于外，而用针者反实其内，是谓逆厥。逆厥则必死，其死也躁。治之者反取四末。刺之害中而不去，则精泄。害中而去，则致气。精泄则病益甚而恒，致气则生为痈疡。

五藏有六府，六府有十二原，十二原出于四关，四关主治五藏，五藏有疾，当取之十二原。十二原者，五藏之所以禀三百六十五节气味也。五藏有疾也，应出十二原，而原各有所出，明知其原，睹其应，而知五藏之害矣。

阳中之少阴，肺也。其原出于太渊，太渊二。阳中之太阳，心也，其原出于大陵，大陵二。阴中之少阳，肝也。其原出于太冲，太冲二。阴中之至阴，脾也，其原出于太白，太白二。阴中之太阴，肾也。其原出于太溪，太溪二。肾之原，出于鸠尾，鸠尾一。肓之原，出于脖胦，脖胦一。凡此十二原者，主治五藏六府之有疾者也。胀取三阳，飧泄取三阴。

今夫五藏之有疾也，譬犹刺也，犹污也，犹结也，犹闭也。刺虽久，犹可拔也。污虽久，犹可雪也。结虽久，犹可解也。闭虽久，犹可决也。或言久疾之不可取者，非其说也。夫善用针者，取其疾也。犹拔刺也，犹雪污也，犹解结也，犹决闭也。疾虽久，犹可毕也。言不可治者，未得其术也。

刺诸热者，如以手探汤；刺寒清者，如人不欲行。阴有阳疾者，取之下陵三里，正往无殆，气下乃止，不下复始也。疾高而内者，取之阴之陵泉；疾高而外者，取之阳之陵泉也。

本输第二

黄帝问于岐伯曰：凡刺之道，必通十二经络之所终始，络脉之所别处，五输之所留，六府之所与合，四时之所出入，五藏之所溜处，阔数之度，浅深之状，高下所至。愿闻其解。岐伯曰：请言其次也。肺出于少商。少商者，手大指端内侧也，为井木。溜于鱼际。鱼际者，手鱼也，为荥，注于太渊。太渊，鱼后一寸陷者中也，为腧。行于经渠。经渠，寸口中也。动而不居，为经，入于尺泽。尺泽，肘中之动脉也，为合。手太阴经也。

心出于中冲。中冲，手中指之端也，为井木，溜于劳宫。劳宫，掌中中指本节之内间也，为荥，注于大陵。大陵，掌后两骨之间方下者也，为腧，行于间使。间使之道，两筋之间，三寸之中也。有过则至，无过则止，为经，入于曲泽。曲泽，肘内廉下陷者之中也，屈而得之，为合，手少阴也。

肝出于大敦。大敦者，足大指之端及三毛之中也，为井木。溜于行间。行间，足大指间也，为荥。注于太冲。太冲，行间上二寸陷者之中也，为腧。行于中封。中封，内踝之前一寸半，陷者之中，使逆则宛，使和则通，摇足而得之，为经。入于曲泉。曲泉，辅骨之下，大筋之上也，屈膝而得之，为合。足厥阴也。

脾出于隐白。隐白者，足大指之端内侧也，为井木。溜于大都。大都，本节之后，下陷者之中也，为荥。注于太白。太白，腕骨之下也，为腧。行于商丘。商丘，内踝之下，陷者之中也，为经。入于阴之陵泉。阴之陵泉，辅骨之下，陷者之中也。伸而得之，为合。足太阴也。

肾出于涌泉。涌泉者，足心也，为井木。溜于然谷。然谷，然骨之下者也，为荥。注于太溪。太溪，内踝之后，跟骨之上，陷中者也，为腧。行于复留。复留，上内踝二寸，动而不休，为经。入于阴谷。阴谷，辅骨之后，大筋之下，小筋之上也。按之应手，屈膝而得之，为合。足少阴经也。

膀胱出于至阴。至阴者，足小指之端也，为井金。溜于通谷。通谷，本节之前外侧也，为荥。注于束骨。束骨，本节之后陷者中也，为腧。过于京骨。京骨，足外侧大骨之下，为原。行于昆仑。昆仑，在外踝之后，跟骨之上，为经。入于委中。委中，腘中央，为合，委而取之。足太阳也。

胆出于窍阴。窍阴者，足小指次指之端也，为井金。溜于侠溪。侠溪，足小指次指之间也，为荥。注于临泣。临泣，上行一寸半陷者中也，为腧。过于丘墟。丘墟，外踝之前下陷者中也，为原。行于阳辅。阳辅，外踝之上，辅骨之前，及绝骨之端也，为经。入于阳之陵泉。阳之陵泉，在膝外陷者中也，为合，伸而得之。足少阳也。

胃出于厉兑。厉兑者，足大指内次指之端也，为井金。溜于内庭。内庭，次指外间也，为荥。注于陷谷。陷谷者，上中指内间上行二寸陷者中也，为腧。过于冲阳。冲阳，足跗上五寸陷者中也，为原，摇足而得之。行于解溪。解溪，上冲阳一寸半陷者中也，为经。入于下陵。下陵，膝下三寸，胻骨外三里也，为合。复下三里三寸，为巨虚上廉，复下上廉三寸，为巨虚下廉也。大肠属上，小肠属下，足阳明胃脉也。大肠、小肠，皆属于胃，是足阳明也。

三焦者，上合手少阳，出于关冲。关冲者，手小指次指之端也，为井金。溜于液门。液门，小指次指之间也，为荥。注于中渚。中渚，本节之后陷者中也，为腧。过于阳池。阳池，在腕上陷者之中也，为原。行于支沟。支沟，上腕三寸，两骨之间陷者中也，为经。入于天井。天井，在肘外大骨之上陷者中也，为合，屈肘乃得之。三焦下腧。在于足大指之前，少阳之后，出于腘中外廉，名曰委阳，是太阳络也。手少阳经也。三焦者，足少阳、太阴之所将，太阳之别也。上踝五寸，别入贯腨肠，出于委阳，并太阳之正，入络膀胱，约下焦。实则闭癃，虚则遗溺。遗溺则补之，闭癃则泻之。

手太阳小肠者，上合手太阳，出于少泽。少泽，小指之端也，为井金。溜于前谷。前谷，在手外廉本节前陷者中也，为荥。注于后溪。后溪者，在手外侧本节之后也，为腧。过于腕骨。腕骨，在手外侧腕骨之前，为原。行于阳谷。阳谷，在锐骨之下陷者中也，为经。入于小海。小海，在肘内大骨之外，去端半寸陷者中也，伸臂而得之，为合。手太阳经也。

大肠，上合手阳明，出于商阳。商阳，大指次指之端也，为井金。溜于本节之前二间，为荥。注于本节之后三间，为腧。过于合谷。合谷，在大指歧骨之间，为原。行于阳溪。阳溪，在两筋间陷者中也，为经。入于曲池，在肘外辅骨陷者中，屈臂而得之，为合。手阳明也。

是谓五藏六府之腧，五五二十五腧，六六三十六腧也。六府皆出足之三阳，上合于手者也。

缺盆之中，任脉也，名曰天突。一次任脉侧之动脉，足阳明也，名曰人迎。二次脉手阳明也，名曰扶突。三次脉手太阳也，名曰天窗。四次脉足少阳也，名曰天容。五次脉手少阳也，名曰天牖。六次脉足太阳也，名曰天柱。七次脉颈中央之脉，督脉也，名曰风府。腋内动脉，手太阴也，名曰天府。腋下三寸，手心主也，名曰天池。

刺上关者，哕不能欠；刺下关者，欠不能哕。刺犊鼻者，屈不能伸；刺两关者，伸不能屈。

足阳明，挟喉之动脉也。其腧在膺中。手阳明，次在其腧外，不至曲颊一寸。手太阳，当曲颊。足少阳，在耳下曲颊之后。手少阳，出耳后，上加完骨之上。足太阳，挟项大筋之中发际。阴尺动脉，在五里，五腧之禁也。

肺合大肠，大肠者，传道之府。心合小肠，小肠者，受盛之府。肝合胆，胆者，中精之府。脾合胃，胃者，五谷之府。肾合膀胱，膀胱者，津液之府也。少阳属肾，肾上连肺，故将两藏。三焦者，中渎之府也，水道出焉，属膀胱，是孤之府也。是六府之所与合者。

春取络脉诸荥大经分肉之间，甚者深取之，间者浅取之。夏取诸腧孙络肌肉皮肤之上。秋取诸合，余如春法。冬取诸井诸腧之分，欲深而留之。此四时之序，气之所处，病之所舍，藏之所宜。转筋者，立而取之，可令遂已。痿厥者，张而刺之，可令立快也。

小针解第三

所谓易陈者，易言也。难入者，难著于人也。粗守形者，守刺法也。上守神者，守人之血气有余不足，可补泻也。神客者，正邪共会也。神者，正气也。客者，邪气也。在门者，邪循正气之所出入也。未睹其疾者，先知邪正何经之疾也。恶知其原者，先知何经之病，所取之处也。刺之微在数迟者，徐疾之意也。粗守关者，守四肢而不知血气正邪之往

来也。上守机者，知守气也。机之动，不离其空中者，知气之虚实，用针之徐疾也。空中之机，清净以微者，针以得气，密意守气勿失也。其来不可逢者，气盛不可补也。其往不可追者，气虚不可泻也。不可挂以发者，言气易失也。扣之不发者，言不知补泻之意也，血气已尽而气不下也。知其往来者，知气之逆顺盛虚也。要与之期者，知气之可取之时也。粗之暗者，冥冥不知气之微密也。妙哉！工独有之者，尽知针意也。往者为逆者，言气之虚而小。小者，逆也。来者为顺者，言形气之平。平者，顺也。明知逆顺，正行无问者，言知所取之处也。迎而夺之者，泻也。追而济之者，补也。所谓虚则实之者，气口虚而当补之也。满则泄之者，气口盛而当泻之也。宛陈则除之者，去血脉也。邪胜则虚之者，言诸经有盛者，皆泻其邪也。徐而疾则实者，言徐内而疾出也。疾而徐则虚者，言疾内而徐出也。言实与虚，若有若无者，言实者有气，虚者无气也。察后与先若亡若存者，言气之虚实，补泻之先后也。察其气之已下与常存也。为虚与实，若得若失者，言补者佖然若有得也，泻则恍然若有失也。

夫气之在脉也，邪气在上者，言邪气之中人也高，故邪气在上也。浊气在中者，言水谷皆入于胃，其精气上注于肺，浊溜于肠胃，言寒温不适，饮食不节，而病生于肠胃，故命曰浊气在中也。清气在下者，言清湿地气之中人也，必从足始，故曰清气在下也。针陷脉则邪气出者，取之上。针中脉则浊气出者，取之阳明合也。针太深则邪气反沉者，言浅浮之病，不欲深刺也，深则邪气从之入，故曰反沉也。皮肉筋脉各有所处者，言经络各有所主也。取五脉者死，言病在中，气不足，但用针尽大泻其诸阴之脉也。取三阳之脉者，唯言尽泻三阳之气，令病人恇然不复也。夺阴者死，言取尺之五里五往者也。夺阳者狂，正言也。睹其色，察其目，知其散复，一其形，听其动静者，言上工知相五色于目，有知调尺寸小大缓急滑涩，以言所病也。知其邪正者，知论虚邪与正邪之风也。右主推之，左持而御之者，言持针而出入也。气至而去之者，言补泻气调而去之也。调气在于终始一者，持心也。节之交三百六十五会者，络脉之渗灌诸节者也。所谓五藏之气已绝于内者，脉口气内绝不至，反取其外之病处与阳经之合，有留针以致阳气，阳气至则内重竭，重竭则死矣。其死也，无气以动，故静。所谓五藏之气已绝于外者，脉口气外绝不至，反取其四末之输，有留针以致其阴气，阴气至则阳气反入，入则逆，逆则死矣。其死也，阴气有余，故躁。所以察其目者，五藏使五色循明[1]，循明[2]，则声章。声章者，则言声与平生异也。

[1][2]据《素问·六节脏象论》，"循明"当作"脩明"。

邪气藏府病形第四

黄帝问于岐伯曰：邪气之中人也奈何？岐伯答曰：邪气之中人高也。黄帝曰：高下有度乎？岐伯曰：身半已上者，邪中之也；身半已下者，湿中之也。故曰：邪之中人也，无有常。中于阴则溜于府，中于阳则溜于经。

黄帝曰：阴之与阳也，异名同类，上下相会，经络之相贯，如环无端。邪之中人，或中于阴，或中于阳，上下左右，无有恒常，其故何也？岐伯曰：诸阳之会，皆在于面。中人也，方乘虚时，及新用力，若饮食汗出腠理开，而中于邪。中于面则下阳明，中于项则下太阳，中于颊则下少阳。其中于膺背两胁亦中其经。

黄帝曰：其中于阴奈何？岐伯答曰：中于阴者，常从臂胻始。夫臂与胻，其阴，皮薄，其肉淖泽，故俱受于风，独伤其阴。黄帝曰：此故伤其藏乎？岐伯答曰：身之中于风也，不必动藏。故邪入于阴经，则其藏气实，邪气入而不能客，故还之于府。故中阳则溜于经，中阴则溜于府。

黄帝曰：邪之中人藏，奈何？岐伯曰：愁忧恐惧则伤心。形寒寒饮则伤肺，以其两寒相感，中外皆伤，故气逆而上行。有所堕坠，恶血留内。若有所大怒，气上而不下，积于胁

下，则伤肝。有所击仆，若醉入房，汗出当风，则伤脾。有所用力举重，若入房过度，汗出浴水，则伤肾。黄帝曰：五藏之中风奈何？岐伯曰：阴阳俱感，邪乃得往。黄帝曰：善哉！

黄帝问于岐伯曰：首面与身形也，属骨连筋，同血合于气耳。天寒则裂地凌冰，其卒寒，或手足懈惰，然而其面不衣何也？岐伯答曰：十二经脉，三百六十五络，其血气皆上于面而走空窍。其精阳气上走于目而为睛，其别气走于耳而为听，其宗气上出于鼻而为臭，其浊气出于胃，走唇舌而为味。其气之津液皆上蒸于面，而皮又厚，其肉坚，故天气甚寒不能胜之也。

黄帝曰：邪之中人，其病形何如？岐伯曰：虚邪之中身也，洒淅动形。正邪之中人也微，先见于色，不知于身，若有若无，若亡若存，有形无形，莫知其情。黄帝曰：善哉！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闻之，见其色，知其病，命曰明。按其脉，知其病，命曰神。问其病，知其处，命曰工。余愿闻见而知之，按而得之，问而极之，为之奈何？岐伯答曰：夫色脉与尺之相应也，如桴鼓影响之相应也，不得相失也。此亦本末根叶之出[1]候也，故根死则叶枯矣。色脉形肉不得相失也，故知一则为工，知二则为神，知三则神且明矣。

黄帝曰：愿卒闻之。岐伯答曰：色青者，其脉弦也。赤者，其脉钩也。黄者，其脉代也。白者，其脉毛。黑者，其脉石。见其色而不得其脉，反得其相胜之脉，则死矣。得其相生之脉，则病已矣。

黄帝问于岐伯曰：五藏之所生，变化之病形何如？岐伯答曰：先定其五色五脉之应，其病乃可别也。黄帝曰：色脉已定，别之奈何？岐伯曰：调其脉之缓、急、小、大、滑、涩，而病变定矣。

黄帝曰：调之奈何？岐伯答曰：脉急者，尺之皮肤亦急。脉缓者，尺之皮肤亦缓。脉小者，尺之皮肤亦减而少气。脉大者，尺之皮肤亦贲而起。脉滑者，尺之皮肤亦滑。脉涩者，尺之皮肤亦涩。凡此变者，有微有甚。故善调尺者，不待于寸。善调脉者，不待于色。能参合而行之者，可以为上工，上工十全九。行二者，为中工，中工十全七。行一者，为下工，下工十全六。

黄帝曰：请问脉之缓、急、小、大、滑、涩之病形何如？岐伯曰：臣请言五藏之病变也。心脉急甚者为瘈疭。微急为心痛引背，食不下。缓甚为狂笑。微缓为伏梁，在心下，上下行，时唾血。大甚为喉吟。微大为心痹引背，善泪出。小甚为善哕。微小为消瘅。滑甚为善渴。微滑为心疝引脐，小腹鸣。涩甚为喑。微涩为血溢，维厥，耳鸣，颠疾。

肺脉急甚为癫疾。微急为肺寒热，怠惰，咳唾血，引腰背胸，若鼻息肉不通。缓甚为多汗。微缓为痿瘘、偏风，头以下汗出不可止。大甚为胫肿。微大为肺痹，引胸背起，恶日光。小甚为泄。微小为消瘅。滑甚为息贲上气。微滑为上下出血。涩甚为呕血。微涩为鼠瘘，在颈支腋之间，下不胜其上，其应善痰矣。

肝脉急甚者为恶言。微急为肥气，在胁下若覆杯。缓甚为善呕。微缓为水瘕痹也。大甚为内痈，善呕衄。微大为肝痹，阴缩，咳引小腹。小甚为多饮。微小为消瘅。滑甚为㿉疝。微滑为遗溺。涩甚为溢饮。微涩为瘈挛筋痹。

脾脉急甚为瘈疭。微急为膈中，食饮入而还出，后沃沫。缓甚为痿厥。微缓为风痿，四肢不用，心慧然若无病。大甚为击仆；微大为疝气，腹里大脓血在肠胃之外。小甚为寒热。微小为消瘅。滑甚为㿉癃。微滑为虫毒蛔蝎腹热。涩甚为肠㿉。微涩为内㿉，多下脓血。

肾脉急甚为骨癫疾。微急为沉厥奔豚，足不收，不得前后。缓甚为折脊。微缓为洞，洞者，食不化，下嗌还出。大甚为阴痿；微大为石水，起脐已下至小腹腫腫然，上至胃脘，死不治。小甚为洞泄。微小为消瘅。滑甚为癃㿉。微滑为骨痿，坐不能起，起则目无所见。涩甚为大痈。微涩为不月沉痔。

黄帝曰：病之六变者，刺之奈何？岐伯答曰：诸急者多寒，缓者多热。大者多气少血，

小者血气皆少。滑者阳气盛，微有热。涩者多血少气，微有寒。是故刺急者，深内而久留之。刺缓者，浅内而疾发针，以去其热。刺大者，微泻其气，无出其血。刺滑者，疾发针而浅内之，以泻其阳气而去其热。刺涩者，必中其脉，随其逆顺而久留之，必先按而循之，已发针，疾按其痏，无令其血出，以和其脉。诸小者，阴阳形气俱不足，勿取以针，而调以甘药也。

黄帝曰：余闻五藏六府之气，荥、输所入为合。令何道从入，入安连过？愿闻其故。岐伯答曰：此阳脉之别入于内，属于府者也。黄帝曰：荥、输与合，各有名乎？岐伯答曰：荥、输治外经，合治内府。黄帝曰：治内府奈何？岐伯曰：取之于合。黄帝曰：合各有名乎？岐伯答曰：胃合于三里，大肠合入于巨虚上廉，小肠合入于巨虚下廉，三焦合入于委阳，膀胱合入于委中央，胆合入于阳陵泉。黄帝曰：取之奈何？岐伯答曰：取之三里者，低跗。取之巨虚者，举足。取之委阳者，屈伸而索之。委中者，屈而取之。阳陵泉者，正竖膝予之齐，下至委阳之阳取之。取诸外经者，揄申而从之。

黄帝曰：愿闻六府之病。岐伯答曰：面热者，足阳明病。鱼络血者，手阳明病。两跗之上脉竖陷者，足阳明病，此胃脉也。

大肠病者，肠中切痛而鸣濯濯，冬日重感于寒即泄，当脐而痛，不能久立。与胃同候，取巨虚上廉。

胃病者，腹膨胀，胃脘当心而痛，上支两胁，膈咽不通，食饮不下。取之三里也。

小肠病者，小腹痛，腰脊控睾而痛，时窘之后，当耳前热，若寒甚，若独肩上热甚，及手小指次指之间热，若脉陷者，此其候也。手太阳病也，取之巨虚下廉。

三焦病者，腹气满，小腹尤坚，不得小便，窘急，溢则水，留即为胀。候在足太阳之外大络，大络在太阳、少阳之间，亦见于脉，取委阳。

膀胱病者，小腹偏肿而痛，以手按之，即欲小便而不得，肩上热，若脉陷，及足小指外廉及胫踝后皆热。若脉陷，取委中央。

胆病者，善太息，口苦，呕宿汁，心下澹澹，恐人将捕之，嗌中吟吟然，数唾。在足少阳之本末，亦视其脉之陷下者灸之；其寒热者，取阳陵泉。

黄帝曰：刺之有道乎？岐伯答曰：刺此者，必中气穴，无中肉节。中气穴则针游于巷，中肉节即皮肤痛。补泻反则病益笃。中筋则筋缓，邪气不出，与其真相搏，乱而不去，反还内著。用针不审，以顺为逆也。

---

[1]"出"疑作"殊"，声误。

根结第五

岐伯曰：天地相感，寒暖相移，阴阳之道，孰少孰多？阴道偶，阳道奇。发于春夏，阴气少，阳气多，阴阳不调，何补何泻？发于秋冬，阳气少，阴气多，阴气盛而阳气衰，故茎叶枯槁。湿雨下归，阴阳相移，何泻何补？奇邪离经，不可胜数，不知根结，五藏六府，折关败枢，开阖而走，阴阳大失，不可复取。九针之玄，要在终始。故能知终始，一言而毕，不知终始，针道咸绝。

太阳根于至阴，结于命门。命门者，目也。阳明根于厉兑，结于颧大。颧大者，钳耳也。少阳根于窍阴，结于窗笼。窗笼者，耳中也。

太阳为开，阳明为阖，少阳为枢。故开折则肉节渎而暴病起矣，故暴病者，取之太阳，视有余不足。渎者，皮肉宛腫而弱也。阖折则气无所止息而痿疾起矣，故痿疾者，取之阳明，视有余不足。无所止息者，真气稽留，邪气居之也。枢折即骨繇而不安于地，故骨繇者，取之少阳，视有余不足。骨繇者，节缓而不收也。所谓骨繇者，摇故也。当穷其本也。

太阴根于隐白，结于太仓。少阴根于涌泉，结于廉泉。厥阴根于大敦，结于玉英，络

于膻中。

太阴为开，厥阴为阖，少阴为枢。故开折则仓廪无所输膈洞，膈洞者，取之太阴，视有余不足。故开折者，气不足而生病也。阖折即气绝而喜悲，悲者，取之厥阴，视有余不足。枢折则脉有所结而不通，不通者，取之少阴，视有余不足。有结者，皆取之不足。

足太阳根于至阴，溜于京骨，注于昆仑，入于天柱、飞扬也。足少阳根于窍阴，溜于丘墟，注于阳辅，入于天容、光明也。足阳明根于厉兑，溜于冲阳，注于下陵，入于人迎、丰隆也。手太阳根于少泽，溜于阳谷，注于小海，入于天窗、支正也。手少阳根于关冲，溜于阳池，注于支沟，入于天牖、外关也。手阳明根于商阳，溜于合谷，注于阳溪，入于扶突、偏历也。此所谓十二经者，盛络皆当取之。

一日一夜五十营，以营五藏之精，不应数者，名曰狂生。所谓五十营者，五藏皆受气，持其脉口，数其至也。五十动而不一代者，五藏皆受气。四十动一代者，一藏无气。三十动一代者，二藏无气。二十动一代者，三藏无气。十动一代者，四藏无气。不满十动一代者，五藏无气。予之短期，要在终始。所谓五十动而不一代者，以为常也，以知五藏之期。予之短期者，乍数乍疏也。

黄帝曰：逆顺五体者，言人骨节之小大，肉之坚脆，皮之厚薄，血之清浊，气之滑涩，脉之长短，血之多少，经络之数，余已知之矣，此皆布衣匹夫之士也。夫王公大人，血食之君，身体柔脆，肌肉软弱，血气剽悍滑利，其刺之徐疾浅深多少，可得同之乎？岐伯答曰：膏粱菽藿之味，何可同也？气滑即出疾，其气涩则出迟，气悍则针小而入浅，气涩则针大而入深，深则欲留，浅则欲疾。以此观之，刺布衣者，深以留之；刺大人者，微以徐之。此皆因气剽悍滑利也。

黄帝曰：形气之逆顺奈何？岐伯曰：形气不足，病气有余，是邪胜也，急泻之。形气有余，病气不足，急补之。形气不足，病气不足，此阴阳气俱不足也，不可刺之，刺之则重不足，重不足则阴阳俱竭，血气皆尽，五藏空虚，筋骨髓枯，老者绝灭，壮者不复矣。形气有余，病气有余，此谓阴阳俱有余也，急泻其邪，调其虚实。故曰：有余者泻之，不足者补之，此之谓也。故曰：刺不知逆顺，真邪相搏。满而补之，则阴阳四溢，肠胃充郭，肝肺内膜，阴阳相错。虚而泻之，则经脉空虚，血气竭枯，肠胃僵辟，皮肤薄著，毛腠夭膲，予之死期。故曰：用针之要，在于知调阴与阳。调阴与阳，精气乃光，合形与气，使神内藏。故曰：上工平气，中工乱脉，下工绝气危生。故曰：下工不可不慎也。必审五藏变化之病，五脉之应，经络之实虚，皮之柔粗，而后取之也。

寿夭刚柔第六

黄帝问于少师曰：余闻人之生也，有刚有柔，有弱有强，有短有长，有阴有阳，愿闻其方。少师答曰：阴中有阴，阳中有阳。审知阴阳，刺之有方。得病所始，刺之有理。谨度病端，与时相应。内合于五藏六府，外合于筋骨皮肤。是故内有阴阳，外亦有阴阳。在内者，五藏为阴，六府为阳。在外者，筋骨为阴，皮肤为阳。故曰：病在阴之阴者，刺阴之荥输。病在阳之阳者，刺阳之合。病在阳之阴者，刺阴之经。病在阴之阳者，刺络脉。故曰：病在阳者，命曰风。病在阴者，命曰痹。阴阳俱病，命曰风痹。病有形而不痛者，阳之类也；无形而痛者，阴之类也。无形而痛者，其阳完而阴伤之也，急治其阴，无攻其阳；有形而不痛者，其阴完而阳伤之也，急治其阳，无攻其阴。阴阳俱动，乍有形，乍无形，加以烦心，命曰阴胜其阳。此谓不表不里，其形不久。

黄帝问于伯高曰：余闻形气病之先后，外内之应奈何？伯高答曰：风寒伤形。忧恐忿怒伤气。气伤藏，乃病藏。寒伤形，乃应形。风伤筋脉，筋脉乃应。此形气外内之相应也。

黄帝曰：刺之奈何？伯高答曰：病九日者，三刺而已。病一月者，十刺而已。多少远近，以此衰之。久痹不去身者，视其血络，尽出其血。

黄帝曰：外内之病，难易之治奈何？伯高答曰：形先病而未入藏者，刺之半其日；藏先病而形乃应者，刺之倍其日。此月内难易之应也。

黄帝问于伯高曰：余闻形有缓急，气有盛衰，骨有大小，肉有坚脆，皮有厚薄，其以立寿夭奈何？伯高答曰：形与气相任则寿，不相任则夭。皮与肉相果则寿，不相果则夭。血气经络胜形则寿，不胜形则夭。

黄帝曰：何谓形之缓急？伯高答曰：形充而皮肤缓者则寿；形充而皮肤急者则夭。形充而脉坚大者顺也；形充而脉小以弱者气衰，衰则危矣。若形充而颧不起者骨小，骨小则夭矣；形充而大肉脑坚而有分者肉坚，肉坚则寿矣。形充而大肉无分理不坚者肉脆，肉脆则夭矣。此天之生命，所以立形定气而视寿夭者，必明乎此，立形定气，而后以临病人，决死生。

黄帝曰：余闻寿夭，无以度之。伯高答曰：墙基卑，高不及其地者，不满三十而死。其有因加疾者，不及二十而死也。

黄帝曰：形气之相胜，以立寿夭奈何？伯高答曰：平人而气胜形者寿；病而形肉脱，气胜形者死，形胜气者危矣。

黄帝曰：余闻刺有三变，何谓三变？伯高答曰：有刺营者，有刺卫者，有刺寒痹之留经者。

黄帝曰：刺三变者奈何？伯高答曰：刺营者出血，刺卫者出气，刺寒痹者内热。

黄帝曰：营卫寒痹之为病奈何？伯高答曰：营之生病也，寒热少气，血上下行。卫之生病也，气痛时来时去，怫忾贲响，风寒客于肠胃之中。寒痹之为病也，留而不去，时痛而皮不仁。

黄帝曰：刺寒痹内热奈何？伯高答曰：刺布衣者，以火焠之；刺大人者，以药熨之。

黄帝曰：药熨奈何？伯高答曰：用淳酒二十升，蜀椒一升，干姜一斤，桂心一斤，凡四种，皆㕮咀，渍酒中。用绵絮一斤，细白布四丈，并内酒中。置酒马矢煨中，盖封涂，勿使泄。五日五夜，出布绵絮暴干之，干复渍，以尽其汁。每渍必晬其日，乃出干。干，并用滓与绵絮，复布为复巾，长六七尺，为六七巾。则用之生桑炭炙巾，以熨寒痹所刺之处，令热入至于病所。寒复炙巾以熨之，三十遍而止。汗出，以巾拭身，亦三十遍而止。起步内中，无见风。每刺必熨，如此病已矣。此所谓内热也。

官针第七

凡刺之要，官针最妙。九针之宜，各有所为，长短大小，各有所施也。不得其用，病弗能移。疾浅针深，内伤良肉，皮肤为痈；病深针浅，病气不泻，支为大脓。病小针大，气泻太甚，疾必为害；病大针小，气不泄泻，亦复为败。失针之宜，大者泻，小者不移。已言其过，请言其所施。病在皮肤无常处者，取以镵针于病所，肤白勿取病在分肉间，取以员针于病所。病在经络痼痹者，取以锋针。病在脉，气少，当补之者，取以鍉针于井荥分输。病为大脓者，取以铍针。病痹气暴发者，取以员利针。病痹气痛而不去者，取以毫针。病在中者，取以长针。病水肿不能通关节者，取以大针。病在五藏固居者，取以锋针，泻于井荥分输，取以四时。

凡刺有九，以应九变。一曰输刺。输刺者，刺诸经荥输藏腧也。二曰远道刺。远道刺者，病在上，取之下，刺府腧也。三曰经刺。经刺者，刺大经之结络经分也。四曰络刺。络刺者，刺小络之血脉也。五曰分刺。分刺者，刺分肉之间也。六曰大泻刺。大泻刺者，刺大脓以铍针也。七曰毛刺。毛刺者，刺浮痹皮肤也。八曰巨刺。巨刺者，左取右，右取左。九曰焠刺。焠刺者，刺燔针则取痹也。

凡刺有十二节，以应十二经。一曰偶刺。偶刺者，以手直心若背，直痛所，一刺前，一刺后，以治心痹，刺此者，傍针之也。二曰报刺。报刺者，刺痛无常处也，上下行者，直内

无拔针，以左手随病所按之，乃出针复刺之也。三曰恢刺。恢刺者，直刺傍之，举之前后，恢筋急，以治筋痹也。四曰齐刺。齐刺者，直入一，傍入二，以治寒气小深者；或曰三刺，三刺者，治痹气小深者也。五曰扬刺。扬刺者，正内一，傍内四，而浮之，以治寒气之博大者也。六曰直针刺。直针刺者，引皮乃刺之，以治寒气之浅者也。七曰输刺。输刺者，直入直出，稀发针而深之，以治气盛而热者也。八曰短刺。短刺者，刺骨痹，稍摇而深之，致针骨所，以上下摩骨也。九曰浮刺。浮刺者，傍入而浮之，以治肌急而寒者也。十曰阴刺。阴刺者，左右率刺之，以治寒厥。中寒厥，足踝后少阴也。十一曰傍针刺。傍针刺者，直刺傍刺各一，以治留痹久居者也。十二曰赞刺。赞刺者，直入直出，数发针而浅之出血，是谓治痈肿也。

脉之所居深不见者，刺之微内针而久留之，以致其空脉气也。脉浅者勿刺，按绝其脉乃刺之，无令精出，独出其邪气耳。所谓三刺则谷气出者，先浅刺绝皮，以出阳邪；再刺则阴邪出者，少益深，绝皮致肌肉，未入分肉间也；已入分肉之间，则谷气出。故《刺法》曰：始刺浅之，以逐邪气而来血气。后刺深之，以致阴气之邪。最后刺极深之，以下谷气。此之谓也。故用针者，不知年之所加，气之盛衰，虚实之所起，不可以为工也。

凡刺有五，以应五藏。一曰半刺。半刺者，浅内而疾发针，无针伤肉，如拔毛状，以取皮气，此肺之应也。二曰豹文刺。豹文刺者，左右前后，针之中脉为故，以取经络血者，此心之应也。三曰关刺。关刺者，直刺左右尽筋上，以取筋痹，慎无出血，此肝之应也。或曰渊刺，一曰岂刺。四曰合谷刺。合谷刺者，左右鸡足，针于分肉之间，以取肌痹，此脾之应也。五曰输刺。输刺者，直入直出，深内之至骨，以取骨痹，此肾之应也。

本神第八

黄帝问于岐伯曰：凡刺之法，先必本于神。血、脉、营、气、精、神，此五藏之所藏也。至其淫 泆，离藏则精失，魂魄飞扬、志意恍乱、智虑去身者，何因而然乎？天之罪与？人之过乎？何谓德、气、生、精、神、魂、魄、心、意、志、思、智、虑？请问其故。岐伯答曰：天之在我者德也，地之在我者气也，德流气薄而生者也。故生之来谓之精，两精相搏谓之神，随神往来者谓之魂，并精而出入者谓之魄，所以任物者谓之心，心有所忆谓之意，意之所存谓之志，因志而存变谓之思，因思而远慕谓之虑；因虑而处物谓之智。故智者之养生也，必顺四时而适寒暑，和喜怒而安居处，节阴阳而调刚柔。如是则僻邪不至，长生久视。

是故怵惕思虑者则伤神，神伤则恐惧流淫而不止。因悲哀动中者，竭绝而失生。喜乐者，神惮散而不藏。愁忧者，气闭塞而不行。盛怒者，迷惑而不治。恐惧者，神荡惮而不收。

心怵惕思虑则伤神，神伤则恐惧自失，破䐃脱肉，毛悴色夭，死于冬。脾愁忧而不解则伤意，意伤则悗乱，四肢不举，毛悴色夭，死于春。肝悲哀动中则伤魂，魂伤则狂忘不精，不精则不正，当人阴缩而挛筋，两胁骨不举，毛悴色夭，死于秋。肺喜乐无极则伤魄，魄伤则狂，狂者意不存人，皮革焦，毛悴色夭，死于夏。肾盛怒而不止则伤志，志伤则喜忘其前言，腰脊不可以俯仰屈伸，毛悴色夭，死于季夏。恐惧而不解则伤精，精伤则骨痠痿厥，精时自下。是故五藏主藏精者也，不可伤，伤则失守而阴虚，阴虚则无气，无气则死矣。是故用针者，察观病人之态，以知精、神、魂、魄之存亡得失之意，五者以伤，针不可以治之也。

肝藏血，血舍魂，肝气虚则恐，实则怒。脾藏营，营舍意，脾气虚则四肢不用，五藏不安，实则腹胀经溲不利。心藏脉，脉舍神，心气虚则悲，实则笑不休。肺藏气，气舍魄，肺气虚则鼻塞不利，少气，实则喘喝胸盈仰息。肾藏精，精舍志，肾气虚则厥，实则胀。五藏不安，必审五藏之病形，以知其气之虚实，谨而调之也。

终始第九

凡刺之道，毕于终始。明知终始，五藏为纪，阴阳定矣。阴者主藏，阳者主府。阳受气于四末，阴受气于五藏。故泻者迎之，补者随之，知迎知随，气可令和。和气之方，必通阴阳，五藏为阴，六府为阳。传之后世，以血为盟。敬之者昌，慢之者亡。无道行私，必得夭殃。谨奉天道，请言终始。终始者，经脉为纪，持其脉口、人迎，以知阴阳有余不足，平与不平，天道毕矣。所谓平人者不病。不病者，脉口、人迎应四时也，上下相应而俱往来也，六经之脉不结动也，本末之寒温之相守司也，形肉血气必相称也，是谓平人。少气者，脉口、人迎俱少而不称尺寸也。如是者，则阴阳俱不足，补阳则阴竭，泻阴则阳脱。如是者，可将以甘药，不可饮以至剂。如此者，弗灸。不已者，因而泻之，则五藏气坏矣。

人迎一盛，病在足少阳。一盛而躁，病在手少阳。人迎二盛，病在足太阳，二盛而躁，病在手太阳。人迎三盛，病在足阳明，三盛而躁，病在手阳明。人迎四盛，且大且数，名曰溢阳。溢阳为外格。脉口一盛，病在足厥阴，厥阴一盛而躁，在手心主。脉口二盛，病在足少阴，二盛而躁，在手少阴。脉口三盛，病在足太阴，三盛而躁，在手太阴。脉口四盛，且大且数者，名曰溢阴。溢阴为内关，内关不通死不治。人迎与太阴脉口俱盛四倍以上，命曰关格。关格者，与之短期。

人迎一盛，泻足少阳，而补足厥阴，二泻一补，日一取之，必切而验之，疏取之上，气和乃止。人迎二盛，泻足太阳，补足少阴，二泻一补，二日一取之，必切而验之，疏取之上，气和乃止。人迎三盛，泻足阳明而补足太阴，二泻一补，日二取之，必切而验之，疏取之上，气和乃止。脉口一盛，泻足厥阴而补足少阳，二补一泻，日一取之，必切而验之，疏而取之上，气和乃止。脉口二盛，泻足少阴而补足太阳，二补一泻，二日一取之，必切而验之，疏取之上，气和乃止。脉口三盛，泻足太阴而补足阳明，二补一泻，日二取之，必切而验之，疏而取之上，气和乃止。所以日二取之者，太阳主胃，大富于谷气，故可日二取之也。人迎与脉口俱盛三倍以上，命曰阴阳俱溢，如是者不开，则血脉闭塞，气无所行，流淫于中，五藏内伤。如此者，因而灸之，则变易而为他病矣。

凡刺之道，气调而止。补阴泻阳，音气益彰，耳目聪明，反此者，血气不行。所谓气至而有效者，泻则益虚。虚者，脉大如其故而不坚也。坚如其故者，适虽言故，病未去也。补则益实。实者，脉大如其故而益坚也。夫如其故而不坚者，适虽言快，病未去也。故补则实，泻则虚。痛虽不随针，病必衰去。必先通十二经脉之所生病，而后可得传于终始矣。故阴阳不相移。虚实不相倾，取之其经。

凡刺之属，三刺至谷气。邪僻妄合，阴阳易居，逆顺相反，沉浮异处，四时不得，稽留淫泆，须针而去。故一刺则阳邪出，再刺则阴邪出，三刺则谷气至，谷气至而止。所谓谷气至者，已补而实，已泻而虚，故以知谷气至也。邪气独去者，阴与阳未能调，而病知愈也。故曰：补则实，泻则虚，痛虽不随针，病必衰去矣。

阴盛而阳虚，先补其阳，后泻其阴而和之。阴虚而阳盛，先补其阴，后泻其阳而和之。三脉动于足大指之间，必审其实虚。虚而泻之，是谓重虚，重虚病益甚。凡刺此者，以指按之，脉动而实且疾者，疾泻之，虚而徐者则补之。反此者病益甚。其动也，阳明在上，厥阴在中，少阴在下。膺腧中膺，背腧中背，肩髆虚者，取之上。重舌，刺舌柱以铍针也。手屈而不伸者，其病在筋；伸而不屈者，其病在骨。在骨守骨，在筋守筋。

补须一方实，深取之，稀按其痏，以极出其邪气。一方虚，浅刺之，以养其脉，疾按其痏，无使邪气得入。邪气来也紧而疾，谷气来也徐而和。脉实者，深刺之，以泄其气；脉虚者，浅刺之，使精气无得出，以养其脉，独出其邪气。刺诸痛者，其脉皆实。故曰：从腰以上者，手太阴、阳明皆主之；从腰以下者，足太阴、阳明皆主之。病在上者，下取之；病在下者，高取之。病在头者，取之足；病在足者，取之腘。病生于头者头重，生于手者臂重，生

于足者足重。治病者，先刺其病所从生者也。

春气在毛，夏气在皮肤，秋气在分肉，冬气在筋骨。刺此病者，各以其时为齐。故刺肥人者，以秋冬之齐；刺瘦人者，以春夏之齐。病痛者阴也，痛而以手按之不得者阴也，深刺之。病在上者阳也，病在下者阴也。痒者，阳也，浅刺之。病先起阴者，先治其阴而后治其阳；病先起阳者，先治其阳而后治其阴。刺热厥者，留针反为寒；刺寒厥者，留针反为热。刺热厥者，二阴一阳；刺寒厥者，二阳一阴。所谓二阴者，二刺阴也；一阳者，一刺阳也。久病者邪气入深。刺此病者，深内而久留之，间日而复刺之。必先调其左右，去其血脉，刺道毕矣。

凡刺之法，必察其形气。形肉未脱，少气而脉又躁，躁厥者，必为缪刺之，散气可收，聚气可布。深居静处，占神往来，闭户塞牖，魂魄不散，专意一神，精气之分，毋闻人声，以收其精，必一其神，令志在针，浅而留之，微而浮之，以移其神，气至乃休。男内女外，坚拒勿出，谨守勿内，是谓得气。

凡刺之禁：新内勿刺，新刺勿内。已醉勿刺，已刺勿醉。新怒勿刺，已刺勿怒。新劳勿刺，已刺勿劳；已饱勿刺，已刺勿饱。已饥勿刺，已刺勿饥。已渴勿刺，已刺勿渴。大惊大恐，必定其气，乃刺之。乘车来者，卧而休之，如食顷乃刺之。出行来者，坐而休之，如行十里顷乃刺之。

凡此十二禁者，其脉乱气散，逆其营卫，经气不次，因而刺之，则阳病入于阴，阴病出为阳，则邪气复生。粗工勿察，是谓伐身，形体淫泆，乃消脑髓，津液不化，脱其五味，是谓失气也。

太阳之脉，其终也，戴眼，反折，瘛疭，其色白，绝皮乃绝汗，绝汗则终矣。少阳终者，耳聋，百节尽纵，目系绝，目系绝一日半则死矣。其死也，色青白乃死。阳明终者，口目动作，喜惊，妄言，色黄，其上下之经盛而不行则终矣。少阴终者，面黑，齿长而垢，腹胀闭塞，上下不通而终矣。厥阴终者，中热，嗌干，喜溺，心烦，甚则舌卷、卵上缩而终矣。太阴终者，腹胀闭，不得息，气噫，善呕，呕则逆，逆则面赤，不逆则上下不通，上下不通则面黑、皮毛燋而终矣。

经脉第十

雷公问于黄帝曰：禁脉之言，凡刺之理，经脉为始，营其所行，制其度量，内次五藏，外别六府。愿尽闻其道。黄帝曰：人始生，先成精，精成而脑髓生，骨为干，脉为营，筋为刚，肉为墙，皮肤坚而毛发长，谷入于胃，脉道以通，血气乃行。雷公曰：愿卒闻经脉之始生。黄帝曰：经脉者，所以能决死生，处百病，调虚实，不可不通。

肺手太阴之脉，起于中焦，下络大肠，还循胃口，上膈属肺，从肺系横出腋下，下循臑内，行少阴心主之前，下肘中，循臂内上骨下廉，入寸口，上鱼，循鱼际，出大指之端。其支者，从腕后直出次指内廉，出其端。

是动则病肺胀满，膨膨而喘咳，缺盆中痛，甚则交两手而瞀，此为臂厥。是主肺所生病者，咳，上气喘渴，烦心胸满，臑臂内前廉痛厥，掌中热。气盛有余，则肩背痛，风寒汗出中风，小便数而欠。气虚则肩背痛寒，少气不足以息，溺色变。为此诸病，盛则泻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盛者寸口大三倍于人迎，虚者则寸口反小于人迎也。

大肠手阳明之脉，起于大指次指之端，循指上廉，出合谷两骨之间，上入两筋之中，循臂上廉，入肘外廉，上臑外前廉，上肩，出髃骨之前廉，上出于柱骨之会上，下入缺盆，络肺，下膈，属大肠；其支者，从缺盆上颈，贯颊，入下齿中，还出挟口，交人中，左之右，右之左，上挟鼻孔。

是动则病齿痛颈肿。是主津液所生病者，目黄，口干，鼽衄，喉痹，肩前臑痛，大指次

指痛不用。气有余则当脉所过者热肿，虚则寒栗不复。为此诸病，盛则泻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盛者人迎大三倍于寸口，虚者人迎反小于寸口也。

胃足阳明之脉，起于鼻之交頞中，旁纳太阳之脉，下循鼻外，入上齿中，还出挟口环唇，下交承浆，却循颐后下廉，出大迎，循颊车，上耳前，过客主人，循发际，至额颅。其支者，从大迎前下人迎，循喉咙，入缺盆，下膈，属胃络脾。其直者，从缺盆下乳内廉，下挟脐，入气街中。其支者，起于胃口，下循腹里，下至气街中而合，以下髀关，抵伏兔，下膝膑中，下循胫外廉，下足跗，入中指内间。其支者，下廉三寸而别，下入中指外间。其支者，别跗上，入大指间，出其端。

是动则病洒洒振寒，善呻，数欠，颜黑，病至则恶人与火，闻木声则惕然而惊，心欲动，独闭户塞牖而处，甚则欲上高而歌，弃衣而走，贲响腹胀，是为骭厥。是主血所生病者，狂疟、温淫汗出，鼽衄，口喎，唇胗，颈肿，喉痹，大腹水肿，膝膑肿痛，循膺、乳、气街、股、伏兔、骭外廉、足跗上皆痛，中指不用。气盛则身以前皆热，其有余于胃，则消谷善饥，溺色黄。气不足则身以前皆寒栗，胃中寒则胀满。为此诸病，盛则泻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盛者人迎大三倍于寸口，虚者人迎反小于寸口也。

脾足太阴之脉，起于大指之端，循指内侧白肉际，过核骨后，上内踝前廉，上踹内，循胫骨后，交出厥阴之前，上膝股内前廉，入腹属脾络胃，上膈，挟咽，连舌本，散舌下。其支者，复从胃，别上膈，注心中。

是动则病舌本强，食则呕，胃脘痛，腹胀，善噫，得后与气，则快然如衰，身体皆重。是主脾所生病者，舌本痛，体不能动摇，食不下，烦心，心下急痛，溏，瘕、泄、水闭，黄疸，不能卧，强立，股膝内肿厥，足大指不用。为此诸病，盛则泻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盛者寸口大三倍于人迎，虚者寸口反小于人迎也。

心手少阴之脉，起于心中，出属心系，下膈络小肠。其支者，从心系上挟咽，系目系。其直者，复从心系却上肺，下出腋下，下循臑内后廉，行太阴心主之后，下肘内，循臂内后廉，抵掌后锐骨之端，入掌内后廉，循小指之内出其端。

是动则病嗌干心痛，渴而欲饮，是为臂厥。是主心所生病者，目黄，胁痛，臑臂内后廉痛厥，掌中热痛。为此诸病，盛则泻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盛者寸口大再倍于人迎，虚者寸口反小于人迎也。

小肠手太阳之脉，起于小指之端，循手外侧上腕，出踝中，直上循臂骨下廉，出肘内侧两筋之间，上循臑外后廉，出肩解，绕肩胛，交肩上，入缺盆，络心，循咽，下膈，抵胃属小肠。其支者，从缺盆循颈上颊，至目锐眦，却入耳中；其支者，别颊上颉抵鼻，至目内眦，斜络于颧。

是动则病嗌痛颔肿，不可以顾，肩似拔，臑似折。是主液所生病者，耳聋，目黄，颊肿，颈颔肩臑肘臂外后廉痛。为此诸病，盛则泻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盛者人迎大再倍于寸口，虚者人迎反小于寸口也。

膀胱足太阳之脉，起于目内眦，上额，交巅。其支者，从巅至耳上角。其直者，从巅入络脑，还出别下项，循肩髆内，挟脊，抵腰中，入循膂，络肾属膀胱。其支者，从腰中下挟脊、贯臀、入腘中。其支者，从髆内左右，别下，贯胛，挟脊内，过髀枢，循髀外，从后廉，下合腘中，以下贯踹内，出外踝之后，循京骨，至小指外侧。

是动则病冲头痛，目似脱，项如拔，脊痛，腰似折，髀不可以曲，腘如结，踹如裂，是为踝厥。是主筋所生病者，痔，疟，狂，癫疾，头囟项痛，目黄，泪出，鼽衄，项背腰尻腘踹脚皆痛，小指不用。为此诸病，盛则泻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盛者人迎大再倍于寸口，虚者人迎反小于寸口也。

肾足少阴之脉，起于小指之下，邪走足心，出于然谷之下，循内踝之后，别入跟中，以上踹内，出腘内廉，上股内后廉，贯脊，属肾络膀胱。其直者，从肾上贯肝膈，入肺中，循喉咙，挟舌本；其支者，从肺出络心，注胸中。

是动则病饥不欲食，面如漆柴，咳唾则有血，喝喝而喘，坐而欲起，目眩眩如无所见，心如悬若饥状，气不足则善恐，心惕惕如人将捕之，是为骨厥。是主肾所生病者，口热舌干，咽肿上气，嗌干及痛，烦心心痛，黄疸，肠澼，脊股内后廉痛，痿厥嗜卧，足下热而痛。为此诸病，盛则泻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灸则强食生肉，缓带披发，大杖重履而步。盛者寸口大再倍于人迎，虚者寸口反小于人迎也。

心主手厥阴心包络之脉，起于胸中，出属心包络，下膈，历络三焦。其支者，循胸出胁，下腋三寸，上抵腋，下循臑内，行太阴少阴之间，入肘中，下臂，行两筋之间，入掌中，循中指出其端。其支者，别掌中，循小指次指出其端。

是动则病手心热，臂肘挛急，腋肿，甚则胸胁支满，心中憺憺大动，面赤目黄，喜笑不休。是主脉所生病者，烦心心痛，掌中热。为此诸病，盛则泻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盛者寸口大一倍于人迎，虚者寸口反小于人迎也。

三焦手少阳之脉，起于小指次指之端，上出两指之间，循手表腕，出臂外两骨之间，上贯肘，循臑外，上肩，而交出足少阳之后，入缺盆，布膻中，散落心包，下膈，循属三焦。其支者，从膻中上出缺盆，上项，系耳后直上，出耳上角，以屈下颊至䪼。其支者，从耳后入耳中，出走耳前，过客主人前，交颊，至目锐眦。

是动则病耳聋浑浑焞焞，嗌肿喉痹。是主气所生病者，汗出，目锐眦痛，颊痛，耳后肩臑肘臂外皆痛，小指次指不用。为此诸病，盛则泻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盛者人迎大一倍于寸口，虚者人迎反小于寸口也。

胆足少阳之脉，起于目锐眦，上抵头角，下耳后，循颈行手少阳之前，至肩上，却交出手少阳之后，入缺盆。其支者，从耳后入耳中，出走耳前，至目锐眦后。其支者，别锐眦，下大迎，合于手少阳，抵于䪼，下加颊车，下颈合缺盆，以下胸中，贯膈，络肝属胆，循胁里，出气街，绕毛际，横入髀厌中，其直者，从缺盆下腋，循胸过季胁，下合髀厌中，以下循髀阳，出膝外廉，下外辅骨入前，直下抵绝骨之端，下出外踝之前，循足跗上，入小指次指之间；其支者，别跗上，入大指之间，循大指歧骨内出其端，还贯爪甲，出三毛。

是动则病口苦，善太息，心胁痛不能转侧，甚则面微有尘，体无膏泽，足外反热，是为阳厥。是主骨所生病者，头痛，颔痛，目锐眦痛，缺盆中肿痛，腋下肿，马刀侠瘿，汗出振寒，疟，胸胁肋髀膝外至胫绝骨外髁前及诸节皆痛，小指次指不用。为此诸病，盛则泻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盛者人迎大一倍于寸口，虚者人迎反小于寸口也。

肝足厥阴之脉，起于大指丛毛之际，上循足跗上廉，去内踝一寸，上踝八寸，交出太阴之后，上腘内廉，循股阴，入毛中，过阴器，抵小腹，挟胃，属肝络胆，上贯膈，布胁肋，循喉咙之后，上入颃颡，连目系，上出额，与督脉会于巅。其支者，从目系下颊里，环唇内；其支者，复从肝别贯膈，上注肺。

是动则病腰痛不可俯仰，丈夫㿉疝，妇人少腹肿，甚则嗌干，面尘脱色。是主肝所生病者，胸满呕逆飧泄，狐疝，遗溺闭癃。为此诸病，盛则泻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盛者寸口大一倍于人迎，虚者寸口反小于人迎也。

手太阴气绝则皮毛焦，太阴者，行气温于皮毛者也。故气不荣则皮毛焦，皮毛焦则津液去皮节；津液去皮节者，则爪枯毛折，毛折者则毛先死，丙笃丁死，火胜金也。

手少阴气绝则脉不通，脉不通，则血不流，血不流，则髦色不泽。故其面黑如漆柴者，

血先死。壬笃癸死，水胜火也。

足太阴气绝者，则脉不荣肌肉，唇舌者，肌肉之本也。脉不荣，则肌肉软。肌肉软，则舌萎人中满。人中满，则唇反。唇反者，肉先死，甲笃乙死，木胜土也。

足少阴气绝则骨枯。少阴者冬脉也，伏行而濡骨髓者也。故骨不濡，则肉不能著也。骨肉不相亲则肉软却，肉软却，故齿长而垢，发无泽。发无泽者，骨先死，戊笃己死，土胜水也。

足厥阴气绝则筋绝。厥阴者，肝脉也。肝者，筋之合也。筋者，聚于阴器，而脉络于舌本也。故脉弗荣，则筋急，筋急，则引舌与卵，故唇青、舌卷、卵缩，则筋先死。庚笃辛死，金胜木也。

五阴气俱绝，则目系转，转则目运，目运者，为志先死，志先死，则远一日半死矣。六阳气绝，则阴与阳相离。离则腠理发泄，绝汗乃出。故旦占夕死，夕占旦死。

经脉十二者，伏行分肉之间深而不见。其常见者，足太阴过于外踝之上，无所隐故也。诸脉之浮而常见者，皆络脉也。六经络手阳明、少阳之大络，起于五指间，上合肘中。饮酒者，卫气先行皮肤，先充络脉，络脉先盛，故卫气已平，营气乃满，而经脉大盛。脉之卒然动者，皆邪气居之，留于本末。不动则热，不坚则陷且空，不与众同，是以知其何脉之动也。

雷公曰：何以知经脉之与络脉异也？黄帝曰：经脉者，常不可见也，其虚实也，以气口知之。脉之见者，皆络脉也。

雷公曰：细子无以明其然也。黄帝曰：诸络脉皆不能经大节之间，必行绝道而出，入复合于皮中，其会皆见于外。故诸刺络脉者，必刺其结上，甚血者虽无结，急取之以泻其邪而出其血，留之发为痹也。

凡诊络脉，脉色青则寒且痛，赤则有热。胃中寒，手鱼之络多青矣。胃中有热，鱼际络赤。其暴黑者，留久痹也。其有赤有黑有青者，寒热气也。其青短者，少气也。凡刺寒热者皆多血络，必间日而一取之，血尽而止，乃调其虚实。其小而短者少气，甚者泻之则闷。闷甚则仆，不得言，闷则急坐之也。

手太阴之别，名曰列缺，起于腕上分间，并太阴之经直入掌中，散入于鱼际。其病实则手锐掌热，虚则欠款，小便遗数，取之去腕寸半。别走阳明也。

手少阴之别，名曰通里。去腕一寸半，别而上行，循经入于心中，系舌本，属目系。其实则支膈；虚则不能言。取之掌后一寸。别走太阳也。

手心主之别，名曰内关，去腕二寸，出于两筋之间，循经以上，系于心包络。心系实则心痛，虚则为头强。取之两筋间也。

手太阳之别，名曰支正，上腕五寸，内注少阴。其别者，上走肘，络肩髃。实则节弛肘废，虚则生肬。小者如指痂疥，取之所别也。

手阳明之别，名曰偏历。去腕三寸，别入太阴。其别者，上循臂，乘肩髃，上曲颊偏齿。其别者，入耳，合于宗脉。实则龋聋，虚则齿寒痹隔。取之所别也。

手少阳之别，名曰外关，去腕二寸，外绕臂，注胸中，合心主。病实则肘挛，虚则不收，取之所别也。

足太阳之别，名曰飞阳，去踝七寸，别走少阴。实则鼽窒，头背痛。虚则鼽衄，取之所别也。

足少阳之别，名曰光明，去踝五寸，别走厥阴，下络足跗。实则厥，虚则痿躄，坐不能起。取之所别也。

足阳明之别，名曰丰隆，去踝八寸，别走太阴。其别者，循胫骨外廉，上络头项，合诸经之气，下络喉嗌。其病气逆则喉痹瘁喑，实则狂巅，虚则足不收，胫枯，取之所别也。

足太阴之别，名曰公孙，去本节之后一寸，别走阳明。其别者，入络肠胃。厥气上逆

则霍乱，实则肠中切痛，虚则鼓胀。取之所别也。

足少阴之别，名曰大钟，当踝后绕跟，别走太阳。其别者，并经上走于心包，下外贯腰脊。其病气逆则烦闷，实则闭癃，虚则腰痛。取之所别者也。

足厥阴之别，名曰蠡沟。去内踝五寸，别走少阳。其别者，循胫上睾，结于茎。其病气逆则睾肿卒疝，实则挺长，虚则暴痒，取之所别也。

任脉之别，名曰尾翳，下鸠尾，散于腹。实则腹皮痛，虚则痒搔，取之所别也。

督脉之别，名曰长强，挟膂上项，散头上，下当肩胛左右，别走太阳，入贯膂。实则脊强，虚则头重，高摇之，挟脊之有过者，取之所别也。

脾之大络，名曰大包，出渊腋下三寸，布胸胁。实则身尽痛，虚则百节尽皆纵，此脉若罗络之血者，皆取之脾之大络脉也。

凡此十五络者，实则必见，虚则必下，视之不见，求之上下，人经不同。络脉异所别也。

经别第十一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闻人之合于天道也，内有五藏，以应五音、五色、五时、五味、五位也。外有六府，以应六律，六律建阴阳诸经，而合之十二月、十二辰、十二节、十二经水、十二时、十二经脉者，此五藏六府之所以应天道。夫十二经脉者，人之所以生，病之所以成，人之所以治，病之所以起，学之所始，工之所止也。粗之所易，上之所难也。请问其离合出入奈何？岐伯稽首再拜曰：明乎哉问也！此粗之所过，上之所息也。请卒言之。

足太阳之正，别入于腘中，其一道下尻五寸，别入于肛，属于膀胱，散之肾，循膂，当心入散。直者，从膂上出于项，复属于太阳。此为一经也。足少阴之正，至腘中，别走太阳而合，上至肾，当十四椎，出属带脉。直者，系舌本，复出于项，合于太阳。此为一合。成以诸阴之别，皆为正也。

足少阳之正，绕髀入毛际，合于厥阴。别者，入季胁之间，循胸里，属胆，散之上肝贯心，以上挟咽，出颐颔中，散于面，系目系，合少阳于外眦也。足厥阴之正，别跗上，上至毛际，合于少阳，与别俱行。此为二合也。

足阳明之正，上至髀，入于腹里，属胃，散之脾，上通于心，上循咽出于口，上颐䪼，还系目系，合于阳明也。足太阴之正，上至髀，合于阳明，与别俱行，上结于咽，贯舌中。此为三合也。

手太阳之正，指地，别于肩解，入腋，走心，系小肠也。手少阴之正，别入于渊腋两筋之间，属于心，上走喉咙，出于面，合目内眦，此为四合也。

手少阳之正，指天，别于巅，入缺盆，下走三焦，散于胸中也。手心主之正，别下渊腋三寸，入胸中，别属三焦，出循喉咙，出耳后，合少阳完骨之下，此为五合也。

手阳明之正，从手循膺乳，别于肩髃，入柱骨下，走大肠，属于肺。上循喉咙，出缺盆，合于 阳明也。手太阴之正，别入渊液少阴之前，入走肺，散之太阳，上出缺盆，循喉咙，复合阳明，此六合也。

经水第十二

黄帝问于岐伯曰：经脉十二者，外合于十二经水，而内属于五藏六府。夫十二经水者，其有大小、深浅、广狭、远近各不同，五藏六府之高下、大小、受谷之多少亦不等，相应奈何？夫经水者，受水而行之。五藏者，合神气魂魄而藏之。六府者，受谷而行之，受气而扬之。经脉者，受血而营之。合而以治奈何？刺之深浅，灸之壮数，可得闻乎？岐伯答曰：善哉问也！天至高，不可度。地至广，不可量，此之谓也。且夫人生于天地之间，六合之内，此天之高、地之广也。非人力之所能度量而至也。若夫八尺之士，皮肉在此，外可

度量切循而得之，其死可解剖而视之，其藏之坚脆，府之大小，谷之多少，脉之长短，血之清浊，气之多少，十二经之多血少气，与其少血多气，与其皆多血气，与其皆少血气，皆有大数。其治以针艾，各调其经气，固其常有合乎！

黄帝曰：余闻之，快于耳，不解于心，愿卒闻之。岐伯答曰：此人之所以参天地而应阴阳也，不可不察。足太阳外合清水，内属膀胱，而通水道焉。足少阳外合于渭水，内属于胆；足阳明外合于海水，内属于胃。足太阴外合于湖水，内属于脾。足少阴外合于汝水，内属于肾。足厥阴外合于渑水，内属于肝。手太阳外合于淮水，内属于小肠，而水道出焉。手少阳外合于漯水，内属于三焦。手阳明外合于江水，内属于大肠。手太阴外合于河水，内属于肺。手少阴外合于济水，内属于心。手心主外合于漳水，内属于心包。凡此五藏六府十二经水者，外有源泉而内有所禀，此皆内外相贯，如环无端，人经亦然。故天为阳，地为阴，腰以上为天，腰以下为地。故海以北者为阴，湖以北者为阴中之阴，漳以南者为阳，河以北至漳者为阳中之阴，漯以南至江者为阳中之太阳，此一隅之阴阳也，所以人与天地相参也。

黄帝曰：夫经水之应经脉也，其远近浅深，水血之多少各不同，合而以刺之奈何？岐伯答曰：足阳明，五藏六府之海也。其脉大血多，气盛热壮，刺此者不深弗散，不留不泻也。足阳明刺深六分，留十呼。足太阳深五分，留七呼。足少阳深四分，留五呼。足太阴深三分，留四呼。足少阴深二分，留三呼。足厥阴深一分，留二呼。手之阴阳，其受气之道近，其气之来疾，其刺深者皆无过二分，其留皆无过一呼。其少长、大小、肥瘦，以心撩之，命曰法天之常。灸之亦然。灸而过此者得恶火，则骨枯脉涩；刺而过此者，则脱气。

黄帝曰：夫经脉之大小、血之多少、肤之厚薄、肉之坚脆，及腘之大小，可为量度乎？岐伯答曰：其可为度量者，取其中度也，不甚脱肉而血气不衰也。若失度之人，痟瘦而形肉脱者，恶可以度量刺乎？审切、循、扪、按，视其寒温盛衰而调之，是谓因适而为之真也。

经筋第十三

足太阳之筋，起于足小指，上结于踝，邪上结于膝，其下循足外踝，结于踵，上循跟，结于腘；其别者，结于踹外，上腘中内廉，与腘中并上结于臀，上挟脊上项。其支者，别入结于舌本；其直者，结于枕骨，上头下颜，结于鼻；其支者，为目上网，下结于頄。其支者，从腋后外廉，结于肩髃。其支者，入腋下，上出缺盆，上结于完骨；其支者，出缺盆，邪上出于頄。其病小指支，跟肿痛，腘挛，脊反折，项筋急，肩不举，腋支，缺盆中纽痛，不可左右摇。治在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名曰仲春痹也。

足少阳之筋，起于小指次指，上结外踝，上循胫外廉，结于膝外廉。其支者，别起外辅骨，上走髀，前者结于伏兔之上，后者结于尻；其直者，上乘肋季肋，上走腋前廉，系于膺乳，结于缺盆。直者，上出腋，贯缺盆，出太阳之前，循耳后，上额角，交巅上，下走颔，上结于頄。支者，结于目眦为外维。其病小指次指支转筋，引膝外转筋，膝不可屈伸，腘筋急，前引髀，后引尻，即上乘肋季肋痛，上引缺盆膺乳颈，维筋急，从左之右，右目不开，上过右角，并跷脉而行，左络于右，故伤左角，右足不用，命曰维筋相交。治在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名曰孟春痹也。

足阳明之筋，起于中三指，结于跗上，邪外上加于辅骨，上结于膝外廉，直上结于髀枢，上循胁，属脊；其直者，上循骭，结于膝。其支者，结于外辅骨，合少阳；其直者，上循伏兔，上结于髀，聚于阴器，上腹而布，至缺盆而结，上颈，上挟口，合于頄，下结于鼻，上合于太阳，太阳为目上网，阳明为目下网。其支者，从颊结于耳前。其病足中指支，胫转筋，脚跳坚，伏兔转筋，髀前肿，㿉疝，腹筋急，引缺盆及颊，卒口僻，急者目不合，热则筋纵，目不开。颊筋有寒，则急引颊移口；有热则筋弛纵缓，不胜收故僻，治之以马膏，膏其急者，以白酒和桂，以涂其缓者，以桑钩钩之，即以生桑灰置之坎中，高下以坐等，以膏熨

急颊，且饮美酒，啖美炙肉，不饮酒者，自强也，为之三拊而已。治在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名曰季春痹也。

足太阴之筋，起于大指之端内侧，上结于内踝。其直者，络于膝内辅骨，上循阴股，结于髀，聚于阴器，上腹结于脐，循腹里，结于肋，散于胸中。其内者，著于脊。其病足大指支，内踝痛，转筋痛，膝内辅骨痛，阴股引髀而痛，阴器纽痛，下引脐两胁痛，引膺中脊内痛。治在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命曰孟秋痹也。

足少阴之筋，起于小指之下，并足太阴之筋，邪走内踝之下，结于踵，与太阳之筋合，而上结于内辅之下，并太阴之筋而上循阴股，结于阴器，循脊内挟膂，上至项，结于枕骨，与足太阳之筋合。其病足下转筋，及所过而结者皆痛及转筋。病在此者，主痼瘛及痉，在外者不能俯，在内者不能仰。故阳病者，腰反折不能俯，阴病者不能仰。治在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在内者，熨引饮药。此筋折纽，纽发数甚者，死不治，名曰仲秋痹也。

足厥阴之筋，起于大指之上，上结于内踝之前，上循胫，上结内辅之下，上循阴股，结于阴器，络诸筋。其病足大指支，内踝之前痛，内辅痛，阴股痛转筋，阴器不用，伤于内则不起，伤于寒则阴缩入，伤于热则纵挺不收。治在行水清阴气。其病转筋者，治在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命曰季秋痹也。

手太阳之筋，起于小指之上，结于腕，上循臂内廉，结于肘内锐骨之后，弹之应小指之上，入结于腋下。其支者，后走腋后廉，上绕肩胛，循颈，出走太阳之前，结于耳后完骨。其支者，入耳中；直者，出耳上，下结于颔，上属目外眦。其病小指支，肘内锐骨后廉痛，循臂阴入腋下，腋下痛，腋后廉痛，绕肩胛引颈为痛，应耳中鸣痛，引颔目瞑，良久乃得视，颈筋急则为筋瘘颈肿。寒热在颈者，治在燔针劫刺之，以知为数，以痛为输，其为肿者，复而锐之。本支者，上曲牙，循耳前，属目外眦，上颔，结于角。其痛当所过者支转筋。治在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名曰仲夏痹也。

手少阳之筋，起于小指次指之端，结于腕，中循臂，结于肘，上绕臑外廉，上肩走颈，合手太阳。其支者，当曲颊入系舌本。其支者，上曲牙，循耳前，属目外眦，上乘颔，结于角。其病当所过者即支转筋，舌卷。治在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名曰季夏痹也。

手阳明之筋，起于大指次指之端，结于腕，上循臂，上结于肘外，上臑，结于髃。其支者，绕肩胛，挟脊。直者，从肩髃上颈；其支者，上颊，结于頄。直者，上出手太阳之前，上左角，络头，下右颔。其病当所过者支痛及转筋，肩不举，颈不可左右视。治在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名曰孟夏痹也。

手太阴之筋，起于大指之上，循指上行，结于鱼后，行寸口外侧，上循臂，结肘中，上臑内廉，入腋下，出缺盆，结肩前髃，上结缺盆，下结胸里，散贯贲，合贲下，抵季胁。其病当所过者支转筋痛，甚成息贲，胁急吐血。治在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名曰仲冬痹也。

手心主之筋，起于中指，与太阴之筋并行，结于肘内廉，上臂阴，结腋下，下散前后挟胁。其支者，入腋，散胸中，结于臂。其病当所过者支转筋，前及胸痛息贲。治在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名曰孟冬痹也。

手少阴之筋，起于小指之内侧，结于锐骨，上结肘内廉，上入腋，交太阴，挟乳里，结于胸中，循臂，下系于脐。其病内急，心承伏梁，下为肘网。其病当所过者支转筋，筋痛。治在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其成伏梁唾血脓者，死不治。经筋之病，寒则反折筋急，热则筋弛纵不收，阴痿不用。阳急则反折，阴急则俯不伸。淬刺者，刺寒急也，热则筋纵不收，无用燔针，名曰季冬痹也。

足之阳明，手之太阳，筋急则口目为噼，眦急不能卒视，治皆如右方也。

骨度第十四

黄帝问于伯高曰：脉度言经脉之长短，何以立之？伯高曰：先度其骨节之大小、广狭、长短，而脉度定矣。

黄帝曰：愿闻众人之度，人长七尺五寸者，其骨节之大小、长短各几何？伯高曰：头之大骨围二尺六寸，胸围四尺五寸，腰围四尺二寸。发所复者，颅至项尺二寸，发以下至颐长一尺，君子终折。结喉以下至缺盆中长四寸，缺盆以下至髑骬长九寸，过则肺大，不满则肺小。髑骬以下至天枢长八寸，过则胃大，不及则胃小。天枢以下至横骨长六寸半，过则回肠广长，不满则狭短。横骨长六寸半，横骨上廉以下至内辅之上廉长一尺八寸，内辅之上廉以下至下廉长三寸半，内辅下廉下至内踝长一尺三寸，内踝以下至地长三寸，膝腘以下至跗属长一尺六寸，跗属以下至地长三寸。故骨围大则太过，小则不及。角以下至柱骨长一尺，行腋中不见者长四寸，腋以下至季胁长一尺二寸，季胁以下至髀枢长六寸，髀枢以下至膝中长一尺九寸，膝以下至外踝长一尺六寸，外踝以下至京骨长三寸，京骨以下至地长一寸。耳后当完骨者广九寸，耳前当耳门者广一尺三寸，两颧之间相去七寸，两乳之间广九寸半，两髀之间广六寸半。足长一尺二寸，广四寸半。肩至肘长一尺七寸，肘至腕长一尺二寸半，腕至中指本节长四寸，本节至其末长四寸半。项发以下至背骨长二寸半，膂骨以下至尾骶二十一节长三尺，上节长一寸四分分之一，奇分在下，故上七节至于膂骨九寸八分分之七，此众人骨之度也，所以立经脉之长短也。是故视其经脉之在于身也，其见浮而坚，其见明而大者，多血；细而沉者，多气也。

五十营第十五

黄帝曰：余愿闻五十营奈何？岐伯答曰：天周二十八宿，宿三十六分，人气行一周，千八分。日行二十八宿，人经脉上下、左右、前后二十八脉，周身十六丈二尺，以应二十八宿，漏水下百刻，以分昼夜。故人一呼，脉再动，气行三寸，一吸，脉亦再动，气行三寸，呼吸定息，气行六寸。十息，气行六尺。日行二分。二百七十息，气行十六丈二尺，气行交通于中，一周于身，下水二刻，日行二十五分。五百四十息，气行再周于身，下水四刻，日行四十分。二千七百息，气行十周于身，下水二十刻，日行五宿二十分。一万三千五百息，气行五十营于身，水下百刻，日行二十八宿，漏水皆尽，脉终矣。所谓交通者，并行一数也。故五十营备，得尽天地之寿矣，凡行八百一十丈也。

营气第十六

黄帝曰：营气之道，内谷为宝。谷入于胃，乃传之肺，流溢于中，布散于外。精专者行于经隧，常营无已，终而复始，是谓天地之纪。故气从太阴出，注手阳明，上行注足阳明，下行至跗上，注大指间，与太阴合，上行抵髀。从脾注心中，循手少阴，出腋下臂，注小指，合手太阳。上行乘腋，出颃内，注目内眦，上巅下项，合足太阳。循脊下尻，下行注小指之端，循足心，注足少阴。上行注肾，从肾注心，外散于胸中，循心主脉，出腋下臂，出两筋之间，入掌中，出中指之端，还注小指次指之端，合手少阳。上行注膻中，散于三焦，从三焦注胆，出胁注足少阳，下行至跗上，复从跗注大指间，合足厥阴，上行至肝，从肝上注肺，上循喉咙，入颃颡之窍，究于畜门。其支别者，上额循巅，下项中，循脊入骶，是督脉也，络阴器，上过毛中，入脐中，上循腹里，入缺盆，下注肺中，复出太阴。此营气之所行也，逆顺之常也。

脉度第十七

黄帝曰：愿闻脉度。岐伯答曰：手之六阳，从手至头，长五尺，五六三丈。手之六阴，

从手至胸中，三尺五寸，三六一丈八尺，五六三尺，合二丈一尺。足之六阳，从足上至头，八尺，六八四丈八尺。足之六阴，从足至胸中，六尺五寸，六六三丈六尺，五六三尺，合三丈九尺。跷脉从足至目，七尺五寸，二七一丈四尺，二五一尺，合一丈五尺。督脉、任脉，各四尺五寸，二四八尺，二五一尺，合九尺。凡都合一十六丈二尺，此气之大经隧也。经脉为里，支而横者为络，络之别者为孙。盛而血者疾诛之，盛者泻之，虚者饮药以补之。

五藏常内阅于上七窍也，故肺气通于鼻，肺和则鼻能知臭香矣。心气通于舌，心和则舌能知五味矣。肝气通于目，肝和则目能辨五色矣。脾气通于口，脾和则口能知五谷矣。肾气通于耳，肾和则耳能闻五音矣。五藏不和则七窍不通，六府不和则留为痈。故邪在府则阳脉不和，阳脉不和则气留之，气留之则阳气盛矣。阳气太盛，则阴脉不利，阴脉不利则血留之，血留之则阴气盛矣。阴气太盛，则阳气不能荣也，故曰关。阳气太盛，则阴气弗能荣也，故曰格。阴阳俱盛，不得相荣，故曰关格。关格者，不得尽期而死也。

黄帝曰：跷脉安起安止？何气荣水？岐伯答曰：跷脉者，少阴之别，起于然骨之后，上内踝之上，直上循阴股入阴，上循胸里，入缺盆，上出人迎之前，入颃，属目内眦，合于太阳、阳跷而上行，气并相还，则为濡目，气不荣，则目不合。

黄帝曰：气独行五藏，不荣六府，何也？岐伯答曰：气之不得无行也，如水之流，如日月之行不休。故阴脉荣其藏，阳脉荣其府，如环之无端，莫知其纪，终而复始。其流溢之气，内溉藏府，外濡腠理。

黄帝曰：跷脉有阴阳，何脉当其数？岐伯答曰：男子数其阳，女子数其阴。当数者为经，其不当数者为络也。

营卫生会第十八

黄帝问于岐伯曰：人焉受气？阴阳焉会？何气为营？何气为卫？营安从生？卫于焉会？老壮不同气，阴阳异位，愿闻其会。岐伯答曰：人受气于谷，谷入于胃，以传与肺，五藏六府，皆以受气。其清者为营，浊者为卫，营在脉中，卫在脉外，营周不休，五十而复大会。阴阳相贯，如环无端。卫气行于阴二十五度，行于阳二十五度，分为昼夜，故气至阳而起，至阴而止。故曰：日中而阳陇为重阳，夜半而阴陇为重阴。故太阴主内，太阳主外，各行二十五度，分为昼夜。夜半为阴陇，夜半后而为阴衰，平旦阴尽而阳受气矣。日中为阳陇，日西而阳衰，日入阳尽而阴受气矣。夜半而大会，万民皆卧，命曰合阴。平旦阴尽而阳受气，如是无已，与天地同纪。

黄帝曰：老人之不夜瞑者，何气使然？少壮之人，不昼瞑者，何气使然？岐伯答曰：壮者之气血盛，其肌肉滑，气道通，荣卫之行不失其常，故昼精而夜瞑。老者之气血衰，其肌肉枯，气道涩，五藏之气相搏，其营气衰少而卫气内伐，故昼不精，夜不瞑。

黄帝曰：愿闻营卫之所行，皆何道从来？岐伯答曰：营出于中焦，卫出于下焦。

黄帝曰：愿闻三焦之所出。岐伯答曰：上焦出于胃上口，并咽以上，贯膈而布胸中，走腋，循太阴之分而行，还至阳明，上至舌，下足阳明，常与营俱行于阳二十五度，行于阴亦二十五度一周也，故五十度而复大会于手太阴矣。

黄帝曰：人有热，饮食下胃，其气未定，汗则出，或出于面，或出于背，或出于身半，其不循卫气之道而出何也？岐伯曰：此外伤于风，内开腠理，毛蒸理泄，卫气走之，固不得循其道，此气剽悍滑疾，见开而出，故不得从其道，故命曰漏泄。

黄帝曰：愿闻中焦之所出。岐伯答曰：中焦亦并胃中，出上焦之后，此所受气者，泌糟粕，蒸津液，化其精微，上注于肺脉，乃化而为血，以奉生身，莫贵于此，故独得行于经隧，命曰营气。

黄帝曰：夫血之与气，异名同类，何谓也？岐伯答曰：营卫者，精气也。血者，神气也。故血之与气，异名同类焉。故夺血者无汗，夺汗者无血，故人生有两死而无两生。

黄帝曰：愿闻下焦之所出。岐伯答曰：下焦者，别回肠，注于膀胱而渗入焉。故水谷者，常并居于胃中，成糟粕而俱下于大肠，而成下焦。渗而俱下，济泌别汁，循下焦而渗入膀胱焉。

黄帝曰：人饮酒，酒亦入胃，谷未熟而小便独先下，何也？岐伯答曰：酒者，熟谷之液也，其气悍以清，故后谷而入，先谷而液出焉。

黄帝曰：善。余闻上焦如雾，中焦如沤，下焦如渎，此之谓也！

四时气第十九

黄帝问于岐伯曰：夫四时之气，各不同形，百病之起，皆有所生，灸刺之道，何者为定？岐伯答曰：四时之气，各有所在，灸刺之道，得气穴为定。故春取经、血脉、分肉之间，甚者深刺之，间者浅刺之；夏取盛经、孙络，取分间，绝皮肤；秋取经腧，邪在府，取之合；冬取井荥，必深以留之。

温疟汗不出，为五十九痟。风疠肤胀，为五十七痟，取皮肤之血者，尽取之，飧泄，补三阴之上，补阴陵泉，皆久留之，热行乃止。转筋于阳治其阳，转筋于阴，治其阴，皆卒刺之。徒疠，先取环谷下三寸，以铍针针之，已刺而笥之，而内之，入而复之，以尽其疠，必坚。来缓则烦悗，来急则安静，间日一刺之，疠尽乃止。饮闭药，方刺之时，徒饮之，方饮无食，方食无饮，无食他食，百三十五日。著痹不去，久寒不已，卒取其三里骨为干。肠中不便，取三里，盛泻之，虚补之。疠风者，素刺其肿上，已刺，以锐针针其处，按出其恶气，肿尽乃止，常食方食，无食他食。

腹中常鸣，气上冲胸，喘不能久立，邪在大肠，刺盲之原、巨虚上廉、三里。小腹控睾、引腰脊，上冲心，邪在小肠者，连睾系，属于脊，贯肝肺，络心系，气盛则厥逆，上冲肠胃，熏肝，散于肩，结于脐。故取之盲原以散之，刺太阴以予之，取厥阴以下之，取巨虚下廉以去之，按其所过之经以调之。善呕，呕有苦，长太息，心中憺憺，恐人将捕之，邪在胆，逆在胃，胆液泄则口苦，胃气逆则呕苦，故曰呕胆。取三里以下胃气逆，则刺少阳血络以闭胆逆，却调其虚实以去其邪。饮食不下，膈塞不通，邪在胃脘，在上脘则刺抑而下之，在下脘则散而去之。小腹痛肿，不得小便，邪在三焦约，取之太阳大络，视其络脉与厥阴小络结而血者，肿上及胃脘，取三里。

睹其色，察其目，知其散复者，视其目色，以知病之存亡也。一其形，听其动静者，持气口人迎以视其脉，坚且盛且滑者病日进，脉软者病将下，诸经实者，病三日已。气口候阴，人迎候阳也。

五邪第二十

邪在肺，则病皮肤痛，寒热，上气喘，汗出，咳动肩背。取之膺中外腧，背三节五藏之傍。以手疾按之，快然，乃刺之。取之缺盆中以越之。

邪在肝，则两胁中痛，寒中，恶血在内，行善掣节时脚肿，取之行间以引胁下，补三里以温胃中，取血脉以散恶血，取耳间青脉，以去其掣。

邪在脾胃，则病肌肉痛。阳气有余，阴气不足，则热中善饥；阳气不足，阴气有余，则寒中肠鸣、腹痛。阴阳俱有余，若俱不足，则有寒有热。皆调于三里。

邪在肾，则病骨痛阴痹。阴痹者，按之而不得，腹胀腰痛，大便难，肩背颈、项痛，时眩。取之涌泉、昆仑，视有血者，尽取之。

邪在心，则病心痛喜悲，时眩仆，视有余不足而调之其输也。

寒热病第二十一

皮寒热者，不可附席，毛发焦，鼻槁腊，不得汗。取三阳之络，以补手太阴。肌寒热者，

肌痛，毛发焦而唇槁腊，不得汗。取三阳于下以去其血者，补足太阴，以出其汗。骨寒热者，病无所安，汗注不休。齿未槁，取其少阴于阴股之络；齿已槁，死不治。骨厥亦然。骨痹，举节不用而痛，汗注烦心。取三阴之经，补之。身有所伤，血出多，及中风寒，若有所堕坠，四支懈惰不收，名曰体惰。取其小腹脐下三结交。三结交者，阳明、太阴也，脐下三寸关元也。厥痹者，厥气上及腹。取阴阳之络，视主病也，泻阳补阴经也。

颈侧之动脉人迎。人迎，足阳明也，在婴筋之前。婴筋之后，手阳明也，名曰扶突。次脉，足少阳脉也，名曰天牖。次脉，足太阳也，名曰天柱。腋下动脉，臂太阴也，名曰天府。阳迎头痛，胸满不得息，取之人迎。暴喑气鞕，取扶突与舌本出血。暴聋气蒙，耳目不明，取天牖。暴挛痫眩，足不任身，取天柱。暴瘖内逆，肝肺相搏，血溢鼻口，取天府。此为天牖五部。

臂阳明有入颃遍齿者，名曰大迎，下齿龋取之。臂恶寒补之，不恶寒泻之。足太阳有入颃遍齿者，名曰角孙，上齿龋取之，在鼻与颃前。方病之时，其脉盛，盛则泻之，虚则补之。一曰取之出鼻外。足阳明有挟鼻入于面者，名曰悬颅，属口，对入系目本，视有过者取之，损有余，益不足，反者益其。足太阳有通项入于脑者，正属目本，名曰眼系，头目苦痛取之，在项中两筋间。入脑乃别阴跷，阳跷，阴阳相交，阳入阴，阴出阳，交于目锐眦，阳气盛则瞋目，阴气盛则瞑目。热厥取足太阴、少阳，皆留之；寒厥取足阳明、少阴于足，皆留之。舌纵涎下，烦悗，取足少阴。振寒洒洒，鼓颔，不得汗出，腹胀烦悗，取手太阴。刺虚者，刺其去也；刺实者，刺其来也。

春取络脉，夏取分腠，秋取气口，冬取经输。凡此四时，各以时为齐。络脉治皮肤，分腠治肌肉，气口治筋脉，经输治骨髓、五藏。

身有五部：伏兔一。腓二。腓者，腨也。背三。五藏之腧四。项五。此五部有痈疽者死。

病始手臂者，先取手阳明、太阴而汗出；病始头首者，先取项太阳而汗出；病始足胫者，先取足阳明而汗出。臂太阴可汗出，足阳明可汗出。故取阴而汗出甚者，止之于阳；取阳而汗出甚者，止之于阴。凡刺之害，中而不去则精泄，不中而去则致气；精泄则病甚而恇，致气则生为痈疽也。

癫狂第二十二

目眦外决于面者，为锐眦。在内近鼻者，为内眦。上为外眦，下为内眦。

癫疾始生，先不乐，头重痛，视举目赤，甚作极，已而烦心。候之于颜。取手太阳、阳明、太阴，血变而止。癫疾始作，而引口啼呼喘悸者，候之手阳明、太阳。左强者，攻其右。右强者，攻其左。血变而止。癫疾始作，先反僵，因而脊痛，候之足太阳、阳明、太阴、手太阳，血变而止。治癫疾者，常与之居，察其所当取之处。病至，视之有过者泻之。置其血于瓠壶之中，至其发时，血独动矣。不动，灸穷骨二十壮。穷骨者，骶骨也。

骨癫疾者，颜齿诸腧、分肉，皆满而骨居，汗出，烦悗，呕多沃沫，气下泄，不治。筋癫疾者，身倦挛急大，刺项大经之大杼脉。呕多沃沫，气下泄，不治。脉癫疾者，暴仆，四肢之脉皆胀而纵。脉满，尽刺之出血；不满，灸之挟项太阳，灸带脉于腰相去三寸，诸分肉本输。呕多沃沫，气下泄，不治。癫疾者，疾发如狂者，死不治。

狂始生，先自悲也。喜忘、苦怒、善恐者，得之忧饥。治之取手太阴、阳明，血变而止，及取足太阴、阳明。狂始发，少卧不饥，自高贤也，自辩智也，自尊贵也，善骂詈，日夜不休。治之取手阳明、太阳、太阴、舌下少阴。视之盛者，皆取之；不盛，释之也。狂言、惊、善笑、好歌乐、妄行不休者，得之大恐，治之取手阳明、太阳、太阴。狂、目妄见、耳妄闻、善呼者，少气之所生也，治之取手太阳、太阴、阳明、足太阴、头两颜。狂者多食，善见鬼神、善笑而不发于外者，得之有所大喜，治之取足太阴、太阳、阳明，后取手太阴、太阳、阳明。

狂而新发，未应如此者，先取曲泉左右动脉，及盛者见血，有顷已，不已，以法取之，灸骨骶二十壮。

风逆，暴四肢肿，身漯漯，唏然时寒，饥则烦，饱则善变，取手太阴表里，足少阴、阳明之经，肉清取荥，骨清取井、经也。厥逆为病也，足暴清，胸若将裂，肠若将以刀切之，烦而不能食，脉大小皆涩，暖取足少阴，清取足阳明，清则补之，温则泻之。厥逆腹胀满，肠鸣，胸满不得息，取之下胸二胁，咳而动手者，与背俞以手按之立快者是也。内闭不得溲，刺足少阴、太阳与骶上以长针，气逆则取其太阴、阳明、厥阴，甚取少阴、阳明动者之经也。少气，身漯漯也，言吸吸也，骨疲体重，懈惰不能动，补足少阴。短气，息短不属，动作气索，补足少阴，去血络也。

热病第二十三

偏枯，身偏不用而痛，言不变，志不乱，病在分腠之间，巨针取之，益其不足，损其有余，乃可复也。痱之为病也，身无痛者，四肢不收，智乱不甚，其言微知，可治；甚则不能言，不可治也。病先起于阳，后入于阴者，先取其阳，后取其阴，浮而取之。

热病三日，而气口静、人迎躁者，取之诸阳，五十九刺，以泻其热而出其汗，实其阴以补其不足者。身热甚，阴阳皆静者，勿刺也。其可刺者，急取之，不汗出则泄。所谓勿刺者，有死征也。热病七日八日，脉口动，喘而短者，急刺之，汗且自出，浅刺手大指间。热病七日八日，脉微小，病者溲血，口中干，一日半而死，脉代者，一日死。热病已得汗出，而脉尚躁，喘且复热，勿刺肤，喘甚者死。热病七日八日，脉不躁，躁不散数，后三日中有汗。三日不汗，四日死。未曾汗者，勿腠刺之。

热病先肤痛，窒鼻，充面，取之皮，以第一针，五十九。苛轸鼻索皮于肺，不得索之火。火者，心也。热病先身涩，倚而热，烦悗，干唇口嗌，取之皮，以第一针，五十九。肤胀口干，寒汗出，索脉于心，不得索之水。水者，肾也。热病嗌干多饮，善惊，卧不能起，取之肤肉，以第六针，五十九。目眦青，索肉于脾，不得索之木。木者，肝也。热病面青，脑痛，手足躁，取之筋间，以第四针，于四逆。筋躄目浸，索筋于肝，不得索之金。金者，肺也。热病数惊，癫疾而狂，取之脉，以第四针，急泻有余者，癫疾毛发去，索血于心，不得索之水。水者，肾也。热病身重骨痛，耳聋而好瞑，取之骨，以第四针，五十九刺。骨病不食，啮齿，耳青，索骨于肾，不得索之土，土者，脾也。热病不知所痛，耳聋，不能自收，口干，阳热甚，阴颇有寒者，热在髓，死不可治。热病头痛，颞颥，目痛脉痛，善衄，厥热病也，取之以第三针，视有余不足。寒热痔。热病体重，肠中热，取之以第四针，于其腧及下诸指间，索气于胃胳得气也。热病挟脐急痛，胸胁满，取之涌泉与阴陵泉，取以第四针，针嗌里。热病而汗且出，及脉顺可汗者，取之鱼际、太渊、大都、太白，泻之则热去，补之则汗出，汗出太甚，取内踝上横脉以止之。热病已得汗而脉尚躁盛，此阴脉之极也，死；其得汗而脉静者，生。热病者，脉尚盛躁而不得汗者，此阳脉之极也，死；其躁得汗静者，生。

热病不可刺者有九：一曰，汗不出，大颧发赤，哕者死。二曰，泄而腹满甚者死。三曰，目不明，热不已者死。四曰，老人婴儿，热而腹满者死。五曰，汗不出，呕下血者死。六曰，舌本烂，热不已者死。七曰，咳而衄，汗不出，出不至足者死。八曰，髓热者死。九曰，热而痉者死。腰折，癫疯，齿噤龂也。凡此九者，不可刺也。

所谓五十九刺者，两手外内侧各三，凡十二痏；五指间各一，凡八痏，足亦如是；头入发一寸傍三分各三，凡六痏；更入发三寸边五，凡十痏；耳前后口下者各一，项中一，凡六痏；巅上一，囟会一，发际一，廉泉一，风池二，天柱二。

气满胸中喘息，取足太阴大指之端，去爪甲如薤叶，寒则留之，热则疾之，气下乃止。心痛暴痛，取足太阴、厥阴，尽刺去其血络。喉痹舌卷，口中干，烦心，心痛，臂内廉痛，不可及头，取手小指次指爪甲下，去端如韭叶。目中赤痛，从内眦始，取之阴跷。风痉身反

折，先取足太阳及腘中及血络出血。中有寒，取三里。癃，取之阴跷及三毛上及血络出血。男子如蛊女子如怛，身体腰脊如解，不欲饮食，先取涌泉见血，视跗上盛者，尽见血也。

厥病第二十四

厥头痛，面若肿起而烦心，取之足阳明、太阴。厥头痛，头脉痛，心悲善泣，视头动脉反盛者，刺尽去血，后调足厥阴。厥头痛，贞贞头重而痛，泻头上五行，行五，先取手少阴，后取足少阴。厥头痛，意善忘，按之不得，取头面左右动脉，后取足太阴。厥头痛，项先痛，腰脊为应，先取天柱，后取足太阳。厥头痛，头痛甚，耳前后脉涌有热，泻出其血，后取足少阳。真头痛，头痛甚，脑尽痛，手足寒至节，死不治。头痛不可取于腧者，有所击堕，恶血在于内，若肉伤，痛未已，可则刺，不可远取也。头痛不可刺者，大痹为恶，日作者，可令少愈，不可已。头半寒痛，先取手少阳、阳明，后取足少阳、阳明。

厥心痛，与背相控，善瘛，如从后触其心。伛偻者，肾心痛也。先取京骨、昆仑，发狂不已，取然谷。厥心痛，腹胀胸满，心尤痛甚，胃心痛也。取之大都、太白。厥心痛，痛如以锥针刺其心，心痛甚者，脾心痛也。取之然谷、太溪。厥心痛，色苍苍如死状，终日不得太息，肝心痛也。取之行间、太冲。厥心痛，卧若徒居，心痛间，动作痛益甚，色不变，肺心痛也。取之鱼际、太渊。真心痛，手足清至节，心痛甚，旦发夕死，夕发旦死。心痛不可刺者，中有盛聚，不可取于腧。

肠中有虫瘕及蛟蛔，皆不可取以小针。心肠痛，侬作痛，肿聚，往来上下行，痛有休止，腹热喜渴涎出者，是蛟蛔也。以手聚按而坚持之，无令得移，以大针刺之，久持之，虫不动，乃出针也。恙腹侬痛，形中上者。耳聋无闻，取耳中。耳鸣，取耳前动脉。耳痛不可刺者，耳中有脓，若有干耵聍，耳无闻也。耳聋，取手小指次指爪甲上与肉交者，先取手，后取足。耳鸣，取手中指爪甲上，左取右，右取左，先取手，后取足。足髀不可举，侧而取之，在枢合中，以员利针，大针不可刺。病注下血，取曲泉。风痹淫泺，病不可已者，足如履冰，时如入汤中，股胫淫泺，烦心头痛，时呕时悗，眩已汗出，久则目眩，悲以喜恐，短气不乐，不出三年死也。

病本第二十五

先病而后逆者，治其本。先逆而后病者，治其本。先寒而后生病者，治其本。先病而后生寒者，治其本。先热而后生病者，治其本。先泄而后生他病者，治其本，必且调之，乃治其他病。先病而后中满者，治其标。先病后泄者，治其本。先中满而后烦心者，治其本。有客气，有同气。大小便不利，治其标；大小便利，治其本。病发而有余，本而标之，先治其本，后治其标；病发而不足，标而本之，先治其标，后治其本。谨详察间甚，以意调之，间者并行，甚为独行。先大小便不利而后生他病者，治其本也。

杂病第二十六

厥挟脊而痛者，至顶，头沉沉然，目眩眩然，腰脊强，取足太阳腘中血络。厥胸满，面肿，唇漯漯然，暴言难，甚则不能言，取足阳明。厥气走喉而不能言，手足清，大便不利，取足少阴。厥而腹向向然，多寒气，腹中谷谷，便溲难，取足太阴。

嗌干，口中热如胶，取足少阴。膝中痛，取犊鼻，以员利针，发而间之。针大如牦，刺膝无疑。

喉痹不能言，取足阳明，能言，取手阳明。疟不渴，间日而作，取足阳明；渴而日作，取手阳明。齿痛，不恶清饮，取足阳明；恶清饮，取手阳明。聋而不痛者，取足少阳；聋而痛者，取手阳明。衄血不止，衄血流，取足太阳；衄血，取手太阳。不已，刺宛骨下。不已，刺腘中出血。腰痛，痛上寒，取足太阳、阳明；痛上热，取足厥阴。不可以俯仰，取足少阳；中

热而喘，取足少阴、腘中血络。喜怒而不欲食，言益小，刺足太阴；怒而多言，刺足少阳。颔痛，刺手阳明与颔之盛脉出血，项痛不可俯仰，刺足太阳；不可以顾，刺手太阳也。小腹满大，上走胃，至心，淅淅身时寒热，小便不利，取足厥阴。腹满，大便不利，腹大，亦上走胸嗌，喘息喝喝然，取足少阴。腹满食不化，腹响响然，不能大便，取足太阴。

心痛引腰脊，欲呕，取足少阴。心痛，腹胀，啬啬然，大便不利，取足太阴。心痛引背，不得息，刺足少阴，不已，取手少阳。心痛引小腹满，上下无常处，便溲难，刺足厥阴。心痛，但短气不足以息，刺手太阴。心痛，当九节刺之，按，已刺按之，立已；不已，上下求之，得之立已。

颔痛，刺足阳明曲周动脉见血，立已；不已，按人迎于经，立已。气逆上，刺膺中陷者与下胸动脉。腹痛，刺脐左右动脉，已刺按之，立已；不已，刺气街，已刺按之，立已。痿厥，为四末束悗，乃疾解之，日二，不仁者，十日而知，无休，病已止。哕，以草刺鼻，嚏，嚏而已；无息而疾迎引之，立已；大惊之，亦可已。

周痹第二十七

黄帝问于岐伯曰：周痹之在身也，上下移徙随脉，其上下左右相应，间不容空，愿闻此痛在血脉之中邪？将在分肉之间乎？何以致是？其痛之移也，间不及下针；其慅痛之时，不及定治，而痛已止矣。何道使然？愿闻其故。岐伯答曰：此众痹也，非周痹也。

黄帝曰：愿闻众痹。岐伯对曰：此各在其处，更发更止，更居更起，以右应左，以左应右，非能周也，更发更休也。

黄帝曰：善。刺之奈何？岐伯对曰：刺此者，痛虽已止，必刺其处，勿令复起。

帝曰：善。愿闻周痹如何？岐伯对曰：周痹者，在于血脉之中，随脉以上，随脉以下，不能左右，各当其所。

黄帝曰：刺之奈何？岐伯对曰：痛从上下者，先刺其下以过之，后刺其上以脱之；痛从下上者，先刺其上以过之，后刺其下以脱之。

黄帝曰：善。此痛安生？何因而有名？岐伯对曰：风寒湿气，客于外分肉之间，迫切而为沫，沫得寒则聚，聚则排分肉而分裂也，分裂则痛，痛则神归之，神归之则热，热则痛解，痛解则厥，厥则他痹发，发则如是。帝曰：善。余已得其意矣。此内不在藏，而外未发于皮，独居分肉之间，真气不能周，故命曰周痹。故刺痹者，必行切循其下之六经，视其虚实，及大络之血结而不通，及虚而脉陷空者而调之，熨而通之，其瘕坚，转引而行之。

黄帝曰：善。余已得其意矣。亦得其事也。九者，经巽之理，十二经脉阴阳之病也。

口问第二十八

黄帝闲居，辟左右而问于岐伯曰：余已闻九针之经，论阴阳逆顺六经已毕，愿得口问。岐伯避席再拜曰：善乎哉问也！此先师之所口传也。黄帝曰：愿闻口传。岐伯答曰：夫百病之始生也，皆生于风雨寒暑，阴阳喜怒，饮食居处，大惊卒恐。则血气分离，阴阳破败，经络厥绝，脉道不通，阴阳相逆，卫气稽留，经脉虚空，血气不次，乃失其常。论不在经者，请道其方。

黄帝曰：人之欠者，何气使然？岐伯答曰：卫气昼日行于阳，夜半则行于阴。阴者主夜，夜者卧。阳者主上，阴者主下。故阴气积于下，阳气未尽，阳引而上，阴引而下，阴阳相引，故数欠。阳气尽，阴气盛，则目瞑阴气尽而阳气盛，则寤矣。泻足少阴，补足太阳。

黄帝曰：人之哕者，何气使然？岐伯曰：谷入于胃，胃气上注于肺。今有故寒气与新谷气，俱还入于胃，新故相乱，真邪相攻，气并相逆，复出于胃，故为哕。补手太阴，泻足少阴。

黄帝曰：人之唏者，何气使然？岐伯曰：此阴气盛而阳气虚，阴气疾而阳气徐，阴气盛

而阳气绝，故为唏。补足太阳，泻足少阴。

黄帝曰：人之振寒者，何气使然？岐伯曰：寒气客于皮肤，阴气盛，阳气虚，故为振寒寒栗。补诸阳。

黄帝曰：人之噫者，何气使然？岐伯曰：寒气客于胃，厥逆从下上散，复出于胃，故为噫。补足太阴、阳明，一曰补眉本也。

黄帝曰：人之嚏者，何气使然？岐伯曰：阳气和利，满于心，出于鼻，故为嚏。补足太阳荣、眉本。一曰眉上也。

黄帝曰：人之嚏者，何气使然？岐伯曰：胃不实，则诸脉虚；诸脉虚，则筋脉懈惰；筋脉懈惰，则行阴用力，气不能复，故为嚏。因其所在，补分肉间。

黄帝曰：人之哀而泣涕出者，何气使然？岐伯曰：心者，五藏六府之主也。目者，宗脉之所聚也，上液之道也。口鼻者，气之门户也。故悲哀愁忧则心动，心动则五藏六府皆摇，摇则宗脉感，宗脉感则液道开，液道开故泣涕出焉。液者，所以灌精濡空窍者也。故上液之道开则泣，泣不止则液竭，液竭则精不灌，精不灌则目无所见矣，故命曰夺精。补天柱经侠颈。

黄帝曰：人之太息者，何气使然？岐伯曰：忧思则心系急，心系急则气道约，约则不利，故太息以伸出之。补手少阴、心主、足少阳。留之也。

黄帝曰：人之涎下者，何气使然？岐伯曰：饮食者，皆入于胃，胃中有热则虫动，虫动则胃缓，胃缓则廉泉开，故涎下。补足少阴。

黄帝曰：人之耳中鸣者，何气使然？岐伯曰：耳者，宗脉之所聚也，故胃中空则宗脉虚，虚则下，溜脉有所竭者，故耳鸣。补客主人、手大指爪甲上与肉交者也。

黄帝曰：人之自啮舌者，何气使然？岐伯曰：此厥逆走上，脉气辈至也。少阴气至则啮舌。少阳气至则啮颊。阳明气至则啮唇矣。视主病者则补之。

凡此十二邪者，皆奇邪之走空窍者也。故邪之所在，皆为不足。故上气不足，脑为之不满，耳为之苦鸣，头为之苦倾，目为之眩。中气不足，溲便为之变，肠为之苦鸣。下气不足，则乃为痿厥心悗。补足外踝下，留之。

黄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肾主为欠，取足少阴。肺主为哕，取手太阴、足少阴。唏者，阴与阳绝，故补足太阳，泻足少阴。振寒者，补诸阳。噫者，补足太阴、阳明。嚏者，补足太阳、眉本。嚏，因其所在，补分肉间。泣出，补天柱经侠颈，侠颈者，头中分也。太息，补手少阴、心主、足少阳，留之。涎下，补足少阴。耳鸣，补客主人、手大指爪甲上与肉交者。自啮舌，视主病者，则补之。目眩、头倾，补足外踝下，留之。痿厥、心悗，刺足大指间上二寸留之，一曰足外踝下，留之。

师传第二十九

黄帝曰：余闻先师，有所心藏，弗著于方。余愿闻而藏之，则而行之，上以治民，下以治身，使百姓无病，上下和亲，德泽下流，子孙无忧，传于后世，无有终时。可得闻乎？岐伯曰：远乎哉问也！夫治民与自治，治彼与治此，治小与治大，治国与治家，未有逆而能治之也，夫惟顺而已矣。顺者，非独阴阳脉论气之逆顺也，百姓人民皆欲顺其志也。

黄帝曰：顺之奈何？岐伯曰：入国问俗，入家问讳，上堂问礼，临病人问所便。

黄帝曰：便病人奈何？岐伯曰：夫中热消瘅则便寒，寒中之属则便热。胃中热，则消谷，令人悬心善饥，脐以上皮热。肠中热，则出黄如糜，脐以下皮寒。胃中寒，则腹胀；肠中寒，则肠鸣飧泄。胃中寒肠中热，则胀而且泄；胃中热肠中寒，则疾饥，小腹痛胀。

黄帝曰：胃欲寒饮，肠欲热饮，两者相逆，便之奈何？且夫王公大人，血食之君，骄恣从欲，轻人，而无能禁之，禁之则逆其志，顺之则加其病，便之奈何？治之何先？岐伯曰：人之情，莫不恶死而乐生，告之以其败，语之以其善，导之以其所便，开之以其所苦，虽有

无道之人，恶有不听者乎？

黄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春夏先治其标，后治其本；秋冬先治其本，后治其标。

黄帝曰：便其相逆者奈何？岐伯曰：便此者，食饮衣服，亦欲适寒温。寒无凄怆，暑无出汗。食饮者，热无灼灼，寒无沧沧。寒温中适，故气将持，乃不致邪僻也。

黄帝曰：《本藏》以身形支节脂肉，候五藏六府之小大焉。今夫王公大人、临朝即位之君，而问焉，谁可扣循之而后答乎？岐伯曰：身形支节者，藏府之盖也，非面部之阅也。

黄帝曰：五藏之气，阅于面者，余已知之矣。以肢节知而阅之奈何？岐伯曰：五藏六府者，肺为之盖，巨肩陷咽，候见其外。黄帝曰：善。岐伯曰：五藏六府，心为之主，缺盆为之道，骺骨有余，以候髑骨。黄帝曰：善。岐伯曰：肝者主为将，使之候外，欲知坚固，视目小大。黄帝曰：善。岐伯曰：脾者主为卫，使之迎粮，视唇舌好恶，以知吉凶。黄帝曰：善。岐伯曰：肾者主为外，使之远听，视耳好恶，以知其性。黄帝曰：善。愿闻六府之候。岐伯曰：六府者，胃为之海，广骸、大颈、张胸，五谷乃容。鼻隧以长，以候大肠。唇厚、人中长，以候小肠。目下果大，其胆乃横。鼻孔在外，膀胱漏泄；鼻柱中央起，三焦乃约。此所以候六府者也。上下三等，藏安且良矣。

决气第三十

黄帝曰：余闻人有精、气、津、液、血、脉，余意以为一气耳，今乃辨为六名，余不知其所以然。岐伯曰：两神相搏，合而成形，常先身生，是谓精。何谓气？岐伯曰：上焦开发，宣五谷味，熏肤，充身，泽毛，若雾露之溉，是谓气。何谓津？岐伯曰：腠理发泄，汗出溱溱，是谓津。何谓液？岐伯曰：谷入气满，淖泽注于骨，骨属屈伸，泄泽，补益脑髓，皮肤润泽，是谓液。何谓血？岐伯曰：中焦受气取汁，变化而赤，是谓血。何谓脉？岐伯曰：壅遏营气，令无所避，是谓脉。

黄帝曰：六气者，有余不足，气之多少，脑髓之虚实，血脉之清浊，何以知之？岐伯曰：精脱者，耳聋。气脱者，目不明。津脱者，腠理开，汗大泄。液脱者，骨属屈伸不利，色夭，脑髓消，胫痠，耳数鸣。血脱者，色白，夭然不泽，其脉空虚。此其候也。

黄帝曰：六气者，贵贱何如？岐伯曰：六气者，各有部主也。其贵贱善恶，可为常主，然五谷与胃为大海也。

肠胃第三十一

黄帝问于伯高曰：余愿闻六府传谷者，肠胃之小大长短，受谷之多少奈何？伯高曰：请尽言之。谷所从出入浅深远近长短之度：唇至齿长九分，口广二寸半。齿以后至会厌，深三寸半，大容五合。舌重十两，长七寸，广二寸半。咽门重十两，广一寸半，至胃长一尺六寸。胃纡曲屈，伸之，长二尺六寸，大一尺五寸，径五寸，大容三斗五升。小肠后附脊，左环回周迭积，其注于回肠者，外附于脐上，回运环十六曲，大二寸半，径八分分之少半，长三丈二尺。回肠当脐，左环，回周叶积而下，回运环反十六曲，大四寸，径一寸寸之少半，长二丈一尺。广肠傅脊，以受回肠，左环叶脊，上下辟，大八寸，径二寸寸之大半，长二尺八寸。肠胃所入至所出，长六丈四寸四分，回曲环反，三十二曲也。

平人绝谷第三十二

黄帝曰：愿闻人之不食，七日而死何也？伯高曰：臣请言其故。胃大一尺五寸，径五寸，长二尺六寸，横屈，受水谷三斗五升，其中之谷常留二斗，水一斗五升而满。上焦泄气，出其精微，慓悍滑疾，下焦下溉诸肠。小肠大二寸半，径八分分之少半，长三丈二尺，受谷二斗四升，水六升三合合之大半。回肠大四寸，径一寸寸之少半，长二丈一尺，受谷一斗，水七升半。广肠大八寸，径二寸寸之大半，长二尺八寸，受谷九升三合八分合之一。

肠胃之长，凡五丈八尺四寸，受水谷九斗二升一合合之大半，此肠胃所受水谷之数也。平人则不然，胃满则肠虚，肠满则胃虚。更虚更满，故气得上下，五藏安定，血脉和利，精神乃居。故神者，水谷之精气也。故肠胃之中，当留谷二斗、水一斗五升。故平人日再后，后二升半，一日中五升，七日五七三斗五升，而留水谷尽矣。故平人不食饮七日而死者，水谷精气津液皆尽故也。

海论第三十三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闻刺法于夫子，夫子之所言，不离于营卫血气。夫十二经脉者，内属于府藏，外络于肢节，夫子乃合之于四海乎？岐伯答曰：人亦有四海、十二经水。经水者，皆注于海，海有东、西、南、北，命曰四海。

黄帝曰：以人应之奈何？岐伯曰：人有髓海，有血海，有气海，有水谷之海。凡此四者，以应四海也。

黄帝曰：远乎哉！夫子之合人天地四海也，愿闻应之奈何？岐伯答曰：必先明知阴阳、表里、荥输所在，四海定矣。

黄帝曰：定之奈何？岐伯曰：胃者，水谷之海，其输上在气街，下至三里。冲脉者，为十二经之海，其输上在于大杼，下出于巨虚之上下廉。膻中者，为气之海，其输上在于柱骨之上下，前在于人迎。脑为髓之海，其输上在于其盖，下在风府。

黄帝曰：凡此四海者，何利何害？何生何败？岐伯曰：得顺者生，得逆者败；知调者利，不知调者害。

黄帝曰：四海之逆顺奈何？岐伯曰：气海有余者，气满胸中，悗息，面赤；气海不足，则气少不足以言。血海有余，则常想其身大，佛然不知其所病；血海不足，亦常想其身小，狭然不知其所病。水谷之海有余，则腹满；水谷之海不足，则饥不受谷食。髓海有余，则轻劲多力，自过其度；髓海不足，则脑转耳鸣，胫痠眩冒，目无所见，懈怠安卧。黄帝曰：余已闻逆顺，调之奈何？岐伯曰：审守其输，而调其虚实，无犯其害。顺者得复，逆者必败。黄帝曰：善。

五乱第三十四

黄帝曰：经脉十二者，别为五行，分为四时，何失而乱？何得而治？岐伯曰：五行有序，四时有分，相顺则治，相逆则乱。

黄帝曰：何谓相顺？岐伯曰：经脉十二者，以应十二月。十二月者，分为四时。四时者，春秋冬夏，其气各异，营卫相随，阴阳已和，清浊不相干，如是则顺之而治。

黄帝曰：何谓逆而乱？岐伯曰：清气在阴，浊气在阳，营气顺脉，卫气逆行。清浊相干，乱于胸中，是谓大悗。故气乱于心，则烦心密嘿，俯首静伏；乱于肺，则俯仰喘喝，接手以呼；乱于肠胃，则为霍乱；乱于臂胫，则为四厥；乱于头，则为厥逆，头重眩仆。

黄帝曰：五乱者，刺之有道乎？岐伯曰：有道以来，有道以去，审知其道，是谓身宝。

黄帝曰：善。愿闻其道。岐伯曰：气在于心者，取之手少阴、心主之输。气在于肺者，取之手太阴荥、足少阴输。气在于肠胃者，取之足太阴、阳明；不下者，取之三里。气在于头者，取之天柱、大杼；不知，取足太阳荥输。气在于臂足，取之先去血脉，后取其阳明、少阳之荥输。

黄帝曰：补泻奈何？岐伯曰：徐入徐出，谓之导气，补泻无形，谓之同精。是非有余不足也，乱气之相逆也。黄帝曰：允乎哉道！明乎哉论！请著之玉版。命曰治乱也。

胀论第三十五

黄帝曰：脉之应于寸口，如何而胀？岐伯曰：其脉大坚以涩者，胀也。

黄帝曰：何以知藏府之胀也？岐伯曰：阴为藏，阳为府。

黄帝曰：夫气之令人胀也，在于血脉之中耶？藏府之内乎？岐伯曰：三者皆存焉，然非胀之舍也。黄帝曰：愿闻胀之舍。岐伯曰：夫胀者，皆在于藏府之外，排藏府而郭胸胁，胀皮肤，故命曰胀。

黄帝曰：藏府之在胸胁腹里之内也，若匣匮之藏禁器也，各有次舍，异名而同处，一域之中，其气各异，愿闻其故。黄帝曰：未解其意，再问。岐伯曰：夫胸腹，藏府之郭也。膻中者，心主之宫城也。胃者，太仓也。咽喉、小肠者，传送也。胃之五窍者，闾里门户也。廉泉、玉英者，津液之道也。故五藏六府者，各有畔界，其病各有形状。营气循脉，卫气逆为脉胀；卫气并脉循分为肤胀。三里而泻，近者一下，远者三下。无问虚实，工在疾泻。

黄帝曰：愿闻胀形。岐伯曰：夫心胀者，烦心短气，卧不安。肺胀者，虚满而喘咳。肝胀者，胁下满而痛引小腹。脾胀者，善哕，四肢烦悗，体重不能胜衣，卧不安。肾胀者，腹满引背央央然，腰髀痛。六府胀：胃胀者，腹满，胃脘痛，鼻闻焦臭，妨于食，大便难。大肠胀者，肠鸣而痛濯濯，冬日重感于寒，则飧泄不化。小肠胀者，少腹膨胀，引腰而痛。膀胱胀者，少腹满而气癃。三焦胀者，气满于皮肤中，轻轻然而不坚。胆胀者，胁下痛胀，口中苦，善太息。凡此诸胀者，其道在一。明知逆顺，针数不失。泻虚补实，神去其室，致邪失正，真不可定，粗之所败，谓之夭命。补虚泻实，神归其室，久塞其空，谓之良工。

黄帝曰：胀者焉生？何因而有？岐伯曰：卫气之在身也，常然并脉循分肉，行有逆顺，阴阳相随，乃得天和，五藏更始，四时循序，五谷乃化。然后厥气在下，营卫留止，寒气逆上，真邪相攻，两气相搏，乃合为胀也。黄帝曰：善。何以解惑？岐伯曰：合之于真，三合而得。帝曰：善。

黄帝问于岐伯曰：《胀论》言无问虚实，工在疾泻，近者一下，远者三下。今有其三而不下者，其过焉在？岐伯对曰：此言陷于肉肓而中气穴者也。不中气穴，则气内闭。针不陷肓，则气不行。上越中肉，则卫气相乱，阴阳相逐。其于胀也，当泻不泻，气故不下。三而不下，必更其道，气下乃止，不下复始，可以万全，乌有殆者乎？其于胀也，必审其脉，当泻则泻，当补则补，如鼓应桴，恶有不下者乎？

五癃津液别第三十六

黄帝问于岐伯曰：水谷入于口，输于肠胃，其液别为五：天寒衣薄，则为溺与气，天热衣厚，则为汗，悲哀气并，则为泣，中热胃缓，则为唾。邪气内逆，则气为之闭塞而不行，不行则为水胀。余知其然也，不知其何由生，愿闻其道。岐伯曰：水谷皆入于口，其味有五，各注其海，津液各走其道。故三焦出气，以温肌肉，充皮肤，为其津；其流而不行者，为液。天暑衣厚则腠理开，故汗出；寒留于分肉之间，聚沫则为痛。天寒则腠理闭，气湿不行，水下留于膀胱，则为溺与气。五藏六府，心为之主，耳为之听，目为之候，肺为之相，肝为之将，脾为之卫，肾为之主外。故五藏六府之津液，尽上渗于目，心悲气并则心系急，心系急则肺举，肺举则液上溢。夫心系与肺不能常举，乍上乍下，故咳而泣出矣。中热则胃中消谷，消谷则虫上下作，肠胃充郭，故胃缓，胃缓则气逆，故唾出。五谷之津液和合而为膏者，内渗入于骨空，补益脑髓而下流于阴股。阴阳不和，则使液溢而下流于阴，髓液皆减而下，下过度则虚，虚故腰背痛而胫痠。阴阳气道不通，四海闭塞，三焦不泻，津液不化，水谷并行肠胃之中，别于回肠，留于下焦，不得渗膀胱，则下焦胀，水溢则为水胀。此津液五别之逆顺也。

五阅五使第三十七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闻刺有五官五阅，以观五气。五气者，五藏之使也，五时之副也。愿闻其五使当安出？岐伯曰：五官者，五藏之阅也。黄帝曰：愿闻其所出，令可为常。岐

伯曰：脉出于气口，色见于明堂，五色更出，以应五时，各如其常，经气入藏，必当治里。

帝曰：善！五色独决于明堂乎？岐伯曰：五官已辨，阙庭必张，乃立明堂。明堂广大，蕃蔽见外，方壁高基，引垂居外，五色乃治，平博广大，寿中百岁。见此者，刺之必已。如是之人者，血气有余，肌肉坚致，故可苦已针。

黄帝曰：愿闻五官。岐伯曰：鼻者，肺之官也。目者，肝之官也。口唇者，脾之官也。舌者，心之官也。耳者，肾之官也。

黄帝曰：以官何候？岐伯曰：以候五藏。故肺病者，喘息鼻张。肝病者，眦青。脾病者，唇黄。心病者，舌卷短，颧赤。肾病者，颧与颜黑。

黄帝曰：五脉安出？五色安见？其常色殆者如何？岐伯曰：五官不辨，阙庭不张，小其明堂，蕃蔽不见，又埤其墙，墙下无基，垂角去外，如是者，虽平常殆，况加疾哉！

黄帝曰：五色之见于明堂，以观五藏之气，左右高下，各有形乎？岐伯曰：府藏之在中也，各以次舍，左右上下，各如其度也。

逆顺肥瘦第三十八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闻针道于夫子，众多毕悉矣。夫子之道应若失，而据未有坚然者也。夫子之问学熟乎，将审察于物而心生之乎？岐伯曰：圣人之为道者，上合于天，下合于地，中合于人事，必有明法，以起度数，法式检押，乃后可传焉。故匠人不能释尺寸而意短长，废绳墨而起平木也。工人不能置规而为圆，去矩而为方。知用此者，固自然之物，易用之教，逆顺之常也。

黄帝曰：愿闻自然奈何？岐伯曰：临深决水，不用功力，而水可竭也；循掘决冲，而经可通也。此言气之滑涩，血之清浊，行之逆顺也。

黄帝曰：愿闻人之白黑、肥瘦、小长，各有数乎？岐伯曰：年质壮大，血气充盈，肤革坚固，因加以邪，刺此者，深而留之，此肥人也。广肩腋，项肉薄，厚皮而黑色，唇临临然，其血黑以浊，其气涩以迟，其为人也，贪于取与，刺此者，深而留之，多益其数也。黄帝曰：刺瘦人奈何？岐伯曰：瘦人者，皮薄色少，肉廉廉然，薄唇轻言，其血清气滑，易脱于气，易损于血。刺此者，浅而疾也。黄帝曰：刺常人奈何？岐伯曰：视其白黑，各为调之。其端正敦厚者，其血气和调，刺此者，无失常数也。黄帝曰：刺壮士真骨者，奈何？岐伯曰：刺壮士真骨，坚肉缓节监监然，此人重则气涩血浊，刺此者，深而留之，多益其数，劲则气滑血清，刺此者，浅而疾之。黄帝曰：刺婴儿奈何？岐伯曰：婴儿者，其肉脆，血少气弱，刺此者，以豪针，浅刺而疾发针，日再可也。黄帝曰：临深决水奈何？岐伯曰：血清气浊，疾泻之，则气竭焉。黄帝曰：循掘决冲奈何？岐伯曰：血浊气涩，疾泻之，则经可通也。

黄帝曰：脉行之逆顺奈何？岐伯曰：手之三阴，从藏走手；手之三阳，从手走头，足之三阳，从头走足；足之三阴，从足走腹。黄帝曰：少阴之脉独下行，何也？岐伯曰：不然。夫冲脉者，五藏六府之海也。五藏六府皆禀焉。其上者，出于颜颡，渗诸阳，灌诸精。其下者，注少阴之大络，出于气街，循阴股内廉，入腘中，伏行骭骨内，下至内踝之后属而别。其下者，并于少阴之经，渗三阴。其前者，伏行出跗属，下循跗，入大指间，渗诸络而温肌肉。故别络结则跗上不动，不动则厥，厥则寒矣。黄帝曰：何以明之？岐伯曰：以言导之，切而验之，其非必动，然后乃可明逆顺之行也。

黄帝曰：窘乎哉！圣人之为道也，明于日月，微于毫厘，其非夫子，孰能道之也！

血络论第三十九

黄帝曰：愿闻其奇邪而不在经者。岐伯曰：血络是也。

黄帝曰：刺血络而仆者何也？血出而射者何也？血少黑而浊者何也？血出清而半为汁者何也？发针而肿者何也？血出若多若少而面色苍苍者何也？发针而面色不变，而烦

悗者何也？多出血而不动摇者何也？愿闻其故。岐伯曰：脉气盛而血虚者，刺之则脱气，脱气则仆。血气俱盛而阴气多者，其血滑，刺之则射。阳气畜积，久留而不泻者，其血黑以浊，故不能射。新饮而液渗于络，而未合和于血也，故血出而汁别焉。其不新饮者，身中有水，久则为肿。阴气积于阳，其气因于络，故刺之血未出而气先行，故肿。阴阳之气，其新相得而未和合，因而泻之，则阴阳俱脱，表里相离，故脱色而苍苍然。刺之血出多，色不变而烦悗者，刺络而虚经。虚经之属于阴者，阴脱，故烦悗。阴阳相得而合为痹者，此为内溢于经，外注于络，如是者，阴阳俱有余，虽多出血而弗能虚也。

黄帝曰：相之奈何？岐伯曰：血脉者，盛坚横以赤，上下无常处，小者如针，大者如筋，则而泻之，万全也。故无失数矣，失数而反，各如其度。

黄帝曰：针入而肉著者何也？岐伯曰：热气因于针则针热，热则肉著于针，故坚焉。

阴阳清浊第四十

黄帝曰：余闻十二经脉，以应十二经水者，其五色各异，清浊不同，人之血气若一，应之奈何？岐伯曰：人之血气，苟能若一，则天下为一矣，恶有乱者乎？

黄帝曰：余问一人，非问天下之众。岐伯曰：夫一人者，亦有乱气；天下之众，亦有乱人，其合为一耳。

黄帝曰：愿闻人气之清浊。岐伯曰：受谷者浊，受气者清。清者注阴，浊者注阳。浊而清者，上出于咽，清而浊者，则下行。清浊相干，命曰乱气。

黄帝曰：夫阴清而阳浊，浊者有清，清者有浊，清浊别之奈何？岐伯曰：气之大别，清者上注于肺，浊者下走于胃。胃之清气，上出于口。肺之浊气，下注于经，内积于海。

黄帝曰：诸阳皆浊，何阳浊甚乎？岐伯曰：手太阳独受阳之浊，手太阴独受阴之清。其清者上走空窍，其浊者下行诸经。诸阴皆清。足太阴独受其浊。

黄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清者其气滑，浊者其气涩，此气之常也。故刺阴者，深而留之；刺阳者，浅而疾之；清浊相干者，以数调之也。

阴阳系日月第四十一

黄帝曰：余闻天为阳，地为阴，日为阳，月为阴，其合之于人奈何？岐伯曰：腰以上为天，腰以下为地，故天为阳，地为阴。故足之十二经脉，以应十二月，月生于水，故在下者为阴；手之十指，以应十日，日主火，故在上者为阳。

黄帝曰：合之于脉奈何？岐伯曰：寅者，正月之生阳也，主左足之少阳。未者，六月，主右足之少阳。卯者，二月，主左足之太阳。午者，五月，主右足之太阳。辰者，三月，主左足之阳明。巳者，四月，主右足之阳明。此两阳合于前，故曰阳明。申者，七月之生阴也，主右足之少阴。丑者，十二月，主左足之少阴。酉者，八月，主右足之太阴。子者，十一月，主左足之太阴；戌者，九月，主右足之厥阴。亥者，十月，主左足之厥阴。此两阴交尽，故曰厥阴。

甲主左手之少阳，己主右手之少阳，乙主左手之太阳，戊主右手之太阳，丙主左手之阳明，丁主右手之阳明。此两火并合，故为阳明。庚主右手之少阴，癸主左手之少阴，辛主右手之太阴，壬主左手之太阴。

故足之阳者，阴中之少阳也。足之阴者，阴中之太阴也。手之阳者，阳中之太阳也。手之阴者，阳中之少阴也。腰以上者为阳，腰以下者为阴。

其于五藏也，心为阳中之太阳，肺为阴中之少阴，肝为阴中之少阳，脾为阴中之至阴，肾为阴中之太阴。

黄帝曰：以治之奈何？岐伯曰：正月、二月、三月，人气在左，无刺左足之阳；四月、五月、六月，人气在右，无刺右足之阳；七月、八月、九月，人气在右，无刺右足之阴。十月、十

一月、十二月，人气在左，无刺左足之阴。

黄帝曰：五行以东方为甲乙木王春。春者，苍色，主肝。肝者，足厥阴也。今乃以甲为左手之少阳，不合于数，何也？岐伯曰：此天地之阴阳也，非四时五行之以次行也。且夫阴阳者，有名而无形，故数之可十，离之可百，散之可千，推之可万，此之谓也。

病传第四十二

黄帝曰：余受九针于夫子，而私览于诸方，或有导引行气、乔摩、灸、熨、刺、焫、饮药之一者可独守耶？将尽行之乎？岐伯曰：诸方者，众人之方也。非一人之所尽行也。

黄帝曰：此乃所谓守一勿失，万物毕者也。今余已闻阴阳之要，虚实之理，倾移之过，可治之属。愿闻病之变化，淫传绝败而不可治者，可得闻乎？岐伯曰：要乎哉问！道，昭乎其如日醒，窘乎其如夜瞑，能被而服之，神与俱成，毕将服之，神自得之，生神之理，可著于竹帛，不可传于子孙。

黄帝曰：何谓日醒？岐伯曰：明于阴阳，如惑之解，如醉之醒。黄帝曰：何谓夜瞑？岐伯曰：喑乎其无声，漠乎其无形，折毛发理，正气横倾，淫邪泮衍，血脉传溜，大气入藏，腹痛下淫，可以致死，不可以致生。

黄帝曰：大气入藏奈何？岐伯曰：病先发于心，一日而之肺，三日而之肝，五日而之脾。三日不已，死，冬夜半，夏日中。

病先发于肺，三日而之肝，一日而之脾，五日而之胃。十日不已，死，冬日入，夏日出。

病先发于肝，三日而之脾，五日而之胃，三日而之肾。三日不已，死，冬日入，夏早食。

病先发于脾，一日而之胃，二日而之肾，三日而之膂膀胱，十日不已，死，冬人定，夏晏食。

病先发于胃，五日而之肾，三日而之膂膀胱，五日而上之心。二日不已，死，冬夜半，夏日昳。

病先发于肾，三日而之膂膀胱，三日而上之心，三日而之小肠。三日不已，死，冬大晨，夏早晡。

病先发于膀胱，五日而之肾，一日而之小肠，一日而之心，二日不已，死，冬鸡鸣，夏下晡。

诸病以次相传，如是者，皆有死期，不可刺也；间一藏及二三四藏者，乃可刺也。

淫邪发梦第四十三

黄帝曰：愿闻淫邪泮衍奈何？岐伯曰：正邪从外袭内，而未有定舍，反淫于藏，不得定处，与营卫俱行，而与魂魄飞扬，使人卧不得安而喜梦。气淫于府，则有余于外，不足于内；气淫于藏，则有余于内，不足于外。

黄帝曰：有余不足，有形乎？岐伯曰：阴气盛，则梦涉大水而恐惧；阳气盛，则梦大火而燔焫；阴阳俱盛，则梦相杀。上盛则梦飞，下盛则梦堕，甚饥则梦取，甚饱则梦予。肝气盛，则梦怒；肺气盛，则梦恐惧、哭泣、飞扬；心气盛，则梦善笑、恐畏；脾气盛，则梦歌乐、身体重不举；肾气盛，则梦腰脊两解不属。凡此十二盛者，至而泻之，立已。

厥气客于心，则梦见丘山烟火；客于肺，则梦飞扬，见金铁之奇物；客于肝，则梦山林树木；客于脾，则梦见丘陵大泽，坏屋风雨；客于肾，则梦临渊，没居水中，客于膀胱，则梦游行；客于胃，则梦饮食；客于大肠，则梦田野；客于小肠，则梦聚邑冲衢；客于胆，则梦斗讼自刳；客于阴器，则梦接内；客于项，则梦斩首；客于胫，则梦行走而不能前，及居深地窬苑中；客于股肱，则梦礼节拜起；客于胞胵，则梦溲便。凡此十五不足者，至而补之，立已也。

顺气一日分为四时第四十四

黄帝曰：夫百病之所始生者，必起于燥湿寒暑风雨、阴阳喜怒、饮食居处。气合而有形，得藏而有名，余知其然也。夫百病者，多以旦慧，昼安，夕加，夜甚。何也？岐伯曰：四时之气使然。

黄帝曰：愿闻四时之气。岐伯曰：春生、夏长、秋收、冬藏，是气之常也，人亦应之。以一日分为四时，朝则为春，日中为夏，日入为秋，夜半为冬。朝则人气始生，病气衰，故旦慧；日中人气长，长则胜邪，故安；夕则人气始衰，邪气始生，故加；夜半人气入藏，邪气独居于身，故甚也。

黄帝曰：其时有反者何也？岐伯曰：是不应四时之气，藏独主其病者，是必以藏气之所不胜时者甚，以其所胜时者起也。黄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顺天之时，而病可与期。顺者为工，逆者为粗。

黄帝曰：善。余闻刺有五变，以主五输，愿闻其数。岐伯曰：人有五藏，五藏有五变，五变有五输，故五五二十五输，以应五时。黄帝曰：愿闻五变。岐伯曰：肝为牡藏，其色青，其时春，其音角，其味酸，其日甲乙。心为牡藏，其色赤，其时夏，其日丙丁，其音徵，其味苦。脾为牝藏，其色黄，其时长夏，其日戊己，其音宫，其味甘；肺为牝藏，其色白，其音商，其时秋，其日庚辛。其味辛；肾为牝藏，其色黑，其时冬，其日壬癸，其音羽，其味咸。是为五变。

黄帝曰：以主五输奈何？岐伯曰：藏主冬，冬刺井；色主春，春刺荥；时主夏，夏刺输；音主长夏，长夏刺经；味主秋，秋刺合。是谓五变以主五输。

黄帝曰：诸原安合以致六输？岐伯曰：原独不应五时，以经合之，以应其数，故六六三十六输。

黄帝曰：何谓藏主冬，时主夏，音主长夏，味主秋，色主春？愿闻其故。岐伯曰：病在藏者，取之井。病变于色者，取之荥。病时间时甚者，取之输。病变于音者，取之经。经满而血者，病在胃。及以饮食不节得病者，取之于合。故命曰味主合。是谓五变也。

外揣第四十五

黄帝曰：余闻九针九篇，余亲受其调，颇得其意。夫九针者，始于一而终于九，然未得其要道也。夫九针者，小之则无内，大之则无外，深不可为下，高不可为盖，恍惚无穷，流溢无极，余知其合于天道人事四时之变也，然余愿杂之毫毛，浑束为一，可乎？

岐伯曰：明乎哉问也！非独针道焉，夫治国亦然。黄帝曰：余愿闻针道，非国事也。岐伯曰：夫治国者，夫惟道焉。非道，何可小大浅深杂合为一乎？

黄帝曰：愿卒闻之。岐伯曰：日与月焉，水与镜焉，鼓与响焉。夫日月之明，不失其影。水镜之察，不失其形。鼓响之应，不后其声。动摇则应和，尽得其情。

黄帝曰：窘乎哉！昭昭之明不可蔽。其不可蔽，不失阴阳也。合而察之，切而验之，见而得之，若清水明镜之不失其形也。五音不彰，五色不明，五藏波荡，若是则内外相袭，若鼓之应桴，响之应声，影之似形。故远者司外揣内，近者司内揣外，是谓阴阳之极，天地之盖，请藏之灵兰之室，弗敢使泄也。

五变第四十六

黄帝问于少俞曰：余闻百疾之始期也，必生于风雨寒暑，循毫毛而入腠理，或复还，或留止，或为风肿汗出，或为消瘅，或为寒热，或为留痹，或为积聚，奇邪淫溢，不可胜数，愿闻其故。夫同时得病，或病此，或病彼，意者天之为人生风乎，何其异也？少俞曰：夫天之生风者，非以私百姓也，其行公平正直，犯者得之，避者得无殆，非求人而人自犯之。

黄帝曰：一时遇风，同时得病，其病各异，愿闻其故。少俞曰：善乎哉问！请论以比匠人。匠人磨斧斤斫刀，削斫材木，木之阴阳，尚有坚脆，坚者不入，脆者皮弛，至其交节，而缺斤斧焉。夫一木之中，坚脆不同，坚者则刚，脆者易伤，况其材木之不同，皮之厚薄，汁之多少，而各异耶。夫木之早花先生叶者，遇春霜烈风，则花落而叶萎。久曝大旱，则脆木薄皮者，枝条汁少而叶萎。久阴淫雨，则薄皮多汁者，皮溃而漉。卒风暴起，则刚脆之木，枝折机伤。秋霜疾风，则刚脆之木，根摇而叶落。凡此五者，各有所伤，况于人乎！

黄帝曰：以人应木奈何？少俞答曰：木之所伤也，皆伤其枝，枝之刚脆而坚，未成伤也。人之有常病也，亦因其骨节皮肤腠理之不坚固者，邪之所舍也，故常为病也。

黄帝曰：人之善病风厥漉汗者，何以候之？少俞答曰：肉不坚，腠理疏，则善病风。黄帝曰：何以候肉之不坚也？少俞答曰：腘肉不坚而无分理。理者粗理，粗理而皮不致者，腠理疏。此言其浑然者。

黄帝曰：人之善病消瘅者，何以候之？少俞答曰：五藏皆柔弱者，善病消瘅。黄帝曰：何以知五藏之柔弱也？少俞答曰：夫柔弱者，必有刚强，刚强多怒，柔者易伤也。黄帝曰：何以候柔弱之与刚强？少俞答曰：此人薄皮肤，而目坚固以深者，长冲直扬，其心刚，刚则多怒，怒则气上逆，胸中畜积，血气逆留，脆皮充肌，血脉不行，转而为热，热则消肌肤，故为消瘅。此言其人暴刚而肌肉弱者也。

黄帝曰：人之善病寒热者，何以候之？少俞答曰：小骨弱肉者，善病寒热。黄帝曰：何以候骨之小大、肉之坚脆、色之不一也？少俞答曰：颧骨者，骨之本也。颧大则骨大，颧小则骨小。皮肤薄而其肉无胭，其臂懦懦然，其地色殆然，不与其天同色，污然独异，此其候也。然后臂薄者，其髓不满，故善病寒热也。

黄帝曰：何以候人之善病痹者？少俞答曰：粗理而肉不坚者，善病痹。黄帝曰：痹之高下有处乎？少俞答曰：欲知其高下者，各视其部。

黄帝曰：人之善病肠中积聚者，何以候之？少俞答曰：皮肤薄而不泽，肉不坚而淖泽，如此则肠胃恶，恶则邪气留止，积聚乃伤。脾胃之间，寒温不次，邪气稍至，畜积留止，大聚乃起。

黄帝曰：余闻病形，已知之矣，愿闻其时。少俞答曰：先立其年，以知其时。时高则起，时下则殆，虽不陷下，当年有冲通，其病必起。是谓因形而生病，五变之纪也。

本藏第四十七

黄帝问于岐伯曰：人之血气精神者，所以奉生而周于性命者也。经脉者，所以行血气而营阴阳，濡筋骨，利关节者也。卫气者，所以温分肉，充皮肤，肥腠理，司关合者也。志意者，所以御精神，收魂魄，适寒温，和喜怒者也。是故血和则经脉流行，营复阴阳，筋骨劲强，关节清利矣。卫气和则分肉解利，皮肤调柔，腠理致密矣。志意和则精神专直，魂魄不散，悔怒不起，五藏不受邪矣。寒温和则六府化谷，风痹不作，经脉通利，肢节得安矣。此人之常平也。五藏者，所以藏精神血气魂魄者也。六府者，所以化水谷而行津液者也。此人之所以具受于天也，无愚智贤不肖，无以相倚也。然有其独尽天寿，而无邪僻之病，百年不衰，虽犯风雨卒寒大暑，犹有弗能害也；有其不离屏蔽室内，无怵惕之恐，然犹不免于病，何也？愿闻其故。

岐伯对曰：窘乎哉问也！五藏者，所以参天地，副阴阳，而连四时，化五节者也。五藏者，固有小大高下坚脆端正偏倾者，六府亦有小大长短厚薄结直缓急。凡此二十五者，各不同，或善或恶，或吉或凶，请言其方。

心小则安，邪弗能伤，易伤以忧；心大则忧不能伤，易伤于邪。心高则满于肺中，悗而善忘，难开以言；心下则藏外，易伤于寒，易恐以言。心坚则藏安守固，心脆则善病消瘅热中。心端正则和利难伤，心偏倾则操持不一，无守司也。

肺小则少饮，不病喘喝；肺大则多饮，善病胸痹、喉痹、逆气。肺高则上气，肩息咳；肺下则居贲迫肺，善胁下痛。肺坚则不病咳上气，肺脆则苦病消瘅易伤。肺端正则和利难伤，肺偏倾则胸偏痛也。

肝小则藏安，无胁下之病；肝大则逼胃迫咽，迫咽则苦膈中，且胁下痛。肝高则上支贲切胁俛，为息贲；肝下则逼胃，胁下空，胁下空则易受邪。肝坚则藏安难伤，肝脆则善病消瘅，易伤。肝端正则和利难伤，肝偏倾则胁下痛也。

脾小则藏安，难伤于邪也；脾大则苦凑胁而痛，不能疾行。脾高则胁引季胁而痛；脾下则下加于大肠，下加于大肠则藏苦受邪。脾坚则藏安难伤，脾脆则善病消瘅易伤。脾端正则和利难伤，脾偏倾则善满善胀也。

肾小则藏安难伤，肾大则善病腰痛，不可以俯仰，易伤以邪。肾高则苦背膂痛，不可以俯仰；肾下则腰尻痛，不可以俯仰，为狐疝。肾坚则不病腰背痛，肾脆则善病消瘅易伤。肾端正则和利难伤，肾偏倾则苦腰尻痛也。凡此二十五变者，人之所苦常病。

黄帝曰：何以知其然也？岐伯曰：赤色小理者，心小；粗理者，心大。无髑骨者，心高；髑骨小短举者心下。髑骨长者，心下坚；髑骨弱 小以薄者，心脆。髑骨直下不举者，心端正；髑骨倚一方者，心偏倾也。

白色小理者，肺小；粗理者，肺大。巨肩反膺陷喉者，肺高；合腋张胁者，肺下。好肩背厚者，肺坚；肩背薄者，肺脆。背膺厚者，肺端正；胁偏疏者，肺偏倾也。

青色小理者，肝小；粗理者，肝大。广胸反骹者，肝高；合胁兔骹者，肝下。胸胁好者，肝坚；胁骨弱者，肝脆。膺腹好相得者，肝端正；胁骨偏举者，肝偏倾也。

黄色小理者，脾小；粗理者，脾大。揭唇者，脾高；唇下纵者，脾下。唇坚者，脾坚；唇大而不坚者，脾脆。唇上下好者，脾端正；唇偏举者，脾偏倾也。

黑色小理者，肾小；粗理者，肾大。高耳者，肾高；耳后陷者，肾下。耳坚者，肾坚；耳薄不坚者，肾脆。耳好前居牙车者，肾端正；耳偏高者，肾偏倾也。凡此诸变者，持则安，减则病也。

帝曰：善！然非余之所问也，愿闻人之有不可病者，至尽天寿，虽有深忧大恐，怵惕之志，犹不能感也，甚寒大热，不能伤也；其有不离屏蔽室内，又无怵惕之恐，然不免于病者，何也？愿闻其故。岐伯曰：五藏六府，邪之舍也，请言其故。五藏皆小者，少病，苦燋心，大愁忧；五藏皆大者，缓于事，难使以忧。五藏皆高者，好高举措；五藏皆下者，好出人下。五藏皆坚者，无病；五脏皆脆者，不离于病。五藏皆端正者，和利得人心；五藏皆偏倾者，邪心而善盗，不可以为人平，反复言语也。

黄帝曰：愿闻六府之应。岐伯答曰：肺合大肠、大肠者，皮其应；心合小肠，小肠者，脉其应；肝合胆，胆者，筋其应；脾合胃，胃者，肉其应；肾合三焦、膀胱，三焦、膀胱者，腠理毫毛其应。

黄帝曰：应之奈何？岐伯曰：肺应皮。皮厚者，大肠厚；皮薄者，大肠薄；皮缓，腹里大者，大肠大而长；皮急者，大肠急而短；皮滑者，大肠直；皮肉不相离者，大肠结。

心应脉。皮厚者脉厚，脉厚者小肠厚；皮薄者脉薄，脉薄者小肠薄；皮缓者脉缓，脉缓者小肠大而长；皮薄而脉冲小者，小肠小而短。诸阳经脉皆多纡屈者，小肠结。

脾应肉。肉胭坚大者，胃厚；肉胭麽者，胃薄；肉胭小而麽者，胃不坚；肉胭不称身者，胃下。胃下者，下管约不利。肉胭不坚者，胃缓；肉胭无小里累者，胃急。肉胭多少里累者，胃结。胃结者，上管约不利也。

肝应爪。爪厚色黄者，胆厚；爪薄色红者，胆薄。爪坚色青者，胆急；爪濡色赤者，胆缓；爪直色白无纹者，胆直；爪恶色黑多纹者，胆结也。

肾应骨。密里厚皮者，三焦、膀胱厚；粗理薄皮者，三焦、膀胱薄。疏腠理者，三焦、膀胱缓；皮急而无毫毛者，三焦、膀胱急。毫毛美而粗者，三焦、膀胱直；稀毫毛者，三焦、膀

胱结也。

黄帝曰：厚薄美恶皆有形，愿闻其所病。岐伯答曰：视其外应，以知其内藏，则知所病矣。

禁服第四十八

雷公问于黄帝曰：细子得受业，通于《九针》六十篇，旦暮勤服之，近者编绝，久者简垢，然尚讽诵弗置，未尽解于意矣。《外揣》言浑束为一，未知所谓也。夫大则无外，小则无内，大小无极，高下无度，束之奈何？士之才力，或有厚薄，智虑褊浅，不能博大深奥，自强于学若细子。细子恐其散于后世，绝于子孙，敢问约之奈何？黄帝曰：善乎哉问也！此先师之所禁，坐私传之也，割臂歃血之盟也。子若欲得之，何不斋乎？雷公再拜而起曰：请闻命。于是也，乃斋宿三日而请曰：敢问今日正阳，细子愿以受盟。黄帝乃与俱入斋室，割臂歃血。黄帝亲祝曰：今日正阳，歃血传方，有敢背此言者，反受其殃。雷公再拜曰：细子受之。黄帝乃左握其手，右授之书，曰：慎之慎之！吾为子言之。

凡刺之理，经脉为始，营其所行，知其度量。内刺五藏，外刺六府，审察卫气，为百病母。调其虚实，虚实乃止，泻其血络，血尽不殆矣。雷公曰：此皆细子之所以通，未知其所约也。黄帝曰：夫约方者，犹约囊也，囊满而弗约，则输泄。方成弗约，则神与弗俱。雷公曰：愿为下材者，勿满而约之。黄帝曰：未满而知约之，以为工，不可以为天下师。

雷公曰：愿闻为工。黄帝曰：寸口主中，人迎主外，两者相应，俱往俱来，若引绳大小齐等。春夏人迎微大，秋冬寸口微大，如是者，名曰平人。

人迎大一倍于寸口，病在足少阳，一倍而躁，在手少阳。人迎二倍，病在足太阳，二倍而躁，病在手太阳。人迎三倍，病在足阳明，三倍而躁，病在手阳明。盛则为热，虚则为寒，紧则为痛痹，代则乍甚乍间。盛则泻之，虚则补之，紧痛则取之分肉，代则取血络且饮药，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名曰经刺。人迎四倍者，且大且数，名曰溢阳，溢阳为外格，死不治。必审按其本末，察其寒热，以验其藏府之病。

寸口大于人迎一倍，病在足厥阴，一倍而躁，在手心主。寸口二倍，病在足少阴，二倍而躁，在手少阴。寸口三倍，病在足太阴，三倍而躁，在手太阴。盛则胀满、寒中、食不化。虚则热中、出糜、少气、溺色变。紧则痛痹。代则乍痛乍止。盛则泻之，虚则补之，紧则先刺而后灸之，代则取血络而后调之，陷下则徒灸之。陷下者，脉血结于中，中有著血，血寒，故宜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寸口四倍者，名曰内关。内关者，且大且数，死不治。必审察其本末之寒温，以验其藏府之病。

通其营输，乃可传于大数。《大数》曰：盛则徒泻之，虚则徒补之，紧则灸刺且饮药，陷下则徒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所谓经治者，饮药，亦用灸刺。脉急则引，脉大以弱，则欲安静，用力无劳也。

五色第四十九

雷公问于黄帝曰：五色独决于明堂乎？小子未知其所谓也。黄帝曰：明堂者，鼻也。阙者，眉间也。庭者，颜也。蕃者，颊侧也。蔽者，耳门也。其间欲方大，去之十步，皆见于外，如是者寿必中百岁。

雷公曰：五官之辨奈何？黄帝曰：明堂骨高以起，平以直，五藏次于中央，六府挟其两侧，首面上于阙庭，王宫在于下极。五藏安于胸中，真色以致，病色不见，明堂润泽以清，五官恶得无辨乎？雷公曰：其不辨者，可得闻乎？黄帝曰：五色之见也，各出其色部。部骨陷者，必不免于病矣。其色部乘袭者，虽病甚，不死矣。雷公曰：官五色奈何？黄帝曰：青黑为痛，黄赤为热，白为寒，是谓五官。

雷公曰：病之益甚，与其方衰如何？黄帝曰：外内皆在焉。切其脉口滑小紧以沉者，

病益甚，在中；人迎气大紧以浮者，其病益甚，在外。其脉口浮滑者，病日进；人迎沉而滑者，病日损。其脉口滑以沉者，病日进，在内；其人迎脉滑盛以浮者，其病日进，在外。脉之浮沉及人迎与寸口气小大等者，病难已。病之在藏，沉而大者，易已，小为逆；病在府，浮而大者，其病易已。人迎盛坚者，伤于寒；气口盛坚者，伤于食。

雷公曰：以色言病之间甚奈何？黄帝曰：其色粗以明，沉夭者为甚；其色上行者，病益甚；其色下行如云彻散者，病方已。五色各有藏部，有外部，有内部也。色从外部走内部者，其病从外走内；其色从内走外者，其病从内走外。病生于内者，先治其阴，后治其阳，反者益甚。其病生于阳者，先治其外，后治其内，反者益甚。其脉滑大以代而长者，病从外来，目有所见，志有所恶，此阳气之并也，可变而已。雷公曰：小子闻风者，百病之始也。厥逆者，寒湿之起也。别之奈何？黄帝曰：常候阙中，薄泽为风，冲浊为痹，在地为厥。此其常也，各以其色言其病。

雷公曰：人不病而卒死，何以知之？黄帝曰：大气入于藏府者，不病而卒死矣。雷公曰：病小愈而卒死者，何以知之？黄帝曰：赤色出两颧，大如母指者，病虽小愈，必卒死。黑色出于庭，大如母指，必不病而卒死。雷公再拜曰：善哉！其死有期乎？黄帝曰：察色以言其时。

雷公曰：善乎！愿卒闻之。黄帝曰：庭者，首面也。阙上者，咽喉也。阙中者，肺也。下极者，心也。直下者，肝也。肝左者，胆也。下者，脾也。方上者，胃也。中央者，大肠也。挟大肠者，肾也。当肾者，脐也。面王以上者，小肠也。面王以下者，膀胱、子处也。颧者，肩也。颧后者，臂也。臂下者，手也。目内眦上者，膺乳也。挟绳而上者，背也。循牙车以下者，股也。中央者，膝也。膝以下者，胫也。当胫以下者，足也。巨分者，股里也。巨屈者，膝腘也。此五藏六府肢节之部也，各有部分。有部分，用阴和阳，用阳和阴，当明部分，万举万当，能别左右，是谓大道，男女异位，故曰阴阳，审察泽夭，谓之良工。

沉浊为内，浮泽为外。黄赤为风，青黑为痛，白为寒，黄而膏润为脓，赤甚者为血，痛甚为挛，寒甚为皮不仁。五色各见其部，察其浮沉，以知浅深。察其泽夭，以观成败。察其散抟，以知远近。视色上下，以知病处。积神于心，以知往今。故相气不微，不知是非，属意勿去，乃知新故。色明不粗，沉夭为甚，不明不泽，其病不甚。其色散，驹驹然未有聚，其病散而气痛，聚未成也。

肾乘心，心先病，肾为应，色皆如是。男子色在于面王，为小腹痛，下为卵痛，其圜直为茎痛，高为本，下为首，狐疝瘈 阴之属也。女子在于面王，为膀胱、子处之病，散为痛，抟为聚，方员左右，各如其色形。其随而下至胝为淫，有润如膏状，为暴食不洁。左为左，右为右，其色有邪，聚散而不端，面色所指者也。色者，青黑赤白黄，皆端满有别乡。别乡赤者，其色亦大如榆荚，在面王为不日。其色上锐，首空上向。下锐下向。在左右如法。以五色命藏，青为肝，赤为心，白为肺，黄为脾，黑为肾。肝合筋，心合脉，肺合皮，脾合肉，肾合骨也。

论勇第五十

黄帝问于少俞曰：有人于此，并行并立，其年之长少等也，衣之厚薄均也，卒然遇烈风暴雨，或病或不病，或皆病，或皆不病，其故何也？少俞曰：帝问何急？黄帝曰：愿尽闻之。少俞曰：春青风、夏阳风、秋凉风、冬寒风，凡此四时之风者，其所病各不同形。黄帝曰：四时之风，病人如何？少俞曰：黄色薄皮弱肉者，不胜春之虚风。白色薄皮弱肉者，不胜夏之虚风。青色薄皮弱肉，不胜秋之虚风。赤色薄皮弱肉，不胜冬之虚风也。黄帝曰：黑色不病乎？少俞曰：黑色而皮厚肉坚，固不伤于四时之风。其皮薄而肉不坚，色不一者，长夏至而有虚风者，病矣。其皮厚而肌肉坚者，长夏至而有虚风，不病矣。其皮厚而肌肉坚者，必重感于寒，外内皆然，乃病。黄帝曰：善。

黄帝曰：夫人之忍痛与不忍痛者，非勇怯之分也。夫勇士之不忍痛者，见难则前，见痛则止；夫怯士之忍痛者，闻难则恐，遇痛不动。夫勇士之忍痛者，见难不恐，遇痛不动；夫怯士之不忍痛者，见难与痛，目转面盼，恐不能言，失气惊，颜色变化，乍死乍生。余见其然也，不知其何由，愿闻其故。少俞曰：夫忍痛与不忍痛者，皮肤之薄厚，肌肉之坚脆缓急之分也，非勇怯之谓也。

黄帝曰：愿闻勇怯之所由然。少俞曰：勇士者，目深以固，长冲直扬，三焦理横，其心端直，其肝大以坚，其胆满以傍，怒则气盛而胸张，肝举而胆横，眦裂而目扬，毛起而面苍，此勇士之由然者也。黄帝曰：愿闻怯士之所由然。少俞曰：怯士者，目大而不减，阴阳相失，其焦理纵，髑骨短而小，肝系缓，其胆不满而纵，肠胃挺，胁下空。虽方大怒，气不能满其胸，肝肺虽举，气衰复下，故不能久怒，此怯士之所由然者也。

黄帝曰：怯士之得酒，怒不避勇士者，何藏使然？少俞曰：酒者，水谷之精，熟谷之液也。其气剽悍，其入于胃中，则胃胀，气上逆，满于胸中，肝浮胆横。当是之时，固比于勇士，气衰则悔。与勇士同类，不知避之，名曰酒悖也。

背腧第五十一

黄帝问于岐伯曰：愿闻五藏之腧出于背者。岐伯曰：胸中大腧在杼骨之端，肺腧在三焦之间，心腧在五焦之间，膈腧在七焦之间，肝腧在九焦之间，脾腧在十一焦之间，肾腧在十四焦之间，皆挟脊相去三寸所。则欲得而验之，按其处，应在中而痛解，乃其腧也。灸之则可，刺之则不可。气盛则泻之，虚则补之。以火补者，毋吹其火，须自灭也。以火泻者，疾吹其火，传其艾，须其火灭也。

卫气第五十二

黄帝曰：五藏者，所以藏精神魂魄者也。六府者，所以受水谷而行化物者也。其气内干五藏，而外络肢节。其浮气之不循经者，为卫气。其精气之行于经者，为营气。阴阳相随，外内相贯，如环之无端，亭亭淳淳乎，孰能穷之！然其分别阴阳，皆有标本虚实所离之处。能别阴阳十二经者，知病之所生。候虚实之所在者，能得病之高下。知六府之气街者，能知解结契绍于门户。能知虚石之坚软者，知补泻之所在。能知六经标本者，可以无惑于天下。

岐伯曰：博哉圣帝之论！臣请尽意悉言之。足太阳之本，在跟以上五寸中，标在两络命门。命门者，目也。足少阳之本，在窍阴之间，标在窗笼之前。窗笼者，耳也。足少阴之本，在内踝下上三寸中，标在背腧与舌下两脉也。足厥阴之本，在行间上五寸所，标在背腧也。足阳明之本，在厉兑，标在人迎颊挟颜颡也。足太阴之本，在中封前上四寸之中，标在背腧与舌本也。手太阳之本，在外踝之后，标在命门之上一寸也。手少阳之本，在小指次指之间上二寸，标在耳后上角下外眦也。手阳明之本，在肘骨中，上至别阳，标在颜下合钳上也。手太阴之本，在寸口之中，标在腋内动也。手少阴之本，在锐骨之端，标在背腧也。手心主之本，在掌后两筋之间二寸中，标在腋下下三寸也。凡候此者，下虚则厥，下盛则热；上虚则眩，上盛则热痛。故石者绝而止之，虚者引而起之。

请言气街：胸气有街，腹气有街，头气有街，胫气有街。故气在头者，止之于脑；气在胸者，止之膺与背腧；气在腹者，止之背腧，与冲脉于脐左右之动脉者；气在胫者，止之于气街，与承山踝上以下。取此者用毫针，必先按而在久应于手，乃刺而予之。所治者，头痛眩仆，腹痛中满暴胀，及有新积。痛可移者，易已也；积不痛，难已也。

论痛第五十三

黄帝问于少俞曰：筋骨之强弱，肌肉之坚脆，皮肤之厚薄，腠理之疏密，各不同，其于

针石火焫之痛何如？肠胃之厚薄坚脆亦不等，其于毒药何如？愿尽闻之。少俞曰：人之骨强筋弱肉缓皮肤厚者耐痛，其于针石之痛，火焫亦然。黄帝曰：其耐火焫者，何以知之？少俞答曰：加以黑色而美骨者，耐火焫。黄帝曰：其不耐针石之痛者，何以知之？少俞曰：坚肉薄皮者，不耐针石之痛，于火焫亦然。

黄帝曰：人之病，或同时而伤，或易已，或难已，其故何如？少俞曰：同时而伤，其身多热者易已，多寒者难已。黄帝曰：人之胜毒，何以知之？少俞曰：胃厚色黑大骨及肥者，皆胜毒，故其瘦而薄胃也，皆不胜毒也。

天年第五十四

黄帝问于岐伯曰：愿闻人之始生，何气筑为基？何立而为楯？何失而死？何得而生？岐伯曰：以母为基，以父为楯。失神者死，得神者生也。黄帝曰：何者为神？岐伯曰：血气已和，荣卫已通，五藏已成，神气舍心，魂魄毕具，乃成为人。

黄帝曰：人之寿夭各不同，或夭寿，或卒死，或病久，愿闻其道。岐伯曰：五藏坚固，血脉和调，肌肉解利，皮肤致密，营卫之行不失其常，呼吸微徐，气以度行，六府化谷，津液布扬，各如其常，故能长久。

黄帝曰：人之寿百岁而死，何以致之？岐伯曰：使道隧以长，基墙高以方，通调营卫，三部三里起，骨高肉满，百岁乃得终 。

黄帝曰：其气之盛衰，以至其死，可得闻乎？岐伯曰：人生十岁，五藏始定，血气已通，其气在下，故好走。二十岁，血气始盛，肌肉方长，故好趋。三十岁，五藏大定，肌肉坚固，血脉盛满，故好步。四十岁，五藏六府十二经脉，皆大盛以平定，腠理始疏，荣华颓落，发颇斑白，平盛不摇，故好坐。五十岁，肝气始衰，肝叶始薄，胆汁始灭，目始不明。六十岁，心气始衰，苦忧悲，血气懈惰，故好卧。七十岁，脾气虚，皮肤枯。八十岁，肺气衰，魄离，故言善误。九十岁，肾气焦，四藏经脉空虚。百岁，五藏皆虚，神气皆去，形骸独居而终矣。

黄帝曰：其不能终寿而死者，何如？岐伯曰：其五藏皆不坚，使道不长，空外以张，喘息暴疾，又卑基墙，薄脉少血，其肉不实，数中风寒，血气虚，脉不通，真邪相攻，乱而相引，故中寿而尽也。

逆顺第五十五

黄帝问于伯高曰：余闻气有逆顺，脉有盛衰，刺有大约，可得闻乎？伯高曰：气之逆顺者，所以应天地、阴阳、四时、五行也。脉之盛衰 者，所以候血气之虚实有余不足。刺之大约者，必明知病之可刺，与其未可刺，与其已不可刺也。

黄帝曰：候之奈何？伯高曰：兵法曰：无迎逢逢之气，无击堂堂之阵。刺法曰：无刺熇熇之热，无刺漉漉之汗，无刺浑浑之脉，无刺病与脉相逆者。

黄帝曰：候其可刺奈何？伯高曰：上工，刺其未生者也。其次，刺其未盛者也。其次，刺其已衰者也。下工，刺其方袭者也，与其形之盛者也，与其病之与脉相逆者也。故曰：方其盛也，勿敢毁伤。刺其已衰，事必大昌。故曰：上工治未病，不治已病。此之谓也。

五味第五十六

黄帝曰：愿闻谷气有五味，其入五藏，分别奈何？伯高曰：胃者，五藏六府之海也。水谷皆入于胃，五藏六府皆禀气于胃。五味各走其所喜：谷味酸，先走肝。谷味苦，先走心。谷味甘，先走脾。谷味辛，先走肺。谷味咸，先走肾。谷气津液已行，营卫大通，乃化糟粕，以次传下。

黄帝曰：营卫之行奈何？伯高曰：谷始入于胃，其精微者，先出于胃之两焦，以溉五藏，别出两行，营卫之道。其大气之抟而不行者，积于胸中，命曰气海，出于肺，循喉咽，故

呼则出，吸则入。天地之精气，其大数常出三入一，故谷不入，半日则气衰，一日则气少矣。

黄帝曰：谷之五味，可得闻乎？伯高曰：请尽言之。五谷：秫米甘，麻酸，大豆咸，麦苦，黄黍辛。五果：枣甘，李酸，栗咸，杏苦，桃辛。五畜：牛甘，犬酸，猪咸，羊苦，鸡辛。五菜：葵甘，韭酸，藿咸，薤苦，葱辛。五色：黄色宜甘，青色宜酸，黑色宜咸，赤色宜苦，白色宜辛。凡此五者，各有所宜。五宜：所言五色者，脾病者，宜食秫米饭、牛肉、枣、葵；心病者，宜食麦、羊肉、杏、薤；肾病者，宜食大豆黄卷、猪肉、栗、藿；肝病者，宜食麻、犬肉、李、韭；肺病者，宜食黄黍、鸡肉、桃、葱。

五禁：肝病禁辛，心病禁咸，脾病禁酸，肾病禁甘，肺病禁苦。肝色青，宜食甘，秫米饭、牛肉、枣、葵皆甘。心色赤，宜食酸。犬肉、麻、李、韭皆酸；脾色黄，宜食咸，大豆豕肉、栗、藿皆咸。肺色白，宜食苦，麦、羊肉、杏、薤皆苦。肾色黑，宜食辛，黄黍、鸡肉、桃、葱皆辛。

水胀第五十七

黄帝问于岐伯曰：水与肤胀、鼓胀、肠覃、石瘕、石水，何以别之？岐伯答曰：水始起也，目窠上微肿，如新卧起之状，其颈脉动，时咳，阴股间寒，足胫瘭，腹乃大，其水已成矣。以手按其腹，随手而起，如裹水之状。此其候也。

黄帝曰：肤胀何以候之？岐伯曰：肤胀者，寒气客于皮肤之间，鼓鼓然不坚，腹大，身尽肿，皮厚。按其腹，窅而不起，腹色不变。此其候也。

鼓胀何如？岐伯曰：腹胀身皆大，大与肤胀等也，色苍黄，腹筋起。此其候也。

肠覃何如？岐伯曰：寒气客于肠外，与卫气相搏，气不得荣，因有所系，癖而内著，恶气乃起，瘜肉乃生。其始生也，大如鸡卵，稍以益大，至其成，如怀子之状，久者离岁，按之则坚，推之则移，月事以时下。此其候也。

石瘕何如？岐伯曰：石瘕生于胞中，寒气客于子门，子门闭塞，气不得通，恶血当泻不泻，衄以留止，日以益大，状如怀子，月事不以时下。皆生于女子，可导而下。

黄帝曰：肤胀、鼓胀可刺邪？岐伯曰：先泻其胀之血络，后调其经，刺去其血络也。

贼风第五十八

黄帝曰：夫子言贼风邪气之伤人也，令人病焉。今有其不离屏蔽，不出空穴之中，卒然病者，非不离贼风邪气，其故何也？岐伯曰：此皆尝有所伤于湿气，藏于血脉之中，分肉之间，久留而不去；若有所堕坠，恶血在内而不去。卒然喜怒不节，饮食不适，寒温不时，腠理闭而不通。其开而遇风寒，则血气凝结，与故邪相袭，则为寒痹。其有热则汗出，汗出则受风，虽不遇贼风邪气，必有因加而发焉。

黄帝曰：今夫子之所言者，皆病人之所自知也。其毋所遇邪气，又毋怵惕之所志，卒然而病者，其故何也？唯有因鬼神之事乎？岐伯曰：此亦有故邪留而未发，因而志有所恶，及有所慕，血气内乱，两气相搏。其所从来者微，视之不见，听而不闻，故似鬼神。黄帝曰：其祝而已者，其故何也？岐伯曰：先巫者，因知百病之胜，先知其病之所从生者，可祝而已也。

卫气失常第五十九

黄帝曰：卫气之留于腹中，畜积不行，菀蕴不得常所，使人支胁胃中满，喘呼逆息者，何以去之？伯高曰：其气积于胸中者，上取之。积于腹中者，下取之。上下皆满者，傍取之。黄帝曰：取之奈何？伯高对曰：积于上，泻人迎、天突、喉中。积于下者，泻三里与气街。上下皆满者，上下取之，与季胁之下一寸。重者，鸡足取之。诊视其脉大而弦急，及

绝不至者，及腹皮急甚者，不可刺也。黄帝曰：善！

黄帝问于伯高曰：何以知皮肉、气血、筋骨之病也？伯高曰：色起两眉薄泽者，病在皮。唇色青黄赤白黑者，病在肌肉。营气濡然者，病在血气。目色青黄赤白黑者，病在筋。耳焦枯受尘垢，病在骨。黄帝曰：病形何如，取之奈何？伯高曰：夫百病变化，不可胜数，然皮有部，肉有柱，血气有输，骨有属。黄帝曰：愿闻其故。伯高曰：皮之部，输于四末。肉之柱，在臂胫诸阳分肉之间，与足少阴分间。血气之输，输于诸络，气血留居，则盛而起。筋部无阴无阳，无左无右，候病所在。骨之属者，骨空之所以受益而益脑髓者也。黄帝曰：取之奈何？伯高曰：夫病变化，浮沉深浅，不可胜穷，各在其处，病间者浅之，甚者深之，间者小之，甚者众之，随变而调气，故曰上工。

黄帝问于伯高曰：人之肥瘦、大小、寒温，有老、壮、少、小，别之奈何？伯高对曰：人年五十已上为老，三十已上为壮，十八以上为少，六岁已上为小。黄帝曰：何以度知其肥瘦？伯高曰：人有肥、有膏、有肉。黄帝曰：别此奈何？伯高曰：腘肉坚，皮满者，肥；腘肉不坚，皮缓者，膏；皮肉不相离者，肉。黄帝曰：身之寒温何如？伯高曰：膏者，其肉淖，而粗理者身寒，细理者身热。脂者，其肉坚，细理者热，粗理者寒。

黄帝曰：其肥瘦，大小奈何？伯高曰：膏者，多气而皮纵缓，故能纵腹垂腴。肉者，身体容大。脂者，其身收小。黄帝曰：三者之气血多少何如？伯高曰：膏者多气，多气者热，热者耐寒。肉者多血则充形，充形则平。脂者，其血清，气滑少，故不能大。此别于众人者也。黄帝曰：众人奈何？伯高曰：众人皮肉脂膏，不能相加也，血与气不能相多，故其形不小不大，各自称其身，命曰众人。黄帝曰：善！治之奈何？伯高曰：必先别其三形，血之多少，气之清浊，而后调之，治无失常经。是故膏人，纵腹垂腴。肉人者，上下容大。脂人者，虽脂不能大者。

玉版第六十

黄帝曰：余以小针为细物也，夫子乃言上合之于天，下合之于地，中合之于人，余以为过针之意矣，愿闻其故。岐伯曰：何物大于天乎？夫大于针者，惟五兵者焉。五兵者，死之备也，非生之具。且夫人者，天地之镇也，其不可不参乎？夫治民者，亦唯针焉。夫针之与五兵，其孰小乎？

黄帝曰：病之生时，有喜怒不测，饮食不节，阴气不足，阳气有余，营气不行，乃发为痈疽。阴阳不通，两热相搏，乃化为脓，小针能取之乎？岐伯曰：圣人不能使化者，为之邪不可留也。故两军相当，旗帜相望，白刃陈于中野者，此非一日之谋也。能使其民，令行禁止，士卒无白刃之难者，非一日之教也，须臾之得也。夫至使身被痈疽之病，脓血之聚者，不亦离道远乎？夫痈疽之生，脓血之成也，不从天下，不从地出，积微之所生也。故圣人自治于未有形也，遇者遭其已成也。黄帝曰：其已形，不予遭。脓已成，不予见。为之奈何？岐伯曰：脓已成，十死一生，故圣人弗使已成，而明为良方，著之竹帛，使能者踵而传之后世，无有终时者，为其不予遭也。黄帝曰：其已有脓血而后遭乎？不导之以小针治乎？岐伯曰：以小治小者其功小，以大治大者多害，故其已成脓血者，其唯砭石铍锋之所取也。

黄帝曰：多害者其不可全乎？岐伯曰：其在逆顺焉。黄帝曰：愿闻逆顺。岐伯曰：以为伤者，其白眼青、黑眼小，是一逆也；内药而呕者，是二逆也；腹痛渴甚，是三逆也；肩项中不便，是四逆也；音嘶色脱是五逆也。除此五者为顺矣。

黄帝曰：诸病皆有逆顺，可得闻乎？岐伯曰：腹胀，身热，脉大，是一逆也；腹鸣而满，四肢清，泄，其脉大，是二逆也；衄血不止，脉大，是三逆也；咳且溲血脱形，其脉小劲，是四逆也；咳，脱形身热，脉小以疾，是谓五逆也。如是者，不过十五日而死矣。其腹大胀，四末清，脱形，泄甚，是一逆也；腹胀便血，其脉大，时绝，是二逆也；咳溲血，形肉脱，脉

搏，是三逆也；呕血，胸满引背，脉小而疾，是四逆也；咳呕腹胀，且飧泄，其脉绝，是五逆也。如是者，不及一时而死矣。工不察此者而刺之，是谓逆治。

黄帝曰：夫子之言针甚骏，以配天地，上数天文，下度地纪，内别五藏，外次六府，经脉二十八会，尽有周纪，能杀生人，不能起死者，子能反之乎？岐伯曰：能杀生人，不能起死者也。黄帝曰：余闻之则为不仁，然愿闻其道，弗行于人。岐伯曰：是明道也，其必然也。其如刀剑之可以杀人，如饮酒使人醉也，虽勿诊，犹可知矣。黄帝曰：愿卒闻之。岐伯曰：人之所受气者，谷也。谷之所注者，胃也。胃者，水谷气血之海也。海之所行云气者，天下也；胃之所出气血者，经隧也。经隧者，五藏六府之大络也，迎而夺之而已矣。黄帝曰：上下有数乎？岐伯曰：迎之五里，中道而止，五至而已，五往而藏之气尽矣，故五五二十五而竭其输矣。此所谓夺其天气者也，非能绝其命而倾其寿者也。黄帝曰：愿卒闻之。岐伯曰：阙门而刺之者，死于家中；入门而刺之者，死于堂上。黄帝曰：善乎方，明哉道！请著之玉版，以为重宝，传之后世，以为刺禁，令民勿敢犯也。

五禁第六十一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闻刺有五禁，何谓五禁？岐伯曰：禁其不可刺也。黄帝曰：余闻刺有五夺。岐伯曰：无泻其不可夺者也。黄帝曰：余闻刺有五过。岐伯曰：补泻无过其度。黄帝曰：余闻刺有五逆。岐伯曰：病与脉相逆，命曰五逆。黄帝曰：余闻刺有九宜。岐伯曰：明知九针之论，是谓九宜。

黄帝曰：何谓五禁？愿闻其不可刺之时。岐伯曰：甲乙日自乘，无刺头，无发蒙于耳内。丙丁日自乘，无振埃于肩喉廉泉。戊己日自乘四季，无刺腹，去爪泻水。庚辛日自乘，无刺关节于股膝。壬癸日自乘，无刺足胫。是谓五禁。黄帝曰：何谓五夺？岐伯曰：形肉已夺，是一夺也；大夺血之后，是二夺也；大汗出之后，是三夺也；大泄之后，是四夺也；新产及大血之后，是五夺也。此皆不可泻。黄帝曰：何谓五逆？岐伯曰：热病脉静，汗已出，脉盛躁，是一逆也；病泄，脉洪大，是二逆也；著痹不移，䐃肉破，身热，脉偏绝，是三逆也；淫而夺形，身热，色夭然白，及后下血衃，血衃笃重，是谓四逆也；寒热夺形，脉坚搏，是谓五逆也。

动输第六十二

黄帝曰：经脉十二，而手太阴、足少阴、阳明独动不休，何也？岐伯曰：是明胃脉也。胃为五藏六府之海，其清气上注于肺，肺气从太阴而行之。其行也，以息往来，故人一呼脉再动，一吸脉亦再动，呼吸不已，故动而不止。黄帝曰：气之过于寸口也，上十焉息，下八焉伏？何道从还？不知其极。岐伯曰：气之离藏也，卒然如弓弩之发，如水之下岸，上于鱼以反衰，其余气衰散以逆上，故其行微。

黄帝曰：足之阳明何因而动？岐伯曰：胃气上注于肺，其悍气上冲头者，循咽，上走空窍，循眼系，入络脑，出颠，下客主人，循牙车，合阳明，并下人迎，此胃气别走于阳明者也。故阴阳上下，其动也若一。故阳病而阳脉小者为逆，阴病而阴脉大者为逆。故阴阳俱静俱动，若引绳相倾者病。

黄帝曰：足少阴何因而动？岐伯曰：冲脉者，十二经之海也，与少阴之大络，起于肾下，出于气街，循阴股内廉，邪入腘中，循胫骨内廉，并少阴之经，下入内踝之后，入足下。其别者，邪入踝，出属跗上，入大指之间，注诸络，以温足胫。此脉之常动者也。

黄帝曰：营卫之行也，上下相贯，如环之无端，今有其卒然遇邪气，及逢大寒，手足懈惰，其脉阴阳之道，相输之会，行相失也，气何由还？岐伯曰：夫四末阴阳之会者，此气之大络也。四街者，气之径路也。故络绝则径通，四末解则气从合，相输如环。黄帝曰：善！此所谓如环无端，莫知其纪，终而复始，此之谓也。

五味论第六十三

黄帝问于少俞曰：五味入于口也，各有所走，各有所病。酸走筋，多食之，令人癃。咸走血，多食之，令人渴。辛走气，多食之，令人洞心。苦走骨，多食之，令人变呕。甘走肉，多食之，令人悗心。余知其然也，不知其何由，愿闻其故。

少俞答曰：酸入于胃，其气涩以收，上之两焦，弗能出入也，不出即留于胃中，胃中和温，则下注膀胱。膀胱之胞薄以惴，得酸则缩绻，约而不通，水道不行，故癃。阴者，积筋之所终也。故酸入而走筋矣。

黄帝曰：咸走血，多食之，令入渴，何也？少俞曰：咸入于胃，其气上走中焦，注于脉，则血气走之，血与咸相得则凝，凝则胃中汁注之，注之则胃中竭，竭则咽路焦，故舌本干而善渴。血脉者，中焦之道也。故咸入而走血矣。

黄帝曰：辛走气，多食之，令人洞心，何也？少俞曰：辛入于胃，其气走于上焦，上焦者，受气而营诸阳者也，姜韭之 气熏之，营卫之气不时受之，久留心下，故洞心。辛与气俱行，故辛入而与汗俱出。

黄帝曰：苦走骨，多食之，令人变呕，何也？少俞曰：苦入于胃，五谷之气，皆不能胜苦。苦入下脘，三焦之道皆闭而不通，故变呕。齿者，骨之所终也。故苦入而走骨，故入而复出，知其走骨也。

黄帝曰：甘走肉，多食之，令人悗心，何也？少俞曰：甘入于胃，其气弱小，不能上至于上焦，而与谷留于胃中者，令人柔润者也。胃柔则缓，缓则虫动，虫动则令人悗心。其气外通于肉，故甘走肉。

阴阳二十五人第六十四

黄帝曰：余闻阴阳之人何如？伯高曰：天地之间，六合之内，不离于五，人亦应之。故五五二十五人之政，而阴阳之人不与焉。其态又不合于众者五，余已知之矣。愿闻二十五人之形，血气之所生，别而以候，从外知内何如？岐伯曰：悉乎哉问也！此先师之秘也，虽伯高犹不能明之也。黄帝避席遵循而却曰：余闻之，得其人弗教，是谓重失；得而泄之，天将厌之。余愿得而明之，金柜藏之，不敢扬之。岐伯曰：先立五形金木水火土，别其五色，异其五形之人，而二十五人具矣。黄帝曰：愿卒闻之。岐伯曰：慎之慎之！臣请言之。

木形之人，比于上角，似于苍帝。其为人苍色，小头，长面，大肩背，直身，小手足，好有才，劳心，少力，多忧劳于事。能春夏不能秋冬，感而病生，足厥阴佗佗然。大角之人，比左足少阳，少阳之上遗遗然。左角之人，比于右足少阳，少阳之下随随然。钛角之人，比于右足少阳，少阳之上推推然。判角之人，比于左足少阳，少阳之下栝栝然。

火形之人，比于上征，似于赤帝。其为人赤色，广剧，锐面，小头，好肩背髀腹，小手足，行安地，疾心，行摇，肩背肉满，有气轻财，少信，多虑，见事明，好颜，急心，不寿暴死。能春夏不能秋冬，秋冬感而病生，手少阴核核然。质征之人，比于左手太阳，太阳之上肌肌然。少征之人，比于右手太阳，太阳之下悟悟然。右征之人，比于右手太阳，太阳之上皎皎然。质判之人，比于左手太阳，太阳之下支支颐颐然。

土形之人，比于上宫，似于上古黄帝。其为人黄色，圆面，大头，美肩背，大腹，美股胫，小手足，多肉，上下相称，行安地，举足浮，安心，好利人，不喜权势，善附人也。能秋冬不能春夏，春夏感而病生，足太阴敦敦然。大宫之人，比于左足阳明，阳明之上婉婉然。加宫之人，比于左足阳明，阳明之下坎坎然。少宫之人，比于右足阳明，阳明之上枢枢然。左宫之人，比于右足阳明，阳明之下兀兀然。

金形之人，比于上商，似于白帝。其为人方面，白色，小头，小肩背，小腹，小手足，如骨发踵外，骨轻，身清廉，急心，静悍，善为吏。能秋冬不能春夏，春夏感而病生，手太阴敦

敦然。钛商之人，比于左手阳明，阳明之上廉廉然。右商之人，比于左手阳明，阳明之下脱脱然。右商之人，比于右手阳明，阳明之上监监然。少商之人，比于右手阳明，阳明之下严严然。

水形之人，比于上羽，似于黑帝。其为人黑色，面不平，大头，廉颐，小肩，大腹，动手足，发行摇身，下尻长，背延延然，不敬畏，善欺绐人，戮死。能秋冬不能春夏，春夏感而病生，足少阴汗汗然。大羽之人，比于右足太阳，太阳之上颊颊然。少羽之人，比于左足太阳，太阳之下纡纡然。众之为人，比于右足太阳，太阳之下洁洁然。桎之为人，比于左足太阳，太阳之上安安然。

是故五形之人二十五变者，众之所以相欺者是也。

黄帝曰：得其形，不得其色，何如？岐伯曰：形胜色，色胜形者，至其胜时年加，感则病行，失则忧矣。形色相得者，富贵大乐。黄帝曰：其形色相胜之时，年加可知乎？岐伯曰：凡年忌下上之人大忌常加。七岁、十六岁、二十五岁、三十四岁、四十三岁、五十二岁、六十一岁，皆人之大忌，不可不自安也，感则病行，失则忧矣。当此之时，无为奸事。是谓年忌。

黄帝曰：夫子之言，脉之上下，血气之候，以知形气奈何？岐伯曰：足阳明之上，血气盛则髯美长，血少气多则髯短。故气少血多则髯少，血气皆少则无髯，两吻多画。足阳明之下，血气盛则下毛美长至胸，血多气少则下毛美短至脐，行则善高举足，足指少肉，足善寒，血少气多则肉而善瘃，血气皆少则无毛，有则稀枯悴，善痿厥足痹。

足少阳之上，气血盛则通髯美长，血多气少则通髯美短，血少气多则少髯，血气皆少则无须，感于寒湿，则善痹，骨痛爪枯也。足少阳之下，血气盛则胫毛美长，外踝肥，血多气少则胫毛美短，外踝皮坚而厚；血少气多则胻毛少，外踝皮薄而软；血气皆少则无毛，外踝瘦无肉。

足太阳之上，血气盛则美眉，眉有毫毛；血多气少则恶眉，面多少理；血少气多则面多肉，血气和则美色。足太阴之下，血气盛则跟肉满，踵坚；气少血多则瘦，跟空；血气皆少则喜转筋，踵下痛。

手阳明之上，血气盛则髭美，血少气多则髭恶，血气皆少则无髭。手阳明之下，血气盛则腋下毛美，手鱼肉以温；气血皆少则手瘦以寒。

手少阳之上，血气盛则眉美以长，耳色美，血气皆少则耳焦恶色。手少阳之下，血气盛则手卷多肉以温，血气皆少则寒以瘦，气少血多则瘦以多脉。

手太阳之上，血气盛则有多须，面多肉以平，血气皆少则面瘦恶色。手太阳之下，血气盛则掌肉充满，血气皆少则掌瘦以寒。

黄帝曰：二十五人者，刺之有约乎？岐伯曰：美眉者，足太阳之脉，气血多；恶眉者，血气少；其肥而泽者，血气有余；肥而不泽者，气有余，血不足；瘦而无泽者，气血俱不足。审察其形气有余不足而调之，可以知逆顺矣。

黄帝曰：刺其诸阴阳奈何？岐伯曰：按其寸口人迎，以调阴阳，切循其经络之凝涩，结而不通者，此于身皆为痛痹，甚则不行，故凝涩。凝涩者，致气以温之，血和乃止。其结络者，脉结血不和，决之乃行。故曰：气有余于上者，导而下之；气不足于上者，推而休之；其稽留不至者，因而迎之。必明于经隧，乃能持之。寒与热争者，导而行之，其宛陈血不结者，则而予之。必先明知二十五人，则血气之所在，左右上下，刺约毕也。

五音五味第六十五

右徵与少徵，调右手太阳上。左商与左徵，调左手阳明上。少徵与大宫，调左手阳明上。右角与大角，调右足少阳下。大征与少徵，调左手太阳上。众羽与少羽，调右足太阳下。少商与右商，调右手太阳下。桎羽与众羽，调右足太阳下。少宫与大宫，调右足阳明

下。判角与少角，调右足少阳下。钛商与上商，调右足阳明下。钛商与上角，调左足太阳下。

上徵与右徵同，谷麦，畜羊，果杏，手少阴，藏心，色赤，味苦，时夏。上羽与大羽同，谷大豆，畜彘，果栗，足少阴，藏肾，色黑，味咸，时冬。上宫与大宫同，谷稷，畜牛，果枣，足太阴，藏脾，色黄，味甘，时季夏。上商与右商同，谷黍，畜鸡，果桃，手太阴，藏肺，色白，味辛，时秋。上角与大角同，谷麻，畜犬，果李，足厥阴，藏肝，色青，味酸，时春。

大宫与上角同右足阳明上。左角与大角同左足阳明上。少羽与大羽同，右足太阳下。左商与右商同，左手阳明上。加宫与大宫同，左足少阳上。质判与大宫同，左手太阳下。判角与大角同，左足少阳下。大羽与大角同，右足太阳上。大角与大宫同，右足少阳上。

右徵、少徵、质徵、上徵、判徵。左角、钛角、上角、大角、判角。右商、少商、钛商、上商、左商。少宫、上宫、大宫、加宫、左角宫。众羽、桎羽、上羽、大羽、少羽。

黄帝曰：妇人无须者，无血气乎？岐伯曰：冲脉、任脉，皆起于胞中，上循背里，为经络之海。其浮而外者，循腹右上行，会于咽喉，别而络唇口。血气盛则充肤热肉，血独盛则澹渗皮肤，生毫毛。今妇人之生，有余于气，不足于血，以其数脱血也。冲任之脉，不荣口唇，故须不生焉。黄帝曰：士人有伤于阴，阴气绝而不起，阴不用，然其须不去，其故何也？宦者独去何也？愿闻其故。岐伯曰：宦者去其宗筋，伤其冲脉，血泻不复，皮肤内结，唇口不荣，故须不生。黄帝曰：其有天宦者，未尝被伤，不脱于血，然其须不生，其故何也？岐伯曰：此天之所不足也，其任冲不盛，宗筋不成，有气无血，唇口不荣，故须不生。

黄帝曰：善乎哉！圣人之通万物也，若日月之光影，音声鼓响，闻其声而知其形，其非夫子，孰能明万物之精？是故圣人视其颜色，黄赤者多热气，青白者少热气，黑色者多血少气。美眉者太阳多血，通髯极须者少阳多血，美须者阳明多血。此其时然也。夫人之常数：太阳常多血少气，少阳常多气少血，阳明常多血多气，厥阴常多气少血，少阴常多血少气，太阴常多血少气。此天之常数也。

百病始生第六十六

黄帝问于岐伯曰：夫百病之始生也，皆生于风雨寒暑，清湿喜怒。喜怒不节则伤藏，风雨则伤上，清湿则伤下。三部之气，所伤异类，愿闻其会。岐伯曰：三部之气各不同，或起于阴，或起于阳，请言其方。喜怒不节则伤藏，藏伤则病起于阴也；清湿袭虚，则病起于下；风雨袭虚，则病起于上，是谓三部。至于其淫泆，不可胜数。

黄帝曰：余固不能数，故问先师，愿卒闻其道。岐伯曰：风雨寒热，不得虚邪，不能独伤人。卒然逢疾风暴雨而不病者，盖无虚，故邪不能独伤人。此必因虚邪之风，与其身形，两虚相得，乃客其形；两实相逢，众人肉坚。其中于虚邪也，因于天时，与其身形，参以虚实，大病乃成。气有定舍，因处为名，上下中外，分为三员。是故虚邪之中人也，始于皮肤，皮肤缓则腠理开，开则邪从毛发入，入则抵深，深则毛发立，毛发立则淅然，故皮肤痛。留而不去，则传舍于络脉，在络之时，痛于肌肉，其痛之时息，大经乃代。留而不去，传舍于经，在经之时，洒淅喜惊。留而不去，传舍于输，在输之时，六经不通，四肢则肢节痛，腰脊乃强。留而不去，传舍于伏冲之脉，在伏冲之时，体重身痛。留而不去，传舍于肠胃，在肠胃之时，贲响腹胀，多寒则肠鸣飧泄，食不化，多热则溏出糜。留而不去，传舍于肠胃之外，募原之间，留著于脉，稽留而不去，息而成积。或著孙脉，或著络脉，或著经脉，或著输脉，或著于伏冲之脉，或著于膂筋，或著于肠胃之募原，上连于缓筋，邪气淫泆，不可胜论。

黄帝曰：愿尽闻其所由然。岐伯曰：其著孙络之脉而成积者，其积往来上下，臂手孙络之居也，浮而缓，不能句积而止之，故往来移行肠胃之间，水凑渗注灌，濯濯有音，有寒则膜膜满雷引，故时切痛。其著于阳明之经，则挟脐而居，饱食则益大，饥则益小。其著

于缓筋也，似阳明之积，饱食则痛，饥则安。其著于肠胃之募原也，痛而外连于缓筋，饱食则安，饥则痛。其著于伏冲之脉者，揣之应手而动，发手则热气下于两股，如汤沃之状。其著于膂筋在肠后者，饥则积见，饱则积不见，按之不得。其著于输之脉者，闭塞不通津液不下，孔窍干壅。此邪气之从外入内，从上下也。

黄帝曰：积之始生，至其已成奈何？岐伯曰：积之始生，得寒乃生，厥乃成积也。黄帝曰：其成积奈何？岐伯曰：厥气生足悗，悗生胫寒，胫寒则血脉凝涩，血脉凝涩则寒气上入于肠胃，入于肠胃则䐜胀，䐜胀则肠外之汁沫迫聚不得散，日以成积。卒然多食饮则肠满，起居不节，用力过度，则络脉伤。阳络伤则血外溢，血外溢则衄血；阴络伤则血内溢，血内溢则后血。肠胃之络伤，则血溢于肠外，肠外有寒，汁沫与血相搏，则并合凝聚不得散，而积成矣。卒然外中于寒，若内伤于忧怒，则气上逆，气上逆则六输不通，温气不行，凝血蕴里而不散，津液涩渗，著而不去，而积皆成矣。

黄帝曰：其生于阴者奈何？岐伯曰：忧思伤心，重寒伤肺，忿怒伤肝，醉以入房，汗出当风，伤脾，用力过度，若入房汗出浴则伤肾，此内外三部之所生病者也。

黄帝曰：善。治之奈何？岐伯答曰：察其所痛，以知其应，有余不足，当补则补，当泻则泻，毋逆天时，是谓至治。

行针第六十七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闻九针于夫子，而行之于百姓，百姓之血气各不同形：或神动而气先针行，或气与针相逢，或针已出气独行，或数刺乃知，或发针而气逆，或数刺病益剧。凡此六者，各不同形，愿闻其方。

岐伯曰：重阳之人，其神易动，其气易往也。黄帝曰：何谓重阳之人？岐伯曰：重阳之人，熇熇高高，言语善疾，举足善高，心肺之藏气有余，阳气滑盛而扬，故神动而气先行。黄帝曰：重阳之人而神不先行者，何也？岐伯曰：此人颇有阴者也。黄帝曰，何以知其颇有阴也？岐伯曰：多阳者多喜，多阴者多怒。数怒者易解，故曰颇有阴，其阴阳之离合难，故其神不能先行也。

黄帝曰：其气与针相逢奈何？岐伯曰：阴阳和调，而血气淖泽滑利，故针入而气出，疾而相逢也。

黄帝曰：针已出而气独行者，何气使然？岐伯曰：其阴气多而阳气少，阴气沉而阳气浮者内藏，故针已出，气乃随其后，故独行也。

黄帝曰：数刺乃知，何气使然？岐伯曰：此人之多阴而少阳，其气沉而气往难，故数刺乃知也。

黄帝曰：针入而气逆者，何气使然？岐伯曰：其气逆与其数刺病益甚者，非阴阳之气，浮沉之势也，此皆粗之所败，上之所失，其形气无过焉。

上膈第六十八

黄帝曰：气为上膈者，食饮入而还出，余已知之矣。虫为下膈，下膈者，食碎时乃出，余未得其意，愿卒闻之。岐伯曰：喜怒不适，食饮不节，寒温不时，则寒汁流于肠中，流于肠中则虫寒，虫寒则积聚，守于下管，则肠胃充郭，卫气不营，邪气居之。人食则虫上食，虫上食则下管虚，下管虚则邪气胜之，积聚以留，留则痈成，痈成则下管约。其痈在管内者，即而痛深；其痈在外者，则痈外而痛浮，痈上皮热。

黄帝曰：刺之奈何？岐伯曰：微按其痈，视气所行，先浅刺其傍，稍内益深，还而刺之，毋过三行。察其沉浮，以为深浅。已刺必熨，令热入中，日使热内，邪气益衰，大痈乃溃。伍以参禁，以除其内，恬憺无为，乃能行气。后以咸苦，化谷乃下矣。

忧恚无言第六十九

黄帝问于少师曰：人之卒然忧恚而言无音者，何道之塞，何气出行，使音不彰？愿闻其方。少师答曰：咽喉者，水谷之道也。喉咙者，气之所以上下者也。会厌者，音声之户也。口唇者，音声之扇也。舌者，音声之机也。悬雍垂者，音声之关也。颃颡者，分气之所泄也。横骨者，神气所使，主发舌者也。故人之鼻洞涕出不收者，颃颡不开，分气失也。是故厌小而疾薄，则发气疾，其开阖利，其出气易；其厌大而厚，则开阖难，其气出迟，故重言也。人卒然无音者，寒气客于厌，则厌不能发，发不能下，至其开阖不致，故无音。

黄帝曰：刺之奈何？岐伯曰：足之少阴，上系于舌，络于横骨，终于会厌。两泻其血脉，浊气乃辟。会厌之脉，上络任脉，取之天突，其厌乃发也。

寒热第七十

黄帝问于岐伯曰：寒热瘰疬在于颈腋者，皆何气使生？岐伯曰：此皆鼠瘘寒热之毒气也，留于脉而不去者也。

黄帝曰：去之奈何？岐伯曰：鼠瘘之本，皆在于藏，其末上出于颈腋之间，其浮于脉中，而未内著于肌肉而外为脓血者，易去也。

黄帝曰：去之奈何？岐伯曰；请从其本引其末，可使衰去而绝其寒热。审按其道以予之，徐往徐来以去之。其小如麦者，一刺知，三刺而已。

黄帝曰：决其生死奈何？岐伯曰：反其目视之，其中有赤脉，上下贯瞳子。见一脉，一岁死；见一脉半，一岁半死；见二脉，二岁死；见二脉半，二岁半死；见三脉，三岁而死。见赤脉不下贯瞳子，可治也。

邪客第七十一

黄帝问于伯高曰：夫邪气之客人也，或令人目不瞑不卧出者，何气使然？伯高曰：五谷入于胃也，其糟粕、津液、宗气分为三隧。故宗气积于胸中，出于喉咙，以贯心脉，而行呼吸焉。营气者，泌其津液，注之于脉，化以为血，以荣四末，内注五藏六府，以应刻数焉。卫气者，出其悍气之慓疾，而先行于四末、分肉、皮肤之间，而不休者也。昼日行于阳，夜行于阴，常从足少阴之分间，行于五藏六府。今厥气客于五藏六府，则卫气独卫其外，行于阳，不得入于阴。行于阳则阳气盛，阳气盛则阳跷陷，不得入于阴，阴虚，故目不瞑。

黄帝曰：善！治之奈何？伯高曰：补其不足，泻其有余，调其虚实，以通其道，而去其邪，饮以半夏汤一剂，阴阳已通，其卧立至。

黄帝曰：善！此所谓决渎壅塞，经络大通，阴阳和得者也。愿闻其方。伯高曰：其汤方以流水千里以外者八升，扬之万遍，取其清五升煮之。炊以苇薪，火沸，置秫米一升，治半夏五合，徐炊，令竭为一升半，去其滓。饮汁一小杯，日三，稍益，以知为度。故其病新发者，覆杯则卧，汗出则已矣。久者，三饮而已也。

黄帝问于伯高曰：愿闻人之肢节，以应天地奈何？伯高答曰：天圆地方，人头圆足方以应之。天有日月，人有两目。地有九州，人有九窍。天有风雨，人有喜怒。天有雷电，人有音声。天有四时，人有四肢。天有五音，人有五藏。天有六律，人有六府。天有冬夏，人有寒热。天有十日，人有手十指。辰有十二，人有足十指、茎、垂以应之，女子不足二节，以抱人形。天有阴阳，人有夫妻。岁有三百六十五日，人有三百六十五节；地有高山，人有肩膝。地有深谷，人有腋腘。地有十二经水，人有十二经脉。地有泉脉，人有卫气。地有草荑，人有毫毛。天有昼夜，人有卧起。天有列星，人有牙齿。地有小山，人有小节。地有山石，人有高骨。地有林木，人有募筋。地有聚邑，人有腠肉；岁有十二月，人有十二节。地有四时不生草，人有无子。此人与天地相应者也。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愿闻持针之数，内针之理，纵舍之意，扦皮开腠理奈何？脉之屈折，出入之处，焉至而出？焉至而止？焉至而徐？焉至而疾？焉至而入？六府之输于身者，余愿尽闻少序。别离之处，离而入阴，别而入阳，此何道而从行？愿尽闻其方。

岐伯曰：帝之所问，针道毕矣。黄帝曰：愿卒闻之。岐伯曰：手太阴之脉，出于大指之端，内屈循白肉际，至本节之后太渊留以澹，外屈上于本节下，内屈与阴诸络会于鱼际，数脉并注，其气滑利，伏行壅骨之下，外屈出于寸口而行，上至于肘内廉，入于大筋之下，内屈上行，臑阴，入腋下，内屈走肺。此顺行逆数之屈折也。

心主之脉，出于中指之端，内屈循中指内廉以上，留于掌中，伏行两骨之间，外屈出两筋之间，骨肉之际，其气滑利，上行二寸，外屈出行两筋之间，上至肘内廉，入于小筋之下，留两骨之会，上入于胸中，内络于心脉。

黄帝曰：手少阴之脉独无腧，何也？岐伯曰：少阴，心脉也。心者，五藏六府之大主也，精神之所舍也。其藏坚固，邪弗能容也。容之则心伤，心伤则神去，神去则死矣。故诸邪之在于心者，皆在于心之包络。包络者，心主之脉也，故独无腧焉。

黄帝曰：少阴独无腧者，不病乎？岐伯曰：其外经病而藏不病，故独取其经于掌后锐骨之端。其余脉出入屈折，其行之徐疾，皆如手太阴、心主之脉行也。故本腧者，皆因其气之虚实疾徐以取之，是谓因冲而泻，因衰而补。如是者，邪气得去，真气坚固，是谓因天之序。

黄帝曰：持针纵舍奈何？岐伯曰：必先明知十二经脉之本末，皮肤之寒热，脉之盛衰滑涩。其脉滑而盛者，病日进。虚而细者，久以持。大以涩者，为痛痹。阴阳如一者，病难治。其本末尚热者，病尚在；其热以衰者，其病亦去矣。持其尺，察其肉之坚脆、大小、滑涩、寒温、燥湿。因视目之五色，以知五藏而决死生。视其血脉，察其色，以知其寒热痛痹。

黄帝曰：持针纵舍，余未得其意也。岐伯曰：持针之道，欲端以正，安以静，先知虚实，而行疾徐，左手执骨，右手循之，无与肉果。泻欲端以正，补必闭肤，辅针导气，邪得淫泆，真气得居。

黄帝曰：扦皮开腠理奈何？岐伯曰：因其分肉，左别其肤，微内而徐端之，适神不散，邪气得去。

黄帝问于岐伯曰：人有八虚，各何以候？岐伯答曰：以候五藏。黄帝曰：候之奈何？岐伯曰：肺心有邪，其气留于两肘。肝有邪，其气流于两腋。脾有邪，其气留于两髀。肾有邪，其气留于两腘。凡此八虚者，皆机关之室，真气之所过，血络之所游，邪气恶血，固不得住留。住留则伤筋络骨节，机关不得屈伸，故拘挛也。

通天第七十二

黄帝问于少师曰：余尝闻人有阴阳，何谓阴人？何谓阳人？少师曰：天地之间，六合之内，不离于五，人亦应之，非徒一阴一阳而已也，而略言耳，口弗能遍明也。

黄帝曰：愿略闻其意，有贤人圣人，心能备而行之乎？少师曰：盖有太阴之人、少阴之人、太阳之人、少阳之人、阴阳和平之人。凡五人者，其态不同，其筋骨气血各不等。

黄帝曰：其不等者，可得闻乎？少师曰：太阴之人，贪而不仁，下齐湛湛，好内而恶出，心和而不发，不务于时，动而后之。此太阴之人也。

少阴之人，小贪而贼心，见人有亡，常若有得，好伤好害，见人有荣，乃反愠怒，心疾而无恩。此少阴之人也。

太阳之人，居处于于，好言大事，无能而虚说，志发于四野，举措不顾是非，为事如常自用，事虽败而常无悔。此太阳之人也。

少阳之人，諟谛好自贵，有小小官，则高自宜，好为外交而不内附。此少阳之人也。

阴阳和平之人，居处安静，无为惧惧，无为欣欣，婉然从物，或与不争，与时变化，尊则谦谦，谭而不治，是谓至治。

古之善用针艾者，视人五态乃治之。盛者泻之，虚者补之。

黄帝曰：治人之五态奈何？少师曰：太阴之人，多阴而无阳，其阴血浊，其卫气涩，阴阳不和，缓筋而厚皮，不之疾泻，不能移之。

少阴之人，多阴少阳，小胃而大肠，六府不调，其阳明脉小，而太阳脉大，必审调之，其血易脱，其气易败也。

太阳之人，多阳而少阴，必谨调之，无脱其阴，而泻其阳。阳重脱者易狂，阴阳皆脱者，暴死不知人也。

少阳之人，多阳少阴，经小而络大，血在中而气外，实阴而虚阳，独泻其络脉则强。气脱而疾，中气不足，病不起也。

阴阳和平之人，其阴阳之气和，血脉调，谨诊其阴阳，视其邪正，安容仪，审有余不足，盛则泻之，虚则补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此所以调阴阳，别五态之人者也。

黄帝曰：夫五态之人者，相与毋故，卒然新会，未知其行也。何以别之？少师答曰：众人之属，不如五态之人者，故五五二十五人，而五态之人不与焉。五态之人尤不合于众者也。

黄帝曰：别五态之人奈何？少师曰：太阴之人，其状黮黮然黑色，念然下意，临临然长大，腘然未偻。此太阴之人也。

少阴之人，其状清然窃然，固以阴贼，立而躁崄，行而似伏。此少阴之人也。

太阳之人，其状轩轩储储，反身折腘。此太阳之人也。

少阳之人，其状立则好仰，行则好摇，其两臂两肘则常出于背。此少阳之人也。

阴阳和平之人，其状委委然，随随然，颙颙然，愉愉然，瞬瞬然，豆豆然，众人皆曰君子。此阴阳和平之人也。

官能第七十三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闻九针于夫子众多矣，不可胜数。余推而论之，以为一纪，余司诵之，子听其理，非则语余，请其正道，令可久传，后世无患，得其人乃传，非其人勿言。岐伯稽首再拜曰：请听圣王之道！

黄帝曰：用针之理，必知形气之所在，左右上下，阴阳表里，血气多少，行之逆顺，出入之合，谋伐有过。

知解结，知补虚泻实，上下气门，明通于四海，审其所在，寒热淋露，以输异处，审于调气，明于经隧，左右肢络，尽知其会。

寒与热争，能合而调之，虚与实邻，知决而通之，左右不调，把而行之。明于逆顺，乃知可治，阴阳不奇，故知起时。审于本末，察其寒热，得邪所在，万刺不殆，知官九针，刺道毕矣。

明于五输，徐疾所在，屈伸出入，皆有条理。言阴与阳，合于五行，五藏六府，亦有所藏。四时八风，尽有阴阳，各得其位，合于明堂，各处色部，五藏六府，察其所痛，左右上下，知其寒温，何经所在。

审皮肤之寒温滑涩，知其所苦，膈有上下，知其气所在。先得其道，稀而疏之，稍深以留，故能徐入之。大热在上，推而下之，从下上者，引而去之，视前痛者，常先取之。大寒在外，留而补之，入于中者，从合泻之。针所不为，灸之所宜。

上气不足，推而扬之；下气不足，积而从之；阴阳皆虚，火自当之。厥而寒甚，骨廉陷下，寒过于膝，下陵三里。

阴络所过，得之留止。寒入于中，推而行之，经陷下者，火则当之。结络坚紧，火所治

之。不知所苦，两跷之下，男阴女阳，良工所禁，针论毕矣。

用针之服，必有法则，上视天光，下司八正，以辟奇邪，而观百姓，审于虚实，无犯其邪。是得天之露，遇岁之虚，救而不胜，反受其殃。故曰：必知天忌，乃言针意。法于往古，验于来今，观于窈冥，通于无穷，粗之所不见，良工之所贵。莫知其形，若神仿佛。

邪气之中人也，洒淅动形。正邪之中人也，微先见于色，不知于其身，若有若无，若亡若存，有形无形，莫知其情。

是故上工之取气，乃救其萌芽；下工守其已成，因败其形。是故工之用针也，知气之所在，而守其门户，明于调气，补泻所在，徐疾之意，所取之处。泻必用员，切而转之，其气乃行，疾而徐出，邪气乃出，伸而迎之，遥大其穴，气出乃疾；补必用方，外引其皮，令当其门，左引其枢，右推其肤，微旋而徐推之，必端以正，安以静，坚心无解，欲微以留，气下而疾出之，推其皮，盖其外门，真气乃存。用针之要，无忘其神。

雷公问于黄帝曰：针论曰：得其人乃传，非其人勿言。何以知其可传？黄帝曰：各得其人，任之其能，故能明其事。

雷公曰：愿闻官能奈何？黄帝曰：明目者，可使视色；聪耳者，可使听音；捷疾辞语者，可使传论；语徐而安静，手巧而心审谛者，可使行针艾，理血气而调诸逆顺，察阴阳而兼诸方；缓节柔筋而心和调者，可使导引行气；疾毒言语轻人者，可使唾痈咒病；爪苦手毒，为事善伤者，可使按积抑痹。各得其能，方乃可行，其名乃彰。不得其人，其功不成，其师无名。故曰：得其人乃言，非其人勿传。此之谓也。手毒者，可使试按龟，置龟于器下而按其上，五十日而死矣；手甘者，复生如故也。

论疾诊尺第七十四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欲无视色持脉，独调其尺以言其病，从外知内，为之奈何？岐伯曰：审其尺之缓急、小大、滑涩，肉之坚脆，而病形定矣。

视人之目窠上微痈，如新卧起状，其颈脉动，时咳，按其手足上，窅而不能起者，风水肤胀也。尺肤滑，其淖泽者，风也。尺肉弱者，解㑊，安卧脱肉者，寒热不治。尺肤滑而泽脂者，风也。尺肤涩者，风痹也。尺肤粗如枯鱼之鳞者，水泆饮也。尺肤热甚，脉盛躁者，病温也，其脉盛而滑者，病且出也。尺肤寒，其脉小者，泄，少气。尺肤炬然先热后寒者，寒热也。尺肤先寒，久大之而热者，亦寒热也。

肘所独热者，腰以上热。手所独热者，腰以下热。肘前独热者，膺前热。肘后独热者，肩背热。臂中独热者，腰腹热。肘后粗以下三四寸热者，肠中有虫。掌中热者，腹中热。掌中寒者，腹中寒。鱼上白肉有青血脉者，胃中有寒。尺炬然热，人迎大者，当夺血。尺坚大，脉小甚，少气，悗有加，立死。

目赤色者病在心，白在肺，青在肝，黄在脾，黑在肾。黄色不可名者，病在胸中。诊目痛，赤脉从上下者，太阳病。从下上者，阳明病。从外走内者，少阳病。诊寒热，赤脉上下至瞳子，见一脉一岁死。见一脉半，一岁半死。见二脉，二岁死。见二脉半，二岁半死。见三脉，三岁死。诊齲齿痛，按其阳之来，有过者独热，在左左热，在右右热，在上上热，在下下热。诊血脉者，多赤多热，多青多痛，多黑为久痹，多赤、多黑、多青皆见者，寒热身痛。而色微黄，齿垢黄，爪甲上黄，黄疸也。安卧，小便黄赤，脉小而涩者，不嗜食。

人病，其寸口之脉与人迎之脉小大等及其浮沉等者，病难已也。女子手少阴脉动甚者，妊子。婴儿病，其头毛皆逆上者，必死。耳间青脉起者，掣痛。大便赤瓣飧泄，脉小者，手足寒，难已；飧泄，脉小，手足温，泄易也。

四时之变，寒暑之胜，重阴必阳，重阳必阴。故阴主寒，阳主热。故寒甚则热，热甚则寒。故曰寒生热，热生寒。此阴阳之变也。故曰：冬伤于寒，春生瘅热；春伤于风，夏生后泄肠澼；夏伤于暑，秋生痎疟；秋伤于湿，冬生咳嗽。是谓四时之序也。

刺节真邪第七十五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闻刺有五节，奈何？岐伯曰：固有五节：一曰振埃，二曰发蒙，三曰去爪，四曰彻衣，五曰解惑。黄帝曰：夫子言五节，余未知其意。岐伯曰：振埃者，刺外经，去阳病也。发蒙者，刺府输，去府病也。去爪者，刺关节肢络也。彻衣者，尽刺诸阳之奇输也。解惑者，尽知调阴阳，补泻有余不足，相倾移也。

黄帝曰：《刺节》言振埃，夫子乃言刺外经，去阳病。余不知其所谓也，愿卒闻之。岐伯曰：振埃者，阳气大逆，上满于胸中，憤瞋肩息，大气逆上，喘喝坐伏，病恶埃烟，饷不得息。请言振埃，尚疾于振埃。黄帝曰：善。取之何如？岐伯曰：取之天容。黄帝曰：其咳上气，穷诎胸痛者，取之奈何？岐伯曰：取之廉泉。黄帝曰：取之有数乎？岐伯曰：取天容者，无过一里；取廉泉者，血变而止。帝曰：善哉！

黄帝曰：《刺节》言发蒙，余不得其意。夫发蒙者，耳无所闻，目无所见，夫子乃言刺府输，去府病，何输使然？愿闻其故。岐伯曰：妙乎哉问也！此刺之大约，针之极也，神明之类也，口说书卷，犹不能及也。请言发蒙耳，尚疾于发蒙也。黄帝曰：善。愿卒闻之。岐伯曰：刺此者，必于日中，刺其听宫，中其眸子，声闻于耳，此其输也。黄帝曰：善。何谓声闻于耳？岐伯曰：刺邪以手坚按其两鼻窍而疾偃，其声必应于针也。黄帝曰：善。此所谓弗见为之，而无目视，见而取之，神明相得者也。

黄帝曰：《刺节》言去爪，夫子乃言刺关节肢络，愿卒闻之。岐伯曰：腰脊者，身之大关节也。肢胫者，人之管以趋翔也。茎垂者，身中之机，阴精之候，津液之道也。故饮食不节，喜怒不时，津液内溢，乃下留于睾。血道不通，日大不休，俯仰不便，趋翔不能。此病荣然有水，不上不下，铍石所取，形不可匿，常不得蔽，故命曰去爪。帝曰：善！

黄帝曰：《刺节》言彻衣，夫子乃言尽刺诸阳之奇输，未有常处也，愿卒闻之。岐伯曰：是阳气有余而阴气不足。阴气不足则内热，阳气有余则外热。内热相搏，热于怀炭，外畏绵帛近，不可近身，又不可近席。腠理闭塞则汗不出，舌焦唇槁腊干嗌燥，饮食不让美恶。黄帝曰：善。取之奈何？岐伯曰：取之于其天府、大杼三痏，又刺中膂以去其热，补足手太阴以去其汗，热去汗稀，疾于彻衣。黄帝曰：善。

黄帝曰：《刺节》言解惑，夫子乃言尽知调阴阳，补泻有余不足，相倾移也。惑何以解之？岐伯曰：大风在身，血脉偏虚，虚者不足，实者有余，轻重不得，倾侧宛伏，不知东西，不知南北，乍上乍下，乍反乍复，颠倒无常，甚于迷惑。黄帝曰：善。取之奈何？岐伯曰：泻其有余，补其不足，阴阳平复。用针若此，疾于解惑。黄帝曰：善！请藏之灵兰之室，不敢妄出也。

黄帝曰：余闻刺有五邪，何谓五邪？岐伯曰：病有持痈者，有容大者，有狭小者，有热者，有寒者，是谓五邪。黄帝曰：刺五邪奈何？岐伯曰：凡刺五邪之方，不过五章，痈热消灭，肿聚散亡，寒痹益温，小者益阳，大者必去。请道其方。凡刺痈邪无迎陇，易俗移性不得脓，脆道更行，去其乡，不安处所乃散亡。诸阴阳过痈者，取之其输泻之。凡刺大邪，日以小，泄夺其有余，乃益虚。剽其通，针其邪肌肉亲，视之毋有，反其真，刺诸阳分肉间。凡刺小邪，日以大，补其不足乃无害。视其所在迎之界，远近尽至。其不得外侵而行之，乃自费，刺分肉间。凡刺热邪越而苍，出游不归乃无病，为开道辟门户，使邪得出病乃已。凡刺寒邪日以温，徐往徐来致其神，门户已闭气不分，虚实得调其气存也。

黄帝曰：官针奈何？岐伯曰：刺痈者用铍针，刺大者用锋针，刺小者用员利针，刺热者用镵针，刺寒者用毫针也。

请言解论。与天地相应，与四时相副，人参天地，故可为解。下有渐洳，上生苇蒲，此所以知形气之多少也。阴阳者，寒暑也。热则滋雨而在上，根荄少汁，人气在外，皮肤缓，腠理开，血气减，汗大泄，肉淖泽。寒则地冻水冰，人气在中，皮肤致，腠理闭，汗不出，血

气强，肉坚涩。当是之时，善行水者，不能往冰；善穿地者，不能凿冻；善用针者，亦不能取四厥。血脉凝结，坚搏不往来者，亦未可即柔。故行水者，必待天温冰释冻解，而水可行，地可穿也。人脉犹是也，治厥者，必先熨调和其经，掌与腋、肘与脚、项与脊以调之，火气已通，血脉乃行。然后视其病，脉淖泽者，刺而平之，坚紧者，破而散之，气下乃止，此所谓以解结者也。

用针之类，在于调气，气积于胃，以通营卫，各行其道。宗气留于海，其下者注于气街，其上者走于息道。故厥在于足，宗气不下，脉中之血，凝而留止，弗之火调，弗能取之。用针者，必先察其经络之实虚，切而循之，按而弹之，视其应动者，乃后取之而下之。六经调者，谓之不病，虽病，谓之自已也。一经上实下虚而不通者，此必有横络盛加于大经，令之不通，视而泻之，此所谓解结也。

上寒下热，先刺其项太阳，久留之，已刺则熨项与肩胛，令热下合乃止，此所谓推而上之者也。上热下寒，视其虚脉而陷之于经络者取之，气下乃止，此所谓引而下之者也。大热遍身，狂而妄见、妄闻、妄言，视足阳明及大络取之，虚者补之，血而实者泻之。因其偃卧，居其头前，以两手四指挟按颈动脉，久持之，卷而切推，下至缺盆中，而复止如前，热去乃止，此所谓推而散之者也。

黄帝曰：有一脉生数十病者，或痛，或痈，或热，或寒，或痒，或痹，或不仁，变化无穷。其故何也？岐伯曰：此皆邪气之所生也。黄帝曰：余闻气者，有真气，有正气，有邪气。何谓真气？岐伯曰：真气者，所受于天，与谷气并而充身者也。正气者，正风也，从一方来，非实风，又非虚风也。邪气者，虚风之贼伤人也，其中人也深，不能自去。正风者，其中人也浅，合而自去，其气来柔弱，不能胜真气，故自去。

虚邪之中人也，洒淅动形，起毫毛而发腠理。其入深，内搏于骨，则为骨痹。搏于筋，则为筋挛。搏于脉中，则为血闭不通，则为痈。搏于肉，与卫气相搏，阳胜者则为热，阴胜者则为寒，寒则真气去，去则虚，虚则寒；搏于皮肤之间，其气外发，腠理开，毫毛摇，气往来行，则为痒。留而不去，则痹。卫气不行，则为不仁。虚邪偏客于身半，其入深，内居荣卫，荣卫稍衰，则真气去，邪气独留，发为偏枯。其邪气浅者，脉偏痛。虚邪之入于身也深，寒与热相搏，久留而内著。寒胜其热，则骨疼肉枯。热胜其寒，则烂肉腐肌为脓，内伤骨，内伤骨为骨蚀。有所疾前筋，筋屈不得伸，邪气居其间而不反，发为筋瘤。有所结，气归之；卫气留之，不得反，津液久留，合而为肠瘤，久者数岁乃成，以手按之柔。已有所结，气归之，津液留之，邪气中之，凝结日以易甚，连以聚居，为昔瘤，以手按之坚。有所结，深中骨，气因于骨，骨与气并，日以益大，则为骨疽。有所结，中于肉，宗气归之，邪留而不去，有热则化而为脓，无热则为肉疽。凡此数气者，其发无常处，而有常名也。

卫气行第七十六

黄帝问于岐伯曰：愿闻卫气之行，出入之合，何如？岐伯曰：岁有十二月，日有十二辰，子午为经，卯酉为纬。天周二十八宿，而一面七星，四七二十八星。房昴为纬，虚张为经。是故房至毕为阳，昴至心为阴，阳主昼，阴主夜。故卫气之行，一日一夜五十周于身，昼日行于阳二十五周，夜行于阴二十五周，周于五藏。

是故平旦阴尽，阳气出于目，目张则气上行于头，循项下足太阳，循背下至小指之端。其散者，别于目锐眦，下手太阳，下至手小指之间外侧。其散者，别于目锐眦，下足少阳，注小指次指之间。以上循手少阳之分，侧下至小指次指之间。别者以上至耳前，合于颔脉，注足阳明，以下行至跗上，入五指之间。其散者，从耳下下手阳明，入大指之间，入掌中。其至于足也，入足心，出内踝下，行阴分，复合于目，故为一周。

是故日行一舍，人气行一周与十分身之八；日行二舍，人气行三周于身与十分身之六；日行三舍，人气行于身五周与十分身之四；日行四舍，人气行于身七周与十分身之

二；日行五舍，人气行于身九周；日行六舍，人气行于身十周与十分身之八；日行七舍，人气行于身十二周在身与十分身之六；日行十四舍，人气二十五周于身有奇分与十分身之二，阳尽于阴，阴受气矣。其始入于阴，常从足少阴注于肾，肾注于心，心注于肺，肺注于肝，肝注于脾，脾复注于肾为周。是故夜行一舍，人气行于阴藏一周与十分藏之八，亦如阳行之二十五周，而复合于目。阴阳一日一夜，合有奇分十分身之四，与十分藏之二，是故人之所以卧起之时，有早晏者，奇分不尽故也。

黄帝曰：卫气之在于身也，上下往来不以期，候气而刺之奈何？伯高曰：分有多少，日有长短，春秋冬夏，各有分理，然后常以平旦为纪，以夜尽为始。是故一日一夜，水下百刻，二十五刻者，半日之度也，常如是毋已，日入而止。随日之长短，各以为纪而刺之。谨候其时，病可与期，失时反候者，百病不治。故曰：刺实者，刺其来也；刺虚者，刺其去也。此言气存亡之时，以候虚实而刺之。是故谨候气之所在而刺之，是谓逢时。在于三阳，必候其气在于阳而刺之；病在于三阴，必候其气在阴分而刺之。

水下一刻，人气在太阳。水下二刻，人气在少阳。水下三刻，人气在阳明。水下四刻，人气在阴分。水下五刻，人气在太阳。水下六刻，人气在少阳。水下七刻，人气在阳明。水下八刻，人气在阴分。水下九刻，人气在太阳。水下十刻，人气在少阳。水下十一刻，人气在阳明。水下十二刻，人气在阴分。水下十三刻，人气在太阳。水下十四刻，人气在少阳，水下十五刻，人气在阳明。水下十六刻，人气在阴分。水下十七刻，人气在太阳。水下十八刻，人气在少阳。水下十九刻，人气在阳明。水下二十刻，人气在阴分。水下二十一刻，人气在太阳。水下二十二刻，人气在少阳。水下二十三刻，人气在阳明。水下二十四刻，人气在阴分。水下二十五刻，人气在太阳，此半日之度也。从房至毕一十四舍，水下五十刻，日行半度，回行一舍，水下三刻与七分刻之四。《大要》曰：常以日之加于宿上也，人气在太阳，是故日行一舍，人气行三阳行与阴分，常如是无已，天与地同纪，纷纷盼盼，终而复始，一日一夜，水下百刻而尽矣。

九宫八风第七十七

合八风虚实邪正

立秋坤玄委　秋分兑仓果　立冬乾新洛　夏至离上天　招中央摇　冬至坎叶蛰　立夏巽阴洛　春分震仓门　立春艮天留

立夏四（阴洛　东南方）　夏至九（上天　南方）　立秋二（玄委　西南方）　春分三（仓门　东方）　招摇五（中央）　秋分七（仓果　西方）　立春八（天留　东北方）　冬至一（叶蛰　北方）　立冬六（新洛　西北方）

太一常以冬至之日，居叶蛰之宫四十六日，明日居天留四十六日，明日居仓门四十六日，明日居阴洛四十五日，明日居天宫四十六日，明日居玄委四十六日，明日居仓果四十六日，明日居新洛四十五日，明日复居叶蛰之宫，曰冬至矣。

太一日游，以冬至之日，居叶蛰之宫，数所在，日从一处，至九日，复反于一，常如是无已，终而复始。

太一移日，天必应之以风雨，以其日风雨则吉，岁美民安少病矣。先之则多雨，后之则多旱。

太一在冬至之日有变，占在君。太一在春分之日有变，占在相。太一在中宫之日有变，占在吏。太一在秋分之日有变，占在将。太一在夏至之日有变，占在百姓。所谓有变者，太一居五宫之日，病风折树木，扬沙石。各以其所主占贵贱。因视风所从来而占之，风从其所居之乡来为实风，主生，长养万物。从其冲后来为虚风，伤人者也，主杀、主害者。谨候虚风而避之，故圣人日避虚邪之道，如避矢石然，邪弗能害。此之谓也。

是故太一入徙，立于中宫，乃朝八风，以占吉凶也。

风从南方来，名曰大弱风。其伤人也，内舍于心，外在于脉，气主热。

风从西南方来，名曰谋风。其伤人也，内舍于脾，外在于肌，其气主为弱。

风从西方来，名曰刚风。其伤人也，内舍于肺，外在于皮肤，其气主为燥。

风从西北方来，名曰折风。其伤人也，内舍于小肠，外在于手太阳脉，脉绝则溢，脉闭则结不通，善暴死。

风从北方来，名曰大刚风。其伤人也，内舍于肾，外在于骨与肩背之膂筋，其气主为寒也。

风从东北方来，名曰凶风。其伤人也，内舍于大肠，外在于两胁腋骨下及肢节。

风从东方来，名曰婴儿风。其伤人也，内舍于肝，外在于筋纽，其气主为身湿。

风从东南方来，名曰弱风。其伤人也，内舍于胃，外在于肌肉，其气主体重。

此八风皆从其虚之乡来，乃能病人。三虚相搏，则为暴病卒死。两实一虚，病则为淋露寒热。犯其雨湿之地，则为痿。故圣人避风如避矢石焉。其有三虚而偏中于邪风，则为击仆偏枯矣。

九针论第七十八

黄帝曰：余闻九针于夫子，众多博大矣，余犹不能寤，敢问九针焉生？何因而有名？岐伯曰：九针者，天地之大数也，始于一而终于九。故曰：一以法天，二以法地，三以法人，四以法时，五以法音，六以法律，七以法星，八以法风，九以法野。

黄帝曰：以针应九之数奈何？岐伯曰：夫圣人之起天地之数也，一而九之，故以立九野，九而九之，九九八十一，以起黄钟数焉，以针应数也。

一者，天也。天者，阳也。五藏之应天者肺，肺者，五藏六府之盖也。皮者，肺之合也，人之阳也。故为之治针，必以大其头而锐其末，令无得深入而阳气出。

二者，地也。人之所以应土者，肉也。故为之治针，必筩其身而员其末，令无得伤肉分，伤则气得竭。

三者，人也。人之所以成生者，血脉也。故为之治针，必大其身而员其末，令可以按脉勿陷，以致其气，令邪气独出。

四者，时也。时者，四时八风之客于经络之中，为瘤病者也。故为之治针，必筩其身而锋其末，令可以泻热出血，而瘤病竭。

五者，音也。音者，冬夏之分，分于子午，阴与阳别，寒与热争，两气相抟，合为痈脓者也。故为之治针，必令其末如剑锋，可以取大脓。

六者，律也。律者，调阴阳四时而合十二经脉，虚邪客于经络而为暴痹者也。故为之治针，必令尖如毛，且员且锐，中身微大，以取暴气。

七者，星也。星者，人之七窍。邪之所客于经，而为痛痹，舍于经络者也。故为之治针，令尖如蚊虻喙，静以徐往，微以久留，正气因之，真邪俱往，出针而养者也。

八者，风也。风者，人之股肱八节也。八正之虚风，八风伤人，内舍于骨解腰脊节腠理之间，为深痹也。故为之治针，必长其身，锋其末，可以取深邪远痹。

九者，野也。野者，人之节解，皮肤之间也。淫邪流溢于身，如风水之状，而溜不能过于机关大节者也。故为之治针，令尖如挺，其锋微员，以取大气之不能过于关节者也。

黄帝曰：针之长短有数乎？岐伯曰：一曰镵针者，取法于巾针，去末半寸，卒锐之，长一寸六分，主热在头身也。二曰员针，取法于絮针，筩其身而卵其锋，长一寸六分，主治分间气。三曰鍉针，取法于黍粟之锐，长三寸半，主按脉取气，令邪出。四曰锋针，取法于絮针，筩其身，锋其末，长一寸六分，主痈热出血。五曰铍针，取法于剑锋，广二分半，长四寸，主大痈脓，两热争者也。六曰员利针，取法于牦针，微大其末，反小其身，令可深内也，长一寸六分，主取痈痹者也。七曰毫针，取法于毫毛，长一寸六分，主寒热痛痹在络者也。

八曰长针，取法于綦针，长七寸，主取深邪远痹者也。九曰大针，取法于锋针，其锋微员，长四寸，主取大气不出关节者也。针形毕矣。此九针大小长短法也。

黄帝曰：愿闻身形应九野奈何？岐伯曰：请言身形之应九野也。左足应立春，其日戊寅己丑。左胁应春分，其日乙卯。左手应立夏，其日戊辰己巳。膺喉首头应夏至，其日丙午。右手应立秋，其日戊申己未。右胁应秋分，其日辛酉。右足应立冬，其日戊戌己亥。腰尻下窍应冬至，其日壬子。六府膈下三藏应中州，其大禁，大禁太一所在之日及诸戊己。凡此九者，善候八正所在之处，所主左右上下身体有痈肿者，欲治之，无以其所直之日溃治之，是谓天忌日也。

形乐志苦，病生于脉，治之以灸刺。形苦志乐，病生于筋，治之以熨引。形乐志乐，病生于肉，治之以针石。形苦志苦，病生于咽喝，治之以甘药。形数惊恐，筋脉不通，病生于不仁，治之以按摩醪药。是谓形。

五藏气：心主噫，肺主咳，肝主语，脾主吞，肾主欠。

六府气：胆为怒，胃为气逆哕，大肠小肠为泄，膀胱不约为遗溺，下焦溢为水。

五味：酸入肝，辛入肺，苦入心，甘入脾，咸入肾，淡入胃。是谓五味。

五并：精气并肝则忧，并心则喜，并肺则悲，并肾则恐，并脾则畏。是谓五精之气并于藏也。

五恶：肝恶风，心恶热，肺恶寒，肾恶燥，脾恶湿。此五藏气所恶也。

五液：心主汗，肝主泣，肺主涕，肾主唾，脾主涎。此五液所出也。

五劳：久视伤血，久卧伤气，久坐伤肉，久立伤骨，久行伤筋。此五久劳所病也。

五走：酸走筋，辛走气，苦走血，咸走骨，甘走肉。是谓五走也。

五裁：病在筋，无食酸；病在气，无食辛；病在骨，无食咸；病在血，无食苦；病在肉，无食甘。口嗜而欲食之，不可多也，必自裁也，命曰五裁。

五发：阴病发于骨，阳病发于血，以味发于气，阳病发于冬，阴病发于夏。

五邪：邪入于阳，则为狂；邪入于阴，则为血痹；邪入于阳，转则为癫疾；邪入于阴，转则为喑；阳入之于阴，病静；阴出之于阳，病喜怒。

五藏：心藏神，肺藏魄，肝藏魂，脾藏意，肾藏精志也。

五主：心主脉，肺主皮，肝主筋，脾主肌，肾主骨。

阳明多血多气，太阳多血少气，少阳多气少血，太阴多血少气，厥阴多血少气，少阴多气少血。故曰：刺阳明出血气，刺太阳出血恶气，刺少阳出气恶血，刺太阴出血恶气，刺厥阴出血恶气，刺少阴出气恶血也。

足阳明太阴为表里，少阳厥阴为表里，太阳少阴为表里，是谓足之阴阳也；手阳明太阴为表里，少阳心主为表里，太阳少阴为表里，是谓手之阴阳也。

岁露论第七十九

黄帝问于岐伯曰：经言夏日伤暑，秋病疟。疟之发以时，其故何也？岐伯对曰：邪客于风府，病循膂而下，卫气一日一夜，常大会于风府，其明日日下一节，故其日作晏，此其先客于脊背也。故每至于风府则腠理开，腠理开则邪气入，邪气入则病作，此所以日作尚晏也。卫气之行风府，日下一节，二十一日下至尾底，二十二日入脊内，注于伏冲之脉，其行九日，出于缺盆之中，其气上行，故其病稍益至；其内搏于五藏，横连募原，其道远，其气深，其行迟，不能日作，故次日乃稽积而作焉。

黄帝曰：卫气每至于风府，腠理乃发，发则邪入焉。其卫气日下一节，则不当风府，奈何？岐伯曰：风府无常，卫气之所应，必开其腠理，气之所舍节，则其府也。

黄帝曰：善。夫风之与疟也，相与同类，而风常在，而疟特以时休，何也？岐伯曰：风气留其处，疟气随经络沉以内搏，故卫气应乃作也。帝曰：善。

黄帝问于少师曰：余闻四时八风之中人也，故有寒暑。寒则皮肤急而腠理闭；暑则皮肤缓而腠理开。贼风邪气，因得以入乎？将必须八正虚邪，乃能伤人乎？少师答曰：不然。贼风邪气之中人也，不得以时，然必因其开也。其入深，其内极病，其病人也卒暴；因其闭也，其入浅以留，其病也徐以迟。

黄帝曰：有寒温和适，腠理不开，然有卒病者，其故何也？少师答曰：帝弗知邪入乎？虽平居，其腠理开闭缓急，其故常有时也。黄帝曰：可得闻乎？少师曰：人与天地相参也，与日月相应也。故月满则海水西盛，人血气积，肌肉充，皮肤致，毛发坚，腠理郄，烟垢著。当是之时，虽遇贼风，其入浅不深。至其月郭空，则海水东盛，人气血虚，其卫气去，形独居，肌肉减，皮肤纵，腠理开，毛发残，腠理薄，烟垢落。当是之时，遇贼风则其入深，其病人也卒暴。

黄帝曰：其有卒然暴死、暴病者，何也？少师答曰：三虚者，其死暴疾也；得三实者，邪不能伤人也。黄帝曰：愿闻三虚。少师曰：乘年之衰，逢月之空，失时之和。因为贼风所伤，是谓三虚。故论不知三虚，工反为粗。帝曰：愿闻三实。少师曰：逢年之盛，遇月之满，得时之和，虽有贼风邪气，不能危之也。黄帝曰：善乎哉论！明乎哉道！请藏之金匮，命曰三实。然此一夫之论也。

黄帝曰：愿闻岁之所以皆同病者，何因而然？少师曰：此八正之候也。黄帝曰：候之奈何？少师曰：候此者，常以冬至之日，太一立于叶蛰之宫，其至也，天必应之以风雨者矣。风雨从南方来者，为虚风，贼伤人者也。其以夜半至也，万民皆卧而弗犯也，故其岁民少病。其以昼至者，万民懈惰而皆中于虚风，故万民多病。虚邪入客于骨而不发于外，至其立春，阳气大发，腠理开，因立春之日，风从西方来，万民又皆中于虚风，此两邪相搏，经气结代者矣。故诸逢其风而遇其雨者，命曰遇岁露焉。因岁之和，而少贼风者，民少病而少死。岁多贼风邪气，寒温不和，则民多病而死矣。

黄帝曰：虚邪之风，其所伤贵贱何如？候之奈何？少师答曰：正月朔日，太一居天留之宫，其日西北风，不雨，人多死矣。正月朔日，平旦北风，春，民多死。正月朔日，平旦北风行，民病多者，十有三也。正月朔日，日中北风，夏，民多死。正月朔日，夕时北风，秋，民多死。终日北风，大病死者十有六。正月朔日，风从南方来，命曰旱乡，从西方来，命曰白骨，将国有殃，人多死亡。正月朔日，风从东方来，发屋，扬沙石，国有大灾也。正月朔日，风从东南方行，春有死亡。正月朔，天和温不风，籴贱，民不病；天寒而风，籴贵，民多病。此所谓候岁之风，戠伤人者也。二月丑不风，民多心腹病。三月戌不温，民多寒热。四月巳不暑，民多瘅病。十月申不寒，民多暴死。诸所谓风者，皆发屋，折树木，扬沙石，起毫毛，发腠理者也。

大惑论第八十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尝上于清冷之台，中阶而顾，匍匐而前，则惑。余私异之，窃内怪之，独瞑独视，安心定气，久而不解。独博独眩，披发长跪，俯而视之，后久之不已也。卒然自上，何气使然？岐伯对曰：五藏六府之精气，皆上注于目而为之精。精之窠为眼，骨之精为瞳子，筋之精为黑眼，血之精为络，其窠气之精为白眼，肌肉之精为约束，裹撷筋骨血气之精，而与脉并为系，上属于脑，后出于项中。故邪中于项。因逢其身之虚，其入深，则随眼系以入于脑。入于脑则脑转，脑转则引目系急，目系急则目眩以转矣。邪其精，其精所中，不相比也则精散，精散则视歧，视歧见两物。目者，五藏六府之精也，营卫魂魄之所常营也，神气之所生也。故神劳则魂魄散，志意乱。是故瞳子、黑眼法于阴，白眼、赤脉法于阳也，故阴阳合传而精明也。目者，心使也，心者，神之舍也。故神精乱而不转，卒然见非常处，精神魂魄，散不相得，故曰惑也。黄帝曰：余疑其然。余每之东苑，未曾不惑，去之则复。余唯独为东苑劳神乎？何其异也？岐伯曰：不然也。心有所喜，神有所恶，卒

然相惑，则精气乱，视误故惑，神移乃复。是故间者为迷，甚者为惑。

黄帝曰：人之善忘者，何气使然？岐伯曰：上气不足，下气有余，肠胃实而心肺虚。虚则营卫留于下，久之不以时上，故善忘也。

黄帝曰：人之善饥而不嗜食者，何气使然？岐伯曰：精气并于脾，热气留于胃，胃热则消谷，谷消故善饥。胃气逆上，则胃脘寒，故不嗜食也。

黄帝曰：病而不得卧者，何气使然？岐伯曰：卫气不得入于阴，常留于阳。留于阳则阳气满，阳气满则阳跷盛，不得入于阴则阴气虚，故目不瞑矣。

黄帝曰：病目而不得视者，何气使然？岐伯曰：卫气留于阴，不得行于阳。留于阴则阴气盛，阴气盛则阴跷满，不得入于阳则阳气虚，故目闭也。

黄帝曰：人之多卧者，何气使然？岐伯曰：此人肠胃大而皮肤湿，而分肉不解焉。肠胃大则卫气留久，皮肤湿则分肉不解，其行迟。夫卫气者，昼日常行于阳，夜行于阴，故阳气尽则卧，阴气尽则寤。故肠胃大，则卫气行留久；皮肤湿，分肉不解，则行迟。留于阴也久，其气不清，则欲瞑，故多卧矣。其肠胃小，皮肤滑以缓，分肉解利，卫气之留于阳也久，故少瞑焉。

黄帝曰：其非常经也，卒然多卧者，何气使然？岐伯曰：邪气留于上焦，上焦闭而不通，已食若饮汤，卫气留久于阴而不行，故卒然多卧焉。

黄帝曰：善。治此诸邪奈何？岐伯曰：先其藏府，诛其小过，后调其气，盛者泻之，虚者补之。必先明知其形志之苦乐，定乃取之。

痈疽第八十一

黄帝曰：余闻肠胃受谷，上焦出气，以温分肉，而养骨节，通腠理。中焦出气如露，上注溪谷，而渗孙脉，津液和调，变化而赤为血。血和则孙脉先满溢，乃注于络脉。皆盈，乃注于经脉。阴阳已张，因息乃行，行有经纪，周有道理，与天合同，不得休止。切而调之，去虚去实，泻则不足，疾则气减，留则先后。从实去虚，补则有余。血气已调，形气乃持。余已知血气之平与不平，未知痈疽之所从生，成败之时，死生之期，有远近，何以度之，何得闻乎？岐伯曰：经脉留行不止，与天同度，与地合纪。故天宿失度，日月薄蚀，地经失纪，水道流溢，草萱不成，五谷不殖，径路不通，民不往来，巷聚邑居，则别离异处。血气犹然，请言其故。夫血脉营卫，周流不休，上应星宿，下应经数。寒邪客于经络之中则血泣，血泣则不通，不通则卫气归之，不得复反，故痈肿。寒气化为热，热胜则腐肉，肉腐则为脓。脓不泻则烂筋，筋烂则伤骨，骨伤则髓消，不当骨空，不得泄泻。血枯空虚，则筋骨肌肉不相荣，经脉败漏，薰于五藏，藏伤故死矣。

黄帝曰：愿尽闻痈疽之形，与忌曰名。岐伯曰：痈发于嗌中，名曰猛疽。猛疽不治，化为脓，脓不泻，塞咽，半日死。其化为脓者，泻则合豕膏，冷食，三日而已。发于颈，名曰夭疽。其痈大以赤黑，不急治，则热气下入渊腋，前伤任脉，内熏肝肺。熏肝肺十余日而死矣。阳留大发，消脑留项，名曰脑烁。其色不乐，项痛而如刺以针，烦心者，死不可治。发于肩及臑，名曰疵痈。其状赤黑，急治之，此令人汗出至足，不害五藏。痈发四五日，逞焫之。发于腋下赤坚者，名曰米疽。治之以砭石，欲细而长，疏砭之，涂以豕膏，六日已，勿裹之。其痈坚而不溃者，为马刀、挟瘿，急治之。发于胸，名曰井疽。其状如大豆，三四日起，不早治，下入腹不治，七日死矣。发于膺，名曰甘疽。色青，其状如谷实蔬蓺，常苦寒热，急治之，去其寒热，十岁死，死后出脓。发于胁，名曰败疵。败疵者，女子之病也，灸之。其病大痈脓，治之，其中乃有生肉，大如赤小豆，剉连翘草根各一升，以水一斗六升煮之，竭为取三升，则强饮，厚衣坐于釜上，令汗出至足已。发于股胫，名曰股胫疽。其状不甚变，而痈脓搏骨，不急治，三十日死矣。发于尻，名曰锐疽。其状赤坚大，急治之。不治，三十日死矣。发于股阴，名曰赤施。不急治，六十日死。在两股之内，不治，十日而当死。

发于膝，名曰疵痈。其状大痈，色不变，寒热，如坚石。勿石，石之者死，须其柔，乃石之者生。诸痈疽之发于节而相应者，不可治也。发于阳者百日死，发于阴者三十日死。

发于胫，名曰兔啮。其状赤至骨，急治之，不治害人也。发于内踝，名曰走缓。其状痈也，色不变。数石其输，而止其寒热，不死。发于足上下，名曰四淫，其状大痈。急治之，百日死。发于足傍，名曰厉痈。其状不大，初如小指发。急治之，去其黑者，不消辄益。不治，百日死。发于足指，名脱痈。其状赤黑，死不治；不赤黑，不死。不衰，急斩之，不则死矣。

黄帝曰：夫子言痈疽，何以别之？岐伯曰：营卫稽留于经脉之中，则血泣而不行，不行则卫气从之而不通，壅遏而不得行，故热。大热不止，热胜则肉腐，肉腐则为脓。然不能陷，骨髓不为燋枯，五藏不为伤，故命曰痈。

黄帝曰：何谓疽？岐伯曰：热气淳盛，下陷肌肤，筋髓枯，内连五藏，血气竭，当其痈下，筋骨良肉皆无余，故命曰疽。疽者，上之皮夭以坚，上如牛领之皮；痈者，其皮上薄以泽。此其候也。

难　　经

旧题　秦越人　著
〔唐〕杨玄操　编次
熊继柏　整理

提　　要　《难经》原名《黄帝八十一难经》，或称《八十一难》，或称《八十一问》。其成书年代，约在《内经》之后，《伤寒论》之前。《难经》的作者，自唐以后的历代注家多认为是秦越人。现在通行的《难经》，是经过唐代杨玄操"条贯编次"后而流传至今。

《难经》共提出八十一个问题分别进行讨论，全书共为八十一难。元代吴澄又根据其所述内容，而将八十一难分为脉学、经络、脏腑、疾病、腧穴、针法等六篇，故现行诸本均为六篇、八十一难。

《难经》的理论主要在于伸演《内经》的旨趣，其中包括了生理、病理、诊断、治疗诸方面的内容，尤其对于脉学、命门、原气等，均有创造性的发明，对于奇经八脉和腧穴有较为详备的论述。在学术上可与《内经》并重，故后世有"内难"之称。

主要版本有王翰林集注黄帝八十一难经本、新刊晞范句解八十一难经元刊本、难经本义明万历十八年蓝印本、明刻医要集览丛书本、古今医统正脉全书和古本难经阐注上海科技出版社校印本、1984 年人民卫生出版社铅印本和难经校注 1991 年人民卫生出版社排印本等。此据古今医统正脉全书本全文收录。

《难经集注》杨玄操序

《黄帝八十一难经》者，斯乃勃海秦越人之所作也。越人受桑君之秘术，遂洞明医道，至能彻视藏府，刳肠剔心，以其与轩辕时扁鹊相类，乃号之为扁鹊；又家于卢国，因名之曰卢医。世或以卢扁为二人者，斯实谬矣。

按黄帝有《内经》二帙，帙各九卷，而其义幽赜，殆难究览。越人乃采摘英华，抄撮精要，二部经内，凡八十一章，勒成卷轴，伸演其道，探微索隐，传示后昆，名为《八十一难》，以其理趣深远，非卒易了故也。既弘畅圣言，故首称《黄帝》。斯乃医经之心髓，救疾之枢机，所谓脱牙角于象犀，收羽毛于翡翠者矣。

逮于吴太医令吕广为之注解，亦会合玄宗，足可垂训。而所释未半，馀皆见阙。

余性好医方，问道无倦。斯经章句，特承师授，既而耽研无斁，十载于兹。虽未达其本源，盖亦举其纲目。此教所兴，多历年代，非唯文句舛错，抑亦事绪参差。后人传览，良难领会。今辄条贯编次，使类例相从，凡为一十三篇，仍旧八十一首。吕氏未解，今并注释；吕氏注不尽，因亦伸之，并别为音义，以彰厥旨。昔皇甫玄晏总三部为《甲乙》之科；近世华阳陶贞白广《肘后》为百一之制，皆所以留情极虑，济育群生者矣。余今所演，盖亦远慕高仁，迩遵圣德，但恨庸识有量，圣旨无涯，绠促汲深，玄致难尽。

目　录[1]

一难…… 151
二难
三难
四难
五难
六难
七难
八难…… 152
九难
十难
十一难
十二难
十三难
十四难…… 153
十五难
十六难…… 154
十七难
十八难
十九难…… 155
二十难
二十一难
二十二难
二十三难
二十四难…… 156
二十五难
二十六难
二十七难
二十八难
二十九难…… 157
三十难
三十一难
三十二难
三十三难
三十四难
三十五难
三十六难…… 158
三十七难
三十八难
三十九难
四十难
四十一难
四十二难…… 159
四十三难
四十四难
四十五难
四十六难
四十七难
四十八难
四十九难…… 160
五十难
五十一难
五十二难
五十三难…… 161
五十四难
五十五难
五十六难
五十七难
五十八难…… 162
五十九难
六十难
六十一难
六十二难
六十三难
六十四难
六十五难
六十六难…… 163
六十七难
六十八难
六十九难
七十难
七十一难
七十二难
七十三难
七十四难…… 164

七十五难
七十六难
七十七难
七十八难
七十九难
八十难
八十一难

〔1〕原书无目录，据文中内容补。

一　难

一难曰：十二经皆有动脉，独取寸口，以决五藏六府死生吉凶之法，何谓也？

然，寸口者，脉之大会，手太阴之动脉[1]也。人一呼脉行三寸，一吸脉行三寸，呼吸定息，脉行六寸。人一日一夜凡一万三千五百息，脉行五十度周于身，漏水下百刻，荣卫行阳二十五度，行阴亦二十五度，为一周也，故五十度复会于手太阴。寸口者，五藏六府之所终始，故法取于寸口也。

二　难

二难曰：脉有尺寸，何谓也？

然，尺寸者，脉之大要会也。从关至尺是尺内，阴之所治也。从关至鱼际是寸口内，阳之所治也。故分寸为尺，分尺为寸。故阴得尺内一寸，阳得寸内九分，尺寸终始，一寸九分，故曰尺寸也。

三　难

三难曰：脉有太过，有不及，有阴阳相乘，有覆有溢，有关有格，何谓也？

然，关之前者，阳之动也，脉当见九分而浮。过者，法曰太过；减者，法曰不及。遂上鱼为溢，为外关内格，此阴乘之脉也。关以后者，阴之动也，脉当见一寸而沉。过者，法曰太过；减者，法曰不及。遂入尺为覆，为内关外格，此阳乘之脉也。故曰覆溢，是其真藏之脉，人不病而死也。

四　难

四难曰：脉有阴阳之法，何谓也？

然，呼出心与肺，吸入肾与肝，呼吸之间，脾受谷味也，其脉在中。

浮者阳也，沉者阴也，故曰阴阳也。心肺俱浮，何以别之？

然，浮而大散者，心也；浮而短涩者，肺也。

肾肝俱沉，何以别之？

然，牢而长者，肝也；按之濡，举指来实者，肾也。脾者中州，故其脉在中。是阴阳之法也。

脉有一阴一阳，一阴二阳，一阴三阳；有一阳一阴，一阳二阴，一阳三阴。如此之言，寸口有六脉俱动耶？

然，此言者，非有六脉俱动也，谓浮、沉、长、短、滑、涩也。浮者阳也，滑者阳也，长者阳也；沉者阴也，短者阴也，涩者阴也。所谓一阴一阳者，谓脉来沉而滑也；一阴二阳者，谓脉来沉滑而长也；一阴三阳者，谓脉来浮滑而长，时一沉也。所谓一阳一阴者，谓脉来浮而涩也；一阳 二阴者，谓脉来长而沉涩也；一阳三阴者，谓脉来沉涩而短，时一浮也。各以其经所在名病逆顺也。

五　难

五难曰：脉有轻重，何谓也？

然，初持脉如三菽之重，与皮毛相得者，肺部也。如六菽之重，与血脉相得者，心部也。如九菽之重，与肌肉相得者，脾部也。如十二菽之重，与筋平者，肝部也。按之至骨，举指来疾者，肾部也。故曰轻重也。

六　难

六难曰：脉有阴盛阳虚，阳盛阴虚，何谓也？

然，浮之损小，沉之实大，故曰阴盛阳虚。沉之损小，浮之实大，故曰阳盛阴虚。是阴阳虚实之意也。

七　难

七难曰：经言少阳之至，乍小乍大，乍短乍长；阳明之至，浮大而短；太阳之至，洪大

而长；太阴之至，紧大而长；少阴之至，紧细而微；厥阴之至，沉短而敦。此六者，是平脉邪[2]？将病脉邪[2]？

然，皆王脉也。

其气以何月各王几日？

然，冬至之后，得甲子少阳王，复得甲子阳明王，复得甲子太阳王，复得甲子太阴王，复得甲子少阴王，复得甲子厥阴王。王各六十日，六六三百六十日，以成一岁。此三阳三阴之王时日大要也。

八　难

八难曰：寸口脉平而死者，何谓也？

然，诸十二经脉者，皆系于生气之原。所谓生气之原者，谓十二经之根本也，谓肾间动气也。此五藏六府之本，十二经脉之根，呼吸之门，三焦之原，一名守邪之神。故气者，人之根本也。根绝则茎叶枯矣。寸口脉平而死者，生气独绝于内也。

九　难

九难曰：何以别知藏府之病耶？

然，数者府也，迟者藏也。数则为热，迟则为寒。诸阳为热，诸阴为寒。故以别知藏府之病也。

十　难

十难曰：一脉为十变者，何谓也？

然，五邪刚柔相逢之意也。假令心脉急甚者，肝邪干心也；心脉微急者，胆邪干小肠也。心脉大甚者，心邪自干心也；心脉微大者，小肠邪自干小肠也。心脉缓甚者，脾邪干心也；心脉微缓者，胃邪干小肠也。心脉涩甚者，肺邪干心也；心脉微涩者，大肠邪干小肠也。心脉沉甚者，肾邪干心也；心脉微沉者，膀胱邪干小肠也。五藏各有刚柔邪，故令一脉辄变为十也。

十　一　难

十一难曰：经言脉不满五十动而一止，一藏无气者，何藏也？

然，人吸者随阴入，呼者因阳出。今吸不能至肾，至肝而还，故知一藏无气者，肾气先尽也。

十　二　难

十二难曰：经言五藏脉已绝于内，用针者反实其外，五藏脉已绝于外，用针者反实其内。内外之绝，何以别之？

然，五藏脉已绝于内者，肾肝气已绝于内也，而医反补其心肺。五藏脉已绝于外者，其心肺气已绝于外也，而医反补其肾肝。阳绝补阴，阴绝补阳，是谓实实虚虚，损不足益有余，如此死者，医杀之耳。

十　三　难

十三难曰：经言见其色而不得其脉，反得相胜之脉者，即死；得相生之脉者，病即自已。色之与脉，当参相应，为之奈何？

然，五藏有五色，皆见于面，亦当与寸口、尺内相应。假令色青，其脉当弦而急；色赤，其脉浮大而散；色黄，其脉中缓而大；色白，其脉浮涩而短；色黑，其脉沉濡而滑。此所谓五色之与脉，当参相应也。

脉数，尺之皮肤亦数；脉急，尺之皮肤亦急；脉缓，尺之皮肤亦缓；脉涩，尺之皮肤亦涩；脉滑，尺之皮肤亦滑。

五藏各有声色臭味，当与寸口、尺内相应。其不应者，病也。假令色青，其脉浮涩而短，若大而缓，为相胜；浮大而散，若小而滑，为相生也。

经言知一为下工，知二为中工，知三为上工，上工者十全九，中工者十全七，下工者十全六，此之谓也。

十　四　难

十四难曰：脉有损至，何谓也？

然，至之脉，一呼再至曰平，三至曰离经，四至曰夺精，五至曰死，六至曰命绝，此至之脉也。何谓损？一呼一至曰离经，再呼一至曰夺精，三呼一至曰死，四呼一至曰命绝，此损之脉也。至脉从下上，损脉从上下也。

损脉之为病奈何？

然，一损损于皮毛，皮聚而毛落；二损损于血脉，血脉虚少，不能荣于五藏六府；三损损于肌肉，肌肉消瘦，饮食不为肌肤；四损损于筋，筋缓不能自收持；五损损于骨，骨痿不能起于床。反此者，至脉之病也。从上下者，骨痿不能起于床者死；从下上者，皮聚而毛落者死。

治损之法奈何？

然，损其肺者，益其气；损其心者，调其荣卫；损其脾者，调其饮食，适其寒温；损其肝者，缓其中；损其肾者，益其精。此治损之法也。

脉有一呼再至，一吸再至；有一呼三至，一吸三至；有一呼四至，一吸四至；有一呼五至，一吸五至；有一呼六至，一吸六至；有一呼一至，一吸一至；有再呼一至，再吸一至；有呼吸再至。脉来如此，何以别知其病也。

然，脉来一呼再至，一吸再至，不大不小曰平。一呼三至，一吸三至，为适得病，前大后小，即头痛、目眩；前小后大，即胸满短气。一呼四至，一吸四至，病欲甚，脉洪大者，苦烦满；沉细者，腹中痛；滑者伤热；涩者中雾露。一呼五至，一吸五至，其人当困，沉细夜加，浮大昼加，不大不小，虽困可治，其有小大者，为难治。一呼六至，一吸六至，为死脉也，沉细夜死，浮大昼死。一呼一至，一吸一至，名曰损，人虽能行，犹当着床。所以然者，血气皆不足故也。再呼一至，再吸一至，名曰无魂，无魂者当死也，人虽能行，名曰行尸。

上部有脉，下部无脉，其人当吐，不吐者死。上部无脉，下部有脉，虽困无能为害。所以然者，譬如人之有尺，树之有根，枝叶虽枯槁，根本将自生，脉有根本，人有元气，故知不死。

十　五　难

十五难曰：经言春脉弦，夏脉钩，秋脉毛，冬脉石，是王脉耶？将病脉也。

然，弦、钩、毛、石者，四时之脉也。

春脉弦者，肝东方木也，万物始生，未有枝叶。故其脉之来，濡弱而长，故曰弦。

夏脉钩者，心南方火也，万物之所茂，垂枝布叶，皆下曲如钩。故其脉之来疾去迟，故曰钩。

秋脉毛者，肺西方金也，万物之所终，草木华叶，皆秋而落，其枝独在，若毫毛也。故其脉之来，轻虚以浮，故曰毛。

冬脉石者，肾北方水也，万物之所藏也，盛冬之时，水凝如石，故其脉之来，沉濡而滑，故曰石。

此四时之脉也。

如有变奈何？

然，春脉弦，反者为病。

何谓反？

然，其气来实强，是为太过，病在外；气来虚微，是谓不及，病在内。气来厌厌聂聂，如循榆叶曰平；益实而滑，如循长竿曰病；急而劲益强，如新张弓弦曰死。春脉微弦曰平，弦多胃气少曰病，但弦无胃气曰死，春以胃气为本。

夏脉钩，反者为病，何谓反？

然，其气来实强，是谓太过，病在外；气来虚微，是谓不及，病在内。其脉来累累如环，如循琅玕曰平；来而益数，如鸡举足者曰病；前曲后居，如操带钩曰死。夏脉微钩曰平，钩多胃气少曰病，但钩无胃气曰死，夏以胃气为本。

秋脉毛，反者为病，何谓反？

然，其气来实强，是谓太过，病在外；气来虚微，是谓不及，病在内。其脉来蔼蔼如车盖，按之益大曰平；不上不下，如循鸡羽曰病；按之消索，如风吹毛曰死。秋脉微毛曰平，毛多胃气少曰病，但毛无胃气曰死，秋以胃气为本。

冬脉石，反者为病，何谓反？

然，其气来实强，是谓太过，病在外；气来虚微，是谓不及，病在内。脉来上大下兑，濡滑如雀之喙[3]曰平；啄啄连属，其中微曲曰病；来如解索，去如弹石曰死。冬脉微石曰平，石多胃气少曰病，但石无胃气曰死，冬以胃气为本。

胃者，水谷之海，主禀。四时皆以胃气为本。是谓四时之变，病、死、生之要会也。

脾者中州也，其平和不可得见，衰乃见耳。来如雀之啄，如水之下漏，是脾之衰见也。

十 六 难

十六难曰：脉有三部九候，有阴阳，有轻重，有六十首，一脉变为四时。离圣久远，各自是其法，何以别之？

然，是[4]其病有内外证。

其病为之奈何？

然，假令得肝脉，其外证：善洁，面青，善怒；其内证：脐左有动气，按之牢若痛；其病：四肢满，闭淋，溲便难，转筋。有是者肝也，无是者非也。

假令得心脉，其外证：面赤、口干，喜笑；其内证：脐上有动气，按之牢若痛；其病：烦心、心痛，掌中热而啘。有是者心也，无是者非也。

假令得脾脉，其外证，：面黄，善噫，善思，善味；其内证：当脐有动气，按之牢若痛；其病：腹胀满，食不消，体重，节痛，怠堕，嗜卧，四肢不收。有是者脾也，无是者非也。

假令得肺脉，其外证：面白，善嚏，悲愁不乐，欲哭；其内证：脐右有动气，按之牢若痛；其病：喘咳，洒淅寒热。有是者肺也，无是者非也。

假令得肾脉，其外证：面黑，善恐，善欠；其内证：脐下有动气，按之牢若痛；其病：逆气，小腹急痛，泄如下重，足胫寒而逆。有是者肾也，无是者非也。

十 七 难

十七难曰：经言病或有死，或有不治自愈，或连年月不已。其死生存亡，可切脉而知之耶？

然，可尽知也。诊病若闭目不欲见人者，脉当得肝脉强[5]急而长，而反得肺脉浮短而涩者，死也。

病若开目而渴，心下牢者，脉当得紧实而数，反得沉涩而微者，死也。

病若吐血，复鼽衄血者，脉当沉细，而反浮大而牢者，死也。

病若谵言妄语，身当有热，脉当洪大，而反手足厥逆，脉沉细而微者，死也。

病若大腹而泄者，脉当微细而涩，反紧大而滑者，死也。

十 八 难

十八难曰：脉有三部，部有四经，手有太阴、阳明，足有太阳、少阴，为上下部，何谓也？

然，手太阴、阳明金也，足少阴、太阳水也，金生水，水流下行而不能上，故在下部也。足厥阴、少阳木也，生手太阳、少阴火，火炎上行而不能下，故为上部。手心主、少阳火，生足太阴、阳明土，土主中宫，故在中部也。此皆五行子母更相生养者也。

脉有三部九候，各何主之？

然，三部者，寸关尺也。九候者，浮中沉也。上部法天，主胸以上至头之有疾也；中部法人，主膈以下至脐之有疾也；下部法地，主脐以下至足之有疾也。审而刺之者也。

人病有沉滞久积聚，可切脉而知之耶？

然，诊在右胁有积气，得肺脉结，脉结甚则积甚，结微则气微。

诊不得肺脉，而右胁有积气者，何也？

然，肺脉虽不见，右手当沉伏。

其外痼疾同法耶？将异也？

然，结者，脉来去时一止，无常数，名曰结也。伏者，脉行筋下也。浮者，脉在肉上行也。左右表里，法皆如此。假令脉结伏者，内无积聚；脉浮结者，外无痼疾；有积聚，脉不结伏；有痼疾，脉不浮结。为脉不应病，病不应脉，是为死病也。

十　九　难

十九难曰：经言脉有逆顺，男女有恒。而反者，何谓也？

然，男子生于寅，寅为木，阳也；女子生于申，申为金，阴也。故男脉在关上，女脉在关下。是以男子尺脉恒弱，女子尺脉恒盛，是其常也。反者，男得女脉，女得男脉也。

其为病何如？

然，男得女脉为不足，病在内。左得之，病在左。右得之，病在右，随脉言之也。女得男脉为太过，病在四肢。左得之，病在左；右得之，病在右，随脉言之，此之谓也。

二　十　难

二十难曰：经言脉有伏匿，伏匿于何藏而言伏匿耶？

然，谓阴阳更相乘，更相伏也。脉居阴部，而反阳脉见者，为阳乘阴也。脉虽，时沉涩而短，此谓阳中伏阴也。脉居阳部，而反阴脉见者，为阴乘阳也。脉虽，时浮滑而长，此谓阴中伏阳也。

重阳者狂，重阴者癫，脱阳者见鬼，脱阴者目盲。

二十一难

二十一难曰：经言人形病，脉不病，曰生；脉病，形不病，曰死。何谓也？

然，人形病，脉不病，非有不病者也，谓息数不应脉数也。此大法。

二十二难

二十二难曰：经言脉有是动，有所生病。一脉变为二病者，何也？

然，经言是动者，气也；所生病者，血也。邪在气，气为是动；邪在血，血为所生病。气主煦之，血主濡之。气留而不行者，为气先病也；血壅而不濡者，为血后病也。故先为是动，后所生也。

二十三难

二十三难曰：手足三阴三阳脉之度数，可晓以不？

然，手三阳之脉，从手至头，长五尺，五六合三丈。手三阴之脉，从手至胸中，长三尺五寸，三六一丈八尺，五六三尺，合二丈一尺。足三阳之脉，从足至头，长八尺，六八四丈八尺。足三阴之脉，从足至胸，长六尺五寸，六六三丈六尺，五六三尺，合三丈九尺。人两足跷脉，从足至目，长七尺五寸，二七一丈四尺，二五一尺，合一丈五尺。督脉、任脉各长四尺五寸，二四八尺，二五一尺，合九尺。凡脉长一十六丈二尺。此所谓十二经脉长短之数也。

经脉十二，络脉十五，何始何穷也。

然，经脉者，行血气，通阴阳，以荣于身者也。其始从中焦，注手太阴、阳明；阳明注足阳明、太阴；太阴注手少阴、太阳；太阳注足太阳、少阴；少阴注手心主、少阳；少阳注足少

阳、厥阴；厥阴复还注手太阴。别络十五，皆因其原，如环无端，转相溉灌，朝于寸口、人迎，以处百病，而决死生也。

经曰：明知终始，阴阳定矣，何谓也？

然，终始者，脉之纪也。寸口、人迎，阴阳之气，通于朝使，如环无端，故曰始也。终者，三阴三阳之脉绝，绝则死，死各有形，故曰终也。

二十四难

二十四难曰：手足三阴三阳气已绝，何以为候，可知其吉凶不？

然，足少阴气绝，即骨枯。少阴者，冬脉也，伏行而温于骨髓。故骨髓不温，即肉不着骨，骨肉不相亲，即肉濡而却，肉濡而却，故齿长而枯。发无润泽，无润泽者，骨先死。戊日笃，己日死。

足太阴气绝，则脉不荣其口唇。口唇者，肌肉之本也。脉不荣，则肌肉不滑泽，肌肉不滑泽，则肉满，肉满则唇反，唇反则肉先死。甲日笃，乙日死。

足厥阴气绝，即筋缩引卵与舌卷。厥阴者，肝脉也。肝者，筋之合也。筋者，聚于阴器而络于舌本。故脉不荣，则筋缩急，筋缩急即引卵与舌，故舌卷卵缩，此筋先死。庚日笃，辛日死。

手太阴气绝，即皮毛焦。太阴者，肺也，行气温于皮毛者也。气弗荣，则皮毛焦，皮毛焦则津液去，津液去即皮节伤，皮节伤则皮枯毛折，毛折者则毛先死。丙日笃，丁日死。

手少阴气绝，则脉不通，脉不通则血不流；血不流则色泽去，故面色黑如梨，[6]此血先死。壬日笃，癸日死。

三阴气俱绝者，则目眩转，目瞑；目瞑者为失志，失志者则志先死，死即目瞑也。

六阳气俱绝者，则阴与阳相离。阴阳相离则腠理泄，绝汗乃出，大如贯珠，转出不流，即气先死。旦占夕死，夕占旦死。

二十五难

二十五难曰：有十二经，五藏六府十一耳，其一经者，何等经也？

然，一经者，手少阴与心主别脉也，心主与三焦为表里，俱有名而无形，故言经有十二也。

二十六难

二十六难曰：经有十二，络有十五，余三络者，是何等络也？

然，有阳络，有阴络，有脾之大络。阳络者，阳跷之络也；阴络者，阴跷之络也。故络有十五焉。

二十七难

二十七难曰：脉有奇经八脉者，不拘于十二经。何谓也？

然，有阳维，有阴维，有阳跷，有阴跷，有冲，有督，有任，有带之脉，凡此八脉者，皆不拘于经，故曰奇经八脉也。

经有十二，络有十五，凡二十七气，相随上下，何独不拘于经也？

然，圣人图设沟渠，通利水道，以备不然，天雨降下，沟渠溢满，当此之时，滂霈妄行，圣人不能复图也。此络脉满溢，诸经不能复拘也。

二十八难

二十八难曰：其奇经八脉者，既不拘于十二经，皆何起何继也？

然，督脉者，起于下极之俞，并于脊里，上至风府，入属于脑。任脉者，起于中极之下，以上毛际，循腹里，上关元，至喉咽。冲脉者，起于气冲，并足阳明之经，夹脐上行，至胸中而散也。带脉者，起于季胁，回身一周。阳跷脉者，起于跟中，循外踝上行，入风池。阴跷

脉者，亦起于跟中，循内踝上行，至咽喉，交贯冲脉。阳维、阴维者，维络于身，溢畜不能环流灌溉诸经者也。故阳维起于诸阳会也，阴维起于诸阴交也。比于圣人图设沟渠，沟渠满溢，流于深湖，故圣人不能拘通也。而人脉隆盛，入于八脉而不环周，故十二经亦不能拘之。其受邪气，畜则肿热，砭射之也。

二十九难

二十九难曰：奇经之为病何如？

然，阳维维于阳，阴维维于阴，阴阳不能自相维，则怅然失志，溶溶不能自收持。阳维为病苦寒热，阴维为病苦心痛。阴跷为病，阳缓而阴急。阳跷为病，阴缓而阳急。冲之为病，逆气而里急。督之为病，脊强而厥。任之为病，其内苦结，男子为七疝，女子为瘕聚。带之为病，腹满，腰溶溶若坐水中。此奇经八脉之为病也。

三十难

三十难曰：荣气之行，常与卫气相随不？

然，经言人受气于谷，谷入于胃，乃传于五藏六府，五藏六府皆受于气，其清者为荣，浊者为卫。荣行脉中，卫行脉外，荣周不息，五十而复大会，阴阳相贯，如环之无端，故知荣卫相随也。

三十一难

三十一难曰：三焦者何禀，何生？何始，何终？其治常在何许？可晓以不？

然，三焦者，水谷之道路，气之所终始也。上焦者，在心下，下膈，在胃上口，主内而不出。其治在膻中，玉堂下一寸六分，直两乳间陷者是。中焦者，在胃中脘，不上不下，主腐熟水谷。其治在脐旁。下焦者，在脐下[7]，当膀胱上口，主分别清浊，主出而不内，以传导也，其治在脐下一寸。故名曰三焦。其府在气街。

三十二难

三十二难曰：五藏俱等，而心肺独在膈上者，何也？

然，心者血，肺者气。血为荣，气为卫，相随上下，谓之荣卫，通行经络，营周于外，故令心肺在膈上也。

三十三难

三十三难曰：肝青象木，肺白象金。肝得水而沉，木得水而浮；肺得水而浮，金得水而沉。其意何也？

然，肝者，非为纯木也。乙角也，庚之柔。大言阴与阳，小言夫与妇。释其微阳，而吸其微阴之气，其意乐金，又行阴道多，故令肝得水而沉也。肺者，非为纯金也。辛商也，丙之柔。大言阴与阳，小言夫与妇。释其微阴，婚而就火，其意乐火，又行阳道多，故令肺得水而浮也。肺熟而复沉，肝熟而复浮者，何也？故知辛当归庚，乙当归甲也。

三十四难

三十四难曰：五藏各有声、色、臭、味、液，可晓知以不？

然，《十变》言，肝色青，其臭臊，其味酸，其声呼，其液泣。心色赤，其臭焦，其味苦，其声言，其液汗。脾色黄，其臭香，其味甘，其声歌，其液涎。肺色白，其臭腥，其味辛，其声哭，其液涕。肾色黑，其臭腐，其味咸，其声呻，其液唾。是五藏声、色、臭、味、液[8]也。

五藏有七神，各何所藏耶？

然，藏者，人之神气所舍藏也。故肝藏魂，肺藏魄，心藏神，脾藏意与智，肾藏精与志也。

三十五难

三十五难曰：五藏各有所，府皆相近，而心肺独去大肠、小肠远者，何也？

然，经言心荣肺卫，通行阳气，故居在上。大肠、小肠传阴气而下，故居在下，所以相

去而远也。

又诸府者，皆阳也，清净之处。今大肠、小肠、胃与膀胱皆受不净，其意何也？

然，诸府者谓是，非也。经言小肠者，受盛之府也；大肠者，传泻行道之府也；胆者，清净之府也；胃者，水谷之府也；膀胱者，津液之府也。一府犹无两名，故知非也。小肠者，心之府；大肠者，肺之府；胃者，脾之府；胆者，肝之府；膀胱者，肾之府。

小肠谓赤肠，大肠谓白肠，胆者谓青肠，胃者谓黄肠，膀胱者谓黑肠，下焦之所治也。

三十六难

三十六难曰：藏各有一耳，肾独有两者，何也？

然，肾两者，非皆肾也。其左者为肾，右者为命门。命门者，诸神精之所舍，原气之所系也，男子以藏精，女子以系胞。故知肾有一也。

三十七难

三十七难曰：五藏之气，于何发起？通于何许？可晓以不？

然，五藏者，常上关于九窍也。故肺气通于鼻，鼻和则知香臭矣；肝气通于目，目和则知黑白矣；脾气通于口，口和则知谷味矣；心气通于舌，舌和则知五味矣；肾气通于耳，耳和则知五音矣。

五藏不和，则九窍不通。六府不和，则留结为痈。

邪在六府，则阳脉不和；阳脉不和，则气留之；气留之，则阳脉盛矣。邪在五藏，则阴脉不和；阴脉不和，则血留之；血留之，则阴脉盛矣。阴气太盛，则阳气不得相营也，故曰关[5]；阳气太盛，则阴气不得相营也，故曰格[6]。阴阳俱盛，不得相营也，故曰关格。关格者，不得尽其命而死矣。

经言气独行于五藏，不营于六府者，何也？

然，夫气之所行也，如水之流，不得息也。故阴脉营于五藏，阳脉营于六府，如环无端，莫知其纪，终而复始，而不复溢。人气内温于藏府，外濡于腠理。

三十八难

三十八难曰：藏唯有五，府独有六者，何也？

然，所以府有六者，谓三焦也。有原气之别焉，主持诸气，有名而无形，其经属手少阳，此外府也，故言府有六焉。

三十九难

三十九难曰：经言府有五，藏有六者，何也？

然：六府者，止有五府也。五藏亦有六藏者，谓肾有两藏也。其左为肾，右为命门。命门者，精神之所舍也，男子以藏精，女子以系胞，其气与肾通，故言藏有六也。

府有五者，何也？

然，五藏各一府，三焦亦是一府，然不属于五藏，故言府有五焉。

四十难

四十难曰：经言肝主色，心主臭，脾主味，肺主声，肾主液。鼻者，肺之候，而反知香臭；耳者，肾之候，而反闻声，其意何也？

然：肺者，西方金也。金生于巳，巳者南方火。火者心，心主臭，故令鼻知香臭。肾者，北方水也。水生于申，申者西方金。金者肺，肺主声，故令耳闻声。

四十一难

四十一难曰：肝独有两叶，以何应也？

然，肝者东方木也，木者春也。万物始生，其尚幼小，意无所亲，去太阴尚近，离太阳不远，犹有两心，故有两叶，亦应木叶也。

四十二难

四十二难曰：人肠胃长短，受水谷多少，各几何？

然，胃大一尺五寸，径五寸，长二尺六寸，横屈受水谷三斗五升，其中常留谷二斗，水一斗五升。小肠大二寸半，径八分分之少半，长三丈二尺，受谷二斗四升，水六升三合合之大半。回肠大四寸，径一寸半，长二丈一尺，受谷一斗，水七升半。广肠大八寸，径二寸半，长二尺八寸，受谷九升三合八分合之一。故肠胃凡长五丈八尺四寸，合受水谷，八斗七升六合八分合之一，此肠胃长短，受水谷之数也。

肝重二斤四两，左三叶，右四叶，凡七叶，主藏魂。心重十二两，中有七孔三毛，盛精汁三合，主藏神。脾重二斤三两，扁广三寸，长五寸，有散膏半斤，主裹血，温五藏，主藏意。肺重三斤三两，六叶两耳，凡八叶，主藏魄。肾有两枚，重一斤一两，主藏志。

胆在肝之短叶间，重三两三铢，盛精汁三合。胃重二斤二两，纡曲屈伸，长二尺六寸，大一尺五寸，径五寸，盛谷二斗，水一斗五升。小肠重二斤十四两，长三丈二尺，广二寸半，径八分分之少半，左回叠积十六曲，盛谷二斗四升，水六升三合合之大半。大肠重二斤十二两，长二丈一尺，广四寸，径一寸，当脐右回十六曲，盛谷一斗，水七升半。膀胱重九两二铢，纵广九寸，盛溺九升九合。

口广二寸半，唇至齿长九分，齿以后至会厌深三寸半，大容五合。舌重十二两，长七寸，广二寸半。咽门重十二两，广二寸半，至胃长一尺六寸。喉咙重十两，广二寸，长一尺二寸，九节。肛门重十二两，大八寸，径二寸大半，长二尺八寸，受谷九升三合八分合之一。

四十三难

四十三难曰：人不食饮，七日而死者，何也？

然，人胃中当有留谷二斗，水一斗五升。故平人日再至圊，一行二升半，日中五升。七日，五七三斗五升，而水谷尽矣。故平人不食饮七日而死者，水谷津液俱尽，即死矣。

四十四难

四十四难曰：七冲门何在？

然，唇为飞门，齿为户门，会厌为吸门，胃为贲门，太仓下口为幽门，大肠小肠会为阑门，下极为魄门，故曰七冲门也。

四十五难

四十五难曰：经言八会者，何也？

然，府会大[10]仓，藏会季胁，筋会阳陵泉，髓会绝骨，血会鬲俞，骨会大杼，脉会太渊，气会三焦（外一筋直两乳内也）。热病在内者，取其会之气穴也。

四十六难

四十六难曰：老人卧而不寐，少壮寐而不寤者，何也？

然，经言少壮者，血气盛，肌肉滑，气道通，荣卫之行不失于常，故昼日精，夜不寤也。老人血气衰，肌肉不滑，荣卫之道涩，故昼日不能精，夜不得寐也。故知老人不得寐也。

四十七难

四十七难曰：人面独能耐寒者，何也？

然，人头者，诸阳之会也。诸阴脉皆至颈、胸中而还，独诸阳脉皆上至头耳，故令面耐寒也。

四十八难

四十八难曰：人有三虚三实，何谓也？

然，有脉之虚实，有病之虚实，有诊之虚实也。脉之虚实者，濡者为虚，紧牢者为实。病之虚实者，出者为虚，入者为实；言者为虚，不言者为实；缓者为虚，急者为实。诊之虚

实者，濡者为虚，牢者为实。痒者为虚，痛者为实；外痛内快，为外实内虚；内痛外快，为内实外虚。故曰虚实也。

四十九难

四十九难曰：有正经自病，有五邪所伤，何以别之？

然，忧愁思虑则伤心，形寒饮冷则伤肺，恚怒气逆上而不下则伤肝，饮食劳倦则伤脾，久坐湿地，强力入水则伤肾。是正经之自病也。

何谓五邪？

然，有中风，有伤暑，有饮食劳倦，有伤寒，有中湿，此之谓五邪。

假令心病，何以知中风得之？

然，其色当赤。何以言之？肝主色。自入为青，入心为赤，入脾为黄，入肺为白，入肾为黑。肝为心邪，故知当赤色。其病身热，胁下满痛，其脉浮大而弦。

何以知伤暑得之？

然，当恶臭。何以言之？心主臭。自入为焦臭，入脾为香臭，入肝为臊臭，入肾为腐臭，入肺为腥臭。故知心病伤暑得之，当恶臭。其病身热而烦，心痛，其脉浮大而散。

何以知饮食劳倦得之？

然，当喜苦味也。虚为不欲食，实为欲食。何以言之？脾主味。入肝为酸，入心为苦，入肺为辛，入肾为咸，自入为甘。故知脾邪入心为喜苦味也。其病身热而体重，嗜卧，四肢不收，其脉浮大而缓。

何以知伤寒得之？

然，当谵言妄语。何以言之？肺主声。入肝为呼，入心为言，入脾为歌，入肾为呻，自入为哭。故知肺邪入心为谵言妄语也。其病身热，洒洒恶寒，甚则喘咳，其脉浮大而涩。

何以知中湿得之？

然，当喜汗出不可止。何以言之？肾主湿。入肝为泣，入心为汗，入脾为涎，入肺为涕，自入为唾。故知肾邪入心为汗出不可止也。其病身热而小腹痛，足胫寒而逆，其脉沉濡而大。

此五邪之法也。

五十难

五十难曰：病有虚邪，有实邪，有贼邪，有微邪，有正邪，何以别之？

然，从后来者为虚邪，从前来者为实邪，从所不胜来者为贼邪，从所胜来者为微邪，自病者为正邪。何以言之？假令心病，中风得之为虚邪，伤暑得之为正邪，饮食劳倦得之为实邪，伤寒得之为微邪，中湿得之为贼邪。

五十一难

五十一难曰：病有欲得温者，有欲得寒者，有欲得见人者，有不欲得见人者，而各不同，病在何藏府也？

然，病欲得寒．而欲见人者，病在府也；病欲得温，而不欲见人者，病在藏也。何以言之？府者阳也，阳病欲得寒，又欲见人；藏者阴也，阴病欲得温，又欲闭户独处，恶闻人声。故以别知藏府之病也。

五十二难

五十二难曰：府藏发病，根本等不？

然：不等也。

其不等奈何？

然：藏病者，止而不移，其病不离其处；府病者，仿佛贲响，上下行流，居处无常。故以此知藏府根本不同也。

五十三难

五十三难曰：经言七传者死，间藏者生。何谓也？

然，七传者，传其所胜也；间藏者，传其子也。何以言之？假令心病传肺，肺传肝，肝传脾，脾传肾，肾传心，一藏不再伤，故言七传者死也。假令心病传脾，脾传肺，肺传肾，肾传肝，肝传心，是母子相传，竟而复始，如环无端，故言生也。

五十四难

五十四难曰：藏病难治，府病易治，何谓也？

然，藏病所以难治者，传其所胜也；府病易治者，传其子也。与七传、间藏同法也。

五十五难

五十五难曰：病有积有聚，何以别之？

然，积者，阴气也；聚者，阳气也。故阴沉而伏，阳浮而动。气之所积名曰积，气之所聚名曰聚。故积者，五藏所生；聚者，六府所成也，积者阴气也，其始发有常处，其痛不离其部，上下有所终始，左右有所穷处。聚者阳气也，其始发无根本，上下无所留止，其痛无常处，谓之聚。故以是别知积聚也。

五十六难

五十六难曰：五藏之积，各有名乎？以何月何日得之？

然，肝之积名曰肥气，在左胁下，如覆杯，有头足。久不愈，令人发咳逆、痎疟，连岁不已。以季夏戊己日得之。何以言之？肺病传于肝，肝当传脾，脾季夏适王，王者不受邪，肝复欲还肺，肺不肯受，故留结为积，故知肥气以季夏戊己日得之。

心之积名曰伏梁，起脐上，大如臂，上至心下。久不愈，令人病烦心。以秋庚辛日得之。何以言之？肾病传心，心当传肺，肺以秋适王，王者不受邪，心复欲还肾，肾不肯受，故留结为积，故知伏梁以秋庚辛日得之。

脾之积名曰痞气，在胃脘，覆大如盘。久不愈，令人四肢不收，发黄疸，饮食不为肌肤。以冬壬癸日得之。何以言之？肝病传脾，脾当传肾，肾以冬适王，王者不受邪，脾复欲还肝，肝不肯受，故留结为积，故知痞气以冬壬癸日得之。

肺之积名曰息贲，在右胁下，覆大如杯。久不已，令人洒淅寒热，喘咳，发肺壅。以春甲乙日得之。何以言之？心病传肺，肺当传肝，肝以春适王，王者不受邪，肺复欲还心，心不肯受，故留结为积。故知息贲以春甲乙日得之。

肾之积名曰贲豚，发于少腹，上至心下，若豚状，或上或下无时。久不已，令人喘逆，骨痿，少气。以夏丙丁日得之。何以言之？脾病传肾，肾当传心，心以夏适王，王者不受邪，肾复欲还脾，脾不肯受，故留结为积，故知贲豚以夏丙丁日得之。

此五积之要法也。

五十七难

五十七难曰：泄凡有几，皆有名不？

然，泄凡有五，其名不同。有胃泄，有脾泄，有大肠泄，有小肠泄，有大瘕泄，名曰后重。

胃泄者，饮食不化，色黄。

脾泄者，腹胀满，泄注，食即呕吐逆。

大肠泄者，食已窘迫，大便色白，肠鸣切痛。

小肠泄者，溲而便脓血，少腹痛。

大瘕泄者，里急后重，数至圊而不能便，茎中痛。

此五泄之要法也。

五十八难

五十八难曰：伤寒有几，其脉有变不？

然，伤寒有五：有中风，有伤寒，有湿温，有热病，有温病，其所苦各不同。

中风之脉，阳浮而滑，阴濡而弱。湿温之脉，阳浮而弱，阴小而急。伤寒之脉，阴阳俱盛而紧涩。热病之脉，阴阳俱浮。浮之而滑，沉之散涩，温病之脉，行在诸经，不知何经之动也，各随其经所在而取之。

伤寒有汗出而愈，下之而死者；有汗出而死，下之而愈者。何也？

然：阳虚阴盛，汗出而愈，下之即死；阳盛阴虚，汗出而死，下之即愈。

寒热之病，候之如何也？

然：皮寒热者，皮不可近席，毛发焦，鼻槁，不得汗。肌寒热者，皮肤痛，唇舌槁，无汗。骨寒热者，病无所安，汗注不休，齿本槁痛。

五十九难

五十九难曰：狂癫之病，何以别之？

然：狂疾之始发，少卧而不饥，自高贤也，自辨智也，自贵倨也。妄笑，好歌乐，妄行不休是也。

癫疾始发，意不乐，僵仆直视。其脉三部阴阳俱盛是也。

六十难

六十难曰：头心之病，有厥痛，有真痛，何谓也？

然，手三阳之脉受风寒，伏留而不去者，则名厥头痛；入连在脑者，名真头痛。其五藏气相干，名厥心痛；其痛甚，但在心，手足青者，即名真心痛。其真心痛者，旦发夕死，夕发旦死。

六十一难

六十一难曰：经言望而知之谓之神，闻而知之谓之圣，问而知之谓之工，切脉而知之谓之巧。何谓也？

然，望而知之者，望见其五色，以知其病。闻而知之者，闻其五音，以别其病。问而知之者，问其所欲五味，以知其病所起所在也。切脉而知之者，诊其寸口，视其虚实，以知其病在何藏府也。经言以外知之曰圣，以内知之曰神，此之谓也。

六十二难

六十二难曰：藏井荥有五，府独有六者，何谓也？

然，府者阳也，三焦行于诸阳，故置一俞名曰原。府有六者，亦与三焦共一气也。

六十三难

六十三难曰：《十变》言，五藏六府荥合，皆以井为始者，何也？

然，井者东方春也。万物之始生，诸蚑行喘息，蜎飞蠕动，当生之物，莫不以春生。故岁数始于春，日数始于甲，故以井为始也。

六十四难

六十四难曰：《十变》又言，阴井木，阳井金；阴荥火，阳荥水；阴俞土，阳俞木；阴经金，阳经火；阴合水，阳合土。阴阳皆不同，其义何也？

然：是刚柔之事也。阴井乙木，阳井庚金，阳井庚，庚者乙之刚也；阴井乙，乙者庚之柔也。乙为木，故言阴井木也；庚为金，故言阳井金也。余皆仿此。

六十五难

六十五难曰：经言所出为井，所入为合，其法奈何？

然，所出为井，井者东方春也，万物之始生，故言所出为井也。所入为合，合者北方冬也，阳气入藏，故言所入为合也。

六十六难

六十六难曰：经言肺之原出于太渊，心之原出于大陵，肝之原出于太冲，脾之原出于太白，肾之原出于太溪，少阴之原出于兑骨，胆之原出于丘墟，胃之原出于冲阳，三焦之原出于阳池，膀胱之原出于京骨，大肠之原出于合谷，小肠之原出于腕骨。十二经皆以俞为原者，何也？

然，五藏俞者，三焦之所行，气之所留止也。

三焦所行之俞为原者，何也？

然，脐下肾间动气者，人之生命也，十二经之根本也，故名曰原。三焦者，原气之别使也，主通行三气，经历于五藏六府。原者，三焦之尊号也，故所止辄为原。五脏六府之有病者，皆取其原也。

六十七难

六十七难曰：五藏募皆在阴，而俞在阳者，何谓也？

然，阴病行阳，阳病行阴，故令募在阴，俞在阳。

六十八难

六十八难曰：五藏六府皆有井、荥、俞、经、合，皆何所主？

然：经言所出为井，所流为荥，所注为俞，所行为经，所入为合。井主心下满，荥主身热，俞主体重节痛，经主喘咳寒热，合主逆气而泄。此五藏六府井、荥、俞、经、合所主病也。

六十九难

六十九难曰：经言虚者补之，实者泻之，不实不虚，以经取之。何谓也？

然，虚者补其母，实者泻其子，当先补之，然后泻之。不实不虚，以经取之者，是正经自病，不中他邪也。当自取其经，故言以经取之。

七十难

七十难曰：春夏刺浅，秋冬刺深者，何谓也？

然，春夏者，阳气在上，人气亦在上，故当浅取之。秋冬者，阳气在下，人气亦在下，故当深取之。

春夏各致一阴，秋冬各致一阳者，何谓也？

然，春夏温，必致一阴者，初下针，沉之至肾肝之部，得气，引持之阴也。秋冬寒，必致一阳者，初内针，浅而浮之，至心肺之部，得气，推内之阳也，是谓春夏必致一阴，秋冬必致一阳。

七十一难

七十一难曰：经言刺荣无伤卫，刺卫无伤荣，何谓也？

然，针阳者，卧针而刺之。刺阴者，先以左手摄按所针荥俞之处，气散乃内针。是谓刺荣无伤卫，刺卫无伤荣也。

七十二难

七十二难曰：经言能知迎随之气，可令调之。调气之方，必在阴阳。何谓也？

然，所谓迎随者，知荣卫之流行，经脉之往来也，随其逆顺而取之，故曰迎随。调气之方，必在阴阳者，知其内外表里，随其阴阳而调之，故曰调气之方，必在阴阳。

七十三难

七十三难曰：诸井者，肌肉浅薄，气少，不足使也，刺之奈何？

然，诸井者，木也；荥者，火也，火者木之子。当刺井者，以荥泻之。故经言补者不可以为泻，泻者不可以为补，此之谓也。

七十四难

七十四难曰：经言春刺井，夏刺荥，季夏刺俞，秋刺经，冬刺合者，何谓也？

然，春刺井者，邪在肝；夏刺荥者，邪在心；季夏刺俞者，邪在脾；秋刺经者，邪在肺；冬刺合者，邪在肾。

其肝、心、脾、肺、肾，而系于春、夏、秋、冬者，何也？

然，五藏一病辄有五也，假令肝病，色青者肝也，臊臭者肝也，喜酸者肝也，喜呼者肝也，喜泣者肝也。其病众多，不可尽言也。四时有数，而并系于春、夏、秋、冬者也。针之要妙，在于秋毫者也。

七十五难

七十五难曰：经言东方实，西方虚，泻南方，补北方，何谓也？

然：金木水火土，当更相平。东方木也，西方金也。木欲实，金当平之；火欲实，水当平之；土欲实，木当平之；金欲实，火当平之；水欲实，土当平之。东方肝也，则知肝实；西方肺也，则知肺虚。泻南方火，补北方水。南方火，火者木之子也；北方水，水者木之母也，水胜火。子能令母实，母能令子虚，故泻火补水，欲令金不得平木也。经曰不能治其虚，何问其余，此之谓也。

七十六难

七十六难曰：何谓补泻？当补之时，何所取气？当泻之时，何所置气？

然，当补之时，从卫取气；当泻之时，从荣置气。其阳气不足，阴气有余，当先补其阳，而后泻其阴。阴气不足，阳气有余，当先补其阴，而后泻其阳。荣卫通行，此其要也。

七十七难

七十七难曰：经言上工治未病，中工治已病者，何谓也？

然，所谓治未病者，见肝之病，则知肝当传之与脾，故先实其脾气，无令得受肝之邪，故曰治未病焉。中工者，见肝之病，不晓相传，但一心治肝，故曰治已病也。

七十八难

七十八难曰：针有补泻，何谓也？

然，补泻之法，非必呼吸出内针也。知为针者，信其左；不知为针者，信其右。当刺之时，必先以左手厌按所针荥俞之处，弹而努之，爪而下之，其气之来，如动脉之状，顺针而刺之，得气，因推而内之，是谓补；动而伸之，是谓泻。不得气，乃与男外女内。不得气，是为十死不治也。

七十九难

七十九难曰：经言迎而夺之，安得无虚？随而济之，安得无实？虚之与实，若得若失；实之与虚，若有若无，何谓也？

然，迎而夺之者，泻其子也；随而济之者，补其母也。假令心病，泻手心主俞，是谓迎而夺之者也；补手心主井，是谓随而济之者也。所谓实之与虚者，牢濡之意也。气来实牢者为得，濡虚者为失，故曰若得若失也。

八十难

八十难曰：经言有见如入，有见如出者，何谓也？

然，所谓有见如入者，谓左手见气来至乃内针，针入，见气尽乃出针，是谓有见如入，有见如出者也。

八十一难

八十一难曰：经言无实实虚虚，损不足而益有余，是寸口脉耶？将病自有虚实耶？其损益奈何？

然，是病，非谓寸口脉也，谓病自有虚实也。假令肝实而肺虚，肝者木也，肺者金也，

金木当更相平，当知金平木。假令肺实而肝虚微少气，用针不补其肝，而反重实其肺，故曰实实虚虚，损不足而益有余。此者，中工之所害也。

〔1〕“动脉”二字原作“脉动”，据《脉经》卷一引《难经》乙转。
〔2〕“邪”，集览本作“耶”。
〔3〕“嗽”原作“口豕”，据《难经句解》改。
〔4〕“是”，《难经句解》作“视”。
〔5〕“强”，《脉经》作“弦”。
〔6〕“梨”，《难经本义》作“黧”。
〔7〕“在脐下”三字原脱，据集览本补。
〔8〕“液”原脱，据《难经本义》补。
〔9〕“关”，“格”二字原倒，据《灵枢·脉度》乙转。
〔10〕“大”，集览本作“太”。

类　　经

〔明〕张介宾　著
吴润秋　郑佑君　秦华珍　整理

提　　要　《类经》系明·张介宾所著。刊于1624年。全书32卷。将《素问》《灵枢》原文根据内容分为十二类：摄生、阴阳、藏象、脉色、经络、标本、气味、论治、疾病、针刺、运气、会通等。每类又分若干节，全书共三百七十九节，原文之下附注释。

《类经》是现存全部分类《内经》、注释原文最完整的一部著作。因将《灵》《素》二书冶为一炉，融会贯通，且文笔流畅，阐发深入，故是一部学习《内经》的重要参考书，明清以来，深受重视。书中注释结合临床经验，用验案形式阐明原文旨意，对原文中某些于临床具有广泛指导意义的论述，不惜笔墨，旁证博引，深入探讨。

主要版本有明天启四年甲子(1624)刻本、天德堂刻本、金阊童泉刻本、四库全书本、道光二十年庚子(1840)宏道堂重刻巾箱本、1919年上海千顷堂书局石印本、1958年人民卫生出版社影印本和1965年人民卫生出版社根据金阊涌泉刊本的排印本等。此据金阊童涌泉刊本全文收录。

《类　经》　序

上古时神农、黄帝君而医，岐伯诸公师而医，而医实首于伏羲。羲惧天下后世离天地人而二之也，首立一画以为天地人之总，仲尼名之为太极。太极者，天地人之心也，即所谓性命也。由一心而生八卦，复生六十四卦，列为三百八十四画。而世人之病，病在于三百八十四画中求活计，而不知一画为总，此羲之所以医千万世之病原也。自是神农有《本草经》，轩岐有《灵》《素》经，两大经出而言医者咸宗之。顾《易》卦有文王、周公、孔子三大圣人为之羽翼，然后易义昭明于天地；而《灵》《素》之后，无能羽翼之者。自秦越人以下，世称神医，而实非文王、周公、孔子之偶，况如王太仆之俦乎?！今略举其大者，如三焦胞络本有形也，而"二十五难"以为无形。两肾皆藏精也，而"三十六难"以右肾为藏精系胞之命门。头为诸经之会也，而"四十七难"以为诸阳之会。此秦越人之与《内经》左也。君火以明，相火以位，而王注改"明"为"名"，是君火第有空名而都无真明也。此王太仆之与《内经》左也。夫曰难曰注而失有如是，轩岐再起，其谓之何？此吾友张景岳所以慨然而叹，毅然而起，直以发明《内经》为己任也。景岳名介宾，字会卿，为会稽之杰士。幼禀明慧，自六经以及诸子百家无不考镜。而从其尊人寿峰公之教，得观《内经》，遂确然深信，以为天地人之理尽备于此，此即所为伏羲之《易》也。于是出而治世之病，一以《内经》为主。小试则小效，大试则大效，无所不试则无所不效，而医林之诸子百家咸听吾所用，而不为诸子百家用。如关格之脉，本以人迎、气口辨阴阳之否绝，而仲景祖《难经》之说，云在尺为关，在寸为格，关则不得小便，格则吐逆，遂致后世误传，此则用仲景而不为仲景用也。上以候上，上以候下，此藏气脉候之正理，而《脉经》以小肠大肠附配两寸，藏象岂容颠倒乎？人迎系阳明之府脉，气口系太阴之藏脉，而脉经以左为人迎，右为气口，以左候表，以右候里，表里岂容混乱乎？此则用叔和而不为叔和用也。"病机十九条"，此明五藏六气病化所属之本，非皆言其太过也，而《原病式》尽以有余为训，则不足之候，何以能堪？此则用河间而不为河间用也。至阴虚天气绝，至阳盛地气不足，此明阴阳不交之败乱也，而丹溪引之，以证阳道实、阴道虚，而谓阳常有余，阴常不足，斫伐生机，莫此为甚，此则用丹溪而不为丹溪用也。脉有更代，是名代脉，自仲景以中止为代，而后世述之，是代脉之不明也，至今日而明矣。《伤寒》本传十二经，自刘草窗有传足不传手之说，而诸家宗之，是传经之不明也，至今日而明矣。凡皆景岳之主持《内经》，运用诸子，轩岐之后，文不在兹乎！犹恐《内经》资其自用，而不能与天下共用，遂乃著而为《类经》，一曰摄生，二曰阴阳，三曰藏象，四曰脉色，五曰经络，六曰标本，七曰气味，八曰论治，九曰疾病，十曰

针刺，十一曰运气，十二曰会道，共三十二卷，犁为三百九十条，更益以《图翼》十一卷、《附翼》四卷。观其运气诸图注，则天道可悉诸掌；观其经络诸布置，则藏象可洞其垣；观其治法之玄机，则见之诸条详按。凡其辨疑发隐，补缺正讹，别精气，析神明，分真假，知先后，察气数初中之妙，审阴阳阖辟之机，原始要终，因常知变，靡不殚精极微，秋毫无漏。此书一出，当使《灵》《素》与羲《易》并行，其有功于轩岐大矣。要之，此书不但有功于轩岐，而并有功于羲《易》。景岳于《内经》外，更作《医易》等篇，余尝观邵子之圜图方图，多所未白，得景岳之图解而了然无疑也，孰知此《类经》者，合羲《易》与《内经》而两相发明哉?！余初与景岳交，自癸卯岁始。余以苦心诵著，耗脾家之思虑，兼耗肾家之伎巧，于是病泄泻者二十年，医家咸以为火盛，而景岳独以为火衰，遂用参术桂附之剂，培命门之火，而吠者竞起，余独坚信不回，服之五年而不辍，竟使前病全瘥而脾肾还元。余之敢于多服者，胆力之决断也；景岳之敢于多用者，识力之明透也。非景岳不能有此识，非余不能有此胆，余两人之相与亦奇矣。余既受景岳之赐，因问景岳何以及此，则归功于《内经》。因是每持《内经》相与谈论，余才得其皮毛，而景岳已得其精髓。景岳谓余：将注《内经》，为世人式。余喜之甚，从臾成之。及余官汴梁，又迎景岳治余母太安人，延寿者八载，时《类经》尚未竣也。余自江右参藩归家十余年，而景岳亦自长安归家，特从会稽过穀水，见余于峥嵘山下，曰：《类经》成矣。余得而读之，一读一踊跃，再读再踊跃，即请付之梓，而景岳犹虑识者寡也。余曰：太阳未出，爝火生明；太阳一出，孤灯失照。向日之《内经》不明，而诸家横出，灯之光也；今《类经》一出，太阳中天，而灯失色矣。人情不甚相远，既能见灯，岂不见日？景岳又何虑焉？于是意决，将付之梓，而请余为序。夫景岳之妙旨，载在《类经》，不待余序；余所序者，谓其注《内经》而并著医易。世之能注《易》者，不出于程、朱；能注《内经》者，不出于秦越人、王太仆。景岳一人，却并程朱秦王之四人合为一人，而直接羲黄之脉于千古之上，恐非程朱秦王所能驾也。今程氏《易传》、朱氏《本义》业遍天下，家传户诵，而张氏之《类经》，非特医家所当传习，儒者尤当服膺，自今以后，家传户诵，景岳之造福于天下者不小，而造福于千万世者胡可量哉?！余获此编，大喜大快，冀速其传，遂为序之而赞其刻之。

时皇明天启四载，岁在甲子，阳月上澣，赐进士第，湖广按察司副使，分守荆西道，前奉敕提督河南学政，江西布政使司右参政，分巡南瑞道，通家友弟叶秉敬顿首拜撰。

《类　经》　序

《内经》者，三坟之一。盖自轩辕帝同岐伯、鬼臾区等六臣，互相讨论，发明至理以遗教后世。其文义高古渊微，上极天文，下穷地纪，中悉人事，大而阴阳变化，小而草木昆虫，音律象数之肇端，藏府经络之曲折，靡不缕指而胪列焉。大哉！至哉！垂不朽之仁慈，开生民之寿域。其为德也，与天地同，与日月并，岂直规规治疾方术已哉！按晋皇甫士安《甲乙经》叙曰：《黄帝内经》十八卷，今《针经》九卷，《素问》九卷，即《内经》也。而或者谓《素问》《针经》《明堂》三书，非黄帝书，似出于战国。夫战国之文能是乎？宋臣高保衡等叙，业已辟之，此其忆度无稽，固不足深辨。而又有目医为小道并是书且弁髦置之者，是岂巨慧明眼人欤。观坡仙《楞伽经》跋云：经之有《难经》，句句皆理，字字皆法。亦岂知《难经》出自《内经》而仅得其什一，《难经》而然，《内经》可知矣。夫《内经》之生全民命，岂杀于十三经之启植民心。故玄晏先生曰：人受先人之体，有八尺之躯，而不知医事，此所谓游魂耳。虽有忠孝之心，慈惠之性，君父危困，赤子涂地，无以济之，此圣贤所以精思极论，尽其理也。由此言之，儒其可不尽心是书乎？奈何今之业医者，亦置《灵》《素》于罔闻，昧性命之玄要，盛盛虚虚而遗人夭殃，致邪失正而绝人长命，所谓业擅专门者如是哉！此其故，正以经文奥衍，研阅诚难，其于至道未明，而期冀夫通神运微，印大圣上智于千古

之邈，断乎不能矣。自唐以来，虽赖有启玄子之注，其发明玄秘尽多，而遗漏亦复不少。盖有遇难而默者，有于义未始合者，有互见深藏而不便检阅者。凡其阐扬未尽，《灵枢》未注，皆不能无遗憾焉。及乎近代诸家，尤不过顺文敷演，而难者仍未能明，精处仍不能发，其何裨之与有？初余究心是书，尝为摘要，将以自资，继而绎之，久久则言言金石，字字珠玑，竟不知孰可摘而孰可遗，因奋然鼓念，冀有以发隐就明，转难为易，尽启其秘而公之于人，务俾后学了然，见便得趣，由堂入室，具悉本原，斯不致误己误人，咸臻至善。于是乎详求其法，则唯有尽易旧制，颠倒一番，从类分门，然后附意阐发，庶晰其韫，然惧擅动圣经，犹未敢也。粤稽往古，则周有扁鹊之摘难，晋有玄晏先生之类分，唐有王太仆之补削，元有滑攖宁之撮钞，鉴此四君子而后意决。且此非十三经之比，盖彼无须类，而此欲醒聩指迷，则不容不类以求便也。由是遍索两经，先求难易，反复更秋，稍得其绪，然后合两为一，命曰《类经》。类之者，以《灵枢》启《素问》之微，《素问》发《灵枢》之秘，相为表里，通其义也。两经既合，乃分为十二类。夫人之大事，莫若死生，能葆其真，合乎天矣，故首曰摄生类。生成之道，两仪主之，阴阳既立，三才位矣，故二曰阴阳类。人之有生，藏气为本，五内洞然，三垣治矣，故三曰藏象类。欲知其内，须察其外，脉色通神，吉凶判矣，故四曰脉色类。藏府治内，经络治外，能明终始，四大安矣，故五曰经络类。万事万殊，必有本末，知所先后，握其要矣，故六曰标本类。人之所赖，药食为天，气味得宜，五宫强矣，故七曰气味类。驹隙百年，谁保无恙，治之弗失，危者安矣，故八曰论治类。疾之中人，变态莫测，明能烛幽，二竖遁矣，故九曰疾病类，药饵不及，古有针砭，九法搜玄，道超凡矣，故十曰针刺类。至若天道茫茫，运行今古，苞无穷，协惟一，推之以理，指诸掌矣，故十一曰运气类。又若经文连属，难以强分，或附见于别门，欲求之而不得，分条索隐，血脉贯矣，故十二曰会通类。汇分三十二卷，此外复附著《图翼》十五卷。盖以义有深邃而言不能该者，不拾以图，其精莫聚；图象虽显而意有未达者，不翼以说，其奥难窥。自是而条理分，纲目举，晦者明，隐者见，巨细通融，歧贰毕彻，一展卷而重门洞开，秋毫在目，不惟广裨乎来学，即凡志切尊生者，欲求兹妙，无不信手可拈矣。是役也，余诚以前代诸贤，注有未备，间多舛错，掩质埋光，俾至道不尽明于世者，迨四千余祀矣。因敢忘陋效颦，勉图蚊负，固非敢弄斧班门，然不屑沿街持钵，故凡遇驳正之处，每多不讳，诚知非雅，第以人心积习既久，讹以传讹，即决长波，犹虞难涤，使辨之不力，将终无救正日矣，此余之所以载思而不敢避也。吁！余何人斯，敢妄正先贤之训，言之未竟，知必有阙余之谬而随议其后者，其是其非，此不在余而在乎后之明哲矣。虽然，他山之石，可以攻玉，断流之水，可以鉴形，即壁影萤光，能资志士，竹头木屑，曾利兵家，是编者倘亦有千虑之一得，将见择于圣人矣，何幸如之！独以应策多门，操觚只手，一言一字，偷隙毫端，凡历岁者三旬，易稿者数四，方就其业。所谓河海一流，泰山一壤，盖亦欲共掖其高深耳。后世有子云其悯余劳而锡之斤正焉，岂非幸中又幸，而相成之德，谓孰非后进之吾师云。

时大明天启四年岁次甲子黄钟之吉景岳子自序于通一斋

目　录

一卷　摄生类

一、上古之人春秋百岁今时之人半百而衰(上古天真论)…… 181
二、上古圣人之教下(上古天真论)
三、古有真人至人圣人贤人(上古天真论) …… 182
四、四气调神(四气调神论) …… 184
五、天气清静藏德不止圣人从之故无奇病(四气调神论)
六、四时阴阳从之则生逆之则死(四气调神论) …… 185
七、不治已病治未病(四气调神论) … 186

二卷　阴阳类

一、阴阳应象(阴阳应象大论)
二、法阴阳(同前) …… 190
三、天不足西北地不满东南(同前) … 191
四、天精地形气通于人(同前)
五、阴阳之中复有阴阳(金匮真言论) …… 192

三卷　藏象类

一、十二官(灵兰秘典论　全) …… 193
二、藏象(六节藏象论) …… 195
三、藏府有相合三焦曰孤府(本输篇)
四、五藏之应各有收受(金匮真言论)…… …… 196
五、四时阴阳外内之应(阴阳应象大论) …… 197
六、五气之合人万物之生化(五运行大论) …… 199
七、脾不主时(太阴阳明论) …… 201
八、五藏所合所荣所主五味所宜所伤之病(五藏生成篇)
九、本神(本神篇) …… 202
十、五藏异藏虚实异病(同前) …… 204
十一、气口独为五藏主(五藏别论) … 205
十二、食饮之气归输藏府(经脉别论)…… …… 206
十三、有子无子女尽七七男尽八八(上古天真论　附:种子说)…… 207
十四、天年常度(天年篇　全) …… 209
十五、寿夭(寿夭刚柔篇) …… 210
十六、人身应天地(邪客篇) …… 211
十七、妇人无须气血多少(五音五味篇) …… 212

四卷　藏象类

十八、老壮少小脂膏肉瘦之别(卫气失常篇) …… 213
十九、血气阴阳清浊(阴阳清浊篇　全)
二十、首面耐寒因于气聚(邪气藏府病形篇) …… 214
二十一、坚弱勇怯受病忍痛不同(论勇篇全　附:酒悖)…… 215
二十二、耐痛耐毒强弱不同(论痛篇　全) …… 217
二十三、奇恒藏府藏写不同(五藏别论)
二十四、逆顺相传至困而死(玉机真藏论)
二十五、精气津液血脉脱则为病(决气篇全) …… 218
二十六、肠胃小大之数(肠胃篇　全)…… …… 219
二十七、平人绝谷七日而死(平人绝谷篇全) …… 220
二十八、本藏二十五变(本藏篇　全)
二十九、身形俟藏府(师传篇) …… 223
三十、人有阴阳治分五态(通天篇　全) …… 224
三十一、阴阳二十五人(阴阳二十五人篇) …… 226
三十二、五音五味分配藏府(五音五味篇) …… 230

五卷　脉色类

一、诊法常以平旦(脉要精微论) …… 231

二、部位(同前) …… 232
三、呼吸至数(平人气象论) …… 233
四、五藏之气脉有常数(根结篇)
五、三部九候(三部九候论)
六、七诊(同前) …… 236
七、诊有十度诊有阴阳(方盛衰论)
八、诊有大方(同前) …… 237
九、脉合四时阴阳规矩(脉要精微论)……
…… 239
十、四时藏脉病有太过不及(玉机真藏论)
…… 240
十一、脉分四时无胃曰死(平人气象论)
…… 242
十二、逆从四时无胃亦死(同前) …… 244
十三、五藏平病死脉胃气为本(同前)……
…… 245
十四、三阳脉体(同前) …… 246
十五、六经独至病脉分治(经脉别论)
十六、寸口尺脉诊诸病(平人气象论)……
…… 248
十七、三诊六变与尺相应(邪气藏府病形篇)
十八、诊尺论疾(论疾诊尺篇) …… 250

六卷 脉色类

十九、藏脉六变病刺不同(邪气藏府病形篇)
二十、搏坚软散为病不同(脉要精微论)
…… 253
二十一、诸脉证论法(同前) …… 254
二十二、关格(六节藏象论 脉要精微)
…… 255
二十三、孕脉(平人气象论 阴阳别论)
…… 257
二十四、诸经脉证死期(大奇论 全)
二十五、决死生(三部九候论) …… 260
二十六、脉有阴阳真藏(阴阳别论) … 261
二十七、骨枯肉陷真藏脉见者死(玉机真藏论) …… 262
二十八、真藏脉死期(阴阳别论) …… 263
二十九、阴阳虚搏病候死期(同前)
三十、精明五色(脉要精微论) …… 264
三十一、五官五阅(五阅五使篇 全)
三十二、色藏部位脉病易难(五色篇 全)
…… 265
三十三、色脉诸诊(论疾诊尺篇) …… 268
三十四、能合脉色可以万全(五藏生成篇)
…… 269
三十五、经有常色络无常变(经络论 全)
…… 270
三十六、新病久病毁伤脉色(脉要精微论)
三十七、五藏五色死生(五藏生成篇)……
…… 271

七卷 经络类

一、人始生先成精脉道通血气行(经脉篇)
二、十二经脉(同前)
三、十二经离合(经别篇 全) …… 277
四、十二经筋结支别(经脉篇) …… 278
五、十五别络病刺(经脉篇) …… 281
六、经络之辨刺诊之法(经脉篇 脉度篇)
…… 283
七、气穴三百六十五(气穴论) …… 285
八、孙络溪谷之应(同前) …… 286
九、气府三百六十五(气府论 全) … 287
十、项腋头面诸经之次(本输篇) …… 290
十一、五藏背腧(背输篇 全 血气形志篇)
十二、诸经标本气街(卫气篇 全) … 291

八卷 经络类

十三、三经独动(动输篇 全) …… 292
十四、井荥腧经合数(九针十二原篇)……
…… 294
十五、十二原(同前)
十六、五藏五腧六府六腧(本输篇) … 295
十七、脉度(脉度篇) …… 298
十八、骨度(骨度篇 全)
十九、骨空(骨空论) …… 300
二十、十二经血气表里(血气形志篇)……
…… 301
二十一、诸脉髓筋血气溪谷所属(五藏生成篇)
二十二、五藏之气上通七窍阴阳不和乃成关格(脉度篇)…… 302
二十三、营卫三焦(营卫生会篇)

二十四、营气运行之次(营气篇　全)…… 305
二十五、卫气运行之次(卫气行篇　全) …… 306
二十六、一万三千五百息五十营气脉之数(五十营篇　全)…… 308
九卷　经络类
二十七、任冲督脉为病(骨空论) …… 309
二十八、跷脉分男女(脉度篇) …… 310
二十九、阴阳离合(阴阳离合论　全)…… 311
三十、诸经根结开阖病刺(根结篇) … 313
三十一、阴阳内外病生有纪(皮部论　全) …… 314
三十二、人之四海(海论　全) …… 316
三十三、十二经水阴阳刺灸之度(经水篇全) …… 317
三十四、手足阴阳系日月(阴阳系日月篇全) …… 320
三十五、身形应九野　天忌(九针篇)…… 321
十卷　标本类
一、六气标本所从不同(至真要大论)…… 322
二、病有标本取有逆顺(同前) …… 323
三、病反其本得标之病治反其本得标之方(同前)
四、病有标本刺有逆从(标本病传论)
五、标本逆从治有先后(同前) …… 324
十一卷　气味类
一、天食人以五气地食人以五味(六节藏象论　附:草根树皮说)…… 325
二、五谷五味其走其宜其禁(五味篇　全) …… 326
三、五味之走各有所病(五味篇　全)…… 327
十二卷　论治类
一、治病必求于本(阴阳应象大论) … 328
二、为治之道顺而已矣(师传篇) …… 329
三、治有缓急方有奇偶(至真要大论)…… 330
四、气味方制治法逆从(同前　附:病有真假辨) …… 331
五、方制君臣上下三品(同前) …… 333
六、病之中外治有先后(同前　五常政大论)
七、寒之而热取之阴热之而寒取之阳(至真要大论) …… 334
八、邪风之至治之宜早诸变不同治法亦异(阴阳应象大论)…… 335
九、五方病治不同(异法方宜论　全)…… 336
十、形志苦乐病治不同(血气形志篇)…… 338
十一、有毒无毒制方有约必先岁气无伐天和(五常政大论)
十二、久病而瘠必养必和(同前)
十三、妇人重身毒之何如(六元正纪大论) …… 339
十四、揆度奇恒脉色主治(玉版论要篇全)
十五、汤液醪醴病为本工为标(汤液醪醴论　全) …… 340
十六、祝由(移精变气论　附:祝由鬼神二说) …… 342
十七、治之要极无失色脉治之极于一(同前论) …… 344
十八、五过四德(疏五过论　全) …… 345
十九、四失(征四失论　全) …… 348
二十、辟疗五疫(遗篇刺法论) …… 349
十三卷　疾病类
一、病机(至真要大论) …… 350
二、百病始生邪分三部(百病始生篇　全) …… 354
三、邪之中人阴阳有异(邪气藏府病形篇) …… 356
四、邪变无穷(刺节真邪篇) …… 357
五、生气邪气皆本于阴阳(生气通天论全) …… 358
六、阴阳发病(阴阳别论) …… 363
七、阴阳贵贱合病(阴阳类论) …… 365
八、三阳并至其绝在肾(著至教论　全) …… 367

九、三阴比类之病(示从容论 全) … 368

十四卷 疾病类

十、十二经病(经脉篇) …… 371
十一、六经病解(脉解篇 全) …… 375
十二、阳明病解(阳明脉解篇 全) … 377
十三、太阴阳明之异(太阴阳明论)
十四、五决十经(五藏生成篇) …… 378
十五、八虚以候五藏(邪客篇) …… 379
十六、邪盛则实精夺则虚(通评虚实论)
十七、五藏虚实病刺(藏气法时论) … 381
十八、有余有五不足有五(调经论) … 382
十九、气血以并有者为实无者为虚(同前调经论) …… 384
二十、阴阳虚实寒热随而刺之(同前)…… …… 385
二十一、虚实之反者病(刺志论 全)…… …… 386
二十二、五实五虚死(玉机真藏论 附:虚损治法) …… 387
二十三、病气一日分四时(顺气一日分为四时篇) …… 388
二十四、五藏病气法时(藏气法时论)…… …… 389

十五卷 疾病类

二十五、宣明五气(宣明五气篇 全)…… …… 391
二十六、情志九气(举痛论) …… 394
二十七、八风五风四时之病(金匮真言论) …… 395
二十八、风证(风论 全) …… 396
二十九、风传五藏(玉机真藏论) …… 398
三十、风厥劳风(评热病论) …… 399
三十一、肾风风水(评热病论 奇病论 附:中风治法)…… 401
三十二、酒风(病能论)
三十三、贼风鬼神(贼风篇 全)
三十四、厥逆(厥论) …… 402
三十五、十二经之厥(同前) …… 403
三十六、厥逆头痛 五有余二不足者死(奇病论) …… 404
三十七、厥腰痛(病能论) …… 405
三十八、厥逆之治须其气并(腹中论)
三十九、伤寒(热论篇 附:传经说及伤寒治法)
四十、两感(同前) …… 409
四十一、温病暑病(同前)
四十二、遗证(同前) …… 410
四十三、阴阳交(评热病论)
四十四、五藏热病刺法(刺热篇 全)
四十五、寒热病 骨痹肉苛(逆调论 腹中论) …… 413
四十六、移热移寒(气厥论 全) …… 414
四十七、乳子病热死生(通评虚实论 附:乳子脉辨) …… 415

十六卷 疾病类

四十八、痎疟(疟论全) …… 416
四十九、又论疟(岁露篇 附:疟疾治法) …… 419
五十、诸经疟刺(刺疟篇) …… 420
五十一、如疟证(至真要大论) …… 423
五十二、咳证(咳论 全 附:咳证治法)
五十三、动静勇怯喘汗出于五藏(经脉别论) …… 425
五十四、热食汗出(营卫生会篇)
五十五、鼓胀(腹中论)
五十六、藏府诸胀(胀论 全 附:肿胀治法) …… 426
五十七、水胀肤胀鼓胀肠覃石瘕石水(水胀篇 全) …… 428
五十八、五癃津液别(五癃津液别篇 全) …… 429
五十九、风水黄疸之辨(平人气象论)…… …… 430
六十、消瘅热中(通评虚实论 腹中论 附:消瘅治法)…… 431
六十一、脾瘅胆瘅(奇病论) …… 432

十七卷 疾病类

六十二、胎孕(腹中论 奇病论 附:保婴法) …… 433
六十三、血枯(腹中论) …… 434
六十四、阳厥怒狂(病能论) …… 435
六十五、癫疾(通评虚实论 奇病论)
六十六、诸卒痛(举痛论 附:诸痛治法) …… 436

六十七、痹证(痹论　全) …… 437
六十八、周痹众痹之刺(周痹篇　全)……
…… 439
六十九、十二经筋痹刺(经筋篇) …… 440
七十、六经痹疝(四时刺逆从论　附:疝气说) …… 443
七十一、痿证(痿论　全) …… 444
七十二、肠澼(通评虚实论　附:痢疾治法)
…… 445
七十三、伏梁(腹中论) …… 447
七十四、息积(奇病论) …… 448
七十五、疹筋(奇病论)
七十六、风邪五变(五变篇　全)
七十七、病成而变(脉要精微论) …… 450
七十八、杂病所由(通评虚实论)

十八卷　疾病类

七十九、口问十二邪之刺(口问篇　全)
八十、涕泪(解精微论) …… 453
八十一、神乱则惑　善忘　饥不嗜食(大惑论) …… 454
八十二、不得卧(逆调论　病能论) … 455
八十三、不卧多卧(邪客篇　大惑论)……
…… 456
八十四、阴阳之逆厥而为梦(方盛衰论)
…… 458
八十五、梦寐(淫邪发梦篇　全　脉要精微论) …… 459
八十六、痈疽(痈疽篇　全) …… 460
八十七、风寒痈肿(脉要精微论) …… 462
八十八、胃脘痈颈痈(病能论)
八十九、痈疽五逆(五版篇)
九十、瘰疬(寒热篇　全) …… 463
九十一、失守失强者死(脉要精微论)
九十二、五逆缓急(五版篇) …… 464
九十三、风痹死证(厥病篇)
九十四、病传死期(病传篇　全　标本病传论) …… 465
九十五、阴阳气绝死期(经脉篇) …… 466
九十六、四时病死期(阴阳类论) …… 467
九十七、十二经终(诊要经终论) …… 468

十九卷　针刺类

一、九针之要(九针十二原篇)
二、九针(同前　九针论) …… 470
三、九针之义应天人(针解篇) …… 472
四、九针之宜各有所为(官针篇)
五、九变十二节(同前) …… 473
六、三刺浅深五刺五藏(同前) …… 474
七、用针虚实补写(九针十二原篇　小针解　宝命全形论)
八、阴阳虚实补写先后(终始篇) …… 476
九、宝命全形必先治神五虚勿近五实勿远(宝命全形论)…… 477
十、九针推论(官能篇) …… 479
十一、官能(官能篇) …… 480
十二、内外揣(外揣篇　全) …… 481
十三、八正神明写方补员(八正神明论)
…… 482
十四、经脉应天地呼吸分补写(离合真邪论) …… 484
十五、候气察三部九候(同前) …… 486
十六、候气(九针十二原篇　小针解篇　四时气篇　终始篇) …… 487

二十卷　针刺类

十七、五变五输刺应五时(顺气一日分为四时篇) …… 488
十八、四时之刺(本输篇　四时气篇　水热穴论　寒热病篇　终始篇) …… 489
十九、刺分四时逆则为害(诊要经终论　四时刺逆从论) …… 491
二十、肥瘦婴壮逆顺之刺(逆顺肥瘦篇全) …… 493
二十一、血络之刺其应有异(血络论　全)
…… 494
二十二、行针血气六不同(行针篇　全)
…… 495
二十三、持针纵舍屈折少阴无俞(邪客篇)
…… 496
二十四、六府之病取之于合(邪气藏府病形篇) …… 497
二十五、邪在五藏之刺(五邪篇　全)……
…… 499
二十六、卫气失常皮肉气血筋骨之刺(卫气失常篇)

二十七、五乱之刺(五乱篇 全) …… 500
二十八、四盛关格之刺(终始篇) …… 501
二十九、约方关格之刺(禁服篇 全)……
…… 503
三十、缪刺巨刺(缪刺论) …… 504
二十一卷 针刺类
三十一、阴阳形气外内易难(寿夭刚柔篇)
…… 508
三十二、刺有三变营卫寒痹(同前) … 509
三十三、刺有五节(刺节真邪篇)
三十四、五邪之刺(同前) …… 511
三十五、解结推引(同前) …… 512
三十六、刺诸风(骨空论 长刺节论 四时气篇 热病篇) …… 513
三十七、刺灸癫狂(癫狂篇 长刺节论 通评虚实论) …… 514
三十八、肾主水水俞五十七穴(水热穴论 四时气篇) …… 516
三十九、热病五十九俞(水热穴论) … 517
四十、诸热病死生刺法(热病篇) …… 518
四十一、刺寒热(寒热病篇 长刺节论)
…… 521
四十二、灸寒热(骨空论)
四十三、刺头痛(厥病篇) …… 522
四十四、刺头项七窍病(长刺节论 骨空论 寒热病篇 热病篇 厥病篇 杂病篇 终始篇)
四十五、卒然失音之刺(忧恚无言篇 全)
…… 524
四十六、刺心痛并虫瘕蛟蛔(厥病篇 杂病篇) …… 525
二十二卷 针刺类
四十七、刺胸背腹病(气穴论 长刺节论 通评虚实论 热病篇 杂病篇 四时气篇 九针十二原篇) …… 526
四十八、上膈下膈虫痈之刺(上膈篇 全 附:膈证治按)…… 528
四十九、刺腰痛(刺腰痛论 全 骨空论 杂病篇) …… 529
五十、刺厥痹(终始篇 癫狂篇 杂病篇 寒热病篇 四时气篇 长刺节论) … 532
五十一 刺四支病(骨空论 厥病篇 杂病篇 四时气篇 终始篇 本输篇)……
…… 534
五十二、久病可刺(九针十二原篇 终始篇) …… 535
五十三、刺诸病诸痛(九针十二原篇 寒热病篇 热病篇 厥病篇 杂病篇 终始篇 骨空论)
五十四、刺痈疽(寒热病篇 骨空论 长刺节论) …… 537
五十五、冬月少针非痈疽之谓(通评虚实论)
五十六、贵贱逆顺(根结篇) …… 538
五十七、刺有大约须明逆顺(逆顺篇 全)
…… 539
五十八、五禁五夺五过五逆九宜(五禁篇 全)
五十九、针分三气失宜为害(九针十二原篇 小针解篇) …… 540
六十、用针先诊反治为害(九针十二原篇 小针解篇) …… 541
六十一、勿迎五里能杀生人(玉版篇 本输篇)
六十二、得气失气在十二禁(终始篇)……
…… 542
六十三、刺禁(刺要论 全 刺齐论 全)
…… 543
六十四、刺害(刺禁论 全)
二十三卷 运气类
一、六六九九以正天度而岁气立(六节藏象论) …… 545
二、气淫气迫求其治也(同前) …… 550
三、天元纪(天元纪大论 全) …… 551
四、五运六气上下之应(五运行大论)……
…… 555
五、南政北政阴阳交尺寸反(同前 至真要大论) …… 557
六、天地六六之节标本之应亢则害承乃制(六微旨大论)…… 559
二十四卷 运气类
七、天符岁会(六微旨大论 六元正纪大论) …… 562
八、六步四周三合会同子甲相合命曰岁立

(六微旨大论)…… 563
九、上下升降气有初中神机气立生死为用(同前)…… 565
十、五运太过不及下应民病上应五星德化致令灾变异候(气交变大论　附:运气说)…… 568
十一、五星之应(同前) …… 575
十二、德化政令不能相过(同前) …… 577
二十五卷　运气类
十三、五运三气之纪物生之应(五常政大论)
十四、天气地气制有所从(同前) …… 585
十五、岁有胎孕不育根有神机气立(同前)…… 588
十六、天不足西北地不满东南阴阳高下寿夭治法(同前)…… 589
二十六卷　运气类
十七、六十年运气病治之纪(六元正纪大论) …… 591
十八、至有先后行有位次(同前) …… 607
十九、数有终始气有同化(同前) …… 608
二十、用寒远寒用热远热(同前) …… 609
二十一、六气正纪十二变(同前) …… 610
二十二、上下盈虚(同前) …… 613
二十三、五郁之发之治(同前) …… 614
二十七卷　运气
二十四、六气之化分司天地主岁纪岁间气纪步少阴不司气化(至真要大论)…… 618
二十五、天地淫胜病治(同前) …… 620
二十六、邪气 反胜之治(同前)…… 623
二十七、六气相胜病治(同前) …… 624
二十八、六气之复病治(同前) …… 625
二十九、天枢上下胜复有常(同前) … 628
三十、客主胜而无复病治各有正味(同前)…… 629
三十一、六气之胜五藏受邪脉应(同前)…… 631
三十二、胜复早晏脉应(同前) …… 632
三十三、三阴三阳幽明分至(同前)
三十四、六气补泻用有先后(同前) … 633
三十五、九宫八风(九宫八风篇　全)
三十六、贼风邪气乘虚伤人(岁露论)……
…… 635
二十八卷　运气类
三十七、升降不前须穷刺法(遗篇刺法论)…… 637
三十八、升降不前气变民病之异(遗篇本病论) …… 638
三十九、司天不迁正不退位之刺(刺法论)…… 642
四十、不迁正退位气变民病之异(本病论)…… 643
四十一、刚柔失守三年化疫之刺(刺法论附:导引法)…… 644
四十二、刚柔失守之义(本病论) …… 648
四十三、十二藏神失守位邪鬼外干之刺(刺法论) …… 651
四十四、神失守位邪鬼外干之又(本病论)…… 653
二十九卷　会通类
一、摄生 …… 655
二、阴阳五行 …… 656
三、藏象 …… 659
四、脉色 …… 662
五、经络 …… 665
六、标本 …… 670
三十卷　会通类
七、气味 …… 671
八、论治 …… 673
九、针灸 …… 676
十、运气 …… 680
十一、奇恒 …… 682
三十一卷　会通类
十二、疾病上 …… 687
(一)阴阳病
(二)经络藏府病
(三)时气病
(四)虚实病
(五)气血津液病
(六)情志病
(七)头项病
(八)七窍病

(九)胸胁腰背病…… 698
(十)皮毛筋骨病
(十一)四肢病…… 699
(十二)阴病
三十二卷 会通类
十三、疾病下 …… 700
(十三)风证
(十四)寒热病
(十五)伤寒
(十六)喘咳呕哕
(十七)肿胀
(十八)诸痛
(十九)积聚癥瘕
(二十)癫狂惊痫
(二十一)消隔
(二十二)胎孕
(二十三)厥痹痿证
(二十四)汗证
(二十五)卧证
(二十六)疝证
(二十七)肠澼泄泻
(二十八)痈肿
(二十九)杂病
(三十)死证

一　卷

《类经》名义：类经者，合两经而汇其类也。两经者，曰《灵枢》，曰《素问》，总曰《内经》。内者性命之道，经者载道之书。平素所讲问，是谓《素问》。神灵之枢要，是谓《灵枢》。

摄　生　类

一、上古之人春秋百岁今时之人半百而衰（《素问·上古天真论》）

昔在黄帝，生而神灵，弱而能言，幼而徇齐，长而敦敏，成而登天。按：《史记》：黄帝姓公孙，名轩辕，有熊国君少典之子，继神农氏而有天下，都轩辕之丘，以土德王，故号黄帝。神灵，聪明之至也，以质言。徇，顺也。齐，中正也。敦，厚大也。敏，感而遂通，不疾而速也。此节乃群臣纪圣德禀赋之异，发言之早。方其幼也，能顺而正；及其长也，既敦且敏。故其垂拱致治，教化大行。其于广制度以利天下，垂法象以教后世，自古帝王，无出其右者。成而登天，谓治功成，天年尽，在位百年，寿百十一岁而升遐也。凡人之死，魂归于天，今人云死为升天者，盖本诸此。世传黄帝后铸鼎于鼎湖之山，鼎成而白日升天者，似涉于诞。徇，徐俊切。长，上声。乃问于天师曰：余闻上古之人，春秋皆度百岁，而动作不衰；今时之人，年半百而动作皆衰者，时世异耶？人将失之耶？《内经》一书，乃黄帝与岐伯、鬼臾区、伯高、少师、少俞、雷公等六臣，平素讲求而成。六臣之中，惟岐伯之功独多，而爵位隆重，故尊称之为天师。岐伯对曰：上古之人，其知道者，法于阴阳，和于术数，上古，太古也。道，造化之名也，老子曰，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独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为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者是也。法，取法也。和，调也。术数，修身养性之法也。天以阴阳而化生万物，人以阴阳而荣养一身。阴阳之道，顺之则生，逆之则死，故知道者，必法则于天地，和调于术数也。食饮有节，起居有常，不妄作劳，故能形与神俱，而尽终其天年，度百岁乃去。节饮食以养内，慎起居以养外，不妄作劳以保其天真，则形神俱全，故得尽其天年。天年者，天年之全。百岁者，天年之概。去者，五藏俱虚，神气皆去，形骸独居而终矣。今时之人不然也，不同于古也。以酒为浆，甘于酒也。以妄为常，肆乎行也。醉以入房，酒色并行也。以欲竭其精，以耗散其真，欲不可纵，纵则精竭。精不可竭，竭则真散。盖精能生气，气能生神，营卫一身，莫大乎此。故善养生者，必宝其精，精盈则气盛，气盛则神全，神全则身健，身健则病少，神气坚强，老而益壮，皆本乎精也。广成子曰：必静必清，无劳女形，无摇女精，乃可以长生。正此之谓。不知持满，不时御神，持，执持也。御，统御也。不知持满，满必倾覆。不时御神，神必外驰。务快其心，逆于生乐，起居无节，故半百而衰也。快心事过，终必为殃，是逆于生乐也。起居无节，半百而衰，皆以斫丧精神，事事违道，故不能如上古之尽其天年也。老子曰：生之徒，十有三；死之徒，十有三；民之生动之死地，亦十有三。其今人之谓欤。乐音洛。

二、上古圣人之教下（《素问·上古天真论》）

夫上古圣人之教下也，皆谓之虚邪贼风，避之有时，此上古圣人之教民远害也。虚邪，谓风从冲后来者主杀主害。故圣人之畏虚邪，如避矢石然，此治外之道也。虚邪义详运气类三十五、六及疾病类四。夫音扶。恬惔虚无，真气从之，精神内守，病安从来？恬，安静也。惔，朴素也。虚，湛然无物也。无，窅然莫测也。恬

惔者，泊然不愿乎其外；虚无者，漠然无所动于中也。所以真气无不从，精神无不守，又何病之足虑哉？此治内之道也。又无为恬惔详义见阴阳类二。恬音甜。惔音淡。冒音杳。是以志闲而少欲，心安而不惧，形劳而不倦，志闲而无贪，何欲之有？心安而无虑，何惧之有？形劳而神逸，何倦之有？气从以顺，各从其欲，皆得所愿。气得所养，则必从顺。惟其少欲，乃能从欲，故无所往而不遂。故美其食，精粗皆甘也。任其服，美恶随便也。乐其俗，与天和者，乐天之时；与人和者，乐人之俗也，高下不相慕，其民故曰朴。高忘其贵，下安其分，两无相慕，皆归于朴，知止所以不殆也。是以嗜欲不能劳其目，淫邪不能惑其心，嗜欲，人欲也。目者，精神之所注也。心神既朴，则嗜欲不能劳其目；目视不妄，则淫邪焉能惑其心？愚智贤不肖，不惧于物，故合于道。无论愚智贤不肖，但有养于中，则无惧于物，故皆合养生之道矣。所以能年皆度百岁而动作不衰者，以其德全不危也。执道者德全，德全者形全，形全者圣人之道也，又何危焉？

三、古有真人至人圣人贤人（《素问·上古天真论》）

黄帝曰：余闻上古有真人者，提挈天地，把握阴阳，真，天真也。不假修为，故曰真人。心同太极，德契两仪，故能斡旋造化，燮理阴阳，是即提挈把握之谓。呼吸精气，独立守神，肌肉若一，呼接于天，故通乎气。吸接于地，故通乎精。有道独存，故能独立。神不外驰，故曰守神。神守于中，形全于外，身心皆合于道，故云肌肉若一。即首篇形与神俱之义。按此节所重者，在精气神三字，惟道家言之独详，今并先贤得理诸论，采附于下以助参悟。白乐天曰：王乔赤松，吸阴阳之气，食天地之精，呼而出故，吸而入新。方扬曰：凡亡于中者，未有不取足于外者也。故善养物者守根，善养生者守息，此言养气当从呼吸也。曹真人曰：神是性分气是命，神不外驰气自定。张虚静曰：神若出，便收来，神返身中气自回。此言守神以养气也。淮南子曰：事其神者神去之，休其神者神居之。此言静可养神也。金丹大要曰：气聚则精盈，精盈则气盛。此言精气之互根也。契秘图曰：坎为水为月，在人为肾，肾藏精，精中有正阳之气，炎升于上；离为火为日，在人为心，心藏血，血中有真一之液，流降于下。此言坎离之交构也。吕纯阳曰：精养灵根气养神，此真之外更无真。此言修真之道，在于精气神也。《胎息经》曰：胎从伏气中结，气从有胎中息，气入身来为之生，神去离形为之死，知神气可以长生，固守虚无以养神气，神行即气行，神住即气住，若欲长生，神气须注，心不动念，无来无去，不出不入，自然常住，勤而行之，是真道路。《胎息铭》曰：三十六咽，一咽为先。吐唯细细，纳唯绵绵。坐卧亦尔，行立坦然。戒于喧杂，忌以腥膻。假名胎息，实曰内丹。非只治病，决定延年。久久行之，名列上仙。此言养生之道，在乎存神养气也。张紫阳曰：心能役神，神亦役心，眼者神游之宅，神游于眼而役于心，心欲求静，必先制眼，抑之于眼，使归于心，则心静而神亦静矣。此言存神在心，而静心在目也。又曰：神有元神，气有元气，精得无元精乎？盖精依气生，精实而气融，元精失则元气不生，元阳不见，元神见则元气生，元气生则元精产。此言元精元气元神者，求精气神于化生之初也。李东垣《省言箴》曰：气乃神之祖，精乃气之子，气者精神之根蒂也，大矣哉！积气以成精，积精以全神，必清必静，御之以道，可以为天人矣，有道者能之。余何人哉，切宜省言而已。此言养身之道，以养气为本也。愚按诸论，无非精气神之理。夫生化之道，以气为本，天地万物莫不由之。故气在天地之外，则包罗天地，气在天地之内，则运行天地，日月星辰得以明，雷雨风云得以施，四时万物得以生长收藏，何非气之所为？人之有生，全赖此气。故《天元纪大论》曰：在天为气，在地为形，形气相感而化生万物矣。惟是气义有二：曰先天气，后天气。先天者，真一之气，气化于虚，因气化形，此气自虚

无中来；后天者，血气之气，气化于谷，因形化气，此气自调摄中来。此一形字，即精字也。盖精为天一所生，有形之祖。《龙虎经》曰：水能生万物，圣人独知之。《经脉篇》曰：人始生，先成精，精成而脑髓生。《阴阳应象大论》曰：精化为气。故先天之气，气化为精，后天之气，精化为气，精之与气，本自互生，精气既足，神自王矣。虽神由精气而生，然所以统驭精气而为运用之主者，则又在吾心之神，三者合一，可言道矣。今之人，但知禁欲即为养生，殊不知心有妄动，气随心散，气散不聚，精逐气亡。释氏有戒欲者曰：断阴不如断心，心为功曹，若止功曹，从者都息，邪心不止，断阴何益？此言深得制欲之要，亦足为入门之一助也。又呼吸精气、存三守一详按，见运气类四十一。又气内为宝义，见论治类十八。膻，世连切。故能寿敝天地，无有终时，此其道生。敝，尽也。真人体合于道，故后天地而生，原天地之始，先天地而化，要天地之终，形去而心在，气散而神存，故能寿敝天地而与道俱生也。

中古之时，有至人者，淳德全道，至，极也。淳，厚也。至极之人，其德厚，其道全也。和于阴阳，调于四时，和，合也，合阴阳之变化。调，顺也，顺时令之往来。去世离俗，积精全神，去世离俗，藏形隐迹也。积精全神，聚精会神也。游行天地之间，视听八远之外，至道之人，动以天行，故神游宇宙。明察无外，故闻见八荒。此盖益其寿命而强者也，亦归于真人。此虽同归于真人，然但能延寿而不衰，已异于寿敝天地者矣。故曰亦者，有间之辞也。

其次有圣人者，处天地之和，从八风之理，次真人、至人者，谓之圣人。圣，大而化也。圣人之道，与天地合德，日月合明，四时合序，鬼神合吉凶。所以能处天地之和气，顺八风之正理，而邪弗能伤也。八风义见运气类三十五，有图。适嗜欲于世俗之间，无恚嗔之心，适，安便也。恚，怒也。嗔，恶也。欲虽同俗，自得其宜，随遇皆安，故无嗔怒。嗜音示。恚音畏。嗔，昌真切。行不欲离于世，和其光，同其尘也。被服章，五服五章，尊德之服。皋陶谟曰：天命有德，五服五章哉。举不欲观于俗，圣人之心，外化而内不化。外化所以同人，故行不欲离于世；内不化所以全道，故举不欲观于俗，观俗者，效尤之谓。外不劳形于事，内无思想之患，以恬愉为务，以自得为功，形体不敝，精神不散，亦可以百数。恬，静也。愉，悦也。敝，坏也。外不劳形则身安，故形体不敝；内无思想则心静，故精神无伤。内外俱有养，则恬愉自得而无耗损之患，故寿亦可以百数。恬音甜。愉音俞。

其次有贤人者，法则天地，次圣人者，谓之贤人。贤，善也，才德之称。法，效也。则，式也。天地之道，天圆地方，天高地厚，天复地载，天动地静。乾为天，乾者健也；坤为地，坤者顺也。君子之自强不息，安时处顺，能复能载，能包能容，可方可圆，可动可静，是皆效法天地之道。象似日月，象，放也。似，肖也。日为阳精，月为阴精。月以夜见，日以昼明。日中则昃，月盈则亏。日去则死，日来则生，故贤人象似之。辨列星辰，辨，别也。列，分解也。二十八宿为星之经，金木水火土为星之纬，经有度数之常，纬有进退之变，日月所会谓之辰，辰有十二谓之次，会当朔晦之期，次定四方之位，故贤人辨列之。逆从阴阳，逆，反也。从，顺也。阳主生，阴主死，阳主长，阴主消，阳主升，阴主降，升者其数顺，降者其数逆。然阳中有阴，阴中有阳，盛衰不可不辨也，故贤人逆从之。分别四时，四时义见下章。将从上古，合同于道，亦可使益寿，而有极时。将，随也。极，尽也。贤人从道于上古，故亦可益寿，而但有穷尽耳。呜呼！人操必化之器，托不停之运，鸟飞兔走，谁其免之？独怪夫贪得者忘殆，自弃者失时，时其有止也，若之何？盖不知时命耳，彼贤人者则不然也。

四、四气调神（《素问·四气调神论》）

春三月，此谓发陈，发，启也。陈，故也。春阳上升，发育庶物，启故从新，故曰发陈。天地俱生，万物以荣，万象更新也。夜卧早起，广步于庭，广，大也。所以布发生之气也。被发缓形，以使志生，缓，和缓也。举动和缓以应春气，则神定而志生，是即所以使也。后放此。生而勿杀，予而勿夺，赏而勿罚，皆所以养发生之德也。故君子于启蛰不杀，方长不折。予，与同。此春气之应，养生之道也。四时之令，春生夏长，秋收冬藏。凡此应春气者，正所以养生气也。逆之则伤肝，夏为寒变，奉长者少。逆，不顺也。奉，承也。肝属木，王于春。春失所养，故伤肝，肝伤则心火失其所生。故当夏令则火有不足，而寒水侮之，因为寒变。寒变者，变热为寒也。春生既逆，承生气而夏长者少矣。

夏三月，此谓蕃秀，蕃，茂也。阳王已极，万物俱盛，故曰蕃秀。蕃音烦。天地气交，万物华实，岁气阴阳盛衰，其交在夏，故曰天地气交。斯时也，阳气生长于前，阴气收成于后，故万物华实。夜卧早起，无厌于日，起卧同于春时，不宜藏也。无厌于长日，气不宜情也。使志无怒，使华英成秀，长夏火土用事，怒则肝气易逆，脾土易伤，故欲使志无怒，则华英成秀。华英，言神气也。使气得泄，若所爱在外，夏气欲其疏泄，泄则肤腠宣通，故若所爱在外。此夏气之应，养长之道也。凡此应夏气者，正所以养长气也。长，上声。逆之则伤心，秋为痎疟，奉收者少，心属火，王于夏。夏失所养，故伤心，心伤则暑气乘之，至秋而金气收敛，暑邪内郁，于是阴欲入而阳拒之，故为寒，火欲出而阴束之，故为热，金火相争，故寒热往来而为痎虐。夏长既逆，承长气而秋收者少矣。痎音皆。冬至重病。火病者畏水也。

秋三月，此谓容平，阴升阳降，大火西行，秋容平定，故曰容平。天气以急，地气以明，风气劲疾曰急。物色清肃曰明。早卧早起，与鸡俱兴，早卧以避初寒，早起以从新爽。使志安宁，以缓秋刑，阳和日退，阴寒日生，故欲神志安宁，以避肃杀之气。收敛神气，使秋气平，无外其志，使肺气清，皆所以顺秋气，欲使肺金清净也。此秋气之应，养收之道也。凡此应秋气者，正所以养收气也。逆之则伤肺，冬为飧泄，奉藏者少。肺属金，王于秋。秋失所养，故伤肺，肺伤则肾水失其所生，故当冬令而为肾虚飧泄。飧泄者，水谷不分而为寒泄也。秋收既逆，承收气而冬藏者少矣。飧音孙。

冬三月，此谓闭藏，阳气藏伏，闭塞成冬也。水冰地坼，无扰乎阳，坼，裂也。天地闭塞，故不可烦扰以泄阳气。坼音策。早卧晚起，必待日光，所以避寒也。使志若伏若匿，若有私意，若已有得，皆所以法冬令，欲其自重，无妄动也。去寒就温，无泄皮肤，使气亟夺，去寒就温，所以养阳，无使泄夺，所以养气。亟，数也。真氏曰：冬气闭藏不密，温暖无霜雪；则来年阳气无力，五谷不登；人身亦是如此，静时纷扰，则动时安能中节？故周子以主静为本，程子以主敬为本，其理一也。亟，棘、器二音。此冬气之应，养藏之道也。凡此应冬气者，正所以养藏气也。逆之则伤肾，春为痿厥，奉生者少。肾属水，王于冬。冬失所养，故伤肾，肾伤则肝木失其所生，肝主筋，故当春令而筋病为痿。阳欲藏，故冬不能藏，则阳虚为厥。冬藏既逆，承藏气而春生者少矣。

五、天气清静藏德不止圣人从之故无奇病（《素问·四气调神论》）

天气，清静光明者也，天之气，至清静、至光明者也。人禀此气而生，故特言之，以明人之本质亦犹是也。藏德不止，故不下也。天德不露，故曰藏德。健运不息，故曰不止。惟其藏德，故应用无穷，惟其健运，故万古不下，天道无为故无不为，天犹若此，可以修身之士而不知所藏德乎？天明则日月不明，邪害空窍，惟天藏德，不自为用，故日往月来，寒往暑来，以成阴阳造化之道。设使天不藏德，自专其明，是大明见则小明灭，日月之光隐矣，昼夜寒暑之令废，而阴阳失其和矣，此所以大明之德不可不藏也。所喻之意，盖谓人之本元不固，发越于外而空窍疏，则邪得乘虚而害之矣。空，孔同。阳气者闭塞，地气者冒明，若天气自用，必孤阳上亢，而闭塞乎阴气，则地气隔绝，而冒蔽乎光明矣。云雾不精，则上应白露不下。雾者云之类，露者雨之类。《阴阳应象大论》曰：地气上为云，天气下为雨；雨出地气，云出天气。若上下否隔，则地气不升，而云雾不得精于上，天气不降，而白露不得应于下，是即至阴虚天气绝，至阳盛地气不足之谓也。吴氏曰：人身膻中之气，犹云雾也。膻中气化则通调水道，下输膀胱。若膻中之气不化，则不能通调水道，下输膀胱，而失降下之令，犹之白露不降矣。交通不表万物命故不施，不施则名木多死。独阳不生，独阴不成，若上下不交，则阴阳乖而生道息，不能表见于万物之命，故生化不施，不施则名木先应，故多死。恶气不发，风雨不节，白露不下，则菀藁不荣。恶气不发，浊气不散也。风雨不节，气候乖乱也。白露不下，阴精不降也。气交若此，则草木之类，皆当抑菀枯藁而不荣矣。菀，郁同。藁音稿。贼风数至，暴雨数起，天地四时不相保，与道相失，则未央绝灭。央，中半也。阴阳既失其和，则贼风暴雨，数为残害，天地四时，不保其常，是皆与道相违，故凡禀化生气数者，皆不得其半而绝灭矣。数音朔。唯圣人从之，故身无奇病，万物不失，生气不竭。从，顺也。唯圣人者，顺承乎天，故能存神葆真以从其藏，纯亦不已以从其健，知乾坤不用坎离代之之义，以从其不自明，察地天之交泰，水火之既济，以从其阴阳之升降，是圣人之体藏乎天，故身无奇病，而于万物之理既无所失，此所以生气不竭也。

六、四时阴阳从之则生逆之则死（《素问·四气调神论》）

前篇四气调神，言四时相承之病，此言当时之病。

逆春气，则少阳不生，肝气内变。一岁之气，春夏为阳，秋冬为阴；春夏主生长，秋冬主收藏。春令属本，肝胆应之。《藏气法时论》曰：肝主春，足厥阴少阳主治。故逆春气，则少阳之令不能生发，肝气被郁，内变为病。此不言胆而止言肝者，以藏气为主也。后放此。逆夏气，则太阳不长，心气内洞。夏令属火，心与小肠应之。《藏气法时论》曰：心主夏，手少阴太阳主治。故逆夏气，则太阳之令不长，而心虚内洞，诸阳之病生矣。逆秋气，则太阴不收，肺气焦满。秋令属金，肺与大肠应之。《藏气法时论》曰：肺主秋，手太阴阳明主治。故逆秋气，则太阴之令不收、而肺热叶焦，为胀满也。逆冬气，则少阴不藏，肾气独沉。冬令属水，肾与膀胱应之。《藏气法时论》曰：肾主冬，足少阴太阳主治。故逆冬气，则少阴之令不藏，而肾气独沉。藏者藏于中，沉者沉于下。肾气不蓄藏，则注泄沉寒等病生矣。夫四时阴阳者，万物之根本也，生成之所由也。所以圣人春夏养阳，秋冬养阴，以从其根，夫阴根于阳，阳根于阴，阴以阳生，阳以阴长。所以圣人春夏则养阳，以为秋冬之地，秋冬则养阴，以为春夏之地，皆所以从其根也。今人有春夏不能养阳者，每因风凉生冷，伤此阳气，以致秋冬，多患疟泻，此阴胜之为病也。有秋冬不能养阴者，每因纵欲过热，伤此阴气，以致春夏，多患火证，此阳胜之为病也。善养生者，宜切佩之！故与万物沉浮于生长之门，逆其根则伐其本，坏其真矣。能顺阴阳之性，则能沉

浮于生长之门矣。万物有所生，而独知守其根，百事有所出，而独知守其门，则圣人之能事也。故阴阳四时者，万物之终始也，死生之本也，阴阳之理，阳为始，阴为终。四时之序，春为始，冬为终。死生之道，分言之，则得其阳者生，得其阴者死；合言之，则阴阳和者生，阴阳离者死。故为万物之始终，死生之本也。逆之则灾害生，从之则苛疾不起，是谓得道。苛音呵，残虐也。道者，圣人行之，愚者佩之。圣人与道无违，故能行之；愚者信道不笃，故但佩服而已。夫既佩之，已匪无悟，而尚称为愚；今有并阴阳不知而曰医者，又何如其人哉?! 老子曰：上士闻道，勤而行之；中士闻道，若存若亡；下士闻道大笑之，不笑不足以为道。正此谓也。从阴阳则生，逆之则死，从之则治，逆之则乱。反顺为逆，是谓内格。阴阳即道，道即阴阳，从道则生，何者不治？逆道则死，何者不乱？若反顺为逆，则阴阳内外，皆相格拒。内格者，逆天者也。世有逆天而能生者，吾未之见也。

七、不治已病治未病（《素问·四气调神论》。连前篇）

是故圣人不治已病治未病，不治已乱治未乱，此之谓也。此承前篇而言圣人预防之道，治于未形，故用力少而成功多，以见其安不忘危也。夫病已成而后药之，乱已成而后治之，譬犹渴而穿井，斗而铸兵，不亦晚乎！渴而穿井，无及于饮，斗而铸兵，无济于战，诚哉晚矣。而病不早为之计者，亦犹是也。观扁鹊之初见齐桓侯曰：君有疾，在腠理，不治将深。后五日复见曰：君有疾，在血脉，不治将深。又五日复见曰：君有疾，在肠胃间，不治将深。而桓侯俱不能用。再后五日复见，扁鹊望颜而退走曰：疾之居腠理也，汤熨之所及也；在血脉，针石之所及也；在肠胃，酒醪之所及也；其在骨髓，虽司命无奈之何矣。后五日桓侯疾作，使人召扁鹊而扁鹊已去，桓侯遂死。夫桓侯不早用扁鹊之言，及其病深而后召之，是即渴而穿井，斗而铸兵也。故在圣人则常用意于未病未乱之先，所以灾祸不侵，身命可保。今之人多见病势已成，犹然隐讳，及至于不可为，则虽以扁鹊之神，亦云无奈之何，而医非扁鹊，又将若之何哉？嗟夫！祸始于微，危因于易，能预此者，谓之治未病；不能预此者，谓之治已病，知命者其谨于微而已矣。

二　卷

阴阳类

一、阴阳应象（《素问·阴阳应象大论》）

黄帝曰：阴阳者，天地之道也，道者，阴阳之理也。阴阳者，一分为二也。太极动而生阳，静而生阴，天生于动，地生于静，故阴阳为天地之道。万物之纲纪，大曰纲，小曰纪，总之为纲，周之为纪，物无巨细，莫不由之，故为万物之纲纪。王氏曰，滋生之用也，阳与之正气以生，阴为之主持以立者，亦是。变化之父母，《天元纪大论》曰：物生谓之化，物极谓之变。易曰：在天成象，在地成形，变化见矣。朱子曰：变者化之渐，化者变之成。阴可变为阳，阳可化为阴。然而变化虽多，无非阴阳之所生，故为之父母。生杀之本始，生杀之道，阴阳而已，阳来则物生，阳去则物死。凡日从冬至以后，自南而北谓之来，来则春为阳始，夏为阳盛，阳始则温，温则生物，阳盛则热，热则长物；日从夏至以后，自北而南谓之去，去则秋为阴始，冬为阴盛，阴始则凉，凉则收物，阴盛则寒，寒则藏物，此阴阳生杀之道也。然如下文曰：阳生阴长，阳杀阴藏。则阳亦能杀，阴亦能长矣。《六节藏象论》曰：生之本，本于阴阳。则阴亦能生矣。故生于阳者，阴能杀之，生于阴者，阳能杀之，万物死生，皆由

乎此，故谓之本始。本，根本也。始，终始也。神明之府也，神，变化不测也。明，三光著象也。府，所以藏物也。神明出于阴阳，故阴阳为神明之府，此自首节阴阳二字，一贯至此，义当联玩。《天元纪大论》亦有以上数句，见运气类第三。治病必求于本。本，致病之原也。人之疾病，或在表，或在里，或为寒，或为热，或感于五运六气，或伤于藏府经络，皆不外阴阳二气，必有所本。故或本于阴，或本于阳，病变虽多，其本则一。知病所从生，知乱所由起，而直取之，是为得一之道。譬之伐本而引其柢，则千枝万叶，莫得弗从矣。倘但知见病治病，而不求其致病之因，则流散无穷，此许学士所谓广络原野，以冀一人之获，诚哉疏矣。故积阳为天，积阴为地。阴阳体象，大小不同，形气生成，不积不厚，故必积阳至大而为天，积阴至厚而为地。阴静阳躁，阴性柔，阳性刚也。阳生阴长，阳杀阴藏。此即四象之义，阳生阴长，言阳中之阳阴也；阳杀阴藏，言阴中之阴阳也。盖阳不独立，必得阴而后成，如发生赖于阳和，而长养由乎雨露，是阳生阴长也；阴不自专，必因阳而后行，如闭藏因于寒冽，而肃杀出乎风霜，是阳杀阴藏也。此于对待之中，而复有互藏之道，所谓独阳不生，独阴不成也。如《天元纪大论》曰：天以阳生阴长，地以阳杀阴藏。实同此义。详运气类三，所当互考。一曰：阳之和者为发生，阴之和者为成实，故曰阳生阴长。阳之亢者为焦枯，阴之凝者为固闭，故曰阳杀阴藏。此以阴阳之淑慝言，于义亦通。阳化气，阴成形。阳动而散，故化气。阴静而凝，故成形。寒极生热，热极生寒。阴寒阳热，乃阴阳之正气。寒极生热，阴变为阳也；热极生寒，阳变为阴也。邵子曰：动之始则阳生，动之极则阴生；静之始则柔生，静之极则刚生。此《周易》老变而少不变之义。如人伤于寒，则病为热，本寒而变热也；内热已极，而反寒栗，本热而变寒也。故阴阳之理，极则必变。寒气生浊，热气生清。寒气凝滞，故生浊阴。热气升散，故生清阳。清气在下，则生飧泄；浊气在上，则生䐜胀。清阳主升，阳衰于下而不能升，故为飧泄；浊阴主降，阴滞于上而不能降，故为䐜胀。飧泄，完谷而泄也。䐜胀，胸膈满也。飧音孙。䐜音嗔。此阴阳反作，病之逆从也。作，为也。此字，承上文治病必求其本以下而言。如阴云长，阳云杀，寒生热，热生寒，清在下，浊在上，皆阴阳之反作，病之逆从也。顺则为从，反则为逆，逆从虽殊，皆有其本，故必求其本而治之。

故清阳为天，浊阴为地；地气上为云，天气下为雨；雨出地气，云出天气。此下言阴阳精气之升降，以见天人一理也。天地者，阴阳之形体也。云雨者，天地之精气也。阴在下者为精，精者水也，精升则化为气，云因雨而出也；阳在上者为气，气者云也，气降则化为精，雨由云而生也。自下而上者，地交于天也，故地气上为云，又曰云出天气；自上而下者，天交于地也，故天气下为雨，又曰雨出地气。《六微旨大论》曰：升已而降，降者谓天；降已而升，升者谓地。天气下降，气流于地；地气上升，气腾于天。可见天地之升降者，谓之云雨；人身之升降者，谓之精气。天人一理，此其为最也。气水同类详义，有按在后第四章，所当参阅。故清阳出上窍，浊阴出下窍；本乎天者亲上，本乎地者亲下也。上窍七，谓耳目口鼻。下窍二，谓前后二阴。清阳发腠理，浊阴走五藏；腠理，肌表也。阳发散于皮肤，故清阳归之。阴受气于五藏，故浊阴走之。腠音凑。清阳实四支，浊阴归六府。四支为诸阳之本，故清阳实之。六府传化水谷，故浊阴归之。水为阴，火为阳，水润下而寒，故为阴。火炎上而热，故为阳。水火者，即阴阳之征兆；阴阳者，即水火之性情。凡天地万物之气，无往而非水火之运用，故天以日月为水火，易以坎离为水火，医以心肾为水火，丹以精炁为水火。夫肾者水也，水中生气，即真火也；心者火也，火中生液，即真水也。

水火互藏，乃至道之所在，医家首宜省察。阳为气，阴为味。气无形而升，故为阳。味有质而降，故为阴。此以药食气味言也。味归形，形归气，归，依投也。五味生精血以成形，故味归于形。形之存亡，由气之聚散，故形归于气。气归精，气者，真气也，所受于天，与谷气并充身者也。人身精血，由气而化，故气归于精。精归化。精者，坎水也，天一生水，为五行之最先。故物之初生，其形皆水，由精以化气，由气以化神，是水为万化之原，故精归于化。精食气，形食味，食，如子食母乳之义。气归精，故精食气。味归形，故形食味。化生精，万物化生，必从精始，故化生精。前言精归化者，言未化之前，由精为化也。此言化生精者，言既化之后，由化生精也。气生形。气聚则形生，气散则形死也。味伤形，气伤精，味既归形，而味有不节，必反伤形。气既归精，而气有失调，必反伤精。精化为气，精化为气，谓元气由精而化也。《珠玉集》曰：水是三才之祖，精为元气之根。其义即此。然上文既云气归精，是气生精也；而此又曰精化气，是精生气也。二者似乎相反，而不知此正精气互根之妙，以应上文天地云雨之义也。夫阳化气，即云之类；阴成形，即雨之类。雨乃不生于地而降于天之云，气归精也。云乃不出于天而升于地之气，精化为气也。人身精气，全是如此。故气聚则精盈，精盈则气盛，精气充而形自强矣。帝所以先举云雨为言者，正欲示人以精气升降之如此耳。气伤于味。上文曰味伤形，则未有形伤而气不伤者。如云味过于酸，肝气以津，脾气乃绝之类，是皆味伤气也。阴味出下窍，阳气出上窍。味为阴故降，气为阳故升。味厚者为阴，薄为阴之阳；气厚者为阳，薄为阳之阴。此言气味之阴阳，而阴阳之中，复各有阴阳也。味为阴矣，而厚者为纯阴，薄者为阴中之阳；气为阳矣，而厚者为纯阳，薄者为阳中之阴。味厚则泄，薄则通；气薄则发泄，厚则发热。阴味下行，故味厚者能泄于下，薄者能通利；阳气上行，故气薄者能泄于表，厚者能发热也。壮火之气衰，少火之气壮。壮火食气，气食少火；壮火散气，少火生气。火，天地之阳气也。天非此火，不能生物；人非此火，不能有生。故万物之生，皆由阳气。但阳和之火则生物，亢烈之火反害物，故火太过则气反衰，火和平则气乃壮。壮火散气，故云食气，犹言火食此气也。少火生气，故云食火，犹言气食此火也。此虽承气味而言，然造化之道，少则壮，壮则衰，自是如此，不特专言气味者。气味辛甘发散为阳，酸苦涌泄为阴。此言正味之阴阳也。辛散甘缓，故发肌表。酸收苦泄，故为吐泻。涌、湧同。

阴胜则阳病，阳胜则阴病。此下言阴阳偏胜之为病也。阴阳不和，则有胜有亏，故皆能为病。阳胜则热，阴胜则寒。太过所致。重寒则热，重热则寒。物极则变也。此即上文寒极生热、热极生寒之义。盖阴阳之气，水极则似火，火极则似水，阳盛则隔阴，阴盛则隔阳。故有真寒假热，真热假寒之辨，此而错认，则死生反掌。重，平声。寒伤形，热伤气。寒为阴，形亦属阴，寒则形消故伤形。热为阳，气亦属阳，热则气散故伤气。气伤痛，形伤肿。气欲利，故伤之则痛。形有质，故伤之则肿。故先痛而后肿者，气伤形也；先肿而后痛者，形伤气也。气先病而后及于形，因气伤形也。形先病而后及于气，因形伤气也。风胜则动，风胜者，为振掉摇动之病，即医和云风淫末疾之类。热胜则肿，热胜者，为丹毒痈肿之病，即医和云阳淫热疾之类。燥胜则干，燥胜者，为津液枯涸、内外干涩之病。寒胜则浮，寒胜者阳气不行，为胀满浮虚之病，即医和云阴淫寒疾之类。湿胜则濡写。脾恶湿而喜燥，湿胜者必侵脾胃，为水谷不分濡写之病，即医和云雨淫腹疾之类。濡音如，湿滞也。天有四时五行，以生长收藏，以生寒暑燥湿风。四时者，春夏秋冬。五行者，木火土金水。合

而言之，则春属木而主生，其化以风；夏属火而主长，其化以暑；长夏属土而主化，其化以湿；秋属金而主收，其化以燥；冬属水而主藏，其化以寒。五行各一，惟火有君相之分。此言寒暑燥湿风者，即五行之化也。五运行等论言寒暑燥湿风火者，是为六气也。人有五藏化五气，以生喜怒悲忧恐。五藏者，心肺肝脾肾也。五气者，五藏之气也。由五气以生五志。如本论及《五运行大论》，俱言心在志为喜，肝在志为怒，脾在志为思，肺在志为忧，肾在志为恐。《天元纪大论》亦以悲作思。故喜怒伤气，寒暑伤形。喜怒伤内故伤气，寒暑伤外故伤形。举喜怒言，则悲忧恐同矣。举寒暑言，则燥湿风同矣。上文言寒伤形、热伤气，与此二句似乎不同，盖彼以阴阳分形气，此以内外分形气也。暴怒伤阴，暴喜伤阳。气为阳，血为阴。肝藏血，心藏神。暴怒则肝气逆而血乱，故伤阴。暴喜则心气缓而神逸，故伤阳。如《行针篇》曰：多阳者多喜，多阴者多怒。亦各从其类也。厥气上行，满脉去形。厥，逆也。言寒暑喜怒之气，暴逆于上，则阳独实，故满脉。阳亢则阴离，故去形。此孤阳之象也。《脉经》曰：诸浮脉无根者死。有表无里者死。其斯之谓。喜怒不节，寒暑过度，生乃不固。固，坚也。故重阴必阳，重阳必阴。重者，重叠之义，谓当阴时而复感寒，阳时而复感热，或以天之热气伤人阳分，天之寒气伤人阴分，皆谓之重。盖阴阳之道，同气相求，故阳伤于阳，阴伤于阴；然而重阳必变为阴证，重阴必变为阳证，如以热水沐浴身反凉，凉水沐浴身反热，因小可以喻大，下文八句，即其征验。此与上文重寒则热、寒极生热，义相上下，所当互求。重，平声。故曰：冬伤于寒，春必病温；冬伤于寒者，以类相求，其气入肾，其寒侵骨。其即病者，为直中阴经之伤寒；不即病者，至春夏则阳气发越，营气渐虚，所藏寒毒，外合阳邪而变为温病。然其多从足太阳始者，正以肾与膀胱为表里，受于阴而发于阳也。愚按：伤寒温疫，多起于冬不藏精，及辛苦饥饿之人。盖冬不藏精，则邪能深入，而辛苦之人，其身常暖，其衣常薄，暖时窍开，薄时忍寒，兼以饥饿劳倦，致伤中气，则寒邪易入，待春而发，此所以大荒之后，必有大疫，正为此也。但此犟疫气既盛，势必传染，又必于虚者先受其气，则有不必冬寒而病者矣。避之之法，必节欲节劳，仍勿忍饥而近其气，自可无虑。春伤于风，夏生飧泄；春伤于风，木气通于肝胆，即病者乃为外感，若不即病而留连于夏，脾土当令，木邪相侮，变为飧泄也。飧音孙，完谷而泄也。夏伤于暑，秋必痎疟；夏伤于暑，金气受邪，即病者乃为暑证，若不即病而暑汗不出，延至于秋，新凉外束，邪郁成热，金火相拒，寒热交争，故病为痎疟。咳音皆。秋伤于湿，冬生咳嗽。夏秋之交，土金用事，秋伤于湿，其即病者，湿气通脾，故为濡泄等证，若不即病，而湿蓄金藏，久之变热，至冬则外寒内热，相搏乘肺，病为咳嗽。《生气通天论》亦云：秋伤于湿，上逆而咳。按此四节，春夏以木火伤人而病反寒，秋冬以寒湿伤人而病反热，是即上文重阴必阳、重阳必阴之义。故曰：天地者，万物之上下也；天覆物，故在上。地载物，故在下。《五运行大论》曰：所谓上下者岁上下见阴阳之所在也。以司天在泉言，见运气类四。阴阳者，血气之男女也；阳为气为男，阴为血为女。左右者，阴阳之道路也；阳左而升，阴右而降。《五运行大论》曰：左右者，诸上见厥阴，左少阴，右太阳之类。以司天在泉左右间气言，见同前。水火者，阴阳之征兆也；征，证也。兆，见也。阴阳不可见，水火即其证而可见也。阴阳者，万物之能始也。能始者，能为变化生成之元始也，能始则能终矣。故曰：阴在内，阳之守也；阳在外，阴之使也。阴性静，故为阳之守；阳性动，故为阴之使。守者守于中，使者运于外。以法象言，则地守于中，天运于外；以人伦言，则妻守于中，夫运于外；以气血言，则营守于中，卫运于外。故朱子曰：阳以阴为基，阴以阳为偶。

二、法阴阳（《素问·阴阳应象大论》）

帝曰：法阴阳奈何？法，则也，以辨病之阴阳也。岐伯曰：阳胜则身热，腠理闭，喘粗为之俛仰，汗不出而热，齿干，以烦冤腹满死，能冬不能夏。阳胜者火盛，故身热。阳盛者表实，故腠理闭。阳实于胸，则喘粗不得卧，故为俯仰。汗闭于外，则热郁于内，故齿干。阳极则伤阴，故以烦冤腹满死。阴竭者，得冬之助，犹可支持；遇夏之热，不能耐受矣。冤，郁而乱也。腠音凑。俛。俯同。能，耐同。阴胜则身寒，汗出身常清，数栗而寒，寒则厥，厥则腹满死，能夏不能冬。阴胜则阳衰，故身寒。阳衰则表不固，故汗出而身冷。栗，战栗也。厥，厥逆也。阴极者，阳竭于中，故腹满而死。阳衰者，喜暖恶寒，故能夏不能冬也。《脉要精微论》亦曰：阳气有余为身热无汗，阴气有余为多汗身寒。见脉色二十一。此阴阳更胜之变，病之形能也。更胜，迭为胜负也，即阴胜阳病、阳胜阴病之义。形言阴阳之病形，能言气令之耐受也。帝曰：调此二者奈何？帝以阴阳为病俱能死，故问调和二者之道。岐伯曰：能知七损八益，则二者可调，不知用此，则早衰之节也。上文言阴阳之变病，此言死生之本原也。七为少阳之数，八为少阴之数。七损者言阳消之渐，八益者言阴长之由也。夫阴阳者，生杀之本始也。生从乎阳，阳不宜消也；死从乎阴，阴不宜长也。使能知七损八益之道，而得其消长之几，则阴阳之柄，把握在我，故二者可调，否则未央而衰矣。愚按：阴阳二气，形莫大乎天地，明莫著乎日月。虽天地为对待之体，而地在天中，顺天之化；日月为对待之象，而月得日光，赖日以明。此阴阳之征兆，阴必以阳为主也。故阳长则阴消，阳退则阴进，阳来则物生，阳去则物死，所以阴邪之进退，皆由乎阳气之盛衰耳。故《生气通天》等论皆专重阳气，其义可知。又华元化曰：阳者生之本，阴者死之基。阴常宜损，阳常宜盈。顺阳者多长生，顺阴者多消灭。《中和集》曰：大修行人，分阴未尽则不仙；一切常人，分阳未尽则不死。亦皆以阳气为言。可见死生之本，全在阳气。故《周易》三百八十四爻，皆卷卷于扶阳抑阴者，盖恐其自消而剥，自剥而尽，而生道不几乎息矣。观圣贤虑始之心，相符若此，则本篇损益大义，又安能外乎是哉？一曰：七损八益者，乃互言阴阳消长之理，欲知所预防也。如《上古天真论》云，女得七数，男得八数。使能知七之所以损，则女可预防其损而益自在也；能知八之所以益，则男可常守其益而损无涉也。阴阳皆有损益，能知所预，则二者何不可调哉？此说亦通。按启玄子注此，谓女为阴七可损，则海满而血自下，男为阳八宜益，交会而精泄，以用字解为房事。然经血宜调，非可言损，交会精泄，何以言益？故马氏因之而注为采取之说，岂此论专为男而不为女耶？刘衰狎之训，亦岂神圣正大之意哉？年四十，而阴气自半也，阴，真阴也。四十之后，精气日衰，阴减其半矣。然此言常人之大较，至若彭殇椿菌，禀赋不齐，而太极初中，则又各有其局象。愚按：真阴之义，即天一也，即坎水也，丹家谓之元精。道书曰：涕唾精津汗血液，七般灵物总属阴。又曰：四大一身皆属阴，不知何物是阳精？此阳精二字，专指神气为言，谓神必由精而生也。又《钟吕集》曰：真气为阳，真水为阴。阳藏水中，阴藏气中。气主于升，气中有真水；水主于降，水中有真气。真水乃真阴也，真气乃真阳也。凡此之说，皆深得阴阳之精义。试以人之阳事验之，夫施而泄者，阴之精也，坚而热者，阳之气也，精去而阳痿，则阴之为阳，尤易见也。此即阴气自半之谓。故《本神篇》曰：五藏主藏精者也，不可伤，伤则失守而阴虚，阴虚则无气，无气则死矣。由此观之，可见真阴者，即真阳之本也。夫水火皆宅于命门，拆之则二，合之则一，造化由此而生，万物由此而出。其在人身，为性命之根柢，为藏府之化原，故许叔微云：补脾不若补肾。诚独见之玄谈，医家之宗旨也。后世有以苦寒为补阴者，伐阴者也，害莫甚矣，不可不为深察。起居衰矣。真阴已半，所以衰也。年五十，体

重，耳目不聪明矣。肝受血而能视，足受血而能步，今精血渐衰，故体重而耳目不聪矣。年六十，阴痿，气大衰，九窍不利，下虚上实，涕泣俱出矣。阴痿，阳不举也。阴气内亏，故九窍不利。阴虚则阳无所归而气浮于上，故上实下虚而涕泣俱出。故曰：知之则强，不知则老，知，谓知损益之道。故同出而名异耳。同出者，人生同此阴阳也。而知与不知，则智愚之名异矣。智者察同，愚者察异，智者所见，皆合于道，故察同。愚者闻道则笑，而各是其是，故察异。愚者不足，智者有余，愚者失之，智者得之也。有余则耳目聪明，身体轻强，老者复壮，壮者益治。此智者有余之征验。是以圣人为无为之事，乐恬憺之能，无为者，天地之道也。恬憺者，自然之乐也。老子曰：道常无为而无不为。又曰：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夫自然而然者，即恬憺无为之道也。庄子曰：天无为以之清，地无为以之宁，故两无为相合，万物皆化。芒乎芴乎而无从出乎？芴乎芒乎而无有象乎？万物职职，皆从无为殖。故曰天地无为也，而无不为也，人也孰能得无为哉？二子之言，皆本乎此。能者，如关尹子所谓惟有道之士能为之，亦能能之而不为之之义。从欲快志于虚无之守，故寿命无穷，与天地终，此圣人之治身也。从欲，如孔子之从心所欲也。快志，如庄子之乐全得志也。虚无之守，守无为之道也。故欲无不从，志无不快，寿命可以无穷，而与天地同其终矣。愚按：圣人之道，惟圣人能之，人非生知，诚未能也。然而效法圣贤，则在明哲之所必不容已者，欲得其门，当自养心保身始。故但能于动中藏静，忙里偷闲，致远钩深，庶乎近矣。观谭景升曰：明镜无心，无物不照；昊天无心，万象自驰；行师无状，敌不敢欺；至人无虑，元精自归。能师于无者，无所不之。故镜以察物，物去而镜自镜；心以应事，事去而心自心。此养心之道也。《南华经》曰：知道者，必达于理；达于理者，必明于权；明于权者，不以物害己。故至德者，火弗能热，水弗能溺，寒暑弗能害，禽兽弗能贼，非谓其薄之也，言察乎安危，宁于祸福，谨于去就，莫之能害也。《淮南子》曰：得道之士，内有一定之操，而外能诎伸卷舒，于物推移，故万举而不陷。所以贵圣人者，以其能龙变也，此保身之道也。知此二者，则跻圣功夫，必有能因学而至者矣。又恬憺虚无义，见摄生类二。

三、天不足西北地不满东南（《素问·阴阳应象大论》）

岐伯曰：天不足西北，故西北方阴也，而人右耳目不如左明也。地不满东南，故东南方阳也，而人左手足不如右强也。天为阳，西北阴方，故天不足西北。地为阴，东南阳方，故地不满东南。日月星辰，天之四象，犹人之有耳目口鼻，故耳目之左明于右，以阳胜于东南也。水火土石，地之四体，犹人之有皮肉盘骨，故手足之右强于左，以阴强于西北也。帝曰：何以然？岐伯曰：东方阳也，阳者其精并于上，并于上则上明而下虚，故使耳目聪明而手足不便也。西方阴也，阴者其精并于下，并于下则下盛而上虚，故其耳目不聪明而手足便也。并，聚也。天地之道，东升西降，升者为阳，降者为阴。阳气生于子中，极于午中，从左升而并于上，故耳目之明亦在左，而左之手足不便也。阴气生于午中，极于子中，从右降而并于下，故手足之强亦在右，而右之耳目不聪也。故俱感于邪，其在上则右甚，在下则左甚，此天地阴阳所不能全也，故邪居之。俱，兼上下而言也。夫邪之所凑，必因其虚。故在上则右者甚，在下则左者甚。盖以天之阳不全于上之右，地之阴不全于下之左，故邪得居之而病独甚也。

四、天精地形气通于人（《素问·阴阳应象大论》）

故天有精，地有形，天有八纪，地有五里，五行精气，成象于天，则为七

政二十八宿，以定天之度；布位于地，则为山川河海，以成地之形。惟天有精，故八节之纪正；惟地有形，故五方之里分。纪，考记也。里，道里也。故能为万物之父母。乾知大始，坤作成物，阳以化气，阴以成形，阴阳合德，变化见矣，故天地为万物之父母。清阳上天，浊阴归地，阳升阴降也。是故天地之动静，神明为之纲纪，神明者，阴阳之情状也。天地动静，阴阳往来，即神明之纲纪也。易曰：神也者，妙万物而为言者也。动万物者莫疾乎雷，挠万物者莫疾乎风，燥万物者莫熯乎火，说万物者莫说乎泽，润万物者莫润乎水，终万物始万物者莫盛乎艮。故水火相逮，雷风不相悖，山泽通气，然后能变化既成万物者。是皆神明纲纪之义。故能以生长收藏，终而复始。一阴一阳，互为进退，故消长无穷，终而复始。惟贤人上配天以养头，下象地以养足，中傍人事以养五藏。清阳在上，故头配天以养其清。浊阴在下，故足象地以养其静。五气运行于中，故五藏傍人事以养其和。此虽以头足五藏为言，而实谓上中下，无非法于天地人也。天气通于肺，地气通于嗌，天气，清气也，谓呼吸之气。地气，浊气也，谓饮食之气。清气通于五藏，由喉而先入肺。浊气通于六府，由嗌而先入胃。嗌，咽也。《六节藏象论》曰：天食人以五气，地食人以五味。五气入鼻，藏于心肺；五味入口，藏于肠胃。《太阴阳明论》曰：喉主天气，咽主地气。其义皆同。嗌音益。风气通于肝，风为木气，肝为木藏，同气相求，故通于肝。上文二句，总言天地阴阳通于人；此下四句，分言五行气候通于人。此详言天气通肺，以及于五藏者也。雷气通于心，雷为火气，心为火藏，故相通。谷气通于脾，山谷土气，脾为土藏，故相通。雨气通于肾。雨为水气，肾为水藏，故相通。六经为川，肠胃为海，六经者，三阴三阳也，周流气血，故为人之川。肠胃者，盛受水谷，故为人之海。此详言地气通于嗌也。九窍为水注之气。上七窍，下二窍，是为九窍。水注之气，言水气之注也，如目之泪、鼻之涕，口之津，二阴之尿秽皆是也。虽耳若无水，而耳中津气湿而成垢，是即水气所致。气至水必至，水至气必至，故言水注之气。愚按：阴阳合一之妙，于气水而见之矣。夫气者阳也，气主升；水者阴也，水主降，然水中藏气，水即气也；气中藏水，气即水也。升降虽分阴阳，气水实为同类。何也？请以釜观，得其象矣。夫水在釜中，下得阳水则水干，非水干也，水化气而去也；上加复固则水生，非水生也，气化水而流也。故无水则气从何来？无气则水从何至？水气一体，于斯见矣。而人之精气亦犹是也，故言气注之水亦可，言水注之气亦可；然不曰气注之水，而曰水注之气者，至哉妙哉！此神圣发微之妙，于颠倒中而见其真矣。以天地为之阴阳，此重申上文，言贤人之养身，皆法乎天地之阴阳，如天气地气、风雷谷雨、川海九窍之类皆是也。阳之汗，以天地之雨名之；汗出于阳而本于阴，故以天地之雨名之。雨即人之汗，汗即天之雨，皆阴精之所化。知雨之为义，则可与言汗矣。阳之气，以天地之疾风名之。气本属阳，阳胜则气急，故以天地之疾风名之。知阴阳之权衡，动静之承制，则可与言气矣。暴气象雷，天有雷霆，火郁之发也；人有刚暴，怒气之逆也。故语曰雷霆之怒。逆气象阳。天地之气，升降和则不逆矣。天不降，地不升，则阳亢于上，人之气逆亦犹此也。故治不法天之纪，不用地之理，则灾害至矣。上文言人之阴阳，无不合乎天地，故贤人者必法天以治身。设不知此，而反天之纪，逆地之理，则灾害至矣。此理字与前五里之里不同，盖彼言广舆之里，此言理气之理。

五、阴阳之中复有阴阳（《素问·金匮真言论》）

故曰：阴中有阴，阳中有阳。故曰，引辞也，既言阴矣，而阴中又有阴；既

言阳矣，而阳中又有阳。此阴阳之道，所以无穷，有如下文云者。平旦至是日中，天之阳，阳中之阳也；日中至黄昏，天之阳，阳中之阴也；合夜至鸡鸣，天之阴，阴中之阴也；鸡鸣至平旦，天之阴；阴中之阳也。一日之气，自卯时日出地上为昼，天之阳也；自酉时日入地中为夜，天之阴也。然于阴阳之中，复有阴阳，如午前为阳中之阳，午后则阳中之阴也；子前为阴中之阴，子后为阴中之阳也。故以一日分为四时，则子午当二至之中，卯酉当二分之令；日出为春，日中为夏，日入为秋，夜半为冬也。故人亦应之。人之阴阳，亦与一日四时之气同。故子后则气升，午后则气降，子后则阳盛，午后则阳衰矣。夫言人之阴阳，则外为阳，内为阴。以表里言。言人身之阴阳，则背为阳，腹为阴。以前后言。言人身之藏府中阴阳，则藏者为阴，府者为阳。肝心脾肺肾五藏皆为阴，胆胃大肠小肠膀胱三焦六府皆为阳。五藏属里，藏精气而不写，故为阴。六府属表，传化物而不藏，故为阳。所以欲知阴中之阴、阳中之阳者何也？为冬病在阴，夏病在阳，春病在阴，秋病在阳，皆视其所在，为施针石也。此举一岁之候，以明病治之阴阳也。冬气伏藏故在阴，夏气发越故在阳。春病在阴者，以春阳尚微而余阴尚盛也。秋病在阳者，以秋阴尚微而余阳尚盛也。必当体察气宜，庶无误治。此虽以四时针石言，而凡药食之类，无不皆然，不可不为详察也。故背为阳，阳中之阳，心也；背为阳，阳中之阴，肺也；腹为阴，阴中之阴，肾也；腹为阴，阴中之阳，肝也；腹为阴，阴中之至阴，脾也。人身背腹阴阳，议论不一。有言前阳后阴者，如老子所谓万物负阴而抱阳是也。有言前阴后阳者，如此节所谓背为阳、腹为阴是也。似乎相左。观邵子曰：天之阳在南，阴在北；地之阴在南，阳在北。天阳在南，故日处之；地刚在北，故山处之。所以地高西北，天高东南。然则老子所言，言天之象，故人之耳目口鼻动于前，所以应天阳面南也。本经所言，言地之象，故人之脊膂肩背峙于后，所以应地刚居北也。别以形体言之，本为地象，故背为阳，腹为阴，而阳经行于背，阴经行于腹也。天地阴阳之道，当考伏羲六十四卦方圆图，圆图象天，阳在东南，方图象地，阳在西北，其义最精，燎然可见。又如人之五藏，何以心肺为背之阳，肝脾肾为腹之阴？盖心肺居于膈上，连近于背，故为背之二阳藏；肝脾肾居于膈下，藏载于腹，故为腹之三阴藏。然阳中又分阴阳，则心象人之日，故曰牡藏，为阳中之阳。肺象人之天，天象玄而不自明。朱子曰：天之无星空处谓之辰。故天体虽阳，而实包藏阴德，较乎日之纯阳者，似为有间。故肺曰牝藏，为阳中之阴。若阴中又分阴阳，则肾属人之水，故曰牝藏，阴中之阴也。肝属人之木，木火同气，故曰牡藏，阴中之阳也。脾属人之土，其体象地，故曰牝藏，为阴中之至阴也。此皆阴阳表里、内外雌雄相输应也，故以应天之阴阳也。雌雄，即牝牡之谓。输应，转输相应也。此总结上文以人应天之义。地即天中之物，言天则地在其中矣。牝牡义，见针刺类十七。

三　卷

藏象类

一、十二官（《素问·灵兰秘典论》全）

黄帝问曰：愿闻十二藏之相使贵贱何如？藏，藏也。六藏六府，总为十二。分言之，则阳为府，阴为藏；合言之，则皆可称藏，犹言库藏之藏，所以藏物者。如宣明五气篇曰，心藏神、肺藏魄之类是也。相使者，辅相臣使之谓。贵贱者，君臣上下之分。藏，去声。岐伯对曰：悉乎哉问也，请遂言之。心者，君主之官也，

神明出焉。心为一身之君主，禀虚灵而含造化，具一理以应万几，藏府百骸，惟所是命，聪明智慧，莫不由之，故曰神明出焉。肺者，相傅之官，治节出焉。肺与心皆居膈上，位高近君，犹之宰辅，故称相傅之官。肺主气，气调则营卫藏府无所不治，故曰治节出焉。节，制也。相，去声。肝者，将军之官，谋虑出焉。肝属风木，性动而急，故为将军之官。木主发生，故为谋虑所出。胆者，中正之官，决断出焉。胆禀刚果之气，故为中正之官，而决断所出。胆附于肝，相为表里，肝气虽强，非胆不断，肝胆相济，勇敢乃成。故《奇病论》曰：肝者中之将也，取决于胆。膻中者，臣使之官，喜乐出焉。膻中在上焦，亦名上气海，为宗气所积之处，主奉行君相之令而布施气化，故为臣使之官。《行针篇》曰：多阳者多喜，多阴者多怒。膻中为二阳藏所居，故喜乐出焉。按十二经表里，有心包络而无膻中。心包之位正居膈上，为心之护卫。《胀论》曰：膻中者，心主之宫城也。正合心包臣使之义，意者其即指此欤？膻，唐坦切。脾胃者，仓廪之官，五味出焉。脾主运化，胃司受纳，通主水谷，故皆为仓廪之官。五味入胃，由脾布散，故曰五味出焉。《刺法论》曰：脾为谏议之官，知周出焉。见运气类四十三。大肠者，传道之官，变化出焉。大肠居小肠之下，主出糟粕，故为肠胃变化之传道。小肠者，受盛之官，化物出焉。小肠居胃之下，受盛胃中水谷而分清浊，水液由此而渗于前，糟粕由此而归于后，脾气化而上升，小肠化而下降，故曰化物出焉。肾者，作强之官，伎巧出焉。伎，技同。肾属水而藏精，精为有形之本，精盛形成则作用强，故为作强之官。水能化生万物，精妙莫测，故曰伎巧出焉。三焦者，决渎之官，水道出焉。决，通也。渎，水道也。上焦不治则水泛高原，中焦不治则水留中脘，下焦不治则水乱二便。三焦气治，则脉络通而水道利，故曰决渎之官。膀胱者，州都之官，津液藏焉，气化则能出矣。膀胱位居最下，三焦水液所归，是同都会之地，故曰州都之官，津液藏焉。膀胱有下口而无上口，津液之入者为水，水之化者由气，有化而入，而后有出，是谓气化则能出矣。《营卫生会篇》曰：水谷俱下而成下焦，济泌别汁，循下焦而渗入膀胱。正此谓也。然气化之原，居丹田之间，是名下气海，天一元气，化生于此。元气足则运化有常，水道自利，所以气为水母。知气化能出之旨，则治水之道，思过半矣。气化大义，又见三焦胞络命门辨及膀胱图注中。凡此十二官者，不得相失也。失则气不相使而灾害至矣。故主明则下安，以此养生则寿，殁世不殆，以为天下则大昌。心主明则十二官皆安，所以不殆。能推养生之道，以及齐家治国平天下，未有不大昌者矣。主不明则十二官危，使道闭塞而不通，形乃大伤，以此养生则殃，以为天下者其宗大危，戒之戒之！心不明则神无所主，而藏府相使之道闭塞不通，故自君主而下，无不失职，所以十二藏皆危，而不免于殃也。身且不免，况于天下乎？重言戒之者，甚言心君之不可不明也。至道在微，变化无穷，孰知其原？至道之大，其原甚微，及其变化，则有莫测，人能见其多，而不能见其少，安得知原者相与谈是哉?!窘乎哉，消者瞿瞿，孰知其要？闵闵之当，孰者为良？窘，穷也。瞿瞿，不审貌。闵闵，忧恤也。消者瞿瞿，孰知其要，谓十二官相失，则精神日消，瞿瞿然莫审其故，诚哉窘矣，然所致之由，果孰得而知其要也？闵闵之当，孰者为良，谓能忧人之忧而恤人之危者，又孰知以当其明哲之良哉？盖甚言知道之少也。《气交变大论》作肖者瞿瞿，其义稍异，见运气类十一。瞿音劬。恍惚之数，生于毫厘，恍惚者，无形之始。毫厘者，有象之初。即至道在微之征也。毫厘之数，起于度量，千之万之，可以益大，推之大之其形乃制。毫厘者，度量之所起也。千之万之者，积而

不已，而形制益多也。喻言大必由于小，著必始于微，是以变化虽多，原则一耳。故但能知一，则无一之不知也；不能知一，则无一之能知也。正以见人之安危休咎，亦惟心君为之原耳。黄帝曰：善哉。余闻精光之道，大圣之业，而宣明大道，非斋戒择吉日，不敢受也。黄帝乃择吉日良兆，而藏灵兰之室，以传保焉。洗心曰斋，远欲曰戒。盖深敬大道，而示人以珍重之甚也。

二、藏象（《素问·六节藏象论》）

帝曰：藏象何如？象，形象也。藏居于内，形见于外，故曰藏象。岐伯曰：心者，生之本，神之变也，其华在面，其充在血脉，为阳中之太阳，通于夏气。心为君主而属阳，阳主生，万物系之以存亡，故曰生之本。心藏神，神明由之以变化，故曰神之变。心主血脉，血足则面容光彩，脉络满盈，故曰其华在面，其充在血脉。心属火，以阳藏而通于夏气，故为阳中之太阳。肺者，气之本，魄之处也，其华在毛，其充在皮，为阳中之太阴，通于秋气。诸气皆主于肺，故曰气之本。肺藏魄，故曰魄之处。肺主身之皮毛，故其华在毛，其充在皮。肺金以太阴之气而居阳分，故为阳中之太阴，通于秋气。肾者，主蛰，封藏之本，精之处也，其华在发，其充在骨，为阴中之少阴，通于冬气。肾者，胃之关也，位居亥子，开窍二阴而司约束，故为主蛰封藏之本。肾主水，受五藏六府之精而藏之，故曰精之处也。发为血之余，精足则血足而发盛，故其华在发。肾之合骨也，故其充在骨。肾为阴藏，故为阴中之少阴，通于冬气。愚按：新校正言全元起本及《甲乙经》《太素》，俱以肺作阳中之少阴，肾作阴中之太阴。盖谓肺在十二经虽属太阴，然阴在阳中，当为少阴也；肾在十二经虽属少阴，然阴在阴中，当为太阴也。此说虽亦理也，然考之《刺禁论》云：鬲肓之上，中有父母。乃指心火肺金为父母也。父曰太阳，母曰太阴，自无不可；肾虽属水而阳生于子，即曰少阴，于义亦当。此当仍以本经为正。肝者，罢极之本，魂之居也，其华在爪，其充在筋，以生血气，其味酸，其色苍，此为阳中之少阳，通于春气。人之运动，由乎筋力，运动过劳，筋必罢极。肝藏魂，故为魂之居。爪者筋之余，故其华在爪，其充在筋，肝属木，位居东方，为发生之始，故以生血气。酸者木之味。苍者木之色。木王于春，阳犹未盛，故为阳中之少阳，通于春气。按：上文三藏，皆不言色味，而肝脾二藏独言之，意必脱简也。五藏色味，详载《五运行大论》及《阴阳应象大论》等篇，见后五、六。罢音皮。脾胃大肠小肠三焦膀胱者，仓廪之本，营之居也，名曰器，能化糟粕转味而入出者也，此六者皆主盛受水谷，故同称仓廪之本。营者水谷之精气也，水谷贮于六府，故为营之所居而皆名曰器，凡所以化糟粕转五味者，皆由乎此也。粕音朴。其华在唇四白，其充在肌，其味甘，其色黄，此至阴之类，通于土气。四白，唇之四际白肉也。唇者脾之荣。肌肉者脾之合。甘者土之味。黄者土之色也。脾以阴中之至阴而分王四季，故通于土气。此虽若指脾为言，而实总结六府者，皆仓廪之本，无非统于脾气也，故曰此至阴之类。凡十一藏，取决于胆也。五藏六府，共为十一，禀赋不同，情志亦异，必资胆气，庶得各成其用，故皆取决于胆也。愚按：五藏者，主藏精而不写，故五藏皆内实；六府者，主化物而不藏，故六府皆中虚。惟胆以中虚，故属于府；然藏而不写，又类乎藏。故足少阳为半表半里之经，亦曰中正之官，又曰奇恒之府，所以能通达阴阳，而十一藏皆取决乎此也。然东垣曰：胆者少阳春升之气，春气升则万化安。故胆气春升，则余藏从之，所以十一藏皆取决于胆。其说亦通。

三、藏府有相合三焦曰孤府（《灵枢·本输篇》）

肺合大肠，大肠者，传道之府。此言藏府各有所合，是为一表一里。肺与大

肠为表里，故相合也。传道之官义见前一。心合小肠，小肠者，受盛之府。心与小肠为表里，故相合也。受盛之义亦见前。肝合胆，胆者，中精之府。肝与胆为表里，故相合也。胆为中正之官，藏清净之液，故曰中精之府。盖以他府所盛者皆浊，而此独清也。脾合胃，胃者，五谷之府。脾与胃为表里，而胃司受纳，故为五谷之府。肾合膀胱，膀胱者，津液之府也。肾与膀胱为表里，而津液藏焉，故为津液之府。少阳属肾，肾上连肺，故将两藏。少阳，三焦也。三焦之正脉指天，散于胸中，而肾脉亦上连于肺；三焦之下腧属于膀胱，而膀胱为肾之合，故三焦亦属乎肾也。然三焦为中渎之府，膀胱为津之府，肾以水藏而领水府，理之当然，故肾得兼将两藏。将，领也。两藏，府亦可以言藏也。《本藏篇》曰：肾合三焦膀胱。其义即此。三焦者，中渎之府也，水道出焉，属膀胱，是孤之府也。是六府之所与合者。中渎者，谓如川如渎，源流皆出其中也。即水谷之入于口，出于便，自上而下，必历三焦，故曰中渎之府，水道出焉。膀胱受三焦之水，而当其疏泄之道，气本相依，体同一类，故三焦下腧出于委阳，并太阳之正入络膀胱约下焦也。然于十二藏之中，惟三焦独大，诸藏无与匹者，故名曰是孤之府也。三焦下腧义见经络类十六。愚按：本篇之表里相配者，肺合大肠皆金也，心合小肠皆火也，肝合胆皆木也，脾合胃皆土也，肾合膀胱皆水也；惟三焦者，虽为水渎之府，而实总护诸阳，亦称相火，是又水中之火府。故在本篇曰三焦属膀胱，在《血气形志篇》曰少阳与心主为表里。盖其在下者为阴，属膀胱而合肾水；在上者为阳，合包络而通心火。此三焦之所以际上极下，象同六合，而无所不包也。观本篇六府之别，极为明显。以其皆有盛贮，因名为府；而三焦者曰中渎之府，是孤之府，分明确有一府。盖即藏府之外，躯体之内，包罗诸藏，一腔之大府也。故有中渎是孤之名，而亦有大府之形。《难经》谓其有名无形，诚一失也。是盖譬之探囊以计物，而忘其囊之为物耳。遂致后世纷纷，无所凭据，有分为前后三焦者，有言为肾傍之脂者，即如东垣之明，亦以手三焦足三焦分而为二。夫以一三焦，尚云其无形，而诸论不一，又何三焦之多也？画蛇添足，愈多愈失矣，后世之疑将焉释哉？余因著有《三焦包络命门辨》，以求正于后之君子焉。详见《附翼》第三卷。

四、五藏之应各有收受（《素问·金匮真言论》）

帝曰：五藏应四时，各有收受乎？收受者，言同气相求，各有所归也。岐伯曰：有。东方青色，入通于肝，开窍于目，藏精于肝，东为木王之方，肝为属木之藏，故相通也。青者本之色。目者肝之窍。木之精气，藏于肝曰魂。其病发惊骇，风木之气多振动，故病为惊骇。其味酸，其类草木，酸者木之味。其畜鸡，《易》曰：巽为鸡。东方木畜也。其谷麦，麦成最早，故应东方春气。《五常政大论》曰：其畜犬，其谷麻。其应四时，上为岁星，木之精气，上为岁星。是以春气在头也，木王春，春气上升也。其音角，木音曰角，其应春，其化丁壬巳亥。其数八，河图数，天三生木，地八成之。是以知病之在筋也，肝主筋也。其臭臊。臭，气之总名也。臊为木气所化。《礼月令》曰：其臭膻。膻与臊类。臭，许救、尺救二切。臊音骚。

南方赤色，入通于心，开窍于耳，藏精于心，南为火王之方，心为属火之藏，其气相通。赤者火之色。耳者心之窍。火之精气，藏于心曰神。《阴阳应象大论》曰：心在窍为舌，肾在窍为耳。可见舌本属心，耳则兼乎心肾也。故病在五藏，心为五藏之君主，心病则五藏应之。其味苦，其类火，火之味苦。其畜羊，《五常政大论》曰其畜马，而此曰羊者，意谓午未俱属南方耳。其谷黍，黍之色赤，糯小米也。《五常政大论》曰其谷麦。其应四时，上为荧惑星，火之精气，上为荧惑星。是以

知病之在脉也，心主血脉也。其音徵，火音曰徵，其应夏，其化戊癸子午。其数七，地二生火，天七成之。其臭焦。焦为火气所化。

中央黄色，入通于脾，开窍于口，藏精于脾，土王四季，位居中央，脾为属土之藏，其气相通。黄者土之色。口者脾之窍。土之精气，藏于脾曰意。故病在舌本，脾之脉连舌本，散舌下。其味甘，其类土，土之味甘。其畜牛，牛属丑而色黄也。《易》曰坤为牛。其谷稷，稷，小米也。粳者为稷，糯者为黍，为五谷之长，色黄属土。其应四时，上为镇星，土之精气，上为镇星。是以知病之在肉也，脾主肌肉也。其音宫，土音曰宫，其应长夏，其化甲己丑未。其数五，其臭香。香为土气所化。

西方白色，入通于肺，开窍于鼻，藏精于肺，西为金王之方，肺为属金之藏，其气相通。白者金之色。鼻者肺之窍。金之精气，藏于肺曰魄。故病在背，肺在胸中，附于背也。其味辛，其类金，金之味辛，其畜马，肺为乾象，《易》曰乾为马。其谷稻，稻坚而白，故属金。其应四时，上为太白星，金之精气，上为太白星。是以知病之在皮毛也，肺主皮毛也。其音商，金音曰商，其应秋，其化乙庚卯酉。其数九，地四生金，天九成之。其臭腥。腥为金气所化。

北方黑色，入通于肾，开窍于二阴，藏精于肾，北为水王之方，肾为属水之藏，其气相通。黑者水之色。二便者肾之窍。水之精气，藏于肾曰志。故病在溪，《气穴论》曰：肉之大会为谷，肉之小会为溪。溪者，水所流注也，故病在溪。其味咸，其类水，水之味咸。其畜彘，彘，猪也。《易》曰坎为豕。彘音治。其谷豆，菽也，黑者属水。其应四时，上为辰星，水之精气，上为辰星。是以知病之在骨也，肾主骨也。其音羽，水音曰羽，其应冬，其化丙辛辰戌。其数六，天一生水，地六成之。其臭腐。腐为水气所化。《礼月令》云其臭朽。朽与腐类。

故善为脉者，谨察五藏六府，一逆一从，阴阳表里，雌雄之纪，藏之心意，合心于精，善诊者，必能察此阴阳藏象之精微，而合于吾心，庶神理明而逆从变化无遁情矣。非其人勿教，非其真勿授，是谓得道。不得贤智而教之，适足以害道；不得真人而授之，适足以乱真。《气交变大论》曰：得其人不教，是谓失道；传非其人，慢泄天宝。此之谓也。义详运气类十。

五、四时阴阳外内之应（《素问·阴阳应象大论》）

帝曰：余闻上古圣人，论理人形，列别藏府，端络经脉，会通六合，各从其经，气穴所发，各有处名，溪谷属骨，皆有所起，分部逆从，各有条理，四时阴阳，尽有经纪，外内之应，皆有表里，其信然乎？论理，讲求也。列别，分辨也。端言经脉之发端，络言支脉之横络。两经交至谓之会，他经相贯谓之通。十二经之表里，谓之六合。气穴溪谷、分部逆从等义，如《经脉篇》及《气穴》、《气府》、《皮部》、《骨空》等论，各有详载，而此篇所答，则惟四时五行藏象气味之化，其他则散见各篇也。别，必列切。岐伯对曰：东方生风，风者天地之阳气，东者日升之阳方，故阳生于春，春王于东，而东方生风。风生木，风动则木荣也。木生酸，《洪范》曰：木曰曲直，曲直作酸。故凡物之味酸者，皆木气之所化。酸生肝，酸先入肝也。肝生筋，肝主筋也。筋生心，木生火也。肝主目。目者肝之官也。其在天为玄，玄，深微也。天道无穷，东为阳升之方，春为发生之始，故曰玄。在人为道，道者，天地之生意也。人以道为生，而知其所生之本，则可与言道矣。在地为化。

化，生化也。有生化而后有万物，有万物而后有终始。凡自无而有，自有而无，总称曰化。化化生生，道归一气，于东方首言之。化生五味，万物化生，五味具矣。道生智，生意日新，智慧出矣。玄生神。玄冥之中，无有而无不有也，神神奇奇，所从生矣。按：在天为玄至此六句，他方皆无，而东独有之。盖东方为生物之始，而元贯四德，春贯四时，言东方之化，则四气尽乎其中矣。此盖通举五行六气之大法，非独指东方为言也。观《天元纪大论》有此数句，亦总贯五行而言，其义可见。详运气类三。神在天为风，飞扬散动，风之用也。鼓之以雷霆，润之以雨露，无非天地之神，而风则神之一者。又风为六气之首，故应东方。在地为木，五行在地，东方属木。在体为筋，筋属众体之木。在藏为肝，肝属五藏之木。在色为苍，苍属五色之木。在音为角，角属五音之木。在声为呼，怒则叫呼。在变动为握，握同搐搦，筋之病也。在窍为目，肝之窍也。在味为酸，木之味也。在志为怒。强则好怒，肝之志也。《宣明五气篇》曰：并于肝则扰。怒伤肝，怒出于肝，过则伤肝。悲胜怒；悲忧为肺金之志，故胜肝木之怒。悲则不怒，是其征也。风伤筋，同气相求，故风伤筋。燥胜风；燥为金气，故胜风木。酸伤筋，酸走筋，过则伤筋而拘挛。辛胜酸。辛为金味，故胜木之酸。

南方生热，阳极于夏，夏王于南，故南方生热。热生火，热极则生火也。火生苦，《洪范》曰：火曰炎上，炎上作苦。故物之味苦者，由火气之所化。苦生心，苦先入心也。心生血，心主血脉也。血生脾，火生土也。心主舌。舌为心之官也。其在天为热，六气在天者为热。在地为火，五行在地者为火。在体为脉，脉属众体之火。在藏为心，心属五藏之火。在色为赤，赤属五色之火。在音为徵，徵属五音之火。在声为笑，喜则发笑，心之声也。在变动为忧，心藏神，神有余则笑，不足故忧。在窍为舌，心之窍也。在味为苦，火之味也。在志为喜。心之志也。喜伤心，喜出于心，过则伤心。恐胜喜；恐为肾水之志，故胜心火之喜。恐则不喜，是其征也。热伤气，壮火食气也。寒胜热；水胜火也。苦伤气，苦从火化，故伤肺气火克金也。又如阳气性升，苦味性降，气为苦遏，则不能舒伸，故苦伤气。咸胜苦。咸为水味，故胜火之苦。愚按：气为苦伤而用咸胜之，此自五行相制之理。若以辛助金，而以甘泄苦，亦是捷法。盖气味以辛甘为阳，酸苦咸为阴，阴胜者制之以阳，阳胜者制之以阴，何非胜复之妙？而其中宜否，则在乎用之权变耳。

中央生湿，土王中央，其气化湿。湿生土，湿润则土气王而万物生。土生甘，《洪范》曰：土爰稼穑，稼穑作甘。凡物之味甘者，皆土气之所化。甘生脾，甘先入脾也。脾生肉，脾主肌肉也。肉生肺，土生金也。脾主口。口唇者脾之官也。其在天为湿，气化于天，中央为湿。在地为土，形成于地，中央属土。在体为肉，肉属众体之土。在藏为脾，脾属五藏之土。在色为黄，黄属五色之土。在音为宫，宫属五音之土。在声为歌，得意则歌，脾之声也。在变动为哕，哕，于决切，呃逆也。在窍为口，脾之窍也。在味为甘，土之味也。在志为思。脾之志也。《宣明五气篇》曰：并于脾则畏。思伤脾，脾志为思，过则伤脾。怒胜思；怒为肝木之志，故胜脾土之思。怒则不思，是其征也。湿伤肉，脾主肉而恶湿，故湿胜则伤肉。风胜湿；木胜土也。甘伤肉，过于甘也。酸胜甘。酸为木味，故胜土之甘。

西方生燥，金王西方，其气化燥。燥生金，燥则刚劲，金气所生也。金生辛，《洪范》曰：金曰从革，从革作辛。故味辛者，皆金气之所化。辛生肺，辛先入肺也。

肺生皮毛，肺主皮毛也。皮毛生肾，金生水也。肺主鼻。鼻者肺之官也。其在天为燥，气化于天，在西为燥。在地为金，形成于地，在西属金。在体为皮毛，皮毛属众体之金。在藏为肺，肺属五藏之金。在色为白，白属五色之金。在音为商，商属五音之金。在声为哭，悲哀则哭，肺之声也。在变动为咳，邪伤于肺，其病为咳在窍为鼻，肺之窍也。在味为辛，金之味也。在志为忧。肺之志也。金气惨凄，故令人忧。《宣明五气篇》曰：并于肺则悲。忧伤肺，忧则气消，故伤肺也。喜胜忧；喜为心火之志，能胜肺金之忧。喜则神畅，故胜忧也。热伤皮毛，热胜则津液耗而伤皮毛，火克金也。寒胜热；水制火也。辛伤皮毛，辛能散气，故伤皮毛。苦胜辛。苦为火味，故胜金之辛。

北方生寒，水王北方，其气化寒。寒生水，寒气阴润，其化为水。水生咸，《洪范》曰：水曰润下，润下作咸。故物之味咸者，皆水气之所化。咸生肾，咸先入肾也。肾生骨髓，肾主骨髓也。髓生肝，水生木也。肾主耳。耳者肾之官也。其在天为寒，气化于天，在北为寒。在地为水，形成于地，在北属水。在体为骨，骨属众体之水。在藏为肾，肾属五藏之水。在色为黑，黑属五色之水。在音为羽，羽属五音之水。在声为呻，气郁则呻吟，肾之声也。在变动为栗，战栗也。大寒甚恐则有之，故属水。在窍为耳，肾之窍也。按前篇《金匮真言论》云：南方赤色，开窍于耳。北方黑色，开窍于二阴。则耳又为心之窍。如《本藏篇》以耳之高下坚脆而验肾，则耳信为肾之窍，而又属于心也。在味为咸，水之味也。在志为恐。肾之志也。恐伤肾，恐则精却，故伤肾，凡猝然恐者多遗尿，甚则阳痿，是其征也。思胜恐；思为脾土之志，故胜肾水之恐。深思见理，恐可却也。寒伤血，寒则血凝涩，故寒伤血。《阴阳应象大论》云：寒伤形。盖形即血也。燥胜寒；燥则水涸故胜寒。咸伤血，咸从水化，故伤心血，水胜火也。食咸则渴，伤血可知。甘胜咸。甘为土味，故胜水之咸。按：新校正云：详此篇论所伤之旨，其例有三：东方云风伤筋、酸伤筋，中央云湿伤肉、甘伤肉，是自伤者也；南方云热伤气、苦伤气，北方云寒伤血、咸伤血，是伤己所胜也；西方云热伤皮毛，是被胜伤己也，辛伤皮毛，是自伤者也。凡此五方所伤，有此三例不同。愚按北方云燥胜寒，若以五行正序，当云湿胜寒；但寒湿同类，不能相胜，故曰燥胜寒也。诸所不同如此，盖因其切要者为言也。

故曰：天地者，万物之上下也；阴阳者，血气之男女也；左右者，阴阳之道路也；水火者，阴阳之征兆也；阴阳者，万物之能始也。故曰阴在内，阳之守也；阳在外，阴之使也。此节重出，注见阴阳类一。又《天元纪大论》亦稍同，详运气类三。

六、五气之合人万物之生化（《素问·五运行大论》）

帝曰：寒暑燥湿风火，在人合之奈何？其于万物，何以生化？此明人之表里，万物之化生，皆合乎天地之气也。岐伯曰：东方生风，风生木，木生酸，酸生肝，肝生筋，筋生心。此东方之生化也。明此者，可以治肝补心。其在天为玄，在人为道，在地为化。化生五味，道生智，玄生神，化生气。气由化生，物因气化也。此下二节，与《天元纪大论》同，见运气类三。神在天为风，在地为木，凡此篇文义与前篇《阴阳应象大论》相同者，注皆见前。后准此。在体为筋，在气为柔，得木化者，其气柔软，筋之类也。在藏为肝。其性为暄，暄，温暖也。肝为阴中之阳，应春之气，故其性暄。暄音萱。其德为和，春阳布和，木之德也。其用

为动，春风动摇，木之用也。其色为苍，浅青色也。其化为荣，物色荣美，木之化也。其虫毛，毛虫丛植，得木气也。其政为散，阳散于物，木之政也。按散义有二：一曰升散，木气之升也；一曰散落，金气之杀也。其令宣发，宣扬开发，春木令也。其变摧拉，摧拉，损折败坏也。风气刚强，木之变也。摧，坐陪切。拉音腊。其眚为陨，眚，灾也。陨，坠落也。木兼金化，陨为灾也。眚，诗梗切。陨音允。其味为酸，其志为怒。怒伤肝，悲胜怒；风伤肝，前篇曰风伤筋者，其义同。燥胜风；酸伤筋，辛胜酸。此东方之性用德化政令，皆本乎木，而内合之肝气者也，故肝主于左。

南方生热，热生火，火生苦，苦生心，心生血，血生脾。此南方之生化也。明此者，可以治心补脾。其在天为热，在地为火，在体为脉，在气为息，经络流行，脉之体也。血气和平，息之调也。心主血脉，故皆属火。在藏为心。其性为暑，南方暑热，火之性也。心为火藏，其气应之。其德为显，阳象明显，火之德也。其用为燥，阳用躁动，火之性也。其色为赤，其化为茂，万物茂盛，火之化也。其虫羽，羽虫飞扬，得火气也。其政为明，阳明普照，火之政也。其令郁蒸，暑热郁蒸，夏火令也。其变炎烁，炎烁焦枯，火之变也。烁，收勺切，其眚燔焫，燔焫焚烧，火之灾也。燔音烦。焫，如岁切。其味为苦，其志为喜。喜伤心，恐胜喜；热伤气，寒胜热；苦伤气，咸胜苦。此南方之性用德化政令，皆本乎火，而内合人之心气者也，故心主于前。

中央生湿，湿生土，土生甘，甘生脾，脾生肉，肉生肺。此中央之生化也。明此者，可以治脾补肺。其在天为湿，在地为土，在体为肉，在气为充，土之施化，其气充盈，故曰充气。脾健则肉丰，此其征也。在藏为脾。其性静兼，脾属至阴，故其性静。土养万物，故其性兼。其德为濡，濡润泽物，土之德也。其用为化，万化所归，土之用也。其色为黄，其化为盈，万物充盈，土之化也。其虫倮，赤体曰倮，土应肉也。倮，即果切。其政为谧，静也。安静宁谧，土之政也。谧音密。其令云雨，云雨湿蒸，土之令也。其变动注，风雨动注，土之变也，其眚淫溃，霖淫崩溃，土之灾也。其味为甘，其志为思。思伤脾，怒胜思；湿伤肉，风胜湿；甘伤脾，酸胜甘。此中央之性用德化政令，皆本乎土，而内合人之脾气者也，故脾主乎中。

西方生燥，燥生金，金生辛，辛生肺，肺生皮毛，皮毛生肾。此西方之生化也。明此者，可以治肺补肾。其在天为燥，在地为金，在体为皮毛，在气为成，庚桑子曰：春气发而百草生，正得秋而万宝成。盖物得金气而后坚，故金曰坚成。在藏为肺。其性为凉，西方凉爽，金之气也。肺为金藏，故应之。其德为清，秋气清肃，金之德也。其用为固，坚而能固，金之用也。其色为白，其化为敛，万物收敛，金之化也。其虫介，皮甲坚固，得金气也。其政为劲，风气刚劲，金之政也。其令雾露，凉生雾露，秋金令也。其变肃杀，凋残肃杀，金之变也。其眚苍落，青苍毁败，金之灾也。其味为辛，其志为忧。忧伤肺，喜胜忧；热伤皮毛，寒胜热；辛伤皮毛，苦胜辛。此西方之性用德化政令，皆本乎金，而内合人之肺气也，故肺主乎右。

北方生寒，寒生水，水生咸，咸生肾，肾生骨髓，髓生肝。此北方之生化也。明此者，可以治肾补肝。其在天为寒，在地为水，在体为骨，在气为坚，

物之热者，遇寒则坚，此其征也。在藏为肾。其性为凛，凛烈战栗，水之性也。其德为寒，冬气寒冷，水之德也。其用为藏，藏字原阙，脱简也，今补之。闭藏生气，水之用也。其色为黑，其化为肃，肃然静定，水之化矣。其虫鳞，鳞潜就下，得水气也。其政为静，清静澄彻，水之政也。其令闭塞，闭塞二字原阙，今补足之。天地闭塞，冬水令也。其变凝冽，寒凝严冽，水之变也。其眚冰雹，非时冰雹，水之灾也。雹音泊。其味为咸，其志为恐。恐伤肾，思胜恐；寒伤血，燥胜寒；咸伤血，甘胜咸。此北方之性用德化政令，皆本乎水，而内合人之肾气者也，故肾主于下。五气更立，各有所先，五行之气，化有不同。天干所临，是为五运；地支所司，是为六气。五运六气，皆有主客之分。故岁时变迁，五气更立，各有所先，以主岁气也。非其位则邪，当其位则正。运气既立，则位之当与不当，气之或邪或正，可得而察矣。此与《六微旨大论》同，见运气类七。

帝曰：病之生变何如？岐伯曰：气相得则微，不相得则甚。主客相遇，上下相临，气有相得不相得，则病变由而生矣。相得者，如彼此相生，则气和而病微；不相得者，如彼此相克，则气乖而病甚也。帝曰：主岁何如？岐伯曰：气有余，则制己所胜而侮所不胜；其不及，则己所不胜侮而乘之，己所胜轻而侮之。主岁，谓五运六气各有所主之岁也。己所胜，我胜彼也。所不胜，彼胜我也。假令木气有余，则制己所胜而土受其克，湿化乃衰；侮所不胜，则金反受木之侮，而风化大行也。木气不足，则己所不胜者，乘虚来侮，而金令大行；己所胜者，因弱相轻，而土邪反甚也。《六节藏象论》曰：未至而至，此谓太过，则薄所不胜而乘所胜也，命曰气淫。至而不至，此谓不及，则所胜妄行，而所生受病，所不胜薄之也，命曰气迫。运气相同，举此可类推矣。侮反受邪，若恃己之强，肆行暴侮，有胜必复，反受其邪。《五常政大论》曰：乘危而行，不途而至，暴虐无德，灾反及之。正此谓也。侮而受邪，寡于畏也。五行之气，各有相制，畏其所制，乃能守位，寡于畏则肆无忌惮，而势极必衰，所以反受其邪，此天道之盈虚，自毫发无容爽者。上文自五气更立至此详义，见五运太少齐兼化逆顺图解及主气客气、主运客运、司天在泉各图说中，在《图翼》二卷。帝曰：善。

七、脾不主时（《素问·太阴阳明论》）

帝曰：脾不主时何也？此言时惟四而藏有五，如肝心肺肾分主四时，而脾为五藏之一，独无所主者何也？岐伯曰：脾者土也，治中央，常以四时长四藏，各十八日寄治，不得独主于时也。五藏所主，如肝木主春而王于东，心火主夏而王于南，肺金主秋而王于西，肾水主冬而王于北；惟脾属土而蓄养万物。故位居中央，寄王四时各一十八日，为四藏之长，而不得独主于时也。考之历法：凡于辰戌丑未四季月，当立春立夏立秋立冬之前，各土王用事十八日，一岁共计七十二日。凡每季三月各得九十日，于九十日中除去十八日，则每季亦止七十二日，而为五行分王之数。总之五七三十五，二五一十，共得三百六十日，以成一岁之常数也。脾藏者常著胃土之精也，土者生万物而法天地，故上下至头足，不得主时也。脾胃相为表里，脾常依附于胃，以膜连着，而为之行其精液。然脾胃皆属乎土，所以生成万物，故曰法天地也。土为万物之本，脾胃为藏府之本，故上至头，下至足，无所不及，又岂得独主一时而已哉？《平人气象论》曰：人无胃气曰逆，逆者死。脉无胃气亦死。此所以四时五藏，皆不可一日无土气也。

八、五藏所合所荣所主五味所宜所伤之病（《素问·五藏生成篇》）

心之合脉也，其荣色也，其主肾也。心生血，血行脉中，故合于脉。血华在貌，故荣于色。心属火，受水之制，故以肾为主。肺之合皮也，其荣毛也，其主心也。肺属金，皮得金之坚，故合于皮。毛得皮之养，故荣于毛。五藏之应天者肺，故肺主皮毛。凡万物之体，其表必坚，正合乾金之象，所谓物物一太极也。金受火之制，故肺以心为主。肝之合筋也，其荣爪也，其主肺也。肝属木，木曲直而柔，筋体象之，故合于筋。爪者筋之余，故荣于爪。木受金之制，故肝以肺为主。脾之合肉也，其荣唇也，其主肝也。脾属土，肉象地之体，故合肉也。脾气通于唇，故荣唇也。土受木之制，故脾以肝为主。肾之合骨也，其荣发也，其主脾也。肾属水，肾藏精，骨藏髓，精髓同类，故肾合骨。发为精血之余，精髓充满，其发必荣，故荣在发。水受土之制，故肾以脾为主。是故多食咸，则脉凝泣而变色；咸从水化，水能克火，故病在心之脉与色也。《五味篇》曰：心病禁咸。泣，涩同。多食苦，则皮槁而毛拔；苦从火化，火能克金，故病在肺之皮毛也。《五味篇》曰：肺病禁苦。多食辛，则筋急而爪枯；辛从金化，金能克木，故病在肝之筋爪也。《五味篇》曰：肝病禁辛。多食酸，则肉胝胎而唇揭；胝，皮厚也，手足骈胝之谓。酸从木化，木能克土，故病在脾之肉与唇也。《五味篇》曰：脾病禁酸。胝音支。胎音绍。多食甘，则骨痛而发落。此五味之所伤也。甘从土化，土能克水，故病在肾之骨与发也。《五味篇》曰：肾病禁甘。故心欲苦，合于火也。肺欲辛，合于金也。肝欲酸，合于木也。脾欲甘，合于土也。肾欲咸，合于水也。此五味之所合五藏之气也。凡此皆五味之合于五藏者。旧本也字在合字之下，于义不通，按全元起本及《太素》，俱云此五味之所合五藏之气也，今改从之。

九、本神（《灵枢·本神篇》）

黄帝问于岐伯曰：凡刺之法，必先本于神。血脉营气精神，此五藏之所藏也，至其淫泆离藏则精失、魂魄飞扬、志意恍乱、智虑去身者，何因而然乎？天之罪与？人之过乎？何谓德气生精神魂魄心意志思智虑？请问其故。泆，淫放也，恍，恍惚也。详如下文。泆音逸。岐伯答曰：天之在我者德也，地之在我者气也，德流气薄而生者也。人禀天地之气以生。天地者，阴阳之道也。自太极而生两仪，则清阳为天，浊阴为地；自两仪而生万物，则乾知大始，坤作成物。故《易》曰：天地之大德曰生。《宝命全形论》曰：人生于地，悬命于天。然则阳先阴后，阳施阴受，肇生之德本乎天，成形之气本乎地，故天之在我者德也，地之在我者气也。德流气薄而生者，言理赋形全，而生成之道斯备矣。故生之来谓之精，太极动而生阳，静而生阴，阴阳二气，各有其精。所谓精者，天之一、地之六也。天以一生水，地以六成之，而为五行之最先。故万物初生，其来皆水，如果核未实犹水也，胎卵未成犹水也，即凡人之有生，以及昆虫草木无不皆然。《易》曰：男女构精，万物化生。此之谓也。两精相搏谓之神，两精者，阴阳之精也。搏，交结也。《易》曰：天数五，地数五。五位相得而各有合。周子曰：二五之精，妙合而凝。是皆两精相搏之谓。凡万物生成之道，莫不阴阳交而后神明见。故人之生也，必合阴阳之气，构父母之精，两精相搏，形神乃成，所谓天地合气，命之曰人也。又《决气篇》曰：两神相搏，合而成形，常先身生，是谓精。见本类后二十五。愚按：神者，灵明之化也，无非理气而已。理依气行，气从形见，凡理气所至，即阴阳之所居，阴阳所居，即神明之所在，故曰阴阳者，神明之府也。《天元纪大论》曰：阴阳不测之谓神。《气交变大论》曰：善言化言变者，通神明之理。《易》曰：知变化之道者，其知神之所为乎！是皆神之为义。

然万物之神，随象而应，人身之神，惟心所主。故本经曰：心藏神。又曰：心者君主之官，神明出焉。此即吾身之元神也。外如魂魄志意五神五志之类，孰匪元神所化而统乎一心？是以心正则万神俱正，心邪则万神俱邪，迨其变态，莫可名状。如《八正神明论》曰：神乎神，耳不闻，目明心开而志先，慧然独悟，口弗能言，俱视独见，适若昏，昭然独明，若风吹云，故曰神。《淮南子》曰：或问神。曰：心。请闻之。曰：潜天而天，潜地而地，天地神明而不测者也。《黄庭经》曰：至道不烦决存真，泥丸百节皆有神。《金丹大要》曰：心为一身君主，万神为之听命。以故虚灵知觉，作生作灭，随机应境，千变万化，瞬息千里，梦寝百般；又能逆料未来，推测祸福，大而天下国家，小而僻陋罅隙，无所不至。然则神至心必至，心住神亦住。《邪客篇》曰：心者，五藏六府之大主也，精神之所舍也。心伤则神去，神去则死矣。故曰事其神者神去之，休其神者神居之。则凡治身者，太上养神，其次养形也。诸神详义见藏象会通。搏音博。随神往来者谓之魂，并精而出入者谓之魄，精对神而言，则神为阳而精为阴；魄对魂而言，则魂为阳而魄为阴。故魂则随神而往来，魄则并精而出入。愚按：精神魂魄，虽有阴阳之别，而阴阳之中，复有阴阳之别焉。如神之与魂皆阳也，何谓魂随神而往来？盖神之为德，如光明爽朗、聪慧灵通之类皆是也。魂之为言，如梦寐恍惚、变幻游行之境皆是也。神藏于心，故心静则神清；魂随乎神，故神昏则魂荡。此则神魂之义，可想象而悟矣。精之与魄皆阴也，何谓魄并精而出入？盖精之为物，重浊有质，形体因之而成也。魄之为用，能动能作，痛痒由之而觉也。精生于气，故气聚则精盈；魄并于精，故形强则魄壮。此则精魄之状，亦可默会而知也。然则神为阳中之阳，而魂则阳中之阴也；精为阴中之阴，而魄则阴中之阳者乎。虽然，此特其阴阳之别耳；至若魂魄真境，犹有显然可辨者，则在梦寐之际。如梦有作为而身不应者，乃魂魄之动静，动在魂而静在魄也；梦能变化而寤不能者，乃阴阳之离合，离从虚而合从实也。此虽皆魂魄之证，而实即死生之几。苟能致心如太虚，而必清必静，则梦觉死生之关，知必有洞达者矣。又神气魂魄详义，见后十四，所当互考。所以任物者谓之心，心为君主之官，统神灵而参天地，故万物皆其所任。心有所忆谓之意，忆，思忆也。谓一念之生，心有所向而未定者，曰意。意之所存谓之志，意之所存，谓意已决而卓有所立者，曰志。因志而存变谓之思，因志而存变，谓意志虽定，而复有反复计度者，曰思。因思而远慕谓之虑，深思远虑，必生忧疑，故曰虑。因虑而处物谓之智。疑虑既生，而处得其善者，曰智。按此数者，各有所主之藏，今皆生之于心，此正诸藏为之相使，而心则为之主宰耳。故智者之养生也，必顺四时而适寒暑，和喜怒而安居处，节阴阳而调刚柔，如是则僻邪不至，长生久视。此言四时也、寒暑也、喜怒也、居处也，皆明显易晓。惟节阴阳调刚柔二句，其义最精，其用最博，凡食息起居、病治脉药，皆有最切于此而不可忽者。欲明是理，当求《易》义而渐悟之。是故怵惕思虑者则伤神，神伤则恐惧流淫而不止。此节言情志所伤之为害也。怵，恐也。惕，惊也。流淫，谓流泄淫溢，如下文所云恐惧而不解则伤精、精时自下者是也。思虑而兼怵惕，则神伤而心怯，心怯则恐惧，恐惧则伤肾，肾伤则精不固。盖以心肾不交，故不能收摄如此。怵，出、恤二音。因悲哀动中者，竭绝而失生。悲则气消，悲哀太甚则胞络绝，故致失生。竭者绝之渐，绝则尽绝无余矣。喜乐者，神惮散而不藏。喜发于心，乐散在外，暴喜伤阳，故神气惮散而不藏。惮，惊惕也。愁忧者，气闭塞而不行。愁忧则气不能舒，故脉道为之闭塞。盛怒者，迷惑而不治。怒则气逆，甚者必乱，故致昏迷皇惑而不治。不治，乱也。恐惧者，神荡惮而不收。恐惧则神志惊散，故荡惮而不收。上文言喜乐者神惮散而不藏，

与此稍同；但彼云不藏者，神不能持而流荡也，此云不收者，神为恐惧而散失也，所当详辨。

心怵惕思虑则伤神，神伤则恐惧自失，破䐃脱肉，毛悴色夭，死于冬。此下言情志所伤之病，而死各有时也。心藏神，神伤则心怯，故恐惧自失。䐃者，筋肉结聚之处。心虚则脾弱，故破䐃脱肉。毛悴者，皮毛憔悴也。下文准此。色夭者，心之色赤，欲如白裹赤，不欲如赭也。火衰畏水，故死于冬。䐃，劬允切。脾愁忧而不解则伤意，意伤则悗乱，四肢不举，毛悴色夭，死于春。忧本肺之志，而亦伤脾者，母子气通也。忧则脾气不舒，不舒则不能运行，故悗闷而乱。四肢皆禀气于胃而不得至经，必因于脾乃得禀也，故脾伤则四肢不举。脾色之夭者，黄欲如罗裹雄黄，不欲如黄土也。土衰畏木，故死于春。悗，美本切。肝悲哀动中则伤魂，魂伤则狂忘不精，不精则不正，当人阴缩而挛筋，两胁骨不举，毛悴色夭，死于秋。肝藏魂，悲哀过甚则伤魂，魂伤则为狂为忘而不精明，精明失则邪妄不正，其人当阴缩挛筋，两胁骨不举者，皆肝经之败也。肝色之夭者，青欲如苍璧之泽，不欲如蓝也。木衰畏金，故死于秋。肺喜乐无极则伤魄，魄伤则狂，狂者意不存人，皮革焦，毛悴色夭，死于夏。喜本心之志，而亦伤肺者，暴喜伤阳，火邪乘金也。肺藏魄，魄伤则神乱而为狂。意不存人者，傍若无人也。五藏之伤无不毛悴，而此独云皮革焦者，以皮毛为肺之合，而更甚于他也。肺色之夭者，白欲如鹅羽，不欲如盐也。金衰畏火，故死于夏。肾盛怒而不止则伤志，志伤则喜忘其前言，腰脊不可以俯仰屈伸，毛悴色夭，死于季夏。怒本肝之志，而亦伤肾者，肝肾为子母，其气相通也。肾藏志，志伤则意失，而善忘其前言也。腰脊不可俯仰屈伸者，腰为肾之府也。肾色之夭者，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苍也。水衰畏土，故死于季夏。恐惧不解则伤精，精伤则骨酸痿厥，精时自下。此亦言心肾之受伤。盖盛怒虽云伤肾，而恐惧则肾藏之本志，恐则气下而陷，故能伤精。肾主骨，故精伤则骨痠，痿者阳之痿，厥者阳之衰。命门不守则精时自下，是虽肾藏受伤之为病，然《邪气藏府病形篇》曰，愁忧恐惧则伤心，上文曰神伤则恐惧流淫而不止，义与此通。痠，酸同。是故五藏主藏精者也，不可伤，伤则失守而阴虚，阴虚则无气，无气则死矣。此总结上文而言五藏各有其精，伤之则阴虚，以五藏之精皆阴也。阴虚则无气，以精能化气也。气聚则生，气散则死，然则死生在气，而气本于精，故《阴阳应象大论》曰，年四十而阴气自半者，正指此阴字为言也。详阴阳类二，当互求之。是故用针者，察观病人之态，以知精神魂魄之存亡，得失之意，五者以伤，针不可以治之也。此承篇首之问而言。凡用针者，必当察病者之形态，以酌其可刺不可刺也。设或五藏精神已损，必不可妄用针矣。故《五阅五使篇》曰：血气有余，肌肉坚致，故可苦以针。《邪气藏府病形篇》曰：诸小者阴阳形气俱不足，勿取以针而调以甘药也。《根结篇》曰：形气不足，病气不足，此阴阳气俱不足也，不可刺之。观此诸篇之训，可见针能治有余而不可治虚损明矣。凡用针者，当知所慎也。

十、五藏异藏虚实异病（《灵枢·本神篇》连前章）

肝藏血，血舍魂，肝气虚则恐，实则怒。《宣明五篇》曰：肝藏魂。《五藏生成篇》曰：人卧则血归于肝。《调经论》曰：肝藏血，血有余则怒，不足则恐。脾藏营，营舍意，脾气虚则四肢不用、五藏不安，实则腹胀经溲不利。营出中焦，受气取汁，变化而赤是谓血，故曰脾藏营。营舍意，即脾藏意也。脾虚则四肢不用，五藏不安，以脾主四肢，而脾为五藏之原也。太阴脉入腹络胃，故脾实则腹胀经溲不利。《调经论》曰：形有余则腹胀经溲不利。经当作泾。溲音搜。心藏脉，脉舍神，心气

虚则悲，实则笑不休。《宣明五气篇》曰：心主脉。《调经论》曰：心藏神，神有余则笑不休，神不足则悲。肺藏气，气舍魄，肺气虚则鼻塞不利少气，实则喘喝胸盈仰息。喘喝者，气促声粗也。胸盈，胀满也。仰息，仰面而喘也。《宣明五气篇》曰：肺藏魄。《调经论》曰：气有余则喘咳上气，不足则息利少气。肾藏精，精舍志，肾气虚则厥，实则胀，《九针论》曰：肾藏精、志也。《调经论》曰：肾藏志，志有余则腹胀飧泄，不足则厥。五藏不安。必审五藏之病形，以知其气之虚实，谨而调之也。此与前本神原属同篇，彼言情志损伤，此分五藏虚实。故凡五藏有不安者，必审其病形虚实情志所属，乃可随其藏以调之。此总结前章而言其治法也。

十一、气口独为五藏主（《素问·五藏别论》）

帝曰：气口何以独为五藏主？气口之义，其名有三：手太阴肺经脉也，肺主诸气，气之盛衰见于此，故曰气口；肺朝百脉，脉之大会聚于此，故曰脉口；脉出太渊，其长一寸九分，故曰寸口。是名虽三而实则一耳。五藏六府之气味，皆出于胃，变见于气口，故为五藏之主。义见下文。愚按：气口、寸口、脉口之义，乃统两手而言，非独指右手为气口也。如《经脉篇》曰：手太阴之脉入寸口，上循鱼际。又曰：经脉者，常不可见也，其虚实也，以气口知之。《经筋篇》曰：手太阴之筋，结于鱼后，行寸口外侧。《经脉别论》曰：权衡以平，气口成寸，以决死生。《平人气象论》曰：欲知寸口太过与不及。《小针解》曰：气口虚而当补，盛而当写。本篇曰：气口何以独为五藏主？《难经》曰：十二经皆有动脉，独取寸口，以决五藏六府死生吉凶之法，何谓也？曰：寸口者，脉之大会，五藏六府之所终始，故取法于寸口也。诸如此者，岂独指右手为言耶？而王叔和未详经旨，突谓左为人迎，右为气口，左手寸口人迎以前，右手寸口气口以前等说，自晋及今，以讹传讹，莫可解救；甚至以左候表，以右候里，无稽之言，其谬为甚。夫肝心居左，岂不可以为里？肠胃在右，岂不可以言表？如仲景为伤寒之祖，但曰大浮数滑动者，此名阳也；沉涩弱弦微者，此名阴也。又曰：表有病者，脉当浮而大；里有病者，脉当沉而细。又如其上取寸口，太阴脉也；下取趺阳，阳明脉也。是皆阴阳表里之谓，初未闻以左为人迎而候表，右为气口而候里。即余初年亦尝为左表右里之说所惑，及今见多识定，乃知脉体自有阴阳，诸经皆具表里。凡今之习讹者，但见左强，便曰外感而攻其表；但见右盛，便曰内伤而攻其里。亦焉知藏气有不齐，脉候有禀赋，或左脉素大于右，或右脉素大于左，孰者为常？孰者为变？或于偏弱中略见有力，已隐虚中之实；或于偏盛中稍觉无神，便是实中之虚。设不知此而执欲以左右分表里，岂左无里而右无表乎？故每致攻伐无过，颠倒阴阳，非惟大失经旨，而遗害于人不小，无怪乎脉之日难也，此不得不为辨正。再按：人迎气口之脉，本皆经训。但人迎为足阳明之脉，不可以言于手，气口总手太阴而言，不可以分左右，如《动输》《本输》《经脉》等篇，明指人迎为结喉旁胃经动脉。愚尝考之《四时气篇》曰：气口候阴，人迎候阳。《五色篇》曰：人迎盛坚者伤于寒，气口盛坚者伤于食。《禁服篇》曰：寸口主中，人迎主外。《经脉》《终始》等篇曰，人迎一盛二盛三盛，脉口一盛二盛三盛等义。皆言人迎为阳明之府脉，故主乎表；脉口为太阴之藏脉，故主乎里。如《太阴阳明论》曰：太阴为之行气于三阴，阳明为之行气于三阳。《阴阳别论》曰三阳在头，正言人迎行气于三阳也；三阴在手，正言脉口行气于三阴也。盖上古诊法有三：一取三部九候以诊通身之脉，一取太阴阳明以诊阴阳之本，一取左右气口以诊藏府之气。然则人迎自有其位，《脉经》则扯人迎于左手，而分气口于右手，不知何据何见而云然？愚初惑之，未敢遽辩，及见《纲目》之释人迎气口者，亦云人迎在结喉两旁，足阳明之脉也。又见庞安常论脉曰：何谓人迎？喉旁取之。近见徐东皋曰：脉经谓左手关前一分为人迎，误也。若此数君者，已觉吾之先觉矣，兹特引而

正之。呜呼！夫一言之谬，遗误千古，成心授受，何时复正哉？立言者，可不知所慎乎？岐伯曰：胃者，水谷之海，六府之大源也。五味入口，藏于胃以养五藏气，气口亦太阴也。是以五藏六府之气味，皆出于胃，变见于气口。人有四海而胃居其一，是为水谷之海。藏府之属，阳为府，阴为藏，胃属阳而为六府之本，故云六府之大源。然五味入口，藏于胃以养五藏气，故又曰胃为五藏六府之海。气口本属太阴，而曰亦太阴者何也？盖气口属肺，手太阴也；布行胃气，则在于脾，足太阴也。按：《营卫生会篇》曰：谷人于胃，以传于肺，五藏六府，皆以受气。《厥论》曰：脾主为胃行其津液者也。《经脉别论》曰：饮入于胃，游溢精气，上输于脾，脾气散精，上归于肺。然则胃气必归于脾，脾气必归于肺，而后行于藏府营卫，所以气口虽为手太阴，而实即足太阴之所归，故曰气口亦太阴也。是以五藏六府之气味，皆出于胃而变见于气口，故胃为藏府之大源，然无不由脾达肺也。见音现。故五气入鼻，藏于心肺，心肺有病，而鼻为之不利也。气味之化，在天为气，在地为味。上文言五味入口藏于胃者，味为阴也；此言五气入鼻藏于心肺者，气为阳也。鼻为肺之窍，故心肺有病而鼻为之不利。观此两节曰味曰气，皆出于胃而达于肺，既达于肺，亦必变见于气口，故气口独为五藏主。凡治病必察其下，适其脉，观其志意，与其病也。此治病之四要也。下言二阴，二阴者，肾之窍，胃之关也。《脉要精微论》曰：仓禀不藏者，是门户不要也。得守者生，失守者死。故二便为胃气之关锁，而系一身元气之安危，此下之不可不察也。适，测也。脉为气血之先，故独取寸口以决吉凶之兆。如《平人气象论》曰：人无胃气曰逆，逆者死。脉无胃气亦死。此脉之不可不察也。志意者，如《本藏篇》曰：志意和则精神专直，魂魄不散，悔怒不起，五藏不受邪矣。是志意关乎神气而存亡系之，此志意之不可不察也。病有标本，不知求本，则失其要矣；病有真假，不知逆从，则及于祸矣。此病因之不可不察也。合是四者而会观之，则治病之妙，无遗法矣。拘于鬼神者，不可与言至德。阳之灵曰神，阴之灵曰鬼。张子曰：鬼神者，二气之良能也。程子曰：鬼神只是一个造化，天尊地卑，乾坤定矣，鼓之以雷霆，润之以风雨是也。然则鬼神者，即天地之灵耳。祸福有因，惟人自作，天地无私，鬼神焉得而蔽之？彼昧理者，不知鬼神不可媚，而崇尚虚无，不求实济，何益之有？若此者，即与论天人至德，必不见信，又何足与道哉？故曰信巫不信医，一不治也。即此之谓。恶于针石者，不可与言至巧。针石之道，法三才而调阴阳，和气血而通经络，故曰知机之道者，不可挂以发，盖言其至精至微也。而或有恶于针石者，诚不可与言至巧矣。病不许治者，病必不治，治之无功矣。不治已病治未病，圣人之道也。其有已病而尚不许治者，特以偏见不明，信理不笃，如拘于鬼神、恶于针石之类皆是也。既不相信，不无掣肘，强为之治，焉得成功？即有因治而愈者，彼亦犹谓不然，总亦属之无功也。

十二、食饮之气归输藏府（《素问·经脉别论》）

食气入胃，散精于肝，淫气于筋。精，食气之精华也。肝主筋，故胃散谷气于肝，则浸淫滋养于筋也。食气入胃，浊气归心，淫精于脉。浊，言食气之厚者也。如《阴阳清浊篇》曰，受谷者浊，受气者清是也。心主血脉，故食气归心，则精气浸淫于脉也。脉气流经，经气归于肺，肺朝百脉，输精于皮毛。精淫于脉，脉流于经，经脉流通，必由于气，气主于肺，故为百脉之朝会。皮毛为肺之合，故肺精输焉。毛脉合精，行气于府。肺主毛，心主脉；肺藏气，心生血。一气一血，称为父母，二藏独居胸中，故曰毛脉合精，行气于府。府者，气聚之府也，是谓气海，亦曰膻中。府精神明，留于四藏，气归于权衡。宗气积于肺，神明出于心，气盛则

神王，故气府之精为神明。神王则藏安，故肺肝脾肾四藏，无不赖神明之留以为主宰，然后藏气咸得其平而归于权衡矣。权衡，平也，故曰主明则下安，主不明则十二官危。权衡以平，气口成寸，以决死生。藏府之气既得其平，则必变见于气口而成寸尺也。气口者，脉之大会，百脉俱朝于此，故可以决生死。凡如上文所言者，皆食气之所化，而食气之化，，又必由于胃气，故上文言食气入胃，下文言饮入于胃也。饮入于胃，游溢精气，上输于脾。脾气散精，上归于肺。游，浮游也。溢，涌溢也。水饮入胃，则其气化精微，必先输运于脾，是谓中焦如沤也。脾乃散气，上如云雾，而归于肺，是谓上焦如雾也。通调水道，下输膀胱。肺气运行，水随而注，故肺能通调水道，下输膀胱，是谓水出高原，下焦如渎也。水精四布，五经并行，水因气生，气为水母，凡肺气所及，则水精布焉。然水名虽一，而清浊有分。清者为精，精如雨露；浊者为水，水如江河。故精归五藏，水归膀胱，而五经并行矣。五经，五藏之经络也。合于四时五藏阴阳揆度以为常也。若是则食饮精气，即得其滋养升降之宜，故四时五藏，皆合于阴阳揆度以为常也。

十三、有子无子女尽七七男尽八八（《素问·上古天真论》。附：种子说）

帝曰：人年老而无子者，材力尽邪？将天数然也？材力，精力也。天数，天赋之限数也。岐伯曰：女子七岁肾气盛，齿更发长。七为少阳之数，女本阴体而得阳数者，阴中有阳也。人之初生，先从肾始，女至七岁，肾气稍盛。肾主骨，齿者骨之余，故齿更。肾为精血之藏，发者血之余，故发长。愚按：男子属阳，当合阳数，女子属阴，当合阴数。而今女反合七，男反合八何也？盖天地万物之道，惟阴阳二气而已，阴阳作合，原不相离，所以阳中必有阴，阴中必有阳，儒家谓之互根，道家谓之颠倒，皆所以发明此理也。如离火属阳居南，而其中则偶，是外阳而内阴也；坎水属阴居北，而其中则奇，是外阴而内阳也。震坎艮是为三男，而阴多于阳；巽离兑是为三女，而阳多于阴。《悟真篇》曰：日居离位反为女，坎配蟾宫却是男。是皆阴阳颠倒之义。故女子外为阴体而内合阳数，男子外为阳体而内合阴数。如《左传昭公元年》医和云，女阳物而晦时，乃亦以女为阳矣，此皆医家当察也。更，平声。长，上声。下同。二七而天癸至，任脉通，太冲脉盛，月事以时下，故有子。天癸者，天一之气也。任冲者，奇经之二也。任主胎胞，冲为血海，气盛脉通，故月事下而有子。月事者，言女子经水按月而至，其盈虚消长应于月象。经以应月者，阴之所生也。愚按：天癸之义，诸家俱即以精血为解。然详玩本篇谓女子二七天癸至，月事以时下，男子二八天癸至，精气溢写，是皆天癸在先，而后精血继之，分明先至后至，各有其义，焉得谓天癸即精血，精血即天癸？本末混淆，殊失之矣。天癸者，天之水，干名也。干者支之阳，阳所以言气；癸者壬之偶，偶所以言阴。故天癸者，言天一之阴气耳，气化为水，因名天癸，此先圣命名之精而诸贤所未察者。其在人身，是为元阴，亦曰元气。人之未生，则此气蕴于父母，是为先天之元气。人之既生，则此气化于吾身，是为后天之元气。第气之初生，真阴甚微，及其既盛，精血乃王，故女必二七、男必二八而后天癸至。天癸既至，在女子则月事以时下，在男子精气溢写，盖必阴气足而后精血化耳。阴气阴精，譬之云雨，云者阴精之气也，雨者阴气之精也，未有云雾不布而雨雪至者，亦未有云雾不浓而雨雪足者。然则精生于气，而天癸者，其即天一之气乎，可无疑矣。列子曰：有生者，有生生者；有形者，有形形者。其斯之谓。三七肾气平均，故真牙生而长极。肾气，即天癸也。平均，充满之谓。真牙，谓牙之最后生者。肾主骨，故肾气平则真牙生而长极。四七筋骨坚，发长极，身体盛壮。女

子天癸之数七七而止，年当四七，正及材力之中，故身体盛壮，发长极矣。五七阳明脉衰，面始焦，发始堕。女为阴体，不足于阳，故其衰也，自阳明始。阳明之脉行于面，循发际，故面焦发堕。六七三阳脉衰于上，面皆焦，发始白。三阳脉皆盛于面也。七七任脉虚，太冲脉衰少，天癸竭，地道不通，故形坏而无子也。至是则冲任血少，阴气竭，故经水止绝而坤道不通也。天癸竭绝，故形体衰坏而不能有子矣。丈夫八岁肾气实，发长齿更。八为少阴之数，男本阳体而得阴数者，阳中有阴也。发长齿更义同前。二八肾气盛，天癸至，精气溢写，阴阳和，故能有子。男女真阴合，故能生子。子者统男女而言，男曰男子，女曰女子。愚按：有子之道，必阴合阳而后胎孕成。故天一生水而成于地之六，地二生火而成于天之七。所以万物之生，未有不因阴阳相感而能成其形者，此一阴一阳之谓道也。至于成男成女之说，按北齐褚澄曰：男女之合，二精交畅，阴血先至，阳精后冲，血开裹精，精入为骨，而男形成矣；阳精先入，女血后参，精开裹血，血入为本，而女形成矣。启玄子曰：男女有阴阳之质不同，天癸则精血之形亦异。故自后医家皆宗其说，而近者玄台马氏驳之曰：男女之精，皆可以天癸称。今王注以女子之天癸为血，则男子之天癸亦为血耶？《易》曰：男女构精，万物化生。故交构之时，各有其精，而行经之时，方有其血。未闻交构之时，可以血言。广嗣诸书，皆言精裹血、血裹精者亦非。此马氏之说诚是也。又按李东垣曰：经水断后一二日，血海始净，精胜其血，感者成男；四五日后血脉已王，精不胜血，感者成女。朱丹溪曰：夫乾坤，阴阳之情性也；左右，阴阳之道路也；男女，阴阳之仪象也。阴阳交构，胎孕乃凝，所藏之处，名曰子宫，一系在下，上有两岐，中分为二，形如合钵，一达于左、一达于右。精胜其血，则阳为之主，受气于左子宫而男形成；精不胜血，则阴为之主，受气于右子宫而女形成。若此诸说不同，未必皆为确论；然以愚见，亦有谓焉。如王氏以精血为天癸，盖以经文言女子之血，男子之精，皆随天癸而至故也。此虽未得其真，而其义犹不相远。至于褚氏之说，则必所不然。盖男女相合，两精和畅，本无血至之事。惟是结胎之后，男以精而肇其元，女以血而成其体，此以男精女血而谓之构，自是正理。若以交会之际，而言其精裹血、血裹精者，诚然谬矣。此不若丹家以阳精为天壬、阴精为地癸者为妥。其说曰：天壬先至，地癸随至，癸裹壬则成男子；地癸先至，天壬随至，壬裹癸则成女子；壬癸齐至，则成双胎。一迟一速，俱不成胎。天壬地癸者，乃天地元精元气也。虽然，此固一说也，但亦涉于渺茫耳。若东垣之说，则以数日之后，感必成女。第以近验，求男者每用三十时辰、两日半之法，而不免于女者，有在二十日以外而得男者，此皆与东垣相反矣。若丹溪以左右者阴阳之道路一句为论，乃指既受之后为言，而亦未明其所以然。且左右者，言阴阳升降之理，岂此两岐之谓，尤属太奇。若必欲得其实理，则乾道成男，坤道成女，阳胜阴者为男，阴胜阳者为女，此为不易之至论。然阴阳盛衰之说固如此，而亦何以见其详？如老阳少阴，强弱判矣；羸阳壮阴，盛衰分矣。壮而不畜，同乎弱矣；老而知养，同于少矣。期候有阴阳，忽之者其气衰；起居有消长，得之者其气盛。两军相对，气可夺于先声；一静自持，机待时而后动。以寡击众，孰谓无方？转弱为强，果由妙用。受与不受在阖辟，不在浅深，言迟疾者殊谬；男与不男在盈虚，不在冲裹，道先后者尤差。凡寡欲而得之男女贵而寿，多欲而得之男女浊而夭，何莫非乾坤之道乎?！知之者，岂惟擅璋瓦之权，而蓝田久无烟焰者，不外此也；子女生而夭弱者，不外此也。有子女之念者，其留意于不是焉。三八肾气平均，筋骨劲强，故真牙生而长极。肾水生肝血，故筋亦劲强也，余注同前女子。四八筋骨隆盛，肌肉满壮。男子气数至此，盛之极也。五八肾气衰，发堕齿槁。男为阳体，不足于阴，故其衰也自肾始，而发齿其征也。六八阳气衰竭于上，面焦，发须颁白。阳

气，亦三阳气也。颁，班同。七八肝气衰，筋不能动，天癸竭，精少，肾藏衰，形体皆极。肝主筋，肝衰故筋不能动。肾主骨，肾衰故形体疲极。八八则齿发去。衰之甚也。肾者主水，受五藏六府之精而藏之，故五藏盛乃能写。肾为水藏，精即水也，五藏六府之精，皆藏于肾，非肾藏独有精也，故五藏盛肾乃能写。今五藏皆衰，筋骨解堕，天癸尽矣。故发鬓白，身体重，行步不正，而无子耳。凡物壮则老，此上文所谓天数也。解，懈同。帝曰：有其年已老而有子者何也？岐伯曰：此其天寿过度，气脉常通，而肾气有余也。此天禀有余，即所谓材力也。此虽有子，男不过尽八八，女不过尽七七，而天地之精气皆竭矣。天癸大数，女已尽于七七，男已尽于八八，精气既竭，此外多难于子矣。帝曰：夫道者年皆百数，能有子乎？岐伯曰：夫道者能却老而全形，身年虽寿，能生子也。道者，言合道之人也。既能道合天地，则其材力天数，自是非常，却老全形，寿而生子，固有出人之表，而不可以常数限者矣。此篇大意，帝以材力天数为问。而岐伯之答，如天癸盛衰者，言材力也。七七八八者，言天数也。虽材力之强者，若出于数限之外，而其所以能出者，又何莫非天禀之数乎？其有积精全神，而能以人力胜天者，惟法则天地而合同于道者，为能及之也。

十四、天年常度（《灵枢·天年篇》全）

黄帝问于岐伯曰：愿闻人之始生，何气筑为基？何立而为楯？何失而死？何得而生？基，址也。楯，材具也。楯音巡。岐伯曰：以母为基，以父为楯，失神者死，得神者生也。人之生也，合父母之精而有其身。父得乾之阳，母得坤之阴，阳一而施，阴两而承，故以母为基，以父为楯。譬之稼穑者，必得其地，乃施以种。种劣地优，肖由乎父；种优地劣，变成乎母；地种皆得而阴阳失序者，虽育无成也。故三者相合，而象变斯无穷矣。夫地者基也，种者楯也，阴阳精气者神也，知乎此则知人生之所以然矣。黄帝曰：何者为神？岐伯曰：血气已和，荣卫已通，五藏已成，神气舍心，魂魄毕具，乃成为人。神者，阴阳合德之灵也。二气合而生人，则血气荣卫五藏，以次相成，神明从而见矣。惟是神之为义有二：分言之，则阳神曰魂，阴神曰魄，以及意志思虑之类皆神也。合言之，则神藏于心，而凡情志之属，惟心所统，是为吾身之全神也。夫精全则气全，气全则神全，未有形气衰而神能王者，亦未有神既散而形独存者，故曰失神者死，得神者生。至于魂魄之义，如前《本神篇》曰：随神往来者谓之魂，并精而出入者谓之魄。及诸家得理之论，再附于左以详其义。唐·孔氏曰：人之生也，始变化为形，形之灵曰魄，魄内自有阳气，气之神曰魂。魂魄，神灵之名，初生时耳目心识手足运动，此魄之灵也；又其精神性识渐有知觉，此则气之神也。乐祁曰：心之精爽是谓魂魄，魄属形体，魂属精神。精又是魄，魄是精之神；神又是魂，魂是气之神。邵子曰：气形盛则魂魄盛，气形衰则魂魄亦从而衰。魂随气而变，魄随形而化，故形存则魄存，形化则魄散。朱子曰：魂神而魄灵，魂阳而魄阴，魂动而魄静。生则魂载于魄，而魄检其魂。死则魂游散而归于天，魄沦坠而归于地。运用动作底是魂，不运用动作底是魄。魄盛则耳目聪明，能记忆，老人目昏耳聩记事不得者，魄衰也。又曰：人生则魂魄相交，死则各相离去。月之黑晕是魄，其光是魂，魂是魄之光焰，魄是魂之根柢。火是魂，镜是魄，灯有光焰，物来便烧，镜虽照见，却在里面。火日外景，金水内景，火日是魂，金水是魄。阴主藏受，故魄能记忆在内；阳主运用，故魂能发用出来。二物本不相离，精聚则魄聚，气聚则魂聚，是为人物之体。至于精竭魄降，则气散魂游而无所知矣。黄帝曰：人之寿夭各不同，或夭寿，或卒死，或病久，愿闻其道。岐伯曰：五藏坚固，血脉和调，肌肉解利，皮肤

致密，营卫之行，不失其常，呼吸微徐，气以度行，六府化谷，津液布扬，各如其常，故能长久。坚固者不易损，和调者不易乱，解利者可无留滞，致密者可免中伤。营卫之行不失其常者，经脉和也。呼吸微徐气以度行者，三焦治也。六府化谷，津液布扬，则藏府和平，精神充畅，故能长久而多寿也。黄帝曰：人之寿百岁而死，何以致之？岐伯曰：使道隧以长，基墙高以方，通调营卫，三部三里，起骨高肉满，百岁乃得终。《礼记》：百岁谓之期颐。使道指七窍而言，谓五藏所使之道路，如肺气通于鼻，肝气通于目，脾气通于口，心气通于舌，肾气通于耳，是即五官之道路也。隧，深邃貌。基墙，指面部而言。骨胳为基，蕃蔽为墙，义见脉色类三十一、二等篇。凡营卫部里及骨高肉满若此者，即致寿之道，故得百岁而终。黄帝曰：其气之盛衰，以至其死，可得闻乎？岐伯曰：人生十岁，五藏始定，血气已通，其气在下，故好走。天地之气，阳主乎升，升则向生；阴主乎降，降则向死。故幼年之气在下者，亦自下而升也。二十岁，血气始盛，肌肉方长，故好趋。三十岁，五藏大定，肌肉坚固，血脉盛满，故好步。盛满则不轻捷，故好步矣。四十岁，五藏六府十二经脉，皆大盛以平定，腠理始疏，荣华颓落，发颇斑白，平盛不摇，故好坐。天地消长之道，物极必变，盛极必衰，日中则昃，月盈则亏。人当四十，阴气已半，故发颇斑白而平盛不摇好坐者，衰之渐也。五十岁，肝气始衰，肝叶始薄，胆汁始减，目始不明。六十岁，心气始衰，苦忧悲，血气懈惰，故好卧。七十岁，脾气虚，皮肤枯。八十岁，肺气衰，魄离，故言善误。九十岁，肾气焦，四藏经脉空虚。百岁，五藏皆虚，神气皆去，形骸独居而终矣。魄离者，形体衰败也。肾气焦者，真阴亏竭也。此与前篇《上古天真论》女尽七七男尽八八互相发明。彼以七八言者，言阴阳之限数；此以十言者，言人生之全数。然则人之气数，固有定期；而长短不齐者，有出于禀受，有因于人为。故惟智者不以人欲害其天真，以自然之道，养自然之寿，而善终其天年，此圣智之所同也。今之人非惟不能守其所有，而且欲出尘逃数，解脱飞升，因人惑己，因己惑人，是焉知无则无极，有则有尽，而固窃窃然自以为觉，亦何异梦中占梦，其不觉也亦甚矣。黄帝曰：其不能终寿而死者，何如？谓不及天数而蚤殁者也。岐伯曰：其五藏皆不坚，使道不长，使道如上文。不长，短促也。空外以张，九窍张露也。喘息暴疾，喘息者气促，暴疾者易伤，皆非延寿之征也。又卑其墙，薄脉少血，其肉不石，石，坚也。数中风寒，血气虚，脉不通，真邪相攻，乱而相引，数中风寒，表易犯也。血气虚，中不足也。脉不通，经络多滞也。故致真邪易于相攻。然正本拒邪，正气不足，邪反随之而入，故曰相引。数音朔。故中寿而尽也。凡此形体血气，既已异于上寿，则其中寿而尽，固有所由，此先天之禀受然也。夫人生器局，既禀于有生之初，则其一定之数，似不可以人力强者。第禀得其全而养能合道，必将更寿。禀失其全而养复违和，能无更夭。故知之者可以希中。中可以希上。不知者上仅得其次，次仅得其下矣。所谓天定则能胜人，人定亦能胜天也。夫禀受者，先天也，修养者，后天也，先天责在父母，后天责在吾心。

十五、寿夭（《灵枢·寿夭刚柔篇》）

黄帝问于伯高曰：余闻形有缓急，气有盛衰，骨有大小，肉有坚脆，皮有厚薄，其以立寿夭奈何？此欲因人之形体气质而知其寿夭也。伯高答曰：形与气相任则寿，不相任则夭。任，相当也。盖形以寓气，气以充形，有是形当有是气，有是气当有是形，故表里相称者寿，一强一弱而不相胜者夭。皮与肉相果则寿，不

相果则夭。肉居皮之里，皮为肉之表，肉坚皮固者是为相果，肉脆皮疏者是为不相果，相果者气必畜，故寿，不相果者气易失，故夭。血气经络胜形则寿，不胜形则夭。血气经络者，内之根本也。形体者，外之枝叶也。根本胜者寿，枝叶胜者夭也。黄帝曰：何谓形之缓急？伯高答曰：形充而皮肤缓者则寿，形充而皮肤急者则夭。形充而皮肤和缓者，气脉从容，故当寿。形充而皮肤紧急者，气脉促迫，故当夭。形充而脉坚大者顺也，形充而脉小以弱者气衰，衰则危矣。形充脉大者表里如一，故曰顺。形充脉弱者，外实内虚，故曰危。若形充而颧不起者骨小，骨小则夭矣。人之形体，骨为君，肉为臣，君胜臣者顺，臣胜君者逆。颧者骨之本也，故形充而颧不起者，其骨必小，骨小肉充，臣胜君者也，故当夭。形充而大肉胭坚而有分者肉坚，肉坚则寿矣；形充而大肉无分理不坚者肉脆，肉脆则夭矣。大肉，臀肉也。胭者，筋肉结聚之处坚而厚者是也。有分者，肉中分理明显也。此言形体虽充，又必以肉之坚脆分寿夭，其必验于大肉者，以大肉为诸肉之宗也。故凡形充而臀削者，必非福寿之兆。胭，劬允切。臀音豚。此天之生命，所以立形定气而视寿夭者。必明乎此立形定气，而后以临病人，决死生。黄帝曰：余闻寿夭，无以度之。度，入声。伯高答曰：墙基卑高不及其地者，不满三十而死；其有因加疾者，不及二十而死也。墙基者，面部四旁骨胳也。地者，面部之肉也。基墙不及其地者，骨衰肉胜也，所以不寿；再加不慎而致疾，其夭更速，故不及二十而死也。按《五色篇》曰：明堂者鼻也，阙者眉间也，庭者颜也，蕃者颊侧也，蔽者耳门也，其间欲方大，去之十步皆见于外，如是者寿必中百岁。详脉色类三十二。黄帝曰：形气之相胜以立寿夭奈何？伯高答曰：平人而气胜形者寿，人之生死由乎气，气胜则神全，故平人以气胜形者寿。设外貌虽充而中气不足者，必非寿器。病而形肉脱，气胜形者死，形胜气者危矣。若病而至于形肉脱，虽其气尚胜形，亦所必死。盖气为阳，形为阴，阴以配阳，形以寓气，阴脱则阳无所附，形脱则气难独留，故不免于死。或形肉未脱而元气衰竭者，形虽胜气，不过阴多于阳，病必危矣。按：本篇大义，乃自天禀而言。又如《五常政大论》以阴阳高下言人寿夭，则地势使然，又不可不知也。详运气类十六。

十六、人身应天地（《灵枢·邪客篇》）

黄帝问于伯高曰：愿闻人之肢节以应天地奈何？四肢骨节也。伯高答曰：天圆地方，人头圆足方以应之。圆者径一围三，阳奇之数；方者径一围四，阴偶之数。人首属阳居上，故圆而应天；人足属阴居下，故方而应地。天有日月，人有两目。天有日月而照临万方，人有眼目而明见万象。地有九州，人有九窍。九州者，荆梁雍豫徐扬青兖冀也。九窍者，上有七窍、下有二阴。清阳出上窍，而有阳中之阴阳；浊阴出下窍，而有阴中之清浊。天有风雨，人有喜怒。和风甘雨天之喜，摧拉霖潦天之怒。天有雷电，人有音声。阴阳相搏，天地发为雷电；情志所见，人物发为音声。天有四时，人有四肢。四肢者，两手两足也。天有五音，人有五藏。五音者，宫商角徵羽。五藏者，心肺脾肝肾。天有六律，人有六府。六律者，黄钟太簇姑洗蕤宾夷则无射为六阳律，大吕夹钟仲吕林钟南吕应钟为六阴律。六府者，胃胆大肠小肠三焦膀胱也。天有冬夏，人有寒热。寒应冬，热应夏也。天有十日，人有手十指。十日者，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是谓天干，故应人之手指。辰有十二，人有足十指茎垂以应之，女子不足二节，以抱人形。十二辰者，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是谓地支，故应人之足指，足指惟十并茎垂为十二。茎者，宗筋也。垂

者，辜丸也。女子少此二节，故能以抱人形。抱者，怀胎之义，如西北称伏鸡为抱者是也。辜音高。天有阴阳，人有夫妻。天为阳，地为阴，夫为阳，妻为阴，故曰夫乃妇之天。岁有三百六十五日，人有三百六十节。节，骨节也。地有高山，人有肩膝。肩膝骨大而高，故以应山。地有深谷，人有腋腘。腋腘深陷，故以应谷。腘音国。地有十二经水，人有十二经脉。详见经络类三十二。地有泉脉，人有卫气。泉脉出于地下，卫气行于肉中。地有草荑，人有毫毛。蓂荚，瑞草也，尧时生于庭，随月凋荣，朔后一日荚生，望后一日荚落。历得其分度，则蓂荚生，天有昼夜，人有卧起。昼为阳，人应阳而动；夜为阴，人应阴而静。天有列星，人有牙齿。齿牙疏朗，故象似列星。《说文》云：牙，牡齿也。一曰锐者为牙，齐者为齿。《上古天真论》以女子三七，男子三八，则真牙生而长极，是以后生之大者为牙也。女子七岁，男子八岁，齿更，是以前生之小者为齿也。故男子八月生齿，八岁而龀。女子七月生齿，七岁而龀。龀，毁齿也。龀，抄近切。地有小山，人有小节。小节者，小骨指节之类。地有山石，人有高骨。高骨者，颧肩膝踝之类。地有林木，人有募筋。募者，筋脉聚畜之处。募音慕。地有聚邑，人有肌肉。肌肉者，脂肉之聚处也。肌，劬允切。岁有十二月，人有十二节。四肢各三节，是为十二节。地有四时不生草，人有无子。地有不毛之地，人有不育之人。此人与天地相应者也。人身小天地即此之谓。

十七、妇人无须气血多少（《灵枢·五音五味篇》）

黄帝曰：妇人无须者，无血气乎？岐伯曰：冲脉任脉，皆起于胞中，上循背里，为经络之海。凡男妇之有须无须者，皆由于冲任二脉之血有盛衰也。冲任为经络之海，其起脉之处，则在胞中而上行于背里。所谓胞者，子宫是也，此男女藏精之所，皆得称为子宫。惟女子于此受孕，因名曰胞。然冲任督脉皆起于此，所谓一原而三岐也。胞义详气味类三。子宫命门详义具《附翼》三卷、三焦包络命门辨中。其浮而外者，循腹右上行，会于咽喉，别而络唇口。血气盛则充肤热肉，血独盛则澹渗皮肤，生毫毛。冲任，阴脉也，故循腹右上行。然左乳之下，则有胃之大络，此正左阳右阴，相配之妙也。详脉色十一。今妇人之生，有余于气，不足于血，以其数脱血也，冲任之脉，不荣口唇，故须不生焉。数脱血，谓血不留而月事以时下也。冲任为血之海，须为血之余，血不足则冲任之脉不荣于口，而须不生矣。数音朔。黄帝曰：士人有伤于阴，阴气绝而不起，阴不用，然其须不去，其故何也？宦者独去何也？愿闻其故。阴不用者，阳痿不举也。此言士人之阴伤而绝者，须尚不去，何宦官之血不常脱而须独无也。岐伯曰：宦者去其宗筋，伤其冲脉，血写不复，皮肤内结，唇口不荣故须不生。士人者，阴气虽伤而宗筋未坏；彼宦官者，去其宗筋，则伤其冲脉矣。血一写而不能复，皮肤内结而经道不行，故冲脉不荣于口，而须不生也。黄帝曰：其有天宦者，未尝被伤，不脱于血，然其须不生，其故何也？谓身为男子而终身无须，若天生之宦官然，故曰天宦。岐伯曰：此天之所不足也，其任冲不盛，宗筋不成，有气无血，唇口不荣，故须不生。天之所不足，言先天所禀，有任冲之不足者，故亦不生须也。黄帝曰：善乎哉！圣人之通万物也，若日月之光影，音声鼓响，闻其声而知其形，其非夫子，孰能明万物之精？日月有光，见影可识；音声有应，闻响可知。惟圣人者，能明物理之精，故因此可以知彼，因外可以知内也。是故圣人视其颜色，黄赤者多

热气，青白者少热气，黑色者多血少气。黄赤者为阳，青白黑者为阴也。美眉者太阳多血，通髯极须者少阳多血，美须者阳明多血，此其时然也。在颊曰髯，在口下及两颐者曰须，在口上曰髭。凡此所言者即其经行之地。夫人之常数，太阳常多血少气，少阳常多气少血，阳明常多血多气，厥阴常多气少血，少阴常多血少气，太阴常多血少气，此天之常数也。十二经之血气多少，各有不同，两经所言之数凡三，皆有互异。意者气血多少四字，极易混乱，此必传录之误也，当以《素问·血气形志篇》者为是。详见经络二十。

四　卷

藏象类

十八、老壮少小脂膏肉瘦之别（《灵枢·卫气失常篇》）

黄帝问于伯高曰：人之肥瘦大小寒温，有老壮少小，别之奈何？寒温者，言禀有阴阳也。伯高对曰：人年五十已上为老，二十已上为壮，十八已上为少，六岁已上为小。黄帝曰：何以度知其肥瘦？伯高曰：人有肥有膏有肉。肥者，即下文所谓脂也。黄帝曰：别此奈何？伯高曰：胭肉坚，皮满者，肥。胭肉不坚，皮缓者，膏。皮肉不相离者，肉。胭肉，肉之聚处也。此言伟壮之人，而有脂膏肉三者之异：脂者紧而满，故下文曰肉坚身小；膏者泽而大，故下文曰肉淖垂腴；皮肉连实而上下相应者曰肉，故下文曰身体容大。胭，劬允切。黄帝曰：身之寒温何如？伯高曰：膏者其肉淖，而粗理者身寒，细理者身热。脂者其肉坚，细理者热，粗理者寒。淖，柔而润也。膏者肉淖，脂者肉坚。若其寒热，则粗理者皆寒，细理者皆热。淖音闹。黄帝曰：其肥瘦大小奈何？伯高曰：膏者多气而皮纵缓，故能纵腹垂腴。肉者，身体容大。脂者，其身收小。纵，宽纵也。腴，脂肥也。膏者纵腹垂腴，脂者其身收小，是膏肥于脂也。肉为皮肉连实，自与脂膏者有间。纵，去声。腴，音俞。黄帝曰：三者之气血多少何如？伯高曰：膏者多气，多气者热，热者耐寒。肉者多血则充形，充形则平。脂者其血清，气滑少，故不能大。此别于众人者也。膏者多气，气为阳，故质热而耐寒也。肉者多血，血养形，故形充而气质平也。脂者血清而气滑少，故不能大。若此三者，虽肥盛皆别于众人，而脂者之气血，似不及乎膏肉也。愚按：世传肥白之人多气虚，而此云膏者多气，不无相左。若据余闻见之验，则苍瘦之气虚者，固不减于肥白，是以不宜胶柱也。黄帝曰：众人奈何？伯高曰：众人皮肉脂膏不能相加也，血与气不能相多，故其形不小不大，各自称其身，命曰众人。众人者，言三者之外，众多之常人也。其皮肉脂膏血气各有品格，故不能相加，亦不能相多，而形体大小皆相称而已。黄帝曰：善。治之奈何？伯高曰：必先别其三形，血之多少，气之清浊，而后调之，治无失常经。三形既定，血气既明，则宜补宜写，自可勿失常经矣。是故膏人纵腹垂腴，肉人者上下容大，脂人者虽脂不能大也。此重言其详也。

十九、血气阴阳清浊（《灵枢·阴阳清浊篇》全）

黄帝曰：余闻十二经脉，以应十二经水者，其五色各异，清浊不同，人之血气若一，应之奈何？十二经水义，详经络类三十三。此言经脉经水各有清浊之异而人之血气如一，其何以分别应之？岐伯曰：人之血气，苟能若一，则天下为

一矣，恶有乱者乎？人之血气若果如一，则天下皆同，当无杂乱矣，盖言其必不能同也。恶音乌。黄帝曰：余问一人，非问天下之众。岐伯曰：夫一人者，亦有乱气，天下之众，亦有乱人，其合为一耳。察之一人亦有乱气，况于天下乎？故推于一人，即可以知天下，然则人己血气本不一，而不一之理则一也。黄帝曰：愿闻人气之清浊。岐伯曰：受谷者浊，受气者清。人身之气有二：曰清气，曰浊气。浊气者，谷气也，故曰受谷者浊；清气者，天气也，故曰受气者清。二者总称真气。《刺节真邪篇》曰：真气者，所受于天，与谷气并而充身也。《五味篇》曰：天地之精气，其大数常出三入一，故谷不入，半日则气衰，一日则气少矣。是指入者为天气，出者为谷气。清者注阴，浊者注阳。喉主天气，故天之清气，自喉而注阴，阴者五藏也。咽主地气，故谷之浊气，自咽而注阳，阳者六府也。浊而清者上出于咽，清而浊者则下行，清浊相干，命曰乱气。浊之清者，自内而出，故上行。清之浊者，自外而入，故下行。一上一下，气必交并，二者相合而一有不正，则乱气出乎其中矣。黄帝曰：夫阴清而阳浊，浊者有清，清者有浊，清浊别之奈何？岐伯曰：气之大别，清者上注于肺，浊者下走于胃。胃之清气，上出于口；肺之浊气，下注于经，肉积于海。大别，言大概之分别也。上文以天气谷气分清浊，而此言清中之浊，浊中之清，其所行复有不同也。清者上升故注于肺，浊者下降故走于胃。然而浊中有清，故胃之清气上出于口，以通呼吸津液；清中有浊，故肺之浊气下注于经，以为血脉营卫。而其积气之所，乃在气海间也。上气海在膻中，下气海在丹田。黄帝曰：诸阳皆浊，何阳浊甚乎？岐伯曰：手太阳独受阳之浊，手太阴独受阴之清。手太阳，小肠也，小肠居胃之下，承受胃中水谷，清浊未分，秽污所出，虽诸阳皆浊，而此其浊之浊者也，故曰独受阳之浊。手太阴，肺也，肺者五藏六府之盖也，为清气之所注，虽诸阴皆清，而此其清之清者也，故曰独受阴之清。其清者上走空窍，其浊者下行诸经。此即上文胃之清气上出于口、肺之浊气下注于经之义。空，孔同。诸阴皆清，足太阴独受其浊。足太阴，脾也。胃司受纳水谷，而脾受其气以为运化，所以独受其浊，而为清中之浊也。黄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清者其气滑，浊者其气涩，此气之常也。故刺阴者，深而留之；刺阳者，浅而疾之；清浊相干者，以数调之也。此又以针下之气，言清浊阴阳也。清者气滑，针利于速；浊者气涩，针利于迟。阴者在里，故宜深而留之；阳者在表，故宜浅而疾之。其或清中有浊，浊中有清，乃为清浊相干，当察其孰微孰甚，而酌其数以调之也。

二十、首面耐寒因于气聚（《灵枢·邪气藏府病形篇》）

黄帝问于岐伯曰：首面与身形也，属骨连筋，同血合于气耳。天寒则裂地凌冰，其卒寒或手足懈惰，然而其面不衣何也？人之头面身形，本同一气，至于猝暴严寒，则地裂水冰，肢体为之凛栗，而面独不惧，故以为问。岐伯答曰：十二经脉，三百六十五络，其血气皆上于面而走空窍，头面为人之首，凡周身阴阳经络无所不聚，故其血气皆上行于面而走诸窍。空，孔同。其精阳气上走于目而为睛，精阳气者，阳气之精华也，故曰五藏六府之精气，皆上注于目而为之精。其别气走于耳而为听，别气者，旁行之气也。气自两侧上行于耳，气达则窍聪，所以能听。其宗气上出于鼻而为臭，宗气，大气也。宗气积于胸中，上通于鼻而行呼吸，所以能臭。其浊气出于胃，走唇舌而为味。浊气，谷气也。谷入于胃，气达于唇舌，所以知味。其气之津液，皆上熏于面，凡诸气之津液，皆上熏于面。如《脉度篇》曰：

五藏常内阅于上七窍也，故肺气通于鼻，心气通于舌，肝气通于目，脾气通于口，肾气通于耳。此五藏之气皆上通乎七窍，不独诸阳经络乃得上头也。而皮又厚，其肉坚，故天气甚寒，不能胜之也。一身血气既皆聚于头面，故其皮厚肉坚异于他处，而寒气不能胜之也。愚按：本篇所言首面耐寒之义，原无阴阳之分。考之《四十七难》曰：人面独耐寒者何也？然。人头者，诸阳之会也。诸阴脉皆至颈胸中而还，独诸阳脉皆上至头耳，故令面耐寒也。此说殊有不然。夫头为诸阳之会则是，曰阴不上头则非。盖阴阳升降之道，亦焉有地不交天藏不上头之理？即如本篇有曰：诸阳之会，皆在于面。盖言面为阳聚之处，而非曰无阴也。义见疾病类三。又如《阴阳别论》曰：三阳在头，三阴在手。盖一言阳明主表，指人迎也；一言太阴主里，指脉口也。亦非云阴不上头也。又如本输篇所列颈项诸经行次，止言六阳而不言阴者，盖单言诸阳之次序，如伤寒止言足经而手在其中之意，亦非无阴之谓也。《难经》之意，本据此数者，而实未究其详。观《太阴阳明论》曰：阴气从足上行至头，而下行循臂至指端；阳气从手上行至头，而下行至足。及本篇所谓十二经脉，三百六十五络，其血气皆上于面而走空窍，岂阴经独不上头耶？第近代所传经穴诸图，亦但云阳穴上头，而阴穴止于胸腹者，盖阳穴之见于肌表者若此，而阴脉之内行者不能悉也。别阴阳表里俱有所会，故但取阳穴则可为阴经之帅，而阴亦在其中矣。及详考《经脉》等论，则手足六阴无不上头者，今列诸脉于左，以便明者考校。手少阴上挟咽，走喉咙，系舌本，出于面，系目系，合目内眦。手厥阴循喉咙，出耳后，合少阳完骨之下。手足少阴太阴皆会于耳中上络左角。手太阴循喉咙。足少阴循喉咙，系舌本；其筋上至项，结于枕骨，与足太阳之筋合。足太阴合于阳明上行结于咽，连舌本；支者结舌本，贯舌中，散舌下。足厥阴循喉咙之后，上入颃颡，络于舌本，连目系，上出额，与督脉会于巅；其支者从目系，下颊里，环唇内。

二十一、坚弱勇怯受病忍痛不同（《灵枢·论勇篇》全。附：酒悖）

黄帝问于少俞曰：有人于此，并行并立，其年之长少等也，衣之厚薄均也，卒然遇烈风暴雨，或病或不病，或皆病，或皆不病，其故何也？卒音猝。少俞曰：帝问何急？黄帝曰：愿尽闻之。急者，先也。少俞曰：春青风，夏阳风，秋凉风，冬寒风。凡此四时之风者，其所病各不同形。春之青风得木气，夏之阳风得火气，秋之凉风得金气，冬之寒风得水气。凡此四时之风，各有所王，有所王则有所制，故其所病各不同形也。黄帝曰：四时之风，病人如何？少俞曰：黄色薄皮弱肉者，不胜春之虚风。黄者，土之色。黄色薄皮弱肉者，脾气不足也，故不胜春木之虚风。虚风义见运气类三十五。白色薄皮弱肉者，不胜夏之虚风。白者，金之色。白色薄皮弱肉者，肺气不足也，故不胜夏火之虚风而为病。青色薄皮弱肉，不胜秋之虚风。青者，木之色。青色薄皮弱肉者，肝气不足也，故不胜秋金之虚风而为病。赤色薄皮弱肉，不胜冬之虚风也。赤者，火之色。赤色薄皮弱肉者，心气不足也，故不胜冬水之虚风而为病。黄帝曰：黑色不病乎？少俞曰：黑色而皮厚肉坚，固不伤于四时之风；其皮薄而肉不坚、色不一者，长夏至而有虚风者病矣。黑者，水之色。黑色而皮薄肉不坚，及色时变而不一者，肾气不足也，故不胜长夏土令之虚风而为病。其皮厚而肌肉坚者，长夏至而有虚风，不病矣；其皮厚而肌肉坚者，必重感于寒，外内皆然乃病。黄帝曰：善。若黑色而皮厚肉坚者，虽遇长夏之虚风，亦不能病；但既感于风，又感于寒，是为重感，既伤于内，又伤于外，是为外内俱伤，乃不免于病也。然则黑色而皮肉坚者，诚有异于他色之易病者矣。

黄帝曰：夫人之忍痛与不忍痛者，非勇怯之分也。夫勇士之不忍痛者，见难则前，见痛则止；夫怯士之忍痛者，闻难则恐，遇痛不动。夫勇士之忍痛者，见难不恐，遇痛不动；夫怯士之不忍痛者，见难与痛，目转面眄，恐不能言，失气惊悸，一本无悸字。颜色变更，一本作变化。乍死乍生。余见其然也，不知其何由，愿闻其故。此问能忍痛与不能忍痛者，非由勇怯而然也。夫勇士之气刚，而有不能忍痛者，见难虽不恐，而见痛则退矣。怯士之气馁，而有能忍痛者，闻难则恐，而遇痛不动也。又若勇而忍痛者，见难与痛皆不惧。怯而不忍痛者，见难与痛则目转眩旋，面眄惊顾、甚至失言变色，莫知死生。此四者之异，各有所由然也。少俞曰：夫忍痛与不忍痛者，皮肤之薄厚，肌肉之坚脆缓急之分也，非勇怯之谓也。此性质之当辨也。黄帝曰：愿闻勇怯之所由然。少俞曰：勇士者，目深以固，长衡直扬，三焦理横，其心端直，其肝大以坚，其胆满以傍，怒则气盛而胸张，肝举而胆横，眦裂而目扬，毛起而面苍，此勇士之由然者也。目者五藏六府之精也，目深以固，藏气之坚也。长衡，阔大也，即从衡之意。直扬，视直而光露也。三焦理横，凡刚急者肉必横，柔缓者肉必纵也。其心端直者，刚勇之气也。大以坚、满以傍者，傍即傍开之谓，过于人之常度也。怒则气盛而胸张、眦裂而目扬者，勇者之肝胆强，肝气上冲也。毛起者，肝血外溢也。面苍者，肝色外见也。此皆勇士之由然。然则勇怯之异，其由于肝胆者为多，故肝曰将军之官，而取决于胆。黄帝曰：愿闻怯士之所由然。少俞曰：怯士者，目大而不减，阴阳相失，其焦理纵，髑骨短而小，肝系缓，其胆不满而纵，肠胃挺，胁下空，虽方大怒，气不能满其胸，肝肺虽举，气衰复下，故不能久怒，此怯士之所由然者也。减，当作缄，封藏之谓。目大不缄者，神气不坚也。阴阳相失者，血气易乱也，即转眄惊顾之意。其焦理纵者，肉理不横也。髑骨短小者，其心卑小而甘出人下也。肝系缓者，不急也。胆不满而纵者，汁少形长也。肠胃挺者，曲折少也。胁下空者，肝气不实也，此其肝胆不充，气不能满，以故旋怒旋衰，是皆怯士之由然。愚按：勇者刚之气，怯者懦之质。然勇有二：曰血气之勇，曰礼义之勇。若临难不恐，遇痛不动，此其资禀过人；然随触而发，未必皆能中节也。若夫礼义之勇，固亦不恐不动，而其从容有度，自非血气之勇所可并言者。盖血气之勇出乎肝，礼义之勇出乎心。苟能守之以礼，制之以义，则血气之勇可自有而无。充之以学，扩之以见，则礼义之勇可自无而有。昔人谓勇可学者，在明理养性而已。然则勇与不勇虽由肝胆，而其为之主者，则仍在乎心耳。纵，平声。髑骨，音结于。

黄帝曰：怯士之得酒，怒不避勇士者，何藏使然？少俞曰：酒者，水谷之精，熟谷之液也。其气慓悍，其入于胃中则胃胀，气上逆满于胸中，肝浮胆横。当是之时，因比于勇士，气衰则悔，与勇士同类，不知避之，名曰酒悖也。慓，急也。悍，猛也。酒之性热气悍，故能胀胃浮肝，上气壮胆。方其醉也，则神为之惑，性为之乱，自比于勇而不知避；及其气散肝平，乃知自悔。是因酒之所使，而作为悖逆，故曰酒悖。愚按：酒为水谷之液，血为水谷之精，酒入中焦，必求同类，故先归血分。凡饮酒者身面皆赤，即其征也。然血属阴而性和，酒属阳而气悍，血欲静而酒动之，血欲藏而酒乱之。血无气不行，故血乱气亦乱，气散血亦散，扰乱一番，而血气能无耗损者，未之有也。又若人之禀赋，藏有阴阳，而酒之气质，亦有阴阳。盖酒成于酿，其性则热；汁化于水，其质则寒。故阳藏者得之则愈热，阴藏者得之则愈寒。所以纵酒不节者，无论阴阳，均能为害。凡热盛而过饮者，阳日胜则阴日消，每成风瘅肿胀；寒盛而过饮者，热性去而寒质留，多至伤肾败脾。当其少壮，则旋耗旋

生，固无所觉；及乎中衰而力有不胜，则宿莽为殃，莫能御矣。然则酒悖之为害也，所关于寿元者非细，其可不知节乎？慓音飘。悍音旱。

二十二、耐痛耐毒强弱不同（《灵枢·论痛篇》）

黄帝问于少俞曰：筋骨之强弱，肌肉之坚脆，皮肤之厚薄，腠理之疏密，各不同，其于针石火焫之痛何如？肠胃之厚薄坚脆亦不等，其于毒药何如？愿尽闻之。焫，火焫也，灸灼之类。毒药，谓药之峻利者。人有能胜毒者，有不能胜毒者，义见末节。焫，如税切。少俞曰：人之骨强筋弱、肉缓皮肤厚者耐痛，其于针石之痛，火焫亦然。黄帝曰：其耐火焫者，何以知之？少俞答曰：加以黑色而美骨者，耐火焫。黄帝曰：其不耐针石之痛者，何以知之？少俞曰：坚肉薄皮者，不耐针石之痛，于火焫亦然。美骨者，骨强之谓。砭，音边，石针也。黄帝曰：人之病，或同时而伤，或易已，或难已，其故何如？少俞曰：同时而伤，其身多热者易已，多寒者难已。此皆指外邪致病为言也。多热者病在阳分，故易已；多寒者病在阴分，故难已。黄帝曰：人之胜毒，何以知之？少俞曰：胃厚色黑、大骨及肥者，皆胜毒；故其瘦而薄胃者，皆不胜毒也。胃厚者藏坚，色黑者表固，骨大者体强，肉肥者血盛，故能胜峻毒之物。若肉瘦而胃薄者，气血本属不足，安能胜毒药也。胜，平声。

二十三、奇恒藏府藏写不同（《素问·五藏别论》）

黄帝问曰：余闻方士，或以脑髓为藏，或以肠胃为藏，或以为府，敢谓更相反，皆自谓是，不知其道，愿闻其说。方士，谓明悟方术之士。藏府之称，异同不一，故欲辨正之也。即在本经亦有之矣，如《灵兰秘典论》曰：愿闻十二藏之相使。《六节藏象论》曰：凡十一藏取决于胆也。是亦此类。岐伯对曰：脑髓骨脉胆女子胞，此六者地气之所生也，皆藏于阴而象于地，故藏而不写，名曰奇恒之府。凡此六者，原非六府之数，以其藏蓄阴精，故曰地气所生，皆称为府。然胆居六府之一，独其藏而不写，与他府之传化者为异。女子之胞，子宫是也，亦以出纳精气而成胎孕者为奇。故此六者，均称为奇恒之府。奇，异也。恒，常也。胞音包。夫胃大肠小肠三焦膀胱，此五者天气之所生也，其气象天，故写而不藏，此受五藏浊气，名曰传化之府，此不能久留输写者也。凡此五者，是名六府，胆称奇恒，则此惟五矣。若此五府，包藏诸物而属阳，故曰天气所生；传化浊气而不留，故曰写而不藏；因其转输运动，故曰象天之气。魄门亦为五藏使，水谷不得久藏。魄门，肛门也。大肠与肺为表里，肺藏魄而主气，肛门失守则气陷而神去，故曰魄门。不独是也，虽诸府糟粕固由其写，而藏气升降亦赖以调，故亦为五藏使。所谓五藏者，藏精气而不写也，故满而不能实。六府者，传化物而不藏，故实而不能满也。五藏主藏精气，六府主传化物。精气质清，藏而不写，故但有充满而无所积实；水谷质浊，传化不藏，故虽有积实而不能充满。所以然者，水谷入口，则胃实而肠虚；食未下也。食下，则肠实而胃虚。水谷下也。故曰实而不满，满而不实也。

二十四、逆顺相传至困而死（《素问·玉机真藏论》）

五藏受气于其所生，传之于其所胜，气舍于其所生，死于其所不胜。病之且死，必先传行至其所不胜，病乃死。凡五藏病气，有所受，有所传，有所舍，有所死。舍，留止也。受气所生者，受于己之所生者也。传所胜者，传于己之所克者也。气舍所生者，舍于生己者也。死所不胜者，死于克己者也。此言气之逆行也，故

死。不胜则逆，故曰逆行，逆则当死。肝受气于心，传之于脾，气舍于肾，至肺而死。此详言一藏之气，皆能遍及诸藏也。心者肝之子，受气于其所生也。脾者肝之克，传其所胜也。肾者肝之母，气舍所生也。肺者肝之畏，死所不胜也。心受气于脾，传之于肺，气舍于肝，至肾而死。脾受气于肺，传之于肾，气舍于心，至肝而死。肺受气于肾，传之于肝，气舍于脾，至心而死。肾受气于肝，传之于心，气舍于肺，至脾而死。此皆逆死也。逆死之义如上文，不言顺传之序也。一日一夜五分之，此所以占死生之早暮也。五分者，朝主甲乙，昼主丙丁，四季土主戊己，晡主庚辛，夜主壬癸。此一日五行之次，而藏有不胜，即其死生之期也。黄帝曰：五藏相通，移皆有次，五藏有病，则各传其所胜。传其所胜者，如本篇下文云，风入于肺为肺痹，弗治则肺传之肝为肝痹，弗治，则肝传之脾为脾风，弗治，则脾传之肾曰疝瘕，弗治，则肾传之心曰癫，弗治，则心复反传而行之肺，法当死者是也。见疾病类二十九，原与此同篇，所当并考。不治，法三月若六月，若三日若六日，传五藏而当死，病不早治，必至相传，远则三月六月，近则三日六日，五藏传遍，于法当死。所谓三六者，盖天地之气，以六为节。如三阴三阳，是为六气，六阴六阳，是为十二月，故五藏相传之数，亦以三六为尽，若三月而传遍，一气一藏也；六月而传遍，一月一藏也。三日者，昼夜各一藏也；六日者，一日一藏也。藏惟五而传遍以六者，假令病始于肺，一也；肺传肝，二也；肝传脾，三也；脾传肾，四也；肾传心，五也；心复传肺，六也。是谓六传。六传已尽，不可再传，故《五十三难》曰：一藏不再伤，七传者死也。又如以三阴三阳言三六之数，则三者阴阳之合数，六者阴阳之折数，合者奇偶交其气，折者牝牡异其象也。观《热论》云，伤寒一日巨阳受之，二日阳明，三日少阳，四日太阴，五日少阴，六日厥阴，亦六数也。至若日传二经，病名两感者，则三数也。启玄子曰：三月者，谓一岁之迁移。六月者，谓至其所胜之位。三日者，三阳之数以合日也。六日者，谓兼三阴以数之尔。是亦三六之义也。故有七日而病退得生者，以真元未至大伤，故六传毕而经尽气复，乃得生也。《易》曰：七日来复，天行也。义无二焉。是顺传所胜之次。上文言逆者，言藏之气。盖五藏受克，其气必逆，故曰逆行。此言顺者，言病之传。凡传所胜，必循次序，故曰顺传。是顺传者，即气之逆也，故五藏传遍者当死。故曰别于阳者，知病从来；别于阴者，知死生之期。阳者言表，谓外候也；阴者言里，谓藏气也。凡邪中于身，必证形于外，察其外证，即可知病在何经，故别于阳者，知病从来；病伤藏气，必败真阴，察其根本，即可知危在何日，故别于阴者，知死生之期。此以表里言阴阳也。如《阴阳别论》曰：所谓阴者，真藏也，见则为败，败必死也。所谓阳者，胃脘之阳也。别于阳者，知病处也；别于阴者，知死生之期。乃以脉言阴阳也。详脉色类二十六。言知至其所困而死。至其所困而死，死于其所不胜也。凡年月日时，其候皆然。

二十五、精气津液血脉脱则为病（《灵枢·决气篇》全）

黄帝曰：余闻人有精气津液血脉，余意以为一气耳，今乃辨为六名，余不知其所以然。六者之分，总由气化，故曰一气。而下文云六气者，亦以形不同而名则异耳。故当辨之。岐伯曰：两神相搏，合而成形，常先身生，是谓精。两神，阴阳也。搏，交也。精，天一之水也。凡阴阳合而万形成，无不先从精始，故曰常先身生是谓精。按：《本神篇》曰：两精相搏谓之神。而此曰：两神相搏，合而成形，常先身生，是谓精。盖彼言由精以化神，此言由神以化精，二者若乎不同，正以明阴阳之互用者，即其合一之道也。详见本类前九。何谓气？岐伯曰：上焦开发，宣五

谷味，熏肤充身泽毛，若雾露之溉，是谓气。上焦，胸中也。开发，通达也。宣，布散也。气者，人身之大气，名为宗气，亦名为真气。《邪客篇》曰：宗气积于胸中，出于喉咙，以贯心脉而行呼吸焉。《刺节真邪篇》曰：真气者，所受于天，与谷气并而充身也。《营卫生会篇》曰：人受气于谷，谷入于胃以传于肺，五藏六府皆以受气。故能熏肤充身泽毛，若雾露之温润，而溉养万物者，为气也。何谓津？岐伯曰：腠理发泄，汗出溱溱，是谓津。津者阳之液，汗者津之泄也。腠理者皮肤之隙。溱溱，滋泽貌。溱音臻。何谓液？岐伯曰：谷入气满，淖泽注于骨，骨属屈伸，洩泽，补益脑髓，皮肤润泽，是谓液。淖泽，濡润也。液者，阴之津。谷入于胃，其气满而化液，故淖泽而注于骨。凡骨属举动屈伸，则经脉流行而泄其泽，故内而补益脑髓，外而润泽皮肤，皆谓之液。愚按：津液本为同类，然亦有阴阳之分。盖津者，液之清者也；液者，津之浊者也。津为汗而走腠理，故属阳；液注骨而补脑髓，故属阴。观《五癃津液别篇》曰：三焦出气以温肌肉、充皮肤为其津，其留而不行者为液。其义正与此合。详疾病类五十八。淖音闹。洩，泄同。何谓血？岐伯曰：中焦受气取汁，变化而赤，是谓血。中焦者，并胃中，出上焦之下。凡水谷之入，必先归胃，故中焦受谷之气，取谷之味，输脾达藏，由黄白而渐变为赤，以奉生身者，是谓之血。何谓脉？岐伯曰：壅遏营气，令无所避，是谓脉。壅遏者，堤防之谓，犹道路之有封疆，江河之有涯岸，俾营气无所回避而必行其中者，是谓之脉。然则脉者，非气非血，而所以通乎气血者也。黄帝曰：六气者，有余不足，气之多少，脑髓之虚实，血脉之清浊，何以知之？前言一气，总言之也；此言六气，分言之也。盖精气津液血脉，无非气之所化也。岐伯曰：精脱者，耳聋；肾藏精，耳者肾之窍，故精脱则耳聋。气脱者，目不明；五藏六府精阳之气，皆上注于目而为睛，故阳气脱则目不明。津脱者，腠理开，汗大泄；汗，阳津也，汗大泄者津必脱，故曰亡阳。液脱者，骨属屈伸不利，色夭，脑髓消，胫酸，耳数鸣；液所以注骨益脑而泽皮肤者，液脱则骨髓无以充，故屈伸不利而脑消胫痠。皮肤无以滋，故色枯而夭。液脱则阴虚，故耳鸣也。血脱者，色白，夭然不泽；血之荣在色，故血脱者色白如盐。夭然不泽，谓枯涩无神也。其脉空虚，此其候也。脉贵有神，其脉空虚，即六脱之候。黄帝曰：六气者贵贱何如？岐伯曰：六气者，各有部主也，其贵贱善恶，可为常主，然五谷与胃为大海也。部主，谓各部所主也，如肾主精，肺主气，脾主津液，肝主血，心主脉也。贵贱善恶，以衰旺邪正言，如春夏则木火为贵，秋冬则金水为贵，而失时者为贱也。六气之得正者为善，而太过不及者为恶也。贵贱善恶，主各有时，故皆可为常主。然六气资于五谷，五谷运化于胃，是为水谷之海，故胃气为藏府之本。

二十六、肠胃小大之数（《灵枢·肠胃篇》全）

黄帝问于伯高曰：余愿闻六府传谷者，肠胃之小大长短，受谷之多少奈何？此以水谷之自口而入，以至广肠所出之处，而统问其详也。伯高曰：请尽言之，谷所从出入浅深远近长短之度：唇至齿长九分，口广二寸半。长，深也。广，阔也。齿以后至会厌，深三寸半，大容五合。会厌在咽喉之上，乃所以分水谷，司呼吸，而不容其相混者也。舌重十两，长七寸，广二寸半。咽门重十两，广二寸半，至胃长一尺六寸。咽门，即食喉也，其名曰咽。至胃长一尺六寸，乃并胃脘而言。胃纡曲屈，伸之，长二尺六寸，大一尺五寸，径五寸，大容三斗五升。纡曲，曲折也。大言周围之数，径言直过之数，余准此。《平人绝谷篇》曰：其中

之谷常留二斗，水一斗五升而满。纡音于。小肠后附脊，左环回周叠积，其注于回肠者，外附于脐上，回运环十六曲，大二寸半，径八分分之少半，长三丈二尺。小肠居胃之下，在脐上二寸所，后附于脊，左旋而环。其下口注于回肠者，外附近于脐上一寸，当水分穴处是也。八分分之少半，言八分之外，尚有如一分之少半也。余放此。回肠当脐，左环回周叶积而下，回运环反十六曲，大四寸，径一寸寸之少半，长二丈一尺。回肠，大肠也。叶积，如叶之积，亦叠积之义。大肠上口即小肠下口当脐左旋，而下接广肠也。广肠传脊以受回肠，左环叶脊上下，辟大八寸，径二寸寸之太半，长二尺八寸。广肠，大肠下节也，亦名直肠。直肠居后，绕脊而下，故曰传脊。传，布也。叶脊上下，言叠于脊之上下而至尾骶也。辟，阔同。以其最广，故云辟大八寸。肠胃初入至所出，长六丈四寸四分，回曲环反三十二曲也。此总结上文自口而入、自便而出之全数。三十二曲，合小肠大肠而言也。

二十七、平人绝谷七日而死（《灵枢·平人绝谷篇》全）

黄帝曰：愿闻人之不食，七日而死何也？伯高曰：臣请言其故。

胃大一尺五寸，径五寸，长二尺六寸，横屈受水谷三斗五升。其中之谷常留二斗，水一斗五升而满。上焦泄气，出其精微慓悍滑疾，下焦下溉诸肠。精微慓悍滑疾，言水谷之质粕也。

大肠大二寸半，径八分分之少半，长三丈二尺，受谷二斗四分，水六升三合合之大半。

回肠大四寸，径一寸寸之少半，长二丈一尺，受谷一斗，水七升半。

广肠大八寸，径二寸寸之大半，长二尺八寸，受谷九升三合八分合之一。

肠胃之长，凡五丈八尺四寸，受水谷九斗二升一合合之大半，此肠胃所受水谷之数也。

五丈八尺四寸，乃止合肠胃之数，非若前篇总计唇口咽门而言也。平人则不然，胃满则肠虚，肠满则胃虚，更虚更满，故气得上下，五藏安定，血脉和利，精神乃居；故神者水谷之精气也。上文云受水谷九斗二升一合合之大半者，乃言肠胃能容之总数也。若平人常数，则不皆然。盖胃中满则肠中虚，肠中满则胃中虚，有满有虚，则上下之气得以通达，五藏血脉得以和调，而精神乃生，故神为水谷之精气也。故肠胃之中，常留谷二斗，水一斗五升。故平人日再后，后二升半，一日中五升，七日五七三斗五升，而留水谷尽矣。故平人不食饮，七日而死者，水谷精气津液皆尽故也。平人肠胃之中，所存水谷，惟三斗五升而已；然人之二便，大约日去五升，当七日而尽，故平人不食饮七日而死也。古今量数不同，详见《附翼》二卷。

二十八、本藏二十五变（《灵枢·本藏篇》全）

黄帝问于岐伯曰：人之血气精神者，所以奉生而周于性命者也。奉，养也。周，给也。人身以血气为本，精神为用，合是四者以奉生，而性命周全矣。经脉者，所以行血气而营阴阳，濡筋骨、利关节者也。经脉者，即营气之道。营，运也。濡，润也。营行脉中，故主于里而利筋骨。卫气者，所以温分肉，充皮肤，肥腠理，司关阖者也。肉有分理，故云分肉。卫行脉外，故主表而司皮毛之关阖。志意者，所以御精神，收魂魄，适寒温，和喜怒者也。御，统御也。适，调燮也。是故血和则经脉流行，营复阴阳，筋骨劲强，关节清利矣。复，包藏也。卫

气和，则分肉解利，皮肤调柔，腠理绻密矣。绻音致。志意和，则精神专直，魂魄不散，悔怒不起，五藏不受邪矣。专直，如易系所谓其静也专、其动也直，言其专一而正也。寒温和，则六府化谷，风痹不作，经脉通利，肢节得安矣。此人之常平也。凡此者，是皆常人之平者也。五藏者，所以藏精神血气魂魄者也。如疾病类《宣明五气》所谓。六府者，所以化水谷而行津液者也。此人之所以具受于天也，无愚智贤不肖，无以相倚也。倚，偏也。一曰当作异。然有其独尽天寿，而无邪僻之病，百年之衰，虽犯风雨卒猝同寒大暑，犹有弗能害也。此言天禀有出常之强者。有其不离屏蔽室内，无怵惕之恐，然犹不免于病何也？愿闻其故。此言天禀有出常之弱者。岐伯对曰：窘乎哉问也。五藏者，所以参天地，副阴阳，而连四时，化五节者也。窘，言难也。参，叅同。副，配也。连，通也。化五节者，应五行之节序而为之变化也。五藏者，固有小大高下坚脆端正偏倾者，六府亦有小大长短厚薄结直缓急。凡此二十五者各不同，或善或恶或吉或凶，请言其方。言所以为强弱者，皆由藏府之气致然也。

心小则安，邪弗能伤，易伤以忧；心大则忧不能伤，易伤于邪。心高则满于肺中，悗而善忘，难开以言；心下则藏外，易伤于寒，易恐以言。心坚则藏安守固，心脆则善病消瘅热中。心端正则和利难伤，心偏倾则操持不一、无守司也。心小则怯，故必多忧。大则不固，故邪易伤之。高则满于肺而窍多不利，下则阳气抑而神必不扬，心脆者火必易动，偏倾者不得其中，此其所以各有病也。悗，闷也。消瘅，内热病也。悗，美本切。瘅音丹，又上、去二声。

肺小则少饮，不病喘喝；肺大则多饮，善病胸痹喉痹逆气。肺高则上气肩息咳；肺下则居贲迫肺，善胁下痛。肺坚则不病咳上气，肺脆则苦病消瘅易伤。肺端正则和利难伤，肺偏倾则胸偏痛也。喘喝，气喘声急也。肩息咳，耸肩喘息而咳也。居当作苦，肺下则气道不利，故苦于贲迫而胁下痛也。贲，奔、秘二音。

肝小则藏安，无胁下之病；肝大则逼胃迫咽，迫咽则苦膈中且胁下痛。肝高则上支贲切，胁悗，为息贲；肝下则逼胃，胁下空，胁下空则易受邪。肝坚则藏安难伤，肝脆则善病消瘅易伤。肝端正则和利难伤，肝偏倾则胁下痛也。上支贲切，谓肝经上行之支脉，贲壅迫切，故胁为悗闷、为息贲喘急也。左右两胁皆肝胆之经，所以肝病者多见于胁。

脾小则藏安，难伤于邪也；脾大则苦凑肷而痛，不能疾行。脾高则肷引季胁而痛；脾下则下加于大肠，下加于大肠则藏苦受邪。脾坚则藏安难伤，脾脆则善病消瘅易伤。脾端正则和利难伤，脾偏倾则善满善胀也。凑，塞也。肷，胁下软肉处也。季胁，小胁也。肷音秒。

肾小则藏安难伤；肾大则善病腰痛，不可以俯仰，易伤以邪。肾高则苦背膂痛，不可以俯仰；肾下则腰尻痛，不可以俯仰，为狐疝。肾坚则不病腰背痛，肾脆则善病消瘅易伤。肾端正则和利难伤，肾偏倾则苦腰尻痛也。膂音吕，夹脊肉也。俯，俯同。尻，开高切，尾骶骨也。凡此二十五变者，人之所苦常病。五变者，曰小大，曰高下，曰坚脆，曰端正，曰偏倾也。人有五藏，藏有五变，是为二十五变，人所苦于常病也。

黄帝曰：何以知其然也？岐伯曰：赤色小理者心小，粗理者心大。无

骶骨者心高，骶骨小短举者心下。骶骨长者心下坚，骶骨弱小以薄者心脆。骶骨直下不举者心端正，骶骨倚一方者心偏倾也。理，肉理也。骶骨，音结于，九鸟尾骨也。

白色小理者肺小，粗理者肺大。巨肩反膺陷喉者肺高，合腋张胁者肺下。好肩背厚者肺坚，肩背薄者肺脆。背膺厚者肺端正，胁偏疏者肺偏倾也。胸前两旁为膺，胸突而向外者是为反膺。肩高胸突，其喉必缩，是为陷喉。合腋张胁者，腋敛胁开也。胁偏疏者，胁骨欹斜而不密也。

青色小理者肝小，粗理者肝大。广胸反骨交者肝高，合胁兔骨交者肝下。胸胁好者肝坚，胁骨弱者肝脆。膺腹好相得者肝端正，胁骨偏举者肝偏倾也。胫骨近足之细处曰骹，今详此反骹兔骹以候肝，似以胁下之骨为骹也。反骹者，胁骨高而张也。兔骹者，胁骨低合如兔也。骹音敲。

黄色小理者脾小，粗理者脾大揭唇者脾高，唇下纵者脾下。唇坚者脾坚，唇大而不坚者脾脆。唇上下好者脾端正，唇偏举者脾偏倾也。脾气通于口，其荣在唇，故脾之善恶，验于唇而可知也。

黑色小理者肾小，粗理者肾大。高耳者肾高，耳后陷者肾下。耳坚者肾坚，耳薄不坚者肾脆。耳好前居牙车者肾端正，耳偏高者肾偏倾也。肾气通于耳，故肾之善恶，验于耳而可知也。凡此诸变者，持则安，减则病也。凡以上诸变，使能因其偏而善为持守，则可获安；若少有损减，则不免于病矣。

帝曰：善。然非余之所问也。愿闻人之有不可病者，至尽天寿，虽有深忧大恐怵惕之志，犹不能减也，甚寒大热不能伤也；其有不离屏蔽室内，又无怵惕之恐，然不免于病者何也？愿闻其故。减，损也。不可病者，病不能入也。不免于病者，常多病也。二者相远，故以为问。岐伯曰：五藏六府，邪之舍也，请言其故。五藏皆小者，少病，苦火焦心，大愁忧；五藏皆大者，缓于事，难使以忧。五藏皆高者，好高举措；五藏皆下者，好出人下。五藏皆坚者，无病；五藏皆脆者，不离于病。五藏皆端正者，和利得人心；五藏皆偏倾者，邪心而善盗，不可以为人平，反复言语也。五藏六府，所以藏精神水谷者也，一有不和，邪乃居之，故曰邪之舍也。不可以为人平，谓其心邪多昧，便佞不可化也。

黄帝曰：愿闻六府之应。岐伯答曰：肺合大肠，大肠者皮其应。心合小肠，小肠者脉其应。肝合胆，胆者筋其应。脾合胃，胃者肉其应。肾合三焦膀胱，三焦膀胱者腠理毫毛其应。肺本合皮，而大肠亦应之，心本合脉，而小肠亦应之，胆胃皆然，故表里之气相同也。惟是肾本合骨，而此云三焦膀胱者腠理毫毛其应何也？如《五癃津液别篇》曰，三焦出气以温肌肉，充皮毛，此其所以应腠理毫毛也。肾合三焦膀胱义，见本类前三。

黄帝曰：应之奈何？岐伯曰：肺应皮，皮厚者大肠厚，皮薄者大肠薄。皮缓腹里大者大肠大而长，皮急者大肠急而短。皮滑者大肠直，皮肉不相离者大肠结。此下皆言六府之应。肺与大肠为表里，肺应皮，故大肠府状，亦可因皮而知也。不相离者，坚实之谓。

心应脉，皮厚者脉厚，脉厚者小肠厚；皮薄者脉薄，脉薄者小肠薄。皮缓者脉缓，脉缓者小肠大而长；皮薄而脉冲小者，小肠小而短。诸阳经脉皆多纡屈者，小肠结。心与小肠为表里，心应脉，故小肠府状，亦可因脉而知也。然脉行皮肉之中，何以知其厚薄？但察其皮肉，即可知也。冲，虚也。诸阳经脉，言脉

之浮浅而外见者也。纡屈，盘曲不舒之谓。纡音于。

脾应肉，肉肉坚大者胃厚，肉肉么者胃薄。肉肉小而么者胃不坚；肉肉不称身者胃下，胃下者下管约不利。肉不坚者胃缓，肉肉无小里累者胃急。肉肉多少里累者胃结，胃结者上管约不利也。脾与胃为表里，脾应肉，故胃府之状，亦可因肉而知也。肉，肉之聚处也。么，细薄也。约，不舒也。少里累之义未详，高志斋谓揣其。肉肉而少有累然结实者之谓。肉，劬充切。称，去声。

肝应爪，爪厚色黄者胆厚，爪薄色红者胆薄。爪坚色青者胆急，爪濡色赤者胆缓。爪直色白无约者胆直，爪恶色黑多纹者胆结也。肝与胆为表里，肝应爪，故胆府之状，亦可因爪而知也。结者，胆气不舒之谓。

肾应骨，密理厚皮者三焦膀胱厚，粗理薄皮者三焦膀胱薄。疏腠理者三焦膀胱缓，皮急而无毫毛者三焦膀胱急。毫毛美而粗者三焦膀胱直，稀毫毛者三焦膀胱结也。肾与膀胱为表里，而三焦亦合于肾，故上文曰肾合三焦膀胱，腠理毫毛其应，所以三焦膀胱之状，可因腠理毫毛而知也。

黄帝曰：厚薄美恶皆有形，愿闻其所病。岐伯答曰：视其外应以知其内藏，则知所病矣。外形既明，内藏可察，病亦因而知矣。所谓病者，如上文二十五变之类皆是也。

二十九、身形候藏府（《灵枢·师传篇》）

黄帝曰：本藏以身形支节肉肉，候五藏六府之小大焉。今夫王公大人、临朝即位之君而问焉，谁可扪循之而后答乎？本藏，即前本经篇名。扪，摸也。循，摩也。言王公之尊贵，谁可得而摩摸？将何所据而相答也？扪音门。劬允切。岐伯曰：身形支节者，藏府之盖也，非面部之阅也。黄帝曰：五藏之气阅于面者，余已知之矣，以支节知而阅之奈何？身形支节，与面不同，此欲以体魄之形，察其藏府之候也。岐伯曰：五藏六府者，肺为之盖，巨肩陷咽，候见其外。黄帝曰：善。五藏之应天者肺，故肺为五藏六府之盖。观巨肩陷咽者，即其外候，而肺之大小高下坚脆偏正可知矣。大义见前篇，余放此。岐伯曰：五藏六府，心为之主，缺盆为之道，骷骨有余，以候髑骨干。黄帝曰：善。缺盆居肩之前，骨之上，五藏六府皆禀命于心，故为之主，而脉皆上出于缺盆，故为之道。骷，《广雅》曰骨骷也，骨骷即膝骨之名。髑骨干，蔽心之骨，亦名九鸟尾。观乎此而心之小大高下坚脆偏正可知矣。骷音枯。髑音结。骨干音于。岐伯曰：肝者主为将，使之候外，欲知坚固，视目小大。黄帝曰：善。肝者将军之官，其气刚强，故能捍御而使之候外。目者肝之外候，故察于目，则可知肝之状矣。岐伯曰：脾者主为卫，使之迎粮，视唇舌好恶，以知吉凶。黄帝曰：善。脾主运化水谷以长肌肉，五藏六府皆赖其养，故脾主为卫。卫者，藏府之护卫也。《五藏津液别篇》亦曰脾为之卫。脾为仓廪之官，职在转输，故曰使之迎粮。谓察其饮食及唇舌之善恶，则脾之吉凶可知也。岐伯曰：肾者主为外，使之远听，视耳好恶，以知其性。黄帝曰：善。愿闻六府之候。肾为作强之官，伎巧所出，故主成形而发露于外。其窍为耳，故试使远听及耳之善恶，则肾藏之象可因而知之矣。岐伯曰：六府者，胃为之海，广骸大颈张胸，五谷乃容；骸，骸骨也。广骸者，言骨胳之大。又胫骨曰骸。骸音鞋。鼻隧以长，以候大肠；唇厚人中长，以候小肠；目下果大其胆乃横；鼻孔在外，膀胱漏泄；鼻柱中央起，三焦乃约。此所以候六府者也。上下三等，藏安且

良矣。果，裹同，目下囊裹也。横，刚强也。在外，掀露也。约，固密也。藏居于中，形见于外，故举身面之外状，而可以候内之六府。然或身或面，又必上中下三停相等，庶藏府相安而得其善矣。前本藏篇以五藏之皮脉肉爪骨而候六府，义与此稍异，所当互求。

三十、人有阴阳治分五态（《灵枢·通天篇》全）

黄帝问于少师曰：余尝闻人有阴阳，何谓阴人？何谓阳人？少师曰：天地之间，六合之内，不离于五，人亦应之，非徒一阴一阳而已也，而略言耳，口弗能遍明也。黄帝曰：愿略闻其意，有贤人圣人，心能备而行之乎？少师曰：盖有太阴之人，少阴之人，太阳之人，少阳之人，阴阳和平之人。凡五人者，其态不同，其筋骨气血各不等。黄帝曰：其不等者，可得闻乎？六合之内，数不离五，义见下章。心能备而行之乎，谓贤圣之心本异于人，其有能兼备阴阳者否也？太阴少阴太阳少阳者，非如经络之三阴三阳也，盖以天禀之纯阴者曰太阴，多阴少阳者曰少阴，纯阳者曰太阳，多阳少阴者曰少阳，并阴阳和平之人而分为五态也。此虽以禀赋为言，至于血气疾病之变，则亦有纯阴纯阳、寒热微甚及阴阳和平之异也。故阳藏者偏宜于寒，阴藏者偏宜于热，或先阳而后变为阴者，或先阴而后变为阳者，皆医家不可不察也。

少师曰：太阴之人，贪而不仁，下齐湛湛，此下言五人之情性也。下齐，谦下整齐也。湛湛，水澄貌，亦卑下自明之意。好内而恶出，心和而不发，心和者，阴性柔也。不发者，阴多藏也。内，纳同。不务于时，知有己也。动而后之，不先发也。此太阴之人也。此其深情厚貌，奸狡不露者，是为太阴之人。

少阴之人，小贪而贼心，贪小利而心残贼也。见人有亡，常若有得，见他人之有失，为自己之得志，即幸灾乐祸之谓。好伤好害，阴性残忍也。见人有荣，乃反愠怒，心多忌刻，忧人富贵也。愠音蕴。心疾而无恩，心存嫉妒，故无恩也。此少阴之人也。阴险贪残，小人之品，此少阴之人也。

太阳之人，居处于于，于于，自足貌。好言大事，无能而虚说，喜夸张而无实济也。志发于四野，心妄好强也。举措不顾是非，粗疏不精也。为事如常自用，事虽败而常无悔，为事庸常而喜自用，虽至于败而自是不移，故无反悔之心。此太阳之人也。有始无终，虎皮羊质，此太阳之人也。

少阳之人，諟谛好自贵，諟谛，审而又审也。小有聪明因而自贵。諟音是。谛音帝。有小小官，则高自宜，局量褊浅，易盈满也。好为外交而不内附，务虚文也。此少阳之人也。妄自尊贵，不知大体，此少阳之人也。

阴阳和平之人，居处安静，安静处顺，无妄动也。无为惧惧，心有所主，乃能不动，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是无惧惧也。无为欣欣，利欲不能入，富贵不能淫，是无欣欣也。婉然从物，君子之接人也，言忠信，行笃敬，虽蛮貊之邦行矣，是婉然从物也。婉音苑。或与不争，圣人之道，为而不争。老子曰：以其不争，故天下莫能与之争。与时变化，时移则事变，世更则俗易，惟圣人随世以为法，因时而致宜，故能阴能阳，能弱能强，随机动静，而与化推移也。夫冰炭钩绳，何时能合？若以圣人为之中，则兼复而并之，未有可是非者也。尊则谦谦，位尊志谦也。狐丘丈人曰：人有三怨：爵高者人妒之，官大者主恶之，禄厚者怨逮之。孙叔敖曰：吾爵益高，吾志益下；吾官益大，吾心益小；吾禄益厚，吾施益博。以是免于三怨可乎？《易》曰：天道亏盈而益谦，地道变盈而流谦，鬼神害盈而福谦，人道恶盈而好谦。谦尊而光，卑

而不可逾，君子之终也。谭而不治，是谓至治。谭而不治，无为而治也；无为而治，治之至也。子思子曰：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达道也，致中和，天地位焉，万物育焉。其阴阳和平之人之谓乎？

古之善用针艾者，视人五态乃治之，盛者写之，虚者补之。此下言五治也。黄帝曰：治人之五态奈何？少师曰：太阴之人多阴而无阳，其阴血浊，其卫气涩，阴阳不和、缓筋而厚皮，不之疾写，不能移之。无阳则气少，故血浊不清而卫气涩滞也。曰阴阳不和者，四态之人无不然，于此而首言之，他可概见矣。气少不行，故其筋缓。阴体重浊，故其皮厚。皮厚血浊，非疾写之不能移易也。少阴之人，多阴少阳，小胃则大肠，六府不调，其阳明脉小而太阳脉大，必审调之，其血易脱，其气易败也。小胃，故足阳明之胃脉亦小。大肠，故手太阳之小肠脉亦大。此其多阴少阳者，以阳明为五藏六府之海，小肠为传送之府，胃小则藏贮少而气必微，小肠大而传送速而气不畜，阳气既少而又不畜，则多阴少阳矣。必当审察而善调之，然其气少不能摄血，故多致血易脱而气易败也。太阳之人，多阳而少阴，必谨调之，无脱其阴，而写其阳，阳重脱者易狂，阴阳皆脱者，暴死不知人也。太阳之人，少阴者也，阴气既少而复写之，其阴必脱，故曰无脱其阴而但可写其阳耳。然阴不足者阳亦无根，若写之太过则阳气重脱，而脱阳者狂，甚至阴阳俱脱，则暴死不知人也。少阳之人，多阳少阴，经小而络大，血在中而气外，实阴而虚阳，独写其络脉则强，气脱而疾，中气不足，病不起也。经脉深而属阴，络脉浅而属阳，故少阳之人，多阳而络大，少阴而经小也。血脉在中，气络在外，所当实阴经而写其阳络，则身强矣。惟是少阳之人，尤以气为主，若写之太过，以致气脱而疾，则中气乏而难于起矣。阴阳和平之人，其阴阳之气和，血脉调，谨诊其阴阳，视其邪正，安容仪，审有余不足，盛则写之，虚则补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此所以调阴阳，别五态之人者也。不盛不虚以经取之者，言本盛虚之可据，而或有邪正之不调者，但求所在之经以取其病也。

黄帝曰：夫五态之人者，相与毋故，卒然新会，未知其行也，何以别之？此下言五人之态度也。毋音无。卒音猝。少师答曰：众人之属，不知五态之人者，故五五二十五人，而五态之人不与焉。五态之人，尤不合于众者也。众人者，即下章阴阳二十五人之谓，与五态之人不同，故不合于众也。黄帝曰；别五态之人奈何？少师曰：太阴之人，其状黑甚黑甚然黑色，念然下意，临临然长大胭然未偻，此太阴之人也。黑甚黑甚，色黑不明也。念然下意，意念不扬也，即上文下齐之谓。临临然，临下貌。胭然未偻，言膝胭若屈，而实非伛偻之疾也。盖以太阴之人，禀质阴浊，故其形色志意有如此者。黑甚，舊、探二音。偻音吕。少阴之人，其状清然窃然，固以阴贼，立而躁嶮，行而似伏，此少阴之人也。清然者，言似清也。窃然者，行如鼠雀也。固以阴贼者，残贼之心坚不可破也。立而躁嶮者，阴险之性时多躁暴也。出没无常，行而似伏，此则少阴人之态度。嶮，险同。太阳之人，其状轩轩储储，反身折胭，此太阳之人也。轩轩，高大貌，犹俗谓轩昂也。储储，畜积貌，盈盈自得也。反身折胭，言仰腰挺腹，其胭似折也。是皆妄自尊大之状，此则太阳人之态度。储音除。少阳之人，其状立则好仰，行则好摇，其两臂两肘则常出于背，此少阳之人也。立则好仰，志务高也。行则好摇，性多动也。两臂两肘出于背，喜露而不喜藏也。此则少阳人之态度。阴阳和平之人，其状委委然，随随然，颙颙然，愉愉然，目瞬目瞬然，豆豆然，众人皆曰君子，此阴阳和平之

也。委委，雍宠自得也。随随，和光同尘也。颙颙尊严敬慎也。愉愉，悦乐也。眩眩旋，周旋也。豆豆，磊落不乱也。若人者，人人得而敬爱之，故众人皆曰君子。君子者，贤圣之通称，如《诗》指文王为岂弟君子，《礼运》曰禹汤文武成王周公，由此其选也，此六君子者，未有不谨于礼者之谓，即阴阳和平之人，其得天地之正气者欤？颙，鱼容切。愉音余。眩旋音旋。

三十一、阴阳二十五人（《灵枢·阴阳二十五人篇》全）

黄帝曰：余闻阴阳之人何如？伯高曰：天地之间，六合之内，不离于五，人亦应之。由阴阳而化五行，所以天地万物之理，总不离五，而人身之相应者，亦惟此耳。按：本节引前《通天篇》少师之答，而此云伯高者，岂少师即伯高之别称耶？无考矣。故五五二十五人之政，而阴阳之人不与焉，其态又不合于众者五，余已知之矣。愿闻二十五人之形，血气之所生，别而以候，从外知内何如？五行之中，又各有五，如下文以五形之人，而又分左之上下，右之上下，是为五矣。五而五之，计有二十五人也。然此言五行之详，非若前《通天篇》所谓太阳少阳太阴少阴和平五态而已，故曰阴阳之人不与焉，又不合于众者五也。别而以候，欲别其外而知其内也。与去声。别入声。岐伯曰：悉乎哉问也，此先师之秘也，虽伯高犹不能明之也。黄帝避席遵循而却曰：余闻之，得其人弗教，是谓重失，得而泄之，天将厌之。余愿得而明之，金柜藏之，不敢扬之。岐伯曰：先立五形金木水火土，别其五色，异其五形之人，而二十五人具矣。黄帝曰：愿卒闻之。卒，尽也。岐伯曰：慎之慎之，臣请言之。木形之人，比于上角，似于苍帝。比，属也，下同。角为木音，苍为木色，木形之人，言禀木气之全者也，音比上角，而象类东方之苍帝。其为人苍色小头，象木之巅也。长面，木形长也。大肩背，木身大也。直身，木体直也。小手足。木枝细也，此上以体象言。好有才，随所成材，木之用也。劳心，发生无穷，木之化也。少力，木性柔也。多忧劳于事，木不能静也。能春夏不能秋冬。木得阳而生长，得阴而凋落，此以性而言也。能，耐同，下放此。感而病生，足厥阴佗佗然。足厥阴，肝木之经也。肝主筋，为罢极之本，故曰佗佗然。佗佗，筋柔迟重之貌。足厥阴为木之藏，足少阳为木之府，此言藏而下言府者，盖以厥阴少阳为表里，而藏为府之主耳。故首云上角厥阴者，总言木形之全也；后云大角左角钦角判角少阳者，分言木形之详也。兹于上角而分左右，左右而又分上下，正以明阴阳之中复有阴阳也。余准此。佗音驼。大角之人，比于左足少阳，少阳之上遗遗然。禀五形之偏者各四，曰左之上下，右之上下。而此言木形之左上者，是谓大角之人也。其形之见于外者，属于左足少阳之经，如下文所谓足少阳之上，气血盛则通髯美长，以及血气多少等辨，正合此大角之人也。遗遗，柔退貌。愚按：《通天篇》有云太阴之人、少阴之人、太阳之人、少阳之人、阴阳和平之人，凡五人者其态不同，是统言大体而分其阴阳五态也；此以木火土金水五形之人，而复各分其左右上下，是于各形之中，而又悉其太少之义耳。总皆发明禀赋之异，而示人以变化之不同也。大，太同。左角之人，比于右足少阳，少阳之下随随然。左角，一曰少角。随随，从顺貌。下文云足少阳之下，血气盛则胫毛美长者，正合此少角之人，而此言其右之下也。余放此。钦角之人，比于右足少阳，少阳之上推推然。一曰右角。角形而并于右足少阳之上者，是谓右角之人，此即言其右之上也。推推，前进貌。钦音代。判角之人，比于左足少阳，少阳之下栝栝然。判，半也。应在大角之下者，是为判角之人，而属于左足少阳之下，即言其左之下也。栝栝，方正貌。

凡此遗遗、随随、推推、栝栝者，皆所以表木形之象。

火形之人，比于上徵，似于赤帝。徵为火音。火形之人，总言火气之全者也。音属上徵，而象类南方之赤帝。其为人赤色，火之色也。广肎，肎，音引，当脊肉也。锐面小头，火上尖也。好肩背髀腹，火势炎上而盛于中也。小手足，火势之旁者小也。行安地。火体下重也。疾心，火性速也。行摇，火象动也。肩背肉满，即上文广肎好肩背之意。有气，火属阳而多气也。轻财，火性多散也。少信，火性易变也。多虑见事明，火明而善烛也。好颜，火色光明也。急心，火性急也。不寿暴死，急速之性，不耐久也。能春夏不能秋冬。阳王春夏而畏水也。秋冬感而病生，手少阴核核然。手少阴，心火经也。火不耐于秋冬，故秋冬生病。核核然，火不得散而结聚为形也。此言手少阴，下言手太阳者，以少阴太阳为表里，而皆属于火也。质徵之人，比于左手太阳，太阳之上肌肌然。一曰质之人，一曰大徵。以徵形而应于左之上，是谓大徵之人，而属于左手太阳之上也。肌肌，肤浅貌。此下详义，同前木形注中。少徵之人，比于右手太阳，太阳之下慆慆然。应右徵之下者，是谓少徵之人，而属于右手太阳之下也。慆慆，不反貌，又多疑也。慆音叨。右徵之人，比于右手太阳，太阳之上鲛鲛然。一曰熊熊然。以徵形而属于右手太阳之上，是为右徵之人。鲛鲛，踊跃貌。鲛音交。质判之人，比于左手太阳，太阳之下支支颐颐然。一曰质徵。此居质徵之下，故曰质判，而属于左手太阳之下，判亦半之义也。支支，枝离貌。颐颐，自得貌。凡此肌肌之类者，皆所以表火形之象。

土形之人，比于上宫，似于上古黄帝。宫为土音。土形之人，总言土气之全者也。音属上宫，而象类中央之黄帝。其为人黄色，土色黄也。圆面，土形圆也。大头，土形广而平也。美肩背，土体厚也。大腹，土广载也。美股胫，土主四支也。小手足，盛在中也。多肉，土之合也。上下相称，土丰盛也。行安地，土安重也。举足浮。大气举之也。安心，土性静也。好利人，土成物也。不喜权势，土自尊也。善附人也，藏垢纳污也。能秋冬不能春夏。畏风湿也。春夏感而病生，足太阴敦敦然。足太阴，脾土经也。敦敦，重实貌。此言太阴，下言足阳明者，以太阴阳明为表里，而皆属于土也。大宫之人，比于左足阳明，阳明之上婉婉然。以宫形而应于左之上，是谓大宫之人，而属于左足阳明之上也。婉婉，委顺貌。此下详义同前木形注中。加宫之人，比于左足阳明，阳明之下坎坎然。一曰众之人。应在大宫之下者，是谓加宫之人，而属于左足阳明之下也。坎坎，深固貌。少宫之人，比于右足阳明，阳明之上枢枢然。应在大宫之右，故曰少宫之人，而属于右足阳明之上也。枢枢，圆转貌。左宫之人，比于右足阳明，阳明之下兀兀然。一曰众之人，一曰阳明之上。详此义当是右宫之人，故属于右足阳明之下也。兀兀，独立不动貌。凡此婉婉之类者，皆所以表土形之象也。

金形之人，比于上商，似于白帝。商为金音。金形之人，总言金气之全者也。音属上商，而象类西方之白帝。其为人方面，金形方也。白色，金色白也。小头，小肩背，小腹，小手足，金形坚小也。如骨发踵外，足跟外坚，如有骨发踵外者。骨轻。金体皆重而金无骨，故骨不能独重也。身清廉，金性洁也。急心，金性刚也。静悍，金性静，动则悍也。善为吏，肃而威也。能秋冬不能春夏。金喜寒而畏火也。春夏感而病生，手太阴敦敦然。手太阴，肺金经也。敦敦，坚实貌。手足太阴皆曰敦敦，而义稍不同，金坚土重也。此言手太阴，下言手阳明者，以太阴阳明为表里，

而皆属于金耳。钦商之人，比于左手阳明，阳明之上廉廉然。钦亦大也。左右之上俱可言钦，故上文云钦角者比于右足少阳之上，此钦商者比于左手阳明之上也。廉廉，棱角貌。此下详义同前木形注中。右商之人，比于左手阳明，阳明之下脱脱然。详此当是右手阳明，庶与右商之人相属。脱脱，萧洒貌。大商之人，比于右手阳明，阳明之上监监然。详此当是左手阳明，庶与左商之人相属。监监，多察貌。少商之人，比于右手阳明，阳明之下严严然。应在右之下者，是谓少商之人，而属于右手阳明之下也。严严，庄重貌。凡此廉廉之类者，皆所以表金形之象也。

水形之人，比于上羽，似于黑帝。羽为水音。水形之人，总言水气之全者也。音属上羽，而象类北方之黑帝。其为人黑色，水色黑也。面不平，水有波也。大头，水面广也。廉颐，高流急也。小肩，支流细也。大腹，容物如海也。动手足，发行摇身，水流动也。下尻长，水流长也。背延延然。亦长意也。不敬畏，任性趋下，不向上也。善欺绐人，水无实也。戮死，水无恒情，故多厄也。能秋冬不能春夏。水王秋冬，衰于春夏也。春夏感而病生，足少阴汗汗然。足少阴，肾水经也。汗汗，濡润貌。此言足少阴，下言足太阳者，以少阴太阳为表里，而皆属于水也。大羽之人，比于右足太阳，太阳之上颊颊然。以水形而应于右之上者，是为大羽之人，而属于右足太阳之上也。颊颊，得色貌。此下详义同前木形注中。少羽之人，比于左足太阳，太阳之下纤纤然。应在左之下者，是为少羽之人，而属于左足太阳之下也。纤纤，曲折貌。众之为人，比于右足太阳，太阳之下洁洁然。众，常也。一曰加之人。应在右之下者，曰众之为人，而属于右足太阳之下也。洁洁，清净貌。诸形皆言大少，而此独曰众，意者水形多变，而此独洁洁，故可同于众也。桎之为人，比于左足太阳，太阳之上安安然。桎，窒同，局窒不通之义。居左之上者曰桎之为人，而属于左足太阳之上也。安安，定静貌。诸不言桎而此独言者，盖以水性虽流，而为器所局，则安然不动，故云桎也。凡此颊颊之类者，皆所以表水形之象也。是故五形之人二十五变者，众之所以相欺者是也。形分为五，而又分为二十五，禀赋既偏，则不免强弱胜负之相欺，故惟不偏不易，而钟天地之正气者，斯为阴阳和平之人，是以有圣跖贤愚之别也。

黄帝曰：得其形不得其色何如？岐伯曰：形胜色、色胜形者，至其胜时年加，感则病行，失则忧矣。此言形色当相合，否则为病矣。得其形者，如上文之所谓二十五形也。形胜色者，如以木形人而色见黄也。色胜形者，如以木形人而色见白也。胜时年者，如木王土衰，而又逢丁壬之木运，或东方之干支，或厥阴气候之类，值其王气相加，而感之则病矣。既病而再有疏失，乃可忧也。形色相得者，富贵大乐。气质调和也。黄帝曰：其形色相胜之时年，加可知乎？此言形色之相胜者，复有年忌之当知也。岐伯曰：凡年忌下上之人，大忌常加七岁。年忌者，忌有常数，所以示人之避患也。下上之人，如上文五形或上或下之人，其年忌常以七岁为始。十六岁、二十五岁、三十四岁、四十三岁、五十二岁、六十一岁，皆人之大忌，不可不自安也。此言年忌始于七岁，以至六十一岁，皆递加九年者，盖以七为阳之少，九为阳之老，阳数极于九而极必变，故自七岁以后，凡遇九年，皆为年忌。感则病行，失则忧矣。当此之时，无为奸事，是谓年忌。当年忌之年，易于感病，失则为忧，故尤宜知慎也。

黄帝曰：夫子之言脉之上下，血气之候，以知形气奈何？岐伯曰：足阳明之上，血气盛则髯美长；血少气多则髯短；故气少血多则髯少；血气皆少

则无髯，两吻多画。此下言手足三阳之外候也。足阳明胃经之脉行于上体者循鼻外挟口环唇，故此经气血之盛衰皆形见于口傍之髯也。吻，口角也。画，纹也。阳明血气不充，两吻故多纹画。足阳明之下，血气盛则下毛美长至胸；血多气少则下毛美短至脐，行则善高举足，足指少肉，足善寒；足阳明之脉行于下体者，由归来至气街，阴阳总宗筋之会，会于气街而阳明为之长，故形见于下毛，而或有至胸至脐也。行则善高举足者，因其血多。盖四支皆禀气于胃，足受血而能步也。足指少肉足善寒者，因其气少。盖四支者诸阳之本，阳气不足，则指少肉而善寒也。血少气多则肉而善瘃；瘃，寒肿也。血少气多则浮见于外，故下体肉分多为肿也。瘃音竹。血气皆少则无毛，有则稀枯悴，善痿厥足痹。悴，憔悴也。足阳明为五藏六府之海，主润宗筋，束骨而利机关也。今气血俱少于下，故为痿厥足痹等病。

足少阳之上，气血盛则通髯美长；血多气少则通髯美短；血少气多则少须；血气皆少则无须，足少阳胆经之脉行于上体者，抵于頞，下颊车，故其气血之盛衰，必形见于须髯也。在頤曰须，在颊曰髯。感于寒湿，则善痹骨痛爪枯也。此皆筋骨之病，以少阳厥阴为表里，而肝主筋也。足少阳之下，血气盛则胫毛美长，外踝肥；血多气少则胫毛美短，外踝皮坚而厚；血少气多则胻毛少，外踝皮薄而软；血气皆少则无毛，外踝瘦无肉。足少阳之脉行于下体者，出膝外廉，下外辅骨外踝之前，故其形见者皆在足之外侧。踝，胡寡切。胻音杭。

足太阳之上，血气盛则美眉，眉有毫毛；血多气少则恶眉，面多少理；血少气多则面多肉；血气和则美色。足太阳膀胱之脉行于上体者，起于目内眦，其筋之支者，下颊结于鼻，故其气血之盛衰，皆形见于眉面之间也。足太阳之下，血气盛则跟肉满，踵坚；气少血多则瘦，跟空；血气皆少则喜转筋，踵下痛。足太阳经之行于下体者，从后廉下合腘中，贯腨内，出外踝之后，结于踵，故其形见为病，皆在足之跟踵也。

手阳明之上，血气盛则髭美，血少气多则髭恶，血气皆少则无髭。手阳明大肠之脉行于上体者，挟口交人中，上挟鼻孔，故其气血之盛衰，必形见于髭也。在口上曰髭，在口下曰须。手阳明之下，血气盛则腋下毛美，手鱼肉以温；气血皆少则手瘦以寒。手阳明之行于下体者，上肩外前廉，下近于腋，且阳明太阴为表里，而太阴之脉出腋下，故腋下毛美。手鱼肉者，大指本节后厚肉也。本经之脉起次指出合谷，故形见于此。

手少阳之上，血气盛则眉美以长，耳色美；血气皆少则耳焦恶色。手少阳三焦之脉行于上体者，出耳前后，至目锐眦，故其血气之盛衰，皆见于眉耳之间。手少阳之下，血气盛则手卷多肉以温，血气皆少则寒以瘦，气少血多则瘦以多脉。手少之脉行于下体者，起名指端，循手腕出臂外上肘，故其形见若此。

手太阳之上，血气盛则有多须，面多肉以平；血气皆少则面瘦恶色。手太阳小肠之脉行于上体者，循颊上頞，斜络于颧，故其血气之盛衰，皆形见于须面之间也。手太阳之下，血气盛则掌肉充满，血气皆少则掌瘦以寒。手太阳之脉行于下体者，循手外侧上腕，故其形见者如此。按：本篇首言五形者，以藏为主而言其禀；此言六阳者，以府为表而言其形。禀质相合，象变斯具矣，此所以有左右上下之分也。

黄帝曰：二十五人者，刺之有约乎？约，度也。岐伯曰：美眉者，足太阳之脉，气血多；恶眉者，气血少；其肥而泽者，血气有余；肥而不泽者，

气有余，血不足；瘦而无泽者，气血俱不足。审察其形气有余不足而调之，可以知逆顺矣。此言足太阳一经之盛衰，而他经之有余不足亦犹是也，审察既明而后调之，则不失其逆顺矣。黄帝曰：刺其诸阴阳奈何？岐伯曰：按其寸口人迎以调阴阳，寸口在手，太阴脉也。人迎在头，阳明脉也。太阴行气于三阴，阳明行气于三阳，故按其寸口人迎而可以调阴阳也。如《禁服》《终始》《经脉》等篇，所谓人迎脉口一盛二盛三盛等义皆是也。详具脉色会通。切循经络之凝涩，结而不通者，此于身皆为痛痹，甚则不行，故凝涩。切，深也。循，察也。经络为病，身必痛痹，甚则血气不行，故脉道凝涩也。循音巡。凝涩者，致气以温之，血和乃止。其结络者，脉结血不行，决之乃行。血脉凝涩，气不至也，故当留针以补而致其气以温之。致，使之至也。决者，开泄之谓。故曰：气有余于上者，导而下之；气有余于上者，病必在上，故当刺其穴之在下者，以导而下之。导，引也。气不足于上者，推而休之；气不足于上者，即刺其在上之穴，仍推其针而休息之。休者，留针待气也。其稽留不至者，因而迎之。稽留不至，言气至之迟滞者，接之引之而使其必来也。迎，去声。凡物来而接之，则平声；物未来而迓之使来，则去声。必明于经隧，乃能持之；寒与热争者，导而行之；其宛陈血不结者，则而予之。隧，道也。必明经脉之道路，而后能执持之也。其有寒热不和者，因其偏而导去之。脉道虽有郁陈而血不结者，则其势而予治之。则，度也。予，与同。隧音遂。必先明知二十五人，则血气之所在，左右上下，刺约毕也。凡刺之道，须明血气，故必知此二十五人之脉理，而刺之大约，可以尽矣。

三十二、五音五味分配藏府（《灵枢·五音五味篇》）

右徵与少徵调，右手太阳上。此下十二条，并后九条，皆所以言六阳之表也。

左商与左徵调，左手阳明上。

少徵与大宫调，左手阳明上。义似不合。

右角与大角调，右足少阳下。

大徵与少徵调，左手太阳上。

众羽与少羽调，右足太阳下。

少商与右商调，右手太阳下。义似不合。

桎羽与众羽调，右足太阳下。

少宫与太宫调，右足阳明下。

判角与少角调，右足少阳下。

钦商与上商调，右足阳明下。义似不合。

钦商与上角调，左足太阳下。义似不合。

上徵与右徵同，谷麦畜羊果杏。手少阴藏心，色赤味苦时夏。此下五条，言五藏之里，以合四时五色五味也。

上羽与大羽同，谷大豆畜彘果栗。足少阴藏肾，色黑味咸时冬。

上宫与大宫同，谷稷畜牛果枣。足太阴藏脾，色黄味甘时季夏。

上商与右商同，谷黍畜鸡果桃。手太阴藏肺，色白味辛时秋。

上角与大角同，谷麻畜犬果李。足厥阴藏肝，色青味酸时春。

大宫与上角同，右足阳明上。

左角与大角同，左足阳明上。义似不合。

少羽与大羽同，右足太阳下。

左商与右商同，左手阳明上。

加宫与大宫同，左足少阳上。义似不合。

质判与大宫同，左手太阳下。

判角与大角同，左足少阳下。

大羽与大角同，右足太阳上。

大角与大宫同，右足少阳上。按：此篇乃承前篇阴阳二十五人而详明其五行相属之义。但前节言调者十二条，后节言同者九条。总计言角者十二、徵者六、宫者八，商者八，羽者七。有重者，如左手阳明上，右足太阳下，右足阳明下，右足少阳下。有缺者，如左手阳明下，右手阳明上，右手阳明下，左足太阳上，左足阳明下。且有以别音互入，而复不合于表里左右五行之序者。此或以古文深讳，向无明注，读者不明，录者不慎，而左右上下大少五音之间，极易差错，愈传愈谬，是以义多难晓。不敢强解，姑存其文，以俟后之君子再正。

右徵、少徵、质徵、上徵、判徵。

右角、钦角、上角、大角、判角。

右商、少商、钦商、上商、左商。

少宫、上宫、大宫、加宫、左角宫。

众羽、桎羽、上羽、大羽、少羽。此上五条，结上文而总记五音之目也。五音各五，是为二十五人之数。

五　卷

脉　色　类

一、诊法常以平旦（《素问·脉要精微论》）

黄帝问曰：诊法何如？诊，视也，察也，候脉也。凡切脉望色，审问病因，皆可言诊，而此节以诊脉为言。岐伯对曰：诊法常以平旦，阴气未动，阳气未散，饮食未进，经脉未盛，络脉调习，气血未乱，故乃可诊有过之脉。平旦者，阴阳之交也。阳主昼，阴主夜，阳主表，阴主里。凡人身营卫之气，一昼一夜五十周于身，昼则行于阳分，夜则行于阴分，迨至平旦，复皆会于寸口。故《难经》曰：寸口者脉之大会，五藏六府之所终始也。《营卫生会篇》曰：平旦阴尽而阳受气矣。日中而阳隆，日西而阳衰，日入阳尽而阴受气矣。《口问篇》曰：阳气尽，阴气盛，则目瞑；阴气尽而阳气盛，则寤矣。故诊法当于平旦初寤之时，阴气正平而未动，阳气将盛而未散，饮食未进而谷气未行，故经脉未盛，络脉调匀，气血未至扰乱，脉体未及变更，乃可以诊有过之脉。有过，言脉不得中而有过失也。夫脉者气血之先也，气血盛则脉盛，气血衰则脉衰，气血热则脉数，气血寒则脉迟。气血微则脉弱，气血平则脉和；又如长人脉长，短人脉短，性急人脉急，性缓人脉缓，此皆其常也。反者为逆。凡此之类，是皆有过之谓。切脉动静，而视精明，察五色，观五藏有余不足，六府强弱，形之盛衰，以此参伍，决死生之分。切者，以指按索之谓。切脉之动静，诊阴阳也。视目之精明，诊神气也。察五色之变见，诊生克邪正也。观藏府虚实以诊其内，别形容盛衰以诊其外。故凡诊病者，必合脉色内外，参伍以求，则阴阳表里、虚实寒热之情无所遁，而先后缓急、真假逆从之治必无差，故可以决死生之分，而况于疾病乎？此最是医家妙用，不可视为泛常。夫参伍之义，以三相较谓之参，以伍相类

谓之伍。盖彼此反观，异同互证，而必欲搜其隐微之谓。如《易》曰：参伍以变，错综其数。通其变，遂成天地之文；极其数，遂定天下之象。非天下之至变，其孰能与于此？即此谓也。

二、部位（《素问·脉要精微论》）

尺内两傍，则季胁也，尺内者，关前曰寸，关后曰尺，故曰尺内。季胁，小胁也，在胁下两傍，为肾所近。故自季胁之下，皆尺内主之。愚按：尺者，对寸而言。人身动脉虽多，惟此气口三部，独长一寸九分，故总曰寸口；分言之，则外为寸部，内为尺部。外为阳，故寸内得九分，阳之数也；内为阴，故尺内得一寸，阴之数也。《二难》曰：从关至尺是尺内，阴之所治也；从关至鱼际是寸口内，阳之所治也。然则关之前曰寸，关之后曰尺，而所谓关者，乃间于尺寸之间，而为阴阳之界限，正当掌后高骨处是也。滑伯仁曰：手太阴之脉，由中焦出行，一路直至两手大指之端，其鱼际后一寸九分，通谓之寸口，于一寸九分之中，曰寸曰尺而关在其中矣。其所以云尺寸者，以内外本末对待为言，而分其名也。如蔡氏云：自肘中至鱼际，得同身寸之一尺一寸，自肘前一尺为阴之位，鱼际后一寸为阳之位。太阴动脉，前不及鱼际横纹一分，后不及肘中横纹九寸。故古人于寸内取九分为寸，尺内取一寸为尺，以契阳九阴十之数。其说似通，但考之《骨度篇》，则自肘至腕长一尺二寸五分，而与此数不合，盖亦言其意耳。尺外以候肾，尺里以候腹。尺外，尺脉前半部也。尺里，尺脉后半部也。前以候阳，后以候阴，人身以背为阳，肾附于背，故外以候肾。腹为阴，故里以候腹。所谓腹者，凡大小肠膀胱命门皆在其中矣。诸部皆言左右，而此独不分者，以两尺皆主乎肾也。藏府左右，义详附翼三卷脉候部位论及三焦包络命门辨中。中附上，左外以候肝，内以候鬲；中附上，言附尺之上，而居乎中者，即关脉也。左外，言左关之前半部，内言左关之后半部，余放此。肝为阴中之阳藏，而亦附近于背，故外以候肝，内以候鬲。举鬲而言，则中焦之鬲膜胆府皆在其中矣。右外以候胃，内以候脾。右关之前所以候胃，右关之后所以候脾。脾胃皆中州之官，而以表里言之，则胃为阳，脾为阴，故外以候胃，内以候脾。愚按：寸口者，手太阴也。太阴行于三阴，故曰三阴在手而主五藏。所以本篇止言五藏而不及六府，即《始终》《禁服》等篇，亦皆以寸口候三阴，人迎候三阳也。然胃亦府也，而此独言之何也？观《玉机真藏论》曰：五藏者皆禀气于胃，胃者五藏之本也，藏气者不能自致于手太阴，必因于胃气乃至于手太阴也。故胃气当察于此。又如《五藏别论》曰：五味入口，藏于胃以养五藏气，气口亦太阴也。是以五藏六府之气味，皆出于胃，变见于气口。然则此篇虽止言胃，而六府之气，亦无不见乎此矣。上附上，右外以候肺，内以候胸中；上附上，言上而又上，则寸脉也。五藏之位，惟肺最高，故右寸之前以候肺，右寸之后以候胸中。胸中者，鬲膜之上皆是也。左外以候心，内以候膻中。以肺皆居膈上，故左寸之前以候心，左寸之后以候膻中。膻中者，两乳之间，谓之气海，当心包所居之分也。愚按：本论五藏应见之位，如火王于南故心见左寸。木王于东，故肝见左关。金王于西，故肺见右寸。土王于中而寄位西南，故脾胃见右关。此即河图五行之序也。前以候前，后以候后。此重申上下内外之义而详明之也。统而言之，寸为前，尺为后；分而言之，上半部为前，下半部为后，善言上以候上，下以候下也。上竟上者，胸喉中事也；下竟下者，少腹腰股膝胫足中事也。竟，尽也。言上而尽于上，在脉则尽于鱼际，在体则应于胸喉；下而尽于下，在脉则尽于尺部，在体则应于少腹足中。此脉候上下之事也。愚按：本篇首言尺内，次言中附上而为关，又次言上附上而为寸，皆自内以及外者，盖以太阴之脉，从胸走手，以尺为根本，寸为枝叶也。故凡人之脉，宁可有根而无叶，不可有叶而无根。如《论疾诊尺篇》曰：审其尺之缓急小大滑涩，肉之坚

脘，而病形定矣。是盖所重在本耳。又按：本篇外内二字，诸家之注，皆云内侧外侧。夫曰内外侧者，必脉形扁阔而或有两条者乃可。若谓诊者之指侧，则本篇文义乃举脉体而言，且诊者之左外，则病者之右手也，当言候胃，不当言候肝矣。于义不通。如下文前以候前、后以候后、上竟上、下竟下者，是皆内外之谓。观易卦六爻，凡画卦者，自下而上，上三爻为外卦，下三爻为内卦，则其上下内外之义明矣。又有以浮取为外，沉取为内者，于义亦通，均俟明者辨正。又按：本篇上竟上者言胸喉中事，下竟下者言少腹足膝中事，分明上以候上，下以候下，此自本经不易之理。而王氏《脉经》，乃谓心部在左手关前寸口是也，与手太阳为表里，以小肠合为府，合于上焦；肺部在右手关前寸口是也，与手阳明为表里，以大肠合为府，合于上焦。以致后人遂有左心小肠、右肺大肠之配，下反居上，其谬甚矣。据其所云，不过以藏府之配合如此；抑岂知经分表里，脉自不同。如脾经自足而上行走腹，胃经自头而下行走足，升降交通，以成阴阳之用；又岂必上则皆上，下则皆下，而谓其尽归一处耶？且自秦汉而下，未闻有以大小肠取于两寸者，扁鹊仲景诸君心传可考；自晋及今，乃有此谬，讹以传讹，愈久愈远，误者可胜言哉！无怪乎医之日拙也。此之不经，虽出于脉诀之编次，而创言者谓非叔和而谁？

三、呼吸至数（《素问·平人气象论》）

黄帝问曰：平人何如？谓气候平和之常人也。岐伯对曰：人一呼脉再动，一吸脉亦再动，呼吸定息脉五动，闰以太息，命曰平人。平人者不病也。出气曰呼，入气曰吸，一呼一吸，总名一息。动，至也。再动，两至也。常人之脉，一呼两至，一吸亦两至。呼吸定息，谓一息既尽而换息未起之际也，脉又一至，故曰五动。闰，余也，犹闰月之谓。言平人常息之外，间有一息甚长者，是为闰以太息，而又不止五至也。此即平人不病之常度。然则总计定息、太息之数，大约一息脉当六至，故《五十营篇》曰：呼吸定息，脉行六寸。乃合一至一寸也。呼吸脉行丈尺，见经络类二十六。常以不病调病人，医不病，故为病人平息以调之为法。不病者其息匀，病者其息乱。医者不病，故能为病人平息以调者，以其息匀也。是为调诊之法。人一呼脉一动，一吸脉一动，曰少气。脉为血气之道路，而脉之运行在乎气。若一呼一吸，脉各一动，则一息二至，减于常人之半矣，以正气衰竭也，故曰少气，《十四难》谓之离经。人一呼脉三动，一吸脉三动而躁，尺热曰病温，尺不热脉滑曰病风，脉涩曰痹。若不因定息太息而呼吸各三动，是一息六至矣，《难经》谓之离经。躁者，急疾之谓。尺热，言尺中近臂之处有热者，必其通身皆热也。脉数躁而身有热，故知为病温。数滑而尺不热者，阳邪盛也，故当病风；然风之伤人，其变不一，不独在于肌表，故尺不热也。涩为血不调，故当病痹，风痹二证之详，见疾病类本条。脉法曰：滑，不涩也，往来流利。涩，不滑也，如雨沾沙。滑为血实气壅，涩为气滞血少。人一呼脉四动以上曰死，脉绝不至曰死，乍疏乍数曰死。一呼四动，则一息八至矣，况以上乎？《难经》谓之夺精。四至曰脱精，五至曰死，六至曰命尽，是皆一呼四至以上也，故死。脉绝不至则元气已竭，乍疏乍数则阴阳败乱无主，均为死脉。数音朔。

四、五藏之气脉有常数（《灵枢·根结篇》）

一日一夜五十营，以营五藏之精，不应数者，名曰狂生。营，运也。人之经脉运行于身者，一日一夜凡五十周，以营五藏之精气，如《五十营篇》者即此之义。其数则周身上下左右前后凡二十八脉，共长十六丈二尺。人之宗气积于胸中，主呼吸而行经隧，一呼气行三寸，一吸气行三寸，呼吸定息，脉行六寸。以一息六寸推之，则一昼一夜，凡一万三千五百息，通行五十周于身，则脉行八百一十丈。其有太过不及

而不应此数者，名曰狂生。狂犹妄也，言虽生未可必也。所谓五十营者，五藏皆受气。持其脉口，数其至也。凡此五十营者，即五藏所受之气也。但诊持脉口而数其至，则藏气之衰王可知矣。脉口义详藏象类十一。数，上声。五十动而不一代者，五藏皆受气；代，更代之义，谓于平脉之中，而忽见软弱，或乍数乍疏，或断而复起。盖其藏有所损则气有所亏，故变易若此，均名为代。若五十动而不一代者，五藏受气皆足，乃为和平之脉。四十动一代者，一藏无气；四十动一代者，是五藏中一藏亏损也。愚按：《十一难》曰：经言脉不满五十动而一止，一藏无气者，何藏也？然。人吸者随阴入，呼者因阳出，今吸不能至肾，至肝而还，故知一藏无气者，肾气先尽也。然则五藏和者气脉长，五藏病者气脉短。观此一藏无气必先乎肾，如下文所谓二藏三藏四藏五藏者，当自远而近，以次而短，则由肾及肝，由肝及脾，由脾及心，由心及肺。故凡病将危者，必气促似喘，仅呼吸于胸中数寸之间。盖其真阴绝于下，孤阳浮于上，此气短之极也。医于此际而尚欲平之散之，未有不随扑而灭者，良可哀也。夫人之生死由乎气，气之聚散由乎阴，而残喘得以尚延者，赖一线之气未绝耳，此藏气之不可不察也。三十动一代者，二藏无气；十动一代者，四藏无气；不满十动一代者，五藏无气，予之短期，要在《终始》。予，与同。短期，死期也。言五藏无气，可与之定死期矣。终始，本经篇名，具十二经终之义。所谓五十动而不一代者，以为常也，以知五藏之期。予之短期者，乍数乍疏也。以为常者，言人之常脉当如是也，故可因此以察五藏之气。若欲知其短期，则在乎乍疏乍数，此其时相变代，乃与常代者不同，盖以藏气衰败，无所主持而失常如此，故《三部九候》等论皆云乍疏乍数者死。

愚按：代脉之义，自仲景叔和俱云：动而中止，不能自还，因而复动，脉代者死。又曰：脉五来一止，不复增减者死，经名曰代。脉七来，是人一息半时，不复增减，亦名曰代，正死不疑。故王太仆之释代脉，亦云动而中止，不能自还也。自后滑伯仁因而述之曰：动而中止，不能自还，因而复动，由是复止，寻之良久，乃复强起，为代。故后世以结促代并言，均目之为止脉，岂足以尽其义哉？夫缓而一止为结，数而一止为促，其至则或三或五或七八至不等，然皆至数分明，起止有力。所主之病，有因气逆痰壅而为闭阴者，有因血气虚脱而为断续者，有因生平禀赋多滞而脉道不流利者，此自结促之谓也。至于代脉之辨，则有不同。如《宣明五气篇》曰脾脉代，《邪气藏府病形篇》曰黄者其脉代，皆言藏气之常候，非谓代为止也。又《平人气象论》曰，长夏胃微软弱曰平，但代无胃曰死者，乃言胃气去而真藏见者死，亦非谓代为止也。由此观之，则代本不一，各有深义。如五十动而不一代者，乃至数之代，即本篇之所云者是也。若脉本平匀而忽强忽弱者，乃形体之代，即《平人气象论》所云者也。又若脾主四季而随时更代者，乃气候之代，即《宣明五气》等篇所云者是也。凡脉无定候，更变不常，则均谓之代。但当各因其变而察其情，庶得其妙。设不明此，非惟失经旨之大义，即于脉象之吉凶，皆茫然莫知所辨矣，又乌足以言诊哉？二篇详义，见后十一及疾病类二十五。又按：本篇但言动止之数，以诊五藏无气之候，未尝凿言死期，而王氏脉经乃添出死期岁数，曰：脉来四十投而一止者，一藏无气，却后四岁春草生而死。脉来三十投而一止者，二藏无气，却后三岁麦熟而死。脉来二十投而一止者，三藏无气，却后二岁桑椹赤而死。脉来十投而一止者，四藏无气，岁中死。脉来五动而一止者，五藏无气，却后五日而死。自后诸家言脉者皆宗此说，恐未有一藏无气而尚活四岁、二藏无气而尚活三岁之理，诊者辨之。

五、三部九候（《素问·三部九候论》）

黄帝问曰：余闻九针于夫子，众多博大，不可胜数。余愿闻要道，以属

子孙，传之后世，著之骨髓，藏之肝肺，歃血而受，不敢妄泄。属，付也。著，纪也。歃血，饮血誓也。数，上声。歃，所甲切。令合天道，必有终始，上庆天光，星辰历纪，下副四时五行，贵贱更立，冬阴夏阳，以人应之奈何？愿闻其方。岐伯对曰：妙乎哉问也！此天地之至数。天地虽大，万物虽多，莫有能出乎数者，数道大矣，故曰至数。帝曰：愿闻天地之至数，合于人形血气，通决死生，为之奈何？岐伯曰：天地之至数，始于一，终于九焉。数始于一而终于九，天地自然之数也。如《易》有太极，是生两仪，两仪生四象，四象生八卦，而太极运行乎其中，阳九之数也。又如四象之位，则老阳一，少阴二，少阳三，老阴四；四象之数，则老阳九，少阴八，少阳七，老阴六。以一二三四，连九八七六，而五居乎中，亦阳九之数也。故以天而言岁，则一岁统四季，一季统九十日，是天数之九也。以地而言位，则戴九履一，左三右七，二四为肩，六八为足，五位中宫，是《洛书》之九也。以人而言事，则黄钟之数起于九，九而九之，则九九八十一分，以为万事之本，是人事之九也。九数之外是为十，十则复变为一矣，故曰天地之至数，始于一终于九焉。一者天，二者地，三者人，因而三之，三三者九，以应九野。一者奇也，故应天。二者偶也，故应地。三者参也，故应人。故曰天开于子，地辟于丑，人生于寅，所谓三才也。三而三之，以应九野。九野者，即《洛书》九宫、禹贡九州之义，详见九宫星野等图。故人有三部，部有三候，以决死生，以处百病，以调虚实，而除邪疾。以天地人言上中下，谓之三才。以人身而言上中下，谓之三部。于三部中而各分其三，谓之三候。三而三之，是谓三部九候。其通身经隧由此出入，故可以决死生，处百病，调虚实，而除邪疾也。愚按：三部九候，本经明指人身上中下动脉如下文所云者，盖上古诊法，于人身三部九候之脉，各有所候，以诊诸藏之气，而针除邪疾，非独以寸口为言也。如仲景脉法，上取寸口，下取趺阳，是亦此意。观十八难曰：三部者，寸关尺也；九候者，浮中沉也。乃单以寸口而分三部九候之诊，后世言脉者皆宗之，虽亦诊家捷法，然非轩岐本旨，学者当并详其义。帝曰：何谓三部？岐伯曰：有下部，有中部，有上部，部各有三候，三候者，有天有地有人也，必指而导之，乃以为真。指而导之，言必受师之指授，庶得其真也。上部天，两额之动脉；额傍动脉，当颔厌之分，足少阳脉气所行也。上部地，两颊之动脉；两颊动脉，即地仓大迎之分，足阳明脉气所行也。上部人，耳前之动脉。耳前动脉，即和髎之分，手少阳脉气所行也。中部天，手太阴也；掌后寸口动脉，经渠之次，肺经脉气所行也。中部地，手阳明也；手大指次指岐骨间动脉，合谷之次，大肠经脉气所行也。中部人，手少阴也。掌后锐骨下动脉，神门之次，心经脉气所行也。下部天，足厥阴也；气冲下三寸动脉，五里之分，肝经脉气所行也，卧而取之。女子取太冲，在足大指本节后二寸陷中。下部地，足少阴也；内踝后跟骨傍动脉，太溪之分，肾经脉气所行也。下部人，足太阴也。鱼腹上趺筋间动脉，直五里下箕门之分，沉取乃得之，脾经脉气所行也。若候胃气者，当取足跗上之冲阳。故下部之天以候肝，足厥阴脉也，故以候肝。地以候肾，足少阴脉也，故以候肾。人以候脾胃之气。足太阴脉也，脾胃以膜相连，故可以候脾胃之气。帝曰：中部之候奈何？岐伯曰：亦有天，亦有地，亦有人。天以候肺，手太阴脉也，故以候肺。地以候胸中之气，手阳明大肠脉也，大肠小肠皆属于胃，胃脘通于胸中，故以候胸中。人以候心。手少阴脉也，故以候心。帝曰：上部以何候之？岐伯曰：亦有天，亦有地，亦有人。天以候头角之气，两额动脉，故以候头角。地以候口齿之气，两颊动脉，

故以候口齿。人以候耳目之气。耳前动脉，故以候耳目。三部者，各有天，各有地，各有人。三而成天，三而成地，三而成人。上部中部下部各有天地人，是为三部九候。三而三之，合则为九，九分为九野，九野为九藏。故神藏五，形藏四，合为九藏。九野义见前。九藏，即上文九候之谓。神藏五，以肝藏魂，心藏神，肺藏魄，脾藏意，肾藏志也。形藏四，即头角、耳目、口齿、胸中。共为九藏。此言人之九藏，正应地之九野，乃合于天地之至数。五藏已败，其色必夭，夭必死矣。色者神之帜，藏者神之舍，其色夭者其神去，其神去者其藏败，故必死矣。夭者，枯暗不泽而色异常也。帝曰：以候奈何？岐伯曰：必先度其形之肥瘦，以调其气之虚实，实则写之，虚则补之。候，谓诊候其病情。度，谓度量其虚实。形之肥瘦者，针有浅深之异，如《逆顺肥瘦篇》之谓者是也。病之虚实者，治有补写之殊，如《终始篇》《九针》《针解》等篇者是也。此虽以针法为言，而用药者亦可以类推矣。愚按：上古针治之法，必察三部九候之脉证，以调九藏之盛衰；今之人，但知按穴以求病，而于诸经虚实之理，茫然不知，曰神曰圣之罕闻者，其在失其本耳。写，去声。必先去其血脉而后调之，凡有瘀血在脉而为壅塞者，必先刺去壅滞，而后可调虚实也。无问其病，以平为期。凡病甚者，奏功非易，故不必问其效之迟速，但当以血气平和为期则耳。此与后二十五章同篇，所当互究。

六、七诊（《素问·三部九候论》）

帝曰：何以知病之所在？岐伯曰：察九候独小者病，独大者病，独疾者病，独迟者病，独热者病，独寒者病，独陷下者病。此言九候之中，而复有七诊之法，谓脉失其常而独大者、独小者、独疾者、独迟者、独寒者、独热者、独陷下者，皆病之所在也。独寒独热，谓其或在上，或在下，或在表，或在里也。陷下，沉伏不起也。此虽三部九候为言，而于气口部位，类推为用，亦惟此法。此与后二十五章同篇，七诊之义所当并考。愚按：七诊之法，本出此篇；而勿听子谬谓七诊者，诊宜平旦一也，阴气未动二也，阳气未散三也，饮食未进四也，经脉未盛五也，络脉调匀六也，气血未乱七也。夫此七者，焉得皆谓之诊？总之一平旦诊法耳。后世遂尔谬传，竟致失其本原，是真可以勿听矣。

七、诊有十度诊有阴阳（《素问·方盛衰论》）

诊有十度，度人脉度、藏度、肉度、筋度、俞度。诊法虽有十度，而总不外乎阴阳也。十度，谓脉藏肉筋俞，是为五度，左右相同，各有其二，二五为十也。脉度者，如《经脉》《脉度》等篇是也。藏度，如《本藏》《肠胃》《平人绝谷》等篇是也。肉度，如《卫气失常》等篇是也。筋度，如《经筋篇》是也。俞度，如《气府》《气穴》《本输》等篇是也。度，数也。度人之度音铎，余音杜。阴阳气尽，人病自具。凡此十度者，人身阴阳之理尽之矣，故人之疾病亦无不具见于此。脉动无常，散阴颇阳，脉脱不具，诊无常行。脉动无常，言脉无常体也。散阴颇阳，言阴气散失者，脉颇类阳也。何也？如仲景曰：若脉浮大者，气实血虚也。叔和曰：诸浮脉无根者皆死。又曰：有表无里者死。谓真阴散而孤阳在，脉颇似阳而无根者，非真阳之脉也，此其脉有所脱而阴阳不全具矣，诊此者有不可以阴阳之常法行也，盖谓其当慎耳。诊必上下，度民君卿。贵贱尊卑，劳逸有异，膏粱藜藿，气质不同，故当度民君卿，分别上下以为诊。度，入声。受师不卒，使术不明，不察逆从，是为妄行，持雌失雄，弃阴附阳，不知并合，诊故不明，卒，尽也。雌雄，即阴阳之义。《生气通天论》曰：阴阳离决，精神乃绝。故凡善诊者，见其阴必察其阳，见其阳必察其阴。

使不知阴阳逆从之理，并合之妙，是真庸庸者耳，诊焉得明？传之后世，反论自章。理既不明，妄传后世，则其谬言反论，终必自章露也。至阴虚，天气绝；至阳盛，地气不足。至阴至阳，即天地之道也，设有乖离，败乱乃至。《六微旨大论》曰：气之升降，天地之更用也。升已而降，降者谓天；降已而升，升者谓地。天气下降，气流于地；地气上升，气腾于天。故《易》以地在天上而为泰，言其交也；天在地上而为否，言其不交也。此云至阴虚者，言地气若衰而不升，不升则无以降，故天气绝。至阳盛者，言天气若亢而不降，不降则无以升，故地气不足。盖阴阳二气，互藏其根，更相为用，不可偏废。此借天地自然之道，以喻人之阴阳贯和也。丹溪引此虚盛二字，以证阳常有余，阴常不足，其说左矣。阴阳并交，至人之所行。并交者，阴阳不相失而得其和平也。此其调摄之妙，惟至人者乃能行之。阴阳并交者，阳气先至，阴气后至。是以圣人持诊之道，先后阴阳而持之。凡阴阳之道，阳动阴静，阳刚阴柔，阳倡阴随，阳施阴受，阳升阴降，阳前阴后，阳上阴下，阳左阴右，数者为阳，迟者为阴，表者为阳，里者为阴，至者为阳，去者为阴，进者为阳，退者为阴，发生者为阳，收藏者为阴，阳之行速，阴之行迟。故阴阳并交者，必阳先至而阴后至。是以圣人之持诊者，在察阴阳先后以测其精要也。奇恒之势，乃六十首，诊合微之事，追阴阳之变，章五中之情；其中之论，取虚实之要，定五度之事，知此乃足以诊。奇，异也。恒，常也。六十首，即《禁服篇》所谓通于九针六十篇之义，今失其传。诊合微之事者，参诸诊之法而合其精微也。追阴阳之变者，求阴阳盛衰之变也。章，明也。五中，五藏也。五度，即前十度也。必能会此数者而参伍其妙，斯足以言诊矣。是以切阴不得阳，诊消亡，得阳不得阴，守学不湛，知左不知右，知右不知左，知上不知下，知先不知后，故治不久。切阴不得阳、诊消亡者，言人生以阳为主，不得其阳，焉得不亡？如《阴阳别论》曰：所谓阴者，真藏也，见则为败，败必死矣。所谓阳者，胃脘之阳也。《平人气象论》曰：人无胃气死。脉无胃气死。是皆言此阳字。湛明也。若但知得阳而不知阳中有阴及阴平阳秘之道者，是为偏守其学，亦属不明。知左右上下先后者，皆阴阳之道也。使不知左右，则不明升降之理；不知上下，则不明清浊之宜；不知先后，则不明缓急之用，安望其久安长治而万世不殆哉？知丑知善，知病知不病，知高知下，知坐知起，知行知止，用之有纪，诊道乃具，万世不殆。凡此数者，皆有对待之理，若差之毫厘，则缪以千里。故凡病之善恶，形之动静，皆所当辨。能明此义而用之有纪，诊道斯备，故可万世无殆矣。纪，条理也。殆，危也。起所有余，知所不足，起，兴起也。言将治其有余，当察其不足。盖邪气多有余，正气多不足。若只知有余，而忘其不足，则取败之道也。此示人以根本当慎之意。度事上下，脉事因格。能度形情之高下，则脉事固之可格至而知也。是以形弱气虚死；中外俱败也。形气有余，脉气不足死；外貌无恙，藏气已坏也。脉气有余，形气不足生。藏气未伤者，形衰无害，盖以根本为主也。又如《三部九候论》曰：形肉已脱，九候虽调犹死。盖脱与不足，本自不同，而形肉既脱，脾元绝矣，故脉气虽调，亦所不治。当与此节互求其义。

八、诊有大方（《素问·方盛衰论》连前篇）

是以诊有大方，坐起有常，大方者，医家之大法也。坐起有常，则举动不苟而先正其身。身正于外，心必随之，故诊之大方必先乎此。出入有行，以转神明，行，德行也。医以活人为心，其于出入之时，念念皆真，无一不敬，则德能动天，诚能格心，故可以转运周旋，而无往弗神矣。行，去声。必清必静，上观下观，必清必净，

则心专志一而神明见，然后上观之以察其神色声音，下观之以察其形体逆顺。司八正邪，别五中部，司，候也。别，审也。候八节八风之正邪以察其表，审五藏五行之部位以察其里。按脉动静，循尺滑涩寒温之意，按脉动静，可别阴阳。滑涩寒温，可知虚实。凡脉滑则尺之皮肤亦滑，脉涩则尺之皮肤亦涩，脉寒则尺之皮肤亦寒，脉温则尺之皮肤亦温，故循尺即可以知之。循，揣摩也。视其大小，合之病能，大小，二便也。二便为约束之门户，六户不要则仓廪不藏，得守者生，失守者死，故视其大小以合病能。能，情状之谓。逆从以得，复知病名，反者为逆，顺者为从，必得逆从，必知病名，庶有定见而无差谬。诊可十全，不失人情。诊如上法，庶可十全，其于人情，尤不可失也。愚按：不失人情，为医家最一难事，而人情之说有三：一曰病人之情，二曰傍人之情，三曰同道人之情。所谓病人之情者，有素禀之情，如五藏各有所偏，七情各有所胜，阳藏者偏宜于凉，阴藏者偏宜于热，耐毒者缓之无功，不耐毒者峻之为害，此藏气之有不同也。有好恶之情者，不惟饮食有憎爱，抑且举动皆关心，性好吉者危言见非，意多忧者慰安云伪，未信者忠告难行，善疑者深言则忌，此情性之有不同也。有富贵者之情者，富多任性，贵多自尊，任性者自是其是，真是者反成非是，自尊者遇士或慢，自重得安肯自轻，此交际之有不同也。有贫贱之情者，贫者衣食不能周，况乎药饵，贱者焦劳不能释，怀抱可知，此调摄之有不同也。又若有良言甫信，谬说更新，多岐亡羊，终成画饼，此中无主而易乱者之为害也。有最畏出奇，惟求稳当，车薪杯水，宁甘败亡，此内多惧而过慎者之为害也。有以富贵而贫贱，或深情而挂牵，戚戚于心，心病焉能心药，此得失之情为害也。有以急性而遭迟病，以更医而致杂投，皇皇求速，速变所以速亡，此缓急之情为害也。有偏执者，曰吾乡不宜补，则虚者受其祸，曰吾乡不宜写，则实者被其伤，夫十室且有忠信，一乡焉得皆符，此习俗之情为害也。有参术入唇，惧补心先否塞，硝黄沾口，畏攻神即飘扬，夫杯影亦能为祟，多疑岂法之良，此成心之情为害也。有讳疾而不肯言者，终当自误，有隐情而不敢露者，安得其详？然尚有故隐病情、试医以脉者，使其言而偶中，则信为明良；言有弗合，则目为庸劣。抑孰知脉之常体，仅二十四，病之变象，何啻百千？是以一脉所主非一病，一病所见非一脉。脉病相应者，如某病得某脉则吉；脉病相逆者，某脉值某病则凶。然则理之吉凶，虽融会在心，而病之变态，又安能以脉尽言哉？故知一知二知三，神圣谆于参伍；曰工曰神曰明，精详岂独于指端？彼俗人之浅见，固无足怪，而士夫之明慧，亦每有蹈此弊者，故忌望闻者，诊无声色之可辨；恶详问者，医避多言之自惭。是于望闻问切，已舍三而取一，且多有并一未明，而欲得夫病情者，吾知其必不能也。所以志意未通，医不免为病困，而朦胧猜摸，病不多为医困乎？凡此皆病人之情，不可不察也。所谓傍人之情者，如浮言为利害所关，而人多不知检。故或为自负之狂言，则医中有神理，岂其能测？或执有据之凿论，而病情多亥豕，最所难知。或操是非之柄，则同于我者是之，异于我者非之，而真是真非，不是真人不识；或执见在之见，则头疼者云救头，脚疼者云救脚，而本标纲目，反为迂远庸谈。或议论于贵贱之间，而尊贵执言，孰堪违抗，故明哲保身之士，宁为好好先生；或辨析于亲疏之际，而亲者主持，牢不可拔，虽真才实学之师，亦当唯唯而退。又若荐医为死生之攸系，而人多不知慎，有或见轻浅之偶中而为荐者，有意气之私厚而为之荐者，有信其便便之谈而为之荐者，有见其外饰之貌而为之荐者，皆非知之真者也。又或有贪得而荐者，阴利其酬；关情而荐者，别图冀望。甚有斗筲之辈者，妄自骄矜，好人趋奉。薰莸不辨，擅肆品评，誉之则盗跖可为尧舜，毁之则鸾凤可为鸱鸮，洗垢索瘢，无所不至，而怀真抱德之士，必其不侔。若此流者，虽其发言容易，欣戚无关，其於淆乱人情，莫此为甚，多致明医有掣肘之去，病家起刻骨之疑，此所以千古是非之不明，

总为庸人扰之耳。故竭力为人任事者，岂不岌岌其危哉！凡此皆傍人之情，不可不察也。所谓同道人之情者，尤为闪灼，更多隐微。如管窥蠡测，醯鸡笑天者，固不足道；而见偏性物，必不可移者，又安足论？有专恃口给者，牵合支吾，无稽信口，或为套语以诳人，或为甘言以悦人，或为强辩以欺人，或为危词以吓人，俨然格物君子，此便佞之流也。有专务人事者，典籍经书，不知何物，道听途说，拾人唾余，然而终日营营，绰风求售，不邀自赴，偎媚取容，偏投好者之心，此阿谄之流也。有专务奇异者，腹无藏墨，眼不识丁，乃诡言神授，伪托秘传，或假脉以言祸福，或弄巧以乱经常，最觉新奇，动人甚易，此欺诈之流也。有务饰外观者，夸张侈口，羊质虎皮，不望色，不闻声，不详问，一诊而药，若谓人浅我深，人愚我明，此粗疏孟浪之流也。有专务排挤者，阳若同心，阴为浸润。夫是曰是，非曰非，犹避隐恶之嫌；第以死生之际，有不得不辨者，固未失为真诚之君子。若以非为是，以是为非，颠倒阴阳，欣翻祸福，不知而然，庸庸不免，知而故言，此其良心已丧，谗妒之小人也。有贪得无知，藐人性命者，如事已疑难，死生反掌，斯时也，虽在神良，未必其活，故一药不敢苟，一着不敢乱，而仅仅冀于挽回；忽遭若辈，求速贪功，谬妄一投，中流失辑，以致必不可救，因而嫁谤自文，极口反噬，虽朱紫或被混淆，而苍赤何辜受害，此贪无知之流也。有道不同不相为谋者，意见各持，异同不决。夫轻者不妨少谬，重者难以略差。故凡非常之病，非非常之医不能察，用非常之治，又岂常人之所知。故独闻者不伴于众，独见者不合于人，大都行高者谤多，曲高者和寡。所以一齐之傅，何当众楚之咻，直至于败，而后群然退散，付之一人，则事已无及矣，此庸庸不揣之流也。又有久习成风，苟且应命者，病不关心，些须惟利。盖病家既不识医，则倏赵倏钱；医家莫肯任怨，则惟苓惟梗。或延医务多，则互为观望；或利害攸系，则彼此避嫌。故爬之不痒，挞之不痛，医称稳当，诚然得矣；其于坐失机宜，奚堪耽误乎！此无他，亦惟知医者不真，而任医者不专耳。诗云：发言盈庭，谁执其咎？筑室于道，不潰于成。此病家医家近日之通弊也。凡若此者，孰非人情？而人情之详，尚多难尽。故孔子曰：恶紫之夺朱也，恶郑声之乱雅乐也，恶利口之覆邦家者。然则人情之可畏，匪今若是，振古如兹矣。故圣人以不失人情为戒，而不失二字最难措力。必期不失，未免迁就；但迁就则碍于病情，不迁就则碍于人情。有必不可迁就之病情，而复有不得不迁就之人情，其将奈之何哉？甚矣人情之难言也。故余发此，以为当局者详察之备。设彼三人者，倘亦有因余言而各为儆省，非惟人情难于不失，而相与共保天年，同登寿域之地，端从此始，惟明者鉴之。故诊之或视息视意，故不失条理。视息者察呼吸以观其气。视意者，察形色以观其情。凡此诸法，皆诊有大方、诊可十全之道，知之者故能不失条理。条者犹干之有枝，理者犹物之有脉，即脉络纲纪之谓。道甚明察，故能长久。不知此道，失经绝理，亡言妄期，此谓失道。不知此道，则亡言妄期，未有不殆者矣。

九、脉合四时阴阳规矩（《素问·脉要精微论》）

帝曰：脉其四时动奈何？知病之所在奈何？知病之所变奈何？知病乍在内奈何？知病乍在外奈何？请问此五者，可得闻乎？岐伯曰：请言其与天运转大也。凡此五者，即阴阳五行之理，而阴阳五行，即天地之道，故伯以天运转大为对，则五者之变动，尽乎其中矣。万物之外，六合之内，天地之变，阴阳之应，彼春之暖，为夏之暑，彼秋之忿，为冬之怒，四变之动，脉与之上下。物在天中，天包物外，天地万物，本同一气，凡天地之变，即阴阳之应。故春之暖者，为夏暑之渐也；秋之忿者，为冬怒之渐也。春生夏长，秋收冬藏，是即阴阳四变之动，而脉亦随之以上下也。以春应中规，规者，所以为圆之器。春气发生，圆活而动，故应

中规，而人脉应之，所以圆滑也。夏应中矩，矩者，所以为方之器。夏气茂盛，盛极而止，故应中矩，而人脉应之，所以洪大方正也。秋应中衡，衡，平也，秤横也。秋气万宝俱成，平于地面，故应中衡，而人脉应之，所以浮毛而见于外也。冬应中权。权，秤锤也。冬气闭藏，故应中权，而人脉应之，所以沉石而伏于内也。凡兹规矩权衡者，皆发明阴阳升降之理，以合乎四时脉气之变象也。是故冬至四十五日，阳气微上，阴气微下；夏至四十五日，阴气微上，阳气微下。阴阳有时，与脉为期，期而相失，如脉所分，分之有期，故知死时。冬至一阳生，故冬至后四十五日以至立春，阳气以渐而微上，阳微上则阴微下矣。夏至一阴生，故夏至后四十五日以至立秋，阴气以渐而微上，阴微上则阳微下矣。此所谓阴阳有时也。与脉为期者，脉随时而变迁也。期而相失者，谓春规夏矩秋衡冬权不合于度也。如脉所分者，谓五藏之脉，各有所属也。分之有期者，谓衰王各有其时也。知此者，则知死生之时矣。微妙在脉，不可不察，察之有纪，从阴阳始，始之有经，从五行生，生之有度，四时为宜，脉之微妙，亦惟阴阳五行为之经纪，而阴阳五行之生，各有其度。如阳生于冬至，阴生于夏至，木生于亥，火生于寅，金生于巳，水土生于申，此四时生王各有其宜也。纪，纲纪也。经，经常也。即大纲小纪之义。补写勿失，与天地如一，天地之道，损有余而补不足。《易》曰天道亏盈而益谦，地道变盈而流谦。不足则当补，有余则当写，补写不失其宜，则与天地之道如一矣。得一之精，以知死生。一之精者，天人一理之精微也。天地之道，阳主乎动，阴主乎静，阳来则生，阳去则死。知天道之所以不息者，则知人之所以死生矣。是故声合五音，色合五行，脉合阴阳。声合宫商角徵羽，色合金木水火土，脉合四时阴阳，虽三者若乎有分，而理则一也。是故持脉有道，虚静为保。凡持脉之道，一念精诚，最嫌扰乱，故必虚其心，静其志，纤微无间，而诊道斯为全矣。保，不失也。春日浮，如鱼之游在波。脉得春气，虽浮动而未全出，故如鱼之游在波也。夏日在肤，泛泛乎万物有余。脉得夏气，则洪盛于外，故泛泛乎如万物之有余也。秋日下肤，蛰虫将去。脉得秋气，则洪盛渐敛，故如欲蛰之虫将去也。冬日在骨，蛰虫周密，君子居室。脉得冬气，沉伏在骨，故如蛰虫之周密。君子之于斯时，亦当体天地闭藏之道，而居于室也。故曰：知内者按而纪之，知外者终而始之。此六者持脉之大法。内言藏气，藏象有位，故可按而纪之。外言经气，经脉有序，故可终而始之。然必知此四时内外六者之法，则脉之时动，病之所在，及病变之或内或外，皆可得而知也，故为持脉之大法。

十、四时藏脉病有太过不及（《素问·玉机真藏论》）

黄帝曰：春脉如弦，何如而弦？岐伯曰：春脉者肝也，东方木也，万物之所以始生也，故其气来软弱轻虚而滑，端直以长，故曰弦，反此者病。弦者，端直以长，状如弓弦有力也。然软弱轻虚而滑，则弦中自有和意，肝藏主之。扁鹊曰：春脉弦者，肝东方木也，万物始生，未有枝叶，故其脉之来，濡弱而长，故曰弦。帝曰：何如而反？岐伯曰：其气来实而强，此谓太过，病在外；其气来不实而微，此谓不及，病在中。其气来实而强，弦之过也。其气来不实而微，弦之不及也。皆为弦脉之反。太过者病在外，不及者病在中，盖外病多有余，内病多不足，此其常也。下准此。帝曰：春脉太过与不及，其病皆何如？岐伯曰：太过则令人善忘，忽忽眩冒而颠疾；其不及则令人胸痛引背，下则两胁胠满。忘，当作怒。本神篇曰：肝气虚则恐，实则怒。气交变大论曰：岁木太过，甚则忽忽善怒，眩冒颠疾。皆同此义。忽忽，恍忽不爽也。冒，闷昧也。颠疾，疾在顶颠也。足厥阴

之脉会于颠上，贯膈布胁肋，故其为病如此。胠音区，腋下胁也。

帝曰：善。夏脉如钩，何如而钩？岐伯曰：夏脉者心也，南方火也，万物之有以盛长也，故其气来盛去衰，故曰钩，反此者病。钩者，举指来盛，去势似衰。盖脉盛于外而去则无力，阳之盛也，心藏主之。扁鹊曰：夏脉钩者，心南方火也，万物之所茂，垂枝布叶，皆下曲如钩，故其脉之来疾去迟，故曰钩。长，上声。帝曰：何如而反？岐伯曰：其气来盛去亦盛，此谓太过，病在外；其气来不盛去反盛，此谓不及，病在中。其气来盛去亦盛，钩之过也。其来不大盛去反盛，钩之不及也。皆为钩脉之反。去反盛者，非强盛之谓。凡脉自骨肉之分，出于皮肤之际，谓之来；自皮肤之际，还于骨肉之分，谓之去。来不盛、去反盛者，言来则不足，去则有余，即消多长少之意，故扁鹊于春肝夏心秋肺冬肾，皆以实强为太过，病在外；虚微为不及，病在内。辞虽异而意则同也。帝曰：夏脉太过与不及，其病皆何如？岐伯曰：太过则令人身热而肤痛，为浸淫；其不及则令人烦心，上见咳唾，下为气泄。夏脉太过，则阳有余而病在外，故令人身热肤痛，浸淫流布于形体。不及则君火衰而病在内，故上为心气不足而烦心，虚阳侵肺而咳唾，下为不固而气泄。以本经脉起心中，出属心系，下膈络小肠，又从心系却上肺故也。

帝曰：善。秋脉如浮，何如而浮？岐伯曰：秋脉者肺也，西方金也，万物之所以收成也，故其气来轻虚以浮，来急去散故曰浮，反此者病。浮者，轻虚之谓。来急去散者，以秋时阳气尚在皮毛也，肺藏主之。扁鹊曰：秋脉毛者，肺西方金也，万物之所终，草木华叶，皆秋而落，其枝独在，若毫毛也，故其脉之来，轻虚以浮，故曰毛。帝曰：何如而反？岐伯曰：其气来毛而中央坚、两傍虚，此谓太过，病在外；其气来毛而微，此谓不及，病在中。中央坚，浮而中坚也。凡浮而太过，浮而不及，皆浮之反，而病之在内在外，义与前同。帝曰：秋脉太过与不及，其病皆何如？岐伯曰：太过则令人逆而背痛，愠愠然；其不及则令人喘，呼吸少气而咳，上气见血，下闻病音。肺脉起中焦，下络大肠，还循胃口，上膈属肺，其藏附背，故太过则逆气为壅而背痛见于外。愠愠，悲郁貌。其不及则喘咳短气，气不归原，所以上气。阴虚内损，所以见血。下闻病音，谓喘息则喉下有声也。

帝曰：善。冬脉如营，何如而营？岐伯曰：冬脉者肾也，北方水也，万物之所以合藏也，故其气来沉以搏，故曰营，反此者病。营者，营叠之谓，如士卒之团聚不散，亦沉石之义也，肾藏主之。扁鹊曰：冬脉石者，肾北方水也，万物之所藏也，盛冬之时，水凝如石，故其脉之来，沉濡而滑，故曰石。《甲乙经》亦作沉以濡。帝曰：何如而反？岐伯曰：其气来如弹石者，此谓太过病在外；其去如数者，此谓不及，病在中。来如弹石者，其至坚强，营之太过也。其去如数者，动止疾促，营之不及也。盖数本属热，而此真阴亏损之脉，亦必紧数。然愈虚则愈数，原非阳强实热之数，故云如数，则辨析之意深矣。此而一差，祸如反掌也。太过病在外，不及病在中，义俱同前。数音朔。帝曰：冬脉太过与不及，其病皆何如？岐伯曰：太过则令人解㑊，脊脉痛而少气不欲言；其不及则令人心悬如病饥，眇中清，脊中痛，少腹满，小便变。帝曰：善。冬脉太过，阴邪胜也。阴邪胜，则肾气伤，真阳虚，故令人四体懈怠，举动不精，是谓解㑊。脊痛者，肾脉之所至也。肾藏精，精伤则无气，故少气不欲言。皆病之在外也。其不及则真阴虚，虚则心肾不交，故令人心悬而怯如病饥也。季胁下空软之处曰眇中，肾之旁也。肾脉贯脊属肾络膀胱，故为脊痛腹满小便变等证。变者，谓或黄或赤、或为遗淋、或为癃闭之类，由

肾水不足而然。是皆病之在中也。解倕义详疾病类五十。倕音迹。眇音秒。

帝曰：四时之序，逆从之变异也，然脾脉独何主？上文言肝心肺肾之脉，既分四时，而逆从之变，自皆有异；然脾亦一藏，当有所主也。岐伯曰：脾脉者土也，孤藏以灌四傍者也。脾属土，土为万物之本，故运行水谷，化津液以灌溉于肝心肺肾之四藏者也。土无定位，分王四季，故称为孤藏。详见藏象类七。帝曰：然则脾善恶可得见之乎？岐伯曰：善者不可得见，恶者可见。脾无病则灌溉周而四藏安，不知脾力之何有，故善者不可得见。脾病则四藏亦随而病，故恶候见矣。帝曰：恶者何如可见？岐伯曰：其来如水之流者，此谓太过，病在外；如鸟之喙者，此谓不及，病在中。如水之流者，滑而动也。如鸟之喙者，锐而短也。太过病在外，不及病在中，义俱同前。喙，一本作啄。喙音诲，咮也。帝曰：夫子言脾为孤藏，中央土以灌四傍，其太过与不及，其病皆何如？岐伯曰：太过则令人四支不举；其不及则令人九窍不通，名曰重强。脾土太过病在外，故令人四支不举，以脾主四支而湿胜之也。不及病在中，故令人九窍不通，以脾气弱则四藏皆弱而气不行也。重强，不柔和貌，沉重拘强也。愚按：本篇脾脉一条云：其来如水之流者，此为太过。《平人气象论》曰：如水之流曰脾死。此其一言太过，一言危亡，词同意异，岂无所辨？盖水流之状，滔滔洪盛者，其太过也。溅溅不返者，其将竭也。凡此均谓之流，而一盛一危，迥然有异，故当详别其状，而勿因词害意也。又如太过则令人四支不举，此以在外之标而概言之，故曰太过。若脾虚不能胜湿者，岂亦同太过之谓耶？溅音箋，浅而疾也。帝瞿然而起，再拜而稽首曰：善。吾得脉之大要，天下至数，五色脉变，揆度奇恒，道在于一。瞿然，敬肃貌。道在于一，言至数脉变虽多，而理则一而已矣。神转不回，回则不转，乃失其机。神即生化之理，不息之机也。五气循环，不愆其序，是为神转不回。若却而回返，则逆其常候而不能运转，乃失主气之机矣。至数之要，迫近以微。至数之要，即道在于一，是诚切近人身而最称精微者也。著之玉版，藏之藏府，每旦读之，名曰玉机。著之玉版以传不朽。藏之藏府以志不忘。名曰玉机，以璇玑玉衡可窥天道，而此篇神理可窥人道，故以并言，而实则珍重之辞也。上文自至数以至玉机，又见《玉版论要篇》，详论治类十四。

十一、脉分四时无胃曰死（《素问·平人气象论》）

平人之常气禀于胃，胃者平人之常气也，人无胃气曰逆，逆者死。土得天地中和之气，长养万物，分王四时，而人胃应之。凡平人之常，受气于谷，谷入于胃，五藏六府皆以受气，故胃为藏府之本。此胃气者，实平人之常气，有不可以一刻无者，无则为逆，逆则死矣。胃气之见于脉者，如《玉机真藏论》曰：脉弱以滑，是有胃气。《终始篇》曰：邪气来也紧而疾，谷气来也徐而和。是皆胃气之谓。大都脉代时宜无太过无不及，自有一种雍容和缓之状者，便是胃气之脉。

春胃微弦曰平，春令木王，其脉当弦，但宜微弦而不至太过，是得春胃之充和也，故曰平。弦义见前章。按：此前后诸篇，皆以春弦夏钩秋毛冬石分四季所属者，在欲明时令之脉，不得不然也。然脉之迭见，有随时者，有不随时者。故或春而见钩，便是夏脉，春而见毛，便是秋脉，春而见石，便是冬脉，因变知病，圆活在人，故有二十五变之妙。若谓春必弦、夏必钩，则殊失胃气之精义矣。弦多胃少曰肝病，弦多者，过于弦也。胃少者，少和缓也。是肝邪之胜，胃气之衰，故为肝病。但弦无胃曰死，但有弦急而无充和之气者，是春时胃气已绝，而肝之真藏见也，故曰死。胃而有毛曰秋病，毛为秋脉属金，春时得之，是为贼邪。以胃气尚存，故至秋而后病。毛甚

曰今病，春脉毛甚，则本被金伤，故不必至秋，今即病矣。藏真散于肝，肝藏筋膜之气也。春木用事，其气升散，故藏真之气散于肝，而肝之所藏则筋膜之气也。《金匮真论》曰：东方青色，入通于肝，是以知病之在筋也。藏，上去声，下平声。后皆同。

夏胃微钩曰平，夏令火王，其脉当钩，但宜微钩而不至太过，是得夏胃之和也，故曰平。钩义见前章。钩多胃少曰心病，钩多者，过于钩也。胃少者，少充和也。是心火偏胜，胃气偏衰，故为心病。但钩无胃曰死，但有钩盛而无平和之气者，是夏时胃气已绝，而心之真藏见也，故死。胃而有石曰冬病，石为冬脉属水，夏时得之，是为贼邪。以胃气尚存，故至冬而后病。石甚曰今病，夏脉石甚则无胃气，火被水伤已深，故不必至冬，今即病矣。藏真通于心，心藏血脉之气也。夏火用事，其气炎上，故藏真之气通于心，而心之所藏则血脉之气也。《金匮真言论》曰：南方赤色，入通于心是以知病之在脉也。

长夏胃微软弱曰平，长夏属土，虽主建未之六月，然实兼辰戌丑未四季之月为言也。四季土王之时，脉当软弱，但宜微有软弱而不至太过，是得长夏胃气之和缓也，故曰平。弱多胃少曰脾病，弱多胃少，则过于弱而胃气不足，以土王之时而得之，故为脾病。但代无胃曰死，代，更代也。脾主四季，脉当随时而更，然必欲皆兼和软，方得脾脉之平。若四季相代，而但弦但钩但毛但石，是但代无胃，见真藏也，故曰死。代脉详义见本类前第四章及疾病类二十五。软弱有石曰冬病，石为冬脉属水，长夏阳气正盛而见沉石之脉，以火土气衰而水反乘也，故至冬而病。弱甚曰今病，弱，当作石。长夏石甚者，火土大衰，故不必至冬，今即病矣。藏真濡于脾，脾藏肌肉之气也。长夏湿土用事，其气濡润，故藏真之气濡于脾，而脾之所藏，则肌肉之气也。《金匮真言论》曰：中央黄色，入通于脾，是以知病之在肉也。

秋胃微毛曰平，秋令金王，其脉当毛，但宜微毛而不至太过，是得秋胃之和也，故曰平。毛者，脉来浮涩，类羽毛之轻虚也。毛多胃少曰肺病，毛多胃少，是金气偏胜而少和缓之气也，故为肺病。但毛无胃曰死，但毛无胃，是秋时胃气已绝，而肺之真藏见也，故死。毛而有弦曰春病，弦为春脉属木，秋时得之，以金气衰而木反乘也，故至春木王时而病。弦甚曰今病，秋脉弦甚，是金气大衰，而木寡于畏，故不必至春，今即病矣。藏真高于肺，以行荣卫阴阳也。秋金用事，其气清肃，肺处上焦，故藏真之气高于肺，肺主乎气而营行脉中、卫行脉外者，皆自肺宣布，故以行营卫阴阳也。

冬胃微石曰平，冬令水王，脉当沉石，但宜微石而不至太过，是得冬胃之和也，故曰平。石者，脉来沉实，如石沉水之谓。石多胃少曰肾病，石多胃少，是水气偏胜，反乘土也，故为肾病。但石无胃曰死，但石无胃，是冬时胃气已绝，而肾之真藏见也，故死。石而有钩曰夏病，钩为夏脉属火，冬时得之，以水气衰而火反侮也，故至夏火王时而病。钩甚曰今病，冬脉钩甚，是水气大衰而火寡于畏，故不必至夏，今即病矣。藏真下于肾，肾藏骨髓之气也。冬水用事，其气闭藏，故藏真之气下于肾，而肾之所藏，则骨髓之气也。《金匮真言论》曰：北方黑色，入通于肾，是以知病之在骨也。

胃之大络，名曰虚里，贯鬲络肺，出于左乳下，其动应衣，脉宗气也。土为万物之母，故上文四时之脉，皆以胃气为主。此言胃气所出之大络，名曰虚里，其脉从胃贯鬲，上络于肺而出左乳之下，其动应于衣，是为十二经脉之宗，故曰脉宗气

也。宗，主也，本也。盖宗气积于膻中，化于水谷而出于胃也。《经脉篇》所载十五络，并此共十六络，详具十六络穴图中。又脾为阴土义，详疾病类五十二。盛喘数绝者，则病在中；若虚里动甚而如喘，或数急而兼断绝者，由中气不守而然，故曰病在中。数音朔。结而横，有积矣；胃气之出，必由左乳之下，若有停阻则结横为积，故凡患症者多在左胁之下，因胃气积滞而然。如《五十六难》曰，肝之积名曰肥气在左胁下者，盖以左右上下分配五行而言耳，而此实胃气所主也。绝不至曰死。虚里脉绝者，宗气绝也，故必死。乳之下，其动应衣，宗气泄也。前言应衣者，言其微动，似乎应衣，可验虚里之胃气。此言应衣者，言其大动，真有若与衣俱振者，是宗气不固而大泄于外，中虚之候也。愚按：虚里跳动，最为虚损病本，故凡患阴虚劳怯，则心下多有跳动，及为惊悸慌张者，是即此证，人止知其心跳而不知为虚里之动也。但动之微者病尚微，动之甚者病则甚，亦可因此以察病之轻重。凡患此者，余常以纯甘壮水之剂，填补真阴，活者多矣。然经言宗气之泄，而余谓真阴之虚，其说似左，不知者必谓谬诞，愚请竟其义焉。夫谷入于胃，以传于肺，五藏六府，皆以受气，是由胃气而上为宗气也。气为水母，气聚则水生，是由肺气而下生肾水也。今胃气传之肺，而肾虚不能纳，故宗气泄于上，则肾水竭于下，肾愈虚则气愈无所归，气不归则阴愈虚矣。气水同类，当求相济，故凡欲纳气归原者，惟有补阴以配阳一法。

十二、逆从四时无胃亦死（《素问·平人气象论》）

岐伯曰：脉从阴阳病易已，脉逆阴阳病难已。《素问平人气象论》。阴病得阴脉，阳病得阳脉，谓之从，从者易已；脉病相反者为逆，逆者难已。脉得四时之顺，曰病无他；脉反四时及不间藏，曰难已。春得弦，夏得钩，秋得毛，冬得石，谓之顺四时，虽曰有病，无他虞也。脉反四时，义如下文，及不间藏，皆为难已。不间藏者，如木必乘土则肝病传脾，土必乘水则脾病传肾之类，是皆传其所胜，不相假借，脉证得此，均名鬼贼，其气相残，为病必甚。若间其所胜之藏而传其所生，是谓间藏，如肝不传脾而传心，心不传肺而传脾，其气相生，虽病亦微。故《标本病传论》曰，间者并行，指间藏而言也；甚者独行，指不间藏而言也。《五十三难》曰：七传者死，间藏者生。七传者，传其所胜也。间藏者，传其所生也。皆此之谓。考之吕氏注《五十三难》曰：间藏者，间其所胜之藏而相传也。心胜肺，脾间之；脾胜肾，肺间之；肺胜肝，肾间之；肾胜心，肝间之；肝胜脾，心间之。此谓传其所生也。其说亦通。又《玉机真藏论》曰：五藏有病，则各传其所胜。不治，法三月若六月，若三日若六日，传五藏而当死，是顺传所胜之次。即此不间藏之义也。详藏象类二十四。间，去声。脉有逆从四时，未有藏形，春夏而脉瘦，秋冬而脉浮大，命曰逆四时也。逆，反也。从，顺也。凡脉之逆从四时者，虽未有真藏之形见，若春夏以木火之令，脉当浮大而反见瘦小，秋冬以金水之令，脉当沉细而反见浮大者，是皆逆四时也。风热而脉静，泄而脱血脉实，病在中脉虚，病在外脉涩坚者，皆难治，命曰反四时也。风热者，阳邪也，脉宜大而反静；泄而脱血，伤其阴也，脉宜虚而反实；病在藏中，脉当有力而反虚；病在肌表，脉当浮滑而反涩坚者，皆为相反难治之证，亦犹脉之反四时也。人以水谷为本，故人绝水谷则死，脉无胃气亦死。所谓无胃气者，但得真藏脉，不得胃气也。所谓脉不得胃气者，肝不弦、肾不石也。人生所赖者水谷，故胃气以水谷为本，而五藏又以胃气为本。若脉无胃气，而真藏之脉独见者死，即前篇所谓但弦无胃、但石无胃之类是也。然但弦但石虽为真藏，若肝无气则不弦，肾无气则不石，亦由五藏不得胃气而然，与真藏无胃者等耳。

黄帝曰：《素问玉机真藏论》。凡治病察其形气色泽，脉之盛衰，病之新故，

乃治之无后其时。察其形气色泽、脉之盛衰、病之新故者，是即《六十一难》所谓望闻问切之法也。既得病情，便当速治，若后其时，病必日深，此切戒之词也。形气相得，谓之可治；形盛气盛，形虚气虚，是相得也。色泽以浮，谓之易已；泽，润也。浮，明也。颜色明润者，病必易已也。脉从四时，谓之可治；脉顺四时者，其气和，故可治。脉弱以滑，是有胃气，命曰易治，取之以时。谷气来也徐而和，故脉弱以滑者，是得胃气，命曰易治也。形气相失，谓之难治；形盛气虚，气盛形虚，皆为相失。此下四节，皆言难治也。色夭不泽，谓之难已；夭，晦恶也。不泽，枯焦也。脉实以坚，谓之益甚；邪气来也紧而疾，故实以坚者，病必益甚。脉逆四时，为不可治。脉逆四时，义如下文。必察四难而明告之。形气色脉，如上四节之难治者，谓之四难。必察其详而明告病家，欲其预知吉凶，庶无后怨。所谓逆四时者，春得肺脉，夏得肾脉，秋得心脉，冬得脾脉，其至皆悬绝沉涩者，命曰逆四时。春得肺脉，金克木也。夏得肾脉，水克火也。秋得心脉，火克金也。冬得脾脉，土克水也。加之悬绝沉涩，则阴阳偏绝，无复充和之胃气矣，是逆四时之脉也。未有藏形，于春夏而脉沉涩，秋冬而脉浮大，名曰逆四时也。病热脉静，泄而脉大，脱血而脉实，病在中脉实坚，病在外脉不实坚者，皆难治。此节与上文平人气象论者略同。盖言脉与时逆者为难治，脉与证逆者亦难治也。如病热脉静者，阳证得阴脉也。泄而脉大、脱血而脉实者，正衰而邪进也。此义与前大同。惟病在中脉实坚、病在外脉不实坚者皆难治，与上文《平人气象论》者似乎相反。但上文云病在中脉虚，言内积之实者，脉不宜虚也。此云病在中脉实坚，言内伤之虚者，脉不宜实坚也。前云病在外脉涩坚，言外邪之盛者，不宜涩坚，以涩坚为沉阴也；此言病在外脉不实坚，言外邪方炽者，不宜无力，以下实坚为无阳也。四者之分，总皆正不胜邪之脉，故曰难治。词若相反，理则实然，新校正以谓经误，特未达其妙耳。

十三、五藏平病死脉胃气为本（《素问·平人气象论》）

夫平心脉来，累累如连珠，如循琅玕，曰心平，琅玕，按：《符瑞图》曰：玉而有光者。《说文》曰：琅玕似珠。脉来中手如连珠、如琅玕者，言其盛满滑利，即微钩之义也，是为心之平脉。前篇脉分四时，已悉五藏平病死脉，而此则详言其形也。琅玕，音郎干。夏以胃气为本。钩而和也。病心脉来，喘喘连属，其中微曲，曰心病。喘喘连属，急促相仍也。其中微曲，即钩多胃少之义，故曰心病。死心脉来，前曲后居，如操带钩，曰心死。操，持也。前曲者，谓轻取则坚强而不柔。后居者，谓重取则牢实而不动。如持革带之钩，而全失充和之气，是但钩无胃也。故曰心死。

平肺脉来，厌厌聂聂，如落榆荚，曰肺平，厌厌聂聂，众苗齐秀貌。如落榆荚，轻浮和缓貌。即微毛之义也，是为肺之平脉。聂，乌结切。秋以胃气为本。毛而和也。病肺脉来，不上不下，如循鸡羽，曰肺病。不上不下，往来涩滞也。如循鸡羽，轻浮而虚也。亦毛多胃少之义，故曰肺病。死肺脉来，如物之浮，如风吹毛，曰肺死。如物之浮，空虚无根也。如风吹毛，散乱无绪也。亦但毛无胃之义，故曰肺死。

平肝脉来，软弱招招，如揭长竿末梢，曰肝平，招招，犹迢迢也。揭，高举也。高揭长竿，梢心柔软，即和缓弦长之义，是为肝之平脉。春以胃气为本。弦而和也。病肝脉来，盈实而滑，如循长竿，曰肝病。盈实而滑，弦之甚过也。如循长竿，无末梢之和软也。亦弦多胃少之义，故曰肝病。死肝脉来，急益劲，如新

张弓弦，曰肝死。劲，强急也。如新张弓弦，弦之甚也。亦但弦无胃之义，故曰肝死，

平脾脉来，和柔相离，如鸡践地，曰脾平，和柔，雍容不迫也。相离，匀净分明也。如鸡践地，从容轻缓也。此即充和之气，亦微软弱之义，是为脾之平脉。长夏以胃气为本。软而和也。病脾脉来，实而盈数，如鸡举足，曰脾病。实而盈数，强急不和也。如鸡举足，轻疾不缓也。前篇言弱多胃少，此言实而盈数，皆失中和之气，故曰脾病。死脾脉来，锐坚如鸟之喙，如鸟之距，如屋之漏，如水之流，曰脾死。如鸟之喙，如鸟之距，言坚锐不柔也。如屋之漏，点滴无伦也。如水之流，去而不返也。是皆脾气绝而怪脉见，亦但代无胃之义，故曰脾死。喙音诲，嘴也。距，权与切，鸡足钩距也。

平肾脉来，喘喘累累如钩，按之而坚，曰肾平，冬脉沉石，故按之而坚。若过于石，则沉伏不振矣。故必喘喘累累，如心之钩，阴中藏阳，而得微石之义，是为肾之平脉。冬以胃气为本。石而和也。病肾脉来，如引葛，按之益坚，曰肾病。脉如引葛，坚搏牵连也。按之益坚，石甚不和也。亦石多胃少之义，故曰肾病。死肾脉来，发如夺索，辟辟如弹石，曰肾死。索如相夺，其劲必甚。辟辟如弹石，其坚必甚。即但石无胃之义，故曰肾死。愚按：《十五难》所载平病死脉，与本经互有异同。如以厌厌聂聂、如循榆叶为春平，如鸡举足为夏病，蔼蔼如车盖、按之而益大曰秋平，按之萧索、如风吹毛曰秋死，上大下兑、濡滑如雀之啄日冬平，啄啄连属、其中微曲曰冬病，来如解索、去如弹石曰冬死，此皆与本经之不同者也。至于如引葛、如夺索、如鸟之喙、如鸟之距、软弱招招如揭长竿末梢、喘喘累累如钩而坚之类，又皆不载，不知何故异同颠倒若此？意者其必有误或别有所谓耶？且难经之义，原出本论，学者当以本经为主。

十四、三阳脉体（《素问·平人气象论》）

太阳脉至，洪大以长。此言人之脉气，必随天地阴阳之化，而为之卷舒也。太阳之气王于谷雨后六十日，是时阳气太盛，故其脉洪大而长也。少阳脉至，乍数乍疏，乍短乍长。少阳之气，王于冬至后六十日，是时阳气尚微，阴气未退，故长数为阳，疏短为阴，而进退未定也。阳明脉至，浮大而短。阳明之气，王于雨水后六十日，是时阳气未盛，阴气尚存，故脉虽浮大而仍兼短也。愚按：此论但言三阳而不及三阴，诸家疑为古文脱简者是也。及阅《七难》所载，则阴阳俱全。其言少阳之至乍大乍小，乍短乍长。阳明之至，浮大而短。太阳之至，洪大而长。与此皆同。至谓太阴之至，紧大而长。少阴之至，紧细而微。厥阴之至，沉短而敦。此三阴三阳之辨，乃气令必然之理，盖阴阳有更变，脉必随乎时也。又曰：其气以何月各王几日？然。冬至之后得甲子少阳王，复得甲子阳明王，复得甲子太阳王，复得甲子太阴王，复得甲子少阴王，复得甲子厥阴王。王各六十日，六六三百六十日，以成一岁。此三阳三阴之王时日大要也。据此二说，则逐节推之可知矣。又按：《至真要大论》曰：厥阴之至其脉弦，少阴之至其脉钩，太阴之至其脉沉，少阳之至大而浮，阳明之至短而涩，太阳之至大而长。义若与此有不同者，何也？盖此篇以寒暑分阴阳，彼以六气分阴阳也。观者宜各解其义。详运气类三十一。

十五、六经独至病脉分治（《素问·经脉别论》）

太阳藏独至，厥、喘、虚气逆，是阴不足、阳有余也，表里当俱写，取之下俞。此言藏气不和而有一藏太过者，气必独至，诸证不同，针治亦异也。太阳者，膀胱经也，太阳独至，则为厥逆，为喘气，为虚气冲逆于上。盖膀胱与肾为表里，皆

水藏也。以水藏而阳气独至，则阳有余、阴不足矣。当于二经，取其下俞，膀胱下俞名束骨，肾经之俞名太溪，肾阴不足而亦写之，以阳邪俱盛也，故必表里兼写，而后可遏其势。阳明藏独至，是阳气重并也，当写阳补阴，取之下俞。阳明者，足阳明胃经也。阳明为十二经脉之海，而行气于三阳。若其独至，则阳气因邪而重并于本藏，故当写胃之阳，补脾之阴，而取之下俞也。阳明之俞名陷谷，太阴之俞名太白。少阳藏独至，是厥气也，跷前卒大，取之下俞，少阳者，足少阳胆经也。胆经之病连于肝，其气善逆，故少阳独至者，是厥气也。然厥气必始于足下，故于跷前察之。跷阳跷也，属足太阳经之申脉。阳跷之前，乃少阳之经。少阳气盛则跷前卒大，故当取少阳之下俞，穴名临泣。卒，猝同。跷有五音：跷、皎、乔、脚，又极虐切。少阳独至者，一阳之过也。此释独至之义，为一藏之太过。举少阳而言，则太阳阳明之独至者，其为三阳二阳之太过可知矣。一阳，少阳也。六经次序，详疾病类七。太阴藏搏者，用心省真，五脉气少，胃气不平，三阴也，宜治其下俞，补阳写阴。太阴者，足太阴脾经也。搏，坚强之谓，即下文所谓伏鼓也。太阴脾脉，本贵和缓，今见鼓搏，类乎真藏，若真藏果见，不可治也，故当用心省察其真。今太阴藏搏，即太阴之独至，太阴独至，则五藏之脉气俱少，而胃气亦不平矣，是为三阴之太过也。故宜治其下俞，补足阳明之陷谷，写足太阴之太白。一阳独啸，少阳厥也，阳并于上，四脉争张，气归于肾，宜治其经络，写阳补阴。一阳当作二阴，少阳当作少阴。详此上明三阳，下明三阴；今此复言少阳而不及少阴，新校正疑其误者是。盖此前言太阴，后言厥阴，本节言气归于肾，末节复有二阴搏至之文，又按全元起本亦云为少阴厥，以四者合之，则其为二阴少阴之误无疑。二阴者，足少阴肾经也。独啸，独炽之谓。盖啸为阳气所发，阳出阴中，相火上炎，则为少阴热厥而阳并于上，故心肝脾肺四脉为之争张，而其气则归于肾，故曰独啸。宜治其表里之经络，而写足太阳、补足少阴也。太阳经穴名昆仑，络穴名飞阳少阴经穴名复溜，络穴名大钟。一阴至，厥阴之治也，真虚痟心，厥气留薄，发为白汗，调食和药，治在下俞。一阴者，足厥阴肝经也。至，即独至之义。治，主也。肝邪独至，真气必虚，木火相干，故心为惙痛。厥气，逆气也。逆气不散，则留薄于经。气虚不固，则表为白汗。调和药食，欲其得宜，用针治之，乃在下俞。厥阴之俞，名曰太冲。愚按：此篇何以知其皆言足经？盖以下俞二字为可知也，亦如《热论篇》伤寒言足不言手之义。又如诸经皆言补写，而惟少阳一阴不言者，以少阳承三阳而言，一阴承三阴而言，因前贯后，义实相同，虚补实写，皆可理会也。至若一阴调食和药一句，盖亦总结上文而言，不独一经为然。古经多略，当会其意。惙音渊，酸疼也。帝曰：太阳藏何象？岐伯曰：象三阳而浮也。帝曰：少阳藏何象？岐伯曰：象一阳也，一阳藏者，滑而不实也。帝曰：阳明藏何象？岐伯曰：象太浮也。此下复明六经独至之脉象也。太阳之象三阳者，阳行于表，阳之极也，故脉浮于外。少阳之象一阳者，少阳为阳之里，阴之表，所谓半表半里，阳之微也，故虽滑不实。阳明虽太阳之里，而实少阳之表，比之滑而不实者，则大而浮矣。仲景曰：尺寸俱浮者，太阳受病也。尺寸俱长者，阳明受病也。尺寸俱弦者，少阳受病也。义当参会。太阴藏搏，言伏鼓也。此即释上文太阴藏搏之义。伏鼓者，沉伏而鼓击，即坚搏之谓。仲景曰：尺寸俱沉细者，太阴受病也。二阴搏至，肾沉不浮也。二阴，少阴肾经也。二阴搏而独至者，言肾但沉而不浮也。详此明言二阴之脉，而前无二阴之至，前有一阴之至，而此无一阴之脉，信为古经之脱简，而上文一阳少阳之误，即此节也。仲景曰：尺寸俱沉者，少阴受病也。尺寸俱微缓者，厥阴受病也。

十六、寸口尺脉诊诸病（《素问·平人气象论》）

欲知寸口太过与不及，寸口之脉中手短者，曰头痛。寸口，气口也。详见藏象类十一。短为阳不及，阳不及则阴凑之，故头痛。一曰短者，短于下也。脉短于下则邪并于上，故头痛。中，去声，下同。寸口脉中手长者，曰足胫痛。长为阴不足，阴不足则阳凑之，故足胫痛。寸口脉中手促上击者，曰肩背痛。脉来急促而上部击手者，阳邪盛于上也，故为肩背痛。寸口脉沉而坚者，曰病在中。沉为在里，坚为阴实，故病在中。寸口脉浮而盛者，曰病在外。浮为在表，盛为阳强，故病在外。寸口脉沉而弱，曰寒热及疝瘕少腹痛。沉为阳虚，弱为阴虚，阳虚则外寒，阴虚则内热，故为寒热也。然沉弱之脉，多阴少阳，阴寒在下，故为疝为瘕，为少腹痛。下文曰：脉急者曰疝瘕少腹痛。当与此参看。瘕，积聚也。疝音山，又去声。瘕音加，加去声。寸口脉沉而横，曰胁下有积，腹中有横积痛。横，急数也。沉主在内，横主有积，故胁腹有积而痛。仲景曰：积者，藏病也，终不移。聚者，府病也，发作有时，展转痛移，为可治。诸积大法：脉来细而附骨者，乃积也。寸口，积在胸中；微出寸口，积在喉中；关上，积在脐旁；上关上，积在心下；微下关，积在少腹；尺中，积在气冲。脉出左，积在左；脉出右，积在右；脉两出，积在中央。各以其部处之。寸口脉沉而喘，曰寒热。喘，急促也。脉沉而喘，热在内也。热在内而为寒热，即诸禁鼓栗皆属于火之谓。脉盛滑坚者，曰病在外。阳脉而坚，故病在外。脉小实而坚者，病在内。阴脉而坚，故病在内。脉小弱以涩，谓之久病。小弱者气虚，涩者血少，气虚血少，病久而然。脉滑浮而疾者，谓之新病。滑而浮者，脉之阳也。阳脉而疾，邪之盛也。邪盛势张，是为新病。脉急者，曰疝瘕少腹痛。弦急者，阴邪盛，故为疝瘕少腹痛。脉滑曰风。滑脉流利阳也。风性动，亦阳也。故脉滑曰风。脉涩曰痹。涩为阴脉，血不足也，故当病痹。缓而滑曰热中。缓因胃热，滑以阳强，故病热中。启玄子曰：缓为纵缓之状，非动之迟缓也。盛而紧曰胀。盛则中气滞，紧则邪有余，故为胀也。臂多青脉曰脱血。血脱则气去，气去则寒凝，凝泣则青黑，故臂见青色。言臂则他可知矣，即诊尺之义。尺脉缓涩，谓之解㑊，尺主阴分，缓为气衰，涩为血少，故当病解㑊。解㑊者，困倦难状之名也。㑊音迹。安卧脉盛，谓之脱血。凡脉盛者邪必盛，邪盛者卧必不安。今脉盛而卧安，知非气分阳邪，而为阴虚脱血也。此亦承上文尺脉而言。凡尺脉盛者多阴虚，故当脱血。尺涩脉滑，谓之多汗。谓尺肤涩而尺脉滑也，尺肤涩者，营血少也。尺脉滑者阴火盛也。阳盛阴虚，故为多汗，《阴阳别论》曰：阳加于阴谓之汗。尺寒脉细，谓之后泄。尺肤寒者，脾之阳衰，以脾主肌肉四支也。尺脉细者，肾之阳衰，以肾主二阴下部也。脾肾虚寒，故为后泄。脉尺粗常热者，谓之热中。尺粗为真阴不足，常热为阴火有余，故谓之热中也。

十七、三诊六变与尺相应（《灵枢·邪气藏府病形篇》）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闻之，见其色，知其病，命曰明；按其脉，知其病，命曰神；问其病，知其处，命曰工。余愿闻见而知之，按而得之，问而极之，为之奈何？见色者，望其容貌之五色也。按脉者，切其寸口之阴阳也。问病者，问其所病之缘因也。知是三者，则曰明曰神曰工，而诊法尽矣。《六十一难》曰：望而知之谓之神，闻而知之谓之圣，问而知之谓之工，切脉而知之谓之巧。是为神圣工巧，盖本诸此。岐伯答曰：夫色脉与尺之相应也，如桴鼓影响之相应也，不得相失也，此亦本末根叶之出候也，故根死则叶枯矣。色脉形肉不得相失也，故知

一则为工，知二则为神，知三则神且明矣。此言色脉形肉，皆当详察。在色可望，在脉可按，其于形肉，则当验于尺之皮肤。盖以尺之皮肤，诊时必见，验于此而形肉之盛衰，概可知矣。夫有诸中必形诸外，故色之与脉，脉之与形肉，亦犹桴鼓影响之相应，本末根叶之候，不相失也。三者皆当参合，故知三则神且明矣。桴，击鼓槌也。桴，孚、浮二音。黄帝曰：愿卒闻之。岐伯答曰：色青者其脉弦也，赤者其脉钩也，黄者其脉代也，白者其脉毛，黑者其脉石。肝主木，其色青其脉弦。心主火，其色赤，其脉钩。脾主土，其色黄，其脉代。肺主金，其色白，其脉毛。肾主水，其色黑，其脉石。五脉义见前十一。见其色而不得其脉，反得其相胜之脉，则死矣；得其相生之脉，则病已矣。不得其脉，言不得其合色之正脉也，相胜之脉，如青色得毛脉，以金克木之类是也。相生之脉，如青色得石脉，以水生木之类是也。黄帝问于岐伯曰：五藏之所生，变化之病形何如？岐伯答曰：先定其五色五脉之应，其病乃可别也。黄帝曰：色脉已定，别之奈何？岐伯曰：调其脉之缓急小大滑涩，而病变定矣。缓急，以至数言。小大滑涩，以形体言。滑，不涩也，往来流利，如盘走珠。涩，不滑也，虚细而迟，往来觉难，如雨沾沙，如刀刮竹。六者相为对待，调此六者，则病变可以定矣。愚按：此节以缓急大小滑涩而定病变，谓可总诸脉之纲领也。然《五藏生成论》则曰小大滑涩浮沉。及后世之有不同者，如《难经》则曰：浮沉长短滑涩。仲景则曰：脉有弦紧浮沉滑涩，此六者名为残贼，能为诸脉作病也。滑伯仁曰：大抵提纲之要，不出浮沉迟数滑涩之六脉也。所谓不出乎六者，以其足统夫表里阴阳、虚实冷热、风寒湿燥、藏府血气之病也。浮为阳为表，诊为风为虚；沉为阴为里，诊为湿为实。迟为在藏，为寒为冷；数为在府，为热为燥。滑为血有余，涩为气独滞。此诸说者，词虽稍异，义实相通。若以愚见言之，盖总不出乎表里寒热虚实六者之辨而已。如其浮为在表，则散大而芤可类也；沉为在里，则细小而伏可类也；迟者为寒，则徐缓涩结之属可类也；数者为热，则洪滑疾促之属可类也；虚者为不足，则短濡微弱之属可类也；实者为有余，则弦紧动革之属可类也。此其大概，皆亦人所易知者；然即此六者之中，而复有大相悬绝之要，则人多不能识也。夫浮为表矣，而凡阴虚者，脉必浮而无力，是浮不可以概言表，可升散乎？沉为里矣，而凡表邪初感之甚者，阴寒束于皮毛，阳气不能外达，则脉必先见沉紧，是沉不可以概言里，可攻内乎？迟为寒矣，而伤寒初退，余热未清，脉多迟滑，是迟不可以概言寒，可温中乎？数为热矣，而凡虚损之候，阴阳俱亏，气血败乱者，脉必急数，愈数者愈虚，愈虚者愈数，是数不可以概言热，可寒凉乎？微细类虚矣，而痛极壅闭者，脉多伏匿，是伏不可以概言虚，可骤补乎？洪弦类实矣，而真阴大亏者，必关格倍常，是强不可以概言实，可消伐乎？夫如是者，是于纲领之中，而复有大纲领者存焉。设不能以四诊相参，而欲孟浪任意，则未有不覆人于反掌间者，此脉道之所以难言，毫厘不可不辨也。黄帝曰：调之奈何？岐伯答曰：脉急者，尺之皮肤亦急；脉缓者，尺之皮肤亦缓；脉小者，尺之皮肤亦减而少气；脉大者，尺之皮肤亦贲而起；脉滑者，尺之皮肤亦滑；脉涩者，尺之皮肤亦涩，凡此变者，有微有甚。调，察也。此正言脉之与尺，若桴鼓影响之相应，而其为变，则有微有甚，盖甚则病深，微则病浅也。《论疾诊尺篇》曰：审其尺之缓急小大滑涩，肉之坚脆，而病形定矣。义与此同。见下章。贲，忿、奔二音，大也，沸起也。故善调尺者，不待于寸；善调脉者，不待于色。能参合而行之者，可以为上工，上工十全九；行二者为中工，中工十全七；行一者为下工，下工十全六。此正本末根叶之义也。以尺寸言，则尺为根本，寸为枝叶。以脉色言，则脉为根本，色为枝叶。故善调尺者，

不待于寸；善调脉者，不待于色也。然必能参合三者而兼行之，更为本末皆得，而万无一失，斯足称为上工而十可全其九；若知二知一者，不过中下之材，故所全者亦惟六七而已。然曰六曰七者，轻易者在前也；曰八曰九者，最难者在后也。易者何难之有，难者岂易言哉！此其等差，虽分上下，而成败之贤不肖，其相去也天壤矣。

十八、诊尺论疾（《灵枢·论疾诊尺篇》）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欲无视色持脉，独调其尺以言其病，从外知内，为之奈何？欲诊尺以知藏府，故曰从外知内。岐伯曰：审其尺之缓急小大滑涩，肉之坚脆，而病形定矣。寸口之脉，由尺达寸，故但诊尺部之脉，其内可知。通身形体，难以尽见，然肉之盛衰，必形于腕后，故但察尺部之肉，其外可知。是以独调其尺而病形定矣。视人之目窠上微痈，如新卧起状，其颈脉动，时咳，按其手足上窅而不起者，风水肤胀也。目窠，目下卧蚕处也。痈，壅也，即新起微肿状。颈脉，人迎脉也。窅而不起，按之有窝也。是即风水肤胀之外候。风水义见疾病类三十一。肤胀义见疾病类五十七。窠音科。痈，去声。窅音夭。尺肤滑，其淖泽者，风也。阳受风气，故病风者，尺肤滑而淖泽也。尺肉弱者，解㑊安卧，脱肉者寒热不治。尺肉弱者，肌必消瘦，肉瘦阴虚，当为解㑊。解㑊者，身体困倦，故欲安卧。无邪而脱肉寒热者，真阴败也，故不治。尺肤滑而泽脂者，风也。泽脂，即前淖泽之谓。风者阳气，阳在肌肤，故滑而泽脂。尺肤涩者，风痹也。尺肤涩者血少，血不能营，故为风痹。尺肤粗如枯鱼之鳞者，水泆饮也。如枯鱼之鳞，干涩甚也。以脾土衰而肌肉消，水得乘之，是为泆饮。又下篇肝脉涩甚为溢饮。泆，溢同。尺肤热甚，脉盛躁者，病温也；其脉盛而滑者，病且出也。尺肤热者其身必热，脉盛躁者阳邪有余，故当为温病。若脉虽盛而兼滑者，是脉已不躁而正气将复，故不久当愈。出，渐愈之谓。尺肤寒，其脉小者，泄、少气。肤寒脉小，阳气衰也，故为泄为少气。尺肤炬然先热后寒者，寒热也；尺肤先寒，久大之而热者，亦寒热也。炬然，火热貌。或先热而后寒，或先寒而后热，皆寒热往来之候。肘所独热者，腰以上热；手所独热者，腰以下热。肘，臂髆之节也。一曰曲池以上为肘。肘在上，手在下，故肘应腰上，手应腰下也。肘前独热者，膺前热；肘后独热者，肩背热。肘前，内廉也，手三阴之所行，故应于膺前。肘后，外廉也，手太阳之所行，故应于肩背。臂中独热者，腰腹热。肘下为臂，臂在下，故应腰腹。肘后粗以下三四寸热者，肠中有虫。肘后粗以下三四寸，谓三里以下，内关以上之所，此阴分也。阴分有热，故应肠中有虫。掌中热者，腹中热；掌中寒者，腹中寒。掌中者，三阴之所聚，故或热或寒，皆应于腹中。鱼上白肉有青血脉者，胃中有寒。鱼上脉青，胃之寒也。《经脉篇》亦曰：胃中寒，手鱼之脉多青矣。鱼义见经络类二。尺炬然热，人迎大者，当夺血；尺坚大，脉小甚，少气，悗有加，立死。尺炬然热，火在阴也。人迎大者，阳之胜也。故当失血。若尺肤坚大而脉则小甚，形有余而气衰少也。阴虚既极，而烦悗再加，故当立死。悗，美本切。

六　卷

脉色类

十九、藏脉六变病刺不同（《灵枢·邪气藏府病形篇》）

黄帝曰：请问脉之缓急小大滑涩之病形何如？岐伯曰：臣请言五藏之病

变也。六者为脉之提纲，故帝特举而问之。

心脉急甚者为瘛疭。微急为心痛引背，食不下。急者，弦之类。急主风寒，心主血脉，故心脉急甚则为瘛疭。筋脉引急曰瘛，弛长曰疭。弦急之脉多主痛，故微急为心痛引背。心胸有邪，食当不下也。大抵弦急之脉，当为此等病，故急甚亦可为心痛，微急亦可为瘛疭，学者当因理活变可也。余同此意。瘛，炽、寄、糸三音。疭音纵。缓甚为狂笑；微缓为伏梁，在心下，上下行，时唾血。心气热则脉纵缓，故神散而为狂笑，心在声为笑也。若微缓则为伏梁在心下而能升能降，及时为唾血，皆心藏之不清也。伏梁义详疾病类七十三。大甚为喉口价；微大为心痹引背，善泪出。心脉大甚，心火上炎也，故喉中吟然有声。若其微大而为心痹引背。善泪出者，以手少阴之脉，挟咽喉连目系也。心痹义，详疾病类六十七。吟音介。痹音秘。小甚为善哕，微小为消瘅。心脉小甚，则阳气虚而胃土寒，故善哕。若其微小，亦为血脉枯少，故病消瘅。消瘅者，肌肤消瘦也。哕，于决切。瘅音丹，又上、去二声。滑甚为善渴；微滑为心疝引脐，小腹鸣。心脉滑甚则血热，血热则燥，故当为渴。若其微滑则热在于下，当病心疝而引脐腹。《脉要精微论》曰：病名心疝，心为牡藏，小肠为之使，故曰少腹当有形也。涩甚为喑；微涩为血溢，维厥，耳鸣，颠疾。心脉涩甚，则血气滞于上，声由阳发，滞则为喑也。微涩为血溢，涩当伤血也。维厥者，四维厥逆也，以四支为诸阳之本而血衰气滞也。为耳鸣、为颠疾者，心亦开窍于耳，而心虚则神乱也。喑音音，声瘂也。

肺脉急甚为癫疾；微急为肺寒热，怠惰，咳唾血，引腰背胸，若鼻息肉不通。肺脉急甚，风邪胜也，木反乘金，故主癫疾。若其微急，亦以风寒有余，因而致热，故为寒热怠惰等病。缓甚为多汗；微缓为痿痿偏风，头以下汗出不可止。肺脉缓甚者，皮毛不固，故表虚而多汗。若其微缓，而为痿痿偏风，头下汗出，亦以阳邪在阴也。大甚为胫肿；微大为肺痹引胸背，起恶日光。肺脉大甚者，心火烁肺，真阴必涸，故为胫肿。若其微大，亦由肺热，故为肺痹引胸背。肺痹者，烦满喘而呕也。起畏日光，以气分火盛而阴精衰也。小甚为泄，微小为消瘅。肺脉小甚，则阳气虚而府不固，病当为泄。若其微小，亦以金衰，金衰则水弱，故为消瘅。滑甚为息贲上气，微滑为上下出血。肺脉滑甚者，气血皆实热，故为息贲上气。息贲，喘急也。若其微滑，亦为上下出血。上言口鼻，下言二阴也。贲音奔。涩甚为呕血；微涩为鼠瘘，在颈支腋之间，下不胜其上，其应善痿矣。涩脉因于伤血，肺在上焦，故涩甚当为呕血。若其微涩，气当有滞，故为鼠瘘在颈腋间。气滞则阳病，血伤则阴虚，故下不胜其上，而足膝当痿软也。痿音酸。

肝脉急甚者为恶言；微急为肥气，在胁下若复杯。肝脉急甚，肝气强也，肝强者多怒少喜，故言多嗔恶也。若其微急，亦以木邪伤土，故为肥气在胁下。胁下者，肝之经也。愚按：《五十六难》曰：肝之积名曰肥气，在左胁下。其义本此。然《难经》以木王东方，故言左胁，而此节本无左字。缓甚为善呕，微缓为水瘕痹也。缓为脾脉，以肝脉而缓甚，木土相克也，故善呕。若微缓而为水瘕为痹者，皆土为木制，不能运行而然。水瘕，水积也。瘕，加、驾二音。大甚为内痈，善呕衄；微大为肝痹阴缩，咳引小腹。肝脉大甚，肝火盛也；木火交炽，故为内痈。血热不藏，故为呕衄。若其微大而为肝痹，为阴缩，为咳引小腹，皆以火在阴分也。肝痹义见疾病类六十七。衄，泥六切，鼻血也。小甚为多饮，微小为消瘅。肝藏血，肝脉小甚则血少而渴，故多饮。若其微小，亦以阴虚血燥而为消瘅也。滑甚为癀疝，微滑为遗

溺。肝脉滑甚者，热壅于经，故为癃疝。若其微滑而为遗溺，以肝火在下而疏泄不禁也。癃，癞同。溺，尿同。涩甚为溢饮，微涩为瘛挛筋痹。肝脉涩甚，气血衰滞也，肝木不足，土反乘之，故湿溢支体，是为溢饮。若其微涩而为瘛挛为筋痹，皆血不足以养筋也。瘛，翅、系二音挛音恋，筋急缩也。

脾脉急甚为瘈疭；微急为膈中，食饮入而还出，后沃沫。脾脉急甚，木乘土也，脾主支体而风气客之，故为瘈疭。若其微急，亦为肝邪侮脾，则脾不能运而膈食还出，土不制水而复多涎沫也。沃音屋，水汪然貌。缓甚为痿厥；微缓为风痿，四肢不用，心慧然若无病。脾脉宜缓，而缓甚则热，脾主肌肉四支，故脾热则为肉痿及为厥逆。若微缓而为风痿四支不用者，以土弱则生风也。痿弱在经而藏无恙，故心慧然若无病。大甚为击仆；微大为疝气，腹里大，脓血在肠胃之外。脾主中气，脾脉大甚为阳极，阳极则阴脱，故如击而仆地。若其微大为疝气，以湿热在经，而前阴为太阴阳明之所合也。腹里大者，以脓血在肠胃之外，亦脾气壅滞所致。小甚为寒热，微小为消瘅。脾脉小者，以中焦之阳气不足，故甚则为寒热，而微则为消瘅。滑甚为癞癃，微滑为虫毒蛔蝎腹热。脾脉滑甚，太阴实热也，太阴合宗筋，故为癞癃疝。若其微滑，湿热在脾，湿热熏蒸，故生诸虫及为腹热。癞，癞同。癃，闾中切。蝎音歇。涩甚为肠癀，多下脓血。脾脉涩甚而为肠癀，微涩而为内癀，及多下脓血者，以涩为气滞血伤，而足太阴之别，入络肠胃也。肠癀内癀。远近之分耳。一曰下肿病，盖即疝漏之属。

肾脉急甚为骨癫疾；微急为沉厥奔豚，足不收，不得前后。肾脉急甚者，风寒在肾，肾主骨，故为骨癫疾。若微急而沉厥足不收者，寒邪在经也。为奔豚者，寒邪在藏也。为不得前后者，寒邪在阴也。按：《五十六难》曰：肾之积名曰奔豚，发于少腹、上至心下若豚状，或上或下无时。其义本此。骨癫疾义，详针刺类三十七。缓甚为折脊；微缓为洞，洞者食不化，下嗌还出。肾脉缓甚者阴不足，故为折脊，以足少阴脉贯脊循脊内也。若其微缓，肾气亦亏，肾亏则命门气衰，下焦不化，下不化则复而上出，故病为洞而食入还出也。大甚为阴痿；微大为石水，起脐已下至小腹腫腫然，上至胃腕，死不治。肾脉大甚，水亏火王也，故为阴痿。若其微大，肾阴亦虚，阴虚则不化，不化则气停水积而为石水。若至胃腕，则水邪盛极，反乘土藏，泛溢无制，故死不治，石水义见后二十四。腫音垂，重坠也。腕，当作脘。小甚为洞泄，微小为消瘅。肾脉小甚，则元阳下衰，故为洞泄。若其微小，真气亦亏，故为消瘅。滑甚为癃癀；微滑为骨痿，坐不能起，起则目无所见。肾脉滑甚，阴火盛也，故为癃癀。癃，膀胱不利也。癀，疝也。若其微滑，亦由火王，火王则阴虚，故骨痿不能起，起则目暗无所见。涩甚为大痈，微涩为不月沉痔。肾脉涩者为精伤，为血少，为气滞，故甚则为大痈，微则为不月，为沉痔。

黄帝曰：病之六变者，刺之奈何？岐伯答曰：诸急者多寒，急者，弦紧之谓。仲景曰：脉浮而紧者，名曰弦也。紧则为寒。成无己曰：紧则阴气胜。故凡紧急之脉多风寒，而气化从乎肝也。缓者多热。缓者，纵缓之状，非后世迟缓之谓。仲景曰：缓则阳气长。又曰：缓者胃气有余。故凡纵缓之脉多中热，而气化从乎脾胃也。大者多气少血，大为阳有余，阳盛则阴衰，故多气少血。仲景曰：若脉浮大者，气实血虚也。故脉之大者多浮阳，而气化从乎心也。小者血气皆少。小者近于微细，在阳为阳虚，在阴为阴弱，脉体属阴而化从乎肾也。滑者阳气盛，微有热；滑脉为阳，气血实也，故为阳气盛而微有热。仲景曰：滑者胃气实。《玉机真藏论》曰：脉弱以滑，

是有胃气。故滑脉从乎胃也。涩者多血少气，微有寒。涩气为滞，为血少，气血俱虚则阳气不足，故微有寒也。仲景曰：涩者荣气不足。亦血少之谓，而此曰多血，似乎有误。观下文刺涩者无令其血出，少可知矣。涩脉近毛，故气化从乎肺也。是故刺急者，深内而久留之。急者多寒，寒从阴而难去也。内，纳同。刺缓者，浅内而疾发针，以去其热。缓者多热，热从阳而易散也。刺大者，微写其气，无出其血。大者多阴虚，故无出其血。刺滑者，疾发针而浅内之，以写其阳气而去其热。与刺缓者略同。刺涩者，必中其脉，随其逆顺而久留之，必先按而循之已发针，疾按其痏，无令其血出，以和其脉。脉涩者气血俱少，难于得气，故宜必中其脉而察其逆顺，久留疾按而无出其血。较之诸刺更宜详慎者，以脉涩本虚而恐伤其真气耳。循音巡，摩按也。痏，委、伟二音，刺瘢也。诸小者，阴阳形气俱不足，勿取以针，而调以甘药也。脉小者为不足，勿取以针，可见气血俱虚者，必不宜刺而当调以甘药也。愚按：此节阴阳形气俱不足者，调以甘药，甘之一字，圣人用意深矣。盖药食之入，必先脾胃，而后五藏得禀其气。胃气强则五藏俱盛，胃气弱则五藏俱衰。胃属土而喜甘，故中气不足者，非甘温不可。土强则金王，金王则水充，此所以土为万物之母，而阴阳俱虚者，必调以甘药也。虽《至真要等论》所列五味，各有补写，但彼以五行生克之理，推衍而言；然用之者，但当微兼五味而以甘为主，庶足补中，如四季无土气不可，五藏无胃气不可，而春但微弦、夏但微钩之义皆是也。观阴阳应象大论曰：形不足者温之以气，精不足者补之以味。故气味之相宜于人者，谓人之为补则可；若用苦劣难堪之味，而求其能补，无是理也。气味攻补之学，大有妙处，倘不善于调和，则开手便错，此医家第一着要义。

二十、搏坚软散为病不同（《素问·脉要精微论》）

心脉搏坚而长，当病舌卷不能言；搏，谓弦强搏击于手也。心脉搏坚而长者，肝邪乘心，藏气亏甚而失和平之气也。手少阴脉从心系上挟咽，故令舌卷不能言。愚按：搏击之脉，皆肝邪盛也。肝本属木，而何五藏皆畏之？盖五藏皆以胃气为本，脉无胃气则死，凡木强者土必衰，脉搏者胃多败，故坚搏为诸藏所忌。兹心脉搏坚而长者，以心藏之胃气不足而邪有余也。搏之微则邪亦微，搏之甚则几于真藏矣。故当以搏之微甚，而察病之浅深。后四藏者放此。其软而散者，当消环自已。若证如前而脉则软散者，心气将和也。消，尽也。环，周也。谓期尽一周而病自已矣。肺脉搏坚而长，当病唾血；其软而散者，当病灌汗，至令不复散发也。肺脉搏坚而长，邪乘肺也，肺系连喉，故为唾血。若软而散，则肺虚不敛，汗出如水，故云灌汗。汗多亡阳，故不可更为发散也。肝脉搏坚而长，色不青，当病坠若搏，因血在胁下，令人喘逆；其软而散、色泽者，当病溢饮，溢饮者渴暴多饮，而易人肌皮肠胃之外也。肝脉搏坚而长，肝自病也。藏病于中，色必外见，其色当青而不青者，以病不在藏而在经也。必有坠伤，若由搏击，则血停胁下而气不利，故令人喘逆。若其软散，则肝木不足，脾湿胜之，湿在肌肤，故颜色光泽，病为溢饮。又肝脉涩甚为溢饮，义见前章。胃脉搏坚而长，其色赤，当病折髀；其软而散者，当病食痹。胃脉搏坚，木乘土也，加之色赤、则阳明火盛，木火交炽，胃经必伤。阳明下行者，从气冲下髀抵伏兔，故病髀如折也。若软而散者，胃气本虚。阳明支别上行者，由大迎人迎，循喉咙入缺盆，下鬲属胃络脾，故食即气逆，滞闷不行而为食痹。又食痹义详运气类二十八。脾脉搏坚而长，其色黄，当病少气；其软而散、色不泽者，当病足胕肿，若水状也。邪脉乘脾，脾气必衰，脾虚无以生血，故本藏之色见于外。脾弱不能生肺，故为少气。若其软散而色不泽者，尤属脾虚。脾经之脉，从拇指上内

踝前廉，循胻骨后，交出厥阴之前，故病足胻肿若水状者，以脾虚不能制水也。肾脉搏坚而长，其色黄而赤者，当病折腰；其软而散者，当病少血，至令不复也。邪脉干肾，肾气必衰，其色黄赤，为火土有余而肾水不足，故病腰如折也。若其软散，肾气本虚，肾主水以生化津液，今肾气不化，故病少血。本原气衰，故令不能遽复。愚按：本篇五藏脉病，一曰搏坚而长，一曰软而散，而其为病，多皆不足何也？盖搏坚而长者，邪胜乎正，是谓邪之所凑，其气必虚也。软而散者，本原不足，是谓正气夺则虚也。一以有邪而致虚。一以无邪本虚，虚虽若一，而病本不同，所当辨也。帝曰：诊得心脉而急，此为何病？病形何如？岐伯曰：病名心疝，少腹当有形也。心为牡藏，气本属阳，今脉紧急，阴寒胜也，以阳藏而为阴胜，故病心疝。心疝者，形在少腹，而实以寒乘少阴所致。帝曰：何以言之？岐伯曰：心为牡藏，小肠为之使，故曰少腹当有形也。牡，阳也。心属火而居于鬲上，故曰牡藏。心与小肠为表里，故脉络相通而为之使。小肠居于少腹，故少腹当有形也。使，上声。帝曰：诊得胃脉病形何如？岐伯曰：胃脉实则胀，虚则泄。实为邪有余，故胀满。虚为正不足，故泄利。

二十一、诸脉证诊法（《素问·脉要精微论》）

夫脉者血之府也，府，聚也，府库之谓也。血必聚于经脉之中，故《刺志论》曰：脉实血实，脉虚血虚也。然此血字，实兼气为言，非独指在血也。故下文曰：长则气治，短则气病。又如《逆顺篇》曰：脉之盛衰者，所以候血气之虚实有余不足也。义可知矣。长则气治，气充和也。短则气病，气不足也。数则烦心，火热盛也。大则病进，邪方张也。上盛则气高，寸为上，上盛者，邪壅于上也。气高者，喘满之谓。下盛则气胀，关尺为下，下盛者邪滞于下，故腹为胀满。代为气衰，脉多变更不常者曰代，气虚无主也。细则气少，脉来微细，正气不足也。涩则心痛，涩为血少气滞，故为心痛。浑浑革至如涌泉，病进而色弊，绵绵其去如弦绝死。浑浑，浊乱不明也。革至，如皮革之坚鞕也。涌泉，其来汩汩无序，但出不返也。若得此脉而病加日进，色加憔弊，甚至绵绵如写漆，及如弓弦之断绝者，皆真气已竭，故死。绵音眠。鞕，硬同。

粗大者，阴不足、阳有余，为热中也。粗大者，浮洪之类，阳实阴虚，故为内热。来疾去徐，上实下虚，为厥巅疾；来疾者，其来急也。去徐者，其去缓也。上实者，寸盛也。下虚者，尺弱也。皆阳强之脉，故为阳厥顶巅之疾。滑伯仁曰：察脉须识上下来去至止六字，不明此六字，则阴阳虚实不别也。上者为阳，来者为阳，至者为阳；下者为阴，去者为阴，止者为阴。上者，自尺部上于寸口，阳生于阴也。下者，自寸口下于尺部，阴生于阳也。来者，自骨肉之分而出于皮肤之际，气之升也。去者，自皮肤之际而还于骨肉之分，气之降也。应曰至，息曰止也。来徐去疾，上虚下实，为恶风也。故中恶风者，阳气受也。来之徐，上之虚者，皆阳不足也。阳受风气，故阳虚者必恶风，而恶风之中人，亦必阳气受之也。恶，上去声，下入声。有脉俱沉细数者，少阴厥也。沉细者，肾之脉体也，兼数则热，阴中有火也，故为少阴之阳厥。沉细数散者，寒热也。沉细为阴，数散为阳，阴脉数散，阴不固也。故或入之阴，或出之阳，而为往来寒热。浮而散者为眩仆。浮者阴不足，散者神不守，浮而散者阴气脱，故为眩仆也。眩，雄绢切，眩运也。诸浮不躁者，皆在阳，则为热；其有躁者在手。脉浮为阳，而躁则阳中之阳，故但浮不躁者，皆属阳脉，未免为热。若浮而兼躁，乃为阳极，故当在手。在手者，阳中之阳，谓手三阳经也。此

与《终始篇》人迎一盛、病在足少阳、一盛而躁、病在手少阳义同。详见针刺类二十九。诸细而沉者，皆在阴，则为骨痛；其有静者在足。沉细为阴，而静则阴中之阴，故脉但沉细者，病在阴分，当为骨痛。若沉细而静，乃为阴极，故当在足。在足者，阴中之阴，谓足三阴经也。数动一代者，病在阳之脉也，洩及便脓血。数动者，阳脉也。数动一代者，阳邪伤其血气也。故为洩及便脓血。洩，泄同。诸过者切之，涩者阳气有余也，滑者阴气有余也。脉失其常曰过，可因切而知也。阳有余则血少，故脉涩。阳有余则血多，故脉滑。阳气有余为身热无汗，阴气有余为多汗身寒，阳有余者，阴不足也，故身热无汗。阴有余者，阳不足也，故多汗身寒。以汗本属阴也。阴阳有余则无汗而寒。阳余无汗，以表实也。阴余身寒，以阴盛也。阴阳有余，阴邪实表之谓也。推而外之，内而不外，有心腹积也。此下言察病之法，当推求于脉以决其疑似也。凡病若在表而欲求之于外矣，然脉则沉迟不浮，是在内而非外，故知其心腹之有积也。推音吹，诸释作推动之推者非。推而内之，外而不内，身有热也。凡病若在里而欲推求于内矣，然脉则浮数不沉，是在外而非内，故知其身之有热也。推而上之，上而不下，腰足清也。凡推求于上部，然脉止见于上，而下部则弱，此以有升无降，上实下虚，故腰足为之清冷也。推而下之，下而不上，头项痛也。凡推求于下部，然脉止见于下，而上部则亏，此以有降无升，清阳不能上达，故为头项痛也。或以阳虚而阴凑之，亦为头项痛也。按：此二节，《甲乙经》以上而不下作下而不上，下而不上作上而不下，似与上文相类而顺。但既曰下而不上，则气脉在下，何以腰足反清？且本经前二节反言之，后二节顺言之也，一反一顺，两得其义，仍当以本经为正。按之至骨，脉气少者，腰脊痛而身有痹也。按之至骨沉，阴胜也。脉气少者，血气衰也。正气衰而阴气盛，故为是病。痹义见疾病类六十七。

二十二、关格（《素问·六节藏象论》《脉要精微论》）

故人迎一盛病在少阳，二盛病在太阳，三盛病在阳明，四盛已上为格阳（《素问·六节藏象论》）。人迎，足阳明胃脉也，在颈下夹结喉旁一寸五分。一盛三盛，犹言一倍二倍，谓以人迎寸口相较，或此大于彼，或彼大于此，而有三倍四倍之殊也。《禁服篇》曰：寸口主中，人迎主外，两者相应，俱往俱来，若引绳大小齐等，春夏人迎微大，秋冬寸口微大，如是者命曰平人。故人迎寸口而至于盛衰相倍者，乃不免于病矣。然人迎候阳，故一盛在少阳，胆与三焦也。二盛在太阳，膀胱小肠也。三盛在阳明，胃与大肠也。四盛已上者，以阳脉盛极而阴无以通，故曰格阳。此义《终始》《禁服》二篇，分别尤详，见针刺类二十八、九。又《经脉篇》所载亦明，见疾病类十。寸口一盛病在厥阴，二盛病在少阴，三盛，病在太阴，四盛已上为关阴。寸口，手太阴肺脉也。寸口候阴，故一盛在厥阴，肝与心主也。二盛在少阴，心与肾也。三盛在太阴，脾与肺也。四盛已上者，以阴脉盛极而阳无以交，故曰关阴。《终始》《禁服》二篇详义同前。人迎与寸口俱盛四倍已上为关格，关格之脉赢，不能极于天地之精气则死矣。俱盛四倍已上，谓盛于平常之脉四倍也。物不可以过盛，盛极则败。凡脉盛而至于关格者，以阴阳离绝，不能相营，故至赢败。极，尽也。精气，天禀也。言不能尽其天年而夭折也。《脉度篇》曰：邪在府则阳脉不和，阳脉不和则气留之，气留之则阳气盛矣。阳气太盛则阴不利，阴脉不利则血留之，血留之则阴气盛矣。阴气太盛则阳气不能荣也，故曰关。阳气太盛则阴气弗能荣也，故曰格。阴阳俱盛，不得相荣，故曰关格。关格者，不得尽期而死也。愚按：关格脉证，本经垂训极明，世人病此不少；而历代医师，每各立名目以相传训，甚至并其大义而失之，其谬

甚矣。夫所谓关格者，阴阳否绝，不相荣运，乖羸离败之候也。故人迎独盛者，病在三阳之府也。寸口独盛者，病在三阴之藏也。盖太阴行气于三阴，而气口之脉，亦太阴也。阳明行气于三阳，而人迎之脉，在结喉之傍也。故古法诊三阳之气于人迎，诊三阴之气于寸口。如《四时气篇》曰：气口候阴，人迎候阳。正此谓也。其于关格之证，则以阴阳偏盛之极，而或见于人迎，或见于气口，皆孤阳之逆候，实真阴之败竭也。故六府之阴脱者曰格阳，格阳者，阳格于阴也。五藏之阴脱者曰关阴，关阴者，阴拒乎阳也。藏府之阴俱脱，故云关格。然既曰阴阳关格，必其彼此否绝，似当阴阳对言，而余皆谓之阴脱者何也？正以脉盛之极为无阴，无阴则无根，而孤阳浮露于外耳，凡犯此者，必死无疑。余尝于蒯司马、田宗伯辈见之，其脉则坚盛至极，其证则喘息日增，甚至手颈通身之脉，俱为振动不已，是皆酒色伤精所致，终至不救。故《本神篇》曰：五藏主藏精者也，不可伤，伤则失守而阴虚，阴虚则无气，无气则死矣。其即关阴格阳之谓欤？又按：关格之脉，如《六节藏象》《脉度》《终始》《禁服》《经脉》等篇，言之再四。盖恐其难明，故宣而又宣，诚重之也。而后世诸贤，鲜有得其旨者，岂皆未之察耶？夫人迎在头，系阳明表脉，故人迎倍大者曰格阳。寸口在手，系太阴里脉，故寸口倍大者曰关阴。此以阴阳否绝，气不相营，故名关格，不可易也。而《三难》曰：脉有太过，有不及，有阴阳相乘，有覆有溢，有关有格，何谓也？然。关之前者，阳之动也，脉当见九分而浮，过者法曰太过，减者法曰不及，遂上鱼为溢，为外关内格，此阴乘之脉也。关以后者，阴之动也，脉当一寸而沉，过者法曰太过，减者法曰不及，遂入尺为覆，为内关外格，此阳乘之脉也。故仲景宗之曰：在尺为关，在寸为格；关则不得小便，格则吐逆。夫人迎四倍，寸口四倍，既非尺寸之谓，而曰吐逆者，特隔食一证耳，曰不得小便者，特癃闭一证耳，二证未必至死，何两经谆谆特重之若是耶？继自王叔和以后，俱莫能辨，悉以尺寸言关格，而且云左为人迎，右为气口，以致后世惑乱，遂并阴阳表里大义尽皆失之。迨及东垣之宗《脉经》者，则亦以左为人迎，右为气口。曰气口之脉，大四倍于人迎，此清气反行浊道也，故曰格。人迎之脉，大四倍于气口，此浊气反行清道也，故曰关。其宗仲景者，则亦曰格则吐逆，关则不便。甚至丹溪则特立关格一门，曰此证多死，寒在上，热在下，脉两寸俱盛四倍以上。夫两寸俱盛四倍，又安得为寒在上热在下耶？其说愈乖，其义愈失，致使后学茫然莫知所辨，欲求无误，其可得乎？独近代马玄台知诸子之非，而谓关格之义，非隔食癃闭之证，曰呜呼痛哉！轩岐之旨乎。秦张王李朱，后世业医者所宗，尚与《内经》渺然如此，况能使后世下工，复知关格为脉体而非病名也，又焉能决关格脉之死生，治关格脉之病证，及治隔证闭癃证而无谬也哉？此马子之言诚是矣，然观其诸篇之注，则亦未详经义，谬宗叔和，仍以左为人迎，右为气口，竟置阳明胃脉于乌有，而仍失本经表里阴阳根本对待之义，此其复为误也。故于《阴阳别论》中三阳在头三阴在手之义，竟皆谬注。呜呼！玄台哀前人之误，而余复哀其误，所谓后人而复哀后人也。使余之后人，又复有哀余之误者，余诚不自知其非，而今日之言，乃又不如无矣。

岐伯曰：反四时者，有余为精，不足为消（《素问·脉要精微论》）。此言四时阴阳，脉之相反者，亦为关格也。《禁服篇》曰：春夏人迎微大，秋冬寸口微大，如是者命曰平人。以人迎为阳脉而主春夏，寸口为阴脉而主秋冬也。若其反者，春夏气口当不足而反有余，秋冬人迎当不足而反有余，此邪气之有余，有余者反为精也。春夏人迎当有余而反不足，秋冬寸口当有余而反不足，此血气之不足，不足者日为消也。应太过，不足为精；应不足，有余为消。阴阳不相应，病名曰关格。如春夏人迎应太过，而寸口之应不足者反有余而为精，秋冬寸口应太过，而人迎之应不足者反有余而为精，是不足者为精也。春夏寸口应不足，而人迎应有余者反不足而为消，秋冬人迎应不足，而寸口应有余者反不足而为消，是有余者为消也。应不足而有余者，邪

之日盛；应有余而不足者，正必日消。若此者，是为阴阳相反，气不相营，皆名关格。前二应字平声，后一应字去声。

二十三、孕脉（《素问·平人气象论》《阴阳别论》）

妇人手少阴脉动甚者，妊子也（《素问·平人气象论》）。手少阴，心脉也。《脉要精微论》曰：上附上，左外以候心。故心脉当诊于左寸。动甚者，流利滑动也。心生血，血王乃能胎，妇人心脉动甚者，血王而然，故当妊子。启玄子云：手少阴脉，谓掌后陷者中，当小指动而应手者也。盖指心经之脉，即神门穴也，其说甚善；然以余之验，左寸亦应。任，妊同，孕也。

阴搏阳别，谓之有子（《素问·阴阳别论》）。阴，如前手少阴也，或兼足少阴而言亦可。盖心主血，肾主子宫，皆胎孕之所主也。搏，搏击于手也。阳别者，言阴脉搏手，似乎阳邪，然其鼓动滑利，本非邪脉，盖以阴中见阳而别有和调之象，是谓阴搏阳别也。《腹中论》曰：何以知怀子之且生也？曰：身有病而无邪脉也。亦此之义。王氏《脉经》曰：尺中之脉，按之不绝，法妊娠也。滑伯仁：三部脉浮沉正等，无他病而不月者，妊也。愚按：妊子有子之义，乃男子女子之通称。盖本经以孕育为言，而于男女皆称子，非男曰子而女则否也，后世以此为男子者非。然本经未分男女，而男女之别将何如？考之叔和《脉经》曰：左疾为男，右疾为女。又曰：左手沉实为男，右手浮大为女。又曰：尺脉左偏大为男，右偏大为女。又曰：得太阴脉为男，得太阳脉为女；太阴脉沉，太阳脉浮。自后凡言妊脉者，总不出此。及滑伯仁则曰：左手尺脉洪大为男，右手沉实为女。近代徐东皋曰：男女之别，须审阴阳。右肺盛，阴状多，俱主弄瓦；左尺盛，阳状多，俱主弄璋。备察诸义，固已详尽；然多彼此矛盾，难以凭据。若其不易之理，则在阴阳二字。以左右分阴阳，则左为阳右为阴；以寸尺分阴阳，则寸为阳尺为阴；以脉体分阴阳，则鼓搏沉实为阳，虚弱浮涩为阴；诸阳实者为男，诸阴虚者为女，庶为一定之论。然犹当察孕妇之强弱老少，及平日之偏左偏右，尺寸之素强素弱，斯足以尽其妙也。

二十四、诸经脉证死期（《素问·大奇论》全）

肝满肾满肺满，皆实即为肿。满，邪气壅滞而为胀满也。此言肝肾肺经，皆能为满，若其脉实，当为浮肿，而辨如下文也。肺之雍，喘而两胠满。肺居膈上，其系横出腋下，故肺雍则喘而两胠满。雍，壅同。胠音区，腋下胁也。肝雍，两胠满，卧则惊，不得小便。肝经之脉环阴器，布胁肋，故肝雍则两胠满而不得小便。肝主惊骇，卧则气愈雍，故多惊也。肾雍，胠下至少腹满，胫有大小，髀胻大跛易偏枯。肾脉循内踝之后上腨，出腘内廉，上股内属肾络膀胱而上行，故肾经雍则胠下至少腹胀满也。足胫或肿或消，是谓大小。自髀至胻，或为大，或为跛，或掉易无力，或偏枯不用，是皆肾经雍滞、不能运行所致。胠下，诸本皆作脚下，《甲乙经》作胠下者是，今从之。髀音皮。胻音杭。心脉满大，痫瘛筋挛。心脉满大，火有余也。心主血脉，火盛则血涸，故痫瘛而筋挛。痫音闲，癫痫也。瘛音炽，抽搐也。挛音恋，拘挛也。下同。肝脉小急，痫瘛筋挛。肝藏血，小为血不足，急为邪有余，故为是病。夫痫瘛筋挛，病一也，而心肝二经皆有之，一以内热，一以风寒，寒热不同，血衰一也，故同有是病。肝脉鸷暴，有所惊骇，脉不至若喑，不治自已。鸷，驰骤也。暴，急疾也。惊骇者肝之病，故肝脉急乱者，因惊骇而然。甚有脉不至而声喑者，以猝惊则气逆，逆则脉不通，而肝经之脉循喉咙，故声喑而不出也。然此特一时之气逆耳，气通则愈矣，故不治自已。鸷音务。喑音音，声不出也。肾脉小急，肝脉小急，心脉小急，不鼓皆为瘕。三脉细小而急，阴邪聚于阴分也，故当随三经

之位而为瘕。瘕音加，又去声，症瘕也。肾肝并沉为石水，并浮为风水，此言水病之有阴阳也。肾肝在下，肝主风，肾主水，肝肾俱沉者，阴中阴病也，当病石水。石水者，凝结少腹，沉坚在下也。肝肾俱浮者，阴中阳病也，当病风水。风水者，游行四体，浮泛于上也。诸篇水证详义，当考会通类水胀证。并虚为死，肾为五藏之根，肝为发生之主，根本空虚，有表无里也，故当死。并小弦欲掠。肝肾并小，真阴虚也。小而兼弦，木邪胜也。气虚胆怯故为欲惊。肾脉大急沉，肝脉大急沉，皆为疝。疝者寒气结聚所为。脉急者挟肝邪，脉沉者在阴分，沉急而大，阴邪盛也。肝肾之脉络小腹，结于阴器，寒邪居之，故当病疝。愚按：疝病乃寒挟肝邪之证，或结于少腹，或结于睾丸，或结于睾丸之左右上下，而筋急绞痛、脉必急搏者，多以寒邪结聚阴分，而挟风木之气也。如《四时刺逆从论》曰肺风疝、脾风风疝之类，皆兼一风字，其必挟肝邪可知。疝音讪。睾音高，阴丸也。心脉搏滑急为心疝，肺脉沉搏为肺疝，病疝而心脉搏滑急者，寒挟肝邪乘心也。肺脉沉搏者，寒挟肝邪乘肺也。三阳急为瘕，三阴急为疝。三阳，手足太阳经也。三阴，手足太阴经也。邪聚三阳为瘕聚，邪聚三阴为疝气，凡脉急者，皆邪盛也。前言肝肾心肺而此言脾经，所以五藏皆有疝。二阴急为痫厥，二阳急为惊。二阴，少阴也。二阳，阳明也。脉急者为风寒，邪乘心肾，故为痫为厥。木邪乘胃，故发为惊。《阳明脉解篇》曰：胃者土也，故闻木音而惊者，土恶木也。是亦此义。脾脉外鼓沉为肠澼，久自已。沉为在里而兼外鼓者，邪不甚深，虽为肠澼久当自已。肠澼，下痢也。凡心肝脾肾，皆主阴分，或寒湿，或热，各有所伤，乃自大肠下血，均谓为肠澼。澼音劈。肝脉小缓为肠澼，易治。肝脉急大则邪盛难愈，今脉小缓，为邪轻易治也。肾脉小搏沉为肠澼下血，血温身热者死。肾居下部，其脉本沉，若小而搏，为阴气不足而阳邪乘之，故为阳澼下血。若其血温身热者，邪火有余，真阴丧败也，故当死。心肝澼亦下血，二藏同病者可治。心生血，肝藏血，故二藏之澼亦下血，而不独肾也。然心肝二藏，木火同气，故同病者为顺而可治。若肝脾同病，是为土败木贼，其难治也明矣。其脉小沉涩为肠澼，其身热者死，热见七日死。心肝之脉，小沉而涩，以阴不足而血伤也。故为肠澼。然脉沉细者不当热，今脉小身热是为逆，故当死。而死于热见七日者，六阴败尽也。胃脉沉鼓涩，胃外鼓大，心脉小坚急，皆鬲偏枯，沉鼓涩，阳不足也。外鼓大，阴受伤也。小坚而急，阴邪胜也。胃为水谷之海，心为血脉之主，胃气既伤，血脉又病，故致上下否鬲，半身偏枯也。男子发左，女子发右，不喑舌转可治，三十日起；男子左为逆，右为从；女子右为逆，左为从。今以偏枯而男子发左，女子发右，是逆证也。若声不喑，舌可转，则虽逆于经，未甚于藏，乃为可治，而一月当起。若偏枯而喑者，肾气内竭而然，其病发甚。如《脉解篇》曰：内夺而厥，则为喑俳，此肾虚也。正以肾脉循喉咙挟舌本故耳。左右逆从义，见论治类十四。其从者喑，三岁起；若男发于右而不发于左，女发于左而不发于右，皆谓之从。从，顺也。然证虽从而声则喑，是外轻而内重也，故必三岁而后起。年不满二十者，三岁死。以气血方刚之年，辄见偏枯废疾，此禀赋不足，早雕之兆也，不出三年死矣。脉至而搏，血衄身热者死，脉来悬钩浮为常脉。搏脉弦强，阴虚者最忌之。凡诸失血鼻衄之疾，其脉搏而身热，真阴脱败也，故当死。然失血之证多阴虚，阴虚之脉多浮大，故悬钩而浮，乃其常脉，无足虑也。悬者不高不下，不浮不沉，如物悬空之义。谓脉长浮钩而未失中和之气也。脉至如喘，名曰暴厥，暴厥者不知与人言。喘者，如气之喘，言急促也。暴厥，谓猝然厥逆而不知人也。脉至如数，使人暴惊，三四日自已。数脉

主热，而如数者，实非真数之脉。盖以猝动肝心之火，故令人暴惊。然脉非真数，故俟三四日而气衰自愈矣。

脉至浮合，浮合如数，一息十至以上，是经气予不足也，微见九十日死。此下皆言死期也。浮合，如浮波之合，后以催前，泛泛无常也。一息十至以上，其状如数，而实非数热之脉，是经气之衰极也。微见，始见也。言初见此脉，便可期九十日而死；若见之已久，则不必九十日矣。所以在九十日者，以时更季易，天道变而人气从之也。予，与同，党与之义。下同。脉至如火薪然，是心精之予夺也，草干而死。如火薪然者，来如焰之锐，去如灭之速。此火藏无根之脉，而心经之精气与夺也。夏令火王，犹为可支，草乾而死，阳尽时也。脉至如散叶，是肝气予虚也，木叶落而死。如散叶者，浮泛无根也。此以肝气大虚，全无收敛。木叶落者，金胜木败，肝死时也。脉至如省客，省客者脉塞而鼓，是肾气予不足也，悬去枣华而死。省客，如省问之客，或去或来也。塞者，或无而止。鼓者，或有而搏。是肾原不固，而无所主持也。枣华之候，初夏时也。悬者，华之开。去者，华之落。言于枣华开落之时，火王而水败，肾虚者死也。脉至如丸泥，是胃精予不足也，榆荚落而死。丸泥者，泥弹之状，坚强短涩之谓，此胃精中气之不足也。榆荚，榆钱也，春深而落。木王之时，土败者死。脉至如横格，是胆气予不足也，禾熟而死。横格，如横木之格于指下，长而且坚，是为木之真藏，而胆气不足也。禾熟于秋，金令王也，故木败而死。脉至如弦缕，是胞精予不足也，病善言，下霜而死；不言，可治。弦缕者，如弦之急，如缕之细，真元亏损之脉也。胞，子宫也，命门元阳之所聚也。胞之脉系于肾，肾之脉系舌本，胞气不足，当静而无言；今反善言，是阴气不藏，而虚阳外见，时及下霜，虚阳消败而死矣。故与其善言者，不若无言者为肾气犹静，而尚可治也。脉至如交漆，交漆者左右傍至也，微见三十日死。交漆者，如写漆之交，左右傍至，缠绵不清也。微见，初见也。三十日为月建之易，而阴阳偏败者，不过一月之期也。脉至如涌泉，浮鼓肌中，太阳气予不足也，少气，味韭英而死。涌泉者，如泉之涌，有升无降，而浮鼓于肌肉之中，是足太阳膀胱之气不足也。膀胱为三阳而主外，今其外实内虚，阴精不足，故为少气。当至味韭英之时而死者，以冬尽春初，水渐衰也。脉至如颓土之状，按之不得，是肌气予不足也，五色先见黑，白垒发死。颓土之状，虚大无力，而按之即不可得。肌气即脾气，脾主肌肉也。黑为水之色，土败极而水反乘之，故当死。垒，蘑同，即蓬蘑之属。蘑有五种，而白者发于春，木王之时，土当败也。脉至如悬雍，悬壅者浮揣切之益大，是十二俞之予不足也，水凝而死。悬壅，喉间下垂肉乳也。如悬雍浮揣切之益大者，浮短孤悬，有上无下也。俞皆在背，为十二经藏气之所系。水凝而死，阴气盛而孤阳绝也。揣，抟水切。俞，输同。脉至如偃刀，偃刀者浮之小急，按之坚大急，五藏菀热寒热，独并于肾也，如此其人不得坐，立春而死。偃刀，卧刀也。浮之小急，如刀口也。按之坚大急，如刀背也。此以五藏菀热而发为寒热，阳王则阴消，故独并于肾也。腰者肾之府，肾阴既亏，则不能起坐。立春阳盛，阴日以衰，所以当死。菀，郁同。脉至如丸，滑不直手，不直手者按之不可得也，是大肠气予不足也，枣叶生而死。如丸，短而小也。直，当也。言滑小无根而不胜按也。大肠应庚金，枣叶生初夏，火王则金衰，故死。脉至如华者，令人善恐，不欲坐卧，行立常听，是小肠气予不足也，季秋而死。如华，如草木之华而轻浮柔弱也。小肠属丙火，与心为表里，小肠不足则气通于心。善恐不欲坐卧者，心气怯而不宁也。行立常听者，恐惧多而生疑也。丙火墓于戌，故当季秋死。

二十五、决死生（《素问·三部九候论》）

帝曰：决死生奈何？谓因其形证脉息，而欲预知其死生也。岐伯曰：形盛脉细，少气不足以息者危。形盛脉细而少气不足以息者，外有余而中不足，枝叶盛而根本虚也，故危亡近矣。形瘦脉大，胸中多气者死。形体消瘦而脉反大、胸中反多气者，阴不足而阳有余也。阴形既败，孤阳无独留之理，故死。形气相得者生。体貌为形，阴也；运行属气，阳也。阴主静，阳无阴不成；阳主动，阴无阳不生。故形以寓气，气以运形，阴阳当和，不得相失。如形盛脉大，形瘦脉细，皆为相得；相得者生，反此者危也。参伍不调者病。三以相参，伍以相类，谓之不调。凡或大或小，或迟或疾，往来出入而无常度者，皆病脉也。三部九候皆相失者死。三部九候义，见前第五。皆相失者，谓失其常，如下文乍疏乍数、失时、真藏、脱肉、七诊之类皆是也，故死。上下左右之脉，相应如参春者病甚。上下左右相失，不可数者死。上下左右，即三部九候而各有左右也。参春，谓大数而鼓，如杵之春，阳极之脉也，故曰病甚。甚至息数相失，而不可以数计者，死。脉法曰：人一呼脉再至、一息脉亦再至曰平，三至曰离经，四至曰脱精，五至曰死，六至曰命尽。今相失而不可数，盖不止于五六至矣，必死可知。春，书容切。数，上声。中部之候虽独调，与众藏相失者死。中部之候相减者死。三部之脉，上部在头，中部在手，下部在足。此言中部之脉虽独调，而头足众藏之脉已失其常者，当死。若中部之脉减于上下二部者，中气大衰也，亦死。目内陷者死。五藏六府之精气，皆上注于目而为之精，目内陷者，阳精脱矣，故必死。以左手足上，上去踝五寸按之，庶右手足当踝而弹之，手足之络皆可取而验之。手踝之上，手太阴肺络也。足踝之上，足太阴脾络也。肺藏气而主治节，脾属土而主灌溉，故可取之以察吉凶。踝，胡寡切。其应过五寸以上，蠕蠕然者不病；其应疾，中手浑浑然者病；中手徐徐然者病；其应上不能至五寸，弹之不应者死。应，动也。应过五寸以上，气脉充也。蠕蠕，虫行貌，谓其软滑而匀和也，是为不病之脉。疾，急疾也。浑浑，浊乱也。徐徐，迟缓也。不能至五寸者，气脉衰。弹之不应者，气脉绝。故微则为病，而甚则为死也。蠕音如。是以脱肉身不去者死。脾胃竭则肌肉消，肝肾败则筋骨惫，肉脱身重，死期至矣。下去者，不能动摇来去也。中部乍疏乍数者死。中部，两手脉也。乍疏乍数者，气脉败乱之兆也，故死。其脉代而钩者，病在络脉。代而钩者，俱应夏气，而夏气在络也。九候之相应也，上下若一，不得相失。上下若一，言其大小迟疾皆贵乎和平也。一候后则病，二候后则病甚，三候后则病危。所谓后者，应不俱也。应不俱者，脉失常度，逆顺无伦也。察其府藏，以知死生之期。死生之期，察其克贼生王而可知也。必先知经脉，然后知病脉。经者常脉，病者变脉；不知其常，不足以知变也。真藏脉见者胜死。真藏脉义见后。胜死，谓遇其胜已之时而死，如肝见庚辛、脾见甲乙之类是也。足太阳气绝者，其足不可屈伸，死必戴眼。足太阳之脉，下者合腘中，贯腨内，出外踝之后；上者起目内眦，其脉有通项入于脑者正属目本，名曰眼系。故太阳气绝者，血枯筋急，足不可屈伸，而死必戴眼。戴眼者，睛上视而瞪也。腨音篆。瞪，曹庚切。帝曰：冬阴夏阳奈何？言死时也。岐伯曰：九候之脉，皆沉细悬绝者为阴，主冬，故以夜半死。盛躁喘数者为阳，主夏，故以日中死。夜半者，一日之冬也。阴尽阳生，故阴极者死。日中者，一日之夏也，阳尽阴生，故阳极者死。是故寒热病者，以平旦死。平旦者，一日之春，阴阳之半也。故寒热病者，亦于阴阳出入之时而死。热中及热病者，以日中死。以阳助阳，真阴竭也。病

风者，以日夕死。日夕者，一日之秋也。风木同气，遇金而死。病水者，以夜半死。亥子生王，邪盛极也。其脉乍疏乍数、乍迟乍疾者，日乘四季死。脉变不常者，中虚无主也。日之四季，辰戌丑未也。四季为五行之墓地，故则竭之藏，遇之而死。形肉已脱，九候虽调犹死。脾主肌肉，为五藏之本。未有脾气脱而能生者，故九候虽调亦死。七诊虽见，九候皆从者不死。七诊义见前章第六。从，顺也。谓脉顺四时之令，及得诸经之体者，虽有独大独小等脉，不至死也。所言不死者，风气之病及经月之病，似七诊之病而非也，故言不死。风者，阳病也。故偶感于风，则阳分之脉或大或疾。经月者，常期也。故适值去血，则阴分之脉或小或迟，或为陷下。此皆似七诊之脉而实非也，皆不可以言死。然则非外感及经月之病而得七诊之脉者，非吉兆也。若有七诊之病，其脉候亦败者死矣，必发哕噫。此承上文而言风气经月之病，本非七诊之类；若其果系脉息证候之败者，又非不死之比。然其死也，必发哕噫。盖哕出于胃，土气败也。噫出于心，阴邪胜也。哕，于决切，呃逆也。噫，伊、隘二音，嗳气也。必审问其所始病，与今之所方病，而后各切循其脉，视其经络浮沉，以上下逆从循之。凡诊病之道，必问其始病者，察致病之由也。求今之方病者，察见在之证也。本末既明，而后切按其脉，以参合其在经在络，或浮或沉，上下逆从，各因其次以治之也。其脉疾者不病，其脉迟者病，脉不往来者死，皮肤著者死。疾言力强有神。迟言气衰不足。若脉不往来者，阴阳俱脱。皮肤著者，血液已尽，谓皮肤枯槁着骨也。帝曰：其可治者奈何？岐伯曰：经病者治其经，经脉为里，支而横者为络。治其经，谓即其经而刺之也。孙络病者治其孙络血，络之小者为孙，即络脉之别而浮于肌肤者也。《经脉篇》曰：诸刺络脉者，急取之以写其邪而出其血，留之发为痹也。故曰治其血。血病身有痛者治其经络。血病而身痛者，不止于孙络，而经亦有滞也，当随其经络而刺之。其病者在奇邪，奇邪之脉则缪刺之。奇邪者，不入于经而病于络也。邪客大络，则左注右，右注左，其气无常处，故当缪刺之。详针刺类三十。留瘦不移，节而刺之。留，病留滞也。瘦，形消瘦也。不移，不迁动也。凡病邪久留不移者，必于四支八溪之间有所结聚，故当于节之会处，索而刺之，斯可平也。上实下虚，切而从之，索其结络脉，刺出其血，以见通之。上实下虚，有所隔也，故当切其脉以求之，从其经以取之，索其络脉之有结滞者，刺出其血，结滞去而通达见矣。瞳子高者太阳不足，戴眼者太阳已绝，此决死生之要，不可不察也。瞳子高者，目上视也。戴眼者，上视之甚而定直不动也。此重明上文足太阳之证，而分其轻重以决死生也。手指及手外踝、五指留针。本节义不相属，及前节单言太阳而不及他经，必皆古文之脱简。

二十六、脉有阴阳真藏（《素问·阴阳别论》）

黄帝问曰：人有四经十二从，何谓？岐伯对曰：四经应四时，十二从应十二月，十二月应十二脉。四经应四时，肝木应春，心火应夏，肺金应秋，肾水应冬；不言脾者，脾主四经，而土王四季也。十二从应十二月，手有三阴三阳，足有三阴三阳，以应十二月之气，而在人则应十二经之脉也。所谓从者，即手之三阴从藏走手等义。脉有阴阳，知阳者知阴，知阴者知阳。脉有阴阳，最当详辨。必知阳脉之体，而后能察阴脉；必知阴脉之体，而后能察阳脉。阳中有阴，似阳非阳也；阴中有阳，似阴非阴也。辨阴阳未必难，辨真假为难耳。误认者杀人反掌。凡阳有五，五五二十五阳。阳者，如下文所谓胃脘之阳，即胃气也。五者，即五藏之脉，如肝弦、心钩、脾软、肺毛、肾石也。以一藏而兼五脉、则五藏互见，是为五五二十五脉也。然

五藏之脉，皆不可以无胃气，故曰凡阳有五；而二十五脉亦皆不可无胃气，故又曰五五二十五阳也。所谓阴者真藏也，见则为败，败必死也。阴者，无阳之谓。无阳者，即无阳明之胃气，而本藏之阴脉独见，如但弦但钩之类，是为真藏，胃气败也，故必死。所谓阳者，胃脘之阳也。胃属阳明。胃脘之阳，言胃中阳和之气，即胃气也，五藏赖之以为根本者也。故人无胃气曰逆，逆者死。脉无胃气亦死，即此之谓。脘音管。别于阳者，知病处也；别于阴者，知死生之期。能别阳和之胃气，则一有不和，便可知疾病之所。能别纯阴之真藏，则凡遇生克，便可知死生之期也。按：《玉机真藏论》曰：别于阳者，知病从来；别于阴者，知死生之期。其义与此互有发明，所当并考，见藏象类二十四。别音鳖。三阳在头，三阴在手，所谓一也。三阳在头，指人迎也。三阴在手，指气口也。《太阴阳明论》曰：阳明者表也，为之行气于三阳。盖三阳之气，以阳明胃气为本，而阳明动脉曰人迎，在结喉两傍一寸五分，故曰三阳在头。又曰：足太阴者三阴也，为之行气于三阴。盖三阴之气，以太阴脾气为本，然脾脉本非气口，何云在手？如《五藏别论》曰：五味入口，藏于胃以养五藏气，而变见于气口，气口亦太阴也。故曰三阴在手。上文以真藏胃气言阴阳，此节以人迎气口言阴阳。盖彼言脉体，此言脉位，二者相依，所谓一也。气口义见藏象类十一。别于阳者，知病忌时；别于阴者，知死生之期。此与前节稍同而复言之者，盖前以真藏胃气言，而此以阴阳表里言，是正与《玉机真藏论》者同，二义相关，皆不可缺，观者当会通其意可也。忌时，言气有衰王，病有时忌也。谨熟阴阳，无与众谋。阴阳之理，不可不熟，故曰谨。独闻独见，非众所知，故无与谋。所谓阴阳者，去者为阴，至者为阳；静者为阴，动者为阳；迟者为阴，数者为阳。脉之阴阳，其概如此。得阳者生，得阴者死，此其要也。

二十七、骨枯肉陷真藏脉见者死（《素问·玉机真藏论》）

大骨枯槀，大肉陷下，胸中气满，喘息不便，其气动形，期六月死；真藏脉见，乃予之期日。大骨大肉，皆以通身而言。如肩脊腰膝，皆大骨也；尺肤臀肉，皆大肉也。肩垂项倾，腰重膝败者，大骨之枯槀也。尺肤既削，臀肉必枯，大肉之陷下也。肾主骨，骨枯则肾败矣。脾主肉，肉陷则脾败矣。肺主气，气满喘息则肺败矣。气不归原，形体振动，孤阳外浮而真阴亏矣。三阴亏损，死期不出六月。六月者，一岁阴阳之更变也。若其真藏脉已见，则不在六月之例，可因克贼之日而定其期矣。大骨枯槀，大肉陷下，胸中气满，喘息不便，内痛引肩项，期一月死；真藏见，乃予之期日。内痛引肩项，病及心经矣。较前已甚，期一月死。一月者，斗建移而气易也。大骨枯槀，大肉陷下，胸中气满，喘息不便，内痛引肩项，身热，脱肉破䐃，真藏见，十月之内死。身热者，阴气去也。脱肉者，肌肉消尽也。破䐃者，卧久骨露而筋肉败也。是为五藏俱伤，而真藏又见，当十日内死。十日者，天干尽而旬气易也。月字误，当作日。䐃，㓜允切，筋肉结聚之处也。启玄子曰：肘膝后肉如块者。大骨枯槀，大肉陷下，肩髓内消，动作益衰，真藏来见，期一岁死；见其真藏，乃予之期日。骨枯肉陷，脾肾已亏，兼之肩髓内消，动作益衰，虽诸证未全，真藏来见，然败竭已兆，仅支一年，岁易气新，不能再振矣。若一见真藏，乃可必其死期也。来见误，当作未见。大骨枯槀，大肉陷下，胸中气满，腹内痛，心中不便，肩项身热，破䐃脱肉，目匡陷，真藏见，目不见人立死；其见人者，至其所不胜之时则死。五藏败证俱见，而目匡陷、真藏见、目不见人者，神气已脱，故当立死。若其见人者，神气犹在，故必待克贼之时而死也。急虚，身

中卒至，五藏绝闭，脉道不通，气不往来，譬于堕溺，不可为期；其脉绝不来，若人一息五六至，其形肉不脱，真藏虽不见，犹死也。急虚者，言元气暴伤而忽甚也。故其邪中于身，必猝然而至，譬之堕者溺者，旦时莫测，有不可以常期论也。若脉绝不至，或一呼五六至者，皆藏气竭而命当尽也，故不必其形肉脱而真藏见，如上文以渐衰惫而死有期也。中，去声。卒，猝同。息字误，当作呼。真肝脉至中外急，如循刀刃责责然，如按琴瑟弦，色青白不泽，毛折乃死。此下皆言真藏脉也。肝之真藏如刀刃、如琴瑟弦者，言细急坚搏而非微弦之本体也。青本木色，而兼白不泽者，金克木也。五藏率以毛折死者，皮毛得血气而充，毛折则精气败矣，故皆死。下同。真心脉至坚而搏，如循薏苡子累累然，色赤黑不泽，毛折乃死。坚而搏，如循薏苡子者，短实坚强而非微钩之本体，心脉之真藏也。赤本火色，而兼黑不泽者，水克火也，故死。毛折义如前。真肺脉至大而虚，如以毛羽中人肤，色白赤不泽，毛折乃死。大而虚，如以毛羽中人肤，浮虚无力之甚，而非微毛之本体，肺脉之真藏也。白本金色，而兼赤不泽者，火克金也，故死。真肾脉至搏而绝，如指弹石辟辟然，色黑黄不泽，毛折乃死。搏而绝，搏之甚也。如指弹石辟辟然，沉而坚也。皆非微石之本体，而为肾脉之真藏也。黑本水色，兼黄不泽者，土克水也，故死。真脾脉至，弱而乍数乍疏，色黄青不泽，毛折乃死。弱而乍数乍疏，则和缓全无，而非微软弱之本体，脾脉之真藏也。黄本土色而兼青不泽者，木克土也，故死。诸真藏脉见者，皆死不治也。无胃气者即名真藏，皆为不治之脉。黄帝曰：见真藏曰死何也？岐伯曰：五藏者皆禀气于胃，胃者五藏之本也。胃为水谷之海，以养五藏，故为之本。藏气者，不能自致于手太阴，必因于胃气，乃至于手太阴也。谷入于胃，以传于肺，五藏六府皆以受气，故藏气必因于胃气，乃得至手手太阴，而脉则见于气口，此所以五藏之脉，必赖胃气以为之主也。故五藏各以其时自为，而至于手太阴也。以时自为，如春而但弦、夏而但钩之类，皆五藏不因于胃气，即真藏之见也。故邪气胜者精气衰也，故病甚者，胃气不能与之俱至于手太阴，故真藏之气独见，独见者病胜藏也，故曰死。帝曰：善。凡邪气盛而正气竭者，是病胜藏也，故真藏之邪独见。真藏独用者，胃气必败，故不能与之俱至于手太阴，则胃气不见于脉，此所以为危兆也。

二十八、真藏脉死期（《素问·阴阳别论》）

凡持真脉之藏脉者，肝至悬绝急，十八日死（《素问·阴阳别论》）；真脉之藏脉，即真藏也。悬绝急者，全失和平而弦搏异常也。十八日者，为木金成数之余，金胜木而死也。此下死期，悉遵王氏之意，以河图计数，诚为得理；然或言生数，或言成数，若不归一，弗能无疑，别有愚按在针刺六十四，亦当参正。心至悬绝，九日死；九日者，为火水生成数之余，水胜火也。肺至悬绝，十二日死；十二日者为金火生成数之余，火胜金也。肾至悬绝，七日死；七日者，为水土生数之余，土胜水也。脾至悬绝，四日死。四日者，为木生数之余，木胜土也。凡此者皆不胜克贼之气，故真藏独见者，气败而危矣。

肝见庚辛死（《素问·平人气象论》）。此言真藏脉见者，遇克贼之日而死。庚辛为金，伐肝木也。心见壬癸死，壬癸属水，灭心火也。脾见甲乙死，甲乙属木，克脾土也。肺见丙丁死，丙丁属火，烁肺金也。肾见戊己死，戊己属土，伤肾水也。见谓真藏见皆死。此即三部九候论所谓真藏脉见者胜死之义。

二十九、阴阳虚搏病候死期（《素问·阴阳别论》）

阴搏阳别，谓之有子。注见前二十三。阴阳虚，肠辟死。阴阳虚者，尺寸俱虚也。肠辟，利脓血也。胃气不留，魄门不禁，而阴阳虚者，藏气竭也，故死。《通评虚实论》曰：滑大者曰生，悬濇者曰死。阳加于阴谓之汗。阳言脉体，阴言脉位。汗液属阴而阳加于阴，阴气泄矣，故阴脉多阳者多汗。阴虚阳搏谓之崩。阴虚者，沉取不足。阳搏者，浮取有余。阳实阴虚，故为内崩失血之证。三阴俱搏，二十日夜半死。三阴，手太阴肺、足太阴脾也。搏即真藏之击搏也。二十日者，脾肺成数之余也。夜半阴极，气尽故死。二阴俱搏，十三日夕时死。二阴，手少阴心、足少阴肾也。十三日者，心肾之成数也。夕时者，阴阳相半，水火分争之会也。一阴俱搏，十日平旦死。一阴，手厥阴心主、足厥阴肝也。十日者，肝心生成之数也。平旦者，木火王极而邪更甚，故死。三阳俱搏且鼓，三日死。三阳，手太阳小肠、足太阳膀胱也。水一火二，故死在三日。其死之速者，以既搏且鼓，阳邪之盛极也。三阴三阳俱搏，心腹满发尽，不得隐曲，五日死。三阴三阳，脾肺小肠膀胱也。四藏俱搏则上下俱病，故在上则心腹胀满，至于发尽。发尽者，胀之极也。在下则不得隐曲，阴道不利也。四藏俱病，惟以胃气为主，土数五，五数尽而死矣。二阳俱搏，其病温，死不治，不过十日死。二阳，手阳明大肠、足阳明胃也。十日者、肠胃生数之余也。此篇独缺一阳搏者，必脱简也。六经次序义，详疾病类七。

三十、精明五色（《素问·脉要精微论》）

夫精明五色者，气之华也。精明见于目，五色显于面，皆五气之精华也。《六节藏象论》曰：天食人以五气，五气入鼻，藏于心肺，上使五色修明。本类首章曰：切脉动静、而视精明，察五色，以此参伍，决死生之分。皆此之谓也。赤欲如白裹朱，不欲如赭；白裹朱，隐然红润而不露也。赭，代赭也，色赤而紫。此火色之善恶也。赭音者。白欲如鹅羽，不欲如盐；鹅羽白而明，盐色白而暗，此金色之善恶也。青欲如苍璧之泽，不欲如蓝；苍璧之泽，青而明润，蓝色青而沉晦，此木色之善恶也。黄欲如罗裹雄黄，不欲如黄土；罗裹雄黄，光泽而隐，黄土之色，沉滞无神，此土色之善恶也。黑欲如重漆色，不欲如地苍。重漆之色，光彩而润，地之苍黑，枯暗如尘，此水色之善恶也。五色精微象见矣，其寿不久也。此皆五色精微之象也，凶兆既见，寿不远矣。夫精明者，所以视万物，别白黑，审短长。以长为短，以白为黑，如是则精衰矣。五藏六府之精气，皆上注于目而为之精，故精聚则神全；若其颠倒错乱，是精衰而神散矣，岂允安之兆哉？

三十一、五官五阅（《灵枢·五阅五使篇》全）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闻刺有五官五阅，以观五气。五气者，五藏之使也，五时之副也。愿闻其五使当安出？刺法当知藏气。欲知藏气，当于五官五阅而察之。五官，如下文鼻者肺之官也。阅，外候也。使，所使也。副配合也。岐伯曰：五官者，五藏之阅也。五藏藏于中，五官见于外，内外相应，故为五藏之阅。黄帝曰：愿闻其所出，令可为常。岐伯曰：脉出于气口，色见于明堂，五色更出，以应五时，各如其常，经气入藏，必当治里。可为常者，常行之法。五藏之脉，察于气口。五藏之色，察于明堂。明堂者，鼻也。色应其时，乃其常也。然色见于外而病在内，是为经气入藏，故当治里。帝曰：善。五色独决于明堂乎？岐伯曰：五官以辨，阙庭必张，乃立明堂。明堂广大，蕃蔽见外，方壁高基，引垂居外，此言五官诸部，皆当详辨，不惟察色于明堂也。阙，眉间也。庭，颜也。张，布列也。

蕃，颊侧也。蔽，耳门也。壁，墙壁也。基，骨胳也。引垂居外，谓明显开豁也。此于五色之外，而言其部位之隆厚也。五色乃治，平博广大，寿中百岁。形色皆佳，乃为寿具，故中百岁。治，不乱也。中，宜也，堪也。见此者，刺之必已。如是之人者，血气有余，肌肉坚致，故可苦以针。若此之人，是为血气充实，形色坚固，故刺之则病已，而可苦以针也。然则血气内虚、形色外物者，其不且用针可知。致音致，密也。黄帝曰：愿闻五官。岐伯曰：鼻者肺之官也，目者肝之官也，口唇者脾之官也，舌者心之官也，耳者肾之官也。鼻为肺之窍，目为肝之窍，口唇为脾之窍，舌为心之窍，耳为肾之窍。官者，职守之谓，所以司呼吸、辨颜色、纳水谷、别滋味、听声音者也。黄帝曰：以官何候？岐伯曰：以候五藏。故肺病者喘息鼻张，肝病者眦青，脾病者唇黄，心病者舌卷短颧赤，肾病者颧与颜黑。此虽以五藏之色，见于五藏之官为言；然各部有互见者，又当因其理而变通之。卷，上声。黄帝曰：五脉安出，五色安见，其常色殆者如何？安出安见，言脉色安然无恙也。常色殆者，谓色本如常而身亦危也。此又何如其故？岐伯曰：五官不辨，阙庭不张，小其明堂，蕃蔽不见，又埤其墙，墙下无基，垂角去外，如是者虽平常殆，况加疾哉？若此者，部位骨胳既无所善，则脉色虽平，不免于殆，尚何疾之能堪哉？是以人之寿夭，尤当以骨胳为主。埤，卑同。黄帝曰：五色之见于明堂，以观五藏之气，左右高下，各有形乎？五色见于明堂，而明堂居面之中，故五藏之气，亦仍当有各部之辨。岐伯曰：府藏之在中也，各以次舍，左右上下，各如其度也。府藏居于腹中、各有左右上下之次舍，而面部所应之色亦如其度，如后篇所谓庭者首面、阙者咽喉之类皆是也。详具藏府肢节面部图。

三十二、色藏部位脉病易难（《灵枢·五色篇》全）

雷公问于黄帝曰：五色独决于明堂乎？小子未知其所谓也，诸臣之中，惟雷公独少，故自称小子。黄帝曰：明堂者鼻也，阙者眉间也，庭者颜也，蕃者颊侧也，蔽者耳门也，其间欲方大，去之十步，皆见于外，如是者寿必中百岁。颜为额角，即天庭也。蕃蔽者，屏蔽四旁，即藩篱之义。十步之外，而骨胳明显，其方大丰隆可知，故能寿终百岁。盖五色之决，不独于明堂也。蕃音烦。雷公曰：五官之辨奈何？黄帝曰：明堂骨高以起，平以直，五藏次于中央，六府挟其两侧，首面上于阙庭，王宫在于下极，五藏安于胸中，真色以致，病色不见，明堂润泽以清，五官恶得无辨乎？肺心肝脾之候，皆在鼻中，六府之候，皆在四旁，故一曰次于中央，一曰挟其两侧。下极居两目之中，心之部也。心为君主，故曰王宫。惟五藏和平而安于胸中，则其正色自致，病色不见，明堂必然清润，此五官之所以有辨也。部次诸义，详如下文，恶音乌。雷公曰：其不辨者，可得闻乎？黄帝曰：五色之见也，各出其色部。部骨陷者，必不免于病矣。其色部乘袭者，虽病甚，不死矣。不辨者，色失常度而变易难辨也。五色之见，各有其部，惟其部骨弱陷之处，然后易于受邪而不免于病矣。若其色部虽有变见，但得彼此生王、互相乘袭而无克贼之见者，虽病甚不死。雷公曰：官五色奈何？黄帝曰：青黑为痛，黄赤为热，白为寒，是谓五官。官五色，言五色之所主也。雷公曰：病之益甚，与其方衰如何？黄帝曰：外内皆在焉。切其脉口滑小紧以沉者，病益甚，在中；人迎气大紧以浮者，其病益甚，在外。益甚言进，方衰言退也。外内皆在，表里俱当察也。脉口者，太阴藏脉也，故曰在中而主五藏。人迎者，阳明府脉也，故

曰在外而主六府。脉口滑小紧沉者，阴分之邪盛也；人迎大紧以浮者，阳分之邪盛也，故病皆益甚。其脉口浮滑者，病日进；人迎沉而滑者，病日损。脉口为阴，浮滑者以阳加阴，故病日进。人迎为阳，沉滑者阳邪渐退，故病日损。损，减也。其脉口滑以沉者，病日进，在内；其人迎脉滑盛以浮者，其病日进，在外。脉口人迎，经分表里，故其沉滑浮滑而病日进者，有在内在外之辨也。脉之浮沉及人迎与寸口气小大等者，病难已。人迎寸口之脉，其浮沉大小相等者，非偏于阴，则偏于阳，故病难已。按《禁服篇》曰：春夏人迎微大，秋冬寸口微大，如是者命曰平人，则义有可知矣。病之在藏，沉而大者，易已，小为逆；病在府，浮而大者，其病易已。病在藏者，在六阴也，阴本当沉而大为有神，有神者阴气充也，故易已；若沉而细小，则真阴衰而为逆矣。病在府者，在六阳也，阳病得阳脉者为顺，故浮而大者病易已；若或浮小，亦逆候也。人迎盛坚者伤于寒，气口盛坚者伤于食。人迎主表，脉盛而坚者，寒伤三阳也，是为外感。气口主里，脉盛而坚者，食伤三阴也，是为内伤。此古有之法也。今则止用寸口诊法，不为不妙；然本无以左右分内外之说，自王叔和以来，谬以左为人迎，右为气口，其失表里之义久矣。详见藏象类十一。雷公曰：以色言病之间甚奈何？黄帝曰：其色粗以明？沉夭者为甚，其色上行者病益甚，其色下行如云彻散者病方已。间甚，轻重也。粗，显也。言色有显而明，若沉夭者，其病必甚也。上行者浊气方升而色日增，日增者病日重。下行者滞气将散而色渐退，渐退者病将已。五色各有藏部，有外部，有内部也。色从外部走内部者，其病从外走内；其色从内走外者，其病从内走外。病生于内者，先治其阴，后治其阳，反者益甚；其病生于阳者，先治其外，后治其内，反者益甚。各有藏部，统言色藏所属，各有分部也。外部言六府之表，六府挟其两侧也。内部言五藏之里，五藏次于中央也。故凡病色先起外部而后及内部者，其病自表入里，是外为本而内为标，故当先治其外，后治其内。若先起内部而后及外部者，其病自里出表，是阴为本而阳为标，故当先治其阴，后治其阳。若反之者，皆为误治病必益甚矣。此与标本病传论文异义同，所当互考。详标本类四五。其脉滑大以代而长者，病从外来，目有所见，志有所恶，此阳气之并也，可变而已。滑大以代而长者，阳邪之脉也。阳邪自外传里，故令人目有妄见，志有所恶，此阳并于阴而然。治之之法，或阴或阳，或先或后，择其要者先之，可变易而已也。雷公曰：小子闻风者百病之始也；厥逆者，寒湿之起也。别之奈何？黄帝曰：常候阙中，薄泽为风，冲浊为痹，在地为厥，此其常也，各以其色言其病。阙中，眉间也。风病在阳，皮毛受之，故色薄而泽。痹病在阴，肉骨受之，故色冲而浊。冲，深也。至如厥逆病起四支，则病在下而色亦见于地。地者，面之下部也。此其常候，故可因其色以言其病。雷公曰：人不病卒死，何以知之？黄帝曰：大气入于藏府者，不病而卒死矣。大气，大邪之气也。大邪之入者，未有不由元气大虚而后邪得袭之，故致卒死。卒，猝同。雷公曰：病小愈而卒死者，何以知之？黄帝曰：赤色出两颧，大如母指者，病虽小愈，必卒死。黑色出于庭，大如母指，必不病而卒死。如母指者，成块成条，聚而不散也。此为最凶之色，赤者固不佳，而黑者为尤甚，皆卒死之色也。雷公再拜曰：善哉！其死有期乎？黄帝曰：察色以言其时。察色以言时，谓五色有衰王，部位有克贼，色藏部位，辨察明而时可知也。雷公曰：善乎！愿卒闻之。黄帝曰：庭者首面也，庭者，颜也，相家谓之天庭。天庭最高，色见于此者，上应首面之疾。阙上者咽喉也，阙在眉心。阙上者，眉心之上也。其位亦高，故应咽喉

之疾。阙中者肺也，阙中，眉心也，中部之最高者，故应肺。下极者心也，下极者，两目之间，相家谓之山根。心居肺之下，故下极应心。直下者肝也，下极之下为鼻柱，相家谓之年寿。肝在心之下，故直下应肝。肝左者胆也，胆附于肝之短叶，故肝左应胆，而在年寿之左右也。下者脾也，年寿之下者，相家谓之准头，是为面王，亦曰明堂。准头属土，居面之中央，故以应脾。方上者胃也，准头两旁为方上，即迎香之上，鼻隧是也，相家谓之兰台廷尉。脾与胃为表里，脾居中而胃居外，故方上应胃。中央者大肠也，中央者，面之中央，谓迎香之外，颧骨之下，大肠之应也。挟大肠者肾也，挟大肠者，颊之上也。四藏皆一，惟肾有两；四藏居腹，惟肾附脊。故四藏次于中央，而肾独应于两颊。当肾者脐也，肾与脐对，故当肾之下应脐。面王以上者小肠也，面王，鼻准也。小肠为府，应挟两侧，故面王之上，两颧之内，小肠之应也。面王以下者膀胱子处也，面王以下者，人中也，是为膀胱子处之应。子处，子宫也。凡人人中平浅而无髭者多无子，是正子处之应。以上皆五藏六府之应也。颧者肩也，此下复言肢节之应也。颧为骨之本，而居中部之上，故以应肩。颧后者臂也，臂接乎肩，故颧后以应臂。臂下者手也，手接乎臂也。目内眦上者膺乳也，目内眦上者，阙下两旁也。胸两旁高处为膺。膺乳者，应胸前也。挟绳而上者背也，颊之外曰绳，身之后为背，故背应于挟绳之上，循牙车以下者股也，牙车，牙床也。牙车以下主下部，故以应股。中央者膝也，中央，两牙车之中央也。膝以下者胫也，当胫以下者足也，胫接于膝，足接于胫，以次而下也。巨分者股里也，巨分者，口旁大纹处也。股里者，股之内侧也。巨屈者膝膑也，巨屈，颊下曲骨也。膝膑，膝盖骨也。此盖统指膝部而言。膑音北。此五藏六府肢节之部也，以上藏府肢节部位，有色见面部三图，在图翼四郑。各有部分。有部分，用阴和阳，用阳和阴，当明部分，万举万当。部分既定，阴阳乃明。阳胜者阴必衰，当助其阴以和之。阴胜者阳必衰，当助其阳以和之。阴阳之用，无往不在，知其盛衰，万举万当矣。能别左右，是谓大道，男女异位，故曰阴阳，审察泽夭，谓之良工。阳从左，阴从右。左右者，阴阳之道路也。故能别左右，是谓大道。男女异位者，男子左为逆右为从，女子右为逆左为从，故曰阴阳。阴阳既辨，又必能察其润泽枯夭，以决善恶之几，庶足谓这良工也。沉浊为内，浮泽为外，内主在里在藏，外主在表在府，皆言色也。黄赤为风，青黑为痛，白为寒，黄而膏润为脓，赤甚者为血，痛甚为挛，寒甚为皮不仁。凡五色之见于面部者，皆可因此百知其病矣。不仁，麻痹无知也。五色各见其部，察其浮沉以知浅深，察其泽夭以观成败，察其散搏以知远近，视色上下以知病处，浮者病浅，沉者病深，泽者无伤，夭者必败，散者病近，搏者病远。搏，聚也。上者病在上，下者病在下。搏音团。积神于心以知往今。故相气不微，不知是非，属意勿去，乃知新故。神积于心则明，故能知已往来今之事。相气不微，气不能隐也。不知是非，无是非之惑也。属意勿去，专而无贰也。新故，即往今之义。相，去声。色明不粗，沉夭为甚；不明不泽，其病不甚。色明不粗，言色之明泽不显，而但见沉夭者，其病必甚。若其虽不明泽，而亦无沉夭之色者，病必不甚也。其色散，驹驹然未有聚，其病散而气痛，聚未成也。稚马曰驹。驹驹然者，如驹无定，散而不聚之谓。故其为病尚散。若有痛处，因于气耳，非积聚成形之痛也。肾乘心，心先病，肾为应，色皆如是。水邪克火，肾乘心也。肾邪乘心，心先病于中，而肾色则应于外，如以下极而见黑色者是也。不惟心肾，诸藏皆然。凡肝部见肺

色，肺部见心色，肾部见脾色，脾部见肝色，及六府之相克者，其色皆如是也。男子色在于面王，为小腹痛，下为卵痛，其圆直为茎痛，高为本，下为首，狐疝癞阴之属也。面王上下，为小肠膀胱子处之部，故主小腹痛下及卵痛。圆直者，色垂绕于面王之下也。茎，阴茎也。高为本，下为首，因色之上下而分茎之本末也。凡此者，总皆狐疝癞阴之属。癞，癫同。女子在于面王，为膀胱子处之病，散为痛，搏为聚，方圆左右，各如其色形，其随而下至胝为淫，有润如膏状，为暴食不洁。面王之部与男子同，而病与男子异者，以其有血海也。色散为痛，气滞无形也。色搏为聚，血凝有积也。然其积聚之或方或圆，或左或右，各如其外色之形见。若其色从下行，当应至尾骶，而为浸淫带浊，有润如膏之物。或暴因饮食，即下见不洁。盖兼前后而言也。胝，当作骶，音底，尻臀之间也。左为左，右为右，其色有邪，聚散而不端，面色所指者也。色见左者病在左。色见右者病在右。凡色有邪而聚散不端者，病之所在也。故但察面色所指之处，而病可知矣。色者，青黑赤白黄，皆端满有别乡。别乡赤者，其色亦大如榆荚，在面王为不日。色者，言正色也。正色凡五，皆宜端满。端谓无邪，满谓充足。有别乡者，言方位时日各有所主之正向也。别乡赤者，又言正向之外，而有邪色之见也。赤如榆荚见于面王，非其位也。不当见而见者，非其时也。是为不日。不日者，失其常度之谓。此单举赤色为喻，而五色之谬见者，皆可类推矣。乡，向同。其色上锐，首空上向，下锐下向，在左右如法。凡邪随色见，各有所向，而尖锐之处，即其乘虚所进之方。故上锐者，以首面正气之空虚，而邪则乘之上向也。下锐亦然。其在左在右皆同此法。以五色命藏，青为肝，赤为心，白为肺，黄为脾，黑为肾。肝合筋，心合脉，肺合皮，脾合肉，肾合骨也。此总结上文而言五色五藏之配合，如青属肝肝合筋，凡色青筋病者，即为肝邪，而察其所见之部，以参酌其病情。诸藏之吉凶，可放此而类推矣。

三十三、色脉诸诊（《灵枢·论疾诊尺篇》）

目赤色者病在心，白在肺，青在肝，黄在脾，黑在肾；黄色不可名者，病在胸中。五藏六府，目为之候，故目之五色，各以其气而见本藏之病。脾应中州，胸中者，脾肺之部也。诊目痛，赤脉从上下者太阳病，从下上者阳明病，从外走内者少阳病。足太阳经为目上网，故赤脉从上下者为太阳病。足阳明经为目下网，故赤脉从下上者为阳明病。足少阳经外行于锐眦之后，故从外走内者为少阳病也。诊寒热，赤脉上下至瞳子，见一脉一岁死，见一脉半一岁半死，见二脉二岁死，见二脉半二岁半死，见三脉三岁死。此邪入阴分而病为寒热者，当反其目以视之，中有赤脉，形如红线，下贯瞳子，因其多少以知其死之远近也。《寒热篇》文与此同，但彼专言瘰疬之毒发为寒热，此节单以寒热为言，理则同也。详见疾病类九十。诊齲齿痛，按其阳之来，有过者独热，在左左热，在右右热，在上上热，在下下热。齲齿，齿痛也。足阳明入上齿中，手阳明入下齿中，故按其阳脉之来，其脉太过者，其经必独热，而其左右上下，亦因其部而可察也。齲，丘雨切。诊血脉者，多赤多热，多青多痛，多黑为久痹，多赤多黑多青皆见者寒热。血脉者，言各部之络脉也。赤黑青皆见者，阴阳互胜之色，故或寒或热。身痛而色微黄，齿垢黄，爪甲上黄，黄疸也，安卧，小便黄赤，脉小而涩不嗜食。黄疸，黄病也。疸有阴阳，脉小而涩者为阴疸，阴疸者，脾土弱也，故不嗜食。详疾病类五十九。人病其寸口之脉，与人迎之脉小大等及其浮沉等者，病难已也。气口候阴，人迎候阳，故春夏人迎微大，秋冬寸口微大，此阴阳表里之分也。若寸口人迎大小浮沉相等者，非

偏于阴则偏于阳，此病之所以难已。《五色篇》与此稍同，见前三十二。女子手少阴脉动甚者，妊子。手少阴，左寸心脉也。此与《平人气象论》所云相同，详见前二十三。婴儿病，其头毛皆逆上者，必死。婴儿渐成，水为之本，发者肾水之荣。头毛逆上者，水不足则发干焦，如草之枯者必劲直而坚也。老子曰：人之生也柔弱，其死也坚强；万物草木之生也柔脆，其死也枯槁。故坚强者死之徒，柔弱者生之徒。亦此理也。然此以既病为言，若无病而头毛逆上者，即非吉兆。耳间青脉起者，掣痛。耳者，少阳胆之经。青者，厥阴肝之色。肝胆本为表里，青主痛，肝主筋，故为掣痛。掣音彻。大便赤瓣飧泄脉小者，手足寒，难已；飧泄脉小，手足温，泄易已。赤瓣者，血秽成条成片也。赤办飧泄，火居血分。若脉小而手足寒，是为相反，所以难已。若止于飧泄而无赤办，非火证也，脉虽小而手足温，以脾主四肢而脾气尚和，所以易已。办，当作瓣，瓜瓣之类也。飧音孙。四时之变，寒暑之胜，重阴必阳，重阳必阴，故阴主寒，阳主热，故寒甚则热，热甚则寒，故曰寒生热，热生寒，此阴阳之变也。故曰冬伤于寒，春生瘅热；春伤于风，夏生后泄肠澼；夏伤于暑，秋生痎疟；秋伤于湿，冬生咳嗽。是谓四时之序也。阴阳之气，极则必变，故寒极则生热，热极则生寒，此天地四时消长更胜之道也。本节义与《阴阳应象论》大同，详见阴阳类一。瘅音丹，即温热之病。澼音劈。痎音皆。

三十四、能合脉色可以万全（《素问·五藏生成篇》）

夫脉之小大滑涩浮沉，可以指别；小者细小，阴阳俱不足也。大者豁大，阳强阴弱也。滑者往来流利，血实气壅也。涩者往来艰难，气滞血少也。浮者轻取，所以候表。沉者重按，所以候里。夫如是者得之于手，应之于心，故可以指而分别也。五藏之象，可以类推；象，气象也。肝象木之曲直而必在筋，心象火之炎上而应在脉，脾象土之安静而应在肉，肺象金之坚敛而应在皮毛，肾象水之润下而应在髓骨。凡若此者，藏象之辨，各有所主，皆可以类而推也。五藏相音，可以意识；相，形相也。音，五音也。相音，如《阴阳二十五人篇》所谓木形之人比于上角之类，又如肝音角、心音徵、脾音宫、肺音商、肾音羽。若以胜负相参，臧否自见，五而五之、二十五变，凡耳聪心敏者，皆可意会而识也。相，去声。五色微诊，可以目察。五色者，肝青心赤脾黄肺白肾黑，此其常色也。至于互为生克，诊有精微，凡目明智圆者，可以视察而知也。能合脉色，可以万全。因脉以知其内，因色以察于外，脉色明则参合无遗，内外明则表里具见，斯可万全无失矣。赤脉之至也，喘而坚，诊曰有积气在中，时害于食，名曰心痹，得之外疾，思虑而心虚，故邪从之。此下即所以合脉色也。赤者，心之色。脉喘而坚者，谓急盛如喘而坚强也。心藏居高，病则脉为喘状，故于心肺二藏独有之。喘为心气不足，坚为病气有余。心脉起于心胸之中，故积气在中，时害于食。积为病气积聚，痹为藏气不行。外疾，外邪也。思虑心虚，故外邪从而居之矣。白脉之至也，喘而浮，上虚不实，惊有积，气在胸中，喘而虚，名曰肺痹，寒热，得之醉而使内也。白者，肺色见也。脉喘而浮者，火乘金而病在肺也。喘为气不足，浮为肺阴虚。肺虚于上，则气不行而积于下，故上虚则为惊，下实则为积。气在胸中，喘而且虚，病为肺痹者，肺气不行而失其治节也。寒热者，金火相争，金胜则寒，火胜则热也。其因醉以入房，则火必更炽，水必更亏，肾虚盗及母气，故肺病若是矣。青脉之至也，长而左右弹，有积气在心下支胠，名曰肝痹，得之寒湿，与疝同法，腰痛足清头痛。青者，肝色见也。长而左右弹，言两手俱长而弦强也。弹，搏击之义。此以肝邪有余，故气积心下，及于支胠，因成

肝痹。然得之寒湿而积于心下支肷者，则为肝痹；积于小腹前阴者，则为疝气。总属厥阴之寒邪，故云与疝同法。肝脉起于足大指，与督脉会于巅，故病必腰痛足冷头痛也。肷音区，腋下胁也。黄脉之至也，大而虚，有积气在腹中，有厥气，名曰厥疝，女子同法，得之疾使四支，汗出当风。黄者，脾色见也。脉大为邪气盛，虚为中气虚。中虚则脾不能运，故有积气在腹中。脾虚则木乘其弱，水无所畏，而肝肾之气上逆，是为厥气。且脾肝肾三经皆结于阴器，故名曰厥疝，而男女无异也。四支皆禀气于脾，疾使之则劳伤脾气而汗易泄，汗泄则表虚而风邪客之，故为是病。黑脉之至也，上坚而大，有积气在小腹与阴，名曰肾痹，得之沐浴清水而卧。黑者，肾色见也。上言尺之上，即尺外以候肾也。肾主下焦，脉坚而且大者，肾邪有余，故主积气在小腹与阴处，因成肾痹，其得于沐浴清水而卧者，以寒湿内侵而气归同类，故病在下焦而邪居于肾。凡相五色之奇脉，面黄目青，面黄目赤，面黄目白，面黄目黑者，皆不死也。凡此色脉之下死者，皆兼面黄，盖五行以土为本，而胃气之犹在也。相，去声。面青目赤，面赤目白，面青目黑，面黑目白，面赤目青，皆死也。此脉色之皆死者，以无黄色。无黄色则胃气已绝，故死。上文言合脉色以图万全，此二节则单言五色，亦可以决死生也。

三十五、经有常色络无常变（《素问·经络论》全）

黄帝问曰：夫络脉之见也，其五色各异，青黄赤白黑不同，其故何也？岐伯对曰：经有常色而络无常变也。经有五行之分，故有常色。络兼阴阳之应，故无常变。帝曰：经之常色何如？岐伯曰：心赤肺白肝青脾黄肾黑，皆亦应其经脉之色也。五藏合于五行，故五色各有所主，而经脉之色亦与本藏相应，是为经之常色。按此节但言五藏而不及六府者，大都经文皆以五藏为主，言五藏则六府在其中矣。凡三阴三阳十二经之常色，皆当以此类推。帝曰：络之阴阳，亦应其经乎？岐伯曰：阴络之色应其经，阳络之色变无常，随四时而行也。此言络有阴阳而色与经应亦有同异也。《脉度篇》曰：经脉为里，支而横者为络，络之别者为孙。故合经络而言，则经在里为阴，络在外为阳；若单以络脉为言，则又有大络孙络在内在外之别。深而在内者是为阴络，阴络近经，色则应之，故分五行以配五藏而色有常也。浅而在外者，是为阳络，阳络浮显。色不应经，故随四时之气以为进退，而变无常也。观《百病始生篇》曰：阳络伤则血外溢，阴络伤则血内溢。其义可知。何近代诸家之注，皆以六阴为阴络，六阳为阳络，岂阳经之络必无常，阴经之络必无变乎？皆误也。寒多则凝泣，凝泣则青黑；热多则淖泽，淖泽则黄赤。此即言阳络之变色也。泣，涩同。淖音闹，濡润也。此皆常色，谓之无病。五色具见者，谓之寒热。如前五色之应五藏者，皆常色也。常色者，无病之色也。若五色具见，则阴阳变乱，失其常矣，故为往来寒热之病。帝曰：善。

三十六、新病久病毁伤脉色（《素问·脉要精微论》）

帝曰：有故病，五藏发动，因伤脉色，各何以知其久暴至之病乎？有故病，旧有宿病也。五藏发动，触感而发也。脉色可辨如下文。岐伯曰：悉乎哉问也。征其脉小色不夺者，新病也。征，验也。脉小者邪气不盛，色不夺者形神未伤，故为新病。征其脉不夺其色夺者，此久病也。病久而经气不夺者有之，未有病久而形色不变者，故脉不夺而色夺者为久病。征其脉与五色俱夺者，此久病也。表里俱伤也。征其脉与五色俱不夺者，新病也。表里俱无恙也。肝与肾脉并至，其色苍赤，当病毁伤，不见血已见血，湿若中水也。肝脉弦，肝主筋。肾脉沉，肾

主骨。苍者，肝肾之色，青而黑也。赤者，心火之色，心主血也。脉见弦沉而色苍赤者，筋骨血脉俱病，故必当为毁伤也。凡毁伤筋骨者，无论不见血、已见血，其血必凝，其经必滞，气血凝滞，形必肿满，故如湿气在经而同于中水之状。中，去声。

三十七、五藏五色死生（《素问·五藏生成篇》）

故色见青如草兹者死，兹，滋同。如草滋者，纯于青而色深也。此以土败木贼，全失红黄之气故死。黄如枳实者死，黄黑不泽也。黑如炲者死，炲音台。赤如衄血者死，衄血，死血也，赤紫而黑。衄，铺杯切。白如枯骨者死，枯槁无神也。此五色之见死也。藏气败于中，则神色夭于外。《三部九候论》曰：五藏已败，其色必夭，夭必死矣。此之谓也。青如翠羽者生，赤如鸡冠者生，黄如蟹腹者生，白如豕膏者生，黑如乌羽者生，此五色之见生也。此皆五色之明润光彩者，故见之者生。生于心如以缟裹朱，生于肺如以缟裹红，生于肝如以缟裹绀，生于脾如以缟裹栝楼实，生于肾如以缟裹紫，此五藏所生之外荣也。生，生气也，言五藏所生之正色也。缟，素帛也。以缟裹五物者，谓外皆白净而五色隐然内见也。朱与红皆赤，朱言其深，红言其浅也。绀，青而含赤也。凡此皆五藏所生之正色，盖以气足于中，而后色荣于外者若此。前第三十章精明五色，当与此篇互阅。绀，高暗切。色味当五藏，白当肺辛，赤当心苦，青当肝酸，黄当脾甘，黑当肾咸。当，合也。此五色五味之合于五藏者，皆五行之一理也。故白当皮，赤当脉，青当筋，黄当肉，黑当骨。肺主皮毛故白当皮。心主血脉，故赤当脉。肝主筋，故青当筋。脾主肉，故黄当肉。肾主骨故黑当骨也。

七　卷

经　络　类

一、人始生先成精脉道通血气行（《灵枢·经脉篇》）

雷公问于黄帝曰：禁脉之言；脉当作服，即本经《禁服篇》也。凡刺之理，经脉为始，营其所行，制其度量，内次五藏，外别六府。愿尽闻其道。营其所行，言经络之营行也。制其度量，言裁度其分数也。五藏属里，故言内次。六府属表，故言外别。此数语即禁服篇之言，但彼次别二字，俱作刺字。详针刺类二十九。黄帝曰：人始生，先成精，精者，人之水也。万物之生，其初皆水。故易曰：天一生水。道家曰：水是三才之母，精为元气之根。《本神篇》曰：故生之来谓之精。决气篇曰：两神相搏，合而成形，常先身生，是谓精。故人始生先成精也。精成而脑髓生。精藏于肾，肾通于脑，脑者阴也，髓者骨之充也，诸髓皆属于脑，故精成而后脑髓生。骨为干，犹木之有干，土之有石，故能立其身。脉为营，脉络经营一身，故血气周流不息。筋为刚，筋力刚劲，故能约束骨胳，动作强健。肉为墙，肉象墙垣，故能蓄藏血气。皮肤坚而毛发长。皮肤不坚则气不聚，故万物皮壳无弗坚者，所以固其外也。谷入于胃，脉道以通，血气乃行。前言成形始于精，此言养形在于谷。如营卫生会篇曰：人受气于谷，谷入于胃，以传于肺，五藏六府，皆以受气，其清者为营，浊者为卫。故脉道通，血气行，此经脉之谓。明经脉之道，则可以决死生、处百病、调虚实、施治疗矣。经脉义连后篇。

二、十二经脉（《灵枢·经脉篇》）

雷公曰：愿卒闻经脉之始生。黄帝曰：经脉者，所以能决死生，处百病，

调虚实，不可不通。卒，尽也。

肺手太阴之脉，起于中焦，十二经脉所属，肺为手太阴经也。中焦当胃中脘，在脐上四寸之分。手之三阴，从藏走手，故手太阴脉发于此。凡后手三阴经，皆自内而出也。愚按：此十二经者，即营气也。营行脉中，而序必始于肺经者，以脉气流经，经气归于肺，肺朝百脉以行阴阳，而五藏六府皆以受气，故十二经以肺经为首，循序相传，尽于足厥阴肝经而又传于肺，终而复始，是为一周。下络大肠，络，联络也。当任脉水分穴之分，肺脉络于大肠，以肺与大肠为表里也。按：十二经相通，各有表里。凡在本经者皆曰属，以此通彼者皆曰络，故在手太阴则曰属肺络大肠，在手阳明则曰属大肠络肺，彼此互更，皆以本经为主也。下文十二经皆放此。还循胃口，还，复也。循，巡绕也。自大肠而上，复循胃口。上膈属肺，膈，膈膜也。人有膈膜，居心肺之下，前齐九鸠尾，后齐十一椎，周围相着，所以遮隔浊气，不使上熏心肺也。属者，所部之谓。从肺系横出腋下，肺系，喉咙也。喉以通气，下连于肺。膊之下，胁之上曰腋。腋下，即中府之旁。系音系。下循臑内，膊之内侧，上至腋，下至肘，嫩软白肉曰臑，天府侠白之次也。臑，儒、软二音，又奴刀、奴到二切。行少阴、心主之前，少阴，心经也。心主，手厥阴经也。手之三阴，太阴在前，厥阴在中，少阴在后也。下肘中，循臂内，膊臂之交曰肘中，穴名尺泽。肘以下为臂。内，内侧也。行孔最、列缺、经渠之次。上骨下廉，入寸口，骨，掌后高骨也。下廉，骨下侧也。寸口，关前动脉也，即太渊穴处。上鱼，循鱼际，手腕之前，大指本节之间，其肥肉隆起形如鱼者，统谓之鱼。寸口之前，鱼之后，曰鱼际穴。出大指之端；端，指尖也，即少商穴，手太阴肺经止于此。其支者，从腕后直出次指内廉出其端。支者，如木之有枝，此以正经之外而复有旁通之络也。臂掌之交曰腕，此本经别络，从腕后上侧列缺穴直出次指之端，交商阳穴而接乎手阳明经也。此下十二经为病，见疾病类第十，与此本出同篇，所当互考。

大肠手阳明之脉，起于大指次指之端，大肠为手阳明经也。大指次指，即食指之端也，穴名商阳。手之三阳，从手走头，故手阳明脉发于此。凡后手三阳经皆然。循指上廉，出合谷两骨之间，循义见前，凡前已注明者后不再注，余放此。上廉，上侧也。凡经脉阳行于外，阴行于内，后诸经皆同。循指上廉，二间、三间也。合谷，穴名，两骨，即大指次指后岐骨间也，俗名虎口。上入两筋之中，腕中上侧两筋陷中，阳溪穴也。循臂上廉，入肘外廉，循阳溪等穴以上曲池也。上臑外前廉，上肩出髃骨之前廉，上臑外前廉，行肘髎、五里、臂臑也。肩端骨罅为髃骨，以上肩髃、巨骨也。髃，隅同。上出于柱骨之会上，肩背之上，颈项之根，为天柱骨。六阳皆会于督脉之大椎，是为会上。下入缺盆络肺，下膈属大肠；自大椎而前，入足阳明之缺盆，络于肺中，复下膈，当脐旁天枢之分属于大肠，与肺相为表里也。其支者，从缺盆上颈贯颊，入下齿中，头茎为颈。耳下曲处为颊。颈中之穴，天鼎、扶突也。还出挟口交人中，左之右，右之左，上挟鼻孔。人中，即督脉之水沟穴。由人中而左右互交、上挟鼻孔者，自禾髎以交于迎香穴也。手阳明经止于此，乃自山根交承泣穴而接乎足阳明经也。

胃足阳明之脉，起于鼻之交頞中，胃为足阳明经也。頞，鼻茎也，亦曰山根。交頞，其脉左右互交也。足之三阳，从头走足，故足阳明脉发于此。凡后足三阳经皆然。頞音遏。旁纳太阳之脉，纳，入也。足太阳起于自内眦睛明穴，与頞相近，阳明由此下行，故入之也。下循鼻外，入上齿中，鼻外，即承泣、四白、巨髎之分。

还出挟口环唇，下交承浆，环，绕。承浆，任脉穴。却循颐后下廉，出大迎，腮肋下为颔。颔中为颐。由地仓以下大迎也。循颊车，上耳前，过客主人，循发际，至额颅；颊车，本经穴，在耳下。上耳前，下关也。客主人，足少阳经穴，在耳前。循发际以上头维，至额颅，会于肾脉之神庭。额颅，发际前也。其支者，从大迎前下人迎，循喉咙，入缺盆，下膈属胃络脾；人迎、缺盆，俱本经穴。属胃，谓本经之所属也。络脾，胃与脾为表里也。此支自缺盆入内下膈，当上脘中脘之分，属胃络脾。其直者，从缺盆下乳内廉，直者，直下而外行也。从缺盆下行气户等穴，以至乳中、乳根也。下挟脐，天枢等穴也。入气街中；自外陵等穴下入气街，即气冲也，在毛际两旁鼠蹊上一寸。其支者，起于胃口，下循腹里，下至气街中而合，胃口，胃之下口，当下脘之分，《难经》谓之幽门者是也。循腹里，过足少阴肓腧之外，此即上文支者之脉，由胃下行，而与直者复合于气街之中也。以下髀关，抵伏兔，下膝膑中，下循胫外廉，下足跗，入中指内间；髀，股也。抵，至也。髀关、伏兔，皆膝上穴名自此由阴市诸穴以下。脉盖曰膑。骭骨曰胫。足面曰跗。此二者，既犊鼻、巨虚、冲阳等穴之次。乃循内庭入中指内间而出厉兑，足阳明经止于此。厉兑义详本穴条下。髀，并米切，又音比。膑，频、牝二音。胫，形敬切。跗，形敬切。跗，附、孚二者。其支者，下廉三寸而别；下入中指外间；其支者，别跗上，入大指间出其端。廉，上廉也。下廉三寸，即丰隆穴。是为阳明别络，故下入中指外间。又其支者，自跗上冲阳穴次，别行入大指间，斜出足厥阴行间之次，循大指出其端，而接乎足太阴经也。

脾足太阴之脉，起于大指之端，脾为足太经也。直于足大指端隐白穴。足之三阴，从足走腹，故足太阴脉发于此。凡后足三阴经皆然。循指内侧白肉际，过核骨后，上内踝前廉，循指内侧白肉际，行大都、太白等穴。核骨，即大指本节后内侧圆骨也。滑氏言为孤拐骨者非，盖孤拐即名踝骨，古有击踝之说，即今北人所谓打孤拐也。核骨惟一，踝骨则有内外之分。滑氏以足跟骨为踝者亦非，盖彼曰跟踵非踝也。踝，胡寡切。上踹内，循胫骨后，交出厥阴之前，踹，足肚也，亦名腓肠。本经自漏谷上行，交出厥阴之前，即地机、阴陵泉也。踹，本经与腨通用，音篆。盖踹本音煅，《玉篇》以足跟为踹。上膝股内前廉，股，大腿也，一曰髀内为股。前廉，上侧也，当血海、箕门之次。入腹属脾络胃，自冲门穴入腹内行。脾与胃为表里，故于中脘、下脘之分，属髀络胃也。上膈挟咽，连舌本，散舌下，咽以咽物，居喉之后。自胃脘上行至此，连舌本，散舌下而终。本，根也。其支者，复从胃别上膈，注心中。足太阴外行者，由腹之四行，上府舍、腹结等穴，散于胸中，而止于大包。其内行而支者，自胃脘别上膈，注心中，而接乎手少阴经也。

心手少阴之脉，起于心中，心为手少阴经，故脉发于心中。出属心系，心当五椎之下，其系有五，上系连肺，肺下系心，心下三系连脾肝肾，故心通五藏之气而为之主也。系音係。下膈络小肠；心与小肠为表里，故下膈当脐上二寸下脘之分张小肠也。其支者，从心系上挟咽，系目系；支者，从心系出任脉之外，上行挟咽，系目系；以合于内眦。其直者，复从心系却上肺，下出腋下，直者，经之正脉也。此自前心系复上肺，由足少阳渊腋之次出腋下，上行极泉穴，手少阴经行于外者始此。下循臑内后廉，行太阴、心主之后，臑内后廉，青灵穴也。手之三阴，少阴居太阴、厥阴之后。下肘内，循臂内后廉，少海、灵道等穴也。抵掌后锐骨之端，手腕下踝为锐骨，神门穴也。入掌内后廉，循小指之内出其端。少府、少冲也。手

少阴经止于此，乃交小指外侧，而接乎手太阳经也。滑氏曰：心为君主之官，尊于他藏，故其交经接受，不假支别云。

小肠手太阳之脉，起于小指之端，小肠为手太阳经也。起于小指外侧端少泽穴。循手外侧，上腕出踝中，前谷、后溪、腕骨等穴也。直上循臂骨下廉，出肘内侧两筋之间，循臂骨下廉阳谷等穴，出肘内侧两骨尖陷中，小海穴也。此处捺之，应于小指之上。上循肩䏬外后廉，行手阳明、少阳之外。出肩解，绕肩胛，交肩上，肩后骨缝曰解，即肩贞穴也。肩胛，膈腧、天宗等处也。肩上，秉风、曲垣等穴也。左右交于两肩之上，会于督脉之大椎。滑氏曰：脊两旁为膂，膂上两角为肩解，肩解下成片骨为肩胛，即肩骨也。胛音甲。入缺盆络心，自缺盆由胸下行，入膻中络心，心与小肠为表里也。循咽下膈，抵胃属小肠；自缺盆之下，循咽下膈，抵胃下行，当脐上二寸之分属小肠，此本经之行于内者。其支者，从缺盆循颈上颊，至目锐眦，却入耳中；其支行于外者，出缺盆，循颈中之天窗，上颊后之天容，由颧髎以入耳中听宫穴也，手太阴经止于此。眦音资。其支者，别颊上䪼抵鼻，至目内眦，斜络于颧。目下为䪼。目内角为内眦。颧，即颧骨下颧髎穴，手太阳自此交目内眦，而接乎足太阳经也。䪼音拙。颧音权。

膀胱足太阳之脉，起于目内眦，膀胱为足太阳经也。起于目内眦睛明穴。上额交巅；由攒竹上额，历曲差、五处等穴，自络却穴左右斜行，而交于项巅之百会。其支者，从巅至耳上角；其支者由百会旁行，至耳上角，过足少阳之曲鬓、率谷、天冲、浮白、窍阴、完骨，故此；六穴者皆为足太阳、少阳之会。其直者，从巅入络脑，自百会行通天、络却、玉枕，入络于脑中也。还出别下项，循肩髆内，挟脊抵腰中，自脑复出别下项，由天柱而下会于督脉之大椎、陶道，却循肩髆内分作四行而下。此节言内两行者，夹脊两旁，各相去一寸半，自大杼行风门及藏府诸腧而抵腰中等穴也。中行椎骨曰脊。臀骨上曰腰。髆音博。入循膂，络肾属膀胱；自腰中入膂，络肾，前属膀胱，肾与膀胱为表里也。夹脊两旁之肉曰膂。膂音旅。其支者，从腰中下挟脊贯臀，入䐃中；从腰中循髋骨下夹脊，历四髎穴，贯臀之会阳，下行承扶、殷门、浮郄、委阳，入䐃之委中也。尻旁大肉曰臀。膝后曲处曰䐃。臀音屯。䐃音国。髎音辽。其支者，从髆内左右别下贯胛，挟脊内，此支言肩髆内、大杼下，外两行也。左右贯胛，去脊各三寸别行，历附分、魄户、膏肓等穴，挟脊下行，由秩边而过髀枢也。过髀枢，循髀外，从后廉下合䐃中，过髀枢，会于足少阳之环跳，循髀外后廉，去承扶一寸五分之间下行，复与前之入䐃中者相合。以下贯踹内，出外踝之后，循京骨，至小指外侧。贯踹内者，由合阳以下承筋、承山等穴也。出外踝之后，昆仑、仆参等穴也。小指本节后大骨曰京骨。小指外侧端曰至阴，足太阳经穴止此，乃交于小指之下，而接乎足少阴经也。踹，腨同。

肾足少阴之脉，起于小指之下，邪走足心，肾为足少阴经也。起于小指下，斜走足心之涌泉穴。邪，斜同。出于然谷之下，循内踝之后，别入跟中，然谷，在内踝前大骨下。内踝之后别入跟中，即太溪、大钟等穴。以上踹内，出䐃内廉，自复溜、交信，过足太阴之三阴交，以上踹内之筑宾，出䐃内廉之阴谷。上股内后廉，贯脊属肾络膀胱；上股内后廉，结于督脉之长强，以贯脊中而后属于肾，前当关元中极之分而络于膀胱，以其相为表里也。滑氏曰：由阴谷上股内后廉、贯脊，会于脊之长强穴，还出于前，循横骨、大赫、气穴、四满、中注、肓俞，当肓俞之所脐之左右属肾，下脐，过关元、中极而络膀胱也。其直者，从肾上贯肝膈，入肺中，循

喉咙，挟舌本；滑氏曰：其直行者，从肓俞属肾处上行，循商曲、石关、阴都、通谷诸穴，贯肝，上循幽门上膈，历步廊入肺中，循神封、灵墟、神藏、彧中、俞府而上循喉咙，并人迎，挟舌本而终也。愚按：足少阴一经，考之本篇及经别、经筋等篇，皆言由脊里，上注心肺而散于胸中；惟骨空论曰：冲脉者，起于气街，并少阴之经，俠齐上行，至胸中而散。故《甲乙经》于俞府、彧中、神藏、灵墟、神封、步廊等穴，皆云足少阴脉气所发；幽门、通谷、阴都、石关、商曲、肓俞、中注、四满、气穴、大赫、横骨十一穴，皆云冲脉足少阴之会。故滑氏之注如此，实本于《甲乙》《铜人》诸书，而《甲乙》等书实本之《骨空论》也。其支者，从肺出络心，注胸中。其支者，自神藏之际，从肺络心注胸中，以上俞府诸穴，足少阴经止于此，而接乎手厥阴经也。胸中，当两乳之间，亦曰膻中。

心主手厥阴心包络之脉，起于胸中，心主者，心之所主也。心本手少阴，而复有手厥阴者，心包络之经也。如《邪客篇》曰：心者，五藏六府之大主也。诸邪之在心者，皆在心之包络。包络者，心主之脉也。其脉之出入屈折，行之疾徐，皆如手少阴心主之脉行也。故曰心主手厥阴心包络之脉。胸中义见上文。滑氏曰：或问：手厥阴经曰心主，又曰心包络何也？曰：君火以明，相火以位。手厥阴代君火行事，以用而言，故曰手心主，以经而言，则曰心包络，一经而二名，实相火也。出属心包络，下膈，历络三焦；心包络，包心之膜络也。包络为心主之外卫，三焦为藏府之外卫，故为表里而相络。诸经皆无历字，独此有之，盖指上中下而言，上即膻中，中即中脘，下即脐下，故任脉之阴交穴为三焦募也。其支者，循胸出胁，下腋三寸，胁上际为腋。腋下三寸，天池也，手厥阴经穴始此。上抵腋下，循臑内，行太阴少阴之间，上抵腋下之天泉，循臑内行太阴少阴、之间，以手之三阴，厥阴在中也。入肘中，下臂行两筋之间，入肘中，曲泽也。下臂行两筋之间，郄门、间使、内关、大陵也。入掌中，循中指出其端；入掌中，劳宫也。中指端，中冲也，手厥阴经止于此。其支者，别掌中，循小指次指出其端。小指次指，谓小指之次指，即无名指也。其支者，自劳宫别行名指端，而接乎手少阳经也。

三焦手少阳之脉，起于小指次指之端，三焦为手少阳经也。起于无名指端关冲穴。上出两指之间，即小指次指之间液门、中渚穴也。循手表腕，出臂外两骨之间，手表之腕，阳池也。臂外两骨间，外关、支沟等穴也。上贯肘，循臑外，上肩而交出足少阳之后，上贯肘之天井，循臑外，行手太阳之前，手阳明之后历清冷渊、消泺、臑会上肩髃，过足少阳之肩井，自天髃而交出足少阳之后也。入缺盆，布膻中，散络心包，下膈，循属三焦；其内行者入缺盆，复由足阳明之外，下布膻中，散络心包，相为表里，乃自上焦下膈，循中焦下行，并足太阳之正入络膀胱以约下焦，故足太阳经委阳穴为三焦下辅腧也。详见后十六。其支者，从膻中上出缺盆，上项，系耳后，直上出耳上角，以屈下颊至䪼；其支行于外者，自膻中上行，出缺盆，循天髃上项会于督脉之大椎，循天牖，系耳后之翳风、瘛脉、颅息，出耳上角之角孙，过足少阳之悬厘、颔厌，下行耳颊至䪼会于手太阳颧髎之分。䪼音拙，目下也。其支者，从耳后入耳中，出走耳前，过客主人前交颊，至目锐眦。此支从耳后翳风入耳中，过手太阳之听宫，出走前之耳门，过足少阳之客主人，交颊，循和髎，上丝竹空，至目锐眦，会于瞳子髎穴，手少阳经止于此，而接乎足少阳经也。

胆足少阳之脉，起于目锐眦，胆为足少阳经也。起于目锐眦瞳子髎穴。目之外角曰锐眦。上抵头角，下耳后，自目锐眦，由听会、客主人上抵头角，循颔厌，下

悬颅、悬厘，从耳上发际入曲鬓、率谷，历手少阳之角孙外折下耳后，行天冲、浮白、窍阴、完骨，又自完骨外折上行，循本神，前至阳白，复内折上行，循临泣、目窗、正营、承灵、脑空，由风池而下行也。循颈行手少阳之前，至肩上，却交出手少阳之后，入缺盆；自风池循颈，过手少阳之天牖，行少阳之前，下至肩上，循肩井，复交出手少阳之后，过督脉之大椎，会于手太阳之秉风，而前入于足阳明缺盆之处。其支者，从耳后入耳中，出走耳前，至目锐眦后；其支者，从耳后颔颥间，过手少阳之翳风，入耳中，过手太阳之听宫、出走耳前，复自听会至目锐眦后瞳子髎之分。其支者，别锐眦，下大迎，合于手少阳，抵于䪼，其支者，别自目外眦瞳子髎，下足阳明大迎之次，由手少阳之丝竹、和髎而下抵于䪼也。下加颊车，下颈合缺盆，其下于足阳明者，合于下关，乃自颊车下颈，循本经之前，与前之入缺盆者相合，以下胸中。以下胸中，贯膈络肝属胆，循胁里，出气街，绕毛际，横入髀厌中；其内行者，由缺盆下胸，当手厥阴天池之分贯膈，足厥阴期门之分络肝，本经日月之分属胆，而相为表里，乃循胁里，由足厥阴之章门下行，出足阳明之气街，绕毛际，合于足厥阴，以横入髀厌中之环跳穴也。其直者，从缺盆下腋，循胸过季胁，下合髀厌中，其直下而行于外者，从缺盆下腋循胸，历渊腋、辄筋、日月过季胁，循京门、带脉等穴下行，由居髎入足太阳之上髎、中髎、下髎下行，复与前之入髀厌者相合。以下循髀阳，出膝外廉，下外辅骨之前，髀阳，髀之外侧也。辅骨，膝下两旁高骨也。由髀阳行太阳阳明之中，历中渎、阳关、出膝外廉，下外辅骨之前，自阳陵泉以下阳交等穴也。直下抵绝骨内之端，下出外踝之前，循足跗上，入小指次指之间；外踝上骨际曰绝骨。绝骨之端，阳辅穴也。下行悬钟，循足面上之丘墟、临泣等穴，乃入小指次指之间，至窍阴穴，足少阳经止于此。其支者，别跗上，入大指之间，循大指岐骨内出其端，还贯爪甲，出三毛。足大指次指本节后骨缝为岐骨。大指爪甲后二节间为三毛。其支者自足跗上别行入大指，循岐骨内，出大指端，还贯入爪甲，出三毛，而接乎足厥阴经也。

肝足厥阴之脉，起于大指丛毛之际，肝为足厥阴经也。起于足大指，去爪甲横纹后，丛毛际大敦穴。丛毛，即上文所谓三毛也。上循足跗上廉，去内踝一寸，足跗上廉，行间、太冲也。内踝前一寸，中封也，上踝八寸，交出太阴之后，上腘内廉，上踝过足太阴之三阴交，历蠡沟、中都，复上一寸，交出太阴之后，上腘内廉，至膝关、曲泉也。循股阴，入毛中，过阴器，股阴，内侧也。循股内之阴包、五里、阴廉，上会于足太阴之冲门、府舍，入阴毛中之急脉，遂左右相交，环绕阴器，而会于任脉之曲骨。抵小腹，挟胃属肝络胆，自阴上入小腹，会于任脉之中极、关元，循章门至期门之所挟胃属肝，下足少阳日月之所络胆，而肝胆相为表里也。上贯膈，布胁肋，自期门上贯膈，行足太阴食窦之外，大包之里，散布胁肋，上足少阳渊腋、手太阴云门之下，足厥阴经穴止于此。循喉咙之后，上入颃颡，连目系，上出额，与督脉会于巅；颃颡，咽颡也。目内深处为目系。其内行而上者，自胁肋间，由足阳明入迎之外，循喉咙之后入颃颡，行足阳明大迎、地仓、四白之外，内连目系，上出足少阳阳白之外，临泣之里，与督脉相会于顶巅之百会。其支者，从目系下颊里，环唇内；此支者，从前目系之分，下行任脉之外，本经之里，下颊里，交环于口唇之内。其支者，复从肝别贯膈，上注肺。又其支者，从前期门属肝所行足太阴食窦之外，本经之里，别贯膈，上注于肺，下行至中焦，挟中脘之分，复接于手太阴肺经，以尽十二经之一周，终而复始也。

三、十二经离合（《灵枢·经别篇》全）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闻人之合于天道也，内有五藏以应五音、五色、五时、五味、五位也；外有六府以应六律，六律建阴阳诸经而合之十二月、十二辰、十二节、十二经水、十二时、十二经脉者，此五藏六府之所以应天道。此言人身藏府经脉，无非合于天道者。五音五色等义，见藏象类。六律义，见《附翼》律原。十二月等义，俱详载图翼中。夫十二经脉者，人之所以生，病之所以成，人之所以治，病之所以起，学之所始，工之所止也，粗之所易，上之所难也。请问其离合出入奈何？经脉者，藏府之枝叶；藏府者，经脉之根本。知十二经脉之道，则阴阳明，表里悉，气血分，虚实见，天道之逆从可察，邪正之安危可辨。凡人之生，病之成，人之所以治，病之所以起，莫不由之。故初学者必始于此，工之良者亦止于此而已。第粗工忽之，谓其寻常易知耳；上工难之，谓其应变无穷也。十二经脉已具前《经脉篇》，但其上下离合、内外出入之道犹有未备，故此复明其详。然经脉篇以首尾循环言，故上下起止有别；此以离合言，故但从四末始。虽此略彼详，然义有不同，所当参阅。岐伯稽首再拜曰：明乎哉问也。此粗之所过，上之所息也，请卒言之。过犹经过，谓忽略不察也。息如止息，谓必所留心也。

足太阳之正，别入于腘中，其一道下尻五寸别入于肛，属于膀胱，散之肾，循膂当心入散；直者，从膂上出于项，复属于太阳，此为一经也。足少阴之正，至腘中别走太阳而合，上至肾，当十四椎出属带脉；直者，系舌本，复出于项，合于太阳，此为一合。成以诸阴之别，皆为正也。此膀胱与肾为表里，故其经脉相为一合也。足太阳之正，入腘中，与少阴合而上行；其别一道下尻五寸，当承扶之次，上入肛门，内行腹中，属于膀胱，散于肾，循膂当心入散，上出于项，而复属于本经太阳，此内外同为一经也。

足少阴之正，自腘中合于太阳，内行上至肾，当十四椎旁肾俞之次，出属带脉，其直者上系舌本，复出于项，合于太阳，是为六合之一也。然有表必有里，有阳必有阴，故诸阳之正，必成于诸阴之别，此皆正脉相为离合，非旁通交会之谓也。余放此。尻，开高切。肛音工，又好刚切。颠，椎同，音槌。

足少阳之正，绕髀入毛际，合于厥阴；别者，入季胁之间，循胸里属胆，散之上肝，贯心，以上挟咽，出颐颔中，散于面，系目系，合少阳于外眦也。足厥阴之正，别跗上，上至毛际，合于少阳，与别俱行，此为二合也。此胆肝二经为表里，经脉相为一合也。足少阳绕髀阳，入毛际，与足厥阴合。其内行而别者，乃自季胁入胸属胆、散之上肝，由肝之上系贯心，上挟咽，自颐颔中出，散于面，上系目系，复合少阳本经于目外眦瞳子髎也。足厥阴之正，别足跗内行，上至阴毛之际，合于足少阳、与别者俱行，上布胁肋，是为六合之二也。颐音移。颔，何敢切。

足阳明之正，上至髀，入于腹里，属胃，散之脾，上通于心，上循咽出于口，上颊出頄，还系目系，合于阳明也。足太阴之正，上至髀，合于阳明，与别俱行，上结于咽，贯舌中，此为三合也。此胃脾二经表里相为一合也。足阳明上至髀关，其内行者，由气街入腹里，属于胃，散于脾，上通于心，循咽出于口，上颊頄，入承泣之次，系目系为目下网，以合于阳明本经也。足太阴之正，上股内，合于足阳明，与别者俱行，上咽贯舌，是为六合之三也。颊音遏。頄音拙。

手太阳之正，指地，别于肩解，入腋走心，系小肠也。手少阴之正，别入于渊腋两筋之间，属于心，上走喉咙，出于面，合目内眦，此为四合也。

此小肠与心表里经脉相为一合也。指地者，地属阴，居天之内。手太阳内行之脉，别于肩解，入腋走心，系于小肠，皆自上而下，自外而内，故曰指地。经脉篇言交肩上，入缺盆络心；此言别于肩解，入腋走心。盖前后皆有入心之脉。少阴之正，自腋下三寸足少阳渊腋之次，行两筋之间，内属于心，与手太阳人腋走心者合，乃上行挟于咽、出于面，合于目内眦，是当与足太阳睛明相会矣。此六合之四也。

手少阳之正，指天，别于巅，入缺盆，下走三焦，散于胸中也。手心主之正，别下渊腋三寸入胸中，别属三焦，出循喉咙，出耳后，合少阳完骨之下，此为五合也。此三焦心主表里经脉相为一合也。指天者，天属阳，运于地之外。手少阳之正，上别于巅，入缺盆，下走三焦，散于胸中，包罗藏府之外，故曰指天。手厥阴之正，其别而内行者，与少阴之脉，同自腋下三寸，足少阳渊腋之次，入胸中，属于三焦，乃出循喉咙，行耳后，合手足少阳于完骨之下，此六合之五也。

手阳明之正，从手循膺乳，别于肩髃，入柱骨，下走大肠，属于肺，上循喉咙，出缺盆，合于阳明也。手太阴之正，别人渊腋少阴之前，入走肺，散之大肠，上出缺盆，循喉咙，复合阳明，此六合也。此大肠与肺为表里，经脉相为一合也。手阳明之正，循胸前膺乳之间，其内行者，别于肩髃，入柱骨，由缺盆下走大肠，属于肺；其上者，循喉咙，复出缺盆，而合于阳明本经也。手太阴之正，其内行者，自天府别入渊腋，由手少阴心经之前入内走肺，散之大肠；其上行者，出缺盆，循喉咙，复合于手阳明经。以上共十二经，是为六合也。

四、十二经筋结支别（《灵枢·经筋篇》）

足太阳之筋，起于足小指，上结于踝，邪上结于膝，足太阳之筋，起于足小指爪甲之侧，即足太阳经脉所止之处，至阴穴次也。循足跗外侧上结于外踝昆仑之分，乃邪上附阳而结于膝腘之分。结，聚也。凡后十二经筋所起所行之次，与十二经脉多相合；其中有小异者，乃其支别，亦互相发明耳。独足之三阴，则始同面终不同也，所当并考。愚按：十二经脉之外，而复有所谓经筋者何也？盖经脉营行表里，故出入藏府，以次相传；经筋联缀百骸，故维络周身，各有定位。虽经筋所行之部，多与经脉相同；然其所结所盛之处，则惟四肢溪谷之间为最，以筋会于节也。筋属木，其华在爪，故十二经筋皆起于四肢指爪之间，而后盛于辅骨，结于肘腕，系于膝关，联于肌肉，上于颈项，终于头面，此人身经筋之大略也。筋有刚柔，刚者所以束骨，柔者所以相维，亦犹经之有络，纲之有纪，故手足项背直行附骨之筋皆坚大，而胸腹头面支别横络之筋皆柔细也。但手足十二经之筋又各有不同者，如手足三阳行于外，其筋多刚，手足三阴行于内，其筋多柔；而足三阴、阳明之筋皆聚于阴器，故曰前阴者，宗筋之所聚，此又筋之大会也。然一身之筋，又皆肝之所生，故惟足厥阴之筋络诸筋，而肝曰罢极之本，此经脉经筋之所以异也。其下循足外踝，结于踵，上循跟，结于腘；其下，足跗之下也。踵即足跟之突出者，跟即踵上之鞭筋处也，乃仆参申脉之分。结于腘，委中也。腘音国。鞕，硬同。其别者结于踹外，上腘中内廉，与腘中并，此即大筋之旁出者，别为柔软短筋，亦犹木之有枝也。后凡言别者、支者皆放此。此支自外踝别行，由足腨肚之下尖处，行少阳之后，结于腨之外侧络穴飞阳之分，乃上腘内廉，合大筋于委中而一之也。上结于臀，尾骶骨旁，会阳之分也。臀音屯。上挟脊上项；夹脊背，分左右上项，会于督脉之陶道、大椎，此皆附脊之刚筋也。其支者，别入结于舌本；其支者，自项别入内行，与手少阳之筋结于舌本，散于舌下。自此以上，皆柔软之筋而散于头面。其直者，结于枕骨，上头下颜，结于鼻；其直者，自项而上，与足少阴之筋，合于脑后枕骨间，由是而上过于头，前下

于颡，以结于鼻下之两旁也。颡上曰颡。其支者，为目上网，下结于㐅；网，纲维也，所以约束目睫、司开阖者也。目下曰㐅，即颧也。此支自通顶入脑者下属目本，散于目上，为目上网，下行者结于㐅，与足少阳之筋合。㐅音求。其支者，从腋后外廉，结于肩髃；又其支者，从挟脊，循腋后外廉，行足少阳之后，上至肩，会手阳明之筋，结于肩髃。其支者，入腋下，上出缺盆，上结于完骨；此支后行者，从腋后走腋下，向前邪出阳明之缺盆，乃从耳后直上，会手太阳、足少阳之筋，结于完骨。完骨，耳后高骨也。其支者，出缺盆，邪上出于㐅。此支前行者，同前缺盆之筋岐出，别上颐颔，邪行出于㐅，与前之下结于㐅者相合也。此下仍有十二经筋病刺法，见疾病类六十九，与此本出同篇，所当互考。

足少阳之筋，起于小指次指，上结外踝，上循胫外廉，结于膝外廉；小指次指，即第四指窍阴之次也。外踝，丘墟之次。胫外廉，外丘、阳交之次。膝外廉，阳陵泉、阳关之次。此皆刚筋也。胫，奚敬切。其支者，别起外辅骨，上走髀，前者结于伏兔之上，后者结于尻；膝下两旁突出之骨曰辅骨。膝上六寸起肉曰伏兔。尾骶骨曰尻。此支自外辅骨上走于髀，分为二岐，前结于阳明之伏兔，后结于督脉之尻，至此刚柔相制，所以联臀膝而运枢机也。髀，并米切，又音比。尻，开高切。其直者，上乘㐅季胁，上走腋前廉，系于膺乳，结于缺盆；季胁下两旁软处曰㐅。胸上两旁高处曰膺。此直者，自外辅骨走髀，由髀枢上行乘㐅，循季胁上走腋，当手太阴之下，出腋前廉，横系于胸乳之分，上结于缺盆，与手太阴之筋相合，皆刚筋也。㐅音秒，一作眇，五音篇曰少也，盖其处少骨之义。直者，上出腋，贯缺盆，出太阳之前，循耳后，上额角，交巅上，下走颔，上结于㐅；此直者，自上走腋处直上出腋，贯于缺盆，与上之结于缺盆者相合，乃行足太阳经筋之前，循耳上额角，交太阳之筋于巅上，复从足阳明头维之分走耳前，下颐颔，复上结于㐅。颔，何敢切，颐下也，云燕颔者即此。支者，结于目眦为外维。此支者，从颧上斜趋结于目外眦，而为目之外维，凡人能左右盼视者，正以此筋为之伸缩也。按本篇有曰从左之右，右目不开，上过右角，并跷脉而行，左络于右等义，详疾病类六十九。

足阳明之筋，起于中三指，结于跗上，邪外上加于辅骨，上结于膝外廉，直上结于髀枢，上循胁属脊；中三指，即足之中指，厉兑之旁也。结于跗上衡阳之次，乃从足面邪行，出太阴、少阳两筋之间，上辅骨，结于膝之外廉，直上髀枢，行少阳之前，循胁向后，内属于脊。其直者，上循骭，结于膝；其支者，结于外辅骨，合少阳；骭，足胫骨也。其直者，自跗循骭，结于膝下外廉三里之次，以上膝腨中。其支者，自前跗上邪外上行，结于外辅骨阳陵泉之分，与少阳相合。骭音干。其直者，上循伏兔，上结于髀，聚于阴器，上腹而布，此直者，由膝腨直上，循伏兔、髀关之分，结于髀中，乃上行聚于阴器，阴阳总宗筋之会，会于气街而阳明为之长也。乃自横骨之分，左右夹行，循天枢、关门等穴，而上布于腹，此上至颈，皆刚筋也。至缺盆而结，上颈，上挟口，合于㐅，下结于鼻，上合于太阳，太阳为目上网，阳明为目下网；自缺盆上颈中人迎穴，乃循颐颊上挟口吻、与阳跷会于地仓，上合于颧髎，下结于鼻旁，复上睛明穴合于足太阳。太阳细筋，散于目上，故为目上网；阳明细筋，散于目下，故为目下网。其支者，从颊结于耳前。其支者，自颐颊间上结耳前，会于足少阳之上关、颔厌，上至头维而终也。

足太阴之筋，起于大指之端内侧，上结于内踝；大指之端内侧，隐白也。循核骨而上，结于内踝下商丘之次。其直者，络于膝内辅骨，上循阴股，结于髀，

聚于阴器，络当作结。此自内踝直上，结于膝内辅骨阴陵泉之次。股之内侧曰阴股。结于髀，箕门之次也。乃上横骨两端，与足厥阴会于冲门，横绕曲骨，并足少阴阳明之筋而聚于阴器，皆刚筋也。上腹，结于脐，循腹里，结于肋，散于胸中；其内者，著于脊。其前行者，自阴器上腹，会手少阴之筋结于脐，循腹里由大横、腹哀之次结于肋，乃散为柔细之筋上行，布于胸中胸乡、大包之次。其内行者，由阴器宗筋之间，并阳明少阴之筋而上著于脊。

足少阴之筋，起于小指之下，并足太阴之筋，邪走内踝之下，结于踵，与太阳之筋合，而上结于内辅之下，足少阴之筋，起小指下，邪趋足心，又邪趋内侧，上然谷，并足太阴商丘之次，走内踝之下，结于根踵之间，与太阳之筋合，由踵内侧上行，结于内辅骨下阴谷之次。并太阴之筋，而上循阴股，结于阴器，自内转并太阴之筋，上循阴股，上横骨，与太阴、厥阴、阳明之筋合，而结于阴器，皆刚筋也。循脊内，挟膂上至项，结于枕骨，与足太阳之筋合。自阴器内行，由子宫上系肾间，并冲脉循脊两旁，挟膂上至项，与足太阳之筋合，结于枕骨，内属髓海。膂音旅。

足厥阴之筋，起于大指之上，上结于内踝之前，大指上三毛际，大敦次也。行跗上，与足太阴之筋并行，结于内踝前中封之次。上循胫，上结内辅之下，上循阴股，结于阴器，络诸筋。由内踝上足胫，循三阴交之分上行，并足少阴之筋，上结于内辅骨下曲泉之次，复并太阴之筋，上循阴股中五里、阴廉这分，上急脉而结于阴器。阴器者，合太阴、厥阴、阳明、少阴之筋，以及冲、任、督之脉皆聚于此，故曰宗筋。厥阴属肝，肝主筋，故络诸筋而一之，以成健运之用。

手太阳之筋，起于小指之上，结于腕，上循臂内廉，结于肘内锐骨之后，弹之应小指之上，入结于腋下；手小指之上外侧，少泽穴也。上行结于手腕外侧腕骨、阳谷之次，上循臂内侧，结于肘下锐骨之后，小海之次。但于肘尖下两骨辨中，以指捺其筋，则酸麻应于小指之上，是其验也。又由肘上臑外廉，入结于后腋之下，此皆刚筋也。其支者，后走腋后廉，上绕肩胛，循颈出走太阳之前，结于耳后完骨；其支者，自腋下与足太阳之筋合，走腋后廉，上绕肩胛，行肩外腧、肩中腧，循颈中天窗之分，出走太阳经筋自缺盆出者之前，同上结于耳后完骨之次也。其支者，入耳中；直者出耳上，下结于颔，上属目外眦。此支者，自颈上曲牙，入耳中听宫之分。其直者，上行出耳上，会于手少阳角孙之次。其前而下者，循颐结于颔，与手阳明之筋合。其前而上者，属目外眦瞳子髎之次，与手足少阳之筋合也。

手少阳之筋，起于小指次指之端，结于腕中，循臂结于肘，上绕臑外廉，上肩走颈，合手太阳；小指次指之端，无名指关冲之次也。上结于手腕之阳池，循臂外关、支沟之次，出臂上两骨间结于肘，自肘上臑外廉，由臑会行太阳之里、阳明之外，上肩髎，走颈中天牖之分，与手太阳之筋合，此皆刚筋也。其支者，当曲颊，入系舌本；其支者，自颈中当曲颊下入系舌本，与足太阳之筋合。其支者，上曲牙，循耳前，属目外眦，上乘颔，结于角。又支者，自颊行曲牙，会足阳明之筋，循耳前上行，与手太阳、足少阳之筋屈曲交绾，而会于耳上之角孙，乃属目外眦而复会于瞳子髎之次。颔当作额，盖此筋自耳前行外眦，与三阳交会，上出两额之左右，以结于额之上角也。

手阳明之筋，起于大指次指之端，结于腕，上循臂，上结于肘外，上臑，结于髃；大指次指之端，食指尖商阳之次也。历合谷，结于腕上阳溪之次循臂

上廉，又结于肘外肘髎之次，乃上臑会与足太阳之筋合，结于肩髃，此皆刚筋也。其支者，绕肩胛，挟脊；此支自肩髃屈曲后行，绕肩胛，与手足太阳之筋合而挟于脊。直者，从肩髃上颈；此直者自肩髃，行巨骨，上颈中天鼎、扶突之次。其支者，上颊，结于㐅；此支者，自颈上颊入下齿中，上结于手太阳颧髎之分。直者，上出手太阳之前，上左角，络头，下右颔；此直者，自颈，出手太阳天窗、天容之前，行耳前上额左角络头，以下右颔。此举左而言，则右在其中，亦如经脉之左之右右之左也。故右行者，亦上额右角，交络于头，下左颔，以合于太阳、少阳之筋。

手太阴之筋，起于大指之上，循指上行，结于鱼后，行寸口外侧，手大指上，少商之次也。鱼后鱼际也。寸口外侧，即列缺之次。上循臂，结肘中，上臂内廉，入腋下，上循臂结于肘中尺泽之次，上臑内廉天府之次，乃横入腋下，与手少阴之筋合，此上皆刚筋也。出缺盆，结肩前髃，此自腋下上出缺盆，行肩上三阳之前，而结于肩之前髃也。上结缺盆，下结胸里，散贯贲，合贲，下抵季胁。此上行者，自腋而上，并足三阳之筋上结于缺盆。下行者，自腋入胸，结于胸里，散贯于胃上口贲门之分，与手厥阴之筋合，下行抵季胁，与足少阳、厥阴之筋合也。愚按：《四十四难》七冲门者，胃为贲门。杨玄操云：贲者膈也，胃气之所出，胃出谷气以传于肺，肺在膈上，故胃为贲门。详此则经络之行于三焦，藏府之列于五内，其脉络相贯之处，在上焦则联于咽喉，中焦则联于贲膈，下焦则联于二阴，舍此三处，无所连属矣。贲音秘，又音奔。

手心主之筋，起于中指，与太阴之筋并行，结于肘内廉，中指端，中冲之次也。循指入掌中，至掌后大陵之次，并手太阴之筋，上结于肘内廉曲泽之次。上臂阴，结腋下，下散前后挟胁；上臂阴天泉之次，由曲腋间并太阴之筋结于腋下，当天池之次下行，前后布散挟胁，联于手太阴、足少阳之筋。此经自掌至腋，皆刚筋也。其支者，入腋，散胸中，结于臂。此支者，自天池之分，入腋内，散于胸中。臂当作贲，盖此支并太阴之筋入散胸中，故同结于贲也。

手少阴之筋，起于小指之内侧，结于锐骨，上结肘内廉，上入腋，交太阴，挟乳里，小指内侧，少冲次也。结于锐骨，神门次也。肘内廉，少海次也。上入腋极泉之次，交手太阴之筋，邪络挟乳内行。此经自指至腋，皆刚筋也。结于胸中，循臂，下系于脐。自乳里内行结于胸中，与三阴之筋合。臂字亦当作贲，盖心主少阴之筋，皆与太阴合于贲而下行也。

五、十五别络病刺（《灵枢·经脉篇》）

手太阴之别，名曰列缺，起于腕上分间，并太阴之经，直入掌中，散入于鱼际，此下即十五络穴也。不曰络而曰别者，以本经由此穴而别走邻经也。手太阴之络名列缺，在腕后一寸五分，上侧分肉间，太阴自此别走阳明者。其太阴本经之脉，由此直入掌中，散于鱼际也。入或有寸关尺三部脉不见，自列缺至阳溪见者，俗谓之反关脉，此经脉虚而络脉满，《千金翼》谓阳脉逆，反大于气口三倍者是也。其病实则手锐掌热，虚则欠㕦，小便遗数，取之去腕半寸，别走阳明也。掌后高骨为手锐骨。实为邪热有余，故手锐掌热。欠㕦，张口伸腰也。虚因肺气不足，故为欠㕦及小便遗而且数。通俗文曰：体倦则伸，志倦则㕦也。治此者取列缺，谓实可写之，虚可补之。后诸经皆准此。半寸当作寸半。此太阴之络别走阳明，而阳明之络曰偏历，亦入太阴，以其相为表里，故互为注络以相通也。他经皆然。㕦音去。

手少阴之别，名曰通里，去腕一寸半，别而上行，循经入于心中，系舌

本，属目系。其实则支膈，虚则不能言，取之掌后一寸，别走太阳也。手少阴之络名通里，在腕后一寸陷中，别走手太阳者也。此经入心下膈，故邪实则支膈，谓膈间若有所支而不畅也。其支者上系舌本，故虚则不能言。当取通里，或补或写以治之也。

手心主之别，名曰内关，去腕二寸，出于两筋之间，循经以上系于心包，络心系。实则心痛，虚则为头强，取之两筋间也。手厥阴之络名内关，在掌后去腕二寸两筋间，别走手少阳者也。此经系心包，络心系，又去耳后，合少阳完骨之下，故邪实则心痛，虚则头强不利也。皆取内关以治之。

手太阳之别，名曰支正，上腕五寸，内注少阴；其别者上走肘，络肩髃。实则节弛肘废，虚则生疣，小者如指痂疥，取之所别也。手太阳之络名支正，在腕后五寸，走臂内侧，注手少阴者也。此经走肝络肩，故邪实则脉络壅滞而节弛肘废，正虚则血气不行，大则为疣，小则为指间痂疥之类。取之所别，即支正也。疣音尤，赘也，瘤也。

手阳明之别，名曰偏历，去腕三寸，别入太阴；其别者，上循臂，乘肩髃，上曲颊偏齿；其别者，入耳合于宗脉。实则龋聋，虚则齿寒痹隔，取之所别也。手阳明之络名偏历，在腕后三寸上侧间，别走手太阴者也。按本经筋脉皆无入耳上目之文，惟此别络有之。宗脉者，脉聚于耳目之间者也。龋，齿蠹病也。此经上曲颊偏齿入耳，络肺下膈，故实则为齿龋耳聋，虚则为齿寒内痹而隔。治此者，当取所别之偏历。龋，丘雨切。

手少阳之别，名曰外关，去腕二寸，外绕臂，注胸中，合心主。病实则肘挛，虚则不收，取之所别也。手少阳之络名外关，在腕后二寸两筋间，别走手厥阴心主者也。此经选臂，故为肘挛及不收之病。治此者，当取所别之外关。

足太阳之别，名曰飞阳，去踝七寸，别走少阴。实则鼽窒头背痛，虚则鼽衄，取之所别也。足太阳之络名飞阳，在足外踝上七寸，别走足少阴者也。此经起于目内眦，络脑行头背，故其为病如此。治此者当取所别之飞阳。鼽音求，鼻塞也。窒音质。衄，女六切，鼻出血也。

足少阳之别，名曰光明，去踝五寸，别走厥阴，下络足跗。实则厥，虚则痿躄，坐不能起，取之所别也。足少阳之络名光明，在外踝上五寸，别走足厥阴者也。此经下络足跗，故为厥为痿躄。治此者，当取所别之光明。躄音壁，足不能行也。

足阳明之别，名曰丰隆，去踝八寸，别走太阴；其别者，循胫骨外廉，上络头项，合诸经之气，下络喉嗌。其病气逆则喉痹瘁喑，实则狂巅，虚则足不收胫枯，取之所别也。足阳明之络名丰隆，在外踝上八寸，别走足太阴者也。此经循喉咙入缺盆。胃为五藏六府之海，而喉嗌缺盆为诸经之孔道，故合诸经之气下络喉嗌而为病如此。治之者，当取所别之丰隆也。胫，奚敬切。嗌音益。瘁，悴同，病乏也。喑音音。巅，癫同。

足太阴之别，名曰公孙，去本节之后一寸，别走阳明；其别者，入络肠胃。厥气上逆则霍乱，实则肠中切痛，虚则鼓胀，取之所别也。足太阴之络名公孙，在足大指本节后一寸，别走足阳明者也。厥气者，脾气失调而或寒或热，皆为厥气。逆而上行则为霍乱。本经入腹属脾络胃，故其所病如此。治此者，当取所别之公孙也。

足少阴之别，名曰大钟，当踝后绕跟，别走太阳；其别者，并经上走于

心包，下外贯腰脊。其病气逆则烦闷，实则闭癃，虚则腰痛，取之所别也。足少阴之络名大钟，在足跟后骨上两筋间，别走足太阳者也。前十二经脉言本经从肺出络心，此言上走心包，下外贯腰脊，故其为病如此。而治此者，当取所别之大钟也。

足厥阴之别，名曰蠡沟，去内踝五寸，别走少阳；其别者，循胫上睾，结于茎。其病气逆则睾肿卒疝，实则挺长，虚则暴痒，取之所别也。足厥阴之络名蠡沟，在足内踝上五寸，别走足少阳者也。本经络阴器，上睾结于茎，故其所病如此。而治此者，当取所别之蠡沟。蠡音里。睾音高，阴丸也。茎，英、行二音，阴茎也。

任脉之别，名曰尾翳，下鳩尾，散于腹。实则腹皮痛，虚则痒搔，取之所别也。尾翳，误也，任脉之络名屏翳，即会阴穴，在大便前、小便后、两阴之间，任督冲三脉所起之处。此经由鳩尾下行散于腹，故其为病若此。而治之者，当取所别之会阴。搔，思高切，爬也。

督脉之别，名曰长强，挟膂上项，散头上，下当肩胛左右，别走太阳，入贯膂。实则脊强，虚则头重高摇之，挟脊之有过者，取之所别也。督脉之络名长强，在尾骶骨端，别走任脉足少阴者也。此经上头项走肩背，故其所病如此。头重高摇之，谓力弱不胜而颤掉也。治此者，当取所别之长强。膂音吕。

脾之大络，名曰大包，出渊腋下三寸，布胸胁。实则身尽痛，虚则百节尽皆纵，此脉若罗络之血者，皆取之脾之大络脉也。脾之大络名大包，在渊腋下三寸，布胸胁，出九肋间，总统阴阳诸络，由脾灌溉五藏者也，故其为病如此。罗络之血者，言此大络包罗诸络之血，故皆取脾之大络以去之。大络，即大包也。

凡此十五络者，实则必见，虚则必下，视之不见，求之上下，人经不同，络脉异所别也。十二经共十二络，而外有任督之络，及脾之大络，是为十五络也。凡人之十二经脉，伏行分肉之间，深不可见；其脉之浮而可见者，皆络脉也。然又必邪气盛者脉乃壅盛，故实则必见；正气虚者，脉乃陷下，而视之不见矣。故当求上下诸穴，以相印证而察之，何也？盖以人经有肥瘦长短之不同，络脉亦异其所别，故不可执一而求也。愚按：本篇以督脉之长强，任脉之尾翳，合为十五络，盖督脉统络诸阳，任脉统络诸阴，以为十二经络阴阳之纲领故也。而《二十六难》以阳跷阴跷合为十五络者，不知阳跷为足太阳之别，阴跷为足少阴之别，不得另以为言也，学者当以本经为正。又按：本篇足太阴之别名曰公孙，而复有脾之大络名曰大包；足阳明之别名曰丰隆，而平人气象论复有胃之大络名曰虚里。然则诸经之络惟一，而脾胃之络各二。盖以脾胃为藏府之本，而十二经皆以受气者也。共为十六络，有图。

六、经络之辨刺诊之法（《灵枢·经脉篇》《脉度篇》）

黄帝曰：经脉十二者，伏行分肉之间，深而不见；其常见者，足太阴过于外踝之上，无所隐故也。诸脉之浮而常见者，皆络脉也。《灵枢·经脉篇》。足太阴当作手太阴。经脉深而直行，故手足十二经脉，皆伏行分肉之间，不可得见。其有见者，惟手太阴一经，过于手外踝之上，因其骨露皮浅，故不能隐。下文云经脉者常不可见也。其虚实也以气口知之，正谓此耳。此外诸脉，凡浮露于外而可见者，皆络脉也。分肉，言肉中之分理也。六经络，手阳明少阳之大络，起于五指间，上合肘中。此举手络之最大者，以明视络之法也。手足各有六经，而手六经之络，则惟阳明少阳之络为最大。手阳明之络名偏历，左腕后三寸上侧间，别走太阴；手少阳之络名外关，在臂表腕后二寸两筋间，邪行向内，历阳明、太阴别走厥阴。二络之下行者，阳明出合谷之次，分络于大食二指；少阳出阳池之次，散络于中名小三指，故起

于五指间。其上行者，总合于肘中内廉厥阴曲泽之次。凡人手背之露筋者，皆显然可察，俗谓之青筋，此本非筋非脉，即畜血之大络也。凡浮络之在外者，皆可推此而知耳。饮酒者，卫气先行皮肤、先充络脉，络脉先盛，故卫气已平，营气乃满，而经脉大盛。卫气者，水谷之悍气也，其气慓疾滑利，不入于经。酒亦水谷之悍气，其慓疾之性亦然。故饮酒者，必随卫气先达皮肤，先充络脉，络脉先盛，则卫气已平，而后营气满，经脉乃盛矣。平，犹潮平也，即盛满之谓。愚按：脉有经络，经在内，络在外；气有营卫，营在内，卫在外。今饮酒者，其气自内达外，似宜先经而后络，兹乃先络而后经者何也？盖营气者，犹原泉之混混，循行地中，周流不息者也，故曰营行脉中。卫气者，犹雨雾之郁蒸，透彻上下，逼及万物者也，故曰卫行脉外。是以雨雾之出于地，必先入百川而后归河海；卫气之出于胃，必先充络脉而后达诸经，故《经水篇》以十二经分配十二水。然则经即大地之江河，络犹原野之百川也。此经络营卫之辨。脉之卒然动者，皆邪气居之，留于本末；不动则热，不坚则陷且空，不与众同，是以知其何脉之动也。上文言饮酒者能致经脉之盛，故脉之平素不甚动而卒然动者，皆邪气居之，留于经脉之本末而然耳。邪气者，即指酒气为言。酒邪在脉，则浮络者虽不动，亦必热也；虽大而不坚，故陷且空也。此浮络与经脉之不同，故可因之以知其动者为何经之脉也。此特举饮酒为言者，正欲见其动与不动，空与不空，而经脉络脉为可辨矣。雷公曰：何以知经脉之与络脉异也？黄帝曰：经脉者常不可见也，其虚实也以气口知之，脉之见者皆络脉也。气口者，手太阴肺经也。肺朝百脉，气口为脉之大会，凡十二经脉，深不可见，而其虚实，惟于气口可知之，因其无所隐也。若其他浮露在外而可见者，皆络脉而非经也。雷公曰：细子无以明其然也。黄帝曰：诸络脉皆不能经大节之间，必行绝道而出入，复合于皮中，其会皆见于外。大节，大关节也。绝道，间道也。凡经脉所行，必由溪谷大节之间。络脉所行，乃不经大节，而于经脉不到之处，出入联络以为流通之用。然络有大小，大者曰大络、小者曰孙络。大络犹木之干，行有出入；孙络犹木之枝，散于肤腠，故其会皆见于外。故诸刺络脉者，必刺其结上，甚血者虽无结，急取之以写其邪而出其血，留之发为痹也。凡刺络脉者，必刺其结上，此以血之所聚，其结粗突倍常，是为结上，即当刺处也。若血聚已甚，虽无结络，亦必急取之以去其邪血，否则发为痹痛之病。今西北之俗，但遇风寒痛痹等疾，即以绳带紧束上臂令手肘青筋胀突，乃用磁锋于肘中曲泽穴次，合络结上，砭取其血，谓之放寒，即此节之遗法，勿谓其无所据也。凡诊络脉，脉色青则寒且痛，赤则有热。胃中寒，手鱼之络多青矣；胃中有热，鱼际络赤；其暴黑者，留久痹也；其有赤有黑有青者，寒热气也；其青短者，少气也。诊，视也。此诊络脉之色可以察病，而手鱼之络尤为显浅易见也。寒则气血凝涩，凝涩则青黑，故青则寒且痛。热则气血淖泽，淖泽则黄赤，故赤则有热。手鱼者，大指本节间之丰肉也。鱼虽手太阴之部，而胃气至于手太阴，故可以候胃气。五色之病，惟黑为甚，其暴黑者，以痹之留久而致也。其赤黑青色不常者，寒热气之往来也。其青而短者，青为阴胜，短为阳不足，故为少气也。凡刺寒热者皆多血络，必间日而一取之，血尽而止，乃调其虚实。凡邪气客于皮毛，未入于经而为寒热者，其病在血络，故当间日一取以去针后因其虚实以调治之也。邪自皮毛而入，极于五藏之次，义详针刺类三十。其小而短者少气，甚者写之则闷，闷甚则仆不得言，闷则急坐之也。视其络脉之小而短者，气少故也，不可刺之。虚甚而写，其气重虚，必致昏闷，甚则运仆暴脱不能出言，急扶坐之，使得气转以渐而苏。若偃卧则气滞，恐致不救也。

经脉为里，支而横者为络，络之别者为孙，盛而血者疾诛之，盛者写之，虚者饮药以补之（《灵枢·脉度篇》）。经脉直行深伏，故为里而难见。络脉支横而浅，故在表而易见。络之别者为孙，孙者言其小也，愈小愈多矣。凡人遍体细脉，即皆肤腠之孙络也。络脉有血而盛者，不去之则壅而为患，故当疾诛之。诛，除也。然必盛者而后可写，虚则不宜用针《邪气藏府病形篇》曰：阴阳形气俱不足，勿取以针而调以甘药。即虚者饮药以补之之谓。

七、气穴三百六十五（《素问·气穴论》）

黄帝问曰：余闻气穴三百六十五，以应一岁，未知其所，愿卒闻之。人身孔穴，皆气所居，本篇言穴不言经，故曰气穴。周身三百六十五气穴，周岁三百六十五日，故以应一岁。卒，尽也。岐伯稽首再拜对曰：窘乎哉问也。其非圣帝，孰能穷其道焉？因请溢意尽言其处。窘，穷而难也。孰，谁也。溢，畅达也。帝捧手逡巡而却曰：夫子之开余道也，目未见其处，耳未闻其数，而目以明，耳以聪矣。岐伯曰：此所谓圣人易语，良马易御也。圣人者闻声知情，无所不达，故圣人易语。良马者不称其力，称其德也，故良马易御。帝曰：余非圣人之易语也，世言真数开人意，今余所访问者真数，发蒙解惑，未足以论也。然余愿闻夫子溢志尽言其处，令解其意，请藏之金匮，不敢复出。真数，格物穷理之数也。发蒙解惑未足以论，盖帝自谦非圣人，故不有真数，不足以论也。岐伯再拜而起曰：臣请言之。此下旧本有云：背与心相控而痛，所治天突与十椎及上纪，上纪者胃脘也，下纪者关元也。背胸邪系阴阳左右如此，其病前后痛涩，胸胁痛而不得息，不得卧，上气短气，偏痛，脉满起，斜出尻脉，络胸胁，支心贯鬲，上肩加天突，斜下肩交十椎下。以上共计八十七字，按其文义与上下文不相流贯，新校正疑其为骨空论文脱误于此者是，今移入针刺类四十七。藏俞五十穴，藏，五藏也。俞，井荥俞经合也。五藏之俞，五五二十五穴，左右合之，共五十穴。肝之井，大敦也。荥，行间也。俞，太冲也。经，中封也。合，曲泉也。心主之井，中冲也；荥，劳宫也；俞，大陵也；经，间使也；合，曲泽也。脾之井，隐白也；荥，大都也；俞，太白也，；经，商丘也；合，阴陵泉也。肺之井，少商也；荥，鱼际也；俞，大渊也；经，经渠也；合，尺泽也。肾之井，涌泉也；荥，然谷也；俞，太溪也；经，复溜也；合，阴谷也。右五藏言心主而不言心，以《邪客篇》云：手少阴之脉独无腧。诸邪之在于心者，皆在于心之包络，包络者心主之脉也，故独无腧焉。义详铍刺类二十三。府俞七十二穴，府，六府也。藏俞惟五，府俞有六，曰井荥俞原经合也。六府之俞，六六三十六穴，左右合之，共七十二穴。胆之井，窍阴也；荥，侠溪也；俞，临泣也；原，丘墟也；经，阳辅也；合，阳陵泉也。胃之井，厉兑也；荥，内庭也；俞，陷谷也；原，冲阳也；经，解溪也；合，三里也。大肠之井，商阳也；荥，二间也；俞，三间也；原，合谷也；经，阳溪也；合，曲池也。小肠之井，少泽也；荥，前谷也；俞，后溪也；原，腕骨也；经，阳谷也；合，小海也。三焦之井，关冲也；荥，液门也；俞，中渚也；原，阳池也；经，支沟也；合，天井也。膀胱之井，至阴也；荥，通谷也；俞，束骨也；原京骨也，经昆仑也，合委中也。热俞五十九穴，具《水热穴论》三主中，针刺类三十九。水俞五十七穴，详针刺类三十六，并出《水热穴论》王氏注中。头上五行行五，五五二十五穴，此即前热俞五十九穴中之数，而重言之也。中脊两傍各五凡十穴，此五藏之背俞，谓肺俞心俞肝俞脾俞肾腧也，皆足太阳经夹脊之两旁者，共十穴。脊，膂同。大椎上两傍各一凡二穴，大椎，督脉穴，连上两傍者共三穴。其两傍二穴，按王氏云：《甲乙经》《经脉流注孔穴图经》并不载，未详何俞也。新校正云：大椎上傍

无穴。今于大椎上傍按之甚酸，必当有穴，意者《甲乙》等经犹有未尽。目瞳子浮白二穴，瞳子髎、浮白各二穴，皆足少阳经也，共四穴。两髀厌分中二穴，髀厌分中，谓髀枢骨分缝中，即足少阳环跳穴也。犊鼻二穴，犊鼻，足阳明穴也。耳中多所闻二穴，手太阳听宫也。眉本二穴，足太阳攒竹也。完骨二穴，足少阳经也。项中央一穴，督脉风府也。枕骨二穴，足少阳上窍阴也。上关二穴，足少阳客主人也。大迎二穴，足阳明穴也。下关二穴，足阳明穴也。天柱二穴，足太阳经穴也。巨虚上下廉四穴，巨虚上廉，巨虚不廉，皆足阳明经穴。曲牙二穴，足阳明颊车也。天突一穴，任脉穴也。天府二穴，手太阴穴也。天牖二穴，手少阳穴也。扶突二穴，手阳明穴也。天窗二穴，手太阳穴也。肩解二穴，足少阳肩井也。关元一穴，任脉穴也。委阳二穴，足太阳穴也。肩贞二穴，手太阳穴也。喑门一穴，督脉瘖门也。齐一穴，任脉神阙也。胸俞十二穴，谓俞府、彧中、神藏、灵墟、神封、步廊，左右共十二穴，俱足少阴经穴。背俞二穴，足太阳大杼也。膺俞十二穴，胸之两旁曰膺。膺俞者，手太阴之云门、中府，足太阴之周荣、胸乡、天溪、食窦，左右共十二穴也。分肉二穴，足少阳阳辅也，重出。踝上横二穴，肉踝上，交信也，足少阳经穴。外踝上，附阳也，足太阳经穴。左右共四穴。阴阳跷四穴，阴跷穴，足少阴照海也。阳跷穴，足太阳申脉也。左右共四穴。跷有五音，跷、皎、乔、脚，又极虐切。水俞在诸分，水属阴，多在肉理诸分之间，故治水者当取诸阴分，如水俞五十七穴者是也。热俞在气穴，热为阳，多在气聚之穴，故治热者当取诸阳分，如热俞五十九穴者是也。寒热俞在两骸厌中二穴，两骸厌中，谓膝下外侧骨厌中，足少阳阳关穴也。骸音鞋，说文：胫骨。大禁二十五，在天府下五寸。大禁者，禁刺之穴，谓手阳明五里也，在手太阴天府穴下五寸，左右共二穴。《玉版篇》曰：迎之五里，中道而止，五至而已，五往而藏之气尽矣，故五五二十五而竟其输矣。正此谓也。详针刺类六十一。凡三百六十五穴，针之所由行也。自藏俞五十穴至此，共三百六十五穴。若连前移附针类原文所列天突、十椎、胃脘、关元四穴，则总计三百六十九穴。内除天突、关元及头上二十十五穴俱系重复外，实止三百四十二穴。盖去古既远，相传多失，必欲考其详数不能也。

八、孙络溪谷之应（《素问·气穴论》连前篇）

帝曰：余已知气穴之处，游针之居，愿闻孙络溪谷亦有所应乎？游针之居，针所游行之处也。孙络，支别之小络也。溪谷义见后。岐伯曰：孙络三百六十五穴会，亦以应一岁，孙络之云穴会，以络与穴为会也。穴深在内，络浅在外，内外为会，故曰穴会。非谓气穴之外，别有三百六十五络穴也。以溢奇邪，以通荣卫，溢，注也，满也。奇，异也。邪自皮毛而溢于张者，以左注右，以右注左，其气无常处而不入于经，是为奇邪。表里之气，由络以通，故以通营卫。荣营通用，下同。荣卫稽留，卫散荣溢，气竭血著，外为发热，内为少气，邪气留于荣卫，故卫气散，荣气溢。气竭于内，故为少气。血著于经，故为发热。著，直略切，留滞也。疾写无息，以通荣卫，见而写之，无问所会。邪客于络，则病及荣卫，故疾写之，则荣卫通矣。疾，速也。然写络者，但见其结，即可刺之，不必问其经穴之所会。帝曰：愿闻溪谷之会也。岐伯曰：肉之大会为谷，肉之小会为溪，肉分之间，溪谷之会，以行荣卫，以会大气。肉之会依乎骨，骨之会在乎节，故大节小节之间，即大会小会之所，而溪谷出乎其中。凡分肉之间，溪谷之会，皆所以行荣卫之大

气者也。愚按：溪谷之义，《说文》：泉出通川为谷。又诗有谷风，诗诂风自谷出也。宋均曰：无水曰谷，有水曰溪。故溪谷之在天地，则所以通风水；在人身，则所以通血气。凡诸经俞穴，有曰天曰星者，皆所以应天也。有曰地曰山陵溪谷渊海泉泽都里者，皆所以应地也。又如穴名府者，为神之所集。穴名门户者，为神之所出入。穴名宅舍者，为神之所安。穴名台者，为神之所游行。此先圣之取义命名，皆有所因，用以类推，则庶事可见。邪溢气壅，脉热肉败，荣卫不行，必将为脓，内销骨髓，外破大肩，肩当作胭，误也。盖胭可称大，肩不必称大也。留于节凑，必将为败。若邪气溢壅于溪谷，郁而成热，则荣卫不行，必为痈脓破胭等疾；设或留于节凑，则必更甚而为败矣。积寒留舍，荣卫不居，卷肉缩筋，肋肘不得伸，内为骨痹，外为不仁，命曰不足，大寒留于溪谷也。若积寒留舍于溪谷，阴凝而滞，则荣卫之气不能居，卷肉缩筋，故肋肘不得伸，乃为骨痹不仁等疾，皆阳气不足而寒邪得留也。卷，捲同。溪谷三百六十五，穴会亦应一岁。有骨节而后有溪谷，有溪谷而后有穴俞，人身骨节三百六十五，而溪谷穴俞应之，故曰穴会亦应一岁之数。其小痹淫溢，循脉往来，微针所及，与法相同。邪在孙络，邪未深也，是为小痹，故可微针以治，而用法则同也。帝乃辟左右而起，再拜曰：今日发蒙解惑，藏之金匮，不敢复出。乃藏之金兰之室，署曰气穴所在。署，表识也。岐伯曰：孙络之脉别经者，其血盛而当写者，亦三百六十五脉，并注于络，传注十二络脉，非独十四络脉也。三百六十五脉，即首节三百六十五穴会之义。孙络之多，皆传注于十二经之大络，非独十四络穴也。络有十五而此言十四，内大包即脾经者。内解写于中者十脉。解，解散也，即《刺节真邪篇》解结之谓。写，写去其实也。中者，五藏也。此言络虽十二，而分属于五藏，故可解写于中。左右各五，故云十脉。

九、气府三百六十五（《素问·气府论》全）

足太阳脉气所发者七十八穴：详考本经下文，共得九十三穴，内除督脉、少阳二经其浮气相通于本经而重见者凡十五穴，则本经止七十八穴。近世经络相传，足太阳左右共一百二十六穴，即下文各经之数，亦多与今时者不同。盖本篇所载者，特举诸经脉气所发及别经所会而言，故曰气府；至于俞穴之详，仍散见各篇，此犹未尽。两眉头各一，本经攒竹二穴也。入发至项三寸半，傍五，相去三寸，项当作顶。自眉上入发，曲差穴也。自曲差上行至顶中通天穴，则三寸半也。并通天而居中者，督脉之百会也。百会为太阳督脉之会，故此以为言。百会居中，而前后共五穴，左右凡五行，故曰傍五。自百会前至囟会，后至强间，左右至少阳经穴，相去各三寸，共五五二十五穴，如下文者是也。其浮气在皮中者凡五行，行五，五五二十五，浮气者，言脉气之浮于顶也，共五行，行五穴，五行之中而太阳惟二。其中行者，督脉也，囟会、前顶、百会、后顶、强间，共五穴。次两行者，本经也，五处、承光、通天、络却、玉枕，左右各五穴。又次两行者，少阳经也，临泣、目窗、正营、承灵、脑空，左右各五穴。共二十五穴也。行音杭。项中大筋两傍各一，天柱二穴也。风府两傍各一，风府，督脉穴。两傍各一，足少阳风池二穴也。按：此穴与太阳无涉今此言之，必其脉气之所会者。后放此。侠背以下至尻尾二十一节十五间各一，脊骨二十一节，自大椎穴为第一节以下至尻尾而言，除项骨三节不在内也。间，骨节之间也。十五间各一，今考之《甲乙》等经惟十四穴，乃大杼、附分、魄户、神堂、谚语、膈关、魂门、阳纲、意舍、胃仓、肓门、志室、胞肓、秩边也。近世复有膏肓一穴，亦合十五穴；然此穴自晋以前所未言，而原数则左右共二十八穴也。五藏之俞各五，六府

之俞各六，五藏俞，谓肺俞心俞肝俞脾俞肾俞也。六府俞，谓胆俞胃三焦俞大肠俞小肠俞膀胱俞。合藏府之俞，左右共二十二穴。委中以下至足小指傍各六俞。谓委中、昆仑、京骨、束骨、通谷、至阴也，左右共十二穴。

足少阳脉气所发者六十二穴：此足少阳脉气所发及别经有关于本经脉气者，共六十二穴。两角上各二，角，耳角也。角上各二，天冲、曲鬓也，共四穴。直目上发际内各五，谓临泣、目窗、正营、承灵脑空也，左右共十穴，重见前足太阳下。耳前角上各一，耳前角，曲角也。角上各一，颔厌二穴也。耳前角下各一，悬厘二穴也。锐发下各一，手少阳和　也，手足少阳之会。客主人各一，上关二穴也。耳后陷中各一，手少阳翳风二穴也，手足少阳之会。下关各一，足阳明穴也。足少阳阳明之会。耳下牙车之后各一，足阳明颊车二穴也。《经别篇》曰足少阳出颐颔中，故会于此。缺盆各一，足阳明经穴。手足六阳，俱出于此。掖下三寸，胁下至肢八间各一，掖下三寸，渊腋也。掖下三寸，自渊腋下胁至肢八间各一者，谓辄筋、天池、日月、章门、带脉、五枢、维道、居髎，连渊腋共九穴，左右合十八穴。内天池属手厥阴，章门属足厥阴，皆足少阳之会。掖，腋同。肢，区、去二音。髀枢中傍各一，环跳二穴也。膝以下至足小指次指各六俞。谓阳陵泉、阳辅、丘墟、临泣、侠溪、窍阴，左右共十二穴也。

足阳明脉气所发者六十八穴，额颅发际傍各三，谓悬颅、阳白、头维也，左右共六穴。内悬颅、阳白俱足少阳穴。王氏曰：悬颅为足阳明脉气所发，阳白为足阳明阴维之会。面鼽骨空各一，四白二穴也。鼽，丸顶同，音求。大迎之骨空各一，即大迎二穴也。人迎各一，人迎脉即此也，左右二穴。缺盆外骨穴各一，手少阳天髎二穴也。膺中骨间各一，谓气户、库房、屋翳、膺窗、乳中、乳根，左右共十二穴也。侠鸠尾之外，当乳下三寸，侠胃脘各五，谓不容、承满、梁门、关门、太乙，左右共十穴也。侠齐广三寸各三，谓滑肉门、天枢、外陵，左右共六穴也。齐，脐同。下齐二寸，侠之各三，谓大巨、水道、归来，左右共六穴也。气街动脉各一，即气冲也，左右二穴。伏菟上各一，髀关二穴也。三里以下至足中指各八俞，分之所在穴空。谓三里、上廉、下廉解溪、冲阳、陷谷、内庭、厉兑，左右共十六穴。足阳明支者，一出下廉三寸而别下入中指，一自跗上别入大指端，故曰分之所在穴空。之，走也。

手太阳脉气所发者三十六穴：目内眦各一，足太阳睛明二穴也，为手太阳之会。目外各一，足少阳瞳子髎二穴也，手太阳之会。鼽骨下各一，鼽当作丸顶。颧髎二穴也。耳郭上各一，手少阳角孙二穴也，手太阳之会。耳中各一，听宫二穴也。巨骨穴各一，手阳明经二穴也。曲掖上骨穴各一，臑俞二穴也。柱骨上陷者各一，足少阳肩井二穴也。上天窗四寸各一，谓天窗、窍阴，四穴。窍阴，足少阳穴也。肩解各一，秉风二穴也。肩解下三寸各一，天宗二穴也。肘以下手小指本各六俞。脉起于指端，故曰本六俞谓小海、阳谷、腕骨、后溪，前谷、少泽，左右共十二俞也。

手阳明脉气所发者二十二穴：鼻空外廉项上各二，谓迎香、扶突，左右四穴也。大迎骨空各一，大迎二穴，足阳明经也，重出。柱骨之会各一，天鼎二穴也。髃骨之会各一，肩髃二穴也。肘以下至手大指次指本各六俞。谓三里、阳溪、合谷、三间、二间、商阳，左右共十二穴。

手少阳脉气所发者三十二穴：鼽骨下各一，手太阳颧髎二穴也，手少阳之会，

重出。眉后各一，丝竹空二穴也。角上各一，足少阳颔厌二穴也，手少阳之会，重出。下完骨后各一，天牖二穴也。项中足太阳之前各一，足少阳风池二穴也，重出。侠扶突各一，手太阳天窗二穴也，重出。肩贞各一，手太阳二穴也。肩贞下三寸分间各一，谓肩髎、臑会、消泺，左右各六穴也。肘以下至手小指次指本各六俞。谓天井，支沟、阳池、中渚、液门、关冲，左右共十二穴也。

督脉气所发者二十八穴：今多一穴。项中央二，风府、瘂门二穴也。发际后中八，前发际以至于后，中行凡八穴，谓神庭、上星、总会、前顶、百会、后顶、强间、脑户也。内面会等五穴，重见前足太阳下。面中三，素髎、水沟、兑端三穴也。大椎以下至尻尾及傍十五穴。谓大椎、陶道、身柱、神道、灵台、至阳、筋缩、中枢、脊中、悬枢、命门、阳关、腰俞、长强、会阳也。内会阳二穴属足太阳经，在尻尾两傍，故曰及傍。共十六穴。本经连会阳则二十九穴也。至骶下凡二十一节，脊椎法也。此除项骨而言。若连项骨三节，则共二十四节。骶音底，尾骶也。椎音槌，脊骨也。

任脉之气所发者二十八穴：今少一穴。喉中央二，廉泉、天突也。膺中骨陷中各一，谓璇玑、华盖、紫宫、玉堂、膻中、中庭，共六穴也。鸠尾下三寸胃脘，五寸胃脘，以下至横骨六寸半，一，腹脉法也。九鸠尾，心前蔽骨也。胃脘，言上脘也。自蔽骨下至上脘三寸，故曰九鸠尾下三寸胃脘。自脐上至上脘五寸，故又曰五寸胃脘。此古经颠倒文法也。又自脐以下至横骨长六寸半，《骨度篇》曰：髑骨以下至天枢长八寸，天枢以下至横骨长六寸半。正合此数。一，谓一寸当有一穴。此上下共十四寸半，故亦有十四穴，即九鸠尾、巨阙、上脘、中脘、建里、下脘、水分、齐中、阴交、气海、丹田、关元、中极、曲骨是也。此为腹脉之法。下阴别一，自曲骨之下，别络两阴之间，为冲督之会。故曰阴别。一，谓会阴穴也。目下各一，足阳明承泣二穴，任脉之会。下唇一，承浆穴也。齿龈交一。督脉穴，任脉之会。

冲脉气所发者二十二穴：侠九鸠尾外各半寸至齐寸一，齐，脐同。寸一，谓每寸一穴，即幽门、通谷、阴都、石关、商曲、肓俞，左右共十二穴也。侠齐下傍各五分至横骨寸一，腹脉法也。谓中注、髋府、胞门、阴关、横骨，左右共十穴。上俱腹二行脉法也。按：此皆足少阴穴，盖冲脉并足少阴之经而上行也。

足少阴舌下，《刺疟论》曰：舌下两脉者，廉泉也。指此而言。故廉泉虽任脉之穴，而实为肾经脉气所发，重出。厥阴毛中急脉各一，急脉在阴毛之中，凡疝气急痛者，上引小腹，下引阴丸，即急脉之验，厥阴脉气所发也。今《甲乙》《针灸》等书，俱失此穴。手少阴各一，阴郄二穴也。阴阳跷各一，阴跷之郄，足少阴交信也。阳跷之郄，足太阳附阳也。手足诸鱼际脉气所发者，凡三百六十五穴也。手足诸鱼际，言手足鱼际非一也。然则手足掌两旁丰肉处，皆谓之鱼。此举诸鱼际为言者，盖四肢为十二经发脉之本，故言此以明诸经气府之纲领也。总计前数，共三百八十六穴，除重复十二穴，仍多九穴，此则本篇之数。愚按：气穴论言气穴三百六十五以应一岁，而气府论复言三百六十五，其数既多，又将何所应乎？余尝求之天道，此正所以应人也。夫天象有竖有横，有经有纬，经分南北，纬分东西，如岁数之应天者，特以纬度言之耳，而天之四正四隅，盖无往而非此数。其在人者，故有气穴气府及孙络溪谷骨度之分，亦无往而不相应，此正天人气数之合也。今考之气穴之数，则三百四十二，气府之数则三百八十六，共七百二十八穴，内除气府重复十二穴，又除气穴气府相重者二百一十三穴，实存五百零三穴，是为二篇之数。及详考近代所传十四经俞穴图经总

数，通共六百六十穴，则古今之数，已不能全合矣。此其中虽后世不无发明，而遗漏古法者，恐亦不能免也。

十、项腋头面诸经之次（《灵枢·本输篇》）

缺盆之中，任脉也，名曰天突。此下言颈项中诸经之次也。缺盆，足阳明经穴，居横骨之上，左右各一。缺盆之中，即任脉之天突穴，是为颈前居中第一行脉也。一次任脉侧之动脉，足阳明也，名曰人迎。一次者，次于中脉一行，足阳明也。其动脉名曰人迎，即颈中第二行脉也。二次脉，手阳明也，名曰扶突。二次于足阳明之外者，手阳明也。穴名扶突，在颈当曲颊下一寸，人迎后一寸五分，即第三行脉也。三次脉，手太阳也，名曰天窗。三次于手阳明之外者，手太阳也。穴名天窗，在颈大筋前，曲颊下，扶突后，即第四行脉也。四次脉，足少阳也，名曰天容。四次于手太阳之后者，足少阳也。上出天窗之外，而颈中无穴，是第五行脉也。此云天容者，系手太阳经穴，疑误。五次脉，手少阳也，名曰天牖。五次于足少阳之后者，手少阳也。穴名天牖，在颈大筋外，天容后，天柱前，完骨下，发际上，是第六行脉也。牖音有。六次脉，足太阳也，名曰天柱。六次于手少阳之后者，足太阳也。穴名天柱，在侠项后大筋外廉发际陷中，是第七行脉也。七次脉，颈中央之脉，督脉也，名曰风府。七次于足太阳之后而居颈之中央者，督脉也。穴名风府，在项后人发际一寸，自前中行任脉至此，是为第八行，而颈脉止于此也。腋内动脉，手太阴也，名曰天府。腋下三寸，手心主也，名曰天池。此言腋下二经之脉也。手太阴之穴名天府，手厥阴之脉名天池，二穴俱在腋下三寸，然天府则在臂臑内廉，天池则在肋间乳后一寸也。刺上关者，口㕮不能欠；刺下关者，欠不能口㕮。刺犊鼻者，屈不能伸；刺两关者，伸不能屈。此言取穴之法有所验也。口㕮，张口也。欠，张而复合也。上关，足少阳客主人也，在耳前开口有空，张口取之，故刺上关则口㕮不能欠。下关，足阳明穴也，在客主人下，合口有空，开口则闭，故刺下关则欠不能口㕮也。犊鼻，足阳明穴也，屈足取之，故刺犊鼻则屈不能伸。两关，内关外关也，内者手厥阴，外者手少阳，俱伸手取之，故刺两关则伸不能屈也。足阳明挟喉之动脉也，其腧在膺中。此下乃重言上文六阳经以明其详也。挟喉动脉，即足阳明人迎也。阳明之脉，自挟喉而下行于胸膺，凡气户、库房之类，皆阳明之腧，故曰其腧在膺中。手阳明次在其腧外，不至曲颊一寸。此复言扶突穴，在足阳明动腧之外，当曲颊下一寸也。手太阳当曲颊。此复言天窗穴也。足少阳在耳下曲颊之后。耳下曲颊后，仍如上文言手太阳之天容也。此非足少阳之穴而本篇重言在此，意者古以此穴属足少阳经也。手少阳出耳后，上加完骨之上。此复言天牖穴也。足太阳挟项大筋之中发际。此复言天柱穴，挟后项大筋中发际也。

十一、五藏背腧（《灵枢·背输篇》《素问·血气形志篇》）

黄帝问于岐伯曰：愿闻五藏之腧，出于背者（《灵枢·背输篇》全）。五藏居于腹中，其脉气俱出于背之足太阳经，是为五藏之腧。故唐太宗读明堂针灸书云：人五藏之系，咸附于背。诏自今毋得笞囚背，盖恐伤其藏气，则伤其命也。太宗之仁恩被天下，于此可想见矣。其有故笞人背以害人者，呜呼！又何心哉？腧音恕，本经腧、输、俞，三字俱通用。岐伯曰：背中大腧在杼骨之端。大腧，大杼穴也，在项后第一椎两旁，故云杼骨之端。肺腧在三焦之间，心腧在五焦之间，膈腧在七焦之间，肝腧在九焦之间，脾腧在十一焦之间，肾腧在十四焦之间，皆挟脊相去三寸所。焦即椎之义，指脊骨之节间也，古谓之焦，亦谓之颠，后世作椎。此自大

腧至肾腧左右各相去脊中一寸五分，故云挟脊相去三寸所也。愚按：诸焦字义，非专指骨节为言，盖谓藏气自节间而出，以行于肉理脉络之分，凡自上至下皆可言焦。所以三焦之义，本以上中下通体为言，固可因此而知彼也。则欲得而验之，按其处，应在中而痛解，乃其腧也。此所以验取穴之法也。但按其腧穴之处，必痛而且解，即其所也。解，酸软解散之谓。解音械。灸之则可，刺之则不可。气盛则写之，虚则补之。以火补者，毋吹其火，须自灭也。以火写者，疾吹其火，传其艾，须其火灭也。此言五藏之腧，但可灸而不可刺也。不惟针有补写，而灸亦有补写。凡欲以火补者，勿吹其火致令疾速，必待其从容自灭可也。凡欲以火写者，必疾吹其火，欲其迅速，即传易其艾，须其火之速灭可也。此用火补写之法。

欲知背俞，先度其两乳间，中折之，更以他草度去半已，即以两隅相拄也，乃举以度其背，令其一隅居上，齐脊大椎，两隅在下，当其下隅者，肺之俞也（《素问·血气形志篇》）。此亦取五藏之俞而量之有法也。背俞，即五藏之俞，以其在足太阳经而出于背，故总称为背俞。其度量之法，先以草横量两乳之间，中半摺折之，又另以一草比前草而去其半，取齐中折之数，乃竖立长草，横置短草于下，两头相拄，象△三隅，乃举此草以量其背，令一隅居上，齐脊中之大椎，其在下两隅当三椎之间，即肺俞穴也。度音铎。拄音主。令，平声。复下一度，心之俞也。复下一度，谓以上隅齐三椎，即肺俞之中央，其下两隅，即五椎之间，心之俞也。度，如字，下同。复下一度，左角肝之俞也，右角脾之俞也。复下一度，肾之俞也。是谓五藏之俞，灸刺之度也。复下一度，皆如前法，递相降也。按：肝俞脾俞肾俞，以此法折量、乃与前《背腧篇》及《甲乙经》《铜人》等书皆不相合，其中未必无误，或古时亦有此别一家法也。仍当以前《背腧篇》及《甲乙》等书者为是。

十二、诸经标本气街（《灵枢·卫气篇》全）

黄帝曰：五藏者，所以藏精神魂魄者也。六府者，所以受水谷而行化物者也。其气内干五藏而外络肢节，其浮气之不循经者为卫气，其精气之行于经者为营气，阴阳相随，外内相贯，如环之无端，亭亭淳淳乎，孰能穷之？人之精神魂魄，赖五藏以藏。食饮水谷、赖六府以化。其表里运行之气，内则为藏府，外则为经络。其浮气之不循经者为卫气，卫行脉外也。其精气之行于经者为营气，营行脉中也。此阴阳外内相贯之无穷也。亭，《释名》曰：停也。淳，《广韵》曰：清也。亭亭淳淳乎，言停集虽多而不乱也，然孰能穷之哉？然其分别阴阳，皆有标本虚实所离之处。能别阴阳十二经者，知病之所生。候虚实之所在者，能得病之高下。知六府之气街者，能知解结契绍于门户。能知虚石之坚软者，知补写之所在。能知六经标本者，可以无惑于天下。阴阳标本，各有所在，即虚实所离之处也。街，犹道也。契合也。绍，继也。门户，出入要地也。六府主表，皆属阳经，知六府往来之气街者，可以解其结聚，凡脉络之相合相继，自表自内，皆得其要，故曰契绍于门户。石，犹实也。标本，本末也。知本知末，则虽天下之广，何所不知，故可无惑于天下。解结义，详针刺类三十五。岐伯曰：博哉！圣帝之论，臣请尽意悉言之。足太阳之本，在跟以上五寸中，标在两络命门，命门者目也。足太阳之本，在跟上五寸中，即外踝上三寸，当是附阳穴也。标在两络命门，即睛明穴。睛明左右各一，故云两络。此下诸经标本，与后三十章稍有互异，然亦不甚相远。足少阳之本，在窍阴之间，标在窗笼之前，窗笼者耳也。窍阴，在小指次指端。窗笼者耳也，即手太阳听宫穴。足少阴之本，在内踝下上三寸中，标在背腧与舌

下两脉也。内踝下上三寸中，踝下一寸，照海也；踝上二寸，复溜、交信也。皆足少阴之本。背腧，肾腧也。舌下两脉，廉泉也。皆足少阴之标。足厥阴之本，在行间上五寸所，标在背腧也。行间上五寸所，当是中封穴。背腧即肝腧。足阳明之本，在厉兑，标在人迎，颊挟颃颡也。厉兑，在足次指端。人迎，在颊下，挟结喉旁也。颃音杭，又上、去二声。颡，思党切。足太阴之本，在中封前上四寸之中，标在背腧与舌本也。中封，足厥阴经穴。前上四寸之中，当是三阴交也。背腧，即脾腧也。舌本，舌根也。手太阳之本，在外踝之后，标在命门之上一寸也。手外踝之后，当是养老穴也。命门之上一寸，当是睛明穴上一寸，盖睛明为手足太阳之会也。手少阳之本，在小指次指之间上二寸，标在耳后上角下外眦也。手小指次指之间上二寸，当是液门穴也。耳后上角，当是角孙穴。下外眦，当是丝竹空也。手阳明之本，在肘骨中，上至别阳，标在颜下，合钳上也。肘骨中，当是曲池穴也。别阳义未详。手阳明上挟鼻孔，故标在颜下。颜，额庭也。钳上，即根结篇钳耳之义，谓脉由足阳明大迎之次，夹耳之两旁也。手太阴之本，在寸口之中，标在腋内动也。寸口之中，太渊穴也。腋内动脉，天府穴也。手少阴之本，在锐骨之端，标在背腧也。锐骨之端，神门穴也。背腧，心腧也。手心主之本，在掌后两筋之间二寸中，标在腋下下三寸也。掌后两筋间二寸中，内关也。腋下三寸，天池也。凡候此者，下虚则厥，下盛则热，上虚则眩，上盛则热痛。此诸经之标本，上下各有所候。在下为本，本虚则厥，元阳下衰也。下盛则热，邪热在下也。在上为标，上虚则眩，清阳不升也。上盛则热痛，邪火上炽也。故石者绝而止之，虚者引而起之。石，实也。绝而止之，谓实者可写，当决绝其根而止其病也。引而起之，谓虚者宜补，当导助其气而振其衰也。请言气街：胸气有街，腹气有街，头气有街，胫气有街。此四街者，乃胸腹头胫之气，所聚所行之道路，故谓之气街。上文言各经有标本，此下言诸部有气聚之所也。故气在头者，止之于脑。两旁诸髓者皆属于脑，乃至高之气所聚，此头之气街也。气在胸者，止之膺与背腧。胸之两旁为膺，气在胸之前者止之膺，谓阳明少阳经分也。胸之后者在背腧，谓自十一椎膈膜之上，足太阳经诸藏之腧，皆为胸之气街也。气在腹者，止之背腧与冲脉于脐左右之动脉者。腹之背腧，谓自十一椎膈膜以下，太阳经诸藏之腧皆是也。其行于前者，则冲脉并少阴之经行于腹与脐之左右动脉，即肓腧、天枢等穴，皆为腹之气街也。气在胫者，止之于气街与承山踝上以下。此云气街，谓足阳明经穴，即气冲也。承山，足太阳经穴，以及踝之上下，亦皆足之气街也。取此者用毫针，必先按而在久，应于手，乃刺而予之。毫针，即第七针也。凡取此四街者，先按所针之处久之，俟其气应于手，乃纳针而刺之。所治者，头痛眩仆，腹痛中满暴胀。及有新积痛可移者，易已也；积不痛，难已也。凡此者，皆四街所治之病。又若以新感之积，知痛而可移者，乃血气所及，无固结之形也，故治之易已。若其不痛，及坚硬如石不动者，其积结已深，此非毫针能治矣。

八　卷

经络类

十三、三经独动（《灵枢·动输篇》全）

黄帝曰：经脉十二，而手太阴、足少阴、阳明独动不休何也？手足之脉共十二经，然惟手太阴、足少阴、足阳明三经独多动脉，而三经之脉，则手太阴之太渊，足少阴之太溪，足阳明上则人迎，下则冲阳，皆动之尤甚者也。岐伯曰：是明胃脉也。胃为五藏六府之海，其清气上注于肺，肺气从太阴而行之，其行也以息往来，故人一呼脉再动，一吸脉亦再动，呼吸不已，故动而不止。是明胃脉者，言三经之动，皆因于胃气也。胃为五藏六府之海，其盛气所及，故动则独甚。此手太阴之脉动者，以胃受水谷而清气上注于肺，肺气从手太阴经而行之，其行也以息往来，息行则脉动，故呼吸不已，而寸口脉亦动而不止也。黄帝曰：气之过于寸口也，上十焉息？下八焉伏？何道从还？不知其极。寸口，手太阴脉也。上下，言进退之势也。十八，喻盛衰之形也。焉，何也。息，生长也。上十焉息，言脉之进也其气盛，何所来而生也？下八焉伏，言脉之退也其气衰，何所去则伏也？此其往还之道，真若有难穷其极者。岐伯曰：气之离藏也，卒然如弓弩之发，如水之下岸，上于鱼以反衰，其余气衰散以逆上，故其行微。凡脉气之内发于藏，外达于经，其卒然如弓弩之发，如水之下岸，言其劲锐之气不可遏也。然强弩之末，其力必柔，急流之末，其势必缓。故脉由寸口以上鱼际，盛而反衰，其余气以衰散之势而逆上，故其行微。此脉气之盛衰，所以不等也。

黄帝曰：足之阳明何因而动？胃经脉也。岐伯曰：胃气上注于肺，其悍气上冲头者，循咽上走空窍，循眼系入络脑，出颃颡，下客主人，循牙车合阳明，并下人迎，此胃气别走于阳明者也。胃气上注于肺，而其悍气之上头者，循咽喉上行，从眼系入络脑，出颃颡，下会于足少阳之客主人，以及牙车，乃合于阳明之本经，并下人迎之动脉，此内为胃气之所发，而外为阳明之动也。按：牙车即曲牙，当是颊车也。颃颡之释义云饥而面黄色，乃与经旨不相合。今据本经所言，如《杂病篇》曰：颃颡痛，刺足阳明曲周动脉见血，立已。《癫狂篇》治狂者取头两颃颡。盖皆言头面之部位也。此节言自脑出颃颡下客主人，则此当在脑之下，鬓之前，客主人之上，其即鬓骨之上，两太阳之间为颃颡也。颃音坎，又海敢切。故阴阳上下，其动也若一。故阳病而阳脉小者逆，阴病而阴脉大者为逆。故阴阳俱静俱动，若引绳相倾者病。此云阴阳上上者，统上文手太阴而言也。盖胃气上注于肺，本出一原。虽胃为阳明，脉上出于人迎，肺为太阴，脉下出于寸口，而其气本相贯，故彼此之动，其应若一也。然人迎属府为阳，阳病则阳脉宜大，而反小者为逆。寸口属藏为阴，阴病则阴脉宜小，而反大者为逆。故四时气篇曰：气口候阴，人候阳也。是以阴阳大小，脉各有体。设阴阳不分，而或为俱静，或为俱动，若引绳之匀者，则其阴阳之气，非此则彼，必有偏倾而致病者矣。人迎气口阴阳详义，见藏象类十一。

黄帝曰：足少阴何因而动？肾经脉也。岐伯曰：冲脉者，十二经之海也，与少阴之大络起于肾下，出于气街，循阴股内廉，邪入腘中，循胫骨内廉，并少阴之经，下入内踝之后，入足下；其别者，邪人踝，出属跗上，入大指之间，注诸络以温足胫，此脉之常动者也。足少阴之脉动者，以冲脉与之并行也。冲脉亦十二经之海，与少阴之络同起于肾下，出于足阳明之气冲，循阴股、腘中、内踝等处以入足下；其别者，邪出属跗上，注诸络以温足胫，此太溪等脉所以常动不已也。此节与《逆顺肥瘦篇》大同，详针刺类二十。黄帝曰：营卫之行也，上下相贯，如环之无端，今有其卒然遇邪气，及逢大寒，手足懈惰，其脉阴阳之道，相输之会，行相失也，气何由还？营卫之行，阴阳有度，若邪气居之，则其运行

之道：宜相失也，又何能往还不绝？因问其故。岐伯曰：夫四末阴阳之会者，此气之大络也。四街者，气之径路也。故络绝则径通，四末解则气从合，相输如环。黄帝曰：善。此所谓如环无端，莫知其纪，终而复始，此之谓也。四末，四支也。十二经皆终始于四支，故曰阴阳之会，而为气之大络也。然大络虽会于四支，复有气行之径路，谓之四街，如前篇所谓气街者是也。凡邪之中人，多在大络，故络绝则径通、及邪已行而四末解，彼绝此通，气从而合，回还转输，何能相失？此所以如环无端，莫知其纪也。

十四、井荥腧经合数（《灵枢·九针十二原篇》）

黄帝曰：愿闻五藏六府所出之处。言脉气所出之处也。岐伯曰：五藏五腧，五五二十五腧；六府六腧，六六三十六腧。五腧，即各经井荥腧经合穴，皆谓之腧。六府复多一原穴，故各有六腧。经脉十二，络脉十五，凡二十七气以上下。藏有五，府有六，而复有手厥阴心主一经，是为十二经。十二经各有络脉，如手太阴别络在列缺之类是也。此外又有任脉之络曰屏翳，督脉之络曰长强，脾之大络曰大包，共为十五络。十二、十五，总二十七气，以通周身上下也。所出为井，脉气由此而出，如井泉之发，其气正深也。所溜为荥，急流曰溜。小水曰荥。脉出于井而溜于荥，其气尚微也。溜，力救切。荥，盈、荣二音。所注为腧，注，灌注也。腧，输运也。脉注于此而输于彼，其气渐盛也。所行为经，脉气大行，经营于此，其气正也。所入为合，脉气至此，渐为收藏，而入合于内也。二十七气所行，皆在五腧也。二十七经络所行之气，皆在五腧之间也。节之交，三百六十五会，知其要者，一言而终，不知其要，流散无穷。人身气节之交，虽有三百六十五会，而其要则在乎五腧而已。故知其要，则可一言而终；否则流散无穷，而莫得其绪矣。所言节者，神气之所游行出入也，非皮肉筋骨也。神气之所游行出入者，以穴俞为言也，故非皮肉筋骨之谓。知邪正之虚实而取之弗失，即所谓知要也。小针解曰：节之交三百六十五会者，络脉之滲灌诸节者也。即此神气之义。

十五、十二原（《灵枢·九针十二原篇》）

五藏有六府，六府有十二原，十二原出于四关。四关主治五藏，五藏有疾，当取之十二原。藏府之气，表里相通，故五藏之表有六府，六府之外有十二原，十二原出于四关。四关者，即两肘两膝，乃周身骨节之大关也。故凡井荥腧原经合穴，皆手不过肘，足不过膝。而此十二原者，故可以治五藏之疾。十二原者，五藏之所以禀三百六十五节气味也。五藏有疾也，应出十二原，十二原各有所出。明知其原，睹其应，而知五藏之害矣。此十二原者，乃五藏之气所注，三百六十五节气味之所出也。故五藏有疾者，其气必应于十二原而各有所出。知其原，睹其应，则可知五藏之疾为害矣。阳中之少阴，肺也，其原出于大渊，大渊二。心肺居于膈上，皆为阳藏，而肺则阳中之阴，故曰少阴。其原出出于大渊二穴，即寸口也。阳中之太阳，心也，其原出于大陵，大陵二。心为阳中之阳，故曰太阳。其原出于大陵，按大陵系手厥阴心主腧穴也。《邪客篇》：帝曰：手少阴之脉独无腧何也？岐伯曰：少阴，心脉也。心者，五藏六府之大主也，精神之所舍也，其藏坚固，邪弗能容也。容之则心伤，心伤则神去，神云则死矣。故诸邪之在于心者，皆在于心之包络，包络者心主之脉。故此言大陵也。大陵二穴，在掌后骨下两筋间。阴中之少阳，肝也，其原出于太冲，太冲二。肝脾肾居于膈下，皆为阴藏，而肝则阴中之阳，故曰少阳。其原出于太冲二穴，在足大指本节后二寸，动脉陷中。阴中之至阴，脾也，其原出于

太白，太白二。脾属土而象地，故为阴中之至阴。其原出于太白二穴，在足大指后内侧核骨下陷中。阴中之太阴，肾也，其原出于太溪，太溪二。肾在下而属水，故为阴中之太阴。其原出于太溪二穴，在足内踝后跟骨上动脉陷中。此上五茂阴阳详义，又见阴阳类五。膏之原，出于鸠尾，鸠尾一。鸠尾，任脉穴，在膻前蔽骨下五分。肓之原，出于脖胦，脖胦一。脖胦，即下气海，一名下肓，在脐下一寸半，任脉穴。脖音孛。胦音英。凡此十二原者，主治五藏六府之有疾者也。上文五藏之原各二，并膏肓之原，共为十二，而藏府表里之气皆通于此，故可以治五藏六府之有疾者也。

十六、五藏五腧六府六腧（《灵枢·本输篇》）

黄帝问于岐伯曰：凡刺之道，必通十二经络之所终始，谓如十二经脉之，起止有序也。络脉之所别处，如十五络脉各有所别也。五输之所留，如下文井荥腧经合穴，各有所留止也。六府之所与合，如藏象类藏府有相合也。四时之所出入，如针刺类四时之刺也。五藏之所溜处，言藏气所流之处，即前篇所出为井，所溜为荥也。阔数之度，浅深之状，高下所至，愿闻其解。阔数以察巨细，浅深以分表里，高下以辨本末。凡此者，皆刺穴之要道，不可不通者也。岐伯曰：请言其次也。

肺出于少商，少商者，手大指端内侧也，为井木。少商穴，乃肺经脉气所出为井也，其气属水。此下凡五藏之井，皆属阴木，故六十四难谓之阴井木也。溜于鱼际，鱼际者手鱼也，为荥。此肺之所溜为荥也，属阴火。手鱼义详前二，肺经条下。按：本篇五藏止言井木，六府止言井金，其他皆无五行之分。考之六十四难，分析阴阳十变，而滑氏详注谓阴井木生阴荥火，阴荥火生阴俞土，阴俞土生阴经金，阴经金生阴合水，此言五藏之俞也。六府则阳井属金，阳井金生阳荥水，阳荥水生阳俞木，阳俞木生阳经火，阳经火生阳合土，而五行始备矣。下放此。注于太渊，太渊鱼后一寸陷者中也，为腧。此肺经之所注为腧也，之所注为腧也，属阴土。行于经渠，经渠寸口中也，动而不居，为经。此肺经之所行为经也，属阴金。经渠当寸口陷中，动而不止，故曰不居。居，止也。入于尺泽，尺泽肘中之动脉也，为合。此肺经所入为合也，属阴水。手太阴经也。以上肺之五腧，皆手太阴经也。

心出于中冲，中冲手中指之端也，为井木。此心主之所出为井也，属阴木。按：此下五腧，皆属手厥阴之穴，而本经直指为心腧者，正以心与心胞，本同一藏，其气相通，皆心所主，故诸邪之在于心者，皆在于心之包络。包络者，心主之脉也。《邪客篇》曰：手少阴之脉独无腧。正此之谓。详义见前章及图翼四卷十二原解中。溜于劳宫，劳宫掌中中指本节之内间也，为荥。此心主之所溜为荥也，属阴火。注于大陵，大陵掌后两骨之间方下者也，为腧。此心主之所注为腧也，属阴土。方下，谓正当两骨之下也。行于间使，间使之道，两筋之间，三寸之中也，有过则至，无过则止，为经。此心主之所行为经也，属阴金。有过，有病也。此脉有病则至，无病则止也。入于曲泽，曲泽肘内廉下陷者之中也，屈而得之，为合。此心主之所入为合也，属阴水。手少阴也。以上心主五腧，皆心所主，故曰手少阴也。

肝出于大敦，大敦者足大指之端及三毛之中也，为井木。此肝经之所出为井也，属阴木。溜于行间，行间足大指间也，为荥。此肝经之所溜为荥也，属阴火。注于太冲，太冲行间上二寸陷者之中也，为腧。此肝经之所注为腧也，属阴土。行于中封，中封内踝之前一寸半陷者之中，使逆则宛，使和则通，摇

足而得之，为经。此肝经之所行为经也，属阴金。使逆则宛，使和则通，言用针治此者，逆其气则郁，和其气则通也。宛，郁同。入于曲泉，曲泉辅骨之下，大筋之上也，屈膝而得之，为合。此肝经之所入为合也，属阴水。足厥阴也。以上肝之五腧，皆足厥阴经也。

脾出于隐白，隐白者足大指之端内侧也，为井木。此脾经之所出为井也，属阴木。溜于大都，大都本节之后下陷者之中也，为荥。此脾经之所溜为荥也，属阴火。注于太白，太白腕骨之下也，为腧。此脾经之所注为腧也，属阴土。行于商丘，商丘内踝之下陷者之中也，为经。此脾经之所行为经也，属阴金。入于阴之陵泉，阴之陵泉，辅骨之下，陷者之中也，伸而得之，为合。此脾经之所入为合也，属阴木。足太阴也。以上脾之五腧，皆足太阴经也。

肾出于涌泉，涌泉者足心也，为井木。此肾经之所出为井也，属阴木。溜于然谷，然谷然骨之下者也，为荥。此肾经之所溜为荥也，属阴火。注于太溪，太溪内踝之后，跟骨之上陷中者也，为腧。此肾经之所注为腧也，属阴土。行于复留，复留上内踝二寸，动而不休，为经。此肾经之所行为经也，属阴金。入于阴谷，阴谷辅骨之后，大筋之下，小筋之上也，按之应手，屈膝而得之，为合。此肾经之所入为合也，属阴水。足少阴经也。以上肾之五腧，皆足少阴经也。

膀胱出于至阴，至阴者足小指之端也，为井金。此膀胱经所出为井也。以下凡六府之井皆属阳金，故六十四难谓之阳井金也。溜于通谷，通谷本节之前外侧也，为荥。此膀胱经所溜为荥也，属阳水。注于束骨，束骨本节之后陷者中也，为腧。此膀胱经所注为腧也，属阳木。过于京骨，京骨足外侧大骨之下，为原。本篇惟六府有原而五藏则无，前十二原篇所言五藏之原，即本篇五藏之腧，然则阴经之腧即原也。阳经之原自腧而过，本为同气，亦当属阳木。下放此。详义见困翼四卷十二原解中。行于昆仑，昆仑在外踝之后，跟骨之上，为经。此膀胱经所行为经也，属阳火。入于委中，委中㠯国中央，为合，委而取之。此膀胱经所入为合也，属阳土。足太阳也。以上膀胱六腧，皆足太阳经也。

胆出于窍阴，窍阴者足小指次指之端也，为井金。此胆经之所出为井也，属阳金。溜于侠溪足小指次指之间也，为荥。此胆经之所溜为荥也，属阳水。注于临泣，临泣上行一寸半陷者中也，为腧；此胆经之所注为腧也，属阳木。过于丘墟，丘墟外踝之前下陷者中也，为原。此胆经之所过为原也，亦属阳木。行于阳辅，阳辅外踝之上，辅骨之前，及绝骨之端也，为经。此胆经之所行为经也，属阳火。入于阳之陵泉，阳之陵泉在膝外陷者中也，为合，伸而得之。此胆经之所入为合也属阳土。足少阳也。以上胆之六腧，皆足少阳经也。

胃出于厉兑，厉兑者足大指内次指之端也，为井金。此胃经之所出为井也，属阳金。溜于内庭，内庭次指外间也，为荥。此胃经之所溜为荥也。属阳水。注于陷谷，陷谷者上中指内间上行二寸陷中者也，为腧。此胃经之所注为腧也，属阳木。过于冲阳，冲阳足跗上五寸陷者中也，为原，摇足而得之。此胃经之所过为原也，亦当属木。行于解溪，解溪上冲阳一寸半陷者中也，为经。此胃经之所行为经也，属阳火。入于下陵，下陵膝下三寸骺骨外三里也，为合。此胃经之所入为合也，属阳土。复下三里三寸为巨虚上廉，复下上廉三寸为巨虚下廉也，大肠属上，小肠属下，足阳明胃脉也，大肠小肠皆属于胃，三里下

三寸为上廉，上廉下三寸为下廉，大肠属上廉，小肠属下廉。盖胃为六府之长，而大肠小肠皆与胃连，居胃之下，气本一贯，故皆属于胃，而其下腧亦合于足阳明经也。是足阳明也。以上皆胃之腧，即足阳明经也。

三焦者，上合手少阳，出于关冲，关冲者手小次指之端也，为井金。此三焦之所出为井也，属阳金。按：诸经皆不言上合，而此下三经独言之者，盖以三焦并中下而言，小肠大肠俱在下而经则属手，故皆言上合甘经也。溜于液门，液门小指次指之间也，为荥。此三焦之所溜为荥也，属阳水。注于中渚，中渚本节之后陷者中也，为腧。此三焦之所注为腧也，属阳水。过于阳池，阳池在腕上陷者之中也，为原。此三焦之所过为原也，亦属阳木。行于支沟，支沟上腕三寸两骨之间陷者中也，为经。此三焦之所行为经也，属阳火。入于天井，天井在肘外大骨之上陷者中也，为合，屈肘乃得之。此三焦之所入为合也，属阳土。三焦下腧，在于足大指之前，少阳之后，出于㕓中外廉，名曰委阳，是太阳络也。足大指当作足小指，盖小指乃足太阳脉气所行，而三焦下腧，则并足太阳经出小指之前，上行足少阳经之后，上出㕓中外廉，委阳穴，是足太阳之络也。按《邪气藏府病形篇》曰：三焦病者，候在足太阳之外大络，大络在太阳少阳之间。则此为小指无疑，详针刺类二十四。愚按：三焦者，虽经属手少阳，而下腧仍在足，可见三焦有上中下之分，而通身脉络无所不在也。详注藏象类第三及本类后二十三，俱当互考。手少阳经也。以上三焦之腧皆手少阳经也。三焦者，足少阳太阴之所将，阳阴二字互讹也，当作少阴太阳，盖三焦属肾与膀胱也。义详藏象类三。太阳之别也，上踝五寸别入贯㕓肠，出于委阳，并太阳之正入络膀胱，约下焦，实则闭癃，虚则遗溺，遗溺则补之，闭癃则写之。此复言三焦下腧之所行及其所主之病也。将，领也。三焦下腧，即足太阳之别络，故自踝上五寸间别入腨阳，以出于委阳穴，乃并太阳之正脉，入络膀胱以约束下焦，而其为病如此。癃，良中切。溺，娘吊切。

手太阳小肠者，上合于太阳，出于少泽，少泽小指之端也，为井金。此小肠经所出为井也，属阳金。溜于前谷，前谷在手外廉本节前陷者中也，为荥。此小肠经所溜为荥也，属阳水。注于后溪，后溪者在手外侧本节之后也，为腧。此小肠经所注为腧也，属阳木。过于腕骨，腕骨在手外侧腕骨之前，为原。此小肠经所过为原也，亦属阳木。行于阳谷，阳谷在锐骨之下陷者中也，为经。此小肠经所行为经也，属阳火。入于小海，小海在肘内大骨之外，去端半寸陷者中也，伸臂而得之，为合。此小肠经所入为合也，属阳土。手太阳经也。以上小肠之六腧，皆手太阳经也。

大肠上合手阳明，出于商阳，商阳大指次指之端也，为井金。此大肠经所出为井也，属阳金。溜于本节之前二间，为荥。此大肠经所溜为荥也，属阳水。注于本节之后三间，为腧。此大肠经所注为腧也，属阳木。过于合谷，合谷在大指岐骨之间，为原。此大肠经所过为原也，亦属阳木。行于阳溪，阳溪在两筋间陷者中也，为经。此大肠经所行为经也，属阳火。入于曲池，在肘外辅骨陷者中，屈臂而得之，为合。此大肠经所入为合也，属阳土。手阳明也。以上大肠之六腧，皆手阳明经也。是谓五藏六府之腧，五五二十五腧，六六三十六腧也。五藏各有井荥腧经合五穴，共计二十五腧，六府复多一原穴，故共计三十六腧也。六府皆出足之三阳，上合于手者也。凡五藏六府之经，藏皆属阴，府皆属阳。虽六府皆属三

阳，然各有手足之分。故足有太阳膀胱经，则手有太阳小肠经；足有阳明胃经，则手有阳明大肠经；足有少阳胆经，则手有少阳三焦经，此所谓上合于手者也。不惟六府，六藏亦然。如足有太阴脾经，则手有太阴肺经；足有少阴肾经，则手有少阴心经；足有厥阴肝经，则手有厥阴心主，此藏府阴阳，手足皆相半也。然其所以分手足者，以经行有上下，故手经之腧在手，足经之腧在足也。

十七、脉度（《灵枢·脉度篇》）

黄帝曰：愿闻脉度。岐伯答曰：手之六阳，从手至头，长五尺，五六三丈。手有三阳，以左右言之，则为六阳。凡后六阴及足之六阴六阳皆放此。手太阴起小指少泽，至头之听宫。手阳明起次指商阳，至头之迎香。手少阳起四指关冲，至头之丝竹空。六经各长五尺，五六共长三丈。手之六阴，从手至胸中，三尺五寸，三六一丈八尺，五六三尺，合二丈一尺。手太阴起大指少商，至胸中中府。手少阴起小指少冲，至胸中极泉。手厥阴起中指中冲，至胸中天池。各长三尺五寸，六阴经共长二丈一尺。按：手足十二经脉，手之三阴从藏走手，手之三阳从手走头，足之三阳从头走足，足之三阴从足走腹，此其起止之度。今云手之六阴，从手至胸中，盖但计其丈尺之数，俱以四末为始而言，非谓其行度如此也。后放此。足之六阳，从足上至头，八尺，六八四丈八尺。足太阳起小指至阴，至头之睛明。足阳明起次指厉兑，至头之头维。足少阳起四指窍阴，至头之瞳子髎。各长八尺，六八共长四丈八尺。尺之六阴，从足至胸中，六尺五寸，六六三丈六尺，五六三尺，合三丈九尺。足太阴起大指隐白，至胸中大包。足少阴起足心涌泉，至胸中俞府。足厥阴起大指大敦，至胸中期门。各长六尺五寸，六阴经共长三丈九尺。跷脉从足至目，七尺五寸，二七一丈四尺，二五一尺，合一丈五尺。跷脉者，足少阴太阳之别，从足至目内眦，各长七尺五寸，左右共长一丈五尺。玄台马氏曰：按跷脉有阴跷阳跷，阳跷自足申脉行于目，阴跷自足照海行于目。然阳跷左右相同，阴跷亦左右相同，则跷脉宜乎有四。今曰二七一丈四尺，二五一尺则止于二脉者何也？观本篇末云：跷脉有阴阳，何脉当其数？岐伯答曰：男子数其阳，女子数其阴。则知男子之所数者左右阳跷，女子之所数者左右阴跷也。详见后二十八。督脉任脉各四尺五寸，二四八尺，二五一尺，合九尺。凡都合一十六丈二尺，此气之大经隧也。督行于背，任行于腹，各长四尺五寸，共长九尺。右连前共二十八脉，通长一十六丈二尺，此同身经隧之总数也。愚按；人身经脉之行，始于水下一刻，昼夜五十周于身，总计每日气候凡百刻，则二刻当行一周。故《卫气行篇》曰：日行一舍，入气行一周与十分身之八。《五十营篇》曰；二百七十息，气行十六丈二尺，一周下于身。此经脉之常度也。而后世《子午流注针灸》等书，因水下一刻之纪，遂以寅时定为肺经，以十二时挨配十二经，而为之歌曰：肺寅大卯胃辰宫，脾巳心午小未中，膀申肾酉心包戌，亥三子胆丑肝通。继后张世贤、熊宗立复为分时注释，遂致历代相传，用为模范。殊不知纪漏者以寅初一刻为始，而经脉运行之度起于肺经，亦以寅初一刻为纪，故首言水下一刻，而一刻之中，气脉凡半周于身矣，焉得有大肠属卯时、胃属辰时等次也、且如手三阴脉长三尺五寸，足三阳脉长八尺，手少阴、厥阴左右俱止十八穴，足太阳左右凡一百二十六穴，此其长短多寡，大相悬绝，安得以十二经均配十二时？其失经旨也远矣，观者须知辨察。

十八、骨度（《灵枢·骨度篇》全）

黄帝问于伯高曰：脉度言经脉之长短，何以立之？伯高曰：先度其骨节之大小广狭长短，而脉度定矣。黄帝曰：愿闻众人之度，人长七尺五寸者，

其骨节之大小长短各几何？此言欲知脉度者，必先求骨度以察其详也。众人者，众人之常度也，常人之长多以七尺五寸为率。如《经水篇》岐伯云八尺之士，周礼考工记亦曰人长八尺，乃指伟人之度而言，皆古黍尺数也。黍尺一尺，得今曲尺八寸。详义见附翼律原黄钟生度条中。伯高曰：头之大骨围二尺六寸，此下言头围胸围腰围之总数也。围，周围也。二尺六寸，皆古黍尺之数。后放此。人身之骨，头为最巨，头骨谓之髑髅。男子有自顶及耳并脑后共八片，惟蔡州人多一，共九片，脑后横一缝，当正直下至发际别有一直缝。女人头骨止六片，亦脑后一横缝，当正直下则无缝也。此男女头骨之别。髑音独。髅音娄。胸围四尺五寸，此兼胸胁而言也。缺盆之下两乳之间为胸，胸前横骨三条，左右肋骨各十二条，八长四短，女人多藥夫骨两条，左右各十四条也。腰围四尺二寸。平脐周围曰腰。人之肥瘦不同，腰之大小亦异，四尺二寸，以中人之大略言也。发所复者颅至项尺二寸，此下言仰人之纵度也。发所复者，谓发际也。前发际为额颅。后发际以下为项。前自颅，后至项，长一尺二寸。发以下至颐长一尺，颐下为颔。颔中为颐。前发际下至颐长一尺。君子终折。终，终始也。折，折衷也。言上文之约数虽如此，然人有大小不同，故君子当约其终始，而因人以折衷之。此虽指头胸为言，则下部亦然矣。结喉以下至缺盆中长四寸，舌根之下，肺之上系，屈曲外凸者为结喉。膺上横骨为巨骨。巨骨上陷中为缺盆。缺盆以下至髑骨长九寸，过则肺大，不满则肺小。髑骨，一名九鸟尾，一名尾翳，蔽心骨也。缺盆之下，九鸟尾之上，是为之胸，肺藏所居，故胸大则肺亦大，胸小则肺亦小也。髑骨音结于。骨髑骨以下至天枢长八寸，过则胃大，不及则胃小。天枢，在脐旁二寸，足阳明经穴。自髑骨之下，脐之上，是为中焦，胃之所居，故上腹长大者胃亦大，上腹短小者胃亦小也。天枢以下至横骨长六寸半，过则回肠广长，不满则狭短。横骨，阴毛中曲骨也。自天枢下至横骨，是为下焦，回肠所居也。故小腹长大者回肠亦大，小腹短狭者回肠亦小也。横骨长六寸半，横骨上廉以下至内辅之上廉长一尺八寸，横骨横长六寸半，一曰七寸半。廉，隅际也。内辅，膝间内侧大骨也，亦曰辅骨。内辅之上廉以下至下廉长三寸半，此言辅骨之上下隅也。内辅下廉下至内踝长一尺三寸，内踝以下至地长三寸，足跟前两旁高骨为踝骨，内曰内踝，外曰外踝。踝，胡寡切。膝腘以下至跗属长一尺六寸，跗属以下至地长三寸。膝后曲处曰腘。足面曰跗。跗属，言足面前后皆跗之属也。腘音国。跗，附、敷二音。故骨围大则太过，小则不及。凡上文所言皆中人之度，其有大者过之，小者不及也。下文同法。角以下至柱骨长一尺，此下言侧人之纵度也。角，头侧大骨，耳上高角也。柱骨，肩骨之上，颈项之根也。行腋中不见者长四寸，此自柱骨下通腋中，隐伏不见之处。腋以下至季胁长一尺二寸，胁下尽处短小之肋，是为季胁。季，小也。季胁以下至髀枢长六寸，足股曰髀。髀上外侧骨缝曰枢，此运动之机也。髀，并米切，又音比。髀枢以下至膝中长一尺九寸，膝中，言膝外侧骨缝之次。膝以下至外踝长一尺六寸，外踝以下至京骨长三寸，京骨以下至地长一寸。京骨，足太阳穴名，在足小指本节后大骨下，赤白肉际陷中。耳后当完骨者广九寸，此言耳后之横度也。耳后高骨曰完骨，足少阳穴名，入发际四分，左右相去广九寸。耳前当耳门者广一尺三寸，两颧之间相去七寸，两乳之间广九寸半，两髀之间广六寸半。此言仰人之横度也。耳门者，即手太阳听宫之分。目下高骨为颧。两髀之间，言两股之中，横骨两头尽处也。足长一尺二寸，广四寸半。此下言手足之度也。

足掌长一尺二寸。广，阔也。肩至肘长一尺七寸，肩，肩端也。臂之中节曰肘。肘至腕长一尺二寸半，臂掌之节曰腕。腕至中指本节长四寸，本节至其末长四寸半。本节，指之后节根也。末，指端也。项发以下至背骨长二寸半，项发，项后发际也。背骨，除项骨之外，以第一节大椎骨为言也。膂骨以下至尾骶二十一节长三尺，上节长一寸四分分之一，奇分在下，故上七节至于膂骨九寸八分分之七。膂骨，脊骨也。项脊骨共二十四椎，内除项骨三节，膂骨自大椎而下至尾骶计二十一节，共长三尺。上节各长一寸四分分之一，即一寸四分一厘也。故上之七节，共长九寸八分七厘。其有余不尽之奇分，皆在下部诸节也。脊骨外小而内大。人之能负重者，以是骨之巨也。尾骶骨，男子者尖，女子者圆而平。骶音底。此众人骨之度也，所以立经脉之长短也。是故视其经脉之在于身也，其见浮而坚、其见明而大者多血，细而况者多气也。此结首节而言。因骨度以辨经络，乃可察其血气之盛衰也。

十九、骨空（《素问·骨空论》）

辅骨上横骨下为楗，辅骨，膝辅骨。横骨，前阴横骨。是楗为股骨也。楗音健，刚木。侠髋为机，髋，尻也，即睢臀也，一曰两股间也。机，枢机也。侠臀之外，即楗骨上运动之机，故曰侠髋为机，当环跳穴处是也。髋音宽。脽音谁。膝解为骸关，骸，说文云：胫骨也。胫骨之上，膝之节解也，是为骸关。骸音鞋。侠膝之骨为连骸，膝上两侧，皆有侠膝高骨，与骸骨相为接连，故曰连骸。骸下为辅，连骸下高骨，是为内外辅骨。辅上为腘，辅骨上向膝后曲处为腘，即委中穴也。腘音国。腘上为关，腘上骨节动处，即所谓骸关也。头横骨为枕。脑后横骨为枕骨。水俞五十七穴者，尻上五行行五，伏菟上两行行五，左右各一行行五，踝上各一行行六穴。此与水热穴论同，亦骨空也，故并及之，详针刺类三十八。菟，兔、徒二音。髓空在脑后五分，在颅际锐骨之下，髓，脑髓也。髓空，即风府也，在脑后入发际一寸，督脉穴。一在龂基下，唇内上齿缝中曰龂交，则下齿缝中当为龂基，今曰龂基下者，乃颐下正中骨缝也。王氏曰：当颐下骨陷中有穴容豆，中诰图经名下颐。龂音银。一在项后中、复骨下，即大椎上骨节空也。复当作伏，盖项骨三节不甚显，故云伏骨下也。一在脊骨上空、在风府上。风府上，脑户也，督脉穴。脊骨下空，在尻骨下空。脊骨之末为尻骨。尻骨下空，长强也，督脉穴。数髓空，在面侠鼻，数，数处也。在面者，如足阳明之承泣、巨髎，手太阳之颧髎，足太阳之睛明，手少阳之丝竹空，足少阳之瞳子髎、听会。侠鼻者，如手阳明之迎香等处。皆在面之骨空也。或骨空在口下，当两肩。足阳明大迎分民，亦名髓孔。两髆骨空，在髆中之阳。髆，肩髆也。中之阳，肩中之上髃也，即手阳明肩髃之次。臂骨空，在臂阳，去踝四寸，两骨空之间。臂阳，臂外也。去踝四寸两骨之间，手少阳通间之次也，亦名三阳络。股骨上空在股阳，出上膝四寸。股阳，股面也。出上膝四寸，当足阳明伏兔、阴市之间。胻骨空，在辅骨之上端。胻，足胫骨也。胻骨之上为辅骨。辅骨之上端，即足阳明犊鼻之次。胻，形敬切，又音杭。股际骨空，在毛中动下。毛中动下，谓曲骨两旁股际，足太阴冲门动脉之下也。尻骨空，在髀骨之后，相去四寸。即尻上两旁，足太阳八髎穴也。扁骨有渗理湊，无髓孔，易髓无空。扁骨者，对圆骨而言。凡圆骨内皆有髓，有髓则有髓孔。若扁骨则但有血脉渗灌之理湊而内无髓，故凡诸扁骨以渗灌易髓者，则无髓亦无空矣，此胁肋诸骨之类是也。

二十、十二经血气表里（《素问·血气形志篇》）

夫人之常数，太阳常多血少气，少阳常少血多气，阳明常多气多血，少阴常少血多气，厥阴常多血少气，太阴常多气少血，此天之常数。十二经血气各有多少不同，乃天禀之常数，故凡用针者，但可写其多，不可写其少，当详察血气而为之补写也。按：两经言血气之数者凡三，各有不同。如五音五味篇三阳经与此皆相同，三阴经与此皆相反，详见藏象类十七。又如九针论诸经与此皆同，惟太阴一经云多血少气，与此相反。须知灵枢多误，当以此篇为正，观末节出气出血之文，与此正合，无差可知矣。外灵枢九针论文与此同者，俱不重载。足太阳与少阴为表里，少阳与厥阴为表里，阳明与太阴为表里，是为足阴阳也。足太阳膀胱也，足少阴肾也，是为一合。足少阳胆也，足厥阴肝也，是为二合。足阳明胃也，足太阴脾也，是为三合。阳为府，经行于足之外侧。阴为藏，经行于足之内侧。此足之表里也。手太阳与少阴为表里，少阳与心主为表里，阳明与太阴为表里，是为手之阴阳也。手太阳小肠也，手少阴心也，是为四合。手少阳三焦也，手心主厥阴也，是为五合。手阳明大肠也。手太阴肺也，是为六合。阳为府，经行于手之外侧。阴为藏，经行于手之内侧。此手之表里也。今知手足阴阳所苦，凡治病必先去其血，乃去其所苦，伺之所欲，然后写有余，补不足。知手足之阴阳，则病在何经，其苦可知。治之者，于血脉壅盛、为病异常之处，先去其血，血去则去其所苦矣，非谓凡刺者必先去血也。滞血既去，然后伺察藏气之所欲，如肝欲散、心欲软、肺欲收、脾欲燥、肾欲坚之类，以写有余补不足而调治之也。刺阳明出血气，刺太阳出血恶气，刺少阳出气恶血，刺太阴出气恶血，刺少阴出气恶血，刺厥阴出血恶气也。此明三阴三阳血气各有多少，而刺者之出血出气当知其约也。手足阳明多血多气，故刺之者出其血气。手足太阳多血少气，故刺之者但可出其血而恶出其气。总而计之，则太阳厥阴均当出血恶气，少阳少阴太阴均当出气恶血，唯阳明可出气出血，正与首节义相合。恶性，去声。

二十一、诸脉髓筋血气溪谷所属（《素问·五藏生成篇》）

诸脉者皆属于目，《大惑论》曰：五藏六府之精气，皆上注于目而为之精。《口问篇》曰：目者，宗脉之所聚也。故诸脉者皆属于目。诸髓者皆属于脑，脑为髓海，故诸髓皆属之。诸筋者皆属于节，筋力坚强，所以连属骨节。如《宣明五气篇》曰：久行伤筋。以诸筋皆属于节故也。诸血者皆属于心，《阴阳应象大论》曰：心生血。《痿论》曰：心主身之血脉。故诸血皆属于心。诸气者皆属于肺，《调经论》《本神篇》皆曰：肺藏气。《五味篇》曰：其大气之搏而不行者，积于胸中，命曰气海，出于肺，循喉咽，故呼则出，吸则入。此诸气之皆属于肺也。此四支八溪之朝夕也。四支者，两手两足也。八溪者，手有肘与腋，足有髀与腘也，此四支之关节，故称为溪。朝夕者，言人之诸脉髓筋血气，无不由此出入，而朝夕运行不离也。《邪客篇》曰：人有八虚，皆机关之室，真气之所过，血络之所游。即此之谓。一曰：朝夕即潮汐之义，言人身气血往来，如海潮之消长，早曰潮，晚曰汐者，亦通。故人卧血归于肝，人寤则动，动则血随气行阳分而运于诸经，人卧则静，静则血随气行阴分而归于肝，以肝为藏血之藏也。故人凡寐者，其面色多白，以血藏故耳。肝受血而能视，肝开窍于目，肝得血则神聚于目，故能视。足受血而能步，足得之则神在足，故步履健矣。掌受血而能握，掌得之则神在手，故把握固矣。指受血而能摄。指得之则神在指，故摄持强矣。愚按：血气者，人之神也，而此数节皆但言血而不言气何也？盖气属阳

而无形，血属阴而有形，而人之形体，以阴而成。如《九针篇》曰：人之所以生成者，血脉也。《营卫生会篇》曰：血者神气也。《平人绝谷篇》曰：血脉和则精神乃居。故此皆言血者，谓神依形生，用自体出也。卧出而风吹之，血凝于肤者为痹，卧出之际，若玄府未闭、魄汗未藏者，为风所吹，则血凝于肤，或致麻木，或生疼痛而病为痹。凝于脉者为泣，风寒外袭，血凝于脉，则脉道泣滞而为病矣。泣，涩同。凝于足者为厥，四支为诸阳之本，风寒客之而血凝于足，则阳衰阴胜而气逆为厥也。此三者，血行而不得反其空，故为痹厥也。血得热则行，得寒则凝。凡此上文三节者，以风寒所客，则血脉凝涩，不能运行而反其空，故为痹厥之病也。空，孔同，谓血行之道。人有大谷十二分，大谷者，言关节之最大者也。节之大者无如四支，在手者肩肘腕，在足者髀膝腕，四支各有三节，是为十二分。分，处也。按：此即上文八溪之义，夫既曰溪，何又曰谷？如《气穴论》：肉之大会为谷，小会为溪，肉分之间，溪谷会，以行荣卫，以会大气。是溪谷虽以小大言，而为气血之会则一，故可以互信也。上文单言之，故止云八溪；此节与下文小溪三百五十四名相对为言，故云大谷也。诸注以大谷十二分为十二经脉之部分者，皆非。小溪三百五十四名，少十二俞，小溪者，言通身骨节之交也。《小针解》曰：节之交三百六十五会者，络脉之渗灌诸节者也。十二俞，谓十二藏之俞，如肺俞、心俞之类是也。此除十二俞皆通于藏气者，不在小溪之列，则当为三百五十三名，兹云五十四者，传写之误也。此皆卫气之所留止，邪气之所客也，针石缘而去之。凡此溪谷之会，本皆卫气留止之所，若其为病，则亦邪气所客之处也。邪客于经，治以针石，必缘其所在，取而去之。缘，因也。

二十二、五藏之气上通七窍阴阳不和乃成关格（《灵枢·脉度篇》）

五藏常内阅于上七窍也，阅，历也。五藏位次于内而气达于外，故阅于上之七窍如下文者，人身共有九窍，在上者七，耳目口鼻也；在下者二，前阴后阴也。故肺气通于鼻，肺和则鼻能知臭香矣；心气通于舌，心和则舌能知五味矣；肝气通于目，肝和则目能辨五色矣；脾气通于口，脾和则口能知五谷矣；肾气通于耳，肾和则耳能闻五音矣。《阴阳应象大论》曰：肺在窍为鼻，心在窍为舌，肝在窍为目，脾在窍为口，肾在窍为耳。故其气各有所通，亦各有所用，然必五藏气和而后各称其职，否则藏有所病则窍有所应矣。五藏不和则七窍不通，六府不和则留为痈。五藏属阴主里，故其不和，则七窍为之不利。六府属阳主表，故其不利，则肌腠留为痈疡。故邪在府则阳脉不和，阳脉和则气留之，气留之则阳气盛矣。阳气太盛则阴不利，阴脉不利则血留之，血留之则阴气盛矣。阴气太盛，则阳气不能荣也，故曰关。阳气太盛，则阴气弗能荣也，故曰格。阴阳俱盛，不得相荣，故曰关格。关格者，不得尽期而死也。阴阳之气，贵乎和平，邪气居之，不在于阴，必在于阳。故邪气在府，则气留之而阳胜，阳胜则阴病矣；阴病则血留之而阴胜，阴胜则阳病矣。故阴气太盛，则阳气不荣而为关。阳气太盛，则阴气不荣而为格。阴阳俱盛，不得相荣，则阴自阴，阳自阳，不相浃洽而为关格，故不得尽天年之期而死矣。本经荣营通用，不能荣，谓阴阳乖乱不能营行。彼此格拒不相通也。人迎盛者为格阳，寸口盛者为关阴，义详脉色类二十二。

二十三、营卫三焦（《灵枢·营卫生会篇》）

黄帝问于岐伯曰：人焉受气？阴阳焉会？何气为营？何气为卫？营安从生？卫于焉会？老壮不同气，阴阳异位，愿闻其会。焉，何也。会，合也。五

十已上为老。二十已上为壮。此帝问人身之气，受必有由，会必有处，阴阳何所分，营卫何所辨，而欲得其详也。岐伯答曰：人受气于谷，谷入于胃，以传于肺，五藏六府，皆以受气，人之生由乎气，气者所受于天，与谷气并而充身者也。故谷食入胃，化而为气。是为谷气，亦曰胃气。此气出自中焦，传化于脾，上归于肺，积于胸中气海之间，乃为宗气。宗气之行，以息往来，通达三焦，而五藏六府皆以受气。是以胃为水谷血气之海，而人所受气者，亦唯谷而已。故谷不入，半日则气衰，一日则气少矣。其清者为营，浊者为卫，谷气出于胃而气有清浊之分，清者水谷之精气也。浊者水谷之悍气也，诸穴以上下焦言清浊者皆非。清者属阴，其性精专，故化生血脉而周行于经隧之中，是为营气。浊者属阳，其性慓疾滑利，故不循经络而直达肌表，充实于皮毛分肉之间，是为卫气。然营气卫气，无非资借于宗气，故宗气盛则营卫和，宗气衰则营卫弱矣。营在脉中，卫在脉外，营，营运于中也。卫，护卫于外也。脉者非气非血，其犹气血之囊舍也。营属阴而主里，卫属阳而主表，故营在脉中，卫在脉外。《卫气篇》曰：其浮气不循经者为卫气，其精气之行于经者为营气。正此之谓。营周不休，五十而复大会，阴阳相贯，如环无端。营气之行，周流不休，凡一昼一夜五十周于身而复为大会。其十二经脉之次，则一阴一阳，一表一里，迭行相贯，终而复始，故曰如环无端也。五十周义，见下章及二十六。卫气行于阴二十五度，行于阳二十五度，分为昼夜，故气至阳而起，至阴而止。卫气之行，夜则行阴分二十五度，昼则行阳分二十五度，凡一昼一夜亦五十周于身。义详后二十五。气至阳而起，至阴而止，谓昼与夜息，即下文万民皆卧之义。故曰日中而阳陇为重阳，夜半而阴陇为重阴。此分昼夜之阴阳，以明营卫之行也。陇，盛也，《生气通天论》作隆。昼为阳，日中为阳中之阳，故曰重阳。夜为阴，夜半为阴中之阴，故曰重明。陇音笼。故太阴主内，太阳主外，各行二十五度，分为昼夜。太阴，手太阴也。太阳，足太阳也。内言营气。外言卫气。营气始于手太阴，而复会于太阴，故太阴主内。卫气始于足太阳，而复会于太阳，故太阳主外。营气周流十二经，昼夜各二十五度。卫气昼则行阳，夜则行阴，亦各二十五度。营卫各为五十度以分昼夜也。夜半为阴陇，夜半后而为阴衰，平旦阴尽而阳受气矣。日中为阳陇，日西而阳衰，日入阳尽而阴受气矣。夜半后为阴衰，阳生于子也。日西而阳衰，阴生于午也。如金匮真言论曰：平旦至日中，天之阳，阳中之阳也；日中至黄昏，天之阳，阳中之阴也；合夜至鸡鸣，天之阴，阴中之阴也；鸡鸣至平旦，天之阴，阴中之阳也，故人亦应之。即此节之义。夜半而大会，万民皆卧，命曰合阴，平旦阴尽而阳受气，如是无已，与天地同纪。大会，言营卫阴阳之会也。营卫之行，表里异度，故尝不相值；惟于夜半子时，阴气已极，阳气将生，营气在阴，卫气亦在阴，故万民皆瞑而卧，命曰合阴。合阴者，营卫皆归于藏，而会于天一之中也。平旦阴尽而阳受气，故民皆张目而起。此阴阳消息之道，常如是无已而与天地同其纪。所谓天地之纪者，如天地日月各有所会之纪也。天以二十八舍为纪，地以十二辰次为纪，日月以行之迟速为纪。故天与地一岁一会，如玄枵加于子宫是也。天与日亦一岁一会，如冬至日缠星纪是也。日与月则一月一会，如晦朔之同宫是也。人之营卫，以昼夜为纪，故一日凡行五十周而复为大会焉。黄帝曰：老人之不夜瞑者，何气使然？少壮之人不昼瞑者，何气使然？此帝因上文言夜则万民皆卧，故特举老人之不夜瞑者，以求其详也。岐伯答曰：壮者之气血盛，其肌肉滑，气道通，营卫之行不失其常，故昼精而夜瞑。老者之气血衰，其肌肉枯，气道涩，五藏之气相搏聚不行，其营气衰少而卫气内伐，故昼不精，夜不瞑。老者之气血衰，故肌肉枯，气道涩，五藏之气搏聚不行，而营气衰

少矣。营气衰少，故卫气乘虚内伐，卫失其常故昼不精，营失其常故夜不瞑也。黄帝曰：愿闻营卫之所行，皆何道从来？岐伯答曰：营出于中焦，卫出于下焦。何道从来，言营卫所由之道路也。营气者，由谷入于胃，中焦受气取汁，化其精微而上注于肺，乃自手太阴始，周行于经隧之中，故营气出于中焦。卫气者，出其悍气之慓疾，而先行于四末分肉皮肤之间，不入于脉，故于平旦阴尽，阳气出于目，循头项下行，始于足太阳膀胱经而行于阳分，日西阳尽，则始于足少阴肾经而行于阴分，其气自膀胱与肾，由下而出，故卫气出于下焦。详义见后营气卫气二章。愚按：人身不过表里，表里不过阴阳，阴阳即营卫，营卫即血气。藏府筋骨居于内，必赖营气以资之，经脉以疏之。皮毛分肉居于外，经之所不通，营之所不及，故赖卫气以煦之，孙络以濡之。而后内而精髓，外而发肤，无弗得其养者，皆营卫之化也。然营气者，犹天之有宿度，地之有经水，出入有期，运行有序者也。卫气者，犹天之有清阳，地之有郁蒸，阴阳昼夜，随时而变者也。卫气属阳，乃出于下焦，下者必升，故期气自下而上，亦犹地气上为云也。营本属阴，乃自中焦而出于上焦，上者必降，故营气自上而下，亦犹天气降为雨也。虽卫主气而在外，然亦何尝无血。营主血而在内，然亦何尝无气。故营中未必无卫，卫中未必无营，但行于内者便谓之营，行于外者便谓之卫，此人身阴阳交感之道，分之则二，合之则一而已。前第六章有按，当与此互阅。

黄帝曰：愿闻三焦之所出。岐伯答曰：上焦出于上口，并咽以上贯膈而布胸中，走腋循太阴之分而行，还至阳明，上至舌，下足阳明，胃上口，即上脘也。咽为胃系，水谷之道路也。膈上曰胸中，即膻中也。其旁行者，走两腋，出天池之次，循手太阴肺经之分而还于手阳明。其上行者，至于舌。其下行者，交于足阳明，以行于中下二焦。凡此皆上焦之部分也。常与荣俱行于阳二十五度，行于阴亦二十五度，一周也，故五十度而复大会于手太阴矣。上焦者，肺之所居，宗气之所聚。营气者，随宗气以行于十四经脉之中。故上焦之气，常与营气俱行于阳二十五度，阴亦二十五度。阳阴者，言昼夜也。昼夜周行五十度，至次日寅时复会于手太阴肺经，是为一周。然则营气虽出于中焦，而施化则由于上焦也。

黄帝曰：愿闻中焦之所出。岐伯答曰：中焦亦并胃中，出上焦之后，此所受气者，泌糟粕，蒸津液，化其精微，上注于肺脉，乃化而为血，以奉生身，莫贵于此，故独得行于经隧，命曰营气。胃中，中脘之分也。后，下也。受气者，受谷食之气也。五谷入胃，其糟粕、津液、宗气，分为三隧以注于三焦。而中焦者，泌糟粕，蒸津液，受气取汁，变化而赤是谓血，以奉生身而行于精隧，是为营气，故曰营出中焦。按下文云：下焦者，别回肠，注膀胱。然则自膈膜之下，至脐上一寸水分穴之上，皆中焦之部分也。泌，秘、弼二音。粕音朴。隧音遂，伏道也。黄帝曰：夫血之与气，异名同类，何谓也？岐伯答曰：营卫者精气也，血者神气也，故血之与气，异名同类焉。故夺血者无汗，夺汗者无血，故人生有两死而无两生。营卫之气，虽分清浊，然皆水谷之精华，故曰营卫者精气也。血由化而赤，莫测其妙，故曰血者神气也。然血化于液，液华于气，是血之与气，本为同类，而血之与汗，亦非两种；但血主营，为阴为里，汗属卫，为阳为表，一表一里，无可并攻，故夺血者无取其汗，夺汗者无取其血。若表里俱夺，则不脱于阴，必脱于阳，脱阳亦死，脱阴亦死，故曰人生有两死。然而人之生也，阴阳之气皆不可无，未有孤阳能生者，亦未有孤阴能生者，故曰无两生也。

黄帝曰：愿闻下焦之所出。岐伯答曰：下焦者，别回肠，注于膀胱而渗人焉。故水谷者，常并居于胃中，成糟粕而俱下于大肠，而成下焦，渗而俱

下，济泌别汁，循下焦而渗入膀胱焉。回肠，大肠也。济，泲同，犹酾滤也。泌，如狭流也。别汁，分别清浊也。别回肠者，谓水谷并居于胃中，传化于小肠，当脐上一寸水分穴处，糟粕由此别行回肠，从后而出，津液由此别渗膀胱，从前而出。膀胱无上口，故云渗入。凡自水分穴而下，皆下焦之部分也。按《三十一难》曰：下焦者，当膀胱上口，主分别清浊。其言上口者，以渗入之处为言，非真谓有口也。如果有口，则不言渗入矣。何后世不解其意而争言膀胱有上口，其谬为甚。三焦下腧义，详前十六酾音筛。滤音虑。黄帝曰：人饮酒，酒亦入胃，谷未熟而小便独先下何也？岐伯答曰：酒者熟谷之液也，其气悍以清，故后谷而入，先谷而液出焉。此因上文言水谷入胃必济泌别汁而后出，而何以饮酒者独先下也？盖以酒之气悍，则直迮下焦，酒之质清，则速行无滞，故后谷而入，先谷而出也。黄帝曰：善。余闻上焦如雾，中焦如沤，下焦如渎，此之谓也。如雾者，气浮于上也。言宗气积于胸中，司呼吸而布泸于经隧之间，如天之雾，故曰上焦如雾也。沤者，水上之泡，水得气而不沉者也。言营血化于中焦，随气流行以奉生身，如沤处浮沉之间，故曰中焦如沤也。渎者，水所注泄。言下焦主出而不纳，逝而不反，故曰下焦如渎也。然则肺象天而居上，故司雾之化。脾象地而在中，故司沤之化。大肠膀胱象江河淮汜而在下，故司川渎之化也。愚按：三焦者，本全体之大藏，统上中下而言也。本经发明不啻再四，如《本输》、《本藏》、《论勇》、《决气》、《营卫生会》、《五藏别论》、《六节藏象论》、《邪客》、《背输》等篇，皆有详义，而二十五难经独言三焦包络皆有名而无形，遂起后世之疑，莫能辨正。第观本经所言，凡上中下三焦之义，既明且悉，乌得谓其以无为有、以虚为实哉？余因偏考诸篇，著有三焦包络命门辨，及藏象类第三章俱有详按，所当互考。

二十四、营气运行之次（《灵枢·营气篇》全）

黄帝曰：营气之道，内谷为实，谷入于胃，乃传之肺，流溢于中，布散于外，精专者行于经隧，常营无已，终而复始，是谓天地之纪。营气之行，由于谷气之化，谷不入则营气衰，故云内谷为宝。谷入于胃，以传于肺，清者为营，营行脉中，故其精专者行于经隧，常营无已，终而复始，以周流于十二经也。天地之纪，义见前章。内，纳同。故气从太阴出，注手阳明。此下言营气运行之次，即前十二经脉之序也。营气出于中焦，上行于肺，故于寅时始于手太阴肺经，出注中府、云门，下少商以交于手阳明商阳也。上行注足阳明，下行至跗上，注大指间，与太阴合。手阳明大肠经，循臂上行至鼻旁迎香穴，交于目下承泣穴，注足阳明胃经。下行至足跗，出次指之厉兑。其支者，别跗上，入大指出其端，以交于足太阴隐白也。上行抵髀，从脾注心中。足太阴脾经自足上行抵髀，入腹属脾，上膈注于心中，以交于手少阴经也。循手少阴出腋下臂，注小指，合手太阳。心脉发自心中，循手少阴经出腋下极泉穴，下臂注小指内侧少冲穴，出外侧以交于手太阳少泽也。上行乘腋，出䪼内，注目内眦，上巅下项，合足太阳。手太阳小肠经，自小指上行，乘腋外，上出于䪼内颧髎之次注目内眦，以交于足太阳睛明穴。䪼音拙。循脊下尻，下行注小指之端，循足心注足少阴，上行注肾。足太阳膀胱经，过巅下项，循脊下尻，注小指端之至阴，循小指入足心，以交于足少阴之涌泉，而上行注肾也。从肾注心，外散于胸中，循心主脉出腋下臂，出两筋之间，入掌中，出中指之端。足少阴肾经，从足心上行入肾，注于心，外散于胸中，以交于手心主。其脉出腋下之天池下臂出两筋之间，入掌中，出中指端之中冲也。还注小指次指之端，合手少阳，上

行注膻中，散于三焦。手厥阴心主之支者，别掌中，还注无名指端，以交于手少阳之关冲，循臂上行注膻中，下膈散于三焦也。从三焦注胆，出胁注足少阳，下行至跗上。手少阳经自三焦注于胆，出胁肋间以交于足少阳经，上者行于头，起于目锐眦瞳子髎穴，下者至足跗，出小指次指端之窍阴穴也。复从跗注大指间，合足厥阴上行至肝，从肝上注肺，上循喉咙入颃颡之窍，究于畜门。其支别者，上额循巅下项中，循脊入骶，是督脉也。足少阳胆经，支者别跗上，注大指间，以交于足阴之大敦穴，乃上行至肝上肺，上循喉咙之上，入颃颡之窍。究，深也。畜门，即喉屋上通鼻之窍门也。如《评热病论》启玄子有云：气冲突于畜门而出于鼻。即此谓也。其支别者，自颃颡上出额，循巅以交于督脉，循脊下行入尾骶也。畜，奥同，许救切。络阴器，上过毛中，入脐中，上腹里入缺盆，下注肺中，复出太阴，此营气之所行也，逆顺之常也。督脉自尾骶前络阴器，即名任脉，上过阴毛中，入脐上腹，入缺盆，下肺中，复出下场手太阴经。前经脉篇未及任督，而此始全备，是十四经营气之序。

二十五、卫气运行之次（《灵枢·卫气行篇》全）

黄帝问于岐伯曰：愿闻卫气之行，出入之合何如？岐伯曰：岁有十二月，日有十二辰，十二辰，即十二支也，在月为建，在日为时。子午为经，卯酉为纬。天象定者为经，动者为纬。子午当南北二极，居其所而不移，故为经。卯酉常东升西降，列宿周旋无已，故为纬。天周二十八宿而一面七星，四七二十八星，天分四面，曰东西南北，一面七星。如角亢氐房心尾箕，东方七宿也；斗牛女虚危室壁，北方七宿也；奎娄胃昴毕觜参，西方七宿也；井鬼柳星张翼轸，南方七宿也，是为四七二十八星。房昴为纬，虚张为经。房在卯中，昴在酉中，故为纬。虚在子中，张在午中，故为经。是故房至毕为为阳，昴至心为阴，阳主昼，阴主夜。自房至毕，其位在卯辰巳午未申，故属阳而主昼。自昴至尾其位在酉戌亥子丑寅，故属阴而主夜。故卫气之行，一日一夜五十周于身，昼日行于阳二十五周，夜行于阴二十五周，周于五岁。卫气之行于身者，一日一夜凡五十周于身。天之阳主昼，阴主夜；人之阳主府，阴主藏。故卫气昼则行于阳分二十五周，夜则行于阴分二十五周。阳分者言表言府，阴分者言里言藏也，故夜则周于五藏。岁当作藏，误也。

是故平旦阴尽、阳气出于目，目张则气上行于头，循项下足太阳，循背下至小指之端。此下言卫气昼行阳分、始于足太阳经以周六府而及于肾经，是为一周。太阳始于睛明，故出于目。然目者宗脉之所聚，凡五藏六府之精阳气皆上走于目而为睛，故平旦阴尽则阳气至目而目张。目张则卫气由睛明穴上头，循项下足太阳经之分，循背下行以至足小指端之至阴穴也。其散者，别于目锐眦，下手太阳，下至手小指之间外侧。散者，散行者也。卫气之行，不循经相传，故始自目内眦而下于足太阳，其散者自目锐眦而行手太阳也。下至手小指之间外侧，少泽穴也。其散者，别于目锐眦，下足少阳，注小指次指之间。此自太阳行于足手少阳也。目锐眦，足少阳瞳子髎也。足小指次指之间，窍阴穴也。以上循手少阳之分侧，下至小指之间。分侧当作外侧小指下当有次指二字，谓手少阳关冲穴也。别者以上至耳前，合于颔脉，注足阳明，以下行至跗上，入五指之间。此自少阳而行于手足阳明也。合手颔脉，谓由承泣颊车之分，下注足阳明经。五指当作中指，谓厉兑穴也。颔，何敢切。其散者，从耳下，下手阳明，入大指之间，入掌中。手阳明之别者入耳，故从耳下行本经。大指下当有次指二字，谓商阳穴也。其至于足也，入足心，出内踝，下

行阴分，复合于目，故为一周。此自阳明入足心出内踝者，由足少阴肾经以下行阴分也。少阴之别为跷脉，跷脉属于目内眦，故复合于目，交于足太阳之睛明穴。此卫气昼行之序，自足手六阳而终于足少阴经，乃为一周之数也。愚按：卫气之行，昼在阳分，然又兼足少阴肾经，方为一周。考之《邪客篇》亦曰：卫气者昼日行于阳，夜行于阴，尝从足少阴之分间，行于五藏六府，然则无论昼夜皆不离于肾经者何也？盖人之所本，惟精与气。气为阳也，阳必生于阴；精为阴也，阴必生于阳。故营本属阴，必从肺而下行；卫本属阳，必从肾而上行。此即卫出下焦之义。而肾属水，水为气之本也，故上气海在膻中，下气海在丹田，而人之肺肾两藏，所以为阴阳生息之根本。

是故日行一舍，人气行一周与十分身之八；此下言卫气运行之数也。天周二十八舍而一日一周，人之卫气昼夜凡行五十周。以五十周为实，而用二十八归除之，则日行一舍，卫气当行一周与十分身之七分八厘五毫有奇为正数。此言一周与十分身之八者，亦如天行过日一度而犹有奇分也。奇分义见后。会即宿也。按太史公律书及天官等书，俱以二十八宿作二十八舍。曰舍者，为七政之所舍也。日行二舍，人气行三周于身与十分身之六；日行二舍，人气当行三周于身与十分身之五分七厘一毫有奇为正数。云十分身之六者，有奇分也。后放此。日行三舍，人气行于身五周与十分身之四；人气当行五周与十分身之三分五厘七毫有奇为正数，余者为奇分。日行四舍，人气行于身七周与十分身之二；人气当行七周与十分身之一分四厘二毫有奇为正数，余者为奇分。日行五舍，人气行于身九周；人气当行八周与十分身之九分二厘八毫为正数，余者为奇分。日行六舍，人气行于身十周与十分身之八；人气当行十周与十分身之七分一厘四毫有奇为正数，余者为奇分。日行七舍，人气行于身十二周在身与十分身之六；人气当行十二周与十分身之四分九厘有奇为正数，余者为奇分，此一面七星之数也。日行十四舍。人气二十五周于身有奇分与十分身之二，阳尽于阴，阴受气矣。日行七舍为半日行十四舍则自房至毕为一昼，人气当行二十五周为正数。今凡日行一舍，人气行一周与十分身之八，则每舍当余一厘四毫有奇为奇分。合十四舍而计之，共得十分身之二，是为一昼之奇分也。昼尽则阳尽，阳尽则阴受气而为夜矣。

其始入于阴，常从足少阴注于肾，肾注于心，心注于肺，肺注于肝，肝注于脾，脾复注于肾为周。此言卫气夜行阴分，始于足少阴肾经以周五藏，其行也以相克为序，故肾心肺肝脾相传为一周，而复注于肾也。是故夜行一舍，人气行于阴藏一周与十分藏之八，其正数奇分俱如前。亦如阳行之二十五周而复合于目。卫气行于阴分二十五周则夜尽，夜尽则阴尽，阴尽则人气复出于目之睛明穴而行于阳分，是为昼夜五十周之度。阴阳一日一夜，合有奇分十分身之四，与十分藏之二，是故人之所以卧起之时有早晏者，奇分不尽故也。前日行十四舍，人气行二十五周为半日，凡得奇分者十分身之二；故此一昼一夜日行二十八舍，人气行五十周合有奇分者，在身得十分身之四，在藏得十分藏之二。所谓奇分者，言气有过度不尽也，故人之起卧亦有早晏不同耳。

黄帝曰：卫气之在于身也，上下往来不以期，候气而刺之奈何？不以期，谓或上或下，或阴或阳，而期有不同也。伯高曰：分有多少，日有长短，春秋冬夏，各有分理，然后常以平旦为纪，以夜尽为始。四时分至昼夜，虽各有长短不同，然候气之法，必以平旦为纪，盖阴阳所交之候也，是故一日一夜，水下百刻，二十五刻者半日之度也，常如是毋已，日入而止，随日之长短，各以为纪而

刺之。一昼一夜凡百刻，司天者纪以漏水，故曰水下百刻。二十五刻者，得百刻四分之一，是为半日之度。分一日为二，则为昼夜。分一日为四时，则朝为春，日中为夏，日入为秋，夜半为冬。故当以平旦为阳始，日入为阳止，各随日之长短，以察其阴阳之纪而刺之也。谨候其时，病可与期，失时反候者，百病不治。失时反候，谓不知四时之气候，阴阳之盛衰，而误施其治也。故曰刺实者，刺其来也；刺虚者，刺其去也。邪盛者为实。气衰者为虚。刺实者刺其来，谓迎其气至而夺之。刺虚者刺其去，谓随其气去而补之也。此言气存亡之时，以候虚实而刺之。是故谨候气之所在而刺之，是谓逢时。在于三阳，必候其气在阳分而刺之；病在于三阴，必候其气在阴分而刺之。痛在三阳必候其令在阳分而刺之，痛在三阴，必候其令在阴分而刺之。此刺卫气之道，是谓逢时。逢时者，逢合阴阳之气候也。水下一刻，人气在太阳；水下二刻，人气在少阳；水下三刻，人气在阳明；水下四刻，人气在阴分。此以平旦为始也。太阳少阳阳明，俱兼手足两经为言，阴分则单以足少阴经为言。此卫气行于阳分之一周也。水下五刻，人气在太阳；水下六刻，人气在少阳；水下七刻，人气在阳明；水下八刻，人气在阴分。此卫气行于阳分二周也。水下九刻，人气在太阳；水下十刻，人在在少阳；水下十一刻，人气在阳明；水下十二刻，人气在阴分。此卫气行于阳分三周也。水下十三刻，人气在太阳；水下十四刻，人气在少阳；水下十五刻，人气在阳明；水下十六刻，人气在阴分。此卫气行于阳分四周也。水下十七刻，人气在太阳；水下十八刻，人气在少阳；水下十九刻，人气在阳明；水下二十刻，人气在阴分。此卫气行于阳分五周也。水下二十一刻，人气在太阳；水下二十二刻，人气在少阳；水下二十三刻，人气在阳明；水下二十四刻，人气在阴分。此卫气行于阳分六周也。水下二十五刻，人气在太阳，此半日之度也。水下二十五刻，计前数凡六周于身而又兼足手太阳二经，此日行七舍，则半日之度也。按：前数二十五刻，得周日四分之一，而卫气之行止六周有奇，然则总计周日之数，惟二十五周于身，乃与五十周之义未合。意者水下一刻，人气在太阳者二周，或以一刻作半刻，则正合全数。此中或有别解，惟后之君子再正。从房至毕一十四舍，水下五十刻，日行半度。从房至毕十四舍为阳，主一昼之度，水下当五十刻。从昴至心十四舍为阴，主一夜之度，亦水下五十刻。昼夜百刻，日行共少天一度，故此一昼五十刻，日行于天者半度也。回行一舍，水下三刻与七分刻之四。此言日度回行一舍，则漏水当下三刻与七分刻之四。若以二十八归除分百刻之数，则每舍当得三刻与十分刻之五分七厘一毫四丝有奇，亦正与七分刻之四毫忽无差也。此节乃约言二十八舍之总数，故不论宿度之有多寡也。大要曰常以日之加于宿上也，人气在太阳。是故日行一舍，人气行三阳行与阴分，常如是无已，天与地同纪，以日行之数，加于宿度之上，则天运人气皆可知矣。此总结上文而言人与天地同其纪也。纷纷白纷白纷，终而复始，一日一夜，水下百刻而尽矣。纷纷白纷白纷，言于纷纭丛杂之中而条理不乱也。故终而复始，昼夜循环无穷尽矣。白纷，普巴切。

二十六、一万三千五百息五十营气脉之数（《灵枢·五十营篇》全）

黄帝曰：余愿闻五十营奈何？岐伯答曰：天周二十八宿，宿三十六分，人气行一周千八分。五十营者，即营气运行之数，昼夜凡五十度也。以周天二十八

宿，宿三十六分相因，共得一千零八分。人之脉气，昼夜运行一周，亦合此数。日行二十八宿，人经脉上下左右前后二十八脉，周身十六丈二尺，以应二十八宿，漏水下百刻，以分昼夜。二十八宿义见前章。人之经脉十二，左右相同，则为二十四脉，加以跷脉二，任督脉二，共为二十八脉，以应周天二十八宿，以分昼夜之百刻也。二十八脉及十六丈二尺详义见前十七。故人一呼脉再动，气行三寸，一吸脉亦再动，气行三寸，呼吸定息，气行六寸。十息气行六尺，日行二分。人之宗气积于胸中，以行呼吸而通经脉，凡一呼一吸是为一息，脉气行六寸，十息气行六尺。其日行之数，当以每日千八分之数为实，以一万三千五百息为法除之，则每十息日行止七厘四毫六丝六忽不尽。此云日行二分者，传久之误也。下放此。呼吸脉再动，详脉色类三，所当互考。二百七十息，气行十六丈二尺，气行交通于中，一周于身，下水二刻，日行二十五分。凡一百三十五息，水下一刻之度也，人气当半周于身，脉行八丈一尺；故二百七十息，气行于身一周，水下当二刻，日行当得二十分一厘六毫为正。五百四十息，气行再周于身，下水四刻，日行四十分。气行二周，脉行三十二丈四尺，日行当得四十分三厘二毫为正。上文言二十五分者太多，本节言四十分者太少，此其所以有误也。二千七百息，气行十周于身，下水二十刻，日行五宿二十分。气行十周，脉行一百六十二丈，日行当得五宿二十一分六厘为正。一万三千五百息，气行五十营于身，水下百刻，日行二十八宿，漏水皆尽，脉终矣。此一昼夜百刻之总数，人气亦尽而复起矣。所谓交通者，并行一数也。此释上文交通二字之义。并行一数，谓并二十八脉通行一周之数也。故五十营备，得尽天地之寿矣，凡行八百一十丈也。使五十营之数常周备无失，则寿亦无穷，故得尽天地之寿矣。八百一十丈，脉气周行昼夜五十营之总数也。

九　卷

经　络　类

二十七、任冲督脉为病（《素问·骨空论》）

任脉者，起于中极之下，以上毛际，循腹里，上关元，至咽喉，上颐，循面入目。以下任冲督脉，皆奇经也。中极，任脉穴名，在曲骨上一寸。中极之下，即胞宫之所。任冲督三脉皆起于胞宫，而出于会阴之间。任由会阴而行于腹，督由会阴而行于背，冲由会阴出并少阴而散于胸中，故此自毛际行腹里关元上至咽喉面目者，皆任脉之道也。冲脉者，起于气街，并少阴之经，俠齐上行，至胸中而散。起，言外脉之所起，非发源之谓也。下放此。气街即气冲，足阳明经穴，在毛际两旁。冲脉起于气街，并足少阴之经会于横骨大赫等十一穴，俠脐上行至胸中而散，此言冲脉之前行者也。然少阴之脉上股内后廉，贯脊属肾，冲脉亦入脊内为伏冲之脉，然则冲脉之后行者，当亦并少阴无疑也。《痿论》曰：冲脉者，经脉之海也，主渗灌溪谷，与阳明合于宗筋，阴阳总宗筋之会，会于气街，而阳明为之长，皆属于带脉而络于督脉。《五音五味篇》曰：冲脉任脉，皆起于胞中，上循背里，为经络之海。其浮而外者，循腹右上行，会于咽喉，别而络唇口。《逆顺肥瘦篇》曰：冲脉者，五藏六府之海也，五藏六府皆禀焉。其上者，出于颃颡，渗诸阳，灌诸精；其下者，注少阴之大络，出于气街，循阴股内廉，入腘中，伏行骨干骨内，下至内踝之后属而别；其下者，并于少阴之经，渗三阴；其前者，伏行出跗属，下循跗，入大指间，渗诸络而温肌肉。故别络结则跗上不动、不动则厥，厥则寒矣。《动输篇》曰：冲脉者，十二经之海也，与少阴

之大络起于肾下，出于气街，并足少阴之经入足下；其别者，邪入踝，出属跗上，入大指之间，注诸络以温足胫。《海论》曰：冲脉者，为十二经之海，其输上在于大杼，下出于巨虚之上下廉。按此诸篇之义，则冲脉之下行者，虽会于阳明之气街，而实并于足少阴之经。且其上自头，下自足，后自背，前自腹，内自溪谷，外自肌肉，阴阳表里无所不涉。又按《岁露篇》曰：入脊内，注于伏冲之脉。《百病始生篇》曰：传舍于伏冲之脉。所谓伏冲者，以其最深也。故凡十二经之气血，此皆受之以荣养周身，所以为五藏六府之海也。又冲为血海义，详后三十二。任脉为病，男子内结七疝，女子带下瘕聚。任脉自前阴上毛际，行腹里，故男女之为病如此。七疝义详疾病类七十。带下，赤白带下也。瘕，癥瘕也。聚，积聚也。瘕，加、驾二音。冲脉为病，逆气里急。冲脉侠脐上行至于胸中，故其气不顺则隔塞逆气，血不和则胸腹里急也。督脉为病，脊强反折。督脉贯于脊中，故令脊强反折而屈伸不利。督脉者，起于少腹以下骨中央，女子入系廷孔。此下皆言督脉也。少腹，小腹也，胞宫之所居。骨中央，横骨下近外之中央也。廷，正也，直也。廷孔，言正中之直孔，即溺孔也。其孔，溺孔之端也。此释廷孔即溺孔之义。女人溺孔，在前阴中横骨之下。孔之上际谓之端，乃督脉外起之所。此虽以女子为言，然男子溺孔亦在横骨下中央，第为宗筋所函，故不见耳。溺，娘吊切。其络，循阴器，合篡间，绕篡后，督脉别络，自溺孔之端，循阴器分行向后，复合于篡间，乃又自篡间分而为二，绕行于篡之后。篡，交篡之义，谓两便争行之所，即前后二阴之间也。篡，初患切。别绕臀，至少阴，与巨阳中络者，合少阴上股内后廉，贯脊属肾，足少阴之脉，上股内后廉。足太阳之脉，外行者过髀枢，中行者挟脊贯臀。故此督脉之别络，自篡后绕臀，至股内后廉少阴之分，与巨阳中络者，合少阴之脉并行，而贯脊属肾也。臀音屯。与太阳起于目内眦，上额交巅上，入络脑，还出别下项，循肩髆内，侠脊抵腰中，入循膂络肾。此亦督脉之别络，并足太阳之经上头下项，侠脊抵腰中，复络于肾。若其直行者，自尻上循脊里上头，由鼻而至于人中也。眦音资。髆音搏。膂，吕同。其男子循茎下至篡，与女子等。茎，英、行二音，阴茎也。其少腹直上者，贯齐中央，上贯心，入喉上颐环唇，上系两目之下中央。按此自少腹直上者，皆任脉之道，而本节列为督脉。《五音五味篇》曰：任脉冲脉皆起于胞中，上循背里为经络之海。然则前亦督也，后亦任也。故启玄子引古经云：任脉循背谓之督脉，自少腹直上者谓之任脉，亦谓之督脉。由此言之，则是以背腹分阴阳而言任督，若三脉者，则名虽异而体则一耳，故曰任脉冲脉督脉，一源而三岐也。此生病，从少腹上冲心而痛，不得前后，为冲疝。此督脉自脐上贯于心，故其为病如此。名为冲疝，盖兼冲任而为病者。其女子，不孕癃痔遗溺嗌乾。此在女子为不孕癃痔遗溺嗌乾等证，虽皆由此督脉所生，而实亦任冲之病。王氏曰：任脉者，女子得之以任养也。冲脉者，以其气上冲也。督脉者，以其督领经脉之海也。且此三脉皆由阴中而上行，故其为病如此。癃，良中切。痔音雉。嗌音益。督脉生病治督脉，治在骨上，甚者在齐下营。骨上，谓横骨上毛际中曲骨穴也。齐下营，谓脐下一寸阴交穴也。皆任脉之穴而治此督脉之病，正以本篇所发明者虽分三脉，其所言治则但云督脉而不云任冲，故所用之穴亦以任为督，可见三脉本同一体，督即任冲之纲领，任冲即督之别名耳。

二十八、跷脉分男女（《灵枢·脉度篇》）

黄帝曰：跷脉安起安止？何气荣水？跷脉有二，曰阴跷，皆奇经也。何气荣水，言跷脉为何经之气，乃亦如经水之营行也。跷有五音，跷、皎、乔、脚，又极虚

切。岐伯答曰：跷脉者，少阴之别，起于然骨之后，少阴之别，足少阴肾经之别络也。然骨之后，照海也，足少阴穴，即阴跷之所生。按：本篇止言阴跷之起而未及阳跷，惟缪刺论曰：邪客于足阳跷之脉，刺外踝之下半寸所。盖阳跷为太阳之别，故《二十八难》曰：阳跷脉者，起于跟中，循外踝上行，入风池。阴跷者，亦起于跟中，循内踝上行，至咽喉，交贯冲脉。故阴跷为足少阴之别，起于照海，阳跷为足太阳之别，起于申脉，庶得其详也。上内踝之上，直上循阴股入阴，上循胸里，入缺盆，上出人迎之前，入尤顶，属目内眦，合于太阳阳跷而上行，气并相还则为濡目，气不荣则目不合。跷脉自内踝直上阴股、入阴、循胸里者，皆并足少阴而上行也。然足少阴之直者，循喉咙而挟舌本。此则人缺盆，上出人迎之前，人尤顶属目内眦，以合于足太阳之阳跷，是跷脉有阴阳之异也。阴阳跷之气，并行回还而濡润于目。若跷气不荣，则目不能合。故《寒热病篇》曰：阴跷阳跷，阴阳相交，阳入阴，阴出阳，交于目锐眦，阳气盛则瞋目，阴气盛则瞑目。此所以目之瞑与不瞑，皆跷脉为之主也。黄帝曰：气独行五藏，不荣六府何也？帝以跷脉为少阴之别，因疑其气独行五藏，不荣六府也，故有此问。岐伯答曰：气之不得无行也，如水之流，如日月之行不休，故阴脉荣其藏，阳脉荣其府，如环之无端，莫知其纪，终而复始。其流溢之气，内溉藏府，外濡腠理。如水之流，如日月之行，皆言不得无行也。阴荣其藏，指阴跷也。阳荣其府，指阳跷也。言无分藏府，跷脉皆所必至也。流者流于内，溢者溢于外，故曰流溢之气，内溉藏府，外濡腠理，谓其不独在藏也。按：此跷脉之义，阴出阳则交于足太阳，阳入阴则交于足少阴，阳盛则目张，阴盛则目瞑，似皆随卫气为言者，故阴脉荣其藏，阳脉荣其府也。黄帝曰：跷脉有阴阳，何脉当其数？岐伯答曰：男子数其阳，女子数其阴，当数者为经，其不当数者为络也。跷脉阴阳之数，男女各有所属。男属阳，当数其阳；女属阴，当数其阴。故男子以阳跷为经，阴跷为络；女子以阴跷为经，阳跷为络也。

二十九、阴阳离合（《素问·阴阳离合论》全）

黄帝问曰：余闻天为阳，地为阴，日为阳，月为阴，大小月三百六十日成一岁，人亦应之。今三阴三阳，不应阴阳，其故何也？此言天地之阴阳，无不合于人者。如上为阳，下为阴，前为阳，后为阴，皆其理也。然而三阴三阳，其亦有不相应者，故疑以为问。岐伯对曰：阴阳者，数之可十，推之可百，数之可千，推之可万，万之大不可胜数，然其要一也。谓阴阳之道，合之则一，散之则十百千万，亦无非阴阳之变化。故于显微大小，象体无穷，无不有理存焉。然变化虽多，其要则一，一即理而已。是以人之三阴三阳，亦岂有不应乎天地者哉？此上二节义，又出五运行大论，详运气类四。天覆地载，万物方生，未出地者，命曰阴处，名曰阴中之阴；天覆地载，即阴阳之上下也。凡万物方生者，未出乎地，处阴之中，故曰阴处。以阴形而居阴分，故又曰阴中之阴也。则出地者，名曰阴中之阳。形成于阴而出于阳，故曰阴中之阳。阳予之正，阴为之主。阳正其气，万化乃生；阴主其质，万形乃成。易曰：乾知大始，坤作成物。大抵阳先阴后，阳施阴受，阳之轻清未形，阴之重浊有质，即此之谓。予，与同。故生因春，长因夏，收因秋，藏因冬，失常则天地四塞。四时阴阳，先后有序，若失其常，则天地四塞矣。四塞者，阴阳否隔，不相通也。长，上声。塞，入声。阴阳之变，其在人者，亦数之可数。凡如上文者，皆天地阴阳之变也。其在于人，则亦有阴中之阳，阳中之阴，上下表里，气数皆然，知其数则无不可数矣。数，推测也。数字，上者去声，下者上声。帝曰：愿

闻三阴三阳之离合也。分而言之谓之离，阴阳各有其经也。并而言之谓之合，表里同归一气也。岐伯曰：圣人南面而立，前曰广明，后曰太冲。云圣人者，崇人道之大宗也。南面而立者，正阴阳之向背也。广，大也。南方者，丙丁之位。天阳在南，故日处之；人阳亦在南，故七窍处之。《易》曰：相见乎离。即广明之谓。且人身前后经脉，任脉循腹里，至咽喉，上颐循面入目；冲脉循背里，出颃颡，其输上在于大杼。分言之，则任行乎前而会于阳明，冲行乎后而为十二经脉之海，故前曰广明，后曰太冲；合言之，则任冲名位虽异，而同出一原，通乎表里，此腹背阴阳之离合也。太冲之地，名曰少阴，少阴之上，名曰太阳，太阳根起于至阴，结于命门，名曰阴中之阳。冲脉并少阴而行，故太冲之地为少阴。地者，次也。有少阴之里，则有太阳之表，阴气在下，阳气在上，故少阴经起于小指之下，太阳经止于小指之侧，故曰少阴之上名太阳也。太阳之脉起于目，止于足，下者为根，上者为结，故曰根于至阴，结于命门。命门者，目也。此以太阳而合于少阴，故为阴中之阳。然离则阴阳各其经，合则表里同其气，是为水藏阴阳之离合也。下放此。中身而上，名曰广明，广明之下，名曰太阴，太阴之前，名曰阳明，阳明根起于厉兑，名曰阴中之阳。中身，身之中半也。中身而上，心之所居，心属火而通神明，故亦曰广明。心藏之下，太阴脾也，故广明之下，名曰太阴。太阴之表，阳明胃也，故太阴之前，名曰阳明。阳明脉止于足之次指，与太阴为表里，故曰根起于厉兑，为阴中之阳。此土藏阴阳之离合也。厥阴之表，名曰少阳，少阳根起于窍阴，名曰阴中之少阳。少阳与厥阴为表里，而少阳止于足之小指次指端，故厥阴之表，为阴中之少阳也。所谓少阳者，以厥阴气尽，阴尽而阳始，故曰少阳。此木藏阴阳之离合也，是故三阳之离合也，太阳为开，阳明为阖，少阳为枢。此总三阳为言也。太阳为开，谓阳气发于外，为三阳之表也。阳明为阖，谓阳气畜于内，为三阳之里也。少阳为枢，谓阳气在表里之间，可出可入，如枢机也。然开阖枢者，有上下中之分，亦如上文出地未出地之义，而合乎天地之气也。三经者，不得相失也，搏而勿浮，命曰一阳。三经者，言阳经也。阳从阳类，不得相失也。其为脉也，虽三阳各有其体，然阳脉多浮，若纯于浮，则为病矣。故但欲搏手有力，得其阳和之象，而勿至过浮，是为三阳合一之道，故命曰一阳，此三阳脉之离合也。帝曰：愿闻三阴。岐伯曰：外者为阳，内者为阴，然则中为阴。外者为阳，言表也。内者为阴，言里也。然则中为阴，总言属里者为三阴如下文也。其冲在下，名曰太阴，太阴根起于隐白，名曰阴中之阴。其冲在下，名曰太阴，以太阴居冲脉之上也。上文曰广明之下，名曰太阴，广明以心为言，冲脉并肾为言，盖心脾肾三藏，心在南，脾在中，肾在北也。凡此三阳三阴皆首言冲脉者，以冲为十二经脉之海，故先及之，以举其纲领也。太阴起于足大指，故根于隐白。以太阴而居阴分，故曰阴中之阴。此下三阴表里离合之义，俱如前三阳经下。后准此。太阴之后，名曰少阴，少阴根起于涌泉，名曰阴中之少阴。脾下之后，肾之位也，故太阴之后，名曰少阴。少阴脉起小指之下，斜趋足心，故根于涌泉穴。肾本少阴而居阴分，故为阴中之少阴。少阴之前，名曰厥阴，厥阴根起于大敦，阴之绝阳，名曰阴之绝阴。肾前之上，肝之位也，故曰少阴之前，名曰厥阴。厥阴起于足大指，故根于大敦，厥尽也；绝，亦尽也。此阴极之经，故曰阴之绝阳，又曰阴之绝阴。是故三阴之离合也，太阴为开，厥阴为阖，少阴为枢。此总三阴为言，亦有内外之分也。太阴为开，居阴分之表也。厥阴为阖，居阴分之里也。少阴为枢，居阴分之中也，开者主出，阖者主入，枢者主出入之间，亦与三阳之义同。三经者，不得相

失也，搏而勿沉，名曰一阴。三经皆阴，阴脉皆沉，不得相失也。若过于沉，则为病矣。故但宜沉搏有神，各得其阴脉中和之体，是为三阴合一之道，故名曰一阴。此三阴脉之离合也。阴阳雪重雪重，积传为一周，气里形表，而为相成也。雪重雪重一作冲冲，言阴阳之气，运动无已也。积传为一周，言诸经流传相积，昼夜五十营而为一周也。然形以气而成，气以形而聚，故气运于里，形立于表，交相为用，此则阴阳表里、离合相成之道也。愚按：本篇所言，惟足经阴阳，而不及手经者何也？观上文云：天覆地载，万物方生，未出地者，命曰阴处，名曰阴中之阴；则出地者，名曰阴中之阳。盖言万物之气，皆自地而升也。而人之腰以上为天，腰以下为地，言足则通身上下经气皆尽，而手在其中矣，故不必言手也。然足为阴，故于三阳也言阴中之阳，三阴也言阴中之阴。然则手经亦有离合，其在阳经，当为阳中之阳，其在阴经，当为阳中之阴，可类推矣。言足不言手义，详疾病类三十九，所当互考。

三十、诸经根结开阖病刺（《灵枢·根结篇》）

岐伯曰：天地相感，寒暖相移，阴阳之道，孰少孰多？阴道偶，阳道奇。天地阴阳之道，有相感则有相移，有相移则有相胜，而孰多孰少，斯不齐矣。欲求其道，则阴阳有奇偶之分。奇者数之单，如一三五七九是也。偶者数之拆，如二四六八十是也。奇得其清，偶得其浊，所以成阴阳之象数。发于春夏，阴气少，阳气多，阴阳不调，何补何写？发于秋冬，阳气少，阴气多，阴气盛而阳气衰，故茎叶枯槁，湿雨下归，阴阳相移，何写何补？四时之气，阴阳各有盛衰，人气随之，故治法当分补写。奇邪离经，不可胜数，不知根结，五藏六府，折关败枢，开阖而走，阴阳大失，不可复取。奇邪，弗常之邪也。离经，流传无定也。下者为根。上者为结。疾之中人，不可胜数，而治之者，当审根结之本末，察藏府之阴阳，明开阖枢之浅深出入，斯得其要，否则败折其关枢，走失其阴阳，不可复取矣。九针之玄，要在终始，故能知终始，一言而毕，不知终始，针道咸绝。终始，本末也，即下文根结开阖之义。又本经有终始篇，所载者皆针道，故不知终始，针道咸绝。见针刺类诸章。太阳根于至阴，结于命门，命门者目也。足太阳下者根于至阴穴，上者结于睛明穴，故曰命门者目也。王氏曰：命门者，藏精光照之所，则两目也。阳明根于厉兑，结于颡大，颡大者钳耳也。足阳明下者根于厉兑，上者结于承泣。今曰颡大者，意谓项颡之上，大迎穴也。大迎在颊下两耳之旁，故曰钳耳。钳音钤。少阳根于窍阴，结于窗笼，窗笼者耳中也。足少阳下者根于窍阴，上者结于窗笼。耳中者，乃手太阳听宫穴也，为手足少阳手太阳之会，故足少阳结于此。太阳为开，阳明为阖，少阳为枢。开阖枢义见前章。所谓开阖枢者，不过欲明内外而分其辨治之法也。故开折则肉节渎而暴病起矣，故暴病者取之太阳，视有余不足，渎者皮肉宛瞧而弱也。折，损伤也。下同。开属太阳，为阳中之表，故气在肌肉为肉节渎也。表主在外，邪易入之，故多新暴病也。凡治开折之为病者，当取太阳之经，因其虚实而补写之。所谓渎者，其皮肉宛瞧而弱，即消瘦干枯之谓。阖折则气无所止息而痿疾起矣，故痿疾者取之阳明，视有余不足，无所止息者，真气稽留，邪气居之也。阖属阳明，为阳中之里，其气在内，故阖折则气无所止息也。阳明主润宗筋，束骨而利机关，故为痿疾。凡治阖折之为病者，当取阳明之虚实而补写之。真气稽留，谓胃气不行也，故邪居之，则气上逆而痿生于下矣。枢折即骨繇而不安于地，故骨繇者取之少阳，视有余不足，骨繇者节缓而不收也，所谓骨繇者摇故也，当穷其本也。枢属少阳，为三阳之半表半里，故其气在筋骨间。骨繇者，骨

节纵缓不收，摇动不安于地也。凡治枢折之为病者，当取少阳经之虚实而补写之。穷其本者，穷此三阳所在之本，或开或阖或枢以治之也。繇，摇同。太阴根于隐白，结于太仓。足太阳下者根于隐白，上者结于太仓。太仓即中脘，任脉穴也。少阴根于涌泉，结于廉泉。足少阴下者根于涌泉，上者结于廉泉任脉穴也。厥阴根于大敦，结于玉英，络于膻中。足厥阴下者根于大敦，上者结于玉英。玉英即玉堂，任脉穴也。太阴为开，厥阴为阖，少阴为枢。此三阴开阖之义，详如前章。故开折则仓廪无所输膈洞，膈洞者取之太阴，视有余不足，故开折者气不足而生病也。开属太阴，主于脾也。输，运行也。膈，膈塞也。洞，如邪气藏府病形篇曰：洞者，食不化，下嗌还出也。脾伤则运行失职而为是病，故当取之太阴，视其有余不足以治之。然脾虽阴经，而开折者，则亦阴中之阳气不足而生病也。阖折即气绝而喜悲，悲者取之厥阴，视有余不足。阖属厥阴，主于肝也。肝伤即气绝于里，而肺气乘之，则为悲。故阖折者当取足厥阴，视其有余不足而治之。枢折则脉有所结而不通，不通者取之少阴，视有余不足，有结者皆取之不足。枢属少阴，主于肾也。肾伤则脉有所结，而下焦有所不通。故枢折者当取足少阴，视其有余不足而治之。然脉有结者，皆不足之所致。

足太阳根于至阴，溜于京骨，注于昆仑，入于天柱、飞扬也。此下言手足三阳之盛络，凡治病者所当取也。足太阳之至阴，井也。京骨，原也。昆仑，经也。天柱在头，飞扬在足，皆本经之当取者，后放此。溜，良救切。足少阳根于窍阴，溜于丘墟，注于阳辅，入于天容、光明也。足少阳之窍阴，井也。丘墟，原也。阳辅，经也。天容乃手太阳经穴，此在头者当为天冲，在足者为光明也。足阳明根于厉兑，溜于冲阳，注于下陵，入于人迎、丰隆也。足阳明之厉兑，井也。冲阳，原也。下陵当作解溪，经也。人迎在头，丰隆在足。手太阳根于少泽，溜于阳谷，注入小海，入于天窗、支正也。手太阳之少泽，井也。阳谷，经也。小海，合也。天窗在头，支正在手。手少阳根于关冲，溜于阳池，注于支沟，入于天牖、外关也。手少阳之关冲，井也。阳池，原也。支沟，经也。天牖在颈，外关在手。手阳明根于商阳，溜于合谷，注于阳溪，入于扶突、偏历也。手阳明之商阳，井也。合谷，原也。阳溪，经也。扶突在颈，偏历在手。此所谓十二经者，盛络皆当取之。此六阳盛络之当取也。所谓十二经者，以手足左右共言之。

三十一、阴阳内外病生有纪（《素问·皮部论》全）

黄帝问曰：余闻皮有分部，脉有经纪，筋有结络，骨有度量，其所生病各异。别其分部，左右上下，阴阳所在，病之始终，愿闻其道。皮有分部，言人身皮肤之外，上下前后，各有其位，而经络筋骨，亦各有其次，如《经脉》《经筋》《骨度》《脉度》《骨空》等篇，皆详明其道。而凡生病者，亦各因其部而证有异也。岐伯对曰：欲知皮部以经脉为纪者，诸经皆然。皮之有部，纪以经脉，故当因经以察部也。阳明之阳，名曰害蜚，害，损也。蜚，古飞字。阳明之阳，释阳明之义也。下准此。害蜚者，当与后心主之阴名曰害肩者，相对参看。按《至真要》等论曰：阳明何谓也？曰两阳合明也。厥阴何也？曰两阴交尽也。盖三阳之阳，惟阳明为盛，故曰合明。三阴之阴，惟厥阴为盛，故曰交尽。此云蜚者，飞扬也，言阳盛而浮也。凡盛极者必损，故阳之盛也在阳明，阳之损也亦在阳明，是以阳明之阳，名曰害蜚。如《阴阳别论》曰：所谓阴者，真藏也，见则为败，败必死也。所谓阳者，胃脘之阳也。又如平人气象论曰：人无胃气曰逆，逆者死。脉无胃气亦死。总以阳衰为言，是即害

蜚之类。上下同法，视其部中有浮络者，皆阳明之络也，上者，言手大肠经也。下者，言足胃经也。二经皆属阳明，故视察之法相同。凡其上下部中，有浮络之见者，皆阳明之络也。其色多青则痛，多黑则痹，黄赤则热，多白则寒，五色皆见则寒热也，络盛则入客于经，阳主外，阴主内。此因阳明浮络之色，而察阳明经病之异也。凡病之始生，必自浅而后深，故络脉之邪盛，而后入于经脉。络为阳，故主外。经为阴，故主内。如寿夭刚柔篇曰：内有阴阳，外亦有阴阳。在内者，五藏为阴，六府为阳；在外者，筋骨为阴，皮肤为阳也。凡后六经之上下，五色之为病，其阴阳内外皆同此。

少阳之阳，名曰枢持，枢，枢机也。持，主持也。少阳居三阳表里之间，如枢之运，而持其出入之机，故曰枢持。上下同法，视其部中有浮络者，皆少阳之络也，络盛则入客于经，故在阳者主内，在阴者主出，以渗于内，诸经皆然。上者，手少阳三焦经也。下者，足少阳胆经也。凡二经部中有浮络之见于外者，皆少阳之络也。其五色为病，皆与阳明者同。然邪必由络入经，故其有阳者主内，言自阳分而入于内也。在阴者主出以渗于内，言出于经而渗于藏也。此邪气之序，诸经之皆然者。按：出字义，非外出之谓。《说文》曰：出，进也，象草木益滋，上出达也。观下文少阴经云：其出者，从阴内注于骨。与此出字相同。

太阳之阳，名曰关枢，关，卫固也。少阳为三阳之枢，展布阳气于中；太阳则卫固其气而约束于外，故曰关枢。阴阳离合论曰：太阳为开。辞异而义同也。上下同法，视其部中有浮络者，皆太阳之络也，络盛则入客于经。上者，手太阳小肠经。下者，足太阳膀胱经。二经色病皆如前。

少阴之阴，名曰枢儒，儒，《说文》：柔也。王氏曰：顺也。少阴为三阴开阖之枢，而阴气柔顺，故名曰枢儒。上下同法，视其部中有浮络者，皆少阴之络也。络盛则人客于经，其入经也，从阳部注于经，其出者，从阴内注于骨。上者，手少阴心经。下者，足少阴肾经。二经色病俱如前。其入也从阳部注于经，即自络入经之谓。其出者从阴内注于骨，谓出于经而入于骨，即前少阳经云在阴者主出以渗于内之义。

心主之阴，名曰害肩，心主之阴，手厥阴之阴也。厥阴者，两阴交尽，阴之极也。肩，任也，载也。阳主乎运，阴主乎载。阴盛之极，其气必伤，是阴之盛也在厥阴，阴之伤也亦在厥阴，故曰害肩。然则阳明曰害蜚，此曰害肩者，即阴极阳极之义。上下同法，视其部中有浮络者，皆心主之络也，络盛则入客于经。上者，手厥阴心主也。下者，足厥阴肝经也。二经色病皆如前。此但言心主，而又曰上下同法，则肝经在所遗耳。

太阴之阴，名曰关蛰，关者，固于外。蛰者，伏于中。阴主藏而太阴卫之，故曰关蛰，此亦太阴为开之义。上下同法，视其部中有浮络者，皆太阴之络也，络盛则入客于经。上者，手太阴肺经。下者，足太阴脾经。二经色病皆如前。凡十二经络脉者，皮之部也。浮络见于皮，故曰皮之部。

是故百病之始生也，必先于皮毛，邪中之则腠理开，开则入客于络脉，留而不去，传入于经，留而不去，传入于府，廪于肠胃。廪，积也，聚也。中，去声。邪之始入于皮也，沂然起毫毛，开腠理；沂然，竖起也，寒栗貌。腠理，肤腠之文理也。沂音素，逆流曰沂。其入于络也，则络脉盛，色变；络脉盛，色变异于常也。即上文五色为病之义。其入客于经也，则感虚乃陷下；感虚乃陷下，

言邪所客者，必因虚乃深也。其留于筋骨之间，寒多则筋挛骨痛，热多则筋弛骨消，肉烁胭破，毛直而败。挛，急也。弛，纵缓也。消，枯竭也。烁，销烁也。寒多则血脉凝涩，故为筋挛骨痛。热多则真阴散亡，故为筋弛骨消等证。胭破者，反侧多而热渍肌肉也。毛直而败者，液不足而皮毛枯槁也。挛，闷员切，又去声。弛音矣。烁，收勺切。胭，劬允切。

帝曰：夫子言皮之十二部，其生病皆何如？岐伯曰：皮者脉之部也，十二经脉，各有其部，察之于皮，其脉可知，故曰皮者脉之部。邪客于皮则腠理开，开则邪入客于络脉，络脉满则注于经脉，经脉满则入舍于府藏也，故皮者有分部，不与而生大病也。帝曰；善。经脉既有分部，则邪之中人，可视而知，当速去之。若不预为之治，则邪将日深，而变生大病也。与，预同。

三十二、人之四海（《灵枢·海论》全）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闻刺法对夫子，夫子之所言，不离于营卫血气。夫十二经脉者，内属于府藏，外络于肢节，夫子乃合之于四海乎？岐伯答曰：人亦有四海、十二经水。经水者，皆注于海，海有东西南北，命曰四海。黄帝曰：以人应之奈何？岐伯曰：人有髓海，有血海，有气海，有水谷之海，凡此四者，以应四海也。十二经水义见后。四海者，百川之宗。人亦有四海，则髓、血、气、水谷之海也。详如下文。黄帝曰：远乎哉！夫子之合人天地四海也，愿闻应之奈何？岐伯答曰：必先明知阴阳表里荥输所在，四海定矣。阴阳者，经脉之阴阳也。表里者，藏府之内外也。荥输义详前十四。知此数者，则经络之道明而四海可定矣。输、腧、俞，本经皆通用。黄帝曰：定之奈何？岐伯曰：胃者水谷之海，其输上在气街，下至三里。人受气于水谷，水谷入口，藏于胃，以养五藏气，故五藏六府之气味皆出于胃，而胃为水谷之海也。其胃气运行之输，上者在气街，即气冲穴。下者至三里，在膝下三寸。冲脉者为十二经之海，其输上在于大杼，下出于巨虚之上下廉。此即血海也。冲脉起于胞中，其前行者，并足少阴之经，侠脐上行至胸中而散；其后行者，上循背里为经络之海；其上行者，出于颃颡；下行者，出于足。故其输上在于足太阳之大杼，下在于足阳明之巨虚上下廉。愚按：《动输篇》曰：胃为五藏六府之海。《太阴阳明论》曰：阳明者表也，五藏六府之海也。《逆顺肥瘦篇》曰：夫冲脉者，五藏六府之海也，五藏六府皆禀焉。此篇言冲脉者，为十二经之海。若此诸论，则胃与冲脉，皆为十二经之海，亦皆为五藏六府之海，又将何以辨之？故本篇有水谷之海、血海之分。水谷之海者，言水谷盛贮于此，营卫由之而化生也。血海者，言受纳诸经之灌注，精血于此而畜藏也。此固其辨矣，及考之《痿论》曰：阳明者，五藏六府之海，主润宗筋，宗筋主束骨而利机关也。冲脉者，经脉之海也，主渗灌溪谷，与阳明合于宗筋，阴阳总宗筋之会，会于气街，而阳明为之长。盖阳明为多血多气之府，故主润宗筋而利机关。冲脉为精血所聚之经，故主渗灌溪谷。且冲脉起于胞中，并少阴之大络而下行。阳明为诸经之长，亦会于前阴。故男女精血皆由前阴而降者，以二经血气总聚于此，故均称为五藏六府十二经之海，诚有非他经之可比也。又冲脉义，详前二十七，所当互考。膻中者为气之海，其输上在于柱骨之上下，前在于人迎。膻中，胸中也，肺之所居。诸气者皆属于肺，是为真气，亦曰宗气。宗气积于胸中，出于喉咙，以贯心脉而行呼吸，故膻中为之气海。柱骨，项后天柱骨也。《忧恚无言篇》曰：颃颡者，分气之所泄也。故气海运行之输，一在颃颡之后，即柱骨之上下，谓督脉之喑门大椎也。一在颃颡之前，谓足阳明之人迎也。脑为髓之

海，其输上在于其盖，下在风府。凡骨之有髓，惟脑为最巨，故诸髓皆属于脑，而脑为髓之海。盖，脑盖骨也，即督脉之囟会。风府，亦督脉穴。此皆髓海之上下前后输也。黄帝曰：凡此四海者，何利何害？何生何[illegible]岐伯曰：得顺者生，得逆者败；知调者和，不知调者害。凡此四海，俱有顺逆，得顺者，知所养者也，故生。不知所养则逆矣，故败。黄帝曰：四海之逆顺奈何？岐伯曰：气海有余者，气满胸中悗息面赤；气海不足，则气少不足以言。气有余者，邪气实也。气不足者，正气虚也。下放此。气海在胸中而属阳，故气实则胸中悗闷喘息，面热而赤。声由气发，气不足则语言轻怯，不能出声。《脉要精微论》曰：言而微，终日乃复言者，此夺气也。悗，母本切，又音瞒。血海有余，则常想其身大，怫然不知其所病；血海不足，亦常想其身小，狭然不知其所病。形以血充，故血有余则常想其身大。怫，怫郁也，重滞不舒之貌。血不足则常想其身小。狭，隘狭也，索然不广之貌。此皆血海不调之为病，病在血者徐而不显，故茫然不觉其所病。怫音佛。水谷之海有余，则腹满；水谷之海不足，则饥不受谷食。有余者，水谷留滞于中，故腹为胀满。不足者，脾虚则不能运，胃虚则不能纳，故虽饥不受谷食。髓海有余，则轻劲多力，自过其度；髓海不足，则脑转耳鸣，胫酸眩冒，目无所见，懈怠安卧。髓海充足，即有余也，故身轻而劲，便利多力，自有过人之度耐而无病也。若其不足，则在上者为脑转，以脑空而运，似旋转也。为耳鸣，以髓虚者精必衰，阴虚则耳鸣也。为胫酸，髓空无力也。为眩冒越忽不知人，为目无所见，怠惰安卧，皆以髓为精类，精衰则气去而诸证以见矣。黄帝曰：余已闻逆顺，调之奈何？岐伯曰：审守其输而调其虚实，无犯其害，顺者得复，逆者必败。黄帝曰：善。审守其输，谓审察其输穴如上文也。无犯其害，无盛盛、无虚虚也。顺者得复，逆者必败，切戒夫天时人事皆宜慎而不可忽也。

三十三、十二经水阴阳刺灸之度（《灵枢·经水篇》全）

黄帝问于岐伯曰：经脉十二者，外合于十二经水，而内属于五藏六府。夫十二经水者，其有大小、深浅、广狭、远近各不同，五藏六府之高下小大，受谷之多少亦不等，相应奈何？人有经脉十二，手足之三阴三阳也。天地有经水十二，清渭海湖汝渑淮漯江河济漳也。经脉有高下小大不同，经水有广狭远近不同，故人与天地皆相应也。夫经水者，受水而行之；五藏者，合神气魂魄而藏之；六府者，受谷而行之，受气而扬之；经脉者，受血而营之。合而以治奈何？刺之深浅，灸之壮数，可得闻乎？经水者，受水而行于地也。人之五藏者，所以藏精神魂魄者也。六府者，所以受水谷，化其精微之气，而布扬于内外者也。经脉犹江河也，血犹水也，江河受水而经营于天下，经脉受血而运行于周身，合经水之道以施治，则其源流远近固自不同，而刺之浅深，灸之壮数，亦当有所辨也。岐伯答曰：善哉问也！天至高不可度，地至广不可量，此之谓也。且夫人生于天地之间，六合之内，此天之高、地之广也，非人力之所能度量而至也。若夫八尺之士，皮肉在此，外可度量切循而得之，其死可解剖而视之，其藏之坚脆，府之大小，谷之多少，脉之长短，血之清浊，气之多少，十二经之多血少气，与其少血多气，与其皆多血气，与其皆少血气，皆有大数。其治以针艾，各调其经气，固其常有合乎！天至高，地至广，难以测度。人生天地六合之间，虽气数亦与天地相合，似难测识；然而八尺之士，有形可据，其生也可度量其外，其死也可剖视其内。故如藏之坚脆，则见于本藏篇；府之大小，谷之多少，则见于《平人绝谷

篇》；脉之长短，则见于《脉度篇》；血之清浊，则见于《根结篇》；十二经血气多少各有大数，则见于《血气形志等篇》。此其针艾浅深多寡，故各有所宜如下文也。黄帝曰：余闻之，快于耳，不解于心，愿卒闻之。岐伯答曰：此人之所以参天地而应阴阳也，不可不察。人与天地相参，所以为三也，应阴阳义如下文。

足太阳外合于清水，内属于膀胱，而通水道焉。此下以经脉配经水，盖欲因其象，以辨血气之盛衰也。足太阳经内属膀胱，是经多血少气，故外合于清水。按清水即大小清河，《舆地图志》曰；大清河即济水之故道，自兖州府东北流出长清等县，由利津等界入海。小清河一名滦水，源发济南府趵突泉，经章丘，受漯河之水，由新城入海。禹贡曰浮于济漯达于河者，必此河也。今俱属山东省济南府。

足少阳外合于渭水，内属于胆。足少阳经内属于胆，常少血多气，故外合于渭水。按地志：渭水出陇西郡渭源县西南鸟鼠山，至同州入河。今俱隶陕西省，渭源属临兆府，同州属西安府。

足阳明外合于海水，内属于胃。足阳明经内属于胃，常多气多血，为五藏六府之海，故外合于海水。按：海包地外，地在海中，海水周流，实一而已。今云四海者，以东西南北而分言之也。故东曰渤海，南曰涨海，西曰青海，北曰瀚海。

足太阴外合于湖水，内属于脾。足太阴经内属于脾，常多气少血，《九针论》云多血少气，故外合于湖水。湖即五湖，谓彭蠡、洞庭、巢湖、太湖、鉴湖也。五湖皆在东南，《周礼·职方氏》：扬州泽薮曰具区。

足少阴外合于汝水，内属于肾。足少阴经内属于肾，常少血多气，故外合于汝水。按汝水源出汝州天息山，由西平、上蔡、汝阳等县入淮，今属河南省汝宁府。

足厥阴外合于渑水，内属于肝。足厥阴经内属于肝，常多血少气，故外合于渑水。按渑水即涧水，源出新安县东北白石山，由渑池、新安之间入洛，而洛入于河也，今属河南省河南府。渑音免。

手太阳外合淮水，内属小肠，而水道出焉。手太阳经内属小肠，常多血少气，故外合于淮水。按淮水出唐州桐柏山，绕徐扬之界，东入于海，今属河南省南阳府，改名唐县。

手少阳外合于漯水，内属于三焦。手少阳经内属三焦，常少血多气，故外合于漯水。按漯水源出章丘长白山，入小清河归海，今属山东省济南府。详见前足太阳经条下。漯音磊，又太合切。

手阳明外合于江水，内属于大肠。手阳明经内属大肠，常多血多气，故外合于江水。按江源出西蜀之岷山，今属四川省成都府茂州，其长万里，至吴地入海，此即所以限南北也。

手太阴外合于河水，内属于肺。手太阴经内属于肺，常多气少血，肺为藏府之盖，其经最高而朝百脉，故外合于河水。按河有两源，一出葱岭，一出于阗，合流东注蒲昌海，潜行地中，南出积石以入中国。一说黄河源出星宿海，在中国西南直四川马湖府之正西三千余里，云南丽江府之西北一千五百余里，合诸流自西而东，行二十日至昆仑，绕昆仑之西南，折而东北，又折而西北，又转而东北，又行二十余日，历云中、九原，至大宁始入中国，是为四渎之宗。

手少阴外合于济水，内属于心。手少阴经内属于心，常少血多气，故外合于济水。按江源初发王屋山下曰沇水，既见而伏，复出为济。济截河而流，不混其清，故又曰清济。流虽微而独尊，故居四渎之一。今属河南省怀庆府济源县。

手心主外合于漳水，内属于心包。手厥阴经内属心主，常多血少气，故外合

于漳水。按漳水有二：一出上党沽县大黾谷，曰清漳；一出上党长子县发九鸟山，曰浊漳。皆入于河，今俱隶山西省。沽县即乐平县，属太原府。长子县属潞安府。以上经水、经脉俱有图。

凡此五藏六府十二经水者，外有源泉而内有所禀，此皆内外相贯，如环无端，人经亦然。故天为阳，地为阴，腰以上为天，腰以下为地。故海以北者为阴，湖以北者为阴中之阴，漳以南者为阳，河以北至漳者为阳中之阴，漯以南至江者为阳中之太阳，此一隅之阴阳也，所以人与天地相参也。此以经水经脉相参，而合乎天地之阴阳也。夫经水者，河海行于外，而源泉出于地。经脉者，脉络行于表，而藏府主于中。故内外相贯，如环无端也。然经水经脉，各有阴阳之分。如天以轻清在上，故天为阳；地以重浊在下，故地为阴。《六微旨大论》曰：天枢之上，天气主之；天枢之下，地气主之。人身应天地，故腰以上为天属阳，腰以下为地属阴，而经脉藏府之应于经水者亦然。如海合于胃，湖合于脾，脾胃居于中州，腰之分也。海以北者为阴，就胃府言，自胃而下，则小肠胆与膀胱皆属府，居胃之北而为阴也。湖以北者为阴中之阴，就脾藏言，自脾而下，则肝肾皆属藏，居脾之北，而为阴中之阴也。腰以上者，如漳合于心主，心主之上，惟心与肺，故漳以南者为阳也。河合于肺，肺之下亦惟心与心主，故河以北至漳者为阳中之阴也。凡此皆以上南下北言阴阳耳。然更有其阳者，则藏府之外为三焦，三焦之外为皮毛。《本藏篇》曰：肺合大肠，大肠者皮其应。今三焦合于漯水，大肠合于江水，故曰漯以南至江者，为阳中之太阳也。此天地人相合之道，天地至广，而兹所言合者，特举中国之水耳，故曰此一隅之阴阳也，所以人与天地相参也。

黄帝曰：夫经水之应经脉也，其远近浅深，水血之多少各不同，合而以刺之奈何？岐伯答曰：足阳明，五藏六府之海也，其脉大血多，气盛热壮，刺此者不深弗散，不留不写也。用针之法，诸经不同，故人有浅深，分寸可察，留有迟速，呼吸可纪，各随经脉之浅深远近而施其宜也。十二经中，惟足阳明之脉最大，而多气多血，其邪盛者热必壮，凡刺此者，不深入则邪弗能散，不久留则邪不能写，数详下文。足阳明刺深六分，留十呼。足太阳深五分，留七呼。足少阳深四分，留五呼。足太阴深三分，留四呼。足少阴深二分，留三呼。足厥阴深一分，留二呼。此足六经之刺度也。出气曰呼，入气曰吸，曰十呼七呼之类，则吸在其中矣，盖一呼即一息也。但刺有补写之异，呼吸有先后之分。故凡用写者，必候病者之吸而入针，再吸转针，候呼出针。凡用补者，必因其呼而入针，再呼转针，候吸出针。故针赋曰：补者先呼后吸，写者先吸后呼。正此义也。后世令病人咳嗽以代呼，收气以代吸，气有出入，亦与呼吸相同耳。手之阴阳，其受气之道近，其气之来疾，其刺深者皆无过二分，其留皆无过一呼。手之六经皆在于上，肌肉薄而溪谷浅，故刺不宜深。经脉短而气易泄，故留不宜久。其少长大小肥瘦，以心撩之，命曰法天之常。刺法大概，虽如上文所云；然人有不同，如少者盛，长者衰，大者广，小者狭，肥者深，瘦者浅，有不可以一例论者，故当以心撩之。盖以天道无穷，造化莫测，医当效之，则妙用无方，命曰法天之常也。故梅孤高氏曰：针之留几呼，虽有是言，然病有浅深，病浅者如经言可也，病甚则邪盛，邪气吸针，转针尚难，况强出乎？必俟其正气之来徐而虚，然后出针，病气斯去，固不可以经言为执也。是即心撩之法。少长大小肥瘦义，详针刺类二十。撩音辽，又上、去二声，《通俗文》：理乱谓之撩理。灸之亦然。灸而过此者得恶火，则骨枯脉涩；刺而过此者，则脱气。刺有浅深迟速之度，灸有壮数大小之度。刺有补写，灸亦有补写。凡以火补者，毋吹其火；以

火写者，疾吹其火。血实气壅、病深肉厚者，宜写；阳衰气怯、元虚体弱者，宜补。背腹股髀、道远势缓者，宜大而多；头面臂膊、羸弱幼小者，宜小而少。此其大法也。设不知此而灸过其度，非惟无益，反以害之，是恶火也。故灸失其宜则骨枯脉涩，刺失其宜则脱泄元气，均致人之夭殃矣。黄帝曰：夫经脉之小大，血之多少，肤之厚薄，肉之坚脆，及国之大小，可为量度乎？言其可测否也。岐伯答曰：其可为度量者，取其中度也，不甚脱肉而血气不衰也。若夫度之人，削瘦而形肉脱者，恶可以度量刺乎？审切循扪，按视其寒温盛衰而调之，是谓因适而为之真也。中度，言中人之常度也。其肌肉不至脱，气血不甚衰者，乃可为常法之准则。若肌体消而形肉脱，不得以程度拘泥也。故必当审切循摸，随其盛衰而善调之。然则上文所云者，特为后学设规矩耳。而因其情，适其宜，必出于心，应于手，斯得病治之真诀矣。消，通作消。

三十四、手足阴阳系日月（《灵枢·阴阳系日月篇》全）

黄帝曰：余闻天为阳，地为阴，日为阳，月为阴，其合之于人奈何？岐伯曰：腰以上为天，腰以下为地，故天为阳，地为阴。故足之十二经脉以应十二月，月生于水，故在下者为阴；手之十指以应十日，日主火，故在上者为阳。日为阳精，故日主火。月为阴精，故月生于水。日为阳，阳数五，五者中数之奇也，二五为十，故旬有十日，而纪日者所以作十干也。月为阴，阴数六，六者中数之偶也，二六一十二，故岁有十二月，而纪月者所以作十二支也。其合于人，则腰以上为天，腰以下为地。手在腰之上，故属阳而左右共十指，所以应十日也。足在腰之下，故属阴，而左右共十二经，所以应十二月也。黄帝曰：合之于脉奈何？岐伯曰：寅者正月之生阳也，主左足之少阳；未者六月，主右足之少阳。卯者二月，主左足之太阳；午者五月，主右足之太阳。辰者三月，主左足之阳明；巳者四月，主右足之阳明。此两阳合于前，故曰阳明。申者七月之生阴也，主右足之少阴；丑者十二月，主左足之少阴。酉者八月，主右足之太阴；子者十一月，主左足之太阴。戌者九月，主右足之厥阴；亥者十月，主左足之厥阴。此两阴交尽，故曰厥阴。此言十二支为阴，足亦为阴，故足经以应十二月也。然一岁之中，又以上半年为阳，故合于足之六阳。下半年为阴，故合于足之六阴。人之两足，亦有阴阳之分，则左为阳，右为阴。以上下半年之阴阳而合于人之两足，则正二三为阳中之阳，阳之进也，故正月谓之生阳。阳先于左而后于右，故正月主左足之少阳，二月主左足之太阳，三月主左足之阳明。四五六为阳中之阴，阳渐退、阴渐生也，故四月主右足之阳明，五月主右足之太阳，六月主右足之少阳。然则一岁之阳，会于上半年之辰巳两月，是为两阳合于前，故曰阳明。阳明者，言阳盛之极也。七八九为阴中之阴，阴之进也，故七月谓之生阴。阴先于右而后于左，故七月主右足之少阴，八月主右足之太阴，九月主右足之厥阴。十月十一十二月为阴中之阳，阴渐退、阳渐生也，故十月主左足之厥阴，十一月主左足之太阴，十二月主左足之少阴。然则一岁之阴，会于下半年之戌亥两月，是为两阴交尽，故曰厥阴。厥者，尽也，阴极于是也。此总计一岁阴阳之盛衰，故正与六合，二与五合，三与四合，而阳明合于前也。七与十二合，八与十一合，九与十合，而厥阴合于后也。非如六气厥阴主风木、阳明主燥金者之谓。甲主左手之少阳，己主右手之少阳。乙主左手之太阳，戊主右手之太阳。丙主左手之阳明，丁主右手之阳明。此两火并合，故为阳明。庚主右手之少阴，癸主左手之少阴。辛主右手之太阴，壬主左手之太阴。此言十干为阳，手亦为阳，故手经以应十日也。十日之中，居前者木火土为阳，居后者金

水为阴，阳以应阳经，阴以应阴经，亦如足之与月也。故甲主左手之少阳，乙主左手之太阳，丙主左手之阳明，己主右手之少阳，戊主右手之太阳，丁主右手之阳明。十干之火在于丙丁，此两火并合，故为阳明也。自己以后，则庚辛壬癸，俱金水为阴，故庚主右手之少阴，辛主右手之太阴，癸主左手之少阴，壬主左手之太阴。第足言厥阴而手不言者，盖足以岁言，岁气有六；手以旬言，旬惟五行而已。且手厥阴者心包络也，其藏附心，故不言耳。足手阴阳俱有图。故足之阳者，阴中之少阳也；足之阴者，阴中之太阴也。手之阳者，阳中之太阳也；手之阴者，阳中之少阴也。腰以上者为阳，腰以下者为阴。此即两仪四象之道，阴中无太阳，阳中无太阴。故足为阴，而阴中之阳惟少阳耳，阴中之阴则太阴也。手为阳，阳中之阴惟少阴耳，阳中之阳则太阳也。故以腰之上下分阴阳，而手配十干，足配十二支，而三阴三阳各有所属焉。可见腰以上者，阳中亦有阴；腰以下者，阴中亦有阳也。其于五藏也，心为阳中之太阳，肺为阳中之少阴，肝为阴中之少阳，脾为阴中之至阴，肾为阴中之太阴。五藏以心肺为阳，故居膈上而属手经。肝脾肾为阴，故居膈下而属足经。然阴阳之中，又有阴阳之分，亦如上节足手之义。故《金匮真言论》曰：阳中之阳，心也；阳中之阴，肺也；阴中之阴，肾也；阴中之阳，肝也；阴中之至阴，脾也。义与此同。详阴阳类五。黄帝曰：以治之奈何？岐伯曰：正月二月三月，人气在左，无刺左足之阳。人气所在，不可以刺，恐伤其王气也。正月在左足之少阳，二月在左足之太阳，三月在左足之阳明，刺所当忌也。四月五月六月，人气在右，无刺右足之阳。四月在右足之阳明，五月在右足之太阳，六月在右足之少阳，刺所当忌。七月八月九月，人气在右，无刺右足之阴。七月在右足之少阴，八月在右足之太阴，九月在右足之厥阴，皆当忌刺。十月十一月十二月，人气在左，无刺左足之阴。十月在左足之厥阴，十一月在左足之太阴，十二月在左足之少阴，皆当忌刺。愚按：本篇但言人气在足之刺忌而不言手者，盖言足之十二支，则手之十干可类推矣。故甲乙丙在左手之少阳太阳阳明，己戊丁在右手之少阳太阳阳明，庚辛在右手之少阴太阴，癸壬在左手之少阴太阴，皆不可以刺也。黄帝曰：五行以东方为甲乙木王春，春者苍色主肝，肝者足厥阴也。今乃以甲为左手之少阳，不合于数何也？五行以东方甲乙为木而王于春，在色为苍，在藏为肝，在经为足厥阴。今上文以为左手之少阳，是不合于数也，故有此问。岐伯曰：此天地之阴阳也，非四时五行之以次行也。且夫阴阳者，有名而无形，故数之可十，离之可百，散之可千，推之可万，此之谓也。天地之阴阳，言变化之多也。夫干支手足者，分上下也。左右少太者，辨盛衰也。今甲为天干之首，故当主左手之少阳，非四时五行之次，厥阴风木之列也。且夫阴阳之道，有名无形，可以十，可以百，可以千，可以万，左右逢原，无非其道，故不可以执一论之。数之可十四句，又见前二十九及运气类四。

三十五、身形应九野　天忌（《灵枢·九针论》）

黄帝曰：愿闻身形应九野奈何？九野，即八卦九宫之位也。岐伯曰：请言身形之应九野也，左足应立春，其日戊寅己丑。此左足应艮宫，东北方也。立春后，东北节气也。寅丑二日，东北日辰也。故其气皆应于艮宫。然乾坤艮巽，四隅之宫也。震兑坎离，四正之宫也。土王于四季，故四隅之宫皆应戊己，而四正之宫各有所王。后放此。左胁应春分，其日乙卯。此左胁应震宫也。左胁，正东方也。春分后，正东节气也。乙卯日，东方之正也。故其气皆相应。左手应立夏，其日戊辰己巳。此左手应巽宫，东南方也。立夏后，东南节气也。戊辰己巳，东南日辰也。故

其气皆相应。膺喉首头应夏至，其日丙午。胸前曰膺。膺喉首头应离宫，正南方也。夏至后，正南节气也。丙午日，南方之正也。故其气皆相应。右手应立秋，其日戊申己未。此右手应坤宫，西南方也。立秋后，西南节气也。戊申己酉，西南日辰也。故其气皆相应。右胁应秋分，其日辛酉。此右胁应兑宫，正西方也。秋分后，正西节气也。辛酉日，西方之正也。故其气皆相应。右足应立冬，其日戊戌己亥。此右足应乾宫，西北方也。立冬后，西北节气也。戊戌己亥，西北日辰也。故其气皆相应。腰尻下窍应冬至，其日壬子。此腰尻下窍应坎宫，正北方也。冬至后，正北节气也。壬子日，北方之正也。故其气皆相应。六府、膈下三藏应中州，其大禁，大禁太一所在之日及诸戊己。此膈下应中宫也。膈下，腹中也。三藏，肝脾肾也。六府三藏，俱在膈下腹中，故应中州。其大禁者，在太一所在之日及诸戊己日。盖戊己属土，虽寄王于四季，而实为中宫之辰，故其气应亦如太一。按：太一义出《九宫八风》篇，详运气类三十五，如冬至居叶蛰宫四十六日、立春居天留宫四十六日之类是也。但彼止言八宫而不及中宫，此节乃言中宫太一所在之日，意者于八宫太一数中，凡值四季土王用事之日，即中宫太一之期也，惟博者正之。凡此九者，善候八正所在之处，九，九宫也。正，正风也。八王，即八方王气之所在，太一之谓也。九宫定则八正之气可候矣。所主左右上下身体有痈肿者，欲治之，无以其所直之日溃治之，是谓天忌日也。天地八正之方，即人身气王之所，故所主左右上下，凡身体有痈肿之处，勿以所直之日溃治之，恐其走泄元气，以犯天忌不吉也。此当与九宫八风及贼风邪气乘虚伤人二章参阅，详运气类三十五、六，仍有图在图翼二卷。

十　卷

标　本　类

一、六气标本所从不同（《素问·至真要大论》）

帝曰：六气标本，所从不同奈何？六气者，风寒暑湿火燥，天之令也。标，末也，本，原也。犹树木之有根枝也。分言之则根枝异形，合言之则标出乎本。此篇当与交徵旨大论，少阳之上，火气治之，中见厥阴之义参看，详运气类第六。岐伯曰：气有从本者，有从标本者，有不从标本者也。帝曰：愿卒闻之。不从标本者，从中气也。岐伯曰：少阳太阴，从本；六气少阳为相火，是少阳从火而化，故火为本，少阳为标。太阴为湿土，是太阴从湿而化，故湿为本，太阴为标。二气之标本同，故经病之化皆从乎本。少阴太阳，从本从标；少阴为君火，从热而化，故热为本，少阴为标，是阴从乎阳也。太阳为寒水，从寒而化，故寒为本，太阳为标，是阳从乎阴也。二气之标本异，故经病之化，或从乎标，或从乎本。阳明厥阴，不从标本，从乎中也。阳明为燥金，从燥而化，故燥为本，阳明为标。厥阴为风木，从风而化，故风为本，厥阴为标。但阳明与太阴为表里，故以太阴为中气，而金从湿土之化。厥阴与少阳为表里，故以少阳为中气，而木从相火之化。是皆从乎中也。详义见图翼三卷，上中下本标中气图解。故从本者，化生于本；从标本者，有标本之化；从中者，以中气为化也。六气之太过不及皆能为病，病之化生必有所因，故或从乎本，或从乎标，或从乎中气，知其所从，则治无失矣。帝曰：脉从而病反者，其诊何如？谓脉之阴阳必从乎病，其有脉病不应而相反者，诊当何如也。岐伯曰：脉至而从，按之不鼓，诸阳皆然。阳病见阳脉，脉至而从也。若浮洪滑大之类，本皆阳脉，但按

之不鼓，指下无力，便非真阳之候，不可误认为阳。凡诸阳证得此者，似阳非阳皆然也。故有为假热、有为格阳等证，此脉病之为反也。帝曰：诸阴之反，其脉何如？岐伯曰：脉至而从，按之鼓甚而盛也。阴病见阴脉，脉至而从矣。若虽细小而按之鼓甚有力者，此则似阴非阴也。凡诸阴病而得此，有为假寒，有为格阴，表里异形，所以为反。凡此相反者，皆标本不同也。如阴脉而阳证，本阴标阳也。阳脉而阴证，本阳标阴也。故治病当必求其本。

二、病有标本取有逆顺（《素问·至真要大论》随前篇）

是故百病之起，有生于本者，有生于标者，有生于中气者；有取本而得者，有取标而得者，有取中气而得者，有取标本而得者；有逆取而得者，有从取而得者。百病之生于本标中气者，义见前篇。中气，中见之气也，如少阳厥阴互为中气，阳明太阴互为中气，太阳少阴互为中气，以其相为表里，故其气互通也。取，求也。病生于本者，必求其本而治之。病生于标者，必求其标而治之。病生于中气者，必求中气而治之。或生于标，或生于本者，必或标或本而治之。取有标本，治有逆从。以寒治热，治真热也。以热治寒，治真寒也，是为逆取。以热治热，治假热也，以寒治寒，治假寒也，是为从取。逆从义，详论治类第四。逆，正顺也。若顺，逆也。病热而治以寒，病寒而治以热，于病似逆，于治为顺，故曰逆，正顺也。病热而治以热，病寒而治以寒，于病若顺，于治为反，故曰若顺，逆也。本论曰：逆者正治，从者反治。是亦此意。故曰：知标与本，用之不殆，明知逆顺，正行无问。此之谓也。不知是者，不足以言诊，足以乱经。用，运用也。殆，危也。正行，执中而行，不偏不倚也。无问，无所疑问以资惑乱也。不有真见，乌能及此？错乱经常，在不知其本耳。故大要曰：粗工嘻嘻，以为可知，言热未已，寒病复始，同气异形，迷诊乱经。此之谓也。粗工，浅辈也。嘻嘻，自得貌。妄谓道之易知，故见标之阳，辄从火治，假热未除，真寒复起。虽阴阳之气若同，而变见之形则异。即如甲乙同为木化，而甲阳乙阴；一六同为水数，而一阳六阴，何非同气异形者？粗工昧此，未有不迷乱者矣。夫标本之道，要而博，小而大，可以言一而知百病之害，言标与本，易而勿损，察本与标，气可令调，明知胜复，为万民式，天之道毕矣。要而博、小而大者，谓天地之运气，人身之疾病，变化无穷，无不有标本在也。如三阴三阳，皆由六气所化，故六气为本，三阴三阳为标。知标本胜复之化，则气可令调，而天之道毕矣。然疾病之或生于本，或生于标，或生于中气，凡病所从生，即皆本也。夫本者，一而已矣。故知其要则一言而终，不知其要则流散无穷也。

三、病反其本得标之病治反其本得标之方（《素问·至真要大论》）

帝曰：病生于本，余知之矣；生于标者，治之奈何？病之先受者为本，病之后变者为标。生于本者，言受病之原根。生于标者，言目前之多变也。岐伯曰：病反其本，得标之病；治反其本，得标之方。谓病有标本，但反求其所致之本，则见在之标病，可得其阴阳表里之的矣。治有本末，但反求其拔本之道，则治标之运用，可得其七方十剂之妙矣。此无他，亦必求于本之意。

四、病有标本刺有逆从（《素问·标本病传论》）

黄帝问曰：病有标本，刺有逆从奈何？逆者，谓病在本而刺其标，病在标而刺其本。从者，病在本而刺其本，病在标而刺其标也。岐伯对曰：凡刺之方，必别阴阳，阴阳二字，所包者广，如经络时令气血疾病，无所不在。前后相应，逆从得

施，标本相移。取其前则后应，取其后则前应，故或逆或从，得施其法，而在标在本，可相移易矣。故曰有其在标而求之于标，有其在本而求之于本；当从取者若此。有其在本而求之于标，有其在标而求之于本。当逆取者若此。故治有取标而得者，有取本而得者，有逆取而得者，有从取而得者。各有所宜也。故知逆与从，正行无问，知标本者，万举万当，不知标本，是谓妄行。既知标本逆从之道，尚何疑问，又何不当，此甚言标本之不可不知也。当，去声。

五、标本逆从治有先后（《素问·标本病传论》。《灵枢·病本篇》与此篇同者不重载）

夫阴阳逆从标本之为道也，小而大，言一而知百病之害，少而多，浅而博，可以言一而知百也。一者本也，百者标也。以浅而知深，察近而知远，言标与本，易而勿及。此标本逆从阴阳之道，似乎浅近，言之虽易，而实无能及者。治反为逆，治得为从。此释逆从为治之义。得，相得也，犹言顺也。先病而后逆者治其本，先逆而后病者治其本，先寒而后生病者治其本，先病而后生寒者治其本，先热而后生病者治其本，有因病而致血气之逆者，有因逆而致变生之病者，有因寒热而生为病者，有因病而生为寒热者，但治其所因之本原，则后生之标病，可不治而自愈矣。先热而后生中满者治其标，先病而后泄者治其本，先泄而后生他病者治其本，必且调之，乃治其他病，先病而后生中满者治其标，先中满而后烦心者治其本。诸病皆先治本，而惟中满者先治其标，盖以中满为病，其邪在胃，胃者藏府之本也，胃满则药食之气不能行，而藏府皆失其所禀，故先治此者，亦所以治本也。人有客气，有同气。客气者，流行之运气也，往来不常，故曰客气。同气者，四时之主气也，岁岁相同，故曰同气。气有不和，则客气同气皆令人病矣。小大不利治其标，小大利治其本。无论客气同气之为病，即先有他病，而后为小大不利者，亦先治其标。诸皆治本，此独治标，盖二便不通，乃危急之候，虽为标病，必先治之，此所谓急则治其标也。凡诸病而小大利者，皆当治本无疑矣。愚按：此篇标本之义，凡治本者十之八九，治标者惟中满及小大不利二者而已。盖此二者，亦不过因其急而不得不先之也。又如《阴阳应象大论》曰：治病必求于本。观此必字，即中满及小大不利二证，亦有急与不急之分而先后乎其间者，此则圣人治本治标大义，可洞悉矣。奈何今之医家，多不知求本求标、孰缓孰急之道，以故治标者常八九，治本者无二三，且动称急则治其标，缓则治其本，尚不知孰为可缓，孰为最急，颠倒错认，举手误人，是未明此篇标本之真义耳。病发而有余，本而标之，先治其本，后治其标。病发而不足，标而本之，先治其标，后治其本。此以病气强弱而言标本也。如病发之气有余，则必侮及他藏他气，而因本以传标，故必先治其本。病发之气不足，则必受他藏他气之侮，而因标以传本，故必先治其标。盖亦治所从生也。谨察间甚，以意调之，间者并行，甚者独行。间者言病之浅，甚者言病之重也。病浅者可以兼治，故曰并行。病甚者难容杂乱，故曰独行。盖治不精专，为法之大忌，故当加意以调之也。一曰病轻者，邪气与元气互为出入，故曰并行。病甚者，邪专王而肆虐，故曰独行。于义亦通。间，去声。先小大不利而后生病者治其本。二便不利，皆为急证，故无论标本，即当先治。此一句当在前小大不利之后，必古文脱简误入于此。愚按：二便之治，小便尤难，但知气化则能出矣之意，则大肠之血燥者，不在硝黄，而膀胱之气闭者，又岂在五苓之类？

十 一 卷

气 味 类

一、天食人以五气地食人以五味（《素问·六节藏象论》。附：草根树皮说）

帝曰：余闻气合而有形，因变以正名，天地之运，阴阳之化，其于万物，孰少孰多，可得闻乎？因气之合而有万物之形，因形之变而有万物之名，皆天地之运，阴阳之化也。然万物之广，孰少孰多，无不有数，欲详知之，故以为问。岐伯曰：悉哉问也！天至广，不可度，地至大，不可量，大神灵问，请陈其方。天地广大，不可度量，万物众多，亦难尽悉，请陈其方，谓举其要者言之耳。草生五色，五色之变，不可胜视。草生五味，五味之美，不可胜极。此以草言者，木亦在其中矣。青黄赤白黑，五色之正也，然色有浅深间杂之异，故五色之变不可胜视。酸辛甘苦咸，五味之正也，然味有厚薄优劣之殊，故五味之美，不可胜极。即此五色五味之变，已不可穷，而天地万物之化，又乌得而量哉？嗜欲不同，各有所通。物性不齐，各有嗜欲，声色臭味，各有相宜，故各有所通也。天食人以五气，地食人以五味。天以五气食人者，臊气入肝，焦气入心，香气入脾，腥气入肺，腐气入肾也。地以五味食人者，酸先入肝，苦先入心，甘先入脾，辛先入肺，咸先入肾也。清阳化气出乎天，浊阴成味出乎地，故天食人以气，地食人以味，此即天地之运，阳阴之化，而人形之所以成也。五气入鼻，藏于心肺，上使五色修明，音声能彰。五气入鼻，由喉而藏于心肺，以达五藏。心气充则五色修明，肺气充则声音彰著。盖心主血，故华于面。肺主气，故发于声。五味入口，藏于肠胃，味有所藏，以养五气，气和而生，津液相成，神乃自生。五味入口，由咽而藏于肠胃，胃藏五味，以养五藏之气，而化生津液以成精，精气充而神自生，人生之道，止于是耳。而其所以成之者，则在于天之气，地之味。气味之切于用者，则在乎药食之间而已。愚按：本篇帝以天地阴阳之化为问，而伯独以草为对，因发明五气五味之理。观者但谓其言草，而不知人生所赖者惟此，故特明其义，诚切重之也。余居京邸，尝治一荐绅之疾，愈已七八，势在将安。忽其契者，荐一伪诞庸流，以导引栽接称长技，极口眇医，冀要其功。且云：彼医药者，虽为古法，然但可除轻浅之疾，疗不死之病耳。至于存真接气，固本回天，岂果草根树皮之力所能及哉？病者忻服，信为神仙。自后凡见相候者，辄云近得神仙之术，幸脱沉疴，今赖为主，而以药副之。余闻是言，殊为不平。然窃计之，则又安忍以先圣之道，为人之副。由是谢绝，不为加意。居无何，旧疾大作，遣人相延者再四且急。余不得已，勉效冯妇之举，既至，察其药缺已久，更剧于前，复为殚竭心力，仅获保全。乃相问曰：向闻得导引之功，今则何以至此？彼赧颜答曰：此固一说，然亦无可凭据，及病作而用之，则无济于事，以今观之，似不可与斯道争先也。余因告之曰：医祖三皇，其来尚矣，岂易言者哉？虽轩岐之教，初未尝废恬惔虚无、呼吸精气之说，然而缓急之宜，各有所用。若于无事之时，因其固有而存之养之，亦足为却病延年之助，此于修养之道，而有能及其妙者，固不可不知也。至于疾病既成，营卫既乱，欲舍医药，而望其邪可除，元可复，则无是理也。亦犹乱世之甲兵，饥馁之粮饷，所必不容已者，即此药也。敢谓草根树皮，果可轻视之哉？然余犹有说焉，按史氏曰：人生于寅。朱子曰：寅为人统。夫寅属三阳，木王之乡也，而人生应之，其为属木可知矣。至察养生之用，则琼浆玉粒，何所生也？肥鲜甘脆，何所成也？高堂

广厦安其居，何所建也？布帛衣裘温其体，何所制也？然则草木之于人也，服食居处，皆不可以顷刻无也，无则地生矣。而人之属木也，果信然否？第以谷食之气味，得草木之正；药饵之气味，得草木之偏。得其正者，每有所亏；钟其偏者，常有所胜。以所胜而治所亏，则致其中和而万物育矣。此药饵之功用，正所以应同声，求同气，又孰有更切于是而谓其可忽者哉？是以至圣如神农，不惮其毒，而偏尝以救蒸民者，即此草根树皮也。何物狂生，敢妄肆口吻，以眇圣人之道乎！病者闻之曰：至哉言也，谨奉教矣。言者闻之，乃缩颈流汗而不敢面者许久焉。余观本篇之言，知岐伯之意正亦在此，因并附之，用以彰其义云。

二、五谷五味其走其宜其禁（《灵枢·五味》全）

黄帝曰：愿闻谷气有五味，其入五藏，分别奈何？伯高曰：胃者，五藏六府之海也，《五版篇》曰：胃者，水谷气血之海也。水谷皆入于胃，五藏六府皆禀气于胃。气味之正者莫如水谷，水谷入胃以养五藏，故藏府者皆禀气于胃，而胃为五藏六府之本。五味各走其所喜，谷味酸，先走肝；谷味苦，先走心；谷味甘，先走脾；谷味辛，先走肺；谷味咸，先走肾。五藏嗜欲不同，各有所喜，故五味之走，亦各有先。然既有所先，必有所后，而生克佐使，五藏皆有相涉矣。至真要大论言五味各有先入，义与此同，见论治类第七。谷气津液已行，营卫大通，乃化糟粕，以次传下。人受气于谷，故谷气入于营卫，其糟粕之质，降为便溺，以次下传，而出于大肠膀胱之窍。黄帝曰：营卫之行奈何？伯高曰：谷始入于胃，其精微者，先出于胃，之两焦，以溉五藏，别出两行营卫之道。谷之精气，先出于胃，即中焦也。而后至上下两焦，以溉五藏。之，至也。溉，灌注也。两行，言清者入营，营行脉中，浊者入卫，卫行脉外，故营主血而濡于内，卫主气而布于外，以分营卫之道。其大气之搏而不行者，积于胸中，命曰气海，出于肺，循喉咽，故呼则出，吸则入。大气，宗气也。搏，聚也。循，由也。气海，即上气海，一名膻中，居于膈上。盖人有三气，营气出于中焦，卫气出于下焦，宗气积于上焦，出于肺，由喉咙而为呼吸出入，故曰气海。搏音闭。咽音烟。循音巡。天地之精气，其大数常出三入一，故谷不入，半日则气衰，一日则气少矣。人之呼吸，通天地之精气，以为吾身之真气，故真气者，所受于天，与谷气并而充身也。然天地之气，从吸而入；谷食之气，从呼而出。总计出入大数，则出者三分，入止一分。惟其出多入少，故半日不食，则谷化之气衰；一日不食，则谷化之气少矣。知气为吾身之宝，而得养气之玄者，可以语道矣。黄帝曰：谷之五味，可得闻乎？伯高曰：请尽言之。五谷：秔米甘，麻酸，大豆咸，麦苦，黄黍辛。秔，俗作粳。麻，芝麻也。大豆，黄黑青白等豆均称大豆。黍，糯小米也，可以酿酒，北人呼为黄米，又曰黍子。此五谷之味合五行者。秔音庚。五果：枣甘，李酸，栗咸，杏苦，桃辛。此五果之味合五行者。五畜：牛甘，犬酸，猪咸，羊苦，鸡辛。此五畜之味合五行者。五菜：葵甘，韭酸，藿咸，薤苦，葱辛。藿，大豆叶也。薤，野蒜也。《尔雅翼》曰：薤似韭而无实。此五菜之味合五行者。薤音械。五色：黄色宜甘，青色宜酸，黑色宜咸，赤色宜苦，白色宜辛。凡此五者，各有所宜，五宜所言五色者。此五色之合于五味者。

脾病者，宜食秔米饭牛肉枣葵。此下言藏病所宜之味也。脾属土，甘入脾，故宜用此甘物。心病者，宜食麦羊肉杏薤。心属火，苦入心，故宜用此苦物。肾病者，宜食大豆黄卷猪肉栗藿。大豆黄卷，大豆芽也。肾属水，咸入肾，故宜用此咸

物。肝病者，宜食麻犬肉李韭。肝属木，酸入肝，故宜用此酸物。肺病者，宜食黄黍鸡肉桃葱。肺属金，辛入肺，故宜用此辛物。此上五节，与五藏生成论之五合、宣明五气篇之五入者意同，皆用本藏之味以治本藏之病也。

五禁：肝病禁辛，辛味属金，能克肝木。此下五节，当与宣明五气篇辛走气、气病无多食辛等义参看。心病禁咸，咸味属水，能克心火。脾病禁酸，酸味属木，能克脾土。肾病禁甘，甘味属土，能克肾水。肺病禁苦。苦味属火，能克肺金。

肝色青，宜食甘，秔米饭牛肉枣葵皆甘。此下言藏气所宜之味也。《藏气法时论》曰：肝苦急，急食甘以缓之。即此意也。此下五节，仍与《藏气法时论》后文相同，见疾病类二十四。心色赤，宜食酸，犬肉麻李韭皆酸。《藏气法时论》曰：心苦缓，急食酸以收之。脾色黄，宜食咸，大豆豕肉栗藿皆咸。启玄子云：究斯宜食，乃调利机关之义也。肾为胃关，脾与胃合，故假咸柔软以利其关，关利而胃气乃行，胃行而脾气方化。故脾之宜味，与他藏不同。《藏气法时论》曰：脾苦湿，急食苦以燥之。肺色白，宜食苦，麦羊肉杏薤皆苦。《藏气法时论》曰：肺苦气上逆，急食苦以泄之。肾色黑，宜食辛，黄黍鸡肉桃葱皆辛。《藏气法时论》曰：肾苦燥，急食辛以润之，开腠理，致津液，通气也。

三、五味之走各有所病（《灵枢·五味论》全）

黄帝问于少俞曰：五味入于口也，各有所走，各有所病。酸走筋，多食之令人癃；咸走血，多食之令人渴；辛走气，多食之令人洞心；苦走骨，多食之令人变呕；甘走肉，多食之令人悗心。余知其然也，不知其何由，愿闻其故。癃，良中切。悗，美本切。少俞答曰：酸入于胃，其气涩以收，上之两焦弗能出入也。谓上中二焦涩结不舒也。不出即留于胃中，胃中和温则下注膀胱，膀胱之胞薄以濡，得酸则缩，绻约而不通，水道不行，故癃。绻，不分也。约，束也。癃，小水不利也。味过于酸，则上之两焦弗能出入，若留于胃中，则为吞酸等疾。若胃中温和不留，则下注膀胱，膀胱得酸则缩，故为癃也。愚按：《阴阳别论》有云女子胞者，《气厥论》有云胞移热于膀胱者，《五音五味篇》有云冲脉任脉皆起于胞中者，凡此胞字皆音包，乃以子宫为言也。此节云膀胱之胞者，其音抛，以溲脬为言也。盖胞音有二，而字则相同，恐人难者，凡此胞字皆音包，乃以子宫为言也。此节云膀胱之胞者，其音抛，以溲脬为言也。盖胞音有二，而字则相同，恐人难辨，故在本篇特加膀胱二字，以明此非子宫，正欲辨其疑似耳。奈何后人不解其意，俱读为包，反因经语，遂认膀胱与胞为二物。故在类纂则曰膀胱者胞之室，王安道则曰膀胱之津液之府，又有胞居膀胱之室之说，甚属不经。夫脬即膀胱，膀胱即脬也，焉得复有一物耶？致资后学之疑，莫知所辨，皆见之不真耳，知者当详察之。阴者，积筋之所终也，故酸入而走筋矣。阴者，阴器也。积筋者，宗筋之所聚也。肝主筋，其味酸，故内为膀胱之癃，而外走肝经之筋也。又宣明五气篇曰：酸走筋，筋病无多食酸。

黄帝曰：咸走血，多食之令人渴何也？少俞曰：咸入于胃，其气上走中焦，注于脉则血气走之，血与咸相得则凝，凝则胃中汁注之，注之则胃中竭，竭则咽路焦，故舌本干而善渴。血脉者，中焦之道也，故咸入而走血矣。血为水化，咸亦属水，咸与血相得，故走注血脉。若味过于咸，则血凝而结，水液注之，则津竭而渴。然血脉必化于中焦，故咸人中焦而走血。又宣明五气篇曰：咸走血，血病无多食咸。

黄帝曰：辛走气，多食之令人洞心何也？少俞曰：辛入于胃，其气走于上焦，上焦者受气而营诸阳者也，姜韭之气熏之，营卫之气不时受之，久留心下，故洞心。辛与气俱行，故辛入而与汗俱出。洞心，透心若空也。营诸阳，营养阳分也。辛味属阳，故走上焦之气分。过于辛则开窍而散，故为洞心，为汗出。又宣明五气篇曰：辛走气，气病无多食辛。

黄帝曰：苦走骨，多食之令人变呕何也？少俞曰：苦入于胃，五谷之气皆不能胜苦，苦入下脘，三焦之道皆闭而不通，故变呕。齿者骨之所终也，故苦入而走骨，故入而复出，知其走骨也。苦味性坚而沉，故走骨。味过于苦，则抑遏胃中阳气，不能运化，故五谷之气不能胜之，三焦之道闭而不通，所以人而复出，其变为呕。又如齿为骨之所终，苦通于骨，内不能受，其气复从口齿而出，正因其走骨也。又宣明五气篇曰：苦走骨，骨病无多食苦。

黄帝曰：甘走肉，多食之令人悗心何也？少俞曰：甘入于胃，其气弱小，不能上至于上焦，而与谷留于胃中者，令人柔润者也，胃柔则缓，缓则虫动，虫动则令人悗心。其气外通于肉，故甘走肉。甘性柔缓，故其气弱小，不能至于上焦。味过于甘，则与谷气留于胃中，令人柔润而缓。久则甘从湿化，致生诸虫，虫动于胃，甘缓于中，心当悗矣。悗，闷也。甘入脾，脾主肉，故甘走肉。《宣明五气篇》曰：甘走肉，肉病无多食甘。

十 二 卷

论 治 类

一、治病必求于本（《素问·阴阳应象大论》）

黄帝曰：阴阳者，天地之道也，万物之纲纪，变化之父母，生杀之本始，神明之府也，凡天地万物变化生杀神明之道，总不外乎阴阳之理，故阴阳为万事之本。治病必求于本。万事万变既皆本于阴阳，而病机药性脉息论治则最切于此。故凡治病者在必求于本，或本于阴，或本于阳，求得其本，然后可以施治。此篇上下详义已见阴阳类第一章，本类复列首篇者，盖以治病之道，所重在本，故特表而冠之，观者当彼此互阅。愚按：本者，原也，始也，万事万物之所以然也。世未有无源之流，无根之木，澄其源而流自清，灌其根而枝乃茂，无非求本之道。故黄帝曰：治病必求于本。孔子曰：其本乱而末治者否矣。此神圣心传出乎一贯，可见随几应变，必不可忽根本，而于疾病尤所当先，察得其本，无余义矣。惟是本之一字，合之则惟一，分之则无穷。所谓合之惟一者，即本篇所谓阴阳也，未有不明阴阳而能知事理者，亦未有不明阴阳而能知疾病者，此天地万物之大本，必不可不知也。所谓分之无穷者，有变必有象，有象必有本，凡事有必不可不顾者，即本之所在也。姑举其略曰，死以生为本，欲救其死，勿伤其生。邪以正为本，欲攻其邪，必顾其正。阴以阳为本，阳存则生，阳尽则死。静以动为本，有动则活，无动则止。血以气为本，气来则行，气去则凝。证以脉为本，脉吉则吉，脉凶则凶。先者后之本，从此来者，须从此去。急者缓之本，孰急可忧，孰缓无虑。内者外之本，外实者何伤，中败者堪畏。下者上之本，滋苗者先固其根，伐下者必枯其上。虚者实之本，有余者拔之无难，不足者攻之何忍。真者假之本，浅陋者只知见在，精妙者疑似独明。至若医家之本在学力，学力不到，安能格物致知？而尤忌者，不畏难而自足。病家之本在知医。遇士无礼，不可以得贤，而尤忌者，好杂用而自专。凡此者，虽未足以尽求本之妙，而一隅三反，从可类推。总之求

本之道无他也，求勿伤其生而已。《列子》曰：圣人不察存亡，而察其所以然。《淮南子》曰：所以贵扁鹊者，知病之所从生也。所以贵圣人者，知乱之所由起也。王应震曰：见痰休治痰，见血休治血，无汗不发汗，有热莫攻热，喘生休耗气，精遗不涩泄，明得个中趣，方是医中杰。行医不识气，治法从何据，堪笑道中人，未到知音处。此真知本之言也，学者当知省之。标本类第五章义有所关，当与此篇互阅。

二、为治之道顺而已矣（《灵枢·师传篇》）

黄帝曰：余闻先师，有所心藏，弗著于方。余愿闻而藏之，则而行之，上以治民，下以治身，使百姓无病，上下和亲，德泽下流，子孙无忧，传于后世，无有终时，可得闻乎？岐伯曰：远乎哉问也！夫治民与自治，治彼与治此，治小与治大，治国与治家，未有逆而能治之也，夫惟顺而已矣。顺者，非独阴阳脉论，气之逆顺也，百姓人民皆欲顺其志也。顺之为用，最是医家肯綮，言不顺则道不行，志不顺则功不成，其有必不可顺者，亦未有不因顺以相成也。呜呼！能卷舒于顺不顺之间者，非通变之士，有未足以与道也。黄帝曰：顺之奈何？岐伯曰：入国问俗，入家问讳，上堂问礼，临病人问所便。《礼》云入国问禁，而此云问俗者，以五方风气有殊，崇尚有异，圣人必因其所宜而为之治，故不曰禁而曰俗也。讳者，忌也。人情有好恶之偏，词色有嫌疑之避，犯之者取憎，取憎则不相合，故入家当问讳。礼者，仪文也。交接有体，进止有度，失之者取轻，取轻则道不重，故上堂当问礼。便者，相宜也。有居处之宜否，有动静之宜否，有阴阳之宜否，有寒热之宜否，有情性之宜否，有气味之宜否，临病人而失其宜，施治必相左矣，故必问病人之所便，是皆取顺之道也。黄帝曰：便病人奈何？岐伯曰：夫中热消瘅则便寒，寒中之属则便热。此下皆言治病之所便也。中热者，中有热也。消瘅者，内热为瘅，善饥渴而日消瘦也。凡热在中则治便于寒，寒在中则治便于热，是皆所以顺病情也。瘅音丹，又上、去二声。胃中热则消谷，令人悬心善饥。消谷者，谷食易消也。悬心者，胃火上炎，心血被烁而悬悬不宁也。胃热消谷，故令人善饥。脐以上皮热，肠中热则出黄如糜。脐以上者，胃与小肠之分也。故脐以上皮热者，肠中亦热也。出黄如糜者，以胃中湿热之气，传于小肠所致也。糜，腐烂也。上二节皆热证便寒之类。脐以下皮寒，胃中寒则腹胀，肠中寒则肠鸣飧泄。脐以下皮寒者，以肠胃中寒也。胃中寒，则不能运化而为腹胀。肠中寒，则阴气留滞，不能泌别清浊而为肠鸣飧泄。是皆寒证便热之类。飧音孙。水谷不化曰飧泄。胃中寒肠中热则胀而且泄。上文言肠中寒者泄，而此言肠中热者泄，所以有热泄寒泄之不同，而热泄谓之肠垢，寒泄谓之鹜溏也。胃中热肠中寒则疾饥，小腹痛胀。胃中热则善消谷，故疾饥。肠中寒则阴气聚结不行，故小腹切痛而胀。上二节皆当因其寒热而随所宜以调之者也。黄帝曰：胃欲寒饮，肠欲热饮，两者相逆，便之奈何？且夫王公大人血食之君，骄恣从欲，轻人而无能禁之，禁之则逆其志，顺之则加其病，便之奈何？治之何先？胃中热者欲寒饮，肠中寒者欲热饮，缓急之治当有先后，而喜恶之欲难于两从，且以贵人多任性，此顺之所以难，而治之当有法也。从，纵同。岐伯曰：人之情，莫不恶死而乐生，告之以其败，语之以其善，导之以其所便，开之以其所苦，虽有无道之人，恶有不听者乎？恶死乐生，人所同也，故以死生之情动之，则好恶之性，未有不可移者，是即前注所谓处顺不顺之间而因顺相成之意。前恶字去声，后恶字平声。黄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春夏先治其标，后治其本；秋冬先治其本，后治其标。此言治有一定之法，有难以顺其私欲而可为

假借者，故特举标本之治以言其概耳。如春夏之气达于外，则病亦在外，外者内之标，故先治其标，后治其本。秋冬之气敛于内，则病亦在内，内者外之本，故先治其本，后治其标。一曰：春夏发生，宜先养气以治标。秋冬收藏，宜先固精以治本。亦通。黄帝曰：便其相逆者奈何？便其相逆者，谓于不可顺之中，而复有不得不委曲以便其情者也。岐伯曰：便此者，饮食衣服，亦欲适寒温，寒无凄怆，暑无出汗。食饮者，热无灼灼，寒无沧沧。寒温中适，故气将持，乃不致邪僻也。适，当也。此言必不得已而欲便病人之情者，于便之之中，而但欲得其当也。即如饮食衣服之类，法不宜寒而彼欲寒，但可令其微寒，而勿使至于凄怆。法不宜热而彼欲热者，但可令其微热，而勿使至于汗出。又如饮食之欲热者，亦不宜灼灼之过，欲寒者亦不沧沧之甚。寒热适其中和，则元气得以执持，邪僻无由而致，是即用顺之道也。否则治民与自治，治彼与治此，治小与治大，治国与治家，未有逆而能治之也，故曰夫惟顺而已矣。怆音创。凄怆，寒甚凄凉之貌。沧音仓，寒也。僻音匹，不正之谓。

三、治有缓急方有奇偶（《素问·至真要大论》）

帝曰：气有多少，病有盛衰，治有缓急，方有大小，愿闻其约奈何？五运六气，各有太过不及，故曰气有多少。人之疾病，必随气而为盛衰，故治之缓急，方之大小，亦必随其轻重而有要约也。岐伯曰：气有高下，病有远近，证有中外，治有轻重，适其至所为故也。岁有司天在泉，则气有高下；经有藏府上下，则病有远近。在里曰中，在表曰外。缓者治宜轻，急者治宜重也。适其至所为故，言必及于病至之所，而务得其以然之故也。大要曰：君一臣二，奇之制也；君二臣四，偶之制也；君二臣三，奇之制也；君三臣六，偶之制也。君三之三当作二，误也。大要，古法也。主病之谓君，君当倍用。佐君之谓臣，臣以助之。奇者阳数，即古所谓单方也。偶者阴数，即古所谓复方也。故君一臣二其数三，君二臣三其数五，皆奇之制也。君二臣四其数六，君二臣六其数八，皆偶之制也。奇方属阳而轻，偶方属阴而重。故曰近者奇之，远者偶之，汗者不以偶，下者不以奇。近者为上为阳，故用奇方，用其轻而缓也。远者为下为阴，故用偶方，用其重而急也。汗者不以偶，阴沉不能达表也。下者不以奇，阳升不能降下也。旧本云汗者不以奇，下者不以偶，而王太仆注云汗药不以偶方，泄下药不以奇制，是注与本文相反矣；然王注得理，而本文似误，今改从之。按：本节特举奇偶阴阳以分汗下之概，则气味之阴阳，又岂后于奇偶哉？故下文复言之，此其微意，正不止于品数之奇偶，而实以发明方制之义耳，学者当因之以深悟。奇音箕。补上治上制以缓，补下治下制以急，急则气味厚，缓则气味薄，适其至所，此之谓也。补上治上制以缓，欲其留布上部也。补下治下制以急，欲其直达下焦也。故欲急者须气味之厚，欲缓者须气味之薄。若制缓方而气味厚，则峻而去速；用急方而气味薄，则柔而不前。惟缓急厚薄得其宜，则适其病至之所，而治得其要矣。病所远，而中道气味之者，食而过之，无越其制度也。言病所有深远，而药必由于胃，设用之无法，则药未及病而中道先受其气味矣。故当以食为节，而使其远近皆达，是过之也。如欲其远者，药在食前，则食催药而致远矣。欲其近者，药在食后则食隔药而留止矣。由此类推，则服食之疾徐，根稍之升降，以及汤膏丸散各有所宜，故云无越其制度也。是故平气之道，近而奇偶，制小其服也。远而奇偶，制大其服也。大则数少，小则数多。多则九之，少则二之。平气之道，平其不平之谓也。如在上为近，在下为远，远者近者，各有阴阳表里之分，故远方近方，亦各有奇偶相兼之法。如方奇而分两偶，方偶而分两奇，皆互用之妙也。故近而奇偶，制小其服，小则数多，而尽于九。盖数多则分两轻，分两轻则性力薄而

仅及近处也。远而奇偶，制大其服，大则数少而止于二，盖少则分两重，分两重则性力专而直达深远也。是皆奇偶兼用之法。若病近而大其制，则药胜于病，是谓诛伐无过。病远而小其制，则药不及病，亦犹风马牛不相及耳。上文云近者奇之，远者偶之，言法之常也。此云近而奇偶，远而奇偶，言用之变也。知变知常，则应变可以无方矣。奇之不去则偶之，是谓重方。偶之不去，则反佐以取之，所谓寒热温凉，反从其病也。此示人以圆融通变也。如始也用奇，奇之而病不去，此其必有未合，乃当变而为偶，奇偶迭用，是曰重方，即后世所谓复方也。若偶之而又不去，则当求其微甚真假而反佐以取之。反佐者，谓药同于病而顺其性也。如以热治寒而寒拒热，则反佐以寒而入之；以寒治热而热格寒，则反佐以热而入之。又如寒药热用，借热以行寒，热药寒用，借寒以行热，是皆反佐变通之妙用，盖欲因其势而利导之耳。王太仆曰：夫热与寒背、寒与热违。微小之热，为寒所折，微小之冷，为热所消。甚大寒热，则必能与违性者争雄，能与异气者相格，声不同不相应，气不同不相合，如是则且惮而不敢攻之，攻之则病气与药气抗衡，而自为寒热以开闭固守矣。是以圣人反其佐以同其气，令声气应合，复令寒热参合，使其始同终异，凌润而败，坚刚必折，柔脆同消尔。

四、气味方制治法逆从（《素问·至真要大论》。附：病有真假辨）

帝曰：五味阴阳之用何如？岐伯曰：辛甘发散为阳，酸苦涌泄为阴，咸味涌泄为阴，淡味渗泄为阳。六者或收或散，或缓或急，或燥或润，或软或坚，以所利而行之，调其气使其平也。涌，吐也。泄，泻也。渗泄，利小便及通窍也。辛甘酸苦咸淡六者之性：辛主散主润，甘主缓，酸主收主急，苦主燥主坚，咸主软，淡主渗泄。《藏气法时论》曰：辛散，酸收，甘缓，苦坚，咸软。故五味之用，升而轻者为阳，降而重者为阴，各因其利而行之，则气可调而平矣。涌音湧，如泉涌也。帝曰：非调气而得者，治之奈何？有毒无毒，何先何后？愿闻其道。非调气，谓病有不因于气而得者也。王太仆曰：病生之类有四：一者始因气动而内有所成，谓积聚症瘕，瘤气瘿气，结核癫痫之类也；二者因气动而外有所成，谓痈肿疮疡，疣疥疵痔，掉瘛浮肿，目赤烁疹，肘肿痛痒之类也；三者不因气动而病生于内，谓留饮癖食，饥饱劳损宿食霍乱，悲恐喜怒，想慕忧结之类也；四者不因气动而病生于外，谓瘴气贼魅，虫蛇蛊毒，蜚尸鬼击，冲薄坠堕，风寒暑湿，斫射刺割捶扑之类也。凡此四类，有独治内而愈者，有兼治内而愈者，有独治外而愈者，有兼治外而愈者，有先治内后治外而愈者，有先治外后治内而愈者，有须齐毒而攻击者，有须无毒而调引者。其于或重或轻，或缓或急，或收或散，或润或燥，或软或坚，用各有所宜也。岐伯曰：有毒无毒，所治为主，适大小为制也。治之之道，有宜毒者，有不宜毒者，但以所治为主，求当于病而已，故其方之大小轻重，皆宜因病而为之制也。帝曰：请言其制。岐伯曰：君一臣二，制之小也；君一臣三佐五，制之中也；君一臣三佐九，制之大也。君臣佐义见下章。寒者热之，热者寒之，治寒以热，治热以寒，此正治法也。微者逆之，甚者从之，病之微者，如阳病则热，阴病则寒，真形易见，其病则微，故可逆之，逆即上文之正治也。病之甚者，如热极反寒，寒极反热，假证难辨，其病则甚，故当从之，从即下文之反治也。王太仆曰：夫病之微小者，犹人火也，遇草而焚，得木而燔，可以湿伏，可以水灭，故逆其性气以折之攻之。病之大甚者，犹龙火也，得湿而焰，遇水而燔，不知其性，以水折之，适足以光焰诣天，物穷方止矣。识其性者，反常之理，以火逐之，则燔灼自消，焰火扑灭。然逆之，谓以寒攻热，以热攻寒。从之，谓攻以寒热，须从其性用，不必皆同。是以下文曰：逆者正治，从者反治，从少从多，观其事也。此之谓乎。坚者削之，客者除之，劳者温

之，结者散之，留者攻之，燥者濡之，急者缓之，散者收之，损者益之，逸者行之，惊者平之，上之下之，摩之浴之，薄之劫之，开之发之，适事为故。温之，温养之也。逸者，奔逸溃乱也。行之，行其逆滞也。平之，安之也。上之，吐之也。摩之，按摩之也。薄之，迫其隐藏也。劫之，夺其强盛也。适事为故，适当其所事之故也。帝曰：何谓逆从？岐伯曰：逆者正治，从者反治，从少从多，观其事也。以寒治热，以热治寒，逆其病者，谓之正治。以寒治寒，以热治热，从其病者，谓之反治。从少谓一同而二异，从多谓二同而一异，必观其事之轻重而为之增损。然则宜于全反者，自当尽同无疑矣。愚按：治有逆从者，以病有微甚；病有微甚者，以证有真假也。寒热有真假，虚实亦有真假，真者正治，知之无难，假者反治，乃为难耳。如寒热之真假者，真寒则脉沉而细，或弱而迟，为厥逆，为呕吐，为腹痛，为飧泄下利，为小便清频，即有发热，必欲得衣，此浮热在外而沉寒在内也。真热则脉数有力，滑大而实，为烦燥喘满，为声音壮厉，或大便秘结，或小水赤涩，或发热掀衣，或胀疼热渴。此皆真病，真寒者宜温其寒，真热者直解其热，是当正治者也。至若假寒者，阳证似阴，火极似水也，外虽寒而内则热，脉数而有力，或沉而鼓击，或身寒恶衣，或便热秘结，或烦渴引饮，或肠垢臭秽，此则恶寒非寒，明是热证，所谓热极反兼寒化，亦曰阳盛隔阴也。假热者，阴证似阳，水极似火也，外虽热而内则寒，脉微而弱，或数而虚，或浮大无根，或弦芤断续，身虽炽热而神则静，语虽谵妄而声则微，或虚狂起倒而禁之即止，或蚊迹假斑而浅红细碎，或喜冷水而所用不多，或舌胎面赤而衣被不撤，或小水多利，或大便不结，此则恶热非热，明是寒证，所谓寒极反兼热化，亦曰阴盛隔阳也。此皆假病，假寒者清其内热，内清则浮阴退舍矣；假热者温其真阳，中温则虚火归原矣，是当从治者也。又如虚实之治，实则写之，虚则补之，此不易之法也。然至虚有盛候，则有假实矣；大实有羸状，则有假虚矣。总之，虚者正气虚也，为色惨形疲，为神衰气怯，或自汗不收，或二便失禁，或梦遗精滑，或呕吐隔塞，或病久攻多，或气短似喘，或劳伤过度，或暴困失志，虽外证似实而脉弱无神者，皆虚证之当补也。实者邪气实也，或外闭于经络，或内结于藏府，或气壅而不行，或血留而凝滞，必脉病俱盛者，乃实证之当攻也。然而虚实之间，最多疑似，有不可不辨其真耳。如《通评虚实论》曰：邪气盛则实，精气夺则虚。此虚实之大法也。设有人焉，正已夺而邪方盛者，将顾其正而补之乎？抑先其邪而攻之乎？见有不的，则死生系之，此其所以宜慎也。夫正者本也，邪者标也。若正气既虚，则邪气虽盛，亦不可攻，盖恐邪未去而正先脱，呼吸变生，则措手无及。故治虚邪者，当先顾正气，正气存则不致于害。且补中自有攻意，盖补阴即所以攻热，补阳即所以攻寒，世未有正气复而邪不退者，亦未有正气竭而命不倾者。如必不得已，亦当酌量缓急，暂从权宜，从少从多，寓战于守斯可矣，此治虚之道也。若正气无损者，邪气虽微，自不宜补，盖补之则正无与而邪反盛，适足以借寇兵而资盗粮。故治实证者，当直去其邪，邪去则身安，但法贵精专，便臻速效，此治实之道也。要之，能胜攻者，方是实证，实者可攻，何虑之有？不能胜攻者，便是虚证，气去不返，可不寒心。此邪正之本末，有不可不知也。惟是假虚之证不多见，而假实之证最多也；假寒之证不难治，而假热之治多误也。然实者多热，虚者多寒。如丹溪曰：气有余，便是火，故实能受寒。而余续之曰：气不足，便是寒，故虚能受热。世有不明真假本末而曰知医者，余则未敢许也。帝曰：反治何谓？岐伯曰：热因寒用，寒因热用，塞因塞用，通因通用，必伏其所主而先其所因，其始则同，其终则异，可使破积，可使溃坚，可使气和，可使必已。此节从王氏及新校正等注云：热因寒用者，如大寒内结，当治以热，然寒甚格热，热不得前，则以热药冷服，下嗌之后，冷体即消，热性便发，情且不逆，

而至致大益，此热因寒用之法也。寒因热用者，如大热在中，以寒攻治则不入，以热攻治则病增，乃以寒药热服，入腹之后，热气即消，寒性遂行，情且协和，而病以减，此寒因热用之法也。如《五常政大论》云：治热以寒，温而行之；治寒以热，凉而行之。亦寒因热用、热因寒用之义。塞因塞用者，如下气虚乏，中焦气壅，欲散满则更虚其下，欲补下则满甚于中。治不知本而先攻其满，药入或减，药过依然，气必更虚，病必渐甚。乃不知少服则资壅，多服则宣通，峻补其下以疏启其中，则下虚自实，中满自除，此塞因塞用之法也。通因通用者，如大热内蓄，或大寒内凝，积聚留滞，泻利不止，寒滞者以热下之，热滞者以寒下之，此通因通用之法也。以上四治，必伏其所主者，制病之本也。先其所因者，求病之由也。既得其本而以真治真，以假治假，其始也类治似同，其终也病变则异矣，是为反治之法，故可使破积溃坚，气和而病必已也。塞，入声。帝：善。气调而得者何如？岐伯曰：逆之从之，逆而从之，从而逆之，疏气令调，则其道也。曰气调而得者，言气调和而偶感于病，则或因天时，或因意料之外者也。若其治法，亦无过逆从而已，或可逆者，或可从者，或先逆而后从者，或先从而后逆者，但疏其邪气而使之调和，则治道尽矣。

五、方制君臣上下三品（《素问·至真要大论》）

帝曰：方制君臣何谓也？岐伯曰：主病之谓君，佐君之谓臣，应臣之谓使，非上下三品之谓也。主病者，对证之要药也，故谓之君。君者，味数少而分两重，赖之以为主也。佐君者谓之臣，味数稍多而分两稍轻，所以匡君之不迨也。应臣者谓之使，数可出入而分两更轻，所以备通行向导之使也。此则君臣佐使之义，非上下三品如下文善恶殊贯之谓。使，去声。帝曰：三品何谓？岐伯曰：所以明善恶之殊贯也。前言方制，言处方之制，故有君臣佐使；此言三品，言药性善恶，故有上中下之殊。《神农》云：上药为君，主养命以应天；中药为臣，主养性以应人；下药为佐使，主治病以应地。故在《本草经》有上中下三品之分，此所谓善恶之殊贯也。

六、病之中外治有先后（《素问·至真要大论》《五常政大论》）

帝曰：病之中外何如？岐伯曰：从内之外者调其内，从外之内者治其外（《素问·至真要大论》）。从内之外者内为本，从外之内者外为本，但治其本，无不愈矣。从内之外而盛于外者，先调其内而后治其外；从外之内而盛于内者，先治其外而后调其内。病虽盛于标，治必先其本，而后可愈，此治病之大法也，故曰治病必求其本。中外不相及，则治主病。中外不相及，谓既不从内，又不从外，则但求其见在所主之病而治之。愚按：此篇即三因之义也。如《金匮玉函要略》曰：千般疢难，不越三条：一者经络受邪入藏府，为内所因也；二者四肢九窍血脉相传，壅塞不通，为外皮肤所中也；三者房室金刃虫兽所伤也。故陈无择著《三因方》曰：有内因，有外因，有不内外因。盖本于仲景之三条，而仲景之论实本诸此耳。疢，昌震切，病也。

帝曰：善。病之中外何如？此下与前本出同篇，但前篇问病之中外，伯答以标本之义，故此复问者，盖欲明阴阳治法之详也。岐伯曰：调气之方，必别阴阳，定其中外，各守其乡，内者内治，外者外治，微者调之，其次平之，盛者夺之，汗之下之，寒热温凉，衰之以属，随其攸利，方，法也。阴阳之道，凡病治脉药皆有关系，故必当详别之。中外，表里也。微者调之，谓小寒之气，和之以温，小热之气，和之以凉也。其次平之，谓大寒之气，平之以热，大热之气，平之以寒也。盛者夺之，谓邪之甚者当攻而取之，如甚于外者汗之，甚于内者下之。凡宜寒宜热，宜温宜凉，当各求其属以衰去之，惟随其攸利而已。攸，所也。别，必列切。谨道如法，

万举万全，气血正平，长有天命。能谨于道而如其法，则举无不当，而天命可以永昌矣。帝曰：善。

帝曰：病在中而不实不坚、且聚且散奈何？岐伯曰：悉乎哉问也。无积者求其藏，虚则补之（《素问·五常政大论》）。积者有形之病，有积在中，则坚实不散矣。今其不实不坚、且聚且散者，无积可知也。无积而病在中者，藏之虚也。故当随病所在，求其藏而补之，藏气充则病自安矣。药以祛之，食以随之，行水渍之，和其中外，可使毕已。药以祛之，去其病也。食以随之，养其气也。行水渍之，通其经也。若是则中外和调而病可已矣。祛者，非攻击之谓，凡去病者皆可言祛。渍，资四切，浸洗也。

七、寒之而热取之阴热之而寒取之阳（《素问·至真要大论》）

帝曰：论言治寒以热，治热以寒，而方士不能废绳墨而更其道也。有病热者寒之而热，有病寒者热之而寒，二者皆在，新病复起，奈何治？寒之而热，言治热以寒而热如故。热之而寒，言治寒以热而寒如故。及有以寒治热者，旧热尚在而新寒生；以热攻寒者，旧寒未除而新热起。皆不得不求其详也。岐伯曰：诸寒之而热者取之阴，热之而寒者取之阳，所谓求其属也。诸寒之而热者，谓以苦寒治热而热反增，非火之有余，乃真阴之不足也。阴不足则阳有余而为热，故当取之于阴，谓不宜治火也，只补阴以配其阳，则阴气复而热自退矣。热之而寒者，谓以辛热治寒而寒反甚，非寒之有余，乃真阳之不足也。阳不足则阴有余而为寒，故当取之于阳，谓不宜攻寒也，但补水中之火，则阳气复而寒自消也。故启玄子注曰：益火之源，以消阴翳；壮水之主，以制阳光。又曰：藏府之原，有寒热温凉之主。取心者不必齐以热，取肾者不必齐以寒；但益心之阳，寒亦通行，强肾之阴，热之犹可。故或治热以热，治寒以寒，万举万全，孰知其意？此王氏之心得也。然求其所谓益与壮者，即温养阳气，填补真阴也。求其所谓源与主者，即所谓求其属也。属者根本之谓，水火之本，则皆在命门之中耳。帝曰：善。服寒而反热，服热而反寒，其故何也？岐伯曰：治其王气，是以反也。此承上文而详求其服寒反热、服热反寒之所以然也。治其王气者，谓病有阴阳，气有衰王，不明衰王，则治之反甚。如阳盛阴衰者，阴虚火王也，治之者不知补阴以配阳，而专用苦寒治火之王，岂知苦寒皆沉降，沉降皆亡阴，阴愈亡则火愈盛，故服寒反热者，阴虚不宜降也。又如阳衰阴盛者，气弱生寒也，治之者不知补阳以消阴，而专用辛温治阴之王，岂知辛温多耗散，耗散则亡阳，阳愈亡则寒愈甚，故服热反寒者，阳虚不宜耗也。此无他，皆以专治王气，故甚病反如此。又如夏令本热，而伏阴在内，故每多中寒，冬令本寒，而伏阳在内，故每多内热。设不知此而必欲用寒于夏，治火之王，用热于冬，治寒之王，则有中寒隔阳者，服寒反热，中热隔阴者，服热反寒矣。是皆治王之谓，而病之所以反也。春秋同法。帝曰：不治王而然者何也？岐伯曰：悉乎哉问也。不治五味属也。夫五味入胃，各归所喜攻，酸先入肝，苦先入心，甘先入脾，辛先入肺，咸先入肾，此言不因治王而病不愈者，以五味之属，治有不当也。凡五味必先入胃，而后各归所喜攻之藏。喜攻者，谓五味五藏各有所属也。如《九针论》曰：病在筋，无食酸；病在气，无食辛；病在骨，无食咸；病在血，无食苦；病在肉，无食甘。犯之者，即所谓不治五味属也。久而增气，物化之常也。气增而久，夭之由也。凡五味之性，各有所入，若味有偏用，则气有偏病，偏用即久，其气必增，此物化之常也。气增而久，则藏有偏胜，藏有偏胜，则必有偏绝矣，此致夭之由也，如《生气通天论》曰，味过于酸，肝气以津，脾气乃绝，味过于咸，大骨气劳，短肌心气抑之类是也。此篇前言寒

热者，言病机也；后言五味者，言药饵也。药饵病机必审其真，设其谬误，鲜不害矣。

八、邪风之至治之宜早诸变不同治法亦异（《素问·阴阳应象大论》）

故邪风之至，疾如风雨。邪风中人，疾速如此。故善治者治皮毛，皮毛尚浅，用力少而成功易也。其次治肌肤，深于皮毛矣。其次治筋脉，深于肌肤矣。其次治六府，深于筋脉矣。其次治五藏。治五藏者，半死半生也。深于六府矣。邪愈深则治愈难，邪及五藏而后治之，必难为力，故曰上工救其萌芽，下工救其已成。救其已成者，用力多而成功少，吉凶相半矣。《缪刺论》曰：邪之客于形也，必先舍于皮毛，留而不去，入舍于经脉，内连五藏，散于肠胃，阴阳相感，五藏乃伤。亦言邪自皮毛而至府藏，与此义同。故天之邪气，感则害人五藏；水谷之寒热，感则害于六府；天之邪气，即风寒暑湿火燥，受于无形者也。喉主天气而通于藏，故感则害人五藏。水谷之寒热，即谷食之气味，受于有形者也。咽主地气而通于府，故感则害于六府。地之湿气，感则害皮肉筋脉。人之应土者肉也，湿胜则营卫不行，故感则害于皮肉筋脉。故善用针者，从阴引阳，从阳引阴，以右治左，以左治右，以我知彼，以表知里，以观过与不及之理，见微得过，用之不殆。善用针者，必察阴阳。阴阳之义，不止一端，如表里也，气血也，经络也，藏府也，上下左右有分也，时日衰王有辨也。从阴引阳者，病在阳而治其阴也。从阳引阴者，病在阴而治其阳也。以右治左、以左治右者，缪刺之法也。以我知彼者，推己及人也。以表知里者，有无相求也。能因此以观过与不及之理，则几微可见过失可则，用之可不殆矣。则，度也。善诊者，察色按脉，先别阴阳；此下皆言诊法也。诊之一字，所该者广，如下文审清浊，知部分，视喘息，听声音，观权衡规矩，总皆诊法，非独指诊脉为言也，然无非欲辨阴阳耳。前节言针治之阴阳，此言脉色之阴阳，皆医家之最要者，故曰先别阴阳，以见其不可缓也。义详脉色类诸篇。审清浊，而知部分；色者神之华，故可望颜察色、审清浊而知部分，如《五色篇》所言者是也。又仲景《金匮要略》曰：病人有气色见于面部。鼻头色青，腹中痛苦冷者死；鼻头色微黑者，有水气；色黄者，胸上有寒；色白者，亡血也。设微赤非时者死。又色青为痛，色黑为劳，色赤为风，色黄者便难，色鲜明者有留饮。亦此之谓。视喘息，听音声，而知所苦；病苦于中，声发于外，故可视喘息、听音声而知其苦也。如《阴阳应象大论》曰：肝在音为角，声为呼；心在音为徵，声为笑；脾在音为宫，声为歌；肺在音为商，声为哭；肾在音为羽，声为呻。此五藏之音声也。声有不和，必有所病矣。仲景曰：病人语声寂然、喜惊呼者，骨节间病。语声喑喑然不彻者，心隔间病。语声啾啾然细而长者，头中病。又曰：息摇肩者心中坚，息引胸中上气者咳，息张口短气者肺痿唾沫。又曰：吸而微数，其病在中焦实也，当下之即愈，虚者不治。在上焦者其吸促，在下焦者其吸远，此皆难治。呼吸动摇振振者不治。又曰：设令病人向壁卧，闻师到，不惊起而盼视，若三言三止，脉之咽唾者，此诈病也。设令脉自和处，但言此病大重，须服吐下药，及针灸数十百处，当自愈。师持脉，病人欠者，无病也。脉之呻者，痛也。言迟者，风也。摇头言者，里痛也。行迟者，表强也。坐而伏者，短气也。坐而下一脚者，腰痛也。里实护腹如怀卵者，心痛也。又曰：人病恐怖者其脉何状？师曰：脉形如循丝累累然，其面白脱色也。又曰：人愧者其脉何类？师曰：脉浮而面色乍白乍赤也。此皆疾病之声色，总之声由气发，气充则声壮，气衰则声怯。故华元化曰：阳候多语，阴证无声；多语者易济，无声者难荣。然则音声不惟知所苦，而且可知死生矣。观权衡规矩，而知病所主；权衡规矩，义详脉色类九，但彼以脉言也。然此四者，所包者多，不独在

脉。盖权言其重，衡言其轻，规言其圆，矩言其方，能明方圆轻重之理，则知变通之道矣。按尺寸，观浮沉滑涩，而知病所生以治；义详脉色类诸篇。无过以诊，则不失矣。此诊字应前善诊之诊至此。过，失也。言无失以前诸法，则治亦可以无失矣。故曰：病之始起也，可刺而已；其盛，可待衰而已。此下皆言治法也。凡病之始起者，邪必在经络，故可刺之而已。及其既盛，则必待其盛势衰退而后已。已者，止针止药之谓，即《五常政大论》所谓十去其八、十去其九之意。故因其轻而扬之，因其重而减之，因其衰而彰之。轻者浮于表，故宜扬之。扬者，散也。重者实于内，故宜减之。减者，写也。衰者气血虚，故宜彰之。彰者，补之益之而使气血复彰也。于此三者，而表里虚实之治尽之矣。形不足者，温之以气；精不足者，补之以味。此正言彰之之法，而在于药食之气味也。以形精言，则形为阳，精为阴。以气味言，则气为阳，味为阴。阳者卫外而为固也，阴者藏精而起亟也。故形不足者，阳之衰也，非气不足以达表而温之。精不足者，阴之衰也，非味不足以实中而补之。阳性暖，故曰温。阴性静，故曰补。愚按：本论有云味归形，形食味，气归精，精食气，而此曰形不足者温之以气，精不足者补之以味，义似相反；不知形以精而成，精以气而化，气以味而生，味以气而行。故以阴阳言，则形与气皆阳也，故可以温；味与精皆阴也，故可以补。以清浊言，则味与形皆浊也，故味归形；气与精皆清也，故气归精。然则气不能外乎味，味亦不能外乎气，虽气味有阴阳清浊之分，而实则相须为用者也。其高者，因而越之；越，发扬也。谓升散之，吐涌之，可以治其上之表里也。其下者，引而竭之；竭，祛除也。谓涤荡之，疏利之，可以治其下之前后也。中满者，写之于内；中满二字，最宜详察，即痞满大实坚之谓，故当写之于内，若外见浮肿而胀不在内者，非中满也。妄行攻写，必至为害。此节之要，最在一中字。其有邪者，渍形以为汗；邪在肌表，故当渍形以为汗。渍，浸也，言令其汗出如渍也。如许胤宗用黄芪防风汤数十斛置于床下以蒸汗，张苗烧地加桃叶于上以蒸汗，或用药煎汤浴洗之，皆渍形之法也。渍，资四切。其在皮者，汗而发之；前言有邪者，兼经络而言，言其深也。此言在皮者，言其浅也。均为表证，故皆宜汗。其慓悍者，按而收之；慓，急也。悍，猛利也。按，察也。此兼表里而言，凡邪气之急利者，按得其状，则可收而制之矣。慓，飘、票二音。悍音汗。其实者，散而写之。阳实者宜散之。阴实者宜写之。审其阴阳，以别柔刚，形证有柔刚，脉色有柔刚，气味尤有柔刚。柔者属阴，刚者属阳。知柔刚之化者，知阴阳之妙用矣，故必审而别之。阳病治阴，阴病治阳，阳胜者阴必病，阴胜者阳必病。如《至真要大论》曰：诸寒之而热者取之阴，热之而寒者取之阳。启玄子曰：壮水之主，以制阳光；益火之源，以消阴翳。皆阳病治阴，阴病治阳之道也。亦上文从阴引阳、从阳引阴之义。定其血气，各守其乡，病之或在血分，或在气分，当各察其处而不可乱也。血实宜决之，决，谓泄去其血，如决水之义。气虚宜掣之。掣，《甲乙经》作掣，挽也。气虚者，无气之渐，无气则死矣，故当挽回其气而引之使复也。如上气虚者升而举之，下气虚者纳而归之，中气虚者温而补之，是皆掣引之义。

九、五方病治不同（《素问·异法方宜论》全）

黄帝问曰：医之治病也，一病而治各不同，皆愈。何也？治各不同，如下文砭石、毒药、灸焫、九针、导引按跷之类。岐伯对曰：地势使然也。地势不同，则气习有异，故治法亦随而不一也。

故东方之域，天地之所始生也，天地之气，自东而升，为阳生之始，故发生

之气始于东方，而在时则为春。鱼盐之地，海滨傍水。地不满东南，故东南低下而多水。鱼盐海滨，皆傍水之地利也。其民食鱼而嗜咸，皆安其处，美其食，得鱼盐之利，故居安食美。鱼者使人热中，鱼，鳞虫也。鱼生水中，水体外阴而内阳，故能热中。然水从寒化，亦脾寒者所忌。盐者胜血，食咸者渴，胜血之征也。义详气味类三及疾病类二十五。故其民皆黑色疏理，其病皆为痈疡。血弱故黑色疏理。热多故为痈疡。其治宜砭石，故砭石者亦从东方来。砭石，石针也，即磁锋之属。《山海经》曰：高氏之山，有石如玉，可以为针。亦此类也。东方之民疏理而痈疡，其病在肌表，故用砭石，砭石者其治在浅。凡后世所用砭石之法，亦自东方来也。砭音边。

西方者，金玉之域，沙石之处，天地之所收引也。地之刚在西方，故多金玉砂石。然天地之气，自西而降，故为天地之收引，而在时则应秋。其民陵居而多风，水土刚强，陵居，高处也，故多风。金气肃杀，故水土刚强。其民不衣而褐荐，其民华食而脂肥，不衣，不事服饰也。褐，毛布也。荐，草茵也。华，浓厚也，谓酥酪膏肉之类。饮食华厚，故人多脂肥。故邪不能伤其形体，其病生于内。水土刚强，饮食肥厚，肌肉充实，肤腠闭密，故邪不能伤其外，而惟饮食男女七情，病多生于内也。其治宜毒药，故毒药者亦从西方来。病生于内，故非针灸按导所能治，而宜用毒药也。毒药者，总括药饵而言，凡能除病者，皆可称为毒药。如《五常政大论》曰，大毒治病十去其六，常毒治病十去其七，小毒治病十去其九之类是也。凡后世所用毒药之法，亦自西方来也。

北方者，天地所闭藏之域也，天之阴在北，故其气闭藏，而在时则应冬。其地高陵居，风寒冰冽。地高陵居，西北之势也。风寒冰冽，阴气胜也。其民乐野处而乳食，藏寒生满病。野处乳食，北人之性，胡地至今犹然。地气寒，乳性亦寒，故令人藏寒。藏寒多滞，故生胀满等病。其治宜灸焫，故灸焫者亦从北方来。灸焫，艾灸火灼也，亦火针之属，今北人多用之。故后世所用灸焫之法，亦自北方来也。焫，如瑞切。

南方者，天地所长养，阳之所盛处也，天之阳在南，故万物长养，而在时则应夏。其地下，水土弱，雾露之所聚也。南方低下而湿，故水土弱而多雾露。其民嗜酸而食胕，胕，腐也。物之腐者，如豉鲊曲酱之属是也。嗜音示。胕音父。故其民皆致理而赤色，其病挛痹。嗜酸者收，食胕者湿，故其民致理而挛痹。挛痹者，湿热盛而病在筋骨也。南方属火，故其色赤致密也。挛，闾员切，又去声。痹音秘。其治宜微针，故九针者亦从南方来。病在经络，故宜用九针。凡后世所用针法，亦自南方来也。

中央者，其地平以湿，天地所以生万物也众。土体平，土性湿。土王于四方之中，而为万物之母，故其生物也众。其民食杂而不劳，四方辐辏，万物所归，故民食杂。土性和缓，故不勤劳也。故其病多痿厥寒热。土气通脾而主四肢，故湿滞则为痿，寒热则为厥。中央者，四方之气交相集，故或寒或热也。其治宜导引按蹻，故导引按蹻者亦从中央出也。导引，谓摇筋骨，动肢节，以行气血也。按，捏按也。蹻，即阳蹻阴蹻之义。盖谓推拏谷蹻穴以除疾病也。病在肢节，故用此法。凡后世所用导引按摩之法，亦自中州出也。蹻音乔，又极虐切。

故圣人杂合以治，各得其所宜。故治所以异而病皆愈者，得病之情，知治之大体也。杂合五方之治而随机应变，则各得其宜矣。故治法虽异，而病无不愈，

知通变之道者，即圣人之能事也。

十、形志苦乐病治不同（《素问·血气形志篇》）

形乐志苦，病生于脉，治之以灸刺。形乐者，身无劳也。志苦者，必多虑也。心主脉，深思过虑则脉病矣。脉病者当治经络，故当随其宜而灸刺之。形乐志乐，病生于肉，治之以针石。形乐者逸，志乐者闲。饱食终日，无所运用，多伤于脾，脾主肌肉，故病生焉。肉病者，或为卫气留，或为脓血聚，故当用针石以取之。石，砭石也。形苦志乐，病生于筋，治之以熨引。形苦者，身多劳。志乐者，心无虑。劳则伤筋，故病生于筋。故病生于筋。熨，以药熨。引，谓导引。熨音郁。形苦志苦，病生于咽嗌，治之以甘药。形苦志苦，必多忧思，忧则伤肺，思则伤脾，脾肺气伤，则虚而不行，气必滞矣。脾肺之脉，上循咽嗌，故病生于咽嗌。如人之悲忧过度，则喉咙哽咽，食饮难进；思虑过度则上焦否隔，咽中核塞，即其徵也。《通评虚实论》曰：隔则闭绝，上下不通，则暴忧之病也。亦此之谓。病在嗌者，因损于藏，故当以甘药调补之。甘，旧作百，《灵枢·九针论》作甘药者是，今改从之。嗌音益。形数惊恐，经络不通，病生于不仁，治之以按摩醪药。惊者气乱，恐者气下，数有惊恐，则气血散乱而经络不通，故病不仁。不仁者，顽痹软弱也，故治宜按摩以导气行血，醪药以养正除邪。醪药，药酒也。经络二字，《九针论》作筋脉，义亦同。醪音劳。是谓五形志也。结上文。按：《灵枢·九针论》文有与此同者，俱不重载。

十一、有毒无毒制方有约必先岁气无伐天和（《素问·五常政大论》）

帝曰：有毒无毒，服有约乎？约，度也。《禁服篇》曰：夫约方者，犹约囊也。囊满而弗约则输泄，方成弗约则神与弗俱。岐伯曰：病有久新，方有大小，有毒无毒，因宜常制矣。病重者宜大，病轻者宜小，无毒者宜多，有毒者宜少，皆常制之约也。大毒治病，十去其六；常毒治病，十去其七；小毒治病，十去其八；无毒治病，十去其九。药性有大毒、常毒、小毒、无毒之分，去病有六分、七分、八分、九分之约者，盖以治病之法，药不及病，则无济于事，药过于病，则反伤其正而生他患矣。故当知约制，而进止有度也。王氏曰：大毒之性烈，其为伤也多。小毒之性和，其为伤也少。常毒之性，减大毒之性一等，加小毒之性一等，所伤可知也。故至约必止之，以待来证尔。然无毒之药，性虽平和，久而多之，则气有偏胜，必有偏绝，久攻之则藏气偏弱，既弱且困，不可长也，故十去其九而止。谷肉果菜，食养尽之，无使过之，伤其正也。病已去其八九而有余未尽者，则当以谷肉果菜饮食之类培养正气而余邪自尽矣。如《藏气法时论》曰，毒药攻邪，五谷为养，五果为助，五畜为益，五菜为充者是也。然毒药虽有约制，而饮食亦贵得宜，皆不可使之太过，过则反伤其正也。不尽，行复如法。如此而犹有未尽，则再行前法以渐除之，宁从乎慎也。必先岁气，无伐天和。五运有纪，六气有序，四时有令，阴阳有节，皆岁气也。人气应之以生长收藏，即天和也。设不知岁气变迁而妄呼寒热，则邪正盛衰无所辨，未免于犯岁气、伐天和矣，夭枉之由，此其为甚。又治其王气义，详本类前七。无盛盛，无虚虚，而遗人夭殃。邪气实者复助之，盛其盛矣。正气夺者复攻之，虚其虚矣。不知虚实，妄施攻补，以致盛者愈盛，虚者愈虚，真气日消，则病气日甚，遗人夭殃，医之咎也。无致邪，无失正，而绝人长命。盛其盛，是致邪也。虚其虚，是失正也。重言之者，所以深戒夫伐天和而绝人长命，以见岁气不可不慎也。

十二、久病而瘠必养必和（《素问·五常政大论》）

帝曰：其久病者，有气从不康，病去而瘠奈何？谓气已顺而身犹不康，病已去而形则瘠瘦也。瘠音寂。岐伯曰：昭乎哉圣人之问也！化不可代，时不可违。化，造化也。凡造化之道，衰王各有不同，如木从春化，火从夏化，金从秋化，水从冬化，土从四季之化，以及五运六气各有所主，皆不可以相代也，故曰化不可代。人之藏气，亦必随时以为衰王，欲复藏气之亏，不因时气不可也，故曰时不可违。不违时者，如金水根于春夏，木火基于秋冬，藏气皆有化源，设不预为之地，则临时不易于复元，或邪气乘虚再至，虽有神手，无如之何矣。愚按：此节诸注皆谓天地有自然之化，人力不足以代之，故曰化不可代。然则当听之矣，而下文曰养之和之者，又将何所为乎？谓非以人力而赞天工者乎？其说不然也。夫经络以通，血气以从，复其不足，与众齐同，疾病既去而不求其复，则元气由衰而瘠矣。养之和之，静以待时，谨守其气，无使倾移，其形乃彰，生气以长，命曰圣王。养者，养以气味。和者，和以性情。静以待时者，预有修为而待时以复也。如阳虚者喜春夏，阴虚者喜秋冬，病在肝者愈于夏，病在心者愈于长夏，病在脾者愈于秋，病在肺者愈于冬，病在肾者愈于春，皆其义也。谨守其气，无使倾移，则固有弗失，日新可期，是即复原之道，而生气可渐长矣。故《大要》曰：无代化，无违时，必养必和，待其来复。此之谓也。帝曰：善。《大要》，上古书名。此引古语以明化不可代，时不可失，不可不养，不可不和，以待其来复，未有不复者矣。来复之义，即《易》之复卦，一阳生于五阴之下，阳气渐回则生意渐长，同此理也。

十三、妇人重身毒之何如（《素问·六元正纪大论》）

黄帝问曰：妇人重身，毒之何如？岐伯曰：有故无殒，亦无殒也。重身，孕妇也。毒之，谓峻利药也。故，如下文大积大聚之故，有是故而用是药，所谓有病则病受之，故孕妇可以无殒，而胎气亦无殒也。殒，伤也。重，平声。殒音允。帝曰：愿闻其故何谓也？岐伯曰：大积大聚，其可犯也，衰其大半而止，过者死。身虽孕而有大积大聚，非用毒药不能攻，攻亦无害，故可犯也。然但宜衰其大半，便当止药，如上篇云大毒治病、十去其六者是也。若或过用，则病未必尽而胎已受伤，多致死矣。

十四、揆度奇恒脉色主治（《素问·玉版论要篇》全）

黄帝问曰：余闻揆度奇恒，所指不同，用之奈何？揆度，揣度也。奇恒，异常也。所指不同，有言疾病者，有言脉色者，有言藏府者，有言阴阳者，详见奇恒会通。度，入声。岐伯对曰：揆度者，度病之浅深也。奇恒者，言奇病也。奇病，异常之病也。病而异常，非揣度浅深之详，不易知也。请言道之至数，五色脉变，揆度奇恒，道在于一。至数之义，所包者广，如《六节藏象》《天元纪》《至真要》《六微旨》《五运行》《六元正纪》等论皆言其义。盖天人之道，有气则有至，有至则有数。人之五色五脉，无非随气以至，故其太过不及，亦皆有至数存焉。能知天地之至数，即可知人之至数。色脉奇恒，其变虽多，其道则一。一者，如下文所谓神而已矣。神转不回，回则不转，乃失其机。神者，阴阳之变化也。《易》曰：知变化之道者，其知神之所为乎。转，运行不息也。回，逆而邪也。神机之用，循环无穷，故在天在人，无不赖之以成化育之功者，皆神转不回也。设其回而不转，则至数逆、生机失矣，故曰神去则机息，又曰失神者亡也。至数之要，迫近以微，至数，即神之机也。要在乎机，机在乎神，神机之道，纤毫无间，至精至微，无往不切，故曰迫近以微。著之玉版，命曰合玉机。《玉机真藏论》有此数句，详脉色类十。容色见上下左右，

各在其要。天之神机，见于气候；人之神机，见于脉色。凡此上下左右及下文浅深逆从日数之类，皆色脉至数之要，不可不察也。色脉之义，仍当与脉色类三十二、三等章互考。其色见浅者，汤液主治，十日已。色浅则病微，故可以汤液主治而愈亦速也。汤液者、五谷之汤液，盖调养之道，非后世汤药之谓，义见下章。其见深者，必齐主治，二十一日已。色深则病深，故当以齐主治而愈稍迟。齐，剂同，药剂也。《汤液醪醴论》曰：必齐毒药攻其中。义见后。其见大深者，醪酒主治，百日已。色大深者病尤甚，故必以醪酒主治。醪酒，药酒也，如《腹中论》鸡矢醴之类。色夭面脱，不治，百日尽已。色夭面脱者神气已去，故不可治，百日尽则时更气易，至数尽而已。上节言病已，此言命已也，不可混看。脉短气绝死，脉短气绝者，中虚阳脱也，故死。病温虚甚死。病温邪有余，虚甚正不足，正不胜邪故死。色见上下左右，各在其要，上为逆，下为从。要，即逆从之要也。《五色篇》曰：其色上行者病益甚，其色下行如云彻散者病方已。故上为逆，下为从。义详脉色类三十二。女子右为逆，左为从；男子左为逆，右为从。女为阴，右亦为阴，色在右则阴病甚矣，故女以右为逆。男为阳，左亦为阳，色在左则阳病甚矣，故男以左为逆。此虽以色为言，而病之逆从亦犹是也。易，重阳死。重阴死。易，变易也。男以右为从而易于左，则阳人阳病，是重阳也。女以左为从而易于右，则阴人阴病，是重阴也。重阳重阴者，阴阳偏胜也。有偏胜则有偏绝，故不免于死矣。阴阳反作，治在权衡相夺，反作，如《四气调神论》所谓反顺为逆也，逆则病生矣。治在权衡相夺，谓度其轻重而夺之使平，犹权衡也。作，旧作他，误也，《阴阳应象大论》曰阴阳反作者是，今改从之。奇恒事也，揆度事也。此承上文而言阴阳反作者，即奇恒事也。权衡相夺者，即揆度事也。搏脉痹躄，寒热之交。上文言奇恒之色，此下言奇恒之脉。搏脉者，搏击于手也，为邪盛正衰、阴阳乖乱之脉，故为痹为躄，为或寒或热之交也。痹，顽痹也。躄，足不能行也。躄音碧。脉孤为消气，虚泄为夺血。脉孤者，孤阴孤阳也。孤阳者洪大之极，阴气必消，孤阴者微弱之甚，阳气必消，故脉孤为消气也。脉虚兼泄者必亡其阴，阴亡则血虚，故虚泄为夺血也。孤为逆，虚为从。孤者偏绝之谓，绝者不可复生，故为逆。虚者不足之谓，不足者犹可补，故曰从。行奇恒之法，以太阴始。肺为百脉之朝会，故脉变奇恒之辨，当以太阴始。太阴者，手太阴之气口也。行所不胜曰逆，逆则死；行所不胜，克我者也，如以木见金、以金见火之类是也。行所胜曰从，从则活。行所胜，我克者也，如以木见土、以土见水之类是也。八风四时之胜，终而复始，八风之至，随四时之胜，至数有常，则终而复始，此顺常之令也。逆行一过，不复可数，论要毕矣。设或气令失常，逆行一过，是为回则不转，而至数紊乱，无复可以数计矣。过，失也。喻言人之色脉，一有失调，则奇恒反作，变态百出，亦不可以常数计也。此则天人至数之论要，在逆从之间，察其神而毕矣。

十五、汤液醪醴病为本工为标（《素问·汤液醪醴论》全）

黄帝问曰：为五谷汤液及醪醴奈何？汤液醪醴，皆酒之属。韵义云：酷酒浊酒曰醪。《诗》诂云：酒之甘浊而不沛者曰醴。然则汤液者，其即清酒之类欤。醪音劳。醴音礼。沛音济。岐伯对曰：必以稻米，炊之稻薪，稻米者完，稻薪者坚。完者其味全。坚者其气锐。帝曰：何以然？岐伯曰：此得天地之和，高下之宜，故能至完；伐取得时，故能至坚也。谷之性味中正，功用周全，以其得天地之和，高下之宜，故能至完。完，全也。帝曰：上古圣人作汤液醪醴，为而不用何也？岐

伯曰：自古圣人之作汤液醪醴者，以为备耳，夫上古作汤液，故为而弗服也。圣人之作汤液者，先事预防，所以备不虞耳。盖上古之世，道全德盛，性不嗜酒，邪亦弗能害，故但为而弗服也。中古之世，道德稍衰，邪气时至，服之万全。道德稍衰，天真或损，则邪能侵之；然犹不失于道，故但服汤液醪醴而可万全矣。帝曰：今之世不必已何也？谓治以汤液醪醴，而不能必其病之已也。岐伯曰：当今之世，必齐毒药攻其中，镵石针艾治其外也。齐毒药，以毒药为剂也。镵，针也。《九针论》：一曰镵针。今世道德已衰，疾病已甚，故非毒药不能攻其中，非针艾不能治其外。齐，剂同。镵音惭，锐也。帝曰：形弊血尽而功不立者何？此承上文而言治之如法，以至于形弊血尽，而病犹不愈者何也？岐伯曰：神不使也。凡治病之道，攻邪在乎针药，行药在乎神气，故治施于外，则神应于中，使之升则升，使之降则降，是其神之可使也。若以药剂治其内而藏气不应，针艾治其外而经气不应，此其神气已去，而无可使矣。虽竭力治之，终成虚废已尔，是即所谓不使也。帝曰：何谓神不使？岐伯曰：针石道也，精神不进，志意不治，故病不可愈。道，治病之道也。不进不治者，欲其进而不进，欲其治而不治也，故病不可愈。今精坏神去，荣卫不可复收。何者？嗜欲无穷而忧患不止，精气弛坏，荣泣卫除，故神去之而病不愈也。肾藏精，精为阴，心藏神，神为阳，精坏神去则阴阳俱败，表里俱伤，荣卫不可收拾矣。此其故，以今人嗜欲忧患不节，失其所养，故致精气弛坏，荣泣卫除，而无能为力也。荣，营同。泣，涩同。帝曰：夫病之始生也，极微极精，必先入结于皮肤。今良工皆称曰：病成名曰逆，则针石不能治，良药不能及也。今良工皆得其法，守其数，亲戚兄弟远近音声日闻于耳，五色日见于目，而病不愈者，亦何暇不早乎？极微者，言轻浅未深。极精者，言专一未乱。斯时也，治之极易，及其病成，则良工称为逆矣。然良工之治，既云得法而至数弗失，亲戚之闻见极熟而声色无差，宜乎无不速愈者，而顾使其直至于精坏神去而病不能愈，亦何暇治之不早乎？暇，言慢事也。岐伯曰：病为本，工为标，标本不得，邪气不服，此之谓也。病必得医而后愈，故病为本，工为标。然必病与医相得，则情能相洽，才能胜任，庶乎得济而病无不愈。惟是用者未必良，良者未必用，是为标本不相得，不相得则邪气不能平服，而病之不愈者以此也。又如《五藏别论》曰：拘于鬼神者，不可与言至德。恶于针石者，不可与言至巧。病不许治者，病必不治，治之无功矣。又如脉色类不失人情详按，皆标本不得之谓。帝曰：其有不从毫毛生，而五藏阳已竭也，津液充郭，其魄独居，孤精于内，气耗于外，形不可与衣相保，此四极急而动中，是气拒于内而形施于外，治之奈何？不从毫皮生，病生于内也。五藏阳已竭，有阴无阳也。津液，水也。郭，形体胸腹也。《胀论》曰：夫胸腹，藏府之郭也。凡阴阳之要，阴无阳不行，水无气不化，故《灵兰秘典论》曰：气化则能出矣。今阳气既竭，不能通调水道，故津液妄行，充于郭也。魄者阴之属，形虽充而气则去，故其魄独居也。精中无气，则孤精于内。阴内无阳，则气耗于外。三焦闭塞，水道不通，皮肤胀满，身体羸败，故形不可与衣相保也。四支者诸阳之本，阳气不行，故四极多阴而胀急也。胀由阴滞，以胃中阳气不能制水，而肺肾俱病，喘咳继之，故动中也。此以阴气格拒于内，故水胀形施于外而为是病。岐伯曰：平治于权衡。平治之法当如权衡者，欲得其平也。且水胀一证，其本在肾，其标在肺。如五藏阳已竭、魄独居者，其主在肺，肺主气，气须何法以化之？津液充郭，孤精于内，其主在肾，肾主水，水须何法以平之？然肺金生于脾，肾水制于土，故治肿胀者，必求脾肺肾三藏，

随盛衰而治得其平，是为权衡之道也。去宛陈莝，是以微动四极，温衣，缪刺其处，以复其形。开鬼门，洁净府，精以时服，五阳已布，疏涤五藏，故精自生，形自盛，骨肉相保，巨气乃平。帝曰：善。宛，积也。陈，久也。莝，斩草也。谓去其水气之陈积，欲如斩草而渐除之也。四极，四支也。微动之，欲其流通而气易行也。温衣，欲其肌表之阳而阴凝易散也。然后缪刺之，以左取右，以右取左，而去其大络之留滞也。鬼门，汗空也，肺主皮毛，其藏魄，阴之属也，故曰鬼门。净府，膀胱也，上无入孔而下有出窍，浑移所不能入，故曰净府。邪在表者散之，在里者化之，故曰开鬼门、洁净府也。水气去则真精服。服，行也。阴邪除则五阳布。五阳，五藏之胃气也。由是精生形盛，骨肉相保，而巨气可平矣。宛，郁同。莝音锉。

十六、祝由（《素问·移精变气论》附：祝由鬼神二说）

黄帝问曰：余闻古之治病，惟其移精变气，可祝由而已；今世治病，毒药治其内，针石治其外，或愈或不愈何也？上古以全德之世，邪不能侵，故凡有疾病，惟用祝由而已，以其病不甚而治亦易也。王氏曰：移谓移易，变谓变改，皆使邪不伤正，精神复强而内守也。按国朝医术十三科：曰大方脉，曰小方脉，曰妇人，曰伤寒，曰疮疾，曰针灸，曰眼，曰口齿，曰咽喉，曰接骨，曰金镞，曰按摩，曰祝由。今按摩、祝由二科失其传，惟民间尚有之。祝，之救切。岐伯对曰：往古人居禽兽之间，动作以避寒，阴居以避暑，内无眷慕之累，外无伸宦之形，此恬憺之世，邪不能深入也，故毒药不能治其内，针石不能治其外，故可移精祝由而已。古人巢居穴处，居禽兽之间。动作者，阳生而暖，故可避寒。阴居者，就凉远热，故可避暑。伸，屈伸之情。宦，利名之累。内无眷慕，外无趋求，故曰恬憺之世。恬憺则天真完固，气血坚实，邪不能入，故无事于毒药针石，但以祝由即可移易精气而愈其病也。祝，呪同。由，病所从生也。故曰祝由。王氏曰：祝说病由，不劳针石而已。今之世不然，忧患缘其内，苦形伤其外，又失四时之从，逆寒暑之宜，贼风数至，虚邪朝夕，内至五藏骨髓，外伤空窍肌肤，所以小病必甚，大病必死，故祝由不能已也。帝曰：善。内伤五藏，外逆四时，则表里俱伤，为病必甚，故不能以祝由治之也。数音朔。空，孔同。愚按：祝由者，即符咒禁禳之法，用符呪以治病，谓非鬼神而何？故《贼风篇》：帝曰：其毋所遇邪气，又毋怵惕之所志，卒然而病者，其故何也？唯有因鬼神之事乎？岐伯曰：此亦有故邪留而未发，因而志有所恶，及有所慕，血气内乱，两气相搏。其所从来者微，视之不见，听而不闻，故似鬼神。帝又问曰：其祝而已者，其故何也？岐伯曰：先巫因知百病之胜，先知其病所从生者，可祝而已也。只此数语，而祝由鬼神之道尽之矣，愚请竟其义焉。夫曰似鬼神者，言似是而实非也。曰所恶所慕者，言鬼生于心也。曰知其胜、知其所从生，可祝而已者，言求其致病之由，而释去其心中之鬼也。何也？凡人之七情生于好恶，好恶偏用则气有偏并，有偏并则有胜负而神志易乱，神志既有所偏而邪复居之，则鬼生于心，故有素恶之者则恶者见，素慕之者则慕者见，素疑之者则疑者见，素畏忌之者则畏忌者见，不惟疾病，梦寐亦然，是所谓志有所恶，及有外慕，血气内乱，故似鬼神也。又若神气失守，因而致邪，如补遗《刺法》等论曰：人虚即神游失守，邪鬼外干，故人病肝虚，又遇厥阴岁气不及，则白尸鬼犯之；人病心虚，又遇二火岁气不及，则黑尸鬼犯之；人病脾虚，又遇太阴岁气不及，则青尸鬼犯之；人病肺虚，又遇阳明岁气不及，则赤尸鬼犯之；人病肾虚，又遇太阳岁气不及，则黄尸鬼犯之。非但尸鬼，凡一切邪犯者，皆是神失守位故也。此言正气虚而邪胜之，故五鬼生焉，是所谓故邪也，亦所谓因知百病之胜也。又如关尹子曰：心藏吉凶者，灵鬼摄之；心藏男女者，淫

鬼摄之；心蔽幽忧者，沉鬼摄之；心蔽放逸者，狂鬼摄之；心蔽盟诅者，奇鬼摄之；心蔽药饵者，物鬼摄之。此言心有所注，则神有所依，依而不正，则邪鬼生矣，是所谓知其病所从生也。既得其本，则治有其法，故察其恶，察其慕，察其胜，察其所从生，则祝无不效矣。如王中阳治一妇，疑其夫有外奸，因病失心狂惑，虽投药稍愈，终不脱然。乃阴令人佯言某妇暴死，殊为可怜，患者忻然，由是遂愈。此虽非巫，然亦以法而去其所恶之谓也。又如韩世良治一女，母子甚是相爱，既嫁而母死，遂思念成疾，诸药罔效。韩曰：此病得之于思，药不易愈，当以术治之。乃赂一巫妇，授以秘语。一日夫谓其妻曰：汝之念母如此，不识彼在地下，亦念汝否？吾当他往，汝盍求巫妇卜之。妻忻诺，遂召巫至，焚香礼拜而母灵降矣。一言一默，宛然其母之生前也。女遂大泣。母叱之曰：勿泣！汝之生命克我，我遂早亡，我之死，皆汝之故。今在阴司，欲报汝仇，汝病恢恢，实我所为。我生则与尔母子，死则与尔寇仇矣。言讫，女改容大怒曰：我因母病，母反害我，我何乐而思之！自是而病愈矣。此去其所慕之谓也。又如《阴阳应象大论》曰：怒伤肝，悲胜怒；喜伤心，恐胜喜；思伤脾，怒胜思；忧伤肺，喜胜忧；恐伤肾，思胜恐。此因其情志之胜，而更求其胜以制之之法也。又如《外台秘要》载祝由一科，丹溪谓符水惟膈上热痰，一呷凉水，胃热得之，岂不清快，亦可取效；若内伤涉虚之人，及严冬天寒之时，符水下咽，胃所气伤，反致害者多矣。此因其热而胜以寒也。又如近有患疟者，厌以符物，每多取效何也？盖以疟之轻者，日发一次，多在半表半里少阳胆经。当其邪正相争，迭为胜负之际，但得一厌，则胆气若有所恃，故正胜邪而病退矣。此借其相胜之气，以移易其邪正也。又余尝治一少年妇，以热邪乘胃，依附鬼神，殴詈惊狂，举家恐怖，欲召巫以治，谋之于余。余曰：不必，余能治之。因令人高声先导，首慑其气，余即整容，随而突入。病者亵衣服不恭，瞠视相向。余施怒目胜之，面对良久，见其赧生神怯，忽尔潜遁，余益令人索之，惧不敢出。乃进以白虎汤一剂，诸邪悉退。此以威仪胜其亵渎，寒凉胜其邪火也。又治一儒生，以伤寒后金水二藏不足，忽一日正午，对余叹曰：生平业儒，无所欺害，何有白须老者，素服持扇，守余不去者三日矣，意必宿冤所致也，奈之何哉？余笑曰：所持者非白纸扇耶？生惊曰：公亦见乎？余曰：非也。因对以《刺法论》人神失守五鬼外干之义，且解之曰：君以肺气不足，眼多白花，故见白鬼；若肾水不足者，眼多黑花，当见黑鬼矣。此皆正气不足，神魂不附于体，而外见本藏之色也，亦何冤之有哉？生大喜曰：有是哉妙理也。余之床侧，尚有一黑鬼在，余心虽不惧，而甚恶之，但不堪言耳，今得教可释然矣。遂连进金水两藏之药而愈。此知其病所从生，而微言以释之也。诸如此类，皆鬼从心生，而实非鬼神所为，故曰似鬼神也。然鬼既在心，则诚有难以药石奏效，而非祝由不可者矣。使祝由家能因岐伯之言而推广其妙，则功无不奏，术无不神，无怪其列于十三科之一，又岂近代惑世诬民者流，所可同日语哉。《贼风篇》义见疾病类三十一，所当互考。又按：鬼神之谓，虽属渺茫，然《易》曰：精气为物，游魂为变，是故知鬼神之情状。孔子曰：鬼神之为德，其盛矣乎！然则鬼神之道，其可忽哉。故周官之有大祝者，掌六祝之辞以事鬼神，示祈福祥，求永贞也。注曰：告神之辞曰祝号者，尊其名为美称也。又有男巫者，春招弭以除疾病。注曰：招吉祥，弭祸祟，而疾病可除矣。又有女祝者，掌王后之内祭祀，以时招梗祭禳之事。注曰：招以召祥，梗以御疠，祭以除灾害，禳以弭变异，四者所以除疾殃也。以此观之，则巫祝之用，虽先王大圣未始或废，盖借以宣诚悃，通鬼神而消灾害，实亦先巫祝由之意也。故其法至今流传，如时瘟、骨鲠、邪祟、神志等疾，间或取效。然必其轻浅小疾，乃可用之。设果内有虚邪，外有实邪，苟舍正大之法而崇尚虚无，鲜不误事。奈何末世奸徒，借神鬼为妖祥，假符祝为欺诳。今之人，既不知祝由之法自有一种当用之处，乃欲动辄赖之，信为实然，致有妄言祸福而惑乱人心者，有禁止医药而坐失几

宜者，有当忌寒凉而误吞符水者，有作为怪诞而荡人神气者，本以治病而适以误病，本以去鬼而适以致鬼，此之为害，未可枚举，其不为奸巫所窃笑者几希矣。故曰拘于鬼神者，不可与言至德。又曰信巫不信医，一不治也。吁！人生于地，悬命于天。彼鬼神者，以天地之至德，二气之良能，既不得逆天命以祸福私人，又焉得乐谄媚以祝禳免患？尼父曰：获罪于天，无所祷也。又曰：敬鬼神而远之。此则吾心之所谓祝由也。苟有事于斯者，幸鉴余之迂论。运气类四十四章有按当考。

十七、治之要极无失色脉治之极于一（《素问·移精变气论》）

帝曰：余欲临病人，观死生，决嫌疑，欲知其要，如日月光，可得闻乎？如日月光，欲其明显易见也。岐伯曰：色脉者，上帝之所贵也，先师之所传也。言明如日月者，无过色脉而已。上帝，上古之帝也。先师，即下文所谓僦贷季也。上古使僦贷季，理色脉而通神明，合之金木水火土、四时八风六合，不离其常，理色脉，察内外之精微也。通神明，色脉辨而神明见也。色脉之应，无往不合，如五行之衰王，四时之往来，八风之变，六合之广，消长相依，无不有常度也。变化相移，以观其妙，以知其要，欲知其要，则色脉是矣。五行四时八风之气，迭有盛衰，则变化相移，色脉随之而应，故可以观其妙，知其要。凡人之五藏六府、百骸九窍，脉必由乎气，气必合乎天，虽其深微难测，而惟于色脉足以察之，故曰欲知其要，则色脉是矣。色以应日，脉以应月，常求其要，则其要也。色分五行而明晦是其变，日有十干而阴晴是其变，故色以应日。脉有十二经而虚实是其变，月有十二建而盈缩是其变，故脉以应月。常求色脉之要，则明如日月而得其变化之要矣。夫色之变化，以应四时之脉，此上帝之所贵，以合于神明也，所以远死而近生，生道以长，命曰圣王。上帝贵色脉之应，故能见几察微，合于神明，常远于死常近于生，生道永昌，此圣王之治身如此。中古之治病，至而治之，汤液十日，以去八风五痹之病，十日不已，治以草苏草荄之枝，本末为助，标本已得，邪气乃服。中古之治病，必病至而后治之。其治也，先以汤液。汤液者，五谷所制而非药也。服之十日而八风五痹之病可以去矣。使十日不已，则治以草苏草荄之枝。苏，叶也。荄，根也。枝，茎也。根枝相佐，故云本末为助，即后世之煎剂也。病原为本，病变为标，得其标本，邪无不服。此中古之治，虽不若上古之见于未然，而犹未若后世之误也。汤液义见前十五。八风义见运气类三十五。五痹义见疾病类六十七。荄音该。暮世之治病也则不然，治不本四时，不知日月，不审逆从，王氏曰：四时之气各有所在，不本其处而即妄攻，是反古也。《四时刺逆从论》曰：春气在经脉，夏气在孙络，长夏气在肌肉，秋气在皮肤，冬气在骨髓。工当各随所在而辟伏其邪尔。不知日月者，谓日有寒温明暗，月有空满亏盈也。《八正神明论》曰：凡刺之法，必候日月星辰，四时八正之气，气定乃刺之。是故天温日明，则人血淖溢而卫气浮，故血易写，气易行；天寒日阴，则人血凝泣而卫气沉。月始生，则血气始精，卫气始行；月郭满，则血气盛，肌肉坚；月郭空，则肌肉减，经络虚，卫气去，形独居。是以因天时而调血气也。是故天寒无刺，天温无凝，月生无写，月满无补，月郭空无治，是谓得时而调之。此之谓也。不审逆从者，谓不审量其病可治与不可治也。愚按：王太仆引经注此，其说虽是，而殊有未尽，如不本四时，则有不知运气之盛衰，阴阳之消长，故好用温热者，忘天地之赫曦，专用寒凉者，昧主客之流行，五音皆有宜忌，胡可视为泛常，故《五常政大论》曰：必先岁气，无伐天和。设不知此而犯之，如抱薪救火，因雪加霜，误人误己而终身不悟者，良可慨矣！如不知日月，王注即以日月为解，然本篇所言者原在色脉，故不知色脉，则心无参伍之妙，诊无表里之明。色脉不合者，孰当舍证以从脉？缓急相碍者，孰

当先此而后彼？理趣不明，其妄孰甚，此色脉之参合必不可少，故云日月也。又若不审逆从，则有气色之逆从，如《玉版论要》曰：色见上下左右，各在其要，上为逆，下为从。女子上为逆，下为从；男子左为逆，右为从。《卫气失常篇》曰：审察其有余不足而调之，可以知逆顺矣。有四时脉息之逆从，如《平人气象论》曰：脉有逆从四时，未有藏形，春夏而脉瘦，秋冬而脉浮大，命曰逆四时也。《玉机真藏论》曰：所谓逆四时者，春得肺脉，夏得肾脉，秋得心脉，冬得脾脉，其至皆悬绝沉涩者，命曰逆四时也。有脉证之逆从，如《平人气象论》曰：风热而脉静，泄而脱血脉实，病在中脉虚，病在外脉涩坚者，皆难治，命曰反四时也。《玉机真藏论》曰：病热脉静，泄而脉大脱血而脉实，病在中脉实坚，病在外脉不实坚者，皆难治也。有治法之逆从，如《至真要大论》曰：有逆取而得者，有从取而得者。逆，正顺也；若顺，逆也。又曰：微者逆之，甚者从之。又曰：逆者正治，从者反治，从少从多，观其事也。《五常政大论》曰：强其内守，必同其气，可使平也，假者反之。是皆逆从之道，医所最当潜心者。若不明四时脉证之逆从，则不识死生之理而病必多失；不明论治之逆从，则必至妄投而绝人长命。是乃所谓医杀之耳，此暮世之通弊也，宜详察之。病形已成，乃欲微针治其外，汤液治其内，既不能防于未然，又不能察其见在，心粗见浅，针药乱施也。粗工凶凶，以为可攻，故病未已，新病复起。粗工，学不精而庸浅也。凶凶，好自用而孟浪也。若辈者，意其为实而攻之，则假实未去而真虚至；意其为热而寒之，则故热未除而新寒起。是不足以治人，而适足以害人耳。帝曰：愿闻要道。岐伯曰：治之要极，无失色脉，用之不惑，治之大则。色脉之与疾病，犹形之与影，声之与应也。故察病之要道，在深明色脉之精微而不至惑乱，即明如日月之大法也。逆从到行，标本不得，亡神失国。逆从到行，反顺为逆也。标本不得，舍本趋末也。故致亡神失国，而身命又可知也。到，倒同。去故就新，乃得真人。此戒人以进德修业，无蹈暮世之辙而因循自弃也。去故者，去其旧习之陋。就新者，进其日新之功。新而又新，则圣贤可以学至，而得真人之道矣。帝曰：余闻其要于夫子矣，夫子言不离色脉，此余之所知也。岐伯曰：治之极于一。帝曰：何谓一？岐伯曰：一者因得之。一之为道大矣，万事万物之原也。《易》曰：天一生水。尧曰：惟精惟一，允执厥中。老子曰：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又曰：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宁，神得一以灵，谷得一以盈，万物得一以生，侯王得一以为天下贞。孔子曰：吾道一以贯之。释氏曰：万法归一。庄子曰：通于一而万事毕。邵子曰：天向一中分造化。《至真要大论》曰：知其要者，一言而终，不知其要，流散无穷。此曰治之极于一，其道皆同也。故人能得一，则宇宙在乎手，人能知一，则万化归乎心。一者本也，因者所因也，得其所因，又何所而不得哉。帝曰：奈何？岐伯曰：闭户塞牖，系之病者，数问其情，以从其意。闭户塞牖，系之病者，欲其静而无扰也。然后从容询其情，委曲顺其意，盖必欲得其欢心，则问者不觉烦，病者不知厌，庶可悉其本末之因而治无误也。愚按：本篇前言治之要极，无失色脉；此言数问其情，以从其意。是亦《邪气藏府病形篇》所谓：见其色，知其病，命曰明；按其脉，知其病，命曰神；问其病，知其处，命曰工。故知一则为工，知二则为神，知三则神且明矣。与此意同。若必欲得其致病之本，非于三者而参合求之，终不能无失也。得神者昌，失神者亡。帝曰：善。此总结上文而言死生之大本也。《天年篇》曰：失神者死，得神者生。又本病论亦有此二句，见运气类四十四，俱当互考。

十八、五过四德（《素问·疏五过论》全）

黄帝曰：呜呼远哉！闵闵乎若视深渊，若迎浮云，视深渊尚可测，迎浮

云莫知其际。闵闵，玄远无穷之谓。深渊有底，故可测。浮云无定，故莫知其际。《六微旨大论》亦有此数句，盖此言医道，彼言天道也。见运气类六。圣人之术，为万民式，论裁志意，必有法则，循经守数，按循医事，为万民副，故事有五过四德，汝知之乎？裁，度也。循经之循，因也。按循之循，察也。副，助也。医辨贤愚，愚者误多，故有五过。贤者道全，故有四德。王氏曰：德者，道之用，生之本，故不可不敬慎也。雷公避席再拜曰：臣年幼小，蒙愚以惑，不闻五过与四德，比类形名，虚引其经，心无所对。比类形名，公自言虽能比类形证名目，然亦皆虚引经义，而心则未明其深远，故无以对也。帝曰：凡未诊病者，必问尝贵后贱，虽不中邪，病从内生，名曰脱营。尝贵后贱者，其心屈辱，神气不伸，虽不中邪而病生于内。营者，阴气也。营行脉中，心之所主，心志不舒则血无以生，脉日以竭，故为脱营。中，去声。尝富后贫名曰失精，五气留连，病有所并，尝富后贫者，忧煎日切，奉养日廉，故其五藏之精日加消败，是为失精。精失则气衰，气衰则不运，故为留聚而病有所并矣。医工诊之，不在藏府，不变躯形，诊之而疑，不知病名。如前二病者，求之内证则藏府无可凭，求之外证则形躯无所据，诊者不明其故，则未有不疑而莫识其为何病也。身体日减，气虚无精，其病渐深，则体为瘦减；其气日虚，则精无以生。《阴阳应象大论》曰，气归精，精食气故也。病深无气，洒洒然时惊。及其病深，则真气消索，故曰无气。无气则阳虚，故洒然畏寒也。阳虚则神不足，故心怯而惊也。病深者，以其外耗于卫，内夺于荣。精气俱损，则表里俱困，故外耗于卫，内夺于荣，此其所以为深也。良工所失，不知病情，此亦治之一过也。虽曰良工，而不能察此，则不得其情，焉知其本，此过误之一也。

凡欲诊病者，必问饮食居处，饮食有膏粱藜藿之殊，民处有寒温燥湿之异，因常知变，必详问而察之。暴乐暴苦，始乐后苦，皆伤精气，精气竭绝，形体毁沮。乐则喜，喜则气缓，苦则悲，悲则气消，故苦乐失常皆伤精气，甚至竭绝，则形体毁沮。沮，坏也。乐音洛。沮，将鱼切。暴怒伤阴，暴喜伤阳，怒伤肝，肝藏血，故伤阴。喜伤心，心藏神，故伤阳。厥气上行，满脉去形。厥气，逆气也。凡喜怒过度而伤其精气者，皆能令人气厥逆而上行。气逆于脉，故满脉。精脱于中，故去形。《阴阳应象大论》有此四句，见阴阳类一。愚医治之，不知补写，不知病情，精华日脱，邪气乃并，此治之二过也。不明虚实，故不知补写。不察所因，故不知病情。以致阴阳败竭，故精华日脱。阳脱者邪并于阴，阴脱者邪并于阳，故曰邪气乃并。此愚医之所误，过之二也。

善为脉者，必以比类奇恒，从容知之，为工而不知道，此诊之不足贵，此治之三过也。比类，比别例类也。奇恒，异常也。从容，古经篇名，盖法在安详静察也。凡善诊者，必比类相求，故能因阴察阳，因表察里，因正察邪，因此察彼，是以奇恒异常之脉证，皆自从容之法而知之矣。《易》曰：引而伸之，触类而长之，天下之能事毕矣。其即比类之谓欤。工不知此，何诊之有，此过误之三也。又示《从容论》曰：脾虚浮似肺，肾小浮似脾，肝急沉散似肾，此皆工之所时乱也，然从容得之。详疾病类九。

诊有三常，必问贵贱，封君败伤，及欲侯王。三常，即常贵贱，常贫富，常苦乐之义。封君败伤者，追悔已往。及欲侯王者，妄想将来。皆致病之因。故贵脱势，虽不中邪，精神内伤，身必败亡。抑郁不伸，故精神内伤。迷而不达，不亡不已也。始富后贫，虽不伤邪，皮焦筋屈，痿躄为挛。忧愁思虑，则心肺俱伤，气血

俱损，故为是病。躄音壁，足不能行也。医不能严，不能动神，外为柔弱，乱至失常，病不能移，则医事不行，此治之四过也。戒不严，则无以禁其欲。言不切，则无以动其神。又其词色外为柔弱，而委随从顺，任其好恶，则未有不乱而至失其常者。如是则病不能移，其于医也何有？此过误之四也。

凡诊者，必知终始，有知余绪，切脉问名，当合男女。必知终始，谓原其始，要其终也。有知余绪，谓察其本，知其末也。切其脉必问其名，欲得其素履之详也。男女有阴阳之殊，脉色有逆顺之别，故必辨男女而察其所合也。离绝菀结，忧恐喜怒，五藏空虚，血气离守，工不能知，何术之语。离者失其亲爱，绝者断其所怀，菀谓思虑抑郁，结谓深情难解，忧则气沉，恐则气怯，喜则气缓，怒则气逆，凡此皆伤其内，故令五藏空虚，血气离守。医不知此，何术之有。菀，郁同。尝富大伤，斩筋绝脉，身体复行，令泽不息。大伤，谓甚劳甚苦也。故其筋如斩，脉如绝，以耗伤之过也。虽身体犹能复旧而行，然令泽不息矣。泽，精液也。息，生长也。故伤败结，留薄归阳，脓积寒炅。故，旧也。言旧之所伤，有所败结，血气留薄不散，则郁而成热，归于阳分，故脓血蓄积，令人寒炅交作也。炅，居永切，热也。粗工治之，亟刺阴阳，身体解散，四支转筋，死日有期。粗工不知寒热为脓积所生，脓积以劳伤所致，乃治以常法，急刺阴阳，夺而又夺，以致血气复伤，故身体解散，四支转筋，则死日有期，谓非粗工之误之者耶？亟音棘。医不能明，不问所发，唯言死日，亦为粗工，此治之五过也。但知死日，而不知致死者，由于施治之不当，此过误之五也。凡此五者，皆受术不通，人事不明也。不通者，不通于理也。物理不通，焉知人事。以上五条，所不可不知也。

故曰圣人之治病也，必知天地阴阳，四时经纪；阴阳气候之变，人身应之，以为消长，此天道之不可不知也。五藏六府，雌雄表里，刺灸砭石、毒药所主；藏府有雌雄，经络有表里，刺灸石药各有所宜，此藏象之不可不知也。从容人事，以明经道，贵贱贫富，各异品理，问年少长，勇怯之理；经道，常道也。不从容于人事，则不知常道，不能知常，焉能知变？人事有不齐，品类有同异，知之则随方就圆，因变而施，此人事之不可不知也。审于部分，知病本始，八正九候，诊必副矣。八正，八节之正气也。副，称也。能察形色于分部，则病之本始可知；能察邪正于九候，则脉之顺逆可据。明斯二者，诊必称矣。此色脉之不可不知也。按：本篇详言五过，未明四德，而此四节一言天道，一言藏象，一言人事，一言脉色，即四德也。明此四者，医道全矣，诚缺一不可也。治病之道，气内为宝，循求其理，求之不得，过在表里。气内者，气之在内者也，即元气也。凡治病者，当先求元气之强弱，元气既明，大意见矣。求元气之病而无所得，然后察其过之在表在里以治之，斯无误也。此下五节，亦皆四德内事。愚按：气有外气，天地之六气也。有内气，人身之元气也。气失其和则为邪气，气得其和则为正气，亦曰真气。但真气所在，其义有三，曰上中下也。上者所受于天，以通呼吸者也；中者生于水谷，以养荣卫者也；下者气化于精，藏于命门，以为三焦之根本者也。故上有气海，曰膻中也，其治在肺；中有水谷气血之海，曰中气也，其治在脾胃；下有气海，曰丹田也，其治在肾。人之所赖，惟此气耳，气聚则生，气散则死，故帝曰气内为宝，此诚最重之辞，医家最切之旨也。即如本篇始末所言，及《终始》等篇，皆惓惓以精气重虚为念，先圣惜人元气至意，于此可见。奈何今之医家，但知见病治病，初不识人根本。凡天下之理，亦焉有根本受伤而能无败者，伐绝生机，其谁之咎？所以余之治人，既察其邪，必观其正，

因而百不失一，存活无算。故于诸章之注，亦必以元气为首务，实本诸此篇，非亿见也。凡心存仁爱者，其毋忽于是焉。又真气义，见疾病类四。守数据治，无失俞理，能行此术，终身不殆。此承上文而言表里阴阳，经络藏府，皆有其数，不可失也。俞理，周身俞穴之理也。殆，危也。不知俞理，五藏菀热，痈发六府。菀，积也。不知俞穴之理，妄施刺灸，则五藏宛积，其热痈乃发于六府矣。是亦上文故伤败结、留薄归阳之义。诊病不审，是为失常，谨守此治，与经相明。若不详加审察，必失经常中正之道，故欲谨守治法者，在求经旨以相明也。经，即下文上经下经之谓。上经下经，揆度阴阳，奇恒五中，决以明堂，审于终始，可以横行。上经下经，古经名也。《病能论》曰：上经者，言气之通天。下经者，言病之变化也。揆度，切度之也。奇恒，言奇病也。五中，五内也。明堂，面鼻部位也。《终始》，《灵枢》篇名也。凡诊病者，能明上经下经之理以揆度阴阳，能察奇恒五中之色而决于明堂，能审脉候针刺之法于终始等篇之义；夫如是则心通一贯，应用不穷，目牛无全，万举万当，斯则高明无敌于天下，故可横行矣。

十九、四失（《素问·征四失论》）

黄帝在明堂，雷公侍坐。黄帝曰：夫子所通书受事众多矣，试言得失之意，所以得之，所以失之。明堂，王者南面以朝诸侯、布政令之所，非前篇明堂之谓。得失之意，言学力功用之何如也。夫音扶。雷公对曰：循经受业，皆言十全，其时有过失者，愿闻其事解也。言依经受学，谓已十全，而用以诊治，则时有过失，莫知所以，愿闻其事之解说也。帝曰；子年少智未及邪？将言以杂合邪？智未及，谓计虑之未周也。言以杂合，谓己无定见，故杂合众说而不能独断也。然则皆言十全者，正以其未全耳。邪，耶同。夫经脉十二，络脉三百六十五，此皆人之所明知，工之所循用也。循，依顺也。此言经络之略，谁不能知？即循经受业之谓耳。所以不十全者，精神不专，志意不理，外内相失，故时疑殆。既已循经受业，而犹不能十全者何也？盖道统之传，载由经籍，圆通运用，妙出吾心。使必欲按图索骥，则后先易辙，未有不失者矣。故精神不能专一者，以中无主而杂合也。志意不分条理者，以心不明而纷乱也。外内相失者，以彼我之神不交，心手之用不应也。故时有疑惑，致乎危殆。孟子曰：梓匠轮舆，能与人规矩，不能使人巧。然则循经受业，徒读父书奚益哉？此过失之解也。诊不知阴阳逆从之理，此治之一失也。阴阳逆从之理，脉色证治，无不赖之。不知此者，恶足言诊？此一失也。受师不卒，妄作离术，谬言为道，更名自功，妄用砭石，后遗身咎，此治之二失也。受师不卒者，学业未精，苟且自是也。妄作离术者，不明正道，假借异端也。谬言为道、更名自功者，侈口妄谭，巧立名色以欺人也。及有不宜砭石而妄用者，是不明针灸之理，安得免于灾咎？此二失也。不适贫富贵贱之居，坐之薄厚，形之寒温，不适饮食之宜，不别人之勇怯，不知比类，足以自乱，不足以自明，此治之三失也。适，察其所便也。坐，处也。察贫富贵贱之常，则情志劳佚可知。察处之薄厚，则奉养丰俭可知。察形之寒温，则强弱坚脆、受邪微甚可知。察饮食之宜否，则五味之损益、用药之寒热可知。凡此者，使不能比别例类以求其详，则未免目乱矣，明者固如是乎？此三失也。诊病不问其始，忧患饮食之失节，起居之过度，或伤于毒，不先言此，卒持寸口，何病能中？妄言作名，为粗所穷，此治之四失也。凡诊病之道，必先察其致病之因，而后参合以脉，则其阴阳虚实，显然自明。使不问其始，是不求其本也。又若忧患饮食之失节，内因也。起居之过度，外因也。或伤于毒，

不内外因也。不先察其因而卒持寸口，自谓脉神，无待于问，亦焉知真假逆从，脉证原有不合，仓卒一诊，安能尽中病情？心无定见，故妄言作名。误治伤生，损德孰甚，人己皆为所穷，盖粗疏不精所致，此四失也。是以世人之语者，驰千里之外。工之得失，则毁誉之远闻也。不明尺寸之论，诊无人事治数之道，从容之葆，坐持寸口，诊不中五脉，百病所起，始以自怨，遗师其咎。人事治数之道，即前篇贵贱贫富宁数据治之渭。从容，周详也。葆，韬藏也。知周学富，即从容之葆也。若理数未明而徒持寸口，则五藏之脉且不能中，又焉知百病之所起？是以动多过失，乃始知自怨其无术，而归咎于师传之未尽，岂其然哉？语云：学到知羞处，方知艺不精。今之人多有终身不知羞者，果何如其人也？葆音保。是故治不能循理，弃术于市，妄治时愈，愚心自得。市，多人处也。不能循理，焉能济人？人不相信，如弃术于市，言见弃于众人也。然亦有妄施治疗，偶或一愈，愚者不知为侥幸，而忻然信为心得，则未免以非为是，而后人踵其害矣。呜呼！窈窈冥冥，熟知其道？道之大者，拟于天地，配于四海。窈窈冥冥，道深玄也。熟当作孰。拟于天地，言高厚之无穷，配于四海，言深广之难测，见不可以易言也。汝不知道之谕，受以明为晦。不知道之谕，不得其旨也。失其旨则未免因辞害意，反因明训而为晦，此医家之大戒也。晦，不明之谓。

二十、辟疗五疫（《素问·遗篇刺法论》）

黄帝曰：余闻五疫之至，皆相染易，无问大小，病状相似，不施救疗，如何可得不相移易者？五疫，即五运疫疠之气，详见运气类四十一，与此原出同篇，所当互考。如何可得不相移易者，谓欲禁止其传染也。岐伯曰：不相染者，正气存内，邪不可干，避其毒气，天牝从来，复得其往，气出于脑，即不邪干。疫疠乃天之邪气，若吾身正气内固，则邪不可干，故不相染也。天牝，鼻也，鼻受天之气，故曰天牝，老子谓之玄牝，是亦此义。气自空虚而来，亦欲其自空虚而去，故曰避其毒气，天牝从来，复得其往也。盖以气通于鼻，鼻连于脑中，流布诸经，令人相染矣。气出于脑，谓嚏或张鼻泄之，则邪从鼻出，毒气可令散也。气出于脑，即先想心如日。日为太阳之气，应人之心，想心如日，即所以存吾之气，壮吾之神，使邪气不能犯也。欲将入于疫室，先想青气自肝而出，左行于东，化作林木；心之所至，气必至焉，故存想之，则神有所注而气可王矣。左行于东，化作林木状，所以壮肝气也。次想白气自肺而出，右行于西，化作戈甲；所以壮肺气也。次想赤气自心而出，南行于上，化作焰明；所以壮心气也。次想黑气自肾而出，北行而下，化作水；所以壮肾气也。次想黄气自脾而出，存于中央，化作土。所以壮脾气也。五气护身之毕，以想头上如北斗之煌煌，然后可入于疫室。煌煌，辉耀貌。天行疫疠传染最速，故当谨避之如此。

又一法，于春分之日，日未出而吐之。旧注曰：用远志去心，以水煎之，饮二盏，吐之，不疫。

又一法，于雨水日后，三浴以药泄汗。谓以祛邪散毒之药，煎汤三浴，以泄其汗也。

又一法，小金丹方：辰砂二两，水磨雄黄一两，叶子雌黄一两，紫金半两，以金箔同研之，可为细末。同入合中，外固了，地一尺筑地实，不用炉，不须药制，用火二十斤煅之也，七日终，常令火不断。候冷七日取，次日出合子，埋药地中七日，取出顺日研之三日，炼白沙蜜为丸，如梧桐子大，每日

望东吸日华气一口，冰水下一丸，和气咽之，服十粒，无疫干也。合子，即磁罐之属。顺日研之，谓左旋也。按：此遗篇之言，乃出后人增附，法非由古，未足深信，愚有避疫法在阴阳类首章，所当并察。

十 三 卷

疾 病 类

一、病机（《素问·至真要大论》）

帝曰：夫百病之生也，皆生于风寒暑湿燥火，以之化之变也。风寒暑湿燥火，天之六气也。气之正者为化，气之邪者为变，故曰之化之变也。经言盛者写之，虚者补之，余锡以方士，而方士用之尚未能十全。余欲令要道必行。桴鼓相应，由拔刺雪污，工巧神圣，可得闻乎？锡，赐也。十全，无一失也。桴，鼓槌也。由，犹同。拔刺雪污，去病如拾也。又详义见针刺类五十二。难经曰：问而知之谓之工，切脉而知之谓之巧，望而知之谓之神，闻而知之谓之圣。又曰：以外知之曰圣，以内知之曰神。桴音孚。岐伯曰：审察病机，无失气宜，此之谓也。病随气动，必察其机，治之得其要，是无失气宜也。愚按：《气交变》《五常政》《至真要等》论，皆详言五运六气各有太过不及，而天时民病变必因之，故有淫胜、反胜、客胜、主胜之异。盖气太过则亢极而实，气不及则被侮而虚，此阴阳盛衰自然之理也。本篇随《至真要大论》之末，以统言病机，故藏五气六，各有所主，或实或虚，则亦无不随气之变而病有不同也。即如诸风掉眩皆属于肝矣，若木胜则四支强直而为掉，风动于上而为眩，脾土受邪，肝之实也；木衰则血不养筋而为掉，气虚于上而为眩，金邪乘木，肝之虚也。又如诸痛痒疮皆属于心矣，若火盛则炽热为痛，心之实也；阳衰则阴胜为疮，心之虚也。五藏六气，虚实皆然，故本篇首言盛者写之，虚者补之；末言有者求之，无者求之，盛者责之，虚者责之。盖既以气宜言病机矣，又特以盛虚有无四字，贯一篇之首尾，以尽其义，此正先圣心传，精妙所在，最为吃紧纲领。奈何刘完素未之详审，略其颠末，独取其中一十九条，演为《原病式》，皆偏言盛气实邪，且于十九条中，凡归重于火者十之七八，至于不及虚邪则全不相顾。又曰：其为治者，但当写其过甚之气，以为病本，不可反误治其兼化也。立言若此，虚者何堪？故楼氏指其治法之偏，诚非过也。夫病机为入道之门，为跬步之法，法有未善，而局人心目，初学得之，多致终身不能超脱，习染既久，流弊日深，所以近代医家，举动皆河间遗风，其于写假热，伐真虚，复人于反掌间者，比比皆然，不忍见也。或讳之曰：河间当胡元之世，其风声气习，本有不同，因时制宜，故为是论。即或有之，则世变风移，今非昔比，设欲率由其旧，恐冰炭钩绳，不相符也。心切悯之，不容不辨。帝曰：愿闻病机何如？岐伯曰：诸风掉眩，皆属于肝。风类不一，故曰诸风。掉，摇也。眩，运也。风主动摇，木之化也，故属于肝。其虚其实，皆能致此。如发生之纪，其动掉眩巅疾，厥阴之复，筋骨掉眩之类者，肝之实也。又如阳明司天，掉振鼓栗，筋痿不能久立者，燥金之盛，肝受邪也；太阴之复，头顶痛重而掉瘛尤甚者，木不制土，湿气反胜，皆肝之虚也。故《卫气篇》曰：下虚则厥，上虚则眩。亦此之谓。凡实者宜凉宜写，虚则宜补宜温，反而为之，祸不旋踵矣。余治放此。掉，提料切。诸寒收引，皆属于肾。收，敛也。引，急也。肾属水，其化寒，凡阳气不达，则营卫凝聚，形体拘挛，皆收引之谓。如太阳之胜为筋肉拘苛血脉凝泣，岁水太过为阴厥、为上下中寒，水之实也。岁水不及为足痿清厥，涸流之纪其病癃闭，水之虚也。水之虚实，皆本于肾。诸气膹郁，皆属于肺。膹，喘急也。郁，否闷也。肺属金，其化燥，燥金盛

则清邪在肺而肺病有余，如岁金太过，甚则喘咳逆气之类是也。金气衰则火邪胜之而肺病不足，如从革之纪其发喘咳之类是也。肺主气，故诸气膹郁者，其虚其实，皆属于肺。膹音愤。诸湿肿满，皆属于脾。脾属土，其化湿，土气实则湿邪盛行，如岁土太过，则饮发中满食减，四支不举之类是也。土气虚则风木乘之，寒水侮之，如岁木太过，脾土受邪，民病肠鸣腹支满；卑监之纪，其病留满否塞；岁水太过，甚则腹大胫肿之类是也。脾主肌肉，故诸湿肿满等证，虚实皆属于脾。诸热瞀瘛，皆属于火。瞀，昏闷也。瘛，抽掣也。邪热伤神则瞀，亢阳伤血则瘛，故皆属于火。然岁火不及，则民病两臂内痛，郁冒朦昧；岁水太过，则民病身热烦心躁悸，渴而妄冒。此义火之所以有虚实也。瞀，茂、务二音。瘛音翅。诸痛痒疮，皆属于心。热甚则疮痛，热微则疮痒。心属火，其化热，故疮疡皆属于心也。然赫曦之纪，其病疮疡，心邪盛也。太阳司天，亦发为痈疡，寒水胜也。火盛则心实，水胜则心虚，于此可见。诸厥固泄，皆属于下。厥，逆也。厥有阴阳二证；阳衰于下则为寒厥，阴衰于下则为热厥。固，前后不通也。阴虚则无气，无气则清浊不化，寒闭也；火盛则水亏，水亏则精液乾涸，热结也。泄，二阴不固也。命门火衰则阳虚失禁，寒泄也；命门水衰则火迫注遗，热泄也。下言肾气，盖肾居五藏之下，为水火阴阳之宅，开窍于二阴，故诸厥固泄，皆属于下，诸痿喘呕，皆属于上。痿有筋痿肉痿脉痿骨痿之辨，故曰诸痿。凡支体痿弱多在下部，而曰属于上者，如《痿论》云：五藏使人痿者，因肺热叶焦，发为痿躄也。肺居上焦，故属于上，气急曰喘，病在肺也。吐而有物有声曰呕，病在胃口也。逆而不降，是皆上焦之病。诸禁鼓栗，如丧神守，皆属于火。禁，噤也，寒厥咬牙曰噤。鼓，鼓颔也。栗，战也。凡病寒战而精神不能主持，如丧失神守者，皆火之病也。然火有虚实之辨，若表里热甚而外生寒栗者，如《阴阳应象大论》所谓热极生寒、重阳必阴也。河间曰，心火热甚，亢极而战，反兼水化制之，故为寒栗者，皆言火之实也。若阴盛阳虚而生寒栗者，如《调经论》曰，阳虚畏外寒。《刺节真邪论》曰：阴胜则为寒，寒则真气去，去则虚，虚则寒搏于皮肤之间者，皆言火之虚也。有伤寒将解而为战汗者，如仲景曰：其人本虚，是以作战。成无己曰：战栗者，皆阴阳之争也。伤寒欲解将汗之时，正气内实，邪不能与之争，则便汗出而不发战；邪气欲出，其人本虚，邪与正争，微者为振，甚者则战。皆言伤寒之战汗，必因于虚也。有痎疟之为寒栗者，如《疟论》曰：疟之始发也，阳气并于阴，当是之时，阳虚而阴盛，外无气，故先寒栗也。夫疟气者，并于阳则阳胜，并于阴则阴盛，阴胜则寒，阳盛则热。又曰：阳并于阴则阴实而阳虚，阳明虚则寒栗鼓颔也。由此观之，可见诸禁鼓栗虽皆属火，但火实者少，火虚者多耳。诸痉项强，皆属于湿。痉，风强病也。项为足之太阳，湿兼风化而侵寒水之经，湿之极也。然太阳所至为屈伸不利，太阳之复为腰脽反痛、屈伸不便者，是又为寒水反胜之虚邪矣。痉音敬。诸逆冲上，皆属于火。火性炎上，故诸逆冲上者皆属于火。然诸藏诸经皆有逆气，则其阴阳虚实有不同矣。其在心脾胃者，如《脉解篇》曰：太阴所谓上走心为噫者，阴盛而上走于阳明，阳明络属心，故曰上走心为噫也。有在肺者，如《藏气法时论》曰：肺苦气上逆也。有在脾者，如《经脉篇》曰；足太阴厥气上逆则霍乱也。有在肝者，如《脉要精微论》曰：肝脉若搏，令人喘逆也。有在肾者，如《脉解篇》曰：少阴所谓呕咳上气喘者，阴气在下，阳气在上，诸阳气浮，无所依从也。又《缪刺篇》曰：邪客于足少阴之络，令人无故善怒，气上走贲上也。又《示从容论》曰：咳喘烦冤者，是肾气之逆也。又《邪气藏府病形篇》曰：肾脉微缓为洞，洞者食不化，下咽还出也。有在胃者，如《宣明五气篇》曰：胃为气逆为哕也。又《阴阳别论》曰：二阳之病发心脾，其传为息奔也。有在胆胃者，如《四时气篇》曰：善呕，呕有苦，长太息，心中憺憺，恐人将捕

之，邪在胆，逆在胃也。有在小肠者，曰少腹控睾引腰脊，上冲心也。有在大肠者，曰腹中常鸣，气上冲胸，喘不能久立也。又《缪刺篇》曰：邪客于手阳明之络，令人气满胸中喘息也。有在膀胱者，如《经脉别论》曰：太阳藏独至，厥喘虚气逆，是阴不足阳有余也。有在冲督者，如《骨空论》曰：冲脉为病，逆气里急。督脉生病，从少腹上冲心而痛，不得前后，为冲疝也。凡此者，皆诸逆冲上之病。虽诸冲上皆属于火，但阳盛者火之实，阳衰者火之虚，治分补写，当于此详察之矣。**诸胀腹大，皆属于热。**热气内盛者，在肺则胀于上，在脾胃则胀于中，在肝肾则胀于下，此以火邪所至，乃为烦满，故曰诸胀腹大，皆属于热。如岁火太过，民病胁支满，少阴司天，肺膜腹大满膨膨而喘咳，少阳司天，身面胕肿腹满仰息之类，皆实热也。然岁水太过，民病腹大胫肿；岁火不及，民病胁支满胸腹大；流行之纪，其病胀；水郁之发，善厥逆痞坚腹胀；太阳之胜，腹满食减；阳明之复，为腹胀而泄。又如《五常政大论》曰：适寒凉者胀。《异法方宜论》曰：藏寒生满病。《经脉篇》曰：胃中寒则胀满。是皆言热不足寒有余也。仲景曰：腹满不减，减不足言，须当下之，宜与大承气汤。言实胀也。腹胀时减复如故，此为寒，当与温药。言虚胀也。东垣曰：大抵寒胀多，热胀少，岂虚语哉？故治此者，不可以诸胀腹大，悉认为实热，而不察其盛衰之义。**诸躁狂越，皆属于火。**躁，烦躁不宁也。狂，狂乱也。越，失常度也。热盛于外，则支体躁扰；热盛于内，则神志躁烦。盖火入于肺则烦，火入于肾则躁，烦为热之轻，躁为热之甚耳。如少阴之胜，心下热，呕逆躁烦；少阳之复，心热烦躁便数憎风之类，是皆火盛之躁也。然有所谓阴躁者，如岁水太过，寒气流行，邪害心火，民病心热烦心躁悸、阴厥谵妄之类，阴之胜也。是为阴盛发躁，名曰阴躁。成无己曰，虽躁欲坐井中，但欲水不得入口是也。东垣曰：阴躁之极，欲坐井中，阳已先亡，医犹不悟，复指为热，重以寒药投之，其死也何疑焉？况寒凉之剂入腹，周身之火，得水则升走矣。且凡内热而躁者，有邪之热也，病多属火；外热而躁者，无根之火也，病多属寒。此所以热躁宜寒，阴躁宜热也。狂，阳病也。《宣明五气篇》曰：邪入于阳则狂。《难经》曰：重阳者狂。如赫曦之纪，血流狂妄之类，阳狂也。然复有虚狂者，如《本神篇》曰：肝悲哀动中则伤魂，魂伤则狂妄不精。肺喜乐无极则伤魄，魄伤则狂，狂者意不存人。《通天篇》曰：阳重脱者阳狂。《腹中论》曰：石之则阳气虚，虚则狂。是又狂之有虚实补写，不可误用也。**诸暴强直，皆属于风。**暴，猝也。强直，筋病强劲不柔和也。肝主筋，其化风，风气有余，如木郁之发，善暴僵仆之类，肝邪实也。风气不足，如委和之纪，其动� 痿拘缓之类，肝气虚也。此皆肝木本气之化，故曰属风，非外来虚风八风之谓。凡诸病风而筋为强急者，正以风位之下，金气乘之，燥逐风生，其燥益甚。治宜补阴以制阳，养营以润燥，故曰治风先治血，血行风自灭，此最善之法也。设误认为外感之邪，而用疏风愈风等剂，则益躁其躁，非惟不能去风，而适所以致风矣。**诸病有声，鼓之如鼓，皆属于热。**鼓之如鼓，胀而有声也。为阳气所逆，故属于热。然《师传篇》曰：胃中寒则腹胀，肠中寒则肠鸣飧泄。《口问篇》曰：中气不足，肠为之苦鸣。此又皆寒胀之有声者也。**诸病胕肿疼酸惊骇，皆属于火。**胕肿，浮肿也。胕肿疼酸者，阳实于外，火在经也。惊骇不宁者，热乘阴分，火在藏也。故如少阴少阳司天，皆为疮疡胕肿之类，是火之实也。然伏明之纪其发痛，太阳司天为胕肿身后痛，太阴所至为重胕肿，太阳在泉寒复内余则腰尻股胫足膝中痛之类，皆以寒湿之胜而为肿为痛，是又火之不足也。至于惊骇，虚实亦然。如少阴所至为惊骇，君火盛也。若委和之纪其发惊骇，阳明之复亦为惊骇，此又以木衰金胜，肝胆受伤，火无生气，阳虚所致当知也。胕音附。**诸转反戾，水液浑浊，皆属于热。**诸转反戾，转筋拘挛也。水液，小便也。河间曰：热气燥烁于筋则挛瘛为痛，火主燔灼燥动故也。小便浑

浊者，天气热则水浑浊，寒则清洁，水体清而火体浊故也。又如清水为汤，则自然浊也。此所谓皆属于热，宜从寒者是也。然其中亦各有虚实之不同者，如伤暑霍乱而为转筋之类，宜用甘凉调和等剂清其亢烈之火者，热之属也。如感冒非时风寒，或因暴雨之后，湿毒中藏而为转筋霍乱，宜用辛温等剂，理中气以逐阴邪者，寒之属也。大抵热胜者必多烦燥焦渴，寒胜者必多厥逆畏寒。故太阳之至为痉，太阳之复为腰脽反痛、屈伸不便，水郁之发为大关节不利，是皆阳衰阳胜之病也。水液之浊，虽为属火，然思虑伤心，劳倦伤脾，色欲伤肾，一阴亏损者多有是病。治宜慎起居，节劳欲，阴虚者壮其水，阳虚者益其气，全水既足，便当自清，若用寒凉，病必益甚。故《玉机真藏论》曰：冬脉不及则令人少腹满，小便变。《口问篇》曰：中气不足，溲便为之变。阴阳盛衰，义有如此，又岂可尽以前证为实热。**诸病水液澄澈清冷，皆属于寒。**水液者，上下所出皆是也。水体清，其气寒，故凡或吐或利，水谷不化而澄澈清冷者，皆得寒水之化，如秋冬寒冷，水必澄清也。**诸呕吐酸，暴注下迫，皆属于热。**河间曰：胃膈热甚则为呕，火气炎上之象也。酸者肝木之味也，由火盛制金，不能平木，则肝木自甚，故为酸也。暴注，卒暴注泄也。肠胃热甚而传化失常，火性疾速，故如是也。下迫，后重里急迫痛也。火性急速而能燥物故也。是皆就热为言耳。不知此云皆属于热者，言热之本也；至于阴阳盛衰，则变如冰炭，胡可偏执为论。如《举痛论》曰：寒气客于肠胃，厥逆上出，故痛而呕也。《至真要等论》曰，太阳司天，民病呕血善嚏；太阳之复，心胃生寒，胸中不和，唾出清水，及为哕嚏；太阳之胜，寒入下焦，传为濡泄之类，是皆寒胜之为病也。又如岁木太过，民病飧泄肠鸣，反胁痛而吐甚；发生之纪，其病吐利之类，是皆木邪乘土，脾虚病也。又如岁土不及，民病飧泄霍乱；土郁之发，为呕吐注下；太阴所至为霍乱吐下之类，是皆湿胜为邪，脾家本病，有湿多成热者，有寒湿同气者，湿热宜清，寒湿宜温，无失气宜，此之谓也。至于吐酸一证，在本节则明言属热，又如少阳之胜为呕酸，亦相火证也，此外别无因寒之说；惟东垣曰：呕吐酸水者，甚则酸水浸其心，其次则吐出酸水，令上下牙酸涩不能相对，以大辛热剂疗之必减。酸味者收气也，西方肺金旺也，寒水乃金之子，子能令母实，故用大咸热之剂泻其子，以辛热为之佐，以泻肺之实，若以河间病机之法作热攻之者，误矣。盖杂病酸心，浊气不降，欲为中满，寒药岂能治之乎、此东垣之说，独得前人之未发也。又丹溪曰：或问：吞酸素问明以为热，东垣又以为寒何也？曰：素问言热者，言其本也；东垣言寒者，言其末也。但东垣不言外得风寒，而作收气立说，欲泻肺金之实；又谓寒药不可治酸，而用安胃汤、加减二陈汤，俱犯丁香，且无治热湿郁积之法，为未合经意。余尝治吞酸，用黄连茱萸各制炒，随时令送为佐使，苍术茯苓为辅，汤浸蒸饼为小丸吞之，仍教以粝食蔬果自养，则病亦安。此又二公之说有不一也。若以愚见评之，则吞酸虽有寒热，但属寒者多，属热者少。故在东垣则全用温药，在丹溪虽用黄连而亦不免茱萸、苍术之类，其义可知。盖凡留饮中焦，郁久成积，湿多生热，则木从火化，因而作酸者，酸之热也，当用丹溪之法；若客寒犯胃，顷刻成酸，本非郁热之谓，明是寒气，用清凉，岂其所宜？又若饮食或有失节，及无故而为吞酸嗳腐等证，此以木味为邪，肝乘脾也；脾之不化，火之衰也。得热则行，非寒而何？欲不温中，其可得乎？故余愿为东垣之左袒而特表出之，欲人之视此者，不可谓概由乎实热。**故大要曰：谨守病机，各司其属，有者求之，无者求之，盛者责之，虚者责之，必先五胜，疏其血气，令其调达，而致和平。此之谓也。**上文一十九条，即病机也。机者，要也，变也，病变所由出也。凡或有或无，皆谓之机，有者言其实，无者言其虚。求之者，求有无之本也。譬犹寻物一般，必得其所，取之则易。**如太阴雨化，施于太阳；太阳寒化，施于少阴；少阴热化，施于阳明；阳明燥化，施**

于厥阴；厥阴风化，施于太阴。凡淫胜在我者，我之实也，实者真邪也。反胜在彼者，我之虚也，虚者假邪也。此六气之虚实，即所谓有无也。然天地运气，虽分五六，而阴阳之用，水火而已。故阳胜则阴病，阴胜则阳病。写其盛气，责其有也。培其衰气，责其无也。求得所本而直探其赜，则排难解纷，如拾芥也。设不明逆顺盈虚之道，立言之意，而凿执不移，所谓面东者不见西墙，面南者不睹北方，察一曲者不可与言化，察一时者不可与言大，未免实实虚虚，遗人害矣。故余于本篇，但引经释经，冀以明夫大义耳，非谓病机之变，止于是也。夫规矩准绳，匠氏之法，一隅三反，巧则在人，知此义者，惟王太仆乎！究其所注最妙，而人多忽者何也？余深佩之，谨附于后。王氏曰：深乎圣人之言，理宜然也。有无求之，虚盛责之，言悉由也。夫如大寒而甚，热之不热，是无火也；热来复去，昼见夜伏，夜发昼止，时节而动，是无火也，当助其心。又如大热而甚，寒之不寒，是无水也；热动复止，倏忽往来，时动时止，是无水也，当助其肾。内格呕逆，食不得入，是有火也。病呕而吐，食入反出，是无火也。暴速注下，食不及化，是无水也。溏泄而久，止发无恒，是无水也。故心盛则生热，肾盛则生寒。肾虚则寒动于中，心虚则热收于内，又热不得寒，是无水也。寒不得热，是无火也。夫寒之不寒，责其无水。热之不热，责其无火。热之不久，责心之虚。寒之不久，责肾之少。有者写之，无者补之，虚者补之，盛者写之，适其中外，疏其壅塞，令上下无碍，气血通调，则寒热自和，阴阳调达矣。是以方有治热以寒，寒之而火食不入，攻寒以热，热之而昏躁以生，此则气不疏通，壅而为是也。纪于水火，余气可知。故曰有者求之，无者求之，盛者责之，虚者责之，令气通调，妙之道也。五胜，谓五行更胜也。先以五行寒暑温凉湿，酸咸甘辛苦，相胜为法也。

二、百病始生邪分三部（《灵枢·百病始生篇》全）

黄帝问于岐伯曰：夫百病之始生也，皆生于风雨寒暑，清湿喜怒。喜怒不节则伤藏，风雨则伤上，清湿则伤下。三部之气所伤异类，愿闻其会。岐伯曰：三部之气各不同，或起于阴，或起于阳，请言其方。喜怒不节则伤藏，藏伤则病起于阴也；清湿袭虚，则病起于下；风雨袭虚，则病起于上，是谓三部。至于其淫泆，不可胜数。百病始生，无非外感内伤，而复有上中下之分也。喜怒不节，五志病也，内伤于藏，故起于阴。清湿袭虚，阴邪之在表也，故起于下。风雨袭虚，阳邪之在表也，故起于上。受病之始，只此三部，至其浸淫流泆，则变有不可胜数矣。泆音逸。黄帝曰：余固不能数，故问先师，愿卒闻其道。先师，先进之称也。岐伯曰：风雨寒热，不得虚邪不能独伤人。卒然逢疾风暴雨而不病者，盖无虚，故邪不能触伤人，此必因虚邪之风，与其身形，两虚相得，乃客其形，两实相逢，众人肉坚。其中于虚邪也，因于天时，与其身形，参以虚实，大病乃成，气有定舍，因处为名，上下中外，分为三员。从冲后来者为虚风，伤人者也。从所居之乡来者为实风，主生长养万物者也。若人气不虚，虽遇虚风，不能伤人。故必以身之虚而逢天之虚，两虚相得，乃客其形也。若天有实风，人有实气，两实相逢而众人肉坚，邪不能入矣。三员，如下文虚邪之中人，病因表也；积聚之已成，病因内也；情欲之伤藏，病在阴也，即内外三部之谓。虚风义详运气类三十五、六。

是故虚邪之中人也，始于皮肤，皮肤缓则腠理开，开则邪从毛发入，入则抵深，深则毛发立，毛发立则淅然，故皮肤痛。此下言阳邪传舍之次也。邪之中人，必由表入里，始于皮肤，表虚则皮肤缓，故邪得乘之。邪在表则毛发竖立，因而淅然。寒邪伤卫则血气凝滞，故皮肤为痛。凡寒邪所袭之处，必多酸痛，察系何经，

则在阴在阳，或深或浅，从可知矣，诊表证者，当先乎此也。此下百病始生之义，与《皮部论》大同，详经络类三十一。留而不去，则传舍于络脉，在络之时，痛于肌肉，其痛之时息，大经乃代。邪在皮毛，当治于外，留而不去，其入渐深，则传舍于络脉，络浅于经，故痛于肌肉之间。若肌肉之痛时渐止息，是邪将去络而深，大经代受之矣。留而不去，传舍于经，在经之时，洒淅喜惊。络浮而浅，经隐而深，邪气自络入经，犹为在表，故洒淅恶寒。然经气连藏，故又喜惊也。留而不去，传舍于输，在输之时，六经不通四肢，则肢节痛，腰脊乃强。凡诸输穴，皆经气聚会之处，其所留止，必在关节溪谷之间，故邪气自经传舍于输，则六经为之不通，而肢节腰脊为痛为强也。留而不去，传舍于伏冲之脉，在伏冲之时，体重身痛。伏冲之脉，即冲脉之在脊者，以其最深，故曰伏冲，《岁露篇》曰入脊内注于伏冲之脉是也。详本类后四十九。邪自经输，留而不去，深入于此，故为体重身痛等病。留而不去，传舍于肠胃，在肠胃之时，贲向腹胀，多寒则肠鸣飧泄食不化，多热则溏出糜。邪气自经入藏，则传舍于肠胃而为奔向腹胀之病。寒则澄澈清冷，水谷不分，故为肠鸣飧泄食不化；热则浊垢下注，故为溏为糜，以糜秽如泥也。留而不去，传舍于肠胃之外，募原之间，留着于脉，稽留而不去，息而成积。肠胃之外，募原之间，谓皮里膜外也，是皆隐蔽曲折之所，气血不易流通，若邪气留著于中，则止息成积，如疟痞之属也。募音慕。

或著孙脉，或著络脉，或著经脉，或著输脉，或著于伏冲之脉，或著于膂筋，或著于肠胃之募原，上连于缓筋，邪气淫泆，不可胜论。此下言邪气所著，淫泆之变也。膂筋详下文。募原，如手太阴中府为募、太渊为原之类也。缓筋，支别之柔筋也。邪之所著则留而为病，无处不到，故淫泆不可胜数。膂音吕。泆音逸。黄帝曰：愿尽闻其所由然。岐伯曰：其著孙络之脉而成积者，其积往来上下，臂手孙络之居也，浮而缓，不能句积而止之，故往来移行肠胃之间，水湊渗注灌，濯濯有音，有寒则胗胀满雷引，故时切痛。凡络脉之细小者，皆孙络也。句，拘也。邪著孙络成积者，其积能往来上下，盖积在大肠小肠之络，皆属手经，其络浮而浅，缓而不急，不通句积而留止之，故移行于肠胃之间。若有水则湊渗注灌，濯濯有声，若有寒则为胀满，及雷鸣相引，时为切痛。句音垢。胗音嗔。其著于阳明之经，则挟脐而居，饱食则益大，饥则益小，足阳明经挟脐下行，故其为积则挟脐而居也。阳明属胃，受水谷之气，故饱则大、饥则小。其著于缓筋也，似阳明之积，饱食则痛，饥则安。缓筋在肌肉之间，故似阳明之积。饱则肉壅，故痛，饥则气退，故安。其著于肠胃之募原也，痛而外连于缓筋，饱食则安，饥则痛。肠胃募原痛连缓筋，饱则内充外舒，故安。饥则反是，故痛。其著于伏冲之脉者，揣之应手而动，发手则热气下于两股，如汤沃之状。伏冲义如前。其上行者，循背里，络于膂脉；其下行者，注少阴之大络，出于气街，循阴股内廉入腘中。故揣按于股，则应手而动；若起其手，则热气下行于两股间。此邪著伏冲之验也。沃音屋。其著于膂筋在肠后者，饥则积见，饱则积不见，按之不得。膂，吕同，脊骨也。脊内之筋曰膂筋，故在肠胃之后。饥则肠空，故积可见。饱则肠满蔽之，故积不可见，按之亦不可得也。其著于输之脉者，闭塞不通，津液不下，孔窍干壅。输脉者，所以通血气。若闭塞不通，则津液乾壅如此。此邪气之从外入内，从上下也。此总结上文邪气之起于阳者，必自外而内，从上而下也。

黄帝曰：积之始生，至其已成奈何？岐伯曰：积之始生，得寒乃生，厥

乃成积也。此下言积之所以成也。黄帝曰：其成积奈何？岐伯曰：厥气生足悗悗生胫寒，胫寒则血脉凝涩，血脉凝涩则寒气上入于肠胃，入于肠胃则䐜胀，䐜胀则肠外之汁沫迫聚不得散，日以成积。此言寒气下逆之成积者也。厥气，逆气也。寒逆于下，故生足悗，谓肢节痛滞不便利也。由胫寒而血气凝涩，则寒气自下而上，渐入肠胃，肠胃寒则阳气不化，故为䐜胀。而肠外汁沫迫聚不散，则日以成积矣。悗，美本切。胫，形景、形敬二切。卒然多食饮则肠满，起居不节，用力过度，则络脉伤，阳络伤则血外溢，血外溢则衄血，阴络伤则血内溢，血内溢则后血，肠胃之络伤，则血溢于肠外，肠外有寒汁沫与血相搏，则并合凝聚不得散而积成矣。此言食饮起居失节之成积者也。卒然多食饮，谓食不从缓，多而暴也。肠胃运化不及，则汁溢膜外，与血相搏，乃成食积，如婴童痞疾之类是也。又或起居用力过度，致伤阴阳之络以动其血，瘀血得寒，汁沫相聚于肠外，乃成血积，此必纵肆口腹及举动不慎者多有之。卒然外中于寒，若内伤于忧怒，则气上逆，气上逆则六输不通，温气不行，凝血蕴里而不散，津液涩渗，著而不去，而积皆成矣。此言情志内伤而挟寒成积者也。寒邪既中于外，忧怒复伤其内，气因寒逆则六经之输不通，暖气不行则阴血凝聚，血因气逆而成积，此必情性乖戾者多有之也。

黄帝曰：其生于阴者奈何？此言情欲伤藏，病起于阴也。岐伯曰：忧思伤心；重寒伤肺；忿怒伤肝；醉以入房，汗出当风伤脾；用力过度，若入房汗出浴则伤肾。伤心者病在阳，伤肺者病在气，伤肝者病在血，伤脾者病在营卫，伤肾者病在真阴。凡伤藏者，皆病生于阴也。此节与下篇《邪气藏府病形论》者大同。此内外三部之所生病者也。总结上文也。黄帝曰：善。治之奈何？岐伯答曰：察其所痛，以知其应，有余不足，当补则补，当写则写，毋逆天时，是谓至治。此总言内外三部之治法也。察其所痛之处，则阴阳表里病应可知。虚补实写毋逆天时，如春气在肝、及月郭空满之类皆是也。

三、邪之中人阴阳有异（《灵枢·邪气藏府病形篇》）

黄帝问于岐伯曰：邪气之中人也奈何？岐伯答曰：邪气之中人高也。风寒中人，上先受之也。黄帝曰：高下有度乎？岐伯曰：身半已上者，邪中之也；身半已下者，湿中之也。阳受风气阴受湿气也。故曰：邪之中人也无有常，中于阴则溜于府，中于阳则溜于经。详如下文。黄帝曰：阴之与阳也。异名同类，上下相会，经络之相贯，如环无端。邪之中人，或中于阴，或中于阳，上下左右，无有恒常，其故何也？经脉相贯合一，本同类也；然上下左右部位各有所属，则阴阳之名异矣。岐伯曰：诸阳之会，皆在于面。中人也，方乘虚时，及新用力，若饮食汗出腠理开，而中于邪。中于面则下阳明，中于项则下太阳，中于颊则下少阳。此言邪之中于阳经也。手足六阳，俱会于头面，故为诸阳之会。凡足之三阳，从头走足，故中于面，则自胸腹下行于阳明经也。中于项，则自脊背下行于太阳经也。中于颊，则自胁肋下行于少阳经也。脉遍周身者，惟足六经耳，故但言足也。其中于膺背两胁，亦中其经。膺在前，阳明经也。背在后，太阳经也。两胁在侧，少阳经也。中此三阳经与上同。

黄帝曰：其中于阴奈何？岐伯答曰：中于阴者，常从臂胻始。夫臂与胻，其阴皮薄，其肉淖泽，故俱受于风，独伤其阴。此言邪之中于阴经也。胻，足胫也。淖泽，柔润也。臂胻内廉曰阴，手足三阴之所行也，其皮薄，其肉柔，故邪中于此，则伤其阴经。胻音杭，又形敬切。淖音闹。黄帝曰：此故伤其藏乎？

岐伯答曰：身之中于风也，不必动藏。故邪入于阴经，则其藏气实，邪气入而不能客，故还之于府。故中阳则溜于经，中阴则溜于府。邪中阴经，当内连五藏，因问故伤其藏也。然邪入于阴而藏气固者，邪不能客，未必动藏，则还之于府，仍在表也，故邪中阳者溜于三阳之经，邪中阴者溜于三阴之府。如心之及小肠，脾之及胃，肝之及胆，包络之及三焦，肾之及膀胱，此以邪中三阴，亦有表证，明者所当察也。溜，力求切。

黄帝曰：邪之中人藏奈何？岐伯曰：愁忧恐惧则伤心。形寒寒饮则伤肺，以其两寒相感，中外皆伤，故气逆而上行。此下言邪之中于五藏也。然必其内有所伤，而后外邪得以入之。心藏神，忧愁恐惧则神怯，故伤心也。肺合皮毛，其藏畏寒，形寒饮冷，故伤肺也。若内有所伤，而外复有感，则中外皆伤，故气逆而上行，在表则为寒热疼痛，在里则为喘咳呕哕等病。《本病论》曰：忧愁思虑即伤心；饮食劳倦即伤脾；人坐湿地，强力入水即伤肾；恚怒气逆，上而不下即伤肝。详运气类四十四。有所堕坠，恶血留内，若有所大怒，气上而不下，积于胁下则伤肝。肝藏血，其志为怒，其经行胁下也。有所击仆，若醉入房，汗出当风则伤脾。脾主肌肉，饮食击仆者，伤其肌肉。醉后入房，汗出当风者，因于酒食，故所伤皆在脾。有所用力举重，若入房过度，汗出浴水则伤肾。肾主精与骨，用力举重则伤骨，入房过度则伤精，汗出浴水，则水邪犯其本藏，故所在肾。黄帝曰：五藏之中风奈何？岐伯曰：阴阳俱感，邪乃得往。黄帝曰：善哉！此承上文而言五藏之中风者，必由中外俱感，而后邪乃得往。往，言进也。

黄帝曰：邪之中人，其病形何如？同前篇。岐伯曰：虚邪之中身也，洒淅动形。正邪之中人也微，先见于色，不知于身，若有若无，若亡若存，有形无形，莫知其情。黄帝曰：善哉！此节与《官能篇》大同，详针刺类十。又《八正神明论》详言虚邪正邪之义，见针刺十三。

四、邪变无穷（《灵枢·刺节真邪篇》）

黄帝曰：有一脉生数十病者，或痛、或痈、或热、或寒、或痒、或痹、或不仁，变化无穷，其故何也？岐伯曰：此皆邪气之所生也。一脉，犹言一经也。邪气，即下文之虚风也。虚邪贼风，善行数变，故其为病则变化无穷。黄帝曰：余闻气者，有真气，有正气，有邪气，何谓真气？岐伯曰：真气者，所受于天，与谷气并而充身也。真气，即元气也。气在天者，受于鼻而喉主之；在水谷者，入于口而咽主之。然钟于未生之初者，曰先天之气；成于已生之后者，曰后天之气，气在阳分即阳气，在阴即阴气，在表曰卫气，在里曰营气，在脾曰充气，在胃曰胃气，在上焦曰宗气，在中焦曰中气，在下焦曰元阴元阳之气，皆无非其别名耳。正气者，正风也，从一方来，非实风，又非虚风也。从一方来，谓太一所居之方也。风得时之正者，是为正风。然正风实风本同一方，而此曰非实风者，以正风之来徐而和，故又曰正气；实风之来暴而烈，故与虚风对言也。按《岁露论》曰：诸所谓风者，皆发屋折树木扬沙石，此虚风实风之谓也。详运气类三十五、六。邪气者，虚风之贼伤人也，其中人也深，不能自去。从冲后来者为虚风，其中人也甚，故深入不能自去。正风者，其中人也浅，合而自去，其气来柔弱，不能胜真气，故自去。合而自去，谓邪与正合而正胜之，故自去也。虚邪之中人也，洒淅动形，起毫毛而发腠理，其入深，内搏于骨则为骨痹，搏于筋则为筋挛，搏于脉中则为血闭不通，则为痈，搏于肉，与卫气相搏，阳胜者则为热，阴胜者则为寒，寒

则真气去，去则虚，虚则寒，搏于皮肤之间。洒淅，寒栗也。邪之中人，变不可测，故无分皮肉筋骨，著则为病也。若与卫气相搏，阳胜则热，阴胜则寒，皆邪气也，何独曰寒则真气去、去则虚？盖气属阳，人以气为主，寒胜则阳虚，所重在气也。阳气既虚，则阴寒搏聚于皮肤之间矣。其气所发，腠理开，毫毛摇，气往来行则为痒，留而不去则痹，卫气不行则为不仁。邪之在表者其气外发，或腠理开则汗为不敛，或毫毛动摇则毛悴而败，或气往来行则流而为痒，或邪留不去则痛而为痹。若卫气受伤，虚而不行，则不知痛痒，是为不仁。虚邪偏容于身半，其入深，内居荣卫，荣卫稍衰则真气去，邪气独留，发为偏枯；其邪气浅者，脉偏痛。虚邪若中于半身，其入深而重者，则营卫衰，真气去，乃发为偏枯。若邪之浅者，亦当为半身偏痛也。虚邪之入于身也深，寒与热相搏，久留而内著，寒胜其热则骨疼肉枯，热胜其寒则烂肉腐肌为脓，内伤骨，内伤骨为骨蚀。邪中于外者必寒，气畜于内者必热，寒邪深入与热相搏，久留不去，必内有所著，故寒胜则伤阳而为痛为枯，热胜则伤阴而为脓为腐；其最深者，内伤于骨，是为骨蚀，谓侵蚀及骨也。蚀音食。有所疾前筋，筋屈不得伸，邪气居其间而不反，发为筋溜。有所疾前筋，谓疾有始于筋也。筋之初著于邪，则筋屈不得伸。若久居其间而不退，则发为筋溜。筋溜者，有所流注而结聚于筋也，即贅瘤之属。下放此。溜，力救切。有所结，气归之，卫气留之不得反，津液久留，合而为肠溜。邪有所结，气必归之，故致卫气失常，留而不反则搞积于中，流注于肠胃之间，乃结为肠溜。卫气失常为病，详针刺类二十六。久者数岁乃成，以手按之柔，已有所结；气归之，津液留之，邪气中之，凝结日以易甚，连以聚居为昔瘤。其有久者，必数岁而后成也。然其始也，按之虽柔，或上或下，已有所结；及其久也，气渐归之，津液留之，复中邪气，则易于日甚，乃结为昔瘤。昔瘤者，非一朝夕之谓。瘤音溜。以手按之坚，有所结，深中骨，气因于骨，骨与气并，日以益大，则为骨疽。又有按之而坚者，其深中骨，是气因于骨而然。骨与气并，其结日大，名为附骨疽也。有所结，中于肉，宗气归之，邪留而不去，有热则化而为脓，无热则为肉疽。又有结于肉中者，则宗气归之。宗，大也以阳明之气为言。邪留为热，则溃腐肌肉，故为脓。无热则结为粉浆之属，聚而不散，是为肉疽。凡此数气者，其发无常处，而有常名也。虽有常名而发无常处，无常处则形证亦无常矣，此所以变化无常也。

五、生气邪气皆本于阴阳（《素问·生气通天论》全）

黄帝曰：夫自古通天者，生之本，本于阴阳。天地之间，六合之内，其气九州九窍、五藏十二节，皆通于天气。大哉乾元，万物资始，生生不息，天之德也。凡自古之有生者，皆通天元之气以为生也。天元者，阴阳而已，故阴阳为有生之本。如至大为六合，则上下四方也。至广为九州，则冀兖青徐扬荆梁雍豫也。人之外有九窍，阳窍七、阴窍二也。内有五藏，心肺肝脾肾也。天有四时十二节，气候之所行也。人有四肢十二经，营卫之所通也。凡物之形而外者，为仪象之流行，藏而内者，为精神之升降，幽明动静，孰匪由天，故曰皆通于天气。其生五，其数三，数犯此者，则邪气伤人，此寿命之本也。人生虽本乎阴阳，而禀分五行，其生五也。阴阳衰盛，少太有三，其气三也。有五有三，则生克强弱，变出其间矣。得其和则为正气而生物，犯其变则为邪气而伤物，其生其死，皆此三五耳，故为寿命之本。上二节大义与《六节藏象论》同，详运气类第一章，所当互考。苍天之气，清净则志意治，顺之则阳气固，天色深玄，故曰苍天。天气者，阳气也。苍天之气，清净光明

者也，藏德不止，故不下也。人能法天道之清净，则志意治而不乱，阳气固而不衰，弗失天和、长有天命矣。按：上文云生之本本于阴阳，而自此以下凡专言阳气者七何也？盖生气通天，以阳为本，阳气既固，阴必从之，故圣人谆谆于此，其示人之深意可知矣。虽有贼邪，弗能害也，此因时之序。阳气固者，其天全也，天全则神全，虽有贼风邪气，不能犯之，盖在乎因时之序，如《四气调神》之谓是也。故圣人传精神，服天气，而通神明。传，受也。服，佩也。惟圣人者，能得天之精神，服天之元气，所以与天为一而神明可与天通矣。失之则内闭九窍，外壅肌肉，卫气散解。九窍通于内，肌肉卫于外，其行其固，皆阳气为之主也；失之则失其清阳之化，故九窍肌肉皆为闭壅矣。人之卫气，本于天之阳气，阳虚则卫虚，卫气散解则天真失守，故本篇所重者特在卫气，正所以重阳气也。此谓自伤，气之削也。真阳受伤，元气如削，非由天降，自作之耳。

阳气者，若天与日，失其所则折寿而不彰，此发明阳气之本也。日不明则天为阴晦，阳不固则人为夭折，皆阳气之失所也。故天运当以日光明。天不自明，明在日月，月体本黑，得日乃明，此天运必以日光明也。日即阳也，阳即明也，阳之所在，明必随之，明之所及，阳之至耳，阳明一体，本无二也。然阳在午则为昼，而日丽中天，著有象之神明，离之阳在外也；阳在子则为夜，而火伏水中，化无形之元气，坎之阳在内也。如《天元纪大论》曰君火以明，正此明也；相火以位，亦此位也。盖明而在上则为君火，伏明而在下则为相火，曰君曰相，无非阳气之所在耳。然则天之阳气，惟日为本，天无此日，则昼夜无分，四时失序，万物不彰矣。其在于人，则自表自里，自上自下，亦惟此阳气而已。人而无阳，犹天之无日，欲保天年，其可得乎？《内经》一百六十二篇，天人大义，此其最要者也，不可不详察之。君火以明详义，见运气类三。是故阳因而上，卫外者也。清阳为天，包复万物，故因于上而卫于外；人之卫风，亦犹是也。苟不知重，则邪从而入。故《禁服篇》曰：审察卫气，为百病母。因于寒，欲如运枢，起居如惊，神气乃浮。此下言阳气不固者，四时之邪，皆得以伤之也。运枢，如天枢之独运于中也。如惊，谓举动卒暴，不慎重也。凡因于寒者，得冬之气，冬宜闭藏，当使精神常运于中而身无妄动。若起居不节，则神气外浮，无复中存，邪乃易入矣。《脉要精微论》曰：冬日在骨，蛰虫周密，君子居室。《四气调神论》曰：冬三月此谓闭藏，水冰地坼，无扰乎阳。又曰：去寒就温，无泄皮肤，使气亟夺。皆此谓也。因于暑，汗烦则喘喝，静则多言，暑有阴阳二证，阳证因于中热，阴证因于中寒，但感在夏至之后者皆谓之暑耳。按《热论篇》曰：凡病伤寒而成温者，先夏至日者为病温，后夏至日者为病暑。义可知也。此节所言，言暑之阳者也。故为汗出烦躁，为喘，为大声呼喝。若其静者，亦不免于多言。盖邪热伤阴，精神内乱，故言无伦次也。体若燔炭，汗出而散。此言暑之阴者也，故体热若燔炭，必须汗出，邪乃得散。如《热病篇》曰：暑当与汗皆出，勿止。此之谓也。但感而即病，则伤寒也。若不即病，至秋而发，则如《阴阳应象大论》曰：夏伤于暑，秋必痎疟。《金匮真言论》曰：夏暑汗不出者，秋成风疟。皆由此耳。愚按：洁古曰：静而得之为中暑，动而得之为中热；中暑者阴证，中热者阳证。东垣曰：避暑热于深堂大厦得之者，名曰中暑，其病必头痛恶寒，身形拘急，肢节疼痛而烦心，肌肤火热无汗，此为房室之阴寒所遏，使周身阳气不得伸越也。若行人或农夫于日中劳役得之者，名曰中热，其病必苦头痛发躁热恶热，扪之肌肤大热，必大渴引饮，汗大泄，无气以动，乃为天热外伤肺气也。观此二证，一中于热，一中于寒，皆谓之暑；但治寒宜散，必汗出而解，治热宜凉，必热清而愈。然夏月浮阳在外，伏阴在内，若人以饮食情欲伤，其内或冒暑贪凉劳役过度伤其外，及元气素虚之辈，最易患此，如《刺志论》曰

气虚在热，得之伤暑者是也。治此者，又当以调补元气为主，然后察其寒热而佐以解暑之剂。若果为阴寒所中，则附子姜桂，先哲每多用之，不可因炎热在外，而忽舍时从证之良法也。因于湿，首如裹，湿热不攘，大筋緛短，小筋弛长，緛短为拘，弛长为痿。湿土用事，虽属长夏之气，然土王四季，则感发无时。但湿之中人，有内外上下之辨：湿伤外者，雨雾阴湿之属也。湿伤内者，酒浆乳酪之属也。湿在上则首如裹，谓若以物蒙裹然者，凡人行瘴雾之中及酒多之后，沉胀壅头面，即其状也。湿热，湿郁成热也。攘，退也。湿热不退而下及肢体，大筋受之则血伤，故为緛短，小筋受之则柔弱，故为弛长。緛短故拘挛不伸，弛长故痿弱无力。攘，如羊切。緛音软，缩也。弛音矢，废弛也。因于气，为肿，四维相代，阳气乃竭。因于气者，凡卫气营气藏府之气，皆气也，一有不调，均能致疾。四维，四支也。相代，更迭而病也。因气为肿，气道不行也。四支为诸阳之本，胃气所在，病甚而至于四维相代，即上文内闭九窍、外壅肌肉、卫气解散之谓，其为阳气之竭也可知。

阳气者，烦劳则张，精绝，辟积于夏，使人煎厥。此下言起居不节，致伤阳气也。辟、病也。人以阳气为生，惟恐散失。若烦劳过度，则形气施张于外，精神竭绝于中，阳扰阴亏，不胜炎热，故病积至夏，日以益甚，令人五心烦热，如煎如熬，孤阳外浮，真阴内夺，气逆而厥，故名煎厥。《脉解篇》曰：阳气不得出，肝气当治而未得，故善怒，善怒者名曰煎厥。详本类后十一。辟音壁。目盲不可以视，耳闭不可以听，溃溃乎若坏都，汩汩乎不可止。目盲耳闭，九窍废也。溃溃，坏貌。都，城郭之谓。汩汩，逝而不返也。阴以阳亏，精因气竭，精神日销，渐至衰败，真溃溃乎若都邑之坏，汩汩乎其去不可绾也。汩音骨。

阳气者，大怒则形气绝，而血菀于上，使人薄厥。此下言怒气伤肝及汗湿肥甘风寒之类，皆足以伤阳气也。人之阳气，惟贵充和。若大怒伤肝，则气血皆逆，甚至形气俱绝，则经脉不通，故血逆妄行，菀积于上焦也。相迫曰薄，气逆曰厥，气血俱乱，故为薄厥。《举痛论》曰：怒则气逆，甚则呕血。《邪气藏府病形篇》曰：有所大怒，气上而不下，积于胁下则伤肝。皆此谓也。菀音郁。有伤于筋，纵，其若不容。怒伤形气，必及于筋，肝主筋也。筋伤则纵缓不收，手足无措，其若不能容者。汗出偏沮，使人偏枯。沮，伤也，坏也。有病偏汗者，或左或右，浸润不止，气血有所偏沮，久之则卫气不固于外，营气失守于中，故当为半身不随偏枯之患。沮，将鱼切。汗出见湿，乃生痤痱。汗方出则玄府开，若见湿气，必留肤腠，甚者为痤，微者为痱。痤，小疖也。痱，暑疹也。痤，才何切。痱音沸。高粱之变，足生大丁，受如持虚。高粱，即膏粱，肥甘也。足，多也。厚味太过，蓄为内热，其变多生大疔。热侵阳分，感发最易，如持空虚之器以受物，故曰受如持虚。劳汗当风，寒薄为皶，郁乃痤。形劳汗出，坐卧当风，寒气薄之，液凝为皶即粉刺也。若郁而稍大，乃成小疖，是名曰痤。凡若此者，皆阳气不固之使然。皶，支加切，中原雅音云：酒皶鼻。

阳气者，精则养神，柔则养筋。此下言阳气之运用，若有不固，则为偻为痿，为畏为惊，为痛为疟为隔等证也。神之灵通变化，阳气之精明也。筋之运动便利，阳气之柔和也。故精则养神，柔则养筋。阳气去则神明乱，筋骨废，为病为危，如上文矣。开阖不得，寒气从之，乃生大偻。开谓皮腠发泄，阖谓玄府闭封，皆卫气为之主也。若卫气失所，则当开不开，当闭不闭，不得其宜，为寒所袭，结于筋络之间，缓急不伸，则形为偻俯矣。《经筋篇》曰：阳急则反折，阴急则俛不伸。即此之谓。偻音吕。陷脉为瘘，留连肉腠。陷脉，寒气自筋络而陷入脉中也。瘘，鼠瘘之属。邪

结不散，则留连肉腠，蔓延日甚矣。瘘音陋，又音闾，痈瘘也。俞气化薄，传为善畏，及为惊骇。寒气自脉渐深，流于经俞，气化内薄，则侵及藏府，故传为恐畏，为惊骇，以阳气受伤于内也。俞音庶。营气不从，逆于肉理，乃生痈肿。邪气陷脉，则营气不从，营行脉中也。不从则不顺，故逆于肉理，聚为痈肿也。魄汗未尽，形弱而气烁，穴俞以闭，发为风疟。魄，阴也。汗由阴液，故曰魄汗。汗出未止，卫气未固，其时形气正在消弱，而风寒薄之，俞穴随闭，邪气留止，郁而为疟。以所病大风，故名风疟。《金匮真言论》曰：夏暑汗不出者，秋成风疟。亦言俞穴之闭也。其义即此。故风者，百病之始也，清静则肉腠闭拒，虽有大风苛毒，弗之能害，此因时之序也。凡邪伤卫气、如上文寒暑湿气风者，莫不缘风气以入，故风为百病之始。然卫气者，阳气也。人惟清静，无过劳扰，则腠理闭而阳气固，虽有大风苛毒，弗之能害也。所谓清静者无他，在因四时之气序耳。如《四气调神论》曰，应春气以养生，应夏气以养长，应秋气以养收，应冬气以养藏。逆之则灾害生，从之则苛疾不起，顺其自然，是得四时清静之道。又风为百病之始，义详针刺类三十六。故病久则传化，上下不并，良医弗为。并，阴阳变通也。病始因风，久必传化，及至上下不并，则阴阳相离，水火不相济矣，虽有良医，弗可为也。故阳畜积病死，而阳气当隔，隔者当写，不亟正治，粗乃败之。若邪畜阳分，积而不行，阳亢无阴，其病当死，盖即上下不并之谓也。何以验之？隔塞不通，则其证耳。当写不写，正以粗工误之，故致败亡。《阴阳别论》曰：刚与刚，阳气破散，阴气乃消亡。泮则刚柔不和，经气乃绝。亦此之谓。

故阳气者，一日而主外，平旦人气生，日中而阳气隆，日西而阳气已虚，气门乃闭。此下言阳气之盛衰，由于日之升降，正以明上文若天与日之义也。一日而主外，昼则阳气在外也。平旦人气生，以日初升也。日中阳气隆，以日当午也。日西阳气虚，以日渐降也。人气应之，故昼则卫气行于阳分二十五度，至日暮则阳气之门闭，而行于阴分二十五度矣。气门，玄府也，所以通行营卫之气，故曰气门。是故暮而收拒，无扰筋骨，无见雾露，反此三时，形乃困薄。此所以顺阳气也。阳出而出，阳藏而藏，暮时阳气藏于阴分，故动宜收敛，以拒虚邪。无扰筋骨，则阳不耗于内；无见雾露，则邪不侵于外。若劳扰不分朝暮，反此三时，则阳气失养，形体劳困衰薄矣。上二节言不但因时之序，虽以一日之间，亦当知所调养如此也。

岐伯曰：阴者，藏精而起亟也；阳者，卫外而为固也。此以下伯因帝专言阳气未及于阴，故特明阴气亦所当重。谓人有阴阳，阳虽主外而为卫，所以固气也；阴则主内而藏精，所以起亟也。阴内阳外，气欲和平，不和则病如下文矣。亟，即气也，观《阴阳应象大论》曰精化为气，即此藏精起气之谓。又《本神篇》曰阴虚则无气，亦其义也。故此当以气字为解，以见阳能生阴，阴亦能生阳，庶为得理。若诸书释为数字，则全无意义。亟音气。阴不胜其阳，则脉流薄疾，并乃狂。薄，气相迫也。疾，急数也。并者，阳邪入于阳分，谓重阳也。阴不胜阳则阳邪盛，故当为阳脉阳证之外见者如此。阳不胜其阴，则五藏气争，九窍不通。邪在阴分则藏气不和，故有所争。上七窍，五官也。下二窍，二阴也。九窍之气，皆属于藏，阳不胜阴则阴邪盛，故当为阴病之内见者如此。是以圣人陈阴阳，筋脉和同，骨髓坚固，气血皆从。陈阴阳，犹言铺设得所，不使偏胜也，故于筋脉骨髓，无不和调，气血皆从，从则顺矣。如是则内外调和，邪不能害，耳目聪明，气立如故。耳目聪明，以九窍之要者言，神气之全可知也。人受天地之气以立命，故曰气立。然必阴阳调和而后气立如故。首节所谓生之本本于阴阳者，正此两节之谓。风客淫气，精乃亡，邪伤肝也。此

下四节皆失调和之道，所以为筋骨气血之病也。淫气者，阴阳之乱气也。表不和则风邪客之，风木生火，淫气化热，热则伤阴，精乃消亡。风邪通于肝。故必先伤肝也。然风为百病之始，故凡病因于外而内连五藏者，皆由乎风也。因而饱食，筋脉横解，肠澼为痔。此下三节，皆兼上文风客淫气而言也。风气既淫于外，因而饱食，则随客阳明，必肠胃横满，横满则有损伤，故筋脉弛解，病为肠澼为痔而下痢脓血也。《痹论》曰：饮食自倍，肠胃乃伤。此即其类。澼音劈。痔音雉。因而大饮，则气逆。酒挟风邪，则因辛走肺，故肺布叶举而气逆上奔也。因而强力，肾气乃伤，高骨乃坏。高骨，腰之高骨也。凡因风强力者，其伤在骨，骨伤则肾气亦伤，肾主骨也。若强力入房，尤伤精髓，髓者骨之充，骨者髓之府，精髓耗伤，故高骨坏而不为用。凡阴阳之要，阳密乃固。阳为阴之卫，阴为阳之宅，必阳气闭密于外，无所妄耗，则邪不能害，而阴气完固于内，此培养阴阳之要，即生气通天之道也。两者不和，若春无秋，若冬无夏，因而和之，是为圣度。两，阴阳也。不和，偏病也。若春无秋，若冬无夏，犹言岁气乖则生道废也。故圣人之法天者，在乎和阴阳而已。故阳强不能密，阴气乃绝，强，亢也。孤阳独用，不能固密，则阴气耗而竭绝矣。《痹论》曰：阴气者，静则神藏，躁则消亡。躁即阳强不密之谓。阴平阳秘，精神乃治，平，即静也。秘，即固也。人生所赖，惟精与神，精以阴生，神从阳化，故阴平阳秘，则精神治矣。阴阳离决，精气乃绝，决，绝也。有阳无阴则精绝，有阴无阳则气绝，两相离决，非病则亡，正以见阴阳不可偏废也。因于露风，乃生寒热。上文言风疟、风客淫气，皆未悉风之为义，故此复言之，而并及四时之邪也。因于露风者，寒邪外侵，阳气内拒，阴阳相薄，故生寒热。是以春伤于风，邪气留连，乃为洞泄。春伤于风木邪胜也。留连既久，则克制脾土，故为洞泄。夏伤于暑，秋为痎疟。暑义见前。夏伤暑邪，若不即病而留延至秋，寒郁为热，故寒热交争而为痎疟。痎音皆，义见后四十八。秋伤于湿，上逆而咳，发为痿厥。湿土用事于长夏之末，故秋伤于湿也。秋气通于肺，湿郁成热，则上乘肺金，故气逆而为咳嗽。然《太阴阳明论》曰：伤于湿者，下先受之。上文言因于湿者，大筋纵短，小筋弛长，纵短为拘，弛长为痿。所以湿气在下，则为痿为厥，痿多属热，厥则因寒也。冬伤于寒，春必温病。冬伤寒邪，则寒毒藏于阴分，至春夏阳气上升，新邪外应，乃变而为温病。上四节与《阴阳应象大论》同，详义见阴阳类一。四时之气，更伤五藏。风暑寒湿迭相胜负，故四时之气更伤五藏。然时气外伤，阳邪也。五藏内应，阴气也。惟内不守而后外邪得以犯之。上文五节，即所以明阴气不守之为病。

阴之所生，本在五味，阴之五宫，伤在五味。此下言阴之所以生者在五味，而所以伤者亦在五味也。五宫，五藏也。《六节藏象论》曰：地食人以五味。夫味得地气，故能生五藏之阴，若五味不节，则各有所克，反伤其阴矣。义如下文。是故味过于酸，肝气以津，脾气乃绝。津，溢也。酸入肝，过于酸则肝气溢。酸从木化，木实则克土，故脾气乃绝。味过于咸，大骨气劳，短肌，心气抑。咸入肾，肾主骨，过于咸则伤肾，故大骨气劳。劳，困剧也。咸走血，血伤故肌肉短缩。咸从水化，水胜则克火，故心气抑。味过于甘，心气喘满，色黑，肾气不衡。甘入脾，过于甘则滞缓上焦，故心气喘满。甘从土化，土胜则水病，故黑色见于外而肾气不衡于内。衡，平也。味过于苦，脾气不濡，胃气乃厚。苦入心，过于苦则心阳受伤，而脾失所养，气乃不濡。濡者，润也。脾气不濡则胃气留滞，故曰乃厚。厚者，胀满之谓。《五味论》曰：苦入于胃。五谷之气皆不能胜苦，苦入下脘，三焦之道皆闭而不通，故变

呕者，其义亦此。濡音儒。味过于辛，筋脉沮弛，精神乃央。沮，坏也。弛，纵也。央，殃同。辛入肺，过于辛则肺气乘肝，肝主筋，故筋脉沮弛。辛散气则精神耗伤，故曰乃央。沮音苴，将鱼、将御二切。弛，施、始二音。是故谨和五味，骨正筋柔，气血以流，腠理以密，如是则气骨以精，谨道如法，长有天命。五味入口，藏于胃以养五藏气，故当谨和五味，则骨正筋柔，气血以流。盖凡在内者，皆阴气为之主也。然阴气在里，腠理在外，若不相及，而此曰腠理以密者，缘阴阳表里，原自相依，不惟阳密足以固阴，而阴强乃能壮阳也。故如上文之邪因于外，而为喘喝，为痿厥，为精亡，为洞泄咳嗽等证，此阳病之及于阴也。又如烦劳大怒，饮食起居之不节，而为煎厥，为形气绝，为筋脉肠痔气逆骨坏等证，是伤于阴者亦能病及外体阳分，此阴之所以不可忽也。大都本篇之意，在帝则首言阳气，以发通天之大本；在伯则续言阴气，以备阴阳之全义。故在前则言气，气本于天以养阳也；在后则言味，味本于地以养阴也。其所以详言阴阳者，盖欲分表里，明精气，辨邪正之本末耳。然本篇首曰通天，中曰服天气，末曰长有天命，所重在天，则其重在阳气可知矣，故言地者无非天也，言阴者无非阳也。通篇大义，在阳气者若天与日，失其所则折寿而不彰，一言可以蔽之矣。

六、阴阳发病（《素问·阴阳别论》）

岐伯曰：二阳之病发心脾，有不得隐曲，女子不月；二阳，阳明也，为胃与大肠二经。然大肠小肠皆属于胃，故此节所言则独重在胃耳。盖胃与心，母子也，人之情欲本以伤心，母伤则害及其子。胃与脾，表里也，人之劳倦本以伤脾，藏伤则病连于府。故凡内而伤精，外而伤形，皆能病及于胃，此二阳之病，所以发于心脾也。不得隐曲，阳道病也。夫胃为水谷气血之海，主化营卫而润宗筋。如《厥论》曰：前阴者，宗筋之所聚，太阴阳明之所合也。《痿论》曰：阴阳总宗筋之会，会于气街而阳明为之长。然则精血下行，生化之本，惟阳明为最。今化原既病，则阳道外衰，故为不得隐曲。其在女子，当为不月，亦其候也。胃为水谷血气之海，义详经络类三十二。按王氏注曰：夫肠胃发病，心脾受之，心受之则血不流，脾受之则味不化。然心脾何以受肠胃之病？未免牵强，不可不察。隐曲二字，本经见者凡五，皆指阳道为言，以类察之，可得其义。详会通奇恒类。其传为风消，其传为息贲者，死不治。风，木气也。消，枯瘦也。贲，急迫也。阳明受病，久而传变，则木邪胜土，故肌体风消。胃病则肺失所养，故气息奔急。气竭于上，由精亏于下，败及五藏，故死不治。曰：三阳为病发寒热，下为痈肿，及为痿厥腨痟；三阳，太阳也，为膀胱小肠二经。三阳为表，故病发寒热及为痈肿。足太阳之脉，从头下背，贯臀入腘，循腨抵足，故其为病，则足膝无力曰痿，逆冷曰厥，足肚酸疼曰腨痟也。腨音篆。痟音渊。其传为索泽，其传为颓疝。阳邪在表为热，则皮肤润泽之气必皆消散，是为索泽也。颓疝者，小腹控睾而痛也。按《邪气藏府病形篇》曰：膀胱病者，小腹偏肿而痛。小肠病者，小腹痛，腰脊控睾而痛。是太阳之传为颓疝也。颓，癞同。曰：一阳发病，少气善咳善泄；一阳，少阳也，为胆与三焦二经。胆属风木，三焦属相火。其为病也，壮火则食气伤肺，故为少气为咳。木强则侮土，故善泄也。其传为心掣，其传为隔。心为君火，而相火上炎，则同气相求，邪归于心。心动不宁，若有所引，名曰心掣。又其传者，以木乘土，脾胃受伤，乃为隔证。如《邪气藏府病形篇》曰：脾脉微急为隔中。《风论》曰：胃风之状，食饮不下，鬲塞不通。《上膈篇》曰食饮入而还出者，皆隔之谓。掣，撤、翅二音。二阳一阴发病，主惊骇背痛，善噫善欠，名曰风厥。二阳，胃与大肠也。一阴，肝与心主也。肝胃二经，皆主惊骇。如《金匮真言论》曰：东

方通于肝，其病发惊骇。《经脉篇》曰足阳明病，闻木声则惕然而惊者是也。背痛者，手足阳明之筋，皆夹脊也。噫，嗳气也，其主在心。然《邪客篇》曰：诸邪之在于心者，皆在于心之包络也。又《脉解篇》曰：所谓上走心为噫者，阴盛而上走于阳明，阳明络属心，故曰上走心为噫也。欠，呵欠也，欠虽主于肾，而《经脉篇》曰足阳明病为数欠，此又噫欠之在心包胃经也。肝主风，心包主火，风热为邪而阳明受之，故病名风厥。又风厥义，详《评热病论》，见后三十。二阴一阳发病，善胀心满善气。二阴，心与肾也。一阳，胆与三焦也。胆经邪胜则侮脾，故善胀。肾经邪胜则乘心，故心满。三焦病则上下不行，故善气也。三阳三阴发病，为偏枯痿易，四支不举。三阳，膀胱小肠也。三阴，脾肺也。膀胱之脉，自头背下行两足。小肠之脉，自两手上行肩胛。且脾主四支，肺主诸气，四经俱病，故当为偏枯，为痿易，为四支不举。痿易者，痿弱不支，左右相掉易也。

鼓一阳曰钩，鼓一阴曰毛，鼓阳胜急曰弦，鼓阳至而绝曰石，阴阳相过曰溜。此举五脉之体，以微盛分阴阳，非若上文言经次之阴阳也。鼓，有力也。一阳一阴，言阴阳之微也。脉于微阳而见鼓者为钩，其气来盛去衰，应心脉也。脉于微阴而见鼓者曰毛，其气来轻虚以浮，应肺脉也。鼓动阳脉胜而急者曰弦，其气来端直以长而不至甚急，应肝脉也。鼓阳至而绝者，阳之伏也，脉名曰石，其气来沉以搏，应肾脉也。阴阳相过，谓流通平顺也，脉名曰溜，其气来柔缓而和，应脾脉也。

阴争于内，阳扰于外，魄汗未藏，四逆而起，起则熏肺，使人喘鸣。此兼表里以言阴阳之害也。表里不和，则或为藏病，阴争于内也。或为经病，阳扰于外也。然或表或里，皆干于肺。盖肺主气，外合于皮毛，内为五藏六府之长。魄汗未藏者，表不固也。四逆而起者，阳内竭也。甚至正不胜邪，则上熏及肺，令人气喘声鸣。此以营卫下竭，孤阳独浮，其不能免矣。阴之所生，和本曰和。阴者，五藏之真阴也。阴之所以生者，以藏气和；藏气之和，以阴阳之和也。不和则为争为扰，为刚为淖，而病由兴矣。是故刚与刚，阳气破散，阴气乃消亡。此言偏阳之为害也。刚与刚，阳之极也。以火济火，盛极必衰，故阳气反为之破散。阳气散则阴气不能独存，亦必从而消亡，而阴阳俱绝矣。淖则刚柔不和，经气乃绝。此言偏阴之害也。淖谓寒湿妄行，阴气胜也。若阳刚阴柔，皆失其和，经气从而败绝矣。

死阴之属，不过三日而死；生阳之属，不过四日而死。此言藏气相传，死生有异也。死阴生阳，义如下文。四日而死，按全元起作四日而已者是，盖既属生阳，不当死矣，死字疑误。所谓生阳死阴者，肝之心谓之生阳，肝之心，自肝传心也。以木生火，得其生气，是谓生阳，不过四日而愈已。心之肺谓之死阴，心之肺，自心传肺也。以火克金，阴气散亡，故曰死阴，不过三日而死。肺之肾谓之重阴，肺，金也。肾，水也。虽曰母子，而金水俱病，故曰重阴，无阳之候也。肾之脾谓之辟阴，死不治。辟，放辟也。土本制水，而水反侮脾，水无所畏，是谓辟阴，故死不治。辟音劈。

结阳者肿四支。此下言邪聚诸经之为病也。阳，六阳也。结阳者肿四支，四支为诸阳之本也。结阴者便血一升，再结二升，三结三升。阴，六阴也。阴主血，邪结阴分则血受病，故当便血。其浅者便血一升，则结邪当解。或不解而再结，以邪盛也，故便血二升。若又不解，邪为尤甚，故曰三结三升也。阴阳结斜，多阴少阳曰石水，少腹肿。斜，邪同。阴经阳经皆能结聚水邪，若多在阴少在阳者，名曰石水。石水者，沉坚在下，其证则少腹肿也。二阳结谓之消，胃与大肠经也。阳邪留结肠胃，则消渴善饥，其病曰消。三消义见后六十。三阳结谓之隔，膀胱小肠二经

也。小肠属火，膀胱属水，邪结小肠则阳气不化，邪结膀胱则津液不行，下不通则上不运，故为隔塞之病。三阴结谓之水，脾肺二经也。脾土所以制水，土病则水反侮之，肺金所以生水，气病则水为不行，故寒结三阴，则气化为水。一阴一阳结谓之喉痹。一阴，肝与心主也。一阳，胆与三焦也。肝胆属木，心主三焦属火，四经皆从热化，其脉并络于喉，热邪内结，故为喉痹，痹者，闭也。痹音秘。

七、阴阳贵贱合病（《素问·阴阳类论》）

孟春始至，黄帝燕坐，临观八极，正八风之气，而问雷公曰：阴阳之类，经脉之道，五中所主，何藏最贵？孟春始至，立春日也。燕，闲也。八极，八方远际也。正八风，察八方之风候也。五中，五内也。何藏最贵，欲见所当重也。雷公对曰：春甲乙青，中主肝，治七十二日，是脉之主时，臣以其藏最贵。四时之序，以春为首，五藏之气，惟肝应之，故公意以肝藏为最贵，盖指厥阴也。帝曰：却念上下经，阴阳从容，子所言贵，最其下也。上下经，古经也。阴阳从容，其篇名也。帝谓念此经义，则贵不在肝，盖特其最下者耳。雷公致斋七日，且复侍坐。悟己之非，积诚复请也。帝曰：三阳为经，经，大经也。周身之脉，惟足太阳为巨，通巅下背，独统阳分，故曰经。二阳为维，维，维络也。阳明经上布头面，下循胸腹，独居三阴之中，维络于前，故曰维。一阳为游部，少阳在侧，前行则会于阳明，后行则会于太阳，出入于二阳之间，故曰游部。杨上善曰：三阳，足太阳脉也，从目内眦上头，分为四道下项，并正别脉上下六道以行于背，与身为经。二阳，足阳明脉也，从鼻而起，下咽分为四道，并正别脉六道，上下行腹，纲维于身。一阳，足少阳脉也，起目外眦络头，分为四道，下缺盆，并正别脉六道上下，主经营百节，流气三部，故曰游部。此知五藏终始。有阳则有阴，有表则有里，睹此三阳之义，则五藏之终始，可类求而知矣。三阳为表，三阳，误也，当作三阴。三阴，太阴也。太阴为诸阴之表，故曰三阴为表。按《阴阳离合论》曰：太阴为开。《痿论》曰：肺主身之皮毛。《师传篇》曰：肺为之盖。脾者主为卫。是手足三阴，皆可言表也。据下文所谓三阳三阴者，明列次序，本以释此，故此节当为三阴无疑。按：王氏而下，凡注此者，皆曰：三阳，太阳也。二阴，少阴也。少阴与太阳为表里，故曰三阳为表，二阴为里。其说若是，然六经皆有表里，何独言二经之表里于此耶？盖未之详察耳。二阴为里，二阴，少阴肾也。肾属水，其气沉，其主骨，故二阴为里。一阴至绝作朔晦，却具合以正其理。一阴，厥阴也。厥者，尽也。按《阴阳系日月篇》曰：戌主右足之厥阴，亥主左足之厥阴，此两阴交尽，故曰厥阴也。夫厥阴之气，应在戌亥，六气不几于绝矣；然阴阳消长之道，阴之尽也如月之晦，阳之生也如月之朔，既晦而朔则绝而复生，此所谓一阴至绝作朔晦也。由是而终始循环，气数具合，故得以正其造化之理矣。按六经之分少太者，以微盛言，故谓厥阴为尽阴。其分一二三者，以六气之次言耳。如三阴之序，首厥阴一也，次少阴二也，又次太阴三也。三阳之序，首少阳，次阳明，又次太阳，是三阳之次也。雷公曰：受业未能明。按上文雷公以肝为最贵，而不知肝属一阴，为阴之尽，帝谓最其下者以此，故公曰受业未能明也。

帝曰：所谓三阳者，太阳为经，此下详分六经，并明六脉皆至于太阴也。太阳为经，即所以释上文之义。三阳脉至手太阴，而弦浮而不沉，决以度，察以心，合之阴阳之论。手太阴，肺经也。本属三阴之脉，然诸脉皆会于气口，故特以三阳脉至手太阴为言也。下放此。太阳之脉本洪大以长，今其弦浮不沉，是邪脉也，乃当决其衰王之度，察以吾心，而合之阴阳之论，则善恶可明矣。所谓二阳者，阳明

也，前所谓二阳者，即阳明也。《阴阳系日月篇》曰：两阳合明，故曰阳明。至手太阴，弦而沉急不鼓，炅至以病皆死。阳明胃脉本浮大而短，今则弦而沉急，不能振鼓，是木邪侮土，阴气乘阳也。若热至为病者，尤忌此阴脉，犯之为逆，必皆死也。炅，居永切，热也。一阳者，少阳也，即前所谓一阳也。至手太阴，上连人迎，弦急悬不绝，此少阳之病也，专阴则死。人迎，足阳明脉也，在结喉两傍，故曰上连人迎。悬，浮露如悬也。少阳之脉，其体乍数乍疏，乍短乍长；今则弦急如悬，其至不绝，兼之上乘胃经，此木邪之胜，少阳病也。然少阳厥阴皆从木化，若阳气竭绝，则阴邪独盛，弦搏至极，是曰专阴，专阴者死也。按：以上三阳为病皆言弦急者，盖弦属于肝，厥阴脉也，阴邪见于阳分，非危则病，故帝特举为言，正以明肝之不足贵也。三阴者，六经之所主也，三阴，太阴也。上文云三阳为表当作三阴者，其义即此。三阴之藏，脾与肺也，肺主气，朝会百脉，脾属土，为万物之母，故三阴为六经之主。交于太阴，伏鼓不浮，上空志心。交于太阴，谓三阴脉至气口也。肺主轻浮，脾主和缓，其本脉也；今见伏鼓不浮，则阴盛阳衰矣，当病上焦空虚，而脾肺之志以及心神，为阴所伤，皆致不足，故曰上空志心。按《阴阳应象大论》曰：肺在志为忧，脾在志为思，心在志为喜。是皆五藏之志也。二阴至肺，其气归膀胱，外连脾胃。二阴至肺者，言肾脉之至气口也，《经脉别论》曰二阴搏至，肾沉不浮者是也。肾脉上行，其直者从肾上贯肝膈，入肺中，出气口，是二阴至肺也。肾主水，得肺气以行降下之令，通调水道，其气归膀胱也。肺在上，肾在下，脾胃居中，主其升降之柄，故曰外连脾胃也。外者，肾对脾言，即上文三阴为表、二阴为里之义。一阴独至，经绝气浮，不鼓钩而滑。一阴独至，厥阴脉胜也，《经脉别论》曰一阴至，厥阴之治是也。厥阴本脉，当软滑弦长，阴中有阳，乃其正也。若一阴独至，则经绝于中，气浮于外，故不能鼓钩而滑，而但弦无胃，生意竭矣。此六脉者，乍阴乍阳，交属相并，缪通五藏，合于阴阳，六脉者，乍阴乍阳，皆至于手太阴，是寸口之脉，可以交属相并，缪通五藏，故能合于阴阳也。先至为主，后至为客。六脉之交，至有先后，有以阴见阳者，有以阳见阴者。阳脉先至，阴脉后至，则阳为主而阴为客，阴脉先至，阳脉后至，则阴为主而阳为客，此先至为主，后至为客之谓也。然至有常变，变有真假。常阳变阴，常阴变阳，常者主也，变者客也。变有真假，真变则殆，假变无虞，真者主也，假者客也。客主之义，有脉体焉，有运气焉，有久暂焉，有逆顺焉，有主之先而客之后者焉。诊之精妙，无出此矣，非精于此者，不能及也，脉岂易言哉?!雷公曰：臣悉尽意受传经脉，颂得从容之道，以合从容，不知阴阳，不知雌雄。颂，诵同。从容之道可诵，其为古经篇名可知，如《示从容论》之类是也。以合从容，合其法也。雌雄，如下文云二阴为雌，又《顺气一日分为四时篇》曰：肝为牡藏，脾为牝藏。皆雌雄之义。

帝曰：三阳为父，此详明六经之贵贱也。太阳总领诸经，独为尊大，故称乎父。二阳为卫，捍卫诸经阳气也。一阳为纪。纪于二阳之间，即《阴阳离合论》少阳为枢之义。三阴为母，太阴滋养诸经，故称为母。二阴为雌，少阴属水，水能生物，故曰雌，亦上文二阴为里之义。一阴为独使。使者，交通终始之谓。阴尽阳生，惟厥阴主之，故为独使。

二阳一阴，阳明主病，不胜一阴，脉软而动，九窍皆沉。此下言诸经合病有胜制也。二阳，土也。一阴，木也。阳明厥阴相薄，则肝邪侮胃，故阳明主病，不胜一阴。脉软者，胃气也。动者，肝气也。土受木邪，则软而兼动也。九窍之气，皆阳明所及，阳明病则胃气不行，故九窍皆为沉滞不通利矣。三阳一阴，太阳脉胜，一

阴不能止，内乱五藏，外为惊骇。三阳一阴，膀胱与肝合病也。肝木生火，而膀胱以寒水侮之，故太阳脉胜。一阴肝气虽强，不能禁止，由是而风寒相挟，内乱五藏，肝气受伤，故发为惊骇之病。二阴二阳，病在肺，少阴脉沉，胜肺伤脾，外伤四支。二阴，手少阴也。二阳，足阳明也。少阴为心火之藏，火邪则伤金，故病在肺。阳明为胃土之府，土邪必伤水，故足少阴之脉沉。沉者，气衰不振之谓。然胃为脾府，脾主四支，火既胜肺，胃复连脾，脾病则四支亦病矣。二阴二阳皆交至，病在肾，骂詈妄行，巅疾为狂。二阴之至，邪在肾也。二阳之至，邪在胃也。水土之邪交至，则土胜水亏，水亏则阴不胜阳，故病在肾。土胜则阳明邪实，故骂詈妄行，巅疾为狂。二阴一阳，病出于肾，阴气客游于心脘，下空窍堤闭塞不通，四支别离。二阴，肾也。一阳，三焦也。肾与三焦合病，则相火受水之制，故病出于肾。肾脉之支者，从肺出络心，注胸中，故阴气盛则客游于心脘也。阴邪自下而上，阳气不能下行，故下焦空窍若有堤障而闭塞不通。清阳实四支，阳虚则四支不为用，状若别离于身者矣。一阴一阳代绝，此阴气至心，上下无常，出入不知，喉咽干燥，病在土脾。一阴，足厥阴肝也。一阳，足少阳胆也。代绝者，二藏气伤，脉来变乱也。肝胆皆木，本生心火，病以阳衰，则阴气至心矣。然木病从风，善行数变，故或上或下，无有常处，或出或入，不知由然。其为喉咽干燥者，盖咽为肝胆之使，又脾脉结于咽也，故病在土脾。正以风木之邪，必克土耳。二阳三阴至阴皆在，阴不过阳，阳气不能止阴，阴阳并绝，浮为血瘕，沉为脓肘，阴阳皆壮，下至阴阳。二阳，胃也。三阴，肺也。至阴，脾也。皆在，皆病也。脾胃相为表里，病则仓廪不化；肺布气于藏府，病则治节不行。故致阴不过阳，则阴自为阴，不过入于阳分也。阳气不能止阴，则阳自为阳，不留止于阴分也。若是者，无复交通，阴阳并绝矣。故脉浮者病当在外而为血瘕，脉沉者病当在内而为脓肘，正以阴阳表里不相交通，故脉证之反若此。至若阴阳皆壮，则亢而为害，或以孤阴，或以孤阳，病之所及，下至阴阳。盖男为阳道，女为阴器，隐曲不调，俱成大病也。上合昭昭，下合冥冥，诊决死生之期，遂至岁首。昭昭可见，冥冥可测，有阴阳之道在也。故欲决死生之期者，必当求至岁首。如甲己之年，丙寅作首，则二月丁卯，三月戊辰；子午之年，君火司天，则初气太阳，二气厥阴之类。以次求之，则五行衰王，可得其逆顺之期矣。

八、三阳并至其绝在肾（《素问·著至教论》全）

黄帝坐明堂，召雷公而问之曰：子知医之道乎？明堂，天子布政之所，圣人向明而治，故曰明堂。雷公对曰：诵而颇能解，解而未能别，别而未能明，明而未能彰，颇能解，粗解其义耳。别者别其条理，明者明其精微，彰则利于用矣。杨上善曰：习道有五：一诵，二解，三别，四明，五彰。足以治群僚，不足至侯王。群僚之情易通，侯王之意难测，所以有不同也。然则膏粱藜藿，其为难易亦然。愿得受树天之度，四时阴阳合之，别星辰与日月光，以彰经术，后世益明，上通神农，著至教拟于二皇。树，立也。天度立则四时阴阳之序可以合，星辰日月之光可以别，用以彰经术，令后世益明，是上通神农之道，著为至教，则拟德于二皇矣。二皇，伏羲、神农也。帝曰：善。无失之，此皆阴阳表里、上下雌雄相输应也，而道上知天文，下知地理，中知人事，可以长久，以教众庶，亦不疑殆，医道论篇，可传后世，可以为宝。阴阳表里上下雌雄相输应者，即指上文天度四时阴阳星辰日月光言，所以医道合于三才，必尽知之，斯可以垂教后世，不致疑殆，永传为宝矣。而道上知天文等四句，与《气交变大论》同，详运气类十。雷公曰：请受

道，讽诵用解。帝曰：子不闻阴阳传乎？曰：不知。曰：夫三阳天为业，阴阳传，古经也。此三阳者，统手足六阳为言。三阳在上，应天之气而卫乎周身，故曰天为业者，谓业同乎天也。上下无帝，合而病至，偏害阴阳。三阳主表，而虚邪中之，则应变不定，故其气上下无常。若三阳相合而病至，阳胜伤阴，则自外而内，偏害阴阳矣。《禁服篇》曰：审察卫气，为百病母。盖亦此义。雷公曰：三阳莫当，请闻其解。此必古经语也。言三阳并至，则邪变之多，气有莫可当者。帝曰：三阳独至者，是三阳并至，并至如风、雨，上为巅疾，下为漏病。此三阳独至者，虽兼手足太阳为言，而尤以足太阳为之主，故曰独至。盖足太阳为三阳之纲领，故凡太阳之邪独至者，则三阳气会，皆得随而并至也。阳邪之至，疾速无期，故如风雨。且足太阳之脉，上从巅入络脑，下络肾属膀胱；手太阳之脉，上循颈颊，下抵胃属小肠。故上为顶巅之疾，下为漏病。漏病者，二阴不禁，凡水谷精血之类皆是也。外无期，内无正，不中经纪，诊无上下以书别。三阳并至，倏如风雨，故外无证据可期，内无名目可正，病变之至，不中于经常纲纪。故其诊也，亦无上下一定之法及可以书记先别之者。雷公曰：臣治疏愈，说意而已。言臣之治病鲜愈者，正如帝之所教，然愿言其意而已。帝曰：三阳者，至阳也，积并则为惊，病起疾风，至如礋砺，九窍皆塞，阳气滂溢，干嗌喉塞。太阳为至盛之阳，故曰至阳。若诸阳更为积并，则阳盛之极，必伤阴气。手太阳之阴心也，足太阳之阴肾也，心伤其神，肾伤其志，则为惊骇。疾风礋砺，皆速暴之谓。其为九窍嗌喉之干塞者，以手太阳手足少阴之脉，皆循咽喉也。礋砺，霹雳同。并于阴则上下无常，薄为肠澼。阴，藏也。阳邪自表入藏，并聚于阴，则或上或下，亦无定诊。若留薄下焦，则为肠澼而下利。此谓三阳直心，坐不得起卧者，便身全三阳之病。直心，谓邪气直冲心膈也。手太阳之脉，循臂外廉出绕肩胛交肩上，入缺盆络心；足太阳之脉，夹脊贯臀入腘中，其别者散之肾，循膂当心入散，故凡病邪气直心，及坐不得起，起不得卧者，便身全三阳之病也。愚按：三阳之邪多自外入，故伤寒家多有直心不得起卧之证。凡诊外感者，不可不察此节之义。且以知天下，何以别阴阳、应四时，合之五行，且，犹将也。谓欲知天下之要道，尤当别阴阳、应四时，以合之五行之理也。雷公曰：阳言不别，阴言不理，请起受解，以为至道。不别不理，言未明也。公因帝问，故自歉而复请。帝曰：子若受传，不知合至道以惑师教，语子至道之要。受传于师而未明其道，适足以惑师之教，故语以其要也。病伤五藏，筋骨以消，子言不明不别，是世主学尽矣。邪并于阳则阳病，并于阴则阴病，阴阳俱病，故伤五藏。藏伤于内，则筋骨消于外也。医道司人之命，为天下之所赖，故曰世主。不明不别，于道何有，是使圣人之学泯矣。肾且绝，惋惋日暮，从容不出，人事不殷。肾与足太阳为表里，至阴之藏也。《上古天真论》曰：肾者主水，受五藏六府之精而藏之。今如上文所云，三阳并至而病伤五藏，则精虚气竭，筋骨以消矣。且太阳传里，必至少阴，是以肾气受伤，真阴且绝，故惋惋不已，忧疑终日，宜其窘窘乎从容之不出，岌岌乎人事之不殷也。然则阳邪之至，害必归阴，五藏之伤，穷必及肾，此所谓阴阳表里上下雌雄相输应也，即所谓至道之要也。学者于此知救其原，则回天之手矣。故论名《著至教》者，夫岂徒然也哉。惋，乌贯切。

九、三阴比类之病（《素问·示从容论》全）

黄帝燕坐，召雷公而问之曰：汝受术诵书者，若能览观杂学，及于比类，通合道理，为余言子所长，五藏六府，胆胃大小肠，脾胞膀胱，脑髓涕唾，

哭泣悲哀，水所从行，此皆人之所生，治之过失。比类者，比异别类以测病情也。义详论治类十八。五藏六府等义，详藏象类二十三。水，五液也，即指胆胃以下十四端血气而言，皆人之所赖以生者。此而不明，动必多误，故凡治过于病谓之过，治不及病谓之失，不得其中，皆治之过失也。子务明之，可以十全，即不能知，为世所怨。不能十全，必有过失，故招人之怨。雷公曰：臣请诵脉经上下篇甚众多矣，别异比类，犹未能以十全，又安足以明之？古有脉经，意即《脉要精微》《平人气象等论》之义。帝曰：子别试通五藏之过，六府之所不和，针石之败，毒药所宜，汤液滋味，具言其状，悉言以对，请问不知。别试通者，谓素之所通也。其有未通者，当请问其所不知耳。雷公曰：肝虚肾虚脾虚，皆令人体重烦冤，当投毒药刺炙砭石汤液，或已或不已，愿闻其解。肝主筋，筋病则不能收持。肾主骨，骨病则艰于举动。脾主四支，四支病则倦怠无力，故皆令人体重。然三藏皆阴，阴虚则阳亢，故又令人烦冤满闷也。帝曰：公何年之长而问之少，余真问以自谬也。吾问子窈冥，子言上下篇以对何也？言对非所问，反若问者之自谬也。窈冥，玄微之谓。如《八正神明论》曰：观其冥冥者，言形气营卫之不形于外，而工独知之，以日之寒温，月之虚盛，四时气之浮沉，参伍相合而调之，工常先见之，然而不形于外，故曰观于冥冥焉。此即帝之所问，而公对则误，故非之也。窈音杳。夫脾虚浮似肺，肾小浮似脾，肝急沉散似肾，此皆工之所时乱也，然从容得之，脾本微软，病而虚浮，则似肺矣。肾本微沉，病而小浮，则似脾矣。肝本微弦，病而急沉散，则似肾矣。脉有相类，不能辨之，则以此作彼，致于谬误，此皆工之不明，所以时多惑乱也。若能知从容篇之道而比类求之，则窈冥之妙可得矣。按：王氏曰：浮而缓曰脾，浮而短曰肺，小浮而滑曰心，急紧而散曰肝，搏沉而滑曰肾。此详言五藏脉体，以明本节之义也。所以诊法，有从部位察藏气者，有从脉体察藏气者，得其义则妙无不在，学者当于此而贯通焉。若夫三藏土木水参居，此童子之所知，问之何也？脾合土，肝合木，肾合水，三藏皆在鬲下，气脉相近，故曰参居。

雷公曰：于此有人，头痛筋挛骨重，怯然少气，哕噫腹满，时惊不嗜卧，此何藏之发也？脉浮而弦，切之石坚，不知其解，复问所以三藏者，以知其比类也。此下言肾病之疑似也。脉浮类肺，脉弦类肝，脉石坚类肾，难以详辨，故复问三藏之比类也。哕，于决切，又音诲。噫，伊、隘二音。帝曰：夫从容之谓也。引经语也，如下文。夫年长则求之于府，年少则求之于经，年壮则求之于藏。此总言比异别类之法也。夫年长者每多口味，六府所以受物，故当求之于府以察其过。年少者每忽风寒劳倦，所受在经，故当求之于经以察其伤。年壮者多纵房欲，五藏所以藏精，故当求之于藏以察其虚实。今子所言，皆失八风菀热，五藏消烁，传邪相受。帝言公之所问，但据病而言，而不知其所以然，故于八风菀热之故，五藏消烁之由，及邪传相受之次，则皆失之也。菀，郁同。烁，式灼切。夫浮而弦者，是肾不足也。肾脉宜沉浮则阴虚，水以生木，弦则气泄，故为肾之不足。沉而石者，是肾气内著也。沉而石，沉甚而坚也。阴中无阳则肾气不达，故内著不行也。怯然少气者，是水道不行，形气消索也。精所以成形，所以化气。水道不行则形气消索，故怯然少气也。咳嗽烦冤者，是肾气之逆也。水藏空虚则上窃母气，故令人咳嗽烦冤，是肾气之上逆也。一人之气，病在一藏也。若言三藏俱行，不在法也。凡此皆一人之气，病在肾之一藏耳。即如上文雷公所问头痛者，以水亏火炎也。筋挛者，肾水不能养筋也。骨重者，肾主骨也。哕噫者，肾脉上贯肝鬲，阴气逆也。腹满者，水

邪侮土也。时惊者，肾藏志，志失则惊也。不嗜卧者，阴虚目不瞑也。病本于肾，而言三藏俱行，故非法也。

雷公曰：于此有人，四支解堕，喘咳血泄，而愚诊之以为伤肺，切脉浮大而紧，愚不敢治，粗工下砭石，病愈多出血，血止身轻，此何物也？此下言脾病之疑似也。砭，标兼切。帝曰：子所能治，知亦众多，与此病失矣。譬以鸿飞，亦冲于天。言子之所能，余亦知其多；但以此病为伤肺，则失之矣。譬以鸿飞，亦冲于天，虽所之任意，而终莫能得其际，亦犹长空浩渺之难测耳。夫圣人之治病，循法守度，援物比类，化之冥冥，循上及下，何必守经。循守法度，遵古人之绳墨也。援物比类，格事物之情状也。化之冥冥，握变化于莫测之间而神无方也。能如是则循上可也，及下亦可也。然则法不可废，亦不可泥，弗拘形迹，何必守经，是乃所谓圣人之至治。今夫脉浮大虚者，是脾气之外绝，去胃外归阳明也。此言所问脉证，皆脾胃病也。夫脾属阴，为胃之里；胃属阳，为脾之表。今脉来浮大而虚，则外有余，内不足，是脾气之外绝于胃也。脾已去胃，故气归阳明而脉见如此。按《血气形志篇》曰：阳明常多气多血，刺阳明出血气。故雷公问粗工下砭石而愈者，正所以泄阳明之邪实耳。夫二火不胜三水，是以脉乱而无常也。二火，谓二阳藏，心肺居于鬲上也。三水，谓三阴藏，肝脾肾居于鬲下也。此五藏之象，阴多于阳，故曰二火不胜三水。是以脾为阴土，须赖火生。今之脾气去胃，外绝阳明，故脉乱无常者，以脾中无胃气也。支四解堕，此脾精之不行也。脾主四支也。喘咳者，是水气并阳明也。脾病不能制水，则水邪泛溢，并于胃府，气道不利，故为喘为咳，盖五藏六府，皆能令人咳也。血泄者，脉急血无所行也。经脉者，所以行血气而营阴阳也。脉之急疾，由于气乱，气乱则血乱，故注泄于便，无所正行矣。血不守中，主在肺也。若夫以为伤肺者，由失以狂也。不引比类，是知不明也。狂，妄也。不引比类，故因喘咳为伤肺，是知之不明也。若参合脉证而求之，则病在脾而不在肺，可类察之矣。夫伤肺者，脾气不守，胃气不清，经气不为使，真藏坏决，经脉傍绝，五藏漏泄，不衄则呕，此二者不相类也。此明伤肺之候也。肺金受伤，窃其母气，故脾不能守。人受气于谷，谷入于胃，以传于肺，肺病则谷气无以行，故胃不能清。肺者所以行营卫、通阴阳，肺伤则营卫俱病，故经气不为使。真藏，言肺藏也。肺藏损坏，则治节不通，以致经脉有所偏绝，而五藏之气皆失其守，因为漏泄，故不衄血于鼻，则呕血于口。此其在脾在肺，所本不同，故二者不相类也。愚按：人有五藏，曰心肺肝脾肾，皆为阴也。本篇发明三阴为病之义，独不及心肝二藏者，盖心为君主，邪不可伤，伤则死矣，不待言也。肝为将军之官，木气多强，故于篇首但言脾肝肾相似之脉，土木水参居之理，亦不详言其病也。舍此二者，则肾为藏精之本，肺为藏气之本，脾为水谷之本。水病则及肺，金病则及脾，盗母气也；土病则败及诸藏，失化生之原也。凡犯三阴亏损者，皆在此三藏耳，三藏俱伤，鲜能免矣。故圣帝特言于此，学者当深察其义。譬如天之无形，地之无理，白与黑相去远矣。天有象，地有位，若不知之，则天若无形，地若无理。此言三藏之伤，形证悬别，不能明辨，亦犹是也，黑白混淆，相去远矣。是失吾过矣，以子知之，故不告子。是，此也。言雷公之失，以吾不告之过耳。明引比类从容，是以名曰诊经，是谓至道也。谓此篇明引形证，比量异同，以合从容之法，故名曰诊经，乃至道之所在也。

十 四 卷

疾 病 类

十、十二经病（《灵枢·经脉篇》此章与经络类第二章同出一篇，义有相贯，所当互考）

黄帝曰：肺，手太阴也。是动则病肺胀满膨膨而喘咳，动，言变也，变则变常而为病也。如《阴阳应象大论》曰：在变动为握为哕之类，即此之谓。肺脉起于中焦，循胃口上鬲属肺，故病如此。按《至真要大论》列此肺病于少阴司天之下，以热淫所胜，火克金也。详运气类二十五。下同。膨音彭。缺盆中痛，缺盆虽十二经之道路，而肺为尤近，故肺病则痛。甚则交两手而瞀，此为臂厥。瞀，木痛不仁也。手太阴脉由中府出腋下，行肘臂间，故为臂厥。瞀，茂、莫、务三音。是主肺所生病者，手之太阴，肺所生病也。按《二十二难》曰：经言是动者，气也；所生病者，血也。邪在气，气为是动；邪在血，血为所生病。气主呴之，血主濡之。气留而不行者，为气先病也；血壅而不濡者，为血后病也。故先为是动，后所生也。观此以是动为气，所生为血，先病为气，后病为血，若乎近理；然细察本篇之义，凡在五藏，则各言藏所生病，凡在六府，则或言气或言血，或脉或筋，或骨或津液，其所生病本各有所主，非以血气二字统言十二经者也。《难经》之言，似非经旨。咳，上气喘渴，烦心胸满，臑臂内前廉痛厥，掌中热。渴当作喝，声粗急也。太阴之别直入掌中，故为痛厥掌热。气盛有余则肩背痛，风寒汗出中风，小便数而欠。手太阴筋结于肩，藏附于背，故邪气盛则肩背痛。肺主皮毛而风寒在表，故汗出中风。肺为肾母，邪伤其气，故小便数而欠。气虚则肩背痛寒，少气不足以息，溺色变，为此诸病。肩背者，上焦之阳分也。气虚则阳病，故为痛为寒而怯然少气。金衰则水涸，故溺色变而黄赤。盛则写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盛写虚补，虽以针言，药亦然也。热则疾之，气至速也。寒则留之，气至迟也。陷下则灸之，阳气内衰，脉不起也。不盛不虚，以病有不因血气之虚实而惟逆于经者，则当随经所在，或饮药或刺灸以取之也。下文诸经之治，义与此同。此节与《禁服篇》大同，详针刺类二十九。盛者寸口大三倍于人迎，虚者则寸口反小于人迎也。寸口主阴，肺为大肠之藏，手太阴经也。故肺气盛者，寸口大三倍于人迎，虚则反小也。人迎者，足阳明之动脉，在结喉旁一寸五分，乃三阳脉气所至也。《阴阳别论》曰三阳在头、三阴在手者，其义即此。下同。人迎脉口一盛二盛三盛，当补当写，义具终始篇，详针刺类二十八。

大肠，手阳明也。是动则病齿痛颈肿。动义如前。手阳明之支者，从缺盆上颈贯颊入下齿中也。是主津液所生病者，大肠与肺为表里，肺主气而津液由于气化，故凡大肠之或泄或秘，皆津液所生之病，而主在大肠也。目黄口干，鼽衄喉痹，肩前臑痛，大指次指痛不用。手阳明之别者合于宗脉，故目黄。其他诸病，皆本经之脉所及。按《至真要大论》列此于少阴司天条下，以热淫所胜，病在金也。气有余则当脉所过者热肿。当脉所过，手阳明之次也。虚则寒栗不复，为此诸病。寒栗不复，不易温也。此皆手阳明之诸病，盛则写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义如前。盛者人迎大三倍于寸口，虚者人迎反小于寸口也。人迎主阳，大肠为肺之府，手阳明经也，故盛则人迎大于寸口，

虚则人迎小于寸口也。详义如前。

胃，足阳明也。是动则病洒洒振寒，善呻数欠，颜黑，胃属土，土病而洒洒振寒者，风之胜也。善呻数欠，胃之郁也。按《至真要大论》列此于厥阴在泉条下，其为木胜可知。黑，水色也。土病则水无所畏，故黑色反见于颜面。病至则恶人与火，闻木声则惕然而惊，心欲动，独闭户塞牖而处，甚则欲上高而歌，弃衣而走，病至而恶人者，阳明厥逆则喘而惋，惋则恶人也。恶火者，邪客阳明则热甚也。闻木音而惊者，土恶木也。欲闭户而处者，阴阳相薄而阴胜阳也。欲上高而歌者，阳盛则四支实也。弃衣而走者，热盛于身也。此节义详下二章。牖音有。贲响腹胀，是为骨干厥。贲响，肠胃雷鸣也。骨干，足胫也。阳明之脉自膝膑下胫骨外廉，故为胫骨干厥逆。贲，奔同。骨干音榦。是主血所生病者，中焦受谷，变化而赤为血，故阳明为多气多血之经，而主血所生病者。狂疟，温淫汗出，鼽衄，口㖞唇胗，颈肿喉痹，㖞，歪也。胗，疮也。阳明热胜则狂，风胜则疟，温气淫泆则汗出。鼽衄口㖞等证，皆阳明经脉之所及也。鼽音求。衄，女六切。㖞，孔乖切。胗音疹。大腹水肿，胃在中焦，土病则不能制水也。膝膑肿痛，循膺、乳、气街、股、伏兔、骨干外廉、足跗上皆痛，中指不用。阳明脉从缺盆下乳内廉，挟脐腹前阴由股下足以入中指，故为病如此。膑，频、牝二音。气盛则身以前皆热，其有余于胃，则消谷善饥溺色黄。此阳明实热在经在藏之辨也。气不足则身以前皆寒栗，胃中寒则胀满，为此诸病。此阴明虚寒在经在藏之辨也。盛则写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义如首经。盛者人迎大三倍于寸口，虚者人迎反小于寸口也。足阳明为太阴之表，三阳也，故盛衰见于人迎。

脾，足太阴也。是动则病舌本强，食则呕，脾脉连舌本，故强。脾病则不运，故呕。胃脘痛，腹胀，善噫，脾脉入腹，属脾络胃，故为痛为胀。噫，嗳叹声。阴盛而上走于阳明，故气滞而为噫。噫，伊、隘二音。得后与气则快然如衰，脾气通也。以上诸义详下章。身体皆重。脾主肌肉也。按《至真要大论》列以上诸证于厥阴在泉条下，木胜克脾也。是主脾所生病者，足太阴土也。舌本痛，体不能动摇，食不下，烦心，心下急痛，溏、瘕、泄、水闭、黄疸，不能卧，强立，股膝内肿厥，足大指不用，为此诸病。太阴脉支者上隔注心中，故为烦心心痛。脾寒则为溏泻，脾滞则为瘕瘕。脾病不能制水，则为泄为水闭黄疸不能卧。脾脉起于足拇以上膝股内廉，故为肿为厥、为大指不用诸病。按：《至真要大论》于厥阴司天条下列此诸证，以风淫所胜，病本于脾也。瘕，加、驾二音。疸音旦。盛则写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义如首经。盛者寸口大三倍于人迎，虚者寸口反小于人迎。足太阴为阳明之里，三阴也，故脉之衰盛候于气口。

心，手少阴也。是动则病嗌干心痛，渴而欲饮，本经支者从心系上挟咽，故为嗌乾心痛。心火炎则心液耗，故渴而欲饮。嗌音益。是为臂厥。手少阴循臂内后廉出小指之端，故为臂厥。是主心所生病者，手少阴经，心所生病也。目黄胁痛，臑臂内后廉痛厥，掌中热痛，为此诸病。少阴之脉系目系，故目黄。出腋下，故胁痛。循臑臂内入掌内后廉，故为热痛诸病。臑，儒、软二音，又双刀、奴到二切。盛则写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义如首经。盛者寸口大再倍于人迎，虚者寸口反小于人迎也。手少阴为太

阳之里，三阴也，故脉之盛衰见于寸口。

小肠，手太阳也。是动则病嗌痛颔肿，本经之脉循咽下膈，其支者循颈上颊，故为是病。《至真要大论》列此于太阳在泉之下，以寒淫所胜而病及火府也。颔，何敢切。不可以顾，肩似拔，臑似折。手太阳脉循臑外后廉绕肩胛，交肩上，故肩月需之痛如拔如折。是主液所生病者，小肠主泌别清浊，病则水谷不分而流衍无制，是主液所生病也。耳聋目黄颊肿，颈颔肩臑肘臂外后廉痛，为此诸病。皆小肠经脉之所及也。盛则写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义如首经。盛者人迎大再倍于寸口，虚者人迎反小于寸口也。手太阳为少阴之表，故候在人迎。

膀胱，足太阳也。是动则病冲头痛，本经脉上额交巅入络脑，故邪气上冲而为头痛。目似脱，项如拔，脉起目内眦，还出别下项也。脊痛腰似折，髀不可以曲，腘如结，踹如裂，本经挟脊抵腰中，过髀枢，循髀外下合腘中，贯踹内，故病如是。按《至真要大论》列以上诸证于太阴在泉司天之下，以湿淫所胜，土邪伤水也。髀，并米切，又音比。腘音国。踹，腨同，音篆。是为踝厥。足太阳脉出外踝之后，筋结于外踝也。踝，胡寡切。是主筋所生病者，周身筋脉，惟足太阳为多为巨。其下者结于踵，结于腨，结于腘，结于臀；其上者，挟腰脊，络肩项，上头为目上网，下结于项。故凡为挛为弛为反张戴眼之类，皆足太阳之水亏，而主筋所生病者。痔疟狂癫疾，脉入肛，故为痔。经属表，故为疟。邪入于阳，故为狂癫疾。头囟项痛，目黄泪出鼽衄，项背腰尻腘踹脚皆痛，小指不用，为此诸病。皆足太阳之所及，故为此诸病。囟音信。尻，开高切。盛则写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义如首经。盛者人迎大再倍于寸口，虚者人迎反小于寸口也。足太阳为少阴之表，故候在人迎。

肾，足少阴也。是动则病饥不欲食，肾虽阴藏，元阳所居，水中有火，为脾胃之母。阴动则阳衰，阳衰则脾困，故病虽饥而不欲食。面如漆柴，水色黑，阴邪色见于面，故如漆。肾藏精，精衰则枯，故如柴。咳唾则有血，喝喝而喘，真阴损及其母也。坐而欲起，阴虚不能静也。目䀮䀮如无所见，目之明在瞳子，瞳子者骨之精也。肾气内夺则目䀮䀮如无所见，故凡目多昏黑者，必真水亏于肾也。䀮音荒。心如悬，若饥状，心肾不交则精神离散，故心如悬。阴虚则内馁，故常若饥状。按《至真要大论》列以上诸证于太阴司天之下，以土邪淫胜，故病本于肾也。气不足则善恐，心惕惕如人将捕之，肾在志为恐，肾气怯，故惕惕如人将捕之。以上诸义详下章。是为骨厥。厥逆在骨，肾主骨也。是主肾所生病者，足少阴经，肾所生病也。口热舌干咽肿，上气，嗌干及痛，烦心心痛，足少阴之脉循喉咙，挟舌本，其支者从肺出络心，故病如是。黄疸肠澼，阴虚阳实，故为黄疸。肾开窍于二阴，故为肠澼。疸音旦。澼音僻。脊股内后廉痛，痿厥嗜卧，足下热而痛，为此诸病。足少阴之脉，自小指斜趋足心，上腨出腘，上股内后廉，贯脊属肾，故为此诸证。嗜卧者、多阴少阳，精神匿也。《逆调论》曰：肾者水藏，主津液，主卧与喘也。盛则写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义如首经。灸则强食生肉，缓带披发，大杖重履而步。生肉，厚味也。味厚所以补精，缓带披发，大杖重履而步，节劳也。安静所以养气，诸经不言此法，而惟肾经言之者，以真阴所在，精为元气之根也。盛者寸口大再倍于人迎，虚者寸口反小

于人迎也，足少阴为太阳之里，故候在寸口。

心主，手厥阴心包络也。是动则病手心热，臂肘挛急，腋肿，皆本经之脉所及。甚则胸胁支满，心中憺憺大动，手厥阴出属心包络，循胸出胁故也。憺音淡，动而不宁貌。面赤目黄，心之华在面，目者心之使，故病则面赤目黄。以上诸证，按《至真要大论》俱列于太阳司天之下，以寒淫所胜，则心火受病也。喜笑不休。心在声为笑。是主脉所生病者，心主脉也。烦心心痛，掌中热，为此诸病。脉起心胸，入掌中也。盛则写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义如首经。盛者寸口大一倍于人迎，虚者寸口反小于人迎也。手厥阴为少阳之里，故候在寸口。

三焦，手少阳也。是动则病耳聋浑浑焞焞，嗌肿喉痹。浑浑焞焞，不明貌。三焦之脉上项系耳后，故为是病。按《至真要大论》列此于太阴在泉之下，湿土所以胜水也。焞，屯、吞二音。是主气所生病者，三焦为水渎之府，水病必由于气也。汗出，目锐眦痛，颊痛，耳后肩臑肘臂外皆痛，小指次指不用，为此诸病。三焦出气以温肌肉，充皮肤，故为汗出。其他诸病，皆本经之脉所及。盛则写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义如首经。盛者人迎大一倍于寸口，虚者人迎反小于寸口也。手少阳为厥阴之表，故候在人迎。

胆，足少阳也。是动则病口苦，善太息，胆病则液泄，故口苦。胆郁则不舒，故善太息。心胁痛不能转侧，足少阳之别，贯心循胁里也。义详下章。甚则面微有尘，体无膏泽，足少阳之别散于面，胆木为病，燥金胜之，故面微有尘，体无膏泽，按《至真要大论》列以上诸证于阳明在泉司天者，即其义也。足外反热，是为阳厥。本经循髀阳出膝外廉，下出外踝之前，故足外反热。木病从火，故为阳厥。是主骨所生病者，胆味苦，苦走骨，故胆主骨所生病。又骨为髓，其质刚，胆为中正之官，其气亦刚，胆病则失其刚，故病及于骨。凡惊伤胆者骨必软，即其明证。头痛颔痛，目锐眦痛，缺盆中肿痛，腋下肿，马刀侠瘿，马刀，瘰疬也。侠瘿，侠颈之瘤属也。眦音渍。瘿音影。汗出振寒疟，少阳居三阳之中，半表半里者也。故阳胜则汗出，风胜则振寒为疟。胸胁肋髀膝外至胫绝骨外踝前及诸节皆痛，小指次指不用，为此诸病。皆本经之脉所及也。胫，形景、形敬二切。盛则写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义如首经。盛者人迎大一倍于寸口，虚者人迎反小于寸口也。足少阳为厥阴之表，故候在人迎。

肝，足厥阴也。是动则病腰痛不可以俛仰，足厥阴支别者，与太阴少阳之脉，同结于腰髁下中髎下髎之间，故为腰痛。《刺腰痛篇》曰：厥阴之脉令人腰痛，腰中如张弓弩弦。丈夫㿉疝，妇人少腹肿，足厥阴气逆则为睾肿卒疝。妇人少腹肿，即疝病也。上义详下章。㿉，癞同，音颓。甚则嗌干，面尘脱色。肝脉循喉咙之后，上入颃颡，上出额，其支者从目系下颊里，故为此病。按《至真要大论》列以上诸证于阳明在泉司天之下，以燥淫所胜，则病本于肝也。是肝所生病者，足厥阴经，肝所生病也。胸满呕逆飧泄，狐疝遗溺闭癃，为此诸病。本经上行者挟胃贯鬲，下行者过阴器抵小腹，故为此诸病。飧音孙。癃，良中切。盛则写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义如首经。盛者寸口大一倍于人迎，虚者寸口反小于人迎也。足厥阴为少阳之里，故候在寸口。

十一、六经病解

（《素问·脉解篇》全。本篇所解，大略皆出前章《经脉篇》之义，其中稍有不同者，盖互为发明也，当并求之）

太阳所谓肿腰髀痛者，正月太阳寅，寅太阳也。所谓者，引古经语也。髀，尻臀也。正月建寅，三阳月也。三阳者，太阳也。故足太阳病为肿腰髀痛者，应正月三阳之候。髀音谁。正月阳气出在上，而阴气盛，阳未得自次也，故肿腰髀痛也。正月之候，三阳虽出，而时令尚寒，阴气尚盛，阳气未有次第，以阴胜阳，故肿腰髀痛，正以足太阳之脉，挟脊抵腰贯臀也。病偏虚为跛者，正月阳气东解地气而出也，所谓偏虚者，冬寒颇有不足者，故偏虚为跛也。正月东风解冻，阳气尚微，足太阳病有或左或右偏虚为跛者，应三阳不足于下也。足太阳下行之脉，循髀胻下出外踝之后，故有是证。跛，补火切。所谓强上引背者，阳气大上而争，故强上也。太阳之脉下项挟背，若阳气大上而争，则与三阳之气上升者同，故为强上引背也。所谓耳鸣者，阳气万物盛上而跃，故耳鸣也。太阳支者，从巅至耳上角，阳邪上盛，故为耳鸣也。所谓甚则狂巅疾者，阳尽在上而阴气从下，下虚上实，故狂巅疾也。巅，癫同。按前章《经脉篇》足太阳经条下作癫，盖古所通用也。所谓甚者，言阳邪盛也。阳邪实于阳经，则阳尽在上，阴气在下，上实下虚，故当为狂癫之病。所谓浮为聋者，皆在气也。阳实于上，则气壅为聋，亦以其脉至耳也。所谓入中为喑者，阳盛已衰，故为喑也。声由气发，气者阳也，阳盛则声大，阳虚则声微。若阳盛已衰，故喑瘂不能言也。喑音音。内夺而厥则为喑俳，此肾虚也。俳，废也。内夺者，夺其精也。精夺则气夺而厥，故声喑于上，体废于下。元阳大亏，病本在肾，肾脉上挟舌本，下走足心，故为是病。俳音排，无所取义，误也；当作痱，正韵音沸。少阴不至者，厥也。此释上文内夺而厥之义也。少阴者，肾脉也，与太阳为表里。若肾气内夺，则少阴不至。少阴不至者，以阴虚无气，无气则阳衰，致厥之由也以上腰尻痛耳聋狂巅厥逆等义，俱出前章太阳经病条下。

少阳所谓心胁痛者，言少阳盛也，盛者心之所表也，少阳之脉下胸中，循胁里，故心胁痛者，以少阳之邪盛也。然少阳属木，木以生火，故邪之盛者，其本在胆，其表在心。表者，标也。九月阳气尽而阴气盛，故心胁痛也。胆有相火，心有君火，火墓在戌，阳不胜阴，则心胁为痛，故应九月之气。所谓不可反侧者，阴气藏物也，物藏则不动，故不可反侧也。阴邪凝滞，藏伏阳中，喜静恶动，故反侧则痛。上义出前章足少阳经病。所谓甚则跃者，九月万物尽衰，草木毕落而堕，则气去阳而之阴，气盛而阳之下长，故谓跃。九月万物尽衰，草木毕落，是天地之气去阳而之阴也。人身之气亦然，故盛于阴分则所长在下。其有病为跳跃者，以足少阳脉下出足之外侧，阴复于上阳鼓于下也，故应九月之气。

阳明所谓洒洒振寒者，阳明者午也，五月盛阳之阴也，阳盛而阴气加之，故洒洒振寒也。五月阳气明盛，故曰阳明。夏至一阴初生，加以阳极之候，故病洒洒振寒者，以阳明应五月之气也。所谓胫肿而股不收者，是五月盛阳之阴也，阳者衰于五月，而一阴气上，与阳始争，故胫肿而股不收也。足阳明脉下髀关，抵伏兔，下膝胫足跗，入中指内间。若阴生于下，上与阳争，则为胫肿而股不收，亦应五月一阴之气。所谓上喘而为水者，阴气下而复上，上则邪客于藏府间，故为水也。阳明土病，则不能制水。故阴邪自下而上，客于藏府之间，乃化为水。水之本在肾，末在肺，标本俱病，故为上喘也。所谓胸痛少气者，水气在藏府也，水

者阴气也，阴气在中，故胸痛少气也。邪水之阴，非真阴也。阴邪在中，故为胸痛。阴盛则阳衰，故为少气，少气则气喘矣。所谓甚则厥，恶人与火，闻木音则惕然而惊者，阳气与阴气相薄，水火相恶，故惕然而惊也。薄，气相迫也。阴阳之气，正则相和，邪则相恶。阴邪薄于阳明，故惕然而惊也。所谓欲独闭户牖而处者，阴阳相薄也，阳尽而阴盛，故欲独闭户牖而居。阴邪盛则阳明气衰，故欲静也。所谓病至则欲乘高而歌，弃衣而走者，阴阳复争而外并于阳，故使之弃衣而走也。寒邪外并于阳，则身热多躁，故弃衣而走。以上诸义，出前章足阳明经病。所谓客孙脉则头痛鼻鼽腹肿者，阳明并于上，上者则其孙络太阴也，故头痛鼻鼽腹肿也。寒邪客于阳明，则在头为痛，在鼻为鼽，在腹为肿。以阴气上行而并于本经之孙络，故为是病。太阴者，言阴邪之盛，非阴经之谓也。如上文所言者，皆指阴盛为邪，则此义可知。鼽音求。

太阴所谓病胀者，太阴子也，十一月万物气皆藏于中，故曰病胀。阴极于子，万物皆藏，故曰太阴子也。太阴之经入腹，凡邪藏于中则病为胀，故应十一月之气。所谓上走心为噫者，阴盛而上走于阳明，阳明络属心，故曰上走心为噫也。脾脉络胃，故阴邪盛则上走于阳明。阳明之正上通于心，故上走心为噫。按《九针论》《宣明五气篇》俱曰心为噫。《口问篇》曰：寒气客于胃，厥逆从下上散，复出于胃，故为噫。此篇则兼而言之，盖寒气犯于心脾胃三经，俱能为噫也。所谓食则呕者，物盛满而上溢，故呕也。脾胃相表里，胃受水谷，脾不能运，则物盛满而溢，故为呕。所谓得后与气则快然如衰者，十一月阴气下衰而阳气且出，故曰得后与气则快然如衰也。后谓大便，气谓转失气，阳气出则阴邪散，故快然如衰，一阳下动，冬至候也，故应十一月之气。以上诸义出前章足太阴经病。

少阴所谓腰痛者，少阴者肾也，十月万物阳气皆伤，故腰痛也。腰者肾之府，寒邪入肾则为腰痛。纯阴在下，故应十月之气。所谓呕咳上气喘者，阴气在下，阳气在上，诸阳气浮，无所依从，故呕咳上气喘也。阳根于阴，阴根于阳，互相倚也。若阴中无阳，沉而不升，则孤阳在上，浮而不降，无所依从，故为呕咳上气喘也。按前章列本节义于手太阴肺病条下，此则言于肾经，正以肺主气，肾主精，精虚则气不归元，即无所依从之义。所谓色色不能久立久坐，起则目眩目眩无所见者，万物阴阳不定，未有主也，秋气始至，微霜始下，而方杀万物，阴阳内夺，故目眩目眩无所见也。色色，误也，当作邑邑，不安貌。秋气至，微霜下，万物俱衰，阴阳未定，故内无所主而坐起不常，目则眩眩。所谓少气善怒者，阳气不治，阳气不治则阳气不得出，肝气当治而未得，故善怒，善怒者名曰煎厥。阳和不治，则肝气多逆，不能调达，故善怒而为煎厥，所谓多阴者多怒也。按：煎厥一证，在本篇言阳虚阴盛，在《生气通天论》言阴虚阳盛，可见煎厥有阴阳二证。详本类前五。所谓恐如人将捕之者，秋气万物未有毕去，阴气少，阳气入，阴阳相薄，故恐也。阴气，言肾气也。阳气，言邪气也。阴气将藏未藏而阳邪入之，阴阳相薄，则伤肾而为恐，故亦应秋气。所谓恶闻食臭者，胃无气，故恶闻食臭也。胃无气，胃气败也。胃气所以败者，肾为胃关，肾中真火不足，不能温养化原，故胃气虚而恶闻食臭也。此即前章饥不欲食之义。臭，许救、尺救二切。所谓面黑如地色者，秋气内夺，故变于色也。色以应日，阳气之华也。阴胜于阳则面黑色变，故应秋气。此即前章面如漆柴之义。所谓咳则有血者，阳脉伤也，阳气未盛于上而

脉满，满则咳，故血见于鼻也。阳脉伤者，上焦之脉伤也。阳气未盛于上而脉满，则所满者皆寒邪也。盖肾脉上贯肝膈入肺中，故咳则血见于口，衄则血见于鼻也。以上诸义出前章足少阴经病。

厥阴所谓癫疝、妇人少腹肿者，厥阴者辰也，三月阳中之阴，邪在中，故曰癫疝少腹肿也。辰，季春也。五阳一阴，阴气将尽，故属厥阴。阴邪居于阳末，则为癫疝少腹肿，故应三月之气。所谓腰脊痛不可以俛仰者，三月一振，荣华万物，一俛而不仰也。三月一振，阳气振也，故荣华万物。然余寒尚在若阴气或胜则阳屈，俛而不仰，故病为腰脊痛，亦应三月之气。俛，俯同，又音免。所谓癫癃疝肤胀者，曰阴亦盛而脉胀不通，故曰癫癃疝也。此复明癃疝肿胀之由，在阴邪盛也。阴盛则阳气不行，故为此诸证。所谓甚则嗌干热中者，阴阳相薄而热，故嗌干也。所谓甚者，应三月之阳盛也。阳邪盛则薄于阴分，故为嗌干热中等病。上义出前章足厥阴经病。

十二、阳明病解（《素问·阳明脉解篇》全）

黄帝问曰：足阳明之脉病，恶人与火，闻木音则惕然而惊，钟鼓不为动，闻木音而惊何也？愿闻其故。脉，即经也。本篇之义，大略皆出《灵枢·经脉篇》，详前二章。岐伯对曰：阳明者胃脉也，胃者土也，故闻木音而惊者，土恶木也。木能克土，故恶之。帝曰：善。其恶火何也？岐伯曰：阳明主肉，其脉血气盛，邪客之则热，热甚则恶火。阳明经多气多血，邪客之则血气壅而易为热，热则恶火也。帝曰：其恶人何也？岐伯曰：阳明厥则喘而惋，惋则恶人。阳明气逆而厥，则为喘惋。惋，忧惊也。故恶人之烦扰。惋，乌贯切。帝曰：或喘而死者，或喘而生者，何也？岐伯曰：厥逆连藏则死，连经则生。连藏者败及三阴，故死。连经则肌表之疾耳，故生。帝曰善。病甚则弃衣而走，登高而歌，或至不食数日，逾垣上屋，所上之处，皆非其素所能也，病反能何也？凡癫狂伤寒家多有此证。岐伯曰：四支者诸阳之本也，阳盛则四支实，实则能登高也。阳受气于四末，故四支为诸阳之本。阳邪刚盛，故步履变常也。帝曰：其充衣而走者何也？岐伯曰：热盛于身，故弃衣欲走也。阳明主肌肉，故热盛于身。帝曰：其妄言骂詈、不避亲疏而歌者何也？岐伯曰：阳盛则使人妄言骂詈、不避亲疏而不欲食，不欲食故妄走也。阳盛者，阳邪盛也。阳明为多气多血之经而阳邪实之，阳之极也。阳气者静则神藏，躁则消亡，故神明乱而病如是。詈音利。

十三、太阴阳明之异（《素问·太阴阳明论》）

黄帝问曰：太阴阳明为表里，脾胃脉也，生病而异者何也？太阴脾也，阳明胃也，虽皆属土，然一表一里，故所受所伤有不同矣。岐伯对曰：阴阳异位，更虚更实，更逆更从，或从内，或从外，所从不同，故病异名也。脾为藏，阴也。胃为府，阳也。阳主外，阴主内，阳主上，阴主下，是阴阳异位也。阳虚则阴实，阴虚则阳实，是更虚更实也。病者为逆，不病者为从，是更逆更从也。凡此者，皆所从不同，故病名亦异。帝曰：愿闻其异状也。岐伯曰：阳者天气也主外，阴者地气也主内，胃属三阳，故主天气。脾属三阴，故主地气。故阳道实，阴道虚。阳刚阴柔也。又外邪多有余，故阳道实。内伤多不足，故阴道虚。一曰阴道实则阳道虚矣，所谓更虚更实者，亦通。故犯贼风虚邪者阳受之，食饮不节起居不时者阴受之。阳受之则入六府，阴受之则入五藏。贼风虚邪，外伤也，故阳受之而入府。

饮食起居，内伤也，故阴受之而入藏。入六府则身热不时卧，上为喘呼；入五藏则䐜满闭塞，下为飧泄，久为肠澼。不时卧，不能以时卧也。阳邪在表在上，故为身热不卧喘呼。阴邪在里在下，故为䐜满飧泄肠澼。䐜音嗔。飧音孙。澼音僻。故喉主天气，咽主地气。喉为肺系，所以受气，故上通于天。咽为胃系，所以受水谷，故下通于地。故阳受风气，阴受湿气。风，阳气也，故阳分受之。湿，阴气也，故阴分受之。各从其类也。故阴气从足上行至头，而下行循臂至指端；阳气从手上行至头，而下行至足。《逆顺肥瘦篇》曰：手之三阴，从藏走手；手之三阳，从手走头。足之三阳，从头走足；足之三阴，从足走腹。即此之谓。盖阴气在下，下者必升；阳气在上，上者必降。脾阴胃阳，气皆然也。故曰阳病者上行极而下，阴病者下行极而上。阳病极则及于下，阴病极则及于上，极则变也。非惟上下，表里亦然。故伤于风者，上先受之；伤于湿者，下先受之。阳受风气，故上先受之。阴受湿气，故下先受之。然上非无湿，下非无风，但受有先后耳。曰先受之，则后者可知矣。

帝曰：脾病而四支不用何也？岐伯曰：四支皆禀气于胃而不得至经，必因于脾乃得禀也。此下言胃气必因脾气乃得行也。今脾病不能为胃行其津液，四支不得禀水谷气，气日以衰，脉道不利，筋骨肌肉皆无气以生，故不用焉。四支之举动，必赖胃气以为用，然胃气不能自至于诸经，必因脾气之运行，则胃中水谷之气化为精微乃得及于四支也。若脾病则胃气不行，故各经脉道日以衰微，而四支不为用矣。为，去声。下同。帝曰：脾与胃以膜相连耳，而能为之行其津液何也？此下言三阴三阳之脉皆禀于脾胃之气也。膜，模、莫二音。岐伯曰：足太阴者三阴也，其脉贯胃属脾络嗌，故太阴为之行气于三阴。为之者，为胃也。脾脉贯胃属脾，足太阴也，故为之行气于三阴。三阴者，五藏之谓。阳明者表也，五藏六府之海也，亦为之行气于三阳。阳明者，太阴之表也，主受水谷以溉藏府，故为五藏六府之海。虽阳明行气于三阳，然亦赖脾气而后行，故曰亦也。三阳者，即六府也。藏府各因其经而受气于阳明，故为胃行其津液。因其经，因脾经也。藏府得禀于阳明者，以脾经贯胃，故能为胃行其津液也。四支不得禀水谷气，日以益衰，阴道不利，筋骨肌肉无气以生，故不用焉。阴道，血脉也。此复明脾主四支之义。

十四、五决十经（《素问·五藏生成篇》）

诊病之始，五决为纪，五决者，谓察五藏之疾以决死生，乃为诊病之纲纪也。欲知其始，先建其母。始，病之始也。建，立也。母，病之因也。不得其因，则标本弗辨，故当先建其母，如下文某藏某经之谓。所谓五决者，五脉也。五脉者，五藏之脉，各有其经也。又如肝脉弦，心脉钩，脾脉软，肺脉毛，肾脉石，皆所谓五脉也。是以头痛癫疾，下虚上实，过在足少阴、巨阳，甚则入肾。头痛癫疾，实于上也。上实者因于下虚，其过在肾与膀胱二经。盖足太阳之脉从巅络脑，则肾与膀胱为表里，阴虚阳实，故为是病。甚则府病已而入于藏，则肾独受伤矣。徇蒙招尤，目冥耳聋，下实上虚，过在足少阳、厥阴，甚则入肝。徇，亦作巡，行视貌。蒙，茫昧也。招，掉摇也。尤，甚也。目无光则矇昧不明，头眩动则招尤不定，甚至目冥者不能视，耳聋者无所闻，其过在肝胆之气，实于下则虚于上也。盖足少阳之脉起于目锐眦，上抵头角，下耳后，足厥阴之脉连目系，上出额，与督脉会于巅，故为此病。甚则自府归藏，而并入于肝矣。按：此下三节，皆不言甚则入藏，盖文之缺而义则同

也。腹满胗胀，支鬲胠胁，下厥上冒，过在足太阴、阳明。支，隔塞也。胠，胁之上也。足太阴之脉入腹属脾络胃上鬲，足阳明之脉属胃络脾，其支者循腹里，且脾胃皆主四支，故为支鬲胠胁，而四支厥逆于下，胸腹冒闷于上者，皆过在足太阴阳明经也。胗，昌真切。咳嗽上气，厥在胸中，过在手阳明、太阴。上气，喘急也。肺居胸中，手太阴也，其脉起于中焦，上鬲属肺。手阳明，大肠也，为太阴之表，其脉下入缺盆络肺。二经之气，皆能逆于胸中，故为咳嗽上气之病。心烦头痛，病在鬲中，过在手巨阳、少阴。鬲中，鬲上也。手太阳小肠之脉，人缺盆络心，其支者循颈上颊至目锐眦。手少阴心脉起于心中，出属心系，其支者，上挟咽，系目系。故病在鬲中而为心烦头痛者，过在手太阳少阴也。

十五、八虚以候五藏（《灵枢·邪客篇》）

黄帝问于岐伯曰：人有八虚，各何以候？八虚，即《五藏生成篇》所谓八溪也，是皆筋骨之隙，气血之所流注者，故曰八虚。岐伯答曰：以候五藏。谓可因八虚以察五藏之病。黄帝曰：候之奈何？岐伯曰：肺心有邪，其气留于两肘。人之五藏，惟肺与心居于鬲上，其经属手，脾肝肾俱在鬲下，其经属足，故肺心有邪，乘虚而聚，其气必留于两肘，在肺则尺泽，在心则少海之次。肝有邪，其气流于两腋。肝与胆合，其经自足而上，皆行胁腋之间，故肝邪乘虚而聚者，其气当流于两腋，即期门、渊腋等穴之次。脾有邪，其气留于两髀。脾与胃合，其脉皆自胫股上出冲门、气冲之间，故邪气留于髀跨间者，知为脾经之病。髀，并米切，又音比。肾有邪，其气留于两腘。肾与膀胱为表里，其经皆出膝后阴谷、委中之间，故邪气留于两腘者，知为肾经之病。腘音国。凡此八虚者，皆机关之室，真气之所过，血络之所游，邪气恶血固不得住留，住留则伤经络骨节机关，不得屈伸，故痀挛也。机，枢机也。关，要会处也。室，犹房室也。凡此八者，皆气血之所由行也，正气居之则为用，邪气居之则伤经络机关，而屈伸为之不利，此八虚可候五藏也。痀音拘。

十六、邪盛则实精夺则虚（《素问·通评虚实论》）

黄帝问曰：何谓虚实？岐伯对曰：邪气盛则实，精气夺则虚。邪气有微甚，故邪盛则实。正气有强弱，故精夺则虚。夺，失也。愚按：邪气盛则实，精气夺则虚，二句为病治之大纲，其辞似显，其义甚微，最当详辨，而辨之有最难者何也？盖实言邪气，实宜写也；虚言正气，虚宜补也。凡邪正相薄而为病，则邪实正虚，皆可言也。故主写者则曰邪盛则实，当写也；主补者则曰精夺则虚，当补也。各执一句，茫无确见，借口文饰，孰得言非？是以至精之训，反酿莫大之害。不知理之所在，有必不可移易者，奈时医不能察耳。余请析此为四，曰孰缓孰急，其有其无也。所谓缓急者，察虚实之缓急也。无虚者急在邪气，去之不速，留则生变也；多虚者急在正气，培之不早，临期无济也。微虚微实者，亦治其实，可一扫而除也；甚虚甚实者，所谓在虚，但固守根本以先为己之不可胜，则邪无不退也。二虚一实者，兼其实，开其一面也；二实一虚者兼其虚，防生不测也。总之实而误补，固必增邪，犹可解救，其祸小；虚而误攻，真气忽去，莫可挽回，其祸大。此虚实之缓急，不可不察也。所谓有无者，察邪气之有无也。凡风寒暑湿火燥皆能为邪，邪之在表在里在府在藏必有所居，求得其本则直取之，此所谓有，有则邪之实也；若无六气之邪而病出三阴，则惟情欲以伤内，劳倦以伤外，非邪似邪，非实似实，此所谓无，无则病在元气也。不明虚实有无之义，必至以逆为从，以标作本，绝人长命，损德多矣，可不惧且慎哉！帝曰：虚实何如？问五藏虚实之大体也。岐伯曰：气虚者肺虚也，气逆者足寒也，肺主气，故气虚者即肺虚也。气逆不行，则无以及于四支，阳虚于下，故足寒也。非其时则生，

当其时则死。以肺虚而遇秋冬，非相贼之时故生。若当春则金木不和，病必甚；当夏则金虚受克，病必死也。一曰肺王于秋，当秋而气虚，金衰甚也，故死。于义亦通。余藏皆如此。心脾肝肾各有所主，则各有衰王之时，以肺藏为例，可为推矣。帝曰：何谓重实？岐伯曰：所谓重实者，言大热病气热脉满，是谓重实。证脉皆实，是重实也。重，平声，下同。帝曰：经络俱实何如？何以治之？岐伯曰：经络皆实，是寸脉急而尺缓也，皆当治之，经，十二经也。络，十五络也。此以脉口寸尺，概察经络之虚实也。寸脉之直行者为太阴之经，尺中列缺别走阳明者为太阴之络。以上下言，则寸为阳，尺为阴；以内外言，则络为阳，经为阴。故寸脉急则邪居于经，尺脉缓则热盛于络，是经络俱实也，皆当治之。治，言写也。按：《平人气象论》曰：缓而滑曰热中。《邪气藏府病形篇》曰：缓者多热。故此以尺缓为实也。详脉色类十六、十九。故曰滑则从，涩则逆也。滑，阳脉也。涩，阴脉也。实而兼滑，阳气胜也，故为从。若见涩，则阴邪胜而阳气去也，故为逆。夫虚实者，皆从其物类始，故五藏骨肉滑利，可以长久也。物之生则滑利，死则枯涩，皆由阳气之存亡耳。脉之逆顺，亦犹是也。帝曰：络气不足，经气有余何如？岐伯曰：络气不足、经气有余者，脉口热而尺寒也，秋冬为逆，春夏为从，治主病者。络脉在表，主乎阳也。经脉通里，主乎阴也。经气有余则脉口热，阴分之邪盛也。络气不足则尺中寒，阳分之气虚也。阳虚者畏阴胜之时，故秋冬为逆，春夏为从。治主病者，即下文灸刺之义。按：本节以脉口热为经气有余，尺寒为络气不足，故王氏以尺寸言阴阳，注曰阴分主络，阳分主经。然《经脉》《脉度》等篇曰：经脉为里，浮而浅者为络。是经本阴也，络本阳也，难以反言。夫尺寸者，分阴阳之位耳，而阴阳之气，则五藏上下无所不在。如寸有肺金，阴不在上乎？尺有命门，阳不在下乎？故反言尺寸则可，反言经络则不可。且本节之义，重在经络，不在尺寸，观者当详辨之。帝曰：经虚络满何如？岐伯曰：经虚络满者，尺热满，脉口寒涩也，此春夏死，秋冬生也。经虚络满者，阴气不足，阳邪有余也。阴虚者畏阳胜之时，故春夏死，秋冬生。按：王氏注此二节曰：春夏阳气高，故脉口热、尺中寒为顺。秋冬阳气下，故尺中热、脉口寒为顺。此说若为近理，而实有所不然也。观《内经》论脉诸篇，则但言阴阳浮沉随气候，初未闻有以尺寸盛衰分四时也。学者于此不辨，恐反资多歧之惑。帝曰：治此者奈何？岐伯曰：络满经虚，灸阴刺阳；经满络虚，刺阴灸阳。此正以络主阳，经主阴，灸所以补，刺所以写也。帝曰：何谓重虚？岐伯曰：脉气上虚尺虚，是谓重虚。阴阳俱虚，是重虚也。帝曰：何以治之？岐伯曰：所谓气虚者，言无常也。尺虚者，行步恇然。气虚即上虚，气虚于上，故言乱无常。如《脉要精微论》曰：言而微，终日乃复言者，此夺气也。尺虚者下虚，故行步恇然怯弱也。恇音匡。脉虚者，不象阴也。气口独为五藏主，脉之要会也。五藏为阴，藏虚则脉虚，脉虚者阴亏之象，故曰不象阴也。如此者，滑则生，涩则死也。义同前。帝曰：寒气暴上，脉满而实何如？此指伤寒之属也。岐伯曰：实而滑则生，实而逆则死。邪盛者脉当实，实而兼滑，得阳脉也，故生。若见阴脉为逆，故死。按《玉机真藏论》曰：脉弱以滑，是有胃气，命曰易治。脉逆四时，为不可治。详脉色类十二。帝曰：脉实满，手足寒，头热，何如？岐伯曰：春秋则生，冬夏则死。脉之实满，邪有余也。手足寒者，阴逆在下。头热者，阳邪在上。阴阳乖离，故为上实下虚之病。春秋为阴阳和平之候，得其和气，故可以生。冬夏乃阴阳偏胜之时，阳剧于夏，阴剧于冬，故死。脉浮而涩，涩而身有热者死。浮而身热，阳邪盛也。涩为气血虚，

阴不足也。外实内虚则孤阳不守，故死。帝曰：其形尽满何如？岐伯曰：其形尽满者，脉急大坚，尺涩而不应也，此正言阳实阴虚之候也。阳有余，故其形尽满，脉当急大而坚；阴不足，故当尺涩而不应也。如是者，从则生，逆则死。帝曰：何谓从则生、逆则死？岐伯曰：所谓从者，手足温也。所谓逆者，手足寒也。四支为诸阳之本，故阳邪盛者，手足当温为顺；若手足寒冷，则以邪盛于外，气虚于内，正不胜邪，所以为逆。

十七、五藏虚实病刺（《素问·藏气法时论》）

肝病者，两胁下痛引少腹，令人善怒；此肝之实邪也。肝脉由胁肋抵小腹，邪实则两胁下痛，引于少腹。肝志怒，故气强则善怒。虚则目䀮䀮无所见，耳无所闻，善恐如人将捕之。目为肝之窍，肝脉上入颃颡，连目系，肝与胆为表里，胆脉从耳后入耳中，故气虚则目无所见，耳无所闻也。肝虚则胆虚，故气怯而善恐。䀮音荒。取其经厥阴与少阳；取其经者，非络病也。取厥阴以治肝，取少阳以治胆。此承上文虚实二节而言，虚者当补，实者当写也。下放此。气逆则头痛耳聋不聪颊肿，取血者，气逆于上则上实，故头痛耳聋颊肿。盖肝脉与督脉会于巅，下颊里；胆脉入耳中，下加颊车也。治此者，当取其经血盛之处，随其左右，有则刺而写之。

心病者，胸中痛，胁支满，胁下痛，膺背肩甲间痛，两臂内痛；此心经之实邪也。手少阴心脉，从心系却上肺，下出腋下；手厥阴心包络之脉，其支者循胸出胁，上抵腋下，循臑内入肘中，下臂行两筋之间；又心与小肠为表里，小肠脉绕肩胛，交肩上。故为此诸证。虚则胸腹大，胁下与腰相引而痛，胸腹腰胁之间，皆手少阴厥阴之脉所及，心虚则阳虚而逆气不行，故为胸腹大。心主血脉，血虚则不能荣养筋脉，故腰胁相引而痛。取其经少阴、太阳、舌下血者；手少阴太阳，心与小肠脉也，当随其虚实而取之。心主舌，故取舌下血以写其实。其变病，刺郄中血者，变病，谓病属少阴而证有异于前说者。郄中，阴郄穴也，为手少阴之郄，血去则邪随而写矣。郄，隙同。

脾病者，身重，善肌肉痿，足不收，行善瘛，脚下痛；此脾经之实邪也。脾属土，主肌肉，土邪湿胜，故令人身重肌肉痿。肉痿者，痹弱不仁也。脾主四支，故足不收、行善瘛。瘛者，手足掉掣也。脾脉起于足大指，过核骨以上内踝，故为脚下痛。痿，威、萎二音。瘛，翅、系、寄三音。虚则腹满肠鸣，飧泄食不化。足太阴之脉属脾络胃，脾虚则失其健运之用而中气不治，故为此诸病。飧音孙。取其经太阴、阳明，少阴血者。脾与胃为表里，故当取足太阴、阳明之经。少阴，肾脉也。脾主湿，肾主水，水能助湿伤脾，故当取少阴之血以泄其寒实。如《厥病篇》治脾心痛者，亦取肾经之然谷、太溪，义犹此也。详针刺类六十四。

肺病者，喘咳逆气，肩背痛，汗出，此肺经之实邪也。肺藏气，主喘息，在变动为咳，故病则喘咳逆气。背为胸中之府，肩接近之，故肩背为痛。肺主皮毛，病则疏泄，故汗出。尻阴股膝髀腨胻足皆痛；此病皆足少阴经也。少阴之脉起于足下，循内踝入跟中，以上腨内，出腘内廉，上股内后廉，贯脊属肾络膀胱。今肺病连肾，以气陷下部而母病及子也，故下文兼取足少阴以治之。尻，开高切。髀，并米切，又音比。腨音篆。胻音杭，又形敬切。虚则少气不能报息，耳聋嗌干。报，复也。不能报息，谓呼吸气短，难于接续也。手太阴之络会于耳中，故气虚则聋，其脉循喉咙，故为嗌干也。嗌音益。取其经太阴，足太阳之外、厥阴内血者。太阴，肺之本经也，故当因其虚实取而刺之。更取足太阳之外，外言前也。足厥阴之内，内言后也。正

谓内踝后直上？腨之内侧者，乃足少阴脉次也。视左右足脉，凡少阴部分，有血满异于常处者，取而去之，以写其实。

肾病者，腹大胫肿喘咳，身重，寝汗出憎风；此肾经之实邪也。足少阴之脉上腨内，夹脐上行入肺中。阴邪上侵，故腹大胫肿而喘咳也。肾主骨，骨病故身重。肾主五液，在心为汗，而肾邪侮之，心气内微，改为寝汗出。如《脉要精微论》曰：阴气有余为多汗身寒。即此之谓。凡汗多者表必虚，表虚者阳必衰，故恶风也。憎音曾。虚则胸中痛，大腹小腹痛，清厥意不乐。足少阴脉从肺出络心注胸中，肾虚则心肾不交，故胸中痛。大腹小腹痛者，正以肾脉自下而上，至俞府而止也。肾藏精，精化气，精虚则气虚，故为清冷厥逆。肾之神为志，惟志不足，故意有不乐也。取其经少阴、太阳血者。足少阴、太阳为表里也。凡刺之道，自当虚补实写，然经络有血，犹当先去血脉，而后平其有余不足焉。《三部九候论》曰：必先度其形之肥瘦，以调其气之虚实，实则写之，虚则补之，必先去其血脉而后调之。此之谓也。

十八、有余有五不足有五（《素问·调经论》）

黄帝问曰：余闻刺法言：有余写之，不足补之。何谓有余？何谓不足？岐伯对曰：有余有五，不足亦有五，帝欲何问？帝曰：愿尽闻之。岐伯曰：神有余有不足，气有余有不足，血有余有不足，形有余有不足，志有余有不足，凡此十者，其气不等也。神属心，气属肺，血属肝，形属脾，志属肾，各有虚实，故其气不等。帝曰：人有精气津液，四支九窍五藏十六部，三百六十五节，乃生百病，百病之生，皆有虚实。今夫子乃言有余有五，不足亦有五，何以生之乎？精气精液义，详藏象类二十五。四支，手足也，合九窍五藏，共为十六部。三百六十五节者，言脉络之会。如《九针十二原篇》曰：节之交，三百六十五会。所谓节者，神气之所游行出入也，非皮肉筋骨也。凡此诸部，皆所以生百病者。岐伯曰：皆生于五藏也。阴阳表里，无非五藏之所主也。夫心藏神，肺藏气，肝藏血，脾藏肉，肾藏志，则此成形。正以见形成于外，神藏于内，惟此五者而已。志意通，内连骨髓，而成身形五藏。志意者，统言人身之五神也。骨髓者，极言深邃之化生也。五神藏于五藏而心为之主，故志意通调，内连骨髓，以成身形五藏，则互相为用矣。五藏之道，皆出于经隧以行血气，血气不和，百病乃变化而生，是故守经隧焉。隧，潜道也。经脉伏行，深而不见，故曰经隧。五藏在内，经隧在外，脉道相通，以行血气，血气不和，乃生百病，故但守经隧，则可以治五藏之病。

帝曰：神有余不足何如？岐伯曰：神有余则笑不休，神不足则悲。心藏神，火之精也。阳胜则神王，故多喜而笑。阳衰则阴惨乘之，故多忧而悲。《本神篇》曰：心藏脉，脉舍神，心气虚则悲，实则笑不休。《行针篇》曰：多阳者多喜，多阴者多怒。皆此义也。血气未并，五藏安定，邪客于形，洒淅起于毫毛，未入于经络也，故命曰神之微。此外邪之在心经也。并，偏聚也。邪之中人，久而不散，则或并于气，或并于血，病乃甚矣。今血气未并，邪犹不深，故五藏安定。但洒淅起于毫毛，未及经络，此以浮浅微邪在脉之表，神之微病也，故命曰神之微。帝曰：补写奈何？岐伯曰：神有余，则写其小络之血，出血勿之深斥，无中其大经，神气乃平。小络，孙络也。斥，弃除也。心主血脉而藏神，神本无形，故神有余者，但写其小络之血，勿去血太深及中其经，神自平矣。神不足者，视其虚络，按而致之，刺而利之，无出其血，无泄其气，以通其经，神气乃平。按而致之，致其气也。刺而利之，补不足以行其滞也。病以神不足，故不宜出血及泄其气，但欲通其

经耳。帝曰：刺微奈何？岐伯曰：按摩勿释，著针勿斥，移气于不足，神气乃得复。此刺外邪之在心经者，即上文所谓神之微也。微邪在心经之表，故当按摩勿释，欲散其外也；著针勿斥，毋伤其内也；乃可移气于不足，邪去而神自复矣。

帝曰：善。气有余不足奈何？岐伯曰：气有余则喘咳上气，不足则息利少气。此肺藏之虚实也。《本神篇》曰：肺气虚则鼻塞不利少气，实则喘喝胸盈仰息。大略同也。血气未并，五藏安定，皮肤微病，命曰白气微泄。此肺经之表邪也。血气未并，义俱如前。肺主皮肤而属金，微邪客之，故命曰白气微泄。帝曰：补写奈何？岐伯曰：气有余则写其经隧，无伤其经，无出其血，无泄其气。不足则补其经隧，无出其气。经隧义如前。写其经隧者，谓察其有余之脉，写其邪气而已；无伤其大经，出其血，泄其正气，此刺气之法也。有余尚尔，不足可知矣。帝曰：刺微奈何？岐伯曰：按摩勿释，出针视之曰：我将深之。适人必革，精气自伏，邪气散乱，无所休息，气泄腠理，真气乃相得。此刺肺经之微邪也。适，至也。革，变也。先行按摩之法，欲皮肤之气流行也。次出针而视之曰：我将深之。欲其恐惧而精神内伏也。适人必革者，谓针之至人，必变革前说而刺仍浅也。如是则精气既伏于内，邪气散乱无所止息而泄于外，故真气得其所矣。

帝曰：善。血有余不足奈何？岐伯曰：血有余则怒，不足则恐。此肝藏之虚实也。《本神篇》曰：肝藏血，肝气虚则恐，实则怒。血气未并，五藏安定，孙络外溢，则经有留血。此肝经之表邪也。邪不在藏而在经，但察孙络之脉有外溢者，则知其大经之内，有留止之血也。帝曰：补写奈何？岐伯曰：血有余则写其盛经，出其血。不足则视其虚经，内针其脉中，久留而视脉大，疾出其针，无令血泄。血有余则盛经满溢，故当写而出之。不足则察其经之虚者，内针补之。然补虚之法，必留针以候气，所谓如待所贵、不知日暮者是也。留针既久，但视其脉已大，是气已至，则当疾出其针矣。血去则愈虚，故无令血泄也。帝曰：刺留血奈何？岐伯曰：视其血络，刺出其血，无令恶血得入于经，以成其疾。此刺肝经之表邪也。邪血在络，但速去之，自可免入经之患矣。

帝曰：善。形有余不足奈何？岐伯曰：形有余则腹胀泾溲不利，不足则四支不用。此脾藏之虚实也。泾，水名也。溲，溺也。脾湿胜则气壅不行，故腹胀而泾溲不利。脾主四支，故虚则四支不用。此与《本神篇》义同。泾音经。溲音搜。血气未并，五藏安定，肌肉蠕动，命曰微风。此脾经之表邪也。脾主肌肉，故微邪未深者，但肌肉间蠕动，如有虫之微行也。脾土畏风木，风主动，故命曰微风。蠕音软，又乳允切。帝曰：补写奈何？岐伯曰：形有余则写其阳经，不足则补其阳络。经穴络穴皆足阳明者，以胃为脾之阳也。故实者写之，写脾之阳邪也；虚者补之，补脾之阳气也。帝曰：刺微奈何？岐伯曰：取分肉间，无中其经，无伤其络，卫气得复，邪气乃索。此刺脾经之微邪也。邪在肌肉，故但当刺其分肉间，使卫气得复，则邪气自索。索者，散也。

帝曰：善。志有余不足奈何？岐伯曰：志有余则腹胀飧泄，不足则厥。此肾藏之虚实也。肾藏志，水之精也。水化寒，故肾邪有余，则寒气在腹而为腹胀飧泄。肾气不足，则阴虚阳胜而为厥逆上冲。《本神篇》曰：肾藏精，精舍志，肾气虚则厥，实则胀。《解精微论》曰：厥则阳气并于上，阴气并于下。阳并于上则火独光也；阴并于下则足寒，足寒则胀也。血气未并，五藏安定，骨节有动。此肾经之微邪也。肾主骨，邪未入藏而薄于骨，故但于骨节之间，有鼓动之状。帝曰：补写奈何？

岐伯曰：志有余则写然筋血者，不足则补其复溜。然筋当作然谷，足少阴之荥穴也，出其血可以写肾之实。复溜，足少阴之经穴也，致其气可以补肾之虚。帝曰：刺未并奈何？岐伯曰：即取之，无中其经，邪所乃能立虚。此刺肾经骨节之邪也。即取之，即其邪居之所而取之。故无中其经穴，则邪自能去而可以立虚矣。

十九、气血以并有者为实无者为虚（《素问·调经论》。连前篇）

帝曰：余已闻虚实之形，不知其何以生？岐伯曰：气血以并，阴阳相倾，气乱于卫，血逆于经，血气离居，一实一虚，并，偏胜也。倾，倾陷也。气为阳，故乱于卫。血为阴，故逆于经。阴阳不和，则气血离居，故实者偏实，虚者偏虚，彼此相倾也。血并于阴，气并于阳，故为惊狂。血并于阴，是重阴也。气并于阳，是重阳也。重阴者癫，重阳者狂，故为惊狂。血并于阳，气并于阴，乃为炅中。血并于阳，阴在表也。气并于阴，阳在里也。故为炅中。炅，热也。炅，居永切。血并于上，气并于下，心烦惋善怒。上，鬲上也。下，鬲下也。血并于上，则阴邪抑心，故烦惋。气并于下，则火动于肝，故善怒。惋，乌贯切。血并于下，气并于上，乱而喜忘。血并于下则阴气不升，气并于上则阳气不降，阴阳离散，故神乱而喜忘。帝曰：血并于阴，气并于阳，如是血气离居，何者为实？何者为虚？血并于阴则阳中无阴，气并于阳则阴中无阳，阴阳不和，故血气离居。岐伯曰：血气者，喜温而恶寒，寒则泣不能流，温则消而去之。血之与气，体虽异而性则同，故皆喜温而恶寒，寒则凝泣而留滞，温则消散而运行。邪之或并于血，或并于气，由于此矣。泣，涩同。是故气之所并为血虚，血之所并为气虚。气并于阳则无血，是血虚也。血并于阴则无气，是气虚也。帝曰：气之所并为血虚，血之所并为气虚。气并于阳则无血，是血虚也。血并于阴则无气，是气虚也。帝曰：人之所有者，血与气耳。今夫子乃言血并为虚，气并为虚，是无实乎？岐伯曰：有者为实，无者为虚，有血无气，是血实气虚也。有气无血，是气实血虚也。故气并则无血，血并则无气，今血与气相失，故为虚焉。相失者，不相济。失则为虚矣。络之与孙脉俱输于经，血与气并，则为实焉。血之与气并走于上，则为大厥，厥则暴死，气复反则生，不反则死。上文言血与血并，气与气并，偏虚偏实也。此言血与气并，并者为实，不并者为虚也。血气并走于上则上实下虚，下虚则阴脱，阴脱则根本离绝而下厥上竭，是为大厥，所以暴死。若气极而反，则阴必渐回，故可复苏。其有一去不反者，不能生矣。帝曰：实者何道从来？虚者何道从去？虚实之要，愿闻其故。岐伯曰；夫阴与阳皆有俞会，阳注于阴，阴满之外，阴阳匀平，以充其形，九候若一，命曰平人。俞会，经穴有俞有会也。阳注于阴，则自经归藏；阴满之外，则自藏及经。九候若一，则阴阳和，血气匀，身安无病，故曰平人。夫邪之生也，或生于阴，或生于阳。其生于阳者，得之风雨寒暑；其生于阴者，得之饮食居处，阴阳喜怒。风雨寒暑，生于外也，是为外感，故曰阳。饮食居处，阴阳喜怒，生于内也，是为内伤，故曰阴。外感多有余，内伤多不足，此实之所以来，虚之所以去也。帝曰：风雨之伤人奈何？岐伯曰：风雨之伤人也，先客于皮肤，传入于孙脉，孙脉满则传入于络脉，络脉满则输于大经脉，血气与邪并客于分腠之间，其脉坚大，故曰实。实者外坚充满，不可按之，按之则痛。此外感之生实也。实痛者必坚满，中有留邪也。按之则实邪相拒，故痛愈甚。虚痛者必柔软，中空无物也。按之则气至而温，故其痛止。是以可按者为虚，拒按者为实也。此节与《皮部论》《缪刺论》

大同，一见经络类三十一，一见针刺类三十。帝曰：寒湿之伤人奈何？岐伯曰：寒湿之中人也，皮肤不收，肌肉坚紧，荣血泣，卫气去，故曰虚。虚者聂辟气不足，按之则气足以温之，故快然而不痛。此外感之生虚也。凡寒湿中人，必伤卫气，故皮肤不收而为纵缓，肌肉坚紧而为消瘦，营血涩于脉中，卫气去于脉外，所以为虚。凡言语轻小曰聂，足弱不能行曰辟，皆气不足也。气虚作痛者，按之可以致气，气至则阳聚阴散，故可快然而痛止也。聂，尼辄切。辟音壁。帝曰：善。阴之生实奈何？岐伯曰：喜怒不节则阴气上逆，上逆则下虚，下虚则阳气走之，故曰实矣。此内伤之生实也。阴逆于上则虚于下，阴虚则阳邪凑之，所以为实。然则实因于虚，此所以内伤多不足也。按：下文以喜则气下为虚，而此节所重在怒，故曰实也。观阴气上逆之意，言怒可知。又《举痛论》曰怒则气上，正此之谓。帝曰：阴之生虚奈何？岐伯曰：喜则气下，悲则气消，消则脉虚空，因寒饮食，寒气熏满，则血泣气去，故曰虚矣。此内伤之生虚也。下，陷也。消，散也。《举痛论》曰喜则气缓，与此稍异。因寒饮食者，寒气熏满中焦，必伤阳气，故血涩气去而中为虚也。若饮食过度，留滞不消，虽亦内伤，此则虚中挟实，是又不可不为详辨。

二十、阴阳虚实寒热随而刺之（《素问·调经论》连前篇）

帝曰：经言：阳虚则外寒，阴虚则内热，阳盛则外热，阴盛则内寒。余已闻之矣，不知其所由然也。经言，引古经语也。阳主表，其气热。阴主里，其气寒。所以阳虚则寒，阳盛则热，阴虚则热，阴盛则寒也。岐伯曰：阳受气于上焦，以温皮肤分肉之间，今寒气在外则上焦不通，上焦不通则寒气独留于外，故寒栗。寒气在外，阴遏阳道，故上焦不通，卫气不温于表，而寒气独留，乃为寒栗，此阳虚则外寒也。帝曰：阴虚生内热奈何？岐伯曰：有所劳倦，形气衰少，谷气不盛，上焦不行，下脘不通，胃气热，热气熏胸中，故内热。形气，阴气也。上焦之气，水谷精微之所化也。今劳倦不慎，而形气衰少，伤脾阴也。故谷气不盛则上焦不行，上不行则下脘不通，以致胃府郁热，熏于胸中，此阴虚生内热也。按：本节言劳倦伤形，指脾胃也。若情欲不节，则五藏失守而伤精，精伤则水亏，故邪火易生，阴虚内热，此为尤甚。帝曰：阳盛生外热奈何？岐伯曰：上焦不通利，则皮肤致密，腠理闭塞，玄府不通，卫气不得泄越，故外热。上焦之气，主阳分也。故外伤寒邪，则上焦不通，肌表闭塞，卫气郁聚，无所流行而为外热，所谓人伤于寒，则病为热，此外感证也。帝曰：阴盛生内寒奈何？岐伯曰：厥气上逆，寒气积于胸中而不写，不写则温气去，寒独留则血凝泣，凝则脉不通，其脉盛大以涩，故中寒。厥气，寒厥之气也。或寒气伤藏，或食饮寒凉，寒留中焦，阳气乃去，经脉凝滞，故盛大而涩。盖阳脉流利多滑，不滑则无阳可知，此内伤证也。

帝曰：阴与阳并，血气以并，病形以成，刺之奈何？岐伯曰：刺此者取之经隧，取血于营，取气于卫，用形哉，因四时多少高下。此下连前二章而统言刺法也。取血于营，刺阴气也。取气于卫，刺阳气也。且人之形体，有长短肥瘦大小不同；天之四时，有寒暑温凉不一。故凡刺此者，必用人之形，因天之序，以为针之多少高下耳。帝曰：血气以并，病形以成，阴阳相倾，补写奈何？岐伯曰：写实者气盛乃内针，针与气俱内，以开其门如利其户，针与气俱出，精气不伤，邪气乃下，外门不闭，以出其疾，摇大其道如利其路，是为大写，必切而出，大气乃屈。气盛乃内针者，因病人之吸气而入针也。针与气俱出者，候病人之呼气而出针也。盖气盛纳针，迎而夺之也。开其门，利其户，针与气俱出，则邪必

从而竭矣。故必切中其疾而后出针，则大邪之气可以屈伏，是谓大写之法。帝曰：补虚奈何？岐伯曰：持针勿置，以定其意，候呼内针，气出针入，针空四塞，精无从去，方实而疾出针，气入针出，热不得还，闭塞其门，邪气布散，精气乃得存，动气候时，近气不失，远气乃来，是谓追之。持针勿置，以定其意，谓宜详审补法而后下之针也。如必先扪而循之，切而散之，推而按之，弹而怒之，抓而下之之类皆是也。候呼内针，即气出针入，谓乘其虚而济之也。方实而疾出针，候吸引针也。气入针出，则针不所致之气，聚而不退，故热不得还也。动气者，气至为故也。候时者，如待所贵不知日暮也。必如是则已至之近气可使弗失，未至之远气可令其来，所谓追而济之，是补法也。上二节当与《离合真邪论》参阅，详针刺类十四。空，孔同。帝曰：夫子言虚实者有十，生于五藏，五藏五脉耳。夫十二经脉，皆生其病，今夫子独言五藏。夫十二经脉者，皆络三百六十五节，节有病必被经脉，经脉之病皆有虚实，何以合之？所谓节者，神气之所会也，以穴俞为言，故有三百六十五节。被，及也。何以合之？谓何以皆合于五藏也。岐伯曰：五藏者，故得六府与为表里，经络支节各生虚实，其病所居，随而调之。藏府相为表里，故为十二经。经络各生枝节，故为三百六十五节。气脉贯通，故皆合于五藏。其间各生虚实，则病有所居，随其所在皆可调之如下文也。病在脉，调之血；脉者血之府，脉实血实，脉虚血虚，故脉病者当调血也。病在血，调之络；《痈疽篇》曰：血和则孙脉先满溢，乃注于络脉，而后注于经脉。《百病始生篇》曰：阳络伤则血外溢，阴络伤则血内溢。《本论》曰：孙络外溢则经有留血。故病在血者当调之络也。病在气，调之卫；卫主阳气也。病在肉，谓之分肉；随所在而取于分肉之间也。病在筋，调之筋；察其缓急，熨刺之也。病在骨，调之骨。此二节如《终始篇》曰：手屈而不伸者，其病在筋；伸而不屈者，其病在骨。在骨守骨，在筋守筋。是虽以手为言，然凡病之在筋在骨者，可于此而类求矣。又筋痹、肌痹、骨痹义，详针刺类五十。燔针劫刺其下及与急者。此调筋病法也。筋寒则急，故以燔针劫刺之。燔针义，又见本类后六十九。燔音烦。病在骨，淬针药熨。病在骨者其气深，故必淬针刺之，及用辛热之药熨而散之。按：上节言燔针者，盖纳针之后，以火燔之使暖也，此言淬针者，用火先赤其针，而后刺之，不但暖也，寒毒固结，非此不可。但病有浅深，故圣人用分微甚耳。淬刺义见针刺类五。淬音翠。病不知所痛，两跷为上。病不知所痛者，如痹论所云，详本类后六十七。两跷者，阳跷脉出足太阳之申脉阳？脉出足少阴之照海。俱当取之，故曰为上。身形有痛，九候莫病，则缪刺之。形体有痛而大经之九候莫病者，病不在经而在络也。宜缪刺之者，刺络穴也。左痛刺右，右痛刺左。痛在于左而右脉病者，巨刺之。身有所痛而见于脉者，病在经也。巨刺者，刺经穴也。亦左痛刺右，右痛刺左。巨刺缪刺义，详针刺类三十。必谨察其九候，针道备矣。病之在血气经络筋骨分肉之间者，总不出三部九候之外，察得其详而无失，针道尽之矣。

二十一、虚实之反者病（《素问·刺志论》全）

黄帝问曰：愿闻虚实之要。岐伯对曰：气实形实，气虚形虚，此其常也，反此者病。形立于外，气充于内，形气相合，是谓和平。故气实者形实，气虚者形虚，此禀赋之常也。若形气相反，则偏虚偏实之病生矣。谷盛气盛，谷虚气虚，此其常也。反此者病。人受气于谷，谷入于胃以传于肺，五藏六府皆以受气，此气生于谷也，是谓谷气。故谷气盛衰，候当相应，不应则为病矣。脉实血实，脉虚血虚，此其常

也，反此者病。脉之盛衰者，所以候血气之虚实也。故脉之与血，相应者为常，不相应者反而病也。帝曰：如何而反？岐伯曰：气虚身热，此谓反也。此以下即所以释上文也。气虚者阳虚也，当为身寒，而反病热者，阴气虚于内，阳邪盛于外也。形气相逆，故谓之反。按：下文云气盛身寒，得之伤寒，则此节亦当有气盛身寒四字，必脱简也。谷入多而气少，此谓反也。二阳有余，三阴不足也。谷不入而气多，此谓反也。胃府受邪，及于肺也。脉盛血少，此谓反也。脉少血多，此谓反也。脉盛血少者，阳实阴虚也。脉少血多者，阳虚阴实也。气盛身寒，得之伤寒。气虚身热，得之伤暑。气盛身寒，得之伤寒者，寒伤形也。气虚身热，得之伤暑者，暑伤气也。愚按：《热论篇》曰：人之伤于寒也，则为病热。本节复以身寒者为伤寒，身热者为伤暑，其说若乎相反。不知四时皆有伤寒，而伤暑惟在夏月，病不同时者，自不必辨。惟于夏至之后，有感寒暑同时为病者，则不可不察其阴阳也。盖阴邪中人，则寒集于表，气聚于里，故邪气盛实而身本因寒也。暑邪中人，则热触于外，气伤于中，故正气疲困而因热无寒也。此夏月寒暑之明辨，故以二者并言于此，非谓凡患伤寒者，皆身寒无热也。谷入多而气少者，得之有所脱血，湿居下也。谷入多者，胃热善于消谷也。脱血者，亡其阴也。湿居下者，脾肾之不足，亦阴虚也。阴虚则无气，故谷虽入多而气则少也。谷入少而气多者，邪在胃及与肺也。邪在胃则不能食，故谷入少。邪在肺则息喘满，故气多。脉小血多者，饮中热也。脉小者血应少，而反见其多，必或酒或饮，中于热而动之也。脉大血少者，脉有风气，水浆不入，此之谓也。风为阳邪，居于脉中，故脉大。水浆不入，则中焦无以生化，故血少。夫实者气入也，虚者气出也。此下言虚实寒热之因，用针补写之法也。气入者充满于内，所以为实。气出者漏泄于中，所以为虚。气实者热也，气虚者寒也。气为阳，气实则阳实，故热。气虚则阳虚，故寒。入实者右手开针空也，入虚者左手闭针空也。入实者，刺实也。以右手持针，摇大其道，是右手开针空也。入虚者，刺虚也。出针之后，以左手推圆其门，是左手闭针空也。开则邪气去，故实者可写；闭则神气存，故虚者可补也。空，孔同。

二十二、五实五虚死（《素问·玉机真藏论》。附：虚损治法）

黄帝曰：余闻虚实以决死生，愿闻其情。岐伯曰：五实死，五虚死。五实者，五藏之实也。五虚者，五藏之虚也。五实五虚具者皆死。然气虚至尽，尽而死者，理当然也。若五实者，何以亦死？盖邪之所凑，其气必虚，不脱不死，仍归于气尽耳。故愚谓邪无不足，正无有余，实有假实，虚则真虚也。帝曰：愿闻五实五虚。岐伯曰：脉盛，皮热，腹胀，前后不通，闷瞀，此谓五实。实者，邪气盛实也。脉盛者，心所主也。皮热者，肺所主也。腹胀者，脾所主也。前后不通，肾开窍于二阴也。闷瞀者，肝脉贯鼻，气逆于中也。瞀，茂、务二音，昏闷也，一曰目不明。脉细，皮寒，气少，泄利前后，饮食不入，此谓五虚。虚者，正气虚也。脉细，心虚也。皮寒，肺虚也。气少，肝虚也。泄利前后，肾虚也。饮食不入，脾虚也。帝曰：其时有生者何也？岐伯曰：浆粥入胃，泄注止，则虚者活；治之者，能使浆粥入胃则脾渐苏，泄注止则肾渐固，根本气回，故虚者活也。身汗得后利，则实者活。此其候也。得身汗则表邪解，得后利则里邪除，内外通和，故实者活也。愚按：病有虚实者，虚因正气不足，实因邪气有余也。凡外入之病多有余，如六气所感，饮食所伤之类也。内出之病多不足，如七情伤气，劳欲伤精之类也。凡实者宜泻，如《经》曰寒者热之，热者寒之，坚者削之，客者除之，结者散之，留者攻之，溢者行之，强者

泻之之属，皆用泻之法也。凡虚者宜补，如云散者收之，燥者润之，急者缓之，脆者坚之，衰者补之，劳者温之，损者益之，惊者平之之属，皆用补之法也。虚实之治，大概如此。第当今之人，实者无几而虚者七八。病实者，其来速，其去亦速，故其治易。病虚者，损伤有渐，不易复元，故其治难。治实者但知为少壮新邪，则可攻可拔，犹无足虑。治虚者，但察其根本有亏，则倏忽变幻，可无虑乎？凡治实之法，外有余可散其表，内有余可攻其里，气有余可行其滞，血有余可逐其瘀，方治星罗，可无弊也。惟虚损之治，在法有未尽者，不得不详其要焉。夫人之虚损，有先天不足者，有后天不足者。先天者由于禀受，宜倍加谨慎，急以后天人事培补之，庶可延年，使觉之不早而慢不为意，则未有不夭折者矣。后天者由于劳伤，宜速知警省，即以情性药食调摄之，使治之不早而迁延讳疾，则未有不噬脐者矣。凡劳伤之辨，劳者劳其神气，伤者伤其形体。如喜怒思虑则伤心，忧思悲哀则伤肺，是皆劳其神气也。饮食失度则伤脾，起居不慎则伤肝，色欲纵肆则伤肾，是皆伤其形体也。凡损其肺者伤其气，为皮焦而毛槁，损其心者伤其神，为血脉少而不营于藏府，此自上而伤者也。损其肝者伤其筋，为筋缓不能自收持，损其肾者伤其精，为骨髓消减，痿弱不能起，此自下而伤者也。损其脾者伤其仓廪之本，为饮食不为肌肤，此自中而伤者也。夫心肺损而神色败，肝肾损而形体痿，脾胃损而饮食不化，感此病者，皆损之类也。《难经》曰：损其肺者益其气，损其心者调其营卫，损其脾者调其饮食，适其寒温，损其肝者缓其中，损其肾者益其精，此治损之法也。然所损虽分五藏，而五藏所藏则无非精与气耳。夫精为阴，人之水也；气为阳，人之火也。水火得其正，则为精为气；水火失其和，则为热为寒。此因偏损，所以致有偏胜。故水中不可无火，无火则阴胜而寒病生；火中不可无水，无水则阳胜而热病起。但当详辨阴阳，则虚损之治无余义矣。如水亏者，阴虚也，只宜大补真阴，切不可再伐阳气；火虚者，阳虚也，只宜大补元阳，切不可再伤阴气。盖阳既不足而复伐其阴，阴亦损矣；阴已不足而再伤其阳，阳亦亡矣。夫治虚治实本自不同，实者阴阳因有余，但去所余，则得其平；虚者阴阳有不足，再去所有，则两者俱败，其能生乎？故治虚之要，凡阴虚多热者，最嫌辛燥，恐助阳邪也；尤忌苦寒，恐伐生阳也；惟喜纯甘壮水之剂，补阴以配阳，则刚为柔制，虚火自降，而阳归乎阴矣。阳虚多寒者，最嫌凉润，恐助阴邪也；尤忌辛散，恐伤阴气也；只宜甘温益火之品，补阳以配阴，则柔得其主，沉寒自敛，而阴从乎阳矣。是以气虚者宜补其上，精虚者宜补其下，阳虚者宜补而兼暖，阴虚者宜补而兼清，此固阴阳之治辨也。其有气因精而虚者，自当补精以化气；精因气而虚者，自当补气以生精。又如阳失阴而离者，非补阴何以收散亡之气？水失火而败者，非补火何以苏随寂之阴？此又阴阳相济之妙用也。故善补阳者，必于阴中求阳，则阳得阴助而生化无穷；善补阴者，必于阳中求阴，则阴得阳升而泉源不竭。故以精气分阴阳，则阴阳不可离；以寒热分阴阳，则阴阳不可混。此又阴阳邪正之离合也。知阴阳邪正之治，则阴阳和而生道得矣。经曰：不能治其虚，何问其余？即此之谓。

二十三、病气一日分四时（《灵枢·顺气一日分为四时篇》）

黄帝曰：夫百病之所始生者，必起于燥湿寒暑风雨，阴阳喜怒，饮食居处，气合而有形，得藏而有名，余知其然也。夫百病者，多以旦慧昼安、夕加夜甚，何也？燥湿寒暑风雨，外感也。阴阳喜怒饮食居处，内伤也。气合而有形，脉证可据也。得藏而有名，表里可察也。虽病有不同，而多以旦慧昼安、夕加夜甚者，诸病皆相类也。岐伯曰：四时之气使然。黄帝曰：愿闻四时之气。岐伯曰：春生，夏长，秋收，冬藏，是气之常也。春之生，阳气升也。夏之长，阳气盛也。秋之收，阳气降也。冬之藏，阳气伏也。是气之常，皆以阳气为言也。人亦应之，以一

日分为四时，朝则为春，日中为夏，日入为秋，夜半为冬。天地之交，四时之序，惟阴阳升降而尽之矣。自子之后，太阳从左而升，升则为阳；自午之后，太阳从右而降，降则为阴。大而一岁，小而一日无不皆然，故一日亦分四时也。朝则人气始生，病气衰，故旦慧。日中人气长，长则胜邪，故安。夕则人气始衰，邪气始生，故加。夜半人气入藏，邪气独居于身，故甚也。朝时太阳在寅卯，自下而上，在人应之，阳气正升，故病气衰而旦慧。日中太阳在巳午，自东而中，在人应之，阳气正盛，故能胜邪而昼安。夕时太阳在申酉，由中而昃，在人应之，阳气始衰，故邪气渐盛而暮加重。夜半太阳在戌亥，自上而降，在人应之，阳气伏藏，邪气正盛，故夜则甚。盖邪气之轻重，由于正气之盛衰。正气者，阳气也。升则从阳，从阳则生；降则从阴，从阴则死。天人之气，一而已矣。黄帝曰：其时有反者何也？反，谓不应前说也。岐伯曰：是不应四时之气，藏独主其病者，是必以藏气之所不胜时者甚，以其所胜时者起也。不应四时之气者，以藏气独主其病，有所胜所不胜也。所不胜者，如脾病畏木，肺病畏火，肾病畏土，肝病畏金，心病畏水，值其时日，故病必甚也。所胜时者，如脾病喜火土，肺病喜土金，肾病喜金水，肝病喜水木，心病喜木火，值其时日，故病当起也。黄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顺天之时而病可与期，顺者为工，逆者为粗。帝曰：善。顺天之时者，因时气之盛衰，知阴阳之虚实，故病之凶吉可期，此明哲之事也。彼粗工者，以是作非，以标作本，但有逆之而已，又恶足以知此？

二十四、五藏病气法时（《素问·藏气法时论》）

黄帝问曰：合人形以法四时五行而治，何如而从？何如而逆？得失之意，愿闻其事。岐伯对曰：五行者，金木水火土也，更贵更贱，以知死生，以决成败，而定五藏之气，间甚之时，死生之期也。帝曰：愿卒闻之。五行之道，当其王则为贵，当其衰则为贱。间甚，即轻重之谓。卒，尽也。岐伯曰：肝主春，木藏也。足厥阴、少阳主治，厥阴肝，乙木也。少阳胆，甲木也。二藏相为表里，故治同。其日甲乙。甲为阳木，乙为阴木，皆东方之干，内应肝胆，即年月日时无不皆然。他放此。肝苦急，急食甘以缓之。肝为将军之官，其志怒，其气急，急则自伤，反为所苦，故宜食甘以缓之，则急者可平，柔能制刚也。病在肝，愈于夏；夏属火，木所生也。肝木畏金，火能平之。子制其母，故愈。余同。夏不愈，甚于秋；胜己者也。秋不死，持于冬；得母气以养之，生我者也，故可执持无害矣。余持同。起于春。木王之时也。禁当风。风气通于肝，故禁之勿犯。肝病者，愈在丙丁；同前夏气，能制胜己者也。丙丁不愈，加于庚辛；同前秋气，金伐木也。庚辛不死，持于壬癸；同前冬气，得所生也。起于甲乙。同前春气，逢其王也。肝病者，平旦慧，下晡甚，夜半静。平旦寅卯，木王时也，故爽慧。下晡申酉，金之胜也，故加甚。夜半亥子，木得生也，故安静。晡，奉姑切。肝欲散，急食辛以散之，用辛补之，酸写之。木不宜郁，故欲以辛散之。顺其性者为补，逆其性者为写，肝喜散而恶收，故辛为补、酸为写。此下五藏补写之味，与《至真要大论》主客正味义同，详运气类三十。

心主夏，火藏也。手少阴、太阳主治，少阴心，丁火也。太阳小肠，丙火也。二藏表里，故治同。其日丙丁。丙为阳火，丁为阴火，南方之干也。心苦缓，急食酸以收之。心藏神，其志喜，喜则气缓而心虚神散，故宜食酸以收之。病在心，愈在长夏；长夏土，火之子也。长夏不愈，甚于冬；火不胜水也。冬不死，持于春；

火得所生也。起于夏。火之王也。禁温食热衣。恐助火邪也。心病者，愈在戊己；应长夏也。戊己不愈，加于壬癸；应冬气也。壬癸不死，持于甲乙；应春气也。起于丙丁。应夏气也。心病者，日中慧，夜半甚，平旦静。日中巳午，火王时也，故慧。夜半亥子，水之胜也，故甚。平旦寅卯，火得生也，故静。心欲软，急食咸以软之，用咸补之，甘写之，心火太过则为躁越，故急宜食咸以软之，盖咸从水化，能相济也。心欲软，故以咸软为补。心苦缓，故以甘缓为写。

脾主长夏，土藏也。足太阴、阳明主治，阳明胃，太阴脾，戊己土也。表里治同。其日戊己。戊为阳土，己为阴土，中宫之干也。脾苦湿，急食苦以燥之。脾以运化水谷，制水为事，湿胜则反伤脾土，故宜食苦温以燥之。病在脾，愈在秋；秋属金，土之子也。秋不愈，甚于春；土不胜木也。春不死，持于夏；土得火生也。起于长夏。土之王也。禁温食饱食，湿地濡衣。温言非热，防滞也。湿地濡衣，阴寒也。皆能病脾，故当禁之。脾病者，愈在庚辛；应愈在秋也。庚辛不愈，加于甲乙；应甚于春也。甲乙不死，持于丙丁；应持于夏也。起于戊己。应起于长夏也。脾病者，日昳慧，日出甚，下晡静。日昃曰昳，未土王也，故慧。日出寅卯，木胜土也，故甚。下晡申酉，其子乡也，故静。昳音迭。脾欲缓，急食甘以缓之，用苦写之，甘补之。脾贵充和温厚，其性欲缓，故宜食甘以缓之。脾喜甘而恶苦，故苦为写、甘为补也。

肺主秋，金藏也。手太阴、阳明主治，太阴肺，辛金也。阳明大肠，庚金也。表里治同。其日庚辛。庚为阳金，辛为阴金，西方之干也。肺苦气上逆，急食苦以泄之。肺主气，行治节之令，气病则上逆于肺，故宜急食苦以泄之。病在肺，愈在冬，金之子乡也。冬不愈，甚于夏；金所不胜也。夏不死，持于长夏；金气得生也。起于秋。金气王也。禁寒饮食寒衣。形寒饮冷则伤肺也。肺病者，愈在壬癸；应愈在冬也。壬癸不愈，加于丙丁；应甚于夏也。丙丁不死，持于戊己；应持于长夏也。起于庚辛。应起于秋也。肺病者，下晡慧，日中甚，夜半静。下晡金王，故慧。日中火胜之，故甚。夜半水乡，则子能制邪，故静。肺欲收，急食酸以收之，用酸补之，辛写之。肺应秋，气主收敛，故宜食酸以收之。肺气宜聚不宜散，故酸收为补，辛散为写。

肾主冬，水藏也。足少阴、太阳主治，少阴肾，癸水也。太阴膀胱，壬水也。表里治同。其日壬癸。壬为阳水，癸为阴水，北方之干也。肾苦燥，急食辛以润之，开腠理，致津液，通气也。肾为水藏，藏精者也，阴病者苦燥，故宜食辛以润之。盖辛从金化，水之母也。其能开腠理致津液者，以辛能通气也。水中有真气，惟辛能达之，气至水亦至，故可以润肾之燥。病在肾，愈在春；水之子乡也。春不愈，甚于长夏；水不胜土也。长夏不死，持于秋；水得生也。起于冬。水所王也。禁犯淬焮热食温灸衣。淬焮，烧爆之物也。肾恶燥烈，故当禁此。淬音翠。焮音哀。肾病者，愈在甲乙；应愈在春也。甲乙不愈，甚于戊己；应甚于长夏也。戊己不死，持于庚辛；应持于秋也。起于壬癸。应起于冬也。肾病者，夜半慧，四季甚，下晡静。夜半水王，故慧。四季土胜之，故甚。下晡金王，水得所生，故静。肾欲坚，急食苦以坚之，用苦补之，咸写之。肾主闭藏，气贵周密，故肾欲坚，宜食苦以坚之也。苦能坚，故为补。咸能软坚，故为写。

夫邪气之客于身也，以胜相加，此下总结上文愈甚持起之由然也。凡内伤外

感之加于人者，皆曰邪气。外感六气，盛衰有持，内伤五情，间甚随藏，必因胜以侮不胜，故曰以胜相加也。至其所生而愈，我所生也，以时而言。下同。至其所不胜而甚，我不胜彼，被克者也。至于所生而持，生我之时也。自得其位而起。自王之时也。必先定五藏之脉，乃可言间甚之时，死生之期也。欲知时气逆顺，必须先察藏气，欲察藏气，必须先定五藏所病之脉，如肝主弦，心主钩，肺主毛，肾主石，脾主代，脉来独至，全无胃气，则其间甚死生之期，皆可得而知之，如上文所论者是矣。

肝色青，宜食甘，粳米牛肉枣葵皆甘。此承上文肝苦急，急食甘以缓之等义，而详言其所宜之味也。心色赤，宜食酸，小豆犬肉李韭皆酸。心苦缓，故宜此酸物以收之也。肺色白，宜食苦，麦羊肉杏薤皆苦。肺苦气上逆，故宜此苦物以泄之也。薤音械，根白如小蒜，《尔雅翼》云：似韭而无实。脾色黄，宜食咸，大豆豕肉栗藿皆咸。咸从水化，其气入肾，脾宜食咸者，以肾为胃关，胃与脾合，咸能润下，利其关窍，胃关利则脾气运，故宜食之。上文云：脾苦湿，急食苦以燥之。此复言咸者，盖咸之利湿，与苦之写者，各有宜也。故诸藏皆同前，惟此独异耳。藿，豆叶糞也。肾色黑，宜食辛，黄黍鸡肉桃葱皆辛。肾苦燥，故宜此辛物以润之也。黄黍即糯小米，北方谓之黄米。辛散，酸收，甘缓，苦坚，咸软。此总言五味之用，药食皆然也。毒药攻邪，药以治病，因毒为能，所谓毒者，以气味之有偏也。盖气味之正者，谷食之属是也，所以养人之正气。气味之偏者，药饵之属是也，所以去人之邪气。其为故也，正以人之为病，病在阴阳偏胜耳。欲求其偏，则惟气味之偏者能之，正者不及也。如《五常政大论》曰：大毒治病，十去其六；常毒治病，十去其七；小毒治病，十去其八；无毒治病，十去其九。是凡可辟邪安正者，均可称为毒药，故曰毒药攻邪也。五谷为养，养生气也。五果为助，助其养也。五畜为益，益精血也。五菜为充，实藏府也。气味合而服之，以补精益气。《阴阳应象大论》曰：阳为气，阴为味。味归形，气归精。又曰：形不足者温之以气，精不足者补之以味。故气味和合，可以补精益气。此五者，有辛酸甘苦咸，各有所利，或散或收，或缓或急，或坚或软，四时五脏，病随五味所宜也。此总结上文，五藏之气，四时之用，各有所利；然变出不常，则四时五藏，因病而药，五味当随所宜也。

十 五 卷

疾 病 类

二十五、宣明五气（《素问·宣明五气篇》全）

五味所入：酸入肝，酸化从木也。辛入肺辛化从金也。苦入心，苦化从火也。咸入肾，咸化从水也。甘入脾，甘化从土也。是谓五入。五味各从其类，同气相求也。《九针论》仍有淡入胃一句。

五气所病：心为噫，噫，嗳气也。遍考《本经》，绝无嗳气一证，而惟言噫者，盖即此也。按《九针论》曰：心为噫。《刺禁论》曰：刺中心，一日死，其动为噫。《痹论》曰：心痹者，嗌干善噫。是皆言噫出于心也。然《诊要经终论》曰：太阴终者，善噫善呕。《脉解篇》曰：太阴所谓上走心为噫者，阴盛而上走于阳明，阳明络属心，故曰上走心为噫也。《口问篇》曰：寒气客于胃，厥逆从下上散，复出于胃，故为噫。由此观之，是心脾胃三藏皆有是证，盖由火土之郁，而气有不得舒伸，故为此证。噫，伊、隘二音。《释义》曰：饱食息也。《礼记》注曰：不寤之声。肺为咳，肺主气，其

属金，邪挟金声，故病为咳。咳，康益切。肝为语，问答之声曰语，语出于肝，象木有枝条，多委曲也。脾为吞，脾受五味，故为吞。象土包容，为物所归也。肾为欠、为嚏，欠，呵欠也。嚏，喷嚏也。阳未静而阴引之，故为欠。阳欲达而阴发之，故为嚏。阴盛于下，气化于水，所以皆属乎肾。故凡阳盛者不欠，下虚者无嚏，其由于肾也可知。欠、嚏二义，具《口问篇》，详本类后七十九。嚏音帝。胃为气逆、为哕、为恐，胃为水谷之海，胃有不和，则为气逆。哕，呃逆也，胃中有寒则为哕。恐，肾之志也，胃属土，肾属水，土邪伤肾则为恐，故皆涉于胃也。哕，于决切。详义见针刺类五十三。大肠、小肠为泄，大肠为传道之府，小肠为受盛之府，小肠之清浊不分，则大肠之传道不固，故为泄利。下焦溢为水，下焦为分注之所，气不化则津液不行，故溢于肌肉而为水。膀胱不利为癃，不约为遗溺，膀胱为津液之府，其利与不利皆由气化。有邪实膀胱，气不通利而为癃者；有肾气下虚，津液不化而为癃者，此癃闭之有虚实也。若下焦不能约束而为遗溺者，以膀胱不固，其虚可知。然《本输篇》曰：三焦者，太阳之别也，并太阳之正，入络膀胱，约下焦，实则闭癃，虚则遗溺。盖三焦为中渎之府，水道之所由出，故三焦亦属膀胱也。癃，良中切。溺，娘料切。胆为怒，怒为肝志而胆亦然者，肝胆相为表里，其气皆刚，而肝取决于胆也。是谓五病。藏府各五也。

五精所并：精气并于心则喜，并，聚也，精气五藏各有所藏也。并于心者，火之气也。气并于心则神有余，故其志为喜。然《本神篇》曰：肺喜乐无极则伤魄。正以心火实而乘肺金也。并于肺则悲，气并于肺则乘肝而为悲，肝之虚也。《本神篇》曰：肝悲哀动中则伤魂。并于肝则忧，气并于肝，则乘脾而为忧，脾之虚也。《本神篇》曰：脾忧愁不解则伤意。并于脾则畏，气并于脾，则脾实乘肾，故为畏。《本神篇》曰：恐惧而不解则伤精。并于肾则恐，气并于肾而乘心之虚，则为恐。《本神篇》曰：心怵惕思虑则伤神，神伤则恐惧自失。是谓五并，虚而相并者也。藏气有不足，则胜气得相并也。《九针论》曰：五精之气并于藏也。

五脏所恶：心恶热，心本属火，过热则病，故恶热。肺恶寒肺属金而主皮毛，金寒则病，故恶寒。肝恶风，肝属木，其应风，感风则伤筋，故恶风。脾恶湿，脾属土，其应湿，湿胜则伤肌肉，故恶湿。肾恶燥，肾属水而藏精，燥胜则伤精，故恶燥。是谓五恶。

五藏化液：心为汗，心主血，汗则血之余也。肺为涕，涕出于鼻，肺之窍也。肝为泪，泪出于目，肝之窍也。脾为涎，涎出于口，脾之窍也。肾为唾，唾生于舌下，足少阴肾脉循喉咙挟舌本也。是谓五液。

五味所禁：辛走气，气病无多食辛；辛能散气也。咸走血，血病无多食咸；血得咸则凝结不流也。《五味论》曰：血与咸相得则凝。详气味类三。苦走骨，骨病无多食苦；苦性沉降，阴也；骨属肾，亦阴也。骨得苦，则沉阴益甚，骨重难举矣，故骨病者禁苦。《五味论》曰：苦走骨，多食之令人变呕。上二节，按《九针论》曰：苦走血，病在血，无食苦；咸走骨，病在骨，无食咸。与此稍异，盖火化苦，故走血，水化咸，故走骨，义亦当然也。甘走肉，肉病无多食甘；甘能缓中，善生胀满，故肉病者无多食甘。《五味论》曰：甘走肉，多食之令人悗心，悗，美本切。酸走筋，筋病无多食酸；酸能收缩，故病在筋者无多食酸。《五味论》曰：酸走筋，多食之令人癃。是谓五禁，无令多食。《九针论》曰：口嗜而欲食之，不可多也，必自裁也，命曰五裁。

五病所发：阴病发于骨，骨属肾，肾者阴中之阴也。阳病发于血，血属心，心者阳中之阳也。阴病发于肉，肉属脾，脾者阴中之至阴也。阳病发于冬，阴胜则阳病也。阴病发于夏，阳胜则阴病也。是谓五发。按：《九针论》尚有以味发于气一句，盖食入于阴，则长气于阳，故味发于气也。

五邪所乱：邪入于阳则狂，邪入阳分，则为阳邪，邪热炽盛，故病为狂。《生气通天论》曰：阴不胜其阳，则脉流薄疾，并乃狂。邪入于阴则痹，邪入阴分，则为阴邪，阴盛则血脉凝涩不通，故病为痹，《寿夭刚柔篇》曰：病在阴命曰痹。《九针论》曰：邪入于阴，则为血痹。搏阳则为巅疾，搏，击也。巅，癫也。邪搏于阳，则阳气受伤，故为癫疾。上文言邪入于阳则狂者，邪助其阳，阳之实也。此言搏阳则为巅疾者，邪伐其阳，阳之虚也。故有为狂为巅之异。《九针论》曰：邪入于阳，转则为癫疾。言转入阴分，故为癫也。搏阴则为喑，邪搏于阴，则阴气受伤，故声为喑哑。阴者，五藏之阴也。盖心主舌，而手少阴心脉上走喉咙系舌本；手太阴肺脉循喉咙；足太阴脾脉上行结于咽，连舌本，散舌下；足厥阴肝脉循喉咙之后上入颃颡，而筋脉络于舌本；足少阴肾脉循喉咙系舌本，故皆主病喑也。《九针论》曰：邪入于阴，转则为喑。言转入阳分则气病，故为喑也。按：《难经》曰：重阳者狂，重阴者癫。巢元方曰：邪入于阴则为癫。王叔和云：阴附阳则狂，阳附阴则癫。孙思邈曰：邪入于阳则为狂，邪入于阴则为血痹。邪入于阳，传则为癫痉；邪入于阴，传则为痛喑。此诸家之说虽若不同，而意不相远，皆可参会其义。阳入之阴则静，阳敛则藏，故静。阴出之阳则怒，阴发则躁，故怒。是谓五乱。

五邪所见：春得秋脉，夏得冬脉，长夏得春脉，秋得夏脉，冬得长夏脉，五脉互胜，病胜藏也，故曰五邪。名曰阴出之阳，病善怒不治，《阴阳别论》曰：所谓阴者，真藏也。所谓阳者，胃脘之阳也。凡此五邪，皆以真藏脉见而胃气绝，故曰阴出之阳。阴盛阳衰，土败木贼，故病当善怒，不可治也。真藏义，详脉色类二十六七。是谓五邪皆同，命死不治。此明五脉皆然也。

五藏所藏：心藏神，精气之灵明也。《本神篇》曰：两精相搏谓之神。肺藏魄，精气之质地也。《本神篇》曰：并精而出入者谓之魄。肝藏魂，神气之佐辅也。《本神篇》曰：随神往来者谓之魂。脾藏意，神有所注者也。《本神篇》曰：心有所忆谓之意。肾藏志，意有专一者也。《本神篇》曰：意之所存谓之志。《九针论》曰：肾藏精、志也。是谓五藏所藏。五义俱详藏象类九。

五藏所主：心主脉，心主血脉，应火之动而运行周身也。肺主皮，肺主皮毛，应金之坚而保障全体，捍御诸邪也。肝主筋，肝主筋膜，应木之柔而联络关节也。脾主肉，脾主肌肉，应土之厚而畜养万物也。肾主骨，肾主骨髓，应水石之沉而为立身之干，为万化之原也。是谓五主。

五劳所伤：久视伤血，久视则劳神，故伤血，《营卫生会篇》曰：血者神气也。久卧伤气，久卧则阳气不伸，故伤气。久坐伤肉，久坐则血脉滞于四体，故伤肉。久立伤骨，立者之劳在骨也。久行伤筋，行者之劳在筋也。是谓五劳所伤。

五脉应象：肝脉弦，软弱而滑，端直以长，其应春。心脉钩，来盛去衰，外实内虚，其应夏。脾脉代，代，更代也。脾脉和软，分王四季，如春当和软而兼弦，夏当和软而兼钩，秋当和软而兼毛，冬当和软而兼石，随时相代故曰代，此非中止之谓。详按在脉色类四。肺脉毛，脉来浮虚，轻如毛羽，其应秋。肾脉石，沉坚如石，其应冬。是谓五藏之脉。按：《九针论》有与本篇稍异者，悉已采附前注中，其他相

同之文，俱不重载。

二十六、情志九气（《素问·举痛论》）

帝曰：余知百病生于气也，气之在人，和则为正气，不和则为邪气。凡表里虚实，逆顺缓急，无不因气而至，故百病皆生于气。怒则气上，喜则气缓，悲则气消，恐则气下，寒则气收，炅则气泄，惊则气乱，劳则气耗，思则气结，九气不同，何病之生？炅，居永切，热也。岐伯曰：怒则气逆，甚则呕血及飧泄，故气上矣。怒，肝志也。怒动于肝，则气逆而上，气逼血升，故甚则呕血。肝木乘脾，故为飧泄。肝为阴中之阳，气发于下，故气上矣。及飧泄三字，《甲乙经》作食而气逆，于义亦妥。飧音孙。喜则气和志达，荣卫通利，故气缓矣。气脉和调，故志畅达。荣卫通利，故气徐缓。然喜甚则气过于缓而渐至涣散，故《调经论》曰：喜则气下。《本神篇》曰：喜乐者，神惮散而不藏。义可知也。悲则心系急，肺布叶举而上焦不通，荣卫不散，热气在中，故气消矣。悲生于心则心系急，并于肺则肺叶举，故《宣明五气篇》曰，精气并于肺则悲也。心肺俱居鬲上，故为上焦不通。肺主气而行表里，故为营卫不散。悲哀伤气，故气消矣。恐则精却，却则上焦闭，闭则气还，还则下焦胀，故气不行矣。恐惧伤肾则伤精，故致精却。却者，退也。精却则升降不交，故上焦闭。上焦闭则气归于下，病为胀满而气不行，故曰恐则气下也。《本神篇》曰：忧愁者，气闭塞而不行。恐惧者，神荡惮而不收。寒则腠理闭，气不行，故气收矣。腠，肤腠也。理，肉理也。寒来于外则玄府闭密，阳气不能宣达，故收敛于中而不得散也。炅则腠理开，荣卫通，汗大泄，故气泄矣。热则流通，故腠理开。阳从汗散，故气亦泄。惊则心无所倚，神无所归，虑无所定，故气乱矣。大惊卒恐，则神志散失，血气分离，阴阳破散，故气乱矣。劳则喘息汗出，外内皆越，故气耗矣。疲劳过度，则阳气动于阴分，故上奔于肺而为喘，外达于表而为汗。阳动则散，故内外皆越而气耗矣。思则心有所存，神有所归，正气留而不行，故气结矣。思之无已，则系恋不释，神留不散，故气结也。愚按：世有所谓七情者，即本经之五志也。五志之外，尚余者三。总之曰：喜怒思忧恐惊悲畏，其目有八，不止七也。然情虽有八，无非出于五藏。如《阴阳应象大论》曰：心在志为喜，肝在志为怒，脾在志为思，肺在志为忧，肾在志为恐。此五藏五志之分属也。至若五志有互通为病者，如喜本属心，而有曰肺喜乐无极则伤魄，是心肺皆主于喜也。盖喜生于阳，而心肺皆为阳藏，故喜出于心而移于肺，所谓多阳者多喜也。又若怒本属肝，而有曰胆为怒者，以肝胆相为表里，肝气虽强而取决于胆也。有曰血并于上，气并于下，心烦惋善怒者，以阳为阴胜，故病及于心也。有曰肾盛怒而不止则伤志，有曰邪客于足少阴之络、令人无故善怒者，以怒发于阴而侵乎肾也。是肝胆心肾四藏皆能病怒，所谓多阴者多怒，亦曰阴出之阳则怒也。又若思本属脾，而此曰思则心有所存，神有所归，正气留而不行，故气结矣。盖心为脾之母，母气不行则病及其子，所以心脾皆病于思也。又若忧本属肺，而有曰心之变动为忧者，有曰心小则易伤以忧者，盖忧则神伤，故伤心也。有曰精气并于肝则忧者，肝胜而侮脾也。有曰脾忧愁而不解则伤意者，脾主中气，中气受抑则生意不伸，故郁而为忧。是心肺肝脾四藏，皆能病于忧也。又若恐本属肾，而有曰恐惧则伤心者，神伤则恐也。有曰血不足则恐，有曰肝虚则恐者，以肝为将军之官，肝气不足，则怯而恐也。有曰恐则脾气乘矣，以肾虚而脾胜之也。有曰胃为气逆为哕为恐者，以阳明土胜，亦伤肾也。是心肾肝脾胃五藏皆主于恐而恐则气下也。五志互病之辨，既详如右。此外尚有病悲者，如曰肝悲哀动中则伤魂，悲伤于肝也。有曰精气并于肺则悲，有曰悲则肺气乘矣，亦金气伤肝也。有曰心虚则悲哀

太甚则胞络绝，胞络绝则阳气内动，发则心下崩，数溲血者，皆悲伤于心也。此肝肺心三藏皆病于悲而气为之消也。有病为惊者，曰东方色青，入通于肝，其病发惊骇，以肝应东方风木，风主震动而连乎胆也。有曰阳明所谓甚则厥，闻木音则惕然而惊者，肝邪乘胃也。有曰惊则心无所倚，神无所归者，心神散失也。此肝胆胃心四藏皆病于惊而气为之乱也。有病为畏者，曰精气并于脾则畏，盖并于脾则伤于肾，畏由恐而生也。由此言之，是情志之伤，虽五藏各有所属，然求其所由，则无不从心而发。故《本神篇》曰：心怵惕思虑则伤神，神伤则恐惧自失。《邪气藏府病形篇》曰：忧愁恐惧则伤心。《口问篇》曰：悲哀忧愁则心动，心动则五藏六府皆摇。可见心为五藏六府之大主，而总统魂魄，兼该志意。故忧动于心则肺应，思动于心则脾应，怒动于心则肝应，恐动于心则肾应，此所以五志惟心所使也。设能善养此心而居处安静，无为惧惧，无为欣欣，婉然从物而不争，与时变化而无我，则志意和，精神定，悔怒不起，魂魄不散，五藏俱安，邪亦安从奈我哉？

二十七、八风五风四时之病（《素问·金匮真言论》）

黄帝问曰：天有八风，经有五风，何谓？经，经脉也。八风，八方之风也，出《九宫八风篇》。五风，五藏之风也，出《风论》。岐伯对曰：八风发邪，以为经风，触五藏，邪气发病。八风不得其正，则发为邪气，其中于人，则入为五经之风，特以所伤之异，故名亦异耳。风自外入，则循经而触于五藏，故发病也。所谓得四时之胜者，春胜长夏，长夏胜冬，冬胜夏，夏胜秋，秋胜春，所谓四时之胜也。春木，夏火，长夏土，秋金，冬水，五时五气，互有克胜。所胜为邪，则不胜者受之。天之运气，人之藏气，无不皆然。此节义与《六节藏象论》同，详运气类二。东风生于春，病在肝，俞在颈项。上文言四时之胜者能为病，此下言邪气随时之为病也。东风生于春，木气也，故病在肝。春气发荣于上，故俞应于颈项。南风生于夏，病在心，俞在胸胁。火气应于心。心脉循胸出胁，而南方之气主于前，故俞在胸胁。西风生于秋，病在肺，俞在肩背。金之气也，故病在肺。肺居上焦，附近肩背，故俞应焉。北风生于冬，病在肾，俞在腰股。水之气也，故病在肾。腰为肾之府，与股接近，故俞应焉。中央为土，病在脾，俞在脊。脊居体中，故应土也。故春气者病在头，阳气上升也。夏气者病在藏，在藏言心，心通夏气，为诸藏之主也。秋气者病在肩背，肺之应也。冬气者病在四支。上文北方言在腰股，此言在四支者，盖腰股属阴，四支气薄，皆易于受寒者也。故春善病鼽衄，风邪在头也。鼽音求。衄，女六切。仲夏善病胸胁，胸胁近心也。长夏善病洞泄寒中，风寒犯脾也。秋善病风疟，暑汗不出，风寒袭于肤腠也。冬善病痹厥。寒邪在四支也。故冬不按跷，春不鼽衄，按跷，谓按摩肢节以行导引也。三冬元气伏藏在阴，当伏藏之时而扰动筋骨，则精气泄越，以致春夏秋冬各生其病。故冬宜养藏，则春时阳气虽升，阴精自固，何有鼽衄及如下文之患？按跷且不可，则冒寒妄劳益可知矣。跷音乔，又极疟切。春不病颈项，仲夏不病胸胁，长夏不病洞泄寒中，秋不病风疟，冬不病痹厥飧泄而汗出也。此节五句亦皆由冬不按跷所致，盖水王则生春木，木王则生夏火，火王则生长夏土，土王则生秋金，金王则生冬水，故可免四时之病。飧音孙。夫精者身之本也，故藏于精者，春不病温。人身之精，真阴也，为元气之本。精耗则阴虚，阴虚则阳邪易犯，故善病温。此正谓冬不按跷则精气伏藏，阳不妄升则春无温病，又何虑乎鼽衄颈项等病？夏暑汗不出者，秋成风疟。此平人脉法也。夏月伏暑而汗不出，则暑邪内蓄，以至秋凉凄切之时，寒热相争，乃病风疟。故《热论篇》曰：暑当与汗

皆出勿止也。以上二节，一言冬宜闭藏，一言夏宜疏泄。冬不藏精则病温，夏不汗泄则病疟。阴阳启闭，时气宜然。此举冬夏言，则春秋在其中矣。凡四时之气，顺之则安，逆之则病，是即平人之脉法。脉法者，言经脉受邪之由然也。

二十八、风证（《素问·风论》全）

黄帝问曰：风之伤人也，或为寒热，或为热中，或为寒中，或为疠风，或为偏枯，或为风也，其病各异，其名不同，或内至五藏六府，不知其解，愿闻其说。风之伤人，若惟一证；及其为变，则或寒或热，或表或里，或在藏府，或在经络，无所不至。盖风虽阳邪，气则寒肃，是风之与寒本为同类，但有阴阳之辨耳。《岁露篇》曰：四时八风之中人也，故有寒暑，寒则皮肤急而腠理闭，暑则皮肤缓而腠理开。所以病变若此。后人不究其本，而多立风证名目，失其梗概，致资学者之疑。凡欲辨风者，但当详察此下诸篇之义。疠，癞同，又音利。岐伯对曰：风气藏于皮肤之间，内不得通，外不得泄。风寒袭于肤腠，则玄府闭封，故内不得通，外不得泄，此外感之始也。风者善行而数变，腠理开则洒然寒，闭则热而闷；风性动，故善行数变。风本阳邪，阳主疏泄，故令腠理开，开则卫气不固，故洒然而寒。若寒胜则腠理闭，闭则阳气内壅，故烦热而闷。数音朔。其寒也则衰食饮，其热也则消肌肉，故使人恇慄而不能食，名曰寒热。寒邪伤阳，则胃气不化，故衰少食饮。热邪伤阴，则津液枯涸，故消瘦肌肉。寒热交作则振寒，故为恇慄不食。此上三节，皆以明风为寒热也。恇音狭。风气与阳明入胃，循脉而上至目内眦，其人肥则风气不得外泄，则为热中而目黄；人瘦则外泄而寒，则为寒中而泣出。风气客于阳明，则内入于胃，胃居中焦，其脉上行系于目系，人肥则腠理致密，邪不得泄，留为热中，故目黄。人瘦则肌肉疏浅，风寒犯之，阳气易泄，泄则寒中而泣出。此明风气之变，或为热中，或为寒中也。眦音渍。风气与太阳俱入，行诸脉俞，散于分肉之间，与卫气相干，其道不利，故使肌肉愤䐃而有疡，卫气有所凝而不行，故其肉有不仁也。风由太阳经入者，自背而下，凡五藏六府之俞皆附焉，故邪必行诸脉俞而散于分肉也。分肉者，卫气之所行也。卫气昼行于阳，自足太阳始，风与卫气相薄，俱行于分肉之间，故气道涩而不利。不利则风邪搏聚，故肌肉肿如愤䐃而为疮疡。或卫气不行则体有不仁，故凡于痹痒寒热，皆有所弗知也。此节帝无所问而伯言之，所以发其详耳。下节有同然者类此。䐃，昌真切。疡音阳。疠者，有荣气热胕，其气不清，故使鼻柱坏而色败，皮肤疡溃，风寒客于脉而不去，名曰疠风，或名曰寒热。风寒客于血脉，久留不去，则荣气化热，皮肤胕溃，气血不清，败坏为疠。故《脉要精微论》曰，脉风成为疠也。胕，腐同。溃音会。以春甲乙伤于风者为肝风，以夏丙丁伤于风者为心风，以季夏戊己伤于邪者为脾风，以秋庚辛中于邪者为肺风，以冬壬癸中于邪者为肾风。春与甲乙皆木也，故伤于肝。夏与丙丁皆火也，故伤于心。季夏与戊己皆土也，故伤于脾。秋与庚辛皆金也，故中于肺。冬与壬癸皆水也，故中于肾。此明风邪内至五藏也。按：本节以四时十干之风分属五藏，非谓春必甲乙而伤肝，夏必丙丁而伤心也。凡一日之中，亦有四时之气，十二时之中，亦有十干之分。故得春之气则入肝，得甲乙之气亦入肝，当以类求，不可拘泥，诸气皆然也。又如本节曰伤曰中，本为互言，初无轻重之别；后世以中风为重，伤风为轻，原非经旨，亦牵强矣。风中五藏六府之俞，亦为藏府之风，各入其门户，所中则为偏风。风中五藏六府之俞，即十二经藏府之风也。随俞左右而偏中之，则为偏风，故有偏病之证。风气循风府而上，则为脑风。风府，督脉穴。

自风府而上，则入脑户，故为脑风。风入系头，则为目风眼寒。风自脑户入系于头，则合于足之太阳。太阳之脉起于目内眦，风邪入之，故为目风，则或痛或痒，或眼寒而畏风羞涩也。饮酒中风，则为漏风。酒性温散，善开玄府，酒后中风则汗漏不止，故曰漏风。《病能论》谓之酒风，义见后三十二。入房汗出中风，则为内风。内耗其精，外开腠理，风邪乘虚入之，故曰内风。新沐中风，则为首风。沐头面中风也。一曰沐浴。久风入中，则为肠风、飧泄。久风不散，传变而入于肠胃之中，热则为肠风下血，寒则水谷不化而为飧泄泻痢。外在腠理，则为泄风。风在腠理则汗泄不止，故曰泄风。自上文风气循风府而上至此共七种，所以明或为风也，故有其病各异、其名不同之义。故风者百病之长也，至其变化，乃为他病也，无常方然，致有风气也。风之始入，自浅而深，至其变化，乃为他病，故风为百病之长。《骨空论》曰：风为百病之始也。无常方然者，言变化之多。而其致之者，则皆因于风气耳。帝曰：五藏风之形状不同者何？愿闻其诊及其病能。凡察病之法，皆谓之诊。凡致病之害，皆谓之能。岐伯曰：肺风之状，多汗恶风，色白并然白，时咳短气，昼日则差，暮则甚，诊在眉上，其色白。多汗者，阳受风气，开泄腠理也。恶风者，伤风恶风也。下文诸藏皆同。白并然，浅白貌，金色白也。肺主气，在变动为咳，风邪迫之，故时咳短气也。昼则卫气在表，风亦随之，故觉其瘥。暮则卫气入阴，邪应于内，故为甚也。眉上乃阙庭之间，肺之候也，故肺病则白色见于此。白并，普梗切。差，瘥同。心风之状，多汗恶风，焦绝，善怒吓，赤色，病甚则言不可快，诊在口，其色赤。多汗恶风义如前。焦绝者，唇舌焦燥津液乾绝也。风化木，心属火，风薄于心，则木火合邪，神志溃乱，故或为善怒，或为惊吓。心主舌，病甚则舌本强，故言不可快。心和则舌能知味，故诊当在口。口者兼唇而言，色当赤也。吓音黑，又虚嫁切。肝风之状，多汗恶风，善悲色微苍，嗌干善怒，时憎女子，诊在目下，其色青。气并于肺则悲，肝病而肺气乘之，故善悲。色微苍，肝之色也。足厥阴脉循喉咙之后上入颃颡，故嗌乾也。善怒，肝之志也。肝为阴中之阳，其脉环阴器，强则好色，病则妒阴，故时憎女子也。肝气通于目，故诊在目下，色当青也。嗌音益。憎音曾。脾风之状，多汗恶风，身体怠堕，四支不欲动，色薄微黄，不嗜食，诊在鼻上，其色黄。身体怠惰、四支不用者，脾主肌肉四支也。色薄微黄，土之色也。不嗜食，脾病不能化也。鼻为面王，主应脾胃，故色诊当见于鼻上。嗜音示。肾风之状，多汗恶风，面䐜然浮肿，脊痛不能正立，其色炲，隐曲不利，诊在肌上，其色黑。䐜然，浮惨貌。风邪入肾，则挟水气上升，故面为浮肿。肾脉贯脊属肾，故令脊痛不能正立。炲，烟炲也。隐曲，阴道也。肾主水，故色黑如炲。肾开窍于二阴，故为隐曲不利。肌肉本主于脾，今其风水合邪，反侮乎土，故诊在肌上，色当黑也。又肾风风水义，见后三十二。䐜音芒。炲音台。胃风之状，颈多汗恶风，食饮不下，鬲塞不通，腹善满，失衣则䐜胀，食寒则泄，诊形瘦而腹大。胃脉从大迎前下人迎，循喉咙入缺盆，故胃风之状，颈必多汗恶风。胃主受纳水谷，而风邪居之，故食饮不下，鬲塞不通。胃脉循腹里，故善满。失衣则阳明受寒于外，故为䐜胀。食寒则胃气受伤于内，故为泄泻。胃者肉其应，胃病故形瘦。腹者胃所居，邪实故腹大。此下当详明六府之病，而止言胃风者，以胃为六府之长，即如《本输篇》所谓大肠小肠皆属于胃之意，胃病则府在其中矣。首风之状，头面多汗恶风，当先风一日则病甚，头痛不可以出内，至其风日则病少愈。首为诸阳之会，因沐中风，则头面之皮腠疏，故多汗恶风。凡患首风者，止作无时，故凡于风气将发，必先风一日而病甚

头痛，以阳邪居于阳分，阳性先而速也。先至必先衰，是以至其风日则病少愈。内，谓房室之内。不可出者，畏风寒也。漏风之状，或多汗，常不可单衣，食则汗出，甚则身汗喘息恶风，衣常濡，口干善渴，不能劳事。漏风之病，因于饮酒中风也。风邪挟酒，则阳气散越，故多汗。阳胜则身热恶寒，故不可以单衣。食入于阴，长气于阳，故食则汗出。甚则阳浮于上，故喘息。汗出不止，故衣濡。阳盛阴虚，津亡于内，所以口干善渴，身不能劳也。能，耐同。泄风之状多汗，汗出泄衣上，口中干，上渍，其风不能劳事，身体尽痛则寒。泄风者，表不固也。上渍者，身半以上，汗多如渍也。口中干，津液涸也。液涸则血虚，故不能劳而身尽痛。汗多则亡阳，故令人寒也。渍，曾四切。帝曰：善。

二十九、风传五藏（《素问·玉机真藏论》）

是故风者百病之长也，长义如前章。今风寒客于人，使人毫毛毕直，皮肤闭而为热，当是之时，可汗而发也。客者，如客之自外而至，居非其常也。毕，尽也。风寒客于皮肤，则腠理闭密，故毫毛尽直。寒束于外，则阳气无所疏泄，故郁而为热。斯时也，寒邪初中在表，故可取汗而愈。或痹不仁肿痛，当是之时，可汤熨及火灸刺而去之。邪在皮毛，不亟去之，则入于经络，故或为诸痹，或为不仁，或为肿痛，故当用汤熨灸刺之法，以去经络之病。弗治，病入舍于肺，名曰肺痹，发咳上气。风寒自表入藏，必先于肺，盖肺合皮毛，为藏之长也。《宣明五气篇》曰：邪入于阴则痹。故肺受风寒则病为肺痹。而其变动为咳，咳则喘急，故为上气。弗治，肺即传而行之肝，病名曰肝痹，一名曰厥，胁痛出食，当是之时，可按若刺耳。在肺弗治，则肺金乘木，故及于肝，是为肝痹。肝气善逆，故一名曰厥。厥在肝经，故胁痛。厥而犯胃，故出食。可按若刺，则厥逆散而肝邪平矣。弗治，肝传之脾，病名曰脾风发瘅，腹中热烦心，出黄，当此之时，可按可药可浴。在肝弗治，则肝木乘土，风热入脾，病名脾瘅。其在内则腹中热而烦心，在外则肌体出黄，可按可药可浴，在解其表里之风热耳。弗治，脾传之肾，病名曰疝瘕，少腹冤热而痛，出白，一名曰蛊，当此之时，可按可药。在脾弗治，则土邪乘肾，病名疝瘕。邪聚下焦，故小腹冤热而痛，溲出白浊也。热结不散，亏蚀真阴，如虫之吸血，故亦名曰蛊。瘕，加、驾二音。弗治，肾传之心，病筋脉相引而急，病名曰瘛，当此之时，可灸可药。弗治，满十日法当死。肾邪克火则传于心，心主血脉，心病则血燥，血燥则筋脉相引而急，手足挛掣，病名曰瘛。邪气至心，其病已极，此而弗治，故不出十日当死。瘛音翅。肾因传之心，心即复反传而行之肺，发寒热，病当三岁死，若肾传于心，未至即死而邪未尽者，当复传于肺，而金火交争，金胜则寒，火胜则热，故发寒热。三岁死者，凡风邪传遍五藏，本当即死；其不死者，以元气未败，势犹在缓。故肺复受邪，再一岁则肺病及肝，二岁则肝病及脾，三岁则脾病及肾，三阴俱败，故当死也。此病之次也。此即顺传所胜之次第也。然其卒发者，不必治于传。病有发于仓卒者，随气为患，不以次而入，亦不必依次以治其传。此又于逆传顺传之外，而复有不次相乘者矣。卒，猝同。或其传化有不以次，不以次入者，忧恐悲喜怒，令不得以其次，故令人有大病矣。五志之发无常，随触而动，故生病亦不以其次。因而喜大虚则肾气乘矣，喜则气下，故伤心。心伤而大虚，则肾气乘之，水胜火也。怒则肝气乘矣，怒则气逆于肝而乘于脾，木胜土也。悲则肺气乘矣，悲则气并于肺而乘于肝，金胜木也。恐则脾气乘矣，恐伤肾而肾气虚，则脾

气乘之，土胜水也。忧则心气乘矣，忧伤肺则心气乘之，火胜金也。此其道也。或以有余而乘彼，或以不足而被乘，皆乘所不胜，此不次之道也。故病有五，五五二十五变，及其传化，传乘之名也。藏惟五，而五藏之传，又能各兼五藏，则有二十五变。传者以此传彼，乘者以强凌弱，故有曰传曰乘之异名耳。本篇与藏象类二十四章同出一论，所当并考。

三十、风厥劳风（《素问·评热病论》）

帝曰：有病身热汗出烦满，烦满不为汗解，此为何病？不为汗解，谓汗后热烦不散也。岐伯曰：汗出而身热者风也，汗出而烦满不解者厥也，病名曰风厥。帝曰：愿卒闻之。岐伯曰：巨阳主气，故先受邪，少阴与其为表里也，得热则上从之，从之则厥也。风为阳邪，故汗虽出而身仍热也。巨阳主气，气言表也。表病则里应，故少阴得热，则阴分之气亦从阳而上逆，逆则厥矣，故名风厥。按：风厥之义不一，如本篇者，言太阳少阴病也。其在《阴阳别论》者，云二阳一阴发病名曰风厥，言胃与肝也。详本类前六。在《五变篇》者，曰人之善病风厥漉汗者，肉不坚，腠理疏也。详本类后七十六。俱当参辨其义。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表里刺之，饮之服汤。阳邪盛者阴必虚，故当写太阳之热，补少阴之气，合表里而刺之也。饮之服汤，即《脉度篇》所谓虚者饮药以补之之意。

帝曰：劳风为病何如？岐伯曰：劳风法在肺下，劳风者，因劳伤风也。肺下者，在内则胸鬲之间，在外则四椎五椎之间也。风受于外则病应于内，凡人之因于劳者必气喘，此劳能动肺可知。按：王氏曰：劳，谓肾劳也。肾脉从肾上贯肝鬲入肺中，故肾劳风生，上居肺下也。此固一说，第劳之为病，所涉者多，恐不止于肾经耳。其为病也，使人强上冥视，邪在肺下，则为喘逆，故令人强上不能俛首。风热上壅，则畏风羞明，故令人冥目而视。唾出若涕，恶风而振寒，此为劳风之病。风热伤阴，则津液稠浊，故唾出若涕。肺主皮毛，卫气受伤，故恶风振寒。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以救俛仰。风之微甚，证在则俛仰之间也，故当先救之。然救此者必先温肺，温肺则风散，风散俛仰安矣。若温散不愈，郁久成热，然后可以清解。温清失宜，病必延甚。俛，俯同。巨阳引精者三日，中年者五日，不精者七日，风邪之病肺者，必由足太阳膀胱经风门、肺俞等穴，内入于藏。太阳者水之府，三阳之表也，故当引精上行，则风从咳散。若巨阳气盛，引精速者，应在三日。中年精衰者，应在五日。衰年不精者，应在七日。当咳出青黄痰涕而愈如下文者，是即引精之谓。咳出青黄涕，其状如脓，大如弹丸，从口中若鼻中出，不出则伤肺，伤肺则死也。咳涕不出者，即今人所谓干咳嗽也，甚至金水亏竭，虚劳之候，故死。王氏曰：平调咳者，从咽而上出于口。暴卒咳者，气冲突于蓄门而出于鼻。夫如是者，皆肾气劳竭，肺气内虚，阳气奔迫之所为，故不出则伤肺而死也。按王氏所谓蓄门者，义出《营气篇》，详经络类二十四。

三十一、肾风风水（《素问·评热病论》《奇病论》。附：中风治法）

帝曰：有病肾风者，面肿痱然，壅害于言，可刺不（《素问·评热病论》）？肿，浮肿也。痱然，失色貌。壅，重浊不清也。肾脉循喉咙挟舌本，病风则肾脉不利，故壅害于言语。肿音附。痱音芒。岐伯曰：虚不当刺，不当刺而刺，后五日其气必至。虚者本不当刺，若为肿为实，以针写之，则真气愈虚，邪必乘虚而至。后五日者，藏气一周而复至其所伤之藏，病气因而甚矣。帝曰：其至何如？岐伯曰：至必少气时热，时热从胸背上至头，汗出手热，口干苦渴，小便黄，目下肿，

腹中鸣，身重难以行，月事不来，烦而不能食，不能正偃，正偃则咳，病名曰风水，论在刺法中。肾主水，风在肾经，即名风水。论在刺法中，即《水热穴论》也，详针刺类三十八。此节诸释，俱如下文：惟热从胸背上至头及手热等义未之及，或脱简也。此病以肾阴不足而复刺之，则重伤真阴，乃成是病。盖肾与膀胱为表里，肾经自足上注胸中，膀胱经自头项下行肩背，阴虚则阳胜，故热从肩背上至头而汗出也。手心主之脉入掌中，肾水不足则心火有余，故又为手热。《平人气象论》曰：面肿曰风。足胫肿曰水。详本类后五十九。帝曰：愿闻其说。岐伯曰：邪之所凑，其气必虚，邪必因虚而入，故邪之所凑，其气必虚。经文止此二句，奈何后人有续之者曰：留而不去，其病则实。此言大有不通。夫凑即邪之实也，又何必留而后实耶？留而实者，固然有之，愈留而愈虚者，尤为不少。倘执前言为成训，则未免虚实误用斯言也，不惟为赘，且为害矣，当察之。阴虚者阳必凑之，故少气时热而汗出也。阴虚则无气，故为少气时热。阳主散而凑于阴分，故汗出。小便黄者，少腹中有热也。少腹有热，邪在阴也，故小便黄。不能正偃者，胃中不和也。正偃则咳甚，上迫肺也。正偃，仰卧也。肾脉贯肝鬲入肺中，其支者注胸中，肾邪自下而上，则胃气逆而不和，故正偃则咳甚而上迫于肺。诸有水气者，微肿先见于目下也。帝曰：何以言？岐伯曰：水者阴也，目下亦阴也，腹者至阴之所居，故水在腹者，必使目下肿也。目下肿如卧蚕者，其腹必有水气也。真气上逆，故口苦舌干，卧不得正偃，正偃则咳出清水也。诸水病者，故不得卧，卧则惊，惊则咳甚也。水邪留滞于藏，故为气逆。气逆则不得正卧，故惊而咳甚。腹中鸣者，病本于胃也。薄脾则烦不能食，食不能下者，胃脘隔也。身重难以行者，胃脉在足也。脾胃属土，所以制水，土弱则寒水反侮之，故腹中鸣而食不下。胃主肌肉，其脉行于足，水气居于肉中，故身重不能行。月事不来者，胞脉闭也，胞脉者属心而络于胞中，今气上迫肺，心气不得下通，故月事不来也。胞即子宫，相火之所在也。心主血脉，君火之所居也。阳气上下交通，故胞脉属心而络于胞中以通月事。今气上迫肺，则阴邪遏绝阳道，心气不得下行，故胞脉闭而月事断矣。凡如上文者，皆虚不当刺之病，可见误刺之害为不小也。帝曰：善。

帝曰：有病痈然如有水状，切其脉大紧，身无痛者，形不瘦，不能食，食少，名为何病（《素问·奇病论》）？如有水状，谓其痈然浮肿，似水而实非水也。脉大者、阴虚也。脉紧者，寒气也。身无痛形不瘦者，邪气在藏不在表也。风挟肾邪，反伤脾胃，故不能食。岐伯曰：病生在肾，名为肾风。病生在肾，名为肾风，其非外感之风可知，然则五风有由内生者，皆此义也，所以风有内外之分，不可不辨。愚按：风之为病，最多误治者，在不明其表里耳。盖外风者，八方之所中也；内风者，五藏之本病也。八风自外而入，必先有发热恶寒头疼身痛等证，此因于外者，显然有可察也；五风由内而病，则绝无外证，而忽病如风，其由内伤可知也。然既非外感，而经曰诸暴强直皆属于风，诸风掉眩皆属于肝，何也？盖肝为东方之藏，其藏血，其主风，血病则无以养筋，筋病则掉眩强直之类，诸变百出，此皆肝木之化，故云皆属于风。谓之属者，以五气各有所主，如诸湿肿满皆属于脾之类，其义同也。盖有所中者谓之中，外感也；无所中者谓之属，内伤也。故王安道有真中类中之辨，所当察也。后世不明此义，不惟以类风者认为真风，而且以内夺暴厥等证俱认为风，误亦甚矣。夫外感者，邪袭肌表，故多阳实；内伤者，由于酒色劳倦，七情口腹，致伤藏气，故由阴虚。凡藏气受伤，脾败者病在肢体，或多痰饮；肾病者，或在骨髓，或在二阴；心病者，或在血脉，或在神志；肺病者，或在营卫，或在声音；肝病者，或在筋爪，或

在胁肋，此五藏之类风，未有不由阴虚而然者。惟东垣独得其义曰：有中风者，卒然昏愦，不省人事，此非外来风邪，乃本气自病也。人年逾四旬，气衰者，多有此疾。盖人年四十而阴气自半，故多犯之，岂非阴虚之病乎？夫人生于阳而根于阴，根本衰则人必病，根本败则人必危矣。所谓根本者，即真阴也。人知阴虚惟一，而不知阴虚有二。如阴中之水虚，则病在精血；阴中之火虚，则病在神气。盖阳衰则气去，故神志为之昏乱，非火虚乎？阴亏则形坏，故肢体为之废弛，非水虚乎？今以神离形坏之证，乃不求水火之源，而犹以风治，鲜不危矣。试以天道言之，其象亦然。凡旱则多燥，燥则多风，是风木之化从乎燥，燥即阴虚之候也。故凡治类风者，专宜培补真阴，以救根本，使阴气复则风燥自除矣。然外感者非曰绝无虚证，气虚则虚也。内伤者非曰必无实证，有滞则实也。治虚者当察其在阴在阳而直补之，治实者但察其因痰因气而暂开之，此于内伤外感及虚实攻补之间，最当察其有无微甚而酌其治也。甚至有元气素亏，猝然仆倒，上无痰，下失禁，瞑目昏沉，此厥竭之证，尤与风邪无涉，使非大剂参熟或七年之艾破格挽回，又安望其复真气于将绝之顷哉？倘不能察其表里，又不能辨其虚实，但以风之为名，多用风药。不知风药皆燥，燥复伤阴；风药皆散，散复伤气。以内伤作外感，以不足为有余，是促人之死也。班氏云不服药为中医者，正为此辈而发耳。肾风而不能食，善惊，惊已心气痿者死。风生于肾，则反克脾土，故不能食。肾邪犯心，则神气失守，故善惊。惊后而心气痿弱不能复者，心肾俱败，水火俱困也，故死。帝曰：善。

三十二、酒风（《素问·病能论》）

帝曰：有病身热解堕，汗出如浴，恶风少气，此为何病？岐伯曰：病名曰酒风。此即前《风论》中所谓漏风也。酒性本热，过饮而病，故令身热。湿热伤于筋，故解堕。湿热蒸于肤腠，故汗出如浴。汗多则卫虚，故恶风。卫虚则气泄，故少气。因酒得风而病，故曰酒风。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以泽泻、术各十分，麋衔五分，合以三指撮，为后饭。泽泻味甘淡，性微寒，能渗利湿热。白术味甘苦，气温，能补中燥湿止汗。麋衔即薇衔，一名无心草，南人呼为吴风草，味苦平，微寒，主治风湿。十分者，倍之也。五分者，减半也。合以三指撮，用三指撮合以约其数而为煎剂也，饭后药先，故曰后饭。

三十三、贼风鬼神（《灵枢·贼风篇》全）

黄帝曰：夫子言贼风邪气之伤人也，令人病焉；今有其不离屏蔽，不出室穴之中，卒然病者，非不离贼风邪气，其故何也？贼者，伤害之名。凡四时不正之气，皆谓之贼风邪气。详运气类三十六。室穴者，古人多穴居也。非不离贼风邪气，言虽避风邪而亦有病者何也？岐伯曰：此皆尝有所伤于湿气，藏于血脉之中，分肉之间，久留而不去，若有所堕坠，恶血在内而不去，卒然喜怒不节，饮食不适，寒温不时，腠理闭而不通。尝有所伤，谓故有所伤也。或伤于湿气，留藏于分肉血脉之间；或有所堕，恶血留而不去；或卒然喜怒不节，则气有所逆；或饮食不适其宜，则内有所伤；或寒温不时，致腠理闭而卫气不通。凡此五者，皆如下文之所谓故邪也。其开而遇风寒，则血气凝结，与故邪相袭，则为寒痹。其开者，谓冒露于风寒也。故邪在前，风寒继之，二者相值，则血气凝结，故为寒痹。《痹论》曰：寒气胜者为痛痹也。其有热则汗出，汗出则受风，虽不遇贼风邪气，必有因加而发焉其或有因热汗出而受风者，虽非贼风邪气，亦为外感。必有因加而发者，谓因于故而加以新也，新故合邪，故病发矣。黄帝曰：今夫子之所言者，皆病人所自知也；其毋所遇邪气，又毋怵惕之所志、卒然而病者，其故何也？唯有

因鬼神之事乎？鬼神之事，盖自古惑之矣，故帝特以为问，在欲发明其义以示人也。怵，出、恤二音。毋、无同。岐伯曰：此亦有故邪留而未发，因而志有所恶，及有所慕，血气内乱，雨气相搏。其所从来者微，视之不见，听而不闻，故似鬼神。故邪者，言其先有病邪，如上文之湿气堕坠喜怒寒湿之类，留而未发之谓也。恶者，恶其所憎也。慕者，慕其所好也。故邪未发而新邪复触之，则五志为邪所凭，血气因而内乱，邪正先后，两气相搏，而邪妄之病生矣。但病所从来者，其机甚微，有非闻见可及，故人以鬼神为疑。不知迹似鬼神，而实非鬼神之所为也。黄帝曰：其祝而已者，其故何也？岐伯曰：先巫者，因知百病之胜，先知其病之所从生者，可祝而已也。祝者，巫咒之属，即祝由也。胜者，凡是病五行之道，必有所以胜之者；然必先知其病所从生之由，而后以胜法胜之，则可移精变气，祛其邪矣。病有药石所不及，非此不可者，惟先巫知之，故可祝而已也。然则先巫用祝之妙，正不在祝，其机在胜之而已。鬼神祝由详按，在论治类十六，当与此并观。祝，咒同。

三十四、厥逆（《素问·厥论》）

黄帝问曰：厥之寒热者何也？厥者，逆也。气逆则乱，故忽为眩仆脱绝，是名为厥。愚按：厥证之起于足者，厥发之始也。甚至猝倒暴厥，忽不知人，轻则渐苏，重则即死，最为急候。后世不能详察，但以手足寒热为厥，又有以脚气为厥者，谬之甚也。虽仲景有寒厥热厥之分，亦以手足为言，盖彼以辨伤寒之寒热耳，实非若《内经》之所谓厥也。观《大奇论》曰：暴厥者不知与人言。《调经论》曰：血之与气并走于上，则为大厥，厥则暴死，气复反则生，不反则死。《缪刺论》曰：手足少阴太阴足阳明五络俱竭，令人身脉皆重而形无知也，其状若尸，或曰尸厥。若此者，岂止于手足寒热及脚气之谓耶？今人多不知厥证，而皆指为中风也。夫中风者，病多经络之受伤；厥逆者，直因精气之内夺。表里虚实，病情当辨，名义不正，无怪其以风治厥也，医中之害，莫此为甚。今将风厥二类并列于此，以便观者之究正。诸篇厥义，详会通类疾病二十三。岐伯对曰：阳气衰于下则为寒厥，阴气衰于下则为热厥。凡物之生气，必自下而升，故阴阳之气衰于下，则寒厥热厥由之而生也。帝曰：热厥之为热也，必起于足下者何也？足下，足心也。热为阳邪而反起于阴分，故问之。岐伯曰：阳气起于足五指之表，阴脉者集于足下而聚于足心，故阳气胜则足下热也。足指之端曰表，三阳之所起也。足下、足心，三阴之所聚也。若阳气胜则阴气虚，阳乘阴位，故热厥必从足下始。凡人病阴虚者，所以足心多热也。帝曰：寒厥之为寒也，必从五指而上于膝者何也？五指为阳气之所起，寒为阴邪，反从阳分而上，故问之。岐伯曰：阴气起于五指之里，集于膝下而聚于膝上，故阴气胜则从五指至膝上寒，其寒也不从外，皆从内也。里言内也，亦足下也。若阴气胜则阳气虚，阳不胜阴，故寒厥必起于五指而上寒至膝。然其寒也，非从外入，皆由内而生也。故凡病阳虚者，必手足多寒，皆从指端始。

帝曰：寒厥何失而然也？厥之将发，手足先寒者，是为寒厥。岐伯曰：前阴者宗筋之所聚，太阴、阳明之所合也。前阴者，阴器也。宗筋者，众筋之所聚也。如足之三阴、阳明、少阳及冲、任、督、跷，筋脉皆聚于此，故曰宗筋。此独言太阴、阳明之合者，重水谷之藏也。盖胃为水谷气血之海，主润宗筋；又阴阳总宗筋之会，会于气街，而阳明为之长，故特言之，以发明下文之义。春夏则阳气多而阴气少，秋冬则阴气盛而阳气衰。天人之道皆然也。此人者质壮，以秋冬夺于所用，下气上争不能复，精气溢下，邪气因从之而上也，质壮者有所恃，当秋冬阴胜之时，

必多情欲之用，以夺肾中之精气，精虚于下则取足于上，故下气上争也。去者太过，生者不及，故不能复也。精溢则气去，气去则阳虚，阳虚则阴胜为邪，故寒气因而上逆矣。气因于中，气即上文之精气邪气也。精气之原，本于水谷，水谷之化，出于脾胃，故凡病为寒厥，为下气上争，为精气溢下，皆气因于中也。然水谷在胃，命门在肾。以精气言，则肾精之化因于胃；以火土言，则土中阳气根于命门。阴阳颠倒，互有所关，故上文云厥起于下，此云气因于中，正以明上下相因之义。阳气衰不能渗营其经络，阳气日损，阴气独在，故手足为之寒也。阳气者，即阳明胃气也。四支皆禀气于胃，故阳虚于中，则不能渗营经络而手足寒也。

帝曰：热厥何如而然也？厥之将发，手足皆热者，是为热厥。岐伯曰：酒入于胃，则络脉满而经脉虚。酒为熟谷之液，其气悍而疾，故先充络脉。络满而经虚者，酒能伤阴，阳盛则阴衰也。酒之详义，见经络类六及藏象类二十一。脾主为胃行其津液者也，阴气虚则阳气入，阳气入则胃不和，胃不和则精气竭，精气竭则不营其四支也。脾主为胃行其津液，故酒入于胃，必归于脾。湿热在脾，则脾阴虚，阳独亢，而胃不和矣。脾胃俱病则精气竭，故不能营其经络四支也。此人必数醉若饱以入房，气聚于脾中不得散，酒气与谷气相薄，热盛于中，故热遍于身，内热而溺赤也。夫酒气盛而慓悍，肾气日衰，阳气独胜，故手足为之热也。数醉若饱入房者，既伤其脾，复伤其肾，皆阴虚也，故手足为热。按：本篇寒热二厥：一由恃壮以秋冬夺于所用，故阳气衰而为寒厥；一由数醉若饱入房，故精气竭而为热厥。二者皆因于酒色，致伤真元，乃为是病，故本篇首言其所由然，则厥之重轻，于兹可见矣。

帝曰：厥或令人腹满，或令人暴不知人，或至半日，远至一日，乃知人者何也？暴不知人，猝然昏愦也。岐伯曰：阴气盛于上则下虚，下虚则腹胀满；阴气盛于上，则不守于下，故下虚。阴虚于下，则脾肾之气不化，故腹为胀满。阳气盛于上则下气重上而邪气逆，逆则阳气乱，阳气乱则不知人也。重，并也。邪气，气失常也。阳气盛于上，则下气并而上行，并则逆，逆则乱，阳气乱则神明失守，故暴不知人也。

三十五、十二经之厥（《素问·厥论》连前篇）

帝曰：愿闻六经脉之厥状病能也。能，犹形也。前章言病厥之本，故此下复问其各经之状。岐伯曰：巨阳之厥，则肿首头重，足不能行，发为眴仆。眴，目眩乱也。仆，猝倒也。足太阳之脉起于目内眦，上额交巅入络脑，故为肿首头重眴仆。其下行之支者，合腘中，贯腨内，故为足不能行。眴音眩。阳明之厥，则癫疾欲走呼，腹满不得卧，面赤而热，妄见而妄言。阳明，胃脉也，为多气多血之经。气逆于胃则阳明邪实，故为癫狂之疾而欲走且呼也。其脉循腹里，故为腹满。胃不和则卧不安，故为不得卧。阳明之脉行于面，故为面赤而热。阳邪盛则神明乱，故为妄见妄言。少阳之厥，则暴聋颊肿而热，胁痛，脏不可以运。厥在足少阳者，其脉入耳中，故暴聋，下加颊车，故颊肿而热。下腋循胸过季胁，故胁痛。下出膝外廉下外辅骨之前，故脏不可以运。脏音杭。太阴之厥，则腹满膨胀，后不利，不欲食，食则呕，不得卧。足太阴之脉入腹属脾络胃，故厥则腹满膨胀。逆气在脾，故后便不利，且令不欲食而食则呕。脾与胃为表里，胃不和者卧不安，脾亦然也。少阴之厥，则口干溺赤，腹满心痛。厥逆在足少阴者，其脉循喉咙挟舌本，故口干。肾脉络膀胱，故溺赤。其直者从肾上贯肝鬲，其支者从肺出络心注胸中，故腹满心痛。

厥阴之厥，则少腹肿痛腹胀，泾溲不利，好卧屈膝，阴缩肿，胻内热。足厥阴之脉抵少腹挟胃，故厥则少腹肿痛而腹胀。其脉环阴器，故泾溲不利，阴缩而肿。肝主筋，为罢极之本，故足软好卧而屈膝。其下者行足胫内侧，故胻内为热。泾音经，水名。溲音搜。盛则写之，虚则补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不盛不虚者，惟逆气在经而无关于虚盛也，故但取其经而已。义详本类前十。

太阴厥逆，胻急挛，心痛引腹，治主病者。此下亦皆言足六经也。足太阴之脉上腨内，循胫骨之后，故胻为急挛。入腹注心中，故心痛引腹。治主病者，谓如本经之左右上下及原俞等穴，各有宜用，当审其所主而刺之也。余准此。按：六经之厥已具上文，此复言者，考之全元起本，自本节之下，别在第九卷中，盖彼此发明，原属两篇之文，乃王氏类移于此者，非本篇之重复也。少阴厥逆，虚满呕变，下泄清，治主病者。肾为胃关，故少阴厥逆，则下焦不化而为虚满呕变。肾病则命门阳气亦衰，故下泄清冷。厥阴厥逆，挛腰痛，虚满前闭谵言，治主病者。厥阴脉络诸筋，故为拘挛腰痛。肝邪侮土，故为虚满。肝经之脉环阴器，故为前闭不通。肝藏魂，厥逆在肝则神魂乱，故言为谵妄。三阴俱逆，不得前后，使人手足寒，三日死。不得前后者，或闭结不通，或遗失不禁，不得其常之谓也。三阴俱逆则藏气绝。《阳明脉解篇》曰：厥逆连经则生，连藏则死。此之谓也。太阳厥逆，僵仆呕血善衄，治主病者。足太阳之脉起目内眦，从巅入络脑，挟脊循膂下腘中，贯腨内，为三阳之大经，故主僵仆衄衄之病。然五藏之俞皆系于此，故本经厥逆者，当为呕血。衄，女六切。少阳厥逆，机关不利，机关不利者，腰不可以行，项不可以顾，足之少阳，胆经也。机关者，筋骨要会之所也。胆者筋其应，少阳厥逆则筋不利，故为此机关腰项之病。发肠痈不可治，惊者死。肠痈发于少阳厥逆者，相火之结毒也，故不可治。若有惊者，其毒连藏，故当死。阳明厥逆，喘咳身热，善惊衄呕血。阳明之脉循喉咙入缺盆下膈，故为喘咳。阳明主肌肉，故为身热。风木之邪发惊骇，为胃所畏，故善惊。阳明之脉起于鼻属于胃，气有所逆，故为衄血呕血。

手太阴厥逆，虚满而咳，善呕沫，治主病者。此下言手六经之厥逆也。手太阴之脉起于中焦，循胃口上膈属肺，故其为病如此。手心主少阴厥逆，心痛引喉，身热，死不可治。手心主厥阴之脉起于胸中，出属心包络；手少阴心脉从心系上挟咽，皆令人心痛引喉。二经属火，其主血脉，故为身热。心为五藏六府之大主，故逆之则死不可治。手太阳厥逆，耳聋泣出，项不可以顾，腰不可以俛仰，治主病者。手太阳小肠之脉至目之内外眦入耳中，故厥则耳聋泣出。其支者从缺盆循颈，故项不可以顾。又《四时气篇》曰：邪在小肠者，连耳系，属于脊。故腰不可以俛仰也。手阳明少阳厥逆，发喉痹嗌肿，痉，治主病者。手阳明大肠之脉从缺盆上颈贯颊，手少阳三焦之脉上出缺盆上项，故皆发喉痹嗌肿。按全元起本痉作痓，谓手臂肩项强直也。痉音炽。痓音敬。

三十六、厥逆头痛、五有余二不足者死（《素问·奇病论》）

帝曰：人有病头痛以数岁不已，此安得之？名为何病？头痛不当数岁，故怪而为问。岐伯曰：当有所犯大寒，内至骨髓，髓者以脑为主，脑逆故令头痛齿亦痛，病名曰厥逆。帝曰：善。髓以脑为主，诸髓皆属于脑也，故大寒至髓，则上入头脑而为痛。其邪深，故数岁不已。髓为骨之充，故头痛齿亦痛。是因邪逆于上，故名曰厥逆。

帝曰：有癃者，一日数十溲，此不足也。身热如炭，颈膺如格，人迎躁

盛，喘息气逆，此有余也。太阴脉细微如发者，此不足也。其病安在？名为何病？癃，小水不利也。一日数十溲，数欲便而所出不多也。如炭者，热之甚也。颈言咽喉，膺言胸臆。如格者，上下不通，若有所格也。人迎躁盛者，足阳明动脉在结喉两傍，所以候阳也。喘息者，呼吸急促也。气逆者，治节不行也。太阴脉微细者，即两手寸口之脉，所以候阴也。癃，良中切。溲音搜。岐伯曰：病在太阴，脾肺二藏皆属太阴，观下文复云颇在肺，则此节专言脾阴可知。如上文云太阴之脉细微者，正以气口亦太阴也，藏气不足，则脉见于此。又《口问篇》曰：中气不足，溲便为之变。今其癃而数十溲者，亦由中气之不足耳，故病在脾阴。气口亦太阴义，详藏象类十一。其盛在胃，上文云身热如炭者，胃主肌肉也。颈膺如格者，胃脉循喉咙入缺盆下膈也。人迎躁盛者，即《终始等篇》所云人迎一盛二盛三盛四盛且大且数名曰溢阳也。凡上三者，皆属阳明，故曰其盛在胃。颇在肺，即喘息气逆也。病名曰厥，死不治。阴不入阳，故其盛在胃。阳不入阴，故太阴细微。病名曰厥者，阴阳皆逆也。故死不可治。此所谓得五有余、二不足也。帝曰：何谓五有余、二不足？岐伯曰：所谓五有余者，五病之气有余也；二不足者，亦病气之不足也。今外得五有余，内得二不足，此其身不表不里，亦正死明矣。外得五有余者，一身热如炭，二颈膺如格，三人迎躁盛，四喘息，五气逆也。内得二不足者，一癃而一日数十溲，二太阴脉细微如发也。若此五病者，邪气有余也。二病者，正气不足也。欲写其邪，则阴虚于里；欲补其虚，则阳实于外。救里不可，治表亦不可，此不表不里之病，即阳证阴脉之类，有死而已，不能为也。

三十七、厥腰痛（《素问·病能论》）

帝曰：有病厥者，诊右脉沉而紧，左脉浮而迟，不然病主安在？此言厥逆而为腰痛者，其病在肾也。右脉左脉，皆以两尺为言。不然，《甲乙经》作不知，于义为妥，当从之。岐伯曰：冬诊之，右脉固当沉紧，此应四时；左脉浮而迟，此逆四时。冬气伏藏，故沉紧者为应时，浮迟者为逆，逆则为厥矣。在左当主病在肾，颇关在肺，当腰痛也。在左者当主病在肾，此正以尺为言也。然浮者为肺脉，故云颇关在肺。帝曰：何以言之？岐伯曰：少阴脉贯肾络肺，今得肺脉，肾为之病，故肾为腰痛之病也。肾脉本络于肺，今以冬月而肺脉见于肾位，乃肾气不足，故脉不能沉而见浮迟，此非肺病，病在肾也。腰为肾之府，故肾气逆者，当病为腰痛。

三十八、厥逆之治须其气并（《素问·腹中论》）

帝曰：有病膺肿颈痛，胸满腹胀，此为何病？何以得之？膺，胸之两傍高处也。颈，项前也。岐伯曰：名厥逆。膺肿颈痛，胸满腹胀，皆在上中二焦，此以阴并于阳，下逆于上，故病名厥逆。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灸之则喑，石之则狂，须其气并，乃可治也。喑，失音也。石，总针石而言。帝曰：何以然？岐伯曰：阳气重上，有余于上，灸之则阳气入阴，入则喑；阳气有余于上而复灸之，是以火济火也。阳极乘阴，则阴不能支，故失声为喑。石之则阳气虚，虚则狂；阳并于上，其下必虚，以石泄之，则阳气随刺而去，气去则上下俱虚，而神失其守，故为狂也。须其气并而治之，可使全也。气并者，谓阴阳既逆之后，必渐通也。盖上下不交，因而厥逆，当其乖离而强治之，恐致偏绝。故必须其气并，则或阴或阳，随其盛衰，察而调之，可使保全也。

三十九、伤寒（《素问·热论篇》。附：传经说及伤寒治法）

黄帝问曰：今夫热病者，皆伤寒之类也，或愈或死，其死皆以六七日之

间，其愈皆以十日以上者何也？不知其解，愿闻其故。伤寒者，中阴寒杀厉之气也。寒盛于冬，中而即病者，是为伤寒。其不即病者，至春则名为温病，至夏则名为暑病。然有四时不正之气，随感随发者，亦曰伤寒。寒邪束于肌表，则玄府闭，阳气不得散越，乃郁而为热，故凡系外感发热者，皆伤寒之类。岐伯对曰：巨阳者，诸阳之属也。巨，大也。太阳为六经之长，统摄阳分，故诸阳皆其所属。其脉连于风府，故为诸阳主气也。风府，督脉穴。太阳经脉，复于巅背之表，故主诸阳之气分。人之伤于寒也，则为病热，热虽甚不死；人伤于寒而传为热者，寒盛则生热也。寒散则热退，故虽甚不致死。其两感于寒而病者，必不免于死。表里俱受，是谓两感，义详后章。帝曰：愿闻其状。岐伯曰：伤寒一日，巨阳受之，故头项痛，腰脊强。巨阳，足太阳也，为三阳之表，而脉连风府，故凡病伤寒者多从太阳始。太阳之经从头项下肩髆，挟脊抵腰中，故其为病如此。仲景曰：太阳之为病，脉浮，头项强痛而恶寒。按：人身经络，三阳为表，三阴为里。三阳之序，则太阳为三阳，阳中之阳也；阳明为二阳，居太阳之次；少阳为一阳，居阳明之次，此三阳为表也。三阴之序，则太阴为三阴，居少阳之次，少阴为二阴，居太阴之次；厥阴为一阴，居少阴之次，此三阴为里也。其次序之数，则自内而外，故各有一二三之先后者如此。又如邪之中人，必自外而内，如《皮部论》等篇曰：邪客于皮则腠理开，开则邪入客于络脉，络脉满则注于经脉，经脉满则入舍于府藏。此所以邪必先于皮毛，经必始于太阳，而后三阴三阳五藏六府皆受病，如下文之谓也。二日阳明受之，阳明主肉，其脉挟鼻络于目，故身热目疼而鼻干，不得卧也。伤寒多发热，而独此云身热者，盖阳明主肌肉，身热尤甚也。邪热在胃则烦，故不得卧。余证皆本经之所及。仲景曰：阳明之为病，胃家实也。三日少阳受之，少阳主胆，其脉循胁络于耳，故胸胁痛而耳聋。邪在少阳者，三阳已尽，将入太阴，故为半表半里之经。其经脉出耳前后，下循胸胁，故为胁痛耳聋等证。仲景曰：伤寒脉弦细，头痛发热者，属少阳。少阳之为病，口苦咽干目眩也。又曰：太阳病不解，转入少阳者，胁下鞕满，干呕不能食，往来寒热。盖邪在阴则寒，邪在阳则热，邪在表则无呕满等证，邪在里则胸满干呕不能食。故成无己曰：少阳之邪，在半表半里之间。三阳经络皆受其病，而未入于藏者，故可汗而已。三阳为表属府，邪在表而未入于三阴之藏者，皆可汗而散也。四日太阴受之，太阴脉布胃中，络于嗌，故腹满而嗌干。邪在三阳，失于汗解，则入三阴，自太阴始也。仲景曰：伤寒脉浮而缓，手足自温者，系在太阴。太阴之为病，腹满而吐，食不下，自利益甚，时腹自痛也。五日少阴受之，少阴脉贯肾络于肺，系舌本，故口燥舌干而渴。肾经属水而邪热涸之，故口舌为之干渴。仲景曰：少阴之为病，脉微细，但欲寐也。六日厥阴受之，厥阴脉循阴器而络于肝，故烦满而囊缩。六经传遍，乃至厥阴，邪热甚于阴分，故为烦满。仲景曰：厥阴之为病，气上撞心，心中疼热，饥而不欲食，食则吐蛔，下之利不止。按：伤寒传变，先自三阳之表，后入三阴之里，此阴阳先后之序也。然观东垣曰：太阳者，巨阳也。膀胱经病，若渴者，自入于本也，名曰传本。太阳传阳明胃土者，名曰巡经传。太阳传少阳胆木者，名曰越经传。太阳传少阴肾水者，名曰表里传。太阳传太阴脾土者，名曰误下传。太阳传厥阴肝木者，名曰巡经得度传。又陶节庵曰：风寒之初中人也无常，或入于阴，或入于阳，皆无定体，非但始太阳，终厥阴也。或自太阳始，日传一经，六日至厥阴，邪气衰，不传而愈者；亦有不罢再传者；或有间经而传者；或有传至二三经而止者；或有终始只在一经者；或有越经而传者；或有初入太阳，不作郁热，便入少阴而成真阴证者；或有直中阴经而成寒证者。缘《经》无明文，后人有妄治之失。若夫自三阳传

次三阴之阴证，外虽有厥逆，内则热邪耳。若不发热，四肢便厥冷而恶寒者，此则直中阴经之寒证也。自叔和立说之混，使后人蒙害者多矣。又有合病并病之症：曰合病者，两经或三经齐病不传者为合病；并病者，一经先病未尽，又过一经之传者为并病。所以有太阳阳明合病，有太阳少阳合病，有少阳阳明合病，有三阳合病。三阳若与三阴合病，即是两感，所以三阴无合并例也。此皆经文所未及，而二子言之，其义多出于仲景，皆理所必然者也。然经所言者，言传经之常；二子所言者，言传经之变。学者俱当详察，不可执一，庶乎随机应变，不致有胶柱之误矣。**三阴三阳、五藏六府皆受病，荣卫不行，五藏不通，则死矣。**伤寒邪在经络，本为表证，经尽气复，自当渐解；若六经传遍而邪不退，则深入于府，府不退则深至于藏，故五藏六府皆受病矣。邪盛于外则营卫不行，气竭于内则五藏不通，故六七日间致死也。善治此者，必不使其邪入内，亦必不使其藏气竭，知斯二者，近于神矣。愚按：伤寒传变，止言足经，不言手经，其义本出此篇，如上文六节是也。奈何草窗刘氏不明其理，遂谬创伤寒传足不传手之说，谓足经所属皆水木土，水寒则冰，木寒则雕，土寒则坼，是皆不胜其寒也。手经所属，皆金与火，金得寒则愈坚，火体极热而寒不能袭。所以伤寒只传足经，不传手经，巧言要誉，昧者称奇，妄诞欺人，莫此为甚。夫人之金火两藏，不过以五行之气各有所属耳，岂即真金真火，不能毁伤者耶？斯言一出，遂起人疑，致有谓足经在下，手经在上，寒本阴邪，故传足也。有谓足之六经皆东北方及四隅之气，手之六经皆西南方之气，寒气中人，必在冬春，同气相求，故先自水经以及木土，而金水则无犯也。有谓无奇经则无伤寒，奇经惟附于足也。纷纷议论，争辩不明，其说皆谬。夫人之血气运行周身，流注不息，岂传遍手经而邪有不入者哉？且寒之中人，必先皮毛，皮毛者肺之合，故在外则有寒栗鼻塞等证，在内则有咳喘短气等证，谓不传于肺乎？其入手少阴、厥阴也，则有舌胎怫郁，神昏错乱等证，谓不传于心主包络乎？其入手阳明也，则有泄泻秘结等证，谓不传于大肠乎？其入手太阳也，则有癃闭不化等证，谓不传于小肠乎？其入手少阳也，则有上下不通，五官失职，痞满燥实俱全等证，谓不传于三焦乎？再观本节云三阴三阳、五藏六府皆受病，岂手经不在内乎？所以仲景有肺心肝脾肾五藏绝症，义又可知。然本经之不言手者何也？盖伤寒者表邪也，欲求外证，但当察于周身，而周身上下脉络，惟足六经则尽之矣，手经无能遍也。且手经所至，足经无不至者，故但言足经，则其左右前后阴阳诸证，无不可按而得，而手经亦在其中，不必言矣。此本经所以止言足者，为察周身之表证也。义本易见，而疑辨至今，皆惑于刘氏之妄言耳。并蛙蠹道之评，孰为评之过也。**其不两感于寒者，七日巨阳病衰，头痛少愈；**邪气渐退，则正气渐复，如下文也。**八日阳明病衰，身热少愈；九日少阳病衰，耳聋微闻；十日太阴病衰，腹减如故，则思饮食；十一日少阴病衰，渴止不满，舌干已而嚏；十二日厥阴病衰，囊纵少腹微下，大气皆去，病日已矣。**所谓其愈皆十日已上者如此。嚏音帝。**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治之各通其藏脉，病日衰已矣。其未满三日者，可汗而已；其满三日者，可泄而已。**各通其藏脉，谓当随经分治也。凡传经之邪，未满三日者，其邪在表，故可以汗已。满三日者，其邪传里，故可以下。然此言表里之大体耳。按《正理伤寒论》曰：脉大浮数，病为在表，可发其汗；脉实沉数，病为在里，可下之。故日数虽多，但有表证而脉浮大者，犹宜发汗；日数虽少，但有里证而脉沉实者，即当下之。此汗下之法，但当以表里为据，有不可以执一也。愚按：伤寒一证，感天地阴厉之气，变态不测，最为凶候，治一有差，死生反掌。在古人垂训之多，何止百家千卷，其中立法之善，无出仲景，用药之善，须逊节庵，凡于曲折精微，靡不详尽，余复何言；然尤有不能已者，在苦于条目之浩繁，而后学求之不易也。观陶氏家秘的本

曰：伤寒治法，得其纲领如拾芥，若求之多岐，则支离破碎，如涉海问津矣，盖脉证与理而已。斯言也，予殊佩之。然求其所谓纲领者，谓操其枢要，切于时用者是也。所谓多岐者，谓检遍方书，无方可用者是也。所谓脉证者，谓表里阴阳寒热虚实之辨也。所谓理者，谓见之真、法之要也，得其理则治无一失矣。是以法必贵详，用当知约，详而不约，徒详何益？诚若望洋，无所用之地矣。予请约之曰：凡治伤寒，其法有六，曰吐汗下温清补也。盖吐中有发散之意，可去胸中之实，可举陷下之气，若无实邪在上，不可用之，所用既少，法亦无多，故舍吐之外而切于用者，惟汗下温清补五法而已。所谓汗者，治表证也，寒邪在表，不汗何从而解？然汗法有三：曰温散，曰凉解，曰平解。温散者，如以寒胜之时，阴胜之藏，阳气不充，则表不易解。虽身有大热，亦必用辛温，勿以寒凉为佐，此即寒无犯寒之谓也。凉解者，如炎热炽盛，表里枯涸，则阴气不营，亦不能汗，宜用辛凉，勿以温热为佐，此即热无犯热之谓也。若病在阴阳之间，既不可温，又不可凉，则但宜平用，求其解表而已也。然无表证者不可汗，似表非表者不可汗，咽中闭塞者不可汗，诸动气者不可汗，淋家不可汗，诸亡血者不可汗，脉微弱者无阳也不可汗，脉微恶寒者阴阳俱虚不可汗吐下。其可汗者，如仲景曰：凡发汗温服汤药，其方虽言日三服，若病剧不解，当促之于半日中尽三服。又曰：凡作汤药，不可避晨夜，觉病须臾，即宜便治，不等早晚，则易愈矣。此所以汗不嫌早也。所谓下者，攻其内也，实邪内结，不下何从而去，然表邪未解者不可下，诸虚者不可下，阳微者不可下，诸外实者不可下，咽中闭塞者不可下，诸动气者不可下，脉弱者不可下，脉浮而大者不可下，病呕吐者不可下，大便先鞕后溏者不可下，非有大满燥实坚者不可下，此所以下不嫌迟也。所谓温者，温其中也，藏有寒气，不温之何自而除？有客寒者，寒自外入者也。有主寒者，气虚者也。盖气为阳，气不足则寒生于中，寒即阴证之属，温即兼乎补也。所谓清者，清其热也，有热无结，本非大实，不清之何由而散？表热者宜于清解，里热者宜于清降，热即阳证之属，清即类乎写也。若此四者，古人发明已尽，余不过述其要耳，学者仍当由博而约，勿谓止于是也。惟补之一字，则所系尤切，而人多不知之。夫用补之法，岂止因于中气，盖实兼乎表里。如表邪不解，屡散之而汗不出者，中虚无力，阴气不能达也。盖汗即水也，水既不足，汗自何来？人知汗属阳分，升阳可以解表，而不知汗生于阴，补阴最能发汗，今有饮水而汗出者，即其义也。又如内热不解，屡清之而火不退者，阴不足也。人知惟寒可以去热，而不知壮水方能息火也。又如正气不足，邪气有余，正不胜邪，病必留连不解。有如是者，不可攻邪，但当实其中气，使正气内强，则根本无害，逼邪外出，则营卫渐平，所谓温中自有散寒之意，此不散表而表自解，不攻邪而邪自退，不治之治，尤非人之所知也。惟是用补之法，则藏有阴阳，药有宜否，宜阳者必先于气，宜阴者必先乎精。阳以人参为主，而芪术升柴之类可佐之；阴以熟地为主，而萸萸山药归杞之类可佐之。然人参随熟地，则直入三阴；熟地随芪术，亦上归阳分。但用药当如盘珠，勿若刻舟求剑。且人伤于寒而传为热，则阳胜伤阴者多，故利于补阴者十之七八，利于补阳者十之二三。然阴中非无阳气，佐以桂附，则真阳复于命门；佐以姜草，则元气达于脾胃。药不及病，与不药同。故当随病重轻以为增减，此余之百战百胜者，所活已多，非谬说也。或曰：古人之治伤寒，皆重在汗吐下三法而后于补。今子所言，则似谆谆在补而后于攻者何也？曰：三法已悉，无待再言，独于用补，殊未尽善，故不得不详明其义，以补古人之未备。试以《伤寒论》观之，曰阴证得阳脉者生，阳证得阴脉者死。迄今说者，无不为然。愚谓阳证阳脉、阴证阳脉者，本为顺证，可以无虑；惟阳证阴脉，则逆候也，为伤寒之最难，故古人直谓之死，则其无及于此也可知矣，余所谓切于补者，正在此也。今以余所经验，凡正气虚而感邪者多见阴脉。盖证之阳者，假实也；脉之阴者，真虚也。阳证阴脉，即阴证也。观陶节庵曰：凡察阴证，不分热

与不热，须凭脉下药，至为切当。不问脉之浮沉大小，但指下无力，重按全无，便是伏阴，不可与凉药，服之必死。然则脉之沉小者，人知其为阴脉矣；而浮大者亦有阴脉，则人所不知也。治以凉药犹且不可，况其他乎？故余于此证，必舍证从脉，所以十全其九。然所用之法，多非本门正方，随手而应，见者无不异之，夫亦何异之有，药对证而已矣，余请再悉其义。夫伤寒之千态万状，只虚实二字足以尽之。一实一虚，则邪正相为胜负，正胜则愈，邪胜则死，死生之要，在虚实间耳。若正气实者，即感大邪，其病亦轻；正气虚者，即感微邪，其病亦甚。凡气实而病者，但去其邪则愈矣，放胆攻之，何难之有？此而当余，亦不过若吹灰拉朽耳，无足齿也。虽付之庸手，自无难愈。即不治之，俟其经尽气复，亦无不愈。此譬之两敌相持，主强则客不能胜，必自解散而去，何患之有？故凡正气实者，无论治与不治，皆无虑也。所可虑者，惟挟虚伤寒耳。凡疾病相加，未有元气不竭而死者，强弱相攻，未有根本不伤而败者，此理势之必然也。伤寒之难，止于此耳。奈何庸浅之辈，初不识人虚实，但见发热，动手便攻。夫不可攻而攻之，则未有不死者何也？盖攻者所以攻邪，然必借元气以为之帅，设主气不足而强攻其邪，则邪气未去，而正气因攻先败矣。如此杀人，罪将谁委？又其最可怪者，则有曰伤寒无补法，惑乱人心，莫此为甚。独不观仲景立三百九十七法，而脉证之虚寒者一百有余；定一百一十三方，而用人参者三十，用桂附者五十有余。此下如东垣、丹溪、陶节庵辈所用补中益气、回阳返本、温经益元等汤，皆未尝不用补也，孰谓伤寒无补法耶？此其立法，固为不少，但在余则犹谓未尽，在人则目为异常，不惟异常，而且曰无之，高明者岂其然哉？刻今人之患挟虚伤寒者十尝六七，传诵伤寒无补法者十之八九，虚而不补，且复攻之，余目睹其受害者盖不可胜纪矣，心切悲之，故力辩于此，欲以救时弊耳，非好补也。观者惟加详察，则苍生大幸。

四十、两感（《素问·热论》连前篇）

帝曰：其病两感于寒者，其脉应与其病形何如？岐伯曰：两感于寒者，病一日则巨阳与少阴俱病，则头痛口干而烦满。两感者，表里同病也。足太阳与少阴为表里，故在太阳则为头痛，在少阴则为口干烦满。二日则阳明与太阴俱病，则腹满身热，不欲食谵言。阳明太阴为表里，二经同病也。谵言，妄言也。阳明病则身热谵言，太阴病则腹满不欲食。谵音占。三日则少阳与厥阴俱病，则耳聋囊缩而厥，水浆不入，不知人，六日死。少阳厥阴表里同病也。少阳病则为耳聋，厥阴病则为囊缩而厥。至是则三阴三阳俱受病，故水浆不入，昏不知人，于六日之际当死也。帝曰：五藏已伤，六府不通，荣卫不行，如是之后，三日乃死何也？如此之后，三日乃死，谓两感传遍之后，复三日而死也。盖即六日之义。岐伯曰：阳明者，十二经脉之长也，其血气盛，故不知人；三日其气乃尽，故死矣。阳明为水谷气血之海，胃气之所出也，故为十二经脉之长，且为多气多血之经，若感于邪，其邪必甚，故不知人。凡两感于邪者，三日之后，胃气乃尽，故当死也。按：门人钱祯曰：两感者，本表里之同病，似若皆以外邪为言，而实有未必尽然者，正以内外俱伤，便是两感。今见少阴先溃于内，而太阳继之于外者，即纵情肆欲之两感也。太阴受伤于里，而阳明重感于表者，即劳倦竭力、饮食失调之两感也。厥阴气逆于藏，少阳复病于府者，必七情不慎、疲筋败血之两感也。人知两感为伤寒，而不知伤寒之两感，内外俱困，病斯剧矣。但伤有重轻，医有肾不肖，则死生系之。或谓两感之证不多见者，盖亦见之不广，而义有未达耳。此言最切此病，诚发人之未发，深足指迷，不可不录也。

四十一、温病暑病（《素问·热论》连前篇）

凡病伤寒而成温者，先夏至日者为病温，后夏至日者为病暑。寒邪中人

而成温病暑病者，其在时则以夏至前后言，在病则以热之微甚言，故凡温病暑病，皆伤寒也。暑当与汗皆出，勿止。暑气侵入，当令有汗，则暑随汗出，故曰勿止。《阴阳应象》等论曰：冬伤于寒，春为温病；夏伤于暑，秋为痎疟。仲景曰：冬时严寒，触冒之者，乃名伤寒。其伤于四时之气，皆能为病，以伤寒为毒，最成杀厉之气也。中而即病者，名曰伤寒。不即病者，寒毒藏于肌肤，至春变为温病，至夏变为暑病。暑病者，热极，重于温也。是以辛苦之人，春夏多温热病，皆由冬时触寒所致，非时行之气也。凡时行者，春时应暖而复大寒，夏时应热而反大凉，秋时应凉而反大热，冬时应寒而反大温，此非其时而有其气，是以一岁之中，长幼之病多相似者，此则时行之气也。

四十二、遗证（《素问·热论》连前篇）

帝曰：热病已愈，时有所遗者何也？岐伯曰：诸遗者，热甚而强食之，故有所遗也。若此者，皆病已衰而热有所藏，因其谷气相薄，两热相合，故有所遗也。病虽衰而余热未除，尚有所藏，因而强食，则病气与食气相并，两热合邪，以致留连不解，故名曰遗。帝曰：善。治遗奈何？岐伯曰：视其虚实，调其逆从，可使必已矣。食滞于中者病之实，脾弱不能运者病之虚，实则写之，虚则补之，虚实弗失，则逆从可调，病必已矣。帝曰：病热当何禁之？岐伯曰：病热少愈，食肉则复，多食则遗，此其禁也。复者病复作，遗则延久也。凡病后脾胃气虚，未能消化饮食，故于肉食之类皆当从缓，若犯食复，为害非浅。其有挟虚内饿者，又不可过于禁制，所以贵得宜也。

四十三、阴阳交（《素问·评热病论》）

黄帝问曰：有病温者，汗出辄复热而脉躁疾，不为汗衰，狂言不能食，病名为何？岐伯对曰：病名阴阳交，交者死也。汗者阴之液，身热脉躁者阳之邪，病温汗出之后，则当邪从汗解，热退脉静矣。今其不为汗衰者，乃阳胜之极，阴气不能复也，故为狂言，为不食。正以阳邪交人阴分，则阴气不守，故曰阴阳交，交者死也。帝曰：愿闻其说。岐伯曰：人所以汗出者，皆生于谷，谷生于精。谷气内盛则生精。精气外达则为汗。今邪气交争于骨肉而得汗者，是邪却而精胜也，精胜则当能食而不复热。惟精胜邪，所以能汗。邪从汗散，则当能食，不复热矣。复热者，邪气也。汗者，精气也。今汗出则辄复热者，是邪胜也。不能食者，精无俾也。俾，使也。精，阴气也。五藏所以藏精，藏气虚则不能使人饮食，故曰精无俾也。俾音比。病而留者，其寿可立而倾也。病气留而不退，则元气日败，必致损命矣。且夫《热论》曰：汗出而脉尚躁盛者死。《热论》指《灵枢·热病篇》也，见针刺类四十。凡汗后脉当迟静，而反躁盛者，真阴竭而邪独胜也，故病必死。今脉不与汗相应，此不胜其病也，其死明矣。精气不胜病气也。狂言者是失志，失志者死。此总五志为言也。志舍于精，精不胜邪，则五藏之志皆失，故致狂言者多死。今见三死，不见一生，虽愈必死也。汗后辄复热不能食者，一死；汗后脉尚躁盛者，二死；汗后反狂言失志者三死。有此三者，则必死之候。

四十四、五藏热病刺法（《素问·刺热篇》全）

肝热病者，小便先黄，腹痛多卧身热。肝脉环阴器，故小便黄。抵少腹，故腹痛。肝主筋，筋热则软，故多卧。邪在厥阴经，则行于股阴腹胁，故身热。按：前篇《热论》所载者，悉言伤寒；此篇名刺热者，盖即所以治伤寒也。但前篇分伤寒之六经，此篇详伤寒之五藏，正彼此相为发明耳。观后节之复言两感，概可知矣。凡欲

察伤寒之理者，其毋忽此篇之义及《灵枢·热病篇》治法。详针刺类四十。热争则狂言及惊，胁满痛，手足躁，不得安卧。热入于藏，则邪正相胜故曰争。下同。气争于肝，则肝气乱，故狂言而惊，肝病主惊骇也。肝脉布胁肋，故胁为满痛。热极则生风，风淫四末，故手足躁扰。木邪乘土，必及于胃，胃不和则卧不安。庚辛甚，甲乙大汗，气逆则庚辛死。庚辛属金，肝所畏也，故甚而死。甲乙属木，肝所王也，故汗而愈。刺足厥阴、少阳。少阳为厥阴之表，皆可写其热邪。其逆则头痛员员，脉引冲头也。肝脉与督脉会于巅，故气逆于上，则头痛员员，脉引冲于头也。员员，靡定貌。

心热病者，先不乐、数日乃热。心者神明之所出，邪不易犯，犯必先觉之，故热邪将入于藏，则先有不乐之兆。热争则卒心痛，烦闷善呕，头痛面赤，无汗。热与心气分争，故卒然心痛而烦闷。心火上炎，故善呕。头者精明之府，手少阴之脉上出于面，故头痛面赤。汗为心液，心热则液亡，故无汗。卒，猝同。壬癸甚，丙丁大汗，气逆则壬癸死。壬癸属水，心所畏也。丙丁属火，心之王也。刺手少阴、太阳。手太阳为少阴之表，故皆当刺之。

脾热病者，先头重颊痛，烦心颜青，欲呕身热。脾胃相为表里，脾病必及于胃也。阳明胃脉循颊车上耳前，至额颅，故头重颊痛。脾脉注心中，故烦心。脾病则肝木乘之，故颜上色青。脾胃受邪，则饮食不纳，故欲呕。太阴阳明主肌肉，故邪盛则身热。热争则腰痛不可用俛仰，腹满泄，两颔痛。腰者肾之府，热争于脾则土邪乘肾，必注于腰，故为腰痛不可仰。太阴之脉入腹属脾络胃，故腹满而泄。阳明脉循颐后下廉出大迎，故两颔痛。俛，俯同。颔，何敢切。甲乙甚，戊己大汗，气逆则甲乙死。甲乙木，脾所畏也。戊己土，脾之王也。刺足太阴、阳明。表里俱当取之，以去其热。

肺热病者，先淅然厥，起毫毛，恶风寒，舌上黄，身热。肺主皮毛，热则畏寒，故先淅然恶风寒，起毫毛也。肺脉起于中焦，循胃口，肺热入胃，则胃热上升，舌上黄而身热。热争则喘咳，痛走胸膺背，不得太息，头痛不堪，汗出而寒。热争于肺，其变动则为喘为咳。肺者胸中之藏，背者胸中之府，故痛走胸膺及背，且不得太息也。喘逆在肺，气不下行，则三阳俱壅于上，故头痛不堪。热邪在肺，则皮毛不敛，故汗出而寒。丙丁甚，庚辛大汗，气逆则丙丁死。丙丁属火，克肺者也。庚辛属金，肺所王也。刺手太阴阳明，出血如大豆，立已。太阴阳明二经表里俱当刺之。出血者，取其络脉之盛者也。

肾热病者，先腰痛胻痠，苦渴数饮，身热。足少阴之络贯腰脊，故先为腰痛。其脉循内踝之后以上腨内，故为胻痠。又其直者循喉咙挟舌本，邪火耗伤肾水，故苦渴数饮。肾与太阳为表里，太阳之脉从巅下背，抵腰走足，故为身热。胻音杭。痠音酸。热争则项痛而强，胻寒且痠，足下热，不欲言。热争在表，则太阳经也。太阳之脉别下项，故项痛而强。热争在里，则少阴经也。少阴之脉斜走足心，上腨内，挟舌本，故为胻寒且痠，足热不言等病。其逆则项痛员员澹澹然。员员，义见前。澹澹，精神短少貌。阴虚无气之候也。戊己甚，壬癸大汗，气逆则戊己死。戊己土，克肾者也。壬癸水，肾所王也。刺足少阴、太阳。水藏之表里也。诸汗者，至其所胜日汗出也。气王之日，即所胜也。王则胜邪，故汗出而病愈。

肝热病者，左颊先赤；此下言面部五藏之色也。肝属木，应在东方，故肝热者，左颊当先赤。心热病者，颜先赤；心属火，其应南方。颜，额也，亦曰庭。脾热病

者，鼻先赤；脾属土，其应中央，故鼻先赤。肺热病者，右颊先赤；肺属金，其应在西，故右颊先赤。肾热病者，颐先赤。肾属水，应在北，故两颐先赤。病虽未发，见赤色者刺之，名曰治未病。病虽未见，而赤色已见于五部，则为病之先兆，当求其藏而预治之，所谓防于未然也。

热病从部所起者，至期而已；此下言诸热病，并刺治之法也。从部所起者，至期而已，谓如肝色先见于左颊，至甲乙日即当汗解之类是也。余藏义同。其刺之反者，三周而已；反，谓写虚补实也。病而反治，其病必甚，其愈反迟。三周者，谓三遇所胜之日而后已。重逆则死。一误者尚待三周，再误者焉得不死？诸治热病，以饮之寒水乃刺之，必寒衣之，居止寒处，身寒而止也。先饮寒水而后刺，欲其阴气自内达表而热泄于外也，故必寒衣寒处，皆欲其避温就凉耳。热病先胸胁痛，手足躁，刺足少阳，补足太阴，足少阳之脉下胸中，循胁里，故为胸胁痛。脾主四肢而甲木乘之，则风淫末疾，故手足躁扰。木强土弱，所以当写足少阳之实，补足太阴之虚。王氏注曰：胸胁痛，丘墟主之。补足太阴之脉，当于井荥取也。病甚者为五十九刺。五十九刺，义详针刺类三十九、四十。热病始手臂痛者，刺手阳明太阴而汗出止。王氏曰：手臂痛，列缺主之。列缺者，手太阴之络也。欲汗出，商阳主之。商阳者，手阳明之井也。热病始于头首者，刺项太阳而汗出止。王氏曰：天柱主之。热病始于足胫者，刺足阳明而汗出止。按：《寒热病篇》曰：足阳明可汗出。当是内庭、陷谷二穴。详义见针刺类五十四。热病先身重骨痛耳聋，好瞑，刺足少阴，病甚为五十九刺。肾主骨，在窍为耳，热邪居之，故为身重骨痛耳聋。热伤真阴，则志气昏倦，故好瞑。仲景曰：少阴之为病，但欲寐也。义与此同。刺足少阴者，如王氏曰：据经无正主穴，当补写井荥耳。若其病甚，则当用五十九刺如前。热病先眩冒而热，胸胁满，刺足少阴少阳。头脑运转曰眩，脑者骨之充也，眼目蒙昧曰冒，瞳子者骨之精也，皆主于肾。又足少阳之脉起目锐眦，循胁里，皆为此证。故当取足少阴少阳而刺之。王氏曰：亦井荥也。

太阳之脉，色荣颧骨，热病也。此下言两感之脉色死期也。荣，发见也。太阳之脉起于目内眦，太阳之筋下结于颅，故太阳热病者，赤色当荣于颧骨。荣未交，曰今且得汗，待时而已。此荣字与上节之荣不同，盖指营卫为言。按：《平人气象论》《疟论》《痹论》俱作荣，盖古所能也。荣未交者，谓邪犹在卫，未交于荣，其气不深，故曰今且得汗，可待时而已也。如肝待甲乙，心待丙丁，脾待戊己，肺待庚辛，肾待壬癸，病必已矣。与厥阴脉争见者，死期不过三日。脉义有二：以寸口之脉言，则太阳之脉浮，厥阴之脉弦而细；以经脉之病言，则太阳为头项痛、腰脊强，厥阴为烦满而囊缩，今以太阳热病，与厥阴脉证争见者，阴阳俱病，当不过三日而死矣。何也？盖此言两感之邪也。按《热论篇》曰：两感于寒者，一日则巨阳、少阴俱病，二日则阳明、太阴俱病，三日则少阳、厥阴俱病。故六经热病之序，其始太阳，其终厥阴。今终始争见，则六经两感俱已传遍，故当三日而死，证之下文，义尤明显。其热病内连肾，少阳之脉色也。此承上文而详言两感也。上文言太阳热病，兼见厥阴之脉证，此言肾经热病，兼见少阳之脉色，皆两感也。盖太阳与少阴为表里，少阳与厥阴为表里，以太阳而见厥阴，则未有不由少阴者，以肾病而见少阳，则未有不至厥阴者。详如下文。少阳之脉色，荣颊前，热病也。足少阳之脉下颊车，故其热病，赤色当荣于颊前。荣未交，曰今且得汗，待时而已。义如前。与少阴脉争见者，死期不过三日。少阳之脉弦，少阴之脉沉而微；少阳之证为胸胁痛而耳聋，少阴之证为

口燥舌干而渴。今以少阳热病而与少阴脉证争见者，亦当三日而死，皆两感传遍也。如上文言太阳厥阴争见者，太阳为传表之始，厥阴为传里之终，自始而终也。此以少阳少阴争见者，少阳为传表之终，少阴为传里之始，自终而始也。言始言终，则六经无不遍矣，故不必言阳明太阴之争见也。

热病气穴：三椎下间主胸中热，四椎下间主鬲中热，五椎下间主肝热，六椎下间主脾热，七椎下间主肾热，荣在骶也。此总言治热之藏俞也。椎，脊骨节也。荣，阴气也。骶，尾骶也，即督脉之长强穴。凡五藏俞旁之穴，三椎下者魄户也，四椎下傍膏肓也，五椎下旁神堂也，六椎下傍谚喜也，七椎下傍膈关也。盖既取阳邪于上，仍当补阴于下，故曰荣在骶也。按：本节诸椎皆不合藏俞，而云主疗，义本难明，故王氏但曰未详。或以中行督脉之穴为言，尤无所据。考之《水热穴论》云：五藏俞傍五，此十者，以写五藏之热也。盖指魄户、神堂等五穴为言。虽与本节椎穴未皆尽合，然写藏热之法必不外此，故引以为注，义详针刺类三十九，惟明者再正之。椎音槌。骶音底。项上三椎，陷者中也。此取脊椎之大法也。项上三椎者，乃项骨三节，非脊椎也。三椎之下陷者中，方是第一节，穴名大椎，由此而下数之，则诸椎循次可得矣。

颊下逆颧为大瘕，下牙车为腹满，颧后为胁痛，颊上者鬲上也。此以面部之色，察腹中之病也，然义莫详于五色篇，见脉色类三十二。瘕，加、驾二音。

四十五、寒热病、骨痹肉苛（《素问·逆调论》《腹中论》）

黄帝问曰：人身非常温也，非常热也，为之热而烦满者何也（《素问·逆调论》）？非素所有，故曰非常。岐伯对曰：阴气少而阳气胜，故热而烦满也。阴虚者阳必凑之，阳邪实于阴分，故热而烦满。帝曰：人身非衣寒也，中非有寒气也，寒从中生者何？无所因而寒者，寒生于中也。岐伯曰：是人多痹气也，阳气少，阴气多，故身寒如从水中出。痹者，正气不行也。阳少阴多，则营卫不能充达，故寒从中生，即《寿夭刚柔篇》所谓寒痹之属。帝曰：人有四肢热，逢风寒如灸如火者何也？凡有内热而风寒外来之，则热必愈甚，故如灸如火也。岐伯曰：是人者阴气虚、阳气盛，四肢者阳也，两阳相得而阴气虚少，少水不能灭盛火而阳独治。四肢者，诸阳之本也。风者，阳气也。以四肢之热而逢风于外，是谓两阳相得；况乎阴气衰少，则水不胜火，故病为阳独治。治言王也。独治者，不能生长也，独胜而止耳。阳独治者，孤阳也，故不能生长而止能为热耳。逢风而如灸如火者，是人当肉烁也。肉者阴也，阳盛则伤阴，故令人肌肉消烁。

帝曰：人有身寒，汤火不能热，厚衣不能温，然不冻栗，是为何病？岐伯曰：是人者，素肾气胜，以水为事，太阳气衰，肾脂枯不长，一水不能胜两火，肾者水也，而生于骨，肾不生则髓不能满，故寒甚至骨也。素肾气胜者，必恃胜而多欲，故以水为事。太阳者，少阴之表，阴中之阳也。欲多则精伤于肾而脂枯不长，脂枯则水不胜火，火胜则肾水愈虚，骨髓不充，气涸于内，故寒甚至骨也。所以不能冻栗者，肝一阳也，心二阳也，肾孤藏也，一水不能胜二火，故不能冻栗，病名曰骨痹，是人当挛节也。肝有少阳之相火，心为少阴之君火，肾一水也，一水已竭，二火犹存，是阴气已虚于中，而浮阳独胜于外，故身骨虽寒而不至冻栗，病名骨痹。然水不胜火，则筋骨皆失所滋，故肢节当为拘挛。

帝曰：人之肉苛者，虽近于衣絮，独尚苛也，是谓何疾？苛者，顽木沉重之谓。苛音呵。岐伯曰：荣气虚、卫气实也，荣气虚则不仁，卫气虚则不用，

荣卫俱虚，则不仁且不用，肉如故也，人身与志不相有曰死。不仁，不知痛痒寒热也。不用，不能举动也。营气者，阴气也，主里；卫气者，阳气也，主表。上言卫气实者，言肌肉本无恙也；下言卫气虚者，正言卫气之病也。荣卫俱虚，则血气俱病，血虚故为不仁，气虚故为不用。人之身体在外，五志在内，虽肌肉如故而神气失守，则外虽有形而中已无主，若彼此不相有也，故当死。

帝曰：病热而有所痛者何也（《素问·腹中论》）？岐伯曰：病热者阳脉也，以三阳之动也。阳脉者，火邪也。凡病热者，必因于阳，故三阳之脉，其动甚也。人迎一盛少阳、二盛太阳，三盛阳明，入阴也。人迎、足阳明脉，所以候阳也。如《终始》《禁服》《六节藏象》等篇俱详明其义。言人迎一盛，病在足少阳；一盛而躁，病在手少阳。人迎二盛，病在足太阳；二盛而燥，病在手太阳。人迎三盛，病在足阳明；三盛而躁，病在手阳明也。凡邪热在表，三阳既毕，则入于阴分矣。夫阳入于阴，故病在头与腹，乃膨胀而头痛也。帝曰：善。头主阳，腹主阴。阳邪在头则头痛，及其入于阴分，则腹为膨胀也。

四十六、移热移寒（《素问·气厥论》全）

黄帝问曰：五藏六府寒热相移者何？相移者，以此病而移于彼也。岐伯曰：肾移寒于脾，痈肿少气。肾中寒气移于脾者，乃为痈肿。凡痈毒之病，寒热皆能为之，热者为阳毒，寒者为阴毒。盖脾主肌肉，得寒则气聚而坚，坚而不散，则为肿为痈也。一曰：痈者壅也，肾以寒水之气，反传所胜，侵侮脾土，故壅为浮肿。其义尤通。少气者，寒盛则阳虚于下，阳虚则无以化气也。脾字王注作肝。误也。按全元起及《甲乙经》俱作脾者是，今改从之。脾移寒于肝，痈肿筋挛。脾中寒胜，则反传于肝。脾寒则肉寒，故为痈肿。肝寒则筋寒，故为拘挛。肝移寒于心，狂，隔中。肝移寒于心，传其所生也。心主火，其藏神，受肝邪之寒逆，故神乱而为狂。心脉出属心系下隔，阳为阴抑，则气有不行，故隔塞不通也。心移寒于肺，肺消。肺消者，饮一溲二，死不治。心与肺，二阳藏也。心移寒于肺者，君火之衰耳。心火不足则不能温养肺金，肺气不温则不能行化津液，故饮虽一而溲则倍之。夫肺者水之母也，水去多则肺气从而索矣，故曰肺消。门户失守，本元日竭，故死不能治。按王氏注曰：心受诸寒，寒气不消，乃移于肺，寒随心火，内烁金精，金受火邪，故中消也。愚谓火烁于内者，又安得饮一而溲二？此注似为未妥。肺移寒于肾，为涌水。涌水者，按腹不坚，水气客于大肠，疾行则鸣濯濯，如囊裹浆水之病也。涌水者，水自下而上，如泉之涌也。水者阴气也，其本在肾，其末在肺。肺移寒于肾，则阳气不化于下，阳气不化，则水泛为邪而客于大肠，以大肠为肺之合也。但按腹不坚，而肠中濯濯有声者，即是其候。涌，湧同。

脾移热于肝，则为惊衄。上文言移寒，此下言移热也。脾移热于肝者，反传所胜，热之甚也。肝藏血，病主惊骇，邪热薄之，则风火交作，故为惊，为鼻中出血也。衄，女六切。肝移热于心，则死。心木属火，而肝以风热移之，木火相煽，犯及君主，故当死也。心移热于肺，传为鬲消。肺属金，其化本燥，心复以热移之，则燥愈甚而传为鬲消。鬲消者，鬲上焦烦，饮水多而善消也。按：上文言肺消者因于寒，此言鬲消者因于热，可见消有阴阳二证，不可不辨。肺移热于肾，传为柔痉。柔，筋软无力也。痉，骨强直也。肺主气，肾主骨，肺肾皆热，则真阴日消，故传为柔痉。按《伤寒论》曰：太阳病发热无汗，反恶寒者，名曰刚痉；太阳病发热汗出，不恶寒者，名曰柔痉。此又以无汗有汗分刚柔，但皆兼强直为言也。痉音翅。肾移热于脾，传为虚，肠澼，死不可治。肾移热于脾者，阴火上炎也。邪热在下，真阴必亏，故

传为虚损。肾本水藏而挟热侮脾，故为肠澼。下利脓血，阴虚反克，则水土俱败，故死不治也。澼音僻。胞移热于膀胱，则癃，溺血，胞，子宫也，在男则为精室，在女则为血室。膀胱，津液之府也，俗名谓之溲胞。命门火盛。则胞宫移热于膀胱，故小便不利为癃，甚则为溺血。常见相火妄动，逆而不通，多患此者，即其证也。胞，包、脬二音，在胞胎之胞则音包，在溲胞之胞则音脬，义详气味类三。癃，良中切。溺，娘料切。膀胱移热于小肠，鬲肠不便，上为口糜。膀胱之热上行，则移于小肠。小肠之脉循咽下鬲抵胃，其支者循颈上颊，故受热为鬲肠之病则否塞不便，受热于咽颊之间则上为口糜。糜，苗肌切，烂也。小肠移热于大肠，为虚瘕，为沉。小肠之热下行，则移于大肠。热结不散，则或气或血，留聚于曲折之处，是为虚瘕。虚瘕者，谓其隐伏秘匿，深沉不易取也。虚，伏同。瘕，加、驾二音。大肠移热于胃，善食而瘦，又谓之食亦。大肠移热于胃，燥热之气上行也，故善于消谷。阳明主肌肉而热烁之，则虽食亦病而瘦，所以谓之食亦。胃移热于胆，亦曰食亦。阳明胃热而移于胆，则木火合邪，不生脾土，故亦当善食而瘦。胆移热于脑，则辛頞鼻渊。鼻渊者，浊涕下不止也。胆经之脉起于目锐眦，上抵头角，下耳后，曲折布于脑后，故胆移热于脑，则为辛頞鼻渊之病。辛，酸辛也。頞音遏，鼻茎也。传为衄衄瞑目。脑热不已，则传为此证。衄衄皆为鼻血，但甚者为衄，微者为衄。热伤阴血，则目无所养，故令瞑目，以羞明不能开也。衄，女六切。衄音灭。故得之气厥也。厥者，气逆也。此总结一篇之义，皆由气逆所致。

四十七、乳子病热死生（《素问·通评虚实论》。附：乳子脉辨）

帝曰：乳子而病热，脉悬小者何如？乳子，婴儿也。病热脉悬小者，阳证阴脉，本为大禁。但小而缓者，邪之微也，其愈则易；小而急者，邪之甚也，为可虑耳。岐伯曰：手足温则生，寒则死。此统言小儿之内外证也。小儿以稚阳之体，而加之病热，脉不当小。若脉虽小而手足温者，以四支为诸阳之本，阳犹在也，故生；若四支寒冷，则邪胜其正，元阳去矣，故死。《通评虚实论》曰：所谓从者，手足温也。所谓逆者，手足寒也。帝曰：乳子中风热，喘鸣肩息者，脉何如？岐伯曰：喘鸣肩息者，脉实大也，缓则生，急则死。此言小儿之外感也。风热中于阳分，为喘鸣肩息者，脉当实大。但大而缓，则胃气存，邪渐退，故生；实而急，则真藏见，病日进，故死。愚按：此二节之义，可见古人之诊小儿者，未尝不重在脉也。即虽初脱胞胎，亦自有脉可辨。何后世幼科如《水镜诀》及《全幼心鉴》等书，别有察三关之说，于脉则全置不问。夫三关乃阳明之浮络，原不足以候藏府之气。且凡在小儿，无论病与不病，此脉皆紫白而兼乎青红，虽时有浓淡之异，而四色常不相离也。何以辨其紫为风，红为寒，青为惊，白为疳？又何以辨其雷惊、人惊、水惊、兽惊之的确乎？即余初年，亦用此法，然惟测摸疑似，终属茫然。奈何近代医家习此为常，全不知脉，欲济其危，胡可得也？及遍考《内经》，则并无三关名目；惟《经脉篇》有察手鱼之色者，若乎近之；然乃概言诊法，亦非独为小儿也。义详经络类六。然则三关之说，特后世之异端耳，不足凭也。故凡欲诊小儿者，在必察气口之脉，面部之色，呼吸之声，或兼察手鱼亦可也。且小儿之脉，原非大方之比，不必多岐，但求于大小缓急虚实六者之间，可以尽之，诊得其真，取如反掌，既明且易，岂不大愈于彼哉？欲求实济于此者，逮当知所从也。

十六卷

疾病类

四十八、痎疟（《素问·疟论》全）

黄帝问曰：夫痎疟皆生于风，其畜作有时者何也？痎，皆也。疟，残疟之谓，疟证虽多，皆谓之疟，故曰痎疟。自王氏而下，诸解不一，皆未为得。观痎疟之下，曰皆生于风，盖总诸疟为言，于此皆字，义可知矣。畜言邪畜于经，有时而伏也。作言病见于外，不期而发也。痎音皆。岐伯对曰：疟之始发也，先起于毫毛，伸欠乃作，寒栗鼓颔，腰脊俱痛，寒去则内外皆热，头痛如破，渴欲冷饮。起于毫毛，憎寒而毛竖也。伸者，伸其四体，邪动于经也。欠，呵欠也，阴阳争引而然。诸义皆如下文。颔，何敢切，颐颔也。帝曰：何气使然？愿闻其道。岐伯曰：阴阳上下交争，虚实更作，阴阳相移也。阳气者，下行极而上。阴气者，上行极而下。邪气入之，则阴阳上下交争矣。阳虚则外寒，阴虚则内热；阳盛则外热，阴盛则内寒。邪之所在，则邪实正虚。故入于阴，则阴实阳虚；入于阳，则阳实阴虚。虚实更作者，以阴阳相移易也。阳并于阴，则阴实而阳虚，阳明虚则寒栗鼓颔也。阳并于阴则阴邪胜，阴胜则寒也。阳明者胃气之所出，其主肌肉，其脉循颐颊，故阳明虚则为寒栗鼓颔。鼓者，振悚之谓。巨阳虚则腰背头项痛。腰背头项，皆太阳经也。阳虚则寒邪居之，故为痛。三阳俱虚则阴气胜，阴气胜则骨寒而痛。三阳者，兼阳明少阳而言。阴胜则阳气不行，血脉凝滞，故骨寒而痛。《终始篇》曰：病痛者阴也。寒生于内，故中外皆寒。表里阴邪皆胜也。阳盛则外热，阴虚则内热，外内皆热，则喘而渴，故欲冷饮也。此邪自阴分而复并于阳分，并于阳则阳胜，阳胜则外内皆热，而喘渴喜冷，此皆得之夏伤于暑，热气盛，茂全皮肤之内，肠胃之外，此荣气之所舍也。暑伤于夏，其时则热盛，其邪则风寒也。如上文曰：痎疟皆生于风。《金匮真言论》曰：夏暑汗不出者，秋成风疟。其义可知。风寒在表，必郁而为热，其藏于皮肤之内，肠胃之外，盖即经脉间耳。荣行脉中，故曰此荣气之所舍也。暑有阴阳之辨，义详本类前五。荣、营通用。此令人汗空疏，腠理开。暑气能开肌表也。因得秋气，汗出遇风，及得之以浴，水气舍于皮肤之内，与卫气并居。暑邪内伏者，阴邪也。秋气，水气，亦阴气也。新邪与卫气并居，则内合伏暑，故阴阳相薄而疟作矣。按：伤暑为疟，何谓阴邪？盖阳暑伤气，其证多汗，感而即发，邪不能留。其留藏不去者，惟阴暑耳，以其无汗也。故凡患疟者，必因于盛暑之时，贪凉取快，不避风寒，或浴以凉水，或澡以河流，或过食生冷，壮者邪不能居，未必致病，怯者畜于营卫，则所不免。但外感于寒者多为疟，内伤于寒者多为痢，使能慎此二者，则疟痢何由来也？卫气者，昼日行于阳，夜行于阴，此气得阳而外出，得阴而内薄，内外相薄，是以日作。风寒自表而入，则与卫气并居，故必随卫气以为出入。卫气一日一周，是以新感之疟，亦一日一作。然则日作之疟，邪在卫耳，其气浅，故其治亦易。

帝曰：其间日而作者何也？岐伯曰：其气之舍深，内薄于阴，阳气独发，阴邪内著，阴与阳争不得出，是以间日而作也。其气之舍深，则邪居荣气之间，连乎藏矣。荣为阴，卫为阳，阳气独发者其行本速，阴邪内著者其行则迟，一迟一速，相拒而争，则阴邪不得与卫气俱出，故间日而作也。帝曰：其作日晏与其日早者，何气使然？岐伯曰：邪气客于风府，循膂而下。风府，督脉穴。膂，吕同，脊

骨曰吕，象形也。一曰夹脊两旁之肉曰膂。下者，下行至尾骶也。卫气一日一夜大会于风府，其明日日下一节，故其作也晏。卫气每至明旦，则出于足太阳之睛明穴，而大会于风府，此一日一夜卫气周行之常度也。若邪气客于风府，必循膂而下，其气渐深则日下一节，自阳就阴，其会渐迟，故其作渐晏也。此先客于脊背也，每至于风府则腠理开，腠理开则邪气入，邪气入则病作，以此日作稍益晏也。风府不一，义如下文。此先客于脊背，言初感之伏邪也。每至于风府则腠理开，言卫气邪气之会也。会则病作，晏则因邪之日下也。其出于风府，日下一节，二十五日下至骶骨，二十六日入于脊内，注于伏膂之内，项骨三节，脊骨二十一节，共二十四节。邪气自风府日下一节，故于二十五日下至尾骶。复自后而前，故于二十六日入于脊内，以注伏膂之脉。按：《岁露篇》曰：入脊内，注于伏冲之脉。盖冲脉之循背者，伏行脊膂之间，故又曰伏膂也。冲脉详义见经络类二十七。骶音底。其气上行，九日出于缺盆之中，其气日高，故作日益早也。邪在伏膂之脉，循脊而上，无关节之窒，故九日而出缺盆。其气日高，则自阴就阳，其邪日退，故作渐早也。其间日发者，由邪气内薄于五藏，横连募原也，其道远，其气深，其行迟，不能与卫气俱行，不得皆出，故间日乃作也。此重申上文未尽之义也。诸经募原之气，内连五藏，邪在阴分，故道远行迟而间日作也。募音慕。按《举痛论》及全元起本俱作膜原。帝曰：夫子言卫气每至于风府，腠理乃发，发则邪气入，入则病作。今卫气日下一节，其气之发也，不当风府，其日作者奈何？上文云邪气客于风府而与卫气日下一节，是卫气之与风府，日相远矣，又何所会而病日作也？故致疑为问。岐伯曰：此邪气客于头项，循膂而下者也，故虚实不同，邪中异所，则不得当其风府也。凡邪气客于头项则必循膂而下，此其常也。然邪之所中，亦但随虚实而异其处，不必尽当风府也。然则所谓日下者，惟邪气耳。卫气周环，岂有日下之理？但气至而会，其病乃作，则邪气卫气，均为日下一节矣。故邪中于头项者，气至头项而病；中于背者，气至背而病；中于腰脊者，气至腰脊而病；中于手足者，气至手足而病。气至者，卫气之至者。至与邪合，然后病作，故其畜作则迟早有时。卫气之所在，与邪气相合则病作，故风无常府，卫气之所发，必开其腠理，邪气之所合，则其府也。府者所以聚物，故凡风之所居，即为风府。卫气之至，与邪相合，则腠理开，开则邪复入之，故无论乎上下左右，皆可中邪，凡邪所中之处，亦皆可称为风府，故曰风无常府也。帝曰：善。夫风之与疟也，相似同类，而风独常在，疟得有时而休者何也？此风字，指风证为言。风之与疟，皆因于风，本为相似同类；然风则无休，疟有时止，故当知所辨也。岐伯曰：风气留其处，故常在；疟气随经络，沉以内薄，故卫气应乃作。风气留其处，着而不移者也。疟气随经络，流变不一者也。沉以内薄，言其深也，即上文薄于五藏，横连募原之谓，故必因卫气之应而作也。

帝曰：疟先寒而后热者何也？岐伯曰：夏伤于大暑，其汗大出，腠理开发，因遇夏气凄沧之水寒，藏于腠理皮肤之中，秋伤于风，则病成矣。凄沧之水寒，谓浴水乘凉之类也。因暑受寒则腠理闭，汗不出，寒邪先伏于皮肤之中，得清秋之气而风袭于外，则病发矣。夫寒者阴气也，风者阳气也，先伤于寒而后伤于风，故先寒而后热也，病以时作，名曰寒疟。先受阴邪，后受阳邪，故先寒后热。人之患疟者，多属此证。

帝曰：先热而后寒者何也？岐伯曰：此先伤于风而后伤于寒，故先热而

后寒也，亦以时作，名曰温疟。先受阳邪，后受阴邪，故先热后寒而为温疟。

其但热而不寒者，阴气先绝，阳气独发，则少气烦冤，手足热而欲呕，名曰瘅疟。瘅，热也。阳邪独亢，故但热不寒而烦冤少气。表里俱病，故手足热而欲呕，以热邪及于胃也。瘅音丹，又上、去二声。

帝曰：夫经言有余者写之，不足者补之。今热为有余，寒为不足。夫疟者之寒，汤火不能温也，及其热，冰水不能寒也，此皆有余不足之类。当此之时，良工不能止，必须其自衰乃刺之，其故何也？愿闻其说。此下言疟之诸变也。须其自衰乃刺之，谓不可刺于病发之时。岐伯曰：经言无刺熇熇之热，经言，引《灵枢逆顺篇》也。熇熇之势，热正盛也。不可刺之，盖避其来锐之谓。熇，赫、嚇二音，又呼木切。无刺浑浑之脉，浑浑之脉，阴阳虚实未定也。不得其真，恐有所误，故未可刺。无刺漉漉之汗，漉漉，汗大出也。其时邪正未分，故不可刺。漉音鹿。故为其病逆，未可治也。于此三者而刺之，是逆其病气也。夫疟之始发也，阳气并于阴，当是之时，阳虚而阴盛，外无气，故先寒栗也。此阴有余、阳不足也。卫气并于阴分则表虚，故曰外无气。阴气逆极，则复出之阳，阳与阴复并于外，则阴虚而阳实，故先热而渴。气极于里，则复出于外，阴虚阳实，故病热而渴。夫疟气者，并于阳则阳胜，并于阴则阴胜，阴胜则寒，阳胜则热。此疟证或寒或热之故也。疟者，风寒之气不常也，病极则复。或阴或阳，疟本不常，有先寒后热者，阴极则复于阳也。有先热后寒者，阳极则复于阴也。至病之发也，如火之热，如风雨不可当也。其暴如此，故名为疟故经言曰：方其盛时必毁，因其衰也，事必大昌。此之谓也。病邪方盛之时，真气正衰，辄加以刺，必致毁伤，故当因其衰止而后取之，则邪气去而事大昌矣。此即上文须其自衰乃刺之谓。夫疟之未发也，阴未并阳，阳未并阴，因而调之，真气得安，邪气乃亡，故工不能治其已发，为其气逆也。邪气正发，乃阴阳气逆之时，故不可以强治。帝曰：善。攻之奈何？早晏何如？岐伯曰：疟之且发也，阴阳之且移也，必从四末始也，阳已伤，阴从之，故先其时坚束其处，令邪气不得入，阴气不得出，审候见之，在孙络盛坚而血者皆取之，此真往而未得并者也。阴阳且移，必从四末始者，以十二经井原之气，皆本于四支也。故凡疟之将发，则四支先有寒意，此即其候。故治之者，当于先时未发之顷，坚束其处，谓四关之上也，使邪气不得流行，乃察其孙络之坚盛者皆取之。今北人多行此法，砭出其血，谓之放寒，其义即此。故可令真气自为往来，而邪则无能并也。帝曰：疟不发，其应何如？岐伯曰：疟气者，必更盛更虚。当气之所在也，病在阳则热而脉躁，在阴则寒而脉静。疟不发，谓其未作时也。欲察其应，当求气之所在。故但于证之寒热，脉之躁静，可辨其病之阴阳也。极则阴阳俱衰，卫气相离，故病得休；卫气集，则复病也。疟之或在阴，或在阳，阴阳盛极，气必俱衰，故与卫气相离而病得休止。及卫气可至，则邪正分争，病复作矣。帝曰：时有间二日或至数日发，或渴或不渴，其故何也？岐伯曰：其间日者，邪气与卫气客于六府，而有时相失，不能相得，故休数日乃作也。客，犹言会也。邪在六府则气远会希，故或间二日，或休数日乃作也。按：本节言疟之间二日及数日发者，以邪气深客于府时与卫气相失而然，其理甚明。观丹溪曰：作于子午卯酉日为少阴疟，作于寅申巳亥日为厥阴疟，作于辰戌丑未日为太阴疟。此不过以六气司天之义为言，然子午虽曰少阴，而卯酉则阳明矣。巳亥虽曰厥阴，而寅申则少阳矣。丑未虽曰太阴，而辰戌则太阳矣。如三日作者，犹可借此为言；若四日者，

又将何以辨之？殊属牵强。倘按此施治，未必无误。学者不可执以为训。疟者，阴阳更胜也，或甚或不甚，故或渴或不渴。阳胜则热甚，故渴也。帝曰：论言夏伤于暑，秋必病疟，今疟不必应者何也？论，即《生气通天》及《阴阳应象》二论。岐伯曰：此应四时者也。其病异形者，反四时也。夏伤于暑，秋必病疟，此应四时者也。其于春夏冬而病疟者，则病形多异。正以四时之气，寒热各有相反，皆能为疟也。其以秋病者寒甚，秋以盛热之后，而新凉来之，阴阳相激，故病为寒甚。以冬病者寒不甚，阳气伏藏于内，故冬病者虽寒不甚。以春病者恶风，春时阳气外泄，腠理渐疏，余寒未去，故病多恶风。以夏病者多汗。夏时热甚，熏蒸肌表，故病此者多汗。帝曰：夫病温疟与寒疟而皆安舍？舍于何藏？安舍者，言其何所居也。岐伯曰：温疟者，得之冬中于风寒，风虽阳邪，其气则寒，故风寒可以并言。气藏于骨髓之中，至春则阳气大发，邪气不能自出，因遇大暑，脑髓烁，肌肉消，腠理发泄，或有所用力，邪气与汗皆出，此病藏于肾，其气先从内，出之于外也。肾应冬，其主骨髓，故冬中风寒而不即病者，则邪气藏于骨髓之中，或遇春温，或遇大暑，随触而发，故自内达外而为病也。如是者阴虚而阳盛，阳盛则热矣；自阴出阳，则阴虚阳实也。衰则气复反入，入则阳虚，阳虚则寒矣。故先热而后寒，名曰温疟。阳极而衰，故复入于阴分。按：此以冬中于寒而发为温疟，即伤寒之属，故《伤寒论》有温疟一证，盖本诸此。帝曰：瘅疟何如？岐伯曰：瘅疟者，肺素有热，气盛于身，厥逆上冲，中气实而不外泄，因有所用力，腠理开，风寒舍于皮肤之内、分肉之间而发，发则阳气盛，阳气盛而不衰则病矣，其气不及于阴，故但热而不寒。肺素有热者，阳盛气实之人也。故邪中于外，亦但在阳分而不及于阴，则但热不寒也。气内藏于心，而外舍于分肉之间，令人消烁脱肉，故命曰瘅疟。帝曰：善。气藏于心，阳之藏也。热在肌肉之间，故令人消烁。然则瘅疟之所舍者，在肺心两经耳。

四十九、又论疟

（《灵枢·岁露篇》。此与前章疟论辞义多重，似不必入，然其中亦稍有异同，故并存之，以资印证。附：疟疾治法）

黄帝问于岐伯曰：经言夏日伤暑，秋病疟，疟之发以时，其故何也？凡本篇义与前章同者，皆不重释。岐伯对曰：邪客于风府，病循膂而下，卫气一日一夜常大会于风府，其明日日下一节，故其日作宴。此其先客于脊背也，故每至于风府则腠理开，腠理开则邪气入，邪气入则病作，此所以日作尚宴也。卫气之行风府，日下一节，二十一日下至尾底，二十二日入脊内，注于伏冲之脉，前《疟论》云二十五日下至骶骨，二十六日入于脊内，与此不同。盖彼兼项骨为言，此则单言脊椎也。伏冲之脉，彼作伏膂之脉。其行九日，出于缺盆之中，其气上行，故其病稍益至。至字误，前《疟论》云益早者是。其内搏于五藏，横连募原，其道远，其气深，其行迟，不能日作，故次日乃稸积而作焉。前《疟论》云间日乃作也。稸，昌六切。黄帝曰：卫气每至于风府，腠理乃发，发则邪入焉。其卫气日下一节，则不当风府奈何？岐伯曰：风府无常，卫气之所应，必开其腠理，气之所舍节，则其府也。卫气之所应，前《疟论》作所发。所舍节，言所舍之节也。黄帝曰：善。夫风之与疟，相与同类，而风常在，而疟特以时休何也？岐伯曰：风气留其处，疟气随经络，沉以内搏，故卫气应

乃作也。帝曰：善。本篇两搏字，前《疟论》俱作薄。愚按：《生气通天》等论曰：夏伤于暑，秋为痎疟。《疟论》曰：痎疟皆生于风。又曰：疟者，风寒之气不常也。又曰：汗出遇风，及得之以浴，水气舍于皮肤之内也。此诸论者，皆以风寒暑湿为言，而病疟之因已尽于此。若于此而分其阴阳，则风与暑，阳邪也；寒与水，阴邪也。然风者，阳中之凉气也；暑者，热中之寒邪也。合是四者而言，无非皆属乎寒，故江南呼为脾寒病，谓寒邪客于肌肉之间而脾应肉也。及疟之将发，必先手足厥冷，以脾主四支也。然则脾寒之名，非无谓也。而张子和非之曰：《内经》既以夏伤于暑而为疟，何世医皆以脾寒治之？是在子和，亦认暑为热邪，故有此说。独不观之经曰：夏伤于大暑，其汗大出，腠理开发，因遇夏气凄沧之水寒，藏于腠理皮肤之中，秋伤于风，则病成矣。是可见其言暑者，言时气也；言寒者，言病气也。及邪气之变，自浅而深，郁寒成热，然终不免寒为本、热为标耳，安得谓之非寒耶？故其初感，则寒邪先伏于腠理，及遇秋清之令，而新凉来之，则表邪不能外越，于是乎阴欲入而阳拒之，阳欲出而阴遏之，阴阳相薄而病作矣。然其浅者，病在三阳，故随卫气以为出入，而一日一作；其深者，病在三阴，则邪气不能与卫气并出，故或间日，或三四日，而作愈迟者，其病愈甚也。是以疟之轻重，惟在阴阳浅深耳。故于本经则有寒疟、温疟、瘴疟及六经六藏疟证之分，义无出于此矣。乃后世自杨仁斋、朱丹溪而下，复分有痰疟、食疟及水饮败血为疟等证。若此之类，不过皆疟之兼证耳，岂果因此而成疟哉？此外复有谓瘴疟者，惟岭南风瘴之地有之，亦湿邪之外入也。有谓牝疟者，但寒无热，以阳气不足，亦阴邪之胜也。有谓劳疟者，因劳即发，以表里气虚而感邪之易也。有谓鬼疟者，本无疟鬼，神为邪所乱也。由此言之，则亦无非寒邪耳。凡邪自外入，当从汗解。故经曰：夏暑汗不出者，秋成风疟。又曰：暑当与汗皆出，勿止。又曰：体若燔炭，汗出而散。皆其义也。故治疟者，但当察其邪之浅深，证之阴阳，必令其自藏而府，自里而表，引而散之，升而举之，使邪气得出，自然和矣。治法云：有汗要无汗，以扶正为主而兼散；无汗要有汗，以散邪为主而兼补。斯言得之矣。惟是邪在阳者取汗易，邪在阴者取汗难，所以在春夏者为易，在秋冬者为难，在上体者为易，在下体者为难。必达其阴气，自然汗及下体。务令由阴而阳，由晏而早，方是佳兆，故又以汗之难易为微甚也。其有外受风寒，内伤生冷，表里俱病，则疟痢并作。疟感由经，痢感由藏，但兼表里而去其寒湿之本，必皆愈也。至于痰食血气，内寒内热等证，不过随其甚者而兼调之，弗得以此为主，是治疟之大法也。然法虽如此，犹有其要，则在乎标本虚实四者而已。盖标以邪言，邪盛则实；本以正言，正夺则虚。如果有实证实脉之可据，则指其所在而直取之，拔去其邪，诸病自愈，此治标也。如无实脉实证而病不愈者，必其元气之虚，但当温补真元，培其根本，使中气渐实，则逼邪外出，病必自愈，此治本也。故有标则治标，无标则治本，是得其要矣。或其疟发既久，表邪已衰，而诸经不效者，但用人参生姜各一两，煎汤，于未发二时之前，或发日五鼓，连进二服，无不愈者。或因参贵难以疗贫，则白术、当归，亦可随宜择而代之。若阴虚水亏之人，则以熟地、生姜加倍用之，皆无不应手而效也。然必因脉以知其内，因证以知其外，但知标本之缓急，又何疟之足虑哉？余阅疟门方剂，多不分表里先后，俱用芩、连、知母及大黄、石膏之类。夫以表邪不解而得此寒凉，则寒邪愈陷。或任用常山、草果及劫截峻厉等剂。若正为邪伤而受此克伐，则元气愈虚，故多致绵延不已，轻者变重，重者至危，是皆不得其本耳。得则易如反掌，在察所由而已。

五十、诸经疟刺（《素问·刺疟篇》全）

足太阳之疟，令人腰痛头重，寒从背起，先寒后热，熇熇暍暍然，热止汗出难已，刺郄中出血。此下言足六经之疟刺也。头背腰皆足太阳经之所行，故

为是病。熇熇、暍暍，皆热甚貌。邪在三阳，盛于表也。汗不易收，故曰难已。刺郄中者，按王氏曰：太阳之郄，是谓金门。又曰：《黄帝中诰图经》云：委中主之。则古法以委中为郄中也。故当以委中为的，二穴皆系本经。熇，郝、翼二音，又呼木切。暍音谒。郄，隙同。足少阳之疟，令人身体解㑊，寒不甚，热不甚，恶见人，见人心惕惕然，热多汗出甚，刺足少阳。解，懈也。㑊，迹也。身体解㑊，谓不耐烦劳，形迹困倦也。寒不甚、热不甚者，病在半表半里也。见人惕惕然者，邪在胆也。少阳为木火之经，故热多于寒而汗出甚也。当刺足少阳之经，王氏云侠溪主之。按：解㑊之义，王氏即以寒不甚为解；然细详之，若有不然。观其既云身体解㑊，复云寒热不甚，分明各有所谓，意本不同。观《刺要论》曰：髓伤则销铄胻酸，体解㑊然不去矣。是岂非举动解倦之谓乎？及考㑊字，不收于韵，若音为亦，殊无意味，当从迹韵，庶乎为妥。足阳明之疟，令人先寒，洒淅洒淅，寒甚，久乃热，热去汗出，喜见日月光火气乃快然，刺足阳明跗上。阳明虽多血多气之经，而寒邪胜之，故先为寒，久乃热，热去则邪解，故汗出。《经脉篇》曰：阳明病至则恶人与火。今反喜见日月光及得火气乃快然者何也？盖阳明受阳邪，胃之实也，故恶热；阳明受阴邪，胃之虚也，故喜火援耳。跗上，即本经之冲阳穴。淅音昔。足太阴之疟，令人不乐，好太息，不嗜食，多寒热汗出，病至则善呕，呕已乃衰，即取之。脾者心之子，脾病则心气不舒，故不乐。脾不化则上焦痞塞，故好太息而不嗜食。太阴主里，邪不易解，故多寒热汗出。脾脉络胃上鬲挟咽，故病至则善呕。然必待其呕已病衰，方可取之。王氏曰：取之井俞及公孙也。皆本经穴。足少阴之疟，令人呕吐甚，多寒热，热多寒少，欲闭户牖而处，其病难已。肾脉上贯肝鬲，入肺中，循喉咙，阴邪上冲，故为呕吐甚。肾病则阴虚，阴虚故热多寒少。病在阴者喜静，故欲闭户牖而处。肾为至阴之藏而邪居之，故病深难已。此不言刺者，必缺失也。王氏曰：大钟、太溪悉主之。皆本经穴。牖音有。足厥阴之疟，令人腰痛，少腹满，小便不利如癃状，非癃也，数便，意恐惧，气不足，腹中悒悒，刺足厥阴。肝脉过阴器，抵少腹，布胁肋，故为腰腹小便之病。凡小水不利为癃，今曰如癃状，非癃也，盖病不在水而在于肝邪之陷，故亦如小便不利而急数欲便也。意恐惧者，肝气不足也。腹中悒悒，不畅之貌。皆当刺足厥阴之经，王氏曰：太冲主之。即本经穴。癃，良中切。悒音邑。

肺疟者，令人心寒，寒甚热，热间善惊，如有所见者，刺手太阴、阳明。此下言五藏疟刺而并及于胃也。肺者心之盖也，以寒邪而乘所不胜，故肺疟者令人心寒。寒甚复热而心气受伤，故善惊如有所见。当刺其表里二经，以写阳明之实，补太阴之虚也，王氏云手太阴之络列缺，阳明之原合谷主之。心疟者，令人烦心甚，欲得清水，反寒多，不甚热，刺手少阴。疟邪在心，故烦心甚，欲得水以解也。心本阳藏，为邪所居，则阳虚阴盛，故反寒多而不甚热。王氏曰神门主之，即手少阴穴。肝疟者，令人色苍苍然，太息，其状若死者，刺足厥阴见血。肝属木，故色苍苍然。肝郁则气逆，故太息。木病则坚强，故其状若死。刺足厥阴见血者，王氏曰中封主之。按：上文已言足厥阴等疟，而此重言之。盖上文所言者，言经病也，故复明藏病之详如此，下文脾肾胃三藏义同。脾疟者，令人寒，腹中痛，热则肠中鸣，鸣已汗出，刺足太阴。脾以至阴之藏而疟邪居之，故令人寒。脾脉自股入腹，故为腹中痛。寒已而热则脾气行，故肠中鸣。鸣已则阳气外达，故汗出而解也。刺足太阴者，王氏曰商丘主之。肾疟者，令人洒洒然，腰脊痛宛转，大便难，目眩眩然，手足寒，刺足太阳、少阴。洒洒，寒栗貌。肾脉贯脊属肾，开窍于二阴，故

腰脊之痛苦于宛转而大便难也。眩眩然，眩动貌。目视不明，水之亏也。手足寒，阴之厥也。刺足太阳、少阴之表里，取穴如前。眩音眩。胃疟者，令人且病也，善饥而不能食，食而支满腹大，刺足阳明、太阴横脉出血。府有六而此独言胃者，以胃为六府之长也。邪在阳明则胃病及脾，故善饥不能食而支满腹大也。当兼刺阳明之表里，王氏曰：厉兑、解溪、三里主之，足阳明者取此三穴，足太阴刺其横脉出血，谓足内踝前斜过大脉，则太阴之经。盖即商丘也。

疟发身方热，刺跗上动脉，开其空，出其血，立寒。此下言诸疟之刺法也。身方热者，谓于未发之前，热将作也。疟之先热者，温疟也。跗上动脉，当是足阳明之冲阳穴。阳明为多气多血之经，热盛气壮，故出其血，可以退热邪也。疟方欲寒，刺手阳明、太阴，足阳明、太阴。疟方欲寒，寒之将发未发也。刺手足阳明，可以写热；刺手足太阴，可以补阴。王氏曰当随此四经之井俞而刺之。疟脉满大急，刺背俞，用中针，傍五胠俞各一，适肥瘦出其血也。满大急，阳邪之实也。背为诸阳所出，故当刺之，即五胠俞也。胠者，胁也，一曰旁开也。《水热穴论》曰：五藏俞傍五，以写五藏之热。即此谓也。盖此五者，乃五藏俞傍之穴，以其傍开近胁，故曰傍五胠俞，即魄户、神堂、魂门、意舍、志室也，皆足太阳经穴。适肥瘦出血者，谓瘦者浅之，少出血；肥者深之，多出血也。胠音区。疟脉小实急，灸胫少阴，刺指井。脉小实急，阴邪胜也。阴盛者生内寒，故当灸胫之少阴以散寒，刺指之井以补阳也。王氏曰灸胫少阴，是谓复溜；刺指井者，谓足太阳之至阴。疟脉满大急，刺背俞，用五胠俞背俞各一，适行至于血也。此节重复。疟脉缓大虚，便宜用药，不宜用针。针有写而无补，故脉虚者不宜用针。《脉度篇》曰：盛者写之，虚者饮药以补之。即此之谓。凡治疟，先发如食顷，乃可以治，过之则失时也。先时邪正未合，故可以治。既合而治，则邪正不分，反伤气矣。诸疟而脉不见，刺十指间出血，血去必已，先视身之赤如小豆者尽取之。脉不见者，邪盛气逆而脉伏也，故当刺十指之血以写其实。十二疟者，其发各不同时，察其病形，以知其何脉之病也。十二疟者，如前之六经六藏也。其发不同，故当因其形证而察属何经之病。先其发时如食顷而刺之，一刺则衰，二刺则知，三刺则已；一刺之病气虽衰，犹未觉也，故必再刺，始知其效，三刺而后病可已。不已，刺舌下两脉出血；如下文。不已，刺郄中盛经出血；即委中也。其在足太阳，故曰盛经。又刺项已下侠脊者必已。足太阳大杼、风门也。舌下两脉者，廉泉也。任脉穴。刺疟者，必先问其病之所先发者，先刺之。先伐其本也。如下文。先头痛及重者，先刺头上及两额两眉间出血。头上者，上星、百会也，督脉穴。两额者，悬颅也，足少阳穴。两眉间者，攒竹也，足太阳穴。先项背痛者，先刺之。在项者，风池、风府主之。在背者，大杼、神道主之。风府、神道俱督脉穴，风池足少阳穴，大杼足太阳穴。先腰脊痛者，先刺郄中出血。腰背皆属太阳，故当刺委中穴。先手臂痛者，先刺手少阴、阳明十指间。手少阴、阳明，皆以井穴为言。又刺十指间者，各随其所病之经也，亦取井穴。先足胫酸痛者，先刺足阳明十指间出血。十指间出血者，各因邪居之所写其井也。风疟，疟发则汗出恶风，刺三阳经背俞之血者。三阳经背俞之血，谓足太阳膀胱俞、足阳明胃俞、足少阳胆俞，皆足太阳经穴。胻酸痛甚，按之不可，名曰胕髓病，以鑱针针绝骨出血，立已。胻，胫骨也。按之不可，痛益甚也。其邪深伏，故名曰胕髓病。鑱针，第一针也。绝骨本名悬钟，足少阳经穴。

肩衍音杭，又下敬切。痠音酸。肩附音附。鍉音谛。身体小痛，刺至阴。足太阳经穴。诸阴之井无出血，间日一刺。此承上文而言，凡取诸阴之井，皆不可使之出血，但间日一刺之，则邪气自泄矣。然则可出血者，惟三阳之井，而真阴不可伤也。疟不渴，间日而作，刺足太阳。不渴者，内无邪，邪在表耳，故当刺足太阳。渴而间日作，刺足少阳。渴则邪在表里之间，故当刺足少阳。《杂病篇》曰：疟不渴，间日而作，取足阳明。渴而日作，取手阳明。与此不同，见针刺类五十三。温疟汗不出，为五十九刺。五十九刺法，详针刺类三十九、四十。

五十一、如疟证（《素问·至真要大论》）

帝曰：火热复恶寒发热，如有疟状，或一日发，或间数日发，其故何也？凡病寒热，多由外感，然有不因风寒而火热内盛者，亦为恶寒发热，其作有期，状虽似疟而实非疟证，故特为问辨也。岐伯曰：胜复之气，会遇之时，有多少也。阴气多而阳气少，则其发日远；阳气多而阴气少，则其发日近。此胜复相薄，盛衰之节，疟亦同法。夫寒热者，阴阳之气也。迟速者，阴阳之性也。人之阴阳则水火也，营卫也，有热而反寒者，火极似水也。寒而反热者，阴极似阳也。阴阳和则血气匀，表里治；阴阳不和，则胜复之气，会遇之时，各有多少矣。故阳入之阴，则阴不胜阳而为热；阴出之阳，则阳不胜阴而为寒。又若阴多阳少，则阴性缓而会遇迟，故其发日远；阳多阴少，则阳性速而会遇早，故其发日近。此胜复盛衰之节，虽非疟证，而多变似疟，法亦同然。所谓同者，皆阴阳出入之理也。然同中自有不同，则曰是疟，曰非疟。是疟非疟者，在有邪无邪之辨耳。真疟有邪，由卫气之会以为止作；似疟无邪，由水火争胜以为盛衰，此则一责在表，一责在里，一治在邪，一治在正，勿谓法同而治亦同也。同与不同之间，即杀人生之岐也，学者于此，不可不察。

五十二、咳证（《素问·咳论》全。附：咳证治法）

黄帝问曰：肺之令人咳何也？岐伯对曰：五藏六府皆令人咳，非独肺也。令，平声。咳，康盖切。帝曰：愿闻其状。岐伯曰：皮毛者肺之合也，皮毛先受邪气，邪气以从其合也。邪气，风寒也。皮毛先受之则入于肺，所以从其合也。其寒饮食入胃，从肺脉上至于肺则肺寒，肺寒则外内合邪因而客之，则为肺咳。肺脉起于中焦，循胃口上鬲属肺，故胃中饮食之寒，从肺脉上于肺也。所谓形寒寒饮则伤肺，正此节之谓。五藏各以其时受病，非其时各传以与之。如肝当受病于春，以其时也；然有非木令之时而肝亦病者，正以肺先受邪，而能传以与之也。凡诸藏府之非时受邪者，其义皆然。所以五藏六府虽皆有咳，然无不由于肺者。人与天地相参，故五藏各以治时感于寒则受病，微则为咳，甚者为泄为痛。治时，治令之时也。上文言外内合邪，此即其证。邪微者浅而在表，故为咳。甚者深而入里，故为泄为痛。乘秋则肺先受邪，乘春则肝先受之，乘夏则心先受之，乘至阴则脾先受之，乘冬则肾先受之。此即治时受病也。故当其时者，必先受之。

帝曰：何以异之？此下辨五藏之咳不同也。岐伯曰：肺咳之状，咳而喘息有音，甚则唾血。肺主气而司呼吸，故喘息有音。唾血者，随咳而出，其病在肺，与呕血者不同。心咳之状，咳则心痛，喉中介介如梗状，甚则咽肿喉痹。心脉起于心中，出属心系，上挟于咽，故病喉中梗介、咽肿喉痹也。介介如有所梗，妨碍之意。肝咳之状，咳则两胁下痛，甚则不可以转，转则两胠下满，肝脉布胁肋，故病如是。胠腋下胁也。胠，区、云二音。脾咳之状，咳则右胠下痛，阴阴引肩背，甚则不可以动，动则咳剧。脾脉上膈挟咽，其支者复从胃别上膈，故为胠下

痛而阴阴然痛引肩背。脾应土，其性静，故甚者不可以动，动则增剧也。按：脾咳则右胠下痛者，盖阴土之气应于坤，出西南也。观《平人气象论》曰：胃之大络，名曰虚里，贯鬲络肺，出于左乳下。岂非阳土之气应于艮而出东北乎？人与天地相参，理有无往不合者。剧音极。肾咳之状，咳则腰背相引而痛，甚则咳涎。肾脉贯脊系于腰背，故相引而痛。其直者入肺中，循喉咙，故甚则咳涎。盖肾为水藏，主涎饮也。

帝曰：六府之咳奈何？安所受病？此下辨六府之咳不同也。岐伯曰：五藏之久咳，乃移于六府。五藏之久咳不已，乃移于六府。五脏之久咳，则病及于府，皆各因其合而表里相移也。脾咳不已，则胃受之，胃咳之状，咳而呕，呕甚则长虫出。脾与胃合，故脾咳不已，胃必受之。胃不能容，则气逆为呕。长虫，蛔虫也，居肠胃之中，呕甚则随气而上出。蛔音回。肝咳不已，则胆受之，胆咳之状，咳呕胆汁。胆汁，苦汗也。肺咳不已，则大肠受之，大肠咳状，咳而遗失。遗失，《甲乙经》作遗矢，大肠病也。矢，屎同。心咳不已，则小肠受之，小肠咳状，咳而失气，气与咳俱失。小肠之下，则大肠也。大肠之气，由于小肠之化，故小肠受邪而咳，则下奔失气也。肾咳不已，则膀胱受之，膀胱咳状，咳而遗溺，膀胱为津液之府，故邪气居之，则咳而遗溺。久咳不已，则三焦受之，三焦咳状，咳而腹满，不欲食饮。久咳不已，则上中下三焦俱病，出纳升降皆失其和，故腹满不能食饮。此皆聚于胃，关于肺，使人多涕唾而面浮肿气逆也。此下总结诸咳之证而并及其治也。诸咳皆聚于胃、关于肺者，以胃为五藏六府之本，肺为皮毛之合，如上文所云皮毛先受邪气及寒饮食入胃者，皆肺胃之候也，阳明之脉起于鼻，会于面，出于口，故使人多涕唾而面浮肿。肺为藏府之盖而主气，故令人咳而气逆。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治藏者治其俞，治府者治其合，浮肿者治其经。帝曰：善。脉之所注者为俞，所入者为合，所行者为经，诸藏府皆然也。详经络类十四、十六。愚按：咳证必由于肺，而本篇曰五藏六府皆令人咳，又曰五脏各以其时受病，非其时各传以与之，则不独在肺矣。盖咳有内伤外感之分，故自肺而传及五脏者有之，自五藏而传于肺者亦有之。如风寒暑湿伤于外，则必先中于皮毛，皮毛为肺之合而受邪不解，此则自肺而后传于诸藏也；劳欲情志伤于内，则藏气受伤，先由阴分而病及上焦，此则自诸藏而后传于肺也。但自表而入者，其病在阳，故必自表而出之，治法宜辛宜温，求其属而散去外邪，则肺气清而咳自愈矣；自内而生者，伤其阴也，阴虚于下则阳浮于上，水涸金枯则肺苦于燥，肺燥则痒，痒则咳不能已，治此者宜甘以养阴，润以养肺，使水壮气复而肺则宁也。大法治表邪者，药不宜静，静则留连不解，久必变生他病，故最忌寒凉收敛之剂，如《五藏生成篇》所谓肺欲辛者此也。治里证者，药不宜动，动则虚火不宁，真阴不复，燥痒愈增，病必日甚，故最忌辛香助阳等剂，如《宣明五气篇》所谓辛走气，气病无多食辛者此也。然治表者虽宜从散，若形气病气俱虚者，又当其中气而佐以温解之药，若专于解散，恐肺气益弱，腠理益疏，外邪乘虚易入，而病益甚也。治里者虽宜静以养阴，若命门阳虚，不能纳气，则参姜桂附之类亦所必用，否则气不化水，终无济于阴也。至若因于火者宜清，因于湿者宜利，因痰者降其痰，因气者理其气。虽方书所载，条目极多，求其病本，则惟风寒劳损二者居其八九。风寒者责在阳实，劳损者责在阴虚。此咳证之纲领，其他治标之法，亦不过随其所见之证，而兼以调之则可，原非求本之法也。至于老人之久嗽者，元气既虚，本难全愈，多宜温养脾肺，或兼治标，但保其不致羸困则善矣；若求奇效而必欲攻之，则非计之得也。夫治病本难，而治嗽者为尤难，在不得其要耳，故余陈其大略如此，观者勿谓治法不详而忽之也。

五十三、动静勇怯喘汗出于五藏（《素问·经脉别论》）

黄帝问曰：人之居处动静勇怯，脉亦为之变乎？岐伯对曰：凡人之惊恐恚劳动静皆为变也。脉以经脉血气统言之也。恚，怒也。恚，慧、畏二音。是以夜行则喘出于肾，淫气病肺。此下四条言喘者，喘属气，病在阳也。肾者至阴也，阴受气于夜，夜行则劳骨伤阴，故喘出于肾。淫气者，阴伤则阳胜，气逆为患也。肺肾为母子之藏，而少阴之脉上入肺中，故喘出于肾则病苦于肺。有所堕恐，喘出于肝，淫气害脾。有所堕坠而恐者，伤筋损血，故喘出于肝。肝气淫则害于脾，木乘土也。有所惊恐，喘出于肺，淫气伤心。惊恐则神气散乱，肺藏气，故喘出于肺。心藏神，故淫气伤之。度水跌仆，喘出于肾与骨。水气通于肾，跌仆伤于骨，故喘出焉。仆音付。当是之时，勇者气行则已，怯者则着而为病也。此结上文而言有病有不病者，因气有强弱不同也。故曰：诊病之道，观人勇怯骨肉皮肤，能知其情，以为诊法也。勇可察其有余，怯可察其不足，骨可以察肾，肉可以察脾，皮肤可以察肺，望而知其情，即善诊者也。

故饮食饱甚，汗出于胃。此下五条言汗者，汗属精，病在阴也。饮食饱甚，则胃气满而液泄，故汗出于胃。惊而夺精，汗出于心。惊则神散，神散则夺其精气，故汗出于心。持重远行，汗出于肾。持重远行则伤骨，肾主骨，故汗出于肾。疾走恐惧，汗出于肝。肝主筋而藏魂，疾走则伤筋，恐惧则伤魂，故汗出于肝。摇体劳苦，汗出于脾。摇体劳苦，则肌肉四支皆动，脾所主也，故汗出于脾。《本病论》曰：醉饱行房，汗出于脾。故春秋冬夏，四时阴阳，生病起于过用，此为常也。五藏受气，强弱各有常度，若勉强过用，必损其真，则病之所由起也。

五十四、热食汗出（《灵枢·营卫生会篇》）

黄帝曰：人有热饮食下胃，其气未定汗则出，或出于面，或出于背，或出于身半，其不循卫气之道而出何也？饮食入胃，其气各有所行，如《经脉别论》曰，散精于肝，淫气于筋，浊气归心，淫精于脉之类是也。卫气之道，昼行于阳，夜行于阴，有常度也。今有热饮食者，方入于胃，其气之留行未定而汗辄外泄，出无方所，是不循卫气之道也，故以为问？岐伯曰：此外伤于风，内开腠理，毛蒸理泄，卫气走之，固不得循其道。风为阳邪，有外热也。热食气悍，因内热也。热之所聚，则开发腠理，所以毛蒸理泄而卫气走之，故不循其常道也。此气慓悍滑疾，见开而出，故不得从其道，故命曰漏泄。此即热食之气也，出不由度，故曰漏泄。慓音飘，急也。

五十五、鼓胀（《素问·腹中论》）

黄帝问曰：有病心腹满，旦食则不能暮食，此为何病？岐伯对曰：名为鼓胀。内伤脾肾，留滞于中，则心腹胀满，不能再食，其胀如鼓，故名鼓胀。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治之以鸡矢醴，一剂知，二剂已。鸡矢之性，能消积下气，通利大小二便，盖攻伐实邪之剂也。一剂可知其效，二剂可已其病。凡鼓胀由于停积及湿热有余者，皆宜用之。若脾肾虚寒发胀及气虚中满等证，最所忌也，误服则死。按《普济方》云：治脾虚不能制水，水反胜土，水谷不运，气不宣流，故令中满，宜鸡矢醴主之。此说不明虚实，殊失经意，不可不察。鸡矢醴法，按《正传》云：用腐鸡矢一升，研细，炒焦色，地上出火毒，以百沸汤淋汁，每服一大盏，调木香、槟榔末各一钱，日三服，空腹服，以平为度。又按：《医鉴》等书云：用干腐鸡矢八合，炒微焦，入无灰好酒三碗，共煎干至一半许，用布滤取汁，五更热饮，则腹鸣，辰巳时行二三

次，皆黑水也。次日觉足面渐有皱纹，又饮一次，则渐皱至膝上而病愈矣。此二法，似用后者为便。帝曰：其时有复发者何也？胀病多反复也。岐伯曰：此饮食不节，故时有病也。鼓胀之病，本因留滞，故不可复纵饮食也。虽然其病且已时，故当病气聚于腹也。病虽将愈而复伤其脾，所以气复聚也。

五十六、藏府诸胀（《灵枢·胀论》全。附：肿胀治法）

黄帝曰：脉之应于寸口，如何而胀？岐伯曰：其脉大坚以涩者胀也。脉大者，邪之盛也。脉坚者，邪之实也。涩因气血之虚而不能流利也。大都洪大之脉，阴气必衰，坚强之脉，胃气必损，故大坚以涩，则病当为胀。黄帝曰：何以知藏府之胀也？岐伯曰：阴为藏，阳为府。涩而坚者为阴，其胀在藏。大而坚者为阳，其胀在府。一曰脉病在阴则胀在藏，脉病在阳则胀在府。亦通。黄帝曰：夫气之令人胀也，在于血脉之中耶？藏府之内乎？岐伯曰：三者皆存焉，然非胀之舍也。舍，言留止之处也。黄帝曰：愿闻胀之舍。岐伯曰：夫胀者，皆在于藏府之外，排藏府而郭胸胁，胀皮肤，故命曰胀。排挤于藏府之外，以胸胁为郭，而居于皮肤之中，是即胀之所舍。黄帝曰：藏府之在胸胁腹里之内也，若匣匮之藏禁器也，各有次舍，异名而同处，一城之中，其气各异，愿闻其故。此下仍当有岐伯答辞一节，必阙失也。黄帝曰：未解其意，再问。岐伯曰：夫胸腹，藏府之郭也。胸腹者，所以保障五内，故为藏府之郭。膻中者，心主之宫城也。膻中，胸中也。肺覆于上，膈膜障于下，为清虚周密之宫，心主之所居也，故曰宫城。膻，唐坦切。胃者，太仓也。胃为水谷之海，故曰太仓。咽喉小肠者，传送也。咽喉传送者，谷气自上而入。小肠传送者，清浊自下而出。胃之五窍者，闾里门户也。闾，巷门也。里，邻里也。周礼：五家为比，五比为闾。盖二十五家为闾也。《风俗通》曰：五家为轨，十轨为里。盖五十为里也。胃之五窍为闾里门户者，非言胃在五窍，正以上自胃脘，下至小肠大肠，皆属于胃，故曰闾里门户。如咽门、贲门、幽门、阑门、魄门，皆胃气之所行也，故总属胃之五窍。轨音癸。廉泉、玉英者，津液之道也。二穴俱属任脉。玉英即玉堂。故五藏六府者，各有畔界，其病各有形状。畔界各有所属，故病之形见可按也。畔音叛。营气循脉，卫气逆为脉胀。清者为营，营在脉中，其气精专，未即致胀。浊者为卫，卫行脉外，其气慓疾滑利而行于分肉之间，故必由卫气之逆，而后病及于营，则为脉胀。是以凡病胀者，皆发于卫气也。卫气并脉循分为肤胀。卫气逆而并于脉，复循分肉之间，故为肤胀。三里而写，近者一下，远者三下，无问虚实，工在疾写。三里，足阳明经穴。阳明为五藏六府之海而主肌肉，故胀在肌肤者当以针写之。一下三下，谓一次再次三次也。盖邪有远近，故写有难易耳。

黄帝曰：愿闻胀形。此下辨胀病之形证也。岐伯曰：夫心胀者，烦心短气，卧不安。肺胀者，虚满而喘咳。肝胀者，胁下满而痛引小腹。脾胀者，善哕，四肢烦悗，体重不能胜衣，卧不安。肾胀者，腹满引背中央然，腰髀痛。此五藏之胀也。悗，闷乱也。央央然，困苦貌。悗，美本切。六府胀：胃胀者，腹满，胃脘痛，鼻闻焦臭，妨于食，大便难。大肠胀者，肠鸣而痛濯濯，冬日重感于寒，则飧泄不化。小肠胀者，少腹膜胀，引腰而痛。膀胱胀者，少腹满而气癃。三焦胀者，气满于皮肤中，轻轻然而不坚。胆胀者，胁下痛胀，口中苦，善太息。此六府之胀也。濯濯，肠鸣水声也。飧泄不化，完谷而泄也。气癃，

膀胱气闭，小水不通也。飨音孙。膜音嗔。癃，良中切。

凡此诸胀者，其道在一，明知逆顺，针数不失，写虚补实，神去其室，致邪失正，真不可定，粗之所败，谓之天命，补虚写实，神归其室，久塞其空，谓之良工。此下言治胀之得失也。胀有虚实，而当补当写，其道惟一，无二歧也。能察者谓之良工，彼粗者误用，则伤人之命矣。黄帝曰：胀者焉生？何因而有？岐伯曰：卫气之在身也，常然并脉循分肉，行有逆顺，阴阳相随，乃得天和，五藏更始，四时循序，五谷乃化。此卫气之常度也。然后厥气在下，营卫留止，寒气逆上，真邪相攻，两气相搏，乃合为胀也。上节言卫气之顺，此节明卫气之逆也。厥逆之气，自下而上，营卫失常，故真邪相攻而合为胀也。黄帝曰：善。何以解惑？岐伯曰：合之于真，三合而得。帝曰：善。不得其真，所以生惑。胀虽由于卫气，然有合于血脉之中者，在经络也。有合于藏者，在阴分也。有合于府者，在阳分也。三合既明，得其真矣。

黄帝问于岐伯曰：《胀论》言无问虚实，工在疾写，近者一下，远者三下，今有其三而不下者，其过焉在？不下者，言胀不退也。岐伯对曰：此言陷于肉肓而中气穴者也。上文云一下三下者，言针当必陷于肉肓，亦必中于气穴，然后可以取效也。肓义见本类后六十七。不中气穴则气内闭，针不陷肓则气不行，上越中肉则卫气相乱，阴阳相逐。不中穴，不陷肓，则妄中于分肉间矣。故卫气相乱，而阴阳之邪，反相逐以乘之也。其于胀也当写不写，气故不下。不得其气穴肉肓也。三而不下，必更其道，气下乃止，不下复始，可以万全，乌有殆者乎？三而不下，必未得其所也，故当更穴再刺之。其于胀也，必审其脉，当写则写，当补则补，如鼓应桴，恶有不下者乎？唇疡曰脉，盖胀之微甚，必见于唇，故当审之于此，以察其虚实。然脉字未妥，必脉字之误也。脉，疹同。桴音孚。愚按：肿胀一证，观本篇之义，则五藏六府无不有之。再考诸篇，如《脉要精微论》曰：胃脉实，气有余则胀。《邪气藏府病形篇》曰：胃病者，腹膜胀，胃脘当心而痛。《本神篇》曰：脾气实则腹胀，泾溲不利。《阴阳应象大论》曰：浊气在上，则生膜胀。此皆实胀也。《太阴阳明论》曰：饮食起居失节，入五藏则膜满闭塞。《经脉篇》曰：足太阴之别公孙，虚则鼓胀。此皆虚胀也。《师传篇》曰：胃中寒则腹胀。《异法方宜论》曰：藏寒生满病。《风论》曰：胃风鬲塞不通，腹善满，失衣则膜胀。此皆寒胀也。《阴阳别论》曰：二阴一阳发病，善胀心满。《诊要经终论》曰：手少阴终者，腹胀闭。足太阴终者，腹胀闭。此心脾受伤之胀也。此外如《六元正纪》《至真要》等论，有云太阴所至为重附肿，及土郁之发，太阴之初气，太阴之胜复，皆湿胜之肿胀也。有曰水运之太过，有曰寒胜则浮，有曰太阳之司天，太阳之胜复，皆寒胜之肿胀也。有曰少阴之司天，少阴之胜复，少阳之司天，少阳之胜复，有曰热胜则肿，皆火胜之肿胀也。有曰厥阴之司天在泉，厥阴之复，有曰阳明之复，是皆木邪侮土及金气反胜之肿胀也。观此，则不惟五藏六府，即五运六气，亦无不皆有是病。然《至真要大论》曰：诸湿肿满，皆属于脾。《水热穴论》曰：其本在肾，其末在肺，皆聚水也。又曰：肾者胃之关也，关门不利，故聚水而从其类也。由此言之，则诸经虽皆有胀，然无不干于脾肺肾三藏。盖脾属土，其主运化；肺属金，其主气；肾属水，其主五液。凡五气所化之液，悉属于肾；五液所行之气，悉属于肺；转输于二藏之中，以制水生金者，悉属于脾。所以肿胀之生，无不由此三者。但证有阴阳虚实，如诸论之所云者，不可不辨。大都阳证多热，热者多实；阴证多寒，寒者多虚。先胀于内而后及于外者多实，先肿于表而后甚于里者多虚。小便黄赤，大便秘结者多实；小水清白，大便稀溏者多虚。

脉滑数有力者多实，弦浮微细者多虚。形色红黄，气息粗长者多实；容颜憔悴，音声短促者多虚。凡是实症，必以六淫有余伤其外，或饮食怒气伤其内，故致气道不行，三焦壅闭，此则多在气分，无处不到，故不分部位而多通身浮肿；又或气实于中，则为单腹胀急，然阳邪急速，其志必暴，每成于旬日数日之间，此惟少壮者多有之，但破其结气，利其壅滞，则病无不愈，此治实之道也。若是虚证，必以五志积劳，或酒色过度，伤其脾肾，日积月累，其来有渐，此等病候，多染于中年之外，其形证脉气，必有虚寒之候，显然可察，非若实证之暴至，而邪热壅结、肝气悍逆之有因也。治实者本无所难，最难者在治虚耳。然虚有在气者，有在水者。在气者，以脾气虚寒，不能运化，所谓气虚中满者是也。在水者，以脾虚不能制水，则寒水反侮脾土，泛滥为邪，其始也必从阴分，渐次而升，按肉如泥，肿有分界，所谓水臌水胀者是也。然水虽制于脾，而实主于肾，盖肾本水藏，而元阳生气所由出。若肾中阳虚，则命门火衰，既不能自制阴寒，又不能温养脾土，阴阳不得其正，则化而为邪。夫气即火也，精即水也，气之与水，本为同类，但在于化与不化耳。故阳王则化，而精能为气；阳衰则不化，而水即为邪。凡火盛水亏则病燥，水盛火亏则病湿。故火不能化，则阴不从阳，而精气皆化为水，所以水肿之证多属阳虚，故曰寒胀多，热胀少也。然观丹溪之治肿胀，云清浊相混，坠道壅塞而为热，热留为湿，湿热相生，遂成胀满，治宜补其脾，又须养肺金以制木，使脾无贼邪之患，滋肾水以制火，使肺得清化之令。其说重在湿热，而犹以制火为言。夫制火固可保金独不虑其不生土乎？若以此法施于阳实而热者则可，若以治阳虚而气不化者，岂不反助阴邪而益其病哉？故予之治此，必察其果系实邪，则直清阳明，除之极易；凡属虚劳内损者，多从温补脾肾而愈，俱得复元。或临证之际，有虚实未明，疑似难决者，则宁先以治不足之法，探治有余，若果未投而病反加甚，是不宜补也，不妨易辙，自无大害。倘药未及病，而病自甚者，其轻重真假，仍宜详察。若误以治有余之法治不足，而曾经峻攻者真气复伤，虽神丹不能疗矣。或从清利，暂见平复，使不大补脾肾以培根本，虽愈目前，未有不危亡踵至者，此治虚之道也。夫肿胀之病，多有标实本虚，最为危候，若辨之不明，则祸人非浅。

五十七、水胀肤胀鼓胀肠覃石瘕石水（《灵枢·水胀篇》全）

黄帝问于岐伯曰：水与肤胀、鼓胀、肠覃、石瘕、石水，何以别之？此六证者，病异而形相似，故宜有以别之。覃音潭。瘕，加、驾二音。岐伯答曰：水始起也，目窠上微肿，如新卧起之状，目之下为目窠。微肿如新卧起之状者，形如卧蚕也。窠音科。其颈脉动，时欬，颈脉，足阳明人迎也。阳明之脉，自人迎下循腹里，而水邪乘之，故为颈脉动。水之标在肺，故为时咳。阴股间寒，足胫瘅，腹乃大，其水已成矣。阴邪始于阴分也。瘅，肿同。以手按其腹，随手而起，如裹水之状，此其候也。凡按水囊者必随手而起，故病水者亦若是。以上皆水肿之候。

黄帝曰：肤胀何以候之？岐伯曰：肤胀者，寒气客于皮肤之间，鼓鼓然不坚，腹大，身尽肿，皮厚，鼓鼓，鼓声也。寒气客于皮肤之间者，阳气不行，病在气分，故有声若鼓。气本无形，故不坚。气无所不至，故腹大身尽肿。若因于水，则有水处肿，无水处不肿，此为可辨。然有水则皮泽而薄，无水则皮厚。鼓音空。按其腹窅而不起，腹色不变，此其候也。寒气在肤腠之间，按散之则不能猝聚，故窅而不起。腹色不变，即皮厚故也。愚按：此上两条云，以手按其腹，随手而起者属水，窅而不起者属气，此固然也。然按气囊者，亦随手而起，又水在肌肉之中，按而散之，猝不能聚，如按糟囊者，亦窅而不起，故未可以起与不起为水气之的辨。但当察其皮厚色苍，或一身尽肿，或自上而下者，多属气；若皮薄色泽，或肿有分界，或自下而上者，多属水也。又风水肤胀义，详脉色类十八。窅音夭，深也。

鼓胀何如？岐伯曰：腹胀身皆大，大与肤胀等也，色苍黄，腹筋起，此其候也。腹胀身皆大，与上文肤胀者证同，色苍黄者，亦皮厚腹色不变之义，但腹有筋起为稍异耳。盖此亦病在气分，故名鼓胀也。又鼓胀义见前五十五。

肠覃何如？岐伯曰：寒气客于肠外，与卫气相搏，气不得荣，因有所系，癖而内著，恶气乃起，瘜肉乃生。覃，延布而深也。寒气与卫气相搏，则搐积不行，留于肠外，有所系著，故癖积起，瘜肉生，病日以成矣。瘜肉，恶肉也。卫气留于腹中，义出《卫气失常篇》，详针刺类二十六。癖音僻。瘜音息。其始生也，大如鸡卵，稍以益大，至其成，如怀子之状，久者离岁，按之则坚，推之则移，月事以时下，此其候也。离岁，越岁也。寒邪客于肠外，不在胞中，故无妨于月事，其非血病可知。盖由汁沫所聚而生，此肠覃之候也。

石瘕何如？岐伯曰：石瘕生于胞中，寒气客于子门，胞，即子宫也，男女皆有之，在男谓之精室，在女谓之血海。子门，即子宫之门也。义详三焦包络命门辨中，见《附翼》三卷。子门闭塞，气不得通，恶血当写不写，血㿉以留止，日以益大，状如怀子，月事不以时下，皆生于女子，可导而下。血㿉，凝败之血也。子门闭塞，则血㿉血留止，其坚如石，故曰石瘕。月事不以时下，惟女子有之也，故可以导血之剂下之。按：篇首帝有石水之问，而此下无答，必阙失也。考之《阴阳别论》曰：阴阳结邪，多阴少阳曰石水，少腹肿。其义即此，详见本类前六。㿉，铺杯切。

黄帝曰：肤胀鼓胀可刺邪？岐伯曰：先写其胀之血络，后调其经，刺去其血络也。先写胀之血络，谓无论虚实，凡有血络之外见者，必先写之，而后因虚实以调其经也。刺去其血络，即重明先写之义。按：本篇自水而下，所言者凡六证，而此独以二证之刺为问者，盖水俞五十七穴，已详于《水热穴论》，故不必再问。此云肤胀鼓胀者，盖兼五证而统言之，辞虽简而意则在也。

五十八、五癃津液别（《灵枢·五癃津液别篇》全）

黄帝问于岐伯曰：水谷入于口，输于肠胃，其液别为五，天寒衣薄则为溺与气，天热衣厚则为汗，悲哀气并则为泣，中热胃缓则为唾。邪气内逆，则气为之闭塞而不行，不行则为水胀，余知其然也，不知其何由生？愿闻其道。五液者，阴精之总称也。本篇以溺、汗、唾、水，故名为五。《宣明五气篇》曰：五藏化液：心为汗，肺为涕，肝为泪，脾为涎，肾为唾，是为五液。《决气篇》曰精、气、津、液、血、脉，其辨有六。又道家曰涕、唾、精、津、汗、血、液，其名则七。皆无非五液之属耳。岐伯曰：水谷皆入于口，其味有五，各注其海，津液各走其道。水谷入口，五液之所由生也。五味之入，各有所归，辛先入肺，苦先入心，甘先入脾，酸先入肝，咸先入肾也。各注其海者，人身有四海，脑为髓海，冲脉为血海，膻中为气海，胃为水谷之海也。五藏四海，各因经以受水谷之气味，故津液随化而各走其道。故三焦出气，以温肌肉，充皮肤，为其津；其流而不行者，为液。此津液之有辨也。宗气积于上焦，营气出于中焦，卫气出于下焦。达于表者，阳之气也，故三焦出气以温肌肉，充皮肤，而为其津，津属阳也。营于里者，阴之气也，故周流于血脉之间，而不散行于外，注于藏府，益于精髓，而为之液，液属阴也。又津液义，详藏象类二十五。天暑衣厚则腠理开，故汗出；寒留于分肉之间，聚沫则为痛。此津液之为汗也。热蒸于表则津泄，故腠理开而汗出。或为寒邪所感则液凝，留于肌肉之间，故汁沫聚而为痛。天寒则腠理闭，气湿不行，水下留于膀胱，则为溺

与气。此津液之为溺气也。腠理闭密则气不外泄，故气化为水。水必就下，故留于膀胱。然水即气也，水聚则气生，气化则水注，故为溺与气。五藏六府，心为之主，耳为之听，目为之候，肺为之相，肝为之将，脾为之卫，肾为之主外。此二节言津液之为涕泣也。心总五藏六府，为精神之主，故耳目肺肝脾肾，皆听命于心。是以耳之听，目之视，无不由乎心也。肺朝百脉而主治节，故为心之相。肝主谋虑决断，故为心之将。脾主肌肉而护养藏府，故为心之卫。肾主骨而成立其形体，故为心之主外也。故五藏六府之津液，尽上渗于目，心悲气并则心系急，心系急则肺举，肺举则液上溢。夫心系与肺不能常举，乍上乍下，故咳而泣出矣。心为藏府之主，故五藏之系皆入于心，心之总系复上贯于肺，通于喉，而息由以出。故心悲则系急而肺叶举，液即随之而上溢。然心系与肺本不常举，故有乍上乍下。当其气举而上，则为咳为泣也。凡人之泣甚而继以啾者，正以气并于上而奔迫于肺耳。按：《口问篇》曰：心者，五藏六府之主也；目者，宗脉之所聚也，上液之道也；口鼻者，气之门户也。故悲哀愁忧则心动，心动则五藏六府皆摇，摇则宗脉感，液道通，故涕泣出焉。中热则胃中消谷，消谷则虫上下作，肠胃充郭故胃缓，胃缓则气逆，故唾出。此津液之为唾也。虫为湿热所化，常居肠中，胃热则消谷中空，虫行求食，故或上或下，动作于肠胃之间。充郭者，纵满之谓。肠郭则胃缓，胃缓则气逆上行，涎随而溢，故多唾也。按：《宣明五气篇》曰肾为唾，而此曰胃为唾，是胃之与肾皆主为唾，盖土郁之唾在胃，水泛之唾在肾也。郭，廓同。五谷之精液和合而为膏者，内渗入于骨空，补益脑髓，而下流于阴股。此津液之为精髓也。膏，脂膏也。精液和合为膏，以填补于骨空之中，则为脑为髓，为精为血，故上至巅顶，得以充实，下流阴股，得以交通也。阴阳不和，则使液溢而下流于阴，髓液皆减而下，下过度则虚，虚故腰背痛而胫痠。阴阳不和则精气俱病，气病则不摄，精病则不守，精气不相统摄，故液溢于下而流泄于阴窍，精髓皆减，输泄过度，则真阴日虚，故为腰痛胫痠等病，此劳瘵之所由作也。胫，形景、形敬二切。痠音酸。阴阳气道不通，四海闭塞，三焦不写，津液不化，水谷并于肠胃之中，别于迴肠，留于下焦，不得渗膀胱则下焦胀，水溢则为水胀，此津液之为水胀也。三焦为决渎之官，膀胱为津液之府，气不化则水不行，所以三焦不能写，膀胱不能渗，而肿胀之病所由作，故治此者，当以气化为主。试观水潦为灾，使非太阳照临，则阴凝终不能散，泥泞终不能干，能知此义，则知阴阳气化之道矣。此津液五别之逆顺也，阴阳和，则五液皆精而充实于内，阴阳不和，则五精皆液而流溢于外，此其所谓逆顺也。

五十九、风水黄疸之辨（《素问·平人气象论》）

颈脉动，喘，疾咳，曰水。颈脉，谓结喉旁动脉，足阳明之人迎也。水气上逆，反侵阳明，则颈脉动。水溢于肺，则喘急而疾咳。目裹微肿，如卧蚕起之状，曰水。目裹者，目之下胞也，胃脉之所至，脾气之所主，若见微肿如卧蚕起之状，是水气淫及脾胃也。《评热病论》曰：水者阴也，目下亦阴也，腹者至阴之所居，故水在腹中者，必使目下肿也。溺黄赤，安卧者，黄疸。疸，黄病也。《论疾诊尺篇》曰：身痛而色微黄，齿垢黄，爪甲上黄，黄疸也。安卧，小便黄赤，脉小而涩者，不嗜食。《正理论》谓之劳瘅，以女劳得之也。疸音旦。已食如饥者，胃疸。已食如饥者，是胃热也。善消谷食，故曰胃疸。又《论疾诊尺篇》曰：脉小而涩者，不嗜食。言中寒也。所以治疸者，当知阴阳之辨。面肿曰风。风为阳邪，故面肿者曰风，阳受风气也。足胫肿曰水。水为阴邪，故足胫肿者曰水，阴受湿气也。目黄者曰黄疸。目者宗脉

之所聚也，诸经有热则上熏于目，故黄疸者其目必黄。

六十、消瘅热中（《素问·通评虚实论》《腹中论》。附：消瘅治法）

帝曰：消瘅虚实何如（《素问·通评虚实论》）？消瘅者，三消之总称，谓内热消中而肌肤消瘦也。瘅音丹，又上、去二声，《广韵曰》火瘅，一曰黄病。岐伯曰：脉实大，病久可治；脉悬小坚，病久不可治。邪热在内，脉当实大者为顺，故病虽久犹可治；若脉悬小，则阳实阴虚，脉证之逆也，故不可治。《五变篇》曰：五藏皆柔弱者，善病消瘅。又曰：热则消肌肤，故为消瘅。详本类后七十六。

帝曰：夫子数言热中消中，不可服高粱芳草石药，石药发癫，芳草发狂（《素问·腹中论》）。王氏曰：多饮数溲，谓之热中。多食数溲，谓之消中。多喜曰癫。多怒曰狂。癫，癫同。夫热中消中者，皆富贵人也，今禁高粱是不合其心，禁芳草石药是病不愈，愿闻其说。高粱，厚味也。芳草，辛香之品也。石药，煅炼金石之类也。三者皆能助热，亦能销阴，凡病热者所当禁用。热中消中者，即内热病也，惟富贵之人多有之。《通评虚实论》曰：凡治消瘅，肥贵人则高粱之疾也。盖富贵者以肥甘为事，肥者令人内热，甘者令人中满，气积成热，则转为消中消渴之病，故于高粱芳草之类，皆不得不禁也。岐伯曰：夫芳草之气美，石药之气悍，二者其气急疾坚劲，故非缓心和人不可以服此二者。芳美者，气热而散，悍急者，性刚而烈也。帝曰：不可以服此二者何以然？岐伯曰：夫热气慓悍，药气亦然，二者相遇，恐内伤脾。脾者阴中之至阴也，阳胜则伤阴，故二热合气，必致伤脾。慓音飘。脾者土也而恶木，服此药者，至甲乙日更论。脾伤者畏木，故至甲乙日更论，盖谓其必甚也。愚按：消瘅消中者，即后世所谓三消证也。凡多饮而渴不止者为上消，消谷善饥者为中消，溲便频而膏浊不禁者为下消。如《气厥论》之云肺消鬲消，《奇病论》之云消渴，即上消也。《脉要精微论》云瘅成为消中，《师传篇》云胃中热则消谷令人善饥，即中消也。《邪气藏府形篇》云肾脉肝脉微小皆为消瘅，肝肾在下，即下消也。观刘河间《三消论》曰：五藏六府四肢皆禀气于脾胃，行其津液，以濡润养之。然消渴之病，本湿寒之阴气极衰，燥热之阳气太盛故也。治当补肾水阴寒之虚，泻心火阳热之实，除肠胃燥热之甚，济身中津液之衰，使道路散而不结，津液生而不枯，气血和而不涩，则病自已。若饮水多而小便多，名曰消渴；若饮食多，不甚渴，小便数而消瘦者，名曰消中；若渴而饮水不绝，腿消瘦而小便有脂液者，名曰肾消。一皆以燥热太甚，三焦肠胃之腠理脉怫郁壅滞，虽多饮于中，终不能浸润于外，荣养百骸，故渴不止而小便多出或数溲也。又张戴人：三消之说，当从火断，火之为用，燔木则消而为炭，炼金则消而为汁，煅石则消而为灰，煎海则消而为盐，干永则消而为粉，熬锡则消而为丹。故泽中之潦，消于炎辉；鼎中之水，干于壮火。盖五藏心为君火正化，肾为君火对化，三焦为相火正化，胆为相火对化，得其平则烹炼饮食，糟粕去焉。不得其平，则燔灼藏府，津液竭焉。夫一身之心火，甚于上为膈膜之消，甚于中为肠胃之消，甚于下为膏液之消，甚于外为肌肉之消。上甚不已则消及于肺，中甚不已则消及于脾，下甚不已则消及于肝肾，外甚不已则消及于筋骨，四藏皆消尽则心始自焚而死矣。故素问有消瘅、消中、消渴、风消、膈消、肺消之说，消之证不同，归之火则一也。此三消从火之说，二公言之详矣。又按《袖珍方》云：人身之有肾，犹木之有根，故肾藏受病，必先形容憔悴，虽加以滋养，不能润泽，故患消渴者，皆是肾经为病。由壮盛之时，不自保养，快情恣欲，饮酒无度，食脯炙丹石等药，遂使肾水枯竭，心火燔盛，三焦猛烈，五藏渴燥，由是渴利生焉。此又言三消皆本于肾也。又何栢斋曰：造化之机，水火而已，宜平不宜偏，宜交不宜分。水为湿为寒，火为热为燥，火性炎上，水性润下，故火宜在下，水宜在上，则易交也。交则为既济，不交则为未济，

不交之极，则分离而死矣。消渴证，不交而火偏盛也；水气证，不交而水偏盛也。制其偏而使之交，则治之之法也。观此诸论，则凡治消者，在清火壮水，二者之间，但察三焦虚实，或滋或泻，随所宜而用之，若乎尽矣；然以予之见，犹有说焉。如《阴阳别论》曰：二阳之病发心脾，其传为风消。此以阳明为十二经之海，土衰而木气乘之，故为肌肉风消也。《气厥论》曰：心移寒于肺为肺消，饮一溲二死不治。此言元阳之衰而金寒水冷，则为肺肾之消也。《邪气藏府病形篇》曰五藏之脉微小者，皆为消瘅，此言寸口之弱见于外，以血气之衰而消于内也。又如《气交变大论》曰：岁水太过，上临太阳，民病渴而妄冒。《五常政大论》曰：太阳司天，寒气下临，心火上从，民病嗌干善渴。《至真要大论》曰：太阳司天，寒淫所胜，民病嗌干，渴而欲饮。是皆以阴抑阳，以水制火，必以温剂散去寒邪，其疾自愈。诸如此者，总皆消渴之类也。夫消者消耗之谓，阳胜固能消阴，阴胜独不能消阳乎？故凡于精神血气肌肉筋骨之消，无非消也。予尝治一荐绅，年愈四旬，因案牍积劳，致成大病，神困食减，时多恐惧，上焦无渴，不嗜汤水，或有少饮，则沃不行，然每夜必去溺二三升，莫知其所从来，且半皆浊液。最后延余诊视，因相告曰：自病以来，通宵不寐者已半年有余，即间有蒙眬似睡之意，必梦见亡人凶丧等事，鬼魅相亲，其不免矣。余曰：不然。此以思虑积劳，损伤心肾，元阳既亏，则阴邪胜之，故多阴梦。阳衰则气虚，阳不帅阴，则水不化气，故饮水少而溺浊多也。阳气渐回，则阴邪自退，此正《内经》所谓心移寒于肺，饮一溲二之证耳。病本非轻，所幸者，脉犹带缓，肉犹未脱，胃气尚存，可无虑也。乃以归脾之属去白术木香，八味之属去丹皮泽泻，一以养阳，一以养阴，出入间用，至三百余剂，计人参二十余斤而后全愈。此非神消于上，精消于下之证乎？可见消有阴阳，不得尽称为火证，姑纪此一按，以为治消者之鉴。

六十一、脾瘅胆瘅（《素问·奇病篇》）

帝曰：有病口甘者，病名为何？何以得之？岐伯曰：此五气之溢也，名曰脾瘅。瘅，热病也。五气，五味之所化也。夫五味入口，藏于胃，脾为之行其精气，津液在脾，故令人口甘也。脾主为胃行其津液者也，故五味入胃，则津液在脾。脾属土，其味甘，脾气通于口，故令人口甘也。此肥美之所发也。肥甘太过，故发为病。此人必数食甘美而多肥也，肥者令人内热，甘者令人中满，故其气上溢，转为消渴。肥者，味厚助阳，故能生热。甘者，性缓不散，故能留中。热留不去，久必伤阴，其气上溢，故转变为消渴之病。治之以兰，除陈气也。兰草性味甘寒，能利水道，辟不祥，除胸中痰癖，其气清香，能生津止渴，润肌肉，故可除陈积畜热之气。

帝曰：有病口苦，取阳陵泉，口苦者病名为何？何以得之？岐伯曰：病名曰胆瘅。阳陵泉，足少阳胆经穴，口苦者病在胆，故病名胆瘅。夫肝者，中之将也，取决于胆，咽为之使。肝者将军之官，谋虑出焉。胆者中正之官，决断出焉。夫谋虑在肝，无胆不断，故肝为中之将而取决于胆也。又足少阳之脉上挟咽，足厥阴之脉循喉咙之后上人颃颡，是肝胆之脉皆会于咽，故咽为之使。使，上声。此人者，数谋虑不决，故胆虚气上溢而口为之苦，治之以胆募俞，数谋虑不决则肝胆俱劳，劳则必虚，虚则气不固，故胆气上溢而口为之苦。胆募在肋，本经之日月也，胆俞在背，足太阳之穴也，并前阳陵泉者共六穴，皆可以治之。治在阴阳十二官相使中。治当作论，即《灵兰秘典论》也。详藏象类一。

十 七 卷

疾 病 类

六十二、胎孕（《素问·腹中论》《奇病论》。附：保婴法）

帝曰：何以知怀子之且生也（《素问·腹中论》）？岐伯曰：身有病而无邪脉也。身有病，谓经断恶阻之类也。身病者脉亦当病，或断续不调，或弦涩细数，是皆邪脉，则真病也；若六脉和滑而身有不安者，其为胎气无疑矣。又胎脉详脉色类二十三。

黄帝问曰：人有重身，九月而喑，此为何也（《素问·奇病论》）？妇人怀孕，则身中有身，故曰重身。喑，声哑不能出也。喑，音音。岐伯对曰：胞之络脉绝也。胎怀九月，儿体已长，故能阻绝胞中之络脉。帝曰：何以言之？岐伯曰：胞络者系于肾，少阴之脉贯肾，系舌本，故不能言。胞中之络，冲任之络也。胞络者，系于肾而上会于咽喉，故胞中之络脉绝则不能言。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无治也，当十月复。十月子生而胞络复通，则能言矣，故不必治。刺法曰：无损不足，益有余，以成其疹，然后调之。疹，疾也。不当治而治之，非损不足，则益有余，本无所病，反以成疾，故当察其形证，然后因而调之。所谓无损不足者，身羸瘦，无用镵石也。妊娠九月，则身重疲劳，养胎力困，正虚羸不足之时，必不可用针石以复伤其气。镵音谗。无益其有余者，腹中有形而泄之，泄之则精出而病独擅中，故曰疹成也。胎元在胞而刺之，则精气必泄，精泄则胎气伤而病独专于中，是益其有余，故疹成也。愚按：胎孕之道，中古有巫方氏所撰《颅囟经》云：一月为胎胞，精血凝也；二月为胎形，始成胚也；三月阳神为三魂；四月阴灵为七魄；五月五行分五藏也；六月六律定六府也；七月睛开窍，通光明也；八月元神具，降真灵也；九月宫室罗布，以定生人也；十月受气足，万象成也。又五藏论有称者婆者论云：一月如珠露；二月如桃花；三月男女分；四月形象具；五月筋骨成；六月毛发生；七月游其魂，儿能动左手；八月游其魄，儿能动右手；九月三转身；十月受气足。又孙真人曰：凡儿在胎；一月胚，二月胎，三月血脉，四月形体成，五月能动，六月诸骨具，七月毛发生，八月藏府具，九月谷入胃，十月百神备则生矣。生后六十日瞳子成，能咳笑应和人；百五十日任脉成，能自反复；百八十日髋骨成，能独坐；二百一十日掌骨成，能扶伏；三百日髌骨成，能行也。若不能依期者，必有不平之处。又巢元方《病源论》曰：妊娠一月名胎胚，足厥阴脉养之；二月名始胥，足少阳脉养之；三月名始胎，手心主脉养之，当此之时，血不流行，形象始化，未有定仪，因感而变，欲子端正庄严，常口谈正言，身行正事，欲子美好，宜佩白玉，欲子贤能，宜看诗书，是谓外象而内感者也；四月始成其血脉，手少阳脉养之；五月始成其气，足太阴脉养之，六月始成其筋，足阳明脉养之；七月始成其骨，手太阴脉养之；八月始成肤革，手阳明脉养之；九月始成毛发，足少阴脉养之；十月五藏六府关节人神皆备，此其大略也。临川陈氏释之曰：尝试推巢氏所论妊娠脉养之理，若足厥阴者肝脉也，足少阳者胆脉也，此一藏一府之经也，余皆如此，凡四时之令必始春木，故十二经之养始于肝胆，所以养胎在一月二月。手心主包络也，手少阳三焦也，属火而王夏，所以养胎在三月四月。足太阴脾也，足阳明胃也，属土而王长夏，所以养胎在五月六月。手太阴肺也，手阳明大肠也，属金而王秋，所以养胎在七月八月。足少阴肾也，属水而王冬，所以养胎在九月至十月，儿于母腹之中，受足诸藏之气，然后待时而生。此二家之说皆为有

理。然十二经中，惟手少阴心脉、手太阳小肠脉及足太阳膀胱脉皆不言养胎者，盖九月之养在肾，则膀胱亦在其中矣。惟心与小肠为表里，心为五藏六府之主，虽其尊而无为，然藏气所及，则神无不至，小肠切近胞胎，丙火所化，则气无不至，所以皆不主月而实无月不在也，胎孕之道无出此矣。第胎有男女则成有迟速，体有阴阳则怀分向背。故男动在三月，阳性早也；女动在五月，阴性迟也。女胎肖母而怀，故母之腹软；男胎面母而怀，故母之腹鞕。此又男胎女胎之有不同者也。至若既生之后，儿之寿夭，其因有二，盖一则由于禀赋，一则由于抚养。夫禀赋为胎元之本，精气之受于父母者是也。抚养为寿夭之本，居处寒温，饮食得失者是也。凡少年之子多有羸弱者，欲勤而精薄也；老年之子反多强壮者，欲少而精全也。多饮者子多不育，盖以酒乱精，则精半非真而湿热胜也。多欲者子多不育，以孕后不节，则盗泄母阴，夺养胎之气也。此外如饥饱劳逸，五情六气，无不各有所关，是皆所谓禀赋也。至于抚养之法，则俗传有云：若要小儿安，须带三分饥与寒。此言殊为未当。夫欲其带饥者，恐饮食之过耳，过则伤脾而积聚生，诚不善也。故但当防其放肆无度，叠进而骤，脾不及化，则未有不病耳。使饮食匀调，节其生冷，何病之有？若云带饥，则不可也。然此不过欲防于未然，谓与其过饱，宁使略饥，其犹庶几者也。至若寒之一字，则大有关系矣。观经云圣人避风如避箭，则风寒之为害也不小。彼婴儿以未成之血气，嫩薄之肌肤，较之大人，相去百倍，顾可令其带寒耶？予见新产之儿，多生惊风抽搐等病，盖其素处腹中，裹护最密，及胞胎初脱，极易感邪，而收生者迟慢不慎，则风寒袭之，多致不救者此也。及其稍长复多发热，轻则为鼻塞咳嗽，重则为小儿伤寒。幼科不识，一概呼为变蒸，误药致毙者此也。或寒气伤藏，则为吐为泻，或因寒生热，则为惊为痫，种种变生，多由外感。虽禀体强盛，不畏风寒者，亦所常有；但强者三之一，弱者三之二，伤热者十之三，伤寒者十之七。刘青梁贫贱，气质本自不同，医家不能察本，但知见热攻热，婴儿不能言，病家不能辨，徒付之命，诚可叹也。又有谓小儿为纯阳之体，故多宜清凉之治者，此说尤为误人。按《上古天真论》曰：女子二七，男子二八，而后天癸至。夫天癸者阴气也，小儿之阴气未至，故曰纯阳，原非阳气有余之谓，特稚阳耳，稚阳之阳，其阳几何？使阳本非实，而误认为火，则必用寒凉，妄攻其热，阴既不足，又伐其阳，多致阴阳俱败，脾肾俱伤，又将何所藉赖而望其生乎？又王节斋曰：小儿无补肾法。谓男至十六而肾始充满，既满之后，妄用亏损，则可用药补之。若受胎之时，禀之足，则无可补；禀之原足，又何待于补也？呜呼！此何说耶？夫小儿之阴气未成，即肾虚也；或父母多欲而所禀水亏，亦肾虚也。阴既不足而不知补之，阴绝则孤阳亦灭矣，何谓无可补耶？此义惟薛立斋独之。予因得子之迟，且屡获治子之效，因怜人之误，故笔诸此，以为艰于嗣者之一助云。

六十三、血枯（《素问·腹中论》）

帝曰：有病胸胁支满者，妨于食，病至则先闻腥臊臭，出清液，先唾血，四支清，目眩，时时前后血，病名为何？何以得之？支满者，满如支膈也。肺主气，其臭腥，肝主血，其臭臊，肺气不能平肝，则肝肺俱逆于上，浊气不降，清气不升，故闻腥臊而吐清液也。口中唾血，血不归经也。四支清冷，气不能同也。头目眩运，失血多而气随血去也。血气既乱，故于前阴后阴，血不时见，而月信反无期矣。臊音骚。岐伯曰：病名血枯，此得之年少时，有所大脱血，若醉入房，中气竭，肝伤，故月事衰少不来也。血枯者，月水断绝也。致此之由，其源有二：一则以少时有所大脱血，如胎产既多及崩淋吐衄之类皆是也；一则以醉后行房，血盛而热，因而纵肆，则阴精尽泄，精去则气去，故中气竭也。夫肾主闭藏，肝主疏泄，不惟伤肾，而且伤肝，及至其久，则三阴俱亏，所以有先见诸证如上文所云，而终必至

于血枯，则月事衰少不来也。此虽以女子为言，若丈夫有犯前证，亦不免为精枯之病，则劳损之属皆是也。帝曰：治之奈何？复以何术？岐伯曰：以四乌鲗骨，一藘茹，二物并合之，丸以雀卵，大如小豆，以五丸为后饭，饮以鲍鱼汁，利肠中及伤肝也。复者，复其血气之原也。后饭者，先药后饭也。乌鲗，即乌贼也，骨名海螵蛸，其气味咸温下行，故主女子赤白漏下及血闭血枯，其性涩，故亦能令人有子。藘茹，亦名茹藘，即茜草也，气味甘寒无毒，能止血治崩，又能益精气，活血通经脉。按《甲乙经》及《太素》《新校正》俱作藘茹者非。盖藘茹有毒，岂血枯者所宜？皆未之详察耳。雀，即麻雀也。雀卵气味甘温，能补益精血，主男子阴痿不起，故可使多精有子，及女子带下，便溺不利。鲍鱼，即今之淡干鱼也，诸鱼皆可为之，惟石首鲫鱼者为胜，其气味辛温无毒，鱼本水中之物，故其性能入水藏，通血脉，益阴气，煮汁服之，能同诸药通女子血闭也。以上四药皆通血脉，血主于肝，故凡病伤肝者，亦皆可用之。愚按：血枯一证，与血隔相似，皆经闭不通之候。然而枯之与隔，则相反有如冰炭。夫枯者，枯竭之谓，血虚之极也。隔者，阴隔之谓，血本不虚，而或气或寒或积有所逆也。隔者病发于暂，其证则或痛或实，通之则血行而愈，可攻者也。枯者其来也渐，冲任内竭，其证无形，必不可通者也。常见今人之治此者，听其言，则明曰血枯经闭也；察其治，则每用四物加桃仁、红花，甚至硝、朴、棱、莪之类无所不至。夫血既枯矣，只当补养阴气，使其血充，则弗招自至，奚俟通也？若勉强逼之，则枯者愈枯矣，不危何待？若夫人者，非惟不知病情，即字义曰枯，犹然未解，其与目不识丁者何异？求其无害不可得，安望其有济于人哉？鲗音贼。藘、茹俱音闾。

六十四、阳厥怒狂（《素问·病能论》）

帝曰：有病怒狂者，此病安生？怒狂者，多怒而狂也，即骂詈不避亲疏之谓。岐伯曰：生于阳也。帝曰：阳何以使人狂？岐伯曰：阳气者因暴折而难决，故善怒也，病名曰阳厥。阳气宜于畅达，若暴有折挫，则志无所伸，或事有难决，则阳气被抑，逆而上行，故为怒狂，病名阳厥。帝曰：何以知之？岐伯曰：阳明者常动，巨阳、少阳不动，不动而动大疾，此其候也。阳明常动者，谓如下关、地仓、大迎、人迎、气冲、冲阳之类，皆有脉常动者也。巨阳、少阳不动者，谓巨阳惟委中、昆仑，少阳惟听会、悬钟，其脉虽微动，而动不甚也。于其不甚动者而动且大疾，则其常动者更甚矣，此即阳厥怒狂之候。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夺其食即已。夫食入于阴，长气于阳，故夺其食即已。五味入口而化于脾，食入于阴也。藏于胃以养五藏气，长气于阳也。食少则气衰，故节夺其食，不使胃火复助阳邪，则阳厥怒狂者可已。使之服以生铁洛为饮，夫生铁洛者，下气疾也。生铁洛，即炉冶间锤落之铁屑，用水研浸，可以为饮，其属金，其气寒而重，最能坠热开结，平木火之邪，故可以下气疾、除狂怒也。凡药中用铁精、铁华粉、针砂、铁锈水之类，皆同此意。癫狂详义，见针刺类三十七，当与此互阅。

六十五、癫疾（《素问·通评虚实论》《奇病论》）

帝曰：癫疾何如（《素问·通评虚实论》）？岐伯曰：脉搏大滑，久自已；脉小坚急，死不治。搏大而滑为阳脉，阳盛气亦盛，故久将自已。若小坚而急，则肝之真藏脉也，全失中和而无胃气，故死不治。帝曰：癫疾之脉，虚实何如？岐伯曰：虚则可治，实则死。虚则柔缓，邪气微也，故生。实则弦急，邪气盛也，故死。

帝曰：人生而有病巅疾者，病名曰何？安所得之（《素问·奇病论》）？凡百病之生，必由外感内伤，人有初生者，未犯邪气，即有巅疾，故欲以明之。岐伯曰：病名为胎病，此得之在母腹中时，其母有所大惊，气上而不下，精气并居，

故令子发为巅疾也。惊则气乱而逆，故气上不下。气乱则精亦从之，故精气并及于胎，令子为巅痫疾也。愚按：巅疾者，即癫痫也。本经巅、癫通用，于此节之义可见，诸家释为顶巅者非。盖儿之初生，即有病癫痫者，今人呼为胎里疾者即此，未闻有胎病顶巅者也。凡诸篇有书巅字者，当因此以辨其义。

六十六、诸卒痛（《素问·举痛论》。附：诸痛治法）

黄帝问曰：余闻善言天者，必有验于人；善言古者，必有合于今；善言人者，必有厌于己。如此则道不惑而要数极，所谓明也。天与人一理，其阴阳气数，故善言天者必有验于人。古者今之鉴，欲察将来，须观既往，故善言古者必有合于今。彼之有善，可以为法，彼之有不善，可以为戒，故善言人者必有厌于己。厌，足也，美也。明此三者，尚何所不明哉？今余问于夫子，令言而可知，视而可见，扪而可得，令验于己，如发蒙解惑，可得而闻乎？发蒙者，如去其蒙蔽也。扪音门。岐伯再拜稽首对曰：何道之问也？帝曰：愿闻人之五藏卒痛，何气使然？卒，猝同。岐伯对曰：经脉流行不止，环周不休，寒气入经而稽迟，泣而不行，客于脉外则血少，客于脉中则气不通，故卒然而痛。泣音涩，下同。帝曰：其痛或卒然而止者，或痛甚不休者，或痛甚不可按者，或按之而痛止者，或按之无益者，或喘动应手者，或心与背相引而痛者，或胁肋与少腹相引而痛者，或腹痛引阴股者，或痛宿昔而成积者，或卒然痛死不知人少间复生者，或痛而呕者，或腹痛而后泄者，或痛而闭不通者，凡此诸痛，各不同形，别之奈何？右卒痛证，凡十四种，其候各异也。岐伯曰：寒气客于脉外则脉寒，脉寒则缩踡，缩踡则脉绌急，绌急则外引小络，故卒然而痛，得炅则痛立止。踡，不伸也。绌，屈曲也。炅，热也。寒气客于脉外者，邪不甚深，卫气不得流通，则外引小络而卒然为痛，故但得炅暖之气，其痛则立止也。踡音拳。绌音屈。炅，居永切。因重中于寒，则痛久矣。重中于寒，则不易解散也。寒气客于经脉之中，与炅气相薄则脉满，满则痛而不可按也。阳气行于脉中而寒袭之，则寒热相薄，留而不行，则邪实于经，故脉满而痛，不可按也。寒气稽留，炅气从上，则脉充大而血气乱，故痛甚不可按也。炅气从上，阳主升也。寒邪遏之，则脉充于内而血气乱，故其痛必甚。寒气客于肠胃之间，膜原之下，血不得散，小络急引故痛，按之则血气散，故按之痛止。膜，筋膜也。原，肓之原也。义详下章。肠胃之间，膜原之下，皆有空虚之处，血不散而小络满，则急引而痛，按之则寒气可散，小络可缓，故其痛止。非若经脉之无罅隙者，按之则愈实而愈痛也。《百病始生篇》曰：其著于肠胃之募原也，饱食则安，饥则痛。义与此通。寒气客于侠脊之脉，则深按之不能及，故按之无益也。侠脊者，足太阳经也。其最深者，则伏冲伏脊之脉，故按之不能及其处。寒气客于冲脉，冲脉起于关元，随腹直上，寒气客则脉不通，脉不通则气因之，故喘动应手矣。关元，任脉穴，在脐下三寸。冲脉起于胞中，即关元也。其脉并足少阴肾经，夹脐上行，会于咽喉，而肾脉上连于肺，若寒气客之则脉不通，脉不通则气亦逆，故喘动应手也。寒气客于背俞之脉则脉泣，脉泣则血虚，血虚则痛，其俞注于心，故相引而痛，按之则热气至，热气至则痛止矣。背俞，五藏俞也，皆足太阳经穴。太阳之脉循膂当心入散，上出于项，故寒气客之，则脉涩血虚，为背与心相引而痛，因其俞注于心也。按之则热至而痛止者，正以血虚故耳。寒气客于厥阴之脉，厥阴之脉者，络阴器，系于肝，寒气客于脉中，则血泣脉急，故胁肋与少腹相引痛矣。肝经之脉循阴股入髦中，抵少腹，布胁肋也。

厥气客于阴股，寒气上及少腹，血泣在下相引，故腹痛引阴股。厥气，寒逆之气也。少腹阴股之间，乃足三阴冲脉之所由行也，寒气犯之，皆相引而痛。寒气客于小肠膜原之间，络血之中，血泣不得注于大经，血气稽留不得行，故宿昔而成积矣。小肠为受盛之府，化物所出，若寒气客其膜原络血之间，则血涩不行，故不得注于大经，稽留渐久，因成积也。寒气客于五藏，厥逆上泄，阴气竭，阳气未入，故卒然痛死不知人，气复反则生矣。寒伤藏气，则气不得降而厥逆上泄，乃致真阴暴竭，阳气未能遽入，故卒然痛死，必待藏气复反则生矣。寒气客于肠胃，厥逆上出，故痛而呕也。肠胃，言六府也。水谷之在六府，必自上而下，乃其顺也；若寒气客之，则逆而上出，故为痛为呕。寒气客于小肠，小肠不得成聚，故后泄腹痛矣。小肠为丙火之府，而寒邪胜之，则阳气不化，水谷不得停留，故为后泄腹痛。热气留于小肠，肠中痛，瘅热焦渴，则坚干不得出，故痛而闭不通矣。热留小肠，是阳藏阳病也，故为瘅热焦渴、坚干痛闭之疾。愚按：后世治痛之法，有曰痛无补法者，有曰通则不痛痛则不通者，有曰痛随利减者，人相传诵，皆以此为不易之法，凡是痛证无不执而用之。不知痛而闭者，固可通之，如本节云热结小肠、闭而不通之类是也。痛而泄者，不可通也，如上节云寒客小肠、后泄腹痛之类是也。观王荆公解痛利二字曰：治法云：诸痛为实，痛随利减。世俗以利为下也。假令痛在表者，实也；痛在里者，实也；痛在血气者，亦实也。故在表者，汗之则愈；在里者，下之则愈；在血气者，散之行之则愈。岂可以利为下乎？宜作通字训则可。此说甚善，已得治实之法矣；然痛证亦有虚实，治法亦有补写，其辨之之法，不可不详。凡痛而胀闭者，多实，不胀不闭者多虚。痛而拒按者为实，可按者为虚。喜寒者多实，爱热者多虚。饱而甚者多实，饥而甚者多虚。脉实气粗者多实，脉虚气少者多虚。新病壮年者多实，愈攻愈剧者多虚。痛在经者脉多弦大，痛在藏者脉多沉微。必兼脉证而察之，则虚实自有明辨，实者可利，虚者亦可利乎？不当利而利之，则为害不浅。故凡治表虚而痛者，阳不足也，非温经不可；里虚而痛者，阴不足也，非养营不可。上虚而痛者，心脾受伤也，非补中不可；下虚而痛者，脱泄亡阴也，非速救脾肾、温补命门不可。夫以温补而治痛者，古人非不多也，惟近代薛立斋、汪石山辈尤得之。奈何明似丹溪，而亦曰诸痛不可补气，局人竟见，岂良法哉？帝曰：所谓言而可知者也，视而可见奈何？欲察色以知病也。岐伯曰：五藏六府固尽有部，义详脉色类三十二。视其五色，黄赤为热，白为寒，青黑为痛，此所谓视而可见者也。黄赤色者，火动于经，故为热。白色者，阳气衰微，血不上荣，故为寒。青黑色者，血凝气滞，故为痛。帝曰：扪而可得奈何？以手按摸也。岐伯曰：视其主病之脉，坚而血及陷下者，皆可扪而得也。帝曰：善。主病之脉，病所在也。脉坚者，邪之聚也。血留者，络必盛而起也。陷下者，血气不足，多阴候也。凡是者，皆可摸而得之。

六十七、痹证（《素问·痹论》全）

黄帝问曰：痹之安生？岐伯对曰：风寒湿三气杂至，合而为痹也。痹者，闭也。观《阴阳别论》曰：一阴一阳结，谓之喉痹。《至真要大论》曰：食痹而吐。是皆闭塞之义可知也。故风寒湿三气杂至，则壅闭经络，血气不行而病为痹，即痛风不仁之属。痹音秘。其风气胜者为行痹，风者善行数变，故为行痹，凡走注历节疼痛之类皆是也。寒气胜者为痛痹，阴寒之气，客于肌肉筋骨之间，则凝结不散，阳气不行，故痛不可当，即痛风也。湿气胜者为著痹也。著痹者，肢体重著不移，或为疼痛，或为顽木不仁，湿从土化，病多发于肌肉，帝曰：其有五者何也？岐伯曰：

以冬遇此者为骨痹，以春遇此者为筋痹，以夏遇此者为脉痹，以至阴遇此者为肌痹，以秋遇此者为皮痹。遇此者，指上文之三气也。冬主骨，春主筋，夏主脉，土王之时主肌肉，秋主皮，故邪气之至，各有所应。帝曰：内舍五藏六府，何气使然？岐伯曰：五藏皆有合，病久而不去者，内舍于其合也。皮肉筋骨脉，皆有五藏之合，病在外而久不去，则各因其合而内连于藏矣。故骨痹不已，复感于邪，内舍于肾。筋痹不已，复感于邪，内舍于肝。脉痹不已，复感于邪，内舍于心。肌痹不已，复感于邪，内舍于脾。皮痹不已，复感于邪，内舍于肺。所谓痹者，各以其时，重感于风寒湿之气也。舍者，邪入而居之也。时，谓气王之时，五藏各有所应也。病久不去，而复感于邪，气必更深，故内舍其合而入于藏。凡痹之客五藏者，肺痹者，烦满喘而呕。肺在上焦，其脉循胃口，故为烦满喘而呕。又五脉五藏之痹，见脉色类三十四。心痹者，脉不通，烦则心下鼓，暴上气而喘，嗌干善噫，厥气上则恐。心合脉而痹气居之，故脉不通。心脉起于心中，其支者上挟咽，其直者却上肺，故病此诸证。厥气，阴气也。心火衰则邪乘之，故神怯而恐。嗌音益。噫，伊、隘二音。肝痹者，夜卧则惊，多饮数小便，上为引如怀。肝藏魂，肝气痹则魂不安，故主夜卧惊骇。肝脉下者过阴器抵少腹，上者循喉咙之后上人颃颡，故为病如此。肾痹者，善胀，尻以代踵，脊以代头。肾者胃之关，肾气痹则阴邪乘胃，故腹善胀。尻以代踵者，足挛不能伸也。脊以代头者，身偻不能直也。以肾脉入跟中，上腨内，出腘内廉贯脊属肾，故为是病。尻，开高切。脾痹者，四支解堕，发咳呕汁，上为大塞。脾主四支，故令懈堕。其脉属脾络胃，上鬲挟咽，今其气痹不行，故发咳呕汁，甚则上焦否隔，为大塞不通也。肠痹者，数饮而出不得，中气喘争，时发飧泄。肠痹者，兼大小肠而言。肠间病痹，则下焦之气不化，故虽数饮而水不得出。水不出则本末俱病，故与中气喘争。盖其清浊不分，故时发飧泄。飧音孙。胞痹者，少腹膀胱按之内痛，若沃以汤，涩于小便，上为清涕。胞，膀胱之脬也。义详气味类三。膀胱气闭，故按之则内痛。水闭不行，则畜而为热，故若沃以汤，且涩于小便也。膀胱之脉从巅入络脑，故上为清涕。胞、脬俱音抱。沃音屋。阴气者，静则神藏，躁则消亡，阴气者，藏气也。五藏者，所以藏精神魂魄志意者也。人能安静，则邪不能干，故精神完固而内藏。若躁扰妄动，则精气耗散，神志消忘，故外邪得以乘之，五藏之痹因而生矣。饮食自倍，肠胃乃伤。六府者，所以受水谷而化物者也。若过用不节，致伤肠胃，则六府之痹因而生矣。淫气喘息，痹聚在肺；淫气忧思，痹聚在心；淫气遗溺，痹聚在肾；淫气乏竭，痹聚在肝；淫气肌绝，痹聚在脾。淫气，邪乱之气也。五藏之痹，上文虽已详言，然犹有其辨者如此，又可因之以知其聚在何藏也。诸痹不已，亦益内也。在表者不去，必日内而益深矣。其风气胜者，其人易已也。风为阳邪，可以散之，故易已。然则寒湿二痹，愈之较难，以阴邪留滞，不易行也。帝曰：痹，其时有死者，或疼久者，或易已者，其故何也？岐伯曰：其入藏者死，其留连筋骨间者疼久，其留皮肤间者易已。入藏者死，伤真阴也。留连筋骨疼久，邪之深也。留皮肤者易已，邪之浅也。帝曰：其客于六府者何也？岐伯曰：此亦其食饮居处，为其病本也。水谷之寒热，感则害及六府，居处之邪气，感则伤在六阳，故食饮居处，为六府致病之本。六府亦各有俞，风寒湿气中其俞，而食饮应之，循俞而人，各舍其府也。俞言周身之穴，凡邪可入，皆谓之俞，非荥俞背俞之谓。食伤于内，邪中于外，表里

相应，故得乘虚而入舍于府。帝曰：以针治之奈何？岐伯曰：五藏有俞，六府有合，循脉之分，各有所发，各随其过，则病瘳也。五藏有俞，六府有合，乃兼藏府而互言也。各有所发，即所出为井也。各随其过，即所过为原也。五藏五俞，六府六俞，皆可随病所在而刺之也。五俞六俞义详经络类十四、十六。帝曰：荣卫之气亦令人痹乎？岐伯曰：荣者，水谷之精气也，和调于五藏，洒陈于六府，乃能入于脉也，故循脉上下，贯五藏，络六府也。荣气者，阴气也，由水谷精微之所化，故为水谷之精气。《卫气篇》曰：精气之行于经者。为营气。《正理论》曰：谷入于胃，脉道乃行，水入于经，其血乃成，夫谷入于胃，以传于肺，五藏六府皆以受气，其清者为营，浊者为卫，营在脉中，卫在脉外，故于藏府脉络则无所不至。卫者，水谷之悍气也，其气慓疾滑利，不能人于脉也，故循皮肤之中，分肉之间，熏于肓膜，散于胸腹。卫气者，阳气也，阳气之至，浮盛而疾，故曰悍气。慓，急也。皮肤之中、分肉之间，脉之外也。肓者，凡腔腹肉理之间，上下空隙之处，皆谓之肓。如《刺禁论》曰：鬲肓之上，中有父母。《左传》曰膏之上、肓之下者，是皆言鬲上也。《腹中论》曰：其气溢于大肠而著于肓，肓之原在齐下。《九针十二原篇》曰：肓之原，出于脖胦。《胀论》曰：陷于肉、肓而中气穴。则肓之为义，不独以胸鬲为言，又可知也。膜，筋膜也。义详后七十一。卫气不入于脉，无所不至，故其行如此。如《卫气篇》曰：其浮气之不循经者为卫气。《邪客篇》曰：卫气者，出其悍气之慓疾，而先行于四末分肉皮肤之间而不休者也。《本藏篇》曰：卫气者，所以温分肉，充皮肤，肥腠理，司开阖者也。皆与此节互有发明。悍音旱。慓音飘。肓音荒。膜音莫，又莫胡切。逆其气则病，从其气则愈，不与风寒湿气合，故不为痹。营卫之气，但不可逆，故逆之则病，从之则愈。然非若皮肉筋骨血脉藏府之有形者也，无迹可著，故不与三气为合，盖无形亦无痹也。帝曰：善。痹或痛或不痛，或不仁，或寒或热，或燥或湿，其故何也？不仁者，不知痛痒，肌肤顽木之谓。岐伯曰：痛者，寒气多也，有寒故痛也。寒多则血脉凝滞，故必为痛，如《终始篇》曰：病痛者阴也。其不痛不仁者，病久入深，荣卫之行涩，经络时疏，故不通。通当作痛，《甲乙经》亦然。疏，空虚也。荣卫之行涩而经络时疏，则血气衰少，血气衰少则滞逆亦少，故为不痛。《逆调论》曰：荣气虚则不仁，卫气虚则不用。皮肤不营，故为不仁。不营者，血气不至也。其寒者，阳气少，阴气多，与病相益，故寒也。凡病寒者，不必尽由于外寒，但阳气不足，阴气有余，则寒从中生，与病相益，故为寒证。其热者，阳气多，阴气少，病气胜，阳遭阴，故为痹热。遭，逢也。阳盛遭阴，则阴气不能胜之，故为痹热。其多汗而濡者，此其逢湿甚也。阳气少，阴气盛，两气相感，故汗出而濡也。两气者，寒湿气也。《脉要精微论》曰：阴气有余为多汗身寒。其义即此。帝曰：夫痹之为病，不痛何也？岐伯曰：痹在于骨则重，在于脉血凝而不流，在于筋则屈不伸，在于肉则不仁，在于皮则寒，故具此五者，则不痛也。具此五者，则筋骨皮肉血脉之间，气无不痹，故不得为痛也。凡痹之类，逢寒则虫，逢热则纵。帝曰：善。虫，《甲乙经》作急，于义为得。盖逢寒则筋挛，故急。逢热则筋弛，故纵也。

六十八、周痹众痹之刺（《灵枢·周痹篇》全）

黄帝问于岐伯曰：周痹之在身也，上下移徙随脉，其上下左右相应，间不容空，愿闻此痛，在血脉之中邪？将在分肉之间乎？何以致是？其痛之移也，间不及下针，其慆痛之时，不及定治，而痛已止矣，何道使然？愿闻

其故。邪，耶同。肉有分理，故曰分肉。慉痛，动而痛也。间不及下针，即不及定治之谓，言移易之速也。慉音触。岐伯答曰：此众痹也，非周痹也。黄帝曰：愿闻众痹。岐伯对曰：此各在其处，更发更止，更居更起，以右应左，以左应右，非能周也，更发更休也。各在其处，谓随聚而发也。不能周遍上下，但或左或右，更发更休，患无定所，故曰众痹。黄帝曰：善。刺之奈何？岐伯对曰：刺此者，痛虽亦止，必刺其处，勿令复起。必刺其处，谓刺其原痛之处也。治从其本，故可勿令复起。

帝曰：善。愿闻周痹何如？岐伯对曰：周痹者，在于血脉之中，随脉以上，随脉以下，不能左右，各当其所。能上能下，但随血脉而周遍于身，故曰周痹，非若众痹之左右移易也。黄帝曰：刺之奈何？岐伯对曰：痛从上下者，先刺其下以过之，后刺其上以脱之；痛从下上者，先刺其上以过之，后刺其下以脱之。过者，去之之谓。脱者，拔绝之谓。先刺以过之，去其标也。后刺以脱之，拔其本也。黄帝曰：善。此痛安生？何因而有名？岐伯对曰：风寒湿气客于外，分肉之间，迫切而为沫，沫得寒则聚，聚则排分肉而分裂也，分裂则痛；邪气客于肌表，渐入分肉之间，迫切津液而为汁沫，沫得寒则聚而不散，故排裂肉理为痛。痛则神归之，神归之则热，热则痛解，痛解则厥，厥则他痹发，发则如是。痛则心注其处，故神归之。神归即气归也，气归则热，热则寒散而痛暂解；然其逆气仍在，故痛虽解而厥未除，则别有所聚，故或自上而下，或自下而上，他痹发矣，是名周痹，发仍如此。此内不在藏，而外未发于皮，独居分肉之间，真气不能周，故命曰周痹。真气不能周，即气闭不行也，故曰痹者闭也。此节上旧有帝曰善余已得其意矣九字，乃下文之误复于此者，今删去之。故刺痹者，必先切循其下之六经，视其虚实，及大络之血结而不通，及虚而脉陷空者而调之，熨而通之，其瘛坚转，引而行之。下之六经，足六经也。大络之血结者，宜写之；虚而脉陷空者，宜补之；寒凝而气不周者，宜熨而通之；其瘛坚转者，瘛急转筋之谓，当针引其气而行之也。瘛音炽。黄帝曰：善。余已得其意矣，亦得其事也。九者，经巽之理，十二经脉阴阳之病也。意者，病之情也。事者，治之法也。九者，针也。巽者，具也。言其意其法，在乎九针，而经具其理，凡十二经脉阴阳之病，无不尽于是也。

六十九、十二经筋痹刺（《灵枢·经筋篇》。

此章与经络类第四章同一篇，义有相通，所当互阅）

足太阳之筋病，小指支，跟肿痛，腘挛，其筋起于足小指，结于踵上，循跟结于腘也。腘音国。脊反折，项筋急，肩不举，腋支，缺盆中纽痛，不可左右摇。其别者结于臀上，挟脊上项，其支者结于肩髃，入腋下，上出缺盆，故为此病。纽，尼九切。治在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燔针，烧针也。劫刺，因火气而劫散寒邪也。燔针焠针义，详本类前二十。以知为数，知其气至为度也。以痛为输，其痛处是穴也。下准此。燔音凡。名曰仲春痹。仲春痹者，足太阳之经，应二月之气也。此与阴阳系日月篇义同，但彼以左足右足分十二经，以主十二月，此以手六经足六经分主十二月，盖以辨阴阳盛衰之义也。详经络类三十四。又手足阴阳应十二月图，在图翼四卷。余准此。

足少阳之筋病，小指次指支转筋，引膝外转筋，膝不可屈伸，腘筋急，足少阳之筋，起于小指次指，上循胫外廉，结于膝外廉也。前引髀，后引尻，即上

乘肋，季肋痛，其筋之支者上走髀，前者结于伏兔，后者结于尻，其直者上乘肋及季肋也。上引缺盆膺乳颈维筋急，其直者系于膺乳，结于缺盆，上循耳后也。维者，牵系之谓。从左之右，右目不开，上过右角，并跷脉而行，左络于右，从左之右则右目不开，是右病由左也。然则左目不开者，病由于右可知矣。角，额角也。并跷脉而行者，阴跷阳跷，阴阳相交，阳入阴，阴出阳，交于目锐眦，故左络于右。故伤左角，右足不用，命曰维筋相交。伤左角之筋而右足不用，则其从右之左者亦然，盖筋之维络相交如此也。治在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义如前。名曰孟春痹也。足少阳以生阳之经，故应正月之气也。详义如前。

足阳明之筋病，足中指支，胫转筋，脚跳坚，本经之筋起于中指，结于跗上，邪外上行，加于辅骨，上结于膝外廉，其直者上循骨干，结于膝也。跳者跳动，坚者坚强也。伏兔转筋，髀前肿，㿉疝，腹筋急，其直者上循伏兔结于髀，聚于阴器，上腹而布也。㿉，癞同。引缺盆及颊，卒口僻，急者目不合，热则筋纵目不开。颊筋有寒则急，引颊移口；有热则筋弛纵缓，不胜收故僻。僻，歪斜也。其筋自缺盆上颈颊挟口，上合于太阳，太阳为目上网，阳明为目下网，故凡目之不合不开，口之急纵歪僻者，皆足阳明之筋病，寒则急而热缓也。治之以马膏，膏其急者，以白酒和桂，以涂其缓者，以桑钩钩之，即以生桑炭置之坎中，高下以坐等，以膏熨急颊，且饮美酒，啖美炙肉，不饮酒者自强也，为之三拊而已。马膏，马脂也，其性味甘平柔润，能养筋治痹，故可以膏其急者。白酒辣桂，性味辛温，能经络，行血脉，故可以涂其缓者。桑之性平，能利关节，除风寒湿痹诸痛，故以桑钩钩之者，钩正其口也。复以生桑火炭，置之地坎之中。高下以坐等者，欲其深浅适中，便于坐而得其暖也。然后以前膏熨其急颊，且饮之美酒，啖之美肉，皆助血舒筋之法也。虽不善饮，亦自强之。三拊而已，言再三拊摩其患处，则病自已矣。啖音淡。拊音府。治在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名曰季春痹也。足阳明正盛之经，应三月之气也。余义如前。

足太阴之筋病，足大指支，内踝痛，转筋痛，足太阴之筋起大指之端，上结于内踝也。膝内辅骨痛，阴股引髀而痛，阴器纽痛，下引脐两胁痛，引膺中脊内痛。其直者，络于膝内辅骨，上阴股，结于髀，聚于阴器，上脐腹胸胁，其内者著于脊也。治大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命曰孟秋痹也。孟秋当作仲秋，此与下文足少阴条缪误，当迭更之。盖足太阴之经，应八月之气也。

足少阴之筋病，足下转筋，及所过而结者皆痛及转筋，足少阴之筋起于小指之下，故病足下转筋。所过而结者，以其并足太阴之筋，斜走内踝之下，结于踵，又与太阳之筋合，而上结于内辅之下，又并太阴之筋而上循阴股，结于阴器，皆能为痛及转筋也。病在此者主痫瘛及痉，痫，癫痫也。瘛，牵急也。痉，坚强反强尤甚于瘛者也。足少阴为天一之经，真阴受伤，故为此病。瘛音炽。痉音敬。在外者不能俛，在内者不能仰，故阳病者腰反折不能俛，阴病者不能仰。在外者，与太阳之筋合，故不能俛。在内者，循脊内挟膂上至项，故不能仰。阳病者，即在外者也。阴病者，即在内者也。俛，俯同。治在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义如前，此治外者也。在内者熨引饮药，此筋折纽，纽发数甚者，死不治，熨引所以舒筋，饮药所以养血。折纽者，即转筋之甚。发日数，病日甚者，阴亏之极也，故当死不治。名曰仲秋痹也。仲秋误也，当作孟秋，盖足少阴为生阴之经，应七月之气也。义详前太阴太阳条下。

足厥阴之筋病，足大指支，内踝之前痛，内辅痛，阴股痛转筋，足厥阴之筋起于大指之上，结于内踝之前，又结于内辅骨之下，上循阴股也。阴器不用，伤于内则不起，伤于寒则阴缩入，伤于热则纵挺不收。阴器者，前阴之具也，厥阴之筋结于此，阴器病者，有此三者之异。治在行水清阴气。清，理也。此言当以药治之，在通行水藏而调阴气，盖水则肝之母也。其病转筋者，治在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转筋者，治当在经也。命曰季秋痹也。足厥阴者，阴尽之经也，故应九月之气。

手太阳之筋病，小指支，肘内锐骨后廉痛，循背阴入腋下，腋下痛，腋后廉痛，绕肩胛引颈而痛，应耳中鸣痛引颔，目瞑良久乃得视，手太阳之筋起于小指，上结于腕，结于肘内锐骨之后，上结于腋下，上肩循颈结于耳后，结于颔，上属目外眦，故其痛引耳颔，则瞑目良久方可开视也。颔，何敢切。颈筋急则为筋瘘颈痈，寒热在颈者，治在燔针劫刺之，以知为数，以痛为输，筋瘘颈肿，即鼠瘰之属。瘘音漏。其为肿者，复而锐之。刺而肿不退者，复刺之，当用锐针，即镵针也。本支者，上曲牙，循耳前，属目外眦，上颔结于角，其痛当所过者支转筋。本支者，即其直支也。角，耳上角也。凡当其所过之处，皆能转筋而痛。治在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义如前。名曰仲夏痹也。手太阳之经，应五月之气也。

手少阳之筋病，当所过者即支转筋，舌卷。手少阳之筋起于小指次指之端，结于腕，上循臂结于肘，上绕臑外廉上走颈，其支者当曲颊入系舌本，故当所过者为转筋而痛。治在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义如前。名曰季夏痹也。手少阳之经，应六月之气也。

手阳明之筋病，当所过者支痛及转筋，肩不举，颈不可左右视。手阳明之筋起大指次指之端，结于腕，上结于肘外，上臑结于髃，其支者绕肩胛挟脊，其直者从肩髃上颈，又支者上颊结于㿠，又直者上左角络头下右颔，故当所过之处为支痛转筋如此。治在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名曰孟夏痹也。手阳明为两阳合明之经，故应四月之气。

手太阴之筋病，当所过者支转筋痛，甚成息贲，胁急吐血。手太阴之筋起于大指，循指上行结于鱼后，上循臂入肘中，上臑内廉，入腋下，出缺盆，结肩前髃，上结缺盆，下结胸里，散贯贲，合贲下，抵季胁，故其所过之处当转筋痛甚而病如此。治在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名曰仲冬痹也。手太阴之经，应十一月之气也。

手心主之筋病，当所过者支转筋，前及胸痛息贲。手厥阴之筋起于中指，结于肘内廉，上臂阴，结腋下，下散前后挟胁，其支者入腋散胸中，结于贲，故当所过者为病如此。治在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名曰孟冬痹也。手厥阴以两阴交尽之经，故应十月之气。

手少阴之筋病，内急，心承伏梁，下为肘网，其病当所过者支转筋，筋痛。承，承于下也。梁，坚伏之积也。网，如罗网之牵急也。手少阴之筋起于小指内侧，结于锐骨，上结肘内廉，上入腋，挟乳里，结于胸中，下系于脐，故在内则为内急、为伏梁，在外则为肘网，及当其所过之处则为转筋、筋痛等病。治在燔针劫刺，以知为数，以痛为输。义如前。其成伏梁唾血脓者，死不治，脐上脐下皆为伏梁。若伏梁已成而唾见血脓者，病剧藏伤，故死不治。名曰季冬痹也。手少阴之经，

应十二月之气也。此节旧在后无用燔针之下，盖误次也，今移正于此。

经筋之病，寒则反折筋急，热则筋弛纵不收，阴痿不用。阳急则反折，阴急则俯不伸。此以下皆结上文经筋而总言之也。阳急、阴急，指足太阳、太阴为言，皆为背病，阳急在外，则反张而折，阴急在内，则俯不能伸也。焠刺者刺寒急也。热则筋纵不收，无用燔针。筋痹之病属寒者多，故以上皆言治在燔针劫刺；然有因于热者，治当远热，无用燔针，验在筋之急与纵耳。足之阳明，手之太阳，筋急则口目为噼，眦急不能卒视，治皆如右方也。此申言口眼歪僻之证，必系足阳明、手太阳之筋病也。噼，僻同。

七十、六经痹疝（《素问·四时刺逆从论》。附：疝气说）

厥阴有余病阴痹，厥阴者风木之气也，风木有余则邪并于肝，肝经之脉结于诸阴之分，故病为阴痹。痹义如前。不足病生热痹，厥阴之气不足，则阳邪胜之，故病生热痹。滑则病狐疝风，滑为阳邪有余，而病风者，热则生风也。疝者前阴少腹之病，男女五藏皆有之。狐之昼伏夜出，阴兽也，疝在厥阴，其出入上下不常，与狐相类，故曰狐疝风。此非外入之风，乃以肝邪为言也。下准此。涩则病少腹积气。涩则为气虚，为血滞，故邪气留止而病为积聚。

少阴有余病皮痹隐轸，少阴者君火之气也，火盛则克金，皮者肺之合，故为皮痹。隐轸，即瘾疹也。不足病肺痹，火不足则金无所畏，燥邪独胜，故病为肺痹。滑则病肺风疝，滑实则君火为邪，故乘于肺，病在气也。涩则病积溲血。涩为心血不足，故经滞而为积聚，血乱而为溲血也。

太阴有余病肉痹寒中，太阴者湿土之气也，湿邪有余，故为肉痹。寒湿在脾，故为寒中。不足病脾痹，土弱则脾气不行也。滑则痹脾风疝，太阴脉滑，则土邪有余。脾风疝者，即癫肿重坠之属，病在湿也。涩则病积、心腹时满。脾脉入腹，上注心中，涩因脾弱，故病脾积及心腹时满。

阳明有余病脉痹、身时热，阳明者燥金之气也，其合大肠与胃，燥气有余，则血脉虚而阴水弱，故病脉痹及身为时热。不足病心痹，燥气不足则火胜为邪，故病为心痹。滑则病心风疝，滑则燥热生风，热则主于心也，故为心风疝。涩则病积、时善惊。涩则胃虚而滞，故病积。胃虚者风木乘之，故善惊。

太阳有余病骨痹身重，太阳者寒水之气也，其合肾，其主骨，故太阳寒邪有余者，主为骨痹、为身重。不足病肾痹，不足则肾气弱，故病为肾痹。滑则病肾风疝，太阳滑实者风寒挟邪，故病肾风疝。涩则病积、善时巅疾。太阳之脉交巅上，络肾属膀胱，故其脉涩气滞，当为肾积及顶巅之病。

少阳有余病筋痹胁满，少阳者相火之气也，其合肝胆，其主筋，其脉行于胁肋，故少阳之邪有余者，当病筋痹胁满。不足病肝痹，少阳不足则肝藏气虚，故病为肝痹。滑则病肝风疝，滑实则风热合邪而为肝风疝，病在筋也。涩则病积、时筋急目痛。涩以血滞，故病肝积。肝主筋，开窍于目，故为筋急目痛。愚按：本经诸篇所言疝证不一，有云狐疝，以其出入不常也。有癫疝者，以其顽肿不仁也。有冲疝者，以其自少腹上冲心则痛也。有厥疝者，以积气在腹中而气逆为疝也。有瘕者，以少腹冤热则痛出白，一名曰蛊也。有六经风疝者，如本篇之所云也。有小肠疝者，如《邪气藏府病形篇》曰小肠病者，小腹痛，腰脊控睾而痛，时窘之后者，亦疝之属也。是皆诸疝之义。按《骨空论》曰：任脉为病，男子内结七疝，女子带下瘕聚。盖任脉者，起于中极之下，以上毛际，循腹里，上关元，总诸阴之会，故诸疝之在小腹者，无不由任

脉为之原，而诸经为之派耳。云七疝者，乃总诸疝为言，如本篇所言者六也，《邪气藏府病形篇》所言者一也，盖以诸经之疝所属有七，故云七疝。若狐癫冲之类，亦不过为七疝之别名耳。后世如巢氏所叙七疝，则曰厥、癥、寒、气、盘、肭、狼。至张子和非之曰：此俗工所立谬名也。盖环阴器上抵小腹者，乃属足厥阴肝经之部分，是受疝之处也。又曰：凡疝者，非肝木受邪，则肝木自甚，皆属肝经。于是亦立七疝之名，曰寒、水、筋、血、气、狐、癫，治多用下。继自丹溪以来，皆宗其说。然以愚观之，亦未为得。夫前阴小腹之间，乃足三阴阳明任冲督脉之所聚，岂得独以厥阴经为言？但如本篇六疝皆兼风言者，本非外入之风，盖风属肝，肝主筋，故凡病各经之疝者，谓其病多在筋而皆挟肝邪则可；若谓必在厥阴，则不可也。后世议论徒多，又安能出《内经》之围范哉？学者当以经旨为正。至于治之法，大都此证寒则多痛，热则多纵，湿则多肿坠，虚者亦然，若重在血分者不移，在气分者多动。分察六者于诸经，各因其多少虚实而兼治之，自无不效也。又诸疝详义，具会通类疾病二十六。

七十一、痿证（《素问·痿论》全）

黄帝问曰：五藏使人痿何也？五藏各有所合，故皆能使之痿。痿者，痿弱无力，举动不能也。痿音萎。岐伯对曰：肺主身之皮毛，心主身之血脉，肝主身之筋膜，脾主身之肌肉，肾主身之骨髓。五藏所主不同，故痿生亦异。筋膜者，按全元起曰：人皮下肉上筋膜也。盖膜犹幕也，凡肉理藏府之间，其成片联络薄筋，皆谓之膜，所以屏障血气者也。凡筋膜所在之处，脉络必分，血气必聚，故又谓之膜原，亦谓之脂膜。膜、幕俱音莫。故肺热叶焦，则皮毛虚弱急薄，著则生痿躄也。肺痿者，皮毛痿也。盖热乘肺金，在内则为叶焦，在外则皮毛虚弱而为急薄。若热气留著不去，而及于筋脉骨肉，则病生痿躄。躄者，足弱不能行也。躄音壁。心气热则下脉厥而上，上则下脉虚，虚则生脉痿，枢析挈，胫纵而不任地也。心痿者，脉痿也。心气热则火独上炎，故三阴在下之脉，亦皆厥逆而上，上逆则下虚，乃生脉痿。脉痿者，凡四支关节之处，如枢纽之折而不能提挈，足胫纵缓而不能任地也。挈，丘结切。肝气热则胆泄口苦，筋膜干，筋膜干则筋急而挛，发为筋痿。肝痿者，筋痿也。胆附于肝，肝气热则胆汁溢泄，故为口苦。筋膜受热则血液干燥，故拘急则挛，为筋痿也。脾气热则胃干而渴，肌肉不仁，发为肉痿。脾痿者，肉痿也。脾与胃以膜相连而开窍于口，故脾气热则胃干而渴。脾主肌肉，今热畜于内，则精气耗伤，故肌肉不仁，发为肉痿。肾气热则腰脊不举，骨枯则髓减，发为骨痿。肾痿者，骨痿也。腰者肾之府，其脉贯脊，其主骨髓，故肾气热则见证若此。

帝曰：何以得之？此下言五痿之所由生也。岐伯曰：肺者藏之长也，为心之盖也，肺位最高，故谓之长。复于心上，故谓之盖。有所失亡，所求不得，则发肺鸣，鸣则肺热叶焦，肺志不伸，则气郁生火，故喘息有声，发为肺鸣。金藏病则失其清肃之化，故热而叶焦。故曰五藏因肺热叶焦，发为痿躄，此之谓也。故曰，引古语也。肺主气以行营卫，治阴阳，故五藏之痿，皆因于肺气热，则五藏之阴皆不足，此痿躄之生于肺也。五痿之证虽异，总皆谓之痿足辟。悲哀大甚则胞络绝，胞络绝则阳气内动，发则心下崩，数溲血也，胞络者，子宫之络脉也。《评热病论》曰：胞脉者属心而络于胞中。故悲哀太甚，则心系急而胞络绝，上下不交，亢阳内动，逼血下崩，令人数为溺血也。故《本病》曰：大经空虚，发为肌痹，传为脉痿。《本病》，古经篇名。血失则大经空虚，无以渗灌肌肉，荣养脉络，故先为肌肉顽痹而后传为脉痿者，生于心也。思想无穷，所愿不得，意淫于外，入房太甚，宗筋弛纵，发为筋痿，及为白淫，思想无穷，所愿不得，欲不遂也。意淫于外，入

房太甚，阴气伤也。故宗筋弛纵，发为筋痿。宗筋者聚于前阴，精伤于内，气陷于下，故为白淫，即今之所谓带浊也。故《下经》曰：筋痿者生于肝，使内也。《下经》，古经也。肝主筋，故使内则筋痿者，生于肝也。有渐于湿，以水为事，若有所留，居处相湿，肌肉濡渍，痹而不仁，发为肉痿，渐，有由来也。以水为事，从事于卑湿之所也。相，并也。脾主肌肉而恶湿，湿著于肉，则卫气不荣，故肌肉顽痹而为肉痿。渍，早四切。故《下经》曰：肉痿者得之湿地也。地之湿气，感则害皮肉筋脉，病生于脾也。有所远行劳倦，逢大热则渴，渴则阳气内伐，内伐则热舍于肾，肾者水藏也，今水不胜火，则骨枯而髓虚，故足不任身，发为骨痿，远行劳倦，最能生热，阳盛则内伐真阴，水不胜火，故主于肾。故《下经》曰：骨痿者生于大热也。热甚则精髓干涸，故骨枯而为痿，病生于肾也。

帝曰：何以别之？此下辨五痿之色证也。岐伯曰：肺热者色白而毛败，心热者色赤而络脉溢，肝热者色苍而爪枯，脾热者色黄而肉蠕动，肾热者色黑而齿槁，蠕者软，微动貌，又曰虫行貌。

帝曰：如夫子言可矣，论言治痿者独取阳明何也？此下言治痿之法也。论言者，即《根结篇》曰：痿疾者取之阳明。见经络类三十。岐伯曰：阳明者，五藏六府之海，主闰宗筋，宗筋主束骨而利机关也。阳明，胃脉也。主纳水谷，化气血，以资养表里，故为五藏六府之海而下润宗筋。宗筋者，前阴所聚之筋也。为诸筋之会，凡腰脊溪谷之筋，皆属于此，故主束骨则利机关也。冲脉者，经脉之海也，主渗灌溪谷，与阳明合于宗筋。经脉之海者，冲脉为十二经之血海也，故主渗灌溪谷。冲脉起于气街，并少阴之经，夹脐上行，阳明脉亦夹脐旁，去中行二寸一行，故皆会于宗筋。阴阳总宗筋之会，会于气街而阳明为之长，皆属于带脉而络于督脉。宗脉聚于前阴，前阴者足之三阴阳明少阳及冲任督跷九脉之所会也。九者之中，则阳明为五藏六府之海，冲为经脉之海，此一阴一阳总乎其间，故曰阴阳总宗筋之会也。会于气街者，气街为阳明之正脉，故阳明独为之长。带脉者，起于季胁，围身一周。督脉者，起于会阴，分三岐为任冲则上行腹背。故诸经者，皆联属于带脉，支络于督脉也。故阳明虚则宗筋纵，带脉不引，故足痿不用也。阳明虚则血气少，不能润养宗筋，故至驰纵。宗筋纵则带脉不能收引，故足痿不为用。此所以当治阳明也。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各补其荥而通其俞，调其虚实，和其逆顺，筋脉骨肉各以其时受月，则病已矣。帝曰：善。诸经之所溜为荥，所注为俞，补者，所以致气，通者所以行气。上文云独取阳明，此复云各补其荥而通其俞，盖治痿者当取阳明，又必察其所受之经而兼治之也。如筋痿者取阳明厥阴之荥俞，脉痿者取阳明少阴之荥俞，肉痿骨痿，其治皆然。然筋脉肉骨，则各有所受之时月，如木病者在筋，火病者在脉，土病者在肉，金病者在皮毛，水病者在骨，知所受之浅深以调虚实，知时气之盛衰以和逆顺，则病可已矣。

七十二、肠澼（《素问·通评虚实论》。附：痢疾治法）

帝曰：肠澼便血何如？岐伯曰：身热则死，寒则生。肠澼，滞下也，利而不利之谓。便血，赤利也。身热者，阳胜阴败，故死。寒则营气未伤，故生。澼音匹。帝曰：肠澼下白沫何如？岐伯曰：脉沉则生，脉浮则死。白沫，白利也。病在阴而见阴脉者为顺，故生。见阳脉者为逆，故死。帝曰：肠澼下脓血何如？岐伯曰：脉悬绝则死，滑大则生。下脓血者，兼白赤而言也。悬绝者，谓太过则坚而搏，不足则微而脱，皆胃气去而真藏见也，邪实正虚，势相悬绝，故死。滑因血盛，大以

气充，血气未伤，故生。帝曰：肠澼之属，身不热，脉不悬绝何如？岐伯曰：滑大者曰生，悬涩者曰死，以藏期之。以藏期之者，肝见庚辛死，心见壬癸死，肺见丙丁死，脾见甲乙死，肾见戊己死也。愚按：肠澼一证，即今之所谓痢疾也。自仲景而后，又谓之滞下。其所下者，或赤或白，或脓或血，有痛者，有不痛者，有里急后重者，有呕恶胀满者，有噤口不食者，有寒热往来者。虽其变态多端，然总不外乎表里寒热，而尤于虚实之辨更为切要，知此六者，庶不致杀人矣。若以表里言之，如《论疾诊尺》等篇曰：春伤于风，夏为后泄肠澼。《百病始生篇》曰：虚邪之中人也，留而不去，传舍于肠胃之间，多寒则肠鸣飧泄，食不化，多热则溏出糜。是皆由于外邪，此即时气相传之属也。凡邪因表者必有表证，但兼其表而行散之，表邪解而痢自愈。如无表证，则必由口腹，悉属内伤。但伤于内者极多，因于表者则间或有之，此内外之不可不辨也。若以寒热言之，则古以赤者为热，白者为寒。至刘河间而非之曰：如赤白相兼者，岂寒热俱甚于肠胃而同为痢乎？盖泻白者肺之色也，青者肝之色也，黄者脾之色也。赤者心之色也。至若色黑亦言为热者，由火热过极，则反兼水化制之，故色黑也。或言痢色青白为寒者，误也。若果为寒，则不能消谷，何由反化为脓乎？又曰：若完谷不化而色不变，吐利腥秽，澄澈清冷，小便青白不涩，身凉不渴，脉迟细而微者，寒证也。凡谷消化者，无问色及他证，便为热也。故其言治，则曰苦能燥湿，寒能胜热，或微加辛热以佐之。又云：治诸痢者，黄连、黄柏为君，以至苦大寒，正主湿热之病。又曰：行血则便自愈，调气则后重除。是皆河间之说也。及至丹溪而因之曰：赤痢乃自小肠来，白痢乃自大肠来，皆湿热为本。自二子之言出，则后世莫敢违之。虽二家方书，非无从温之治，然亦不过备立言之缺略，而其大意则专以湿热为主。故今之医家悉遵其训，一见痢证，无分寒热虚实，咸谓欲清其火，非芩、连、栀、柏不可；欲去其积，非大黄、芒硝不可；欲行血者，必用桃仁、红花之类；欲利水除湿，必用五苓、益元之类；欲调气行滞者，必用木香、槟榔、枳实、厚朴之类；欲和血凉血者，必用当归、生地、芍药、地榆之类。朝更夕改，不过如此，及至濒危，湿热未除，积滞未尽，举世皆然，可胜其害。兹以愚见，则大有不然。夫疟痢发于夏秋，本因溽暑，岂云非热？但炎蒸之令，出乎天也，苟能顺天之气，焉得为病？惟因热求凉而过于纵肆，则病由乎入耳。故凡风寒之中于外者，其邪在经，病多为疟；生冷之伤于内者，其邪大藏，病多为痢；或表里俱伤，则疟痢并作。未有不中于寒而为疟为痢者，此致病之本，其为寒为热可知也。若暑湿之郁，久则成热，所以痢多热证，此固自然之理；然有偶因瓜果，过伤生冷，未及郁积，随触而痢者，岂郁热耶？又有素慎口腹，或中雨水之阴寒，或因饮食之相犯者，皆能致痢，是又何热之有哉？至有年有衰迈，禀有素弱，则尤易于染，此等极多，岂皆热证？且凡病痢者，必有脓血，使无脓血，焉得为痢？盖伤其藏府之脂膏，动其肠胃之脉络，故或寒或热皆能脓血，若谓脓必因热，岂痢疾绝无寒证耶？使必待完谷不化，痢色不变及澄彻清冷等证，始认为寒，则其阳已尽去，脾已尽败，几乎于危矣，岂无其渐则遽至是哉？不知致此之始，即寒证也。矧痢因于湿，湿生于土。夫五行之理，热因火化，寒因水化，此阴阳之不易者也。惟湿土寄王于四者之中，故从乎火，则阳土有余而湿热为病，从乎水，则阴土不足而寒湿生灾。若但言湿热而不言寒湿，岂非医家之误乎？至以白赤分寒热，此处古法，本不为谬。而河间乃谓白者属肺，赤者属心。盖言白主于气，赤主于血，是亦理也。若以愚见言之，则赤中岂必无白，白中岂必无赤，赤白相兼者，岂真寒热同病乎？但其清浊微甚，自有阴阳可辨耳。虽赤痢亦有寒证，然终是热多；白痢亦有热证，然终是寒多。其有白而热者，则脉证必热，赤而寒者，则脉证必寒，亦易辨也。若谓白必属肺，恐白痢非无血化；赤必属心，恐血痢不离乎气也。观《局方》之治痢，则例用温热，河间之治痢，则专用苦寒，何其相去之远耶？未免各有所偏，皆失中和之

道矣，此寒热之不可不辨也。再以虚实言之，如头疼身热，筋骨酸痛者，表邪之实也；胀满恶实，急痛拒按者，里邪之实也；烦渴引饮，喜冷热者，阳邪之实也；举按滑数，来往有力者，脉息之实也；火土之胜，而见敦阜、赫曦之化者，时气之实也。舍此之外，则无可言实，多属虚矣。今有以口渴为实热者，不知凡系泻痢，必亡津液，液亡于下，则津涸于上，焉得不渴？故当以喜热喜冷分虚实也。有以腹痛为实者，不知痢出于藏，则肠胃必有损伤，脓血切肤，安能无痛？故当以痛之缓急、按之可否、藏之阴阳、腹之胀与不胀分虚实也。有以小水之黄赤短少为实热者，不知水从痢去，溲必不长，汁以阴亡，溺因色变，故当以便之热与不热、液之涸与不涸分虚实也。有以里急后重为热者，但知湿热壅于大肠，因而重坠，不知气陷则仓廪不藏，阴亡则门户不摄，故当以病之新久、质之强弱分虚实也。若邪正不明，则祸如反掌，此虚实不可不辨也。再以治法言之，则当必求其所感之邪，所受之藏，以明致病之本，其他所变，皆为标也。如因于湿热者，去其湿热则愈；因于积滞者，去其积滞则愈。因于气者调其气，因于血者和其血。新感而实者，可以通因通用；久病而虚者，当以塞因塞用。是皆常法，无待言矣。第见今人之病痢者，虚常六七；而今之治痢者，补无一二焉。若气本陷矣，而复行其气，后重将甚乎？中本虚矣，而再攻其积，元气不将竭乎？湿热伤血，自宜调血，若过用推陈，血愈伤矣。津亡作渴，自宜止泄，若专于渗利，津愈耗矣。使必待血清痛止而后补，则事已无及矣。此无他，特以本末未明，故但据见在者为有形之疾病，而不知可虑者在无形之元气也。夫元气既虚，不补将何以复？诸当补者，自有所据，请尽悉之。凡脉息微弱者可补，知其非实邪也。形体虚羸者可补，知其不可攻也。口腹素慎者可补，知其本无所积也。胸鬲宽快者可补，知其中无留滞也。因病后而偶感者可补，以元气之有所伤也。因攻伐而愈剧者可补，以攻所不当攻也。后重之可补者，陷则升而补之，热则凉而补之。腹痛之可补者，滑泄则涩而补之，虚寒则温而补之。凡阳邪盛则阴虚者病，非纯美甘凉之剂，不足以养藏气。阴邪胜则阳虚者病，非辛甘温厚之剂，不足以回元阳。是皆用补之法也。然尤有其要，则在脾肾二藏，不可不辨。如《卫生宝鉴》曰：太阴主泻，传于少阴为痢，此正言脾肾也。盖泻因于脾，其邪犹浅；传于肾而为痢，病则甚矣。夫肾为胃关，开窍于二阴，未有久痢而不亡阴者，亦未有阴亡而肾不虚者，欲治痢而不治阴，非其治也。故如四君、归脾、补中、十全之类，皆治脾虚之剂，非为不善；若病在化源，势属危急，使非大补命门，以复肾中之阳，以壮脾土之母，则真阴何由以复？门户何由以固？所谓川源不能实，漏卮不能满，将何益于事哉？近惟薛立斋独得其义，欲相资借，当并察其医按。

七十三、伏梁（《素问·腹中论》）

帝曰：病有少腹盛，上下左右皆有根，此为何病？可治不？不，否同。岐伯曰：病名曰伏梁。伏，藏伏也。梁，强梁坚硬之谓。帝曰：伏梁何因而得之？岐伯曰：裹大脓血，居肠胃之外，不可治，治之每切按之致死。按，抑也。切按之者，谓过于妄攻也，故必致死。帝曰：何以然？岐伯曰：此下则因阴，必下脓血，上则迫胃脘，生鬲，胃脘内痈，此病连居三阴冲带之间，裹大脓血而伏于肠胃之外，其上下左右皆有根系，故下行者能下脓血，上行者能迫胃脘。脘，管、完二音。此久病也，难治。此非一朝夕所致者，延积既久，根结日深，故不易治。居齐上为逆，居齐下为从。居齐上则渐逼心肺，故为逆。在下者其势犹缓，故为从。按：《邪气藏府病形篇》曰：心脉微缓为伏梁，在心下，上下行，时唾血。又《经筋篇》曰：手少阴之筋病，内急，心承伏梁。故《五十六难》曰：心之积名曰伏梁，起脐上，大如臂，上至心下。其义本此二篇。然观本节云齐上为逆，齐下为从。下节云环齐而痛，病名伏梁。是又不独以心积为伏梁也，盖凡积有内伏而坚强者，皆得名之，

故本篇独言伏梁者，其总诸积为言可知也。勿动亟夺，动，动大便也。夺，夺上也。皆下之之谓。言勿得妄攻而数夺其胃气，不及于病，徒伤无益也。亟，激、气二音。论在刺法中。谓在刺法中。谓宜以针治之，今亡其义。按：伏梁一证，即今之所谓痞块也。欲治之者莫妙于灸，法详《图翼》十一卷。

帝曰：人有身体髀股肩衍皆肿，环齐而痛，是为何病？岐伯曰：病名伏梁。此亦在冲脉之分，而结于脐腹者也。冲脉之在上者，出颃颡循背里，在中者侠脐腹，在下者伏行股足之间，故其为病如此。此下三节与奇病论文重者，兹不复载。此风根也，其气溢于大肠而著于肓，肓之原在齐下，故环齐而痛也。风根，即寒气也。如《百病始生篇》曰：积之始生，得寒乃生，厥乃成积。即此谓也。肓之原在脐下，即下气海也，一名下肓，《九针十二原篇》谓之脖胦得即此。今病在冲脉则与大小肠相附，而当气海之间，故其为病如此。不可动之，动之为水溺涩之病。不当动而妄下之，则反伤其阴，阴伤则积气愈壅于下，而水道为之不利也。

七十四、息积（《素问·奇病论》）

帝曰：病胁下满气逆，二三岁不已，是为何病。岐伯曰：病名曰息积。积不在中而在胁之下者，初起微小，久而至大，则胁满气逆，喘促息难，故名息积。今人有积在左胁之下，俗名为痞者，其即此证，惟小儿为尤多。盖以胃之大络，名曰虚里，贯鬲络肺，出于左乳下，其动应衣，为阳明宗气所出之道也。若饮食过伤，脾不及化，则余气留滞而结聚于此，其根正在胁间，阳明病剧则上连于肺，此其所以为息积也。此不妨于食，不可灸刺，积为导引服药，药不能独治也。积不在胃，故不妨于食。治此者舍灸不可，惟喘者忌灸，恐助火邪，羸者忌刺，恐写胃气，故必渐次积为导引，久久行之以开其滞，仍用药饵以和其气，二者并行，斯病可愈。若专恃于药而不积为导引，则亦不能独治之，可见治此者之有不易也。

七十五、疹筋（《素问·奇病篇》）

帝曰：人有尺脉数甚，筋急而见，此为何病？尺脉数甚，阴邪有余而不足也。筋急而见，筋脉拘急而形色外见也。筋者肝之合，阴气不足则肝失所养，故筋急而见。岐伯曰：此所谓疹筋，是人腹必急，白色黑色见，则病甚。疹筋者，病在筋也。《脉要精微论》曰：尺外以候肾，尺里以候腹。故尺脉数甚，则候当在腹。腹者太阴阳明之所布，今其肝邪外见而腹为胀急，乃木贼伤脾之病也。若其色见白黑，则阳气内亏，病为尤甚。

七十六、风邪五变（《灵枢·五变篇》全。风厥汗出、消瘅、寒热、留痹、积聚）

黄帝问于少俞曰：余闻百疾之始期也，必生于风雨寒暑，循毫毛而入腠理，或复还，或留止，或为风肿汗出，或为消瘅，或为寒热，或为留痹，或为积聚，奇邪淫溢，不可胜数，愿闻其故。夫同时得病，或病此，或病彼，意者天之为人生风乎？何其异也？瘅音丹，又上、去二声。少俞曰：夫天之生风者，非以私百姓也，其行公平正直，犯者得之，避者得无殆，非求人而人自犯之。殆，危也。天非求人而人自犯之，所以有少病多病者，亦在乎人之慎与不慎耳。黄帝曰：一时遇风，同时得病，其病各异，愿闻其故。少俞曰：善乎哉问！请论以比匠人。匠人磨斧斤砺刀，削斲材木，木之阴阳尚有坚脆，坚者不入，脆者皮弛，至其交节而缺斤斧焉。夫一木之中，坚脆不同，坚者则刚，脆者易伤，况其材木之不同，皮之厚薄，汁之多少而各异耶？此借木之材质以

方人之禀赋也。砺音利。斫音卓。脆音翠。弛音矣，解弛也。夫木之早花先生叶者，遇春霜烈风，则花落而叶萎。久暴大旱，则脆木薄皮者，枝条汁少而叶萎。久阴淫雨，则薄皮多汁者，皮溃而漉。卒风暴死，则刚脆之木，枝折机伤。秋霜疾风，则刚脆之木，根摇而叶落。凡此五者，各有所伤，况于人乎？此言木之雕残，各有所因，以方人之疾病，亦无不有所致之也。萎音威，萬枯也。萬音烟，物不鲜而色败也。溃音会，坏烂也。漉音鹿，水湿貌。机音兀，木之无枝者也。黄帝曰：以人应木奈何？少俞答曰木之所伤也，皆伤其枝，枝之刚脆而坚，未成伤也。人之有常病也，亦因其骨节皮肤腠理之不坚固者，邪之所舍也，故常为病也。木有坚脆，所以伤有重轻，人有坚脆，所以病有微甚，故虽同时遇风，而有受有不受，此病之所以异也。

黄帝曰：人之善病风厥漉汗者，何以候之？风邪逆于腠理，而汗出漉漉不止者，病名风厥。又详义见本类前三十。少俞答曰：肉不坚，腠理疏，则善病风。黄帝曰：何以候肉之不坚也？少俞答曰：腘肉不坚而无分理者粗理，粗理而皮不致者腠理疏，此言其浑然者。膝湾曰腘，即足太阳经委中穴也。腘中为谿谷之大会，故其理粗而皮不致者，可以验通身腠理之疏也。腘音国。缎音致，密也。

黄帝曰：人之善病消瘅者，何以候之？少俞答曰：五藏皆柔弱者，善病消瘅。消瘅详义见前六十。黄帝曰：何以知五藏之柔弱也？少俞答曰：夫柔弱者必有刚强，刚强多怒，柔者易伤也。性气刚暴而肌肉弱者，乃易于伤，故善病消瘅。黄帝曰：何以候柔弱之与刚强？少俞答曰：此人薄皮肤而目坚固以深者，长冲直扬，其心刚，皮肤薄者，肌肉必弱。目坚固而视直扬者，其心必刚。冲者，目光突露之谓。刚则多怒，怒则气上逆，胸中畜积，血气逆留，肠宽皮充肌，血脉不行，转而为热，热则消肌肤，故为消瘅，此言其人暴刚而肌肉弱者也。怒则气逆，气留则血留，故郁而为热而成消瘅。肠，宽同。

黄帝曰：人之善病寒热者，何以候之？少俞答曰：小骨弱肉者，善病寒热。骨属肾，肉属脾，皆至阴之所在也。阴不足则阳邪易以入之，故善病寒热。黄帝曰：何以候骨之小大，肉之坚脆，色之不一也？少俞答曰：颧骨者骨之本也，颧大则骨大，颧小则骨小。目下颊骨曰颧，周身骨胳大小，可验于此也。颧音权。胳音革。皮肤薄而其肉无胭，其臂懦懦然，其地色殆然，不与其天同色，污然独异，此其候也。胭，肉之结聚而坚者也。懦懦然，柔弱貌。地气阴浊，天气清明，质色有余而神色不足，是地不与天同色也，故殆然污然，其状有异。肉有坚脆，色有不同，于此可验强弱也。胭，渠允切。懦，儒、糯、软三音。然后臂薄者其髓不满，故善病寒热也。髓为骨之充，阴之精也，故髓不满者，当病寒热。

黄帝曰：何以候人之善病痹者？少俞答曰：粗理而肉不坚者，善病痹。肉不坚，则风寒湿邪易以入也。黄帝曰：痹之高下有处乎？少俞答曰：欲知其高下者，各视其部。人之上下左右，虚实自有不同，故当各视其部。

黄帝曰：人之善病肠中积聚者，何以候之？少俞答曰：皮肤薄而不泽，肉不坚而淖泽，如此则肠胃恶，恶则邪气留止，积聚乃伤。脾胃之间，寒温不次，邪气稍至，稸积留止，大聚乃起。皮肤薄者，肉不坚也。不润泽者，血不足也。淖泽者，湿滞多也。此其肠胃薄恶，气禀之有亏也。故或中外邪，留而不去，或肠胃寒温，有不以次，皆足致邪而大聚起矣。义详《百病始生篇》，见本类前二。淖音

闹。稸、畜同。

黄帝曰：余闻病形，已知之矣，愿闻其时。此总结五变而问其凶吉之期也。少俞答曰：先立其年，以知其时，时高则起，时下则殆。先立其年，则五运六气各有所主，故知其时。凡病遇生王，则时之高也，故可以起，起言愈也。如逢衰克，则时之下也，病当危殆矣。《六元正纪大论》亦曰：先立其年，以明其气。详运气类十七。虽不陷下，当年有冲通，其病必起，是谓因形而生病，五变之纪也。虽非衰克陷下之时，而年有所冲，则气有所通，其病亦因而起，此非上节之所谓起也。如水火相冲，火当畏水，金木相冲，木当畏金；然火胜则水亦病，木胜则金亦病。故有金形之人，而反病于丁壬年者，有以木形之人，而反病于甲己年者，是谓因形生病，五变之纪也。

七十七、病成而变（《素问·脉要精微论》）

帝曰：病成而变何谓？成言病之本，变言病之标，标本不同，是谓之变。岐伯曰：风成为寒热，风，阳邪也，善行而数变。或并于里则阳虚，阳虚则外寒；或并于表则阳实，阳实生外热。故《生气通天论》曰：因于露风，乃生寒热。是风成而变为寒热也。瘅成为消中，瘅，热邪也。热积于内，当病为消中，善食易饥也。厥成为巅疾，厥，逆气也。气逆于上，则或为疼痛，或为眩仆，而成顶巅之疾也。一曰气逆则神乱，而病为癫狂者，亦通。久风为飧泄，风从木化，久风不已则脾土受伤，病为飧泄而下利清谷也。飧音孙。脉风成为疠，风寒客于血脉，久而不去则肤肉败坏，其病为疠。疠，赖、利二音，癞也。病之变化，不可胜数。此举风热之邪，以见致病之概，其他变化百出，有不可以数计者，亦犹此也。

七十八、杂病所由（《素问·通评虚实论》）

黄帝曰：凡治消瘅仆击，偏枯痿厥，气满发逆，肥贵人，则高粱之疾也。消瘅，热消也。仆击，暴仆如击也。偏枯，半身不随也。痿，痿弱无力也。厥，四肢厥逆也。高粱，膏粱也。肥贵之人，每多厚味，夫肥者令人热中，甘者令人中满，热蓄于内，多伤其阴，故为此诸病。瘅音丹，又上、去二声。仆音付。隔则闭绝，上下不通，则暴忧之病也。愁忧者，气闭塞而不行，故或上或下，致为否隔，而水谷有不通也。暴厥而聋，偏塞闭不通，内气暴薄也。暴厥，气暴逆也。此以内气之逆，暴有所薄而然。薄，侵迫之谓。不从内，外中风之病，故瘦留著也。有病不从内，而外中风寒，藏蓄不去，则伏而为热，故致燔烁消瘦，此以表邪留薄，而著于肌肉筋骨之间也。足痿跛，寒风湿之病也。足不可行谓之足痿，一足偏废谓之跛，此在下者，必风寒湿气之病也。足痿音只。跛，波上声。黄疸暴痛，癫疾厥狂，久逆之所生也。此以气逆之久，而阴阳营卫有所不调，然后成此诸证，皆非一朝所致也。疸音旦。五藏不平，六府闭塞之所生也。六府闭塞，则水谷无以化，津液无以行，精气失所养，故五藏有不平矣。头痛耳鸣，九窍不利，肠胃之所生也。头耳九窍，皆手足阳明经脉所及，故病由肠胃之所生。然肠胃二字，实兼六府为言，盖六府俱属三阳，三阳遍于九窍也。

十八卷

疾病类

七十九、口问十二邪之刺（《灵枢·口问篇》全）

黄帝闲居，辟左右而问于岐伯曰：余已闻九针之经论，阴阳逆顺六经已毕，愿得口问。岐伯避席再拜曰：善乎哉问也，此先师之所口传也。黄帝曰：愿闻口传。岐伯答曰：夫百病之始生也，皆生于风雨寒暑，阴阳喜怒，饮食居处，大惊卒恐，则血气分离，阴阳破散，经络厥绝，脉道不通，阴阳相逆，卫气稽留，经脉虚空，血气不次，乃失其常。论不在经者，请道其方。此下诸问，既非风寒之外感，又非情志之内伤，论不在经，所当口传者也，故曰口问。

黄帝曰：人之欠者，何气使然？岐伯答曰：卫气昼日行于阳，夜半则行于阴。阴者主夜，夜者卧。阳者主上，阴者主下。故阴气积于下，阳气未尽，阳引而上，阴引而下，阴阳相引，故数欠。欠者，张口呵吸，或伸臂展腰，以阴阳相引而然也。夫阳主昼，阴主夜；阳主升，阴主降。凡人之寤寐，由于卫气。卫气，昼行于阳，则动而为寤；夜行于阴，则静而为寐。故人于欲卧未卧之际，欠必先之者，以阳气将入阴分，阴积于下，阳犹未静，故阳欲引而升，阴欲引而降，上下相引，而欠由生也。今人有神疲劳倦而为欠者，即阳不胜阴之候。阳气尽，阴气盛，则目瞑；阴气尽而阳气盛，则寤矣。《大惑篇》曰：卫气不得入于阴，常留于阳。留于阳则阳气满，阳跷盛，不得入于阴则阴气虚，故目不瞑矣。卫气留于阴，不得行于阳。留于阴则阴气盛，阴气盛则阴跷满，不得入于阳则阳气虚，故目闭也。吴玄纲曰：觉与阳合，寐与阴并。觉多者魂强，寐久者魄壮。魂强者生之徒，魄壮者死之徒。是皆阴阳盛衰之义。瞑音明，又上声。写足少阴，补足太阳。卫气之行于阳者自足太阳始，行于阴者自足少阴始，阴盛阳衰，所以为欠。故当写少阴之照海，阴跷所出也。补太阳之申脉，阳跷所出也。取阴阳跷者，义如上节之注。

黄帝曰：人之哕者，何气使然？岐伯曰：谷入于胃，胃气上注于肺。今有故寒气与新谷气俱还入于胃，新故相乱，真邪相攻，气并相逆，复出于胃，故为哕。哕，呃逆也。义详针刺类五十三。人之水谷入胃，其精微之气，必上注于肺，而后行于藏府营卫。若中焦先有寒气，则新入之谷气凝聚而不行，气不行则新故真邪还留于胃，留则逆而上出，故为哕也。哕，于决切，又音诲。补手太阴，写足少阴。手太阴，肺经也。足少阴，肾经也。寒气自下而升，逆则为哕，故当补肺于上以壮其气，写肾于下以引其寒。盖寒从水化，哕之标在胃，哕之本在肾也。

黄帝曰：人之唏者，何气使然？岐伯曰：此阴气盛而阳气虚，阴气疾而阳气徐，阴气盛而阳气绝，故为唏。唏，欷同，歔欷也。释义云：悲泣气咽而抽息也。一云泣余声。一云哀而不泣曰唏。悲忧之气生于阴惨，故为阴盛阳虚之候。唏，希、戏二音。补足太阳，写足少阴。当亦是阳跷申脉，阴跷照海也。义见前。

黄帝曰：人之振寒者，何气使然？岐伯曰：寒气客于皮肤，阴气盛，阳气虚，故为振寒寒栗。补诸阳。振寒者，身怯寒而振栗也。补诸阳者，凡手足三阳之原合及阳跷等穴，皆可酌而用之。

黄帝曰：人之噫者，何气使然？岐伯曰：寒气客于胃，厥逆从下上散，复出于胃，故为噫。噫，嗳气也。释义曰：饱食息也。义详本类前二十五。按此节与上文之哕，皆以寒气在胃而然。但彼云故寒气者，以久寒在胃，言其深也；此云寒客于胃者，如客之寄，言其浅也。故厥逆之气，从下上散，则复出于胃而为噫。噫，伊、隘二音。补足太阴、阳明，一曰补眉本也。补足太阴、阳明二经，使脾胃气温，则客寒自散而噫可除。眉本，即足太阳经攒竹穴，是亦补阳气也。

黄帝曰：人之嚏者，何气使然？岐伯曰：阳气和利，满于心，出于鼻，

故为嚏。阳气和平顺利而满溢于心，必上达于肺，故出于鼻而为嚏。然人有感于风寒而为嚏者，以寒邪束于皮毛，则阳气无从泄越，故喷而上出。是嚏从阳气而发，益又可知。仲景曰：欲嚏不能，此人肚中寒。正谓其阳虚也。故人病阳虚等证者，久无嚏而忽得之，则阳气渐回之佳兆也。嚏音帝。补足太阳荣眉本，一曰眉上也。凡阳虚于下，则不能上达而为嚏。补足太阳之荣于眉本者，其名攒竹，一曰眉上，亦即此穴。盖太阳与肾为表里，所以补阴中之阳也。观《宣明五气篇》曰：肾为欠为嚏。其义正与此通。详本类前二十五。

黄帝曰：人之㒳者，何气使然？岐伯曰：胃不实则诸脉虚，诸脉虚则筋脉懈惰，筋脉懈惰则行阴用力，气不能复，故为㒳。㒳，释曰：下垂貌。又曰：㒳，避也。故诸家引以为注，似皆不合经义，殊无意味。尝闻俗语有战㒳之说，即古人之遗言，意者㒳即战之属也。但因寒而战者，谓之寒战；其有战不因寒者，由气虚耳。盖胃为五藏六府之海，故胃不实则诸脉虚而懈惰生，再有行阴用力，则阳气益虚，故为战㒳。今见常有其候而未闻其名，愚谓即此，尚俟明者辨之。㒳，登可切。因其所在，补分肉间。四体战㒳，各有分部，胃者肉其应，故当因病所在，补分肉间，以壮其胃气。

黄帝曰：人之哀而泣涕出者，何气使然？岐伯曰：心者，五藏六府之主也；目者，宗脉之所聚也，上液之道也。口鼻者，气之门户也。故悲哀愁忧则心动，心动则五藏六府皆摇，摇则宗脉感，宗脉感则液道开，液道开故泣涕出焉。宗，总也。凡五藏六府之精气，皆上注于目而为之精，故目为宗脉之所聚，又为上液之道。气由口鼻出入，故为气之门户。然气之所至，液必随之，如涎出于口，涕出于鼻，泪出于目，是皆上液之属也。人之泣涕上出者，皆本乎心。盖心为五藏六府之主，若悲哀忧愁动其心，则五藏六府皆应而摇，藏府摇则宗脉皆应而动，动则液道开而泣涕所以出也。液者所以灌精濡空窍者也，故上液之道开则泣，泣不止则液竭，液竭则精不灌，精不灌则目无所见矣，故命曰夺精。精由液而化，孔窍得液而充，故以灌精濡孔窍也。液去精伤则目昏，以至渐无所见者，是夺其精也。世之因泣而丧目者，盖亦不少矣。此条义当与《解精微论》参看，详下篇。空，孔同。补天柱经侠颈。天柱，足太阳膀胱经穴，其经侠颈项之后。

黄帝曰：人之太息者，何气使然？岐伯曰：忧思则心系急，心系急则气道约，约则不利，故太息以伸出之。太息者，息长而大，即叹息也。约，犹束缚也。忧愁思虑，则气抑不伸而心系急，气道约，约则满闷于中，此叹息不之不容已也。补手少阴、心主、足少阳留之也。手少阴，心经也。心主，手厥阴经也。足少阳，胆经也。助木火之藏，则阳气可舒，抑郁可解，故皆宜留针补之。

黄帝曰：人之涎下者，何气使然？岐伯曰：饮食者皆入于胃，胃中有热则虫动，虫动则胃缓，胃缓则廉泉开，故涎下。足阳明之脉出于口，胃中有热则虫动胃缓，故廉泉开而涎下。凡目之多泪，鼻之多涕，亦皆因热而上液之道开也。有谓肺热甚则鼻涕出者，义亦犹此。补足少阴。肾为胃关而脉系于舌，故当补之，以壮水制火，则液有所主而涎自止也。

黄帝曰：人之耳中鸣者，何气使然？岐伯曰：耳者宗脉之所聚也，故胃中空则宗脉虚，虚则下溜，脉有所竭者，故耳鸣。手足三阳三阴之脉皆入耳中，故耳亦宗脉之所聚也。阳明为诸脉之海，故胃中空则宗脉虚，宗脉虚则阳气不升而下溜，下溜则上竭，轻则为鸣，甚则为聋矣。然少阳太盛、壅窒为鸣者亦有之，但虚者

渐而实者暴，虚者多而实者少，其辨在有邪无邪耳，学者当推广之。溜，力救切。补客主人、手大指爪甲上与肉交者也。客主人，足少阳经穴，为手足少阳足阳明之会。手大指爪甲上者，手太阴之少商穴，为肺气所出之井。故皆当补之，以助其阳气。

黄帝曰：人之自啮舌者，何气使然？缺岐伯曰。此厥逆走上，脉气辈至也。少阴气至则啮舌，少阳气至则啮颊，阳明气至则啮唇矣。辈者，类也。厥逆走上，则血涌气腾，至生奇疾，所至之处，各有其部，如少阴之脉行舌本，少阳之脉循耳颊，阳明之脉环唇口，故或为肿胀，或为怪痒，各因其处，随而啮之，不独止于舌也。辈，俗作辈。啮，尼结切。视主病者则补之。察主病之经以补之也。

凡此十二邪者，皆奇邪之走空窍者也。不同常疾，故曰奇邪。故邪之所在，皆为不足。惟正气不足，然后邪得乘之。故《七十五难》曰：不能治其虚，安问其余？则深意可知矣。故上气不足，脑为之不满，耳为之苦鸣，头为之苦倾，目为之眩；倾者，沉重不能支也。眩音玄，又去声。中气不足，溲便为之变，肠为之苦鸣；水由气化，故中气不足则溲便变常，而或为黄赤，或为短涩，多有情欲劳倦、过伤精气而然，昧者概认为火，鲜不误矣。且中气不足，则浊气居之，故肠胃为之苦鸣也。溲音搜。下气不足，则乃为痿厥心悗。痿，足痿弱也。厥，四支清冷也。悗，闷也。下气不足，则升降不交，故心气不舒而为悗闷。悗，母本切。补足外踝下留之。此昆仑穴也，为足太阳所行之经，凡于上中下气虚之病，皆可留针补之。踝，胡寡切。

黄帝曰：治之奈何？此下复问治法者，所以补上文之缺略也。岐伯曰：肾主为欠，取足少阴。上文未言属肾，故此复明之。肺主为哕，取手太阴、足少阴。上文言哕出于胃，此言哕主于肺，盖寒气上逆而为哕，气病于胃而主于肺也。唏者，阴与阳绝，故补足太阳，写足少阴。阴与阳绝则阳不附阴，补阳写阴则刚柔相济，乖者和矣。振寒者，补诸阳。噫者，补足太阴、阳明。嚏者，补足太阳眉本。䶮，因其所在补分肉间。泣出，补天柱经侠颈，侠颈者头中分也。太息，补手少阴、心主、足少阳留之。涎下，补足少阴。耳鸣，补客主人、手大指爪甲上与肉交者。自啮舌，视主病者则补之。目眩头倾，补足外踝下留之。诸治俱同上文。痿厥心悗，刺足大指间上二寸留之，一曰足踝下留之。大指间上二寸，足厥阴之太冲也，或曰足太阴之太白也，此与上文稍异。外踝下留之，义如前。

八十、涕泪（《素问·解精微论》全）

黄帝在明堂，雷公请曰：臣授业传之行教，以经论从容形法，阴阳刺灸，汤药所滋，行治有贤不肖，未必能十全。言授业于人而传之行教，惟借此经论诸法，然犹有不能十全，故更问其详也。若先言悲哀喜怒，燥湿寒暑，阴阳妇女。请问其所以然者，卑贱富贵，人之形体所从，群下通使，临事以适道术，谨闻命矣。谓先日之所闻者若此，已皆适其当也。请问有毙愚朴漏之问，不在经者，欲闻其状。毙，妄也。漏当作陋。问不在经，故曰毙愚朴陋，自歉之辞也。朴旧作仆，按：全元起本作朴，于义为妥，今改从之。毙音谗。帝曰：大矣。谓亦有大要存也。公请问：哭泣而泪不出者，若出而少涕，其故何也？帝曰：在经有也。口问篇具载此义，故曰在经有也。详前章。复问：不知水所从生，涕所从出也。泣与涕所出不同，故复问其故。帝曰：若问此者，无益于治也，工之所知，道之所生也。言此虽无益于医治，而工所当知，亦无往非道也。夫心者五藏之专精也，心

为五藏六府之大主，精神之所舍也，故为五藏之专精。目者其窍也，目即专精之外窍也。华色者其荣也。华色，即专精之外荣也。是以人有德也，则气和于目；有亡，忧知于色。人有道德则心和，心和则和气见于目。人有亡失则心忧，心忧则忧气知于色也。是以悲哀则泣下，泣下水所由生。目为宗脉所聚而众水归之，故悲则泣下。《五癃津液别篇》曰：五藏六府之津液。尽上渗于目，心悲气并则心系急，心系急则肺举，肺举则液上溢，故泣出矣。水宗者积水也，积水者至阴也，至阴者肾之精也。宗精之水所以不出者，是精持之也，辅之裹之，故水不行也。水宗，水之原也。五液皆宗于肾，故又曰宗精。精能主持水道，则不使之妄行矣。夫水之精为志，火之精为神，水火相感，神志俱悲，是以目之水生也。志藏于肾，肾属水也。神藏于心，心属火也。目为上液之道，故神志相感则水生于目。故谚言曰：心悲名曰志悲。志与心精共凑于目也。神悲于心，则志应于肾，故心悲名曰志悲，而水火之精皆上凑也。是以俱悲，则神气传于心，精上不传于志而志独悲，故泣出也。悲则心系急，故神气传于心。传于心则精不下传于志，精聚于上，志虚于下，则志独生悲而精无所持，此所以水不藏于下，而泣出于上也。泣涕者脑也，脑者阴也，泣涕者，因泣而涕也。涕出于脑，脑者精之类，为髓之海，故属乎阴。髓者骨之充也，髓充满于骨空，诸髓者皆属于脑。故脑渗为涕。鼻窍上通于脑也。志者骨之主也，是以水流而涕从之者，其行类也。志与骨皆属于肾，故志为骨之主而涕亦从乎水也。夫涕之与泣者，譬如人之兄弟，急则俱死，生则俱生。水液同类，故如兄弟。其志以神悲，是以涕泣俱出而横行也。横行言其多也。夫人涕泣俱出而相从者，所属之类也。相从以类，由势有弗容已者，雷公曰：大矣。请问人哭泣泪不出者，若出而少涕不从之何也？帝曰：夫泣不出者，哭不悲也。不泣者，神不慈也。神不慈则志不悲，阴阳相持，泣安能独来？泣不出，泪不下也。哭者以其心悲，心悲以其神慈，神慈则志悲，志悲所以泣出。夫神不慈、志不悲者，正以神为阳，志为阴，阴阳相持之固，则难于感动，所以泣涕不能独至。夫志悲者惋，惋则冲阴，冲阴则志去目，志去则神不守精，精神去目，涕泣出也。惋，惨郁也。阴，精也。阴气受冲则志去于目，故精神不守而涕泣弗能禁也。惋，乌贯切。且子独不诵不念夫经言乎？厥则目无所见。夫人厥则阳气并于上，阴气并于下。阳并于上则火独光也，阴并于下则足寒，足寒则胀也。并，偏聚也。火独光，阳之亢也。厥因气逆，故阴阳各有所并，并则阳气不降，阴气不升，故上为目无所见而下为足寒。阴中无阳，故又生胀满之疾。夫一水不胜五火，故目眦盲。一水，目之精也。五火，即五藏之厥阳并于上者也。眦当作视。是以气冲风，泣下而不止。夫风之中目也，阳气内守于精，是火气燔目，故见风则泣下也。天之阳气为风，人之阳气为火，风中于目，则火气内燔而水不能守，故泣出也。燔音凡。有以比之，夫火疾风生乃能雨，此之类也。火疾风生，阳之极也。阳极则阴生承之，乃能致雨，人同天地之气，故风热在目而泣出，义亦无两。

八十一、神乱则惑、善忘、饥不嗜食（《灵枢·大惑论》）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尝上于清冷之台，中阶而顾，匍匐而前，则惑。余私异之，窃内怪之独瞑独视，安心定气，久而不解。独博独眩，被发长跪，俯而视之，后久之不已也。卒然自上，何气使然？台之高者其气寒，故曰清冷之台。凡人登高博望，目见非常之处，无不神魂惊荡而心生眩惑，故特借此以问其由

然也。匍音蒲。匐，伏、蒭二音。眩音玄，又去声。岐伯对曰：五藏六府之精气，皆上注于目而为之精。为之精，为精明之用也。义如脉色类三十。精之窠为眼，窠者，窝穴之谓。眼者，目之总称。五藏六府之精气皆上注于目，故眼为精之窠而五色具焉。窠音科。骨之精为瞳子，瞳子，眸子也。骨之精，主于肾，肾属水，其色玄，故瞳子内明而色正黑。瞳音同。眸音谋。筋之精为黑眼，黑，眼黑珠也。筋之精，主于肝，肝色青，故其色浅于瞳子。血之精为络，络，脉络也。血脉之精，主于心，心色赤，故眦络之色皆赤。其窠气之精为白眼。窠气者，言目窠之气也。气之精，主于肺，肺属金，故为白眼。肌肉之精为约束，裹撷筋骨血气之精，而与脉并为系，上属于脑，后出于项中。约束，眼胞也。能开能闔，为肌肉之精，主于脾也。脾属土，所以藏物，故裹撷筋骨血气四藏之精，而并为目系，以上出于脑项之间。撷，戈结切，以衣衽收物谓之撷。故邪中于项，因逢其身之虚，其入深则随眼系以入于脑，入于脑则脑转，脑转则引目系急，目系急则目眩以转矣，邪其精，其精所中不相比也则精散，精散则视岐，视岐见两物。前邪字，邪气也。后邪字，与斜同。邪气中于风府、天柱之间，乘其虚则入脑连目，目系急则目眩睛斜，故左右之脉互有缓急，视岐失正，则两睛之所中于物者，不相比类而各异其见，是以视一为两也。此承帝问而先发邪气之中人者如此，以明下文之目见非常者，亦犹外邪之属耳。目者，五藏六府之精也，营卫魂魄之所常营，神气之所生也。藏府营卫魂魄所至者皆神气也，故目为神气之所生。故神劳则魂魄散，志意乱。是故瞳子黑眼法于阴，白眼赤脉法于阳也，故阴阳合传而精明也。阴阳，即精神之本，故阴阳合传而成精明之用。目者心使也，心者神之舍也，故神精乱而不转，卒然见非常处，精神魂魄散不相得，故曰惑也。精神虽统于心，而外用则在目，故目为心之使，心为神之舍，所以目见非常于外，则神魂眩惑于心也。黄帝曰：余疑其然。余每之东苑，未曾不惑，去之则复，余唯独为东苑劳神乎？何其异也？每之东苑，未曾不惑，谓虽不登高，其惑亦然，故疑异也。岐伯曰：不然也。心有所喜，神有所恶，卒然相感则精气乱，视误故惑，神移乃复。偶为游乐，心所喜也。忽逢奇异，神则恶之。夫神有所恶，则志有不随，喜恶相感于卒然，故精气为乱。去之则神移，神移则复矣。是故间者为迷，甚者为惑。间者，言其未甚也，亦足相迷；况其甚者，能无惑乎？

黄帝曰：人之善忘者，何气使然？岐伯曰：上气不足，下气有余，肠胃实而心肺虚，虚则营卫留于下，久之不以时上，故善忘也。下气有余，对上气不足而言，非谓下之真实也。心肺虚于上，营卫留于下，则神气不能相周，故为善忘，阳衰于上之兆也。

黄帝曰：人之善饥而不嗜食者，何气使然？岐伯曰：精气并于脾，热气留于胃，胃则消谷，谷消故善饥。胃气逆上则胃脘寒，故不嗜食也。胃气逆上而不能运行，即其寒也。脾胃热而胃脘寒，所以虽饥而不欲食。本论诸邪有总治之法，曰先其藏府，诛其小过，后调其气，盛者写之，虚者补之，必先明知其形志之苦乐，定乃取之，一节。详后八十三。盖彼此同出一论，今类从于彼，所当参用。嗜音示。

八十二、不得卧（《素问·逆调论》《病能论》）

帝曰：人有逆气不得卧而息有音者，有不得卧而息无音者，有起居如故而息有音者，有得卧行而喘者，有不得卧不能行而喘者，有不得卧卧而喘者，

皆何藏使然？愿闻其故（《素问·逆调论》）。

岐伯曰：不得卧而息有音者，是阳明之逆也。足三阳者下行，今逆而上行，故息有音也。足之三阳，其气皆下行，足之三阴，其气皆上行，亦天气下降、地气上升之义。故阳明上行者为逆，逆则气连于肺而息有声，此胃气之不降也。阳明者胃脉也，胃者六府之海，其气亦下行，阳明逆，不得从其道，故不得卧也。阳明为水谷之海，气逆不降，则奔迫而上，所以不得卧。《下经》曰：胃不和则卧不安。此之谓也。《下经》，古经也。不安，反复不宁之谓。今人有过于饱食或病胀满者，卧必不安，此皆胃气不和之故。按：上文所问不得卧而息无音者，义亦同此，故不复答。

夫起居如故而息有音者，此肺之络脉逆也。络脉不得随经上下，故留经而不行，络脉之病人也微，故起居如故而息有音也。病不在胃，亦不在藏，故起居如故。气逆于肺之络脉者，病浅而微，故但为息有音耳。上文所问有得卧行而喘者，义亦类此，故不复答。

夫不得卧卧则喘者，是水气之客也。夫水者循津液而流也，肾者水藏，主津液，主卧与喘也。帝曰：善。水病者，其本在肾，其末在肺，故为不得卧卧则喘者，标本俱病也。义详针刺类三十八。上文所问有不得卧不能行而喘者，义类此节，故不复答。愚按：本篇所论喘息不得卧者，有肺胃肾三藏之异：在肺络者，起居如故而息有音也，病之微者也；在胃者，不得卧而息有音也，甚于肺者也。在肾者，不得卧卧则喘也，又其甚者也。夫息有音者，即喘之渐，喘出于肾，则病在根本矣，故愈深者必愈甚。凡虚劳之喘，义亦犹此，有不可不察也。

帝曰：人有卧而有所不安者何也（《素问·病能论》）？岐伯曰：藏有所伤。凡五藏受伤，皆能使卧不安，如七情劳倦、饮食风寒之类皆是也。及精有所之寄则安，故人不能悬其病也。之寄，气复得所之谓。五藏主藏精者也。藏有所伤则精有所失，精有所失则神有不安，故必使精复神安，则卧亦安矣。否则病之既及，又能何所悬置而可使无患哉？

帝曰：人之不得偃卧者何也？偃，衣典切，仰卧也。岐伯曰：肺者藏之盖也，五藏之应天者肺也，故为五藏六府之盖。肺气盛则脉大，脉大则不得偃卧，盛言邪气实也，故令脉大。邪盛于肺者，偃卧则气而急，故不能也。论在《奇恒》《阴阳》中。皆古经篇名。

八十三、不卧多卧（《灵枢·邪客篇》《大惑论》）

黄帝问于伯高曰：夫邪气之客人也，或令人目不瞑、不卧出者，何气使然（《灵枢·邪客篇》）？邪气感人，令人寐无从生，故云不卧出也。瞑音明，又上声。伯高曰：五谷入于胃也，其糟粕、津液、宗气，分为三隧。故宗气积于胸中，出于喉咙，以贯心脉而行呼吸焉。宗气，大气也。隧，道也。糟粕之道出于下焦，津液之道出于中焦，宗气之道出于上焦，故分为三隧。喉咙为肺之系而下贯于心，故通宗气而行呼吸。粕音朴。隧音遂。营气者，泌其津液，注之于脉，化以为血，以荣四末，内注五藏六府，以应刻数焉。荣气出于中焦，中焦者受水谷之气，泌其津液，变化以为血脉，外而四支，内而藏府，无所不至，故其运行之数，与刻数皆相应也。义详经络类二十四、二十六。泌音秘，泉水貌。卫气者，出其悍气之慓疾，而先行于四末分肉皮肤之间而不休者也。昼日行于阳，夜行于阴，常从足少阴之分间，行于五藏六府。卫气者，水谷之悍气也。其气慓疾滑利，不能入

于脉中，故先行于四末分肉皮肤之间而不休者也。义详本类前六十七及经络类第六。昼行于阳，常从足太阳始，夜行于阴，常从足少阴始，义详经络类二十五。今厥气客于五藏六府，则卫气独卫其外，行于阳不得入于阴。行于阳则阳气盛，阳气盛则阳跷陷；不得入于阴，阴虚故目不瞑。邪气逆于藏府，则卫气不得入于阴分，故偏盛于阳。阳偏盛则阳跷陷，陷者受伤之谓，阳盛阴虚，故目不瞑。又《大惑论》义正与此同，详见下文。跷有五音：跷、皎、乔、脚，又极疟切。黄帝曰：善。治之奈何？伯高曰：补其不足，写其有余，此刺治之补写也。补其不足，即阴跷所出足少阴之照海也。写其有余，即阳跷所出足太阳之申脉也。若阴盛阳虚而多卧者，自当补阳写阴矣。调其虚实，以通其道而去其邪，饮以半夏汤一剂，阴阳已通，其卧立至。谓既刺之后，仍当用药以治之。凡不卧之证，有邪实者多属外因，有营虚者多属内因，此半夏汤一法，盖专为去邪者设耳。黄帝曰：善。此所谓决渎壅塞，经络大通，阴阳和得者也。愿闻其方。伯高曰：其汤方：以流水千里以外者八升，扬之万遍，取其清五升煮之，炊以苇薪；古今量数不同，大约古之黍量一斗，合今之铁斛数三升二合。然则云八升者，即今之二升五合六勺，云五升者，即今之一升六合许耳。火沸，置秫米一升，治半夏五合，徐炊令竭为一升半；火沸者，先以火沸其水，而后置药于中也。秫米，糯小米也，即黍米之类而粒小于黍，可以作酒，北人呼为小黄米，其性味甘粘微凉，能养营补阴；半夏味辛性温，能和胃散邪，除腹胀目不得瞑，故并用之。秫米一升，约今之三合二勺。半夏五合，约今之一合六勺。炊至一升半，约今之四合八勺也。秫音术。去其滓，饮汁一小杯，日三，稍益，以知为度。故其病新发者，复杯则卧，汗出则已矣；久者，三饮而已也。滓音子，粗也。

黄帝曰：病而不得卧者，何气使然（《灵枢·大惑论》）？此言因病而不得卧者也。岐伯曰：卫气不得入于阴，常留于阳。留于阳则阳气满，阳气满则阳跷盛，不得入于阴则阴气虚，故目不瞑矣。卫气昼行于阳，夜行于阴，行阳则寤，行阴则寐，此其常也。若病而失常，则或留于阴，或留于阳，留则阴阳有所偏胜，有偏胜则有偏虚而寤寐亦失常矣。

黄帝曰：病目而不得视者，何气使然？岐伯曰：卫气留于阴，不得行于阳。留于阴则阴气盛，阴气盛则阴跷满，不得入于阳则阳气虚，故目闭也。此言因病而目有不能开视及病而多寐者，以卫气留于阴分，阴跷满而阳气虚耳。观《寒热病篇》曰：阴跷阳跷，，阴阳相交，阳入阴，阴出阳，交于目内眦，阳气盛则瞋目，阴气盛则瞑目。即此上文两节之义。详针刺类四十四。

黄帝曰：人之多卧者，何气使然？岐伯曰：此人肠胃大而皮肤湿，而分肉不解焉。肠胃大则卫气留久，皮肤湿则分肉不解，其行迟。夫卫气者，昼日常行于阳，夜行于阴，故阳气尽则卧，阴气尽则寤。故肠胃大则卫气行留久，皮肤湿、分肉不解则行迟，留于阴也久，其气不精则欲瞑，故多卧矣。此下二节，言有不因于病而为多卧少卧之异者也。解，利也。人之藏府在内，内者阴也；皮肤分肉在外，外者阳也。肠胃大则阴道迂远，肉理湿滞不利则阳道舒迟，故卫气之留于阴分者久，行于阳分者少，阳气不精，所以多瞑卧也。今人有饱食之后即欲瞑者，正以水谷之悍气暴实于中，则卫气盛于阴分，而精阳之气有不能胜之耳。世俗但呼为脾倦，而不知其有由然也。其肠胃小，皮肤滑以缓，分肉解利，卫气之留于阳也久，故少瞑焉。肠胃小，则卫气之留于阴者小，皮肤滑以缓，分肉解利，则

卫气之留于阳者久，故少瞑也。

黄帝曰：其非常经也，卒然多卧者，何气使然？非常经者，言其变也，盖以明邪气之所致然者。岐伯曰：邪气留于上膲，上膲闭而不通，已食若饮汤，卫气留久于阴而不行，故卒然多卧焉。邪气居于上焦而加之食饮，则卫气留闭于中，不能外达阳分，故猝然多卧。然有因病而不能瞑者，盖以邪客于藏，则格拒卫气，不得内归阴分耳。膲，焦同。黄帝曰：善。治此诸邪奈何？岐伯曰：先其藏府，诛其小过，后调其气，盛者写之，虚者补之，必先明知其形志之苦乐，定乃取之。治此诸邪者，统言本论八证也。此篇止类其五，外神乱则惑等三证，详前八十一。先其藏府者，欲辨阴阳之浅深也。诛其小过者，言此诸证，虽非重大之疾，亦不可不除之也。然人之致此，各有所由，故于形志苦乐，尤所当察。盖苦有忧劳，多伤心肺之阳，乐者纵肆，多伤脾肾之阴，必有定见，然后可以治之。

八十四、阴阳之逆厥而为梦（《素问·方盛衰论》）

雷公请问：气之多少，何者为逆？何者为从？黄帝答曰：阳从左，阴从右，多少，言盛衰也。阳气主升，故从乎左。阴气主降，故从乎右。从者为顺，反者为逆。老从上，少从下。老人之气，先衰于下，故从上者为顺。少壮之气，先盛于下，故从下者为顺。盖天之生气，必自下而升，而人气亦然也。故凡以老人而衰于上者，其终可知，少壮而衰于下者，其始可知，皆逆候也。是以春夏归阳为生，归秋冬为死；春夏以阳盛之时，或证或脉皆当归阳为生。若得阴候如秋冬者，为逆为死。反之，则归秋冬为生。反之，谓秋冬也。秋冬以阴盛阳衰之时，故归阴为顺曰生。然不曰归春夏为死者，可见阴中有阳，未必至害，而阳为阴贼，乃不免矣。是以气多少，逆皆为厥。气有多少，则阴阳不和，不和则逆，故为厥也。问曰：有余者厥耶？有其少，必有其多，故以阳厥多阳，阴厥多阴，皆疑其为有余也。答曰：一上不下，寒厥到膝，少者秋冬死，老者秋冬生。阳逆于上而不下，则寒厥到膝。老人阳气从上，膝寒犹可；少年阳气从下，膝寒为逆。少年之阳不当衰而衰者，故最畏阴胜之时。老人阳气本衰，是其常也。故于秋冬无虑焉。气上不下，头痛巅疾。巅，顶巅也。上实下虚，故病如此。求阳不得，求阴不审，五部隔无征，若居旷野，若伏空室，绵绵乎属不满日。厥之在人也，谓其为阳，则本非阳盛，谓其为阴，则又非阴盛，故皆不可得。盖以五藏隔绝，无征可验，若居旷野无所闻，若伏空室无所见。乃病则绵绵不解，势甚雕敝，若弗能终其日者，岂真阴阳之有余者耶？是以少阴之厥，令人妄梦，其极至迷。手少阴，心也。心主阳，其藏神。足少阴，肾也，肾主阴，其藏精。是以少阴厥逆，则心肾不交而精神散越，故为妄梦。若其至极，乃令人迷乱昏昧也。三阳绝，三阴微，是为少气。三阳隔绝则阴亏于上，三阴微弱则阳亏于下，阴阳不相生化，故少气不足以息。是以肺气虚，则使人梦见白物，见人斩血籍籍；此下言五藏阴虚之梦兆也。肺虚者梦白物，金色白也，斩者，金之用也。虚者必怯，故见人斩血籍籍，多惊惕也。得其时，则梦见兵战。得金王之时也。肾气虚，则使人梦见舟船溺人；肾合水，故梦应之。得其时，则梦伏水中，若有畏恐。得水王之时也。肝气虚，则梦见菌香生草；肝合木也。菌，区允切。得其时，则梦伏树下不敢起。虽得木王之时，而肝气本虚，故梦伏而不敢起。心气虚，则梦救火阳物；心合火也。阳物，即属火之类。得其时则梦燔灼。得火王之时也。燔音凡。脾气虚，则梦饮食不足；仓廪空虚，故欲得饮食。得其时，则梦筑垣盖屋。得

土王之时也。此皆五藏气虚，阳气有余，阴气不足。五藏气虚，即阴不足也。阴气不足则虚阳独浮，故云阳气有余。无根之阳，其虚可知，所以为厥为梦者，皆阳不附阴之所致。合之五诊，调之阴阳，以在经脉。合之五诊，则五藏可察。调之阴阳，则六经可和。以在经脉，谓义如灵枢之经脉篇也。

八十五、梦寐（《灵枢·淫邪发梦篇》全、《素问·脉要精微论》）

黄帝曰：愿闻淫邪泮衍奈何（《灵枢·淫邪发梦篇》全）？淫邪泮衍，言奇邪为梦，变幻无穷也。岐伯曰：正邪从外袭内，而未有定舍，反淫于藏，不得定处，与荣卫俱行，而与魂魄飞扬，使人卧不得安而喜梦。正邪者，非正风之谓，凡阴阳劳逸之感于外，声色嗜欲之动于内，但有干于身心者，皆谓之正邪，亦无非从外袭内者也。惟其变态恍惚，未有定舍，故内淫于藏，则于营卫魂魄，无所不乱，因令人随所感而为梦。气淫于府，则有余于外，不足于内；气盛于阳也。气淫于藏，则有余于内，不足于外。气盛于阴也。黄帝曰：有余不足有形乎？岐伯曰：阴气盛则梦涉大水而恐惧，以阴胜阳，故梦多阴象。阳气盛则梦大火而燔焫，以阳胜阴，故梦多阳象。焫，如瑞切。阴阳俱盛则梦相杀，俱盛则争，故梦相杀。上盛则梦飞，阳胜者亲乎上也。下甚则梦堕，阴胜者亲乎下也。盛饥则梦取，因不足也。甚饱则梦予，因有余也。肝气盛则梦怒，肝在志为怒也。肺气盛则梦恐惧哭泣飞扬，肺在志为忧，故梦恐惧哭泣。肺主气，故梦飞扬。心气盛则梦喜哭恐畏，心在志为喜，在变动为忧也。脾气盛则梦歌乐、身体重不举，脾喜音乐，在声为歌，其主肌肉也。肾气盛则梦腰脊两解不属。腰为肾之府，故若腰脊不相连属。凡此十二盛者，至而写之立已。阳盛有余于府，阴盛则有余于藏，但察其邪之所在，而以针写之则已。

厥气客于心，则梦见丘山烟火。心属火也。客于肺，则梦飞扬，见金铁之奇物。肺属金也。客于肝，则梦山林树木。肝属木也。客于脾，则梦见丘陵大泽，坏屋风雨。脾属土，其主湿也。客于肾，则梦临渊，没居水中。肾属水也。客于膀胱，则梦游行。膀胱为足之太阳经，属三阳之表也。客于胃，则梦饮食。胃为水谷之海也。客于大肠，则梦田野。大肠为传导之官，其曲折纳污，类田野也。客于小肠，则梦聚邑冲衢。小肠为受盛之官，物之所聚，类邑衢也。客于胆，则梦斗讼自刳。胆主决断，其气刚也。刳音枯，剖腹也。客于项则梦斩首。恐怖之所及也。客于胫，则梦行走而不能前，及居深地窮宛中。厥逆之邪在下也。窮，窖同。客于股肱，则梦礼节拜起。劳倦之所致也。客于胞胵，则梦泄便。胞，溲脬也。胵，大肠也。在前则梦泄，在后则梦便。胞音抱。胵音直。凡此十五不足者，至而补之立已也。当各随其经，以针补之。

短虫多则梦聚众（《素问·脉要精微论》），繁盛之象也。长虫多则梦相击毁伤。长虫势力相角，内有损伤，故梦兆亦然。凡本论之文，与前篇同者，俱不重载，故止存此二条。按：《周礼》六梦：一曰正梦，谓无所感而自梦也；二曰噩梦，有所惊愕而梦也；三曰思梦，因于思忆而梦也；四曰寤梦，因觉时所为而梦也；五曰喜梦，因所喜好而梦也；六曰惧梦，因于恐畏而梦也。关尹子曰：好仁者，多梦松柏桃李；好义者，多梦金刀兵铁；好礼者，多梦篷簋笾豆；好智者，多梦江胡川泽；好信者，多梦山岳原野。役于五行，未有不然者。是皆致梦之因也。至其变幻之多，则有如宋昭公之梦为乌，庄周之梦为蝶，光武之梦乘赤龙而登天，陶侃之梦生八翼飞入天门之类，又皆何所因也？夫五行之化，本自无穷，而梦造于心，其原则一。盖心为君主之官，神

之舍也。神动于心，则五藏之神皆应之，故心之所至即神也，神之所至即心。第心帅乎神而梦者，因情有所着，心之障也。神帅乎心而梦者，能先兆于无形，神之灵也。夫人心之灵，无所不至，故梦象之奇，亦无所不见，诚有不可以言语形容者。惟圣人能御物以心，摄心以性，则心同造化，五行安得而役之？故至人无梦也。

八十六、痈疽（《灵枢·痈疽篇》全）

黄帝曰：余闻肠胃受谷，上焦出气，以温分肉，而养骨节，通腠理。上焦出气，宗气也。宗气出于喉咙而行呼吸，其以温分肉，养骨节，通腠理者，是卫气化于宗气也。中焦出气如露，上注谿谷而渗孙脉，津液和调，变化而赤为血，血和则孙脉先满溢，乃注于络脉，皆盈，乃注于经脉，阴阳已张，因息乃行。中焦出气如露，营气也。其于阴阳已张，因息乃行，是荣气化于宗气也。行有经纪，周有道理，与天合同，不得休止。行有经纪，周有道理，义详运气类第一。人有营卫，与天合度，义详经络类二十四、五。切而调之，从虚去实，写则不足，从虚之之法以去实，是写则不足也。疾则气减，留则先后。凡写者宜疾，补者宜留，是补之与写，有疾留先后之异也。从虚去虚，补则有余，从治虚之法以去虚，是补则有余也。血气已调，形气乃持。余已知血气之平与不平，未知痈疽之所从生，成败之时，死生之期有远近，何以度之，可得闻乎？持，定也。度，入声。岐伯曰：经脉流行不止，与天同度，与地合纪。故天宿失度，日月薄蚀，地经失纪，水道流溢，草萱不成，五谷不殖，径路不通，民不往来，巷聚邑居，则别离异处，血气犹然，请言其故。夫血脉营卫，周流不休，上应星宿，下应经数。寒邪客于经络之中则血泣，血泣则不通，不通则卫气归之，不得复反，故痈肿。卫气归之，不得复反，言其留聚不散也。蚀音食。萱音宜，萱剪草，鹿葱也。殖音植。泣，涩同。寒气化为热，热胜则腐肉，肉腐则为脓，脓不写则烂筋，筋烂则伤骨，骨伤则髓消，不当骨空，不得泄泻，血枯空虚，则筋骨肌肉不相荣，经脉败漏，熏于五藏，藏伤故死矣。痈毒由浅至深，伤藏则死。如下文所云，及下篇痈疽五逆等，皆藏气受伤之证。

黄帝曰：愿尽闻痈疽之形，与忌曰名。岐伯曰：痈发于嗌中，名曰猛疽，猛疽不治，化为脓，脓不写，塞咽，半日死。其化为脓者，写则合豕膏，冷食，三日已。猛疽，言为害之急也。若脓已写，当服豕膏，可以愈之，即猪脂之炼净者也。观《万氏方》有治肺热暴喑者，用猪脂一斤炼过，入白蜜一斤，再炼少顷，滤净冷定，不时挑服一匙即愈。若无疾服此，最能润肺润肠。即是豕膏之属。

发于颈，名曰天疽，其痈大以赤黑，不急治，则热气下入渊腋，前伤任脉，内熏肝肺，熏肝肺十余日而死矣。颈，前颈也。色赤黑者，其毒必甚。渊液，足少阳经穴。其发在颈，则连于肺系，下入足少阳，则及乎肝藏矣，故至于死。

阳气大发，消脑留项，名曰脑烁，其色不乐，项痛而如刺以针，烦心者死不可治。阳气大发，邪热之甚也。色有不乐，伤乎神也。痛如刺以针，毒之锐也。烦心者，邪犯其藏也，故不可治。烁，式灼切。

发于肩及臑，名曰疵痈，其状赤黑，急治之，此令人汗出至足，不害五藏，痈发四五日，逞焫之。肩髆下软白肉处曰臑，此非要害之所，故不及五藏。逞，疾也。焫，艾炷也。谓宜速灸以除之也。臑，儒、软二音，又奴刀、奴到二切。疵，资、子二音。焫，如瑞切。

发于腋下赤坚者，名曰米疽，治之以砭石，欲细而长，[illegible]砭之，涂以豕

膏，六日已，勿裹之。砭石欲细者，恐伤肉也。欲长者，用在深也。故宜疏不宜密。砭，标兼切。

其痈坚而不溃者，为马刀挟瘿，急治之。此即瘰疬也。挟瘿，《经脉篇》作侠瘿，详本类前十，足少阳条下。欲急治者，恐迟则伤人也。

发于胸，名曰井疽，其状如大豆，三四日起，不早治，下入腹不治，七日死矣。发于胸者，能熏心肺，若不早治而使之入人腹，毒尤甚矣，故死期之速如此。

发于膺，名曰甘疽，色青，其状如谷实菰蔬，常苦寒热，急治之，去其寒热，十岁死，死后出脓。膺者，胸旁之高肉处也。谷实，兼五谷而言，谓痈所结聚，形如谷实之累累也。菰，瓜蒌也，软而不溃，中有所蓄如子也。此证延绵难愈，盖即乳痈之属。蔬，古栝楼字。

发于胁，名曰败疵，败疵者女子之病也，灸之，其病大痈脓，治之，其中乃有生肉，大如赤小豆，锉蔆草根各一升，以水一斗六升煮之竭，为取三升，则强饮厚衣，坐于釜上，令汗出至足已。蔆，芰也。蔺，连翘也。二草之根，俱能解毒，故各用一升。大约古之一升，得今之三合有零。以水一斗六升，煮取三升，俱折数类此。蔆音陵。蔺，翘同。

发于股胫，名曰股胫疽，其状不甚变，而痈脓搏骨，不急治，三十日死矣。股胫，大股也。状不甚变，言外形不显也。痈脓搏骨，言脓着于骨，即今人之所谓贴骨痈也。毒盛而深，能不蚀三阴阳明之大经，故不为急治则死矣。

发于尻，名曰锐疽，其状赤坚大，急治之，不治三十日死矣。尻，尾骶骨也，穴名长强，为督脉之络，一名气之阴郄，故不治则死。尻开高切。

发于股阴，名曰赤施，不急治，六十日死，在两股之内，不治十日而当死。股阴，大股内侧也。当足太阴箕门、血海及足厥阴五里、阴包之间，皆阴气所聚之处，故不治则死。若两股俱病，则伤阴之极，其死尤速。

发于膝，名曰疵痈，其状大痈，色不变，寒热如坚石，勿石，石之者死，须其柔乃石之者生。膝痈未成而石之者，伤其筋之府，故致于死。若柔则脓成矣，砭之无害也。疵，慈、子二音。

诸痈疽之发于节而相应者，不可治也，发于阳者百日死，发于阴者三十日死。诸节者，神气之所游行出入也，皆不宜有痈毒之患。若其相应，则发于上而应于下，发于左而应于右，其害尤甚，为不可治。然发于三阳之分者，毒浅在府，其死稍缓。发于三阴之分者，毒深在藏，不能出一月也。

发于胫，名曰兔啮，其状赤至骨，急治之，不治害人也。胫，足胫也。兔啮，如有所啮伤也。胫，行景、行敬二切。啮音孽。

发于内踝，名曰走缓，其状痈也，色不变，数石其输而止其寒热，不死。数石其输，砭其所肿之处也。踝，故寡切。

发于足上下，名曰四淫，其状大痈，急治之，百日死。阳受气于四末，而大痈淫于其间，阳毒之盛极也。时气移易则真阴日败，故逾三月而死。

发于足傍，名曰厉痈，其状不大，初如小指，发急治之，去其黑者，不消辄益，不治百日死。不消辄益，谓初如小指而不治，则日以益大也。

发于足指，名脱痈，其状赤黑死不治，不赤黑不死，不衰急斩之，不则死矣。六经原脉皆在于足，所以痈发于足者，多为凶候。至于足指，又皆六井所出，而痈色赤黑，其毒尤甚。若无衰退之状，则急当斩去其指，庶得保生，否则毒气连藏，必

至死矣。

黄帝曰：夫子言痈疽，何以别之？岐伯曰：荣卫稽留于经脉之中，则血泣而不行，不行则卫气从之而不通，壅遏而不得行，故热。大热不止，热胜则肉腐，腐则为脓。然不能陷骨，髓不为焦枯，五藏不为伤，故命曰痈。此下辨痈疽之轻重也。痈毒浮浅在表，不能陷骨，则髓不为枯，五藏不为伤，故病痈者可无虑也。黄帝曰：何谓疽？岐伯曰：热气淳盛，下陷肌肤，筋髓枯，内连五藏，血气竭，当其痈下，筋骨良肉皆无余，故命曰疽。痈浅疽深，毒有微甚，故内连五藏，外败筋骨良肉者，是谓之疽，乃可畏也。疽者，上之皮夭以坚，上如牛领之皮。痈者，其皮上薄以泽。此其候也。夭以色言，黑黯不泽也。此即皮色之状，可以辨其浅深也。

八十七、风寒痈肿（《素问·脉要精微论》）

帝曰：诸痈肿筋挛骨痛，此皆安生？此言诸病痈肿而有兼筋挛骨痛者也。诸家以痈肿、筋挛、骨痛，释为三证，殊失经意。观下文曰此寒气之肿，则其所问在肿，义可知矣。岐伯曰：此寒气之肿，八风之变也。惟风寒之变在经，所以兼筋骨之痛。今有病大项风、虾蟆瘟之属，或为头项咽喉之痈，或为肢节肌肉之肿，正此类也。八风义，详运气类三十五。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此四时之病，以其胜治之愈也。四时之病，即时气也。治之以胜，如《至真要大论》曰：治诸胜复，寒者热之，热者寒之，温者清之，清者温之，散者收之，抑者散之，燥者润之，急者缓之，坚者软之，脆者坚之，强者写之，各安其气，必清必静，则病气衰去。此之谓也。

八十八、胃脘痈颈痈（《素问·病能论》）

黄帝问曰：人病胃脘痈者，诊当何如？岐伯对曰：诊此者当候胃脉，其脉当沉细，沉细者气逆，胃脉见于右关，所谓中附上，右外以候胃也。胃为多气多血之府，脉当洪大，而反见沉细，故为胃气之逆。脘音管。逆者人迎甚盛，甚盛则热。胃气逆而人迎盛，逆在藏而热在经也，即《终始》等篇所云人迎三盛病在阳明之谓。人迎者胃脉也，人迎在结喉旁，足阳明动脉也。逆而盛，则热聚于胃口而不行，故胃脘为痈也。阳明气逆而盛，则热邪聚于胃脘，故留结为痈。

帝曰：有病颈痈者，或石治之，或针灸治之而皆已，其真安在？其真安在言孰为正治之法也。岐伯曰：此同名异等者也。颈痈之名虽同，而证则有异，故治亦各有所宜。夫痈气之息者，宜以针开除去之；息，止也。痈有气结而留止不散者，治宜用针以开除其气，气行则痈愈矣。夫气盛血聚者，宜石而写之，此所谓同病异治也。欲写其血，宜用砭石，血泄则气衰而痈亦愈，此病同而治异也。

八十九、痈疽五逆（《灵枢·玉版篇》）

黄帝曰：病之生时，有喜怒不测，饮食不节，阴气不足，阳气有余，营气不行，乃发为痈疽；阴阳不通，两热相搏，乃化为脓，小针能取之乎？喜怒不测，则气有所逆；饮食不节，则藏有所伤；阴气不足，故营有不行；阳气有余，故热从而聚，皆足以致痈疽也。岐伯曰：圣人不能使化者，为之邪不可留也。故两军相当，旗帜相望，白刃陈于中野者，此非一日之谋也。能使其民令行禁止，士卒无白刃之难者，非一日之教也，须臾之得也。夫至使身被痈疽之病，脓血之聚者，不亦离道远乎？夫痈疽之生，脓血之成也，不从天下，不从地出，积微之所生也。故圣人自治于未有形也，愚者遭其已成也。邪在天下则

为乱，邪在人身则为病，及其已成，则虽圣人不能使之化，是以邪不可留也。譬之用兵者，必有夙教，必有定谋，而后可保其无危。人之治身，可素无调养之道乎？故惟圣人乃能自治于未形，愚者每遭其患矣。黄帝曰：其已形不予遭，脓已成不予见，为之奈何？岐伯曰：脓已成十死一生，故圣人弗使已成，而明为良方，著之竹帛，使能者踵而传之后世，无有终时者，为其不予遭也。此言兆庶之多，千古之邀，安得人人遭遇以救其疾苦，故惟有著之竹帛，以遗教将来，正为人之不予遭也。黄帝曰：其已有脓血而后遭乎，不道之以小针治乎？岐伯曰：以小治小者其功小，以大治大者多害，故其已成脓血者，其唯砭石铍锋之所取也。针小者功小，无济于事；针大者多害，恐有所伤。故惟砭石及铍针锋针，皆可以取痈疽之脓血。针义详针刺类二。砭，标兼切。铍音披。黄帝曰：多害者其不可全乎？岐伯曰：其在逆顺焉。黄帝曰：愿闻逆顺。岐伯曰：以为伤者，其白眼青黑，眼小，是一逆也；内药而呕者，是二逆也；腹痛渴甚，是三逆也；肩项中不便，是四逆也；音嘶色脱，是五逆也。除此五者为顺矣。又《寒热病篇》曰：五藏身有五部：伏兔一，腓二，背三，五藏之腧四，项五。此五部有痈疽者死。是亦五逆之属也。详针刺类五十四。内，纳同。嘶音西，声破损也。

九十、瘰疬（《灵枢·寒热篇》全）

黄帝问于岐伯曰：寒热瘰疬在于颈腋者，皆何气使生？岐伯曰：此皆鼠瘘，寒热之毒气也，留于脉而不去者也。瘰疬者，其状累然而历贯上下也，故于颈腋之间，皆能有之。因其形如鼠穴，塞其一，复穿其一，故又名为鼠瘘。盖以寒热之毒，留于经脉，所以联络不止。一曰结核连续者为瘰疬，形长如蜆蛤者为马刀。又曰胁肋下者为马刀。瘰，裸、垒二音。疬音历。瘘音漏。黄帝曰：去之奈何？岐伯曰：鼠瘘之本皆在于藏，其末上出于颈腋之间，其浮于脉中，而未内著于肌肉而外为脓血者，易去也。瘰疬必起于少阳，而后延及阳明，二经表里相传，乃至厥阴、太阴俱能为病。大抵因郁气之积、食味之厚或风热之毒结聚而成，故其所致之本皆出于藏，而标则见乎颈腋之间也。若其毒之未甚，则但浮见脉中，尚未著于肌肉以化脓血者，去之犹易；若其脓血既成，则为力较难也。黄帝曰：去之奈何？岐伯曰；请从其本，引其末，可使衰去而绝其寒热。谓去其致之之本，则外见之末，自可引而衰也。审按其道以予之，徐往徐来以去之。予，与之针也。审按其道，审脉气所由之道也。徐往徐来，即补写之法，所谓徐而疾则实，疾而徐则虚也。其小如麦者，一刺知，三刺而已。小如麦者，其初起也，故一刺即知其效，三刺其病可已，所以治在宜早，不可因小而忽之。黄帝曰：决其生死奈何？岐伯曰：反其目视之，其中有赤脉，上下结瞳子，见一脉一岁死，见一脉半一岁半死，见二脉二岁死，见二脉半二岁半死，见三脉三岁而死，见赤脉不下贯瞳子可治也。目者，宗脉之所聚也。瞳子者，骨之精也。赤脉下贯瞳子，以邪毒之焰深贼阴分而然，死之征也。然脉见二三者，其气散而缓，脉聚为一者，其毒锐而专，此又死期迟速之有异也。又论疾诊尺篇言诊寒热者亦同此法，详脉色类三十二。

九十一、失守失强者死（《素问·脉要精微论》）

五藏者，中之守也。五藏者各有所藏，藏而勿失则精神完固，故为中之守也。中盛藏满，气胜伤恐者，声如从室中言，是中气之湿也。中，胸腹也。藏，藏府也。盛满，胀急也。气胜，喘息也。伤恐者，肾受伤也。声如从室中言，混浊不清也。是皆水气上逆之候，故为中气之湿证，此脾肺肾三藏之失守也。言而微，终日乃

复言者，此夺气也。气虚之甚，故声不接续，肺藏失守也。衣被不敛，言语善恶，不避亲疏者，此神明之乱也。神明将脱，故昏乱若此，心藏之失守也。仓廪不藏者，是门户不要也。要，约束也。幽门、阑门、魄门皆仓廪之门户，门户不能固则肠胃不能藏，所以泄利不禁，脾藏之失守也。要，平声。水泉不止者，是膀胱不藏也。膀胱与肾为表里，所以藏津液，水泉不止而遗溲失禁，肾藏之失守也。得守者生，失守者死。五藏得守，则无已上诸病故生，失守则去而死矣。

夫五藏者，身之强也。此下言形气之不守，而内应乎五藏也。藏气充则形体强，故五藏为身之强。头者精明之府，头倾视深，精神将夺矣。五藏六府之精气，皆上升于头，以成七窍之用，故头为精明之府。头倾者，低垂不能举也。视深者，目陷无光也。藏气失强，故精神之夺如此。背者胸中之府，背曲肩随，府将坏矣。背乃藏俞所系，故为胸中之府。背曲肩随，亦藏气之失强也。腰者肾之府，转摇不能，肾将惫矣。此肾藏之失强也。膝者筋之府，屈伸不能，行则偻附，筋将惫矣。筋虽主于肝，而维络关节以立此身者，惟膝胭之筋为最，故膝为筋之府。筋惫若是，则诸经之失强也。偻音吕。骨者髓之府，不能久立，行则振掉，骨将惫矣。髓充于骨，故骨为髓之府。髓空则骨弱无力，此肾藏之失强也。得强则生，失强则死。藏强则气强，故生。失强则气竭，故死。

九十二、五逆缓急（《灵枢·玉版篇》）

黄帝曰：诸病皆有逆顺，可得闻乎？岐伯曰：腹胀身热脉大，是一逆也；身热脉大而加以腹胀，表里之邪俱盛也，是为一逆。腹鸣而满，四肢清，泄，其脉大，是二逆也；腹鸣而满，四肢清冷而兼后泄，阴证也，脉不宜大而大者，脉证相反也，是为二逆。衄而不止，脉大，是三逆也；鼻衄在阴，脉大为阳，阳实阴虚，是谓三逆。衄，女六切。咳且溲血脱形，其脉小劲，是四逆；咳而溲血脱形者，正气已衰，脉小而急者，邪气仍在，邪正不能相当，是为四逆。咳，脱形身热，脉小以疾，是谓五逆也。脱形身热，真阴已亏而火犹不清也，其脉细小疾数，正邪盛正衰之候，是为五逆。如是者，不过十五日而死矣。一节之更，时移气易，客强主弱，则不能胜，故不过十五日而死。

其腹大胀，四末清，脱形泄甚，是一逆也；此下言五逆之急证也。腹大胀者，最忌中虚，若见四肢清冷而脱形泄甚者，脾元败而阳气去也，故为一逆。腹胀便血，其脉大，时绝，是二逆也；腹胀便血，阴病也，脉大时绝，孤阳将脱也，故为二逆。咳，溲血，形肉脱，脉搏，是三逆也；咳而溲血者，气血俱病，形肉脱者败在脾，脉搏者真藏也，败在胃气，故为三逆。呕血胸满引背，脉小而疾，是四逆也；呕血胸满引于背者，藏气连乎背也，脉见细小疾数，则真元大亏矣，故为四逆。咳呕腹胀且飧泄，其脉绝，是五逆也。上为咳呕，中为胀满，下为飧泄，三焦俱病，而脉至于绝者，有邪无正也，故为五逆。飧音孙。如是者，不及一时而死矣。不及一时，谓不能周一日之时了。工不察此者而刺之，是谓逆治。病不可治而强治之，非惟无益，适以资害，是谓逆治也。

九十三、风痹死证（《灵枢·厥病篇》）

风痹淫泺，病不可已者，病在阳命曰风，病在阴命曰痹，阴阳俱病，命曰风痹。淫泺者，浸淫日深之谓。泺音鹿。足如履冰，时如入汤中，股胫淫泺，烦心头痛，时呕时悗，眩已汗出，久则目眩，悲以喜恐，短气不乐，不出三年死也。足

如履冰之寒，又如入汤之热，下而股胫，中而腹心，上而头目，无所不病，在表则汗出，在里则短气不乐，或为悲哀，或为喜恐，此阴阳俱病之候，虽尚采支持，然不能出三年也。悗美本切。

九十四、病传死期（《灵枢·病传篇》全、《素问·标本病传论》）

黄帝曰：余受九针于夫子，而私览于诸方，或有导引行气、乔摩灸熨、刺焫饮药之一者，可独守耶？将尽行之乎（《灵枢·病传篇》全）？乔，跷同。焫，如瑞切。岐伯曰：诸方者，众人之方也，非一人之所尽行也。谓当因人所宜以施治，是众人各有其方也。黄帝曰：此乃所谓守一勿失、万物毕者也。人得其一，则万变之道可毕矣。《移精变气论》曰：治之极于一。即此谓也。今余已闻阴阳之要，虚实之理，倾移之过，可治之属；愿闻病之变化，淫传绝败而不可治者，可得闻乎？淫邪传变，未必即危，正气绝败，则不可治矣。岐伯曰：要乎哉问。道，昭乎其如日醒，窘乎其如夜瞑，能被而服之，神与俱成，毕将服之，神自得之，生神之理，可著于竹帛，不可传于子孙。昭乎如醒，道之明也。窘乎如瞑，察之难也。著之竹帛，则泽及于人；传之子孙，则道私于己，故不可也。黄帝曰：何谓日醒？岐伯曰：明于阴阳，如惑之解，如醉之醒。黄帝曰：何谓夜瞑？岐伯曰：喑乎其无声，漠乎其无形，折毛发理，正气横倾，淫邪泮衍，血脉传溜，大气入藏，腹痛下淫，可以致死，不可以致生。大气，大邪之气。凡邪之中人，喑乎其无声，不可得而闻也。漠乎其无形，不可得而见也。至其绝败，则为折毛发理，正气横倾等证，故有死无生也。喑音音。黄帝曰：大气入藏奈何？岐伯曰：病先发于心，一日而之肺，三日而之肝，五日而之脾，三日不已死，冬夜半，夏日昳。病发于心而传于肺，火乘金也。三日而金复乘木，故传之肝也。五日而木复乘土，故传之脾也。再三日而邪气不退，其甚则死。冬月夜半，水王之极也。夏月日中，火王之极也。心火畏水，故冬则死于夜半。阳邪亢极，故夏则死于日中。盖衰极亦死，盛极亦死，有所偏胜，则有所偏绝也。五行之气，无不皆然，下文之义皆仿此。病先发于肺，三日而之肝，一日而之脾，五日而之胃，十日不已死，冬日入，夏日出。自肺而肝，自肝而脾，皆传所胜也。自脾而胃，表里相传也。肺邪王于申酉，故冬则死于日入。金气绝于寅卯，故夏则死于日出。病先发于肝，三日而之脾，五日而之胃，三日而之肾，三日不已死，冬日入，夏早食。此肝木传土，而土邪复传水藏也。木受伤者，金胜则危，故冬畏日入。肝发病者，木强同剧，故夏畏早食时也。病先发于脾，一日而之胃，二日而之肾，三日而之膂膀胱，十日不已死，冬人定，夏晏食。此土邪乘水而表里俱相传也。人定在亥，而土病于冬者畏之，寒水反能侮土也。晏食在巳，而脾病于夏者畏之，以戊己王乡而合邪为患也。病先发于胃，五日而之肾，三日而之膂膀胱，五日而上之心，二日不已死，冬夜半，夏日昳。此土邪传水而水复传火，故自膀胱以及于心也。下文标本病传论云冬夜半后，丑也；夏日昳，未也。皆土王之时，故胃病逢之，气极则败。昳音迭。病先发于肾，三日而之膂膀胱，三日而上之心，三日而之小肠，三日不已死，冬大晨，夏晏晡。此水病乘火而表里皆相传也。大晨，辰刻也，为水之库。晏晡，戌时也，土能伐水。故病发于肾者，不能出乎此也。晡，邦模切。病先发于膀胱，五日而之肾，一日而之小肠，一日而之心，二日不已死，冬鸡鸣，夏下晡。此亦水火二藏自表而里之相传也。冬之鸡鸣在丑，阴之极也。夏之下晡在未，水所畏也。

膀胱为水府，故其盛极衰极皆能死。诸病以次相传，如是者皆有死期，不可刺也；间一藏及二三四藏者，乃可刺也。间藏义，详脉色类十二。七传义，详藏象类二十四。

夫病传者，心病先心痛（《素问·标本病传论》），此下皆详明病传之见证也，故病发于心者，其证必先为心痛。一日而咳，心病传肺也。上文病传论所谓一日而之肺者，即其义也。余藏准此。三日胁支痛，肺复传肝，故胁支痛，即所谓三日而之肝也。五日闭塞不通，身痛体重，所谓五日之脾也。脾病则不能运化，故闭塞不通。三日不已死，再三日不已，则脾又传肾，五藏俱伤故死。冬夜半，夏日中。此子午时也。释义虽如上文，然少阴君火主了午正对之化，心通其气，失守则死，亦一义也。

肺病喘咳，肺主息，故病为喘咳。三日而胁支满痛，三日而之肝也。一日身重体痛，一日而之脾也。五日而胀，五日而之胃，自藏传府也。十日不已死，十日不已，则胃复传肾，而五行生成之数已极，故死。冬日入，夏日出。此卯酉时也，属燥金之化，肺主气，失守则死，于义亦通。

肝病头目眩、胁支满，肝开窍于目，而经脉布于胁肋也。三日体重身痛，即三日而之脾也。五日而胀，即五日而之胃也。三日腰脊少腹痛、胫痠，即三日而之肾也。三日不已死，三日不已，则肾复传心，故死。冬日入，夏早食。卯酉时也，燥金主之，为木所畏，于义亦通。

脾病身痛体重，脾主肌肉也。一日而胀，即一日而之胃也。二日少腹腰脊痛、胫痠，即二日而之肾也。三日背胭筋痛、小便闭，即三日而之膂膀胱也。胭，膂同，音吕。十日不已死，十日不已，则复传于心，故死。冬人定，夏晏食。此巳亥时也，司风木之化，脾病畏之也。

肾病少腹腰脊痛、胻痠，肾主下部，其经脉行于少腹腰脊胻骨之间也。胻音杭。痠音酸。三日背胭筋痛、小便闭，即三日而之膂膀胱也。三日腹胀，即三日而之小肠也。三日两胁支痛，即三日而上之心也。手心主之正，别下渊腋三寸入胸中，故两胁支痛。三日不已死，复伤肺金也。冬大晨，夏晏晡。此辰戌时也。土王四季，为水所畏，故肾病患之。

胃病胀满，胃脉布于腹里也。五日少腹腰脊痛痛、胻痠，即五日而之肾也。三日背胭筋痛、小便闭，即三日而之膂膀胱也。五日身体重，前《病传论》曰：五日而上之心。此云身体重者，疑误。六日不已死，心复传肺也。冬夜半后，夏日昳。丑未司湿土之化，气通于胃，失守则死，理之自然。

膀胱病小便闭，膀胱为津液之府也。五日少腹胀、腰脊痛、胻痠，即五日而之肾也。一日腹胀，即一日而之小肠也。一日身体痛，即一日而之心，府传藏也。心主血脉，故为身体痛。二日不已死，心病不已，必又传金藏，故死。冬鸡鸣，夏下晡。丑未时也。土能克水，故膀胱之病畏之。诸病以次，是相传如是者，皆有死期，不可刺。上文相传，死期各有远近，盖其藏有要害，气有虚实也。仓公曰：能谷者过期，不能谷者不及期。正此之谓。即有死征，不可刺矣。间一藏止，及至三四藏者，乃可刺也。间三四藏者，皆非以次相传者也，治之则愈，故可针刺之。

九十五、阴阳气绝死期（《灵枢·经脉篇》）

手太阴气绝则皮毛焦，太阴者行气湿于皮毛者也，故气不荣则皮毛焦，

皮毛焦则津液去皮节，津液去皮节则爪枯毛折，毛折者则毛先死，丙笃丁死，火胜金也。手太阴者，肺也。肺主皮毛，故其气绝，则津液去于皮节而证在爪枯毛折也。肺金畏火，故危于丙丁。

手少阴气绝则脉不通，脉不通则血不流，血不流则髦色不泽，故其面黑如漆柴者而先死，笃癸死，水胜火也。手少阴者，心也。心主血脉，故心脉绝则血先死，其证在髦色不泽而面黑如漆也。心火畏水，故危于壬癸。髦音毛，发也。

足太阴气绝者则脉不荣肌肉，唇舌者肌肉之本也，脉不荣则肌肉软，肌肉软则舌萎、人中满，人中满则唇反，唇反者肉先死，甲笃乙死，木胜土也。足太阴者，脾也。脾主肌肉，故脾气绝则肉先死，其证在人中满而舌萎唇反也。脾土畏木，故死于甲乙。萎音威，色萬枯也。

足少阴气绝则骨枯，少阴者冬脉也，伏行而濡骨髓者也，故骨不濡则肉不能著也，骨肉不相亲则肉软却，肉软却故齿长而垢、发无泽，发无泽者骨先死，戊笃己死，土胜水也。足少阴者，肾也。肾属水，故为冬脉。肾主骨，故肾气绝则骨先死。其证在骨肉不相亲附，则齿长而垢；精髓不能濡润，则发枯无泽也。肾水畏土，故死于戊己。垢音苟。

足厥阴气绝则筋绝，厥阴者肝脉也，肝者筋之合也，筋者聚于阴气，当作器。而脉络于舌本也，故脉弗荣则筋急，筋急则引舌与卵，故唇青舌卷卵缩则筋先死，庚笃辛死，金胜木也。肝气绝者筋先死，其证则唇青舌卷而卵缩囊挛也。肝木畏金，故死于庚辛。

五阴气俱绝则目系转，转则目运，目运者为志先死，志先死则远一日半死矣。五藏之精皆上注于目，故五阴气绝则目转而运，志先死矣。盖志藏于肾，阴之神也，真阴已竭，死在周日间耳。今有病剧而忽尔目无所见者，正阴气竭绝之候。

六阳气绝则阴与阳相离，离则腠理发泄，绝汗乃出，故旦占夕死，夕占旦死。汗本阴精，固于阳气，阳气绝则阴阳相离，则腠理不闭，脱汗乃出，其死在顷刻间也。

九十六、四时病死期（《素问·阴阳类论》）

雷公曰：请问短期。黄帝曰：冬三月之病，病合于阳者，至春正月，脉有死证，皆归出春。冬三月者，阴盛时也。病合于阳者，阳证阳脉也。出春，春尽夏初也。以水王之时而病合于阳者，时气不足，病气有余也。及至孟春正月，阳气发生，则阳邪愈胜，阴气愈竭。若脉有死征，则出春交夏而阳盛阴衰俱已至极，无所逃矣。冬三月之病，在理已尽，草与柳叶皆杀，在理已尽，谓察其脉证之理，已无生意也。以冬月之病而得此，则凡草色之青，柳叶之见，阴阳气易，皆其死期，故云皆杀也。杀，少戒切。春阴阳皆绝，期在孟春。阴阳皆绝，谓阴中无阳，阳中无阴，彼此相绝，不交通也。病由冬月春犹若此，是生气之竭也，短期当在孟春矣。

春三月之病曰阳杀，春月阳气方升，而病在阳者，故曰阳杀。杀者，衰也。阴阳皆绝，期在草干。以三春阳杀之病，而阴阳否绝者，期在深秋草乾之时，金气胜而病发于春者死矣。

夏三月之病，至阴不过十日，脾肾皆为至阴，夏三月以阳盛之时而脾肾伤极，则真阴败绝，天干易气不能堪矣，故不过十日也。阴阳交，期在濂水。阴阳交者，阴脉见于阳，则阳气失守，阳脉见于阴，则阴气失守。若是者，虽无危证而脉象已逆，见于夏月，则危于仲秋濂水之时也。濂音敛，清也。

秋三月之病，三阳俱起，不治自已，秋时阳气渐衰，阴气渐长，虽三阳脉病俱起，而阳不胜阴，故自已也。阴阳交合者，立不能坐，坐不能起，秋气将敛未敛，故有阴阳交合为病者，则或精或气必有所伤，而致动止不利。盖阳胜阴，故立不能；阴胜阳，故坐不能起。三阳独至，期在石水，三阳独至即三阳并至，阳亢阴竭之候也。阴竭在冬，本无生意，而孤阳遇水，终为扑灭，故期在冰坚如石之时也。二阴独至，期在盛水。二阴全元起本作三阴。即所谓三阴至，有阴无阳也。盛水者，正月雨水之候。孤阴难以独立，故遇阳胜之时，则不能保其存也。

九十七、十二经终（《素问·诊要经终论》）

帝曰：愿闻十二经脉之终奈何？十二经脉，即十二藏之气也。终者，气尽之谓。岐伯曰：太阳之脉，其终也，戴眼反折瘛疭，其色白，绝汗乃出，则死矣。戴者，戴于上也，谓目睛仰视而不能转也。反折，腰脊反张也。瘛者，筋之急也。疭者，筋之缓也。绝汗者，暴出如油，不能收也。足太阳之脉起于目内眦，上额交巅入络脑，下项夹脊抵腰中，下至足之小指；手太阳之脉起于小指之端，循臂上肩，其支者循颈上颊至目之外眦，故其为病如此。然太阳为三阳之表，故主色白汗出。《灵枢·终始篇》曰：其色白，绝皮乃绝汗，绝汗则终矣。亦主表之谓。瘛音炽。疭音纵。少阳终者，耳聋百节皆纵，目睘绝系，绝系一日半死，其死也，色先青白乃死矣。手足少阳之脉皆人于耳中，亦皆至于目锐眦，故为耳聋目睘也。睘者，直视如惊貌。因少阳之系绝，不能旋转，故如此也。胆者筋其应，少阳气绝，故百节皆纵也。木之色青，金之色白，金木相贼，则青白先见，此少阳之死候也。睘音琼。阳明终者，口目动作，善惊妄言色黄，其上下经盛，不仁则终矣。手足阳明之脉皆挟口入目，故为口目动作而牵引歪斜也。闻木音则惕然而惊，是阳明善惊也。骂詈不避亲疏，是阳明妄言也。黄者，土色外见也。上下经盛，谓头颈手足阳明之脉皆躁动而盛，是胃气之败也。不知疼痛，谓之不仁，是肌肉之败也。此皆阳明气竭之候。少阴终者，面黑齿长而垢，腹胀闭，上下不通而终矣。手少阴气绝则血败，足少阴气绝则色如炲，故面黑也。肾主骨，肾败则骨败，故齿根不固，长而垢也。手少阴之脉下膈络小肠，足少阴之脉络膀胱贯肝膈，故为腹胀闭。上下不通则心肾隔绝，此少阴之终也。太阴终者，腹胀闭，不得息，善噫善呕，呕则逆，逆则面赤，不逆则上下不通，不通则面黑皮毛焦而终矣。足太阴脉入腹属脾，故为腹胀闭。手太阴上鬲属肺而主呼吸，故为不得息。胀闭则升降难，不得息则气道滞，故为噫为呕。呕则气逆于上，故为面赤。不逆则否塞于中，故为上下不通。脾气败则无以制水，故黑色见于面。肺气败则治节不行，故皮毛焦而终矣。噫音伊。厥阴终者，中热嗌干，善溺心烦，甚则舌卷卵上缩而终矣。手厥阴心主之脉起于胸中，出属心包络，下膈历络三焦；足厥阴肝脉循喉咙之后上人颃颡，其下者循阴入毛中过阴器，故为中热嗌乾善溺心烦等病。又舌者心之官也，肝者筋之合也，筋者聚于阴器，而脉络于舌本，故甚则舌卷卵缩而阴之气终矣。嗌音益。卷，上声。此十二经之所败也。手足六经各分表里，是十二经也。按：《灵枢·终始篇》文与此同者，俱不重载。

十九卷

针刺类

一、九针之要（《灵枢·九针十二原篇》）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子万民，养百姓，而收其租税。余哀其不给，而属

有疾病。余欲勿使被毒药，无用砭石，欲以微针通其经脉，调其血气，营其逆顺出入之会。令可传于后世，必明为之法。令终而不灭，久而不绝，易用难忘，为之经纪。异其章，别其表里，为之终始。令各有形，先立针经。愿闻其情。《灵枢》即名《针经》，义本诸此。岐伯答曰：臣请推而次之，令有纲纪，始于一，终于九焉。始于一，终于九，天地之全数也。针合三才而通万变，故数亦应之。请言其道。小针之要，易陈而难入，粗守形，上守神。小针，即上文微针之谓；易陈者，常法易言也；难入者，精微难及也；粗守形，粗工守形迹之见在也；上守神，上工察神气于冥冥也；不但用针，诸治皆然。神乎神，客在门，未睹其疾，恶知其原？神，正气也。客，邪气也。神乎神，言正气盛衰，当辨于疑似也；客在门，言邪之往来，当识其出入也；设未睹其疾之所在，又恶知其当治之原哉？恶音乌。刺之微，在速迟，粗守关，上守机，微，精微也。在速迟，知疾徐之宜也。粗守关，守四肢之关节也。上守机，察气至之动静也。机之动，不离其空。气机之至，随经皆有其处，可因之而知虚实也。空，孔同。空中之机，清静而微，言察宜详慎也。其来不可逢，其往不可追。来不可逢，勿补其实也；往不可追，勿写其虚也。知机之道者，不可挂以发，不知机道，叩之不发。机之道者，一气而已，不可挂以发，极言其精不可乱也。叩之不发，用失其道，则气不至也。知其往来，要与之期，知气之往来，有逆顺衰盛之机，而取舍弗失其时也。要，平声，约也。粗之暗乎，妙哉工独有之。粗者暗而弗知，妙工独见之矣。往者为逆，来者为顺，明知逆顺，正行无问。往，气之去也，故为之逆。来，气之至也，故为之顺。知往来之逆顺，则正法行之，不必疑而更问也。下二句与至真要大论辞同用异，详标本类第二。逆而夺之，恶得无虚？追而济之，恶得无实？逆其气至而夺之，写其实也，恶得无虚？随其气去而济之，补其虚也，恶得无实？故写必因吸内针，补必因呼内针，此即迎来随去之义。迎之随之，以意和之，针道毕矣。用针之法，补写而已。补写之法，迎随而已。必得其和，则针道毕于是矣。

《小针解》曰：所谓易陈者，易言也。难入者，难著于人也。本篇即前篇之释义，故不详注。凡后篇有同者皆仿此。粗守形者，守刺法也。上守神者，守人之血气有余不足，可补写也。神客者，正邪共会也。神，正也。客，邪也。邪正相干，故曰共会。神者，正气也。客者，邪气也。在门者，邪循正气之所出入也。出入所由，故谓之门。未睹其疾者，先知邪正何经之疾也。恶知其原者，先知何经之病，所取之处也。若不能先知，是为未睹其疾，故曰恶知其原。刺之微在速迟者，徐疾之意也。粗守关者，守四肢而不知血气正邪之往来也。手之两肘，足之两膝，谓之四关。上守机者，知守气也。往来逆顺，至与不至，皆气之机也。机之动不离其空中者，知气之虚实，用针之徐疾也。空中之机清净以微者，针以得气，密意守气勿失也。其来不可逢者，气盛不可补也。其往不可追者，气虚不可写也。不可挂以发者，言气易失也。毫厘之差，即失其气之机也。扣之不发者，言不知补写之意也，血气已尽而气不下也。补写不得其法，虽竭尽血气而病气不应也。知其往来者，知气之逆顺盛虚也。要与之期者，知气之可取之时也。粗之暗者，冥冥不知气之微密也。妙哉工独有之者，尽知针意也。往者为逆者，言气之虚而小，小者逆也。气去故脉虚而小。来者为顺者，言形气之平，平者顺也。气来故脉平而和。明知逆顺正行无问者，言知

所取之处也。迎而夺之者，写也。追而济之者，补也。

二、九针（《灵枢·九针十二原篇》《九针论》）

岐伯曰：九针之名，各不同形（《灵枢·九针十二原篇》）。

一曰镵针，长一寸六分。镵针者，头大末锐，去写阳气。九针详注见下文。镵音谗。

二曰员针，长一寸六分。员针者，针如卵形，揩摩分间，不得伤肌肉，以写分气。揩，丘皆切。

三曰鍉针，长三寸半。鍉针者，锋如黍粟之锐，主按脉勿陷，以致其气。鍉音低。

四曰锋针，长一寸六分。锋针者，刃三隅，以发痼疾。

五曰铍针，长四寸，广二分半。铍针者，末如剑锋，以取大脓。铍音披。

六曰员利针，长一寸六分。员利针者，大如氂，且员且锐，中身微大，以取暴气。暴气，痹气之暴发也。氂、毛同，又音毛。

七曰毫针，长三寸六分。毫针者，尖如坟虻喙，静以徐往，微以久留之而养，以取痛痹。喙音晦。

八曰长针，长七寸。长针者，锋利身薄，可以取远痹。

九曰大针，长四寸。大针者，尖如挺，其锋微员，以写机关之水也。挺，题顶、梯顶二切。九针毕矣。

黄帝曰：余闻九针于夫子，众多博大矣，余犹不能寤，敢问九针焉生？何因而有名？灵枢九针论。岐伯曰：九针者，天地之大数也，始于一而终于九。一九详义，又见脉色类五。故曰：一以法天，二以法地，三以法人，四以法时，五以法音，六以法律，七以法星，八以法风，九以法野。黄帝曰：以针应九之数奈何？岐伯曰：夫圣人之起天地之数也，一而九之，故以立九野。九而九之，九九八十一，以起黄钟数焉，以针应数也。自一至九，九九八十一而黄钟之数起焉；黄钟为万事之本，故针数亦应之而用变无穷也。黄钟详义见《附翼》二卷。

一者天也，天者阳也，五藏之应天者肺，肺者五藏六府之盖也，皮者肺之合也，人之阳也。故为之治针，必以大其头而锐其末，令无得深入而阳气出。此下皆详明九针之义。一者法天，法于阳也。人之五藏，惟肺最高而复于藏府之上，其象应天，其合皮毛，亦属乎阳。故治镵针，必大其头、锋其末，盖所用在浅，但欲出其阳邪耳。

二者地也，人之所以应土者肉也。故为之治针，必筩其身而员其末，令无得伤肉分，伤则气得竭。二者法地，地之应人者在肉。故治员针，必筩其身、员其末，针如卵形，以利导于分肉间。盖恐过伤肌肉以竭脾气，故用不在锐，而主治分间之邪气也。筩音筒。

三者人也，人之所以成生者血脉也。故为之治针，必大其身而员其末，令可按脉勿陷，以致其气，令邪气独出。三者法人，人之生成在于血脉。故治鍉针，必大其身、员其末，用在按脉致气以出其邪，而不欲其过深，陷于血脉之分也。

四者时也，时者四时八风之客于经络之中，为瘤病者也。故为之治针，必筩其身而锋其末，令可以写热出血而瘤病竭。四者法时，应在时气瘤邪而为

病也。瘤者，留也。故治针必筩其身、锋其末，因其直壮而锐，故可以写热出血而取痈瘤之疾。

五者音也，音者冬夏之分，分于子午，阴与阳别，寒与热争，两气相搏，合为痈脓者也。故为之治针，必令其末如剑锋，可以取大脓。五以法音，音者合五行而应天干，故有冬夏子午之分。治以铍针，必令其末如剑锋，用在治寒热，取大脓，以平阴阳之气也。

六者律也，律者调阴阳四时而合十二经脉，虚邪客于经络而为暴痹者也。故为之治针，必令尖如氂，且员且锐，中身微大，以取暴气。六以法律，律应四时十二支而合于人之十二经脉。今虚邪客于经络而为暴痹者，治以员利针，必令尖如氂，且员且锐，中身微大，其用在利，故可以取诸经暴痹之气。痹义详疾病六十七。

七者星也，星者人之七窍，邪之所客于经，而为痛痹，舍于经络者也。故为之治针，令尖如蚊虻喙，静以徐往，微以久留，正气因之，真邪俱往，出针而养者也。七以法星，而合于人之七窍。举七窍之大者言，则通身空窍皆所主也。治以毫针，令尖如蚊虻喙，盖用在微细徐缓，渐散其邪，以养真气，故可以取寒热痛痹，浮浅之在络者。

八者风也，风者人之股肱八节也，八正之虚风，八风伤人，内舍于骨解腰脊节腠理之间为深痹也。故为之治针，必长其身、锋其末，可以取深邪远痹。八以法风，而合于人之股肱八节，言八节则通身骨节皆其属也。凡虚风之深入者，必内舍于骨解腰脊节凑之间，故欲取深邪远痹者，必为大针以治之也。

九者野也，野者人之节解皮肤之间也，淫邪流溢于身，如风水之状，而溜不能过于机关大节者也。故为之治针，令尖如挺，其锋微员，以取大气之不能过于关节者也。九以法野，野以应人之周身。凡淫邪流溢于肌体，为风为水，不能过于关节而壅滞为病者，必用大针以利机关之大气，大气通则淫邪行矣。尖如挺者，言其粗且巨也。身形应九野，详经络类三十五，仍有图在《图翼》四卷。

黄帝曰：针之长短有数乎？此下复明九针大小之数也。岐伯曰：一曰镵针者，取法于巾针，去末寸半卒锐之，长一寸六分，主热在头身也。镵，锐也。卒，尾也。此针身大，其近末约寸半许而渐锐之，共长一寸六分，主写去阳气，故治热在头身。按：巾针、絮针、綦针等制，必古针名也，未详其议。

二曰员针，取法于絮针，筩其身而卵其锋，长一寸六分，主治分间气。筩，如竹筩也。卵，员如卵锐也。此针直其身、员其末，故但治分间之气，而不使伤其肌肉也。

三曰鍉针，取法于黍粟之锐，长三寸半，主按脉取气令邪出。黍粟之锐，员而微尖也。此云按脉取气，前文曰按脉勿陷以致其气，盖利于用补者也。

四曰锋针，取法于絮针，筩其身，锋其末，长一寸六分，主痈热出血。上文《九针十二原》篇云：刃三隅，以发痼疾。盖三棱者也。本篇言筩其身者，似或有误。

五曰铍针，取法于剑锋，广二分半，长四寸，主大痈脓、两热争者也。取法剑锋，言阔大也。两热争者，言寒热不调，两气相搏也。

六曰员利针，取法于氂针，微大其末，反小其身，令可深内也，长一寸六分，主取痈痹者也。毛之强者曰氂，取法于氂者，用其细健，可稍深也。

七曰毫针，取法于毫毛，长一寸六分，主寒热痛痹在络者也。

八曰长针，取法于綦针，长七寸，主取深邪远痹者也。

九曰大针，取法于锋针，其锋微员，长四寸，主取大气不出关节者也。以上九针，有图在《图翼》四卷。针形毕矣，此九针大小长短法也。按：以上九针之用，凡所取者皆言有余之实邪，则针不宜于治虚也，从可知矣。

三、九针之义应天人（《素问·针解篇》）

帝曰：余闻九针，上应天地四时阴阳，愿闻其方，令可传于后世以为常也。岐伯曰：夫一天二地三人四时五音六律七星八风九野，身形亦应之，针各有所宜，故曰九针。九针之法，各有所宜也。人皮应天，包复万物，天之象也。人肉应地，厚静藏物，地之象也。人脉应人，动静有期，盛衰有变，位于天地之中，人之象也。人筋应时，时主周岁，筋束周身，应其象也。人声应音，音以声生，备五行也。人阴阳合气应律，人有六阴六阳以合天气，律之象也。人齿面目应星，森罗布列，星之象也。人出入气应风，呼吸出入，风之象也。人九窍三百六十五络应野。形体周遍，野之象也。故一针皮，二针肉，三针脉，四针筋，五针骨，六针调阴阳，七针益精，八针除风，九针通九窍，除三百六十五节气，此之谓各有所主也。此结上文九针之用，各有所宜也。人心意应八风，此下复明上文不尽之义也。人之心意多变，天之八风无常，故相应也。人气应天，气属阳而运行不息，故应天。人发齿耳目五声应五音六律，发之多，齿之列，耳之聪，目之明，五声之抑扬清浊，皆纷纭不乱，各有条理，故应五音六律。人阴阳脉血气应地。人阴阳脉血气之行于肉中，亦犹经水之在土也，故应于地。人肝目应之九九窍三百六十五人一以观动静天二以候五色七星应之以候发毋泽五音一以候宫商角徵羽六律有余不足应之二地一以候高下有余九野一节俞应之以候闭节三人变一分人候齿泄多血少十分角之变五分以候缓急六分不足三分寒关节第九分四时人寒温燥湿四时一应之以候相反一四方各作解。此一百二十九字，古经蠹简，义理残阙，必有遗误，不敢强解。

四、九针之宜各有所为（《灵枢·官针篇》）

凡刺之要，官针最妙。官，法也，公也。制有法而公于人，故曰官针。九针之宜，各有所为，长短大小，各有所施也。不得其用，病弗能移。用不得法，则不能去病。疾浅针深，内伤良肉，皮肤为痈；内伤良肉，则血流于内而溃于外，故皮肤为痈。病深针浅，病气不写，支为大脓。病气不写而伤其支络，故为大脓。凡病有沉浮，刺分深浅，过之则内伤，不及则外壅，邪反从之，后生大病。病小针大，气写太甚，疾必为害；气写太甚，元气伤也，故必为害。病大针小，气不泄写，亦复为败。针不及病，则病气不泄，而刺失其宜，故亦为败。失针之宜，大者写，小者不移。当小而大则写伤正气，当大而小则病不能移，皆失针之宜也。已言其过，请言其所施。上文言其过失，下文言其所施。

病在皮肤无常处者，取以镵针于病所，肤白勿取。病在皮肤无常处者，火之游行也。用镵针者，主写阳气也。肤白则无火可知，故不宜刺。

病在分肉间，取以员针于病所。

病在经络痼痹者，取以锋针。

病在脉气少当补之者，取之锟针于井荥分输。此针宜于用补。分输，言各

经也。

病为大脓者，取以铍针。

病痹气暴发者，取以员利针。

病痹气痛而不去者，取以毫针。

病在中者，取以长针。中者，言其远也。

病水肿不能通关节者，取以大针。

病在五藏固居者，取以锋针，写于井荥分输，取以四时。四时义详后十八。

五、九变十二节（《灵枢·官针篇》）

凡刺有九，以应九变。一曰输刺，输刺者，刺诸经荥输藏腧也。诸经荥输，凡井荥经合之类皆腧也。藏腧，背间之藏府腧也。本经输、腧、俞三字皆通用。二曰远道刺，远道刺者，病在上，取之下，刺府腧也。府腧，谓足太阳膀胱经、足阳明胃经、足少阳胆经。十二经中，惟此三经最远，可以因下取上，故曰远道刺。三曰经刺，经刺者，刺大经之结络经分也。刺结络者，因其结聚而直取之，所谓解结也。四曰络刺，络刺者，刺小络之血脉也。《调经论》曰：病在血，调之络。《经脉篇》曰：诸刺络脉者，必刺其结上，甚血者虽无结，急取之以写其邪而出其血，留之发为痹也。五曰分刺，分刺者，刺分肉之间也。刺分肉者，泄肌肉之邪也。六曰大写刺，大写刺者，刺大脓以铍针也。治痈疡也。七曰毛刺，毛刺者，刺浮痹皮肤也。其治在浅也。八曰巨刺，巨刺者，左取右，右取左。邪客于经而有移易者，以巨刺治之。详见后三十。九曰焠刺，焠刺者，刺燔针则取痹也。谓烧针而刺也，即后世火针之属，取寒痹者用之，以上谓之九变。焠音翠。燔音凡。

凡刺有十二节，以应十二经。一曰偶刺，偶刺者，以手直心若背，直痛所，一刺前，一刺后，以治心痹，刺此者傍针之也。偶，两也。前后各一，故曰偶刺。直，当也。以手直心若背，谓前心后心，当其痛所，各用一针治之。然须斜针以刺其傍，恐中心则死也。二曰报刺，报刺者，刺痛无常处也，上下行者，直内无拔针，以左手随病所按之，乃出针复刺之也。报刺，重刺也。痛无常处，则或上或下，随病所在，即直内其针，留而勿拔，乃以左手按之，再得痛处，乃出前针而复刺之也。三曰恢刺，恢刺者，刺傍之，举之前后，恢筋急以治筋痹也。恢，恢廓也。筋急者，不刺筋而刺其傍，必数举其针或前或后以恢其气，则筋痹可舒也。四曰齐刺，齐刺者，直入一，傍入二，以治寒气小深者；或曰三刺，三刺者，治痹气小深者也。齐者，三针齐用也，故又曰三刺。以一针直入其中，二针夹入其傍，治寒痹稍深之法也。五曰扬刺，扬刺者，正内一，傍内四，而浮之，以治寒气之博大者也。扬，散也。中外共五针而用在浮泛，故能祛散博大之寒气。六曰直针刺，直针刺者，引皮乃刺之，以治寒气之浅者也。直者，直入无避也。引起其皮而刺之，则所用不深，故但治寒气之浅者。七曰输刺，输刺者，直入直出，稀发针而深之，以治气盛而热者也。输，委输也，言能输写其邪，非上文荥输之谓。直入直出，用其锐也。稀发针，留之久也。久而且深，故可以去盛热之气。八曰短刺，短刺者，刺骨痹，稍摇而深之，致针骨所，以上下摩骨也。短者，入之渐也。故稍摇而深，致针骨所，以摩骨痹。摩，迫切也。九曰浮刺，浮刺者，傍入而浮之，以治肌急而寒者也。浮，轻浮也。傍入其针而浮举之，故可治肌肤之寒。此与上文毛刺义大同。十曰阴刺，阴刺者，左右率刺之，以治寒厥，中寒

厥，足踝后少阴也。阴刺者，刺阴寒也。率，统也。言治寒厥者，于足踝后少阴经左右皆刺之。十一曰傍针刺，傍针刺者，直刺傍刺各一，以治留痹久居者也。傍针刺者，一正一傍也。正者刺其经，傍者刺其络，故可以刺久居之留痹。十二曰赞刺，赞刺者，直入直出，数发针而浅之出血，是谓治痈肿也。赞，助也。数发针而浅之，以后助前，故可使之出血而治痈肿。

六、三刺浅深五刺五藏（《灵枢·官针篇》）

脉之所居深不见者，刺之微内针而久留之，以致其空脉气也。刺深脉者，亦必微内其针，盖恐太过，反伤正气，故但久留而引致之，使其空中之脉气上行也。脉浅者勿刺，按绝其脉乃刺之，无令精出，独出其邪气耳。脉浅者最易泄气，故必先按绝其脉而后入针，则精气无所伤，独取其邪矣。所谓三刺则谷气出者，自此至下文谷气，皆释终始篇之义。详见后十六。先浅刺绝皮，以出阳邪；绝，透也。浅刺皮腠，故出阳邪。再刺则阴邪出者，少益深，绝皮致肌肉，未入分肉间也；绝皮及肌，邪气稍深，故曰阴邪。大肉深处，各有分理，是谓分肉间也。已入分肉之间，则谷气出。谷气即正气，亦曰神气。出，至也。《终始篇》曰：所谓谷气至者，已补而实，已写而虚，故以知谷气至也。故刺法曰：始刺浅之，以逐邪气而来血气；后刺深之，以致阴气之邪；最后刺极深之，以下谷气。此之谓也。凡刺之浅深，其法有三：先刺绝皮，取卫中之阳邪也；再刺稍深，取营中之阴邪也；三刺最深，及于分肉之间，则谷气始下。下，言见也。按终始篇之义，与此互有发明。故用针者，不知年之所加，气之盛衰，虚实之所起，不可以为工也。年之所加，如天元纪、至真要等论是也。气之盛衰，如八正神明论、阴阳系日月等篇是也。知天地之气候，则人有五虚五实，皆可因而知矣。此数句又见六节藏象论，详运气类第一。

凡刺有五，以应五藏。一曰半刺，半刺者，浅内而疾发针，无针伤肉，如拔毛状，以取皮气，此肺之应也。此即前章毛刺之义，浅入而疾发，故可取皮分以应肺。二曰豹文刺，豹文刺者，左右前后针之，中脉为故，以取经络之血者，此心之应也。豹文者，言其多也，主取血脉，所以应心。三曰关刺，关刺者，直刺左右，尽筋上，以取筋痹，慎无出血，此肝之应也。或曰渊刺，一曰岂刺。关，关节也。左右，四肢也。尽筋，即关节之处也。慎无出血，血以养筋也。肝主筋，刺筋所以应肝，渊刺、岂刺，皆古名也。四曰合谷刺，合谷刺者，左右鸡足，针于分肉之间，以取肌痹，此脾之应也。合谷刺者，言三四攒合，如鸡足也。邪在肉间，其气广大，非合刺不可。脾主肌肉，故取肌痹者，所以应脾。五曰输刺，输刺者，直入直出，深内之至骨，以取骨痹，此肾之应也。输刺义见前章。肾主骨，刺深至骨，所以应肾。

七、用针虚实补写（《灵枢·九针十二原篇》《小针解》《素问·宝命全形论》）

凡用针者，虚则实之，满则泄之（《灵枢·九针十二原篇》）。此篇言用针之要，全凭虚实以为补写，实即补也，泄即写也。宛陈则除之，邪胜则虚之。宛，郁同。陈，积也。除之去其滞，虚之泄其邪也。大要曰：徐而疾则实，疾而徐则虚，徐出针而疾按之为补，故虚者可实。疾出针而徐按之为写，故实者可虚。言实与虚，若有若无，实之与虚，在有气无气耳。气本无形，故若有若无。善察之者，神悟于有无之间也。察后与先，若存若亡，察后与先，求病所急而治分先后也。若存若亡，察

气之行与不行，以为针之去留也。为虚为实，若得若失，欲虚而虚，欲实而实，是得法也。粗工妄为，则失之矣。虚实之要，九针最妙，各有所宜之要也。补写之时，以针为之。当补当写，用有其时，在气会之顷。详如下文。写曰必持内之，放而出之，排阳得针，邪气得泄，凡用写者，必持内之，谓持之坚而入之锐也。放而出之，谓因其气来，出之疾而按之徐也。故可排开阳道以泄邪气。按而引针，是谓内温，血不得散，气不得出也。凡用补者，必按其穴而引退其针，是谓内温，故血不散、气不出而虚者实矣。补曰随之，随之意若妄之，若行若按，若蚊虻止，此下皆言补法也。随者，因其气去，追而济之也。妄，虚妄也。意若妄之，言意会于有无之间也。若行若按，言行其气按其处也。若蚊虻止，言当轻巧无迹而用得其精也。如留如还，去如弦绝，留，留针也。还，出针也。去如弦绝，轻且捷也，故无损而能补。令左属右，其气故止，外门已闭，中气乃实，右手出针，左手随而按扪之，是令左属右也。故门户闭于外，中气实于内。必无留血，急取诛之。凡取血络者，不可使有留血，宜急去之也。持针之道，坚者为宝，正指直刺，无针左右，坚而有力，则直达病所。正而不斜，则必中气穴。神在秋毫，属意病者，审视血脉者，刺之无殆。医之神见，在悉秋毫，必精必确，加意病者，详审血脉，然后刺之，庶无危殆。方刺之时，必在悬阳，及与两卫，悬，犹言举也。阳，神气也。凡刺之时，必先举神气为主，故曰悬阳。两卫者，卫气在阳，肌表之卫也；脾气在阴，藏府之卫也。二者皆神气所居，不可伤犯，凡用针者，首宜顾此，故曰两卫。师传篇曰：脾者主为卫。详藏象类二十九。神属勿去，知病存亡。此即悬阳之义，故存亡系之。血脉者，在腧横居，视之独澄，切之独坚。上文言神气之所居，此言血脉之所在也。视之独澄者，必欲索其隐。切之独坚者，必欲拔其本也。

帝曰：何如而虚？何如而实《素问·宝命全形论》？此下言虚实之治，并及诸所当慎也。岐伯曰：刺虚者须其实，刺实者须其虚，经气已至，慎守勿失，深浅在志，远近若一，如临深渊，手如握虎，神无营于众物。此节详注见下文。

《小针解》曰：所谓虚则实之者，气口虚而当补之也。满则泄之者，气口盛而当写之也。此与下文针解篇皆释前篇之义，但此以气口言虚实，彼以针下气至言虚实，义虽若异，然互有发明，皆当察也。宛陈则除之者，去血脉也。邪盛则虚之者，言诸经有盛者，皆写其邪也。此云写其邪，与下文出针勿按义同。徐而疾则实者，言徐内而疾出也。疾而徐则虚者，言疾内而徐出也。此二句释义其用似反，当以下文针解篇者为得。言实与虚若有若无者，言实者有气，虚者无气也。察后与先若亡若存者，言气之虚实，补写之先后也，察其气之已下与常存也。已下，言已退也。为虚与实若得若失者，言补者佖然若有得也，写则怳然若有失也。此释与下篇不同，其义皆通。佖音弼，诗云：威仪佖佖。

《针解篇》：黄帝问曰：愿闻九针之解，虚实之道。自此至下文补写之时，九针之名者，皆释前九针十二原篇之义。岐伯对曰：刺虚则实之者，针下热也，气实乃热也。满而泄之者，针下寒也，气虚乃寒也。针下热者，自寒而热也，热则正气至而虚者实矣，故为补。针下寒者，自热而寒也，寒则邪气去而实者虚矣，故为写。此释当与上解者参阅。宛陈则除之者，出恶血也。邪盛则虚之者，出针勿按。出针勿按，即写其邪也。本经宛、菀皆通用，通作郁。徐而疾则实者，徐出针而疾按之。疾而徐则虚者，疾出针而徐按之。针下得气已盛而徐出之，则经

脉无伤，疾按之则真气不泄，此补法也，故能实。若针已及病而疾出之，徐按之，则菀滞行，邪气去，此写法也，故能虚。言实与虚者，寒温气多少也。寒为虚，温为实；气少为虚，气多为实。若无若有者，疾不可知也。气至之有无，针下之虚实，诚不易知也。疾不可知故若无，明能察之故若有。察后与先者，知病先后也。病有标本，先者为本，后者为标。为虚与实者，工勿失其法。若得若失者，离其法也。虚当补，实当写，法不可失也。若有得若有失者，粗工妄为，离其法耳。虚实之要九针最妙者，为其各有所宜也。九针之用，各有所宜。详见前二章。补写之时者，与气开阖相合也。气至应时谓之开，已过未至谓之阖。补写之时者，凡诸经脉气昼夜周行五十度，各有所至之时，如经络类营气卫气运行之次二章者是也。故《卫气行篇》曰：谨候其气之所在而刺之，是谓逢时。此所谓补写之时也。又若针下气来谓之开，可以迎而写之；针下气去谓之阖，可以随而补之。此皆针与气开阖相合之义。九针之名各不同形者，针穷其所当补写也。各不同形，故补写各有所用。

刺实须其虚者，留针，阴气隆至，乃去针也。刺虚须其实者，阳气隆至，针下热，乃去针也。自此至下文神无营于众物者，皆释前宝命全形论之义。阴气隆至，针下寒也，阳邪已退，实者虚矣。阳气隆至，针下热也，元气已复，虚者实矣。故皆可去针也。经气已至慎守勿失者，勿变更也。慎守勿失勿变更者，戒其主持不定，多生惑乱，不惟无益，反招损也。浅深在志者，知病之内外也。内宜刺深，外宜刺浅，最当在意，不可忽也。近远如一者，深浅其候等也。深者取气远，浅者取气近，远近虽不同，以得气为候则如一也。如临深渊者，不敢堕也。言行针之际，当敬慎若此也。手如握虎者，欲其壮也。持针如握虎，欲其坚而有力也。神无营于众物者，静志观病人，无左右视也。神志不定，先从目始，目静则神静，神静则志专，病以静观，方无失也，故无左右视。义无邪下者，欲端以正也。此即前篇正指直刺、无针左右之义。必正其神者，欲瞻病人目，制其神，令气易行也。目者神之窍，欲正病者之神，必瞻其目，制彼精神，令无散越，则气为神使，脉道易行也。

所谓三里者，下膝三寸也。三里有二，此言足三里，足阳明经穴也。按：此下言取穴之法，非本篇上下之义，意必他篇之文脱误于此者。所谓跗之者，举膝分易见也。跗之当作跗上，即足阳明冲阳穴也。盖三里冲阳，一脉相贯，举膝下三里而重按之，则冲阳之脉不动矣，故举其膝分则易见也。巨虚者，跷足胻独陷者。巨虚有二，上廉、下廉也。跷，举也。此言巨虚上廉当跷足取之，在胻骨外侧独陷者之中也。下廉者，陷下者也。此言巨虚下廉，又在独陷者之下，盖上廉下廉相去三寸耳。

八、阴阳虚实补写先后（《灵枢·终始篇》）

阴盛而阳虚，先补其阳，后写其阴而和之；阴虚而阳盛，先补其阴，后写其阳而和之。此以脉口人迎言阴阳也。脉口盛者，阴经盛而阳经虚也，当先补其阳、后写其阴而和之。人迎盛者，阳经盛而阴经虚也，当先补其阴、后写其阳而和之。何也？以治病者皆宜先顾正气，后治邪气。盖攻实无难，伐虚当畏，于此节之义可见。用针用药，其道皆然。三脉动于足大指之间，必审其实虚。虚而写之，是谓重虚，重虚病益甚。三脉动者，阳明起于大指次指之间，自厉兑以至冲阳皆是也；厥阴起于大指之间，自大敦以至太冲皆是也；少阴起于足心，自涌泉以上太溪皆是也。三者皆在大指之后，故曰动于足大指之间也。虚而写之，故病益甚。凡刺此者，以指按之，脉动而实且疾者疾写之，虚而徐者则补之，反此者病益甚。写虚补实，是为反

也。其动也，阳明在上，厥阴在中，少阴在下。阳明行足跗之上，厥阴行足跗之内而在二经之中，少阴行足跗之下也。

补须一方实，深取之，稀按其痏，以极出其邪气；同前《终始篇》。补当作刺。刺法虽多，其要惟二，则补写而已。一者因其方实，故当深取之，勿按其痏，欲以出其邪气，此写法也痏，委、伟二音，针瘢也。一方虚，浅刺之，以养其脉，疾按其痏，无使邪气得入。一者因其方虚，故当浅刺之以养其血脉，疾按其穴以拒其邪气，此补法也。邪气来也紧而疾，谷气来也徐而和。邪气，病气也。谷气，元气也，即胃气也。此虽以针下之气为言，然脉气之至亦如此。脉实者，深刺之，以泄其气；脉虚者，浅刺之，使精气无得出，以养其脉，独出其邪气。诸篇皆言虚实，而未详虚实之辨；此言脉实则实，脉虚则虚，实则深刺之以泄其气，虚则浅刺之无伤精气，以养其脉而独出其邪气，庶补写知其要矣。

九、宝命全形必先治神五虚勿近五实勿远（《素问·宝命全形论》）

黄帝问曰：天复地载，万物悉备，莫贵于人，人以天地之气生，四时之法成。天地之间，唯人为贵，乾称乎父，坤称乎母，故以天地之气生。春应肝而养生，夏应心而养长，长夏应脾而养化，秋应肺而养收，冬应肾而养藏，故以四时之法成。君王众庶，尽欲全形，好生恶死，人情同也。形之疾病，莫知其情，留淫日深，著于骨髓，心私虑之，余欲针除其疾病，为之奈何？病在皮毛，浅而未甚，不早治之，则留淫自深，内著骨髓，故可虑也。岐伯对曰：夫盐之味咸者，其气令器津泄；盐味咸，水之化也。其性浸淫透物，久在器中则津液外泄而器无固者，喻言人之肾气有损，则二阴不守也。弦绝者，其音嘶败；凡琴瑟之弦将损绝者，音必嘶败，喻言人之肺气有损，则声音不清也。嘶音西，破声曰嘶。木敷者，其叶发；敷，内清也。发，飘堕也。木敷于外者，凋残之兆也。喻言人之肝脾已损，则色夭肉枯也，按：太素云木陈者其叶落，于义尤切。病深者，其声哕。哕，呃逆也。按口问篇曰：哕出于胃。又曰：肺主为哕。夫胃为五藏之本，肺为主气之藏，今以上文三证而复加声哕者，肺亏胃竭，病必危矣。哕，于决切。人有此三者，是谓坏府，府，犹宫府也。人之伤残日久，则形体损败如此，故谓之坏府。毒药无治，短针无取，此皆绝皮伤肉，血气争黑。中府既坏，则毒药不能治其内，短针不能取其外，病不可为而强施针药，徒致绝皮伤肉以败其形，血气争黑以变其色，此皆因循已久，不为早治，故无济也。官能篇曰：上工之取气，乃救其萌芽；下工守其已成，因败其形。正此之谓。帝曰：余念其痛，心为之乱惑，反甚其病，不可更代，百姓闻之，以为残贼，为之奈何？针药罔效，适甚其病，欲施他治，无法可更，故百姓闻之，必反谓残贼而害之也。岐伯曰：夫人生于地，悬命于天，天地合气，命之曰人。形以地成，故生于地。命唯天赋，故悬于天。天，阳也。地，阴也。阴精阳气，合而成人，故人位乎中而为三才之一。人能应四时者，天地为之父母。人能合于阴阳，调于四时，处天地之和以养生者，天必育之寿之，故为父母。《四气调神论》曰：夫四时阴阳者，万物之根本也，所以圣人春夏养阳，秋冬养阴，以从其根，故与万物沉浮于生长之门。此之谓也。设有逆天之道，失时之和，以妄为常者，虽以天地为之父母，亦焉得而莅之哉？知万物者，谓之天子。知周万物，则能参天地，赞化育，以寿国寿民，是谓天之子也。天有阴阳，人有十二节；天有六阴六阳，人亦有六阴六阳，皆相应也。天有寒暑，人有虚实。阳进则物盛，阴进则物衰，此天地之虚实也。阳固则神全，阴强则鬼见，此人之虚实也。能经天地阴阳之化者，不失四时；知十二节之理者，

圣智不能欺也。如上文天地万物四时十二节寒暑虚实等义，只阴阳二字包罗尽之。能经天地阴阳之化者，圣智之道无遗蕴矣，又何有能欺之者？能存八动之变，五胜更立；能达虚实之数者，独出独入，呿吟至微，秋毫在目。存，存于心也。八动之变，八风之动变也。五胜更立，五行之衰王也。独出独入，独得其妙用也。呿，开口而欠也。凡此者，皆天地阴阳之化，知乎此则无所不知，故虽呿吟之声至微，秋毫之形至细，无不在吾目中矣。此上之对，盖谓知之真，见之切，则病之浅深，治之可否，发无不中，又何有心之乱惑、百姓以为残贼之虑哉？呿音区。帝曰：人生有形，不离阴阳，天地合气，别为九野，分为四时，月有小大，日有短长，万物并至，不可胜量，虚实呿吟，敢问其方？此详求针治之方也。岐伯曰：木得金而伐，火得水而灭，土得水而达，金得火而缺，水得土而绝，万物尽然，不可胜竭。天地阴阳之用，五行尽之，万物虽多，不能外此五者，知五行相制之道，则针法可约而知矣。故针有悬布天下者五，黔首共余食，莫知之也。悬布天下，言示人之广也。五义如下文。黔首，黎民也。共，皆也。余食，犹食之弃余，皆不相顾也。黔音钳。一曰治神，医必以神，乃见无形，病必以神，血气乃行，故针以治神为首务。汤液醪醴论曰：形弊血尽而功不立者，神不使也。正此之谓。二曰知养身，不知养身，置针于无用之地，针家不可不知，如终始篇云新刺勿内，已刺勿醉，已刺勿怒，已刺勿劳，已刺勿饱、已刺勿饥、已刺勿渴之类皆是也。三曰知毒药为真，治病之道，针药各有所宜，若真知非药不可而妄用针者，必反害之。如邪气藏府病形篇曰：诸小者，阴阳形气俱不足，勿取以针而调以甘药也。根结篇曰：形气不足，病气不足，此阴阳气俱不足也，不可刺之。此即病传论所谓守一勿失万物毕者之义。四曰制砭石小大，古者以砭石为针，用为外治之法，自黄帝始造九针以代石，故不曰九针而曰砭石。然制有小大，必随病所宜，各适其用也。五曰知府藏血气之诊。不知府藏，则阴阳表里不明，不知血气，则经络虚实不辨，皆不足以言针。五法俱立，各有所先。针治未施，法应预立，五者之用，当知所先。今末世之刺也，虚者实之，满者泄之，此皆众工所共知也。言浅近易知也。若夫法天则地，随应而动，和之者若响，随之者若影，道无鬼神，独来独往。法天则地，超乎凡矣。随应而动，通乎变矣。故能如响应声，如影随形，得心应手，取效若神。所谓神者，神在吾道，无谓鬼神。既无鬼神，则其来其往，独惟我耳。帝曰：愿闻其道。岐伯曰：凡刺之真，必先治神，此以病者之神为言。神者，正气也。得神者昌，失神者亡，故刺之真要，必先以正气为主。五藏已定，九候已备，后乃存针。再定五藏之属，悉九候之诊，得其虚实所在，然后存意于针而用之。众脉不见，众凶弗闻，外内相得，无以形先，众脉众凶，言其多也，泛求其多，则不得其要。故见众脉者不见脉之真，闻众凶者弗闻凶之本，必因脉以合外，因证以合内，表里相参，庶乎无失，是外内相得也。不察其迹而察其所以迹，是无以形先也。所谓知其要者一言而终，不知其要流散无穷，其义即此。可玩往来，乃施于人。玩谓精熟，犹玩弄也。往言既往，来言将来，原始反终，惟穷理者能之。必能若是，乃可施治于人。人有虚实，五虚勿近，五实勿远。五虚五实，如调经论云神、气、血、形、志，各有有余不足，凡此十者，其气不等也。《玉机真藏论》曰：脉盛，皮热，腹胀，前后不通，闷瞀，此谓五实；脉细，皮寒，气少，泄利前后，饮食不入，此谓五虚也。虚病不利于针，故五虚勿近。实邪最所当用，故五实勿远。盖针道难补而易写耳。至其当发，间不容瞑，发，出针也。瞑，瞬间。言针发有期，或迟或速，在气机之顷，不可以瞬息误也。手动若务，针

耀而匀，动，用针也。务，专其务而心无二也。耀，精洁也。匀，举措从容也。静意视义，观适之变，适，至也。变，虚实之变也。观之以静，察变之道也。是谓冥冥，莫知其形，冥冥，幽隐也。莫知其形，言血气之变不形于外，惟明者能察有于无，即所谓观于冥冥焉。见其乌乌，见其稷稷，从见其飞，不知其谁，此形容用针之象有如此者。乌乌，言气至如乌之集也。稷稷，言气盛如稷之繁也。从见其飞，言气之或往或来，如鸟之飞也。然此皆无中之有，莫测其孰为之主，故曰不知其谁。，伏如横弩，起如发机。血气未应，针则伏如横弩，欲其强锐也。血气既应，针则退如发机，欲其迅速也。前第七章帝曰何如而虚何如而实一节，原在此末，今类附于彼，当与此连阅。

十、九针推论（《灵枢·官能篇》）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闻九针于夫子，众多矣不可胜数，余推而论之，以为一纪。余司诵之，子听其理，非则语余，请正其道，令可久传，后世无患，得其人乃传，非其人勿言。岐伯稽首再拜曰：请听圣王之道。一纪者，汇言也。黄帝曰：用针之理，必知形气之所在，左右上下，义如脉色类三十二三。阴阳表里，血气多少，详经络类二十。行之逆顺，阴气从足上行至头而下行循臂，阳气从手上行至头而下行至足，故阳病者上行极而下，阴病者下行极而上，反者皆谓之逆。出入之合，谋伐有过。经气自内而出，自外而入，俞有不同。详经络类十四十六二章。知其出入，则可因过而伐之也。合字一本作会。知解结，详本类后三十五。知补虚写实，上下气门，补虚写实义见前。上下气门，即经络类诸经标本气衔之义。一曰手经为上，足经为下，气脉必由之处，是为门户。亦通。明通于四海，人之四海，详经络类三十二。审其所在，寒热淋露，以输异处，淋于雨，露于风，邪感异处，当审其经也。淋露义又见运气类三十五。审于调气，明于经隧，左右肢络，尽知其会。调气者，察其虚实往来而调和之也。经隧支别及各经脉会之义，详经络类二。寒与热争，能合而调之；合阴阳而调其平也。虚与实邻，知决而通之；邻，近也。近则易疑，疑则以似为是，冰炭相反矣，故当知决而通之。左右不调，把而行之。邪客大络者，左注右，右注左。把而行之，即缪刺也。详后三十。把字一本作犯。明于逆顺，乃知可治；顺者可治，逆者不可治，如脉色疾病类之死证死期，及本类之刺禁刺害，皆逆也。阴阳不奇，故知起时。奇，不遇也。不奇则和矣，故知起时。奇音基。审于本末，察其寒热，得邪所在，万刺不殆，知官九针，刺道毕矣。本末，标本也。寒热，阴阳也。所在，三部九候之病脉处也。官，任也。九针不同，各有所宜，能知以上之法而任用之，则刺道毕矣。明于五输，徐疾所在，屈伸出入，皆有条理，此下复详明针论也。五输，井荥俞经合也。徐疾，针法也。屈伸出入，经脉往来也。言阴与阳，合于五行，五藏六府，亦有所藏，阴阳之化，是为五行，藏府所藏，亦惟此耳。四时八风，尽有阴阳，天道之阴阳五行也。各得其位，合于明堂，各处色部，五藏六府，察其所痛，左右上下，知其寒温，何经所在，邪在于中，色形于外，察之面部，疾可知也。出五色篇，详脉色类三十二。审皮肤之寒温滑涩，知其所苦，寒者多阴，温者多阳。滑者多实，涩者多虚。膈有上下，知其气所在。膈之上，膻中也，为上气海，心肺所居。膈之下，脾肝肾所居，丹田为下气海也。先得其道，稀而疏之，稍深以留，故能徐入之。此下兼言针灸法也。先得其经络之道，然后可以用针。稀而疏之，贵精少也。稍深以留，欲徐入也。大热在

上，推而下之，推而逐之，抑其高也。从下上者，引而去之，引而去之，泄于下也。视前痛者，常先取之。先取其本也。大寒在外，留而补之，入于中者，从合写之。大寒在外，补中气可以拒之。写合穴可以除之。针所不为，灸之所宜。凡不宜于针者，当灸以治之。上气不足，推而扬之，下气不足，积而从之。推而扬之，引致其气以补上也。积而从之，留针随气以实下也。阴阳皆虚，火自当之，厥而寒甚，骨廉陷下，寒过于膝，下陵三里。火自当之，宜于灸也。若厥而寒甚，阳气大虚，当灸下陵，即阳明经三里穴也。阴络所过，得之留止，寒入于中，推而行之。寒留于络而入于经，当用针推散而行之。经陷下者，火则当之，结络坚紧，火所治之。寒气凝聚，或陷于经，或结于络，皆当以火逐之。不知所苦，两跷之下，男阴女阳，良工所禁，针论毕矣。寒邪在肌肉血脉之间，有不痛不仁不知所苦者，当灸两跷之下，即足太阳申脉、足少阴照海二穴也。然男子数阳，女子数阴，若男阴女阳，则反用矣，故为良工之所禁。《调经论》亦曰：病不知所痛，两跷为上。与此法同。用针之服，必有法则，上视天光，下司八正，此下言当知天忌也。天光八正义俱见下章。以辟奇邪，而观百姓，兼人己而言也。辟，避同。审于虚实，无犯其邪。虚风实风，皆能伤人，故无犯其邪。是得天之露，遇岁之虚，救而不胜，反受其殃，天之风雨不时者，皆谓之露。《岁露论》曰：故诸逢其风而遇其雨者，命曰遇岁露焉。岁之虚者，乘年之衰，逢月之空，失时之和，因为贼风所伤，是谓三虚。详运气类三十六。故曰必知天忌，乃言针意。天忌详义见下章。法于往古，验于来今，观于窈冥，通于无穷，粗之所不见，良工之所贵，莫知其形，若神仿佛。此下皆言针法也。凡下文无注者，详义俱见下章。邪气之中人也，洒淅动形。正邪之中人也微，先见于色，不知于其身，若有若无，若亡若存，有形无形，莫知其情。邪气，言虚邪也。虚邪之中人也甚，故洒淅动形。正邪之中人也微，故但先见于色而不知于身，此节与下章互有发明，所当参阅。 此数句与《邪气藏府病形论》同，详疾病类三。是故上工之取气，乃救其萌芽；下工守其已成，因败其形。是故工之用针也，知气之所在，而守其门户，明于调气，补写所在，徐疾之意，所取之处。因败其形者，不知其难而反伤之也。所在，即三部九候之义。写必用员，切而转之，其气乃行，疾而徐出，邪气乃出，伸而迎之，遥大其穴，气出乃疾。员，流利也；切，直迫病所也；迎，夺也；遥，摇同。用针员活而迎夺之，则气出乃疾，故可以写。补必用方，外引其皮，令当其门，左引其枢，右推其肤，微旋而徐推之，必端以正，安以静，坚心无解，欲微以留，气下而疾出之，推其皮，盖其外门，真气乃存，用针之要，无忘其神。方，即端正安静之谓。外引其皮令当其门，察穴于肌表也。左引其枢，右推其肤，微旋而徐推之，用针之枢要也。必端以正，安以静，坚心无懈，候气之诚确也。欲微以留，气下而疾出之，推其皮，盖其外门，出针之防护也。真气得存，故可以补。用针之要无忘其神者，总结前篇而言，义祥下章。按：补写方员义，与后章《八正神明论》之文似乎相反；然详求其意，各有发明，不可谓其误而忽也。

十一、官能（《灵枢·官能篇》连前章）

雷公问于黄帝曰：针论曰：得其人乃传，非其人勿言。何以知其可传？针论，即指前章也。黄帝曰：各得其人，任之其能，故能明其事。任之其能，因才而器使也。雷公曰：愿闻官能奈何？黄帝曰：明目者，可使视色。俱视独见，

明目者也。聪耳者，可使听音。俱听独闻，聪耳者也。捷疾辞语者，可使传论。如开导劝戒解疑辨正之属，皆所谓传论也。语徐而安静，手巧而心审谛者，可使行针艾，理血气而调诸逆顺，察阴阳而兼诸方。语徐者不苟，安静者不乱，手巧者轻重疾徐有妙，心审谛者精思详察无遗，故可胜是任。谛音帝。缓节柔筋而心和调者，可使导引行气。导引者，但欲运行血气而不欲有所伤也，故惟缓节柔筋而心和调者乃胜是任，其义可知。今见按摩之流，不知利害，专用刚强手法，极力困人，开人关节，走人元气，莫此为甚。病者亦以谓法所当然，即有不堪，勉强忍受，多见强者致弱，弱者不起，非惟不能去病，而适以增害，用若辈者，不可不为知慎。疾毒言语轻人者，可使唾痈咒病。人之恶口毒舌者，亦由禀赋，诸无所利而独利于唾咒疾病。爪苦手毒，为事善伤者，可使按积抑痹。按：积抑痹，亦上文导引行气之属。然积坚痹固，非爪苦手毒者不能破，术若相类而用有轻重也。各得其能，方可乃行，其名乃彰。不得其人，其功不成，其师无名。故曰得其人乃言，非其人勿传，此之谓也。《气交变大论》曰：得其人不教，是谓失道，传非其人，慢泄天宝。详运气类十。手毒者，可使试按龟，置龟于器下而按其上，五十日而死矣；手甘者，复生如故也。龟能运任脉，其息以耳而导引伏气，所以灵而多寿，不易于死，故可用此以验人之手毒与否。手甘者非以味言，即不毒之谓。

十二、内外揣（《灵枢·外揣篇》全）

黄帝曰：余闻九针九篇，余亲授其调，颇得其意。调，法度也。言颇得其详也。夫九针者，始于一而终于九，然未得其要道也。夫九针者，小之则无内，大之则无外，深不可为下，高不可为盖，恍惚无穷，流溢无极，余知其合于天道人事四时之变也，然余愿杂之毫毛，浑束为一可乎？始于一终于九者，尽天地之大数也。针数应之，故小则无内，大则无外，深则无下，高则无上，其于天道人事四时之变无所不合，故散之则杂如毫毛，约之则浑束为一。一者，欲得其要也。岐伯曰：明乎哉问也。非独针道焉，夫治国亦然。黄帝曰：余愿闻针道，非国事也。岐伯曰：夫治国者，夫惟道焉，非道，何可小大深浅杂合而为一乎？至大至小，至浅至深，无不有道存焉！故治国有道，治针亦有道。必知乎道，乃可合万变而为一矣！黄帝曰：愿卒闻之。岐伯曰：日与月焉，水与镜焉，鼓与响焉。夫日月之明，不失其影，水镜之察，不失其形，鼓响之应，不后其声，动摇则应和尽得其情。道本无形，何从察之？在明其理，得其情耳。故如日月之于影，水镜之于形，鼓之于声，有动则有应，有应则可知，惟其至明，故能尽得其情。黄帝曰：窘乎哉！昭昭之明不可蔽。其不可蔽，不失阴阳也。道者一也，一生二，阴阳而已。不失阴阳，则昭昭之明不可蔽矣。合而察之，切而验之，见而得之，若清水明镜之不失其形也。合而察之，参合阴阳而详察也。切而验之，从其切要而辨证也。故可见可得，如清水明镜之无所失也。五音不彰，五色不明，五藏波荡，若是则内外相袭，若鼓之应桴，响之应声，影之似形。五音五色见于外，因藏气而彰明也。五藏之气藏于内，因形声而发露也。外之不彰不明者，知内之波荡也。即如鼓非桴也，得桴而后鸣；响非声也，得声而后应；影非形也，得形而后见，是皆内外相袭而然。袭，因也。桴音孚。故远者司外揣内，近者司内揣外。揣，推测也。司，主也。远者主外，近者主内，察其远能知其近，察其内能知其外，病变虽多，莫能蔽吾之明矣。揣，杵水切。是谓阴阳之极，天地之盖，请藏之灵兰之室，弗敢使泄也。内外远近无所不知，以其明之至也，阴阳之道尽于此矣，天地虽大，又安能出于是哉？

十三、八正神明写方补员（《素问·八正神明论》全）

黄帝问曰：用针之服，必有法则焉，今何法何则？服，事也；法，方法；则，准则也。岐伯对曰：法天则地，合以天光。天有星辰，人有俞穴，地有道里，人有尺寸，无不合乎天运。天之明在日月，是谓天光。帝曰：愿卒闻之。岐伯曰：凡刺之法，必候日月星辰、四时八正之气，气定乃刺之。候，察也。日月星辰、四时八正之气，义如下文，及当考经络二十五。是故天温日明，则人血淖液而卫气浮，故血易写，气易行；天寒日阴，则人血凝泣而卫气沉。淖，濡润也。天温日明，阳盛阴衰也，人之血气亦应之，故血淖液而易写，卫气浮而易行。天寒日阴，阳衰阴胜也，故人血凝泣而卫气沉，凝则难写，沉则难行矣。淖，乃豹切。泣，涩。月始生则血气始精，卫气始行；月郭满则血气实，肌肉坚；月郭空则肌肉减，经络虚，卫气去，形独居，是以因天时而调血气也。精，正也，流利也。月属阴，水之精也，故潮汐之消长应月。人之形体属阴，血脉属水，故其虚实浮沉，亦应于月。是以天寒无刺，营卫凝泣也。天温无凝，血气易行也。月生无写，恐伐其生气也。月满无补，恐助其邪也。月郭空无治，阴气不充也。是谓得时而调之。合乎天也。因天之序，盛虚之时，移光定位，正立而待之。日月之光移，则岁时之位定。南面正立，待而察之，则气候可得也。故日月生而写，是谓藏虚；虚其虚也。日当作曰。月满而补，血气扬溢，络有留血，命曰重实；实其实也。月郭空而治，是谓乱经，阴阳相错，真邪不别，沉以留止，外虚内乱，淫邪乃起。月郭空时，血气方弱，正不胜邪，则邪气沉留不去。于此用针，故致阴阳错乱，真邪不辨，而淫邪反起矣。

帝曰：星辰八正何候？岐伯曰：星辰者，所以制日月之行也。此下皆言天忌也。制，节制也。察寒温者在于日色，察盛衰者在于月光，察日月之盈虚往来，则在于星辰之宫度，故曰星辰者所以制日月之行也。天以日月为阴阳，人以营卫为阴阳，故用针者必察日月星辰之气度，以取营卫之虚实。八正者，所以候八风之虚邪以时至者也。八正者，八方之正位也。八方之气以时而至，谓之八风。从所居之乡来者为实风，从所冲之方来者为虚风；实风主生长，虚风主杀害。察八正之位，则邪之伤人，虚实可知矣。八正八风三虚义，详运气类三十五、六。正气正风义，详疾病类四。四时者，所以分春秋冬夏之气所在，以时调之也，八正之虚邪而避之勿犯也。四时之气所在，如春气在经脉，夏气在孙络，长夏气在肌肉，秋气在皮肤，冬气在骨髓中；又如正二月人气在肝，三四月人气在脾，五六月人气在头，七八月人气在肺，九十月人气在心，十一二月人气在肾，此皆气在人身也。至于天气所在，则八正之风，随时而至者是也。人身之气宜调于内，天地之气宜调于外，故圣人日避虚邪之道，如避矢石然，盖恐因外而伤其内也。以身之虚而逢天之虚，两虚相感，其气至骨，入则伤五藏。身之虚，血气虚也。天之虚，八正之虚邪气及三虚也。以虚感虚，故邪气深入至骨而伤于五藏。工候救之，弗能伤也，故曰天忌不可不知也。工能知而勿犯，犯而能救，故可弗伤。凡太乙所居之乡，气有邪正虚实，出乎天道，所当避忌，故曰天忌。又《九针论》以身形九野时日之应，亦曰天忌。详经络类三十五，并有图在《图翼》四卷。

帝曰：善。其法星辰者，余闻之矣，愿闻法往古者。岐伯曰：法往古者，先知针经也。此下诸义皆释针经之文，即前九针推论章也。法往古者，取法于既往也。此云针经为古法，可见是书之传，其来最远，似犹有出轩岐之前者。验于来今者，先

知日之寒温，月之虚盛，以候气之浮沉而调之于身，观其立有验也。验于来今，察见在也，观日月之气候而调之于身。以古证今，以今合古，知往知来，其用安有不验？　五色篇亦曰积神于心，以知往今，见脉色类三十二。观其冥冥者，言形气荣卫之不形于外，而工独知之；以日之寒温，月之虚盛，四时气之浮沉，参伍相合而调之，工常先见之；然而不形于外，故曰观于冥冥焉。形气营卫，不形于外，故曰冥冥。而工独知之者，以知日月四时之变化，则天地阴阳之道尽；知参伍相合之妙用，则人身调治之法尽。若是者，不求其神而神无不在，故见于冥冥焉。通于无穷者，可以传于后世也。是故工之所以异也，然而不形见于外，故俱不能见也，视之无形，尝之无味，故谓冥冥，若神髣髴。通于无穷者，无方无体也，故可传于万世。其所以异于人者，以人俱不能见而我独见之，明察秋毫，在于若无若有之际，故谓冥冥，若神髣髴。髣音仿。髴音弗。虚邪者，八正之虚邪气也。义如上文。正邪者，身形若用力，汗出腠理开，逢虚风，其中人也微，故莫知其情，莫见其形。正邪，即八方之正风也。盖正风之大者为实风，微者即正风。从其冲后来者为虚风。刺节真邪篇曰：正气者，正风也，从一方来，非实风，又非虚风也。邪气者，虚风之贼伤人也。贼风篇曰：其有热则汗出，汗出则受风，虽不遇贼风邪气，必有因加而发焉。是皆正风之谓。虽为正风，亦能伤人，故曰正邪，亦曰虚风耳。第其中人也微，不若虚邪贼风之甚，故莫知其情形而人不之觉也。上工救其萌牙，必先见三部九候之气，尽调不败而救之，故曰上工。下工救其已成，救其已败。救其已成者，言不知三部九候之相失，因病而败之也。救其萌牙，治之早也。救其已成，治之迟也。早者易，功收万全；迟者难，反因病以败其形，在知与不知之间耳，所以有上工下工之异。　三部九候义，详后十五。知其所在者，知诊三部九候之病脉处而治之，故曰守其门户焉，莫知其情而见其形也。知其所在者，知病脉之处也。三部九候，即病脉由行出入之所，故曰门户。情有不可知而形有可见者在乎此，得其形则情可察矣。帝曰：余闻补写，未得其意。岐伯曰：写必用方，方者，以气方盛也，以月方满也，以日方温也，以身方定也，以息方吸而内针，乃复候其方吸而转针，乃复候其方呼而徐引针，故曰写必用方，其气易行焉。方，正也，当其正盛正满之谓也。方吸内针，气之来也，迎而夺之，恶得无虚，即此之谓，故可以写。按：《官能篇》曰：写必用员，补必用方。与此相反，义见前第十。补必用员，员者行也，行者移也，刺必中其荣，复以吸排针也。员，员活也。行者行其气，移者导其滞。凡正气不足，则营卫不行，血气留滞，故必用员以行之补之。荣，血脉也。排，除去也，即候吸引针之谓。呼吸补写，详见下章。故员与方，非针也。非针之形，言针之用也。故养神者，必知形之肥瘦，荣卫血气之盛衰。血气者人之神，不可不谨养。形者神之体，神者形之用；无神则形不可活，无形则神无以生。故形之肥瘦，营卫血气之盛衰，皆人神之所赖也。故欲养神者，不可不谨养其形。帝曰：妙乎哉论也！合人形于阴阳四时虚实之应，冥冥之期，其非夫子，熟能通之？然夫子数言形与神，何谓形？何谓神？愿卒闻之。形可见，神不可见。易曰形乃谓之器，利用出入，民咸用之谓之神。岐伯曰：请言形，形乎形，目冥冥，形乎形，见乎外也。目冥冥，见粗者不见其精也。问其所病，索之于经，慧然在前，按之不得，不知其情，故曰形。所病有因，可问而知，所在有经，可索而察，则似乎慧然在前矣；然仍按之不得者，在见其形而不知其情耳。形者，迹也。帝曰：何谓神？岐伯曰：请言神，神乎神，耳不闻，神

乎神，二而一也。耳不闻，听于无声也。目明心开而志先，目昔明，心藏神，心窍开则志慧出而神明见。慧然独悟，口弗能言，俱视独见，口弗能言，妙不可以言传也，故与众俱视，惟吾独见。适若昏，昭然独明，观于冥冥，适若昏也。无所见而见之，昭然明也。若风吹云，故曰神。若风吹云，宇宙清而光明见也。豁然了悟，人则在心，至哉莫测，故谓之神。三部九候为之原，九针之论不必存也。以三部九候为之本原，则神悟可得矣。九针之论，特具其形迹耳。既得其神，奚借于迹？虽不存之，亦无不可。

十四、经脉应天地呼吸分补写（《素问·离合真邪论》）

黄帝问曰：余闻九针九篇，夫子乃因而九之，九九八十一篇，余尽通其意矣。针经之数，共八十一篇也。经言气之盛衰，左右倾移，以上调下，以左调右，有余不足，补写于荣输，余知之矣。此皆荣卫之倾移，虚实之所生，非邪气从外入于经也。荣卫倾移，谓阴阳偏胜，则虚实内生而为病，非邪气在经之谓也。余愿闻邪气之在经也，其病人何如？取之奈何？岐伯对曰：夫圣人之起度数，必应于天地，故天有宿度，地有经水，人有经脉。宿，谓二十八宿。度，谓三百六十五度。经水，谓清渭海湖汝渑淮漯江河济漳，以合人之三阴三阳、十二经脉也。天地温和则经水安静，天寒地冻则经水凝泣，天暑地热则经水沸溢，卒风暴起则经水波涌而陇起。人气与天地相通，故温和寒冷暑热卒风暴至，而经脉之应，必随时为变，邪之中人亦然也，详如下文。泣，涩同。陇，隆同。夫邪之入于脉也，寒则血凝泣，暑则气淖泽，虚邪因而入客，亦如经水之得风也，经之动脉，其至也亦时陇起，其行于脉中循循然。邪气之自外而入者，或为凝泣，或为淖泽，皆由于寒热之变。其入客于经，亦如经水之得风，即血脉之得气也，故致经脉亦时陇起。盖邪在脉中，无非随正气往来以为之动静耳。循循，随顺貌。淖，乃豹切。至其寸口中手也，时大时小，大则邪至，小则平，其行无常处。邪气随脉，必至寸口，有邪则陇起而大，无邪则平和而小，随其所在而为形见，故行无常处。在阴与阳，不可为度。随阳经则入阳分，随阴经则入阴分。从而察之，三部九候，卒然逢之，早遏其路，见邪所在，则当遏之。遏者，制也。早绝其路，庶无深大之害。三部九候，详脉色类五。

吸则内针，无令气忤，此下言呼吸补写之法也。吸则内针，写其实也。盖吸则气至而盛，迎而夺之，其气可泄，所谓刺实者，刺其来也。去其逆气，故令无忤。静以久留，无令邪布，前气未除，后气将至，故当静留其针，俟而写之，无令邪气复布也。吸则转针，以得气为故，邪气未泄，候病者再吸，乃转其针。转，搓转也，谓之催气。得气为故，以针下得气之故为度也。候呼引针，呼尽乃去，大气皆出，故命曰写。入气曰吸，出气曰呼，引，引退也。去，出针也。候呼引至其门，则气去不能复聚；呼尽乃离其穴，则大邪之气随泄而散，经气以平，故谓之写。《调经论》曰：写实者气盛乃内针，针与气俱内，以开其门，如利其户，针与气俱出，精气不伤，邪气乃下，外门不闭，以出其疾，摇大其道，如利其路，是谓大写，必切而出，大气乃屈。帝曰：不足者补之奈何？岐伯曰：必先扪而循之。先以手扪摸其处，欲令血气温舒也。扪，音门。切而散之，次以指切捺其穴，欲其气之行散也。推而按之，再以指揉按其肌肤，欲针道之流利也。弹而怒之，以指弹其穴，欲其意有所注则气必随之，故脉络胀满如怒起也。抓而下之，用法如前，然后以左手爪甲掐其正穴，而

右手方下针也。抓，爪同，又平、去二声。通而取之，下针之后，必候气通以取其疾，如下文者。外引其门，以闭其神，门，穴门也。此得气出针之法，详下文。呼尽内针，静以久留，以气至为故，此详言用补之法也。呼尽则气出，气出内针，追而济之也，故虚者可实，所谓刺虚者刺其去也。气至义见后，为故义如前。如待所贵，不知日暮，静以久留，以候气至，如待贵人，毋厌毋忽也。其气以至，适而自护，以，已同。适，调适也。护，爱护也。《宝命全形论》曰：经气已至，慎守勿失。即此谓也。义如下文。候吸引针，气不得出，各在其处，推阖其门，令神气存，大气留止，故命曰补。候吸引针则气充于内，推阖其门则气固于外，神存气留故谓之补。《调经论》曰：补虚者，持针勿置，以定其意，候呼内针，气出针入，针空四塞，精无从去，方实而疾出针，气入针出，热不得还，闭塞其门，邪气布散，精气乃得存，动气候时，近气不失，远气乃来，是谓追之。愚按：近代用针撮要，凡足以发明本经、开导后人等法，有不可不知者。如用针之道，以气为主，知虚知实，方可无误。虚则脉虚而为痒为麻，实则脉实而为肿为痛。虚则补之，气至则实；实则写之，气去则虚。故用补用写，必于呼吸之际，随气下针，则其要也。下针之法，先以左手扪摸其处，随用大指爪重按切掐其穴，右手置针于穴上。凡用补者，令病人咳嗽一声，随嗽下针，气出针入。初刺入皮，天之分也；少停进针，次至肉中，人之分也；又停进针，至于筋骨之间，地之分也。然深浅随宜，各有所用。针入之后，将针摇动搓弹，谓之催气。觉针下沉紧，倒针朝病，向内搓转，用法补之。或针下气热，是气至足矣，令病者吸气一口，退针至人之分，候吸出针，急以指按其穴，此补法也。凡用写者，令其吸气，随吸入针，针与气俱内。初至天分，少停进针，直至于地，亦深浅随宜而用。却细细摇动，进退搓捻其针如手颤之状，以催其气。约行五六次，觉针下气紧，即倒针迎气，向外搓转以用写法。停之良久，退至人分，随嗽出针，不闭其穴，此为写法。故曰欲补先呼后吸，欲写先吸后呼，即此法也。所谓转针者，搓转其针，如搓线之状，慢慢转之，勿令太紧，写左则左转，写右则右转，故曰拈针向外写之方，拈针向内补之诀也。所谓候气者，必使患者精神已潮，而后可入针；针既入矣，又必使患者精神宁定，而后可行气。若气不潮针，则轻滑不知疼痛，如插豆腐，未可刺也。必候神气既至，针下紧涩，便可依法施用。入针后轻浮虚滑迟慢，如闲居静室、寂然无闻者，乃气之未到；入针后沉重涩滞紧实，如鱼吞钓、或沉或浮而动者，乃气之已来。虚则推内进搓以补其气，实在循扪弹怒以引其气。气未至则以手循摄，以爪切掐，以针摇动，进拈搓弹，其气必至。气既至，必审寒热而施治。刺热须其寒者，必留针候其阴气隆至也，刺寒须其热者，必留针候其阳气隆至也，然后可以出针。然气至速者，效亦速而病易痊；气至迟者，效亦迟而病难愈。生者涩而死者虚，候气不至，必死无疑，此因气可知吉凶也。所谓出针者，病势既退，针气必松；病未退者，针气固涩，推之不动，转之不移，此为邪气吸拔其针。真气未至，不可出而出之，其病即复，必须再施补写以待其气，直候微松，方可出针豆许，摇而少停，补者候吸，徐出针而急按其穴；写者候呼，疾出针而不闭其穴。故曰下针贵迟，太急伤血；出针贵缓，太急伤气也。所谓迎随者，如手之三阴，从藏走手；手之三阳，从手走头。足之三阳，从头走足；足之三阴，从足走腹。逆其气为迎为写，顺其气为随为补也。所谓血气多少者，如阳明多血多气，刺之者出血气；太阳厥阴多血少气，刺之者出血恶气；少阳少阴太阴多气少血，刺之者出气恶血也。所谓子母补写者，济母益其不足，夺子平其有余。如心病虚者补其肝木，心病实者写其脾土，故曰虚则补其母，实则写其子。然本经亦有补写，心虚者取少海之水，所以伐其胜也；心实者取少府之火，所以泄其实也。又如贵贱之体有不同者，贱者鞕而贵者脆也。男女之取法有异者，男子之气早在上而晚在下，女子之气早在下而

晚在上；午前为早属阳，午后为晚属阴。男女上下，其分在腰，足不过膝，手不过肘，补写之宜，各有其时也。又如阴阳经穴取各有法者，凡阳部阳经多在筋骨之侧，必取之骨傍陷下者为真，如合谷、三里、阳陵泉之类是也。凡阴部阴经，必取于腘隙之间动脉应手者为真，如箕门、五里、太冲之类是也。至于针制有九，所以应阳九之数也。针义有五，所以合五行之用也。古人以砭石，后人代以九针，其体则全也。长短小大各随所宜，其劲直象木也。川原壅塞，可决于江河，血气凝滞，可疏于经络，其流通象水也。将欲行针，先摸其穴，含针于口，然后刺之，借我之阳气，资彼之虚寒，其气温象火也。入针以按，出针以扪，按者镇其气道，扪者闭其气门，其填补象土也。诸如此类，皆针家之要，所不可不知者。

十五、候气察三部九候（《素问·离合真邪论》）

帝曰：候气奈何？此欲候其邪气也，非针下气至之谓。岐伯曰：夫邪去络入于经也，舍于血脉之中，邪气由浅而深，故必自络，然后入经。舍，居也。其寒温未相得，如涌波之起也，时来时去，故不常在。邪气寒，正气温，故不相得。血气本静而邪扰之，亦犹水本静而风扰之，故如涌波之起也。邪气之至，善行数变，或往或来，故无常处。故曰方其来也，必按而止之，止而取之，方其来也，邪气尚微，故可按其处而止之，取而写之，早遏其势，则大邪可散，无深害矣。无逢其冲而写之，不为早治，其邪必甚。邪气虽盛，恐其气未必实，故宜详审，不可因逢其冲辄写之也。真气者经气也，经气太虚，故曰其来不可逢，此之谓也。真气不实，迎而写之，邪气虽去，真气必太虚矣，故曰其来不可逢也。 按：《小针解》曰：其来不可逢者，气盛不可补也。彼言补，此言写，文若相反，各有深义，当两察之。故曰候邪不审，大气已过，写之则真气脱，脱则不复，邪气复至而病益蓄，过，往也。不能审察虚实而写其已去之邪，反伤真气，邪必乘虚复至而益甚矣。故曰其往不可追，此之谓也。《小针解》曰：其往不可追者，气虚不可写也。不可挂以发者，待邪之至而发针写矣，若先若后者，血气已尽，其病不可下，发针写者，施写法也。欲写其邪，在气至之顷。不可挂以发者，言丝毫之不可失也。若先若后者，先之则邪未至，后之则大气已过，徒有伐尽其血气而病不可下。下者，降服之谓。故曰知其可取如发机，不知其取如扣椎，故曰知机道者不可挂以发，不知机者扣之不发，此之谓也。机，弩机也。椎，木椎也。知而取之，必随拨而应，如发机之易；不知而攻之，则顽钝莫入，如扣椎之难也。按：上文诸义俱见前第一、第七、二章。帝曰：补写奈何？此承上文而问邪方去络入于经也，将先固正气而补之，或先攻邪气而写之也。岐伯曰：此攻邪也，疾出以去盛血而复其真气。言既中于邪，即当攻邪，但治之宜早，必使疾出其邪以去盛血，则真气自复，此写中亦有补也。此邪新客，溶溶未有定处也，推之则前，引之则止，逆而刺之温血也，刺出其血，其病立已。溶溶，流动貌。邪之新客于人者，其浅在络，未有定处，故推之则可前，引之则可止，言取之甚易也。凡取络者，必取其血，刺出温血，邪必随之而去矣，故病可立已。温血，热血也。帝曰：善。然真邪以合，波陇不起，候之奈何？真邪以合，邪正初相犯也。波陇不起，病形未见也。察此不真，最易惑乱。岐伯曰：审扪循三部九候之盛虚而调之，但审察三部九候之脉，则盛虚可得而调治可施矣。察其左右上下相失及相减者，审其病藏以期之。相失者，如七诊之类，失其常体，不相应也。相减者，形气虚脱也。察三部九候之左右上下，则知其病之所在，藏之所属，阴阳气候皆可期矣。三部九候相失相减等义，见脉色类五及二十五。不知三部者，

阴阳不别，天地不分。阴阳不别，则不知藏府逆顺。天地不分，则不知升降浮沉。地以候地，天以候天，人以候人，调之中府，以定三部。知三部者，可以候上中下之病。中府，藏气也。凡三部九候脉证皆以藏气为主，气顺则吉，气逆则凶，故调之中府，可以定三部。故曰刺不知三部九候，病脉之处，虽有大过且至，工不能禁也。大过，大邪之过也。诛罚无过，命曰大惑，反乱大经，真不可复，用实为虚，以邪为真，用针无义，反为气贼，夺人正气，以从为逆，荣卫散乱，真气已失，邪独内著，绝人长命，予人夭殃，不知三部九候，故不能久长。不知邪正虚实而妄施攻击，是谓诛伐无过，夺人真元，杀人于冥冥之中，莫此为甚，欲遗阴德于子孙者，当以此为切戒。因不知合之四时五行，因加相胜，释邪攻正，绝人长命。不知合之四时五行，因加相胜，失天和也。释邪攻正，不当伐而伐也，故绝人长命。邪之新客来也，未有定处，推之则前，引之则止，逢而写之，其病立已。此重言之者，深示人以治病宜早也。

十六、候气（《灵枢·九针十二原篇》《小针解篇》《四时气篇》《终始篇》）

刺之而气不至，无问其数（《灵枢·九针十二原篇》）；无问其数者，必以气至为度也。即如待贵人，不知日暮之谓。刺之而气至，乃去之，勿复针。气至勿复针，恐其真气脱也。候气详义，有按在前十四。针各有所宜，各不同形，各任其所为。皮肉筋骨，病各有处，用针各有所宜也。刺之要，气至而有效，效之信，若风之吹云，明乎若见苍天，刺之道毕矣。刺以气为要，以效为信，得其要则效，故如风之吹云。邪气去则正气见，故明乎若见苍天也。

睹其色，察其目，知其散复；一其形，听其动静，知其邪正。详义具见下文。右主推之，左持而御之，气至而去之。右主推之，所以入针也；左持而御之，所以护持也。邪气去而谷气至，然后可以出针。

《小针解》曰：睹其色、察其目、知其散复、一其形、听其动静者，言上工知相五色，于目有知，调尺寸小大缓急滑涩，以言所病也。察形色于外，可以知其散复。察脉于内，可以知其动静。知其邪正者，知论虚邪与正邪之风也。右主推之、左持而御之者，言持针而出入也。气至而去之者，言补写气调而去之也。补不足，写有余，必得其平，是气调也，方可去针。调气在于终始。一者持心也。终始，本经篇名，见下文。一者持心也，释前文一其形。听其动静、知其邪正者，皆主持于心也。节之交三百六十五会者，络脉之渗灌诸节者也。此一句，详经络类十四。所以察其目者，五藏使五色循明，循明则声章，声章者，则言声与平生异也。五藏六府之精气，皆上注于目而为之精，故能使五色循明。盖色明于外者，由气盛于内，故其声音亦必章大，与平生异矣。

《四时气篇》曰：睹其色、察其目、以知其散复者，视其目色，以知病之存亡也。神完则气复，神失则气散，故察其目色，即可知病之存亡也。一其形、听其动静者，持气口人迎，以视其脉坚且盛且滑者病日进，脉软者病将下，脉坚而且盛且滑者，邪气之炽也，故病日进。脉软而和者，元气之来也，故病将下。下，退也。诸经实者病三日已。凡邪气未解者，最忌脉弱无力，如《平人气象论》曰：病在中脉虚。《玉机真藏论》曰：病在外脉不实坚者，皆难治。《邪客篇》曰：虚而细者久以持。皆不实之谓也。若病在诸经而脉实有力者，邪将外达也，故可三日而已矣。气口候阴，人迎候阳也。气口在手，太阴肺脉也，气口独为五藏主，故以候阴。人迎

在头，阳明胃脉也，胃为六府之大源，故以候阳。人迎气口详议，见藏象类十一。

凡刺之道，气调而止（《灵枢·终始篇》）。补阴写阳，音气益彰，耳目聪明，反此者血气不行。此阴阳以表里言。凡正气在中，所当补也，故曰补阴。邪自外入，所当写也，故曰写阳。阳邪去而真阴复，故音气益彰、耳目聪明也。所谓气至而有效者，写则益虚，虚者脉大如其故而不坚也，坚如其故者，适虽言故，病未去也。凡气至之效，写者欲其虚也，既写之后，虽其脉大如旧，但得和软不坚，即其效也。若脉坚如旧者，虽欲文饰其故，而病实未除也。补则益实，实者脉大如其故而益坚也，夫如其故而不坚者，适虽言快，病未去也。补者欲其实，实则脉必坚，既补之后，而脉之大小不坚如旧者，不可言快，病未除也。二节云大者，乃概指脉体进退而言也，非洪大之谓。故补则实，写则虚，痛虽不随针，病必衰去。补则实者，其脉必坚。写则虚者，其脉必不坚。若或有痛，虽未随针即愈，亦必以渐而去矣。必先通十二经脉之所生病，而后可得传于终始矣。十二经脉各有左右上下，其受病之处亦有先后，必治其病所从生，而后可得终始之义。终始，本篇名，即本末之谓。故阴阳不相移，虚实不相倾，取之其经。移，移易也。倾，相伤也。或阴或阳，无所改易，不相移也。虚者自虚，实者自实，不相倾也。此则无所从生而各病其病，但求其经而取之。凡刺之属，三刺至谷气，邪辟妄合，阴阳易居，逆顺相反，沉浮异处，四时不得，稽留淫泆，须针而去。三刺义如下文。邪辟妄合等六句，详言病变也。凡此者皆须用针，治以三刺之法，则诸病可去也。故一刺则阳邪出，初刺之，在于浅近，故可出阳分之邪。再刺则阴邪出，再刺之，在于深远，故可出阴分之邪。三刺则谷气至，谷气至而止。所谓谷气至者，已补而实，已写而虚，故以知谷气至也。三刺之，在候谷气。谷气者，元气也。止，出针也。盖邪气来也紧而疾，谷气来也徐而和，必邪气去而后谷气至。故已补而实则虚者坚，已写而虚则坚者软，是以知谷气之至也。邪气独去者，阴与阳未能调，而病知愈也。故曰补则实，写则虚，痛虽不随针，病必衰去矣。谷气至者，知邪气之去也。虽阴阳经气未见即调，而病则已愈，故上文曰补则实，写则虚，病必衰去矣。

二十卷

针刺类

十七、五变五输刺应五时（《灵枢·顺气一日分为四时篇》）

黄帝曰：余闻刺有五变，以主五输，愿闻其数。岐伯曰：人有五藏，五藏有五变，五变有五输，故五五二十五输，以应五时。黄帝曰：愿闻五变。岐伯曰：肝为牡藏，其色青，其时春，其音角，其味酸，其日甲乙。肝属木，为阴中之少阳，故曰牡藏。心为牡藏，其色赤，其时夏，其日丙丁，其音徵，其味苦。心属火，为阳中之太阳，故曰牡藏。脾为牝藏，其色黄，其时长夏，其日戊己，其音宫，其味甘。脾属土，为阴中之至阴，故曰牝藏。肺为牝藏，其色白，其音商，其时秋，其日庚辛，其味辛。肺属金，为阳中之少阴，故曰牝藏。肾为牝藏，其色黑，其时冬，其日壬癸，其音羽，其味咸，是为五变。肾属水，为阴中之太阴，故曰牝藏。按：五藏配合五行，而惟肝心为牡藏，脾肺肾皆为牝藏，盖木火为阳，土金水皆为阴也。黄帝曰：以主五输奈何？此言五输之主五时也。本节缺岐伯曰三字。藏主冬，冬刺井；五藏主藏，其气应冬，井之气深，亦应乎冬，故

凡病之在藏者，当取各经之井穴也。色主春，春刺荥；五色著华，其气应春，荥穴气微，亦应乎春，故凡病见于色者，当取各经之荥也。时主夏，夏刺输；五时长养，其气应夏，输穴气盛，亦应乎夏，故凡病之时作时止者，当取各经之输也。音主长夏，长夏刺经；五音繁盛，气应长夏，经穴正盛，亦应长夏，故凡病在声音者，当取各经之经也。味主秋，秋刺合。三味成熟，以养五藏，其气应秋，合穴气敛，亦应乎秋，故凡经满而血者、病在胃及因饮食内伤者，当取各经之合也。按：本篇五时之刺以应五输，谓冬刺井、春刺荥、夏刺输、长夏刺经、秋刺合者，以井应冬、荥应春、输应夏、经应长夏、合应秋也。如本输、四时气、水热穴等论所载皆同，不可易者。考之六十五难曰：井者东方春、合者北方冬也。七十四难曰：经言春刺井，夏刺荥，季夏刺俞，秋刺经，冬刺合。皆与本经不合，必难经之误也，当以本经为正，不可不辨。是谓五变，以主五输。五变各应五输，是谓五五二十五输。黄帝曰：诸原安合以致六输？五藏五输之外，六府尚有原穴，是为六输，故问其所合之义。岐伯曰：原独不应五时，以经合之，以应其数，故六六三十六输。上文止言五藏五输以应五时、而不及六府之原者，盖原合于经，不复应时，如长夏之刺经，则原在其中，应其数矣，是即六府之六输也。按：《本输篇》所载六府之原，在《九针十二原篇》即谓之腧，故六十六难曰以腧为原也。后世针灸诸书宗之，皆言阳经之腧即为原，故治腧即所以治原。阴经之腧并于原，故治原即所以治腧。今此节云以经合之，以应其数，然则经原腧三穴相邻，经亦可以代原矣。详义见经络类十五、十六章及《图翼》四卷十二原解中。黄帝曰：何谓藏主冬，时主夏，音主长夏，味主秋，色主春？愿闻其故。岐伯曰：病在藏者，取之井；病变于色者，取之荥；病时间时甚者，取之输；病变于音者，取之经；经满而血者，病在胃及以饮食不节得病者，取之于合，故命曰味主合。是谓五病也。此申明上文之义也。注如前。

十八、四时之刺（《灵枢·本输篇》《四时气篇》《素问·水热穴论》《灵枢·寒热病篇》《终始篇》）

春取络脉诸荥，大经分肉之间，甚者深取之，间者浅取之（《灵枢·本输篇》）。此下言经络浅深兼诸输而分主四时也。络脉者，十二经之大络，如手太阳列缺之类是也。诸荥者，十二经之荥穴，如手太阴鱼际之类是也。络浅荥微，皆应春气。春以少阳之令，将升未升，其气在中，故刺之者在络在荥，皆中取于大经分肉之间，因其间甚而可深可浅也。夏取诸腧孙络，肌肉皮肤之上。诸腧者，下二经之腧穴，如手太阴经太渊之类是也；络之小者为孙络，皆应夏气。夏以老阳之令，阳盛于外，故宜浅刺于诸腧孙络及肌肉皮肤之上也。秋取诸合，余如春法。诸合者，十二经之合穴，如手太阳尺泽之类是也。诸合应秋，故宜取之。秋以少阴之令，将降未降，气亦在中，故余如春法，谓亦宜中取于大经分肉之间，而可浅可深也。冬取诸井诸腧之分，欲深而留之。诸井者，十二经之井穴，如手太阴少商之类是也。诸腧者，藏府之腧，如肺腧心腧之类是也，非上文五腧之谓。诸井诸藏，皆主冬气。冬以老阴之令，阳气伏藏，故宜取井腧，欲其深而久留之也。此四时之序，气之所处，病之所舍，藏之所宜。处，上声，谓气之所居也。

黄帝问于岐伯曰：夫四时之气，各不同形，百病之起，皆有所生，灸刺之道，何者为定（《灵枢·四时气篇》）？定，一本作宝。岐伯答曰：四时之气，各有所在，灸刺之道，得气穴为定。时气所在，即气穴也。故春取经，血脉分肉之间，甚者深刺之，间者浅刺之。春取经，即前篇大经分肉之间也。甚者深，间

者浅，义俱如前。夏取盛经孙络，取分间，绝皮肤。盛经孙络，皆阳分也。秋取经腧，邪在府，取之合。冬取井荥，必深以留之。邪在府，谓秋阴未盛，阳邪犹在阳分也。本篇详义见下文。

帝曰：春取络脉分肉何也（《素问·水热穴论》）？本论之义，即所以释前篇也。岐伯曰：春者木始治，肝气始生，肝气急，其风疾，经脉常深，其气少，不能深入，故取络脉分肉间。春属木，木应肝，肝主风。春刺络者，刺肝邪也。风木之邪虽为急疾，然春风本柔，将达于外，经脉常深，邪非深入，故当取络脉之穴如前篇，及分肉间也。

帝曰：夏取盛经分腠何也？岐伯曰：夏者火始治，心气始长，脉瘦气弱，阳气流溢，热熏分腠，内至于经，故取盛经分腠，绝肤而病去者，邪居浅也。夏属火，火应心，心主热。夏令阳浮于外，热熏分腠，气在盛经孙络之间。故夏取盛经分腠者，治在阳分，所以去心邪也。所谓盛经者，阳脉也。谓手足三阳及十二经之经穴，如手太阴经渠之类，凡夏气所在者，即阳脉也。

帝曰：秋取经俞何也？岐伯曰：秋者金始治，肺将收杀，金将胜火，阳气在合，阴气初胜，湿气及体，经俞者，诸经之经穴俞穴也。俞应夏，经应长夏，皆阳分之穴。秋属金，金应肺，令主收杀。其时金将胜火，阳气尚在诸经之合。阳气初衰，阴气初胜，故寒湿之气及体。阴气未盛，未能深入，故取俞以写阴邪，取合以虚阳邪，阳气始衰，故取于合。阴气未深，犹在阳分，故取经俞以写阴邪。阳气始衰，邪将收敛，故取合穴以虚阳邪也。皇甫士安云：是谓始秋之治变。

帝曰：冬取井荥何也？岐伯曰：冬者水始治，肾方闭，阳气衰，少阴气坚盛。巨阳伏沉，阳脉乃去，井应冬，荥应春也。冬属水，水主肾，水王于冬，其气闭藏也。少阴，肾也；巨阳，膀胱也；二经表里，阴气方盛，所以阳脉衰去。故取井以下阴逆，取荥以实阳气。取井以下阴逆，抑有余也；取荥以实阳气，扶不足也。故曰冬取井荥，春不鼽衄。此之谓也。皇甫士安云：是为初冬之治变。鼽音求。

春取络脉，夏取分腠，秋取气口，冬取经输（《灵枢·寒热病篇》）。春夏之取，与前四时气篇、水热穴论皆同。秋取气口者，手太阴肺脉应秋金也。冬取经输者，经穴通藏气，藏主冬也。凡此四时，各以时为齐。齐义见下文。络脉治皮肤，分腠治肌肉，气口治筋脉，经输治骨髓。络脉浮浅，故治皮肤；分腠有理，故治肌肉；气口者脉之大会，故治筋脉；经输连藏，故治骨髓。按：此言经输者，总言经穴也，非上文经俞之谓。盖彼以五输言，故云秋取经俞，冬取井荥；此以内外言，故云络脉治皮肤，经输治骨髓也。当解其意。

春气在毛，夏气在皮肤，秋气在分肉，冬气在筋骨（《灵枢·终始篇》）。此言病气之中人，随时气而为深浅也。按：《四时刺逆从论》曰：春气在经脉，夏气在孙络，长夏气在肌肉，秋气在皮肤，冬气在骨髓中。与本篇若异者何也？盖本篇言病邪之应时令，有表有里。四时刺逆从论言人气之合天地，有升有降。义本不同，非矛盾也。详见下章。刺此病者，各以其时为齐。齐，剂同，药曰药剂，针曰砭剂也。春夏阳气在上，故取毫毛皮肤，则浅其针；秋冬阳气在下，故取分肉筋骨，则深其针，是以时为齐也。故刺肥人者，以秋冬之齐；刺瘦人者，以春夏之剂。此又于四时之中，而言肥瘦之异也。肥人肉厚，浅之则不及，故宜秋冬之齐。瘦人肉薄，深之则太过，故宜春夏之齐也。

十九、刺分四时逆则为害

（《素问·诊要经终论》《四时刺逆从论》）

黄帝问曰：诊要何如（《素问·诊要经终篇》）？岐伯对曰：正月二月，天气始方，地气始发，人气在肝。方，谓气方升也，岁方首也，人事方与也。发，万物发生也。肝属木，气应春，故人气在肝。三月四月，天气正方，地气定发，人气在脾。正方，谓时气正升，岁事正新也。定发，专于发生也。此时天地之气，自下而升，土居升降之中而脾应之，故人气在脾。五月六月，天气盛，地气高，人气在头。盛夏阳升之极，故人气应之在头。七月八月，阴气始杀，人气在肺。气升则物生，气降则物死。此时天气渐降，清秋当令，阴气始杀，万物人气自头而降，肺金应之，故人气在肺。九月十月，阴气始冰，地气始闭，人气在心。自秋入冬，阴气始凝，心气始闭，阳气在中，故人气在心。十一月十二月，冰复，地气合，人气在肾。复言其重，寒凝之甚也。斯时阳气深伏于下，故人气在肾。

故春刺散俞，及与分理，血出而止，甚者传气，间者环也。按：《四时刺逆从论》曰：春气在经脉。此散俞者，即诸经之散穴也，义如下文。分理，肌肉分理也。春宜疏达，故欲血出而止。传，布散也。环，周也。病甚者针宜久留，故必待其传气。病稍间者，但候其气行一周于身，约二刻许，可止针也。夏刺络俞，见血而止，尽气闭环，痛病必下。络俞，谓诸经浮络之穴，以夏气在孙络也。夏宜宣泄，故必见血而止。尽气，尽去其邪血邪气也。闭环，谓去针闭穴，须气行一周之顷也。凡有痛病，必退下矣。秋刺皮肤循理，上下同法，神变而止。循理，循分肉之理也。上言手经，下言足经，刺皆同法。秋气在皮肤，邪犹未深，故但察其神气变易，异于未刺之前，可止针矣。冬刺俞窍于分理，甚者直下，间在散下。孔穴之深者曰窍。冬气在骨髓中，故当深取俞窍于分理间也。甚者直下，察邪所在而直取其深处也。间者散下，或左右上下，散布其针而稍宜缓也。春夏秋冬，各有所刺，法其所在。上文十二月言气之升降，此四季言气之深浅，故各有所刺，法其所在。

春刺夏分，脉乱气微，入淫骨髓，病不能愈，令人不嗜食，又且少气；此下言四时之误刺也。春刺孙络，是春刺夏分也。夏应心，心主脉，故脉乱气微。肾水受气于夏，肾主骨，故入淫于骨髓。心火微则胃土失其所养，故不嗜食。不嗜食，故少气也。春刺秋分，筋挛逆气，环为咳嗽，病不愈，令人时惊，又且哭；春刺皮肤，是刺秋分也。肝木受气于秋，肝主筋，故筋挛也。逆气者，肝气上逆也。环，周也。秋应肺，故气周及肺，为咳嗽也。肝主惊，故时惊。肺主悲忧，故又且哭。春刺冬分，邪气著藏，令人胀病不愈，又且欲言语。春刺骨髓，是春刺冬分也。冬应肾，肾伤则邪气内侵而著藏，故令人胀。火受气于冬，心属火而主言，故且欲言语也。夏刺春分，病不愈，令人解惰；夏刺经俞，是夏刺春分也。肝应春，其主筋，伤其肝气，故令人筋力解惰。夏刺秋分，病不愈，令人心中欲无言，惕惕如人将捕之；夏刺秋分，伤其肺也，肺气不足，故令人欲无言。惕惕如人将捕之者，恐也，恐为肾之志，肺金受伤，病及其子，故亦虚而恐也。夏刺冬分，病不愈，令人少气，时欲怒。夏伤其肾，则精虚不能化气，故令人少气。水亏则木失所养而肝气强急，故时欲怒也。秋刺春分，病不已，令人惕然欲有所为，起而忘之；秋刺春分，伤肝气也。心失其母则神有不足，故令人惕然，且善忘也。秋刺夏分，病不已，令人益嗜卧，又且善梦；秋刺夏分，则心气少而脾气孤。脾虚则倦而嗜卧，心虚则神不安而善梦。秋刺冬分，病不已，令人洒洒时寒。秋刺冬分，误伤肾阴，则精气耗

散，故令人洒洒寒栗也。冬刺春分，病不已，令人欲卧不能眠，眠而有见；肝藏魂，肝气受伤则神魂散乱，故令人欲卧不能眠，或眠而有见，谓怪异等物也。冬刺夏分，病不愈，气上，发为诸痹；心应夏，其主血脉，脉伤则邪气乘虚客之，故发为诸痹。冬刺秋分，病不已，令人善渴。刺伤肺金，必亏肾水，故令人善渴。

凡刺胸腹者，必避五藏。此下言刺害也。五藏伤则五神去，神去则死矣，故凡刺胸腹者必避五藏。中心者环死，中脾者五日死，中肾者七日死，中肺者五日死。环，周一日也。此节止言四藏，独不及肝，必脱简耳。按：刺禁论所言五藏死期，尤为详悉，但与本节稍有不同，见本类后六十四。中鬲者皆为伤中，其病虽愈，不过一岁必死。鬲膜，前齐鸠尾，后齐十一椎。心肺居于鬲上，肝肾居于鬲下，脾居在下，近于鬲间。鬲者，所以鬲清浊、分上下而限五藏也。五藏之气，分主四季，若伤其鬲，则藏气阴阳相乱，是为伤中，故不出一年死。刺避五藏者，知逆从也。所谓从者，鬲与脾肾之处，不知者反之。鬲连胸胁四周，脾居于中，肾著于脊，知而避之者为从，不知者为逆，是谓反也。

刺胸腹者，必以布幽著之，乃从单布上刺，此下言刺法也。胸腹虚浅近藏，故必以布幽著之而后刺，所以护心腹，慎风寒也。幽音皎，布也。著音灼，被服也。刺之不愈复刺。以平为期也。刺针必肃，敬谨毋忽也。刺肿摇针，摇大其窍，写之速也。经刺勿摇，恐泄其气也。此刺之道也。

是故春气在经脉，夏气在孙络，长夏气在肌肉，秋气在皮肤，冬气在骨髓中(《素问·四时刺逆从论》)。帝曰：余愿闻其故。岐伯曰：春者，天气始开，地气始泄，冻解冰释，水行经通，故人气在脉。春时天地气动，水泉流行，故人气亦在经脉。夏者经满气溢，入孙络受血，皮肤充实。夏时气盛，故溢入孙络而充皮肤，所以人气在孙络。长夏者，经络皆盛，内溢肌中。六月建未，是为长夏土胜之时，经络皆盛，所以人气在肌肉中。秋者，天气始收，腠理闭塞，皮肤引急。秋气始收，腠理始闭，所以人气在皮肤。冬者盖藏，血气在中，内著骨髓，通于五藏。冬气伏藏，内通五藏，所以人气在骨髓中。是故邪气者，常随四时之气血而入客也，至其变化，不可为度，然必从其经气，辟除其邪，除其邪则乱气不生。时气迁变，病必随之。察病气，从经气，以辟除其邪，邪去气调，故不致生乱矣。

帝曰：逆四时而生乱气奈何？此下言刺逆四时也。岐伯曰：春刺络脉，血气外溢，令人少气；此春刺夏分也。夏气未至，先夺于外，故令血气外溢而少气血。春刺肌肉，血气环逆，令人上气；此春刺长夏也。春时木王，土气本虚，复刺肌肉，重伤脾元，血气环周皆逆，不相运行，故为喘满上气。按：本篇与前诊要经终论者义同文异，但彼分四时，此分五时，故有刺肌肉之谓。然本篇春夏冬三时，皆关刺秋分皮肤等义。意者以长夏近秋，故取肌肉，即所以刺秋分也。后仿此。春刺筋骨，血气内著，令人腹胀。此春刺冬分也。春气发越，而复深取筋骨以伤其阴，故血气内著，令人腹胀。夏刺经脉，血气乃竭，令人解㑊；误刺经脉，所以血气内竭。解㑊者，形迹困倦，莫可名之之谓。㑊音迹。夏刺肌肉，血气内却，令人善恐；长夏未至而先夺其气，所以血气却弱，故令人善恐。夏刺筋骨，血气上逆，令人善怒。夏刺冬分，则阴虚于内，阳胜于外，故令人血气逆而善怒。秋刺经脉，血气上逆，令人善忘；心主脉，误刺经脉则心气虚，故令人善忘。秋刺络脉，气不卫外，令人卧不欲动；秋时收敛，气已去络而复刺之，则气虚不能卫外。气属阳，阳虚故卧

不欲动。秋刺筋骨，血气内散，令人寒栗。秋气未至筋骨而深刺之，则血气内散而中气虚，所以寒栗。冬刺经脉，血气皆脱，令人目不明；诸脉者皆属于目，冬刺经脉，预夺之也，故令人血气脱而目不明。冬刺络脉，内气外泄，留为大痹；当阳气伏藏之时，而刺其阳分，则阳气外泄。阳虚阴胜，故留为大痹。冬刺肌肉，阳气竭绝，令人善忘。冬时刺其夏之气，故阳气竭绝。阳气者精则养神，阳虚则神衰，所以善忘。凡此四时刺者，大逆之病，不可不从也，反之则生乱气，相淫病焉。刺失四时，是为大逆，此时气之不可不从也。若反而为之，必生乱气，故相淫为病。凡刺不知四时之经，病之所生，以从为逆，正气内乱，与精相薄，必审九候，正气不乱，精气不转。薄，邪正相迫也。九候各有其部，必审明病之所在，从而刺之，庶正气不乱，精气不致转变矣。

帝曰：善。刺五藏，中心一日死，其动为噫；中肝五日死，其动为语；中肺三日死，其动为咳；中肾六日死，其动为嚏欠；中脾十日死，其动为吞。此节义与刺禁论同，但多一欠字，详见本类后六十四。刺伤人五藏必死，其动则依其藏之所变候，知其死也。动，变动也。见其变动之候，则识其伤在某藏，故可知其死期。

二十、肥瘦婴壮逆顺之刺（《灵枢·逆顺肥瘦篇》全）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闻针道于夫子众多毕悉矣，夫子之道，应若失而据未有坚然者也，夫子之问学熟乎？将审察于物而心生之乎？应若失而据未有坚然者，言随应而解，若无坚据之难破者也。岐伯曰：圣人之为道者，上合于天，下合于地，中合于人事，必有明法，以起度数法式检押，乃后可传焉。故匠人不能释尺寸而意短长，废绳墨而起平水也；工人不能置规而为员，去矩而为方。知用此者，固自然之物，易用之教，逆顺之常也。检押，规则也。有法有则以防其错乱，乃可传于后世焉。物之平者，莫过于水，故曰平水。此言圣人之道，合于三才，工匠之巧，成于规矩，固皆出于自然之理。知自然之妙者，是谓易用之教，逆顺之常也。黄帝曰：愿闻自然奈何？岐伯曰：临深决水，不用功力而水可竭也，循掘决冲而经可通也，此言气之滑涩，血之清浊，行之逆顺也。水有通塞，气有滑涩，血有清浊，行有逆顺。决水通经，皆因其势而利导之耳。宜通宜塞，必顺其宜，是得自然之道也。黄帝曰：愿闻人之白黑肥瘦小长，各有数乎？人之形质不同，刺法亦有异也。岐伯曰：年质壮大，血气充盈，肤革坚固，因加以邪，刺此者深而留之，此肥人也。年大者气血正盛，故与肥壮之人同其法。广肩腋项，肉薄厚皮而黑色，唇临临然，其血黑以浊，其气涩以迟，其为人也，贪于取与，刺此者深而留之，多益其数也。临临，下垂貌，唇厚质浊之谓。多益其数，即久留也。黄帝曰：刺瘦人奈何？岐伯曰：瘦人者皮薄色少，肉廉廉然，薄唇轻言，其血清气滑，易脱于气，易损于血，刺此者浅而疾之。廉，薄也。薄唇轻言，肉瘦气少也。若此者，刺不宜过，恐其脱损气血，故必浅入其针而速去之也。黄帝曰：刺常人奈何？岐伯曰：视其白黑，各为调之。其端正敦厚者，其血气和调，刺此者无失常数也。常人者，不瘦不肥之人也。视其白黑者，白色多清，宜同瘦人，黑色多浊，宜同肥人，而调其数也。其端正敦厚者，是即常人之度，当调以常数。《经水篇》曰：足阳明刺深六分，留十呼。足太阳深五分，留七呼。足少阳深四分，留五呼。足太阴深三分，留四呼。足少阴深二分，留三呼。足厥阴深一分，留二

呼。手之阴阳，其受气之道近，其气之来疾，其刺深者皆无过二分，其留皆无过一呼。其少长大小肥瘦，以心撩之。此即常数之谓，而用当酌其宜也。黄帝曰：刺壮士真骨者奈何？岐伯曰：刺壮士真骨，坚肉缓节监监然。此人重则气涩血浊，刺此者深而留之，多益其数；劲则气滑血清，刺此者浅而疾之。壮士之骨多坚刚，故曰真骨。监监，坚固貌。壮士之辨有二：若坚肉缓节、不好动而安重者，必气涩血浊，此宜深刺久留，同肥人之数也；若劲急易发者，必气滑血清，此宜浅刺疾去之，同瘦人之数也。黄帝曰：刺婴儿奈何？岐伯曰：婴儿者，其肉脆血少气弱，刺此者以毫针，浅刺而疾发针，日再可也。婴儿血少气弱，故但宜毫针。以浅而速，若邪有未尽，宁日加再刺，不可深而久也。黄帝曰：临深决水奈何？岐伯曰：血清气浊，疾写之则气竭焉。浊当作滑。血清气滑者，犹临深决水，泄之最易，宜从缓治可也。若疾写之，必致真气皆竭矣。黄帝曰：循掘决冲奈何？岐伯曰：血浊气涩，疾写之则经可通也。血浊气涩者，犹循掘决冲，必借人力，但疾写之，其经可通也。黄帝曰：脉行之逆顺奈何？岐伯曰：手之三阴，从藏走手；手之三阳，从手走头。足之三阳，从头走足；足之三阴，从足走腹。手之三阴从藏走手者，太阴肺经，从藏出中府，而走大指之少商；少阴心经，从藏出极泉，而走小指之少冲；厥阴心主经，从藏出天池，而走中指之中冲也。手之三阳从手走头者，阳明大肠经，从次指商阳而走头之迎香；太阳小肠经，从小指少泽而走头之听宫；少阳三焦经，从名指关冲而走头之丝竹空也。足之三阳从头走足者，太阳膀胱经，从头之睛明而走足小指之至阴；阳明胃经，从头之承泣而走足次指之厉兑；少阳胆经，从头之瞳子髎而走足四指之窍阴也。足之三阴从足走腹者，太阴脾经，从大指隐白走腹而上于大包；少阴肾经，从足心涌泉走腹而上于俞府；厥阴肝经，从足大指大敦而走腹之期门也。　凡手之三阴，自藏走手为顺，自手而藏则逆；手之三阳，自手走头为顺，自头而手则逆。足之三阴，自足走腹为顺，自腹而足则逆；足之三阳，自头走足为顺，自足而头则逆。此经之所以有逆顺，而刺之所以有迎随也。黄帝曰：少阴之脉独下行何也？足之三阴，从足走腹，皆自下而上；独少阴之脉若有下行者，乃冲脉也。详如下文。岐伯曰：不然。夫冲脉者，五藏六府之海也，五藏六府皆禀焉。其上者，出于颃颡，渗诸阳，灌诸精。冲脉起于胞中，为十二经精血之海，故五藏六府皆禀焉。其上行者，输在于大杼，足太阳经也，故出于颃颡，主渗灌诸阳之精。其下者，注少阴之大络，出于气街，循阴股内廉，入腘中，伏行骭骨内，下至内踝之后属而别，其下者并于少阴之经渗三阴；其下行者，并少阴之大络，出阳明之气街，由股入足，至内踝之后属。其别而下者，自少阴以渗及肝脾二经，是为三阴，此其所以下行也。骭音榦，胫骨也。其前者伏行出跗属下，循跗入大指间，渗诸络而温肌肉。跗属，足掌属也。渗诸络而温肌肉，动输篇作注诸络以温足胫。上三节与动输篇大同，详经络类十三。故别络结则跗上不动，不动则厥，厥则寒矣。冲脉为十二经之海，故能温肌肉，温足胫，皆冲脉之气也。若冲脉之络因邪而结，则跗上之经不动而为厥为寒者，亦冲脉之所致也。黄帝曰：何以明之？岐伯曰：以言导之，切而验之，其非必动，然后乃可明逆顺之行也。何以明者，恐人因厥而疑畏也。故必先导以言，次切其脉，其有素所必动而今则非者，如冲阳太溪太冲等脉，当动不动，乃可知其不动者为逆，动者为顺，而其厥逆微甚可以明矣。黄帝曰：窘乎哉圣人之为道也！明于日月，微于毫厘，其非夫子，孰能道之也？

二十一、血络之刺其应有异（《灵枢·血络论》全）

黄帝曰：愿闻其奇邪而不在经者。岐伯曰：血络是也。奇邪，即缪刺论所谓奇病也。在络不在经，行无常处，故曰奇邪。黄帝曰：刺血络而仆者何也？血出而射者何也？血少黑而浊者何也？血出清而半为汁者何也？发针而肿者何也？血出若多若少而面色苍苍者何也？发针而面色不变而烦悗者何也？多出血而不动摇者何也？愿闻其故。悗，母本切，闷乱也。岐伯曰：脉气盛而血虚者，刺之则脱气，脱气则仆。气虽盛而血则虚者，若写其气，则阴阳俱脱，故为仆倒。血气俱盛而阴气多者，其血滑，刺之则射。血出而能射者，阴中之气使之也，故曰血气俱盛。阳气畜积，久留而不写者，其血黑以浊，故不能射。阳气久留不写，则阳邪日盛，阴血日枯，故血黑以浊，所出不多，不能射也。新饮而液渗于络，而未合和于血也，故血出而汁别焉。新饮入胃，未及变化而渗于络，故血汁相半。其不新饮者，身中有水，久则为肿，阴气积于阳，其气因于络，故刺之血未出而气先行，故肿。水在肌表而因于络，阴气积于阳分也；刺之血未出而气先行，阴滞于阳而不易散也，所以为肿。阴阳之气，其新相得而未和合，因而写之，则阴阳俱脱，表里相离，故脱色而苍苍然。新相得而未和合者，言血气初调，营卫甫定也。当此之时，根本未固，而妄施以写，则阴阳表里俱致脱离，而衰危之色故见于面也。刺之血出多、色不变而烦悗者，刺络而虚经，虚经之属于阴者阴脱，故烦悗。取血者，刺其络也。若出血过多，必虚及于经。经之属阴者主藏，藏虚则阴脱，故为烦悗。阴阳相得而合为痹者，此为内溢于经，外注于络，如是者阴阳俱有余，虽多出血而弗能虚也。阴阳相得，言表里之邪相合也。经络之病俱有余，虽多出血，皆邪气耳，故弗能虚。黄帝曰：相之奈何？岐伯曰：血脉者，盛坚横以赤，上下无常处，小者如针，大者如筋，则而写之万全也，故无失数矣；失数而反，各如其度。相，视也。视其血络盛而且坚及横以赤者，或上或下、或小或大者，皆当因其微甚则而写之，写有则度，故可万全无失于刺络之术数矣。若失其数而反其法，则为仆为脱为虚为肿等证，各如刺度以相应也。黄帝曰：针入而肉著者何也？岐伯曰：热气因于针则针热，热则肉著于针，故坚焉。肉著者，吸著于针也。针入而热，肉必附之，故紧涩难转，而坚不可拔也。

二十二、行针血气六不同（《灵枢·行针篇》全）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闻九针于夫子，而行之于百姓，百姓之血气各不同形，或神动而气先针行，或气与针相逢，或针已出气独行，或数刺乃知，或发针而气逆，或数刺病益剧，凡此六者，各不同形，愿闻其方。言受针之人，有此六者之异。岐伯曰：重阳之人，其神易动，其气易往也。黄帝曰：何谓重阳之人？岐伯曰：重阳之人，熇熇高高，言语善疾，举足善高，心肺之藏气有余，阳气滑盛而扬，故神动而气先行。重阳之人，阳胜者也。熇熇，明盛貌。高高，不屈之谓。心肺为二阳之藏，阳气滑盛而扬，故神易于动，气先针而行也。熇，郝、枵二音，又呼木切。黄帝曰：重阳之人而神不先行者何也？岐伯曰：此人颇有阴者也。黄帝曰：何以知其颇有阴也？岐伯曰：多阳者多喜，多阴者多怒，数怒者易解，故曰颇有阴，其阴阳之离合难，故其神不能先行也。光明爽朗，阳之德也。沉滞抑郁，阴之性也。故多阳则多喜，多阴则多怒。然数怒者，颇有阴也。易解者，本乎阳也。阳中有阴，未免阳为阴累，故其离合难而神不能先行也。黄帝曰：其气与针相逢奈何？岐伯曰：阴阳和调而血气淖泽滑利，故针入而

气出，疾而相逢也。相逢者，针入气即至，言其应之速也。 淖，乃到切。黄帝曰：针已出而气独行者，何气使然？岐伯曰：其阴气多而阳气少，阴气沉而阳气浮者内藏，故针已出，气乃随其后，故独行也。阴性迟缓，其气内藏，故阴多于阳者，其针已出，气乃随后而独行也。黄帝曰：数刺乃知，何气使然？岐伯曰：此人之多阴而少阳，其气沉而气往难，故数刺乃知也。此亦阴滞，故气往为难。往，至也。较之上节，则此为更甚耳。黄帝曰：针入而气逆者，何气使然？岐伯曰：其气逆与其数刺病益甚者，非阴阳之气浮沉之势也，此皆粗之所败，工之所失，其形气无过焉。逆从弗失，何至气逆？补写得宜，何以病益甚？凡若此者，乃医之所败所失，非阴阳表里形气之过也。

二十三、持针纵舍屈折少阴无俞（《灵枢·邪客篇》）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愿闻持针之数，内针之理，纵舍之意，扞皮开腠理奈何？脉之屈折出入之处，焉至而出？焉至而止？焉至而徐？焉至而疾？焉至而入？六府之输于身者，余愿尽闻。少叙别离之处，离而入阴，别而入阳，此何道而从行？愿尽闻其方。岐伯曰：帝之所问，针道毕矣。黄帝曰：愿卒闻之。出、止、徐、疾、入，即五输之义。别离之处，言经络之支别离合也。扞音旱。岐伯曰：手太阴之脉，出于大指之端，内屈循白肉际，至本节之后太渊留以澹，外屈上于本节之下，内屈与阴诸络会于鱼际，数脉并注，其气滑利，伏行壅骨之下，外屈出于寸口而行，上至于肘内廉，入于大筋之下，内屈上行臑阴，入腋下，内屈走肺，此顺行逆数之屈折也。此下二节，皆言五腧之屈折也。大指之端，少商井也。内屈循白肉际至本节之后，太渊腧也。凡人身经脉阴阳，以紫白肉际为界，紫者在外属阳分，白者在内属阴分，大概皆然。澹，水摇貌。脉至太渊而动，故曰留以澹也。从此外屈上于本节之下，内屈与诸阴络会于鱼际荥也。诸阴皆会于此，故数脉并注。其气滑利，伏行掌后高骨之下，外屈出寸口而行经渠经也。上至肘内廉，入于大筋之下，尺泽合也。乃由此内屈臑阴，入腋走肺。然肺经之脉从藏走手为顺，此则从手数至藏，故为顺行逆数之屈折。心主之脉，出于中指之端，内屈循中指内廉以上留于掌中，伏行两骨之间，外屈出两筋之间，骨肉之际，其气滑利，上二寸外屈出行两筋之间，上至肘内廉，入于小筋之下，留两骨之会，上入于胸中，内络于心脉。中指之端，中冲井也。内屈循中指以上掌中，劳宫荥也。伏行两骨之间，外屈出两筋之间，骨肉之际，大陵腧也。其气滑利，上二寸外屈出行两筋之间，间使经也。上至肘内廉，入于小筋之下，留两骨之会者，曲泽合也。由此上入胸中，内络于心脉，乃手厥阴经顺行逆数之屈折。 按：本篇于十二经之屈折，独言手太阴、心主二经者，盖欲引正下文少阴无腧之义，故单以隔上二经为言耳。诸经屈折详义，已具经脉、本输等篇，故此不必再详也。黄帝曰：手少阴之脉独无腧何也？岐伯曰：少阴心脉也，心者五藏六府之大主也，精神之所舍也，其藏坚固，邪弗能容也，容之则心伤，心伤则神去，神去则死矣。故诸邪之在于心者，皆在于心之包络，包络者心主之脉也，故独无腧焉。手少阴，心经也；手厥阴，心包络经也。经虽分二，藏实一原，但包络在外，为心之卫；心为五藏六府之大主，乃精神之所居，其藏坚固，邪不可伤，伤及于心，无不死者。故凡诸邪之在心者，皆在心外之包络耳。然心为君主之官，而包络亦心所主，故称为心主。凡治病者，但治包络之腧，即所以治心也，故少阴一经所以独无腧焉。详义出《本输篇》，见经络类十六。黄帝曰：少阴独无腧者，不病乎？岐伯曰：其外经病而

藏不病，故独取其经于掌后锐骨之端。其余脉出入屈折，其行之徐疾，皆如手少阴心主之脉行也。故本腧者，皆因其气之虚实徐疾以取之。是谓因冲而写，因衰而补，如是者，邪气得去，真气坚固，是谓因天之序。凡藏府经络，有是藏则有是经，藏居于内，经行于外。心藏坚固居内，邪弗能容，而经则不能无病，故少阴经病者，当取掌后锐骨之端，即神门腧也。其余脉之出入屈折徐疾，皆如手少阴心主之脉行者，言少阴心主之腧，其行相似，故曰本腧者，言少阴本经之腧，非上文皆在心包之谓也。然则邪在心包藏者，当治心主之腧；邪在少阴经者，当治本经之腧。因其虚实以取之，则邪气去而真气固，乃不失诸经天界之序也。按：《本输篇》所载五藏五腧，六府六腧，独手少阴经无腧，故此篇特以为问，正欲明心为大主、无容邪伤之义。然既曰无腧，而此节复言取其经于掌后锐骨之端，及如心主脉行本腧等义。可见心藏无病，则治藏无腧；少阴经有病，则治经有腧。故《甲乙经》备载少阴之腧，云少冲为井，少府为荥，神门为腧，灵道为经，少海为合，于十二经之腧始全，其义盖本诸此。黄帝曰：持针纵舍奈何？纵言从缓，舍言弗用也。岐伯曰：必先明知十二经脉之本末，皮肤之寒热，脉之盛衰滑涩。明此数者，则针之当用不当用，其纵舍可知矣。其脉滑而盛者病日进，虚而细者久以持，大以涩者为痛痹，此言病气之盛及元气之虚者，皆难取速效，当从缓治以渐除之者也。阴阳如一者病难治，表里俱伤、血气皆败者，是为阴阳如一，刺之必反甚，当舍而勿针也。其本末尚热者病尚在，胸腹藏府为本，经络四支为末，尚热者，余邪未尽也，宜从缓治。其热以衰者其病亦去矣。可舍针也。持其尺，察其肉之坚脆大小滑涩寒温燥湿，因视目之五色，以知五藏而决死生。视其血脉，察其色，以知其寒热痛痹。持尺视目义，俱详脉色类。轻重死生于此可决，皆纵舍之道也。黄帝曰：持针纵舍，余未得其意也。不惟病形轻重有纵舍，而持针之际，其进止退留亦有纵舍，未得其详，因而复问。岐伯曰：持针之道，欲端以正，安以静，先知虚实而行疾徐，左手执骨，右手循之，无与肉果，写欲端以正，补必闭肤，辅针导气，邪得淫泆，真气得居。持针之道，宜审而慎，必从和缓从容，庶可无误。故欲端以正，安以静，先知病之虚实，以施疾徐之法，左手执之，右手循之，必中其穴，无中其肉而与肉果。果即裹也。写者欲端以正，补去必闭其肤，以手辅针，导引其气，必使邪气淫泆而散，真气得复而居，然后可以去针，此持针纵舍之道也。黄帝曰：扞皮开腠理奈何？扞，说文：忮也。谓恐刺伤其皮而开腠理，则奈之何也。岐伯曰：因其分肉，左别其肤，微内而徐端之，适神不散，邪气得去。凡用针者，必因其分肉之理，左手循别其肌肤，右手微内而徐端之，则自然从容中窾，神不散而邪气去，皮腠亦无伤也。

二十四、六府之病取之于合（《灵枢·邪气藏府病形篇》）

黄帝曰：余闻五藏六府之气，荥输所入为合，令何道从入？入安连过？愿闻其故。五藏六府皆有五腧，五腧之所入为合，即各经之合穴也。然手之三阳，复有连属上下、气脉相通者，亦谓之合，故此以入安连过为问。岐伯答曰：此阳脉之别入于内，属于府者也。此下言六阳之经，内属于府，因以明手之三阳，下合在足也。黄帝曰：荥输与合，各有名乎？岐伯答曰：荥输治外经，合治内府。荥腧气脉浮浅，故可治外经之病。合则气脉深入，故可治内府之病。黄帝曰：治内府奈何？岐伯曰：取之于合。黄帝曰：合各有名乎？岐伯答曰：胃合于三里，胃，足阳明也。三里，本经所入为合也。大肠合入于巨虚上廉，大肠，手阳明也。本

经之合在曲池，其下腧则合于足阳明之巨虚上廉。小肠合入于巨虚下廉，小肠，手太阳也。本经之合在小海，其下腧则合于足阳明之巨虚下廉。三焦合入于委阳，三焦，手少阳也。本经之合在天井，其下腧则合于足太阳之委阳穴。按：大肠小肠三焦，皆手三阳之经。然大小肠为下焦之府，连属于胃，其经虽在上，而气脉不离于下，故合于足阳明之巨虚上下廉。三焦为孤独之府，其于三部九候无所不统，故经之在上者属手，腧之在下者居足。所以十二经中，惟此手之三阳，乃有下腧。故《本输篇》曰：大肠小肠，皆属于胃。三焦下腧，在于足小指之前，少阳之后，出于腘中外廉，名曰委阳。即此谓也。详经络类十六。膀胱合入于委中央，膀胱，足太阳也。委中，即本经之合。胆合入于阳陵泉。胆，足少阳也。阳陵泉，即本经之合。黄帝曰：取之奈何？岐伯答曰：取之三里者，低跗取之；巨虚者，举足取之；委阳者，屈伸而索之；委阳在承扶下六寸。屈伸索之者，屈其股以察承扶之阴纹，伸其足以度委阳之分寸也。委中者，屈而取之；阳陵泉者，正竖膝予之齐，下至委阳之阳取之；正竖膝予之齐，谓正身蹲坐，使两膝齐也。委阳之阳，当作委中之阳，盖委中之外廉，即阳陵泉之次也。竖，上主切，又去声。取诸外经者，揄申而从之。揄，引也。申，明也。取外经者在荥输，然亦必引正详明，言可从而治也。揄音余。黄帝曰：愿闻六府之病。岐伯答曰：面热者足阳明病，鱼络血者手阳明病，两跗之上脉竖陷者足阳明病，此胃脉也。足阳明之脉行于面，故为面热。手阳明之脉行于手鱼之表，故为鱼络血。足面为跗，两跗之上脉，即冲阳也。竖者坚而实，陷者弱而虚，皆足阳明胃脉之病。观下文云大肠病者与胃同候，则此胃脉也，盖兼手阳明而言。大肠病者，肠中切痛而鸣濯濯，冬日重感于寒即泄，当脐而痛，不能久立，与胃同候，取巨虚上廉。日当作月。大肠属胃，故与胃同候。巨虚上廉，大肠合也，故当取之。胃病者，腹膨胀，胃脘当心而痛，上支两胁，膈咽不通，饮食不下，取之三里也。三里乃阳明之合，故胃病者当取之。膨音嗔。小肠病者，小腹痛，腰脊控睾而痛，时窘之后，当耳前热，若寒甚，若独肩上热甚，及手小指次指之间热，若脉陷者，此其候也，手太阳病也，取之巨虚下廉。小肠气化于小腹，后附腰脊，下引睾丸，故为诸痛及不得大小便而时窘之后，盖即疝之属也。耳前、肩上、小指次指之间，皆手太阳之经，故其病如此。其候则脉有陷者。巨虚下廉，小肠合也，故当取之。睾音高，阴丸也。三焦病者，腹气满，小腹尤坚，不得小便，窘急，溢则水留即为胀，候在足太阳之外大络，大络在太阳少阳之间，亦见于脉，取委阳。三焦受病，则决渎之官失其职，水道不利，故为腹坚满，为小便窘急，为溢则水留而胀也。委阳为三焦下腧，故当取而治之。膀胱病者，小便偏肿而痛，以手按之，即欲小便而不得，肩上热若脉陷，及足小指外廉及胫踝后皆热若脉陷，取委中央。此皆膀胱之府病。取委中央者，足太阳经之合也。胆病者，善太息，口苦呕宿汁，心下澹澹，恐人将捕之，嗌中吟吟然数唾，在足少阳之本末，亦视其脉之陷下者灸之，其寒热者取阳陵泉。澹澹，失意貌。吟吟然，有声也。本末者，在府为本，在经为末也。其脉之陷下者为不足，故宜灸。其寒热者为有邪，故宜取之阳陵泉，即足少阳经之合也。嗌音益。吟音介。黄帝曰：刺之有道乎？岐伯答曰：刺此者必中气穴，无中肉节，中气穴则针染于巷，中肉节即皮肤痛。经气所至，是谓气穴。肉有节界，是谓肉节。染，著也。巷，道也。中其气穴则针著脉道而经络通，失其气穴则徒伤肉节而反为痛害矣。染，一本作游。补写反则病益笃。中筋则筋缓，邪气不出，与其真相搏乱而不去，反还

内著，用针不审，以顺为逆也。补写反用，病必益甚。不中邪而中筋，邪必乘虚反与真气相乱，还著于内，皆以不审逆顺，用针者之罪也。

二十五、邪在五藏之刺（《灵枢·五邪篇》全）

邪在肺，则病皮肤痛，寒热，上气喘，汗出，咳动肩背。皮肤痛而寒热者，皮毛为肺之合也。气喘汗出者，肺主气而腠理疏也。肺为藏府之华盖，居于膈上，故咳则动及肩背。取之膺中外腧，膺中之外腧，云门、中府也，手太阴本经穴。但云门忌深，能令人逆息。背三节五节之傍，以手疾按之，快然乃刺之，三椎之傍，肺腧也。五椎之傍，心腧也。皆足太阳经穴。以手疾按其处，觉快爽者，即其真穴，乃可刺之。取之缺盆中以越之。缺盆，足阳明经穴也。手太阴之脉上出于此，故当取之以散越肺邪。但忌太深，令人逆息。

邪在肝，则两胁中痛，寒中，恶血在内，行善掣节，时脚肿。两胁中痛，肝之经也。寒中，木乘脾胃也。恶血在内，肝所主也。行善牵掣其关节，肝主筋而邪居之也。肝经自足大指上行内踝，故时为脚肿。取之行间以引胁下，行间，足厥阴本经之荥，故可以引去肝邪而止胁痛。补三里以温胃中，三里，足阳明经穴，补以温胃，可去寒中。取血脉以散恶血，取肝经血络外见者，可以散在内之恶血。取耳间青脉以去其掣。足少阳经循耳前后，足厥阴主诸筋而与少阳为表里，故取耳间青脉，可以去掣节。

邪在脾胃，则病肌肉痛。阳气有余，阴气不足，则热中善饥；阳气不足，阴气有余，则寒中肠鸣腹痛；阴阳俱有余，若俱不足，则有寒有热。邪在脾胃则肌肉痛，脾主肌肉也。阳有余则阴不足，阳邪入府，病在阳明，故为热中善饥。阳不足则阴有余，阴邪入藏，病在太阴，故为寒中肠鸣腹痛。若脾胃之邪气皆盛，阴阳俱有余也；脾胃之正气皆虚，阴阳俱不足也。故有寒有热，随之而见。皆调于三里。此足阳明之合，可兼治脾胃之病。

邪在肾，则病骨痛阴痹。阴痹者，按之而不得，腹胀腰痛，大便难，肩背颈项痛，时眩。肾属少阴而主骨，故其病为骨痛阴痹。又《至真要大论》阴痹义更详，见运气类二十五。取之涌泉、昆仑，视有血者尽取之。涌泉为足少阴之井，昆仑为足太阳之经。按《经脉篇》以腰脊肩背颈项痛为足太阳病，故当取昆仑。余为少阴病，故当取涌泉。二经表里，凡有血络者皆当取之。

邪在心，则病心痛喜悲，时眩仆，视有余不足而调之其输也。邪在心者，皆在心之包络，其应补应写，皆当取手厥阴心主之输。

二十六、卫气失常皮肉气血筋骨之刺（《灵枢·卫气失常篇》）

黄帝曰：卫气之留于腹中，搐积不行，苑蕴不得常所，使人肢胁胃中满、喘呼逆息者，何以去之？卫气者，水谷之悍气也。其气循皮肤之中，分肉之间，熏于肓膜，散于胸腹，此卫气之常也。失其常，则随邪内陷，留于腹中，搐积不行而苑蕴为病，故《禁服篇》曰卫气为百病母也。苑，郁同。伯高曰：其气积于胸中者上取之，积于腹中者下取之，上下皆满者傍取之。黄帝曰：取之奈何？伯高对曰：积于上，写人迎、天突、喉中；积于上者为喘呼逆息，故当写之于上。人迎，足阳明经穴。天突、喉中，俱任脉穴。喉中，即廉泉也。积于下者，写三里与气街；积于腹中者，当写其下。三里、气街，俱足阳明经穴。上下皆满者，上下取之，与季胁之下一寸，重者鸡足取之。上下皆病，则上下俱当取之，如以上五穴是也。季胁之下一寸，当是足厥阴经章门穴。病之重者仍当鸡足取之，谓攒而刺之也，即《官

针篇》合谷刺之谓，详见前六。一本云季胁之下深一寸。诊视其脉大而弦急，及绝不至者，及腹皮急甚者，不可刺也。黄帝曰：善。脉大而弦急，阴虚而真藏见也。绝不至者，营气脱也。腹皮急甚者，中和气绝而脾元败也。不宜刺矣。

黄帝问于伯高曰：何以知皮肉气血筋骨之病也？伯高曰：色起两眉薄泽者，病在皮。两眉者，阙中也。其应主肺，故病在皮。唇色青黄赤白黑者，病在肌肉。脾气通于唇，故病在肌肉。营气濡然者，病在血气。濡，湿也。营本无形，若肤腠之汗，肌肉之胀，二便之泄利，皆濡然之谓。其病在营，则气血也。目色青黄赤白黑者，病在筋。目为肝之窍，肝主筋也。耳焦枯受尘垢，病在骨。耳为肾之窍，肾主骨也。黄帝曰：病形何如？取之奈何？伯高曰：夫百病变化，不可胜数，然皮有部，肉有柱，血气有输，骨有属。黄帝曰：愿闻其故。伯高曰：皮之部，输于四末。病在皮者，在阳分也。阳受气于四末，以其皮浅气浮也，故皮之部输于四末。肉之柱，在臂胫诸阳分肉之间，与足少阴分间。病在肌肉，当治其柱。柱者，胭之属也。坚厚之肉，多在手足三阳分肉间，以肉主于脾，而脾主四支也。足少阴之经，自足心，循内踝后，入足跟，以上腨内，出胭内廉，上股内后廉，会于尻臀，贯脊，其肉俱厚，故亦为肉之柱。血气之输，输于诸络，气血留居，则盛而起。病在血气，当治其输。输于诸络，谓诸经之络穴也。气血留居，则经络壅盛，故当取之。筋部无阴无阳，无左无右，候病所在。病在筋者，不必分其阴阳左右，但当随病所在而治之。骨之属者，骨空之所以受益而益脑髓者也。病在骨之属者，当治骨空以益其髓。髓者骨之充也，故益髓即所以治骨。 骨空义详经络类十九。黄帝曰：取之奈何？伯高曰：夫病变化浮沉深浅，不可胜穷，各在其处，病间者浅之，甚者深之，间者小之，甚者众之，随变而调气，故曰上工。间者病轻，故用针宜浅宜小。甚者病重，故用针宜深宜众。病变无穷，能随其变而调治得宜者，故曰上工。

二十七、五乱之刺（《灵枢·五乱篇》全）

黄帝曰：经脉十二者，别为五行，分为四时，何失而乱？何得而治？岐伯曰：五行有序，四时有分，相顺则治，相逆则乱。黄帝曰：何谓相顺？岐伯曰：经脉十二者，以应十二月；十二月者，分为四时；四时者，春秋冬夏，其气各异。营卫相随，阴阳已和，清浊不相干，如是则顺之而治。此下言一时血气之错乱，非宿疾有因之谓。气本五行，故曰五乱。黄帝曰：何谓逆而乱？岐伯曰：清气在阴，浊气在阳，营气顺脉，卫气逆行，清浊相干，乱于胸中，是谓大悗。清气属阳而升，在阴则乱。浊气属阴而降，在阳则乱。营气阴性精专，行常顺脉。卫气阳性慓悍，昼当行阳，夜当行阴。若卫气逆行，则阴阳相犯，表里相干，乱于胸中而为悗闷，总由卫气之为乱耳。悗，母本切。故气乱于心，则烦心密嘿，俯首静伏；乱于肺则俯仰喘喝，接手以呼；乱于肠胃，则为霍乱；气乱于内者，上则在心肺，下则在肠胃也。嘿，默同。俛，俯同，又音免。乱于臂胫，则为四厥；乱于头，则为厥逆，头重眩仆。气乱于外者，下在于四肢，上在于头也。黄帝曰：五乱者，刺之有道乎？岐伯曰：有道以来，有道以去，审知其道，是谓身宝。道，言所由也。邪之来去，必有其道，知其道则取病甚易，是谓保身之宝也。按：此四句，虽以针刺为言，然实治法之要领，不可不知也。大凡疾病之生，必有所自，是有道以来也。知其所自而径拔之，是有道以去也。能审其道，则自外而入者，自

表而逐之；自内而生者，自里而除之。自上来者可越之，自下来者可竭之。自热来者不远寒，自寒来者不远热。自虚而实者，先顾其虚，无实则已；自实而虚者，先去其实，无虚则已。皆来去之道也。俗云来处来，去处去。此言虽浅，殊有深味，诚足为斯道之法。黄帝曰：善。愿闻其道。岐伯曰：气在于心者，取之手少阴、心主之输。手少阴之输，神门也。心主之输，手厥阴大陵也。气在于肺者，取之手太阴荥、足少阴输。手太阴之荥，鱼际也。足少阴之输，太溪也。气在肺而取肾者，以少阴脉贯肾络肺也。气在于肠胃者，取之足太阴、阳明，不下者取之三里。取足太阴之输，太白也。足阳明之输，陷谷也。三里亦足阳明穴。气在于头者，取之天柱、大杼；不知，取足太阳荥、输。天柱、大杼，俱足太阳经穴。不知，不应也。当复取其荥、输二穴，通谷、束骨也。气在于臂足，取之先去血脉，后取其阳明、少阳之荥、输。臂足之络有血者，必先去其血。在手者取手，在足者取足。手阳明之荥、输，二间、三间也。手少阳之荥、输，液门、中渚也。足阳明之荥、输，内庭、陷谷也。足少阳之荥、输，侠溪、临泣也。黄帝曰：补写奈何？岐伯曰：徐入徐出，谓之导气。补写无形，谓之同精。凡行针补写，皆贵和缓，故当徐入徐出，在导气复元而已。然补者导其正气，写者导其邪气，总在保其精气耳，故曰补写无形，谓之同精。是非有余不足也，乱气之相逆也。言本篇之法，非为有余不足而设，特以乱气相逆，但宜导治之如是耳。此因帝问补写，故复及之以明其义也。黄帝曰：允乎哉道，明乎哉论，请著之玉版，命曰治乱也。

二十八、四盛关格之刺（《灵枢·终始篇》）

凡刺之道，毕于终始，明知终始，五藏为纪，阴阳定矣。终始，本篇名，详载阴阳针刺之道，今散类各章。阴者主藏，阳者主府；手足三阴，俱主五藏。手足三阳，俱主六府。阳受气于四末，阴受气于五藏。阳主外，故受气于四末。阴主内，故受气于五藏。四末，手足末也。故写者迎之，补者随之，知迎知随，气可令和。迎者，迎其来而夺之。随者，随其去而济之。和气之方，必通阴阳，五藏为阴，六府为阳。传之后世，以血为盟，敬之者昌，慢之者亡，无道行私，必得天殃。不明至道，而强不知以为知，即无道行私也。伐人长命，殃必及之，天道不爽，当知所畏。谨奉天道，请言终始，终始者经脉为纪。天道阴阳，有十二辰次为之纪；人身血气，有十二经脉为之纪。循环无端，终而复始，故曰终始。持其脉口人迎，以知阴阳有余不足、平与不平，天道毕矣。脉口在手，太阴脉也，可候五藏之阴。人迎在颈，阳明脉也，可候六府之阳。人之血气经脉，所以应天地阴阳之盛衰者，毕露于此，故曰天道毕矣。所谓平人者不病，不病者脉口人迎应四时也，上下相应而俱往来也，六经之脉不结动也，本末之寒温之相守司也，形肉血气必相称也，是谓平人。春夏人迎微大，秋冬寸口微大，应四时也。上谓人迎，下谓脉口，相应往来，即如下篇所谓俱往俱来若引绳大小齐等也。结涩则不足，动疾则有余，皆非平脉也。藏气为本，肌体为末，表里寒温，司守不致相失，故必外之形肉、内之血气皆相称者，谓之平人。少气者，脉口人迎俱少而不称尺寸也；如是者，则阴阳俱不足，补阳则阴竭，写阴则阳脱；如是者，可将以甘药，不可饮以至剂；如此者弗灸，不已者因而写之，则五藏气坏矣。少气者，元气虚也，兼阴阳而言。故上之人迎，下之脉口，必皆衰少无力，而两手之尺寸亦不相称也。凡阴阳气俱不足者不可刺，若刺而补阳则阴竭，写阴则阳脱，如是者但可将以甘药。甘药之谓，最有深意，盖欲补虚羸，非甘纯不可也。至剂，刚毒之剂也。正气衰者不可

攻，故不宜用也。非惟不可攻，而灸之亦不可，以火能伤阴也。临此证者，不可忘此节之义。人迎一盛，病在足少阳，一盛而躁，病在手少阳。人迎二盛，病在足太阳，二盛而躁，病在手太阳。人迎三盛，病在足阳明，三盛而躁，病在手阳明。人迎，足阳明脉也。一盛二盛，谓大于气口一倍二倍也。阳明主表而行气于三阳，故人迎一盛，病在足经之少阳。若大一倍而加以躁动，则为阳中之阳，而上在手经之少阳矣。凡二盛三盛，病皆在足而躁则皆在手也。下仿此。人迎四盛，且大且数，名曰溢阳，溢阳为外格。人迎盛至四倍，且大且数者，乃六阳偏盛之极，盈溢于府，格拒六阴，是为外格。按下文曰：溢阴为内关，内关不通死不治。则此外格者，亦死无疑。又关格详按，见脉色类二十二，所当互阅。脉口一盛，病在足厥阴，一盛而躁，在手心主。脉口二盛，病在足少阴，二盛而躁，在手少阴。脉口三盛，病在足太阴，三盛而躁，在手太阴。脉口，手太阴脉也。太阴主里而行气于三阴，故脉口一盛，病在足经之厥阴。若加以躁，则为阴中之阳而上在手厥阴心主矣。凡二盛三盛皆在足，而躁则皆在手也。脉口四盛，且大且数者，名曰溢阴，溢阴为内关，内关不通死不治。脉口四盛、且大且数者，乃六阴偏盛，盈溢于藏，表里隔绝，是为内关，主死不治。人迎与太阴脉口，俱盛四倍以上，命曰关格，关格者与之短期。人迎主阳，脉口主阴，若俱盛至四倍以上，则各盛其盛，阴阳不交，故曰关格，可与言死期也。人迎一盛，写足少阳而补足厥阴，二写一补，日一取之，必切而验之，疏取之，上气和乃止。人迎主府，故其一盛病在胆经，肝胆相为表里，阳实而阴虚，故当写足少阳之府，补足厥阴之藏也。写者二，补者一，写倍于补也。疏取之者，欲其从容，不宜急也。上气，言气之至也。气至而和，谷气至矣，故可止针。下仿此。人迎二盛，写足太阳，补足少阴，二写一补，二日一取之，必切而验之，疏取之，上气和乃止。人迎二盛，病在膀胱经，膀胱与肾为表里，表实而里虚，故当写足太阳、补足少阴也。二写一补义见后。疏取上气义同前。人迎三盛，写足阳明而补足太阴，二写一补，日二取之，必切而验之，疏取之，上气和乃止。人迎三盛，病在胃经，胃与脾为表里，胃实脾虚，故当写足阳明，补足少阴。以上三阳盛者，俱二写一补。脉口一盛，写足厥阴而补足少阳，二补一写，日一取之，必切而验之，疏而取，上气和乃止。脉口主藏，故其一盛病在肝经。肝实胆虚，当写足厥阴、补足少阳也。补写义见后。上气义同前。脉口二盛，写足少阴而补足太阳，二补一写，二日一取之，必切而验之，疏取之，上气和乃止。脉口二盛，病在肾经，肾经实，膀胱虚，故当写足少阴、补足太阳也。脉口三盛，写足太阴而补足阳明，二补一写，日二取之，必切而验之，疏而取之，上气和乃止。脉口三盛，病在脾经，脾实胃虚，故当写太阴、补阳明也。所以日二取之者，太阳主胃，大富于谷气，故可日二取之也。此释上文脾胃二经之治也。太言太阴，阳言阳明，脾与胃为表里，故曰太阳主胃。二经皆富于谷气，较他藏为盛，故可日二取之。按：上文人迎之治，治三阳也，皆曰二写一补。气口之治，治三阴也，皆曰二补一写。盖以三阳主表，病在表者，宜写倍于补也。三阴在里，病在里者，宜补倍于写也。皆以藏气为重，惟恐其或伤耳。又如厥阴少阳，肝胆木藏也，东方多实，或可日二取之。太阴阳明，脾与胃也，脾胃大富于谷气，故可日二取之。惟少阴太阳则二日一取之，盖肾与膀胱为天一之藏，真阴之原，故宜保重如此。圣人之顾根本，岂惟针刺为然哉？人迎与脉口俱盛三倍以上，命曰阴阳俱溢，如是者不开，则血脉闭塞，气无所行，流淫于中，五藏内伤。如此者，因而灸之，则变易而为

他病矣。俱盛三倍以上，即四盛也。阴阳俱溢，即溢阴溢阳也。不开，即外关内格也。如此者血气闭塞无所行，五藏真阴伤于内，刺之已不可，灸之则愈亡其阴而变生他病，必至不能治也。

二十九、约方关格之刺（《灵枢·禁服篇》全）

雷公问于黄帝曰：细子得受业，通于九针六十篇，旦暮勤服之，近者编绝，久者简垢，然尚讽诵弗置，未尽解于意矣。外揣言浑束为一，未知所谓也。夫大则无外，小则无内，大小无极，高下无度，束之奈何？土之才力或有厚薄，智虑褊浅，不能博大深奥，自强于学若细子，细子恐其散于后世，绝于子孙，敢问约之奈何？六十篇，古经数也。今失其传。编绝简垢，即韦编三绝之谓。垢，尘污也。盖古时无纸，书于竹简，以熟皮编之，故曰韦编。外揣，本经篇名。所言浑束为一大则无外等义，见前十二。黄帝曰：善乎哉问也！此先师之所禁，坐私传之也，割臂歃血之盟也，子若欲得之，何不斋乎？雷公再拜而起曰：请闻命于是也。乃斋宿三日而请曰：敢问今日正阳，细子愿以受盟。黄帝乃与俱入斋室，割臂歃血。黄帝亲祝曰：今日正阳，歃血传方，有敢背此言者，反受其殃。雷公再拜曰：细子受之。黄帝乃左握其手，右授之书曰：慎之慎之，吾为子言之。盟者以血涂口傍曰歃血。歃音霎。凡刺之理，经脉为始，营其所行，知其度量，内刺五藏，外刺六府，经脉为始，必先明经络也。营其所行，营行有终始也。知其度量，脉度有短长也。内刺五藏，外刺六府，分表里出入也。此六句与经脉篇略同，详经络类首章。审察卫气，为百病母，卫气者，阳气也，卫外而为固者也。阳气不固，则卫气失常，而邪从卫入，乃生疾病，故为百病母。义详本类前二十六及疾病类四。调其虚实，虚实乃止，写其血络，血尽不殆矣。写实则虚，补虚则实，故虚实乃止。病在血者调之络，邪血去尽，则不殆矣。雷公曰：此皆细子之所以通，未知其所约也。黄帝曰：夫约方者，犹约囊也，囊满而弗约则输泄，方成弗约则神与弗俱，约者，要也。约方约囊，其道同也。囊满弗约则输泄而倾，方成弗约则不切于用，盖杂则不精也。易曰：精义入神，以致用也。不得其精，焉能入神？有方无约，即无神也，故曰神与弗俱。所谓约者，即前外揣篇浑束为一之义。雷公曰：愿为下材者弗满而约之。满言欲博，约言欲精，弗满而约之，谓亦有不由博学而可得其捷径者否也，故曰愿为下材。黄帝曰：未满而知约之以为工，不可以为天下师。因满而约，约之善也。由博而精，精之至也。未满而知约，何约之有？未博而言精，何精之有？若是者谓之为工，安足为天下师？是以言约者非满不可，言精者非博不可也。雷公曰：愿闻为工。黄帝曰：寸口主中，人迎主外，两者相应，俱往俱来，若引绳大小齐等，春夏人迎微大，秋冬寸口微大，如是者名曰平人。太阴行气于藏，故寸口主中。阳明行气于府，故人迎主外。人迎寸口，一表一里也，故往来相应，欲其大小齐等若引绳之匀者，是为和调之脉。然人迎主阳，故必于春夏微大，寸口主阴，故必于秋冬微大，乃谓之平人也。人迎大一倍于寸口，病在足少阳，一倍而躁，在手少阳。人迎二倍，病在足太阳，二倍而躁，病在手太阳。人迎三倍，病在足阳明，三倍而躁，病在手阳明。义见前章。盛则为热，虚则为寒，紧则为痛痹，代则乍甚乍间。此言人迎脉也。乍甚乍间，即下文乍痛乍止之谓。盛则写之，虚则补之，紧痛则取之分肉，代则取血络且饮药，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名曰经刺。紧则为痛痹，

故当取分肉。代因血气不调，故当取血络，且饮调和之药。脉陷下不起者有寒滞，故宜灸之。若不因血气之盛虚，而病有留于经络者，则当随经所在，或饮药，或灸刺以取之也。经刺义见前第五。人迎四倍者，且大且数，名曰溢阳，溢阳为外格，死不治。必审按其本末，察其寒热，以验其藏府之病。脉之偏盛至于四倍者，乃为关格不治之证。若一倍二倍三倍，不过为病，而但有轻重之分耳，故当审其致病之本末，察其寒热藏府而施之治也。寸口大于人迎一倍，病在足厥阴，一倍而躁，在手心主。寸口二倍，病在足少阴，二倍而躁，在手少阴。寸口三倍，病在足太阴，三倍而躁，在手太阴。人迎寸口，相为表里，故上文云人迎一倍，病在足少阳，此云寸口一倍，病在足厥阴，胆与肝为表里也。一倍而躁，人迎在手少阳，寸口在手心主，三焦包络为表里也。凡后二倍三倍表里皆然。盛则胀满、寒中、食不化，虚则热中、出糜、少气、溺色变，紧则痛痹，代则乍痛乍止。此言寸口脉也。盛则外实中虚，故为胀满、寒中、食不化。虚则真阴不足，故为热中、出糜、少气、溺色变。糜，谓泄泻糜烂之物。盛则写之，虚则补之，紧则先刺而后灸之，代则取血络而后调之，陷下则徒灸之。陷下者，脉血结于中，中有著血，血寒，故宜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紧则为寒，故宜先刺后灸，欲其经易通，寒易去也。脉陷下者，以寒著于血，而血结为滞，故宜灸之也。代则取血络及不盛不虚义见上文。寸口四倍者，名曰内关，内关者且大且数，死不治。必审察其本末之寒温，以验其藏府之病，义同前人迎四倍者。通其营输，乃可传于大数。大数曰盛则徒写之，虚则徒补之，紧则灸刺且饮药，陷下则徒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所谓经治者，饮药，亦曰灸刺。脉急则引，脉大以弱，则欲安静，用力无劳也。营，经脉也。输，荥输也。大数，大法也，即经脉、本输、终始、禁服等篇之义。徒，但也。陷下，义见上文。经取之，即所谓经治者，或饮药，或灸刺，皆可随经所宜而治也。脉急者，邪盛也，宜设法引去之。脉大以弱者，阴不足也，宜安静以养阴，用力无劳也。凡此皆大数大法也。故确知其盛，则但写之；确知其虚，则但补之；确知其宜灸刺，则以灸刺；宜药饵，则以药饵。然必资学力，庶能无惑，是即约方之要，浑束为一之义也。若未满而云约者，必不学无术之下材耳，焉得为工？尚敢曰人之师哉？学者于此，必不可自欺以欺人也。

三十、缪刺巨刺（《素问·缪刺论》 全）

黄帝问曰：余闻缪刺，未得其意，何谓缪刺？缪，异也。左病刺右，右病刺左，刺异其处，故曰缪刺，治奇邪之在络者也。岐伯对曰：夫邪之客于形也，必先舍于皮毛，留而不去，入舍于孙脉，留而不去，入舍于络脉，留而不去，入舍于经脉，内连五藏，散于肠胃，阴阳俱感，五藏乃伤，此邪之从皮毛而入，极于五藏之次也，如此则治其经焉。邪气自浅入深而极于五藏之次者，当治其经。治经者，十二经穴之正刺也，尚非缪刺之谓。今邪客于皮毛，入舍于孙络，留而不去，闭塞不通，不得入于经，流溢于大络而生奇病也。大络者，十二经支别之络也。病在支络，行不由经，故曰奇邪。夫邪客大络者，左注右，右注左，上下左右与经相干，而布于四末，其气无常处，不入于经俞，命曰缪刺。支而横者为络，邪客于大络，故左注右，右注左。布于四末而气无常处，故当治以缪刺。帝曰：愿闻缪刺以左取右、以右取左奈何？其与巨刺何以别之？岐伯曰：邪客于经，左盛则右病，右盛则左病，亦有移易者，左痛未已而右脉先病，如此者必巨刺之，必中其经，非络脉也。缪刺之法以左取右，以右取左，巨刺亦然。

但巨刺者，刺大经者也，故曰巨刺。缪刺者，刺其大络，异于经者也，故曰缪刺。皆以治病之左右移易者。巨刺义出前第五章。故络病者，其痛与经脉缪处，故命曰缪刺。络浅经深，络横经直，故其病缪处也。

帝曰：愿闻缪刺奈何？取之何如？岐伯曰：邪客于足少阴之络，令人卒心痛暴胀，胸胁支满。足少阴别络，并本经上肾，从肾上贯肝膈，走于心包，故病如此。无积者，刺然骨之前出血，如食顷而已；疾虽如上而内无积聚者，刺然骨之前，即足少阴之荥，然谷穴也。食顷，一饭顷也。后仿此。王氏曰：刺此多出血，令人立饥欲食。不已，左取右，右取左。如病不已，在左者取右然谷，在右者取左然谷，此即缪刺之法也。余准此。病新发者，取五日已。病新发者，邪未深也，虽不即愈，亦不过五日而已矣。

邪客于手少阳之络，令人喉痹舌卷，口干心烦，臂外廉痛，手不及头。手少阳之支别，上出缺盆，上项，注胸中，合心主；其经出臂外两骨之间，贯肘上肩，故病如此。刺手中指次指爪甲上，去端如韭叶各一痏，中指当作小指，谓手少阳之井，关冲穴也。左右皆刺，故言各一痏。痏，委、伟二音，刺瘢也。壮者立已，老者有顷已，左取右，右取左，此新病数日已。上言左右各一痏，以左右俱病也。此言左取右、右取左，以病有偏著也。皆缪刺之法。后准此。新病数日已，盖言有不即已者，若系新病，亦不出数日而已也。

邪客于足厥阴之络，令人卒疝暴痛。足厥阴之别，循胫上睾结于茎，故为疝痛。刺足大指爪甲上，与肉交者各一痏，此足厥阴之井，大敦穴也。男子立已，女子有顷已，左取右，右取左。男阳女阴，阳气至速，阴气至迟也。

邪客于足太阳之络，令人头项肩痛。足太阳支者，从巅下行，还出别下项，循肩膊内，故为是病。刺足小指爪甲上，与肉交者各一痏，立已；足太阳之井，至阴穴也。不已，刺外踝下三痏，左取右，右取左，如食顷已。外踝下足太阳之郄，金门穴也。三痏，三刺也。一日一刺，得效乃已。食顷义见前。

邪客于手阳明之络，令人气满胸中，喘息而支胠，胸中热。手阳明之脉，下入缺盆，络肺下膈，其支者从缺盆上颈，故为此病。刺手大指次指爪甲上，去端如韭叶各一痏，左取右，右取左，如食顷已。手阳明之井，商阳穴也。

邪客于臂掌之间，不可得屈。刺其踝后，邪客于臂掌之间，手厥阴经也。踝后者，以两踝言，踝中之后，则内关也。内关为手厥阴之络，故当取之。先以指按之痛乃刺之。以月死生为数，月生一日一痏，二日二痏，十五日十五痏，十六日十四痏。月之死生，随日盈缩以为数也。故自初一至十五，月日以盈，为之生数，当日增一痏，一痏即一刺也，至十五日，渐增至十五痏矣。自十六至三十日，月日以缩，为之死数，当日减一刺，故十六日止十四痏，减至月终，惟一刺矣。盖每日一刺，以朔望为进止也。

邪客于足阳跷之脉，令人目痛从内眦始。阴阳跷脉，俱起于足跟，其气上行，皆属于目内眦，故病如此。刺外踝之下半寸所各二痏，左刺右，右刺左，如行十里顷而已。外踝之下半寸所，足太阳申脉也，阳跷所生，故宜刺之。

人有所堕坠，恶血留内，腹中满胀，不得前后。先饮利药，此上伤厥阴之脉，下伤少阴之络，刺足内踝之下、然骨之前血脉出血，先饮利药，逐留内之瘀血也。凡堕坠者，必病在筋骨，故上伤厥阴之脉，肝主筋也；下伤少阴之络，肾主骨也。刺然骨之前出血，即少阴络也。刺足跗上动脉；足厥阴之腧，太冲穴也。

按：王氏谓为阳明之冲阳，似与此无涉。不已，刺三毛上各一痏，见血立已，左刺右，右刺左。足厥阴之井，大敦穴也。善悲惊不乐，刺如右方。堕跌伤阴，神气散失，故善悲惊不乐。

邪客于手阳明之络，令人耳聋，时不闻音。手阳明之别者入耳，故为耳聋。刺手大指次指爪甲上，去端如韭叶各一痏，立闻；手阳明之井，商阳穴也。不已，刺中指爪甲上与肉交者，立闻。中指爪甲上，手厥阴之井，中冲穴也。以心主之脉出耳后，合少阳完骨之下，故宜取之。其不时闻者，不可刺也。时或有闻者，尚为可治；其不闻者，络气已绝，刺亦无益，故不可刺也。耳中生风者，亦刺之如此数，左刺右，右刺左。耳中如风声者，虽聋犹有所闻，故宜刺如前数，当左右缪取之。

凡痹往来，行无常处者，在分肉间痛而刺之。以月死生为数，用针者随气盛衰以为痏数，针过其日数则脱气，不及日数则气不写，左刺右，右刺左，病已止；不已，复刺之如法。在分肉间痛而刺之，谓随痛所在，求其络而缪刺之也。月生一日一痏，二日二痏，渐多之，十五日十五痏；十六日十四痏，渐少之。此即月死生之数，义如前。按：本篇以月死生为数，如上节曰：用针者随气盛衰以为痏数，针过其日数则脱气，不及日数则气不写。此气候之刺数也。观前二十九章曰：厥阴少阳，日一取之；太阴阳明，日二取之；少阴太阳，二日一取之。此又诸经亦有刺数。当与此参酌为用而别其盛衰，庶乎尽善。

邪客于足阳明之络，令人鼽衄上齿寒。足阳明之脉，起于鼻之交頞中，下循鼻外入上齿，故络病如此。刺足中指次指爪甲上，与肉交者各一痏，左刺右，右刺左。中指次指，皆足阳明所出之经，即厉兑穴次也。

邪客于足少阳之络，令人胁痛不得息，咳而汗出。足少阳支者下胸中，贯膈循胁肋，故为此病。刺足小指次指爪甲上，与肉交者各一痏，足少阳之井窍阴穴也。不得息立已，汗出立止，咳者温衣饮食一日已，左刺右，右刺左，病立已；不已，复刺如法。温衣饮食，言饮食俱宜暖也。

邪客于足少阴之络，令人嗌痛不可内食，无故善怒，气上走贲上。足少阴之脉循喉咙，故嗌痛不可内食。其别者并经上走于心包，故善怒而气上走于贲门之上。盖邪在少阴，肾水必虚，阴火上炽，故为嗌痛善怒等病。内，纳同。贲，奔、秘二音。刺足下中央之脉各三痏，凡六刺，立已，左刺右，右刺左。足下中央，少阴之井，涌泉穴也。左右俱痛者，各刺三痏。痛在一边者，缪刺之。嗌中肿，不能内唾，时不能出唾者，刺然骨之前出血，立已，左刺右，右刺左。然骨之前；足少阴之荥，然谷穴也。

邪客于足太阴之络，令人腰痛，引少腹控肫，不可以仰息。足太阴之脉络，上入腹，布胸胁而筋著于脊，故为病如此。控，引也。肫，季胁下也。刺腰尻之解，两胂之上是腰俞，以月死生为痏数，发针立已，左刺右，右刺左。腰尻骨解两胂之上者，督脉腰俞之傍也。以月死生为痏数，义如前。腰俞止一穴居中，本无左右，此言左取右、右取左者，必腰俞左右，即足太阳之下髎穴也。腰尻两胂义，详本类后四十九。胂音申。

邪客于足太阳之络，令人拘挛背急，引胁而痛。足太阳经挟脊抵腰中，故拘挛背急。其筋从腋后入腋下，故引胁而痛。刺之从项始，数脊椎，侠脊疾按之，应手如痛，刺之傍三痏，立已。此刺不拘俞穴，但自项大椎为始，从下数其脊椎，

或开一寸半，或开三寸，侠脊处疾按之，应手而痛，即刺处也。脊之两傍各刺三痏，病当自已。

邪客于足少阳之络，令人留于枢中痛，髀不可举。枢中，髀枢也，足少阳脉所由行者。刺枢中以毫针，寒则久留针，以月死生为数，立已。髀枢中，足少阳环跳穴也。若寒者，须久留针，则寒邪乃去，故以月死生为数。

治诸经刺之所过者不病，则缪刺之。诸经所过者不病，言病不在经而在络也，故缪刺之。若病刺在经，则谓之巨刺矣。

耳聋，刺手阳明；不已，刺其通脉出耳前者。此复言手阳明之耳聋，当刺商阳如前也。刺其通脉出耳前者，手阳明脉，正当足少阳听会之分也。

齿龋，刺手阳明；不已，刺其脉入齿中者，立已。龋，齿痛也。手阳明之脉贯颊入下齿中，故当刺大肠经之商阳也。如不已，则刺其痛脉之入齿中者。按：《甲乙经》注手阳明脉，商阳、二间、三间、合谷、阳溪、偏历、温溜，七穴皆主齿痛。龋，丘禹切。

邪客于五藏之间，其病也，脉引而痛，时来时止。视其病，缪刺之于手足爪甲上。邪客于五藏之间，必各引其经而痛，但视病处，各取其井而缪刺之。视其脉，出其血，间日一刺；一刺不已，五刺已。有血络者，当刺去其血亦如数。

缪传引上齿，齿唇寒痛。视其手背脉血者去之，缪传者，病在下齿而引及上齿也。上齿属足阳明，下齿属手阳明。今上下引痛者，当视手阳明之络，有血者先去之。足阳明中指爪甲上一痏，手大指次指爪甲上各一痏，立已，左取右，右取左。足阳明中指爪甲上，谓厉兑穴也。手大指次指爪甲上，手阳明商阳穴也。

邪客于手足少阴太阴足阳明之络，此五络皆会于耳中，上络左角，手少阴，心也。足少阴，肾也。手太阴，肺也。足太阴，脾也。足阳明，胃也。五络皆会于耳中，上络左颔之角。五络俱竭，令人身脉皆动而形无知也，其状若尸，若曰尸厥。五络俱竭，阴阳离散也。身脉皆动，筋惕肉瞤也。上下离竭，厥逆气乱，昏愦无知，故名尸厥。刺其足大指内侧爪甲上，去端如韭叶，足太阴之井，隐白穴也。后刺足心，足少阴之井，涌泉穴也。后刺足中指爪甲上各一痏，足阳明之井，厉兑穴也。后刺手大指内侧，去端如韭叶，手太阴之井，少商穴也。后刺手心主，手厥阴之井，中冲穴也。凡邪之在心者，皆在于心之包络，故取之。少阴锐骨之端各一痏，立已；谓神门穴，手少阴之腧也。不已，以竹管吹其两耳，以小竹管纳对耳孔，用力吹之，勿令气泄，所以温助五络，气可复通也。 新校正云：按陶隐居谓吹其左耳极三度，复吹其右耳三度也。鬓其左角之发方一寸，燔治，饮以美酒一杯，不能饮者灌之，立已。鬓，剃同。左角之发，五络之血余也。燔治，烧制为末也。饮以美酒，助药力行血气也。补以其类，故可使尸厥立已。

凡刺之数，先视其经脉，切而从之，审其虚实而调之，不调者经刺之，病在经者，治从其经，但审其虚实而调之。调者，如汤液导引之类皆是也。调之而不调，然后刺其经脉，是谓经刺，亦曰巨刺。有痛而经不病者缪刺之，有痛而经不病者，病在大络也，故当缪刺之。因视其皮部有血络者尽取之，此缪刺之数也。皮部有血络者，邪在皮肤孙络也，故当尽取其血。凡此刺经者，刺大络者，刺皮部血络者，各有其治，所以辨缪刺之术数也。

二十一卷

针刺类

三十一、阴阳形气外内易难（《灵枢·寿夭刚柔篇》）

黄帝问于少师曰："余闻人之生也，有刚有柔，有弱有强，有短有长，有阴有阳，愿闻其方。少师答曰：阴中有阴，阳中有阳，审知阴阳，刺之有方，刚柔强弱短长，无非阴阳之化，然曰阴曰阳，人皆知之，至若阴中复有阴，阳中复有阳，则人所不知也，故当详审阴阳，则刺得其方矣。得病所始，刺之有理，谨度病端，与时相应，内合于五藏六府，外合于筋骨皮肤。得病所始者，谓知其或始于阴，或始于阳，故刺之有理也。谨度病端者，谓察其风因木化，热因火化，湿因土化，燥因金化，寒因水化，故与时相应也。内而五藏六府，外而筋骨皮肤，莫非此理，合而求之，得其病之原矣。是故内有阴阳，外亦有阴阳。在内者五藏为阴，六府为阳；在外者筋骨为阴，皮肤为阳。内为阴，外为阳，理之常也。然内有阴阳，外亦有阴阳。故在内者五藏为阴，藏属里也；六府为阳，府属表也。在外者筋骨深而为阴，皮肤浅而为阳。所以阴阳之中，复有阴阳。即如五藏皆有血气，六府亦有血气。血在六府则阳中之阴，气则阳中之阳也；气在五藏则阴中之阳，血则阴中之阴也。皮肤筋骨，无不皆然。故《天元纪大论》曰：天有阴阳，地亦有阴阳。其义即此。由此观之，可见阴阳合一之道，则无往不在。故曰病在阴之阴者，刺阴之荥输；阴之阴者，阴病在阴分也，当刺其荥输。以诸经荥输气微，乎阴之类，如手太阴经鱼际为荥、太渊为输者是也。病在阳之阳者，刺阳之合；阳之阳者，阳病在阳分也，当刺其合穴。盖所入为合，犹在阳分，刺此以防深入，如手阳明经曲池之类是也。病在阳之阴者，刺阴之经；阳之阴者，阳病在阴也，当刺阴之经穴。盖所行为经，其气正盛，即阴中之阳，如手太阴经渠之类是也。病在阴之阳者，刺络脉。阴之阳者，阴病在阳也，当刺诸络脉。盖络脉浮浅，皆在阳分，如手阳明经偏历之类是也。故曰病在阳者命曰风，病在阴者命曰痹病，阴阳俱病命曰风痹。阳受风气，故在阳者命曰风。邪入于阴则痹，故在阴者命曰痹。病有形而不痛者，阳之类也；病浅在外也。无形而痛者，阴之类也。病深在内也。无形而痛者，其阳完而阴伤之也，急治其阴，无攻其阳；有形而不痛者，其阴完而阳伤之也，急治其阳，无攻其阴。完，固也。病在阴者勿攻其阳，病在阳者勿攻其阴，凡表里虚实，其治皆然。阴阳俱动，乍有形，乍无形，加以烦心，命曰阴胜其阳，此谓不表不里，其形不久。阴阳俱动，表里皆病也。乍有形、乍无形，往来不常也。加以烦心，阴病甚于阳也。大凡治病必求于本，若求其在表而里亦病，求其在里而表亦病，此以阴阳并伤，故曰不表不里，治之为难，形将不久矣。

黄帝问于伯高曰：余闻形气病之先后，外内之应奈何？形见于外，气运于中。病伤形气，则或先或后，必各有所应。伯高答曰：风寒伤形，忧恐忿怒伤气。气伤藏，乃病藏；寒伤形，乃应形；风伤筋脉，筋脉乃应。此形气外内之相应也。风寒外袭，故伤于形。情欲内劳，故伤于气。内伤则病在藏府，外伤则应于皮毛。若风伤筋脉，则居于外内之间，故应于筋脉。此形气表里之有辨也。黄帝曰：刺之奈何？伯高答曰：病九日者，三刺而已；病一月者，十刺而已。多少远近，以此衰之。大约病三日者，可一刺而已，故九日者当三刺，一月者当十刺。凡病之多少远近，当推此以衰去之，是刺之大法也。久痹不去身者，视其血络，尽出其血。

久痹不去身者，其身不能往来，以阴邪在于血脉，故当视其血络而尽去之。黄帝曰：外内之病，难易之治奈何？上文言久近之难易，故此复问外内之难易。伯高答曰：形先病而未入藏者，刺之半其日；外病而内不病者其病浅，故当半其日，谓减于前法日数之半，如病一月者，可五刺而已也。藏先病而形乃应者，刺之倍其日。此月内难易之应也。内病而应于外者其病深，故当倍其日，如浅者一月五刺，重者一月十刺也。病有浅深，故治有难易耳。

三十二、刺有三变营卫寒痹（《灵枢·寿夭刚柔篇》）

黄帝曰：余闻刺有三变，何谓三变？伯高答曰：有刺营者，有刺卫者，有刺寒痹之留经者。刺营者刺其阴，刺卫者刺其阳，刺寒痹者温其经，三刺不同，故曰三变。黄帝曰：刺三变者奈何？伯高答曰：刺营者出血，刺卫者出气，刺寒痹者内热。《调经论》亦曰：取血于营，取气于卫。内热义如下文。黄帝曰：营卫寒痹之为病奈何？伯高答曰：营之生病也，寒热少气，血上下行。营主血，阴气也，病在阴分则阳胜之，故为寒热往来。阴病则阴虚，阴虚则无气，故为少气。邪在血，故为上下妄行。所以刺营者当刺其血分。卫之生病也，气痛时来时去，怫忾贲响，风寒客于肠胃之中。卫属阳，为水谷之悍气，病在阳分，故为气痛。气无定形，故时来时去。怫，郁怒也。忾，大息也。贲响，腹鸣如奔也。皆气分之病。风寒外袭而客于肠胃之间，以六府属表而阳邪归之，故病亦生于卫气。怫音佛。忾音戏。寒痹之为病也，留而不去，时痛而皮不仁。寒痹久留不去，则血脉不行，或凝滞而为痛，或皮肤不知痛痒而为不仁。黄帝曰：刺寒痹内热奈何？伯高答曰：刺布衣者以火淬之，刺大人者以药熨之。内热，谓温其经也。布衣血气涩浊，故当以火淬之，即近世所用雷火针及艾蒜蒸灸之类。淬音翠，灼也。黄帝曰：药熨奈何？伯高答曰：用淳酒二十升，蜀椒一升，干姜一斤，桂心一斤，凡四种，皆㕮咀，渍酒中。用绵絮一斤，细白布四丈，并内酒中。置酒马矢煴中，盖封涂勿使泄。五日五夜，出布绵絮曝干之，干复渍以尽其汁。每渍必晬其日乃出干，干并用滓与绵絮，复布为复巾，长六七尺，为六七巾。则用之生桑炭炙巾，以熨寒痹所刺之处，令热入至于病所，寒复炙巾以熨之，三十遍而止。汗出以巾拭身，亦三十遍而止。㕮咀，古人以口嚼药，碎如豆粒而用之。后世虽用刀切，而犹称㕮咀者，其义本此。渍，浸也。马矢煴中者，燃干马屎而煨之也，此西北方所常用者。涂，盐泥封固也。晬，周日也。复布为复巾者，重布为巾，如今之夹袋，所以盛贮绵絮药滓也。滓，粗也。炙巾以生桑炭者，桑能利关节，除风寒湿痹诸痛也。大人血气清滑，故当于未刺之先，及既刺之后，但以药熨，则经通汗出而寒痹可除矣。内，纳同。矢，屎同。煴音愠。晬音醉，滓音子。复音福。起步内中，无见风。每刺必熨，如此病已矣，此所谓内热也。刺后起步于密室内中，欲其血气行而慎避风寒也。凡此者皆所谓内热之法。

三十三、刺有五节（《灵枢·刺节真邪篇》）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闻刺有五节奈何？岐伯曰：固有五节：一曰振埃，二曰发蒙，三曰去爪，四曰彻衣，五曰解惑。黄帝曰：夫子言五节，余未知其意。岐伯曰：振埃者，刺外经，去阳病也。发蒙者，刺府输，去府病也。去爪者，刺关节肢络也。彻衣者，尽刺诸阳之奇输也。解惑者，尽知调阴阳，补写有余不足，相倾移也。振埃者，犹振落尘埃，故取其外经，可以去阳病也。发

蒙者，犹开发蒙目睛，故刺其府输，可以治府病也。去爪者，犹脱去余爪，故取关节肢络，可以治血道不通之病也。彻衣者，犹彻去衣服，故当尽刺诸阳之奇输也。解惑者，犹解其迷惑，故在尽知阴阳，调其虚实，可以移易其病也。

黄帝曰：刺节言振埃，夫子乃言刺外经、去阳病，余不知其所谓也，愿卒闻之。岐伯曰：振埃者，阳气大逆，上满于胸中，憤瞋肩息，大气逆上，喘喝坐伏，病恶埃烟，餇不得息，请言振埃，尚疾于振埃。阳邪在上，故满于胸中，为憤瞋肩息、气逆喘喝、如埃如烟、餇不得息等证。治在上者，尚疾于振埃，谓其疾如拂尘也。瞋，昌真切。餇，古噎字，食不下也。黄帝曰：善。取之何如？岐伯曰：取之天容。天容，手太阳经穴。黄帝曰：其咳上气穷诎胸痛者，取之奈何？岐伯曰：取之廉泉。廉泉，任脉穴。诎音屈，不伸也。黄帝曰：取之有数乎？岐伯曰：取天容者无过一里，取廉泉者血变而止。帝曰：善哉！无过一里，如人行一里许也。血变，血色变也。

黄帝曰：刺节言发蒙，余不得其意。夫发蒙者，耳无所闻，目无所见。夫子乃言刺府输、去府病，何输使然？愿闻其故。耳无所闻、目无所见者，刺府输可愈，故曰发蒙。岐伯曰：妙乎哉问也！此刺之大约，针之极也，神明之类也，口说书卷，犹不能及也，请言发蒙耳，尚疾于发蒙也。疾于发蒙，取效之速也。黄帝曰：善。愿卒闻之。岐伯曰：刺此者，必于日中，刺其听宫，中其眸子，声闻于耳，此其输也。日中，阳王气行之时也。听宫，手太阳府输也。其脉与目相通，故能中其眸子。刺之而声应于耳，乃其穴也。黄帝曰：善。何谓声闻于耳？岐伯曰：刺邪以手坚按其两鼻窍而疾偃，其声必应于针也。此验声之法也。刺其穴，以手坚按鼻孔而疾为偃卧，其声则应于针也。黄帝曰：善。此所谓弗见为之，而无目视，见而取之，神明相得者也，谓病无形见，有不必相见而取者，真有神明相得之妙也。

黄帝曰：刺节言去爪，夫子乃言刺关节肢络，愿卒闻之。岐伯曰：腰脊者，身之大关节也。肢胫者，人之管以趋翔者。茎垂者，身中之机，阴精之候，津液之道也。腰脊所以立身，故为身之大关节。肢胫所以趋翔，故为人之管。管，键也。茎垂者，前阴宗筋也。命门元气盛衰，具见于此，故为身中之机。精由此泄，故可以候阴精而为津液之道。故饮食不节，喜怒不时，津液内溢，乃下留于睾，血道不通，日大不休，俯仰不便，趋翔不能，此病荥然有水，不上不下，皮石所取，形不可匿，常不得蔽，故命曰去爪。帝曰：善。饮食不节，病在太阴、阳明。喜怒不时，病在少阴、厥阴。故其津液内溢则下留于睾，为日大不休、不可蔽匿等证，盖即癞疝之类，治之者当察在何经，以取其关节肢络，故命曰去爪者，犹去其赘疣也。睾音高，阴丸也。皮音披，义见前。

黄帝曰：刺节言彻衣，夫子乃言尽刺诸阳之奇输夫有常处也，愿卒闻之。岐伯曰：是阳气有余而阴气不足，阴气不足则内热，阳气有余则外热，内热相搏，热于怀炭，外畏绵帛近，不可近身，又不可近席，腠理闭塞则汗不出，舌焦唇槁，腊干嗌燥，饮食不让美恶。阳气有余，阴气不足，阳邪盛而真阴衰也。热于怀炭，热之甚也。外畏绵帛近，不欲衣也。不可近身，畏人气也。不可近席，惜寒也。腊干，肌肉干燥也。饮食不让美恶，滋味不能辨也。腊音昔。黄帝曰：善。取之奈何？岐伯曰：取之于其天府、大杼三痏，又刺中膂以去其热，补足手太阴以出其汗，热去汗稀，疾于彻衣。黄帝曰：善。天府，手太阴经穴。大杼、中

脊俞，俱足太阳经穴。刺此皆可以去热。又补足太阴脾经、手太阴肺经以出其汗，热去汗止而病除，其速有如彻衣，此盖伤寒邪热之类也。

黄帝曰：刺节言解惑，夫子乃言尽调阴阳、补写有余不足、相倾移也，惑何以解之？岐伯曰：大风在身，血脉偏虚，虚者不足，实者有余，轻重不得，倾侧宛伏，不知东西，不知南北，乍上乍下，乍反乍复，颠倒无常，甚于迷惑。风邪在身，血脉必虚，正不胜邪，故为轻重倾侧等病。以其颠倒无常，故曰甚于迷惑，此即中风之类。黄帝曰：善。取之奈何？岐伯曰：写其有余，补其不足，阴阳平复，用针若此，疾于解惑。黄帝曰：善。请藏之灵兰之室，不敢妄出也。尽知阴阳，平其虚实，用针若此，疾无不瘳矣，故曰疾于解惑。

三十四、五邪之刺（《灵枢·刺节真邪篇》）

黄帝曰：余闻刺有五邪，何谓五邪？岐伯曰：病有持痈者，有容大者，有狭小者，有热者，有寒者，是谓五邪。黄帝曰：刺五邪奈何？岐伯曰：凡刺五邪之方，不过五章，痹热消灭，肿聚散亡，寒痹益温，小者益阳，大者必去，请道其方。五章，五条也。详如下文。

凡刺痈邪无迎陇，易俗移性，陇，盛也。《营卫生会篇》曰：日中而阳陇。生气通天论作隆，盖陇、隆通用也。无迎陇者，痈邪之来锐，所当避也。易俗移性，谓宜从缓调和，如移易俗性，不宜欲速。此释上文肿聚散亡也。陇音笼。不得脓，脆道更行，脆，柔脆溃坚之谓。凡痈毒不化则不得脓，故或托其内，或温其外，或刺以针，或灸以艾，务化其毒，皆脆道更行也。去其乡，不安处所乃散亡，诸阴阳过痈者，取之其输写之。乡，向也。安，留聚也。去其毒气所向，不使安留处所，乃自消散矣。故于诸阴经阳经，但察其过于壅滞者，皆当取输穴以写其锐气，是即所谓去其乡也。

凡刺大邪日以小，泄夺其有余乃益虚，大邪，实邪也。邪气盛大，难以顿除，日促小之，自可渐去，去其有余，实者虚矣。此释上文大者必去也。剽其通，针其邪，剽，砭刺也。通，病气所由之道也。针无妄用，务中其邪。剽音票。肌肉亲视之，毋有反其真，言邪正脉色，必当亲切审视，若以小作大，则反其真矣。刺诸阳分肉间。盛大实邪，多在三阳，故宜刺诸阳分肉间。

凡刺小邪日以大，补其不足乃无害，小邪，虚邪也。虚邪补之，则正气日大而邪自退也。不足而补，乃可无害，若写其虚，斯不免矣。此释上文小者益阳也。视其所在迎之界，远近尽至，其不得外侵而行之乃自费，刺分肉间。迎之界者，迎其气行之所也。先补不足之经，后写有余之经，邪去正复，则远近之真气尽至，邪气不得外侵，则必费散无留矣。小邪随在可刺，故但取分肉间也。

凡刺热邪越而苍，出游不归乃无病，越，发扬也。苍，卒疾也。出游，行散也。归，还也。凡刺热邪者，贵于速散，散而不复，乃无病矣。此释上文痹热消灭也。为开通辟门户，使邪得出病乃已。开通壅滞，辟其门户，以热邪之宜写也。

凡刺寒邪日以温，徐往徐来致其神，温者，温其正气也。徐往徐来，欲和缓也。致其神者，致其阳气则寒邪自除。此释上文寒痹益温也。门户已闭气不分，虚实得调其气存也。补其虚，则门户闭而气不泄，故虚实可调，真气可存，此寒邪之宜温也。

黄帝曰：官针奈何？岐伯曰：刺痈者用铍针，刺大者用锋针，刺小者用员利针，刺热者用镵针，刺寒者用毫针也。五邪之刺，官针各有所宜，不可不辨。

九针详义，见本类前二。

三十五、解结推引（《灵枢·刺节真邪篇》）

请言解论，与天地相应，与四时相副、人参天地，故可为解。解论、解结之论也。人与天地相参应，必知其道，斯可与言解结矣。下有渐洳，上生苇蒲，此所以知形气之多少也。渐洳，伏泉也。下有渐洳，则上生苇蒲，内外之应，理所皆然，人之表里，可察盛衰，亦犹是也。渐，平声。洳音如。阴阳者，寒暑也。热则滋雨而在上，根荄少汁，人气在外，皮肤缓，腠理开，血气减、汗大泄，皮淖泽。暑热则地气蒸为滋雨而气在上，故草木之气亦在枝叶、而根荄少汁也。其于人气，热则阳浮在表，故血气减、汗大泄，然热则易行，故宜于用针。荄音该、淖，乃豹切。寒则地冻水冰，人气在中，皮肤致，腠理闭，汗不出，血气强，肉坚涩。当是之时，善行水者不能往冰，善穿地者不能凿冻，善用针者亦不能取四厥；血脉凝结，坚搏不往来者，亦未可即柔。故行水者，必待天温冰释冻解，而水可行、地可穿也，人脉犹是也。寒则地气坚凝，人气结聚而经脉难行，即善用针者，亦不能取四肢之厥逆，故必待天温冰释，阳气运行，而后人气流通，乃可用针矣。治厥者，必先熨调和其经，掌与腋、肘与脚、项与脊以调之，火气已通，血脉乃行，然后视其病脉淖泽者刺而平之，坚紧者破而散之，气下乃止，此所谓以解结者也。此治厥之法。倘天时未温而必欲用针，则必借火气以熨调其经，凡掌腋肘脚项脊之间，皆溪谷大节之交会，故当熨之温之，则火气通而血脉行。然后视其病脉淖泽者，卫气浮也，故可刺而平之。坚紧者，邪气实也，故当破而散之。厥逆除而宗气下，乃可止针矣。结者，邪之所聚，刺去其邪，即解结之谓也。用针之类，在于调气，气积于胃，以通营卫，各行其道，宗气留于海，其下者注于气街，其上者走于息道。凡用针者，必在调气，人受气于谷，故气积于胃。然气义有三：曰营气，曰卫气，曰宗气。清者为营，营在脉中，浊者为卫，卫在脉外，故各行其道也。宗气，大气也。大气者，留止于上下之气海。其下者蓄于丹田，注足阳明之气街而下行于足；其上者积于胸中，出于息道而为呼吸。凡此三者，皆所谓气，当各求其属而调之者也。按：气街义，如卫气篇曰：知六府之气街者，能知解结契绍于门户。当与此参阅，详经络类十二。故厥在于足，宗气不下，脉中之血，凝而留止，弗之火调，弗能取之。厥者，逆也，阴寒之气也。厥逆在足，则阳道不行，故宗气不下而血脉凝滞，不以火温，不能取也。用针者，必先察其经络之实虚，切而循之，按而弹之，视其应动者，乃后取之而下之。凡察虚实，所验在气，故必循之弹之，视其气之应手而动者，其微其甚，则虚实可知，然后用法取之，而气自下矣。六经调者，谓之不病，虽病，谓自已也。经脉调者，虽病亦微，故必自已。一经上实下虚而不通者，此必有横络盛加于大经，令之不通，视而写之，此所谓解结也。一经之脉本相流贯，而横络盛加于大经，则经有不通者矣。视而写之，其经则调，亦所谓解结也。上寒下热，先刺其项太阳，久留之，已刺则熨项与肩胛令热，下合乃止，此所谓推而上之者也。上寒下热者，阳虚于上而实于下也。当先刺项间足太阳经大杼、天柱等穴，久留其针而补之，仍温熨肩项之间候其气至，上热与下相合，乃止其针，此所谓推其下者而使之上也。上热下寒，视其虚脉而陷之于经络者取之，气下乃止，此所谓引而下之者也。上热下寒者，阳实于上而虚于下也。故当视其在下虚陷之经，取而补之，必使其阳气下行而后止，此引而下之之谓也。按：此二节言上下寒热者，非若前节所谓一经上实下虚而不通者，必有横络加于大经之比，

盖彼言中有所隔，此言本末盛衰也，证自不同，不可混看。大热遍身，狂而妄见、妄闻、妄言，视足阳明及大络取之，虚者补之，血而实者写之。因其偃卧，居其头前，以两手四指挟按颈动脉，久持之，卷而切推，下至缺盆中而复止如前，热去乃止，此所谓推而散之者也。上文言上下之寒热，所治不同；此言遍身之大热，当取足之阳明也。盖阴明经多气多血，为五藏六府之海，故但察其在经在络或虚或实而取之，则遍身之热可除也。然又当因病人之偃卧，医者居其头之前，以两手大食四指，挟其颈中动脉于人迎、大迎等处，自上而下按而久持之，卷而切推之，下至缺盆，止复如前，候其热去乃已。盖三阳在头，故可独取人迎而推散其热也。卷，捲同。

三十六、刺诸风（《素问·骨空论》《长刺节论》《灵枢四时气论》《热病论》）

黄帝问曰：余闻风者百病之始也，以针治之奈何（《素问·骨空论》）？风之中人，必先皮毛而后及于经络藏府，由浅入深，自微而甚，善行数变，所以为百病之始。故圣人之避风，如避矢石者，正以防其微也。岐伯对曰：风从外入，令人振寒，汗出头痛，身重恶寒，风邪外袭，阳气内拒，邪正分争，故振寒。风伤卫，故汗出。邪客三阳，故头痛身重。卫伤则表怯，故恶寒。治在风府，调其阴阳，不足则补，有余则写。风府，督脉穴。察其正气不足则补之，邪气有余则写之。大风颈项痛，刺风府，风府在上椎。上椎，谓项骨椎上，入发际一寸也。大风汗出，灸谽谽，谽谽在背下侠脊傍三寸所，厌之令病者呼谽谽，谽谽应手。谽谽，足太阳经穴。厌之，以指按其穴也。乃令病人呼谽谽之声，则应手而动，故即以为名。从风憎风，刺眉头。病由于风则憎风。刺眉头者，足太阳之攒竹穴也。憎，早登切。

病风且寒且热，炅汗出，一日数过，先刺诸分理络脉（《素问·长刺节论》）。《风论》曰：风之伤人也，或为寒热，或为热中，或为寒中，或为疠风，或为偏枯，或为风也。即此之谓。炅汗，热汗也。刺诸分理络脉者，贵乎多也。炅，居永切。汗出且寒且热，三日一刺，百日而已。既汗而复寒热者，邪盛患深，非可以旦夕除也，故当三日一刺，百日始已。

病大风，骨节重，须眉堕，名曰大风，刺肌肉为故，汗出百日，大风，即风论及四时气篇之所谓疠也。其浅者遍腠理，故当刺肌肉为故，所以泄阳分之毒，风从汗散也。刺骨髓，汗出百日，刺深者须取骨髓，所以泄阴分之风毒也。凡二百日，须眉生而止针。风毒去尽，然后营卫气复，眉发重生，是病已愈，方可止针矣。

疠风者，素刺其肿上，已刺，以锐针针其处，按出其恶气，肿尽乃止（《灵枢·四时气篇》）。疠，大风也。风论曰：疠者，有营气热胕，其气不清，故使鼻柱坏而色败，皮肤疡溃，风寒客于脉而不去，名曰疠风也。其治法，当于常素刺其肿上，已刺之后，又必数以锐针针其患处，仍用手按出其恶毒之气，必待肿尽，乃可止针。盖毒深气甚，非多刺不可也。疠，癞同，又音利。常食方食，无食他食。食得其法，谓之方食。无食他食，忌动风发毒等物也。

偏枯，身偏不用而痛，言不变，志不乱，病在分腠之间，巨针取之，益其不足，损其有余，乃可复也《灵枢·热病篇》。偏枯者，半身不随，风之类也，其身偏不用而痛。若言不变、志不乱，则病不在藏而在于分肉腠理之间，可用巨针取之，即第九针也。察其虚实以施补写，其元可复矣。

痱之为病也，身无痛者，四肢不收，痱亦风属，犹言废也。上节言身偏不用

而痛，此言身不知痛而四肢不收，是偏枯痱病之辨也。痱，肥、沸二音。智乱不甚，其言微知，可治，甚则不能言，不可治也。智乱不甚，其言微有知者，神气未为全去，犹可治也；神失，则无能为矣。病先起于阳，后入于阴者，先取其阳，后取其阴，浮而取之。此治必先其本也。病先起于阳分，故当先刺其表，浮而取之，而后取其阴。此下不言先起于阴者，盖病始于阴，直中藏也，多不可治，故不复言之。

风痉，身反折，先取足太阳及腘中及血络出血；中有寒，取三里。痉，强直也。身反折，反张向后也。此风证之在膀胱经者，故当取足太阳经穴。腘中，委中穴也。血络，浮浅之络也。皆当刺出其血。若中气有寒，仍当取足阳明之三里，温补胃气而风寒可除也。痉，求影切，中原韵音敬。

三十七、刺灸癫狂（《灵枢·癫狂篇》《素问·长刺节论》《通评虚实论》）

目眦外决于面者为锐眦，在内近鼻者为内眦；上为外眦，下为内眦。（《灵枢·癫狂篇》）。目眦，眼角也。目之外角曰锐眦，目之内角曰内眦，此以中外言也。若以上下言之，则目之上网亦曰外眦，目之下网亦曰内眦。按：本篇所论，眦癫狂厥逆之病，而此节所言目眦若不相涉者何也？盖以癫狂等疾，须察神气，欲察其神，当从目始。且内眦外眦、上网下网，各有分属，病在何经，于此可验，故首及之，示人以知所先也。眦音渍。癫疾始生，先不乐，头重痛，视举目赤，甚作极已而烦心，候之于颜，取手太阳、阳明、太阴，血变而止。先不乐，神志将乱也。头重痛、视举目赤，厥气上行也。甚作极已而烦心，躁急不宁也。此皆癫疾将作之兆。颜，天庭也。候之于颜，邪色必见于此也。当取手太阳支正、小海，手阳明偏历、温溜，手太阴太渊、列缺等穴，写去邪血，必待其血色变而后止针也。癫疾始作而引口啼呼喘悸者，候之手阳明、太阳，左强者攻其右，右强者攻其左，血变而止。引口者，牵引至斜也。或为啼呼，或为喘悸，当候于手阳明太阳二经，察病所在而刺之，穴如前。强，坚强也。左右牵引，病多在络，故左强者当攻右，右强者当攻左，必候其血变而止，此缪刺之法也。悸音匮，心动也。癫疾始作，先反僵，因而脊痛，候之足太阳、阳明、太阴、手太阳，血变而止。反僵，反张僵仆也。足太阳之委阳、飞阳、仆参、金门，足阳明三里、解溪，足太阴隐白、公孙等穴皆主之。手阳明经穴同前。僵音姜。治癫疾者，常与之居，察其所当取之处。病至，视之有过者写之，置其血于瓠壶之中，至其发时，血独动矣，不动，灸穷骨二十壮，穷骨者骶骨也。凡治癫疾者，须常与之居，庶得察其病在何经，及当取之处，不致谬误也。故必于病至之时，视其有过之所，刺出其血以验其可灸与否。瓠壶，瓠卢也。若前病发而瓠中之血不动者，乃可灸之。骶骨，即督脉之长强穴。瓠音户。骶音氐。骨癫疾者，颇齿诸腧分肉皆满，而骨居汗出烦悗。呕多沃沫，气下泄，不治。骨癫疾者，病深在骨也。其颇齿诸穴分肉之间，皆邪气壅闭，故为胀满。形则尪羸，唯骨独居，汗出于外，烦闷于内，已为危证；若呕多沃沫，气泄于下者，尤为脾肾俱败，必不可治。颇音坎，又海敢切，义详经络类十三。悗，美本切，又音瞒。筋癫疾者，身倦挛，急大，刺项大经之大杼脉。呕多沃沫，气下泄，不治。筋癫疾者，病在筋也。其身倦急拘挛，其脉急大，当刺项下足太阳经之大杼穴。若上而呕沫，下而泄气，亦不治之证。脉癫疾者，暴仆，四肢之脉皆胀而纵。脉满，尽刺之出血；不满，灸之挟项太阳，灸带脉于腰相去三寸，诸分肉本输。呕多沃沫，气下泄，不治。脉癫疾者，病在血脉也。暴仆，猝倒也。纵，弛纵也。治此者，如脉胀满，则尽刺之以出其血。如脉不满，则灸足太阳经挟项之天柱、大杼穴，又灸足少阳经之

带脉穴，此穴相去于腰计三寸许。诸分肉本输，谓诸经分肉之间及四肢之输，凡胀纵之所，皆当取也。若呕沫泄气者，亦不必治。癫疾者，疾发如狂者，死不治。癫病发于阴，狂病发于阳。故二十难曰：重阳者狂；重阴者癫也。然阳多有余，故狂发无时，其状疾而暴；阴多不足，故癫发有期，其状静而徐。此癫狂之辨也。今以癫疾而如狂者，阳邪盛极而阴之竭也，故死不治。

狂始生，先自悲也，喜忘苦怒善恐者，得之忧饥，治之取手太阴、阳明，血变而止，及取足太阴、阳明。此下六节，皆言狂病也。神不足则悲，魂伤则狂忘不精，志伤则善忘其前言，肝乘脾则苦怒，血不足则善恐，皆得之忧而且饥，致伤藏气也。取手太阴之太渊、列缺，手阳明之偏历、温溜，足太阴之隐白、公孙，足阳明之三里、解溪等穴，并可治之，必俟其血色变而止针也。狂始发，少卧不饥，自高贤也，自辩智也，自尊贵也，善骂詈，日夜不休，治之取手阳明、太阳、太阴、舌下、少阴，视之盛者皆取之，不盛释之也。上节言始生，病生之初也。此节言始发，病成而发也。其为少卧不饥等候，狂病之发，大概如此。手阳明、太阳、太阴经穴俱如前。舌下者，任脉之廉泉也。少阴者，心经之神门、少冲也。于此诸经，必视其盛者皆取之，若其不盛则当释之无论也。诸治皆然。狂言、惊、善笑、好歌乐、妄行不休者，得之大恐，治之取手阳明、太阳、太阴。恐伤志，故为惊为笑为歌乐妄行也。手阳明、太阳、太阴穴，俱见前第二节。狂，目妄见、耳妄闻、善呼者，少气之所生也，治之取手太阳、太阴、阳明、足太阴、头两颠。气衰则神怯，所以妄见妄闻而惊呼也。手太阳、太阴、阳明、足太阴经穴，俱见前二节四节。头两颠，义亦如前。狂者多食，善见鬼神，善笑而不发于外者，得之有所大喜，治之取足太阴、太阳、阳明，后取手太阴、太阳、阳明。多食见鬼善暗笑者，以大喜伤神所致。《难经》曰：脱阳者见鬼，脱阴者目盲也。足太阴、太阳、阳明穴，如前四节。手太阴、太阳、阳明穴，如前二节。狂而新发，未应如此者，先取曲泉左右动脉，及盛者见血，有顷已，不已以法取之，灸骨骶二十壮。未应如此者，谓狂病新起，未有如上文五节之见证也。宜先取足厥阴肝经之曲泉穴，左右皆刺之，及诸经之脉有盛者皆出其血，有顷病当自已，如不已则当照前五节求法以取之，仍灸督脉之长强穴二十壮。

病在诸阳脉，且寒且热，诸分且寒且热，名曰狂（《素问·长刺节论》）。阳胜则为狂病，凡病在诸阳分，而经脉分肉之间且寒且热者，皆阳邪乱其血气，热极则生寒也，故病为狂。刺之虚脉，视分尽热病已止。刺之虚脉，谓写其盛者使之虚也。然必视针下诸分尽热，则气至邪退，其病已而止针也。病初发岁一发不治，月一发不治，月四五发名曰癫病。阴胜则为癫病。岁一发、月一发者，气深道远，有宿本也，故不易治。月四五发者，暴疾耳，其来速其去亦速，此为可治者也。刺诸分诸脉，其无寒者，以针调之，病已止。诸分诸脉，刺法如前。若其无寒者，则癫疾亦有阳邪，或写或补，当用针调之也。 按：《甲乙经》曰：刺诸分其脉尤寒者，以针补之。是仍言为阴证。

刺痫惊脉五（《素问·通评虚实论》）：五脉如下文。痫音闲，癫病。针手太阴各五刺经，刺手太阴之经，经渠穴也。各五，以左右手各五痏也。下亦然。太阳五，亦以手太阳经穴言，当是阳谷穴。刺手少阴经络傍者一，手少阴之经穴，灵台也，在络穴通里之傍，故曰络傍者一。足阳明一，亦言经穴解溪也。上踝五寸刺三针。足少阳胆经之络，光明穴也。三针，即三痏。

三十八、肾主水水俞五十七穴（《素问·水热穴论》《灵枢·四时气篇》）

黄帝问曰：少阴何以主肾？肾何以主水？岐伯对曰：肾者至阴也，至阴者盛水也，肺者太阴也，少阴者冬脉也。故其本在肾，其末在肺，皆积水也（《素问·水热穴论》）。肾应北方之气，其藏居下，故曰至阴也。水王于冬而肾主之，故曰盛水也。肺为手太阴经，其藏属金。肾为足少阴经，其藏属水。少阴脉从肾上贯肝膈入肺中，所以肾邪上逆，则水客于肺。故凡病水者，其本在肾，其末在肺，亦以金水相生，母子同气，故皆能积水。帝曰：肾何以能聚水而生病？岐伯曰：肾者胃之关也，关门不利，故聚水而从其类也。关者，门户要会之处，所以司启闭出入也。肾主下焦，开窍于二阴，水谷入胃，清者由前阴而出，浊者由后阴而出，肾气化则二阴通，肾气不化则二阴闭，肾气壮则二阴调，肾气虚则二阴不禁，故曰肾者胃之关也。关闭则气停，气停则水积，水之不行，气从乎肾，所谓从其类也。愚按：本节云关门不利、则聚水而从其类者，言关之不通也。《脉要精微论》曰：仓廪不藏，是门户不要也。水泉不止，是膀胱不藏也。得守者生，失守者死。言关之不固也。不通则癃闭而肿肿，不固则滑泄而脱元，职此之由，总因肾败。夫胃为五藏六府之海，而关则在肾，关之为义，操北门锁钥之柄，凡一身元气消长，约束攸赖。故许知可云：补脾不若补肾者，谓救本之道，莫先乎此也。诚万古不易之良法。上下溢于皮肤，故为肿肿。肿肿者，聚水而生病也。肌肤浮肿曰肿肿。脾主肌肉，足太阴也，寒水侮之，故反聚水而生病。帝曰：诸水皆生于肾乎？岐伯曰：肾者牝藏也，地气上者，属于肾而生水液也，故曰至阴。牝，阴也。地气上者，阴气升也。以阴从阴而生水液，故曰至阴。勇而劳甚则肾汗出，肾汗出逢于风，内不得入于藏府，外不得越于皮肤，客于玄府，行于皮里，传为肿肿，本之于肾，名曰风水。勇而劳甚者，汗自阴分深处而发，故曰肾汗。汗出逢风则腠理闭，内已离于藏府，外不得泄于皮肤，故客于玄府而为肿肿。此则因水因风，故名风水。所谓玄府者，汗空也。汗属水，水色玄，汗之所居，故曰玄府。从孔而出，故曰汗空。然汗由气化，出乎玄微，是亦玄府之义。空，孔同。帝曰：水俞五十七处者，是何主也？岐伯曰：肾俞五十七穴，积阴之所聚也，水所从出入也。凡此五十七穴者，皆积阴之所聚，水所从出入者也。肾主水，故皆曰肾俞。尻上五行、行五者，此肾俞。尻上五行者，中行督脉也。傍四行，足太阳膀胱经脉也。行五者，中行五穴：长强、腰俞、命门、悬枢、脊中也。次二行各五穴：白环俞、中膂内俞、膀胱俞、小肠俞、大肠俞也。又次二行各五穴：秩边、胞肓、志室、肓门、胃仓也。五行共二十五穴，皆在下焦而主水，故皆曰肾俞。故水病，下为肿肿大腹，上为喘呼不得卧者，标本俱病。水之本在肾，标在肺，标本俱病，故在下则为肿肿大腹，在上则为喘呼不得卧。故肺为喘呼，肾为水肿，肺为逆不得卧。肺主气，水在上则气不化，故肺为喘呼。肾主水，水在下则湿不分，故肾为水肿。然病水者必自下而升，上及于肺，其病剧矣，故肺为逆不得卧也。分为相输俱受者，水气之所留也。言水能分行诸气，相为输应而俱受病者，正以水气同类，水病则气应，气病则水应，留而不行，俱为病也。伏菟上各二行、行五者，此肾之街也。伏菟，足阳明经穴。伏菟之上，即腹部也。腹部之脉，任居中行，左右各二，夹脐旁两行者，足少阴并冲脉气所发，行各五穴，则横骨、大赫、气穴、四满、中注是也。次外二行者，足阳明经所行，行各五穴，则气冲、归来、水道、大巨、五陵是也。左右共二十穴，此皆水气往来之道路，故为肾之

衔也。三阴之所交，结于脚也，踝上各一行，行六穴，此肾脉之下行也，名曰太冲。三阴，肝脾肾三经也。三阴所交俱结于脚，故足太阴有三阴交穴。踝上各一行，独指足少阴肾经而言。行六穴，则大钟、照海、复溜、交信、筑宾、阴谷是也，左右共十二穴。肾之大络，并冲脉下行于足，合而盛大，故曰太冲。凡五十七穴者，皆藏之阴络，水之所客也。右共五十七穴。皆藏之阴络，为阴气之所行，故治水者当察而取之。

风疝肤胀，为五十七痏，取皮肤之血者，尽取之。（《灵枢·四时气篇》）。疝，水同。风水肤胀、五十七痏，义俱如前。若皮肤之有血络者，亦当尽取去之。

徒疝，先取环谷下三寸，以铍针针之，已刺而筩之而内之，入而复之，以尽其疝，必坚，来缓则烦悗，来急则安静，间日一刺之，疝尽乃止。此泄水之法也。徒，但也。有水无风，故曰徒水。环谷，义无所考，或即足少阳之环跳穴。其下三寸许，垂手着股，中指尽处，惟奇穴中有风市一穴，或者即此，明者察之。铍针，第五针也。筩，箭室也。已刺而筩之而内之，入而复之，以尽其疝，谓用针如箭之归筩，出入频复，开通其道，以尽其疝也。然疝在肤中，其候必坚。若针后水来迟缓，则必烦闷；若来急速，则必安静矣。仍须间日一刺，以水尽而止。按：《针要》曰：凡水气惟得针水沟，若针余穴，水尽即死。是又不可不知也。铍音披。筩音勇。饮闭药，方刺之时徒饮之，凡患水病者，小便多不利，既已刺治如前，仍须饮通闭之药以拔其本，即方刺之时，亦但饮无碍也。方饮无食，方食无饮，药食不宜相混，混则难于取效。无食他食，百三十五日。水肿既消，当忌伤脾发湿等物，至一百三十五日之外，方保其不复矣。

三十九、热病五十九俞（《素问·水热穴论》）

帝曰：夫子言治热病五十九俞，余论其意，未能领别其处，愿闻其处，因闻其意。治热之法，本有不同，故欲并闻其意。岐伯曰：头上五行、行五者，以越诸阳之热逆也。头上五行者，督脉在中，傍四行，足太阳经也。中行五穴：上星、囟会、前顶、百会、后顶也。次两傍二行各五穴：五处、承光、通天、络却、玉枕也。又次两傍二行各五穴：临泣、目窗、正营、承灵、脑空也。五行共二十五穴，俱在巅顶之上，故可散越诸阳热气之逆于上者。大杼、膺俞、缺盆、背俞，此八者，以写胸中之热也。大杼，足太阳经穴。膺俞，中府也，手太阴经穴。缺盆，足阳明经穴。背俞，风门也，一名热府。此八穴皆在胸之前后，故可写胸中之热。气街、三里、巨虚上下廉，此八者，以写胃中之热也。气冲、三里、巨虚上廉、下廉，此八者俱足阳明经穴，故可写胃中之热。云门、髃骨、委中、髓空，此八者，以写四支之热也。云门，手太阴经穴。髃骨即肩髃，手阳明经穴。委中，足太阳经穴。髓空，即腰俞，督脉穴。云门、髃骨连手，委中、髓空连足，故此八穴可写四支之热。空，孔同。五藏俞傍五，此十者，以写五藏之热也。五藏俞傍五穴：肺俞之傍，魄户也；心俞之傍，神堂也；肝俞之傍，魂门也；脾俞之傍，意舍也；肾俞之傍，志室也。皆足太阳经穴。凡五藏之系，咸附于背，故此十者，可写五藏之热。凡此五十九穴者，皆热之左右也。又五十九穴，详后篇。帝曰：人伤于寒而传为热何也？岐伯曰：夫寒盛则生热也。寒邪外束，则阳气内郁，故传而为热，所以寒盛则生热也。然则外感发热者，因伤于寒也，散其寒则阳气泄而热自除矣。今有不知标本者，但见发热，辄用苦寒。夫阴寒沉滞，焉能解表？表不解则热愈甚，所以轻者致重，重者致危，是不知热无犯热，寒无犯寒之戒也。详义见运气类二十，并当详究。

四十、诸热病死生刺法（《灵枢·热病篇》）

热病三日而气口静、人迎躁者，取之诸阳五十九刺，以写其热而出其汗，实其阴以补其不足者。此下所言热病，即伤寒时疫也。热病三日，邪犹居表，若气口静而人迎躁者，正病在三阳而未入阴分，故当取诸阳经为五十九刺，以写阳邪之实，仍补三阴之不足也。五十九刺法如下文。人迎脉口一盛二盛三盛，当补当写详义，出终始篇，见本类前二十八。身热甚、阴阳皆静者，勿刺也；其可刺者急取之，不汗出则泄。所谓勿刺者，有死征也。身热甚而阴阳之脉皆静者，阳证得阴脉也，故不宜刺。若察其可刺者当急取之，虽不汗出，则邪亦从而泄矣。此言勿刺者，以其脉证相反，有死征也。下文皆然。热病七日八日，脉口动喘而弦者，急刺之，汗且自出，浅刺手大指间。热病七八日，邪必深至阴分，故脉口之脉当动疾如喘而且弦，宜急刺手太阴肺经，则汗自出而邪可散矣。然刺此者宜浅。手大指间，即少商穴也。弦，一本作短。热病七日八日，脉微小，病者溲血，口中干，一日半而死，脉代者一日死。热病七八日，脉微小者，正气虚也。溲血口中乾者，伤其阴也。皆为死证。若脉来变乱失常，是为代脉，其死尤促。热病已得汗出，而脉尚躁，喘且复热，勿刺肤，喘甚者死。热病已得汗，邪当退矣；若脉尚躁、气尚喘、身复热者，是谓不为汗衰，乃反证也，故勿刺其肤。刺而重伤其气，若喘甚者，则必死也。热病七日八日，脉不躁，躁不散数，后三日中有汗；三日不汗，四日死。未曾汗者，勿腠刺之。凡热病七日之后，邪欲解散者，脉必躁盛，乃为将汗之兆。今热病七日八日而脉犹不躁，则阴之类也；即有躁意而力不散大，至不数疾，皆正气衰微，不能鼓动，亦阴之类也。必且未能解散，故当再俟三日，庶得有汗。若三日不汗，又逾四日，则病在旬日外矣，阴阳不应，期当死也。凡若此者，既不能汗，其气必虚，故勿为肤腠之刺。热病先肤痛窒鼻充面，取之皮，以第一针，五十九，苛轸鼻，索皮于肺，不得，索之火，火者心也。热病先肤痛、窒塞于鼻、充浮于面者，邪在肤腠，肺经病也。刺宜浅取皮分，故当用第一针曰镵针者，以刺五十九穴之皮部也。苛，深也。轸，车上前后两端横木也。言鼻窒之甚，内外不通，亦犹轸之横塞也。皆属于肺，肺属金，其合在皮，故但求之于皮，即所以求于肺也。如刺此而不得效，则当求之于火，火者心也，补心之脉，益阳气以制金邪，则肺热自退耳。窒音只。热病先身涩，倚而热，烦悗，干唇口嗌，取之脉，以第一针，五十九，肤胀口干寒汗出，索脉于心，不得，索之水，水者肾也。涩，燥涩也。倚，身无力也。兼之热而烦闷，唇口与嗌俱干者，邪在血脉，心经病也。故当用针之第一曰镵针者，以取五十九穴之脉分也。肤胀口干寒汗出，亦皆脉之为病。心属火，其合在脉，故但求之于脉，即所以求于心也。若求于脉而不得效，则当求之于水，水者肾也，补肾气于骨则水王，足以制火而心热自退矣。悗，母本切。热病嗌干多饮，善惊，卧不能起，取之肤肉，以第六针，五十九，目眦青，索肉于脾，不得，索之木，木者肝也。热病嗌干多饮、善惊悸、支体倦怠、卧不能起者，邪在肤肉，脾经病也。当用第六针曰员利针者，以取五十九穴之肉分也。若目眦青者，正以木气乘土，亦为脾病。脾属土，其合在肉，故但求之于肉，即所以求于脾也。若求脾而不得效者，则当求之于木，木者肝也，补肝筋之气，则木能胜土，而脾热当自平矣。嗌音益。热病面青脑痛，手足躁，取之筋间，以第四针于四逆，筋躄目浸，索筋于肝，不得，索之金，金者肺也。热病面青，肝色见也。脑痛，厥阴肝经与督脉会于巅也。手足躁者，肝之荣在爪，木病在四末也。皆肝经之病，故当取之筋结之间，用第四针曰锋

针者，以写其四逆等证。四逆者，肝邪盛而四支厥也。筋䙝者，足不能行也。目浸者，泪出不收也。皆为肝病，肝属木，其合在筋，故但求之于筋，即所以求于肝也。若求肝不得其效，则当求之于金，金者肺也，补肺之气，则金能胜木，而肝热可平矣。䙝音壁。热病数惊，瘛疭而狂，取之脉，以第四针，急写有余者，癫疾毛发去，索血于心，不得，索之水，水者肾也。热病数惊，心邪盛也。瘛疭者，热极生风，阴血伤也。狂则热之甚矣。皆心经病也，故当取之于脉，用第四针曰锋针者，急写其有余之邪。若阳极阴虚而病癫疾，发为血余，故毛发亦去。病主乎心，心属火，其合在血脉，故但求之于血，即所以求于心也。若求心而不得其效，则当求之于水，水者肾也，补肾之水，可以制火，真阴自复矣。瘛，炽、寄、系三音。疭音纵。热病身重骨痛，耳聋而好瞑，取之骨，以第四针，五十九刺骨，病不食，啮齿耳青，索骨于肾，不得，索之土，土者脾也。身重骨痛，耳聋好瞑，皆肾经之病，病在阴则目瞑，故当取之于骨，用第四针曰锋针者，以刺五十九穴之骨分也。其不食者，阴邪盛也。啮齿者，齿为骨之余也。耳青者，肾之窍也。皆为肾病，肾属水，其合在骨，故但求之于骨，即所以求于肾也。若求肾而不得效者，则当求之于土，土者脾也，补脾气之肉分，则土能胜水，而肾邪可平矣。啮音孽，咬也。热病不知所痛，耳聋，不能自收，口干，阳热甚，阴颇有寒者，热在髓，死不可治。凡热病有痛而不得其所，耳聋寂无所闻，体重不能收持，口液干涸，值阳胜之时则热甚，阴胜之时颇有寒者，此以邪居阴分，热深在髓，乃死证也。热病头痛，颞颥目瘳脉痛，善衄，厥热病也，取之以第三针，视有余不足，寒热痔。颞颥，即足少阳脑空穴，一曰鬓骨也。目瘳脉痛，目脉抽掣而痛也。衄，鼻血也。厥热病，热逆于上也。取以第三针，鍉针也。视有余不足，察所病之经脉虚实而为补写也。寒热痔三字，于上下文义不相续，似为衍文。颞，柔涉切。颥音如。瘳音翅。衄，女六切。热病体重肠中热，取之以第四针，于其腧及下诸指间，索气于胃胳得气也。脾主肌肉四支，邪在脾故体重。大肠小肠皆属于胃，邪在胃则肠中热。故当用第四针曰锋针者，取脾胃二经之腧，曰太白、曰陷谷也。及下诸指间者，谓在足诸腧也。下文曰五指间各一、凡八指、足亦如是者，其义即此。索气于胃胳得气者，阳明之络曰丰隆，别走太阴，故取此可以得脾气。胳当作络。热病挟脐急痛，胸胁满，取之涌泉与阴陵泉，取以第四针，针嗌里。挟脐急痛，足少阴肾经所行也。胸胁满，足太阴脾经所行也。故在少阴则取涌泉，在太阴则取阴陵泉，用第四针曰锋针者刺之。针嗌里者，以少阴太阴之脉俱上络咽嗌，即下文所谓廉泉也。热病而汗且出，及脉顺可汗者，取之鱼际、太渊、大都、太白，写之则热去，补之则汗出，汗出太甚，取内踝上横脉以止之。热病阳气外达、脉躁盛者，汗且出也。阳证得阳脉者，脉之顺也。皆为可汗，当取手太阴之鱼际、太渊，足太阴之大都、太白，写之则热可去，补之则汗可出也。若汗出太甚，则当取内踝上横脉，即脾经之三阴交也，写之则汗自止矣。上三节所言胃胳、涌泉、阴陵泉、鱼际、太渊、大都、内踝上横脉，凡十四穴，皆不在下文五十九穴之数内者，故特表见于此也。按：《寒热病篇》曰：病始手臂者，先取手阳明、太阴而汗出；病始头首者，先取项太阳而汗出；病始足胫者，先取足阳明而汗出。臂太阴可汗出，足阳明可汗出。故取阴而汗出甚者，止之于阳；取阳而汗出甚者，止之于阴。其义尤精，虽彼为刺痛之法，然与此节有相须之用，所当参阅。详本类后五十四。热病已得汗而脉尚躁盛，此阴脉之极也，死；其得汗而脉静者，生。热病已得汗，则邪当退、脉当静矣。若汗后脉尚躁盛者，孤阳不敛也，此以阴脉之虚极，有阳无阴耳，乃为逆证。若汗后即脉静者，邪去正复也，乃为顺证。得逆者死，得顺者生。

热病者脉尚盛躁而不得汗者，此阳脉之极也，死；脉盛躁得汗静者，生。热病脉尚躁盛者，必当邪解汗出也。若脉虽盛而汗不得出，以阳脉之亢极，而阴虚不能外达也，故死。若得汗而静，则为顺证，故生。按：此二节，一曰阴极，一曰阳极，义若有二。然脉之躁盛者，皆阳胜之候也。汗者液之所化，其发在阳，其原在阴也。若既得汗而脉犹躁盛者，以阳无所归，由阴虚也；脉躁盛而汗不得出者，以阴竭于中，亦阴虚也；故脉之盛与不盛，当责之阳；汗之出与不出，当责之阴。观《本神篇》曰：阴虚则无气，无气则死矣。其所重者，正此阴字。阴为生气之本，无根则气脱，故必死也。

热病不可刺者有九：一曰，汗不出，大颧发赤，哕者死。不可刺者，以其有死征也。汗不得出，阴无力也。大颧发赤，谓之戴阳，面戴阳者，阴不足也。哕者，邪犯阳明，胃虚甚也。本原亏极，难乎免矣。哕，于决切，又音晦。二曰，泄而腹满甚者死。泄则不当胀满，况其满甚，以邪伤太阴，脾气败也，故死。三曰，目不明，热不已者死。五藏六府之精气，皆上注于目而为之精，目不明者，藏府之精气竭也。热不已者，表里之阴气竭也。故死。四曰，老人婴儿，热而腹满者死。热而腹满，邪伤脾藏也。老人婴儿，尤以脾气为本，故犯之者死。五曰汗不出，呕下血者死。汗不出者，阴之亏也。再或呕而下血，阴伤尤甚，故死。六曰，舌本烂，热不已者死。心肝脾肾之脉皆系于舌本，舌本烂，加之热不已者，三阴俱损也，故不免于死。七曰，咳而衄，汗不出，出不至足者死。咳而且衄，邪在肺经，动阴血也。汗不出或出不至足，尤为真阴溃竭，故死。八曰，髓热者死。髓者，至阴之精，骨之充也。邪入最深，乃为髓热，肾气败竭，故死。九曰，热而痉者死，腰折瘛疭，齿噤龂也。痉，风强病也。凡脊背反张曰腰折，肢体抽掣曰瘛疭，牙关不开曰噤，切齿曰龂，即皆痉之谓也。此以热极生风，大伤阴血而然。既热且痉，乃为死证。痉音敬。瘛，翅、寄、系三音。疭音纵。噤，求禁切。龂音裱。凡此九者，不可刺也。刺之无益，必反招嫌，故皆不可刺也。

所谓五十九刺者，两手外内侧各三，凡十二痏；此下详明五十九刺之穴也。两手外内侧，即太阳之少泽、少阳之关冲、阳明之商阳也。三阴俱在内侧，即太阴之少商，厥阴之中冲，少阴之少冲也。左右共十二穴。痏，刺疮也。有刺必有瘢，故即以痏为数。痏，委、伟二音。五指间各一，凡八痏；足亦如是；五指间者，总言手五指也。各一者，本节之后各一穴也。观上文第十五节云：取之于其腧及下诸指间。正谓此也。盖诸经腧穴，皆在指之本节后，如手经则太阳之后溪，少阳之中渚，阳明之三间；独少阴之在本节后者，则少府之荥也。手之六经，惟太阴、厥阴则本节后俱无穴，故左右四经凡八痏也。其在足经之腧，则太阳曰束骨，少阳曰临泣，阳明曰陷谷，太阴曰太白，皆在本节之后。其少阴之脉不行于指，厥阴之脉则本节后亦无穴。左右四经止共八穴，故曰足亦如是。头入发一寸傍三分各三，凡六痏；头入发一寸，即督脉上星之次。其傍穴分而为三，则足太阳之五处、承光、通天也。左右各三，故凡六痏。更入发三寸边五，凡十痏；更入发者，自上星之次向后也。三寸边五者，去中行三寸许，两边各五也。即足少阳之临泣、目窗、正营、承灵、脑空，左右二行凡十痏。耳前后口下者各一，项中一，凡六痏；耳前者，听会也，耳后者，完骨也，俱足少阳经穴，各二。口下者，任脉之承浆也，一穴。项中者，督脉之瘖门也，一穴。共凡六痏。巅上一，百会也，督脉穴。囟会一，督脉穴。发际一，前发际，神庭也，后发际，风府也，俱督脉穴，凡二痏。廉泉一，任脉穴。风池二，天柱二。风池，足少阳经穴。天柱，足太阳经穴。按：本篇所载者，热病五十九俞也。前篇《水热穴

论》所载者，亦热病五十九俞也。考二篇之异同，则惟百会、囟会、五处、承光、通天、临泣、目窗、正营、承灵、脑空等十八穴相合，其余皆异。然观本篇所言者，多在四肢，盖以写热之本也。《水热穴论》所言者，多随邪之所在，盖以写热之标也。义自不同，各有取用。且《本经》《灵枢》在前，《素问》在后，后者所以补前之略耳，故皆谓之热病五十九俞，非谬异也。今总计二篇之数，再加以上文所言胃脘、涌泉等穴，原不在五十九数之内者，凡十四穴，仍除去重复十八穴，则总得一百一十四穴，皆热俞也，均不可废。凡刺热者，当总求二篇之义，各随其宜而取用之，庶乎尽刺热之善矣。

四十一、刺寒热（《灵枢·寒热病篇》《素问·长刺节论》）

皮寒热者，不可附席，毛发焦，鼻槁腊，不得汗，取三阳之络，以补手太阴（《灵枢·寒热病篇》）。肺主皮毛，开窍于鼻，皮寒热者邪在外，故畏于近席而毛发焦、鼻槁腊也。如不得汗，当写足太阳之络穴飞阳，补手太阴之鱼际、太渊。盖太阳即三阳，主在表之热，而臂之太阴可以取汗也。腊音昔，干也。肌寒热者，肌痛，毛发焦而唇槁腊，不得汗，取三阳于下以去其血者，补足太阴以出其汗。脾主肌肉，其荣在唇。肌寒热者邪在脾，故当肌痛、毛发焦而唇槁腊也。取三阳法如上文。补足太阴之大都、太白，可以出汗。义见前章。骨寒热者，病无所安，汗注不休。齿未槁，取其少阴于阴股之络；齿已槁，死不治。骨厥亦然。肾主骨，骨寒热者，邪在至阴也，阴虚者必躁，故无所安也。阴伤则液脱，故汗注不休也。齿者骨之余，若齿未槁者，阴气尚充，犹为可治，当取足少阴之络穴大钟以刺之。若齿有枯色，则阴气竭矣，其死无疑。近以愚见，则不独在齿，凡爪枯者亦危候也，骨寒而厥者皆然。

阴刺，入一，傍四处，治寒热（《素问·长刺节论》）。阴刺疑误。按：《官针篇》云：五曰扬刺，扬刺者，正内一，傍内四，以治寒气之博大者也。十曰阴刺，阴刺者，左右率刺之，以治寒厥。此云阴刺者当是扬刺。详本类前五。深专者，刺大藏。深专者，邪气深而专在一藏也，治当求其大藏而直取之，凡五藏皆为大藏。迫藏刺背，背俞也，欲迫取其大藏之气，当刺其背，以五藏之俞在于背也。刺之迫藏，藏会，刺背俞而能迫藏者，为藏气之所会也。腹中寒热去而止，刺背俞者，无问其数，必使腹中寒热去而后止针。与刺之要，发针而浅出血。言凡与刺藏俞者，不宜出血太多，其要在发针浅而少出其血也。

四十二、灸寒热（《素问·骨空论》）

灸寒热之法，先灸项大椎，以年为壮数，此下灸寒热之法，多以虚劳为言，然当因病随经而取之也。大椎，督脉穴，灸如患者之年数。次灸橛骨，以年为壮数，尾尽之穴曰橛骨，任脉穴也。橛音厥。视背俞陷者灸之，背俞，皆足太阳经穴。陷下之处，即经气之不足者，故当灸之。举臂肩上陷者灸之，肩髃也，手阳明经穴。两季胁之间灸之，足少阳京门穴也。外踝上绝骨之端灸之，足少阳阳辅穴也。踝，胡寡切。足小指次指间灸之，足少阳侠溪穴也。腨下陷脉灸之，足太阳承山穴也。腨音篆。外踝后灸之，足太阳昆仑穴也。缺盆骨上切之坚动如筋者灸之，此结聚也，但随其所有而灸之，不必拘于俞穴。膺中陷骨间灸之，任脉之天突穴也。掌束骨下灸之，手少阳阳池穴也。齐下关元三寸灸之，任脉之关元穴在齐下三寸。毛际动脉灸之，足阳明气冲穴也。膝下三寸分间灸之，足阳明三里穴也。足阳明跗上动脉灸之，冲阳穴也。巅上一灸之，督脉之百会穴也。犬所啮之处灸之三壮，

即以犬伤病法灸之，犬伤令人寒热者，古有灸法如此，故云然也。啮，尼结切。凡当灸二十九处。自犬啮之上，共计二十九处。犬伤者无定所，故不在数内。伤食灸之。伤食而发寒热者，如上法求阳明经穴灸之。不已者，必视其经之过于阳者，数刺其俞而药之。过于阳者，阳邪之盛者也。刺可写其阳，药可写其阴，灸之不已，当变其治法如此。

四十三、刺头痛（《灵枢·厥病篇》）

厥头痛，面若肿起而烦心，取之足阳明、太阴。厥，逆也。邪逆于经，上干头脑而为痛者，曰厥头痛也。下放此。足阳明之脉上行于面，其悍气上冲头者，循眼系入络脑，足太阴支者注心中，故以头痛而兼面肿烦心者，当取足之阳明、太阴也。厥头痛，头脉痛，心悲善泣，视头动脉反盛者，刺尽去血，后调足厥阴。头脉痛者，痛在皮肉血脉之间也。心悲善泣者，气逆在肝也。故当先视头脉之动而盛者，刺去其血以泄其邪，然后取足厥阴肝经而调补之，以肝脉会于巅也。厥头痛，贞贞头重而痛，写头上五行、行五，先取手少阴，后取足少阴。贞贞，坚固貌，其痛不移也。头上五行、行五，即前篇热病五十九俞之穴，所以散诸阳之热逆也。先取手少阴心经，写南方以去火也。后取足少阴肾经，补北方以壮水也。厥头痛，意善忘，按之不得，取头面左右动脉，后取足太阴。脾藏意，意伤则善忘。阳邪在头而无定所，则按之不得。故当先取头面左右动脉以泄其邪，后取足太阴经以补脾气也。厥头痛，项先痛，腰脊为应，先取天柱，后取足太阳。项先痛，腰脊为应，皆足太阳经也。故当先取天柱，后及本经之下腧。厥头痛，头痛甚，耳前后脉涌有热，写出其血，后取足少阳。耳之前后，足少阳经也。其脉涌而热者，当写出热血，仍取本经之穴。有热，一本云有动脉。真头痛，头痛甚，脑尽痛，手足寒至节，死不治。头痛有二：上文言厥头痛者可治，此言真头痛者不可治。盖头为诸阳之会，四支为诸阳之本，若头痛甚而遍尽于脑、手足寒至节者，以元阳败竭，阴邪直中髓海，故最为凶兆。头痛不可取于腧者，有所击堕，恶血在于内，若肉伤痛未已，可则刺，不可远取也。头痛因于击堕者，多以恶血在脉络之内，故伤痛未已，若可刺者，但当刺去其痛处之血，不可远取荥腧，徒伤正气，盖此非大经之病也。头痛不可刺者，大痹为恶，日作者，可令少愈，不可已。痹之甚者，谓之大痹。其证则风寒湿三气杂至，合成恶患，令人头痛，不可刺也。若日作者，则犹有间止，故刺之可令少愈，终亦不能全已也。头半寒痛，先取手少阳、阳明，后取足少阳、阳明。头半寒痛者，偏头冷痛也。手足少阳阳明之脉，皆循耳上行头角，故当先取手经以去其标，后取足经以去其本也。

四十四、刺头项七窍病（《素问·长刺节论》《骨空论》《灵枢·寒热病篇》《热病篇》《厥病篇》《杂病篇》《终始篇》）

刺家不诊，听病者言（《素问·长刺节论》）。善刺者不必待诊，但听病者之言，则发无不中，此以得针之神者为言，非谓刺家概不必诊也。今后世之士，针既不精，又不能诊，则虚实补写，焉得无误？故《九针十二原篇》又曰：凡将用针，必先诊脉，视气之剧易，乃可以治。其义为可知矣。在头头疾痛，为藏针之，藏针之，藏言里也，即深入其针之谓。刺至骨病已，上无伤骨肉及皮，皮者道也。头疾痛者其病深，故当刺至骨分则病已。然既刺至骨，何得上无伤骨肉及皮乎？盖谓无得妄施补写，谬伤骨肉皮分之气也，不过借皮肉为入针之道耳。

颈侧之动脉人迎。人迎，足阳明也，在婴筋之前（《灵枢·寒热病篇》）。颈

前中行，任脉也。二行动脉，即足阳明之人迎穴。说文曰：嬰，颈饰也。故颈侧之筋曰嬰筋。嬰筋之后，手阳明也，名曰扶突。在颈之第三行。次脉，足少阳脉也，名曰天牖。在颈之第六行，手少阳脉也。足字疑误。牖音有。次脉，足太阳也，名曰天柱。在颈之第七行。腋下动脉，臂太阴也，名曰天府。臂太阴，即手太阴也。以上五穴，本输篇言之尤详，见经络类第十，即所以治下文之病者也。阳迎头痛，胸满不得息，取之人迎。迎，逆也。阳邪逆于阳经而为头痛胸满者，当取之人迎也。暴喑气鞕，取扶突与舌本出血。喑，声哑不能言也。气鞕，喉舌强鞕也。当取手阳明之扶突穴，及出其舌本之血。凡言暴者，皆一时之气逆，非宿病也，故宜取此诸穴以治其标。喑音音。鞕，硬同。暴聋气蒙，耳目不明，取天牖。经气蒙蔽而耳目暴有不明者，当取天牖如上文也。暴挛痫眩，足不任身，取天柱。挛，拘挛也。痫，癫痫也。眩，眩运也。合三证而足弱不能任身者，当取天柱如上文也。痫音闲。暴瘅内逆，肝肺相搏，血溢鼻口，取天府。瘅，热病也。暴热内逆，则肝肺之气相搏而血溢口鼻，当取天府如上文也。瘅音丹，又上、去二声。此为天牖五部。此总结上文五穴为天牖五部者，以天牖居中，统前后上下而言也。

臂阳明有入頄遍齿者，名曰大迎，下齿龋取之，臂恶寒补之，不恶寒写之。手阳明脉有入頄遍齿者，其道出于足阳明之大迎，凡下齿龋痛者当取之，如商阳、二间、三间皆主齿痛。但臂恶寒者多虚，故宜补；不恶寒者多实，故宜写。頄音求，颧也。龋，曲主切。

足太阳有入頄遍齿者，名曰角孙，上齿龋取之，在鼻与頄前，方病之时其脉盛，盛则写之，虚则补之。足太阳脉亦有入頄遍齿者，其道出于手少阳之角孙，凡上齿龋痛者当取之。又如鼻与頄前者，乃足阳明地仓、巨窌等穴；亦主齿痛，以足阳明入上齿中也。但当于方病之时，察其盛衰而补写之。一曰取之出鼻外。谓手阳明禾窌、迎香等穴。

足阳明有挟鼻入面者，名曰悬颅，属口对入击目本，视有过者取之，损有余，益不足，反者益其。其当作甚。足阳明之脉有挟鼻入于面者，道出于足少阳之悬颅，其下行者属于口，其上行者对口入系目本。或目或口，凡有过者，皆可取之。然必察其有余不足以施补写，若反用之，病必益甚。

足太阳有通项入于脑者，正属目本，名曰眼系，头目苦痛取之，在项中两筋间。足太阳之脉有通项入于脑者，即项中两筋间玉枕穴也，头目痛者当取之。入脑乃别，阴跷阳跷，阴阳相交，阳入阴，阴出阳，交于目锐眦，阳气盛则瞋目，阴气盛则瞑目。太阳经自项入脑，乃别属阴跷阳跷，而交合于目内眦之睛明穴，阳跷气盛，则阴气不荣，故目张如瞋而不得合。阴跷气盛，则阳气不荣，故目瞑而不能开也。按：脉度篇言跷脉属目内眦，合于太阳。下文热病篇曰：目中赤痛，从内眦始，取之阴跷。然则此云锐眦者，当作内眦也。详经络类二十八。跷有五音，跷、皎、乔、脚，又极虐切。瞋音嗔。瞑音明。又上声。

其上气有音者治其喉中央，在缺盆中者（《素问·骨空论》）。谓气喘急而喉中有声也。喉中央者，两缺盆之中，任脉之天突穴也。其病上冲喉者治其渐，渐者上侠颐也。气喘满而上冲于喉者，当治足阳明经侠颐之大迎穴。阳明之脉，由此渐上颐面，故名侠颐为渐也。

失枕在肩上横骨间，失枕者，风入颈项，疼痛不利，不能就枕也。刺在肩上横骨间，当是后肩骨上，手太阳之肩外俞也。或为足少阳之肩井穴，亦主颈项之痛。若

王氏云缺盆者，其脉皆行于前，恐不可以治失枕。折使榆臂齐肘，正灸脊中。折，痛如折也。榆当作揄，引也。谓使病者引臂，下齐肘端以度脊中，乃其当灸之处，盖即督脉之阳关穴也。

喉痹舌卷，口中干，烦心心痛，臂内廉痛，不可及头，取手小指次指爪甲下去端如韭叶（《灵枢·热病篇》）。小指次指端，手少阳之关冲也。

目中赤痛，从内眦始，取之阴跷。阴跷之脉属于目内眦，足少阴之照海，即阴跷之所生也，故当刺之。

耳聋无闻取耳中（《灵枢·厥病篇》）。耳中，手太阳之听宫也。

耳鸣，取耳前动脉。耳前动脉，手少阳之耳门也。

耳痛不可刺者，耳中有脓，若有干耵聍，耳无闻也。耵聍，耳垢也。若耳中有脓及有干耵聍而或痛或无闻者，皆不可刺之，脓垢去而耳自愈矣。耵音顶。聍音宁，又去声。

耳聋，取手小指次指爪甲上与肉交者，先取手，后取足。手小指次指爪甲上者，手少阳之关冲也。后取足者，亦言小指次指，足少阳之窍阴也。

耳鸣，取手中指爪甲上，左取右，右取左，先取手，后取足。手中指爪甲上，手厥阴之中冲也。左鸣者取其右，右鸣者取其左。

聋而不痛者，取足少阳；聋而痛者，取手阳明（《灵枢·杂病篇》）。足少阳之脉下耳后，支耳中，出耳前，手阳明之别者入耳，故当分痛与不痛而补写之。

嗌干，口中热如胶，取足少阴。足少阴之脉，循喉咙系舌本。嗌干口热如胶者，阴不足也，故当取而补之。嗌音益。

喉痹不能言，取足阳明；能言，取手阳明。手足阳明之脉，皆循喉咙。能言者轻，但取之上；不能言者重，当写其下也。

齿痛不恶清饮，取足阳明；恶清饮，取手阳明。手足阳明之脉皆入齿中，然胃经多实热，故不畏寒饮者，当写足阳明；大肠经多虚寒，故畏寒饮者，当补手阳明也。此与上文臂阳明节义有所关，当互求之。清音倩。

衄而不止，衄血流，取足太阳；衄血，取手太阳，不已，刺宛骨下，不已，刺腘中出血。鼻中出血曰衄，败血凝聚色紫黑者曰衄。衄血成流，其去多也。下云衄血，其聚而不流者也。血去多者，当取足太阳。去少者，当取手太阳。宛骨下，即手太阳之腕骨穴。腘中出血，即足太阳之委中穴也。衄，女六切。衄，普杯切。

颔痛，刺手阳明与颔之盛脉出血。颔，鬓前两太阳也。手阳明之别者入耳合于宗脉，正出两颔之间，故当刺之。与颔之盛脉出血，即鬓前之血络。颔音坎，又海敢切。颔痛，刺足阳明曲周动脉，见血立已，不已，按人迎于经立已。足阳明之脉，循颊车上耳前，过客主人，循发际至额颅，故颔痛者当刺曲周，即颊车也。以其周绕曲颊，故曰曲周。见血立已，如不已，当按人迎于本经而浅刺之，可立已也。

项痛不可俯仰，刺足太阳；不可以顾，刺手太阳也。不可俯仰者，痛在项后，故当刺足太阳经。不可以顾者，痛在颈侧，故当刺手太阳经也。

重舌，刺舌柱以铍针也（《灵枢·终始篇》）。舌下生小舌，谓之重舌。舌柱，即舌下之筋如柱者也，当用第五针曰铍针者刺之。铍音披。

四十五、卒然失音之刺（《灵枢·忧恚无言篇》全）

黄帝问于少师曰：人之卒然忧恚而言无音者，何道之塞，何气出行，使音不彰？愿闻其方。恚，慧、畏二音，恨怒也。少师答曰：咽喉者，水谷之道

也。喉咙者，气之所以上下者也。人有二喉，一软一鞕。软者居后，是谓咽喉，乃水谷之道，通于六府者也。鞕者居前，是谓喉咙，为宗气出入之道，所以行呼吸，通于五藏者也。其在太阴阳明论，则单以软者为咽，鞕者为喉，故曰喉主天气，咽主地气。鞕，硬同。会厌者，音声之户也。会厌者，喉间之薄膜也，周围会合，上连悬雍，咽喉食息之道得以不乱者，赖其遮厌，故谓之会厌。能开能阖，声由以出，故谓之户。口唇者，音声之扇也。唇启则声扬，故谓之扇。舌者，音声之机也。舌动则音生，故谓之机。悬雍垂者，音声之关也。悬雍垂者，悬而下垂，俗谓之小舌，当气道之冲，为喉间要会，故谓之关。颃颡者，分气之所泄也。颃，颈也。颃颡，即颈中之喉颡，当咽喉之上，悬雍之后，张口可见者也。颡前有窍，息通于鼻，故为分气之所泄。颃，何朗切，又去声。颡，思朗切。横骨者，神气所使，主发舌者也。横骨，即喉上之软骨也。下连心肺，故为神气所使。上连舌本，故主举发舌机。故人之鼻洞涕出不收者，颃颡不开，分气失也。鼻洞者，涕液流泄于鼻也。颃颡之窍不开则清气不行，清气不行则浊液聚而下出，由于分气之失职也。是故厌小而疾薄，则发气疾，其开阖利，其出气易；其厌大而厚，则开阖难，其气出迟，故重言也。疾，速也。重言，言语蹇涩之谓。人卒然无音者，寒气客于厌，则厌不能发，发不能下，至其开阖不致，故无音。不致，不能也。寒气客于会厌，则气道不利，既不能发扬而高，又不能低抑而下，开阖俱有不便，故卒然失音。黄帝曰：刺之奈何？岐伯曰：足之少阴，上系于舌，络于横骨，终于会厌，两写其血脉，浊气乃辟。两写者，两足俱刺也。足少阴之血脉，当是所注之腧穴，即太溪也。然人有虚劳失音者，观此节之义，则亦无非属乎肾经；但其所致有渐，与此卒然者不同，其治当分补写耳。辟，开也。会厌之脉，上络任脉，取之天突，其厌乃发也。天突为阴维任脉之会，取之能治暴喑。

四十六、刺心痛并虫瘕蛟蛔（《灵枢·厥病篇》《杂病篇》）

厥心痛与背相控，善瘈，如从后触其心，伛偻者，肾心痛也，先取京骨、昆仑，发针不已，取然谷（《灵枢·厥病篇》）。 五藏逆气，上干于心而为痛者，谓之厥心痛。下仿此。 控，引也。善瘈，拘急如风也。伛偻，背曲不伸也。足少阴之经，由股内后廉贯脊属肾，其直者，从肾上贯肝膈入肺中。凡疼痛如从脊后触其心而伛偻者，以肾邪干心，是为肾心痛也。肾与膀胱为表里，故当先取足太阳之京骨、昆仑。如痛不已，仍当取肾经之然谷。控，苦贡切。伛，雍主切。偻，吕、娄二音。厥心痛，腹胀胸满，心尤痛甚，胃心痛也，取之大都、太白。足阳明之经，由缺盆下膈属胃络脾，其支者下循腹里。凡腹胀胸满而为痛者，以胃邪干心，是为胃心痛也。胃与脾为表里，故当取足太阴之大都、太白二穴。厥心痛，痛如以锥针刺其心，心痛甚者，脾心痛也，取之然谷、太溪。脾之支脉，注于心中。若脾不能运而逆气攻心，其痛必甚，有如锥刺者，是为脾心痛也。但然谷、太溪，皆足少阴之穴，取此治脾，其义何居？盖湿因寒滞，则相挟乘心，须泄肾邪，当刺此也。厥心痛，色苍苍如死状，终日不得太息，肝心痛也，取之行间、太冲。苍苍，肝色也。如死状，肝气逆也。终日不得太息，肝系急，气道约而不利也。是皆肝邪上逆，所谓肝心痛也。行间、太冲，皆足厥阴经穴，故当取以治之。厥心痛，卧若徒居，心痛间动作痛益甚，色不变，肺心痛也，取之鱼际、太渊。徒，空也。卧若徒居，无倚傍也。间或动作则益甚者，气逆不舒，畏于动也。色不变，不在血也。是皆病在气分，故曰肺心痛也。鱼际、太渊，皆手太阴经穴，故宜取之。真心痛，手足清至节，心

痛甚，旦发夕死，夕发旦死。真心痛者，邪气直犯心主也。毒深阴甚，故手足之清至节，其死之速如此。愚按：本篇所言五藏之滞，皆为心痛，刺治分经，理甚明悉，至若舍针用药，尤宜察此详义。盖肾心痛者，多由阴邪上冲，故善痿如从后触其心。胃心痛者，多由停滞，故胸腹胀满。脾心痛者，多由寒逆中焦，故其病甚。肝心痛者，多由木火之郁，病在血分，故色苍苍如死状。肺心痛者，多由上焦不清，病在气分，故动作则病益甚。若知其在气则顺之，在血则行之，郁则开之，滞则逐之，火多实，则或散或清之，寒多虚，则或温或补之，必真心痛者乃不可治，否则但得其本，则必随手而应，其易如探囊也。清音倩，寒冷也。心痛不可刺者，中有盛聚，不可取于腧。中有盛聚，谓有形之症，或积或血，停聚于中，病在藏而不在经，故不可取于腧穴，当从内以调治之也。肠中有虫瘕及蛟蛔，皆不可取以小针，心肠痛侬作痛，肿聚，往来上下行，痛有休止，腹热喜渴，涎出者，是蛟蛔也。此言虫瘕在肠胃中，亦为心腹痛也。瘕，结聚也。蛟，即蛔属。蛔，蚘也。不可取以小针，谓其力小不能制也。虫瘕之证，其痛则懊侬难忍，或肚腹肿起而结聚于内，或往来上下而行无定处，或虫动则痛、静则不痛而有时休止，或腹热喜渴而口涎出者，是皆蛟蛔之为患也。瘕，加、驾二音。蛔音回。侬，乃包切。以手聚按而坚持之，无令得移，以大针刺之，久持之，虫不动，乃出针也。此即治虫瘕蛟蛔之法。大针，第九针也。久持之而虫不动，中其虫矣，故可出针也。恙腹侬痛，形中上者。恙，满也。此重言证之如此，其形自中自上而渐升者，即当以虫治之也。恙，并同，音烹。

心痛引腰脊，欲呕，取足少阴（《灵枢·杂病篇》）。 心痛而后引腰脊、前则欲呕者，此肾邪上逆也，故当取足少阴经以刺之。心痛腹胀，啬啬然大便不利，取足太阴。啬啬，涩滞貌。此病在脾，故当取足太阴经以刺之。啬音色。心痛引背不得息，刺足少阴；不已，取手少阳。足少阴之脉贯脊，故痛引于背。手少阳之脉布膻中，故不得息。宜刺此二经也。心痛引小腹满，上下无常处，便溲难，刺足厥阴。足厥阴之脉抵小腹结于阴器，凡心痛而下引小腹者，当刺之也。心痛但短气不足以息，刺手太阴。肺主气，故短气者当刺手太阴。心痛当九节刺之，按已刺，按之立已；不已，上下求之，得之立已。此总言刺心痛之法也。九节，即督脉之筋缩穴。宜先按之，按已而刺，刺后复按之，其痛当立已。如不已，则上而手经，下而足经，求得其故而刺之，则立已矣。

二十二卷

针刺类

四十七、刺胸背腹病（《素问·气穴论》《长刺节论》《通评虚实论》《灵枢·热病篇》《杂病篇》《四时气篇》《九针十二原篇》）

背与心相控而痛，所治天突与十椎及上纪（《素问·气穴论》）。 天突，任脉穴。十椎，督脉之中枢也。此穴诸书不载，惟气府论督脉气所发条下，王氏注曰：中枢在第十椎节下间。与此相合，可无疑也。上纪如下文。上纪者，胃脘也。下纪者，关元也。胃脘，即中脘，胃之募也，为手太阳少阳足阳明所生，任脉之会；关元，小肠募也，为足三阴任脉之会，故曰上纪下纪。背胸邪系阴阳左右如此，其病前后痛涩，胸胁痛而不得息、不得卧，上气短气偏痛，脉满起，斜出尻脉，络胸胁，支心贯鬲，上肩加天突，斜下肩交十椎下。此详言上文背与心相控而痛者，悉由任督二脉之为病也。盖任在前，督在后，背为阳，腹为阴，故为前后痛涩等病。其

在下者斜出尻脉，在上者络胸胁，支心贯鬲，上肩加天突，左右斜下肩，交十椎下，所以当刺天突、中枢、胃脘、关元等穴。

病在少腹有积，刺皮髓，以下至少腹而止（《素问·长刺节论》）。髓字，编考韵篇皆无。全元起本作髓字、于义亦未为得。新校正云当作皮骺，髓字误也，其说近理，释义云：骺，骨端也。此言皮骺以下者，盖谓足厥阴之章门、期门二穴，皆在横皮肋骨之端也。及下至小腹而止者，如足阳明之天枢、归来，足太阴之府舍、冲门，足少阴之气穴、四满，皆主奔豚积聚等病。骺音括。刺侠脊两傍四椎间，此足太阳之厥阴俞，手心主脉气所及也。按：《脉要精微论》曰：心为牡藏，小肠为之使，故曰少腹当有形也。然则厥阴俞能主少腹之疾无疑。刺两髂髎、季胁肋间，导腹中气，热下已。腰骨曰髂。两髂髎者，谓腰骨两旁之居髎也。季胁肋间，京门也。皆足少阳经穴。导，引也。导引腹中热气，下入少腹，则病已矣。髂音格，又丘亚切。

病在少腹，腹痛不得大小便，病名曰疝，得之寒，刺少腹、两股间，刺腰髁骨间，刺而多之，尽炅病已。小腹间痛而二便不行者为疝病，乃寒气之所致。当刺少腹者，去肝肾之寒也。刺两股间者，去阳明、太阴之邪也。刺腰髁间者，凡腰中在后在侧之成片大骨，皆曰髁骨。在后骨，足太阳之所行。在侧者，足少阳之所行。凡此诸经皆非寒疝，但察邪之所在者，多取其穴而刺之，俟其少腹尽热，则病已矣。髁，苦瓦切。炅，居永切，热也。

气满胸中喘息，取足太阴大指之端，去爪甲如薤叶（《灵枢·热病篇》）。足大指之端，隐白穴也。薤音械，似韭而无实。寒则留之，热则疾之，气下乃止。内寒者气至迟，故宜久留其针。内热者气至速，故宜疾去其针。总候其气下不喘，乃可止针也。

心疝暴痛，取足太阴、厥阴，尽刺去其血络。心疝者，如《脉要精微论》曰：诊得心脉而急，病名心疝，少腹当有形也。取足太阴、厥阴尽刺去其血络者，以二经皆聚于少腹，去其络血，即所以散其邪也。

中热而喘，取足少阴、腘中血络（《灵枢·杂病篇》）。中热而喘，热在中上二焦也。取足少阴者，壮水以制火也。腘中血络，即足太阳委中穴，取之可以写火。

小腹满大，上走胃至心，淅淅身时寒热，小便不利，取足厥阴。淅淅，寒肃貌。肝经之脉抵小腹挟胃，其支者从肝别贯膈，故为病如此，当取足厥阴经以刺之。淅音昔。

腹满，大便不利，腹大亦上走胸嗌，喘息喝喝然，取足少阴。肾开窍于二阴，其经脉从肾上贯肝膈入肺中，循喉咙，故其为病如此，当取足少阴经以刺之。喝喝，喘急貌。 嗌音益。

腹满，食不化，腹响响然，不能大便，取足太阴。脾失其职，则食不能化，腹满而鸣，气滞于中，大便不调，当取足太阴经以刺之。

气逆上，刺膺中陷者与下胸动脉。膺中陷者，足阳明之屋翳也。下胸动脉，手太阴之中府也。盖在中曰胸，胸之旁即谓之下耳。

腹痛刺脐左右动脉，已刺按之，立已；不已刺气街，已刺按之，立已。脐之左右动脉，如足少阴之肓俞，足阳明之天枢，皆主腹痛。气街，即足阳明之气冲也。

肠中不便，取三里，盛写之，虚补之（《灵枢·四时气篇》）。小肠不便者不能化物，大肠不便者不能传道，大肠小肠皆属于胃，故当取足阳明之三里穴，邪气盛则写之，正气虚则补之。

腹中常鸣，气上冲胸，喘不能久立，邪在大肠，刺肓之原、巨虚上廉、三里。《九针十二原篇》曰：肓之原出于脖胦。即任脉之下气海也。巨虚上廉、三里，皆足阳明经穴。按：《本输篇》曰：大肠属上廉。此以邪在大肠，故当刺巨虚上廉；若下文之邪在小肠者，则当取巨虚下廉也。

小腹控睾、引腰脊，上冲心，邪在小肠者，连睾系，属于脊，贯肝肺，络心系。气盛则厥逆，上冲肠胃，熏肝，散于肓，结于脐。控，引也。睾，阴丸也。小肠连于小腹，若其邪盛，则厥逆自下上冲心肺，熏于肝胃、引于腰脊，下及肓脐睾系之间也。肓义详疾病类六十七。睾音高。故取之肓原以散之，刺太阴以予之，取厥阴以下之，取巨虚下廉以去之，按其所过之经以调之。取肓原以散之，散脐腹之结也。刺太阴以予之，补肺经之虚也。取厥阴以下之，写肝经之实也。取巨虚下廉以去之，求小肠之所属也。按其所过之经，谓察其邪之所在以调之也。

善呕，呕有苦，长太息，心中憺憺，恐人将捕之，邪在胆，逆在胃，胆液泄则口苦，胃气逆则呕苦，故曰呕胆。憺憺，心虚貌。邪在胆、逆在胃，木乘土也。胆液泄则苦，胃气逆则呕，故呕苦者谓之呕胆。取三里以下胃气逆，则刺少阳血络以闭胆逆，却调其虚实以去其邪。三里，足阳明经穴，故可下胃气之逆。又刺足少阳血络以平其木，则胆液不泄，故曰以闭胆逆。然必调其虚实，或补或写，皆可以去其邪也。

饮食不下，膈塞不通，邪在胃脘，在上脘则刺抑而下之，在下脘则散而去之。上脘下脘，俱任脉穴，即胃脘也。刺抑而下之，谓刺上脘以写其至高之食气。散而去之，谓温下脘以散其停积之寒滞也。针药皆然。

小腹痛肿，不得小便，邪在三焦约，取之太阳大络，视其络脉与厥阴小络结而血者；肿上及胃脘，取三里。邪在三焦约者，三焦下输出于委阳，并足太阳之正，入络膀胱，约下焦也。太阳大络，飞阳穴也。又必视其别络及厥阴小络结而血者，尽取去之，以足厥阴之经亦抵小腹也。若小腹肿痛上及胃脘者，又当取足阳明之三里穴。

飧泄，补三阴之上，补阴陵泉，皆久留之，热行乃止。三阴之上，谓三阴交穴，脾肝肾之会也。阴陵泉，足太阴脾经穴，补而久留之，则阳气至而热行，热行则泄止矣。

胀取三阳，飧泄取三阴（《灵枢·九针十二原篇》）。胀，腹胀也。飧泄，完谷不化也。病胀者当取足之三阳，即胃、胆、膀胱三经也。飧泄者当取足之三阴，即脾、肝、肾三经也。飧音孙。

腹暴满，按之不下，取太阳经络者，胃之募也（《素问·通评虚实论》）。太阳经络，谓手太阳经之络，即任脉之中脘，胃之募也。中脘为手太阳、少阳、足阳明脉所生，故云太阳经络者。募音慕。少阴俞，去脊椎三寸傍五，用员利针。少阴俞，即肾俞也。肾为胃关，故亦当取之。系足太阳经穴，去脊两旁各一寸五分，共为三寸，两傍各五痏也。刺当用第六之员利针。

霍乱，刺俞傍五，邪在中焦则既吐且泻，藏气反复，神志缭乱，故曰霍乱。俞傍，即上文少阴俞之傍，志室穴也。亦各刺五痏。足阳明及上傍三。足阳明，言胃俞也。再及其上之傍，乃脾俞之外，则意舍也。当各刺三痏。

四十八、上膈下膈虫痈之刺（《灵枢·上膈篇》全。附：膈证治按）

黄帝曰：气为上膈者，食饮入而还出，余已知之矣。虫为下膈，下膈者，食晬时乃出，余未得其意，愿卒闻之。此言膈证有上下之分，而复有因气因虫之异也。因于气则病在上，故食饮一入，即时还出；因于虫则病在下，故食入晬时而复出。晬时，周时也。愚按：上膈下膈，即膈食证也。此在本经，自有正条，奈何后世俱以脉之关格，认为膈证，既不知有上下之辨，亦不知有虫气之分，其谬甚矣。晬音醉。岐伯曰：喜怒不适，食饮不节，寒温不时，则寒汁流于肠中，流于肠中则虫寒，虫寒则积聚，守于下管，则肠胃充郭，卫气不营，邪气居之。凡伤胃气，则阳虚而寒汁流于肠中，虫寒不行，则聚于下管而肠胃充满也。卫气，脾气也。脾气不能营运，故邪得聚而居之。管，脘同。郭，廓同。人食则虫上食，虫上食则下管虚，下管虚则邪气胜之，积聚以留，留则痈成，痈成则下管约。虫寒闻食，则喜而上求之，上则邪气居之而乘虚留聚，以致痈于下脘，要约不行，故食入晬时复出也。痈，壅同。如《论疾诊尺篇》曰目窠微痈者，义亦犹此。其痈在管内者，即而痛深；其痈在外者，则痈外而痛浮，痈上皮热。管之内外，即言下脘也。邪伏于中，故热见于皮肉之上。黄帝曰：刺之奈何？岐伯曰：微按其痈，视气所行，察其气所必由以刺之也。先浅刺其傍，稍内益深，还而刺之，毋过三行。先浅刺其傍气所及之处，稍纳其针而渐深之，以泄其流行之邪，然后还刺其所病之正穴，以拔其积聚之本；但宜至再至三而止，不可过也。察其沉浮，以为深浅，已刺必熨，令热入中，日使热内，邪气益衰，大痈乃溃。邪沉者深刺之，邪浮者浅刺之，刺后必熨以火而日使之热，则气温于内而邪自溃散也。溃音会。伍以参禁，以除其内，恬憺无为，乃能行气，三相叅为参，五相伍为伍。凡食息起居，必参伍宜否，守其禁以除内之再伤。又必恬憺无为，以养其气，则正气乃行，而邪气庶乎可散。盖膈证最为难愈，故当切戒如此。恬音甜。憺音淡。后以咸苦化，谷乃下矣。咸从水化，可以润下软坚，苦从火化，可以温胃，故皆能下谷也。苦味详按，见运气类十七，少阴司天条下。愚按：上文云气为上膈者，食饮入而还出。夫气有虚实，实而气壅，则食无所容，虚而气寒，则食不得化，皆令食入即出也。至若虫为下膈者，虫上食则下脘虚，其寒汁流于肠中，而后致痈滞不行，则亦因阳气之虚于下，故食入周时复出也。然余尝治一中年之妇患此证者，因怒因劳，皆能举发，发时必在黄昏，既痛且吐，先吐清涎，乃及午食，午食尽，乃及早食，循次而尽，方得稍息，日日如是，百药不效。乃相延视，则脉弦而大。余曰：此下膈证也。夫弦为中虚，大为阴不足。盖其命门气衰，则食至下焦，不能传化，故直至日夕阳衰之时，则逆而还出耳。乃用八味参杞之属，大补阴中之阳，随手而应。自后随触随发，用辄随效，乃嘱其加意慎重，调至年余始愈。可见下膈一证，有食入周日复出而不止晬时者，有不因虫痈而下焦不通者矣。此篇特言虫痈者，盖亦下膈之一证耳，学者当因是而推广之。

四十九、刺腰痛（《素问·刺腰痛论》全、《骨空论》《灵枢·杂病篇》）

足太阳脉令人腰痛，引项脊尻背如重状（《素问·刺腰痛篇》全）。足太阳之脉，下项循肩髆内，挟脊抵腰中，故令人腰痛引项脊尻背如重状也。尻，开高切，臀也。刺其郄中、太阳正经出血，春无见血。郄中，委中也，一名血郄。太阳正经，昆仑也。太阳合肾水，水王于冬而衰于春，故刺太阳经者春无见血。郄，隙同。

少阳令人腰痛，如以针刺其皮中，循循然不可以俯仰，不可以顾，少阳之气应风木，阳分受之，故如以针刺其皮中。循循然，迟滞貌，谓其举动不便也。足少阳之脉起于目锐眦，上抵头角，下耳后，循颈下胸中，循胁里下行身足之侧，故身不可以俯仰，头不可以回顾。俛，俯同。刺少阳成骨之端出血，成骨在膝外廉之

骨独起者，夏无见血。膝外侧之高骨独起者，乃胻骨之上端，所以成立其身，故曰成骨。其端则阳关穴也。少阳合肝木，木王于春而衰于夏，故刺少阳经者，夏无见血。

阳明令人腰痛不可以顾，顾如有见者，善悲，足阳明之筋，上循胁属脊；足阳明之脉，循颐后下廉出大迎，其支别者下人迎，循喉咙入缺盆，下循腹里至气街中而合，以下髀关，故令人腰痛不可以顾。顾如有见者，见鬼怪之谓也。善悲者，神不足则悲也。阳明气衰而阴邪侮之，故证见如此。刺阳明于胻前三痏、上下和之出血，秋无见血。胻前三痏，即三里也。上下和之，兼上下巨虚而言也。秋时胃土退气，故刺阳明者秋无见血。胻音杭，又形敬切。痏音委。

足少阴令人腰痛，痛引脊内廉，足少阴之脉，贯脊内属肾也。按：此前少足太阴腰痛一证，必古文之脱简也。刺少阴于内踝上二痏，春无见血，出血太多，不可复也。内踝上二痏，足少阴之复溜也。春时木旺水衰，故刺足少阴者，春无见血。若出血太多，则肾气不可复也。

厥阴之脉令人腰痛，腰中如张弓弩弦，王氏曰：足厥阴之支者，与太阴少阳之脉，同结于腰踝下中髎下髎之间，故令人腰痛。肝主筋，肝病则筋急，故令腰中如张弓弩弦。刺厥阴之脉，在腨踵鱼腹之外，循之累累然乃刺之，腨，腿肚也。踵，足跟也。鱼腹，腨之形如鱼腹也。腨踵之间，鱼腹之外，循之累累然者，即足厥阴之络，蠡沟穴也。腨音篆。其病令人善言默默然，不慧，刺之三痏。善言默默然者，善于言语默默也，即不能发声之谓。肝病从风，人多昏冒，故不爽慧。三痏，三刺其处也。

解脉令人腰痛，痛而引肩，目眩眩然，时遗溲，刺解脉，在膝筋肉分间郄外廉之横脉出血，血变而止。解脉，足太阳经之散行脉也。其脉循肩髆，故痛而引肩。其起在目内眦，故目眩眩然。其属膀胱，故令遗溲。当刺解脉之在膝后者，即胭中横文两筋间，弩肉高起之处，则郄中之分，此足太阳之血郄也。若郄之外廉，有血络横见，盛满而紫黑者，刺之当见黑血。必候其血色变赤，乃止其针，此亦足太阳经之腰痛也。眩音荒。郄，隙同。

解脉令人腰痛如引带，常如折腰状，善恐，刺解脉，在郄中结络如黍米，刺之血射以黑，见赤血而已。复言解脉者，谓太阳支脉，从腰中下挟脊，贯臀入胭中者也，故其痛如引带、如折腰也。太阳之脉络肾，肾志恐，故善恐。郄中，即委中穴也。上文言郄外廉之横脉，此言郄中结络，治稍不同耳。已，止针也。

同阴之脉令人腰痛，痛如小锤居其中，怫然肿，足少阳之别，络于厥阴，并经下络足跗，故曰同阴之脉。如小锤居其中，痛而重也。怫然，怒意，言肿突如怒也。锤音槌。怫音佛。刺同阴之脉，在外踝上绝骨之端，为三痏。即足少阳阳辅穴也。

阳维之脉令人腰痛，痛上怫然肿，阳维，奇经之一也，阳脉相维交会之脉，故曰阳维，刺阳维之脉，脉与太阳合腨下间，去地一尺所。阳维脉气所发，别于金门而上行，故与足太阳合于腨下间，去地一尺所，即承山穴也。

衡络之脉令人腰痛，不可以俯仰，仰则恐仆，得之举重伤腰，衡络绝，恶血归之，衡，横也。足太阳之外络，自腰中横山髀外后廉，而下合于胭中，故曰衡络。若举重伤腰，则横络阻绝而恶血归之，乃为腰痛。刺之在郄阳，筋之间，上郄数寸，衡居，为二痏，出血。郄阳，即足太阳之委阳穴，在血郄上外廉两筋间，故云上郄数寸。衡居，并居也，即殷门穴。二穴皆当出血。

会阴之脉令人腰痛，痛上漯漯然汗出，汗干令人欲饮，饮已欲走，会阴，

任脉穴也，在大便前，小便后，任、冲、督三脉所会，故曰会阴。任由此行腹，督由此行背，故令人腰痛。邪在阴分，故漯漯然汗出。汗干而液亡，故令人欲饮。饮多则阴气下溢，故欲走也。漯音磊。刺直阳之脉上三痏，在跷上郄下，五寸横居，视其盛者出血。直阳，谓足太阳正经之脉，侠脊贯臀，下至腘中，循腨过外踝之后，径直而行者，故曰直阳。跷为阳跷，即申脉也。郄，即委中也。此脉上之穴，在跷之上，郄之下，相去约五寸而横居其中，则承筋穴也。或左或右，视其血络之盛者，刺出其血。

飞阳之脉令人腰痛，痛上怫怫然，甚则悲以恐，飞阳，足太阳之络穴，别走少阴者也，故为腰痛。痛上怫怫然，言痛状如嗔愤也。足太阳之脉络肾，其别者当心入散，故甚则悲以恐，悲生于心，恐生于肾也。刺飞阳之脉，在内踝上五寸，少阴之前，与阴维之会。在内踝上五寸、少阴之前者，即阴维之会，筑宾穴也。亦同治飞阳之腰痛者。

昌阳之脉，令人腰痛，痛引膺，目眩眩然，甚则反折，舌卷不能言，昌阳，即足少阴之复溜也。少阴属肾，故为腰痛。肾脉注胸中，故痛引于膺。肾之精为瞳子，故目眩眩然。少阴合于太阳，故反折。肾脉循喉咙，故舌卷不能言。刺内筋为二痏，在内踝上，大筋前，太阴后，上踝二寸所。内筋，筋之内也，即复溜穴，在足太阴经之后，内踝上二寸所，此阴跷之郄也。

散脉令人腰痛而热，热甚生烦，腰下如有横木居其中，甚则遗溲，散脉，足太阴之别也，散行而上，故以名焉。其脉循股入腹，结于腰髁下骨空中，故病则腰下如有横木居其中，甚乃遗溲也。刺散脉在膝前，骨肉分间，络外廉，束脉为三痏。膝前，膝内侧之前也。骨肉分间，谓膝内辅骨下廉，腨肉之两间也。络外廉者，太阴之络，色青而见者也。辅骨之下，后有大筋结束膝骱之骨，今其连属，取此系束之脉，三刺以去其病，故曰束脉为三痏，是即地机穴也。按：此节云膝前骨肉分间络外廉束脉，似指阳明经为散脉，而王氏释为太阴，若乎有疑；但本篇独缺太阴刺法，而下文有云上热刺足太阴者，若与此相照应，及考之地机穴，主治腰痛，故今从王氏之注。

肉里之脉令人腰痛，不可以咳，咳则筋急，肉里，谓分肉之里，足少阳脉之所行，阳辅穴也，又名分肉。少阳者筋其应，咳则相引而痛，故不可以咳，咳则筋缩急也。刺肉里之脉为二痏，在太阳之外，少阳绝骨之后。太阳经之外，少阳绝骨穴之后，即阳辅穴也。

腰痛侠脊而痛至头几几然，目眩眩，欲僵仆，刺足太阳郄中出血。几几，凭伏貌。眩眩，目乱不明也。此皆太阳证，故当刺郄中出血，即委中穴也。

腰痛上寒，刺足太阳、阳明；上热，刺足厥阴；上寒上热，皆以上体言也。寒刺阳经，去阳分之阴邪；热刺厥阴，去阴中之风热也。不可以俯仰，刺足少阳；少阳脉行身之两侧，故俯仰不利者当刺之。中热而喘，刺足少阴，刺郄中出血。少阴主水，水病无以制火，故中热。少阴之脉贯肝膈入肺中，故喘。当刺足之少阴，涌泉、大钟悉主之。郄中义如前。

腰痛上寒，不可顾，刺足阳明；上热，刺足太阴。足阳明之脉挟喉咙，上络头项，足太阴合于阳明，上行结于咽，故皆不可左右顾。王氏曰：上寒，阴市主之。不可顾，三里主之。上热，地机主之。中热而喘，刺足少阴。重出。大便难，刺足少阴。肾开窍于二阴也。王氏曰：涌泉主之。少腹满，刺足厥阴。厥阴之脉抵少腹也。王氏曰：太冲主之。如折不可以俯仰，不可举，刺足太阳。足太阳之脉循腰背，故为此诸证。 王氏曰：如折，束骨主之。不可以俯仰，京骨、昆仑悉主之。不

可举，申脉、仆参悉主之。引脊内廉，刺足少阴。脊之内廉，肾脉之所行也，故当刺足少阴。 王氏曰：复溜主之。

腰痛引少腹控肷，不可以仰，刺腰尻交者，两髁肿上，以月生死为痏数，发针立已，此邪客太阴之络为腰痛也。控，引也。肷，季胁下之空软处也。腰尻交者，按王氏云：即下髎穴，此足太阴、厥阴、少阳三脉，左右交结于中也。两髁肿，谓腰髁骨下坚肉也。盖腰髁下尻骨两傍有四骨空，左右凡八穴，为之人八髎骨。此太阴腰痛者，当取第四空，即下髎也。以月死生为痏数，如《缪刺篇》曰：月生一日一痏，二日二痏，渐多之，十五日十五痏，十六日十四痏，渐少之也。按缪刺论曰：邪客于足太阴之络，令人腰痛引少腹控肷，不可以仰息。即此节之义，详本类前三十。 肷音秒。髁，苦瓦切。肿音中。左取右，右取左。因脉之左右交结，故宜缪刺如此也。

腰痛不可以转摇，急引阴卵，刺八髎与痛上、八髎在腰尻分间（《素问·骨空论》）。八髎者，上髎、次髎、中髎、下髎，左右共八髎，俱足太阳经穴，在腰之下，尻之上，筋肉分间陷下处。髎音辽。

腰痛，痛上寒，取足太阳、阳明；痛上热，取足厥阴；不可以俯仰，取足少阳（《灵枢·杂病篇》）。重出见上文。

五十、刺厥痹（《灵枢·终始篇》《癫狂篇》《杂病篇》《寒热病篇》《四时气篇》《素问·长刺节论》）

刺热厥者，留针反为寒；刺寒厥者，留针反为热（《灵枢·终始篇》）。厥论曰：阳气衰于下，则为寒厥；阴气衰于下，则为热厥。凡刺热厥者，久留其针则热气去，故可反为寒。刺寒厥者，久留其针则寒气去，故可反为热。刺热厥者，二阴一阳；刺寒厥者，二阳一阴。所谓二阴者，二刺阴也；一阳者，一刺阳也。二刺阴、一刺阳者，谓补其阴经二次，写其阳经一次，则阴气盛而阳邪退，故可以治热厥。其二阳一阴者，亦犹是也，故可以治寒厥。

风逆，暴四肢肿，身漯漯，唏然时寒，饥则烦，饱则善变，取手太阴表里，足少阴、阳明之经，肉清取荥，骨清取井、经也（《灵枢·癫狂篇》）。风感于外，厥气内逆，是为风逆。身漯漯，皮毛寒栗也。唏然时寒，气咽抽息而噤也。饥则烦，饱则变动不宁，风邪逆于内也。手太阴表里，肺与大肠也。足少阴，肾也。足阳明，胃也。清，寒冷也。取荥取井取经，即指四经诸穴为言。漯音磊。唏音希。清音倩。厥逆为病也，足暴清，胸若将裂，肠若将以刀切之，烦而不能食，脉大小皆涩，暖取足少阴，清取足阳明，清则补之，温则写之。足暴清，暴冷也。胸若将裂，肠若刀切，懊憹痛楚也。烦不能食，气逆于中也。脉大小皆涩，邪逆于经也。如身体温暖，则当取足少阴以写之。身体清冷，则当取足阳明以补之。按足少阴则涌泉、然谷，足阳明则厉兑、内庭、解溪、丰隆，皆主厥逆。厥逆，腹胀满，肠鸣，胸满不得息，取之下胸二胁咳而动手者，与背腧以手按之立快者是也。下胸二胁，谓胸之下，左右二胁之间也。盖即足厥阴之章门、期门，令病人咳，其脉动而应手者，是其穴也。又当取之背腧，以手按之，其病立快者，乃其当刺之处，盖足太阳经肺腧、膈腧之间也。内闭不得溲，刺足少阴、太阳与骶上以长针。此下四节，皆言厥逆兼证也。内闭不得溲者，病在水藏，故当刺足少阴经之涌泉，筑宾，足太阳经之委阳、飞阳、仆参、金门等穴。骶上，即督脉尾骶骨之上，穴名长强。刺以长针，第八针也。溲音搜。骶音氏。气逆，则取其太阴、阳明、厥阴，甚取少阴、阳明动者之经也。太阴脾经，取隐白、公孙。阳明胃经，取三里、解溪。厥阴肝经，取章门、期门。甚则兼少阴、阳明而取之。动者之经，谓察其所病之经而刺之也。少气，

身漯漯也，言吸吸也，骨酸体重，懈惰不能动，补足少阴。身漯漯，寒栗也。言吸吸，气怯也。此皆精虚不能化气，故当补足少阴肾经。短气，息短不属，动作气索，补足少阴，去血络也。此亦气虚也，故宜补肾。但察有血络，则当去之。

按：此二节皆属气虚，不补手太阴而补足少阴者，阳根于阴，气化于精也。治必求本，于此可见，用针用药，其道皆然。

厥，挟脊而痛者，至顶，头沉沉然，目眩眩然，腰脊强，取足太阳腘中血络（《灵枢·杂病篇》）。厥在头顶腰脊者，膀胱经病也，故当取腘中血络，即足太阳之委中穴。眩音荒。厥，胸满面肿，唇漯漯然，暴言难，甚则不能言，取足阳明。唇漯漯，肿起貌。病而在面在胸及不能言者，以胃脉行于烦频，挟口环唇，循喉咙下胸膈也，故当取足阳明经穴以治之。厥气走喉而不能言，手足清，大便不利，取足少阴。厥气走喉而不能言者，肾脉循喉咙系舌本也。手足清者，肾主水，阴邪盛也。大便不利者，阴气不化也。故当取足少阴经穴。厥而腹向向然，多寒气，腹殼殼中，便溲难，取足太阴。腹向向然，寒气滞于脾也。又殼殼然，水谷不分之声也。便溲难，脾脉聚于阴器也。故当取足太阴经穴。殼音斛。

痿厥为四末束悗，乃疾解之，日二，不仁者十日而知，无休，病已止。同前篇。四末，四支也。束悗，挛束悗乱也。当刺四支之穴，疾速解之，每日取之必二次。甚至有不仁而痛痒无觉者，解之十日，必渐有知。此法行之无休，待其病已而后可止针。

悗，美本切。

热厥，取足太阴、少阳，皆留之；寒厥，取足阳明、少阴于足，皆留之（《灵枢·寒热病篇》）。热厥者，阳邪有余，阴气不足也，故当取足太阴而补之，足少阳而写之。寒厥者，阴邪有余，阳气不足也，故当取足阳明而补之，足少阴而写之。补者，补脾胃二经以实四支；写者，写水火二经以泄邪气。然必皆久留其针，则写者可去，补者乃至矣。此当与上文首节二节终始篇义相参为用。舌纵涎下烦悗，取足少阴。此下三节，皆兼寒热二厥而言也。舌纵不收及涎下烦闷者，肾阴不足，不能收摄也，故当取足少阴经而补之。振寒洒洒，鼓颔不得汗出，腹胀烦悗，取手太阴。鼓颔，振寒鼓腮也。凡此诸证皆阳气不足之候，故当取手太阴肺经而补之。颔，何敢切。刺虚者，刺其去也；刺实者，刺其来也。刺其去，追而济之也。刺其来，迎而夺之也。卫气行篇亦有此二句，详经络类二十五。

厥痹者，厥气上及腹，取阴阳之络，视主病也，写阳补阴经也。同前篇。厥必起于四支，厥而兼痹，其气上及于腹者，当取足太阴之络穴公孙，足阳明之络穴丰隆，以腹与四支治在脾胃也。然必视其主病者，或阴或阳而取之。阳明多实故宜写，太阴多虚故宜补。

病在筋，筋挛节痛，不可以行，名曰筋痹，刺筋上为故，刺分肉间，不可中骨也，病起筋炅病已止（《素问·长刺节论》）。筋上为故，病在筋上之故也。刺分肉间，刺其痛处筋肉分理之间也，刺筋者不可中骨。筋热则气至，故病已而止针。炅，居永切，热气也。病在肌肤，肌肤尽痛，名曰肌痹，伤于寒湿，刺大分小分，多发针而深之，以热为故，无伤筋骨，伤筋骨痈发若变，诸分尽热病已止。肌痹者，痹在肉也。大分小分，大肉小肉之间也，即气穴论肉之大会为谷、小会为溪之义。病在肌肉，其气散漫，故必多发针而深刺之也。无伤筋骨者，恐其太深致生他变。如《终始篇》曰：病浅针深，内伤良肉，皮肤为痈。正此之谓。诸分尽热者，

阳气至而阴邪退也，故可已病而止针。病在骨，骨重不可举，骨髓酸痛，寒气至，名曰骨痹，深者刺无伤脉肉为故，其道大分小分，骨热病已止。无伤脉肉为故，其故在勿伤脉肉也。盖骨痹之邪最深，当直取之，无于脉分肉分妄泄其真气。但针入之道，由大分小分之间耳。必使骨间气热，则止针也。

骨痹，举节不用而痛，汗注烦心，取三阴之经补之（《灵枢·寒热病篇》）。骨痹者，病在阴分也。支节不用而痛、汗注烦心者，亦病在阴分也。真阴不足，则邪气得留于其间，故当取三阴之经，察病所在而补之也。按：五邪篇曰：邪在肾则病骨痛阴痹，取之涌泉、昆仑，视有血者尽取之。与此互有发明，所当参阅，详本类前二十五。

著痹不去，久寒不已，卒取三里（《灵枢·四时气篇》）。痹论曰：湿气胜者为著痹。谓其重著难动，故云不去。若寒湿相搏，久而不已，当猝取足阳明之三里穴，温补胃气，则寒湿散而痹可愈也。

五十一、刺四支病（《素问·骨空论》《灵枢·厥病篇》《杂病篇》《四时气篇》《终始篇》《本输篇》）

膺腧中膺，背腧中背，肩膊虚者取之上（《灵枢·终始篇》）。胸之两旁高处曰膺。凡肩膊之虚软而痛者，病有阴经阳经之异。阴经在膺，故治阴病者，当取膺腧，而必中其膺。阳经在背，故治阳病者，当取背腧，而必中其背。病在手经，故取之上，上者手也。如手太阴之中府、云门，手厥阴之天池，皆膺腧也。手少阳之肩髎、天髎，手太阳之天宗、曲垣、肩外俞，皆背腧也。咸主肩膊虚痛等病。

手屈而不伸者，其病在筋；伸而不屈者，其病在骨。在骨守骨，在筋守筋。屈而不伸者，筋之拘挛也，故治当守筋，不可误求于骨。伸而不屈者，骨之废弛也，故治当守骨，不可误求于筋也。

蹇膝伸不屈，治其楗（《素问·骨空论》）。蹇膝，膝痛而举动艰难也。伸不屈，能伸不能屈也。股骨曰楗。治其楗者，谓治其膝辅骨之上，前阴横骨之下，盖指股中足阳明髀关等穴也。此下楗、机、关、胭等义，见经络类十九。楗音健。坐而膝痛，治其机。侠臀两傍骨缝之动处曰机，即足少阳之环跳穴也。立而暑解，治其骸关。因立暑中而支体散解不收者，当治其骸关，谓足少阳之阳关穴也。骸音鞋。膝痛，痛及拇指，治其胭。拇指，小拇指也，足太阳经所出，故当治其胭，即委中穴也。拇音母。胭音国。坐而膝痛如物隐者，治其关。胭上为关，关者膝后之骨解也。膝痛不可屈伸，治其背内。背内，足太阳经之大杼穴也。连胻若折，治阳明中俞髎。胻，足胫骨也。膝痛不可屈伸，连胻若折者，治在阳明之中俞髎，王氏注为三里，愚谓指阳明俞穴，当是陷谷耳。胻音杭，又形敬切。髎音辽。若别治，巨阳、少阴荥。若再别求治法，则足太阳之荥穴通谷，足少阴之荥穴然谷，皆可以治前证。淫泺胫酸，不能久立，治少阳之维，在外上五寸。淫泺，滑精遗沥也。如《本神篇》曰：精伤则骨酸痿厥，精时自下。即此节之谓。维，络也。足少阳之络穴光明，在外踝上五寸。泺音禄。胫，形景切，又去声。酸，苏端切。

足髀不可举，侧而取之，在枢合中，以员利针，大针不可刺（《灵枢·厥病篇》）。髀，足股也。侧，侧卧也。枢合中，髀枢中也，即足少阳经之环跳穴。宜治以员利针，第六针也，忌用大针。髀，比、婢二音。

膝中痛，取犊鼻，以员利针，发而间之，针大如氂，刺膝无疑（《灵枢·杂病篇》）。犊鼻，足阳明经穴。发而间之，谓刺而又刺，非一次可已也。员利针义如前，刺膝用之无疑也。氂，犛同，又音毛。

转筋于阳治其阳，转筋于阴治其阴，皆卒刺之（《灵枢·四时气篇》）。凡四支外廉皆属三阳，内廉皆属三阴。转筋者，卒病也，故不必拘于时日，但随其病而卒刺之。

转筋者，立而取之，可令遂已。痿厥者，张而刺之，可令立快也（《灵枢·本输篇》）。转筋者必拘挛，立而取之，故筋可舒也。痿厥者必体废，张其四支而取之，故血气可令立快也。

五十二、久病可刺（《灵枢·九针十二原篇》《终始篇》）

今夫五藏之有疾也，譬犹刺也，犹污也，犹结也，犹闭也。《灵枢·九针十二原篇》。闭，闭同。刺虽久，犹可拔也；污虽久，犹可雪也；结虽久，犹可解也；闭虽久，犹可决也。或言久疾之不可取者，非其说也。夫善用针者，取其疾也，犹拔刺也，犹雪污也，犹解结也，犹决闭也。疾虽久，犹可毕也。言不可治者，未得其术也。此详言疾虽久而血气未败者，犹可以针治之。故善用针者，犹拔刺也，去刺于肤，贵轻捷也。犹雪污也，污染营卫，贵净涤也。犹解结也，结留关节，贵释散也。犹决闭也，闭塞道路，贵开通也。四者之用，各有精妙，要在轻摘其邪，而勿使略伤其正气耳，故特举此为谕。若能效而用之，则疾虽久，未有不愈者也。

久病者，邪气入深，刺此病者，深内而久留之（《灵枢·终始篇》）。久远之疾，其气必深，针不深则隐伏之病不能及，留不久则固结之邪不得散也。间日而复刺之，必先调其左右，去其血脉，刺道毕矣。一刺未尽，故当间日复刺之。再刺未尽，故再间日而又刺之，必至病除而后已。然当先察其在经在络，在经者直刺其经，在络者缪刺其络，是谓调其左右，去其血脉也。义详本类前三十。

五十三、刺诸病诸痛（《灵枢·九针十二原篇》《寒热病篇》《热病篇》《厥病篇》《杂病篇》《终始篇》《素问·骨空论》）

刺诸热者，如以手探汤（《灵枢·九针十二原篇》）。此以下皆言刺治诸病之法也。如以手探汤者，用在轻扬。热属阳，阳主于外，故治宜如此。刺寒清者，如人不欲行。如人不欲行者，有留恋之意也。阴寒凝滞，得气不易，故宜留针若此。阴有阳疾者，取之下陵三里，正往无殆，气下乃止，不下复始也。阴有阳疾者，热在阴分也。下陵即三里，足阳明经穴。殆，怠同。气下，邪气退也。如不退，当复刺之。疾高而内者，取之阴之陵泉；疾高而外者，取之阳之陵泉也。疾高者，在上者也，当下取之。然高而内者属藏，故当取足太阴之阴陵泉。高而外者属府，故当取足少阳之阳陵泉也。

身有所伤，血出多，及中风寒，若有所堕坠，四支懈惰不收，名曰体惰（《灵枢·寒热病篇》）。身有所伤，血出多而中风寒者，破伤风之属也。或因堕坠，不必血出，而四支懈惰不收者，皆名体惰也。取其小腹脐下三结交。三结交者，阳明、太阴也，脐下三寸关元也。关元，任脉穴，又足阳明太阴之脉皆结于此，故为三结交也。

癃，取之阴跷及三毛上，及血络出血（《灵枢·热病篇》）。小便不通曰癃，当取足少阴之照海穴，乃阴跷之所生也。及三毛上者，足厥阴之大敦也。盖肾与膀胱为表里，肝经行于少腹，故当取此二经以治之。若其有血络者，仍当刺之出血。癃，良中切。跷音乔。

男子如蛊，女子如怛，身体腰脊如解，不欲饮食，先取涌泉见血，视跗

上盛者，尽见血也。盅，如犯盅毒胀闷也。怛当作胎。如盅如胎，无是病而形相似也。身体腰膝如解，倦散不收也。涌泉，足少阴经穴。跗上，足面也，以阳明经为言，凡其盛者，皆当刺出其血也。怛，将预切。

病注下血，取曲泉（《灵枢·厥病篇》）。病注下血，肝不能内也，故当取足厥阴经之曲泉穴。

疟不渴，间日而作，取足阳明；渴而日作，取手阳明（《灵枢·杂病篇》）。《刺疟论》曰：疟不渴，间日而作，刺足太阳；渴而间日作，刺足少阳。详疾病类五十。

喜怒而不欲食，言益小，刺足太阴；怒而多言，刺足少阳。善怒而不欲食，言益小者，伤其脾也，故当刺足太阴而补之。怒而多言者，肝胆邪实也，故当刺足少阳而写之。

哕，以草刺鼻，嚏，嚏而已；无息而疾迎引之，立已；大惊之，亦可已。哕，呃逆也。治之之法，用草刺鼻则嚏，嚏则气达而哕可已，此一法也。或闭口鼻之气，使之无息，乃迎其气而引散之，勿令上逆，乃可立已，此二法也。又或以他事惊之，则亦可已，此治哕之三法也。愚按：内经诸篇，并无呃逆一证，观此节治哕三法，皆所以治呃逆者，是古之所谓哕者，即呃逆无疑也。如《口问篇》曰：谷入于胃，胃气上注于肺，今有故寒气与新谷气俱还入于胃，新故相乱，真邪相攻，气并相逆，复出于胃，故为哕。又曰：肺主为哕。仲景曰：阳明病不能食，攻其热必哕。所以然者，胃中虚冷故也。以其人本虚，故攻其热必哕。又曰：若胃中虚冷不能食者，饮水则哕。成无己曰：若哕则吃吃然有声者是也。此哕为呃逆，而由于阳明、太阴之虚寒，又可知也。奈何自东垣以下，谓哕属少阳，无物有声，乃气病也。丹溪曰：有声有物谓之呕吐，有声无物谓之哕。是皆以干呕为哕也。及陈无择则又以哕为咳逆。夫干呕者呕也，咳逆者嗽也，皆何涉于哕？诸说不同，皆未之深察耳。哕，于决切，又音诲。

肋络季胁引少腹而痛胀，刺谿谽（《素问·骨空论》）。季胁下软处曰肋中。谿意谽，足太阳经穴。肋音秒。谿谽音衣希。

刺诸痛者，其脉皆实（《灵枢·终始篇》）。此言痛而可刺者，脉必皆实者也。然则脉虚者，其不宜刺可知矣。故曰：从腰以上者，手太阴、阳明皆主之；从腰以下者，足太阴、阳明皆主之。此近取之法也。腰以上者，天之气也，故当取肺与大肠二经，盖肺经自胸行手，大肠经自手上头也。腰以下者，地之气也，故当取脾胃二经，盖脾经自足入腹，胃经自头下足也。病之在阴在阳，各察其所主而刺之。病在上者下取之，病在下者高取之，病在头者取之足，病在腰者取之腘。此远取之法也。有病在上而脉通于下者，当取于下。病在下而脉通于上者，当取于上。故在头者取之足，在腰者取之腘。盖疏其源而流自通，故诸经皆有井荥俞原经合之辨。病生于头者头重，生于手者臂重，生于足者足重，治病者先刺其病所从生者也。先刺所从生，必求其本也。

病痛者阴也，同前篇。凡病痛者，多由寒邪滞逆于经，及深居筋骨之间，凝聚不散，故病痛者为阴也。痛而以手按之不得者阴也，深刺之。按之不得者，隐藏深处也，是为阴邪，故刺亦宜深。然则痛在浮浅者，有属阳邪可知也，但诸痛属阴者多耳。病在上者阳也，病在下者阴也。痒者阳也，浅刺之。阳主升，故在上者为阳。阴主降，故在下者为阴。痒者，散动于肤腠，故为阳。凡病在阳者，皆宜浅刺之。其在下者，自当深刺无疑也。病先起阴者，先治其阴而后治其阳；病先起阳者，先治其阳而后治其阴。此以经络部位言阴阳也。病之在阴在阳，起有先后。先者病之本，后者病之标。治必先其本，即上文所谓先刺其病所从生之义。

五十四、刺痈疽（《灵枢·寒热病篇》《素问·骨空论》《长刺节论》）

五藏身有五部（《灵枢·寒热病篇》）：五藏在内而要害系于外者，有五部，如下文。伏兔一，在膝上六寸起肉间，足阳明胃经之要害也。腓二，腓者腨也，即小腿肚也。足太阳、少阴及三焦下腧之所系者。腓音肥。腨音篆。背三，中行督脉，旁四行足太阳经，皆藏气所系之要害也。五藏之腧四，肺俞、心俞、肝俞、脾俞、肾俞，五藏之所系也。项五。此五部有痈疽者死。项中为督脉阳维之会，统诸阳之纲领也。凡上五部，皆要会之所，忌生痈疽，生者多死。病始手臂者，先取手阳明、太阴而汗出；病始头首者，先取项太阳而汗出；病始足胫者，先取足阳明而汗出。刺痈疽者法当取汗，则邪从汗散而痈自愈；然必察其始病之经，而刺有先后也。此节义当与刺热篇参看，详疾病类四十四。臂太阴可汗出，足阳明可汗出。臂太阴，肺经也。足阳明，胃经也。按《热病篇》曰：脉顺可汗者，取之鱼际、太渊、大都、太白，写之则热去，补之则汗出。按以上四穴，皆手足太阴经之荥、腧也。此言臂太阴者，即鱼际、太渊二穴。然则足阳明者，亦当取之荥、腧，则内庭、陷谷是也。详义见本类前四十。故取阴而汗出甚者，止之于阳；取阳而汗出甚者，止之于阴。补太阴而汗出甚者，阴之胜也，当补阳明可以止之。写太阴而汗出甚者，阳之胜也，当写阳明可以止之。盖以阴阳平而汗自止也。取阳而汗出甚者，其止法亦然。凡刺之害，中而不去则精泄，不中而去则致气；精泄则病甚而恇，致气则生为痈疽也。针已中病，即当去针；若中而不去，则精气反泄，故病必益甚而恇羸也。针未中病，自当留针；若不中而去，则病未除而气已致，故结聚而为痈疽。皆刺之害也。此节与九针十二原篇同，见后六十。恇音匡。

鼠瘘寒热，还刺寒府，寒府在附膝外解营（《素问·骨空论》）。鼠瘘，瘰疬也。寒府在附膝外解营，谓在膝下外辅骨之骨解间也。凡寒气自下而上者，必聚于膝，是以膝膑最寒，故名寒府。营，窟也。当是足少阳经之阳关穴。盖鼠瘘在颈腋之间，病由肝胆，故当取此以治之。瘘音漏。取膝上外者使之拜，取足心者使之跪。拜则骨节显，故可以取膝穴。跪则深隙见，故可以取足心穴。

治腐肿者刺腐上，视痈小大深浅刺（《素问·长刺节论》）。腐肿，内腐外肿也。大为阳毒其患浅，小为阴毒其患深，故当察其小大而刺分深浅也。刺大者多血，小者深之，必端内针为故止。痈大患浅，但多泄其血则毒可去。痈小患深，必端内其针而深取之也。为故止，言以此为则，而刺痈之法尽矣。

五十五、冬月少针非痈疽之谓（《素问·通评虚实论》）

帝曰：春亟治经络，夏亟治经俞，秋亟治六府，冬则闭塞。闭塞者，用药而少针石也。亟，急也。凡用针取病者，春宜治各经之络穴；夏宜治各经之俞穴；秋气未深，宜治六府阳经之穴；冬寒阳气闭塞，脉不易行，故当用药而少施针石，此用针之大法也。亟音棘。塞，入声。所谓少针石者，非痈疽之谓也，痈疽不得顷时回。冬月气脉闭塞，宜少针石者，乃指他病而言，非谓痈疽亦然也。盖痈疽毒盛，不泄于外，必攻于内，故虽冬月，亦急宜针石写之。不得顷时回者，谓不可使顷刻内回也，内回则毒气攻藏，害不小矣。痈不知所，按之不应手，乍来乍已，刺手太阴傍三痏与缨脉各二。痈疽已生，未知的所，故按之不应手也。乍来乍已，痛无定处也。刺手太阴旁者，太阴之脉，自腋下出中府，中府之旁，乃足阳明气户、库房之次。刺瘢曰痏，三痏，三刺也。缨脉，结缨两旁之脉，亦足阳明颈中水突、气舍等穴。掖痈大热，刺足少阳五，刺而热不止，刺手心主三，刺手太阴经络者，大骨之会

各三。刺足少阳五者，少阳近掖之穴，则渊腋、辄筋也。刺手心主三者，天池在腋下也。刺手太阴经络者，列缺也。大骨之会各三者，谓肩后骨解中，手太阳肩贞穴也。暴痈筋纵，随分而痛，魄汗不尽，胞气不足，治在经俞。纵，缩也。随分而痛，随各经之分也。魄汗，阴汗也。胞气不足，水道不利也。治在经俞，随痛所在，以治各经之俞穴，如手太阴之俞，太渊之类是也。纵音软。

五十六、贵贱逆顺（《灵枢·根结篇》）

黄帝曰：逆顺五体者，言人骨节之小大，肉之坚脆，皮之厚薄，血之清浊，气之滑涩，脉之长短，血之多少，经络之数，余已知之矣，此皆布衣匹夫之士也。夫王公大人，血食之君，身体柔脆，肌肉软弱，血气慓悍滑利，其刺之徐疾浅深多少，可得同之乎？五体者，五形之人也。故其骨节皮肉，血气经脉，禀有不齐，刺治亦异，所以有逆顺之变；至于贵贱之间，尤有不同，故欲辨其详也。脆音翠。慓音飘，急也。悍音旱。岐伯答曰：膏粱菽藿之味，何可同也？膏，脂肥也。粱，粟类，谷之良者也。菽，豆也。藿，豆叶也。贵者之用膏粱，贱者之用菽藿，食味有厚薄，禀质所以不同也。气滑即出疾，气涩则出迟，气悍则针小而入浅，气涩则针大而入深，深则欲留，浅则欲疾。气滑者易行，故出宜疾。气涩者难致，故出宜迟。气悍者来必勇利，故针宜小而入宜浅。气涩者至必艰迟，故针宜大而入宜深。所以宜深者则欲留，宜浅者则欲疾也。以此观之，刺布衣者深以留之，刺大人者微以徐之，此皆因气慓悍滑利也。布衣气涩，故宜深宜留。大人气滑，故宜微宜徐。盖贵人之气，慓悍滑利，有异于布衣之士耳。黄帝曰：形气之逆顺奈何？岐伯曰：形气不足，病气有余，是邪胜也，急写之。貌虽不足，而神气病气皆有余，此外似虚而内则实，邪气胜也，当急写之。形气有余，病气不足，急补之。形虽壮伟，而病气神气则不足，此外似实而内则虚，正气衰也，当急补之。形气不足，病气不足，此阴阳气俱不足也，不可刺之，刺之则重不足，重不足则阴阳俱竭，血气皆尽，五藏空虚，筋骨髓枯，老者绝灭，壮者不复矣。阳主外，阴主内，若形气病气俱不足，此表里阴阳俱虚也，最不可刺。若再刺之，是重虚其虚，而血气尽，筋髓枯。老者益竭，故致绝灭。壮者必衰，故不能复其元矣。形气有余，病气有余，此谓阴阳俱有余也，急写其邪，谓其虚实。形气病气俱有余，邪之实也，故当急写。既当急写，其实无疑，何以又云谓其虚实？盖未刺之前，防其假实，既刺之后，防其骤虚，故宜调之也。故曰有余者写之，不足者补之，此之谓也。凡用针者，虚则实之，满则泄之，故曰虚实之要，九针最妙，补写之时，以针为之。又曰虚则实之者，气口虚而当补之也。满则泄之者，气口盛而当写之也。此用针之大法，似乎诸虚可补矣；何上文云形气不足，病气不足，此阴阳气俱不足也，不可刺之？《宝命全形论》曰：人有虚实，五虚勿近，五实勿远。《五阅五使篇》曰：血气有余，肌肉坚致，故可苦以针。《奇病论》曰：所谓无损不足者，身羸瘦无用镵石也。《本神篇》曰：是故用针者，察观病人之态，以知精神魂魄之存亡得失之意，五者以伤，针不可以治之也。《小针解》曰：取五脉者死，言病在中，气不足，但用针尽大写其诸阴之脉也。《脉度篇》曰：盛者写之，虚者饮药以补之。《邪气藏府病形篇》曰：诸小者阴阳形气俱不足，勿取以针而调以甘药也。诸如此者，又皆言虚不宜针也。及详考本经诸篇，凡所言应刺之疾，必皆邪留经络，或气逆藏府，大抵皆治实证，此针之利于写，不利于补也明矣；然则诸言不足者补之，又何为其然也？盖人身血气之往来，经络之流贯，或补阴可以配阳，或固此可以攻彼，不过欲和其阴阳，调其血气，使无偏

胜，欲得其平，是即所谓补写也。设有不明本末，未解补虚之意，而凡营卫之亏损，形容之羸瘦，一切精虚气竭等证，概欲用针调补，反伤真元，未有不立败者也。故曰针有写而无补，于此诸篇之论可知矣。凡用针者，不可不明此针家大义。故曰刺不知逆顺，真邪相搏。补写反施，乃为之逆，不知逆顺，则真气与邪气相搏，病必甚也。满而补之，则阴阳四溢，肠胃充郭，肝肺内膜，阴阳相错。益其有余，故病如此。虚而写之，则经脉空虚，血气竭枯，肠胃僭辟，皮肤薄著，毛腠夭膲，予之死期。损其不足，故病如此。僭，畏怯也。辟，邪僻不正也。薄著，瘦而涩也。夭，短折也。予，与同。僭，丑涉切。辟，僻同。膲，焦同。故曰用针之要，在于知调阴与阳，谓阴与阳，精气乃光，合形与气，使神内藏。故曰上工平气，中工乱脉，下工绝气危生。故曰下工不可不慎也。上工知阴阳虚实，故能平不平之气。中工无的确之见，故每多淆乱经脉。下工以假作真，以非作是，故绝人之气，危人之生也。必审五藏变化之病，五脉之应，经络之实虚，皮之柔粗，而后取之也。五脉，五藏之脉应也。

五十七、刺有大约须明逆顺（《灵枢·逆顺篇》全）

黄帝问于伯高曰：余闻气有逆顺，脉有盛衰，刺有大约，可得闻乎？伯高曰：气之逆顺者，所以应天地阴阳、四时五行也。人与天地相参，与日月相应，其阴阳升降盛衰之气，当其位而和者为顺，不当其位而乖者为逆。脉之盛衰者，所以候血气之虚实有余不足也。脉之盛衰者，以有力无力言，故可以候血气之虚实。刺之大约者，必明知病之可刺，与其未可刺，与其已不可刺也。三刺义具如下文。又若明知病之可刺者，以其实邪在经也，如脉度篇所谓盛者写之、虚者饮药以补之是也。与其未可刺者，谓有所避忌也，如终始篇所谓新内新劳、已饱已饿、大惊大恐者勿刺，及八正神明论所谓天忌，五禁篇所谓五禁之类皆是也。与其已不可刺者，言败坏无及也，如本神篇所谓五者已伤、针不可以治之也。凡此三者，皆本节切近之义。黄帝曰：候之奈何？伯高曰：兵法曰：无迎逢逢之气，无击堂堂之阵。逢逢之气盛，堂堂之阵整，无迎无击，避其锐也。逢音蓬。刺法曰：无刺熇熇之热，无刺漉漉之汗，无刺浑浑之脉，无刺病与脉相逆者。熇熇，热之甚也。漉漉，汗之多也。浑浑，虚实未辨也。病与脉相逆，形证阴阳不合也。是皆未可刺者也。熇，郝、翼二音。漉音鹿。黄帝曰：候其可刺奈何？伯高曰：上工刺其未生者也，其次刺其未盛者也，其次刺其已衰者也。未生者，治其几也。未盛者，治其萌也。已衰者，知其有隙可乘也。是皆可刺者也。下工刺其方袭者也，与其形之盛者也，与其病之与脉相逆者也。刺其方袭者，不避来锐也。与其形之盛者，见其外不知其内也。病之与脉相逆者，逆有微甚，微逆者防有所伤，未可刺也；甚逆者，阴阳相离，形气相失，已不可刺也。医不达此而强刺之，未有不偾事者矣，故曰下工。故曰方其盛也，勿敢毁伤，刺其已衰，事必大昌。盛邪当写，何惧毁伤？正恐邪之所凑，其气必虚，攻邪未去，正气先夺耳，故曰方其盛也，勿敢毁伤。病既已衰，可无刺矣，不知邪气似平，病本方固，乘热拔之，易为力也，故曰刺其已衰，事必大昌。故曰上工治未病，不治已病，此之谓也。此与《四气调神论》同，见摄生类七。

五十八、五禁五夺五过五逆九宜（《灵枢·五禁篇》全）

黄帝问于岐伯曰：余闻刺有五禁，何谓五禁？岐伯曰：禁其不可刺也。黄帝曰：余闻刺有五夺。岐伯曰：无写其不可夺者也。黄帝曰：余闻刺有五

过。岐伯曰：补写无过其度。黄帝曰：余闻刺有五逆。岐伯曰：病与脉相逆，命曰五逆。黄帝曰：余闻刺有九宜。岐伯曰：明知九针之论，是谓九宜。补之过度，资其邪气，写之过度，竭其正气，是五过也。九宜义见本类前第四，余如下文。黄帝曰：何谓五禁？愿闻其不可刺之时。岐伯曰：甲乙日自乘，无刺头，无发蒙于耳内。丙丁日自乘，无振埃于肩喉廉泉。戊己日自乘四季，无刺腹去爪写水。庚辛日自乘，无刺关节于股膝。壬癸日自乘，无刺足胫。是谓五禁。天干之合人身者，甲乙应头，丙丁应肩喉，戊己及四季应腹与四支，庚辛应关节股膝，壬癸应足胫。日自乘者，言其日之所直也。皆不可刺，是谓五禁。发蒙、振埃义见本类前三十二。黄帝曰：何谓五夺？岐伯曰：形肉已夺，是一夺也；大夺血之后，是二夺也；大汗出之后，是三夺也；大泄之后，是四夺也；新产及大血之后，是五夺也。此皆不可写。此五夺者，皆元气之大虚者也，若再写之，必置于殆，不惟用针，用药亦然。黄帝曰：何谓五逆？岐伯曰：热病脉静，汗已出，脉盛躁，是一逆也；病泄，脉洪大，是二逆也；著痹不移，䐃肉破，身热，脉偏绝，是三逆也；淫而夺形身热，色夭然白，及后下血衃，血衃笃重，是谓四逆也；寒热夺形，脉坚搏，是谓五逆也。热病脉静，阳证得阴脉也。汗已出、脉躁盛，真阴败竭也。病泄脉宜静，而反洪大者，孤阳邪胜也。著痹破䐃身热而脉偏绝者，元有所脱也。淫而夺形身热下血衃者，精血去而亡阴发热也。寒热夺形而脉坚搏者，脾阴大伤而真藏见也。凡此五逆者，皆阴虚之病。故《本神篇》曰：阴虚则无气，无气则死矣。是皆不可刺者也。䐃，渠允切。衃，普杯切。

五十九、针分三气失宜为害（《灵枢·九针十二原篇》《小针解篇》）

夫气之在脉也，邪气在上，浊气在中，清气在下。故针陷脉则邪气出，针中脉则浊气出，针大深则邪气反沉，病益（《灵枢·九针十二原篇》）。邪气在上者，贼风邪气也。浊气在中者，水谷之气也。清气在下者，寒湿之气也。陷脉诸义，具如下文；但缺取清气在下之义，或有所失。故曰皮肉筋脉各有所处，病各有所宜，各不同形，各以任其所宜。经络疾病各有所处，九针各不同形，故其任用亦各有所宜也。无实无虚，损不足而益有余，是谓甚病，病益甚。无实者，无实实也。无虚者，无虚虚也。反而为之，不惟不治病，适所以增病。取五脉者死，取三脉者恇，夺阴者死，夺阳者狂，针害毕矣。五脉三脉，义如下文。恇音匡，衰残也。

《小针解》曰：夫气之在脉也、邪气在上者，言邪气之中人也高，故邪气在上也。此释上文之义也。伤于风者，上先受之，故凡入风寒邪之中人，其气必高而在上。浊气在中者，言水谷皆入于胃，其精气上注于肺，浊溜于肠胃，言寒温不适，饮食不节，而病生于肠胃，故命曰浊气在中也。水谷入胃，其清者化气，上归于肺，是为精气。若寒温失宜，饮食过度，不能运化，则必留滞肠胃之间而为病，此浊气在中也。清气在下者，言清湿地气之中人也，必从足始，故曰清气在下也。伤于湿者，下先受之，故凡清湿地气之中人，必在下而从足始。针陷脉则邪气出者，取之上。诸经孔穴，多在陷者之中，如刺禁论所谓刺缺盆中内陷之类是也。故凡欲去寒邪，须刺各经陷脉，则经气行而邪气出，乃所以取阳邪之在上者。针中脉则浊气出者，取之阳明合也。阳明合穴，足三里也。刺之可以清肠胃，故能取浊气之在中者。针大深则邪气反沉者，言浅浮之病，不欲深刺也，深则邪

气从之入，故曰反沉也。反沉，病益深也。皮肉筋脉各有所处者，言经络各有所主也。皮肉筋脉，各有浅深，各有所主，以应四时之气也。取五脉者死，言病在中，气不足，但用针尽大写其诸阴之脉也。五脉者，五藏五输也。病在中，气不足，而复尽写其诸阴之脉，故必死。取三阳之脉者，唯言尽写三阳之气，令病人恇然不复也。手足各有三阳，六府脉也，六府有六输。若不知虚实而尽写之，令人恇然羸败，形气不可复也。夺阴者死，言取尺之五里，五往者也。夺阴者死，夺藏气也。尺之五里，尺泽后之五里也，手阳明经穴，禁刺者也。详见后六十一。夺阳者狂，正言也。正言，即如上文取三阳之谓。

六十、用针先诊反治为害（《灵枢·九针十二原篇》《小针解篇》）

凡将用针，必先诊脉，视气之剧易，乃可以治也（《灵枢·九针十二原篇》）。病之虚实，不易识也，必察于脉，乃可知之。故凡将用针，必先诊脉，察知重轻，方可施治，否则未有不误而杀人者矣。五藏之气已绝于内，而用针者反实其外，是谓重竭，重竭必死，其死也静，藏气已绝于内，阴虚也。反实其外，误益阳也。益阳则愈损其阴，是重竭也。阴竭必死，死则静也。治之者辄反其气，取腋与膺。腋与膺皆藏脉所出，气绝于内而复取之，则致气于外而阴愈竭矣。五藏之气已绝于外，而用针者反实其内，是谓逆厥，逆厥则必死，其死也躁，藏气已绝于外，阳虚也。反实其内，误补阴也。助阴则阳气愈竭，故致四逆而厥。逆厥必死，死必躁也。治之者反取四末。四末为诸阳之本，气绝于外而取其本，则阴气至而阳愈陷矣。刺之害中而不去则精泄，害中而去则致气，精泄则病益甚而恇，致气则生为痈疡。言中而不去，去针太迟也。不中而去，去针太早也。均足为害。此节与寒热病篇文同，但彼云不中而去则致气者是，此云害中者误也。详见前五十四。

《小针解》曰：所谓五藏之气已绝于内者，脉口气内绝不至，此释上文之义也。脉口浮虚，按之则无，是谓内绝不至，藏气之虚也。反取其外之病处与阳经之合，有留针以致阳气，阳气至则内重竭，重竭则死矣，其死也无气以动，故静。外者阳之分，阴气既虚，复留针于外以致阳气，则阴愈虚而气竭于内，无气以动，故其死也静。所谓五藏之气已绝于外者，脉口气外绝不至，脉口沉微，轻取则无，是谓外绝不至，阳之虚也。反取其四末之输，有留针以致其阴气，阴气至则阳气反入，入则逆，逆则死矣，其死也阴气有余，故躁。阳气既虚，复留针四末以致阴气，则阳气愈竭，必病逆厥而死。阳并于阴，则阴气有余，故其死也躁。

六十一、勿迎五里能杀生人（《灵枢·玉版篇》《本输篇》）

黄帝曰：余以小针为细物也，夫子乃言上合之于天，下合之于地，中合之于人，余以为过针之意矣，愿闻其故（《灵枢·玉版篇》）。过针之意，谓其言之若过也。岐伯曰：何物大于天乎？夫大于针者，惟五兵者焉。五兵者，死之备也，非生之具。且夫人者，天地之镇也，其不可不参乎？夫治民者，亦唯针焉。夫针之与五兵，其孰小乎？五兵即五刃，刀剑矛戟矢也。五兵虽大，但备杀戮之用，置之死者也。小针虽小，能疗万民之病，保其生者也。夫天地之间，唯人最重，故为天地之镇，而治人之生，则又唯针最先。盖针之为用，从阳则上合乎天，从阴则下合乎地，从中则变化其间而动合乎人，此针道之所以合乎三才，功非小补，较之五兵，其孰大孰小为可知矣。

黄帝曰：夫子之言针甚骏，以配天地，上数天文，下度地纪，内别五藏，

外次六府，经脉二十八会，尽有周纪，能杀生人不能起死者，子能反之乎？同前篇。骏，大也。二十八会者，手足十二经左右共二十四脉，加以任督两跷，共二十八也。岐伯曰：能杀生人，不能起死者也。黄帝曰：余闻之则为不仁，然愿闻其道，弗行于人。岐伯曰：是明道也，其必然也，其如刀剑之可以杀人，如饮酒使人醉也，虽勿诊，犹可知也。言不善用针者，徒能杀生人，不能起死者，正如以刀剑加人则死，以酒饮人则醉，此理之必然，自不待诊而可知者也。黄帝曰：愿卒闻之。岐伯曰：人之所受气者谷也，谷之所注者胃也，胃者水谷气血之海也，海之所行云气者天下也，胃之所出气血者经隧也。经隧者，五藏六府之大络也，迎而夺之而已矣。人受气于谷，谷气自外而入，所以养胃气也。胃气由中而发，所以行谷气也。二者相依，所归则一。故水谷入胃，化气化血以行于经隧之中，是经隧为五藏六府之大络也，若迎而夺之，则血气尽而胃气竭矣。隧音遂。黄帝曰：上下有数乎？岐伯曰：迎之五里，中道而止，五至而已，五往而藏之气尽矣，故五五二十五而竭其输矣，此所谓夺其天气者也，上下，问手足经也。五里，手阳明经穴。此节指手之五里，即经隧之要害，若迎而夺之，则藏气败绝，必致中道而止。且一藏之气，大约五至而已，针凡五往以迎之，则一藏之气已尽；若夺至二十五至，则五藏之输气皆竭，乃杀生人，此所谓夺其天真之气也。《气穴论》曰：大禁二十五，在天府下五寸。即此之谓。非能绝其命而倾其寿者也。不知刺禁，所以杀人，针非绝人之命，倾人之寿者也。黄帝曰：愿卒闻之。岐伯曰：阙门而刺之者，死于家中；入门而刺之者，死于堂上。门，即《生气通天》等论所谓气门之门也。阙门而刺，言犹浅也，浅者害迟，故死于家中。入门而刺，言其深也，深则害速，故死于堂上。黄帝曰：善乎方，明哉道，请著之玉版，以为重宝，传之后世，以为刺禁，令民勿敢犯也。玉版义详脉色类十。

阴尺动脉在五里，五输之禁也（《灵枢·本输篇》）。阴尺动脉，言阴气之所在也。《小针解》曰：夺阴者死，言取尺之五里。其义即此。五里五输之禁，详如上文。

六十二、得气失气在十二禁（《灵枢·终始篇》）

凡刺之法，必察其形气，形肉未脱，少气而脉又躁，躁厥者，必为缪刺之，散气可收，聚气可布。病少气而形肉未脱，其脉躁急，其病躁而厥逆者，气虚于内，邪实于经也，当缪刺之，左病取右，右病取左。所刺在络，其用轻浅，则精气之散者可收，邪气之聚者可散也。深居静处，占神往来，闭户塞牖，魂魄不散，专意一神，精气之分，毋闻人声，以收其精，必一其神，令志在针。言刺此者，须必清必静，聚精会神，详察秋毫，令志在针，庶于虚实疑似之间，方保无误也。浅而留之，微而浮之，以移其神，气至乃休。用针之道，所重在气。上文言少气者，气之虚也。以气虚邪实之病而欲用针，故宜浅而留之，贵从缓也。微而浮之，惧伤内也。但欲从容以移其神耳。候其真气已至，乃止针也。

男内女外，坚拒勿出，谨守勿内，是谓得气。既刺之后，尤当戒慎，男子忌内，女子忌外。忌外者，坚拒勿出。忌内者，谨守勿内。则其邪气必去，正气必复，是谓得气。凡刺之禁：新内勿刺，新刺勿内。已醉勿刺，已刺勿醉。新怒勿刺，已刺勿怒。新劳勿刺，已刺勿劳。已饱勿刺，已刺勿饱。已饥勿刺，已刺勿饥。已渴勿刺，已刺勿渴。大惊大恐，必定其气，乃刺之。乘车来者，卧而休之，如食顷乃刺之。出行来者，坐而休之，如行十里顷乃刺之。以上连男内女外共为十二禁。凡此十二禁者，其脉乱气散，逆其营卫，经气不次，因

而刺之，则阳病入于阴，阴病出为阳，则邪气复生，粗工勿察，是谓伐身，形体淫泆，乃消脑髓，津液不化，脱其五味，是谓失气也。淫泆，荡散也。不知所禁，妄为刺之，则阴阳错乱，真气消亡，是谓失气也。泆音逸。

六十三、刺禁（《素问·刺要论》全、《刺齐论》全）

黄帝问曰：愿闻刺要（《素问·刺要论》全）。岐伯对曰：病有浮沉，刺有浅深，各至其理，无过其道。应浅不浅，应深不深，皆过其道也。过之则内伤，不及则生外壅，壅则邪从之。过于深则伤气于内，失于浅则致气于外，故为壅肿而邪反从之。浅深不得，反为大贼，内动五藏，后生大病。贼，害也。动，伤动也。后生大病，详如下文。故曰病有在毫毛腠理者，有在皮肤者，有在肌肉者，有在脉者，有在筋者，有在骨者，有在髓者。此详言内外之浅深，以见用针者当各有所取也。是故刺毫毛腠理无伤皮，皮伤则内动肺，肺动则秋病温疟，溯溯然寒栗。刺毫毛腠理者，最浅者也。皮则稍深矣，皮为肺之合，皮伤则内动于肺。肺应秋，故秋病温疟，溯溯然寒栗也。溯音素。刺皮无伤肉，肉伤则内动脾，脾动则七十二日四季之月，病腹胀烦不嗜食。皮在外，肉在内。肉为脾之合，肉伤则内动于脾。脾土寄王于四季之末各一十八日，共为七十二日，脾气既伤，不能运化，故于辰戌丑未之月，当病胀烦不嗜食也。刺肉无伤脉，脉伤则内动心，心动则夏病心痛。脉在肉中，为心之合，脉伤则内动于心。心王于夏，外气伤，故夏为心痛。刺脉无伤筋，筋伤则内动肝，肝动则春病热而筋弛。脉非筋也，筋合肝而王于春，筋伤则肝气动，故于春阳发生之时，当病热证。热则筋缓，故为弛纵。弛，弛同。刺筋无伤骨，骨伤则内动肾，肾动则冬病胀腰痛。筋在外，骨在内。骨合肾而王于冬，骨伤则内动于肾，故至冬时为病胀，为腰痛，以化元受伤，而腰为肾之府也。刺骨无伤髓，髓伤则销铄胻酸，体解㑊然不去矣。髓为骨之充，精之属，最深者也。精髓受伤，故为干枯销铄胻酸等病。解㑊者，懈怠困弱之名，阴之虚也。阴虚则气虚，气虚则不能举动，是谓不去也。按：海论所言髓海不足者，病多类此，详经络类三十二。铄：式灼切。胻音杭。㑊音迹。

黄帝问曰：愿闻刺浅深之分（《素问·刺齐论》全）。岐伯对曰：刺骨者无伤筋，刺筋者无伤肉，刺肉者无伤脉，刺脉者无伤皮；刺皮者无伤肉，刺肉者无伤筋，刺筋者无伤骨。前四句言宜深者勿浅，后三句言宜浅者勿深也。义如下文。帝曰：余未知其所谓，愿闻其解。岐伯曰：刺骨无伤筋者，针至筋而去，不及骨也。病在骨者，直当刺骨，勿伤其筋；若针至筋分，索气而去，不及于骨，则病不在肝，攻非其过，是伤筋也。刺筋无伤肉者，至肉而去，不及筋也。病在筋者，直当刺筋；若针至肉分而去，不及于筋，则病不在脾，是伤肉也。刺肉无伤脉者，至脉而去，不及肉也。病在肉者，直宜刺肉；若刺至脉分而去，不及于肉，则病不在心，是伤脉也。刺脉无伤皮者，至皮而去，不及脉也。病在脉者，直当刺脉；若针至皮分而去，不及于脉，则病不在肺，是伤皮也。以上四节，言当深不深之为害也。所谓刺皮无伤肉者，病在皮中，针入皮中，无伤肉也。刺皮过深而中肉者，伤其脾气。刺肉无伤筋者，过肉中筋也。刺肉过深而中筋者，伐其肝气。刺筋无伤骨者，过筋中骨也。此谓之反也。刺筋过深而中骨者，伤其肾气。此上三节，言不当深而深者之害，是皆所谓反也。

六十四、刺害（《素问·刺禁论》全）

黄帝问曰：愿闻禁数。岐伯对曰：藏有要害，不可不察，要害，言各有所要，亦各有所害，当详察也。肝生于左，肝木王于东方而主发生，故其气生于左。肺藏于右，肺金王于西方而主收敛，故其气藏于右。心部于表，心火主阳在上，故其气部于表。肾治于里，肾水主阴在下，故其气治于里。脾为之使，脾土王于四季，主运行水谷以溉五藏，故为之使。胃为之市，胃纳水谷，无物不容，故为之市。鬲肓之上，中有父母，鬲，鬲膜也。肓，心之下，鬲之上也。鬲肓之上，心肺所居。心为阳中之阳，肺为阳中之阴，心主血，肺主气，营卫于身，故称父母。七节之傍，中有小心，人之脊骨共二十一节，自上而下当十四节之间，自下而上是为第七节。其两傍者，乃肾俞穴。其中，则命门外俞也。人生以阳气为本，阳在上者谓之君火，君火在心，阳在下者谓之相火，相火在命门，皆真阳之所在也，故曰七节之傍，中有小心。从之有福，逆之有咎。从谓顺其气，逆谓丧其真也。上文八者，皆人生神气之所在，顺之则福延，逆之则咎至，乃所谓藏之要害也。刺中心，一日死，其动为噫。此下言刺害也。心为五藏六府之主，故中之者不出一日，其死最速。动，变动也。心在气为噫，噫见则心气绝矣。噫音伊。刺中肝，五日死，其动为语。语，谓无故妄言也。肝在气为语，语见则肝绝矣。刺中肾，六日死，其动为嚏。《诊要经终论》曰：中肾七日死。《四时刺逆从论》曰：其动为嚏为欠。见则肾气绝矣。刺中肺，三日死，其动为咳。肺在气为咳，咳见则肺气绝矣。《诊要经终论》曰：中肺者五日死。刺中脾，十日死，其动为吞。脾在气为吞，吞见则脾绝矣。《诊要经终论》曰：中脾者五日死。愚按：上文刺伤五藏，死期各有远近者，以阴阳要害之有缓急也。盖死生之道，惟阳为主，故伤于阳者为急，伤于阴者稍迟。心肺居于鬲上，二阳藏也，心为阳中之阳，肺为阳中之阴，故心为最急而一日，肺次之而三日。肝脾肾居于鬲下，三阴藏也，肝为阴中之阳，肾为阴中之阴，脾为阴中之至阴，故肝稍急而五日，肾次之而六日，脾又次之而十日。此缓急之义也。按：《诊要经终论》王氏以五行之数为注，脾言生数，肺言生数之余，肾言成数之余，心则不及言数，此其说若乎近理；然或此或彼，或言或不言，难以尽合，恐不能无勉强耳。《四时刺逆从论》之文，与本篇同，见前十九。刺中胆，一日半死，其动为呕。胆属少阳，乃生气所在，为六府之一，然藏而不写，又类乎藏，凡十一藏者，皆取决于胆，是谓中正之官，奇恒之府，伤之者其危极速，故本篇不及六府，独言胆也。呕出于胃，而胆证忌之，木邪犯土，见则死矣。刺跗上，中大脉，血出不止死。跗上，足面也。大脉，足阳明冲阳穴，胃经之原也。胃为五藏六府水谷气血之海，若刺之过伤，以致血出不止，则海竭气亡，必致死也。刺面，中溜脉，不幸为盲。溜，流也。凡血脉之通于目者，皆为溜脉。按《大惑论》曰：五藏六府之精气，皆上注于目而为之精。《论疾诊尺篇》曰：赤脉从上下者，太阳病；从下上者，阳明病；从外走内者，少阳病。此皆溜脉之义。刺面者不知溜脉而误中之，伤其精气，故令人盲。刺头，中脑户，入脑立死。脑户，督脉穴，在枕骨上，通于脑中。脑为髓海，乃元阳精气之所聚，针入脑则真气泄，故立死。刺舌下，中脉太过，血出不止为喑。舌下脉者，任脉之廉泉穴，足少阴之标也。中脉太过，血出不止则伤肾，肾虚则无气，故令人喑。按《忧恚无言篇》曰：足之少阴，上系于舌，终于横骨，终于会厌。《脉解篇》曰：内夺而厥，则为喑俳，此肾虚也。然则喑本于肾，无所疑矣。刺足下布络，中脉，血不出为肿。足下布络，足跗下浮浅散见之络也。邪在布络而刺中其脉，过于深矣。若血不出，气必随针而壅，故为肿也。刺郄中大脉，令人仆，脱色。郄，足太阳委中穴也。刺委中而中其大脉，伤阴

气于阳经，故令人仆倒且脱色也。郄，隙同。仆音付。刺气街，中脉，血不出为肿鼠仆。气街即气冲，足阳明经穴。仆当作鼷。刺气街者，不中穴而旁中其脉，若血不出，当为肿于鼠鼷也。刺脊间，中髓，为伛。伛，伛偻也。刺脊太深误中髓者，伤腰背骨中之精气，故令人踡曲不能伸也。伛，雍主切。刺乳上，中乳房，为肿，根蚀。乳之上下，皆足阳明脉也。乳房乃胸中气血交凑之室，故刺乳上之穴而误中乳房，则气结不散，留而为肿，肿则必溃，且并乳根皆蚀而难于愈也。蚀，食同。刺缺盆，中内陷，气泄，令人喘、咳逆。缺盆，在肩前横骨上陷者中，为五藏六府之道。凡刺缺盆过深，中其内陷之脉，致伤藏气者，令人为喘为咳逆，盖五藏皆能动喘及为咳逆也。刺手鱼腹，内陷，为肿。鱼腹，手太阴经之脉。刺之太深内陷，必反致邪而为肿也。无刺大醉，令人气乱。大醉，乱人气血，因而刺之，是益其乱。无刺大怒，令人气逆。怒本逆气，乘怒刺之，其逆益甚。无刺大劳人，大劳者气乏，刺之则气愈耗。无刺新饱人，新饱者谷气盛满，经气未定，刺之恐其易泄。无刺大饥人，饥人气虚，刺则愈伤其气。无刺大渴人，渴者液少，刺则愈亡其阴。无刺大惊人。惊者气怯，刺则气愈散矣。刺阴股，中大脉，血出不止死。阴股大脉，足太阴箕门、血海之间。血出不止则脾气脱，故至于死。刺客主人，内陷中脉，为内漏，为聋。客主人，足少阳经穴。刺之太深，则内陷中脉。脓生耳底，是为内漏。伤其经气，故致聋也。刺膝髌，出液，为跛。髌，膝盖骨也。膝者筋之府，刺膝髌之下而出其液，则液泄筋枯，故令人跛。髌，频、牝二音。跛，补火切。刺臂太阴脉，出血多，立死。臂太阴，肺脉也。肺主气以行营卫，血出多而营卫绝，气散则死也。刺足少阴脉，重虚出血，为舌难以言。足少阴，肾脉也。少阴之脉循喉咙系舌本，肾既虚而复刺出血，是重虚也，故令舌难以言。刺膺中，陷中肺，为喘逆仰息。肺近膺中而误中之，则肺气上泄，故为喘为逆，仰首而息也。刺肘中，内陷，气归之，为不屈伸。肘中者，手太阴之尺泽、厥阴之曲泽皆是也。深刺内陷，必损其气，气泄于此，则气归之，故为不能屈伸。刺阴股下三寸，内陷，令人遗溺。阴股之脉，足三阴也，皆上聚于阴器；惟少阴之在股间者，有经无穴。其在气冲下三寸者，足厥阴之五里也，主治肠中热满不得溺。若刺深内陷，令人遗溺不禁，当是此穴。然厥阴之阴包，阳明之箕门，皆治遗溺；若刺之太深，则溺反不止矣。刺掖下胁间，内陷，令人咳。腋下胁间，肺所居也。若刺深内陷，中其肺藏，故令人咳。刺少腹，中膀胱溺出，令人少腹满。刺中膀胱则胞气泄，故溺出于外而为小腹满。刺腨肠，内陷，为肿。腨肠，足肚也。肉厚气深，不易行散，故刺而内陷则为肿。刺匡上，陷骨中脉，为漏为盲。匡，眼匡也。目者宗脉之所聚，刺匡上而深陷骨间，中其目系之脉，则流泪不止而为漏，视无所见而为盲也。刺关节中，液出，不得屈伸。腰脊者，身之大关节也。手肘足膝者，四支之关节也。诸筋者皆属于节，液出则筋枯，故为不得屈伸。

二十三卷

运气类

一、六六九九以正天度而岁气立（《素问·六节藏象论》）

黄帝问曰：余闻天以六六之节，以成一岁，人以九九制会，计人亦有三百六十五节，以为天地久矣，不知其所谓也。天有上下四方，是为六合，地有正

隅中外，是为九宫，此乾坤合一之大数也，凡寰中物理，莫不由之。故节以六六而成岁，人因九九以制会。且人有三百六十五节，正以合天之度数，复有九岁以应地之九野，此其所以为天地人也。六六九九，义如下文。岐伯对曰：昭乎哉问也！请遂言之。夫六六之节、九九制会者，所以正天之度、气之数也。六六之节，谓如天地合数则花甲生焉，花甲一周凡六十日，而所包天干各六，是一周之六六也。一岁之数三百六十日，而所包甲子凡六周，三阴三阳凡六气，是一岁之六六也。九九制会者，天有四方，方各九十度有奇而制其会。岁有四季，季各九十日有奇而制其会。以至地有九野，人有九藏，皆应此数。故黄钟之数生于九，而律度量衡准绳规矩之道，无不由之。夫有气则有度，有度则有数，天度由此而正，气数由此而定，而裁制其会通之妙者则在乎人，其为功也亦大矣，故首节曰人以九九制会也。又一九义详脉色类五。天度者，所以制日月之行也。气数者，所以纪化生之用也。制，节也，正也。纪，记也。太虚廖廓，本不可测；所可测者，赖列宿周旋，附于天体，有宿度则天道昭然，而七政之迟疾有节，是所以制日月之行也。气数无形，本不易察；所可察者，在阴阳往来，见于节序，有节序则时令相承，而万物之消长有期，乃所以纪化生之用也。天为阳，地为阴；日为阳，月为阴。天包地外，地居天中，天动地静，乾健坤顺，故天为阳，地为阴。火之精为日，水之精为月，故日为阳，月为阴。行有分纪，凡天地日月之运行，各有所纪。天象正圆，周旋不息。天体倚北，北高南下，南北二极居其两端，乃其枢轴不动之处也。天有黄赤二道。赤道者，当两极之中，横络天腰，中半之界也。赤道之北为内郭，北极居之；赤道之南为外郭，南极居之。日月循天运行，各有其道，日行之道是为黄道。黄道之行，春分后行赤道之北，秋分后行赤道之南。月行之道有九，与日不同。九道者，黑道二，出黄道北；赤道二，出黄道南；白道二，出黄道西；青道二，出黄道东。故立春春分，月东从青道；立秋秋分，月西从白道；立冬冬至，月北从黑道；立夏夏至，月南从赤道。此亦云赤道者，以五方五色言，又非天腹赤道之谓也。凡此青黑白赤道各二，并黄道而为九。盖黄为土之正色，位居中央，亦曰中道。班固天文志曰：日之所由，谓之黄道是也。凡节序之分，以日为主，日则随天而行。邵子曰：夏则日随斗而北，冬则日随斗而南。太玄曰：一北而万物生，一南而万物死。刘昭曰：日行北陆谓冬，西陆谓春，南陆谓夏，东陆谓秋。夫以南北为夏冬者是也，以西陆为春、东陆为秋者何也？盖天地之道，子午为经，卯酉为纬。一岁之气，始于冬至，一阳在子，为天日之会。由是斗建随天左旋以行于东方，日月挨宫右退以会于西宿。故仲冬斗建在子，则日月会于星纪，斗宿丑宫也。季冬斗建在丑，则日月会于玄枵，女宿子宫也。此所以日行北陆谓冬也。又由是则斗建自东北顺而南，日月自西北逆而南，故孟春斗建在寅，则日月会于娵訾，室宿亥宫也。仲春斗建在卯，则日月会于降娄，奎宿戌宫也。季春斗建在辰，则日月会于大梁，胃宿酉宫也。是皆以西纬东，此所以日行西陆谓春也。又由是则斗建自东南顺而西，日月自西南逆而东，故孟夏斗建在巳，则日月会于实沉，毕宿申宫也。仲夏斗建在午，则日月会于鹑首，井宿未宫也。季夏斗建在未，则日月会于鹑火，柳宿午宫也。此所以日行南陆谓夏也。又由是则斗建自西南顺而北，日月自东南逆而北，故孟秋斗建在申，则日月会于鹑尾，翼宿巳宫也。仲秋斗建在酉，则日月会于寿星，角宿辰宫也。季秋斗建在戌，则日月会于大火，房宿卯宫也。是皆以东纬西，此所以日行东陆谓秋也。以至孟冬斗建在亥，则日月会于析木，尾宿寅宫，而复交乎冬至。故春不在东而在西，秋不在西而在东也。由此观之，则天运本顺而左旋，日月似逆而右转，故星家以七政为右行。殊不知日月五星皆循天左行，其所以似右者，乃日不及天，月不及日，并五星之退度耳。故天之与日，正会于子半之中，是为一岁之首，即冬至节也。自子半之后，则天渐余而东，日

渐缩而西，而时序节令从兹变更矣。五星之行，亦各有度。如木曰岁星，其行一年一宫，十二年一周天。火曰荧惑，其行六十一日有零过一宫，七百四十日一周天。土曰镇星，其行二十八月过一宫，二十八年一周天。金曰太白，其行一月一宫，一岁一周天。水曰辰星，常随太阳而行，然或前或后，不出三十度之外，亦一月一宫，一岁一周天。凡此五星，皆所以佐日月而循序如纬者也。此行有分纪之谓。**周有道理。**按浑天说曰：天地之体，状如鸟卵，天包地外，犹壳裹黄，其形体混然，周旋无已，故曰混天。然则周天之度，何从考正？乃于日行之数，有以见之。日之行度，不及于天，故以每日所短之数，纪为一度，凡行三百六十五日又四分日之一，竟天一周，复会于旧宿之处，故纪天为三百六十五度又四分度之一，而周天二十八宿均此数焉。其行则自东而升，自西而降。安定胡氏曰：人一呼一吸为一息，一息之间，大约天行八十里。凡人昼夜呼吸，总计一万三千五百息，以八十里之数因之，共得一百八万里。考之洛书甄曜度及春秋考异邮，皆云周天一百七万一千里，其大概亦不相远，此周天囿圆之数也。以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分之，则每度得二千九百三十二里，又千四百六十一分里之三百四十八。以囿三径一言之，则周天上下四旁，直径三十五万七千里。地面去天，又减此之半，而三光出入乎其中，此周有道理之谓。**日行一度，月行十三度而有奇焉，故大小月三百六十五日而成岁，**日行一度、月行十三度者，言日月之退度也。日月循天运行，俱自东而西，天行速，日行迟，月行又迟。天体至圆，绕地左旋，常一日一周而过日一度。日行迟，亦一日绕地一周，而比天少行一度。凡积三百六十五日又二十五刻，仍至旧处而与天会，是为一岁，此日行之数也，故曰日行一度。月行又迟，亦一日绕地一周，而比天少十三度又十九分度之七，积二十七日半有奇而与天会，是为一月，此月行之数也，故曰月行十三度而有奇焉。然于正度之外，阳气尚盈，阴气常缩，是为盈缩，气有盈缩，故月有大小。盈者气盈，天之数也。缩者朔虚，日月之数也。凡月有三十日，岁有十二月，是一岁之数，当以三百六十日为常。然天之气盈，每于过日一度之外，仍盈十三分七厘八丝三忽有奇，积三百六十日，共得四千九百三十五分，以日法九百四十分为一日除之，合盈五日又二百三十五分，其合于刻数，则为二十五刻零。此一岁三百六十日之外，天行过日之数也。月之朔虚，一日常不及日十二度十九分度之七，积二十九日又九百四十分日之四百九十九，其合于刻数，则为五十三刻零，而与日会。是每月常虚四百四十一分，积十二个月，共得五千二百九十二分，以日法九百四十分为一日除之，则每岁合虚五日又五百九十二分，其合于刻数，则为六十三刻零，故一岁日数，止实得三百五十四日又三十七刻。以成数为言，则一岁约少六日，是当六大六小矣，此一岁月不及日之数也。故朱子曰：气言则三百六十五日，朔言则三百五十四日，举气盈朔虚之中数言，则三百六十日。尧典举成数言，故曰三百六十六日也。此大小月三百六十五日而成岁之谓。**积气余而盈闰矣。**积气余者，岁气余分之积而成闰也。一岁之日，以三百六十为常数，而月少于日，故每年止三百五十四日又三十七刻，而十二晦朔尽矣。是周岁月不及日者，凡五日又六十三刻为朔虚。日又少于天，故周天之数，共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是周岁天多于日者，凡五日又二十五刻为气盈。合气盈朔虚，共得十日零八十八刻，此一岁气余之数而闰生焉。故以三岁而计，则得三十二日又六十四刻，是一闰而有余。以五岁而计，则得五十四日又四十刻，是再闰而不足。故以十九年而计，则得二百六日又七十二刻，以月法二十九日零五十三刻除之，正得七个月不差时刻。此所以十九年而七闰，则气朔分齐，是谓一章。大约三十二个月有奇置一闰，虽不尽同，亦不相远。故三年不置闰，则春之一月入于夏，子之一月入于丑。积之之久，至于三失闰则春季皆为夏，十二失闰则子年皆为丑，寒暑反易，岁时变乱，农桑庶务，全失其时矣。故以

余日置闰于其间，然后岁气不差，四时得成，而众功皆立也。立端于始，端，首也。始，初也。天地有气运，气运有元首，元首立而始终正矣。天有其端，北极是也。气有其端，子半是也。节有其端，冬至是至。故立天之端而宿度见，立气之端而辰次见，立节之端而时候见。如周正建子为天统，商正建丑为地统，夏正建寅为人统，皆所以立岁首而授民以时也，即立端于始之义。表正于中，表，识记也。正者，正其子午。中者，中其四方。盖天道玄远，窥测不易，虽立端以察其始，尚不足以探其微，故又立表以正其中也。如周公营洛置五表，颍川阳城置中表，其度景处，古迹犹存。中表南千里置一表，北千里置一表，东西亦然，此正日景以求地中也。考之周礼曰：大司空之职，立土圭之法，测土深，正日景，以求地中。日南则景短多暑，日北则景长多寒，日东则景夕多风，日西则景朝多阴。此在郑康成固有注疏，但亦未甚明悉。朱子曰：今人都不识土圭，康成亦误。圭尺是量表景底尺，长一尺五寸，以玉为之是也。按古制土圭之长，尺有五寸，而测景之表，其长八尺。立表以测景，用圭以量景，而天地之中，气候之序，于斯乎正矣。详求其法，盖以天体混圆，半复地上，半在地下。其上下二端，谓之二极，北极出地三十六度，南极入地三十六度，两极相去一百八十二度半有奇。两极之中，横络天腰者，是为赤道，其去两极，各九十一度有奇。日行之道，是为黄道，由赤道内外周行各半。其入于赤道之内，最近者，日行于参九度之间，在赤道之北二十四度，其去北极六十七度少强，是为夏至日行之道，去极最近，其景最短，故立八尺之表，而景惟一尺五寸，此以地在日中之南，时当阳极，故曰日南则景短多暑也。斯时也，黄道在参宿度中，出寅末，入戌初。凡昼行地上者二百一十九度强，故昼长；夜行地下一百四十六度强，故夜短也。其出于赤道之外，最远者，日行于箕四度之间，在赤道之南二十四度，其去北极一百一十五度有奇，是为冬至日行之道，去极最远，其景最长，故以八尺之表，而景长一丈三尺，此以地在日中之北，时当阴极，故曰日北则景长多寒也。斯时也，黄道在箕宿度中，出辰初，入申末。凡昼行地上者一百四十六度强，故昼短；夜行地下二百一十九度强，故夜长也。其黄道交行于赤道之间者，是为日行之中道。春分日黄赤二道交于西北壁三度，秋分日交于东南翼十七度，各去极九十一度有奇，此度在南北远近之中，故景居二至长短之半而寒热匀也。斯时也，黄道出卯中，入酉中，日行地上地下各一百八十二度有奇而昼夜平也。所谓日东则景夕多风者，言地在日中之东，则日甫中而景已如夕，是地偏于左而东方木气多风也。所谓日西则景朝多阴者，言地在日中之西，则日已中而景犹如朝，是地偏于右而西方金气多阴也。所谓日至之景、尺有五寸、谓之地中者，言夏至为一岁之中，日在中天，其景最短，故景惟一尺五寸与土圭之长正相合处，此便是地之中，亦所以见岁之中也。故嵩高正当天之中。极南五十五度，当嵩高之上。又其南十二度，为夏至之日道。又其南二十四度，为春秋分之日道，即赤道也。又其南二十四度，为冬至之日道，南下去地，三十一度而已。是夏至日去北极六十七度，春秋分日去北极九十一度，冬至日去北极一百一十五度，乃其大数。此天地之所合也，四时之所交也，风雨之所会也，阴阳之所和也。故邵子曰：天地之本，其起于中乎。天之中何在？曰：在辰极。地之中何在？曰：在嵩山。惟天以辰极为中，故可以起历数而推节候；惟地以嵩山为中，故可以定方隅而均道里。子午其天地之中乎。冬至阳生子，夜半时加子，所以乾始于坎而终于离，此南北二极独为天枢而不动也。夏至阴生午，天中日在午，所以坤始于离而终于坎，此冬夏二至，一在南，一在北，而不可移也。惟天地之中，一定不易，是以圣人者出，处玑衡以观大运，据会要以察方来，皆自此而得之，是所谓表正于中也。推余于终，而天度毕矣。推余于终，即上文气余盈闰之义。盖欲求天道者，不立其端则纲领不得，不正其中则前后不明，不推其余则气候不正，凡此三者

缺一不可，知乎此则天度之道毕矣。推音吹。帝曰：余已闻天度矣，愿闻气数何以合之？岐伯曰：天以六六为节，地以九九制会。六六九九义见前。天有十日，十者成数之极，天地之至数也。天有十日，如一月之数凡三十，一岁之数凡三百六十，皆以十为制也。故大挠察其象，作十干以纪之曰：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日六竟而周甲，甲六复而终岁，三百六十日法也。竟，尽也。十干六竟，则六十日也，是为花甲一周。甲复六周，则六六三百六十也，是为一岁日法之常数，而气盈朔虚不与焉，故云日法也。夫自古通天者，生之本，本于阴阳，其气九州九窍，皆通乎天气。凡自古有生之物，皆出天元之气，虽形假地生，而命惟天赋，故《宝命全形论》曰：人生于地，悬命于天，此通天之谓也。然通天之本，本于阴阳，故《四气调神论》曰：阴阳四时者，万物之终始也，死生之本也。至若在地而有九州，在人而有九窍，又孰非通于天气而本于阴阳者乎？故其生五，其气三，自阴阳以化五行，而万物之生莫不由之，故曰其生五。然五行皆本于阴阳，而阴阳之气各有其三，是谓三阴三阳，故曰其气三。夫生五气三者，即运五气六之义，不言六而言三者，合阴阳而言也。一曰：五运之气，各有太过不及平气之化，故五常政大论有三气之纪者即此。其义亦通。按：王氏以三为三元，谓天气地气运气也。然观下文云：三而成天，三而成地，三而成人。是天气地气运气者亦由三而成，则三元之义又若居其次矣。此上二节与生气通天论同，见疾病类五。三而成天，三而成地，三而成人，天者天之气，司天是也。地者地之气，在泉是也。上下之间，气交之中，人之居也。天地人之气皆有三阴三阳，故曰三而成天，三而成地，三而成人。此下三节，与三部九候论同，但彼以上中下三部为言，与此稍异，详脉色类五。三而三之，合则为九，九分为九野，九野为九藏，三而三之，合则为九，正以见阴阳之变。故地之九野，人之九藏，皆相应者如此。九野，九州之野。九藏，义如下文。故形藏四，神藏五，合为九藏以应之也。形藏四者：一头角，二耳目，三口齿，四胸中也。出三部九候论。神藏五者：肝藏魂，心藏神，肺藏魄，脾藏意，肾藏志也。出宣明五气篇及九针论。帝曰：余已闻六六九九之会也，夫子言积气盈闰，愿闻何谓气？谓夫子发蒙解惑焉。蒙者，蒙昧于目。惑者，疑惑于心也。岐伯曰：此上帝所秘，先师传之也。上帝，上古圣帝也。先师，岐伯之师，僦贷季也。僦，将秀切。帝曰：请遂闻之。岐伯曰：五日谓之候，天地之气，五行而已。日行天之五度，则五日也。日有十二时，五日则六十时，是甲子一周，五行毕而气候易矣，故五日谓之候，而一岁三百六十日，共成七十二候也。三候谓之气，气，节也。岁有二十四节，亦曰二十四气。一气统十五日二时五刻有奇，故三候谓之气。六气谓之时，岁有四时，亦曰四季。时各九十一日有奇，积六气而成也，故谓之时。按：此乃一季之六节，亦曰六气，非一岁三阴三阳之六气各得六十者之谓，盖彼为大六气，此为小六气也。四时谓之岁，而各从其主治焉。积四九而成三百六十日，故四时谓之岁。岁易时更，故各有所主之气，以为时之治令焉。五运相袭，而皆治之，终期之日，周而复始，时立气布，如环无端，候亦同法。五运，即五行也。袭，承也。治，主也。此承上文而言岁时气候皆五运相承，各治其时，以终期岁之日。故时立则气布，如春气主木，夏气主火，长夏气主土，秋气主金，冬气主水，周而复始，如环无端也。不惟周岁之气为然，即五日为候，而气亦迭更，故云候亦同法。故曰：不知年之所加，气之盛衰，虚实之所起，不可以为工矣。年之所加，如天元纪、气交变、五运行、五常政、六微旨、六元正纪，至真要等论所载五运六气之类是也。天运有盛衰，则人气有虚实，医不知此，焉得为

工？工者精良之称，故本经屡及此字，诚重之也，非后世工技之工之谓。此数句又出官针篇，详针刺类六。

二、气淫气迫求其治也（《素问·六节藏象论》）

帝曰：五运之始，如环无端，其太过不及何如？岐伯曰：五气更立，各有所盛，盛虚之变，此其常也。太过不及，即盛虚之变，但五运更立，则变有不同耳。帝曰：平气何如？岐伯曰：无过者也。过，过失之谓，凡太过不及皆为过也。帝曰：太过不及奈何？岐伯曰：在经有也。经，即本经气交变、五常政等论，见后第十及十三章。帝曰：何谓所胜？岐伯曰：春胜长夏，长夏胜冬，冬胜夏，夏胜秋，秋胜春，所谓得五行时之胜，各以气命其藏。所胜，五气互有所胜也。春应木，木胜土。长夏应土，土胜水。冬应水，水胜火。夏应火，火胜金。秋应金，金胜木。故曰五行时之胜。所谓长夏者，六月也，土生于火，长在夏中，万物盛长，故云长夏。不惟四时之胜如此，人之五藏亦然，如肝应木而胜脾，脾应土而胜肾，肾应水而胜心，心应火而胜肺，肺应金而胜肝，故曰以气命其藏。命者天子之所畀也。春胜长夏五句，与金匮真言论同，详疾病类二十七。帝曰：何以知其胜？岐伯曰：求其至也，皆归始春。至，气至也，如春则暖气至、夏则热气至者是也，即天元纪等论所谓至数之义也。始春者，谓立春之日，如《六元正纪大论》曰：常以正月朔日平旦视之，睹其位而知其所在矣。盖春为四时之首，元旦为岁度之首，故可以候一岁盛衰之气。一曰：在春前十五日，当大寒节为初气之始亦是。未至而至，此谓太过，则薄所不胜而乘所胜也，命曰气淫。未至而至，谓时未至而气先至，此太过也。太过则薄所不胜而乘所胜者，凡五行之气，克我者为所不胜，我克者为所胜，假如木气有余，金不能制而木反侮金，薄所不胜也。木盛而土受其克，乘所胜也。故命曰气淫。淫者，恃己之强而肆为淫虐也。余太过之气皆同。按：此下旧有不分邪僻内生工不能禁十字，乃下文之辞，误重于此，今删去之。至而不至，此谓不及，则所胜妄行，而所生受病，所不胜薄之也，命曰气迫。所谓求其至者，气至之时也。至而不至，谓时已至而气不至，此不及也。不及则所胜者妄行，所生者受病，所不胜者薄之。所生者，生我者也。如木不及则土无畏，所胜妄行也。土妄行则水受克，所生受病也。金因木衰而侮之，所不胜薄之也。故命曰气迫。迫者，因此不及而受彼侵迫也，余不及之气皆同。按：《五运行大论》曰：主岁何如？曰：气有余，则制己所胜而侮所不胜；其不及，则己所不胜侮而乘之，己所胜轻而侮之。与此二节义同。上二节先至后至之义，又详本类后十八。谨候其时，气可与期，失时反候，五治不分，邪僻内生，工不能禁也。候其时者，候四时六气之所主也。知其时，则气之至与不至，可得其期矣。若不知之而失其时、反其候，则五运之治，盛衰不分，其有邪僻内生，病及于人者，虽称为工，莫能禁之，由其不知时气也。如《阴阳应象大论》曰：故治不法天之纪，不用地之理，则灾害至矣。正此之谓。帝曰：有不袭乎？言五行之气，亦有行无常候，不相承袭者否？岐伯曰：苍天之气，不得无常也。气之不袭，是谓非常，非常则变矣。苍天者，天象之总称也。不得无常，言天地之正化也。气之不袭，是谓非常，言天地之邪化也。邪则为变，变则为病矣。帝曰：非常而变奈何？岐伯曰：变至则病，所胜则微，所不胜则甚，因而重感于邪则死矣。所胜则微，如木受土邪、土受水邪之类，我克者为微邪也。所不胜则甚，如土受木邪、火受水邪之类，克我者为贼邪也。贼邪既甚而复重感之，则不免于死矣。时气藏气皆然。故非其时则微，当其时则甚也。邪不得令，非其时也，故为病微。邪气得令，当其时

也，故为病甚。所胜所不胜皆同。

三、天元纪（《素问·天元纪大论》全）

黄帝问曰：天有五行，御五位，以生寒暑燥湿风，人有五藏，化五气，以生喜怒思忧恐。御，临御也。位，方位也。化，生化也。天有五行以临五位，故东方生风，木也；南方生暑，火也；中央生湿，土也；西方生燥，金也；北方生寒，水也。人有五藏以化五气，故心化火，其志喜；肝化木，其志怒；脾化土，其志思；肺化金，其志忧；肾化水，其志恐，而天人相应也。《阴阳应象大论》思作悲，见阴阳类一，又详见疾病类二十六。论言五运相袭而皆治之，终期之日，周而复始，余已知之矣，愿闻其与三阴三阳之候奈何合之？论，即前六节藏象论也。终期之日，周而复始，谓期年一周而复始也。三阴三阳，六气也。言气有五运，复有六气，五六不侔，其将何以合之？鬼臾区稽首再拜对曰：昭乎哉问也！夫五运阴阳者，天地之道也，万物之纲纪，变化之父母，生杀之本始，神明之府也，可不通乎?!此数句与《阴阳应象大论》同，但此多五运二字，详注见阴阳类一。故物生谓之化，万物之生，皆阴阳之气化也。物极谓之变，盛极必衰，衰极复盛，故物极者必变。《六微旨大论》曰：物之生从乎化，物之极由乎变，变化之相薄，成败之所由也。《五常政大论》曰：气始而生化，气散而有形，气布而蕃育，气终而象变。阴阳不测谓之神，莫之为而为者谓之不测，故曰神。此以天道言也。神用无方谓之圣。神之为用，变化不测，故曰无方。无方者，大而化之之称。《南华天运篇》曰：无方之传，应物而不穷者也。故谓之圣。此以人道言也。夫变化之为用也，用，功用也。天地阴阳之道，有体有用。阴阳者，变化之体；变化者，阴阳之用。此下乃承上文而发明神用之道也。在天为玄，玄，深远也。天道无穷，故在天为玄。在人为道，道，众妙之称。惟人能用之，故在人为道。在地为化，化，化生也。物之生息出乎地，故在地为化。化生五味，由化以生物，有物则有味，故化生五味，出乎地也。道生智，有道则有为，有为则有智，故道生智，存乎人也。玄生神。玄远则不测，不测则神存，故玄生神，本乎天也。神在天为风，在地为木；此以下皆言神化之为用也。神以气言，故在天之无形者为风，则在地之成形者为木，风与木同气，东方之化也。余仿此。在天为热，在地为火；热与火同气，南方之化也。在天为湿，在地为土；湿与土同气，中央之化也。在天为燥，在地为金；燥与金同气，西方之化也。在天为寒，在地为水。寒与水同气，北方之化也。自在天为玄至此，与《五运行大论》同，见藏象类六。故在天为气，在地成形，气即上文之风热湿燥寒，形即上文之木火土金水，此举五行之大者言，以见万物之生，亦莫不质具于地而气行乎天也。形气相感而化生万物矣。形，阴也。气，阳也。形气相感，阴阳合也，合则化生万物矣。故《宝命全形论》曰：天地合气，命之曰人。正此义也。然天地者，万物之上下也。天复之，故在上。地载之，故在下。若以司天在泉言，则亦为上下也。左右者，阴阳之道路也。左为阳主升，故阳道南行。右为阴主降，故阴道北行。是为阴阳之道路。如司天在泉之左右四间，亦其义也。水火者，阴阳之征兆也。征，证也。兆，见也。阴阳之征，见于水火；水火之用，见于寒暑。所以阴阳之往复，寒暑彰其兆，即此谓也。上数句，与《阴阳应象大论》稍同；见阴阳类一。金木者，生成之终始也。金主秋，其气收敛而成万物；木主春，其气发扬而生万物，故为生成之终始。按：上文水火金木，乃五行之四，各有其用，独不言土何也？盖土德居中，凡此四者，一无土之不可，故兼四气之用而寄王于四季，是以不可列言也。气有多少，形有盛衰，上下相召

而损益彰矣。在天之气有多少，故阴阳有三等之分。在地之形有盛衰，故五行有太少之异。上下相召，即形气相感之谓。盖天气下降，气流于地，地气上升，气腾于天，升降相因，则气运太过不及胜复微甚之变而损益彰矣。本类诸篇所言者，皆发明损益之义，当详察也。帝曰：愿闻五运之主时也何如？主四时之令也。鬼臾区曰：五气运行，各终期日，非独主时也。各终期日，谓五运各主期年以终其日，如甲己之岁、土运统之之类是也，非独主四时而已。帝曰：请闻其所谓也。鬼臾区曰：臣积考太始天元册文曰：太虚廖廓，肇基化元，太始天元册文，盖太古之文，所以纪天元者也。太虚，即周子所谓无极，张子所谓由太虚有天之名也。廖廓，空而无际之谓。肇，始也。基，立也。化元，造化之本原也。廓，苦郭切。肇音赵。万物资始，五运终天，资始者，万物借化元而始生。终天者，五行终天运而无已也。布气真灵，总统坤元，布者，布天元之气，无所不至也。气有真气，化几是也。物有灵明，良知是也。虽万物形气禀乎天地，然地亦天中之物，故易曰：大哉乾元，万物资始，乃统天；至哉坤元，万物资生，乃顺承天。又曰：成象之谓乾，效法之为坤。然则坤之元，不外乎乾之元也，故曰总统坤元。九星悬朗，七曜周旋，九星者：天蓬一，天芮二，天冲三，天辅四，天禽五，天心六，天任七，天柱八，天英九也。见补遗本病论，及详九宫星野图，今奇门阴阳家皆用之。七曜，日月五星也，舜典谓之七政。七者如纬，运行于天，有迟有速，有顺有逆，故曰周旋。曰阴曰阳，曰柔曰刚，阴阳者，天道也。柔刚者，地道也。易系曰：立天之道，曰阴与阳；立地之道，曰柔与刚。邵子曰：天之大，阴阳尽之；地之大，刚柔尽之。故天道资始，阴阳而已；地道资生，刚柔而已。然刚即阳之道，柔即阴之道，故又曰动静有常，刚柔断矣。此又以阴阳刚柔，合天地而总言之也。幽显既位，寒暑弛张，阳主昼，阴主夜，一日之幽显也。自晦而朔，自弦而望，一月之幽显也。春夏主阳而生长，秋冬主阴而收藏，一岁之幽显也。幽显既定其位，寒暑从而弛张矣。弛张，往来也。生生化化，品物咸章。易曰：云行雨施，品物流形。又曰：天地絪緼，万物化醇。此所以生生不息，化化无穷，而品物咸章矣。章，昭著也。臣斯十世，此之谓也。言传习之久，凡十世于兹者，此道之谓也。已上诸义，当与阴阳类诸章参看。

帝曰：善。何谓气有多少，形有盛衰？鬼臾区曰：阴阳之气，各有多少，故曰三阴三阳也。形有盛衰，谓五行之治，各有太过不及也。此以下皆明形气之盛衰也。阴阳之气各有多少，故厥阴为一阴，少阴为二阴，太阴为三阴，少阳为一阳，阳明为二阳，太阳为三阳也。形有盛衰，如木有太少角，火有太少徵，土有太少宫，金有太少商，水有太少羽，此五行之治，各有太过不及也。故其始也，有余而往，不足随之，不足而往，有余从之，此气运迭为消长也。始，先也。随，后也。以六十年之常而言，如甲往则乙来，甲为太宫，乙为少商，此有余而往，不足随之也。乙往则丙来，乙为少商，丙为太羽，此不足而往，有余从之也。岁候皆然。以盈虚之胜负言，如火炎者水必涸，水盛者火必灭，阴衰者阳凑之，阳衰者阴凑之，皆先往后随之义也。盖气运之消长，有盛必有衰，有胜必有复，往来相因，强弱相加，而变由作矣。知迎知随，气可与期。迎者，迎其至也。随者，随其去也。如时令有盛衰，则候至有迟速，至与不至，必先知之，是知迎也。气运有胜复，胜微者复微，胜甚者复甚，其微其甚，必先知之，是知随也。知迎知随，则岁气可期，而天和可自保矣。应天为天符，承岁为岁直，三合为治。符，合也。承，下奉上也。直，会也。应天为天符，如丁巳丁亥，木气合也；戊寅戊申戊子戊午，火气合也；己丑己未，土气合也；乙卯乙酉，金气合也；丙辰丙戌，水气合也。此十二年者，中运与司天同气，故

曰天符。承岁为岁直，如丁卯之岁，木承木也；戊午之岁，火承火也；乙酉之岁，金承金也；丙子之岁，水承水也；甲辰甲戌己丑己未之岁，土承土也。此以年支与岁，同气相承，故曰岁直，即岁会也。然不分阳年阴年，但取四正之年为四直承岁，如子午卯酉是也。惟土无定位，寄王于四季之末，各一十八日有奇，则通论承岁，如辰戌丑未是也，共计八年。三合为治，言天气运气年辰也，凡天符岁会之类，皆不外此三者。若上中下三气俱合，乃为太一天符，如乙酉岁金气三合，戊午岁火气三合，己丑己未岁土气三合者是也，共四年。右详注，见《图翼》二卷天符岁会图说。

帝曰：上下相召奈何？此以下皆明上下相召也。鬼臾区曰：寒暑燥湿风火，天之阴阳也，三阴三阳上奉之。寒暑燥湿风火，六气化于天者也，故为天之阴阳。三阴三阳上奉之，谓厥阴奉风气，少阴奉火气，太阴奉湿气，此三阴也。少阳奉暑气，阳明奉燥气，太阳奉寒气，此三阳也。木火土金水火，地之阴阳也，生长化收藏下应之。木火土金水火，五行成于地者也，故为地之阴阳。生长化收藏下应之，谓木应生，火应长，土应化，金应收，水应藏也。按：上文神在天为风等十句，其在天者止言风热湿燥寒，在地者止言木火土金水；而此二节乃言寒暑燥湿风火，木火土金水火。盖以在天之热，分为暑火而为六，在地之火，分为君相而为六，此因五行以化六气，而所以有三阴三阳之分也。二火义如下文。天以阳生阴长，地以阳杀阴藏。天为阳，阳主升，升则向生，故天以阳生阴长，阳中有阴也。地为阴，阴主降，降则向死，故地以阳杀阴藏，阴中有阳也。以藏气纪之，其征可见。如上半年为阳，阳升于上，天气治之，故春生夏长；下半年为阴，阴降于下，地气治之，故秋收冬藏也。此节详义，又见阴阳类一。天有阴阳，地亦有阴阳，故阳中有阴，阴中有阳。天本阳也，然阳中有阴；地本阴也，然阴中有阳。此阴阳互藏之道，如坎中有奇、离中有偶、水之内明、水之内暗皆是也。惟阳中有阴，故天气得以下降。阴中有阳，故地气得以上升。此即上下相召之本。地亦有阴阳下，原有木火土金水火地之阴阳也生长化收藏，共十六字，衍文也，今去之。所以欲知天地之阴阳者，应天之气，动而不息，故五岁而右迁；应地之气，静而守位，故六期而环会。应天之气，五行之应天干也。动而不息，以天加地而六甲周旋也。五岁而右迁，天干之应也，即下文甲己之岁、土运统之之类是也。盖甲乙丙丁戊，竟五运之一周，己庚辛壬癸，又五运之一周，甲右迁而己来，己在迁而甲来，故五岁而右迁也。应地之气，六气之应地支也。静而守位，以地承天而地支不动也。六期而环会，地支之周也，即下文子午之岁、上见少阴之类是也。盖子丑寅卯辰巳，终六气之一备，午未申酉戌亥，又六气之一备，终而复始，故六期而环会。动静相召，上下相临，阴阳相错，而变由生也。动以应天，静以应地，故曰动静，曰上下，无非言天地之合气，皆所以结上文相召之义。帝曰：上下周纪，其有数乎？鬼臾区曰：天以六为节，地以五为制。天数五而五阴五阳，故为十干。地数六而六阴六阳，故为十二支。然天干之五，必得地支之六以为节；地支之六，必得天干之五以为制。而后六甲成，岁气备。又如子午之上为君火，丑未之上为湿土，寅申之上为相火，卯酉之上为燥金，辰戌之上为寒水，巳亥之上为风木，是六气之在天，而以地支之六为节也。甲己为土运，乙庚为金运，丙辛为水运，丁壬为木运，戊癸为火运，是五行之在地，而以天干之五为制也。此以地支而应天之六气，以天干而合地之五行，正其上下相召，以合五六之数也。周天气者，六期为一备；终地纪者，五岁为一周。天之六气，各治一岁，故六期为一备。地之五行，亦各治一岁，故五岁为一周。一曰：当以周天气者六为句，终地纪者五为句，亦通。谓一岁六气，各主一步，步各六十日，六六三百六十日，是周天气者六也，故期为一备。一岁五行，各主一运，运七十二日，五七三百五十，二五一十，亦三百六

十日，是终地纪者五也，故岁为一周。此以一岁之五六为言，以合下文一纪一周之数，尤见亲切。君火以明，相火以位。此明天之六气惟火有二之义也。君者上也，相者下也。阳在上者，即君火也。阳在下者，即相火也。上者应离，阳在外也，故君火以明。下者应坎，阳在内也，故相火以位。火一也，而上下幽显，其象不同，此其所以有辨也。愚按：王氏注此曰：君火在相火之右，但立名于君位不立岁气。又曰：以名奉天，故曰君火以名。守位禀命，故曰相火以位。详此说，是将明字改为名字，则殊为不然。此盖因至真要大论言少阴不司气化，故引其意而云君火不立岁气。殊不知彼言不司气化者，言君火不主五运之化，非言六气也。如子午之岁，上见少阴，则六气分主天地，各有所司，何谓不立岁气？且君为大主，又岂寄空名于上者乎？以致后学宗之，皆谓君火以名，竟将明字灭去，大失先圣至要之旨。夫天人之用，神明而已，惟神则明，惟明乃神。天得之而明照万方，人得之而明见万里，皆此明字之用，诚天地万物不可须臾离者。故《气交变大论》曰：天地之动静，神明为之纪。《生气通天论》曰：阳气者若天与日，失其所则折寿而不彰，故天运当以日光明。此皆君火以明之义也。又如周易说卦传曰：离也者，明也，万物皆相见，南方之卦也。圣人南面而听天下，向明而治，盖取诸此也。由此言之，则天时人事，无不赖此明字为之主宰，而后人泯去之，其失为何如哉？不得不正。又按：君火以明，相火以位，虽注义如前；然以凡火观之，则其气质上下，亦自有君相明位之辨。盖明者光也，火之气也。位者形也，火之质也。如一寸之灯，光被满室，此气之为然也。盈炉之炭，有热无焰，此质之为然也。夫焰之与炭皆火也，然焰明而质暗，焰虚而质实，焰动而质静，焰上而质下，以此证之，则其气之与质，固自有上下之分，亦岂非君相之辨乎？是以君火居上，为日之明，以昭天道，故于人也属心，而神明出焉。相火居下，为原泉之温，以生养万物，故于人也属肾，而元阳蓄焉。所以六气之序，君火在前，相火在后，前者肇物之生，后者成物之实。而三百六十日中，前后二火所主者，止四五六七月，共一百二十日，以成一岁化育之功，此君相二火之为用也。或曰：六气中五行各一，惟火言二何也？曰：天地之道，阴阳而已，阳主生，阴主杀，使阳气不充，则生意终于不广，故阳道实，阴道虚，阳气刚，阴气柔，此天地阴阳当然之道。且六气之分，属阴者三，湿燥寒是也；属阳者二，风热而已。使火无君相之化，则阴胜于阳而杀甚于生矣，此二火之所以必不可无也。若因惟火有二，便谓阳常有余而专意抑之，则伐天之和，伐生之本，莫此为甚。此等大义，学者最宜详察。《至真要大论》云：少阴不司气化。义详本类二十四。《生气通天论》云：天运当以日光明。义详疾病类五。俱当参阅。五六相合，而七百二十气为一纪，凡三十岁；天以六期为备，地以五岁为周，周余一气，终而复会。如五个六，三十岁也；六个五，亦三十岁也。故五六相合，而七百二十气为一纪，凡三十岁也。然此以大数言之耳，若详求之，则三十年之数，正与一岁之度相合。盖一岁之数，凡三百六十日，六分分之为六气，各得六十日也；五分分之为五运，各得七十二日也；七十二分分之为七十二候，各得五日也。三十年之数，凡三百六十月，六分分之，各得六十月；五分分之，各得七十二月；七百二十分分之，各得十五日，是为一气，又曰一节。此五六之大会，而元会运世之数皆自此起，故谓之一纪，又谓之一世。千四百四十气，凡六十岁而为一周，不及太过，斯皆见矣。以三十年而倍之，则得此数，是为六十年花甲一周也。其间运五气六，上下相临之数，尽具于此。故凡太过不及、逆顺胜复之气，皆于此而可见矣。

帝曰：夫子之言，上终天气，下毕地纪，可谓悉矣。余愿闻而藏之，上以治民，下以治身，使百姓昭著，上下和亲，德泽下流，子孙无忧，传之后世，无有终时，可得闻乎？此以下皆明五六之义也。观帝言上以治民，则圣帝重民

之意，为可知矣。鬼臾区曰：至数之机，迫迮以微，其来可见，其往可追。敬之者昌，慢之者亡，无道行私，必得天殃。至数之机，即五六相合之类也。迫迮以微，谓天地之气数，其精微切近，无物不然也。其来可见，其往可追，谓因气可以察至，因至可以求数也。然至数之微，为安危所系，故敬之者昌，慢之者亡。敬者，如摄生类诸章所载，凡合同于道者皆是也。设或无道行私，而逆天妄为，天殃必及之矣，可不慎哉！迮音窄，近也。谨奉天道，请言真要。至真之要道也。帝曰：善言始者，必会于终，善言近者，必知其远，必精明于道者，庶能言始以会终，言近以知远。是则至数极而道不惑，所谓明矣。愿夫子推而次之，令有条理，简而不匮，久而不绝，易用难忘，为之纲纪，至数之要，愿尽闻之。至数之义，本经所见不一，详会通奇恒类。简，要也。匮，乏也。鬼臾区曰：昭乎哉问！明乎哉道！如鼓之应桴，响之应声也。桴，鼓椎也。发者为声，应者为响。 桴音孚。臣闻之，甲己之岁，土运统之；乙庚之岁，金运统之；丙辛之岁，水运统之；丁壬之岁，木运统之；戊癸之岁，火运统之。此即五行之应天干也，是为五运。详义见下章及图翼五运图解。帝曰：其于三阴三阳，合之奈何？鬼臾区曰：子午之岁，上见少阴；丑未之岁，上见太阴；寅申之岁，上见少阳；卯酉之岁，上见阳明；辰戌之岁，上见太阳；巳亥之岁，上见厥阴。此即三阴三阳之应地支也，是为六气。上者言司天，如子午之岁，上见少阴司天是也。十二年皆然。少阴所谓标也，厥阴所谓终也。标，首也。终，尽也。六十年阴阳之序，始于子午，故少阴谓标。尽于巳亥，故厥阴谓终。厥阴之上，风气主之；少阴之上，热气主之；太阴之上，湿气主之；少阳之上，相火主之；阳明之上，燥气主之；太阳之上，寒气主之。所谓本也，是谓六元。三阴三阳者，由六气之化为之主，而风化厥阴，热化少阴，湿化太阴，火化少阳，燥化阳明，寒化太阳，故六气谓本，三阴三阳谓标也。然此六者，皆天元一气之所化，一分为六，故曰六元。本篇曰天元纪者，义本诸此。帝曰：光乎哉道！明乎哉论！请著之玉版，藏之金匮，署曰天元纪。著之玉版，垂永久也。藏之金匮，示珍重也。署，表识也。

四、五运六气上下之应（《素问·五运行大论》）

黄帝坐明堂，始正天纲，临观八极，考建五常，明堂，王者朝会之堂也。正天纲者，天之大纲在于斗，正斗纲之建，以占天也。八极，八方之舆极也。观八极之理，以志地也。考，察也。建，立也。五常，五行气运之常也。考建五常，以测阴阳之变化也。请天师而问之曰：论言天地之动静，神明为之纪，阴阳之升降，寒暑彰其兆。论，气交变大论也。但彼以升降二字作往复，见后第十。余闻五运之数于夫子，夫子之所言，正五气之各主岁耳，首甲定运，余因论之。鬼臾区曰：土主甲己，金主乙庚，水主丙辛，木主丁壬，火主戊癸。此五运也。首甲定运，谓六十年以甲子始，而定其运也。子午之上，少阴主之；丑未之上，太阴主之；寅申之上，少阳主之；卯酉之上，阳明主之；辰戌之上，太阳主之；巳亥之上，厥阴主之。不合阴阳，其故何也？此三阴三阳之所主也，主者司天也。不合阴阳，如五行之甲乙，东方木也；而甲化土运，乙化金运。六气之亥子，北方水也；而亥年之上，风水主之，子年之上，君火主之。又如君火司气，火本阳也，而反属少阴；寒水司气，水本阴也，而反属太阳之类，似皆不合于阴阳者也。岐伯曰：是明道也，此天地之阴阳也。言鬼臾区之言，是明显之道也。其所云运五气六不合阴阳者，正

所以明天地之阴阳也。夫数之可数者，人中之阴阳也，然所合，数之可得者也。夫阴阳者，数之可十，推之可百，数之可千，推之可万。天地阴阳者，不以数推，以象之谓也。人中之阴阳，言其浅近可数，而人所易知者也。然阴阳之道，或本阳而标阴，或内阳而外阴，或此阳而彼阴，或先阳而后阴，故小之而十百，大之而千万，无非阴阳之变化，此天地之阴阳无穷，诚有不可以限数推言者，故当因象求之，则无不有理存焉。数之可十以下四句，又见经络类二十九及三十四。帝曰：愿闻其所始也。岐伯曰：昭乎哉问也！臣览太始天元册文，丹天之气，经于牛女戊分；黔天之气，经于心尾己分；苍天之气，经于危室柳鬼；素天之气，经于亢氐昴毕；玄天之气，经于张翼娄胃。此所以辨五运也。始，谓天运初分之始。太始天元册文，太古占天文也。丹，赤色，火气也。黔，黄色，土气也。苍，青色，木气也。素，白色，金气也。玄，黑色，水气也。此天地初分之时，赤气经于牛女戊分，牛女癸之次，戊当乾之次，故火主戊癸也。黄气经于心尾己分，心尾甲之次，巳当巽之次，故土主甲己也。青气经于危室柳鬼，危室壬之次，柳鬼丁之次，故木主丁壬也。白色经于亢氐昴毕，亢氐乙之次，昴毕庚之次，故金主乙庚也。黑气经于张翼娄胃，张翼丙之次，娄胃辛之次，故水主丙辛也。此五运之所以化也。又详义见《图翼》二卷，五天五运图解。黔音今。所谓戊己分者，奎壁角轸，则天地之门户也。奎壁临乾，戊分也。角轸临巽，己分也。戊在西北，己在东南，遁甲经曰：六戊为天门，六己为地户。故曰天地之门户。详义见《图翼》一卷，奎壁角轸天地之门户说。夫候之所始，道之所生，不可不通也。此五天五运，即气候之所始，天道之所生也。

帝曰：善。论言天地者，万物之上下，左右者，阴阳之道路，未知其所谓也。此所以辨六气也。论，即《天元纪大论》，见前章；及《阴阳应象大论》，见阴阳类第一。岐伯曰；所谓上下者，岁上下，见阴阳之所在也。上，司天也。下，在泉也。岁之上下，即三阴三阳迭见之所在也。左右者，诸上见厥阴，左少阴，右太阳；见少阴，左太阴，右厥阴；见太阴，左少阳，右少阴；见少阳，左阳明，右太阴；见阳明，左太阳，右少阳；见太阳，左厥阴，右阳明。所谓面北而命其位，言其见也。司天在泉，俱有左右。诸上见者，即言司天。故厥阴司天，则左见少阴，右见太阳，是为司天之左右间也。余义仿此。司天在上，故位南面北而命其左右之见。左，西也。右，东也。帝曰：何谓下？岐伯曰：厥阴在上则少阳在下，左阳明，右太阴；少阴在上则阳明在下，左太阳，右少阳；太阴在上则太阳在下，左厥阴，右阳明；少阳在上则厥阴在下，左少阴，右太阳；阳明在上则少阴在下，左太阴，右厥阴；太阳在上则太阴在下，左少阳，右少阴。所谓面南而命其位，言其见也。下者，即言在泉。故位北面南而命其左右之见，是为在泉之左右间也。左，东也。右，西也。司天在泉，上下异而左右殊也。按：右二节，阴阳六气，迭为迁转。如巳亥年厥阴司天，明年子午，则左间少阴来司天矣。又如初气厥阴用事，则二气少阴来相代矣。六气循环无已，此所以上下左右、阴阳逆顺有异，而见气候之变迁也。有司天在泉左右间气图解，在《图翼》二卷。

上下相遘，寒暑相临，气相得则和，不相得则病。此明上下之相遘也。遘，交也。临，遇也。司天在上，五运在中，在泉在下，三气之交，是上下相遘而寒暑相临也。所遇之气彼此相生者，为相得而安。彼此相克者，为不相得而病矣。详义见《图翼》五运六气诸解中。遘音姤。帝曰：气相得而病者何也？岐伯曰：以下临上，不当位也。气同类者，本为相得，而亦不免于病者，以下临上也。如《六微旨大

论》曰：君位臣则顺，臣位君则逆。此指君相二火而言也。详见后第七。

帝曰：动静何如？此言迁转之动静也。岐伯曰：上者右行，下者左行，左右周天，余而复会也。上者右行，言天气右旋，自东而西以降于地。下者左行，言地气左转，自西而东以升于天。故司天在上，必历巳午未申而西降；在泉在下，必历亥子丑寅而东升也。余而复会，即前篇五六相合、积气余而复会其始之义。帝曰：余闻鬼臾区曰：应地者静。今夫子乃言下者左行，不知其所谓也，愿闻何以生之乎？应地者静，见前天元纪篇。岐伯曰：天地动静，五行迁复，虽鬼臾区其上候而已，犹不能遍明。上候而已，天运之候也。不能遍明，犹未详言左右也。夫变化之用，天垂象，地成形，七曜纬虚，五行丽地，地者所以载生成之形类也，虚者所以列应天之精气也，形精之动，犹根本之与枝叶也，仰观其象，虽远可知也。天地之体虽殊，变化之用则一，所以在天则垂象，在地则成形。故七曜纬于虚，即五行应天之精气也。五行丽于地，即七曜生成之形类也。是以形精之动，亦犹根本之与枝叶耳。故凡物之在地者，必悬象于天，第仰观其象，则无有不应。故上之右行、下之左行者，周流不息，而变化乃无穷也。

帝曰：地之为下否乎？此欲详明上下之义也。岐伯曰：地为人之下，太虚之中者也。人在地之上，天在人之上。以人之所见言，则上为天，下为地。以天地之全体言，则天包地之外，地居天之中，故曰太虚之中者也。由此观之，则地非天之下矣。然则司天者，主地之上。在泉者，主地之下。五行之丽地者，是为五运，而运行于上下之中者也。此特举地为辨者，盖以明上中下之大象耳。帝曰：冯乎？冯，凭同。言地在太虚之中而不坠者，果亦有所依凭否也？岐伯曰：大气举之也。大气者，太虚之元气也。乾坤万物，无不赖之以立。故地在太虚之中，亦惟元气任持之耳。燥以干之，暑以蒸之，风以动之，湿以润之，寒以坚之，火以温之。此即大气之所化，是为六气而运用于天地之间者也。曰燥，曰暑，曰风，曰湿，曰寒，曰火，六者各一其性，而功用亦异。故风寒在下，燥热在上，湿气在中，火游行其间，寒暑六入，故令虚而化生也。寒居北，风居东，自北而东，故曰风寒在下，下者左行也。热居南，燥居西，自南而西，故曰燥热在上，上者右行也。地者土也，土之化湿，故曰湿气在中也。惟火有二，君火居湿之上，相火居湿之下，故曰火游行其间也。凡寒暑再更而气入者六，非虚无以寓气，非气无以化生，故曰令虚而化生也。故燥胜则地干，暑胜则地热，风胜则地动，湿胜则地泥，寒胜则地裂，火胜则地固矣。凡此六者，皆言地气本乎天也。自上文地之为下至此，正所以发明此义。《天元纪大论》曰：太虚廖廓，肇基化元，万物资始，五运终天，布气真灵，总统坤元。亦此之谓。此下接寒暑燥湿风火、在人合之奈何、其于万物、何以生化一章，列藏象类第六。

五、南政北政阴阳交尺寸反（《素问·至真要大论》）

帝曰：天地之气，何以候之（《素问·五运行大论》）？此欲因脉候以察天地之气也。岐伯曰：天地之气，胜复之作，不形于诊也。脉法曰：天地之变，无以脉诊。此之谓也。天地之气，有常有变。其常气之形于诊者，如春弦夏洪秋毛冬石，及厥阴之至其脉弦，少阴之至其脉钩，太阴之至其脉沉，少阳之至大而浮，阳明之至短而涩，太阳之至大而长者，皆是也。若其胜复之气，卒然初至，安得遽变其脉而形于诊乎？故天地之变，有不可以脉诊，而当先以形证求之者。如《气交变大论》曰应常不应卒，亦此之谓。帝曰：间气何如？间气，谓司天在泉左右之间气，而脉亦当有应之也。夫此间气者，谓之为常则气有变迁，谓之为变则岁有定位，盖帝因上文

云天地之变，无以脉诊，故复举此常中之变，以求夫脉之应也。岐伯曰：随气所在，期于左右。气在左则左应，气在右则右应。左右者左右寸尺也。详如下文。帝曰：期之奈何？岐伯曰：从其气则和，违其气则病，气至脉亦至，从其气也，故曰和。气至脉不至，气未至而脉至，违其气也，故为病。《至真要大论》曰：至而和则平，至而甚则病，至而反则病，至而不至者病，未至而至者病，阴阳易者危。不当其位者病，应左而右，应右而左，应上而下，应下而上也。迭移其位者病，迭，更也。应见不见而移易于他位也。失守其位者危，克贼之脉见，而本位失守也。尺寸反者死，阴阳交者死。此二句之义，一以尺寸言，一以左右言，皆以少阴为之主也。如阴当在尺，则阳当在寸，阴当在寸，则阳当在尺，左右亦然。若阴之所在，脉宜不应而反应，阳之所在，脉宜应而反不应，其在尺寸则谓之反，其在左右则谓之交，皆当死也。尺寸反者，惟子午卯酉四年有之。阴阳交者，惟寅申巳亥辰戌丑未八年有之。若尺寸独然，或左右独然，是为气不应，非反非交也。先立其年，以知其气，左右应见，然后乃可以言死生之逆顺。先立其年之南北政，及司天在泉左右间应见之气，则知少阴君主之所在，脉当不应，而逆顺乃可见矣。此章详义，具南北政图说中，在《图翼》二卷。

帝曰：夫子言察阴阳所在而调之，论言人迎与寸口相应，若引绳小大齐等，命曰平（《素问·至真要大论》）。论言，《灵枢·禁服篇》也。此引本论之察阴阳者，以人迎寸口为言。盖人迎在头，寸口在手，阴阳相应，则大小齐等，是为平也。阴之所在，寸口何如？阴，少阴也。少阴所在，脉当不应于寸口，有不可不察也。岐伯曰：视岁南北，可知之矣。甲己二岁为南政，乙庚丙辛丁壬戊癸八年为北政。南政居南而定其上下左右，故于人之脉则南应于寸，北应于尺。北政居北而定其上下左右，故北应于寸而南应于尺。一曰：五运以土为尊，故惟甲己土运为南政，其他皆北政也。有推原南北政图说，在图翼二卷。帝曰：愿卒闻之。岐伯曰：北政之岁，少阴在泉则寸口不应，不应者，脉来沉细而伏，不应于指也。北政之岁，其气居北以定上下，则尺主司天，寸主在泉。故少阴在泉居北之中，则两手寸口不应，乙丁辛癸卯酉年是也。厥阴在泉则右不应，右，右寸也。北政厥阴在泉，则少阴在右寸，故不应，丙戊庚壬寅申年是也。太阴在泉则左不应。左，左寸也。北政太阴在泉，则少阴在左寸，故不应，丙戊庚壬辰戌年是也。南政之岁，少阴司天则寸口不应，南政之岁，其气居南以定上下，则寸主司天，尺主在泉，故少阴司天居南之中，则两手寸口不应，甲子甲午年是也。厥阴司天则右不应，右，右寸也。南政厥阴司天，则少阴在右寸，故不应，己巳己亥年是也。太阴司天则左不应。左，左寸也。南政太阴司天，则少阴在左寸，故不应，己丑己未年是也。诸不应者，反其诊则见矣。凡南政之应在寸者，则北政应在尺；北政之应在寸者，则南政应在尺。以南北相反而诊之，则或寸或尺之不应者，皆可见矣。帝曰：尺候何如？上文所言，皆两寸之不应，故此复问两尺之候也。岐伯曰：北政之岁，三阴在下，则寸不应；三阴在上，则尺不应。北政之岁，反于南政，故在下者主寸，在上者主尺。上下，即司天在泉也。南政之岁，三阴在天，则寸不应；三阴在泉，则尺不应。南政之岁，反于北政，故在天主寸，在泉主尺也。左右同。凡左右寸尺之不应者，皆与前同，惟少阴之所在则其位也。愚按：阴之所在，其脉不应，诸家之注，皆谓六气以少阴为君，君象无为，不主时气，故少阴所至，其脉不应也。此说殊为不然。夫少阴既为六气之一，又安有不主气之理？惟天元纪大论中君火以明、相火以位之下，王氏注曰君火在相火之右、但

立名于君位、不立岁气一言，此在王氏固已误注，而诸家引以释此，盖亦不得已而为之强解耳，义岂然欤？夫三阳三阴者，天地之气也。如《太阴阳明论》曰：阳者，天气也，主外；阴者，地气也，主内。故阳道实，阴道虚。此阴阳虚实，自然之道也。第以日月证之，则日为阳，其气常盈；月为阴，其光常缺。是以潮汐之盛衰，亦随月而有消长，此阴道当然之义，为可知矣。人之经脉，即天地之潮汐也。故三阳所在，其脉无不应者，气之盈也；三阴所在，其脉有不应者，以阳气有不及，气之虚也。然三阴之列，又惟少阴独居乎中，此又阴中之阴也。所以少阴所在为不应，盖亦应天地之虚耳，岂君不主事之谓乎？明者以为然否？本来前第三章君火以明条下有按，所当互考。故曰知其要者，一言而终，不知其要，流散无穷，此之谓也。要，即阴阳之所在也。知则不惑，不知则致疑，所以流散无穷而莫测其要也。凡此脉之见，尤于时气为病者最多，虽其中有未必全合者，然遇有不应之脉，便当因此以推察其候。知其要者数句，与六元正纪大论同，但彼言六元之纪，此言阴阳之要也。见后十七。

六、天地六六之节标本之应亢则害承乃制（《素问·六微旨大论》）

黄帝问曰：呜呼远哉！天之道也，如迎浮云，若视深渊，视深渊尚可测，迎浮云莫知其极。此甚言天道之难穷也。疏五过论亦有此数句，详论治类十八，但彼言医道，此言天道也。夫子数言谨奉天道，余闻而藏之，心私异之，不知其所谓也。愿夫子溢志尽言其事，令终不灭，久而不绝，天之道可得闻乎？岐伯稽首再拜对曰：明乎哉！问天之道也。此因天之序，盛衰之时也。因天道之序更，所以成盛衰之时变也。帝曰：愿闻天道六六之节盛衰何也？六六之义，已见前第一章，此复求其盛衰之详。岐伯曰：上下有位，左右有纪。此言六位之序，以明客气之盛衰也。故少阳之右，阳明治之；阳明之右，太阳治之；太阳之右，厥阴治之；厥阴之右，少阴治之；少阴之右，太阴治之；太阴之右，少阳治之。此所谓气之标，盖南面而待之也。此即天道六六之节也。三阴三阳以六气为本，六气以三阴三阳为标。然此右字，皆自南面而观以待之，所以少阳之右为阳明也。有天地六气图解，在图翼二卷。故曰因天之序，盛衰之时，移光定位，正立而待之，此之谓也。光，日光也。位，位次也。凡此六气之次，即因天之序也。天既有序，则气之王者为盛，气之退者为衰。然此盛衰之时，由于日光之移，日光移而后位次定。圣人之察之者，但南面正立而待之，则其时更气易，皆于日光而见之矣。故《生气通天论》曰：天运当以日光明。正此移光定位之义。此数句与《八正神明论》同，详针刺类十三。

少阳之上，火气治之，中见厥阴；此以下言三阴三阳，各有表里，其气相通，故各有互根之中气也。少阳之本火，故火气在上。与厥阴为表里，故中见厥阴，是以相火而兼风木之化也。此有上中下本标中气图解，在图翼四卷。阳明之上，燥气治之，中见太阴；阳明之本燥，故燥气在上。与太阴为表里，故中见太阴，是以燥金而兼湿土之化也。太阳之上，寒气治之，中见少阴；太阳之本寒，故寒气在上。与少阴为表里，故中见少阴，是以寒水而兼君火之化也。厥阴之上，风气治之，中见少阳；厥阴之本风，故风气在上。与少阳为表里，故中见少阳，是以风木而兼相火之化也。少阴之上，热气治之，中见太阳；少阴之本热，故热气在上。与太阳为表里，故中见太阳，是以君火而兼寒水之化也。太阴之上，湿气治之，中见阳明。太阴之本湿，故湿气在上。与阳明为表里，故中见阳明，是以湿土而兼燥金之化也。所谓本也。本之下，中之见也；见之下，气之标也。所谓本也一句，与前天元纪

章所云者同义。盖上之六气，为三阴三阳之本；下之三阴三阳，为六气之标，而兼见于标本之间者，是阴阳表里之相合，而互为中见之气也。其于人之应之者亦然。故足太阳、少阴二经为一合，而膀胱与肾之脉互相络也；足少阳、厥阴为二合，而胆与肝脉互相络也；足阳明、太阴为三合，而胃与脾脉互相络也；手太阳、少阴为四合，而小肠与心脉互相络也；手少阳、厥阴为五合，而三焦与心包络之脉互相络也；手阳明、太阴为六合，而大肠与肺脉互相络也。此即一表一里而阳中有阴、阴中有阳之义。本标不同，气应异象。本标不同者，若以三阴三阳言之，如太阳本寒而标阳，少阴本热而标阴也。以中见之气言之，如少阳所至为火生，而中为风；阳明所至为燥生，而中为湿；太阳所至为寒生，而中为热；厥阴所至为风生，而中为火；少阴所至为热生，而中为寒；太阴所至为湿生，而中为燥也。故岁气有寒热之非常者，诊法有脉从而病反者，病有生于本、生于标、生于中气者，治有取本而得、取标而得、取中气而得者，此皆标本之不同而气应之异象，即下文所谓物生其应、脉气其应者是也。故如瓜甜蒂苦、葱白叶青、参补芦泻、麻黄发汗、根节止汗之类，皆本标不同之象。此一段义深意圆，当与标本类诸章参悟。

帝曰：其有至而至，有至而不至，有至而太过何也？此下正以明气候之盛衰也。六气治岁各有其时，气至有迟蚤，而盛衰见矣。岐伯曰：至而至者和；至而不至，来气不及也；未至而至，来气有余也。时至气亦至，和平之应也，此为平岁。若时至而气不至，来气不及也。时未至而气先至，来气有余也。帝曰：至而不至，未至而至何如？岐伯曰：应则顺，否则逆，逆则变生，变生则病。当期为应，愆期为否，应则顺而生化之气正，否则逆而胜复之变生，天地变生则万物亦病矣。帝曰：善。请言其应。岐伯曰：物生其应也，气脉其应也。物生其应，如五常政大论之五谷、五果、五虫、五畜之类是也。气脉其应，如《至真要大论》之南北政，及厥阴之至其脉弦之类是也。至不至之义，又见《六元正纪大论》，详后十八。

帝曰：善。愿闻地理之应六节气位何如？此下言地理之应六节，即主气之静而守位者也，故曰六位，亦曰六步，乃六气所主之位也。岐伯曰：显明之右，君火之位也；显明者，日出之所，卯正之中，天地平分之处也。显明之右，谓自斗建卯中，以至巳中，步居东南，为天之右间，主二之气，乃春分后六十日有奇，君火治令之位也。若客气以相火加于此，是谓以下临上，臣位君则逆矣。此下有交六气节令图解及地理之应六节图，在图翼二卷。君火之右，退行一步，相火治之；退行一步，谓退于君火之右一步也。此自斗建巳中以至未中，步居正南，位直司天，主三之气，乃小满后六十日有奇，相火之治令也。复行一步，土气治之；复行一步，谓于相火之右，又行一步也。此自未中以至酉中，步居西南，为天之左间，主四之气，乃大暑后六十日有奇，湿土治令之位也。复行一步，金气治之；此于土气之右，又行一步，自酉中以至亥中，步居西北，为地之右间，主五之气，乃秋分后六十日有奇，燥金治令之位也。复行一步，水气治之；此于金气之右，又行一步，自亥中以至丑中，步居正北，位当在泉，主终之气，乃小雪后六十日有奇，寒水之治令也。复行一步，木气治之；此于水气之右，又行一步，自丑中以至卯中，步居东北，为地之左间，主初之气、乃大寒后六十日有奇，风水治令之位也。复行一步，君火治之。此自木气之末，复行于显明之右，君火之位，是为主气六步之一周。

相火之下，水气承之；水位之下，土气承之；土位之下，风气承之；风位之下，金气承之；金位之下，火气承之；君火之下，阴精承之。此言六位之下，各有所承。承者，前之退而后之进也。承之为义有二：一曰常，一曰变。常者

如六气各专一令，一极则一生，循环相承，无所间断。故于六位盛极之下，各有相制之气，随之以生，由生而化，由微而著，更相承袭，时序乃成。所谓阳盛之极，则阴生承之；阴盛之极，则阳生承之。亦犹阴阳家五行胎生之义，此岁气不易之令，故谓之常。常者，四时之序也。变者，如《六元正纪大论》所谓：少阳所至为火生，终为蒸溽。水承相火之象也。水发而雹雪，土气承水之象也。土发而飘骤，风木承土之象也。木发而毁折，金气承木之象也。金发而清明，火气承金之象也。火发而曛昧，阴精承君火之象也。此则因亢而制，因胜而复，承制不常，故谓之变。变者，非时之邪也。然曰常曰变，虽若相殊；总之防其太过，而成乎造化之用，理则一耳。帝曰：何也？岐伯曰：亢则害，承乃制。亢者，盛之极也。制者，因其极而抑之也。盖阴阳五行之道，亢极则乖，而强弱相残矣。故凡有偏盛，则必有偏衰，使强无所制，则强者愈强，弱者愈弱，而乖乱日甚。所以亢而过甚，则害乎所胜，而承其下者，必从而制之。此天地自然之妙，真有莫之使然而不得不然者。天下无常胜之理，亦无常屈之理。易之乾象曰：亢之为言也，知进而不知退，知存而不知亡，知得而不知丧。复之象曰：复其见天地之心乎！即此亢承之义。制生则化，外列盛衰；制生则化，当作制则生化，传写之误也。夫盛极有制则无亢害，无亢害则生化出乎自然，当盛者盛，当衰者衰，循序当位，是为外列盛衰。外列者，言发育之多也。害则败乱，生化大病。亢而无制，则为害矣。害则败乱失常，不生化正气而为邪气，故为大病也。按：王安道曰：予读内经，至亢则害，承乃制，喟然叹曰：至矣哉，其造化之枢纽乎！王太仆发之于前，刘河间阐之于后，圣人之蕴，殆靡遗矣；然学者尚不能释然，得不犹有未悉之旨欤？请推而陈之。夫自显明之右至君火治之十五句，言六节所治之位也。自相火之下至阴精承之十二句，言地理之应岁气也。亢则害、承乃制二句，言抑其过也。制则生化至生化大病四句，言有制之常与无制之变也。承，犹随也。然不言随而言承者，以下言之，则有上奉之象，故曰承。虽谓之承，而有防之之义存焉。亢者，过极也。害者，害物也。制者，克胜之也。然所承者，其不亢则随之而已，故虽承而不见；既亢则克胜以平之，承斯见矣。然而迎之不知其所来，迹之不知其所止，固若有不可必者；然可必者，常存乎昏冥恍惚之中，而莫之或欺也。河间曰：己亢过极，则反似胜己之化。似也者，其可以形质求哉？故后篇云厥阴所至为风生，终为肃，少阴所至为热生，终为寒之类。其为风生、为热生者，亢也。其为肃、为寒者，制也。又水发而雹雪，土发而飘骤之类。其水发、土发者，亢也。其雹雪、飘骤者，制也。若然者，盖造化之常，不能以无亢，亦不能以无制焉耳。又虞天民曰：制者，制其气之太过也。害者，害承者之元气也。所谓元气者，总而言之，谓之一元，如天一生水，水生木，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复生水，循环无端，生生不息也。分而言之，谓之六元，如水为木之化元，木为火之化元，火为土之化元，土为金之化元，金为水之化元，亦运化而无穷也。假如火不亢，则所承之水，随之而已；一有亢极，则其水起以平之，盖恐害吾金元之气，子来救母之意也。六气皆然。此五行胜复之理，不期然而然者矣。由此观之，则天地万物，固无往而非五行，而亢害承制，又安往而不然哉？故求之于人，则五藏更相平也，五志更相胜也，五气更相移也，五病更相变也。故火极则寒生，寒极则湿生，湿极则风生，风极则燥生，燥极则热生，皆其化也。第承制之在天地者，出乎气化之自然；而在人为亦有之，则在挽回运用之得失耳。使能知其微，得其道，则把握在我，何害之有？设承制之盛衰不明，似是之真假不辨，则败乱可立而待也，惟知者乃能慎之。

二十四卷

运气类

七、天符岁会（《素问·六微旨大论》《六元正纪大论》）

帝曰：盛衰何如（《素问·六微旨大论》）？此连前章，乃承上文而详求盛衰之义也。岐伯曰：非其位则邪，当其位则正；邪则变甚，正则微。气不相和者为非位，气相得者为当位，故有邪正微甚之分。上二句，又出五运行大论，见藏象类六。帝曰：何谓当位？岐伯曰：木运临卯，此下言岁会也。以木运而临卯位，丁卯岁也。火运临午，以火运临午位，戊午岁也。土运临四季，土运临四季，甲辰、甲戌，己丑、己未岁也。金运临酉，金运临酉，乙酉岁也。水运临子，水运临子，丙子岁也。所谓岁会，气之平也。此岁运与年支同气，故曰岁会，其气平也。共八年。帝曰：非位何如？岐伯曰：岁不与会也。岁运不与地支会，则气有不平者矣。

帝曰：土运之岁，上见太阴；此下言天符也。上谓司天，土运上见太阴，己丑、己未岁也。火运之岁，上见少阳、少阴；火运上见少阳，戊寅，戊申岁也。上见少阴，戊子、戊午岁也。金运之岁，上见阳明；金运上见阳明，乙卯、乙酉岁也。木运之岁，上见厥阴；木运上见厥阴，丁巳、丁亥岁也。水运之岁，上见太阳奈何？水运上见太阳，丙辰、丙戌岁也。奈何，谓此十二年，以岁运与司天同气者，又何以然也。岐伯曰：天之与会也，故天元册曰天符。天与运会也。

天符岁会何如？此帝问太一天符也。岐伯曰：太一天符之会也。既为天符，又为岁会，是为太一天符之会，如上之己丑、己未、戊午、乙酉，四岁是也。太一者，至尊无二之称。

帝曰：其贵贱何如？岐伯曰：天符为执法，岁位为行令，太一天符为贵人。执法者位于上，犹执政也。行令者位乎下，犹诸司也。贵人者，统乎上下，犹君主也。帝曰：邪之中也奈何？言以非常之邪，不时相加而中伤者也。岐伯曰：中执法者，其病速而危；中执法者，犯司天之气也。天者生之本，故其病速而危。中行令者，其病徐而持；中行令者，犯地支之气也。害稍次之，故其病徐而持。持者，邪正相持而吉凶相半也。中贵人者，其病暴而死。中贵人者，天地之气皆犯矣，故暴而死。按此三者，地以天为主，故中天符者甚于岁会；而太一天符者，乃三气合一，其盛可知，故不犯则已，犯则无能解也，人而受之，不能免矣。帝曰：位之易也何如？岐伯曰：君位臣则顺，臣位君则逆。逆则其病近，其害速；顺则其病远，其害微。所谓二火也。君者，君火也。臣者，相火也。君位臣者，如以少阴之客，而加于少阳之主，是君在上而臣在下，故为顺，顺则病期远而害亦微。臣位君者，如以少阳之客，而加于少阴之主，是臣在上而君在下，故为逆，逆则病期近而害亦速，此以二火为言也。盖五行各一，而其胜复逆顺之相加，各有所辨，惟此二火者，虽曰同气，然亦有君相上下之分，故特举而辨之。有天符岁会图说，在《图翼》二卷。

帝曰：五运行同天化者，命曰天符，余知之矣。愿闻同地化者，何谓也（《素问·六元正纪大论》）？五运行同天化，如上文以中运而同司天之化，故曰天符。此问同地化者，言中运之同在泉也。岐伯曰：太过而同天化者三，不及而同天化者亦三，太过而同地化者三，不及而同地化者亦三，此凡二十四岁也。同司天之化者，其太过不及各有三；同在泉之化者，其太过不及亦各有三也。太过谓阳年，

甲丙戊庚壬也。不及谓阴年，乙丁己辛癸也。二十四岁，义如下文。帝曰：愿闻其所谓也。岐伯曰：甲辰、甲戌太宫下加太阴，壬寅、壬申太角下加厥阴，庚子、庚午太商下加阳明，如是者三。下加者，以上加下也，谓以中运而加于在泉也。太宫加太阴，皆土也。太角加厥阴，皆木也。太商加阳明，皆金也。此上文所谓太过而同地化者三。三者，太阴、厥阴、阳明也。共六年，是为同天符。癸巳、癸亥少徵下加少阳，辛丑、辛未少羽下加太阳，癸卯、癸酉少徵下加少阴，如是者三。少徵加少阳，皆火也。少羽加太阳，皆水也。少徵加少阴，皆火也。此上文所谓不及而同地化者亦三。三者，少阳、太阳、少阴也。共六年，是为同岁会。

戊子、戊午太徵上临少阴，戊寅、戊申太征上临少阳，丙辰、丙戌太羽上临太阳，如是者三。上临者，以下临上也，谓以中运而临于司天也。太徵临少阴、少阳，皆火也。太羽临太阳，皆水也。此上文所谓太过而同天化者三。三者，少阴、少阳、太阳也。丁巳、丁亥少角上临厥阴，乙卯、乙酉少商上临阳明，己丑、己未少宫上临太阴，如是者三。少角上临厥阴，皆木也。少商上临阳明，皆金也。少宫上临太阴，皆土也。此上文所谓不及而同天化者亦三。三者，厥阴、阳明、太阴也。此上二节，太过六年，不及六年，共十二年，皆重言天符也。而其中戊午、乙酉、己丑、己未，又为太乙天符。但戊午有余，而乙酉、己丑、己未为不及也。除此二十四岁，则不加不临也。谓六十年中，除此二十四岁之外，则无同气之加临矣。二十四岁详义，亦见《图翼》二卷天符岁会图说。帝曰：加者何谓？岐伯曰：太过而加同天符，不及而加同岁会也。此复明上文下加之义也。太过六年下加在泉者，谓之同天符。不及六年下加在泉者，谓之同岁会。帝曰：临者何谓？岐伯曰：太过不及，皆曰天符，而变行有多少，病形有微甚，生死有早晏耳。此复明上文上临之义也。无论太过不及，上临司天者，皆谓之天符，共十二年。其变行有多少，因其气之盛衰也，故病形死生，亦各有所不同耳。按：此二论曰岁会，曰天符，曰太一天符，曰同天符，同岁会，其目凡五，皆上下符会，无所克侮，均为气之相得，故于天时民病，多见平和；然其气纯而一，亦恐亢则为害，故曰变行有多少，病形有微甚，生死有早晏耳。观上文二十四年之间，惟于岁会八年，曰所谓岁会，气之平也，则其他之不平可知。故曰制则生化，然则无制者乃为害矣。所以有至而不至、未至而至之变，皆其气之偏耳。不可因其为和，便以为常而不之察也。

八、六步四周三合会同子甲相合命曰岁立（《素问·六微旨大论》）

帝曰：愿闻其步何如？此连前章，而详求其六步之数。六步，即六气之位数也。岐伯曰：所谓步者，六十度而有奇。一日一度，度即日也。周岁共三百六十五日二十五刻，以六步分之，则每步得六十日又八十七刻半，故曰有奇也。故二十四步，积盈百刻而成日也。二十四步，合四岁之步也。积者，积二十四个八十七刻半，共得二千一百刻，是为二十一日。以四岁全数合之，正得一千四百六十一日。此共以二十四步之余，积盈百刻，合成四岁之全日，而三合会同之气数，于斯见矣。详如下文。帝曰：六气应五行之变何如？岐伯曰：位有终始，气有初中，上下不同，求之亦异也。此复求上文天道六六之节，地理之应六节气位，及《天元纪大论》所谓上下相召、五六相合之至数也。位，地位也。气，天气也。位有上下左右之终始，气有前后升降之初中，以天之气而加于地之位，则上下相错，互有差移，故曰上下不同，求之亦异也。初中详义见后章。帝曰：求之奈何？岐伯曰：天气始于甲，地气始于子，子甲相合，命曰岁立，谨候其时，气可与期。天气有十干而始于甲，地

气有十二支而始于子，子甲相合，即甲子也。干支合而六十年之岁气立，岁气立则有时可候，有气可期矣。帝曰：愿闻其岁六气始终早晏何如？岐伯曰：明乎哉问也！甲子之岁，初之气，天数始于水下一刻，终于八十七刻半；甲子岁，六十年之首也。初之气，六气之首，地之左间也。始于水下一刻，漏水百刻之首，寅初刻也。终于八十七刻半，谓每步之数，各得六十日又八十七刻半也。故甲子岁初之气，始于首日寅时初初刻，终于六十日后子时初四刻，至子之正初刻，则属春分节而交于二之气矣。凡后之申子辰年皆同。水下义，又见经络类二十五。有甲子等岁六气终始日刻图解，在《图翼》二卷。二之气，始于八十七刻六分，终于七十五刻；此继初气而始于八十七刻之分，直子之正初刻也。又加二气之六十日余八十七刻半，则此当终于七十五刻，直戌之正四刻也。后义仿此。三之气，始于七十六刻，终于六十二刻半；始于七十六刻，亥初初刻也。终于六十二刻半，酉初四刻也。四之气，始于六十二刻六分，终于五十刻；始于六十二刻六分，酉正初刻也。终于五十刻，未正四刻也。五之气，始于五十一刻，终于三十七刻半；始于五十一刻，申初初刻也。终于三十七刻半，午初四刻也。六之气，始于三十七刻六分，终于二十五刻。始于三十七刻六分，午正初刻也。终于二十五刻，辰正四刻也。此二十五刻者，即岁余法四分日之一也。所谓初六，天之数也。初六者，子年为首之六气也。此以天之气数，而加于地之步位，故曰天之数也。后仿此。

乙丑岁，初之气，天数始于二十六刻，终于一十二刻半；始于二十六刻，巳初初刻也。终于一十二刻半，卯初四刻也。凡后之巳酉丑年皆同。二之气，始于一十二刻六分，终于水下百刻；始于一十二刻六分，卯正初刻也。终于水下百刻，丑正四刻也。三之气，始于一刻，终于八十七刻半；始于一刻，寅初初刻也。终于八十七刻半，子初四刻也。四之气，始于八十七刻六分，终于七十五刻；始于八十七刻六分，子正初刻也。终于七十五刻，戌正四刻也。五之气，始于七十六刻，终于六十二刻半；始于七十六刻，亥初初刻也。终于六十二刻半，酉初四刻也。六之气，始于六十二刻六分，终于五十刻。始于酉正初刻，终于未正四刻。此五十刻者，四分日之二也。所谓六二，天之数也。丑次于子，故曰六二。天之数，义见前。

丙寅岁，初之气，天数始于五十一刻，终于三十七刻半；始于申初初刻，终于午初四刻。凡后寅午戌年皆同。二之气，始于三十七刻六分，终于二十五刻；始于午正初刻，终于辰正四刻。三之气，始于二十六刻，终于一十二刻半；始于巳初初刻，终于卯初四刻。四之气，始于一十二刻六分，终于水下百刻。始于卯正初刻，终于丑正四刻。五之气，始于一刻，终于八十七刻半；始于寅初初刻，终于子初四刻。六之气，始于八十七刻六分，终于七十五刻。始于子正初刻，终于戌正四刻。此七十五刻者，四分日之三也。所谓六三，天之数也。寅次于丑，故曰六三。

丁卯岁，初之气，天数始于七十六刻，终于六十二刻半；始于亥初初刻，终于酉初四刻，凡后之亥卯未年皆同。二之气，始于六十二刻六分，终于五十刻；始于酉正初刻，终于未正四刻。三之气，始于五十一刻，终于三十七刻半；始于申初初刻，终于午初四刻。四之气，始于三十七刻六分，终于二十五刻；始于午正初刻，终于辰正四刻。五之气，始于二十六刻，终于一十二刻半；始于巳初初

刻，终于卯初四刻。六之气，始于一十二刻六分，终于水下百刻。始于卯正初刻，终于丑正四刻。此水下百刻者，即上文所谓二十四步、积盈百刻而成日也。所谓六四，天之数也。卯次于寅，故曰六四。此一纪之全数也。

次戊辰岁，初之气，复始于一刻，常如是无已，周而复始。以上丁卯年六之气，终于水下百刻，是子丑寅卯四年气数至此已尽，所谓一纪。故戊辰年，则气复始于一刻，而辰巳午未四年又为一纪。辰巳午未之后，则申酉戌亥四年又为一纪。此所以常如是无已，周而复始也。

帝曰：愿闻其岁候何如？岐伯曰：悉乎哉问也！日行一周，天气始于一刻；岁候者，通岁之大候。此承上文而复总其气数之始也。一周者，一周于天，谓甲子一年为岁之首也。日行再周，天气始于二十六刻；乙丑岁也。日行三周，天气始于五十一刻；丙寅岁也。日行四周，天气始于七十六刻；丁卯岁也。日行五周，天气复始于一刻，戊辰岁也。所谓一纪也。如前四年是也，一纪尽而复始于一刻矣。纪者，如天元纪大论所谓终地纪者，即此纪字之义。是故寅午戌岁气会同，卯未亥岁气会同，辰申子岁气会同，巳酉丑岁气会同，终而复始。六十年气数周流，皆如前之四年，故四年之后，气复如初。所以寅午戌为会同，卯未亥为会同，辰申子为会同，巳酉丑为会同。今阴阳家但知此为三合类局，而不知由于气数之会同如此。有六十年岁气三合会同图，在《图翼》二卷。

九、上下升降气有初中神机气立生死为用

（《素问·六微旨大论》）

帝曰：愿闻其用也。此连前章，而详求其上下升降之用也。岐伯曰：言天者求之本，言地者求之位，言人者求之气交。本者，天之六气，风寒暑湿火燥是也。位者，地之六步，木火土金水火是也。言天者求之本，谓求六气之盛衰，而上可知也。言地者求之位，谓求六步之终始，而下可知也。人在天地之中，故求之于气交，则安危亦可知矣。帝曰：何谓气交？岐伯曰：上下之位，气交之中，人之居也。上者谓天，天气下降。下者谓地，地气上升。一升一降，则气交于中也，而人居之，而生化变易，则无非气交之使然。故曰：天枢之上，天气主之；天枢之下，地气主之；气交之分，人气从之，万物由之。此之谓也。枢，枢机也。居阴阳升降之中，是为天枢，故天枢之义，当以中字为解。中之上，天气主之。中之下，地气主之。气交之分，即中之位也。而形气之相感，上下之相临，皆中宫应之而为之市。故人气从之，万物由之，变化于兹乎见矣。愚按：王太仆曰：天枢，当齐之两傍也，所谓身半矣。伸臂指天，则天枢正当身之半。三分折之，则上分应天，下分应地，中分应气交。此单以人身之天枢穴为言，盖因《至真要大论》曰：身半以上，天之分也，天气主之。身半以下，地之分也，地气主之。半，所谓天枢也。故王氏之注如此。然在彼篇，本以人身为言；而此节云人气从之、万物由之二句，又岂止以人身为言哉？是其言虽同，而所指有不同也。夫所谓枢者，开阖之机也。开则从阳而主上，阖则从阴而主下，枢则司升降而主乎中者也。故其在人，则天枢穴居身之中，是固然矣。其在于天地，则卯酉居上下之中，为阴阳之开阖，为辰宿之出入，非所谓天枢乎？盖子午为左右之轴，卯酉为上下之枢，无所疑也。第以卯酉一线之平，而谓为气交，殊不足以尽之。夫枢者，言分界也。交者，言参合也。此则有取于王氏三折之说，然必以卦象求之，庶得其义。凡卦有六爻，☲上卦象天，下卦象地，中象天枢之界。此以两分言之，则中惟一线之谓也。若以三分言之，则二三四爻成一卦，此自内卦而一爻升，地交于天也；五四三爻成一卦，此自外卦而一爻降，天交于地也。然则上二爻主乎天，下

二爻主乎地，皆不易者也。惟中二爻，则可以天，亦可以地，斯真气交之象。易系曰：六爻之动，三极之道也。其斯之谓。由此观之，则司天在泉之义亦然。如《至真要大论》曰：初气终三气，天气主之；四气尽终气，地气主之。此即上下卦之义，然则三气四气，则一岁之气交也。故自四月中以至八月中，总计四个月、一百二十日之间，而岁之旱潦丰俭，物之生长成收，皆系乎此，故曰气交之分，人气从之，万物由之也。如后篇六元正纪大论，诸云持于气交者，其义即此。帝曰：何谓初中？前章言气有初中，此复求其详也。岐伯曰：初凡三十度而有奇，中气同法。度，即日也。一步之数，凡六十日八十七刻半，而两分之，则前半步始于初，是为初气，凡三十度而有奇。奇，谓四十三刻又四分刻之三也。后半步始于中，是为中气，其数如初，故曰同法。帝曰：初中何也？岐伯曰：所以分天地也。帝曰：愿卒闻之。岐伯曰：初者地气也，中者天气也。初中者，所以分阴阳也。凡一气之度必有前后，有前后则前阳而后阴。阳主进，自下而上，故初者地气也。阴主退，自上而下，故中者天气也。愚按：初中者，初言其始，气自始而渐盛也。中言其盛，气自盛而渐衰也。但本篇所谓初中者，以一步之气为言，故曰初凡三十度而有奇，中气同法。然阴阳之气，无往不在，故初中之数，亦无往不然。如以一岁言之，则冬至气始于北，夏至气中于南，北者盛之始，南者衰之始，此岁气之初中也。以昼夜言之，夜则阳生于坎，昼则日中于离，坎者升之始，离者降之始，此日度之初中也。不惟是也，即一月一节、一时一刻，靡不皆然。所以月有朔而有望，气有节而有中，时有子而有午，刻有初而有正，皆所以分初中也。故明初中者则知阴阳，明阴阳则知上下，明上下则知升降，明升降则知孰为天气，孰为地气，孰为气交，而天地人盈虚消长死生之数，不外乎是矣。此当与伏义六十四卦圆图参会其义，有妙存焉。见附翼一卷医易义中。帝曰：其升降何如？岐伯曰：气之升降，天地之更用也。天无地之升，则不能降，地无天之降，则不能升，故天地更相为用。帝曰：愿闻其用何如？岐伯曰：升已而降，降者谓天；降已而升，升者谓地。升出于地，升无所升，则升已而降，此地以天为用也，故降者谓天。降出于天，降无所降，则降已而升，此天以地为用也，故升者谓地。天气下降，气流于地；地气上升，气腾于天。故高下相召，升降相因，而变作矣。召，犹招也。上者必降，下者必升，此天运循环之道也。阳必召阴，阴必召阳，此阴阳配合之理也。故高下相召则有升降，有升降则强弱相因而变作矣。《六元正纪大论》曰：天气不足，地气随之，地气不足，天气从之，运居其中而常先也。恶所不胜，归所同和，随运归从而生其病也。故上胜则天气降而下，下胜则地气迁而上，胜多少而差其分，微者小差，甚者大差，甚则位易气交，易则大变生而病作矣。帝曰：善。寒湿相遘，燥热相临，风火相值，其有间乎？间，异也。惟其有间，故或邪或正而变由生也。岐伯曰：气有胜复，胜复之作，有德有化，有用有变，变则邪气居之。六气皆有胜复，而胜复之作，正则为循环当位之胜复，故有德有化有用。邪则为亢害承制之胜复，故有灾有变。帝曰：何谓邪乎？凡六气之不当位者，皆互相为邪也。岐伯曰：夫物之生，从于化，物之极，由乎变，变化之相薄，成败之所由也。物之生，从于化，由化而生也。物之极，由乎变，由极而变也。《天元纪大论》曰：物生谓之化，物极谓之变。《五常政大论》曰：气始而生化，气终而象变。诸家之释此者，有曰阴阳运行则为化，春生秋落则为变。有曰万物生息则为化，寒暑相易则为变。有曰离形而易谓之化，因形而易谓之变。有曰自无而有、自有而无则为化，自少而壮、自壮而老则为变。是皆变化之谓。故变化之薄于物者，生由化而成，其气进也；败由变而致，其气退也，故曰变化之相薄，成败之所由也。薄，侵迫也。故

气有往复，用有迟速，四者之有，而化而变，风之来也。气有往复，进退也。用有迟速，盛衰也。凡此四者之有，而为化为变矣。但从乎化，则为正风之来，从乎变，则为邪风之来，而人之受之者，安危系之矣。帝曰：迟速往复，风所由生，而化而变，故因盛衰之变耳。成败倚伏游乎中何也？倚伏者，祸福之萌也。夫物盛则衰，乐极则哀，是福之极而祸之倚也。未济而济，否极而泰，是祸之极而福所伏也。故当其成也，败实倚之，当其败也，成实伏之，此成败倚伏游行于变化之中者也。本节特以为言者，盖示人以处变处常之道耳。易曰知进退存亡而不失其正者，其惟圣人乎？岐伯曰：成败倚伏生乎动，动而不已，则变作矣。动静者，阴阳之用也。所谓动者，即形气相感也，即上下相召也，即往复迟速也，即升降出入也，由是而成败倚伏，无非由动而生也。故易曰：吉凶悔吝者，生乎动者也。然而天下之动，其变无穷，但动而正则吉，不正则凶，动而不已，则灾变由之而作矣。帝曰：有期乎？岐伯曰：不生不化，静之期也。阳动阴静，相为对待，一消一长，各有其期。上文言成败倚伏生乎动，即动之期也。动极必变，而至于不生不化，即静之期也。然则天地以春夏为动，秋冬为静；人以生为动，死为静也。帝曰：不生化乎？帝疑天地之道，岂真有不生化者乎？岐伯曰：出入废则神机化灭，升降息则气立孤危。此言天地非不生化，但物之动静，各有所由耳。凡物之动者，血气之属也，皆生气根于身之中，以神为生死之主，故曰神机。然神之存亡，由于饮食呼吸之出入，出入废则神机化灭而动者息矣。物之植者，草木金石之属也，皆生气根于形之外，以气为荣枯之主，故曰气立。然气之盛衰，由于阴阳之升降，升降息则气立孤危而植者败矣。此其物之修短，固各有数；但禀赋者出乎天，自作者由乎我，孰非所谓静之期？亦各有其因耳。《五常政大论》曰：根于中者，命曰神机，神去则机息；根于外者，命曰气立，气止则化绝，详见后十五。故非出入则无以生长壮老已，非升降则无以生长化收藏。生长壮老已，动物之始终也，故必赖呼吸之出入。生长化收藏，植物之盛衰也，故必赖阴阳之升降。是以升降出入，无器不有。器即形也，凡万物之成形者，皆神机气立之器也。是以升降出入，无器不有。易曰：形乃谓之器。义即此也。王氏曰：包藏生气者，皆谓生化之器，触物然矣。夫窍横者，皆有出入去来之气。窍竖者，皆有阴阳升降之气。何以明之？如壁窗户牖，两面伺之，皆承来气，是出入气也。如阳升则井寒，阴升则水暖，以物投井及叶坠空中，翩翩不疾，皆升气所碍也。虚管溉满，捻其上窍，水固不泄，为无升气而不能降也。空瓶小口，顿溉不入，为气不出而不能入也。由是观之，升无所不降，降无所不升，无出则不入，无入则不出。夫群品之出入升降不失常守，而云非化者，未之有也。有识无识、有情无情，去出入升降而得存者，亦未之有也。故曰出入升降，无器不有。故器者生化之宇，器散则分之，生化息矣。宇者，天地四方曰宇。夫形所以存神，亦所以寓气。凡物之成形者皆曰器，而生化出乎其中，故谓之生化之宇。若形器散敝，则出入升降无所依凭，各相离分而生化息矣，此天地万物合一之道。观邵子观易吟曰：一物其来有一身，一身还有一乾坤。能知万物备于我，肯把三才别立根。天向一中分造化，人于心上起经纶。天人焉有二般义，道不虚行只在人。盖其义也。故无不出入，无不升降，万物之多，皆不能外此四者。化有小大，期有近远，物之小者如秋毫之微，大者如天地之广，此化之小大也。夭者如蜉蝣之朝暮，寿者如彭聃之百千，此期之近远也。化之小者其期近，化之大者其期远，万物之气数固有不齐，而同归于化与期，其致则一耳。四者之有，而贵常守，四者，出入升降也。常守，守其所固有也。出入者守其出入，升降者守其升降，固有弗失，多寿无疑也。今之人，外劳其形，内摇其精，固有且不保而妄言入道，匪

独欺人而且自欺，惑亦甚矣。反常则灾害至矣。不当出而出，不当入而入，不当升而升，不当降而降，动失其宜，皆反常也。反而无害，未之有也。故曰无形无患，此之谓也。形，即上文之所谓器也。夫物有是形，则有是患，外苦六气所侵，劳伤所累，内惧情欲所系，得失所牵，故君子有终身之忧，皆此形之为患耳。然天地虽大，能役有形而不能役无形，阴阳虽妙，能化有气而不能化无气，使无其形，何患之有？故曰无形无患。然而形者，迹也，动也。动而无迹，则无形矣，无形则无患矣。此承上文而言成败倚伏生乎动，动而不已，则变作矣，是因有形之故也。四者之有，而贵常守。常守者，守天然于无迹无为，是即无形之义也。若谓必无此身，方是无形，则必期寂灭而后可，圣人之道，岂其然哉？如老子曰：吾所以有大患者，为吾有身，及吾无身，吾有何患？其义即此。观其所谓吾者，所重在吾，吾岂虚无之谓乎？盖示人以有若无、实若虚耳。故曰圣人处无为之事，行不言之教，万物作焉而不辞，生而不有，为而不恃，功而不居，夫惟不居，是以不去。又曰：为学日益，为道日损，损而又损，以至于无为，无为而无不为矣。皆无形无患之道也。如孔子之毋意、毋必、毋固、毋我，又孰非其道乎？故关尹子曰：人无以无知无为者为无我，虽有知有为，不害其为无我。正此之谓也。帝曰：善。有不生不化乎？不生不化，即不生不死也。言人有逃阴阳，免生化，而无始无终，同太虚于自然者乎？观老子曰：出生入死，生之徒十有三，死之徒十有三，民之生，动之死地亦十有三。夫何故？以其生生之厚。苏子由释之曰：生死之道，以十言之，三者各居其三矣，岂非生死之道九，而不生不死之道，一而已矣。不生不死，即易所谓寂然不动者也。老子言其九，不言其一，使人自得之，以寄无思无为之妙也。有生则有死，故生之徒，即死之徒也。人之所赖于生者厚，则死之道常十九。圣人常在不生不死中，生地且无，焉有死地哉？即此不生不化之谓。又昔人云：爱生者可杀也，爱洁者可污也，爱荣者可辱也，爱完者可破也。本无生，敦杀之？本无洁，敦污之？本无荣，孰辱之？本无完，孰破之？知乎此者，可以出入造化，游戏死生。此二家说，俱得不生不死之妙，故并录之。岐伯曰：悉乎哉问也！与道合同，惟真人也。帝曰：善。真人者体合于道，道无穷则身亦无穷，故能出入生死，寿敝天才，无有终时也。

十、五运太过不及下应民病上应五星德化政令灾变异候（《素问·气交变大论》。附：《运气说》）

黄帝问曰：五运更治，上应天期，阴阳往复，寒暑迎随，真邪相薄，内外分离，六经波荡，五气倾移，太过不及，专胜兼并，愿言其始，而有常名，可得闻乎？期，周岁也。五运更治，上应天期，即应天之气，动而不息也。阴阳往复，寒暑迎随，即应地之气，静而守位也。真邪相薄，邪正相干也。内外分离，表里不相保也。六经波荡，五气倾移，皆其变也。因太过，故运有专胜。因不及，故气有兼并。常名者，纪运气之名义也。岐伯稽首再拜对曰：昭乎哉问也！是明道也。此上帝所贵，先师传之，臣虽不敏，往闻其旨。岐伯之师，僦贷季也。帝曰：余闻得其人不教，是谓失道；传非其人，慢泄天宝。余诚菲德，未足以受至道；然而众子哀其不终，愿夫子保于无穷，流于无极，余司其事，则而行之奈何？道者，天地万物之所由，故曰至道。惟圣人知之，故能合于道。今人守之，故可不失道。然古今相传，惟圣人乃知圣人，而道统之传自有其真，故传道非难而得人为难。得而不教，则失其人，非人而教，则失其道，均可惜也。此帝虽借己为言，而实深慨夫绍统者之难耳。岐伯曰：请遂言之也。上经曰：夫道首，上知天文，下知地理，中知人事，可以长久。此之谓也。知此三者，则大无不通，细无不得，合同于道，

永保天年，故可以长久。昔人云：能明内经之理而不寿者，未之有也。即此之谓。此一节出著至教论，详疾病类八。帝曰：何谓也？岐伯曰：本气位也。位天者，天文也。位地者，地理也。通于人气之变化者，人事也。三才气位，各有所本。位天者为天文，如阴阳五星、风雨寒暑之类是也。位地者为地理，如方宜水土、草木昆虫之类是也。通于人气之变化者为人事，如表里血气、安危病治之类是也。故太过者先天，不及者后天，所谓治化而人应之也。运太过者，气先天时而至。运不及者，气后天时而至。天之治化运于上，则人之安危应于下。

帝曰：五运之化，太过何如？此下言五运之太过也。岁运有余为太过，如甲丙戊庚壬，五阳年是也。若过而有制，则为平岁，不在太过之例。岐伯曰：岁木太过，风气流行，脾土受邪。六壬岁也。木之化风，木胜则克土，故脾藏受邪。民病飧泄食减，体重烦冤，肠鸣腹支满。水谷不化，故飧泄。脾虚不运，故食减。脾主肌肉，其气衰，故体重。脾脉从胃别上膈注心中，故烦冤。冤，抑郁不舒也。《口问篇》曰：中气不足，肠为之苦鸣。《藏气法时论》曰：脾虚则腹满肠鸣，飧泄食不化。上应岁星。木星也。木气胜，则岁星明而专其令。甚则忽忽善怒，眩冒巅疾。木胜则肝强，故善怒。厥阴随督脉而会于巅，故眩冒巅疾。化气不政，生气独治，云物飞动，草木不宁，甚而摇落。化气，土气也。生气，木气也。木盛则土衰，故化气不能布政于万物，而木之生气独治也。风不务德，则太虚之中云物飞动，草木不宁。木胜不已，金则承之，故甚至草木摇落者，金之气也。反胁痛而吐甚，冲阳绝者死不治。肝脉布于胁肋，木强则肝逆，故胁痛也。吐甚者，木邪伤胃也。冲阳者，胃脉也。木亢则胃绝，故死不治。上应太白星。金星也。木胜而金制之，故太白星光芒以应其气。是岁木之为灾，先临宿属，金气之复，后及东方；人之应之，则先伤于脾，后伤于肝。书曰满招损，《六微旨大论》曰承乃制，此之类也。新校正曰：详此太过五化，言星之例有三：木土二运，先言岁镇，后言胜已之星；火金二运，先言荧惑太白，次言胜已之星，后又言荧惑太白；水运先言辰星，次言镇星，后又言荧惑辰星，兼见已胜之星也。

岁火太过，炎暑流行，金肺受邪。六戊岁也。火之化暑，火胜则克金，故肺藏受邪。民病疟，少气咳喘，血溢血泄注下，嗌燥耳聋，中热肩背热。火邪伤阴，寒热交争，故为疟。壮火食气，故少气。火乘肺金，故咳喘。火逼血而妄行，故上溢于口鼻，下泄于二便。火性急速，故水泻注下。嗌燥耳聋中热肩背热，皆火炎上焦也。《藏气法时论》曰：肺病者，喘咳逆气肩背痛，虚则少气不能报息，耳聋嗌干。上应荧惑星。火星也。火气胜，则荧惑星明而当其令。甚则胸中痛，胁支满胁痛，膺背肩胛间痛，两臂内痛，此皆心经及手心主所行之处，火盛为邪，故有是病。《藏气法时论》曰：心病者，胸中痛，胁支满，胁下痛，膺背肩甲间痛，两臂内痛。身热骨痛而为浸淫。火盛故身热，水亏故骨痛，热流周身故为浸淫。《玉机真藏论》曰：心脉太过，令人身热而肤痛，为浸淫。收气不行，长气独明，雨水霜寒。收气，金气也。长气，火气也。火盛则金衰，故收气不行而长气独明也。火不务德，水则承之，故雨水霜寒也。五常政大论作雨水霜雹。上应辰星。水星也。火亢而水制之，故辰星光芒以应其气。是岁火之为灾，先临宿属，水气之复，并及南方；人之应之，则先伤于肺，后伤于心。上临少阴少阳，火燔焫，水泉涸，物焦槁。凡此戊年，皆太过之火，而又遇子午，则上临少阴君火也。遇寅申，则上临少阳相火也。皆为天符，其热尤甚，故火当燔焫，水泉当涸，物当焦枯也。燔音烦。焫，如瑞切。病反谵妄狂越，

咳喘息鸣，下甚血溢泄不已，太渊绝者死不治。上应荧惑星。火盛天符之岁，其在民病，则上为谵妄狂越咳喘息鸣，下为血溢血泄不已。太渊，肺脉也。火亢则肺绝，故死不治。其盛其衰，则皆应于荧惑也。

岁土太过，雨湿流行，肾水受邪。六甲年也。土之化湿，土胜则克水，故肾藏受邪。民病腹痛，清厥意不乐，体重烦冤。清厥，四支厥冷也。此以土邪伤肾，故为是病。《藏气法时论》曰：肾病者身重。肾虚者大腹小腹痛，清厥意不乐。上应镇星。土星也。土气胜，则镇星明耀主其令。甚则肌肉萎，足痿不收，行善瘈，脚下痛，饮发中满食减，四支不举。萎，痿同。瘈，抽掣也。甚则土邪有余，脾经自病，脾主肌肉，外应四支，其脉起于足大指而上行，故为病如此。《藏气法时论》曰：脾病者，善肌肉痿，行善瘈，脚下痛。又《玉机真藏论》曰：脾太过则令人四支不举。瘈，翅、寄、系三音。变生得位，详太过五运。独此言变生得位者，盖土无定位，凡在四季中土邪为变，即其得位之时也。藏气伏，化气独治之，泉涌河衍，涸泽生鱼，风雨大至，土崩溃，鳞见于陆。藏气，水气也。化气，土气也。衍，溢也。土胜则水衰，故藏气伏而化气独治也。土不务德，湿令大行，故泉涌河衍，涸泽生鱼。湿甚不已，风木承之，故为风雨大至。土崩溃，鳞见于陆者，木气之复也。病腹满溏泄肠鸣，反下甚而太溪绝者，死不治。此皆土湿自伤，脾不能制，故为是证。《藏气法时论》曰：脾虚则腹满肠鸣，飧泄食不化。太溪，肾脉也。土亢则肾绝，故死不治。上应岁星。木星也。土胜而木承之，故岁星光芒应其气。是岁土盛为灾，先临宿属，木气之复，后及中宫；人之应之，则先伤于肾，后伤于脾。

岁金太过，燥气流行，肝木受邪。六庚年也。金之化燥，金胜则克木，故肝藏受邪。民病两胁下少腹痛，目赤痛眦疡，耳无所闻。两胁少腹耳目，皆肝胆经气所及，金胜则木藏受伤，故为是病。肃杀而甚，则体重烦冤，胸痛引背，两胁满且痛引少腹。金气太过则肃杀甚，故伤及肝经而为此病。《藏气法时论》曰：肝病者，两胁下痛引少腹。肝虚则目睆睆无所见，耳无所闻。又《玉机真藏论》曰：肝脉不及，则令人胸痛引背，下则两胁胠满。上应太白星。金星也。金气胜，则太白星明而当其令。甚则喘咳逆气，肩背痛，尻阴股膝髀腨骺足皆病。甚则金邪有余，肺经自病，故喘咳气逆，肩背痛。金病不能生水，以致肾阴亦病，故尻阴股膝以下皆病也。《藏气法时论》曰：肺病者，喘咳逆气肩背痛，尻阴股膝髀腨胻足皆痛。髀，病米切，又音比。腨音篆。胻音杭。上应荧惑星。火星也。金胜则火复，故荧惑光芒而应其气。是岁金气太过，宿属为灾，火气承之，西方并及；而人之应之，则先伤于肝，后伤于肺。收气峻，生气下，草木敛，苍干凋陨。收气，金气也。生气，木气也。陨，坠落也。金胜木衰，则收气峻速，生气下而不伸，故草木多敛而苍干凋陨也。陨音允。病反暴痛，胠胁不可反侧，咳逆甚而血溢，太冲绝者死不治。上应太白星。病反暴痛胠胁不可反侧，金伤于肝也。咳逆甚而血溢，火复于肺也。太冲，肝脉也。金亢则肝绝，故死不治。其胜其复，皆太白星应之。胠，区、去二音。

岁水太过，寒气流行，邪害心火。六丙岁也。水之化寒，水胜则克火，故心藏受邪。民病身热烦心躁悸，阴厥上下中寒，谵妄心痛，寒气早至。悸，心惊跳也。此皆心藏受邪，故为是病，而寒当早至。悸音匮。上应辰星。水星也。水气胜，则辰星明而主其令。甚则腹大胫肿，喘咳，寝汗出憎风。甚则水邪有余，肾藏自病。《藏气法时论》曰：肾病者，腹大胫肿，喘咳身重，寝汗出憎风。按：此下当云藏气行，长气失政，今独亡者，阙文也。憎音曾。大雨至，埃雾朦郁。水盛不已，土

则复之，故见斯候，土之气也。朦音蒙。上应镇星。土星也。水胜则土复，故镇星光芒而应其气。是岁水气太过，宿属应灾，土气承之，并及于北；而人之应之，则先伤于心，后伤于肾。上临太阳，雨冰雪霜不时降，湿气变物。此以水运而遇太阳司天，乃丙辰，丙戌岁也，是为天符，其寒尤甚，故雨冰霜雪不时降，湿气变物也。病反腹满肠鸣，溏泄食不化，渴而妄冒，神门绝者死不治。上应荧惑、辰星。水盛天符之岁，阳气大衰，反克脾土，故为腹满等病。《藏气法时论》曰：脾虚则腹满肠鸣，飧泄食不化。若水邪侮火，心失其职，则为渴而妄冒。神门，心脉也。水亢则心绝，故死不治。上应荧惑、辰星，胜者明而衰者暗也。按：太过五运，独水火言上临者，盖特举阴阳之大纲也。且又惟水运言荧惑、辰星者，谓水盛火衰，则辰星明朗，荧惑减耀，五运皆然，举此二端，余可从而推矣。

帝曰：善。其不及何如？此以下言五运不及之化，如乙丁己辛癸，五阴年是也。若不及有助，则为平岁，不在不及之例。岐伯曰：悉乎哉问也！岁木不及，燥乃大行，六丁岁也。木不及而金乘之，故燥气大行。生气失应，草木晚荣，失应者，不能应时，所以晚荣。肃杀而甚，则刚木辟著，柔萎苍干，上应太白星。肃杀而甚，金气胜也。故刚木辟著，谓碎裂如劈著也。柔木萎而苍干，谓色青黑而凋枯也。其上应于星，则太白光芒而主其气。萎音威，又上、去二音。民病中清胠胁痛，少腹痛，肠鸣溏泄，凉雨时至，上应太白星，中清胠胁少腹痛者，金气乘木，肝之病也。肠鸣溏泄者，木不生火，脾之寒也。金气清肃，故凉雨时至，亦皆应于太白星之明也。新校正曰：按不及五化民病证中，上应之星，皆言运星失色，畏星加临宿属为灾；此独言畏星、不言运星者，经文阙也，当云上应太白星、岁星。其谷苍。谷之苍者属木，麻之类也。金胜而火不复，则苍谷不成。上临阳明，生气失政，草木再荣，化气乃急，上应太白、镇星，其主苍早。上临阳明，丁卯、丁酉岁也。金气亢甚，故生气失政。草木再荣者，以木气既衰，得火土王时，土无所制，化气乃急，故夏秋再荣也。其上应于星，则金土明耀。其下主于物，则苍者早凋。新校正云：按不及五化，独纪木上临阳明，土上临厥阴，水上临太阴，不纪木上临厥阴，土上临太阴，金上定阳明者，经之旨各纪其甚者也。故于太过运中，只言火临火，水临水；此不及运中，只言水临金，土临木，水临土；不言厥阴临木，太阴临土，阳明临金也。复则炎暑流火，湿性燥，柔脆草木焦槁，下体再生，华实齐化，病寒热疮疡、痈胗痈痤，上应荧惑、太白，其谷白坚。复者，子为其母而报复也。木衰金亢，火则复之，故为炎暑流火而湿性之物皆燥，柔脆草木皆枝叶焦枯，下体复生。其生既迟，则旋花旋实，是谓齐化。火气反甚，故其为病如此。其应于星，则荧惑光芒，太白减曜，而宿属为灾。其应于谷，则白坚属金，秀而不实也。按：太过不及之年皆有胜复，后第十三章载者尤详，所当互考。脆音翠。痈音肺。胗，疹同。痤，才何切。白露早降，收杀气行，寒雨害物，虫食甘黄，脾土受邪，赤气后化，心气晚治，上胜肺金，白气乃屈，其谷不成，咳而鼽，上应荧惑、太白星。阳明上临，金气清肃，故为白露早降，收杀气行，寒雨害物。然金胜者火必衰，火衰者土必弱，故虫食味甘色黄之物，以甘黄皆属土，而阴气蚀之，故虫生焉。观晒能除蛀，则虫为阴物可知。故其在人，又当脾土受邪也。若金胜不已而火复之，则赤气之物后时而化，而人之心火晚盛，上克肺金，凡白色属金之物，其气乃屈也。金谷，稻也。鼽，鼻塞也。其上应于星，则当荧惑明，太白暗，而灾有所属也。王氏曰：金行伐木，假途于土，子居母内，虫之象也，故甘物黄物，虫蠹食之。鼽音求。

岁火不及，寒乃大行，长政不用，物荣而下，凝惨而甚，则阳气不化，

乃折荣美，上应辰星。六癸岁也。火不及而水乘之，故寒乃大行。长政不用，则物不能茂盛于上，而但荣于下。凝惨阳衰，则荣美乃折。其上应天象，辰星当明。民病胸中痛，胁支满，两胁痛，膺背肩胛间及两臂内痛，郁冒朦昧，心痛暴瘖，胸腹大，胁下与腰背相引而痛。冒，若有所蔽也，一曰目无所见也。火不足则阴邪盛而心气伤，故为此诸病，皆手心主及心经所行不处。二经虽不行背，然心在膈上，为背之阳藏，故痛连腰背也。《藏气法时论》曰：心虚则胸腹大，胁下与腰相引而痛。甚则屈不能伸，髋髀如别，上应荧惑、辰星，其谷丹。甚至阴寒凝滞，阳气不行，故为是病。髋髀，臀股之间也。如别，若有所别而不为用也。水行乘火，则荧惑无光，辰星增曜，宿属为灾；丹色之谷，应其气而不成也。复则埃郁，大雨且至，黑气乃辱，病鹜溏腹满，食饮不下，寒中肠鸣，泄注腹痛，暴挛痿痹，足不任身，上应镇星、辰星，玄谷不成。火衰水亢，土则复之，土之化湿，反侵水藏，故为腹满食不下、肠鸣泄注、痿痹足不任身等疾。黑气，水气也。辱，屈也。鹜，鸭也。言如鸭粪清稀，寒湿所致也。土复于水，故镇星明润，辰星减光，玄色之谷不成也。鹜，木、务二音。

岁土不及，风乃大行，化气不令，草木茂荣，飘扬而甚，秀而不实，上应岁星。六己岁也。土不及而木乘之，故风气行，化气失令。木专其政，则草木茂荣。然发生在木而成实在土，土气不充，故虽秀不实。木气上应，则岁星当明也。民病飧泄霍乱，体重腹痛，筋骨繇复，肌肉瞤酸，善怒，藏气举事，蛰虫早附，咸病寒中，上应岁星、镇星，其谷黔。繇复，摇动反复也。《根结篇》曰：所谓骨繇者，摇故也。即此繇字。瞤，跳动也。酸，酸疼也。凡此飧泄等病，皆脾弱肝强所致。土气不及，则寒水无畏，故藏气举事。蛰虫早附，应藏气也。咸病寒中，火土衰也。上应岁星、镇星者，岁星明而镇星暗也。谷之黄者属土，不能成实矣。瞤，如云切。黔音今，黄也。复则收政严峻，名木苍凋，胸胁暴痛，下引少腹，善太息，虫食甘黄，气客于脾，黔谷乃减，民食少失味，苍谷乃损，上应太白、岁星。土衰木亢，金乃复之，故收气峻而名木凋也。其为胸胁暴痛、下引少腹者，肝胆病也。虫食甘黄、气客于脾、黔谷乃减者，火土衰也。土衰者脾必弱，故民食少、滋味失。金胜者木必衰，故苍谷损。其上应于星，当太白增明而岁星失色也。上临厥阴，流水不冰，蛰虫来见，藏气不用，白乃不复，上应岁星，民乃康。己巳己亥岁也。上临厥阴则少阳相火在泉，故流水不冰，蛰虫来见。火司于地，故水之藏气不能用，金之白气不得复，岁星得专其令，民亦康而无病。

岁金不及，炎火乃行，生气乃用，长气专胜，庶物以茂，燥烁以行，上应荧惑星。六乙岁也。金不及而火乘之，故炎火乃行。金不胜木，故生气用而庶物茂。火气独王，故长气胜而燥烁行。其应于星，则荧惑光芒也。烁，式灼切。民病肩背瞀重，鼽嚏，血便注下，收气乃后，上应太白星，其谷坚芒。瞀，闷也。鼽，鼻塞流涕也。金受火邪，故为此诸病。收气后，太白无光，坚芒之谷不成，皆金气不足之应。瞀，茂、务、莫三音。嚏音帝。复则寒雨暴至，乃零冰雹霜雪杀物，阴厥且格，阳反上行，头脑户痛，延及脑顶发热，上应辰星，丹谷不成，民病口疮，甚则心痛。金衰火亢，水来复之，故寒雨暴至，继以冰雹霜雪，灾伤万物，寒之变也。厥，逆也。格，拒也。寒胜于下，则阴厥格阳而反上行，是谓无根之火，故为头顶口心等病。其应于天者，辰星当明。应于地者，丹色之谷不成也。按：此水复火衰，当云上应荧惑、辰星；此不言荧惑者，阙文也。　雹音薄。

岁水不及，湿乃大行，长气反用，其化乃速，暑雨数至，上应镇星。六辛岁也，水不及而土乘之，故湿乃大行。水衰则火土同化，故长气反用，其化乃速，上应镇星光明也。民病腹满身重濡泄，寒疡流水，腰股痛发，腘腨股膝不便，烦冤足痿清厥，脚下痛，甚则胕肿，藏气不政，肾气不衡，上应辰星，其谷秬。土湿太过，伤及肾阴，故为此诸病。寒疡流水，阴蚀阴疽之类也。烦冤，烦闷抑郁也。清厥，寒厥也。胕肿，浮肿也。藏气，水气也。衡，平也。不政不衡，水气衰也，上应辰星不明，下应秬谷不成。秬，黑黍也。上临太阴，则大寒数举，蛰虫早藏，地积坚冰，阳光不治，民病寒疾于下，甚则腹满浮肿，上应镇星，其主黔谷。辛丑、辛未岁也。太阴湿土司天，则太阳寒水在泉，故大寒举而阳光不治也。甚则腹满浮肿，湿土胜而肾气伤也。其上应者，当镇星增曜。下应者，当黔谷有成。复则大风暴发，草偃木零，生长不鲜，面色时变，筋骨并辟，肉瞤瘛，目视眩眩，物疏壅，肌肉胗发，气并鬲中，痛于心腹，黄气乃损，其谷不登，上应岁星。水衰土亢，木后复之，故大风暴发，草仆木落，而生长失时，皆不鲜明也。面色时变，肝气动也。并，拘挛也。辟，偏歪也。瞤瘛，动掣也。眩眩，目不明也。壅，物因风而破裂也。肝气在外则肌肉风疹，肝气在中则痛于心腹，皆木胜之所致，故黄气损而属土之谷不登。其上应于天，则惟岁星当明也。愚按：五运之有太过不及，而胜复所以生也。太过者其气胜，胜而无制，则伤害甚矣。不及者其气衰，衰而无复，则败乱极矣。此胜复循环之道，出乎天地之自然，而亦不得不然者也。故其在天则有五星运气之应，在地则有万物盛衰之应，在人则在藏府疾病之应。如木强胜土，则岁星明而镇星暗，土母受侮，子必复之，故金行伐木，以救困土，则太白增光，岁星反晦也。凡气见于上，则灾应于下，宿属受伤，逆犯尤甚，五运互为胜复，其气皆然。至其为病，如木胜肝强，必伤脾土，肝胜不已，燥必复之，而肝亦病矣。燥胜不已，火必复之，而肺亦病矣。此五藏互为盛衰，其气亦皆然也。夫天运之有太过不及者，即人身之有虚实也，惟其有虚而后强者胜之，有胜而后承者复之；无衰则无胜矣，无胜则无复矣。无胜无复，其气和平，焉得有病？恃强肆暴，元气泄尽，焉得无虚？故曰有胜则复，无胜则否，胜微则复微，胜甚则复甚。可见胜复之微甚，由变化之盛衰，本无其常也。如本经六元正纪等论所载天时地化人事等义，至详至备，盖以明其理之常者如此也。即如周易之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乃开明易道之微妙，而教人因易以求理，因象以知变。故孔子曰：书不尽言，言不尽意。此其大义，正与本经相同。夫天道玄微，本不易测，及其至也，虽圣人亦有所不知焉。故凡读易者，当知易道有此变，不当曰变止于此也。读运气者，当知天道有是理，不当曰理必如是也。然变化虽难必，而易尽其几矣；天道虽难测，而运气尽其妙矣。自余有知以来，常以五六之义，逐气推测，则彼此盈虚，十应七八；即有少不相符者，正属井蛙之见，而见有未至耳，岂天道果不足凭耶？今有昧者，初不知常变之道，盛衰之理，孰者为方，孰者为月，孰者为相胜反胜主客承制之位，故每凿执经文，以害经意，徒欲以有限之年辰，概无穷之天道，隐微幽显，诚非易见，管测求全，陋亦甚矣。此外复有不明气化如马宗素之流者，假仲景之名，而为伤寒铃法等书，用气运之更迁，拟主病之方治，拘滞不通，诚然谬矣。然又有一等偏执己见不信运气者，每谓运气之学，何益于医？且云疾病相加，岂可依运气以施治乎？非切要也。余喻之曰：若所云者，似真运气之不必求，而运气之道岂易言哉？凡岁气之流行，即安危之关系。或疫气遍行，而一方皆病风温；或清寒伤藏，则一时皆犯泻痢；或痘疹盛行，而多凶多吉，期各不同；或疔毒遍生，而是阴是阳，每从其类；或气急咳嗽，一乡并与；或筋骨疼痛，人皆道苦；或时下多有中风，或前此盛行痰火。诸如此者，以众人而患同病，谓非运气之使然欤？现东垣于元时太和二年，

制普济消毒饮以救时行疫疠，所活甚众，非此而何？第运气之显而明者，时或盛行，犹为易见；至其精微，则人多阴受，而识者为谁？夫人殊禀赋，今易寒暄，利害不侔，气交使然。故凡以太阳之人，而遇流行之气；以太阴之人，而逢赫曦之纪。强者有制，弱者遇扶，气得其平，何病之有？或以强阳遇火，则炎烈生矣；阴寒遇水，则冰霜及矣。天有天符，岁有岁会，人得无人和乎？能先觉预防者，上智也；能因几办理者，明医也；既不能知而且云乌有者，下愚也。然则运气之要与不要，固不必辨，独慨夫知运气者之难其人耳。由此言之，则凿执者本非智士，而不谕者又岂良材，二者病则一般。彼达人之见，自所不然，故善察运气者，必当顺天以察运，因变以求气。如杜预之言历，曰：治历者，当顺天以求合，非为合以验天。知乎此，则可以言历矣。而运气之道亦然。既得其义，则胜复盛衰，理可窥也。随其几而应其用，其有不合于道者，未之有也。戴人曰：病如不是当年气，看与何年运气同。便向某年求活法，方知都在至真中。此言虽未尽善，其亦庶几乎得运气之意矣。瞑。如云切。瘛音炽。疏音荒。壅音问。

帝曰：善。愿闻其时也。此下言不及之岁，其政化胜复各有时也。本篇凡太过之年不言胜复，故不及之。岐伯曰：悉哉问也！木不及，春有鸣条律畅之化，则秋有雾露清凉之政，春有惨凄残贼之胜，则夏有炎暑燔烁之复，其眚东，其藏肝，其病内舍胠胁，外在关节。和则为化为政，运之常也。不和则为胜为复，气之变也。如岁木不及，金当克之。使金不来胜，而木气无伤，则春有鸣条律畅之化，至秋之时，则金亦无复，而有雾露清凉之政，此气之和也。若春见金气而有惨凄残贼之胜，则木生火，火来克金，而夏有炎暑燔烁之复矣，此气之变也。然此之胜复皆因于木，故灾眚当见于东方。在人之藏，应于肝，肝之部分，肉在胠胁，外在关节，故其为病如此。下节之义，大约俱同。燔音烦。烁，式灼切。眚音省。火不及，夏有炳明光显之化，则冬有严肃霜寒之政，夏有惨凄凝冽之胜，则不时有埃昏大雨之复，其眚南，其藏心，其病内舍膺胁，外在经络。火不及者，水当乘之。若水不侮火而夏有此化，则水亦无复而冬有此政。若水不务德而夏有此胜，则火生土，土来克水，而不时有此复矣。其眚南，其藏心，皆火之应。土不及，四维有埃云润泽之化，则春有鸣条鼓拆之政，四维发振拉飘腾之变，则秋有肃杀霖霪之复，其眚四维，其藏脾，其病内舍心腹，外在肌肉四支。四维，辰戌丑未方月也。岁土不及，木当胜之。若木不侮土而四季有此化，则木亦无复而春有此政。若木胜土而四季有此变，则土生金，金来克木，而秋有此复矣。其眚四维，其藏脾，皆土之应。拉音腊。霪音淫。金不及，夏有光显郁蒸之令，则冬有严凝整肃之应，夏有炎烁燔燎之变，则秋有冰雹霜雪之复，其眚西，其藏肺，其病内舍膺胁肩背，外在皮毛。岁金不及，火当胜之。若火得其正而夏有此令，则水亦无复而冬有此应。若火气侮金而夏有此变，则金之子水，水来克火，而秋有此复矣。其眚西，其藏肺，皆金之应。按：此下二节，不先言金水之本化，而先言火土之制化，与上三节不同者，不过文体之变耳，文虽变而义则无异也。水不及，四维有湍润埃云之化，则不时有和风生发之应，四维发埃昏骤注之变，则不时有飘荡振拉之复，其眚北，其藏肾，其病内舍腰脊骨髓，外在溪谷踹膝。岁水不及，土当胜之。若土不为虐而四季有此正化，则木亦无复而不时有此正应。若土肆其胜而有四维之变，则水之子木，木来克土，而不时有此复矣。其眚北，其藏肾，皆水之应。湍，通官切。踹，腨同。夫五运之政犹权衡也，高者抑之，下者举之，化者应之，变者复之，此生长化成收藏之理，气之常也，失常则天地四塞矣。夫天地阴阳之道，亦犹权衡之平，

而不能少有损益也。故高而亢者，必有所抑，因太过也。卑而下者，必有所举，因不及也。正而为化，则有以应之，不相悖也。邪而为变，则有以复之，承乃制也。此所以生长化成收藏，皆不失其物理之常，失常则高下不相保，而天地闭塞矣。如《五版论要》曰：回则不转，乃失其机。即此之谓。故曰：天地之动静，神明为之纪；阴阳之往复，寒暑彰其兆。此之谓也。应天之气，动而不息；应地之气，静而守位。神明为之纪，则九星悬朗，七曜周旋也。阴阳寒暑，即动静神明之用也。此承上文而总言盛衰胜复，即天地之动静；生长化成收藏，即阴阳之往复。动静不可见，有神有明，则有纪可察矣。阴阳不可测，有寒有暑，则有兆可知矣。天地之道，此之谓也。

帝曰：夫子之言五气之变，四时之应，可谓悉矣。夫气之动乱，触遇而作，发无常会，卒然灾合，何以期之？此下言气动之乱，皆随遇而变，故其德化政令灾变之候，各有所不同也。岐伯曰：夫气之动变，固不常在，而德化政令灾变，不同其候也。帝曰：何谓也？岐伯曰：东方生风，风生木，其德敷和，其化生荣，其政舒启，其令风，其变振发，其灾散落。敷，布也。和，柔和也。荣，滋荣也。舒，展也。启，开也。振，奋动也。发，飞扬也。散落，飘零散落也。《五运行大论》曰：其德为和，其化为荣，其政为散，其令宣发，其变摧拉，其眚为陨。义当参阅。南方生热，热生火，其德彰显，其化蕃茂，其政明曜，其令热，其变销烁，其灾燔焫。彰，昭著也。蕃，盛也。燔焫，焚灼也，销烁缓而燔焫甚也。《五运行大论》曰：其德为显，其化为茂，其政为明，其令郁蒸，其变炎烁，其眚燔焫。蕃、燔，俱音烦。焫，如瑞切。中央生湿，湿生土，其德溽蒸，其化丰备，其政安静，其令湿，其变骤注，其灾霖溃。溽蒸，湿热也。丰备，充盈也。骤注，急雨也。霖，久雨也。溃，崩决也。《五运行大论》曰：其德为濡，其化为盈，其政为谧，其令云雨，其变动注，其眚淫溃。溽音辱。溃音会。西方生燥，燥生金，其德清洁，其化紧敛，其政劲切，其令燥，其变肃杀，其灾苍陨。紧敛，收缩也。劲切，锐急也。肃杀，气寒肃而杀令行也。苍陨，草木苍枯而雕落也。《五运行大论》曰：其德为清，其化为敛，其政为劲，其令雾露，其变肃杀，其眚苍落。陨音允。北方生寒，寒生水，其德凄沧，其化清谧，其政凝肃，其令寒，其变栗冽，其灾冰雪霜雹。凄沧，寒气也。谧，静也。凝肃，坚敛也。栗冽，寒甚也。冰霜雪雹，阴气所凝，或太阳用事，或以水复火，则非时而见。《五运行大论》曰：其德为寒，其化为肃，其政为静，其变凝冽，其眚冰雹。沧音仓。谧音密。是以察其动也，有德有化，有政有令，有变有灾，而物由之，而人应之也。德化政令，和气也。为灾为变，乖气也。施化出乎天地，而人物应之，得其和则为生为成，遇其乖则为灾为害。

十一、五星之应（《素问·气交变大论》）

帝曰：夫子之言岁候，不及其太过，而上应五星。今夫德化政令，灾眚变易，非常而有也，卒然而动，其亦为之变乎？此承前章而详求五星之应。谓凡德化政令，灾眚变易，其有卒然而动者，星亦应之否也。岐伯曰：承天而行之，故无妄动，无不应也。卒然而动者，气之交变也，其不应焉。故曰应常不应卒，此之谓也。承天而行，谓岁候承乎天运，故气无妄动，而五星之见，则动无不应也。但其卒然而动者，非关天运，随遇为变，则五星未必应焉。以应常不应卒也。常，谓盛衰之常，其来有自，故必无不应。卒者，一时之会，非有大变，则亦有不应者矣。帝曰：其应奈何？岐伯曰：各从其气化也。各从其气化者，岁星之化其应风，荧惑

之化其应火，镇星之化其应湿，太白之化其应燥，辰星之化其应寒也。帝曰：其行之徐疾逆顺何如？岐伯曰：此道留久，逆守而小，是谓省下。道，五星所行之道也。留久，稽留延久也。逆守，逆行不进而守其度也。小，无芒而光不露也。省下，谓察其分野君民之有德有过者也。以道而去，去而速来，曲而过之，是谓省遗过也。谓既去而复速来，委曲逡巡而过其度也。省遗过，谓省察有未尽，而复省其所遗过失也。久留而环，或离或附，是谓议灾与其德也。环，回环旋绕也。或离或附，欲去不去也。议灾与德，若有所议而为灾为德也。应近则小，应远则大。应，谓灾德之应也。所应者近而微，其星则小。所应者远而甚，其星则大。芒而大倍常之一，其化甚；大常之二，其眚即也。芒，光芒也。甚，气化之盛也。即，灾眚即至也。小常之一，其化减；小常之二，是谓临视，省下之过与其德也。德者福之，过者伐之。减，气化之衰也。若小于常之二倍，则不及甚矣，其灾眚亦所必至。临视，犹言观察也。省下之过与其德，谓省察其宿属分野之下，有德者锡之以福，有过者伐之以灾也。是以象之见也，高而远则小，下而近则大，故大则喜怒迩，小则祸福远。凡高而远者，其象则小。下而近者，其象必大。大则近而喜怒之应亦近，小则远而祸福之应亦远。观五星有迟留伏逆之变，则其或高或下又可知矣。按：上文云：应近则小，应远则大。此云：大则喜怒迩，小则祸福远。似乎相反。但上文之近远，近言其微，远言其甚，故应微而近则象小，应甚而远则象大。此言迩远者，迩言其急，远言其缓，故象大则喜怒之应近而急，象小则祸福之应远而缓。盖上文以体象言，此以远近辨，二者词若不同，而理则无二也。岁运太过，则运星北越；运星，主岁之星也。北越，越出应行之度而近于北也。盖北为紫微太一所居之位，运星不守其度，而北越近之，其恃强骄肆之气可见。运气相得，则各行以道。无强弱胜负之气，故各守其当行之道。故岁运太过，畏星失色而兼其母：畏星，即所制之星。如木运太过，则镇为畏星也。失色而兼其母者，木失色而兼玄，火失色而兼苍，土失色而兼赤，金失色而兼黄，水失色而兼白也。其所以然者，如木气有余则土星失色而兼赤，赤为木之子，而又为土之母，子母气必相应，故兼见也，此正其循环相承之妙。不及，则色兼其所不胜。木不及则兼白，火不及则兼玄，土不及则兼苍，金不及则兼赤，水不及则兼黄，兼其所相制也。肖者瞿瞿，莫知其妙，闵闵之当，孰者为良？肖，取法也。瞿瞿，却顾貌。闵闵，多忧也。夫天道难穷，谭非容易，虽欲取法者瞿瞿多顾，然皆莫得知其妙，故于闵闵之才，能当忧世之任者，果孰为良哉？盖甚言难其人也。《灵兰秘典论》曰：消者瞿瞿，孰知其要？文义与此稍异，详藏象类一。妄行无征，示畏侯王。知天道者，既难其人，故每有妄行之徒，用无征之说，以示畏侯王，言而不应，反惑其敬畏修德之心。若此辈者，不惟无补于事，而适足为误事之罪人也。帝曰：其灾应何如？岐伯曰：亦各从其化也，故时至有盛衰，凌犯有逆顺，留守有多少，形见有善恶，宿属有胜负，征应有吉凶矣。时至，岁时之更至也。五星之运，当其时则盛，非其时则衰。退而东行凌犯者，星迟于天，故为顺，灾轻。进而西行凌犯者，星速于天，故为逆，灾重。留守日多则灾深，留守日少则灾浅。形见有喜润之色为善，形见有怒燥忧丧之色为恶。宿属，谓二十八宿及十二辰位，各有五行所属之异。凡五星所临，太过逢王，不及逢衰，其灾更甚。太过有制，不及得助，其灾必轻。即胜负也。五星之为德为化者吉，为灾为变者凶，皆征应也。王氏曰：火犯留守逆临，则有诬谮讼狱之忧，金犯则有刑杀气郁之忧，木犯则有震惊风鼓之忧，土犯则有中满下利肿胀之忧，水犯则有寒气冲稽之忧，故曰征应有吉凶也。帝曰：其善恶

何谓也？岐伯曰：有喜有怒，有忧有丧，有泽有燥，此象之常也，必谨察之。王氏曰：五星之见也，从夜深见之。人见之喜，星之喜也。见之丧，星之怒也。光色微曜，乍明乍暗，星之忧也。光色迥然，不彰不莹，不与众同，星之丧也。光色圆明，不盈不缩，怡然莹然，星之喜也。光色勃然临人，芒彩满溢，其象懔然，星之怒也。泽，明润也。燥，干枯也。班固曰：五行精气，其成形在地，则结为木火土金水。其成象在天，则木合岁星居东，火合荧惑居南，金合太白居西，水合辰星居北，土合镇星居中央。分旺四时，则春木、夏火、秋金、冬水各旺七十二日，土旺四季辰戌丑未之月各十八日。合之为三百六十日。其为色也，则木青、火赤、金白、火黑、土黄。其为分野，各有归度。旺相休废，其色不同，旺则光芒，相则内实，休则光芒无角，不动摇，废则光少色。白圆者丧，赤圆者兵，青圆者夏水，黑圆者疾多死，黄圆吉。白角者哭泣之声，赤角者犯我城，黑角者水行穷兵。太史公曰：五星同色，天下偃兵，百姓安宁，五谷蕃昌，春风秋雨，冬寒夏暑，日不食朔，月不食望，是为有道之国，必有圣人在乎其位也。莹，荣、用二音。帝曰：六者高下异乎？岐伯曰：象见高下，其应一也，故人亦应之。有此象则有此应，高下虽异，气应则一也。

十二、德化政令不能相过（《素问·气交变大论》）

帝曰：其德化政令之动静损益皆何如？岐伯曰：夫德化政令灾变，不能相加也。加，增重也，亦相陵也。夫天地动静，阴阳往复，政令灾眚，报施不爽，故不能相加也。胜复盛衰，不能相多也。胜微则复微，胜甚则复甚，故不能相多也。往来小大，不能相过也。胜复小大，气数皆同，故不能相过也。用之升降，不能相无也。五行之用，先者退而后者进，迭为升降，升降失则气化息矣，故不能相无也。各从其动而复之耳。五运之政，犹权衡也，故动有盛衰，则复有微甚，各随其动而应之。《六微旨大论》曰：成败倚伏生乎动，动而不已，则变作矣。易曰：吉凶悔吝者，生乎动者也。皆此之谓。然则天地和平之道，有必不可损益于其间者，于此章之义可见矣。帝曰：其病生何如？言灾变眚伤之应于病也。岐伯曰：德化者气之祥，政令者气之章，变易者复之纪，灾眚者伤之始。祥，瑞应也。章，昭著也。纪者，变易之候。始者，灾伤所由。气相胜者和，不相胜者病，重感于邪则甚也。相胜，相当也。谓人气与岁气相当，则为比和而无病；不相当，则邪正相干而病生矣。重感于邪，如有余逢王，不足被伤，则盛者愈盛，虚者愈虚，其病必甚也。帝曰：善。所谓精光之论，大圣之业，宣明大道，通于无穷，究于无极也。余闻之，善言天者，必应于人；善言古者，必验于今；善言气者，必彰于物；善言应者，同天地之化；善言化言变者，通神明之理。非夫子孰能言至道欤！乃择良兆而藏之灵室，每旦读之，命曰气交变，非斋戒不敢发，慎传也。圣人知周万物，故能通于无穷，究于无极，因天以应人，因古以知今，因气应变化以通神明之理。帝所以极言赞美用示珍藏者，重之甚也。

二十五卷

运 气 类

十三、五运三气之纪物生之应（《素问·五常政大论》）

黄帝问曰：太虚寥廓，五运回薄，衰盛不同，损益相从，愿闻平气何如而名？何如而纪也？寥廓，玄远也。回，循环也。薄，迫切也。此章详明五运盛衰

之有不同，而悉其平气、不及、太过，三者之纪也。岐伯对曰：昭乎哉问也！木曰敷和，木得其平，则敷布和气以生万物。火曰升明，阳之性升，其德明显。土曰备化，土含万物，无所不备。土生万物，无所不化。金曰审平，金主杀伐，和则清宁，故曰审平，无妄刑也。水曰静顺。水体清静，性柔而顺。

帝曰：其不及奈何？岐伯曰：木曰委和，阳和委屈，发生少也。火曰伏明，阳德不彰，光明伏也。土曰卑监，气陷不达，政屈不化也。金曰从革，金性本刚，其不及则从火化而变革也。水曰涸流。水气不及，则源流干涸也。

帝曰：太过何谓？岐伯曰：木曰发生，木气有余，发生盛也。火曰赫曦，阳光炎盛也。赫音黑。曦音希。土曰敦阜，敦，厚也。阜，高也。土本高厚，此言其尤盛也。金曰坚成，金性坚刚，用能成物，其气有余，则坚成尤甚也。水曰流衍。衍，满而溢也。

帝曰：三气之纪，愿闻其候。岐伯曰：悉乎哉问也！敷和之纪，木德周行，阳舒阴布，五化宣平。此下详言平运之纪也。木之平运，是曰敷和。木德周行，则阳气舒而阴气布，故凡生长化收藏之五化，无不由此而宣行其和平之气也。按：此论与《金匮真言论》《阴阳应象大论》《五运行大论》义通，所当参阅。俱见藏象类四、五、六等章。《新校正》云：按王注太过不及，各纪年辰；惟平运不纪者，盖平运之岁，不可以定纪也。或者欲补注云丁巳、丁亥、丁卯、壬寅、壬申岁者，是未达也。下仿此。其气端，正而直也。其性随，柔和随物也。其用曲直，曲直成材也。其化生荣，生气荣茂也。其类草木，凡长短坚脆，皆木类也。其政发散，木主春，其气上升，故政主发散。其候温和，春之候也。其令风，木之化也。其藏肝，肝属木也。肝其畏清，清者，金气也。其主目，肝之窍也。其谷麻，麻之色苍也。《金匮真言论》曰：其谷麦。无麻。其果李，味酸也。其实核，诸核皆属木，其质强也。其应春，木王之时也。其虫毛，毛直如木，气类同也。其畜犬，味酸也。《金匮真言论》曰：其畜鸡。无犬。其色苍，青翠色也。其养筋，肝主筋也。其病里急支满，厥阴肝气为病也。其味酸，酸为木化也。其音角，角音属木，其声在清浊之间。其物中坚，象土中有木也。其数八。木之生数三，成数八也。

升明之纪，正阳而治，德施周普，五化均衡。火之平运，是曰升明。火主南方，故曰正阳。阳气无所不至，故曰周普。五化义见前。均，等也。衡，平也。其气高，阳主升也。其性速，火性急也。其用燔灼，烧炙也。其化蕃茂，长气盛也。其类火，诸火皆其类也。其政明曜，阳之光也。其候炎暑，火之候也。其令热，火之化也。其藏心，心属火也。心其畏寒，寒为水气也。其主舌，心之宫也。其谷麦，色赤也。《金匮真言论》：火谷曰黍，木谷曰麦。又《藏气法时论》亦言麦苦。其果杏，味苦也。其实络，实中之系，脉络之类也。其应夏，火王之时也。其虫羽，羽翔而升，属乎火也。其畜马，快健躁疾，得火性也。《金匮真言论》：金畜曰马，火畜曰羊。其色赤，赤色属火也。其养血，心主血也。其病眩瘛，火性动也。眩，如云切。其味苦，苦为火化也。其音徵，徵音属火，其声次清。其物脉，脉之所至，即阳气所及也。其数七。火之生数二，成数七。

备化之纪，气协天休，德流四政，五化齐修。土之平运，是曰备化。气协天休，顺承天化而济其美也。德流四政，土德分助四方，以赞成金木水火之政也。故生长化收藏，咸得其政而五者齐修矣。其气平，土之气象，平而厚也。其性顺，顺

万物之性，而各成其化也。其用高下，或高或下，皆其用也。其化丰满，万物成实，必赖乎土，故土曰充气。其类土，诸土皆其类也。其政安静，土厚而安静，其政亦然。其候溽蒸，溽，湿也。蒸，热也。长夏之候也。其令湿，土之化也。其藏脾，脾属土也。脾其畏风，风者木气也。其主口，脾之窍也。其谷稷，小米之粳者曰稷，谷也。其果枣，味甘也。其实肉，土主肌肉也。其应长夏，长夏者，六月也。土生于火，长在夏中，既长而王，故云长夏。其虫倮，倮，赤体也。《礼记月令》亦曰：其虫倮。注曰：人为倮虫之长。倮，郎果切。其畜牛，其性和缓，其功稼穑，得土气也。其色黄，黄属土也。其养肉，脾土所主也。其病否，脾之病也。其味甘，甘为土化也。其音宫，宫音属土，其声下而浊。其物肤，即肌肉也。其数五。土之生数五，成数十。

审平之纪，收而不争，杀而无犯，五化宣明。金之平运，是曰审平。金气平则收而不争，杀而无犯。犯，谓残害于物也。金气清肃，故五化得之，皆以宣明。其气洁，洁白莹明，金之气也。其性刚，刚劲锋利，金之性也。其用散落，散落万物，金之用也。其化坚敛，收敛坚强，金之化也。其类金，诸金皆其类也。其政劲肃，急速而严，金之政也。其候清切，秋之候也。其令燥，金之化也。其藏肺，肺属金也。肺其畏热，热为火气也。其主鼻，肺之窍也。其谷稻，色白也。其果桃，味辛也。其实壳，凡物之皮壳皆坚，金刚居外也。其应秋，金之王也。其虫介，甲坚而固，得金气也。其畜鸡，性好斗，故属金。《金匮真言论》：木畜曰鸡，金畜曰马。其色白，白色属金也。其养皮毛，肺金所主也。其病咳，肺金病也。其味辛，辛为金化也。其音商，商音属金，其声次浊。其物外坚，壳之类也。其数九。金之生数四，成数九。

静顺之纪，藏而勿害，治而善下，五化咸整。水之平运，是曰静顺。水气平则藏而勿害，治而善下矣。江海之所以为百谷王者，以其德全善下也。五化得水而后齐，故曰咸整。其气明，水为天一之气，故外暗而内明。其性下，流湿就卑，水之性也。其用沃衍，沃，灌溉也。衍，溢满也。沃音屋。其化凝坚，藏气布化，则万物凝坚也。其类水，诸水皆其类也。其政流演，演，长流貌。井泉不竭，川流不息，皆流演之义。演，衍同。其候凝肃，冬之候也。其令寒，水之化也。其藏肾，肾属水也。肾其畏湿，湿为土气也。其主二阴，肾之窍也。其谷豆，菽也。谷色纯黑，惟豆有之。其果栗，味咸也。其实濡，实中津液也。其应冬，水之王也。其虫鳞，生于水也。其畜彘，豕也。其色多黑，其性善下。彘音治。其色黑，黑色属水也。其养骨髓，其气深，肾水所主也。其病厥，阴气之逆也。其味咸，咸为水化也。其音羽，羽音属水，其声高而清。其物濡，濡，湿润也。濡音如。其数六。水之生数一，成数六。故生而勿杀，长而勿罚，化而勿制，收而勿害，藏而勿抑，是谓平气。此总结上文平气之五化也。故木之生气治令，则收气不能纵其杀。火之长气治令，则藏气不能纵其罚。土之化气治令，则生气不能纵其制。金之收气治令，则长气不能纵其害。水之藏气治令，则化气不能纵其抑。此皆以天气平，地气正，五化之气不相胜克，故皆曰平气。

委和之纪，是谓胜生，此下详言不及之纪也。木气不及，是谓委和。凡丁壬皆属木运，而丁木阴柔，乃为不及。故于六丁之岁，生气不政，收气胜之，是曰胜生。生气不政，化气乃扬，木气衰，土气无制也。长气自平，收令乃早，火无所生，故

长气自平，木衰金胜，故收气乃早。凉雨时降，风云并兴，凉为金化，风为木化，云雨皆为湿化，此以木不及，故兼土金之化也。草木晚荣，苍干凋落，木不及，故草木晚荣。金胜之，故苍干雕落。物秀而实，肤肉内充。生气虽晚，化气速成故也。其气敛，其用聚，木兼金也，收气胜也。其动緛戾拘缓，緛，缩短也。戾，斜曲也。拘，拘急也。缓，不收也。皆厥阴不及之病。緛音软。戾音利。其发惊骇，风木气衰，肝胆俱病也。其藏肝，木之应也。其果枣李，枣，土果也。李当作桃，金果也。盖木不及，则土金二果盛。下不及五运皆同。其实核壳，核应木，壳应金，木衰金盛也。其谷稷稻，土之稷，金之稻，木不及则二谷当成也。其味酸辛，酸者衰，辛者胜，木兼金化也。其色白苍，白，金色。苍，木色。白盛于苍也。其畜犬鸡，犬，木畜。鸡，金畜。有盛衰也。其虫毛介，毛，木虫。介，金虫。盛衰同上。其主雾露凄沧，金之胜也。其声角商，木从金也。其病摇动注恐，摇动者，筋之病。注恐者，肝胆之病。从金化也。此结上文木不及者，从金之化也。少角与判商同，此总言六丁年也。角为木音，木不及故曰少角。金乘之，故半与商金同其化。判，半也。《新校正》云：按火土金水之文，皆以判作少，则此当云少角与少商同；然不云少商者，盖少角之运共有六年，而丁巳、丁亥，上角与正角同；丁卯、丁酉，上商与正商同；丁未、丁丑，上宫与正宫同。是六年者，各有所同，与火土金水之少运不同，故不云同少商，只大约而言，以见半从商化也。上角与正角同，此丁巳、丁亥年也。上见厥阴司天，是为上角。岁运不及而得司天之助，则得其敷和之平，故与正角同也。上商与正商同。此丁卯、丁酉年也。木运不及，则半兼金化，若遇阳明司天，金又有助，是以木运之纪，而得审平之化，故上商与正商同也。其病支废痈肿疮疡，木被金刑，经筋受病，风淫末疾，故为支废。支废，则溪谷关节多有壅滞，而痈肿疮疡所由生也。其甘虫，味甘者易生虫，金胜木而土无制也，此即《气交变大论》虫食甘黄之义。邪伤肝也。木气不及，则邪伤在肝。上宫与正宫同。此丁丑、丁未年也。上宫者，太阴司天也。岁木不及，则土得自专，又见湿土司天之助，是以木运之纪，而行备化之政，故上宫与正宫同也。萧飂肃杀，则炎赫沸腾，此总言木运之胜复也。萧飂肃杀，金胜木也。炎赫沸腾，火复金也。飂音瑟。眚于三，胜复皆因于木，故灾眚在三，东方震宫也。所谓复也，此承上文言子为其母而报复也。余仿此。其主飞蠹蛆雉，飞而蠹者，阴中之阳虫也。蛆者蝇之子，蛆入灰中，蜕化为蝇，其性喜暖畏寒，火运之年尤多也。雉，火禽也。凡此皆火复之气所化。乃为雷霆。雷之迅者曰霆。木郁极而火达之，其气则为雷霆，故易曰震为雷。

伏明之纪，是谓胜长，伏明之纪，火不及也。凡戊癸皆属火运，而癸以阴柔，乃为不及。故于六癸之岁，长气不宣，藏气胜之，是谓胜长。长气不宜，藏气反布，火之长气，不能宣化。水之藏气，反布于时。收气自政，化令乃衡，金无所畏，故收气自行其政。土无所生，故化令惟衡平耳。寒清数举，暑令乃薄，阴盛阳衰也。承化物生，生而不长，物承土化而生者，以土无火生，虽生不长也。此即上文化令乃衡之义。成实而稚，遇化已老，长气不宣，故物之成实者惟稚而短，及遇土化之令，而气已老矣。阳气屈伏，蛰虫早藏，阳不施于物也。其气郁，阳主升，不升则郁矣。其用暴，火性急，郁而不伸，出必暴矣。其动彰伏变易，彰者火之德，火不足则彰伏不常，而多变易矣。其发痛，寒胜之也。其藏心，火气通于心也。其果栗桃，栗，水果。桃，金果。火不及，故二果成也。其实络濡，络应火，濡应水也。其谷

豆稻，豆，水谷。稻，金谷。二谷成也。其味苦咸，苦衰咸胜也。其色玄丹，玄盛丹衰也。其畜马彘，马，火畜当衰。彘，水畜当王也。其虫羽鳞，羽属火，鳞属水，有盛衰也。其主冰雪霜寒，水反胜也。其声徵羽，火音从水也。其病昏惑悲忘，火不足而心神溃也。从水化也。此结上文火不及者，从水化也。少徵与少羽同，此总言六癸年也。徵为火音，火不及，故云少徵。水胜之，故与少羽同其化。上商与正商同，癸卯、癸酉年也。上见阳明司天，是为上商。岁火不及则金无所畏，又得燥金司天之助，是以火运之纪，而行审平之气，故曰上商与正商同也。按：少徵六年，癸丑、癸未上宫也，癸巳、癸亥上角也。此止言上商而不及宫角者，以火与土木无所克伐，而同归少羽之化矣。邪伤心也。火气不及，故寒邪伤于心。凝惨栗冽，则暴雨霖霪，凝惨栗冽，水胜火也。暴雨霖淫，土复水也。眚于九，胜复皆因于火，故灾眚于九，南方离宫也。其主骤注，雷霆震惊，骤注，土复之变也。雷霆震惊，火郁之达也。土火相协，故为是变。沈阴淫雨。沈阴，阴云蔽日也。淫，久雨也。此皆湿复之变。阴音阴。

卑监之纪，是谓减化，卑监之纪，土气不及也。凡甲己皆属土运，而己以阴柔，乃为不及。故于六己之年，化气不令，是谓减化。化气不令，生政独彰，土气不足，木专其政也。长气整，雨乃愆，收气平，火土无犯，故长气整。土德衰，故雨愆期，金无所生，故收气平也。风寒并兴，土衰而木肆其暴，水无所畏，故风寒并兴。草木荣美，秀而不实，成而粃也。生政独彰，故草木荣美。化气不令，故虽秀而不实。粃音比，糠粃也。其气散，土从风化，飘扬而散也。其用静定，土政本静，其气衰，则化不及物，而过于静定矣。其动疡涌分溃痈肿，土藏病则为涌呕。肉理病则为疮疡溃烂痈肿。其发濡滞，土不制水也。其藏脾，土气通于脾也。其果李栗，李，木果。栗，水果。土不及而二果成也。其实濡核，濡应水，核应木也。其谷豆麻，豆，水谷。麻，木谷。二谷成也。其味酸甘，酸胜甘衰也。其色苍黄，苍多黄少也。其畜牛犬，牛为土畜当衰。犬为木畜当盛。其虫倮毛，倮属土，毛属木，有盛衰也。其主飘怒振发，木之胜也。其声宫角，土从水也。其病留满否塞，土不足而脾不运也。从木化也。总结上文。少宫与少角同，此总言六己年也。宫为土音，土之不及，故云少宫。土不足则木乘之，故与少角同其化。上宫与正宫同，上宫者，太阴湿土司天也。岁土不及，而有司天之助，是以少宫之纪，而得备化之气，故与正宫同，己丑、己未年是也。上角与正角同。上角者，厥阴风木司天也。岁土不及，则半兼木化，若遇厥阴司天，木又有助，是以土运之纪，而行敷和之化，故上角与正角同，己巳、己亥年是也。按：此不言己卯、己酉上商者，以土金无犯，故不纪之。其病飧泄，土衰风胜也。邪伤脾也。土气不及，故邪伤在脾。振拉飘扬，则苍干散落，振拉飘扬，木胜土也。苍干散落，金复木也。其眚四维，胜复皆因于土，故灾眚见于四维。四维者，土位中宫而寄王于四隅，辰戌丑未之位是也。其主败折虎狼，败折者金之变，虎狼多刑伤，皆金复之气所化。清气乃用，生政乃辱。金复之用，木胜之屈也。

从革之纪，是谓折收，从革之纪，金不及也。凡乙庚皆属金运，而乙以阴柔，乃为不及。故于六乙之年，收气减折，是为折收。收气乃后，生气乃扬，金之收气后时，则木之生气布扬而盛也。长化合德，火政乃宣，庶类以蕃。金衰则火乘之，火王则土得所助，故长化合德，火政宣行而庶类蕃盛也。其气扬，其用躁切，火之气用，升扬而躁急也。其动铿禁瞀厥，铿然有声，咳也。禁，声不出也。瞀，闷也。

厥，气上逆也。金不足者肺应之，肺主气，故为是病。铿音坑。瞀，茂、莫、务三音。其发咳喘，肺病也。其藏肺，金气通于肺也。其果李杏，李，木果。杏，火果。金不及，故二果成也。其实壳络，壳属金，络属火，有盛衰也。其壳麻麦，麻，木谷。麦，火谷。二谷成也。其味苦辛，苦盛辛衰也。其色白丹，丹多白少也。其畜鸡羊，鸡为金畜当衰，羊为火畜当盛。金匮真言论火畜曰羊。其虫介羽，介，金虫。羽，火虫。有盛衰也。其主明曜炎烁，火气之胜也。其声商徵，金从火也。其病嚏咳鼽衄，火有余而病及肺也。从火化也。结上文金气不及之化。少商与少徵同，此总言六乙年也。商为金音，金不及，故云少商。金不及则火乘之，故与少徵同其化。上商与正商同，上商者，阳明燥金司天也。岁金不及而有司天之助，是以少商之纪，而得审平之气，故与正商同，乙卯、乙酉年是也。上角与正角同，岁金不及而上见厥阴司天，木无所畏，则木齐金化，故与正角之气同，乙巳、乙亥年是也。按：此不言乙丑、乙未上宫者，土金无犯也，故不及之。邪伤肺也。金不及，故邪伤于肺。炎光赫烈，则冰雪霜雹，炎光赫烈，火胜金也。冰雪霜雹，水复火也。眚于七，胜复皆因于金，故灾眚在七，西方兑宫也。其主鳞伏鼍鼠，水复之化也。藏气早至，乃生大寒。皆水之复也。

涸流之纪，是谓反阳，涸流之纪，水不及也。凡丙辛皆属水运，而辛以阴柔，乃为不及。故于六辛阴水之年，阳反用事，是谓反阳。藏令不举，化气乃昌，水衰，故藏气不令。土胜，故化气乃昌。长气宣布，蛰虫不藏，火无所畏，故长气宣布，蛰虫不藏也。按：此不言收气者，金水无犯，故不及之。土润水泉减，土胜水也。草木条茂，荣秀满盛。长化之气，丰而厚也。其气滞，从乎土也。其用渗泄，水不畜也。其动坚止，土邪留滞，则坚止为症也。其发燥槁，阴气虚也。其藏肾，水气通于肾也。其果枣杏，枣，土果。杏，火果。水不及，则二果当成。其实濡肉，濡应水者衰，肉应土者盛也。其谷黍稷，黍，火谷。稷，土谷。二谷当成也。按：金匮真言论火谷曰黍，而本论作麦，似乎二字有误。其味甘咸，甘胜咸衰也。其色黔玄，黄多黑少也。黔音今。其畜彘牛，彘，水畜当衰。牛，土畜当王。其虫鳞倮，鳞，水虫。倮，土虫。盛衰亦然。其主埃郁昏翳，土气之胜也。其声羽宫，水从土也。其病痿厥坚下，阳明实而少阴虚也。从土化也。结上文水不及之化也。少羽与少宫同，此总言六辛年也。羽为水音，水之不及，故云少羽。水不及而土乘之，故与少宫同其化。上宫与正宫同，上宫，太阴司天也。水衰土胜之年，若司天遇土，又得其助，是以少羽之纪，而行备化之气，故上宫与正宫同，辛丑、辛未年是也。按：此不言辛巳、辛亥上角者，水木无犯也；辛卯、辛酉上商者，金水无犯也。故皆不及之。其病隆闕，肾气不化也。闕，闭同。邪伤肾也。水不及，故邪伤在肾。埃昏骤雨，则振拉摧拔，埃昏骤雨，土胜水也。振拉摧拔，水复土也。眚于一，胜复皆因于水，故灾眚在一，北方坎宫也。其主毛显狐貉，变化不藏，木复之气行也。貉，何各切，又音陌。故乘危而行，不速而至，暴虐无德，灾反及之，微者复微，甚者复甚，气之常也。此总结上文不及五运。凡相胜者，乘此孤危，恃彼强盛，不召而至，暴虐无德，至于子来报复，灾反及之。如木被金伤，则火来救母，起而相报，金为火制，乃反受灾。五行迭用，胜复皆然。所以胜之微者报亦微，胜之甚者报亦甚。故《气交变大论》曰：五运之政，犹权衡也。又曰：胜复盛衰，不能相多也。往来小大，不能相过也。正此之义。

发生之纪，是谓启敷，此下详言太过之纪也。木之太过，是谓发生，阳刚之木，六壬是也。启，开也。敷，布也。布散阳和，发生万物之象也。《四气调神论》曰：春三月，此谓发陈，与此义同。敷，古陈字。土疏泄，苍气达，木气动，生气达，故土体疏泄而通也。苍气，木气也。阳和布化，阴气乃随，木火相生，则阳和布化。阳气日进，则阴气日退。乃随，犹言乃后也。生气淳化，万物以荣。木气有余，故能淳化以荣万物。其化生，其气美，生，发生。美，芳美也。其政散，布散和气，风之象也。其令条舒，条舒，顺气化而修长畅达也。其动掉眩巅疾，掉，颤摇也。眩，旋转也。巅，顶巅也。风木太过，故其为病如此。掉，提料切。其德鸣靡启拆，鸣，风木声也。靡，散也，奢美也。启拆，即发陈之义，其德应春也。《六元正纪大论》云：其化鸣紊启拆。其变振拉摧拔，振谓振怒。拉谓败折。摧谓仆落。拔谓出本。其谷麻稻，麻，木谷。稻，金谷。齐其化也。其畜鸡犬，鸡，金畜。犬，木畜。犬齐鸡也。其果李桃，李，木果，桃，金果。李齐桃也。其色青黄白，木能克土而齐金，故三色见象也。其味酸甘辛，三味亦木土金也。其象春，风温，春化同也。其经足厥阴、少阳，足厥阴肝，足少阳胆，木之应也。其藏肝脾，肝胜脾也。其虫毛介，毛齐介育也。其物中坚外坚，木金并化也。其病怒。木强也。太角与上商同。按六壬之年无卯酉，是太角本无上商也。故《新校正》云：太过五运，独太角言与上商同，余四运并不言者，疑此文为衍。或非衍则误耳。上徵则其气逆，其病吐利。上徵者，司天见少阴君火、少阳相火，乃壬子、壬午、壬寅、壬申四年是也。木气有余而上行生火，子居母上，是为气逆，故其为病如此。《五运行大论》曰：气相得而病者，以下临上，不当位者是也。按：此不言壬辰、壬戌上羽者，水木相临为顺，故不及之。不务其德，则收气复，秋气劲切，甚则肃杀，清气大至，草木凋零，邪乃伤肝。若木恃太过，不务其德而侮土，则金必复之，故乘秋令而为灾如此。至其为病，则邪反伤肝矣。

赫曦之纪，是谓蕃茂，火之太过，是谓赫曦。六戊之岁，皆阳刚之火也。阳盛则万物俱盛，故曰蕃茂。阴气内化，阳气外荣，阴降于下，阳升于上也。炎暑施化，物得以昌。阳气为发生之本也。其化长，其气高，阳主进，故化长。火主升，故气高。其政动，阳主动也。其令鸣显，火之声壮，火之光明也。其动炎灼妄扰，大盛之害也。其德暄暑郁蒸，热化所行，其德应夏也。其变炎烈沸腾，火气太过，热极之变也。其谷麦豆，麦，火谷。豆，水谷。麦齐豆也。其畜羊彘，羊，火畜。彘，水畜。其育齐也。其果杏栗，杏，火果。栗，水果。其实同也。其色赤白玄，火金水三色，盛衰见也。其味苦辛咸，亦火金水三味也。其象夏，热曛昏火，夏化同也。其经手少阴、太阳，手厥阴、少阳，手少阴心，手太阳小肠，手厥阴心包络，手少阳三焦，皆火之应也。其藏心肺，心胜肺也。其虫羽鳞，羽属火，鳞属水，羽齐鳞化也。其物脉濡，脉为火，濡为水，其化亦然。其病笑疟、疮疡血流、狂妄目赤。皆火盛也。上羽与正徵同，其收齐。上羽者，太阳寒水司天，戊辰、戊戌年是也。火运太过，得水制之，则与升明正徵同其化。火既务德，则金不受伤，而收令齐备也。其病痉，痉者，口噤如痫，肢体拘强也，水火相激而然。痉证有二：无汗恶寒曰刚痉，有汗不恶寒曰柔痉，皆足太阳病。痉音翅。上徵而收气后也，上徵者，二火司天也。谓戊子、戊午，上见少阴君火，戊寅、戊申，上见少阳相火，火盛则金衰，故收气后也。暴烈其政，藏气乃复，时见凝惨，甚则雨水霜雹切寒，邪伤心

也。若火不务德，暴烈其政，则金气受伤，水必复之，故其为灾如此，而寒邪反伤心也。

敦阜之纪，是谓广化，土之太过，是谓敦阜，六甲之岁，皆阳刚之土也。土之化气，广被于物，故曰广化。厚德清静，顺长以盈，土德至厚，土性至静，顺火之长气，而化政以盈，土生于火也。至阴内实，物化充成，至厚至静，故曰至阴。万物之化，无不赖土，故物化充成。烟埃朦郁，见于厚土，土本厚矣，而尤厚者，则在山川。烟埃朦郁，土之气也，故见于此。大雨时行，湿气乃用，燥政乃辟。土之化湿，湿气行则燥气辟。辟，避同。其化圆，其气丰，圆，周遍也。丰，盈充也。其政静，其德厚重，故其政安静。其令周备，土王四时而充万物，故曰周备。其动濡积并稸，湿则多濡，静则积稸。稸，昌六切，聚也。其德柔润重淖，淖，泥湿也，又和也。淖，乃到切。其变震惊飘骤崩溃，震惊飘骤，雷霆暴风也。崩溃，洪水冲决也。此以土极而兼木复之化。其谷稷麻，稷，土谷。麻，木谷。土齐木化也。其畜牛犬，牛，土畜。犬，木畜。其育齐也。其果枣李，枣，土果。李，木果。其色黔玄苍，土水木三色，土胜水而齐木也。其味甘咸酸，义同上。其象长夏，凡云雨昏暝埃，皆长夏化同。其经足太阴、阳明，足太阴脾经，是阳明胃经，土之应也。其藏脾肾，脾胜肾。其虫倮毛，土气有余，倮毛齐化。其物肌核，亦土木之化也。其病腹满四支不举，土邪有余则濡积壅滞，故其为病如此。按：甲上六年，甲子、甲午、甲寅、甲申，上徵也。甲辰、甲戌，上羽也。此俱不言者，以不能犯于土也，故皆不及之。大风迅至，邪伤脾也。土极木复，其变若此，故其为病，邪反伤脾。

坚成之纪，是谓收引，金之太过，是谓坚成，六庚之岁，阳金也。金胜则收气大行，故曰收引。引者，阴盛阳衰，万物相引而退避也。天气洁，地气明，金气清也。阳气随，阴治化，随，后也。燥行其政，物以司成，燥行其政，气化乃坚，故司万物之成也。收气繁布，化洽不终。金之收气盛而早布，则土之化气不得终其令也。洽，和也，泽也。其化成，收成也。其气削，消削也。其政肃，严肃也。其令锐切，刚劲也。其动暴折疡疿，暴折者，金气为余。疡疿者，皮肤之疾。其德雾露萧飂，清肃之化也。其变肃杀雕零，杀令行也。其谷稻黍，稻，金谷。黍，火谷。金齐火化也。其畜鸡马，金火二畜，孕育齐也。其果桃杏，金齐火实也。其色白青丹，金有余则克木齐火，故见于三色也。其味辛酸苦，亦金木火三味也。其象秋，凡燥清烟露，皆秋化同也。其经手太阴、阳明，手太阴肺经，手阳明大肠经，皆金之应也。其藏肺肝，肺胜肝。其虫介羽，介齐羽化也。其物壳络，亦金火齐化也。其病喘喝胸凭仰息。肺金邪实也。上徵与正商同，其生齐，上徵者，少阴少阳二火司天，谓庚子、庚午、庚寅、庚申四年也。金气太过，得火制之，则同审平之化，故与正商同。金气和平，木不受伤，故生气得齐其化也。其病咳。火乘肺金，故其病与咳。按：此不言庚辰、庚戌上羽者，以金水无犯也。政暴变，则名木不荣，柔脆焦首，长气斯救，大火流，炎烁且至，蔓将槁，邪伤肺也。金不务德而暴害乎木，火必报复而金反受伤，故其为病则邪害于肺。

流衍之纪，是谓封藏，水之太过，是谓流衍，阳水之岁，六丙是也。水盛则阴气大行，天地闭而万物藏，故曰封藏。寒司物化，天地严凝，阴气盛也。藏政以布，长令不扬。水胜火也。其化凛，其气坚，凛冽坚凝，寒之胜也。其政谧，谧，安静也，音密。其令流注，水之性也。其动漂泄沃涌，漂，浮于上也。泄，写于下

也。沃，灌也。涌，溢也。其德凝惨寒氛，寒之化也。寒氛，雨雪貌。氛音分。其变冰雪霜雹，非时而有故曰变。其谷豆稷，豆，水谷。稷，土谷。水有余则齐土化也。其畜彘牛，彘，水畜。牛，土畜。彘齐牛育也。其果栗枣，栗齐枣实也。其色黑丹黔，水胜火而齐土，三色之见有盛衰也。其味咸苦甘，亦水火土三味也。其象冬，凡寒气霜雪冰，皆冬化同也。其经足少阴、太阳，足少阴肾经，足太阳膀胱经，皆水之应也。其藏肾心，肾胜心。其虫鳞倮，水余故鳞齐倮育。其物濡满，濡，水化也。满，当作肉，土化也。其病胀，水气盛也。上羽而长气不化也。上羽者，太阳寒水司天，丙辰、丙戌岁也，水气有余，又得其助，则火之长气不能布其化矣。按：此不言丙子、丙午、丙寅、丙申上微者，运所胜也。政过则化气大举，而埃昏气交，大雨时降，邪伤肾也。水政太过，火受其害，土之化气，起而复之，故为埃昏大雨，而湿邪伤于肾也。故曰不恒其德，则所胜来复，政恒其理，则所胜同化，此之谓也。恒，常也。此结上文太过五运也。不恒其德则所胜来复，谓暴虐无德，侮彼不胜，则所胜者必起而报之也。政恒其理则所胜同化，谓安其常，处其顺，则所胜者亦同我之气而与之俱化矣，如木与金同化，火与水齐育之类是也。

十四、天气地气制有所从（《素问·五常政大论》）

帝曰：其岁有不病，而藏气不应不用者何也？岐伯曰：天气制之，气有所从也。岁有不病不应不用者，谓岁运当病而有不病及藏气当应当用而有不应不用者也。天气制之气有所从者，谓司天制之则从乎天气，故有不应乎岁者矣。制，禁制也。帝曰：愿卒闻之。

岐伯曰：少阳司天，火气下临，肺气上从，白起金用，草木眚，火见燔焫，革金且耗，大暑以行，咳嚏鼽衄，鼻窒疮疡，寒热胕肿。少阳相火司天，寅申岁也。火气下临，金之所畏，故肺气上从。从者，应而动也。金动则白色起而金为火用，故草木受眚。然火见燔焫必革易金性，且至于耗，金曰从革，即此之谓。若其为病则咳嚏鼽衄，鼻塞疮疡，皆火盛伤肺而然。金寒火热，金火相搏，则为寒热。肺主皮毛，邪热凑之，故为胕肿。皆天气之所生也。燔音烦。焫，如瑞切。嚏音帝。鼽音求。衄，女六切。窒音质。风行于地，尘沙飞扬，心痛胃脘痛，厥逆鬲不通，其主暴速。凡少阳司天，则厥阴在泉，故风行于地，尘沙飞扬也。风淫所胜，病在厥阴，厥阴之脉，挟胃属肝贯膈，故其为病如此。然至疾者莫如风，故又主于暴速。皆地气之所生也。

阳明司天，燥气下临，肝气上从，苍起木用而立，土乃眚，凄沧数至，木伐草萎，胁痛目赤，掉振鼓栗，筋痿不能久立。阳明燥金司天，卯酉岁也。燥气下临，木之所畏，故肝气应而上从。木应则苍色起，而木为金用，故土必受伤。然金盛则凄沧数至，故木伐草萎而病在肝。肝经行于胁，故胁痛。肝窍在目，故目赤。肝主风，故掉振鼓栗。肝主筋，故筋痿不能久立。皆天气之所生也。暴热至，土乃暑，阳气郁发，小便变，寒热如疟，甚则心痛，火行于槁，流水不冰，蛰虫乃见。凡阳明司天，则少阴君火在泉，热行于地，故其应候如此。火在阴分，则寒热交争，故令如疟。火郁不伸，故心痛。火就燥，故行于槁。槁，干枯也。皆地气之所生者。太阳司天，寒气下临，心气上从，而火且明，丹起金乃眚，寒清时举，胜则水冰，火气高明，心热烦，嗌干善渴，鼽嚏，喜悲数欠，热气妄行，寒乃复，霜不时降，善忘，甚则心痛。太阳寒水司天，辰戌岁也。寒气下临，火之所畏，故心气应而上从。火应则明而丹色起，故金乃眚。然水胜则为寒，故其候若此。火应则

动热，故其病若此。皆天气之所生也。土乃润，水丰衍，寒客至，沉阴化，湿气变物，水饮内稸，中满不食，皮瘛肉苛，筋脉不利，甚则附肿身后痈。凡太阳司天，则太阴在泉，湿行于地，故其为候为病如此。瘛，痹而重也。肉苛，不仁不用也，证详疾病类四十五。身后痈者，以肉苛附肿不能移，则久著枕席而身后臀背为痈疮也。皆脾土之证，地气之所生也。

厥阴司天，风气下临，脾气上从，而土且隆，黄起水乃眚，土用革，体重肌肉萎，食减口爽，风行太虚，云物摇动，目转耳鸣。厥阴风木司天，巳亥岁也。风气下临，土之所畏，故脾气应而上从。土应则气隆而黄色起，故水乃眚。然土为木制，故土用受革，脾经为病，而风云动摇。皆天气之所生也。火纵其暴，地乃暑，大热消烁，赤沃下，蛰虫数见，流水不冰，其发机速。凡厥阴司天，则少阳在泉，相火下行，故其气候如此。赤沃下者，霖雨多热，受赤气也。其发机速，相火之发，暴而速也。皆此地气之所生者。

少阴司天，热气下临，肺气上从，白起金用，草木眚，喘呕寒热，嚏鼽衄鼻窒，大暑流行，甚则疮疡燔灼，金烁石流。少阴君火司天，子午岁也。火气下临，金之所畏，故其气候疾病，与前少阳司天大同，皆天气之所生也。地乃燥，凄沧数至，胁痛善太息，肃杀行，草木变。凡少阴司天，则阳明燥金在泉，燥行于地，故其气候如此。肝木受伤，故胁痛。肺金太过，故善太息。皆地气之所生也。

太阴司天，湿气下临，肾气上从，黑起水变，埃冒云雨，胸中不利，阴萎气大衰而不起不用，当其时反腰脽痛，动转不便也，厥逆。太阴湿土司天，丑未岁也。湿土下临，水之所畏，故肾气应而上从。水应则黑起为变，心火受制，故胸中不利。然土胜者水必伤，故为阴痿以下等疾。当其时者，当土王之时也。凡此诸病，俱属肾经，皆天气之所生也。地乃藏阴，大寒且至，蛰虫早附，心下否痛，地裂冰坚，少腹痛，时害于食，乘金则止水增，味乃咸，行水减也。凡太阴司天，则太阳在泉，寒行于地，故为地乃藏阴等候，心下否痛等疾，皆寒水侮火也。乘金者，如岁逢六乙，乘金运也；时遇燥金，乘金气也。水得金生，寒凝尤甚，故止蓄之水增，味乃咸，流行之水减。以阴胜阳，以静胜动，皆地气之所生也。愚按：运气之化，凡一胜则一负，一盛则一衰，此理之常也。观本篇司天六气，如少阳少阴火气下临，则肺气上从白起金用等义，皆被克之气，反起而用者何也？盖五运各有所制，制气相加，则受制者不得不应，应则反从其化而为用，其理其征，本属显然，而实人所不知也。故如热甚者燥必随之，此金之从火也；燥甚者风必随之，此木之从金也；风甚者尘霾随之，此土之从木也；湿蒸甚者霖注随之，此水之随土也；阴凝甚者雷电随之，此火之从水也。故易曰：云从龙，风从虎。夫龙得东方木气，故云从之，云者土气也。虎得西方金气，故风从之，风者木气也。即此篇之义。以观五运之变化，藏象之虚实，其有不可以偏执论者类可知矣。

帝曰：气始而生化，气散而有形，气布而蕃育，气终而象变，其致一也；然而五味所资，生化有薄厚，成熟有少多，终始不同，其故何也？此以下详明在泉六化，五味五谷之有异也。始者肇其生几，散者散于万物，布者布其茂盛，终者收于成功。此言万物之始终散布，本同一气，及其生化成熟，乃各有厚薄少多之异也。岐伯曰：地气制之也，非天不生而地不长也。地气者，即在泉也。制之者，由其所成也。在泉六化，各有盛衰，物生于地，气必应之，故气薄则薄，非天之不生，气少则少，非地之不长也。王氏曰：天地虽无情于生化，而生化之气自有异同尔。何者？以地体之中有六入故也。气有同异，故有生有化，有不生有不化，有少生少化，有

广生广化矣。故天地之间，无必生必化、必不生必不化、必少生少化、必广生广化也，各随其气，分所好所恶、所异所同也。帝曰：愿闻其道。岐伯曰：寒热燥湿，不同其化也。气有六而言其四，举大概之要耳。

故少阳在泉，寒毒不生，其味辛，其治苦酸，其谷苍丹。少阳相火在泉，巳亥岁也。所谓毒者，凡五行暴烈之气，各有所化，故火在地中，则寒毒之物不生，火气制金，则味辛之物应之。少阳之上，厥阴主之，下火上木，故其治苦酸，其谷苍丹。苦丹属火，地气所化；酸苍属木，天气所生也。按：在泉六化之治，惟少阳、厥阴不言间味者，以木火相生，气无所间也。其他生化皆有上下克伐，故间味不能无矣。

阳明在泉，湿毒不生，其味酸，其气湿，其治辛苦甘，其谷丹素。阳明燥金在泉，子午岁也。燥在地中，故湿毒之物不生。金克木，故味酸者应之。燥胜湿，故气湿者应之。阳明之上，少阴主之，下金上火，故其治辛苦，其谷丹素。辛素属金，地气所化；苦丹属火，天气所生。然治兼甘者，火金之间味也。甘属土，为火之子，为金之母，故能调和于二者之间。

太阳在泉，热毒不生，其味苦，其治淡咸，其谷黔秬。太阳寒水在泉，丑未岁也。寒在地中，故热毒之物不生。水克火，故味苦者应之。太阳之上，太阴主之，上土下水，故其治淡咸，其谷黔秬。淡，即甘之薄味也。秬，黑黍也。淡黔属土，天之所生；咸秬属水，地之所化也。太阳间味，义详下文太阴在泉。按：王氏曰：太阴土气，上主于天，气远而高，故甘之化薄而为淡也，所以淡亦甘之类也。观下文太阴在泉，其治甘咸，则王氏之言益信。

厥阴在泉，清毒不生，其味甘，其治酸苦，其谷苍赤，厥阴风木在泉，寅申岁也。风行地中，与清殊性，故清毒之物不生。木克土，故味甘者应之。厥阴之上，少阳主之，上火下木，故其治酸苦，其谷苍赤。苦赤属火，天之所生；酸苍属木，地之所生也。其气专，其味正。厥阴在泉，则少阳司天，上阳下阴，木火相合，故其气化专一，味亦纯正。其他岁气则上下各有胜制，气不专一，故皆兼夫间味也。

少阴在泉，寒毒不生，其味辛，其治辛苦甘，其谷白丹。少阴君火在泉，卯酉岁也。热在地中，故寒毒之物不生。火克金，故味辛者应之。少阴之上，阳明主之，上金下火，故其治辛苦，其谷白丹。辛白属金，天之所化；苦丹属火，地之所生也。甘字义见前阳明在泉下。

太阴在泉，燥毒不生，其味咸，其气热，其治甘咸，其谷黔秬。太阴湿土在泉，辰戌岁也。湿在地中，故燥毒之物不生。土克水，故味咸者应之。湿不远寒，故气热之物不成。太阴之上，太阳主之，下湿上寒，故其治甘咸，其谷黔秬。咸秬属水，天气所生；甘黔属土，地气所主也。化淳则咸守，气专则辛化而俱治。六气惟太阴属土，太阴司地，土得位也，故其化淳。淳，厚也。五味惟咸属水，其性善泄，淳土制之，庶得其守矣。土居土位，故曰气专。土盛生金，故与辛化而俱治。俱治者，谓辛与甘咸兼用为治也。盖辛属金，为土之子，为水之母，能调和于水土之间，此即太阴在泉，其治甘咸之间味也。然太阴、太阳相为上下，皆当用之；但太阴在泉辛化厚，太阳在泉辛化薄耳。

故曰补上下者从之，治上下者逆之，以所在寒热盛衰而调之。此下皆言治法也。补者补其不足，治者治其有余。上谓司天，下谓在泉。从之谓同其气，如以辛补肺，以甘补脾之类是也。逆之谓反其气，如以苦治肺，以酸治脾之类是也。当各以病之所在，随其寒热盛衰之宜而调之也。故曰上取下取，内取外取，以求其过，能毒者以厚药，不胜毒者以薄药，此之谓也。上取下取，察其病之在上在下也。

内取外取，察其病之在表在里也。于此四者而求其过之所在，然后因其强弱，以施厚薄之治。若其人胃厚色黑，骨大肉肥，此能毒者也，宜治以厚药。若其胃薄色浮，骨小肉瘦，此不能毒者也，宜治以薄药。能，耐同。气反者，病在上，取之下；病在下，取之上；病在中，傍取之。气反者，本在此而标在彼也。其病既反，其治亦宜反。故病在上，取之下，谓如阳病者治其阴，上壅者疏其下也。病在下，取之上，谓如阴病者治其阳，下滞者宣其上也。病在中，傍取之，谓病生于内而经连乎外，则或刺或灸，或熨或按，而随其所在也。治热以寒，温而行之；治寒以热，凉而行之；治温以清，冷而行之；治清以温，热而行之。此即《至真要大论》寒因热用、热因寒用之义。凡药与病逆者，恐不相投，故从其气以行之，假借之道也。故消之削之，吐之下之，补之写之，久新同法。消以去滞，削以攻坚，上实者宜吐，下实者宜下，补因正之不足，写因邪之有余；但此中用有缓急，治有先后，而病之久新同其法也。

十五、岁有胎孕不育根有神机气立（《素问·五常政大论》）

帝曰：岁有胎孕不育，治之不全，何气使然？治，谓治岁之气。岐伯曰：六气五类，有相胜制也，同者盛之，异者衰之，此天地之道，生化之常也。五类者，五行所化，各有其类。如毛虫三百六十，麟为之长；羽虫三百六十，凤为之长；倮虫三百六十，人为之长；介虫三百六十。龟为之长；鳞虫三百六十，龙为之长。凡诸有形动物，其大小高下五色之异，各有其类，通谓之虫也。然毛虫属木，羽虫属火，倮虫属土，介虫属金，鳞虫属水，六气五类，各有相生相制，同者同其气故盛，异者异其气故衰。故厥阴司天，毛虫静，羽虫育，介虫不成；巳亥年也，厥阴风木司天，则少阳相火在泉。毛虫同天之气，故安静无损。羽虫同地之气，故多育。火制金之化，故介虫不成。在泉，毛虫育，倮虫耗，羽虫不育。寅申岁也，厥阴风木在泉。毛虫同其气，故育。木克土，故倮虫耗。木郁于下，火失其生，故羽虫虽生而不育。按：此六气五类，胜制不育，岁有司天在泉之分，故其气应各有时，而五类之生育亦各有时，以生育之期，而合气应之候，再以五色五性参其盛衰，无不应者。观《六元正纪大论》曰：岁半之前，天气主之；岁半之后，地气主之；上下交互，气交主之。则司天之气，当自大寒节为始，以主上半年。在泉之气，当自大暑节为始，以主下半年。上下交互之气，则间于二者之间，而主乎中也。义详本类前九。少阴司天，羽虫静，介虫育，毛虫不成；子午岁也，少阴君火司天。羽虫同天之气，故安静。介虫同地之气，故育。金气在地则木衰，故毛虫胎孕不成。在泉，羽虫育，介虫耗，毛虫不育。少阴在泉，卯酉岁也。羽虫同其气，故育。介虫受其制，故耗而不育。太阴司天，倮虫静，鳞虫育，羽虫不成；太阴湿土司天，丑未岁也。倮虫同天之气，故安静无损。鳞虫同地之气，故育。在泉水盛则火衰，故羽虫胎孕不成。在泉，倮虫育，鳞虫不成。太阴在泉，辰戌岁也。倮虫同其气，故育。鳞虫受其制，故不成。详此少一耗虫。少阳司天，羽虫静，毛虫育，倮虫不成；少阳相火司天，寅申岁也。羽虫同天之气，故静。毛虫同地之气，故育。在泉木盛则土衰，故倮虫不成。在泉，羽虫育，介虫耗，毛虫不育。少阳在泉，巳亥岁也。羽虫同其气，故育。介虫受其制，故耗。火在泉，则木为退气，故毛虫亦不育。阳明司天，介虫静，羽虫育，介虫不成；阳明燥金司天，卯酉岁也。介虫同天之气，故静。羽虫同地之气，故育。复言介虫不成者，虽同乎天气，而实制乎地气也。在泉，介虫育，毛虫耗，羽虫不成。阳明在泉，子午岁也。介虫同其气，故育。毛虫受其制，故耗。金火之气不相和，故

羽虫不成。太阳司天，鳞虫静，倮虫育；太阳寒水司天，辰戌岁也。鳞虫同天之化，故静。倮虫同地之化，故育。在泉，鳞虫耗，倮虫不育。太阳在泉，丑未岁也。鳞虫同其气，故育。羽虫受其制，故耗。水土之气不相和，故倮虫不育。按：此当云鳞虫育、羽虫耗，今于鳞虫下缺育羽虫三字，必脱简也。诸乘所不成之运，则甚也。上文言六气，此兼五运也。以气乘运，其不成尤甚。故木乘木运，则倮虫不成；火乘火运，则介虫不成；土乘土运，则鳞虫不成；金乘金运，则毛虫不成；水乘水运，则羽虫不成。故上文言不成不育者，谓其衰少耳，非全无也。此言甚者，则十全其二三耳，故气主有所制，岁立有所生，气主者，六气主乎天地也。岁立者，子甲相合，岁气立乎中运也。制者，盛衰相制也。生者，化生所由也。《六微旨大论》曰：天枢之上，天气主之；天枢之下，地气主之；气交之分，人气从之；万物由之。即气主所制，岁立所生之义。地气制己胜，天气制胜己，地气制己胜，谓以己之胜，制彼之不胜，如以我之木，制彼之土也。天气制胜己，谓司天之气，能制夫胜己者也。如丁丑、丁未，木运不及，而上见太阴，则土齐木化，故上宫与正宫同。癸卯、癸酉，火运不及，而上见阳明，则金齐火化，故上商与正商同。乙巳、乙亥，金运不及，而上见厥阴，则木齐金化，故上角与正角同者是也。盖以司天在上，理无可胜，故反能制胜己者。胜己者犹可制，则己胜者不言可知矣。天制色，地制形，色化于气，其象虚，虚本乎天也。形成为质，其体实，实出乎地也。故司天之气制五色，在泉之气制五形。五类衰盛，各随其气之所宜也。故有胎孕不育，治之不全，此气之常也。气之所宜，谓色青形毛者宜于木之类也。有所宜则有所不宜，故胎孕有不育，治化有不全，皆岁气之常也。所谓中根也，凡动物之有血气心知者，其生气之本，皆藏于五内，以神气为主，故曰中根。根于外者亦五，凡植物之无知者，其生成之本，悉由外气所化，以皮谷为命，故根于外。故生化之别，有五气、五味、五色、五类互宜也。无论动植之物，凡在生化中者，皆有五行之别。如臊焦香腥腐，五气也。酸苦甘辛咸，五味也。青赤黄白黑，五色也。物各有类，不能外乎五者。物之类殊，故各有互宜之用。帝曰：何谓也？岐伯曰：根于中者，命曰神机，神去则机息；根于外者，命曰气立，气止则化绝。物之根于中者，以神为之主，而其知觉运动，即神机之所发也，故神去则机亦随而息矣。物之根于外者，必假外气以成立，而其生长收藏，即气化之所立也，故气止则化亦随而绝矣。所以动物之神去即死，植物之皮剥即死，此其生化之根，动植之有异也。《六微旨大论》曰：出入废则神机化灭，升降息则气立孤危。故非出入，则无以生长壮老已；非升降，则无以生长化收藏。即根于中外之谓。故各有制，各有胜，各有生，各有成。根中根外，皆如是也。故曰不知年之所加，气之同异，不足以言生化，此之谓也。《六节藏象论》曰：不知年之所加，气之盛衰，虚实之所起，不可以为工矣。与此大同，详前第一。

十六、天不足西北地不满东南阴阳高下寿夭治法

（《素问·五常政大论》）

帝曰：天不足西北，左寒而右凉，地不满东南，右热而左温，其故何也？天不足西北，故西北为天门。地不满东南，故东南为地户。《五常政大论》曰：所谓戊己分者，奎壁角轸，则天地之门户也。义与此通。此节以背乾面巽而言，乾居西北，则左为北，右为西，故左寒右凉；巽居东南，则右为南，左为东，故右热左温，而四季之气应之也。岐伯曰：阴阳之气，高下之理，大小之异也。此下皆言地理之异也。高下，谓中原地形，西北方高，东南方下也。大小，谓山河疆域，各有大小也。故阴阳之气有不齐，而寒热温凉，亦各随其地而异矣。东南方阳也，阳者其精降于下，

故右热而左温；西北方阴也，阴者其精奉于上，故左寒而右凉。阳气自上而降下，东南方下，故东方温而南方热，阳始于东而盛于南也。阴气自下而奉上，西北方高，故西方凉而北方寒，阴始于西而盛于北也。是以地有高下，气有温凉，高者气寒，下者气热。《六元正纪大论》曰：至高之地，冬气常在，至下之地，春气常在。正此谓也。故适寒凉者胀，之温热者疮，下之则胀已，汗之则疮已，此腠理开闭之常，大小之异耳。之，亦适也。适寒凉之地，则腠理闭密，气多不达，故作内胀。之温热之地，则腠理多开，阳邪易入，故为疮疡。胀在里，故下之则已。疮在表，故汗之则已。此其为胀为疮，虽为腠理开闭之常，然寒热甚者病则甚，微者病则微，乃有大小之异耳。王氏曰：西北、东南，言其大也。夫以气候验之，中原地形，所居者悉以居高则寒，处下则热。尝试观之，高山多雪，平川多雨，高山多寒，平川多热，则高下寒热可征见矣。中华之地，凡有高下之大者，东西、南北各三分也。其一者，自汉蜀江，南至海也；二者，自汉江，北至平遥县也；三者，自平遥北山，北至蕃界北海也。故南分大热，中分寒热兼半，北分大寒。南北分外，寒热尤极。大热之分其寒微，大寒之分其热微。然而登陟极高山顶，则南面北面；寒热悬殊，荣枯倍异也。又东西高下之别亦三矣，其一者，自汧源县，西至沙洲；二者，自开封县，西至汧源县；三者，自开封县，东至沧海也。故东分大温，中分温凉兼半，西分大凉。大温之分，其寒五分之二；大凉之分，其热五分之二。温凉分外，温凉尤极，变为大暄大寒也。约其大凡如此。然九分之地，寒极于西北，热极于东南。九分之地，其中有高下不同，地高处则燥，下处则湿，此一方之中小异也。若大而言之，是则高下之有二也。何者？中原地形，西高北高，东下南下。今百川满凑，东之沧海，则东南西北，高下可知。一为地形高下，故寒热不同；二则阴阳之气有少有多，故有温凉之异尔。今以气候验之，乃春气西行，秋气东行，冬气南行，夏气北行。以中分校之，自开封至汧源，气候正与历候同。以东行校之，自开封至沧海，每一百里，秋气至晚一日，春气发早一日。西行校之，自汧源县西至蕃界碛石，其以南向及西北、东南者，每四十里，春气发晚一日，秋气至早一日；北向及东北、西南者，每一十五里，春气发晚一日，秋气至早一日。南行校之，川形有北向及东北西南者，每一十五里，阳气行晚一日，阴气行早一日；南向及东南西北川，每一十五里，热气至早一日，寒气至晚一日；广平之地，则每五十里，阳气发早一日，寒气至晚一日。北行校之，川形有南向及东南、西北者，每二十五里，阳气行晚一日，阴气行早一日；北向及东北、西南川，每一十五里，寒气至早一日，热气至晚一日；广平之地，则每二十里，热气行晚一日，寒气至早一日。大率如此。然高处峻处，冬气常在，平处下处，夏气常在，观其雪零草茂，则可知矣。然地土固有弓形川、蛇形川、月形川，地势不同，生杀荣枯，地同而天异。凡此之类，有离向、丙向、巽向、乙向、震向处，则春气早至，秋气晚至，早晚校十五日；有丁向、坤向、庚向、兑向、辛向、乾向、坎向、艮向处，则秋气早至，春气晚至，早晚亦校二十日。是所谓带山之地也，审观向背，气候可知。寒凉之地，腠理开少而闭多，闭多则阳气不散，故适寒凉腹必胀也。湿热之地，腠理开多而闭少，开多则阳气发散，故往温热皮必疮也。下文则中气不余，故胀已。汗之则阳气外泄，故疮已。按：王氏此论，以中国之地分为九宫，而九宫之中复分其东西南北之向，则阴阳寒热各有其辨，不可不察也。详汉蜀江，即长江也。自江至南海，离宫也。自江至平遥县，中宫也。今属山西汾州界。自平遥北至蕃界北海，坎宫也。此以南北三分为言也。汧源县，即汧阳县，今属陕西凤翔府。自汧源西至沙洲，兑宫也。自开封西至汧源，中宫也。自开封东至沧海，震宫也。此以东西三分为言也。五正之宫得其详，则四隅之气可察矣。帝曰：其于寿夭何如？土地之气既不同，则人之寿夭亦有异也。

岐伯曰：阴精所奉其人寿，阳精所降其人夭。阴精所奉之地，阳气坚固，故人多寿。谓崇高之处也。阳精所降之地，阳气易泄，故人多夭，谓污下之处也。帝曰：善。其病者，治之奈何？岐伯曰：西北之气，散而寒之，东南之气，收而温之，所谓同病异治也。西北气寒，气固于外，则热郁于内，故宜散其外寒，清其内热。东南气热，气泄于外，则寒生于中，故宜收其外泄，温其中寒。此其为病则同，而治则有异也。故曰：气寒气凉，治以寒凉，行水渍之。气温气热，治以温热，强其内守。必同其气，可使平也，假者反之。西北气寒气凉，人多食热而内火盛，故宜治以寒凉，及行水渍之法，谓用汤液浸渍以散其外寒也。东南气温气热，人多食凉而内寒生，故宜治以温热，又必强其内守，欲令阳气不泄，而固其中也。天气地气有阴阳升降，病治亦有阴阳升降，用合气宜，是同其气而病可平矣。然西北未必无假热，东南未必无假寒，假者当反治，则西北有当热，东南有当寒者矣。然余备历南北，还是热方多热病，寒方多寒病，又不可不知也。真假详义，有按在论治类四。帝曰：善。一州之气，生化寿夭之不同，其故何也？岐伯曰：高下之理，地势使然也。崇高则阴气治之，污下则阳气治之，阳盛者先天，阴胜者后天，此地理之常，生化之道也。一州之地，非若天下之广，其中亦有生化寿夭之不同者，以地势有高下耳。高者阴气升而治之，阴性迟，故物之荣枯皆后天而至。后天者，其荣迟，其枯亦迟，故多寿也。下者阳气降而治之，阳性速，故物之成败皆先天而至。先天者，其成速，其败亦速，故多夭也。观孙真人曰：婴儿三岁以上，十岁以下，观其性气高下，即可知其寿夭。大略儿小时敏悟过人者多夭，则项橐、颜回之流是也。小儿骨法成就，威仪回转迟舒，稍费人精神雕琢者寿。其预知人意，回旋敏速者亦夭，则杨修、孔融之流是也。由此言之，寿夭大略可知也。亦由梅花早发，不睹岁寒，甘菊晚荣，终于年事，是知晚成者，寿之征也。此即先天后天之义。帝曰：其有寿夭乎？岐伯曰：高者其气寿，下者其气夭，地之小大异也，小者小异，大者大异。地有高下，则气有阴阳，寿夭之所由也。然大而天下，则千万里之遥，有所异也；小而一州，则数十里之近，亦有所异也。故小有小之异，大有大之异。故治病者，必明天道地理，阴阳更胜，气之先后，人之寿夭，生化之期，乃可以知人之形气矣。不明天道，则不知运气之变。不明地理，则不知方土之宜。不明阴阳更胜，则本末俱失。不明气之先后，则缓急倒施。不明寿夭生化之期，则中无确见而轻率招尤。凡此数者，缺一不可，斯足因形以察人之外，因气以知人之内，而治病之道，庶保万全矣。

二十六卷

运气类

十七、六十年运气病治之纪（《素问·六元正纪大论》）

黄帝问曰：六化六变，胜复淫治，甘苦辛咸酸淡先后，余知之矣。夫五运之化，或从五气，五气，当作天气。或逆天气，或从天气而逆地气，或从地气而逆天气，或相得，或不相得，余未能明其事。欲通天之纪，从地之理，和其运，调其化，使上下合德，无相夺伦，天地升降，不失其宜，五运宣行，勿乖其政，调之正味从逆奈何？五运之化，与司天在泉之气有所异同，同则为从，异则为逆，从则相得，逆则不相得也。自通天之纪至勿乖其政，谓必察上中下三气之化，而调和于逆从之间，即下文折其郁气、资其化源、抑其运气、扶其不胜、无使过

暴而生其疾等义也。调之正味从逆，即下文食岁谷以全其真、及用寒远寒、用热远热等义也。岐伯稽首再拜对曰：昭乎哉问也！此天地之纲纪，变化之渊源，非圣帝孰能穷其至理欤?！臣虽不敏，请陈其道，令终不灭，久而不易。天地万物，皆不能外乎六元之化，是六元者，即天地之纲纪，变化之渊源也。帝曰：愿夫子推而次之，从其类序，分其部主，别其宗司，昭其气数，明其正化，可得闻乎？类序者，类分六元，序其先后，如太阳之类皆属辰戌者是也。部主者，凡天地左右，主气静，客气动，各有分部以主岁时，如六气五音次有不同者是也。宗司者，统者为宗，分者为司也。气数者，五行之化，各有其气，亦各有其数也。正化者，当其位者为正，非其位者为邪也。诸义即如下文。岐伯曰：先立其年以明其气，金木水火土运行之数，寒暑燥湿风火临御之化，则天道可见，民气可调，阴阳卷舒，近而无惑，数之可数者，请遂言之。先立其年。如甲子、乙丑之类是也，年辰立则岁气可明矣。卷上声，末一数字上声。帝曰：五运气行主岁之纪，其有常数乎？岐伯曰：臣请次之。此一节二十二字，及下文五运气行主岁之纪，原本分列两篇，且多重复，殊不易观，今并类为一，以便详阅。帝曰：太阳之政奈何？岐伯曰：辰戌之纪也。

壬辰　　壬戌岁

上太阳水，辰戌年，太阳寒水司天。司之为言主也，主行天令，其位在上。后仿此、中太角木运，壬年岁运也。壬为阳木，故属太角。运之为言动也，主气交之化，其位在中。后仿此。下太阴土。本年湿土在泉也。在泉者主地之化，气行地中，其位在下。后仿此。其运风，其化鸣紊启拆，风为木化。鸣，风木声也。紊，繁盛也。启拆，萌芽发而地脉开也。此单言壬年风运之正化。后仿此。《五常政大论》曰：其德鸣靡启拆。紊音文。其变振拉摧拔，振，撼动也。拉，支离也。摧，败折也。拔，发根也。壬为阳木，风运太过，则金令承之，故有此变。拉音腊。其病眩掉目瞑。目运曰眩，头摇曰掉，目不开曰瞑。木运太过，故有此风木之病。掉，提料切。寒化六，六者水之成数，太过者其数成，此言太阳司天也。后仿此。详义见图翼一卷五行生成数图解中。按：《新校正》云：壬辰寒化六，壬戌寒化一，盖言对化从标成数，正化从本生数也。义似未然，有愚按在后厥阴之政。风化八，八者木之成数，此言中运也，壬木太过，故其数八。义详五行生成数图解中。后仿此。雨化五，五者土之生数，此言在泉也，土常以生，故其数五。后仿此。正化度也。此结上文三句，言本年上中下三气正化之度。正化，正气所化也。度即日也，日即度也，指气令用事之时候也。后仿此。其化上苦温。中酸和，下甘温，药食宜也。其化，言气化病治之宜也。本年寒水在上，故宜苦温。太角在中，故宜酸和。湿土在下，故宜甘温。此所谓药食之宜也。后仿此。《玄珠》云：上甘温，下酸平。

太角初正　少徵 太宫 少商 太羽 终 此本年主客五运之序，皆以次相生者也。每年四季主运，在春属木，必始于角而终于羽，故于角下注初字，羽下注终字，此所以纪主运也。客运则随年干之化，如壬年阳木起太角，丁年阴木起少角，戊年阳火起太徵，癸年阴火起少徵，各年不同，循序主令，所以纪客运也。然惟丁壬木运之年，主客皆起于角，故于角音之下，复注正字，谓气得四时之正也。详具《图翼》二卷主客运图及五音建运图解中。后仿此。

戊辰 戊戌岁

上太阳水，同前。中太徵火运，戊为阳火，故曰太徵。下太阴土。同前。同

正徵。本年火运太过，得司天寒水制之，则火得其平，故云同正徵，所谓赫曦之纪、上羽与下徵同者此也。后仿此。其运热，其化暄暑郁燠，此戊年火运之正化也。《五常政大论》燠作热。其变炎烈沸腾，沸腾者，水气之熏蒸也。戊为火运太过，则寒水承之，故有此变。其病热郁。火运太过，故有是病。寒化六，言司天也。义同前。热化七，七者火之成数，戊火太过，故其数成也。后仿此。湿化五，义同前。所谓正化日也。日即度也。此结上文三句，义与前同。后仿此。其化上苦温，中甘和，下甘温，所谓药食宜也。本年上下之治俱同前，惟中运太徵与前不同，故宜治以甘和也。后仿此。《玄珠》云：上甘温，下酸平。

太徵 少宫 太商 少羽 终 少角 初 初终者，纪主运也。戊为阳火，故起于太徵，纪客运也。详义见《图翼》二卷五音太少相生及主运客运 图说中。后仿此。

甲辰　甲戌岁俱岁会，又同天符。

上太阳水，中太宫土运，甲为阳土，故属太宫。下太阴土。其运阴埃，其化柔润重泽，埃，尘也。柔润重泽，皆中运湿土之正化。《五常政大论》泽作渖。其变震惊飘骤，土运太过则风木承之，故有是变。其病湿、下重。土湿之病也。寒化六，司天。湿化五，中运与在泉同气，故只言湿化五而止。所谓正化日也。其化上苦热，中苦温，下苦温，药食宜也。中苦温，治湿土也。《玄珠》云：上甘温，下酸平。

太宫 少商 太羽终 太角初 少徵 本年土运太过，故起于太宫。然生太宫者少徵，生少徵者太角，故土运以太角为初。后仿此。

庚辰 庚戌岁

上太阳水，中太商金运，庚为阳金，故属太商。下太阴土。其运凉，其化雾露萧飂，此庚年金运之正化也。其变肃杀凋零，金运肃杀，万物凋零，火气承金，即阳杀之象。其病燥、背瞀胸满，金气太过，故病燥。肺金受病，故背闷瞀而胸胀满。瞀音务。寒化一，言司天也。一者水之生数。然本篇曰太过者其数成，似亦当云六也。清化九，中运。雨化五，在泉。正化度也。其化上苦热，中辛温，下甘热，药食宜也。中辛温，辛从金化，太商宜温也。《玄珠》云：上甘温，下酸平。

太商 少羽 终 少角 初 太徵 少宫

丙辰 丙戌岁俱天符。

上太阳水，中太羽水运，丙为阳水，故属太羽。下太阴土。其运寒，其化凝惨栗冽，此丙年水运之正化也。《五常政大论》作其德凝惨寒氛。其变冰雪霜雹，水太过者，土气承之，故有此变。冰雹者，土之象也。其病大寒留于溪谷。溪谷者，筋骨肢节之会。水运太过，寒甚气凝，故为是病。寒化六，司天、中运同。雨化五，在泉。正化度也。其化上苦热，中咸温，下甘热，药食宜也。中咸温，咸从水化，太羽宜温也。《玄珠》云：上甘温，下酸平。

太羽终 太角初 少徵 太宫 少商

凡此太阳司天之政，气化运行先天。此下总结辰戌年太阳司天六气之化也。凡子寅辰、午申戌，六阳年皆为太过；丑亥酉、未巳卯，六阴年皆为不及。太过之气，常先天时而至，故其生长化收藏，气化运行皆早；不及之气，常后天时而至，故其气化运行皆迟。如《气交变大论》曰：太过者先天，不及者后天。本篇后文曰：运太过则其至先，运不及则其至后。皆此义也。后仿此。天气肃，地气静，寒临太虚，阳

气不令，水土合德，上应辰星、镇星。太阳寒水司天，则太阴湿土在泉，故天气肃，地气静，水土合德，而二星当先后明也。其谷玄黄今。玄应司天，黔应在泉，本年正气所化。其政肃，其令徐，寒政大举，泽无阳焰，则火发待时。政肃者寒之气，令徐者阴之性也。寒盛则火郁，郁极必发，待王时而至也。少阳中治，时雨乃涯。少阳中治，三之主气也。以相火王时，而寒水之客胜其主，故时雨乃涯。涯，水际也，雨至之谓。止极雨散，还于太阴，云朝北极，湿化乃布，岁半之后，地气主之。自三气止极，雨散之后，交于四气，则在泉用事，而太阴居之，故又云朝北极，湿化布焉。泽流万物，寒敷于上，雷动于下，泽流万物，土之德也。雷动于下，火郁发也。寒湿之气，持于气交。上寒下湿，相持于气交之中也。气交详义，见前第九。民病寒湿发，肌肉萎，足萎不收，濡写血溢。血溢者，火郁之病。他皆寒湿使然。

初之气，地气迁，气乃大温，草乃早荣；本年初之气，少阳用事。上年在泉之气，至此迁易，故曰地气迁。后仿此。然上年终气，君火也。今之初气，相火也。二火之交，故气乃大温，草乃早荣。民乃厉，温病乃作，身热头痛呕吐，肌腠疮疡。客气相火，主气风木，风火相搏，故为此诸病。肌腠疮疡，斑疹之属也。

二之气，大凉反至，民乃惨，草乃遇寒，火气遂抑；燥金用事，故大凉至而火气抑。民病气郁中满，寒乃始。清寒滞于中，阳气不行也。

三之气，天政布，寒气行，雨乃降；三之气，即司天也。太阳寒水用事，故寒气行，雨乃降。民病寒，反热中，痈疽注下，心热瞀闷，不治者死。民病寒，反为热中等证，即人伤于寒而为病热之理，亦《五常政大论》所谓太阳司天、寒气下临、心气上从之义。盖寒水侮阳，则火无不应，若不治之，则阳绝而死矣。按：六气司天，皆无不治者死之说，而惟此太阳寒水言之，可见人以阳气为生之本，有不可不顾也。

四之气，风湿交争，风化为雨，乃长乃化乃成；厥阴客气用事，而加于太阴主气，故风湿交争而风化为雨。木得土化，故乃长乃化乃成也。民病大热少气，肌肉萎足萎，注下赤白。厥阴木气，值大暑之时，木能生火，故民病大热。以客胜主，脾土受伤，故为少气肉萎等证。萎，痿同。

五之气，阳复化，草乃长乃化乃成，民乃舒。五之气，少阴君火用事，岁半之后，地气主之，以太阴在泉而得君火之化，故万物能长能成，民亦舒而无病。

终之气，地气正，湿令行，阴凝太虚，埃昏郊野，民乃惨凄；寒风以至，反者孕乃死。太阴湿土在泉，地气正也，故湿令行，阴凝太虚，埃昏郊野。民情喜阳恶阴，故惨凄。以湿令而寒风至，风能胜湿，故曰反。反者，孕乃死。所以然者，人为倮虫，从土化也。风木非时相加，故土化者当不育也。

故岁宜苦以燥之温之，以上十年，皆寒水司天，湿土在泉，湿宜燥之，寒宜温之。味必苦者，苦从火化，治寒以热也。必折其郁气，生资其化源，折其郁气，写有余也。资其化源，补不足也。如上文寒水司天则火气郁，湿土在泉则水气郁，故必折去其致郁之气，则郁者舒矣。又如《补遗本病篇》曰：辰戌之岁，木气升之，主逢天柱，胜而不前，少阳降地，主室地玄，胜之不入。故刺法论云木欲升而天柱室抑之，当刺足厥阴之井；火欲降而地玄室抑之，当刺足少阴之所出，足太阳之所入等义，皆所以折其郁气也。化源者，化生之源。如本年火失其养则当资木，金失其养则当资土，皆自其母气资养之，则被制者可以无伤，亦化源之谓。按《新校正》云：详水将胜也，

先于九月迎取其化源，先写肾之源也。盖以水王十月，故先于九月迎而取之，写水所以补火也。此亦一义，但资取之辨，似于太过之气当曰取，不及之气当曰资。然本篇六气司天，如太阳、阳明、厥阴，俱言资其化源，少阳、太阴、少阴，俱言先取化源，其或言资或言取者，盖资中非不言取，取中非不言资，皆互文耳，但总不外乎化源者即必求其本之义。本病刺法二论六气升降等义，见后三十七、八等章。抑其运气，扶其不胜，无使暴过而生其疾。运言五运，气言六气。如太角岁脾不胜，太徵岁肺不胜，太宫岁肾不胜，太商岁肝不胜，太羽岁心不胜，此五运也。六气者，如上文十年，寒水司天则心火不胜，太阴在泉则肾水不胜。诸太过者抑之，不胜者扶之，则气无暴过而疾不生矣。后仿此。食岁谷以全其真，避虚邪以安其正。岁谷，即上文玄黔谷也。其得岁气最厚，故能全真。虚邪者，从其冲后来为虚风，伤人者也。义详后三十五。适气同异，多少制之，同寒湿者燥热化，异寒湿者燥湿化，适，酌所宜也。气，司天在泉之气也。同异，运与气会有异同也。多少制之，因其同异之多少而为制以治之也。如太宫太商太羽，岁运同寒湿者，则当用燥热所化之物，盖燥以治湿，热以治寒也。若太徵太角，岁运异寒湿者，则或从气之寒湿而用燥热之化，或从运之风热而用寒湿之化，当各因其同异多少以制之也。故同者多之，异者少之。气运同者其气甚，非多不足以制之；异者其气微，当少用以调之也。用寒远寒，用凉远凉，用温远温，用热远热，食宜同法。远，避也，言用寒药者，当远岁气之寒，用凉药者，当远岁气之凉，温热者亦然。凡饮食居处之宜，皆所同法而岁气当察也。有假者反常，反是者病，所谓时也。假者反常，谓气有假借而反乎常也。如夏当热而反寒，冬当寒而反热，春秋亦然，反者病，以其违于时也。按后文曰：假者何如？所谓主气不足，客气胜也。即此之谓。详见后二十三。

帝曰：善。阳明之政奈何？岐伯曰：卯酉之纪也。

丁卯岁会。丁酉岁

上阳明金，司天。中少角木运，岁运丁为阴木，故属少角。下少阴火。在泉。同正商。丁年岁木不及，而司天燥金胜之，则金兼木化，反得其政，所谓委和之纪，上商与正商同也。其运风清热。风为中运少角之气，清为胜风之气，热为复清之气。余少运胜复皆同。后仿此。清化热化胜复同，所谓邪气化日也。丁年少角，木运不及，故有燥金来胜之清化，有清化，则有火子来复之热化。然皆非本年正化，故曰邪化日也。同者，谓二年相同也。凡阴年不及，故有胜复邪化，而阳年则不言胜气。后仿此。灾三宫。灾，伤也。三宫，东方震宫，木正之方也，木运不及，故本方受灾。阳年太过，则不言灾宫也。五方宫次，详《图翼》二卷九宫星野图说。凡言灾宫，皆以五正宫生数为例，故言三不言八。后仿此。燥化九，司天也。风化三，中运不及，其数生也。热化七，在泉也。所谓正化日也。结上文三句，乃本年上中下正气之所化也。其化上苦小温，中辛和，下咸寒，所谓药食宜也。上苦小温，苦属火，以治金也。中辛和，辛属金，以和少角也。下咸寒，以水治火也。《玄珠》云：上苦热。

少角初正　太徵 少宫 太商 少羽终

癸卯 癸酉岁俱同岁会。

上阳明金，中少徵火运，癸为阴火，故属少征。下少阴火。同正商。癸年火运不及，上见燥金，则金得其政，所谓伏明之纪，上商与正商同也。其运热寒雨。热，少徵运也。寒，胜气也。雨，复气也。寒化雨化胜复同，所谓邪气化日也。义同上文。灾九宫。九，南方离宫也。火运不及而胜复所由，故灾及之。燥化九，司

天。热化二，运与在泉同。所谓正化日也。其化上苦小温，中咸温，下咸寒，所谓药食宜也。中少微火，故治虽用针而必温也。上下同前。《玄珠》云：上苦热。

少徵 太宫 少商 太羽终 太角初

己卯 己酉岁详二年，金与土运虽相得，然子临父位为逆。

上阳明金，中少宫土运，己为阴土，故属少宫。下少阴火，其运雨风凉。雨，少宫之气。风，胜气也。凉，复气也。风化清化 胜复同，邪气化度也。义同前。凡上下文曰凉、曰清、曰燥，皆金气之化也。后仿此。灾五宫。五，中宫也。土运不及，故灾及之。清化九，司天。雨化五，中运。热化七，在泉。正化度也。其化上苦小温，中甘和，下咸寒，药食宜也。中甘和，治土运不足也。上下同前。

少宫 太商 少羽终 少角初 太徵

乙卯天符。乙酉岁岁会，太乙天符。

上阳明金，中少商金运，乙为阴金，故属少商。下少阴火。同正商。乙年金运不足，得阳明司天之助，所谓从革之纪，上商与正商同也。其运凉热寒。凉为少商之气，热为胜气，寒为复气。热化寒化胜复同，邪气化度也。义同上。灾七宫。七、西方兑宫也。金运不及，故灾及之。燥化四，司天。清化四，中运。热化二，在泉。正化度也。其化上苦小温，中苦和，下咸寒，药食宜也。中苦和，苦从火化，所以制金，金运不及，故治宜苦和。上下俱同前。

少商 太羽终 太角初 少徵 太宫

辛卯 辛酉岁

上阳明金，中少羽水运，辛为阴水，故属少羽。下少阴火。辛卯少宫同。辛为水运不及，土得乘之，故与少宫同也。按：五运不及之岁，凡三十年，内除丁巳丁亥、己巳己亥，乙巳乙亥同正角，丁卯丁酉、癸卯癸酉、乙卯乙酉同正商，丁丑丁未、己丑己未、辛丑辛未同正宫外，尚余不及者十二年。内癸巳癸亥癸丑癸未四年，火不及也，当云少徵与少羽同。但巳亥二年，少阳在泉，同岁会也，火气有助，故不言同少羽；丑未二年，湿土在上，土能制水，故亦不言同少羽，己卯己酉二年，土不及也，当云少宫与少角同；但卯酉燥金在上，金能制木，故不言同少角。乙丑乙未二年，金不及也，当云少商与少徵同；但丑未寒水在泉，水能制火，故不言同少徵。辛巳辛亥辛卯辛酉四年，水不及也，当云少羽与少宫同；但巳亥二年，风木司天，木能制土，故不言同少宫。凡此十二年中，除去以上十年，只有辛卯辛酉二年，为少羽同少宫也，故于此独言之。然但言少宫而不言正宫者，盖非有司天当令，则气不甚王也。本节止言辛卯，不言辛酉，或其传久之误耳。其运寒雨风。寒，运气。雨，胜气。风，复气。雨化风化胜复同，邪气化度也。义同前。灾一宫。一，北方水宫也。水运不及，故灾及之。清化九，司天。寒化一，中运。热化七，在泉。正化度也。其化上苦小温，中苦和，下咸寒，药食宜也。中苦和，以火温中也。上下同前。

少羽终 少角初 太徵 少宫 太商

凡此阳明司天之政，气化运行后天。此总结卯酉年阳明司天六气之化也。凡此卯酉十年，岁气不足，故气化运行后天。详义见前太阳之政。天气急，地气明，燥金司天，故急。君火在泉，故明。阳专其令，炎暑大行，物燥以坚，淳风乃治，风燥横运，流于气交。凡阳明司天之年，金气不足，火必乘之，故阳专其令，炎暑大行。木亦无畏，故淳风乃治。金木之气并行，则风燥横于岁运，流于气交之际也。多阳少阴，云趋雨府，湿化乃敷，燥极而泽。多阳少阴，火气胜也。云趋雨府，湿

化乃敷，燥气盛极，化为雨泽，皆火土合气于气交也。雨府，谓土厚湿聚之处。其谷白丹，白应司天，丹应在泉，正气所化，即岁谷也。间谷命太者。间谷，间气所化之谷也。命，天赋也。太，气之有余也。除正化岁谷之外，则左右四间之化，皆为间谷。但太者得间气之厚，故其所化独盛，是为间谷；少者得气之薄，则无所成矣。按：太少间谷之义，其说有二：凡司天属太者，在泉必为少；司天属少者，在泉必为太。如卯酉年，阳明司天，少在上也；少阴在泉，太在下也。命其太者，则当以在泉之间气，命其谷也。左为太阴，其色黄；右为厥阴，其色苍。是苍黄二色者，为本年之间谷，此以上下言也。后凡巳亥丑未年，皆察在泉左右之气，以求间谷，其义仿此。然本篇凡不及之岁则言间谷，而太过之岁则无，似又以胜制之气为间谷也。如卯酉年，金气不及，则火胜木强，其谷丹苍也。巳亥年，木气不及，则金胜土强，其谷白黄也。丑未年土气不及，则木胜水强，其谷苍黑也。亦皆命太之义。故凡君火相火寒水司天之年，正化有余，则别无命太之间谷矣。此以岁气言也。总之，岁候不齐，凡在气之有余者便是太，则所受必盛，而五谷之成所以有厚薄之分也。惟不以本年正化所出，故皆可谓之间谷，但当因气求之则善矣。后仿此。其耗白甲品羽。耗，伤也。白与甲，金所化也。品羽，火虫品类也。本年卯酉，金气不及而火胜之，则白甲当耗。火胜而水复，则羽虫亦耗。或此义也。然又惟厥阴司天亦曰其耗文角品羽，余者皆无，未详其义。金火合德，上应太白荧惑。上金下火，故云合德，而二星当明。其政切，其令暴，金火之气也。蛰虫乃见，流水不冰。君火在泉也。民病咳嗌塞、寒热发、暴振栗癃闭。皆金火燥热之病。清先而劲，毛虫乃死，司天金气在先，木受其克，故毛虫死。热后而暴，介虫乃殃。在泉火气居后，金受其制，故介虫殃。其发暴，胜复之作，扰而大乱，清热之气，持于气交。天气地气，金火相持，故胜复互作，阴阳扰乱也。气交者，三四气之际。

初之气，地气迁，阴始凝，气始肃，水乃冰，寒雨化；初气太阴用事，时寒气湿，故阴凝。燥金司天，故气肃。水冰者，气肃所成。寒雨者，湿土所化。其病中热胀，面目浮肿，善眠，鼽衄嚏欠呕，小便黄赤，甚则淋。主气风，客气湿，风为阳，湿为阴，风湿为患，脾肾受伤，故为此诸病。

二之气，阳乃布，民乃舒，物乃生荣；相火用事于春分之后，故其气应如此。厉大至，民善暴死。主君火，客相火，二火交炽，臣位于君，故疫厉大至，民善暴死。

三之气，天政布，凉乃行，燥热交合，燥极而泽；天政布，司天燥金用事也，故凉乃行。然主气相火当令，故燥热交合。至三气之末以交四气，则主太阴，客太阳，故燥极而泽矣。民病寒热。以阳盛之时，行金凉之气，故民病寒热。

四之气，寒雨降，太阳用事于湿土王时，故寒雨降也。病暴仆振栗，谵妄少气，嗌干引饮，及为心痛痈肿疮疡瘧寒之疾，骨萎血便。四气之后，在泉君火所主，而太阳寒水临之，水火相犯，故为暴仆振栗及心痛等病，皆心肾二经也。

五之气，春令反行，草乃生荣，厥阴风木用事，而得在泉君火之温，故春令反行，草乃生荣。民气和。

终之气，阳气布，候反温，蛰虫来见，流水不冰；少阴君火用事，故其气候如此。民乃康平，其病温。其病为温，火之化也。

故食岁谷以安其气，食间谷以去其邪。岁谷，正气所化，故可安其气。间谷，间气所生，故可以去邪。去邪者，有补偏救弊之义，谓实者可用以写，虚者可用以补。

义见前。岁宜以咸以苦以辛，汗之清之散之。咸从水化，治在泉之君火也。苦从火化，治司天之燥金也。以辛者，辛从金化，本年火盛金衰，同司天之气以求其平也。然燥金司天，则岁半之前，气过于敛，故宜汗之散之；君火在泉，则岁半之后，气过于热，故宜清之也。安其运气，无使受邪，折其郁气，资其化源。安者，顺其运气而安之也。本年燥金司天则木郁，君火在泉则金郁，详义见前。又如《补遗本病篇》曰：卯酉之年，太阳升天，主室天芮，胜之不前。太阴降地，主室地苍，胜之不入。故刺法论于水欲升而天芮室抑之，当刺足少阴之合。土欲降而地苍室抑之，当刺足厥阴之所出，足少阳之所入。王氏注曰：化源，谓六月迎而取之也。《新校正》云：按金王七月，故迎于六月，写金气。是皆折其郁气，资取化源之义。以寒热轻重，少多其制，本年上清下热，其气不同，故寒多者当多其热以温之，热多者当多其寒以清之。同热者多天化，同清者多地化。同者，言上文十年，运与天地各有所同也。凡运与在泉少阴同热者，则当多用司天阳明清肃之化以治之，故曰同热者多天化，如前少角少徵年，木火同归热化者是也。运与司天阳明同清者，则当多用在泉少阴温热之化以治之，故曰同清者多地化，如前少宫少商少羽年，土金水同归寒化者是也。用凉远凉，用热远热，用寒远寒，用温远温，食宜同法，有假者反之，此其道也。此节义见前太阳之政。假者反之，谓当反而治之也。详见本类前十六。反之者，乱天地之经，扰阴阳之纪也。反之者，谓不知以上治法而反其用，故足以乱天地之经纪。

帝曰：善。少阳之政奈何？岐伯曰：寅申之纪也。

壬寅 壬申岁俱同天符。以太角之年而相火司天，子居母上，则其气逆。

上少阳相火，司天。中太角木运，中运。下厥阴木。在泉。其运风鼓，其化鸣紊启拆，此壬年太角之正化。《五常政大论》化作德，紊作靡。其变振拉摧拔，太角之变。其病掉眩支胁惊骇。风木相火合病也。火化二，司天。风化八，运与在泉同。所谓正化日也。其化上咸寒，治司天之火。中酸和，木运太过，故宜酸和。下辛凉，治在泉也。木火合气，故宜辛凉。所谓药食宜也。

太角初正 少徵 太宫 少商 太羽终

戊寅 戊申岁俱天符。《新校正》云：详戊申年与戊寅年小异，申为金，佐于肺，肺受火刑，其气稍实，民病得半。上少阳相火，中太徵火运，下厥阴木。其运暑，其化暄嚣郁燠，暄嚣，火盛之象。此戊年太徵之正化。《五常政大论》化作德，嚣作暑。其变炎烈沸腾，太徵之变。其病上热郁、血溢血泄心痛。火之为病，内应于心。火化二，司天与运同。风化三，在泉。正化度也。其化上咸寒，中甘和，下辛凉，药食宜也。中甘和者，太徵之火，写以甘也。上下同前。

太徵 少宫 太商 少羽终 少角初

甲寅 甲申岁

上少阳相火，中太宫土运，下厥阴木。其运阴雨，其化柔润重泽，甲年太宫之正化。其变震惊飘骤，太宫之变。其病体重附肿痞饮。皆太宫湿胜之病。火化二，司天。雨化五，中运。风化八，在泉。正化度也。其化上咸寒，中咸和，下辛凉，药食宜也。中咸和，以软坚利湿，治土胜也。上下同前。

太宫 少商 太羽 终 太角初 少徵

庚寅 庚申岁

上少阳相火，中太商金运，下厥阴木。同正商。本年金运太过，遇相火司

天制之，则金得其平，所谓坚成之纪，上徵与正商同也。其运凉，其化雾露清切，此庚年太商之正化。《五常正大论》云：其德雾露萧飋。其变肃杀雕零，太商之变。其病肩背胸中。金邪在肺也。火化七，司天。清化九，中运。风化三，在泉。正化度也，其化上咸寒，中辛温，下辛凉，药食宜也。中运同正商，故宜辛温，上下同前。

太商 少羽终 少角初 太徵 少宫

丙寅 丙申岁《新校正》云：详丙申之岁，申金生水，水化之令转盛，司天相火为病当减半。

上少阳相火，中太羽水运，下厥阴木。其运寒肃，其化凝惨栗冽，此丙年太羽之正化，《五常政大论》云：其德凝惨寒氛。其变冰雪霜雹，太羽之变也。此上二条，与丙辰、丙戌年文同；但彼以寒水司天，此以相火司天，必有微甚于其间者。其病寒浮肿。太羽寒胜之病。火化二，司天。寒化六，中运。风化三，在泉。所谓正化日也。其化上咸寒，中咸温，下辛温，所谓药食宜也。中咸温，咸同水化，温以治寒也。下辛温，以在泉之木，兼寒运之气也。《玄珠》云：下辛凉。

太羽终 太角初 少徵 太宫 少商

凡此少阳司天之政，气化运行先天。此总结寅申年少阳司天六气之化也。先天义见前。天气正，地气扰，少阳火气司天，阳得其位，故天气正。厥阴木气在泉，风动于下，故地气扰。风乃暴举，木偃沙飞，炎火乃流。此风木在泉、相火司天之化。阴行阳化，雨乃时应。太阴湿土，主二之气，与少阳并行于岁半之前，故阴行阳化，雨乃时应。火木同德，上应荧惑、岁星。火木同气，故二星当明。按：六气司天，惟少阳厥阴言同德，其他皆言合德。盖此以上下相生，本乎一气，故言同；彼以上下相制，各行其政，故云合也。其谷丹苍。丹应司天，苍应在泉。其政严，其令扰，故风热参布，云物沸腾，太阴横流，寒乃时至，凉雨并起。此皆木火之化，火盛则寒水来复，故寒至雨起。民病寒中，外发疮疡，内为泄满，火盛于外，故民病寒中。外热，故为疮疡。内寒，故为泄满。故圣人遇之，和而不争。圣人调摄得中，故使水火气和，而不致争也。往复之作，民病寒热瘧泄，聋瞑呕吐，上佛肿色变。热盛寒复，则水火交争，故为诸病。佛音佛，心郁不舒也。

初之气，地气迁，风胜乃摇，寒乃去，候乃大温，草木早荣，寒来不杀；初气君火用事，而兼相火司天，故气候大温也。地气迁，义见前。温病乃起，其病气佛于上，血溢目赤，咳逆头痛，血崩胁满，肤腠中疮。君相二火合气，故其为病如此。

二之气，火反郁，白埃四起，云趋雨府，风不胜湿，雨乃零，民乃康；太阴湿土用事，故主气君火反郁，而埃起湿胜雨零也。然主客相生，故民乃康。其病热郁于上，咳逆呕吐，疮发于中，胸嗌不利，头痛身热，昏愦脓疮。皆湿热所化之病。愦音贵，心乱也。

三之气，天政布，炎暑至，少阳临上，雨乃涯；天政布，司天布化也。客主之气，皆属少阳，相火专令，故炎暑至，雨乃涯。涯言其际，凡雨之起止，皆得云也。民病热中，聋瞑血溢，脓疮咳呕，鼽衄渴嚏欠，喉痹目赤，善暴死。客主之火交炽，故为热病如此。

四之气，凉乃至，炎暑间化，白露降，民气和平；燥金之客，加于湿土之

主，故凉气至而炎暑间化。间者，时作时止之谓。土金相生，故民气和平。其病满，身重。燥胜者肺自病，故胸中满。湿胜者脾自病，故身体重。

五之气，阳乃去，寒乃来，雨乃降，气门乃闭，寒水之客，加于燥金之主，水寒金敛，故候如此。气门，腠理空窍也，所以发泄营卫之气，故曰气门。王氏注曰：玄府也。刚木早凋，民避寒邪，君子周密。金肃水寒，当畏避也。

终之气，地气正，风乃至，万物反生，霿雾以行；厥阴在泉，风木用事，主气以寒水生之，故地得其正，而风至物主霿雾行也。霿，蒙、梦、茂三音，注：天气下、地气不应曰霿。其病关闭不禁，心痛，阳气不藏而咳。时当闭藏，而风木动之，风为阳，故其为病如此。

抑其运气，赞所不胜，抑其太过，助其不及也。必折其郁气，先取化源，本年相火司天则金郁，风木在泉则土郁。郁气、化源，详义见前。又如《本病篇》曰：寅申之年，阳明升天，主窒天英，胜之不前。少阴降地，主窒地玄，胜之不入。故刺法论于金欲升而天英窒抑之，当刺手太阴之经。火欲降而地玄窒抑之，当刺足少阴之所出，足太阳之所入，王氏曰：化源，年之前十二月，迎而取之。《新校正》云：详王注资取化源，俱注云取，其意有四等：太阳司天取九月，阳明司天取六月，是二者先取在天之气也；少阳司天取年前十二月，太阴司天取九月，是二者乃先时取在地之气也。少阴司天取年前十二月，厥阴司天取四月，义不可解。按《玄珠》之说则不然，太阳阳明之月，与王注合，少阳少阴俱取三月，太阴取五月，厥阴取年前十二月。《玄珠》之义可解，王注之月疑有误也。暴过不生，苛疾不起。能行上法，其气自和，故无暴过苛疾之患。《新校正》云：详此不言食岁谷间谷者，盖此岁天地气正，上下通和，故不言也。故岁宜咸宜辛宜酸，渗之泄之，溃之发之，以上十年，相火司天，风木在泉。咸从水化，能胜火也。辛从金化，能胜木也。酸从木化，顺木火之性也。渗之泄之，所以去二便之实；溃之发之，所以去腠理之邪也。观气寒温，以调其过，同风热者多寒化，异风热者少寒化。虽岁气宜用之治如上文，然必当观寒温之盛衰，以调其有过者也。故此十年之中，其大运有与在泉同风化、司天同热化者，则当多用寒化之品以治之，如太角太徵岁是也。其有异于在泉司天风热之化者，则当少用寒化之品以治之，如太宫太商太羽岁是也。用热远热，用温远温，用寒远寒，用凉远凉，食宜同法，此其道也。有假者反之，反是者病之阶也。详义见前太阳阳明之政。

帝曰：善。太阴之政奈何？岐伯曰：丑未之纪也。

丁丑 丁未岁

上太阴土，司天。中少角木运，中运。下太阳水。在泉。同正宫。本年木运不及，则土得其政，所谓委和之纪，上宫与正宫同也。其运风清热。风为中运少角之气，清为胜风之气，热为复清之气。清化热化胜复同，邪气化度也。详义见前阳明之政。灾三宫。三，东方震宫也。水运不及，故灾及之。雨化五，司天。风化三，中运。寒化一，在泉。正化度也。其化上苦温，苦温从火化，治司天之湿也。中辛温，辛从金化，治中运之风木也。少角不及，故宜从温，下甘热，甘热从土火之化，治在泉之寒水也。《玄珠》云：上酸平，下甘温。药食宜也。

少角初正 太徵 少宫 太商 少羽终

癸丑 癸未岁

上太阴土，中少徵火运，下太阳水。其运热寒雨。热为中运少徵之气，寒

为胜热之气，而为复寒之气。寒化雨化胜复同，邪气化度也。灾九宫。九，南方离宫也。火运不及，故灾及之。雨化五，司天。火化二，中运。寒化一，在泉。正化度也。其化上苦温，中咸温，下甘热，药食宜也。中咸温，咸从水化，所以治火。少徵不及，故宜从温。上下同前。《玄珠》云：上酸和，下甘温。

少徵 太宫 少商 太羽终 太角初

己丑 己未岁俱太一天符。

上太阴土，中少宫土运，下太阳水。同正宫。本年土运不及，得司天湿土之助，所谓卑监之纪，上宫与正宫同也。其运雨风清。雨为土运之气，风为胜雨之气，清为复风之气。风化清化胜复同，邪气化度也。灾五宫。五，中宫也。土运不及，故灾及之。雨化五，司天中运同。寒化一，在泉。正化度也。其化上苦热，中甘和，下甘热，药食宜也。本年土水阴盛，故上宜苦热，稍异于前。中运土气不足，故宜甘和也。《玄珠》云：上甘平。

少宫 太商 少羽终 少角初 太徵

乙丑 乙未岁

上太阴土，中少商金运，下太阳水。其运凉热寒。凉为中运少商之气，热为胜凉之气，寒为复热之气。热化寒化胜复同，所谓邪气化日也。灾七宫。七，西方兑宫也。金运不及，故灾及之。湿化五，司天。清化四，中运。寒化六，在泉。所谓正化日也。其化上苦热，中酸和，下甘热，所谓药食宜也。中酸和者，金位之主，其补以酸，治少商之不足也。上下同前。《玄珠》云：上酸平，下甘温。

少商 太羽终 太角初 少徵 太宫

辛丑 辛未岁俱同岁会。

上太阴土，中少羽水运，下太阳水。同正宫。辛年水运不及，而湿土司天胜之，所谓涸流之纪，上宫与正宫同也。其运寒雨风。寒为中运少羽之气，雨为胜寒之气，风为复雨之气。雨化风化胜复同，所谓邪气化日也。灾一宫。一，北方坎宫也。水运不及，故灾及之。雨化五，司天。寒化一，中运在泉同。所谓正化日也。其化上苦热，中苦和，下苦热，所谓药食宜也。中苦和，下苦热，苦从火化，治寒以热也。治上同前。《玄珠》云：上酸和，下甘温。

少羽终 少角初 太徵 少宫 太商

凡此太阴司天之政，气化运行后天。此总结丑未岁太阴司天六气之化也。后天义见前。阴专其政，阳气退辟，大风时起。太阴司天以湿，太阳在泉以寒，故阴专其政，阳气退辟。土不及则风胜之，故大风时起。辟，避同。天气下降，地气上腾，原野昏霿，白埃四起。云奔南极，寒雨数至，物成于差夏。湿气下降，寒气上腾，故原野昏霿，白埃四起，司天主南，而太阴居之，故云奔南极，雨湿多见于南方。差，参差也。夏尽入秋，谓之差夏。盖主气当湿土之时，客气值少阳之令，土气稍温，故物成也。霿、蒙、梦、茂三音。差，抄诗切。民病寒湿，腹满身䐜愤，附肿痞逆，寒厥拘急。皆寒湿所化之病。䐜愤，服满也。䐜，昌真切。湿寒合德，黄黑埃昏，流行气交，上应镇星、辰星。湿寒，黄黑，镇星辰星，皆土水之化。其政肃，其令寂，寒之政肃，湿之令寂。其谷黔玄。黔应司天，玄应在泉。故阴凝于上，寒积于下，寒水胜火，则为冰雹，阳光不治，杀气乃行。上湿下寒，故政如此。杀气，阴气也。故有余宜高，不及宜下，有余宜晚，不及宜早，土

之利，气之化也，民气亦从之，有余不及，言谷气也。凡岁谷间谷，色味坚脆，各有气衰气盛之别。本年寒政太过，故谷气有余者，宜高宜晚，以其能胜寒也。不及者宜下宜早，以其不能胜寒也。民之强弱，其气亦然。间谷命其太也。详义见前阳明之政。

初之气，地气迁，寒乃去，春气至，风乃来，生布万物以荣，民气条舒，风湿相薄，雨乃后；客主之气，皆厥阴风木用事，故寒去物荣。以太阴湿土司天，故风湿相薄。风胜湿，故雨乃后时而至。地气迁，义见前。民病血溢，筋络拘强，关节不利，身重筋痿。风病在筋，湿病在肉，故为此诸证。血溢者，风伤于肝也。

二之气，大火正，物承化，民乃和；客主之气，皆少阴君火用事，故大火气正，物承其化，民亦和也。其病温厉大行，远近咸若，湿蒸相薄，雨乃时降。火盛气热，故民病温厉。以太阴司天，故湿蒸相薄。时雨应期，故曰时降。

三之气，天政布，湿气降，地气腾，雨乃时降，寒乃随之；太阴司天，湿土用事，故湿气降，地气腾而为雨。三气之后，则太阳在泉，故寒乃随之。感于寒湿，则民病重肿，胸腹满。寒凝湿滞，故其为病如此。

四之气，畏火临，溽蒸化，地气腾，天气否隔，寒风晓暮，蒸热相薄，草木凝烟，湿化不流，则白露阴布，以成秋令；少阳相火用事，其气尤烈，故曰畏火。以下凡言畏火者，皆相火也。客以相火，主以湿土火土合气溽蒸上腾，故天气否隔。然太阳在泉，故寒风随发于朝暮。以湿遇火，故湿化不流，惟白露阴布，以成秋令也。民病腠理热，血暴溢，瘧，心腹满热胪胀，甚则肿肿。湿热并行，故为是病。胪，皮也，一曰腹前曰胪。肿肿，肉浮肿也。胪，闾、卢二音。肿音附。

五之气，惨令已行，寒露下，霜乃早降，草木黄落；客主之气，皆阳明燥金用事，故其政令如此。寒气及体，君子周密，民病皮腠。皮腠属金，气求同类也。

终之气，寒大举，湿大化，霜乃积，阴乃凝，水坚冰，阳光不治；在泉客主之气，皆太阳寒水用事，故其政令如此。感于寒，则病人关节禁固，腰脽痛。关节在骨，腰脽属肾与膀胱，皆寒求同类为病。

寒湿持于气交而为疾也，必折其郁气而取化源，以上十年，上湿下寒，故寒湿持于气交。然太阴司天则水郁，太阳在泉则火郁，郁气化源详义，见前太阳之政。又如《补遗本病篇》曰：丑未之岁，少阳升天，主室天蓬，胜之不前。厥阴降地，主室地晶，胜而不前。故刺法论于火欲升而天蓬室抑之，君火相火同刺包络之荣。木欲降而地晶室抑之，当刺手太阴之所出，手阳明之所入。王氏曰：化源九月，迎而取之，以补益也。是皆折郁气、取化源之义。益其岁气，无使邪胜，太阴司天，丑未不及之岁也，故当益其岁气。食岁谷以全其真，食间谷以保其精。岁谷，即上文黔玄谷也。间谷，义见前阳明之政。故岁宜以苦燥之温之，甚者发之泄之。不发不泄，则湿气外溢，肉溃皮拆而水血交流。以苦燥之温之，苦从火化，燥以治湿，温以治寒也。发之泄之，发散可以逐寒，渗泄可以去湿也。必赞其阳火，令御甚寒，岁气阴寒，故当扶阳。从气异同，少多其判也，同寒者以热化，同湿者以燥化，以上十年，运之与气，有与在泉同寒者，当多用热化之品以治之，如少商少羽岁是也；有与司天同湿者，当多用燥化之品以治之，如少宫岁是也。其少角少徵岁，当稍从和平以处之也。异者少之，同者多之。虽以热以燥，各有分治，然或少或多，当因运气异同，随其宜而酌之。用凉远凉，用寒远寒，用温远温，用热远热，食宜同

法，假者反之，此其道也，反是者病也。详义见前太阳阳明之政。

帝曰：善。少阴之政奈何？岐伯曰：子午之纪也。

壬子 壬午岁

上少阴火，司天。中太角木运，中运。下阳明金。在泉。其运风鼓，其化鸣紊启拆，此壬年太角之正化。《五常政大论》云：其德鸣靡启拆。其变振拉摧拔，太角之变也。其病支满。肝木强也。热化二，司天。风化八，中运。清化四，在泉。正化度也。其化上咸寒，咸寒从水化，治司天之君火也。中酸凉，酸从木气，太角宜凉也。下酸温，酸本从木，以治阳明何也？盖燥金在泉，金病在肺，《藏气法时论》曰：肺欲收，急食酸以收之，用酸补之。《至真要大论》曰：金位之主，其补以酸。又曰：阳明之客，以酸补之。此以阳明居少阴之下，其气不足，故宜治之如此。下文同。《玄珠》云：下苦热。药食宜也。

太角初正 少徵 太宫 少商 太羽终

戊子天符。戊午岁太乙天符。

上少阴火，中太徵火运，下阳明金。其运炎暑，其化暄曜郁燠，此戊年太徵之正化。《五常政大论》曰：其德暄暑郁蒸。按：太徵运，遇太阳司天曰热，少阳司天曰暑，少阴司天曰炎暑，皆兼司天之气而言运也。其变炎烈沸腾，太徵之变也。其病上热血溢。阳火盛也。热化七，司天中运同。清化九，在泉。正化度也。其化上咸寒，中甘寒，下酸温，药食宜也。中甘寒，治太徵之火也。上下同前。《玄珠》云：下苦热。

太徵 少宫 太商 少羽终 少角初

甲子 甲午岁

上少阴火，中太宫土运，下阳明金。其运阴雨，其化柔润时雨，此甲年太宫之正化。《五常政大论》曰：其德柔润重泽。其变震惊飘骤，太宫之变也。其病中满身重。土湿之滞也。热化二，司天。按：《新校正》云：详对化从标成数，正化从本生数。甲子之年，热化七，燥化九，甲午之年，热化二，燥化四。其义未然，愚按在后。雨化五，中运。燥化四，在泉。所谓正化日也。其化上咸寒，中苦热，下酸热，所谓药食宜也。中苦热，治太宫湿胜也。下酸热，与前后四运稍异，然彼言温，此言热，亦不相远。《玄珠》云：下苦热。

太宫 少商 太羽终 太角初 少徵

庚子 庚午岁俱同天符。

上少阴火，中太商金运，下阳明金。同正商。本年金运太过，而君火司天制之，则金得其平，所谓坚成之纪，上徵与正商同也。其运凉劲，其化雾露萧飔，此庚年太商之正化。运与在泉同其气，故曰凉劲。其变肃杀雕零，太商之变也。其病下清。下清，二便清泄，及下体清冷也，金气之病。热化七，司天。清化九，中运。燥化九，在泉。所谓正化日也。其化上咸寒，中辛温，下酸温，所谓药食宜也。中辛温，辛以从金，温以治寒也。上下同前。《玄珠》云：下苦热。

太商 少羽终 少角初 太徵 少宫

丙子岁会。丙午岁

上少阴火，中太羽水运，下阳明金。其运寒，其化凝惨栗冽，此丙年太羽之正化。《五常正大论》曰：其德凝惨寒氛。其变冰雪霜雹，太羽之变也。其病寒

下。寒下，中寒下利，腹足清冷也。热化二，司天。寒化六，中运。清化四，在泉。正化度也。其化上咸寒，中咸热，下酸温，药食宜也。中太羽，故治宜咸热。上下同前。《玄珠》云：下苦热。

太羽终 太角初 少徵 太宫 少商

凡此少阴司天之政，气化运行先天。此总结子午年少阴司天六气之化也。先天义见前。地气肃，天气明，寒交暑，热加燥，阳明燥金在泉，故地气肃。少阴君火司天，故天气明。金寒而燥，火暑而热，以下临上曰交，以上临下曰加。云驰雨府，湿化乃行，时雨乃降。此即阳明司天，燥极而泽之义。金火合德，上应荧惑、太白。上火下金，二气合德，其星当明也。其政明，其令切，火明金切。其谷丹白。丹应司天，白应在泉。水火寒热，持于气交而为病始也，热病生于上，清病生于下，寒热凌犯而争于中，少阴司天，阳明在泉，上火下金，故水火寒热，持于气交之中而为病如此。民病咳喘，血溢血泄鼽嚏，目赤眦疡，寒厥入胃，心痛腰痛，腹大嗌干肿上。火为热，金为寒，故热病见于上，寒病见于下。

初之气，地气迁，燥将去，初气太阳用事，上年己亥，少阳终之气至此已尽，当云热将去，燥字误也。地气迁义见前。寒乃始，蛰复藏，水乃冰，霜复降，风乃至，阳气郁；寒水之气客于春前，故其为候如此。民反周密，关节禁固，腰脽痛，炎暑将起，中外疮疡。此皆寒气之病。然少阴君火司天，又值二之主气，故炎暑将起，中外疮疡。脽音谁，尻臀也。

二之气，阳气布，风乃行，春气以正，万物应荣，寒气时至，民乃和；风木之客，加于君火之主，故阳布风行、春气正、万物荣也。司天君火未盛，故寒气时至。木火应时，故民气和。其病淋，目瞑目赤，气郁于上而热。君火为病也。

三之气，天政布，大火行，庶类蕃鲜，寒气时至；客气君火司天，加于相火之主，故大火行，庶类蕃鲜。火极水复，热极寒生，故寒气时至。民病气厥心痛，寒热更作，咳喘目赤。二火交炽，故病如此。

四之气，溽暑至，大雨时行，寒热互至；客主之气皆湿土用事，故为溽暑大雨等候。民病寒热，嗌干黄瘅，鼽衄饮发。湿热之病也。

五之气，畏火临，暑反正，阳乃化，万物乃生乃长乃荣，民乃康，畏火，相火也。时当秋收而阳气化，故万物荣，民乃康。其病温。时寒气热，阳邪胜也。

终之气，燥令行，余火内格，肿于上，咳喘，甚则血溢，寒气数举，则雾露翳，燥金之客，加于寒水之主，金气收，故五气之余火内格。而为病如此。格，拒也。寒气举，雾露翳，皆金水之化。病生皮腠，内舍于胁，下连少腹而作寒中，地将易也。病生皮腠，金之合也。内舍于胁、下连少腹，金乘木也。金性寒，故寒中。在泉气终，故地将易。

必抑其运气，资其岁胜，以上子午十年，运气太过，必抑有余，欲得其平；岁有所胜，必资不足，无令受伤也。折其郁发，先取化源，无使暴过而生其病也。本年少阴司天则金郁，阳明在泉则木郁，郁气化源义，见前太阳之政。又如《本病篇》曰：子午之岁，太阴升天，主室天冲，胜之不前。太阳降地，主室地阜。胜之不入。故刺法论于上欲升而天冲室抑之，当刺足太阴之俞。水欲降而地阜室抑之，当刺足太阴之所出，足阳明之所入。王氏曰：先于年前十二月迎而取之。是皆折郁气、取化源之义。食岁谷以全真气，食间谷以避虚邪。岁谷，即上文丹白谷也。间谷，义

见前阳明之政。岁宜咸而软之，而调其上，咸从水化，故能调在上之君火。甚则以苦发之，以酸收之，而安其下，苦发之，可以散火。酸收之，可以补金。平其上之君火，则下之燥金得安矣。甚则以苦泄之，热燥甚者，非苦寒泄之不可。愚按：五味之属，如《阴阳应象大论》曰火生苦，《金匮真言论》曰其味苦，其类火，是分五行之味，苦从火化也。故在本篇如太阳太阴阳明等政，云以苦燥之温之及以苦发之者，皆用苦之阳也。又《阴阳应象大论》及《至真要大论》，皆云酸苦涌泄为阴，是言气味之效，苦从阴用也。故本节云以苦泄之，《至真要大论》云湿司于地、热反胜之、治以苦冷、湿化于天、热反胜之、治以苦寒者，皆用苦之阴也。再如《宣明五气篇》及《五味篇》，俱云苦走骨。夫北方生寒，在体为骨，是骨本属阴，而苦则走之，岂非阴乎？可见苦味一也，而有从阴从阳、苦热苦寒之不同，何可不辨？今有谓苦属火而讳其寒者，有但知苦寒而忘其热者，皆不明气味变通之理耳。举此一端，则五味之性可类见矣。又如《藏气法时论》云粳米牛肉枣葵皆甘、麦羊肉杏薤皆苦之类，是于饮食常味之中，又各有辨。味变之理如此，不得其精，不足以言气味也。适气同异而多少之，同天气者以寒清化，同地气者以温热化。言以上十年运之与气，有与司天同热者，当以寒清所化之品治之，如太角太徵岁是也。有与在泉同寒者，当以温热所化之品治之，如太羽太宫太商岁是也。当各因其同异，而制为之多少耳。用热远热，用凉远凉，用温远温，用寒远寒，食宜同法，有假则反，此其道也，反是者病作矣。详义见前太阳阳明之政。

帝曰：善。厥阴之政奈何？岐伯曰：巳亥之纪也。

丁巳 丁亥岁俱天符。

上厥阴木，司天。中少角木运，中运。下少阳相火。在泉。同正角。本年木运不及，得司天厥阴之助，所谓委和之纪，上角与正角同也。其运风清热。风为中运少角之气，清为胜风之气，热为复清之气。清化热化胜复同，邪气化度也。详同前。灾三宫。三，东方震宫也。木气不及，故灾及之。风化三，司天与运同。火化七，在泉。正化度也。其化上辛凉，辛凉从金化，治风木在上也。中辛和，木运不及，而得司天之助，故宜辛宜和。下咸寒，咸寒从水化，治相火在下也。药食宜也。

少角初正 太徵 少宫 太商 少羽终

癸巳 癸亥岁俱同岁会。

上厥阴木，中少徵火运，下少阳相火，其运热寒雨。热为运气，寒为胜气，雨为复气。寒化雨化胜复同，邪气化度也。灾九宫。九为离宫，火运不及，故灾及之。风化八，司天。火化二，运与在泉同。正化度也。其化上辛凉，中咸和，下咸寒，药食宜也。中运少徵，得天地之生助，故宜咸和。上下同前。

少徵 太宫 少商 太羽终 太角初

己巳 己亥岁

上厥阴木，中少宫土运，下少阳相火。同正角。本年土运不及，风木司天胜之，则木兼土化，所谓卑监之纪，上角与正角同也。其运雨风清，雨为运气，风为胜气，清为复气。风化清化胜复同，所谓邪气化日也。灾五宫。五，中宫也。土运不及，故灾及之。风化三，司天。湿化五，中运。火化七，在泉。所谓正化日也。其化上辛凉，中甘和，下咸寒，所谓药食宜也。中运少宫不及，故宜甘和。上下同前。

少宫 太商 少羽终 少角初 太徵

乙巳 乙亥岁

上厥阴木，中少商金运，下少阳相火。同正角。本年金运不及，而厥阴司天，木无所制，则木得其政，所谓从革之纪，上角与正角同也。其运凉热寒，凉为运气，热为胜气，寒为复气。热化寒化胜复同，邪气化日也。灾七宫。七，兑宫也。金运不及，故灾及之。风化八，司天。清化四，中运。火化二，在泉。正化度也。其化上辛凉，中酸和，下咸寒，药食宜也。中运少商不及，故宜治以酸和。上下同前。以酸治金义，见前少阴之政壬子壬午岁。

少商 太羽终 太角初 少徵 太宫

辛巳 辛亥岁

上厥阴木，中少羽水运，下少阳相火。其运寒雨风。寒为运气，雨为胜气，风为复气。雨化风化胜复同，邪气化度也。灾一宫。一，坎宫也。水运不及，故灾及之。风化三，司天。寒化一，中运。火化七，在泉。正化度也。其化上辛凉，中苦和，下咸寒，药食宜也。中苦和，苦从火化，以温少羽之寒也。上下同前。

少羽终 少角初 太徵 少宫 太商

愚按：上文六十年气化之数，有言生数者，有言成数者。《新校正》注云：详对化从标成数，正化从本生数。谓如甲子年司天热化七，在泉燥化九，俱从对化也。甲午年司天热化二，在泉燥化四，俱从正化也。六十年司天在泉正对，皆同此意。似乎近理，今诸家多宗之，而实有未必然者。何也？如少阴司天，子午年也，固可以子午分正对矣。然少阴司天则阳明在泉，阳明用事则气属卯酉也，又安得以子午之气，言在泉之正对耶？且凡司天有余，则在泉必不足，司天不足，则在泉必有余，气本不同。若以司天从对化之成数，而言在泉亦成数，司天从正化之生数，而言在泉亦生数，则上有余下亦有余，上不足下亦不足，是未求上下不同之义耳。故以司天言正对则可，以在泉言正对则不合矣。且内经诸篇并无正对之说，惟本篇后文曰：太过者其数成，不及者其数生。此但欲因生成之数，以明气化之微甚耳。故其言生者不言成，言成者不言生，皆各有深意存焉，似不可以强分也。然欲明各半生成之义者，但当以上中下三气合而观之，以察其盛衰之象，庶得本经之意。但正化对化之义亦不可不知，今并附图说于《图翼》二卷，以备明者参正。

凡此厥阴司天之政，气化运行后天。此总结巳亥年厥阴司天六气之化也。后天义见前。诸同正岁，气化运行同天。诸同正岁者，其气正，其生长化收藏皆与天气相合，故曰运行同天。此虽以上文丁巳丁亥、己巳己亥、乙巳乙亥六气为言，然六十年之气，亦莫不皆然。天气扰，地气正，风木司天，故天气扰。相火在泉，土得温养，故地气正。风生高远，炎热从之，云趋雨府，湿化乃行。木在上，故风生高远。火在下，故炎热从之。上气得温，故云雨作，湿化行。风火同德，上应岁星、荧惑。木火同气，故二星当明。其政挠，其令速，风政挠，火令速。其谷苍丹，苍应司天，丹应在泉。间谷言太者。详见前阳明之政。其耗文角品羽。前阳明之政曰：其耗白甲品羽。义未详。风燥火热，胜复更作，蛰虫来见，流水不冰。风甚则燥胜，燥胜则热复，故胜复更作如是。热病行于下，风病行于上，风燥胜复形于中。上下之气，持于气交也。

初之气，寒始肃，杀气方至，燥金用事也。民病寒于右之下。金位西方，金

王则伤肝，故寒于右之下。

二之气，寒不去，华雪水冰，杀气施化，霜乃降，名草上焦，寒雨数至，阳复化，太阳用事，故其气候如此。然以寒水之客，加于君火之主，其气必应，故阳复化。民病热于中。客寒外加，火应则热于中。

三之气，天政布，风乃时举，厥阴司天用事也。民病泣出耳鸣掉眩。风木之气见证也。

四之气，溽暑湿热相薄，争于左之上，以君火之客，加于太阴之主，四气为天之左间，故湿热争于左之上。民病黄瘅而为胕肿。此湿热之为病也。胕肿，肉浮肿也，与足跗之跗不同。瘅音丹，又上声。

五之气，燥湿更胜，沈阴乃布，寒气及体，风雨乃行。客以湿土，主以燥金，燥湿更胜，其候如此。

终之气，畏火司令，阳乃大化，蛰虫出见，流水不冰，地气大发，草乃生，人乃舒，少阳在泉，故候如此。其病温厉。时寒气热，故病温厉。

必折其郁气，资其化源，本年厥阴司天则土郁，少阳在泉则金郁，郁气、化源义见前。又如《本病篇》曰：巳亥之岁，君火升天，主室天蓬，胜之不前。阳明降地，主室地彤，胜而不入。故刺法论于火欲升而天蓬室抑之，当刺包络之荥。金欲降而地彤室抑之，当刺心包络之所出，手少阳之所入。王氏曰：化源、四月也，迎而取之。是皆折郁气、取化源之义。赞其运气，无使邪胜。补其不足，以抑有余也。岁宜以辛调上，以咸调下，畏火之气，无妄犯之。辛从金化，以调上之风木。咸从水化，以调下之相火。然相火虚实，尤多难辨，故曰畏火之气，无妄犯之，以明其当慎也。用温远温，用热远热，用凉远凉，用寒远寒，食宜同法，有假反常，此之道也，反是者病。详义见前太阳阳明之政。凡此定期之纪，胜复正化皆有常数，不可不察。故知其要者，一言而终，不知其要，流散无穷，此之谓也。帝曰：善。知其要者四句，本经凡三见：《至真要大论》者，言阴阳南北政，详本类前五；《九针十二原篇》者，言井荥五腧，详经络类十四；此言六十年之纪也。本节原另列在后，今随前五运气行主岁之纪，故并类于此。

十八、至有先后行有位次（《素问·六元正纪大论》）

帝曰：夫子言可谓悉矣，然何以明其应乎？此连前章而求其气应之明验也。岐伯曰：昭乎哉问也！夫六气者，行有次，止有位，故常以正月朔日平旦视之，睹其位而知其所在矣。次，序也。位，方也。凡主客六气各有次序，亦各有方位，故欲明其应，当于正月朔日平旦视之，以察其阴阳晦明、寒温风气之位而岁候可知。盖此为日时之首，故可以占一岁之兆。运有余，其至先，运不及，其至后，至先者，气先节候而至；至后者，气后节候而至也。此天之道，气之常也。有余至早，不及至迟，此天气之常也。运非有余非不足，是谓正岁，其至当其时也。正岁者，和平之岁，时至气亦至也。帝曰：胜复之气，其常在也，灾眚时至，候也奈何？言胜复之气，本常有也，而灾眚之至，何以知之？岐伯曰：非正化者，是谓灾也。当其位则为正化，非其位则为邪化，邪则为灾矣。

帝曰：气至而先后者何？同前《六元正纪大论》。先言其早，后言其迟也。岐伯曰：运太过则其至先，运不及则其至后，此候之常也。此即前先天后天之义。帝曰：当时而至者何也？岐伯曰：非太过、非不及则至当时，非是者眚也。当时者，应期而至也，是为正岁。若应早而迟，应迟而早，皆为灾眚也。《六微旨大

论》曰：至而不至、未至而至，何如？岐伯曰：应则顺，否则逆，逆则变生，变生则病。帝曰：请言其应。岐伯曰：物生其应也，气脉其应也，详本类六。帝曰：善。气有非时而化者何也？岐伯曰：太过者当其时，不及者归其己胜也。非时而化，谓气不应时也。太过者气盛，故当其时。不及者气衰，故归其己胜。己胜者，己被胜也，如春反肃、夏反寒、秋反热、冬反雨之类是也。帝曰：四时之气，至有早晏高下左右，其候何如？岐伯曰：行有逆顺，至有迟速，故太过者化先天，不及者化后天。太过气速，不及气迟也。帝曰：愿闻其行何谓也？上文先天后天，止言其至，未及于行，故复有此问。岐伯曰：春气西行，春属木而王于东，居东者其行必西，故春三月风自东方来。凡四季有东风者，皆得春之气。夏气北行，夏属火而王于南，居南者其行必北，故夏三月风自南方来。凡四季有南风者，皆得夏之气。秋气东行，秋属金而王于西，居西者其行必东，故秋三月风自西方来。凡四季有西风者，皆得秋之气。冬气南行。冬属水而王于北，居北者其行必南，故冬三月风自北方来。凡四季有北风者，皆得冬之气。故春气始于下，春气发生自下而升，故始于下。秋气始于上，秋气收敛，自上而降，故始于上。夏气始于中，夏气长成，盛在气交，故始于中。冬气始于标；标，万物盛长之表也。冬气伏藏，由盛而杀，故始于标。杀，少戒切。春气始于左，木气自东而西也。秋气始于右，金气自西而东也。冬气始于后，水气自北而南也。夏气始于前，火气自南而北也。此四时正化之常。气非正化，则为虚邪贼风矣。《九宫八风篇》曰：风从其所居之乡来为实风，主生长养万物；从其冲后来为虚风，伤人者也。即上文之谓。故至高之地，冬气常在，至下之地，春气常在，高山之巅，夏有冰雪，此冬气常在也。卑下之地，冬有草生，此春气常在也。《五常政大论》曰：高者气寒，下者气热。此之谓也。必谨察之。帝曰：善。

十九、数有终始气有同化（《素问·六元正纪大论》）

帝曰：天地之数，终始奈何？司天在泉各有所主之数。岐伯曰：悉乎哉问也！是明道也。数之始，起于上而终于下，司天在前，在泉在后，司天主上，在泉主下，故起于上而终于下。岁半之前，天气主之，岁半之后，地气主之，岁半之前，始于大寒，终于小暑也。岁半之后，始于大暑，终于小寒也。《至真要大论》曰：初气终三气，天气主之；四气尽终气，地气主之。上下交互，气交主之，岁纪毕矣。 交互者，天气地气，互合为用也。气交主之，即三气四气之际，乃天地气交之时。详义见本类前九。故曰位明，气月可知乎，所谓气也。上下左右之位既明，则气之有六，月之有十二，其终始移易之数，皆可知矣，此即所谓天地之气。帝曰：余司其事，则而行之，不合其数何也？不合其数，谓以上中下运气之数，推其岁候，其有不能相合者也。岐伯曰：气用有多少，化洽有盛衰，衰盛多少，同其化也。洽，合也。气用有多少，化洽有盛衰，言一岁之上下左右、主客运气必有所合，若以多合多，则盛者愈盛，以少合少，则衰者愈衰，故盛衰之化，各有所从，则各同其化也。洽，爻甲切。帝曰：愿闻同化何如？岐伯曰：风温春化同，热曛昏火夏化同，胜与复同，凡四时气化，有见风温者，皆木气也，故与春化同。有见热曛昏火者，皆火气也，故与夏化同。胜与复同者，言初气终三气，胜之常也；四气尽终气，复之常也。凡此同化之气，所遇皆然，而无分乎四时也。下文燥清烟露等化亦然。燥清烟露秋化同，皆金气之同化也。云雨昏暝埃长夏化同，皆土气之同化也。寒气霜雪冰冬化同，皆水气之同化也。此天地五运六气之化，更用盛衰之常也。运气

更用则化有盛衰，盛衰有常变，故难合于数也。此篇下文言同天化、同地化者，详本类前七。

二十、用寒远寒用热远热（《素问·六元正纪大论》）

帝曰：夫子言用寒远寒，用热远热，未知其然也，愿闻何谓远？岐伯曰：热无犯热，寒无犯寒，远，避忌之谓，即无犯也。凡用热者，无犯司气之热，用寒者，无犯司气之寒，是谓热无犯热，寒无犯寒。从者和，逆者病，不可不敬畏而远之，所谓时与六位也。时，谓四时，即主气也。位谓六步，即客气也。主客之气，皆当敬畏，不犯为从，犯则为逆矣。帝曰：温凉何如？谓温凉稍次于寒热，亦可犯否？岐伯曰：司气以热，用热无犯，司气以寒，用寒无犯，司气以凉，用凉无犯，司气以温，用温无犯，司气者，司天司地之气也。用热无犯等四句，谓寒热温凉俱当避，即有应用者，亦无过用，恐犯岁气也。间气同其主无犯，异其主则小犯之，间气，左右四间之客气也。主，主气也。同者，同热同寒，其气甚，故不可犯。异者主寒客热，主热客寒，其气分，其邪不一，故可因其势而小犯之。上节言司气，此节言间气，如《至真要大论》曰：主岁者纪岁，间气者纪步也。是谓四畏，必谨察之。四畏，寒热温凉也。帝曰：善。其犯者何如？言有必不得已而犯之者，将何如也。岐伯曰：天气反时，则可依时，天气即客气，时即主气，客不合主，是谓反时，反时者则可依时，以主气之循环有常，客气之显微无定，故姑从乎主也。及胜其主则可犯，胜其主者，客气太过也。如夏而寒甚，客水胜也。冬而热甚，客火胜也。春凉秋温，其气皆然。故可以热犯热，以寒犯寒，以温犯温、以凉犯凉而从其变，乃所谓从治也。以平为期而不可过，过则伤正气而增病矣。是谓邪气反胜者。邪气反胜则非时而至，如应热反寒，应寒反热，应温反凉，应凉反温，皆邪气反胜也。反胜者，故当反其气以平之。故曰无失天信，无逆气宜，客主气运，至必应时，天之信也；不知时气，失天信矣。寒热温凉，用之必当，气之宜也；不知逆从，逆气宜矣。无翼其胜，无赞其复，是谓至治。翼其胜，赞其复，皆助邪也。知而弗犯，是谓至妙之治。

帝曰：善。论言热无犯热，寒无犯寒，余欲不远寒，不远热奈何？同前《六元正纪大论》。不远寒、不远热，谓有不可远寒、不可远热者，其治当何如也。岐伯曰：悉乎哉问也！发表不远热，攻里不远寒。中于表者多寒邪，故发表之治不能远热，夏月亦然。郁于里者多热邪，故攻里之治，不能远寒，冬月亦然。愚按：此二句大意，全在发攻二字。发者，逐之于外也。攻者，逐之于内也。寒邪在表，非温热之气不能散，故发表者不远热；热郁在内，非沉寒之物不能除，故攻里者不远寒，此必然之理也。然亦有用小柴、白虎、益元、冷水之类而取汗愈病者何也？此因表里俱热，故当凉解，非发之之谓也。又有用理中、四逆、回阳之类而除痛去积者何也？此因阴寒留滞，故当温中，非攻之之谓也。所谓发者，开其外之固也。攻者，伐其内之实也。今之昧者，但见外感发热等病，不能察人伤于寒而传为热者有本寒标热之义，辄用芩连等药以清其标；亦焉知邪寒在表，药寒在里，以寒得寒，气求声应，致使内外合邪，遂不可解，此发表用寒之害也。其于春秋冬三季，及土金水三气治令，阴胜阳微之时为尤甚。故凡寒邪在表未散，外虽炽热而内无热证者，正以火不在里，最忌寒凉，此而误人，是不知当发者不可远热也。又如内伤喘痛胀满等证，多有三阴亏损者，今人但见此类，不辨虚寒，便用硝黄之属，且云先去其邪，然后固本，若近乎理；亦焉知有假实真虚之病而复伐之，则病未去而元气不能支矣，此而误人，是不知当攻者

方不远寒也。二者之害，余见之多矣，不得不特表出之，以为当事者之戒。帝曰：不发不攻而犯寒犯热何如？言不因发表而犯热，不因攻里而犯寒，则其病当何如？犯，谓不当用而误用也。岐伯曰：寒热内贼，其病益甚。以水济水，以火济火，则寒热内贼而病益甚矣。帝曰：愿闻无病者何如？岐伯曰：无者生之，有者甚之。无病而犯寒热者，则生寒生热。有病而犯寒热者，则寒热反甚。帝曰：生者何如？岐伯曰：不远热则热至，不远寒则寒至。寒至则坚否腹满、痛急下利之病生矣。寒至则阳衰不能运化，故为是病。热至则身热吐下霍乱、痈疽疮疡、瞀郁注下、眴瘛肿胀、呕鼽衄头痛、骨节变肉痛、血溢血泄、淋闷之病生矣。热至则火灼诸经，故为是病。瞀，茂、务二音。眴，如云切。瘛音翅。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时必顺之，犯者治以胜也。时必顺之，治当顺时也。若有所误犯，则当治之以胜，如犯热者胜以咸寒，犯寒者胜以甘热，犯凉者胜以苦温，犯温者胜以辛凉，治以所胜则可解也。

二十一、六气正纪十二变（《素问·六元正纪大论》）

黄帝问曰：五运六气之应见，六化之正，六变之纪何如？岐伯对曰：夫六气正纪，有化有变，有胜有复，有用有病，不同其候，帝欲何乎？帝曰：愿尽闻之。岐伯曰：请遂言之。正纪者，凡六气应化之纪，皆曰正纪，与本篇前文邪化正化之正不同。

夫气之所至也，厥阴所至为和平，初之主气，木化也。少阴所至为暄，二之主气，君火也。太阴所至为埃溽，四之主气，土化也。少阳所至为炎暑，三之主气，相火也。阳明所至为清劲，五之主气，金化也。太阳所至为寒氛，终之主气，水化也。时化之常也。此四时正化，主气之常也。按：三阴三阳之次：厥阴，一阴也；少阴，二阴也；太阴，三阴也；少阳，一阳也；阳明，二阳也；太阳，三阳也。皆因次为序，下文十二化皆然，此客气之常也。

厥阴所至为风府、为璺启，府者，言气化之所司也。微裂未破曰璺，开拆曰启，皆风化所致。璺音问。少阴所至为大火府、为舒荣，少阴为君，故曰大火府。物得阳气，故舒展荣美。太阴所至为雨府、为员盈，太阴化湿，故为雨府。物得土气而后充实，故为员盈。员，周也。少阳所至为热府、为行出，少阳为相，故曰热府，相火用事，其热尤甚。阳气盛极，尽达于外，物得之而形全，故曰行出。阳明所至为司杀府、为庚苍，金气用事，故为司杀府。庚，更也。苍，木化也。物得发生之化者，遇金气而更易也。太阳所至为寒府、为归藏，寒水用事，物得其气而归藏也。司化之常也。司，主也。六气各有所主，乃正化之常也。

厥阴所至为生、为风摇，木气升，故主升。风性动，故为摇。少阴所至为荣、为形见，阳气方盛，故物荣而形显。太阴所至为化、为云雨，土能化生万物，云雨其气也。少阳所至为长、为蕃鲜，阳气大盛，故物长而蕃鲜。阳明所至为收、为雾露，金之化也。太阳所至为藏、为周密，水之化也。气化之常也。六气各有所化，亦正化之常也。以上二化，皆兼植物为言。

厥阴所至为风生，终为肃；《六微旨大论》曰：风位之下，金气承之。故厥阴风生而终为肃清也。少阴所至为热生，中为寒；《六微旨大论》曰：少阴之上，热气治之，中见太阳。故少阴热生而中为寒也。又云：君火之下，阴精承之。亦为寒之义。太阴所至为湿生，终为注雨；土位之下，风气承之，故太阴湿生而终为注雨，

即飘骤之谓。少阳所至为火生，终为蒸溽；相火之下，水气承之，故少阳火生而终为蒸溽也。溽音辱。阳明所至为燥生，终为凉；此燥凉二字，当互更用之为是。盖金位之下，火气承之，故阳明凉生而终为燥也。太阳所至为寒生，中为温，《六微旨大论》曰：太阳之上，寒气治之，中见少阴。故太阳寒生而中为温也。愚按：上文六化，厥阴太阴少阳阳明俱言终，而惟少阴太阳言中者何也？盖六气之道，阴阳而已；阴阳征兆，水火而已。少阴者，君火也；太阳者，寒水也。阳胜则阴复，故少阴所至为热生，中为寒，此离象之外阳内阴也。阴胜则阳复，故太阳所至为寒生，中为温，此坎象之外阴内阳也。故惟此二气言中者，言阴阳互藏之纲领也；其他言终者，言五行下承之义耳。德化之常也。此以六气之正化而承者随之，皆生物之本也，故为德化之常。

厥阴所至为毛化，毛虫之族，得木化也。少阴所至为羽化，羽虫之族，得火化也。王氏曰：有羽翮飞行之类。义通。翮，亥格切。太阴所至为倮化，倮虫之族，得土化也。少阳所至为羽化，王氏曰：薄明羽翼，蜂蝉之类，非翎羽之羽也。义通。阳明所至为介化，甲虫之族，得金化也。太阳所至为鳞化，鳞虫之族，得水化也。德化之常也。此动物赖之以生，所谓德化之常也。以上言化者凡五类。

厥阴所至为生化，万物始生，温化布也。少阴所至为荣化，物荣而秀，暄化布也。太阴所至为濡化，物滋而泽，湿化布也。少阳所至为茂化，物茂而繁，热化布也。阳明所至为坚化，物坚而敛，金化布也。太阳所至为藏化，物隐而藏，水化布也。布政之常也。气布则物从其化，故谓之政。

厥阴所至为飘怒大凉，飘怒，木亢之变也。大凉，金之承制也。少阴所至为大暄、寒，大暄，火亢之变也。寒，阴精之承制也。暄音喧。太阴所至为雷霆骤注、烈风，雷霆骤注，土亢之变也。烈风，木之承制也。少阳所至为飘风燔燎、霜凝，飘风燔燎，热亢之变也。霜凝，水之承制也。阳明所至为散落、温，散落，金亢之变也。温，火之承制也。太阳所至为寒雪冰雹、白埃，寒雪冰雹，水亢之变也。白埃，土之承制也。气变之常也。变者，变乎常也。六气亢极，则承者制之，因胜而复，皆非和平正气，故谓之变。

厥阴所至为挠动、为迎随，挠动，风之性。迎随，木之性。少阴所至为高明焰、为曛，高明焰，阳光也。曛，热气也。太阴所至为沉阴、为白埃、为晦暝，晦暝，昏黑色也。皆湿土之气。少阳所至为光显、为彤云、为曛，光显，虹电火光之属也。彤云，赤云也。彤音同。阳明所至为烟埃、为霜、为劲切、为凄鸣，皆金气肃杀之令。太阳所至为刚固、为坚芒、为立，皆水气寒凝之令。令行之常也。气行而物无敢逆，故谓之令。以上曰政、曰变、曰令者凡三类。

厥阴所至为里急，风木用事则病在筋，故为里急。少阴所至为疡胗身热，君火用事则血脉热，故疡胗身热。太阴所至为积饮否隔，湿土用事则脾多湿滞，故为积饮否隔。少阳所至为嚏呕、为疮疡，相火炎上，故为嚏呕。热伤皮腠，故为疮疡。阳明所至为浮虚，阳明用事而浮虚，皮毛为金之合也。太阳所至为屈伸不利，寒水用事则病在骨，故为屈伸不利。病之常也。

厥阴所至为支痛，厥阴主肝，故两胁肋支为痛。少阴所至为惊惑、恶寒战栗、谵妄，少阴主心，故为惊惑。热极反兼寒化，故恶寒战栗。阳亢伤阴，心神迷乱故谵妄。太阴所至为稸满，太阴主脾，病在中焦，故稸满。稸音蓄。少阳所至为

惊躁瞀昧暴病，少阳主胆而火乘之，故为惊躁。火外阳而内阴，故瞀昧。相火急疾，故为暴病。瞀音务，闷也。阳明所至为鼽、尻阴股膝髀腨胻足病，阳明胃经起于鼻，故为鼽。会于气街，总于宗筋，以下于足，故为尻阴膝足等病。太阳所至为腰痛，太阳膀胱之脉，挟脊抵腰中，故为腰痛。病之常也。

厥阴所至为緛戾，厥阴木病在筋，故令肢体緛缩，乖戾不支。緛音软。戾音利。少阴所至为悲妄衄蠛，火病于心而并于肺，故为悲妄。火逼血而妄行，故鼻血为衄，污血为蠛。蠛音灭。太阴所至为中满霍乱吐下，土湿伤脾也。少阳所至为喉痹耳鸣呕涌，相火上炎也。涌，湧同。阳明所至为胁痛、皴揭，燥金用事则肝木受伤，故胁痛。皮肤甲错而起为皴揭，皆燥病也。皴，取钧切。太阳所至为寝汗痉，寒水用事，故为寝汗，《脉要精微论》曰阴气有余为多汗身寒者是也。支体强直、筋急反戾曰痉，阴寒凝滞而阳气不行也。痉音敬 。病之常也。

厥阴所至为胁痛呕泄，木自为病，故胁痛。肝乘于脾，故呕泄。少阴所至为语笑，少阴主心，心藏神，神有余则笑不休。太阴所至为重附肿，土气湿滞，则身重肉浮而肿，谓之附肿。少阳所至为暴注甚瘛暴死，相火乘金，大肠受之，则为暴注而下，乘脾则肌肉瞤动，乘肝则肢体筋脉抽瘛。相火急暴，故为暴死。瘛音炽。阳明所至为鼽嚏，金气寒肃而敛，故为鼽嚏。鼽音求。嚏音帝。太阳所至为流泄禁止，寒气下行，能为泻利，故曰流泄。阴寒凝结，阳气不化，能使二便不通，汗窍不解，故曰禁止。病之常也。以上病候凡四类。

凡此十二变者，报德以德，报化以化，报政以政，报令以令，气高则高，气下则下，气后则后，气前则前，气中则中，气外则外，位之常也。此总结上文胜复变病之候，各因其所至之气而为之报也。故气至有德化政令之异，则所报者亦以德化政令；气至有高下前后中外之异，则所报者亦以高下前后中外。其在人之应之者，如手之三阴三阳其气高，足之三阴三阳其气下，足太阳行身之后，足阳明行身之前，足少阴太阴厥阴行身之中，足少阳行身之外，亦各有其位之常也。故风胜则动，此下总言六气之病应也。风善行而数变，故风胜则动。热胜则肿，疮疡痈肿，火之病也。燥胜则干，精血津液枯涸于内，皮肤肌肉皴揭于外，皆燥之病也。寒胜则浮，腹满身浮，阳不足而寒为病也。湿胜则濡泄，甚则水闭附肿，濡泄，水利也。水闭附肿，水道不利而肌肉肿胀，按之如泥不起也。以上六句，与《阴阳应象大论》同，详见阴阳类一。随气所在以言其变耳。气有高下前后中外之异。人之为病，其气亦然。故气胜于高则病在头项，气胜于下则病在足膝，气胜于前则病在面腹手臂，气胜于后则病在肩背腰臀，气胜于中则病在藏府筋骨，气胜于外则病在经络皮毛，而凡风胜则动、热胜则肿、燥胜则干、寒胜则浮、湿胜则濡泄附肿之类，无不随气所在而为病变也。帝曰：愿闻其用也。此言施化之用也。岐伯曰：夫六气之用，各归不胜而为化。各归不胜，谓必从可克者而施其化也。故太阴雨化，施于太阳；土能胜水也。太阳寒化，施于少阴；水能胜火也。少阴热化，施于阳明；火能胜金也。阳明燥化，施于厥阴；金能胜木也。厥阴风化，施于太阴，木能胜土也。各命其所在以征之也。所在，即方月也。征，验也。主气之方月有常，如九宫八方各有所属，六气四时各有其序也。客气之方月无定，如子午岁少阴司天，则太阳在东北，厥阴在东南，少阴在正南，太阴在西南，少阳在西北，阳明在正北，此子午客气之方也。太阳主初气，厥阴主二气，少阴主三气，太阴主四气，少阳主五气，阳明主六气，此子午客气之月也。若其施化，则太阳寒化，当施于正南之少阴及西北之少阳，初气之征

也；厥阴风化，当施于西南之太阴，二气之征也；少阴热化，当施于正北之阳明，三气之征也；太阴雨化，当施于东北之太阳，四气之征也；少阳火化，当施于正北之阳明，五气之征也；阳明燥化，当施于东南之厥阴，终气之征也，此子午年少阴司天方月施化之义也。然岁步各有盛衰，气太过，则乘彼不胜而施其邪化；气不及，则为彼所胜而受其制化；气和平，则各布其政令而无灾变之化。是以盈虚消长，又各有微妙存焉。举此一年，他可类求矣。帝曰：自得其位何如？岐伯曰：自得其位，常化也。自得其位，言六气所临，但施化于本位之方月，而无彼此之相犯也。如前注子午岁，太阳在东北，主初之气，于本位施其寒化，厥阴在东南，主二之气，于本位施其风化之类，皆自得其位之常化也。帝曰：愿闻所在也。岐伯曰：命其位而方月可知也。命，命其名也。位，即上下左右之位也。方，方隅也。月，月令也。命其位则名次立，名次立则所直之方，所主之月各有其应而常变可知矣。愚按：上文云报德以德、报化以化、报政令以政令者，言胜复之气，因变之邪正而报有不同也。云气高则高、气下则下、气后则后、气前则前、气中外则中外者，言胜复之方，随气所在而或此或彼，变无定位也。故以天下之广言之，则东南方阳也，阳者其精降于下，故右热而左温；西北方阴也，阴者其精奉于上，故左寒而右凉。以一州之地言之，则崇高者阴气治之，故高者气寒；污下者阳气治之，故下者气热。此方隅大小之气有不同也。以运气所主言之，则厥阴所至为风，少阴所至为火，太阴所至为雨，少阳所至为热，阳明所至为燥，太阳所至为寒，此六气之更胜，有衰有王不一也。以九宫所属言之，则有曰灾一宫、灾三宫、灾四宫、灾五宫、灾九宫，而四正四隅有异也。故本篇言位言方言月。夫以三者相参，则四时八方之候，其变不同者多矣。故有应于此而不应于彼者，有寒热温凉主客相反者，有南方清燥而温、北方雨湿而潦者，有中原冰雪而寒、左右温凉更互者，此以地理有高下，形势有大小，气位方月有从逆，小者小异，大者大异，而运气之变，所以有无穷之妙也。先儒有以天下旱潦不同，而非运气主岁之说者，盖未达此章之理耳。有按在前第十，当与此篇参其义。

二十二、上下盈虚（《素问·六元正纪大论》）

帝曰：六位之气，盈虚何如？岐伯曰：太少异也，太者之至徐而常，少者暴而亡。六阳年谓之太，六阴年谓之少。太者气盈，故徐而常。少者气虚，故暴而亡。如前章六十年运气之纪，凡六太之年止言正化，而六少之年则有邪化。正以不及之年乃有胜气，有胜则有复，胜复之气皆非本年之正化，必乘虚而后至，故其为病反甚也。愚按：人之死生，全以正气为主。正气强，邪虽盛者必无害，正气弱，邪虽微者亦可忧，故欲察病之安危者，但察正气则吉凶可判矣。观此云太者徐而常，少者暴而亡，此正盈虚之理也。故凡气运盈者，人气亦盈，其为病则有余，有余之病反徐而微，以其正气盛也。气运虚者，人气亦虚，其为病则不足，不足之病必暴而甚，以其本气亏也。设不明邪正盈虚之道而攻补倒施，多致气脱暴亡，是不知太者之易与而少者之可畏也。帝曰：天地之气，盈虚何如？岐伯曰：天气不足，地气随之，地气不足，天气从之，运居其中而常先也。天气即司天，地气即在泉，运即岁运。岁运居上下之中，气交之分，故天气欲降，则运必先之而降，地气欲升，则运必先之而升也。恶所不胜，归所同和，随运归从而生其病也。此亦言中运也。如以木运而遇燥金司其天地，是为不胜则恶之。遇水火司其天地，是为同和则归之。不胜者受其制，同和者助其胜，皆能为病，故曰随运归从而生其病也。故上胜则天气降而下，下胜则地气迁而上，上胜者，司天之气有余也，上有余则气降而下。下胜者，在泉之气有余也，下有余则气迁而上。此即上文天气不足、地气随之、地气不足、天气随

之之谓。胜多少而差其分，胜多少，言气之微甚也。胜微则迁降少，胜多则迁降多，胜有多少，则气交之变有多寡之差分矣。微者小差，甚者大差，甚则位易气交，易则大变生而病作矣。小差则小变，大差则大变，甚则上下之位，易于气交之际，运居其中而常先之，故易则大变生、民病作矣。《大要》曰：甚纪五分，微纪七分，其差可见。此之谓也。甚纪五分，胜气居其半也。微纪七分，胜止十之三也。此天地盈虚之数有大差小差之分，故变病亦有微甚。

二十三、五郁之发之治（《素问·六元正纪大论》）

帝曰：五运之气，亦复岁乎？复，报复也。此问五运之气，亦如六气之胜复而岁见否。岐伯曰：郁极乃发，待时而作也。五运被胜太甚，其郁必极，郁极者必复，其发各有时也。详如下文。帝曰：请问其所谓也？岐伯曰：五常之气，太过不及，其发异也。帝曰：愿卒闻之。岐伯曰：太过者暴，不及者徐，暴者为病甚，徐者为病持。持者，进退缠绵，相持延久也。按：太过者其气暴，不及者其气徐，此理之当然也。然前章云太者之至徐而常，少者暴而亡，若与此节相反；而不知太者之暴，肆强也；少者之亡，受伤也。肆强者犹可制，受伤者不易支。故此二节互言，正以发明微甚之义耳。帝曰：太过不及，其数何如？岐伯曰：太过者其数成，不及者其数生，土常以生也。太过者其数成，成者气之盛者。不及者其数生，生者气之微也。土气长生于四季，故常以生数，而不待于成也。按：此数有生成，其即气有初中之义欤。详见《图翼》一卷五行生成数解。前章六十年运气政令之数，凡云寒化一寒化六等义即此。

帝曰：其发也何如？岐伯曰：土郁之发，岩谷震惊，木胜制土，土之郁也。郁极则怒，怒动则发。岩谷者，土深之处。震惊者，土气之发也。雷殷气交，殷，盛也。气交者，升降之中，亦三气四气之间。盖火湿合气，发而为雷，故盛于火湿之令。埃昏黄黑，尘霾蔽日也。化为白气，湿蒸之气，岚之属也。飘骤高深，飘风骤注，冲决高深也。击石飞空，洪水乃从，岩崩石走，洪水从而出也。川流漫衍，田牧土驹，川流漫衍，涸没郊原也。田牧土驹，以洪水之后，惟余土石嵬然，若群驹散牧于田野也。化气乃敷，善为时雨，土湿之化，郁而伸也。始生始长，始化始成。土气被郁，物化皆迟，然土郁之发，必在三气四气之时，故犹能生长化成，不失其时也。故民病心腹胀，肠鸣而为数后，甚则心痛胁膜，呕吐霍乱，饮发注下，附肿身重。此皆湿土为病。湿在上中二焦，故心腹胀。湿在下焦，故数后下利。心为湿乘，故心痛。肝为湿侮，故胁膜。膜，胀也。有声为呕，有物为吐。霍乱者，吐利并行，而心目缭乱也。饮，痰饮也。注下，大便暴泄也。湿气伤肉，则附肿身重。皆土发湿邪之证。云奔雨府，霞拥朝阳，山泽埃昏，其乃发也，以其四气。雨府，太阴湿聚之处也。霞拥朝阳，见于旦也。埃昏，土气之浊也。土主四之气，在大暑六月中后凡六十日有奇，故土郁之发，以其四气。云横天山，浮游生灭，佛之先兆。浮游，蜉蝣也，朝生暮死，其出以阴。此言大者为云横天山，小者为浮游生灭，皆湿化也。二者之见，则土郁将发，先兆彰矣。佛，郁也。佛音佛。

金郁之发，天洁地明，气清气切，火胜制金，金之郁也。金气清明急切，故其发如此。大凉乃举，草树浮烟，大凉者，金之寒气。浮烟者，金之敛气。燥气以行，霿雾数起，金风至则燥气行，阴气凝则霿雾起。霿雾，厚雾也。霿，蒙、茂二音。杀气来至，草木苍干，金乃有声。杀气，阴气也。苍干，雕落也。金乃有声，金气劲而秋声发也。故民病咳逆，心胁满引少腹，善暴痛不可反侧，嗌干面陈色

恶。咳逆嗌干，肺病而燥也。心胁满引少腹，善暴痛不可反侧，金气胜而伤肝也。陈，晦也。金气肃杀，故面色陈而恶也。山泽焦枯，土凝霜卤，佛乃发也，其气五。燥气行，故山泽焦枯。土而凝白，卤结为霜也。金王五之气，主秋分八月中后凡六十日有奇，故其发也，在气之五。卤音鲁。夜雪白露，林莽声凄，佛之兆也。二者之见，皆金郁欲发之先兆。

水郁之发，阳气乃辟，土胜制水，水之郁也。水郁而发，寒化大行，故阳气乃辟。辟，避同。阴气暴举，大寒乃至，川泽严凝，寒氛结为霜雪，寒氛，寒气之如雾者。氛音分。甚则黄黑昏翳，流行气交，乃为霜杀，水乃见祥。黄，土色。黑，水色。水为土郁而发，故二色并见于气交。祥，灾异也，凡吉凶之兆皆曰祥。故民病寒客心痛，腰脽痛，大关节不利，屈伸不便，善厥逆痞坚腹满。此皆寒水之气为病。火畏水故心痛。寒入肾，故腰脽痛。寒则气血滞，筋脉急，故关节不利，屈伸不便。阴气胜，阳气不行，故厥逆痞坚腹满。阳光不治，空积沈阴，白埃昏暝而乃发也，其气二火前后。二火前后，君火二之气，相火三之气，自春分二月中而尽于小暑六月节，凡一百二十日，皆二火之所主。水本王于冬，其气郁，故发于火令之时，阴乘阳也。王氏曰：阴精与水，皆上承火，故其发也，在君相二火之前后。太虚深玄，气犹麻散，微见而隐，色黑微黄，佛之先兆也。深玄，黑色也。麻散，如麻散乱可见，微见而隐也。大郁占气之法，当于平旦候之，其色黑而微黄，黄为土色，黑为水色，微黄兼黑，水郁将发之先兆也。

木郁之发，太虚埃昏，云物以扰，大风乃至，屋发折木，木有变。金胜制木，木之郁也。木郁之发，风气大行，故有埃昏云扰、发屋折木等候，皆木之为变也。故民病胃脘当心而痛，上支两胁，鬲咽不通，食饮不下，甚则耳鸣眩转，目不识人，善暴僵仆。此皆风木肝邪之为病。厥阴之脉，挟胃贯膈，故胃脘当心而痛，鬲咽不通，食饮不下也。上支两胁，肝气自逆也。肝经循喉咙，入颃颡，连目系，上会于巅，故为耳鸣眩转、目不识人等证。风木坚疆，最伤胃气，故令人善暴僵仆。太虚苍埃，天山一色，或为浊色，黄黑郁若，横云不起雨而乃发也，其气无常。苍埃浊色，黄黑郁若，皆风尘也。风胜湿，故云虽横而不起雨。风气之至，动变不定，故其发也，亦无常期。长川草偃，柔叶呈阴，松吟高山，虎啸岩岫，佛之先兆也。草偃，草尚之风必偃也。呈阴，凡柔叶皆垂，因风翻动而见叶底也。松吟，声在树间也。虎啸则风生，风从虎也。凡见此者，皆木郁将发之先兆。

火郁之发，太虚肿翳，大明不彰，水胜制火，火之郁也。肿字误，当作曛。盖火郁而发，热化大行，故太虚曛翳昏昧，大明反不彰也。炎火行，大暑至，山泽燔燎，材木流津，广厦腾烟，土浮霜卤，止水乃减，蔓草焦黄，风行惑言，湿化乃后。燔燎腾烟，炎热甚也。材木流津，汁溶流也。霜卤，水泉乾涸而卤为霜也。止水，畜积之水也。风行惑言，热极风生，风热交炽而人言惑乱也。湿化乃后，雨不至也。厦音夏。卤音鲁。故民病少气，疮疡痈肿、胁腹胸背面首四肢膑愤胪胀，疡痈呕逆，瘛疭骨痛，节乃有动，注下温癀，腹中暴痛，血溢流注，精液乃少，目赤心热，甚则瞀闷懊侬，善暴死。此皆火盛之为病也。壮火食气，故少气。火能腐物，故疮痈。阳邪有余，故为膑塞愤闷、胪腔胀满、疡痈疮毒等患。，火气上冲，故呕逆。火伤筋则瘛疭抽掣，火伤骨则骨痛难支，火伏于节则节乃有动，火在肠胃则注下，火在少阳则温癀，火实于腹则腹暴痛，火入血分则血溢流注，火烁阴分则精液乃少，火入肝则目赤，火入心则心热，火炎上焦则瞀闷，火郁膻中则懊侬。火性急速，

败绝真阴则暴死。膜，昌真切。胪，闾、卢二音。痱音肺。瘛音翅。疭音纵。懊音鏖。侬，乃包切，刻终大温，汗濡玄府，其乃发也，其气四。刻终者，百刻之终也。日之刻数，始于寅初，终于丑未，此阴极之时也，故一日之气，惟此最凉。刻终大温而汗濡玄府，他热可知矣。玄府，汗空也。火本王于夏，其气郁，故发于未申之四气。四气者，阳极之余也。动复则静，阳极反阴，湿令乃化乃成。上文言湿化乃后，至此则火王生土，故动复则静，阳极反阴。土气得行，湿令复至，故万物得以化成也。华发水凝，山川冰雪，焰阳午泽，佛之先兆也。群华之发，君火二气之候也。午泽，南面之泽也。于华发之时而水凝冰雪，见火气之郁也。于面南之泽而焰阳气见，则火郁将发之先兆也。

有佛之应而后报也，皆观其极而乃发也，此以下，总结上文郁发之义也。凡应有先兆，报必随之。盖物极则变，故郁极乃发。木发无时，水随火也。土金火之郁发，各有其时。惟风木善行数变，上文云其气无常，即木发无时也。水能胜火，上文云其气二火前后，即水随火也。谨候其时，病可与期，失时反岁，五气不行，生化收藏，政无恒也。知时气，则病气可与期。失时气，则五气之行尚不能知，又焉知生化收藏之常政哉？帝曰：水发而雹雪，土发而飘骤，木发而毁折，金发而清明，火发而曛昧，何气使然？岐伯曰：气有多少，发有微甚，微者当其气，甚者兼其下，征其下气而见可知也。此发明承制之义也。气有多少，太过不及也。发有微甚，郁微则发微，郁甚则发甚也。微者当其气，本气之见也。甚者兼其下，承气兼见也。如水位之下，土气承之；土位之下，木气承之；木位之下，金气承之；金位之下，火气承之；火位之下，水气承之是也。故水发之微者为寒，甚者为雹雪，是兼乎土，雹雪之体如土故也。土发之微者为湿，甚者为飘骤，是兼乎木，风主飘骤故也。木发之微者为风，甚者为毁折，是兼乎金，金主杀伐故也。金发之微者为燥，甚者为清明，是兼乎火，火主光明故也。火发之微者为热，甚者为曛昧，是兼乎水，水主昏昧故也。征，证也。取证于下承之气，而郁发之微甚可知矣。帝曰：善。五气之发，不当位者何也？不当位，谓有不应其时也。岐伯曰：命其差。气有盛衰，则至有先后，故曰命其差。差者，不当其位也。如《至真要大论》曰：胜复之作，动不当位，或后时而至。但彼论胜复之至不当位，此论五气之发不当位，虽所论似异，而义则一也。帝曰：差有数乎？言日数也。岐伯曰：后皆三十度而有奇也。后者，自始及终也。度，日也。三十度而有奇，一月之数也。奇，谓四十三刻七分半也。盖气有先至后至之差，不过三十度耳。即如气盈朔虚节序置闰之法，早至者先十五日有奇，迟至者后十五日有奇，或前或后，总不出一月有奇之数，正此义也。愚按：本篇风云雷雨之至，虽五行各有所主，然阴阳清浊之分，先贤亦有所辨，此虽非本篇之意，然格致之理有不可不知者，今并附之。如或问雷霆风云霜雪雨露于张子者，对曰：阴气凝聚，阳在内不得出，则奋击而为雷霆。阳在外不得入，则周旋不舍而为风。阳为阴累，则相持为雨而降。阴为阳得，则飘扬为云而升。又有问雨风云雷于邵子者，答曰：阳得阴为雨，阴得阳为风，刚得柔为云，柔得刚为雷。无阴不能为雨，无阳不能为雷。雨柔属阴，待阳而后兴；雷刚属阳，待阴而后发。张氏释之曰：风雨自天降，故言阴阳；云雷自地升，故言柔刚。天阳无阴不能为雨，地阴无阳不能成雷。雨阴形柔，本乎天气之阳；雷阳声刚，出乎地体之阴。阴阳互相用也。又有以八卦爻象问于蔡节斋者，答曰：坎阴为阳所得，则升为云，阳浅则为雾；坎阳为阴所累，则降为雨，阴浅则为露。阴在外、阳不得出则为雷，阴固则为地动，震也。阴在内、阳不得入则为风，阴固则为大风，巽也。阳包阴则离为霰，阳和阴则为雪，离交坎也；阴包阳则坎

为雷，阴入阳则为霜，坎交离也。阴阳之精，互藏其宅，则离为日，坎为月。阴阳相戛则为电，阴阳失位则为霓。此固诸贤之说也。若以愚见观之，风者阳中之清气也，气之微者和，气之甚者烈，无阳不为风也。云者阳中之浊气也，浊之清者轻，浊之浊者重，无阴不成云也。阴之清者，从阳凝聚则为露；阴之浊者，从阳升降则为雨。阳为阴郁，激而成雷，雷即电之声，电即雷之形，故雷之将发，电必先之。其所以有先后者，形显见之速，声远闻之迟也。有有雷而无电者，或以阳气未盛，声已达而形未露也；或以阴气太重，而蔽火之光也。有有电而无雷者，或以光远可见，而声远不可闻也；或以孤阳见形，阴气未及，而无水之激也。凡欲得雷之情者，当验以水之沃火也。雾乃阴气，由阳逼而升。雾多见于早者，以夜则日居地下，旦则水气上达，故日将中则雾必收，又为阳逼而降。凡欲得雾之情者，当验以釜中之气也。虹为日影穿雨而成，故虹必见于雨将霁，日东则虹西，日西则虹东，而中必有残雨以间之，其形乃见。无雨则无虹，无日亦无虹，秋冬日行南陆，黄道既远，故虹藏不见矣。凡欲得虹霓之情者，当验水盆映日之影也。雹是重阴凝寒所成。如岐伯曰：至高之地，冬气常在。所以高山之巅，夏无暑热，而碧空之寒，凝结有之。然地穴可以藏冰，则深山穷谷，宁无蓄此，云龙所带，于义亦通。是以汉文时雹如桃李，汉武时雹似马头，随结随下者，有如是其巨哉？然则结者带者，皆理之所有也。至若雨凝为雪，露结为霜，是又无待于辨者。天道茫茫，诚非易测，姑纪管窥，以资博雅之择云。

帝曰：善。郁之甚者，治之奈何？此以下详明五郁之治也。天地有五运之郁，人身有五藏之应，郁则结聚不行，乃致当升不升，当降不降，当化不化，而郁病作矣。故或郁于气，或郁于血，或郁于表，或郁于里，或因郁而生病，或因病而生郁。郁而太过者，宜裁之抑之；郁而不及者，宜培之助之。大抵诸病多有兼郁，此所以治有不同也。岐伯曰：木郁达之，达，畅达也。凡木郁之病，风之属也。其藏应肝胆，其经在胁肋，其主在筋爪，其伤在脾胃、在血分。然土喜调畅，故在表者当疏其经，在里者当疏其藏，但使气得通行皆谓之达。诸家以吐为达者，又安足以尽之？火郁发之，发，发越也。凡火郁之病，为阳为热之属也。其藏应心主、小肠、三焦，其主在脉络，其伤在阴分。凡火所居，其有结聚敛伏者，不宜蔽遏，故当因其势而解之、散之、升之、扬之，如开其窗，如揭其被，皆谓之发，非独止于汗也。土郁夺之，夺，直取之也。凡土郁之病，湿滞之属也。其藏应脾胃，其主在肌肉四肢，其伤在胸腹。土畏壅滞，凡滞在上者夺其上，吐之可也；滞在中者夺其中，伐之可也；滞在下者夺其下，泻之可也。凡此皆谓之夺，非独止于下也。金郁泄之，泄，疏利也。凡金郁之病，为敛为闭、为燥为塞之属也。其藏应肺与大肠，其主在皮毛声息，其伤在气分。故或解其表，或破其气，或通其便，凡在表在里、在上在下皆可谓之泄也。水郁折之，折，调制也。凡水郁之病，为寒为水之属也。水之本在肾，水之标在肺，其伤在阳分，其反克在脾胃。水性善流，宜防泛溢。凡折之之法，如养气可以化水，治在肺也；实土可以制水，治在脾也；壮火可以胜水，治在命门也；自强可以帅水，治在肾也；分利可以泄水，治在膀胱也。凡此皆谓之折，岂独抑之而已哉？然调其气，然，如是也。用是五法以去其郁，郁去则气自调矣。过者折之，以其畏也，所谓写之。此承上文而言郁之甚者，其邪聚气实则为太过之病，过者畏写，故以写为畏。如《至真要大论》曰木位之主、其写以酸、火位之主、其写以甘、土位之主、其写以苦、金位之主、其写以辛、水位之主、其写以咸之类，是即治以所畏也。帝曰：假者何如？岐伯曰：有假其气，则无禁也。所谓主气不足、客气胜也。假，假借也。气有假借者，应热反寒，应寒反热也，则亦当假以治之，故可以热犯热、以寒犯寒而无禁也。温凉亦然。如《五常政大论》曰假者反之，《至真要大论》曰反者反治，即无禁之义。然气之

有假者，乃主不足而客胜之。盖主气之寒热有常，而客气之阴阳多变，故有非时之相加，则亦当有变常之施治也。假者反治诸义，当考论治会通。帝曰：至哉圣人之道！天地大化运行之节，临御之纪，阴阳之政，寒暑之令，非夫子孰能通之?！请藏之灵兰之室，署曰六元正纪，非斋戒不敢示，慎传也。此总结六元正纪，以示珍重也。

二十七卷

运气类

二十四、六气之化分司天地主岁纪岁间气纪步少阴不司气化

（《素问·至真要大论》）

黄帝问曰：五气交合，盈虚更作，余知之矣；六气分治，司天地者，其至何如？至者，言其当位也。岐伯再拜对曰：明乎哉问也！天地之大纪，人神之通应也。天地变化之纪、人神运动之机，内外虽殊，其应则一也。帝曰：愿闻上合昭昭，下合冥冥奈何？岐伯曰：此道之所生，工之所疑也。昭昭者，合天道之明显。冥冥者，合造化之隐微。道之所生，其生惟一，工不知要，则流散无穷，故多疑也。帝曰：愿闻其道也。岐伯曰：厥阴司天，其化以风；厥阴属木，其化以风。凡和气升阳，发生万物，皆风之化。少阴司天，其化以热；少阴属君火，其化以热。凡炎蒸郁燠，庶类蕃茂，皆君火之化。太阴司天，其化以湿；太阴属土，其化以湿。凡云雨滋泽，津液充实，皆土之化。少阳司天，其化以火；少阳属相火，亦曰畏火。凡炎暑赫烈，阳气盛极，皆相火之化。阳明司天，以化其燥；阳明属金，其化以燥。凡清明干肃，万物坚刚，皆金之化。太阳司天，其化以寒，太阳属水，其化以寒。凡阴凝慄冽，万物闭藏，皆水之化。以所临藏位命其病者也。肝木位东，心火位南，脾土位中及四维，肺金位西，肾水位北，所临之气，与藏相得则和，不相得则病。帝曰：地化奈何？岐伯曰：司天同候，间气皆然。地化，在泉之化也。间气，义如下文。六步之位，虽有上下左右之分，而气化皆相类，故与上文司天之化同其候。帝曰：间气何谓？岐伯曰：司左右者，是谓间气也。六气分主六步，上谓司天，下谓在泉，余四者谓之间气。在上者，为司天左间，司天右间；在下者，为在泉左间，在泉右间。《阴阳应象大论》曰：天地者，万物之上下，左右者，阴阳之道路。有图在《图翼》二卷。帝曰：何以异之？岐伯曰：主岁者纪岁，间气者纪步也。主岁者纪岁，司天主岁半之前，在泉主岁半之后也。间气者纪步，岁有六步，每步各主六十日八十七刻半也。

帝曰：善。岁主奈何？此详言上下左右，气化之有异也。岐伯曰：厥阴司天为风化，木气在天为风化，而飘怒摇动，云物飞扬，如巳亥岁厥阴司天是也。在泉为酸化，木气在地则味为酸化，如寅申岁厥阴在泉是也，司气为苍化，司气，言五运之气也。木运司气，故色化青苍，丁壬年是也。间气为动化。厥阴所临之位，风化行则群物鼓动，故曰动化。如丑未岁则为地之左间，主初之气；子午岁则为天之右间，主二之气；辰戌岁则为天之左间，主四之气；卯酉岁则为地之右间，主五之气也。少阴司天为热化，君火在天为热化，而为阳光明耀，温养万物，如子午岁少阴司天是也。在泉为苦化，火气在地则味为苦化，如卯酉岁少阴在泉是也。不司气化，君不司运也。夫五运六气之有异者，运出天干，故运惟五；气出地支，故气有六。五者，五行

各一也。六者，火分君相也。故在六气则有君火相火所主之不同，而五运则火居其一耳。于六者而缺其一，则惟君火独不司五运之气化。正以君火者太阳之火也，为阳气之本，为万化之原，无气不司，故不司气化也。按《新校正》及诸家之注此者，皆曰君火以名，相火以位，正以明君火不主运也。其说殊谬。夫《天元纪大论》原曰君火以明，非曰以名也，奈何将明字改作名字，牵强为解，大失经旨。盖不改全不相干，义殊不通，必欲引以注此，则不得不改明为名，尤属讹乱矣。愚有详注，在本类前第三章君火以明之下，所当考正。居气为灼化。居，所在也。灼，光明也。不曰间气而曰居气者，君之所居，无往不尊，故不敢言间也。如寅申岁居在泉之左，主初之气；丑未岁居司天之右，主二之气；巳亥岁居司天之左，主四之气；辰戌岁居在泉之右，主五之气也。太阴司天为湿化，土气在天为湿化，而为埃郁曚昧，云雨润湿，如丑未岁太阴司天是也。在泉为甘化，土气在地则味为甘化，如辰戌岁，太阴在泉是也，司气为黔化，土运司气则色化黔黄，甲己年是也。间气为柔化。太阴所临之位，湿化行则庶物柔软也。如卯酉岁则为地之左间，主初之气；寅申岁则为天之右间，主二之气；子午岁则为天之左间，主四之气；巳亥岁则为地之右间，主五之气也。少阳司天为火化，相火在天为火化，而为炎光赫烈，燔灼焦然，如寅申岁少阳司天是也。在泉为苦化，火气在地则味为苦化，如巳亥岁少阳在泉是也。司气为丹化，火运司气则色化丹赤，戊癸年是也。间气为明化。少阳所临之位，火化行则庶物明燥也，如辰戌岁则为地之左间，主初之气；卯酉岁则为天之右间，主二之气；丑未岁则为天之左间，主四之气；子午岁则为地之右间，主五之气也。阳明司天为燥化，金气在天为燥化，而为清凉劲切，雾露萧飂，如卯酉岁阳明司天是也。在泉为辛化，金气在地则味为辛化，如子午岁阳明在泉是也。司气为素化，金运司气则色化素白，乙庚年是也。间气为清化。阳明所临之位，燥化行则清凉至也。如巳亥岁则为地之左间，主初之气；辰戌岁则为天之右间，主二之气；寅申岁则为天之左间，主四之气；丑未岁则为地之右间，主五之气也。太阳司天为寒化，水气在天为寒化，而为严肃栗冽，阴惨坚凝，如辰戌岁太阳司天是也。在泉为咸化，水气在地则味为咸化，如丑未岁太阳在泉是也。司气为玄化，水运司气则色化玄黑，丙辛年是也。间气为藏化。太阳所临之位，寒化行则万物闭藏也。如子午岁则为地之左间，主初之气；巳亥岁则为天之右间，主二之气；卯酉岁则为天之左间，主四之气；寅申岁则为地之右间，主五之气也。故治病者，必明六化分治，五味五色所生，五藏所宜，乃可以言盈虚病生之绪也。凡治病者必求其本，六化是也；必察其形，五色是也；必分其主治，五味是也；必辨其宜否，五藏是也。明此数者，而后知孰为气之盛，孰为气之衰，乃可以言盈虚病生之端绪，而治之无失矣。

帝曰：厥阴在泉而酸化先，余知之矣；风化之行也何如？此问厥阴在泉既为酸化，而上文之言地化者，曰司天同候，则厥阴在泉亦曰风化，然则酸之与风，其辨为何如也，岐伯曰：风行于地，所谓本也，余气同法。有风化而后有酸化，是风为酸化之本。其他余气皆同此义，故有热化火化而后有苦，有湿化而后有甘，有燥化而后有辛，有寒化而后有咸。凡六气之行乎地者，即化生五味之本也。《天元纪大论》曰：所谓本也，是谓六元。与此本字义同。本乎天者，天之气也，本乎地者，地之气也，六气之在天，即为天之气，六气之在地，即为地之气，上下之位不同，而气化之本则一。天地合气，六节分而万物化生矣。天气下降，地气上升，会于气交，是谓合气，由是六节气分，而万物化生无穷矣。故曰谨候气宜，无失病机，此

之谓也。本于天地者，是为气宜。应于人身者，是为病机。

帝曰：其主病何如？此言药物之主病者。岐伯曰：司岁备物，则无遗主矣。天地之气，每岁各有所司，因司气以备药物，则主病者无遗矣。如厥阴司岁则备酸物，少阴少阳司岁则备苦物，太阴司岁则备甘物，阳明司岁则备辛物，太阳司岁则备咸物，所谓岁物也，岁物备则五味之用全矣。帝曰：先岁物何也？岐伯曰：天地之专精也。岁物者，得天地精专之化，气全力厚，故备所当先也。此与《六元正纪大论》食岁谷以全其真者同义。帝曰：司气者何如？岐伯曰：司气者主岁同，然有余不足也。司气，即上文五运之司气也。主岁即上文司天在泉之主岁也。运之与气，所主皆同；但五太之运为有余，五少之运为不及，而物性之禀有厚薄矣。帝曰：非司岁物何谓也？岐伯曰：散也，非司岁物，谓非主岁之物也。散者，谓六气之序，不司天地则司四间，故物生之应，亦当随气散见于四方，而各有所禀也。故质同而异等也。惟天地之气变不常，故物生之体质虽同，而性用之厚薄则异。气味有薄厚，性用有躁静，治保有多少，力化有浅深，此之谓也。此即质同异等之谓。盖司气者与不同气者，其有不同如此。

帝曰：岁主藏害何谓？岐伯曰：以所不胜命之，则其要也。此言天有岁气，人有藏气，而岁主有害于五藏者，在所不胜者也。如木气淫则脾不胜，火气淫则肺不胜，土气淫则肾不胜，金气淫则肝不胜，水气淫则心不胜，是皆藏害之要。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上淫于下，所胜平之；外淫于内，所胜治之。淫，太过为害也。上淫于下，谓天以六气而下病六经也。外淫于内，谓地以五味而内伤五官也。淫邪为害，当各以所胜者平治之也。帝曰：善。平气何如？此问岁气和平而亦有病者，又当何如 治之也。岐伯曰：谨察阴阳所在而调之，以平为期，正者正治，反者反治。阴阳者，脉有阴阳，证有阴阳，气味有阴阳，经络藏象有阴阳，不知阴阳所在，则以反为正，以逆为从。故宜谨察而调之，以平为期，无今过也。若阳经阳证而得阳脉，阴经阴证而得阴脉，是为正病。正者正治，谓当以寒治热，以热治寒，治之正也。若阳经阳证而得阴脉，阴经阴证而得阳脉，是为反病。反者反治，谓当以热治热，以寒治寒，治之反也。此下接言南政北政阴之所在，见本类前五。

二十五、天地淫胜病治（《素问·至真要大论》）

帝曰：天地之气，内淫而病何如？淫，邪胜也，不务其德，是谓之淫。内淫者。自外而入，气淫于内，言在泉之变病也。岐伯曰：岁厥阴在泉，风淫所胜，则地气不明，平野昧，草乃早秀；厥阴在泉，寅申岁也。风淫于地，则木胜土，风胜湿，尘埃飞扬，故地气不明，平野昏昧。木气有余，故草乃早秀。民病洒洒振寒，善呻数欠，心痛支满，两胁里急，饮食不下，鬲咽不通，食则呕，腹胀善噫。得后与气则快然如衰，身体皆重。按《经脉篇》自洒洒振寒至数欠，为阳明胃病；自食则呕至身体皆重，为太阴脾病。且厥阴肝脉贯膈布胁肋，故又为心痛支满等证，皆木邪淫胜，脾胃受伤之为病。

岁少阴在泉，热淫所胜，则焰浮川泽，阴处反明，蛰虫不藏；少阴在泉，卯酉岁也。君火淫胜于下，故焰浮川泽，阴处反明，蛰虫不藏，民病腹中常鸣，气上冲胸，喘不能久立，寒热皮肤痛，目瞑齿痛颐肿，恶寒发热如瘧，少腹中痛腹大。腹中常鸣者，火气奔动也。气上冲胸者，火性炎上也。喘不能久立、寒热皮肤痛者，火邪乘肺也。目瞑者，热甚阴虚，畏阳光也。齿动颐肿，热乘阳明经也。恶寒发热如瘧，金水受伤，阴阳争胜也。热在下焦，故少腹中痛。热在中焦，故腹大。

颉音拙。

岁太阴在泉，草乃早荣，湿淫所胜，则埃昏岩谷，黄反见黑，至阴之交；太阴在泉，辰戌岁也。土为草木之所资生，故草乃早荣。岩谷者，土厚之处，故埃昏岩谷。黄，土色。黑，水色。土胜湿淫，故黄反见黑。《五常政大论》曰：太阴司天，湿气下临，肾气上从，黑起水变。即土临水应之义。至阴之交，当三气四气之间，土之令也。民病饮积心痛，耳聋浑浑焞焞，嗌肿喉痹，阴病血见，少腹痛肿，不得小便，病冲头痛，目似脱，项似拔，腰似折，髀不可以曲，髀如结，腨如别。饮积心痛，寒湿乘心也。自耳聋至喉痹，按《经脉篇》为三焦经病。自阴病至不得小便，以邪湿下流，为阴虚肾病。自冲头痛至腨如别，按《经脉篇》为膀胱经病。此以土邪淫胜克水，而肾合三焦膀胱，俱为水藏，故病及焉。焞，吞、屯二音。嗌音益。髀音国。腨音篆。

岁少阳在泉，火淫所胜，则焰明郊野，寒热更至；少阳在泉，巳亥岁也。相火淫胜于下，故焰明郊野。热极生寒，故寒热更至。民病注泄赤白，少腹痛溺赤，甚则血便，少阴同候。热伤血分则注赤，热伤气分则注白。热在下焦，故少腹痛溺赤血便。其余诸病，皆与前少阴在泉同候。

岁阳明在泉，燥淫所胜，则霿雾清暝；阳明在泉，子午岁也。金气淫胜于下，故霿暗如雾，清冷晦暝也。民病喜呕，呕有苦，善太息，心胁痛不能反侧，甚则嗌干面尘，身无膏泽，足外反热。按《经脉篇》，以口苦善太息、心胁痛不能转侧、甚则面微有尘、体无膏泽、足外反热，为足少阳胆经病。嗌干面尘，为厥阴肝经病。此以金邪淫胜，故肝胆受伤，而为病如此。

岁太阳在泉，寒淫所胜，则凝肃惨栗；太阳在泉，丑未岁也。水气淫胜于下，故凝肃惨栗。民病少腹控睾，引腰脊，上冲心痛，血见，嗌痛颔肿。寒淫于下，自伤其类，则膀胱与肾受之。膀胱居腹，故少腹痛。肾主阴丸，故控睾。太阳之脉，挟脊抵腰中，故引腰脊。肾脉络心，故上冲心痛。心主血属而寒逼之，故血见。按《经脉篇》以嗌痛颔肿为小肠经病，亦水邪侮火而然。睾音高。颔，何敢切。

帝曰：善。治之奈何？此下言在泉淫胜之治。岐伯曰：诸气在泉：风淫于内，治以辛凉，佐以苦甘，以甘缓之，以辛散之；风为木气，金能胜之，故治以辛凉。过于辛，恐反伤其气，故佐以苦甘，苦胜辛，甘益气也。木性急，故以甘缓之。风邪胜，故以辛散之。《藏气法时论》曰：肝苦急，急食甘以缓之。肝欲散，急食辛以散之。此之谓也。热淫于内，治以咸寒，佐以甘苦，以酸收之，以苦发之；热为火气，水能胜之，故宜治以咸寒。佐以甘苦，甘胜咸，所以防咸之过也；苦能泄，所以去热之实也。热盛于经而不敛者，以酸收之。热郁于内而不解者，以苦发之。湿淫于内，治以苦热，佐以酸淡，以苦燥之，以淡泄之；湿为土气，燥能除之，故治以苦热。酸从木化，制土者也，故佐以酸淡。以苦燥之者，苦从火化也。以淡泄之者，淡能利窍也，《藏气法时论》曰：脾苦湿，急食苦以燥之。即此之谓。火淫于内，治以咸冷；佐以苦辛，以酸收之，以苦发之；相火，畏火也，故宜治以咸冷。苦能泄火，辛能散火，故用以为佐。以酸收之，以苦发之，义与上文热淫治同。燥淫于内，治以苦温，佐以甘辛，以苦下之；燥为金气，火能胜之，治以苦温，苦从火化也。佐以甘辛，木受金伤，以甘缓之；金之正味，以辛写之也。燥结不通，则邪实于内，故当以苦下之。按下文燥淫所胜，佐以酸辛，与此甘辛稍异。又如《六元正纪大论》于午年阳明在泉，亦云下酸温，皆与此不同。考之《藏气法时论》曰：肺苦气

上逆，急食苦以泄之。用酸补之，辛写之。正此之辨。寒淫于内，治以甘热，佐以苦辛，以咸写之，以辛润之，以苦坚之。寒为水气，土能胜水，热能胜寒，故治以甘热，甘从土化，热从火化也，佐以苦辛等义，如《藏气法时论》曰：肾苦燥，急食辛以润之。肾欲坚，急食苦以坚之，用苦补之，咸写之也。

帝曰：善。天气之变何如？此下言司天淫胜之变病。岐伯曰：厥阴司天，风淫所胜，则太虚埃昏，云物以扰，寒生春气，流水不冰，蛰虫不出；巳亥岁也。风淫于上，故太虚埃昏，云物扰乱。风木主温，故寒生春气而流水不冰。然风胜则金令承之，清肃气行，故蛰虫不出也。民病胃脘当心而痛，上支两胁，鬲咽不通，饮食不下，舌本强，食则呕，冷泄腹胀，溏泄瘕水闭，病本于脾，胃脘当心而痛等证，病皆在脾。按《经脉篇》以舌本强、食则呕、胃脘痛、腹胀食不下、溏泄瘕水闭，为足太阴脾病。此以木邪乘土，故诸病皆本于脾也。冲阳绝，死不治。冲阳，足阳明胃脉也，在足跗上动脉应手。土不胜木，则脾胃气竭而冲阳绝，故死不治。

少阴司天，热淫所胜，怫热至，火行其政，大雨且至；子午岁也。热淫于上，故火行其政。君火之下，阴精承之，故大雨且至。怫音佛，郁也。民病胸中烦热，嗌干，右胠满，皮肤痛，寒热咳喘，唾血血泄，鼽衄嚏呕，溺色变，甚则疮疡附肿，肩背臂臑及缺盆中痛，心痛肺膨腹大满膨膨而喘咳，病本于肺，胸中烦热嗌干等证，皆君火上炎，肺金受伤也，金气主右，故右胠满。按《经脉篇》以溺色变，肩背臂臑及缺盆中痛、肺胀满膨膨而喘咳，为手太阴肺病。鼽衄、肩前臑痛，为手阳明大肠病。盖肺与大肠为表里，金被火伤，故诸病皆本于肺也。膨音彭。尺泽绝，死不治。尺泽，手太阴肺脉也，在肘内廉大文中，动脉应手。金不胜火，则肺气竭而尺泽绝，故死不治。

太阴司天，湿淫所胜，则沈阴旦布，雨变枯槁；丑未岁也。湿淫于上，故沈阴旦布。沈，深也。沈阴雨变，则浸渍为伤，故物多枯槁。附肿骨痛阴痹 。阴痹者按之不得，腰脊头项痛，时眩，大便难，阴气不用，饥不欲食，咳唾则有血，心如悬，病本于肾，附肿骨痛等证，皆肾经病也。按《经脉篇》以腰脊头项痛，为足太阳膀胱病，以饥不欲食、咳唾则有血、心如悬，为足少阴肾病。此以肾与膀胱为表里，水为土克，故诸病皆本于肾也。《五邪篇》阴痹，与此略同，详针刺类二十五。太溪绝，死不治。太溪，足少阴肾脉也，在足内踝后跟上动脉应手。水不胜土，则肾气竭而太溪绝，故死不治。

少阳司天，火淫所胜，则温气流行，金政不平；寅申岁也。相火淫胜于上，则金受其制，故温气流行，金政不平。民病头痛，发热恶寒而瘧，热上皮肤痛，色变黄赤，传而为水，身面附肿，腹满仰息，泄注赤白，疮疡咳唾血，烦心胸中热，甚则鼽衄，病本于肺，相火用事，金气受邪，客热内燔，水不能制，故为此诸病，皆本于肺也。天府绝，死不治。，天府，手太阴肺脉也，在臂臑内廉，腋下三寸动脉应手。金不胜火，则肺气竭而天府绝，故死不治。

阳明司天，燥淫所胜，则木乃晚荣，草乃晚生，筋骨内变，大凉革候，名木敛生菀于下，草焦上首，蛰虫来见；卯酉岁也。燥金淫胜于上，则木受其克，故草木生荣俱晚。其在于人，则肝血受伤，不能营养筋骨，故生内变。且金气大凉，能革发生之候，故草木之应如此。然阳明金气在上，则少阴火气在下，故蛰虫来见也。大凉革候以下四句，旧在下文感而瘧之后，今改移于此。民病左胠胁痛，寒清于中，感而瘧，咳，腹中鸣，注泄鹜溏，心胁暴痛，不可反侧，嗌干面尘腰痛，丈

夫癫疝，妇人少腹痛，目 眛眦疡，疮痤痈，病本于肝，左胠胁痛等证，皆肝经病，肝木主左也。按《经脉篇》以心胁痛不能转侧、面微有尘，为足少阳胆病；腰痛不可俯仰、丈夫㿉疝、妇人少腹痛、嗌干面尘飧泄，为足厥阴肝病。此以肝与胆为表里，木被金伤，故诸病皆本于肝也。鹜，木、务二音。癫音颠。痤，才何切。太冲绝，死不治。太冲，足厥阴肝脉也，在足大指本节后二寸，动脉应手。木不胜金，则肝气竭而太冲绝，故死不治。

太阳司天，寒淫所胜，则寒气反至，水且冰，运火炎烈，雨暴乃雹；辰戌岁也，寒淫于上，故寒反至，水且冰。若乘火运而火气炎烈，则水火相激，故雨暴乃雹。此下二节，旧文似有颠倒。今稍为移正之。民病血变于中，发为痈疡，厥心痛，呕血血泄鼽衄，善悲时眩仆，胸腹满，手热肘挛掖肿，心澹澹大动，胸胁胃脘不安，面赤目黄，善噫嗌干，甚则色炲，渴而欲饮，病本于心。寒水胜则邪乘心，故为血变于中、发为痈疡等证。按《经脉篇》以手心热、臂肘挛急、腋肿、胸胁支满、心中澹澹大动、面赤目黄，为手厥阴心包络病。盖火受寒伤，故诸病皆本于心也，澹，淡同。炲音台，焦黑色也。神门绝，死不治。神门，手少阴心脉也，在手掌后锐骨之端，动脉应手。火不胜水，则心气竭而神门绝，故死不治。所谓动气，知其藏也。动气者，气至脉动也。察动脉之有无，则藏气之存亡可知矣。此总结六气之变病也。

帝曰：善。治之奈何？此下言司天淫胜之治。岐伯曰：司天之气：风淫所胜，平以辛凉，佐以甘苦，以甘缓之，以酸写之；风淫于上，平以辛凉，佐以苦甘，以甘缓之，俱与上文在泉治同。以酸写之者，木之正味，其写以酸也。义见后。热淫所胜，平以咸寒，佐以苦甘，以酸收之；此与上文在泉治同，但缺以苦发之一句，而下文火淫所胜复言之，则义与此节同也。湿淫所胜，平以苦热，佐以酸辛，以苦燥之，以淡泄之；诸与上文在泉治同，惟佐以酸辛，与彼酸淡少异，盖辛胜酸，所以防酸之过也，故当用以为佐。湿上甚而热，治以苦温，佐以甘辛，以汗为故而止；湿上甚而热者，湿郁于上而成热也，治以苦温，欲其燥也。佐以甘辛，欲其散也。以燥以散，则湿热之在上者，以汗之故而止矣。火淫所胜，平以咸冷，佐以甘苦，以酸收之，以苦发之，以酸复之，热淫同；此与在泉热淫治同。盖水能胜火，故平以咸冷。苦能写火之实，甘能缓火之急，故佐以苦甘，火盛而散越者，以酸收之。火郁而伏留者，以苦发之。然以发去火，未免伤气，故又当以酸复之，而火热二气同治也。燥淫所胜，平以苦湿，佐以酸辛，以苦下之；此与上文燥淫于内治同，但彼云佐以甘辛，此云酸辛为异，详注见前燥淫条下，苦湿误也，当作苦温。寒淫所胜，平以辛热，佐以苦甘，以咸写之。辛热足以散寒，苦甘可以胜水。以咸写之，水之正味，其写以咸也。此与在泉治同，而文有颠倒，详见前寒淫于内条下。

二十六、邪气反胜之治（《素问·至真要大论》）

帝曰：邪气反胜，治之奈何？反胜者，以天地气有不足，则间气乘虚为邪而反胜之也。岐伯曰：风司于地，清反胜之，治以酸温，佐以苦甘，以辛平之。凡寅申岁厥阴风木在泉而或气有不及，则金之清气反胜之，故当治以酸温，酸求木之同气，温以制清也。佐以苦甘，苦以温金，甘以缓肝之急也。以辛平之，木之正味，其补以辛；金之正味，其写以辛也。热司于地，寒反胜之，治以甘热，佐以苦辛，以咸平之。凡卯酉岁少阴君火在泉而或气有不及，则水之寒气反胜之，故当治以甘热，甘能胜水，热能制寒也。佐以苦辛，寒得苦而温，得辛而散也。以咸平之，火之正味，

其补以咸；水之正味，其写以咸也，湿司于地，热反胜之，治以苦冷，佐以咸甘，以苦平之。凡辰戌岁太阴湿土在泉而或气有不及，则火之热气反胜之，故当治以苦冷，抑火邪也。佐以咸甘，咸寒制热，甘湿补土也。以苦平之，即苦冷之义。火司于地，寒反胜之，治以甘热，佐以苦辛，以咸平之。凡巳亥岁少阳相火在泉而气有不及，与上文热司于地者同其治。燥司于地，热反胜之，治以平寒，佐以苦甘，以酸平之，以和为利。凡子午岁阳明燥金在泉而气有不及，则热反胜之，治以平寒，以金司于地，气本肃杀，若用大寒，必助其惨，故但宜平寒，抑其热耳。佐以苦甘，所以写火也。以酸平之，金之正味，其补以酸也。以和为利，戒过用也，即平寒之意。寒司于地，热反胜之，治以咸冷，佐以甘辛，以苦平之。凡丑未岁太阳寒水在泉而气有不及，则热反胜之，故治以咸冷，抑火邪也。佐以甘辛，甘写火而辛能散也。以苦平之，水之正味，其补以苦也。王氏曰：此六气方治，与前淫胜法殊贯。其云治者，写客邪之胜气也。云佐者，皆所利所宜也。云平者，补已弱之正气也。

帝曰：其司天邪胜何如？言司天反胜也。岐伯曰：风化于天，清反胜之，治以酸温，佐以甘苦。巳亥岁也。治与上文风同于地大同。热化于天，寒反胜之，治以甘温，佐以苦酸辛。子午岁也。治与上文热司于地稍同，但少一咸味，多一酸味，盖火为水胜则心苦缓，故宜食酸以收之。湿化于天，热反胜之，治以苦寒，佐以苦酸。丑未岁也。苦寒所以祛热，苦酸所以敛热。按：此与上文湿司于地，皆当言风反胜之，而俱言热者，盖风火本属同气，均能胜湿故也。然佐以苦酸，则木之正味，其写以酸，此虽治热，而亦兼乎风矣。火化于天，寒反胜之，治以甘热，佐以苦辛。寅申岁也。治与上文热司于地大同。燥化于天，热反胜之，治以辛寒，佐以苦甘。卯酉岁也，辛寒所以散热，苦甘所以写火。寒化于天，热反胜之，治以咸冷，佐以苦辛。辰戌岁也。治与上文寒司于地大同。

二十七、六气相胜病治（《素问·至真要大论》）

帝曰：六气相胜奈何？相胜者，六气互有强弱，而乘虚相胜也。岐伯曰：厥阴之胜，耳鸣头眩，愦愦欲吐，胃鬲如寒，大风数举，倮虫不滋，胠胁气并，化而为热，小便黄赤，胃脘当心而痛，上支两胁，肠鸣飧泄，少腹痛，注下赤白，甚则呕吐，鬲咽不通。厥阴之胜，风邪盛也。耳鸣头眩，肝脉会于顶巅而风主动也。愦愦欲吐，胃鬲如寒，以木邪伤胃，胃虚生于寒也。倮虫不滋，土气衰也。胠胁气并，肝邪聚也。化热而小便黄赤，邪侵小肠也。其在上则胃脘当心而痛，上支两胁、为呕吐，为鬲咽不通，在下则飧泄少腹痛，注下赤白，皆肝经脉气所及，而木邪乘于肠胃也。愦音贲，心乱也。胠音区。少阴之胜，心下热善饥，齐下反痛，气游三焦，炎暑至，木乃津，草乃萎，呕逆躁烦，腹满痛溏泄，传为赤沃。少阴之胜，君火盛也。少阴之脉起心中，出属心系，故心下热而善饥。少阴之脉络小肠，而热乘之，故齐下反痛。心火盛则热及心包络，包络之脉历络三焦，故气游三焦。其在天则炎暑至，在物则木乃津，草乃萎。火在上焦则呕逆躁烦，在中焦则腹满痛，在下焦则溏泄传为赤沃。赤沃者，利血尿赤也。齐，脐同。太阴之胜，火气内郁，疮疡于中，流散于外，病在胠胁，甚则心痛，热格，头痛喉痹项强，独胜则湿气内郁，寒迫下焦，痛留顶，互引眉间，胃满，雨数至，燥当作湿。化乃见，少腹满，腰脽重强，内不便，善注泄，足下温，头重中足胫肿，饮发于中。肿于上。太阴之胜，湿邪盛也。寒湿外盛，则心火内郁，故疮疡先发于中，而后流散于外。心脉起心中，出腋下，故病在胠胁，甚则心痛。热格于上，则为头痛

喉痹项强。若无热而湿独胜，则湿气内郁，寒迫下焦，故痛留巅顶，互引眉间。胃属土，不能制湿则为胀满。其在天则雨数至，在物则湿化见。湿下流则少腹满，腰脽重强。内湿不便则清浊不分。故善注泄。湿郁于下则热生，故足温。湿滞于上，故头重。脾胃不能胜湿，则足胫肿肿，故饮发于中，浮肿于上也。少阳之胜，热客于胃，烦心心痛，目赤欲呕，呕酸善饥，耳痛溺赤，善惊谵妄，暴热消烁，草萎水涸，介虫乃屈，少腹痛，下沃赤白。少阳之胜，相火盛也。热客于胃而上行，则为烦心心痛、目赤欲呕、呕酸善饥耳痛等病，下行则为溺赤。火盛则伤阴，故善惊谵妄，暴热消烁。热极则害物，故草萎水涸。介虫属金，故遇火而屈。热陷下焦，故少腹为痛。下沃赤白者，热在血分则赤，气分则白，大便曰利，小便曰浊也。阳明之胜，清发于中，左胠胁痛溏泄，内为嗌塞，外发瘾疹，大凉肃杀，华英改容，毛虫乃殃，胸中不便，嗌塞而咳。阳明之胜，金邪盛也，金气寒凝，故清发于中。木受其制，故左胠胁痛。清气在下则为溏泄，在上则为嗌塞，在少腹则为瘾疹，在天则大凉肃杀，在物则华英改容。毛虫，木虫也，故受其殃。胸中，肺所居也，燥胜则肺气敛而失其治节，故有不便而嗌塞为咳也。太阳之胜，凝栗且至，非时水冰，羽乃后化，痔瘧发，寒厥入胃则内生心痛，阴中乃疡，隐曲不利，互引阴股，筋肉拘苛，血脉凝泣，络满色变，或为血泄，皮肤否肿，腹满食减，热反上行，头项囟顶脑户中痛，目如脱，寒入下焦，传为濡泻。太阳之胜，水邪盛也，故为凝栗水冰。羽虫属火，故后化。太阳经夹脊贯臀。故痔发。寒胜则邪正分争。故为瘧。寒气入胃，厥逆于中，上侵君火，故内生心痛。太阳之脉络肾属膀胱，故为阴疡，为隐曲不利而互引阴股，筋肉得寒则为急为痹，故筋急肉苛。血脉得寒则营卫凝涩，经脉不行，故络满色变。血滞于经则妄行，故或为血泄。表寒不行，故皮肤否肿。里寒为滞，故腹满食减。阴寒在下，则戴阳于上，故热反上行。头项囟顶脑户目内眦，皆太阳经也，寒气居之，故为痛如脱。寒入下焦，则命门阳衰，故传为大便濡泻。囟音信。帝曰：治之奈何？治六气相胜。岐伯曰：厥阴之胜，治以甘清，佐以苦辛，以酸写之。木胜土败，治以甘清，甘益土，清平木也。佐以苦辛，散风邪也。以酸写之，木之正味，其写以酸也。少阴之胜，治以辛寒，佐以苦咸，以甘写之。热胜则乘金，治以辛寒，散火也。佐以苦咸，泄热也。以甘写之，火之正味，其写以甘也。太阴之胜，治以咸热，佐以辛甘，以苦写之。土胜则湿淫，治以咸热，咸能润下，热能燥湿也。湿胜则土寒，佐以辛甘，辛能温土，甘能补土也。以苦写之，土之正味，其写以苦也。少阳之胜，治以辛寒，佐以甘咸，以甘写之。此与上少阴治同，但佐有少异，盖甘能写火也。阳明之胜，治以酸温，佐以辛甘，以苦泄之。燥金之胜，病在肺肝，治以酸温，润燥暖肺也。佐以辛甘，写肺补肝也。以苦泄之，苦从火化，能泄燥邪之实也。太阳之胜，治以甘热，佐以辛酸，以咸写之。水胜则火衰，治以甘热，甘益土以制水，热扶阳以逐寒也。佐以辛酸，辛散寒邪之实，酸收心气之伤也。以咸写之，水之正味，其写以咸也。

二十八、六气之复病治（《素问·至真要大论》）

帝曰：六气之复何如？复者，报复之义。六气盛衰不常，有所胜，则有所复也。愚按：王氏曰：凡先有胜，后必复。新校正引《玄珠》正化对对之义云：正同化令之实，对司化令之虚，对化胜而有复，正化胜而不复。反以王注为未然。或又曰：甲丙戊庚壬阳年太过，有胜无复；乙丁己辛癸阴年不及，有胜必有复。皆未达之言也。夫胜复之道，随气盛衰而见，非有正对之分。考之本经诸篇。原无此言。其于不及有复太过无复之说，盖以《气交变大论》，凡太过之运皆不言复，惟不及之年则有之。《六

元正纪大论》所载六十年运气之纪，亦惟不及之岁言复，而太过之年则无。似乎阳年太过，有胜无复也。然《五常政大论》云：发生之纪，不务其德，则收气复。赫曦之纪。暴烈其政，藏气乃复，敦阜之纪，大风迅至，邪伤脾也。坚成之纪，政暴变，长气斯救。流行之纪，政过则化气大举。是皆以太过之岁为言，由此观之，则阳年未尝无复也。惟是阴年气弱，彼来胜我，故子必起而报之，故谓之复。阳年气强，无胜我者，但以我胜彼，故承乃从而制之。然曰承曰复，本一理也，但相继而制者谓之承，因胜而报者谓之复，胜复相仍，本无罅隙，故经曰有胜则复，无胜则否。胜至则复，无常数也。又曰微者复微，甚者复甚。然则气之微甚，尚不可以假借，又何有阴阳正对复与不复之理哉？故本论无分太过不及之年，皆有淫胜反胜相胜之气，可见阳年未必全盛而反胜者有之，阴年未必全衰而淫胜者亦有之，天地变化，消长无穷，但当随厥气几而察以方月之义，庶得其妙；若必欲因辞害意，则失之远矣。岐伯曰：悉乎哉问也！厥阴之复，少腹坚满，里急暴痛，偃木飞沙，倮虫不荣，厥心痛汗发，呕吐，饮食不入，入而复出，筋骨掉眩清厥，甚则入脾，食痹而吐。厥阴风木之复，内应肝气。少腹坚满，肝邪实也。里急暴痛，肝主筋膜，其气急也。偃木飞沙，风之甚也。倮虫不荣，木制土也。厥心痛汗发，肝邪乘胃，上凌于心而阳气泄也。饮食不入，入而复出，脾受肝伤也。掉为颤掉，眩为眩运，风淫所致也。风之甚者，必兼承制之化，故手足清冷而厥也。食痹者，食入不化，入则闷痛呕汁，必吐出乃已也。冲阳绝，死不治。冲阳，胃脉也，胃绝则脾亦绝矣。按：前章天地淫胜，止言司天六脉绝者不治，而在泉未言；此章于六气之复者复言之，正以明在泉之化，盖四气尽终气，地气主之，复之常也。少阴之复，燠热内作，烦躁鼽嚏，少腹绞痛，火见燔焫嗌燥。分注时止，气动于左，上行于右，咳皮肤痛暴痞，心痛郁冒不知人，乃洒淅恶寒，振栗谵妄，寒已而热，渴而欲饮，少气骨萎，隔肠不便，外为浮肿哕噫，赤气后化，流水不冰，热气大行，介虫不福，病痈胗疮疡，痈疽痤痔，甚则入肺，咳而鼻渊，少阴君火之复，燠热内作，烦躁鼽嚏，火盛于中而炎于上也。少腹绞痛，火在阴也。火见燔焫嗌燥，身表焦热而火在喉也。分注时止，谓大肠或泄，膀胱或癃，火居二便也。气动于左，阳升在东也。上行于右，火必乘金也。咳而皮肤痛暴痞，肺主声音，外合皮毛而受火之伤也。心痛郁冒不知人，心邪自实而神明乱也。洒淅恶寒，振栗谵妄，寒已而热，水火相争，热极生寒也。渴而欲饮，亡津液也，少气骨萎，壮火食气，热极伤精也。隔肠不便，热结不通也。外为浮肿、为哕噫，热胜则肿，火逆冲上也。赤气后化，阳明先胜，少阴后复也，流水不冰，热气大行，介虫不福，火盛制金也。痈胗疮疡，痈疽痤痔，火克肺金而毛受病也。火甚必伤肺，故咳而鼻渊所由作矣。鼽音求。嚏音帝。焫，如瑞切，哕，于决切。痈音肺。痤，才何切。天府绝，死不治。天府，肺经穴也。太阴之复，湿变乃举，体重中满，食饮不化，阴气上厥，胸中不便，饮发于中，咳喘有声，大雨时行，鳞见于陆，头顶痛重而掉瘛尤甚，呕而密默，唾吐清液，甚则入肾，窍写无度，太阴湿土之复，体重中满，饮食不化，自伤同气也。阴气上厥，胸中不便，湿从寒化也。饮发于中，喘咳有声，湿侵脾肺也，大雨时行，鳞见于陆，湿令行也，头顶痛重而掉瘛尤甚，湿在三阳，筋脉濡页也。呕而密默，唾吐清液，寒湿内动也。甚则土邪传肾，窍写无度，以肾开窍于二便，而门户不要也。太溪绝，死不治。太溪，肾经穴也。少阳之复，大热将至，枯燥燔爇，介虫乃耗，惊瘛咳衄，心热烦躁，便数憎风，厥气上行，面如浮埃，目乃目瞑，火气内发，上为口糜呕逆，血溢血泄，发而为瘧，恶寒鼓栗，寒极反热，嗌络焦槁，渴引水浆，色变黄赤，

少气脉萎，化而为水，传为附肿，甚则入肺，咳而血泄，少阳相火之复，故大热至而枯燥燔燕。介虫属金，所以耗也。其病则惊瘛咳衄，心热烦躁，火乘心肺也，便数惴风，表里皆热也。厥气上行，面如浮埃，目乃瞤瘛，火气内发，上为口糜呕逆，血溢血泄，皆火炎于上，故形色变而逼血妄行也。发而为嚏，恶寒鼓栗，寒极反热，以风火相薄而阴阳相并也。嗌络焦槁，渴引水浆，津液涸也，色变黄赤，热在脾则黄，在心则赤也，少气脉萎，气血伤也。化而为水，传为附肿，以气蒸热化，水道不通，而浮肿如泥也。火盛必伤金故甚则入肺，咳而血泄。燕，儒决切。瘛音翅。尺泽绝，死不治。尺泽，肺经穴也，按：前章少阴司天热淫所胜言尺泽，少阳司天火淫所胜言天府，此章所言与前章相反，然皆系肺经之穴，以火克金，故能互见其害。阳明之复，清气大举，森木苍干，毛虫乃厉，病生胠胁，气归于左，善太息，甚则心痛否满，腹胀而泄，呕吐咳哕烦心，病在鬲中，头痛，甚则入肝，惊咳筋挛，阳明燥金之复，故清气大举，森木苍干，毛虫乃厉，金克木也。病生胠胁，气归于左，肝木伤也。金气盛则木郁火衰而阳气不达，故善太息。甚则心痛否满，腹胀而泄，呕吐郁哕烦心，清邪在中也。头痛者，阴寒外来，热聚于经也。金强侮肝，故为惊骇筋挛之病。太冲绝，死不治。太冲，肝经穴也。太阳之复，厥气上行，水凝雨冰，羽虫乃死，心胃生寒，胸中不利，心痛否满，头痛善悲，时眩仆食减，腰月隹反痛，屈伸不便，地裂冰坚，阳光不治，少腹控睾，引腰脊，上冲心，唾出清水，及为哕噫，甚则入心，善忘善悲，太阳寒水之复，其气上行，则水凝雨冰。羽虫属火，水盛乃死也。其病心胃生寒，故胸中不利也。心痛否满，寒在膈间也。头痛善悲，寒并于上而阳神虚也。时眩仆食减，清阳失位而胃中寒也。腰脽反痛，屈伸不便，寒归水藏而连及太阳经也。地裂冰坚，阳光不治，水令行也。少腹控睾，引腰脊，上冲于心，寒客三阴，上侵君火也。唾出清水，及为哕噫，寒水侮土，胃脘无阳也。寒甚者必乘心，心藏神，神不足则善忘善悲。脽音谁。睾音高，神门绝，死不治。神门，心经穴也。帝曰：善。治之奈何？治六气之复。岐伯曰：厥阴之复，治以酸寒，佐以甘辛，以酸写之，以甘缓之。厥阴风木之复，治以酸寒，木之正味，其写以酸，木火相生，宜清以寒也，佐以甘辛，木盛土衰，以甘补土，辛从金化，以辛制木也。写者，写肝之实。缓者，缓肝之急也。少阴之复，治以咸寒，佐以苦辛，以甘写之，以酸收之，以苦发之，以咸软之。少阴君火之复，治以咸寒，制以所不胜也。佐以苦辛，发散其热也。以甘写之，甘写火也。以酸收之，敛浮热也。以苦发之，散火之郁也。以咸软之，解热之结也。太阴之复，治以苦热，佐以酸辛，以苦写之，燥之泄之。太阴湿土之复，治以苦热，苦能写土，热能燥湿也。佐以酸辛，酸能制土，辛能温寒也。以苦写之，燥之泄之，写以夺其壅，燥以胜其湿，泄以利其水也。少阳之复，治以咸冷，佐以苦辛，以咸软之，以酸收之，辛苦发之，发不远热，无犯温凉，少阴同法。少阳相火之复，与上文少阴之复治同。发不远热，无犯温凉，重明用发者，勿犯寒凉也。少阴之治亦然。阳明之复，治以辛温，佐以苦甘，以苦泄之，以苦下之，以酸补之。阳明燥金之复，治以辛温，金之正味，写之以辛，金之清燥，胜之以温也。佐以苦甘，苦从火化，以苦制金，木被金伤，以甘缓急也。以苦泄之下之，开燥结以通实邪；以酸补之，敛津液以滋干涸也。太阳之复，治以咸热，佐以甘辛，以苦坚之。太阳寒水之复，治以咸热，水之正味，其写以咸，而治寒以热也。佐以甘辛，甘从土化，用以制水，而辛能散寒也。寒水通于肾，肾不坚则寒易起，故《藏气法时论》曰：肾欲坚，急食苦以坚之也。治

诸胜复，寒者热之，热者寒之，温者清之，清者温之，散者收之，抑者散之，燥者润之，急者缓之，坚者软之，脆者坚之，衰者补之，强者写之。各安其气，必清必静，则病气衰去，归其所宗，此治之大体也。此总结前章淫胜反胜相胜相复之治，皆不外乎此法，则正气得安，病气衰去，阴阳宗主各有所归，自无偏胜之患，而治法尽于此矣。脆音翠。帝曰：善。

二十九、天枢上下胜复有常（《素问·至真要大论》）

帝曰：气之上下何谓也？岐伯曰：身半以上，其气三矣，天之分也，天气主之；身半以下，其气三矣，地之分也，地气主之。气之上下，司天在泉也，而人身应之，则身半以上，阳气三，阴气亦三，是为手之六经，应天之分，故天气主之。身半以下，亦阳气三，阴气三，是为足之六经，应地之气，故地气主之。《六节藏象论》亦云其气三，三而成天，三而成地，三而成人，亦是三阴三阳之义。以名命气，以气命处，而言其病。半，所谓天枢也。以名命气，谓正其名则气有所属，如三阴三阳者名也，名既立则六气各有所主矣。以气命处，谓六经之气各有其位。察其气则中外前后上下左右病处可知矣。半，身半也，上下之中也。以人身言之，则前及于脐，后及于腰，故脐旁二寸名天枢穴，正取身半之义。又天枢详义，见本类前九。故上胜而下俱病者，以地名之；下胜而上俱病者，以天名之。上胜则下虚而下俱病者，即名地气也。下胜则上虚而上俱病者，即名天气也，《六元正纪大论》曰：天气不足，地气随之，地气不足，天气从之。亦此之谓。所谓胜至，报气屈伏而未发也，复至则不以天地异名，皆如复气为法也。凡胜至为病者，以报气未发也，故病在上则求乎天，病在下则求乎地。若复气已至，则不以天地异名，但求复气所居，随微甚以为治法也。如前章治六气之复，及下文云气之复也，和者平之，暴者夺之，皆治复之法。帝曰：胜复之动，时有常乎？气有必乎？岐伯曰：时有常位而气无必也。时有常，气无必，义如下文。帝曰：愿闻其道也。岐伯曰：初气终三气，天气主之，胜之常也；四气尽终气，地气主之，复之常也。岁半之前，天气主之，岁半之后，地气主之，胜在前，复在后，故自初气以至三气，乃司天所主之时，太过则胜其不胜，不及则胜者乘胜。此胜之常也。自四气以至终气，乃在泉所主之时，太过则承者起而制之，不及则子为母而复之，此复之常也。故曰时有常位。有胜则复，无胜则否。在胜必有复，无胜则无复。《五常政大论》曰：微者复微，甚者复甚。可见胜复之气，或有或无，或微或甚，其变不一，故曰气无必也。帝曰：善。复已而胜何如？岐伯曰：胜至则复，无常数也，衰乃止耳。复已而胜，谓既复之后而又胜也。胜至则复，言再胜则再复，本无常数也。胜复之变，本由乎气，若气有余而胜复微，则气有未尽，故不免再胜再复。若胜复甚，则彼此气尽而已，故衰乃止耳。复已而胜，不复则害，此伤生也。若有胜无复，则亢而为害，故伤生也。帝曰：复而反病何也？岐伯曰：居非其位，不相得也。大复其胜，则主胜之，故反病也。复而反病，谓复反自病也。复气居非其位，则客主之气不相得，气不相得而大复其胜，力极必虚，虚则主气乘之，故反受病也。所谓火燥热也。此即居非其位也，火，少阳也。燥，阳明也。热，少阴也。少阳少阴在泉，以客之火气，而居主之水位，火气大复，则水主胜之。阳明司天，以客之金气，而居主之火位，金气大复，则火主胜之。余气胜复，则无主胜之反病，故曰所谓火燥热也。按：此以复气反病为言，然燥在三气之前，本非复之时也，但言复则胜可知矣，故胜气不相得者亦当反病，天地之气皆然也。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夫气之胜也，微者随之，甚者制之，气

之复也，和者平之，暴者夺之。皆随胜气，安其屈伏，无问其数，以平为期，此其道也。此总言胜复微甚之治也。微者随之，顺其气以安之也。甚者制之，制以所畏也。和者平之，调其微邪也。暴者夺之，写其强盛也。但随胜气以治，则屈伏之气可安矣。然不必计其数之多少，但以得平为期，乃气胜之道。此言皆随胜气者，非单以胜气为言，而复气之至，气亦胜矣，盖兼言之也。本节治法，乃与前章治诸气复相参阅。帝曰：善。

三十、客主胜而无复病治各有正味（《素问·至真要大论》）

帝曰：客主之胜复奈何？客者，天地之六气。主者，四时之六步。凡前云胜复者，皆客气之变，故此复明主气也。有逐年主气客气图，在图翼二卷。岐伯曰：客主之气，胜而无复也。客气动而变，主气静而常，气强则胜，时去则已，故但以盛衰相胜而无复也。帝曰：其逆从何如？岐伯曰：主胜逆，客胜从，天之道也。客行天令，运动不息，主守其位，只奉天命者也。主胜客，则违天之命而天气不行，故为逆。客胜主，则以上临下而政令乃布，故为从。

帝曰：其生病何如？岐伯曰：厥阴司天，客胜则耳鸣掉眩，甚则咳；主胜则胸胁痛，舌难以言。初气终三气，天气主之也。已亥年厥阴司天，以风木之客，而加于厥阴少阴少阳之主。若客胜则木气上动而风邪盛，故耳鸣掉眩，甚则为咳。若主胜则火挟木邪，在相火则胸胁痛，心包所居也；在君火则舌难言，心开窍于舌也。少阴司天，客胜则鼽嚏，颈项强肩背瞀热，头痛少气，发热耳聋目瞑，甚则附肿血溢，疮疡咳喘；主胜则心热烦躁，甚则胁痛支满。子午年少阴司天，以君火之客，而加于木火三气之主。客胜则火在上焦，故热居头项肌表。主胜则火木为邪，故心肝二经为病。瞀音务，闷也。太阴司天，客胜则首面附肿，呼吸气喘；主胜则胸腹满，食已而瞀。丑未年太阴司天，以湿土之客，而加于木火之主。客胜则湿热上升，故首面浮肿而喘。主胜则风热侵脾，故胸腹满，食已而瞀。少阳司天，客胜则丹胗外发，及为丹熛疮疡，呕逆喉痹，头痛嗌肿，耳聋血溢，内为瘛疭；主胜则胸满咳仰息，甚而有血手热。寅申年少阳司天，以畏火之客，而加于木火之主。客主互胜，火在上焦，故为热病如此。胗，疹同。熛，飘、标二音。瘛疭音翅纵。按：下文云痉强拘瘛，是瘛为拘挛，疭为弛纵可知。阳明司天，清复内余，则咳衄嗌塞，心鬲中热，咳不止而白血出者死。卯酉年阳明司天，以燥金之客，而加于木火之主。金居火位，则客不胜主，故不言客主之胜。然阳明以清肃为政，若清气复盛而有余于内，则热邪承之，故为咳衄嗌塞等证，皆肺金受伤也。肺伤极则白血出，盖血竭于肺，乃为白涎白液，涎液虽白，实血所化，故曰白血出者死。太阳司天，客胜则胸中不利，出清涕，感寒则咳；主胜则喉嗌中鸣。辰戌年太阳司天，以寒水之客，而加于木火之主。客胜则寒气在上，故胸中不利，涕出而咳。主胜则火因寒覆，故阳气欲达而喉嗌鸣也。

厥阴在泉，客胜则大关节不利，内为痉强拘瘛，外为不便；主胜则筋骨繇并，腰腹时痛。四气尽终气，地气主之也。寅申年厥阴在泉，以风木之客，而加于太阴阳明太阳之主。客胜主胜，皆以木居土金水之乡，肝木受制于下，故为关节不利，痉强拘瘛筋骨等病。繇，摇同。并，挛来不开也。少阴在泉，客胜则腰痛，尻股膝髀腨胻足病，瞀热以酸，附肿不能久立，溲便变；主胜则厥气上行，心痛发热，鬲中，众痹皆作，发于胠胁，魄汗不藏，四逆而起。卯酉年少阴在泉，以君火之客，而加于土金水之主。客胜则腰尻下部为痛为热为溲便变者，火居阴

分也。为肘肿不能久立者，火在太阴，脾主肌肉四支也。主胜则君火受制于群阴，故为厥气上行，心痛发热等病。鳅汗，阴汗也。四逆，厥冷也。《脉要精微论》曰：阴气有余为多汗身寒。即此谓也。太阴在泉，客胜则足痿下重，便溲不时，湿客下焦，发而濡泻，及为肿隐曲之疾；主胜则寒气逆满，食饮不下，甚则为疝。辰戌年太阴在泉，以湿土之客，而加于金水之主。客胜而为足痿下重等病，湿扶阴邪在下也。主胜而为寒气逆满、食饮不下者，寒水侮土伤脾也。甚则为疝，即隐曲之疾。盖前阴者，太阴阳明之所合，而寒湿居之，故为是证。少阳在泉，客胜则腰腹痛而反恶寒，甚则下白溺白；主胜则热反上行而客于心，心痛发热，格中而呕，少阴同候。巳亥年少阳在泉，以相火之客，而加于上金水之主。客胜则火居阴分，故下焦热、腰腹痛而恶寒下白。主胜则阴盛格阳，故热反上行，心痛发热，格中而呕。少阳少阴皆属火，故同候。阳明在泉，客胜则清气动下，少腹坚满而数便泻；主胜则腰重腹痛，少腹生寒，下为鹜溏，则寒厥于肠，上冲胸中，甚则喘不能久立。子午岁阳明在泉，以燥金之客，而加于土金水之主。客胜则清寒之气动于下焦，故少腹坚满而便写。主胜则寒侵金藏，故下在肠腹则为腰重腹痛鹜溏寒厥，上于肺经则冲于胸中，甚则气喘不能久立也。鹜，木、务二音，鸭也。太阳在泉，寒复内余，则腰尻痛，屈伸不利，股胫足膝中痛。丑未年太阳在泉，以寒水之客，而加于金水之主。水居水位，故不言客主之胜。重阴气盛，故寒复内余而为腰尻股胫足膝中痛。帝曰：善。治之奈何？治客主之胜。岐伯曰：高者抑之，下者举之。有余者折之，不足者补之，佐以所利，和以所宜，必安其主客，适其寒温，同者逆之，异者从之。高者抑之，欲其降也。下者举之，欲其升也。有余者折之，攻其实也。不足者补之，培其虚也。佐以所利，顺其升降浮沉也。和以所宜，酌其气味薄厚也。安其主客，审强弱以调之也。适其寒温，用寒远寒，用温远温也。同者逆之，客主同气者，可逆而治也。异者从之，客主异气者，或从于客，或从于主也。帝曰：治寒以热，治热以寒，气相得者逆之，不相得者从之，余已知之矣；其于正味何如？五行气化，补写之味，各有专主，故曰正味。此不特客主之气为然，凡治诸胜复者皆同。岐伯曰：木位之主，其写以酸，其补以辛。木之主气，初之气也，在春分前六十日有奇，乃厥阴风木所主之时，故曰木位之主。木性升，酸则反其性而敛之，故为写。辛则助其发生之气，故为补。《藏气法时论》曰：肝欲散，急食辛以散之，用辛补之，酸写之。火位之主，其写以甘，其补以咸。火之主气有二：春分后六十日有奇，少阴君火主之，二之气也；夏至前后各三十日有奇，少阳相火主之，三之气也。火性烈，甘则反其性而缓之，故为写。火欲软，咸则顺其气而软之，故为补。《藏气法时论》曰：心欲软，急食咸以软之，用咸补之，甘写之。土位之主，其写以苦，其补以甘。土之主气，四之气也，在秋分前六十日有奇，乃太阴湿土所主之之时。土性湿，苦则反其性而燥之，故为写。土欲缓，甘则顺其气而缓之，故为补。《藏气法时论》曰：脾欲缓，急食甘以缓之，用苦写之，甘补之。金位之主，其写以辛，其补以酸。金之主气，五之气也，在秋分后六十日有奇，乃阳明燥金所主之时。金性敛，辛则反其性而散之，故为写。金欲收，酸则顺其气而收之，故为补。《藏气法时论》曰：肺欲收，急食酸以收之，用酸补之，辛写之。水位之主，其写以咸，其补以苦。水之主气，终之气也，在冬至前后各三十日有奇，乃太阳寒水所主之时。水性凝，咸则反其性而软之，故为写。水欲坚，苦则顺其气而坚之，故为补。《藏气法时论》曰：肾欲坚，急食苦以坚之，用苦补之，咸写之。厥阴之客，以辛补之，以酸写之，以甘缓之。客者，客气之为病也。后仿此。厥阴之客。与上文木位之主同其治。而复曰以甘缓之

者，木主肝，《藏气法时论》曰：肝苦急，急食甘以缓之也。少阴之客，以咸补之，以甘写之，以咸收之。少阴君火之客，与上文火位之主同其治。以咸收之误也，当作酸。《藏气法时论》曰：心苦缓，急食酸以收之者，是其义。太阴之客，以甘补之，以苦写之，以甘缓之。太阴湿土之客，与上文土位之主治同。少阳之客，以咸补之，以甘写之，以咸软之。少阳相火之客，与上文火位之主，少阴之客治同。但曰以咸软之者，按：《藏气法时论》曰：心欲软，急食咸以软之。虽心非少阳，而君相皆火，故味同也。阳明之客，以酸补之，以辛写之，以苦泄之。阳明燥金之客，与上文金位之主治同。复言以苦泄之者，金主肺，《藏气法时论》曰：肺苦气上逆，急食苦以泄之也。太阳之客，以苦补之，以咸写之，以苦坚之，以辛润之，开发腠理，致津液，通气也。太阳寒水之客，与上文水位之主治同。复曰以辛润之者，水属肾，如《藏气法时论》曰：肾苦燥，急食辛以润之也。开发腠理等义，俱与彼同，详疾病类二十四。帝曰：善。

三十一、六气之胜五藏受邪脉应（《素问·至真要大论》）

帝曰：六气之胜，何以候之？候者，候其气之应见也。岐伯曰：乘其至也。乘其气至而察之也。清气大来，燥之胜也，风木受邪，肝病生焉。金气克木，故肝木受邪，肝病则并及于胆。热气大来，火之胜也，金燥受邪，肺病生焉。火气克金，故肺金受邪，肺病则并及于大肠。寒气大来，水之胜也，火热受邪，心病生焉。水气克火，故心火受邪，心病则并及小肠、包络、三焦。湿气大来，土之胜也，寒水受邪，肾病生焉。土气克水，故肾水受邪，肾病则并及膀胱。风气大来，木之胜也，土湿受邪，脾病生焉。木气克土，故脾土受邪，脾病则并及于胃。所谓感邪而生病也。不当至而至者，谓之邪气，有所感触，则病生矣。乘年之虚，则邪甚也；凡岁气不及，邪胜必甚，如乙丁己辛癸年是也。失时之和，亦邪甚也；客主不和，四时失序，感而为病，则随所不胜而与藏气相应也，其邪亦甚。遇月之空，亦邪甚也。《八正神明论》曰：月始生，则血气始精，卫气始行；月廓满，则血气实，肌肉坚；月廓空，则肌肉减，经络虚，卫气去，形独居。是即月空之义，亦邪之所以甚也。以上三节，曰乘、曰失、曰遇，皆以人事为言，是谓三虚。详义见后三十六。重感于邪，则病危矣。如《岁露论》云：冬至之日，中于虚风而不发，至立春之日，又皆中于虚风，此两邪相搏。即重感之谓，义详后三十六。有胜之气，其必来复也。天地之气，不能相过也，有胜则有复也。帝曰：其脉至何如？言六气胜至之脉体。岐伯曰：厥阴之至其脉眩。厥阴之至，风木气也。木体端直以长，故脉弦。弦者，长直有力，如弓弦也。少阴之至其脉钩，少阴之至，君火气也，火性升浮，故脉钩。钩者，来盛去衰，外实内虚。如带之钩也。太阴之至其脉沈，太阴之至，湿土气也，土体重实，故脉沉。沉者，行于肌肉之下也。少阳之至大而浮，少阳之至，相火气也。火热盛长于外，故脉来洪大而浮于肌肤之上也。阳明之至短而涩，阳明之至，燥金气也。金性收敛，故脉来短而涩也。太阳之至大而长。太阳之至，寒水气也。水源长而生意广，故其脉至，大而且长。至而和则平，以上六脉之至，各无太过不及，是为和平之脉，不平则为病矣。至而甚则病，甚，谓过甚而失其中和之气，如但弦无胃之类是也。至而反者病，反者，反见胜己之脉，如应弦反涩，应大反小之类是也。至而不至者病，时已至而脉不应，来气不足也，故病。未至而至者病，时未至而脉先至，来气太过也，故病。凡南北政之岁，脉象变易皆然。阳明易者危。阴阳易，即

《五运行大论》阴阳交之义，阴阳错乱，故谓之危。详见本类前五。

三十二、胜复早晏脉应（《素问·至真要大论》）

帝曰：胜复之变，早晏何如？言迟速之应。岐伯曰：夫所胜者，胜至已病，病已愠愠，而复已萌也。胜气之至，毁已病矣。病将已，尚愠愠未除，而复气随之已萌矣。故凡治病者，于阴阳先后之变，不可不察也。愠言酝，又上声，缊积貌。夫所复者胜尽而起，得位而甚，胜有微甚，复有少多，胜和而和，胜虚而虚，天之常也。胜尽而起，随而至也。得位而甚，专其令也。胜有微甚，则复有少多，报和以和，报虚以虚，故胜复之道，亦犹形影声应之不能爽也。帝曰：胜复之作，动不当位，或后时而至，其故何也？胜复之动，有不应时者也。岐伯曰：夫气之生与其化，衰盛异也。生者发生之始，化者气化大行，故衰盛异也。气有衰盛，则胜复之动，有不当位而后先至矣。寒暑温凉，盛衰之用，其在四维。寒暑温凉，四季之正气也。四维，辰戌丑未之月也。春温盛于辰，夏暑益于未，秋凉盛于戌，冬寒盛于丑，此四季盛衰之用。故阳之动，始于温，盛于暑；阴之动，始于清，盛于寒。春夏秋冬，各差其分。始于温，阳之生也。盛于暑，阳之化也。始于清，阴之生也，盛于寒，阴之化也。气至有微甚，故四季各有差分也，故大要曰：彼春之暖，为夏之暑，彼秋之忿，为冬之怒，谨按四维，斥候皆归，其终可见，其始可知，此之谓也。斥候，四时之大候也。春之暖即夏暑之渐，秋之忿即冬寒之渐，但按四维之正，则四时斥候之所归也，故见其始，即可知其终矣。帝曰：差有数乎？岐伯曰：又凡三十度也。凡气有迟早，总不出一月之外，三十度即一月之日数也。此二句与《六元正纪大论》同，详本类前二十三。帝曰：其脉应皆何如？岐伯曰：差同正法，待时而去也。气至脉亦至，气去脉亦去，气有差分，脉必应之，故曰差同正法。《脉要》曰：春不沉，夏不弦，秋不数，冬不涩。是谓四塞。此即脉之差分也。春脉宜弦，然自冬而至，冬气犹存，故尚有沉意。夏脉宜数，然自春而至，春气犹存，故尚有弦意。秋脉宜涩，然自夏而至，夏气犹存，故尚有数意，冬脉宜沉，然自秋而至，秋气犹存，故尚有涩意。若春不沉，夏不弦，秋不数，冬不涩，是失其所生之气，气不交通，故曰四塞，皆非脉气之正。沉甚曰病，弦甚曰病，数甚曰病，涩甚曰病，此又其差之甚者也。故春可带沉而沉甚则病，夏可带弦而弦甚则病，秋可带数而数甚则病，冬可带涩而涩甚则病，以盛非其时也。参见曰病，复见曰病，未去而去曰病，去而不去曰病，参见者，气脉乱而杂至也。复见者，脉随气去而再来也。时未去而脉先去，本气不足，来气有余也。时已去而脉不去，本气有余，来气不足也。皆不免于病。反者死。春得秋脉，夏得冬脉，秋得夏脉，冬得长夏脉，长夏得春脉，反见胜己之化，失天和也，故死。故曰气之相守司也，如权衡之不得相失也。权衡，秤也。凡六气之用，亦犹权衡之平而不可失也。夫阴阳之气，清静则生化治，动则苛疾起，此之谓也。阴阳之气，平则清静而生化治，不平则动而苛疾起。《六微旨大论》曰：成败倚伏生乎动，动而不已，则变作矣。

三十三、三阴三阳幽明分至（《素问·至真要大论》）

帝曰：愿闻阴阳之三也何谓？厥阴少阴太阴，三阴也。少阳阳明太阳，三阳也。岐伯曰：气有多少异用也。易曰一阴一阳之谓道，而此曰三者，以阴阳之气各有盛衰，盛者气多，衰者气少。《天元纪大论》曰：阴阳之气各有多少，故曰三阴三阳也。按阴阳类论以厥阴为一阴，少阴为二阴，太阴为三阴，少阳为一阳，阳明为二

阳，太阳为三阳，数各不同，故气亦有异。帝曰：阳明何谓也？岐伯曰：两阳合明也。两阳合明，阳之盛也。《阴阳系日月篇》曰：辰者三月，主左足之阳明；巳者四月，主右足之阳明，此两阳合于前，故曰阳明。丙主左手之阳明，丁主右手之阳明，此两火并合，故曰阳明。帝曰：厥阴何也？岐伯曰：两阴交尽也。厥，尽也。，两阴交尽，阴之极也。《阴阳系日月篇》曰：戌者九月，主右足之厥阴；亥者十月，主左足之厥阴。此两阴交尽，故曰厥阴。详经络类三十四。

帝曰：幽明何如？岐伯曰：两阴交尽故曰幽，两阳合明故曰明，幽明之配，寒暑之异也。幽明者，阴阳盛极之象也。故《阴阳系日月篇》以辰巳为阳明，戌亥为厥阴。夫辰巳之气暑，戌亥之气寒。如夜寒昼热，冬寒夏热，西北寒、东南热，无非辰巳戌亥之气，故幽明之配，为寒暑之异。帝曰：分至何如？岐伯曰：气至之谓至，气分之谓分，至则气同，分则气异，所谓天地之正纪也。分言春秋二分，至言冬夏二至。冬夏言至者，阴阳之至极也。如司天主夏至，在泉主冬至，此六气之至也。夏至热极凉生，而夜短昼长之极，冬至寒极温生，而昼短夜长之极，此阴阳盈缩之至也。春秋言分者，阴阳之中分也。初气居春分之前，二气居春分之后，四气居秋分之前，五气居秋分之后，此间气之分也。春分前寒而后热，前则昼短夜长，后则夜短昼长；秋分前热而后寒，前则夜短昼长，后则昼短夜长，此寒热昼夜之分也。至则纯阴纯阳，故曰气同。分则前后更易，故曰气异。此天地岁气之正纪也。

三十四、六气补写用有先后（《素问·至真要大论》）

帝曰：夫子言春秋气始于前，冬夏气始于后，余已知之矣；然六气往复，主岁不常也，其补写奈何？初之气，始于立春前十五日，四之气，始于立秋前十五日，故春秋气始于前。三之气，始于立夏后十五日，终之气，始于立冬后十五日，故冬夏气始于后，此不易之次序也。然六气迭为进退，旧者去而新者来，往复不常，则其补写之味，亦用有先后也。岐伯曰：上下所主，随其攸利，正其味，则其要也，左右同法。司天在泉，上下各有所主，应补应写，但随所利而用之，其要以正味为主也。左右间气，上者同于司天，下者同于在泉，故曰同法。《大要》曰：少阳之主，先甘后咸；阳明之主，先辛后酸；太阳之主，先咸后苦；厥阴之主，先酸后辛；少阴之主，先甘后咸；太阴之主，先苦后甘。主谓主岁，非客主之主也。按此即六气补写之正味，六气胜至，必当先去其有余，后补其不足，故诸味之用，皆先写而后补。佐以所利，资以所生，是谓得气。自补写正味之外，而复佐以所利，兼其所宜也。资以所生，助其化源也，是得六气之和平矣。

三十五、九宫八风（《灵枢·九宫八风篇》全）

太一常以冬至之日，居叶蛰之宫四十六日，太一，北辰也。按《西志》曰：中宫天极星，其一明者，太一之常居也。盖太者至尊之称，一者万数之始，为天元之主宰，故曰太一，即北极也。北极居中不动而斗运于外，斗有七星，附者一星。自一至四为魁，自五至七为杓。斗杓旋指十二辰，以建时节，而北极统之，故曰北辰，古云太一运璇玑以齐七政者，此之谓也。斗杓所指之辰，谓之月建，即气令所王之方，如冬至节，月建在正北，故云太一居叶蛰之宫。叶蛰，坎宫也。以周岁日数分属八宫，则每宫得四十六日，惟乾巽天门地户两宫止四十五日，共纪三百六十六日，以尽一岁之数。后仿此。坎宫四十六日，主冬至、小寒、大寒三节。有九宫八风图，在《图翼》二卷。叶，效甲切。明日居天留四十六日，明日即上文四十六日之次日，谓起于四十七日也。后仿此。天留，艮宫也，主立春、雨水、惊蛰三节，共四十六日，太一之所移居也。连前共九十二日而止。明日居仓门四十六日，仓门，震宫也，自九十三日

起，当春分、清明、谷雨三节，共四十六日，至一百三十八日而止。明日居阴洛四十六日，阴洛，巽宫也，自一百三十九日起，主立夏、小满、芒种三节，共四十五日，至一百八十三日而止。明日居天宫四十六日，天宫，离宫也，主夏至、小暑、大暑三节，共四十六日，至二百二十九日而止。明日居玄委四十六日，玄委，坤宫也，主立秋、处暑、白露三节，共四十六日，至二百七十五日而止。明日居仓果四十六日，仓果，兑宫也，主秋分、寒露、霜降三节，共四十六日，至三百二十一日而止。明日居新洛四十五日，新洛，乾宫也，主立冬、小雪、大雪三节，共四十五日，至三百六十六日，周一岁之全数而止。明日复居叶蛰之宫，曰冬至矣。岁尽一周，复起于叶蛰之宫，交于冬至，乃为来岁之首也。太一日游，以冬至之日，居叶蛰之宫，数所在日，从一处至九日复反于一，常如是无已，终而复始。此结上文而总其义也。太乙始于坎，终于干，乃八宫之日也，八尽而九，则复反于一而循环无已矣。然河图宫九，而此居惟八，盖中宫为太乙所主，而临御乎八宫者也。太一移日，天必应之以风雨，以其日风雨则吉，岁美民安少病矣。移日，交节过宫日也。节之前后，必有风雨应之。若当其日而风雨和调则吉，故岁美民安少病也。先之则多雨，后之则多汗。汗当作旱。风雨先期而至，其气有余，故多雨。风雨后期而至，其气不足，故多汗。太一在冬至之日有变，占在君；冬至为一岁之首，位在正北，君居宸极，南面而治，其象应之，故占在君。太一在春分之日有变，占在相；春分为卯之中，位在正东，相持文衡，职司教化，其象应春，故占在相。太一在中宫之日有变，占在吏；中宫属土，王在四维，吏有分任，其象应之，故占在吏。太一在秋分之日有变，占在将；秋分为酉之中，位居正西，将在威武，职司杀伐，其象应秋，故占在将。太一在夏至之日有变，占在百姓。夏至为午之中，位在正南，兆民众庶，如物蕃盛，其象应夏，故占在百姓。所谓有变者，太一居五宫之日，病风折树木，扬沙石，各以其所主占贵贱。此释上文有变之义，其病在风霾异常，折树木，扬沙石者，乃谓之变，否则非也。太乙居五宫之日，言所重者，在子午卯酉四正之节及中宫之应，即四季土王用事之日是也。因视风所从来而占之，既察风雨之微甚以观其变，又当察其方位以占吉凶。风从其所居之乡来为实风，主生长养万物；从其冲后来为虚风，伤人者也，主杀主害者。谨候虚风而避之，故圣人日避虚邪之道，如避矢石然，邪弗能害，此之谓也。所居者，太一所居之乡也。如月建居子，风从北方来，冬气之正也。月建居卯，风从东方来，春气之正也。月建居午，风从南方来，夏气之正也。月建居酉，风从西北方来，秋气之正也。四隅十二建，其气皆然。气得其正者，正气王也，故曰实风，所以能生长养万物。冲者，对冲也。后者，言其来之远，远则气盛也。如太一居子，风从南方来，火反胜也，太一居卯，风从西北方来，金胜木也。太一居午，风从北方来，水胜火也。太一居酉，风从东方来，木反胜也。气失其正者，正气不足，故曰虚风，所以能伤人而主杀主害，最当避也。又正气正风义，详疾病类四。是故太一入徙，立于中宫，乃朝八风，以占吉凶也。此正以明太一即北极也。盖中不立，则方隅气候皆不得其正，故太一立于中宫，而斗建其外，然后可以朝八风，占吉凶，所谓北辰北极，天之枢纽者以此。风从南方来，名曰大弱风，其伤人也，内舍于心，外在于脉，气主热。此下皆言虚风伤人之为病。南方，离火宫也。凡热盛之方，风至必微，故曰大弱风。其在于人，则火藏应之，内舍于心，外在于脉，其病为热，心病则包络在其中矣。风从西南方来，名曰

谋风，其伤人也，内舍于脾，外在于肌，其气主为弱。西南方，坤土宫也。阴气方生，阳气犹盛，阴阳去就，若有所议，故曰谋风。其在于人，则土藏应之，故内舍于脾，外在于肌。脾恶阴湿，故其气主为弱。风从西方来，名曰刚风，其伤人也，内舍于肺，外在于皮肤，其气主为燥。西方，兑金宫也。金气刚劲，故曰刚风。其在于人，则金藏应之，内舍于肺，外在皮肤，其病气主燥也。风从西北方来，名曰折风，其伤人也，内舍于小肠，外于在手太阳脉，脉绝则溢，脉闭则结不通，善暴死，西北方，乾金宫也。金主折伤，故曰折风。凡风气伤人，南应在上，北应在下，故此小肠手太阳经受病者，以小肠属丙，为下焦之火府，而乾亥虚风，其冲在巳也。然西方之金，其气肃杀，北方之水，其气惨冽，西北合气，最伐生阳，故令人善暴死。风从北方来，名曰大刚风，其伤人也，内舍于肾，外在于骨与肩背之膂筋，其气主为寒也。北方，坎水宫也，气寒则风烈，故曰大刚风。其在于人，则水藏应之，内舍于肾，外在于骨、肩背膂筋，足太阳经也。言肾则膀胱亦在其中，而病气皆主寒也。风从东北方来，名曰凶风，其伤人也，内舍于大肠，外在于两胁腋骨下及肢节。东北方，艮土宫也。阴气未退，阳和未盛，故曰凶风。其在于人，则伤及大肠。以大肠属庚，为下焦之金府，而艮寅虚风，其冲在申也。两胁腋骨下，大肠所近之位。肢节，手阳明脉气所及。风从东方来，名曰婴儿风，其伤人也，内舍于肝，外在于筋纽，其气主为身湿。东方，震木宫也，风生于东，故曰婴儿风。其在于人，则木藏应之，故病舍于肝，外在于筋纽，肝病则胆在其中矣。风本胜湿，而其气反为身湿者，以东南水乡，湿气所居，故东风多雨，湿征可见矣。风从东南方来，名曰弱风，其伤人也，内舍于胃，外在肌肉，其气主体重。东南方，巽木宫也。气暖则风柔，故曰弱风。东南湿胜，挟木侮土，故其伤人，则内舍于胃，外在肌肉，其病气主体重也。此八风皆从其虚之乡来，乃能病人。凡上文之为病者，皆以虚风为言，而实风不在其列。三虚相搏，则为暴病卒死。乘年之衰，逢月之空，失时之和，是谓三虚，义详下章。又三虚云惊而夺精、汗出于心等义，详后四十三、四，二章。两实一虚，病则为淋露寒热，犯其雨湿之地则为痿。两实一虚，言三虚犯一亦能为病，其病则或因淋雨、或因露风而为寒热，或犯其雨湿之地而为痿，皆一虚之为病也。故圣人避风，如避矢石焉。其有三虚而偏中于邪风，则为击仆偏枯矣。邪风，非时不正之风也。击仆，为风所击而仆倒也。然必犯三虚而后为此病，则人之正气实者，邪不能伤可知矣。

三十六、贼风邪气乘虚伤人（《灵枢·岁露论》）

黄帝问于少师曰：余闻四时八风之中人也，故有寒暑，寒则皮肤急而腠理闭，暑则皮肤缓而腠理开，贼风邪气因得以入乎？将必须八正虚邪乃能伤人乎？此言贼风邪气亦能伤人，又有非八正虚邪之谓者。少师答曰：不然。贼风邪气之中人也，不得以时。然必因其开也，其入深，其内极病，其病人也卒暴；因其闭也，其入浅以留，其病也徐以迟。凡四时乖戾不正之气，是为贼风邪气，非如太一所居八正虚邪之有常候，此则发无定期，亦无定位，故曰不得以时也。然其中人，必因肤腠之开，乃得深入，深则内病极，故其病人也卒暴。若因其闭，虽中必浅，浅而不去，其邪必留，亦致于病，但徐迟耳。黄帝曰：有寒温和适，腠理不开，然有卒病者，其故何也？少师答曰：帝弗知邪入乎？虽平居，其腠理开闭缓急，其故常有时也。此谓平居无事之时，其腠理之开闭缓急而致卒病者，亦各有其故，盖因于时气耳。黄帝曰：可得闻乎？少师曰：人与天地相参也，与日

月相应也。故月满则海水西盛，人血气积、肌肉充，皮肤致，毛发坚，腠理郄，烟垢著。当是之时，虽遇贼风，其入浅不深。至其月郭空，则海水东盛，人气血虚，其卫气去，形独居，肌肉减，皮肤纵，腠理开，毛发残，腠理薄，烟垢落。当是之时，遇贼风，则其入深，其病人也卒暴。致，密也，郄，闭也。纵，宽也。人与天地日月相参应，而此独言月言水者，正以人身之形质属阴，故上应于月，下应于水也。夫地本属阴，而西北则阴中之阴，东南则阴中之阳，故地之体西北高、东南下。月满则海水西盛者，阴得其位，阴之实也。在人应之，则血气亦实，故邪风不能深入。月郭空则海水东盛者，阴失其位，阴之衰也。在人应之，则血气亦虚，故邪风得以深入，而为卒暴之病。烟垢，腻垢如烟也。血实则体肥，故腻垢著于肌肤，表之固也。血虚则肌瘦，故腻垢剥落，类乎风消，表之虚也。此所以皆关于卫气。郄，隙同。黄帝曰：其有卒然暴死暴病者何也？少师答曰：三虚者，其死暴疾也。得三实者，邪不能伤人也。黄帝曰：愿闻三虚。少师曰：乘年之衰，逢月之空，失时之和，因为贼风所 伤，是谓三虚。故论不知三虚，工反为粗。乘年之衰，如阴年岁气不及，邪反胜之，及补遗刺法、本病二论所谓司天失守等义是也。逢月之空，如《八正神明论》曰：月始生则血气始精，卫气始行。及上文月满则海水西盛、月郭空则海水东盛等义是也。失时之和，如春不温，夏不热，秋不凉，冬不寒，客主不和者是也。三虚在天，又必因人之虚，气有失守，乃易犯之，故为贼风所伤，而致暴死暴病。使知调摄避忌，则邪不能害。故曰乘、曰逢、曰失者，盖兼人事为言也。帝曰：愿闻三实。少师曰：逢年之盛，遇月之满，得时之和，虽有贼风邪气，不能危之也。反于三虚，即三实也，故邪不能犯。黄帝曰：善乎哉论！明乎哉道！请藏之金匮，命曰三宝，然此一夫之论也。一夫之论，以一人之病为言也。岁有同病者，义如下文。黄帝曰：愿闻岁之所以皆同病者，何因而然？少师曰：此八正之候也。四正四隅，谓之八正，即八宫也。黄帝曰：候之奈何？少师曰：候此者，常以冬至之日，太一立于叶蛰之宫，其至也，天必应之以风雨者矣。风雨从南方来者为虚风，贼伤人者也。太一义见前章，太一立于坎宫，而风雨从南方来，即冲后来者为虚风，贼伤人者也。其以夜半至也，万民皆卧而弗犯也，故其岁民少病。其以昼至者，万民懈惰而皆中于虚风，故万民多病。虚邪入客于骨而不发于外，至其立春，阳气大发，腠理开，因立春之日风从西方来，万民又皆中于虚风，此两邪相搏，经气结代者矣。立春之日，月建在东，而风从西方来，亦虚风也。冬至中之，立春又中之，此两邪也。邪留而不去，故曰结。当其今而非其气，故曰代。观《阴阳应象大论》曰：冬伤于寒，春必温病。即此之谓也。故诸逢其风而遇其雨者，命曰遇岁露焉。因岁之和而少贼风者，民少病而少死，岁多贼风邪气，寒温不和，则民多病而死矣。岁露，即前章淋露之义，岁则兼乎时也。上二节言虚风之伤人，此一节又言贼风邪气之伤人，而岁气之多邪者，尤为民之多病也。黄帝曰：虚邪之风，其所伤贵贱何如？候之奈何？此下言岁候之占，重在元旦也。少师答曰：正月朔日，太一居天留之宫，其日西北风不雨，人多死矣。正月朔日平旦北风，春民多死。正月朔日平旦北风行，民病多者，十有三也。正月朔日日中北风，夏民多死。正月朔日夕时北风，秋民多死。终日北风，大病死者十有六。元旦为孟春之首，发生之初，北风大至，阴胜阳也，故多伤害。正月朔日，风从南方来，命曰旱乡，从西方来，命曰白骨，将国有殃，人多死亡。正月朔日，风从东方来，发屋扬沙石，国有大灾也。

正月朔日。风从东南方行，春有死亡。元旦日邪风大至，即非吉兆各随其位，灾害有辨也。正月朔，天和温不风，籴贱，民不病；天寒而风，籴贵，民多病，此所以候岁之风，戕伤人者也。元旦之气，所贵者温和景明，则岁候吉而人民安，凡四方不和之风，皆非所宜。戕，残同。二月丑不风，民多心腹病。三月戌不温，民多寒热。四月巳不暑，民多瘅病。十月申不寒，民多暴死。二三四月以阳王之时，而丑日不风、戌日不温、巳日不暑，阴气胜而阳不达也，故民多病。十月以阴王之时，而申日不寒，阳气胜而阴不藏也，故民多暴死。诸所谓风者，皆发屋，折树木，扬沙石，起毫毛，发腠理者也。此释上文诸所谓风者，必其异常若是乃为凶兆，否则不当概论。

二十八卷

运 气 类

三十七、升降不前须穷刺法（《素问·遗篇刺法论》）

黄帝问曰：升降不前，气交有变，即成暴郁，余已知之；如何预救生灵，可得却乎？却，言预却其气，以免病也。岐伯稽首再拜对曰：昭乎哉问！臣闻夫子言：既明天元，须穷刺法，可以折郁扶运，补弱全真，泻盛蠲余，令除斯苦。夫子，岐伯之师，俞贤季也。天元即《天元纪大论》所谓六元等义。帝曰：愿卒闻之。岐伯曰：升之不前，即有甚凶也。六元主岁，周流互迁，其有天星中运抑之不前，则升不得升，降不得降，气交有变，故主甚凶。木欲升而天柱窒抑之，木欲发郁，亦须待时，升者自右而升于天，凡旧岁在泉之右间，必升为新岁司天之左间。后仿此。天柱，金星也。辰戌岁，木欲上升而金胜抑之，则木不能前而暴郁为害，木郁欲发，亦必待其得位之时而后作。如《六元正纪大论》曰：郁极乃发，待时而作。此之谓也。郁发义见本类前二十三。升降被抑不前，天时民病各异，义详后章。有天地阴阳升降等图，在《图翼》二卷。当刺足厥阴之井。木郁不升，则人病在肝，故当刺足厥阴之井，大敦穴也。刺三分，留六呼，得气急出之，先刺左，后刺右。又可于春分日吐之。火欲升而天蓬窒抑之，火欲发郁，亦须待时，天蓬，水星也。巳亥岁，君火当升为天之左间，丑未岁，相火当升为天之左间，而水胜抑之，则火郁不升而为害，火郁之发，必待其得位之时也。君火相火，同刺包络之荥。火郁不升，则人病在心，凡诸邪之在心者，皆在于心之包络，故当刺包络之荥，劳宫穴也。刺三分，留六呼，得气急出之，先左后右。又法，当春三泄汗也。土欲升而天冲窒抑之，土欲发郁，亦须待时，天冲，木星也。子午岁，湿土当升为天之左间，而木胜抑之，则土郁为害而发必待时也。当刺足太阴之俞。土郁不升，则人病在脾，故当刺足太阴之俞，太白穴也。刺二分，留七呼，气至急出之。先左后右。金欲升而天英窒抑之，金欲发郁，亦须待时，天英，火星也。寅申岁，燥金当升为天之左间，而火胜抑之，则金郁为害，待时而发也。当刺手太阴之经。金郁不升，则人病在肺，故当刺手太阴之经，经渠穴也。刺三分，留三呼，气至急出之，先左后右。水欲升而天芮窒抑之，水欲发郁，亦须待时，天芮，土星也。卯酉岁，寒水当升为天之左间，而土胜抑之，则水郁为害，待时而发也。当刺足少阴之合。水郁不升，则人病在肾，故当刺足少阴之合，阴谷穴也。刺四分，留三呼，气至急出之，先左后右。

帝曰：升之不前，可以预备；愿闻其降，可以先防。岐伯曰：既明其升，

必达其降也。升降之道，皆可先治也。降者自左而入于地，凡旧岁司天之右间，必降为新岁在泉之左间。其有被抑不降者，亦可以刺治先防也。木欲降而地晶窒抑之，降而不入，抑之郁发，散而可得位，地晶，金星也。丑未岁，厥阴当降地之左间，而金胜窒之，降不得入，则郁发为变，必待郁散，木乃得位也。降而郁发，暴如天间之待时也，降而不下，郁可速矣。暴如天间之待时，言与司天之间气同也。可速者，当速治之谓。降可折其所胜也，治降之法，当折其所胜，如木郁则治金、金郁则治火之类也。与上文升之不前治其本经者异。当刺手太阴之所出，刺手阳明之所入。木郁不降，则肝胆受病，当治金之胜，故刺手太阴之所出，少商穴也。刺一分，留三呼，气至急出之。手阳明之所入，曲池穴也。刺五分，留七呼，气至急出之。火欲降而地玄窒抑之，降而不入，抑之郁发，散而可矣。地玄，水星也。寅申岁，少阴当降为地之左间，辰戌岁，少阳当降为地之左间，而水胜窒之，故郁发为变，必散而后可。当折其所胜，可散其郁，火郁不降，则心主受病，当治水之胜也。当刺足少阴之所出，刺足太阳之所入。足少阴之所出，涌泉穴也。刺三分，留三呼，气至急出之，先左后右。足太阳之所入，委中穴也。刺五分，留七呼，气至急出之，先左后右。土欲降而地苍窒抑之，降而不下，抑之郁发，散而可入，地苍，木星也。卯酉岁，太阳当降为地之左间，而木胜窒之，欲其郁散，当速刺也。当折其胜，可散其郁，土郁不降，则脾胃受病，故当折木之胜。当刺足厥阴之所出，刺足少阳之所入。足厥阴之所出，大敦穴也。刺三分，留十呼，气至急出之。足少阳之所入，阳陵泉也。刺六分，留十呼，得气急出之。金欲降而地彤窒抑之，降而不下，抑之郁发，散而可入。地彤，火星也。巳亥岁，阳明当降为地之左间，而火胜窒之，则郁发为变也。彤音同。当折其胜，可散其郁，金郁不降，则肺与大肠受病，当折火之胜也。当刺心包络所出，刺手少阳所入也。心包络所出，中冲穴也。刺一分，留二呼，气至急出之。手少阳所入，天井穴也。刺一分，留十呼，得气急出之。水欲降而地阜窒抑之，降而不下，抑之郁发，散而可入。地阜，土星也。子午岁，太阳当降为地之左间，而土胜窒之为郁，必散之而后降也。当折其土，可散其郁，水郁不降，则肾与膀胱受病，故折土之胜，则水郁可散矣。当刺足太阴之所出，刺足阳明之所入。足太阴之所出，隐白穴也。，刺一分，留三呼，气至急出之。足阳明之所入，三里穴也。刺五分，留十呼，气至急出之。帝曰：五运之至，有前后与升降往来，有所承抑之，可得闻乎刺法？五运之气，各有所承所制也。岐伯曰：当取其化源也。取，治也。化源，气化之本源也。此取字，总言当治之谓，与下文资取之取不同。是故太过取之，不及资之。治化源之法，亦盛者当写，虚者当补也。太过取之，次抑其郁，取其运之化源，令折郁气；次抑其郁者，在取其致抑之化源，则郁气可折矣。不及扶资，以扶运气，以避虚邪也。不及扶资，在扶其本气之衰，则虚邪可避矣。资取之法令出密语。资取化源之法，详出《玄珠密语》第一卷中。前《六元正纪大论》所载六十年运气之纪，有言资其化源、有言取其化源者，正此之谓。

三十八、升降不前气变民病之异（《素问·遗篇本病论》）

黄帝问曰：天元九窒，余已知之，愿闻气交，何名失守？岐伯曰：谓其上下升降，迁正退位，各有经论，上下各有不前，故名失守也。此篇承前篇而详言左右间气之升降不前也。《天元玉册》云：六气常有三气在天，三气在地。每一

气升天作左间气，一气入地作左间气，一气迁正作司天，一气迁正作在泉，一气退位作天右间气，一气退位作地右间气。气交有合，常得位所在，至当其时，即天地交，乃变而泰，天地不交，乃作病也。是故气交失易位，气交乃变，变易非常，即四时失序，万化不安，变民病也。当正不正，当迁不迁，则气交有变。天地失其常政，则万民为病。帝曰：升降不前，愿闻其故，气交有变，何以明知？岐伯曰：昭乎问哉！明乎道矣。气交有变，是谓天地机。气交之变，吉凶之征也，故谓天地机。但欲降而不得降者，地窒刑之。地星胜之不降，义详下文。又有五运太过，而先天而至者，即交不前。五阳年中运太过，亦能抑升降之气。但欲升而不得其升，中运抑之，但欲降而不得其降，中运抑之。甲年土运太过，能抑水之升降。丙年水运太过，能抑二火之升降。戊年火运太过，能抑金之升降。庚年金运太过，能抑木之升降。壬年木运太过，能抑土之升降。于是有升之不前、降之不下者，有降之不下、升而至天者，有升降俱不前，作如此之分别，即气交之变，变之有异，常各各不同，灾有微甚者也。有天星窒于上者，有地气窒于下者，有中运抑于中者，凡此三者之分，则气交之变各各不同，而灾有微甚矣。帝曰：愿闻气交遇会胜抑之由，变成民病轻重何如？岐伯曰：胜相会，抑伏使然。六气有遇有会，有胜有抑，则抑伏者为变。

是故辰戌之岁，木气升之，主逢天柱，胜而不前；辰戌岁，太阳当迁正司天，而厥阴风木，以上年在泉之右间，当升为今岁司天之左间，故畏天柱，金星胜之也。又遇庚戌金运先天，中运胜之，忽然不前，木运升天，金乃抑之。庚以阳金有余，其气先天而至，岁运遇之，又能胜木也。庚戌庚辰皆同。升而不前，即清生风少，肃杀于春，露霜复降，草木乃萎；民病温疫早发，咽嗌乃干，四肢满，肢节皆痛。清生风少等候，金胜木衰之化也。金气肃杀于春，阴盛抑扬，故民病为温疫节痛等证。久而化郁，即大风摧拉，折陨鸣紊；民病卒中偏痹，手足不仁。木郁既久，其极必发，故为大风摧拉等变，而民病为中风等证也。

是故巳亥之岁，君火升天，主窒天蓬，胜之不前；巳亥岁，厥阴当迁正司天，而少阴君火，以上年在泉之右间，当升为新岁司天之左间，故畏天蓬，水星胜之也。又厥阴未迁正，则少阴未得升天；巳亥阴年，气多不及，故凡司天厥阴不得迁正，则左间少阴亦不得其位，而阳年则不然也。后仿此。水运以至其中者，君火欲升，而中水运抑之。辛巳辛亥，皆水运之不及者，而亦能制抑君火，以巳亥阴年，气本不及，则弱能制弱。然或以天蓬窒之，或以水运抑之，有一于此，皆能胜火不前也。后仿此。升之不前，即清寒复作，冷生旦暮；民病伏阳，而内生烦热，心神惊悸，寒热间作。天蓬水胜，火升不前，故气候清寒，民病则热郁不散。日久成郁，即暴热乃至，赤风肿翳化疫，温疠暖作，赤气瘴而化火疫，皆烦而躁渴，渴甚，治之以泄之可止。火郁之发，故暴热至而民为疫疠温瘴等病。泄去其火热，病可止矣。

是故子午之岁，太阴升天，主窒天冲，胜之不前；子午年，少阴当迁正司天，而太阴湿土，以上年在泉之右间，当升为新岁少阴之左间，故畏天冲，木星胜之也。又或遇壬子木运先天而至者，中木运抑之也。壬以阳木有余，其气先天而至，岁运遇之，乃能胜土，壬子壬午皆同。升天不前，即风埃四起，时举埃昏，雨湿不化；民病风厥涎潮，偏痹不随，胀满。土郁不前，木之胜也，故在天则风起，

雨湿不化，在民则肝强脾病。久而伏郁，即黄埃化疫也，民病夭亡，脸肢府黄疸满闭；湿令弗布，雨化乃微。土主脾胃，胃气受抑，故至夭亡。脸为阳明之经，四肢皆主于脾，府言大肠小肠，皆属于胃，故为黄疸满闭等证。湿令弗布，皆土郁之化。

是故丑未之年，少阳升天，主窒天蓬，胜之不前；丑未年，太阴当迁正司天，而少阳相火，以上年在泉之右间，当升为新岁太阴之左间，故畏天蓬，水胜也。又或遇太阴未迁正者，即少阳未升天也。丑未阴年不及，故太阴司天或未迁正，则少阳左间亦不得其位。水运以至者，升天不前，即寒雾反布，凛冽如冬，水复涸，冰再结，暄暖乍作，冷复布之，寒暄不时。民病伏阳在内，烦热生中，心神惊骇，寒热间争。辛丑辛未，皆水运之年，又遇天蓬，则相火被抑，升天不前，其气令民病，较前已亥年君火不升者尤甚。以久成郁，即暴热乃生；赤风气瞳翳，化成郁疠，乃化作伏热内烦，痹而生厥，甚则血溢。此相火郁发为病，亦与前君火之郁者大同。

是故寅申之年，阳明升天，主窒天英，胜之不前。寅申年，少阳当迁正司天，而阳明燥金，以上年在泉之右间，当升为新岁司天之左间，故畏天英，火胜制之也。又或遇戊申戊寅，火运先天而至，金欲升天，火运抑之。戊为阳火有余，其气先天而至，岁运遇之，亦抑阳明。升之不前，即时雨不降，西风数举，咸卤燥生；民病上热，喘嗽血溢。燥金气郁于地，故时雨不降、硝咸白见而燥生。火胜于上，故肺金受伤而喘嗽血溢。久而化郁，即白埃翳雾，清生杀气；民病胁满悲伤，寒鼽嚏嗌干，手拆皮肤燥。金郁之发，肃杀气行，民病为胁满悲伤，金邪伐肝也。金气寒敛而燥，故为寒鼽嚏嗌干等证。

是故卯酉之年，太阳升天，主窒天芮，胜之不前；卯酉年，阳明当迁正司天，而太阳寒水，以上年在泉之右间，当 升为新岁司天之左间，故畏天芮土胜也。又遇阳明未迁正者，即太阳未升天也；卯酉阴年，气有不及，凡司天阳明未得迁正，则左间太阳亦不得其位。土运以至，水欲升天，土运抑之。己卯己酉，皆土运之年，亦能制抑太阳。升之不前，即湿而热蒸，寒生两间；民病注下，食不及化。湿胜于上，寒郁于下，故气令民病如此。久而成郁，冷来客热，冰雹卒至；民病厥逆而哕，热生于内，气痹于外，足胫痠疼，反生心悸懊热，暴烦而复厥。水郁之发，寒气乃行，故民病寒束于外，热生于中，为气痹厥逆等证。

黄帝曰：升之不前，余已尽知其旨，愿闻降之不下，可得明乎？岐伯曰：悉乎哉问！是之谓天地微旨，可以尽陈斯道，所谓升已必降也。六气之运，右者升而左者降也。至天三年，次岁必降，降而入地，始为左间也。每气在天各三年，凡左间一年，司天一年，右间一年。三年周尽，至次岁乃降而入地，为在泉之左间，亦周三年而复升于天也。如此升降往来，命之六纪者矣。此六气之纪也。

是故丑未之岁，厥阴降地，主窒地晶，胜而不前；丑未岁，太阳当迁正在泉，而厥阴风木，以上年司天之右间，当降为今岁在泉之左间，故畏地晶，金气窒之也。又或遇少阴未退位，即厥阴未降下，如上年子午岁气有余，司天少阴不退位，则右间厥阴亦不能降下也。金运以至中，金运承之，降之不下，抑之变郁。即乙丑乙未岁也，亦能制抑厥阴，郁而为病。木欲降下，金承之，降而不下，苍埃远见，白气承之，风举埃昏，清躁行杀，霜露复下，肃杀布令。木郁金胜，故

苍埃见而杀令布。久而不降，抑之化郁，即作风躁相伏，暄而反清，草木萌动，杀霜乃下，蛰虫未见，惧清伤藏。清寒胜木，故草木萌动，霜乃杀之而蛰虫不见。其在民病亦惧清气之伤肝藏也。旧本无下虫二字，必脱简也，今增补之。

是故寅申之岁，少阴降地，主窒地玄，胜之不入；寅申岁，厥阴当迁正在泉，而少阴君火，以上年司天之右间，当降为今岁厥阴之左间，故畏地玄，木胜窒之也。又或遇丙申丙寅，水运太过，先天而至。丙以阳水，其气先天而至，亦能制抑君火，使之不降。君火欲降，水运承之，降而不下，即彤云才见，黑气反生，暄暖如舒，寒常布雪，凛冽复作，天云惨凄。皆寒水胜火之化。彤音同，赤也。久而不降，伏之化郁，寒胜复热，赤风化疫；民病面赤心烦，头痛目眩也，赤气彰而温病欲作也。热郁于上，久而不降，故民多温热之病。

是故卯酉之岁，太阴降地，主窒地苍，胜之不入。卯酉年，少阴当迁正在泉，而太阴湿土，以上年司天之右间，当降为今岁少阴之左间，故畏地苍，木胜窒之也。又或少阳未退位者，即太阴未得降也；如上年寅申，岁气有余，司天少阳不退位，则右间太阴亦不能降下。或木运以至。丁卯丁酉年也。木运承之，降而不下，即黄云见而青霞彰，郁蒸作而大风，雾翳埃胜，折损乃作。皆风木胜土之化。久而不降也，伏之化郁，天埃黄气，地布湿蒸；民病四肢不举，昏眩肢节痛，腹满填臆。土气久郁不降，故天为黄气，地为湿蒸，人病在脾胃，故为四肢不举、满填胸臆等病。

是故辰戌之岁，少阳降地，主窒地玄，胜之不入；辰戌年，太阴当迁正在泉，而少阳相火，以上年司天之右间，当降为今岁在泉之左间，故畏地玄，水胜窒之也。又或遇水运太过，先天而至也。丙辰丙戌年也。水运承之，降而不下，即彤云才见，黑气反生，暄暖欲生，冷气卒至，甚即冰雹也。皆寒水胜火之化。此与上文寅申岁少阴不降者同义。久而不降，伏之化郁，冷气复热，赤风化疫；民病面赤心烦，头痛目眩也，赤气彰而热病欲作也。少阳火郁为病，亦与上文少阴不降同。

是故巳亥之岁，阳明降地，主窒地彤，胜而不入。巳亥年，少阳当迁正在泉，而阳明燥金，以上年司天之右间，当降为今岁在泉之左间，故畏地彤，火气胜之也。又或遇太阳未退位，即阳明未得降；如上年辰戌，岁气有余，司天太阳不退位，则右间阳明亦不能降下。或火运以至。癸巳癸亥年也。火运承之不下，即天清而肃，赤气乃彰，暄热反作；民皆昏倦，夜卧不安，咽干引饮，懊热内烦；大清朝暮，暄还复作。金欲降而火承之，故清肃行而热反作也。热伤肺气，故民为昏倦咽干等病。久而不降，伏之化郁，天清薄寒，远生白气；民病掉眩，手足直而不仁，两胁作痛，满目眩眩。金气久郁于上，故清寒生而白气起。其于民病，则肝木受邪，故为掉眩胁目等证。

是故子午之年，太阳降地，主窒地阜胜之，降而不入；子午年，阳明当迁正在泉，而太阳寒水，以上年司天之右间，当降为今岁在泉之左间，故畏地阜，土胜也。又或遇土运太过，先天而至。甲子甲午，阳土有余之岁也。土运承之，降而不入，即天彰黑气，暝暗悽惨才施，黄埃而布湿，寒化令气，蒸湿复令。水为土胜，故黑气才施，黄埃即布，寒化欲行而蒸湿复令也。久而不降，伏之化郁，民病大厥，四肢重怠，阴痿少力；天布沉阴，蒸湿间作。寒郁于上而湿制之，则

脾肾受邪，故民为寒厥四肢重怠阴痿等病，而沉阴蒸湿间作也。

三十九、司天不迁正不退位之刺（《素问·遗篇刺法论》）

黄帝问曰：升降之刺，以知其要，愿闻司天未得迁正，使司化之失其常政，即万化之或其皆妄，然与民为病，可得先除，欲济群生，愿闻其说。知其气有不正，故当预防。岐伯稽首再拜曰：悉乎哉问！言其至理，圣念慈悯，欲济群生，臣乃尽陈斯道，可申洞微。申，明也。洞，幽也。太阳复布，即厥阴不迁正、不迁正气塞于上，当写足厥阴之所流。辰戌岁太阳司天之后，厥阴继之。若寒水既退而复布，则已亥之厥阴不得迁正，风化不行，木气郁塞于上，人病在肝，故当写足厥阴之所流、行间穴也。刺六分，留七呼，气至急出之。厥阴复布，少阴不迁正，不迁正即气塞于上，当刺心包络脉之所流。巳亥岁厥阴司天之后，少阴继之。若风气既退而复布，则子午之少阴不得迁正，火化不行，热气郁塞于上，人病在心主，故当写包络之所流，劳宫穴也。刺三分，留六呼，气至急出之。少阴复布，太阴不迁正，不迁正即气留于上，当刺足太阴之所流。子午岁少阴司天之后，太阴继之。若君火复布，则丑未之太阴不得迁正，雨化不行，土气留滞于上，人病在脾，故当刺足太阴之所流，大都穴也。刺三分，留七呼，气至急出之。太阴复布，少阳不迁正，不迁正则气塞未通，当刺手太阳之所流，丑未岁太阴司天之后，少阳继之。若湿气复布，则寅申之少阳不得迁正，火化不行，热气郁塞，人病在三焦，故当刺手少阳之所流，液门穴也。刺二分，留三呼，气至急出之。少阳复布，则阳明不迁正，不迁正则气未通上，当刺手太阴之所流。寅申岁少阳司天之后，阳明继之。若相火复布，则卯酉之阳明不得迁正，金化不行，燥气郁滞，人病在肺，故当刺手太阴之所流，鱼际穴也。刺二分，留三呼，得气急出之。阳明复布，太阳不迁正，不迁正则复塞其气，当刺足少阴之所流。卯酉岁阳明司天之后，太阳继之。若燥气复布，则辰戌之太阳不得迁正，水化不行，寒气复塞，人病在肾，故当刺足少阴之所流，然谷穴也。刺三分，留三呼，得气急出之。

帝曰：迁正不前。以通其要，愿闻不退，欲折其余，无令过失，可得明乎？岐伯曰：气过有余，复作布正，是名不过位也。气数有余不退，故复作布正，而新旧不能过位。使地气不得后化，新司天未得迁正，故复布化令如故也。天气不退，则地气不得后化，故新岁司天不能迁正，仍布旧岁之令。巳亥之岁，天数有余，故厥阴不退位也，风行于上，木化布天，以子午年犹行巳亥之令，热化不行，风反为灾也。当刺足厥阴之所入。曲泉穴也，刺六分，留七呼，气至急出之。按上文云复布者，以旧气再至，新气被郁，郁散则病除，故当刺新气之经。此下言不退者，以旧气有余，非写不除，旧邪退则新气正矣，故当刺旧气之经。二治不同，各有深意。子午之岁，天数有余，故少阴不退位也，热行于上，火余化布天，以丑未之年，犹行子午之令，雨化不行，热气尚治也。当刺手厥阴之所入。曲泽穴也。刺三分，留七呼，得气急出之。丑未之岁，天数有余，故太阴不退位也，湿行于上，雨化布天，以寅申之岁，犹行丑未之政，火气不行，湿仍布天也。当刺足太阴之所入。阴陵泉也，刺五分，留七呼，动气至，急出之。寅申之岁，天数有余，故少阳不退位也，热行于上，火化布天，以卯酉之岁，犹行寅申之政，火尚布天，金化不行也。当刺手少阳之所入。天井穴也。刺三分，留七呼，气至急出之。卯酉之岁，天数有余，故阳明不退位也，金行于上，燥化布天，以辰戌之岁，犹行

卯酉之令，燥尚布天，寒化不行也。当刺手太阴之所入。尺泽穴也。刺三分，留三呼，气至急出之。辰戌之岁，天数有余，故太阳不退位，寒行于上，凛，水化布天，巳亥年，犹行辰戌之令，寒气布天，风化不行也。当刺足少阴之所入。阴谷穴也。刺四分，留三呼，动气至，急出之。故天地气逆，化成民病，以法刺之，预可平痾。痾，安戈切，疾苦也。

四十、不迁正退位气变民病之异（《素问·遗篇本病论》）

帝曰：升降不前，晰知其宗，愿闻迁正，可得明乎？晰音昔，明也。岐伯曰：正司中位，是谓迁正位。司天不得其迁正者，即前司天以过交司之日，新旧之交，大寒日也。即遇司天太过有余日也，即仍旧治天数，新司天未得迁正也。新旧相遇，而旧者有余未退，仍治天数，则新者未得迁正。

厥阴不迁正，即风暄不时，花卉萎瘁；巳亥年，太阳未退位，则厥阴不迁正，风木失时，故有此变。卉音毁。民病淋溲，目系转，转筋喜怒，小便赤。木失其正，肝经病也。风欲令而寒由不去，温暄不正，春正失时。木王于春，其气不伸，故失时也。

少阴不迁正，即冷气不退，春冷后寒，暄暖不时；子午年，若厥阴不退位，则少阴不迁正，君火不正，故春多寒冷，暄暖不能及时。民病寒热，四肢烦痛，腰脊强直。阳气不正，时多寒冷，故民为寒热烦痛等病。木气虽有余，位不过于君火也。上年厥阴阴气，至本年初气之末，交于春分，则主客君火已皆得位，木虽有余，故不能过此。

太阴不迁正，即云雨失令，万物枯焦，当生不发；丑未年，若少阴不退位，则太阴不迁正，万物赖土以生，土气失正，故当生不发。民病手足肢节肿满，大腹水肿，填臆不食，飧泄胁满，四肢不举。土气失和，脾经为病也。雨化欲令，热犹治之，温煦于气，亢而不泽。君火有余，湿化不行也。

少阳不迁正，则炎灼弗令，苗莠不荣，酷暑于秋，肃杀晚至，霜露不时；寅申年，若太阴不退位，则少阳不迁正，相火失正，故炎灼弗令，苗莠不荣，暑热肃杀，其至皆晚也。莠音有，似稷之草。民病瘠疟骨热，心悸惊骇，甚时血溢。皆相火郁热之病。

阳明不迁正，则暑化于前，肃杀于后，草木反荣；卯酉年，若少阳不退位，则阳明不迁正，金为火制，故暑热在前，肃杀在后。金令衰迟，故草木反荣。民病寒热鼽嚏，皮毛折，爪甲枯焦，甚则喘嗽息高，悲伤不乐。相火灼金，肺经受病也。热化乃布，燥化未令，即清劲未行，肺金复病。清劲未行，金之衰也。

太阳不迁正，则冬清反寒，易令于春，杀霜在前，寒冰于后，阳光复治，凛冽不作，氛云待时；辰戌年，若阳明不退位，则太阳不迁正，水正衰迟，故冬清反寒，易令于春。阴气不布故阳光复治，凛冽不作。民病温疠至，喉闭嗌干，烦燥而渴，喘息而有音也。水亏金燥，故民为温疠烦燥，喘息有音之病。寒化待燥，犹治天气，过失序，与民作灾。寒化须待燥去，犹得治天，但过期失序，则与民为灾也。他气皆然。

帝曰：迁正早晚，以命其旨，愿闻退位，可得明哉？岐伯曰：所谓不退者，即天数未终，天数未终，余气仍在，虽遇交司，故犹不退位。即天数有余，名曰复布政，故名曰再治天也，即天令如故而不退位也。天数有余，应退不退，故

于新岁，犹行旧岁之令。

厥阴不退位，即大风早举，时雨不降，湿令不化；木制土，风胜湿也。民病温疫疵废风生，民病皆肢节痛，头目痛，伏热内烦，咽喉干引饮。疵，黑斑也。废，肢体偏废也。风气有余，故为此温疫疼痛伏热诸病。疵音慈。

少阴不退位，即温生春冬，蛰虫早至，草木发生；君火再布温热盛行也。民病膈热咽干，血溢惊骇，小便赤涩，丹瘤瘮疮疡留毒。皆火盛之病。

太阴不退位而取，寒暑不时，埃昏布作，湿令不去；太阴土气，王在四维，再治不退，故或寒或暑，其至不时，而埃昏布作矣。民病四肢少力，食饮不下，泄注淋满，足胫寒，阴痿闭塞，失溺小便数。土气不退，湿滞在脾，故为四肢少力，食饮不下等病。土邪伤肾，故为阴痿失溺等病。

少阳不退位，即热生于春，暑乃后化，冬温不冻，流水不冰，蛰虫出见；上年相火不退，故热生于春，后化迟留不去也。民病少气，寒热更作，便血上热，小腹坚满，小便赤沃，甚则血溢。民病少气，热伤气也。赤沃，赤尿也。皆相火之为病。

阳明不退位，即春生清冷，草木晚荣，寒热间作；金气清肃，阳和不舒，故寒热间作。民病呕吐暴注，食饮不下，大便干燥，四肢不举，目瞑掉眩。呕吐暴注，食饮不下，清寒犯胃也，大便干燥，金之气也，木受金邪，肝筋为病，故四肢不举，目瞑掉眩。此下独缺太阳不退位一条，古文之脱失也。

帝曰：天岁早晚，余以知之，愿闻地数，可得闻乎？岐伯曰：地下迁正升天退位不前之法，即地土产化，万物失时之化也。天气三，地气亦三。地之三者，左间当迁正，右间当升天，在泉当退位也，若地数不前而失其正，即应于地土之产化，皆万物失时之化也。旧本升字下无天字，失也，今增补之。

四十一、刚柔失守三年化疫之刺

（《素问·遗篇刺法论》。附：导引法）

黄帝问曰：刚柔二干，失守其位，使天运之气皆虚乎？与民为病，可得平乎？十干五运，分属阴阳。阳干气刚，甲丙戊庚壬也。阴干气柔，乙丁己辛癸也。故曰刚柔二干。岐伯曰：深乎哉问！明其奥旨，天地迭移，三年化疫，是谓根之可见，必有逃门。根，致病之本也。逃门，即治之之法。

假令甲子刚柔失守，甲与己合，皆土运也。子午则少阴司天，凡少阴司天，必阳明在泉，阳明属卯酉，而配于土运，则己卯为甲子年在泉之化。故上甲则下己，上刚则下柔，此天地之合，气化之常也。甲午己酉，其气皆同。失守义如下文下章。刚未正，柔孤而有亏，若上年癸亥，厥阴司天，木不退位，则甲子虽以阳年，土犹不正，甲子刚土未正于上，则己卯在泉亦柔孤而有亏也。时序不令，即音律非从，甲子阳律，太宫也。己卯阴吕，少宫也。刚失守则律乖音，柔孤虚则吕不应。如此三年，变大疫也。土气被抑，至三年后，必发而为土疫。疫，温疫也。详其微甚，察其浅深，欲至而可刺，刺之。郁微则病浅，郁甚则病深，察其欲至之期，可刺即刺之。当先补肾俞，肾俞穴，在足太阳经。土疫将至，恐伤水藏，故当先补肾俞。旧注曰：未刺时，先口衔针暖而用之，用圆利针。临刺时咒曰：五帝上真，六甲玄灵，气符至阴，百邪闭理。念三遍。自口中取针，先刺二分，留六呼，次入针至三分，动气至而徐徐出针，以手扪之，令受针人咽气三次，又可定神魂者也。按：病能论末王氏注曰：世本既阙第七二篇，盖指刺法、本病二论也。可见二篇亡在王氏之前。《新校正》云：

今世有素问亡篇，仍托名王氏为注，辞理鄙陋，无足取者，久为明证。故此下用针咒语，其非王氏之笔可知。但临时诵之，或亦令人神定心专耳，故并录之以备择用。次三日，可刺足太阴之所注。太白穴也。土郁之甚，故当刺此以泄土气。旧注曰：先以口衔针令温，欲下针时咒曰：帝扶天形，护命成灵。诵之三遍，乃刺三分，留七呼，动气至，急出其针。又有下位己卯不至而甲子孤立者，次三年作土疠，其法补写，一如甲子同法也。甲子年在泉，阳明己卯之化也。若己卯之柔不至于下，则甲子之刚亦孤立于上，三年之后，必作土疠。疠，杀疠也，即温疫之类。针法亦同。凡甲己土运之年上下失守者，其治皆然。其刺以毕。又不须夜行及远行，令七日洁，清净斋戒。所有自来肾有久病者，可以寅时面向南，净神不乱思，闭气不息七遍，以引颈咽气顺之，如咽甚硬物，如此七遍后，饵舌下津令无数。此即养气还精之法也。旧注曰：仙家咽气，令腹中鸣至脐下，子气见母元气，故曰反本还元，久饵之，令深根固蒂也。故咽气津者，名天池之水，资精气血，荡涤五藏，先溉元海，一名离宫之水，一名玉池，一名神水，不可唾之，但可饵之，以补精血，可益元海也。愚按：人生之本，精与气耳，精能生气，气亦生精，气聚精盈则神王，气散精衰则神去，故修真诸书，千言万语，无非发明精气神三字。然三者之用，尤先于气。故《悟真篇》曰：道自虚无生一气，便从一气产阴阳，又古歌曰：气是添年药，津为续命芝。世上慢忙兼慢走，不知求我更求谁？盖以天地万物皆由气化，气存数亦存，气尽数亦尽，所以生者由乎此，所以死者亦由乎此，此气之不可不宝，能宝其气，则延年之道也。故晋道成论长生养性之旨曰：其要在于存三、抱元、守一。三者，精气神，其名曰三宝。抱元者，抱守元阳真气也。守一者，神灵也。神在心，心有性，属阳，是为南方丙丁之火。肾者能生元阳为真气，其泄为精，是为北方壬癸之水。水为命，命系于阴也。此之谓性命。为三一之道，在于存想，下入丹田、抱守元阳，逾三五年，自然神定气和，功满行毕，其道成矣。诸如此类，虽道家议论尽多，然无非祖述本经精气之义耳。此章言闭气者，即所以养气也。饵津者，即所以益精也。其下手工夫，惟蒋氏调气篇、苏氏养生诀、李真人长生十六字诀皆得其法，足为入门之阶。如蒋氏调气篇曰：天地虚空中皆气，人身虚空处皆气。故呼出浊气，身中之气也；吸入清气，天地之气也，人在气中，如鱼游水中。鱼腹中不得水出入即死，人腹中不得气出入亦死，其理一也。善摄生者，必明调气之故。欲修调气之术者，当设密室闭户，安床暖席，偃卧瞑目，先习闭气，以鼻吸入，渐渐腹满，及闭之久，不可忍，乃从口细细吐出，不可一呼即尽，气定复如前闭之，始而十息，或二十息，不可忍，渐熟渐多，但能闭至七八十息以上，则藏府胸膈之间，皆清气之布濩矣。至于纯熟，当其气闭之时，鼻中惟有短息一寸余，所闭之气，在中如火，蒸润肺宫，一纵则身如委蛇，神在身外，其快其美，有不可言之状，盖一气流通表里上下彻泽故也。其所闭之气渐消，则恍然复旧。此道以多为贵，以久为功，但能于日夜间行得一两度，久久耳目聪明，精神完固，体健身轻，百病消灭矣。凡调气之初，务要体安气和，无与气意争。若不安和且止，俟和乃为之，久而弗倦则善矣。闭气如降龙伏虎，须要达其神理。胸膈常宜虚空，不宜饱满。若气有结滞，不得宣流，觉之，便当用吐法以除之，如呵呵呼嘻嘘吹，六字诀之类是也。不然则泉源壅遏，恐致逆流，疮疡中满之患作矣。又如苏氏养生诀曰：每夜于子时之后，寅时之前，披衣拥被，面东或南，盘足而坐，叩齿三十六通，两手握固，拄腰腹间，先须闭目静心，扫除妄念，即闭口并鼻，不令出气，谓之闭息，最是道家要妙。然后内观五藏，存想心为炎火，光明洞彻，降下丹田中，待腹满气极，则徐徐出气，不得令耳闻声，候出息匀调，即以舌搅唇齿内外，漱炼津液，津液满口，即低头咽下，令津与气谷谷然有声，须用意精猛，以气送入丹田中。气定又依前法为之，

凡九闭气、三咽津而止。然后以左右手擦摩两脚心，使涌泉之气，上彻顶门，及脐下腰脊间皆令热彻。次以两手摩熨眼角耳项皆令极热，仍按捏鼻梁左右五七次，梳头百余梳而卧，熟卧至明。 又如李氏十六字诀云：一吸便提，气气归脐，一提便咽，水火相见，注曰：右十六字，仙家名为十六锭金，乃至简至易之妙诀也。无分在官不妨政事，在俗不妨家务，在士不妨本业。只于二六时中，略得空闲，及行住坐卧，意一到处，便可行之。口中先须漱及三五次，舌搅上下腭，仍以舌抵上腭，满口津生，连津咽下，汩然有声。随于鼻中吸清气一口，以意会及心目，寂地直送至腹脐下一寸三分丹田 气海之中，略存一存，谓之一吸。随用下部轻轻如忍便状，以意力提起，使气归脐，连及夹脊双关、肾门，一路提上，直至后顶玉枕关，透入泥丸顶内，其升而上之，亦不觉气之上出，谓之一呼。一呼一吸，谓之一息。气既上升，随又似前汩然有声咽下，鼻吸清气，送至丹田，稍存一存，又自下部如前轻轻提上，与脐相接而上，所谓气气归脐，奔与天齐矣。凡咽时口中有液愈妙，无液亦要汩然有声咽之。如是一咽一提，或三五口、或七或九、或十二、或二十四口。要行即行，要止即止，只要不忘，作为正事，不使间断，方为精进。如有疯疾，见效尤速。久久行之，却病延年，形体变，百疾不作，自然不饥不渴，安健胜常。行之一年，永绝感冒痞积逆滞，不生痈疽疮毒等疾，耳聪目明，心力强记，宿疾俱瘳，长生可望。如亲房事，于欲泄未泄之际，亦能以此提呼咽吸，运而使之归于元海，把牢春汛，不放龙飞，甚有益处。所谓造化吾手，宇宙吾心，功莫能述也。按此三家之法，若依蒋氏，则卧亦可，昼亦可；依苏氏，则坐亦可，夜亦可；依李氏，则闲亦可，忙亦可。此三说者，惟苏氏稍繁，较难为力，然其中亦有可用者，但不当拘泥耳。故或用此，或用彼，取长舍短，任意为之，贵得自然，第无勉强，则一身皆道，何滞之有？久而精之，诚不止于却病已也。又观之彭祖曰：和气导气之道，密室闭户，安床暖席，枕高二寸半，正身偃卧，瞑目闭气，以鸿毛著鼻上不动，经三百息，耳无所闻，目无所见，心无所思，如此则寒暑不能侵，蜂虿不能毒，寿百六十岁，邻于真人也。夫岂虚语哉？然总之，金丹之术百数，其要在神水华池，玉女之术百数，其要在还精采气，斯言得之矣。此外有云转辘轳、运河车、到玉关、上泥丸者，皆言提气也；有云进用武火、出用文火者，谓进欲其壮，出欲其徐，皆言呼吸也；有云赤龙搅水混、神水满口匀者，皆言津液也，有想火入脐轮、放火烧遍身者，皆言阳气欲其自下而升，以温元海三焦也。再如或曰龙虎，或曰铅汞，或曰坎离，或曰夫妇，或云导引，或云栽接，迹其宗旨，无非此耳。虽其名目极多，而可以一言蔽之者，则曰出少入多而已。医道通仙，斯其为最，闻者勿谓异端，因以资笑柄云。濩音护，流散也。

假令丙寅刚柔失守，丙与辛合，皆水运也。寅申年少阳司天，必厥阴在泉，厥阴属巳亥而配于水运，则辛巳为在泉之化。故上丙则下辛，丙刚辛柔，一有不正，皆失守矣。丙申辛亥，其气大同。上刚干失守，下柔不可独主之，若上年之乙丑司天土不退位，则丙寅之水运虽刚，亦不迁正，其气反虚。丙不得正，则辛柔在泉独居于下，亦失守矣。中水运非太过，不可执法而定之，丙虽阳水，若或有制，即非太过，不可谓为有余而执其法也。布天有余而失守上正，天地不合，即律吕音异，阳年布天虽有余，若上下失守，则天地不合，在丙寅阳律，则太羽无声，在辛巳阴吕，则少羽不应。如此即天运失序，后三年变疫。水郁之发，三年后变为水疫。详其微甚，差有大小，徐而即后三年，至甚即首三年，气微则疫小，气甚则疫大，疫有小大，故至有迟速。当先补心俞，心俞，在足太阳经。水邪之至，恐伤火藏，故当先补心俞以固其本。旧注曰：用圆利针，于口中令温暖，次以手按穴，得其气动，乃咒曰：太始上清，丹元守灵。诵之三遍。先想火光于穴下，然后刺可同身寸之一分半，

留七呼，得气至，次进针三分，以手弹之，令气至针，得动气而徐徐出针，次以手扪其穴，令受针人闭气三息而咽气也。次五日，可刺肾之所入。足少阴经阴谷穴也。水邪之至，故当刺此以泄其气。旧注曰：用圆利针，令口中温暖，先以手按穴，乃咒曰：太微帝君，五气反真，六辛都司，符扶黑云。诵之一遍。刺可入同身寸之四分，得动气至而急出之。又有下位地甲子，辛巳柔不附刚，亦名失守，即地运皆虚，后三年变水疠，即刺法皆如此矣。地甲子，总言在泉之化也。后仿此。丙寅年在泉，厥阴辛巳治之。若辛巳不得迁正于下，是谓柔不附刚，三年之后，水郁发而为疠，其针法皆如前。凡丙辛水运之年上下失守者其治皆然。其刺如毕，慎其大喜欲情于中，如不忌，即其气复散也，令静七日，用针之后，当忌如此，否则无效。心欲实，令少思。思则神劳，神劳则心虚，水胜之时，尤所当慎。

假令庚辰刚柔失守，乙庚皆金运也。辰戌年太阳司天，必太阴在泉，太阴属丑未而配于金运，则乙未为在泉之化。庚刚乙柔，设有不正，则失守矣。庚戌乙丑，其气皆同。上位失守，下位无合，乙庚金运，故非相招，若上年己卯天数有余，阳明不退位，则本年庚辰失守于上，乙未无合于下，金运不全，非相招矣。布天未退，中运胜来，上下相错，谓之失守，上年己卯天数不退，则其在泉之火，来胜今年中运也。姑洗林钟，商音不应也，庚辰阳律，太商也，其管姑洗。乙未阴吕，少商也，其管林钟。金气不调，则商音不应。如此即天运化易，三年变大疫。三年之后，金气发而为疫。详其天数，差有微甚，微即微，三年至，甚即甚，微则徐，三年后，甚则速，三年首也。当先补肝俞，肝俞在足太阳经。金邪之至，恐伤木藏，故先补之。旧注曰：用圆利针，以口温暖，先以手按穴，得动气，欲下针而咒曰：气从始清，帝符六丁，左施苍城，右入黄庭。诵之三遍。先想青气于穴下，然后刺之三分，得气而进针，针入五分，动气至而徐徐出针，以手扪其穴，令受针人咽气。次三日，可刺肺之所行。手太阴经，经渠穴也。金邪之至，故当刺其所行，以写金气。旧注曰：用圆利针，于口内温令暖，先以左手按穴而咒曰：太始上真，五符帝君，元和气令，司入其神。诵之三遍。刺可同身寸之三分，留二呼，动气至而出针。刺毕，可静神七日，慎勿大怒，怒必真气却散之。怒复伤肝，故当慎之。以或在下地甲子，乙未失守者，即乙柔干，即上庚独治之，亦名失守者，即天运孤主之，三年变疠，名曰金疠，庚辰年在泉，太阴乙未之化也。若乙未不得迁正，而庚辰孤主于上，亦名失守，三年之后，必气变而为金疠。其至待时也，详其地数之等差，亦推其微甚，可知迟速尔。疠之至也，其微甚迟速亦如天数。诸位乙庚失守刺法同。凡乙庚之年上下失守者，刺法皆同前。肝欲平，即勿怒。保守肝气，防金胜也。

假令壬午刚柔失守，丁壬皆木运也。子午年少阴司天，必阳明在泉，以阳明配合木运，则丁卯丁酉为在泉之化。刚柔不正，则皆失守矣。上壬未迁正，下丁独然，即虽阳年，亏及不同，若上年辛巳司天有余，厥阴不退位，则本年壬丁不合，木运太虚，刚不正于上，柔孤立于下，虽曰阳年，亏则不同也。上下失守，相招其有期，差之微甚，各有其数也，招，合也。得位之日，即其相招之期，微者远，甚者速，数有不同耳。律吕二角，失而不和，同音有日，阳律太角，木音上管，阴吕少角，木音下管，壬丁失守，则二角不和。必上下迁正之日，其音乃同也。微甚如见，三年大疫。微至乙酉，甚在甲申，木疫发也。当刺脾之俞，脾俞，在足太阳经。木疫之至，恐伤土藏，当先补之。旧注曰：用圆利针，令口中温暖而刺之，即咒曰：五精智

精，六甲玄灵，帝符元首，太始受真。诵之三遍。先想黄气于穴下，然后刺之二分，得气至而次进之，又得动气次进之，二进各一分，留五呼，即徐徐出针，以手扪之，令其人闭息三遍而咽津也。次三日，可刺肝之所出也。足厥阴经，大敦穴也。木邪之至，故当刺此所出，以写木气。旧注曰：用圆利针，令口中温暖而刺之，即咒曰：真灵至玄，天道冥然，五神各位，气守三田。诵之，然后可刺入同身寸之三分，留十呼，动气至而出其针。刺毕，静神七日，勿大醉歌乐，其气复散，又勿饱食，勿食生物，皆防其伤脾也。欲令脾实，气无滞饱，无久坐，食无太酸，无食一切生物，宜甘宜淡。畏木侵脾，故宜保之如此。又或地下甲子，丁酉失守其位，未得中司，即气不当位，下不与壬奉合者，亦名失守，非名合德，故柔不附刚，即地运不合，三年变疠，本年丁酉未得迁正于下，则不能上奉壬午，亦名失守，非合德也。三年之后，必气变而为木疠。其刺法一如木疫之法。凡诸丁壬之年，上下失守，其刺法皆同前。

假令戊申刚柔失守，戊癸皆火运之年，寅申岁必少阳司天，厥阴在泉，以厥阴而配火运，刚癸亥为在泉之化。戊申之刚在上，癸亥之柔在下，一有不正，俱失守矣。戊寅癸巳，其气皆同。戊癸虽火运，阳年不太过也。戊癸虽为火运，若刚柔失守，即在阳年亦非太过也。上失其刚。柔地独主，其气不正，故有邪干，若上年丁未司天有余，太阴不退位，则本年戊申失守于上，癸亥独主于下，火运不正，水必犯之，故有邪干。迭移其位，差有浅深，欲至将合，音律先同，气有微甚，故差有浅深。若刚柔将合，故音律先同。盖戊申阳律，太徵也。癸亥阴吕，少徵也。其气和，其音叶矣。如此天运失时，三年之中，火疫至矣。戊癸失守，故变火疫，速在庚戌，迟则辛亥当至矣。当刺肺之俞。肺俞，在足太阳经。火疫之至，恐伤金藏，故当先补之。旧注曰：用圆利针，令口中温暖，先以手按穴，乃刺之，咒曰：真邪用搏，气灌元神，帝符反本，位合其亲。诵之三遍。刺之二分，候气欲至，想白气在穴下，次进一分，得气至而徐徐出其针，以手扪其穴。按：此下当云次三日，可刺手厥阴之所流。必脱失也。刺毕，静神七日，勿大悲伤也，悲伤即肺动，而真气复散也，用针补肺，故忌其伤。人欲实肺者，要在息气也。肺主气，息气乃可以补肺，即闭气存神之道。义见前。又或地下甲子，癸亥失守者，即柔失守位也，即上失其刚也，即亦名戊癸不相合德者也，即运与地虚，后三年变疠，名曰火疠。又若癸亥在泉不得迁正，下柔失位，上刚无合，戊虽阳火，亦失守矣，后之三年，发而为病，名曰火疠。

是故立地五年，以明失守，以穷法刺，于是疫之与疠，即是上下刚柔之名也，穷归一体也，即刺疫法只有五法，即总其诸位失守，故只归五行而统之也。上文五年，言天即地在其中矣。虽疫自天来，疠从地至，若乎有辨；然不过上下刚柔之分耳，其穷归于病，则一体也，故其刺法，亦惟此五者而已。此章以甲丙戊庚壬五阳年为例，阳刚失守，则阴柔可知，故可以五行为言而统之也。此下有辟疗五疫法，见论治类二十。

四十二、刚柔失守之义（《素问·遗篇本病论》）

帝曰：余闻天地二甲子，十干十二支，上下经纬天地，数有迭移，失守其位，可得昭乎？天地二甲子，言刚正于上，则柔合于下，柔正于上，则刚合于下，如上甲则下己，上己则下甲，故曰二甲子，凡十干十二支上下相合，经纬皆然。岐伯曰：失之迭位者，谓虽得岁正，未得正位之司，即四时不节，即生大疫。应

司天而不司天，应在泉而不在泉，是未得正位之司也。四时失其节气，则火疫必至矣。注《玄珠密语》云：阳年三十年，除六年天刑，计有太过二十四年。庚子庚午，君火刑金运，庚寅庚申，相火刑金运，戊辰戊戌，寒水刑火运，此阳运之天刑，共计六年，本非有余。其外二十四年，则皆阳刚太过之运。除此六年，皆作太过之用，令不然之旨。今言迭支迭位，皆可作其不及也。三十年中，除此六年天刑之外，皆作太过。乃阳运自胜而无邪伤者也。若刚柔迭失其位，气有不正，虽属阳年亦为不及也。

假令甲子阳年土运太窒，窒，抑塞也。此下皆重明前章刚柔失守之义。窒音只。如癸亥天数有余者，年虽交得甲子，厥阴犹尚治天。癸亥年厥阴司天不退位，则甲子年少阴司天不得迁正，是为窒也。地己迁正，阳明在泉，去岁少阳以作右间，甲子年在泉，阳明己卯也。甲未迁正于上，己已得位于下，故上年在泉之少阳，退作地之右间矣。即厥阴之地阳明，故不相和奉者也。以癸亥年之司天，临甲子年之在泉，则上癸下己，不相和合者也。癸己相会，土运太过，虚反受木胜，故非太过也，何以言土运太过？癸己相会，则甲失其位，虽曰阳土，其气已虚，土虚则受木胜，尚何太过之有？况黄钟不应太窒，木既胜而金还复，金既复而少阴如至，即木胜如火而金复微。黄钟为太宫之律，阳土运窒则黄钟不叶，木乃胜之，木胜必金复，金既复而子年司天，少阴忽至，则木反助火克金，其复必微，而甲己之土皆失守矣。如此则甲己失守，后三年化成土疫，晚至丁卯，早至丙寅，土疫至也。甲己化土，故发为土疫，即后世所谓湿温之类。自甲子至丙寅，三年首也；至丁卯，三年后也。大小善恶，推其天地，详乎太乙。推其天地，察司天在泉之盛衰也。太乙义详本类前七及三十五。又只如甲子年，如甲至子而合，应交司而治天，甲与子合，则少阴君火，应交司治天也。即下己卯未迁正，而戊寅少阳未退位者，亦甲己下有合也，甲子年在泉己卯阳明未迁正者，以癸亥年在泉戊寅少阳不退位也。故令甲与戊对，子与寅配，而甲己不能合，是己之阴土窒于下，柔失其守矣。即土远非太过，而木乃乘虚而胜土也，金次又行复胜之，即反邪化也。己土不正于下，则亦为木胜而金复，三年之后，必化土疠，故云邪化也。阴阳天地殊异尔，故其大小善恶，一如天地之法旨也。在上则应天，在下则应地，明天地之法旨，则大小善恶之应可知矣。

假令丙寅阳年太过，如乙丑天数有余者，虽交得丙寅，太阴尚治天也，乙丑司天太阴不退位，则本年少阳亦不得迁正。地已迁正，厥阴司地，去岁太阳以作右间，丙寅少阳虽未司天，辛巳厥阴已正在泉，故上年司地庚辰，当退位作右间也。即天太阴而地厥阴，故地不奉天化也。上乙下辛非合，故地不奉天。乙辛相会，水运太虚，反受土胜，故非太过。丙辛未合，水运虚也，故土胜之。即太簇之管，太羽不应，土胜而雨化，木复即风。太簇之管，羽音阳律也，丙运失守，故太羽不应，而雨为之胜，风为之复也，此者丙辛失守，其会后三年，化成水疫，晚至己巳，早至戊辰，甚即速，微即徐。速即戊辰，徐即己巳也。水疫至也。大小善恶，推其天地数，乃太乙游宫。天地太乙义见前。又只如丙寅年，丙至寅且合，应交司而治天，丙与寅合，则少阳相火应交司而治天。即辛巳未得迁正，而庚辰太阳未退位者，亦丙辛不合德也，辛巳乃本年在泉，庚辰乃上年在泉，庚辰不退位则辛巳不迁正，有丙无辛，孤立于上，不合其德，亦水运之失守也。即水运

亦小虚而小胜，或有复，后三年化疠，名曰水疠，其状如水疫，治法如前。凡失守者，即虽小虚，小有胜复，亦不免于为疠，则甚者可知。水疫水疠，即后世寒疫阴证之类，其治法如前章。

假令庚辰阳年太过，如己卯天数有余者，虽交得庚辰年也，阳明犹尚治天，阳明乃己卯年司天，若不退位，则庚辰不能迁正。地已迁正，太阴司地，去岁少阴以作右间。庚辰在泉，太阴也，既已迁正，则己卯之少阴在泉者，以退作地之右间也。即天阳明而地太阴也，故地不奉天也。天阳明，己卯也。地太阴，乙未也。己乙非合，故地不奉天。乙己相会，金运太虚，反受火胜，故非太过也。乙庚不合而乙己合，故金运虚而火胜之。即姑洗之管，太商不应，火胜热化，水复寒刑。庚金失守，则太商不应，姑洗之管，乃其律也。金虚则火胜，火胜则水复，故当先热而后寒。此乙庚失守，其后三年化成金 疫也，速至壬午，徐至癸未，金疫至也。大小善恶，推本年天数及太乙也。本年天数及太乙，言所至之年也。又遇其逆则灾大，若逢其顺则灾微。又只如庚辰，如庚至辰，且应交司而治天，若庚辰既合，则太阳寒水，当于交司之日而治天矣。即下乙未未得迁正者，即地甲午少阴未退位者，且乙庚不合德也，乙未太阴乃本年在泉，甲午少阴乃上年在泉，若甲午未退则乙未不正，庚虽正于上，乙失守于下，乙庚不合，亦金运之亏也。即下乙未干失刚，亦金运小虚也，有小胜，或无复，乙未干失刚，以柔不正而失其刚也。柔失其正，故金曰小虚。火有小胜及太阴气至，则水不得行，故或无复也。后三年化疠，名曰金疠，其状如金疫也，治法如前。金疫亦名杀疫，金疠亦名杀疠，其治法皆如前章。

假令壬午阳年太过，如辛巳天数有余者，虽交后壬午年也，厥阴犹尚治天，辛巳之厥阴当退不退，则壬虽阳木，亦不能正其运。地已迁正，阳明在泉，去岁丙申少阳以作右间，壬午之丁酉阳明迁正在泉，辛巳之丙申少阳，当退作地之右间也。即天厥阴而地阳明，故地不奉天者也。以辛巳之天，临壬午之地，故不相和奉也。丁辛相合会，木运太虚，反受金胜，故非太过也。辛不退，壬不正，丁不合壬而会辛，木运失守，金必胜之，亦犹不及也。即蕤宾之管，太角不应，金行燥胜，火化热复。蕤宾之管，太角之律也。阳木不正，故蕤宾失音，金所以胜，火所以复，而邪至矣。甚即速，微即徐，疫至大小善恶，推疫至之年天数及太乙。其速其徐，总不出三年之外，而大小善恶，又当推疫至之年神也。又只如壬至午，且应交司而治之，壬与午，合其交司之日，则少阴治天矣。即下丁酉未得迁正者，即地下丙申少阳未得退位者，见丁壬不合德也，丁酉阳明为本年在泉，丙申少阳乃上年在泉，丙申不退则丁酉不正，有壬无丁，木德不合也。即丁柔干失刚，亦木运小虚也，有小胜小复，柔不合刚，下不应上，亦为小虚，故有胜复。后三年化疠，名曰木疠，其状如风疫，治法如前。木疠风疫，即后世风温之类。

假令戊申阳年太过，如丁未天数太过者，虽交得戊申年也，太阴犹尚治天，丁未之太阴不退位，戊申虽阳年太过，不能正其火运。地已迁正，厥阴在泉，去岁壬戌太阳已退位作右间，即天丁未，地癸亥，故地不奉天化也。戊申年天未正而地已正，则上年太阳在泉者，已退作地之右间矣。是天仍丁未，地则癸亥，癸不得戊，故地不奉天之火化。丁癸相会，火运太虚，反受水胜，故非太过也。戊癸不合，火运必虚，故受水之胜。即夷则之管，上太徵不应。夷则之管，火之律也。

上管属阳，太微也。下管属阴，少微也。戊不得正，故上之太微不应。此戊癸失守，其会后三年化疫也，速至庚戌。大小善恶，推疫至之年天数及太乙。速在庚戌，远在辛亥，三年内外，火气为疫也。又只如戊申，如戊至申，且应交司而治天，戊申既合交司之日，少阳当治天也。即下癸亥未得迁正者，即地下壬戌太阳未退位者，见戊癸未合德也，戊申年当厥阴癸亥在泉，若上年壬戌不退，则癸亥不正，戊癸火运不合其德也。即下癸柔干失刚，见火运小虚也，有小胜，或无复也。火运不足，水必胜之，水胜则土复，当其复时而厥阴若正，则土或无复也。后三年化疠，名曰火疠也，治法如前。火疠，即后世所谓温疫热病之类，其针治之法如前章。治之法可寒之泄之。此言针治之外，又当药治者如此。火邪为疠，故宜寒之泄之。由此观之，则凡上文五刚化疫，五柔化疠，或针或药，皆宜因气施治，又在不言可知也。

四十三、十二藏神失守位邪鬼外干之刺（《素问·遗篇刺法论》）

黄帝问曰：人虚即神游失守位，使鬼神外干，是致夭亡，何以全真？愿闻刺法。全其真即保其神，神全则邪不能干也。岐伯稽首再拜曰：昭乎哉问！谓神移失守，虽在其体，然不致死；或有邪干，故令夭寿。虚而无邪，未必致死。若神气既虚，邪复干之，则夭寿矣。

只如厥阴失守，天以虚，人气肝虚，感天重虚，即魂游于上，厥阴属木，在人应肝，人之肝虚，复感天虚，则肝不藏魂。魂属阳，故游散于上。神光不聚，而白尸鬼犯之，令人暴亡也。，邪干厥大气，身温犹可刺之，厥，逆也。大气，元气也。肝木失守，金邪犯之。若神气未脱，四肢虽冷，心腹尚温，口中无涎，舌卵不缩者，尚可刺救复苏。后仿此。刺其足少阳之所过，丘墟穴也。肝胆相为表里，故宜刺之。旧注曰：用毫针，于人近体暖针至温，以左手按穴，咒曰：太上元君，常居其左，制之三魂。诵之三遍。次呼三魂名：爽灵、胎光、幽精。诵之三遍。次想青龙于穴下，刺入同身寸之三分，留三呼，徐徐出针，令亲人授气于口中，腹中鸣者可治之。次刺肝之俞。肝俞，足太阳经穴，刺此所以补肝。旧注曰：用毫针，着身温之，左手按穴，咒曰：太微帝君，元英制魂，真元反本，令入青云。又呼三魂，各如前三遍。刺三分，留三呼，次进二分，留三呼，复取针至三分，留一呼，徐徐出之，即气反而复活。

人病心虚，又遇君相二火司天失守，感而三虚，人之心虚，而遇司天二火失守，又或惊而夺精，汗出于心，是为三虚，则神光不聚，邪必犯之。遇火不及，黑尸鬼犯之，令人暴亡，黑为水色，火运不及则水胜之，故见黑尸鬼。可刺手少阳之所过，阳池穴也。手少阳为相火之经，故宜补之。旧注曰：用毫针，于人身温暖，以手按穴，咒曰：太乙帝君，泥丸总神，丹元黑气，来复其真。诵之三遍。想赤凤于穴下，刺入二分，留七呼，次进一分，留三呼，复退留一呼，徐徐出针，手扪其穴，即令复活也。复刺心俞。足太阳经穴，刺之以补君火。旧注曰：用毫针，着身温暖，以手按穴，咒曰：丹房守灵，五帝上清，阳和布体，来复黄庭。诵之三遍。刺入同身寸之二分，留一呼，次进一分，留一呼，退至二分，留一呼，徐徐出针，以手扪其穴。

人脾病，又遇太阴司天失守，感而三虚，土气重虚，又或汗出于脾胃，是为三虚，则智意二神失守其位。又遇土不及，青尸鬼邪犯之于人，令人暴亡，青尸鬼，木邪也，脾土虚者乃见之。可刺足阳明之所过，冲阳穴也，刺此所以补胃。旧注曰：用毫针，着人身温暖，以手按穴，咒曰：常在魂庭，始清太宁，元和布气，六

甲反真。诵之三遍。先想黄庭于穴下，刺入三分，留三呼，次进二分，留一呼，徐徐退出，以手扪之。复刺脾之俞。脾俞，在足太阳经，补脾也。旧注曰：用毫针，以手按之，咒曰；太始干位，总统坤元，黄庭真气，来复来全。诵之三遍。刺之三分，留二呼，进至五分，动气至，徐徐出针。

人肺病，遇阳明司天失守，感而三虚，肺与阳明皆属金，人虚天虚，又或汗出于肺，是为三虚，而火邪犯之。又遇金不及，有赤尸鬼干人，令人暴亡，赤尸鬼，火邪也。金为火胜，故见赤鬼。可刺手阳明之所过，合谷穴也。肺与大肠为表里，故当刺此以补金。旧注曰：用毫针，着人身温暖，先以手按穴：咒曰：青气真全，帝符日元，七魄归右，今复本田。诵之三遍。想白气于穴下，刺入三分，留三呼，次进至五分，留三呼，复退一分，留一呼，徐徐出针，以手扪其穴，可复活也。复刺肺俞。肺俞在足太阳经，用针以补肺。旧注曰：用毫针，着体温暖，先以手按穴，咒曰：左元真人，六合气宾，天符帝力，来入其司。诵之三遍。针入一分半，留三呼，次进二分，留一呼，徐徐出针，以手扪其穴。

人肾病，又遇太阳司天失守，感而三虚，人之水藏、天之水气既皆不足，又遇汗出于肾，是为三虚而肾神失守，土邪必相犯也。又遇水运不及之年，有黄尸鬼干犯人正气，吸人神魂，致暴亡，黄为土色，水藏神虚，故见土鬼。神魂散荡，若为所吸，多致暴亡。若四肢厥冷气脱，但得心腹微温，眼色不易，唇口及舌不变，口中无涎，尚可救也。可刺足太阳之所过，京骨穴也。肾与膀胱为表里，故当刺此以补水藏。旧注曰：用毫针，着人身温暖，以手按穴，咒曰：元阳育婴，五老反真，泥丸玄华，补精长存。想黑气于穴下，刺入一分半，留三呼，乃进至三分，留一呼，徐徐出针，以手扪其穴。复刺肾俞。在足太阳经，用针补之。旧注曰：用毫针，先以手按穴，咒曰：天玄日晶，太和昆灵，贞元内守，持入始清。诵之三遍。刺之三分，留三呼，次又进至五分，留三呼，徐徐出针，以手扪之。

黄帝问曰：十二藏之相使，神失位，使神彩之不圆，恐邪干犯，治之可刺，愿闻其要。十二藏各有其神，相通运用，故曰相使。一有失位，则神光亏缺，是谓不圆。邪因得而犯之，刺治之法如后。岐伯稽首再拜曰：悉乎哉！问至理，道真宗，此非圣帝，焉究斯源？是谓气神合道，契符上天。天地之道，气与神耳，人生之道，亦惟此也，故曰契符上天。心者，君主之官，神明出焉，心为一身之主，万几之舍，故神明出焉。若情欲伤心，最为五劳之首，心伤则神不守舍，损抑元阳，夭人长命，莫此为甚，而实人所不知。澄心则养神，抱元守一之道，端从此始。此下十二藏相使及君主神明等义，详藏象类第一章。可刺手少阴之源。神门穴也。用长针，口中温之，刺三分，留三呼，次进一分，留一呼，徐徐出针，以手扪其穴。凡刺各经之源者，皆所以补之也。后准此。肺者，相傅之官，治节出焉，肺藏气，主行营卫，故治节由之。若形寒饮冷，悲忧过度，则肺气受伤，神失守位。可刺手太阴之源。太渊穴也。用长针，口中温之，以手按穴，刺入三分，留三呼，动气至，徐徐出针，以手扪其穴。肝者，将军之官，谋虑出焉，气强而勇，故号将军。性多变动，故主谋虑。若恚怒气逆，上而不下，则肝神受伤也。可刺足厥阴之源。太冲穴也。用长针，于口中先温，以手按穴，刺入三分，留三呼，次进二分，留二呼，徐徐出针，以手扪其穴。胆者，中正之官，决断出焉，胆气刚果，故官为中正而主决断。若大惊卒怒，其气必伤，神光散失，病为惶惧膈噎等证。可刺足少阳之源。丘墟穴也，用长针。温于口内，先以左手按穴，刺三分，留三呼，进至五分，留二呼，徐徐出针，以手扪其

穴。膻中者，臣使之官，喜乐出焉，膻中者，心包络所居，相火之位，故为臣使。卫护君主，故喜乐出焉。若五情不节，皆能伤之，令人失志恍惚，神光不聚，则邪犯之。可刺心包络所流。劳宫穴也。用长针，于口中温之，先以左手按穴，刺入三分，留二呼，徐徐出针，以手扪其穴。脾为谏议之官，知周出焉，脾藏意，神志未定，意能通之，故为谏议之官。虑周万事，皆由乎意，故智周出焉。若意有所着，思有所伤，劳倦过度，则脾神散失矣。可刺脾之源。太白穴也。用长针，口内温之，先以左手按穴，刺入二分，留五呼，进至三分，留五呼，徐徐出针，以手扪之。胃为仓廪之官，五味出焉。饥饱失宜，饮食无度，偏于嗜好，其神乃伤。可刺胃之源。冲阳穴也。用长针，于口中温之，先以左手按穴，刺入三分，留三呼，进二分，徐徐出针，以手扪其穴。大肠者，传道之官，变化出焉，食物至此，变化其形而出，闭结则肠胃壅滞，泄利则门户不要，传道失守，三焦元气之所关也。可刺大肠之源。合谷穴也。用长针，口中温之，刺入三分，留三呼，进至二分，留一呼，徐徐出之。小肠者，受盛之官，化物出焉，受盛水谷而分清浊，故曰化物出焉。清浊不分，则小肠失其化矣。可刺小肠之源。腕骨穴也。用长针，口中温针，先以左手按穴，刺三分，留三呼，进二分，留一呼，徐徐出针，以手扪其穴。肾者，作强之官，伎巧出焉，色欲恐惧，强力入水，皆能伤肾。肾伤则作强伎巧，神失其职矣。刺其肾之源。太溪穴也。用长针，于口中先温，以左手按穴，刺入三分，留一呼，进一分，留一呼，徐徐出针，以手扪其穴。三焦者，决渎之官，水道出焉，决渎者，水道流通之义。如江河淮济，不变其道，百川归之，以入于海，故曰四渎。人之三焦，在上主纳，在中主运。在下主出。若出纳运行不得其正，则三焦失守，神气不聚，邪乘虚而犯之矣。刺三焦之源。阳池穴也。用长针，于口中温之，先以左手按穴，刺三分，留三呼，进一分，留一呼，徐徐出针，以手扪之。膀胱者，州都之官，精液藏焉，气化则能出矣，膀胱为三焦之下泽，津液所聚，故曰州都。然赖下焦之气，施化而通，若其不约而遗，不利而癃，皆气海之失职也。刺膀胱之源。京骨穴也。用长针，先温于口中，以左手按穴，刺入三分，留三呼，进二分，留三呼，徐徐出针，以手扪其穴。凡此十二官者，不得相失也。不相失者谓之相使，失则神气散乱，有邪干犯，灾害至矣，宜用刺法以全其真也。是故刺法有全神养真之旨，亦法有修真之道，非治疾也，故要修养和神也。，此言针法有如此之妙，其要在修养和神而已。道贵常存，补神固根，精气不散，神守不分。道贵常存者，贵其不衰也。不衰之道，在补神以固根。欲全其神，在精气不散，则神守不分矣。然即神守，而虽不去亦全真。言神守者，岂惟神不去，正所以全真也。人神不守，非达至真。至真之道，要在守神，不知守神，非达道也。至真之要，在乎天玄，玄者，水之色。天玄者，天一之义。以至真之要，重在精也。神守天息，复入本元，命曰归宗。天息者，鼻息通乎天也。守息则气存，气存则神存，故曰神守天息。以上三节，首言神，次言精，此言气。夫人始生，先成精，精其本也。儿在母腹，先通胎息，气其元也。既宝其精，又养其气，复其本，返其元矣。精气充而神自全，谓之内三宝。三者合一，即全真之道也，故曰归宗。前有存三守一愚按，在四十一。

四十四、神失守位邪鬼外干之义（《素问·遗篇本病论》）

黄帝曰：人气不足，天气如虚，人神失守，神光不聚，邪鬼干人，致有夭亡，可得闻乎？神光，神明也。人气与天气皆失守，则阳神不聚，阴鬼干人，致

死之兆也。岐伯曰：人之五藏，一藏不足，又会天虚，感邪之至也。人有不足之藏，与天虚之气相会者，其邪至甚，如肝遇木虚，心遇火虚之类也。

人忧愁思虑即伤心，又或遇少阴司天，天数不及，太阴作接间至，即谓天虚也，此即人气天气同虚也。少阴司天之年，太阴尚在左间。若少阴不足，则太阴作接者，未当至而至矣。此以君火之虚，与人心气同虚也。又遇惊而夺精，汗出于心，夺精者，夺心之精也。五藏各有其精，如《本神篇》曰：五藏主藏精者也，不可伤，伤则失守而阴虚。即此之义。因而三虚，神明失守。先有忧愁之伤，又有少阴不及，再遇惊而夺精，三虚相会，神明失守矣。心为君主之官，神明出焉，神失守位，即神游上丹田，在帝太乙帝君泥丸君下。人之脑为髓海，是谓上丹田，太乙帝君所居，亦曰泥丸君，总众神者也。心之神明失守其位，则浮游于此。神既失守，神光不聚，却遇火不及之岁，有黑尸鬼见之，令人暴亡。心属火，心神失守，神明衰也，又遇火运不及，故见水色之鬼。非但癸年，即戊年失守亦然，司天二火不及亦然。尸鬼者，魄之阴气。阳脱阴孤，其人必死，故尸鬼见也。

人饮食劳倦即伤脾，又或遇太阴司天，天数不及，即少阳作接间至，即谓之虚也，此即人气虚而天气虚也。太阴司天之年，少阳尚为天之左间。若太阴不足，则接者先至而少阳得政。脾气既伤，又遇太阴失守，是重虚也。又遇饮食饱甚，汗出于胃，醉饱行房，汗出于脾，卫气不固，则五藏汗泄于外，邪得乘而犯之，故致人神失守也。因而三虚，脾神失守。既伤于脾，次遇天虚，再加汗出，是三虚也。脾为谏议之官，智周出焉，神既失守，神光失位而不聚也，脾神失守，意智乱也。却遇土不及之年，或己年或甲年失守，或太阴天虚，青尸鬼见之，令人卒亡。土运不及，不止己年，而甲亦有之，又或太阴司天，失守其位，故木邪鬼见，令人卒亡。

人久坐湿地、强力入水即伤肾，肾为作强之官，伎巧出焉，因而三虚，肾神失守。神志失位，神光不聚，诸藏皆言作接间至及汗出之由，惟此不言，必脱失也。太阳寒水司天之年，厥阴尚为左间。若太阳不足，则厥阴作接间至，此天虚也。《经脉别论》云：持重远行，汗出于肾，兼之坐湿入水，肾气必伤，是为三虚。肾神不守，则精衰志失也。却遇水不及之年，或辛不会符，或丙年失守，或太阳司天虚，有黄尸鬼至，见之令人暴亡。水不及者，土邪犯之，故黄尸鬼见，卒然伤人。

人或恚怒，气逆上而不下，即伤肝也，又遇厥阴司天，天数不及，即少阴作接间至，是谓天虚也，此谓天虚人虚也。厥阴司天之年，少阴当为左间。若厥阴不足，则少阴预至。肝气既伤，厥阴又虚，天人俱不足也。又遇疾走恐惧，汗出于肝。天虚人虚，又汗出于肝，是为三虚。肝为将军之官，谋虑出焉，神位失守，神光不聚，肝藏魂，失守则魂神不聚也。又遇木不及年，或丁年不符，或壬年失守，或厥阴司天虚也，有白尸鬼见之，令人暴亡也。白尸鬼见，金胜木也。

已上五失守者，天虚而人虚也，神游失守其位，即有五尸鬼干人，令人暴亡也，谓之曰尸厥。尸鬼干人，则厥逆而死，故谓尸厥。神游者，神气虽游，未离于身，尚不即死。若脉绝身冷，口中涎塞，舌短卵缩，则无及矣，否则速救可苏也。以上五藏失守，独缺金虚伤肺、赤尸鬼一证，必脱简也。惟《邪气藏府病形篇》所言

五藏之伤俱全，但与此稍有不同。详疾病类三。人犯五神易位，即神光不圆也，非但尸鬼，即一切邪犯者，皆是神失守位故也。神光，即阳明之气，凡阳气不足，则阴邪犯之。二十难曰：脱阳者见鬼。即神失守位之义。愚按：此二篇所言五鬼干人，其义最详。盖天地间万物万殊，莫非五行之化，人之藏气，鬼之干人，亦惟此耳。故五鬼为邪，各因所胜，此相制之理，出乎当然者也。然以余所验，则有如心神失守、火自为邪者，多见赤鬼；肺金不足、气虚茫然者，多见白鬼；肾阴亏损、目光昏暗者，多见黑鬼；肝木亡阳者，多见青鬼；脾湿为祟者，多见黄鬼。是皆不待胜制，而本藏之邪自见也。至如山野之间，幽隐之处，鬼魅情形，诚有不测。若明本篇之义，则虽千态万状，只此五行包罗尽之，治之以胜，将安遁哉？然鬼本无形，乃能形见，既觉其无中之有，独不能觉其有中之无乎？反之之明，在正心以壮气，虚明以定神。神定，彼将自灭矣。天命所在，彼亦焉能以非祸加人哉？此全神却鬼之道也。古德云：山鬼之伎俩有限，老僧之不见不闻无穷。斯言至矣。论治类十六章有按当考。此谓得守者生，失守者死，得守则神全，失守则神散。神全则灵明圆聚，故生。神散则魂魄分离，故死。得神者昌，失神者亡。阳气为神，阳盛则神全。阴气为鬼，阳衰则鬼见。阴阳合气，命之曰人。其生在阳，其死在阴，故曰得神者昌，得其阳也。失神者亡，失其阳也。明阴阳聚散之道，则鬼神之妙固不难知，而得失之柄还由乎我。古云人定胜天，本非虚语。观孟子曰：求则得之，舍则失之。不于斯言益信乎？

二十九卷

会通类

一、摄生

苍天之气，清静则志意治，顺之则阳气固，虽有贼邪，弗能害也，此因时之序，故圣人传精神，服天气，而通神明。失之则内闭九窍，外壅肌肉，卫气散解，此谓自伤，气之削也。是以圣人陈阴阳，筋脉和同，骨髓坚固，气血皆从。如是则内外调和，邪不能害，耳目聪明，气立如故。见疾病类五。

惟贤人上配天以养头，下象地以养足，中傍人事以养五藏。阴阳四。

圣人日避虚邪之道，如避矢石然，邪弗能害，此之谓也。运气三十五。

夫阴阳之气，清静则生化治，动则苛疾起。运气三十二。

人神不守，非达至真。至真之要，在乎天玄，神守天息，复入本元，命曰归宗。运气四十三。

夫精者，身之本也，故藏于精者，春不病温。疾病二十七。

冬日在骨，蛰虫周密，君子居室。脉色九。

能知七损八益，则二者可调，不知用此，则早衰之节也。年四十而阴气自半也，起居衰矣。年五十，体重，耳目不聪矣。年六十，阴痿，气大衰，九窍不利，下虚上实，涕泣俱出矣。故曰知之则强，不知则老，故同出而名异耳。智者察同，愚者察异，愚者不足，智者有余，有余则耳目聪明，身体轻强，老者复壮，壮者益治 。是以圣人为无为之事，乐恬憺之能，从欲快志于虚无之守，故寿命无穷，与天地终，此圣人之治身也。阴阳二。

故养神者，必知形之肥瘦，营卫血气之盛衰。血气者，人之神，不可不谨养。针刺十三。

所有自来肾有久病者，可以寅时面向南，净神不乱思，闭气不息七遍，以引颈咽气顺之，如咽甚硬物，如此七遍后，饵舌下津令无数。慎其大喜欲情于中，如不忌，即其气复散也，心欲实，令少思。慎勿大怒，怒必真气却散之。欲令脾实，气无滞饱，无久坐，食无大酸，无食一切生物，宜甘宜淡。悲伤即肺动，而真气复散也，人欲实肺者，要在息气也。运气四十一。

饮食自倍，肠胃乃伤。疾病六十七。

阴阳和平之人，居处安静，无为惧惧，无为忻忻，婉然从物，或与不争，与时变化，尊则谦谦，谭而不治，是谓至治。藏象三十。

二、阴阳五行

黄帝问曰：余闻天为阳，地为阴，日为阳，月为阴。上与《六节藏象论》同，详运气一。大小月三百六十日成一岁，人亦应之。今三阴三阳，不应阴阳，其故何也？岐伯对曰：阴阳者，数之可十，推之可百，数之可千，推之可万，阴阳者数句与《五运行大论》同，详运气类四。又手足阴阳系日月篇亦同，见经络类三十四。万之大不可胜数，然其要一也。天复地载，万物方生，未出地者，命曰阴处，名曰阴中之阴；则出地者，命曰阴中之阳。阳予之正，阴为之主。见经络类二十九。

夫五运阴阳者，天地之道也，万物之纪纲，变化之父母，生杀之本始，神明之府也，可不通乎？故物生谓之化，物极谓之变，阴阳不测谓之神，神用无方谓之圣。运气三。

天地者，万物之上下也；左右者，阴阳之道路也；水火者，阴阳之征兆也；金木者，生成之终始也。阴阳之气各有多少，故曰三阴三阳也。寒暑燥湿风火，天之阴阳也，三阴三阳上奉之。木火土金水火，地之阴阳也，生长化收藏下应之。天以阳生阴长，地以阳杀阴藏。天有阴阳，地亦有阴阳。故阳中有阴，阴中有阳。阴阳相错，而变由生也。运气三。

自古通天者，生之本，本于阴阳。天地之间，六合之内，其气九州九窍，五藏十二节，皆通乎天气。其生五，其气三，数犯此者，则邪气伤人，此寿命之本也。苍天之气，清净则志意治，顺之则阳气固，虽有贼邪，弗能害也。阳气者，若天与日，失其所则折寿而不彰，故天运当以日光明。是故阳因而上，卫外者也。阳气者，烦劳则张。阳气者，大怒则形气绝而血菀于上。阳气者，精则养神，柔则养筋。阳气者，一日而主外，平旦人气生，日中而阳气隆，日西而阳气已虚，气门乃闭。阴者，藏精而起亟也；阳者，卫外而为固也。凡阴阳之要，阳密乃固，两者不和，若春无秋，若冬无夏，因而和之，是谓圣度。故阳强不能密，阴气乃绝，阴平阳秘，精神乃治，阴阳离决。精气乃绝。阴之所生，本在五味，阴之五宫，伤在五味。疾病五。

天气，清静光明者也，藏德不止，故不下也。天明则日月不明，邪害空窍，阳气者闭塞，地气者冒明，云雾不精，则上应白露不下。摄生五。

阳者，天气也，主外；阴者，地气也，主内。故阳道实，阴道虚。疾病十三。

至阴虚，天气绝；至阳盛，地气不足。阴阳并交，至人之所行。阴阳并交者，阳气先至，阴气后至。是以圣人持诊之道，先后阴阳而持之。脉色类

七。

春夏则阳气多而阴气少，秋冬则阴气盛而阳气衰。疾病三十四。

阳从左，阴从右；老从上，少从下。是以春夏归阳为生，归秋冬为死；反之，则归秋冬为生。疾病八十四。

东南方阳也，阳者其精降于下，故右热而左温；西北方阴也，阴者其精奉于上，故左寒而右凉。高者气寒，下者气热。阴精所奉其人寿，阳精所降其人夭。崇高则阴气治之，污下则阳气治之，阳胜者先天，阴胜者后天，此地理之常，生化之道也。运气十六。

阴道偶，阳道奇。发于春夏，阴气少，阳气多。发于秋冬，阳气少，阴气多。经络三十。

阳之动，始于温，盛于暑；阴之动，始于清，盛于寒。夫阴阳之气，清静则生化治，动则苛疾起。运气三十二。

天地之动静，神明为之纪；阴阳之往复，寒暑彰其兆。运气十。

阴阳四时者，万物之终始也，死生之本也。摄生类六。

太阳为开，阳明为阖，少阳为枢。太阴为开，厥阴为阖，少阴为枢。经络二十九。

三阳为经，二阳为维，一阳为游部。三阳为表，二阴为里，一阴至绝作朔晦，却具合以正其理。所谓三阳者，太阳为经。二阳者，阳明也。一阳者，少阳也。三阴者，六经之所主也。三阳为父，二阳为卫，一阳为纪。三阴为母，二阴为雌，一阴为独使。疾病七。

帝曰：愿闻阴阳之三也何谓？岐伯曰：气有多少异用也。阳明何谓也？两阳合明也。厥阴何也？两阴交尽也。两阴交尽故曰幽，两阳合明故曰明。运气三十三。

太阴藏搏者，三阴也。一阴至，厥阴之治也。太阳藏何象？象三阳而浮也。少阳藏何象？象一阳也。阳明藏何象？象大浮也。二阴搏至，肾沉不浮也。脉色十五。又三阴三阳次序，详疾病七。

巨阳者，诸阳之属也。疾病三十九。

两阳合于前，故曰阳明。两阴交尽，故曰厥阴。足之阳者，阴中之少阳也；足之阴者，阴中之太阴也。手之阳者，阳中之太阳也；手之阴者，阳中之少阴也。腰以上者为阳，腰以下者为阴。其于五藏也，心为阳中之太阳，肺为阳中之少阴，肝为阴中之少阳，脾为阴中之至阴，肾为阴中之太阴。经络三十四。

人生有形，不离阴阳。针刺九。

人有阴阳，治分五态，藏象三十。

内有阴阳，外亦有阴阳。在内者五藏为阴，六府为阳；在外者筋骨为阴，皮肤为阳。针刺三十一。

阴者主藏，阳者主府；阳受气于四末，阴受气于五藏。针刺二十八。

三阳在头。三阴在手。脉色二十六。

阳受气于上焦，以温皮肤分肉之间。疾病二十。

重阳之人，其神易动。多阳者多喜，多阴者多怒。针刺二十二。

审其阴阳，以别柔刚，阳病治阴，阴病治阳，定其血气，各守其乡。论治八。

所谓阴者，真藏也。所谓阳者，胃脘之阳也。别于阳者，知病处也；别于阴者，知死生之期。所谓阴阳者，去者为阴，至者为阳；静者为阴，动者为阳；迟者为阴，数者为阳。脉色二十六。

阴气者，静则神藏，躁则消亡，饮食自倍，肠胃乃伤。疾病六十七。

阳气起于足五指之表，阴脉者集于足下而聚于足心。阴气起于五指之里，集于膝下而聚于膝上。疾病三十四。

微妙在脉，不可不察，察之有纪，从阴阳始，始之有经，从五行生，生之有度，四时为宜，补写勿失，与天地如一，得一之精，以知死生。是故声合五音，色合五行，脉合阴阳。脉色九。

阳气尽，阴气盛则目瞑，阴气尽而阳气盛则寤矣。疾病七十九。

凡阳有五，五五二十五阳。脉色二十六。

夺阴者死，夺阳者狂。针刺五十九。

五行者，金木水火土也，更贵更贱，以知死生，以决成败，而定五藏之气，间甚之时，死生之期也。疾病二十四。

木得金而伐，火得水而灭，土得木而达，金得火而缺，水得土而绝，万物尽然，不可胜竭。针刺类九。

君火以明，相火以位。运气三。

甲己之岁，土运统之；乙庚之岁，金运统之；丙辛之岁，水运统之；丁壬之岁，木运统之；戊癸之岁，火运统之。运气三。

帝曰：愿闻平气。岐伯曰：木曰敷和，火曰升明，土曰备化，金曰审平，水曰静顺。帝曰：不及奈何？岐伯曰：木曰委和，火曰伏明，土曰卑监，金曰从革，水曰涸流。帝曰：太过何如？岐伯曰：木曰发生，火曰赫曦，土曰敦阜，金曰坚成，水曰流衍。运气十三。

显明之右，君火之位也；君火之右，退行一步，相火治之；复行一步，土气治之；复行一步，金气治之；复行一步，水气治之；复行一步，木气治之；复行一步，君火治之。相火之下，水气承之；水位之下，土气承之；土位之下，风气承之；风位之下，金气承之；金位之下，火气承之；君火之下，阴精承之。运气六。

少阴君火，不司气化。运气二十四。

土者生万物而法天地。藏象七。

木发无时，水随火也。运气二十三。

君位臣则顺，臣位君则逆，所谓二火也。运气类七。

壮火之气衰，少火之气壮。壮火食气，气食少火。壮火散气，少火生气。阴阳一。

少水不能灭盛火，而阳独治，独治者不能生长也。肝一阳也，心二阳也，肾孤藏也，一水不能胜二火，故不能冻栗，病名曰骨痹。疾病四十五。

水之精为志，火之精为神。一水不胜五火，故目眦盲。疾病八十。

二火不胜三水。疾病九。

三、藏象

天气通于肺，地气通于嗌，风气通于肝，雷气通于心，谷气通于脾，雨气通于肾。六经为川，肠胃为海，九窍为水注之气。见阴阳类四。

肝心脾肺肾五藏皆为阴，胆胃大肠小肠膀胱三焦六府皆为阳。故背为阳，阳中之阳，心也；背为阳，阳中之阴，肺也；腹为阴，阴中之阴，肾也；腹为阴，阴中之阳，肝也；腹为阴，阴中之至阴，脾也。阴阳五。

阴者主藏，阳者主府；阳受气于四末，阴受气于五藏。针刺二十八。

阴脉荣其藏，阳脉荣其府。其流溢之气，内溉藏府，外濡腠理。经络二十八。

阳中之少阴，肺也。阳中之太阳，心也。阴中之少阳，肝也。阴中之至阴，脾也。阴中之太阴，肾也。经络十五。

肝主春，足厥阴少阳主治，其日甲乙，肝苦急，急食甘以缓之。心主夏，手少阴太阳主治，其日丙丁，心苦缓，急食酸以收之。脾主长夏，足太阴阳明主治，其日戊己，脾苦湿，急食苦以燥之。肺主秋，手太阴阳明主治，其日庚辛，肺苦气上逆，急食苦以泄之。肾主冬，足少阴太阳主治，其日壬癸，肾苦燥，急食辛以润之，开腠理，致津液，通气也。肝欲散，急食辛以散之。心欲软，急食咸以软之，脾欲缓，急食甘以缓之。肺欲收，急食酸以收之。肾欲坚，急食苦以坚之。疾病二十四。

肝为牡藏，其色青，其时春，其音角，其味酸，其日甲乙。心为牡藏，其色赤，其时夏，其日丙丁，其音徵，其味苦。脾为牝藏，其色黄，其时长夏，其日戊己，其音宫，其味甘。肺为牝藏，其色白，其音商，其时秋，其日庚辛，其味辛。肾为牝藏，其色黑，其时冬，其日壬癸，其音羽，其味咸。是为五变。针刺十七。

春脉者肝也。夏脉者心也。秋脉者肺也。冬脉者肾也。脾脉者土也，孤藏以灌四傍者也。脉色类十。

九野为九藏，故形藏四，神藏五，合为九藏以应之也。运气一。脉色五。

五藏者，所以藏精神魂魄者也。六府者，所以受水谷而行化物者也。经络十二。

五藏六府，心为之主，耳为之听，目为之候，肺为之相，肝为之将，脾为之卫，肾为之主外。故五藏六府之津液，尽上渗于目，心悲气并则心系急，心系急则肺举，肺举则液上溢。疾病类五十八。

五藏六府，肺为之盖，心为之主，缺盆为之道。肝者主为将，脾者主为卫，肾者主为外。六府者，胃为之海。藏象二十九。

肝生于左、肺藏于右，心部于表，肾治于里，脾为之使，胃为之市，鬲肓之上，中有父母，七节之傍，中有小心，从之有福，逆之有咎。针刺六十四。

肺主身之皮毛，心主身之血脉，肝主身之筋膜，脾主身之肌肉，肾主身之骨髓。疾病七十一。

心藏神，肺藏气，肝藏血，脾藏肉，肾藏志，而成此形。志意通，内连

骨髓，而成身形五藏。疾病十八。《本神篇》曰：脾藏营，心藏脉，肾藏精。详藏象十。

心为噫，肺为咳，肝为语，脾为吞，肾为欠为嚏，胃为气逆为哕为恐，大肠小肠为泄，下焦溢为水，膀胱不利为癃，不约为遗溺。胆为怒，是为五病。精气并于心则喜，并于肺则悲，并于肝则忧，并于脾则畏，并于肾则恐，是谓五并。心恶热，肺恶寒，肝恶风，脾恶湿，肾恶燥，是谓五恶。心为汗，肺为涕，肝为泪，脾为涎，肾为唾，是谓五液。心藏神，肺藏魄，肝藏魂，脾藏意，肾藏志，《九针论》曰：肾藏精，志也。是谓五藏所藏。心主脉，肺主皮，肝主筋，脾主肉，肾主骨，是谓五主。疾病二十五。

人有五藏，化五气，以生喜怒悲忧恐，阴阳一。

青为肝，赤为心，白为肺，黄为脾，黑为肾。肝合筋，心合脉，肺合皮，脾合肉，肾合骨。脉色三十二。

肝色青，心色赤，肺色白，脾色黄，肾色黑。疾病类二十四。

心者，五藏之专精也，目者其窍也。疾病八十。

重阳之人，熇熇高高，言语善疾，举足善高，心肺之藏气有余，阳气滑盛而扬，故神动而气先行。多阳者多喜，多阴者多怒。针刺二十二。

五藏之应天者肺，肺者五藏六府之盖也，皮者肺之合也。人之所以应土者肉也。人之所以生成者血脉也。针刺二。

肺者藏之长也，为心之盖也。疾病七十一。

肺者藏之盖也，疾病八十二。

肺者气之本。藏象二。

肝者中之将也，取决于胆，咽为之使。疾病六十一。

人卧血归于肝，肝受血而能视，足受血而能步，掌受血而能握，指受血而能摄。经络二十一。

脾与胃以膜相连耳，而能为之行其津液何也？疾病十三。

脾主为胃行其津液者也。疾病三十四。

五藏者皆禀气于胃，胃者五藏之本也，藏气者，不能自致于手太阴，必因于胃气，乃至于手太阴也。脉色二十七。

人受气于谷，谷入于胃，以传于肺，五藏六府，皆以受气，其清者为营，浊者为卫，营在脉中，卫在脉外。经络二十三。

胃为五藏六府之海，其清气上注于肺，肺气从太阴而行之，其行也以息往来。气之离藏也，卒然如弓弩之发，如水之下岸。经络十三。

谷始入于胃，其精微者，先出于胃，之两焦以溉五藏，别出两行营卫之道。其大气之搏而不行者，积于胸中，命曰气海，出于肺，循喉咽，故呼则出，吸则入。天地之精气，其大数常出三入一，故谷不入，半日则气衰，一日则气少矣。气味二。

平人之常，气禀于胃，胃者平人之常气也，人无胃气，曰逆，逆者死。脉色十一。

脉无胃气亦死。脉弱以滑，是有胃气。脉色十二。

肾者至阴也，肺者太阴也。肾者胃之关也，关门不利，故聚水而从其类

也。肾者牝藏也，地气上者，属于肾而生水液也，故曰至阴。针刺三十八。

肾者主水，受五藏六府之精而藏之。藏象十三。

肾者水藏，主津液，主卧与喘也。疾病八十二。

膀胱之胞薄以懦，得酸则缩。气味三。

人始生，先成精，精成而脑髓生。经络一。

脉反四时及不间藏，曰病难已。脉色十二。

神：阴阳不测谓之神，神用无方谓之圣。运气三。天地之动静，神明为之纪。运气四、十。玄生神，神在天为风。运气三。藏象六同。天地之动静，神明为之纲纪。阴阳四。阴阳者，神明之府也。阴阳一。运气三。天地之大纪，人神之通应也。运气二十四。根于中者，命曰神机，神去则机息；根于外者，命曰气立，气止则化绝。运气十五。出入废则神机化灭。运气九。神转不回，回则不转，乃失其机。脉色十。论治十四。出入有行，以转神明。脉色八。昔在黄帝，生而神灵。故能形与神俱。不知持漏，不时御神。俱摄生一。四气调神。摄生四。故圣人传精神，服天气而通神明。起居如惊。神气乃浮，阳气者，精则养神，柔则养筋，阴平阳秘，精神乃治。味过于辛，筋脉沮弛，精神乃央。俱疾病五。阴气者，静则神藏，躁则消亡。疾病六十七。心藏神。疾病二十五。心者君主之官，神明出焉。藏象一。运气四十三。心者，生之本，神之变也。藏象二。心者，五藏六府之大主也，精神之所舍也，心伤则神去，神去则死矣。针刺二十三。心藏脉，脉舍神。藏象十。积神于心，以知往今。脉色三十二。血者神气也。经络二十三。水之精为志，火之精为神。疾病八十。两神相搏，合而成形。藏象二十五。血脉和则精神乃居，故神者水谷之精气也。藏象二十七。人之血气精神者，所以奉生而周于性命者也。志意者，所以御精神。志意和则精神专直。五藏者，所以藏精神血气魂魄者也。俱藏象二十八。神藏五，形藏四，合为九藏。脉色五。运气一。府精神明，留于四藏。藏象十二。五味入口，藏于肠胃，味有所藏，以养五气，气和而生，津液相成，神乃自生。气味一。所言节者，神气之所游行出入也。经络十四。重阳之人，其神易动。针刺二十二。精神内守，病安从来？摄生二。呼吸精气，独立守神。去世离俗，积精全神。俱摄生三。凡刺之法，必先本于神，血脉营气精神，此五藏之所藏也。两精相搏谓之神，随神往来谓之魂。怵惕思虑则伤神，神伤则恐惧流淫而不止。喜乐者，神惮散而不藏。恐惧者，神荡惮而不收。俱藏象九。上古使僦贷季，理色脉而通神明。论治十七。按其脉，知其病，命曰神。知一则为工，知二则为神，知三则神且明矣。俱脉色十七。神在秋毫，属意病者。神属勿去，知病存亡。神无营于众物。必正其神。俱针刺七。一曰治神。道无鬼神，独来独往。俱针刺九。拘于鬼神者，不可与言至德。藏象十一。粗守形，上守神，神乎神，客在门。神者正气也。针刺一。善言化言变者，通神明之理。运气十二。故养神者，必知形之肥瘦，营卫血气之盛衰。血气者，人之神，不可不谨养。神乎神，耳不闻，目明心开而志先，慧然独悟，口弗能言，俱视独见，适若昏，昭然独明，若风吹云，故曰神。俱针刺十三。莫知其形，若神仿佛。用针之要，无忘其神。俱针刺十。推闔其门，令神气存。

针刺十四。方成弗约，则神与弗俱。针刺二十九。医不能严，不能动神。论治十八。所以不十全者，精神不专。论治十九。必一其神，令志在针。以移其神，气至乃休。俱针刺六十二。合形与气，使神内藏。针刺五十六。写虚补实，神去其室。补虚写实，神归其室。疾病五十六。神变而止。针刺十九。刺法有全神养真之旨。道贵常存，补神固根，精气不散，神守不分。人虚即神游失守位，使鬼神外干。人神不守，非达至真。至真之要，在乎天玄，神守天息，复入本元，命曰归宗。俱运气四十三。失神者死，得神者生。何者为神？曰：血气已和，营卫已通，五藏已成，神气舍心，魂魄毕具，乃成为人。百岁，五藏皆虚，神气皆去，形骸独居而终矣。俱藏象十四。逆从到行，标本不得，亡神失国。得神者昌，失神者亡。俱论治十七。五神失守，邪鬼干人。得神者昌，失神者亡。运气四十四。故贵脱势，虽不中邪，精神内伤，身必败亡。论治十八。衣被不敛，言语善恶，不避亲疏者，此神明之乱也。疾病九十一。神有余则笑不休，神不足则悲。疾病十八。形弊血尽而功不立者，神不使也。论治十五。

四、脉色

善为脉者，谨察五藏六府，一逆一从，阴阳表里，雌雄之纪，藏之心意，合心于精，非其人勿教，非其真勿授，是为得道。见藏象类四。

脉气流经，经气归于肺，肺朝百脉。气口成寸，以决死生。藏象十二。

天周二十八宿，人经二十八脉，周身一十六丈二尺。故人一呼脉再动，气行三寸，一吸脉亦再动，气行三寸，一万三千五百息，气行五十营于身，水下百刻，日行二十八宿，漏水皆尽，脉终矣。凡行八百一十丈也。经络二十六。

凡未诊病者，必问尝贵后贱，虽不中邪，病从内生，名曰脱营。尝富后贫，名曰失精。凡欲诊病者，必问饮食居处，暴乐暴苦，始乐后苦，皆伤精气，精气竭绝，形体毁沮。善为脉者，必以比类奇恒从容知之，为工而不知道，此诊之不足贵，此治之三过也。诊有三常，必问贵贱，封君败伤，及欲侯王。故贵脱势，虽不中邪，精神内伤，身必败亡。始富后贫，虽不伤邪，皮焦筋屈，痿躄为挛。凡诊者，必知终始，有知余绪，切脉问名，当合男女。论治十八。

诊不知阴阳逆从之理，此治之一失也。诊病不问其始，忧患饮食之失节，起居之过度，或伤于毒，不先言此，卒持寸口，何病能中？妄言作名，为粗所穷，此治之四失也。诊无人事，治数之道，从容之葆，坐持寸口，诊不中五脉，百病所起，始以自怨，遗师其咎。论治十九。

必审问其所始病，与今之所方病，而后各切循其脉，视其经络浮沉，以上下逆从循之。脉色二十五。

气口何以独为五藏主？气口亦太阴也。藏象十一。

上、下、来、去、至、止。脉色二十一注义。

肝脉弦，心脉钩，脾脉代，肺脉毛，肾脉石，是谓五藏之脉。疾病二十五。

厥阴之至其脉弦，少阴之至其脉钩，太阴之至其脉沉，少阳之至大而浮，

阳明之至短而涩，太阳之至大而长。至而和则平，至而甚则病，至而反者病，至而不至者病，未至而至者病，阴阳易者危。运气三十一。

三阳脉至手太阴而弦，浮而不沉，决以度，察以心，合之阴阳之论。所谓二阳者，阳明也，至手太阴，弦而沉急不鼓，炅至以病皆死。一阳者，少阳也，至手太阴，上连人迎，弦急悬不绝，此少阳之病也，专阴则死。三阴者，六经之所主也，交于太阴，伏鼓不浮，上空志心。二阴至肺，其气归膀胱，外连脾胃。一阴独至，经绝气浮，不鼓钩而滑。先至为主，后至为客。疾病七。

春不沉，夏不弦，冬不涩，秋不数，是谓四塞。沉甚曰病，弦甚曰病，涩甚曰病，数甚曰病，参见曰病，复见曰病，未至而去曰病，去而不去曰病，反者死。运气二十二。

春得秋脉，夏得冬脉，长夏得春脉，秋得夏脉，冬得长夏脉，是谓五邪皆同，命死不治。疾病类二十五。

寸口主中，人迎主外，两者相应，俱往俱来，若引绳大小齐等，春夏人迎微大，秋冬寸口微大，如是者命曰平人。人迎盛则为热，虚则为寒，紧则为痛痹，代则乍甚乍间。寸口盛则胀满寒中食不化，虚则热中出糜、少气溺色变，紧则痛痹，代则乍痛乍止。针刺二十九。

少气者，脉口人迎俱少而不称尺寸也。针刺类二十八。

脉之盛衰者，所以候血气之虚实、有余不足也。针刺五十七。

形充而脉小以弱者气衰，衰则危矣。藏象十五。

虚者脉大如其故而不坚也，实者脉大如其故而益坚也。针刺十六。

大热病，气热脉满，是谓重实。脉气上虚尺虚，是谓重虚。经络皆实，是寸脉急而尺缓也。络气不足，经气有余者，脉口热而尺寒也。经虚络满者，尺热满，脉口寒涩也。寒气暴上，脉满而实，实而滑则生，实而逆则死。脉浮而涩，涩而身有热者死。其形尽满者，脉急大坚，尺涩而不应也。从则生，逆则死。疾病十六。

邪气来也紧而疾，谷气来也徐而和。针刺八。

脉急则引，脉大以弱则欲安静，用力无劳也。针刺二十九。

帝曰：脉从而病反者，其诊何如？岐伯曰：脉至而从，按之不鼓，诸阳皆然。帝曰：诸阴之反，其脉何如？岐伯曰：脉至而从，按之鼓甚而盛也。标本一。

阳病而阳脉小者为逆，阴病而阴脉大者为逆。故阴阳俱静俱动，若引绳相倾者病。经络十三。

脉盛血少，此谓反也。脉少血多，此谓反也。疾病二十一。

人迎与寸口气小大等者，病难已。人迎盛坚者伤于寒，气口盛坚者伤于食。脉色三十二。

脉之卒然动者，皆邪气居之，留于本末，不动则热，不坚则陷且空，不与众同，是以知其何脉之动也。经脉者常不可见也，其虚实也以气口知之，脉之见者皆络脉也。经络六。

夫脾虚浮似肺，肾小浮似脾，肝急沉散似肾，此皆工之所时乱也。夫浮

而弦者，是肾不足也。沉而石者，是肾气内著也。今夫脉浮大虚者，是脾气之外绝，去胃外归阳明也。疾病类九。

鼓一阳曰钩，鼓一阴曰毛，鼓阳胜急曰弦，鼓阳至而绝曰石，阴阳相过曰溜。疾病六。

手太阴、足太阴盛者，寸口大三倍于人迎；手少阴、足少阴盛者，寸口大再倍于人迎；手厥阴、足厥阴盛者，寸口大一倍于人迎。虚者，俱寸口反小于人迎也。手阳明、足阳明盛者，人迎大三倍于寸口；手太阳、足太阳盛者，人迎大再倍于寸口；手少阳、足少阳盛者，人迎大一倍于寸口。虚者，俱人迎反小于寸口也。疾病十。

阴气大盛，则阳气不能荣也，故曰关。阳气大盛，则阴气弗能荣也，故曰格。阴阳俱盛，不能相荣，故曰关格。关格者，不得尽期而死也。经络二十二。

人迎一盛，病在足少阳；一盛而躁，病在手少阳。人迎二盛，病在足太阳；二盛而躁，病在手太阳。人迎三盛，病在足阳明；三盛而躁，病在手阳明。人迎四盛，且大且数，名曰溢阳，溢阳为外格。脉口一盛，病在足厥阴；一盛而躁，在手心主。脉口二盛，病在足少阴；二盛而躁，在手少阴。脉口三盛，病在足太阴；三盛而躁，在手太阴。脉口四盛，且大且数，名曰溢阴，溢阴为内关，内关不通死不治。人迎与太阴脉口俱盛四倍以上，命曰关格，关格者与之短期。针刺二十八。又二十九略同。

南北政。天地之变，无以脉诊。尺寸反，阴阳交。运气五。

人之居处动静勇怯，脉亦为之变乎？诊病之道，观人勇怯骨肉皮肤，能知其情，以为诊法也。疾病五十三。

应则顺，否则逆，逆则变生，变生则病。物生其应也，气脉其应也。运气六。

消瘅脉实大，病久可治；脉悬小坚，病久不可治。疾病六十。

癫疾脉。疾病六十五。

腰痛脉。疾病三十七。

胃脘痈者，当候胃脉。人迎者胃脉也。疾病类八十八。

肠澼生死脉。疾病七十二。

热病汗出而脉尚躁盛者死。疾病四十三。

六经滑涩，为疝为积。疾病七十。

何以知怀子之且生也？身有病而无邪脉也。疾病六十二。

乳子中风热，喘鸣肩息者，脉实大也，缓则生，急则死。疾病四十七。

刺家不诊，听病者言。针刺四十四。

凡将用针，必先诊脉，视气之剧易，乃可以治也。针刺六十。

诸脉者皆属于目。经络二十一。

视其目色，以知病之存亡也。持气口人迎以视其脉，坚且盛且滑者病日进，脉软者病将下，诸经实者病三日已。气口候阴，人迎候阳也。针刺十六。

其脉滑而盛者，病日进；虚而细者，久以持；大以涩者，为痛痹。阴阳如一者病难治。视目之五色，以知五藏而决死生。视其血脉，察其色，以知

其寒热痛痹。针刺二十三。

欲知其要，则色脉是矣。色以应日，脉以应月，常求其要，则其要也。治之要极，无失色脉，用之不惑，治之大则。论治十七。

善诊者，察色按脉，先别阴阳，审清浊而知部分，视喘息、听声音而知所苦，观权衡规矩而知病所主。论治八。

帝曰：视而可见奈何？岐伯曰：五藏六府固尽有部，视其五色，黄赤为热，白为寒，青黑为痛，此所谓视而可见者也。帝曰：扪而可得奈何？岐伯曰：视其主病之脉，坚而血及陷下者，皆可扪而得也。疾病六十六。

其色多青则痛，多黑则痹，黄赤则热，多白则寒，五色皆见则寒热也。经络三十一。

视其颜色，黄赤者多热气，青白者少热气，黑色者多血少气。藏象十七。

凡诊络脉，脉色青则寒且痛，赤则有热。胃中寒，手鱼之络多青矣；胃中有热，鱼际络赤；其暴黑者，留久痹也；其有赤有黑有青者，寒热气也；其青短者，少气也。经络六。

形胜色、色胜形者，至其胜时年加，感则病行，失则忧矣。藏象三十一。

肺热者色白而毛拔，心热者色赤而络脉溢，肝热者色苍而爪枯，脾热者色黄而肉蠕动，肾热者色黑而齿槁。疾病七十一。

太阳之脉，色荣颧骨，热病也，荣未交，曰今且得汗，待时而已。与厥阴脉争见者，死期不过三日。其热病内连肾。少阳之脉，色荣颊前，热病也，荣未交，曰今且得汗，待时而已。与少阴脉争见者，死期不过三日。颊下近颧为大瘕，下牙车为腹满，颧后为胁痛，颊上者鬲上也。疾病四十四。

少阴所谓面黑如地色者，秋气内夺，故变于色也。疾病十一。

道之至数，五色脉变，揆度奇恒，道在于一。容色见上下左右，各在其要。其色见浅者，汤液主治，十日已。其见深者，必齐主治，二十一日已。其见大深者，醪酒主治，百日已。色夭面脱，不治，百日尽已。脉短气绝死，病温虚甚死。色见上下左右，各在其要。上为逆，下为从。女子右为逆，左为从；男子左为逆，右为从。搏脉痹躄，寒热之交。脉孤为消气，虚泄为夺血。孤为逆，虚为从。论治十四。

五、经络

人皮应天，人肉应地，人脉应人，人筋应时，人声应音，人阴阳合气应律，人齿面目应星，人出入应风，人九窍三百六十五络应野。见针刺类三。

天有宿度，地有经水，人有经脉。天地温和，则经水安静；天寒地冻，则经水凝泣；天暑地热，则经水沸溢；卒风暴起，则经水波涌而陇起。夫邪之入于脉也，寒则血凝泣，暑则气淖泽，虚邪因而入客，亦如经水之得风也。针刺十四。

人有四经十二从。四经应四时，十二从应十二月，十二月应十二脉。脉色二十六。

经脉十二者，以应十二月。十二月者，分为四时。针刺二十七。

身半以上，其气三矣，天之分也，天气主之。身半以下，其气三矣，地之分也，地气主之。以名命气，以气命处，而言其病。半，所谓天枢也。运

气二十九。

天枢之上，天气主之；天枢之下，地气主之；气交之分，人气从之，万物由之。此之谓也。运气九。

六经为川，肠胃为海，九窍为水注之气。阴阳四。

计人亦有三百六十五节，以为天地。运气一。

其气九州九窍、五藏十二节，皆通乎天气。疾病类五。

天不足西北，故西北方阴也，而人右耳目不如左明也。地不满东南，故东南方阳也，而人左手足不如右强也。阴阳三。

上部天，两额之动脉；上部地，两颊之动脉；上部人，耳前之动脉。中部天，手太阴也；中部地，手阳明也；中部人，手少阴也。下部天，足厥阴也；下部地，足少阴也；下部人，足太阴也。三部者，各有天，各有地，各有人。三而成天，三而成地，三而成人。三而三之，合则为九，九分为九野，九野为九藏。故神藏五，形藏四，合为九藏。脉色五。

三阳在头，三阴在手。脉色二十六。

手之三阴，从藏走手；手之三阳，从手走头。足之三阳，从头走足；足之三阴，从足走腹。针刺二十。

阴气从足上行至头，而下行循臂至指端；阳气从手上行至头，而下行至足。故曰阳病者上行极而下，阴病者下行极而上。疾病十三。

阳气起于足五指之表，阴脉者集于足下而聚于足心，故阳气胜则足下热也。阴气起于五指之里，集于膝下而聚于膝上，故阴气胜则从五指至膝上寒，其寒也不从外，皆从内也。疾病三十四。

足三阳者下行。胃者六府之海，其气亦下行。疾病八十二。

四支者诸阳之本也，阳盛则四支实，实则能登高也。疾病十二。

五藏者，所以藏精神血气魂魄者也；六府者，所以化水谷而行津液者也。肺合大肠，大肠者，皮其应。心合小肠，小肠者，脉其应。肝合胆，胆者，筋其应。脾合胃，胃者，肉其应。肾合三焦膀胱，三焦膀胱者，腠理毫毛其应。肺应皮，心应脉，脾应肉，肝应爪，肾应骨。藏象二十八。

脉者血之府。脉色二十一。

心者，五藏之专精也，目者其窍也，华色者其荣也。积水者至阴也，至阴者肾之精也。水之精为志，火之精为神。泣涕者脑也，脑者阴也，髓者骨之充也，故脑渗为涕。志者骨之主也，是以水流而涕从之。疾病八十。

阳明者，十二经脉之长也。疾病四十。

阳明者，胃脉也。阳明主肉。疾病十二。

胃之大络，名曰虚里，贯鬲络肺，出于左乳下，其动应衣，脉宗气也。脉色十一。

阳明者，五藏六府之海，主润宗筋，宗筋主束骨而利机关也。冲脉者，经脉之海也，主渗灌谿谷，与阳明合于宗筋，阴阳总宗筋之会，会于气街，而阳明为之长，皆属于带脉，而络于督脉。故阳明虚则宗筋纵，带脉引不，故足痿不用也。疾病七十一。

胃者，水谷之海，六府之大源也。五味入口，藏于胃以养五藏气，气口

亦太阴也。是以五藏六府之气味，皆出于胃，变见于气口。藏象十一。

脾与胃以膜相连耳，而能为之行其津液何也？岐伯曰：足太阴者三阴也，其脉贯胃属脾络嗌，故太阴为之行气于三阴。阳明者表也，五藏六府之海也，亦为之行气于三阳。藏府各因其经而受气于阳明，故为胃行其津液。疾病十三。

人之所受气者，谷也。谷之所注者，胃也。胃者，水谷气血之海也。海之所行云气者，天下也。胃之所出气血者，经隧也。经隧者，五藏六府之大络也，迎而夺之而已矣。针刺六十一。

五藏者皆禀气于胃，胃者五藏之本也。藏气者，不能自致于手太阴，必因于胃气，乃至于手太阴也。脉色二十七。

四支皆禀气于胃，而不得至经，必因于脾，乃得禀也。疾病十三。

肝开窍于目，心开窍于耳，脾开窍于口，肺开窍于鼻，肾开窍于二阴。藏象四。

人卧血归于肝，肝受血而能视，足受血而能步，掌受血而能握，指受血而能摄。经络二十一。

气积于胃，以通营卫，各行其道。宗气流于海，其下者注于气街，其上者走于息道。厥在于足，宗气不下。针刺三十五。

营者，水谷之精气也，和调于五藏，洒陈于六府，乃能入于脉也，故循脉上下，贯五藏，络六府也。卫者，水谷之悍气也，其气慓疾滑利，不能入于脉也，故循皮肤之中，分肉之间，熏于肓膜，散于胸腹，逆其气则病，从其气则愈。疾病六十七。

其浮气之不循经者为卫气，其精气之行于经者为营气。经络十二。

五谷入于胃也，其糟粕、津液、宗气分为三隧，故宗气积于胸中，出于喉咙，以贯心脉，而行呼吸焉；营气者，泌其津液，注之于脉，化以为血，以荣四末，内注五藏六府，以应刻数焉；卫气者，出其悍气之慓疾，而先行于四末分肉皮肤之间而不休者也。昼日行于阳，夜行于阴，常从足少阴之分间，行于五藏六府。疾病八十三。

卫气者，昼日行于阳，夜行于阴。疾病四十八。

风府无常，卫气之所应，必开其腠理，气之所舍节，则其府也。疾病四十九。又义同四十八。

人之血气精神者，所以奉生而周于性命者也。经脉者，所以行血气而营阴阳，濡筋骨，利关节者也；卫气者，所以温分肉，充皮肤，肥腠理，司开阖者也；志意者，所以御精神，收魂魄，适寒温，和喜怒者也。密理厚皮者，三焦膀胱厚；粗理薄皮者，三焦膀胱薄。藏象二十八。

四支八谿之朝夕也。人有大谷十二分，小谿三百五十四名，少十二俞，此皆卫气之所留止，邪气之所客也，针石缘而去之。经络二十一。

上焦开发，宣五谷味，熏肤充身泽毛，若雾露之溉，是谓气。中焦受气取汁，变化而赤，是谓血。藏象二十五。

阳受气于上焦，以温皮肤分肉之间。疾病二十。

肠胃受谷，上焦出气，以温分肉，而养骨节，通腠理。中焦出气如露，

上注谿谷而渗孙脉，津液和调，变化而赤为血，血和则孙脉先满溢，乃注于络脉，皆盈，乃注于经脉。疾病八十六。

水谷皆入于口，津液各走其道。故三焦出气，以温肌肉，充皮肤，为其津；其流而不行者，为液。五谷之精液和合而为膏者，内渗入于骨空，补益脑髓，而下流于阴股。疾病五十八。

冲脉起于关元，随腹直上。疾病六十六。

冲脉任脉皆起于胞中，上循背里，为经络之海。其浮而外者，循腹右上行，会于咽喉，别而络唇口。藏象十七。

入脊内，注于伏冲之脉。疾病类四十九。《疟论》作伏膂之脉，详四十八。

传舍于伏冲之脉。疾病二。

帝曰：少阴之脉独下行何也？岐伯曰：不然。夫冲脉者，五藏六府之海也，五藏六府皆禀焉。其上者，出于颃颡，渗诸阳，灌诸精；其下者，注少阴之大络，出于气街，循阴股内廉，入腘中，伏行骭骨内，下至内踝之后属而别；其下者，并于少阴之经，渗三阴；其前者，伏行出跗属，下循跗入大指间，渗诸络而温肌肉。故别络结则跗上不动，不动则厥，厥则寒矣。针刺二十。

少阳属肾，肾上连肺，故将两藏。藏象三。

帝曰：手太阴之脉独无腧何也岐伯曰：少阴，心脉也。心者，五藏六府之大主也，精神之所舍也，其藏坚固，邪弗能容也。容之则心伤，心伤则神去，神去则死矣。故诸邪之在于心者，皆在于心之包络，包络者心主之脉也，故独无腧焉。帝曰：少阴独无腧者不病乎？岐伯曰：其外经病而藏不病，故独取其经于掌后锐骨之端。其余脉出入屈折，其行之徐疾，皆如手少阴心主之脉行也。针刺二十三。

阳明者常动，巨阳少阳不动，不动而动大疾，此其候也。疾病六十四。

巨阳者，诸阳之属也，故为诸阳主气也。疾病类三十九。

夫胸腹，藏府之郭也。膻中者，心主之宫城也。胃者，大仓也。咽喉小肠者，传送也。胃之五窍者，闾里门户也。廉泉玉英者，津液之道也。疾病五十六。

身形支节者，藏府之盖也。藏象二十九。

头者精明之府；背者胸中之府；腰者肾之府；膝者筋之府；骨者髓之府。疾病九十一。

脑、髓、骨、脉、胆、女子胞，此六者地气之所生也，皆藏于阴而象于地，故藏而不写，名曰奇恒之府。夫胃、大肠、小肠、三焦、膀胱，此五者天气之所生也，其气象天，故写而不藏，此受五藏浊气，名曰传化之府。藏象二十三。

首面耐寒，因于气聚。藏象二十。

明堂者鼻也，阙者眉间也，庭者颜也，蕃者颊侧也，蔽者耳门也。脉色三十二。

目者，宗脉之所聚也，上液之道也；口鼻者，气之门户也；耳者，宗脉之所聚也。疾病七十九。

五藏六府之津液，尽上渗于目。疾病五十八。

精明者，所以视万物，别黑白，审长短。以长为短，以白为黑，如是则精衰矣。脉色三十。

命门者目也。经络十二。

鼻者肺之官也，目者肝之官也，口唇者脾之官也，舌者心之官也，耳者肾之官也。以官何候？以候五藏。脉色三十一。

切脉动静而视精明。脉色一。

所以察其目者，五藏使五色循明，循明则声章，声章者，则言声与平生异也。针刺十六。

目下亦阴也，腹者至阴之所居。疾病三十一。

目眦外决于面者为锐眦，在内近鼻者为内眦，上为外眦，下为内眦。针刺三十七。

眉本。液者所以灌精濡空窍者也，故上液之道开则泣。疾病七十九。

臂阳明有入頄遍齿者，名曰大迎。足太阳有入頄遍齿者，名曰角孙。足阳明有挟鼻入面者，名曰悬颅。足太阳有通项入于脑者，正属目本，名曰眼系，头目苦痛取之，在项中两筋间，入脑乃别。阴跷阳跷，阴阳相交，阳入阴，阴出阳，交于目锐眦，阳气盛则瞋目，阴气盛则瞑目。针刺四十四。

喉主天气，咽主地气。疾病十三。

咽喉者，水谷之道也；喉咙者，气之所以上下者也；会厌者，音声之户也；口唇者，音声之扇也；舌者，音声之机也；悬雍垂者，音声之关也；颃颡者，分气之所泄也；横骨者，神气所使，主发舌者也。针刺四十五。

渐者上侠颐也。针刺四十四。

上纪者胃脘也，下纪者关元也。针刺四十七。

鬲肓之上，中有父母，七节之傍，中有小心。针刺六十四。

肓之原在齐下。疾病七十三。

陷于肉肓而中气穴。疾病五十六。

肉之大会为谷，肉之小会为谿。经络八。

经脉十二，络脉三百六十五。论治十九。

夫十二经脉者，皆络三百六十五节，节有病必被经脉，经脉之病皆有虚实，何以合之？疾病二十。

视其经脉之在于身也，其见浮而坚，其见明而大者多血，细而沉者多气也。经络十八。

阳络伤则血外溢，阴络伤则血内溢。疾病二。

内溢于经，外注于络。针刺二十一。

经有常色而络无常变也。阴络之色应其经，阳络之色变无常，随四时而行也。脉色三十五。

凡五十七穴者，皆藏之阴络，水之所客也。针刺三十八。

节之交三百六十五会者，络脉之渗灌诸节者也。针刺十六。

节之交，三百六十五会。所谓节者，神气之所游行出入也。经络十四。

粗理而皮不致者，腠理疏。薄皮肤而目坚固以深者，长冲直阳，《论勇

篇》冲作衝。其心刚，刚则多怒，怒则气上逆。颧骨者，骨之本也。颧大则骨大，颧小则骨小。臂薄者，其髓不满。疾病类七十六。

所谓玄府者，汗空也。针刺三十八。

原独不应五时，以经合之，以应其数，故六六三十六输。针刺十七。

气门乃闭。疾病五。运气十七。

人有八虚，皆机关之室，真气之所过，血络之所游。疾病十五。

腰脊者，身之大关节也。肢胫者，人之管以趋翔也。茎垂者，身中之机，阴精之候，津液之道也。针刺三十三。

三结交者，阳明太阴也，脐下三寸关元也。针刺五十三。

膀胱之胞薄以懦。气味三。

胞痹者，少腹膀胱，按之内痛。疾病六十七。

石瘕生于胞中，寒气客于子门。疾病五十七。

胞移热于膀胱。疾病四十六。

人有重身，九月而喑，胞之络脉绝也。胞络者系于肾，少阴之脉，贯肾系舌本，故不能言。疾病六十二。

胞脉者属心而络于胞中。疾病三十一。

前阴者，宗筋之所聚，乃太阴阳明之所合也。疾病三十四。

成骨在膝外廉之骨独起者。解脉。同阴之脉。阳维之脉。衡络之脉。会阴之脉。直阳之脉。飞阳之脉。昌阳之脉。散脉。肉里之脉。针刺四十九。

寒府在附膝外解营。取膝上外者使之拜，取足心者使之跪。针刺五十四。

胃合于三里，大肠合入于巨虚上廉，小肠合入于巨虚下廉，三焦合入于委阳，膀胱合入于委中央，胆合入于阳陵泉。针刺二十四。 此义与《本输篇》大同，详经络十六。

下三里三寸为巨虚上廉，下上廉三寸为巨虚下廉，大肠属上，小肠属下，足阳明胃脉也，大肠小肠，皆属于胃，是足阳明也。三焦下腧，出于委阳，并太阳之正，入络膀胱，约下焦。经络十六。

所谓三里者，下膝三寸也。所谓跗上者，举膝分易见也。巨虚者，跷足胻独陷者。下廉者，陷下者也。针刺七。

膜原。疾病六十六。

筋膜。疾病七十一。

缨脉。针刺五十五。 《寒热病篇》作嬰筋，针刺四十四。

皮者道也。针刺四十四。

四街。经络十二、十三。

四关。经络十五。

两卫。针刺七。

五藏之道，皆出于经隧，以行血气，血气不和，百病乃变化而生，是故守经隧焉。疾病十八。

六、标本

子午之岁，上见少阴；丑未之岁，上见太阴；寅申之岁，上见少阳；卯酉之岁，上见阳明；辰戌之岁，上见太阳；巳亥之岁，上见厥阴。少阴所谓

标也，厥阴所谓终也。厥阴之上，风气主之；少阴之上，热气主之；太阴之上，湿气主之；少阳之上，相火主之；阳明之上，燥气主之；太阳之上，寒气主之。所谓本也。见运气类三。

少阳之上，火气治之，中见厥阴；阳明之上，燥气治之，中见太阴；太阳之上，寒气治之，中见少阴；厥阴之上，风气治之，中见少阳；少阴之上，热气治之，中见太阳；太阴之上，湿气治之，中见阳明。所谓本也。本之下，中之见也；见之下，气之标也。本标不同，气应异象。运气六。

风行于地，所谓本也，余气同法。本乎天者，天之气也；本乎地者，地之气也。运气二十四。

春夏先治其标，后治其本；秋冬先治其本，后治其标。论治二。

病为本，工为标，标本不得，邪气不服。论治十五。

三 十 卷

会 通 类

七、气味

气者，有真气，有正气，有邪气。真气者，所受于天，与谷气并而充身也。正气者，正风也，从一方来，非实风，又非虚风也。邪气者，虚风之贼伤人也。见疾病类四。

肺者气之本。藏象二。

气因于中。疾病三十四。

气内为宝。论治十八。

天之在我者德也，地之在我者气也，德流气薄而生者也。藏象九。

故神者，水谷之精气也。藏象二十七。

人受气于谷，谷入于胃，以传于肺，五藏六府皆以受气。营卫者精气也，血者神气也，故血之与气，异名同类焉。经络二十三。

谷入于胃，胃气上注于肺。疾病七十九。

营气之道，内谷为宝。谷入于胃，乃传之肺，流溢于中，布散于外，精专者行于经隧。经络二十四。

食气入胃，散精于肝，淫气于筋。食气入胃，浊气归心，淫精于脉。饮入于胃，游溢精气，上输于脾。脾气散精，上归于肺，通调水道，下输膀胱。水精四布，五经并行。藏象十二。

食入于阴，长气于阳。疾病六十四。

受谷者浊，受气者清。清者主阴，浊者主阳。藏象十九。

酒者，水谷之精，熟谷之液也。其气慓悍，其入于胃中，则胃胀，气上逆，满于胸中，肝浮胆横。当是之时，固比于勇士，气衰则悔，名曰酒悖。藏象二十一。

邪气来也紧而疾，谷气来也徐而和。针刺八。

谷入多而气少，此谓反也；谷不入而气多，此谓反也。疾病二十一。

治其王气，是以反也。论治七。

天寒则腠理闭，气湿不行，水下留于膀胱，则为溺与气。疾病五十八。

形不足者，温之以气；精不足者，补之以味。论治类八。

阳为气，阴为味。味归形，形归气，气归精，精归化。精食气，形食味，化生精，气生形。味伤形，气伤精，精化为气，气伤于味。阴味出下窍，阳气出上窍。味厚者为阴，薄为阴之阳；气厚者为阳，薄为阳之阴。味厚则泄，薄则通；气薄则发泄，厚则发热。气味辛甘发散为阳，酸苦涌泄为阴。阴阳一。

五味入口，藏于胃以养五藏气，气口亦太阴也。是以五藏六府之气味，皆出于胃，变见于气口。故五气入鼻，藏于心肺，心肺有病，而鼻为之不利也。藏象十一。

夫五味入胃，各归所喜攻，酸先入肝，苦先入心，甘先入脾，辛先入肺，咸先入肾，久而增气，物化之常也。气增而久，夭之由也。论治七。

补上治上制以缓，补下治下制以急，急则气味厚，缓则气味薄，适其至所，此之谓也。论治三。

欲令脾实，气无滞饱，无久坐，食无太酸。运气类四十一。

帝曰：五味阴阳之用何如？岐伯曰：辛甘发散为阳，酸苦涌泄为阴，咸味涌泄为阴，淡味渗泄为阳。六者或收或散，或缓或急，或燥或润，或软或坚，以所利而行之，调其气使其平也。论治四。

东方青色，入通于肝，其味酸，其臭臊。南方赤色，入通于心，其味苦，其臭焦。中央黄色，入通于脾，其味甘，甘臭香。西方白色，入通于肺，其味辛，其臭腥。北方黑色，入通于肾，其味咸，其臭腐。藏象四。

肝苦急，急食甘以缓之；心苦缓，急食酸以收之；脾苦湿，急食苦以燥之；肺苦气上逆，急食苦以泄之；肾苦燥，急食辛以润之，开腠理，致津液，通气也。肝欲散，急食辛以散之，用辛补之，酸写之。心欲软，急食咸以软之，用咸补之，甘写之。脾欲缓，急食甘以缓之，用苦写之，甘补之。肺欲收，急食酸以收之，用酸补之，辛写之。肾欲坚，急食苦以坚之，用苦补之，咸写之。肝色青，宜食甘，粳米牛肉枣葵皆甘。心色赤，宜食酸，小豆犬肉李韭皆酸。肺色白，宜食苦，麦羊肉杏薤皆苦。脾色黄，宜食咸，大豆豕肉栗藿皆咸。肾色黑，宜食辛，黄黍鸡肉桃葱皆辛。辛散，酸收，甘缓，苦坚，咸软。毒药攻邪，五谷为养，五果为助，五畜为益，五菜为充，气味合而服之，以补精益气。此五者，有辛酸甘苦咸，各有所利，或散或收，或缓或急，或坚或软，四时五藏，病随五味所宜也。疾病二十四。

酸入肝，辛入肺，苦入心，咸入肾，甘入脾，是谓五入。辛走气，气病无多食辛；咸走血，血病无多食咸；苦走骨，骨病无多食苦；甘走肉，肉病无多食甘；酸走筋，筋病无多食酸。是谓五禁，无令多食。《九针论》曰：病在筋，无食酸；病在气，无食辛；病在骨，无食咸；病在血，无食苦；病在肉，无食甘。口嗜而欲食之，不可多也，必自裁也，命曰五裁。疾病二十五。

厥阴在泉为酸化；少阴在泉为苦化；太阴在泉为甘化；少阳在泉为苦化；阳明在泉为辛化；太阳在泉为咸化。运气二十四。

帝曰：其于正味何如？岐伯曰：木位之主，其写以酸，其补以辛；火位

之主，其写以甘，其补以咸；土位之主，其写以苦，其补以甘；金位之主，其写以辛，其补以酸；水位之主，其写以咸，其补以苦。厥阴之客，以辛补之，以酸写之，以甘缓之；少阴之客，以咸补之，以甘写之，以酸收之；太阴之客，以甘补之，以苦写之，以甘缓之；少阳之客，以咸补之，以甘写之，以咸耎之；阳明之客，以酸补之，以辛写之，以苦泄之；太阳之客，以苦补之，以咸写之，以苦坚之，以辛润之。运气三十。

阴之所生，本在五味，阴之五宫，伤在五味。是故味过于酸，肝气以津，脾气乃绝；味过于咸，大骨气劳，短肌，心气抑；味过于甘，心气喘满，色黑，肾气不衡；味过于苦，脾气不濡，胃气乃厚；味过于辛，筋脉沮弛，精神乃央。疾病五。

多食咸，则脉凝泣而变色；多食苦，则皮槁而毛拔；多食辛，则筋急而爪枯；多食酸，则肉胝胎而唇揭；多食甘，则骨痛而发落，此五味之所伤也。故心欲苦，肺欲辛，肝欲酸，脾欲甘，肾欲咸，此五味之所合，五藏之气也。藏象八。

甚则以苦泄之。运气十七。

酸伤筋，辛胜酸；苦伤气，咸胜苦；甘伤脾，酸胜甘；辛伤皮毛，苦胜辛；咸伤血，甘胜咸。藏象五、六。

肥者令人内热，甘者令人中满。疾病六十一。

食鱼者使人热中，盐者胜血。论治九。

有病口甘者，名曰脾瘅。有病口苦者，病名曰胆瘅。疾病六十一。

胆液泄则口苦，胃气逆则呕苦，故曰呕胆。针刺四十七。

八、论治

不治已病治未病。见摄生类七。

凡治病，察其形气色泽，脉之盛衰，病之新故，乃治之无后其时。形气相得，谓之可治；色泽以浮，谓之易已；脉从四时，谓之可治；脉弱以滑，是有胃气，命曰易治，取之以时。形气相失，谓之难治；色夭不泽，谓之难治；脉实以坚，谓之益甚；脉逆四时，为不可治。必察四难而明告之。脉色十二。

故治不法天之纪，不用地之理，则灾害至矣。阴阳四。

故治病者，必明六化分治，五味五色所生，五藏所宜，乃可以言盈虚病生之绪也。运气二十四。

凡治病必察其下，适其脉，观其志意，与其病也。拘于鬼神者，不可与言至德。恶于针石者，不可与言至巧。病不许治者，病不必治，治之无功矣。藏象十一。

能别阴阳十二经者，知病之所生。候虚实之所在者，能得病之高下。知六府之气街者，能知解结契绍于门户。能知虚石之坚软者，知补写之所在。能知六经标本者，可以无惑于天下。经络十二。

一曰治神，二曰知养身，三曰知毒药为真，四曰制砭石小大，五曰知府藏血气之诊。针刺九。

必审问其所始病，与今之所方病，而后各切循其脉，视其经络浮沉，以

上下逆从循之。脉色二十五。

上工救其萌芽，下工救其已成。针刺十三。

上工十全九，中工十全七，下工十全六。脉色十七。

粗工凶凶，以为可攻，故病未已，新病复起。论治十七。

粗工嘻嘻，以为可知，言热未已，寒病复始，同气异形，迷诊乱经，此之谓也。标本二。

毒药攻邪，五谷为养，五果为助，五畜为益，五菜为充，气味合而服之，以补精益气。疾病二十四。

标本逆从，治有先后。标本五。

病反其本，得标之病，治反其本，得标之方。标本类三。

有逆取而得者，有从取而得者。逆，正顺也。若顺，逆也。故曰知标与本，用之不殆，明知逆顺，正行无问，此之谓也。标本二。

病生于内者，先治其阴，后治其阳，反者益甚；病生于阳者，先治其外，后治其内，反者益甚。脉色三十二。

阴盛而阳虚，先补其阳，后写其阴而和之。阴虚而阳盛，先补其阴，后写其阳而和之。虚而写之，是为重虚，重虚病益甚。针刺八。

病生于头者头重，生于手者臂重，生于足者足重，治病者先刺其病所从生者也。病先起阴者，先治其阴而后治其阳；病先起阳者，先治其阳而后治其阴。针刺五十三。

无形而痛者，其阳完而阴伤之也，急治其阴，无攻其阳；有形而不痛者，其阴完而阳伤之也，急治其阳，无攻其阴。针刺三十一。

必先度其形之肥瘦，以调其气之虚实，实则写之，虚则补之。必先去其血脉而后调之，无问其病，以平为期。脉色五。

其少长大小肥瘦，以心撩之，命曰法天之常。经络三十三。

有者求之，无者求之，虚者责之，实者责之。疾病类一。

补上下者从之，治上下者逆之，以所在寒热盛衰而调之。故曰：上取下取，内取外取，以求其过。能毒者以厚药，不胜毒者以薄药。此之谓也。气反者，病在上，取之下；病在下，取之上；病在中，傍取之。治热以寒，温而行之；治寒以热，凉而行之；治温以清，冷而行之；治清以温，热而行之。故消之削之，吐之下之，补之写之，久新同法。运气十四。

诛伐无过，命曰大惑，反乱大经，真不可复，绝人长命，予人夭殃。针刺十五。

帝曰：或有导引行气、乔摩灸熨、刺焫饮药之一者，可独守耶？将尽行之乎？岐伯曰：诸方者，众人之方也，非一人之所尽行也。此乃所谓守一勿失、万物毕者也。疾病九十四。

帝曰：其祝而已者，其故何也？岐伯曰：先巫者，因知百病之胜，先知其病之所从生者，可祝而已矣。疾病三十三。

肝苦急，急食甘以缓之。疾病二十四。

夺血者无汗，夺汗者无血。经络二十三。

所谓经治者，饮药，亦曰灸刺。针刺二十九。

起所有余，知所不足。脉色七。

盛者写之，虚者饮药以补之。经络六。

少气者，脉口人迎俱少而不称尺寸也。如是者，则阴阳俱不足，补阳则阴竭，写阴则阳脱。如是者，可将以甘药，不可饮以至剂。如此者弗灸，不已者因而写之，则五藏气坏矣。针刺二十八。

诸小者，阴阳形气俱不足，勿取以针，而调以甘药也。脉色十九。

形苦志苦，病生于咽嗌，治之以甘药。论治十。

写虚补实，神去其室，致邪失正，真不可定，粗之所败，谓之夭命。疾病五十六。

无实无虚，损不足而益有余。夺阴者死，夺阳者狂。针刺五十九。

五虚勿近，五实勿远。针刺九。

形气不足，病气有余，是邪胜也，急写之；形气有余，病气不足，急补之；形气不足，病气不足，此阴阳气俱不足也，不可刺之。故曰有余者写之，不足者补之。针刺五十六。

夫气之胜也，微者随之，甚者制之。气之复也，和者平之，暴者夺之。皆随胜气，安其屈伏，无问其数，以平为期。运气二十九。

木郁达之，火郁发之，土郁夺之，金郁泄之，水郁折之，然调其气，过者折之，以其畏也，所谓写之。帝曰：假者何如？岐伯曰：有假其气，则无禁也。所谓主气不足，客气胜也。运气二十三。

司岁备物，则无遗主矣。上淫于下，所胜平之；外淫于内，所胜治之。谨察阴阳所在而调之，以平为期，正者正治，反者反治。运气二十四。

治诸胜复，寒者热之，热者寒之，温者清之，清者温之，散者收之，抑者散之，燥者润之，急者缓之，坚者软之，脆者坚之，衰者补之，强者写之，各安其气，必清必静，则病气衰去，归其所宗，此治之大体也。运气二十八。

帝曰：客主之胜复，治之奈何？岐伯曰：高者抑之，下者举之，有余者折之，不足者补之，佐以所利，和以所宜，必安其主客，适其寒温，同者逆之，异者从之。帝曰：治寒以热，治热以寒，气相得者逆之，不相得者从之，余已知之矣；其于正味何如？岐伯曰：木位之主，其写以酸，其补以辛。火位之主，其写以甘，其补以咸。土位之主，其写以苦，其补以甘。金位之主，其写以辛，其补以酸。水位之主，其写以咸，其补以苦。厥阴之客，以辛补之，以酸写之，以甘缓之。少阴之客，以咸补之，以甘写之，以咸收之。太阴之客，以甘补之，以苦写之，以甘缓之。少阳之客，以咸补之，以甘写之，以咸软之。阴明之客，以酸补之，以辛写之，以苦泄之。太阳之客，以苦补之，以咸写之，以苦坚之，以辛润之，开发腠理，致津液，通气也。运气三十。

上下所主，随其攸利，正其味，则其要也，左右同法。少阳之主，先甘后咸；阳明之主，先辛后酸；太阳之主，先咸后苦，厥阴之主，先酸后辛；少阴之主，先甘后咸；太阴之主，先苦后甘。佐以所利，资以所生，是谓得气。运气三十四。

故岁宜苦以燥之温之，必折其郁气，先资其化源，抑其运气，扶其不胜，

无使暴过而生其疾。食岁谷以全其真，避虚邪以安其正。适气同异，多少制之，同寒湿者燥热化，异寒湿者燥湿化，故同者多之，异者少之。用寒远寒，用凉远凉，用温远温，用热远热，食宜同法。有假者反常，反是者病，所谓时也。运气十七。此在太阳司天条下，余俱当考。

适寒凉者胀，之温热者疮，下之则胀已，汗之则疮已。西北之气，散而寒之，东南之气，收而温之，所谓同病异治也。故曰气寒气凉，治以寒凉，行水渍之。气温气热，治以温热，强其内守。必同其气，可使平也，假者反之。故治病者，必明天道地理，阴阳更胜，气之先后，人之寿夭，生化之期，乃可以知人之形气矣。运气十六。

冬则闭塞。闭塞者，用药而少针石也。针刺五十五。

不治，法三月若六月，若三日若六日，传五藏而当死。藏象二十四。

热中消中，不可服高粱芳草石药。疾病六十。

用寒远寒，用热远热。热无犯热，寒无犯寒。发表不远热，攻里不远寒。运气二十。

大热遍身，狂而妄见妄闻妄言，视足阳明及大络取之。因其偃卧，居其头前，以两手四指挟按颈动脉，久持之，卷而切推，下至缺盆中，而复止如前，热去乃止，此所谓推而散之也。针刺三十五。

治厥者，必先熨调和其经，掌与腋、肘与脚、项与脊以调之，火气已通，血脉乃行，然后视其病，脉淖泽者，刺而平之，坚紧者，破而散之，气下乃止。针刺三十五。

厥逆之治，灸石有忌。疾病三十八。

夫疟之未发也，阴未并阳，阳未并阴，因而调之，真气得安，邪气乃亡，故工不能治其已发，为其气逆也。疾病四十八。

人有此三者，是谓坏府，毒药无治，短针无取，此皆绝皮伤肉，血气争黑。针刺九。

天地淫胜病治。运气二十五。

邪气反胜之治。运气二十六。

六气相胜病治。运气二十七。

六气之复病治。运气二十八。

本经十二方：小金丹治五疫。论治二十。鸡矢醴治鼓胀。疾病五十五。治之以兰，除陈气也。治脾瘅。疾病六十一。以千里水煮秫米半夏汤，治目不瞑。疾病八十三。以四乌鲗骨、一藘茹，二物并合，丸以雀卵，饮以鲍鱼汁，治血枯。疾病六十三。以生铁洛为饮，治阳厥。疾病六十四。治之以马膏，膏其急者，以白酒和桂，以涂其缓者，以桑钩钩之，治季春痹。疾病六十九。以泽泻、术各十分，麋衔五分，合以三指撮，为后饭，治酒风。疾病三十二。用醇酒二十升，蜀椒一升，干姜一斤，桂心一斤，渍酒中，浸以绵絮布，用生桑炭炙巾，以熨寒痹所刺之处。针刺三十二。髯其左角之发方一寸，燔治，饮以美酒，治尸厥。针刺三十。合豕膏冷食，治猛疸。锉蔆翘草根各一升煮饮，治败疵。俱疾病八十六。

九、针灸

故善用针者，从阴引阳，从阳引阴，以右治左，以左治右，以我知彼，以表知里，以观过与不及之理，见微则过，用之不殆。见论治类八。

是故刺法有全神养真之旨，亦法有修真之道，非治疾也。至真之要，在乎天玄，神守天息，复入本元，命曰归宗。运气四十三。

黄帝曰：刺其诸阴阳奈何？岐伯曰：按其寸口人迎，以调阴阳。凝涩者，致气以温之，血和乃止。其结络者，脉结血不行，决之乃行。故曰：气有余于上者，导而下之；气不足于上者，推而休之；其稽留不至者，因而迎之；必明于经隧，乃能持之。寒与热争者，导而行之；其宛陈血不结者，则而予之。必先明知二十五人，则血气之所在，左右上下，刺约毕也。藏象三十一。

随日之长短，各以为纪而刺之。谨候其时，病可与期，失时反候者，百病不治。故曰：刺实者，刺其来也；刺虚者，刺其去也。此言气存亡之时，以候虚实而刺之。是谓逢时。在于三阳，必候其气在于阳而刺之；病在于三阴，必候其气在阴分而刺之。经络二十五。

清者其气滑，浊者其气涩。故刺阴者，深而留之；刺阳者，浅而疾之；清浊相干者，以数调之。藏象十九。

病有标本，刺有逆从。凡刺之方，必别阴阳。故知逆与从，正行无问，知标本者，万举万当，不知标本，是谓妄行。标本四。

刺急者，深内而久留之。刺缓者，浅内而疾发针，以去其热。刺大者，微写其气，无出其血。刺滑者，疾发针而浅内之，以写其阳气而去其热。刺涩者，必中其脉，随其逆顺而久留之，必先按而循之，已发针，疾按其痏，无令其血出，以和其脉。诸小者，阴阳形气俱不足，勿取以针，而调以甘药也。脉色十九。

凡刺之法，必先本于神。是故用针者，察观病人之态，以知精神魂魄之存亡得失之意，五者以伤，针不可以治之也。藏象九。

病之起始也，可刺而已。论治八。

经病者治其经，孙络病者治其孙络血，血病身有痛者治其经络。其病者在奇邪，奇邪之脉则缪刺之。留瘦不移，节而刺之。上实下虚，切而从之，索其结络脉，刺出其血，以见通之。脉色二十五。

五藏者，故得六府与为表里，经络支节，各生虚实，其病所居，随而调之。病在脉，调之血；病在血，调之络；病在气，调之卫；病在肉，调之分肉；病在筋，调之筋；病在骨，调之骨。燔针劫刺其下及与急者；病在骨，焠针药熨；病不知所痛，两跷为上；身形有痛，九候莫病，则缪刺之；痛在于左而右脉病者，巨刺之。必谨察其九候，针道备矣。疾病二十。

夫实者，气入也。虚者，气出也。气实者，热也。气虚者，寒也。入实者，左手开针空也。入虚者，左手闭针空也。疾病二十一。

写实者气盛乃内针，针与气俱内，以开其门如利其户，针与气俱出，精气不伤，邪气乃下，外门不闭，以出其疾，摇大其道如利其路，是谓大写，必切而出，大气乃屈。帝曰：补虚奈何？岐伯曰：持针勿置，以定其意，候呼内针，气出针入，针空四塞，精无从去，方实而疾出针，气入针出，热不

得还，闭塞其门，邪气布散，精气乃得存，动气候时，近气不失，远气乃来，是谓追之。疾病二十。

十二经病刺，盛则写之，虚则补之，热则疾之，寒则留之，陷下则灸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足少阴经病，灸则强食生肉，缓带被发，大杖重履而步。疾病十。

有余有五，不足有五。有余写之，不足补之。疾病十八。

无损不足者，身羸瘦，无用镵石也。无益其有余者，腹中有形而泄之，泄之则精出而病独擅中，故曰疹成也。疾病六十二。

血气有余，肌肉坚致，故可苦以针。脉色三十一。

有病肾风者，虚不当刺，不当刺而刺，后五日其气必至。疾病三十一。

其小而短者少气，甚者写之则闷，闷甚则仆不得言，闷则急坐之也。经络六。

六经之厥，盛则写之，虚则补之，不盛不虚，以经取之。疾病三十五。

气滑即出疾，气涩则出迟，气悍则针小而入浅，气涩则针大而入深，深则欲留，浅则欲疾。针刺五十六。

平治于权衡，去宛陈莝。是以微动四极，温衣，缪刺其处，以复其形。开鬼门，洁净府，精以时服，五阳已布，疏涤五藏，故精自生，形自盛，骨肉相保，巨气乃平。论治十五。

太阳藏独至，厥喘虚气逆，是阴不足、阳有余也，表里俱当写，取之下俞。阳明藏独至，是阳气重并也，当写阳补阴，取之下俞。少阳藏独至，是厥气也，跷前卒大，取之下俞，少阳独至者，一阳之过也。太阴藏搏者，用心省真，五脉气少，胃气不平，三阴也，宜治其下俞，补阳写阴。一阳独啸，少阳厥也，阳并于上，四脉争张，气归于肾，宜治其经络，写阳补阴。一阴至，厥阴之治也，真虚痟心，厥气留薄，发为白汗，调食和药，治在下俞。脉色十五。

足阳明，五藏六府之海也，其脉大血多，气盛热壮，刺此者不深弗散，不留不写也。足阳明，刺深六分，留十呼。足太阳深五分，留七呼。足少阳深四分，留五呼。足太阴深三分，留四呼。足少阴深二分，留三呼。足厥阴深一分，留二呼。手之阴阳，其受气之道近，其气之来疾，其刺深者皆无过二分，其留皆无过一呼。其少长大小肥瘦，以心撩之，命曰法天之常。灸之亦然。灸而过此者得恶火，则骨枯脉涩；刺而过此者，则脱气。经络三十三。

刺阳明出血气，刺太阳出血恶气，刺少阳出气恶血，刺太阴出气恶血，刺少阴出气恶血，刺厥阴出血恶气也。经络二十。

诸刺络脉者，必刺其结上，甚血者虽无结，急取之以写其邪而出其血，留之发为痹也。经络类六。

孙络三百六十五穴会，亦以应一岁，以溢奇邪，以通荣卫，荣卫稽留，卫散荣溢，气竭血著，外为发热，内为少气，疾写无怠，以通荣卫，见而写之，无问所会。谿谷三百六十五穴会，亦应一岁，其小痹淫溢，循脉往来，微针所及，与法相同。经络八。

十五别络病刺。经络五。

十二原者，主治五藏六府之有疾者也。经络十五。

病始手臂者，先取手阳明太阴而汗出；病始头首者，先取项太阳而汗出；病始足胫者，先取足阳明而汗出。臂太阴可汗出，足阳明可汗出。故取阴而汗出甚者，止之于阳；取阳而汗出甚者，止之于阴。针刺五十四。

刺上关者，呿不能欠；刺下关者，欠不能呿。刺犊鼻者，屈不能伸；刺两关者，伸不能屈。经络十。

刺胸腹者，必以布幽著之，乃从单布上刺。针刺十九。

五藏热病死生刺法。疾病四十四。

藏府之咳，治之奈何？岐伯曰：治藏者治其俞，治府者治其合，浮肿者治其经。疾病五十二。

夫痈气之息者，宜以针开除去之；夫气盛血聚者，宜石而写之。疾病八十八。

诸经疟刺。疾病五十。

五藏背腧，灸之则可，刺之则不可。气盛则写之，虚则补之。以火补者，毋吹其火，须自灭也。经络十一。

络满经虚，灸阴刺阳；经满络虚，刺阴灸阳。疾病十六。

紧则先刺而后灸之。陷下则徒灸之，陷下者，脉血结于中，中有著血，血寒，故宜灸之。针刺二十九。

针所不为，灸之所宜。阴阳皆虚，火自当之。经陷下者，火则当之，结络坚紧，火所治之。不知所苦，两跷之下，男阴女阳，良工所禁。针刺十。

正月二月三月，人气在左，无刺左足之阳；四月五月六月，人气在右，无刺右足之阳。七月八月九月，人气在右，无刺右足之阴；十月十一月十二月，人气在左，无刺左足之阴。经络类三十四。

大禁二十五，在天府下五寸。经络七。

无刺熇熇之热，无刺浑浑之脉，无刺漉漉之汗，故为其病逆未可治也。先其时坚束其处，令邪气不得入，阴气不得出，审候见之在孙络盛坚而血者皆取之。疾病四十八。

五逆，工不察此者而刺之，是谓逆治。疾病类九十二。

诸病以次相传，如是者，皆有死期，不可刺也；间一藏及二三四藏者，乃可刺也。疾病九十四。

诸经根结病刺。经络三十。

十二经筋痹刺。疾病六十九。

口问十二邪之刺。疾病七十九。

阴阳二十五人之刺。藏象三十一。

藏府诸胀针治。疾病五十六。

周痹众痹之刺。疾病六十八。

升降不前，气交有变，即成暴郁，须穷刺法。运气三十一。

司天不迁正不退位之刺。运气三十九。

刚柔失守三年化疫之刺。运气四十一。

神失守位邪鬼外干之刺。运气四十三。

形气不足，病气不足，此阴阳气俱不足也，不可刺之。针刺五十六。

十、运气

帝曰：寒暑燥湿风火，在人合之奈何？其于万物何以生化？岐伯曰：东方生风，风生木。其在天为玄，在人为道，在地为化。化生五味，道生智，玄生神，化生气。神在天为风，在地为木。其性为暄，其德为和，其用为动，其色为苍，其化为荣，其虫毛，其政为散，其令宣发，其变摧拉，其眚为陨。南方生热，热生火。中央生湿，湿生土。西方生燥，燥生金。北方生寒，寒生水。五气更立，各有所先，非其位则邪，当其位则正。帝曰：病之生变何如？岐伯曰：气相得则微，不相得则甚。帝曰：主岁何如？岐伯曰：气有余，则制己所胜而侮所不胜；其不及，则己所不胜侮而乘之，己所胜轻而侮之。侮反受邪，侮而受邪，寡于畏也。帝曰：善。见藏象类六。

天运当以日光明。疾病五。

天温日明，则人血淖液而卫气浮，故血易写，气易行；天寒日阴，则人血凝泣而卫气沉。月始生，则血气始精，卫气始行；月郭满，则血气实，肌肉坚；月郭空，则肌肉减，经络虚，卫气去，形独居。是以因天时而调血气也。星辰者，所以制日月之行也。八正者，所以候八风之虚邪以时至是也。四时者，所以分春秋冬夏之气所在，以时调之也，八正之虚邪，而避之勿犯也。以身之虚，而逢天之虚，两虚相感，其气至骨，入则伤五藏，工候救之，弗能伤也，故曰天忌不可不知也。针刺十三。

必先岁气，无伐天和。论治十一。

化不可代，时不可违。论治十二。

百病之气，一日分为四时。疾病二十三。

阳气者，一日而主外，平旦人气生，日中而阳气隆，日西而阳气已虚，气门乃闭。疾病五。

人与天地相参也，与日月相应也。故月满则海水西盛，人血气积，肌肉充，皮肤致，毛发坚，腠理郄，烟垢著。当是之时，虽遇贼风，其入浅不深。至其月郭空，则海水东盛，人气血虚，其卫气去，形独居，肌肉减，皮肤纵，腠理开，毛发残，腠理薄，烟垢落。当是之时，遇贼风则其入深，其病人也卒暴。运气三十六。

阴中有阴，阳中有阳。平旦至日中，天之阳，阳中之阳也；日中至黄昏，天之阳，阳中之阴也；合夜至鸡鸣，天之阴，阴中之阴也；欢鸣至平旦，天之阴，阴中之阳也。故人亦应之。阴阳五。

日中而阳陇为重阳，夜半而阴陇为重阴。夜半为阴陇，夜半后而为阴衰，平旦阴尽而阳受气矣。日中为阳陇，日西为阳衰，日入阳尽而阴受气矣。夜半而大会，万民皆卧，命曰合阴。经络二十三。

天周二十八宿，宿三十六分。经络二十六。

岁有十二月，日有十二辰，子午为经，卯酉为纬。天周二十八宿，而一面七星，四七二十八星，房昴为纬，虚张为经。房至毕为阳，昴至尾为阴，阳主昼，阴主夜。日行一舍，人气行一周与十分身之八。经络二十五。

春三月，此谓发陈，天地俱生，万物以荣，此春气之应，养生之道也。逆之则伤肝，夏为寒变，奉长者少。夏三月，此谓蕃秀，天地气交，万物华实，此夏气之应，养长之道也。逆之则伤心，秋为痎疟，奉收者少，冬至重病。秋三月，此谓容平，天气以急，地气以明，此秋气之应，养收之道也。逆之则伤肺，冬为飧泄，奉藏者少。冬三月，此谓闭藏，水冰地坼，无扰乎阳，此冬气之应，养藏之道也。逆之则伤肾，春为痿厥，奉生者少。摄生四。

彼春之暖，为夏之暑，彼秋之忿，为冬之怒。春应中规，夏应中矩，秋应中衡，冬应中权。是故冬至四十五日，阳气微上，阴气微下；夏至四十五日，阴气微上，阳气微下，阴阳有时，与脉为期。脉色九。

大小月三百六十日成一岁，人亦应之。生因春，长因夏，收因秋，藏因冬，失常则天地四塞。经络二十九。

所谓得四时之胜者，春胜长夏，长夏胜冬，冬胜夏，夏胜秋，秋胜春，所谓四时之胜也。疾病类二十七。

春夏则阳气多而阴气少，秋冬则阴气盛而阳气衰。疾病三十四。

藏主冬，色主春，时主夏，音主长夏，味主秋。针刺十七。

春气在经脉，夏气在孙络，长夏气在肌肉，秋气在皮肤，冬气在骨髓中。帝曰：余愿闻其故。岐伯曰：春者，天气始开，地气始泄，冻解冰释，水行经通，故人气在脉。夏者，经满气溢，入孙络受血，皮肤充实。长夏者，经络皆盛，内溢肌中。秋者，天气始收，腠理闭塞，皮肤引急。冬者盖藏，血气在中，内著骨髓，通于五藏。是故邪气者，常随四时之气血而入客也，至其变化，不可为度。针刺十九。

春气在毛，夏气在皮肤，秋气在分肉，冬气在筋骨。针刺十八。

正月二月，天气始方，人气在肝。三月四月，天气正方，地气定发，人气在脾。五月六月，天气盛，地气高，人气在头。七月八月，阴气始杀，人气在肺。九月十月，阴气始冰，地气始闭，人气在心。十一月十二月，冰复，地气合，人气在肾。针刺十九。

东方之域，天地之所始生也。西方者，金玉之域，砂石之处，天地之所收引也。北方者，天地所闭藏之域也。南方者，天地所长养，阳之所盛处也，其地下，水土弱，雾露之所聚也。中央者，其地平以湿，天地所以生万物也众。论治九。

身形应九野。天忌。经络三十五。

逆春气，则少阳不生，肝气内变。逆夏气，则太阳不长，心气内洞。逆秋气，则太阴不收，肺气焦满。逆冬气，则少阴不藏，肾气独沉。夫四时阴阳者，万物之根本也，所以圣人春夏养阳，秋冬养阴，以从其根。摄生六。

脾不主时。藏象七。

德化政令灾变，不能相加也。胜复盛衰，不能相多也。往来小大，不能相过也。用之升降，不能相无也。各从其动而复之耳。运气十二。

有胜则复，无胜则否。胜至则复，无常数也，衰乃止耳。复已而胜，不复则害，此伤生也。运气二十九。

乘危而行，不速而至，暴虐无德，灾反及之，微者复微，甚者复甚。运气十三。

阴阳者，寒暑也。热则滋雨而在上，根荄少汁，人气在外，皮肤缓，腠理开，血气减，汗大泄，皮淖泽。寒则地冻水冰，人气在中，皮肤致，腠理闭，汗不出，血气强，肉坚涩。针刺三十五。

治其王气，是以反也。论治七。

故用针者，不知年之所加，气之盛衰，虚实之所起，不可以为工也。针刺六。

十一、奇恒

黄帝问曰：余闻揆度奇恒，所指不同，用之奈何？岐伯对曰：揆度者，度病之浅深也。奇恒者，言奇病也。请言道之至数，五色脉变，揆度奇恒，道在于一。神转不回，回则不转，乃失其机。至数之要，迫近以微。行奇恒之法，以太阴始。见论治类十四。至数脉变以下数句，又见脉色十。

上经下经，揆度阴阳，奇恒五中，决以明堂，审于终始，可以横行。论治十八。

奇恒之势乃六十首，诊合微之事，追阴阳之变，章五中之情，其中之论，取虚实之要，定五度之事，知此乃足以诊。脉色七。

黄帝曰：呜乎远哉！天之道也，如迎浮云，若视深渊，视深渊尚可测，迎浮云莫知其极。运气六。论治十八。

天气，清静光明者也，藏德不止，故不下也。天明则日月不明，邪害空窍。摄生五。

夫自古通天者，生之本，本于阴阳。天地之间，六合之内，其气九州九窍，五藏十二节，皆通于天气。其生五，其气三，三而成天，三而成地，三而成人，三而三之，合则为九，九分为九野，九野为九藏，故形藏四，神藏五。运气一。脉色五、疾病五俱略同。

天之在我者德也，地之在我者气也，德流气薄而生者也。藏象九。

此人与天地相应者也。藏象十六。

岐伯曰：人生于地，悬命于天，天地合气，命之曰人。人能应四时者，天地为之父母；知万物者，谓之天子。天有阴阳，人有十二节；天有寒暑，人有虚实。能经天地阴阳之化者，不失四时；知十二节之理者，圣智不能欺也。针刺九。

天不足西北，左寒而右凉，地不满东南，右热而左温，其故何也？岐伯曰：阴阳之气，高下之理，太少之异也。东南方，阳也，阳者其精降于下，故右热而左温。西北方，阴也，阴者其精奉于上，故左寒而右凉。是以地有高下，气有温凉，高者气寒，下者气热。运气十六。

天不足西北，故西北方阴也，而人右耳目不如左明也。地不满东南，故东南方阳也，而人左手足不如右强也。阴阳三。

呜呼，窈窈冥冥，孰知其道？道之大者，拟于天地，配于四海。论治十九。

帝曰：地之为下否乎？岐伯曰：地为人之下，太虚之中者也。帝曰：冯

乎？岐伯曰：大气举之也。燥以干之，暑以蒸之，风以动之，湿以润之，寒以坚之，火以温之，故燥胜则地干，暑胜则地热，风胜则地动，湿胜则地泥，寒胜则地裂，火胜则地固矣。运气四。

地气制己胜，天气制胜己，天制色，地制形，五类衰盛，各随其气之所宜也。根于中者，命曰神机，神去则机息。根于外者，命曰气立，气止则化绝。运气十五。

圣人之为道者，上合于天，下合于地，中合于人事。故匠人不能释尺寸而意短长，废绳墨而起平水；工人不能置规而为圆，去矩而为方。临深决水，不用功力而水可竭也。循掘决冲，而经可通也。此言气之滑涩，血之清浊，行之逆顺也。针刺二十。

行有逆顺，至有迟速，故太过者化先天，不及者化后天。运气十八。

天枢之上，天气主之；天枢之下，地气主之；气交之分，人气从之，万物由之。升已而降，降者谓天；降已而升，升者谓地。天气下降，气流于地；地气上升，气腾于天。故高下相召，升降相因，而变作矣。运气九。

阳之汗，以天地之雨名之；阳之气，以天地之疾风名之。暴气象雷，逆气象阳。阴阳四。

善言天者，必应于人；善言古者，必验于今；善言气者，必彰于物；善言应者，同天地之化；善言化言变者，通神明之理。运气十二。善言人者，必有厌于己。疾病六十六。

善言始者，必会于终；善言近者，必知其远。运气类三。

帝曰：余闻得其人不教，是谓失道；传非其人，慢泄天宝。夫道者，上知天文，下知地理，中知人事，可以长久，此之谓也。帝曰：何谓也？岐伯曰：本气位也。位天者，天文也。位地者，地理也。通于人气之变化者，人事也。故太过者先天，不及者后天，所谓治化而人应之也。运气十。

得其人弗教，是谓重失；得而泄之，天将厌之。藏象三十一。

物生谓之化，物极谓之变，阴阳不测谓之神，神用无方谓之圣。在天为气，在地成形，形气相感而化生万物矣。运气三。

物之生从乎化，物之极由乎变，变化之相薄，成败之所由也。出入废则神机化灭，升降息则气立孤危。故非出入，则无以生长壮老已；非升降，则无以生长化收藏。无形无患。运气九。

道无鬼神，独来独往。针刺九。

有道以来，有道以去，审知其道，是为身宝。针刺二十七。

无道行私，必得天殃。针刺二十八。运气三同。

治之极于一。一者因得之。论治十七。

补写勿失，与天地如一，得一之精，以知死生。脉色九。

知其要者，一言而终，不知其要，流散无穷。经络十四。运气五、十七。

凡此十二官者，不得相失也。故主明则下安，以此养生则寿，殁世不殆，以为天下则大昌。主不明则十二官危，使道闭塞而不通，形乃大伤，以此养生则殃，以为天下者，其宗大危。至道在微，变化无穷，孰知其原？窘乎哉！

消者瞿瞿，孰知其要？闵闵之当，孰者为良？恍惚之数，生于毫厘，毫厘之数，起于度量，千之万之，可以益大，推之大之，其形乃制。藏象一。肖者瞿瞿四句，又见运气十一。

圣人易语，良马易御也。经络七。

春气西行，夏气北行，秋气东行，冬气南行。故春气始于下，秋气始于上，夏气始于中，冬气始于标。春气始于左，秋气始于右，冬气始于后，夏气始于前。此四时正化之常。故至高之地，冬气常在，至下之地，春气常在。运气十八。

彼春之暖，为夏之暑，彼秋之忿，为冬之怒。运气三十二。

初气终三气，天气主之，胜之常也；四气尽终气，地气主之，复之常也。有胜则复，无胜则否。运气二十九。

太过者暴，不及者徐。暴者为病甚，徐者为病持。运气二十三。

乘危而行，不速而至，暴虐无德，灾反及之，微者复微，甚者复甚。不恒其德，则所胜来复；政恒其理，则所胜同化。运气十三。

命其位，而方月可知也。运气二十一。

先至为主，后至为客。疾病七。

帝曰：夫子数言形与神，何谓形？何谓神？愿卒闻之。岐伯曰：请言形，形乎形，目冥冥，问其所病。索之于经，慧然在前，按之不得，不知其情，故曰形。帝曰：何谓神？岐伯曰：请言神，神乎神，耳不闻，目明心开而志先，慧然独悟，口弗能言，俱视独见，适若昏，昭然独明，若风吹云。故曰神。针刺十三。

下有渐洳，上生蒲苇，此所以知形气之多少也。针刺三十五。

夫一木之中，坚脆不同，坚者则刚，脆者易伤，况其材木之不同，皮之厚薄，汁之多少，而各异耶？夫木之早花先生叶者，遇春霜烈风，则花落而叶萎。凡此五者，各有所伤，况于人乎？疾病七十六。

入国问俗，入家问讳，上堂问礼，临病人问所便。论治二。

明目者，可使视色。聪耳者，可使听音。捷疾辞语者，可使传论语。徐而安静、手巧而心审谛者，可使行针艾，理气血而调诸逆顺，察阴阳而兼诸方。缓节柔筋而心和调者，可使导引行气。疾毒言语轻人者，可使唾痈咒病。爪苦手毒、为事善伤者，可使按积抑痹。手毒者，若使按龟，置龟于器下而按其上，五十日而死矣；手甘者，复生如故也。针刺十一。

约方者，犹约囊也。未满而知约之以为工，不可以为天下师。针刺二十九。

犹拔刺也，犹雪污也，犹解结也，犹决闭也。针刺五十二。疾病一。

夫盐之味咸者，其气令器津泄；弦绝者，其音嘶败；木敷者，其叶发；病深者，其声哕。人有此三者，是谓坏府，毒药无治，短针无取，此皆绝皮伤肉，血气争黑。针刺九。

八尺之士。经络三十三。

人长七尺五寸者。经络十八。

人年老而无子者，材力尽耶？将天数然也？岐伯曰：女子七岁，肾气盛，

齿更发长。二七而天癸至，任脉通，太冲脉盛，月事以时下，故有子。丈夫八岁，肾气实。二八，肾气盛，天癸至，精气溢写，阴阳和，故能有子。藏象十三。

不失人情。脉色八。

人以水谷为本，故人绝水谷则死。脉色十二。

人饮酒，酒亦入胃，谷未熟而小便独先下何也？经络二十三。

饮酒者，卫气先行皮肤，先充络脉。经络六。

酒入于胃，则络脉满而经脉虚。疾病三十四。

怯士之得酒，怒不避勇士者，名曰酒悖。藏象类二十一。

血脉和利，精神乃居，故神者，水谷之精气也。藏象二十七。

营卫者精气也，血者神气也，故血之与气，异名同类焉。经络二十三。

脑、髓、骨、脉、胆、女子胞，此六者地气之所生也，皆藏于阴而象于地，故藏而不写，名曰奇恒之府。藏象二十三。

比类从容：此皆工之所时乱也，然从容得之。夫圣人之治病，循法守度，援物比类，化之冥冥，循上及下，何必守经？不引比类，是知不明也。俱疾病九。比类形名，虚引其经。善为脉者，必以比类奇恒，从容知之。俱论治十八。颂得从容之道，以合从容。疾病七。不知比类，足以自乱。从容之葆。俱论治十九。从容不出，人事不殷。疾病八。

至数：天地之至数，始于一，终于九焉。脉色五。天地之精气，其大数常出三入一。气味二。循经守数。按循医事。论治十八。诊无人事治数之道。论治十九。至数之机，迫迮以微，其来可见，其往可追，敬之者昌，慢之者亡，无道行私，必得天殃。运气三。气数者，所以纪化生之用也。运气一。数之可数者，请遂言之。运气十七。今良工皆得其法，守其数。论治十五。刺之而气不至，无问其数。针刺十六。胜至则复，无常数也。无问其数，以平为期。俱运气二十九。太过者其数成，不及者其数生，土常以生也。运气二十三。先至为主，后至为客。疾病七。

权衡：观权衡规矩，而知病所主。论治八。气归于权衡。权衡以平，气口成寸，以决死生。藏象十二。平治于权衡。论治十五。阴阳反作，治在权衡相夺。论治十四。夫五运之政，犹权衡也，高者抑之，下者举之，化者应之，变者复之。运气十。

参伍：参伍不调者病。脉色二十五。以此参伍，决死生之分。脉色一。善调尺者，不待于寸；善调脉者，不待于色。能参合而行之者，可以为上工。脉色十七。以日之寒温，月之虚盛，四时气之浮沉，参伍相合而调之。针刺十三。伍以参禁，以除其内。针刺四十八。

门户：仓禀不藏者，是门户不要也。疾病九十一。闭户塞牖，系之病者，数问其情，以从其意。论治十七。关门不利，故聚水而从其类也。针刺三十八。口鼻者，气之门户也。疾病七十九。故与万物沉浮于生长之门。摄生六。能知解结契绍于门户。经络十二。知气之所在，而守其门户。针刺十。知其所在者，知诊三部九候之病脉处而治之，故曰守其门户焉。针刺十三。推阖其门，令神气存。针刺十四。少阳司天，五之气，阳乃去，寒乃来，雨乃降，气门乃

闭。运气十七。平旦人气生，日中而阳气隆，日西而阳气已虚，气门乃闭。疾病五。风中五藏六府之俞，亦为藏府之风，各入其门户。疾病二十八。凡刺热邪越而苍，出游不归乃无病，为开通辟门户，使邪得出病乃已。凡刺寒邪日以温，徐往徐来致其神，门户已闭气不分，虚实得调其气存也。针刺三十四。写实者气盛乃内针，针与气俱内，以开其门。补虚者候呼内针，气出针入，针空四塞，精无从去，方实而疾出针，气入针出，热不得还，闭塞其门。疾病二十。所谓戊己分者，奎壁角轸，则天地之门户也。运气四。魄门。藏象二十三。

隐曲：二阳之病发心脾，有不得隐曲。疾病六。不得隐曲。脉色二十九。隐曲不利，互引阴股。运气二十七。肾风之状，隐曲不利。疾病二十八。隐曲之疾。运气三十。

为故：适其至所为故也。论治三。适事为故。论治四。以汗为故而止。运气二十五。左右前后针之，中脉为故。针刺六。吸则转针，以得气为故。针刺十四。刺筋上为故。以热为故。刺无伤脉肉为故。俱针刺五十。刺肌肉为故。针刺三十六。必端内针为故止。针刺五十四。

所谓深之细者，其中手如针也，摩之切之，聚者坚也，博者大也。上经者，言气之通天也。下经者，言病之变化也。金匮者，决死生也。揆度者，切度之也。奇恒者，言奇病也。所谓奇者，使奇病不得以四时死也。恒者，得以四时死也。所谓揆者，方切求之也，言切求其脉理也。度者，得其病处，以四时度之也。此节乃病能论尾，观其辞意，皆释经文未明之义，而与本论无涉，且其有见于经者，有不见于经者，王氏谓古经断裂，缪续于此者是也。故不载正条，收类于此。

附：王太仆法言：大寒而甚，热之不热，是无火也，当助其心。大热而甚，寒之不寒，是无水也；热动复止，倏忽往来，时动时止，是无水也，当助其肾。内格呕逆，食不得入，是有火也。病呕而吐，食入反出，是无火也。暴速注下，食不及化，是无水也。溏泄而久，止发无恒，是无水也。故心盛则生热，肾盛则生寒。肾虚则寒动于中，心虚则热收于内。又热不得寒，是无水也。寒不得热，是无火也。夫寒之不寒，责其无水。热之不热，责其无火。热之不久，责心之虚。寒之不久，责肾之少。有者泻之，无者补之，虚者补之，盛者泻之。是以方有治热以寒，寒之而火食不入，攻寒以热，热之而昏躁以生，此则气不疏通，壅而为是也。纪于水火，余气可知。疾病一注。益火之源，以消阴翳；壮水之主，以制阳光。藏府之原，有寒热温凉之主。取心者不必齐以热，取肾者不必齐以寒，但益心之阳，寒亦通行，强肾之阴，热之犹可。论治七注。塞因塞用者，如下气虚乏，中焦气壅，欲散满则更虚其下，欲补下则满甚于中。治不知本而先攻其满，药入或减，药过依然，气必更虚，病必渐甚。乃不知少服则资壅，多服则宣通，峻补其下以疏启其中，则下虚自实，中满自除，此塞因塞用之法也。论治四注。

三十一卷

会 通 类

十二、疾病（上）

会通十二类，惟疾病一类浩繁难悉，今所采者，或摘其要，或总其题，观者仍当于各类细求之。

（一）阴阳病

阳者，天气也，主外；阴者，地气也，主内。故阳道实，阴道虚。故犯贼风虚邪者，阳受之；饮食不节、起居不时者，阴受之。阳受之则入六府，阴受之则入五藏。阳受风气，阴受湿气。阳病者上行极而下，阴病者下行极而上。见疾病类十三。

天不足西北，故西北方阴也，而人右耳目不如左明也；地不满东南，故东南方阳也，而人左手足不如右强也。故俱感于邪，其在上则右甚，在下则左甚，此天地阴阳所不能全也，故邪居之。阴阳三。

帝曰：法阴阳奈何？岐伯曰：阳胜则身热，腠理闭，喘粗为之俯仰，汗不出而热，齿干以烦冤腹满死，能冬不能夏。阴胜则身寒汗出，身常清，数栗而寒，寒则厥，厥则腹满死，能夏不能冬。此阴阳更胜之变，病之形能也。帝曰：调此二者奈何？岐伯曰：能知七损八益，则二者可调，不知用此，则早衰之节也。年四十而阴气自半也，起居衰矣。年五十，体重，耳目不聪明矣。年六十，阴萎，气大衰，九窍不利，下虚上实，涕泣俱出矣。阴阳二。

病在阳者命曰风，病在阴者命曰痹，阴阳俱病命曰风痹。病有形而不痛者，阳之类也；无形而痛者，阴之类也。无形而痛者，其阳完而阴伤之也，急治其阴，无攻其阳；有形而不痛者，其阴完而阳伤之也，急治其阳，无攻其阴。阴阳俱动，乍有形，乍无形，加以烦心，命曰阴胜其阳，此为不表不里，其形不久。针刺三十一。

阴病发于骨，阳病发于血，阴病发于肉，阳病发于冬，阴病发于夏，是谓五发。邪入于阳则狂，邪入于阴则痹，搏阳则为巅疾，搏阴则为瘖，阳入之阴则静，阴出之阳则怒，是谓五乱。疾病二十五。

阳虚则外寒，阴虚则内热；阳盛则外热，阴盛则内寒。疾病二十。

阳并于阴，则阴实而阳虚。阳盛则外热，阴虚则内热。疾病四十八。

清阳出上窍，浊阴出下窍；清阳发腠理，浊阴走五藏；清阳实四肢，浊阴归六府。阴阳一。

邪之生于阳者，得之风雨寒暑；生于阴者，得之饮食居处，阴阳喜怒。疾病十九。

阳气者，烦劳则张。阳气者，精则养神，柔则养筋。开阖不得，寒气从之，乃生大偻。疾病五。

阴气者，静则神藏，躁则消亡，饮食自倍，肠胃乃伤。疾病六十七。

阴胜则阳病，阳胜则阴病。阳胜则热，阴胜则寒。阴阳一。

重阴必阳，重阳必阴。阴阳一。脉色三十三。

别于阳者，知病从来；别于阴者，知死生之期。藏象二十四。脉色二十六。

阴气太盛，则阳气不能荣也，故曰关。阳气太盛，则阴气弗能荣也，故曰格。阴阳俱盛，不得相荣，故曰关格。经络二十二。

阴阳不相应，病名曰关格。脉色二十二。

粗大者，阴不足，阳有余，为热中也。诸浮不躁者皆在阳，则为热；其有躁者在手。诸细而沉者皆在阴，则为骨痛；其有静者在足。阳气有余，为身热无汗；阴气有余，为多汗身寒；阴阳有余，则无汗而寒。脉色二十一。

阴气少而阳气胜，故热而烦满也。阳气少，阴气多，故身寒如从水中出。四支者阳也，两阳相得而阴气虚少，少水不能灭盛火，而阳独治，独治者不能生长也。疾病四十五。

阴阳如一者，病难治。针刺二十三。

阴气在下，阳气在上，诸阳气浮，无所依从，故呕咳上气喘也。疾病十一。

阴虚者阳必凑之，故少气时热而汗出也。疾病三十一。

阴阳虚，肠辟死。阳加于阴谓之汗。阴虚阳搏谓之崩。脉色二十九。

阳急则反折，阴急则俯不伸。疾病六十九。

病痛者阴也，痛而以手按之不得者阴也，深刺之。病在上者阳也，病在下者阴也。痒者阳也，浅刺之。针刺五十三。

刚与刚，阳气破散，阴气乃消亡。死阴之属，不过三日而死；生阳之属，不过四日而已。结阳者，肿四支。结阴者，便血一升。疾病六。

阴虚则无气，无气则死矣。藏象九。

阳重脱者易狂，阴阳皆脱者，暴死不知人也。藏象三十。

阳气有余，阴气不足，则热中善饥；阳气不足，阴气有余，则寒中肠鸣腹痛。针刺二十五。

（二）经络藏府病

天之邪气，感则害人五藏；水谷之寒热，感则害人六府；地之湿气，感则害人皮肉筋脉。见论治类八。

百病之始生也，必先于皮毛，邪中之则腠理开，开则入客于络脉，留而不去，传入于经，留而不去，传入于府，廪于肠胃。邪之始入于皮也，泝然起毫毛，开腠理；其入于络也，则络脉盛色变；其入客于经也，则感虚乃陷下；其留于筋骨之间，寒多则筋挛骨痛，热多则筋弛骨消，肉烁䐃破，毛直而败。邪客于皮则腠理开，开则邪入客于络脉，络脉满则注于经脉，经脉满则入舍于府藏也。经络三十一。

邪之客于形也，必先舍于皮毛，留而不去，入舍于孙脉，留而不去，入舍于络脉，留而不去，入舍于经脉，内连五藏，散于肠胃，阴阳俱感，五藏乃伤，此邪之从皮毛而入，极于五藏之次也。针刺三十。

风雨之伤人也，先客于皮肤，传入于孙络，孙络满则传入于络脉，络脉满则输于大经脉。寒湿之中人也，皮肤不收，肌肉坚紧。疾病十九。

天地温和，则经水安静；天寒地冻，则经水凝泣；天暑地热，则经水沸溢；卒风暴起，则经水波涌而陇起。夫邪之入于脉也，寒则血凝泣，暑则气

淖泽，虚邪因而入客，亦如经水之得风也，经之动脉，其至也亦时陇起。针刺十四。

邪客于足少阴之络，令人卒心痛暴胀，胸胁支满。邪客于手少阳之络，令人喉痹舌卷，口干心烦，臂外廉痛，手不及头。邪客于足厥阴之络，令人卒疝暴痛。邪客于足太阳之络，令人头项肩痛。邪客于手阳明之络，令人气满胸中，喘息而支胠，胸中热。邪客于掌臂之间，不可得屈。邪客于足阳跷之脉，令人目痛从内眦始。邪客于手阳明之络，令人耳聋，时不闻音。邪客于足阳明之络，令人鼽衄上齿寒。邪客于足少阳之络，令人胁痛不得息，咳而汗出。邪客于足少阴之络，令人嗌痛不可内食，无故善怒，气上走贲上。邪客于足太阴之络，令人腰痛，引少腹控肷，不可以仰息。邪客于足太阳之络，令人拘挛背急，引胁而痛。邪客于足少阳之络，令人留于枢中痛，髀不可举。邪客于五藏之间，其病也，脉引而痛，时来时止。邪客于手足少阴太阴足阳明之络，此五络皆会于耳中，上络左角，五络俱竭，令人身脉皆动，而形无知也，其状若尸，或曰尸厥。针刺三十。

邪在肺，则病皮肤痛，寒热，上气喘，汗出，咳动肩背。邪在肝，则两胁中痛，寒中，恶血在内，行善掣节，时脚肿。邪在脾胃，则病肌肉痛。阳气有余，阴气不足，则热中善饥；阳气不足，阴气有余，则寒中肠鸣腹痛。阴阳俱有余，若俱不足，则有寒有热。邪在肾，则病骨痛阴痹。阴痹者，按之而不得，腹胀腰痛，大便难，肩背颈项痛，时眩。邪在心，则病心痛善悲，时眩仆。针刺二十五。

六府之病：面热者足阳明病，鱼络血者手阳明病，两跗之上脉竖陷者足阳明病，此胃脉也。大肠病者，肠中切痛而鸣濯濯，冬月重感于寒即泄，当脐而痛，不能久立，与胃同候。胃病者，腹䐜胀，胃脘当心而痛，上支两胁，膈咽不通，食饮不下。小肠病者，小腹痛，腰脊控睾而痛，时窘之后，当耳前热，若寒甚，若独肩上热甚。及手小指次指之间热。三焦病者，腹气满，小腹尤坚，不得小便，窘急，溢则水留即为胀。膀胱病者，小便偏肿而痛，以手按之，即欲小便而不得，肩上热若脉陷，及足小指外廉及胫踝后皆热。胆病者，善太息，口苦，呕宿汁，心下澹澹，恐人将捕之。嗌中吟吟然，数唾。针刺二十四。

喜乐不节则伤藏，藏伤则病起于阴也；清湿袭虚，则病起于下；风雨袭虚，则病起于上。忧思伤心；重寒伤肺；忿怒伤肝；醉以入房，汗出当风，伤脾；用力过度，若入房汗出浴，则伤肾。疾病二。

五藏受气于其所生，传之于其所胜，气舍于其所生，死于其所不胜。五藏有病，则各传其所胜。不治，法三月若六月，若三日若六日，传五藏而当死，是顺传所胜之次。故曰别于阳者，知病从来；别于阴者，知死生之期。藏象二十四。

风寒伤形，忧恐忿怒伤气。气伤藏，乃病藏，寒伤形，乃应形；风伤筋脉，筋脉乃应。针刺三十一。

风伤肝，燥胜风；热伤气，寒胜热；湿伤肉，风胜湿；热伤皮毛，寒胜热；寒伤血，燥胜寒。藏象六。

心为噫，肺为咳，肝为语，脾为吞，肾为欠为嚏，胃为气逆为哕为恐，大肠小肠为泄，下焦溢为水，膀胱不利为癃，不约为遗溺，胆为怒。疾病二十五。

忧愁思虑即伤心。饮食劳倦即伤脾。又遇饮食饱甚，汗出于胃，醉饱行房，汗出于脾。久坐湿地，强力入水即伤肾。恚怒，气逆上而不下，即伤肝。又遇疾走恐惧，汗出于肝。运气四十四。又疾病三略同。

情伤五藏者，病死有时。五藏主藏精者也，不可伤，伤则失守而阴虚，阴虚则无气，无气则死矣。藏象九。

五藏六府之津液，尽上渗于目，心悲气并则心系急，心系急则肺举，肺举则液上溢，故咳而泣出矣。疾病五十八。

肺病者，喘息鼻张；肝病者，眦青；脾病者，唇黄；心病者，舌卷短，颧赤；肾病者，颧与颜黑。脉色类三十一。

腹中常鸣，气上冲胸，喘不能久立，邪在大肠也。小腹控睾、引腰脊，上冲心，邪在小肠者，连睾系，属于脊，贯肝肺，络心系。气盛则厥逆，上冲肠胃，熏肝，散于肓，结于脐。善呕，呕有苦，长太息，心中憺憺，恐人将捕之，邪在胆，逆在胃。饮食不下，膈塞不通，邪在胃脘。小腹痛肿，不得小便，邪在三焦约。针刺四十七。

色起两眉薄泽者，病在皮。唇色青黄赤白黑者，病在肌肉。营气濡然者，病在血气。目色青黄赤白黑者，病在筋。耳焦枯受尘垢，病在骨。针刺二十六。

脉口浮滑者，病日进；人迎沉而滑者，病日损。其脉口滑以沉者，病日进，在内；其人迎脉滑盛以浮者，其病日进，在外。脉之浮沉及人迎与寸口气小大等者，病难已。病之在藏，沉而大者，易已，小为逆；病在府，浮而大者，其病易已。人迎盛坚者，伤于寒；气口盛坚者，伤于食。脉色三十二。

数则烦心，涩则心痛。脉色二十一。

营之生病也，寒热少气，血上下行。卫之生病也，气痛时来时去，怫忾贲响，风寒客于肠胃之中。寒痹之为病也，留而不去，时痛而皮不仁。针刺三十二。

卫气之留于腹中，搐积不行，苑蕴不得常所，使人肢胁胃中满，喘呼逆息。针刺二十六。

审察卫气，为百病母。针刺二十九。

任脉为病，男子内结七疝，女子带下瘕聚。冲脉为病，逆气里急。督脉为病，脊强反折。此生病，从少腹上冲心而痛，不得前后，为冲疝。其女子不孕，癃痔遗溺嗌干。经络二十七。

足阳明，五藏六府之海也，其脉大血多，气盛热壮。经络三十三。

五藏不和则七窍不通，六府不和则留给为痈。经络二十二。

心肺有病，而鼻为之不利也。藏象十一。

皮肤薄而不泽，肉不坚而淖泽，则肠胃恶，邪气留止，大聚乃起。疾病七十六。

谷入少而气多者，邪在胃及与肺也。疾病二十一。

经筋之病，寒则反折筋急，热则筋弛纵不收，阴萎不用。阳急则反折，阴急则俯不伸。疾病类六十九。

气上走贲上。针刺三十。

五藏所恶。五藏化液。五藏所藏。五藏所主。疾病二十五。

肺布叶举。疾病二十六。

女子右为逆，左为从；男子左为逆，右为从。论治十四。

男子发左，女子发右。脉色二十四。

四时藏脉病有太过不及。脉色十。

诊尺论疾。脉色十八。

五味之走，各有所病。气味三。

诸经根结病刺。经络三十。

本藏二十五变之病。藏象二十八。

五藏异藏，虚实异病。藏象十。

藏脉六变，病刺不同。脉色十九。

十五别络虚实病刺。经络五。

（三）时气病

春伤于风，邪气留连，乃为洞泄。夏伤于暑，秋为痎疟。秋伤于湿，上逆而咳，发为痿厥。冬伤于寒，春必温病。四时之气，更伤五藏。见疾病类五。

冬伤于寒，春必温病；春伤于风，夏生飧泄；夏伤于暑，秋必痎疟；秋伤于湿，冬生咳嗽。阴阳一。脉色三十三略同。

春气者病在头，夏气者病在藏，秋气者病在肩背，冬气者病在四支。故春善病鼽衄，仲夏善病胸胁，长夏善病洞泄寒中，秋善病风疟，冬善病痹厥。故冬不按跷，春不鼽衄，春不病颈项，仲夏不病胸胁，长夏不病洞泄寒中，秋不病风疟，冬不病痹厥、飧泄而汗出也。夫精者，身之本也。故藏于精者，春不病温。夏暑汗不出者，秋成风疟。此平人脉法也。疾病二十七。

春青风，夏阳风，秋凉风，冬寒风。黄色薄皮弱肉者，不胜春之虚风；白色薄皮弱肉者，不胜夏之虚风；青色薄皮弱肉者，不胜秋之虚风；赤色薄皮弱肉者，不胜冬之虚风。黑色皮薄而肉不坚、色不一者，长夏至而有虚风者病矣。藏象二十一。

清气大来，燥之胜也，风木受邪，肝病生焉；热气大来，火之胜也，金燥受邪，肺病生焉；寒气大来，水之胜也，火热受邪，心病生焉；湿气大来，土之胜也，寒水受邪，肾病生焉；风气大来，木之胜也，土湿受邪，脾病生焉；所谓感邪而生病也。乘年之虚，则邪甚也。失时之和，亦邪甚也。遇月之空，亦邪甚也。重感于邪，则病危矣。有胜之气，其必来复也。运气三十一。

是故邪气者，常随四时之气血而入客也，至其变化，不可为度。针刺十九。

五藏各以其时受病，非其时各传以与之。人与天地相参，故五藏各以治时感于寒则受病，微则为咳，甚则为泄为痛。乘秋则肺先受邪，乘春则肝先

受之，乘夏则心先受之，乘至阴则脾先受之，乘冬则肾先受之。疾病五十二。

逆春气则伤肝，夏为寒变，奉长者少。逆夏气则伤心，秋为痎疟，奉收者少。逆秋气则伤肺，冬为飧泄，奉藏者少。逆冬气则伤肾，春为痿厥，奉生者少。摄生四。

逆春气，则少阳不生，肝气内变。逆夏气，则太阳不长，心气内洞。逆秋气，则太阴不收，肺气焦满。逆冬气，则少阴不藏，肾气独沉。摄生六。

东方青色，入通于肝，其病发惊骇。南方赤色，入通于心，故病在五藏。中央黄色，入通于脾，故病在舌本。西方白色，入通于肺，故病在背。北方黑色，入通于肾，故病在谿。藏象四。

厥阴所至为里急，为支痛，为緛戾，为胁痛呕泄。少阴所至为疡疹身热，为惊惑恶寒战栗谵妄，为悲妄衄衄，为语笑。太阴所至为积饮否隔，为稸满，为中满霍乱吐下，为重附肿。少阳所至为嚏呕，为疮疡，为惊躁瞀昧暴病，为喉痹耳鸣呕涌，为暴注目瘛暴死。阳明所至为浮虚，为尻阴股膝髀腨胻足病，为胁痛皴揭，为鼽嚏。太阳所至为屈伸不利，为腰痛，为寝汗痉，为流泄禁止。故风胜则动，热胜则肿，燥胜则干，寒胜则浮，湿胜则濡泄，甚则水闭附肿，随气所在，以言其变耳。运气二十一。

气之不袭，是谓非常，非常则变矣。变至则病，所胜则微，所不胜则甚，因而重感于邪，则死矣。运气二。

气相得则和，不相得则病。帝曰：气相得而病者何也？岐伯曰：以下临上，不当位也。运气四。

中执法者，其病速而危；中行令者，其病徐而持；中贵人者，其病暴而死。君位臣则顺，臣位君则逆。逆则其病近，其害速；顺则其病远，其害微。所谓二火也。太过不及，皆曰天符，而变行有多少，病形有微甚，生死有早晏耳。运气类七。

太过者暴，不及者徐，暴者为病甚，徐者为病持。运气二十三。

月满则海水西盛，人血气积，虽遇贼风，其入浅不深。至其月郭空，则海水东盛，人气血虚，遇贼风则其入深。三虚者，乘年之衰，逢月之空，失时之和，因为贼风所伤，是谓三虚。三实者，逢年之盛，遇月之满，得时之和，虽有贼风邪气，不能危之也。运气三十六。

（四）虚实病

邪之所凑，其气必虚，阴虚者阳必凑之。见疾病类三十一。

气之所并为血虚，血之所并为气虚。故气并则无血，血并则无气。疾病十九。

肝气虚则恐，实则怒；脾气虚则四支不用，五藏不安，实则腹胀经溲不利；心气虚则悲，实则笑不休；肺气虚则鼻塞不利少气，实则喘喝胸盈仰息；肾气虚则厥，实则胀。藏象十。

手太阴实则手锐掌热，虚则欠款，小便遗数。手少阴实则支膈，虚则不能言。手心主实则心痛，虚则为头强。手太阳实则节弛肘废，虚则生疣，小者如指痂疥。手阳明实则龋聋，虚则齿寒痹隔。手少阳实则肘挛，虚则不收。足太阳实则鼽窒头臂痛，虚则鼽衄。足少阳实则厥，虚则痿躄，坐不能

起。足阳明实则狂颠，虚则足不收胫枯。足太阴实则肠中切痛，虚则鼓胀。足少阴实则闭癃，虚则腰痛。足厥阴实则挺长，虚则暴痒。任脉实则腹皮痛，虚则痒搔。督脉实则脊强，虚则头重高摇之。脾之大络实则身尽痛，虚则百节尽皆纵。经络五。

五藏主藏精者也，不可伤，伤则失守而阴虚，阴虚则无气，无气则死矣。藏象九。

勇者气行则已，怯者则著而为病。疾病五十三。

实者，气入也。虚者，气出也。疾病二十一。

邪之所在，皆为不足。故上气不足，脑为之不满，耳为之苦鸣，头为之苦倾，目为之苦眩；中气不足，溲便为之变，肠为之苦鸣；下气不足，则乃为痿厥心悗。疾病七十九。

营气虚则不仁，卫气虚则不用，营卫俱虚，则不仁且不用，肉如故也，人身与志不相有，曰死。疾病四十五。

气海有余者，气满胸中，悗息面赤；气海不足，则气少不足以言。血海有余，则常想其身大，怫然不知其所病；血海不足，亦常想其身小，狭然不知其所病。水谷之海有余，则腹满；水谷之海不足，则饥不受谷食。髓海有余，则轻劲多力，自过其度；髓海不足，则脑转耳鸣，胫痠眩冒，目无所见，懈怠安卧。经络三十二。

下虚则厥，下盛则热，上虚则眩，上盛则热痛。经络十二。

三焦者，太阳之别也，并太阳之正，入络膀胱，约下焦，实则闭癃，虚则遗溺。经络十六。

寒则真气去，去则虚，虚则寒搏于皮肤之间。疾病四。

阴气盛，阳气虚，故为振寒。胃不实则诸脉虚，诸脉虚则筋脉懈惰，筋脉懈惰则行阴用力，气不能复，故为痹。疾病七十九。

肝虚肾虚脾虚，皆令人体重烦冤。怯然少气者，是水道不行，形气消索也。疾病九。

髓液皆减而下，下过度则虚，虚故腰背痛而胫痠。疾病五十八。

内夺而厥，则为喑俳，此肾虚也。疾病十一。

八正之虚邪，而避之勿犯也。以身之虚，而逢天之虚，两虚相感，其气至骨，入则伤五藏，工候救之，弗能伤也，故曰：天忌不可不知也。虚邪者，八正之虚邪气也。正邪者，身形若用力汗出，腠理开，逢虚风，其中人也微。针刺十三。

三虚者，其死暴疾也；得三实者，邪不能伤人也。乘年之衰，逢月之空，失时之和，因为贼风所伤，是为三虚。帝曰：愿闻三实。少师曰：逢年之盛，遇月之满，得时之和，虽有贼风邪气，不能危之也。运气三十六。

精、气、津、液、血、脉脱者之病。藏象二十五。

五有余、二不足者，死不治。疾病三十六。

人神失守，邪鬼外干。运气四十三。

形肉已夺，是一夺也；大夺血之后，是二夺也；大汗出之后，是三夺也；大泄之后，是四夺也；新产及大血之后，是五夺也。此皆不可写。针刺五十

八。

（五）气血津液病

清气在阴，浊气在阳，营气顺脉，卫气逆行，清浊相干，乱于胸中，是为大悗。故气乱于心，则烦心密嘿，俯首静伏；乱于肺，则俯仰喘喝，接手以呼；乱于肠胃，则为霍乱；乱于臂胫，则为四厥；乱于头，则为厥逆，头重眩仆。见针刺类二十七。

寒气生浊，热气生清。清气在下，则生飧泄；浊气在上，则生䐜胀。壮火之气衰，少火之气壮。壮火食气，气食少火。壮火散气，少火生气。阴阳一。

足阳明，其病气逆则喉痹瘁喑。足太阴，厥气上逆则霍乱。足少阴，其病气逆则烦闷。足厥阴，其病气逆则睾肿卒疝。经络五。

长则气治，短则气病，上盛则气高，下盛则气胀，代则气衰，细则气少。数动一代者，病在阳之脉也，泄及便脓血。脉色二十一。

大惊卒恐，则血气分离。疾病七十九。

五气入鼻，藏于心肺，心肺有病，而鼻为之不利也。藏象十一。

乳之下其动应衣，宗气泄也。脉色十一。

一呼脉一动，一吸脉一动，曰少气。脉色三。

脉小者，尺之皮肤亦减而少气。脉色十七。

因于气，为肿，四维相代，阳气乃竭。疾病五。

一阳发病，少气。疾病六。

言而微，终日乃复言者，此夺气也。疾病九十一。

精脱者，耳聋；气脱者，目不明；津脱者，腠理开，汗大泄；液脱者，骨属屈伸不利，色夭，脑髓消，胫痠，耳数鸣；血脱者，色白，夭然不泽。藏象二十五。

冲脉为病，逆气里急。经络二十七。

怒则气逆，甚则呕血。疾病二十六。

谷入多而气少者，得之有所脱血。脉小血多者，饮中热也。脉大血少者，脉有风气，水浆不入也。疾病二十一。

少阴所谓咳则有血者，阳脉伤也，阳气未盛于上而脉满，满则咳，故血见于鼻也。疾病十一。

脾移热于肝，则为惊衄。疾病四十六。

肺脉搏坚而长，当病唾血。肝脉若搏，因血在胁下，令人喘逆。脾脉搏坚而长，其色黄，当病少气。肾脉软而散者，当病少血。脉色二十。

臂多青脉，曰脱血。安卧脉盛，谓之脱血。脉色十六。

结阴者，便血一升，再结二升，三结三升。疾病六。

悲哀太甚则胞络绝，胞络绝则阳气内动，发则心下崩，数溲血也。疾病七十一。

阳络伤则血外溢，血外溢则衄血，阴络伤则血内溢，血内溢则后血。疾病二。

血泄者，脉急血无所行也。疾病九。

孙络外溢，则经有留血。疾病十八。

心脉微涩为血溢。肺脉微急为肺寒热，怠惰，咳唾血。肺脉微滑为上下出血，涩甚为呕血。肾脉微涩为不月。脉色十九。

血气者，喜温而恶寒，寒则泣不能流，温则消而去之。疾病十九。

阴虚阳搏谓之崩。脉色二十九。

白血出者死。运气三十阳明司天下。

月事不来者，胞脉闭也，胞脉者属心而络于胞中，今气上迫肺，心气不得下通，故月事不来也。疾病三十一。

妇人之生，有余于气，不足于血，以其数脱血也。藏象十七。

（六）情志病

志意者，所以御精神，收魂魄，适寒温，和喜怒者也。志意和则精神专直，魂魄不散，悔怒不起，五藏不受邪矣。见藏象类二十八。

天有四时五行，以生长收藏，以生寒暑燥湿风。人有五藏，化五气，以生喜怒悲忧恐。故喜怒伤气，寒暑伤形。暴怒伤阴，暴喜伤阳。厥气上行，脉满去形。喜怒不节，寒暑过度，生乃不固。阴阳一。《天元纪大论》作喜怒思忧恐，见运气三。 暴怒伤阴以下四句，又见论治十八。

东方生风，在声为呼，在变动为握，在志为怒。怒伤肝，悲胜怒。南方生热，在声为笑，在变动为忧，在志为喜。喜伤心，恐胜喜。中央生湿，在声为歌，在变动为哕，在志为思。思伤脾，怒胜思。西方生燥，在声为哭，在变动为咳，在志为忧。忧伤肺，喜胜忧。北方生寒，在声为呻，在变动为栗，在志为恐。恐伤肾，思胜恐。藏象五。

东方色青，入通于肝，其病发惊骇。藏象四。

夫百病之始生也，皆生于风雨寒暑，阴阳喜怒，饮食居处，大惊卒恐。则血气分离，阴阳破散，经络厥绝，脉道不通，阴阳相逆，卫气稽留，经脉虚空，血气不次，乃失其常。疾病七十九。

忧恐悲喜怒，令不得以其次，故令人有大病矣。因而喜大虚则肾气乘矣，怒则肝气乘矣，悲则肺气乘矣，恐则脾气乘矣，忧则心气乘矣。疾病二十九。

怵惕思虑者则伤神，神伤则恐惧流淫而不止。悲哀动中者，竭绝而失主。喜乐者，神惮散而不藏。愁忧者，气闭塞而不行。盛怒者，迷惑而不治。恐惧者，神荡惮而不收。心怵惕思虑则伤神，神伤则恐惧自失，破䐃脱肉。脾忧愁而不解则伤意，意伤则悗乱，四肢不举。肝悲哀动中则伤魂，魂伤则狂忘不精，当人阴缩而挛筋，两胁骨不举。肺喜乐无极则伤魄，魄伤则狂，皮革焦。肾盛怒而不止则伤志，志伤则喜忘其前言，腰脊不可以俯仰屈伸；恐惧而不解则伤精，精伤则骨痠痿厥，精时自下。藏象九。

血并于上，气并于下，心烦惋善怒。血并于下，气并于上，乱而喜忘。喜怒不节则阴气上逆，上逆则下虚，下虚则阳气走之，故曰实矣。喜则气下，悲则气消，消则脉虚空，因寒饮食，寒气熏满，则血泣气去，故曰虚矣。疾病十九。

胃为气逆为哕为恐。胆为怒。精气并于心则喜，并于肺则悲，并于肝则忧，并于脾则畏，并于肾则恐。阳入之阴则静，阴出之阳则怒。疾病二十五。

悲哀太甚则胞络绝，胞络绝则阳气内动，发则心下崩、数溲血也。思想无穷，所愿不得，意淫于外，入房太甚，宗筋弛纵，发为筋痿，及为白淫。疾病七十一。

忧愁思虑即伤心。恚怒气逆上而不下即伤肝。运气四十四。

神有余则笑不休，神不足则悲。血有余则怒，不足则恐。疾病十八。

多阳者多喜，多阴者多怒。针刺二十二。

水之精为志，火之精为神，水火相感，神志俱悲，是以目之水生也。故谚言曰：心悲名曰志悲。疾病八十。

肝藏血，血舍魂，肝气虚则恐，实则怒。脾藏营，营舍意。心藏脉，脉舍神，心气虚则悲，实则笑不休。肺藏气，气舍魄。肾藏精，精舍志。藏象十。

愁忧恐惧则伤心，形寒寒饮则伤肺。疾病三。

悲哀愁忧则心动，心动则五藏六府皆摇。疾病七十九。

忧恐忿怒伤气。气伤藏，乃病藏。针刺三十一。

春脉太过，则令人善怒。脉色十。

阳明所谓甚则厥，恶人与火，闻木音则惕然而惊者，阳气与阴气相薄，水火相恶，故惕然而惊也。所谓欲独闭户而处者，阴阳相薄也，阳尽而阴盛，故欲独闭户牖而居。所谓病至则欲乘高而歌，弃衣而走者，阴阳复争，而外并于阳，故使之弃衣而走也。少阴所谓恐如人将捕之者，秋气万物未有毕去，阴气少，阳气入，阴阳相薄，故恐也。肝气当治而未得，故善怒，善怒者名曰煎厥。所谓恶闻食臭者，胃无气，故恶闻食臭也。疾病十一。

厥阴为阖，阖折则气绝而喜悲。经络二十。

邪客于足少阴之络，令人无故善怒，气上走贲上。针刺三十。

形乐志苦，病生于脉；形乐志乐，病生于肉；形苦志乐，病生于筋；形苦志苦，病生于咽嗌；形数惊恐，经络不通，病生于不仁。论治十。

尝贵后贱，虽不中邪，病从内生，名曰脱营。尝富后贫，名曰失精。五气留连，病有所并。暴乐暴苦，始乐后苦，皆伤精气，精气竭绝，形体毁沮。暴怒伤阴，暴喜伤阳，厥逆上行，满脉去形。愚医治之，不知补写，不知病情，精华日脱，邪气乃并。故贵脱势，虽不中邪，精神内伤，身必败亡。始富后贫，虽不伤邪，皮焦筋屈，痿躄为挛。论治十八。

阳气者，大怒则形气绝，而血菀于上，使人薄厥。俞气化薄，传为善畏，及为惊骇。疾病五。

目坚固以深者，长冲直扬，其心刚，刚则多怒，怒则气上逆。疾病七十六。

心痹者，脉不通，厥气上则恐。疾病六十七。

隔则闭绝，上下不通，则暴忧之病也。疾病七十八。

饮食不节，喜怒不时，津液内溢，乃下留于睾。针刺三十三。

（七）头项病

头痛巅疾，下虚上实，过在足少阴巨阳。见疾病类十四。

来疾去徐，上实下虚，为厥巅疾。推而下之，下而不上，头项痛也。脉

色二十一。

上气不足，脑为之不满，头为之苦倾。疾病七十九。

阳明并于上，上者则其孙络太阴也，故头痛鼻鼽腹肿也。疾病十一。

寸口之脉中手短者，曰头痛。脉色十六。

厥成为巅疾。疾病七十七。

春脉太过则令人善怒，忽忽眩冒而巅疾。脉色类十。

浮而散者为眴仆。脉色二十一。

厥头痛。真头痛。针刺四十三。

（八）七窍病

五藏不和则七窍不通。见经络类二十二。

阳不胜其阴，则五藏气争，九窍不通。疾病五。

失之则内闭九窍，外壅肌肉。疾病五。

脾不及，则令人九窍不通，名曰重强。脉色十。

二阳一阴，阳明主病，不胜一阴，脉耎而动，九窍皆沉。疾病七。

跷脉气不荣则目不合。经络二十八。

太阳之脉，其终也戴眼。疾病九十七。

诊目痛，赤脉从上下者，太阳病；从下上者，阳明病；从外走内者，少阳病。脉色三十三。

泣不止则液竭，液竭则精不灌，精不灌则目无所见矣，故命曰夺精。上气不足，耳为之苦鸣，目为之眩。疾病七十九。

精锐者，耳聋。液脱者，耳数鸣。气脱者，目不明。藏象二十五。

膀胱移热于小肠，上为口糜。胆移热于脑，则辛頞鼻渊。鼻渊者，浊涕下不止也。传为衄衄瞑目。疾病四十六。

太阳所谓耳鸣者，阳气万物盛上而跃，故耳鸣也。所谓浮为聋者，皆在气也。所谓入中为喑者，阳盛已衰，故为喑也。内夺而厥，则为喑俳，此肾虚也。少阴所谓不能久立久坐，起则目眩眩无所见也。厥阴所谓甚则嗌干热中者，阴阳相薄而热，故嗌干也。疾病十一。

岁太阴在泉，民病耳聋浑浑焞焞。运气二十五。

足阳明之筋，引缺盆及颊，卒口僻，急者目不合，热则筋纵，目不开。颊筋有寒则急，引颊移口；有热则筋弛纵缓不胜收，故僻。疾病六十九。

督脉为病，嗌干。经络二十七。

一阴一阳结，谓之喉痹。疾病六。

手阳明少阳厥逆，发喉痹嗌肿。疾病三十五。

手少阴，虚则不能言。手阳明，实则齵聋。足太阳，实则鼽窒，虚则鼽衄。足阳明，气逆则喉痹瘁瘖。经络五。

人有重身，九月而喑，此为何也？岐伯曰：胞之络脉绝也。胞络者系于肾，少阴之脉贯肾系舌本，故不能言。疾病六十一。

男子发左，女子发右，不喑舌转，可治，三十日起；其从者喑，三岁起；年不满二十者，三岁死。脉色二十四。

人之鼻洞涕出不收者，颅颡不开，分气失也。人卒然无音者，寒气客于

厌，则厌不能发，发不能下，至其开阖不致，故无音。针刺四十五。

不得卧而息有音者，是阳明之逆也。疾病八十二。

心脉搏坚而长，当病舌卷不能言。脉色二十。

肝脉骛暴，有所惊骇，脉不至若喑，不治自已。脉色二十四。

狗蒙招尤，目冥耳聋，下实上虚，过在足少阳、厥阴。疾病十四。

搏阴则为喑。疾病二十五。

灸之则阳气入阴，入则喑。疾病三十八。

五气入鼻，藏于心肺，心肺有病，而鼻为之不利也。藏象十一。

（九）胸胁腰背病

太阳所谓肿腰脽痛者，正月阳气出在上而阴气盛，阳未得自次也，故肿腰脽痛也。所谓强上引背者，阳气大上而争，故强上也。少阳所谓心胁痛者，言少阳盛也，九月阳气尽而阴气盛，故心胁痛也。阳明所谓胸痛少气者，水气在藏府也，水者阴气也，阴气在中，故胸痛少气也。少阴所谓腰痛者，少阴者肾也，十月万物阳气皆伤，故腰痛也。厥阴所谓腰脊痛不可以俯仰者，三月一振，荣华万物，一俯而不仰也。疾病十一。

督脉为病，脊强反折。经络二十七。

春脉不及，则令人胸痛引背，下则两胁胠满。秋脉太过，则令人逆气而背痛。冬脉不及，则令人胪中清，脊脉痛。脉色十。

督脉搏坚而长，其色黄而赤者，当病折腰。脉色二十。

髓液皆减而下，下过度则虚，虚故腰背痛而胫痠. 疾病五十八。

腹满䐜胀，支鬲胠胁，下厥上冒。过在足太阴、阳明。心烦头痛，病在鬲中，过在手巨阳、少阴。疾病十四。

肾志伤，则腰脊不可俯仰屈伸。藏象九。

督脉缓甚为折脊。脉色十九。

寸口脉中手促上击者，曰肩背痛。脉色十六。

颧后为胁痛。疾病四十四。

（十）皮毛筋骨病

虚邪之中人也，洒淅动形，起毫毛而发腠理。其入深，内搏于骨，则为骨痹。搏于筋，则为筋挛。虚邪之入于身也深，寒胜其热，则骨疼肉枯，热胜其寒，则烂肉腐肌为脓，内伤骨，为骨蚀。有所疾前筋，发为筋溜。以手按之坚，骨与气并，日以益大，则为骨疽。有所结，中于肉，无热则为肉疽。见疾病类四。

心脉急甚为瘈疭。肝脉微涩为瘈挛筋痹。脾脉急甚为瘈疭。脉色十九。

手屈而不伸者，其病在筋；伸而不屈者，其病在骨。针刺五十一。

少阳司天，客胜内为瘈疭。厥阴在泉，客胜则大关节不利，内为痉强拘瘈；主胜则筋骨繇并。运气三十。

液脱者，骨属屈伸不利，色夭，脑髓消，胫痠。藏象二十五。

少阳为枢，枢折即骨繇而不安于地。骨繇者，节缓而不收也。经络三十。

肾传之心，病筋脉相引而急，病名曰瘛。疾病类二十九。

三阳为病，其传为索泽。疾病六。

因而强力，肾气乃伤，高骨乃坏，疾病五。

皮瘛肉苛。运气十四。

婴儿病，其头毛皆逆上者，必死。脉色三十三。

地之湿气，感则害人皮肉筋脉。论治八。

（十一）四肢病

三阳三阴发病，为偏枯痿易，四支不举。阴争于内，阳扰于外，魄汗未藏，四逆而起。结阳者，肿四支。见疾病类六。

虚邪偏容于身半，其入深，内居荣卫，荣卫稍衰，则真气去，邪气独留，发为偏枯。其邪气浅者，脉偏痛。疾病四。有伤于筋，纵，其若不容，汗出偏沮，使人偏枯。疾病五。

胃脉沉鼓涩，胃外鼓大，心脉小坚急，皆鬲偏枯，男子发左，女子发右，不喑舌转，可治，三十日起；其从者喑，三岁起；年不满二十者，三岁死。脉色二十四。

胃脉搏坚而长，其色赤，当病折髀。脾脉软而散、色不泽者，当病足胻肿，若水状也。脉色二十。

太阳所谓偏虚者，冬寒颇有不足者，故偏虚为跛也。内夺而厥，则为喑俳，此肾虚也。阳明所谓胫肿而股不收者，是五月盛阳之阴也，阳者衰于五月，而一阴气上，与阳始争，故胫肿而股不收也。疾病十一。

脾脉太过，则令人四支不举。脉色十。

四支解堕，此脾精之不行也。疾病九。

意伤则悗乱，四支不举。藏象九。

寸口脉中手长者，曰足胫痛。脉色十六。

推而上之，上而不下，腰足清也。脉色二十一。

蹠跛，风寒湿之病也。疾病七十八。

（十二）阴病

仓廪不藏，是门户不要也。水泉不止，是膀胱不藏也。得守者生，失守者死。见疾病类九十一。

手太阴，虚则小便遗数。足少阴，实则闭癃。足厥阴，结于茎。气逆则睾肿卒疝，实则挺长，虚则暴痒。经络五。

厥阴之厥，腹胀泾溲不利，阴缩肿。厥阴厥逆，虚满前闭。疾病三十五。

脾传之肾，病名曰疝瘕，少腹冤热而痛，出白，一名曰蛊。疾病二十九。

肝悲哀动中则伤魂，当人阴缩而挛筋，两胁骨不举。恐惧而不解则伤精，精伤则骨痠痿厥，精时自下。藏象九。

思想无穷，所愿不得，意淫于外，入房太甚，宗筋弛纵，发为筋痿，及为白淫。阳明虚则宗筋纵。疾病七十一。

中气不足，溲便为之变。疾病七十九。

阴阳不和，则使液溢而下流于阴，髓液皆减而下，下过度则虚，虚故腰背痛而胫痠。疾病类五十八。

膀胱不利为癃，不约为遗溺。疾病二十五。

胞移热于膀胱，则癃溺血。膀胱移热于小肠，鬲肠不便。疾病四十六。

肺消者饮一溲二，死不治。疾病四十六。

肝脉搏坚而长，色不青，当病坠。脉色二十。

肾脉微急为不得前后。肾脉大甚为阴痿，微涩为不月沉痔。脉色十九。

有癃者，一日数十溲，此不足也。疾病三十六。

足太阴之筋病，阴器纽痛，下引脐。足厥阴之筋病，阴器不用，伤于内则不起，伤于寒则缩入，伤于热则纵挺不收。疾病六十九。

任脉为病，女子带下。督脉为病，癃痔遗溺。经络二十七。

肝所生病者，遗溺闭癃。疾病十。

小肠病者，小腹痛，腰脊控睾而痛，时窘之后。针刺二十四。

太阳之胜，阴中乃疡，隐曲不利，互引阴股。运气二十七。

小便黄者，少腹中有热也。疾病三十一。

冬脉不及，则令人少腹满，小便变。脉色十。

淫气遗溺，痹聚在肾。疾病六十七。

三十二卷

会通类

十三、疾病（下）

（十三）风证

风者百病之始也。见脉色类三十二。

风者百病之始也。风从外入，令人振寒，汗出头痛，身重恶寒。从风憎风。病大风，骨节重，须眉堕，名曰大风。疠风。偏枯。痱之为病。智乱不甚，其言微知，可治，甚则不能言，不可治也。风痉，身反折。针刺三十六。

贼风邪气乘虚伤人。运气三十六。

阳受风气，阴受湿气。伤于风者，上先受之；伤于湿者，下先受之。疾病十三。

邪风之至，疾如风雨。论治八。

风成为寒热，久风为飧泄，脉风成为疠。疾病类七十七。

病在阳者命曰风，病在阴者命曰痹，阴阳俱病命曰风痹。风寒伤形。针刺三十一。

人一呼脉三动，一吸脉三动而躁，尺不热脉滑曰病风。脉色三。

脉大血少者，脉有风气。疾病二十一。

脉滑曰风。脉色十六。

来徐去疾，上虚下实，为恶风也。故中恶风者，阳受气也。脉色二十一。

二阳之病发心脾，其传为风消。疾病六。

面肿曰风。疾病五十九。

正邪者，身形若用力汗出，腠理开，逢虚风，其中人也微，故莫知其情，莫见其形。针刺十三。

八风伤人为病。运气三十五。

（十四）寒热病

阴主寒，阳主热，寒甚则热，热甚则寒，故曰寒生热，热生寒，此阴阳之变也。见脉色类三十三。

寒极生热，热极生寒。寒气生浊，热气生清。清气在下，则生飧泄；浊气在上，则生䐜胀。重寒则热，重热则寒。寒伤形，热伤气。阴阳一。

故犯贼风虚邪者阳受之，阳受之则入六府，入六府则身热不时卧，上为喘呼。疾病十三。

阳胜者则为热，阴胜者则为寒，寒则真气去，去则虚，虚则寒抟于皮肤之间。寒胜其热，则骨疼肉枯，热胜其寒，则烂肉腐肌为脓，内伤骨，内伤骨为骨蚀。疾病四。

寒则腠理闭，气不行，故气收矣。炅则腠理开，营卫通，汗大泄，故气泄矣。疾病二十六。

寒多则筋挛骨痛，热多则筋弛骨消，肉烁䐃破，毛直而败。经络三十一。

寒多则凝泣，凝泣则青黑；热多则淖泽，淖泽则黄赤。脉色三十五。

寒则反折筋急，热则筋弛纵不收，阴痿不用。阳急则反折，阴急则俯不伸。疾病六十九。

阴气不足则内热，阳气有余则外热，内热相抟，热于怀炭，外畏绵帛近，不可近身，又不可近席。针刺类三十三。

三阳为病发寒热。疾病六。

阳明所谓洒洒振寒者，阳明者午也，五月盛阳之阴也，阳盛而阴气加之，故洒洒振寒也。疾病十一。

肺脉微急为肺寒热。脾脉小甚为寒热。脉色十九。

寸口脉沉而弱，沉而喘，曰寒热。缓而滑曰热中。脉尺粗常热者，谓之热中。脉色十六。

夏脉太过，则令人身热而肤痛，为浸淫。脉色十。

沉细数散者，寒热也。推而内之，外而不内，身有热也。脉色二十一。

其寒饮食入胃，从肺脉上至于肺则肺寒，肺寒则外内合邪。疾病五十二。

荣卫稽留，卫散营溢，气竭血著，外为发热，内为少气。经络八。

血并于阳，气并于阴，乃为炅中。疾病十九。

喜怒不适，食饮不节，寒温不时，则寒汁流于肠中，流于肠中则虫寒，虫寒则积聚，守于下管，则肠胃充郭，卫气不营，邪气居之。针刺四十八。

形寒寒饮则伤肺。疾病三。

中热则胃中消谷，消谷则虫上下作，肠胃充郭故胃缓，胃缓则气逆，故唾出。疾病五十八。

气虚身热，此谓反也。气实者，热也。气虚者，寒也。疾病二十一。

皮寒热者，不可附席，毛发焦，鼻槁腊。肌寒热者，肌痛，毛发焦而唇槁腊。骨寒热者，病无所安，汗注不休。齿未槁，取其少阴于阴股之络；齿已槁，死不治。骨厥亦然。针刺四十一。

掌中热者，腹中热；掌中寒者，腹中寒。鱼上白肉有青血脉者，胃中有寒。脉色十八。

中热消瘅则便寒，寒中之属则便热。胃中热，则消谷，令人悬心善饥，脐以下皮热；肠中热，则出黄如糜，脐以下皮寒。胃中寒，则腹胀；肠中寒，则肠鸣飧泄。胃中寒，肠中热，则胀而且泄；胃中热，肠中寒，则疾饥，小腹痛胀。论治二。

血气者，喜温而恶寒，寒则泣而不流，温则消而去之。疾病十九。

小骨弱肉者，善病寒热。疾病七十六。

不远热则热至，不远寒则寒至。寒至则坚否腹满，痛急下利之病生矣。热至则身热，吐下霍乱，痈疽疮疡，瞀郁注下，目瞤瘛肿胀，呕鼽衄头痛，骨节变肉痛，血溢血泄，淋闷之病生矣。运气二十。

诊寒热，赤脉上下至瞳子，见一脉一岁死，见一脉半一岁半死，见二脉二岁死，见二脉半二岁半死，见三脉三岁死。脉色三十三。

人之病，同时而伤，其身多热者易已，多寒者难已。藏象二十二。

（十五）伤寒

人伤于寒而传为热何也？岐伯曰：夫寒盛则生热也。见针刺类三十九。

气盛身寒，得之伤寒。气虚身热，得之伤暑。疾病二十一。

人一呼脉三动，一吸脉三动而躁，尺热曰病温。脉色三。

尺肤热甚、脉盛躁者，病温也。脉色十八。

疫疠有五。论治二十。运气四十一、四十二。

诸热病死生之刺。针刺四十。

（十六）喘咳呕哕

犯贼风虚邪者阳受之，阳受之则入六府，入六府则身热不时卧，上为喘呼。见疾病类十三。

太阳藏独至，厥喘虚气逆，是阴不足阳有余也。脉色十五。

太阴所谓上走心为噫者，阴盛而上走于阳明，阳明络属心，故曰上走心为噫也。所谓食则呕者，物盛满而上溢，故呕也。少阴所谓呕咳上气喘者，阴气在下，阳气在上，诸阳气浮，无所依从，故呕咳上气喘也。疾病十一。

二阳之病发心脾，其传为息贲。疾病六。

一阳发病，少气善咳。二阳一阴发病，主惊骇背痛，善噫。疾病六。

足太阴病，舌本强，食则呕，胃脘痛，腹胀善噫。足厥阴肝所生病者。胸满呕逆。疾病十。

足太阴，厥气上逆则霍乱。经络五。

阳明厥则喘而惋，惋则恶人。帝曰：或喘而死者，或喘而生者，何也？岐伯曰：厥逆连藏则死，连经则生。疾病十二。

胃为气逆为哕为恐。疾病二十五。

今有故寒气与新谷气，俱还入于胃，新故相乱，真邪相攻，气并相逆，复出于胃，故为哕。寒气客于胃，厥逆从下上散，复出于胃，故为噫。肺主为哕。疾病七十九。

寒气客于肠胃，厥逆上出，故痛而呕也。疾病类六十六。

心脉小甚为善哕。肺脉滑甚为息贲上气。肝脉缓甚为善呕。肾脉微缓为

洞，洞者食不化，下嗌还出。脉色十九。

肝脉若搏，因血在胁下，令人喘逆。脉色二十。

肾者水藏，主津液，主卧与喘也。疾病八十二。

咳嗽烦冤者，是肾气之逆也。喘咳者，是水气并阳明也。疾病九。

心痹者，脉不通，烦则心下鼓，暴上气而喘。嗌干善噫。疾病六十七。

胆液泄则口苦，胃气逆则呕苦，故曰呕胆。针刺四十七。

咳嗽上气，厥在胸中，过在手阳明、太阴。疾病十四。

秋脉不及则令人喘，呼吸少气而咳，上气见血，下闻病音。脉色十。

劳则喘息汗出，外内皆越，故气耗矣。疾病二十六。

哕，以草刺鼻嚏，嚏而已；无息而疾迎引之，立已；大惊之，亦可已。针刺五十三。

病深者，其声哕。针刺九。

刺中心，一日死，其动为噫。刺中肺，三日死，其动为咳。刺中胆，一日半死，其动为呕。刺缺盆中，内陷气泄，令人喘咳逆。针刺六十四。

若有七诊之病，其脉候亦败者死矣，必发哕噫。脉色二十五。

太阴终者，善噫善呕。疾病九十七。

（十七）肿胀

黄帝曰：少阴何以主肾？肾何以主水？岐伯曰：肾者至阴也，至阴者盛水也，肺者太阴也，少阴者冬脉也，故其本在肾，其末在肺，皆聚水也。肾者胃之关也，关门不利，故聚水而从其类也。肾者牝藏也，地气上者属于肾，而生水液也，故曰至阴。故水病下为附肿大腹，上为喘呼不得卧者，标本俱病。见针刺类三十八。

诸有水气者，微肿先见于目下也。水者阴也，目下亦阴也，腹者至阴之所居，故水在腹者，必使目下肿也。诸水病者，故不得卧，卧则惊，惊则咳甚也。疾病三十一。

天寒则腠理闭，气湿不行，水下留于膀胱，则为溺与气。阴阳气道不通，四海闭塞，三焦不写，津液不化，留于下焦，不得渗膀胱，则下焦胀，水溢则为水胀。疾病五十八。

阳明所谓上喘而为水者，阴气下而复上，上则邪客于藏府间，故为水也。所谓胸痛少气者，水气在藏府也，水者阴气也，阴气在中，故胸痛少气也。太阴所谓病胀者，太阴子也，十一月万物气皆藏于中，故曰病胀。疾病十一。

目窠上微痈，如新卧起状，其颈脉动，时咳，按其手足上窅而不起者，风水肤胀也。脉色十八。疾病五十七略同。

本之于肾，名曰风水。针刺三十八。

肾肝并沉为石水，并浮为风水。脉色二十四。

肺移寒于肾，为涌水，涌水者，按腹不坚，水气客于大肠，疾行则鸣濯濯如囊裹浆，水之病也。疾病四十六。

肝满肾满肺满皆实，即为肿。肺之雍，喘而两胠满。肝雍，两胠满，卧则惊，不得小便。肾雍，胠下至少腹满，胫有大小，髀胻大，跛易偏枯。脉色二十四。

肾气实则胀。藏象十。

志有余则腹胀。疾病十八。

足太阴，虚则鼓胀。经络五。

胃病则大腹水肿，膝胫肿痛。胃中寒则胀满。疾病十。

肝脉软而散、色泽者，当病溢饮，溢饮者渴暴多饮，而易入肌皮肠胃之外也。胃脉实则胀。脉色二十。

中满者，写之于内。论治八。

水俞五十七穴。针刺三十八。

三焦病者，腹气满，小腹尤坚，不得小便，窘急，溢则水，留即为胀，候在足太阳之外大络。针刺二十四。

下焦溢为水。疾病二十五。

浊气在上，则生䐜胀。阴阳一。

不得卧、卧则喘者，是水气之客也，夫水者循津液而流也，肾者水藏，主津液，主卧与喘也。疾病八十二。

阴阳结斜，多阴少阳曰石水，少腹肿。三阴结谓之水。疾病六。

肾脉微大为石水，起脐已下至小腹䐜䐜然，上至胃脘，死不治。脉色十九。

因于气为肿，四维相代，阳气乃竭。疾病五。

饮食不节、起居不时者阴受之，阴受之则入五藏，入五藏则䐜满闭塞。疾病十三。

其有不从毫毛生，而五藏阳已竭也，津液充郭，其魄独居，孤精于内，气耗于外，形不可与衣相保，此四极急而动中，是气拒于内，而形施于外。论治十五。

盛而紧曰胀。脉色十六。

北方者，其民乐野处而乳食，藏寒生满病。论治类九。

适寒凉者胀。运气十六。

下牙车为腹满。疾病四十四。

男子如蛊，女子如怛。针刺五十三。

（十八）诸痛

病痛者阴也，痛而以手按之不得者阴也。痒者阳也。见针刺类五十三。

痛者，寒气多也，有寒故痛也。疾病六十七。

实者外坚充满，不可按之，按之则痛。虚者聂辟气不足，按之则气足以温之，故快然而不痛。疾病十九。

病热而有所痛者何也？疾病四十五。

气伤痛，形伤肿。故先痛而后肿者，气伤形也；先肿而后痛者，形伤气也。阴阳一。

天暑衣厚则腠理开，故汗出；寒留于分肉之间，聚沫则为痛。疾病五十八。

寸口脉中手短者，曰头痛；中手长者，曰足胫痛；中手促上击者，曰肩背痛；寸口脉沉而弱，曰寒热及疝瘕少腹痛；沉而横，曰腹中有横积痛；脉

急者，曰疝瘕少腹痛。脉色十六。

心脉微急为心痛引背，食不下。脉色十九。

诸细而沉者皆在阴，则为骨痛。按之至骨，脉气少者，腰脊痛而身有痹也。脉色二十一。

新积痛可移者，易已也；积不痛，难已也。经络十二。

肾心痛。胃心痛。脾心痛。肝心痛。肺心痛。真心痛。针刺四十六。

诸经腰痛。针刺四十九。

诸痛痒疮，皆属于心。疾病一。

木郁之发，民病胃脘当心而痛。土郁之发则心痛。金郁之发，心胁满引小腹，暴痛不可反侧。水郁之发，民病寒客心痛。火郁之发，民病骨痛，腹中暴痛。运气二十三。

（十九）积聚癥瘕

积之始生，得寒乃生，厥乃成积也。寒气上入于肠胃则䐜胀，䐜胀则肠外之汁沫迫聚不得散，日以成积。见疾病类二。

推而外之，内而不外，有心腹积也。脉色二十一。

心脉微缓为伏梁，在心下。肝脉微急为肥气，在胁下若复杯。肾脉微急为奔豚。脉色十九。

赤脉之至也，喘而坚，诊曰有积气在中，时害于食，名曰心痹。白脉之至也，喘而浮，上虚下实，惊，有积气在胸中，喘而虚，名曰肺痹。青脉之至也，长而左右弹，有积气在心下支胠，名曰肝痹，得之寒湿，与疝同法。黄脉之至也，大而虚，有积气在腹中，有厥气，名曰厥疝。黑脉之至也，上坚而大，有积气在小腹与阴，名曰肾痹。脉色三十四。

肾脉微急为沉厥奔豚。脉色十九。

寸口脉沉而横，曰胁下有积，腹中有横积痛。脉色十六。

肾脉小急，肝脉小急，心脉小急，不鼓皆为瘕。三阳急为瘕。脉色二十四。

盛喘数绝者，则病在中；结而横，有积矣。脉色十一。

手少阴之筋病内急，心承伏梁。疾病六十九。

颊下逆颧为大瘕。疾病四十四。

小肠移热于大肠，为虚瘕。疾病四十六。

任脉为病，女子带下瘕聚。经络二十七。

积痛可移者，易已也；积不痛，难已也。经络十二。

有故无殒，亦无殒也。大积大聚，其可犯也，衰其大半而止，过者死。论治十三。

（二十）癫狂惊痫

邪入于阳则狂。见疾病类二十五。

阳重脱者易狂。藏象三十。

阴不胜其阳，则脉流薄疾，并乃狂。疾病五。

血并于阴，气并于阳，故为惊狂。疾病十九。

心脉满大，肝脉小急，痫瘈筋挛。肝脉骛暴，有所惊骇。肾肝并小弦欲

惊。二阴急为痫厥，二阳急为惊。脉至如数，使人暴惊。脉色二十四。

心脉缓甚为狂笑。肺脉急甚为癫疾。肾脉急甚为骨癫疾。脉色十九。

肝悲哀动中则伤魂，魂伤则狂忘不精。肺喜乐无极则伤魄，魄伤则狂，狂者意不存人。藏象九。

太阳所谓甚则狂巅疾者，阳尽在上而阴气从下，下虚上实，故狂巅疾也。病至则欲乘高而歌，弃衣而走者，阴阳复争，而外并于阳，故使之弃衣而走也。疾病十一。

刺灸癫狂。癫疾者，疾发如狂者，死不治。病在诸阳脉，且寒且热，诸分且寒且热，名曰狂。病初发，岁一发不治，月一发不治，月四五发名曰癫病。针刺三十七。

石药发瘨，芳草发狂。疾病六十。

石之则阳气虚，虚则狂。疾病三十八。

（二十一）消隔

二阳之病发心脾，其传为风消。一阳发病，其传为隔。二阳结谓之消。三阳结谓之隔。见疾病类六。

心移寒于肺，肺消，肺消者饮一溲二，死不治。心移热于肺，传为鬲消。大肠移热于胃，善食而瘦，又谓之食亦。胃移热于胆，亦曰食亦。疾病四十六。

心脉微小为消瘅；肺脉微小为消瘅；肝脉微小为消瘅；脾脉微急为膈中，食饮入而还出；脾脉微小为消瘅；肾脉微小为消瘅。脉色十九。

五藏皆柔弱者，善病消瘅。疾病七十六。

五藏脆者，皆善病消瘅易伤。藏象二十八。

中热消瘅则便寒。胃中热则消谷，令人悬心善饥。论治二。

瘅成为消中。疾病七十七。

肝传之脾，病名曰脾风发瘅，腹中热烦心，出黄。疾病二十九。

身痛而色微黄，齿垢黄，爪甲上黄，黄疸也，安卧小便黄赤，脉小而寒者不嗜食。冬伤于寒，春生瘅热。脉色三十三。

肾所生病为黄疸。疾病十。

凡治消瘅，肥贵人则高粱之疾也。隔则闭绝，上下不通，则暴忧之病也。疾病七十八。

胃脉沉鼓涩，胃外鼓大，心脉小坚急，皆鬲。脉色二十四。

胃风之状，颈多汗恶风，食饮不下，鬲塞不通。疾病二十八。

气为上膈者，食饮入而还出。虫为下膈，下膈者，食晬时乃出。针刺四十八。

（二十二）胎孕

阴搏阳别，谓之有子。见脉色类二十三。

妇人手少阴脉动甚者，任子也。脉色二十三。

有子无子，男尽七七，女尽八八。藏象十三。

督脉生病，女子不孕。经络二十七。

帝曰：妇人重身，毒之何如？岐伯曰：有故无殒，亦无殒也。论治十三。

（二十三）厥痹痿证

厥逆者，寒湿之起也。见脉色类三十二。

厥则目无所见。夫人厥则阳气并于上，阴气并于下。阳并于上，则火独光也；阴并于下，则足寒，足寒则胀也。疾病八十。

血之与气并走于上，则为大厥，厥则暴死，气复反则生，不反则死。疾病十九。

脉至如喘，名曰暴厥，暴厥者不知与人言。脉色二十四。

内夺而厥，则为暗俳，此肾虚也，少阴不至者，厥也。肝气当治而未得，故善怒，善怒者名曰煎厥。疾病十一。

阳气者，烦劳则张，精绝，辟积于夏，使人煎厥。阳气者，大怒则形气绝，而血菀于上，使人薄厥。疾病五。

三阳为病发寒热，及为痿厥腨痛。二阳一阴发病，主惊骇背痛，善噫善欠，名曰风厥。疾病类六。

脉俱沉细数者，少阴厥也。脉色二十一。

肾气虚则厥。藏象十。

志不足则厥。疾病十八。

冲脉并少阴之经，故别络结则跗上不动，不动则厥，厥则寒矣。针刺二十。

气逆者足寒也。疾病十六。

下气不足，则乃为痿厥心悗。疾病七十九。

五络俱竭，令人身脉皆动而形无知也，其状若尸，或曰尸厥。针刺三十。

风逆，暴四肢肿，身漯漯，唏然时寒，饥则烦，饱则善变。厥逆为病也，足暴清，胸若将裂，肠若将以刀切之，烦而不能食，脉大小皆涩。厥逆，腹胀满肠鸣，胸满不得息。诸厥之刺。针刺五十。

一上不下，寒厥到膝，少者秋冬死，老者秋冬生。疾病八十四。

厥在于足，宗气不下，脉中之血，凝而留止，弗之火调，弗能取之。针刺三十五。

阳明在泉，主胜则腰重腹痛，少腹生寒，下为鹜溏，则寒厥于肠。运气三十。

阳明厥则喘而惋，惋则恶人。厥逆连藏则死，连经则生。疾病十二。

卧出而风吹之，血凝于肤者为痹，凝于脉者为泣，凝于足者为厥，此三者，血行而不得反其空，故为痹厥也。经络二十一。

邪入于阴则痹。疾病二十五。

八风伤人，内舍于骨解腰脊节腠理之间，为深痹。针刺二。

病在阳者命曰风，病在阴者命曰痹，阴阳俱病命曰风痹。针刺三十一。

阴痹者按之不得，腰脊头项痛，时眩，大便难，阴气不用，饥不欲食，咳唾则有血，心如悬，病本于肾。运气二十五太阴司天。又针刺二十五略同。

粗理而肉不坚者，善病痹。疾病七十六。

寒痹之为病也，留而不去，时痛而皮不仁。针刺三十二。

是人多痹气也，阳气少，阴气多，故身寒如从水中出。疾病四十五。

积寒留舍，荣卫不居，卷肉缩筋，肋肘不得伸，内为骨痹，外为不仁。经络八。

一呼脉三动，一吸脉三动，脉涩曰痹。脉色三。

病在筋，筋挛节痛，不可以行，名曰筋痹。病在肌肤，肌肤尽痛，名曰肌痹。伤于寒湿，病在骨，骨重不可举，骨髓酸痛，寒气至，名曰骨痹。针刺五十。

风寒入舍于肺，名曰肺痹，发咳上气。肺即传而行之肝，病名曰肝痹，一名曰厥，胁痛出食。疾病二十九。

按之至骨，脉气少者，腰脊痛而身有痹也。脉色二十一。

厥阴之复，甚则入脾，食痹而吐。运气二十八。

胃脉软而散者，当病食痹。脉色二十。

心痹。肺痹。肝痹。肾痹。脾曰厥疝。脉色三十四。

南方者，其民嗜酸而食胕，其病挛痹。中央者，其民食杂而不劳，故其病多痿厥寒热。论治类九。

心脉微大为心痹引背。肺脉微缓为痿瘘偏风。肺脉微大为肺痹，引胸背。肝脉微大为肝痹，阴缩，咳引小腹。脾脉缓甚为痿厥；微缓为风痿，四肢不用，心慧然若无病。肾脉微急为沉厥。微滑为骨痿，坐不能起，起则目无所见。脉色十九。

精伤则骨痿痿厥，精时自下。藏象九。

湿热不攘，大筋緛短，小筋弛长。緛短为拘，弛长为痿。疾病五。

阳明为阖，阖折则气无所止息而痿疾起矣。经络三十。

（二十四）汗证

阳之汗，以天地之雨名之。见阴阳类四。

阳气有余为身热无汗，阴气有余为多汗身寒，阴阳有余则无汗而寒。脉色二十一。

阳加于阴谓之汗。脉色二十九。

阳胜则身热，腠理闭，喘粗，汗不出。阴胜则身寒汗出。阴阳二。

阴虚者阳必凑之，故少气时热而汗出也。疾病三十一。

津脱者，腠理开，汗大泄。藏象二十五。

血之与气，异名同类焉。故夺血者无汗，夺汗者无血，故人有两死而无两生。经络二十三。

风从外入，令人振寒汗出。针刺三十六。

暑当与汗皆出，勿止。疾病四十一。

夏暑汗不出者，秋成风疟。疾病二十七。

因于暑，汗，烦则喘满，静则多言，体若燔炭，汗出而散。汗出偏沮，使人偏枯，汗出见湿，乃生痤痈。劳汗当风，寒薄为皶，郁乃痤。魄汗未尽，形弱而气烁，穴俞以闭，发为风疟。疾病五。

魄汗未藏。疾病六。

惊而夺精，汗出于心。持重远行，汗出于肾。疾走恐惧，汗出于肝，摇体劳苦，汗出于脾。饮食饱甚，汗出于胃。醉饱行房，汗出于脾。运气四十

四。疾病五十三。

勇而劳甚则肾汗出。所谓玄府者，汗空也。针刺三十八。

肉不坚，腠理疏，则善病风厥漉汁。疾病七十六。

炅则腠理开，荣卫通，汗大泄，故气泄矣。劳则喘息汗出，外内皆越，故气耗矣。疾病二十六。

人所以汗出者，皆生于谷，谷生于精，今邪气交争于骨肉而得汗者，是邪却而精胜也。复热者邪气也，汗者精气也，今汗出而辄复热者，是邪胜也。汗出而脉尚躁者死。疾病四十三。

其多汗而濡者，此其逢湿甚也，阳气少，阴气盛，两气相感，故汗出而濡也。疾病六十七。

肺脉软而散者，当病灌汗。脉色二十。

尺涩脉滑，谓之多汗。脉色十六。

肺脉缓甚为多汗。脉色十九。

热病而汗且出，及脉顺可汗者，取之鱼际、太渊、大都、太白，写之则热去，补之则汗出，汗出太甚，取内踝上横脉以止之。针刺四十。

臂太阴可汗出，足阳明可汗出。故取阴而汗出甚者，止之于阳；取阳而汗出甚者，止之于阴。针刺五十四。

肺病者，背痛汗出。肾病者，汗出憎风。疾病十七。

（二十五）卧证

平旦阴尽，阳气出于目，目张则气上行于头。夜行于阴，而复合于目。见经络类二十五。

阳气尽，阴气盛，则目瞑；阴气尽而阳气盛，则寤矣。疾病七十九。

阴跷阳跷，阴阳相交，交于目锐眥，阳气盛则瞋目，阴气盛则瞑目。针刺四十四。

老人之不夜瞑。少壮之人不昼瞑。经络二十三。

不能正偃者，胃中不和也。诸水病者，故不得卧，卧则惊，惊则咳甚也。疾病三十一。

水病下为附肿大腹，上为喘呼不得卧者，标本俱病。针刺三十八。

（二十六）疝证

任脉为病。男子内结七疝。督脉生病，从少腹上冲心而痛，不得前后，为冲疝。见经络类二十七。

邪客于足厥阴之络，令人卒疝暴痛。针刺三十。

肝所生病，为狐疝。疾病十。

足厥阴病，丈夫㿉疝，妇人少腹肿。疾病十。

厥阴所谓癫疝，妇人少腹肿也。阴亦盛而脉胀不通，故曰癫癃疝也。疾病十一。

足厥阴，气逆则睾肿卒疝。经络五。

三阳为病发寒热，其传为癫疝，疾病六。

足阳明之筋病，㿉疝腹筋急。疾病六十九。

脾传之肾，病名曰疝瘕，少腹冤热而痛，出白，一名曰蛊。疾病二十九。

肾下则腰尻痛，不可以俯仰，为狐疝。藏象二十八。

病在少腹，腹痛不得大小便，病名曰疝，得之寒。针刺四十七。

寸口脉沉而弱，疝瘕少腹痛。脉急者，疝瘕少腹痛。脉色十六。

诊得心脉而急，病名心疝，少腹当有形也。脉色二十。

心脉微滑为心疝，引脐小腹鸣。肝脉滑甚为癀疝。脾脉微大为疝气，滑甚为癀癃，涩甚为肠癀，微涩为内癀，多下脓血。肾脉滑甚为癃癀。脉色十九。

青脉之至也，长而左右弹，有积气在心下支胠，名曰肝痹，得之寒湿，与疝同法。黄脉之至也，大而虚，有积气在腹中，有厥气，名曰厥疝，女子同法。脉色三十四。

肾脉大急沉，肝脉大急沉，皆为疝。心脉搏滑急为心疝，肺脉沉搏为肺疝。三阴急为疝。脉色二十四。

阳明司天，丈夫癞疝，妇人少腹痛。运气二十五。

阳明之胜，外发癞疝。运气二十七。

太阴在泉，主胜甚则为疝，运气三十。

岁太阳在泉，民病少腹控睾，引腰脊，上冲心痛。运气二十五。

太阳之复，少腹控睾，引腰脊，上冲心。运气二十八。

小腹控睾，引腰脊，上冲心，邪在小肠者，连睾系，属于脊。针刺四十七。

小肠病者，小腹痛，腰脊控睾而痛，时窘之后。针刺二十四。

（二十七）肠澼泄泻

食饮不节、起居不时者，阴受之，阴受之则入五藏，入五藏则䐜满闭塞，下为飧泄，久为肠澼。见疾病类十三。

肾所生病为肠澼。疾病十。

风客淫气，精乃亡，邪伤肝也。因而饱食，筋脉横解，肠澼为痔。疾病五。

脾脉外鼓沉为肠澼，久自已。肝脉小缓为肠澼，易治。督脉小搏沉为肠澼下血，血温身热者死。心肝澼亦下血，二藏同病者可治，其脉小沉涩为肠澼，其身热者死，热见七日死。脉色二十四。

大便赤瓣，飧泄脉小者，手足寒，难已；飧泄脉小，手足温，泄易已。春伤于风，夏生后泄肠澼。脉色三十三。

肾移热于脾，传为虚，肠澼死。疾病四十六。

阴阳虚，肠辟死。脉色二十九。

虚邪之中人也，留而不去，传舍于肠胃，在肠胃之时，贲向腹胀，多寒则肠鸣飧泄食不化，多热则溏出糜。疾病二。

脾虚则腹满肠鸣，飧泄食不化。疾病十七。

清气在下，则生飧泄。春伤于风，夏生飧泄。阴阳一。

数动一代者，病在阳之脉也，泄及便脓血。脉血二十一。

肺脉小甚为泄。肾脉小甚为洞泄。脉色十九。

尺寒脉细，谓之后泄。脉色十六。

胃脉虚则泄。脉色二十。

志有余则腹胀飧泄。疾病十八。

怒则气逆，甚则呕血及飧泄。疾病二十六。

肝所生病者，胸满呕逆飧泄。疾病十。

久风为飧泄。疾病七十七。

飧泄取三阴。针刺四十七。

寒入下焦，传为濡泄。运气二十七太阳之胜。

肠溜。疾病四。

泄而脉大，脱血而脉实，皆难治。脉色十二。

湿胜则濡泄。运气二十一。

诸病水液，澄澈清冷，皆属于寒。暴注下迫，皆属于热。疾病一。

并于阴，则上下无常，薄为肠澼。疾病八。

寒至则坚否腹满，痛急下利之病生矣。运气二十。

（二十八）痈肿

汗出见湿，乃生痤痱。高粱之变，足生大丁。劳汗当风，寒薄为皶，郁乃痤。营气不从，逆于肉理，乃生痈肿。见疾病类五。

阴与阳别，寒与热争，两气相搏，合为痈脓。针刺类二。

三阳为病发寒热，下为痈肿。疾病六。

虚邪之中人也，搏于脉中，则为血闭不通，则为痈。热胜其寒，则烂肉腐肌为脓，内伤骨，内伤骨为骨蚀。邪气中之，凝结日以易甚，连以聚居，为昔瘤。骨与气并，日以益大，则为骨疽。有热则化为脓，无热则为肉疽。疾病类四。

六府不和则留为痈。经络二十二。

五藏身有五部：伏兔一，腓二，背三，五藏之腧四，项五。此五部有痈疽者死。凡刺之害，不中而去则致气，致气则生为痈疽也。针刺五十四。

东方之域，其民食鱼而嗜咸，其病皆为痈疡。论治九。

肺脉微涩为鼠瘘，在颈支腋之间。肝脉大甚为内痈，善呕衄。肾脉涩甚为大痈。脉色十九。

少阳厥逆，发肠痈不可治，惊者死。疾病三十五。

岁水不及，民病寒疡流水。运气十。

邪溢气壅，脉热肉败，荣卫不行，必将为脓，内销骨髓，外破大肉，留于节凑，必将为败。经络八。

之温热者疮。运气十六。

所谓少针石者，非痈疽之谓也，痈疽不得顷时回。痈不知所。掖痈。暴痈。针刺五十五。

（二十九）杂病

风胜则动，热胜则肿，燥胜则干，寒胜则浮，湿胜则濡写。见阴阳类一。运气类二十一。

搏脉痹躄，寒热之交。脉孤为消气，虚泄为夺血。孤为逆，虚为从。论治十四。

大则病进。脉色二十一。

中外病：春脉如弦，其气来实而强，此谓太过，病在外；其气来不实而微，此谓不及，病在中。夏脉如钩，其气来盛去亦盛，此谓太过，病在外；其气来不盛去反盛，此谓不及，病在中，秋脉如浮，其气来毛而中央坚、两傍虚，此谓太过，病在外；其气来毛而微，此谓不及，病在中。冬脉如营，其气来如弹石者，此谓太过，病在外；其去如数者，此谓不及，病在中。四时脾脉，其来如水之流者，此谓太过，病在外；如鸟之喙者，此谓不及，在病中。俱脉色十。寸口脉沉而坚者，曰病在中；寸中脉浮而盛者，曰病在外。脉盛滑坚者，曰病在外；脉小实而坚者，病在内。俱脉色十六。病在中脉虚，病在外脉涩坚者，皆难治。病在中脉实坚，病在外脉不实坚者，皆难治。俱脉色十二。盛喘数绝者，则病在中。脉色十一。病在中而不实不坚，且聚且散。论治六。

新久病；脉小弱以涩，谓之久病；脉滑浮而疾者，谓之新病。脉色十六。新病久病，毁伤脉色。脉色三十六。其久病者，病去而瘠，必养必和，待其来复。论治十二。

暴病：太阳为开，开折则肉节渎而暴病起矣。经络三十。

解㑊：冬脉太过则令人解㑊，脊脉痛而少气不欲言。脉色十。尺脉缓涩，谓之解㑊。脉色十六。足少阳之疟，令人身体解㑊，寒不甚，热不甚，恶见人，见人心惕惕然，热多汗出甚。疾病五十。刺骨无伤髓，髓伤则销铄胻酸，体解㑊然不去矣。针刺六十三。

食亦：大肠移热于胃，善食而瘦，又谓之食亦。胃移热于胆，亦曰食亦。疾病四十六。

毁伤：肝与肾脉并至，其色苍赤，当病毁伤，不见血，已见血，湿若中水也。脉色三十六。

人有所堕坠，恶血留内，腹中满胀，不得前后，先饮利药，此上伤厥阴之脉，下伤少阴之络。针刺三十。

痱：痱之为病也，身无痛者，四肢不收。智乱不甚，其言微知，可治；甚则不能言，不可治也。针刺三十六。

大偻：阳气者，精则养神，柔则养筋，开阖不得，寒气从之，乃生大偻，陷脉为瘘。疾病五。

体重：肝虚肾虚脾虚，皆令人体重烦冤。疾病九。少阳所谓不可反侧者，阴气藏物也，物藏则不动，故不可反侧也。疾病十一。

柔痉：肺移热于肾，传为柔痉。疾病四十六。

谵妄：厥阴厥逆，前闭谵言。疾病三十五。阳盛则使人妄言骂詈，不避亲疏。疾病十二。

膈洞：太阴为开，开折则仓廪无所输膈洞，故开折者气不足而生病也。经络三十。肾脉微缓为洞，洞者，食不化，下嗌还出。脉色十九。

重强：脾脉不及，则令人九窍不通，名曰重强。脉色十。

蛟蛕：心肠痛，侬作痛，肿聚，往来上下行，痛有休止，腹热喜渴涎出者，是蛟蛕也。针刺四十六。脾脉微滑，为虫毒蛕蝎腹热。脉色十九。

龋齿：诊龋齿痛，按其阳之来，有过者独热，在左左热，在右右热，在上上热，在下下热。脉色三十三。手阳明实则龋聋。经络五。

五运太过不及，下应民病。运气十。

五运三气之病。运气十三。

天气地气制有所从之病。运气十四。

六十年运气政令之病。运气十七。

五郁之发为病。运气二十三。

天地淫胜病治。运气二十五。

六气相胜病治。运气二十七。

六气之复病治。运气二十八。

客主胜而无复病治。运气三十。

升降不前，气变民病之异。运气三十八。

不迁正退位，气变民病之异。运气四十。

刺治诸病。针刺五十三。

（三十）死证

得神者昌，失神者亡。见论治类十七。运气四十四。

人以水谷为本，故人绝水谷则死，脉无胃气亦死。脉色十二。

人无胃气曰逆，逆者死。脉色十一。

所谓阴者，真藏也，见则为败，败必死也。别于阳者，知病处也；别于阴者，知死生之期。脉色二十六。

五藏，主藏精者也，不可伤，伤则失守而阴虚，阴虚则无气，无气则死矣。藏象九。

心伤则神去，神去则死矣。针刺二十三。

五藏已败，其色必夭，夭必死矣。脉色五。

平人而气胜形者寿；病而形肉脱、气胜形者死，形胜气者危矣。藏象十五。

大骨枯槁，大肉陷下，胸中气满，喘息不便，其气动形，期六月死，真藏脉见，乃予之期日。脉色二十七通章宜察。

形弱气虚死；形气有余，脉气不足死；脉气有余，形气不足生。脉色七。

形盛脉细，少气不足以息者危。形瘦脉大，胸中多气者死。目内陷者死。脱肉身不去者死。足太阳气绝者，其足不可屈伸，死必戴眼。寒热病者，以平旦死。热中及热病者，以日中死。病风者，以日夕死。病水者，以夜半死。形肉已脱，九候虽调，犹死。皮肤著者死。瞳子高者太阳不足，戴眼者太阳已绝，此决死生之要，不可不察也。脉色类二十五。

阴阳皆脱者，暴死。藏象三十。

阴阳如一者，病难治。针刺二十三。

人生有两死而无两生。经络二十三。

心怵惕思虑则伤神，毛悴色夭死于冬。脾愁忧不解则伤意，毛悴色夭死于春。肝悲哀动中则伤魂，毛悴色夭死于秋。肺喜乐无极则伤魄，毛悴色夭死于夏。肾盛怒不止则伤志，毛悴色夭死于季夏。藏象九。

阴阳俱动，乍有形，乍无形，加以烦心，命曰阴胜其阳，此谓不表不里，其形不久。针刺三十一。

热病七日八日，脉微小，病者溲血，口中干，一日半而死，脉代者一日死。热病已得汗出，而脉尚躁，喘且复热，勿刺肤，喘甚者死。热病七日八日，脉不躁，躁不散数，后三日中有汗，三日不汗四日死。热病不知所痛，耳聋不能自收，口干，阳热甚，阴颇有寒者，热在髓，死不可治。热病已得汗而脉尚躁盛，此阴脉之极也，死；其得汗而脉静者生。热病者，脉尚盛躁而不得汗者，此阳脉之极也，死；脉盛躁得汗静者生。热病不可刺者有九：一曰，汗不出，大颧发赤，哕者死。二曰，泄而腹满甚者死。三曰，目不明，热不已者死。四曰，老人婴儿热而腹满者死。五曰，汗不出，呕下血者死。六曰，舌本烂，热不已者死。七曰，咳而衄，汗不出，出不至足者死。八曰，髓热者死。九曰，热而痉者死，腰折瘛疭，齿噤齘也。针刺四十。

热病脉静，汗已出，脉盛躁，是一逆也；病泄，脉洪大，是二逆也；著痹不移，䐃肉破，身热，脉偏绝，是三逆也；淫而夺形身热，色夭然白，及后下血衄，血衄笃重，是谓四逆也；寒热夺形，脉坚搏，是谓五逆也。针刺五十八。

风热而脉静，泄而脱血脉实，病在中脉虚，病在外脉涩坚者，皆难治。形气相失，谓之难治。脉逆四时，为不可治。病在中脉实坚，病在外脉不实坚者，皆难治。脉色十二。

色夭面脱不治，百日尽已。脉短气绝死，病温虚甚死。易，重阴死，重阳死。论治十四。

死阴之属，不过三日而死；生阳之属，不过四日而已。所谓生阳死阴者，肝之心谓之生阳，心之肺谓之死阴，肺之肾谓之重阴，肾之脾谓之辟阴，死不治。疾病六。

不治，法三月若六月，若三日若六日，传五藏而当死，是顺传所胜之次。故曰：别于阳者，知病从来；别于阴者，知死生之期。藏象二十四。

中执法者，其病速而危；中行令者，其病徐而持；中贵人者，其病暴而死。运气七。

真头痛，头痛甚，脑尽痛，手足寒至节，死不治。针刺四十三。

婴儿病，其头毛皆逆上者必死。脉色三十三。

坏府无治。针刺九。

诸经脉证死期。脉色二十四。

真藏脉死期。脉色二十八。

阴阳虚搏病候死期。脉色二十九。

骨寒热者，齿已槁，死不治。针刺四十一。

存目提要

《黄帝内经太素》

《黄帝内经太素》系隋·杨上善所著。约刊于隋末唐初。

是书在汉刘向《别录》中载20篇，新旧《唐志》载30卷，《宋志》仅存3卷，金、元则不著录，明·焦竑《国史经籍志》又载30卷，但无传。现行本是清·萧延平根据杨惺吾从日本获得的唐人卷子手抄本整理而成。全书30卷，原缺一、四、七、十六、十八、二十、二十一等七卷，其他各卷亦有部分残缺。是书现存内容有：卷二，摄生；卷三，阴阳；卷五，人合；卷六，藏府；卷八至卷十，经脉；卷十一，输穴；卷十二，营卫气；卷十三，身度；卷十四、十五，诊候；卷十七，证候；卷十九，设方；卷二十二、二十三，九针；卷二十四，补泻；卷二十五，伤寒；卷二十六，寒热；卷二十七，邪论；卷二十八，风；卷二十九，气论；卷三十，杂病；附篇：《黄帝内经太素》遗文并杨上善原注。1979年王雪苔等赴日考察时，发现所缺的十六、二十一、二十二等3卷。

该书是注释《内经》的最早著作，所引《内经》原文最为近古，成为校刊《内经》原文的重要依据。杨上善采用“以类相从”的方法，将《灵》《素》原文分类加注，开创后世分类研究《内经》之先河。其深于训诂，对《内经》原文的错简、残缺、通假等方面，作了认真的校刊工作，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

现存主要版本有日天保五年（1834）奈须恒德写本、日天保十年（1839）坂立节春璋、倩皋写本、清光绪二十三年（1897）通隐堂刻本、1924年兰陵堂仿宋嘉佑刻本（即萧延平校注刊印本）和丛书集成本等。

《重广补注黄帝内经素问》

《重广补注黄帝内经素问》系唐·王冰编次注释《素问》的著作。成书于唐宝应年间。

全书厘定为24卷，81篇。王冰对原文的篇目和内容均作了较多的增删，并补充了“七大论”。对原文中所加字，都用朱书其文，以使古今文字分别，然宋林亿等校正时，朱墨已无法分清。

王冰注释《素问》，带有浓厚的道家气息，重视养生，强调保肾精、慎房事。对某些理论的注解阐发颇有独到之处，如注“诸寒之而热取之阴，热之而寒取之阳”时，注释为“益火之源以消阴翳，壮水之主以制阳光”，成为流传后世的名句，对后世治疗阴虚而热、阳虚而寒的病证有着极大的启发和影响作用。但王冰对文字训诂方面较为逊色。

主要版本有金刻本、明万历四十三年朝鲜内医院刻本、元读书堂刻本、明嘉靖二十九年武陵顾从德翻宋刻本、1922年武进恽氏影印仿宋刻本、1955年商务印书馆排印本和1963年人民卫生出版社排印本等。

《难经本义》

《难经本义》系元·滑寿撰注。成书于1366年。

全书2卷。书首列有：阙误总类、难经汇考、难经图三等，皆不列卷；正书八十一难，前列经文，次附注释，从一难至三十难属上卷，从三十一难至八十一难属下卷。

是书对《难经》原文进行了校勘。并对营卫部位、脏腑脉法、经络腧穴以及病理、诊断和治疗等理论，加以辨论考证。融合汉、唐、宋、金、元诸家之说，结合个人见解，予以释义，并有发挥。全书说理明达，言而有据，有《难经》注本中影响很大，是研习《难经》必读之参考书。

现存主要版本有明·万历十八年庚寅（1590）刻本、古今医统正脉全书本、日·宽永十年（1633）吉林原仁左卫门刻本、四库全书本、周氏医学丛书本和1963年人民卫生出版社铅印本等。

《黄帝内经灵枢注证发微》

《黄帝内经灵枢注证发微》系明·马莳注。成书于1580年。

全书9卷，每卷各有论文9篇。卷1载“九针十二原第一”至“终始第九”；卷2载“经脉第十”至“营卫生会第十八”；卷3载“四时气第十九”至“周痹第二十七”；卷4载“口问第二十八”至“五癃津液别第三十六”；卷5载“五阅五使第三十七”至“外揣四十五”；卷6载“五变第四十六”至“天年第五十四”；卷7载“顺逆第五十五”至“五味第六十三”；卷8载“阴阳二十五人第六十四”至“通天第七十二”；卷9载“官能七十三”至“痈疽第八十一”；后附“补遗”两篇，即补《素问》所缺的“刺法论篇第七十二”和“本病论篇第七十三”。

该书根据汉代班固《汉书·艺文志》有关《黄帝内经》为十八卷的记载，将《素问》和《灵枢》各恢复为九卷编次。在马莳以前仅有杨上善一人分类注释了《灵枢》，然其所注《太素》在南宋即已湮没，故马莳所著本书便成为我国较早注释《灵枢》的著作，书中多结合临床对《灵枢》经文进行注释，故切合实用。

现有明刻本及《黄帝内经素问注证发微九卷、黄帝内经灵枢注证发微九卷》本。

《黄帝内经素问注证发微》

《黄帝内经素问注证发微》系明·马莳注。成书于1586年。

全书9卷。卷1载“上古天真论篇第一”至“金匮真言论篇第四”；卷2载“阴阳应象大论篇第五”至“汤液醪醴论篇第十四”；卷3载“玉版论要篇第十五”至“玉机真脏论篇第十九”；卷4载“三部九候论篇第二十”至“阳阴脉解篇第三十”；卷5载“热论篇第三十一”至“脉解篇第四十九”；卷6载“刺要论篇第五十”至“长刺节论篇第五十五”；卷7载“皮部论篇第五十六”至“标本病传论篇第六十五”；卷8载“天元纪大论篇第六十六”至“至真要大论篇第七十四”；卷9载“著至教论篇第七十五”至“解精微论篇第八十一”。

本书和《黄帝内经灵枢注证发微》同为马氏所作，然而二书的注解内容相比较，本书的诠注水平明显低于《灵枢注证发微》。由于马氏擅长针灸，故本书中以经络、俞穴和针灸治法的内容注释得较好。

现有清抄本及《黄帝内经素问注证发微九卷、黄帝内经灵枢注证发微九卷》本。

《黄帝内经素问吴注》

《黄帝内经素问吴注》系明·吴昆著。成书于1594年。

全书24卷，篇次悉依王冰注本。

该书在每篇之首均先简述本篇大意，使人开卷了然。其注文辞朴实，说话透彻。本书之注，多从临床实际来解释经文，对临床有一定的参考价值。本书对《素问》亦进行了一些勘误。

现有明万历三十七年己酉（1609）石室刻本、日本宝永三年丙戌（1706）刻本、清

光绪二十五年己亥（1809）绩溪程氏刻本、清宏道堂刻本、清隆文堂刻本、1984年山东科学技术出版社铅印本等版本。

《类经图翼》《类经附翼》

《类经图翼》《类经附翼》均为明·张介宾所撰《类经》的续编。撰于1624年。

《类经图翼》11卷。卷一、卷二为运气部分，主要有太极、阴阳、五行、干支、五运、六气等图文解说；卷三至卷十为经络部分，主要对脏腑、骨度、十二经脉、奇经八脉的循行、经穴、主治针穴及针灸操作等进行系统的论述，并配以图解；卷十一为针灸要览，主要讨论十四经针灸要穴和中风等数十种病证的灸法要穴，包括内科、妇科、儿科、外科、五官科等疾病。

《类经附翼》4卷。卷一为医易部分，讨论易理中的八卦、六十四卦，最著名的是"医易义"，阐明了医理与易理相通的观点；卷二为律原部分，说明律吕音声的道理及其与医学的关系；卷三为求正录，其中"三焦包络命门辨"、"大宝论"、"真阴论"体现了张氏的独特见解；卷四为针灸诸赋。

两书涉及多学科知识，运用象数、律吕、天文、气象等理论，阐明中医学术思想，尤其是张氏提出"易具医之理，医得易之用。学医不学易，必谓医学无难"、"医不可以无易，易不可以无医，设能兼而有之，则易之变化出乎天，医之运用由乎我"等见解，对后世影响较大。对于命门学说、真阳、真阴的论述，对后世温补学说有着重要的影响。

两书主要版本有天德堂刻本、金阊童涌泉刻本、明天启四年甲子（1624）刻本、四库全书本、清道光二十年庚子宏道堂重刻巾箱本和1965年人民卫生出版社重印本等。

《内经知要》

《内经知要》系明·李中梓所撰。成书于1642年。

全书2卷。将《内经》有关原文，精心选择，归纳为道生、阴阳、色诊、脉诊、藏象、经络、治则、病能等8类分别论述。

该书所选原文精简，条理清楚，基本反映了《内经》的理论体系。其注释多结合临床，具有较大的实用性。清·薛生白甚是推崇，于1764年予以重校加按刊行，成为后世通行本；近代秦伯未在《内经知要》基础上作《浅解》。

现存版本主要有金阊传万堂刻本和日宽文二年（1662）武村市兵卫刻本。

《黄帝内经素问集注》《黄帝内经灵枢集注》

《黄帝内经素问集注》《黄帝内经灵枢集注》系清·张志聪集门人高世栻、子张兆璜等集体注解《素问》《灵枢》而成。成书于1672年。

两书各9卷，分篇注释。《素问集注》的注释突出阴阳、藏象、气血、气化等理论内容。《灵枢集注》侧重于机理的研究，"以理会针，因针悟证"，对针刺理论注释颇详。两书均详于理而不尚训诂。

两书开创集体注释《内经》之先河，注释中不因循治旧，颇多创新。对经旨的深入领悟和解释，为历代注家们所不及，故为后学者所重视，流传较广。

两书载见《清史稿艺文志》，主要版本有清三多斋刻本、清光绪五年己卯（1879）勤思堂刻本、清光绪十六年庚寅（1890）浙江书局刻本和1959、1980年上海科技出版社排印本等。

《素问经注节解》

《素问经注节解》为清·姚止庵编著。成出于1679年。

本书所以名“经注节解”，除对《内经》原文有所删节注解外，还在篇章顺序上，改动了王冰编次的顺序，而将《内经》原文分为内、外两篇，内篇分3卷48篇，外篇分5卷31篇。并且还删去了原《内经》各篇名后的数目字，谓“今既分为内外篇，已无次序，用何数目，故并去之。”

本书以《内经》王注本为底本，进行节注。凡对王冰之说有不同看法处，则多自加申述。凡认为经文宜删动者，则删动之，“于经之正意已完于前，而复赘词于后者则去之；经之言已见于别篇，而又重出于此者则删之；文词残缺，义无可考，强解之而无味者，或阙疑，则尽除之；语之脱误，考别本以补葺之；字之舛讹，会文理以订正之；句法之颠倒，段落之参错，凡属传写纷乱者，通上下文语气以更易之；至于后人膺托以补篇目之数，如著至教等七篇，词句杂驳者，则僭为删削以贯通之”。对经文的注解，通俗晓畅，颇有见地。

现存主要版本有1963年人民卫生出版社铅印本。

《黄帝素问直解》

《黄帝素问直解》系清·高世栻所著。成书于1695年。

全书9卷，计81篇。对《素问》81篇原文一一注释。

该书注解《素问》有音读、串讲、阐发，简明扼要，通俗易懂。许多注释不遵前人旧说，颇为中肯。

现存版本主要有清康熙三十四年乙亥（1695）侣山堂刊本、清光绪十三年丁亥（1877）浙江书局重刊本和1980年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铅印本等。

《素问识》

《素问识》系日人丹波元简编著。成书于1837年。

全书8卷。按《素问》原书的内容顺序，列七十二篇。删去了王冰《素问》本中的运气七篇大论和两个遗篇。书中采取选注的方法，大量选用了王冰、马莳、张介宾、张志聪、吴崑等家的注解，然后提出个人看法，作出简要的评价。

本书录出《内经》各篇中的重要句章，广采博引历代诸家的注解，择其可取者，注于句下。并深入浅出地阐明其见解，使书中许多古辞僻语、衍文错字以及不易理解的经文得以阐释和纠正。许多观点常为近代医家所征引。

现存主要版本有聿修堂医学丛书本、皇汉医学丛书本和1955年人民卫生出版社铅印本等。

《灵枢识》

《灵枢识》系日人丹波元简编著。成书于1808年。

《灵枢识》的编次与内容，基本上与《素问识》相同，首列综概为其解题和汇考，兼及成书年代、版本流传等。次将全书分为6卷，按《灵枢》原篇顺序列原文81篇。在各篇中录出原文例句，然后择引各家的注释，并加以评语和阐明。其全书体例与《素问识》相同。

本书对《灵枢》各篇中的重点句章进行了注释，并博引诸家注释而加以简要的评述，俾学者知所思考抉择。书中旁征博引，采撷广泛，且处理态度又极为严谨，对学者分析诸注、体会经旨确有帮助，是研究《灵枢》的一部很重要的参考书。

现存主要版本有1959年上海科技出版社刊本和1984年人民卫生出版社《素问识》《素问绍识》《灵枢识》《难经疏证》合刊本。

《灵枢素问节要浅注》

《灵枢素问节要浅注》系清·陈念祖辑注。成书于1865年。

全书12卷。书中除将所选原文按道生、脏象、经络、运气、望色、闻声、问察、审治、生死、杂论、脉诊、病机十二类进行编次外，并对所选各条文，以衬注（即在原文的字、词、句中间加小注）的形式予以注释发挥。

是书的编注，选材全面，注释浅要易懂、文图并茂，对内容庞杂而又需掌握的部分内容附以图解、诗歌，使读者易记易诵，如对十二经脉均配有图形，每一经脉图形中，均按经脉循行路线标明该经穴位，并根据各穴所在的部位、分寸编有“分寸歌”，使人见图如见文，一目了然。由于本书采用衬注形式疏通原文，注文与经文针对性较强，便于理解原文，故颇受后世欢迎，尤其为初学者所喜读。

现存主要版本有清同治五年丙寅（1866）南雅堂刻本、清光绪元年乙亥（1875）善成堂刻本、清光绪十八年壬辰（1892）上海图书集成印书局铅印本、清光绪二十一年乙未（1895）聚和堂校刻本、清敦厚堂刻陈修园医书十八种本、清文奎堂刻本、民国上海锦章书局石印本等。

《中西汇通医经精义》

《中西汇通医经精义》又名《中西医判》《中西医解》《中西医学入门》，系清·唐宗海著。成书于1892年。

全书2卷。卷上载人身阴阳、五脏所生、五脏所属、五脏所藏、五脏所主、脏腑所合、脏腑之官、五脏九窍、男女天癸、血气所生、营卫生会、五运六气、经气主治、十二经脉等篇，主要论述人体生理解剖；卷下列全体总论、五脏所伤、五脏所恶、脏腑为病、诸病所属、四时所病、脏腑通治、望形察色、闻音别症、问察原委、诊脉精要、审证处方、气味阴阳、性味宜忌、七方十剂篇，主要论述生理、病理、药理、诊断、治疗用药等。

该书摘取《灵枢》《素问》之要义，用西医的解剖、生理学等知识，来汇通中医脏腑、经络、气血等理论，意在使中西医之间“不存疆域异同之见，但求折衷归于一是。”其汇通方法，一是将中、西医之间原理一致的内容，互相训解，直接“汇通”；二是将西医之所长—“形迹”（解剖）之学与中医之所长——“气化”（生理病理）之说互相结合，取长补短，这种思想对后世产生了很大影响。然书中主观臆测、穿凿附会之处不少。

现存主要版本有清光绪十八年壬辰（1892）上海袖海山房石印本、清光绪二十一年乙未（1895）上海书局石印本、清光绪十八年壬辰（1892）、清光绪三十二年丙午（1906）、清光绪三十四年戊申（1908）上海千顷堂书局石印中西汇通医书五种本、1914年百草庐校刊上海千顷堂书局石印本、1934年上海千顷堂书局铅印本、1937年中华书局铅印中西汇通医书五种本、中外医书八种合编本等。

二 伤寒类

伤 寒 论

〔汉〕张 机 述
〔晋〕王叔和 撰次
〔宋〕林 亿等 校正
〔明〕赵开美 校刻
路振平 整理

提　　要　《伤寒论》系东汉·张机(张仲景)所撰。约成书于公元三世纪初，原为《伤寒杂病论》中的伤寒部分，一度散佚，晋时经王叔和搜集整理，名为《伤寒论》，北宋经林亿等校定，流传至今。

书凡10卷，共22篇，列方113首，应用药物82种。第一卷为"辨脉法"和"平脉法"两篇，主要论述伤寒及杂病的脉、证与预后；第二卷为"伤寒例"、"辨痓湿暍脉证"、"太阳病脉证并治上"，主要总论六经发生、发展、治疗、预后的一般规律、痓湿暍的证治；第三卷至第六卷，主要论述太阳、阳明、少阳、太阴、少阴、厥阴等六经病的脉、证、治疗与预后；第七卷至第十卷主要论述霍乱、阴阳易、劳复的证治及伤寒病的可汗不可汗、可吐不可吐、可下不可下等。

本书是张仲景勤求《素问》《灵枢》《难经》等古训，博采各家之方，结合自己丰富的临床经验撰写而成，是一部阐述外感热病辨证论治的经典，是我国第一部理法方药比较完善、理论联系实际的划时代的医学著作。

自北宋校正医书局刊行以来，有许多刊本，如明赵开美影宋刻本、古今医统正脉全书本、日明治二十年(1887)刻本和1912年武昌医馆刻本等。此据明赵开美影宋刻本全文收录。

《伤寒卒病论》序

论曰：余每览越人入虢之诊，望齐侯之色，未尝不慨然叹其才秀也。怪当今居世之士，曾不留神医药，精究方术，上以疗君亲之疾，下以救贫贱之厄，中以保身长全，以养其生。但竞逐荣势，企踵权豪，孜孜汲汲，惟名利是务，崇饰其末，忽弃其本，华其外而悴其内。皮之不存，毛将安附焉？卒然遭邪风之气，婴非常之疾，患及祸至，而方震栗，降志屈节，钦望巫祝，告穷归天，束手受败，赍百年之寿命，持至贵之重器，委付凡医，恣其所措。咄嗟呜呼！厥身已毙，神明消灭，变为异物，幽潜重泉，徒为啼泣。痛夫！举世昏迷，莫能觉悟，不惜其命，若是轻生，彼何荣势之云哉？而进不能爱人知人，退不能爱身知己，遇灾值祸，身居厄地，蒙蒙昧昧，蠢若游魂。哀乎！趋世之士，弛竞浮华，不固根本，忘躯徇物，危若冰谷，至于是也。

余宗族素多，向余二百。建安纪年以来，犹未十稔，其死亡者三分有二，伤寒十居其七。感往昔之沦丧，伤横夭之莫救，乃勤求古训，博采众方，撰用《素问》《九卷》《八十一难》《阴阳大论》《胎胪》《药录》并平脉辨证，为《伤寒杂病论》合十六卷，虽未能尽愈诸病，庶可以见病知源。若能寻余所集，思过半矣。

夫天布五行，以运万类；人禀五常，以有五藏。经络府俞，阴阳会通，玄冥幽微，变化难极。自非才高识妙，岂能探其理致哉！上古有神农、黄帝、岐伯、伯高、雷公、少俞、少师、仲文，中世有长桑、扁鹊，汉有公乘阳庆及仓公，下此以往，未之闻也。观今之医，不念思求经旨，以演其所知；各承家技，始终顺旧，省疾问病，务在口给；相对斯须，便处汤药；按寸不及尺，握手不及足；人迎、趺阳，三部不参；动数发息，不满五十。短期未知决诊，九候曾无仿佛；明堂阙庭，尽不见察，所谓窥管而已。夫欲视死别生，实为难矣！孔子云：生而知之者上，学则亚之，多闻博识，知之次也。余宿尚方术，请事斯语。

《伤寒论》序

夫《伤寒论》，盖祖述大圣人之意，诸家莫其伦拟。故晋·皇甫谧序《甲乙针经》云：伊

尹以元圣之才，撰用《神农本草》，以为《汤液》；汉·张仲景论广《汤液》，为十数卷，用之多验；近世太医令王叔和，撰次仲景遗论甚精，皆可施用。是仲景本伊尹之法，伊尹本神农之经，得不谓祖述大圣人之意乎。张仲景，《汉书》无传，见《名医录》云：南阳人，名机，仲景乃其字也。举孝廉，官至长沙太守，始受术于同郡张伯祖。时人言，识用精微，过其师。所著论，其言精而奥，其法简而详，非浅闻寡见者所能及。自仲景于今八百余年，惟王叔和能学之，其间如葛洪、陶弘景、胡洽、徐之才、孙思邈辈，非不才也，但各自名家，而不能修明之。开宝中，节度使高继冲曾编录进上，其文理舛错，未尝考正。历代虽藏之书府，亦阙于雠校，是使治病之流，举天下无或知者。国家诏儒臣校正医书，臣奇续被其选，以为百病之急，无急于伤寒，今先校正张仲景《伤寒论》十卷，总二十二篇，证外合三百九十七法，除复重，定有一百一十二方，今请颁行。

太子右赞善大夫臣高保衡

尚书屯田员外郎臣孙奇等谨上

尚书司封郎中秘阁校理臣林亿

目　录

卷第一
辨脉法第一…… 729
平脉法第二…… 731
卷第二
伤寒例第三…… 733
辨痉湿暍脉证第四 …… 736
辨太阳病脉证并治上第五
桂枝汤
桂枝加葛根汤
桂枝加附子汤
桂枝去芍药汤
桂枝去芍药加附子汤
桂枝麻黄各半汤
桂枝二麻黄一汤
白虎加人参汤
桂枝二越婢一汤
桂枝去桂加茯苓白朮汤
甘草干姜汤
芍药甘草汤
调胃承气汤
四逆汤
卷第三
辨太阳病脉证并治中第六…… 739
葛根汤
葛根加半夏汤
葛根黄芩黄连汤
麻黄汤
小柴胡汤
大青龙汤
小青龙汤
桂枝汤〔复出方〕
桂枝加厚朴杏子汤
干姜附子汤
桂枝加芍药生姜各一两人参三两新加汤
麻黄杏仁甘草石膏汤
桂枝甘草汤
茯苓桂枝甘草大枣汤
厚朴生姜半夏甘草人参汤
茯苓桂枝白朮甘草汤
芍药甘草附子汤
茯苓四逆汤
调胃承气汤〔复出方〕
五苓散
茯苓甘草汤
栀子豉汤
栀子甘草豉汤
栀子生姜豉汤
栀子厚朴汤
栀子干姜汤
真武汤
四逆汤〔复出方〕
小柴胡汤〔复出方〕
小建中汤
大柴胡汤
柴胡加芒消汤
桃核承气汤
柴胡加龙骨牡蛎汤
桂枝去芍药加蜀漆牡蛎龙骨救逆汤
桂枝加桂汤
桂枝甘草龙骨牡蛎汤
抵当汤
抵当丸
卷第四
辨太阳病脉证并治下第七…… 746
大陷胸丸
大陷胸汤
大柴胡汤〔复出方〕
小陷胸汤
文蛤散
五苓散〔复出方〕
白散
小柴胡汤〔复出方〕
柴胡桂枝汤
柴胡桂枝干姜汤
半夏泻心汤
十枣汤
大黄黄连泻心汤

附子泻心汤
生姜泻心汤
甘草泻心汤
赤石脂禹余粮汤
旋复代赭汤
麻黄杏子甘草石膏汤〔复出方〕
桂枝人参汤
瓜蒂散
白虎加人参汤〔复出方〕
黄芩汤
黄芩加半夏生姜汤
黄连汤
桂枝附子汤
去桂加白朮汤
甘草附子汤
白虎汤
炙甘草汤
卷第五
辨阳明病脉证并治第八…… 751
调胃承气汤〔复出方〕
大承气汤
小承气汤
白虎汤〔复出方〕
栀子豉汤〔复出方〕
白虎加人参汤〔复出方〕
猪苓汤
四逆汤〔复出方〕
小柴胡汤〔复出方〕
麻黄汤〔复出方〕
蜜煎
桂枝汤〔复出方〕
茵陈蒿汤
抵当汤〔复出方〕
吴茱萸汤
五苓散〔复出方〕
麻子仁丸
栀子柏皮汤
麻黄连轺赤小豆汤
辨少阳病脉证并治第九…… 756
小柴胡汤〔复出方〕
卷第六
辨太阴病脉证并治第十
桂枝汤〔复出方〕
桂枝加芍药汤
桂枝加大黄汤
辨少阴病脉证并治第十一…… 757
麻黄细辛附子汤
麻黄附子甘草汤
黄连阿胶汤
附子汤
桃花汤
吴茱萸汤〔复出方〕
猪肤汤
甘草汤
桔梗汤
苦酒汤
半夏散及汤
白通汤
白通加猪胆汁汤
真武汤〔复出方〕
通脉四逆汤
四逆散
猪苓汤〔复出方〕
大承气汤〔复出方〕
四逆汤〔复出方〕
辨厥阴病脉证并治第十二…… 760
乌梅丸
白虎汤〔复出方〕
当归四逆汤
当归四逆加吴茱萸生姜汤
四逆汤〔复出方〕
瓜蒂散〔复出方〕
茯苓甘草汤〔复出方〕
麻黄升麻汤
干姜黄芩黄连人参汤
通脉四逆汤〔复出方〕
白头翁汤
桂枝汤〔复出方〕
小承气汤〔复出方〕
栀子豉汤〔复出方〕
吴茱萸汤〔复出方〕
小柴胡汤〔复出方〕
卷第七
辨霍乱病脉证并治第十三…… 763
四逆加人参汤
五苓散〔复出方〕
理中丸
桂枝汤〔复出方〕

四逆汤〔复出方〕
通脉四逆加猪胆汁汤
辨阴阳易差后劳复病脉证并治第十四
烧裈散
枳实栀子豉汤
小柴胡汤〔复出方〕
牡蛎泽泻散
理中丸〔复出方〕
竹叶石膏汤
辨不可发汗病脉证并治第十五…… 764
辨可发汗病脉证并治第十六…… 765
卷第八
辨发汗后病脉证并治第十七…… 768
辨不可吐第十八…… 771
辨可吐第十九
卷第九
辨不可下病脉证并治第二十
辨可下病脉证并治第二十一…… 774
卷第十
辨发汗吐下后病脉证并治第二十二
…… 776

卷 第 一

辨脉法第一

问曰：脉有阴阳，何谓也？答曰：凡脉大、浮、数、动、滑，此名阳也；脉沉、涩、弱、弦、微，此名阴也。凡阴病见阳脉者生，阳病见阴脉者死。

问曰：脉有阳结、阴结者，何以别之？答曰：其脉浮而数，能食，不大便者，此为实，名曰阳结也，期十七日当剧。其脉沉而迟，不能食，身体重，大便反鞕（音硬，下同），名曰阴结也，期十四日当剧。

问曰：病有洒淅恶寒，而复发热者何？答曰：阴脉不足，阳往从之；阳脉不足，阴往乘之。曰：何谓阳不足？答曰：假令寸口脉微，名曰阳不足，阴气上入阳中，则洒淅恶寒也。曰：何谓阴不足？答曰：尺脉弱，名曰阴不足，阳气下陷入阴中，则发热也。

阳脉浮（一作微），阴脉弱者，则血虚，血虚则筋急也。其脉沉者，荣气微也；其脉浮，而汗出如流珠者，卫气衰也。荣气微者，加烧针则血留不行，更发热而躁烦也。

脉蔼蔼如车盖者，名曰阳结也（一云秋脉）。

脉累累如循长竿者，名曰阴结也（一云夏脉）。

脉瞥瞥如羹上肥者，阳气微也。

脉萦萦如蜘蛛丝者，阳[1]气衰也（一云阴气）。

脉绵绵如泻漆之绝者，亡其血也。

脉来缓，时一止复来者，名曰结；脉来数，时一止复来者，名曰促（一作纵）。脉阳盛则促，阴盛则结，此皆病脉。

阴阳相搏，名曰动。阳动则汗出，阴动则发热。形冷恶寒者，此三焦伤也。若数脉见于关上，上下无头尾，如豆大，厥厥动摇者，名曰动也。

阳脉浮大而濡，阴脉浮大而濡，阴脉与阳脉同等者，名曰缓也。

脉浮而紧者，名曰弦也。弦者，状如弓弦，按之不移也。脉紧者，如转索无常也。

脉弦而大，弦则为减，大则为芤，减则为寒，芤则为虚，寒虚相搏，此名为革，妇人则半产漏下，男子则亡血失精。

问曰：病有战而汗出，因得解者，何也？答曰：脉浮而紧，按之反芤，此为本虚，故当战而汗出也。其人本虚，是以发战；以脉浮，故当汗出而解也。若脉浮而数，按之不芤，此人本不虚，若欲自解，但汗出耳，不发战也。

问曰：病有不战而汗出解者，何也？答曰：脉大而浮数，故知不战汗出而解也。

问曰：病有不战不汗出而解者，何也？答曰：其脉自微，此以曾发汗，若吐，若下，若亡血，以内无津液，此阴阳自和，必自愈，故不战不汗出而解也。

问曰：伤寒三日，脉浮数而微，病人身凉和者，何也？答曰：此为欲解也，解以夜半。脉浮而解者，濈然汗出也；脉数而解者，必能食也；脉微而解者，必大汗出也。

问曰：脉病欲知愈未愈者，何以别之？答曰：寸口、关上、尺中三处，大小、浮沉、迟数同等，虽有寒热不解者，此脉阴阳为和平，虽剧当愈。

师曰：立夏得洪（一作浮）大脉，是其本位，其人病身体苦疼重者，须发其汗。若明日身不疼不重者，不须发汗。若汗濈濈自出者，明日便解矣。何以言之？立夏脉洪大，是其时脉，故使然也。四时仿此。

问曰：凡病欲知何时得，何时愈？答曰：假令夜半得病者，明日日中愈；日中得病者，夜半愈。何以言之？日中得病夜半愈者，以阳得阴则解也；夜半得病明日日中愈者，以阴得阳则解也。

寸口脉浮为在表，沉为在里；数为在府，迟为在藏。假令脉迟，此为在藏也。

趺阳脉浮而涩，少阴脉如经者，其病在脾，法当下利。何以知之？若脉浮大者，气实血虚也。今趺阳脉浮而涩，故知脾气不足，胃气虚也，以少阴脉弦而浮（一作沉）才见，此为调脉，故称如经也。若反滑而数者，故知当屎脓也（《玉函》作溺）。

寸口脉浮而紧，浮则为风，紧则为寒，风则伤卫，寒则伤荣，荣卫俱病，骨节烦疼，当发其汗也。

趺阳脉迟而缓，胃气如经也。趺阳脉浮而数，浮则伤胃，数则动脾，此非本病，医特下之所为也。荣卫内陷，其数先微，脉反但浮，其人必大便鞕，气噫而除。何以言之？本以数脉动脾，其数先微，故知脾气不治，大便鞕，气噫而除。今脉反浮，其数改微，邪气独留，心中则饥，邪热不杀谷，潮热发渴，数脉当迟缓，脉因前后度数如法，病者则饥，数脉不时，则生恶疮也。

师曰：病人脉微而涩者，此为医所病也。大发其汗，又数大下之，其人亡血，病当恶寒，后乃发热，无休止时，夏月盛热，欲着复衣，冬月盛寒，欲裸其身。所以然者，阳微则恶寒，阴弱则发热，此医发其汗，使阳气微，又大下之，令阴气弱。五月之时，阳气在表，胃中虚冷，以阳气内微，不能胜冷，故欲着复衣。十一月之时，阳气在里，胃中烦热，以阴气内弱，不能胜热，故欲裸其身。又阴脉迟涩，故知亡血也。

脉浮而大，心下反鞕，有热，属藏者，攻之不令发汗；属府者，不令溲数，溲数则大便鞕。汗多则热愈，汗少则便难，脉迟，尚未可攻。

脉浮而洪，身汗如油，喘而不休，水浆不下，形体不仁，乍静乍乱，此为命绝也。又未知何藏先受其灾，若汗出发润，喘不休者，此为肺先绝也；阳反独留，形体如烟熏，直视摇头者，此为心先绝也；唇吻反青，四肢桀习者，此为肝绝也；环口黧黑，柔汗发黄者，此为脾绝也；溲便遗失，狂言，目反直视者，此为肾绝也。又未知何藏阴阳前绝，若阳气前绝，阴气后竭者，其人死，身色必青；阴气前绝，阳气后竭者，其人死，身色必赤，腋下温，心下热也。

寸口脉浮大，而医反下之，此为大逆。浮则无血，大则为寒，寒气相搏，则为肠鸣。医乃不知，而反饮冷水，令汗大出，水得寒气，冷必相搏，其人即噎。

趺阳脉浮，浮则为虚，浮虚相搏，故令气噎，言胃气虚竭也。脉滑则为哕，此为医咎，责虚取实，守空迫血。脉浮，鼻中燥者，必衄也。

诸脉浮数，当发热而洒淅恶寒；若有痛处，饮食如常者，畜积有脓也。

脉浮而迟，面热赤而战惕者，六七日当汗出而解，反发热者差迟。迟为无阳，不能作汗，其身必痒也。

寸口脉阴阳俱紧者，法当清邪中于上焦，浊邪中于下焦。清邪中上，名曰洁也；浊邪中下，名曰浑也。阴中于邪，必内栗也。表气微虚，里气不守，故使邪中于阴也。阳中于邪，必发热头痛，项强颈挛，腰痛胫酸，所为阳中雾露之气。故曰清邪中上，浊邪中下。阴气为栗，足膝逆冷，便溺妄出，表气微虚，里气微急，三焦相混，内外不通。上焦怫（音佛，下同）郁，藏气相熏，口烂食断也。中焦不治，胃气上冲，脾气不转，胃中为浊，荣卫不通，血凝不流。若卫气前通者，小便赤黄，与热相搏，因热作使，游于经络，出入藏府，热气所过，则为痈脓。若阴气前通者，阳气厥微，阴无所使，客气内入，噫而出之，声嘔（乙骨切）咽塞，寒厥相追[2]，为热所拥，血凝自下，状如豚肝。阴阳俱厥，脾气孤弱，五液注下，下焦不盍（一作阖），清便下重，令便数难，齐筑湫痛，命将难全。

脉阴阳俱紧者，口中气出，唇口干燥，踡卧足冷，鼻中涕出，舌上胎滑，勿妄治也。到七日以来，其人微发热，手足温者，此为欲解；或到八日以上，反大发热者，此为难治。设使恶寒者，必欲呕也；腹内痛者，必欲利也。

脉阴阳俱紧，至于吐利，其脉独不解；紧去入[3]安，此为欲解。若脉迟，至六七日不欲

食，此为晚发，水停故也，为未解；食自可者，为欲解。病六七日，手足三部脉皆至，大烦而口噤不能言，其人躁扰者，必欲解也。若脉和，其人大烦，目重脸[4]内际黄者，此欲解也。

脉浮而数，浮为风，数为虚，风为热，虚为寒，风虚相搏，则洒淅恶寒也。

脉浮而滑，浮为阳，滑为实，阳实相搏，其脉数疾，卫气失度。浮滑之脉数疾，发热汗出者，此为不治。

伤寒咳逆上气，其脉散者死，谓其形损故也。

平脉法第二

问曰：脉有三部，阴阳相乘，荣卫血气，在人体躬，呼吸出入，上下于中，因息游布，津液流通，随时动作，效象形容，春弦秋浮，冬沉夏洪。察色观脉，大小不同。一时之间，变无经常，尺寸参差，或短或长，上下乖错，或存或亡，病辄改易，进退低昂，心迷意惑，动失纪纲。愿为具陈，令得分明。师曰：子之所问，道之根源。脉有三部，尺寸及关，荣卫流行，不失衡铨。肾沉心洪，肺浮肝弦，此自经常，不失铢分。出入升降，漏刻周旋，水下百刻，一周循环，当复寸口，虚实见焉。变化相乘，阴阳相干，风则浮虚，寒则牢坚，沉潜水瀋，支饮急弦，动则为痛，数则热烦。设有不应，知变所缘。三部不同，病各异端，太过可怪，不及亦然。邪不空见，终必有奸，审察表里，三焦别焉，知其所舍，消息诊看，料度府藏，独见若神，为子条记，传与贤人。

师曰：呼吸者，脉之头也。初持脉，来疾去迟，此出疾入迟，名曰内虚外实也；初持脉，来迟去疾，此出迟入疾，名曰内实外虚也。

问曰：上工望而知之，中工问而知之，下工脉而知之，愿闻其说。师曰：病家人请云：病人苦发热，身体疼。病人自卧。师到诊其脉，沉而迟者，知其差也。何以知之？若表有病者，脉当浮大，今脉反沉迟，故知愈也。假令病人云腹内卒痛，病人自坐，师到脉之，浮而大者，知其差也。何以知之？若里有病者，脉当沉而细，今脉浮大，故知愈也。

师曰：病家人来请云：病人发热烦极。明日师到，病人向壁卧，此热已去也。设令脉不和，处言已愈。设令向壁卧，闻师到，不惊起而眄视，若三言三止，脉之咽唾者，此诈病也。设令脉自和，处言此病大重，当须服吐下药，针灸数十百处乃愈。

师持脉，病人欠者，无病也；脉之呻者，病也。言迟者，风也；摇头言者，里痛也；行迟者，表强也；坐而伏者，短气也；坐而下一脚者，腰痛也；里实护腹如怀卵物者，心痛也。

师曰：伏气之病，以意候之。今月之内，欲有伏气，假令旧有伏气，当须脉之，若脉微弱者，当喉中痛似伤，非喉痹也。病人云实咽中痛，虽尔，今复欲下利。

问曰：人恐怖者，其脉何状？师曰：脉形如循丝累累然，其面白，脱色也。

问曰：人不饮，其脉何类？师曰：脉自涩，唇口干燥也。

问曰：人愧者，其脉何类？师曰：脉浮而面色乍白乍赤。

问曰：《经》说脉有三菽、六菽重者，何谓也？师曰：脉人以指按之，如三菽之重者，肺气也；如六菽之重者，心气也；如九菽之重者，脾气也；如十二菽之重者，肝气也；按之至骨者，肾气也（菽者，小豆也）。假令下利，寸口、关上、尺中悉不见脉，然尺中时一小见，脉再举头（一云按投）者，肾气也。若见损脉来至，为难治（肾为脾所胜，脾胜不应时）。

问曰：脉有相乘，有纵有横，有逆有顺，何谓也？师曰：水行乘火，金行乘木，名曰纵；火行乘水，木行乘金，名曰横；水行乘金，火行乘木，名曰逆；金行乘水，木行乘火，名曰顺也。

问曰：脉有残贼，何谓也？师曰：脉有弦、紧、浮、滑、沉、涩，此六脉名曰残贼，能为诸脉作病也。

问曰：脉有灾怪，何谓也？师曰：假令人病，脉得太阳，与形证相应，因为作汤，比还送汤如食顷，病人乃大吐，若下利，腹中痛。师曰：我前来不见此证，今乃变异，是名灾怪。又

问曰：何缘作此吐利？答曰：或有旧时服药，今乃发作，故为灾怪耳。

问曰：东方肝脉，其形何似？师曰：肝者，木也，名厥阴，其脉微弦濡弱而长，是肝脉也。肝脉自得濡弱者，愈也；假令得纯弦脉者死。何以知之？以其脉如弦直，此是肝藏伤，故知死也。

南方心脉，其形何似？师曰：心者，火也，名少阴，其脉洪大而长，是心脉也。心病自得洪大者，愈也；假令脉来微去大，故名反，病在里也。脉来头小本大，故名覆，病在表也。上微头小者，则汗出；下微本大者，则为关格不通，不得尿。头无汗者可治，有汗者死。

西方肺脉，其形何似？师曰：肺者，金也，名太阴，其脉毛浮也。肺病自得此脉，若得缓迟者，皆愈；若得数者则剧。何以知之？数者，南方火，火克西方金，法当痈肿，为难治也。

问曰：二月得毛浮脉，何以处言至秋当死？师曰：二月之时，脉当濡弱，反得毛浮者，故知至秋死。二月肝用事，肝属木，脉应濡弱，反得毛浮脉者，是肺脉也，肺属金，金来克木，故知至秋死。他皆仿此。

师曰：脉肥人责浮，瘦人责沉。肥人当沉，今反浮；瘦人当浮，今反沉，故责之。

师曰：寸脉下不至关，为阳绝；尺脉上不至关，为阴绝，此皆不治，决死也。若计其余命生死之期，期以月节，克之也。

师曰：脉病人不病，名曰行尸，以无王气，卒眩仆，不识人者，短命则死；人病脉不病，名曰内虚，以无谷神，虽困无苦。

问曰：翕奄沉，名曰滑，何谓也？师曰：沉为纯阴，翕为正阳，阴阳和合，故令脉滑，关尺自平。阳明脉微沉，食饮自可；少阴脉微滑，滑者，紧之浮名也，此为阴实，其人必股内汗出，阴下湿也。

问曰：曾为人所难，紧脉从何而来？师曰：假令亡汗，若吐，以肺里寒，故令脉紧也。假令咳者，坐饮冷水，故令脉紧也；假令下利，以胃虚冷，故令脉紧也。

寸口卫气盛，名曰高（高者，暴狂而肥）；荣气盛，名曰章（章者，暴泽而光）；高章相搏，名曰纲（纲者，身筋急，脉强直故也）。卫气弱，名曰惵（惵者，心中气动迫怯）；荣气弱，名曰卑（卑者，心中常自羞愧）；惵卑相搏，名曰损（损者，五藏六府俱乏气虚惙故也）。卫气和，名曰缓（缓者，四肢不能自收）；荣气和，名曰迟（迟者，身体俱重，但欲眠也）；缓迟相搏，名曰沉（沉者，腰中直腹内急痛，但欲卧，不欲行）。

寸口脉缓而迟，缓则阳气长，其色鲜，其颜光，其声商，毛发长；迟则阴气盛，骨髓生，血满，肌肉紧薄鲜鞭。阴阳相抱，荣卫俱行，刚柔相得，名曰强也。

趺阳脉滑而紧，滑者胃气实，紧者脾气强，持实击强，痛还自伤，以手把刃，坐作疮也。

寸口脉浮而大，浮为虚，大为实，在尺为关，在寸为格，关则不得小便，格则吐逆。

趺阳脉伏而涩，伏则吐逆，水谷不化；涩则食不得入，名曰关格。

脉浮而大，浮为风虚，大为气强，风气相搏，必成隐疹，身体为痒。痒者，名泄风，久久为痂癞（眉少发稀，身有干疮而腥臭也）。

寸口脉弱而迟，弱者卫气微，迟者荣中寒。荣为血，血寒则发热；卫为气，气微者心内饥，饥而虚满不能食也。

趺阳脉大而紧者，当即下利，为难治。

寸口脉弱而缓，弱者阳气不足，缓者胃气有余，噫而吞酸，食卒不下，气填于膈上也（一作下）。

趺阳脉紧而浮，浮为气，紧为寒，浮为腹满，紧为绞痛；浮紧相搏，肠鸣而转，转即气动，膈气乃下。少阴脉不出，其阴肿大而虚也。

寸口脉微而涩，微者卫气不行，涩者荣气不逮，荣卫不能相将，三焦无所仰，身体痹

不仁。荣气不足，则烦疼，口难言；卫气虚者，则恶寒，数欠，三焦不归其部。上焦不归者，噫而酢吞；中焦不归者，不能消谷引食；下焦不归者，则遗溲。

趺阳脉沉而数，沉为实，数消谷。紧者，病难治。

寸口脉微而涩，微者卫气衰，涩者荣气不足。卫气衰，面色黄；荣气不足，面色青。荣为根，卫为叶，荣卫俱微，则根叶枯槁而寒栗咳逆，唾腥，吐涎沫也。

趺阳脉浮而芤，浮者卫气虚，芤者荣气伤，其身体瘦，肌肉甲错；浮芤相搏，宗气衰微，四属断绝（四属者，谓皮、肉、脂、髓俱竭，宗气则衰矣）。

寸口脉微而缓，微者卫气疏，疏则其肤空；缓者胃气实，实则谷消而水化也。谷入于胃，脉道乃行；水入于经，其血乃成。荣盛则其肤必疏，三焦绝经，名曰血崩。

趺阳脉微而紧，紧则为寒，微则为虚，微紧相搏，则为短气。

少阴脉弱而涩，弱者微烦，涩者厥逆。

趺阳脉不出，脾不上下，身冷肤鞕。

少阴脉不至，肾气微，少精血，奔气促迫，上入胸膈，宗气反聚，血结心下，阳气退下，热归阴股，与阴相动，令身不仁，此为尸厥，当刺期门、巨阙（宗气者，三焦归气也，有名无形，气之神使也，下荣五荃，故宗筋聚缩之也）。

寸口脉微，尺脉紧，其人虚损多汗，知阴常在，绝不见阳也。

寸口诸微亡阳，诸濡亡血，诸弱发热，诸紧为寒。诸乘寒者，则为厥，郁冒不仁，以胃无谷气，脾涩不通，口急不能言，战而栗也。

问曰：濡弱，何以反适十一头？师曰：五藏六府相乘，故令十一。

问曰：何以知乘府？何以知乘藏？师曰：诸阳浮数，为乘府；诸阴迟涩，为乘藏也。

---

〔1〕"阳"，成本作"阴"。

〔2〕"追"，成本作"逐"。

〔3〕"入"，《金鉴》作"人"。

〔4〕"脸"，《金鉴》作"睑"。

卷 第 二

伤寒例第三

四时八节、二十四气、七十二候决病法。

立春正月节斗指艮　雨水正月中指寅
惊蛰二月节指甲　春分二月中指卯
清明三月节指乙　谷雨三月中指辰
立夏四月节指巽　小满四月中指巳
芒种五月节指丙　夏至五月中指午
小暑六月节指丁　大暑六月中指未
立秋七月节指坤　处暑七月中指申
白露八月节指庚　秋分八月中指酉
寒露九月节指辛　霜降九月中指戌
立冬十月节指乾　小雪十月中指亥
大雪十一月节指壬　冬至十一月中指子
小寒十二月节指癸　大寒十二月中指丑

二十四气，节有十二，中气有十二，五日为一候，气亦同，合有七十二候。决病生死，

此须洞解之也。

《阴阳大论》云：春气温和，夏气暑热，秋气清凉，冬气冰列，此则四时正气之序也。冬时严寒，万类深藏，君子固密，则不伤于寒，触冒之者，乃名伤寒耳。其伤于四时之气，皆能为病，以伤寒为毒者，以其最成杀厉之气也，中而即病者，名曰伤寒；不即病者，寒毒藏于肌肤，至春变为温病，至夏变为暑病。暑病者，热极重于温也。是以辛苦之人，春夏多温热病者，皆由冬时触寒所致，非时行之气也。凡时行者，春时应暖而反大寒，夏时应热而反大凉，秋时应凉而反大热，冬时应寒而反大温，此非其时而有其气。是以一岁之中，长幼之病多相似者，此则时行之气也。夫欲知四时正气为病，及时行疫气之法，皆当按斗历占之。九月霜降节后，宜渐寒，向冬大寒，至正月雨水节后，宜解也。所以谓之雨水者，以冰雪解而为雨水故也。至惊蛰二月节后，气渐和暖，向夏大热，至秋便凉。从霜降以后，至春分以前，凡有触冒霜露，体中寒即病者，谓之伤寒也。九月、十月，寒气尚微，为病则轻；十一月、十二月，寒冽已严，为病则重；正月、二月，寒渐将解，为病亦轻。此以冬时不调，适有伤寒之人，即为病也。其冬有非节之暖者，名为冬温。冬温之毒，与伤寒大异。冬温复有先后，更相重沓，亦有轻重，为治不同，证如后章。从立春节后，其中无暴大寒，又不冰雪，而有人壮热为病者，此属春时阳气发于冬时伏寒，变为温病。从春分以后至秋分节前，天有暴寒者，皆为时行寒疫也。三月、四月，或有暴寒，其时阳气尚弱，为寒所折，病热犹轻；五月、六月，阳气已盛，为寒所折，病热则重；七月、八月，阳气已衰，为寒所折，病热亦微。其病与温及暑病相似，但治有殊耳。十五日得一气，于四时之中，一时有六气，四六名为二十四气。然气候亦有应至仍不至，或有未应至而至者，或有至而太过者，皆成病气也。但天地动静，阴阳鼓击者，各正一气耳。是以彼春之暖，为夏之暑；彼秋之忿，为冬之怒。是故冬至之后，一阳爻升，一阴爻降也；夏至之后，一阳气下，一阴气上也。斯则冬夏二至，阴阳合也；春秋二分，阴阳离也。阴阳交易，人变病焉。此君子春夏养阳，秋冬养阴，顺天地之刚柔也。小人触冒，必婴暴疹。须知毒烈之气留在何经，而发何病，详而取之。是以春伤于风，夏必飧泄；夏伤于暑，秋必病疟；秋伤于湿，冬必咳嗽；冬伤于寒，春必病温。此必然之道，可不审明之。伤寒之病，逐日浅深，以施方治。今世人伤寒，或始不早治，或治不对病，或日数久淹，困乃告医，医人又不依次第而治之，则不中病。皆宜临时消息制方，无不效也。今搜采仲景旧论，录其证候、诊脉、声色，对病真方，有神验者，拟防世急也。

又土地温凉，高下不同，物性刚柔，飨居亦异。是故黄帝兴四方之问，岐伯举四治之能，以训后贤，开其未悟者。临病之工，宜须两审也。

凡伤于寒，则为病热，热虽甚不死；若两感于寒而病者，必死。

尺寸俱浮者，太阳受病也，当一二日发。以其脉上连风府，故头项痛，腰脊强。

尺寸俱长者，阳明受病也，当二三日发。以其脉夹鼻，络于目，故身热，目疼，鼻干，不得卧。

尺寸俱弦者，少阳受病也，当三四日发。以其脉循胁络于耳，故胸胁痛而耳聋。此三经皆受病，未入于府者，可汗而已。

尺寸俱沉细者，太阴受病也，当四五日发。以其脉布胃中，络于嗌，故腹满而嗌干。

尺寸俱沉者，少阴受病也，当五六日发。以其脉贯肾，络于肺，系舌本，故口燥舌干而渴。

尺寸俱微缓者，厥阴受病也，当六七日发。以其脉循阴器络于肝，故烦满而囊缩。此三经皆受病，已入于府，可下而已。

若两感于寒者，一日太阳受之，即与少阴俱病，则头痛，口干，烦满而渴；二日阳明受之，即与太阴俱病，则腹满，身热，不欲食，谵(之廉切，又女监切，下同)语；三日少阳受之，即与厥阴俱病，则耳聋，囊缩而厥，水浆不入，不知人者，六日死。若三阴三阳，五藏六

府皆受病，则荣卫不行，藏府不通，则死矣。其不两感于寒，更不传经，不加异气者，至七日太阳病衰，头痛少愈也；八日阳明病衰，身热少歇也；九日少阳病衰，耳聋微闻也；十日太阴病衰，腹减如故，则思饮食；十一日少阴病衰，渴止舌干，已而嚏也；十二日厥阴病衰，囊纵，少腹微下，大气皆去，病人精神爽慧也。若过十三日以上不间，寸尺陷者，大危。若更感异气变为他病者，当依后坏病证而治之。若脉阴阳俱盛，重感于寒者变成温疟。阳脉浮滑，阴脉濡弱者，更遇于风，变为风温。阳脉洪数，阴脉实大者，更遇温热，变为温毒，温毒为病最重也。阳脉濡弱，阴脉弦紧者，更遇温气，变为温疫(一本作疟)。以此冬伤于寒，发为温病。脉之变证，方治如说。

凡人有疾，不时即治，隐忍冀差，以成痼疾，小儿女子，益以滋甚。时气不和，便当早言，寻其邪由，及在腠里，以时治之，罕有不愈者。患人忍之，数日乃说，邪气入藏，则难可制。此为家有患，备虑之要。凡作汤药，不可避晨夜，觉病须臾，即宜便治，不等早晚，则易愈矣。如或差迟，病即传变，虽欲除治，必难为力。服药不如方法，纵意违师，不须治之。

凡伤寒之病，多从风寒得之，始表中风寒，入里则不消矣。未有温覆而当不消散者。不在证治，拟欲攻之，犹当先解表，乃可下之。若表已解而内不消，非大满，犹生寒热，则病不除。若表已解而内不消，大满大实坚，有燥屎，自可除下之，虽四五日，不能为祸也。若不宜下而便攻之，内虚热入，协热遂利，烦躁诸变，不可胜数，轻者困笃，重者必死矣。

夫阳盛阴虚，汗之则死，下之则愈；阳虚阴盛，汗之则愈，下之则死。夫如是，则神丹安可以误发，甘遂何可以妄攻，虚盛之治，相背千里，吉凶之机，应若影响，岂容易哉！况桂枝下咽，阳盛即毙；承气入胃，阴盛以亡。死生之要，在乎须臾，视身之尽，不暇计日。此阴阳虚实之交错，其候至微；发汗吐下之相反，其祸至速。而医术浅狭，懵然不知病源，为治乃误，使病者殒没，自谓其分，至令冤魂塞于冥路，死尸盈于旷野，仁者鉴此，岂不痛欤！

凡两感病俱作，治有先后，发表攻里，本自不同。而执迷用意者，乃云神丹、甘遂，合而饮之，且解其表，又除其里。言巧似是，其理实违。夫智者之举错也，常审以慎；愚者之动作也，必果而速，安危之变，岂可诡哉！世上之士，但务彼翕习之荣，而莫见此倾危之败。唯明者居然能护其本，近取诸身，夫何远之有焉？

凡发汗，温暖汤药，其方虽言日三服，若病剧不解，当促其间，可半日中尽三服。若与病相阻，即便有所觉，病重者，一日一夜当晬时观之。如服一剂，病证犹在，故当复作本汤服之。至有不肯汗出，服三剂乃解。若汗不出者，死病也。

凡得时气病，至五六日而渴欲饮水，饮不能多，不当与也。何者？以腹中热尚少，不能消之，便更与人作病也。至七八日大渴欲饮水者，犹当依证而与之，与之常令不足，勿极意也，言能饮一斗，与五升。若饮而腹满，小便不利，若喘若哕，不可与之也。忽然大汗出，是为自愈也。

凡得病，反能饮水，此为欲愈之病。其不晓病者，但闻病饮水自愈，小渴者，乃强与饮之，因成其祸，不可复数也。

凡得病，厥脉动数，服汤药更迟，脉浮大减小，初躁后静，此皆愈证也。

凡治温病，可刺五十九穴。又身之穴三百六十有五，其三十穴灸之有害，七十九穴刺之为灾，并中髓也。

脉四损，三日死。平人四息，病人脉一至，名曰四损。

脉五损，一日死。平人五息，病人脉一至，名曰五损。

脉六损，一时死。平人六息，病人脉一至，名曰六损。

脉盛身寒，得之伤寒；脉虚身热，得之伤暑。脉阴阳俱盛，大汗出不解者死；脉阴阳俱虚，热不止者死；脉至乍数乍疏者死；脉至如转索，其日死。谵言妄语，身微热，脉浮大，手足温者生；逆冷，脉沉细者，不过一日死矣。**此以前是伤寒热病证候也。**

辨痉湿暍脉证第四

（痉，音炽。又作痓，巨郢切。下同）

伤寒所致太阳病，痉、湿、暍，此三种宜应别论，以为与伤寒相似，故此见之。

太阳病，发热无汗，反恶寒者，名曰刚痉。

太阳病，发热汗出，而不恶寒（《病源》云恶寒），名曰柔痉。

太阳病，发热，脉沉而细者，名曰痉。

太阳病，发汗太多，因致痉。

病身热足寒，颈项强急，恶寒，时头热面赤，目脉赤，独头面摇，卒口噤，背反张者，痉病也。

太阳病，关节疼痛而烦，脉沉而细（一作缓）者，此名湿痹（一云中湿）。湿痹之候，其人小便不利，大便反快，但当利其小便。湿家之为病，一身尽疼，发热，身色如似熏黄。湿家，其人但头汗出，背强，欲得被覆向火。若下之早则哕，胸满，小便不利，舌上如胎者，以丹田有热，胸中有寒，渴欲得水，而不能饮，口燥烦也。

湿家下之，额上汗出，微喘，小便利（一云不利）者死；若下利不止者，亦死。

问曰：风湿相搏，一身尽疼痛，法当汗出而解，值天阴雨不止，医云此可发汗，汗之病不愈者，何也？答曰：发其汗，汗大出者，但风气去，湿气在，是故不愈也。若治风湿者，发其汗，但微微似欲出汗者，风湿俱去也。

湿家病，身上疼痛，发热面黄而喘，头痛鼻塞而烦，其脉大，自能饮食，腹中和无病，病在头中寒湿，故鼻塞，内药鼻中则愈。

病者一身尽疼，发热日晡所剧者，此名风湿。此病伤于汗出当风，或久伤取冷所致也。

太阳中热者，暍是也。其人汗出恶寒，身热而渴也。

太阳中暍者，身热疼重而脉微弱，此以夏月伤冷水，水行皮中所致也。

太阳中暍者，发热恶寒，身重而疼痛，其脉弦细芤迟，小便已洒洒然毛耸，手足逆冷，小有劳身即热，口开前板齿燥。若发汗，则恶寒甚；加温针，则发热甚；数下之，则淋甚。

辨太阳病脉证并治上第五

太阳之为病，脉浮，头项强痛而恶寒。

太阳病，发热汗出，恶风，脉缓者，名为中风。

太阳病，或已发热，或未发热，必恶寒体痛，呕逆，脉阴阳俱紧者，名为伤寒。

伤寒一日，太阳受之。脉若静者，为不传；颇欲吐，若躁烦，脉数急者，为传也。

伤寒二三日，阳明、少阳证不见者，为不传也。

太阳病，发热而渴，不恶寒者，为温病。若发汗已，身灼热者，名风温。风温为病，脉阴阳俱浮，自汗出，身重，多眠睡，鼻息必鼾，语言难出。若被下者，小便不利，直视失溲；若被火者，微发黄色，剧则如惊痫，时瘛疭；若火[1]熏之，一逆尚引日，再逆促命期。

病有发热恶寒者，发于阳也；无热恶寒者，发于阴也。发于阳，七日愈；发于阴，六日愈。以阳数七、阴数六故也。

太阳病，头痛至七日以上自愈者，以行其经尽故也；若欲作再经者，针足阳明，使经不传则愈。

太阳病欲解时，从巳至未上。

风家，表解而不了了者，十二日愈。

病人身大热，反欲得衣者，热在皮肤，寒在骨髓也；身大寒，反不欲近衣者，寒在皮

肤，热在骨髓也。

太阳中风，阳浮而阴弱，阳浮者，热自发；阴弱者，汗自出，嗜嗜恶寒，淅淅恶风，翕翕发热，鼻鸣干呕者，桂枝汤主之。方一。

桂枝三两（去皮） 芍药三两 甘草二两（炙） 生姜三两（切） 大枣十二枚（擘）

上五味，㕮咀三味，以水七升，微火煮取三升，去滓，适寒温，服一升。服已须臾，啜热稀粥一升余，以助药力，温覆令一时许，遍身漐漐微似有汗者益佳；不可令如水流漓，病必不除。若一服汗出病差，停后服，不必尽剂；若不汗，更服，依前法；又不汗，后服小促其间，半日许令三服尽。若病重者，一日一夜服，周时观之。服一剂尽，病证犹在者，更作服；若汗不出，乃服至二三剂。禁生冷、粘滑、肉面、五辛、酒酪、臭恶等物。

太阳病，头痛发热，汗出恶风，桂枝汤主之。方二。（用前第一方）

太阳病，项背强几几，反汗出恶风者，桂枝加葛根汤主之。方三。

葛根四两 麻黄三两（去节） 芍药二两 生姜三两（切） 甘草二两（炙） 大枣十二枚（擘） 桂枝二两（去皮）

上七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黄、葛根，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覆取微似汗，不须啜粥，余如桂枝法将息及禁忌。

臣亿等谨按：仲景本论，太阳中风自汗用桂枝，伤寒无汗用麻黄，今证云汗出恶风，而方中有麻黄，恐非本意也。第三卷有葛根汤证云无汗恶风，正与此方同，是合用麻黄也。此云桂枝加葛根汤，恐是桂枝中但加葛根耳。

太阳病，下之后，其气上冲者，可与桂枝汤，方用前法；若不上冲者，不得与之。四。

太阳病三日，已发汗，若吐，若下，若温针，仍不解者，此为坏病，桂枝不中与之也。观其脉证，知犯何逆，随证治之。桂枝本为解肌，若其人脉浮紧，发热汗不出者，不可与之也。常须识此，勿令误也。五。

若酒客病，不可与桂枝汤，得之则呕，以酒客不喜甘故也。

喘家，作桂枝汤，加厚朴、杏子佳。六。

凡服桂枝汤吐者，其后必吐脓血也。

太阳病，发汗，遂漏不止，其人恶风，小便难，四肢微急，难以屈伸者，桂枝加附子汤主之。方七。

桂枝三两（去皮） 芍药三两 甘草三两（炙） 生姜三两（切） 大枣十二枚（擘）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上六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本云桂枝汤，今加附子。将息如前法。

太阳病，下之后，脉促、胸满者，桂枝去芍药汤主之。方八。（促，一作纵）

桂枝三两（去皮） 甘草二两（炙） 生姜三两（切） 大枣十二枚（擘）

上四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本云桂枝汤，今去芍药。将息如前法。

若微寒者，桂枝去芍药加附子汤主之。方九。

桂枝三两（去皮） 甘草二两（炙） 生姜三两（切） 大枣十二枚（擘）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上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本云桂枝汤，今去芍药，加附子。将息如前法。

太阳病，得之八九日，如疟状，发热恶寒，热多寒少，其人不呕，清便欲自可，一日二三度发。脉微缓者，为欲愈也；脉微而恶寒者，此阴阳俱虚，不可更发汗、更下、更吐也；面色反有热色者，未欲解也，以其不能得小汗出，身必痒，宜桂枝麻黄各半汤。方十。

桂枝一两十六铢（去皮） 芍药 生姜（切） 甘草（炙） 麻黄各一两（去节） 大枣四枚（擘） 杏仁二十四枚（汤浸，去皮尖及两仁者）

上七味，以水五升，先煮麻黄一二沸，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一升八合，去滓，温服六

合。本云桂枝汤三合、麻黄汤三合，并为六合，顿服。将息如上法。

臣亿等谨按：桂枝汤方，桂枝、芍药、生姜各三两，甘草二两，大枣十二枚。麻黄汤方，麻黄三两，桂枝二两，甘草一两，杏仁七十个。今以算法约之，二汤各取三分之一，即得桂枝一两十六铢，芍药、生姜、甘草各一两，大枣四枚，杏仁二十三个零三分枚之一，收之得二十四个，合方。详此方乃三分之一，非各半也，宜云合半汤。

太阳病，初服桂枝汤，反烦，不解者，先刺风池、风府，却与桂枝汤则愈。十一。（用前第一方）

服桂枝汤，大汗出，脉洪大者，与桂枝汤，如前法。若形似疟，一日再发者，汗出必解，宜桂枝二麻黄一汤。方十二。

桂枝一两十七铢（去皮） 芍药一两六铢 麻黄十六铢（去节） 生姜一两六铢（切） 杏仁十六个（去皮尖） 甘草一两二铢（炙） 大枣五枚（擘）

上七味，以水五升，先煮麻黄一二沸，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二升，去滓，温服一升，日再服。本云桂枝汤二分、麻黄汤一分，合为二升，分再服，今合为一方。将息如前法。

臣亿等谨按：桂枝汤方，桂枝、芍药、生姜各三两，甘草二两，大枣十二枚。麻黄汤方，麻黄三两，桂枝二两，甘草一两，杏仁七十个。今以算法约之，桂枝汤取十二分之五，即得桂枝、芍药、生姜各一两六铢，甘草二十铢，大枣五枚；麻黄汤取九分之二，即得麻黄十六铢，桂枝十铢三分铢之二，收之得十一铢，甘草五铢三分铢之一，收之得六铢，杏仁十五个九分枚之四，收之得十六个。二汤所取相合，即共得桂枝一两十七铢，麻黄十六铢，生姜、芍药各一两六铢，甘草一两二铢，大枣五枚，杏仁十六个，合方。

服桂枝汤，大汗出后，大烦渴不解，脉洪大者，白虎加人参汤主之。方十三。

知母六两 石膏一斤（碎，绵裹） 甘草二两（炙） 粳米六合 人参三两

上五味，以水一斗，煮米熟汤成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太阳病，发热恶寒，热多寒少；脉微弱者，此无阳也，不可发汗。宜桂枝二越婢一汤。方十四。

桂枝（去皮） 芍药 麻黄 甘草各十八铢（炙） 大枣四枚（擘） 生姜一两二铢（切） 石膏二十四铢（碎，绵裹）

上七味，以水五升，煮麻黄一二沸，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二升，去滓，温服一升。本云：当裁为越婢汤、桂枝汤，合之饮一升；今合为一方，桂枝汤二分、越婢汤一分。

臣亿等谨按：桂枝汤方，桂枝、芍药、生姜各三两，甘草二两，大枣十二枚。越婢汤方，麻黄二两，生姜三两，甘草二两，石膏半斤，大枣十五枚。今以算法约之，桂枝汤取四分之一，即得桂枝、芍药、生姜各十八铢，甘草十二铢，大枣三枚；越婢汤取八分之一，即得麻黄十八铢，生姜九铢，甘草六铢，石膏二十四铢，大枣一枚八分之七，弃之。二汤所取相合，即共得桂枝、芍药、甘草、麻黄各十八铢，生姜一两三铢，石膏二十四铢，大枣四枚，合方。旧云桂枝三，今取四分之一，即当云桂枝二也。越婢汤方，见仲景杂方中，《外台秘要》一云起脾汤。

服桂枝汤，或下之，仍头项强痛，翕翕发热，无汗，心下满微痛，小便不利者，桂枝去桂加茯苓白朮汤主之。方十五。

芍药三两 甘草二两（炙） 生姜（切） 白朮 茯苓各三两 大枣十二枚（擘）

上六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小便利则愈。本云桂枝汤，今去桂枝，加茯苓、白朮。

伤寒脉浮，自汗出，小便数，心烦，微恶寒，脚挛急，反与桂枝，欲攻其表，此误也。得之便厥，咽中干、烦躁吐逆者，作甘草干姜汤与之，以复其阳。若厥愈足温者，更作芍药甘草汤与之，其脚即伸；若胃气不和谵语者，少与调胃承气汤；若重发汗，复加烧针者，四逆汤主之。方十六。

甘草干姜汤方

甘草 四两(炙) 干姜二两

上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五合,去滓,分温再服。

芍药甘草汤方

白芍药 甘草各四两(炙)

上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五合,去滓,分温再服。

调胃承气汤方

大黄四两(去皮,清酒洗) 甘草二两(炙) 芒消半升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内芒消,更上火微煮令沸,少少温服之。

四逆汤方

甘草二两(炙) 干姜一两半 附子一枚(生用,去皮,破八片)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再服。强人可大附子一枚、干姜三两。

问曰:证象阳旦,按法治之而增剧,厥逆,咽中干,两胫拘急而谵语。师[2]言夜半手足当温,两脚当伸。后如师言,何以知此?答曰:寸口脉浮而大,浮为风,大为虚;风则生微热,虚则两胫挛。病形象桂枝,因加附子参其间,增桂令汗出,附子温经,亡阳故也。厥逆,咽中干,烦躁,阳明内结,谵语烦乱,更饮甘草干姜汤,夜半阳气还,两足当热,胫尚微拘急,重与芍药甘草汤,尔乃胫伸;以承气汤微溏,则止其谵语,故知病可愈。

---

〔1〕"若火",《玉函经》作"复以火"。

〔2〕"师"下原衍"曰"字,据《玉函经》删。

卷 第 三

辨太阳病脉证并治中第六

太阳病,项背强几几,无汗恶风,葛根汤主之。方一。

葛根四两 麻黄三两(去节) 桂枝二两(去皮) 生姜三两(切) 甘草二两(炙) 芍药二两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黄、葛根,减二升,去白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覆取微似汗。余如桂枝法将息及禁忌,诸汤皆仿此。

太阳与阳明合病者,必自下利,葛根汤主之。方二。(用前第一方,一云用后第四方)

太阳与阳明合病,不下利,但呕者,葛根加半夏汤主之。方三。

葛根四两 麻黄三两(去节) 甘草二两(炙) 芍药二两 桂枝二两(去皮) 生姜二两(切) 半夏半升(洗) 大枣十二枚(擘)

上八味,以水一斗,先煮葛根、麻黄,减二升,去白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覆取微似汗。

太阳病,桂枝证,医反下之,利遂不止,脉促者,表未解也;喘而汗出者,葛根黄芩黄连汤主之。方四。(促,一作纵)

葛根半斤 甘草二两(炙) 黄芩三两 黄连三两

上四味,以水八升,先煮葛根,减二升,内诸药,煮取二升,去滓,分温再服。

太阳病,头痛发热,身疼腰痛,骨节疼痛,恶风无汗而喘者,麻黄汤主之。方五。

麻黄三两(去节) 桂枝二两(去皮) 甘草一两(炙) 杏仁七十个(去皮尖)

上四味,以水九升,先煮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二升半,去滓,温服八

合，覆取微似汗，不须啜粥。余如桂枝法将息。

太阳与阳明合病，喘而胸满者，不可下，宜麻黄汤。六。（用前第五方）

太阳病，十日以去，脉浮细而嗜卧者，外已解也。设胸满胁痛者，与小柴胡汤；脉但浮者，与麻黄汤。七。（用前第五方）

小柴胡汤方

柴胡半斤　黄芩　人参　甘草（炙）　生姜各三两（切）　大枣十二枚（擘）　半夏半升（洗）

上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太阳中风，脉浮紧，发热恶寒，身疼痛，不汗出而烦躁者，大青龙汤主之；若脉微弱，汗出恶风者，不可服之；服之则厥逆，筋惕肉瞤，此为逆也。

大青龙汤方

麻黄六两（去节）　桂枝二两（去皮）　甘草二两（炙）　杏仁四十枚（去皮尖）　生姜三两（切）　大枣十枚（擘）　石膏如鸡子大（碎）

上七味，以水九升，先煮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取微似汗；汗出多者，温粉粉之。一服汗者，停后服；若复服，汗多亡阳，遂（一作逆）虚，恶风烦躁，不得眠也。

伤寒，脉浮缓，身不疼，但重，乍有轻时，无少阴证者，大青龙汤发之。九。（用前第八方）

伤寒，表不解，心下有水气，干呕发热而咳，或渴，或利，或噎，或小便不利、少腹满，或喘者，小青龙汤主之。方十。

麻黄（去节）　芍药　细辛　干姜　甘草（炙）　桂枝各三两（去皮）　五味子半升　半夏半升（洗）

上八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若渴，去半夏，加栝楼根三两；若微利，去麻黄，加荛花如一鸡子，熬令赤色；若噎者，去麻黄，加附子一枚（炮）；若小便不利、少腹满者，去麻黄，加茯苓四两；若喘，去麻黄，加杏仁半升（去皮尖）。且荛花不治利，麻黄主喘，今此语反之，疑非仲景意。

臣亿等谨按：小青龙汤，大要治水。又按：《本草》，荛花下十二水。若水去，利则止也。又按：《千金》，形肿者，应内麻黄，乃内杏仁者，以麻黄发其阳故也。以此证之，岂非仲景意也。

伤寒，心下有水气，咳有微喘，发热不渴；服汤已，渴者，此寒去欲解也。小青龙汤主之。十一。（用前第十方）

太阳病，外证未解，脉浮弱者，当以汗解，宜桂枝汤。方十二。

桂枝（去皮）　芍药　生姜各三两（切）　甘草二两（炙）　大枣十二枚（擘）

上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须臾啜热稀粥一升，助药力，取微汗。

太阳病，下之微喘者，表未解故也，桂枝加厚朴杏子汤主之。方十三。

桂枝三两（去皮）　甘草二两（炙）　生姜三两（切）　芍药三两　大枣十二枚（擘）　厚朴二两（炙，去皮）　杏仁五十枚（去皮尖）

上七味，以水七升，微火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覆取微似汗。

太阳病，外证未解，不可下也，下之为逆；欲解外者，宜桂枝汤。十四。（用前第十二方）

太阳病，先发汗不解，而复下之，脉浮者不愈。浮为在外，而反下之，故令不愈。今脉浮，故在外，当须解外则愈，宜桂枝汤。方十五。（用前第十二方）

太阳病，脉浮紧，无汗发热，身疼痛，八九日不解，表证仍在，此当发其汗。服药已微除，其人发烦目瞑，剧者必衄，衄乃解。所以然者，阳气重故也。麻黄汤主之。十六。（用

前第五方）

太阳病，脉浮紧，发热，身无汗，自衄者愈。

二阳并病，太阳初得病时，发其汗，汗先出不彻，因转属阳明，续自微汗出，不恶寒。若太阳病证不罢者，不可下，下之为逆，如此可小发汗。设面色缘缘正赤者，阳气怫郁在表，当解之熏之；若发汗不彻，不足言，阳气怫郁不得越，当汗不汗，其人躁烦，不知痛处，乍在腹中，乍在四肢，按之不可得，其人短气但坐，以汗出不彻故也，更发汗则愈。何以知汗出不彻，以脉涩故知也。

脉浮数者，法当汗出而愈。若下之，身重心悸者，不可发汗，当自汗出乃解。所以然者，尺中脉微，此里虚，须表里实，津液自和，便自汗出愈。

脉浮紧者，法当身疼痛，宜以汗解之；假令尺中迟者，不可发汗。何以知然，以荣气不足，血少故也。

脉浮者，病在表，可发汗，宜麻黄汤。十七。（用前第五方，法用桂枝汤）

脉浮而数者，可发汗，宜麻黄汤。十八。（用前第五方）

病常自汗出者，此为荣气和，荣气和者，外不谐，以卫气不共荣气谐和故尔；以荣行脉中，卫行脉外，复发其汗，荣卫和则愈，宜桂枝汤。十九。（用前第十二方）

病人藏无他病，时发热，自汗出而不愈者，此卫气不和也。先其时发汗则愈，宜桂枝汤。二十。（用前第十二方）

伤寒脉浮紧，不发汗，因致衄者，麻黄汤主之。二十一。（用前第五方）

伤寒不大便六七日，头痛有热者，与承气汤；其小便清（一云大便清）者，知不在里，仍在表也，当须发汗；若头痛者，必衄。宜桂枝汤。二十二。（用前第十二方）

伤寒发汗已解，半日许复烦，脉浮数者，可更发汗，宜桂枝汤。二十三。（用前第十二方）

凡病，若发汗，若吐，若下，若亡血，亡津液，阴阳自和者，必自愈。

大下之后，复发汗，小便不利者，亡津液故也。勿治之，得小便利，必自愈。

下之后，复发汗，必振寒，脉微细。所以然者，以内外俱虚故也。

下之后，复发汗，昼日烦躁不得眠，夜而安静，不呕，不渴，无表证，脉沉微，身无大热者，干姜附子汤主之。方二十四。

干姜一两　附子一枚（生用，去皮，切八片）

上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顿服。

发汗后，身疼痛，脉沉迟者，桂枝加芍药生姜各一两人参三两新加汤主之[1]。方二十五。

桂枝三两（去皮）　芍药四两　甘草二两（炙）　人参三两　大枣十二枚（擘）　生姜四两

上六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本云桂枝汤，今加芍药、生姜、人参。

发汗后，不可更行桂枝汤。汗出而喘，无大热者，可与麻黄杏仁甘草石膏汤。方二十六。

麻黄四两（去节）　杏仁五十个（去皮尖）　甘草二两（炙）　石膏半斤（碎，绵裹）

上四味，以水七升，煮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二升，去滓，温服一升[2]。

发汗过多，其人叉手自冒心，心下悸欲得按者，桂枝甘草汤主之。方二十七。

桂枝四两（去皮）　甘草二两（炙）

上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顿服。

发汗后，其人脐下悸者，欲作奔豚，茯苓桂枝甘草大枣汤主之。方二十八。

茯苓半斤　桂枝四两（去皮）　甘草二两（炙）　大枣十五枚（擘）

上四味，以甘澜水一斗，先煮茯苓，减二升，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作甘澜水法：取水二斗，置大盆内，以杓扬之，水上有珠子五六千颗相逐，取用之。

发汗后，腹胀满者，厚朴生姜半夏甘草人参汤主之。方二十九。

厚朴半斤（炙，去皮） 生姜半斤（切） 半夏半升（洗） 甘草二两 人参一两

上五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伤寒，若吐，若下后，心下逆满，气上冲胸，起则头眩，脉沉紧，发汗则动经，身为振振摇者，茯苓桂枝白朮甘草汤主之。方三十。

茯苓四两 桂枝三两（去皮） 白朮 甘草各二两（炙）

上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去滓，分温三服。

发汗病不解，反恶寒者，虚故也，芍药甘草附子汤主之。方三十一。

芍药 甘草各三两（炙）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上三味，以水五升，煮取一升五合，去滓，分温三服。疑非仲景方。

发汗，若下之，病仍不解，烦躁者，茯苓四逆汤主之。方三十二。

茯苓四两 人参一两 附子一枚（生用，去皮，破八片） 甘草二两（炙） 干姜一两半

上五味，以水五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七合，日二服[3]。

发汗后，恶寒者，虚故也；不恶寒，但热者，实也，当和胃气，与谓胃承气汤。方三十三。（《玉函》云：与小承气汤）

芒消半升 甘草二两（炙） 大黄四两（去皮，清酒洗）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内芒消，更煮两沸，顿服。

太阳病，发汗后，大汗出，胃中干，烦躁不得眠，欲得饮水者，少少与饮之，令胃气和则愈；若脉浮，小便不利，微热，消渴者，五苓散主之。方三十四。（即猪苓散是）

猪苓十八铢（去皮） 泽泻一两六铢 白朮十八铢 茯苓十八铢 桂枝半两（去皮）

上五味，捣为散。以白饮和服方寸匕，日三服。多饮暖水，汗出愈。如法将息。

发汗已，脉浮数，烦渴者，五苓散主之。三十五。（用前第三十四方）

伤寒，汗出而渴者，五苓散主之；不渴者，茯苓甘草汤主之。方三十六。

茯苓二两[4] 桂枝二两（去皮） 甘草一两（炙） 生姜三两（切）

上四味，以水四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温三服。

中风，发热六七日不解而烦，有表里证，渴欲饮水，水入则吐者，名曰水逆，五苓散主之。三十七。（用前第三十四方）

未持脉时，病人手叉[5]自冒心。师因教试令咳，而不咳者，此必两耳聋无闻也。所以然者，以重发汗，虚故如此。发汗后，饮水多必喘；以水灌之亦喘。

发汗后，水药不得入口为逆。若更发汗，必吐下不止。发汗、吐下后，虚烦不得眠，若剧者，必反复颠倒（音到。下同），心中懊侬（上乌浩，下奴冬切。下同），栀子豉汤主之；若少气者，栀子甘草豉汤主之；若呕者，栀子生姜豉汤主之。三十八。

栀子豉汤方

栀子十四个（擘） 香豉四合（绵裹）

上二味，以水四升，先煮栀子，得二升半，内豉，煮取一升半，去滓，分为二服，温进一服。得吐者，止后服。

栀子甘草豉汤方

栀子十四个（擘） 甘草二两（炙） 香豉四合（绵裹）

上三味，以水四升，先煮栀子、甘草，取二升半，内豉，煮取一升半，去滓，分二服，温进一服。得吐者，止后服。

栀子生姜豉汤方

栀子十四个(擘)　生姜五两　香豉四合(绵裹)

上三味,以水四升,先煮栀子、生姜,取二升半,内豉,煮取一升半,去滓,分二服,温进一服。得吐者,止后服。

发汗,若下之,而烦热,胸中窒者,栀子豉汤主之。三十九。(用上初方)

伤寒五六日,大下之后,身热不去,心中结痛者,未欲解也,栀子豉汤主之。四十。(用上初方)

伤寒下后,心烦腹满,卧起不安者,栀子厚朴汤主之。方四十一。

栀子十四个(擘)　厚朴四两(炙,去皮)　枳实四枚(水浸,炙令黄)

上三味,以水三升半,煮取一升半,去滓,分二服,温进一服。得吐者,止后服。

伤寒,医以丸药大下之,身热不去,微烦者,栀子干姜汤主之。方四十二。

栀子十四个(擘)　干姜二两

上二味,以水三升半,煮取一升半,去滓,分二服,温进一服。得吐者,止后服。

凡用栀子汤,病人旧微溏者,不可与服之。

太阳病发汗,汗出不解,其人仍发热,心下悸,头眩,身瞤动,振振欲擗(一作僻)地者,真武汤主之。方四十三。

茯苓　芍药　生姜各三两(切)　白朮二两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上五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七合,日三服。

咽喉干燥者,不可发汗。

淋家,不可发汗;发汗必便血。

疮家,虽身疼痛,不可发汗;汗出则痓。

衄家,不可发汗;汗出必额上陷,脉急紧,直视不能眴(音唤,又胡绢切,下同。一作瞬),不得眠。

亡血家,不可发汗;发汗则寒栗而振。

汗家,重发汗,必恍惚心乱,小便已阴疼,与禹余粮丸。四十四。(方本阙)

病人有寒,复发汗,胃中冷,必吐蛔(一作逆)。

本发汗,而复下之,此为逆也;若先发汗,治不为逆。本先下之,而反汗之,为逆;若先下之,治不为逆。

伤寒,医下之,续得下利清谷不止,身疼痛者,急当救里;后身疼痛,清便自调者,急当救表。救里宜四逆汤,救表宜桂枝汤。四十五。(用前第十二方)

病发热头痛,脉反沉,若不差,身体疼痛,当救其里,四逆汤方。

甘草二两(炙)　干姜一两半　附子一枚(生用,去皮,破八片)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再服。强人可大附子一枚、干姜三两。

太阳病,先下而不愈,因复发汗,以此表里俱虚,其人因致冒,冒家汗出自愈。所以然者,汗出表和故也。里未和,然后复下之。

太阳病未解,脉阴阳俱停(一作微),必先振栗汗出而解;但阳脉微者,先汗出而解;但阴脉微(一作尺脉实)者,下之而解。若欲下之,宜调胃承气汤。四十六。(用前第三十三方。一云,用大柴胡汤)

太阳病,发热汗出者,此为荣弱卫强,故使汗出。欲救[6]邪风者,宜桂枝汤。四十七。(方用前法)

伤寒五六日中风,往来寒热,胸胁苦满,嘿嘿不欲饮食,心烦喜呕,或胸中烦而不呕;或渴;或腹中痛;或胁下痞鞕;或心下悸,小便不利;或不渴,身有微热;或咳者,小柴胡汤主之。方四十八。

柴胡半斤　黄芩三两　人参三两　半夏半升(洗)　甘草(炙)　生姜各三两(切)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若胸中烦而不呕者,去半夏、人参,加栝楼实一枚;若渴,去半夏,加人参,合前成四两半,栝楼根四两;若腹中痛者,去黄芩,加芍药三两;若胁下痞鞕,去大枣,加牡蛎四两;若心下悸、小便不利者,去黄芩,加茯苓四两;若不渴、外有微热者,去人参,加桂枝三两,温覆微汗愈;若咳者,去人参、大枣、生姜,加五味子半升、干姜二两。

血弱气尽,腠理开,邪气因入,与正气相搏,结于胁下。正邪分争,往来寒热,休作有时,嘿嘿不欲饮食,藏府相连,其痛必下,邪高痛下,故使呕也(一云藏府相连,其病必下,胁膈中痛),小柴胡汤主之。服柴胡汤已,渴者属阳明,以法治之。四十九。(用前方)

得病六七日,脉迟浮弱,恶风寒,手足温。医二三下之,不能食而胁下满痛,面目及身黄,颈项强,小便难者,与柴胡汤,后必下重;本渴饮水而呕者,柴胡汤不中与也,食谷者哕。

伤寒四五日,身热恶风,颈项强,胁下满,手足温而渴者,小柴胡汤主之。五十。(用前方)

伤寒,阳脉涩,阴脉弦,法当腹中急痛,先与小建中汤;不差者,小柴胡汤主之。五十一。(用前方)

小建中汤方

桂枝三两(去皮) 甘草二两(炙) 大枣十二枚(擘) 芍药六两 生姜三两(切) 胶饴一升

上六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内饴,更上微火消解,温服一升,日三服。呕家不可用建中汤,以甜故也。

伤寒中风,有柴胡证,但见一证便是,不必悉具。凡柴胡汤病证而下之,若柴胡证不罢者,复与柴胡汤,必蒸蒸而振,却复发热汗出而解。

伤寒二三日,心中悸而烦者,小建中汤主之。五十二。(用前第五十一方)

太阳病,过经十余日,反二三下之,后四五日,柴胡证仍在者,先与小柴胡;呕不止,心下急(一云呕止小安),郁郁微烦者,为未解也,与大柴胡汤下之则愈。方五十三。

柴胡半斤 黄芩三两 芍药三两 半夏半升(洗) 生姜五两[7](切) 枳实四枚(炙)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温服一升,日三服。一方,加大黄二两;若不加,恐不为大柴胡汤。

伤寒十三日不解,胸胁满而呕,日晡所发潮热,已而微利。此本柴胡证,下之以不得利;今反利者,知医以丸药下之,此非其治也。潮热者,实也,先宜服小柴胡汤以解外,后以柴胡加芒消汤主之。方五十四。

柴胡二两十六铢 黄芩一两 人参一两 甘草一两(炙) 生姜一两(切) 半夏二十铢(本云五枚,洗) 大枣四枚(擘) 芒消二两

上八味,以水四升,煮取二升,去滓,内芒消,更煮微沸,分温再服;不解更作。臣亿等谨按:《全匮五函》方中无芒消。别一方云,以水七升,下芒消二合、大黄四两、桑螵蛸五枚,煮取一升半,服五合,微下即愈。本云柴胡,再服以解其外,余二升,加芒消、大黄、桑螵蛸也。

伤寒十三日,过经谵语者,以有热也,当以汤下之。若小便利者,大便当鞕,而反下利,脉调和者,知医以丸药下之,非其治也。若自下利者,脉当微厥,今反和者,此为内实也,调胃承气汤主之。五十五。(用前第三十三方)

太阳病不解,热结膀胱,其人如狂,血自下,下者愈。其外不解者,尚未可攻,当先解其外;外解已,但少腹急结者,乃可攻之,宜桃核承气汤。方五十六。(后云,解外宜桂枝

汤）

桃仁五十个（去皮尖） 大黄四两 桂枝二两（去皮） 甘草二两（炙） 芒消二两

上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半，去滓，内芒消，更上火微沸，下火，先食温服五合，日三服。当微利。

伤寒八九日，下之，胸满烦惊，小便不利，谵语，一身尽重，不可转侧者，柴胡加龙骨牡蛎汤主之。方五十七。

柴胡四两 龙骨 黄芩 生姜（切） 铅丹 人参 桂枝（去皮） 茯苓各一两半 半夏二合半（洗） 大黄二两 牡蛎一两半（熬） 大枣六枚（擘）。

上十二味，以水八升，煮取四升，内大黄，切如棋子，更煮一两沸，去滓，温服一升。本云柴胡汤，今加龙骨等。

伤寒腹满谵语，寸口脉浮而紧，此肝乘脾也，名曰纵，刺期门。五十八。

伤寒发热，啬啬恶寒，大渴欲饮水，其腹必满，自汗出，小便利，其病欲解，此肝乘肺也，名曰横，刺期门。五十九。

太阳病二日，反躁，凡熨其背，而大汗出，大热入胃（一作二日内烧瓦熨背，大汗出，火气入胃），胃中水竭，躁烦，必发谵语；十余日，振栗自下利者，此为欲解也。故其汗从腰以下不得汗，欲小便不得，反呕，欲失溲，足下恶风，大便鞕，小便当数，而反不数及不多；大便已，头卓然而痛，其人足心必热，谷气下流故也。

太阳病中风，以火劫发汗，邪风被火热，血气流溢，失其常度，两阳相熏灼，其身发黄。阳盛则欲衄，阴虚小便难，阴阳俱虚竭，身体则枯燥，但头汗出，剂颈而还，腹满微喘，口干咽烂；或不大便，久则谵语，甚者至哕，手足躁扰，捻衣摸床；小便利者，其人可治。

伤寒脉浮，医以火迫劫之，亡阳，必惊狂，卧起不安者，桂枝去芍药加蜀漆牡蛎龙骨救逆汤主之。方六十。

桂枝三两（去皮） 甘草二两（炙） 生姜三两（切） 大枣十二枚（擘） 牡蛎五两（熬） 蜀漆三两（洗去腥） 龙骨四两

上七味，以水一斗二升，先煮蜀漆，减二升，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本云桂枝汤，今去芍药，加蜀漆、牡蛎、龙骨。

形作伤寒，其脉不弦紧而弱；弱者必渴，被火必谵语。弱者发热脉浮，解之当汗出愈。

太阳病，以火熏之，不得汗，其人必躁；到经不解，必清血，名为火邪。

脉浮热甚，而反灸之，此为实。实以虚治，因火而动，必咽燥吐血。

微数之脉，慎不可灸，因火为邪，则为烦逆，追虚逐实，血散脉中，火气虽微，内攻有力，焦骨伤筋，血难复也。脉浮，宜以汗解，用火灸之，邪无从出，因火而盛，病从腰以下必重而痹，名火逆也。欲自解者，必当先烦，烦乃有汗而解。何以知之？脉浮，故知汗出解。

烧针令其汗，针处被寒，核起而赤者，必发奔豚，气从少腹上冲心者，灸其核上各一壮，与桂枝加桂汤，更加桂二两也。方六十一。

桂枝五两（去皮） 芍药三两 生姜三两（切） 甘草二两（炙） 大枣十二枚（擘）

上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本云桂枝汤，今加桂满五两，所以加桂者，以能泄奔豚气也。

火逆下之，因烧针烦躁者，桂枝甘草龙骨牡蛎汤主之。方六十二。

桂枝一两（去皮） 甘草二两（炙） 牡蛎二两（熬） 龙骨二两

上四味，以水五升，煮取二升半，去滓，温服八合，日三服。

太阳伤寒者，加温针必惊也。

太阳病，当恶寒发热，今自汗出，反不恶寒发热，关上脉细数者，以医吐之过也。一二日吐之者，腹中饥，口不能食；三四日吐之者，不喜糜粥，欲食冷食，朝食暮吐，以医吐之所致也，此为小逆。

太阳病，吐之，但太阳病当恶寒，今反不恶寒，不欲近衣，此为吐之内烦也。

病人脉数，数为热，当消谷引食，而反吐者，此以发汗，令阳气微，膈气虚，脉乃数也。数为客热，不能消谷；以胃中虚冷，故吐也。

太阳病，过经十余日，心下温温欲吐，而胸中痛，大便反溏，腹微满，郁郁微烦。先此时自极吐下者，与调胃承气汤；若不尔者，不可与。但欲呕，胸中痛，微溏者，此非柴胡汤证，以呕故知极吐下也。谓胃承气汤。六十三。（用前第三十三方）

太阳病，六七日，表证仍在，脉微而沉，反不结胸，其人发狂者，以热在下焦，少腹当鞕满，小便自利者，下血乃愈。所以然者，以太阳随经，瘀然在里故也，抵当汤主之。方六十四。

水蛭（熬） 虻虫各三十个（去翅足，熬） 桃仁二十个（去皮尖） 大黄三两（酒洗）

上四味，以水五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不下更服。

太阳病，身黄，脉沉结，少腹鞕，小便不利者，为无血也；小便自利，其人如狂者，血证谛也，抵当汤主之。六十五。（用前方）

伤寒有热，少腹满，应小便不利，今反利者，为有血也，当下之，不可余药，宜抵当丸。方六十六。

水蛭二十个（熬） 虻虫二十个（去翅足，熬） 桃仁二十五个（去皮尖） 大黄三两

上四味，捣分四丸。以水一升，煮一丸，取七合服之。晬时，当下血；若不下者，更服。

太阳病，小便利者，以饮水多，必心下悸；小便少者，必苦里急也。

---

〔1〕"桂枝加芍药生姜各一两人参三两新加汤"，《玉函经》作"桂枝加芍药生姜人参汤"。

〔2〕"温服一升"下原衍"本云黄耳杯"五字，据《玉函经》删。

〔3〕"温服七合，日二服"，《玉函经》作"分温再服，日三服"。

〔4〕"二两"，《玉函经》作"三两"。

〔5〕"手叉"，《脉经》作"叉手"。

〔6〕"救"，《玉函经》作"解"。

〔7〕"五两"，《玉函经》作"三两"。

卷 第 四

辨太阳病脉证并治下第七

问曰：病有结胸，有藏结，其状何如？答曰：按之痛，寸脉浮，关脉沉，名曰结胸也。

何谓藏结？答曰：如结胸状，饮食如故，时时下利，寸脉浮，关脉小细沉紧，名曰藏结。舌上白胎滑者，难治。

藏结，无阳证，不往来寒热（一云，寒而不热），其人反静，舌上胎滑者，不可攻也。

病发于阳，而反下之，热入因作结胸；病发于阴，而反下之（一作汗出），因作痞也。所以成结胸者，以下之太早故也。结胸者，项亦强，如柔痉状，下之则和，宜大陷胸丸。方一。

大黄半斤 葶苈子半升（熬） 芒消半升 杏仁半升（去皮尖，熬黑）

上四味，捣筛二味，内杏仁、芒消，合研如脂，和散。取如弹丸一枚，别捣甘遂末一钱匕、白蜜二合，水二升，煮取一升，温顿服之。一宿乃下；如不下，更服，取下为效。禁如药法。

结胸证，其脉浮大者，不可下；下之则死。

结胸证悉具，烦躁者亦死。

太阳病，脉浮而动数，浮则为风，数则为热，动则为痛，数则为虚；头痛发热，微盗汗出，而反恶寒者，表未解也。医反下之，动数变迟，膈内拒痛（一云头痛即眩），胃中空虚，客气动膈，短气躁烦，心中懊侬，阳气内陷，心下因鞕，则为结胸，大陷胸汤主之。若不结胸，但头汗出，余处无汗，剂颈而还，小便不利，身必发黄。大陷胸汤。方二。

大黄六两（去皮） 芒消一升 甘遂一钱匕

上三味，以水六升，先煮大黄，取二升，去滓；内芒消，煮一两沸；内甘遂末，温服一升。得快利，止后服。

伤寒六七日，结胸热实，脉沉而紧，心下痛，按之石鞕者，大陷胸汤主之。三。（用前第二方）

伤寒十余日，热结在里，复往来寒热者，与大柴胡汤；但结胸，无大热者，此为水结在胸胁也；但头微汗出者，大陷胸汤主之。四。（用前第二方）

大柴胡汤方

柴胡半斤 枳实四枚（炙） 生姜五两（切） 黄芩三两 芍药三两 半夏半升（洗）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温服一升，日三服。一方加大黄二两；若不加，恐不名大柴胡汤。

太阳病，重发汗而复下之，不大便五六日，舌上燥而渴，日晡所小有潮热（一云日晡所发，心胸大烦），从心下至少腹鞕满而痛不可近者，大陷胸汤主之。五。（用前第二方）

小结胸病，正在心下，按之则痛，脉浮滑者，小陷汤主之。方六。

黄连一两 半夏半升（洗） 栝楼实（大者）一枚

上三味，以水六升，先煮栝楼，取三升，去滓；内诸药，煮取二升，去滓，分温三服。

太阳病二三日，不能卧，但欲起，心下必结，脉微弱者，此本寒也[1]。反下之，若利止，必作结胸；未止者，四日复下之，此作协热利也。

太阳病，下之，其脉促（一作纵），不结胸者，此为欲解也；脉浮者，必结胸；脉紧者，必咽痛；脉弦者，必两胁拘急；脉细数者，头痛未止；脉沉紧者，必欲呕；脉沉滑者，协热利；脉浮滑者，必下血。

病在阳，应以汗解之；反以冷水潠之，若灌之，其热被劫不得去，弥更益烦，肉上粟起，意欲饮水，反不渴者，服文蛤散；若不差者，与五苓散。寒实结胸，无热证者，与三物小陷胸汤（用前第六方），白散亦可服。七。（一云与三物小白散）

文蛤散方

文蛤五两

上一味为散。以沸汤和一方寸匕服；汤用五合。

五苓散方

猪苓十八铢（去黑皮） 白朮十八铢 泽泻一两六铢 茯苓十八铢 桂枝半两（去皮）

上五味为散，更于臼中治之。白饮和方寸匕服之，日三服，多饮暖水，汗出愈。

白散方

桔梗三分 巴豆一分（去皮心，熬黑，研如脂） 贝母三分

上三味为散，内巴豆，更于臼中杵之。以白饮和服，强人半钱匕，羸者减之。病在膈上必吐，在膈下必利；不利，进热粥一杯；利过不止，进冷粥一杯。身热，皮粟不解，欲引衣自覆；若以水潠之洗之，益令热却不得出，当汗而不汗则烦。假令汗出已，腹中痛，与芍药三两，如上法。

太阳与少阳并病，头项强痛，或眩冒，时如结胸，心下痞鞕者，当刺大椎第一间、肺

俞、肝俞，慎不可发汗；发汗则谵语，脉弦。五日谵语不止，当刺期门。八。

妇人中风，发热恶寒，经水适来，得之七八日，热除而脉迟身凉，胸胁下满，如结胸状，谵语者，此为热入血室也，当刺期门，随其实而取[2]之。九。

妇人中风，七八日续得寒热，发作有时，经水适断者，此为热入血室，其血必结，故使如疟状，发作有时，小柴胡汤主之。方十。

柴胡半斤　黄芩三两　人参三两　半夏半升(洗)　甘草三两　生姜三两(切)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妇人伤寒，发热，经水适来，昼日明了，暮则谵语，如见鬼状者，此为热入血室，无犯胃气及上二焦，必自愈。十一。

伤寒六七日，发热，微恶寒，支节烦疼，微呕，心下支结，外证未去者，柴胡桂枝汤主之。方十二。

桂枝(去皮)一两半[3]　黄芩一两半　人参一两半　甘草一两(炙)　半夏二合半(洗)　芍药一两半　大枣六枚(擘)　生姜一两半(切)　柴胡四两

上九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本云人参汤，作如桂枝法，加半夏、柴胡、黄芩，复如柴胡法。今用人参作半剂。

伤寒五六日，已发汗而复下之，胸胁满微结，小便不利，渴而不呕，但头汗出，往来寒热，心烦者，此为未解也，柴胡桂枝干姜汤主之。方十三。

柴胡半斤　桂枝三两(去皮)　干姜二两　栝楼根四两　黄芩三两　牡蛎二两(熬)　甘草二两(炙)

上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初服微烦，复服汗出便愈。

伤寒五六日，头汗出，微恶寒，手足冷，心下满，口不欲食，大便鞕，脉细者，此为阳微结，必有表，复有里也；脉沉，亦在里也。汗出，为阳微；假令纯阴结，不得复有外证，悉入在里，此为半在里半在外也。脉虽沉紧，不得为少阴病，所以然者，阴不得有汗，今头汗出，故知非少阴也，可与小柴胡汤；设不了了者，得屎而解。十四。(用前第十方)

伤寒五六日，呕而发热者，柴胡汤证具，而以他药下之，柴胡证仍在者，复与柴胡汤。此虽已下之，不为逆，必蒸蒸而振，却发热汗出而解。若心下满而鞕痛者，此为结胸也，大陷胸汤主之；但满而不痛者，此为痞，柴胡不中与之，宜半夏泻心汤。方十五。

半夏半升(洗)　黄芩　干姜　人参　甘草(炙)各三两　黄连一两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须大陷胸汤者，方用前第二法。(一方用半夏一升)

太阳少阳并病，而反下之，成结胸，心下鞕，下利不止，水浆不下，其人心烦。

脉浮而紧，而复下之，紧反入里，则作痞；按之自濡，但气痞耳。

太阳中风，下利呕逆，表解者，乃可攻之。其人漐漐汗出，发作有时，头痛，心下痞鞕满，引胁下痛，干呕短气，汗出不恶寒者，此表解里未和也，十枣汤主之。方十六。

芫花(熬)　甘遂　大戟

上三味，等分，各别捣为散。以水一升半，先煮大枣肥者十枚，取八合，去滓，内药末，强人服一钱匕，羸人服半钱，温服之，平旦服。若下少病不除者，明日更服，加半钱；得快下利后，糜粥自养。

太阳病，医发汗，遂发热恶寒，因复下之，心下痞，表里俱虚，阴阳气并竭，无阳则阴独，复加烧针，因胸烦，面色青黄，肤瞤者，难治；今色微黄，手足温者，易愈。

心下痞，按之濡，其脉关上浮者，大黄黄连泻心汤主之。方十七。

大黄二两　黄连一两

上二味，以麻沸汤二升渍之，须臾绞去滓，分温再服。臣亿等看详：大黄黄连泻心汤，诸本皆二味；又后附子泻心汤，用大黄、黄连、黄芩、附子，恐是前方中亦有黄芩，后但加附子也。故后云附子泻心汤，本云加附子也。

心下痞，而复恶寒汗出者，附子泻心汤主之。方十八。

大黄二两　黄连一两　黄芩一两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别煮取汁）

上四味，切三味，以麻沸汤二升渍之，须臾绞去滓，内附子汁，分温再服。

本以下之，故心下痞，与泻心汤，痞不解。其人渴而口燥烦，小便不利者，五苓散主之。十九。一方云：忍之一日乃愈。（用前第七证方）

伤寒汗出解之后，胃中不和，心下痞鞕，干噫食臭，胁下有水气，腹中雷鸣，下利者，生姜泻心汤主之。方二十。

生姜四两（切）　甘草三两（炙）　人参三两　干姜一两　黄芩三两　半夏半升（洗）　黄连一两　大枣十二枚（擘）

上八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附子泻心汤，本云加附子，半夏泻心汤、甘草泻心汤，同体别名耳。生姜泻心汤，本云理中人参黄芩汤，去桂枝、术，加黄连，并泻肝法。

伤寒中风，医反下之，其人下利，日数十行，谷不化，腹中雷鸣，心下痞鞕而满，干呕，心烦不得安。医见心下痞，谓病不尽，复下之，其痞益甚。此非结热，但以胃中虚，客气上逆，故使鞕也，甘草泻心汤主之。方二十一。

甘草四两（炙）　黄芩三两　干姜三两　半夏半升（洗）　大枣十二枚（擘）　黄连一两

上六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臣亿等谨按：上生姜泻心汤法，本云理中人参黄芩汤，今详泻心以疗痞。痞气因发阴而生，是半夏、生姜、甘草泻心三方，皆本于理中也。其方必各有人参，今甘草泻心中无者，脱落之也。又按：《千金》并《外台秘要》治伤寒霍食用此方，皆有人参，知脱落无疑。

伤寒服汤药，下利不止，心下痞鞕，服泻心汤已，复以他药下之，利不止；医以理中与之，利益甚。理中者，理中焦，此利在下焦，赤石脂禹余粮汤主之。复不止者，当利其小便。赤石脂禹粮汤。方二十二。

赤石脂一斤（碎）　太一禹余粮一斤（碎）

上二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温三服。

伤寒吐下后，发汗，虚烦，脉甚微，八九日心下痞鞕，胁下痛，气上冲咽喉，眩冒，经脉动惕者，久而成痿。

伤寒发汗，若吐，若下，解后，心下痞鞕，噫气不除者，旋复代赭汤主之。方二十三。

旋复花三两　人参二两　生姜五两　代赭一两　甘草三两（炙）　半夏半升（洗）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下后，不可更行桂枝汤；若汗出而喘，无大热者，可与麻黄杏子甘草石膏汤。方二十四。

麻黄四两　杏仁五十个（去皮尖）　甘草二两（炙）　石膏半斤（碎，绵裹）

上四味，以水七升，先煮麻黄，减二升，去白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4]。

太阳病，外证未除而数下之，遂协热而利，利下不止，心下痞鞕，表里不解者，桂枝人参汤主之。方二十五。

桂枝四两（别切）　甘草四两（炙）　白术三两　人参三两　干姜三两

上五味，以水九升，先煮四味，取五升；内桂，更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再，夜一服。

伤寒大下后，复发汗，心下痞，恶寒者，表未解也，不可攻痞，当先解表，表解乃可攻痞。解表宜桂枝汤，攻痞宜大黄黄连泻心汤。二十六。（泻心汤用前第十七方）

伤寒发热，汗出不解，心中痞鞕，呕吐而下利者，大柴胡汤主之。二十七。（用前第四方）

病如桂枝证，头不痛，项不强，寸脉微浮，胸中痞鞕，气上冲喉咽不得息者，此为胸有寒也，当吐之，宜瓜蒂散。方二十八。

瓜蒂一分（熬黄）　赤小豆一分

上二味，各别捣筛，为散已，合治之。取一钱匕，以香豉一合，用热汤七合煮作稀糜，去滓，取汁和散，温顿服之。不吐者，少少加；得快吐乃止。诸亡血虚家，不可与瓜蒂散。

病胁下素有痞，连在脐傍，痛引少腹，入阴筋者，此名藏结，死。二十九。

伤寒若吐，若下后，七八日不解，热结在里，表里俱热，时时恶风，大渴，舌上干燥而烦，欲饮水数升者，白虎加人参汤主之。方三十。

知母六两　石膏一斤（碎）　甘草二两（炙）　人参二两　粳米六合

上五味，以水一斗，煮米熟汤成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此方立夏后、立秋前，乃可服；立秋后不可服；正月、二月、三月尚凛冷，亦不可与服之；与之则呕利而腹痛。诸亡血虚家，亦不可与；得之则腹痛利者，但可温之，当愈。

伤寒无大热，口燥渴，心烦，背微恶寒者，白虎加人参汤主之。三十一。（用前方）

伤寒脉浮，发热无汗，其表不解，不可与白虎汤。渴欲饮水，无表证者，白虎加人参汤主之。三十二。（用前方）

太阳少阳并病，心下鞕，颈项强而眩者，当刺大椎、肺俞、肝俞，慎勿下之。三十三。

太阳与少阳合病，自下利者，与黄芩汤；若呕者，黄芩加半夏生姜汤主之。三十四。

黄芩汤方

黄芩三两　芍药二两　甘草二两（炙）　大枣十二枚（擘）

上四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再，夜一服。

黄芩加半夏生姜汤方

黄芩三两　芍药二两　甘草二两（炙）　大枣十二枚（擘）　半夏半升（洗）　生姜一两半（一方三两，切）

上六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再，夜一服。

伤寒，胸中有热，胃中有邪气，腹中痛，欲呕吐者，黄连汤主之。方三十五。

黄连三两　甘草三两（炙）　干姜三两　桂枝三两（去皮）　人参二两　半夏半升（洗）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温服，昼三夜二。疑非仲景方。

伤寒八九日，风湿相搏，身体疼烦，不能自转侧，不呕不渴，脉浮虚而涩者，桂枝附子汤主之；若其人大便鞕（一云脐下心下鞕），小便自利者，去桂加白朮汤主之。三十六。

桂枝附子汤方

桂枝四两（去皮）　附子三枚（炮，去皮，破）　生姜三两（切）　大枣十二枚（擘）　甘草二两（炙）

上五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温三服。

去桂加白朮汤方

附子三枚（炮，去皮，破）　白朮四两　生姜三两（切）　甘草二两（炙）　大枣十二枚（擘）

上五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温三服。初一服，其人身如痹，半日许复服之；

三服都尽，其人如冒状，勿怪，此以附子、朮，并走皮内，逐水气未得除，故使之耳，法当加桂四两。此本一方二法：以大便鞕，小便自利，去桂也；以大便不鞕，小便不利，当加桂。附子三枚恐多也，虚弱家及产妇，宜减服之。

风湿相搏，骨节疼烦掣痛，不得屈伸，近之则痛剧，汗出短气，小便不利，恶风不欲去衣，或身微肿者，甘草附子汤主之。方三十七。

甘草二两(炙)　附子二枚(炮，去皮，破)　白朮二两　桂枝四两(去皮)

上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初服得微汗则解；能食、汗止复烦者，将服五合；恐一升多者，宜服六七合为始。

伤寒脉浮滑，此以表有热，里有寒，白虎汤主之。方三十八。

知母六两　石膏一斤(碎)　甘草二两(炙)　粳米六合

上四味，以水一斗，煮米熟汤成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臣亿等谨按：前篇云，热结在里，表里俱热者，白虎汤主之。又云，其表不解，不可与白虎汤。此云，脉浮滑，表有热，里有寒者，必表里字差矣。又阳明一证云，脉浮迟，表热里寒，四逆汤主之。又少阴一证云，里寒外热，通脉四逆汤主之。以此表里自差明矣。《千金翼》云白通汤，非也。

伤寒脉结代，心动悸，炙甘草汤主之。方三十九。

甘草四两(炙)　生姜三两(切)　人参二两　生地黄一斤　桂枝三两(去皮)　阿胶二两　麦门冬半升(去心)　麻仁半升　大枣三十枚(擘)

上九味，以清酒七升，水八升，先煮八味，取三升，去滓，内胶烊消尽，温服一升，日三服。一名复脉汤。

脉按之来缓，时一止复来者，名曰结。又脉来动而中止，更来小数，中有还者反动，名曰结，阴也；脉来动而中止，不能自还，因而复动者，名曰代，阴也。得此脉者，必难治。

---

〔1〕"此本寒也"，原作"此本有寒分也"，据《脉经》改。

〔2〕"取"，《注解伤寒论》作"泻"。

〔3〕"一两半"三字原脱，据《玉函经》补。

〔4〕"温服一升"下原衍"本云黄耳杯"五字，据《玉函经》删。

卷　第　五

辨阳明病脉证并治第八

问曰：病有太阳阳明，有正阳阳明，有少阳阳明，何谓也？答曰：太阳阳明者，脾约(一云络)是也；正阳阳明者，胃家实是也；少阳阳明者，发汗、利小便已，胃中燥烦实，大便难是也。

阳明之为病，胃家实(一作寒)是也。

问曰：何缘得阳明病？答曰：太阳病，若发汗，若下，若利小便，此亡津液，胃中干燥，因转属阳明，不更衣，内实，大便难者，此名阳明也。

问曰：阳明病外证云何？答曰：身热，汗自出，不恶寒，反恶热也。

问曰：病有得之一日，不发热而恶寒者，何也？答曰：虽得之一日，恶寒将自罢，即汗出而恶热也。

问曰：恶寒何故自罢？答曰：阳明居中，主土也，万物所归，无所复传，始虽恶寒，二日自止，此为阳明病也。

本太阳，初得病时，发其汗，汗先出不彻，因转属阳明也。伤寒发热无汗，呕不能食，而反汗出濈濈然者，是转属阳明也。

伤寒三日，阳明脉大。

伤寒脉浮而缓，手足自温者，是为系在太阴。太阴者，身当发黄；若小便自利者，不能发黄；至七八日，大便鞕者，为阳明病也。

伤寒转系阳明者，其人濈然微汗出也。

阳明中风，口苦咽干，腹满微喘，发热恶寒，脉浮而紧。若下之，则腹满，小便难也。

阳明病，若能食，名中风；不能食，名中寒。

阳明病，若中寒者，不能食，小便不利，手足濈然汗出，此欲作固瘕，必大便初鞕后溏。所以然者，以胃中冷，水谷不别故也。

阳明病，初欲食，小便反不利，大便自调，其人骨节疼，翕翕如有热状，奄然发狂，濈然汗出而解者，此水不胜谷气，与汗共并，脉紧则愈。

阳明病欲解时，从申至戌上。

阳明病，不能食，攻其热必哕。所以然者，胃中虚冷故也。以其人本虚，攻其热必哕。

阳明病，脉迟，食难用饱，饱则微烦头眩，必小便难，此欲作谷瘅，虽下之，腹满如故。所以然者，脉迟故也。

阳明病，法多汗，反无汗，其身如虫行皮中状者，此以久虚故也。

阳明病，反无汗而小便利，二三日呕而咳，手足厥者，必苦头痛；若不咳不呕，手足不厥者，头不痛。（一云冬阳明）

阳明病，但头眩，不恶寒，故能食而咳，其人咽必痛；若不咳者，咽不痛。（一云冬阳明）

阳明病，无汗，小便不利，心中懊侬者，身必发黄。

阳明病，被火，额上微汗出，而小便不利者，必发黄。

阳明病，脉浮而紧者，必潮热发作有时；但浮者，必盗汗出。

阳明病，口燥，但欲漱水不欲咽者，此必衄。

阳明病，本自汗出，医更重发汗，病已差，尚微烦不了了者，此必大便鞕故也。以亡津液，胃中干燥，故令大便鞕。当问其小便日几行，若本小便日三四行，今日再行，故知大便不久出。今为小便数少，以津液当还入胃中，故知不久必大便也。

伤寒呕多，虽有阳明证，不可攻之。

阳明病，心下鞕满者，不可攻之；攻之，利遂不止者死；利止者愈。

阳明病，面合色赤，不可攻之。必发热，色黄者，小便不利也。

阳明病，不吐不下，心烦者，可与调胃承气汤。方一。

甘草二两（炙）　芒消半升　大黄四两（清酒洗）

上三味，切，以水三升，煮二物至一升，去滓，内芒消，更上微火一二沸，温顿服之，以调胃气。

阳明病，脉迟，虽汗出不恶寒者，其身必重，短气，腹满而喘，有潮热者，此外欲解，可攻里也。手足濈然汗出者，此大便已鞕也，大承气汤主之；若汗多，微发热恶寒者，外未解也（一法与桂枝汤）；其热不潮，未可与承气汤；若腹大满不通者，可与小承气汤，微和胃气，勿令至大泄下。大承气汤。方二。

大黄四两（酒洗）　厚朴半斤（炙，去皮）　枳实五枚（炙）　芒消三合

上四味，以水一斗，先煮二物，取五升，去滓；内大黄，更煮取二升，去滓；内芒消，更上微火一两沸，分温再服。得下，余勿服。

小承气汤方

大黄四两　厚朴二两（炙，去皮）　枳实三枚（大者，炙）

上三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二服。初服汤当更衣，不尔者尽饮之；若更衣者，勿服之。

阳明病，潮热，大便微鞕者，可与大承气汤；不鞕者，不可与之。若不大便六七日，恐有燥屎，欲知之法，少与小承气汤，汤入腹中，转失气者，此有燥屎也，乃可攻之；若不转失气者，此但初头鞕，后必溏，不可攻之，攻之必胀满不能食也。欲饮水者，与水则哕，其后发热者，必大便复鞕而少也，以小承气汤和之；不转失气者，慎不可攻也。小承气汤。三。（用前第二方）

夫实则谵语，虚则郑声。郑声者，重语也；直视，谵语，喘满者死，下利者亦死。

发汗多，若重发汗者，亡其阳，谵语，脉短者死；脉自和者不死。

伤寒若吐，若下后不解，不大便五六日，上至十余日，日晡所发潮热，不恶寒，独语如见鬼状；若剧者，发则不识人，循衣摸床，惕而不安（一云顺衣妄撮，怵惕不安），微喘直视，脉弦者生，涩者死。微者，但发热谵语者，大承气汤主之；若一服利，则止后服。四。（用前第二方）

阳明病，其人多汗，以津液外出，胃中燥，大便必鞕，鞕则谵语，小承气汤主之。若一服谵语止者，更莫复服。五。（用前第二方）

阳明病，谵语，发潮热，脉滑而疾者，小承气汤主之。因与承气汤一升，腹中转气者，更服一升；若不转气者，勿更与之。明日又不大便，脉反微涩者，里虚也，为难治，不可更与承气汤也。六。（用前第二方）

阳明病，谵语，有潮热，反不能食者，胃中必有燥屎五六枚也；若能食者，但鞕耳。宜大承气汤下之。七。（用前第二方）

阳明病，下血，谵 语者，此为热入血室，但头汗出者，刺期门，随其实而写之，濈然汗出则愈。

汗（汗，一作卧）出谵语者，以有燥屎在胃中，此为风也。须下者，过经乃可下之；下之若早，语言必乱，以表虚里实故也。下之愈，宜大承气汤。八。（用前第二方，一云大柴胡汤）

伤寒四五日，脉沉而喘满。沉为在里，而反发其汗，津液越出，大便为难，表虚里实，久则谵语。

三阳合病，腹满身重，难以转侧，口不仁，面垢（又作枯，一云向经），谵语遗尿。发汗则谵语，下之则额上生汗，手足逆冷；若自汗出者，白虎汤主之。方九。

知母六两　石膏一斤（碎）　甘草二两（炙）　粳米六合

上四味，以水一斗，煮米熟汤成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二阳并病，太阳证罢，但发潮热，手足染染汗出，大便难而谵语者，下之则愈，宜大承气汤。十。（用前第二方）

阳明病，脉浮而紧，咽燥口苦，腹满而喘，发热汗出，不恶寒，反恶热，身重。若发汗则躁，心憒憒（公对切），反谵语；若加温针，必怵惕烦躁不得眠；若下之，则胃中空虚，客气动膈，心中懊侬，舌上胎者，栀子豉汤主之。方十一。

肥栀子十四枚（擘）　香豉四合（绵裹）

上二味，以水四升，煮栀子取二升半，去滓；内豉，更煮取一升半，去滓，分二服，温进一服。得快吐者，止后服。

若渴欲饮水，口干舌燥者，白虎加人参汤主之。方十二。

知母六两　石膏一斤（碎）　甘草二两（炙）　粳米六合　人参三两

上五味，以水一斗，煮米熟汤成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若脉浮发热，渴欲饮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汤主之。方十三。

猪苓（去皮）　茯苓　泽泻　阿胶　滑石（碎）各一两

上五味，以水四升，先煮四味，取二升，去滓；内阿胶烊消，温服七合，日三服。

阳明病，汗出多而渴者，不可与猪苓汤。以汗多胃中燥，猪苓汤复利其小便故也。

脉浮而迟，表热里寒，下利清谷者，四逆汤主之。方十四。

甘草二两（炙） 干姜一两半 附子一枚（生用，去皮，破八片）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二服。强人可大附子一枚、干姜三两。

若胃中虚冷，不能食者，饮水则哕。

脉浮发热，口干鼻燥，能食者则衄。

阳明病，下之，其外有热，手足温，不结胸，心中懊侬，饥不能食，但头汗出者，栀子豉汤主之。十五。（用前第十一方）

阳明病，发潮热，大便溏，小便自可，胸胁满不去者，与小柴胡汤。方十六。

柴胡半斤 黄芩三两 人参三两 半夏半升（洗） 甘草三两（炙） 生姜三两（切）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阳明病，胁下鞕满，不大便而呕，舌上白胎者，可与小柴胡汤，上焦得通，津液得下，胃气因和，身濈然汗出而解。十七。（用上方）

阳明中风，脉弦浮大而短气，腹都[1]满，胁下及心痛，久按之气不通，鼻干，不得汗，嗜卧，一身及目悉黄，小便难，有潮热，时时哕，耳前后肿，刺之小差，外不解。病过十日，脉续浮者，与小柴胡汤。十八。（用上方）

脉但浮，无余证者，与麻黄汤。若不尿，腹满加哕者，不治。麻黄汤。方十九。

麻黄三两（去节） 桂枝二两（去皮） 甘草一两（炙） 杏仁七十个（去皮尖）

上四味，以水九升，煮麻黄，减二升，去白沫；内诸药，煮取二升半，去滓，温服八合，覆取微似汗。

阳明病，自汗出，若发汗，小便自利者，此为津液内竭，虽鞕不可攻之；当须自欲大便，宜蜜煎导而通之；若土瓜根及大猪胆汁，皆可为导。二十。

蜜煎方

食蜜七合

上一味，于铜器内微火煎，当须凝如饴状，搅之勿令焦著，欲可丸，并手捻作挺，令头锐，大如指，长二寸许。当热时急作，冷则鞕。以内谷道中，以手急抱，欲大便时乃去之。疑非仲景意，已试甚良。

又大猪胆一枚，泻汁，和少许法醋，以灌谷道内，如一食顷，当大便出宿食恶物，甚效。

阳明病，脉迟，汗出多，微恶寒者，表未解也，可发汗，宜桂枝汤。方二十一。

桂枝三两（去皮） 芍药三两 生姜三两 甘草二两（炙） 大枣十二枚（擘）

上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须臾，啜热稀粥一升，以助药力取汗。

阳明病，脉浮，无汗而喘者，发汗则愈，宜麻黄汤。二十二。（用前第十九方）

阳明病，发热汗出者，此为热越，不能发黄也。但头汗出，身无汗，剂颈而还，小便不利，渴引水浆者，此为瘀热在里，身必发黄，茵陈蒿汤主之。方二十三。

茵陈蒿六两 栀子十四枚（擘） 大黄二两（去皮）

上三味，以水一斗二升，先煮茵陈，减六升；内二味，煮取三升，去滓，分三服。小便当利，尿如皂荚汁状，色正赤，一宿腹减，黄从小便去也。

阳明证，其人喜忘者，必有畜血。所以然者，本有久瘀血，故令喜忘；屎虽鞕，大便反易，其色必黑者，宜抵当汤下之。方二十四。

水蛭（熬） 虻虫（去翅足，熬）各三十个 大黄三两（酒洗） 桃仁二十个（去皮尖及两仁者）

上四味，以水五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不下更服。

阳明病，下之，心中懊侬而烦，胃中有燥屎者，可攻。腹微满，初头鞕，后必溏，不可

攻之。若有燥屎者，宜大承气汤。二十五。（用前第二方）

病人不大便五六日，绕脐痛，烦躁，发作有时者，此有燥屎，故使不大便也。

病人烦热，汗出则解；又如疟状，日晡所发热者，属阳明也。脉实者，宜下之；脉浮虚者，宜发汗。下之与大承气汤，发汗宜桂枝汤。二十六。（大承气汤用前第二方，桂枝汤用前第二十一方）

大下后，六七日不大便，烦不解，腹满痛者，此有燥屎也。所以然者，本有宿食故也，宜大承气汤。二十七。（用前第二方）

病人小便不利，大便乍难乍易，时有微热，喘冒（一作怫郁）不能卧者，有燥屎也，宜大承气汤。二十八。（用前第二方）

食谷欲呕，属阳明也，吴茱萸汤主之。得汤反剧者，属上焦也。吴茱萸汤。方二十九。

吴茱萸一升（洗）　人参三两　生姜六两（切）　大枣十二枚（擘）

上四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去滓，温服七合，日三服。

太阳病，寸缓、关浮、尺弱，其人发热汗出，复恶寒，不呕，但心下痞者，此以医下之也。如其不下者，病人不恶寒而渴者，此转属阳明也。小便数者，大便必鞕，不更衣十日，无所苦也。渴欲饮水，少少与之，但以法救之。渴者，宜五苓散。方三十。

猪苓（去皮）　白朮　茯苓各十八铢　泽泻一两六铢　桂枝半两（去皮）

上五味，为散。白饮和服方寸匕，日三服。

脉阳微而汗出少者，为自和（一作如）也；汗出多者，为太过；阳脉实，因发其汗，出多者，亦为太过。太过者，为阳绝于里，亡津液，大便因鞕也。

脉浮而芤，浮为阳，芤为阴；浮芤相搏，胃气生热，其阳则绝。

趺阳脉浮而涩，浮则胃气强，涩则小便数；浮涩相搏，大便则鞕，其脾为约，麻子仁丸主之。方三十一。

麻子仁二升　芍药半斤　枳实半斤（炙）　大黄一斤（去皮）　厚朴一尺（炙，去皮）　杏仁一升（去皮尖，熬，别作脂）

上六味，蜜和丸，如梧桐子大。饮服十丸，日三服，渐加，以知为度。

太阳病三日，发汗不解，蒸蒸发热者，属胃也，调胃承气汤主之。三十二。（用前第一方）

伤寒吐后，腹胀满者，与调胃承气汤。三十三。（用前第一方）

太阳病，若吐，若下，若发汗后，微烦，小便数，大便因鞕者，与小承气汤和之愈。三十四。（用前第二方）

得病二三日，脉弱，无太阳、柴胡证，烦躁，心下鞕；至四五日，虽能食，以小承气汤，少少与，微和之，令小安；至六日，与承气汤一升。若不大便六七日，小便少者，虽不受食（一云不大便），但初头鞕，后必溏，未定成鞕，攻之必溏；须小便利，屎定鞕，乃可攻之，宜大承气汤。三十五。（用前第二方）

伤寒六七日，目中不了了，睛不和，无表里证，大便难，身微热者，此为实也，急下之，宜大承气汤。三十六。（用前第二方）

阳明病，发热汗多者，急下之，宜大承气汤。三十七。（用前第二方，一云大柴胡汤）

发汗不解，腹满痛者，急下之，宜大承气汤。三十八。（用前第二方）

腹满不减，减不足言，当下之，宜大承气汤。三十九。（用前第二方）

阳明少阳合病，必下利。其脉不负者，为顺也；负者，失也。互相克贼，名为负也。脉滑而数者，有宿食也，当下之，宜大承气汤。四十。（用前第二方）

病人无表里证，发热七八日，虽脉浮数者，可下之。假令已下，脉数不解，合热则消谷喜饥，至六七日，不大便者，有瘀血，宜抵当汤。四十一。（用前第二十四方）

若脉数不解，而下不止，必协热便脓血也。

伤寒发汗已，身目为黄，所以然者，以寒湿（一作温）在里不解故也。以为不可下也，于寒湿中求之。

伤寒七八日，身黄如橘子色，小便不利，腹微满者，茵陈蒿汤主之。四十二。（用前第二十三方）

伤寒身黄发热，栀子柏皮汤主之。方四十三。

肥栀子十五个（擘） 甘草一两（炙） 黄柏二两

上三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半，去滓，分温再服。

伤寒瘀热在里，身必黄，麻黄连轺赤小豆汤主之。方四十四。

麻黄二两（去节） 连轺（连翘根是）二两 杏仁四十个（去皮尖） 赤小豆一升 大枣十二枚（擘） 生梓白皮（切）一升 生姜二两（切） 甘草二两（炙）

上八味，以潦水一斗，先煮麻黄再沸，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分温三服，半日服尽。

辨少阳病脉证并治第九

少阳之为病，口苦、咽干、目眩也。

少阳中风，两耳无所闻，目赤，胸中满而烦者，不可吐下，吐下则悸而惊。

伤寒，脉弦细，头痛发热者，属少阳。少阳不可发汗，发汗则谵语，此属胃，胃和则愈；胃不和，烦而悸（一云躁）。

本太阳病不解，转入少阳者，胁下鞕满，干呕不能食，往来寒热，尚未吐下，脉沉紧者，与小柴胡汤。方一。

柴胡八两 人参三两 黄芩三两 甘草三两（炙） 半夏半升（洗） 生姜三两（切）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若已吐、下、发汗、温针，谵语，柴胡汤证罢，此为坏病，知犯何逆，以法治之。

三阳合病，脉浮大，上关上，但欲眠睡，目合则汗。

伤寒六七日，无大热，其人躁烦者，此为阳去入阴故也。

伤寒三日，三阳为尽，三阴当受邪。其人反能食而不呕，此为三阴不受邪也。

伤寒三日，少阳脉小者，欲已也。

少阳病欲解时，从寅至辰上。

---

〔1〕"都"当作"部"。

卷 第 六

辨太阴病脉证并治第十

太阴之为病，腹满而吐，食不下，自利益甚，时腹自痛。若下之，必胸下结鞕。

太阴中风，四肢烦疼，阳微阴涩而长者，为欲愈。

太阴病欲解时，从亥至丑上。

太阴病，脉浮者，可发汗，宜桂枝汤。方一。

桂枝三两（去皮） 芍药三两 甘草二两（炙） 生姜三两（切） 大枣十二枚（擘）

上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须臾啜热稀粥一升，以助药力，温覆取汗。

自利不渴者，属太阴，以其藏有寒故也，当温之，宜服四逆辈。二。

伤寒脉浮而缓，手足自温者，系在太阴。太阴当发身黄；若小便自利者，不能发黄，至七八日，虽暴烦下利，日十余行，必自止，以脾家实，腐秽当去故也。

本太阳病，医反下之，因尔腹满时痛者，属太阴也，桂枝加芍药汤主之；大实痛者，桂枝加大黄汤主之。方三。

桂枝加芍药汤方

桂枝三两（去皮） 芍药六两 甘草二两（炙） 大枣十二枚（擘） 生姜三两（切）

上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分三服。本云桂枝汤，今加芍药。

桂枝加大黄汤方

桂枝三两（去皮） 大黄二两 芍药六两 生姜三两（切） 甘草二两（炙） 大枣十二枚（擘）

上六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太阴为病，脉弱，其人续自便利，设当行大黄、芍药者，宜减之，以其人胃气弱，易动故也。（下利者先煎芍药三沸）

辨少阴病脉证并治第十一

少阴之为病，脉微细，但欲寐也。

少阴病，欲吐不吐，心烦，但欲寐，五六日自利而渴者，属少阴也。虚故引水自救；若小便色白者，少阴病形悉具；所以然[1]者，以下焦虚有寒，不能制水，故令色白也。

病人脉阴阳俱紧，反汗出者，亡阳也。此属少阴，法当咽痛而复吐利。

少阴病，咳而下利，谵语者，被火气劫故也；小便必难，以强责少阴汗也。

少阴病，脉细沉数，病为在里，不可发汗。

少阴病，脉微，不可发汗，亡阳故也；阳已虚，尺脉弱涩者，复不可下之。

少阴病，脉紧，至七八日自下利，脉暴微，手足反温，脉紧反去者，为欲解也，虽烦下利，必自愈。

少阴病，下利，若利自止，恶寒而踡卧，手足温者，可治。

少阴病，恶寒而踡，时自烦，欲去衣被者，可治。

少阴中风，脉阳微阴浮者，为欲愈。

少阴病欲解时，从子至寅上。

少阴病，吐利，手足不逆冷，反发热者，不死。脉不至者（至，一作足），灸少阴七壮。

少阴病八九日，一身手足尽热者，以热在膀胱，必便血也。

少阴病，但厥无汗，而强发之，必动其血，未知从何道出，或从口鼻，或从目出者，是名下厥上竭，为难治。

少阴病，恶寒，身踡而利，手足逆冷者，不治。

少阴病，吐利，躁烦，四逆者，死。

少阴病，下利止而头眩，时时自冒者，死。

少阴病，四逆，恶寒而身踡，脉不至，不烦而躁者，死（一作吐利而躁逆者死）。

少阴病六七日，息高者，死。

少阴病，脉微细沉，但欲卧，汗出不烦，自欲吐，至五六日自利，复烦躁不得卧寐者，死。

少阴病始得之，反发热，脉沉者，麻黄细辛附子汤主之。方一。

麻黄二两（去节） 细辛二两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上三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少阴病，得之二三日，麻黄附子甘草汤微发汗，以二三日无证[2]，故微发汗也。方

二。

麻黄二两(去节) 甘草二两(炙)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上三味,以水七升,先煮麻黄一两沸,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少阴病,得之二三日以上,心中烦,不得卧,黄连阿胶汤主之。方三。

黄连四两 黄芩二两 芍药二两 鸡子黄二枚 阿胶三两(一云三挺)

上五味,以水六升,先煮三物,取二升,去滓,内胶烊尽,小冷;内鸡子黄,搅令相得,温服七合,日三服。

少阴病,得之一二日,口中和,其背恶寒者,当灸之,附子汤主之。方四。

附子二枚(炮,去皮,破八片) 茯苓三两 人参三两 白朮四两 芍药三两

上五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少阴病,身体痛,手足寒,骨节痛,脉沉者,附子汤主之。五。(用前第四方)

少阴病,下利便脓血者,桃花汤主之。方六。

赤石脂一斤(一半全用,一半筛末) 干姜一两 粳米一升

上三味,以水七升,煮米令熟,去滓,温服七合,内赤石脂末方寸匕,日三服。若一服愈,余勿服。

少阴病,二三日至四五日,腹痛,小便不利,下利不止,便脓血者,桃花汤主之。七。(用前第六方)

少阴病,下利便脓血者,可刺。

少阴病,吐利,手足逆冷,烦躁欲死者,吴茱萸汤主之。方八。

吴茱萸一升 人参二两 生姜六两(切) 大枣十二枚(擘)

上四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去滓,温服七合,日三服。

少阴病,下利,咽痛,胸满,心烦,猪肤汤主之。方九。

猪肤一斤

上一味,以水一斗,煮取五升,去滓,加白蜜一升、白粉五合,熬香,和令相得,温分六服。

少阴病二三日,咽痛者,可与甘草汤;不差,与桔梗汤。十。

甘草汤方

甘草二两

上一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半,去滓,温服七合,日二服。

桔梗汤方

桔梗一两 甘草二两

上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温分再服。

少阴病,咽中伤,生疮,不能语言,声不出者,苦酒汤主之。方十一。

半夏(洗,破如枣核)十四枚 鸡子一枚(去黄,内上苦酒,着鸡子壳中)

上二味,内半夏著苦酒中,以鸡子壳置刀环中,安火上,令三沸,去滓,少少含咽之;不差,更作三剂。

少阴病,咽中痛,半夏散及汤主之。方十二。

半夏(洗) 桂枝(去皮) 甘草(炙)

上三味,等分,各别捣筛已,合治之。白饮和服方寸匕,日三服;若不能散服者,以水一升,煎七沸,内散两方寸匕,更煮三沸,下火令小冷,少少咽之。半夏有毒,不当散服。

少阴病,下利,白通汤主之。方十三。

葱白四茎 干姜一两 附子一枚(生,去皮,破八片)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分温再服。

少阴病，下利，脉微者，与白通汤；利不止，厥逆无脉，干呕，烦者，白通加猪胆汁汤主之。服汤，脉暴出者死；微续者生。白通加猪胆汁汤。方十四。（白通汤，用上方）

葱白四茎　干姜一两　附子一枚（生，去皮，破八片）　人尿五合　猪胆汁一合

上五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内胆汁、人尿，和令相得，分温再服；若无胆，亦可用。

少阴病，二三日不已，至四五日，腹痛，小便不利，四肢沉重疼痛，自下利者，此为有水气，其人或咳，或小便利，或下利，或呕者，真武汤主之。方十五。

茯苓三两　芍药三两　白术二两　生姜三两（切）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上五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七合，日三服。若咳者，加五味子半升、细辛一两、干姜一两；若小便利者，去茯苓；若下利者，去芍药，加干姜二两；若呕者，去附子，加生姜，足前为半斤。

少阴病，下利清谷，里寒外热，手足厥逆，脉微欲绝，身反不恶寒，其人面色赤，或腹痛，或干呕，或咽痛，或利止脉不出者，通脉四逆汤主之。方十六。

甘草二两（炙）　附子（大者）一枚（生用，去皮，破八片）　干姜三两（强人可四两）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再服，其脉即出者愈。面色赤者，加葱九茎；腹中痛者，去葱，加芍药二两；呕者，加生姜二两；咽痛者，去芍药，加桔梗一两；利止脉不出者，去桔梗，加人参二两。病皆与方相应者，乃服之。

少阴病，四逆，其人或咳，或悸，或小便不利，或腹中痛，或泄利下重者，四逆散主之。方十七。

甘草（炙）　枳实（破，水渍，炙干）　柴胡　芍药

上四味，各十分，捣筛。白饮和服方寸匕，日三服。咳者，加五味子、干姜各五分，并主下利；悸者，加桂枝五分；小便不利者，加茯苓五分；腹中痛者，加附子一枚，炮令坼；泄利下重者，先以水五升，煮薤白三升，煮取三升，去滓，以散三方寸匕，内汤中，煮取一升半，分温再服。

少阴病，下利六七日，咳而呕渴，心烦不得眠者，猪苓汤主之。方十八。

猪苓（去皮）　茯苓　阿胶　泽泻　滑石各一两

上五味，以水四升，先煮四物，取二升，去滓；内阿胶烊尽，温服七合，日三服。

少阴病，得之二三日，口燥咽干者，急下之，宜大承气汤。方十九。

枳实五枚（炙）　厚朴半斤（去皮，炙）　大黄四两（酒洗）　芒消三合

上四味，以水一斗，先煮二味，取五升，去滓；内大黄，更煮取二升，去滓；内芒消，更上火，令一两沸，分温再服。一服得利，止后服。

少阴病，自利清水，色纯青，心下必痛，口干燥者，可下之，宜大承气汤。二十。（用前第十九方，一法用大柴胡）

少阴病，六七日，腹胀，不大便者，急下之，宜大承气汤。二十一。（用前第十九方）

少阴病脉沉者，急温之，宜四逆汤。方二十二。

甘草二两（炙）　干姜一两半　附子一枚（生用，去皮，破八片）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再服。强人可大附子一枚、干姜三两。

少阴病，饮食入口则吐，心中温温欲吐，复不能吐；始得之，手足寒，脉弦迟者，此胸中实，不可下也，当吐之；若膈上有寒饮，干呕者，不可吐也，当温之，宜四逆汤。二十三。（方依上法）

少阴病，下利，脉微涩，呕而汗出，必数更衣，反少者，当温其上，灸之。（《脉经》云：灸厥阴可五十壮）

辨厥阴病脉证并治第十二

厥阴之为病，消渴，气上撞心，心中疼热，饥而不欲食，食则吐蛔。下之利不止。

厥阴中风，脉微浮为欲愈；不浮为未愈。

厥阴病欲解时，从丑至卯上。

厥阴病，渴欲饮水者，少少与之愈。

厥四逆厥者，不可下之；虚家亦然。

伤寒先厥后发热而利者，必自止；见厥复利。

伤寒，始发热六日，厥反九日而利。凡厥利者，当不能食；今反能食者，恐为除中（一云消中），食以索饼，不发热者，知胃气尚在，必愈。恐暴热来出而复去也。后日脉之，其热续在者，期之旦日夜半愈。所以然者，本发热六日，厥反九日，复发热三日，并前六日，亦为九日，与厥相应，故期之旦日夜半愈。后三日脉之，而脉数，其热不罢者，此为热气有余，必发痈脓也。

伤寒脉迟六七日，而反与黄芩汤彻其热。脉迟为寒，今与黄芩汤复除其热，腹中应冷，当不能食；今反能食，此名除中，必死。

伤寒，先厥后发热，下利必自止；而反汗出，咽中痛者，其喉为痹。发热无汗，而利必自止；若不止，必便脓血。便脓血者，其喉不痹。

伤寒一二日至四五日厥者，必发热；前热者，后必厥，厥深者热亦深，厥微者热亦微。厥应下之，而反发汗者，必口伤烂赤。

伤寒病，厥五日，热亦五日，设六日当复厥；不厥者自愈。厥终不过五日，以热五日，故知自愈。

凡厥者，阴阳气不相顺接，便为厥。厥者，手足逆冷者是也。

伤寒脉微而厥，至七八日肤冷，其人躁无暂安时者，此为藏厥，非蛔厥也。蛔厥者，其人当吐蛔。令病者静，而复时烦者，此为藏寒。蛔上入其膈，故烦，须臾复止；得食而呕，又烦者，蛔闻食臭出，其人常自吐蛔。蛔厥者，乌梅丸主之。又主久利。方一。

乌梅三百枚　细辛六两　干姜十两　黄连十六两　当归四两　附子六两（炮，去皮）　蜀椒四两（出汗）　桂枝（去皮）六两　人参六两　黄柏六两

上十味，异捣筛，合治之。以苦酒渍乌梅一宿，去核，蒸之五斗米下，饭熟捣成泥，和药令相得，内臼中，与蜜杵二千下，丸如梧桐子大。先食饮服十丸，日三服，稍加至二十丸。禁生冷、滑物、臭食等。

伤寒热少微厥，指（一作稍）头寒，嘿嘿不欲食，烦躁，数日，小便利，色白者，此热除也，欲得食，其病为愈；若厥而呕，胸胁烦满者，其后必便血。

病者手足厥冷，言我不结胸，小腹满，按之痛者，此冷结在膀胱关元也。

伤寒发热四日，厥反三日，复热四日，厥少热多者，其病当愈；四日至七日热不除者，必便脓血。

伤寒厥四日，热反三日，复厥五日，其病为进。寒多热少，阳气退，故为进也。

伤寒六七日，脉微，手足厥冷，烦躁，灸厥阴，厥不还者，死。

伤寒发热，下利厥逆，躁不得卧者，死。

伤寒发热，下利至甚，厥不止者，死。

伤寒六七日不利，便发热而利，其人汗出不止者，死，有阴无阳故也。

伤寒五六日，不结胸，腹濡，脉虚复厥者，不可下。此亡血，下之死。

发热而厥，七日下利者，为难治。

伤寒脉促，手足厥逆，可灸之。（促，一作纵）

伤寒脉滑而厥者，里有热，白虎汤主之。方二。

知母六两　石膏一斤(碎,绵裹)　甘草二两(炙)　粳米六合

上四味,以水一斗,煮米熟汤成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手足厥寒,脉细欲绝者,当归四逆汤主之。方三。

当归三两　桂枝三两(去皮)　芍药三两　细辛三两　甘草二两(炙)　通草二两　大枣二十五枚(擘。一法十二枚)

上七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若其人内有久寒者,宜当归四逆加吴茱萸生姜汤。方四。

当归三两　芍药三两　甘草二两(炙)　通草二两　桂枝三两(去皮)　细辛三两　生姜半斤(切)　吴茱萸二升　大枣二十五枚(擘)

上九味,以水六升,清酒六升和,煮取五升,去滓,温分五服。(一方,水酒各四升)

大汗出,热不去,内拘急,四肢疼,又下利厥逆而恶寒者,四逆汤主之。方五。

甘草二两(炙)　干姜一两半　附子一枚(生用,去皮,破八片)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再服。若强人,可用大附子一枚、干姜三两。

大汗,若大下利而厥冷者,四逆汤主之。六。(用前第五方)

病人手足厥冷,脉乍紧者,邪结在胸中,心下满而烦,饥不能食者,病在胸中,当须吐之,宜瓜蒂散。方七。

瓜蒂　赤小豆

上二味,各等分,异捣筛,合内臼中,更治之;别以香豉一合,用热汤七合,煮作稀糜,去滓,取汁,和散一钱匕,温顿服之。不吐者,少少加,得快吐乃止。诸亡血虚家,不可与瓜蒂散。

伤寒厥而心下悸,宜先治水,当服茯苓甘草汤,却治其厥;不尔,水渍入胃,必作利也。茯苓甘草汤。方八。

茯苓二两　甘草一两(炙)　生姜三两(切)　桂枝二两(去皮)

上四味,以水四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温三服。

伤寒六七日,大下后,寸脉沉而迟,手足厥逆,下部脉不至,喉咽不利,唾脓血,泄利不止者,为难治,麻黄升麻汤主之。方九。

麻黄二两半(去节)　升麻一两一分　当归一两一分　知母十八铢　黄芩十八铢　萎蕤(一作菖蒲)十八铢　芍药六铢　天门冬六铢(去心)　桂枝六铢(去皮)　茯苓六铢　甘草六铢(炙)　石膏六铢(碎,绵裹)　白朮六铢　干姜六铢

上十四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黄一两沸,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分温三服,相去如炊三斗米顷令尽,汗出愈。

伤寒四五日,腹中痛,若转气下趣少腹者,此欲自利也。

伤寒本自寒下,医复吐下之,寒格,更逆吐下;若食入口即吐,干姜黄芩黄连人参汤主之。方十。

干姜　黄芩　黄连　人参各三两

上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温再服。

下利有微热而渴,脉弱者,今自愈。

下利脉数,有微热汗出,今自愈;设复紧,为未解(一云,设脉浮复紧)。

下利,手足厥冷,无脉者,灸之不温,若脉不还,反微喘者,死;少阴负趺阳者,为顺也。

下利,寸脉反浮数,尺中自涩者,必清脓血。

下利清谷,不可攻表;汗出必胀满。

下利,脉沉弦者,下重也;脉大者,为未止;脉微弱数者,为欲自止,虽发热不死。

下利，脉沉而迟，其人面少赤，身有微热，下利清谷者，必郁冒汗出而解，病人必微厥，所以然者，其面戴阳，下虚故也。

下利脉数而渴者，今自愈；设不差，必清脓血，以有热故也。

下利后，脉绝，手足厥冷，晬时脉还，手足温者生；脉不还者，死。

伤寒下利日十余行，脉反实者，死。

下利清谷，里寒外热，汗出而厥者，通脉四逆汤主之。方十一。

甘草二两（炙） 附子（大者）一枚（生，去皮，破八片） 干姜三两（强人可四两）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再服，其脉即出者愈。

热利下重者，白头翁汤主之。方十二。

白头翁二两 黄柏三两 黄连三两 秦皮三两

上四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去滓，温服一升；不愈，更服一升。

下利，腹胀满，身体疼痛者，先温其里，乃攻其表。温里宜四逆汤，攻表宜桂枝汤。方十三。（四逆汤用前第五方）

桂枝汤方

桂枝三两（去皮） 芍药三两 甘草二两（炙） 生姜三两（切） 大枣十二枚（擘）

上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须臾啜热稀粥一升，以助药力。

下利欲饮水者，以有热故也，白头翁汤主之。十四。（用前第十二方）

下利谵语者，有燥屎也，宜小承气汤。方十五。

大黄四两（酒洗） 枳实三枚（炙） 厚朴二两（去皮，炙）

上三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二服。初一服谵语止，若更衣者，停后服；不尔，尽服之。

下利后更烦，按之心下濡者，为虚烦也，宜栀子豉汤。方十六。

肥栀子十四个（擘） 香豉四合（绵裹）

上二味，以水四升，先煮栀子，取二升半；内豉，更煮取一升半，去滓，分再服。一服得吐，止后服。

呕家有痈脓者，不可治呕，脓尽自愈。

呕而脉弱，小便复利，身有微热，见厥者，难治，四逆汤主之。十七。（用前第五方）

干呕吐涎沫，头痛者，吴茱萸汤主之。方十八。

吴茱萸一升（汤洗七遍） 人参三两 大枣十二枚（擘） 生姜六两（切）

上四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去滓，温服七合，日三服。

呕而发热者，小柴胡汤主之。方十九。

柴胡八两 黄芩三两 人参三两 甘草三两（炙） 生姜三两（切） 半夏半升（洗）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更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伤寒，大吐、大下之，极虚，复极汗者，其人外气怫郁，复与之水，以发其汗，因得哕，所以然者，胃中寒冷故也。

伤寒哕而腹满，视其前后，知何部不利，利之即愈。

---

〔1〕"所以然"三字原作"小便白"，据《玉函经》改。

〔2〕"无证"，《玉函经》作"无里证"。

卷 第 七

辨霍乱病脉证并治第十三

问曰：病有霍乱者何？答曰：呕吐而利，此名霍乱。

问曰：病发热头痛，身疼恶寒，吐利者，此属何病？答曰：此名霍乱。霍乱自吐下，又利止，复更发热也。

伤寒，其脉微涩者，本是霍乱，今是伤寒，却四五日，至阴经上，转入阴必利。本呕下利者，不可治也；欲似大便，而反失气，仍不利者，此属阳明也，便必鞕，十三日愈，所以然者，经尽故也。下利后，当便鞕，鞕则能食者愈；今反不能食，到后经中，颇能食，复过一经能食，过之一日当愈；不愈者，不属阳明也。

恶寒脉微（一作缓）而复利，利止，亡血也，四逆加人参汤主之。方一。

甘草二两（炙） 附子一枚（生，去皮，破八片） 干姜一两半 人参一两

上四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再服。

霍乱，头痛发热，身疼痛，热多欲饮水者，五苓散主之；寒多不用水者，理中丸主之。方二。

五苓散方

猪苓（去皮） 白朮 茯苓各十八铢 桂枝半两（去皮） 泽泻一两六铢

上五味，为散，更治之。白饮和服方寸匕，日三服。多饮暖水，汗出愈。

理中丸方（下有作汤加减法）

人参 干姜 甘草（炙） 白朮各三两

上四味，捣筛，蜜和为丸，如鸡子黄许大。以沸汤数合，和一丸，研碎，温服之，日三四、夜二服；腹中未热，益至三四丸，然不及汤。汤法：以四物依两数切，用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若脐上筑者，肾气动也，去朮，加桂四两；吐多者，去朮，加生姜三两；下多者还用朮；悸者，加茯苓二两；渴欲得水者，加朮，足前成四两半；腹中痛者，加人参，足前成四两半；寒者，加干姜，足前成四两半；腹满者，去朮，加附子一枚。服汤后，如食顷，饮热粥一升许，微自温，勿发揭衣被。

吐利止而身痛不休者，当消息和解其外，宜桂枝汤小和之。方三。

桂枝三两（去皮） 芍药三两 生姜三两 甘草（炙）二两 大枣（擘）十二枚

上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

吐利汗出，发热恶寒，四肢拘急，手足厥冷者，四逆汤主之。方四。

甘草二两（炙） 干姜一两半 附子一枚（生，去皮，破八片）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再服。强人可大附子一枚、干姜三两。

既吐且利，小便复利而大汗出，下利清谷，内寒外热，脉微欲绝者，四逆汤主之。五。（用前第四方）

吐已下断，汗出而厥，四肢拘急不解，脉微欲绝者，通脉四逆加猪胆汁汤主之。方六。

甘草二两（炙） 干姜三两（强人可四两） 附子大者一枚（生，去皮，破八片） 猪胆汁半合

上四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内猪胆汁，分温再服，其脉即来。无猪胆，以羊胆代之。

吐、利、发汗，脉平，小烦者，以新虚不胜谷气故也。

辨阴阳易差后劳复病脉证并治第十四

伤寒阴阳易之为病，其人身体重，少气，少腹里急；或引阴中拘挛，热上冲胸，头重不

欲举，眼中生花（花，一作眵），膝胫拘急者，烧裈散主之。方一。

妇人中裈近隐处，取烧作灰

上一味，水服方寸匕，日三服。小便即利，阴头微肿，此为愈矣。妇人病取男子裈烧服。

大病差后劳复者，枳实栀子豉汤主之。方二。

枳实三枚（炙） 栀子十四个（擘） 豉一升（绵裹）

上三味，以清浆水七升，空煮取四升；内枳实、栀子，煮取二升；下豉，更煮五六沸，去滓，温分再服，覆令微似汗。若有宿食者，内大黄如博棋子五六枚，服之愈。

伤寒差以后更发热，小柴胡汤主之；脉浮者，以汗解之；脉沉实（一作紧）者，以下解之。方三。

柴胡八两 人参二两 黄芩二两 甘草二两（炙） 生姜二两 半夏半升（洗）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大病差后，从腰以下有水气者，牡蛎泽泻散主之。方四。

牡蛎（熬） 泽泻 蜀漆（暖水洗去腥） 葶苈子（熬） 商陆根（熬） 海藻（洗去咸） 栝楼根各等分

上七味，异捣下筛，为散，更于臼中治之。白饮和服方寸匕，日三服。小便利，止后服。

大病差后，喜唾，久不了了，胸上有寒，当以丸药温之，宜理中丸。方五。

人参 白朮 甘草（炙） 干姜各三两

上四味，捣筛，蜜和为丸，如鸡子黄许大。以沸汤数合，和一丸，研碎，温服之，日三服。

伤寒解后，虚羸少气，气逆欲吐，竹叶石膏汤主之。方六。

竹叶二把 石膏一斤 半夏半升（洗） 麦门冬一升（去心） 人参二两 甘草二两（炙） 粳米半升

上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内粳米，煮米熟汤成，去米，温服一升，日三服。

病人脉已解，而日暮微烦。以病新差，人强与谷，脾胃气尚弱，不能消谷，故令微烦，损谷则愈。

辨不可发汗病脉证并治第十五

夫以为疾病至急，仓卒寻按，要者难得，故重集诸可与不可方治，比之三阴三阳篇中，此易见也。又时有不止是三阳三阴，出在诸可与不可中也。

少阴病，脉细沉数，病为在里，不可发汗。

脉浮紧者，法当身疼痛，宜以汗解之。假令尺中迟者，不可发汗。何以知然？以荣气不足，血少故也。

少阴病，脉微，不可发汗，亡阳故也。

脉濡而弱，弱反在关，濡反在巅，微反在上，涩反在下。微则阳气不足，涩则无血，阳气反微，中风汗出，而反躁烦，涩则无血，厥而且寒。阳微发汗，躁不得眠。

动气在右，不可发汗；发汗则衄而渴，心苦烦，饮即吐水。

动气在左，不可发汗；发汗则头眩，汗不止，筋惕肉瞤。

动气在上，不可发汗；发汗则气上冲，正在心端。

动气在下，不可发汗；发汗则无汗，心中大烦，骨节苦疼，目运恶寒，食则反吐，谷不得前。

咽中闭塞，不可发汗；发汗则吐血，气微绝，手足厥冷，欲得踡卧，不能自温。

诸脉得数动微弱者，不可发汗；发汗则大便难，腹中干（一云小便难，胞中干），胃燥

而烦。其形相象，根本异源。

脉濡而弱，弱反在关，濡反在巅，弦反在上，微反在下。弦为阳运，微为阴寒，上实下虚，意欲得温。微弦为虚，不可发汗，发汗则寒栗，不能自还。

咳者则剧，数吐涎沫，咽中必干，小便不利，心中饥烦，晬时而发，其形似疟，有寒无热，虚而寒栗，咳而发汗，踡而苦满，腹中复坚。

厥，脉紧，不可发汗；发汗则声乱，咽嘶舌萎，声不得前。

诸逆发汗，病微者难差，剧者言乱，目眩者死（一云谵言目眩，睛乱者死），命将难全。

太阳病，得之八九日，如疟状，发热恶寒，热多寒少，其人不呕，清便续自可，一日二三度发，脉微而恶寒者，此阴阳俱虚，不可更发汗也。

太阳病，发热恶寒，热多寒少，脉微弱者，无阳也，不可发汗。

咽喉干燥者，不可发汗。

亡血不可发汗，发汗则寒栗而振。

衄家不可发汗；汗出必额上陷，脉急紧，直视不能眴，不得眠（音见上）。

汗家不可发汗；发汗必恍惚心乱，小便已阴疼，宜禹余粮丸（方本阙）。

淋家不可发汗，发汗必便血。

疮家虽身疼痛，不可发汗；汗出则痓。

下利不可发汗，汗出必胀满。

咳而小便利，若失小便者，不可发汗；汗出则四肢厥逆冷。

伤寒一二日至四五日，厥者必发热，前厥者后必热，厥深者热亦深，厥微者热亦微。厥应下之，而反发汗者，必口伤烂赤。

伤寒脉弦细，头痛发热者，属少阳。少阳不可发汗。

伤寒头痛，翕翕发热，形象中风，常微汗出，自呕者，下之益烦，心懊侬如饥；发汗则致痓，身强难以伸屈；熏之则发黄，不得小便，久则发咳唾。

太阳与少阳并病，头项强痛，或眩冒，时如结胸，心下痞鞕者，不可发汗。

太阳病，发汗，因致痓。

少阴病，咳而下利，谵语者，此被火气劫故也，小便必难，以强责少阴汗也。

少阴病，但厥无汗，而强发之，必动其血，未知从何道出，或从口鼻，或从目出者，是名下厥上竭，为难治。

辨可发汗病脉证并治第十六

大法，春夏宜发汗。

凡发汗，欲令手足俱周，时出似染染然，一时间许益佳，不可令如水流离。若病不解，当重发汗。汗多者必亡阳，阳虚，不得重发汗也。

凡服汤发汗，中病便止，不必尽剂也。

凡云可发汗，无汤者，丸散亦可用，要以汗出为解，然不如汤，随证良验。

太阳病，外证未解，脉浮弱者，当以汗解，宜桂枝汤。

桂枝三两（去皮）　芍药三两　甘草二两（炙）　生姜三两（切）　大枣十二枚（擘）

上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啜粥，将息如初法。

脉浮而数者，可发汗，属桂枝汤。

阳明病，脉迟，汗出多，微恶寒者，表未解也，可发汗，属桂枝汤。

夫病脉浮大，问病者，言但便鞕耳。设利者，为大逆。鞕为实，汗出而解。何以故？脉浮，当以汗解。

伤寒，其脉不弦紧而弱，弱者必渴，被火必谵语。弱者发热脉浮，解之当汗出愈。

病人烦热，汗出即解；又如疟状，日晡所发热者，属阳明也。脉浮虚者，当发汗，属桂

枝汤。

病常自汗出者，此为荣气和。荣气和者，外不谐，以卫气不共荣气谐和故尔。以荣行脉中，卫行脉外，复发其汗，荣卫和则愈，属桂枝汤。

病人藏无他病，时发热自汗出而不愈者，此卫气不和也，先其时发汗则愈，属桂枝汤。

脉浮而紧，浮则为风，紧则为寒，风则伤卫，寒则伤荣，荣卫俱病，骨节烦疼，可发其汗，宜麻黄汤。

麻黄三两(去节)　桂枝二两　甘草一两(炙)　杏仁七十个(去皮尖)

上四味，以水八升，先煮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二升半，去滓，温服八合，温覆取微似汗。不须啜粥，余如桂枝将息。

太阳病不解，热结膀胱，其人如狂，血自下，下者愈。其外未解者，尚未可攻，当先解其外，属桂枝汤。八。

太阳病，下之微喘者，表未解也，宜桂枝加厚朴杏子汤。

桂枝三两(去皮)　芍药三两　生姜三两(切)　甘草二两(炙)　厚朴二两(炙，去皮)　杏仁五十个(去皮尖)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

伤寒脉浮紧，不发汗，因致衄者，属麻黄汤。

阳明病，脉浮无汗而喘者，发汗则愈，属麻黄汤。

太阴病，脉浮者，可发汗，属桂枝汤。

太阳病，脉浮紧，无汗发热，身疼痛，八九日不解，表证仍在，当复发汗。服汤已微除，其人发烦目瞑，剧者必衄，衄乃解。所以然者，阳气重故也。属麻黄汤。

脉浮者，病在表，可发汗，属麻黄汤(一法用桂枝汤)。

伤寒不大便六七日，头痛有热者，与承气汤。其小便清者(一云大便青)，知不在里，续在表也，当须发汗。若头痛者，必衄，属桂枝汤。

下利腹胀满，身体疼痛者，先温其里，乃攻其表，温里宜四逆汤，攻表宜桂枝汤。

四逆汤方

甘草二两(炙)　干姜一两半　附子一枚(生，去皮，破八片)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再服。强人可大附子一枚，干姜三两。

下利后，身疼痛，清便自调者，急当救表，宜桂枝汤发汗。

太阳病，头痛发热，汗出恶风寒者，属桂枝汤。

太阳中风，阳浮而阴弱，阳浮者热自发，阴弱者汗自出，啬啬恶寒，淅淅恶风，翕翕发热，鼻鸣干呕者，属桂枝汤。

太阳病，发热汗出者，此为荣弱卫强，故使汗出，欲救邪风，属桂枝汤。

太阳病，下之后，其气上冲者，属桂枝汤。

太阳病，初服桂枝汤，反烦不解者，先刺风池、风府，却与桂枝汤则愈。

烧针令其汗，针处被寒，核起而赤者，必发奔豚，气从少腹上撞心者，灸其核上各一壮，与桂枝加桂汤。

桂枝五两(去皮)　甘草二两(炙)　大枣十二枚(擘)　芍药三两　生姜三两(切)

上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本云桂枝汤，今加桂满五两。所以加桂者，以能泄奔豚气也。

太阳病，项背强几几，反汗出恶风者，宜桂枝加葛根汤。

葛根四两　麻黄三两(去节)　甘草二两(炙)　芍药三两　桂枝二两　生姜三两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煮麻黄、葛根，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

升，覆取微似汗。不须啜粥助药力，余将息依桂枝法（注见第二卷中）。

太阳病，项背强几几，无汗恶风者，属葛根汤。

太阳与阳明合病，必自下利，不呕者，属葛根汤。

太阳与阳明合病，不下利，但呕者，宜葛根加半夏汤。

葛根四两　半夏半升（洗）　大枣十二枚（擘）　桂枝（去皮）二两　芍药二两　甘草二两（炙）　麻黄三两（去节）　生姜三两

上八味，以水一斗，先煮葛根、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覆取微似汗。

太阳病，桂枝证，医反下之，利遂不止，脉促者，表未解也。喘而汗出者，宜葛根黄芩黄连汤（促作纵）。

葛根八两　黄连三两　黄芩三两　甘草二两（炙）

上四味，以水八升，先煮葛根，减二升，内诸药，煮取二升，去滓，分温再服。

太阳病，头痛发热，身疼腰痛，骨节疼痛，恶风无汗而喘者，属麻黄汤。

太阳与阳明合病，喘而胸满者，不可下，属麻黄汤证。

太阳中风，脉浮紧，发热恶寒，身疼痛，不汗出而烦躁者，大青龙汤主之。若脉微弱，汗出恶风者，不可服之；服之则厥逆，筋惕肉瞤，此为逆也。

大青龙汤方

麻黄六两（去节）　桂枝二两（去皮）　杏仁四十枚（去皮尖）　甘草二两（炙）　石膏如鸡子大（碎）　生姜三两（切）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九升，先煮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温服一升，覆取微似汗；汗出多者，温粉粉之。一服汗者，勿更服；若复服，汗出多者亡阳，遂（一作逆）虚，恶风，烦躁不得眠也。

阳明中风，脉弦浮大而短气，腹都[2]满，胁下及心痛，久按之气不通，鼻干，不得汗，嗜卧，一身及目悉黄，小便难，有潮热，时时哕，耳前后肿。刺之小差，外不解。过十日脉续浮者，与小柴胡汤；脉但浮，无余证者，与麻黄汤；不溺，腹满加哕者不治。

小柴胡汤方

柴胡八两　黄芩三两　人参三两　甘草三两（炙）　生姜三两（切）　半夏半升（洗）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太阳病，十日以去，脉浮而细，嗜卧者，外已解也。设胸满胁痛者，与小柴胡汤；脉但浮者，与麻黄汤。

伤寒脉浮缓，身不疼，但重，乍有轻时，无少阴证者，可与大青龙汤发之。

伤寒表不解，心下有水气，干呕，发热而咳，或渴，或利，或噎，或小便不利，少腹满，或喘者，宜小青龙汤。

麻黄二两（去节）　芍药二两　桂枝二两（去皮）　甘草二两（炙）　细辛二两　五味子半升　半夏半升（洗）　干姜三两

上八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若渴，去半夏，加栝楼根三两；若微利，去麻黄，加荛花如一鸡子，熬令赤色；若噎，去麻黄，加附子一枚（炮）；若小便不利，少腹满，去麻黄，加茯苓四两；若喘，去麻黄，加杏仁半升（去皮尖）。且荛花不治利，麻黄主喘，今此语反之，疑非仲景意（注见第三卷中）。

伤寒，心下有水气，咳而微喘，发热不渴。服汤已，渴者，此寒去欲解也，属小青龙汤。

中风往来寒热，伤寒五六日以后，胸胁苦满，嘿嘿不欲饮食，心烦喜呕，或胸中烦而不呕，或渴，或腹中痛，或胁下痞鞕，或心下悸，小便不利，或不渴，身有微热，或咳者，属小柴胡汤。

伤寒四五日，身热恶风，颈项强，胁下满，手足温而渴者，属小柴胡汤。

伤寒六七日，发热，微恶寒，支节烦疼，微呕，心下支结，外证未去者，柴胡桂枝汤主之。

柴胡四两　黄芩一两半　人参一两半　桂枝一两半(去皮)　生姜一两半(切)　半夏二合半(洗)　芍药一两半　大枣六枚(擘)　甘草一两(炙)

上九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本云人参汤，作如桂枝法，加半夏、柴胡、黄芩，如柴胡法，今著人参作半剂。

少阴病，得之二三日，麻黄附子甘草汤微发汗，以二三日无证，故微发汗也。

麻黄二两(去根节)　甘草二两(炙)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上三味，以水七升，先煮麻黄一二沸，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二升半，去滓，温服八合，日三服。

脉浮，小便不利，微热消渴者，与五苓散，利小便，发汗。

猪苓十八铢(去皮)　茯苓十八铢　白术十八铢　泽泻一两六铢　桂枝半两(去皮)

上五味，捣为散。以白饮和服方寸匕，日三服。多饮暖水，汗出愈。

---

〔1〕"燥"原作"躁"，据成本改。

〔2〕"都"当作"部"。

卷 第 八

辨发汗后病脉证并治第十七

二阳并病，太阳初得病时，发其汗，汗先出不彻，因转属阳明，续自微汗出，不恶寒。若太阳病证不罢者，不可下，下之为逆，如此可小发汗。设面色缘缘正赤者，阳气怫郁在表，当解之熏之。若发汗不彻，不足言，阳气怫郁不得越，当汗不汗，其人烦躁，不知痛处，乍在腹中，乍在四肢，按之不可得，其人短气但坐，以汗出不彻故也，更发汗则愈。何以知汗出不彻？以脉涩故知也。

未持脉时，病人叉手自冒心，师因教试令咳而不即咳者，此必两耳聋无闻也。所以然者，以重发汗，虚故如此。

发汗后，饮水多必喘，以水灌之亦喘。

发汗后，水药不得入口为逆；若更发汗，必吐下不止。

阳明病，本自汗出，医更重发汗，病已差，尚微烦不了了者，必大便鞕故也。以亡津液，胃中干燥，故令大便鞕。当问小便日几行，若本小便日三四行，今日再行，故知大便不久出。今为小便数少，以津液当还入胃中，故知不久必大便也。

发汗多，若重发汗者，亡其阳，谵语，脉短者死；脉自和者不死。

伤寒发汗已，身目为黄，所以然者，以寒湿(一作温)在里不解故也。以为不可下也，于寒湿中求之。

病人有寒，复发汗，胃中冷，必吐蛔。

太阳病发汗，遂漏不止，其人恶风，小便难，四肢微急，难以屈伸者，属桂枝加附子汤。

桂枝三两(去皮)　芍药三两　甘草二两(炙)　生姜三两(切)　大枣十二枚(擘)　附子一枚(炮)

上六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本云桂枝汤，今加附子。

太阳病，初服桂枝汤，反烦不解者，先刺风池、风府，却与桂枝汤则愈。

桂枝三两(去皮) 芍药三两 生姜三两(切) 甘草二两(炙) 大枣十二枚(擘)

上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须臾啜热稀粥一升,以助药力。

服桂枝汤,大汗出,脉洪大者,与桂枝汤如前法。若形似疟,一日再发者,汗出必解,属桂枝二麻黄一汤。

桂枝一两十七铢 芍药一两六铢 麻黄一十六铢(去节) 生姜一两六铢 杏仁十六个(去皮尖) 甘草一两二铢(炙) 大枣五枚(擘)

上七味,以水五升,先煮麻黄一二沸,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二升,去滓,温服一升,日再服。本云桂枝汤二分、麻黄汤一分,合为二升,分再服,今合为一方。

服桂枝汤,大汗出后,大烦渴不解,脉洪大者,属白虎加人参汤。

知母六两 石膏一斤(碎,绵裹) 甘草二两(炙) 粳米六合 人参二两

上五味,以水一斗,煮米熟汤成,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伤寒脉浮,自汗出,小便数,心烦,微恶寒,脚挛急,反与桂枝,欲攻其表,此误也。得之便厥,咽中干,烦躁吐逆者,作甘草干姜汤与之,以复其阳;若厥愈足温者,更作芍药甘草汤与之,其脚即伸;若胃气不和谵语者,少与调胃承气汤;若重发汗,复加烧针者,与四逆汤。

甘草干姜汤方

甘草四两(炙) 干姜二两

上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五合,去滓,分温再服。

芍药甘草汤方

白芍药四两 甘草四两(炙)

上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五合,去滓,分温再服。

调胃承气汤方

大黄四两(去皮,清酒洗) 甘草二两(炙) 芒消半升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内芒消,更上微火煮令沸,少少温服之。

四逆汤方

甘草二两(炙) 干姜一两半 附子一枚(生用,去皮,破八片)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再服。强人可大附子一枚、干姜三两。

太阳病,脉浮紧,无汗发热,身疼痛,八九日不解,表证仍在,此当复发汗。服汤已微除,其人发烦目瞑;剧者必衄,衄乃解。所以然者,阳气重故也。宜麻黄汤。

麻黄三两(去节) 桂枝二两(去皮) 甘草一两(炙) 杏仁七十个(去皮尖)

上四味,以水九升,先煮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二升半,去滓,温服八合,覆取微似汗,不须啜粥。

伤寒发汗已解,半日许复烦,脉浮数者,可更发汗,属桂枝汤。

发汗后身疼痛,脉沉迟者,属桂枝加芍药生姜各一两人参三两新加汤。

桂枝三两(去皮) 芍药四两 生姜四两 甘草二两(炙) 人参三两 大枣十二枚(擘)

上六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本云桂枝汤,今加芍药、生姜、人参。

发汗后,不可更行桂枝汤。汗出而喘,无大热者,可与麻黄杏子甘草石膏汤。

麻黄四两(去节) 杏仁五十个(去皮尖) 甘草二两(炙) 石膏半斤(碎)

上四味,以水七升,先煮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二升,去滓,温服一升。本云,黄耳杯。

发汗过多,其人叉手自冒心,心下悸,欲得按者,属桂枝甘草汤。

桂枝二两(去皮) 甘草二两(炙)

上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顿服。

发汗后，其人脐下悸者，欲作奔豚，属茯苓桂枝甘草大枣汤。

茯苓半斤　桂枝四两（去皮）　甘草一两（炙）　大枣十五枚（擘）

上四味，以甘烂水一斗，先煮茯苓，减二升，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作甘烂水法：取水二斗，置大盆内，以杓扬之，水上有珠子五六千颗相逐，取用之。

发汗后，腹胀满者，属厚朴生姜半夏甘草人参汤。

厚朴半斤（炙）　生姜半斤　半夏半升（洗）　甘草二两（炙）　人参一两

上五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发汗病不解，反恶寒者，虚故也，属芍药甘草附子汤。

芍药三两　甘草三两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六片）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三服。疑非仲景方。

发汗后恶寒者，虚故也；不恶寒，但热者，实也，当和胃气，属调胃承气汤。

太阳病，发汗后，大汗出，胃中干，烦躁不得眠，欲得饮水者，少少与饮之，令胃气和则愈。若脉浮，小便不利，微热，消渴者，属五苓散。

猪苓十八铢（去皮）　泽泻一两六铢　白术十八铢　茯苓十八铢　桂枝半两（去皮）

上五味，捣为散。以白饮和服方寸匕，日三服。多饮暖水，汗出愈。

发汗已，脉浮数，烦渴者，属五苓散。

伤寒，汗出而渴者，宜五苓散；不渴者，属茯苓甘草汤。

茯苓二两　桂枝二两　甘草一两（炙）　生姜一两

上四味，以水四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温三服。

太阳病发汗，汗出不解，其人仍发热，心下悸，头眩，身瞤动，振振欲擗（一作僻）地者，属真武汤。

茯苓三两　芍药三两　生姜三两（切）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白术二两

上五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七合，日三服。

伤寒，汗出解之后，胃中不和，心下痞鞕，干噫食臭，胁下有水气，腹中雷鸣，下利者，属生姜泻心汤。

生姜四两　甘草三两（炙）　人参三两　干姜一两　黄芩三两　半夏半升（洗）　黄连一两　大枣十二枚（擘）

上八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生姜泻心汤，本云理中人参黄芩汤，去桂枝、术，加黄连，并泻肝法。

伤寒发热，汗出不解，心中痞鞕，呕吐而下利者，属大柴胡汤。

柴胡半斤　枳实四枚（炙）　生姜五两　黄芩三两　芍药三两　半夏半升（洗）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一方加大黄二两；若不加，恐不名大柴胡汤。

阳阳病，自汗出，若发汗，小便自利者，此为津液内竭，虽鞕不可攻之。须自欲大便，宜蜜煎导而通之。若土瓜根及大猪胆汁，皆可为导。

蜜煎方

食蜜七合

上一味，于铜器内微火煎，当须凝如饴状，搅之勿令焦著，欲可丸，并手捻作挺，令头锐，大如指许，长二寸。当热时急作，冷则鞕，以内谷道中，以手急抱，欲大便时乃去之。疑非仲景意，已试甚良。

又大猪胆一枚，泻汁，和少许法醋，以灌谷道内，如一食顷，当大便出宿食恶物，甚

效。

太阳病三日，发汗不解，蒸蒸发热者，属胃也，属调胃承气汤。

大汗出，热不去，内拘急，四肢疼，又下利厥逆而恶寒者，属四逆汤。

发汗后不解，腹满痛者，急下之，宜大承气汤。

大黄四两（酒洗） 厚朴半斤（炙） 枳实五枚（炙） 芒消三合

上四味，以水一斗，先煮二物，取五升；内大黄，更煮取二升，去滓；内芒消，更一二沸，分再服。得利者，止后服。

发汗多，亡阳谵语者，不可下，与柴胡桂枝汤和其荣卫，以通津液后自愈。

柴胡四两 桂枝一两半（去皮） 黄芩一两半 芍药一两半 生姜一两半 大枣六个（擘） 人参一两半 半夏二合半（洗） 甘草一两（炙）

上九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辨不可吐第十八

大阳病，当恶寒发热，今自汗出，反不恶寒发热，关上脉细数者，以医吐之过也。若得病一二日吐之者，腹中饥，口不能食；三四日吐之者，不喜糜粥，欲食冷食，朝食暮吐，以医吐之所致也，此为小逆。

太阳病，吐之，但太阳病当恶寒，今反不恶寒，不欲近衣者，此为吐之内烦也。

少阴病，饮食入口则吐，心中温温欲吐，复不能吐。始得之，手足寒，脉弦迟者，此胸中实，不可下也。若膈上有寒饮，干呕者，不可吐也，当温之。

诸四逆厥者，不可吐之，虚家亦然。

辨可吐第十九

大法，春宜吐。

凡用吐汤，中病便止，不必尽剂也。

病如桂枝证，头不痛，项不强，寸脉微浮，胸中痞鞕，气上撞咽喉，不得息者，此为有寒，当吐之（一云，此以内有久痰，宜吐之）。

病胸上诸实（一作寒），胸中郁郁而痛，不能食，欲使人按之，而反有涎唾，下利日十余行，其脉反迟，寸口脉微滑，此可吐之，吐之利则止。

少阴病，饮食入口则吐，心中温温欲吐，复不能吐者，宜吐之。

宿食在上管[1]者，当吐之。

病手足逆冷，脉乍结，以客气在胸中，心下满而烦，欲食不能食者，病在胸中，当吐之。

---

[1]"管"，成本作"脘"。

卷 第 九

辨不可下病脉证并治第二十

脉濡而弱，弱反在关，濡反在巅，微反在上，涩反在下。微则阳气不足，涩则无血。阳气反微，中风汗出，而反躁烦；涩则无血，厥而且寒。阳微则不可下，下之则心下痞鞕。

动气在右，不可下；下之则津液内竭，咽燥鼻干，头眩心悸也。

动气在左，不可下；下之则腹内拘急，食不下，动气更剧，虽有身热，卧则欲踡。

动气在上，不可下；下之则掌握热烦，身上浮冷，热汗自泄，欲得水自灌。

动气在下，不可下；下之则腹胀满，卒起头眩，食则下清谷，心下痞也。

咽中闭塞，不可下；下之则上轻下重，水浆不下，卧则欲踡，身急痛，下利日数十行。

诸外实者，不可下；下之则发微热，亡脉厥者，当齐握热。

诸虚者，不可下；下之则大渴，求水者易愈，恶水者剧。

脉濡而弱，弱反在关，濡反在巅，弦反在上，微反在下。弦为阳运，微为阴寒，上实下虚，意欲得温。微弦为虚，虚者不可下也。微则为咳，咳则吐涎。下之则咳止，而利因不休；利不休，则胸中如虫啮，粥入则出，小便不利，两胁拘急，喘息为难，颈背相引，臂则不仁，极寒反汗出，身冷若冰，眼睛不慧，语言不休，而谷气多入，此为除中（亦云消中），口虽欲言，舌不得前。

脉濡而弱，弱反在关，濡反在巅，浮反在上，数反在下。浮为阳虚，数为无血。浮为虚，数生热。浮为虚，自汗出而恶寒；数为痛，振而寒栗。微弱在关，胸下为急，喘汗而不得呼吸，呼吸之中，痛在于胁，振寒相搏，形如疟状。医反下之，故令脉数发热，狂走见鬼，心下为痞，小便淋漓，少腹甚鞕，小便则尿血也。

脉濡而紧，濡则卫气微，紧则荣中寒。阳微卫中风，发热而恶寒；荣紧胃气冷，微呕心内烦。医谓有大热，解肌而发汗，亡阳虚烦躁，心下苦痞坚，表里俱虚竭，卒起而头眩，客热在皮肤，怅怏不得眠。不知胃气冷，紧寒在关元，技巧无所施，汲水灌其身，客热应时罢，栗栗而振寒，重被而覆之，汗出而冒巅，体惕而又振，小便为微难，寒气因水发，清谷不容间，呕变反肠出，颠倒不得安，手足为微逆，身冷而内烦，迟欲从后救，安可复追还。

脉浮而大，浮为气实，大为血虚。血虚为无阴，孤阳独下阴部者，小便当赤而难，胞中当虚。今反小便利而大汗出，法应卫家当微，今反更实，津液四射，荣竭血尽，干烦而不眠，血薄肉消而成暴（一云黑）液。医复以毒药攻其胃，此为重虚，客阳去有期，必下如污泥而死。

脉浮而紧，浮则为风，紧则为寒，风则伤卫，寒则伤荣，荣卫俱病，骨节烦痛，当发其汗，而不可下也。

趺阳脉迟而缓，胃气如经也。趺阳脉浮而数，浮则伤胃，数则动脾，此非本病，医特下之所为也。荣卫内陷，其数先微，脉反但浮，其人必大便鞕，气噫而除。何以言之，本以数脉动脾，其数先微，故知脾气不治，大便鞕，气噫而除。今脉反浮，其数改微，邪气独留，心中则饥，邪热不杀谷，潮热发渴。数脉当迟缓，脉因前后度数如法，病者则饥。数脉不时，则生恶疮也。

脉数者，久数不止，止则邪结，正气不能复，正气却结于藏，故邪气浮之，与皮毛相得。脉数者不可下，下之必烦，利不止。

少阴病，脉微，不可发汗，亡阳故也。阳已虚，尺中弱涩者，复不可下之。

脉浮大，应发汗，医反下之，此为大逆也。

脉浮而大，心下反鞕，有热属藏者，攻之，不令发汗；属府者，不令溲数，溲数则大便鞕。汗多则热愈，汗少则便难。脉迟尚未可攻。

二阳并病，太阳初得病时而发其汗，汗先出不彻，因转属阳明，续自微汗出，不恶寒。若太阳证不罢者，不可下，下之为逆。

结胸证，脉浮大者，不可下，下之即死。

太阳与阳明合病，喘而胸满者，不可下。

太阳与少阳合病者，心下鞕，颈项强而眩者，不可下。

诸四逆厥者，不可下之，虚家亦然。

病欲吐者，不可下。

太阳病，有外证未解，不可下，下之为逆。

病发于阳而反下之，热入因作结胸；病发于阴而反下之，因作痞。

病脉浮而紧，而复下之，紧反入里，则作痞。

夫病，阳多者热，下之则鞕。

本虚，攻其热必哕。

无阳阴强，大便鞕者，下之，必清谷腹满。

太阴之为病，腹满而吐，食不下，自利益甚，时腹自痛，下之，必胸下结鞕。

厥阴之为病，消渴，气上撞心，心中疼热，饥而不欲食，食则吐蛔，下之利不止。

少阴病，饮食入口则吐，心中温温欲吐，复不能吐；始得之，手足寒，脉弦迟者，此胸中实，不可下也。

伤寒五六日，不结胸，腹濡，脉虚，复厥者，不可下；此亡血，下之死。

伤寒，发热头痛，微汗出，发汗则不识人；熏之则喘，不得小便，心腹满；下之则短气，小便难，头痛背强；加温针则衄。

伤寒脉阴阳俱紧，恶寒发热，则脉欲厥。厥者，脉初来大，渐渐小，更来渐大，是其候也。如此者，恶寒甚者，翕翕汗出，喉中痛；若热多者，目赤脉多，睛不慧，医复发之，咽中则伤；若复下之，则两目闭，寒多便清谷，热多便脓血；若熏之，则身发黄；若熨之，则咽燥。若小便利者，可救之；若小便难者，为危殆。

伤寒发热，口中勃勃气出，头痛目黄，衄不可制，贪水者必呕，恶水者厥。若下之，咽中生疮，假令手足温者，必下重，便脓血。头痛目黄者，若下之，则目闭。贪水者，若下之，其脉必厥，其声嘤，咽喉塞；若发汗，则战栗，阴阳俱虚。恶水者，若下之，则里冷不嗜食，大便完谷出；若发汗，则口中伤，舌上白胎，烦躁，脉数实，不大便六七日，后必便血。若发汗，则小便自利也。

得病二三日，脉弱，无太阳、柴胡证，烦躁，心下痞。至四日，虽能食，以承气汤[1]少少与微和之，令小安。至六日，与承气汤一升。若不大便六七日，小便少，虽不大便，但头鞕，后必溏，未定成鞕，攻之必溏。须小便利，尿定鞕，乃可攻之。宜大承气汤[2]。

藏结无阳证，不往来寒热，其人反静，舌上胎滑者，不可攻也。

伤寒呕多，虽有阳明证，不可攻之。

阳明病，潮热，大便微鞕者，可与大承气汤；不鞕者，不可与之。若不大便六七日，恐有燥屎，欲知之法，少与小承气汤，汤入腹中，转失气者，此有燥屎也，乃可攻之。若不转失气者，此但初头鞕，后必溏，不可攻之，攻之必胀满不能食也；欲饮水者，与水则哕。其后发热者，大便必复鞕而少也，宜小承气汤和之；不转失气者，慎不可攻也。

大承气汤方

大黄四两　厚朴八两（炙）　枳实五枚（炙）　芒消三合

上四味，以水一斗，先煮二味，取五升；下大黄，煮取二升，去滓；下芒消，再煮一二沸，分二服。利则止后服。

小承气汤方

大黄四两（酒洗）　厚朴二两（炙，去皮）　枳实三枚（炙）

上三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再服。

伤寒中风，医反下之，其人下利日数十行，谷不化，腹中雷鸣，心下痞鞕而满，干呕，心烦不得安。医见心下痞，谓病不尽，复下之，其痞益甚。此非热结，但以胃中虚，客气上逆，故使鞕也，属甘草泻心汤。

甘草四两（炙）　黄芩三两　干姜三两　大枣十二枚（擘）　半夏半升（洗）　黄连一两

上六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有人参，见第四卷中）。

下利脉大者，虚也，以强下之故也。设脉浮革，因尔肠鸣者，属当归四逆汤。

当归三两　桂枝三两(去皮)　细辛三两　甘草二两(炙)　通草二两　芍药三两　大枣二十五枚(擘)

上七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半,日三服。

阳明病,面[3]合色赤,不可攻之;必发热,色黄者,小便不利也。

阳明病,心下鞕满者,不可攻之;攻之利遂不止者死,利止者愈。

阳明病,自汗出,若发汗,小便自利者,此为津液内竭,虽鞕不可攻之。须自欲大便,宜蜜煎导而通之。若土瓜根及猪胆汁,皆可为导。

食密七合

上一味,于铜器内微火煎,当须凝如饴状,搅之,勿令焦著,欲可丸,并手捻作挺,令头锐,大如指,长二寸许,当热时急作,冷则鞕。以内谷道中,以手急抱,欲大便时,乃去之。疑非仲景意,已试甚良。又大猪胆一枚,泻汁,和少许法醋,以灌谷道内,如一食顷,当大便出宿食恶物,甚效。

辨可下病脉证并治第二十一

大法,秋宜下。

凡可下者,用汤胜丸散。中病便止,不必尽剂也。

阳明病,发热汗多者,急下之,宜大柴胡汤(一法用小承气汤)。

柴胡八两　枳实四枚(炙)　生姜五两　黄芩三两　芍药三两　大枣十二枚(擘)　半夏半升(洗)

上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更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一方云,加大黄二两;若不加,恐不成大柴胡汤。

少阴病,得之二三日,口燥咽干者,急下之,宜大承气汤。

大黄(四两)酒洗　厚朴半斤(炙,去皮)　枳实五枚(炙)　芒消三合

上四味,以水一斗,先煮二物,取五升,内大黄,更煮取二升,去滓,内芒消,更上微火一两沸,分温再服。得下,余勿服。

少阴病,六七日,腹满不大便者,急下之,宜大承气汤。

少阴病,下利清水,色纯青,心下必痛,口干燥者,可下之,宜大柴胡、大承气汤。

下利,三部脉皆平,按之心下鞕者,急下之,宜大承气汤。

下利,脉迟而滑者,内实也。利未欲止,当下之,宜大承气汤。

阳明少阳合病,必下利。其脉不负者,为顺也;负者,失也。互相克贼,名为负也。脉滑而数者,有宿食,当下之,宜大承气汤。

问曰:人病有宿食,何以别之?师曰:寸口脉浮而大,按之反涩,尺中亦微而涩,故知有宿食,当下之,宜大承气汤。

下利不欲食者,以有宿食故也,当下之,宜大承气汤。

下利差,至其年月日时复发者,以病不尽故也,当下之,宜大承气汤。

病腹中满痛者,此为实也,当下之,宜大承气、大柴胡汤。

下利,脉反滑,当有所去,下乃愈,宜大承气汤。

腹满不减,减不足言,当下之,宜大柴胡、大承气汤。

伤寒后脉沉,沉者,内实也,下之解,宜大柴胡汤。

伤寒六七日,目中不了了,睛不和,无表里证,大便难,身微热者,此为实也,急下之,宜大承气、大柴胡汤。

太阳病未解,脉阴阳俱停(一作微),必先振栗汗出而解。但阴脉微(一作尺脉实)者,下之而解,宜大柴胡汤(一法用调胃承气汤)。

脉双弦而迟者，必心下鞕；脉大而紧者，阳中有阴也，可下之，宜大承气汤。

结胸者，项亦强，如柔痉状，下之则和（结胸门用大陷胸丸）。

病人无表里证，发热七八日，虽脉浮数者，可下之，宜大柴胡汤。

太阳病，六七日，表证仍在，脉微而沉，反不结胸，其人发狂者，以热在下焦，少腹当鞕满，而小便自利者，下血乃愈。所以然者，以太阳随经，瘀热在里故也。宜下之，以抵当汤。

水蛭三十枚（熬） 桃仁二十枚（去皮尖） 虻虫三十枚（去翅足，熬） 大黄三两（去皮，破六片）

上四味，以水五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下不者，更服。

太阳病，身黄，脉沉结，少腹鞕满，小便不利者，为无血也；小便自利，其人如狂者，血证谛，属抵当汤。

伤寒有热，少腹满，应小便不利，今反利者，为有血也，当下之，宜抵当丸。

大黄三两 桃仁二十五个（去皮尖） 虻虫（去翅足，熬） 水蛭各二十个（熬）

上四味，捣筛为四丸。以水一升，煮一丸，取七合服之。晬时当下血；若不下者，更服。

阳明病，发热汗出者，此为热越，不能发黄也。但头汗出，身无汗，剂颈而还，小便不利，渴引水浆者，以瘀热在里，身必发黄，宜下之，以茵陈蒿汤。

茵陈蒿六两 栀子十四个（擘） 大黄二两（破）

上三味，以水一斗二升，先煮茵陈，减六升，内二味，煮取三升，去滓，分温三服。小便当利，尿如皂荚汁状，色正赤，一宿腹减，黄从小便去也。

阳明证，其人喜忘者，必有畜血。所以然者，本有久瘀血，故令喜忘。屎虽鞕，大便反易，其色必黑，宜抵当汤下之。

汗（一作卧）出谵语者，以有燥屎在胃中，此为风也。须下者，过经乃可下之。下之若早者，语言必乱，以表虚里实故也。下之愈，宜大柴胡、大承气汤。

病人烦热，汗出则解，又如疟状，日晡所发热者，属阳明也。脉实者，可下之，宜大柴胡、大承气汤。

阳明病，谵语有潮热，反不能食者，胃中有燥屎五六枚也；若能食者，但鞕耳。属大承气汤证。

下利谵语者，有燥屎也，属小承气汤。

大黄四两 厚朴二两（炙，去皮） 枳实三枚（炙）

上三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再服。若更衣者，勿服之。

得病二三日，脉弱，无太阳柴胡证，烦躁，心下痞，至四五日，虽能食，以承气汤少少与微和之，令小安，至六日，与承气汤一升。若不大便六七日，小便少者，虽不大便，但初头鞕，后必溏，此未定成鞕也，攻之必溏。须小便利，屎定鞕，乃可攻之，宜大承气汤（一云大柴胡汤）。

太阳病中风，下利呕逆，表解者，乃可攻之。其人漐漐汗出，发作有时，头痛，心下痞鞕满，引胁下痛，干呕则短气，汗出不恶寒者，此表解里未和也，属十枣汤。

芫花（熬赤） 甘遂 大戟各等分

上三味，各异捣筛，秤已合治之。以水一升半，煮大肥枣十枚，取八合，去枣，内药末，强入服重一钱匕，羸人半钱，温服之，平旦服。若下少病不除者，明日更服加半钱。得快下利后，糜粥自养。

太阳病不解，热结膀胱，其人如狂，血自下，下者愈。其外未解者，尚未可攻，当先解其外。外解已，但少腹急结者，乃可攻之，宜桃核承气汤。

桃仁五十枚（去皮尖） 大黄四两 甘草二两（炙） 芒消二两 桂枝二两（去皮）

上五味，以水七升，煮四物取二升半，去滓，内芒消，更上火煎微沸，先食温服五合，日三服。当微利。

伤寒七八日，身黄如橘子色，小便不利，腹微满者，属茵陈蒿汤。

伤寒发热，汗出不解，心中痞鞕，呕吐而下利者，属大柴胡汤。

伤寒十余日，热结在里，复往来寒热者，属大柴胡汤。

但结胸，无大热者，以水结在胸胁也；但头微汗出者，属大陷胸汤。

大黄六两　芒消一升　甘遂末一钱匕

上三味，以水六升，先煮大黄，取二升，去滓；内芒消，更煮一二沸；内甘遂末，温服一升。

伤寒六七日，结胸热实，脉沉而紧，心下痛，按之石鞕者，属大陷胸汤。

阳明病，其人多汗，以津液外出，胃中燥，大便必鞕，鞕则谵语，属小承气汤。

阳明病，不吐不下，心烦者，属调胃承气汤。

大黄四两（酒洗）　甘草二两（炙）　芒消半升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内芒消，更上火微煮令沸，温顿服之。

阳明病脉迟，虽汗出不恶寒者，其身必重，短气，腹满而喘，有潮热者，此外欲解，可攻里也。手足濈然汗出者，此大便已鞕也，大承气主之。若汗出多，微发热恶寒者，外未解也，桂枝汤主之。其热不潮，未可与承气汤。若腹大满不通者，与小承气汤微和胃气，勿令至大泄下。

桂枝汤方

桂枝（去皮）　芍药　生姜（切）各三两　甘草二两（炙）　大枣十二枚（擘）

上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服汤后饮热稀粥一升余，以助药力，取微以汗。

阳明病，潮热，大便微鞕者，可与大承气汤；不鞕者，不可与之。若不大便六七日，恐有燥屎，欲知之法，少与小承气汤。汤入腹中，转失气者，此有燥屎也，乃可攻之；若不转失气者，此但初头鞕，后必溏，不可攻之，攻之必胀满不能食也。欲饮水者，与水则哕。其后发热者，大便必复鞕而少也，宜以小承气汤和之。不转失气者，慎不可攻也。

阳明病，谵语，发潮热，脉滑而疾者，小承气汤主之。因与承气汤一升，腹中转气者，更服一升；若不转气者，勿更与之。明日又不大便，脉反微涩者，里虚也，为难治，不可更与承气汤。

二阳并病，太阳证罢，但发潮热，手足漐漐汗出，大便难而谵语者，下之则愈，宜大承气汤。

病人小便不利，大便乍难乍易，时有微热，喘冒不能卧者，有燥屎也，属大承气汤。

大下后，六七日不大便，烦不解，腹满痛者，此有燥屎也。所以然者，本有宿食故也，属大承气汤。

---

〔1〕"承气汤"，《辨阳明病篇》作"小承气汤"。

〔2〕"宜大承气汤"五字原脱，据《辨阳明病篇》补。

〔3〕"面"原作"身"，据《辨阳明病篇》改。

卷　第　十

辨发汗吐下后病脉证并治第二十二

师曰：病人脉微而涩者，此为医所病也，大发其汗，又数大下之，其人亡血，病当恶

寒，后乃发热，无休止时。时夏月盛热，欲着复衣；冬月盛寒，欲裸其身。所以然者，阳微则恶寒，阴弱则发热，此医发其汗，使阳气微，又大下之，令阴气弱。五月之时，阳气在表，胃中虚冷，以阳气内微，不能胜冷，故欲着复衣。十一月之时，阳气在里，胃中烦热，以阴气内弱，不能胜热，故欲裸其身。又阴脉迟涩，故知亡血也。

寸口脉浮大，而医反下之，此为大逆。浮则无血，大则为寒，寒气相搏，则为肠鸣。医乃不知，而反饮冷水，令汗大出，水得寒气，冷必相搏，其人则噎。

太阳病三日，已发汗，若吐，若下，若温针，仍不解者，此为坏病，桂枝不中与之也。观其脉证，知犯何逆，随证治之。

脉浮数者，法当汗出而愈；若下之，身重心悸者，不可发汗，当自汗出乃解。所以然者，尺中脉微，此里虚，须表里实，津液和，便自汗出愈。

凡病，若发汗，若吐，若下，若亡血，无津液，阴阳脉自和者，必自愈。

大下之后，复发汗，小便不利者，亡津液故也。勿治之，得小便利，必自愈。

下之后，复发汗，必振寒，脉微细。所以然者，以内外俱虚故也。

本发汗而复下之，此为逆也；若先发汗，治不为逆。本先下之而反汗之，为逆；若先下之，治不为逆。

太阳病，先下而不愈，因复发汗，以此表里俱虚，其人因致冒，冒家汗出自愈。所以然者，汗出表和故也。得表和[1]，然后复下之。

得病六七日，脉迟浮弱，恶风寒，手足温。医二三下之，不能食而胁下满痛，面目及身黄，颈项强，小便难者，与柴胡汤，后必下重；本渴饮水而呕者，柴胡不中与也，食谷者哕。

太阳病二三日，不能卧，但欲起，心下必结，脉微弱者，此本有寒分也。反下之，若利止，必作结胸。未止者，四日复下之，此作协热利也。

太阳病，下之，其脉促（一作纵），不结胸者，此为欲解也。脉浮者，必结胸；脉紧者，必咽痛；脉弦者，必两胁拘急；脉细数者，头痛未止；脉沉紧者，必欲呕；脉沉滑者，协热利；脉浮滑者，必下血。

太阳少阳并病，而反下之，成结胸，心下鞕，下利不止，水浆不下，其人心烦。

脉浮而紧，而复下之，紧反入里，则作痞。按之自濡，但气痞耳。

伤寒吐下发汗后，虚烦，脉甚微，八九日心下痞鞕，胁下痛，气上冲咽喉，眩冒，经脉动惕者，久而成痿。

阳明病能食，下之不解者，其人不能食，若攻其热必哕。所以然者，胃中虚冷故也。以其人本虚，攻其热必哕。

阳阴病，脉迟，食难用饱，饱则发烦头眩，必小便难，此欲作谷疸。虽下之，腹满如故。所以然者，脉迟故也。

夫病，阳多者热，下之则鞕；汗多，极发其汗亦鞕。

太阳病，寸缓、关浮、尺弱，其人发热汗出，复恶寒，不呕，但心下痞者，此以医下之也。

太阴之为病，腹满而吐，食不下，自利益甚，时腹自痛。若下之，必胸下结鞕。

伤寒大吐大下之，极虚，复极汗者，其人外气怫郁。复与之水，以发其汗，因得哕。所以然者，胃中寒冷故也。

吐利发汗后，脉平，小烦者，以新虚不胜谷气故也。

太阳病，医发汗，遂发热恶寒；因复下之，心下痞，表里俱虚，阴阳气并竭，无阳则阴独。复加烧针，因胸烦，面色青黄，肤瞤者，难治。今色微黄，手足温者，易愈。

太阳病，得之八九日，如疟状，发热恶寒，热多寒少，其人不呕，清便欲自可，一日二三度发。脉微缓者，为欲愈也。脉微而恶寒者，此阴阳俱虚，不可更发汗、更下、更吐也。面色反有热色者，未欲解也，以其不能得小汗出，身必痒，属桂枝麻黄各半汤。

桂枝一两十六铢　芍药一两　生姜一两(切)　甘草一两(炙)　麻黄一两(去节)　大枣四枚(擘)　杏仁二十四个(汤浸,去皮尖及两人者)

上七味,以水五升,先煮麻黄一二沸,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一升八合,去滓,温服六合。本云桂枝汤三合、麻黄汤三合,并为六合,顿服。

服桂枝汤,或下之,仍头项强痛,翕翕发热,无汗,心下满微痛,小便不利者,属桂枝去桂加茯苓白术汤。

芍药三两　甘草二两(炙)　生姜三两(切)　白术三两　茯苓三两　大枣十二枚(擘)

上六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小便利则愈。本云桂枝汤,今去桂枝,加茯苓、白术。

太阳病,先发汗不解,而下之,脉浮者不愈,浮为在外,而反下之,故令不愈。今脉浮,故在外,当须解外则愈,宜桂枝汤。

桂枝三两(去皮)　芍药三两　生姜三两(切)　甘草二两(炙)　大枣十二枚(擘)

上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须臾啜热稀粥一升,以助药力,取汗。

下之后,复发汗,昼日烦躁不得眠,夜而安静,不呕,不渴,无表证,脉沉微,身无大热者,属干姜附子汤。

干姜一两　附子一枚(生用,去皮,破八片)

上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顿服。

伤寒若吐,若下后,心下逆满,气上冲胸,起则头眩,脉沉紧。发汗则动经,身为振振摇者,属茯苓桂枝白术甘草汤。

茯苓四两　桂枝三两(去皮)　白术二两　甘草二两(炙)

上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去滓,分温三服。

发汗,若下之后,病仍不解,烦躁者,属茯苓四逆汤。

茯苓四两　人参一两　附子一枚(生用,去皮,破八片)　甘草二两(炙)　干姜一两半

上五味,以水五升,煮取二升,去滓,温服七合,日三服。

发汗吐下后,虚烦不得眠,若剧者,必反复颠倒,心中懊侬,属栀子豉汤;若少气者,栀子甘草豉汤;若呕者,栀子生姜豉汤。

肥栀子十四枚(擘)　香豉四合(绵裹)

上二味,以水四升,先煮栀子,得二升半,内豉,煮取一升半,去滓,分为二服,温进一服。得吐者,止后服。

栀子甘草豉汤方

肥栀子十四个(擘)　甘草二两(炙)　香豉四合(绵裹)

上三味,以水四升,先煮二味,取二升半,内豉,煮取一升半,去滓,分二服,温进一服。得吐者,止后服。

栀子生姜豉汤

肥栀子十四个(擘)　生姜五两(切)　香豉四合(绵裹)

上三味,以水四升,先煮二味,取二升半,内豉,煮取一升半,去滓,分二服,温进一服。得吐者,止后服。

发汗,若下之,而烦热,胸中窒者,属栀子豉汤。

太阳病,过经十余日,心下温温欲吐,而胸中痛,大便反溏,腹微满,郁郁微烦,先此时极吐下者,与调胃承气汤。若不尔者,不可与。但欲呕,胸中痛,微溏者,此非柴胡汤证,以呕故知极吐下也。

调胃承气汤方

大黄四两(酒洗)　甘草二两(炙)　芒消半升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内芒消,更上火令沸,顿服之。

太阳病,重发汗而复下之,不大便五六日,舌上燥而渴,日晡所小有潮热(一云日晡所发心胸大烦),从心下至少腹鞕满而痛不可近者,属大陷胸汤。

大黄六两(去皮,酒洗)　芒消一升　甘遂末一钱匕

上三味,以水六升,煮大黄,取二升,去滓;内芒消,煮两沸;内甘遂末,温服一升。得快利,止后服。

伤寒五六日,已发汗而复下之,胸胁满微结,小便不利,渴而不呕,但头汗出,往来寒热,心烦者,此为未解也,属柴胡桂枝干姜汤。

柴胡半斤　桂枝三两(去皮)　干姜二两　栝楼根四两　黄芩三两　甘草二两(炙)　牡蛎二两(熬)

上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初服微烦,后汗出便愈。

伤寒发汗,若吐,若下,解后,心下痞鞕,噫气不除者,属旋复代赭汤。

旋复花三两　人参二两　生姜五两　代赫石一两　甘草三两(炙)　半夏半升(洗)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伤寒,大下之,复发汗,心下痞,恶寒者,表未解也。不可攻痞,当先解表,表解乃攻痞。解表宜桂枝汤,用前方;攻痞宜大黄黄连泻心汤。

大黄二两(酒洗)　黄连一两

上二味,以麻沸汤二升渍之,须臾绞去滓,分温再服(有黄芩,见第四卷中)。

伤寒,若吐下后,七八日不解,热结在里,表里俱热,时时恶风,大渴,舌上干燥而烦,欲饮水数升者,属白虎加人参汤。

知母六两　石膏一斤(碎)　甘草二两(炙)　粳米六合　人参三两

上五味,以水一斗,煮米熟汤成,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伤寒,若吐,若下后,不解,不大便五六日,上至十余日,日晡所发潮热,不恶寒,独语如见鬼状;若剧者,发则不识人,循衣摸床,惕而不安(一云顺衣妄撮,怵惕不安),微喘直视,脉弦者生,涩者死。微者,但发热谵语者,属大承气汤。

大黄四两(去皮,酒洗)　厚朴半斤(炙)　枳实五枚(炙)　芒消三合

上四味,以水一斗,先煮二味,取五升,内大黄,煮取二升,去滓,内芒消,更煮令一沸,分温再服。得利者,止后服。

三阳合病,腹满身重,难以转侧,口不仁,面垢(又作枯,一云向经)。

谵语,遗尿,发汗则谵语,下之则额上生汗。若手足逆冷,自汗出者,属白虎汤。

知母六两　石膏一斤(碎)　甘草二两(炙)　粳米六合

上四味,以水一斗,煮米熟汤成,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阳明病,脉浮而紧,咽燥口苦,腹满而喘,发热汗出,不恶寒反恶热,身重。若发汗,则躁,心愦愦而反谵语;若加温针,必怵惕烦躁,不得眠;若下之,则胃中空虚,客气动膈,心中懊侬,舌上胎者,属栀子豉汤。

阳明病,下之,心中懊侬而烦,胃中有燥屎者,可攻;腹微满,初头鞕,后必溏,不可攻之。若有燥屎者,宜大承气汤。

太阳病,若吐,若下,若发汗后,微烦,小便数,大便因鞕者,与小承气汤和之愈。

大黄四两(酒洗)　厚朴二两(炙)　枳实三枚(炙)

上三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二服。

大汗,若大下,而厥冷者,属四逆汤。

甘草二两(炙) 干姜一两半 附子一枚(生用,去皮,破八片)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再服。强人可大附子一枚、干姜四两。

太阳病,下之后,其气上冲者,可与桂枝汤;若不上冲者,不得与之。

太阳病,下之后,脉促胸满者,属桂枝去芍药汤(促,一作纵)。

桂枝三两(去皮) 甘草二两(炙) 生姜三两 大枣十二枚(擘)

上四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本云桂枝汤,今去芍药。

若微恶寒者,属桂枝去芍药加附子汤。

桂枝三两(去皮) 甘草二两(炙) 生姜三两(切) 大枣十二枚(擘) 附子一枚(炮)

上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本云桂枝汤,今去芍药,加附子。

太阳病,桂枝证,医反下之,利遂不止,脉促者,表未解也;喘而汗出者,属葛根黄芩黄连汤(促,一作纵)。

葛根半斤 甘草二两(炙) 黄芩三两 黄连三两

上四味,以水八升,先煮葛根,减二升,内诸药,煮取二升半,去滓,温分再服。

太阳病,下之微喘者,表未解故也,属桂枝加厚朴杏子汤。

桂枝三两(去皮) 芍药三两 生姜三两(切) 甘草二两(炙) 厚朴二两(炙,去皮) 大枣十二枚(擘) 杏仁五十个(去皮尖)

上七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

伤寒,不大便六七日,头痛有热者,与承气汤。其小便清者(一云大便青),知不在里,仍在表也,当须发汗。若头痛者,必衄。宜桂枝汤。

伤寒五六日,大下之后,身热不去,心中结痛者,未欲解也,属栀子豉汤。

伤寒下后,心烦腹满,卧起不安者,属栀子厚朴汤。

栀子十四枚(擘) 厚朴四两(炙) 枳实四个(水浸,炙令赤)

上三味,以水三升半,煮取一升半,去滓,分二服,温进一服。得吐者,止后服。

伤寒,医以丸药大下之,身热不去,微烦者,属栀子干姜汤。

栀子十四个(擘) 干姜二两

上二味,以水三升半,煮取一升半,去滓,分二服。一服得吐者,止后服。

凡用栀子汤,病人旧微溏者,不可与服之。

伤寒,医下之,续得下利清谷不止,身疼痛者,急当救里。后身疼痛,清便自调者,急当救表。救里宜四逆汤,救表宜桂枝汤。

太阳病,过经十余日,反二三下之,后四五日,柴胡证仍在者,先与小柴胡汤。呕不止,心不急(一云呕止小安),郁郁微烦者,为未解也,可与大柴胡汤,下之则愈。

柴胡半斤 黄芩三两 芍药三两 半夏半升(洗) 生姜五两 枳实四枚(炙)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一方加大黄二两;若不加,恐不为大柴胡汤。

伤寒,十三日不解,胸胁满而呕,日晡所发潮热,已而微利。此本柴胡,下之不得利,今反利者,知医以丸药下之,此非其治也。潮热者,实也,先服小柴胡汤以解外,后以柴胡加芒消汤主之。

柴胡二两十六铢 黄芩一两 人参一两 甘草一两(炙) 生姜一两 半夏二十铢(旧云五枚,洗) 大枣四枚(擘) 芒消二两

上八味,以水四升,煮取二升,去滓,内芒消,更煮微沸,温分再服。不解更作。

伤寒十三日,过经谵语者,以有热也,当以汤下之。若小便利者,大便当鞕,而反下利,脉调和者,知医以丸药下之,非其治也。若自下利者,脉当微厥,今反和者,此为内实

也，属调胃承气汤。

伤寒八九日，下之，胸满烦惊，小便不利，谵语，一身尽重，不可转侧者，属柴胡加龙骨牡蛎汤。

柴胡四两　龙骨一两半　黄芩一两半　生姜一两半(切)　铅丹一两半　人参一两半　桂枝一两半(去皮)　茯苓一两半　半夏二合半(洗)　大黄二两　牡蛎一两半(熬)　大枣六枚(擘)

上十二味，以水八升，煮取四升，内大黄切如棋子，更煮一两沸，去滓，温服一升。本云柴胡汤，今加龙骨等。

火逆，下之，因烧针，烦躁者，属桂枝甘草龙骨牡蛎汤。

桂枝一两(去皮)　甘草二两(炙)　龙骨二两　牡蛎二两(熬)

上四味，以水五升，煮取二升半，去滓，温服八合，日三服。

太阳病，脉浮而动数，浮则为风，数则为热，动则为痛，数则为虚，头痛发热，微盗汗出，而反恶寒者，表未解也。医反下之，动数变迟，膈内拒痛(一云头痛即眩)，胃中空虚，客气动膈，短气躁烦，心中懊侬，阳气内陷，心下因鞕，则为结胸，属大陷胸汤证。若不结胸，但头汗出，余处无汗，剂颈而还，小便不利，身必发黄。

伤寒五六日，呕而发热者，柴胡汤证具，而以他药下之，柴胡证仍在者，复与柴胡汤。此虽已下之，不为逆，必蒸蒸而振，却发热汗出而解。若心下满而鞕痛者，此为结胸也，大陷胸汤主之，用前方；但满而不痛者，此为痞，柴胡不中与之，属半夏泻心汤。

半夏半升(洗)　黄芩三两　干姜三两　人参三两　甘草三两(炙)　黄连一两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本以下之，故心下痞，与泻心汤，痞不解，其人渴而口燥烦，小便不利者，属五苓散(一方云，忍之一日乃愈)。

猪苓十八铢(去黑皮)　白术十八铢　茯苓十八铢　泽泻一两六铢　桂心半两(去皮)

上五味，为散。白饮和服方寸匕，日三服。多饮暖水，汗出愈。

伤寒中风，医反下之，其人下利日数十行，谷不化，腹中雷鸣，心下痞鞕而满，干呕心烦不得安。医见心下痞，谓病不尽，复下之，其痞益甚。此非结热，但以胃中虚，客气上逆，故使鞕也，属甘草泻心汤。

甘草四两(炙)　黄芩三两　干姜三两　半夏半升(洗)　大枣十二枚(擘)　黄连一两

上六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有人参，见第四卷中)。

伤寒，服汤药，下利不止，心下痞鞕，服泻心汤已，复以他药下之，利不止。医以理中与之，利益甚。理中，理中焦，此利在下焦，属赤石脂禹余粮汤；复不止者，当利其小便。

赤石脂一斤(碎)　太一禹余粮一斤(碎)

上二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温三服。

太阳病，外证未除而数下之，遂协热而利，利下不止，心下痞鞕，表里不解者，属桂枝人参汤。

桂枝四两(别切，去皮)　甘草四两(炙)　白术三两　人参三两　干姜三两

上五味，以水九升，先煮四味，取五升，内桂，更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再，夜一服。

下后，不可更行桂枝汤。汗出而喘，无大热者，属麻黄杏子甘草石膏汤。

麻黄四两(去节)　杏仁五十个(去皮尖)　甘草二两(炙)　石膏半斤(碎)

上四味，以水七升，先煮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本云，黄耳杯。

阳明病，下之，其外有热，手足温，不结胸，心中懊侬，饥不能食，但头汗出，属栀子豉汤。

伤寒吐后，腹胀满者，属调胃承气汤。

病人无表里证，发热七八日，脉虽浮数者，可下之。假令已下，脉数不解，今热则消谷喜饥，至六七日不大便者，有瘀血，属抵当汤。

大黄三两（酒洗） 桃仁二十枚（去皮尖） 水蛭三十枚（熬） 虻虫（去翅足）三十枚（熬）

上四味，以水五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不下更服。

本太阳病，医反下之，因尔腹满时痛者，属太阴也，属桂枝加芍药汤。

桂枝三两（去皮） 芍药六两 甘草二两（炙） 大枣十二枚（擘） 生姜三两（切）

上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分温三服。本云桂枝汤，今加芍药。

伤寒六七日，大下，寸脉沉而迟，手足厥逆，下部脉不至，喉咽不利，唾脓血，泄利不止者，为难治，属麻黄升麻汤。

麻黄二两半（去节） 升麻一两六铢 当归一两六铢 知母十八铢 黄芩十八铢 萎蕤十八铢（一作菖蒲） 芍药六铢 天门冬六铢（去心） 桂枝六铢（去皮） 茯苓六铢 甘草六铢（炙） 石膏六铢（碎，绵裹） 白术六铢 干姜六铢

上十四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黄一两沸，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分温三服，相去如炊三斗米顷令尽。汗出愈。

伤寒本自寒下，医复吐下之，寒格，更逆吐下；若食入口即吐，属干姜黄芩黄连人参汤。

干姜 黄芩 黄连 人参各一两

上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温再服。

---

〔1〕"得表和"，《辨太阳病篇》作"里未和"。

类证活人书

〔宋〕朱　肱　撰
路振平　整理

提　　要　《类证活人书》为宋·朱肱所撰。成书于1108年。

全书共22卷。卷一至卷四首论经络、切脉、阴阳、表里；卷五论伤寒辨证施治大法；卷六至卷十一论伤寒各证及湿热、暑热、痞满、咳逆诸证及治法方药；卷十二至卷十五用以方类证的方法，论述伤寒诸方的主治证及方药加减法；卷十六至卷十八搜集《千金》《外台》《圣惠》《金匮玉函》治伤寒之方，以补《伤寒论》有证无方者；卷十九至卷二十论妇人伤寒、小儿伤寒及小儿疮疹；卷二十二全文录"李子建伤寒十劝篇。"

全书共设100问，主要通过问答形式阐明伤寒及湿热、暑热诸证的诊治方药，明确提出了《伤寒论》六经的实质就是经络。因此，作者十分重视辨识经络，他说："治伤寒先须识经络，不识经络，触途冥行，不知邪气之所在。"综观全书，对伤寒病的病因病机、鉴别诊断、治法方药确有不少独到见解，对后世的伤寒学产生了较大的影响。

本书有明万历十九年辛卯（1591）徐镕校刻本、古今医统正脉全书本、清乾隆五十一年丙午（1786）至五十二年丁未（1787）浙江向梅居士手抄本、日宽政六年（1794）台州荻氏校刻本、清光绪十年甲申（1884）江南机器制造局重刻本、文瑞楼石印本和1955年商务印书馆铅印本等。此据古今医统正脉全书本节选其卷三、卷四、卷九、卷十、卷十五、卷十七。

《类证活人书》序

伤寒诸家方论不一，独伊尹、仲景之书，犹六经也。其余诸子百家，时有一得，要之不可为法。又况邪说妄意，世业名家，规利虽厚，因果历然。特以伊尹汤液，仲景经络，常人难晓，士大夫又以艺成而下，耻而不读，往往仓卒之际，束手待尽，卒归之于命而已。世人知读此书者亦鲜；纵欲读之，又不晓其义。况又有好用凉药者，如附子、硫黄，则笑而不喜用，虽隆冬使人饮冷，服三黄丸之类；有好用热药者，如大黄、芒硝，则畏而不敢使，虽盛暑劝人炙煅，服金液丹之类。非不知罪福，偏见曲说所趣者然也。阳根于阴，阴本于阳，无阴则阳无以生，无阳则阴无以化。是故春时气温，当将理以凉；夏月盛热，当食以寒，君子扶阴气以养阳之时也。世人以为阴气在内，反抑以热药，而成疟痢、脱血者多矣。秋时气凉，当将息以温；冬时严寒，当食以热，君子扶阳气以养阴之时也。世人以阳气在内，乃抑以凉药，而成吐痢、腹痛者多矣。伐本逆根，岂知天地之刚柔，阴阳之逆顺，求其不夭横也难矣。偶有病家，曾留意方书，稍别阴阳，知其热证，则召某人，以某人善医阳病；知其冷证，则召某人，以某人善医阴病，往往随手全活。若病家素不晓者，道听泛请，委而听之。近世士人，如高若讷、林亿、孙奇、庞安常，皆惓惓于此，未必章句之徒不诮且骇也。仆因闲居，作为此书，虽未能尽窥伊尹之万一，庶使天下之大，人无夭伐，老不哭幼，士大夫易晓而喜读，渐浸积习，人人尊生，岂曰小补之哉？仲尼曰：吾少也贱，故多能鄙事。学者不以为鄙，然后知余用意在此而不在彼也。

大观元年正月上元日前进士朱肱序

仆乙未秋，以罪去国，明年，就领宫祠以归，过方城，见同年范内翰云：《活人书》详矣，比《百问》十倍，然证与方分为数卷，仓卒难检耳。及至濉阳，又见王先生《活人书》，京师、京都、湖南、福建、两浙凡五处印行，惜其不曾校勘，错误颇多，遂取善本重为参详，改一百余处，命工于杭州太隐坊镂板，作中字印行，庶几缓急易

以检阅。然方术之士，能以此本游诸聚落，悉为改证，使人读诵，广说流布，不为俗医妄投药饵，其为功德获福无量。

政和八年季夏朔朝奉郎提点洞霄宫朱肱重校证

张蒇序

余顷在三茅，见无求子《伤寒百问》，披而读之，不知无求子何人也。爱其书，想其人，非居幽而志广，形愁而思远者，不能作也。惠民忧国、不见施设、游戏艺文、以阅岁月者之所作乎？逃世匿迹、抗心绝虑、灌园荒丘、卖药都市者之所作乎？颠倒五行、推移八卦、积功累行、以就丹灶者之所作乎？不然，则穷理博物，触类多能，东方朔者耶？浩歌散发，采掇方技，皇甫谧者耶？周流人间，卫生救物，封君达者耶？前非古人，后无作者，则所谓无求子者，余不得而知也。三茅三年，挟册抵掌，未尝停手，所藉以全活者，不知其几人也。惜其论证多而说脉少，治男子详而妇人略，铢两讹舛，升匊不明，标目混淆，语言不通俗，往往闾阎有不能晓者，此余之所以夙夕歉然者也。今秋游武林，邂逅致政朱奉议，泛家入境，相遇于西湖之丛林，因论方士，奉议公乃称贾谊云，古之人不在朝廷之上，必居医卜之中。故严君平隐于卜，韩伯休隐于医。然卜占吉凶，医有因果，不精于医，宁隐于卜。班固所谓有病不治得中医，盖慎之也。古人治伤寒有法，治杂病有方，葛稚川作《肘后》，孙真人作《千金》，陶隐居作《集验》，元晏先生作《甲乙》，率著方书。其论伤寒治法者，长沙太守一人而已。华陀指张长沙《伤寒论》为活人书，昔人又以《金匮玉函》名之，其重于世如此。然其言雅奥，非精于经络，不可晓会。顷因投闲，设为对问，补苴缀缉，仅成卷轴。因出以相示，然后知昔之所见《百问》，乃奉议公所作也。因乞其缮本，校其详略，而《伤寒百问》，十得五六，前日之所谓歉然者，悉完且备。书作于己巳，成于戊子，增为二十卷，厘为七册，计九万一千三百六十八字。得此书者，虽在崎岖僻陋之邦，道途仓卒之际，据病可以识证，因证可以得方，如执左契，易如反掌，遂使天下伤寒，无横夭之人，其为饶益不可思议。昔枢密使高若讷作《伤寒纂类》，翰林学士沈括作《别次伤寒》，直秘阁胡勉作《伤寒类例》，殿中丞孙兆作《伤寒脉诀》，蕲水道人庞安常作《伤寒卒病论》，虽互相发明，难于检阅，比之此书，天地辽落。张长沙，南阳人也。其言虽详，其法难知。奉议公祖述其说，神而明之，以遗惠天下后世。余因揭其名为《南阳活人书》云。大观五年正月日叙。

青词

窃以神农尝药，伊尹论方，证顺阴阳，虽克求于民瘼；时无疫疠，盖有赖于神休。瞻彼旻穹，哀此黎庶。伏念臣浪游东土，空阅流光，蔑闻经国之谋，端议济人之术。冥冥长夜，怜横死之无辜；断断穷年，矧余生之多病。自朝及夕，考古验今，首尾凡二十一年，前后仅九万余字。焦心皓首，编笔青编，原其微功，实自潜祐。属成书之将上，爰奏牍以先天，恭即兰场，肆陈醮席，冀九清之降鉴，祈万宇于康宁。仰获证明，庶传永久。臣无任恳祷之至。

进表

臣闻钟山非矫，幽人蹑屩于深林；衡岳虽遥，志士献书于北阙。盖行藏之有数，非狂狷所能知。中谢伏念臣出自蔀屋之微，尝奉大廷之对，昔为冗吏，今作闲人，乃因

三余，著成《百问》。上稽伊尹汤液之论，下述长沙经络之文，诠次无差，搜罗殆尽，从微至著，盖不可加，亘古及今，实未曾有。载在简册，图之丹青，思欲胶口而不传，大惧利己而无益。恐先朝露，虚弃寸阴。学古入官，既无裨于国论；博施济众，庶或广于仁风。伏惟皇帝陛下，经纬之文，出自天纵，纪纲之治，成于日跻，疆宇开拓于版图，弦歌洋溢乎天下，栖神内景，属意生民，收拾人材，凡片善寸长，皆有所用；勤恤民隐，虽沉疴垂老，各安其居。玉烛亘天以流离，朱章填廷而委积，湛恩滂沛，温韶下宁。致兹丘园一介之愚，亦效涓埃万分之助，蔵明大道，敷奏弥文。杨雄所怀以既章，蔡泽没齿而无憾，重惟道途修阻，巾笈护持，未免客嘲，焉令鬼泣。顾因果之有在，兹俯仰而不惭，傥合宸衷，自鬻与议，特羁縻于丹灶，徒景仰乎公车。谨遣男遗直赍臣所撰书一函八册，共二十卷，躬诣检院，投进以闻，委有观采，伏乞宣付国子监印造颁行。如臣学植浅陋，违戾于经，即乞委官参详，然后布之天下，以福群生。臣无任干天冒圣，激切屏营之至。

政和元年正月一日奉议郎致仕臣朱肱谨上

谢　　启

命出于中，恩归有自，艺成而下，唯济世可以无嫌；禄在其中，苟为贫有何不可。如肱者瞿聃遮眼，医卜藏身，十载投闲，怜桑麻之已长；一朝就列，愧松菊以难存。方将穿墨池以灌园，安丹灶而息火，扫除伎俩，淘汰因缘。不虞汤液之言，偶合春秋之法，道俗交庆，鱼鸟亦惊，龙光祗荷于殊恩，陶冶实资于大化。此盖伏遇太师相公，无心造物，有意为民，以人物升沉为深忧，以世谛俯仰为可愧。苟有一得，不问其他，致兹流落之余，亦在使令之数。敢不激昂晚节，箠策下愚，稽首倾心，岂特平日之师仰；断臂抉目，盖将投老以依归。

目　录

卷之三
问表证（三阴可表证汗后有表证下后有表证）…… 791
问里证（三阴可下证）…… 792
问表里两证俱见…… 793
问无表里证
问病人有身大热反欲得衣有身大寒反不欲近衣者
卷之四
问阴证…… 794
问阳证
问手足逆冷脐腹筑痛咽喉疼呕吐下利身体如被杖或冷汗烦渴脉细欲绝
问发躁狂走妄言面赤咽痛身斑斑若锦文或下利赤黄而脉息洪实…… 795
问病人潮热独语如见鬼状发则不识人寻衣撮空直视微喘
问胸膈不快膜满闭塞唇青手足冷脉沉细少情绪或腹痛
问脉微细欲吐不吐心烦但欲寐五六日自利而渴
问身体微热烦躁面赤其脉沉而微…… 796
问手足逆冷而大便秘小便赤或大便黑色脉沉而滑
问身冷脉细沉疾烦躁而不饮水
问手足逆冷
问吐长虫…… 797
问身体重少气阴肿入里腹内绞痛热上冲胸头重不欲举眼中生花妇人则里急腰胯连腹内痛
卷之九
问恶寒
问恶风…… 798
问伤寒不得汗
问自汗
问头汗出…… 799
问头疼
问身体痛（身痒附）…… 800
问筋惕肉瞤头眩身摇
问喘
问渴
问鼻衄
问腹满身重难以转侧口中不仁面垢谵语遗尿
卷之十
问心下紧满按之石硬而痛…… 802
问心下满而不痛
问呕（干呕附）…… 803
问吐
问呕吐而利…… 804
问咳嗽
问咽喉痛
问口燥咽干
问病人但漱水不欲咽
问不欲眠
问多眠…… 805
问身凉汗出两胁疼痛或干呕
卷之十五
通脉四逆汤
通脉四逆加猪胆汤
黄连汤
黄连阿胶汤…… 806
黄芩汤
黄芩加半夏生姜汤
文蛤散
三物白散
十枣汤
抵当丸
抵当汤…… 807
麻仁丸
茵陈蒿汤
牡蛎泽泻散
竹叶石膏汤
枳实栀子汤…… 808
白通汤
白通加猪胆汁汤
桃花汤
吴茱萸汤

猪肤汤
桔梗汤
半夏散及汤
苦酒汤
真武汤…… 809
乌梅丸
干姜黄芩黄连人参汤
白头翁汤
赤石脂禹余粮汤
旋覆代赭汤
瓜蒂散…… 810
蜜煎导法
烧裩散
卷之十七
五味子汤
猳鼠粪汤
竹皮汤（续添干姜汤、青竹茹汤、当归白术汤附）
知母麻黄汤…… 811
鳖甲散
人参顺气散
苍术散
麻黄葛根汤
败毒散…… 812
独活散
桂枝石膏汤
栀子升麻汤
橘皮汤
解肌汤
小柴胡加桂汤
白虎加桂汤…… 813
柴胡桂姜汤
疟母煎
祛邪丸
猪胆鸡子汤
萎蕤汤
知母干葛汤
栝楼根汤…… 814
汉防己汤
老君神明散
务成子萤火丸（续添圣散子附）
调中汤…… 815
射干汤
半夏桂枝甘草汤
麻黄杏子薏苡甘草汤
防己黄耆汤
杏仁汤
小续命汤…… 816
附术散
桂心白术汤
附子防风散
八物白术汤
柴胡半夏汤
金沸草散

卷 第 三

此一卷论表里。治伤寒，须辨表里，表里不分，汗下差误，古人所以云：桂枝下咽，阳盛即毙；承气入胃，阴盛以亡。伤寒有表证，有里证，有半在表半在里，有表里两证俱见，有无表里证。在表宜汗；在里宜下；半在里半在表宜和解；表里俱见，随证渗泄；无表里证，用大柴胡汤下之。又四逆汤证，有先温里乃发表；桂枝汤证，有先解表乃攻里。仲景云：下利清谷，身体疼痛，急当救里。身体疼痛，清便自调，急当救表。如响应桴，间不容栉。非特此也，均是发热，身热不渴为表有热，小柴胡加桂主之；厥而脉滑为里有热，白虎加人参主之（黄帝所谓发表不远热，攻里不远寒也）。均是水气干呕，微利发热而咳，为表有水，小青龙加菟花主之；身体凉，表证罢，咳而胁下痛为里有水，十枣汤主之。均是恶寒，发热而恶寒者，发于阳也，麻黄桂枝小柴胡主之（无麻黄桂枝小柴胡汤，只有柴胡桂枝汤）；无热而恶寒者，发于阴也，附子四逆汤主之。均是身体痛，脉浮发热头疼身体痛者，为表未解，麻黄汤主之；脉沉自利身体痛者，为里不和，四逆汤主之。以此观之，仲景之于表里亦详矣，学者宜深究之。虽然，伤寒六七日，目中不了了，无表里证，脉虽浮亦有下之者；少阴病二三日无阳证，亦有发汗者，非表里之所能拘，又不可不知也。

问 表 证

发热恶寒，身体痛而脉浮者，表证也（浮，表阳也，其脉按之不足，举之有余。《素问》云：寸口脉浮而盛，曰病在外；寸口脉沉而紧，曰病在中。仲景云：脉浮者病在表，可发汗。又曰：表有病者，脉当浮。又曰：结胸证脉浮者，不可下。则知脉浮者，表证也）。表证者，恶寒是也。恶寒者，表之虚，此属太阳，宜汗之。然伤寒发表，须当随病轻重而汗之。故仲景有发汗者，有和解之者，兼四时发汗，亦自不同。春不可大发汗，以阳气尚弱，不可亟夺，使阴气胜于时。天寒初解，荣卫腠理缓，可用小柴胡汤之类。冬不可汗者，以阳气伏藏，不可妄扰。不问伤寒中风，以轻药解利之。伤寒无汗者，只与桂枝麻黄各半汤；伤风有汗，只与柴胡桂枝汤，或得少汗而解，或无汗自解（病势甚者不拘此）。夏月天气大热，玄府开，脉洪大，宜正发汗，但不可用麻黄桂枝热性药，须是桂枝麻黄汤加黄芩、石膏、知母、升麻也。夏月有桂枝麻黄证，不加黄芩辈服之，转助热气，便发黄斑出也。白虎汤虽可用，然治中暑与汗后一解表药耳。一白虎未能驱逐表邪，况夏月阴气在内，或患热病而气虚人，妄投白虎，往往有成结胸者，以白虎性寒，非治伤寒药也。凡发汗欲令手足俱周，濈濈然一时许为佳，不欲如水淋漓。服汤中病即止，不必尽剂。然发汗，须如常覆腰以上，厚衣覆腰以下，盖腰以上流漓，而腰以下至足心微润，病终不解。凡发汗病证仍在者，三日内可二三汗之，令腰脚周遍为度。又问三阴有可汗者乎？阴病不当发汗，发汗即动经。然太阴脉浮，少阴发热，亦须微微取汗，但不正发汗耳。大抵风寒中人，与荣卫俱薄而发热，又未曾行诸汗药，虽无阳证，须少汗解逐之。王叔和云：表中风寒，入里则不消。故知初病脉沉细数，虽里不消，本表中风寒，须宜温覆少汗而解。仲景太阴证脉浮可汗，宜桂枝汤；少阴病发热脉沉，宜麻黄细辛附子汤；少阴二三日，常见少阴证，无阳证者，宜麻黄附子甘草汤微发汗，皆阴证表药也。要知脉沉细数，病在里不可发汗，此大略之言耳；脉应里而发热在表，宜以小辛之药取微汗而温散也。大抵伤寒太阳证发热恶寒，宜发其汗，然热多寒少、其脉微弱，或尺脉迟者，不可表也（太阳病发热恶寒，热多寒少，脉微弱者，此无阳也，不可发汗，宜桂枝二越婢一汤；尺脉迟者，血少也，先以小建中加黄耆汤，以养其血，晬时用小柴胡、桂枝二越婢一汤小分剂以和解之）。其人当汗而衄血下血者，不可表也（太阳病脉浮而紧，发热身无汗，自衄者愈；不可汗，汗出必颔上陷脉紧急，直视不得瞬。又云：太阳病不解，热结膀胱，其人如狂，血自

下，下者愈，不愈宜桂枝汤）。坏病者，不可表也（太阳病三日，已发汗，若吐若下若温针，仍不解者，为坏病，桂枝不中与也，知[1]犯何逆。随证治之。又云：太阳病不解，传入少阳者，胁下鞕满，干呕不能食，往来寒热，尚未吐下，脉沉紧者，与小柴胡汤；若已吐下发汗，柴胡证罢，此为坏病，知犯何逆，以法治之）。妇人经水适来者，不可表也（妇人病经水适下而发其汗，则郁冒不知人，此病为表里俱虚，故令郁冒也）。风温者，不可表也（脉尺寸俱浮，头疼身热，常自汗，体重，其息必喘，其形不仁，嘿嘿但欲眠者，风温证也，复发其汗者死，宜萎蕤汤）。湿温者，不可表也（两胫逆冷，胸腹满，头目痛苦妄言，必多汗者，湿温证也，不可发汗，发汗者，名曰重暍，如此死者，医杀之耳，宜桂附汤、白虎加苍术汤）。虚烦者，不可表也（诸虚烦热与伤寒相似，然不恶寒，身不疼，故知非伤寒也，不可发汗；头不痛，脉不紧，故知非里实也，不可下，宜服竹叶汤）。病人腹间左右上下有筑触动气者，不可表也（动气在左，不可发汗，发汗则头眩，汗不止，筋惕肉瞤，此为逆，难治，先服防风白术牡蛎汤；汗止，次当服建中汤。动气在右，不可发汗，发汗则衄而渴，心苦烦，饮则吐水，先服五苓散一二服，次服竹叶汤。动气在下，不可发汗，发汗则气上冲，正在心端，宜服李根汤。动气在下，不可发汗，发汗则无汗，心中大烦，骨节疼烦，目运恶寒，食即反吐，谷不得化，先服大橘皮汤；吐止后，服小建中汤）。以此见古人慎用表药如此。

问里证

不恶寒，反恶热，手掌心并腋下濈濈汗出，胃中干涸，燥粪结聚，潮热，大便硬，小便如常，腹满而喘；或谵语，脉沉而滑者，里证也（仲景云：手足濈然汗出者，此大便已硬也。伤寒欲下而小便少，手足心并腋下不滋润者，不可攻也）。里证者（内热是也，内热者，里之弱），此属阳明也，宜下之。伤寒始发热恶寒，今汗后不恶寒，但倍发热而躁，始脉浮大，今脉洪实，或沉细数；始惺静，今狂语，此为胃实阳盛，再汗即死，须下之即愈。亦有始得病，便变阳盛之证，须便下之，不可拘以日数。更有心胸连脐腹大段疰闷，腹中疼，坐卧不安，冒闷喘急极者，亦不候他证，便下之（凡大便秘，妨闷恐尚有表证者，亦须少少饮小承气汤微解之，不可过多，令大泄也）。失下则气血不通，四肢便厥。医人不知，反疑是阴厥，复进热药，祸如反掌，不可不察也。又问三阴有可下者乎？三阴大约可温，然须有积证方可也。何谓积证？太阴腹满时痛（桂枝加芍药汤；痛甚者，桂枝加大黄汤），少阴口燥咽干，或腹满不大便，或下利清水，心下痛，皆积证也（仲景云：少阴病得之二三日，口燥咽干者，急下之，宜大承气汤。少阴病自利清水，心下痛，口干者，宜大承气汤。少阴病六七日，腹满不大便者，宜大承气汤也）。下证悉具，服汤已，更衣者，止后服；不尔尽剂服之（更衣谓病人服承气汤后得下利，故勿与也）。下后慎不中服补药。孙真人云：服大承气汤，得利差，慎不中服补药也。热气得补复成，更复下之，是重困也，宜消息安养之。大抵伤寒最慎于下，若表证未罢，不可乱投汤剂，虚其胃气（仲景云：表解而内不消，非大满，犹生寒热，则病不除也；表已解而内不消，大满大实，坚有燥屎，乃可下之，虽四五日不能为祸，若不宜下而便攻之，内虚热入，协热遂利，烦躁诸变，不可胜数，轻者困笃，重者必死矣。古人所以伤寒有承气之戒）。脉浮者，不可下（仲景云：脉浮者，病在表，可发其汗；应汗而下，为懊侬，为痞，为结胸）。脉虚细者，不可下（王叔和云：脉微不可吐，虚细不可下）。恶寒者不可下（恶寒者，表之虚，虽是阳明证，尚恶寒，即与太阳合病，属表，可发其汗；少阴恶寒，当温之）。呕吐者不可下（仲景云：呕多，虽有阳明证，不可下。阳明病，胁下硬满，不大便而呕，舌上白胎者，宜与小柴胡汤，上焦得通，津液得下，胃气因和，身濈然汗也，得屎而解）。不转失气者不可下（转失气，今人所谓下泄也。《伤寒论》云：阳明病，不大便六七日，恐有燥屎，欲知之法，少与小承气汤，腹中转失气者，此有燥屎也，乃可攻之；若不转失气者，此

但初[2]头硬，后必溏，不可攻之，攻之必胀满不能食也。又云：阳明病谵语，发潮热，脉滑而疾者，小承气汤主之。因与小承气汤一升，腹中转失气者，更服一升；若不转失气者，勿更与之。仲景无治法，今详；宜与小柴胡汤。明日又不大便，脉反微涩者，里虚也，为难治，仲景亦无治法，宜与黄耆建中汤）。大便坚，小便数，不可用承气汤攻之（趺阳脉浮而涩，浮则胃气强，涩则小便数，浮涩相搏，大便则硬，其脾为约，麻子人丸主之。《千金》云：脾约者，大便坚，小便利，宜枳实丸。太阳阳明者，脾约乃是也）。小便清者不可下（仲景云：伤寒不大便六七日，头疼有热，与承气汤，小便清者，知不在里）。大便硬，小便少者，未可攻（恐津液还入胃，必先鞕后溏也，小便自如，乃可攻之，当问其小便日几行，若本小便日三四行，今日再行，故知大便不久出，今为小便数少，以津液当还入胃中，故知不久必大便也）。阳明病，自汗出，若发汗，小便自利者，不可下（此为津液内竭，虽硬不可攻之，当须自大便，蜜导之；若土瓜根、大猪胆汁，皆可导之）。以此知古人慎用转药如此。

问表里两证俱见

伤寒表证当汗，里证当下，不易之法也。发表攻里，本自不同，甘遂神丹不可以合饮，桂枝承气安可以并进。然而假令病人脉浮而大，是表证当汗；其人发热烦渴，小便赤，却当下，此是表里证俱见，五苓散主之（仲景云：中风发热，六七日不解而烦，有表里证，渴欲饮水者，水入则吐，名曰水逆，五苓散主之）。假令伤寒不大便六七日，头痛有热者，是里证当下，其人小便清者，知不在里，仍在表，当须发汗，此是两证俱见，即未可下，宜与桂枝汤。假令病人心下满，口不欲食，大便硬，脉沉细，是里证当下；其人头汗出，微恶寒，手足冷，却当汗，此两证俱见者，仲景所谓半在里半在表也，小柴胡汤主之。假令太阳病表证未除，而医数下之，遂协热而利，利不止，心下痞硬，仲景谓之表里不解，桂枝人参汤主之。本太阳病，医反下之，因尔腹痛，是有表，复有里，仲景用桂枝加芍药汤；痛甚者，桂枝加大黄汤。此皆仲景治伤寒有表复有里之法，学者当以意推之也。

问无表里证

伤寒四五日后，以至过经（十三日为过经），无表证，又于里证未可下者；但非汗证，亦非下证者，皆可用小柴胡随证加减用之。以至十余日者，亦可用；十余日外用小柴胡汤不愈者，若大便硬，看证可下，则用大柴胡下之。以过经，其人气稍虚当下者，用大柴胡汤则稳，盖恐承气汤太紧，病人不禁也。仲景云：六七日目中不了了，睛不和，无表里证，大便难，身微热，此为实也，当下之，宜大承气汤，又云：病人无表里证，发热七八日，脉虽浮数，可大柴胡下之；假令已下，脉数不解，至六七日不大便者，有瘀血也，属抵当汤。

问病人有身大热，反欲得衣；有身大寒，反不欲近衣者

此名表热里寒，表寒里热也。病人身大热，反欲得衣，热在皮肤，寒在骨髓也。仲景无治法，宜先与阴旦汤，寒已，次以小柴胡加桂以温其表。病人身大寒，反不欲近衣，寒在皮肤，热在骨髓也。仲景亦无治法，宜先与白虎加人参汤，热除，次以桂枝麻黄各半汤以解其外。大抵病有标本，治有先后，表热里寒者，脉须沉而迟，手或微厥，下利清谷也，所以阴证亦有发热者，四逆汤、通脉四逆汤主之。表寒里热者，脉必滑而厥，口燥舌干也，所以少阴恶寒而踡，时时自烦，不欲厚衣，用大柴胡下之而愈，此皆仲景之余议也。

---

〔1〕“知”原作“当”，据《伤寒论》改。

〔2〕“初”原脱，据《伤寒论》补。

卷 第 四

此一卷论阴阳。治伤寒须识阴阳二证，手足各有三阴三阳，合为十二经，在手背者为阳，属表为腑；在手掌里者为阴，属里为脏。足经仿此，伤寒只传足经不传手经。《素问·热论》亦只说足三阴三阳受病。巢氏言一日太阳属小肠误矣。足之阳者，阴中之少阳；足之阴者，阴中之太阴。足之三阳从头走足，足之三阴从足走腹，阳务于上，阴务于下；阳行也速，阴行也缓；阳之体轻，阴之体重；阴家脉重，阳家脉轻；阳候多语，阴证无声；阳病则旦静，阴病则夜宁；阳虚则暮乱，阴虚则夜争，阴阳消息，证状各异。然而物极则反，寒暑之变，重阳必阴，重阴必阳，阴证似阳，阳证似阴，阴盛格阳，似是而非，若同而异，明当消息，以法治之。

问 阴 证

太阴少阴厥阴，皆属阴证也。太阴者，脾也；少阴者，肾也；厥阴者，肝也。何谓太阴证？太阴脾之经，主胸膈膨胀。《甲乙经》云：邪生于阳者，得之风雨寒暑；邪中于阴者，得之饮食居处，阴阳喜怒。又曰：贼风虚邪者，阳受之；饮食不节，起居不时者，阴受之。阳受之则入腑，阴受之则入脏，入六腑则身热，不时卧，上为喘呼；入五脏则膨满闭塞，下为飧泄，久为肠澼。何谓少阴证？少阴肾之经，主脉微细，心烦，但欲寐；或自利而渴。又问：《经》云，一二日少阴病者何也？谓初中病时，腠理寒，便入阴经，不经三阳也（伤寒虽是三阴三阳，大抵发于阳则太阳也，发于阴则少阴也。此二经为表里，其受病最为多，阳明太阴受病颇稀，至于少阳厥阴肝胆之经，又加少焉。凡病一日至十二三日，太阳证不罢者，但治太阳；有初得病便见（去声）少阴证者，直攻少阴，亦不必先自太阳次传而至）。盖寒气入太阳，即发热而恶寒；入少阴经，只恶寒而不发热也。三阴中寒，微则理中汤；稍厥或中寒下利，即干姜甘草汤（手足指头微寒冷谓之清（音去声），此未消吃四逆，盖疾轻故也，只可服理中干姜之类）。大段重者，用四逆汤；无脉者，用通脉四逆汤也。何谓厥阴证？厥阴肝之经，主消渴，气上冲，心中疼热，饥不欲食，食则吐蛔，下之利不止也。若阴气独盛，阳气暴绝，则为阴毒，其证四肢逆冷，脐腹筑痛，身如被杖，脉沉疾，或吐或利，当急灸脐下，服以辛热之药，令阳气复而大汗解矣。古人云：辛甘发散为阳。谓桂枝、甘草、干姜、附子之类，能复其阳气也。微用辛甘，甚则用辛苦。阴极发躁，阴证似阳，学者当以脉别之。

问 阳 证

太阳、阳明、少阳，皆属阳证也。太阳者，膀胱也，发热恶寒，头疼腰痛而脉浮也；阳明者，胃也，不恶寒反恶热，濈濈汗出，大便秘，潮热而脉长也；少阳者，胆也，口苦咽干，胁下满，发热而呕，或往来寒热而脉弦也。麻黄汤、大青龙汤、桂枝汤，治太阳经伤风寒也。大柴胡汤、调胃承气汤、小承气汤、大承气汤，治阳明伤寒也。小柴胡汤，治少阳伤寒也。其他药皆发汗吐下后证也。若阳气独盛，阴气暴绝，即为阳毒，必发躁狂走妄言，面赤咽痛，身斑斑如锦纹；或下利赤黄，脉洪实，或滑促，当以酸苦之药，令阴气复而大汗解矣。古人云：酸苦涌泄为阴。谓苦参、大青、葶苈、苦酒之类，能复其阴气也。微用苦，甚则兼用酸苦，折热复阴。若热极发厥，阳证似阴，学者当以脉别之。

问手足逆冷，脐腹筑痛，咽喉疼，呕吐下利，身体如被杖，或冷汗烦渴，脉细欲绝

此名阴毒也。阴毒之为病，初得病手足冷，背强咽痛，糜粥不下，毒气攻心，心腹痛，短气，四肢厥逆，呕吐下利，体如被杖，宜服阴毒甘草汤、白术散、附子散、正

阳散、肉桂散、回阳丹、返阴丹、天雄散、正元散、退阴散之类，可选用之。大抵阴毒，本因肾气虚寒；或因冷物伤脾，外感风寒，内既伏阴，外又感寒；或先感外寒而内伏阴，内外皆阴，则阳气不守，遂发头疼，腰重腹痛，眼睛疼，身体倦怠，四肢逆冷，额上手背冷汗不止，或多烦渴，精神恍惚，如有所失。三二日间，或可起行，不甚觉重，诊之则六脉俱沉细而疾，尺部短小，寸口脉或大（六脉俱浮大，或沉取之大而不甚疾者，非阴证也。大抵阳毒伤寒，其脉多弦而洪数；阴毒伤寒，其脉沉细而弦疾，不可不知也）。若误服凉药，则渴转甚，躁转急。有此病证者，便须急服辛热之药，一日或二日便安。若阴毒渐深，其候沉重，四肢逆冷，腹痛转甚，或咽喉不利，心下胀满结硬，躁渴虚汗不止（阳盛则身热而无汗，阴盛则身冷而有汗。岐伯云：阳胜则身热，腠理闭，喘粗，为之俯仰，汗不出而热；阴胜则身寒，汗出，身常清，数栗而寒，寒则厥）。或时郑声，指甲面色青黑，六脉沉细而疾，一息七至已来。有此证者，速于气海或关元二穴灸[1]三二百壮，以手足和暖为效，仍兼服正阳散、肉桂散、回阳丹、返阴丹、天雄散、白术散，内外通逐，令阳气复而大汗解矣（阴独盛而阳气暴绝，则为阴毒；若阳独盛而阴气暴绝，则为阳毒。大凡阴阳离绝，非大汗不能复其正气也）。若阴毒已深，疾势困重，六脉附骨，取之方有，按之即无，一息八至已上，或不可数，至此则药饵难为攻矣，但于脐中用葱熨法、或灼艾三五百以来。手足不温者，不可治也。如得手足温，更服前热药以助之；若阴气散，阳气来，即渐减热药而调治之（阳气乍复，往往却烦躁，慎不可投凉药。烦躁甚者，再与返阴丹即定，常须识此，勿令误也）。

问发躁狂走，妄言面赤，咽痛，身斑斑若锦文；或下利赤黄，而脉洪实

此名阳毒也。伤寒病，若阳气独盛，阴气暴绝，必发躁狂走，妄言面赤，咽痛，身斑斑若锦文；或下利赤黄，脉洪实，或滑促，宜用酸苦之药，令阴气复而大汗解矣，葶苈苦酒汤、阳毒升麻汤、大黄散、栀子仁汤、黑奴丸可选而用之。近人治伤寒脉洪大，内外结热，舌卷焦黑，鼻中如烟煤，则宜以水渍布薄之。叠布数重，新水渍之，稍挟去水，搭于胸上，须臾蒸热，又渍令冷，如前薄之，仍数换新水，日数十易；热甚者，置病人于水中，热势才退则已，亦良法也。

问病人潮热，独语如见鬼状，发则不识人，寻衣撮空，直视微喘

仲景云：伤寒若吐、若下后不解，不大便五六日，上至十余日，日晡所发潮热，不恶寒，独语如见鬼状；若剧者，发则不识人，循衣摸床，惕而不安，微喘直视，但发热谵语者，大承气汤主之；若一服利，则止后服，脉弦者生，涩者死（弦者阳也，涩者阴也，阳证见阴脉者死。病人有阳证而脉涩者，慎不可下）。

问胸膈不快，膆满闭塞，唇青，手足冷，脉沉细，少情绪，或腹痛

此名太阴也。近人多不识阴证，才见胸膈不快，便投食药，非其治也。大抵阴证者，由冷物伤脾胃，阴经受之也。主胸膈膆满，面色及唇皆无色泽，手足冷，脉沉细，少情绪，亦不因嗜欲，但内伤冷物，或损动胃气，遂成阴证。复投巴豆之类，胸膈愈不快，或吐而利，经一二日遂致不救，盖不知寒中太阴也。太阴者，脾之经也。又问：万一饮食不节，胸膈不快，寒中阴经，何法以治之？答云：急作理中汤加青橘、陈橘锉如麻豆大，服一二剂，胸膈即快，枳实理中丸、五积散尤良。

问脉微细，欲吐不吐，心烦，但欲寐，五六日自利而渴

此名少阴也。少阴之为病，欲吐不吐，心烦，但欲寐，五六日自利而渴者，虚故

引水自救，若小便色白者，少阴病形悉具，小便白者，以下焦虚有寒，不能制水，故令色白也，四逆汤主之。少阴病，若口燥舌干而渴者，须急下之，不可缓也，大承气汤主之；若脉沉而迟者，须温之，四逆汤主之。盖以口燥而渴者，知其热；脉沉而迟者，别其寒也（少阴属肾，古人谓之肾伤寒也。肾伤寒，口燥舌干而渴，固当急下。大抵肾伤寒亦多表里无热，但苦烦懊，默默而极，不欲见光明，有时腹痛，其脉沉细，旧用四顺汤，古人恨其热不堪用，云肾病而体犹有热者，可服仲景四逆散；若已十余日，下利不止，手足彻冷，乃无热候，可增损四顺汤）。少阴病若恶寒而踡，时时自烦，不欲厚衣者，用去大黄大柴胡汤。少阴病始得之，反发热，脉沉者，麻黄细辛附子汤微汗之。少阴病得之二三日，常见少阴无阳证者，亦须微发汗，宜麻黄附子甘草汤。此学者不可不知也。

问身微热，烦躁，面赤，脉沉而微

此名阴证似阳也。阴发躁，热发厥，物极则反也。大率以脉为主，诸数为热，诸迟为寒，无如此最验也。假令身体微热，烦躁面赤，其脉沉而微者，皆阴证也。身微热者，里寒故也；烦躁者，阴盛故也；面戴阳者，下虚故也。若医者不看脉，以虚阳上膈躁，误以为实热，反与凉药，则气消成大病矣。《外台秘要》云：阴盛发躁，名曰阴躁，欲坐井中，宜以热药治之。仲景少阴证面赤者，四逆加葱白主之。

问手足逆冷而大便秘，小便赤；或大便黑色，脉沉而滑

此名阳证似阴也。重阳必阴，重阴必阳，寒暑之变也。假令手足逆冷而大便秘，小便赤，或大便黑色，其脉沉而滑者，皆阳证也，轻者白虎汤，甚者承气汤。伤寒失下，血气不通，令四肢逆冷，此是伏热深，故厥亦深，速用大承气加分剂下之，汗出立差（仲景所谓厥应下之者，此也）。兼热厥与阴厥自不同，热厥者，微厥即发热；若阴厥即不发热，四肢逆冷，恶寒，脉沉而细，大小便滑泄矣。

问身冷，脉细沉疾，烦躁而不饮水

此名阴盛隔阳也。伤寒阴盛隔阳者，病人身冷，脉细沉疾，烦躁而不饮水者是也，若欲引饮者非也。不欲饮水者，宜服霹雳散，须臾躁止，得睡汗出即差。此药通散寒气，然后热气上行，汗出乃愈。火焰散、丹砂丸并主之。

问手足逆冷

此名厥也。厥者，逆也，阴阳不相顺接，手足逆冷也。阳气衰，阴气盛，阴胜于阳，故阳脉为之逆；不通于手足，所以逆冷也。伤寒热多厥少者，其病当愈；厥多热少者，其病为进。然有冷厥，有热厥，当仔细辨认。冷厥者，初得病日，便四肢逆冷，脉沉微而不数，足多挛，卧而恶寒，或自引衣覆盖，不饮水；或下利清谷，或清便自调（清便自调，即是大便如常）；或小便数，外证多惺惺而静，脉虽沉实，按之迟而弱者，知其冷厥也，四逆汤、理中汤、通脉四逆汤、当归四逆汤、当归四逆加茱萸生姜汤、白通加猪胆汤，皆可选用也。热厥者，初中病，必身热头痛外，别有阳证，至二三日乃至四五日，方发厥。兼热厥者，厥至半日却身热，盖热气深则方能发厥，须在二三日后也；若微厥即发热者，热微故也。其脉虽沉伏，按之而滑，为里有热。其人或畏热，或饮水，或扬手掷足，烦躁不得眠，大便秘，小便赤，外证多昏懊者，知其热厥也，白虎汤、承气汤，随证用之。仲景云：伤寒一二日至四五日厥者，必发热，前热者后必厥，厥深者热亦深，厥微者热亦微，厥应下之，而反发汗者，必口伤烂赤（热厥当下，故云厥应下之者，若反发汗，必口伤烂赤也）。又有下证悉具而见四逆者，是失下后，血气不通，四肢便厥。医人不识，却疑是阴厥，复进热药，祸如反掌。大抵热厥须脉沉伏而滑，头上有汗，其手虽冷，时复指爪温，须便用承气汤下之，不可拘忌也（诸手足逆冷，皆属厥阴，不可下，不可汗。然有须下，有须汗证者，谓手足

虽逆冷，时有温时，手足掌心必暖，非正厥逆也，当消息之）。若病人寒热而厥，面色不泽，冒昧而两手忽无脉，或一手无脉者，必是有正汗也，多用绵衣包手足令温暖，急服五味子汤，或兼与麻黄细辛甘草汤之类，服之醉时，必大汗而解矣。或伤寒厥逆而心下怔忪者，宜先治水，当[2]服茯苓甘草汤，却治厥；不尔，水渍入胃，必下利也。又有病人手足厥冷，脉乍结者，邪气结在胸也。心下满而烦，饥不能食者，病在胸中，当吐之，宜瓜蒂散。盖病在胸中，亦能令人手足厥，但认脉乍结者是也（阴虚则结，脉来缓时一止复来曰结，主胸满烦躁）。若伤寒发厥至七八日，肤冷而躁无暂安时[3]者，为脏厥，此为难治。又问：仲景少阴四逆汤，又有四逆散，何也？答曰：大抵少阴病不可便用热药。且如少阴病亦有表热者，仲景谓之晚发热，用麻黄细辛之类以发汗，终不成少阴证，便不得发汗耶；今少阴病四肢冷，亦有内热者，仲景用四逆散是也。四逆汤用附子、干姜；而四逆散只用柴胡、枳实、芍药，其义不同。何也？盖四逆散主四逆，而其人或咳，或悸，或小便不利，或腹中痛，或泄利下重，已上病皆热证耳。

问吐长虫

此名蛔厥也。蛔厥者，脏寒蛔上入膈，其人吐蛔也，此是厥阴证。或病人有寒，复发其汗，胃中冷，及因发汗后身热，重发其汗，胃中虚冷，故长虫逆上，先服理中丸，次用乌梅丸。

问身体重，少气，阴肿入里，腹内绞痛，热上冲胸，头重不欲举，眼中生花，妇人则里急，腰胯连腹内痛

此名阴阳易也。伤寒病新差，阴阳气未和，因合房室，则令人阴肿，入腹绞痛，妇人则里急，腰胯连腹内痛，名为阴阳易也。其男子病新差未平复，而妇人与之交接得病，名曰阳易；其妇人病新差未平复，男子与之交接得病，名曰阴易。所以呼为易者，阴阳相感动，其毒疫著于人，如换易然。其病状身体重，热上冲胸，头重不能举，眼中生花，四肢拘急，小腹绞痛，手足挛则皆死。其亦有不即死者，病苦小腹里急，热上冲胸，头重不欲举，百节解离，经脉缓弱，血气虚，骨髓枯竭，便恍恍翕翕，气力转小，著床而不能摇动，起止仰人，或引岁月方死，烧棍散、貑（音加）鼠粪汤、竹皮汤、干姜汤、青竹茹汤、当归白术汤，可选用之。

---

〔1〕“灸”原作“炙”，据吴勉学本改。

〔2〕“当”原作“常”，据吴勉学本改。

〔3〕“暂安时”三字原作“时暂安”，据《伤寒论》乙转。

卷第九

此一卷，首论恶寒。大抵太阳病，必发热而恶寒。恶寒家，慎不可过当覆衣被及近火气，寒热相薄，脉道沉伏，愈令病人寒不可遏。但去被撤火，兼饮以和表之药，自然不恶寒矣。妇人恶寒，尤不可近火，寒气入腹，血室结聚，针药所不能治矣。

问恶寒

恶寒有二证：发热而恶寒者，发于阳也；无热而恶寒者，发于阴也。发于阳者，宜解表，脉必浮数，属桂枝汤、桂枝二越婢一汤、麻黄汤、青龙汤证也；发于阴者宜温里，脉必沉细，属理中汤、四逆汤证也（少阴病下利已，恶寒而踡，手足温者可治，宜建中汤；若少阴病恶寒而踡，时时自烦，不欲厚衣，用大柴胡汤下之）。若发热微恶寒者，属柴胡桂枝汤也。发汗后反恶寒者，虚故也，属芍药甘草附子汤。脉微而恶寒者，此阴阳俱虚也，不可更吐下也。发汗面色赤有热者，为欲解，宜桂枝麻黄各半汤。伤寒大下后，复发其汗，心下痞，恶寒者，表未解也，不可攻其痞，当先解表，表解乃

可攻痞，解表宜桂枝汤，攻痞大黄黄连泻心汤。虽然，太阳、阳明、少阴，皆有恶寒，要之，太阳病或已发热，或未发热，必恶寒也。阳明证俱宜下，唯恶寒中寒为病在经，与太阳合病属表，发其汗耳。若吐、若下后，七八日不解，热结在里，表里俱热，时时恶寒者，白虎证也。又问：有汗出恶寒者，有汗出多而微恶寒者，有头汗出而微恶寒者，何也？仲景云：太阳病，其人发热汗出，复恶寒不呕，但心下痞者，此以医下之也；心下痞而复恶寒汗出者，附子泻心汤主之。阳明病脉迟汗出多，微恶寒者，表未解也，可发汗，宜桂枝汤也。头汗出而微恶寒者，属少阳，宜小柴胡汤也。又问：背恶寒者何也？背恶寒有两证：三阳合病背恶寒者，口中不仁，口燥舌干也；少阴病背恶寒者，口中和也，以此别之。口中不仁、口燥舌干而背恶寒者，白虎加人参汤主之；口中和而背恶寒者，附子汤主之，仍灸之（仲景云：少阴病得之一二日，口中和，其背恶寒者，当灸之，附子汤主之）。

问 恶 风

恶风者，卫中四时之虚风，所以恶风也，其人当汗出而脉缓也。数与桂枝汤、桂枝加葛根汤，使遍体微润连日当自解矣。又有太阳病发汗多，亡阳遂漏不止，卫虚而恶风者，当温其经也。其人恶风，小便难，四肢微急，难以屈伸者，桂枝加附子也。若伤寒四五日，身热恶风，颈项强，胁下满，手足温而渴者，小柴胡汤也。风湿相薄，骨节疼烦，掣痛不得屈伸，汗出短气，小便不利，恶风不欲去衣，或身微肿者，甘草附子汤主之。

问伤寒不得汗

《甲乙经》云：热病脉常躁盛而不得汗者，此阳脉之极也，死；脉盛躁而得汗者，生。大抵伤寒荣卫俱病则无汗，麻黄汤、葛根汤、大青龙汤、葱豉汤可选而用之。若伤寒连服汤剂而汗不出者，死。如中风法蒸之，温热之气于外迎之，无不得汗也（薪火烧地良久，扫除去火，可以水洒之，取蚕沙、柏叶、桃叶、糠麸皆可用，相和，铺烧地上，可侧手厚，上铺席，令病人当上卧，温覆之；夏月热，只布单覆之，汗移时立至，俟周身至脚心皆汗染染，乃用温粉扑止汗，移上床。最得力者，蚕沙、桃、柏叶也；无蚕沙亦得，单桃叶亦得，蒴藋亦可；用麸糠，乃助添令多尔；不用亦得）。伤寒亦有气虚不能作汗者。仲景云：脉浮而迟，迟为无阳，不能作汗，其身必痒，宜桂枝麻黄各半汤主之，阳明病法多汗，反无汗，如虫行皮中状者，此久虚故也，宜术附汤、黄耆建中汤。

问 自 汗

伤寒无汗者七证，自汗者九证。太阳伤寒、刚痉病、太阴病、少阴病、厥阴病、阴易病、冬阳明病，皆无汗（凡少阴证无汗，类麻黄汤之证，然类麻黄证脉阴阳俱紧，少阴脉微细为异也。又汗出为阳微。故仲景云：阴不得有汗，脉阴阳俱紧而反汗出为亡阳，属少阴经也）。汗出者九证，卫不和自汗（病人脏无他病，时发热自汗出而不愈者，卫不和也，先其时发汗则愈，属桂枝也。太阳病发热汗出者，此为荣弱卫强，故汗出，欲救邪风者，宜桂枝汤。又云：病常自汗出者，此为荣气和，荣气和者外不谐也，以卫气不共荣气谐故尔，以荣行脉中，卫行脉外，复发其汗，荣卫和则愈），伤风自汗（太阳病，发热汗出恶风，脉缓为中风，属桂枝汤。又云：太阳病，项背强几几，反汗出恶风，桂枝加葛根汤主之。汗出而渴者，五苓散；不渴者，茯苓甘草汤。虽然，仲景云：伤风自汗，用桂枝，然桂枝汤难用，须是仔细消息之。假令伤风自汗，若脉浮而弱，设当行桂枝汤，服后无桂枝脉息证候而烦者，即不可再服也；若伤风自汗出而小便数者，切不可与桂枝也。仲景云：太阳病自汗，四支拘急，难以屈伸，若小便难者，可桂枝汤内加附子服之；若小便数者，慎不可与桂枝附子汤，宜服芍药甘草汤；若误行桂枝附子攻表，便咽干烦燥，厥逆呕吐，作甘草干姜汤与之，以复其阳；若厥愈

足温，更作芍药甘草汤与之，其脚即伸；若胃气不和谵语者，与调胃承气汤，微溏则止其谵语，缘芍药甘草汤主脉浮自汗，小便数者，寸口脉浮为风，大为虚风则生微热，虚则两胫挛，小便数，仍汗出，为津液少，不可误用桂枝，宜服芍药甘草补虚退风热，通治误服桂枝汤后病证仍存者），风温自汗（太阳病发热而渴，不恶寒者，为温病；若发汗已，身灼热者，名风温。风温为病，脉阴阳俱浮，自汗出，身重多眠睡，鼻息必鼾，语言难，属萎蕤汤），中湿自汗（《难经》云：何以知伤湿得之？然当喜汗出，不可止。何以言之？肾主湿，故知肾入心为汗出不可止也），中暑自汗（太阳中热者，暍是也，其人汗出恶寒，身热而渴，属白虎汤），阳明病自汗（不恶寒，反恶热，漐漐然汗自出者，属阳明也。若阳明病汗出多而渴者，不可与五苓散，以汗多胃中燥，猪苓复利其小便故也。故仲景云：阳明病发热汗多者，急下之，阳明病其人汗多，以津液外出，胃中燥，大便必硬，谵语者，属调胃承气汤。虽然，阳明汗多急下，若小便自利者，此为津液内竭，虽鞕[1]不可攻之，须自大便导之，宜用蜜煎导法。阳明病汗出而脉迟，微恶寒者，表未解也，宜桂枝汤。阳明法多汗则脉浮，无汗而喘者，发汗则愈，宜麻黄汤），亡阳自汗（太阳病发汗多，遂漏不止，其人恶风，当温其经，宜桂枝加附子汤。伤寒尺寸脉俱紧而汗出者，亡阳也，此属少阴，法当咽痛而复吐利，其人热不去，内拘急，四肢疼，厥逆而恶寒者，四逆汤主之。汗多不止者，可用温粉扑之。若汗多不止，必恶风烦躁，不得卧者，先服防风白术牡蛎汤，次服小建中汤），柔痉自汗（太阳病发热，脉沉细，摇头口噤，背反张，汗出而不恶寒者，名柔痉，小续命汤主之也），霍乱自汗（吐利汗出，发热恶寒，四肢拘急，手足厥冷者，四逆汤主之）。虽然，少阴不得有汗，而少阴亦有反自汗出之证（阴证四支逆冷，额上及手背冷汗漐漐者，亡阳也）。阳明病法多汗，而阳明亦有反无汗之证，不可不察也。

问头汗出

病人表实里虚，玄府不开，则阳气上出，汗见于头。凡头汗出者，五内干枯，胞中空虚，津液少也，慎不可下，下之者谓之重虚。然头汗出者，有数证：伤寒五六日，头汗出，微恶寒，手足冷，心下满，口不欲食，大便鞕，脉细者，此为阳微结，必有表复有里也。脉沉亦有里也，汗出为阳微，假令纯阴结，不得复有外证，悉入在里，此为半在里半在外也。脉虽沉紧，不得为少阴病，所以然者，阴不得有汗，今头汗出，故知非少阴也（小柴胡汤主之）。伤寒五六日，已汗下，胸胁满微结，小便不利，渴而不呕，但头汗出，往来寒热，心烦者，此表未解也（柴胡桂枝干姜汤主之）。病人但头汗出，身无汗，剂颈而还，小便不利，渴引水浆者，此为瘀热在里，身必发黄（五苓散、茵陈汤）。阳明病下之，其外有热，手足温，不结胸，心中懊侬，饥不能食，但头汗出者（栀子豉汤主之）。心下紧满，无大热，头汗出者（茯苓汤主之。仲景云：伤寒心下紧满，无大热，但头汗出者，此名为水结在胸胁，以头汗出，别水结证，小半夏加茯苓汤）。阳明病，下血谵语者，为热入血室，但头汗出者，刺期门，随其实而泻之，汗出则愈（汗出谵语者，有燥屎也，过经乃可下也；下之早，语言必乱，以表实里虚故也）。

问头疼

头疼者，阳证也。太阳证头疼，必发热恶寒，无汗者，麻黄汤；有汗者，桂枝汤。若已发汗，或未发汗，头痛如破者，连须葱白汤；服汤不止者，葛根葱白汤主之。脉弦细头痛发热者，属少阳也，少阳不可发汗，小柴胡主之。阳明证，头疼，不恶寒，反恶热，胃实故也，阳明气实，故攻头也，调胃承气汤主之（仲景云：伤寒不大便，六七日头疼有热者，与承气汤，其小便清者，知不在里，仍[2]在表也，当须发汗；若头疼者必衄，属桂枝汤）。太阴、少阴经从足至胸，俱不至头，唯厥阴经挟胃，属肝，络胆，循喉咙，上颃颡，连目系，出额，故太阴、少阴并无头疼之证，仲景只有厥阴一证吴

茱萸汤，治干呕、吐涎沫、头疼而已。大抵属三阳者，头疼为多也（孙真人云：阳伤寒者，体热头疼是也；阴伤寒者，不壮热，不头痛是也）。若非次头疼，胸中满，及发寒热，脉紧而不大者，即是膈上有涎，宜用瓜蒂末一钱暖水调下，吐涎立愈，又问：病人头疼鼻塞而烦者，何证也？此属湿家，头中寒湿，故鼻塞而头疼也（内瓜蒂末鼻中则愈，法在发黄门中）。

问身体痛（身痒附）

太阳、少阴、厥阴皆有身体痛，当以外证与脉别之。太阳证表未解，脉浮紧，法当身体痛，宜麻黄汤以汗之（脉浮紧，当身体疼痛，宜以汗解；假令尺脉迟者，不可发汗，何以知其然，荣气不足，血少故也。尺脉迟者，先以小建中汤以养之；脉浮者，麻黄汤主之）。太阳中湿，一身尽痛，发热身黄，小便不利，病人中湿，因而伤风，风湿相薄，一身痛重，是名风湿，当于风湿中求之（麻黄加术汤主之）。若脉沉自利而身体痛者，阴证也，急当救里，宜四逆汤、附子汤、真武汤之类以温之（大抵大便利而身体疼者，当救里；大便如常而身体痛者，急当救表，此不可不知也）。或身重背强，腹中绞痛，咽喉不利，身如被杖者，当作阴毒治之。又问：发汗后身疼痛，脉沉而迟，当用何药？仲景有桂枝加芍药生姜人参新加汤，盖为此证也；小建中汤，兼治汗后身疼、脉沉而迟者；若霍乱吐泻止而身疼痛不休者，少与桂枝汤即愈。《金匮要略》云：疮家虽身体痛，不可发汗，汗出则痉。又问：身痒者，何也？脉浮而迟，迟为无阳，不能作汗，其身必痒。太阳病七八日，脉微而恶寒，以阴阳俱虚，不可更发汗、更下、更吐也（小柴胡汤主之；若重[3]发汗，则气虚，必两耳聋无闻，素无热人，可芍药甘草附子汤；素有热人，可黄耆建中汤）。面赤有热者，未欲解也，以其不能得小汗出，身必当痒，宜桂枝麻黄各半汤。

问筋惕肉瞤，头眩身摇

太阳病发汗不解，发热心悸，头眩，身瞤动，欲擗地者，属真武汤。大凡发汗过多，即身瞤动振摇，虚羸之人，微发汗，便有此证，俱宜服真武汤。羸甚者，去芍药，或少用之；有热证恶热药者，去附子，余依本方加减法详之。伤寒若吐、若下后，心下逆满，气上冲胸，起则头眩，脉沉紧，发汗则动经，身为振摇者，茯苓桂枝白术甘草汤主之，伤寒应发汗，而动气在左，不可发汗，发汗则头眩汗出，筋惕肉瞤，此为逆，难治，且先服防风白术牡蛎散，次服建中汤。

问喘

伤寒喘，只有太阳、阳明二证。太阳病头疼发热，身疼恶风，无汗而喘者，宜汗，属麻黄汤（桂枝证，医反下之，利遂不止，脉促者，表未解也；喘而汗出者，葛根黄芩黄连汤也。太阳病下之微喘者，表未解故也，桂枝加厚朴杏子汤也。发汗后，不可更行桂枝汤，汗出而喘，无大热者，可与麻黄杏子甘草石膏汤也）。阳明病，汗出不恶寒，腹满而喘，有潮热者宜下，属承气汤（然阳明病脉浮无汗而喘，发汗则愈，宜麻黄汤）。太阳与阳明合病，喘而胸满者，不可下，宜麻黄汤。又发汗后饮水多，咳而微喘者，水停心下，肾气乘心故也，小青龙去麻黄加杏仁。小腹满者，去麻黄加茯苓也（又问：麻黄主喘，何故去之？此治心下有水而喘，不当汗也，小便不利，小腹满，故去麻黄加茯苓也）。

问渴

脉浮而渴，属太阳（伤寒表不解，心下有水气而渴者，小青龙去半夏加栝楼根。太阳病，服桂枝，大汗出后，大烦渴者，白虎加人参。脉浮，小便不利，微热消渴者，五苓散。伤寒四五日，身热恶风，胁下满，手足温而渴者，小柴胡去半夏加人参栝楼根主之。太阳证身体灼热而渴者，为风温，栝楼根汤主之）。有汗而渴，属阳明（白虎加

人参汤主之；虚人老人，及春秋月可与竹叶石膏汤）。阳明病，但头汗出，小便不利，渴引水浆，身必发黄，宜茵陈汤、小柴胡去半夏加人参栝楼根）。伤风寒热，或发热恶风而渴，属少阳（少阳胁下鞕，不大便而呕，舌上白胎而渴，小柴胡去半夏加人参栝楼汤）。自利而渴，属少阴（伤寒热入于脏，流于少阴，少阴主肾，肾恶燥，故渴而引饮，少阴下利，咳而呕渴，猪苓汤主之。下利欲饮水者，以有热也，白头翁汤主之）。切戒，太阳证无汗而渴者，不可与白虎汤（仲景云：渴欲饮水，无表证者，白虎加人参汤。脉浮发热无汗，是表未解也，不可与白虎汤，薏苡、小青龙去半夏加栝楼也。伤寒四五日，身热恶风，胁下满，手足温而渴者，小柴胡去半夏加人参栝楼也）。阳明证汗多而渴者，不可与猪苓汤[4]（汗多胃中燥，猪苓汤[5]复利其小便故也，薏苡竹叶汤可与之。仲景云：阳明病发作有时，汗出多者，急下也）。太阳病渴，终不可与白虎耶？太阳证得汗后，脉洪大而渴者，方可与之也。阳明病渴，终不可与五苓耶？阴明证小便不利，汗少脉浮而渴者，方可与之。此皆仲景之妙法也（仲景猪苓汤证，亦云脉浮发热，渴欲饮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汤主之）。凡病，非大渴不可与水，若小渴咽干者，只小呷滋润之，令胃中和。若大渴烦躁甚，能饮一斗者，与五升饮之；若全不与，则干燥无由作汗发喘而死，常见人因渴饮水得汗，小渴遂剧饮之，致停饮心下，满结喘死者甚众，当以五苓散或陷胸丸与之（《金匮要略》云：得时气至五六日而渴欲饮水不能多，不当与也。何者？以腹中热尚少，不能消之，便更为人作病矣。至七八日大渴欲饮水，犹当依证与之，常令不足，勿极意也。凡人但见仲景云：得病反能饮水，此为欲愈，遂小渴者，乃强饮之，因成其祸，不可胜数。大抵伤寒水气，皆因饮水过多所致。水停心下，气上乘心，则为悸为喘；结于胸胁，则为水结胸；胃中虚冷，则为呕为哕；冷气相薄，则为噎；上迫于肺则为咳；渍入肠中，则为利；邪热所薄，畜于下焦，则为小便不利，小腹满，或里急；溢于皮肤，则为肿）。若阳毒倍常躁盛，大渴者，黑奴丸主之。中暑伏热深，累取不差，其人发渴不已，酒蒸黄连丸主之。

问鼻衄

伤寒太阳证，衄血者乃解，盖阳气重故也。仲景所谓阳盛则衄。若脉浮紧无汗，服麻黄汤不中病，其人发烦目瞑，剧者必衄，小衄而脉尚浮紧者，宜再与麻黄汤也；衄后脉已微者，不可行麻黄汤也。若脉浮自汗，服桂枝汤不中病，桂枝证尚在，必头疼而致衄，小衄而脉尚浮者，宜再与桂枝也；衄后脉已微者，不可行桂枝汤也。大抵伤寒衄血不可发汗者，为脉微故也（治法，衄家不可发汗，汗出额上陷，脉紧急，直视不能瞬，不得眠。然而无汗而衄，脉尚浮紧者，须再与麻黄汤；有汗而衄，脉尚浮缓者，须再与桂枝汤）。脉已微者，黄芩芍药汤、犀角地黄汤。衄血不止者，茅花汤。若衄而渴，心烦，饮则吐水，先服五苓散，次服竹叶汤。又问：阴证有衄血者乎？阴证自无热，何缘有衄？若少阴病，但厥无汗，强发之必动血，未知从何道出，或从口鼻，或从耳目，是谓下厥上竭，为难治。

问腹满身重，难以转侧，口中不仁，面垢谵语遗尿

此三阳经合病也，白虎汤主之。不可发汗，汗之则谵语，下之则额上生汗，手足逆冷；若自汗者，白虎加人参也。

---

〔1〕“鞕”原作“尔”，据《伤寒论》改。

〔2〕“仍”原作“续”，据《伤寒论》改。

〔3〕“重”下原衍“反”字，据《伤寒论》删。

〔4〕“猪苓汤”三字原作“五苓散”，据《伤寒论》改。

〔5〕“汤”原脱，据《伤寒论》补。

卷第十

此一卷，首论结胸与痞。盖病发于阳，下之早，即为结胸；发于阴，下之早，即为痞。然结胸与痞相似，但以痛不痛为异耳。心下满而硬痛者为结胸，但按之满不痛者为痞。医家不审，一有差互，立致危殆。结胸属陷胸证，痞属泻心证，其详各于逐问备论之矣。

问心下紧满，按之石硬而痛

此名结胸也。伤寒本无结胸，应身热下之早，热气乘虚而入，痞结不散，便成结胸（若已误转了，初未成结胸者，急频与理中汤服，自然解了，更不作结胸，盖理中治中焦故也。此古人亦说不到，后人因消息得之。若大段转损，有厥证者，兼与四逆汤便安。胃中虽和，伤寒未退者，即候日数足，可下，却以承气再下之，盖前来下得未是故也）。其证心下紧满，按之石硬而痛，项强如柔痉状（发热汗出不恶寒，名曰柔痉）。其脉寸口浮，关尺皆沉，或沉紧，名曰结胸也。治结胸，大率当下（仲景云：下之则和）。然脉浮与大，皆不可下，下之则死，尚宜发汗也（仲景云：结胸脉浮者，不可下，只可用小陷胸汤。大抵脉浮，是尚有表证，兼以小柴胡汤等先发表，表证罢，方用下结胸药便安）。西晋崔行功云：伤寒结胸欲绝，心膈高起，手不得近，用大陷胸汤。皆不差者，此是下后虚逆，气已不理，而毒复上攻，气毒相薄，结于胸中，当用枳实理中丸，先理其气，次疗诸疾。古今用之如神，应手而愈。然结胸有三种：有大结胸（不按而痛，胸连脐腹坚硬为大结胸，大陷胸丸主之），有小结胸（按之心下痛为小结胸，小陷胸汤主之），有水结在胸胁间，亦名结胸（头微汗出，但结胸无大热，此水结在胸胁证，小半夏加茯苓汤、小柴胡去枣加牡蛎主之）。又有寒热二证：有热实结胸（胸中烦躁，心内懊侬，舌上燥渴，脉沉滑者，皆热证也，大陷胸汤主之），有寒实结胸（寒实结胸，无热证者，三物白散、枳实理中丸主之）。近世治结胸，多行金针丸，用硫黄、阳起石者。若寒实结胸，行之或有差者；若热实结胸，行之必死也。又问：大陷胸汤与大陷胸丸如何？大陷胸用甘遂太峻，不可轻用，须量虚实轻重，不得已，即大陷胸丸最稳。又问：圣饼子灸脐中如何？此尤不可用也。又云：脏结无阳证，不往来寒热，其人反静，舌上胎滑者，不可攻也。二者病人胁下旧有痞，连在脐傍，痛引小腹，入阴筋者，亦名脏结，死不治。又问：脏结者何也？脏结者死，仲景无治法。大抵脏结，其证如结胸状，饮食如故，时时下利，阳脉浮，关脉小细沉紧，名曰脏结。舌上白胎滑者，难治也。

问心下满而不痛

此名痞也。伤寒本无痞，应身冷，医反下之，遂成痞，枳实理中丸最良（仲景治痞气，诸汤中有生姜泻心汤、半夏泻心汤，此二方平和，宜常用之）。仲景云：满而不痛者为痞，柴胡不中与也，半夏泻心汤主之（此汤药味，盖本理中人参黄芩汤方也）。审知是痞，先用桔梗枳壳汤尤妙。缘桔梗、枳壳，行气下膈，先用之，无不验也。结胸与痞关脉须皆沉，若关脉浮者，大黄黄连黄芩泻心汤主之（关浮则结热，三黄以泻肝）。若复恶寒汗出者，附子泻心汤主之。病人心下痞，与泻心汤，痞不解，发渴口燥烦，小便不利者，五苓散主之。汗出表解而胃中不和，心下痞鞕，干噫食臭，胁下有水气，腹中雷鸣下利者，生姜泻心汤主之。下利日数十行，谷不化，腹中雷鸣，心下痞鞕而满。此以医下之也，若复下之，其痞益甚，甘草泻心汤主之。盖此非结热，以胃中虚，客气上逆，故使鞕也。下利而心下痞，服生姜泻心汤、甘草泻心汤，利不止者，当治其下焦，赤石脂禹余粮汤主之。盖生姜泻心、甘草泻心，皆治中焦，此利在下焦，若只治中焦，则利益甚耳。服赤石脂禹余粮汤利复不止，当利其小便，五苓散主之。凡痞服泻心汤不愈，然后可用陷胸丸下之（不可用陷胸汤，盖太猛，只用陷胸

丸)。大抵结胸与痞，皆应下，然表未解者，不可攻也。仲景云：当先解表，表解乃可攻痞，解表宜桂枝汤，攻痞宜大黄黄连泻心汤（外证未解，心下坊闷者，非痞也，谓之支结，柴胡桂枝汤主之。胸胁满微结，小柴胡汤加干姜牡蛎汤主之）。若太阳证未除而数下之，遂协热而利，利不止，心下痞鞕，表里不解者，桂枝人参汤主之。十枣汤、大柴胡汤，皆治心下痞，此方尤难用，须是表证罢，不恶寒，身凉，其人染染汗出，发作有时，头疼，心下痞鞕满引胁下痛[1]，干呕短气者，乃可行十枣汤；表未解者，慎不可用也。大柴胡汤，治伤寒发热，汗出不解，心下鞕，呕吐而下利者，非大柴胡汤不可也。若发汗吐下后，心下痞鞕，噫气不除者，旋覆代赭汤主之。有旋覆代赭汤证，其人或咳逆气虚者，先服四逆汤；胃寒者，先服理中丸，次服旋覆代赭汤为良（旋覆花代赭汤，是解后心下痞鞕证）。

问　呕　者（干呕附）

无阳则厥，无阴则呕。呕者，足阳明胃之经。足阳明之气下行，今厥而上行，故为气逆，气逆则呕。仲景云：呕多虽不大便，不可下，可与小柴胡汤，上焦得通，津液得下，胃气因和，濈然汗出而解。大抵呕证不一，各有治法，要之小柴胡汤，尤相主当耳。与小柴胡汤，胸胁满而呕，日晡发潮热者，可与小柴胡汤加芒硝也。若呕不止，心下急，郁郁微烦者，与大柴胡汤也。大便秘者，方加大黄（大柴胡治呕最妙，为内有积实故也。积实去秽；压虚气，须是去大黄。仲景云：呕多虽有阳明证，慎不可下，官局桔梗汤最良，亦用积实耳）。古人治呕，多用半夏、生姜。孙真人云：生姜是呕家圣药，仲景治呕皆用之（太阳与阳明合病，必下利，若不利，但呕者，葛根加半夏生姜汤主之。胸中有热，胃中有邪气，腹痛欲呕者，黄连汤主之。太阳与少阳合病，而自利，若呕者，黄芩加半夏生姜汤主之）。《金匮》诸呕吐，谷不得下者，小半夏汤、小半夏加茯苓汤、小半夏加橘皮汤，皆可选用也；呕而发热者，小柴胡汤主之；呕而发渴者，猪苓汤主之。先呕却渴者，此为欲解，急与之水；先渴却呕者，为水停心下，此属饮家。仲景云：本渴饮水而呕者，柴胡不中与也，宜治膈间，有水，赤茯苓汤主之。若少阴证而呕者，真武汤去附子加生姜也。若汗若吐若下后，虚烦不得眠，若呕者，栀子生姜汤主之。伤寒差后呕者，有余热在胃脘，竹叶汤加生姜主之。又问：有干呕者何也？大凡呕者，饮食不下；干呕者，今人所谓哕也，或因汗出，或因有水，或因下利，脾胃有热，故使干呕，官局中桔梗汤最佳。仲景治法，汗自出，干呕者，桂枝证也；表不解，心下有水气，干呕发热者，小青龙也；身凉汗出，两胁痛，或干呕者，十枣汤也；少阴下利脉微，与白通汤，利不止，厥逆无脉，干呕烦者，白通加猪胆汁汤也；少阴下利，里寒外热，脉微欲绝，或干呕者，通脉四逆汤也；干呕，吐涎沫，头痛者，吴茱萸汤也（《伤寒论》云：食谷欲呕者，属阳明也，吴茱萸汤主之；得汤反剧者属上焦也，仲景无治法。大抵吴茱萸汤治少阴证也，谷入胃而呕属阳明，宜与小柴胡汤）。若病人直患呕吐而复脚弱或疼，乃是脚气，当作脚气治之。

问　吐

吐有冷热二证。寸口脉数，手心热，烦渴而吐，以有热在胃脘，五苓散主之（伤寒有表证，渴欲饮水也，水入口即吐者，名曰水逆，由心经受热而小肠不利故也，宜服五苓散。发汗后，水药不得入口为逆，若更发汗，必吐下不止，小半夏加茯苓汤、大半夏加橘皮汤主之）。曾经汗下，关脉迟，胃中虚冷而吐，干姜黄芩黄连人参汤主之。寒多不饮水而吐者，理中汤去术加生姜主之。少阴病，饮食入口则吐，心中温温欲吐，复不能吐，始得之，手足寒，脉弦迟者，此胸中实，不可下也，当吐之；若膈上有寒饮干呕者，不可吐也，当温之，宜四逆汤。吐利，手足逆冷，烦躁甚者，吴茱萸汤主之。若伤寒解后，虚羸少气，气逆欲吐，竹叶石膏汤主之。

问呕吐而利

呕吐而下利，有两证。仲景云：伤寒发热，汗出不解，心中痞鞕，呕吐而下利者，大柴胡汤下之。又有霍乱证，霍乱呕吐而利，热多而渴者，五苓散；寒多不饮水者，理中丸（或有寒，腹满痛，或四支拘急，下利，脚转筋，理中汤加附子一枚生用，并粗末作汤服之）。吐利汗出，发热恶寒，四支拘急，手足厥冷者，四逆汤主之。少阴病，吐利，手足逆冷，烦躁欲死，吴茱萸汤主之。吐利止而身体痛不休者，当消息和解其外，宜桂枝汤（仲景大柴胡一证云：伤寒发热，汗出不解，心中痞，呕吐而下利者，大柴胡主之，即非霍乱也）。吐利已，汗出而厥，四支拘急不解，脉微欲绝者，通脉四逆加猪胆汤。若夏月中暑霍乱，上吐下利，心腹撮痛，大渴烦躁，四支逆冷，冷汗自出，两脚转筋，宜服香薷散。须井中沉令极冷，顿服之乃效（香薷散，夏月预宜合下，以备此证，其他药不能救，仍须极冷并服之）。

问 咳 嗽

伤寒咳嗽有两证：有太阳证咳嗽，小青龙、小柴胡也；有少阴证咳嗽，真武汤、四逆散、猪苓汤也。大抵热在上焦，其人必饮水，水停心下，则肺为之浮，肺主于咳，水气乘之，故咳而微喘。仲景云：伤寒表不解，心下有水，干呕发热而咳，小青龙汤主之（小便不利，小腹满者，去麻黄加茯苓）。往来寒热，胸胁满痛，或咳者，小柴胡汤主之（小柴胡去人参、大枣，加五味子、干姜）。若少阴证咳嗽，四肢沉重疼痛，小便不利，自下利而咳，真武汤主之（真武汤加五味子、干姜。大抵伤寒水气，皆因饮水过多。古人治水气而咳者，病在阳，则小青龙汤主之；病在阴，则真武汤主之）。四肢厥逆，腹中痛，或泄利而咳，四逆散主之（四逆散加五味子、干姜）。下利六七日，咳而呕渴，心烦不得眠，猪苓汤主之。《古今录验》橘皮汤治嗽佳。

问 咽 喉 痛

咽喉痛有阴阳二证：脉浮数，面赤斑斑如锦文，咽喉痛，唾脓血者，此阳毒也；脉沉迟，手足厥冷，或吐利而咽中痛，此少阴证也。《病源》云：此为下部脉都不至，阴阳隔绝，邪客于足少阴之络，毒气上冲，故咽喉不利，或痛而生疮也。伤寒脉阴阳俱紧，反汗出者，亡阳也，此属少阴，法当咽痛而复吐利，此候汗下熏熨俱不可。汗出者，藁本粉傅之；咽喉痛者，甘草汤、桔梗汤、猪肤汤、半夏散、通脉四逆去芍药加桔梗汤、麻黄升麻汤可选而用之。又有伏气之病，谓非时有暴寒中人，伏气于少阴经，始不觉病，旬月乃发，脉微弱，法先咽痛，似伤寒，非喉痹之病，次必下利，始用半夏桂甘汤，次四逆散主之。此病只一二日便差，古方谓之肾伤寒也。

问口燥咽干

脾脏有热，则津液枯少，故令口燥而舌干。仲景云：伤寒无大热，口燥渴而烦，背微寒者，白虎汤加人参也。又云：阳明病渴欲饮水，口干舌燥者，白虎加人参汤主之。若咽干者，慎不可发汗，发汗则重亡津液。少阳证口苦咽干者，小柴胡主之；少阴证，口燥咽干者，急下之。病人默默欲眠，目不能开，起居不安，其声嘎，或咽干者，当作狐惑治之。

问病人但漱水不欲咽

阳明证头疼，身热口燥，但漱水不欲[2]咽者，必衄也。若病人无表证，不发寒热，胸腹满，唇燥，但欲漱水不欲咽者，此为有瘀血，必发狂也，轻者犀角地黄汤，甚者抵当汤。

问 不 欲 眠

太阳证发汗，大汗出，胃中干，烦燥不得眠，欲饮水者，当少少与之，胃中和即愈；若脉浮，小便不利，发渴者，五苓散主之。下后复发汗，昼日烦躁不得眠，夜而

安静，不呕不渴，无表证，脉沉微，身无大热者，干姜附子汤主之。若发汗，若吐，若下后，虚烦不得眠，剧则反复颠倒，心中懊侬者，宜栀子豉汤吐之（栀子豉汤一盏半为一剂，分再服，一服得吐，止后服）。伤寒大热，干呕，呻吟错语，不得眠，黄连解毒汤主之。伤寒吐下后，心烦乏气，昼夜不得眠，酸枣汤主之。少阴病，得之二三日已上，心中烦，不得眠，黄连阿胶汤主之。若少阴病，下利而渴，不得眠，猪苓汤主之。又问伤寒差后不得眠，何也？盖热气与诸阳相并，阴气未复，所以病后仍不得睡也，栀子乌梅汤主之。

问多眠

多眠有四证：有风温证，有小柴胡证，有少阴证，有狐惑证。病人尺寸脉俱浮，头疼身热，常自汗出，体重，其息必喘，四支不收，默默但欲眠者，风温证也。风温而不可发汗，宜萎蕤汤。病人脉浮，头项强痛而恶寒者，太阳证也。十日已去，脉浮细而嗜卧者，外已解也；设胸满胁痛者，与柴胡汤。脉但浮者，麻黄汤主之。病人尺寸脉俱沉细，但欲寐者，少阴证也，急作四逆汤，复其阳，不可缓也。若状如伤寒，四支沉重，忽忽喜眠，须看上下唇，上唇有疮，虫蚀五脏；下唇有疮，虫蚀下部，当作狐惑治之。

问身凉汗出两胁疼痛或干呕

此十枣汤证也。仲景云：太阳中风，下利呕逆，表解者乃可攻之。其人漐漐汗出，发作有时，头痛，心中痞鞕满，引胁下痛，干呕短气，汗出不恶寒者，此表解里未和也，十枣汤主之。大抵胁下痛者，此为有饮，须分表里，干呕微利，发热而咳，为表有水，小青龙汤加荛花主之；身体凉，表证罢，干呕而胁下痛，为里有水，十枣汤主之。十枣汤非小青龙汤之比，须量人虚实，不可妄投。

---

〔1〕“痛”原脱，据《伤寒论》补。

〔2〕“欲”下原衍“入”字，据《伤寒论》删。

卷第十五

通脉四逆汤

少阴病，下利清谷，里寒外热，手足厥逆，脉微欲绝，身反不恶寒，其人面色赤，或腹痛，或干呕，或咽痛，或利止脉不出者，通脉四逆汤主之（属少阴）。下利清谷，里寒外热，汗出而厥者，通脉四逆汤（属厥阴）。

甘草二两（炙）　干姜三两（炮）　附子（大者一枚，去皮，破八片，生用）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抄五钱匕，水一盏半，煎至八分，去滓温服；未差，急更作一剂，其脉续续出者愈。面赤者，加连须葱九茎；腹中痛者，去葱，加芍药二两；呕者，加生姜二两；咽痛，去芍药，加桔梗一两；利止脉不出者，去桔梗，加人参二两。

通脉四逆加猪胆汤

吐已下断，汗出而厥，四肢拘急不解，脉微欲绝者，通脉四逆加猪胆汤主之（属霍乱）。

甘草二两（炙）　干姜三两　附子（大者一枚，生去皮）　猪胆汁半合

上三味锉如麻豆大。每服抄五钱匕，以水一盏半，煎至八分，去滓，内猪胆汁，温服，其脉即来。

黄连汤

伤寒胸中有热，胃中有邪气，腹中痛，欲呕者，黄连汤主之（属太阳）。

甘草三两（炙）　黄连三两　干姜三两（炮）　人参二两　半夏二两半　桂枝三

两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抄五钱匕，枣二枚，以水三盏，煎取一盏半，去滓，分二服。

黄连阿胶汤

少阴病，得之二三日已上，心中烦，不得卧，黄连阿胶汤主之。

黄连一两　阿胶三分　黄芩一分　芍药半两　鸡子黄半个

上锉如麻豆大。每半剂，以水二盏，煎取一盏，去滓，内胶消尽，内鸡子黄搅令匀，温服，日二服。

黄芩汤

太阳与少阳合病，自下利者，与黄芩汤；若呕者，黄芩加半夏生姜汤主之。伤寒脉迟，六七日，而反与黄芩汤彻其热，脉迟为寒，今与黄芩汤复除其热，腹中应冷，当不能食，今反能食，此名除中，必死（属厥阴）。

黄芩一两　芍药一两　甘草一两（炙）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五钱，枣子一枚，以水一盏半，煎至八分，去滓温服。

黄芩加半夏生姜汤

太阳与少阳合病，自下利者，与黄芩汤；若呕者，黄芩加半夏生姜汤主之（属太阳）。

黄芩三分　半夏二分半　芍药二分　甘草二分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五钱，生姜四片，大枣子一枚，以水二盏，煎至八分，去滓温服。

文蛤散

病在阳，应以汗解之，反以冷水潠之，若灌之，其热被劫不得去，弥更益烦，肉上粟起，意欲饮水，反不渴者，服文蛤散；若不差者，与五苓散。寒实结胸，无热症者，与三物白散。庞安常云：小陷胸汤非也。

文蛤一两

上一味为散。沸汤和服方寸匕。

三物白散

寒实结胸，无热证者，与三物白散（属太阳）。

贝母三分　桔梗三分（去芦）　巴豆（去心皮，熬黑，研如脂）一分

上为散，内巴豆研匀，以白饮和服，强人半钱匕，羸人可减之。病在膈上必吐，在膈下必利；不利，进热粥一杯；利过不止，进冷粥一杯。身热皮粟不解，欲引衣自覆，若以水潠之洗之，益令热却不得出，当汗而不汗则烦。假令汗出已，腹中痛，与芍药三两，如上法。

十枣汤

太阳中风，下利呕逆，表解者，乃可攻之，其人漐漐汗出，发作有时，头痛，心下痞鞕满，引胁下痛，干呕短气，汗出不恶寒者，此表解里未和也，以十枣汤主之（属太阳）。

芫花（炒赤熬）　甘遂　大戟

上各等分。异筛秤末，合和之，入臼中再杵治三百下，先以水一升半，煎肥枣子一十枚，煎取八合，去滓，内药末，强人一钱匕，羸人可半钱，再单饮枣汤送下，平旦服；若下少病不除者，明日更服，加半钱。利后糜粥自养。合下不下，令人胀满，通身浮肿而死。

抵当丸

伤寒有热，小腹满，应小便不利，今反利者，为有血也，当下之，不可余药，宜

抵当丸（属太阳）。

水蛭五个（熬去子，杵碎，水蛭再生化，为害尤甚，须锉断，用石灰炒过再熬） 桃仁四个（去皮尖） 大黄三分（去皮净） 虻虫五个（去翅足，熬）

上捣筛只为一丸，以水一大白盏，煎至七分，顿服，晬时当下血；不下更作之。

抵 当 汤

太阳病六七日，表症仍在，脉微而沉，反不结胸，其人发狂者，以热在下焦，少腹鞕满，小便自利者，下血乃愈，所以然者，以太阳随经瘀热在里故也，抵当汤主之。太阳病，身黄，脉沉结，小腹鞕，小便不利者，为无血也；小便自利，其人如狂者，血证谛也，抵当汤主之。伤寒有热，小腹满，应小便不利，今反利者，为有血也，当下之，不可余药，宜抵当汤（已上属太阳）。阳明症，其人喜忘者，必有畜血，所以然者，本有久瘀血，故令喜忘，屎虽鞕，大便反易，其色必黑者，宜抵当汤下之。病人无表里证，发热七八日，虽脉浮数者，可下之；假令已下，脉数不解，合热则消谷喜饥，至六七日不大便者，有瘀血，宜抵当汤主之（已上属阳明）。

水蛭十枚（熬去子，杵碎，水蛭入腹再生化，为害尤甚，须锉断，用石灰炒过再熬） 大黄一两（去皮酒洗） 虻虫十枚（去翅足熬） 桃仁七枚（去皮尖，捶碎用）

上锉如麻豆大，作二服。以水二盏，煎至七分，去滓，温服之。

麻 仁 丸

趺阳脉浮而涩，浮则胃气强，涩则小便数，浮涩相搏，大便则鞕，其脾为约，麻子仁丸主之（属阳明）。

麻仁五两 芍药四两 厚朴五寸半（去皮，姜汁炙） 枳实四两（炙） 杏仁二两半（去皮尖） 大黄八两（去皮净）

上为散，蜜和为丸，如桐子大。饮下十丸，未知益之，日进三服。

茵 陈 蒿 汤

阳明病，发热汗出者，为热越，不能发黄也；但头汗出，身无汗，剂颈而还，小便不利，渴引水浆者，此为瘀热在里，身必发黄，茵陈蒿汤主之。伤寒七八日，身黄如橘子色，小便不利，腹微满者，以茵陈蒿汤主之（属阳明）。

茵陈蒿（嫩者）一两 大黄三钱半（去皮） 栀子（大者）三枚

上锉如麻豆大。以水二大白盏，先煎茵陈减半盏，次内二味，煎八分，去滓温服，日三服。小便当利，尿如皂荚汁状，色正赤，一宿腹减，黄从小便中去也。

牡蛎泽泻散

大病差后，从腰以下有水气者，牡蛎泽泻散主之（阴阳易差后，劳复病脉证）。

牡蛎（熬） 泽泻 蜀漆（洗去腥） 商陆（熬） 葶苈（熬） 海藻（洗去咸） 栝蒌根各等分

上为散。饮服方寸匕，小便利，止后服。

竹叶石膏汤

伤寒解后，虚羸少气，气逆欲吐，竹叶石膏汤主之（阴阳易差后，劳复病脉证）。

淡竹叶半把 半夏六钱一字（汤泡，洗） 石膏四两（杵碎） 人参半两 甘草半两（炙） 麦门冬一两一分（去心）

呕者，加生姜一两半。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抄五钱匕，水一盏半，入生姜四片、粳米百余粒，煎取八分，米熟汤成，去滓温服。

枳实栀子汤

大病差后，劳复者，枳实栀子汤主之。

枳实一枚（去瓤麸炒） 栀子三枚半（肥者） 豉一两五钱（绵裹）

上以清浆水二盏半，空煮退八分，内枳实、栀子，煎取九分，下豉再煎五六沸，去滓温服，覆令汗出；若有宿食[1]，内大黄如博棋子五六枚同煎。

白通汤

少阴病，下利脉微，白通汤主之（属少阴）。

附子一枚（生用） 干姜一两（炮）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抄五钱匕，水一盏半，入葱白四寸，煮至七分，去滓温服。

白通加猪胆汁汤

少阴病下利，脉微者，与白通汤。利不止，厥逆无脉，干呕烦者，白通加猪胆汁汤主之；服汤脉暴出者死，微续者生。

猪胆半合 干姜半两（炮） 葱白四茎 溺二合半 附子半个（生，去皮）

上以水一盏，煎五分，去滓，内尿、胆汁，和相得，分温再服。

桃花汤

少阴病，下利，便脓血者，桃花汤主之。少阴病二三日至四五日，腹痛，小便不利，下利不止，便脓血者，桃花汤主之（属少阴）。

赤石脂四两（一半碎，一半筛末用） 干姜一分（炮）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四钱，入糯米一撮，水一盏半，煎至一盏，去滓，再入赤石脂末一方寸匕服，日进三服；若一服愈，勿再服。

吴茱萸汤

食谷欲呕，属阳明也，吴茱萸汤主之；得汤反剧者，属上焦也（属阳明）。少阴病，吐利，手足逆冷，烦躁欲死者，吴茱萸汤主之。干呕吐涎沫，头痛者，吴茱萸汤主之（属少阴）。

人参一两（去芦） 吴茱萸一两六钱五分（汤洗三遍）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四钱，生姜四片，枣子一枚，以水二盏半，煎至八分，去滓，分二服。

猪肤汤

少阴，下利咽痛，胸满心烦，猪肤汤（属少阴）。

猪肤二两六钱半

上一味，以水二大白盏半，煮取一盏许，去滓，加白蜜一合半、白粉一合相和，温服。

桔梗汤

少阴病二三日，咽痛，与甘草汤；不差，与桔梗汤（属少阴）。

桔梗一两 甘草二两（炙）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抄五钱匕，水一盏半，煎至八分，去滓，温分再服。

半夏散及汤

少阳病，咽中痛，半夏散及汤（属少阴）。

半夏（汤洗） 桂枝（去皮） 甘草（炙）

上等分。各别捣筛已，令和治之。每服三钱，水一大盏，煎至八分，令冷，少少咽之。

苦酒汤

少阴病，咽中伤，生疮，不能语言，声不出者，苦酒汤主之（属少阴）。

半夏（洗，碎如枣核）十四枚　鸡子一枚（去黄，内苦酒，著鸡子壳中）

上二味，内半夏着苦酒中，以鸡子壳置刀环中，安火上，令二三沸，去滓，少少含咽之；不差再服。

真　武　汤

太阳病，发汗，汗出不解，其人仍发热，心下悸，头眩，身瞤动，振振欲擗地者，真武汤主之（属太阳）。少阴病，二三日不已，至四五日，腹满，小便不利，四肢沉重疼痛，自下利者，此为有水气，其人或咳，或小便利，或下利，或呕者，真武汤主之（属少阴）。

茯苓三分（小便利者去茯苓）　白术二分　芍药三分（下利者去芍药，加干姜二分）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八片，用二片。呕者去附子，加入生姜三两）

若咳者，加五味子三分，细辛一分，干姜一分。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抄五钱匕，生姜四片，水一盏半，煎至八分，去滓温服，日进三服。

乌　梅　丸

伤寒脉微而厥，至七八日，肤冷，其人躁无暂安时者，此为脏厥，非蛔厥也。蛔厥者，其人当吐蛔，今病者静而复时烦者，此为脏寒，蛔上入其膈，故烦，须臾复止，得食而呕，又烦者，蛔闻食臭出，其人常自吐蛔。蛔厥者，以乌梅丸主之（属厥阴）。

乌梅七十五枚　细辛一两半　干姜二两半　黄连四两　当归一两　附子一两半（炮去皮）　蜀椒（出汗）一两　人参一两半　桂枝一两半（去皮）　黄柏一两半

上十味，异捣筛，合治之，以苦酒渍乌梅一宿去核，蒸之五升米下，饭熟，杵成泥和药，令相得，内臼中与蜜杵二千下，丸如桐子大。先食饮服十丸，日进三服；稍加至二十丸，禁生冷滑物等。

干姜黄芩黄连人参汤

伤寒本自寒下，医复吐下之，寒格，更逆吐下，若食入口即吐，干姜黄芩黄连人参汤主之（属厥阴）。

干姜三分（炮）　黄芩三分　黄连三分　人参三分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抄五钱，水一盏半，煎至八分，去滓温服。

白 头 翁 汤

热利下重者，白头翁汤主之。下利欲饮水者，以有热也，白头翁汤（已上属厥阴）。

白头翁一两　黄柏一两半　秦皮一两半　黄连一两半

上锉如麻豆大。分五服，以水二大盏，煎至八分，去滓温服；不差再服。

赤石脂禹余粮汤

伤寒服汤药，下利不止，心下痞鞕，服泻心汤已，复以他药下之，利不止，医以理中与之，利益甚，理中治中焦，此利在下焦，赤石脂禹余粮汤主之；复不止者，当利其小便（属太阳）。

赤石脂四两　禹余粮四两

上锉碎。每服抄五钱匕，水一盏半，煎至八分，去滓温服。

旋覆代赭汤

伤寒发热，若吐若下，解后心下痞鞕，噫气不除者，旋覆代赭汤主之（属太阳）。

旋覆花三分　人参半两　代赭石一分　甘草三分（炙）　半夏三分（汤洗）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抄五钱匕，生姜四片，枣子一枚，煎至八分，去滓温服。

瓜蒂散

病如桂枝症，头不痛，项不强，寸脉微浮，胸中痞鞕，气上冲喉咽不得息者，此为胸有寒也，当吐之，宜瓜蒂散主之（属太阳）。

瓜蒂（熬黄） 赤小豆各半两

上各捣筛已，合治之。取一钱匕，豉一合，汤七合，先渍之，须臾煮作稀糜，去滓取汁，和散温顿服；不吐少少加，得快吐乃止。诸亡血虚家不可与之。

蜜煎导法

阳明病，自汗出，若发汗，小便自利者，此为津液内竭，屎虽鞕，不可攻之，当须自欲大便，宜蜜煎导而通之；若土瓜根及大猪胆汁皆可为导（属阳明）。

蜜四两

上一味，内铜器中微火煎之，稍凝如饴状，搅之勿令焦，看欲可丸，捻作挺，如指许，长二寸。当热时急作，令头锐，内谷道中，以手急抱，欲大便时，乃去之。

猪胆汁方

用大猪胆一枚，泻汁，和法醋少许，以灌谷道中，如有一食顷，当大便。

烧裩散

伤寒阴易之为病，其人身体重，少气，小腹里急，或引阴中拘挛，热上冲胸，头重不欲举，眼中生花，膝胫拘急者，烧裩散主之。

妇人裩裆烧灰

上一味，以水和服方寸匕，小便利，阴头肿即愈。

---

〔1〕“宿食”二字原倒，据《伤寒论》乙转。

卷第十七

五味子汤

治伤寒喘促，脉伏而厥。

人参一分 五味子半两 麦门冬（去心）一分 杏仁（去皮尖）一分 橘皮（去白）一分

上锉如麻豆大。入生姜十片、枣子三枚，以水三大白盏，煎至一盏半，去滓，分二服。

豭鼠粪汤

疗伤寒病后，男子阴易方。

韭根一大把 豭鼠粪十四枚（鼠屎两头尖者是也）

上二味，以水二升，煎取半升，去滓再煎三沸，温温尽服，必有粘汗出为效；未汗再作服。亦治诸般劳复。

竹皮汤

疗伤寒后交接劳复，卵肿，腹中绞痛欲绝。

刮竹青皮一升

上一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半，绞去滓，分服立愈。

续添干姜汤

疗妇人得温病，虽差平复，未满一百日，不可与交合，交合为阴易之病，病必拘急，手足拳，皆死。丈夫病以伤妇人名为阳易，速当疗之可差，满一百日不可疗也，宜令服此药。

干姜一分（炮）

上锉如麻豆大。水二盏，煎六分，温服，汗出得解止，手足伸遂愈。

续添青竹茹汤

妇人病未平复，因有所动，致热气上冲胸，手足拘急搐搦，如中风状方。

栝楼根（无黄根者）二两　青竹茹（刮）半升（淡竹者）

上以水二升半，煮取一升二合，去滓，温温作二三服讫，立有效。

续添当归白术汤

妇人病未平复，因有所动，小腹急痛，腰胯疼，四肢不任举，身无热发者。

白术一分　当归一分　桂枝一分（去皮）　附子一枚（破分八片，去皮）　生姜半两　甘草一分（炙）　芍药一分　人参一分　黄耆一分（蜜炙）

上锉如麻豆大。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半，去滓，通口服一汤盏，食顷再服一汤盏，温服，微汗便差。

知母麻黄汤

伤寒差后，或十数日，或半月二十日，终不惺惺，常昏沉似失精神，言语错谬，又无寒热。医或作鬼祟，或作风疾，多般治不差；或朝夕潮热颊赤，或有寒热似疟，都是发汗不尽，余毒在心胞络之间所致。

知母一两半　麻黄（去节）　甘草（炙）　芍药　黄芩各半两　桂枝（去皮）半两（盛暑可减作一分）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抄五钱，以水一盏半，煎八分，去滓温服，半日可相次二三服，温服令微汗；若心烦不眠，欲饮水，当稍稍与之，令胃中和即愈，未汗须再服之，以汗为度。

鳖　甲　散

伤寒八九日不差，名曰坏伤寒，不能治者，宜此疗之。

升麻　前胡（去芦）　乌梅（去核）　枳实（麸炒去白）　犀角（镑）　黄芩各半两　生地黄（切）两合　甘草一分（炙）　鳖甲（去裙，米醋炙赤黄，杵碎用）半两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抄五钱匕，水一盏半，煎至八分，去滓温服。

人参顺气散

治伤寒头疼，憎寒壮热，四肢疼痛。

麻黄（去节秤）一两半　干葛一两　白术一两　甘草一两（炙）　桔梗（去芦）一两　人参一两　干姜半两（炮）　香白芷一两

上捣罗为细末。每服三钱，水一大盏，生姜三片，葱白二寸，煎至八分，通口服，如要出汗连进二服。

苍　术　散

治伤寒一二日，头疼发热，憎寒，身体疼痛。

麻黄一两（汤洗过，焙干秤）　苍术半两（米泔浸，去皮，切）　石膏一两（煅）　桔梗半两　甘草半两（炙）　山茵陈半两（去梗）

上为细末。每服二钱，水一盏，煎至八分，数服出汗。

麻黄葛根汤

治伤寒一日至二日，头项及腰脊拘急疼痛，浑身烦热恶寒。

麻黄（用沸汤泡一二次焙干秤）　芍药各三两　干葛四分　葱白七茎　豉一合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四钱，水一盏半，煎一中盏，去滓温服。服了以厚衣盖覆，如人行四五里间，再服；良久如未得汗出，更煮葱粥少许，热投之取汗。

败毒散

治伤风、温疫、风湿，头目昏眩，四肢痛，憎寒壮热，项强，目睛疼。寻常风眩、拘倦、风痰皆服，神效。

羌活（洗去土） 独活（去芦） 前胡（去芦） 柴胡（去苗） 芎藭 枳壳（麸炒去瓤） 白茯苓（去皮） 桔梗（去芦头） 人参以上各一两 甘草半两（炙）

上件捣罗为末。每服三钱，入生姜二片，水一盏，煎七分；或沸汤点亦可，老人小儿亦宜，日三二服，以知为度。烟瘴之地，或温疫时行，或人多风痰，或处卑湿脚弱，此药不可阙也。

独活散

治伤风温瘴等疾。

羌活（去芦头） 独活（去芦头） 人参 细辛（去灰土。华阴者佳） 白茯苓（去皮） 枳壳（去心，麸炒通黄用） 防风（去芦） 黄芩（细坚者） 麻黄（沸汤泡三次，焙干秤） 甘草（细锉炒赤） 蔓荆子 甘菊花已上各一两 石膏（水飞过）二两

上十三味，捣罗为末。每服三钱，水一盏，生姜三片，薄荷四五叶，同煎至七分，去滓，微热呷；如年高者，以川芎代黄芩。

桂枝石膏汤

治伤寒三日外，与诸汤不差，脉势仍数，邪气犹在经络，未入脏腑者，桂枝石膏汤。此方可夏至后代桂枝证用；若加麻黄去节半两，可代麻黄青龙汤用之也。有汗脉缓为桂枝证，无汗脉紧为麻黄青龙证。

桂枝半两（去皮） 石膏二两（碎） 黄芩半两 甘草半两 栀子四枚（小者可用八枚） 白药子 升麻三分 干葛三分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抄五钱匕，生姜四片，水一盏半，煎取八分，去滓，食顷再服；若得汗即停后服。

栀子升麻汤

治晚发伤寒。三月至夏为晚发。

栀子十枚（切碎） 升麻一两半 生地黄半斤（切碎用） 柴胡（去芦） 石膏各二两半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抄五钱匕，水一盏半，煎至八分，去滓频服；病不解更作。若头面赤，去石膏，用干葛二两；无地黄，用豉代之。

橘皮汤

治伤暑痰逆恶寒。

甘草半两 人参一分 陈橘皮（去白）二两

上为粗末。每服五钱，用青新季竹，轻轻刮上面青茹一团，姜四片，枣一枚，水一盏半，煎至八分，去滓热服；如不恶寒，即宜竹叶汤。

解肌汤

治伤寒温病天行，头痛壮热。

葛根一两 黄芩半两 芍药半两 甘草一分（炙） 桂心一分 麻黄三分（去节汤泡一二沸，焙干用）

上六味锉如麻豆大。每服抄五钱匕，水一盏半，枣子一枚，煮取八分，去滓，日三服。三四日不解，脉浮者宜重服发汗，脉沉实者宜下之。

小柴胡加桂汤

治疟疾先寒后热，兼治支结。

柴胡八两　人参　甘草（炙）　半夏（汤浸七次，切）　黄芩　桂（去皮）已上各三两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抄五钱匕，水一盏半，生姜七片，枣二枚，煎至八分，去滓，取六分清汁，温服，日三夜二；若渴者，去半夏，加人参、栝楼根同煎服之。

白虎加桂汤

治疟疾但热不寒者。

知母六两　甘草（炙）二两　石膏一斤　粳米二合　桂（去皮秤）三两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五钱，水一盏半，煎八分，去滓服。

柴胡桂姜汤

治寒多微有热，或但寒不热。亦治劳疟之症。

柴胡四两　黄芩一两半　桂枝一两半（去皮）　栝楼根二两　牡蛎（杵碎，炒）　甘草（炙）　干姜各二两

上七味锉如麻豆大。每服抄五钱，水一盏半，煎至一盏，去滓温服。初服微烦汗出愈。

疟　母　煎

治久疟不愈，结为癥瘕寒热。

鳖甲十二分（炙）　黄芩三分　乌扇三分（烧存性用）　柴胡三分　鼠妇三分（炒）　干姜（炮）三分　大黄三分　芍药五分　肉桂三分（去皮）　葶苈二分（炒）　石苇二分（去毛）　紫葳三分　人参一分　厚朴三分（炙）　牡丹皮五分　瞿麦二分　虻虫五分（炒）　阿胶（炒）　蜂窠各四分（炒）　朴硝十二分　蜣螂六分（炙）　半夏（汤洗）一分　桃仁二分（去皮尖）

上捣罗为末，锻灶下灰一斗，清酒一斗五升，浸灰候酒尽一半，着鳖甲于中，煮令泛烂如胶漆，绞取汁，内诸药煎，为丸，如梧桐子大。空心服七丸，日三服。有一方无鼠妇、朴硝，加海藻三分、大戟一分。

祛　邪　丸

治疟疾脉浮大，寒热往来，用此吐之。卫州书云：疟寒多热少者，痰多也。然寒多热少而脉浮，则痰无疑矣，可吐之也。若脉迟微者，恶寒疟耳，宜用柴胡桂姜汤。

恒山　甘草（炙）　大黄　知母各二两　麻黄四两（去节，汤泡一二沸，焙干秤用）

上捣罗为末，炼蜜为丸，如梧桐子大。每服十五丸，面向东，清净水吞下。

猪胆鸡子汤

治伤寒五六日斑出者。

猪胆汁三合　鸡子一枚　苦酒三合

上三味和合，煎三沸，强人尽服，羸人煎六七沸服，汗出即差。

萎　蕤　汤

治风湿，兼疗冬温及春月中风伤寒，发热，头眩痛，喉咽干，舌强，胸内疼，痞满，腰背强。

萎蕤三分　石膏一两（杵碎）　白薇半两　麻黄半两（汤泡，焙干秤）　川芎半两　葛根半两（生者可用二两尤佳）　大羌活（去芦）半两　甘草（炙）半两　杏仁（去皮尖双仁者，捶碎）半两　青木香一分（冬一两，春用半两炒）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五钱，水一盏半，煎一盏，日三四服。

知母干葛汤

治风湿身体灼热甚者。

知母三钱　干葛八钱　石膏六钱　甘草二钱（炙）　黄芩二钱　木香二钱　升麻二钱　萎蕤五钱　天南星二钱（生）　人参二钱　防风二钱　麻黄（去节）四钱（汤泡，焙秤）　杏仁二钱（炒）　川芎二钱　羌活二钱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五钱，水一盏半，煎至一盏，去滓服；未知再服之。

栝楼根汤

治风温加渴甚者。

栝楼根三分　石膏二两　人参半两　防风半两　甘草半两（炙）　葛根一两半（生用，干者只三钱）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抄五钱匕，用水一盏半，煎至一中盏，去滓温服。

汉防己汤

治风温脉浮，身重汗出者。

汉防己四两　甘草二两（炙）　黄耆二两（蜜炙用）　白术三两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五钱匕，生姜四片，大枣一枚，水一盏半，煎取一中盏，去滓饮讫，仍坐被中，汗出如虫行，或被卧取其汗。

老君神明散

辟疫疠。

白术二两　桔梗一两　附子二两（炮，去黑皮用）　乌头四两（炮，去皮脐）　真华阴细辛一两

上五味，捣粗筛，缝绢囊盛带之，居闾里皆无病。若有疫疠者，温酒服方寸匕，覆取汗，得吐即差；若经三四日，抄三寸匕，以水二碗煮，令大沸，分三服。

务成子萤火丸

主辟疾疫恶气，百鬼虎狼蛇虺虿诸毒，五兵白刃，盗贼凶害，皆辟之。

萤火　鬼箭（削取皮羽）　蒺藜各一两　雄黄　雌黄　矾石各二两（烧汁尽）　羖羊角　锻灶灰　铁锤柄（入铁处烧焦）各一两半

上九味，捣筛为散，以鸡子黄并丹雄鸡冠一具和之，如杏仁大，作三角绢囊盛五丸，带左臂，仍更挂户上。

续添圣散子方（此药性温，若阳证有热，不可轻服之）

（圣散子）苏内翰云：昔尝览《千金》三建散方，于病无所不治，而孙思邈特为著论，以谓此方用药节度不近人情，至于救急，其验特异。乃知神物效灵，不拘常制，至理开感，智不能知。今予所谓圣散子者，殆此类也。自古论病，惟伤寒为至危急，表里虚实，日数证候，应汗下之类，差之毫厘，辄至不救。若时毒流行，用圣散子者，一切不问，阴阳之感，连服取差，不可与伤寒比也。若疾疫之行，平旦辄煮一釜，不问老幼良贱，各一大盏，即时气不入其门。平居无病，能空腹一服，则饮食倍常，百疾不生，真济世之宝也。其方不知其所从出，而故人巢君世宝之，以治温疫，百不失一。予既得之，谪居黄州，连年大疫，所全活者，不可胜数。巢君初甚惜此方，指江水为盟，约不传人。余切隘之，以传蕲水道人庞安常。庞以医闻于世，又善著书，故以授之，且使巢君之名与此方同不朽。东坡居士序。

草豆蔻十枚（去皮面裹，炮）　木猪苓（去皮）　石菖蒲　茯苓　高良姜　独活（去芦头）　附子（炮去皮脐）　麻黄（去根节）　厚朴（去皮，姜汁炙）　藁本（去沙土）　芍药　枳壳（去根麸炒）　柴胡（去芦头）　泽泻　细辛（华阴者）　防风（去芦头）　白术　藿香　半夏（姜制）各半两　甘草一两（炙）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五钱，水一盏半，煮取八分，去滓热服，余滓两服合为一服，重煎，空心服之。

调 中 汤

治夏月秋初，忽有暴寒折于盛热，热结于四肢，则壮热头痛，寒伤于胃则下利，或血、或水、或赤，壮热迷闷，脉数，宜下之。

大黄（去皮）三分 葛根 黄芩 芍药 桔梗（去芦） 藁本（真者无，则以芎代之） 茯苓（去皮） 白术 甘草（炙）已上各半两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五钱，水一盏半，煮取一中盏，移时再服之，得快利，壮热便歇，小儿辈减与服之。凡秋夏暑热积日，或有暴寒折之，热无可散，喜抟着肌中，作壮热气也。胃为六腑之表，最易为暴寒伤之而下也，虚冷人亦不壮热，但下利或霍乱也，不宜服此，少实人可服。五石人喜壮热，适与药断下，则加热喜闷而死矣。亦不止，便作痹热毒，若壮热甚不歇则剧，是以宜调中汤下，和其胃气也。调中汤去大黄，即治风温证，兼治阳病因下遂协热利不止，及伤寒不因下自利，表不解而脉浮数者，皆可去大黄煎之，殊验也。

射 干 汤

治初秋夏月暴雨冷，及天行暴寒，其热喜伏于内，咳嗽曲折不可得气息，喉哑失声，干嗽无唾，喉中如哽。

射干二两 半夏五两（洗） 杏仁三两（去皮尖双仁，炒） 生姜四两（炮） 甘草二两（炙） 紫菀二两 肉桂二两 枳实二两（炙） 当归二两 橘皮二两 独活二两 麻黄二两（去节，汤泡焙秤）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五钱匕，水一盏半，煎至八分，去滓温服。

半夏桂枝甘草汤

治伏气之病，谓非时有暴寒中人，伏气于少阴经，始不觉病，旬月乃发，脉便微弱，法先咽痛，似伤寒非喉痹之病，次必下利，始用半夏桂枝甘草汤主之，次四逆散主之。此病只二日便差，古方谓之肾伤寒也。

甘草（炙） 半夏（汤洗） 桂心各等分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四钱匕，水一盏半，煎至七分，放冷少少含，细咽之，入生姜四片煎服。

麻黄杏子薏苡甘草汤

病人一身尽疼，发热日晡所剧者，名风湿，此病因伤于汗出当风，或久伤取冷所致之也。

麻黄（去节秤，汤泡）二分 甘草一分（炙） 薏苡仁半两 杏仁十枚（去皮尖，炒）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四钱匕，水一盏半，煎至八分，去滓，分温二服，有微汗避风。

防己黄耆汤

治风湿，脉浮身重，汗出恶风。

防己一两 甘草半两（炙） 白术三分 黄耆一两一分（去芦）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抄五钱匕，生姜四片，大枣一枚，水一盏半，煎至八分，去滓温服，良久再服。喘者，加麻黄半两；胃中不和者，加芍药三分；气上冲者，加桂枝三分；下有陈寒者，加细辛三分。服后当如虫行皮中，从腰下如冰，后坐被上，又以一被绕腰以下，温令微汗差。

杏 仁 汤

疗风湿，身体疼痛，恶风微肿。

桂心二两 麻黄一两（去节，汤泡，焙，秤用） 芍药一两 天门冬一两（去心） 杏仁二十五枚（去皮尖双仁，炒）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五钱匕，生姜四片，水一盏半，煎至八分，去滓温服。

小续命汤

治中风及脚气痹弱，不能转侧者。又兼治小儿慢惊风。

附子（生，削去皮脐）五钱　防风一两半　芍药　白术　人参　川芎　麻黄（去节，汤泡三次，焙干）　防己　黄芩　桂枝　甘草各一两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五钱匕，水一盏半，煎至一盏，去滓，取八分清汁，入生姜汁再煎一二沸，温服，日三夜二。若柔痉自汗者，去麻黄；夏间及病有热者，减桂枝一半；冬及始春，去黄芩。

附术散

治伤寒手足逆冷，筋脉拘急，汗出不止，项强直，摇头口噤。

附子一两（炮）　白术一两　川芎三钱　独活半两　桂心二钱

上捣罗为末。每服三钱，水一中盏，枣子二枚，同煎至五分，温服。

桂心白术汤

治伤寒阴痉，手足厥冷，筋脉拘急，汗出不止者。

白术　桂心　附子（炮，去皮脐）　防风（去芦头）　芎劳　甘草（炙微赤）各一两五钱

上锉如麻豆大。以水二盏，药五钱，生姜四片，枣三枚，同煎至八分，去滓温服。

附子防风散

治伤寒阴痉，闭目合面，手足厥逆，筋脉拘急，汗出不止者。

白术一两 白茯苓三分 柴胡一两半（去苗）五味子一两 干姜三分（炮裂，切）甘草三分（炙微赤，切）附子三分（炮裂，去皮脐）桂心半两 防风三分（去芦头）

上件药，捣筛粗散。每服三钱，以水一盏，入生姜四片，煎至六分，去滓，不计时候温服。

八物白术散

治伤寒阴痉，三日不差，手足厥冷，筋脉拘急，汗不出，恐阴气内伤。

白术半两　白茯苓半两　麻黄半两（去节泡三沸，焙）　五味子半两　桂心三分　高良姜一分　羌活半两　附子三分（炮裂，去皮脐）

上件药，捣筛粗散。每服三钱，以水一大盏，入生姜四片，煎至五分去滓，不计时候温服。

柴胡半夏汤

治痰热头疼，利膈除烦闷，手足烦热，荣卫不调，肢节拘倦，身体疼痛，嗜卧少力，饮食无味。兼治五饮，消痰癖。

柴胡八两　人参三两　半夏二两半（洗）　甘草三两（炙）　黄芩三两　白术二两　麦门冬三两（去心）

上锉如麻豆大。每服抄五钱匕，水一盏半，生姜五片，枣子一枚，煎至八分，去滓温服。

金沸草散

治伤寒中脘有痰，令人壮热头痛，项筋紧急，时发寒热，皆类伤风，但不头痛为异耳。

前胡三两　荆芥四两　半夏一两（净洗，姜汁浸）　赤芍药二两　细辛一两　甘草一两（炙）　旋覆花三两

上件捣罗为末。每服二钱，水一盏，生姜五片，枣子一枚，同煎至六分，去滓热服；未知再服。

伤寒明理论

〔金〕成无己　著
路振平　整理

提　　要　《伤寒明理论》为金·成无己所著。成书于1156年。

全书4卷。卷一至卷三论述恶寒、发热等50个伤寒症状，先明确证象及病理病机，然后对此证候进行详细的分析及类证鉴别；卷四为方论，对《伤寒论》中桂枝汤、麻黄汤等20首主要方剂分别析明其君、臣、佐、使，并本《内经》《难经》之理，逐一分辨其药物的性味与功能。

全书把《伤寒论》复杂的症状按类排列，对症状分析透彻，鉴别精细，使人读其论而明伤寒之理，看其方而知运用之妙，不愧为一部阐发仲景辨证论治精髓的佳作。

本书有宋刻本、明安正堂刻本、古今医统正脉全书本、明刊本、日享保十三年(1728)洛阳万卷堂刻本、清光绪刻本、中国医学大成本和1959年上海科技出版社铅印本等。此据明刊本全文收录。

《伤寒明理论》序

余尝思历代明医，回骸起死，祛邪愈疾，非曰生而知之，必也祖述前圣之经，才高识妙，探微索隐，研究义理，得其旨趣，故无施而不可。且百病之急，无急于伤寒，或死或愈，止于六七日之间、十日以上，故汉张长沙感往昔之沦丧，伤横夭之莫救，撰为《伤寒论》一十卷，三百九十七法，一百一十三方，为医门之规绳，治病之宗本。然自汉逮今，千有余年，唯王叔和得其旨趣，后人皆不得其门而入，是以其间少于注释，阙于讲义。自宋以来，名医间有著述者，如庞安常作《卒病论》，朱肱作《活人书》，韩祗和作《微旨》，王实作《证治》，虽皆互有阐明之义，然而未能尽张长沙之深意。聊摄成公，家世儒医，性识明敏，记问该博，撰述伤寒义皆前人未经道者，指在定体、分形、析证，若同而异者明之，似是而非者辩之；释战栗有内外之诊，论烦躁有阴阳之别；评语郑声，令虚实之灼知；四逆与厥，使浅深之类明；始于发热，终于劳复，凡五十篇，目之曰《明理论》，所谓真得长沙公之旨趣也。使习医之流，读其论而知其理，识其证而别其病，胸次了然而无惑，顾不博哉。余家医业五十载，究旨穷经，自幼迄老，凡古今医书，无不涉猎，观此书义理灿然，不能默默，因序其略。

岁在壬戌八月望日锦屏山严器之序

《伤寒明理药方论》序

制方之体，宣、通、补、泻、轻、重、涩、滑、燥、湿十剂是也；制方之用，大、小、缓、急、奇、偶、复七方是也。是以制方之体，欲成七方之用者，必本于气味生成，而制方成焉。其寒、热、温、凉，四气者生乎天；酸、苦、辛、咸、甘、淡，六味者成乎地，生成而阴阳造化之机存焉。是以一物之内，气味兼有，一药之中，理性具矣，主对治疗，由是而出，斟酌其宜，参合为用，君臣佐使，各以相宜，宣摄变化，不可胜量，一千四百五十三病之方，悉自此而始矣。其所谓君臣佐使者，非特谓上药一百二十种为君，中药一百二十种为臣，下药一百二十五种为佐使，三品之君臣也。制方之妙，的与病相对，有毒无毒，所治为病主，主病之谓君，佐君之谓臣，应臣之谓使，择其相须相使，制其相畏相恶，去其相反相杀，君臣有序，而方道备矣。方宜一君二臣、三佐五使，又可一君三臣、九佐使也。多君少臣，多臣少佐，则气力不全。君一臣二，制之小也；君一臣三佐五，制之中也；君一臣三佐九，制之大也。君一臣二，奇之制也；君二臣四，偶之制也；君二臣三，奇之制也；君二臣六，偶之制也。近者

奇之，远者偶之。所谓远近者，身之远近也，在外者身半以上，同天之阳，其气为近；在内者身半以下，同地之阴，其气为远。心肺位膈上，其藏为近；肾肝位膈下，其藏为远。近而奇偶，制小其服，远而奇偶，制大其服。肾肝位远，数多则其气缓，不能速达于下，必剂大而数少，取其气迅急，可以走下也；心肺位近，数少则其气急，不能发散于上，必剂少而数多，取其气易散，可以补上也。所谓数者，肾一、肝三、脾五、心七、肺九，为五藏之常制，不得越者。补上治上制以缓，补下治下制以急。又急则气味厚，缓则气味薄，随其攸利而施之，远近得其宜矣。奇方之制，大而数少，以取迅走于下，所谓下药不以偶；偶方之制，少而数多，以取发散于上，所谓汗药不以奇。经曰：汗者不以奇，下者不以偶。处方之制，无逾是也。然自古诸方，历岁浸远，难可考评，惟张仲景方一部，最为众方之祖。是以仲景本伊尹之法，伊尹本神农之经，医帙之中，特为枢要，参今法古，不越毫末，实乃大圣之所作也。一百一十二方之内，择其医门常用者方二十首，因以方制之法明之，庶几少发古人之用心焉。

目　录

卷　一
发热第一…… 823
恶寒第二
恶风第三…… 824
寒热第四
潮热第五
自汗第六…… 825
盗汗第七
头汗第八
手足汗第九…… 826
无汗第十
头痛第十一
项强第十二…… 827
头眩第十三
胸胁满第十四…… 828
心下满第十五
腹满第十六…… 829
少腹满第十七
烦热第十八…… 830
卷　二
虚烦第十九
烦躁第二十…… 831
懊侬第二十一
舌上胎第二十二
衄血第二十三…… 832
哕第二十四
咳第二十五…… 833
喘第二十六
呕吐第二十七
悸第二十八…… 834
渴第二十九
振第三十…… 835
战栗第三十一
四逆第三十二
厥第三十三…… 836
郑声第三十四
谵语第三十五
短气第三十六…… 837
卷　三
摇头第三十七
瘈疭第三十八…… 838
不仁第三十九
直视第四十
郁冒第四十一…… 839
动气第四十二
自利第四十三
筋惕肉瞤第四十四 …… 840
热入血室第四十五
发黄第四十六…… 841
发狂第四十七
霍乱第四十八…… 842
畜血第四十九
劳复第五十…… 843
卷　四
药方论
桂枝汤方
麻黄汤方…… 844
大青龙汤方
又温粉方…… 845
小青龙汤方
大承气汤方
大柴胡汤方…… 846
小柴胡汤方
栀子豉汤方…… 847
瓜蒂散方
大陷胸汤方…… 848
半夏泻心汤方
茵陈蒿汤方
白虎汤方…… 849
五苓散方
理中丸方
四逆汤方…… 850
真武汤方
建中汤方
脾约丸方…… 851
抵当汤方

卷 一

发热第一

伤寒发热，何以明之？发热者，谓佛佛然发于皮肤之间，熇熇然散而成热者是也。与潮热、寒热若同而异，与烦躁相类而非。烦躁者，在内者也；潮热之热，有时而热，不失其时；寒热之热，寒已而热，相继而发；至于发热，则无时而发也。有谓翕翕发热者，有谓蒸蒸发热者，此则轻重不同，表里之区别尔。所谓翕翕发热者，谓若合羽所覆，明其热在外也，故与桂枝汤发汗以散之；所谓蒸蒸发热者，谓若熏蒸之蒸，明其热在内也，故与调胃承气汤攻下以涤之。其发热属表者，即风寒客于皮肤，阳气佛郁所致也；其发热属里者，即阳气下陷入阴中所致也。观其热所从来，而汗下之证明其辨焉。若热先自皮肤而发者，知邪气之在外也；若热先自里生而发达于表者，知邪气之在里也。举斯二者，为邪气在表在里而发热也。惟其在表在里俱有发热，故邪在半表半里者，亦有发热之证。何者？以表证未罢，邪气传里，里未作实，是为半表半里。其发热者，或始自皮肤而渐传里热，或始自内热而外达于表。盖邪气在表发热者，则表热里不热也；邪气在里发热者，则里热甚而达于表也；其在半表半里发热者，则表里俱发热，而但热又轻于纯在表者也。经虽云，发热恶寒者，发于阳也；无热恶寒者，发于阴也。然少阴病始得之，亦有反发热者，盖亦属其表也，特与麻黄细辛附子汤发汗者是已。发热为阳，寒之常也；一或阴阳俱虚，与其下利新汗后，又皆恶其发热也。经云：脉阴阳俱虚，热不止者死，下利发热亦死。《内经》云：汗出辄复热，而脉躁疾，不为汗衰，狂言不能食，此名阴阳交，交者死也。斯亦发热也，讵可与寻常发热一概而论耶？医者更当明辨之。

恶寒第二

伤寒恶寒，何以明之？恶寒者，风寒客于荣卫之中也。惟其风寒客于荣卫，则洒淅然恶寒也；惟其荣卫之受风寒，则啬啬然不欲舒也。其恶寒者，非寒热之寒也，又非恶风也。且恶风者，见风至则恶矣，得以居密室之内、帏帐之中，则坦然自舒也。至于恶寒者，则不待风而寒，虽身大热而不欲去衣者是也。寒热之热，谓寒热更作，热至则寒无矣，其恶寒虽发热而不欲去衣也，甚则至于向火被覆，而犹不能遏其寒也。所以然者，由阴气上入阳中，或阳微，或风虚相搏之所致也。恶寒一切属表，虽里证悉具，而微恶寒者，亦是表未解也，犹当先解其外，俟不恶寒为外解，乃可攻里也。经曰：发热而恶寒者，发于阳也；无热而恶寒者，发于阴也。谓如伤寒，或已发热，或未发热，必恶寒者，谓继之以发热，此则发于阳也；若恶寒而踡，脉沉细而紧者，此则发于阴也。在阳者可发汗，在阴者可温里。恶寒虽悉属表，而在表者亦有虚实之别：若汗出而恶寒者，则为表虚；无汗而恶寒者，则为表实。表虚可解肌，表实可发汗。又有止称背恶寒者，背者胸中之府，诸阳受气于胸中，而转行于背。《内经》曰：人身之阴阳者，背为阳，腹为阴，阳气不足，阴寒气盛，则背为之恶寒。若风寒在表而恶寒者，则一身尽寒矣；但背恶寒者，阴寒气盛可知也。经所谓少阴病一二日，口中和而背恶寒者，当灸之，处以附子汤者是矣。又或乘阴气不足，阳气内陷入阴中，表阳新虚，有背微恶寒者，经所谓伤寒无大热，口燥渴心烦，背微恶寒者，白虎加人参汤主之者是也。二者一为阴寒气盛，一为阳气内陷，又何以明之也？且阴寒气盛，岂又能消耗津液，故于少阴病，则曰口中润；如阳气内陷，则热烁津液为干，故于太阳病，则口燥舌干而渴也。二者均是背恶寒，要辨阴阳寒热不同者，亦于口中润燥可知。

恶风第三

伤寒恶风，何以明之？《黄帝针经》曰：卫气者，所以温分肉、充皮肤、肥腠理、司开阖者也。风邪中于卫也，则必恶风，何者？以风则伤卫，寒则伤荣，为风邪所中，于分肉不温而热矣，皮毛不充而缓矣，腠理失其肥，则疏而不密，开阖失其司，则泄而不固，是以恶风也。是恶风恶寒二者，均为表证，其恶风则比之恶寒而轻也。恶寒者，啬啬然憎寒也，虽不当风，而自然寒矣；恶风者，谓常居密室之中，帏帐之内，则舒缓而无所畏也，一或用扇，一或当风，淅淅然而恶者，此为恶风者也。恶寒则有属于阳者，有属于阴者，及其恶风者，悉属于阳，非若恶寒之有阴阳也。三阴之证，并无恶风者以此也。恶风虽悉在表，而发散又自不同。若无汗而恶风者，则为伤寒，当发其汗；若汗出而恶风者，则为中风，当解其肌。里证虽具，而恶风未罢者，尤当先解其外也。又有发汗多亡阳，与其风湿，皆有恶风之证，盖以发汗多，漏不止则亡阳，外不固是以恶风也，必以桂枝加附子汤温其经，而固其卫。风湿相搏，骨节疼烦，湿胜自汗而皮腠不密，是以恶风也，必以甘草附子汤散其湿而实其卫。由是观之，恶风属乎卫者可知矣。

寒热第四

伤寒寒热，何以明之？寒热者，谓往来寒热也。经曰：邪正分争，往来寒热者，言邪气之入也，而正气不为之争，则但热而无寒也。乃有热而寒者，谓其正气与邪气分争，于是寒热作矣，争则气郁不发于外，而寒热争焉，争甚则愤然而热，故寒已而热作焉，兹乃寒热之理也。或谓寒热者，阴阳争胜也，阳胜则热，阴胜则寒。此阴阳之争也，何则？盖以寒为阴而热为阳，里为阴而表为阳，邪之客于表者为寒，邪与阳相争，则为寒矣；邪之入于里者为热，邪与阴相争，则为热矣；其邪在半[1]表半里，外与阳争而为寒，内与阴争而为热矣，表里之不拘，内外之不定，或出或入，由是而寒热且往且来也。是以往来寒热，属半表半里之证，邪居表多则多寒，邪居里多则多热，邪气半在表半在里，则寒热亦半矣。审其寒热多少，见其邪气浅深矣。小柴胡汤专主往来寒热，而又立成诸加减法，亦为邪气在半表半里，未有定处，往来不常。又寒热如疟，与夫发热恶寒，皆似而非也。然寒热如疟者，作止有时者也；及往来寒热，则作止无时，或往或来，日有至于三五发者，甚者十数发[2]，其与[3]疟状有以异也。至于发热恶寒者，为发热时恶寒并不见，恶寒时热不见也，不若此热已而寒，寒已而热者。虽然，应[4]往来寒热，属半表半里，当和解之。又有病至十余日，而结热在里，复往来寒热者，亦可与大柴胡汤下之，不可不知也。

潮热第五

伤寒潮热，何以明之？若潮水之潮，其来不失其时也。一日一发，指时而发者，谓之潮热；若日三五发者，即是发热，非潮热也。潮热属阳明，必于日晡时发者，乃为潮热。阳明者属胃土，应时则王于四季，应日则王于未申。经曰：阳明居中土也，万物所归，无所复传。盖邪气入胃，谓之入府，府之为言聚也，若府库之府焉。邪气入于胃，而不复传，邪气郁而为实热，随王而潮，是以日晡所发潮热者，属阳明也。惟其属阳明，故潮热为可下之证。经曰：潮热者实也。又曰：潮热者，此外欲解也，可攻其里焉。又曰：其热不潮，未可与承气汤。即此观之，潮热属于胃者，昭然可见焉。虽然，潮热为里实可下之证，如或脉浮而紧，与其潮热而利，或小便难，大便溏者，皆热未全入府，犹带表邪，当和解其外，外解已而小便利，大便鞕者，乃可攻之。或谓潮热有属太阳少阳者乎？少阳王于寅卯，太阳王于巳午，若热于此时发者，为邪未入

胃，岂得谓之潮热，必待日晡所发者，乃谓之潮热，见其邪在胃也。遇疾值病，详而验之，始见得真也。

自汗第六

伤寒自汗，何以明之？自汗者，谓不因发散而自然汗出者是也。《内经》曰：阳气卫外而为固也。卫为阳，言卫护皮肤，肥实腠理，禁固津液，不得妄泄，汗者干之而出，邪气干于卫气，气不能卫固于外，则皮肤为之缓，腠理为之疏，由是而津液妄泄，濈濈然润，染染然出，谓之自汗也。如发热自汗出而不愈，此卫气不和，风邪干于卫也；太阳中暍，汗出恶寒，身热而渴者，暑邪干于卫也；多汗出而濡，此其风湿甚者，湿邪干于卫者也。是知卫气固护津液，不令妄泄，必为邪气干之而出也。风寒暑湿之毒，为四时之气，中人则为伤寒，风与暑湿为邪，皆令自汗，惟寒邪伤人，独不汗出，寒伤荣而不伤卫，卫无邪气所干，则皮腠得以密，津液得以固，是以汗不出也，及其寒渐入里，传而为热，则亦使自汗出也。盖热则荣卫通，腠理开而汗泄矣。然自汗之证，又有表里之别焉，虚实之异焉。若汗出恶风，及微恶寒者，皆表未解也，必待发散而后愈；至于漏不止而恶风，及发汗后恶寒者，又皆表之虚也，必待温经而后愈。诸如此，皆邪气在表也。若汗出不恶寒者，此为表解而里未和也。经曰：阳明发热汗出，此为热越。又曰：阳明病，发热汗多者，急下之。又非若邪气在表而汗出之可缓也。伤寒自汗之证为常也，设或汗出发润，与其出之如油，或大如贯珠，着身出而不流，皆为不治之证也。必手足俱周，遍身悉润，染染然一时间许，烦热已而身凉和，乃为佳矣。此则阴阳气和，水升火降，荣卫通流，邪气出而解者也。《内经》曰：阳之汗，以天地之雨名之。此之谓也。

盗汗第七

伤寒盗汗，何以明之？盗汗者，谓睡而汗出者也。自汗则不以睡与不睡，自然而出也；及盗汗者，不睡则不能汗出，方其睡也，凑凑[5]然出焉，觉则止而不复出矣。杂病盗汗者，责其阳虚也；伤寒盗汗者，非若杂病之虚，是由邪气在半表半里使然也。何者？若邪气一切在表，干于卫则自然汗出也，此则邪气侵行于里，外连于表邪，及睡则卫气行于里，乘表中阳气不致，津液得泄，故但睡而汗出，觉则气散于表，而汗止矣。经曰：微盗汗出，反恶寒者，表未解也。又阳明病，当作里实，而脉浮者，云必盗汗，是犹有表邪故也。又三阳合病，目合自汗。是知盗汗为邪气在半表半里之间明矣。且自汗有为之虚者，有为之实者，其于盗汗之证，非若自汗有实者，悉当和表而已，不可不知也。

头汗第八

伤寒头汗，何以明之？头者诸阳之会也，邪搏诸阳，津液上凑，则汗见于头也。邪热内蓄，蒸发腠理，遍身汗出者，谓之热越；若身无汗，则热不得越，热蒸于阳，故但头汗出也。何者？以三阴之经，皆上至颈胸中而还，不循于头，独诸阳脉上循于头尔。经曰：但头汗出，身无汗，剂颈而还，小便不利，渴饮水浆，此为瘀热在里，身必发黄。为热不得越而上达者也。又热入血室，与其虚烦，或阳明被火，及水结胸，皆但头汗出也，俱是热郁于内，而不得越者也。此数者，或吐或下，皆欲除其热也。或谓头汗之证，悉属阳明，而为里热也，而有不属阳明，属表者乎？且邪但在表者，则无头汗之证，必也寒湿相搏，与邪气半在表半在里者，乃有头汗也。伤寒五六日，已发汗而复下之，胸胁满微结，小便不利，渴而不呕，但头汗出，往来寒热，心烦；及伤寒五六日，头汗出，微恶寒，手足冷，心下满，口不欲食，大便鞕，脉细者，皆邪

气半在表半在里，令头汗出也；湿家但头汗出，欲得被覆向火者，寒湿相搏，令头汗出也：兹数者，皆邪气所干，令头额自然汗出，又不谓之逆。其小便不利，则恶见头汗出也；湿家下后，亦恶见头汗出也：兹二者乃为头汗之逆者也。何则？以小便不利而成关格，若头汗出，阳脱也。经云：关格不通，不得尿，头无汗者生，有汗者死；湿家下后，若额上汗出而微喘者，亦阳脱也。经云：湿家下之，额上汗出，小便不利者死，下利不止者亦死。《脉经》曰：阳气上出，汗见于头者，盖阳脱也。则知可治而治，知其不可治而不治，皆得十全之工[6]者，在于明辨而审的也。

手足汗第九

伤寒手 足汗出，何以明之？四肢者，诸阳之本，而胃主四肢，手足汗出者，阳明之证也，阳经邪热，传并阳明，则手足为之汗出。阳明为津液之主，病则自汗出。其有自汗出者，有但头汗出者，有手足汗出者，悉属阳明也。何以使之然也？若一身自汗出者，谓之热越，是热外达者也；但头汗出者，是热不得越，而热气上达者也；及手足汗出者，为热聚于胃，是津液之傍达也。经曰：手足濈然汗出者，此大便必鞕也，手足染染汗出，大便难而谵语者，下之则愈。由此观之，手足汗出为热聚于胃可知矣。或谓热聚于胃，而手足为之汗出；其寒聚于胃，而有手足汗出者乎？经曰：阳明中寒者，不能食，小便不利，手足濈然汗出，此欲作痼瘕。即是中寒者也。且热聚于胃，为可下之证；其寒聚于胃，为不可下，又何以明之？要明于此二者，必曰大便初鞕后溏，以胃中冷，水谷不别故也，是以不可下者也；若大便难谵语者，为阳明证具，则是可下之证。临病之际，宜须两审。

无汗第十

伤寒无汗，何以明之？腠理者，津液凑泄之所为腠，文理缝会之中为理，津液为风暑湿气所干，外凑皮腠者，则为自汗出；若寒邪中经，腠理致密，津液内渗，则无汗。无汗之由，又有数种：如伤寒在表，及邪行于里，或水饮内蓄，与亡阳久虚，皆令无汗，其伤寒无汗，则腠理致密也；风中于卫，则腠理开而自汗；寒中于荣，则无汗，谓腠理闭也。经所谓太阳病，恶风无汗而喘；及脉浮紧，无汗发热；及不汗出而烦躁；阳明病反无汗而小便利，二三日呕而咳，手足厥，苦头痛；鼻干不得汗，脉浮无汗而喘；与其刚痉无汗，是数者，皆寒邪在表而无汗者也。其邪气行于里无汗者，为邪气在表，熏发腠理则汗出；邪气内传，不外熏发者则无汗。经所谓阳明病无汗，小便不利，心中懊侬者，身必发黄；及伤寒发热无汗，渴欲饮水，无表证者，白虎加人参汤主之。与夫三阴为病，不得有汗，是数者，皆邪行于里而无汗者也。其水饮内蓄而无汗者，为水饮散而为津液，津液布渗而为汗，既水饮内蓄而不行，则津液不足而无汗。经所谓服桂枝汤或下之，仍头项强痛，翕翕发热，无汗，心下满微痛，小便不利者，桂枝去桂加茯苓白术汤主之，是津液内渗而无汗者也。其阳虚而无汗者，诸阳为津液之主，阳虚则津液虚少，故无汗。经所谓脉浮而迟，迟为无阳，不能作汗，其身必痒；阳明病反无汗，其身如虫行皮中之状，此以久虚故也，皆阳虚而无汗者也。如是者病之常也，又焉得为异哉？一或当汗而不汗，服汤一剂，病证仍在，至于服三剂而不汗者，死病也。又热病脉躁盛而不得汗者，黄帝谓阳脉之极也，死。兹二者以无汗为真病，詎可与其余无汗者同日而语也。

头痛第十一

伤寒头痛，何以明之？头痛谓邪气外在经络，上攻于头所致也。《难经》曰：三阳经受风寒，伏留而不去，则名厥头痛。言三阳之经上于头尔。然伤寒头痛者，太阳专

主也，何者？以太阳之经起于目内眦，上额交巅，上入络脑，经所谓太阳受病者，头项痛，腰脊强；又曰七日病衰，头痛少愈。虽然，阳明少阳亦有头痛，不若太阳之专主也。盖太阳为病属表，而头痛专为主表证，虽有风寒之不同，必待发散而后已。太阳病，头痛发热，身疼痛，恶风无汗而喘者，伤寒也，麻黄汤主之；太阳病，头痛发热，汗出恶风者，中风也，桂枝汤主之。虽有伤寒六七日不大便，头痛有热者，而与调胃承气汤下之者。又云，若小便清者，知热不在里，仍在表也，当与桂枝汤。以头痛未去，虽不大便六七日，其小便清者，犹为在表，是知头痛属乎表者明矣。头痛一切属三阳经也，而阴病亦有头痛乎？太阴少阴二经之脉，皆上至颈胸中而还，不上循头，则多[7]头痛之证，惟厥阴之脉，循喉咙之后，上入颃颡，连目眦，上出额，与督脉会于巅，病亦有头痛。经曰：干呕吐涎沫者，吴茱萸汤主之者是矣。夫头者精明之府也，神明居之，小小邪气，作为头痛者，必曰发散而可也；其或痛甚，入连于脑，而手足寒者，又为真病，岂能发散而已哉？呜呼！头痛为外疾，犹有不可治者，又矧藏府之疾乎！

项强第十二

伤寒项强，何以明之？太阳脉起于目内眦，上额交巅，上入络脑，还出别下项，循肩臂内俠脊，抵腰中。经曰：太阳之病，项背强痛而恶寒。以太阳感受风寒，则经脉不利，而项为之急，颈为之强尔。伤寒颈项强急者，太阳表证也，必发散而解之可也。太阳病，项背强几几，反汗出恶风者，桂枝加葛根汤主之；太阳病，项背强几几，无汗恶风者，葛根汤主之，是皆发散之剂也。二者均是项背强而发散，又有轻重者，盖发热汗出恶风者为表虚，表虚者可解肌；无汗恶风者为表实，表实者可发汗，是以为治不同也。桂枝加葛根汤方，是桂枝加麻黄、葛根。又葛根汤方，亦是桂枝汤中加麻黄、葛根，深详究之。无汗恶风为表实，正可发汗，则于桂枝汤中加葛根、麻黄为当矣；汗出恶风为表虚，表虚者可解肌，恐是桂枝汤中，但加葛根，而不加麻黄也。几音殊；几，引颈之貌；几，短羽鸟也。短羽之鸟，不能飞腾，动则先伸引其头尔；项背强者，动亦如之，非若几案之几而偃屈也。太阳伤寒项背强，其或太阳中风，加之寒湿而成痉者，亦项强也。经曰：病者身热足寒，颈项强急，恶寒，时头热，面赤，目脉赤，独头面摇，卒口噤，背反张者，痉病也。《金匮要略》曰：太阳病，其证项背强几几，然脉反沉迟者，此为痉，桂枝加栝蒌汤主之。虽项背强，然太阳病表证，悉当发散。又有结胸病者，项亦强，如柔痉状，下之则和，宜大陷胸汤丸主之。临病之际，审其表里，可汗可下，随证投汤，则万全矣。

头眩第十三

伤寒头眩，何以明之？眊非毛而见其毛，眩非玄而见其玄，眊为眼花，眩为眼黑。眩也，运也，冒也，三者形俱相近，有谓之眩运者，有谓之眩冒者。运为运转之运，世谓之头旋者是矣；冒为蒙冒之冒，世谓之昏迷者是矣。少阳之为病，口苦咽干目眩，以少阳居表里之间，表邪所传，渐行于里，表中阳虚，故时时目眩也。二阳并病，头项强痛，或眩运眩冒者，以少阳与太阳并病，故眩者，责其虚也。伤寒有起则头眩与眩冒者，皆发汗吐下后所致，是知其阳虚也。故《针经》有曰：上虚则眩，下虚则厥。眩虽为虚，而风家亦有眩者，盖风主运动故尔。伤寒阳明病，但头眩，不恶寒，故能食而咳，其人必咽痛，为阳明中风，是风亦主头眩也。诸如此者，皆非逆也，及其诸逆，发汗剧者，言乱目眩者死，命将难全。呜呼！病势已成，可得半愈，及病势已深，虽神医其能已之耶？

胸胁满第十四

伤寒胸胁满，何以明之？胸胁满者，谓胸膈间气塞满闷也，非心下满者也；胁满者，谓胁肋下气胀填满也，非腹满者也。邪气自表传里，必先自胸膈，已次经心胁而入胃，邪气入胃，为入府也，是以胸满多带表症；胁满者，当半表半里症也。经曰：下后脉促胸满者，桂枝去芍药汤主之。又曰：太阳与阳明合病，喘而胸满者，不可下，宜麻黄汤。是胸满属表，而须发汗者也。盖胸中至表犹近也。及胁者则更不言发汗，但和解而已。经曰：设胸满胁痛者，与小柴胡汤。又曰：胸满不去者，小柴胡汤主之；本太阳病不解，传入少阳者，胁下鞕满，干呕不能食，往来寒热，脉沉紧者，小柴胡汤主之。是知胁满属半表半里明矣。大抵胸胁满，以邪气初入里，未停留为实，气郁积而不行，致生满也，和解斯可矣；若邪气留于胸中，聚而为实者，非涌吐则不可已。故华佗曰：四日在胸，吐之则愈。是邪气已收敛而不散漫者，则可吐之。《内经》曰：其高者因而越之。病在胸膈之上为高，越之为吐也。经曰：病在胸中，当吐之，发汗若下之而烦热，胸中窒者，则以栀子豉汤吐之；若胸中痞鞕，气上冲咽喉，不得息者，此为胸中有寒也，则以瓜蒂散吐之。二者均是吐剂，栀子豉汤吐胸中虚烦客热也，瓜蒂散吐胸中痰实宿寒也。若能审明药剂之轻重，辨别邪气之浅深，对证投汤，不为效者，未之有也。

心下满第十五

伤寒心下满，何以明之？心下满者，谓正当心下高起满鞕者是矣。不经下后而满者，则有吐下之殊；若下后心下满者，又有结胸痞气之别。经曰：病人手足厥冷，脉乍紧，邪结在胸中，心中满而烦，饥不能食者，病在胸中，当须吐之。又曰：脉浮而大，心下反鞕有热，属藏者，攻之，不令发汗；属府者不令攻之。兹二者为不经汗下而心下满者，或吐之，或下之，看其邪气之高下，高者则因而越之，下者则因而竭之，要在泄其邪也；至于阳明病，虽心下鞕满，又未可攻。经曰：阳明病，心下鞕满者，不可攻之，攻之利遂不止者死，利止者愈。是邪气自表传里。至于心下留结为实者，则不可下，乃吐之可也；若未全为实者，则不可下，故有此戒也。又邪气在表，未应下而强下之，邪气乘虚结于心下，实者鞕满而痛为结胸，虚者满而不痛为虚痞。经曰：呕而发热者，柴胡汤证具，而以他药下之，柴胡证仍在者，复与柴胡汤，此虽已下之，不为逆，必蒸蒸而振，却复发热汗出而解。若心下满而鞕痛者，此为结胸也；但满而不痛者，此为虚痞。盖实邪留结，则为鞕为痛；虚邪留滞，则但满而不鞕痛也。结胸热实，脉沉而紧，心下痛，按之石鞕者，大陷胸汤主之。明其邪实可知矣。脉浮而紧，而反下之，紧反入里则作痞，按之自濡，但气痞耳。明其邪虚可知矣。病发于阳，而反下之，热入因作结胸；病发于阴，而反下之，因作痞。表邪未罢，医反下之，胃中空虚，客气动膈，阳气内陷，心中因鞕，则为结胸，须陷胸汤丸攻之可也。伤寒中风，医反下之，心下痞鞕而满，医见心下痞，谓病不尽，而复下之，其痞益甚，此非结热，但以胃中空虚，客气上逆，故使鞕也，须诸泻心汤散可也。二者俱是心下满鞕，一为虚，一为实，凡投汤者，大须详审。结胸虽为实邪，众皆共知当用陷胸汤丸下之；或脉浮大者，则不可下，下之则死，即是犹带表邪，未全结实，下之重虚其里，邪深结则死。设或结胸形证悉具，而加之烦躁者，又为不治之疾。药之所以能胜邪者，必待胃气施布，药力始能温，汗吐下之，以逐其邪气，邪气胜，胃气绝者，汤药纵下，胃气不能施布，虽神丹其何能为效也。

腹满第十六

伤寒腹满，何以明之？腹满者，俗谓之肚胀是也。华佗曰：伤寒一日在皮，二日在肤，三日在肌，四日在胸，五日在腹，六日入胃。入胃谓入府也，是在腹也，犹未全入里者。虽腹满为里证，故亦有浅深之别。经曰：表已解而内不消，非大满，犹生寒热，则病不除。是其未全入府。若大满大实坚，有燥屎，自可除下之，虽四五日不能为祸，谓之邪气已入府也。伤寒邪入腹，是里证已深，故腹满乃可下之者多矣。如经曰：其热不潮，未可与承气汤，若腹大满不通者，可与小承气汤；发汗不解，腹满痛者，急下之。本太阳病，医反下之，因而腹满时痛者，属太阴也，桂枝加芍药汤主之；大实痛者，桂枝加大黄汤主之。少阴病腹胀，不大便者，急下之。诸如此者，皆为里证是也。虽曰腹中满痛者，此为实也；当下去之。然腹满不减者，则为实也；若腹满时减者，又为虚也，则不可下。经曰：腹满不减，减不足言，当下之。《金匮要略》曰：腹满时减，复如故。此虚寒从下上也，当以温药和之。盖虚气留滞，亦为之胀，但比之实者，不至坚痛也。大抵腹满属太阴证也，阳热为邪者，则腹满而咽干；阴寒为邪者，则腹满而吐，食不下，自利益甚，时腹自痛。太阴者，脾土也，治中央，故专主腹满之候。又发汗吐下之后，因而成腹满者，皆邪气乘虚内客为之，而所主又各不同。经曰：发汗后腹胀满者，厚朴生姜甘草半夏人参汤主之。伤寒吐后腹胀满者，调胃承气汤主之。伤寒下后，心烦腹胀满，卧起不安者，栀子厚朴汤主之。三者有当温者，有当下者，有当吐者，何邪气不一也。且发汗后腹满当温之，邪气在表，因发散则邪去，胃为津液之主，发汗亡阳，则胃气虚而不能敷布，诸气壅滞，而为胀满，是当温散可也。吐后腹满可下之，邪气在胸者，则可吐之，吐之邪去则安。若吐后邪气不去，加之腹胀满者，是胸中之邪，下传入胃，壅而为灾，故生胀满，当须下之可也。下后腹满可吐者，邪气在表，未传入府，而妄下之，邪自表乘虚而入，郁于胸中，而为虚烦，气上下不得通利者，腹为之满，故当吐之可也。凡为医者，要识邪气所起所在，审其所起，知邪气之由来；观其所在，知邪气之虚实，发汗吐下之不差，温补针艾之适当，则十全之功，自可得也。

少腹满第十七

伤寒少腹满者，何以明之？少腹满者，脐下满是也。少腹者，下焦所治。《难经》曰：下焦者，当膀胱上口，主分别清浊，其治在脐下。邪气自上而下，至于下焦，结而不利，故少腹满也。胸中满，心下满，皆气尔，即无物也；及腹满者，又有燥屎为之者；至于少腹满者，非正气也，必有物聚于此，而为之满尔。所以然者，身半以上，同天之阳，清阳归之；身半以下，同地之阴，浊阴归之，清者在上，而浊者在下，《内经》谓：清阳出上窍，浊阴出下窍。当出不出，积而为满。是在上而满者，气也；在下而满者，物也。所谓物者，溺与血尔。邪气聚于下焦，则津液不得通，血气不得行，或溺或血，留滞于下，是生胀满而鞕痛也。若从心下至少腹皆鞕满而痛者，是邪实也，须大陷胸汤下之；若但少腹鞕满而痛，小便利者，则是畜血之症；小便不利者，则是溺涩之症。经曰：少腹满，应小便不利，今反利者，为有血也。又曰：少腹鞕，小便不利者，为无血也；小便自利，其人如狂者，血症谛也，其小便利而少腹满者，为太阳随经，瘀血在里，太阳自入府者也。经曰：太阳病不解，热结膀胱，其人如狂，血自下，下者愈，其外未解者，尚未可攻，当先解外；外解已，但少腹急结者，乃可攻之，桃仁承气汤主之。是少腹鞕满，为物聚于下可知矣。渗之利之，参酌随宜，可为上工。

烦热第十八

伤寒烦热，何以明之？烦者热也，与发热若同而异也。发热者，佛佛然发于肌表，有时而已者是也；烦者为烦而热，无时而歇者是也。二者均是表热，而烦热为热所烦，非若发热而时发时止也，故谓之烦热。经曰：病人烦热，汗出则解。又曰：发汗已解，半日许复烦，脉浮数者，再与桂枝汤。又曰：服桂枝汤，反烦不解者，先刺风池、风府，却与桂枝汤则愈。即此观之，烦为表热明矣。故又有烦疼，即是热疼；又有烦渴，即是热渴也。以烦为热，又何疑焉。至于胸中烦、心中烦、内烦、虚烦，皆以烦为热。设伤寒至六七日，手足三部脉皆至，大烦而口噤不能言，其人躁扰者，与脉和大烦，目重睑[8]内际黄者，又皆为欲解。所以言大烦者，以肌表大热，则是邪热欲去，泄达于外也，故为欲解。《内经》曰：谨熟阴阳，以意调之。

---

〔1〕“在半”二字原互倒，据医学大成本乙转。
〔2〕“发”原作“套”，据医学大成本改。
〔3〕“其与”二字原互倒，据医学大成本乙转。
〔4〕“应”字疑衍。
〔5〕“凑凑”，当作“溱溱”。
〔6〕“工”原作“上”，据上海科技本改。
〔7〕“多”当作“无”。
〔8〕“睑”原作“脸”，据医学大成本改。

卷　二

虚烦第十九

伤寒虚烦，何以明之？虚烦者，心中郁郁而烦也。有胸中烦，有心中烦，有虚烦，诸如此者，皆热也。若止云烦者，表热也，及其邪热传里，故有胸中烦、心中烦、虚烦之别。三者要在观其热所从来，审其虚实而治，为不同也。如不经发汗吐下而烦者，则是传经之热，不作膈实者，但多和解而已。故经曰：心烦喜呕，或胸中烦而不呕者，小柴胡汤主之；少阴病二三日，心中烦，不得卧者，黄连阿胶汤主之；少阴病，胸满心烦者，猪肤汤主之。是皆和解而彻热者也。若因吐下发汗后而烦者，则是内陷之烦，但多涌吐而已。发汗吐下后，虚烦不得眠；若剧者，必反覆颠倒，心中懊侬者，栀子豉汤主之；若少气者，栀子甘草豉汤主之；若呕者，栀子生姜豉汤主之。心烦腹满，卧起不安者，栀子厚朴汤主之。丸药大下后，身热不去，微烦者，栀子干姜汤主之。是皆取其吐而涌其热者也。虚烦之状，心中温温然欲吐，愦愦然无奈，欲呕不呕，扰扰乱乱，是名烦也，非吐则不能已。经曰：下利后更烦，按之心下濡者，为虚烦也，宜栀子豉汤；脉乍结，心中满而烦，饥不能食者，病在胸中，瓜蒂散。二者症均是烦也，药均是吐也，而又轻重之不同：吐下发汗后，邪气乘虚而入为烦者，则谓之虚烦，与栀子豉汤，则是吐剂之轻者；不因吐下发汗后，邪气结于胸中，则为膈实，与瓜蒂散，则是吐剂之重者。又阳病，不吐不下心烦者，则是烦之实者也，与调胃承气汤下之；伤寒二三日，心中悸而烦者，则是烦之虚者也，与小建中汤补之。烦为热也，悸而复烦为虚者，以悸为虚，悸甚而烦，故为虚也；少阳之邪入府者，烦而悸，则为热也。大抵先烦而悸者，是为热也；先悸而烦者，是为虚也。《内经》曰：治病必先求其本。诚哉是言也。

烦躁第二十

伤寒烦躁，何以明之？烦为扰扰而烦，躁为愤躁之躁。合而言之，烦躁为热也；析而分之，烦也躁也，有阴阳之别焉：烦，阳也；躁，阴也。烦为热之轻者，躁为热之甚者。经有烦疼、烦满、烦渴、虚烦，皆以烦为热也。有不烦而躁者，为怫怫然便作躁闷，此为阴盛格阳也，虽大躁欲于泥水中卧，但饮水不得入口者是矣。所谓烦躁者，谓先烦渐至躁也；所谓躁烦者，谓先发躁而迤逦复烦者也。烦躁之由，又为不同，有邪气在表而烦躁者，有邪气在里而烦躁者，有因火劫而烦躁者，有阳虚而烦躁者，有阴盛而烦躁者，皆不同也。经曰：当汗不汗，其人烦躁；太阳中风，脉浮而紧，不汗出而烦躁，大青龙汤主之者，是邪气在表而烦躁者也；病人不大便五六日，绕脐痛，烦躁，发作有时，此有燥屎也，是邪气在里而烦躁者也。太阳病，以火熏之不得汗，其人必躁；太阳病二日反躁，火熨其背，令人大汗出，大热入胃，烦躁者，火劫令烦躁者也。阳微发汗，躁不得眠；与之下后复发汗，昼日烦躁不得眠，夜而安静，不呕不渴，无表证，脉沉微，身无大热者，干姜附子汤主之者；及发汗若下之，病仍不去，烦躁者，茯苓四逆汤主之者，阳虚烦躁者也。少阴病，吐利，手足冷，烦躁欲死者，吴茱萸汤主之者，阴盛而烦躁者也。诸如此者，症之常也，非逆也。设或结胸症悉具，烦躁者死；发热下利，厥逆，躁不得卧者死；少阴病，吐利烦躁四逆者死；少阴病，四逆恶寒而身踡，脉不至，不烦而躁者死；少阴病，五六日自利，复烦躁不得卧寐者死。是数者，又皆为不治之症。呜呼！烦躁为常有之疾，复有诸不治之症，临病者之侧，又当熟审焉。

懊侬第二十一

伤寒懊侬，何以明之？懊者，懊恼之懊；侬者，郁闷之貌，即心中懊懊恼恼，烦烦侬侬，郁郁然不舒畅，愦愦然无奈，比之烦闷而甚者。懊侬也，由下后表中阳邪乘虚内陷，郁而不发，结伏于胸心之间，故如是也。经曰：表未解，医反下之，胃中空虚，客气动膈，心中懊侬；又曰：下之益烦，心中懊侬如饥，即是阳气内陷，为诸懊侬也。其治之法，或吐之，或下之。若发汗吐下后，虚烦不得眠，剧者必反覆颠倒，心中懊侬；与阳明病下之，其外有热，手足温而不结胸，心中懊侬，饥不能食，但头汗出。二者为邪热郁于胸中，当须栀子豉汤吐之，以涌 其结热也。阳明病下之，心中懊侬而烦，胃中有燥屎者；与阳明病无汗，小便不利，心中懊侬者，必发黄。二者为邪热结于胃中，当须大承气汤、茵陈汤攻之以涤其内热也。识诸此者，吐下之不差，汤剂之适当，则无不愈者；一或当汗反吐，疗热以温，则变证百出，斑出黄生者多矣。其为医者，请精究之。

舌上胎第二十二

伤寒舌上胎，何以明之？舌者心之官，法应南方火，本红而泽，伤寒三四日已后，舌上有膜，白滑如胎，甚者或燥或涩，或黄或黑，是数者，热气浅深之谓也。邪气在表者，舌上即无胎，及邪气传里，津液结搏，则舌上生胎也。寒邪初传，未全成热，或在半表，或在半里，或邪气客于胸中者，皆舌上胎白而滑也。经曰：舌上如胎者，以丹田有热，胸中有寒，邪初传入里者也。阳明病，胁下鞕满，不大便而呕，舌上白胎者，可与小柴胡汤，是邪气在半表半里者也。阳明病，若下之，则胃中空虚，客气动膈，心中懊侬，舌上胎者，栀子豉汤主之，是邪客于胸中者也。藏结宜若可下，舌上胎滑者，则云不可攻也，是邪未全成热，犹带表寒故也。及其邪传为热，则舌之胎不滑而涩也。经曰：伤寒七 八日不解，热结在里，表里俱热，时时恶风，大渴，舌上干

燥而烦，欲饮水数升者，白虎加人参汤主之。是热耗津液，而滑者已干也。若热聚于胃，则舌为之黄，是热已深也。《金匮要略》曰：舌黄未下者，下之黄自去。若舌上色黑者，又为热之极也。《黄帝针经》曰：热病，口干舌黑者死。以心为君主之官，开窍于舌，黑为肾色，见于心部，心者火，肾者水，邪热已极，鬼贼相刑，故知必死。观其口舌，亦可见其逆顺矣。

衄血第二十三

伤寒衄者，何以明之？鼻中血出者是也。杂病衄者，责热在里；伤寒衄者，责热在表。何以言之？《病源》曰：心主血，肝藏血，肺主气，开窍于鼻，血得热则散，随气上从鼻中出，则为衄。是杂病者，责在里热也。经曰：伤寒脉浮紧，不发汗，因致衄者，宜麻黄汤；伤寒不大便六七日，头痛有热者，与小承气汤，其小便清者，知不在里，仍在表也，当须发汗，若头痛者必衄，宜桂枝汤。以此观之，是伤寒衄者，责其表热也。《千金翼》曰：吐血有三种：一曰肺疽，二曰伤胃，三曰内衄。既吐血家谓之内衄，则其鼻中出血者，可谓之外衄，是经络之血妄行也。经络热盛，阳气臃重，迫血妄行，出于鼻则为衄。经曰：其人发烦目瞑，剧者必衄，衄乃解，所以然者，阳气重故也。又曰：阳盛则欲衄，阴虚小便难。言衄为经中阳盛也。凡伤寒脉浮，鼻中燥，口燥，但欲漱水，不欲咽者，是欲衄也。经曰：阳明病，口干鼻燥，能食者则衄。又有不应发汗，因致衄者。经曰：少阴病，但厥无汗，而强发之，必动其血，未知从何道出，或从口鼻，或从目出，是名下厥上竭，为难治是也。衄家虽为邪热在经，而又不可发汗。经曰：衄家不可发汗，发汗则额上陷，脉急紧，直视不能眴，不得眠。前云桂枝汤麻黄汤治衄者，非治衄也，即是发散经中邪气耳；若邪气不得发散，壅盛于经，逼迫于血，则因致衄也，即非桂枝麻黄汤专治衄也。太阳病脉浮紧，发热身无汗，自衄者愈。是经中之邪，随血而散则解矣。故知衄者，不待桂枝汤麻黄汤发散之也。衄者若但头汗出，身无汗，及汗出不至足者死，黄帝又皆以为不治之疾。临病之际，审而治之，则不失矣。

哕第二十四

伤寒哕者，何以明之？哕者，俗谓之咳逆者是也。饐（音噎）近于哕，饐者但胸喉间气饐塞不得下通，然而无声也。若哕则吃吃然有声者是也。哕者成金也，胃受疾故哕。哕也，饐也，皆胃之疾，但轻重有差尔。虚寒相搏，反饮水令汗大出，水得寒气，冷必相搏，其人即饐，言胃气虚竭也。伤寒大吐大下之后，极虚复极汗出者，其人外气怫郁，复与之水，以发其汗，因得哕，所以然者，胃中寒冷故也。又胃中虚冷，不能食者，饮水则哕。即是观之，哕、饐皆胃疾可知矣。经曰：趺阳脉浮，则为气饐脉滑则为哕，此为医咎，责虚取实之过也。大抵妄下之后，胃虚气逆，则成哕也。经曰：湿家若下之太早则哕，本虚攻其热则哕，而阳明病不能食，攻其热必哕。诸如此者，皆下之后，胃虚而哕者也。然饐者正为水寒相搏，必曰小青龙汤去麻黄加附子而可矣；至于哕者，则又热气壅郁，气不得通而成者也，轻者有和解之证，重者有攻下之候。经曰：有潮热，时时哕，与小柴胡汤者，即是和解之证也；哕而腹满，视其前后，知何部不利，利之则愈，即可攻下之候也。伤寒至于哕，则病已极也，非若渴烦等轻缓之候。如太阳中风，以火劫发汗，阴阳俱虚竭，身体枯燥，但头汗出，剂颈而还，腹满微喘，口干咽烂；或不大便，久则谵语，甚者至哕，是言其极也。又不尿，腹满，加哕者不治，是为真病。其若是者，虽有神医之术，当斯脱绝之候，又何以措其手足哉。

咳第二十五

伤寒咳者，何以明之？咳者，謦咳之咳，俗谓之嗽者是也。肺主气，形寒饮冷则伤之，使气上而不下，逆而不收，冲击膈咽，令喉中淫淫如痒，习习如梗，是令咳也。甚者续续不已，连连不止，坐卧不安，语言不竟，动引百骸，声闻四近矣。咳之由来，有肺寒而咳者，有停饮而咳者，有邪气在半表半里而咳者。虽同曰咳，而治各不同也。《内经》曰：肺之令人咳，何也？皮毛者，肺之合也。皮毛先受寒气，寒气以从其合也。其寒饮食入胃，从肺脉上至于肺，肺寒则外内合邪，因而客之，则为咳嗽者，是肺寒而咳也。伤寒表不解，心下有水气，干呕发热而咳，小青龙汤主之；少阴病，腹痛，小便不利，四肢沉重疼痛，自下利者，此为有水气，其人或咳者，真武汤加五味子细辛干姜主之。二者是停饮而咳者也。虽皆为水饮所作，而小青龙汤所主，为水饮与表寒相合而咳者；真武汤所主，为水饮与里寒相合而咳者，又不可不知也。伤寒中风，往来寒热，胸胁苦满，默默不欲饮食，心烦喜呕，或咳者，小柴胡汤去人参大枣生姜，加干姜五味子主之；少阴病四逆，其人或咳者，四逆散加干姜五味子主之。二者是邪气自表传里而咳者。虽皆为邪气传里，而小柴胡汤所主，为阳邪传里；动肺而咳者，四逆散所主，为阴邪传里。动肺而咳者，又不可不识也。表寒也，里寒也，挟水饮则必动肺，以形寒寒饮则伤肺故也。阳邪也，阴邪也，自表传里，则必动肺，以藏真高于肺故也。咳为肺疾，治之必发散而可矣，而又有不可发汗者。经曰：咳而小便利者，不可发汗，发汗则四肢厥冷。又曰：咳而发汗，踡而苦满，腹中复坚。兹虽逆也，又脉散者，为心火刑于肺金，鬼贼相刑必死。临病之侧，可不察之。

喘第二十六

伤寒喘者，何以明之？肺主气，形寒饮冷则伤肺，故其气逆而上行，冲冲而气急，喝喝而息数，张口抬肩，摇身滚肚，是为喘也。伤寒喘者，有邪气在表；气不利而喘者，有水气之气射肺而喘者，各不同也。喘家作，桂枝加厚朴杏仁汤；太阳病，头痛发热，身疼腰痛，骨节疼痛，恶风无汗而喘者；发汗后，饮水多必喘，以水灌之亦喘；伤寒心下有水气，干呕发热而咳，或喘者，小青龙汤去麻黄加杏仁主之。是欲发散水寒也。经曰：喘而汗出者，与葛根黄芩黄连汤以利之；汗出而喘者，与麻黄杏子甘草石膏汤以发之，二者如何而然也？且邪气内攻，气逆不利而喘者，因喘而汗出，见其邪气在里也，虽表未解，未可和之；若邪气外盛壅遏，使气不利而喘者，虽汗而喘不已，见其邪气在表也，虽经汗下，亦可发之。此亦古人之奥义。伤寒止于邪气在表而喘者，心腹必濡而不坚；设或腹满而喘，则又为可下之证。经曰：短气腹满而喘，有潮热者，此外欲解，可攻里也，为因满胀而喘矣。又或邪气内盛，正气欲脱，气壅上逆，亦主喘也。经曰：直视谵语，喘满者死。又汗出发润，喘不休者，此为肺绝；身汗如油，喘而不休，此为命绝。皆为不治之喘也。省疾问病，更宜消息。

呕吐第二十七

伤寒呕吐，何以明之？呕者，有声者也，俗谓之啰；吐者，吐出其物也。故有干呕，而无干吐。是以干呕则曰食谷欲呕，及吐则曰饮食入口即吐，则呕吐之有轻重可知矣。伤寒呕，有责于热者，有责于寒者；至于吐家，则悉言虚冷也。经曰：太阴之为病，腹满而吐，食不下，自利益甚，时腹自痛；又曰：胃中虚冷故吐也。呕家则不然，呕有热者，有寒者，有停饮者，有胃脘有脓者，皆当明辨之。呕而发热者，柴胡汤证具；与其呕不止，心下急，郁郁微烦，大柴胡汤主之者，是邪热为呕者也。膈上有寒饮，干呕者，不可吐也，当温之；与其干呕吐涎沫头痛者，吴茱萸汤主之，是寒

邪为呕者也。先呕后渴者，此为欲解；先渴后呕者，为水停心下，此属饮家，是停饮呕者。呕家有痈脓，不须治，脓尽自愈，是胃脘有脓而呕也。诸如此者，虽有殊别，大抵伤寒表邪欲传里，里气上逆，则为呕也，是以半表半里证，多云呕也；伤寒三日，三阳为尽，三阴当受邪，其人反能食而不呕，此为三阴不受邪，是知邪气传里者，必致呕也；至于干姜附子汤证云，不呕不渴，为里无热；干姜汤证云，干呕短气，汗出不恶寒者，此表解里未和也。即此观之，其呕为里热明矣。呕家之为病，气逆者必散之，痰饮者必下之。《千金》曰：呕家多服生姜，此是呕家圣药，是要散其逆气也。《金匮要略》曰：呕家用半夏以去其水，水去呕则止，是要下其痰饮也。呕多，虽有阳明证，不可攻者，谓其气逆而未收敛，为实也。其呕而脉弱，小便复利，身有微热，见厥者已为难治，盖谓其虚寒之甚也。医者必审其邪气之虚实，疾症之逆顺，为施药丸，治则当矣。

悸第二十八

伤寒悸者，何以明之？悸者，心怯是也，筑筑踢踢然动，怔怔怯怯，不能自安者是矣。心悸之由，不越二种：一者气虚也，二者停饮也。伤寒二三日，心中悸而烦者，小建中汤主之；少阴病四逆，其人或悸者，四逆散加桂五分，是气虚而悸者也；饮水多，必心下悸，是停饮而悸者也。，其气虚者，由阳气内弱，心下空虚，正气内动而为悸也；其停饮者，由水停心下，心为火而恶水，水既内停，心不自安，则为悸也。又有汗下之后，正气内虚，邪气交击而令悸者，与气虚而悸者，则又甚焉。太阳病发汗过多，其人叉手自冒心，心下悸；太阳病若下之，身重，心下悸者，不可发汗；少阳病不可吐下，吐下则悸而惊；少阳病不可发汗，发汗则谵语，此属胃，胃和则愈，胃不和则烦而悸。是数者，皆汗后挟邪者，与其气虚而悸者，有以异也。或镇固，或化散之，皆须定其气浮也。又饮水过多，水饮不为宣布，留心下，甚者则悸。《金匮要略》曰：食少饮多，水停心下，甚者则悸。饮之为悸，甚于他邪，虽有余邪，必先治悸，何者？以水停心下，若水气散，则无所不之，浸于肺则为喘为咳，传于胃则为哕为嗌，溢于皮肤则为肿，渍于肠间则为利下，不可缓之也。经曰：厥而心下悸，宜先治水，与茯苓甘草汤，后治其厥；不尔，水渍于胃，必作利也。厥为邪之深者，犹先治水，况其邪气浅者乎？医者可不深究之。

渴第二十九

伤寒渴者，何以明之？渴者，里有热也。伤寒之邪，自表传至里，则必有名证，随其邪浅深而见焉。虽曰一日在皮，二日在肤，三日在肌，四日在胸，五日在腹，六日入胃；其传经者，又有证形焉。太阳主气，而先受邪，当一二日发，头项痛而腰脊强者是矣；太阳传阳明，则二三日发，身热，目疼鼻干，不得卧也；阳明传少阳，则三四日发，胸胁痛而耳聋。此三阳皆受病，为邪在表，而犹未作热，故不言渴。至四五日，少阳传太阴经，邪气渐入里，寒邪渐成热，当是时也，津液耗少，故腹满而嗌干；至五六日，太阴传少阴，是里热又渐深也，当此之时，则津液为热所搏，渐耗而干，故口燥舌干而渴；及至六七日，则少阴之邪，传于厥阴，厥阴之为病，消渴，为里热已极矣。所谓消渴者，饮水多而小便少者是矣，谓其热能消水也。所以伤寒病至六七日，而渴欲饮水，为欲愈之候，以其传经尽故也。是以厥阴病云：渴欲饮水，少少与之愈者是也。邪气初传入里，热气散漫，未收敛成热，熏蒸焦膈，搏耗津液，遂成渴也。病人虽渴，欲得饮水，又不可多与之；若饮过多，热少不能消，故复为停饮诸疾。经曰：凡得时气病至五六日，而渴欲饮水，饮不能多，勿多与也。何者？以腹中热尚少，不能消之，便更与人作病也。若大渴欲饮水，犹当依证与之，与之常令不足，勿极意也，

言能饮一斗与五升。又曰：渴欲饮水，少少与之，但以法救之，渴者宜五苓散。至于大渴欲饮水数升者，白虎加人参汤主之，皆欲润其燥而生津液也。凡得病反能饮水，此为欲愈之病，其不晓病者，但闻病饮水自差，小渴者乃强与饮之，因成大祸，不可复救。然则悸动也，支结也，喘咳喳哕，干呕肿满，下利，小便不利，数者皆是饮水过伤。而诊病之工，当须识此，勿令误也。

振第三十

伤寒振者，何以明之？振者，森然若寒，耸然振动者是也。伤寒振者，皆责其虚寒也；至于欲汗之时，其人必虚，必蒸蒸而振，却发热汗出而解。振，近战也，而轻者为振矣。战为正与邪争，争则为鼓栗而战；振但虚而不至争，故止耸动而振也。下后复发汗振寒者，谓其表里俱虚也；亡血家发汗，则寒栗而振者，谓其血气俱虚也。诸如此者，止于振耸尔。其振振欲擗地者，有身为振振摇者，二者皆发汗过多，亡阳经虚，不能自主持，故身为振摇也，又非若振栗之比。经曰：若吐若下后，心下逆满，气上冲胸，起则头眩，发汗则动经，身为振振摇者，茯苓桂枝白术甘草汤主之；太阳病，发汗不解，其人仍发热，心下悸，头眩身瞤动，振振欲擗地者，真武汤主之。二汤者，皆温经益阳，滋血助气之剂，经虚阳弱得之，未有不获全济之功者。

战栗第三十一

伤寒战栗，何以明之？战栗者，形相类而实非一也。合而言之，战栗非二也；析而分之，有内外之别焉。战者身为之战摇者是也，栗者心战是也。战之与栗，内外之诊也，昧者通以为战栗也，通为战栗，而不知有逆顺之殊。经曰：胃无谷气，脾涩不通，口急不能言，战而栗者。即此观之，战之与栗，岂不异哉？战之与振，振轻而战重也；战之与栗，战外而栗内也。战栗者，皆阴阳之争也，伤寒欲解，将汗之时，正气内实，邪不能与之争，则便汗出而不发战也。邪气欲出，其人本虚，邪与正争，微者为振，甚者则战，战退正胜而解矣。经曰：病有战而汗出，因得解者何也？其人本虚，是以发战者是也。邪气外与正气争则为战，战其愈者也；邪气内与正气争则为栗，栗为甚者也。经曰：阴中于邪，必内栗也，表气微虚，里气不守，故使邪中于阴也，方其里气不守，而为邪中于正气，正气怯弱，故成栗也。战者正气胜，栗者邪气胜也。伤寒六七日，欲解之时，当战而汗出，其有但心栗而鼓颔，身不战者，已而遂成寒逆，似此证多不得解。何者？以阴气内盛，正气太虚，不能胜邪，反为邪所胜也，非大热剂，与其灼艾[1]，又焉得而御之。

四逆第三十二

伤寒四逆，何以明之？四逆者，四肢逆而不温者是也。积凉成寒，积温成热，非一朝一夕之故，其所由来者渐矣。伤寒始者邪在皮肤，当太阳阳明受邪之时，则一身手足尽热；当少阴太阴受邪之时，则手足自温，是表邪渐缓而欲传里也。经曰：伤寒四五日，手足温而渴者，小柴胡汤主之。是太阳之邪，传之少阳也。伤寒脉浮，手足自温者，是为系在太阴，是少阳之邪传于太阴也。是知邪气在半表半里，则手足不热而自温也；至于邪传少阴，为里证已深，虽未至厥，而手足又加之不温，是四逆也；若至厥阴，则手足厥冷矣。经曰：少阴病，四逆，其人或咳，或悸，或小便不利，或腹中痛，或泄利下重者，四逆散主之。方用柴胡、枳实、芍药、甘草，四者皆是寒冷之物，而专主四逆之疾，是知四逆非虚寒之证也。又有四逆诸汤，亦治四逆手足寒，方用干姜、附子热药者，厥有旨哉。若手足自热而至温，从四逆而至厥者，传经之邪也，四逆散主之；若始得之手足便厥而不温者，是阴经受邪，阳气不足，可用四逆汤温之，

大须识此，勿令误也。四逆与厥相近而非也。经曰：诸四逆厥者，不可下。是四逆与厥有异也。吐利烦躁见四逆者死，是恶见其四逆也。诊视之间，熟详究之。

厥第三十三

伤寒厥者，何以明之？厥者冷也，甚于四逆也。经曰：厥者，阴阳气不相顺接，便为厥。厥者，手足逆冷是也。谓阳气内陷，热气逆伏，而手足为之冷也。经曰：伤寒一二日至四五日，厥者必发热，前热者后必厥，厥深者热亦深，厥微者热亦微。是知内陷者，手足为厥矣。少阴病但厥无汗，而强发之，必动其血，未知从何道出，或从口鼻，或从目出，是名下厥上竭。亦是言发动其热也。先热而后厥者，热伏于内也；先厥而后热者，阴退而阳气得复也；若始得之便厥者，则是阳气不足，而阴气胜也。大抵厥逆为阴所主，寒者多矣，而又有进退之别。经曰：病厥五日，热亦五日，设六日当复厥，不厥者自愈；发热四日，厥反三日，复热[2]四日，厥少热多，其病自愈；厥四日，热反三日，复厥五日，其病为进，寒多热少，阳气退，故为进也。病至厥阴，传经尽也，当是之时，阳气胜阴，厥少热多，其病则愈；若或阴气反胜，阳不得复，厥多热少，其病则逆。厥为阴气至也，热为阳气复也，至于下利，则曰先厥后发热，而利必自止，见厥复利。厥者复为热，为阳气得复，而利必自止，热者便为厥，是阴气还胜也，故复下利矣。诸阳受气于胸中，邪气客于胸中，郁郁留结，则阳气不得敷布，而手足为之厥。经曰：手足厥冷，脉乍紧，邪结在胸中，心中满而烦，饥不能食，病在胸中，当吐之者是矣。厥为阴之盛也，若更加之恶寒而踡者，阴气之极也，则难可制。经曰：少阴病，恶寒，身踡而利，手足厥冷者，不治。是厥冷之逆者，神丹其能生乎。

郑声第三十四

伤寒郑声，为邪音也。孔子曰：恶郑声之乱雅乐也。又曰：放郑声，远佞人；郑声淫，佞人殆，是谓郑声为不正之音也。伤寒郑声者，则其声如郑卫之音，转不正也。经曰：虚则郑声。今汗后或病久，人声转者是也，以此为虚，从可知矣。又郑声者，重语也。正为声转也，若声重而转其本音者亦是矣。昧者殊不知此，妄以重为重叠之语，与谵语混而莫辨，遂止以身热脉数、烦渴便难而多言者为谵语；以身凉脉小、自利不渴而多言者为郑声。如此则有失仲景之本意。兼郑声淫则语以正之，则郑声不为重叠，正为不正也。况仲景之书，三百九十余证，曲尽伤寒形候，未有脱落而不言者，若是郑声为多言，则于三阴门中，亦须条见。所以郑声别无证治者，是不与谵语为类也，虽曰虚矣，止为正气虚而不全，故使转声而不正也。明者鉴此，幸详究之。

谵语第三十五

伤寒谵语，何以明之？谵者，谓呢喃而语也。又作谵，谓妄有所见而言也。此皆真气昏乱，神识不清之所致。夫心藏神而主火，病则热气归焉，伤寒胃中热盛，上乘于心，心为热冒，则神昏乱而语言多出，识昏不知所以然，遂言无次而成言妄之语，轻者睡中呢喃，重者不睡亦语言差谬。有谵语者，有独语者，有狂语者，有语言不休者，有言乱者，此数者，见其热之轻重也。谵语与独语，虽间有妄错之语，若与人言有次，是热未至于极者也。经曰：独语如见鬼状，若剧者，发则不识人，是病独语未为剧也。狂语者，热甚者也，由神昏而无所见觉，甚则至于喊叫而言语也。言语不休者，又其甚也。至于乱言者，谓妄言骂詈，善恶不避亲疏，为神明已乱也。经曰：诸逆发汗，微者难差，剧者言乱，是难可复制也。谵语之由，又自不同，皆当明辨之。有被火劫谵语者，有汗出谵语者，有下利谵语者，有下血谵语者，有燥屎在胃谵语者，有三阳

合病谵语者，有过经谵语者，有亡阳谵语者。经曰：大热入胃，胃[3]中水竭，躁烦，必发谵语。又腹满微喘，口干咽烂，或不大便，久则谵语，是因被火劫谵语也。汗出谵语，此为风也，须下之，过经乃可下之；下之若早，语言必乱，以表虚里实故也。是汗出谵语者也。下利谵语者，有燥屎也，小承气汤主之，是下利谵语者也。下血谵语者，此为热入血室，当刺期门，随其实而泻之，是下血谵语者也。谵语有潮热，反不能食者，胃中必有燥屎五六枚也，是谓燥屎在胃谵语者也。腹满身重，难以转侧，口不仁而面垢，谵语遗尿，是三阳合病谵语者也。过经谵语者，热也，当以汤下之，是过经谵语者也。发汗多亡阳谵语者，不可下，与柴胡桂枝汤，和其荣卫，是以有通津液后自愈，是亡阳谵语也。诸如此者，脉短则死，脉自和则愈。又身微热，脉浮大者生，逆冷，脉沉细，不过一日死，实则谵语，气收敛在内而实者，本病也，或气上逆而喘满，或气下夺而自利者，皆为逆也。经曰：直视谵语，喘满者死，下利者亦死。谓其正气脱绝也。能知虚实之诊，能识逆从之要，治病疗病，则不失矣。

短气第三十六

伤寒短气，何以明之？短气者，气短而不能相续者是矣。似喘而非喘，若有气上冲，而实非气上冲也。喘者张口抬肩，摇身滚肚，谓之喘也；气上冲者，腹[4]里气时时上冲也。所谓短气者，呼吸虽数，而不能相续，似喘而不摇肩，似呻吟而无痛者，短气也。经所谓短气者众，实为难辨之证，愚医莫识之，为治有误者多矣。要识其短气之真者，气急而短促，谓之气短者是也。短气有责为虚者，有责为实者，要当明辨之。经曰：趺阳脉微而紧，紧则为寒，微则为虚，微紧相搏，则为短气，此为短气之虚者也。短气腹满而喘，有潮热，此外欲解，可攻里也，此为短气之实者也。又有属表，又有属里者，要当审视之。经曰：短气但坐，以汗出不彻故也，更发汗则愈；与其风湿相搏，汗出短气，小便不利，恶风不欲去衣，甘草附子汤主之者，是邪气在表而短气者也。干呕短气，汗出不恶寒者，此表解里未和也，十枣汤主之；与其太阳病，医反下之，短气躁烦，心中懊侬，阳气内陷，心下因鞕，则为结胸，大陷胸汤主之，是邪气在里而短气者也。虚也，实也，在表也，在里也，皆作短气，又何以辨其虚实也？大凡心腹胀满而短气者，邪在里而为实也；腹濡满而短气者，邪在表而为虚也。大抵短气为实。《金匮要略》曰：短气不足以息者，实也。又水停心下，亦令短气。《金匮要略》曰：食少饮多，水停心下，微者短气。即此观之，短气之由亦众矣，必审其形候，使的而不惑，必审其邪气，在表里之不差，随症攻之，了无不愈者矣。

---

〔1〕“艾”原作“支”，据医学大成本改。
〔2〕“热”原作“厥”，据《伤寒论》改。
〔3〕“胃”原脱，据《伤寒论》补。
〔4〕“腹”原作“复”，据《伤寒论》改。

卷　三

摇头第三十七

伤寒摇头，何以明之？头者，诸阳之会也。诸阳之脉，皆上于头，诸阴脉皆至颈胸中而还，阳脉不治则头为之摇。伤寒摇头有三，皆所主不同也。有曰摇头言者，里痛也，以里有痛者，语言则剧，欲言则头为之战摇也。有曰独摇头，卒口噤，背反张者，痉病也，以风盛于上，风主动摇故也。里痛非邪也，痛使之然；痉病非逆也，风使之然。至于阳反独留，形体如烟熏，直视摇头者，又谓之心绝。盖心藏神，而为阴

之本，阳根于阴，阴根于阳，阴阳相根，则荣卫上下相随矣，绝则神去而阴竭，阳无根者，则不能自主持，故头为之摇矣。王冰曰：滋苗者以固其根，伐下者必枯其上。内绝其根，外作摇头，又何疑焉？心绝者，真病也；风痉里痛者，邪气也。观其头摇，又当明其臧否焉。

瘈疭第三十八

伤寒瘈疭，何以明之？瘈者，筋脉急也；疭者，筋脉缓也。急者则引而缩，缓者则纵而伸，或缩或伸，动而不止者，名曰瘈疭，俗谓之搐者是也。《黄帝内经》曰：病筋脉相引而急，名曰瘈疭。瘈谓若契合之契也，行则缓，卧则紧，从则纵，疭疾之纵者、谓若放纵之纵也，以急为瘈，以缓为疭，理至明矣。瘈疭者，风疾也，而癫痫则瘈疭焉。伤寒瘈疭者，邪热气极也，热盛则风搏并经络，风主动，故四肢瘈疭而不宁也。故风温被火者，曰微发[1]黄色，剧者如惊痫，时瘈疭，言其热气之剧盛也。伤寒病至于发瘈疭者，疾势已过矣，多难可制。《内经》曰：太阳终者，戴眼反折，瘈疭绝汗乃出，大如贯珠，著身不流。是见其瘈疭，为已过之疾也。又有四肢瘈习，为四肢动而不止，似瘈疭而无力，不得伸缩者也，此为肝绝。瘈疭之证虽难已，若能以祛风涤热之剂，折其大热，则瘈疭亦有生者；若妄加灼火，或饮以发表之药，则死不旋踵。经曰：一逆尚引日，再逆促命期。

不仁第三十九

伤寒不仁，何以明之？仁，柔也；不仁，谓不柔和也，痒不知也，痛不知也，寒不知也，热不知也，任其屈伸灸刺，不知所以然者，是谓不仁也。由邪气壅盛，正气为邪气闭伏，郁而不发，荣卫血气虚少，不能通行，致斯然也。《内经》曰：荣气虚则不仁。《针经》曰：卫气不行，则为不仁。经曰：荣卫不能相将，三焦无所仰，身体痹不仁。即是言之，知荣卫血气虚少，不能通行，为不仁者明矣。经曰：诸乘寒者则为厥，郁冒不仁。言此厥者，是正气为寒气所乘，为厥气也，非四肢逆冷之厥也。何者？盖以郁冒，为昏冒不仁，为不知痛痒，得不为尸厥之厥耶？经曰：少阴脉不至，肾气微，少精血，奔气促迫，上入胸膈，宗气反聚，血结心下，阳气退下，热归阴股，与阴相动，令身不仁，此为尸厥。其乘寒之厥，郁冒不仁，即此尸厥可知矣。昔越人入虢诊太子为尸厥，以郁冒不仁为可治，刺之而得痊济者，实神医之诊也。呜呼！设或脉浮而洪，身汗如油，喘而不休，水浆不下，形体不仁，此又为命绝，虽越人其能起之欤。

直视第四十

伤寒直视，何以明之？直视者，视物而目精不转动者是也。若目精转者，非直视也。水之精为志，火之精为神，目者心之使也，神所寓焉，肝之外候也，精神荣焉。《针经》曰：五脏六府之气，皆上注于目，而为之精。精之窠为眼，骨之[2]精为瞳子，筋之精为黑睛，血之精为络，气之精为白睛，肌肉之精为约束，裹撷筋骨血气之精，与脉并为系，上属于脑，五脏血气调和，精气充荣，则目和而明矣。伤寒目直视者，邪气壅盛，冒其正气，使神智不慧，藏精之气不上荣于目，则目为之直视。伤寒至于直视，为邪气已极，证候已逆，多难治。经曰：衄家不可发汗，汗出则额上陷，脉急紧，直视不能眴，不得眠。以肝受血而能视，亡血家肝气已虚，目气已弱，又发汗亡阳，则阴阳俱虚所致也。此虽错逆，其未甚也，逮乎狂言，反目直视，又为肾绝；直视摇头，又为心绝，皆藏气脱绝也。直视谵语，喘满者死，下利者亦死；又剧者发则不识人，循衣摸床，惕而不安，微喘直视，脉弦者生，涩者死，皆邪气盛而正气脱也。其或有目

中不了了，睛不和，无表里证，大便难，身微热者，是非直视也，此为内实也，可用大承气汤、大柴胡汤下之。直视为不治之疾，目中不了了为可治之候，二者形证相近，其为工者，宜熟视之。

郁冒第四十一

伤寒郁冒，何以明之？郁为郁结而气不舒也，冒为昏冒而神不清也，世谓之昏迷者是也。郁冒之来，皆虚极而乘寒，则有之矣。经曰：诸乘寒者则为厥，郁冒不仁。又曰：太阳病先下之而不愈，因复发汗，以此表里俱虚，其人因致冒，冒家汗出自愈，所以然者，汗出表和故也。是知因虚乘寒，乃生郁冒。《金匮要略》曰：新产妇人有三病：一者病痉，二者病郁冒，三者大便难，亡血复汗，寒多故令郁冒。又曰：产妇郁冒，其脉微弱，呕不能食，大便坚，所以然者，血虚而厥，厥而必冒，冒家欲解，必大汗出。即此观之，郁冒为虚寒可知矣。又或少阴病，下利止而头眩，时时自冒者，又为死证，盖谓其虚极而脱也。观其郁冒，幸无忽焉。

动气第四十二

伤寒动气，何以明之？动气者，为筑筑然动于腹中者是矣。藏气不治，随藏所主，发泄于脐之四傍，动跳筑筑然，谓之动气。《难经》曰：肝内证脐左有动气，按之牢若痛；心内证脐上有动气，按之牢若痛；肺内证脐右有动气，按之牢若痛；肾内证脐下有动气，按之牢若痛。是藏气不治腹中气候发动也。动气应藏，是皆真气虚，虽有表里攻发之证，即不可汗下。经曰：动气在右不可发汗，汗则头眩，汗不止，筋惕肉瞤，是发汗而动肝气者也。动气在左不可下，下之则腹内拘急，食不下，动气更剧，虽有身热，卧则欲踡，是下之而动肝气者也。动气在上不可发汗，汗则气上冲，正在心端，是发汗而动心气者也。动气在上不可下，下之则掌握热烦，身上浮冷，热汗自泄，欲得水自灌，是下之而动心气者也。动气在右不可发汗，汗则衄而渴，心苦烦，饮即吐水，是发汗而动肺气者也。动气在右不可下，下之则津液内竭，咽燥鼻干，头眩心悸，是下之而动肺气者也。动气在下不可发汗，汗则无汗，心中大烦，骨节苦痛，目运恶寒，食则反吐，谷不得下，是发汗而动肾气者也。动气在下不可下，下之则腹胀满，卒起头眩，食则下清谷，心下痞，是下之而动肾气者也。且脾内证，当脐有动气，经特曰脐之四傍动气，不可汗下，独不言脾候，当脐有动气者，以脾居中州，为胃以行津液，发汗吐下，独先动脾，况脾家发动气者，讵可动之也，所以特不言之也。伤寒所以看外证为当者，盖不在脉之可见，必待问之可得者，发汗吐下，务要审谛，举此动气，类可知矣。

自利第四十三

伤寒自利，何以明之？自利者，有不经攻下，自然溏泄者，谓之自利也。伤寒自利多种，须知冷热虚实，消息投汤，无致失差。杂病自利，多责为寒；伤寒下利，多由协热，其与杂病有以异也。表邪传里，里虚协热则利；不应下而便攻之，内虚协热遂利，是皆协热已。又合病家，皆作自利。太阳与阳明合病，必自下利，葛根汤主之；太阳与少阳合病，必自下利，黄芩汤主之；阳明与少阳合病，必自下利，大承气汤主之。三者皆合病下利，一者发表，一者攻里，一者和解，所以不同者，盖六经以太阳阳明为表，少阳太阴为在半表半里，少阴厥阴为在里。太阳阳明合病为在表者也，虽曰下利，必发散经中邪气而后已，故与葛根汤以汗之；太阳与少阳合病，为在半表半里者也，虽曰下利，必和解表里之邪而后已，故与黄芩汤以散之；阳明少阳合病，为少阳邪气入府者也，虽曰下利，必逐去胃中之实而后已，故与承气汤以下之。是三者

所以有异也。下利家何以明其寒热耶？且自利不渴属太阴，以其藏寒故也；下利欲饮水者，以有热也，故大便溏小便自可者，此为有热；自利小便色白者，少阴病形悉具，此为有寒；恶寒脉微，自利清谷，此为有寒；发热后重，泄色黄赤，此为有热，皆可理其寒热也。凡腹中痛转气下趋少腹者，此欲自利也。自利家身凉脉小为顺，身热脉大为逆。少阴病脉紧下利，脉暴微，手足反温，脉紧反去者，此为欲解；下利脉大者为未止，脉微弱数者，为欲自止，虽发热不死。是知下利脉大为逆，而脉小为顺也。自利宜若可温，理中、白通诸四逆辈，皆温藏止利之剂。又有肠胃有积结，与下焦客邪，皆温剂不能止之，必也或攻泄之，或分利之而后已。经曰：理中者，理中焦，此利在下焦，宜赤石脂禹余粮汤；复不止，当利其小便。是泄在下焦，渗泄而聚利者也。少阴病自利清水，色纯青，心下必痛，口干燥；与下利三部皆平，按之心下鞕，或脉沉而滑，或不欲食而谵语，或差后至年月日复发，此数者，皆肠胃有积结，而须攻泄者也。《内经》有曰：大热内结，注泄不止，热宜寒疗，结伏须除，以寒下之，结散利止，大寒凝内，久利泄溏，愈而复发，绵历岁年，以热下之，寒去利止，谓之通因通用。下利虽有表证，又不可发汗，以下利为邪气内攻，走津液而胃虚也。故经曰“下利不可攻其表，汗出必胀满”者是矣。大抵下利脱气至急，五夺之中，此为甚者，其或邪盛正虚，邪拥正气下脱，多下利而死。何以言之？经曰：下利日十余行，脉反实者死，发热下利至甚，厥不止者死，直视谵语下利者死，下利手足厥冷无脉者，灸之不温，脉不还死，少阴病自利，复烦躁不得卧寐者死。此数者，皆邪拥正气下脱而死者者也。《金匮要略》曰：六府气绝于外者，手足寒；五藏气绝于内者，利下不禁。呜呼！疾成而后药，虽神医不可为已。气既脱矣，孰能治之。

筋惕肉瞤第四十四

伤寒筋惕肉瞤，何以明之？伤寒头痛身疼，恶寒发热者，必然之证也；其于筋惕肉瞤，非常常有之者，必待发汗过多亡阳，则有之矣。《内经》曰：阳气者，精则养神，柔则养筋。发汗过多，津液枯少，阳气太虚，筋肉失所养，故惕惕然而跳，瞤瞤然而动也。太阳病，脉微弱，汗出恶风者，不可服大青龙汤，服之则厥逆，筋惕肉瞤，此为逆也；太阳病发汗，汗出不解，其人仍发热，头眩，身瞤动，振振欲擗地者，真武汤主之；动气在左不可发汗，发汗则头眩汗不止，筋惕肉瞤。即是观之，筋惕肉瞤，由发汗多亡阳，阳虚可见矣。兹虽逆也，止于发汗亡阳而表虚，治以温经益阳则可矣；或因吐下发汗，表里俱虚，而有此状者，又非若但发汗后所可同也。经曰：伤寒吐下后，发汗虚烦，脉甚微，八九日，心下痞鞕，胁下痛，气上冲咽喉，眩冒，筋脉动惕者，久而成痿，此为逆之甚者也。太阳病发汗，复下之后，表里俱虚，复加烧针，因胸烦，面色青黄，肤瞤者难治，兹为逆之甚者也。发汗吐下，庸可忽诸。

热入血室第四十五

伤寒热入血室，何以明之？室者，屋室也，谓可以停止之处。人身之血室者，荣血停止之所，经脉留会之处，即冲脉是也。冲脉者，奇经八脉之一脉也，起于肾下，出于气冲，并足阳明经，夹脐上行，至胸中而散，为十二经脉之海。王冰曰：冲为血海。言诸经之血，朝会于此，男子则运行生精，女子则上为乳汁，下为月水，《内经》曰：任脉通，冲脉盛，月事以时下者是也。王冰曰：阴静海满而去血。谓冲脉盛，为海满也。即是观之，冲是血室可知矣。伤寒之邪，妇人则随经而入，男子由阳明而传。以冲之脉与少阴之络起于肾，女子感邪，太阳随经便得而入冲之经，并足阳明，男子阳明内热，方得而入也。冲之得热，血必妄行，在男子则下血谵语，在妇人则月水适来。阳明病下血谵语，此为热入血室者，斯盖言男子，不止谓妇人而言也。妇人伤寒，经

水适来与经水适断者，皆以经气所虚，宫室不关，邪得乘虚而入。《针经》有言曰：邪气不得其虚，不能独伤人者是矣。妇人热入血室，有须治而愈者，有不须治而愈者，又各不同也。妇人中风，发热恶寒，经水适来，得之七八日，热除而脉迟，身凉和，胸胁下满，如结胸状，谵语者，此为热入血室，当刺期门，随其实而泻之；与其妇人中风七八日，续得寒热，发作有时，经水适断者，此为热入血室，其血必结，故使如疟状，发作有时，小柴胡汤主之。二者是须治而愈是也。妇人伤寒发热，经水适来，昼则明了，暮则谵语，如见鬼状者，此为热入血室，无犯胃气及上二焦，必自愈。是不须治而愈者也。谵语为病邪之甚者，何不须治而愈耶？且胸胁满如结胸，谵语，是邪气留结于胸胁而不去者，必刺期门，随其实而泻之；寒热如疟，发作有时者，是血结而不行者，须小柴胡汤散之。二者既有留邪，必须治之可也。若发热经水适来，昼日明了，暮则谵语，此则经水既来，以里无留邪，但不妄犯，热随血散，必自愈。经曰：血自下，下者愈，故无犯胃气及上二焦，必自愈。所谓妄犯者，谓恐以谵语为阳明内实，攻之犯其胃气也；此无胸胁之邪，恐刺期门犯其中焦也；此无血结，恐与小柴胡汤犯其上焦也。小柴胡汤解散则动卫气，卫出上焦，动卫气是犯上焦也；刺期门则动荣气，荣出中焦，动荣气是犯中焦也。《脉经》有曰：无犯胃气及上二焦。岂谓药不谓针耶，此其是欤。

发黄第四十六

伤寒发黄，何以明之？经曰：湿热相交，民当病瘅。瘅者，黄也，单阳而无阴者也。伤寒至于发黄，为疾之甚也。湿也热也，甚者则发黄；内热已盛，复被火者，亦发黄也；邪风被火热，两阳相熏灼，其身必发黄；阳明病被火，额上微汗出，小便不利者，必发黄，是由内有热而被火，致发黄者也。阳明病无汗，小便不利，心中懊憹者必发黄，是由阳明热盛，致发黄者也。伤寒发汗已，身目为黄，所以然者，寒湿在里不解故也，以为不可下也，于寒湿中求之，是由寒湿致发黄者也。湿亦令黄也，热亦令黄也，其能辨之乎？二者非止根本[3]有异，而色泽亦自不同。湿家之黄也，身黄如似熏黄，虽黄而色暗不明也；至于热盛之黄也，必身黄如橘子色，甚者勃勃出，染着衣正黄如柏，是其正黄色也。由是观之，湿之与热，岂不异哉！大抵黄家属太阴，太阴者脾之经也，脾者，土；黄，土色也，脾经为湿热蒸之，则色见于外，必发身黄。经曰：伤寒脉浮缓，手足自温者，是为系在太阴，太阴当发身黄者是矣。热虽内盛，若已自汗出，小便利者，则不能发黄必也。头汗出，身无汗，剂颈而还，小便不利，渴饮水浆，此为瘀热在里，身必发黄。黄家为热盛，而治法亦自有殊。伤寒八九日，身如橘子色，小便不利，少腹满者，茵陈蒿汤主之，此欲泄涤其热也；伤寒身黄发热者，栀子柏皮汤主之，此欲解散其热也；伤寒瘀热在里，身必发黄，麻黄连翘赤小豆汤主之，此欲解散其热也。此数者，泄涤解散，乃治之不同，亦皆析火彻热之剂也；一或身黄脉沉结，少腹鞕而小便自利，其人如狂者，又为畜血在下焦，使之黄也，必须抵当汤下之而愈。黄家既是病之已极，是以有不治之者多矣，非止寸口近掌无脉，鼻气出冷，为不治之疾。又若形体如烟熏，直视摇头者，是为心绝；环口黧黑，柔汗发黄，是为脾绝，皆不发治之症，医者更详视之。

发狂第四十七

伤寒发狂，何以明之？狂者，猖狂也，谓其不宁也。《难经》曰：狂之始发也，少卧不饥，而自高贤也，自辨智也，自贵倨也，妄笑好歌乐也，妄行走不休也。狂家所起，皆阳盛致然。《内经》曰：阴不胜其阳，脉留薄疾，并乃狂也。又曰：邪入于阳则狂，邪入于阴则暗。《难经》曰：重阳者狂，重阴者癫。《脉经》曰：阴附阳则狂，阳

附阴则癫。《病源》曰：阳邪并于阳则狂，阴邪并于阴则癫。即诸经之狂为阳盛也明矣。又阳明之病，恶人与火，闻木音则惕然而惊，心欲动，独闭户牖而处，甚则欲上高而歌，弃衣而走，逾垣上屋，其所上之处，皆非素能者，是谓阳邪并于阳明也。伤寒热毒在胃，并于心藏，使神不宁，而志不定，遂发狂也。伤寒至于发狂，为邪热至极也，非大吐下则不能已。又有热在下焦，其人如狂者。经曰：热入膀胱，其人如狂。谓之如狂，则未至于狂，但卧起不安尔。其或狂言，目反直视，又为肾之绝；汗出辄复热，狂言不能食，又为失志死。若此则殆，非药石之所及，是为真病焉。

霍乱第四十八

伤寒霍乱，何以明之？上吐而下利，挥霍而撩乱是也。邪在上焦者，但吐而不利；邪在下焦者，但利而不吐；若邪在中焦，胃气不治，为邪所伤，使阴阳乖隔，遂上吐而下利。若止呕吐，而利经止，得之吐利；必也上吐下利，躁扰烦乱，乃谓之霍乱，其与但称吐利者，有以异也。伤寒吐利者，邪气所伤，霍乱吐利者，饮食所伤也。其有兼伤寒之邪，内外不和者，加之头痛发热而吐利也。经曰：病发热头痛，身疼，恶寒吐利者，此属何病？答曰：此名霍乱。自吐下又利止，复更发热也，是霍乱兼伤寒者也。霍乱头痛发热，热多欲饮水者，五苓散主之；寒多不用水者，理中丸主之。以其中焦失治，阴阳乖隔，必有偏之者，偏阳则多热，偏阴则多寒。许仁则曰：病有干霍乱，有湿霍乱，干霍乱死者多，湿霍乱死者少。盖吐利则所伤之物，得以出泄，虽霍乱甚，则止于胃中水谷泄尽则止矣，所以死者少。及其干霍乱而死多者，以其上不得吐，下不得利，则所伤之物，不得出泄，壅闭正气，关隔阴阳，烦扰闷乱，躁无所安，喘胀干霍乱而死。呜呼！食饮有节，起居有常者，岂得致霍乱耶？饮食自倍，肠胃乃伤，丧身之由，实自致尔。

畜血第四十九

伤寒畜血，何以明之？畜血者，血在下焦，结聚而不行，畜积而不散者是也。血菀于上而吐血者，谓之薄厥；留于下而瘀者，谓之畜血。此由太阳随经，瘀热在里，血为热所搏，结而不行，畜于下焦之所致。经曰：太阳病六七日，表证仍在，脉微而沉，反不结胸，其人发狂者，以热在下焦，少腹当鞕满，小便自利者，下血乃愈，抵当汤主之者是也。大抵看伤寒，必先观两目，次看口舌，然后自心下至少腹，以手摄按之，觉有满鞕者，则当审而治之。如少腹觉有鞕满，便当问其小便，若小便不利者，则是津液留结，可利小便；若小便自利者，则是畜血之证，可下瘀血。经曰：伤寒有热，少腹满，应小便不利，今反利者，为有血也。又曰：太阳病身黄，脉沉结，少腹鞕，小便不利者，为无血也；小便自利，其人如狂者，血证谛也，皆须抵当丸下之愈。阳明证，其人喜忘，屎虽鞕，大便反易，其色必黑，亦是畜血之证。畜血于下，所以如狂者，经所谓热结膀胱，其人如狂者是也；血瘀于下，所以喜忘者，《内经》曰：血并于下，乱而喜忘者是也。二者若有其一，则为畜血证明矣。畜血之证，又有轻重焉。如狂也，喜忘也，皆畜血之甚者，须抵当汤丸以下之；如外已解，但少腹急结者，则为畜血之轻也，须桃仁承气汤以利之。医之妙者何也？在乎识形证，明脉息，晓虚实，知传变。其于形证之明者，众人所共识，又何以见其妙？必也形证之参差，众人所未识，独先识之，乃所以为妙。且如病人无表里证，发热七八日，虽脉浮数者，可下之；假令已下，脉数不解，发热则消谷善饥，至六七日，不大便者，此有瘀血，抵当汤主之。当不大便，六七日之际，又无喜忘如狂之证，亦无少腹鞕满之候，当是之时，与承气汤下者多矣；独能处以抵当汤下之者，是为医之妙者也。若是者，何以知其有畜血也，且脉浮而数，浮则伤气，数则伤血，热客于气则脉浮，热客于血则脉数，因下之后，浮

数俱去则已；若下之后，数去，其脉但浮者，则荣血间热去，而卫气间热在矣，为邪气独留心中则饥，邪热不杀谷，潮热发渴也；及下之后，浮脉去而数不解者，则卫气间热去，而荣血间热在矣，热气合并，迫血下行，胃虚协热，消谷善饥。血至下焦，若下不止，则血得以去，泄必便脓血也；若不大便六七日，则血不得出泄，必畜在下焦为瘀血，是须抵当汤下之。此实疾症之奇异，医法之玄微。能审诸此者，真妙医也。

劳复第五十

伤寒劳复，何以明之？劳为劳动之劳，复为再发也，是伤寒差后，因劳动发者是也。伤寒新差后，血气未平，余热未尽，劳动其热，热气还经络，遂复发也。此有二种：一者因劳动外伤，二者因饮食内伤。其劳动外伤者，非止强力摇体、持重远行之劳；至于梳头洗面则动气，忧悲思虑则劳神，皆能复也，况其过用者乎。其饮食内伤者，为多食则遗，食肉则复者也。《内经》曰：热病已愈，而时有遗者何也？以热甚而强食之，病已衰而热有所藏，因其谷气留薄，两阳相合，故有所遗。经曰：病已差，尚微烦，设不了了者，以新虚不胜谷气，故令微烦，损谷则愈。夫伤寒邪气之传，自表至里，有次第焉；发汗吐下，自轻至重，有等差焉。又其劳复则不然，见其邪气之复来也，必迎夺之，不待其传也。经曰：大病差后劳复者，枳实栀子豉汤主之；若有宿食加大黄。且枳实栀子豉汤则吐之，岂待虚烦懊侬之症；加大黄则下之，岂待腹满谵语之候。经曰：伤寒差后，更发热者，小柴胡汤主之；脉浮以汗解之，脉沉实者，以下解之。亦是便要折其邪也。盖伤寒之邪，自外入也；劳复之邪，自内发也，发汗吐下，随宜施用焉。呜呼！劳复也，食复也，诸劳皆可及，御内则死矣。若男女相易，则为阴阳易；其不易自病者，谓之女劳复。以其内损真气，外动邪热，真虚邪盛，则不可治矣。昔督邮顿[4]子献，不以华敷之诊为信，临死致有出舌数寸之验。由此观之，岂不与后人为鉴诫哉。

---

〔1〕“微发”二字原互倒，据《伤寒论》乙转。
〔2〕“骨之”原作“之晴”，据《灵枢》改。
〔3〕“根本”下原衍“来”字，据医学大成本删。
〔4〕“顿”原作“顾”，据《三国志》改。

卷　四

药　方　论

桂枝汤方

经曰：桂枝本为解肌，若其人脉浮紧，发热汗不出者，不可与也。常须识此，勿令误也。盖桂枝汤，本专主太阳中风，其于腠理致密，荣卫邪实，津液禁固，寒邪所胜者，则桂枝汤不能发散；必也皮肤疏凑，又自汗，风邪干于卫气者，乃可投之也。仲景以解肌为轻，以发汗为重，是以发汗吐下后，身疼不休者，必与桂枝汤，而不与麻黄汤者，以麻黄汤专于发汗，其发汗吐下后，津液内耗，虽有表邪，而止可解肌，故须桂枝汤小和之也。桂味辛热，用以为君，必谓桂犹圭也，宣道诸药，为之先聘，是犹辛甘发散为阳之意。盖发散风邪，必以辛为主，故桂枝所以为君也。芍药味苦酸微寒，甘草味甘平，二物用以为臣佐者，《内经》所谓风淫所胜，平以辛，佐以苦，以甘缓之，以酸收之，是以芍药为臣，而甘草为佐也。生姜味辛温，大枣味甘温，二物为使者，《内经》所谓风淫于内，以甘缓之，以辛散之，是以姜、枣为使者也。姜、枣味辛甘，固能发散，而此又不特专于发散之用，以脾主为胃行其津液，姜、枣之用，专

行脾之津液，而和荣卫者也。麻黄汤所以不用姜、枣者，谓专发于汗，则不待行化，而津液得通矣。用诸方者，请熟究之。

桂枝（君）三两（去皮） 芍药（臣佐）三两 甘草（臣佐）二两（炙） 大枣（使）十二枚（擘） 生姜（使）三两（切）

上五味㕮咀。以水七升，微火煮取三升，去渣，适寒温，服一升；服已须臾，啜热稀粥一升余，以助药力，温覆令一时许，遍身漐漐微似有汗者益佳，不可令如水流漓，病必不除。若一服汗出病差，停后服，不必尽剂；若不汗便服，依前法；又不汗，后服小促役其间，半日许令三服尽。若病重者，一日一夜服，周时观之。服一剂尽，病症犹在者，更作服；若汗不出，乃服至二三剂。禁生冷、粘滑、肉面、五辛、酒酪、臭恶等物。

麻黄汤方

《本草》有曰：轻可去实，即麻黄、葛根之属是也。实为寒邪在表、皮腠坚实、荣卫胜、津液内固之表实，非腹满便难之内实也。《圣济经》曰：汗不出而腠密，邪气胜而中蕴，轻剂所以扬之，即麻黄葛根之轻剂耳。麻黄味甘苦，用以为君者，以麻黄为轻剂，而专主发散，是以为君也。桂枝为臣者，以风邪在表又缓，而肤理疏者，则必以桂枝解其肌，是用桂枝为臣；寒邪在经，表实而腠密者，则非桂枝所能独散，必专麻黄以发汗，是当麻黄为主，故麻黄为君，而桂枝所以为臣也。《内经》曰：寒淫于内，治以甘热，佐以辛苦者，是兹类欤。甘草味甘平。杏仁味甘苦温，用以为佐使者，《内经》曰：肝苦急，急食甘以缓之。肝者荣之主也，伤寒荣胜卫固，血脉不利，是专味甘之物以缓之。故以甘草、杏仁为之佐使。且桂枝汤主中风，风则伤卫，风邪併于卫，则卫实而荣弱，仲景所谓汗出恶风者，此为荣弱卫强者是矣，故桂枝汤佐以芍药，用和荣也。麻黄汤主伤寒，寒则伤荣，寒邪併于荣，则荣实而卫虚，《内经》所谓气之所并为血虚，血之所併为气虚者是矣，故麻黄佐以杏仁，用利气也。若是之论，实处方之妙理、制剂之渊微。该通君子，熟明察之，乃见功焉。

麻黄（君）三两（去节） 桂枝（臣）二两（去皮） 甘草（佐使）二两（炙） 杏仁（佐使）七十枚（去皮尖）

上四味，以水九升，先煮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二升半，去渣，温服八合，覆取微汗。并不须啜粥，余如桂枝法将息。

大青龙汤方

青龙，东方甲乙木神也，应春而主肝，专发生之令，为敷荣之主。万物出甲开甲，则有两歧，肝有两叶，以应木叶，所以谓之青龙者，以发散荣卫两伤之邪，是应肝木之体耳。桂枝汤主中风，麻黄汤主伤寒，二者发散之纯者也。及乎大青龙汤则不然，虽为发汗之剂，而所主又不一，必也中风脉浮紧，为中风见寒脉，是风寒两伤也；伤寒脉浮缓，为伤寒见风脉，是风寒两伤也，风兼寒，寒兼风，乃大青龙汤专主之也。见兹脉症，虽欲与桂枝汤解肌以祛风，而不能已其寒，则病不去；或欲以麻黄汤发汗以散寒，而不能去其风，则病仍在，兹仲景所以特处大青龙汤，以两解之。麻黄味甘温，桂枝味辛热，寒则伤荣，必以甘缓之，风则伤卫，必以辛散之；此风寒两伤，荣卫俱病，故以甘辛相合，而为发散之剂。表虚脉缓者，则以桂枝为主；此以表实腠理密，则以麻黄为主，是先麻黄后桂枝，兹麻黄为君，桂枝为臣也。甘草味甘平，杏仁味甘苦，苦甘为助，佐麻黄以发表；大枣味甘温，生姜味辛温，辛甘相合，佐桂枝以解肌；石膏味甘辛微寒，风阳邪也，寒阴邪也，风则伤阳，寒则伤阴，荣卫阴阳，为风寒两伤，则非轻剂所能独散也，必须轻重之剂以同散之，乃得阴阳之邪俱已，荣卫之气俱和，是以石膏为使；石膏为重剂，而又专达肌表者也。大青龙汤，发汗之重剂也，非桂枝汤之所同，用之稍过，则又有亡阳之失。经曰：若脉微弱，汗出恶风者，不可服，服之

则厥逆，筋惕肉瞤，此为逆也。又曰：一服汗者停后服，若复服，汗多亡阳，遂恶风，烦躁不得眠也。即此观之，剂之轻重可见矣。其用汤者，宜详审之。

麻黄（君）六两（去节） 桂枝（臣）二两（去皮） 甘草（佐）一两（炙） 杏仁（佐）四十枚（去皮尖） 生姜（佐）三两（切） 大枣（佐）十枚（擘） 石膏（使）如鸡子大（碎）

上七味，以水九升，先煮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渣，温服一升，取微似汗；汗出多者，温粉止之。一服汗者，停后服，若复服，汗多亡阳，遂虚（一作逆）恶风，烦躁不得眠也。

又温粉方

白术 藁本 川芎 白芷各等分

上捣罗为细末。每末一两，入米粉三两，和令匀，粉扑周身止汗；无藁本亦得。

小青龙汤方

青龙象肝木之两歧，而主两伤之疾，中风见寒脉，伤寒见风脉，则为荣卫之两伤，故以青龙汤主之。伤寒表不解，则麻黄汤可以发；中风表不解，则桂枝汤可以散。惟其表且不解，而又加之心下有水气，则非麻黄汤所能发，桂枝汤所能散，乃须小青龙汤，始可祛除表里之邪气尔。麻黄味甘辛温，为发散之主，表不解，应发散之，则以麻黄为君；桂味辛热，甘草味甘平，甘辛为阳，佐麻黄表散之，用二者所以为臣；芍药味酸微寒，五味子味酸温，二者所以为佐者；寒饮伤肺，咳逆而喘，则肺气逆，《内经》曰：肺欲收，急食酸以收之，故用芍药、五味子为佐，以收逆气；干姜味辛热，细辛味辛热，半夏味辛微温，三者所以为使者；心下有水，津液不行，则肾气燥，《内经》曰：肾苦燥，急食辛以润之，是以干姜、细辛、半夏为使，以散寒水。逆气收，寒水散，津液通行，汗出而解矣。心下有水气散行，则所传不一，故又有增损之证。若渴者，去半夏，加栝蒌根，水蓄则津液不行，气燥而渴，半夏味辛温，燥津液者也，去之则津液易复；栝蒌根味苦微寒，润枯燥者也，加之则津液通行，是为渴所宜也。若微利去麻黄，加芫花，水气下行，渍入肠间，则为利，下利者不可攻其表，汗出必胀满，麻黄专为表散，非下利所宜，故去之；芫花味苦寒，酸苦为涌泄之剂，水去利则止，芫花下水，故加之。若噎者，去麻黄，加附子。经曰：水得寒气冷必相搏，其人即溏。又曰：病人有寒，复发汗，胃中冷，必吐蛔。噎为胃气虚竭，麻黄发汗，非胃虚冷所宜，故去之；附子辛热，热则温其气，辛则散其寒，而噎者为当，两相佐之，是以祛散冷寒之气。若小便不利，少腹满，去麻黄，加茯苓。水蓄在下焦不行，为小便不利，少腹满，凡邪客于体者，在外者可汗之，在内者可下之，在上者可涌之，在下者可泄之，水蓄下焦，渗泄可也，发汗则非所当，故去麻黄；而茯苓味甘淡，专行津液，《内经》曰：热淫于内，以淡渗之。渗溺行水，甘淡为所宜，故加茯苓。若喘者，去麻黄，加杏仁。喘为气逆，麻黄发阳，去之则气易顺；杏仁味甘苦温，加之以泄逆气。《金匮要略》曰：其形肿者，故不内麻黄，乃内杏子，以麻黄发其阳。故喘逆形肿，标本之疾，加减所同，盖其类矣。

麻黄（君）三两（去节） 甘草（臣）三两（炙） 桂枝（臣）三两（去皮） 芍药（佐）三两 五味子（佐）半升 北细辛（佐）三两 干姜（使）三两 半夏（使）半升（洗）

上八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渣，温服一升。

大承气汤方

承，顺也。伤寒邪气入胃者，谓之入府，府之为言聚也，胃为水谷之海，荣卫之源，水谷会聚于胃，变化而为荣卫。邪气入于胃也，胃中气郁滞，糟粕秘结，壅而为

实，是正气不得舒顺也。《本草》曰：通可去滞，泄可去邪。塞而不利，闭而不通，以汤荡涤，使寒者利而闭者通，正气得以舒顺，是以承气名之。王冰曰：宜下必以苦，宜补必以酸。言酸收而苦泄也。枳实苦寒，溃坚破结，则以苦寒为之主，是以枳实为君。厚朴味苦温。《内经》曰：燥淫于内，治以苦温。泄满除燥，则以苦温为辅，是以厚朴为臣。芒硝味咸寒。《内经》曰：热淫于内，治以咸寒。人伤于寒，则为病热，热气聚于胃，则谓之实，咸寒之物，以除消热实，故芒硝为佐。大黄味苦寒。《内经》曰：燥淫所胜，以苦下之。热气内胜，则津液消而肠胃燥，苦寒之物，以荡涤燥热，故以大黄为使，是以大黄有将军之号也。承气汤下药也，用之尤宜审焉，审知大满大实坚有燥屎，乃可投之也；如非大满，则犹生寒热，而病不除，况无满实者，而结胸痞气之属，由是而生矣。是以《脉经》有曰：伤寒有承气之戒。古人亦特谨之。

枳实（君）五枚（炙） 厚朴（臣）半斤（炙，去皮） 芒硝（佐）三合 大黄（使）四两（酒洗）

上四味，以水一斗，先煮二物，取五升，去渣，内大黄，更煮取二升，去渣，内芒硝，更上微火一两沸，分温再服。得下，余勿服。

大柴胡汤方

虚者补之，实者泻之，此言所共知；至如峻缓轻重之剂，则又临时消息焉。大满大实坚，有燥屎，非峻剂则不能泄，大小承气汤峻，所以泄坚满者也。如不至大坚满，邪热甚，而须攻下者，又非承气汤之可投，必也轻缓之剂攻之，大柴胡汤缓，用以逐邪热也。经曰：伤寒发热七八日，虽脉浮数者，可下之，宜大柴胡汤。又曰：太阳病过经十余日，反二三下之，后四五日，柴胡证仍在者，先与小柴胡；呕不止，心下急，郁郁微烦者，为未解也，可大柴胡下之则愈。是知大柴胡为下剂之缓也。柴胡味苦平微寒，伤寒至于可下，则为热气有余，应火而归心，苦先入心，折热之剂，必以苦为主，故以柴胡为君。黄芩味苦寒。王冰曰：大热之气，寒以取之。推除邪热，必以寒为助，故以黄芩为臣。芍药味酸苦微寒，枳实味苦寒。《内经》曰：酸苦涌泄为阴。泄实折热，必以酸苦，故以枳实、芍药为佐。半夏味辛温，生姜味辛温，大枣味甘温，辛者散也，散逆气者，必以辛；甘者缓也，缓正气者，必以甘，故半夏、生姜、大枣为之使也。一方加大黄，以大黄有将军之号，而功专于荡涤，不加大黄，恐难攻下，必应以大黄为使也。用汤者，审而行之，则十全之功可得矣。

柴胡（君）半斤 黄芩（臣）三两 枳实（佐）四枚（炙） 芍药（佐）三两 生姜（使）五两（切） 半夏（使）半升（洗） 大枣（使）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渣再煎，温服一升，日三服。一方加大黄二两；若不加，恐不名大柴胡汤。

小柴胡汤方

伤寒邪气在表者，必渍形以为汗；邪气在里者，必荡涤以为利；其于不外不内，半表半里，既非发汗之所宜，又非吐下之所对，是当和解则可矣。小柴胡为和解表里之剂也。柴胡味苦平微寒，黄芩味苦寒。《内经》曰：热淫于内，以苦发之。邪在半表半里，则半成热矣，热气内传，攻之不可，则迎而夺之，必先散热，是以苦寒为主，故以柴胡为君，黄芩为臣，以成彻热发表之剂。人参味甘温，甘草味甘平，邪气传里，则里气不治，甘以缓之，是以甘物为之助，故用人参、甘草为佐，以扶正气而复之也。半夏味辛微温，邪初入里，则里气逆，辛以散之，是以辛物为之助，故用半夏为佐，以顺逆气而散邪也，里气平正，则邪气不得深入，是以三味佐柴胡以和里。生姜味辛温，大枣味甘温。《内经》曰：辛甘发散为阳。表邪未已，迤逦内传，既未作实，宜当两解，其在外者必以辛甘之物发散，故生姜、大枣为使，辅柴胡以和表。七物相合，两解之剂当矣。邪气自表未敛为实，乘虚而凑，则所传不一，故有增损以御之。胸中烦而不

呕，去半夏、人参，加栝蒌实。烦者热也，呕者气逆也，胸中烦而不呕，则热聚而气不逆，邪气欲渐成实也。人参味甘为补剂，去之使不助热也；半夏味辛为散剂，去之以无逆气也；栝蒌实味苦寒，除热必以寒，泄热必以苦，加栝蒌实以通胸中郁热。若渴者，去半夏，加人参、栝蒌根。津液不足则渴，半夏味辛性燥，渗津液物也，去之则津液易复；人参味甘而润，栝蒌根味苦而坚，坚润相合，津液生而渴自已。若腹中痛者，去黄芩，加芍药。宜通而塞为痛，邪气入里，里气不足，寒气壅之，则腹中痛。黄芩味苦寒，苦性坚而寒中，去之则中气易和；芍药味酸苦微寒，酸性泄而利中，加之则里气得通，而痛自已。若胁下痞鞕，去大枣，加牡蛎。《内经》曰：甘者令人中满。大枣味甘温，去之则鞕浸散；咸以软之，牡蛎味酸咸寒，加之则痞者消，而鞕者软。若心下悸，小便不利者，去黄芩，加茯苓。心下悸，小便不利，水蓄而不行也。《内经》曰：肾欲坚，急食苦以坚之。坚肾则水益坚，黄芩味苦寒，去之则蓄水浸行。《内经》曰：淡味渗泄为阳。茯苓味甘淡，加之则津液通流。若不渴，外有微热，去人参加桂。不渴则津液足，去人参，以人参为主内之物也；外有微热，则表症多，加桂以取汗，发散表邪也。若咳者，去人参、大枣、生姜，加五味子、干姜。肺气逆则咳，甘补中，则肺气愈逆，故去人参、大枣之甘；五味子酸温，肺欲收，急食酸以收之，气逆不收，故加五味子之酸；生姜、干姜一物也，生者温而干者热，寒气内淫，则散以辛热，盖诸咳皆本于寒，故去生姜，加干姜，是相假之，以正温热之功。识诸此者，小小变通，触类而长焉。

柴胡（君）半斤　黄芩（臣）三两　人参（佐）一两　甘草（佐）三两（炙）　半夏（佐）半升（洗）　生姜（使）三两（切）　大枣（使）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渣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栀子豉汤方

《内经》曰：其高者，因而越之；其下者，引而竭之；中满者，泻之于内；其有邪者，渍形以为汗；其在皮者，汗而发之。治伤寒之妙，虽有变通，终不越此数法也。伤寒邪气自表而传里，留于胸中，为邪在高分，则可吐之，是越之之法也。所吐之证，亦自不同。如不经汗下，邪气蕴郁于膈，则谓之膈实，应以瓜蒂散吐之，瓜蒂散吐胸中实邪者也；若发汗吐下后，邪气乘虚留于胸中，则谓之虚烦，应以栀子豉汤吐之，栀子豉汤，吐胸中虚烦者也。栀子味苦寒。《内经》曰：酸苦涌泄为阴。涌者，吐之也，涌吐虚烦，必以苦为主，是以栀子为君。烦为热胜也，涌热者，必以苦；胜热者，必以寒，香豉味苦寒，助栀子以吐虚烦，是以香豉为臣。《内经》曰：气有高下，病有远近，证有中外，治有轻重。适其所以为治，依而行之，所谓良矣。

栀子（君）十四枚（擘）　香豉（臣）四合（绵裹）

上二味，以水四升，煮栀子，取二升半，去渣内豉，更煮取一升半，去渣，分二服，温进一服；得快吐者，止后服。

瓜蒂散方

华佗曰：四日在胸，则可吐之。此迎而夺之之法也。《千金方》曰：气浮上部，填塞心胸，胸中满者，吐之则愈。此随证治之之法也。大约伤寒四五日，邪气客于胸中之时也，加之胸中烦满，气上冲咽喉，不得息者，则为吐症具，乃可投诸吐药，而万全之功有之矣。瓜蒂味苦寒。《内经》曰：湿气在上，以苦吐之。寒湿之气，留于胸中，以苦为主，是以瓜蒂为君。赤小豆味酸涩。《内经》曰：酸苦涌泄为阴。分涌膈实，必以酸为佐，是以赤小豆为臣。香豉味苦寒，苦以涌泄，寒以胜热，去膈上之热，必以苦寒为辅，是以香豉为使，酸苦相合，则胸中痰热涌吐而出矣。其于亡血虚家，所以不可与者，以瓜蒂散为驶剂，重亡津液之药，亡血虚家，补养则可，更亡津液必不可全。用药君子，必详究焉。

瓜蒂（君）一分（熬黄） 赤小豆（臣）一分

上二味，各别捣筛为散已，合治之。取一钱匕，以香豉一合，用熟汤七合，煮作稀糜，去渣，取汁和散，温顿服之。不吐者少少加，得快吐乃止。诸亡血虚家，不可与瓜蒂散。

大陷胸汤方

结胸由邪在胸中，处身之高分，邪结于是，宜若可汗。然所谓结者，若系结之结，不能分解者也。诸阳受气于胸中，邪气与阳气相结，不能分解，气不通，壅于心下，为鞕为痛，是邪正因结于胸中，非虚烦膈实之所同，是须攻下之物可理。低者举之，高者陷之，以平为正，结胸为高邪，陷下以平之，故治结胸，曰陷胸汤。甘遂味苦寒，苦性泄，寒胜热，虽曰泄热，而甘遂又若夫间之，遂直达之气，陷胸破结，非直达者不能透，是以甘遂为君。芒硝味咸寒。《内经》曰：咸味下泄为阴。又曰：咸以软之；气坚者，以咸软之；热胜者，以寒消之。是以芒硝为臣。大黄味苦寒，将军也，荡涤邪寇，除去不平，将军之功也，陷胸涤热，是以大黄为使，利药之中，此为馱剂。伤寒错恶，结胸为甚，非此汤则不能通利之；剂大而数少，取其迅疾，分解结邪，此奇方之制也。《黄帝针经》曰：结虽大，犹可解也。在伤寒之结，又不能久，非陷胸汤，孰可解之矣。

甘遂（君）一钱匕 芒硝（臣）一升 大黄（使）六两（去皮）

上三味，以水六升，先煮大黄，取二升，去渣，内芒硝，煮一两沸，内甘遂末，温服一升。得快利，止后服。

半夏泻心汤方

凡陷胸汤，攻结也；泻心汤，攻痞也。气结而不散，壅而不通为结胸，陷胸汤为直达之剂；塞而不通，否而不分为痞，泻心汤为分解之剂。所以谓之泻心者，谓泻心下之邪也。痞与结胸，有高下焉。结胸者，邪结在胸中，故治结胸曰陷胸汤；痞者，邪留在心下，故治痞曰泻心汤。黄连味苦寒，黄芩味苦寒。《内经》曰：苦先入心，以苦泄之。泻心者，必以苦为主，是以黄连为君，黄芩为臣，以降阳而升阴也。半夏味辛温，干姜味辛热。《内经》曰：辛走气，辛以散之。散痞者必以辛为助，故以半夏、干姜为佐，以分阴而行阳也。甘草味甘平，大枣味甘温，人参味甘温，阴阳不交曰痞，上下不通为满，欲通上下，交阴阳，必和其中，所谓中者，脾胃是也，脾不足者，以甘补之，故用人参、甘草、大枣为使，以补脾而和中。中气得和，上下得通，阴阳得位，水升火降，则痞消热已，而大汗解矣。

黄连（君）一两 黄芩（臣）三两 半夏（佐）半升（洗） 干姜（佐）三两 人参（使）三两 甘草（使）三两（炙） 大枣（使）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渣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茵陈蒿汤方

王冰曰：小热之气，凉以和之；大热之气，寒以取之。发黄者，热之极也，非大寒之剂，则不能彻其热，茵陈蒿味苦寒，酸苦涌泄为阴，酸以涌之，苦以泄之，泄甚热者，必以苦为主，故以茵陈蒿为君。心法南方火而主热，栀子味苦寒，苦入心而寒胜热，大热之气，必以苦寒之物胜之，故以栀子为臣。大黄味苦寒，宜补必以酸，宜下必以苦，推除邪热，必假将军攻之，故以大黄为使。苦寒相近，虽甚热大毒必祛除，分泄前后，复得利而解矣。

茵陈蒿（君）六两 栀子（臣）十四枚（擘） 大黄（使）二两（去皮）

上三味，以水一斗二升，先煮茵陈蒿，减六升，内二味，煮取三升，去渣分三服，小便当利，尿如皂荚汁状，色正赤，一宿腹减，则黄从小便去也。

白虎汤方

白虎西方金神也，应秋而归肺。热甚于内者，以寒下之；热甚于外者；以凉解之；其有中外俱热，内不得泄，外不得发者，非此汤则不能解之也。夏热秋凉，暑暍之气，得秋而止，秋之令曰处暑，是汤以白虎名之，谓能止热也。知母味苦寒。《内经》曰：热淫所胜，佐以苦甘。又曰：热淫于内，以苦发之。欲彻表热，必以苦为主，故以知母为君。石膏味甘微寒，热则伤气，寒以胜之，甘以缓之，热胜其气，必以甘寒为助，是以石膏甘寒为臣。甘草味甘平，粳米味甘平，脾欲缓，急食甘以缓之，热气内蕴，消烁津液，则脾气燥，必以甘平之物缓其中，故以甘草、粳米为之使。是太阳中暍，得此汤则顿除之，即热见白虎而尽矣。立秋后不可服，以秋则阴气半矣，白虎为大寒剂，秋王之时，若不能食，服之而为哕逆不能食，成虚羸者多矣。（春沂云："立秋后"至"多矣"四十二字疑后人所加）

知母（君）六两　石膏（臣）一斤（碎）　甘草（使）二两（炙）　粳米（使）六合

上四味，以水一斗，煮米熟汤成，去渣温服一升，曰三服。

五苓散方

苓，令也，号令之令矣。通行津液，克伐肾邪，专为号令者，苓之功也。五苓之中，茯苓为主，故曰五苓散。茯苓味甘平，猪苓味甘平，甘虽甘也，终归甘淡。《内经》曰：淡味渗泄为阳。利大便曰攻下，利小便曰渗泄，水饮内畜，须当渗泄之，必以甘淡为主，是以茯苓为君，猪苓为臣。白术味甘温，脾恶湿，水饮内畜，则脾气不治，益脾胜湿，必以甘为助，故以白术为佐。泽泻味咸寒。《内经》曰：咸味下泄为阴。泄饮导溺，必以咸为助，故以泽泻为使。桂枝辛热，肾恶燥，水蓄不行，则肾气燥。《内经》曰：肾恶燥，急食辛以润之。散湿润燥，故以桂枝为使。多饮暖水，令汗出愈者，以辛散水气外泄，是以汗润而解也。

茯苓（君）十八铢　猪苓（臣）十八铢（去皮）　白术（佐）十八铢　泽泻（使）一两六铢　桂枝（使）半两（去皮）

上五味，捣为散。以白饮和服方寸匕，日三服，多饮缓水，汗出愈。如法将息。

理中丸方

心肺在膈上为阳，肾肝在膈下为阴，此上下藏也。脾胃应土，处在中州，在五藏曰孤藏，属三焦曰中焦，自三焦独治在中，一有不调，此丸专治，故名曰理中丸。人参味甘温。《内经》曰：脾欲缓，急食甘以缓之。缓中益脾，必以甘为主，是以人参为君。白术味甘温。《内经》曰：脾恶湿，甘胜湿。温中胜湿，必以甘为助，是以白术为臣。甘草味甘平。《内经》曰：五味所入，甘先入脾。脾不足者，以甘补之，补中助脾，必先甘剂，是以甘草为佐。干姜味辛热，喜温而恶寒者胃也，胃寒则中焦不治。《内经》曰：寒湿所胜，平以辛热。散寒温胃，必先辛剂，是以干姜为使。脾胃居中，病则邪气上下左右无所不至，故又有诸加减焉。若脐下筑者，肾气动也，去白术加桂。气壅而不泄，则筑然动，白术味甘补气，去白术则气易散；桂辛热，肾气动者，欲作奔豚也，必服辛味以散之，故加桂以散肾气。经曰：以辛入肾，能泄奔豚气故也。吐多者去白术，加生姜。气上逆者则吐多，术甘而壅，非气逆者之所宜也。《千金方》曰：呕家多服生姜，此是呕家圣药。生姜辛散，是于吐多者加之；下多者还用术，气泄而不收，则下多，术甘壅补，使正气收而不泄也。或曰湿胜则濡泄，术专除湿，是于下多者加之。悸者加茯苓，饮聚则悸，茯苓味甘，渗泄伏水，是所宜也。渴欲得水者加术，津液不足则渴，术甘以补津液。腹中痛者加入参。虚则痛，《本草》曰：补可去弱。即人参羊肉之属是也。寒多者加干姜，辛能散也。腹满者去白术，加附子。《内经》曰：甘者令人中满。术甘壅补，于腹满家则去之。附子味辛热，寒气壅郁，腹为之满，以

热胜寒，以辛散满，故加附子。《内经》曰：热者寒之，寒者热之，此之谓也。

人参（君） 白术（臣） 甘草（佐，炙） 干姜（使）各三两

上四味，捣筛蜜丸，如鸡子黄许大。以沸汤数合，和一丸研碎，温服之，日三四，夜二服。

四逆汤方

四逆者，四肢逆而不温也。四肢者，诸阳之本，阳气不足，阴寒加之，阳气不相顺接，是致手足不温，而成四逆也。此汤申发阳气，却散阴寒，温经暖肌，是以四逆名之。甘草味甘平。《内经》曰：寒淫于内，治以甘热。却阴扶阳，必以甘为主，是以甘草为君。干姜味辛热。《内经》曰：寒淫所胜，平以辛热。逐寒正气，必先辛热，是以干姜为臣。附子味辛大热。《内经》曰：辛以润之。开发腠理，致津液通气也，暖肌温经，必凭大热，是以附子为使。此奇制之大剂也。四逆属少阴，少阴者肾也，肾肝位远，非大剂则不能达。《内经》曰：远而奇偶，制大其服。此之谓也。

甘草（君）二两 干姜（臣）一两半 附子（使）一枚（生用，去皮，八片）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渣，分温再服。强人可大附子一枚，干姜三两。

真武汤方

真武，北方水神也，而属肾，用以治水焉。水气在心下，外带表而属阳，必应发散，故治以真武汤。青龙汤主太阳病，真武汤主少阴病。少阴肾水也，此汤可以和之，真武之名得矣。茯苓味甘平，白术味甘温。脾恶湿，腹有水气，则脾不治，脾欲缓，急食甘以缓之，渗水缓脾，必以甘为主，故以茯苓为君，白术为臣。芍药味酸微寒，生姜味辛温。《内经》曰：湿淫所胜，佐以酸辛。除湿正气，是用芍药、生姜酸辛为佐也。附子味辛热。《内经》：寒淫所胜，平以辛热。温经散湿，是以附子为使也。水气内溃，至于散则所行不一，故有加减之方焉。若咳者，加五味子、细辛、干姜。咳者水寒射肺也，肺气逆者，以酸收之，五味子酸而收也；肺恶寒，以辛润之，细辛、干姜辛而润也。若小便利者，去茯苓。茯苓专渗泄者也。若下利者，去芍药，加干姜。酸之性泄，去芍药以酸泄也；辛之性散，加干姜以散寒也。呕者，去附子，加生姜。气上逆则呕，附子补气，生姜散气，两不相损，气则顺矣。增损之功，非大智熟能贯之。

茯苓（君）三两 白术（臣）二两 芍药（佐）三两 生姜（佐）二两（切） 附子（使）一枚（炮，去皮脐，作八片）

上五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渣，温服七合，日三次。

建中汤方

《内经》曰：肝生于左，肺藏于右，心位在上，肾处在下，左右上下，四藏居焉，脾者土也，应中央，处四藏之中，为中州，治中焦，生育荣卫，通行津液。一有不调，则荣卫失所育，津液失所行，必以此汤温建中藏，是以建中名焉。胶饴味甘温，甘草味甘平，脾欲缓，急食甘以缓之，建脾者，必以甘为主，故以胶饴为君，甘草为臣。桂辛热，辛散也，润也，荣卫不足，润而散之；芍药味酸微寒，酸收也，泄也，津液不速，收而行之，是以桂、芍药为佐。生姜味辛温，大枣味甘温，胃者卫之源，脾者荣之本，《黄帝针经》曰：荣出中焦，卫出上焦是矣。卫为阳，不足者益之必以辛；荣为阴，不足者补之必以甘，辛甘相合，脾胃健而荣卫通，是以姜枣为使。或谓桂枝汤解表，而芍药数少；建中汤温里，而芍药数多，殊不知二者远近之制。皮肤之邪为近，则制小其服也，桂枝汤芍药佐桂枝同用散，非与建中同体尔；心腹之邪为远，则制大其服也，建中汤芍药佐胶饴以建脾，非与桂枝同用尔。《内经》曰：近而奇偶，制小其服；远而奇偶，制大其服。此之谓也。

胶饴（君）一升 甘草（臣）一两（炙） 桂枝（佐）三两（去皮） 芍药

（佐）六两　大枣（使）十二枚（擘）　生姜（使）三两（切）

上六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渣，内胶饴，更上微火消解，温服一升，日三服。呕家不用建中汤，以甜故也。

脾约丸方

约者，结约之约，又约束之约也。《内经》曰：饮入于胃，游溢精气，上输于脾，脾气散精，上归于肺，通调水道，下输膀胱，水精四布，五经并行。是脾主为胃行其津液者也。今胃强脾弱，约束津液，不得四布，但输膀胱，致小便数而大便鞕，故曰其脾为约。麻仁味甘平，杏仁味甘温。《内经》曰：脾欲缓，急食甘以缓之。麻仁、杏仁，润物也。《本草》曰：润可去枯。脾胃干燥，必以甘润之物为之主，是以麻仁为君，杏仁为臣。枳实味苦寒，厚朴味苦温，润燥者必以甘，甘以润之；破结者必以苦，苦以泄之，枳实、厚朴为佐，以散脾之结约。芍药味酸微寒，大黄味苦寒，酸苦涌泄为阴，芍药大黄为使，以下脾之结燥。肠润结化，津液还入胃中，则大便利，小便少而愈矣。

麻子仁（君）二两　杏仁（臣）一升（去皮尖，熬，别作脂）　枳实（佐）半斤（炙）　厚朴（佐）一尺（炙去皮）　芍药（使）半斤　大黄（使）一斤（去皮）

上六味，蜜和丸，梧桐子大。饮服十丸，日三服；渐加，以知为度。

抵当汤方

人之所有者，气与血也。气为阳气，流而不行者则易散，以阳病易治也；血为阴血，畜而不行者则难散，以阴病难治故也。血畜于下，非大毒驶剂，则不能抵当其甚邪，故治畜血曰抵当汤。水蛭味咸苦微寒。《内经》曰：咸胜血。血畜于下，胜血者，必以咸为主，故以水蛭为君。虻虫味苦微寒，苦走血，血结不行，破血者必以苦为助，是以虻虫为臣。桃仁味苦甘平，肝者血之源，血聚则肝气燥，肝苦急，急食甘以缓之，散血缓急，是以桃仁为佐。大黄味苦寒，湿气在下，以苦泄之，血亦湿类也，荡血通热，是以大黄为使。四物相合，而方剂成。病与药对，药与病宜，虽苛毒重疾，必获全济之功矣。

水蛭（君）三十个（炙熟）　虻虫（臣）三十个（去翅足熬）　桃仁（佐）三十个（去皮熬）　大黄（使）三两（去皮酒洗）

上四味，锉如麻豆大。以水五升，煮取三升，去渣，温服一升，未利再服。

跋

上《注解伤寒论》十卷、《明理论》三卷、论方一卷，聊摄成无己之所作，自北而南，盖两集也。予以绍熙庚戌岁入都，传前十卷于医者王光廷家，洎守荆门，又于襄阳访后四卷得之。望闻问切治病处方之要举不越此。古今言伤寒者，祖张长沙，但因其证而用之，初未有发明其意义。成公博极研精，深造有得，本《难》《素》《灵枢》诸书以发明其奥，因仲景方论以辨析其理，极表里虚实阴阳死生之说，究药病轻重去取加减之意，毫发了无遗恨，诚仲景之忠臣，医家之大法也。士大夫宦四方，每病无医。予来郴山，尤所叹息，欲示之教，难于空言，故刊此书，以为楷式，使家藏其本，人诵其言，夭横伤生，庶乎免矣。成公当乙亥丙子岁，其年九十余，则必生于嘉祐治平之间。国家长育人材，命医立学，得人之效，一至于此，则天下后世，凡所谓教养云者，可不深加之意也夫！

开禧改元五月甲子历阳张孝忠书

伤寒论注

〔清〕柯　琴　撰
刘继泉　整理

提　　要　《伤寒论注》系清·柯琴所撰。成书于1669年。

全书4卷。依据六经的方证，分立篇名，重加编次，每经先以脉证为总纲，继即立一主治方证，而各以类从地归纳加减变化诸法。

本书从《伤寒论》的编次方法到证、治、方、药及适应范围进行了全面的探讨。编次上，既不赞成王叔和之编次法，又反对方有执等人的“三纲鼎立”说，主张“以方名证，证从经分”，如将太阳病分为桂枝汤证、麻黄汤证、葛根汤证等11类；学术思想上，遵仲景理法，认为仲景之六经为百病立法，扩大了《伤寒论》的应用范围。因此全书注重理法，与临床联系较紧，颇为后世所推崇。

主要版本有清康熙四十五年丙戌（1706）刻本、清乾隆二十年乙亥（1755）昆山马氏绥福堂刻本、清苏州扫叶山房刻本、1931年上海千顷堂书局石印本、上海锦章书局石印本和1959年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铅印本等。此据清乾隆二十年乙亥（1755）马中骅校刊本全文收录。

自　　序

尝谓胸中有万卷书，笔底无半点尘者，始可著书；胸中无半点尘，目中无半点尘者，才许作古书注疏。夫著书固难，而注疏更难。著书者往矣，其间几经兵燹，几番播迁，几次增删，几许抄刻，亥豕者有之，杂伪者有之，脱落者有之，错简者有之。如注疏者着眼，则古人之隐旨明、尘句新；注疏者失眼，非依样葫芦，则另寻枝叶，鱼目溷珠，碔砆胜玉矣。《伤寒论》一书，经叔和编次，已非仲景之书。仲景之文遗失者多，叔和之文附会者亦多矣。读是书者，必凝神定志，慧眼静观，逐条细勘，逐句研审，何者为仲景言，何者是叔和笔，其间若脱落、若倒句，与讹字、衍文，须一一指破，顿令作者真面目见于语言文字间。且其笔法之纵横、详略不同，或互文以见意，或比类以相形，可因此而悟彼、见微而知著者，须一一提醒，更令作者精神见于语言文字之外，始可羽翼仲景，注疏《伤寒》。何前此注疏诸家，不将仲景书始终理会、先后合参？但随文敷衍，故彼此矛盾，黑白不辨，令碔砆与美璞并登，鱼目与夜光同珍。前此之疑辨未明，继此之迷涂更远，学者将何赖焉？如三百九十七法之言，既不见于仲景之序文，又不见于叔和之序例，林氏倡于前，成氏、程氏和于后，其不足取信，王安道已辨之矣。而继起者，犹琐琐于数目，即丝毫不差，亦何补于古人，何功于后学哉？然此犹未为斯道备累也。独怪大青龙汤，仲景为伤寒中风无汗而兼烦躁者设，即加味麻黄汤耳。而谓其伤寒见风，又谓之伤风见寒，因以麻黄汤主寒伤营，治营病而卫不病；桂枝汤主风伤卫，治卫病而营不病；大青龙主风寒两伤营卫，治营卫俱病。三方割据瓜分。太阳之主寒多风少、风多寒少，种种蛇足，羽翼青龙，曲成三纲鼎立之说，巧言簧簧，洋洋盈耳，此郑声所为乱雅乐也。夫仲景之道，至平至易，仲景之门，人人可入，而使之茅塞如此，令学者如夜行歧路，莫之指归，不深可悯耶？且以十存二三之文，而谓之全篇，手足厥冷之厥，混同两阴交尽之厥，其间差谬，何可殚举？此愚所以执卷长吁，不能已于注疏也。丙午秋，校正《内经》始成，尚未出而问世。以《伤寒》为世所甚重，故将仲景书校正而注疏之，分篇汇论，挈其大纲，详其细目，证因类聚，方随附之，倒句讹字，悉为改正，异端邪说，一切辨明。岐伯、仲景之隐旨，发挥本论各条之下，集成一帙，名《论注》。不揣卑鄙，敢就正高明，倘得片言首肯，亦稍慰夫愚者之千虑云尔。慈水柯琴韵伯氏，题时己酉初夏也。

凡例

一、《伤寒论》一书，自叔和编次后，仲景原篇不可复见。虽章次混淆，犹得寻仲景面目。方、喻辈各为更定，《条辨》既中邪魔，《尚论》浸循陋习矣，大背仲景之旨。琴有志重编，因无所据，窃思仲景有太阳证、桂枝证、柴胡证等辞，乃宗此义，以症名篇，而以论次第之。虽非仲景编次，或不失仲景心法耳。

一、起手先立总纲一篇，令人开卷便知伤寒家脉症得失之大局矣。每经各立总纲一篇，读此便知本经之脉症大略矣。每篇各标一症为题，看题便知此方之脉证治法矣。

一、是编以症为主，故汇集六经诸论，各以类从。其症是某经所重者，分列某经，如桂枝、麻黄等症列太阳，栀子、承气等症列阳明之类。其有变证化方，如从桂枝症更变加减者，即附桂枝症后；从麻黄症更变加减者，附麻黄证后。

一、叔和序例，固与仲景本论不合，所集脉法，其中有关于伤寒者，合于某证，即采附其间，片长可取，即得攀龙附骥耳。

一、六经中有症治疏略，全条删去者，如“少阴病下利，白通汤主之”、“少阴病下利，便脓血，桃花汤主之”等类，为既有下利脉微者与白通汤、腹痛小便不利与桃花汤主之之详，则彼之疏略者可去矣。又有脉症各别，不相统摄者，如太阳病发汗太多因致痉，与脉沉而细、病身热足寒等症，三条合一，论理甚明，故合之。

一、本论每多倒句，此古文笔法耳。如太阳病血症麻黄汤主之句，语意在当发其汗下。前辈但据章句次序，不审前后文理，不顾衄家禁忌，竟谓衄后仍当用麻黄解表。夫既云衄乃解，又云自衄者愈，何得阵后兴兵？衄家不可发汗，更有明禁，何得再为妄汗？今人胶柱者多，即明理者，亦多为陶氏所惑，故将麻黄、桂枝、小青龙等条，悉为称正。

一、条中有冗句者删之，如桂枝症云：“先发汗不解，而复下之，脉浮者不愈。浮为在外，须解外则愈。”何等直捷！在外下更加“而反下之，故令不愈，今脉浮，故知在外”等句，要知此等繁音，不是汉人之笔。凡此等口角，如“病常自汗出”条，亦从删例。

一、条中有衍文者删之，有讹字者改之，有阙字者补之。然必详本条与上下条有据，确乎当增删改正者，直书之。如无所据，不敢妄动，发明注中，以俟高明之定夺。

一、加减方分两、制度、煎法，与本方同者，于本方下书本方加某味、减某味。或一篇数方，而后方煎法与前方同者，于方末书煎法同前。方中药味修治同前者，如麻黄去节、杏仁去皮之类，但不再注；附子必炮，若有生用者注之。

一、可汗不可汗等篇，鄙俚固不足取，而六经篇中多有叔和附入，合于仲景者取之。如太阳脉浮动数三、阳明论脾约脉症等条，与本论不合，无以发明，反以滋惑，剔出附后，候识者辨焉。

一、正文逐句圈断，俱有深意。如本论中一字句最多，如太阳病，“脉浮头项强痛”六字，当作六句读，言脉气来尺寸俱浮，头与项强而痛。若脉浮两字连读，头项强痛而恶寒，作一句读，疏略无味。则字字读断，大义先明矣。如心下温温欲吐，郁郁微烦之类，温温、郁郁，俱不得连读，连读则失其义矣。

目　录

卷　一
伤寒总论（十四条）…… 859
太阳脉证（十三条）…… 862
桂枝汤证上（二十条）…… 864
桂枝汤　服桂枝汤法　桂枝方禁（三条）
桂枝汤证下（十九条）…… 868
桂枝二麻黄一汤　桂枝加附子汤　桂枝去芍药生姜新加人参汤　芍药甘草附子汤　桂枝甘草汤　茯苓桂枝甘草大枣汤　桂枝去桂加茯苓白术汤　桂枝人参汤　葛根黄连黄芩汤　桂枝去芍药加附子汤　桂枝加厚朴杏仁汤　桂枝加芍药汤　桂枝加大黄汤　茯苓桂枝白术甘草汤　桂枝加桂汤　桂枝去芍药加蜀漆龙骨牡蛎救逆汤　桂枝甘草龙骨牡蛎汤　甘草干姜汤　芍药甘草汤
卷　二
麻黄汤证上（十五条）…… 874
麻黄汤
麻黄汤证下（十一条）…… 877
麻黄桂枝合半汤　厚朴生姜半夏甘草人参汤　麻黄杏仁甘草石膏汤　麻黄连翘赤小豆汤
葛根汤证（四条）…… 879
葛根汤　桂枝加葛根汤　葛根加半夏汤
大青龙汤证…… 880
大青龙汤　小青龙汤
五苓散证（十一条）…… 883
五苓散　茯苓甘草汤
十枣汤证（一条）…… 885
十枣汤
陷胸汤证（十一条）
大陷胸汤　大陷胸丸　小陷胸汤
泻心汤证（十条）…… 887
生姜泻心汤　甘草泻心汤　半夏泻心汤　干姜黄连黄芩人参汤　大黄黄连泻心汤　附子泻心汤　赤石脂禹余粮汤　旋覆代赭石汤
抵当汤证（六条）…… 890
抵当汤　抵当丸　桃仁承气汤
火逆诸证（十二条）…… 891
痉湿暑证（十六条）…… 893
桂枝附子汤　桂枝附子去桂加白术汤　甘草附子汤
卷　三
阳明脉证上（三十五条）…… 896
蜜煎方　猪胆汁方
阳明脉证下（十二条）…… 902
栀子豉汤证（十五条）…… 904
栀子豉汤　栀子甘草豉汤　栀子生姜豉汤　栀子干姜汤　栀子厚朴汤　栀子柏皮汤
瓜蒂散证（五条）…… 907
瓜蒂散
白虎汤证（九条）…… 908
白虎汤　白虎加人参汤
茵陈汤证（三条）…… 910
茵陈蒿汤
承气汤证（三十二条）
调胃承气汤　大承气汤　小承气汤
少阳脉证（八条）…… 915
柴胡汤证（二十四条）…… 916
小柴胡汤　柴胡桂枝汤　柴胡桂枝干姜汤　柴胡加龙骨牡蛎汤　大柴胡汤
建中汤证（二条）…… 921
小建中汤
黄连汤证（一条）…… 922
黄连汤
黄芩汤证（三条）
黄芩汤
卷　四
太阴脉证（十条）…… 923
三白散证（一条）…… 924
三物白散
少阴脉证（二十一条）…… 925
麻黄附子汤证（五条）…… 927
麻黄附子细辛汤　麻黄附子甘草汤

附子汤证（二条）…… 928
附子汤
真武汤证（二条）…… 929
真武汤　理中丸
桃花汤证（二条）…… 930
桃花汤
四逆汤证上（十九条）
四逆汤　通脉四逆汤　通脉四逆加猪胆汁汤　麻黄升麻汤
四逆汤证下（十一条）…… 932
当归四逆汤　当归四逆加吴茱萸生姜汤　茯苓四逆汤　干姜附子汤
吴茱萸汤证（三条）…… 934
吴茱萸汤
白通汤证（三条）
白通汤　白通加猪胆汁汤
黄连阿胶汤证（一条）…… 935
黄连阿胶汤
猪苓汤证（三条）
猪苓汤
猪肤汤证（四条）…… 936
猪肤汤　甘草汤　桔梗汤　半夏散　苦酒汤
四逆散证（一条）
四逆散
厥阴脉证（六条）…… 937
乌梅丸证（一条）…… 938
乌梅丸
白头翁汤证（八条）
白头翁汤
热厥利证（十二条）…… 939
复脉汤证（九条）…… 941
炙甘草汤
阴阳易证（一条）…… 942
烧裈散
诸寒热证（三条）

卷 一

伤寒总论

病有发热恶寒者，发于阳也；无热恶寒者，发于阴也。

无热，指初得病时，不是到底无热。发阴，指阳证之阴，非指直中于阴。阴阳指寒热，勿凿分营卫经络。按：《本论》云：太阳病，或未发热，或已发热。已发热，即是发热恶寒；未发热，即是无热恶寒。斯时头项强痛已见，第阳气闭郁，尚未宣发，其恶寒、体痛、呕逆、脉紧，纯是阴寒为病，故称发于阴，此太阳病发于阴也。又《阳明篇》云：病得之一日，不发热而恶寒。斯时寒邪凝敛，身热、恶热，全然未露，但不头项强痛，是知阳明之病发于阴也。推此，则少阳往来寒热，但恶寒而脉弦细者，亦病发于阴；而三阴之反发热者，便是发于阳矣。

发于阳者七日愈，发于阴者六日愈，以阳数七、阴数六故也。

寒热者，水火之本体；水火者，阴阳之徵兆。七日合火之成数，六日合水之成数。至此则阴阳自和，故愈。盖阴阳互为其根，阳中无阴，谓之孤阳；阴中无阳，便是死阴。若是直中之阴，无一阳之生气，安得合六成之数而愈耶？《内经》曰：其死多以六七日之间，其愈皆以十日以上。使死期亦合阴阳之数，而愈期不合者，皆治者不如法耳。

问曰：凡病欲知何时得，何时愈？答曰：假令夜半得病者，明日日中愈；日中得病者，夜半愈。何以言之？日中得病夜半愈者，以阳得阴则解；夜半得病明日日中愈者，以阴得阳则解也。

上文论日期，合阴阳之数而愈；此论愈时，于阴阳反盛时解。何也？阴盛极而阳生，阳盛极而阴生，阴阳之相生，正阴阳之相得，即阴阳之自和也。然此指病在一二日愈者言耳。如六七日愈者，则六经各以主时解，是又阳主昼而阴主夜矣。

问曰：脉有阴阳，何谓也？答曰：凡脉浮、大、滑、动、数，此名阳也；脉沉、弱、涩、弦、微、迟，此名阴也。

脉有十种，阴阳两分，即具五法。浮、沉是脉体，大、弱是脉势，滑、涩是脉气，动、弦是脉形，迟、数是脉息，总是病脉而非平脉也。脉有对看法，有正看法，有反看法，有平看法，有互看法，有彻底看法。如有浮即有沉，有大即有弱，有滑即有涩，有数即有迟。合之于病，则浮为在表，沉为在里，大为有余，弱为不足，滑为血多，涩为气少，动为搏阳，弦为搏阴，数为在府，迟为在藏，此对看法也。如浮、大、滑、动、数，脉气之有余者，名阳，当知其中有阳胜阴病之机；沉、弱、涩、弦、迟，脉气之不足者，名阴，当知其中有阴胜阳病之机，此正看法也。夫阴阳之在天地间也，有余而往，不足随之，不足而往，有余从之，知从知随，气可与期。故其始为浮、为大、为滑、为动、为数，其继也反沉、反弱、反涩、反弦、反迟者，是阳消阴长之机，其病为进；其始也为沉、为弱、为涩、为弦、为迟，其继也微浮、微大、微滑、微动、微数者，是阳进阴退之机，其病为欲愈，此反看法也。浮为阳，如更兼大、动、滑、数之阳脉，是为纯阳，必阳盛阴虚之病矣；沉为阴，而更兼弱、涩、弦、迟之阴脉，是为重阴，必阴盛阳虚之病矣，此为平看法。如浮而弱、浮而涩、浮而弦、浮而迟者，此阳中有阴，其人阳虚，而阴气早伏于阳脉中也，将有亡阳之变，当以扶阳为急务矣；如沉而大、沉而滑、沉而动、沉而数者，此阴中有阳，其人阴虚，而阳邪下陷于阴脉中也，将有阴竭之患，当以存阴为深虑矣，此为互看法。如浮、大、滑、动、数之脉体虽不变，然始为有力之强阳，终为无力之微阳，知阳将绝矣；沉、弱、涩、弦、迟之

脉，虽喜变而为阳，如忽然暴见浮、大、滑、动、数之状，是阴极似阳，知反照之不长，余烬之易灭也，是谓彻底看法。更有真阴真阳之看法，所谓阳者，胃脘之阳也，脉有胃气，是知不死；所谓阴者，真藏之脉也，脉见真藏者死。然邪气之来也紧而疾，谷气之来也徐而和，此又不得以迟数定阴阳矣。

寸口脉浮为在表，沉为在里，数为在府，迟为在藏。

寸口兼两手六部而言，不专指右寸也。上古以三部九候决死生，是遍求法；以人迎、寸口、趺阳辨吉凶，是扼要法。自《难经》独取寸口，并人迎、趺阳不参矣。然气口成寸，为脉之大会，死生吉凶系焉，则内外藏府之诊，全赖浮、沉、迟、数为大纲耳。浮、沉是审起伏，迟、数是察至数，浮、沉之间，迟、数寓焉。凡脉之不浮、不沉而在中，不迟、不数而五至者谓之平脉。是有胃气，可以神求，不可以象求也。若一见浮、沉、迟、数之象，斯为病脉矣。浮象在表，应病亦为在表，浮脉虽有里证，主表其大纲也；沉象在里，应病亦为在里，沉脉虽或有表证，主里其大纲也。数为阳，阳主热，而数有浮、沉，浮数应表热，沉数应里热，虽数脉亦有病在藏者，然六府为阳，阳脉营其府，则主府其大纲也；迟为阴，阴主寒，而迟有浮、沉，浮迟应表寒，沉迟应里寒，虽迟脉多有病在府者，然五藏为阴，而阴脉营其藏，则主藏其大纲也。脉状种种，总赅括于浮、沉、迟、数，然四者之中，又以独浮、独沉、独迟、独数为准则，而独见何部，即以何部深求其表里藏府之所在，病无遁情矣。

凡阴病见阳脉者生，阳病见阴脉者死。

起口用“凡字”，是开讲法，不是承接法。此与上文阴阳脉文同而义则异也。阳脉指胃气言，所谓二十五阳者是也，五藏之阳和发见故生；阴脉指真藏言，胃脘之阳不至于手太阴，五藏之真阴发见故死。要知上文沉、涩、弱、弦、迟是病脉，不是死脉，其见于阳病最多。若真藏脉至，如肝脉中外急，心脉坚而搏，肺脉大而浮，肾脉之如弹石，脾脉之如喙距，反见有余之象，岂可以阳脉名之？若以胃脉为迟，真阴为数，能不误人耶？

寸脉下不至关为阳绝，尺脉上不至关为阴绝，此皆不治决死也。若计余命生死之期，期以月节克之也。

阴阳升降，以关为界。阳生于尺而动于寸，阴生于寸而动于尺，阴阳互根之义也。寸脉居上而治阳，尺脉生下而治阴，上下分司之义也。寸脉不至关，则阳不生阴。是为孤阳，阳亦将绝矣；尺不至关，则阴不生阳，是为孤阴，阴亦将绝矣。要知不至关，非脉竟不至，是将绝之兆，而非竟绝也，正示人以可续之机。此皆不治，言皆因前此失治以至此，非言不可治也，正欲人急治之意，是先一着看法。夫上部有脉，下部无脉，尚有吐法；上部无脉，下部有脉，尚为有根，即脉绝不至，尚有灸法。岂以不至关便为死脉哉？看“余命生死”句，则知治之而有余命，不为月节所克者多耳，此又深一层看法。脉以应月，每月有节，节者月之关也。失时不治，则寸脉不至关者，遇月建之属阴，必克阳而死；尺脉不至关者，遇月建之阳支，则克阴而死，此是决死期之法。若治之得宜，则阴得阳而解，阳得阴而解，阴阳自和而愈矣。

问曰：脉欲知病愈未愈者，何以别之？曰：寸口、关上、尺中三处，大小、浮沉、迟数同等，虽有寒热不解者，此脉阴阳为和平，虽剧当愈。

阴阳和平，不是阴阳自和，不过是纯阴纯阳无驳杂之谓耳。究竟是病脉，是未愈时寒热不解之脉。虽剧当愈，非言不治自愈，正使人知此为阴阳偏胜之病脉，阳剧者当治阳，阴剧者当治阴，必调其阴阳，使其和平。失此不治，反加剧矣。

伤寒一日，太阳受之。脉若静者，为不传；颇欲吐，若躁烦，脉数急者，为传也。

太阳主表，故寒邪伤人，即太阳先受。太阳脉浮，若见太阳之浮，不兼伤寒之紧，即所谓静也。脉静证亦静，无呕逆、烦躁可知。今又有发热恶寒，头项强痛，不须七日衰，一日自止者，正此不传之谓也。若受寒之日，颇有吐意，呕逆之机见矣；若见烦躁，阳气重可知矣；脉急数，阴阳俱紧之互文。传者，即《内经》"人伤于寒，而传为热"之"传"，乃太阳之气，生热而传于表。即发于阳者传七日之谓，非太阳与阳明、少阳经络相传之谓也。欲字、若字，是审其将然，脉之数急，是诊其已然，此因脉定证之法也。

伤寒二三日，阳明、少阳证不见者，为不传也。

伤寒一日太阳，二日阳明，三日少阳者，是言见症之期，非传经之日也。岐伯曰：邪中于面，则下阳明；中于项，则下太阳；中于颊，则下少阳。其中膺背两胁，亦中其经。盖太阳经部位最高，故一日发；阳明经位次之，故二日发；少阳经位又次之，故三日发。是气有高下，病有远近，适其至所为故也。夫三阳各受寒邪，不必自太阳始。诸家言二阳必自太阳传来者，未审斯义耳。若伤寒二日，当阳明病，若不见阳明表证，是阳明之热不传于表也。三日少阳当病，不见少阳表证，是少阳之热不传于表也。

伤寒三日，三阳为尽，三阴当受邪，其人反能食而不呕，此为三阴不受邪也。

受寒三日，不见三阳表症，是其人阳气冲和，不与寒争，寒邪亦不得入，故三阳尽不受邪也。若阴虚而不能支，则三阴受邪气。岐伯曰：中于阴者，从臂胻始。故三阴各自受寒邪，不必阳经传授。所谓太阴四日、少阴五日、厥阴六日者，亦以阴经之高下，为见症之期，非六经部位以次相传之日也。三阴受邪，病为在里。故邪入太阴，则腹满而吐，食不下；邪入少阴，欲吐不吐；邪入厥阴，饥而不欲食，食即吐蛔。所以然者，邪自阴经入藏，藏气实而不能容，则流于府。府者胃也，入胃则无所复传，故三阳受病。已入于府者，可下也。若胃阳有余，则能食不呕，可预知三阴之不受邪矣。盖三阳皆看阳明之转旋。三阴之不受邪者，藉胃为之蔽其外也，则胃不特为六经出路，而实为三阴外蔽矣。胃阳盛，则寒邪自解；胃阳虚，则寒邪深入阴经而为患；胃阳亡，则水浆不入而死。要知三阴受邪，关系不在太阳而全在阳明。

伤寒六七日，无大热，其人躁烦者，此为阳去入阴故也。

上文论各经自受寒邪，此条是论阳邪自表入里症也。凡伤寒发热至六七日，热退身凉为愈。此无大热则微热尚存，若内无烦躁，亦可云表解而不了了矣。伤寒一日即见烦躁，是阳气外发之机；六七日乃阴阳自和之际，反见烦躁，是阳邪内陷之兆。阴者指里而言，非指三阴也。或入太阳之本，而热结膀胱；或入阳明之本，而胃中干燥，或入少阳之本，而胁下硬满；或入太阴，而暴烦下利；或入少阴，而口燥舌干；或入厥阴，而心中疼热，皆入阴之谓。

太阳病，头痛至七日以上自愈者，以行其经尽故也。若欲再作经者，针足阳明，使经不传则愈。

旧说伤寒日传一经，六日至厥阴，七日再传太阳，八日再传阳明，谓之再经。自此说行，而仲景之堂无门可入矣。夫仲景未尝有日传一经之说，亦未有传至三阴而尚头痛者。曰头痛者，是未离太阳可知；曰行，则与传不同；曰其经，是指本经而非他经矣。发于阳者七日愈，是七日乃太阳一经行尽之期，不是六经传变之日。岐伯曰：七日太阳病衰，头痛少愈。有明证也。故不曰传足阳明，而曰欲再作经，是太阳过经不解，复病阳明而为并病也。针足阳明之交，截其传路，使邪气不得再入阳明之经，则太阳之余邪亦散，非归并阳明，使不犯少阳之谓也。

本论传经之说，惟见于此。盖阳明经起于鼻頞旁纳太阳之脉，故有传经之义。目

疼、鼻干，是其症也。若脚挛急，便非太阳传经矣。阳明经出大指端内侧，太阳经出小指端外侧，经络不相连接。十二经脉，足传手，手传足，阳传阴，阴传阳，与伤寒之六经先阳后阴，先太后少之次第迥别。不知太阳传六经、阳明传少阳之说何据乎？细审仲景转属、转系、并病、合病诸条，传经之妄，不辨自明矣。

风家表解而不了了者，十二日愈。

不了了者，余邪未除也。七日表解后，复过一候，而五藏元气始充，故十二日精神慧爽而愈。此虽举风家，伤寒概之矣。如太阳七日病衰，头痛少愈，曰衰曰少，皆表解而不了了之谓也。六经部位有高下，故发病有迟早之不同。如阳明二日发，八日衰，厥阴至六日发，十二日衰，则六经皆自七日解，而十二日愈。夫若误治，又不在此例。

仲景分别六经，各经俱有中风伤寒脉症治法。叔和时，太阳篇存者多，而失者少，他经存者少，而失者多；阳明篇尚有中风脉症二条；少阳经只症一条而不及脉；三阴俱有中风欲愈脉，俱无中风脉症。以《伤寒论》为全书，不亦疏乎？

上论伤寒诊病大略。

太阳脉证

太阳之为病，脉浮，头项强痛而恶寒。

仲景作论大法，六经各立病机一条，提揭一经纲领，必择本经至当之脉症而表章之。六经虽各有表症，惟太阳主表，故表症、表脉，独太阳得其全。如脉浮为在表，太阳象三阳，其脉气浮而有力，与阳明之兼长大，少阳兼弦细，三阴之微浮者不侔矣。头项主一身之表，太阳经络营于头，会于项，故头连项而强痛，与阳明头额痛、少阳头角痛者少间矣。恶寒为病在表，六经虽各恶寒，而太阳应寒水之化，故恶寒特甚，与阳明二日自止、少阳往来寒热、三阴之内恶寒者，悬殊矣。后凡言太阳病者，必据此条脉症。如脉反沉，头不痛，项不强，不恶寒，是太阳之变局矣。

仲景立六经总纲法，与《内经·热论》不同。太阳只重在表症、表脉，不重在经络主病。看诸总纲，各立门户，其意可知。

太阳病，发热，汗出，恶风，脉缓者，名为中风。

风为阳邪，风中太阳，两阳相搏，而阴气衰少。阳浮故热自发，阴弱故汗自出。中风，恶风，类相感也。风性散漫，脉应其象，故浮而缓。若太阳初受病，便见如此脉症，即可定其名为中风而非伤寒矣。如寒风太厉，中之重者，或汗不出而脉反紧，其内症必烦躁，与下伤寒之呕逆有别。

太阳病，或已发热，或未发热，必恶寒，体痛，呕逆，脉阴阳俱紧者，名曰伤寒。

太阳受病，当一二日发，故有即发热者，或有至二日发者。盖寒邪凝敛，热不遽发，非若风邪易于发热耳。然即发热之迟速，则其人所禀阳气之多寡，所伤寒邪之浅深，因可知矣。然虽有已发、未发之不齐，而恶寒、体痛、呕逆之症，阴阳俱紧之脉先见，即可断为太阳之伤寒，而非中风矣。恶寒本太阳本症，而此复言者，别于中风之恶寒也。中风因见风而兼恶寒，伤寒则无风而更恶寒矣。寒邪外束，故体痛；寒邪内侵，故呕逆。寒则令脉紧，阴阳指浮沉而言，不专指尺寸也。然天寒不甚，而伤之轻者，亦有身不疼、脉浮缓者矣。

太阳病，发热而渴，不恶寒者，为温病。

太阳病而渴，是兼少阴矣。然太、少两感者，必恶寒而且烦满，今不烦满，则不

涉少阴，反不恶寒，则非伤寒而为温病矣。温病内外皆热，所以别于中风、伤寒之恶寒发热也。此条不是发明《内经》“冬伤于寒，春必病温”之义，乃概言太阳温病之症如此。若以春温释之，失仲景之旨矣。夫太阳一经，四时俱能受病，不必于冬。人之温病，不必因于伤寒。且四时俱能病温，不必于春。推而广之，则六经俱有温病，非独太阳一经也。

发汗已，身灼热者，名曰风温。

此正与《内经》伏寒病温不同处。太阳中暑，亦有因于伤寒者，虽渴而仍恶寒。太阳温病，反不恶寒而渴者，是病根不因于寒，而因于风。发热者，病为在表，法当汗解，然不恶寒，则非麻黄桂枝所宜矣。风与温相搏，发汗不如法，风去而热反炽。灼热者，两阳相熏灼，转属阳明之兆也。

太阳病，关节疼痛而烦，脉沉而细者，此名湿痹。

上条不恶寒，是太阳变症；此条脉沉细，是太阳变脉。渴是少阴症，沉细是少阴脉，太阳、少阴为表里，故脉症相似也。然湿自内发，与外感不同。湿伤于下，与伤上者不同。故同为太阳受病，而脉症与总纲异耳。湿流骨节，故疼痛；太阳之气不宣，故烦；湿气痹闭而不行，故脉应其象而沉细。太阳之脉，从风则缓，从寒则紧，从湿则细，伤上则浮，伤下则沉。当因症而合脉，勿据脉而断症。如病发热，头疼，脉当浮反沉，是表症得里脉，故谓之反。如发汗多，因致痉而沉、细，与夏月中暑而弦、细、芤、迟，皆因症而然，不得概谓之反。

太阳病，欲解时，从巳至未上。

巳、午为阳中之阳，故太阳主之，至未上者，阳过其度也。人身阴阳，上合于天，天气至太阳之时，人身太阳之病得藉其主气而解，此天人感应之理也。

欲自解者，必当先烦，乃有汗而解。何以知之？脉浮，故知汗出解也。

欲自解，便寓不可妄治意。诸经皆有烦，而太阳更甚，故有发烦、反烦、更烦、复烦、内烦等症。盖烦为阳邪内扰，汗为阳气外发，浮为阳盛之脉，脉浮则阳自内发，故可必其先烦，见其烦必当待其有汗，勿遽妄投汤剂也。汗出则阳胜，而寒邪自解矣。若烦而不得汗，或汗而不解，则审脉定症，麻黄、桂枝、青龙，随所施而恰当矣。

太阳病未解，脉阴阳俱停，必先振栗汗出而解。但阳脉微者，先汗出而解；但阴脉微者，下之而解。若欲下之，宜调胃承气汤。

言未解便有当解意，停者相等之谓。阳脉微二句，承上之词，不得作三段看。太阳病，阳浮而阴弱，是阳强也。今阳脉微即是阴阳俱停，病虽未解，已是调和之脉，其解可知矣。脉但浮者，为阳盛，必先烦而有汗；阳脉微者，为阳虚，必先振栗而汗出。振栗是阴津内发之兆，汗出是阳气外发之征也，此阴阳自和而愈，可勿药矣。但阴脉微而阳脉仍浮，阳气重可知。与风寒初中之脉虽同，而热久汗多，津液内竭，不得更行桂枝汤，亦不得执太阳禁下之定法矣。表病亦有因里实而不解者，须下之而表自解。若欲下之，有踌躇顾虑之意。宜者，审定之词。以其胃不调而气不承，故宜之。

此条是桂枝汤变局。阳已微，须其自汗；阳尚存，当知调胃。以太阳汗多，恐转属阳明。

太阳病，下之而不愈，因复发汗，此表里俱虚，其人因致冒，冒家汗出自愈。所以然者，汗出表和故也。得里未和，然后复下之。

太阳病，只得个表不和，初无下症，其里不和，多由汗下倒施而得也。表里俱虚，指妄汗下亡津液言。其阳邪仍实，故表里不解。冒者如有物蒙蔽之状，是欲汗之兆也。因妄下后阳气怫郁在表，汗不得遽出耳。待汗出冒自解，然但得个表和。其津液两虚，阳已实于里，故里仍未和。里症既得，然后下之，此虽复下，治不为逆矣。

问曰：病有战而汗出，因得解者，何也？答曰：脉浮而紧，按之反芤，此为本虚，故当战而汗出也。其人本虚，是以发战，以脉浮，故当汗出而解。若脉浮而数，按之不芤，此人本不虚。若欲自解，但汗出耳，不发战也。

战，即振栗之谓。治病必求其本，本者，其人平日禀气之虚实。紧者急也，与"数"同而有别，盖有虚实之分焉。又必按之芤不芤，而虚实之真假毕具。

问曰：病有不战不汗出而解者，何也？答曰：其脉自微，此以曾经发汗，若吐、若下、若亡血，以内无津液。此阴阳自和，必自愈，故不战不汗出而解也。

内无津液，安能作汗？战由汗发，无汗故不战也。复用"此"字须着眼：妄治之后，内无津液，阴阳岂能自和？必当调其阴阳，不然，脉微则为亡阳，将转成阴症矣。

问曰：伤寒三日，脉浮数而微，病人身凉和者，何也？答曰：此为欲解也。解以夜半，脉浮而解者，濈然汗出也；脉数而解者，必能食也；脉微而解者，必不汗出也。

脉而浮数，今三日而转微，身初发热，今三日而身凉，即伤寒三日，少阳脉小为欲愈之义也。此伤寒本轻，不须合六七日之期，亦不必再求其有汗，夜半时阳得阴，则余邪尽解矣。此微与前条不同，因未曾妄治，津液未亡，故三日自解。阴平阳秘，不须汗出也，正教人不当妄汗耳。

上论太阳脉症大略。

桂枝汤证上

太阳病，头痛，发热，汗出，恶风者，桂枝汤主之。

此条是桂枝本证，辨症为主，合此症即用此汤，不必问其为伤寒、中风、杂病也。今人凿分风、寒，不知辨症，故仲景佳方置之疑窟。四症中，头痛是太阳本症。头痛、发热、恶风，与麻黄症同。本方重在汗出，汗不出者，便非桂枝症。

太阳病，外证未解，脉浮弱者，当以汗解，宜桂枝汤。

此条是桂枝本脉，明脉为主。今人辨脉不明，故于症不合。伤寒、中风、杂病，皆有外证。太阳主表，表症咸统于太阳。然必脉浮弱者，可用此解外。如但浮不弱，或浮而紧者，便是麻黄症。要知本方只主外症之虚者。

太阳中风，阳浮而阴弱，阳浮者热自发，阴弱者汗自出，啬啬恶寒，淅淅恶风，翕翕发热，鼻鸣干呕者，桂枝汤主之。

此太阳中风之桂枝症，非谓凡中风者，便当主桂枝也。前条脉症，是概风寒杂病而言。此条加中风二字，其脉其症，悉呈风象矣。上条言脉浮而弱者，是弱从浮见。此阳浮者，浮而有力，此名阳也。风为阳邪，此浮为风脉。阳盛则阴虚，沉按之而弱。阳浮者，因风中于卫，两阳相搏，故热自发，是卫强也。阴弱者，因风中于营，血脉不宁，故汗自出，是营弱也。两自字便见风邪之迅发。啬啬，欲闭之状；淅淅，欲开之状；翕翕，难开难闭之状。虽风、寒、热三气交呈于皮毛，而动象是中风所由然也。风之体在动，风之用在声，风自皮毛入肺，自肺出鼻，鼻息不和则鸣，此声之见于外者然也。风淫于内，木动土虚，胃气不和，故呕而无物，此声之出于内者然也。干呕是风侵胃府，鼻鸣是风袭阳明，而称太阳者，以头项强痛故耳。亦以见太阳为三阳，阳过其度矣。

太阳病初服桂枝汤，反烦不解者，先刺风池、风府，却与桂枝汤则愈。

前条治中风之始，此条治中风之变。桂枝汤煮取三升，初服者，先服一升也，却

与者，尽其二升也。热郁于心胸者，谓之烦；发于皮肉者，谓之热。麻黄症发热无汗，热全在表；桂枝症发热汗出，便见内烦。服汤反烦而外热不解，非桂枝汤不当用也，以外感之风邪重，内之阳气亦重耳。风邪本自项入，必刺风池、风府，疏通来路，以出其邪，仍与桂枝汤，以和营卫。《内经》曰：表里刺之，服之饮汤。此法是矣。

太阳病发热汗出者，此为营弱卫强，故使汗出。欲救邪风者，宜桂枝汤主之。

此释中风汗出之义，见桂枝汤为调和营卫而设。营者阴也，卫者阳也，阴弱不能藏，阳强不能密，故汗出。

形作伤寒，其脉不弦紧而弱。弱者必渴，被火者必谵语。弱者发热，脉浮解之，当汗出而愈。

形作伤寒，见恶寒、体痛、厥逆，脉当弦紧而反浮弱，其本虚可知。此东垣所云劳倦内伤症也。夫脉弱者，阴不足。阳气陷于阴分必渴，渴者液虚故也。若以恶寒而用火攻，津液亡必胃实而谵语。然脉虽弱而发热，身痛不休，宜消息和解其外，谅非麻黄所宜，必桂枝汤，啜热稀粥，汗出则愈矣。此为夹虚伤寒之症。

伤寒发汗，解半日许，复烦，脉浮数者，可更发汗，宜桂枝汤。

前条解伤寒之初，此条辑伤寒之后。前条因虚寒，此条因余热，卫解而营未解，故用桂枝更汗也。可知桂枝汤主风伤卫，治风而不治寒之谬矣。浮弱是桂枝脉，浮数是麻黄脉。仲景见麻黄脉症，即用麻黄汤，见桂枝脉症，便用桂枝汤。此不更进麻黄而却与桂枝者，盖发汗而解，则麻黄症已罢。脉浮数者，因内烦而然，不得仍认麻黄汤脉矣。麻黄汤纯阳之剂，不可以治烦。桂枝汤内配芍药，奠安营气，正以治烦也。且此烦因汗后所致，若再用麻黄发汗，汗从何来？必用啜热粥法始得汗。桂枝汤本治烦，服桂枝汤后外热不解，而内热更甚，故曰反烦。麻黄症本不烦，服汤汗出，外热初解，而内热又发，故曰复烦。凡曰麻黄汤主之、桂枝汤主之者，定法也。服桂枝不解，仍与桂枝，汗解后复烦，更用桂枝者，活法也。服麻黄复烦者，可更用桂枝；用桂枝复烦者，不得更用麻黄。且麻黄脉症，但可用桂枝更汗，不可先用桂枝发汗。此又活法中定法矣。前二条论治中风，此二条论治伤寒，后二条论治杂病，见桂枝方之大用如此。

病人藏无他病，时发热，自汗出而不愈者，此卫气不和也。先其时发汗则愈，宜桂枝汤主之。

藏无他病，知病只在形躯。发热有时，则汗出亦有时，不若外感者，发热汗出不休也。《内经》曰：阴虚者阳必凑之，故时热汗出耳。未发热时，阳犹在卫，用桂枝汤啜稀热粥，先发其汗，使阴出之阳，谷气内充，而卫阳不复陷，是迎而夺之，令精胜而邪却也。

病尝自汗出者，此为营气和。营气和者外不谐，以卫气不共营气和谐故耳。营行脉中，卫行脉外，复发其汗，营卫和则愈，宜桂枝汤。

发热时汗便出者，其营气不足。因阳邪下陷，阴不胜阳，故汗自出也。此无热而常自汗者，其营气本足。因阳气不固，不能卫外，故汗自出。当乘其汗正出时，用桂枝汤啜稀热粥。是阳不足者，温之以气，食入于阴，气长于阳也。阳气普遍，便能卫外而为固，汗不复出矣。和者平也，谐者合也。不和见卫强，不谐见营弱，弱则不能合，强则不能密，皆令自汗。但以有热、无热别之，以时出、常出辨之，总以桂枝汤啜热粥汗之。

上条发热汗出，便可用桂枝汤，见不必头痛、恶风俱备。此只自汗一症，即不发热者亦用之，更见桂枝方于自汗为亲切耳。

太阳病外症未解，不可下也。下之为逆。欲解外者，宜桂枝汤。

外症初起，有麻黄、桂枝之分。如当解未解时，惟桂枝汤可用，故桂枝汤为伤寒、中风、杂病解外之总方。凡脉浮弱、汗自出而表不解者，咸得而主之也。即阳明病脉迟汗出多者宜之，太阴病脉浮者亦宜之，则知诸经外症之虚者，咸得同太阳未解之治法。又可见桂枝汤不专为太阳用矣。

太阳病先发汗不解，而复下之，脉浮者不愈。浮为在外，当须解外则愈，宜桂枝汤。

误下后而脉仍浮，可知表症未解，阳邪未陷，只宜桂枝汤解外，勿以脉浮仍用麻黄汤也。下后仍可用桂枝汤，乃见桂枝方之力量矣。

太阳病下之，其气上冲者，可与桂枝汤，用前法；若不上冲者，不得与之。

气上冲者，阳气有余也，故外虽不解，亦不内陷，仍与桂枝汤汗之，上冲者，因而外解矣。上条论下后未解脉，此条论下后未解症，互相发明更进桂枝之义。用前法，是啜稀热粥法，与后文依前法、如前法同。若谓汤中加下药，大谬。

伤寒，医下之，续得下利清谷不止，身疼痛者，急当救里；后清便自调，身体痛者，急当救表。救里宜四逆汤，救表宜桂枝汤。

寒邪在表而妄下之，移寒于脾，下利不止，继见完谷，胃阳已亡矣。身疼未除，是表里皆困，然犹幸此表邪之未除，里邪有可救之机。凡病从外来，当先解外。此里症既急，当舍表而救里，四逆汤自不容缓。里症既差，表症仍在，救表亦不容缓矣。身疼本麻黄症，而下利清谷，其腠理之疏可知，必桂枝汤和营卫，而痛自解。故不曰攻而仍曰救，救表仍合和中也。温中之后，仍可用桂枝汤，其神乎神矣。

下利腹胀满，身体疼痛者，先温其里，乃攻其表。温里宜四逆汤，攻表宜桂枝汤。

下利而腹尚胀满，其中即伏清谷之机，先温其里，不待其急而始救也。里和而表不解，可专治其表，故不曰救而仍曰攻。

吐利止而身痛不休者，当消息和解其外，宜桂枝汤小和之。

吐利是藏府不和，非桂枝汤所治；止后而身痛不休，是营卫不和，非麻黄汤所宜。和解其外，惟有桂枝一法；消息其宜，更有小与之法也。盖脉浮数，身疼痛，本麻黄之任，而在汗下后，则反属桂枝。是又桂枝之变脉、变症，而非复麻黄之本症、本脉矣。

伤寒大下后，复发汗，心下痞，恶寒者，表未解也。不可攻痞，当先解表，表解乃可攻痞。解表宜桂枝汤，攻痞宜大黄黄连泻心汤。

心下痞，是误下后里症；恶寒，是汗后未解症。里实表虚，内外俱病，皆因汗、下倒施所致。表里交持，仍当遵先表后里，先汗后下正法。盖恶寒之表，甚于身疼，心下之痞，轻于清谷，与救急之法不同。

此四条是有表里症，非桂枝本病，亦非桂枝坏病。仲景治有表里症，有两解表里者，有只解表而里自和者，有只和里而表自解者，与此先救里后救表、先解表后攻里，遂成五法。

伤寒不大便六七日，头痛有热者，与承气汤。其大便鞕者，知不在里，仍在表也，当须发汗。若头痛者必衄，宜桂枝汤。

此辨太阳阳明之法也。太阳主表，头痛为主；阳明主里，不大便为主。然阳明亦有头痛者，浊气上冲也；太阳亦有不大便者，阳气太重也。六七日是解病之期，七日

来仍不大便，病为在里，则头痛身热属阳明。外不解由于内不通也，下之里和而表自解矣。若大便自去，则头痛身热，病为在表，仍是太阳，宜桂枝汗之。若汗后热退而头痛不除，阳邪盛于阳位也。阳络受伤，故知必衄，衄乃解矣。

本条当有汗出症，故合用桂枝、承气。有热，当作身热。大便圊，从宋本订正，恰合不大便句，见他本作小便清者谬。宜桂枝句，直接发汗来，不是用桂枝止衄，亦非用在已衄后也。读者勿以词害义可耳。

太阳病得之八九日，如疟状，发热恶寒，热多寒少，其人不呕，圊便欲自可，一日二三度发。脉微缓者，为欲愈也；脉微而恶寒者，此阴阳俱虚，不可更发汗、更吐、更下也；面色反有热色者，未欲解也。以其不得小汗出，身必痒，宜桂枝麻黄合半汤。

八九日是当解未解之时，寒热如疟，是虚实互发之症。太阳以阳为主，热多寒少，是主胜客负，有将解之兆矣。若其人不呕，是胃无邪，圊便是胃不实；脉微缓，是有胃气，应不转属阳明。一日二三度发，是邪无可容之地，正胜邪却，可弗药也。若其人热虽多而脉甚微，无和缓之意，是阴弱而发热；寒虽少而恶之更甚，是阳虚而恶寒。阴阳俱虚，当调其阴阳，勿妄治，以虚其虚也。若其人热多寒少，而面色缘缘正赤者，是阳气拂郁在表不得越。当汗不汗，其身必痒。八九日来，正气已虚，表邪未解，不可发汗，又不可不汗，故立此法。

诸本俱是各半，今依宋本。

太阳病，发热恶寒，热多寒少，脉微弱者，此无阳也，不可发汗，宜桂枝二越婢一汤。

本论无越婢症，亦无越婢方，不知何所取义，窃谓其二字必误也。

此热多是指发热，不是内热。无阳，是阳已虚而阴不虚。不烦不躁，何得妄用石膏？观麻黄桂枝合半、桂枝二麻黄一二方，皆当汗之症。此言不可发汗，何得妄用麻黄？凡读古人书，须传信阙疑，不可文饰，况为性命所关者乎？且此等脉症最多。无阳不可发汗，便是仲景法旨。柴胡桂枝汤，乃是仲景佳方，若不头项强痛，并不须合桂枝矣。读书无目，至于病人无命，愚故表而出之。

伤寒六七日，发热，微恶寒，肢节烦疼，微呕，心下支结，外症未去者，柴胡桂枝汤主之。

微恶寒，便是寒少。烦疼，只在四肢骨节间，比身疼腰痛稍轻。此外症将解而未去之时也。微呕是喜呕之兆，支结是痞满之始，即阳微结之谓，是半在表半在里也。外症微，故取桂枝之半；内症微，故取柴胡之半。虽不及脉，而微弱可知；发热而烦，则热多可知。仲景制此轻剂以和解，便见无阳不可发汗，用麻黄石膏之谬矣。

桂枝汤

桂枝二两（去粗皮）　芍药二两　甘草二两（炙）　生姜二两　大枣十二枚

上以水七升，微火煮取三升，去滓，适寒温，服一升。服已须臾，啜热稀粥一升，以助药力。

此为仲景群方之冠，乃滋阴和阳、调和营卫、解肌发汗之总方也。桂枝赤色通心，温能扶阳散寒，甘能益气生血，辛能解散风邪，内辅君主，发心液而为汗，故麻、葛、青龙，凡发汗御寒咸赖之。惟桂枝汤不用麻黄，麻黄汤不可无桂枝也。本方皆辛甘发散，惟芍药之酸苦微寒，能益阴敛血，内和营气，故能发汗而止汗。先辈言无汗不得服桂枝汤，正以中有芍药能止汗也。芍药之功本在止烦，烦止汗亦止，故反烦、更烦与心悸而烦者咸赖之。若倍加芍药，即建中之剂，非发汗之剂矣。是方用桂枝发汗，即用芍药止汗。生姜之辛，佐桂以解肌；大枣之甘，助芍以和里，阴阳表里，并行而不

悖，是刚柔相济，以为和也。甘草甘平，有安内攘外之能，用以调和气血者，即以调和表里，且以调和诸药矣。而精义又在啜热稀粥，盖谷气内充，则外邪不复入，余邪不复留。方之妙用又如此。故用之发汗，不至于亡阳；用之止汗，不至于贻患。今医凡遇发热，不论虚实，便禁谷食，是何知仲景之心法，而有七方之精义者哉！

温覆令一时许，遍身漐漐，微似有汗者益佳。不可令如水流漓，病必不除。若一服汗出病差，停后服，不必尽剂。

汗已遍身，则邪从汗解。此汗生于谷，正所以调和营卫，濡腠理，充肌肉，泽皮毛者也。令如水流漓，使阴不藏精，精不胜则邪不却，故病不除。世医只知大发其汗，即芍药亦不敢用，汗后再汗，岂不误人！

若不汗，更服依前法。又不汗，后服小促其间。半日许，令三服尽。

前自汗，乃卫中邪汗。服汤后反无汗，是卫分之邪汗已尽，但谷气未充，精气未敷于营分耳。依前法便精胜而邪却，药势促则病除矣。

若病重者，一日一夜服，周时观之。服一剂尽，病症犹在者，更作服。若汗不出，乃服至二三剂。

言病重者，药必倍之。一日一夜，当作二服，病在即促后服，勿使间断，便服至三剂无妨。盖桂枝汤是调和营卫，与麻黄汤专于发表不同，故可重汤叠剂以汗之，不必虑其亡阳也。若施之他方则误矣。

禁生冷、粘滑、肉面、五辛、酒酪、臭恶等物。

凡服药便当禁此。因桂枝为首方，故录其后。每见病家禁其谷味，反与麦饮，岂非大悖。

桂枝本为解肌，若其人脉浮紧，发热汗不出者，不可与也。当须识此，勿令误也。

解肌者，解肌肉之汗也。内肤之汗自出，故不用麻黄。若脉浮紧，是麻黄汤脉；汗不出，是麻黄汤症。桂枝汤无麻黄开腠理而泄皮肤，有芍药敛阴津而制辛热。恐邪气凝结不能外解，势必内攻，为害滋大耳，故叮咛告戒如此。

桂枝之去其皮，去其粗皮也，正合解肌之义。昧者有去肌取骨之可笑。

酒客病，不可与桂枝汤，得汤则呕，以酒客不喜甘故也。

平素好酒，湿热在中，故得甘必呕。仲景用方慎重如此，言外当知有葛根连芩以解肌之法矣。

凡服桂枝汤吐者，其后必吐脓血也。

桂枝汤不特酒客当禁，凡热淫于内者，用甘温辛热以助其阳，不能解肌，反能涌越热势，所过致伤阳络，则吐脓血可必也。所谓桂枝下咽，阳盛则毙者以此。

上论桂枝汤十六条，凭脉辨症，详且悉矣。方后更制复方，大详服法，示人以当用，详药禁方，示人以不当用。仲景苦心如此，读者须知其因脉症而立方，不特为伤寒、中风设。亦不拘于一经，故有桂枝症、柴胡症等语。

桂枝汤证下

太阳病三日，已发汗，若吐、若下、若温针，仍不解者，此为坏病，桂枝不中与也。观其脉症，知犯何逆，随症治之。

《内经》曰：未满三日者，可汗而已。汗不解者，须当更汗。吐、下、温针之法，非太阳所宜，而三日中亦非吐下之时也。治之不当，故病仍不解。坏病者，即变症也。若误汗，则有遂漏不止，心下悸、脐下悸等症；妄吐，则有饥不能食，朝食暮吐，不欲近衣等症；妄下，则有结胸痞硬，协热下利，胀满清谷等症；火逆，则有发黄圊血，

亡阳奔豚等症。是桂枝症已罢，故不可更行桂枝汤也。桂枝以五味成方，减一增一，便非桂枝汤。非谓桂枝竟不可用，下文皆随症治逆法。

服桂枝汤，大汗出，脉洪大者，与桂枝汤如前法。若形如疟，日再发者，汗出必解，宜桂枝二麻黄一汤。

服桂枝汤，取微似有汗者佳，若大汗出，病必不除矣。然服桂枝后大汗，仍可用之更汗，非若麻黄之不可复用也。即大汗出后，脉洪大，大烦渴，是阳邪内陷，不是汗多亡阳。此大汗未止，内不烦渴，是病犹在表，桂枝症未罢，当仍与之，乘其势而更汗之，汗自染染，邪不留矣。是法也，可以发汗，汗生于谷也，即可以止汗，精胜而邪却也。若不用此法，使风寒乘汗客于玄府，必复恶寒发热如疟状。然疟发作有时，日不再发，此则风气留其处，故日再发耳。必倍加桂枝以解肌，少与麻黄以开表，所谓奇之不去则偶之也。此又服桂枝后少加麻黄之一法。

太阳病，发汗，遂漏不止，其人恶风，小便难，四肢微急，难以屈伸者，桂枝加附子汤主之。

太阳固当汗，若不取微似有汗而发之太过，阳气无所止息，而汗出不止矣。汗多亡阳，玄府不闭，风乘虚入，故复恶风。汗多于表，津弱于里，故小便难。四肢者，诸阳之末，阳气者，精则养神，柔则养筋，开阖不得，寒气从之，故筋急而屈伸不利也。此离中阳虚，不能摄水，当用桂枝以补心阳，阳密则漏汗自止矣。坎中阳虚，不能行水，必加附子以回肾阳，阳归则小便自利矣。内外调和，则恶风自罢，而手足便利矣。

漏不止，与大汗出同，若无他变症，仍与桂枝汤。若形如疟，是玄府反闭，故加麻黄，此玄府不闭，故加附子。若大汗出后而大烦渴，是阳陷于内，急当滋阴，故用白虎加人参汤。此漏不止而小便难，四肢不利，是阳亡于外，急当扶阳。此发汗虽不言何物，其为麻黄汤可知。盖桂枝汤有芍药而无麻黄，故虽大汗出，而玄府能闭，但使阳陷于里，断不使阳亡于外也。

此与伤寒自汗出条颇同而义殊。彼脚挛急在未汗前，是阴虚；此四肢急在汗后，是阳虚。自汗因心烦，其出微；遂漏因亡阳，故不止。小便数尚未难，恶寒微不若恶风之甚，挛急在脚尚轻于四肢不利，故彼用芍药甘草汤，此用桂枝加附子，其命剂悬殊矣。

发汗后，身疼痛，脉沉迟者，桂枝去芍药生姜新加人参汤主之。

发汗后身疼是表虚，不得更兼辛散，故去生姜；沉为在里，迟为在藏，自当远阴寒，故去芍药。当存甘温之品以和营，更兼人参以通血脉，里和而表自解矣。名曰新加者，见表未解无补中法，今因脉沉迟而始用之，与用四逆汤治身疼脉沉之法同义。彼在未汗前而脉反沉，是内外皆寒，故用干姜、生附大辛大热者，协甘草以逐里寒，而表寒自解。此在发汗后而脉沉迟，是内外皆虚，故用人参之补中益气，以率领桂枝、甘、枣而通血脉，则表里自和也。此又与人参桂枝汤不同。彼因妄下而胃中虚寒，故用姜术，尚协表热，故倍桂、甘。此因发汗不如法，亡津液而经络空虚，故加人参，胃气未伤，不须白术，胃中不寒，故不用干姜，此温厚和平之剂。

发汗，病不解，反恶寒者，虚故也，芍药甘草附子汤主之。

发汗后反恶寒，里虚也，表虽不解，急当救里，若反与桂枝攻表，此误也。故于桂枝汤去桂、姜、枣，加附子以温经散寒，助芍药、甘草以和中耳。

脚挛急与芍药甘草汤，本治阴虚，此阴阳俱虚，故加附子，皆仲景治里不治表之义。

发汗过多，其人叉手自冒心，心下悸，欲得按者，桂枝甘草汤主之。

汗多则心液虚，心气馁故悸；叉手自冒，则外有所卫，得按则内有所凭，则望之

而知其虚矣。桂枝为君，独任甘草为佐，去姜之辛散、枣之泥滞，并不用芍药，不藉其酸收，且不欲其苦泄，甘温相得，气血和而悸自平。与心中烦、心下有水气而悸者迥别。

发汗后，其人脐下悸，欲作奔豚，茯苓桂枝甘草大枣汤主之。

心下悸欲按者，心气虚；脐下悸者，肾水乘火而上克。豚为水畜，奔则昂首疾驰，酷肖水势上干之象，然水势尚在下焦，欲作奔豚，尚未发也，当先其时而治之。茯苓以伐肾邪，桂枝以保心气，甘草、大枣培土以制水。甘澜水状似奔豚，而性则柔弱，故名劳水，用以先煮茯苓，取其下伐肾邪，一惟趋下也。本方取味皆下，以畏其泛耳。

服桂枝汤，或下之，仍头项强痛，翕翕发热，无汗，心下满微痛，小便不利者，桂枝去桂加茯苓白术汤主之。小便利则愈。

汗出不彻而遽下之，心下之水气凝结，故反无汗而外不解，心下满而微痛也。然病根在心下，而病机在膀胱。若小便利，病为在表，仍当发汗；如小便不利，病为在里，是太阳之本病，而非桂枝症未罢也。故去桂枝，而君以苓、术，则姜、芍即散邪行水之法，佐甘、枣效培土制水之功。此水结中焦，只可利而不可散，所以与小青龙、五苓散不同法。但得膀胱水去，而太阳表里症悉除，所谓治病必求其本也。

太阳病二三日，不得卧，但欲起，心下必结，脉微弱者，此本有寒分也。反下之，若利止，必作结胸；未止者，四日复下之，此作协热利也。

不得卧，但欲起，在二三日，似乎与阳明并病。必心下有结，故作此状。然结而不硬，脉微弱而不浮大，此其人素有久寒宿饮结于心下，非亡津液而胃家实也，与小青龙以逐水气。而反下之，表实里虚，当利不止。若利自止者，是太阳之热入，与心下之水气交持不散，必作结胸矣。若利未止者，里既已虚，表尚未解，宜葛根汤、五苓散辈。医以心下结为病不尽，而复下之，表热里寒不解，此协热利所由来也。

太阳病，外症未除，而数下之，遂协热而利。利下不止，心下痞硬，表里不解者，桂枝人参汤主之。

上条论协热之因，此明下利之治也。外热未除，是表不解，利下不止，是里不解，此之谓有表里症。然病根在心下，非辛热何能化痞而软硬？非甘温无以止利而解表。故用桂枝、甘草为君，佐以干姜、参、术，先煎四物，后内桂枝，使和中之力骁，而解肌之气锐，于以奏双解表里之功，又一新加法也。

太阳病，桂枝症，医反下之，利遂不止，脉促者，表未解也。喘而汗出者，葛根黄连黄芩汤主之。

桂枝症上复冠太阳，见诸经皆有桂枝症，是桂枝不独为太阳设矣，葛根岂独为阳明药乎？桂枝症，脉本弱，误下后而反促者，阳气重故也。邪束于表，阳扰于内，故喘而汗出。利遂不止者，所谓暴注下迫，皆属于热，与脉弱而协热下利不同。此微热在表，而大热入里，固非桂枝、芍药所能和，厚朴、杏仁所宜加矣。故君葛根之轻清以解肌，佐连、芩之苦寒以清里，甘草之甘平以和中，喘自除而利自止，脉自舒而表自解，与补中逐邪之法迥别。上条脉症是阳虚，此条脉症是阳盛；上条表热里寒，此条表里俱热；上条表里俱虚，此条表里俱实。同一协热利，同是表里不解，而寒热虚实攻补不同。补中亦能解表，亦能除痞，寒中亦能解表，亦能止利，神化极矣。

太阳病，下之后，脉促胸满者，桂枝去芍药汤主之。若微恶寒者，去芍药方中加附子汤主之。

促为阳脉，胸满为阳症，然阳盛则促，阳虚亦促，阳盛则胸满，阳虚亦胸满。此下后脉促而不汗出，胸满而不喘，非阳盛也，是寒邪内结，将作结胸之症。桂枝汤阳中有阴，去芍药之酸寒，则阴气流行，而邪自不结，即扶阳之剂矣。若微恶寒，则阴

气凝聚，恐姜、桂之力不能散，必加附子之辛热。仲景于桂枝汤一加一减，遂成三法。

太阳病，下之，微喘者，表未解故也，桂枝加厚朴杏仁汤主之。喘家作桂枝汤，加厚朴、杏仁佳。

喘为麻黄症，治喘者功在杏仁。此妄下后，表虽不解，腠理已疏，故不宜麻黄而宜桂枝。桂枝汤中有芍药，若但加杏仁，喘虽微，恐不胜任，复加厚朴以佐之，喘随汗解矣。

本太阳病，医反下之，因而腹满时痛者，属太阴也，桂枝加芍药汤主之。大实痛者，桂枝加大黄汤主之。

腹满时痛，因于下后，是阳邪转属，非太阴本病，表症未罢，故仍用桂枝汤解外。满痛既见，故倍加芍药以和里。此病本于阳，故用阴以和阳。若因下后而腹大实痛，是太阳转属阳明而胃实，尚未离乎太阳。此之谓有表里症，仍用桂枝汤加大黄，以除实痛，此双解表里法也。凡妄下必伤胃气，胃气虚则阳邪袭阴，故转属太阴；胃气实则两阳相搏，故转属阳明。太阴则满痛不实，阴道虚也；阳明则大实而痛，阳道实也。满而时痛，下利之兆；大实而痛，是燥屎之徵。桂枝加芍药，即建中之方；桂枝加大黄，即调胃之剂。

伤寒若吐若下后，心下逆满，气上冲胸，起则头眩，脉沉紧，发汗则动经，身为振振摇者，茯苓桂枝白术甘草汤主之。

伤寒初起，正宜发表，吐下非法也。然吐下后不转属太阴，而心下逆满，气上冲胸，阳气内扰也；起则头眩，表阳虚也。若脉浮者，可与桂枝汤如前法。今脉沉紧，是为在里，反发汗以攻表，经络更虚，故一身振摇也。夫诸紧为寒，而指下须当深辨。浮沉俱紧者，伤寒初起之本脉也；浮紧而沉不紧者，中风脉也。若下后结胸热实而脉沉紧，便不得谓之里寒。此吐下后而气上冲者，更非里寒之脉矣。盖紧者弦之别名，弦如弓弦，言紧之体，紧如转索，谓弦之用，故弦紧二字可以并称，亦可互见。浮而紧者名弦，是风邪外伤。此沉紧之弦，是木邪内发。观厥阴为病气上撞心，正可为此症发明也。吐下后胃中空虚，木邪为患，故君茯苓以清胸中之肺气，而治节出；用桂枝散心下之逆满，而君主安。白术培既伤之胃土，而元气复；佐甘草以调和气血，而营卫以行，头自不眩，身自不摇矣。若遇粗工，鲜不认为真武病。

烧针令其汗，针处被寒，核起而赤者，必发奔豚，气从小腹上冲心者，灸其核上各一壮，与桂枝加桂汤。

寒气不能外散，发为赤核，是奔豚之兆也。从小腹冲心，是奔豚之气象也。此阳气不舒，阴气反胜，必灸其核，以散寒邪，服桂枝以补心气。更加桂者，不特益火之阳，且以制木邪而逐水气耳。前条发汗后，脐下悸，是水邪欲乘虚而犯心，故君茯苓以正治之，则奔豚自不发。此表寒未解而小腹气冲，是木邪挟水气以凌心，故于桂枝汤倍加桂以平肝气，而奔豚自除。前在里而未发，此在表而已发，故治有不同。

伤寒脉浮，医以火迫劫之，亡阳，必惊狂起卧不安者，桂枝去芍药加蜀漆龙骨牡蛎救逆汤主之。

伤寒者，寒伤君主之阳也。以火迫劫汗，并亡离中之阴，此为火逆矣。妄汗亡阴，而曰亡阳者，心为阳中之太阳，故心之液，为阳之汗也。惊狂者，神明扰乱也。阴不藏精，惊发于内；阳不能固，狂发于外。起卧不安者，起则狂，卧则惊也。凡发热自汗者，是心液不收，桂枝方用芍药，是酸以收之也。此因迫汗，津液既亡，无液可敛，故去芍药。加龙骨者，取其咸以补心，重以镇怯，涩以固脱，故曰救逆也。且去芍药之酸，则肝家得辛甘之补；加牡蛎之咸，肾家有既济之力。此虚则补母之法，又五行承制之妙理也。蜀漆不见本草，未详何物，诸云常山苗则谬。

火逆，下之，因烧针，烦躁者，桂枝甘草龙骨牡蛎汤主之。

三番误治，阴阳俱虚竭矣。烦躁者，惊狂之渐，起卧不安之象也，急用此方，以安神救逆。

上论桂枝坏病十八条。凡坏病不属桂枝者，见各症中。

桂枝症附方

桂枝二麻黄一汤

本桂枝汤二分，麻黄汤一分，合为二升，分再服。后人合一方，失仲景异道同归之活法。

桂枝加附子汤

本方加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八片），煎服，不须啜粥。

桂枝去芍药生姜新加人参汤

本方去芍药、生姜、加人参三两。

芍药甘草附子汤

芍药　甘草（炙）各二两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水五升，煮一升五合，分温三服。

桂枝甘草汤

桂枝四两（去皮）　甘草二两（炙）

水二升，煮一升，顿服。

茯苓桂枝甘草大枣汤

茯苓半斤　桂枝四两（去皮）　甘草二两　大枣十二枚

以甘澜水一斗，先煮茯苓，减二升，内诸药，煮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桂枝去桂加茯苓白术汤

芍药　生姜　白术　茯苓各三两　甘草（炙）二两　大枣十二枚

水八升，煮三升，温服一升。

桂枝人参汤

桂枝四两　人参四两　甘草四两（炙）　白术三两　干姜五两

水九升，先煮四味，取五升，内桂，煮三升，温服。日再服，夜一服。

葛根黄连黄芩汤

葛根半斤　黄连三两　黄芩三两　甘草二两（炙）

水八升，先煮葛根减二升，内诸药，煮服二升，分温二服。

桂枝去芍药加附子汤

桂枝四两　生姜三两　甘草二两（炙）　大枣十二枚　附子三枚

水六升，煮二升，分温三服。

桂枝加厚朴杏仁汤

本方加厚朴二两（去皮）　杏仁五十枚

水七升，微火煮三升，温服一升，覆取微似汗。

桂枝加芍药汤

本方加芍药三两

桂枝加大黄汤

本方加大黄二两　芍药三两

按：论中无芍药，疑误。

茯苓桂枝白术甘草汤

茯苓四两　桂枝三两　白术　甘草（炙）各二两

水六升，煮三升，分温三服。

桂枝加桂汤

本方加桂枝二两

桂枝去芍药加蜀漆龙骨牡蛎救逆汤

桂枝　蜀漆　生姜各三两　甘草二两　大枣十二枚　龙骨四两　牡蛎五两

水一斗二升，煮蜀漆减二升，内诸药，煮取三升，温服一升。

桂枝甘草龙骨牡蛎汤

桂枝一两　甘草（炙）　龙骨　牡蛎（熬）各二两

水五升，煮二升半，温服八合。

上方共一十八首。

伤寒，脉浮，自汗出，小便数，心烦，微恶寒，脚挛急，反与桂枝汤欲攻其表，此误也。得之便厥，咽中干，烦躁吐逆者，作甘草干姜汤与之，以复其阳。若厥愈足温者，更作芍药甘草汤与之，其脚即伸。若胃气不和，谵语者，少与调胃承气汤。

此非桂枝症，而形似桂枝症，碔砆类玉，大宜着眼。

桂枝症以自汗出为提纲。然除头痛发热、恶寒恶风及鼻鸣干呕外，有一件不合桂枝者，即不得以自汗出为主张矣。此条中脚挛急一件不合桂枝症，便当于其不合处推求；而自汗出是合桂枝症，便当于自汗出处推求。太阳有自汗症，阳明亦有自汗症。则心烦，微恶寒，是阳明表症；小便数，脚挛急，是阳明里症，便当认为阳明伤寒，而非太阳中风矣。然症不在表，不当用桂枝；症不在里，不当用承气汤。症在半表半里，法当去桂枝、姜、枣之散，而任芍药、甘草之和矣。芍药酸寒，用以止烦、敛自汗而利小便；甘草甘平，用以泻心、散微寒而缓挛急。斯合乎不从标本，从乎中治之法也。反用桂枝汤攻汗，津液越出，汗多亡阳，脚挛急者因而厥逆矣。咽干、烦躁、吐逆，皆因胃阳外亡所致，必甘草干姜汤救桂枝之误，而先复其胃脘之阳，阳复则厥愈而足温矣。变症虽除，而芍药甘草之症未罢，必更行芍药甘草汤滋其阴，而脚即伸矣。或胃实而谵语，是姜、桂遗热所致也，少与调胃承气和之。仗硝、黄以对待乎姜、桂，仍不失阳明燥化之治法耳。问曰：六经皆始于足，脚挛急独归阳明者何？曰：阳明乃血所生病，血虚则筋急，且挛急为燥症，燥化又属阳明故也。曰：太阳主筋，所生病非太阳乎？曰：太阳脉盛于背，故背中脉太阳居其四行；阳明脉盛于足，故两足脉阳明居其六行。《内经》曰：身重难以行者，胃脉在足也。是脚挛当属阳明矣。故头痛、项背强、腰脊强，凡身以后者属太阳；颈动几几、脚挛急，凡身以前者属阳明。即如痉病，项强急，时发热，独头摇，卒口噤，背反张者，太阳也；胸满口噤，卧不着席，必龂齿，脚挛急者，阳明也。愚谓仲景杂病论亦应分六经者，此类是与？

自汗、心烦、恶寒，皆阳虚症，独以脚挛急认是阴虚；咽干、烦躁，皆阳盛症，独以厥认为亡阳。独处藏奸，惟仲景独能看破。曰反与，曰少与，是用成方；曰作，曰更作，是制新方。

两若字，有不必然意。

甘草干姜汤

炙草四两　干姜二两

水三升，煮一升五合，分温再服。

芍药甘草汤

芍药四两　炙草四两

法如前。

问曰：仲景每用桂、附以回阳，此只用芍药、干姜者何？曰：斯正仲景治阳明之大法也。太阳少阴，从本从标，其标在上，其本在下；其标在外，其本在内。所谓亡阳者，亡肾中之阳也，故用桂、附之下行者回之，从阴引阳也。阳明居中，故不从标本，从乎中治。所谓阳者，胃阳也，用甘草、干姜以回之，从乎中也。然太少之阳不易回，回则诸症悉解。阳明之阳虽易回，回而诸症仍在，变症又起，故更作芍药甘草汤继之，少与调胃承气和之，是亦从乎中也。此两阳合明，气血俱多之部，故不妨微寒之而微利之，与他经亡阳之治不同，此又用阴和阳之法。

桂枝辛甘，走而不守，即佐以芍药，亦能亡阳；干姜辛苦，守而不走，故君以甘草，便能回阳。以芍药之酸收，协甘草之平降，位同力均，则直走阴分，故脚挛可愈。甘草干姜汤得理中之半，取其守中，不须其补中；芍药甘草汤得桂枝之半，用其和里，不许其攻表。

上论疑似桂枝症。

卷　二

麻黄汤证上

太阳病，头痛，发热，身疼，腰痛，骨节疼痛，恶风，无汗而喘者，麻黄汤主之。

太阳主一身之表，风寒外束，阳气不伸，故一身尽疼；太阳脉抵腰中，故腰痛；太阳主筋所生病，诸筋者，皆属于节，故骨节疼痛；从风寒得，故恶风；风寒客于人则皮毛闭，故无汗；太阳为诸阳主气，阳气郁于内，故喘。太阳为开，立麻黄汤以开之，诸症悉除矣。麻黄八症，头痛，发热，恶风，同桂枝症；无汗，身疼，同大青龙症。本症重在发热，身疼，无汗而喘。

本条不冠伤寒，又不言恶寒而言恶风。先辈言麻黄汤主治伤寒不治中风，似非确论。盖麻黄汤、大青龙汤治中风之重剂，桂枝汤、葛根汤治中风之轻剂，伤寒可通用之，非主治伤寒之剂也。

脉浮者，病在表，可发汗，麻黄汤。脉浮而数者，可发汗，宜麻黄汤。

前条论症，此条论脉。言浮而不言迟弱者，是浮而有力也。然必审其热在表，乃可用。若浮而大，有热属藏者，当攻之，不令发汗矣。若浮数而痛偏一处者，身虽疼，不可发汗。

数者，急也，即紧也。紧则为寒，指受寒而言；数则为热，指发热而言。辞虽异而意则同。故脉浮紧者，即是麻黄汤症。

脉浮而数，浮为风，数为虚。风为热，虚为寒，风虚相搏，则洒淅恶寒也。

脉浮为在表者何？以表有风邪故也。邪之所凑，其气必虚。数本为热，而从浮见，则数为虚矣。风为阳邪，阳浮而热自发。数为阳虚，阳虚则畏寒。凡中风寒，必发热恶寒者，风虚相搏而然也。

诸脉浮数，当发热而洒淅恶寒，若有痛处，饮食如常者，畜积有脓也。

浮数之脉，而见发热恶寒之症，不独风寒相同，而痈疡亦有然者。此浮为表而非风，数为实热而非虚矣。发热为阳浮，而恶寒非阳虚矣。若欲知其不是风寒，当以内外症辨之。外感则头项痛、身痛、骨节痛、腰脊痛，非痛偏一处也。外感则呕逆，或干呕，不得饮食如常。如此审之，有畜积而成痈脓者，庶不致误作风寒治，则举疮家一症例之。治伤寒者，见脉症之相同，皆当留意也。

疮家身虽疼，不可发汗，汗出则痉。

疮家病与外感不同，故治法与风寒亦异。若以风寒之法治之，其变亦不可不知也。疮虽痛偏一处，而血气壅遏，亦有遍身疼者。然与风寒有别，汗之则津液越出，筋脉血虚，挛急而为痉矣。诸脉症之当审，正此故耳。

脉浮数者，法当汗出而愈。若身重心悸者，不可发汗，当自汗出乃解。所以然者，尺中脉微，此里虚，须表里实，津液自和，便汗出愈。

脉浮数者，于法当汗，而尺中微，则不敢轻汗，以麻黄为重剂故也。此表指身，里指心，有指营卫而反遗心悸者，非也。身重是表热，心悸是里虚，然悸有因心下水气者，亦当发汗。故必审其尺脉，尺中脉微为里虚。里虚者，必须实里，欲津液和，须用生津液。若坐而待之，则表邪愈盛，心液愈虚，焉能自汗？此表是带言，只重在里。至于自汗出，则里实而表和矣。

寸口脉浮而紧，浮则为风，紧则为寒。风则伤卫，寒则伤营，营卫俱病，骨肉烦疼，当发其汗也。

风寒本自相因，必风先开腠理，寒得入于经络。营卫俱伤，则一身内外之阳不得越，故骨肉烦疼，脉亦应其象而变见于寸口也。紧为阴寒，而从浮见，阴盛阳虚，汗之则愈矣。

紧者，急也，即数也。紧以形象言，数以至数言。紧则为寒，指伤寒也；数则为热，指发热也。辞异而义则同，故脉浮数、浮紧者，皆是麻黄症。

脉法以浮为风，紧为寒，故提纲以脉阴阳俱紧者名伤寒。大青龙脉亦以浮中见紧，故名中风。则脉但浮者，正为风脉，宜麻黄汤，是麻黄汤固主中风脉症矣。麻黄汤症发热、骨节疼，便是骨肉烦疼，即是风寒两伤，营卫俱病。先辈何故以大青龙治营卫两伤？麻黄汤治寒伤营而不伤卫？桂枝汤治风伤卫而不伤营？曷不以桂枝症之恶寒，麻黄症之恶风，一反勘耶？要之冬月风寒，本同一体。故中风伤寒，皆恶风恶寒，营病卫必病。中风之重者，便是伤寒；伤寒之浅者，便是中风。不必在风寒上细分，须当在有汗、无汗上着眼耳。

太阳病，脉浮紧，无汗，发热，身疼痛，八九日不解，表症仍在，此当发其汗，麻黄汤主之。服药已微除，其人发烦目瞑，剧者必衄，衄乃解。所以然者，阳气重故也。

脉症同大青龙，而异者外不恶寒，内不烦躁耳。发于阳者七日愈，八九日不解，其人阳气重可知。然脉紧，无汗，发热，身疼，是麻黄症未罢。仍与麻黄，只微除在表之风寒，而不解内扰之阳气。其人发烦、目瞑，见不堪之状，可知阳络受伤，必逼血上行而衄矣。血之与汗，异名同类，不得汗，必得血，不从汗解而从衄解。此与热结膀胱血自下者，同一局也。

太阳脉，从自目内眦络阳明脉于鼻。鼻者，阳也；目者，阴也。血虽阴类，从阳气而升，则从阳窍而出。故阳盛则衄，阳盛则阴虚，阴虚则目瞑也。

解后复烦，烦见于内，此余邪未尽，故用桂枝更汗。微除发烦，是烦于外见，此大邪已解，故不可更汗。仲景每有倒句法，前辈随文衍义，谓当再用麻黄以散余邪，不知得衄乃解句何处着落。

伤寒脉浮紧者，麻黄汤主之。不发汗，因致衄。

脉紧无汗者，当用麻黄汤发汗，则阳气得泄，阴血不伤，所谓夺汗者无血也。不发汗，阳气内扰，阳络伤则衄血，是夺血者无汗也。若用麻黄汤再汗，液脱则毙矣。言不发汗因致衄，岂有因致衄更发汗之理乎？观少阴病无汗而强发之，则血从口鼻而出，或从目出，能不惧哉！愚故亟为校正，恐误人者多耳。

太阳病，脉浮紧，发热，身无汗，自衄者愈。

汗者心之液，是血之变，见于皮毛者也。寒邪坚敛于外，腠理不能开发，阳气大扰于内，不能出玄府而为汗，故逼血妄行而假道于肺窍也。今称红汗，得其旨哉！

衄家不可发汗，汗出必额上陷，脉紧急，目直视，不能眴，不得眠。

太阳之脉，起自目内眦，上额。已脱血而复汗之，津液枯竭，故脉紧急，而目直视也，亦心肾俱绝矣。目不转，故不能眴；目不合，故不得眠。

脉浮紧者，法当身疼痛，宜以汗解之。假令尺中迟者，不可发汗，以营气不足、血少故也。

脉浮紧者，以脉法论，当身疼痛，宜发其汗。然寸脉虽浮紧，而尺中迟，则不得据此法矣。尺主血，血少则营气不足，虽发汗决不能作汗。正气反虚，不特身疼不除，而亡血、亡津液之变起矣。假令，是设辞，是深一层看法，此与脉浮数而尺中微者同义。阳盛者不妨发汗，变症惟衄，衄乃解矣。阴虚者不可发汗，亡阳之变，恐难为力。

太阳与阳明合病，喘而胸满者，不可下，麻黄汤主之。

三阳俱受气于胸中，而部位则属阳明。若喘属太阳，呕属少阳，故胸满而喘者，尚未离乎太阳。虽有阳明可下之症，而不可下。如呕多，虽有阳明可攻之症，而不可攻，亦以未离乎少阳也。

阳明病，脉浮无汗而喘者，发汗则愈，宜麻黄汤。

太阳有麻黄症，阳明亦有麻黄症，则麻黄汤不独为太阳设也。见麻黄症即用麻黄汤，是仲景大法。

上论麻黄汤脉症。

太阳病，十日已去，脉浮细而嗜卧者，外已解也。设胸满胁痛者，与小柴胡汤；脉但浮者，与麻黄汤。

脉微细，但欲寐，少阴症也。浮细而嗜卧，无少阴症者，虽十日后，尚属太阳，此表解而不了了之谓。设见胸满嗜卧，亦太阳之余邪未散；兼胁痛，是太阳少阳合病矣，以少阳脉弦细也。少阳为枢，枢机不利，一阳之气不升，故胸满胁痛而嗜卧，与小柴胡和之。若脉浮而不细，是浮而有力也。无胸胁痛，则不属少阳。但浮而不大，则不涉阳明，是仍在太阳也。太阳为开，开病反闔，故嗜卧。与麻黄汤以开之，使卫气行阳，太阳仍得主外而喜寤矣。与太阳初病用以发汗不同，当小其制而少与之。

上论麻黄汤、柴胡汤相关脉症。

麻黄汤

麻黄二两（去节） 桂枝二两 甘草一两（炙） 杏仁七十个（去尖）

水九升，先煮麻黄减一升，去沫，内诸药，煮二升半，温服八合，覆取微似汗。不须啜粥，余如桂枝法。

麻黄色青入肝，中空外直，宛如毛窍骨节状。故能旁通骨节，除身疼，直达皮毛，为卫分驱风散寒第一品药。然必藉桂枝入心通血脉，出营中汗，而卫分之邪乃得尽去而不留。故桂枝汤不必用麻黄，而麻黄汤不可无桂枝也。杏为心果，温能散寒，苦能下气，故为驱邪定喘之第一品药。桂枝汤发营中汗，须啜稀热粥者，以营行脉中，食入于胃，浊气归心，淫精于脉故耳。麻黄汤发卫中汗，不须啜稀热粥者，此汗是太阳寒水之气，在皮肤间，腠理开而汗自出，不须假谷气以生汗也。

一服汗者，停后服。汗多亡阳遂虚，恶风，烦躁不得眠也。汗多者，温粉扑之。

此麻黄汤禁也。麻黄汤为发汗重剂，故慎重如此。其用桂枝汤，若不汗更服，若病重更作服，若不出汗，可服至二三剂。又刺后可复汗，汗后可复汗，下后可复汗。此

麻黄汤但云温服八合，不言再服，则一服汗者，停后服，汗出多者，温粉扑之，自当列此后。大青龙烦躁在未汗先，是为阳盛。此烦躁在发汗后，是为阴虚。阴虚则阳无所附，宜白虎加人参汤。若用桂、附以回阳，其不杀人者鲜矣。

麻黄汤证下

太阳病，得之八九日，如疟状，发热恶寒，热多寒少，其人不呕，圊便欲自可，一日二三度发，脉微缓者，为欲愈也。脉微而恶寒者，此阴阳俱虚，不可更发汗、更吐、更下也。面色反有热色者，未欲解也。以其不得小汗出，身必痒，宜桂枝麻黄合半汤。

太阳病七日以上自愈者，以行其经尽故也。七八日不解，恶寒发热如疟，是将转系少阳矣。太阳以阳为主，热多寒少，是主胜而客负，此为将解之症。若其人不呕，是胃无寒邪，圊便是胃无热邪，脉微缓是脉有胃气，一日二三度发，是邪无可容之地。斯正胜而邪却，可勿药也。若其人热多寒少，脉甚微而无和缓之意，是弱多胃少曰脾病，此至阴虚矣。但恶寒而不恶热，是二阳虚矣。阴阳俱虚，当调其阴阳，阴阳和而病自愈，不可更用汗、吐、下法也。若其人热多寒少，而面色缘缘正赤者，是阳气怫郁在表而不得越。当汗不汗，其身必痒，汗出不彻，未欲解也。可小发汗，故将桂枝麻黄汤各取三分之一，合为半服而与之。所以然者，以八九日来，正气已虚，邪犹未解，不可更汗，又不可不汗，故立此和解法耳。旧本俱作各半，今从宋本校正。

麻黄桂枝合半汤

桂枝汤三合，麻黄汤三合，并为六合。顿服。

后人算其分两，合作一方，大失仲景制方之意。

太阳病，发热恶寒，热多寒少，脉微弱者，此无阳也。不可发汗，宜桂枝二越婢一汤。

此条与上条中节同义。

本论无越婢症，亦无越婢汤方。《金匮要略》有越婢汤方，世本取合者即是也。仲景言不可发汗，则不用麻黄可知。言无阳，则不用石膏可知。若非方有不同，必抄录者误耳。宁缺其方，勿留之以滋惑也。

上论麻黄桂枝合半汤脉症。

麻黄汤变症汗后虚症

未持脉时，病人叉手自冒心，师因教试令咳而不咳者，此必两耳聋无闻也。所以然者，以重发汗，虚，故如此。

汗出多则心液虚，故叉手外卫，此望而知之。心寄窍于耳，心虚故耳聋，此问而知之。

病人脉数，数为热，当消谷引食。而反吐者，此以发汗令阳气微、膈气虚，脉乃数也。数为客热，不能消谷，以胃中虚冷，故吐也。

上条因发汗而心血虚，此因发汗而胃气虚也。与服桂枝汤而吐者不同，此因症论脉，不是拘脉谈症。未汗浮数，是卫气实；汗后浮数，是胃气虚。故切居四诊之末，当因症而消息其虚实也。

病人有寒，复发汗，胃中冷，必吐蛔。

有寒是未病时原有寒也。内寒则不能化物，饮食停滞而成蛔。以内寒之人，复感外邪，当温中以逐寒。若复发其汗，汗生于谷，谷气外散，胃脘阳虚，无谷气以养其蛔，故蛔动而上从口出也。蛔多不止者死，吐蛔不能食者亦死。

发汗后腹胀满者，厚朴生姜甘草半夏人参汤主之。

此条不是妄汗，以其人本虚故也。上条汗后见不足症，此条汗后反见有余症。邪气盛则实，故用厚朴，姜、夏散邪以除腹满；正气虚，故用人参、甘草补中而益元气。

厚朴生姜半夏甘草人参汤

厚朴半斤（去皮，炙） 生姜半斤（切） 半夏半斤（洗） 甘草二两（炙） 人参一两

上五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发汗后，水药不得入口为逆。若更发汗，必吐不止。

阳重之人，大发其汗，有升无降，故水药拒膈而不得入也。若认为中风之干呕、伤寒之呕逆，而更汗之，则吐不止，胃气大伤矣。此热在胃口，须用栀子汤、瓜蒂散，因其势而吐之，亦通因通用法也。五苓散亦下剂，不可认为水逆而妄用之。

汗家重发汗，必恍惚心乱。小便已，阴疼，与禹余粮丸。

汗家，平素多汗人也。心液大脱，故恍惚心乱，甚于心下悸矣。心虚于上，则肾衰于下，故阴疼。余粮，土之精气所融结，用以固脱而镇怯，故为丸以治之。

上论汗后虚症。

发汗后不可更行桂枝汤，无汗而喘（旧本有无字），大热者，可与麻黄杏子甘草石膏汤。下后不可更行桂枝汤，若无汗而喘，大热者，可与麻黄杏子甘草石膏汤。

二条无字，旧本讹在大热上，前辈因循不改，随文衍义，为后学之迷途。仲景每于汗下后表不解者，用桂枝更汗而不用麻黄。此则内外皆热而不恶寒，必其用麻黄汤后寒解而热反甚，与“发汗，解，半日许复烦，下后而微喘者”不同。发汗而不得汗，或下之而仍不汗喘不止，其阳气重也。若与桂枝加厚朴杏仁汤，下咽即毙矣。故于麻黄汤去桂枝之辛热，加石膏之甘寒，佐麻黄而发汗，助杏仁以定喘，一加一减，温解之方，转为凉散之剂矣。未及论症，便言不可更行桂枝汤。见得汗下后表未解者，更行桂枝汤，是治风寒之常法。

麻黄杏仁甘草石膏汤

麻黄四两 杏仁五十粒 甘草二两（炙） 石膏半斤

水七升，先煮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二升，温服一升。

病发于阳而反下之，热入因作结胸。若不结胸，但头汗出，余处无汗，至颈而还，小便不利，身必发黄也。

寒气侵人，人即发热以拒之，是为发阳。助阳散寒，一汗而寒热尽解矣。不发汗而反下之，热反内陷，寒气随热而入，入于胸必结，瘀热在里故也。热气炎上，不能外发，故头有汗而身无汗。若小便利，则湿热下流，即内亦解；不利则湿热内蒸于脏府，黄色外见于皮肤矣。

伤寒瘀热在里，身必发黄，麻黄连翘赤小豆汤主之。

热反入里，不得外越，谓之瘀热。非发汗以逐其邪，湿气不散。然仍用麻黄、桂枝，是抱薪救火矣。于麻黄汤去桂枝之辛甘，加连翘、梓皮之苦寒，以解表清火而利水，一剂而三善备。且以见太阳发热之治，与阳明迥别也。

麻黄连翘赤小豆汤

麻黄 连翘 甘草 生姜各二两 赤小豆一升 生梓白皮一斤 杏仁四十粒 大枣十二枚

以潦水一升，先煮麻黄，再沸，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分温三服，半日服尽。

此汤以赤小豆、梓白皮为君，而反冠以麻黄者，以兹汤为麻黄汤之变剂也。瘀热在中，则心肺受邪，营卫不利。小豆赤色，心家之谷，入血分而通经络，致津液而利膀胱；梓皮色白，专走肺经，入气分而理皮肤，清胸中而散瘀热，故以为君。更佐连翘、杏仁、大枣之苦甘，泻心火而和营；麻黄、生姜、甘草之辛甘，泻肺火而调卫。潦水味薄，能降火而除湿，故以为使。半日服尽者，急方通剂，不可缓也。此发汗利水，又与五苓双解法径庭矣。

上论麻黄汤变症。

葛根汤证

太阳病，项背强几几，无汗，恶风者，葛根汤主之。

太阳病，项背强几几，而汗出恶风者，桂枝加葛根汤主之。

足太阳脉自络脑而还出下项，挟背脊。此从风池而入，不上干于脑，而下行于背，故头不痛而项背强也。几几，项背牵动之象，动中见有强意。凡风伤卫分，则皮毛闭，故无汗；风伤营分，则血动摇，故汗自出。不可以本症之无汗为伤寒，他条之自汗出为中风也。桂枝大青龙症，恶风兼恶寒者，是中冬月之阴风。此恶风不恶寒者，是感三时鼓动之阳风。风胜而无寒，故君葛根之甘凉，减桂枝之辛热，大变麻、桂二汤温散之法。

《内经》云：东风生于春，病在肝，俞在头项；中央为土，病在脾，俞在脊。又秋气者，病在肩背。则知颈项强，不属冬月之寒风。《易》以“艮”为山，又以“艮”为背。山主静，人以背应之。故元首四肢俱主动，而背独主静。葛根禀气轻清，而赋体厚重。此不惟取其轻以去实，复取其重以镇动也。此又培土宁风之法。

太阳与阳明合病，必自下利，葛根汤主之。

不言两经相合何等病，但举下利而言，是病偏于阳明矣。太阳主表，则不合下利。下利而曰“必”，必阳并于表，表实而里虚耳。葛根为阳明经药，惟表实里虚者宜之。而胃家实非所宜也，故仲景于阳明经中反不用葛根。若谓其能亡津液而不用，则与本草生津之义背矣。若谓其能大开肌肉，何反加于汗出恶风之合病乎？有汗无汗，下利不下利，俱得以葛根主之。是葛根与桂枝同为解肌和中之剂，与麻黄之专于发表不同。

太阳与阳明合病，不下利，但呕者，葛根加半夏汤主之。

太阳阳明合病，太阳少阳合病，阳明少阳合病，必自下利，则下利似乎合病当然之症。今不下利而呕，又似乎与少阳合病矣。于葛根汤加半夏，兼解少阳半里之邪，便不得为三阳合病。

葛根汤

葛根四两　麻黄二两　生姜三两　桂枝二两　芍药二两　甘草一两　大枣十枚

水一斗，先煮麻黄、葛根，减二升，去沫，内诸药，煮取三升，温服一升，覆取微似汗，不须啜粥。余如桂枝法。

轻可以去实，麻黄、葛根是也。去沫者，止取其清阳发腠理之义也。葛根能佐麻黄而发表，佐桂枝以解肌。不须啜粥者，开其腠理而汗自出，凉其肌肉而汗自止。是凉散以驱风，不必温中以逐邪矣。

桂枝加葛根汤

本方加葛根四两（旧本有麻黄者误）

葛根加半夏汤

本方加半夏半升

大青龙汤证

太阳中风，脉浮紧，发热恶寒，身疼痛，不汗出而烦躁者，大青龙汤主之。

风有阴阳，太阳中风汗出脉缓者，是中于鼓动之阳风。此汗不出而脉紧者，中于凛冽之阴风矣。风令脉浮，浮紧而沉不紧，与伤寒阴阳俱紧之脉有别也。发热恶寒，与桂枝症同。身疼痛不汗出，与麻黄症同。惟烦躁是本症所独，故制此方以治风热相搏耳。热淫于内，则心神烦扰；风淫末疾，故手足躁乱。此即如狂之状也。风盛于表，非发汗不解。阳郁于内，非大寒不除。此本麻黄症之剧者，故于麻黄汤倍麻黄以发汗，加石膏以除烦。凡云太阳，便具恶寒头痛。若见重者，条中必更提之。凡称中风，则必恶风。桂枝症复提恶风者，见恶寒不甚。此恶寒甚，故不见其更恶风也。

伤寒脉浮缓，发热恶寒，无汗烦躁，身不疼但重，乍有轻时，无少阴症者，大青龙汤发之。

寒有重轻，伤之重者，脉阴阳俱紧而身疼；伤之轻者，脉浮缓而身重。亦有初时脉紧渐缓，初时身疼。继而不疼者，诊者勿执一以拘也。本论云："伤寒三日，阳明脉大，少阳脉小。"脉弦细者属少阳，脉浮缓者系太阴，可以见伤寒无定脉也。然脉浮紧者必身疼，脉浮缓者身不疼，中风伤寒皆然，又可谓之定脉定症矣。脉浮缓下，当有发热、恶寒、无汗、烦躁等证。盖脉浮缓身不疼，见表症亦轻。但身重乍有轻时，见表症将罢，以无汗烦躁。故合用大青龙。无少阴症，仲景正为不汗出而烦躁之症。因少阴亦有发热、恶寒、无汗、烦躁之症，与大青龙同，法当温补。若反与麻黄之散，石膏之寒，真阳立亡矣。必细审其所不用，然后不失其所当用也。

前条是中风之重症，此条是伤寒之轻症。仲景只为补无少阴句，与上文烦躁互相发明，意不重在伤寒。盖烦躁是阳邪，伤寒之轻者有之，重者必呕逆矣。

若脉微弱，汗出恶风者，不可服，服之则厥逆，筋惕肉瞤。此为逆也。

大青龙名重剂，不特少阴伤寒不可用，即太阳中风亦不可轻用也。此条与桂枝方禁对照：脉浮紧，汗不出，是麻黄症，不可与桂枝汤，以中有芍药能止汗也；脉微弱，自汗出，是桂枝症，不可与大青龙，以中有麻黄、石膏故也。夫脉微而恶风寒者，此阴阳俱虚，不可用麻黄发汗；脉微弱而自汗出，是无阳也，不可用石膏清里。盖石膏泻胃脘之阳，服之则胃气不至于四肢，必手足厥逆；麻黄散卫外之阳，服之则血气不周于身，必筋惕肉瞤。此仲景所深戒也。且脉紧身疼宜以汗解者，只尺中迟，即不可发汗，况微弱乎？

大青龙症之不明于世者，许叔微始作之俑也。其言曰：桂枝治中风，麻黄治伤寒，大青龙治中风见寒脉、伤寒见风脉，三者如鼎立。此三大纲所由来乎？愚谓先以脉论，夫中风脉浮紧，伤寒脉浮缓，是仲景互文见意处。言中风脉多缓，然亦有脉紧者；伤寒脉当紧，然亦有脉缓者。盖中风伤寒，各有浅深，或因人之强弱而异，或因地之高下、时之乖和而殊。症固不可拘，脉亦不可执。如阳明中风而脉浮紧，太阴伤寒而脉浮缓，不可谓脉紧必伤寒，脉缓必中风也。按《内经》脉滑曰风，则风脉原无定象。又盛而紧曰胀，则紧脉不专属伤寒。又缓而滑曰热中，则缓脉又不专指中风矣。且阳明中风，有脉浮紧者，又有脉浮大者，必欲以脉浮缓为中风，则二条将属何症耶？今人但以太阳之脉缓自汗、脉紧无汗，以分风寒、列营卫，并不知他经皆有中风，即阳明之中风，无人谈及矣。请以太阳言之，太阳篇言中风之脉症有二：一曰太阳中风，阳浮而阴弱，阳浮者热自发，阴弱者汗自出，啬啬恶寒，淅淅恶风，翕翕发热，鼻鸣干呕者，桂枝汤主之。一曰太阳中风脉浮紧，发热恶寒，身疼痛，不汗出而烦躁者，大

青龙汤主之。以二症相较：阳浮见寒之轻，浮紧见寒之重；汗出见寒之轻，不汗出见寒之重；啬啬淅淅见风寒之轻，翕翕见发热之轻，发热恶寒觉寒热之俱重；鼻鸣见风之轻，身疼见风之重；自汗干呕见烦之轻，不汗烦躁见烦之重也。言伤寒脉症者二：一曰太阳病，或未发热，或已发热，必恶寒，体痛，呕逆，脉阴阳俱紧者，名曰伤寒。一曰伤寒脉浮，自汗出，小便数，心烦，微恶寒，脚挛急。以二症相较：微恶寒见必恶寒之重，体痛觉挛急之轻；自汗出、小便数、心烦，见伤寒之轻；或未发热，见发热之轻；必先呕逆，见伤寒之重；脉浮见寒之轻；阴阳俱紧见寒之重。中风伤寒，各有轻重如此。今人必以伤寒为重，中风为轻，但知分风寒之中、伤，而不辨风寒之轻、重，于是有伤寒见风、中风见寒之遁辞矣。合观之，则不得以脉缓自汗为中风定局，更不得以脉紧无汗为伤寒而非中风矣。由是推之，太阳中风，以火发汗者，无汗可知，其脉紧亦可知。太阳中风，下利呕逆，其人染染汗出，其脉缓亦可知也。要知仲景凭脉辨症，只审虚实。不论中风伤寒，脉之紧缓，但于指下有力者为实，脉弱无力者为虚；不汗出而烦躁者为实，汗出多而烦躁者为虚；症在太阳而烦躁者为实，症在少阴而烦躁者为虚。实者可服大青龙，虚者便不可服，此最易晓也。要知仲景立方，因症而设，不专因脉而设。大青龙汤为风寒在表而兼热中者设，不专为无汗而设。故中风有烦躁者可用，伤寒而烦躁者亦可用。盖风寒本是一气，故汤剂可以互投。论中有中风伤寒互称者，如青龙是也；中风伤寒并提者，如小柴胡是也。仲景细审脉症而施治，何尝拘拘于中风、伤寒之名是别乎？若仲景既拘拘于中风、伤寒之别，即不得更有中风见寒、伤寒见风之浑矣。

夫风为阳邪，寒为阴邪，虽皆因于时气之寒，而各不失其阴阳之性。故伤寒轻者全似中风，独脚挛急不是，盖腰已上为阳，而风伤于上也。中风重者全似伤寒，而烦躁不是，盖寒邪呕而不烦、逆而不躁也。然阴阳互根，烦为阳邪，烦极致躁，躁为阴邪，躁极致烦。故中风轻者烦轻，重者烦躁；伤寒重者烦躁，轻者微烦。微烦则恶寒亦微，阳足以胜微寒，故脉浮不紧。

盖仲景制大青龙，全为太阳烦躁而设。又恐人误用青龙，不特为脉弱汗出者禁，而在少阴尤宜禁之。盖少阴亦有发热、恶寒、身疼、无汗而烦躁之症，此阴极似阳，寒极反见热化也。误用之，则厥逆筋惕肉瞤所必致矣。故必审其症之非少阴，则为太阳烦躁无疑。太阳烦躁为阳盛也，非大青龙不解。故不特脉浮紧之中风可用，即浮缓而不微弱之伤寒亦可用也。不但身疼重者可用，即不身疼与身重而乍有轻时者，亦可用也。盖胃脘之阳，内郁于胸中而烦，外扰于四肢而躁。若但用麻黄发汗于外，而不加石膏泄热于内，至热并阳明而斑黄狂乱，是乃不用大青龙之故耳。

大青龙汤

麻黄六两　桂枝二两　甘草二两　杏仁四十枚　生姜三两　大枣十枚　石膏（打碎）

以水九升，先煮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温服一升，取微似有汗。

此即加味麻黄汤也。诸症全是麻黄，而有喘与烦躁之不同。喘者是寒郁其气，升降不得自如，故多杏仁之苦以降气。烦躁是热伤其气，无津不能作汗，故特加石膏之甘以生津。然其质沉、其性寒，恐其内热顿除，而外之表邪不解，变为寒中而协热下利，是引贼破家矣。故必倍麻黄以发汗，又倍甘草以和中，更用姜枣以调营卫，一汗而表里双解、风热两除。此大青龙清内攘外之功，所以佐麻桂二方之不及也。

麻黄汤症，热全在表。桂枝症之自汗，大青龙之烦躁，皆兼里热。仲景于表剂中便用寒药以清里。盖风为阳邪，惟烦是中风面目。自汗乃烦之兆，躁乃烦之徵。汗出则烦得泄，故不躁，宜微酸微寒之味以和之；汗不出则烦不得泄，故躁，必甘寒大寒

之品以清之。夫芍药、石膏、俱是里药。今人见仲景入表剂中，疑而畏之，故不敢用。当用不用，以至阳明实热斑黄狂乱也。夫青龙以发汗名，其方分大小，在麻黄之多寡，而不在石膏，观小青龙之不用可知。石膏不能驱在表之风寒，独清中宫之燔灼，观白虎汤之多用可知。世不审石膏为治烦，竟以发汗用。十剂云："轻可去实"，岂以至坚至重之质而能发散哉？汗多亡阳者，过在麻黄耳。用石膏以清胃火，是仲景于太阳经中，预保阳明之先着。加姜枣以培中气，又虑夫转属太阴也。

伤寒表不解，心下有水气，干呕发热而咳，或渴，或利，或噎，或小便不利，少腹满，或喘者，小青龙汤主之。

发热是表未解，干呕而咳，是水气为患。水气者，太阳寒水之气也。太阳之化，在天为寒，在地为水。其伤人也，浅者皮肉筋骨，重者害及五藏。心下有水气，是伤藏也。水气未入于胃，故干呕。咳者，水气射肺也。皮毛者肺之合，表寒不解，寒水已留其合矣。心下之水气，又上至于肺则肺寒，内外合邪，故咳也。水性动，其变多。水气下而不上，则或渴或利；上而不下，则或噎或喘；留而不行，则小便不利，而小腹因满也。制小青龙以两解表里之邪，复立加减法，以治或然之症，此为太阳枢机之剂。水气畜于心下，尚未固结，故有或然之症。若误下，则硬满而成结胸矣。

小青龙汤

桂枝　芍药　甘草　麻黄　细辛　干姜各三两　半夏　五味子各半斤

以水一斗，先煮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温服一升。若渴，去半夏，加栝楼根三两；若微利，去麻黄，加荛花（如鸡子大），熬令赤色；若噎者，去麻黄，加附子一枚（炮）；若小便不利，少腹满者，去麻黄，加茯苓四两；若喘者，去麻黄，加杏仁半升（去皮尖）。

表虽未解，寒水之气已去营卫，故于桂枝汤去姜枣，加细辛、干姜、半夏、五味。辛以散水气而除呕，酸以收逆气而止咳，治里之剂多于发表焉。小青龙与小柴胡，俱为枢机之剂。故皆设或然症，因各立加减法。盖表症既去其半，则病机偏于向里，故二方之症多属里。仲景多用里药，少用表药。未离于表，故为解表之小方。然小青龙主太阳之半表里，尚用麻黄、桂枝，还重视其表；小柴胡主少阳之半表里，只用柴胡、生姜，但微解其表而已。此缘太、少之阳气不同，故用表药之轻重亦异。小青龙设或然五症，加减法内即备五方。小柴胡设或然七症，即具加减七方。此仲景法中之法，方外之方，何可以三百九十七、一百一十三拘之？

伤寒心下有水气，咳而微喘，发热不渴，小青龙汤主之。服汤已渴者，此寒去欲解也。

水气在心下则咳，为必然之症。喘为或然之症，亦如柴胡汤症。但见一症即是，不必悉具。咳与喘，皆水气射肺所致。水气上升，是以不渴。服汤已而反渴，水气内散，寒邪亦外散也。此条正欲明服汤后渴者是解候。恐人服止渴药，反滋水气，故先提不渴二字作眼，后提出渴者以明之。服汤即小青龙汤。若寒既欲解，而更服之，不惟不能止渴，且重亡津液，转属阳明而成胃实矣。能化胸中之热气而为汗，故名大青龙；能化心下之水气而为汗，故名小青龙。盖大青龙表症多，只烦躁是里症；小青龙里症多，只发热是表症。故有大小发汗之殊耳。发汗、利水，是治太阳两大法门。发汗分形层之次第，利水定三焦之浅深。故发汗有五法：麻黄汤汗在皮肤，乃外感之寒气；桂枝汤汗在经络，乃血脉之精气；葛根汤汗在肌肤，乃津液之清气；大青龙汗在胸中，乃内扰之阳气；小青龙汗在心下，乃内畜之水气。其治水有三法：干呕而咳，是水在上焦，在上者发之，小青龙是也；心下痞满，是水在中焦，中满者泻之，十枣汤是也；小便不利，是水在下焦，在下者引而竭之，五苓散是也。其他坏症、变症虽多，而大法

不外是矣。

五苓散证

中风发热，六七日不解而烦，有表里症，渴欲饮水，水入则吐者，名曰水逆，五苓散主之。多服暖水，汗出愈。

表热不解，内复烦渴者，因于发汗过多。反不受水者，是其人心下有水气。因离中之真水不足，则膻中之火用不宣。邪水凝结于内，水饮拒绝于外，既不能外输于玄府，又不能上输于口舌，亦不能下输于膀胱，此水逆所由名也。势必藉四苓辈味之淡者，以渗泄其水。然水气或降，而烦渴未必除，表热未必散。故必藉桂枝之辛温，入心而化液；更仗暖水之多服，推陈而致新。斯水精四布而烦渴解，输精皮毛而汗自出，一汗而表里顿除，又大变乎麻黄、桂枝、葛根、青龙等法也。暖水可多服，则逆者是冷水，热淫于内故不受寒。反与桂枝、暖水，是热因热用法。五苓因水气不舒而设，是小发汗，不是生津液，是逐水气，不是利水道。

发汗已，脉浮数烦渴者，五苓散主之。

上条有表里之症，此条有表里之脉，互相发明五苓双解之义。虽经发汗而表未尽除，水气内结，故用五苓。若无表症，当用白虎加人参汤矣。伤寒发汗解，复烦而脉浮数者，热在表未传里也，故用桂枝。此更加渴，则热已在里，而表邪未罢，故用五苓。脉浮而数者，可发汗。病在表之表，宜麻黄汤；病在表之里，宜桂枝汤；病在里之表，宜五苓散；若病里之里，当用猪苓汤，但利其水，不可用五苓散兼发其汗矣。要知五苓是太阳半表半里之剂，归重又在半表。

太阳病，发汗后，大汗出，胃中干，烦躁不得眠，欲得饮水者，少少与饮之，令胃气和则愈。若脉浮，小便不利，微热消渴者，五苓散主之。

妄发其汗，津液大泄，故胃中干。汗为心液，汗多则离中水亏，无以济火，故烦。肾中水衰，不能制火，故躁。精气不能游溢以上输于脾，脾不能为胃行其津液，胃不和，故不得眠。内水不足，须外水以相济，故欲饮水。此便是转属阳明症。水能制火而润土，水土合和，则胃家不实，故病愈。但勿令恣饮，使水气为患而致悸喘等症也。所以然者，其人内热尚少，饮不能多，勿多与耳。如饮水数升而不解者，又当与人参白虎汤矣。若发汗后，脉仍浮，而微热犹在，表未尽除也。虽不烦而渴特甚，饮多即消。小便反不利，水气未散也。伤寒者，伤于冬时寒水之气。太阳卫外之阳微，不足以御邪，故寒水得以内侵，所以心下有水气。胸中之阳又不足以散水气，故烦渴而小便不利耳。小便由于气化。肺气不化，金不生水，不能下输膀胱；心气不化，离中水虚，不能下交于坎。必上焦得通，津液得下。桂枝色赤入丙，四苓色白归辛，丙辛合为水运，用之为散，散于胸中。必先上焦如雾，然后下焦如渎，何有烦渴、癃闭之患哉？要知五苓，重在脉浮微热，不重在小便不利。

太阳病，其人发热汗出，不恶寒而渴者，此转属阳明也。渴欲饮水者，少少与之，但以法救之，宜五苓散。

此与前上半条同义。前条在大汗后，此在未汗前，即是太阳温病。要知太阳温病，即是阳明来路，其径最捷。不若伤寒中风，止从亡津液而后转属也。饮水是治温大法，庶不犯汗、吐、下、温之误。夫五苓散又是治饮多之法。夫曰转属，是他经戾及。其人平日未必胃实，故预立此法，以防胃家虚耳。仲景治太阳不特先为胃家惜津液，而且为胃家虑及痼瘕、谷瘅等症矣。全条见阳明篇，此节文备五苓症。

发汗后，饮水多者必喘，以水灌之亦喘。

未发汗，因风寒而喘者，是麻黄症。下后微喘者，桂枝加厚朴杏仁症。喘而汗出

者，葛根黄连黄芩症。此汗后津液不足，饮水多而喘者，是五苓症。以水灌之亦喘者，形寒饮冷，皆能伤肺，气迫上行，是以喘也。汉时治病，有火攻、水攻之法，故仲景言及之。

太阳病，饮水多，小便利者，必心下悸，小便少者，必苦里急也。

此望问法。《内经》所云“一者因得之”，审其上下得一之情者是也。见其饮水，即问其小便。小便利则水结上焦，不能如雾，故心下悸可必；小便少则水畜下焦，不能如渎，故里急可必。火用不宣，致水停心下而悸；水用不宣，致水结膀胱而里急也。

伤寒汗出而心下悸，渴者，五苓散主之，不渴者，茯苓甘草汤主之。

汗出下当有心下悸三字，看后条可知。不然汗出而渴，是白虎汤症；汗后不渴而无他症，是病已差，可勿药矣。二方皆因心下有水气而设。渴者是津液已亡，故少用桂枝，多服暖水，微发其汗；不渴者津液未亡，故仍用桂加减，更发其汗。上条言症而不及治，此条言方而症不详，当互文以会意也。

本以下之，故心下痞，与泻心汤。痞不解，其人渴而口燥烦，小便不利者，五苓散主之。

与泻心汤，而痞不除，必心下有水气故耳。其症必兼燥烦而小便不利，用五苓散入心而逐水气，则痞自除矣。

大下之后，复发汗，小便不利者，亡津液故也。勿治之，得小便利，必自愈。

凡病，若发汗、若吐、若下、若亡血、亡津液，阴阳自和者，必自愈。

前条用五苓者，以心下有水气，是逐水非利小便也。若心下无水气，则发汗后津液既亡，小便不利者，亦将何所利乎？勿治之，是禁其勿得利小便，非待其自愈之谓也。然以亡津液之人，勿生其津液，焉得小便利？欲小便利，治在益其津液也。其人亡血亡津液，阴阳安能自和？欲其阴阳自和，必先调其阴阳之所自。阴自亡血，阳自亡津，益血生津，阴阳自和矣。要知不益津液，小便必不得利；不益血生津，阴阳必不自和。凡看仲景书，当于无方处索方，不治处求治，才知仲景无死方，仲景无死法。

五苓散

猪苓（去皮） 白术 茯苓各十八铢 泽泻一两六钱 桂枝半两

上五味，捣为末。以白饮和服方寸匕。

猪苓色黑入肾，泽泻味咸入肾，具水之体。茯苓味甘入脾，色白入肺，清水之源。桂枝色赤入心，通经发汗，为水之用。合而为散，散于胸中则水精四布，上滋心肺，外溢皮毛，通调水道，一汗而解矣。本方治汗后表里俱热、燥渴、烦躁、不眠等症，全同白虎。所异者，在表热未解，及水逆与饮水多之变症耳。若谓此方是利水而设，不识仲景之旨矣。若谓用此以生津液，则非渗泄之味所长也。

伤寒厥而心下悸者，宜先治水，当用茯苓甘草汤却治其厥。不尔，水渍入胃，必作利也。

心下悸是有水气。今乘其未及渍胃时先治之，不致厥利相连，此治法有次第也。

茯苓甘草汤

茯苓 桂枝各一两 甘草一两（炙） 生姜三两

上四味，以水四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温三服。

此方从桂枝加减。水停而悸，故去大枣；不烦而厥，故去芍药；水宜渗泄，故加茯苓；既云治水，仍任姜、桂以发汗。不用猪、泽以利小便者，防水渍入胃故耳，与五苓治烦渴者不同法。

十枣汤证

太阳中风，下利，呕逆，表解者，乃可攻之。其人漐漐汗出，发作有时，头痛，心下痞硬满，引胁下痛，干呕短气，汗出不恶寒者，此表解里未和也，十枣汤主之。

中风下利呕逆，本葛根加半夏症。若表既解而水气淫溢，不用十枣攻之，胃气大虚，后难为力矣。然下利呕逆，固为里症，而本于中风，不可不细审其表也。若其人漐漐汗出，似乎表症，然发作有时，则病不在表矣。头痛是表症，然既不恶寒，又不发热，但心下痞硬而满，胁下牵引而痛，是心下水气泛溢，上攻于脑而头痛也。与"伤寒不大便六七日而头痛，与承气汤"同。干呕汗出为在表，然而汗出而有时，更不恶寒，干呕而短气，为里症也，明矣。此可以见表之风邪已解，而里之水气不和也。然诸水气为患，或喘，或渴，或噎，或悸，或烦，或利而不吐，或吐而不利，或吐利而无汗。此则外走皮毛而汗出，上走咽喉而呕逆，下走肠胃而下利，浩浩莫御，非得利水之峻剂以直折之，中气不支矣。此十枣之剂，与五苓、青龙、泻心等法悬殊矣。

太阳阳明合病，太阳少阳合病，俱下利呕逆，皆是太阳中风病根。

十枣汤

芫花（熬赤）　甘遂　大戟各等分

上三味，各异捣筛，称已，合治之。以水一升半，煮大肥枣十枚，取八合，去枣，内药末。强人服一钱匕，羸人半钱，温服之，平旦服。若下少病不愈者，明日更服加半钱。得快下利后，糜粥自养。

陷胸汤证

病发于阳而反下之，热入因作结胸；病发于阴而反下之，因作痞。所以成结胸者，以下之太早故也。

阳者，指外而言，形躯是也；阴者，指内而言，胸中心下是也。此指人身之外为阳、内为阴，非指阴经之阴，亦非指阴症之阴。发阴、发阳，俱指发热。结胸于痞，俱是热症。作痞不言热入者，热原发于里也。误下而热不得散，因而痞硬。不可以发阴作无热解也。若作痞谓非热症，泻心汤不得用芩、连、大黄矣。若栀子豉之心中懊侬，瓜蒂散之心中温温欲吐，与心下满而烦，黄连汤之胸中有热，皆是病发于阴。

结胸无大热，但头微汗出者，此为水结在胸胁也，大陷胸汤主之。

上条言热入是结胸之因，此条言水结是结胸之本，互相发明结胸病源。若不误下则热不入，热不入则水不结。若胸胁无水气，则热必入胃而不结于胸胁矣。此因误下热入，太阳寒水之邪，亦随热而内陷于胸胁间。水邪、热邪结而不散，故名曰结胸。粗工不解此义，竟另列水结胸一症，由是多歧滋惑矣。不思大陷胸汤丸，仲景用甘遂、葶苈何为耶？无大热，指表言。未下时大热，下后无大热，可知大热乘虚入里矣。但头微汗者，热气上蒸也。余处无汗者，水气内结也。水结于内，则热不得散；热结于内，则水不得行。故用甘遂以直攻其水，任硝、黄以大下其热，所谓其次治六府也。又大变乎五苓、十枣等法。太阳误下，非结胸即发黄，皆因其先失于发汗，故致湿热之为变也。身无大热，但头汗出，与发黄症同。只以小便不利，知水气留于皮肤，尚为在表，仍当汗散。此以小便利，知水气结于胸胁，是为在里，故宜下解。

伤寒六七日，结胸热实，脉沉紧，心下痛，按之石硬者，大陷胸汤主之。

前条言病因与外症，此条言脉与内症。又当于热实二字着眼，六七日中，详辨结胸有热实，亦有寒实。太阳病误下，成热实结胸，外无大热，内有大热也。太阴病误

下，成寒实结胸，胸中结硬，外内无热症也。沉为在里，紧则为寒，此正水结胸胁之脉。心下满痛，按之石硬，此正水结胸胁之症。然其脉其症，不异于寒实结胸，故必审其为病发于阳，误下热入所致，乃可用大陷胸汤，是谓治病必求其本耳。

太阳病，重发汗而复大下之，不大便五六日，舌上燥而渴，日晡小有潮热，从心下至小腹硬满而痛不可近者，大陷胸汤主之。

此妄汗妄下，将转属阳明而尚未离乎太阳也。不大便五六日，舌上燥渴，日晡潮热，是阳明病矣。然心下者，太阳之位，小腹者，膀胱之室也。从心下至小腹硬满而痛不可近，是下后热入水结所致，而非胃家实，故不得名为阳明病也。若复用承气下之，水结不散，其变不可胜数矣。

大陷胸汤

大黄六两　芒硝一升　甘遂一钱匕

上三味，以水六升，先煮大黄，取二升，去滓，内芒硝，煮一二沸，内甘遂末。温服一升，得快利，止后服。

结胸者，项亦强如柔痉状，下之则和，宜大陷胸丸。

头不痛而项犹强，不恶寒而头汗出，故如柔痉状。此表未尽除而里症又急，丸以缓之，是以攻剂为和剂也。此是结胸症中或有此状，若谓结胸者必如是，则不当有汤、丸之别矣。

大陷胸丸

大黄八两　芒硝　杏仁　葶苈子各半升

上大黄、葶苈捣筛，内杏仁、芒硝，合研如脂，和散取弹丸一枚，别捣甘遂末一钱匕，白蜜二合，水二升，煮取一升，温顿服之。一宿乃下，如不下更服，取下为效。

硝、黄血分药也，葶、杏气分药也。病在表用气分药，病在里用血分药。此病在表里之间，故用药亦气血相须也。且小其制而复以白蜜之甘以缓之，留一宿乃下，一以待表症之先除，一以保肠胃之无伤耳。

小结胸病正在心下，按之则痛，脉浮滑者，小陷胸汤主之。

结胸有轻重，立方分大小。从心下至小腹按之石硬而痛不可近者，为大结胸；正在心下未及胁腹，按之则痛，未曾石硬者，为小结胸。大结胸是水结在胸腹，故脉沉紧；小结胸是痰结于心下，故脉浮滑。水结宜下，故用甘遂、葶、杏、硝、黄等下之；痰结可消，故用黄连、栝楼、半夏以消之。水气能结而为痰，其人之阳气重可知矣。

小陷胸汤

黄连一两　半夏半升　大栝楼实一枚

上三味，以水六升，先煮栝楼，取三升，去滓，内诸药，煮取二升，去渣，分温三服。

结胸症，其脉浮大者，不可下，下之则死。

阳明脉浮大，心下反鞕，有热属藏者，可攻之。太阳结胸热实，脉浮大者，不可下，何也？盖阳明燥化，心下硬，是浮大为心脉矣。火就燥，故急下之以存津液，釜底抽薪法也。结胸虽因热入所致，然尚浮大，仍为表脉。恐热未实则水未结，若下之，利不止矣。故必待沉紧，始可下之。此又凭脉不凭症之法也。

结胸症具，烦躁者亦死。

结胸是邪气实，烦躁是正气虚，故死。

问曰：病有结胸、有藏结，其状何如？答曰：按之痛，寸脉浮，关脉沉，名曰结胸也。如结胸状，饮食如故，时时下利，寸脉浮，关脉小细沉紧，名曰藏结，舌上白胎滑者难治。

结胸之脉沉紧者可下，浮大者不可下，此言其略耳。若按部推之，寸为阳，浮为阳，阳邪结胸而不散，必寸部仍见浮脉。关主中焦，妄下而中气伤故沉，寒水留结于胸胁之间故紧。不及尺者，所重在关，故举关以统之也。如结胸状而非结胸者，结胸则不能食，不下利，舌上燥而渴，按之痛，脉虽沉紧而实大，此则结在藏而不在府，故见症种种不同。夫硬而不通谓之结，此能食而利亦谓之结者，是结在无形之气分，五藏不通，故曰藏结。与阴结之不能食而大便硬不同者，是阴结尚为胃病，而无间于藏也。五藏以心为主，而舌为心之外候，舌胎白而滑，是水来克火，心火几于熄矣，故难治。

藏结无阳症，不往来寒热，其人反静，舌上胎滑者，不可攻也。

结胸是阳邪下陷，尚有阳症见于外，故脉虽沉紧，有可下之理。藏结是积渐凝结而为阴，五藏之阳已竭也。外无烦躁潮热之阳，舌无黄黑芒刺之胎，虽有硬满之症，慎不可攻。理中、四逆辈温之，尚有可生之义。

病人胁下素有痞连在脐傍，痛引小腹入阴筋者，此名藏结，死。

藏结有如结胸者，亦有如痞状者。素有痞而在胁下，与下后而心下痞不同矣。脐为立命之原。脐傍者，天枢之位，气交之际，阳明脉之所合，少阳脉之所出，肝脾肾三藏之阴凝结于此，所以痛引小腹入阴筋也。此阴常在，绝不见阳。阳气先绝，阴气继绝，故死。少腹者，厥阴之部，两阴交尽之处。阴筋者，宗筋也。今人多有阴筋上冲小腹而痛死者，名曰疝气，即是此类。然痛止便苏者，《金匮》所云“入藏则死，入府则愈”也。治之以茴香、吴萸等味而痊者，亦可明藏结之治法矣。卢氏将种种异症，尽归藏结，亦好奇之过也。

泻心汤证

伤寒汗出解之后，胃中不和，心下痞硬，干呕食臭，胁下有水气，腹中雷鸣下利者，生姜泻心汤主之。

汗出而解，太阳症已罢矣。胃中不和，是太阳之余邪与阴寒之水气杂处其中故也。阳邪居胃之上口，故心下痞硬，干呕而食臭；水邪居胃之下口，故腹中雷鸣而下利也。火用不宣则痞硬，水用不宣则干呕，邪热不杀谷则食臭。胁下，即腹中也。土虚不能制水，故肠鸣。此太阳寒水之邪，侵于形躯之表者已罢，而入于形躯之里者未散，故病虽在胃而不属阳明，仍属太阳寒水之变耳。

生姜泻心汤

生姜四两　人参　黄芩　甘草各三两　半夏半升　干姜　黄连各一两　大枣十二枚

上八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至二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按：心下痞是太阳之里症。太阳之上，寒气主之。中见少阴，少阴者心也。心为阳中之太阳。必其人平日心火不足，胃中虚冷，故太阳寒水得以内侵。虚阳郁而不舒，寒邪凝而不解，寒热交争于心下，变症蜂起，君主危矣。用热以攻寒，恐不戢而自焚；用寒以胜热，恐召寇而自卫。故用干姜、芩、连之苦入心化痞，人参、甘草之甘泻心和胃，君以生姜，佐以半夏。倍辛甘之发散，兼苦寒之涌泄，水气有不散者乎？名曰泻心，止戈为武之意也。

伤寒中风，医反下之。其人下利曰数十行，谷不化，腹中雷鸣，心下痞硬而满，干呕，心烦不得安。医见心下痞，谓病不尽，复下之，其痞益甚。此非结热，但以胃中空虚，客气上逆，故使鞕也，甘草泻心汤主之。

上条是汗解后水气下攻症，此条是误下后客气上逆症，总是胃虚而稍有分别矣。上

条腹鸣下利，胃中犹寒热相半，故云不和。此腹鸣而完谷不化，日数十行，则痞为虚痞、硬为虚硬、满为虚满也明矣。上条因水气下趋，故不烦不满。此虚邪逆上，故心烦而满。盖当汗不汗，其人心烦，故于前方去人参而加甘草。下利清谷，又不可攻表，故去生姜而加干姜。不曰理中仍名泻心者，以心烦痞硬，病本于心耳。

伤寒中风，是病发于阳。误下热入而其人下利，故不结胸。若心下痞硬，干呕心烦，此为病发于阴矣。而复下之，故痞益甚也。

甘草泻心汤

前方去人参、生姜，加甘草一两，干姜二两。余同前法。

伤寒五六日，呕而发热者，柴胡汤症具。而以他药下之，若心下满而硬痛者，此为结胸也，大陷胸汤主之。但满而不痛者，此为痞，柴胡不中与之，宜半夏泻心汤。

呕而发热者，小柴胡症也。呕多虽有阳明症，不可攻之。若有下症，亦宜大柴胡。而以他药下之，误矣。误下后有二症者，少阳为半表半里之经，不全发阳，不全发阴，故误下之变，亦因偏于半表者成结胸，偏于半里者心下痞耳。此条本为半夏泻心而发，故只以痛、不痛分结胸与痞，未及他症。

半夏泻心汤

前方加半夏半斤，干姜二两，去生姜。余同前法。

泻心汤，即小柴胡去柴胡加黄连干姜汤也。三方分治三阳，在太阳用生姜泻心汤，以未经误下而心下痞硬，虽汗出表解，水犹未散，故君生姜以散之，仍不离太阳为开之义；在阳明用甘草泻心汤者，以两番误下，胃中空虚，其痞益甚，故倍甘草以建中，而缓客气之上逆，仍是从乎中治之法也；在少阳用半夏泻心者，以误下而成痞，邪既不在表，则柴胡汤不中与之，又未全入里，则黄芩汤亦不中与之矣。胸胁苦满与心下痞满，皆半表里症也。于伤寒五六日，未经下而胸胁苦满者，则柴胡汤解之。伤寒五六日，误下后，心下满而胸胁不满者，则去柴胡、生姜，加黄连、干姜以和之。此又治少阳半表里之一法也。然倍半夏而去生姜，稍变柴胡半表之治，推重少阳半里之意耳。君火以明，相火以位，故仍名曰泻心，亦以佐柴胡之所不及。

伤寒吐下后，复发汗，虚烦，脉甚微，八九日，心下痞硬，胁下痛，气上冲咽喉，眩冒，经脉动惕者，久而成痿。

此以八九日吐下复汗，其脉甚微，看出是虚烦。则心下痞硬，胁下痛，经脉动惕，皆属于虚。气上冲咽喉，眩冒，皆虚烦也。此亦半夏泻心症，治之失宜，久而成痿矣。若用竹叶石膏汤，大谬。

太阳病，已发汗，仍发热恶寒，复下之，心下痞，表里俱虚，阴阳气并竭，无阳则阴独，复加烧针，因胸烦，面色青黄，肤瞤者，难治。今色微黄，手足温者，易愈。

此亦半夏泻心症。前条因吐下后复汗，以致虚烦。此因汗下后加烧针，以致虚烦。多汗伤血，故经脉动惕；烧针伤肉，故面青肤瞤。色微黄，手足温，是胃阳渐回，故愈。

伤寒本自寒下，医复吐下之，寒格。若食入口即吐，干姜黄连黄芩人参汤主之。

治之小误，变症亦轻，故制方用泻心之半。上焦寒格，故用参、姜；心下蓄热，故用芩、连；呕家不喜甘，故去甘草。不食则不吐，是心下无水气，故不用姜、夏。要知寒热相阻，则为格症；寒热相结，则为痞症。

干姜黄连黄芩人参汤

干姜　黄连　黄芩　人参各二两

上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分温再服。

心下痞，按之濡，大便硬而不恶寒反恶热，其脉关上浮者，大黄黄连泻心汤主之。

大黄黄连泻心汤

大黄二两　黄连一两

上二味，以麻沸汤一升渍之，须臾，绞去滓，分温再服。

濡当作硬。按之濡下，当有大便硬不恶寒反恶热句，故立此汤。观泻心汤治痞，是攻补兼施、寒热并驰之剂。此则尽去温补，独任苦寒下泄之品，且用麻沸汤渍绞浓汁而生用之，利于急下如此，而不言及热结当攻诸症，谬矣。夫按之濡为气痞，是无形也，则不当下。且结胸症，其脉浮大者，不可下。则心下痞而关上浮者，反可下乎？小结胸按之痛者，尚不用大黄，何此比陷胸汤更峻？是必有当急下之症，比结胸更甚者，故制此峻攻之剂也。学者用古方治今病，如据此条脉症而用此方，下咽即死耳。勿以断简残文尊为圣经，而曲护其说，以遗祸后人也。

心下痞，大便硬，心烦不得眠，而复恶寒汗出者，附子泻心汤主之。

附子泻心汤

大黄二两　黄连　黄芩各一两　附子一枚（别煮取汁）

上三味，以麻沸汤二升渍之，须臾，绞去滓，内附子汁，分温再服。

心下痞下，当有大便硬、心烦不得眠句，故用此汤。夫心下痞而恶寒者，表未解也，当先解表，宜桂枝加附子，而反用大黄，谬矣。既加附子，复用芩、连，抑又何也？若汗出是胃实，则不当用附子。若汗出为亡阳，又乌可用芩、连乎？许学士云：但师仲景意，不取仲景方。盖谓此耳。

伤寒服汤药，下利不止，心下痞硬。服泻心汤已，复以他药下之，利不止。医以理中与之，利益甚。理中者，理中焦。此利在下焦，赤石脂禹余粮汤主之。复利不止者，当利其小便。

服汤药而利不止，是病在胃。复以他药下之而利不止，则病在大肠矣。理中非不善，但迟一着耳。石脂、余粮，助燥金之令，涩以固脱。庚金之气收，则戊土之湿化。若复利不止者，以肾主下焦，为胃之关也。关门不利，再利小便，以分消其湿。盖谷道既塞，水道宜通，使有出路。此理下焦之二法也。

赤石脂禹余粮汤

赤石脂　禹余粮各一斤

上二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温三服。

利在下焦，水气为患也。唯土能制水。石者，土之刚也。石脂、禹粮，皆土之精气所结。石脂色赤入丙，助火以生土；余粮色黄入戊，实胃而涩肠。虽理下焦，实中宫之剂也。且二味皆甘，甘先入脾，能坚固堤防而平水气之亢，故功胜于甘、术耳。

伤寒发汗，若吐、若下，解后，心下痞硬，噫气不除者，旋覆代赭石汤主之。

伤寒者，寒伤心也。既发汗复吐下之，心气太虚，表寒乘虚而结于心下。心气不得降而上出于声，君主出亡之象也。噫者，伤痛声。不言声而曰气者，气随声而见于外也。

旋覆代赭石汤

旋覆花　甘草各三两　人参二两　半夏半升　代赭石一两　生姜五两　大枣十二枚

上七味，以水一斗，煮六升，去滓，再煮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此生姜泻心去芩、连、干姜加旋覆、代赭石方也。以心虚不可复泻心，故制此剂耳。心主夏，旋覆花生于夏末，咸能补心，能软硬，能消结气。半夏生于夏初，辛能散邪，能消痞，能行结气。代赭禀南方之火色，入通于心，散痞硬而镇虚热。参、甘、大枣之甘，佐旋覆以泻虚火；生姜之辛，佐半夏以散水结。斯痞硬消，噫气自除矣。若用芩、连以泻心，能保微阳之不灭哉？

抵当汤证

太阳病六七日，表症仍在，而反下之，脉微而沉，反不结胸，其人发狂者，以热在下焦，少腹当硬满，小便自利者，下血乃愈。所以然者，以太阳随经瘀热在里故也，抵当汤主之。

此亦病发于阳误下热入之症也。表症仍在下，当有而反下之句。太阳病六七日不解，脉反沉微，宜四逆汤救之。此因误下，热邪随经入府，结于膀胱，故少腹硬满而不结胸，小便自利而不发黄也。太阳经少气多血，病六七日而表症仍在，阳气重可知。阳极则扰阴，故血燥而蓄于中耳。血病则知觉昏昧，故发狂。此经病传府，表病传里，气病传血，上焦病而传下焦也。少腹居下焦，为膀胱之室，厥阴经脉所聚，冲任血海所由，瘀血留结，故硬满。然下其血而气自舒，攻其里而表自解矣。《难经》云：气结而不行者，为气先病；血滞而不濡者，为血后病。深合此症之义。

太阳病身黄，脉沉结，少腹硬，小便不利者，为无血也。小便自利，其人如狂者，血结症也，抵当汤主之。

太阳病发黄与狂，有气血之分。小便不利而发黄者，病在气分，麻黄连翘赤小豆汤症也。若小便自利而发狂者，病在血分，抵当汤症也。湿热留于皮肤而发黄，卫气不行之故也。燥血结于膀胱而发黄，营气不敷之故也。沉为在里，凡下后热入之症，如结胸、发黄、蓄血，其脉必沉。或紧，或微，或结，在乎受病之轻重，而不可以因症分也。水结、血结，俱是膀胱病，故皆少腹硬满。小便不利是水结，小便自利是血结。如字，助语辞。若以如字实讲，与蓄血发狂分轻重，则谬矣。

伤寒有热，少腹满，应小便不利。今反利者，为有血也，当下之，不可余药，宜抵当丸。

有热即表症仍在。少腹满而未硬，其人未发狂。只以小便自利，预知其为有畜血，故小其制而丸以缓之。

抵当汤

水蛭（熬）　虻虫（去翅足熬）各三十个　桃仁二十粒　大黄三两（酒洗）

上四味，以水五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不下再服。

抵当丸

水蛭三十个　虻虫二十五个　桃仁二十个　大黄三两

上四味，杵分为四丸，以水二升，煮一丸，取七合服之，晬时当下血。若不下者更服。

蛭，昆虫之饮血者也，而利于水。虻，飞虫之吮血者也，而利于陆。以水陆之善取血者，用以攻膀胱蓄血，使出乎前阴。佐桃仁之苦甘而推陈致新，大黄之苦寒而荡涤邪热。名之曰抵当者，直抵其当攻之处也。

太阳病不解，热结膀胱，其人如狂，血自下，下者愈。其外不解者，尚

未可攻，当先解外。外解已，但少腹急结者，乃可攻之，宜桃仁承气汤。

阳气太重，标本俱病，故其人如狂。血得热则行，故尿血也。血下则不结，故愈。冲任之血，会于少腹。热极则血不下而反结，故急。然病自外来者，当先审表热之轻重以治其表，继用桃仁承气以攻其里之结血。此少腹未硬满，故不用抵当。然服五合取微利，亦先不欲下意。

首条以反不结胸句，知其为下后症。此以尚未可攻句，知其为未下症。急结者宜解，只须承气；硬满者不易解，必仗抵当。表症仍在，竟用抵当，全不顾表者，因邪甚于里，急当救里也。外症已解，桃仁承气未忘桂枝者，因邪甚于表，仍当顾表也。

桃仁承气汤

桃仁五十个　甘草　桂枝　芒硝各二两　大黄四两

上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半，去滓，内芒硝，更上火微沸。下火先食温服五合，日三服，当微利。

阳明病，其人喜忘者，必有蓄血。所以然者，本有久瘀血，故令喜忘。屎虽硬，大便反易，其色必黑，宜抵当汤下之。

瘀血是病根，喜忘是病情。此阳明未病前症，前此不知，今因阳明病而究其由也。屎硬为阳明病，硬则大便当难而反易，此病机之变易见矣。原其故必有宿血，以血主濡也。血久则黑，火极反见水化也。此以大便反易之机，因究其色之黑，乃得其病之根，因知前此喜忘之病情耳。承气本阳明药，不用桃仁承气者，以大便易，不须芒硝；无表症，不得用桂枝；瘀血久，无庸甘草。非虻虫、水蛭，不胜其任也。

病人无表里症，发热，七八日不大便，虽脉浮数者，可下之。假令已下，脉数不解，合热则消谷善饥，至六七日不大便者，有瘀血也，宜抵当汤。若脉数不解，而下利不止，必协热而便脓血也。

不头痛恶寒，为无表症，不烦燥呕渴，为无里症，非无热也。七八日下，当有不大便句。故脉虽浮数，有可下之理，观下后六七日犹然不便可知。合热协热，内外热也。前条据症推原，此条凭脉辨症。表里热极，阳盛阴虚，必伤阴络。故仍不大便者，必有蓄血，热利不止，必大便脓血矣，宜黄连阿胶汤主之。上条大便反易，知瘀血留久，是验之于已形。此条仍不大便，知瘀血已结，是料之于未形。六经惟太阳、阳明有蓄血症，以二经多血故也，故脉症异而治则同。

太阳协热利，有虚有热。阳明则热而不虚。少阴便脓血属于虚，阳明则热。数为虚热，不能消谷。消谷善饥，此为实热矣。

火逆诸证

太阳病中风，以火劫发汗，邪风被火热，血气流溢，失其常度。两阳相熏灼，身体则枯燥。但头汗出，剂颈而还，其身发黄。阳盛则欲衄，阴虚则小便难。阴阳俱虚竭，腹满而喘，口渴咽烂，或不大便。久则谵语，甚者至哕，手足躁扰，捻衣摸床。小便利者，其人可治。

太阳中风，不以麻黄、青龙发汗，而以火攻其汗，则不须言风邪之患，当知火邪之利害矣。血得热则流，气得热则溢。血气不由常度，而变由生也。风为阳邪，火为阳毒，所谓两阳也。两阳相灼，故即见两阳合明之病，身体枯燥。身无汗也，故身发黄。头汗至颈，故但身黄，而头至颈不黄也。首为元阳之会。不枯燥，是阳未虚竭；有汗出，是阴未虚竭。此两阳尚熏于形身，而未内灼于藏府也，此血气流溢之轻者。若其人阳素盛者，因熏灼而伤血，其鼻必衄。其人阴素虚者，因熏灼而伤津，小便必难。若其人阴阳之气俱虚竭者，胸满而喘，口干咽烂而死者有矣。或胃实而谵语，或手足

躁扰，而至于捻衣摸床者有矣。皆气血流溢，失其常度故也。小便利，是反应小便难句。凡伤寒之病，以阳为主，故最畏亡阳。而火逆之病，则以阴为主，故最怕阴竭。小便利者为可治，是阴不虚，津液未亡，太阳膀胱之气化犹在也。阳盛阴虚，是火逆一症之纲领。阳盛则伤血，阴虚则亡津，又是伤寒一书之大纲领。

太阳病二日，烦躁，反熨其背而大汗出。大热入胃，胃中水竭，躁烦，必发谵语。十余日振栗自下利者，此为欲解也。故其汗从腰以下不得汗，欲小便不得，反呕，欲失溲，足下恶风，大便硬，小便当数，而反不数及多。大便已，头卓然而痛，其人足心必热，谷气下流故也。

此指火逆之轻者言之。太阳病经二日，不汗出而烦躁，此大青龙症也。不知发汗而兼以清火，而反以火熨其背。背者，太阳之部也。太阳被火迫，因转属阳明。胃者，阳明之府，水谷之海也。火邪入胃，胃中水竭，屎必燥硬。烦躁不止，谵语所由发也。非调胃承气下之，胃气绝矣。十余日句，接大汗出来。盖其人虽大汗出，而火热未入胃中。胃家无恙，谵语不发，烦躁已除。至二候之后，火气已衰，阳气微，故振栗而解；阴气复，故自利而解，此阴阳自和而自愈者也。“故其汗”至末，是倒叙法。释未利未解前症，溯其因而究其由也。言所以能自下利者，何以故？因其自汗出时，从腰已下不得汗。夫腰已下为地，地为阴，是火邪未陷入于阴位也，二肠膀胱之液俱未伤也。欲小便不得，而反呕欲失溲，此非无小便也，其津液在上焦，欲还入胃中故也。凡大便硬者，小便当数而不多。今小便反不数而反多，此应前欲小便不得句，正以明津液自还入胃中而下利之意也。利是通利，非泻利之谓，观大便已可知矣。头为诸阳之会，卓然而痛者，阴气复则阳气虚也。足心必热，反应足下恶风句。前大汗出则风已去，故身不恶风。汗出不至足，故足下恶风也。今火气下流，故足心热。火气下流，则谷气因之下流，故大便自利也。大便已头疼，可与小便已阴疼者参之。欲小便不得，反失溲，小便当数，反不数、反多，与上条小便难、小便利，俱是审其阴气之虚不虚、津液之竭不竭耳。

太阳病，以火熏之，不得汗，其人必躁，过经不解，必圊血，名为火邪。

首条以火劫发汗而衄血，是阳邪盛于阳位，故在未过经时。此条以火熏不得汗而圊血，是阳邪下陷入阴分，故在过经不解时。次条大汗出后十余日，振栗下利而解。此条不得汗，过经圊血而犹不解。可知劫汗而得汗者，其患速；不得汗者，其患迟。名为火邪，则但治其火，而不虑其前此之风寒矣。

伤寒脉浮，医以火迫劫之，亡阳，心惊狂起卧不安者，桂枝去芍药加蜀漆龙骨牡蛎救逆汤主之。

上文皆阳盛之症，以中风为阳邪也。此后是阳虚之症，以伤寒为阴邪也。阳盛者，轻则发狂谵语，重则衄血圊血，此不戢自焚者也。阳虚者，神不守舍，起居如惊，其人如狂，是弃国而逃者也。

方注详桂枝篇。

上论火逆症。

太阳伤寒者，加温针必惊也。

温针者，即烧针也，烧之令其温耳。寒在形躯而用温针刺之，寒气内迫于心，故振惊也。

若重发汗，复加烧针者，四逆汤主之。

重发汗而病不解，则不当汗矣。复加烧针，以迫其汗，寒气内侵，当救其里。烧针后宜有脱文。

火逆下之，因烧针烦躁者，桂枝甘草龙骨牡蛎汤主之。

方注详桂枝篇。

其脉沉者，营气微也。营气微者加烧针，则血流不行，更发热而烦躁也。

按：流、行二字，必有一误。此阴阳俱虚竭之候也。

烧针令其汗，针处被寒，核起而赤者，必发奔豚。气从少腹上冲者，灸其核上各一壮，与桂枝加桂汤。

方注详桂枝篇。

上论火针症。

脉浮宜以汗解。用火灸之，邪无从出，因火而盛，病从腰以下必重而痹，名火逆也。脉浮热甚，反灸之，此为实，实以虚治，因火而动，必咽燥吐血。

微数之脉，慎不可灸。因火为邪，则为烦逆，追虚逐实，血散脉中。火气虽微，内攻有力，焦骨伤筋，血难复也。

此皆论灸之而生变也。腰以下重而痹者，因腰以下不得汗也。咽燥吐血者，亦阳盛而然也，比衄加甚矣。当知灸法为虚症设，不为风寒设，故叮咛如此。

上论火灸症。

痉湿暑证

太阳病痉湿暑三症，宜应别论。以伤寒所致，与伤寒相似，故此见之。

太阳主表，六气皆得而伤之，三种故与伤寒不同。然亦有因于伤寒而见，症与伤寒相似，故论及之耳。

太阳病，发汗太多，因致痉。脉沉而细，身热足寒，头项强急，恶寒，时头热面赤，目脉赤，独头面摇，卒口噤，背反张者，痉病也。

阳气者，精则养神，柔则养筋。发汗太多，则无液养筋，筋伤则挛急而反张矣。太阳主筋，所生病矣。要知痉之一症，非无因而至，因于伤寒发汗不如法所致耳。太阳脉本浮，今反沉者，营气微也。细者，阳气少也。身热而足寒者，下焦虚也。头痛虽止，而颈项强急恶寒之症未罢，更时见面赤目赤，是将转属于阳明。然诸症皆与伤寒相似而非痉。独有头面动摇，卒然口噤，背反如张弓者，与伤寒不相似，故名之曰痉耳。此汗多亡液，不转属阳明而成痉者。以发汗太骤，形身之津液暴脱，而胃家津液未干，故变见者仍是太阳表症，而治法当滋阴以急和其里，勿得以沉细为可温也，炙甘草汤主之。《金匮》用桂枝汤加栝楼根，恐不胜其任。

太阳病，发热无汗，反恶寒者，名曰刚痉；太阳病，发热汗出，不恶寒者，名曰柔痉。

此以表气虚实分刚柔，原其本而名之也。亦可以知其人初病之轻重，禀气之强弱而施治矣。《金匮》用葛根汤则谬。

上论痉症。

病者一身尽疼，发热，日晡所剧者，此名风湿。此病伤于汗出当风，或久伤寒冷所致也。

汗出当风，寒则汗不越。久留骨节，故一身尽疼；玄府反闭，故发热；日晡为阳明主时，太阴湿土郁而不伸，故剧。此虽伤于湿，而实因于风寒也。《金匮》用麻黄杏仁薏苡甘草汤。

风湿为病，脉阴阳俱浮，自汗出，身重，多眠睡，鼻息必鼾，语言难出。若被下者，小便不利，直视失溲。若被火者，微发黄色，剧则如惊痫，时瘛疭。

脉浮为风，阴阳俱浮，自汗出者，风湿相搏于内也。湿流骨节，故身重。湿胜则卫气行阴，不得行阳，故好眠也。睡则气从鼻出，风出而湿留之，呼吸不利，故鼻息必鼾。湿留会厌，则重而难发声，如从室中言，是中气之湿矣。法当汗解而反下之，大便利则小便必不利。心脾之气化不宣，胃家之关门不利，脾土之承制不行，故直视失溲也。若以火劫之，受火气之轻者，湿不得越，因热而发黄；受火气之重者，必亡阳而如惊痫状，液脱而时见瘈疭之形矣。

问曰：值天阴雨不止，风湿相搏，一身尽疼，法当汗出而解。医云：此可发汗，汗之病不愈者，何也？答曰：发其汗，汗大出者，但风气去，湿气在，是故不愈也。若治风湿者，发其汗，但微微似欲汗出者，风湿俱去也。

上条备言风湿诸症，未及身疼。要知风湿与伤寒之身疼不同，伤寒身疼无止时，风湿相搏而痛，多在日晡时发。若更值阴雨，是风湿与天气合，故疼痛更甚，不必在日晡时也。阴雨不止，疼痛亦不止，法当汗解。汗大出，湿反不去者，风为阳邪，其入浅，湿为阴邪，其入深。又风伤于上，湿伤于下，浅者上者易去，而深者下者难出。故微汗之，令遍身染染乃佳耳。

伤寒八九日，风湿相搏，身体烦疼，不能自转侧，不呕不渴，脉浮虚而涩者，桂枝附子汤主之。若其人大便硬，小便自利者，去桂加白术汤主之。

脉浮为在表，虚为风，涩为湿，身体烦疼，表症表脉也。不呕不渴，是里无热，故于桂枝汤加桂以治风寒，去芍药之酸寒，易附子之辛热以除寒湿。若其人大便硬、小便自利者，表症未除，病仍在表，不是因于胃家实，而因于脾气虚矣。盖脾家实，腐秽当自去；脾家虚，湿土失职不能制水，湿气留于皮肤，故大便反见燥化。不呕不渴，是上焦之化源清，故小便自利。濡湿之地，风气常在，故风湿相搏不解也。病本在脾，法当君以白术，代桂枝以治脾，培土以胜湿，土旺则风自平矣。前条风胜湿轻，故脉阴阳俱浮，有内热，故汗自出，宜桂枝汤。此湿胜风微，故脉浮虚而涩，内无热而不呕不渴，故可加附子、桂枝理上焦。大便硬，小便利，是中焦不治，故去桂。大便不硬、小便不利，是下焦不治，故仍须桂枝。

桂枝附子汤

桂枝四两　附子三枚（炮）　大枣十二枚　生姜三两　甘草二两

上五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温三服。

桂枝附子去桂加白术汤

前方去桂枝，加白术四两。余同前法。

初服，其人身如痹。半日许，复服之。三服都尽，其人如冒状，勿怪。以术、附并走皮肉逐水气，未得除，故使然耳。法当加桂四两。此本一方二法，以大便硬、小便自利，去桂也；以大便不通、小便不利，当加桂，附子三枚恐多也，虚弱家及产妇宜减之。

风湿相搏，骨节烦疼，掣痛，不得屈伸，近之则痛剧，汗出短气，小便不利，恶风不欲去衣，或身微肿者，甘草附子汤主之。

身肿痛剧，不得屈伸，湿盛于外也。恶风不欲去衣，风淫于外也。汗出短气，小便不利，化源不清也。君桂枝以理上焦而散风邪，佐术、附、甘草以除湿而调气。

甘草附子汤

甘草（炙）　白术各二两　桂枝四两　附子二枚

上四味，水六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初服得微汗则解，能食；汗复烦者，服三合。

太阳病，关节疼痛而烦，脉沉而细者，此名湿痹。湿痹之候，其人小便

不利，大便反快，但当利其小便。

《内经》曰：风寒湿三气合而为痹。痛者，寒气多也；烦者，阳遭阴也。夫脉浮为风，细为湿。太阳脉本浮，风湿为病，脉阴阳俱浮，或浮虚而涩。今关节烦疼，脉反沉细者，是发汗不如法，但风气去，湿流骨节为着痹也。湿气留着于身形，脾气不能上输，肺气不能下达。膀胱之液不藏，胃家之关不启，故小便不利。脾土上应湿化不能制水，故大便反快。但利其小便，安能聚水而为患哉？风湿相搏者，当发汗；风去湿在者，当利小便。此两大法。吐下火攻，非其治矣。

湿家之为病，一身尽疼，发热，身色如熏黄。

凡湿不得泄，热不得越，则身黄。若伤寒发黄时，身疼，已解。此湿流关节，故不解也，须五苓以除其湿。

湿家但头汗出，背强，欲得被覆向火。若下之，则哕，胸满，小便不利，舌上如胎者，以丹田有热，胸中有寒。渴欲得水而不能饮，口燥烦也。

但头汗，若小便利，则不发黄。背强恶寒，尚是太阳寒湿，法当汗解。若下之，阳气扰于胸中，故满；中伤胃气，故哕；下焦虚不能制水，故小便不利也。如舌上有胎，不是心家热，以上焦之湿不除。胸中之寒不解，惟丹田之有热不安于下焦，而上走空窍，故口燥烦而舌上胎耳。不能饮水，可见湿犹在中，又当从五苓去桂枝易肉桂之法矣。

湿家下之，额上汗出，微喘，小便利者死，下利不止者亦死。

湿痹本无死症，皆因妄治而死。火逆则惊痫瘛疭，下之则直视失溲舌胎而哕，皆死兆也。夫额上汗出而小便不利，是痹不得泄，故发黄。此更微喘，是水气入肺。当不能通调水道，而小便反利者，是膀胱不藏，水泉不止也。若下利不止，是仓廪不藏，门户不要也，失守者死矣。

湿家病，身上疼痛，发热，面黄而喘，头痛，鼻塞而烦，其脉大，自能饮食，腹中和无病，病在头中寒湿，故鼻塞，内药鼻中则愈。

种种皆是表症。鼻塞而不鸣，脉大而不浮，不关风矣，脉不沉细，非湿痹矣。腹初不满，则非瘀热在里。重干头痛，是头中寒湿可知。寒湿从鼻而入，故鼻塞，亦当从鼻而出。内药鼻中，塞因塞用法也。

上论湿症。

太阳中暑者，身热疼重而恶寒，脉微弱，此以夏月伤冷水，水行皮中所致也。

中暑与伤寒迥殊，而亦有因于伤寒者。太阳之气，在天为寒，在地为水。冬月之伤寒，伤于天之寒风；夏月之伤寒，伤于地之寒水也。脉微亡阳，脉弱发热。此身热脉微，本是暑伤于气。而疼重恶寒，实由于寒水沐浴，留在皮肤而然，亦是伤寒所致耳。《金匮》用瓜蒂汤非是，宜五苓散、藿香饮之类。

太阳中暑者，发热恶寒，身重而疼痛，其脉弦细芤迟。小便已，洒洒然毛耸，手足逆冷，小有劳，身即热，口开，前板齿燥。若发汗，则恶寒甚；加温针，则发热甚；下之，则淋。

弦细芤迟，不得连讲。言中暑夹寒之脉，或微弱，或弦细，或芤迟，皆是虚脉。如脉浮而紧者，名曰弦，弦而细则为虚矣。脉弦而大则为芤，芤固为虚，芤而迟，更为寒矣。以此脉而见发热恶寒、身重疼痛等症，虽当炎夏而虚寒可知。更当审其小便，小便者，寒水之气化也。寒水留在皮肤，不得下行，故小便已而洒然毛耸，其短涩可知。手足为诸阳之本，小便已而逆冷，其寒水留于四肢可知。夏行冬令，不可谓非伤寒所致耳。仍以中暑名之者，以其人阴气素虚，因小有劳，身即发热，内热更炽，见其开

口以出之板齿枯燥，故知其本乎中暑耳。若汗之表阳愈虚，恶寒反甚。火攻则阴津愈虚，发热反甚。下之，水行谷道，小便更短涩而成淋矣。此东垣补中益气，深合仲景心也。

太阳中暑，其人汗出恶寒，身热而渴也。

中暑夹寒，有不因乎浴水，而因乎乘凉者。或因露风，或因旷宇，或因夜气阴寒，先著于肌肤，而暑气内伤于心脉，故恶寒身热，汗出而渴也。清暑益气汤，东垣得之矣。

上论暑症。

三症皆本于伤寒，故恶寒发热身疼，皆与伤寒相似。痉者脉同湿家，中暑则大同小异，三脉迥殊于伤寒。治之者当以脉别症，更当从脉施治耳。

卷　三

阳明脉证上

阳明之为病，胃家实也。

阳明为传化之府，当更实更虚。食入胃实而肠虚，食下肠实而胃虚。若但实不虚，斯为阳明之病根矣。胃实不是阳明病，而阳明之为病，悉从胃实上得来。故以胃家实，为阳明一经之总纲也。然致实之由，最宜详审，有实于未病之先者，有实于得病之后者，有风寒外束热不得越而实者，有妄汗吐下重亡津液而实者，有从本经热盛而实者，有从他经转属而实者。此只举其病根在实，而勿得以胃实即为可下之症。按阳明提纲，与《内经·热论》不同。《热论》重在经络，病为在表，此以里证为主，里不和即是阳明病。他条或有表证，仲景意不在表；或兼经病，仲景意不在经。阳明为阖，凡里证不和者，又以阖病为主。不大便，固阖也；不小便，亦阖也；不能食，食难用饱，初欲食，反不能食，皆阖也。自汗出，盗汗出，表开而里阖也；反无汗，内外皆阖也。种种阖病，或然或否，故提纲独以胃实为正。胃实不是竟指燥屎坚鞕，只对下利言。下利是胃家不实矣。故汗出解后，胃中不和而下利者，便不称阳明病。如胃中虚而不下利者，便属阳明。即初鞕后溏者，总不失为胃家实也。所以然者，阳明、太阴同处中州而所司各别。胃司纳，故以阳明主实；脾司输，故以太阴主利。同一胃府而分治如此，是二经所由分也。

问曰：阳明病外证云何？答曰：身热，汗自出，不恶寒，反恶热也。

阳明主里，而亦有外证者，有诸中而形诸外，非另有外证也。胃实之外见者，其身则蒸蒸然，里热炽而达于外，与太阳表邪发热者不同；其汗则濈濈然，从内溢而无止息，与太阳风邪为汗者不同。表寒已散，故不恶寒；里热闭结，故反恶热。只因有胃家实之病根，即见身热自汗之外证，不恶寒反恶热之病情。然此但言病机发现，非即可下之证也，宜轻剂以和之。必谵语、潮热、烦躁、胀满诸证兼见，才为可下。

四证是阳明外证之提纲，故胃中虚冷，亦得称阳明病者，因其外证如此也。

阳明病，脉浮而紧者，必潮热，发作有时；但浮者，必盗汗出。

阳明脉证，与太阳脉证不同。太阳脉浮紧者，必身疼痛，无汗，恶寒，发热不休。此则潮热有时，是恶寒将自罢，将发潮热时之脉也。此紧反入里之谓，不可拘紧则为寒之说矣。太阳脉但浮者，必无汗，今盗汗出，是因于内热。且与本经初病但浮无汗而喘者不同，又不可拘浮为在表之法矣。脉浮紧，但浮而不合麻黄证，身热汗出而不是桂枝证。麻桂下咽，阳盛则毙耳。此脉从经异，非脉从病反。要知仲景分经辨脉，勿专据脉谈证。

伤寒三日，阳明脉大。

脉大者，两阳合明，内外皆阳之象也。阳明受病之初，病为在表，脉但浮而未大，与太阳同，故亦有麻黄、桂枝证；至二日恶寒自止，而反恶热；三日来，热势大盛，故脉亦应其象而洪大也。此为胃家实之正脉。若小而不大，便属少阳矣。

《内经》云：阳明之至短而涩。此指秋金司令之时脉。又曰：阳明脉象大浮也。此指两阳合明之病脉。

脉浮而大，心下反鞕，有热，属藏者，攻之，不令发汗；属府者，不令溲数，溲数则大便鞕。汗多则热愈，汗少则便难，脉迟尚未可攻。

此治阳明之大法也。阳明主津液所生病，津液干则胃家实矣。津液致干之道有二：汗多则伤上焦之液，溺多则伤下焦之液。一有所伤，则大便鞕而难出，故禁汗与溲。夫脉之浮而紧、浮而缓、浮而数、浮而迟者，皆不可攻而可汗。此浮而大，反不可汗而可攻者，以为此阳明三日之脉，当知大为病进，不可拘浮为在表也。心下者，胃口也。心下鞕，已见胃实之一班。以表脉不当见里证，故曰反鞕耳。有热属藏，是指心肺有热，不是竟指胃实。攻之是攻其热，非攻其实，即与黄芩汤彻其热之义也。不令者，禁止之辞，便见泻心之意。上焦得通，津液自下，胃气因和耳。属府指膀胱，亦不指胃。膀胱热，故溲数。不令处，亦见当滋阴之义矣。属府是陪说，本条重在藏热。汗多句，直接发汗句来。盖汗为心液，汗出是有热属藏之征也。所以不令发汗者何？盖汗出多，津液亡，而火就燥，则愈热而大便难；即汗出少，亦未免便鞕而难出，故利于急攻耳。仲景治阳明，不患在胃家实，而患在藏有热，故急于攻热而缓以下。其实禁汗与溲，所以存其津，正以和其实耳。然证有虚实，脉有真假，假令脉迟，便非藏实。是浮大皆为虚脉矣。仲景特出此句，正发明心下鞕一证有无热属藏者，为妄攻其热者禁也，其慎密如此。

阳明病心下鞕满者，不可攻之。攻之，利遂不止者死，利止者愈。

阳明证具而心下鞕，有可攻之理矣。然鞕而尚未满，是热邪散漫胃中，尚未干也。妄攻其热，热去寒起，移寒于脾，实反成虚，故利遂不止也。若利能自止，是其人之胃不虚而脾家实，腐秽去尽而邪不留，故愈。上条热既属藏，利于急攻，所以存津液也。此条热邪初炽，禁其妄攻，所以保中气也。要知腹满已是太阴一班，阳明太阴相配偶，胃实则太阴转属于阳明，胃虚则阳明转属于太阴矣。此仲景大有分寸处，诊者大宜着眼。

伤寒呕多，虽有阳明证，不可攻之。

呕多是水气在上焦，虽有胃实证，只宜小柴胡以通液，攻之恐有利遂不止之祸。要知阳明病津液未亡者，慎不可攻。盖腹满呕吐，是太阴阳明相关证；胃实胃虚，是阳明太阴分别处。胃家实，虽变证百出，不失为生阳；下利不止，参、附不能挽回，便是死阴矣。

阳明病，自汗出，若发汗，小便自利，此为津液内竭。大便虽鞕，不可攻之。当须自欲大便，宜蜜煎导而通之，若土瓜根及与大猪胆汁，皆可为导。

本自汗，更发汗，则上焦之液已外竭；小便自利，则下焦之液又内竭。胃中津液两竭，大便之鞕可知。虽鞕而小便自利，是内实而非内热矣。盖阳明之实，不患在燥而患在热。此内既无热，只须外润其燥耳。连用三自字，见胃实而无变证者，当任其自然，而不可妄治。更当探苦欲之病情，于欲大便时，因其势而利导之；不欲便者，宜静以俟之矣。此何以故？盖胃家实，固是病根，亦是其人命根，禁攻其实者，先虑其虚耳。

阳明病，本自汗出，医更重发汗，病已差，尚微烦不了了者，此必大便

鞕故也。以亡津液，胃中干燥，故令大便鞕。当问其小便日几行，若本小便日三四行，今日再行，故知大便不久出。今为小便数少，以津液当还入胃中，故知不久必大便也。

治病必求其本。胃者，津液之本也。汗与溲皆本于津液。本自汗出，本小便利，其人胃家之津液本多。仲景提出亡津液句，为世之不惜津液者告也。病差，指身热汗出言。烦即恶热之谓。烦而微，知恶热将自罢，以尚不了，故大便鞕耳。数少，即再行之谓。大便鞕，小便少，皆因胃亡津液所致，不是阳盛于里也。因胃中干燥，则饮入于胃，不能上输于肺，通调水道，下输膀胱，故小便反少。而游溢之气，尚能输精于脾，津液相成，还归于胃，胃气因和，则大便自出，更无用导法矣。以此见津液素盛者，虽亡津液而津液终自还。正以见胃家实者，每踌躇顾虑，示人以勿妄下与勿妄汗也。历举治法，脉迟不可攻，心下满不可攻，呕多不可攻，小便自利与小便数少不可攻，总见胃家实，不是可攻证。

蜜煎方

蜜七合

上一味，于铜器内煎凝如饴状，搅之，勿令焦着。欲可丸，并手捻作挺，令头锐，大如指，长二寸许。当热时急作，冷则硬。以内谷道中，欲大便时乃去之。

猪胆汁方

大猪胆一枚，泻汁，加醋少许，灌谷道中，如一食顷，当大便出宿食恶物甚效。

问曰：病有得之一日，不发热而恶寒者，何也？答曰：虽得之一日，恶寒将自罢，即自汗出而恶热也。

阳明受病，当二三日发。上条是指其已发热言，此追究一日前未发热时也。初受风寒之日，尚在阳明之表，与太阳初受时同，故阳明亦有麻黄、桂枝证。二日来表邪自罢，故不恶寒。寒止热炽，故汗自出而反恶热。两阳合明之象见矣。阳明病多从他经转属，此因本经自受寒邪，胃阳中发，寒邪即退，反从热化故耳。若因亡津液而转属，必在六七日来，不在一二日间。本经受病之初，其恶寒虽与太阳同，而无头项强痛为可辨。即发热汗出，亦同太阳桂枝证。但不恶寒反恶热之病情，是阳明一经之枢纽。本经受邪，有中面、中膺之别。中面则有目疼鼻干，邪气居高，即热反胜寒。寒邪未能一日遽止，此中于膺部，位近于胃，故退寒最捷。

问曰：恶寒何故自罢？答曰：阳明居中土也，万物所归，无所复传，始虽恶寒，二日自止，此为阳明病也。

太阳病八九日，尚有恶寒证。若少阳寒热往来，三阴恶寒转甚，非发汗温中，何能自罢？惟阳明恶寒，未经表散，即能自止，与他经不同。始虽恶寒二句，语意在阳明居中句上。夫知阳明之恶寒易止，便知阳明为病之本矣。胃为戊土，位处中州，表里寒热之邪，无所不归，无所不化，皆从燥化而为实。实则无所复传，此胃家实所以为阳明之病根也。

上论胃实证。

问曰：太阳缘何而得阳明病？答曰：太阳病，若发汗，若下，若利小便，亡津液，胃中干燥，因转属阳明。胃实大便难，此名阳明也。

此明太阳转属阳明之病。因有此亡津液之病机，成此胃家实之病根也。按仲景阳明病机，其原本经脉篇主津液所生病句来。故虽有热论中身热、鼻干等症，总归重在津液上。如中风之口苦、咽干、鼻干、不得汗、身目黄、小便难，皆津液不足所致。如腹满、小便不利、水谷不别等症，亦津液不化使然。故仲景谆谆以亡津液为治阳明者告也。

阳脉微而汗出少者，为自和也；汗出多者，为太过。阳脉实，因发其汗，出多者亦为太过。太过为阳实于里，亡津液，大便因鞕也。

阳明主津液所生病者也。因妄汗而伤津液，致胃家实耳。桂枝证本自汗，自汗多则亡津。麻黄证本无汗，发汗多亦亡津。此虽指太阳转属，然阳明表证亦有之。

本太阳病，初得时发其汗，汗先出不彻，因转属阳明也。

彻，止也，即汗出多之互辞。

伤寒转属阳明者，其人濈然微汗出也。

此亦汗出不止之互辞。概言伤寒，不是专指太阳矣。

伤寒发热无汗，呕不能食，而反汗出濈濈然者，是转属阳明也。

胃实之病机在汗出多，病情在不能食。初因寒邪外束，故无汗；继而胃阳遽发，故反汗多。即呕不能食时，可知其人胃家素实，与干呕不同。而反汗出，则非太阳之中风，是阳明之病实矣。

太阳病，寸缓、关浮、尺弱，其人发热汗出，复恶寒不呕，但心下痞者，此以医下之也。如不下者，病人不恶寒而渴者，此转属阳明也。小便数者大便必鞕，不大便十日无所苦也。渴欲饮水者，少少与之。但以法救之，宜五苓散。

此病机在渴，以桂枝脉证而兼渴，其人津液素亏可知。小便数则非消渴矣。以此知大便虽鞕，是津液不足，不是胃家有余，即十日不便而无痞满硬痛之苦，不得为承气证。饮水利水，是胃家实而脉弱之正治也。不用猪苓汤用五苓散者，以表热未除故耳。此为太阳阳明之并病。余义见五苓证中。

伤寒脉浮缓，手足自温者，系在太阴。太阴者，身当发黄。若小便自利者，不能发黄。至七八日大便鞕者，为阳明病也。

太阴受病转属阳明者，以阳明为燥土，故非经络表里相关所致，总因亡津液而致也。此病机在小便，小便不利，是津液不行，故湿土自病，病在肌肉；小便自利，是津液越出，故燥土受病，病在胃也。

客曰：病在太阴，同是小便自利，至七八日暴烦下利者，仍为太阴病，大便鞕者，转为阳明病。其始则同，其终则异，何也？曰：阴阳异位，阳道实，阴道虚。故脾家实，则腐秽自去，而从太阴之开；胃家实，则地道不通，而成阳明之阖。此其别也。

上论他经转属证。

问曰：脉有阳结、阴结，何以别之？答曰：其脉浮而数，能食，不大便者，此为实，名曰阳结也。期十七日当剧。其脉沉而迟，不能食，身体重，大便反鞕，名曰阴结也。期十四日当剧。

脉以浮为阳，为在表；数为热，为在府；沉为阴，为在里；迟为寒，为在藏。证以能食者为阳，为内热；不能食者为阴，为中寒。身轻者为阳，重者为阴。不大便者为阳，自下利者为阴。此阳道实阴道虚之定局也。然阳证亦有自下利者，故阴证亦有大便鞕者。实中有虚，虚中有实，又阴阳更盛更虚之义。故胃实因于阳邪者，为阳结；有因于阴邪者，名阴结耳。然阳结能食而不大便，阴结不能食而能大便，何以故？人身腰以上为阳，腰以下为阴。阳结则阴病，故不大便；阴结则阳病，故不能食。此阳胜阴病，阴胜阳病之义也。凡三候为半月，半月为一节。凡病之不及、太过，斯皆见矣。能食不大便者，是但纳不输，为太过。十七日剧者，阳主进，又合乎阳数之奇也。不能食而硬便仍去者，是但输不纳，为不足。十四日剧者，阴主退，亦合乎阴数之偶也。《脉法》曰：计其余命生死之期，期以月节克之。《内经》曰：能食者过期，不能

食者不及期。此之谓也。

此条本为阴结发论。阳结即是胃实，为阴结作伴耳。阴结无表证，当属之少阴，不可以身重不能食为阳明应有之证，沉迟为阳明当见之脉。大便鞕为胃家实，而不敢用温补之剂也。且阴结与固瘕、谷疸有别，彼溏而不便，是虚中有实；此鞕而有便，是实中有虚。急须用参、附以回阳，勿淹留期至而不救。

上论阴阳结证。

阳明病，脉迟，汗出多，微恶寒者，表未解也。可发汗，宜桂枝汤。

阳明病，脉浮，无汗而喘者，发汗则愈，宜麻黄汤。

此阳明之表证、表脉也。二证全同太阳，而属之阳明者，不头项强痛故也。要知二方专为表邪而设，不为太阳而设。见麻黄证，即用麻黄汤；见桂枝证，即用桂枝汤，不必问其为太阳阳明也。若恶寒一罢，则二方所必禁矣。

阳明病，脉浮而紧者，必潮热发作有时；但浮者，必盗汗出。

上条脉证与太阳相同，此条脉证与太阳相殊。此阳明半表半里之脉证，麻桂下咽，阳盛则毙耳。故善诊者，必据证辨脉，勿据脉谈证。全注解见本篇之前。

脉浮而迟，面热赤而战惕者，六七日当汗出而解。迟为无阳，不能作汗，其身必痒也。

此阳明之虚证、虚脉也。邪中于面，而阳明之阳上奉之，故面热而色赤。阳并于上，而不足于外卫，寒邪切肤，故战惕耳。此脉此证，欲其恶寒自止于二日间，不可得矣。必六七日胃阳来复，始得汗出濡濡而解。所以然者，汗为阳气，迟为阴脉，无阳不能作汗，更可以身痒验之，此又当助阳发汗者也。

阳明病，法多汗，反无汗，其身如虫行皮肤中，此久虚故也。

阳明气血俱多，故多汗；其人久虚，故反无汗。此又当益津液、和营卫，使阴阳自和而汗出也。

阳明病，反无汗而小便利，二三日呕而咳，手足厥者，必苦头痛。若不咳不呕，手足不厥者，头不痛。

小便利，则里无瘀热可知。二三日无身热汗出恶热之表，而即见呕咳之里，似乎热发乎阴。更手足厥冷，又似病在三阴矣。苦头痛，又似太阳之经证。然头痛必因咳呕厥逆，则头痛不属太阳。咳呕厥逆则必苦头痛，是厥逆不属三阴。断乎为阳明半表半里之虚证也。此胃阳不敷布于四肢故厥，不上升于额颅故痛。缘邪中于膺，结在胸中，致呕咳而伤阳也。当用瓜蒂散吐之，呕咳止，厥痛自除矣。两者字作时字看，更醒。

阳明病，但头眩，不恶寒，故能食而咳，其人必咽痛。若不咳者，咽不痛。

不恶寒，头不痛但眩，是阳明之表已罢。能食而不呕不厥但咳，乃是咳为病本也。咽痛因于咳，头眩亦因于咳。此邪结胸中而胃家未实也，当从小柴胡加减法。

阳明病，口燥，但欲漱水，不欲咽者，此必衄。

脉浮发热，口干鼻燥，能食者则衄。

此邪中于面，而病在经络矣。液之与血，异名而同类。津液竭，血脉因之而亦伤。故阳明主津液所生病，亦主血所生病。阳明经起于鼻，系于口齿。阳明病则津液不足，故口鼻干燥。阳盛则阳络伤，故血上溢而为衄也。口鼻之津液枯涸，故欲漱水、不欲咽者，热在口鼻，未入乎内也。能食者胃气强也。以脉浮发热之证，而见口干鼻燥之病机，如病在阳明，更审其能食、不欲咽水之病情，知热不在气分而在血分矣。此问而知之也。

按：太阳阳明皆多血之经，故皆有血症。太阳脉当上行，营气逆不循其道，反循巅而下至目内眦，假道于阳明，自鼻颈而出鼻孔，故先目瞑头痛。阳明脉当下行，营气逆而不下，反循齿环唇而上循鼻外至鼻颈而入鼻，故先口燥鼻干。异源而同流者，以阳明经脉起于鼻之交颈中，旁纳太阳之脉故也。

二条但言病机，不及脉法主治，宜桃仁承气、犀角地黄辈。

上论阳明在表脉证。

伤寒四五日，脉沉而喘满，沉为在里，而反发其汗，津液越出，大便为难，表虚里实，久则谵语。

喘而胸满者，为麻黄证。然必脉浮者，病在表，可发汗。今脉沉为在里，则喘满属于里矣。反攻其表则表虚，故津液大泄。喘而满者，满而实矣，因转属阳明，此谵语所由来也。宜少与调胃。汗出为表虚，然是谵语，归重只在里实。

发汗多，若重发汗者，亡其阳。谵语脉短者死，脉自和者不死。

上条论谵语之由，此条论谵语之脉。亡阳即津液越出之互辞。心之液为阳之汗，脉者血之府也。心主血脉，汗多则津液脱，营血虚。故脉短是营卫不行，藏府不通，则死矣。此谵语而脉自和者，虽津液妄泄，而不甚脱，一惟胃实，而营卫通调，是脉有胃气，故不死。此下历言谵语不因于胃者。

谵语，直视喘满者死，下利者亦死。

上条言死脉，此条言死证。盖谵语本胃实，而不是死证。若谵语而一见虚脉虚证，则是死证，而非胃家实矣。藏府之精气，皆上注于目。目不转睛，不识人，藏府之气绝矣。喘满见于未汗之前，为里实；见于谵语之时，是肺气已败。呼吸不利，故喘而不休。脾家大虚，不能为胃行其津液，故满而不运。若下利不止，是仓廪不藏，门户不要也。与大便难而谵语者，天渊矣。

夫实则谵语，虚则郑声。郑声，重语也。

同一谵语，而有虚实之分。邪气盛则实，言虽妄诞，与发狂不同，有庄严状，名曰谵语。正气夺则虚，必目见鬼神，故郑重其语，有求生求救之状，名曰郑声。此即从谵语中分出，以明谵语有不因胃实而发者。更释以重语二字，见郑重之谓，而非郑重之音也。若造字出于喉中，与语多重复叮咛不休等义，谁不知其虚，仲景乌庸辨？

阳明病下血、谵语者，此为热入血室。但头汗出者，刺期门，随其实而泻之，濈然汗出则愈。

血室者，肝也。肝为藏血之脏，故称血室。女以血用事，故下血之病最多。若男子非损伤则无下血之病。惟阳明主血所生病，其经多血多气，行身之前，邻于冲任。阳明热盛，侵及血室，血室不藏，溢出前阴，故男女俱有是证。血病则魂无所归，心神无主，谵语必发。要知此非胃实，因热入血室而肝实也。肝热心亦热，热伤心气，既不能主血，亦不能作汗。但头有汗，而不能遍身，此非汗吐下法可愈矣。必刺肝之募，引血上归经络，推陈致新，使热有所泄，则肝得所藏，心得所主，魂有所归，神有所依，自然汗出周身，血不妄行，谵语自止矣。

按：畜血便脓血，总是热入血室，入于肠胃，从肛门而下者，谓之便血脓血。盖女子经血出自子户，与溺道不同门。男子精、血、溺三物，内异道而外同门，精道由肾，血道由肝，水道由膀胱。其源各别，而皆出自前阴。

期门，肝之募也，又足太阴厥、阴阴维之会。太阴、阳明为表里，厥阴、少阳为表里。阳病治阴，故阳明、少阳血病，皆得刺之。

妇人中风，发热恶寒，经水适来。得之七八日，热除而脉迟身凉，胸胁下满，如结胸状，谵语者，此为热入血室也。当刺期门，随其实而泻之。

人之十二经脉，应地之十二水，故称血为经水，女子属阴而多血。脉者，血之府也。脉以应月，故女子一月经水溢出，应时而下，故人称之为月事也。此言妇人适于经水来时，中于风邪，发热恶寒，此时未虑及月事矣。病从外来，先解其外可知。至七八日热除身凉脉迟为愈，乃反见胸胁苦满而非结胸，反发谵语而非胃实，何也？脉迟故也。迟为在藏，必其经水适来时，风寒外来，内热乘肝，月事未尽之余，其血必结。当刺其募以泻其结热，满自消而谵语自止，此通因塞用法也。

妇人伤寒发热，经水适来，昼则明了，暮则谵语，如有所见，此为热入血室。无犯胃气，及上下焦，必自愈。

前言中风，此言伤寒者，见妇人伤寒中风，皆有热入血室证也。然此三条，皆因谵语而发，不重在热入血室，更不重在伤寒中风。要知谵语多有不因于胃者，不可以谵语为胃实而犯其胃气也。发热不恶寒，是阳明病。申酉谵语，疑为胃实。若是经水适来，固知热入血室矣。此经水未断，与上条血结不同。是肝虚魂不安而妄见，本无实可泻，固不得妄下以伤胃气。亦不得刺之令汗，以伤上焦之阳；刺之出血，以伤下焦之阴也。俟其经尽，则谵语自除，而身热自退矣。当以不治治之。

热入血室，寒热如疟而不谵语者，入柴胡证。

上论阳明谵语脉证。

阳明脉证下

阳明中风，口苦咽干，腹满微喘，发热恶寒，脉浮而紧，若下之，则腹满小便难也。

本条无目疼鼻干之经病，又无尺寸俱长之表脉。微喘恶寒，脉浮而紧，与太阳麻黄证同。口苦咽干，又似太阳少阳合病。更兼腹满，又似太阳太阴两感。他经形证互呈，本经形证未显，何以名为阳明中风耶？以无头项强痛，则不属太阳；不耳聋目赤，则不属少阳；不腹痛自利，则不关太阴。是知口为胃窍，咽为胃门，腹为胃室，喘为胃病矣。今虽恶寒，二日必止，脉之浮紧，亦潮热有时之候也。此为阳明初病在里之表，津液素亏，故有是证。若以腹满为胃实而下之，津液既竭，腹更满而小便难，必大便反易矣。此中风转中寒，胃实转胃虚，初能食而致反不能食之机也。伤寒中风，但见有柴胡一证便是。则口苦咽干，当从少阳证治。脉浮而紧者，当曰弦矣。

阳明中风，脉弦浮大而短气，腹部满，胁下及心痛，久按之气不通，鼻干，不得汗，嗜卧，一身及面目悉黄，小便难，有潮热，时时哕，耳前后肿。刺之小差，外不解。病过十日，脉弦浮者，与小柴胡汤；脉但浮，无余证者，与麻黄汤。若不尿，腹满加哕者，不治。

本条不言发热。看中风二字，便藏表热在内。外不解，即指表热而言。即暗伏内已解句。病过十日，是内已解之互文也，当在外不解句上。无余证句，接外不解句来。刺之，是刺足阳明，随其实而泻之。少差句，言内证俱减，但外证未解耳，非刺耳前后，其肿少差之谓也。脉弦浮者，向之浮大减小而弦尚存。是阳明之脉证已罢，惟少阳之表邪尚存，故可用小柴胡以解外。若脉但浮而不弦大，则非阳明少阳脉。无余证，则上文诸证悉罢，是无阳明少阳证。惟太阳之表邪未散，故可与麻黄汤以解外。所以然者，以阳明居中，其风非是太阳转属，即是少阳转属，两阳相熏灼，故病过十日而表热不退也。无余证可凭，只表热不解，法当凭脉。故弦浮者，可知少阳转属之遗风；但浮者，是太阳转属之余风也。若不尿腹满加哕，是接耳前后肿来。此是内不解，故小便难者竟至不尿，腹部满者竟不减，时时哕者更加哕矣。非刺后所致，亦非用柴胡麻黄后变证也。太阳主表，故中风多表证；阳明主里，故中风多里证。弦为少阳脉，耳

前后胁下为少阳部。阳明中风，而脉证兼少阳者，以胆为风府故也。若不兼太阳少阳脉证，只是阳明病，而不名中风矣。参看口苦咽干，知阳明中风从少阳转属者居多。

本条多中风而不言恶风，亦不言恶热。要知始虽恶寒，二日自止，风邪未解，故不恶热。是阳明中风与太、少不同，而阳明过经留连不解之风，亦与本经初中迥别也。

上论阳明中风证。

阳明病，若能食名中风，不能食名中寒。

太阳主表，病情当以表辨。阳明主里，证虽在表，病情仍以里辨。此不特以能食不能食别风寒，更以能食不能食审胃家虚实也。要知风寒本一体，随人胃气而别。此条本为阳明初受表邪，先辨胃家虚实，为诊家提纲。使其着眼处，不是为阳明分中风、伤寒之法也。

阳明病，若中寒不能食，小便不利，手足濈然汗出，此欲作䐜瘕，必大便初鞕后溏。所以然者，以胃中冷，水谷不别故也。

胃实则中热，故能消谷。胃虚则中寒，故不能食。阳明以胃实为病根，更当以胃寒为深虑耳。凡身热，汗出，不恶寒，反恶热，称阳明病。今但手足汗出，则津液之泄于外者尚少，小便不利，则津液不泄于下。阳明所虑在亡津液，此更虑其不能化液矣。

䐜瘕，即初鞕后溏之谓。肛门虽固结，而肠中不全干也。溏即水谷不别之象，以癥瘕作解者谬矣。

按：大肠小肠，俱属于胃。欲知胃之虚实，必于二便验之。小便利，屎定鞕；小便不利，必大便初硬后溏。今人但知大便硬、大便难、不大便者为阳明病；亦知小便难、小便不利、小便数少或不尿者，皆阳明病乎？

阳明病，不能食，攻其热必哕。所以然者，胃中虚冷故也。以其人本虚，故攻其热必哕。

初受病便不能食，知其人本来胃虚，与中有燥屎而反不能食者有别也。哕为胃病，病深者其声哕矣。

若胃中虚冷不能食者，饮水则哕。

要知阳明病不能食者，虽身热恶热，而不可攻其热。不能食，便是胃中虚冷。用寒以彻表热，便是攻，非指用承气也。伤寒治阳明之法利在攻，仲景治阳明之心全在未可攻，故谆谆以胃家虚实相告耳。

阳明病，脉迟，腹满，食难用饱，饱则微烦，头眩，必小便难，此欲作谷疸。虽下之，腹满如故，所以然者，脉迟故也。

阳明脉浮而弦大，为中风。若脉迟，为中寒、为无阳矣。食难用饱，因于腹满，腹满因于小便难，烦眩又因于食饱耳。食入于胃，浊气归心，故烦。阳虚不能化液，则清中清者不上升，故食谷则头眩；浊中清者不下输，故腹满而小便难。胃脘之阳，不达于寸口，故脉迟也。《金匮》曰：谷气不消，胃中苦满，浊气下流，小便不通，身体尽黄，名曰谷疸。当用五苓散调胃利水，而反用茵陈汤下之，腹满不减，而除中发哕所由来矣。所以然者，盖迟为在藏，脾家实则腐秽自去。食难用饱者，脾不磨也。下之则脾家愈虚，不化不出，故腹满如故。

伤寒脉迟，六七日而反与黄芩汤彻其热。脉迟为寒，今与黄芩汤，复除其热，腹中应冷，当不能食。今反能食，此名除中，必死。

凡首揭阳明病者，必身热汗出、不恶寒反恶热也。此言伤寒则恶寒可知，言彻其热，则发热可知。脉迟为无阳，不能作汗，必服桂枝汤啜稀热粥，令汗生于谷耳。黄芩汤本为协热下利而设，不为脉迟表热而设。今不知脉迟为里寒，但知清表之余热。热

去寒起，则不能食者为中寒，反能食者为除中矣。除中者，胃阳不支，假谷气以自救，凡人将死而反强食者是也。

阳明病，初欲食，小便反不利，大便自调。其人骨节疼，翕然如有热状，奄然狂发，濈然汗出而解者，此水不胜谷，气与汗共并，脉紧则愈。

初欲食，则胃不虚冷。小便不利，是水气不宣矣。大便反调，胃不实可知。骨节疼者，湿流关节也。翕翕如有热而不甚热者，燥化不行，而湿在皮肤也。其人胃本不虚，因水气怫郁，郁极而发，故忽狂。汗生于谷，濈然汗出者，水气与谷气并出而为汗也。脉紧者，对迟而言，非紧则为寒之谓。

若脉迟，至六七日不欲食，此为晚发，水停故也，为未解；食自可者，为欲解。

初能食，至六七日阳气来复之时，反不欲食，是胃中寒冷，因水停而然，名曰晚发，因痼瘕、谷疸等为未除也。食自可，则胃阳已复，故欲解。

伤寒，大吐大下之，极虚，复极汗者，以其人外气怫郁。复与之水，以发其汗，因得哕。所以然者，胃中虚冷故也。

阳明居中，或亡其津而为实，或亡其津而为虚，皆得转为阳明。其传为实者，可下；其传为虚者，当温矣。

上论阳明中寒症。

阳明病欲解时，从申至戌上。

申酉为阳明主时，即日晡也。凡称欲解者，俱指表而言，如太阳头痛自止，恶寒自罢，阳明则身不热不恶热也。

上论阳明病解时。

栀子豉汤证

阳明病，脉浮而紧，咽燥口苦，腹满而喘，发热汗出，不恶寒，反恶热，身重。若发汗则躁，心愦愦而谵语。若加烧针，心怵惕，烦躁不得眠。若下之，则胃中空虚，客气动膈，心中懊侬。舌上胎者，栀子豉汤主之。

脉证与阳明中风同。彼以恶寒，故名中风；此反恶热，故名阳明病。阳明主肌肉，热甚无津液以和之，则肉不和，故身重，此阳明半表里证也。邪已入腹，不在营卫之间，脉虽浮，不可为在表而发汗；脉虽紧，不可以身重而加温针；胃家初实，尚未燥硬，不可以喘满恶热而攻下。若妄汗之，则肾液虚，故躁；心液亡，故昏昧而愦愦；胃无津液，故大便燥硬而谵语也。若谬加温针，是以火济火，故心恐惧而怵惕；土水皆因火侮，故烦躁而不得眠也。阳明中风，病在气分，不可妄下。此既见胃实之证，下之亦不为过。但胃中以下而空虚，喘满，汗出，恶热，身重等证或罢，而邪之客上焦者，必不因下除，故动于膈而心中懊侬不安也。病在阳明，以妄汗为重、妄下为轻。舌上胎句，顶上四段来。不恶、反恶，皆由心主，愦愦、怵惕、懊侬之象，皆心病所致，故当以舌验之。舌为心之外候，心热之微甚，与胎之厚薄、色之浅深，为可征也。栀子豉汤主之，是总结上四段症。要知本汤是胃家初受双解表里之方，不只为误下后立法。盖阳明初病，不全在表，不全在里，诸证皆在里之半表间，汗下温针，皆在所禁。将何以治之，惟有吐之一法，为阳明表邪之出路耳。然病在胸中，宜瓜蒂散。此已在腹中，则瓜蒂散不中与也，栀子豉汤主之。外而自汗恶热身重可除，内而喘满咽干口苦自解矣。

阳明之有栀豉汤，犹太阳之有桂枝汤，既可以驱邪，亦可以救误，上焦得通，津液得下，胃气因和耳。

若渴欲饮水，口干舌燥者，白虎加人参汤主之。

上文是阳邪自表入里，此条则自浅入深之证也。咽燥，口苦，恶热，热虽在里，尚未犯心；愦愦，怵惕，懊侬，虽入心尚不及胃；燥渴欲饮，是热已入胃。尚未燥硬，用白虎加人参汤，泻胃火而扶元气，全不涉汗吐下三法矣。

若脉浮发热，渴欲饮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汤主之。

上条根首条诸证，此条又根上文饮水来。连用五若字，见仲景说法御病之祥。栀豉汤所不及者，白虎汤继之；白虎汤不及者，猪苓汤继之。此阳明起手之三法。所以然者，总为胃家惜津液，既不肯令胃燥，亦不肯令水渍入胃耳。余义见猪苓汤证。

发汗吐下后，虚烦不得眠。若剧者，必反覆颠倒，心中懊侬，栀子豉汤主之。若少气者，栀子甘草豉汤主之。若呕者，栀子生姜豉汤主之。

虚烦是阳明之坏病，便从栀子汤随证治之，犹太阳坏病，多用桂枝汤加减也。以吐易温针，以懊侬概愦愦、怵惕，可互文见意。栀豉汤本为治烦躁设，又可以治虚烦，以此知阳明之虚与太阳之虚不同，阳明之烦与太阳之烦有别矣。首句虽兼汗吐下，而大意单指下后言，以阳明病多误在早下故也。反覆颠倒四字，切肖不得眠之状，为虚烦二字传神。此火性摇动，心无依著故也。心居胃上，即阳明之表。凡心病皆阳明表邪，故制栀豉汤因而越之。盖太阳之表，当汗而不当吐；阳明之表，当吐而不当汗；太阳之里，当利小便而不当下；阳明之里，当下而不当利小便。今人但知汗为解表，不知吐亦为解表，故于仲景大法中，但知汗下而遗其吐法耳。若少气若呕，又从虚烦中分出。烦必伤气，加甘草以益气；虚热相抟，必欲呕，加生姜以散邪。

发汗，若下之，而发烦热，胸中窒者，栀子豉汤主之。

窒者，痞塞之谓。烦为虚烦，则热亦虚热，窒亦虚窒矣。此热伤君主，心气不足而然。栀豉治之，是“益心之阳，寒亦通行”之谓欤？误下后，痞不在心下而在胸中，故仍用栀豉，与太阳下后外不解者仍用桂枝同法。盖病不变，则方不可易耳。

下后更烦，按之心下濡者，为虚烦也，宜栀子豉汤。

更烦是既解而复烦也。心下软，对胸中窒而言，与心下反硬者悬殊矣。要知阳明虚烦，对胃家实热而言，是空虚之虚，不是虚弱之虚。

阳明病，下之，其外有热，手足温，不结胸，心中懊侬，饥不能食，但头汗出者，栀子豉汤主之。

外有热，是身热未除。手足温，尚未濈然汗出，此犹未下前证，见不当早下也。不结胸，是心下无水气，知是阳明之燥化。心中懊侬，是上焦之热不除。饥不能食，是邪热不杀谷。但头汗出而不发黄者，心火上炎，而皮肤无水气也。此指下后变证。夫病属阳明，本有可下之理。然外证未除，下之太早，胃虽不伤，而上焦火郁不达，仍与栀子豉汤吐之，心清而内外自和矣。

伤寒五六日，大下后，身热不去，心中结痛者，未欲解也，栀子豉汤主之。

病发于阳而反下之，外热未除，心中结痛，虽轻于结胸，而甚于懊侬矣。结胸是水结胸胁，用陷胸汤，水郁则折之也。此乃热结心中，用栀豉汤，火郁则发之也。

栀子豉汤

栀子十四枚　香豉四合（绵裹）

上二味，以水四升，先煮栀子，得二升半，内豉，煮取升半，去滓，分为二服，温进一服，得吐，止后服。

栀子甘草豉汤

本方加甘草二两。余同前法。

栀子生姜豉汤

本方加生姜五两。余同前法。

此阳明半表半里涌泄之剂也。少阳之半表是寒，半里是热。而阳明之热，自内达外，有热无寒。其外证身热汗出，不恶寒反恶热，身重，或自疼鼻干不得卧。其内证咽燥口苦，舌胎，烦躁，渴欲饮水，心中懊侬，腹满而喘。此热半在表半在里也。脉虽浮紧，不得为太阳病，非汗剂所宜；又病在胸腹，而未入胃府，则不当下。法当涌吐以发散其邪。栀子苦能泄热，寒能胜热，其形象心；又赤色通心，故除心烦、愦愦、懊侬、结痛等症。豆形象肾，制而为豉，轻浮上行，能使心腹之邪上出于口，一吐而心腹得舒，表里之烦热悉除矣。所以然者，二阳之病发心脾，已上诸证，是心脾热，而不是胃家热，即本论所云“有热属藏者，攻之，不令发汗”之谓也。若夫热伤气者，少气，加甘草以益气；虚热相搏者多呕，加生姜以散邪。栀豉汤以栀配豉，瓜蒂散以赤豆配豉，皆心肾交合之义。

伤寒，医以丸药大下之，身热不去，微烦者，栀子干姜汤主之。

攻里不远寒，用丸药大下之，寒气留中可知。心微烦而不懊侬，则非吐剂所宜也。用栀子以解烦，倍干姜以逐内寒而散表热。寒因热用，热因寒用，二味成方，而三法备矣。

伤寒下后，心烦腹满，起卧不安者，栀子厚朴汤主之。

心烦则难卧，腹满则难起。起卧不安，是心移热于胃，与反覆颠倒之虚烦不同。栀子以治烦，枳、朴以泄满，此两解心腹之妙剂也。热已入胃则不当吐，便未燥硬则不可下，此为小承气之先着。

栀子干姜汤

栀子十四枚　干姜二两

上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半，去滓，分二服，温进一服。

栀子厚朴汤

栀子十四枚　厚朴四两　枳实

余同前法。

夫栀子之性，能屈曲下行，不是上涌之剂。惟豉之腐气，上熏心肺，能令人吐耳。观瓜蒂散必用豉汁和剂服，是吐在豉而不在栀也。此栀子干姜汤去豉用姜，是取其横散；栀子厚朴汤以枳、朴易豉，是取其下泄，皆不欲上越之义。旧本两方后概云得吐止后服，岂不谬哉？观栀子柏皮汤与茵陈汤中俱有栀子，俱不言吐；又病人旧微溏者不可与，则栀子之性自明。

伤寒身热发黄者，栀子柏皮汤主之。

身热汗出为阳明病。若寒邪太重，阳气怫郁在表，亦有汗不得出、热不得越而发黄者矣。黄为土色，胃火内炽，津液枯涸，故黄见于肌肉之间。与太阳误下、寒水留在皮肤者迥别，非汗吐下三法所宜也。必须苦甘之剂以调之。栀、柏、甘草，皆色黄而质润。栀子以治内烦，柏皮以治外热，甘草以和中气。形色之病，仍假形色以通之也。

栀子柏皮汤

栀子十五枚　甘草二两　黄柏

上三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半，去滓，分温再服。

阳明病无汗，小便不利，心中懊侬者，身必发黄。

阳明病法多汗，反无汗，则热不得越；小便不利，则热不得降；心液不支，故虽未经汗下，而心中懊侬也。无汗，小便不利，是发黄之原；心中懊侬，是发黄之兆。然

口不渴，腹不满，非茵陈汤所宜，与栀子柏皮汤，黄自解矣。

阳明病被火，额上微汗出，而小便不利者，必发黄。

阳明无表证，不当发汗，况以火劫乎？额为心部，额上微汗，心液竭矣。心虚肾亦虚，故小便不利而发黄。非栀子柏皮汤，何以挽津液于涸竭之余耶？

阳明病面合赤色，不可下之，必发热色黄，小便不利也。

面色正赤者，阳气怫郁在表，当以汗解。而反下之，热不得越，故复发热，而赤转为黄也。上条因于火逆，此条因于妄下。前以小便不利而发黄，此条先黄而小便不利。总因津液枯涸，不能通调水道而然。须栀子、柏皮滋化源而致津液，非渗泄之剂所宜矣。黄未发，宜栀子豉汤；已黄，宜栀子柏皮汤。

仲景治太阳发黄有二法：但头汗出，小便不利者，麻黄连翘汤汗之；少腹硬，小便自利者，抵当汤下之。治阳明发黄二法：但头汗，小便不利，腹满者，茵陈大黄以下之；身热，发黄与误治而致者，栀子柏皮以清之。总不用渗泄之剂。要知仲景治阳明，重在存津液，不欲利小便，惟恐胃中燥耳。所谓治病必求其本。

凡用栀子汤，病人旧微溏者，不可与服之。

向来胃气不实，即栀子亦禁用。用承气者，可不慎之欤？

瓜蒂散证

病如桂枝证，头不痛，项不强，寸脉微浮，胸中痞鞕，气上冲咽喉，不得息者，此为胸有寒也。当吐之，宜瓜蒂散。

病如桂枝，是见发热，汗出，恶风，鼻鸣，干呕等证。头不痛，项不强，则非太阳中风。未经汗下而胸中痞硬，其气上冲，便非桂枝证矣。病机在胸中痞硬，便当究痞硬之病，因思胸中痞硬之治法矣。胸中者，阳明之表也。邪中于面，则入阳明，中于膺，亦入阳明，则鼻鸣、发热、汗出、恶风者，是邪中于面，在表之表也。胸中痞硬，气上冲不得息者，邪中膺，在里之表也。寒邪结而不散，胃阳抑而不升，故成此痞象耳。胃者土也，土生万物，不吐者死，必用酸苦涌泄之味，因而越之，胃阳得升，胸寒自散。里之表和，表之表亦解矣。此瓜蒂散为阳明之表剂。

病人手足厥冷，脉乍紧者，邪结在胸中；心下满而烦，饥不能食者，病在胸中。当吐之，宜瓜蒂散。

手足为诸阳之本，厥冷则胃阳不达于四肢。紧则为寒，乍紧者，不厥时不紧，言紧与厥相应也。此寒结胸中之脉证。心下者，胃口也。满者，胃气逆；烦者，胃火盛。火能消物，故饥；寒结胸中，故不能食。此阴并于上，阳并于下，故寒伤形，热伤气也。非汗下温补之法所能治，必瓜蒂散吐之。此塞因通用法，又寒因寒用法。

上条是阳明中风脉证，此条是阳明伤寒脉证。上条是阳明小结胸，此条是阳明大结胸。太阳结胸因热入，硬满而痛为有形，故制大陷胸下之。阳明结胸因寒塞，硬满不痛为无形，故制瓜蒂散吐之。

少阴证，饮食入口则吐。心中温温欲吐，复不能吐，始得之，手足寒，脉弦迟者，此胸中实，不可下也，当吐之。若膈上有寒饮，干呕者，不可吐也，当温之，宜四逆汤。

欲吐而不吐者，少阴虚证。此饮食入口即吐，非胃寒矣。心下温即欲吐，温止则不欲吐矣。复不能吐者，寒气在胸中，似有形而实无形，非若饮食有形而可直拒之也。此病升而不降，宜从“高者抑之”之法，下之则愈矣。而不敢者，以始得病时手足寒，脉弦迟，疑其为寒。今以心下温证之，此为热实，然实不在胃而在胸中，则不可下也。当因其势而利导之，不出“高者越之”之法。然病在少阴，呕吐多属于虚寒，最宜细

究。若膈上有寒饮，与心下温者不同；而反干呕者，与饮食即吐者不同矣。瓜蒂散不中与也。气上冲，满而烦，心下温，皆是瓜蒂散着眼处。

手足寒，脉弦迟，有心温、膈寒二证，须着眼。

瓜蒂散

赤小豆　瓜蒂（熬黄）各一分

二味，各别捣筛为散，合治之。取一钱匕，以香豉一合，用热汤七合，煮作稀糜，去滓取汁，和散温顿服。不吐，少少加，得快吐乃止。诸亡血虚家，不可与之。

瓜为甘果，而熟于长夏，清胃热者也。其蒂，瓜之生气所系也。色青味苦，象东方甲木之化，得春升生发之机，故能提胃中之气，除胸中实邪，为吐剂中第一品药，故必用谷气以和之；赤小豆甘酸下行而止吐，取为反佐，制其太过也；香豉本性沉重，糜熟而使轻浮，苦甘相济，引阳气以上升，驱阴邪而外出，作为稀糜，调二散，虽快吐而不伤神。仲景制方之精义，赤豆为心谷而主降，香豉为肾谷而反升，既济之理也。

太阳病，当恶寒发热。今自汗出，不恶寒发热，关上脉细数者，以医吐之过也，此为小逆。一二日吐之者，腹中饥，口不能食；三四日吐之者，不喜糜粥，欲食冷食，朝食暮吐，以医吐之所致也。

言太阳病，头项强痛可知。今自汗出而不恶寒发热，疑非桂枝证。以脉辨之，关上者，阳明脉位也，细数而不洪大。虽自汗而不恶热，则不是与阳明并病。不口干烦满而自汗出，是不与少阴两感。原其故，乃庸医妄吐之所致也。吐后恶寒发热之表虽除，而头项强痛仍在，则自汗为表虚，脉细数为里热也。此其人胃气未伤，犹未至不能食，尚为小逆。其误吐而伤及胃气者，更当计日以辨之。若一二日间，热正在表，当汗解而反吐之，寒邪乘虚入胃，故饥不能食。三四日间，热发于里，当清解而反吐之，胃阳已亡，故不喜谷食，而反喜瓜果，是除中也。邪热不化物，故朝食暮吐，生意尽矣，此为大逆。

按：三阳皆受气于胸中。在阳明以胸为表，吐之阳气得宣，故吐中便寓发散之意。太阳以胸为里，故有干呕、呕逆之证，而不可吐，吐之则伤胃而为逆。少阳得胸中之表，故亦有喜呕证，吐之则悸而惊矣。

太阳病吐之，但太阳病当恶寒，今反不恶寒，不欲近衣，此为吐之内烦也。

上条因吐而亡胃脘之阳，此因吐而伤膻中之阴。前条见其人之胃虚，此条见其人之阳盛。前条寒入太阴而伤脾精，此条热入阳明而成胃实。皆太阳妄吐之变证，是瓜蒂散所禁，不特亡血虚家也。

白虎汤证

伤寒脉浮，发热无汗，其表不解者，不可与白虎汤。渴欲饮水，无表证者，白虎加人参汤主之。

白虎汤治结热在里之剂，先示所禁，后明所用，见白虎为重，则不可轻用也。脉浮，发热，无汗，麻黄证尚在，即是表不解；更兼渴欲饮水，又是热入里。此谓有表里证，当用五苓，多服暖水发汗矣。若外热已解，是无表证；但渴欲饮水，是邪热内攻。热邪与元气不两立，急当救里，故用白虎加人参以主之。若表不解而妄用之，热退寒起，亡可立待矣。

服桂枝汤，大汗出后，大烦渴不解，脉洪大者，白虎加人参汤主之。

前条详证，此条详脉。全注见桂枝篇。

伤寒无大热，口燥渴，心烦，背微恶寒者，白虎加人参汤主之。

伤寒六七日，无大热，其人躁烦，为阳去入阴。此虽不躁而口渴心烦，阳邪入里明矣。无大热，指表言，见微热犹在；背微恶寒，见恶寒将罢。此虽有表里证，而表邪已轻，里热已甚，急与白虎加人参汤，里和而表自解矣。

伤寒若吐若下后，七八日不解，热结在里，表里俱热，时时恶风，大渴，舌上干燥而烦，欲饮水数升者，白虎加人参汤主之。

伤寒七八日尚不解者，当汗不汗，反行吐下，是治之逆也。吐则津液亡于上，下则津液亡于下。表虽不解，热已入于里矣。太阳主表，阳明主里，表里俱热，是两阳并病也。恶风为太阳表证未罢，然时时恶风，则有时不恶，表将解矣，与背微恶寒同。烦躁，舌干，大渴，为阳明证，欲饮水数升，里热结而不散，急当救里以滋津液。里和表亦解，故不须两解之法。

阳明病，若渴欲饮水，口干舌燥者，白虎加人参汤主之。

白虎所治，皆阳明燥证，揭为阳明主方，信为有见。

三阳合病，腹满，身重，难以转侧，口不仁而面垢，遗尿。发汗则谵语，下之则额上汗出，手足冷。若自汗出者，白虎汤主之。

此本阳明病，而略兼太、少也。胃气不通，故腹满。阳明主肉，无气以动，故身重。难以转侧者，少阳行身之侧也。口者，胃之门户。胃气病，则津液不能上行，故不仁。阳明病则颜黑，少阳病则面微有尘，阳气不荣于面，故垢。膀胱不约为遗溺，遗尿者，太阳本病也。虽三阳合病，而阳明证多，则当独取阳明矣。无表证则不宜汗，胃未实则不当下，此阳明半表里证也。里热而非里实，故当用白虎，而不当用承气。若妄汗则津竭而谵语，误下则亡阳而额汗出、手足厥也。此自汗出，为内热甚者言耳，接遗尿句来。若自汗而无大烦大渴证，无洪大浮滑脉，当从虚治，不得妄用白虎。若额上汗出，手足冷者，见烦渴、谵语等证与洪滑之脉，亦可用白虎汤。

三阳合病，脉浮大在关上，但欲睡眠，合目则汗。

上条言病状及治方，此条详病脉、探病情、究病机，必两条合参，而合病之大要始得。脉大为阳，关上阳所治也，是为重阳矣。但欲睡眠，是阳入于阴矣。合目则卫气行阴，而兼汗出，热淫于内矣。与上文自汗同，与少阴脉微细而但欲寐不同。

伤寒脉浮滑，此表有热、里有邪，白虎汤主之。

此条论脉而不及证，因有白虎汤证，而推及其脉也。勿只据脉而不审其证。脉浮而滑为阳，阳主热。《内经》云：脉缓而滑，曰热中。是浮为在表，滑为在里。旧本作里有寒者误。此虽表里并言，而重在里热，所谓结热在里，表里似热者也。

伤寒脉滑而厥者，里有热也，白虎汤主之。

脉微而厥为寒厥，脉滑而厥为热厥。阳极似阴之证，全凭脉以辨之。然必烦渴引饮，能食而大便难，乃为里有热也。

白虎汤

石膏一斤（碎绵裹）　知母六两　甘草二两　粳米六合

水一斗，煮米熟汤成，温服一升，日三服。

白虎加人参汤

前方加人参三两余同前法。

经曰：火生苦。又曰：以苦燥之。又曰：味过于苦，脾气不濡，胃气乃厚。以是知苦从火化。火能生土，则土燥火炎，非苦寒之味所能治矣。经曰：甘先入脾。又曰：以甘泻之。又曰：饮入于胃，输精于脾；上归于肺，水精四布，五经并行。以是知甘寒之品，乃泻胃火生津液之上剂也。石膏大寒，寒能胜热，味甘归脾，质刚而主降，备中土生金之体，色白通肺，质重而含脂，具金能生水之用，故以为君。知母气寒主降，

苦以泄肺火，辛以润肺燥，内肥白而外皮毛，肺金之象、生水之源也，故以为臣。甘草皮赤中黄，能土中泻火，为中宫舟楫，寒药得之缓其寒，用此为佐，沉降之性，亦得留连于脾胃之间矣。粳米稼穑作甘，气味温和，禀容平之性，为后天养生之资，得此为佐，阴寒之物，则无伤损脾胃之虑也。煮汤入胃，输脾归肺，水精四布，大烦大渴可除矣。白虎主西方金也，用以名汤者，秋金得令，而暑清阳解，此四时之序也。更加人参，以补中益气而生津，协和甘草、粳米之补，承制石膏、知母之寒，泻火而火不伤，乃操万全之术者。

茵陈汤证

阳明病，发热汗出，此为热越，不能发黄也。但头汗出，身无汗，剂颈而还，腹满，小便不利，渴饮水浆，此为瘀热在里，身必发黄，茵陈蒿汤主之。

阳明多汗，此为里实表虚，反无汗，是表里俱实矣。表实则发黄，里实则腹满。但头汗出，小便不利，与麻黄连翘证同。然彼属太阳，因误下而表邪未散，热虽里而未深，故口不渴，腹不满，仍当汗解。此属阳明，未经汗下，而津液已亡，故腹满，小便不利，渴欲饮水，此瘀热在里，非汗吐所宜矣。身无汗，小便不利，不得用白虎；瘀热发黄，内无津液，不得用五苓。故制茵陈汤以佐栀子、承气之所不及也。但头汗，则身黄而面目不黄；若中风不得汗，则一身及面目悉黄。以见发黄是津液所生病。

伤寒七八日，身黄如橘子色，小便不利，腹微满者，茵陈蒿汤主之。

伤寒七八日不解，阳气重也。黄色鲜明者，汗在肌肉而不达也。小便不利，内无津液也。腹微满，胃家实也。调和二便，此茵陈之职。

茵陈蒿汤

茵陈蒿六两　栀子十四枚　大黄二两

以水一斗，先煮茵陈，减六升，内二味，煮取三升，去滓，分温三服。小便当利，尿如皂角汁状，色正赤，一宿腹减，黄从小便去。

茵陈禀北方之色，经冬不凋，受霜承雪，故能除热邪留结。栀子以通水源，大黄以调胃实，令一身内外之瘀热悉从小便出，腹满自减而津液无伤。此茵陈汤为阳明利水之妙剂也。

伤寒发汗已，身目为黄。所以然者，以寒湿在里，不解故也。不可下，于寒湿中求之。

发黄有因瘀热者，亦有因寒邪者；有因于燥令者，亦有因于湿化者。则寒湿在里，与瘀热在里不同，是非汗、下、清三法所可治矣。伤寒固宜发汗，发之而身目反黄者，非热不得越，是发汗不如法，热解而寒湿不解也。太阴之上，湿气主之，则身自黄而面不黄，以此知系在太阴，而非阳明病矣。当温中散寒而除湿，于真武、五苓辈求之。

承气汤证

伤寒不大便六七日，不恶寒反恶热，头痛身热者，与承气汤。

受病后，便不大便，胃家实也。至六七日而头痛身热不解，足见阳气之重，其不恶寒反恶热更可知矣。此太阳阳明合病，已合阳数之期而不愈者，当知不大便之病为在里，不必拘头痛身热之表为未解也。所谓阳盛阴虚，汗之则死，下之即愈，可不知要害乎？

病人烦热，汗出则解，又如疟状。日晡所发热者，属阳明也。脉实者宜下之，与承气汤。

烦热自汗似桂枝证，寒热如疟似柴胡证。然日晡潮热，期属阳明。而脉已沉实，确为可下，是承气主证主脉也。当与不大便六七日，互相发明。

太阳病三日，发汗不解，头不痛，项不强，不恶寒，反恶热，蒸蒸发热者，属胃也，调胃承气汤主之。

病经三日，已经发汗，阳气得泄则热当解而内热反炽，与中风翕翕发热不同。必其人胃家素实，因发汗亡津液，而转属阳明也。三日正阳明发汗之期。此太阳证已罢，虽热未解，而头不痛，项不强，不恶寒，反恶热，可知热已入胃，便和其胃，调胃之名以此。日数不必拘，要在脉证上讲求。

发汗后恶寒者，虚故也；不恶寒反恶热者，实也。当和胃气，与调胃承气汤。

虚、实俱指胃言。汗后正气夺则胃虚，故用附子、芍药，邪气盛则胃实，故用大黄、芒硝。此自用甘草，是和胃之意。此见调胃承气，是和剂而非下剂也。

若胃气不和谵语者，少与调胃承气汤。

承者，顺也。顺之则和。少与者，即调之之法。

伤寒吐后腹胀满者，与调胃承气汤。

妄吐而亡津液，以致胃实而腹胀，吐后上焦虚可知。腹虽胀满，病在胃而不在胸，当和胃气，而枳、朴非其任矣。

阳明病，不吐不下心烦者，可与调胃承气汤。

言阳明病，则身热，汗出，不恶寒，反恶热矣。若吐下后而烦，为虚邪，宜栀子豉汤。未经吐下而烦，是胃火乘心，从前来者为实邪，调其胃而心自和。此实则泻子之法。

太阳病，过经十余日，心下温，温欲吐，而胸中痛，大便反溏，腹微满，郁郁微烦，先其时极吐下者，与调胃承气汤。

过经不解十余日，病不在太阳矣。仍曰太阳病者，以此为太阳之坏病也。心中不烦而心下温，腹中不痛而胸中痛，是上焦因极吐而伤矣。心下者，胃口也。心下温，温时即欲吐，胃口有遗热。腹微满，而郁郁时便微烦，是胃家尚未虚，胃中有燥屎矣。大便当硬而反溏，是下焦因极下而伤也。欲吐而不得吐，当利而不利，总因胃气不和，大便溏而胃家仍实也。少与调胃承气汤微和之，三焦得和矣。

伤寒十三日不解，过经谵语者，以有热故也，当以汤下之。若小便利者，大便当硬，而反下利，脉调和者，知医以丸药下之，非其治也。若自下利者，脉当微，今反和者，此为内实也，调胃承气汤主之。

经者，常也。过经是过其常度，非经络之经也。发于阳者七日愈，七日已上自愈，以行其经尽故也。七日不愈，是不合阴阳之数，便为过经，非十三日不解为过经也。凡表解而不了了者，十二日愈。此十三日而尚身热不解，便见其人之阳有余。过经而谵语，足征其人之胃家实。此内外有热，自阳盛阴虚也。当以承气汤下之。而医以丸药下之，是因其病久，不敢速下，恐伤胃气之意，而实非伤寒过经之治法也。下之不利，今反下利，疑为胃虚。而身热谵语未除，非虚也。凡下利者，小便当不利；小便利者，大便当硬。今小便利而反下利，疑为胃虚，恐热为协热而语为郑声也。当以脉别之，诸微亡阳，若胃虚而下利者脉当微。今调和而不微，是脉有胃气，胃实可知也。是丸药之沉迟，利在下焦，故胃实而肠虚，调其胃则利自止矣。

上条大便反溏，此条反下利，从假不足处得其真实。

上论调胃承气证。

太阳病，若吐，若下，若发汗，微烦，小便数，大便因鞕者，小承气汤和之愈。

此亦太阳之坏病，转属阳明者也。微烦，小便数，大便尚不当硬，因妄治亡津液而硬也。用小承气和之，润其燥也。此见小承气亦和剂，不是下剂。

得病二三日，脉弱，无太阳柴胡证，烦躁，心下鞕；至四五日，虽能食，以小承气汤少少与微和之，令小安；至六日，与承气汤一升；若不大便六七日，小便少者，虽不能食，但初头硬，后必溏，未定成硬，攻之必溏，须小便利，屎定硬，乃可攻之，宜大承气汤。

得病二三日，尚在三阳之界，其脉弱，恐为无阳之征。无太阳桂枝证，无少阳柴胡证，则病不在表。而烦躁心下硬，是阳邪入阴，病在阳明之里矣。辨阳明之虚实，在能食不能食。若病至四五日尚能食，则胃中无寒，而便硬可知。少与小承气微和其胃，令烦躁少安。不竟除之者，以其人脉弱，恐大便之易动故也。犹太阴脉弱，当行大黄、芍药者减之之意。至六日复与小承气一升。至七日仍不大便，胃家实也。欲知大便之燥硬，既审其能食不能食，又当问其小便之利不利。而能食必大便硬，后不能食，是有燥屎。小便少者，恐津液还入胃中，故虽不能食，初头硬后必溏。小便利者，胃必实，屎定硬，乃可攻之。所以然者，脉弱是太阳中风，能食是阳明中风。非七日后不敢下者，以此为风也。须过经乃可下之，下之若早，语言必乱，正此谓也。

阳明病，脉迟，微汗出，不恶寒者，其身必重，短气腹满而喘。有潮热者，此外欲解，可攻里也。手足濈然而汗出者，此大便已鞕也，大承气汤主之。若汗多，微发热恶寒者，外未解也。其热不潮，未可与承气汤。若腹大满不通者，可与小承气汤微和胃气，勿令大泄下。

脉迟而未可攻者，恐为无阳，恐为在藏。故必表证悉罢，里证毕具，方为下证。若汗虽多而微恶寒，是表证仍在，此本于中风。故虽大满不通，只可微和胃气，令小安，勿使大泄，过经乃可下耳。胃实诸证，以手足汗出为可据，而潮热尤为亲切。以四肢为诸阳之本，而日晡潮热，为阳明主时也。

阳明病，潮热，大便硬者，可与大承气汤；不硬者，不可与之。若不大便六七日，恐有燥屎。欲知之法，少与小承气汤，汤入腹中转矢气者，此有燥屎，乃可攻之。若不转矢气者，此但初头硬，后必溏，不可攻之。攻之必胀满不能食也。欲饮水者，与水则哕。其后发热者，必大便硬而少也。以小承气汤和之，不转矢气者，慎不可攻也。

此必因脉之迟弱，即潮热尚不足据，又立试法。如胃无燥屎而攻之，胃家虚胀，故不能食。虽复潮热，便硬而少者，以攻后不能食故也。要知不转矢气者，即渴欲饮水，尚不可与，况攻下乎？以小承气为和，即以小承气为试。仍与小承气为和，总是慎用大承气耳。

阳明病，谵语发潮热，脉滑而疾者，小承气汤主之。因与承气汤一升，腹中转矢气者，更服一升；若不转矢气者，勿更与之。明日不大便，脉反微涩者，里虚也，为难治，不可更与承气汤也。

脉滑而疾者，有宿食也。谵语潮热，下证具矣。与小承气试之，不转矢气，宜为易动。明日而仍不大便，其胃家似实。而脉反微涩，微则无阳，涩则少血，此为里虚，故阳证反见阴脉也。然胃家未实，阴脉尚多，故脉迟脉弱者，始可和，而久可下。阳脉而变为阴脉者，不惟不可下，更不可和。脉滑者生，脉涩者死，故为难治。然滑有不同，又当详明。夫脉弱而滑，是有胃气。此脉来滑疾，是失其常度，重阳必阴，仲

景早有成见，故少与小承气试之。若据谵语潮热，而与大承气，阴盛已亡矣。此脉证之假有余，小试之而即见真不足。凭脉辨证，可不慎哉！宜蜜煎导而通之。虚甚者，与四逆汤，阴得阳则解矣。

伤寒若吐下后，不解，不大便五六日，上至十余日，日晡所发潮热，不恶寒，独语如有所见。若剧者，发则不识人，循衣摸床，惕而不安，微喘直视，脉弦者生，涩者死。微者，但发热谵语。大承气汤主之。若一服利，止后服。

坏病有微、剧之分。微者是邪气实，当以下解。若一服利，止后服，只攻其实，无乘其虚也。剧者，邪正交争，当以脉断其虚实。弦者是邪气实，不失为下证，故生；涩者是正气虚，不可更下，故死。如有所见独语，与郑声、谵语不同。潮热不恶寒，不大便，是可下证。目直视不识人，循衣摸床等证，是日晡发热时事，不发时自安，故勿竟断为死证。还将脉推之，凡谵语脉短者死。涩者，短也，短则气病；弦者，长也，长则气治。凡直视，谵语，喘满者，死。此微喘而不满，只是气之不承，非气之不治耳。

阳明病，其人多汗，以津液外出，胃中燥，大便必鞕，鞕则谵语，小承气汤主之。若一服谵语止，更莫复服。

阳明主津液所生病，故阳明病多汗。多汗是胃燥之因，便硬是谵语之根。一服谵语止，大便虽未利，而胃濡可知矣。

下利谵语者，有燥屎也。宜小承气汤。

下利是大肠虚，谵语是胃气实。胃实肠虚，宜大黄以濡胃，无庸芒硝以润肠也。

汗出谵语者，以有燥屎在胃中。此为风也，须下之。过经乃可下之，下之若早，语言必乱，表虚里实故也。下之则愈，宜大承气汤。

首二句是冒头，末二句是总语。言汗出必亡津，谵语因胃实，则汗出谵语，以胃中有燥屎也，宜大承气汤下之。然汗出谵语有二义，有阳明本病多汗亡津而谵语者，有中风汗出早下而谵语者。如脉滑曰风，其谵语潮热下之，与小承气汤，不转矢气，勿更与之。如能食曰风，其烦躁心下硬，少与小承气微和之，令小安。非七日后屎定硬不敢妄下者，以此为风也。七日来行经已尽，阳邪入阴，乃可下之。若不知此义而早下之，表以早下而虚热不解，里以早下而胃家不实。如十三日不解，过经下利而谵语，与下后不解，至十余日不大便、日晡潮热、独语如有所见者是也。

阳明病，谵语，有潮热，反不能食者，胃中必有燥屎五六枚也。宜大承气汤下之。若能食者，但硬耳。

初能食，反不能食，胃实可知。若能食而大便硬，是肠实而胃未实，恐本于中风，未可下也。谵语、潮热、屎有燥硬之辨。

阳明病下之，心中懊侬而烦，胃中有燥屎者，可攻之。宜大承气汤。腹微满，初头硬后必溏，不可攻之。

下后心中懊侬而烦，栀子豉证。若腹大满不通，是胃中燥屎上攻也。若微满，犹是栀子厚朴汤证。

病人不大便五六日，绕脐痛，烦躁，发作有时者，此有燥屎故也。

发作有时，是日晡潮热之时。二肠附脐，故绕痛，痛则不通矣。

病人小便不利，大便乍难乍易，时有微热，喘冒不能卧者，有燥屎也。宜大承气汤。

小便不利，故大便有乍易。津液不得还入胃中，故喘冒不得卧。时有微热，即是

潮热。

大下后，六七日不大便，烦不解，腹满痛者，此有燥屎也。所以然者，以本有宿食故也。宜大承气汤。

未病时本有宿食，故虽大下之后，仍能大实，痛随利减也。

脉滑而数者，有宿食也。当下之，宜大承气汤。

数为在府，故滑为有食。数以至数言，是本来面目。疾以体状言，在谵语潮热时见，故为失度。

腹满不减，减不足言。当下之，宜大承气汤。

下后无变证，则非妄下。腹满如故者，下之未尽耳，故当更下之也。

二阳并病，太阳证罢，但发潮热，手足濈濈汗出，大便难而谵语者，下之则愈，宜大承气汤。

太阳证罢，是全属阳明矣。先揭二阳并病者，见未罢时便有可下之证。今太阳一罢，则种种皆下证矣。

发汗不解，腹满痛者，急下之，宜大承气汤。

表虽不解，邪甚于里，急当救里，里和而表自解矣。

阳明病，发热汗多者，急下之，宜大承气汤。

前条若汗多微发热恶寒者，外未解也，未可与承气，总为脉迟者言耳。若脉大而不恶寒，蒸蒸发热，汗多亡阳者，当急下以存津液，而勿以潮热为拘也。

伤寒六七日，目中不了了，睛不和，无表里证，大便难，身微热者，此为实也。急下之，宜大承气汤。

伤寒七日不愈，阳邪入阴矣。目不了了，目睛不和，何以故？身微热，是表证已罢；不烦躁，是里证未见，无表里证也。惟不大便为内实，斯必浊邪上升，阳气闭塞。下之，而浊阴出下窍，清阳走上窍矣。

少阴病，得之二三日，不大便，口燥咽干者，急下之，宜大承气汤。

热淫于内，肾水枯涸，因转属阳明，胃火上炎，故口燥咽干。急下之，火归于坎，津液自升矣。此必有不大便证。若非本有宿食，何得二三日便当急下？

少阴病，自利清水，色纯青，心下必痛，口干舌燥者，急下之，宜大承气汤。

自利而渴者，属少阴。今自利清水，疑其为寒矣。而利清水时，必心下痛，必口燥舌干，是土燥火炎，脾气不濡，胃气反厚，水去而谷不去，故纯青也。虽曰通因通用，仍是通因塞用。

少阴病六七日，腹胀不大便者，急下之，宜大承气汤。

六七日当解不解因转属阳明，是藏气实而不能入，还之于府也。急攻之，所谓已入于府者可下也。

三阳惟少阳无承气证，三阴惟少阴有承气证。盖少阳为阳枢，阳稍虚，邪便入于阴，故不可妄下以虚其阳；少阴为阴枢，阳有余邪，便伤其阴，故宜急下以存其阴。且少阳属木，邪在少阳，惟畏其克土，故无下证；少阴主水，邪在少阴，更畏有土制，故当急下。盖真阴不可虚，强阳不可纵也。

调胃承气汤

大黄三两　炙甘草二两　芒硝半斤

上三味，㕮咀。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内芒硝，更上火微煮令沸，少少温服。

亢则害，承乃制，承气所由名也。不用枳、朴而任甘草，是调胃之义。胃调则诸气皆顺，故亦以承气名之。此方专为燥屎而设，故芒硝分两多于大承气。前辈见条中无燥屎字，便云未燥坚者用之，是未审之耳。

大承气汤

大黄四两（酒洗）　厚朴半斤　枳实五枚（炙）　芒硝三合

水一斗，先煮二物，取五升，去滓，内大黄，煮二升，去渣，再内芒硝，上火微一二沸，分温再服。得下，余勿服。

小承气汤

大黄四两　厚朴二两（去皮）　枳实三枚

水四升，煮取一升二合，分温三服。初服汤当大便，不尔者尽饮之。若得大便，勿服。

诸病皆因于气，秽物之不去，由气之不顺也。故攻积之剂，必用气分之药，故以承气名。汤分大小，有二义焉。厚朴倍大黄，是气药为君，味多性猛，制大其服，欲令大泄下也。大黄倍厚朴，是气药为臣，味少性缓，制小其服，欲微和胃气也。前法更有妙义。大承气之先后作三次煎者，何哉？盖生者气锐而先行，熟者气纯而和缓，欲使芒硝先化燥屎，大黄继通地道，而后枳、朴除其痞满也。若小承气三物同煮，不分次第，只服四合，但求地道之通，而不用芒硝之峻，且远于大黄之锐，故称微和之剂云。

少阳脉证

少阳之为病，口苦，咽干，目眩也。

太阳主表，头项强痛为提纲。阳明主里，胃家实为提纲。少阳居半表半里之位，仲景特揭口苦、咽干、目眩为提纲，奇而至当也。盖口、咽、目三者，不可谓之表，又不可谓之里，是表之入里、里之出表处，所谓半表半里也。三者能开能阖，开之可见，阖之不见，恰合枢机之象，故两目为少阳经络出入之地。苦、干、眩者，皆相火上走空窍而为病也。此病自内之外，人所不知，惟病人独知，诊家所以不可无问法。三证为少阳一经病机，兼风寒杂病而言。但见一证即是，不必悉具。

伤寒脉弦细，头痛发热者，属少阳。少阳不可发汗，发汗则谵语。此属胃，胃和则愈，胃不和则烦而躁。

少阳初受寒邪，病全在表，故头痛发热与太阳同，与五六日而往来寒热之半表不同也。弦为春脉，细则少阳初出之象也。但见头痛发热，而不见太阳脉证，则弦细之脉，断属少阳，而不可作太阳治之矣。少阳少血，虽有表证，不可发汗。发汗则津液越出，相火燥必胃实而谵语，当与柴胡以和之。上焦得通，津液得下，胃气因和。若加烦躁，则为承气证矣。

少阳中风，两耳无所闻，目赤，胸中满而烦者，不可吐、下，吐、下则悸而惊。

少阳经络，萦于头目，循于胸中，为风木之藏，主相火。风中其经，则风动火炎，是以耳聋目赤，胸满而烦也。耳目为表之里，胸中为里之表，当用小柴胡和解法。或谓热在上焦，因而越之，误吐者有矣；或谓釜底抽薪，因而夺之，误下者有矣；或谓火郁宜发，因而误汗者有矣。少阳主胆，胆无出入，妄行吐、下，津液重亡。胆虚则心亦虚，所生者受病，故悸也；胆虚则肝亦虚，府病及藏，故惊也。上条汗后而烦，因于胃实；此未汗而烦，虚风所为。上条烦而躁，病从胃来；此悸而惊，病迫心胆。上条言不可发汗，此言不可吐、下，互相发明，非谓中风可汗，而伤寒可吐、下也。此

虽不言脉，可知其弦而浮矣。不明少阳脉证，则不识少阳中风；不辨少阳脉状，则不识少阳伤寒也。

伤寒三日，少阳脉小者，欲已也。

阳明受病，当二三日发；少阳受病，当三四日发。若三日脉大，则属阳明；三日弦细，则属少阳。小即细也，若脉小而无头痛发热等证，是少阳不受邪。此即伤寒三日，少阳证不见，为不传也。

少阳病，欲解时，从寅至辰上。

寅、卯主木，少阳始生，即少阳主时也。主气旺，则邪自解矣。辰上者，卯之尽，辰之始也。

太阳与少阳并病，脉弦，头项强痛，或眩冒，时如结胸，心下痞鞕者，当刺大椎第一间、肺俞、肝俞。慎不可发汗，发汗则谵语。若谵语不止，当刺期门。

脉弦属少阳，头项强痛属太阳。眩冒，结胸，心下痞，则两阳皆有之证。两阳并病，阳气重可知。然是经脉之为眚，汗吐下之法，非少阳所宜。若不明刺法，不足以言巧。督主诸阳，刺大椎以泄阳气。肺主气，肝主血，肺肝二俞，皆主太阳。调其气血，则头项强痛可除，脉之弦者可和，眩冒可清，结胸、痞硬等证可不至矣。若发汗是犯少阳，胆液虚必转属胃而谵语。此谵语虽因胃实。而两阳之证未罢，亦非下法可施也。土欲实，木当平之，必肝气清而水土治，故刺期门而三阳自和。

太阳少阳并病，心下鞕，头项强而眩者，当刺大椎、肺俞、肝俞，慎勿下之。

太阳少阳并病，而反下之，成结胸，心下鞕，下利不止，水浆不下，其人心烦。

并病无结胸证，但阳气怫郁于内，时时若结胸状耳。并病在两阳，而反下之如结胸者，成真结胸矣。结胸法当下。今下利不止，水浆不入，是阳明之阖病于下，太阳之开病于上，少阳之枢机无主。其人心烦，是结胸证具，烦躁者死也。

柴胡汤证

伤寒五六日，中风，往来寒热，胸胁苦满，默默不欲饮食，心烦喜呕，或胸中烦而不呕，或渴，或腹中痛，或胁下痞鞕，或心下悸、小便不利，或不渴、身有微热，或咳者，小柴胡汤主之。

此非言伤寒五六日而更中风也。言往来寒热有三义：少阳自受寒邪，阳气衰少，既不能退寒，又不能发热，至五六日郁热内发，始得与寒气相争，而往来寒热，一也；若太阳受寒，过五六日阳气始衰，余邪未尽，转属少阳，而往来寒热，二也；风为阳邪，少阳为风藏，一中于风便往来寒热，不必五六日而始见，三也。少阳脉循胸胁，邪入其经，故苦满；胆气不舒，故默默；木邪犯土，故不欲饮食；相火内炽，故心烦；邪正相争，故喜呕。盖少阳为枢，不全主表，不全主里，故六证皆在表里之间。仲景本意重半里，而柴胡所主又在半表，故少阳证必见半表，正宜柴胡加减。如悉入里，则柴胡非其任矣。故小柴胡称和解表里之主方。

寒热往来，病情见于外；苦喜不欲，病情得于内。看喜、苦、欲等字，非真呕、真满、不能饮食也。看往、来二字，见有不寒热时。寒热往来，胸胁苦满，是无形之半表；心烦喜呕，默默不欲饮食，是无形之半里。虽然七证皆偏于里，惟微热为在表；皆属无形，惟心下悸为有形；皆风寒通证，惟胁下痞硬属少阳。总是气分为病，非有实可据，故皆从半表半里之治法。

血弱气虚，腠理开，邪气因入，与正气相搏，结于胁下。正邪分争，往来寒热，休作有时，默默不欲饮食，藏府相连，其痛不下，邪高痛下，故使呕也。

此仲景自注柴胡证。首五句，释胸胁苦满之因。正邪三句，释往来寒热之义。此下多有阙文，故文理不连属也。

小柴胡汤

柴胡半斤　半夏半升　人参　甘草　黄芩　生姜各三两　大枣十二枚

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若胸中烦而不呕者，去半夏、人参，加栝楼实一枚；若渴者，去半夏，加人参，合前成四两半，加栝楼根四两；若腹中痛者，去黄芩，加芍药三两。若胁下痞硬，去大枣，加牡蛎四两；若心下悸，小便不利者，去黄芩，加茯苓四两；若不渴、外有微热者，去人参，加桂枝三两，温服，取微汗愈；若咳者，去人参、大枣、生姜，加五味子半升，干姜二两。

柴胡感一阳之气而生，故能直入少阳，引清气上升而行春令，为治寒热往来之第一品药。少阳表邪不解，必需之。半夏感一阴之气而生，故能开结气、降逆气、除痰饮，为呕家第一品药。若不呕而胸烦、口渴者去之，以其散水气也。黄芩外坚内空，故能内除烦热，利胸膈逆气。腹中痛者，是少阳相火为害，以其苦从火化，故易芍药之酸以泻之。心下悸，小便不利者，以苦能补肾，故易茯苓之淡以渗之。

人参、甘草，补中气和营卫，使正胜则邪却，内邪不留，外邪勿复入也。仲景于表证不用人参，此因有半里之无形证，故用之以扶元气，使内和而外邪勿入也。身有微热是表未解，不可补；心中烦与咳，是逆气有余，不可益气，故去之。如太阳汗后身痛而脉沉迟，下后协热利而心下硬，是太阳之半表半里证也。表虽不解，因汗、下后重在里，故参、桂兼用。先辈论此汤，转旋在柴、芩二味，以柴胡清表热、黄芩清里热也。卢氏以柴胡、半夏得二至之气而生，为半表半里之主治，俱似有理。然本方七味中，半夏、黄芩俱在可去之例，惟不去柴胡、甘草。当知寒热往来，全赖柴胡解外，甘草和中。故大柴胡去甘草，便另名汤，不入加减法。

伤寒中风，有柴胡证，但见一证便是，不必悉具。

柴胡为枢机之剂，凡寒气不全在表未全入里者，皆服之。证不必悉具，故方亦无定品。

呕而发热者，小柴胡汤主之。

伤寒则呕逆，中风则干呕。凡伤寒中风，无麻黄、桂枝证。但见喜呕一证。则发热者，便可用柴胡汤，不必寒热往来而始用也。发热而呕，则人参当去，而桂枝非所宜矣。其目赤、耳聋、胸满而烦者，用柴胡去参、夏加栝蒌实之法；脉弦细而头痛发热者，从柴胡去参加桂之法。

伤寒五六日，头汗出，微恶寒，手足冷，心下满，口不欲食，大便鞕，脉沉细者，此为阳微结，必有表复有里也。脉沉亦在里也。汗出为阳微结。假令纯阴结，不得复有外证，悉入在里矣。此为半在里半在表也。脉虽沉细，不得为少阴病。所以然者，阴不得有汗，今头汗出，故知非少阴也，可与小柴胡汤。设不了了者，得屎而解。

大便硬谓之结，脉浮数能食曰阳结，沉迟不能食曰阴结。此条俱是少阴脉，谓五六日又少阴发病之期。若谓阴不得有汗，则少阴亡阳，脉紧汗出者有矣。然亡阳与阴结有别，亡阳咽痛吐利；阴结不能食而大便反硬也。亡阳与阳结亦有别，三阴脉不至头，其汗在身；三阳脉盛于头，阳结则汗在头也。邪在阳明，阳盛，故能食，此谓纯阳结；邪在少阳，阳微，故不欲食，此谓阳微结，宜属小柴胡矣。然欲与柴胡汤，必

究其病在半表。而微恶寒，亦可属少阴；但头汗，始可属之少阳。欲反覆讲明头汗之义，可与小柴胡而勿疑也。上焦得通，则心下不满而欲食；津液得下，则大便自软而得便矣。此为少阴、少阳之疑似证。

上论小柴胡主证。

伤寒四五日，身热恶风，头项强，胁下满，手足温而渴者，小柴胡汤主之。

身热恶风，头项强，桂枝证未罢。胁下满，已见柴胡一证，便当用小柴胡去参，夏加桂枝、栝蒌以两解之。不任桂枝而主柴胡者，从枢故也。

阳明病，发潮热，大便溏，小便自可，胸胁满者，小柴胡汤主之。

潮热已属阳明，然大便溏而小便自可，未为胃实。胸胁苦满，便用小柴胡和之，热邪从少阳而解，不复入阳明矣。上条经四五日，是太阳少阳并病，此是阳明少阳合病。若谓阳明传入少阳，则谬矣。

阳明病，胁下硬满，不大便而呕，舌上白胎者，可与小柴胡汤。上焦得通，津液得下，胃气因和，身濈然汗出而解也。

不大便属阳明，然胁下硬满而呕，尚在少阳部。舌上白胎者，痰饮溢于上焦也。与小柴胡汤，则痰饮化为津液而燥土和，上焦仍得汗出而充身泽毛矣。

伤寒呕多，虽有阳明证，不可攻之。

呕者，水气在上焦，上焦得通，津液得下，胃气因和矣。

服柴胡汤已，渴者，属阳明也，以法治之。

柴胡汤有芩、参、甘、枣，皆生津之品。服之反渴者，必胃家已实，津液不足以和胃也，当行白虎、承气等法。仍用柴胡加减，非其治矣。此少阳将转阳明之证。

上论两经合并病。

妇人中风七八日，续得寒热，发作有时，经水适断者，此为热入血室。其血必结，故使如疟状，发作有时。小柴胡汤主之。

中风至七八日，寒热已过，复得寒热，发作有期，与前之往来寒热无定期者不侔，此不在气分而在血分矣。凡诊妇人，必问月事，经水适断于寒热时，是不当止而止也。必其月事下而血室虚，热气乘虚而入，其余血之未下者，干结于内，故适断耳。用小柴胡和之，使结血散则寒热自除矣。余义详阳明篇。

上论热入血室。

伤寒六七日，发热微恶寒，肢节烦疼，微呕，心下支结，外证未去者，柴胡桂枝汤主之。

伤寒至六七日，正寒热当退之时，反见发热恶寒证，此表证而兼心下支结之里证，表里未解也。然恶寒微，则发热亦微。但肢节烦疼，则一身骨节不烦疼可知。支如木之支，即微结之谓也。表证微，故取桂枝之半；内证微，故取柴胡之半。此因内外俱虚，故以此轻剂和解之也。

上论柴胡桂枝证。

柴胡桂枝汤

柴胡四两　黄芩　人参　生姜　芍药　桂枝各两半　甘草一两　半夏二合半　大枣六枚

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

桂、芍、甘草，得桂枝之半；柴、参、芩、夏，得柴胡之半；姜、枣得二方之半，是二方合半，非各半也，与麻黄桂枝合半汤又不同。

伤寒，阳脉涩，阴脉弦，法当腹中急痛，先用小建中汤。不差者，小柴胡汤主之。

前条偏于半表，此条偏于半里。注详建中汤证中。

本太阳病不解，转入少阳者，胁下硬满，干呕不能食，往来寒热，尚未吐、下，脉弦细者，与小柴胡汤。若已吐、下、发汗、温针、谵语，柴胡证罢，此为坏病。知犯何逆，以法治之。

少阳为枢，太阳外证不解，风寒从枢而入少阳矣。若见胁下硬满、干呕不能食、往来寒热之一，便是柴胡证未罢，即误于吐、下、发汗、温针，尚可用柴胡治之。若误治后，不见半表半里证而发谵语，是将转属阳明，而不转属少阳矣。柴胡汤不中与之，亦不得以谵语即为胃实也。知犯何逆，治病必求其本也。与桂枝不中与同义。此太阳坏病，而非少阳坏病也。

凡柴胡汤病而反下之，若柴胡证不罢者，复与柴胡汤，必蒸蒸而振，却发热汗出而解。

此与下后复用桂枝同局。因其人不虚，故不为坏病。

伤寒五六日，呕而发热者，柴胡汤证具，而以他药下之。若心下满而硬痛者，此为结胸也，大陷胸汤主之。但满而不痛者为痞，柴胡不中与之，宜半夏泻心汤。

注详泻心汤证中。此为柴胡坏证，故不中与之。

得病六七日，脉迟浮弱，恶风寒，手足温，医二三下之，不能食而胁下满痛，面目及身黄，颈项强，小便难者，与柴胡汤后必下重。本渴，而饮水呕、食谷哕者，柴胡不中与也。

浮弱为桂枝脉，恶风寒为桂枝证，然手足温而身不热。脉迟为寒，为无阳，为在藏，是表里虚寒也。法当温中散寒，而反二三下之，胃阳丧亡，不能食矣。食谷则哕，饮水则呕。虚阳外走，故一身面目悉黄；肺气不化，故小便难而渴；营血不足，故颈项强；少阳之枢机无主，故胁下满痛。此太阳中风误下之坏病，非柴胡证矣。柴胡证不欲食，非不能食；小便不利，非小便难；胁下痞硬，不是满痛；或渴，不是不能饮水；喜呕，不是饮水而呕。与小柴胡汤后必下利者，虽有参、甘，不禁柴、芩、栝楼之寒也。此条亦是柴胡疑似证，而非柴胡坏证。前条似少阴而实少阳，以条似少阳而实太阳坏病，得一证相似处。大宜着眼。

伤寒五六日，已发汗而复下之，胸胁满微结，小便不利，渴而不呕，但头汗出，往来寒热，心烦者，此为未解也。柴胡桂枝干姜汤主之。初服微烦，复服汗出便愈。

汗下后，而柴胡证仍在者，仍用柴胡汤加减。此因增微结一证，故变其方名耳。此微结与阳微结不同，阳微结对纯阴结而言，是指大便硬，病在胃。此微结对大结胸而言，是指心下痞，其病在胸胁，与心下痞硬、心下支结同义。

柴胡桂枝干姜汤

柴胡半斤　黄芩　桂枝各三两　栝蒌根四两　干姜　牡蛎　甘草各二两

煎服同前法。

此方全是柴胡加减法。心烦不呕而渴，故去参、夏，加栝蒌根；胸胁满而微结，故去枣，加蛎；小便虽不利而心下不悸，故不去黄芩，不加茯苓；虽渴而表未解，故不用参，而加桂；以干姜易生姜，散胸胁之满结也。初服烦即微者，黄芩、栝蒌之效；继服汗出周身而愈者，姜、桂之功也。小柴胡加减之妙，若无定法而实有定局矣。

伤寒八九日，下之，胸满，烦惊，小便不利，谵语，一身尽重不可转侧者，柴胡加龙骨牡蛎汤主之。

妄下后热邪内攻，烦惊谵语者，君主不明，而神明内乱也。小便不利者，火盛而水亏也；一身尽重者，阳内而阴反外也；难以转侧者，少阳之枢机不利也。此下多亡阴，与火逆亡阳不同。

柴胡加龙骨牡蛎汤

柴胡四两　黄芩　人参　生姜　茯苓　铅丹　桂枝　龙骨　牡蛎各一两半　大黄二两　半夏一合　大枣六枚

水八升，煮取四升，内大黄，更煮一二沸，去滓，温服一升。

此方取柴胡汤之半，以除胸满心烦之半里。加铅丹、龙、蛎，以镇心惊，茯苓以利小便，大黄以止谵语。桂枝者，甘草之误也。身无热，无表证，不得用桂枝。去甘草则不成和剂矣。心烦谵语而不去人参者，以惊故也。

伤寒十三日，下之，胸胁满而呕，日晡所发潮热，已而微利。此本柴胡证，下之而不得利，今反利者，知医以丸药下之，非其治也。潮热者，实也，先宜小柴胡以解外，后以柴胡加芒硝汤主之。

日晡潮热，已属阳明，而微利可疑。利既不因于下药，潮热呕逆又不因利而除，故知误不在下而在丸药也。丸药发作既迟，又不能荡涤肠胃，以此知日晡潮热，原因胃实。此少阳阳明并病，先服小柴胡二升，以解少阳之表；其一升加芒硝，以除阳明之里。不加大黄者，以地道原通；不用大柴胡者，以中气已虚也。后人有加大黄、桑螵蛸者，大背仲景法矣。

太阳病过经十余日，心下温温欲吐，而胸中痛，大便反溏，腹微满，郁郁微烦，先其时极吐下者，与调胃承气汤；若不尔者，不可与。但欲呕，胸中痛，微溏者，此非柴胡证。以呕，故知极吐下也。

太阳居三阳之表，其病过经不解，不转属阳明，则转少阳矣。心烦喜呕，为柴胡证。然柴胡证或胸中烦而不痛，或大便微结而不溏，或腹中痛而不满。此则胸中痛，大便溏，腹微满，皆不是柴胡证。但以欲呕一证似柴胡，当深究其欲呕之故矣。夫伤寒中风，有柴胡证，有半表证也，故呕而发热者主之。此病既不关少阳寒热往来、胁下痞硬之半表，见太阳过经而来，一切皆属里证，必十日前吐下而误之坏病也。胸中痛者，必极吐可知；腹微满，便微溏，必误下可知。是太阳转属阳明，而不属少阳矣。今胃气虽伤，而余邪未尽，故与调胃承气和之。不用枳、朴者，以胸中痛，上焦伤，即呕多虽有阳明证，不可攻之谓也。若未经吐下，是病气分而不在胃。则呕不止而郁郁微烦者，当属之大柴胡矣。

此阳明少阳疑似证。前条得坏病之虚，此条得坏病之实。

上论柴胡变证。

太阳病过经十余日，反二三下之，后四五日，柴胡证仍在者，先与小柴胡汤。呕不止，心下急，郁郁微烦者，为未解也，与大柴胡汤下之则愈。

病从外来者，当先治外而后治其内。此屡经妄下，半月余而柴胡证仍在。因其人不虚，故枢机有主而不为坏病。与小柴胡和之，表证虽除，内尚不解。以前此妄下之药，但去肠胃有形之物，而未泄胸膈气分之结热也。急者满也，但满而不痛，即痞也。姜、夏以除呕，柴、芩以去烦，大枣和里，枳、芍舒急。而曰下之则愈者，见大柴胡为下剂，非和剂也。若与他药和下之，必有变证，意在言外。呕不止，属有形；若欲呕，属无形。

伤寒十余日，热结在里，复往来寒热者，与大柴胡汤。

里者对表而言，不是指胃。此热结气分，不属有形，故十余日复能往来寒热。若热结在胃，则蒸蒸发热，不复知有寒矣。往来寒热，故倍生姜，佐柴胡以解表；结热在里，故去参、甘之温补，加枳、芍以破结。

伤寒发热，汗出不解，心下痞硬，呕吐而下利者，大柴胡汤主之。

汗出不解，蒸蒸发热者，是调胃承气证。汗出解后，心下痞硬，下利者，是生姜泻心证。此心下痞硬，协热而利，表里不解，似桂枝人参证。然彼在妄下后而不呕，则此未经下而呕，则呕而发热者，小柴胡主之矣。然痞硬在心下而不在胁下，斯虚实补泻之所由分也。故去参、甘之甘温益气，而加枳、芍之酸苦涌泄耳。

上论大柴胡证。

大柴胡汤

小柴胡汤去人参、甘草，加生姜二两，芍药三两，枳实四枚。余同小柴胡法。

按：大柴胡是半表半里气分之下药，并不言大便。其心下急与心下痞硬，是胃口之病，而不在胃中；结热在里，非结实在胃。且下利则地道已通，仲景不用大黄之意晓然。若以“下之”二字，妄加大黄，则十枣汤“攻之”二字，如何味乎？

大小柴胡，俱是两解表里，而有主和主攻之异。和无定体，故有加减；攻有定局，故无去取之法也。

建中汤证

伤寒二三日，心中悸而烦者，小建中汤主之。

伤寒二三日，无阳明证，是少阳发病之期。不见寒热头痛、胸胁苦满之表，又无腹痛苦呕或咳或渴之里，但心悸而烦，是少阳中枢受寒，而木邪挟相火为患。相火旺则君火虚。离中真火不藏，故悸；离中真火不足，故烦。非辛甘以助阳，酸苦以维阴，则中气亡矣。故制小建中以理少阳，佐小柴胡之不及。心烦心悸，原属柴胡证，而不用柴胡者，首揭伤寒不言发热，则无热而恶寒可知。心悸而烦，是寒伤神、热伤气矣。二三日间，热已发里，寒犹在表，原是半表半里证。然不往来寒热，则柴胡不中与也。心悸，当去黄芩；心烦不呕，当去参、半。故君桂枝通心而散寒，佐甘草、枣、饴助脾安悸，倍芍药泻火除烦，任生姜佐金平木。此虽桂枝加饴而倍芍药，不外柴胡加减之法。名建中，寓发汗于不发之中。曰小者，以半为解表，不全固中也。少阳妄汗后，胃不和，因烦而致躁，宜小柴胡清之；未发汗，心已虚，因悸而致烦，宜小建中和之。

伤寒阳脉涩，阴脉弦，法当腹中急痛，先用小建中汤；不差者，小柴胡汤主之。

尺、寸俱弦，少阳受病也。今阳脉涩而阴脉弦，是寒伤厥阴，而不在少阳也。寸为阳，阳主表，阳脉涩者，阳气不舒，表寒不解也。弦为木邪，必挟相火，相火不能御寒，必还入厥阴而为患。厥阴抵少腹，挟胃属肝络胆，则腹中皆厥阴部也。尺为阴，尺主里。今阴脉弦，为肝脉，必当腹中急痛矣。肝苦急，甘以缓之，酸以泻之，辛以散之，此小建中为厥阴驱寒发表平肝逐邪之先着也。然邪在厥阴，腹中必痛，原为险症，一剂建中，未必成功。设或不差，当更用柴胡，令邪走少阳，使有出路。所谓阴出之阳则愈，又以小柴胡佐小建中之不及也。

前条辨证，此条辨脉。前条是少阳相火犯心而烦，其证显；此条是厥阴相火攻腹而痛，其证隐。若腹痛而非相火，不得用芍药之寒。《内经》：暴注胀大，皆属于热。此腹痛用芍药之义。

或问腹痛前以小建中温之，后以小柴胡凉之，仲景岂姑试之乎？曰非也。不差者，但未愈，非更甚也。先以建中解肌而发表，止痛在芍药；继以柴胡补中而达邪，止痛

在人参。按柴胡加减法，腹中痛者，去黄芩，加芍药，其功倍于建中，岂有温凉之异乎？阳脉仍涩，故用人参以助桂枝；阴脉仍弦，故用柴胡以助芍药。若一服差，又何必更用人参之温补、柴胡之升降乎？仲景有一证用两方者，如用麻黄汗解，半日复烦，用桂枝更汗同法。然皆设法御病，非必然也。先麻黄，继桂枝，是从外之内法；先建中，继柴胡，是从内之外法。

呕家不可用建中汤，以甘故也。

此建中汤禁，与酒客不可与桂枝同义。心烦喜呕，呕而发热，柴胡证也。胸中有热，腹痛欲呕，黄连汤证也。太、少合病，自利而呕，黄芩汤证也。

小建中汤

桂枝（去粗皮） 生姜各三两 芍药六两 炙甘草二两 大枣十二枚（掰） 胶饴一升

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内胶饴，更上微火消解，温服一升，日三服。

黄连汤证

伤寒胸中有热，胃中有邪气，腹中痛，欲呕吐者，黄连汤主之。

此热不发于表而在胸中，是未伤寒前所蓄之热也。邪气者即寒气。夫阳受气于胸中，胸中有热，上形头面，故寒邪从胁入胃。《内经》所谓“中于胁则下少阳”者是也。今胃中寒邪阻隔，胸中之热不得降，故上炎作呕；胃脘之阳不外散，故腹中痛也。热不在表，故不发热；寒不在表，故不恶寒。胸中为里之表，腹中为里之里。此病在焦府之半表里，非形躯之半表里也。往来寒热者，此邪由颊入经，病在形身之半表里。如五六日而胸胁苦满，心烦喜呕，此伤于寒而传为热，非素有之热。或腹中痛者，是寒邪自胸入腹，与此由胁入胸胃不同。故君以黄连，亦以佐柴胡之不及也。

欲呕而不得呕，腹痛而不下利，似乎今人所谓干霍乱、绞肠痧等症。

黄连汤

黄连三两 干姜三两 炙甘草二两 桂枝三两 人参二两 半夏半升 大枣十二枚（掰）

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夜二服。

此亦柴胡加减方也。表无热，腹中痛，故不用柴、芩。君黄连以泻胸中积热，姜、桂以驱胃中寒邪，佐甘、枣以缓腹痛，半夏除呕，人参补虚。虽无寒热往来于外，而有寒热相持于中，仍不离少阳之治法耳。

此与泻心汤大同，而不名泻心者，以胸中素有之热，而非寒热相结于心下也。看其君臣更换处，大有分寸。

黄芩汤证

太阳与少阳合病，自下利者，与黄芩汤；若呕者，黄芩加半夏生姜汤主之。

两阳合病，阳盛阴虚，阳气下陷入阴中，故自下利。太阳与阳明合病，是邪初入阳明之里，与葛根汤辛甘发散，以从阳也，又“下者举之”之法。太阳与少阳合病，是邪已入少阳之里，与黄芩汤酸苦涌泄，以为阴也，又“通因通用”之法。

黄芩汤

黄芩三两 甘草三两（炙） 芍药三两 大枣十二枚

水一斗，煮取二升，去滓，温服一升，日再服，夜一服。呕者，加半夏半升，生姜三两。

此小柴胡加减方也。热不在半表，已入半里，故以黄芩主之。虽非胃实，亦非胃虚，故不须人参补中也。

阳明少阳合病，必自下利，其脉不负者，顺也；负者，失也。互相克贼，名为负。若少阳负趺阳者，为顺也。

两阳合病，必见两阳之脉，阳明脉大，少阳脉弦，此为顺脉。若大而不弦，负在少阳；弦而不大，负在阳明。是互相克贼，皆不顺之候矣。然木克土，是少阳为贼邪。若少阳负而阳明不负，亦负中之顺脉。

卷　四

太阴脉证

太阴之为病，腹满而吐，食不下，自利益甚，时腹自痛。若下之，必胸下结鞕。

阳明三阳之里，故提纲属里之阳证；太阴三阴之里，故提纲皆里之阴证。太阴之上，湿气主之，腹痛吐利，从湿化也。脾为湿土，故伤于湿，脾先受之。然寒湿伤人，入于阴经，不能动藏，则还于府。府者，胃也，太阴脉布胃中，又发于胃。胃中寒湿，故食不内而吐利交作也。太阴脉从足入腹，寒气时上，故腹时自痛，法宜温中散寒。若以腹满为实而误下，胃中受寒，故胸下结鞕。

自利不渴者，属太阴，以其藏有寒故也。当温之，宜四逆辈。

伤寒四五日，腹中痛，若转气下趋少腹者，此欲自利也。

上条明自利之因，此条言自利之兆。四五日是太阴发病之期。

伤寒脉浮而缓，手足自温者，系在太阴。太阴当发身黄，若小便自利者，不能发黄。至七八日，虽暴烦，下利日十余行，必自止，以脾家实，腐秽当去故也。

前条是太阴寒湿，脉当沉细；此条是太阴湿热，故脉浮缓。首揭伤寒，知有恶寒证。浮而缓，是桂枝脉。然不发热而手足温，是太阴伤寒，非太阳中风矣。然亦暗对不发热言耳，非太阴伤寒必手足温也。夫病在三阳，尚有手足冷者，何况太阴？陶氏分太阴手足温、少阴手足寒、厥阴手足厥冷，是大背太阴四肢烦疼、少阴一身手足尽热之义。第可言手足为诸阳之本，尚自温，不可谓脾主四肢故当温也。凡伤寒则病热，太阴为阴中之阴，阴寒相合，故不发热。太阴主肌肉，寒湿伤于肌肉，而不得越于皮肤，故身当发黄。若水道通调，则湿气下输膀胱，便不发黄矣。然寒湿之伤于表者，因小便而出；湿热之蓄于内者，必从大便而出也。发于阴者六日愈，至七八日阳气来复，因而暴烦小利。虽日十余行，不须治之，以脾家积秽臭塞于中，尽自止矣。手足自温，是表阳犹在，暴烦是里阳陡发。此阴中有阳，与前藏寒不同。能使小便利，则利自止，不须温，亦不须下也。

伤寒下利，日十余行，脉反实者死。

脾气虚而邪气盛，故脉反实也。

太阴病脉弱，其人续自便利，设当行大黄、芍药者，宜减之，以其胃气弱，易动故也。

太阴脉本弱，胃弱则脾病，此内因也。若因于外感，其脉或但浮，或浮缓，是阴病见阳脉矣。下利为太阴本证。自利因脾实者，腐秽尽则愈；自利因藏寒者，四逆辈温之则愈。若自利因太阳误下者，则腹满时痛，当加芍药；而大实痛者，当加大黄矣。此下后脉弱，胃气亦弱矣。小其制而与之，动其易动，合乎通因通用之法。

大黄泻胃，是阳明血分下药；芍药泻脾，是太阴气分下药。下利腹痛，热邪为患，宜芍药下之。下利腹痛为阴寒者，非芍药所宜矣。仲景于此，芍药与大黄并提，勿草草看过。

恶寒脉微而复利，亡血也，四逆加人参汤主之。

方注见四逆汤注中。

上论太阴伤寒脉证。

太阴病脉浮者，可发汗，宜桂枝汤。

太阴主里，故提纲皆属里证。然太阴主开，不全主里也。脉浮者病在表，可发汗，太阴亦然也。尺寸俱沉者，太阴受病也。沉为在里，当见腹痛吐利等证；此浮为在表，当见四肢烦疼等证。里有寒邪，当温之，宜四逆辈；表有风热，可发汗，宜桂枝汤。太阳脉沉者，因于寒，寒为阴邪，沉为阴脉；太阴有脉浮者，因乎风，风为阳邪，浮为阳脉也。谓脉在三阴则俱沉，阴经不当发汗者，非也。但浮脉是麻黄脉，沉脉不是桂枝证，而反用桂枝汤者，以太阴是里之表证，桂枝是表之里药也。

太阴中风，四肢烦疼，阳微阴涩而长者，为欲愈。

风为阳邪，四肢为诸阳之本。脾主四肢，阴气衰少，则两阳相搏，故烦疼。脉涩与长，不是并见，涩本病脉，涩而转长，病始愈耳。风脉本浮，今而微，知风邪当去。涩则少气少血，今而长则气治，故愈。

四肢烦疼，是中风未愈前证；微涩而长，是中风将愈之脉。宜作两截看。

太阳以恶风、恶寒别风寒，阳明以能食、不能食别风寒，太阴以四肢烦、温别风寒，是最宜着眼。少阳为半表半里，又属风藏，故伤寒、中风互称。少阴厥阴，则但有欲愈脉，无未愈证，惜哉！

上论太阴中风脉证。

太阴病欲解时，从亥至丑上。

经曰：夜半后而阴隆为重阴。又曰：合夜至鸡鸣，天之阴，阴中之阴也。脾为阴中之至阴，故主亥、子、丑时。

三白散证

寒实结胸，无热证者，与三白小陷胸汤，为散亦可服。

太阳表热未除，而反下之，热邪与寒水相结，成热实结胸。太阴腹满时痛，而反下之，寒邪与寒药相结，成寒实结胸。无热证者，不四肢烦疼者也。名曰三白者，三物皆白，别于黄连小陷胸也。旧本误作三物，以黄连、栝楼投之，阴盛则亡矣。又误作白散，是二方矣。黄连、巴豆，寒热天渊，云亦可服，岂不误人？且妄编于太阳篇中水饌证后，而方后又以身热皮粟一段杂之，使人难解。今移太阴胸下结鞕之后，其证其方，若合符节。

按：三白小陷胸，非是两汤，系三白可陷下胸中之结耳。不可作两句看，盖既称寒实，小陷胸是大寒之药，乃下并投石耳。

三物白散

桔梗　贝母各二钱　巴豆一分（去皮熬黑，研如脂）

上二味为散，内巴豆，更于臼中杵之，以白饮和服。强人半钱匕，羸者减之。

贝母主疗心胸郁结，桔梗能开提血气，利膈宽胸。然非巴豆之辛热斩关而入，何以胜硝、黄之苦寒，使阴气流行而成阳也？白饮和服者，甘以缓之，取其留恋于胸，不使速下耳。散者，散其结塞，比“汤以荡之”更精。

病在膈上者，必吐；在膈下者，必利。

本证原是吐利，因胸下结鞕，故不能通。因其势而利导之，则结鞕自除矣。

不利，进热粥一杯；利过不止，进冷粥一杯。

东垣云：淡粥为阴中之阳，所以利小便。今人服大黄后，用粥止利，即此遗意耳。

少阴脉证

少阴之为病，脉微细，但欲寐也。

三阳以少阳为枢，三阴以少阴为枢。弦为木象，浮而弦细者，阳之少也；微为水象，沉而微细者，阴之少也。卫气行阳则寤，行阴则寐。日行二十五度，常从足少阴之间，分行藏府。今少阴病，则入阳分多，故欲寐。欲寐是病人意中，非实能寐也。少阳提纲，各臻其妙。

少阴病，欲吐不吐，心烦，但欲寐，五六日自利而渴者，属少阴也。虚，故引水自救。若小便色白者，少阴病形悉具。小便白者，以下焦虚，有寒，不能制水故也。

欲吐而不得吐者，枢病而开阖不利也，与喜呕同。少阳脉下胸中，故胸烦，是病在表之里也；少阴经出络心，故心烦，是病在里之里也。欲吐不得吐，欲寐不得寐，少阴枢机之象也。五六日，正少阴发病之期。太阴从湿化，故自利不渴；少阴从火化，故自利而渴。少阴主下焦，输津液司闭藏者也。下焦虚，则坎中之阳，引水上交于离而未能，故心烦而渴。关门不闭，故自利。不能制火，由于不能制水故耳。然必验小便者，以少阴主水，热则黄赤，寒则清白也。若不于此详察之，则心烦而渴。但治上焦之实热，而不顾下焦之虚寒，则热病未除，下利不止矣。

按：自利不渴属太阴，而渴则属少阴也。

少阴病，脉沉细数，病为在里，不可发汗。

前条详证，后条详脉。脉浮为在表，然亦有里证。如脉浮而大，心下反鞕，有热，属藏者是矣。沉为在里，然亦有表证。如少阴病，反发热者是矣。少阴脉沉者当温，然数则为热，又不可温；而数为在藏，是为在里，更不可汗。可不审之精而辨之确乎？

少阴病脉微，不可发汗，亡阳故也。阳已虚，尺中弱涩者，复不可下之。

少阴之不可汗下，与少阳同。因反发热，故用麻黄微汗；因里热甚，故用承气急下。此病反其本，故治亦反其本。微为无阳，涩为少血。汗之亡阳，下之亡阴。阳虚者既不可汗，即不可下，玩“复”字可知。其尺脉弱涩者，复不可下，亦不可汗也。若谓无阳是阴邪而下之，其误人甚矣。

病人脉阴阳俱紧，反汗出者，亡阳也。此属少阴，法当咽痛而复吐利。

太少阴阳各异，或脉同证殊，或脉证相同。从脉从证之时，大宜详审。脉沉发热，为太阳少阴相似证，前辈言之矣。阴阳俱紧，为太阳少阴相似脉，尚未有知之者。紧脉为寒，当属少阴。然病发于阴，不当有汗，反汗出者，阴极似阳也。盖太阳主外，阳虚不能作汗，故发热而反无汗；少阴主里，阴虚生内热，故身无热而汗反出。亡阳者，虚阳不归，其邪皆由少阴不藏所致。故上焦从火化而咽痛呕吐，下焦从阴虚而下利不止也，宜八味肾气丸主之。

脉阴阳俱紧者，口中气出，唇口燥干，鼻中涕出，踡卧足冷，舌上胎滑。勿妄治也。到七日以来，其人微发热，手足温者，此为欲解。或到八日已上，反大发热者，此为难治。设使恶寒者，必欲呕也；腹内痛者，必欲利也。

此是少阴经文，与此上下文符合。王氏集脉法中，以无少阴二字也。少阴脉络肺，肺主鼻，故鼻中涕出；少阴脉络舌本，故舌上胎滑；少阴大络注诸络以温足胫，故足冷。诸证全似亡阳，而不名亡阳者，外不汗出，内不吐利也。口中气出，唇口干燥，鼻

中涕出，此为内热。阴阳脉紧，舌上胎滑，踡卧足冷，又是内寒。此少阴为枢，故见寒热相持。病虽发于阴，而口、舌、唇、鼻之半表里，恰与少阳口、咽、目之半表里相应也。治之者，与少阳不同，当神而明之，汗、吐、下、温、清、补之法，勿妄用也。与其用之不当，宁静以待之。若至七日，一阳来复，微发热，手足温，是阴得阳则解也，阴阳自和，紧脉自去矣。若微热不解，八日以上反大热，此为晚发。恐畜热有余，或发痈脓，或便脓血，为难治耳。若七日来，设使其人不能发热，以阴阳俱紧之脉，反加恶寒，是寒甚于表，上焦应之，必欲呕矣。如反加腹痛，是寒甚于里，中焦受之，必欲利矣。

脉阴阳俱紧，至于吐利，其脉独不解，紧去人安，此为欲解。

阴阳俱紧，至于吐利，紧脉不去，此亡阳也。紧去则吐利自止，其人可安。此据脉辨证法。

少阴病脉紧，至七八日，自下利，脉暴微，手足反温，脉紧反去者，为欲解也。虽烦下利，必自愈。

前条是亡阳脉证，此条是回阳脉证。前条是反叛之反，此条是反正之反。玩反温，前此已冷可知。微本少阴脉，烦利本少阴证。至七八日，阴尽阳复之时，紧去微见，所谓谷气之来也，徐而和矣。烦则阳已反于中宫，温则阳已敷于四末。阴平阳秘，故烦利自止。

少阴中风，脉阳微阴浮者，为欲愈。

阳微者，复少阴之本体；阴浮者，知坎中之阳回。微则不紧，浮则不沉，即暴微而紧反去之谓也。邪从外来者，仍自内而出，故愈。

少阴病欲解时，从子至寅上。

天以一生水而开于子，故少阴主于子。

少阴病，若利自止，恶寒而踡卧，手足温者可治。

少阴病，恶寒身踡而利，手足逆冷者不治。

伤寒以阳为主，不特阴证见阳脉者生，又阴病见阳证者可治。背为阳，腹为阴。阳盛则作痉，阴盛则踡卧。若利而手仍温，是阳回故可治。若利不止而手足逆冷，是纯阴无阳。所谓六府气绝于外者，手足寒；五藏气绝于内者，下利不禁矣。

少阴病，恶寒而踡，时自烦，欲去衣被者可治。

少阴病，四肢冷逆，恶寒而踡，脉不至，不烦而躁者死。

阳盛则烦，阴极则躁。烦属气，躁属形。烦发于内，躁见于外，形从气动也。时自烦，是阳渐回；不烦而躁，是气已先亡，惟形独存耳。

少阴病吐利，手足不逆冷，反发热者，不死；脉不至者，灸少阴七壮。

少阴病吐利，烦躁四逆者死。

上吐下利，胃脘之阳将脱；手足不逆冷，诸阳之本犹在；反发热，卫外之阳尚存。急灸少阴，则脉可复而吐利可止也。若吐利而兼烦躁，四肢俱冷，纯阴无阳，不可复生矣。

少阴动脉在太溪，取川流不息之义也。其穴在足内踝后跟骨上动脉陷中，主手足厥冷、寒至节，是少阴之原。此脉绝则死，伏留在足内踝骨上二寸动脉陷中，灸之能还大脉，是少阴之经。

少阴病，脉微涩，呕而汗出，大便数而少者，宜温其上，灸之。

少阴病，脉沉微细，但欲卧，汗出，不烦，自欲吐。至五六日，自利复烦躁，不得卧寐者死。

脉微而涩，呕而汗出，阳已亡矣。大便数少而不下利，是下焦之阳尚存，急灸百会以温其上，则阳犹可复也。脉沉微细，是少阴本脉；欲卧欲吐，是少阴本证。当心烦而反不烦，心不烦而反汗出，亡阳已兆于始得之日矣。五六日自利，而反烦躁不得卧，是微阳将绝，无生理矣。同是恶寒踡卧，利止手足温者，可治；利不止，手足逆冷者，不治。时自烦欲去衣被者，可治；不烦而躁，四逆而脉不至者，死。同是吐利，手足不逆冷，反发热者，不死；烦躁四逆者，死。同是呕吐汗出，大便数少者，可治；自利烦躁，不得卧者，死。盖阴阳互为其根，阴中有阳则生；无阳则死，独阴不生故也。是以六经以少阴为枢。

少阴病，下利止而头眩，时时自冒者死。

冒家自汗则愈，今头眩而时时自冒，清阳之气已脱。此非阳回而利止，是水谷已竭，无物更行也。

少阴病，六七日，息高者死。

气息者，乃肾间动气，藏府之本，经脉之根，呼吸之蒂，三焦生气之原也。息高者，但出心与肺，不能入肝与肾，生气已绝于内也。六经中独少阴历言死证，他经无死证，甚者但曰难治耳，知少阴病是生死关。

病六七日，手足三部脉皆至，大烦而口噤不能言，其人躁扰者，必欲解也。若脉和，其人大烦，目重睑内际黄者，此欲解也。

脉者，资始于肾，朝会于肺，肾气绝则脉不至。三部手足皆至，是脉道已通，有根有本，非暴出可知。大烦躁扰者，是阴出之阳，非阴极而发也。口噤不能言，因脉气初复，营血未调，脾涩不运故耳。若所至之脉和调，虽大烦不解，亦不足虑。再视其人之目重睑内际，此属于脾。若色黄而不杂他藏之色，是至阴未虚，虽口噤亦不足虑矣。此以脾为五藏之母，又水位之下，土气承之也。

麻黄附子汤证

少阴病，始得之，无汗恶寒，反发热，脉沉者，麻黄附子细辛汤主之。

太阳主表，病发于阳，故当发热；少阴主里，病发于阴，只当内热。今始得寒邪，即便发热，似乎太阳，而属之少阴者何？《内经》曰：逆冬气则少阴不藏，肾气独沉。故反热而脉则沉也。肾为坎象，二阴不藏，则一阳无蔽，阴邪始得而内侵，孤阳因得以外散耳。病在表脉浮者，可发汗可知；病在表脉沉者，亦不可不汗矣。然沉为在里，而反发其汗，津液越出，亡阳则阴独矣。故用麻黄开腠理，细辛散浮热，而无附子固元阳，则热去寒起，亡可立待也。其人不知养藏之道，逆冬气而伤肾，故有此证。能不扰乎阳，无泄皮肤，去寒就温，讵有此患哉？本条当有无汗恶寒证。

少阴病，始得之二三日，麻黄附子甘草汤微发汗。以二三日无里证，故微发汗也。

言无里证，则有表证可知。以甘草易细辛，故曰微发汗。要知此条是微恶寒、微发热，故微发汗也。《皮部论》云：少阴之阴，其入于经也，从阳部注于经；其出者，从阴内注于骨。此证与附子汤证，皆是少阴表证。发热脉沉无里证者，从阳部注于经也；身体骨节痛，手足寒，背恶寒，脉沉者，从阴内注于骨也。从阳注经，故用麻黄、细辛；从阴注骨，故用参、苓、术、芍。口中和，枢无热，皆可用附子。

麻黄附子细辛汤

麻黄　细辛各三两　附子一枚（炮，去皮）

水一斗，先煮麻黄，减二升，去沫沸，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麻黄附子甘草汤

前方去细辛加甘草二两，水七升，煎法同。亦见微发汗之意。

少阴病八九日，一身手足尽热者，以热在膀胱，必便血也。

此藏病传府，阴乘阳也。气病而伤血，阳乘阴也。亦见少阴中枢之象。发于阴者，六日愈；到七日，其人微发热手足温者，此阴出之阳则愈也；到八日以上，反大发热者，肾移热于膀胱，膀胱热则太阳经皆热。太阳主一身之表，为诸阳主气。手足者，诸阳之本，故一身手足尽热。太阳经多血，血得热则行。阳病者，上行极而下，故尿血也。此里传表证，是自阴转阳则易解，故身热虽甚不死。轻则猪苓汤，重则黄连阿胶汤可治。与太阳热结膀胱血自下者，证同而来因则异。

少阴传阳证者有二：六七日腹胀不大便者，是传阳明；八九日一身手足尽热者，是传太阳。

下利便脓血，指大便言；热在膀胱而便血，是指小便言。

少阴病，咳而下利谵语者，被火气劫故也；小便必难，以强责少阴汗也。

上咳下利，津液丧亡，而谵语非转属阳明。肾主五液，入心为汗。少阴受病，液不上升，所以阴不得有汗也。少阴发热，不得已用麻黄发汗，即用附子以固里，岂可以火气劫之而强发汗也？少阴脉入肺，出络心。肺主声，心主言，火气迫心肺，故咳而谵语也。肾主二便，治下焦，济泌别汁，渗入膀胱。今少阴受邪，复受火侮，枢机无主，大肠清浊不分，膀胱水道不利，故下利而小便难也。小便利者，其人可治。此阴虚，故小便难。

少阴病，但厥无汗，而强发之，必动其血。未知从何道出，或从口鼻，或从目出，是名下厥上竭，为难治。

阳气不达于四肢，故厥。厥为无阳，不能作汗，而强发之。血之与汗，异名同类，不夺其汗，必动其血矣。上条火劫发汗，上伤心肺，下竭膀胱，犹在气分，其害尚轻。峻剂发汗，伤经动血。若阴络伤而下行，犹或可救；若阳络伤而上溢，不可复生矣。妄汗之害如此。

附子汤证

少阴病，身体痛，手足寒，骨节痛，脉沉者，附子汤主之。

少阴病，得之一二日，口中和，其背恶寒者，当灸之，附子汤主之。

少阴主水，于象为坎。一阳居其中，故多热证。是水中有火，阴中有阳也。此纯阴无阳，阴寒切肤，故身疼。四肢不得禀阳气，故手足寒。寒邪自经入藏，藏气实而不能入，则从阴内注于骨，故骨节疼。此身疼骨痛，虽与麻黄证同，而阴阳寒热彼此判然。脉沉者，少阴不藏，肾气独沉也。口中兼咽与舌言，少阴之脉循喉咙，挟舌本，故少阴有口干、舌燥、咽痛等证。此云和者，不燥干而渴，火化几于息矣。人之生也，负阴而抱阳，故五藏之俞，皆系于背。背恶寒者，俞气化薄，阴寒得以乘之也。此阳气凝聚而成阴，必灸其背俞，使阴气流行而为阳。急温以附子汤，壮火之阳，而阴自和矣。

附子汤

附子二枚（炮）　白术四两　人参二两　芍药　茯苓各三两

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此伤寒温补第一方也。与真武汤似同而实异。倍术、附，去姜，加参，是温补以壮元阳，真武汤还是温散而利肾水也。

真武汤证

少阴病，二三日不已，至四五日，腹痛，小便不利，四肢沉重疼痛，自下利者，此为有水气。其人或咳，或小便利，或下利，呕者，真武汤主之。

为有水气，是立真武汤本意。小便不利是病根。腹痛下利，四肢沉重疼痛，皆水气为患，因小便不利所致。然小便不利，实由坎中之无阳。坎中火用不宣，故肾家水体失职，是下焦虚寒，不能制水故也。法当壮元阳以消阴翳，逐留垢以清水源，因立此汤。末句语意，直接有水气来。后三项是真武加减证，不是主证。若虽有水气而不属少阴，不得以真武主之也。

真武汤

茯苓　芍药　生姜各三两　白术二两　附子一枚（炮）

水八升，煮取三升，温服七合，日三服。咳者，加五味半升，细辛一两；小便利而下利者，去芍药、茯苓，加干姜一两；呕者，去附子，加生姜，足前成半斤。

真武，主北方水也。坎为水，而一阳居其中，柔中之刚，故名真武。是阳根于阴，静为动本之义。盖水体本静，动而不息者，火之用也。火失其位，则水逆行。君附子之辛温，以奠阴中之阳；佐芍药之酸寒，以收炎上之用；茯苓淡渗，以正润下之体；白术甘苦，以制水邪之溢。阴平阳秘，少阴之枢机有主，开阖得宜，小便自利，腹痛下利自止矣。生姜者，用以散四肢之水气，与肤中之浮热也。

咳者，是水气射肺所致。加五味子之酸温，佐芍药以收肾中水气；细辛之辛温，佐生姜以散肺中水气。小便自利而下利者，胃中无阳。则腹痛不属相火，四肢困于脾湿，故去芍药之酸寒，加干姜之辛热，即茯苓之甘平亦去之。此为温中之剂，而非利水之剂矣。呕者，是水气在中，故中焦不治。四肢不利者，不涉少阴，由于太阴湿化不宣也。与水气射肺不同，法不须附子之温肾，倍加生姜以散邪。此和中之剂，而非下焦之药矣。

附子、芍药、茯苓、白术，皆真武所重。若去一，即非真武汤。

太阳病发汗，汗出不解，其人仍发热，心下悸，头眩，身瞤动，振振欲擗地者，真武汤主之。

肾液入心而为汗，汗出不能遍身，故不解。所以然者，太阳阳微，不能卫外而为固，少阴阴虚，不能藏精而起亟也。仍发热而心下悸，坎阳外亡而肾水凌心耳。头眩身瞤，因心下悸所致。振振欲擗地，形容身瞤动之状。凡水从火发，肾火上炎，水邪因得上侵。若肾火归原，水气自然下降，外热因之亦解。此条用真武者，全在降火利水，重在发热而心下悸，并不在头眩身瞤动也。如伤寒厥而心下悸，宜先治水，亦重在悸，不重在厥。但彼本于太阳寒水内侵，故用桂枝；此则少阴邪水泛溢，故用附子。仲景此方，为少阴治水而设。附会三纲之说者，本为误服青龙而设。不知服大青龙而厥逆，筋惕肉瞤，是胃阳外亡。轻则甘草干姜汤，重则建中、理中辈，无暇治肾。即欲治肾，尚有附子汤之大温补，而乃用真武耶？要知小便自利，心下不悸，便非真武汤证。

理中丸

病发热头痛，身疼恶寒，上吐下利者，名曰霍乱。热多欲饮水者，五苓散主之；寒多不用水者，理中丸主之。

理中丸

人参　甘草　白术　干姜

捣筛为末，蜜和丸，如鸡黄大。以沸汤数合，和一丸，研碎，温服之，日三四，夜二服，腹中未热，加至三四丸。然不及汤，汤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若脐上筑者，肾气动也，去术，加桂；吐多者，去术，加生姜三两；下多者，还用术；悸者，加茯苓；腹中痛，虚者加人参；腹满者，去术，加附子一枚。

桃花汤证

少阴病二三日至四五日，腹痛，小便不利，下利不止，便脓血者，桃花汤主之。

本证与真武不同。彼以四肢沉重疼痛，是为有水气；此便脓血，是为有火气矣。盍不清火，反用温补？盖治下焦水气，与心下水气不同法。下焦便脓血，与心下痛、心中烦，亦应异治也。心为离火，而真水居其中，法当随其势之润下，故用苦寒以泄之；坎为水而真火居其中，法当从其性之炎上，故用苦温以发之。火郁于下，则克庚金；火炎于上，则生戊土。五行之理，将来者进，已往者退。土得其令，则火退位矣；水归其职，腹痛自除，脓血自清，小便自利矣。故制此方，不清火，不利水，一惟培土，又全赖干姜转旋，而石脂、秔米得收平成之绩也。名桃花者，取春和之义，非徒以色言耳。

桃花汤

赤石脂一斤（一半全用一半筛用） 干姜一两 粳米一升

石脂性涩以固脱，色赤以和血，味甘而酸。甘以补元气，酸以收逆气，辛以散邪气，故以为君。半为块而半为散，使浊中清者，归心而入营；浊中浊者，入肠而止利。火曰炎上，又火空则发，得石脂以涩肠，可以遂其炎上之性矣。炎上作苦，佐干姜之苦温，以从火化，火郁则发之也。火亢则不生土，臣以粳米之甘，使火有所生，遂成有用之火。土中火用得宣，则水中火体得位，下陷者上达，妄行者归原，火自升而水自降矣。

少阴病，腹痛下利，是坎中阳虚。故真武有附子，桃花用干姜，不可以小便不利作热治。真武是引火归原法，桃花是升阳散火法。

坎阳有余，能出形躯之表而发热，麻黄附子汤是矣。坎阳不虚，尚能发热于躯内之上焦，如口燥、舌干、咽痛、心烦、胸满、心痛等证是矣。坎阳不足，不能发热于腰以上之阳，仅发热于腰以下之阴，如小便不利、下利便脓血者是矣。此为伏阳屈伏之火，与升阳之火不同。

少阴病，便脓血者，可刺。

便脓血，亦是热入血室所致，刺期门以泻之。病在少阴而刺厥阴，实则泻其子也。

四逆汤证上

脉浮而迟，表热里寒，下利清谷者，四逆汤主之。

脉浮为在表，迟为在藏，浮中见迟，是浮为表虚，迟为藏寒。未经妄下而利清谷，是表为虚热，里有真寒矣。仲景凡治虚证，以里为重。协热下利，脉微弱者，便用人参；汗后身疼，脉沉迟者，便加人参。此脉迟而利清谷，且不烦不咳，中气大虚，元气已脱，但温不补，何以救逆乎？观茯苓四逆之烦躁，且用人参；况通脉四逆，岂得无参？是必因本方之脱落而成之耳。

此是伤寒证。然脉浮表热，亦是病发于阳，世所云漏底伤寒也。必其人胃气本虚，寒邪得以直入脾胃，不犯太、少二阳，故无口苦、咽干、头眩、项强痛之表证。然全赖此表热，尚可救其里寒。

下利清谷，不可攻表，汗出必胀满。

里气大虚，不能藏精而为阳之守，幸表阳之尚存，得以卫外而为固，攻之更虚其表。汗生于谷，汗出阳亡，藏寒而生满病也。

下利腹胀满，身体疼痛，先温其里。

伤寒下之后，续得下利清谷不止，身疼痛者，急当救里，宜四逆汤。

下利是里寒，身痛是表寒。表宜温散，里宜温补。先救里者，治其本也。

病发热头疼，脉反沉，若不差，身体疼痛，当救其里，宜四逆汤。

此太阳麻黄汤证。病为在表，脉当浮而反沉，此为逆也。若汗之不差，即身体疼痛不罢，当凭其脉之沉而为在里矣。阳证见阴脉，是阳消阴长之兆也。热虽发于表，为虚阳；寒反据于里，是真阴矣。必有里证伏而未见，藉其表阳之尚存，乘其阴之未发，迎而夺之，庶无吐利厥逆之患，里和而表自解矣。

邪之所凑，其气必虚。故脉有余而证不足，则从证；证有余而脉不足，则从脉。有余可假，而不足为真，此仲景心法。

大汗，若大下利，而厥冷者，四逆汤主之。

大汗则亡阳，大下则亡阴，阴阳俱虚，故厥冷。但利非清谷，急温之，阳回而生可望也。

大汗出，热不去，内拘急，四肢疼，又下利，厥逆而恶寒者，四逆汤主之。

治之失宜，虽大汗出而热不去，恶寒不止，表未除也。内拘急而下利，里寒已发，四肢疼而厥冷，表寒又见矣。可知表热里寒者，即表寒亡阳者矣。

呕而脉弱，小便复利，身有微热，见厥者，难治，四逆汤主之。

呕而发热者，小柴胡证。此脉弱而微热，非相火明矣。内无热，故小便利；表寒虚，故见厥；是膈上有寒饮，故呕也。伤寒以阳为主，阳消阴长，故难治。

既吐且利，小便复利，而大汗出，下利清谷，内寒外热，脉微欲绝者，四逆汤主之。

吐利交作，中气大虚，完谷不化，脉微欲绝，气血丧亡矣。小便复利而大汗出，是门户不要，玄府不闭矣。所幸身热未去，手足不厥，则卫外之阳，诸阳之本犹在，脉尚未绝，有一线之生机，急救其里，正胜而邪可却也。

吐利汗出，发热恶寒，四肢拘急，手足厥冷者，四逆汤主之。

此吐利非清谷，汗出不大，而脉不微弱，赖此发热之表阳，助以四逆而温里，尚有可生之望。

自利不渴者属太阴，以其藏有寒故也。当温之，宜四逆辈。

少阴病脉沉者，急温之，宜四逆汤。

若膈上有寒饮者，当温之，宜四逆汤。

恶寒脉微而复利，利止亡血也。四逆加人参汤主之。

利虽止而恶寒未罢，仍宜四逆。以其脉微为无血，当仍加人参以通之也。

上论四逆脉证。

少阴病，下利清谷，里寒外热，手足厥逆，脉微欲绝，身反不恶寒，其人面色赤，或腹痛，或干呕，或咽痛，或利止，脉不出者，通脉四逆汤主之。

此寒热相半证。下利清谷，阴盛于里也；手足厥逆，寒盛于外也。身不恶寒面赤，阳郁在表也；咽痛利止，阳回于内也。腹痛干呕，寒热交争也。温里通脉，乃扶阳之法。脉为司命，脉出则从阳而生，厥逆则从阴而死。

下利清谷，里寒外热，汗出而厥者，通脉四逆汤主之。下利脉沉而迟，其人面少赤，身有微热，下利清谷者，必郁冒汗出而解，病人必微厥。所以然者，其面戴阳，下虚故也。

此比上条脉证皆轻，故能自作郁冒汗出而解。面赤为戴阳，阳在上也。因其戴阳，故郁冒而汗出；因其下虚，故下利清谷而厥逆。热微厥亦微，故面亦少赤。此阴阳相等，寒热自和，故易愈。

吐已下断，汗出而厥，四肢拘急不解，脉微欲绝者，通脉四逆加猪胆汁汤主之。

此必有阴盛格阳之证，故加胆汁为反佐，阅白通证可知。

吐利止而脉平，小烦者，以新虚不胜谷气故也。

四逆汤

甘草二两（炙） 干姜一两半 附子一枚（生用，去皮，破八片）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再服。强人可大附子一枚，干姜三两。

通脉四逆汤

甘草二两（炙） 附子（大者）一枚（生用，去皮，破八片） 干姜三两（强人可四两）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二升二合，去滓，分温再服，其脉即出者愈。面色赤者，加葱九茎；腹中痛者，去葱，加芍药二两；呕者，加生姜二两；咽痛，去芍药，加桔梗一两；利止脉不出者，去桔梗，加人参二两。病皆与方相应者乃服之。

通脉四逆加猪胆汁汤

前方加猪胆汁一合。余同前法。

伤寒六七日，大下后，寸脉沉而迟，手足厥冷，下部脉不至，咽喉不利，吐脓血，泄利不止者，为难治。

寸脉沉迟，气口脉平矣。下部脉不至，根本已绝矣。六府气绝于外者，手足寒。五藏气绝于内者，利下不禁。咽喉不利，水谷之道绝矣。汁液不化而成脓血，下濡而上逆。此为下厥上竭，阴阳离决之候，生气将绝于内也。旧本有麻黄升麻汤，其方味数多而分两轻，重汗散而畏温补，乃后世粗工之伎，必非仲景方也。此证此脉，急用参、附以回阳，尚恐不救，以治阳实之品，治亡阳之证，是操戈下石矣。敢望其汗出而愈哉？绝汗出而死，是为可必，仍附其方，以俟识者。

麻黄升麻汤

麻黄二两半（去节） 升麻一两一钱 当归一两一钱 黄芩 萎蕤各六铢 芍药 知母十八铢 天冬（去心） 桂枝（去皮） 干姜 甘草（炙） 石膏（碎绵裹） 白术 茯苓各六钱

上十四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黄一二沸，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分温三服，相去如炊三斗米顷，令尽汗出愈。

四逆汤证下

手足厥冷，脉细欲绝者，当归四逆汤主之。

上篇论外热内寒，兼吐利、呕逆、烦躁等证。此篇但论厥阴脉证，虽无外卫之微阳，亦未见内寒诸险证也。

当归四逆汤

当归　桂枝　芍药　细辛各三两　甘草（炙）　通草各二两　大枣二十五枚（擘，一法十二枚）

上七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此条证为在里，当是四逆本方加当归，如茯苓四逆之例。若反用桂枝汤攻表，误矣。既名四逆汤，岂得无姜、附？

若其人内有久寒者，宜当归四逆加吴茱萸生姜汤。

当归四逆加吴茱萸生姜汤

即前方加吴茱萸一两　生姜半斤（切片）

上九味，以水六升，清酒六升和煮，取五升，去滓，温分五服。

此本是四逆与吴茱萸相合而为偶方也。吴萸配附子，生姜佐干姜，久寒始去。

凡厥者，阴阳气不相顺接，便为厥。厥者，手足逆冷是也。

手足六经之脉，皆自阴传阳，自阳传阴。阴气胜，则阳不达于四肢，故为寒厥。

诸四逆厥者，不可下之，虚家亦然。

热厥者，有可下之理；寒厥为虚，则宜温补。

伤寒五六日，不结胸，腹濡脉虚，复厥者，不可下。此为亡血，下之死。

其脉空虚，此无血也。

病者，手足厥冷，言我不结胸，小腹满，按之痛者，此冷结在膀胱关元也。

关元在脐下三寸，小肠之募，三阴任脉之会，宜灸之。按此二条，当知结胸证有热厥者。

伤寒脉促，手足厥者，可灸之。

促为阳脉，亦有阳虚而促者，亦有阴盛而促者。要知促与结皆代之互文，皆是虚脉。火气虽微，内攻有力，故灸之。

伤寒六七日，脉微，手足厥冷，烦躁，灸厥阴。厥不还者死。

厥阴肝脉也，应春生之气，故灸其五俞而阳可回也。

上论厥阴脉证。

发汗，若下之，病仍不解，烦躁者，茯苓四逆汤主之。

未经汗下而烦躁，为阳盛；汗下后而烦躁，是阳虚。汗多既亡阳，下多又亡阴，故热仍不解。姜、附以回阳，参、苓以滋阴，则烦躁止而外热自除，此又阴阳双补法。

茯苓四逆汤

茯苓四两　人参一两　附子一枚（去皮，生用，切八片）　甘草二两（炙）　干姜一两五钱

上五味，以水五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七合，日二服。

下后复发汗，昼日烦躁不得眠，夜而安静，不呕不渴，无表证，脉沉微，身无大热者，干姜附子汤主之。

当发汗而反下之，下后不解，复发其汗，汗出而里阳将脱，故烦躁也。昼日不得眠，虚邪独据于阳分也。夜而安静，知阴不虚也。不呕渴，是无里热；不恶寒头痛，是无表证。脉沉微，是纯阴无阳矣；身无大热，表阳将去矣。幸此微热未除，烦躁不宁之际，独任干姜、生附，以急回其阳，此四逆之变剂也。

干姜附子汤

干姜一两　附子一枚（去皮，生用，切八片）

上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顿服。

下之后复发汗，必振寒，脉微细。所以然者，内外俱虚故也。

内阳虚，故脉微细；外阳虚，故振栗恶寒。即干姜附子证。

上论四逆加减证。

吴茱萸汤证

少阴病吐利，手足厥冷，烦躁欲死者，吴茱萸汤主之。

少阴病吐利，烦躁、四逆者死。四逆者，四肢厥冷，兼臂胫而言。此云手足，是指指掌而言，四肢之阳犹在。岐伯曰：四末，阴阳之会，气之大路也。四街者，气之经络也。络绝则经通，四末解则气从合。故用吴茱萸汤以温之，吐利止而烦躁除。阴邪入于合者，更得从阳而出乎井矣。

干呕，吐涎沫，头痛者，吴茱萸汤主之；不头痛者，半夏干姜汤主之。

呕而无物，胃虚可知矣；吐惟涎沫，胃寒可知矣。头痛者，阳气不足，阴寒得以乘之也。吴茱萸汤温中益气、升阳散寒，呕、痛尽除矣。干呕、吐涎是二证，不是并见。

食谷欲呕者，属阳明也。吴茱萸汤主之。得汤反剧者，属上焦也。

胃热则消谷善饥，胃寒则水谷不纳。食谷欲呕，固是胃寒；服汤反剧者，以痰饮在上焦为患，呕尽自愈，非谓不宜服也。此与阳明不大便，服柴胡汤胃气因和者不同。

吴茱萸汤

吴茱萸一升（汤洗七次）　人参三两　生姜六两　大枣十二枚

水七升，煮取二升，温服七合，日三服。

吴萸温中散寒，则吐利可除；人参安神定志，则烦躁可止；姜、枣调和营卫，则手足自温，头痛自瘳矣。

白通汤证

少阴病下利脉微者，与白通汤。利不止，厥逆，无脉，干呕烦者，白通加猪胆汁汤主之。服汤后脉暴出者死，微续者生。

下利脉微，是下焦虚寒不能制水故也。与白通汤以通其阳，补虚却寒而制水。服之利仍不止，更厥逆，反无脉，是阴盛格阳也。如干呕而烦，是阳欲通而不得通也。猪者水畜，属少阴也；胆者甲木，从少阳也。法当取猪胆汁之苦寒为反佐，加入白通汤中，从阴引阳，则阴盛格阳者，当成水火既济矣。脉暴出者，孤阳独行也，故死；微续者，少阳初生也，故生。

白通汤

葱白四茎　干姜一两　附子一枚（去皮，生用）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分温再服。

白通加猪胆汁汤

本方加人尿五合猪胆汁一合

和合相得，分温再服。无猪胆汁亦可服。

葱辛温而茎白，通肺以行营卫阴阳，故能散邪而通阳气。率领姜、附，入阳明而止利，入少阴而生脉也。附子生用，亦取其勇气耳。论中不及人尿，而方后反云无猪胆汁亦可服者，以人尿咸寒，直达下焦，亦能止烦除呕矣。

下利，手足逆冷，无脉者，灸之不温。若脉不还，反微喘者，死。

下利后，脉绝，手足厥冷，晬时脉还，手足温者，生；脉不还者，死。

此不呕不烦，不须反佐而服白通，外灸少阴及丹田、气海，或可救于万一。

黄连阿胶汤证

少阴病，得之二三日，心中烦，不得卧，黄连阿胶汤主之。

此病发于阴，热为在里，与二三日无里证，而热在表者不同。按少阴受病，当五六日发，然发于二三日居多。二三日背恶寒者，肾火衰败也，必温补以益阳；反发热者，肾水不藏也，宜微汗以固阳。口燥咽干者，肾火上走空窍，急下之以存津液。此心中烦不得卧者，肾火上攻于心也，当滋阴以凉心肾。

黄连阿胶汤

黄连四两　阿胶三两　黄芩　芍药各二两　鸡子黄三枚

上五味，以水六升，先煮三物，取二升，去滓，内阿胶，烊尽少冷，内鸡子黄搅令相得，温服七合，日三服。

鸡感巽化，得心之母气者也。黄禀南方火色，率芍药之酸，入心而敛神明，引芩、连之苦，入心而清壮火。驴皮被北方水色，入通于肾，济水性急趋下，内合于心，与之相溶而成胶，是火位之下，阴精承之。凡位以内为阴，外为阳，色以黑为阴，赤为阳。鸡黄赤而居内，驴皮黑而居外，法坎宫阳内阴外之象，因以制壮火之食气耳。

猪苓汤证

少阴病，下利六七日，咳而呕渴，心烦不得眠者，猪苓汤主之。

少阴病，但欲寐，心烦而反不得卧，是黄连阿胶证也。然二三日心烦是实热，六七日心烦是虚烦矣。且下利而热渴，是下焦虚，不能制水之故，非芩、连、芍药所宜。咳呕烦渴者，是肾水不升；下利不眠者，是心火不降耳。凡利水之剂，必先上升而后下降，故用猪苓汤主之，以滋阴利水而升津液。斯上焦如雾，而咳渴除；中焦如沤，而烦呕静；下焦如渎，而利自止矣。

猪苓汤

猪苓　泽泻　茯苓　滑石　阿胶各一两

上五味，以水四升，先煮四味，取二升，内阿胶烊尽，温服七合，日一服。

五味皆润下之品，为少阴枢机之剂。猪苓、阿胶，黑色通肾，理少阴之本也；茯苓、滑石，白色通肺，滋少阴之源也。泽泻、阿胶，咸先入肾，壮少阴之体；二苓、滑石，淡渗膀胱，利少阴之用。故能升水降火，有治阴和阳，通理三焦之妙。

阳明病，若脉浮发热，渴欲饮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汤主之。

脉证全同五苓。彼以太阳寒水利于发汗，汗出则膀胱气化而小便行，故利水之中，仍兼发汗之味。此阳明燥土最忌发汗，汗之则胃亡津液，而小便更不利，所以利水之中，仍用滋阴之品。二方同为利水，太阳用五苓者，因寒水在心下，故有水逆之证。桂枝以散寒，白术以培土也。阳明用猪苓者，因热邪在胃中，故有自汗证。滑石以滋土，阿胶以生津也。散以散寒，汤以润燥，用意微矣。

二方皆是散饮之剂。太阳转属阳明者，其渴尚在上焦，故仍用五苓入心而生津；阳明自病而渴者，本于中焦，故又藉猪苓入胃而通津液。

阳明病，汗多而渴者，不可与猪苓汤。以汗多，胃中燥，猪苓汤复利其小便故也。

阳明病，重在亡津液。饮水多而汗不多，小便不利者，可与猪苓汤利之。若汗出多，以大便燥，饮水多，即无小便，不可利之。不知猪苓汤本为阳明饮多而用，不为阳明利水而用也。不可与猪苓汤，即属腑者，不令溲数之意。以此见阳明之用猪苓，亦仲景不得已之意矣。汗多而渴，当白虎汤；胃中燥，当承气汤。俱在言外。

猪肤汤证

少阴病，下利，咽痛，胸满，心烦者，猪肤汤主之。

少阴下利，下焦虚矣。少阴脉循喉咙，其支者，出络心注胸中。咽痛，胸满，心烦者，肾火不藏，循经而上走于阳分也。阳并于上，阴并于下，火不下交于肾，水不上承于心，此未济之象。猪为水畜，而津液在肤。君其肤以除上浮之虚火，佐白蜜、白粉之甘，泻心润肺而和脾。滋化源，培母气，水升火降，上热自除，而下利止矣。

猪肤汤

猪肤一两

上一味，以水一斗，煮取五升，去滓，加白蜜一升，白粉五合，熬香，和合相得，温分六服。

附咽痛诸方

少阴病，二三日，咽痛者，可与甘草汤；不差者，与桔梗汤。

但咽痛，而无下利胸满心烦等症，但甘以缓之足矣。不差者，配以桔梗，辛以散之也。其热微，故用此轻剂耳。

甘草汤

甘草二两

上一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半，去滓，分温再服。

桔梗汤

甘草　桔梗各二两。余同前法。

少阴病，咽中痛，半夏散及汤主之。

半夏散

半夏　桂枝　甘草

上三味，各等分，各捣筛已，合治之。白饮和服方寸匕，日二服。若不能散服，以水一升，煎七沸，内散方寸匕，更煮三沸，下火令少冷，少少咽之。

此必有恶寒欲呕证，故加桂枝以散寒，半夏以除呕。若夹相火，则辛温非所宜矣。

少阴病，呕而咽中伤，生疮不能语，声不出者，苦酒汤主之。

苦酒汤

半夏十四枚（洗，破如枣核大）　鸡子一枚（去黄存白留壳中）

上二味，内半夏、苦酒著鸡子内，以鸡子置刀镮中，安火上，令三沸，去滓，少少含咽之。不差，更作三剂。

取苦酒以敛疮，鸡子以发声。而兼半夏者，必因呕而咽伤，胸中之痰饮尚在，故用之。且以散鸡子苦酒之酸寒，但令滋润其咽，不令泥痰于胸膈也。置刀钚中放火上，只三沸即去滓，此略见火气，不欲尽出其味，意可知矣。

鸡子黄走血分，故心烦不卧者宜之；其白走气分，故声不出者宜之。

四逆散证

少阴病，四逆，泄利下重，其人或咳，或悸，或小便不利，或腹中痛者，四逆散主之。

四肢为诸阳之本，阳气不达于四肢，因而厥逆，故四逆多属于阴。此则泄利下重，是阳邪下陷入阴中。阳内而阴反外，以致阴阳脉气不相顺接也。可知以手足厥冷为热厥，四肢厥寒为寒厥者，亦凿矣。条中无主证，而皆是或然证，四逆下必有阙文。今

以泄利下重四字，移至四逆下，则本方乃有纲目。或咳，或利，或小便不利，同小青龙证；厥而心悸，同茯苓甘草证；或咳，或利，或腹中痛，或小便不利，又同真武证。种种是水气为患，不发汗利水者，泄利下重故也。泄利下重，又不用白头翁汤者，四逆故也。此少阴枢机无主，故多或然之证。因取四物以散四逆之热邪，随症加味以治或然证。此少阴气分之下剂也，所谓厥应下之者，此方是矣。

四逆散

甘草（炙） 枳实 柴胡 芍药

上四味，各十分，捣筛。白饮和服方寸匕，日三服。咳者，加五味子、干姜各五分，并主下利；悸者，加桂枝五分；小便不利者，加茯苓五分；腹中痛者加附子一枚，炮令坼；泄利下重者，先以水五升，内薤白三升，煮取三升，去滓，以散三方寸匕，内汤中，煮取一升半，分温再服。

此仿大柴胡之下法也。以少阴为阴枢，故去黄芩之苦寒，姜、夏之辛散，加甘草以易大枣，良有深意。然服方寸匕，恐不济事。少阳心下悸者，加茯苓，此加桂枝；少阳腹中痛者，加芍药，此加附子，其法虽有阴阳之别，恐非泄利下重者宜加也；薤白性滑，能泄下焦阴阳气滞，然辛温太甚，辈气逼人，顿用三升，而入散三匕，只闻薤气而不知药味矣。且加味俱用五分，而附子一枚，薤白三升，何多寡不同若是，不能不致疑于叔和编集之误耳。

厥阴脉证

厥阴之为病，消渴，气上撞心，心中疼热，饥而不欲食，食即吐蛔，下之利不止。

太阴厥阴，皆以里证为提纲。太阴主寒，厥阴主热，太阴为阴中之至阴，厥阴为阴中之阳也。太阴腹满而吐食不下，厥阴饥不欲食，食即吐蛔。同是不能食，而太阴则满，厥阴则饥；同是一吐，而太阴吐食，厥阴吐蛔。此又主脾、主肝之别也。太阴病则气下陷，故腹时痛而自利，厥阴病则气上逆，故心疼热而消渴，此湿土、风木之殊也。太阴主开，本自利而下之，则开折。胸下结鞕者，开折反阖也。厥阴主阖，气上逆而下之，则阖折，利不止者，阖折反开也。按两阴交尽，名曰厥阴，阴尽而阳生，故又名阴之绝阳。则厥阴为病，宜无病热矣。以厥阴脉络于少阳，厥阴热症，皆相火化令耳。厥阴经脉，上膈贯肝，气旺故上撞心。气有余即是火，故消渴而心中疼热。火能消物故饥。肝脉挟胃，肝气旺，故胃口闭塞而不欲食也。虫为风化，厥阴病则生蛔，蛔闻食臭，则上入于膈而从口出也。病发于阴而反下之，则气无止息而利不止矣。乌梅丸主之，可以除蛔，亦可以止利。

伤寒腹满谵语，寸口脉浮而紧，此肝乘脾也，名曰纵，刺期门。

腹满谵语，得太阴阳明内证；脉浮而紧，得太阳阳明表脉。阴阳表里疑似难明，则证当详辨，脉宜类推。脉法曰：脉浮而紧者，名曰弦也。弦为肝脉。《内经》曰：诸腹胀大，皆属于热。又曰：肝气甚则多言。是腹满由肝火，而谵语乃肝旺所发也。肝旺则侮其所胜，直犯脾土，故曰纵。刺期门以泻之，庶不犯厥阴汗下禁。

上条是肝乘心，此条是肝乘脾，下条是肝乘肺。肝为相火，有泻无补者，此类是也。

伤寒发热，啬啬恶寒，大渴欲饮水，其腹必满，此肝乘肺也，名曰横。刺期门，自汗出，小便利，其病欲解。

发热恶寒，寒为在表；渴欲饮水，热为在里。其腹因饮多而满，非太阴之腹满，亦非厥阴之消渴矣。此肝邪挟火而克金。脾精不上归于肺，故大渴；肺气不能通调水道，

故腹满。是侮所不胜，寡于畏也，故名曰横，必刺期门，随其实而泻之。得自汗，则恶寒发热自解；得小便利，则腹满自除矣。

厥阴病，渴欲饮水者，少少与之愈。

水能生木，能制火，故厥阴消渴最宜之。

厥阴中风，脉微浮为欲愈，不浮为未愈。

厥阴受病，则尺寸微缓而不浮。今微浮，是阴出之阳，亦阴病见阳脉也。

有厥阴中风欲愈脉，则应有未愈证。夫以风木之藏，值风木主气时，复中于风，则变端必有更甚他经者。今不得一焉，不能无阙文之憾。

厥阴病，欲解时，从丑至卯上。

木克于丑，旺于寅、卯，故主此三时。

乌梅丸证

伤寒脉微而厥，至七八日肤冷，其人躁，无暂安时者，此为藏厥，非蛔厥也。蛔厥者，其人当吐蛔。今病者静而复时烦，此非藏寒。蛔上入膈故烦，须臾复止，得食而呕。又烦者，蛔闻食臭出，其人故吐蛔。吐蛔者，乌梅丸主之，又主久利。

伤寒脉微厥冷烦躁者，在六七日，急灸厥阴以救之。此至七八日而肤冷，不烦而躁，是纯阴无阳，因藏寒而厥，不治之证矣。然蛔厥之证，亦有脉微肤冷者，是内热而外寒，勿遽认为藏厥而不治也。其显证在吐蛔，而细辨在烦躁。藏寒则躁而不烦，内热则烦而不躁。其人静而时烦，与躁而无暂安者迥殊矣。此与气上撞心，心中疼热，饥不能食，食即吐蛔者，互文以见意也。夫蛔者，虫也。因所食生冷之物，与胃中湿热之气，相结而成。今风木为患，相火上攻，故不下行谷道而上出咽喉，故用药亦寒热相须也。此是胸中烦而吐蛔，不是胃中寒而吐蛔，故可用连、柏。要知连、柏是寒因热用，不特苦以安蛔。看厥阴诸证，与本方相符，下之利不止，与又主久利句合，则乌梅丸为厥阴主方，非只为蛔厥之剂矣。

乌梅丸

乌梅二百枚　细辛六两　干姜十两　黄连十六两　当归四两　附子六两（炮，去皮）　蜀椒四两（出汗）　桂枝六两（去皮）　人参六两　黄柏六两

上十味，异捣筛，合治之。以苦酒渍乌梅一宿，去核，蒸之五升米下，饭熟，捣成泥，和药令相得，内臼中，与蜜杵三千下，丸如梧桐子大。先食饮服十丸，日三服，稍加至二十丸。禁生冷滑物臭食等。

蛔从风化，得酸则静，得辛则伏，得苦则下。故用乌梅、苦酒至酸者为君；姜、椒辛、附、连、柏大辛大苦者为臣；佐参、归以调气血，桂枝以散风邪；藉米之气以和胃，蜜之味以引蛔，少与之而渐加之，则烦渐止而蛔渐化矣。食生冷则蛔动，得滑物则蛔上入膈，故禁之。

白头翁汤证

热利下重者，白头翁汤主之。

暴注下迫属于热，热利下重，乃湿热之秽气郁遏广肠，故魄门重滞而难出也。《内经》曰：小肠移热于大肠为虑瘕。即此是也。

下利欲饮水者，以有热故也。白头翁汤主之。

下利属胃寒者多，此欲饮水，其内热可知。

下利脉沉弦者，下重也。脉大者为未止，脉微弱数者为欲自止，虽发热

不死。

前条论证，此条言脉，互相发明。复出发热二字，见热利指内热，不是协热。沉为在里，弦为少阳，此胆气不升，火邪下陷，故下重也。脉大为阳明，两阳相熏灼，大则病进，故为未止。微弱为虚，利后而数亦为虚，故欲自止。发热者，热自里达外，阴出之阳，故不死。

下利微热而渴，脉弱者，令自愈。

发热而微，表当自解矣。热利脉弱，里当自解矣。可不服白头翁而待其自愈也。乃渴欲饮水之互文。

下利脉数，有微热，汗出令自愈。设脉复紧为未解。

汗出是热从汗解，内从外解之兆。紧即弦之互文。

下利脉数而渴者，令自愈。设不差，必圊脓血，以有热故也。

脉数有虚有实，渴亦有虚有实。若自愈，则数为虚热，渴为津液未复也。若不差，则数为实热，渴为邪火正炽矣。

下利寸脉反浮数，尺中自涩者，必圊脓血。

寸为阳，沉数是阳陷阴中，故圊血。今脉反浮，是阴出之阳，利当自愈矣。涩为少血，因便脓血后见于尺中，亦顺脉也。前条是未圊脓血，因不差而预料之辞，此在脓血已圊后，因寸浮尺涩而揣摩之辞，不得以必字作一例看。

伤寒六七日不利，复发热而利，其人汗出不止者死，有阴无阳故也。

六七日当阴阳自和，复发热而利，正气虚可知。汗出不止，是阳亡而不能卫外也。有阴无阳，指内而言。此为亡阳，与热利之发热不死、汗出自利者天渊矣。

白头翁汤

白头翁二两　黄连　黄柏　秦皮各三两

上四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去滓，温服一升。

四物皆苦寒除湿胜热之品也。白头翁临风偏静，长于驱风。盖藏府之火，静则治，动则病，动则生风，风生热也。故取其静以镇之。秦皮木小而高，得清阳之气，佐白头以升阳，协连、柏而清火。此热利下重之宣剂。

热厥利证

伤寒一二日至四五日而厥者，必发热。前热者，后必厥。厥深者热亦深，厥微者热亦微。厥应下之，而反发汗者，必口伤烂赤。

其四五日来，恶寒无热可知。手足为诸阳之本，阴盛而阳不达，故厥冷也。伤寒三日，三阳为尽，四五日而厥者，三阴受邪也。阴经受邪，无热可发。阴主藏，藏气实而不能入，则还之于府。必发热者，寒极而生热也。先厥后热，为阳乘阴，阴邪未散，故必复发。此阴中有阳，乃阴阳相搏而为厥热，与阴厥亡阳者迥别也。欲知其人阳气之多寡，即观其厥之微甚。厥之久者，郁热亦久；厥之轻者，郁热亦轻。故热与厥相应耳。若阳虚而不能支，即成阴厥而无热矣。热发三阳，未入于府者，可汗；热在三阴，已入于府者，可下。阴不得有汗，而强发之，此为逆也。阳邪不能外散而为汗，必上走空窍，口伤烂赤所由至矣。然此指热伤气而言。若动其血，或从口鼻，或从目出，其害有不可言者。下之清之，谓对汗而言。是胃热而不是胃实，非三承气所宜。厥微者，当四逆散，芍药、枳实以攻里，柴胡、甘草以和表也。厥深者，当白虎汤，参、甘、粳米以扶阳，石膏、知母以除热也。

脉滑而厥者，里有热也。白虎汤主之。

上条明热厥之理，此条明热厥之脉，并热厥之方。脉弱以滑，是有胃气。缓而滑，

名热中。与寒厥之脉微欲绝者，大相径庭矣。当知有口燥舌干之证，与口伤烂赤者照应焉。

伤寒病，厥五日，热亦五日，设六日当复厥，不厥者自愈。厥终不过五日，故知自愈。

阴盛格阳，故先厥；阴极阳生，故后热。热与厥相应，是谓阴阳和平，故愈。厥终即不厥也。不过五日，即六日不复厥之谓。愈指热言。

伤寒热少厥微，指头寒，默默不欲饮食，烦躁，数日小便利，色白者，此热除也。欲得食，其病为愈。若厥而呕，胸胁逆满者，其后必便血。

身无大热，手足不冷，但指头寒，此热微厥亦微也。凡能食不呕，是三阴不受邪。若其人不呕，但默默不欲饮食，此内寒亦微。烦躁是内热反盛。数日来，小便之难者已利，色赤者仍白，是阴阳自和，热除可知。不欲食者，今欲得食，不厥可知矣。若其人外虽热少厥微，而呕不能食，内寒稍深矣。胸胁逆满，内热亦深矣。热深厥深，不早治之，致热伤阴络，其后必便血也。此少阳半表半里症，微者小柴胡和之，深者大柴胡下之。

伤寒发热四日，厥反三日，复热四日，厥少热多，其病当愈。四日至七日热不除者，其后必便脓血。

伤寒以阳为主，热多当愈，热不除为太过，热深厥微，必伤阴络。医者当于阳盛时预滋其阴，以善其后也。四日至七日，自发热起至厥止而言。热不除，指复热四日。复热四日句，语意在“其病当愈下”。

伤寒厥四日，热反三日，复厥五日，其病为进。寒多热少，阳气退，故为进也。

凡厥与热不相应，便谓之反。上文先热后厥，是阳为主；此先厥后热，是阴为主。热不及厥之一，厥反进热之二。热微而厥反胜，此时不急扶其阳，阴盛以亡矣。

伤寒始发热六日厥反九日而利。凡厥利者，当不能食；今反能食者，恐为除中，食以索饼。不发热者，知胃气尚在，必愈。恐暴热来出而复去也。后三日脉之，其热续在，脉和者，期之是日夜半愈。所以然者，本发热六日，厥反九日，复发热三日，并前六日，亦为九日，与厥相应，故期之是日夜半愈。后三日脉之而脉数，其热不罢者，此为热气有余，必发痈脓也。

病虽发于阳，而阴反胜之。厥利，此胃阳将乏竭矣。如胃阳未亡，腹中不冷，尚能化食，故食之自安。若除中，则反见善食之状。如中空无阳，今俗云食禄将尽者是也。此为阳邪入阴，原是热厥热利，故能食而不为除中。其人必有烦躁见于外，是厥深热亦深，故九日复能发热，复热则厥利自止可知。曰热续在，则与暴出有别。续热三日来，其脉自和可知。热当自止，正与厥相应，故愈。此愈指热言。夜半者，阳得阴则解也。若续热三日而脉数，可知热之不止，是阳气有余，必有痈脓之患。便脓血，是阳邪下注于阴窍；发痈脓，是阳邪外溢于形身。俗所云伤寒留毒者是也。

发热而厥七日下利，为难治。

发于阳者，当七日愈。今厥不止而反下利，恐为除中，故难治。若躁烦而能食，尚为热厥利耳。便脓血发痈脓者，是不足而往，有余从之也；发热而厥除中者，是有余而往，不足随之也。

伤寒先厥后发热而利者，必自止，见厥复利。

先厥利而后发热者，寒邪盛而阳气微，阳为阴抑故也。其始也，无热恶寒而复厥利，疑为无阳。其继也，发热而厥利自止，是为晚发。此时阴阳自和则愈。若阴气胜，

则虚热外退，而真寒内生，厥利复作矣。厥与利相应则愈，是阳消阴长之机。

伤寒先厥后发热而下利，必自止，而反汗出咽中痛者，其喉为痹。发热无汗而利，必自止；若不止，必便脓血。便脓血者，其喉不痹。

此与上条同为先阴后阳、寒盛生热之证，而阳气虚实不同。上条阳不敌阴，故阳退而阴进。此热虽发汗厥后，而阳能胜阴，故厥利自止而不复发。然阳气有余者，又有犯上陷下之不同，即可以发热时有汗无汗为区别。下利不当有汗，有汗是阳反上升，故咽中痛而成喉痹；无汗是阳从中发，热与厥应，厥利止而寒热自解矣。若厥止而热与利不止，是阳邪下陷，必便脓血，下而不上，故咽不痛而喉不痹。

上段似少阴之亡阳，下段似阳明之协热利。汗因于心，无汗则心气平，故火不上炎而咽不痛；利因于胃，利止则胃液藏，故火不下陷而无脓血。

伤寒发热，下利至甚，厥不止者死。

伤寒发热，下利厥逆，躁不得卧者死。

厥利不止，藏府气绝矣；躁不得卧，精神不治矣。微阳不久留，故死。

复脉汤证

伤寒脉结代，心动悸者，炙甘草汤主之。

寒伤心主，神明不安，故动悸；心不主脉，失其常度，故结代也。结与代皆为阴脉，伤寒有此，所谓阳证见阴脉者死矣。不忍坐视，姑制炙甘草汤，以欲挽回于已去之候耳。收检余烬，背城借一，犹胜于束手待毙乎？

炙甘草汤

甘草四两（炙）　桂枝　生姜各三两　麦门冬半升　枣仁半升（旧本用麻仁者误）　人参　阿胶各二两　大枣三十枚　生地黄一斤

上九味，以酒七升，水八升，先煮八味，取三升，去滓，内胶，得令温，服一升，日三服。

一百十三方，未有用及地黄、麦冬者，恐亦叔和所附。然以二味已载《神农本经》，为滋阴之上品，因伤寒一书，故置之不用耳。此或阳亢阴竭而然，复出补阴制阳之路，以开后学滋阴一法乎？地黄、麦冬、阿胶滋阴，人参、桂枝、清酒以通脉，甘草、姜、枣以和营卫，酸枣仁以安神，结代可和而悸动可止矣。所谓补心之阳，寒亦通行者欤？

脉来缓，时一止复来者，名曰结；脉来数，时一止复来者，名曰促。阳盛则促，阴盛则结，此皆病脉。

持其脉口五十动而不一止者，五藏皆受气。呼吸闰息，脉以五至为平，太过不及，是阴阳偏胜失其常度矣。偏胜之脉，更为邪阻，则止而不前。阳邪盛而数中见止，名曰促，有急趋忽蹶之象也。阴邪盛而缓中见止，名曰结，有绵绵写漆之状也。阳盛，可知为阴虚之病脉；阴盛，可知为阳虚之病脉矣。

又脉来动而中止，更来小数中有还者反动，名曰结，阴也。脉来动而中止，不能自还，因而复动者，名曰代，阴也。得此脉者难治。

阴阳相搏而脉动，伤寒见此，是形冷恶寒，三焦皆伤矣。况有动中见止，更来小数中有还者反动，宛如雀啄之状，不以名促，反从结名者，以其为心家真藏之阴脉也。更有动而中止，不能自还，因而复动，宛如暇游之状，不可名结，因得代名者，以乍疏乍数为脾家将绝之阴脉也。

脉瞥瞥如羹上肥者，阳气衰也；脉萦萦如蜘蛛丝者，阴气衰也。浮而虚大者，阳已无根；沉而虚细者，阴已无根。

其脉浮而汗出如流珠者，卫气衰也；脉绵绵如写漆之绝者，亡其血也。

脉浮为阳盛，法当无汗，而反汗出如流珠，是阳虚不能卫外而为固，绝汗出矣。阴虚不能藏精而主血，绵绵其去如写漆矣。

伤寒，咳逆上气，其脉散者死，谓其形损故也。

外寒伤形，内热伤气，咳逆不止，气升而不下，脉散而不朝，心肺之气已绝矣。原其咳逆之故，因于寒伤形，形气不相保耳。

脉浮而洪，身汗如油，喘而不休，水浆不下，形体不仁，乍静乍乱，此为命绝也。

脉浮而洪，不是死脉。而汗出如油，是心液尽脱，阳反独留之脉也。治节不行，仓廪不纳，形神无主，无生理矣。

又未知何藏先受其灾。若汗出发润，喘不休者，此为肺先绝也。阳反独留，形体如烟熏，直视摇头者，此为心绝也。唇吻反青，四肢染习者，此为肝绝也。环口黧黑，柔汗发黄者，此为脾绝也。溲便遗失，狂言，目反视者，此为肾绝也。

又未知何藏阴阳先绝者。阳气前绝，阴气后竭者，其人死，身色必青。阴气前绝，阳气后竭者，其人死，身色必赤，腋下温，心下热也。

五藏相生，一藏受灾，四藏不救；阴阳相须，彼气先绝，此气不存。有司命之责者，可不调于未灾未绝之先乎？

阴阳易证

伤寒阴阳易之为病，其人身体重，少气，少腹里急，小便不利，阴中拘挛，热上冲胸，头重不欲举，眼中生花，膝胫拘急者，烧裈散主之。

此证无内外因，本非伤寒而冠以伤寒者。原其因也，无恶寒发热之表证，无胃实自利之里证，因淫情之不禁，而余邪得以投其隙，移祸于不病之人，顿令一身之精气神形，皆受欲火之为害。是不病于伤寒，而病于阴阳之易也。

勿得以男女分名也。夫邪之所凑，其气必虚。阴虚而淫邪凑之，故少气而热上冲胸。气少不能运躯，故头重不举，身体皆重。邪中于阴，故阴中拘挛。冲任脉伤，故小腹里急。精神散乱，故眼中生花。摇动筋骨，故膝胫拘急。病由于肾，毒侵水道，故小便不利耳。谅非土木金石之味所能愈，仍须阴阳感召之理以制之，斯裈裆之以意相求也。

烧裈散

上取妇人中裈近隐处者，剪烧灰，以水和服方寸匕，日三服，小便即利，阴头微肿则愈。妇人病，取男子裈裆烧灰。

裈裆者，男女阴阳之卫，阴阳之以息相吹、气相聚、精相向者也。卫乎外者，自能清乎内。感于无形者，治之以有形。故取其近隐处烧而服之，形气相感。得其隐曲，小便即利。阴头微肿，浊阴走下窍，斯清阳出上窍，欲火平而诸证悉除矣。男服女，女服男，仍合阴阳交易之理、男女媾精之义，格物之情。至秽之品，为至奇之方，有如此者。

诸寒热证

病人身大热，反欲近衣者，热在皮肤，寒在骨髓也；病人身大寒，反不欲近衣者，寒在皮肤，热在骨髓也。

此属内因，不是外感，亦不关于七情。病在形躯，不涉藏府，亦不犯于经络。故无六经脉证之可凭，非天时寒热所可拘也。是病只在骨髓，不在皮肤。皮肤寒热，是指天时，不是指病。两身字言身当其时也。若指皮肤，则不可为骨髓非身矣。风寒之邪得之于骤，故无定体。或发热恶寒，或骨内热而藏府寒，或手足寒而肠胃热，或内外皆寒，或表里俱热，此骨髓之邪积渐使然，故无定体。伤寒中风之寒，是时令之邪气，故感其邪者，畏而恶之。此大热大寒，是时令之正气，因病非外来，故反欲之。伤寒中风之发热，是人身之阳气，故能与寒气相争。此骨髓之寒热，是渐积之伏邪，故虽逢天令之大寒大热，亦不能除。时大热而身反欲复衣，时大寒而反欲裸身，此病在骨髓，与病营卫者不同。法当以六味、八味二丸，补肾中之真阴真阳，而骨髓之畜热痼寒，可得渐平耳。原化嗣伯水攻之法，但可以资谭柄，而不可为继也。

问曰：病有洒淅恶寒而复发热者何？答曰：阴脉不足，阳往从之；阳脉不足，阴往乘之。曰：何谓阳不足？答曰：假令寸口脉微，名曰阳不足，阴气上入阳中，则洒淅恶寒也。曰：何谓阴不足？答曰：尺脉弱，名曰阴不足，阳气下陷入阴中，则发热也。

前条病在骨髓，故着而不移；此病在经络，故寒热反覆。然与外感之往来寒热，疟疾之鼓颔战栗又不同。病得之外感而恶寒发热者，必见有余之脉；病得之内因而恶寒发热者，全是不足之脉。见脉之不足，则寒固为虚寒，而热亦为虚热矣。寸者，阳所治也。寸口脉微，则微为无阳，是阳脉不足，故下焦之阴寒，得以上乘阳位，而洒淅恶寒也。尺者，阴所治也。尺脉弱为血虚，是阴脉不足，故上焦虚阳，得以下陷阴部而发热也。人身阴阳之气，互为之根，而又以阳为主，故阳脉微则阴脉亦弱。其始也，乘阳而恶寒，阴不平则阳不秘；故继也，从阳而发热。夫阳为阴乘，阳脉固见其不足，而阴脉亦不见其有余。阳虽微，尚能发热，不终恶寒，犹不失阳道实、阴道虚之定局耳。亡阳则阴不独存矣，故治之者，当以扶阳为急。此补中益气之方，为功最巨也。

病人脉微而涩者，此为医所病也。大发其汗，又数大下之，其人亡血，病当恶寒，后乃发热无休止时。夏月盛热，欲着复衣；冬月盛寒，欲裸其身。所以然者，阳微则恶寒，阴弱则发热。此医发其汗，使阳气微，又大下之，令阴气弱。五月之时，阳气在表，胃中虚冷。以阳气内微，不能胜冷，故欲着复衣。十一月之时，阳气在里，胃中烦热。以阴气内弱，不能胜热，故欲裸其身。又阴脉迟涩，故知亡血也。

先寒后热，阳微阴弱，具证与上文同。前条病因在血脉虚，此病因在妄汗下，以致亡血而脉微涩也。夏月四句，是写寒热发作时状。始而恶寒，虽在盛夏，欲着复衣；继而发热，虽当隆冬，欲裸其身。此是设辞，勿以无休止时，作绵连冬夏解也。医发其汗以下，又重释前义，亦蛇足矣。

此条又可分作四证者：寒热往来不休如疟者，为一证；或阳气内微，但恶寒不发热，病在盛暑而欲着复衣者，为一证；或阴气内弱，但发热不恶寒，病在隆冬而欲裸身者，为一证；或其人绵连冬夏，在盛暑反恶寒，隆冬反恶热为一证。此各从元气之厚薄，而寒热为之浅深耳。

伤寒贯珠集

〔清〕尤在泾　注
何清湖　整理

提　　要　《伤寒贯珠集》系清·尤在泾所注。成书于1729年。

全书8卷。卷一和卷二为太阳篇，卷三和卷四为阳明篇，卷五为少阳篇，卷六为太阴篇，卷七为少阴篇，卷八为厥阴篇。

本书未过多追究《伤寒论》中是否有错简和编次是否被窜乱的问题，而主要着眼于辨证论治。故按六经分篇，进而按治法类分诸证，然后再注释《伤寒论》条文。每经之首均列"条列大意"，以阐明本经证治之大要，而尤详其治则大法。在系统研究《伤寒论》的基础上，提出以"正治法"、"权变法"、"斡旋法"、"救逆法"、"类病法"、"明辨法"、"杂治法"等法，以统括《伤寒论》中的各种治疗方法，并将有关条文分列于每种治法项下。所立诸法，是在辨明各经病变的本证、变证、坏证、兼证、邪正虚实、病因异同的基础上而制定的，对临床有一定的指导意义。

主要版本有清嘉庆十五年庚午(1810)朱陶性活字本白鹿山房藏板、清嘉庆十八年癸酉(1813)苏州会文堂刻本、日本文政九年丙戌(1826)小川氏校刻本稽古斋藏板、清苏州来青阁刻本、清末广州惠济仓刻本、上海千顷堂书局石印本和中国医学大成本等。此据清末广州惠济仓刻本全文收录。

目　录

卷一　太阳篇上
辨列太阳条例大意…… 953
太阳正治法第一(计三十三条)
太阳病脉证三条
桂枝汤脉证七条…… 954
桂枝汤方
桂枝汤禁三条…… 955
麻黄汤脉证七条…… 956
麻黄汤方
合病证治六条…… 957
葛根汤方
葛根加半夏汤方
黄芩汤方
黄芩加半夏生姜汤方
白虎汤方
辨伤寒受病阴阳不同一条…… 958
太阳病愈时日及欲解之候与传经之证六条
太阳权变法第二(计二十三条)…… 959
不可发汗例十条
桂枝二越婢一汤脉证一条…… 960
桂枝二越婢一汤方
桂枝麻黄各半汤脉证一条
桂枝麻黄各半汤方
合论桂枝麻黄各半汤、桂枝二麻黄一汤、桂枝二越婢一汤三方
大青龙汤脉证二条…… 961
大青龙汤方
小青龙汤脉证二条
小青龙汤方
十枣汤证治一条…… 962
十枣汤方
五苓散证治一条…… 963
五苓散方
表实里虚四逆汤先救里一条
四逆汤方
阳微先汗阴微先下随脉施治一条
调胃承气汤方
伤寒里虚法先补里二条
小建中汤方
炙甘草汤方
结阴代阴脉法一条…… 964
太阳斡旋法第三(计三十一条)
服桂枝汤后证治六条
桂枝二麻黄一汤方
白虎加人参汤方
桂枝去桂加茯苓白术汤方
甘草干姜汤方
芍药甘草汤方
发汗后脉证治法十五条…… 966
桂枝加附子汤方
桂枝加芍药生姜人参新加汤方
桂枝甘草汤方
真武汤方
茯苓桂枝甘草大枣汤方
厚朴生姜甘草半夏人参汤方
芍药甘草附子汤方
麻黄杏仁甘草石膏汤方
发汗吐下解后病脉证治三条…… 968
旋覆代赭石汤方
茯苓桂枝白术甘草汤方
太阳传本证治七条
茯苓甘草汤方
桃核承气汤方
抵当汤方
抵当丸方
卷二　太阳篇下
太阳救逆法第四(计六十三条)…… 970
论结胸脏结之异三条
论结胸及痞之源一条…… 971
论结胸证治十条
大陷胸汤方
大陷胸丸方
小陷胸汤方

文蛤散方
三物白散方
痞证七条…… 973
大黄黄连泻心汤方
附子泻心汤方
半夏泻心汤方
生姜泻心汤方
甘草泻心汤方
懊侬烦满证治六条…… 975
栀子豉汤方
栀子甘草豉汤方
栀子生姜豉汤方
栀子厚朴汤方
栀子干姜汤方
下利脉证五条 …… 976
葛根黄连黄芩汤方
桂枝人参汤方
赤石脂禹余粮汤方
下后诸变证治八条…… 977
桂枝去芍药汤方
桂枝去芍药加附子汤方
桂枝加厚朴杏仁汤方
柴胡加龙骨牡蛎汤方
误汗下及吐后诸变脉证十三条…… 979
干姜附子汤方
茯苓四逆汤方
黄连汤方
火逆十条…… 981
桂枝甘草龙骨牡蛎汤方
桂枝去芍药加蜀漆牡蛎龙骨救逆汤方
桂枝加桂汤方
太阳类病法第五(计三十三条)…… 982
温病一条
风温一条…… 983
痉病七条
桂枝加葛根汤方
湿病五条…… 984
风湿四条…… 985
桂枝附子汤方
甘草附子汤方
暍病三条…… 986
霍乱十一条
四逆加人参汤方
理中丸方
四逆加猪胆汁汤方
饮证一条…… 988
瓜蒂散方
卷三 阳明篇上
辨列阳明条例大意
阳明正治法第一(计四十九条)…… 989
阳明府病证十二条
调胃承气汤证四条…… 990
小承气汤证二条
小承气汤方
大承气汤证九条…… 991
大承气汤方
合论三承气汤方
白虎加人参汤证三条…… 992
阳明经病脉因证治十一条…… 993
阳明病风寒不同证治八条…… 994
吴茱萸汤方
卷四 阳明篇下
阳明明辨法第二(计二十四条)…… 996
表里虚实生死之辨九条
猪苓汤方
阳明可下不可下之辨十五条…… 997
蜜煎导方
猪胆汁方
麻仁丸方
阳明杂治法第三(计九条) …… 1000
发黄证治七条
茵陈蒿汤方
栀子檗皮汤方
麻黄连轺赤小豆汤方
蓄血证治二条 …… 1001
卷五 少阳篇
辨列少阳条例大意
少阳正治法第一(计十六条)
少阳证一条
小柴胡汤证九条
小柴胡汤方
少阳汗吐下之禁二条 …… 1003
辨少阳邪气进退之机四条 …… 1004
少阳权变法第二(计四条)
柴胡桂枝汤证一条
柴胡桂枝汤方
柴胡桂枝干姜汤证一条

柴胡桂枝干姜汤方
柴胡加芒硝汤证一条 …… 1005
柴胡加芒硝汤方
大柴胡汤证一条
大柴胡汤方
少阳刺法第三(计四条)
刺法四条
卷六 太阴篇
辨列太阴条例大意 …… 1006
太阴诸法(计十条)
太阴藏病脉证治六条
桂枝加芍药汤方
桂枝加大黄汤方
太阴经病证治二条 …… 1007
太阴经藏俱病一条
太阴病愈期一条 …… 1008
卷七 少阴篇
辨列少阴条例大意
少阴诸法(计四十五条)
少阴脉证四条
少阴清法七条 …… 1009
黄连阿胶汤方
四逆散方
猪肤汤方
苦酒汤方
甘草汤方
桔梗汤方
半夏散及汤方
少阴下法三条 …… 1011
少阴温法十五条
麻黄附子细辛汤方
麻黄附子甘草汤方
附子汤方
通脉四逆汤方
白通汤方
白通加猪胆汁汤方
桃花汤方
少阴生死法十二条 …… 1012
少阴病禁四条 …… 1013
卷八 厥阴篇
辨列厥阴条例大意
厥阴诸法(计六十二条) …… 1016
厥阴病脉证五条
厥阴进退之机九条
厥阴生死微甚之辨十五条 …… 1018
厥阴清法五条 …… 1019
白头翁汤方
麻黄升麻汤方
厥阴温法十条 …… 1020
乌梅丸方
当归四逆汤方
当归四逆加吴茱萸生姜汤方
干姜黄连黄芩人参汤方
厥阴病禁二条 …… 1022
简误九条
差后诸病七条 …… 1023
烧裩散方
枳实栀子豉汤方
牡蛎泽泻散方
竹叶石膏汤方

卷 一

太阳篇上

辨列太阳条例大意

伤寒一证，古称大病，而太阳一经，其头绪之繁多，方法之庞杂，又甚于他经，是以辨之非易，然非不可辨也。盖太阳之经，其原出之病，与正治之法，不过二十余条而已，其他则皆权变法、斡旋法、救逆法、类病法也。假使治伤寒者，审其脉之或缓或急，辨其证之有汗无汗，则从而汗之解之，如桂枝、麻黄等法，则邪却而病解矣。其或合阳明，或合少阳，或兼三阳者，则从而解之清之，如葛根、黄芩、白虎等法，亦邪分而病解矣。此为正治之法。顾人气体有虚实之殊，藏府有阴阳之异，或素有痰饮痞气，以及咽燥淋疮汗衄之疾，或适当房室金刃产后亡血之余，是虽同为伤寒之候，不得竟从麻桂之法矣，于是乎有小建中、炙甘草、大小青龙及桂枝二麻黄一等汤也。是为权变之法。而用桂枝、麻黄等法，又不能必其无过与不及之弊，或汗出不彻，而邪不外散，则有传变他经，及发黄蓄血之病；或汗出过多，而并伤阳气，则有振振瞤地、肉瞤筋惕等证。于是乎有可更发汗、更药发汗，及真武、四逆等法也。是为斡旋之法。且也医学久芜，方法罕熟，或当汗而反下，或既下而复汗，以及温针、艾灼、水潠，种种混施，以致结胸痞满，挟热下利，或烦躁不得眠，或内烦饥不欲食，或惊狂不安，或肉上粟起，于是乎有大小陷胸、诸泻心汤、文蛤散等方也。此为救逆之法。至于天之邪气，共有六淫，太阳受邪，亦非一种，是以伤寒之外，又有风温、温病、风湿、中湿、湿温、中暍、霍乱等证，其形与伤寒相似，其治与伤寒不同，于是乎有桂附、术附、麻黄、白术、瓜蒂、人参、白虎等方。此为伤寒类病法也。夫振裘者必挈其领，整网者必提其纲，不知出此，而徒事区别，纵极清楚，亦何适于用哉。兹略引大端于前，分列纲目于后，而仲景之方与法，罔不备举。然后太阳一经，千头万绪，总归一贯，比于百八轮珠，个个在手矣。六经仿此，详见各篇。

太阳正治法第一

太阳病脉证三条

太阳之为病，脉浮，头项强痛而恶寒。

人身十二经络，本相联贯，而各有畔界，是以邪气之中，必各有所见之证与可据之脉，仲景首定太阳脉证曰脉浮、头项强痛恶寒。盖太阳居三阳之表，而其脉上额交巅，入络脑，还出别下项，故其初病，无论中风、伤寒，其脉证皆如是也。后阳明篇云：阳明之为病，胃家实也。少阳篇云：少阳之为病，口苦、咽干、目眩也。三阴篇云：太阴之为病，腹满而吐，食不下，自利益甚，时腹自痛。少阴之为病，脉微细，但欲寐。厥阴之为病，消渴，气上冲心，心中疼热，饥而不欲食，食即吐蛔。暨本文共六条，递举六经受病之脉证，故柯氏目为六经之纲领，而此则为太阳之纲领也。然阳明条下无口干恶热之文；少阳证中无往来寒热之目；少阴欲寐，仅举一端；太阴、厥阴，多言藏病。学者当参合他条，毋徒执一可也。

太阳病，发热，汗出，恶风，脉缓者，名为中风。

此太阳中风之的脉的证也。太阳篇中，原有伤寒、中风、风温、温病、中湿、风湿、湿温、痉暍等证，仲景盖以诸病皆有发热，皆能传变，与伤寒同，其实所受之邪则不同，故特列而辨之，所以清伤寒之源也。王叔和氏分出痉、湿、暍三种，以为与伤寒相似，宜应别论。其中风、风温等病，仍汇太阳篇中。要之中风、风温、温病，虽并得称伤寒，而其病

发之状，与治之之法，实与伤寒不同，叔和汇列于此者，又以正中风、风温、温病之始也。然详仲景篇中，每多风寒互举之处，似有不容分别而出之者，岂非以风寒之气恒相兼，与阴阳之致可互参耶？余故以中风、伤寒，并列于此，而风温、温病则隶于类病法下，遵先圣之旨也。至于汗出脉缓之理，成氏暨诸贤所谓风性解缓，而卫不外固者韪矣，兹不复赘。

太阳病，或已发热，或未发热，必恶寒体痛，呕逆，脉阴阳俱紧者，名曰伤寒。

此太阳伤寒之的脉的证也。与前中风条参之自别。盖风为阳邪，寒为阴邪，阳气疾，阴气徐，故中风身热，而伤寒不即热也。风性解缓，寒性劲切，故中风汗出脉缓，而伤寒无汗脉紧也。恶寒者，伤于寒则恶寒，犹伤于风则恶风，伤于食则恶食也。体痛呕逆者，寒伤于形则痛，胃气得寒则逆也。然窃尝考诸条，中湿、风湿，并兼体痛；中风、中暍，俱有恶寒。风邪上壅，多作干呕；湿家下早，亦成哕逆。故论太阳伤寒者，当以脉紧无汗、身不即热为主，犹中风以脉缓多汗、身热为主也。其恶寒体痛、呕逆，则以之合证焉可耳；不言无汗者，以脉紧该之也。此二条乃太阳病之条目也。

桂枝汤脉证七条

太阳中风，阳浮而阴弱，阳浮者热自发，阴弱者汗自出，啬啬恶寒，淅淅恶风，翕翕发热，鼻鸣干呕者，桂枝汤主之。

太阳中风者，阳受风气而未及乎阴也，故其脉阳浮而阴弱。阳浮者，不待闭郁而热自发；阴弱者，不必攻发而汗自出。所以然者，风为阳邪而上行，卫为阳气而主外，以阳从阳，其气必浮，故热自发；阳得风而自强，阴无邪而反弱，以弱从强，其气必馁，故汗自出；啬啬恶寒，淅淅恶风者，肌腠疏缓，卫气不谐，虽无寒而若不能御，虽无风而常觉洒淅也；翕，越也，动也，盛也，言其热时动而盛，不似伤寒之一热至极也；鼻鸣干呕，不特风气上壅，亦邪气暴加，里气上争之象。是宜桂枝汤助正以逐邪，抑攘外以安内也。

桂枝汤方

桂枝三两（去皮） 甘草二两（炙） 芍药三两 生姜三两（切） 大枣十二枚（擘）

上五味㕮咀，以水七升，微火煮取三升，去滓，适寒温，服一升。服已须臾，啜热稀粥一升余，以助药力，温覆令一时许，遍身漐漐，微似有汗者益佳，不可令如水流漓，病必不除，若一服汗出病差，停后服，不必尽剂；若不汗，重服，依前法；又不汗，后服小促，半日许，令三服尽。若病重者，一日一夜服，周时观之，服一剂尽，病证犹在者，更作服，若汗不出者，乃服至二三剂。禁生冷、粘滑、肉面、五辛、酒酪、臭恶等物。

按：风之为气，能动阳气而泄津液，所以发热汗自出，与伤寒之发热无汗不同。此方用桂枝发散邪气，即以芍药摄养津气，炙甘草合桂枝之辛，足以攘外，合芍药之酸，足以安内，生姜、大枣，甘辛相合，补益营卫，亦助正气去邪气之用也。盖以其汗出而邪不出，故不用麻黄之发表，而以桂枝助阳以为表；以其表病而里无热，故不用石膏之清里，而用芍药敛阴以为里。此桂枝汤之所以异于麻黄、大青龙也。服已须臾，啜稀粥一升余，所以助胃气，即所以助药力，盖药力必藉胃气以行也。温覆令微汗，不使流漓如水者，所谓汗出少者为自和，汗出多者为太过也。一服汗出病差停后服者，中病即止，不使过之以伤其正也。若不汗，后服小促，及服至二三剂者，期在必克，以汗出为和而止也。仲景示人以法中之法如此。

太阳病，头痛发热，汗出恶风者，桂枝汤主之。

太阳受邪，无论中风、伤寒俱有头痛，俱有发热，但伤于寒，则表实无汗；伤于风，则表疏自汗。是头痛发热者，伤寒所同，而汗出恶风者，中风所独也。中风必以风剂治之，云桂枝汤主之者，见非他药所得而更者耳。

太阳病，外证未解，脉浮弱者，当以汗解；宜桂枝汤。

太阳外证，即头痛、发热、恶风寒之属。外证未解，宜从汗解。然必审其脉之强弱而施治，若脉浮弱，则是中风阳浮阴弱之候，治宜桂枝汤，助正以逐邪。

太阳病，外证未解者，不可下也。下之为逆，欲解外者，宜桂枝汤主之。

伤寒在表者宜汗，在里者宜下，此大法也。是以外证未解者不可下，下之是病在表而攻其里也，故曰逆。本论云：本发汗而复下之，此为逆也。若先发汗，治不为逆。此之谓也。而欲解外，则桂枝成法，不可易矣。仲景于当汗之证，随示不可下之戒如此。

病常自汗出者，此为营气和，营气和者外不谐，以卫气不共营气和谐故耳，以营行脉中，卫行脉外，复发其汗，营卫和则愈，宜桂枝汤。

此即前条阴弱者汗自出之意而发明之，谓营未病而和，则汗液自通。卫中风而不谐，则阴气失护，宜其汗常自出也。夫营与卫，常相和谐者也。营行脉中，为卫之守；卫行脉外，为营之护，何有发热恶寒之证哉？惟卫得风而自强，营无邪而反弱，邪正不同，强弱异等，虽欲和谐，不可得矣。故曰：营气和者外不谐，不谐则岂特卫病而已哉！故欲营之安，必和其卫，欲卫之和，必逐其风，是宜桂枝汤助阳取汗，汗出则邪去而卫和，卫和则营不受扰而愈。

病人藏无他病，时发热，自汗出，而不愈者，此卫气不和也，先其时发汗则愈，宜桂枝汤主之。

人之一身，经络纲维于外，藏府传化于中，而其为病，从外之内者有之，从内之外者有之，藏无他病，里无病也。时发热自汗，则有时不发热无汗可知，而不愈者，是其病不在里而在表，不在营而在卫矣。先其时发汗则愈者，于不热无汗之时，而先用药取汗，则邪去卫和而愈，不然，汗液方泄而复发之，宁无如水淋漓之患耶。

太阳病，发热汗出者，此为营弱卫强，故使汗出，欲救邪风者，宜桂枝汤。

此即前条卫不谐营自和之意。而申其说，救邪风者，救卫气之为风邪所扰也。然仲景营弱卫强之说，不过发明所以发热汗出之故，后人不察，遂有风并于卫、卫实而营虚，寒中于营、营实而卫虚之说。不知邪气之来自皮毛而入肌肉，无论中风、伤寒，未有不及于卫者，其甚者，乃并伤于营耳。郭白云所谓涉卫中营者是也。是以寒之浅者，仅伤于卫；风而甚者，并及于营。卫之实者，风亦难泄；卫而虚者，寒犹不固。无汗必发其汗，麻黄汤所以去表实而发邪气。有汗不可更发汗，桂枝汤所以助表气而逐邪气。学者但当分病证之有汗、无汗，以严麻黄、桂枝之辨，不必执营卫之孰虚孰实，以证伤寒、中风之殊。且无汗为表实，何云卫虚；麻黄之去实，宁独遗卫。能不胶于俗说者，斯为豪杰之士。

桂枝汤禁三条

桂枝本为解肌，若其人脉浮紧，发热汗不出者，不可与也。当须识此，勿令误也。

仲景既详桂枝之用，后申桂枝之禁，曰：桂枝本为解肌，而不可用以发汗。解肌者，解散肌表之邪，与麻黄之发汗不同。故惟中风发热，脉浮缓，自汗出者为宜。若其人脉浮紧，发热汗不出，则是太阳麻黄汤证。设误与桂枝，必致汗不出而烦躁，甚则斑黄狂乱，无所不至矣。此桂枝汤之大禁也。故曰：不可与也，当须识此，勿令误也。仲景叮咛之意至矣。

若酒客病，不可与桂枝汤，得汤则呕，以酒客不喜甘故也。

本草云：酒性热而善上，又忌诸甜物。饮酒之人，甘味积中而热气时上，故虽有桂枝证，不得服桂枝汤，得之则呕，以酒客不喜甘，而桂枝汤味甘，能增满而致呕，亦一大禁也。

凡服桂枝汤吐者，其后必吐脓血也。

凡服桂枝汤吐者，不必尽是酒客，此其脾胃素有湿热蕴蓄，可知桂枝汤其甘足以酿湿，其温足以助热，设误服之而致吐，其湿热之积，上攻肺中，与表之邪风相得，蒸郁不

解，发为肺痈，咳吐脓血，势有必至者矣。仲景因酒客，复申其说如此。

麻黄汤脉证七条

太阳病，头痛发热，身疼腰痛，骨节疼痛，恶风无汗而喘者，麻黄汤主之。

足之太阳，其脉上际巅顶，而下连腰足，而寒之为气，足以外闭卫阳，而内郁营血。故其为病，有头痛发热，身疼腰痛，骨节疼痛，恶风无汗而喘之证。然惟骨痛、脉紧、无汗，为麻黄汤的证，其余则太阳中风亦得有之。学者若不以骨痛、脉紧、无汗为主，而但拘头痛、发热等证，必致发非所当发矣。虽本文不言脉紧，然可从无汗而推，犹太阳伤寒条，不言无汗，而以脉紧该之也。

麻黄汤方

麻黄三两（去节）　桂枝三两（去皮）　甘草一两（炙）　杏仁七十个（去皮尖）

上四味，以水九升，先煮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二升半，去滓，温服八合。覆取微似汗，不须啜粥，余如桂枝法将息。

人之伤于寒也，阳气郁而成热，皮肤闭而成实。麻黄轻以去实，辛以散寒，温以行阳；杏仁佐麻黄，达肺气，泄皮毛，止喘急，王好古谓其治卫实之药是也；然泄而不收，升而不降，桂枝、甘草，虽曰佐之，实以监之耳。

脉浮者病在表，可发汗，宜麻黄汤。

脉浮而数者，可发汗，宜麻黄汤。

二条凭脉以言治，而不及证，且但举浮与数，而不言紧，而云可与麻黄汤发汗，殊为未备。然仲景自有太阳伤寒条与麻黄汤证，在学者当会通全书而求之，不可拘于一文一字间也。

太阳病，脉浮紧，无汗发热，身疼痛，八九日不解，表证仍在，此当发其汗。服药已，微除，其人发烦目瞑，剧者必衄，衄乃解。所以然者，阳气重故也，麻黄汤主之。

脉浮紧，无汗发热，身疼痛，太阳麻黄汤证也。至八九日之久而不解，表证仍在者，仍宜以麻黄汤发之。所谓治伤寒不可拘于日数，但见表证脉浮者，虽数日犹宜汗之是也。乃服药已，病虽微除，而其人发烦目瞑者，卫中之邪得解，而营中之热未除也。剧者血为热搏，势必成衄，衄则营中之热亦除，而病乃解。所以然者，阳气太重，营卫俱实，故须汗血并出，而后邪气乃解耳。阳气，阳中之邪气也。郭白云云：麻黄汤主之五字，当在此当发其汗下，是。

伤寒脉浮紧，不发汗，因致衄者，麻黄汤主之。

太阳病，脉浮紧，发热，身无汗，自衄者愈。

伤寒脉浮紧者，邪气在表，法当汗解，而不发汗，则邪无从达泄，内搏于血，必致衄也。衄则其邪当去，而犹以麻黄汤主之者，此亦营卫并实，如上条所云阳气重之证。上条卫已解而营未和，故虽已发汗，犹须得衄而解；此条营虽通而卫尚塞，故既已自衄，而仍与麻黄汤发汗而愈。然必欲衄而血不流，虽衄而热不解者，乃为合法，不然，靡有不竭其阴者。于是仲景复著夺血无汗之例曰：脉浮紧，发热，身无汗，自衄者愈。谓阳气重者，须汗血并出，以泄其邪；其稍轻者，设得衄血，邪必自解，身虽无汗，固不必更以麻黄汤发之也。

太阳病，十日已去，脉浮细而嗜卧者，外已解也。设胸满胁痛者，与小柴胡汤；脉但浮者，与麻黄汤。

太阳病，至十余日之久，脉浮不紧而细，人不躁烦而嗜卧，所谓紧去人安，其病为已解也。下二段是就未解时说，谓脉浮细不嗜卧，而胸满胁痛者，邪已入少阳，为未解也，则当与小柴胡汤；若脉但浮而不细，不嗜卧者，邪犹在太阳而未解也，仍当与麻黄汤，非外

已解而犹和之、发之之谓也。

合病证治六条

太阳与阳明合病，喘而胸满者，不可下，宜麻黄汤主之。

胸中为阳之位，喘而胸满者，病发于阳而盛于阳也。邪在阳则可汗，在阴则可下，此以阳邪盛于阳位，故不可下之以虚其里，里虚则邪且陷矣。而宜麻黄汤汗之以疏其表，表疏则邪自解矣。合病者，两经同病，邪气盛者，其伤必多，甚则遍及三阳也。

太阳与阳明合病者，必自下利，葛根汤主之。太阳与阳明合病，不下利，但呕者，葛根加半夏汤主之。

伤寒之邪，在上则为喘满，入里则为下利。两阳合病，邪气盛大，不特充斥于上，抑且浸淫于里，故曰必自下利；其不下利者，则必上逆而呕。晰而言之，合病下利者，里气得热而下行也；不下利但呕者，里气得热而上行也。夫邪盛于外而之内者，仍当先治其邪，葛根汤合用桂枝麻黄而加葛根，所以解经中两阳相合之邪；其不下利而但呕者，则加半夏以下逆气，而葛根解外，法所不易矣。

葛根汤方

葛根四两　生姜三两(切)　甘草二两(炙)　芍药二两　桂枝二两(去皮)　麻黄三两(去节，汤炮去黄汁，焙干，称)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先煮葛根、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覆取微似汗，不须啜粥，余如桂枝法将息及禁忌。

葛根加半夏汤方

于葛根汤内加半夏半升(洗)。

太阳与少阳合病，自下利者，与黄芩汤；若呕者，黄芩加半夏生姜汤主之。

少阳居表里之间，视阳明为较深，其热气尤易内侵，是以太阳与少阳合病，亦自下利，而治法则不同矣。太阳阳明合病者，其邪近外，驱之使从外出为易；太阳少阳合病者，其邪近里，治之使从里和为易。故彼用葛根，而此与黄芩也。夫热气内淫，黄芩之苦，可以清之；肠胃得热而不固，芍药之酸，甘草之甘，可以固之。若呕者，热上逆也，故加半夏、生姜，以散逆气，而黄芩之清里，亦法所不易矣。

黄芩汤方

黄芩三两　甘草二两(炙)　芍药二两　大枣十二枚(擘)

上四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再，夜一服。

黄芩加半夏生姜汤方

于黄芩汤内加半夏半升，生姜三两。余依前法。

三阳合病，腹满身重，难以转侧，口不仁而面垢，谵语遗尿，发汗则谵语，下之则额上生汗，手足逆冷，若自汗出者，白虎汤主之。(此条叙和隶阳明篇中)

三阳合病，脉浮大，上关上，但欲眠睡，目合则汗。(此条隶少阳篇中)

三阳合病，视诸合病邪气为较大矣。而太阳之府膀胱，阳明之府胃，少阳之府胆，热邪盛满，自经入府。故腹满身重，口不仁而面垢，谵语遗尿，及但欲眠睡，目合则汗，皆为里为热之征也。夫里而不表，故不可汗，汗之则津亡，胃燥而谵语。热而不实，复不可下，下之则中伤气竭，而额上生汗，手足逆冷。若自汗出句，顶腹满身重四句，来谓有腹满身重等证而自汗出者，则虽三阳合病，而邪聚于阳明者较太阳为多，故宜白虎汤清而解之。若不自汗出者，则太阳为多，白虎不可与矣。脉浮大，上关上者，病盛于阳经，故脉亦盛于阳位也。但欲眠睡者，热胜而神昏也。目合则汗者，胆热则液泄也。此条盖补上条之所

未备。而热之聚于少阳者，视太阳阳明较多矣。设求治法，岂白虎汤所能尽哉。

白虎汤方

石膏一斤　知母六两　甘草二两　粳米六合

上先煮石膏数十沸，再投药米，米熟汤成，温服。

辨伤寒受病阴阳不同一条

病有发热恶寒者，发于阳也；无热恶寒者，发于阴也。发于阳者七日愈，发于阴者六日愈，以阳数七，阴数六故也。

此条特举阳经阴经受邪之异，而辨其病状，及其愈期。发于阳者，病在阳之经也，以寒加阳，阳气被郁，故发热而恶寒；发于阴者，病在阴之经也，以阴加阴，无阳可郁，故无热而但恶寒耳。夫阳受邪者，必阳气充而邪乃解；阴受病者，必阴气盛而病始退。七日为阳气来复之日，六日为阴气盛满之候，故其病当愈耳。然六日七日，亦是概言阴阳病愈之法。大都如此，学者勿泥可也。

太阳病愈时日及欲解之候与传经之证六条

太阳病头痛，至七日以上自愈者，以行其经尽故也。若欲作再经者，针足阳明，使经不传则愈。

太阳病头痛，所谓病发于阳也，法当七日愈。云以上者，该常与变而言之也。行其经尽者，邪行诸经，尽而当解也。设不解，则将从太阳而复入阳明，所谓作再经也。故针足阳明，以引邪外出，邪出则经不传而愈矣。盖伤寒之邪，有在经在腑在脏之异。行其经尽者，邪行诸经而未入脏腑之谓。而经脉阴阳相贯，如环无端，是以行阴极而复行阳者有之。若入厥阴之脏，则病深热极而死耳。其或幸而不死者，则从脏出腑而愈，未闻有作经再传者也。此条诸注释俱误，盖于经腑脏未审耳。

再按《内经》云：伤寒一日，巨阳受之云云。又云：七日太阳病衰，头痛少愈云云。盖伤寒之邪，有离太阳而入阳明者，有遍传诸经而犹未离太阳者。此太阳病头痛，至七日以上自愈，正与《内经》之旨相合。盖六日邪遍六经，至七日而太阳先受者，当先解耳。则是所谓行其经尽者，不但未入腑脏，亦并未离太阳，所以当有头痛。所谓作再经者，七日不愈，而欲至十四日也。针足阳明者，以其经多气多血，可以任受针石，且离太阳未远，尤易逐邪外出耳。

太阳病欲解时，从巳至未止。

太阳经为诸阳之长，巳午未时为阳中之阳，太阳病解，必从巳至未。所谓阳受病者，必阳气充而邪乃解也，与发于阳者七日愈同意。

风家表解，而不了了者，十二日愈。

风家表解，邪退而正安矣。而犹不能霍然无患者，邪去未尽故也。十二日，经气已周，余邪毕达，故必自愈。

欲自解者，必当先烦，乃有汗而解。何以知之？脉浮，故知汗出解也。

邪气欲解之候，必先见之于证与脉。若其人自烦而脉浮者，知其邪必将从汗而解。盖自烦为邪正相争之候，而脉浮为邪气外达之征也。设脉不浮而沉，则虽烦岂能作汗，即汗亦岂得解哉。

伤寒一日，太阳受之。脉若静者，为不传；颇欲吐，若躁烦，脉数急者，为传也。

伤寒二三日，阳明少阳证不见者，为不传也。

寒气外入，先中皮肤太阳之经，居三阳之表，故受邪为最先。而邪有微甚，证有缓急，体有强弱，病有传与不传之异。邪微者，不能挠乎正，其脉多静；邪甚者，得与正相争，其

脉则数急，其人则躁烦而颇欲吐。盖寒邪稍深，即变而成热，胃气恶邪，则逆而欲吐也。然邪既传经，则必递见他经之证。伤寒二三日，阳明少阳受病之时，而不见有身热、恶热、口苦、咽干、目眩等证，则邪气止在太阳，而不更传阳明少阳可知。仲景示人以推测病情之法如此。

太阳权变法第二

不可发汗例十条

咽喉干燥者，不可发汗。

病寒之人，非汗不解。而亦有不可发汗者，不可不审。咽喉者，诸阴之所集，而干燥则阴不足矣。汗者，出于阳而生于阴也。故咽喉干燥者，虽有邪气，不可以温药发汗。若强发之，干燥益甚，为咳，为咽痛，为吐脓血，无所不至矣。云不可发汗者，谓本当汗而不可发之，非本不当汗之证也。此所谓之变也。下文仿此。

淋家不可发汗，发汗必便血。

巢氏云：淋者，肾虚而膀胱热也。更发其汗，损伤脏阴，增益腑热，则必便血，如强发少阴汗而动其血之例也。

疮家虽身疼痛，不可发汗，汗出则痉。

身疼痛，表有邪也。疮家脓血流溢，损伤阴气，虽有表邪，不可发汗，汗之血虚生风，必发痉也。

衄家不可发汗，汗出必额上陷，脉紧急，目直视，不能眴，不得眠。

额上陷，脉紧急者，额上两旁之动脉，陷伏不起，或紧急不柔也。《灵枢》云：两跗之上，脉陷竖者，足阳明。陷谓陷伏，竖即紧急，与此正相发明。目直视，不能眴，不得眠，皆亡阴之证也。

亡血家不可发汗，发汗则寒栗而振。

阴亡者，阳不守。亡血复汗，寒栗而振者，阴气先虚，而阳气后竭也。按：疮家、衄家，并属亡血，而此条复出亡血家者，该吐下、跌仆、金刃、产后等证为言也。

汗家重发汗，必恍惚心乱；小便已阴疼，与禹余粮丸。

五液在心为汗，心液亡者，心阳无附，则恍惚心乱；心虚生热，下流所合，则小便已阴疼。禹余粮丸方缺。常器之云：只禹余粮一味，火煅服亦可。按：禹余粮，体重可以去怯，甘寒可以除热，又性涩，主下焦前后诸病也。

病人有寒，复发汗，胃中冷，必吐蛔。

有寒，里有寒也。里有寒者，虽有表邪，必先温里而后攻表，如后四逆汤之法。乃不与温里而反发汗，损伤阳气，胃中虚冷，必吐蛔也。

形作伤寒，其脉不弦紧而弱，弱者必渴，被火者必谵语，弱者发热脉浮，解之当汗出愈。

形作伤寒，其脉当弦紧而反弱，为病实而正虚也。脉弱为阴不足，而邪气乘之，生热损阴，则必发渴。乃更以火劫汗，两热相合，胃中燥烦，汗必不出，而谵语立至矣。若发热脉浮，则邪欲出表，阴气虽虚，可解之，使从汗而愈，如下条桂枝二越婢一等法。若脉不浮，则邪热内扰，将救阴之不暇，而可更取其汗耶？

脉浮数者，法当汗出而愈。若下之，身重心悸者，不可发汗，当自汗出乃解。所以然者，尺中脉微，此里虚，须表里实，津液自和，便自汗出愈。

脉浮数者，其病在表，法当汗出而愈，所谓脉浮数者可发汗，宜麻黄汤是也。若下之邪入里而身重，气内虚而心悸者，表虽不解，不可以药发汗，当俟其汗自出而邪乃解。所

以然者，尺中脉微，为里虚不足，若更发汗，则并虚其表，里无护卫，而散亡随之矣。故必候其表里气复，津液通和，而后汗出而愈，岂可以药强迫之哉。

脉浮紧者，法当身疼痛，宜以汗解之。假令尺中迟者，不可发汗。何以知然？以营气不足，血少故也。

脉浮紧者，寒邪在表，于法当身疼痛，而其治宜发汗。假令尺中脉迟，知其营虚而血不足，则虽身疼痛，而不可发汗。所以然者，汗出于阳而生于阴，营血不足而强发之，汗必不出，汗即出而筋惕肉瞤，散亡随之矣。可不慎哉！

桂枝二越婢一汤脉证一条

太阳病，发热恶寒，热多寒少，脉微弱者，此无阳也。不可发汗，宜桂枝二越婢一汤。

无阳与亡阳不同。亡阳者，阳外亡而不守也，其根在肾；无阳者，阳内竭而不用也，其源在胃。发热恶寒，热多寒少，病须得汗而解。而脉微弱，则阳无气矣。阳者，津液之根，犹水之气也。无气则水不至，无阳则津不化，而汗之源绝矣。虽发之，其可得乎？故用桂枝二分，生化阴阳；越婢一分，发散邪气。设得小汗，其邪必解，乃伤寒发汗之变法也。

桂枝二越婢一汤方

桂枝（去皮） 芍药 甘草（炙） 麻黄（去节）各十八铢 生姜一两三钱（切） 大枣四枚（擘） 石膏二十四铢（碎，绵裹）

上七味，㕮咀。以水五升，煮麻黄一二沸，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二升，去滓，温服一升。

桂枝麻黄各半汤脉证一条

太阳病，得之八九日，如疟状，发热恶寒，热多寒少，其人不呕，清便欲自可，一日二三度发，脉微缓者，为欲愈也。脉微而恶寒者，此阴阳俱虚，不可更发汗、更下、更吐也。面色反有热色者，未欲解也。以其不能得小汗出，身必痒，宜桂枝麻黄各半汤。

病在太阳，至八九日之久，而不传他经，其表邪本微可知。不呕清便欲自可，则里未受邪可知。病如疟状，非真是疟，亦非传少阳也，乃正气内胜，数与邪争故也。至热多寒少，一日二三度发，则邪气不胜而将退舍矣。更审其脉而参验之，若得微缓，则欲愈之象也；若脉微而恶寒者，此阴阳俱虚，当与温养，如新加汤之例，而发汗吐下，均在所禁矣。若面色反有热色者，邪气欲从表出。而不得小汗，则邪无从出。如面色缘缘正赤，阳气怫郁在表，当解之熏之之类也。身痒者，邪盛而攻走经筋则痛，邪微而游行皮肤则痒也。夫既不得汗出，则非桂枝所能解；而邪气又微，亦非麻黄所可发。故合两方为一方，变大制为小制，桂枝所以为汗液之地，麻黄所以为发散之用，且不使药过病，以伤其正也。

桂枝麻黄各半汤方

桂枝（去皮） 麻黄（去节） 甘草（炙） 芍药 生姜各一两 大枣四枚 杏仁二十四个（汤浸去皮）

上七味，以水五升，先煮麻黄一二沸，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一升八合，去滓，温服六合。

合论桂枝麻黄各半汤、桂枝二麻黄一汤、桂枝二越婢一汤三方

按：桂枝麻黄各半汤、桂枝二麻黄一汤、桂枝二越婢一汤三方并两方合用，乃古之所谓复方也。细审其制，桂枝麻黄各半汤，助正之力，侔于散邪；桂枝二麻黄一汤，则助正之力多，而散邪之力少，于法为较和矣；其桂枝二越婢一汤，本无热证而加石膏者，以其人无阳，津液不足，不胜桂枝之任，故加甘寒于内，少变辛温之性，且滋津液之用。而其方制

之小，示微发于不发之中，则三方如一方也。故桂枝汤不特发散邪气，亦能补助正气，以其方甘酸辛合用，具生阳化阴之妙；与麻黄合剂，则能尽麻黄之力，而并去其悍；与石膏同用，则能资石膏之益，而不挠乎权。是虽麻、石并行，而实以桂枝为主。盖非滋养营卫，则无以为发汗散邪之地耳。凡正气不足，邪气亦微。而仍须得汗而解者，宜于此三方取则焉。后人不能尽桂枝之用，而求之人参、归、地之属，立意则同，而用药悬殊矣。

大青龙汤脉证二条

太阳中风，脉浮紧，发热恶寒，身疼痛，不汗出而烦躁者，大青龙汤主之。若脉微弱，汗出恶风者，不可服，服之则厥逆，筋惕肉瞤，此为逆也。

此治中风而表实者之法。表实之人，不易得邪，设得之，则不能泄卫气，而反以实阳气，阳气既实，表不得通，闭热于经，则脉紧身痛，不汗出而烦躁也。是当以麻黄、桂、姜之属，以发汗而泄 表实，加石膏以除里热而止烦躁，非桂枝汤所得而治者矣。盖其病已非中风之常病，则其法亦不得守桂枝之常法。仲景特举此者，欲人知常知变，不使拘中风之名，而拘解肌之法也。若脉微弱，汗出恶风，则表虚不实，设与大青龙汤发越阳气，必致厥逆，筋惕肉瞤，甚则汗多而阳亡矣。故曰此为逆。逆者虚以实治，于理不顺，所以谓之逆也。

大青龙汤方

麻黄六两（去节） 桂枝二两（去皮） 甘草二两（炙） 大枣十二枚（擘） 石膏如鸡子大（碎） 生姜三两（切） 杏仁四十个（去皮尖）

上七味，以水九升，先煮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取微似汗。汗出多者，温粉扑之。一服汗者，停后服。汗多亡阳，遂虚，恶风烦躁，不得眠也。

按：伤寒分立三纲，桂枝主风伤卫，麻黄主寒伤营，大青龙主风寒两伤营卫。其说始于成氏、许氏，而成于方氏、喻氏。以愚观之，桂枝主风伤卫则是，麻黄主寒伤营则非，盖有卫病而营不病者矣。未有营病而卫不病者也。至于大青龙证，其辨不在营卫两病，而在烦躁一证，其立方之旨，亦不在并用麻、桂，而在独加石膏。王文禄谓风寒并重，闭热于经，故加石膏于发散药中是也。若不过风寒并发，则麻黄、桂枝已足胜其任矣，何必更须石膏哉？须知中风而或表实，亦用麻黄；伤寒而或表虚，亦用桂枝。其表不得泄，而闭热于中者，则用石膏；其无热者，但用麻、桂。此仲景心法也。炫新说而变旧章，其于斯道，不愈趋而愈远哉。

伤寒脉浮缓，身不疼但重，乍有轻时，无少阴证者，大青龙汤发之。

伤寒脉浮缓者，脉紧去而成缓，为寒欲变热之证，经曰脉缓者多热是也。伤寒邪在表则身疼，邪入里则身重，寒已变热而脉缓，经脉不为拘急，故身不疼而但重，而其脉犹浮，则邪气在或进或退之时，故身体有乍重乍轻之候也。是以欲发其表，则经已有热；欲清其热，则表犹不解。而大青龙汤兼擅发表解热之长，苟无少阴汗出厥逆等证者，则必以此法为良矣。不云主之而云发之者，谓邪欲入里，而以药发之，使从表出也。旧注谓伤寒见风，故并用麻黄者，非。

小青龙汤脉证二条

伤寒表不解，心下有水气，干呕，发热而咳，或渴，或利，或噎，或小便不利，少腹满，或喘者，小青龙汤主之。

表寒不解，而心下有水饮，饮寒相搏，逆于肺胃之间，为干呕发热而咳，乃伤寒之兼证也。夫饮之为物，随气升降，无处不到，或壅于上，或积于中，或滞于下，各随其所之而为病。而其治法，虽各有加减，要不出小青龙之一法。麻黄、桂枝，散外入之寒邪；半夏、细辛、干姜，消内积之寒饮；芍药、五味，监麻、桂之性，且使表里之药，相就而不相格耳。

小青龙汤方

麻黄 桂枝 芍药 细辛 干姜 炙甘草各三两 五味 半夏各半升

上八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

大青龙合麻、桂而加石膏，能发邪气除烦躁；小青龙无石膏，有半夏、干姜、芍药、细辛、五味，能散寒邪行水饮。而通谓之青龙者，以其有发汗蠲饮之功。夫热闭于经，而不用石膏，汗为热隔，宁有能发之者乎；饮伏于内，而不用姜、夏，寒与饮抟，宁有能散之者乎。其芍药、五味，不特收逆气而安肺气，抑以制麻、桂、姜、辛之势，使不相惊而相就，以成内外协济之功耳。

加减法

若微利者，去麻黄，加荛花如鸡子大，熬令赤色。

微利者，水渍入胃也。下利者，不可攻其表，故去麻黄之发表，而加荛花之行水。

若渴者，去半夏，加括蒌根三两。

渴者，津液不足，故去半夏之辛燥，而加括蒌之苦润。若饮结不布而渴者，似宜仍以半夏流湿而润燥也。

若噎者，去麻黄，加附子一枚(炮)。

噎者，寒饮积中也。附子温能散寒，辛能破饮，故加之；麻黄发阳气，增胃冷，故去之。

若小便不利，小腹满，去麻黄，加茯苓四两。

小便不利，小腹满，水蓄于下也。故加茯苓以泄蓄水；不用麻黄，恐其引气上行，致水不下也。

若喘者，去麻黄，加杏仁半升(去皮尖)。

喘者，水气在肺，故加杏仁下气泄肺；麻黄亦能治喘，而不用者，恶其发气也。

伤寒心下有水气，咳而微喘，发热不渴，服汤已，渴者，此寒去欲解也，小青龙汤主之。

内饮外寒，相得不解，气凌于肺，为咳而微喘，发热不渴，如上条之证也。是必以小青龙外解寒邪，内消水饮为主矣。若服汤已，渴者，是寒外解而饮内行也，故为欲解。小青龙汤主之六字，当在发热不渴下。或问水饮之证，或渴或不渴云何？曰：水积于中，故不渴也。其渴者，水积一处，而不得四布也。然而不渴者，常也；其渴者，变也。服小青龙汤已而渴者，乃寒去饮消之常道也。

十枣汤证治一条

太阳中风，下利呕逆，表解者，乃可攻之，其人漐漐汗出，发作有时，头痛，心下痞鞕满，引胁下痛，干呕短气，汗出不恶寒者，此表解里未和也，十枣汤主之。

此外中风寒、内有悬饮之证。下利呕逆，饮之上攻而复下注也。然必风邪已解，而后可攻其饮。若其人漐漐汗出，而不恶寒，为表已解。心下痞鞕满，引胁下痛，干呕短气，为里未和，虽头痛而发作有时，知非风邪在经，而是饮气上攻也。故宜十枣汤下气逐饮。

十枣汤方

芫花(熬) 甘遂 大戟 大枣十枚

上三味等分，各别捣为散。以水一升半，先煮大枣肥者十枚，取八合，去滓，内诸药末，强人服一钱匕，羸人服半钱，温服之，平旦服。若下少，病不除者，明日更服，加半钱，得快下利后，糜粥自养。

按：《金匮》云：饮后水流在胁下，咳吐引痛，谓之悬饮。又云：病悬饮者，十枣汤主之。此心下痞鞕满，引胁下痛，所以知其为悬饮也。悬饮非攻不去，芫花、甘遂、大戟，并逐饮之峻药；而欲攻其饮，必顾其正，大枣甘温以益中气，使不受药毒也。

五苓散证治一条

中风发热，六七日不解而烦，有表里证，渴欲饮水，水入则吐者，名曰水逆，五苓散主之。

太阳风邪，至六七日之久而不解，则风变热而传里，故烦而渴。有表里证，即身热烦渴之谓，渴欲饮水，水气不行，而反上逆则吐。名水逆者，言因水气而逆，非火逆、气逆之谓。故当以五苓散辛甘淡药，导水而泄热也。

五苓散方

猪苓　茯苓　白术各十八铢　桂枝半两　泽泻一两六铢

上五味为末。以白饮和服方寸匕，日三服。多饮暖水，汗出愈。

表实里虚四逆汤先救里一条

病发热头痛，脉反沉，若不差，身体疼痛，当救其里，宜四逆汤。

发热身疼痛，邪在表也。而脉反沉，则脉与病左矣。不差者，谓以汗药发之而不差也。以其里气虚寒，无以为发汗散邪之地，故与四逆汤，舍其表而救其里，如下利身疼痛之例也。

四逆汤方

生附子一枚　干姜一两半　炙甘草二两

上三味㕮咀。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再服。强人可大附子一枚，干姜三两。

阳微先汗阴微先下随脉施治一条

太阳病未解，脉阴阳俱停，必先振栗汗出而解。但阳脉微者，先汗出而解；但阴脉微者，下之而解。若欲下之，宜调胃承气汤主之。

脉阴阳俱停者，阴阳诸脉，两相停匀，而无偏胜也。既无偏胜，则必有相持不下之势，故必至于战而汗出，而后邪气乃解。振栗者，阴阳相争之候也。但阳脉微者，阳邪先衰，故当汗出而解；但阴脉微者，阴邪先衰，故可下之而解。所谓攻其坚而不入者，攻其瑕而立破也。然《本论》云：尺中脉微者，不可下。此又云：但阴脉微者，下之而解。盖彼为正虚而微，此为邪退而微也。脉微则同，而辨之于邪与正之间，亦未易言之矣。调胃承气乃下药之最轻者，以因势利导，故不取大下而取缓行耳。夫伤寒先汗后下者，法之常也，或先汗或先下，随脉转移者，法之变也。设不知此而汗下妄施，宁不为逆耶。

调胃承气汤方

大黄四两（去皮）　炙甘草二两　芒硝半斤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内芒硝，更上火微煮令沸，少少温服之。

伤寒里虚法先补里二条

伤寒二三日，心中悸而烦者，小建中汤主之。

伤寒里虚则悸，邪扰则烦，二三日悸而烦者，正虚不足，而邪欲入内也。是不可攻其邪，但与小建中汤温养中气，中气立则邪自解。即不解，而攻取之法，亦可因而施矣。仲景御变之法如此，谁谓伤寒非全书哉。

小建中汤方

桂枝（去皮）　炙甘草　生姜各三两　芍药六两　胶饴一升　大枣十二枚（擘）

上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内胶饴，更上微火消解，温服一升，日三服。

伤寒脉结代，心动悸，炙甘草汤主之。

脉结代者，邪气阻滞而营卫涩少也。心动悸者，神气不振而都城震惊也。是虽有邪气，而攻取之法，无所施矣。故宜人参、姜、桂，以益卫气；胶、麦、麻、地、甘、枣，以益营气。

营卫既充，脉复神完，而后从而取之，则无有不服者矣。此又扩建中之制，为阴阳并调之法如此。今人治病，不问虚实，概与攻发，岂知真气不立，病虽去，亦必不生，况病未必去耶。

炙甘草汤方（一名复脉汤）

甘草四两（炙） 生姜三两 桂枝三两（去皮） 人参二两 阿胶二两 麦冬半升（去心） 生地一斤 麻仁半升 大枣三十枚

上九味，以清酒七升，水八升，先煮八味，取三升，去滓，内胶，烊消尽，温服一升，日三服。

结阴代阴脉法一条

脉按之来缓而时一止复来者，名曰结，又脉来动而中止，更来小数中有还者反动，名曰结，阴也。脉来动而中止，不能自还，因而复动，名曰代，阴也。得此脉者必难治。

脉来数时一止复来者，名曰促。脉来缓时一止复来者，名曰结。结者，邪气结滞，而脉之行不利也。又结与代相似而实不同，结脉止而即还，不失至数，但少差迟耳；代脉止而不还，断已复动，有此绝而彼来代之意，故名曰代。而俱谓之阴者，结代脉皆为阴，故谓之结阴代阴也。凡病得此脉者，攻之则邪未必去而正转伤，补之则正未得益而邪反滞，故曰难治。仲景因上条脉结代，而详言其状如此。

已上并太阳权变之法。权变者，谓有汗证而不得迳用汗药也，而其间或取小汗，或待其自解，或兼清热，或兼消饮，或先救里，或建中气，或养营卫，种种不同，世道日降，人心不古，凡所患病，类多兼证，学者于此等变法，尤当着意，故特类列于此，凡二十三条。

太阳斡旋法第三

服桂枝汤后证治六条

太阳病，初服桂枝汤，反烦不解者，先刺风池、风府，却与桂枝汤则愈。

太阳病与桂枝汤，于法为当矣。乃初服之，反加烦热而不解者，阳邪痹于阳而不去也。风池、风府，阳维之会。阳维者，诸阳之所维，刺之所以通阳痹，痹通，然后与桂枝取汗则愈。此仲景法中之法也。

服桂枝汤，大汗出，脉洪大者，与桂枝汤如前法。若形如疟，日再发者，汗出必解，宜桂枝二麻黄一汤。

服桂枝汤，汗虽大出而邪不去，所谓如水淋漓，病必不除也。若脉洪大，则邪犹甚，故宜更与桂枝取汗。如前法者，如啜热稀粥、温覆取汗之法也。若其人病形如疟，而一日再发，则正气内胜，邪气欲退之征。设得汗出，其邪必从表解，然非重剂所可发者，桂枝二麻黄一汤以助正而兼散邪，而又约小其制，乃太阳发汗之轻剂也。

桂枝二麻黄一汤方

桂枝（去皮）一两十七铢 大枣五枚（擘） 炙甘草 芍药 生姜各一两六铢 麻黄十六铢（去节） 杏仁十六个（去皮尖）

上七味，以水五升，先煮麻黄一二沸去，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二升，去滓，温服一升，日再服。

服桂枝汤，大汗出后，大烦渴不解，脉洪大者，白虎加人参汤主之。

服桂枝汤后，大汗出，脉洪大，与上条同。而大烦渴不解，则其邪去表而之里，不在太阳之经，而入阳明之府矣。阳明者，两阳之交，而津液之府也。邪气入之，足以增热气而耗津液，是以大烦渴不解。方用石膏，辛甘大寒，直清胃热为君；而以知母之咸寒佐之；人

参、甘草、粳米之甘，则以之救津液之虚，抑以制石膏之悍也。曰白虎者，盖取金气彻热之义云耳。

白虎加人参汤方

人参三两　知母六两　甘草二两　粳米六合　石膏一斤(碎)

上五味，以水一斗，煮米熟汤成，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服桂枝汤，或下之，仍头项强痛，翕翕发热，无汗，心下满微痛，小便不利者，桂枝去桂加茯苓白术汤主之。

头项强痛，翕翕发热，无汗，邪在表也；心下满微痛，饮在里也。此表间之邪，与心下之饮，相得不解，是以发之而不从表出，夺之而不从下出也。夫表邪挟饮者，不可攻表，必治其饮而后表可解。桂枝汤去桂加茯苓、白术，则不欲散邪于表，而但逐饮于里，饮去则不特满痛除，而表邪无附，亦自解矣。

桂枝去桂加茯苓白术汤方

于桂枝汤内去桂枝，加茯苓、白术各三两。余依前法煮服，小便利即愈。

伤寒脉浮，自汗出，小便数，心烦，微恶寒，脚挛急，反与桂枝汤，欲攻其表，此误也。得之便厥，咽中干，烦躁吐逆者，作甘草干姜汤与之，以复其阳。若厥愈足温者，更作芍药甘草汤与之，其脚即伸。若胃气不和，谵语者，少与调胃承气汤。若重发汗，复加烧针者，四逆汤主之。

脉浮，自汗出，微恶寒者，虽伤于寒而表不实，乃桂枝汤证也。然小便数，心烦，脚挛急，则阴虚而里热矣。是当以甘辛攻表，而以甘寒顾里，乃反与桂枝汤，治表而遗里，宜其得之而便厥也。咽中干，烦躁吐逆，皆阴虚阳逆之象。设非以温药徒攻其表，何至此哉？夫既阴虚于下，而又阳逆于上，则必先复阳气而后复阴气。故作甘草干姜汤甘辛复阳之剂，阳复则厥愈而足温矣；更作芍药甘草汤甘酸复阴之剂，阴生则两脚自伸矣。阴阳既复，而或胃气有未和，因而谵语者，则少与调胃承气汤以和其胃，胃和则谵语止矣。盖甘草、干姜，固足以救虚阳之逆，而亦能伤胃气之和。此咸寒调胃之法，不得不斡旋于阴阳既复之后也。若重发汗，复加烧针，是逆而再逆，其厥逆之象，必有加于前，而补救之法，必非甘草、干姜所能胜任者矣。四逆汤甘辛大热，乃克复阳气之大药也。此条前后用药，温凉补泻，绝不相谋，而适以相济，非深造自得，卓有成见者，乌能及此。

甘草干姜汤方

甘草四两(炙)　干姜二两

上㕮咀。以水三升，煮一升五合，去滓，分温再服。

芍药甘草汤方

芍药四两　甘草四两(炙)

上二味，以水三升，煮一升五合，去滓，分温再服。

问曰：证象阳旦，按法治之而增剧，厥逆咽中干，两胫拘急而谵语。师言：夜半手足当温，两脚当伸。后如师言，何以知之？答曰：寸口脉浮而大，浮则为风，大则为虚，风则生微热，虚则两胫挛，病证象桂枝，因加附子参其间，增桂令汗出。附子温经，亡阳故也。厥逆咽中干，烦躁，阳明内结，谵语烦乱，更饮甘草干姜汤，夜半阳气还，两足当热，胫尚微拘急，重与芍药甘草汤，尔乃胫伸，以承气汤微溏则止其谵语，故知病可愈。

此即前条之意，而设为问答，以明所以增剧及所以病愈之故。然中间语意殊无伦次，此岂后人之文耶，昔人读考工记谓不类于周官，余于此条亦云。成氏云：阳旦，桂枝汤别名。

发汗后脉证治法十五条

太阳病发汗，遂漏不止，其人恶风，小便难，四肢微急，难以屈伸者，桂枝加附子汤主之。

发汗伤阳，外风复袭，汗遂不止，活人所谓漏风是也。夫阳者，所以实腠理，行津液，运肢体者也。今阳已虚，不能护其外，复不能行于里，则汗出小便难。而邪风之气，方外淫而旁溢，则恶风，四肢微急，难以屈伸，是宜桂枝汤解散风邪，兼和营卫，加附子补助阳气，并御虚风也。

桂枝加附子汤方

于桂枝汤内加附子一枚（破八片，炮，去皮）。余依前法。

发汗后，身疼痛，脉沉迟者，桂枝加芍药、生姜各一两，人参三两，新加汤主之。

发汗后，邪痹于外，而营虚于内，故身痛不除，而脉转沉迟。经曰：其脉沉者，营气微也。又曰：迟者，营气不足，血少故也。故以桂枝加芍药、生姜、人参，以益不足之血，而散未尽之邪。东垣云：仲景于病人汗后身热，亡血，脉沉迟者，下利身凉，脉微，血虚者，并加人参。古人血脱者，必益气也。然人参味甘气温，温固养气，甘亦实能生血，汗下之后，血气虚衰者，非此不为功矣。

发汗过多，其人叉手自冒心，心下悸，欲得按者，桂枝甘草汤主之。

心为阳藏，而汗为心之液，发汗过多，心阳则伤。其人叉手自冒心者，里虚欲为外护也。悸，心动也。欲得按者，心中筑筑不宁，欲得按而止之也。是宜补助心阳为主，桂枝、甘草，辛甘相合，乃生阳化气之良剂也。

桂枝甘草汤方

桂枝四两（去皮）　甘草二两（炙）

上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顿服。

按：发汗过多，有动肾中之阳者，以阳为汗之根，而肾为阳之宅，枝伤者其本必戕也；有动心中之阳者，以汗为心之液，而心为阳之藏，液亡者，气必从之也。救肾阳者，必以咸温；救心阳者，必以甘辛。咸性善下，而温能返阳，故四逆为救肾之剂；甘辛相合，而阳气乃生，故桂甘为益心之法也。

未持脉时，病人叉手自冒心，师因教试令咳，而不咳者，此必两耳聋无闻也。所以然者，以重发汗虚故如此。

病人叉手自冒心者，心阳内虚，欲得外护，如上条所云也。耳聋者，阳气上虚，阴反得而实之也。师因叉手冒心，而更试耳之聪否，以求阳之虚实。若耳聋无闻，其为过汗致虚，当与温养无疑。临病之工，宜如是详审耳。许叔微曰：伤寒耳聋，发汗过多者，正气虚也。邪不出者，邪气闭也。虚之与闭，治法悬殊，学者更宜详审。

太阳病发汗，汗出不解，其人仍发热，心下悸，头眩，身瞤动，振振欲擗地者，真武汤主之。

发汗过多，不能解太阳之邪，而反动少阴之气，于是身仍发热，而悸眩瞤动等证作矣。少阴之气，水气也。心属火而水乘之，故悸；头为阳而阴加之，故眩；经脉纲维一身，以行血气，故水入之，则振振瞤动也；擗犹据也，眩动之极，心体不安，思欲据地以自固也。此与阳虚外亡有别。阳虚者，但须四逆以复阳。此兼水饮，故必真武以镇水，方用白术、茯苓之甘淡，以培土而行水；附子、生姜之辛，以复阳而散邪；芍药之酸，则入阴敛液，使泛滥之水，尽归大壑而已耳。

真武汤方

茯苓三两　芍药三两　白术二两　生姜三两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上五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七合，日三服。

发汗后，其人脐下悸者，欲作奔豚，茯苓桂枝甘草大枣汤主之。

发汗后，脐下悸者，心气不足而肾气乘之也。奔豚，肾之积，发则从少腹上冲心胸，如豕之突，故名奔豚。

又肾为水藏，豚为水畜，肾气上冲，故名奔豚。茯苓能泄水气，故以为君；桂枝能伐肾邪，故以为臣；然欲治其水，必防其土，故取甘草、大枣补益土气为使；甘澜水者，扬之令轻，使水气去不益肾邪也。

茯苓桂枝甘草大枣汤方

茯苓半斤　桂枝四两　甘草三两　大枣十五枚

上四味，以甘澜水一斗，先煮茯苓减二升，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作甘澜水法：取水二斗，置大盆内，以杓扬之，水上有珠子五六千颗相逐，取用之。

病人脉数，数为热，当消谷引食，而反吐者，此以发汗，令阳气微，膈气虚，脉乃数也。数为客热，不能消谷，以胃中虚冷，故吐也。

脉数为热，乃不能消谷而反吐者，浮热在上，而虚冷在下也。浮热不能消谷，为虚冷之气逼而上浮，如客之寄，不久即散，故曰客热。是虽脉数如热，而实为胃中虚冷，不可更以寒药益其疾也。

发汗后，腹胀满者，厚朴生姜甘草半夏人参汤主之。

发汗后，表邪虽解而腹胀满者，汗多伤阳，气窒不行也。是不可以徒补，补之则气愈窒；亦不可以迳攻，攻之则阳益伤。故以人参、甘草、生姜助阳气，厚朴、半夏行滞气，乃补泄兼行之法也。

厚朴生姜甘草半夏人参汤方

生姜半斤（切）　半夏半升（洗）　甘草二两（炙）　人参一两　厚朴半斤（去皮，炙）

上五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伤寒发汗，解半日许，复烦，脉浮数者，可更发汗，宜桂枝汤主之。

伤寒发汗，解半日许，复烦者，非旧邪去而新邪复乘也。余邪未尽，复集为病，如余寇未尽，复合为乱耳。脉浮数者，邪气在表之征，故可更发其汗，以尽其邪。但以已汗复汗，故不宜麻黄之峻剂，而宜桂枝之缓法。此仲景随时变易之妙也。

发汗，病不解，反恶寒者，虚故也，芍药附子甘草汤主之。

发汗不解，反加恶寒者，邪气不从汗而出，正气反因汗而虚也。是不可更逐邪气，当先复其正气。是方芍药之酸，可以益血；附子之辛，可以复气；甘草甘平，不特安中补虚，且与酸合而化阴，与辛合而生阳也。

芍药甘草附子汤方

芍药三两　甘草三两（炙）　附子 一枚（炮，破八片）

上三味，以水五升，煮取一升五合，去滓，分温服。

发汗后恶寒者，虚故也；不恶寒但热者，实也，当和胃气，与调胃承气汤。

汗出而恶寒者，阳不足而为虚也，芍药甘草附子汤治之是已；汗出而不恶寒但热者，邪入里而成实也，然不可以峻攻，但与调胃承气汤，和其胃气而已。

发汗后，不可更行桂枝汤，汗出而喘，无大热者，可与麻黄杏仁甘草石膏汤。

发汗后，汗出而喘，无大热者，其邪不在肌腠，而入肺中。缘邪气外闭之时，肺中已有蕴热，发汗之后，其邪不从汗而出之表者，必从内而并于肺耳。故以麻黄、杏仁之辛而入肺者，利肺气，散邪气；甘草之甘平，石膏之甘辛而寒者，益肺气，除热气。而桂枝不可更行矣。盖肺中之邪，非麻黄、杏仁不能发；而寒郁之热，非石膏不能除；甘草不特救肺气之

困，抑以缓石膏之悍也。

麻黄杏仁甘草石膏汤方

麻黄四两（去节） 杏仁五十枚（去皮尖） 炙甘草二两 石膏半斤（碎绵裹）

上四味，以水七升，先煮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二升，去滓，温服一升。

发汗后，饮水多，必喘，以水灌之，亦喘。

发汗之后，肺气必虚，设饮水过多，水气从胃上射肺中，必喘；或以水灌洗致汗，水寒之气从皮毛而内侵其所合，亦喘。成氏谓喘为肺疾是也。

发汗后，水药不得入口为逆，若更发汗，必吐下不止。

发汗后吐逆，至水药不得入口者，必其人素有积饮，乘汗药升浮之性而上行也。是当消饮下气。虽有表邪，不可更发其汗，设更发之，重伤阳气。其饮之在中者，不特上逆而仍吐呕，亦且下注而成泄利矣。

太阳病，小便利者，以饮水多，必心下悸；小便少者，必苦里急也。

病在太阳之时，里热未甚，水液尚通，其外虽病，而其内犹晏如也。故不可多饮水，设饮水多，必停于心下为悸。所以然者，里无热，不能消水，心属火而畏水，水多凌心，故惕惕然跳动不宁也。然使小便自利，则停水自行，虽悸犹当自愈。若小便不利而少，则水不下行，积于膀胱，必苦里急。里急者，小便欲行而不能，则小腹奔迫急痛也。此以饮水所致，比于汗下之过，而非太阳本病，故附于斡旋法下。

已上十五条，并发汗后证，而或伤卫阳，或损营血，或亡心阳，或动肾水，或伤胃阳，及伤脾气，或邪仍不解，或解而转属阳明，及传膀胱，或动饮气，或伤肺气，或入肺中，其变种种不同，其治因之各异。学者谙练在心，亦可以应变无穷矣。

发汗吐下解后病脉证治三条

伤寒发汗，若吐若下，解后，心下痞鞕，噫气不除者，旋覆代赭石汤主之。

伤寒发汗，或吐或下，邪气则解，而心下痞鞕，噫气不除者，胃气弱而未和，痰气动而上逆也。旋覆花咸温，行水下气；代赭石味苦质重，能坠痰降气；半夏、生姜辛温，人参、大枣、甘草甘温，合而用之，所以和胃气而止虚逆也。

旋覆代赭石汤方

旋覆花三两 人参二两 炙甘草三两 生姜五两（切） 半夏半升（洗） 代赭石一两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伤寒若吐若下后，心下逆满，气上冲胸，起则头眩，脉沉紧，发汗则动经，身为振振摇者，茯苓桂枝白术甘草汤主之。

此伤寒邪解而饮发之证。饮停于中则满，逆于上则气冲而头眩，入于经则身振振而动摇。《金匮》云：膈间支饮，其人喘满，心下痞坚，其脉沉紧。又云：心下有痰饮，胸胁支满，目眩。又云：其人振振身瞤剧，必有伏饮是也。发汗则动经者，无邪可发，而反动其经气。故与茯苓、白术，以蠲饮气；桂枝、甘草，以生阳气。所谓病痰饮者，当以温药和之也。

茯苓桂枝白术甘草汤方

茯苓四两 桂枝 三两 白术 炙甘草各二两

上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分温三服。

凡病若发汗，若吐，若下，若亡津液，阴阳自和者，必自愈。

阴阳自和者，不偏于阴，不偏于阳，汗液自出，便溺自调之谓。汗吐下亡津液后，邪气既微，正气得守，故必自愈。

太阳传本证治七条

太阳病，发汗后，大汗出，胃中干，烦躁不得眠，欲得饮水者，少少与饮之，令胃气和则愈。若脉浮，小便不利，微热消渴者，与五苓散主之。

伤寒之邪，有离太阳之经而入阳明之府者，有离太阳之标而入太阳之本者。发汗后，汗出胃干，烦躁饮水者，病去表而之里，为阳明府热证也；脉浮，小便不利，微热消渴者，病去标而之本，为膀胱府热证也。在阳明者，热能消水，与水即所以和胃；在膀胱者，水与热结，利水即所以去热。多服暖水汗出者，以其脉浮而身有微热，故以此兼彻其表。昔人谓五苓散为表里两解之剂，非以此耶。

五苓散方（方见权变法）

按：古法从经府言，则太阳为经，而膀胱为府；从标本言，则太阳为标，膀胱为本。病去太阳而之膀胱，所以谓之太阳传本也。然膀胱本病，有水结、血结之不同，水结，宜五苓散导水泄热；血结，宜桃核承气及抵当汤丸导血除热。具如下文。

发汗已，脉浮数烦渴者，五苓散主之。

伤寒汗出而渴者，五苓散主之。不渴者，茯苓甘草汤主之。

发汗已，脉浮数烦渴者，太阳经病传府，寒邪变热之候，故与五苓散导水泄热。王宇泰云：太阳，经也；膀胱，府也。膀胱者，溺之室也，故东垣以渴为膀胱经本病。然则治渴者，当泻膀胱之热。泻膀胱之热者，利小便而已矣。然府病又有渴与不渴之异，由府阳有盛与不足之故也。渴者，热盛思水，水与热得，故宜五苓散导水泄热；不渴者，热虽入里，不与水结，则与茯苓甘草汤行阳化气。此膀胱热盛热微之辨也。

茯苓甘草汤方

茯苓二两　桂枝二两（去皮）　生姜二两（切）　甘草一两（炙）

上四味，以水四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温三服。

太阳病不解，热结膀胱，其人如狂，血自下，下者愈。其外不解者，尚未可攻，当先解外，外解已，但少腹急结者，乃可攻之，宜桃核承气汤。

太阳之邪，不从表出，而内传于府，与血相搏，名曰蓄血。其人当如狂，所谓蓄血在下，其人如狂是也。其证当下血，血下则热随血出而愈，所谓血病见血自愈也。如其不愈而少腹急结者，必以法攻而去之。然其外证不解者，则尚未可攻，攻之恐血去而邪复入里也。是必先解其外之邪，而后攻其里之血，所谓从外之内而盛于内者，先治其外，而后调其内也。以下三条，并太阳传本、热邪入血、血蓄下焦之证，与太阳传本、热与水结、烦渴小便不利之证，正相对照。所谓热邪传本者，有水结、血结之不同也。

桃核承气汤方

桃核五十枚（去皮尖）　桂枝二两（去皮）　芒硝二两　甘草二两（炙）　大黄四两

上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五合，去滓，内芒硝，更上火，微沸下火，先食，温服五合，日三服，当微利。

愚按：此即调胃承气汤加桃仁、桂枝，为破瘀逐血之剂。缘此证热与血结，故以大黄之苦寒，荡实除热为君；芒硝之咸寒，入血软坚为臣；桂枝之辛温，桃仁之辛润，擅逐血散邪之长为使；甘草之甘，缓诸药之势，俾去邪而不伤正为佐也。

太阳病，六七日，表证仍在，脉微而沉，反不结胸，其人发狂者，以热在下焦，少腹当鞕满，小便自利者，下血乃愈。所以然者，以太阳随经，瘀热在里故也，抵当汤主之。

此亦太阳热结膀胱之证。六七日，表证仍在；而脉微沉者，病未离太阳之经，而已入太阳之府也；反不结胸，其人发狂者，热不在上而在下也；少腹鞕满，小便自利者，不结于气而结于血也；下血则热随血去，故愈。所以然者，太阳，经也；膀胱、府也。太阳之邪，随经入里，与血俱结于膀胱，所谓经邪入府，亦谓之传本是也。抵当汤中水蛭、虻虫食血

去瘀之力，倍于芒硝，而又无桂枝之甘辛、甘草之甘缓，视桃仁承气汤为较峻矣。盖血自下者，其血易动，故宜缓剂，以去未尽之邪；瘀热在里者，其血难动，故须峻药以破固结之势也。

抵当汤方

水蛭三十个（熬） 虻虫三十个（熬，去翅足） 大黄四两（酒浸） 桃仁三十个（去皮尖）

上四味为末。以水五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不下，更服。

太阳病，身黄，脉沉结，少腹鞕，小便不利者，为无血也；小便自利，其人如狂者，血证谛也，抵当汤主之。

身黄，脉沉结，少腹鞕，水病、血病皆得有之。但审其小便不利者，知水与热蓄，为无血而有水，五苓散证也；若小便自利，其人如狂者，乃热与血结，为无水而有血，抵当汤证也。设更与行水，则非其治矣。仲景以太阳热入膀胱，有水结、血结之分，故反覆明辨如此。

伤寒有热，少腹满，应小便不利，今反利者，为有血也，当下之，不可余药，宜抵当丸。

有热，身有热也。身有热而少腹满，亦太阳热邪传本之证。膀胱者，水溺所由出，其变为小便不利，今反利者，乃血瘀而非水结，如上条抵当汤下之之例也。云不可余药者，谓非抵当丸不能以治之耳。

抵当丸方

水蛭二十个 虻虫二十个 大黄三两 桃仁二十个（去皮尖）

上四味，杵分为四丸。以水一升，煮一丸，取七合，服之。晬时当下血，若不下者，更服。

愚按：此条证治，与前条大同，而变汤为丸，未详何谓。尝考其制，抵当丸中水蛭、虻虫，减汤方三分之一，而所服之数，又居汤方十分之六，是缓急之分，不特在汤丸之故矣。此其人必有不可不攻，而又有不可峻攻之势，如身不发黄，或脉不沉结之类。仲景特未明言耳，有志之士，当不徒求之语言文字中也。

卷 二

太阳篇下

太阳救逆法第四

论结胸脏结之异三条

问曰：病有结胸，有脏结，其状如何？答曰：按之痛，寸脉浮，关脉沉，名曰结胸也。何谓脏结？答曰：如结胸状，饮食如故，时时下利，寸脉浮，关脉小细沉紧，名曰脏结，舌上白胎滑者，难治。

此设为问答，以辨结胸、脏结之异。结胸者，邪结胸中，按之则痛；脏结者，邪结脏间，按之亦痛，如结胸者，谓如结胸之按而痛也。然胸高而脏下，胸阳而脏阴，病状虽同，而所处之位则不同。是以结胸不能食，脏结则饮食如故；结胸不必下利，脏结则时时下利；结胸关脉沉，脏结则更小细紧。而其病之从表入里，与表犹未尽之故，则又无不同，故结胸、脏结，其寸脉俱浮也。舌上白胎滑者，在里之阳不振，入结之邪已深，结邪非攻不去，而脏虚又不可攻，故曰难治。

脏结无阳证，不往来寒热，其人反静，舌上胎滑者，不可攻也。

邪结在脏，必阳气内动，或邪气外达，而后可施攻取之法。若无阳证，不往来寒热，则内动外达之机俱泯。是以其人反静，其舌胎反滑，邪气伏而不发，正气弱而不振，虽欲攻之，无可攻已。盖即上文难治之端，而引其说如此。

病胁下素有痞，连在脐旁，痛引少腹入阴筋者，此名脏结，死。

脏结之证，不特伤寒，即杂病亦有之。曰胁下素有痞，则其病久，而非暴矣；曰连在脐旁，痛引少腹入阴筋，则其邪深，而非浅矣。既深且久，攻之不去，补之无益，虽不卒死，亦无愈期矣，故曰死。

论结胸及痞之源一条

病发于阳，而反下之，热入因作结胸；病发于阴，而反下之，因作痞。所以成结胸者，以下之太早故也。

此原所以结胸与痞之故。病发于阳者，邪在阳之经；病发于阴者，邪在阴之经也。阳经受邪，郁即成热，其气内陷，则为结胸；阴经受邪，未即成热，其气内陷，则作痞。所以然者，病邪在经，本当发散，而反下之，里气则虚，邪气因入，与饮相搏而为病也。要之阳经受邪，原有可下之例，特以里未成实，而早行下法，故有结胸之变证。审其当下而后下之，何至是哉？仲景复申明所以成结胸之故，而不及痞，岂非以阴经受邪，则无论迟早，俱未可言下耶。

论结胸证治十条

太阳病，脉浮而动数，浮则为风，数则为热，动则为痛，数则为虚，头痛发热，微盗汗出，而反恶寒者，表未解也。医反下之，动数变迟，膈内拒痛，胃中空虚，客气动膈，短气躁烦，心中懊侬，阳气内陷，心下因鞕，则为结胸，大陷胸汤主之。若不结胸，但头汗出，余无汗，剂颈而还，小便不利，身必发黄也。

脉浮动数，皆阳也，故为风为热为痛。而数则有正为邪迫，失其常度之象，故亦为虚。头痛发热，微盗汗出，而复恶寒，为邪气在表。法当发散，而反下之，正气则虚，邪气乃陷。动数变迟者，邪自表而入里，则脉亦去阳而之阴也。膈内拒痛者，邪欲入而正拒之，正邪相击则为痛也。胃中空虚，客气动膈者，胃气因下而里虚，客气乘虚而动膈也。短气躁烦，心中懊侬者，膈中之饮，为邪所动，气乃不舒，而神明不宁也。由是阳邪内陷，与饮相结，痞鞕不消，而结胸之病成矣。大陷胸汤则正治阳邪内结胸中之药也。若其不结胸者，热气散漫，既不能从汗而外泄，亦不得从溺而下出，蒸郁不解，浸淫肌体，势必发黄也。

大陷胸汤方

大黄六两　芒硝一升　甘遂一钱匕

上三味，水六升，先煮大黄取二升，去滓，内芒硝，煮一二沸，内甘遂末，温服一升，得快利，止后服。

按：大陷胸与大承气，其用有心下与胃中之分。以愚观之，仲景所云心下者，正胃之谓；所云胃中者，正大小肠之谓也。胃为都会，水谷并居，清浊未分，邪气入之，夹痰杂食，相结不解，则成结胸；大小肠者，精华已去，糟粕独居，邪气入之，但与秽物结成燥粪而已。大承气专主肠中燥粪，大陷胸并主心下水食。燥粪在肠，必藉推逐之力，故须枳、朴；水食在胃，必兼破饮之长，故用甘遂。且大承气先煮枳、朴，而后内大黄；大陷胸先煮大黄，而后内诸药。夫治上者制宜缓，治下者制宜急，而大黄生则行速，熟则行迟，盖即一物，而其用又有不同如此。

伤寒六七日，结胸热实，脉沉而紧，心下痛，按之石鞕者，大陷胸汤主之。

邪气内结，即热且实，脉复沉紧，有似大承气证，然结在心下，而不在腹中，虽按之石鞕而痛，亦是水食互结，与阳明之燥粪不同。故宜甘遂之破饮，而不宜枳、朴之散气，如

上条之说也。

伤寒十余日，热结在里，复往来寒热者，与大柴胡汤。但结胸无大热者，此为水结在胸胁也，但头微汗出者，大陷胸汤主之。

热结在里，而复往来寒热，是谓表里俱实，不得以十余日之久，而独治其里也，故宜大柴胡表里两解之法。若但结胸而无大热，如口燥渴心烦等证者，此为水饮结在胸胁之间，所谓水结胸者是也。盖邪气入里，必挟身中所有，以为依附之地，是以在肠胃则结于糟粕，在胸膈则结于水饮，各随其所有而为病耳。水结在胸，而但头汗出者，邪膈于上而气不下通也，故与大陷胸汤，以破饮而散结。

太阳病，重发汗，而复下之，不大便五六日，舌上燥而渴，日晡所小有潮热，从心下至少腹，鞕满而痛不可近者，大陷胸汤主之。

汗下之后，津液重伤，邪气内结，不大便五六日，舌上燥而渴，日晡所小有潮热，皆阳明胃热之征也。从心下至少腹，鞕满而痛不可近，则不特征诸兆，抑且显诸形矣。乃不用大承气而用大陷胸者，亦以水食互结，且虽至少腹，而未离心下故也。不然，下证悉具，下药已行，何以不臣枳、朴而臣甘遂哉。

结胸者，项亦强，如柔痉状，下之则和，宜大陷胸丸。

痉病之状，颈项强直。结胸之甚者，热与饮结，胸膈紧贯，上连于项，但能仰而不能俯，亦如痉病之状也。曰柔而不曰刚者，以阳气内陷者，必不能外闭，而汗常自出耳。是宜下其胸中结聚之实，则强者得和而愈。然胸中盛满之邪，固非小陷胸所能去；而水热互结之实，亦非承气汤所可治。故与葶苈之苦，甘遂之辛，以破结饮而泄气闭，杏仁之辛，白蜜之甘，以缓下趋之势，而去上膈之邪，其芒硝、大黄，则资其软坚荡实之能。

大陷胸丸方

大黄半斤　葶苈半斤　芒硝半斤　杏仁半升（去皮尖，熬）

上四味，捣筛二味，内杏仁、芒硝，合研如脂，和散，取如弹丸一枚。别捣甘遂末一钱匕，白蜜二合，水二升，煮取一升，温顿服之，一宿乃下。如不下，更服，取下为效，禁如药法。

按：汤者，荡也，荡涤邪秽，欲使其净尽也。丸者，缓也，和理藏府，不欲其速下也。大陷胸丸以荡涤之体，为和缓之用。盖以其邪结在胸，而至如柔痉状，则非峻药不能逐之，而又不可以急剂一下而尽，故变汤为丸，煮而并渣服之，乃峻药缓用之法。峻则能胜破坚荡实之任，缓则能尽际上迄下之邪也。

小结胸病，正在心下，按之则痛，脉浮滑者，小陷胸汤主之。

胸中结邪，视结胸较轻者，为小结胸，其证正在心下。按之则痛，不似结胸之心下至少腹鞕满，而痛不可近也；其脉浮滑，不似结胸之脉沉而紧也。是以黄连之下热，轻于大黄、半夏之破饮，缓于甘遂、括蒌之润利，和于芒硝，而其蠲除胸中结邪之意，则又无不同也，故曰小陷胸汤。

小陷胸汤方

黄连一两　半夏半升（洗）　括蒌实大者一枚

上三味，以水六升，先煮括蒌实，取三升，去滓，内诸药，煮取二升，去滓，分温三服。

病在阳，应以汗解之，反以冷水潠之，若灌之，其热被劫不得去，弥更益烦，肉上粟起，意欲饮水，反不渴者，服文蛤散。若不差者，与五苓散。寒实结胸无热证者，与三物小陷胸汤，白散亦可服。

病在阳者，邪在表也，当以药取汗，而反以冷水潠之，或灌濯之，其热得寒被劫而又不得竟去，于是热伏水内，而弥更益烦，水居热外，而肉上粟起。而其所以为热，亦非甚深而极盛也，故意欲饮水，而口反不渴。文蛤咸寒而性燥，能去表间水热互结之气，若服之

而不差者，其热渐深，而内传入本也。五苓散辛散而淡渗，能去膀胱与水相得之热，若其外不郁于皮肤，内不传于膀胱，则水寒之气，必结于胸中，而成寒实结胸。寒实者，寒邪成实，与结胸热实者不同。审无口燥渴烦等证见者，当与三物白散温下之剂，以散寒而除实也。本文小陷胸汤及亦可服七字，疑衍，盖未有寒热而仍用黄连、括蒌者。或久而变热者，则亦可与服之耳。

文蛤散方

文蛤五两

为散。以沸汤和一钱匕服，汤用五合。

三物白散方

桔梗三分　贝母三分　巴豆一分(去皮心，熬黑)

上三味为末。内巴豆，更于臼中杵之，以白饮和服，强人半钱匕，羸者减之。病在膈上必吐，在膈下必利。不利，进热粥一杯；利过不止，进冷粥一杯。身热皮粟不解，欲引衣自覆者，若以水潠之洗之，益令热劫不得出，当汗而不汗则烦。假令汗出已，腹中痛，与芍药三两，如上法。

太阳少阳并病，而反下之，成结胸，心下鞕，下利不止，水浆不下，其人心烦。

太阳病未罢而并于少阳，法当和散，如柴胡加桂枝之例。而反下之，阳邪内陷，则成结胸，亦如太阳及少阳误下之例也。但邪既上结，则当不复下注，乃结胸心下鞕，而又下利不止者，邪气甚盛，而淫溢上下也。于是胃气失其和，而水浆不下；邪气乱其心，而烦扰不宁。所以然者，太少二阳之热，并而入里，充斥三焦心胃之间，故其为病，较诸结胸有独甚焉。仲景不出治法者，非以其盛而不可制耶。

结胸证，其脉浮大者，不可下，下之则死。

结胸证，原有可下之例，如大陷胸汤及丸诸法是也。若其脉浮大者，心下虽结而表邪犹盛，则不可迳与下法，下之则脏气重伤，邪气复入，既不能受，又不可制，则难为生矣，故曰下之则死。

结胸证悉具，烦躁者死，下利者亦死。

伤寒邪欲入而烦躁者，正气与邪争也。邪既结而烦躁者，正气不胜，而将欲散乱也。结胸证悉具，谓脉沉紧，心下痛，按之石鞕，及不大便，舌上燥而渴。日晡所潮热，如上文所云是也。而又烦躁不宁，则邪结甚深，而正虚欲散，或下利者，是邪气淫溢，际上极下，所谓病胜脏者也，虽欲不死，其可得乎。

痞证七条

脉浮而紧，而复下之，紧反入里，则作痞，按之自濡，但气痞耳。

此申言所以成痞之故。浮而紧者，伤寒之脉，所谓病发于阴也。紧反入里者，寒邪因下而内陷，与热入因作结胸同意。但结胸心下鞕满而痛，痞则按之濡而不鞕且痛。所以然者，阳邪内陷，止于胃中，与水谷相结，则成结胸；阴邪内陷，止于胃外，与气液相结，则为痞。是以结胸为实，而按之鞕痛；痞病为虚，而按之自濡耳。

心下痞，按之濡，其脉关上浮者，大黄黄连泻心汤主之。

按：成氏云：心下鞕，按之痛，关脉沉者，实热也；心下痞，按之濡，关上浮者，虚热也。与大黄、黄连以导其虚热。成氏所谓虚热者，对燥屎而言也，非阴虚阳虚之谓。盖热邪入里，与糟粕相结，则为实热；不与糟粕相结，即为虚热。本方以大黄、黄连为剂，而不用枳、朴、芒硝者，盖以泄热，非以荡实也。麻沸汤者，煮水小沸如麻子，即以煮药，不使尽药力也。

大黄黄连泻心汤方

大黄二两　黄连一两

上二味，以麻沸汤二升渍之，须臾，绞去滓，分温再服。

心下痞，而复恶寒汗出者，附子泻心汤主之。

此即上条而引其说，谓心下痞，按之濡，关脉浮者，当与大黄黄连泻心汤泻心下之虚热。若其人复恶寒而汗出，证兼阳虚不足者，又须加附子以复表阳之气，乃寒热并用、邪正兼治之法也。

附子泻心汤方

大黄二两　黄连一两　黄芩一两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别煮取汁）

上四味切，三味以麻沸汤二升渍之，须臾，绞去滓，内附子汁，分温三服。

按：此证邪热有余而正阳不足，设治邪而遗正，则恶寒益甚；或补阳而遗热，则痞满愈增。此方寒热补泻，并投互治，诚不得已之苦心。然使无法以制之，鲜不混而无功矣。方以麻沸汤渍寒药，别煮附子取汁，合和与服，则寒热异其气，生熟异其性，药虽同行，而功则各奏，乃先圣之妙用也。

伤寒五六日，呕而发热者，柴胡汤证具，而以他药下之，柴胡证仍在者，复与柴胡汤。此虽已下之，不为逆，必蒸蒸而振，却发热汗出而解。若心下满而鞕痛者，此为结胸也，大陷胸汤主之；但满而不痛者，此为痞，柴胡不中与之，宜半夏泻心汤。

结胸及痞，不特太阳误下有之，即少阳误下亦有之。柴胡汤证具者，少阳呕而发热，及脉弦、口苦等证具在也，是宜和解。而反下之，于法为逆，若柴胡证仍在者，复与柴胡汤和之即愈，此虽已下之，不为逆也。蒸蒸而振者，气内作而与邪争胜，则发热汗出而邪解也。若无柴胡证，而心下满而鞕痛者，则为结胸；其满而不痛者，则为痞，均非柴胡所得而治之者矣。结胸宜大陷胸汤，痞 宜半夏泻心汤，各因其证而施治也。

半夏泻心汤方

黄芩三两　人参三两　甘草三两　黄连一两　半夏半升（洗）　干姜三两　大枣十二枚

上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煮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按：痞者，满而不实之谓。夫客邪内陷，即不可从汗泄；而满而不实，又不可从下夺。故惟半夏、干姜之辛，能散其结；黄连、黄芩之苦，能泄其满。而其所以泄与散者，虽药之能，而实胃气之使也。用参、草、枣者，以下后中虚，故以之益气，而助其药之能也。

伤寒汗出解之后，胃中不和，心下痞鞕，干噫食臭，胁下有水气，腹中雷鸣不利者，生姜泻心汤主之。

汗解之后，胃中不和，既不能运行真气，并不能消化饮食，于是心中痞鞕，干噫食臭，《金匮》所谓中焦气未和，不能消谷，故令人噫是也。噫，嗳食气也。胁下有水气，腹中雷鸣下利者，土德不及而水邪为殃也。故以泻心消痞，加生姜以和胃。

按：上条本少阳病，不宜入太阳篇中。此条汗解后病，亦不得谓之逆，而俱列于此者，所以备诸泻心之用也。

生姜泻心汤方

生姜四两（切）　人参三两　半夏半升（洗）　甘草三两（炙）　黄芩三两　大枣十二枚（擘）　黄连一两　干姜一两

上八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煮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伤寒中风，医反下之，其人下利日数十行，谷不化，腹中雷鸣，心下痞鞕而满，干呕心烦不得安，医见心下痞，谓病不尽，复下之，其痞益甚，此非结

热，但以胃中虚，客气上逆，故使鞕也，甘草泻心汤主之。

伤寒中风者，成氏所谓伤寒或中风者是也。邪盛于表而反下之，为下利谷不化，腹中雷鸣，为心下痞鞕而满，为干呕心烦不得安，是表邪内陷心间，而复上攻下注，非中气空虚，何致邪气淫溢至此哉？医以为结热未去，而复下之，是已虚而益虚也。虚则气不得化，邪愈上逆，而痞鞕有加矣。故与泻心消痞，加甘草以益中气。

甘草泻心汤方

甘草四两　黄芩三两　干姜三两　黄连一两　半夏半升(洗)　大枣十二枚(擘)

上六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煮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按：生姜泻心汤、甘草泻心汤二方，虽同为治痞之剂，而生姜泻心，意在胃中不和，故主生姜以和胃；甘草泻心，意在下利不止，与客气上逆，故不用人参之增气，而须甘草之安中也。

伤寒大下后，复发汗，心下痞，恶寒者，表未解也，不可攻痞，当先解表，表解乃可攻痞，解表宜桂枝汤，攻痞宜大黄黄连泻心汤。

大下复汗，正虚邪入，心下则痞，当与泻心汤如上法矣。若其人恶寒者，邪虽入里，而表犹未罢，则不可迳攻其痞，当先以桂枝汤解其表，而后以大黄黄连泻心汤攻其痞。不然，恐痞虽解，而表邪复入里为患也，况痞亦未必能解耶。

按：伤寒下后，结胸痞满之外，又有懊侬烦满下利等证，盖邪入里而未集，而其位又高，则为懊侬。其已集而稍下者，则为结胸及痞；其最下而亦未结者，则为下利。结胸痞满，具如上文，凡十七条，以下凡十一条，则备举懊侬、下利诸证也。

懊侬烦满证治六条

发汗吐下后，虚烦不得眠，若剧者，必反覆颠倒，心中懊侬，栀子豉汤主之。若少气者，栀子甘草豉汤主之。若呕者，栀子生姜豉汤主之。

发汗吐下后，正气既虚，邪气亦衰，乃虚烦不得眠，甚则反覆颠倒，心中懊侬者，未尽之邪，方入里而未集，已虚之气，欲胜邪而不能，则烦乱不宁，甚则心中懊侬郁闷，而不能自已也。栀子体轻，味苦微寒，豉经蒸罨，可升或降，二味相合，能彻散胸中邪气，为除烦止躁之良剂。少气者，呼吸少气，不足以息也。甘草之甘，可以益气。呕者，气逆而不降也。生姜之辛，可以散逆，得吐则邪气散而当愈，不可更吐以伤其气，故止后服。

栀子豉汤方

栀子十四枚(擘)　香豉四合(绵裹)

上二味，以水四升，先煮栀子，得二升半，内豉，煮取一升半，去滓，分二服，温进一服，得吐，止后服。

栀子甘草豉汤方

于栀子豉汤内加入甘草二两。余依前法。

栀子生姜豉汤方

于栀子豉汤内，加入生姜五两。余依前法。

发汗若下之，而烦热胸中窒者，栀子豉汤主之。

伤寒五六日，大下之后，身热不去，心中结痛者，未欲解也，栀子豉汤主之。

烦热者，心烦而身热也。胸中窒者，邪入胸间而气窒不行也。盖亦汗下后，正虚邪入，而犹未集之证，故亦宜栀子豉汤散邪彻热为主也。心中结痛者，邪结心间而为痛也。然虽结痛而身热不去，则其邪亦未尽入，与结胸之心下痛而身不热者不同。此栀子豉汤之散邪彻热，所以轻于小陷胸之荡实除热也。

伤寒下后，心烦腹满，卧起不安者，栀子厚朴汤主之。

下后心烦，证与上同，而加腹满，则邪入较深矣，成氏所谓邪气壅于心腹之间者是也。故去香豉之升散，而加枳、朴之降泄。若但满而不烦，则邪入更深，又当去栀子之轻清，而加大黄之沉下矣。此栀子厚朴汤所以重于栀豉而轻于承气也。

栀子厚朴汤方

栀子十四枚(擘)　厚朴四两(姜炒汁)　枳实四枚(水浸，去穰，炒)

上三味，以水三升半，煮取一升半，去滓，分二服，温进一服，得吐者，止后服。

伤寒医以丸药大下之，身热不去，微烦者，栀子干姜汤主之。

大下后身热不去，证与前同，乃中无结痛，而烦又微而不甚，知正气虚，不能与邪争，虽争而亦不能胜之也。故以栀子彻胸中陷入之邪，干姜复下药损伤之气。

栀子干姜汤方

栀子十四枚　干姜二两

上二味，以水三升半，煮取一升半，去滓，分二服，温进一服，得吐，止后服。

凡用栀子汤，病人旧微溏者，不可与服之。

病人旧微溏者，未病之先，大便本自微溏，为里虚而寒在下也。栀子汤本涌泄胸中客热之剂，旧微溏者，中气不固，与之，恐药气乘虚下泄，而不能上达，则膈热反因之而深入也，故曰不可与服之。

下利脉证五条

太阳病，桂枝证，医反下之，利遂不止，脉促者，表未解也。喘而汗出者，葛根黄连黄芩汤主之。

太阳中风发热，本当桂枝解表，而反下之，里虚邪入，利遂不止，其脉则促，其证则喘而汗出。夫促为阳盛，脉促者，知表未解也。无汗而喘，为寒在表；喘而汗出，为热在里也。是其邪陷于里者十之七，而留于表者十之三，其病为表里并受之病，故其法亦宜表里两解之法，葛根黄连黄芩汤，葛根解肌于表，芩、连清热于里，甘草则合表里而并和之耳。盖风邪初中，病为在表，一入于里，则变为热矣。故治表者，必以葛根之辛凉；治里者，必以芩、连之苦寒也。而古法汗者不以偶，下者不以奇，故葛根之表，则数多而独行，芩连之里，则数少而并须，仲景矩矱，秩然不紊如此。

葛根黄连黄芩汤方

葛根半斤　甘草二两(炙)　黄芩二两　黄连三两

上四味，以水八升，先煮葛根，减二升，内诸药，煮取二升，去滓，分温再服。

太阳病，外证未除，而数下之，遂协热而利，利下不止，心下痞鞕，表里不解者，桂枝人参汤主之。

太阳误下自利，而又表里不解，与上条同。然曰数下，则气屡伤矣。曰利下不止，则虚复甚矣。虽心下痞鞕，亦是正虚失运之故。是宜桂枝之辛，以解其表；参、术、姜、草之甘温，以安其里。而不可以葛根攻表，亦不得以芩、连清里，治如上条之例矣。

桂枝人参汤方

桂枝四两　干姜三两　白术三两　人参三两　炙甘草四两

上五味，以水九升，先煮四味，取五升，内桂，更煮取三升，温服一升，日再，夜一服。

伤寒医下之，续得下利，清谷不止，身疼痛者，急当救里；后身疼痛，清便自调者，急当救表。救里宜四逆汤，救表宜桂枝汤。

伤寒下后，邪气变热，乘虚入里者，则为挟热下利；其邪未入里而藏虚生寒者，则为下利清谷，各因其人邪气之寒热，与藏气之阴阳而为病也。身疼痛者，邪在表也，然藏气

不充，则无以为发汗散邪之地，故必以温药舍其表而救其里。服后清便自调，里气已固，而身痛不除，则又以甘辛发散为急，不然，表之邪又将入里而增患矣。而救里用四逆，救表用桂枝，与厥阴篇下利腹胀满身疼痛条略同，彼为寒邪中阴，此为寒药伤里，而其温中散邪、先表后里之法，则一也。

太阳病，二三日，不能卧，但欲起，心下必结，脉微弱者，此本有寒分也，反下之，若利止，必作结胸，未止者，四日复下之，此作协热利也。

太阳病，二三日，为病未久也。不能卧，但欲起者，心下结满，卧则气愈壅而不安也。脉微弱，阳气衰少也。夫二三日，为病未久，则寒未变热，而脉又微弱，知其结于心下者，为寒分而非热分矣。寒分者，病属于寒，故谓寒分，犹《金匮》所谓血分气分水分也。寒则不可下，而医反下之，里虚寒入，必为下利不止。若利止，必作结胸者，寒邪从阳之化，而上结于阳位也；若未止，四日复下之者，寒已变热，转为协热下利。故须复下，以尽其邪，所谓在下者，引而竭之也。总之，寒邪中人，久必变热，而邪不上结，势必下注。仲景反覆详论，所以诏示后人者深矣。

伤寒服汤药，下利不止，心下痞鞕，服泻心汤已，复以他药下之，利不止，医以理中与之，利益甚。理中者，理中焦，此利在下焦，赤石脂禹余粮汤主之。复利不止者，当利其小便 。

汤药，亦下药也。下后下利痞鞕，泻心汤是已。而复以他药下之，以虚益虚，邪气虽去，下焦不约，利无止期，故不宜参、术、姜、草之安中，而宜赤脂、禹粮之固下也。乃服之而利犹不止，则是下焦分注之所，清浊不别故也。故当利其小便。

赤石脂禹余粮汤方

赤石脂一斤（碎） 禹余粮一斤（碎）

上二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温三服。

下后诸变证治八条

太阳病下之，其脉促，不结胸者，此为欲解也。脉浮者，必结胸也。脉紧者，必咽痛。脉弦者，必两胁拘急。脉细数者，头痛未止。脉沉紧者，必欲呕。脉沉滑者，协热利。脉浮滑者，必下血。

此因结胸，而并详太阳误下诸变。谓脉促为阳盛，而不结于胸，则必无下利痞满之变，其邪将从外解。若脉浮者，下后邪已入里，而犹在阳分，则必作结胸矣。脉紧者，太阳之邪传入少阴之络，故必咽痛，所为脉紧者属少阴，又邪客于足少阴之络，令人咽痛，不可内食是也。脉弦者，太阳之邪传入少阳之经，故必两胁拘急，所为尺寸俱弦者，少阳受病，其脉循胁络于耳故也。脉细为气少，数为阳脉，气不足而阳有余，乃邪盛于上也，故头痛未止。脉沉为在里，紧为寒脉，邪入里而正不容，则内为格拒，故必欲呕。脉沉滑者，热胜而在下也，故协热利。脉浮滑者，阳胜而阴伤也，故必下血。经曰：不宜下而更攻之，诸变不可胜数，此之谓也。已下并太阳下后之证，而或胸满，或喘，或烦惊谵语，或胁痛发黄，是结胸、痞满、烦躁、下利外，尚有种种诸变如此。

太阳病，下之后，脉促胸满者，桂枝去芍药汤主之。若微恶寒者，去芍药方中加附子汤主之。

阳邪被抑，不复浮盛于表，亦未结聚于里，故其胸满、其脉促。促者，数而时一止也。夫促为阳脉，胸中为阳之府，脉促胸满，则虽误下，而邪气仍在阳分。故以桂、甘、姜、枣甘辛温药，从阳引而去之；去芍药者，恐酸寒气味，足以留胸中之邪，且夺桂枝之性也。若微恶寒者，其人阳不足，必加附子，以助阳气而逐阳邪。设徒与前法，则药不及病，虽病不增剧，亦必无济矣。

桂枝去芍药汤方

于桂枝汤内去芍药。余依前法。

桂枝去芍药加附子汤方

于桂枝汤方内去芍药，加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八片)。余依前法。

太阳病，下之，微喘者，表未解故也，桂枝加厚朴杏仁汤主之。喘家，作桂枝汤，加厚朴、杏仁佳。

太阳误下，无结胸下利诸变，而但微喘，知其里未受病，而其表犹未解，胸中之气，为之不利也。故与桂枝汤解表散邪，加厚朴、杏仁下气定喘。然喘之为病，所关非细，而误下之后，其变实多。仲景此条，盖可以互证，而难以独引，亦如太阳病，脉浮者，可发汗，宜麻黄汤之文也。学者辨诸。

太阳病，下之后，其气上冲者，可与桂枝汤，方用前法。若不上冲者，不可与之。

病在太阳，而反下之，正气遂虚，邪气则陷，乃其气反上冲者，阳邪被抑而复扬，仍欲出而之表也。故可与桂枝汤，从阳引而去之，因其轻而扬之之意也。用前法者，即啜热稀粥，以助药力之法。盖欲以救被伤之气，而引欲出之邪耳。若不上冲者，邪已内陷，不复外攻，当随脉证而调其内，不可更以桂枝攻其表也。

伤寒八九日，下之，胸满烦惊，小便不利，谵语，一身尽重，不可转侧者，柴胡加龙骨牡蛎汤主之。

伤寒下后，其邪有并归一处者，如结胸下利诸候是也；有散漫一身者，如此条所云诸证是也。胸满者，邪痹于上；小便不利者，邪痹于下；烦惊者，邪动于心；谵语者，邪结于胃。此病之在里者也。一身尽重，不可转侧者，筋脉骨肉，并受其邪，此病之在表者也。夫合表里上下而为病者，必兼阴阳合散以为治。方用柴胡、桂枝，以解其外而除身重；龙、蛎、铅丹，以镇其内而止烦惊；大黄以和胃气止谵语；茯苓以泄膀胱利小便；人参、姜、枣，益气养营卫，以为驱除邪气之本也。如是表里虚实，泛应曲当，而错杂之邪，庶几尽解耳。

柴胡加龙骨牡蛎汤方

半夏二合(洗) 柴胡四两 人参 龙骨 铅丹 牡蛎(熬) 茯苓 桂枝 生姜各一两半 大枣六枚

上十一味，以水八升，煮取四升，内大黄，切如棋子，更煮一二沸，去滓，温服一升。

得病六七日，脉迟浮弱，恶风寒，手足温，医二三下之，不能食，而胁下满痛，面目及身黄，颈项强，小便难者，与柴胡汤。后必下重，本渴而饮水呕者，柴胡汤不中与也，食谷者哕。

病六七日，脉浮不去，恶风寒不除，其邪犹在表也。医反二三下之，胃气重伤，邪气入里，则不能食而胁下满痛，且面目及身黄，颈项强，小便难。所以然者，其人脉迟弱而不数，手足温而不热，为太阴本自有湿，而热又入之，相得不解，交蒸互郁，而面目身体悉黄矣。颈项强者，湿痹于上也；胁下满痛者，湿聚于中也；小便难者，湿不下走也。皆与热相得之故也。医以其胁下满痛，与柴胡汤以解其邪。后必下重者，邪外解而湿下行，将欲作利也。设热湿并除，则汗液俱通而愈矣。何至下重哉，本渴而饮水呕者，《金匮》所谓先渴却呕者，为水停心下，此属饮家也。饮在心下，则食谷必哕，所谓诸呕吐，谷不得下者，小半夏汤主之是也，岂小柴胡所能治哉。

本以下之，故心下痞，与泻心汤。痞不解，其人渴而口燥烦，小便不利者，五苓散主之。

下后成痞，与泻心汤，于法为当矣，乃痞不解，而其人口燥烦渴，小便不利者，此非痞

也。乃热邪与水蓄而不行也，水蓄不行，则土失其润而口燥烦渴，下迷其道而小便不利，泻心汤不中与矣，五苓散散水泄热，使小便利，则痞与烦渴俱止耳。

下后，不可更行桂枝汤，汗出而喘，无大热者，可与麻黄杏仁甘草石膏汤。

此与汗后不可更行桂枝汤条大同，虽汗下不同，其为邪入肺中则一，故其治亦同。

误汗下及吐后诸变脉证十三条

本发汗而复下之，此为逆也；若先发汗，治不为逆。本先下之，而反汗之，此为逆也；若先下之，治不为逆。

此泛言汗下之法，各有所宜，当随病而施治，不可或失其度也。如头痛发热恶寒者，本当发汗而反下之，是病在表而治其里也，故曰逆。复满便闭恶热者，本当下之而反汗之，是病在里而治其表也，故亦为逆。若审其当汗而汗之，或当下而下之，则亦何逆之有？《外台》云：表病里和，汗之则愈，下之则死；里病表和，下之则愈，汗之则死。不可不慎也！

太阳病，先发汗不解，而复下之，脉浮者不愈。浮为在外，而反下之，故令不愈。今脉浮，故知在外，当须解外则愈，宜桂枝汤主之。

既汗复下，邪气不从表散，而又不从里出者，以其脉浮而邪在外，故虽复下之，而病不愈也。夫病在外者，仍须从外引而去之。虽已汗下，而其脉仍浮，知其邪犹在外，故须桂枝汤，解散外邪则愈。少阳篇云：柴胡汤证具，而以他药下之，柴胡证仍在者，复与柴胡汤，必蒸蒸而振，却发热汗出而解，与此同意，所当互参。

太阳病，先下之而不愈，因复发汗，以此表里俱虚，其人因致冒，冒家汗出自愈。所以然者，汗出表和故也，得里未和，然后复下之。

下之则伤其里，汗之则伤其表，既下复汗，表里俱虚，而邪仍不解，其人则因而为冒。冒，昏冒也，以邪气蔽其外，阳气被郁，欲出不能，则时自昏冒，如有物蒙蔽之也。若得汗出，则邪散阳出，而冒自愈。《金匮》云：冒家欲解，必大汗出也。然亦正气得复，而后汗自出耳，岂可以药强发之哉！若汗出冒解，而里未和者，然后复下之，以和其里，所谓里病表和，下之而愈是也。

大下之后，复发汗，小便不利者，亡津液故也，勿治之，得小便利，必自愈。

既下复汗，重亡津液，大邪虽解，而小便不利，是未可以药利之。俟津液渐回，则小便自行而愈。若强利之，是重竭其阴也，况未必即利耶。

下之后，复发汗，必振寒，脉微细。所以然者，以内外俱虚故也。

振寒，振栗而寒也。脉微为阳气虚，细为阴气少，既下复汗，身振寒而脉微细者，阴阳并伤，而内外俱虚也。是必以甘温之剂，和之养之为当矣。

下之后，复发汗，昼日烦躁不得眠，夜而安静，不呕不渴，无表证，脉沉微，身不大热者，干姜附子汤主之。

大法昼静夜剧，病在肾阴；夜静昼剧，病在胃阳。汗下之后，昼日烦躁不得眠，夜而安静者，邪未尽而阳已虚。昼日阳虚欲复，而与邪争则烦躁不得眠；夜而阴旺阳虚，不能与邪争，则反安静也。不呕不渴，里无热也；身无大热，表无热也；而又无头痛恶寒之表证，其脉又不浮而沉，不洪而微，其为阳气衰少无疑。故当与干姜、附子，以助阳虚而逐残阴也。以上三条，并是汗下后，小便不利者，伤其阴也；振寒脉微细者，阴阳并伤也；昼日烦躁不得眠，夜而安静者，伤阳而不及阴也。于此见病变之不同。

干姜附子汤方

干姜一两　附子一枚（生用，去皮，切八片）

上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顿服。

发汗若下之，病仍不解，烦躁者，茯苓四逆汤主之。

发汗若下，不能尽其邪，而反伤其正，于是正气欲复而不得复，邪气虽微而不即去，正邪交争，乃生烦躁。是不可更以麻、桂之属逐其邪，及以栀豉之类止其烦矣。是方干姜、生附之辛，所以散邪；茯苓、人参、甘草之甘，所以养正，乃强主弱客之法也。

茯苓四逆汤方

茯苓六两　人参一两　干姜一两半　甘草二两（炙）　附子一枚（生用，去皮，破八片）

上五味，以水五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七合，日三服。

按：汗下后烦躁一证，悉是正虚邪扰之故，而有邪多虚少，或虚多邪少之分。邪多者，宜逐邪以安正；虚多者，宜助正以逐邪。仲景既著栀豉汤之例，复列茯苓四逆之法，其于汗下后烦躁一证，虚实互举，补泻不遗如此，学者所当究心也。

伤寒胸中有热，胃中有邪气，腹中痛，欲呕吐者，黄连汤主之。

此上中下三焦俱病，而其端实在胃中。邪气，即寒淫之气。胃中者，冲气所居，以为上下升降之用者也。胃受邪而失其和，则升降之机息，而上下之道塞矣。成氏所谓阴不得升而独治其下，为下寒腹中痛；阳不得降而独治于上，为胸中热欲呕吐者是也。故以黄连之苦寒，以治上热；桂枝之甘温，以去下寒。上下既平，升降乃复。然而中焦不治，则有升之而不得升，降之而不得降者矣。故必以人参、半夏、干姜、甘草、大枣，以助胃气而除邪气也。此盖痞证之属，多从寒药伤中后得之。本文虽不言及，而其为误治后证可知，故其药亦与泻心相似，而多桂枝耳。

黄连汤方

黄连　桂枝（去皮）　干姜　甘草（炙）各三两　人参二两　半夏半升（洗）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夜二服。

太阳病，当恶寒发热，今自汗出，不恶寒发热，关上脉细数者，以医吐之故也。一二日吐之者，腹中饥，口不能食；三四日吐之者，不喜糜粥，欲食冷食，朝食暮吐，以医吐之所致也，此为小逆。

病在表而医吐之，邪气虽去，胃气则伤，故自汗出，无寒热，而脉细数也。一二日，胃气本和，吐之则胃空思食，故腹中饥，而胃气因吐而上逆，则又口不能食也。三四日，胃气生热，吐之则其热上动，故不喜糜粥，欲食冷食，而胃气自虚，不能消谷，则又朝食而暮吐也。此非病邪应尔，以医吐之所致。曰小逆者，谓邪已去而胃未和，但和其胃，则病必自愈。

伤寒吐下后，复发汗，虚烦，脉甚微，八九日，心下痞鞕，胁下痛，气上冲咽喉，眩冒，经脉动惕者，久而成痿。

吐下复汗，津液叠伤，邪气陷入，则为虚烦。虚烦者，正不足而邪扰之为烦，心不宁也。至八九日，正气复邪气退则愈。乃反心下痞鞕，胁下痛，气上冲咽喉，眩冒者，邪气搏饮内聚而上逆也。内聚者，不能四布。上逆者，无以逮下。夫经脉者，资血液以为用者也。汗吐下后，血液之所存几何，而复搏结为饮，不能布散诸经，譬如鱼之失水，能不为之时时动惕耶。且经脉者，所以纲维一身者也。今既失浸润于前，又不能长养于后，必将筋膜干急而挛，或枢折胫纵而不任地，如《内经》所云脉痿、筋痿之证也，故曰久而成痿。

太阳病吐之，但 太阳病当恶寒，今反不恶寒，不欲近衣，此为吐之内烦也。

病在表而吐之，邪气虽去，胃气生热，则为内烦。内烦者，热从内动而生烦也。

太阳病，过经十余日，心下温温欲吐，而胸中痛，大便反溏，腹微满，郁郁微烦，先此时，自极吐下者，与调胃承气汤。若不尔者，不可与，但欲呕，胸中痛，微溏者，此非柴胡证，以呕知极吐下也。

过经者，病过一经，不复在太阳矣。详见阳明篇中。心下温温欲吐而胸中痛者，上气因吐而逆，不得下降也，与病人欲吐者不同。大便溏而不实者，下气因下而注，不得上行也，与大便本自溏者不同。设见腹满，郁郁微烦，知其热积在中者犹甚，则必以调胃承气以尽其邪矣。邪尽则不特腹中之烦满释，即胸中之呕痛亦除矣。此因势利导之法也。若不因吐下而致者，则病人欲吐者，与大便自溏者，均有不可下之戒，岂可漫与调胃承气汤哉？但欲呕，腹下痛，有似柴胡证，而系在极吐下后，则病在中气，非柴胡所得而治者矣。所以知其为极吐大下者，以大便溏而仍复呕也。不然，病既在下，岂得复行于上哉？

太阳病三日，已发汗，若吐若下若温针，仍不解者，此为坏病，桂枝不中与也。观其脉证，知犯何逆，随证治之。

若，与或同，言或汗，或吐，或下，或温针。而病仍不解，即为坏病，不必诸法杂投也。坏病者，言为医药所坏。其病形脉证不复如初，不可以原法治也，故曰桂枝不中与也。须审其脉证，知犯何逆，而后随证依法治之。

火逆十条

脉浮，宜以汗解，用火灸之，邪无从出，因火而盛，病从腰以下必重而痹，名火逆也。

脉浮者，病在表，不以汗解，而以火攻，肌腠未开，则邪无从出，反因火气而热乃盛也。夫阳邪被迫而不去者，则必入而之阴，病从腰以下重而痹者，邪因火迫而在阴也，故曰火逆。

微数之脉，慎不可灸，因火为邪，则为烦逆。迫虚逐实，血散脉中，火气虽微，内攻有力，焦骨伤筋，血难复也。

脉微数者，虚而有热，是不可以火攻，而反灸之，热得火气，相合为邪，则为烦逆。烦逆者，内烦而火逆也。血被火迫，谓之迫虚；热因火动，谓之逐实。由是血脉散乱而难复，筋骨焦枯而不泽，火之为害何如耶？

脉浮，热甚，反灸之，此为实。实以虚治，因火而动，必咽燥唾血。

此火邪迫血，而血上行者也。脉浮热甚，此为表实，古法泻多用针，补多用灸，医不知而反灸之，是实以虚治也。两实相合，迫血妄行，必咽燥而唾血。

太阳病，以火熏之，不得汗，其人必躁，到经不解，必圊血，名为火邪。

此火邪迫血，而血下行者也。太阳表病，用火熏之，而不得汗，则邪无从出，热气内攻，必发躁也。六日传经尽，至七日则病当解，若不解，火邪迫血，下走肠间，则必圊血。圊血，便血也。

太阳伤寒者，加温针，必惊也。

寒邪在表，不以汗解，而以温针，心虚热入，必作惊也。成氏曰：温针损营血而动心气。

太阳病中风，以火劫发汗，邪风被火热，血气流溢，失其常度，两阳相熏灼，其身发黄，阳盛则欲衄，阴虚则小便难，阴阳俱虚竭，身体则枯燥，但头汗出，剂颈而还，腹满微喘，口干咽烂，或不大便，久则谵语，甚者至哕，手足躁扰，捻衣摸床，小便利者，其人可治。

风为阳邪，火为阳气，风火交煽，是为两阳，阳盛而热胜为发黄；阳盛则血亡而阴竭，为欲衄，为小便难也；阴阳俱虚竭，非阳既盛而复虚也。盛者，阳邪自盛；虚者，阳气自虚

也。身体枯燥以下，并阴阳虚竭，火气熏灼之征，于法不治。乃小便本难而反利，知其阴气未绝，犹可调之使复也，故曰其人可治。

太阳病，二日，反躁，反熨其背，而大汗出，大热入胃，胃中水竭，躁烦，必发谵语，十余日，振栗自下利者，此为欲解也。故其汗从腰已下不得汗，欲小便不得，反呕，欲失溲，足下恶风，大便鞕，小便当数而反不数，反多，大便已，头卓然而痛，其人足心必热，谷气下流故也。

太阳病二日，不应发躁而反躁者，热气行于里也，是不可以火攻之。而反熨其背，汗出热入，胃干水竭，为躁烦，为谵语，势有所必至者。至十余日，火气渐衰，阴气复生，忽振栗自下利者，阳得阴而和也，故曰欲解。因原其未得利时，其人从腰以下无汗。欲小便不得者，阳不下通于阴也。反呕者，阳邪上逆也。欲失溲，足下恶风者，阳上逆，足下无气也。大便鞕，津液不下行也。诸皆阳气上盛，升而不降之故。及乎津液入胃，大便得行，于是阳气暴降而头反痛，谷气得下而足心热，则其腰下有汗，小便得行可知，其不呕不失溲，又可知矣。

火逆下之，因烧针烦躁者，桂枝甘草龙骨牡蛎汤主之。

火逆复下，已误复误，又加烧针，火气内迫，心阳内伤，则生烦躁。桂枝、甘草，以复心阳之气；牡蛎、龙骨，以安烦乱之神。此与下条参看更明。

桂枝甘草龙骨牡蛎汤方

桂枝　炙甘草各一两　牡蛎　龙骨各二两

上为末，以水五升，煮取二升半，去滓，温服八合，日三服。

伤寒脉浮，医以火迫劫之，亡阳，必惊狂起卧不安者，桂枝去芍药加蜀漆牡蛎龙骨救逆汤主之。

阳者，心之阳，即神明也。亡阳者，火气通于心，神被火迫而不守，此与发汗亡阳者不同。发汗者，摇其精则厥逆筋惕肉瞤，故当用四逆。被火者，动其神则惊狂起卧不安，故当用龙、蛎。其去芍药者，盖欲以甘草急复心阳，而不须酸味更益营气也。与发汗后，其人叉手自冒心，心下悸，欲得按者，用桂枝甘草汤同意。蜀漆，即常山苗，味辛，能去胸中邪结气，此证火气内迫心包，故须之以逐邪而安正耳。

桂枝去芍药加蜀漆牡蛎龙骨救逆汤方

桂枝三两　生姜三两（切）　蜀漆三两（洗去腥）　甘草二两（炙）　牡蛎五两（熬）　龙骨四两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为末，以水一斗二升，先煮蜀漆减二升，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

烧针令其汗，针处被寒，核起而赤者，必发奔豚，气从少腹上冲心者，灸其核上各一壮，与桂枝加桂汤。

烧针发其汗，针处被寒者，故寒虽从汗而出，新寒复从针孔而入也。核起而赤者，针处红肿如核，寒气所郁也。于是心气因汗而内虚，肾气乘寒而上逆，则发为奔豚，气从少腹上冲心也。灸其核上，以杜再入之邪。与桂枝加桂，以泄上逆之气。

桂枝加桂汤方

于桂枝汤方内更加桂二两，共五两。余依前法。

太阳类病法第五

温病一条

太阳病，发热而渴，不恶寒者，为温病。

此温病之的证也。温病者，冬春之月，温暖太甚，所谓非节之暖，人感之而即病者也。

此正是伤寒对照处，伤寒变乃成热，故必传经而后渴；温邪不待传变，故在太阳而即渴也。伤寒阳为寒郁，故身发热而恶寒；温病阳为邪引，故发热而不恶寒也。然其脉浮，身热头痛，则与伤寒相似，所以谓之伤寒类病云。

风温一条

若发汗已，身灼热者，名曰风温。风温为病，脉阴阳俱浮，自汗出，身重多眠睡，鼻息必鼾，语言难出。若被下者，小便不利，直视失溲；若被火者，微发黄色，剧则如惊痫，时瘛疭；若火熏之，一逆尚引日，再逆促命期。

此风温之的脉的证也，亦是伤寒反照处。伤寒寒邪伤在表，汗之则邪去而热已；风温温与风得，汗之则风去而温胜，故身灼热也。且夫风温之病，风伤阳气而温损阴气，故脉阴阳俱浮，不似伤寒之阴阳俱紧也。风泄津液，而温伤肺气，故自汗出身重，不同伤寒之无汗而体痛也。多眠睡者，热胜而神昏也。鼻息鼾，语言难出者，风温上壅，凑于肺也。是当以辛散风而凉胜温，乃不知而遽下之，则适以伤藏阴而陷邪气。藏阴伤，则小便难，目直视；邪气陷，则时复失溲也。被火，如温针灼艾之属。风温为阳邪，火为阳气，以阳遇阳，所谓两阳相熏灼，其身必发黄也。然火微则熏于皮肤，而身发黄色；火剧则逼入心藏，而如发惊痫，且风从火出，而时时瘛疭，乃所以为逆也。若已被火而复以火熏之，是谓逆而再逆，一逆尚延时日，再逆则促命期，此医家之大罪也。仲景示人风温温病之大戒如此。

按：《伤寒序例》云：从霜降以后，至春分以前，凡有触冒霜露，体中寒即病者，谓之伤寒。至冬有非节之暖者，名曰冬温。冬温之毒，与伤寒大异。从立春节后，其中无暴大寒，又不冰雪，而有人壮热为病者，此属春时阳气发外；冬时伏寒，变为温病，从春分以后，至秋分节前，天有暴寒者，皆为时行寒疫也。又曰：若更感异气，变为他病者，当依坏证病而治之。若脉阴阳俱盛，重感于寒者，变为温疟；阳脉浮滑，阴脉濡弱者，更遇于风，变为风温；阳脉洪数，阴脉实大者，更遇温热，变为温毒，温毒为病最重也；阳脉濡弱，阴脉弦紧者，更遇温气，变为温疫。夫所谓冬温寒疫者，皆非其时而有其气，即所谓天行时气也；所谓变为温病者，乃是冬时伏寒，发于春时，阳气即春温也；所谓变为温疟者，本是温热之病，重感新寒，热为寒郁，故为疟也；所谓变为风温者，前风未绝，而后风继之，以阳遇阳，相得益炽也；所谓变为温毒者，前热未已，而又感温热，表里皆热，蕴隆为患，故谓毒也；所谓变为温疫者，本有温病，而又感厉气，故为温疫也。夫治病者，必先识病，欲识病者，必先正名，名正而后证可辨，法可施矣。惜乎方法并未专详，然以意求之，无不可得，在人之致力何如耳。

痉病七条

太阳病，发热无汗，反恶寒者，名曰刚痉；太阳病，发热汗出，不恶寒者，名曰柔痉。

此分痉病刚柔之异。以无汗恶寒者，为阴为刚；有汗不恶寒者，为阳为柔。阴性劲切，而阳性舒散也。然必兼有头动面赤，口噤，背反张，颈项强等证。仲景不言者，以痉字该之也，不然，何异太阳中风、伤寒证，而谓之痉证耶。《活人》亦云：痉证发热恶寒，与伤寒相似，但其脉沉迟弦细，而项背反张为异耳。

太阳病，发热，脉沉而细者，名曰痉，为难治。

太阳脉本浮，今反沉者，风得湿而伏也。痉脉本紧弦，今反细者，真气适不足也。攻则正不能任，补则邪不得去，此痉病之难治者也。

太阳病，发汗太多，因致痉。

痉病有太阳风寒不解，重感寒湿而成者，亦有亡血竭气，损伤阴阳，筋脉不荣而变成痉者。病在太阳，发汗太多，因致成痉，知其为液脱筋急之痉，而非风淫湿郁之痉矣。经云：气主煦之，血主濡之。又云：阳气者，精则养神，柔则养筋。阴阳既衰，筋脉 失其濡养，

而强直不柔也。此痉病标本虚实之辨也。

病者，身热足寒，颈项强急，恶寒，时头热，面赤，目赤，独头动摇，卒口噤，背反张者，痉病也。

痉病不离乎表，故身热恶寒；痉为风强病，而筋脉受之，故口噤，头项强，背反张，脉强直。经云：诸暴强直，皆属于风也。头热足寒，面目赤，头动摇者，风为阳邪，其气上行而又主动也。

按：以上五条，王叔和本编入痉湿暍篇中，在三百九十七法之外，兹特录之，所以广类病之法也。以下二条，系太阳原文，而实为痉病，故移置此篇，以资辨证，非好为变乱前文也，学者辨诸。

太阳病，项背强几几，反汗出恶风者，桂枝加葛根汤主之。太阳病，项背强几几，无汗恶风，葛根汤主之。

二条本是痉证，而有表虚表实之分。表实者无汗，表虚者汗反自出。即所谓刚痉、柔痉也。然痉，筋病也，亦风病也。故虽有刚柔之异，而其项背强几几恶风，则一也。几几，项强连背，不能展顾之貌。桂枝加葛根汤，如太阳桂枝汤例；葛根汤，如太阳麻黄汤例。而并加葛根者，以项背几几，筋骨肌肉并痹而不用，故加葛根以疏肌肉之邪，且并须桂、芍、姜、枣，以通营卫之气。

桂枝加葛根汤方

葛根四两　桂枝二两（去皮）　芍药二两　甘草二两　生姜三两（切）　大枣十二枚

上六味，以水一斗，先煮葛根，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覆取微似汗，不须啜粥，余如桂枝汤法。原方有麻黄三两，成氏云：麻黄主表实。后葛根汤证云：太阳病，项背强几几，无汗恶风，葛根汤主之。药性正与此方同。其无汗者，当用麻黄，今自汗出，恐不加麻黄，但 加葛根也。葛根汤方见正治法下。

湿病五条

太阳病，关节疼痛而烦，脉沉而细者，此名湿痹。其候小便不利，大便反快，但当利其小便。

湿为六淫之一，故其感人，亦如风寒之先在太阳。但风寒伤于肌腠，而湿则流入关节。风脉浮，寒脉紧，而湿脉则沉而细。湿性濡滞而气重着，故名湿痹。痹者，闭也。然中风者，必先有内风，而后召外风；中湿者，亦必先有内湿，而后感外湿。由其人平日土德不及，而湿动于中，由是气化不速，而湿侵于外，外内合邪，为关节疼痛，为小便不利，大便反快。治之者，必先逐内湿，而后可以除外湿，故当利其小便。东垣亦云：治湿不利小便，非其治也。

湿家之为病，一身尽疼，发热，身色如熏黄。

湿外盛者，其阳必内郁。湿外盛为身疼，阳内郁则发热。热与湿合，交蒸互郁，则身色如熏黄。熏黄者，如烟之熏，色黄而晦，湿气沉滞故也。若热黄则黄而明，所谓身黄如橘子色也。

湿家，其人但头汗出，背强，欲得被覆向火，若下之早则哕，或胸满，小便不利，舌上如胎者，以丹田有热，胸上有寒，渴欲得水，而不能饮，则口燥烦也。

寒湿居表，阳气不得外通，而但上越，为头汗出，为背强，欲得被覆向火，是宜用温药以通阳，不可与攻法以逐湿。乃反下之，则阳更被抑而哕乃作矣。或上焦之阳不布，而胸中满；或下焦之阳不化，而小便不利，随其所伤之处而为病也。舌上如胎者，本非胃热，而舌上津液，燥聚如胎之状，实非胎也。盖下后阳气反陷于下，而寒湿仍聚于上，于是丹田有热，而渴欲得水，胸上有寒，而复不能饮，则口舌燥烦，而津液乃聚耳。

湿家下之，额上汗出，微喘，小便利者，死。若下利不止者，亦死。

湿病在表者，宜汗；在里者，宜利小便。苟非湿热蕴积成实，未可遽用下法。额汗出，微喘，阳已离而上行；小便利，下利不止，阴复决而下走。阴阳离决，故死。一作小便不利者死，谓阳上浮而阴不下济也，亦通。

湿家病，身疼痛，发热，面黄而喘，头痛，鼻塞而烦，其脉大，自能饮食，腹中和无病，病在头中寒湿，故鼻塞，内药鼻中则愈。

寒湿在上，则清阳不布。身疼头痛鼻塞者，湿上盛也；发热面黄烦喘者，阳被郁也。而脉大则非沉细之比，腹和无病则非小便不利、大便反快之比，是其病不在腹中而在头。疗之者，宜但治其头而无犯其腹，内药鼻中，如瓜蒂散之属，使黄水出，则寒湿去而愈，不必服药，以伤其中也。

风湿四条

病者一身尽疼，发热，日晡所剧者，此名风湿。此病伤于汗出当风，或久伤取冷所致也。

一身尽疼发热者，湿也。日晡所剧者，风也。盖湿无来去，而风有休作，故疼痛发热，每至日晡则剧也。成氏曰：若汗出当风而得之者，则先客湿而后感风；若久伤取冷所致者，则先感风而后客湿。风与湿合，故曰此名风湿。

问曰：风湿相搏，一身尽疼痛，法当汗出而解。值天阴雨不止，医云此可发汗，汗之病不愈者，何也？答曰：发其汗，汗大出者，但风气去，湿气在，是故不愈也。若治风湿者，发其汗，但微微似欲汗出者，风湿俱去也。

风湿虽并为六淫之一，然风无形而湿有形，风气迅而湿气滞，值此雨淫湿胜之时，自有风易却而湿难驱之势，而又发之速而驱之过，宜其风去而湿不与俱去也。故欲湿之去者，但使阳气内蒸而不骤泄，肌肉关节之间充满流行，而湿邪自无地可容矣。此发其汗，但微微似欲汗出之旨欤。

文也。

伤寒八九日，风湿相搏，身体疼烦，不能自转侧，不呕不渴，脉浮虚而涩者，桂枝附子汤主之。若其人大便鞕，小便自利者，去桂枝加白术汤主之。

伤寒至八九日之久，而身疼不除，至不能转侧，知不独寒淫为患，乃风与湿相合而成疾也。不呕不渴，里无热也。脉浮虚而涩，风湿外持，而卫阳不振也。故于桂枝汤去芍药之酸寒，加附子之辛温，以振阳气而敌阴邪。若大便鞕，小便自利，知其人在表之阳虽弱，而在里之气自治，则皮中之湿，所当驱之于里，使从水道而出，不必更出之表，以危久弱之阳矣。故于前方去桂枝之辛散，加白术之苦燥，合附子之大力健行者，于以并走皮中，而逐水气，此避虚就实之法也。

桂枝附子汤方

桂枝四两（去皮） 生姜二两（切） 大枣十二枚（擘） 甘草二两（炙） 附子三枚（炮，去皮，破八片）

上五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温三服。

风湿相搏，骨节烦疼掣痛，不得屈伸，近之则痛剧，汗出短气，小便不利，恶风不欲去衣，或身微肿者，甘草附子汤主之。

此亦湿胜阳微之证，其治亦不出助阳驱湿，如上条之法也。盖风湿在表，本当从汗而解，而汗出表虚者，不宜重发其汗。恶风不欲去衣，卫虚阳弱之征。故以桂枝、附子助阳气；白术、甘草崇土气。云得微汗则解者，非正发汗也，阳胜而阴自解耳。

甘草附子汤方

甘草二两(炙) 附子二枚(炮,去皮,破) 白术二两 桂枝四两(去皮)

上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初服得微汗而解。能食汗出复烦者,服五合;多者,宜服六七合为妙。

暍病三条

太阳中暍者,发热恶寒,身重而疼痛,其脉弦细而迟,小便已,洒洒然毛耸,手足逆冷,小有劳,身即热,口开,前板齿燥。若发其汗,则恶寒甚;加温针,则发热甚;数下之,则淋甚。

中暍,即中暑。暑亦六淫,太阳受之,则为寒热也。然暑,阳邪也,乃其证反身重疼痛,脉反弦细而迟者,虽名中暍,而实兼湿邪也。小便已,洒洒毛耸者,太阳主表,内合膀胱,便已而气馁也。手足逆冷者,阳内聚而不外达,故小有劳,即气出而身热也。口开前板齿燥者,热盛于内,而气淫于外也。盖暑虽阳邪,而气恒与湿相合,阳求阴之义也。暑因湿入,而暑反居湿之中,阴包阳之象也。治之者,一如分解风湿之法,辛以散湿,寒以清暑可矣。若发汗则徒伤其表,温针则更益其热,下之则热且内陷,变证随出,皆非正治暑湿之法也。

太阳中热者,暍是也,汗出恶寒,身热而渴也。

中热,亦即中暑,暍,即暑之气也。恶寒者,热气入则皮肤缓,腠理开,开则洒洒然寒,与伤寒恶寒者不同。汗出发热而渴,知其表里热炽,胃阴待涸,求救于水,乃中暑而无湿者之证也。

太阳中暍,身热疼重。而脉微弱,此以夏月伤冷水,水行皮中所致也。

暑之中人也,阴虚而多火者,暑即寓于火之中,为汗出而烦渴;阳虚而多湿者,暑即伏于湿之内,为身热而疼重。故暑病恒以湿为病,而治湿即所以治暑。故《金匮》以一物瓜蒂,去身面四肢之水,水去而暑无所依,将不治而自解,此中暑兼湿之证也。

霍乱十一条

问曰:病有霍乱者何?答曰:呕吐而利,名曰霍乱。

此设为问答,以明霍乱之病。谓邪在上者,多吐;邪在下者,多利;邪在中焦,上逆为呕吐,复下注而利者,则为霍乱。霍乱,挥霍撩乱,成于顷刻,变动不安,而其发热恶寒,亦与阳明相类也。

问曰:病 发热头痛,身疼恶寒,吐利者,此属何病?答曰:此名霍乱,自吐下,又利止,复更发热也。

此即上条之意而详言之。盖霍乱之病,本自外来,以其人中气不足,邪得乘虚入里,伤于脾胃而作吐利,所以有发热头痛,身疼恶寒之证;或邪气直侵脾胃,先自吐下,迨利止里和,则邪气复还之表,而为发热,今人吐利之后,往往发热烦渴者是也。

伤寒,脉微而涩者,本是霍乱,今是伤寒,却四五日,至阴经上转入阴必利,本呕下利者,不可治也。欲似大便而反失气仍不利者,故也。

脉微为少气,涩为无血,伤寒脉不应微涩,而反微涩者,以其为霍乱吐下之后也。本是霍乱,今是伤寒者,吐下止而复更发热,如上条所云也。热则邪还于表,当从阳而解矣。乃四五日,至阴经上转入阴必利者,邪气不从阳而解,而复入阴为利也。夫霍乱之时,既呕且利,里气已伤,今邪转入里而复作利,则里气再伤,故不可治。若欲大便而反失气仍不利者,胃气复而成实,邪气衰而欲退也。故可期之十三日愈,所以然者,十二日经气再周,大邪自解,更过一日,病必愈耳。

下利后,当便鞕,鞕则能食者,愈。今反不能食,到后经中颇能食,复过一经能食,过之一日当愈。不愈者,不属阳明也。

下利后便鞕者，病从太阴而转属阳明也。阳明病，能食者为胃和，不能食者为胃未和。是以下利后，便鞕而能食者，愈；或始先不能食，继复转而能食者，过于前一日亦愈；其不愈者，则病不属阳明，虽能食，不得为胃和，故病不愈也。

恶寒脉微而利，利止，亡血也，四逆加人参汤主之。

恶寒脉紧者，寒邪在外也；恶寒脉微者，阳虚而阴胜也。则其利为阴寒而非阳热，其止亦非邪尽而为亡血矣。故当与四逆以温里，加人参以补虚益血也。按此条本非霍乱证，仲景以为霍乱之后，多有里虚不足而当温养者，故特隶于此欤。

四逆加人参汤方

于四逆汤方内加人参一两。余依四逆汤法服。

霍乱，头痛发热，身疼痛，热多欲饮水者，五苓散主之。寒多不用水者，理中丸主之。

霍乱该吐下而言。头痛发热，身疼痛，则霍乱之表证也，而有热多寒多之分。以中焦为阴阳之交，故或从阳而多热，或从阴而多寒也。热多则渴欲饮水，故与五苓散去水而泄热；寒多则不能胜水而不欲饮，故与理中丸燠土以胜水。

理中丸方

人参三两　甘草三两　白术三两　干姜三两

上四味，捣筛为末，蜜和丸，如鸡黄大。以沸汤数合，和一丸，碎研温服之，日三，夜二服。腹中未热，益至三四丸。然不及汤，汤法：以四物依两数切，用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加减法

若脐上筑者，肾气动也，去术，加桂四两。

脐上筑者，脐上筑筑然跳动，肾气上而之脾也。脾方受气，术之甘能壅脾气，故去之；桂之辛能下肾气，故加之。

吐多者，去术，加生姜三两。

吐多者，气方上壅。甘能壅气，故去术；辛能散气，故加生姜。

下多者，还用术；悸者，加茯苓二两。

下多者，脾气不守，故须术以固之；悸者，肾水上逆，故加茯苓以导之。

渴欲得水者，加术，足前成四两半。

渴欲得水者，津液不足，白术之甘，足以生之。

腹中痛者，加人参，足前成四两半。

腹中痛者，里虚不足，人参之甘，足以补之。

寒者，加干姜，足前成四两半。

寒者，腹中气寒也，干姜之辛，足以温之。

腹满者，去术，加附子一枚。服汤后，如食顷，饮热粥一升许，微自温，勿发揭衣被。

腹满者，气滞不行也。气得甘则壅，得辛则行，故去术加附子。

吐利止，而身痛不休者，当消息，和解其外，宜桂枝汤小和之。

吐利止，里已和也；身痛不休者，表未解也。故须桂枝和解其外，所谓表病里和，汗之则愈也。曰消息，曰小和之者，以吐利之余，里气已伤，故必消息其可汗而后汗之，亦不可大汗，而可小和之也。

吐利汗出，发热恶寒，四肢拘急，手足厥逆者，四逆汤主之。

此阳虚霍乱之候。发热恶寒者，身虽热而恶寒，身热为阳格之假象，恶寒为虚冷之真谛也。四肢拘急，手足厥逆者，阳气衰少，不柔于筋，不温于四末也，故宜四逆汤助阳气而驱阴气。

既吐且利，小便复利，而大汗出，下利清谷，内寒外热，脉微欲绝者，四逆汤主之。

此亦虚冷霍乱之候。四肢拘急，手足厥逆，虚冷之著于外者也；下利清谷，脉微欲绝，虚冷之著于里者也。而其为霍乱则一，故吐利汗出，内寒外热，与上条同，而其用四逆驱内胜之阴，复外散之阳，亦无不同也。

吐已下断，汗出而厥，四肢拘急，脉微欲绝者，通脉四逆加猪胆汁汤主之。

吐下已止，阳气当复，阴邪当解。乃汗出而厥，四肢拘急，而又脉 微欲绝，则阴无退散之期，阳有散亡之象，于法为较危矣。故于四逆加干姜一倍，以救欲绝之阳；而又虑温热之过，反为阴气所拒而不入，故加猪胆汁之苦寒，以为向导之用，《内经》盛者从之之意也。

四逆加猪胆汁汤方

于四逆汤方内加入猪胆汁半合。余依前法服。如无猪胆，以羊胆代之。

吐利发汗，脉平，小烦者，以新虚不胜谷气故也。

吐利之后，发汗已，而脉平者，为邪已解也。邪解则不当烦而小烦者，此非邪气所致，以吐下后胃气新虚，不能消谷，谷盛气衰，故令小烦。是当和养胃气，而不可更攻邪气者也。

饮证一条

病如桂枝证，头不痛，项不强，寸脉微浮，胸中痞鞕，气上冲咽喉不得息者，此为胸有寒也，当吐之，宜瓜蒂散。

此痰饮类伤寒证。寒为寒饮，非寒邪也。《活人》云：痰饮之为病，能令人憎寒发热，状类伤寒，但头不痛，项不强为异，正此之谓。脉浮者，病在膈间，而非客邪，故不盛而微也。胸有寒饮，足以阻清阳而碍肺气，故胸中痞鞕，气上冲咽喉，不得息也。经曰：其高者，因而越之。《千金》云：气浮上部，顿塞心胸。胸中满者，吐之则愈。瓜蒂散能吐胸中与邪相结之饮也。

瓜蒂散方

瓜蒂（熬黄） 赤小豆各一分（即粮食中蟹眼紧细之赤豆是也）

上二味，各别捣筛为散，合治之。取一钱匕，以香豉一合，用热汤七合，煮作稀糜，去滓，取汁，和散，温顿服之。不吐者，少少加，得快吐乃止，诸亡血虚家，不可与之。

卷 三

阳明篇上

辨列阳明条例大意

太阳病从外入，是以经病多于府病。若阳明则府病多于经病，以经邪不能久留，而府邪常聚而不行也。故仲师以胃家实为阳明正病。本篇先列府病于前，次列经病于后，遵先圣之法也。而经病有传经自受之不同，府病有宜下宜 清宜温之各异，详见各条，要皆不出为正治之法也。此为上篇，凡四十九条。其次则为明辨法，盖阳明以胃实为病之正，以攻下为法之的，而其间有经府相连，虚实交错，或可下，或不可下，或可下而尚未可下，及不可大下之时，故有脉实，潮热，转矢气，小便少等辨，及外导润下等法。又其次为杂治法，谓病变发黄，蓄血诸候，非复阳明胃实，及经邪留滞之时，所可比例，或散或下，所当

各随其证，而异其治者也。此为下篇，凡三十三条。

阳明正治法第一

阳明府病证十二条

阳明之为病，胃家实也。

胃者，汇也，水谷之海，为阳明之府也。胃家实者，邪热入胃，与糟粕相结而成，实非胃气自盛也。凡伤寒腹满便闭，潮热，转矢气，手足濈濈汗出等证，皆是阳明胃实之证也。

问曰：病有太阳阳明，有正阳阳明，有少阳阳明，何谓也？答曰：太阳阳明者，脾约是也；正阳阳明者，胃家实是也；少阳阳明者，发汗，利小便已，胃中燥，烦实，大便难是也。

太阳阳明者，病在太阳，而兼阳明内实，以其人胃阳素盛，脾阴不布，屎小而鞕，病成脾约，于是太阳方受邪气，而阳明已成内实也；正阳阳明者，邪热入胃，糟粕内结，为阳明自病，《活人》所谓病人本谷盛，气实是也；少阳阳明者，病从少阳，而转属阳明得之，发汗，利小便，津液去，而胃燥实，如《本论》所谓伤寒十余日，热结在里，复往来寒热者，与大柴胡汤是也。此因阳明之病，有是三者之异，故设为问答以明之，而其为胃家实则一也。

问曰：阳明病，外证云何？答曰：身热，汗自出，不恶寒，反恶热也。

问曰：病有得之一日，不发热而恶寒者，何也？答曰：虽得之一日，恶寒将自罢，即自汗出而恶热也。

问曰：恶寒何故自罢？答曰：阳明居中，土也，万物所归，无所复传，始虽恶寒，二日自止，此为阳明病也。

经邪未变，故恶寒，入府则变热而不寒，经邪不能聚，故传入府，则聚而不传。曰万物所归者，谓邪气离经入府，聚而不行，如万物之归于土也。是以恶寒为伤寒在表之的证，恶热为阳明入府之的证，始虽恶寒，不久即止，岂若太阳始终有寒者哉。此三条并论阳明受病之证也。

问曰：何缘得阳明病？答曰：太阳病发汗若下若利小便，此亡津液，胃中干燥，因转属阳明，不更衣，内实，大便难者，此名阳明也。

胃者，津液之府也。汗下利小便，津液外亡，胃中干燥，此时寒邪已变为热。热，犹火也。火必就燥，所以邪气转属阳明也。而太阳转属阳明，其端有二：太阳初得病时，发其汗，汗先出不彻，因转属阳明者，为邪气未尽，而传其病在经；此太阳病若汗若下若利小便，亡津液，胃中干燥，因转属阳明者，为邪气变热，而传其病在府也，此阳明受病之因也。

伤寒四五日，脉沉而喘满，沉为在里，而反发其汗，津液越出，大便为难，表虚里实，久则谵语。

脉沉，病在里也。喘满，因满而为喘，病之实也。伤寒四五日，病在里而成实，法当攻里而反发其汗，津液外亡，肠胃内燥，大便为难，所必然矣。表虚里实，亦即表和里病之意。久则谵语者，热气乘虚，必归阳明而成胃实也。

脉阳微而汗出少者，为自和也。汗出多者，为太过。阳脉实，因发其汗出多者，亦为太过。太过为阳绝于里，亡津液，大便因鞕也。

脉阳微者，诸阳脉微，即正之虚也。故汗出少者，邪适去而正不伤，为自和，汗出多者，邪虽却而正亦衰，为太过也。阳脉实者，邪之实也。然发其汗出多者，亦为太过，为其津亡于外，而阳绝于里也。夫阳为津液之源，津液为阳之根，汗出过多，津液竭矣。阳气

虽存，根本则离，故曰阳绝。阳绝津亡，大便焉得不鞕耶？

脉浮而芤，浮为阳，芤为阴，浮芤相搏，胃气生热，其阳则绝。

脉浮为盛于外，脉芤为歉于内。浮为阳，谓阳独盛也；芤为阴，谓阴不足也。浮芤相搏，阳有余而阴不足也。胃液枯竭，内虚生热，虽有阳气，无与为偶，亦如上条之意也，故曰其阳则绝。以上三条，乃因阳明受病之因而申言之；其下三条，则申言阳明受病之证也。

伤寒发热无汗，呕不能食，而反汗出濈濈然者，是转属阳明也。

伤寒转系阳明者，其人濈濈然微汗出也。

发热无汗，为太阳病在表；呕不能食者，邪欲入里而正气拒之也。至汗出濈濈，则太阳之邪，阳明已受之矣，故曰转系阳明。太阳寒在皮毛，腠理闭塞，故无汗；阳明热在肌肉，腠开液泄，故濈濈然汗自出也。

病人不大便五六日，绕脐痛，烦躁，发作有时者，此有燥屎，故使不大便也。

热结阳明，为不大便五六日，为绕脐痛，烦躁，发作有时，皆燥屎在胃之征。有时，谓阳明王时，为日晡也。阳明燥结，不得大便，意非大承气不为功矣。

调胃承气汤证四条

太阳病三日，发汗不解，蒸蒸发热者，属胃也，调胃承气汤主之。

发汗不解，邪不外散，而欲内传，为太阳而之阳明之候也。蒸蒸发热者，热聚于内，而气蒸于外，与太阳邪郁于外，而热盛于表者不同。故彼宜外解，此宜清里也。然无燥实等证，则所以治之者，宜缓而不宜急矣。调胃者，调其胃气，返于中和，不使热盛气实，而劫夺津气也。

调胃承气汤（方见太阳权变法）

伤寒十三日不解，过经谵语者，以有热也，当以汤下之。若小便利者，大便当鞕，而反下利，脉调和者，知医以丸药下之，非其治也。若自下利者，脉当微厥，今反和者，此为内实也，调胃承气汤主之。

此亦邪气去太阳而之阳明之证。过经者，邪气去此而之彼之谓，非必十三日不解，而后谓之过经也。观少阳篇第二十条云：太阳病，过经十余日。又本篇第六十一条云：此为风也，须下之，过经乃可下之，则是太阳病罢而入阳明，或传少阳者，即谓之过经；其未罢者，即谓之并病耳。谵语，胃有热也，则热当以汤下之。若小便利者，津液偏渗，其大便必鞕，而反下利，脉调和者，医知宜下，而不达宜汤之旨，故以丸药下之，非其治也。脉微厥，脉乍不至也。言自下利者，里气不守，脉当微厥，今反和者，以其内实，虽下利而胃有燥屎，本属可下之候也，故当以调胃承气汤下其内热。此条太阳篇移入。

阳明病，不吐不下，心烦者，可与调胃承气汤。

病在阳明，既不上涌，又不下泄，而心烦者，邪气在中土，郁而成热也。经曰：土郁则夺之。调胃承气盖以通土气，非以下燥屎也。

伤寒吐后，腹胀满者，与调胃承气汤。

吐后腹胀满者，邪气不从吐而外散，反因吐而内陷也。然胀形已具，自必攻之使去，而吐后气伤，又不可以大下。故亦宜大黄、甘草、芒硝调之，俾反于利而已。设遇庸工，见其胀满，必以枳、朴为急矣。

小承气汤证二条

太阳病，若吐若下若发汗，微烦，小便数，大便因鞕者，与小承气汤和之愈。

若，与或同。病在太阳，或吐或下或汗，邪仍不解而兼微烦，邪气不之表而之里也。小便数，大便因鞕者，热气不之太阳之本而之阳明之府，可与小承气和胃除热为主。不取大下者，以津液先亡，不欲更伤其阴耳。

小承气汤方

大黄四两　厚朴二两（去皮，炙）　枳实三枚（炙）

上三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二服。初服汤，当更衣，不尔者，尽饮之。若更衣者，勿服之。

阳明病，其人多汗，以津液外出，胃中燥，大便必鞕，鞕则谵语，小承气汤主之。若一服谵语止，更莫复服。

汗生于津液，津液资于谷气，故阳明多汗，则津液外出也。津液出于阳明，而阳明亦藉养于津液，故阳明多汗，则胃中无液而燥也。胃燥则大便鞕，大便鞕则谵语，是宜小承气汤以和胃而去实。若一服谵语止，更莫复服者，以津液先亡，不欲多下，以竭其阴，亦如上条之意也。

大承气汤证九条

阳明病，谵语有潮热，反不能食者，胃中必有燥屎五六枚也。若能食者，但鞕耳，宜大承气汤下之。

伤寒胃热而虚者，能食；胃寒而实者，则不能食。而阳明病有燥屎者，可攻；无燥屎者，则不可攻。谵语潮热，胃之热也。是当能食，而反不能食者，中有燥屎，气窒而不行，法当大承气下之者也。若能食者，屎未成燥而但鞕耳，设欲攻之，则必以小承气和之。如上二条所云而已。本文宜大承气汤下之七字，当在胃中有燥屎句下。

大承气汤方

大黄四两（酒洗）　厚朴半斤（炙，去皮）　枳实五枚（炙）　芒硝二合

上四味，以水一斗，先煮二物，取五升，去滓，内大黄，煮取二升，去滓，内芒硝，更上微火一两沸，分温再服，得下，余勿服。

病人小便不利，大便乍难乍易，时有微热，喘冒不能卧者，有燥屎也，宜大承气汤。

小便不利者，其大便必溏，而有燥屎者，水液虽还入胃，犹不足以润之，故大便乍有难时，而亦乍有易时也。若时有微热，喘冒不得卧，则热气外攻内扰，而复上逆，知其聚于中者，盛也，故曰有燥屎也。大便虽有易时，亦必以大承气为主矣。

大下后，六七日不大便，烦不解，腹满痛者，此有燥屎也。所以然者，本有宿食故也，宜大承气汤。

大下之后，胃气复实，烦满复增者，以其人本有宿食未去，邪气复得而据之也。不然，下后胃虚，岂得更与大下哉？盖阳明病实则邪易聚而不传，虚则邪不得聚而传，是以虽发潮热而大便溏者，邪气转属少阳，为胸胁满不去，虽经大下而有宿食者，邪气复集胃中，为不大便烦满，腹痛有燥屎，而彼与小柴胡，此宜大承气，一和一下，天然不易之法也。小柴胡证见本篇四十一条，宜互参。

伤寒若吐若下后，不解，不大便五六日，上至十余日，日晡所发潮热，不恶寒，独语如见鬼状，若剧者，发则不识人，循衣摸床，惕而不安，微喘直视，脉弦者生，涩者死，微者但发热谵语者，大承气汤主之。若一服利，止后服。

吐下之后，邪气不从外解而仍内结，热入胃府，聚而成实，致不大便五六日，或十余日也。阳明内实，则日晡所发潮热。盖申酉为阳明王时，而日晡为申酉时也。表和里病，则不恶寒，伤寒以恶热为里，而恶寒为表也。热气熏心，则独语如见鬼状，盖神藏于心，而

阳明之络通于心也。若热甚而剧者，发则不识人，循衣摸床，惕而不安，微喘直视，是不特邪盛而正亦衰矣。若脉弦，则阴未绝而犹可治；脉涩，则阴已绝而不可治。所谓伤寒阳胜而阴绝者，死也。其热微而未至于剧者，则但发热，谵语，不大便而已，是可以大承气下之而愈也。一服利，止后服者，以热未至剧，故不可过下，以伤其正耳。

二阳并病，太阳证罢，但发潮热，手足染染汗出，大便难而谵语者，下之则愈，宜大承气汤。

此太阳并于阳明之证。然并病有并而未罢之证，虽入阳明，未离太阳，则可汗而不可下，如本篇第三十九条之证是也。此条为并而已罢之证，虽曰并病，实为阳明，故可下而不可汗。潮热，手足染染汗出，大便难，谵语，皆胃实之征。故曰下之则愈，宜大承气汤。

阳明少阳合病，必下利，其脉不负者，顺也；负者，失也。互相克贼，名为负也。脉滑而数者，有宿食也，当下之，宜大承气汤。

阳明少阳合病，视太阳阳明合病为尤深矣，故必下利。而阳明为土，少阳为木，于法又有互相克贼之机，故须审其脉，不负者为顺，其有负者为失也。负者，少阳王而阳明衰，谓木胜乘土也。若脉滑而数，则阳明王而少阳负，以有宿食在胃，故邪气得归阳明，而成可下之证。不然，胃虚风动，其下利宁有止期耶。

伤寒六七日，目中不了了，睛不和，无表里证，大便难，身微热者，此为实也，急下之，宜大承气汤。

目中不了了者，目光不精而视物不明也。睛不和者，目直视而不圆转也。六七日，热盛而阴伤。故其证如此，无表里证，无头痛恶寒，而又无腹满谵语等证也。然而大便难，身微热，则实证已具，合之目中不了了，睛不和，其为热极阴伤无疑。故虽无大满大实，亦必以大承气汤急下，见稍迟，则阴竭不复而死耳。

阳明病，发热汗多者，急下之，宜大承气汤。

发热汗多者，热盛于内，而津迫于外也。不下则热不除，不除则汗不止，而阴乃亡矣。故宜急下。然必有实满之证，而后可下；不然，则是阳明白虎汤证，宜清而不宜下矣。学者辨诸。

发汗不解，腹满痛者，急下之，宜大承气汤。

发汗不解，腹满痛者，病去表之里而盛于里矣。夫正气与邪气相击则痛，治之者，如救斗然，迟则正被伤矣。故亦宜急下。

以上下法共十五条，然其间或曰和，或曰下，或曰急下，或一服利止后服，各随病之大小缓急而异其治，学者所当明辨也。

合论三承气汤方

承者，顺也。顺而承者，地之道也。故天居地上，而常卑而下行；地处天下，而常顺承乎天。人之脾胃，犹地之上也。乃邪热入之，与糟粕结，于是燥而不润，刚而不柔，滞而不行，而失其地之道矣。岂复能承天之气哉？大黄、芒硝、枳、朴之属，涤荡脾胃，使糟粕一行，则热邪毕出，地道既平，天气乃降，清宁复旧矣。曰大，曰小，曰调胃，则各因其制而异其名耳。盖以硝黄之润下，而益以枳、朴之推逐，则其力颇猛，故曰大；其无芒硝，而但有枳、朴者，则下趋之势缓，故曰小；其去枳、朴之苦辛，而加甘草之甘缓，则其力尤缓，但取和调胃气，使归于平而已，故曰调胃。

白虎加人参汤证三条

伤寒病，若吐若下后，六七日不解，热结在里，表里俱热，时时恶风，大渴，舌上干燥而烦，欲饮水数升者，白虎加人参汤主之。

以下三条，王叔和本在太阳篇中，今移置此。

伤寒若下若吐后，至七八日不解，而燥渴转增者，邪气去太阳之经，而入阳明之府

也。阳明经为表，而府为里，故曰热结在里。府中之热，自内际外，为表里俱热。热盛于内，阴反居外，为时时恶风。而胃者，津液之原也，热盛而涩，则舌上干燥，故既以白虎除热，必加人参以生津。尚从善所谓邪热结而为实者，则无大渴，邪气散漫，熏蒸焦膈，故舌上干燥而烦，大渴欲饮水数升是也。是以白虎、承气，并为阳明府病之方。而承气苦寒，逐热荡实，为热而且实者设；白虎甘寒，逐热生津，为热而不实者设。乃阳明邪热入府之两大法门也。故从太阳分出三条，并列于此云。

白虎加人参汤 （方见太阳斡旋法）

伤寒无大热，口燥渴，心烦，背微恶寒者，白虎加人参汤主之。

无大热，表无大热也。口燥渴心烦，里热极盛也。背微恶寒，与时时恶风同意。盖亦太阳经邪传入阳明胃府，熏蒸焦膈之证，故宜白虎加人参，以彻热而生津也。

伤寒脉浮，发热无汗，其表不解者，不可与白虎汤。渴欲饮水，无表证者，白虎加人参汤主之。

前二条既著白虎之用，此条复示白虎之戒。谓邪气虽入阳明之府，而脉证犹带太阳之经者，则不可便与白虎汤，与之则适以留表邪，而伤胃气也。而又申之曰：渴欲饮水，无表证者，白虎加人参汤主之。其丁宁反复之意，可谓至矣。

阳明经病脉因证治十一条

伤寒三日，阳明脉大。

邪气并于太阳则浮，并于阳明则大。云三日者，举传经次第之大凡也。又阳明之脉，人迎、趺阳皆是，伤寒三日，邪入阳明，则是二脉当大，不得独诊于右手之附上也。

本太阳病，初得时，发其汗，汗先出不彻，因转属阳明也。

彻，达也。汗虽欲出，而不达于皮肤，则邪不外出而反内入，此太阳之邪传阳明之经，与汗下后入府者不同也。

阳明病，脉浮而紧者，必潮热，发作有时，但浮者，必盗汗出。

太阳脉紧，为寒在表；阳明脉紧，为实在里。里实则潮热，发作有时也。若脉但浮而不紧者，为里未实而经有热，经热则盗汗出。盖杂病盗汗，为热在脏；外感盗汗，为邪在经。《易简方》用防风治盗汗不止，此之谓也。

阳明病，反无汗而小便利，二三日，呕而咳，手足厥者，必苦头痛；若不咳不呕，手足不厥者，头不痛。

无汗而小便利，邪不外散，而气但下趋也。二三日，呕而咳者，邪复从上行也。手足厥者，气仍不外达也，故必苦头痛。所以然者，下趋而极，势必上行，外达无由，上攻必猛也。若不咳不呕，则气且下行。手足不厥，则气得四达，何至上逆而头痛哉？读此可以知阳明邪气上下进退之机。

阳明病，口燥，但欲漱水不欲咽者，此必衄。

阳明口燥，欲饮水者，热在气而属府。口燥但欲漱水不欲咽者，热在血而属经，经中热甚，血被热迫，必妄行为衄也。

脉浮发热，口干鼻燥，能食者则衄。

脉浮发热，口干鼻燥，亦热邪壅盛于经之证。能食者，风多热迫，安得不胜阴血被衄耶。

阳明病，脉迟汗出多，微恶寒者，表未解也，可发汗，宜桂枝汤。

阳明病，脉浮无汗而喘者，发汗则愈，宜麻黄汤。

此二条乃风寒初中阳明之证，其见证与太阳中风、伤寒相类，而阳明比太阳稍深。故中风之脉，不浮而迟；伤寒之脉，不紧而浮。以风寒之气，入肌肉之分，则闭固之力少，而

壅遏之力多也。而其治法，则必与太阳少异，见有汗而恶寒者，必桂枝可解；无汗而喘者，非麻黄不发矣。

二阳并病，太阳初得病时，发其汗，汗先出不彻，因转属阳明，续自微汗出，不恶寒。若太阳病证不罢者，不可下，下之为逆，如此可小发汗。设面色缘缘正赤者，阳气怫郁在表，当解之熏之。若发汗不彻，不足言，阳气怫郁不得越，当汗不汗，其人燥烦，不知痛处，乍在腹中，乍在四肢，按之不可得，其人短气，但坐以汗出不彻故也。更发汗则愈，何以知汗出不彻，以脉涩，故知也。此篇从太阳篇移入。

二阳并病者，太阳病未罢，而并于阳明也。太阳得病时，发汗不彻，则邪气不得外出，而反内走阳明，此并之由也。续自微汗出，不恶寒，此阳明证续见，乃并之证也。若太阳证不罢者，不可下，下之为逆，所谓本当发汗而反下之，此为逆是也。如是者，可小发汗，以病兼阳明，故不可大汗而可小发，此并病之治也。若发其小汗已，面色缘缘正赤者，阳气怫郁在表而不得越散，当解之熏之，以助其散，又并病之治也。发汗不彻下。疑脱一彻字。谓发汗不彻，虽彻而不足云彻，犹腹满不减，减不足言之文。汗出不彻，则阳气怫郁不得越，阳不得越，则当汗而不得汗，于是邪无从出，攻走无常，其人躁烦，不知痛处，乍在腹中，乍在四肢，按之而不可得也。短气者，表不得泄，肺气不宣也。坐，犹缘也。言躁烦短气等证，但缘汗出不彻所致。故当更发其汗，则邪气外达而愈，非特熏解所能已其疾矣。以面色缘缘正赤者，邪气怫郁躯壳之表；躁烦短气者，邪气怫郁躯壳之里也。按《内经》云：脉滑者，多汗。又曰：脉涩者，阴气少阳气多也。夫汗出于阳而生于阴，因诊其脉涩，而知其汗出不彻也。此又并病之治也。

阳明病，发潮热，大便溏，小便自可，胸胁满不去者，小柴胡汤主之。

潮热者，胃实也。胃实，则大便鞕。乃大便溏，小便自可，胸胁满不去，知其邪不在于阳明之府，而入于少阳之经，由胃实而肠虚，是以邪不得聚而复传也，是宜小柴胡以解少阳邪气。

阳明病，胁下鞕满，不大便而呕，舌上白胎者，可与小柴胡汤。上焦得通，津液得下，胃气因和，身濈然而汗出解也。

此亦阳明传入少阳之证。胁下鞕满而呕，舌上胎白，皆少阳经病见证。虽不大便，不可攻之，亦宜小柴胡和解少阳邪气而已。夫胁下满痛而呕，则邪方上壅，而津液不得下行，与小柴胡和散其邪，则上焦得通，而胁不满鞕矣。津液得下，而呕不作矣。气通津下，胃气因和，便从里出，汗从表出，而邪自涣然冰释矣。是以胃中鞕满，不大便，而无少阳证者可攻；其有少阳证者，虽不大便，亦不可攻而可和也。

阳明病风寒不同证治八条

阳明病，若能食，名中风；不能食，名中寒。

阳明府病，有传经自受之异。传经者，风寒已变，其病多热。自受者，风寒初入，其病多冷。而风之与寒，则又有辨。此条盖阳明胃府自中风寒之辨也。太阳主肌表，故有有汗无汗之分。阳明为胃府，故有能食不能食之辨。风为阳而寒为阴，阳能消谷而阴不能消谷之意也。夫风寒中人，无有常经，是以伤寒不必定自太阳，中寒不必定自三阴。论中凡言阳明中风，阳明病，若中寒，及少阳中风，太阴少阴厥阴中风等语，皆是本经自受风寒之证，非从太阳传来者也。学者辨诸。

阳明病，若中寒，不能食，小便不利，手足濈然汗出，此欲作固瘕，必大便初鞕后溏。所以然者，以胃中冷，水谷不别故也。

手足濈然汗出，于法为胃家实。而寒邪适中，小便复不利，则是胃有坚积，而水寒胜之，所以知其欲作固瘕。固瘕者，胃寒成聚，久泄不已也。以下四条，并阳明胃府自中寒

邪之证。

脉浮而迟，表热里寒，下利清谷者，四逆汤主之。若胃中虚冷，不能食，与水则哕。

脉迟为寒，而病系阳明，则脉不沉而浮也。寒中于里，故下利清谷；而阳为阴迫，则其表反热也。四逆汤为复阳散寒之剂，故得主之。而阳明土也，土恶水而喜温，若胃虚且冷，不能纳谷者，土气无权，必不能胜水而禁冷。设与之水，水与寒搏，必发为哕。哕，呃逆也。

食谷欲呕者，属阳明也，吴茱萸汤主之。得汤反剧者，属上焦也。

食谷欲呕，有中焦与上焦之别。盖中焦多虚寒，而上焦多火逆也。阳明中虚，客寒乘之，食谷则呕，故宜吴茱萸汤，以益虚而温胃。若得汤反剧，则仍是上焦火逆之病，宜清降而不宜温养者矣。仲景于疑似之间，细心推测如此。

吴茱萸汤方

吴茱萸一斤（洗）　人参三两　生姜六两（切）　大枣十二枚（擘）

上四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去滓，温服七合，日三服。

阳明中风，口苦咽干，腹满微喘，发热恶寒，脉浮而紧，若下之，则腹满小便难也。

口苦咽干，阳邪内侵也。腹满微喘，里气不行也。发热恶寒，表邪方盛也。夫邪在里者已实，而在表者犹盛，于法则不可下，下之则邪气尽陷，脾乃不化，腹加满而小便难矣。此阳明自中风邪，而表里俱受之证，是以脉浮而紧。盖太阳脉紧，为表有寒；阳明脉紧，为里有实。前第三十三条云：阳明病，脉浮而紧者，必潮热，发作有时。意可参考。

阳明中风，脉弦浮大而短气，腹都满，胁下及心痛，久按之气不通，鼻干不得汗，嗜卧，一身及面目悉黄，小便难，有潮热，时时哕，耳前后肿，刺之小差，外不解，病过十日，脉续浮者，与小柴胡汤。脉但浮，无余证者，与麻黄汤。若不尿，腹满加哕者，不治。

此条虽系阳明，而已兼少阳，虽名中风，而实为表实，乃阳明少阳邪气闭郁于经之证也。阳明闭郁，故短气腹满，鼻干不得汗，嗜卧，一身及面目悉黄，小便难，有潮热；少阳闭郁，故胁下及心痛，久按之气不通，时时哕，耳前后肿，刺之小差。外不解者，脉证少平，而大邪不去也。病过十日，而脉续浮，知其邪犹在经，故与小柴胡和解邪气。若脉但浮，而无少阳证兼见者，则但与麻黄汤发散邪气而已。盖以其病兼少阳，故不与葛根而与柴胡，以其气实无汗，故虽中风而亦用麻黄。若不得尿，故腹加满，哕加甚者，正气不化，而邪气独盛，虽欲攻之，神不为使，亦无益矣，故曰不治。

阳明病，但头眩不恶寒，故能食而咳，其人必咽痛。若不咳者，咽不痛。

但头眩不恶寒，能食而咳者，阳明风邪变热，聚于胃而逆于肺也。咽居肺上，故必咽痛。若不咳者，肺不受热，则咽必不痛。不恶寒而头眩者，气方外淫而不内炽，亦何至能食而咳哉？

阳明病，能食，小便反不利，大便自调，其人骨节疼，翕然如有热状，奄然发狂，濈然汗出而解者，此水不胜谷气，与汗共并，脉紧则愈。

此阳明风湿为痹之证，《金匮》云：湿痹之候，小便不利，大便反快。又湿病关节疼痛而烦是也。奄然发狂者，胃中阳胜，所谓怒狂生于阳也。濈然汗出者，谷气内盛，所为汗出于谷也。谷气盛而水湿不能胜之，则随汗外出，故曰与汗共并。汗出邪解，脉气自和，故曰脉紧则愈。前第四十三条中寒不能食，所以虽有坚积，而病成固瘕；此条胃强欲食，所以虽有水湿而忽从汗散。合而观之，可以知阴阳进退之机。

卷 四

阳明篇下

阳明明辨法第二

表里虚实生死之辨九条

病人烦热，汗出则解，又如疟状，日晡所发热者，属阳明也。脉实者，宜下之；脉浮虚者，宜发汗。下之与大承气汤，发汗宜桂枝汤。

烦热，热而烦也。是为在里，里则虽汗出不当解，而反解者，知表犹有邪也。如疟者，寒热往来，如疟之状，是为在表。表则日晡所不当发热，而反发热者，知里亦成实也。是为表里错杂之候，故必审其脉之浮沉，定其邪之所在，而后从而治之。若脉实者，知气居于里，故可下之，使从里出；脉浮而虚者，知气居于表，故可汗之，使从表出。而下药宜大承气汤，汗药宜桂枝汤，则天然不易之法矣。

阳明病，脉浮而紧，咽燥口苦，腹满而喘，发热汗出，不恶寒，反恶热，身重。若发汗则躁，心愦愦，反谵语；若加烧针，心怵惕烦躁不得眠；若下之，则胃中空虚，客气动膈，心下懊侬。舌上胎白者，栀子豉汤主之；若渴欲饮水，口干舌燥者，白虎加人参汤主之；若脉浮发热，渴欲饮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汤主之。

浮而紧，阳明表里之脉然也。咽燥口苦，腹满而喘，发热汗出，不恶寒，反恶热，身重，阳明入里之证然也。是为邪已入里，而气连于表，内外牵制，汗下俱碍。是以汗之而邪不能出于表，则躁，心愦愦然昏乱而谵语；火之而热且扰于中，则怵惕烦躁不得眠；下之而邪不尽于里，则胃气徒虚，客气内动，心中懊侬。若舌上胎白者，邪气盛于上焦，故与栀子豉汤，以越胸中之邪，所谓病在胸中，当须吐之是也；若渴欲饮水，口干舌燥者，则邪气不在上而在中，故以白虎加人参，以清胃热益胃液，所谓热淫于内，治以甘寒也；若脉浮发热，渴欲饮水，小便不利者，邪热不在上中，而独在下，故与猪苓汤，以利水泄热，兼滋阴气，所谓在下者，引而竭之也。

猪苓汤方

猪苓（去皮） 茯苓 阿胶 滑石（碎） 泽泻各一两

上五味，以水四升，先煮四味，取二升，去滓，内阿胶，烊消，温服七合，日三服。

阳明病，汗出多而渴者，不可与猪苓汤，以汗多，胃中燥，猪苓汤复利小便故也。

上条于脉浮发热，渴而小便不利之证，既著猪苓汤之用矣。此条复示猪苓汤之戒，谓虽渴欲饮水，而汗出多者，则不可以猪苓利其小便。所以然者，汗之与溺，同出而异归者也。《灵枢》云：水谷入于口，输于肠胃，其液别为五，天寒衣薄，则为溺与气；天暑衣厚则为汗。故虽清浊不同，其为府中之液则一也。汗出既多，胃液已耗，而复以猪苓利之，是已燥而益燥也，故曰不可与猪苓汤。

阳明病，下之，其外有热，手足温，不结胸，心中懊侬，饥不能食，但头汗出者，栀子豉汤主之。

阳明下后，其邪既不从里而出，又不因下而结，其外有热，手足温者，邪虽陷而未深也。心中懊侬，饥不能食者，热客胸中，而胃虚不能纳谷也。但头汗出者，胸中之热，熏蒸

于上，而阳受邪气，复不能降而下行也，是为邪气入里，而未成聚之证，故宜栀子豉汤以彻胸中之邪，亦高者因而越之之意也。

阳明病，法多汗，反无汗，其身如虫行皮中状者，此以久虚故也。

阳明者，津液之府也，热气入之，津为热迫，故多汗。反无汗，其身如虫行皮中状者，气内蒸而津不从之也。非阳明久虚之故，何致是哉？

夫实则谵语，虚则郑声。郑声，重语也。

实者，邪气盛也；虚者，精气夺也。邪盛则狂妄多言，变乱不测；正夺者，语不能多，惟平时心事，言讫复言而已，故曰重语。重，犹叠也。

直视谵语，喘满者，死；下利者，亦死。

直视谵语，为阴竭热盛之候，此为邪气日损，或阴气得守，犹或可治。若喘满，则邪内盛，或下利，则阴内泄，皆死症也。

发汗多，若重发汗者，亡其阳，谵语，脉短者，死；脉自和者，不死。

汗多复汗，阳气重伤，而邪复不解，为谵语而脉短，谵语为邪之盛，脉短为气之少，病盛胜脏，故死；脉自和者，邪气虽盛，而正气犹足相持，故得不死。

阳明病欲解时，从申至戌上。

申酉戌时，日晡时也。阳明潮热，发于日晡；阳明病解，亦于日晡。则申酉戌为阳明之时，其病者，邪气于是发；其解者，正气于是复也。

阳明可下不可下之辨十五条

阳明病，脉迟，虽汗出不恶寒者，其身必重，短气，腹满而喘，有潮热者，此外欲解，可攻里也。手足濈然而汗出者，此大便已鞕也，大承气汤主之。若汗多，微发热恶寒者，外未解也，其热不潮，未可与承气汤。若腹大满不通者，可与小承气汤微和胃气，勿令大泄下。

伤寒以身热恶寒为在表，身热不恶寒为在里。而阳明病无表证者，可下；有表证者，则不可下。此汗出不恶寒，身重短气，腹满而喘，潮热，皆里证也。脉虽迟，犹可攻之，以腹满便闭，里气不行，故脉为之濡滞不利，非可比于迟则为寒之例也。若手足濈然汗出者，阳明热甚，大便已鞕，欲攻其病，非大承气不为功矣。若汗多，微发热，恶寒，则表犹未解，其热不潮，则里亦未实，岂可漫与大承气遗其表而攻其里哉？即腹大满不通，而急欲攻之者，亦宜与小承气微和胃气，而不可以大承气大泄大下，恐里虚邪陷，变证百出，则难挽救矣。以下七条，于可攻证而复审其小便之多少，大便之溏鞕，脉之实与不实，经之过与不过，热之潮与不潮，而后从而治之，故知下法不可不慎也。

阳明病，潮热，大便微鞕者，可与大承气汤，不鞕者，不可与之。若不大便六七日，恐有燥屎，欲知之法，少与小承气汤，汤入腹中转矢气者，此有燥屎，可攻之；若不转矢气者，此但初头鞕，后必溏，不可攻之，攻之必胀满不能食也。欲饮水者，与水则哕，其后发热者，必大便复鞕而少也，以小承气汤和之，不转矢气者，慎不可攻也。

阳明病有潮热者，为胃实；热不潮者，为胃未实。而大承气汤，有燥屎者，可与；初鞕后溏者，则不可与。故欲与大承气，必先与小承气，恐胃无燥屎，邪气未聚，攻之则病未必去，而正已大伤也。服汤后转矢气者，便坚药缓，屎未能出，而气先下趋也，故可更以大承气攻之；不转矢气者，胃未及实，但初头鞕后必溏，虽小承气已过其病，况可以大承气攻之哉，胃虚无气，胀满不食，所必至矣。又阳明病能饮水者为实，不能饮水者为虚。如虽欲饮，而与水则哕，所谓胃中虚冷，欲饮水者，与水则哕也。其后却发热者，知热气还入于胃，则大便鞕，而病从虚冷所变，故虽鞕而仍少也，亦不可与大承气汤，但与小承气微和

胃气而已。盖大承气为下药之峻剂，仲景恐人不当下而误下，或虽当下而过下，故反覆辨论如此，而又申之曰：不转矢气者，慎不可攻也！呜呼！仁人之心，可谓至矣。

阳明病，下之，心中懊侬而烦，胃中有燥屎者，可攻。腹微满，初头鞕，后必溏，不可攻之。若有燥屎者，宜大承气汤。

阳明下后，心中懊侬而烦，胃中有燥屎者，与阳明下后，心中懊侬、饥不能食者有别矣，彼为邪扰于上，此为热实于中也。热实则可攻，故宜大承气；若腹微满，初头鞕，后必溏者，热而不实，邪未及结，则不可攻，攻之必胀满不能食也。

阳明病，谵语，发潮热，脉滑而疾者，小承气汤主之。因与承气汤一升，腹中转矢气者，更服一升；若不转矢气，勿更与之。明日不大便，脉反微涩者，里虚也，为难治，不可更与承气汤也。

谵语发潮热，胃实之征也。脉滑而疾，则与滑而实者差异矣。故不与大承气，而与小承气也。若服一升而转矢气者，知有燥屎在胃中，可更服一升；若不转矢气者，此必初鞕后溏，不可更与服之，一如前二条之意也。乃明日不大便，而脉反微涩，则邪气未去，而正气先衰，补则碍邪，攻则伤正，故曰难治，便虽未通，岂可更以承气攻之哉。

得病二三日，脉弱，无太阳柴胡证，烦躁，心下鞕，至四五日，虽能食，以小承气汤少少与微和之，令小安，至六日，与承气汤一升。若不大便六七日，小便少者，虽不能食，但初头鞕，后必溏，未定成鞕，攻之必溏，须小便利，屎定鞕，乃可攻之，宜大承气汤。

伤寒能食者，为胃热而不实；不能食者，为胃热而实。而胃实之证，小便数者，可攻；小便少者，则不可攻。得病二三日，脉不浮而弱，而又无太阳柴胡之证，知其病独在阳明之表也。烦躁心下鞕，至四五日不解，则里证复具，故虽能食，亦必以小承气微和胃气。至六日，热渐成实，当更与大承气一升，以尽其病也。若不大便六七日，于法当下，而小便少者，则水谷不分，知其初鞕后溏，然虽不能食，亦不可便与攻法，须俟其小便利，屎鞕，然后以大承气与之。夫不大便而津液竭者，不可下，须俟其津液还入胃中，而大便自行。不大便而小便少者，亦不可下，必俟其津液遍渗水道，而后可与下法。盖津液已竭而强攻之，则正虚不复；大便未鞕而辄攻之，则邪去不尽。学者不可不审，而轻用下药也。

伤寒不大便六七日，头痛有热者，与承气汤。其小便清者，知不在里，仍在表也，当须发汗。若头痛者，必衄，宜桂枝汤。

太阳风寒外束，令人头痛；阳明热气上冲，亦令人头痛。伤寒不大便六七日，头痛有热证者，知其热盛于里，而气蒸于上，非风寒在表之谓矣，故可与承气汤下之。然热盛于里者，其小便必短赤。若小便清者，知其热不在于里，而仍在于表，当以桂枝汤发其汗，而不可以承气汤攻其里也。若头痛不除者，热留于经，必发鼻衄。宜桂枝汤四字，疑在当须发汗句下，此条从太阳篇中移入。

汗出谵语者，以有燥屎在胃中，此为风也，须下之，过经乃可下之。下之若早，语言必乱，以表虚里实故也。下之则愈，宜大承气汤。

汗出谵语，谓风未去表，而胃已成实也。故曰：有燥屎在胃中。又曰：此为风也，须下之，过经乃可下之。见胃实须下，而风未去表，则必过经而后可下，不然，表间邪气，又将入里，胃益增热，而语言错乱矣。表虚里实，即表和里病之意，言邪气入而并于里也。《外台》云：里病表和，下之则愈，汗之则死。故宜大承气以下里实。

阳明病，不能食，攻其热，必哕，所以然者，胃中虚冷故也。以其人本虚，故攻其热必哕。

天之邪气，中人则同。而人之藏气，虚实则不同。此下三条，乃为阳明病之中虚不足

者设也。阳明病当攻其热，而胃中虚冷不能食者，则不可攻其热，攻之则中寒益甚，而气乃上逆，故必作哕。哕，呃逆也。以下不可攻之证，凡七条。

伤寒呕多，虽有阳明证，不可攻之。

夫阳明病，心下鞕满者，不可攻之。攻之利遂不止者，死；利止者，愈。

阳明病，面合赤色，不可攻之，攻之必发热色黄，小便不利。

阳明虽有可下之例，然必表证全无，而热结在肠中者，方可攻之。若呕多者，邪在膈也；心下鞕满者，邪未下于胃也；面合赤色者，邪气佛郁在表也。故皆不可攻之，攻之则里虚而热入。其淫溢于下者，则下利不止；其蓄聚于中者，则发热色黄，小便不利。其或幸而不死者，邪气竟从下夺而愈耳，然亦难矣。

阳明病，脉迟，食难用饱，饱则微烦，头眩，必小便难，此欲作谷疸，虽下之，腹满如故，所以然者，脉迟故也。

脉迟者，气弱而行不利也。气弱不行，则谷化不速。谷化不速，则谷气郁而生热。其热上冲，则作头眩；气上冲者不下走，则小便难。而热之郁于中者，不得下行浊道，必将蒸积为黄。故曰欲作谷疸，然以谷气郁而成热，而非胃有实热。故虽下之，而腹满不去，不得与脉数胃实者同论也。

阳明病，本自汗出，医更重发汗，病已差，尚微烦不了了者，此大便必鞕故也。以亡津液，胃中干燥，故令大便鞕，当问其小便日几行，若本小便日三四行，今日再行，故知大便不久出，今为小便数少，以津液当还入胃中，故知不久必大便也。

阳明病不大便，有热结与津竭两端。热结者，可以寒下，可以咸软；津竭者，必津回燥释，而后便可行也。兹已汗复汗，重亡津液，胃燥便鞕，是当求之津液，而不可复行攻逐矣。小便本多而今数少，则肺中所有之水精，不直输于膀胱，而还入于胃府，于是燥者得润，鞕者得软，结者得通，故曰不久必大便出，而不可攻之意，隐然言外矣。

阳明病，自汗出，若发汗，小便自利者，此为津液内竭，虽鞕，不可攻之，当须自欲大便，宜蜜煎导而通之。若土瓜根及大猪胆汁，皆可为导。

前条汗多复汗，亡津液大便鞕者，已示不可攻之意，谓须其津液还入胃中，而大便自行。此条复申不可攻之戒，而出蜜煎等润导之法，何虑之周而法之备也？总之，津液内竭之人，其不欲大便者，静以需之；其自欲大便者，则因而导之。仲景成法，后人可以守之而无变也。

蜜煎导方

蜜七合，一味，内铜器中，微火煎之，稍凝似饧状，搅之，勿令焦著，欲可丸，并手捻作挺，令头锐，大如指，长二寸许，当热时急作，冷则硬，以内谷道中，以手急抱，欲大便时，乃去之。

猪胆汁方

大猪胆一枚，泻汁，和醋少许，以灌谷道中，如一食顷，当大便出。

趺阳脉浮而涩，浮则胃气强，涩则小便数，浮涩相抟，大便则艰，其脾为约，麻仁丸主之。

浮者阳气多，涩者阴气少，而趺阳见之，是为胃强而脾弱。约，约束也，犹弱者受强之约束，而气馁不用也。脾不用而胃独行，则水液并趋一处，而大便失其润矣。大黄、枳实，厚朴，所以泻令胃弱；麻仁、杏仁、芍药，所以滋令脾厚。用蜜丸者，恐速下而伤其脾也。盖即取前条润导之意，而少加之力，亦伤寒下药之变法也。

麻仁丸方

麻仁二升　芍药半升　枳实半升　大黄一斤　杏仁一升　厚朴一尺(炙，去皮)

上六味，为末，炼蜜为丸，桐子大。饮服十丸，日三服，渐加以知为度。

阳明杂治法第三

发黄证治七条

阳明病，无汗，小便不利，心中懊侬者，身必发黄。

阳明病，被火，额上微汗出，小便不利者，必发黄。

邪入阳明，寒已变热，若更被火，则邪不得去，而热反内增矣。且无汗，则热不外越；小便不利，则热不下泄。蕴蓄不解，集于心下而聚于脾间，必恶热，为懊侬不安，脾以湿应，与热相合，势必蒸郁为黄矣。额上虽微汗，被火气劫，从炎上之化也，岂能解其火邪哉。

阳明病，发热汗出，此为热越，不能发黄也。但头汗出，身无汗，剂颈而还，小便不利，渴饮水浆者，此为瘀热在里，身必发黄，茵陈蒿汤主之。

热越、热随汗而外越也。热越则邪不蓄而散，安能发黄哉？若但头汗出而身无汗，剂颈而还，则热不得外达；小便不利，则热不得下泄；而又渴饮水浆，则其热之蓄于内者方炽，而湿之引于外者无已，湿与热得，瘀郁不解，则必蒸发为黄矣。茵陈蒿汤苦寒通泄，使病从小便出也。

茵陈蒿汤方

茵陈蒿六两　栀子十四枚(擘)　大黄二两(去皮)

上三味，以水一斗二升，先煎茵陈减六升，内二味，煮取三升，去滓，分温三服，小便当利，尿如皂角汁状，色正赤，一宿腹减，黄从小便去也。

伤寒发汗已，身目为黄，所以然者，以寒湿在里，不解故也。以为不可下也，于寒湿中求之。

伤寒发汗已，热与汗越，不能发黄，而反身目为黄者，以寒湿深入在里，汗虽出，而寒湿不与俱出也。寒湿在里，必伤于脾，脾伤而色外见，则身目为黄，是不可比于瘀热在里之例，而辄用下法也。云于寒湿中求之者，意非温脾燥湿不可耳。

伤寒七八日，身黄如橘子色，小便不利，腹微满者，茵陈蒿汤主之。

此则热结在里之证也。身黄如橘子色者，色黄而明，为热黄也；若湿黄则色黄而晦，所谓身黄如熏黄也。热结在里，为小便不利，腹微满，故宜茵陈蒿汤下热通瘀为主也。

伤寒身黄发热者，栀子檗皮汤主之。

此热瘀而未实之证。热瘀，故身黄；热未实，故发热而腹不满。栀子彻热于上，檗皮清热于下，而中未及实，故须甘草以和之耳。

栀子檗皮汤方

栀子十五枚(擘)　甘草一两炙　檗皮二两

上三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半，去滓，分温再服。

伤寒瘀热在里，身必发黄，麻黄连翘赤小豆汤主之。

此亦热瘀而未实之证。瘀热在里者，汗不得出而热瘀于里也。故与麻黄、杏仁、生姜之辛温，以发越其表；赤小豆、连翘、梓白皮之苦寒甘，以清热于里；大枣、甘草，甘温悦脾，以为散 湿驱邪之用；用潦水者，取其味薄，不助水气也。合而言之，茵陈蒿汤是下热之剂，栀子檗皮汤是清热之剂，麻黄连翘赤小豆汤是散热之剂也。

麻黄连翘赤小豆汤方

麻黄二两　生姜二两(切)　生梓白皮一升　连翘二两　甘草二两(炙)　大枣十二

枚(擘) 赤小豆一升 杏仁四十粒(去皮尖)

上八味,以潦水一斗,先煮麻黄再沸,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分温三服,半日服尽。

蓄血证治二条

阳明证,其人喜忘者,必有蓄血。所以然者,本有久瘀血,故令喜忘,屎虽鞕,大便反易,其色必黑,宜抵当汤下之。

喜忘,即善忘。蓄血者,热与血蓄于血室也。以冲任之脉,并阳明之经,而其人又本有瘀血,久留不去,适与邪得,即蓄积而不解也。蓄血之证,其大便必鞕,然虽鞕而其出反易者,热结在血,而不在粪也。其色必黑者,血瘀久而色变黑也。是宜入血破结之剂,下其瘀血,血去则热亦不留矣。

病人无表里证,发热七八日,虽脉浮数者,可下之。假令已下,脉数不解,合热则消谷善饥,至六七日不大便者,有瘀血也,宜抵当汤。若脉数不解,而下不止,必协热而便脓血也。

无表里证,与前第二十五条同。发热七八日,而无太阳表证,知其热盛于内,而气蒸于外也,脉虽浮数,亦可下之以除其热,令身热去脉数解则愈。假令已下,脉浮去而数不解,知其热不在气而在血也。热在血,则必病于血,而其变亦有二。合,犹并也,言热气并于胃,为消谷善饥;至六七日不大便者,其血必蓄于中。若不并于胃,而下利不止者,其血必走于下;蓄于中者,为有瘀血,宜抵当汤。结者散之,亦留者攻之也。走于下者,为协热而便脓血,则但宜入血清热而已。

卷 五

少 阳 篇

辨列少阳条例大意

少阳居表里之间,当肓膜之处,外不及于皮肤,内不及于藏府,汗之而不从表出,下之而不从里出,故有汗吐下之戒。而惟小柴胡一方和解表里,为少阳正治之法,凡十六条。其次则有和解而兼汗下之法,谓证兼太阳之表,则宜兼汗;或证兼阳明之里,则宜兼下。如柴胡加桂枝汤、柴胡加芒硝汤、大柴胡汤、柴胡桂枝汤等方是也。夫有汗下之禁,而或汗之,或下之,此亦少阳权变法也,凡四条。又其次为刺法,如纵横胁满合并之病,当刺期门、大椎、肺俞、肝俞诸穴是也,凡四条。

少阳正治法第一

少阳证一条

少阳之为病,口苦,咽干,目眩也。

足少阳,胆也,胆盛精汁三合,而其味苦。胆受邪而热,其气上溢,故口苦;咽门者,肝胆之候,目锐眦者,胆脉之所起,故咽干、目眩也。

小柴胡汤证九条

伤寒五六日,中风,往来寒热,胸胁苦满,默默不欲饮食,心烦喜呕,或胸中烦而不呕,或渴,或腹中痛,或胁下痞鞕,或心下悸,小便不利,或不渴,身有微热,或咳者,与小柴胡汤主之。

伤寒五六日中风者，言或伤寒五六日，传至少阳，或少阳本经，自中风邪，非既伤寒五六日，而又中于风也。往来寒热者，少阳居表里之间，进而就阴则寒，退而从阳则热也；胸胁苦满者，少阳之脉，其直者，从缺盆下腋循胸过季胁故也；默默不欲饮食，心烦喜呕者，木火相通，而胆喜犯胃也。或者，未定之辞，以少阳为半表半里，其气有乍进乍退之机，故其病有或然或不然之异。而少阳之病，但见有往来寒热、胸胁苦满之证，便当以小柴胡和解表里为主。所谓伤寒中风，有柴胡证，但见一证便是，不必悉具是也。此条自太阳篇移入。

小柴胡汤方

柴胡半斤　黄芩三两　人参三两　甘草三两　生姜三两　半夏半升(洗)　大枣十二枚(擘)

上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加减法

若胸中烦而不呕，去半夏、人参，加括蒌实一枚。

胸中烦而不呕者，邪聚于膈而不上逆也。热聚则不得以甘补，不逆则不必以辛散，故去人参、半夏，而加括蒌实之寒，以除热而荡实也。

若渴者，去半夏，加人参合前成四两半，括蒌根四两。

渴者，木火内烦，而津虚气燥也。故去半夏之温燥，而加人参之甘润，括蒌根之凉苦，以彻热而生津也。

若腹中痛者，去黄芩，加芍药三两。

腹中痛者，木邪伤土也。黄芩苦寒，不利脾阳；芍药酸寒，能于土中泻木，去邪气止腹痛也。

若胁下痞鞕，去大枣，加牡蛎四两。

胁下痞鞕者，邪聚少阳之募。大枣甘能增满，牡蛎咸能软坚。好古云：牡蛎以柴胡引之，能去胁下痞也。

若心下悸，小便不利者，去黄芩，加茯苓四两。

心下悸，小便不利者，水饮蓄而不行也。水饮得冷则停，得淡则利，故去黄芩，加茯苓。

若不渴，外有微热者，去人参，加桂三两，温覆取微汗愈。

不渴外有微热者，里和而表未解也，故不取人参之补里，而用桂枝之解外也。

若咳者，去人参、大枣、生姜，加五味子半升，干姜二两。

咳者，肺寒而气逆也。经曰：肺苦气上逆，急食酸以收之。又曰：形寒饮冷则伤肺。故加五味之酸，以收逆气；干姜之温，以却肺寒；参、枣甘壅，不利于逆；生姜之辛，亦恶其散耳。

血弱气尽，腠理开，邪气因入，与正气相搏，结于胁下，正邪分争，往来寒热，休作有时，默默不欲饮食，藏府相连，其痛必下，邪高痛下，故使呕也，小柴胡汤主之。服柴胡汤已，渴者，属阳明也，以法治之。

血弱气尽，腠理开，谓亡血新产劳力之人，气血不足，腠理疏豁，而邪气乘之也。邪入必与正相搏，而结于胁下。胁下者，少阳之募。而少阳者，阴阳之交也。邪气居之，阴出而与邪争则寒，阳入而与邪争则热，阴阳出入，各有其时，故寒热往来，休作有时也。默默不欲饮食，义如上条。藏府相连四句，是原所以邪气入结之故。谓胆寄于肝，地逼气通，是以其邪必从府而入藏，所谓其痛必下也。邪高，谓病所来处。痛下，谓病所结处。邪欲入而正拒之，则必上逆而呕也。至其治法，亦不出小柴胡和解表里之法。服后邪解气和，口必不渴。若渴者，是少阳邪气复还阳明也。以法治之者，谓当从阳明之法，而不可复从

少阳之法矣。此亦从太阳篇移入。

伤寒四五日，身热恶风，颈项强，胁下满，手足温而渴者，小柴胡汤主之。

此条类似太阳与少阳并病，以太阳不得有胁下满，少阳不得有颈项强，且手足温而渴，知其邪不独在表，而亦在里也。欲合表里而并解，则非小柴胡不可耳。亦太阳篇移入。

伤寒中风，有柴胡证，但见一证便是，不必悉具。

柴胡证，如前条所谓往来寒热、胸胁苦满等证是也。伤寒中风者，谓无论伤寒中风，有柴胡证者，但见一证，便当以小柴胡和解之，不可谓其不具，而以他药发之也。前条云：身热恶风，颈项强，胁下满者，与小柴胡，不与桂枝，即此意。亦太阳篇移入。

凡柴胡汤病证而下之，若柴胡证不罢者，复与柴胡汤，必蒸蒸而振，却发热汗出而解。

柴胡证不应下而反下之，于法为逆。若柴胡证不罢者，仍宜柴胡汤和解。所谓此虽已下，不为逆也。蒸蒸而振者，气从内达，邪从外出，有战胜之义焉，是以发热汗出而解也。亦太阳篇移入。

伤寒阳脉涩，阴脉弦，法当腹中急痛者，先与小建中汤。不差者，与小柴胡汤主之。

阳脉涩，阳气少也；阴脉弦，阴有邪也。阳不足而阴乘之，法当腹中急痛，故以小建中汤温里益虚散阴气。若不差，知非虚寒在里，而是风邪内干也，故当以小柴胡汤散邪气止腹痛。亦太阳篇移入。

伤寒五六日，头汗出，微恶寒，手足冷，心下满，口不欲食，大便鞕，脉细者，此为阳微结，必有表，复有里也。脉沉，亦在里也。汗出为阳微，假令纯阴结，不得复有外证，悉入在里。此为半在里，半在外也，脉虽沉紧，不得为少阴病，所以然者，阴不得有汗，今头汗出，故知非少阴也，可与小柴胡汤，设不了了者，得屎而解。

头汗出，微恶寒，为表证；手足冷，心下满，口不欲食，大便鞕，脉细，为里证。阳微结者，阳邪微结，未纯在里，亦不纯在表，故曰必有表，复有里也。伤寒阴邪中于阴者，脉沉；阳邪结于里者，脉亦沉。合之于证，无外证者，为纯在里；有外证者，为半在表也。无阳证者，沉为在阴；有阳证者，沉为在里也。夫头为阳之会，而阴不得有汗，今脉沉紧而头汗出，知其病不在少阴，亦并不纯在表，故可与小柴胡汤，合外内而并治之耳。设不了了者，必表解而里未和也，故曰得屎而解。

本太阳病，不解，转入少阳者，胁下鞕痛，干呕不能食，往来寒热，尚未吐下，脉沉紧者，与小柴胡汤。若已吐下，发汗，温针，谵语，柴胡汤证罢，此为坏病，知犯何逆，以法治之。

本太阳脉浮、头痛、恶寒之证，而转为胁下鞕满、干呕不能食、往来寒热者，太阳不解，而传入少阳也。尚未吐下，不经药坏者，脉虽沉紧，可与小柴胡以和之。以证见少阳，舍脉而从证也。或云脉沉紧，连上未吐下看，言尚未经吐下，与脉未至沉紧者，知其邪犹在经，可与小柴胡以和之。或云沉当作浮，前阳明篇第四十七条云：病过十日，脉续浮者，与小柴胡汤是也。并通。若已吐下发汗、温针，叠伤津液，胃燥谵语，而胁下鞕满干呕等证反罢者，此众法尽投，正已大伤，而邪犹不解。谓之坏病，非小柴胡所得而治者，须审其因犯何逆，随证以法治之。

少阳汗吐下之禁二条

伤寒脉弦细，头痛发热者，属少阳。少阳不可发汗，发汗则谵语。此属胃，胃和则愈，胃不和则烦而悸。

经曰：少阳之至，其脉弦。故头痛发热者，三阳表证所同，而脉弦细，则少阳所独也。少阳经兼半里，热气已动，是以不可发汗，发汗则津液外亡，胃中干燥，必发谵语，云此属胃者，谓少阳邪气并于阳明胃府也。若邪去而胃和则愈，设不和，则木中之火，又将并入心藏，而为烦为悸矣。

少阳中风，两耳无所闻，目赤，胸中满而烦者，不可吐下，吐下则悸而惊。

此少阳自中风邪之证，不从太阳传来者也。少阳之脉，起于目锐眦，其支从耳后入耳中，以下胸中。少阳受邪，壅热于经，故耳聋目赤、胸中满而烦也。是不在表，故不可吐；复不在里，故不可下。吐则伤阳，阳虚而气弱则悸；下则伤阴，阴虚而火动则惊。

辨少阳邪气进退之机四条

伤寒六七日，无大热，其人躁烦者，此为阳去入阴故也。

邪气在表则发热，入里则躁烦。伤寒六七日，外无大热，而其人躁烦者，邪气去阳而之阴也。去，又训作往，言阳邪往入阴中也。

伤寒三日，三阳为尽，三阴当受邪，其人反能食而不呕，此谓三阴不受邪也。

伤寒一日太阳，二日阳明，三日少阳，四日当传太阴，《内经》伤寒传变之常法然也。阳邪传阴，则当呕而不能食。若其人反能食，不呕，则邪气不传于阴，将从阳而解也。

伤寒三日，少阳脉小者，欲已也。

伤寒三日，少阳受邪，而其脉反小者，邪气已衰，其病欲解而愈。经云：大则病进，小则病退，此之谓也。

少阳病欲解时，从寅至辰上。

少阳，胆木也。从寅至辰，为木旺之时，故其病欲解，必于是三时，亦犹太阳之解于巳午未，阳明之解于申酉戌也。

少阳权变法第二

柴胡桂枝汤证一条

伤寒六七日，发热微恶寒，支节烦疼，微呕，心下支结，外证未去者，柴胡桂枝汤主之。

发热微恶寒，支节烦疼，邪在肌表，所谓外证未去也。伤寒邪欲入里，而正不容则呕。微呕者，邪入未多也。支结者，偏结一处，不正中也。与心下鞕满不同，此虽表解，犹不可攻，况外证未去者耶。故以柴胡、桂枝合剂，外解表邪，内除支结，乃七表三里之法也。

柴胡桂枝汤方

柴胡半两　桂枝半两　甘草一两（炙）　黄芩半两　人参半两　半夏二合半　白芍半两　生姜一两半　大枣六枚（擘）

上九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

柴胡桂枝干姜汤证一条

伤寒五六日，已发汗而复下之，胸胁满，微结，小便不利，渴而不呕，但头汗出，往来寒热，心烦者，此为未解也，柴胡桂枝干姜汤主之。

王叔和本在太阳篇中，今移置此。

汗下之后，胸胁满微结者，邪聚于上也；小便不利，渴而不呕者，热胜于内也；伤寒汗出，周身漐漐，人静不烦者，为已解；但头汗出而身无汗，往来寒热，心烦者，为未欲解。夫邪聚于上，热胜于内，而表复不解，是必合表里以为治。柴胡、桂枝，以解在外之邪；干姜、牡蛎，以散胸中之结；括蒌根、黄芩，除心烦而解热渴；炙甘草佐柴胡、桂枝以发散，合

芩、括蒌、姜、蛎以和里，为三表七里之法也。

柴胡桂枝干姜汤方

柴胡半斤　桂枝三两　干姜二两　黄芩三两　括蒌根四两　牡蛎三两(熬)　甘草二两(炙)

上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初服微烦，复服汗出愈。

柴胡加芒硝汤证一条

伤寒十三日不解，胸胁满而呕，日晡所发潮热，已而微利，此本柴胡证，下之而不得利，今反利者，知医以丸药下之，非其治也。潮热者，实也。先宜小柴胡汤以解外，后以柴胡加芒硝汤以治其里也。

此少阳经邪兼阳明内实之证。少阳病在经，故胸胁满而呕，所谓柴胡证也。下之而三字，疑衍，凡柴胡证不得利，今反利者，知医以丸药下之，为医之误，非病之情也。潮热者，阳明之实也，实则可下，而证兼少阳，则不可下。故先宜小柴胡以解其外，后以柴胡加芒硝汤以治其里。亦如下条之先与小柴胡，后与大柴胡之例也。亦太阳篇移入。

尚从善云：此本柴胡证，下之而不得利。仲景谓此本柴胡证，医设以大柴胡汤下之，则表里俱解，何至有下利之证云。

柴胡加芒硝汤方

于小柴胡汤内加芒硝六两。余依前法服，不解更服。

大柴胡汤证一条

太阳病，过经十余日，反二三下之，后四五日，柴胡证仍在者，先与小柴胡汤。呕不止，心下急，郁郁微烦者，为未解也，与大柴胡汤，下之则愈。

太阳病，过经十余日，而有柴胡证，乃邪气去太阳之阳明，而复之少阳也。少阳不可下，而反二三下之，于法为逆。若后四五日，柴胡证仍在者，先与小柴胡汤，所谓柴胡汤病证而下之，若柴胡证不罢者，复与柴胡是也。若服汤已，呕不止，心下急，郁郁微烦者，邪气郁滞于里，欲出不出，欲结不结，为未解也，与大柴胡以下里热则愈。亦先表后里之意也。此条自太阳篇移入。

大柴胡汤方

柴胡八两　半夏八两　黄芩三两　生姜五两　枳实四枚　芍药三两　大枣十二枚(擘)　大黄二两(酒浸)

上八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温服一升，日三服。

按：大柴胡有柴胡、生姜、半夏之辛而走表，黄芩、芍药、枳实、大黄之苦而入里，乃表里并治之剂。而此云大柴胡下之者，谓病兼表里，故先与小柴胡解之，而后以大柴胡下之耳。盖分言之，则大、小柴胡各有表里；合言之，则小柴胡主表，而大柴胡主里。古人之言，当以意逆，往往如此。

少阳刺法第三

刺法四条

伤寒腹满谵语，寸口脉浮而紧，此肝乘脾也，名曰纵，刺期门。

伤寒发热，啬啬恶寒，大渴欲饮水，其腹必满，自汗出，小便利，其病欲解，此肝乘肺也，名曰横，刺期门。

腹满谵语，里之实也，其脉当沉实，而反浮紧，则非里实，乃肝邪乘脾，气窒而热也。纵，直也，以肝木制脾土，于理为直，故曰纵。发热恶寒，表有邪也。其病不当有渴，而反

大渴，则非内热，乃肝邪乘肺，气郁而燥也。以里无热，不能消水。故腹满而汗出，小便利，则肺气以行，故愈。横，不直也，以木畏金而反乘金，于理为曲，故曰横。二者俱泻肝邪则愈，故刺期门。期门，肝之募也。设不知而攻其实热则误矣。此病机之变，不可不审也。

太阳与少阳并病，头项强痛，或眩冒，时如结胸，心下痞鞕者，当刺大椎第一节、肺俞、肝俞，慎不可发汗，发汗则谵语，脉弦，五六日，谵语不止，当刺期门。

太阳少阳并病，心下鞕，颈项强而眩者，当刺大椎、肺俞、肝俞，慎勿下之。

太阳之脉，其直者，从巅入络脑，还出别下项；少阳之脉，起目锐眦，上抵头角，其内行者，由缺盆下胸中贯膈，络肝属胆。故头项强痛者，太阳之邪未罢；或眩冒，时如结胸，心下痞鞕者，少阳之邪方盛也。大椎在脊骨第一节上，刺之所以泻太阳邪气，而除颈项之强痛；肺俞 在脊骨第三节下两旁，肝俞 在第九节下两旁，刺之所以泻少阳邪气，而除眩冒，时如结胸，及心下之痞鞕。慎不可发汗，以亡胃液，液亡胃燥，必发谵语，且恐少阳之邪得乘虚而干胃也。若脉弦，至五六日，谵语不止，是少阳胜而阳明负，亦如阳明与少阳合病之为失也。故当刺期门，以泻少阳之邪，亦慎勿下之，以虚其胃，胃虚邪陷，必作结胸。如《本论》云：太阳少阳并病，而反下之，成结胸也。

卷 六

太 阴 篇

辨列太阴条例大意

太阴者，土也，在脏为脾，在气为湿。伤寒传经之热，入而与之相搏，则为腹满吐利等证。直中之寒，入而与湿相搏，亦为腹满吐利等证。但有肢冷肢温，脉迟脉数，口渴不渴之异耳。又三阴为三阳之里，而三阴亦自有表里，是以风寒所中不必尽入于脏，而亦留连于经，故有太阴中风之条，与桂枝发汗之法。又下利腹胀满，身体疼痛者，此为经脏俱病之证，故与先里后表之法。乃今之论三阴者，但云直中传经而已，是知有三阴之里，不知有三阴之表也。兹篇先列脏病，次列经病，又次为经脏俱病，凡十条，为一卷。

太阴诸法

太阴藏病脉证治六条

太阴之为病，腹满而吐，食不下，自利益甚，时腹自痛，若下之，必胸下结鞕。

此足太阴病之的证也。太阴之脉，入腹属脾络胃，上膈挟咽，故其病有腹满而吐，食不下，自利腹痛等证。然太阴为病，不特传经如是，即直中亦如是，且不特伤寒如是，即杂病亦如是。但有属阴属阳，为盛为虚之分耳。而太阴者，藏也，满而不实，法不可下，若下之，则胸下结鞕，中气伤者，邪气必结也。

本太阳病，医反下之，因而腹满时痛者，属太阴也，桂枝加芍药汤主之。

病在太阳，不与解表，而反攻里，因而邪气乘虚陷入太阴之位，为腹满而时痛，陶氏所谓误下传者是也。夫病因邪陷而来者，必得邪解而后愈。而藏阴为药所伤者，亦必以药和之而后安。故须桂枝加芍药汤主之，桂枝所以越外入之邪，芍药所以安伤下之阴也。按《金匮》云：伤寒阳脉涩，阴脉弦，法当腹中急痛者，与小建中汤；不差者，与小柴胡汤。

此亦邪陷阴中之故，而桂枝加芍药，亦小建中之意，不用胶饴者，以其腹满，不欲更以甘味增满耳。

桂枝加芍药汤方

于桂枝汤方内更加芍药三两，随前共六两，余依桂枝汤法。

大实痛者，桂枝加大黄汤主之。

此承上条而言，腹满而未实，痛而不甚者，可以桂枝加芍药，和而解之。若大实大痛者，邪气成聚，必以桂枝加大黄，越陷邪而去实滞也。夫太阴，脾藏也，藏何以能实而可下？阳明者，太阴之表，以膜相连，藏受邪而府不行则实，故脾非自实也，因胃实而实也。大黄所以下胃，岂以下脾哉？少阴厥阴亦有用承气法，详见各篇，所当互考。

桂枝加大黄汤方

桂枝三两（去皮） 甘草三两（炙） 大黄一两 生姜三两（切） 大枣十二枚 芍药六两

上六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太阴病，脉弱，其人续自便利，设当行大黄、芍药者，宜减之，以其人胃气弱，易动故也。

此亦承上条而言。大黄、芍药之得以用者，为其胃实而便坚也。若其人脉弱，续自便利，则虽有大实痛证，此法不可用矣。即欲用之，亦宜量减而与之。所以然者，胃气弱而不振，邪气不聚而易动，故可以缓图，而难以峻攻也。

伤寒脉浮而缓，手足自温者，是为系在太阴。太阴者，身当发黄。若小便自利者，不能发黄。至七八日，暴烦下利，日十余行，必自止，以脾家实，秽腐当去故也。

伤寒脉浮而缓者，脉紧去而成缓，为寒欲变热之证，如太阳第四十七条之例也。手足自温，非太阴定证，见太阴有寒，手足必寒，有热，手足乃自温耳。又阳明受热，则一身及手足热。太阴则身不热，而手足温，兹寒已变热，而手足自温。则伤寒之邪，不之阳明而之太阴，而其脉仍浮，则其邪亦未尽入，故曰系在太阴，谓以太阳而内连太阴也。于法太阴受热而汗不出者，热与湿搏，当发身黄。若小便自利者，其热得通，不能蒸郁为黄矣。至七八日，暴烦下利者，正气内作，邪气欲去也，虽日十余行，继必自止。所以然者，脾家本有秽腐当去，故为自利，秽腐尽，则利亦必自止矣。

自利不渴者，属太阴，以其藏有寒故也，当温之，宜四逆辈。

自利不渴者，太阴本自有寒，而阴邪又中之也。曰属太阴，其藏有寒，明非阳经下利，及传经热病之比。法当温藏祛寒，如四逆汤之类，不可更以苦寒坚之清之，如黄芩汤之例也。

太阴经病证治二条

太阴中风，四肢烦疼，阳微阴涩而长者，为欲愈。

此太阴自中风邪之证，不从阳经来也。夫太阴，脾也；风，阳邪也。脾主行气于四肢，而风淫为末病，故太阴中风，四肢烦热而疼痛也。脉阳微阴涩而长者，阳无病而阴受邪，而涩又为邪气之将衰，长为正气之方盛，正盛邪衰，故为欲愈。

太阴病，脉浮者，可发汗，宜桂枝汤。

太阴脉浮有二义：或风邪中于太阴之经，其脉则浮；或从阳经传入太阴，旋复反而之阳者，其脉亦浮。浮者，病在经也。凡阴病在藏者宜温，在经者则宜汗，如少阴之麻黄附子细辛，厥阴之麻黄升麻皆是也。桂枝汤甘辛入阴，故亦能发散太阴之邪。

太阴经藏俱病一条

下利腹胀满，身体疼痛者，先温其里，乃攻其表，温里宜四逆汤，攻表宜桂枝汤。

此条叔和本列厥阴篇中，今移置此。

此太阴经藏并受寒邪之证，叔和编入厥阴经中者，误也。下利腹胀满，里有寒也；身体疼痛，表有寒也。然必先温其里，而后攻其表。所以然者，藏气不充，则外攻无力；阳气外泄，则里寒转增，自然之势也。而四逆用生附，则寓发散于温补之中；桂枝有甘、芍，则兼固里于散邪之内。用法之精如此。

太阴病愈期一条

太阴病欲解时，从亥至丑上。

六经邪解之时，必于其经王之时。太阴者，土也，土王于辰戌丑未，而独于亥子丑时解者，脾为阴土，应王于阴，故其病欲解，必从亥至丑上也。

卷 七

少 阴 篇

辨列少阴条例大意

少阴为太阳之里，居厥太二阴之间，故有邪在太阳，而已内及少阴者；有寒中少阴，而仍外连太阳者；有邪在少阴，而或兼厥阴，或兼太阴者。大抵连太阴者多发热，连厥阴者多厥利也。是传经直中之外，又有不同如此。且也直中之寒，久亦化热，传经之热，极必生阴。兹篇先列脉证于前，次清法，次温法，又次为生死法。欲学者明辨宜清宜温之实，不必但泥传经直中之名也。又其次为少阴病禁，以少阴为汗下之例，亦不得不著汗下之禁云。凡四十五条，为一卷。

少阴诸法

少阴脉证四条

少阴之为病，脉微细，但欲寐也。

经脉阳浅而阴深，阳大而阴小，邪传少阴，则脉之浮者转为微，大者转为细也。又多阳者多寤，多阴者多寐，邪传少阴则目不瞑者，转而为但欲寐也。夫少阴者，三阴之枢也，阳于是乎入，而阴于是乎出，故虽太阴厥阴，同为阴藏，而其为病，实惟少阴为然。而少阴之为病，亦非独脉微细但欲寐二端。仲景特举此者，以为从阳入阴之际，其脉证变见有如此。

少阴病，欲吐不吐，心烦，但欲寐，五六日，自利而渴者，属少阴也，虚故引水自救。若小便色白者，少阴病形悉具，小便白者，以下焦虚有寒，不能制水，故令色白也。

此少阴自受寒邪之证，不从阳经来也。寒初到经，欲受不可，欲却不能，故欲吐不吐，心烦，但欲寐，而实不能寐也，至五六日，自利而渴，则其邪已入少阴之藏矣。然少阴，阴藏也；寒，阴邪也。以阴受阴，法当不渴，而渴者，此非有热，以藏虚故引水自救耳。更审其小便，若色白者，则少阴寒病，全体大露无疑，何以言之？热传少阴，自利而渴者，邪热足以消水，其小便色必赤；寒中少阴，自利而渴者，虽能饮而不能制，其小便色必白也。仲景辨证之精如此。

病人脉阴阳俱紧，反汗出者，亡阳也，此属少阴，法当咽痛而复吐利。

阴阳俱紧，太阳伤寒之脉也。法当无汗，而反汗出者，表虚亡阳，其病不属太阳而属少阴矣。少阴之脉，上膈循喉咙；少阴之藏，为胃之关，为二阴之司。寒邪直入，经藏俱受，故当咽痛而复吐利也。此为寒伤太阳，阳虚不任，因遂转入少阴之证。盖太阳者，少阴之表，犹唇齿也，唇亡则齿寒，阳亡则阴及，故曰少阴之邪从太阳飞渡者多也。

少阴病，八九日，一身手足尽热者，以热在膀胱，必便血也。

此热传少阴，而复还入膀胱之证。膀胱者，太阳也。太阳为三阳之表，而多血少气，热在膀胱，则一身手足尽热，而热气有余，血为热迫，散而下行，则必便血也。

少阴清法七条

少阴病，得之二三日以上，心中烦，不得卧，黄连阿胶汤主之。

少阴之热，有从阳经传入者，有自受寒邪，久而变热者。曰二三日以上，谓自二三日至五六日，或八九日，寒极而变热也。至心中烦不得卧，则热气内动，尽入血中，而诸阴蒙其害矣。盖阳经之寒变，则热归于气，或入于血；阴经之寒变，则热入于血；而不归于气。此余历试之验也。故用黄连、黄芩之苦，合阿胶、芍药、鸡子黄之甘，并入血中，以生阴气，而除邪热，成氏所谓阳有余、以苦除之，阴不足、以甘补之是也。

黄连阿胶汤方

黄连四两　黄芩一两　芍药二两　阿胶三两　鸡子黄二枚

上五味，以水五升，先煮三物，取二升，去滓，内阿胶，烊尽小冷，内鸡子黄，搅令相得，温服七合，日三服。

少阴病，四逆，其人或咳，或悸，或小便不利，或腹中痛，或泄利下重者，四逆散主之。

四逆，四肢逆冷也。此非热厥，亦太阳初受寒邪，未郁为热，而便入少阴之证。少阴为三阴之枢，犹少阳为三阳之枢也，其进而入则在阴，退而出则就阳，邪气居之，有可进可退时上时下之势。故其为病，有或咳，或悸，或小便不利，或腹中痛，或泄利下重之证。夫邪在外者，可引而散之；在内者，可下而去之；其在外内之间者，则和解而分消之。分消者，半从外半从内之谓也。故用柴胡之辛，扬之使从外出；枳实之苦，抑之使其内消；而其所以能内能外者，则枢机之用为多，故必以芍药之酸益其阴，甘草之甘养其阳。曰四逆者，因其所治之病而命之名耳。而其制方大意，亦与小柴胡相似，四逆之柴胡、枳实，犹小柴胡之柴胡、黄芩也，四逆之芍药、甘草，犹小柴胡之人参、甘草也。且枳实兼擅涤饮之长，甘、芍亦备营卫两和之任，特以为病有阴阳之异，故用药亦分气血之殊，而其辅正逐邪，和解表里，则两方如一方也。旧谓此为治热深发厥之药，非是，夫果热深发厥，则属厥应下之之例矣，岂此药所能治哉。

四逆散方

柴胡　枳实（破，水渍，炙干）　芍药　甘草（炙）

上四味，各十分，捣筛。白饮和服方寸匕，日三服。

加减法

咳者，加五味子、干姜各五分。并主下利。

成氏曰：肺寒气逆则咳，五味子之酸收逆气，干姜之辛散肺寒。并主下利者，肺与大肠为表里，上咳下利，治则颇同。

悸者，加桂枝五分。

悸者寒多，心脉不通则心下鼓也。桂枝辛温，入心通阳气。

小便不利者，加茯苓五分。

小便不利，水聚于下也。茯苓甘淡，利窍渗水。

腹中痛者，加附子一枚（炮令坼）。

腹中痛，寒胜于里也。附子辛温，散寒止痛。

泄利下重者，先以水五升，煮薤白三升，煮取三升，去滓，以散三方寸匕内汤中，煮取一升半，分温再服。

泄利下重，寒滞于下也。薤白辛温，散寒通阳气。

少阴病，下利六七日，咳而呕渴，心烦不得眠者，猪苓汤主之。

少阴中寒，下利至六七日，寒变为热，而气复上行，为咳，为呕，为渴，为心烦不得眠，所谓下行极而上也。夫邪气自下而上者，仍须从下引而出之，猪苓、茯苓、泽泻、滑石，并甘淡下行之药，足胜导水泄热之用。然以阴病而属邪热，设非得阿胶之咸寒入阴，何以驭诸阳药而泄阴中之热，导浮上之气哉。

少阴病，下利咽痛，胸满心烦者，猪肤汤主之。

少阴之脉，从肾上贯肝膈，入肺中循喉咙，其支别者，从肺出络心，注胸中。阳邪传入少阴，下为泄利，上为咽痛，胸满心烦，热气充斥脉中，不特泄伤本藏之气，亦且消烁心肺之阴矣。猪水畜而肤甘寒，其气味先入少阴，益阴除客热，止咽痛，故以为君；加白蜜之甘以缓急，润以除燥而烦满愈；白粉之甘能补中，温能养藏，而泄利止矣。

猪肤汤方

猪肤一斤

以水一斗，煮取五升，去滓，加白蜜一升，白粉五合，熬香，和相得，温分六服。

少阴病，咽中伤，生疮，不能语言，声不出者，苦酒汤主之。

少阴热气，随经上冲，咽伤生疮，不能语言，音声不出，东垣所谓少阴邪入于里，上接于心，与火俱化而克金也。故与半夏之辛，以散结热止咽痛；鸡子白甘寒入肺，清热气通声音；苦酒苦酸，消疮肿散邪毒也。

苦酒汤方

半夏十四枚（洗，破如枣核大） 鸡子一枚（去黄）

内上苦酒，著鸡子壳中，内半夏著苦酒中，以鸡子壳置刀环中，安火上，令三沸，去滓，少少含咽之，不瘥，更作三剂服之。

少阴病，二三日，咽痛者，可与甘草汤；不差者，与桔梗汤。

此亦热传少阴，而上为咽痛之法。甘草汤甘以缓急，寒以除热也。其甚而不瘥者，则必以辛发之，而以甘缓之，甘草、桔梗，甘辛合用，而甘胜于辛，治阴虚客热，其法轻重，当如是耳。

甘草汤方

甘草二两

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半，去滓，温服七合，日二服。

桔梗汤方

桔梗一两 甘草二两

上二味，以水二升，煮取一升，去滓，分温再服。

少阴病，咽中痛，半夏散及汤主之。

少阴咽痛，甘不能缓者，必以辛散之；寒不能除者，必以温发之。盖少阴客邪，郁聚咽嗌之间，既不得出，复不得入。设以寒治，则聚益甚；投以辛温，则郁反通。《内经》微者逆之、甚者从之之意也，半夏散及汤，甘辛合用，而辛胜于甘，其气又温，不特能解客寒之气，亦能劫散咽喉怫郁之热也。

半夏散及汤方

半夏（洗） 桂枝（去皮） 甘草（炙）各等分

上三味，各别捣筛已，合治之。白饮和服方寸匕，日三服。若不能散服者，以水一升，

煎七沸，内散两方寸匕，更煎三沸，下火令小冷，少少咽之。

少阴下法三条

少阴病，得之二三日，口燥咽干者，急下之，宜大承气汤。

此少阴热并阳明之证。二三日，为病未久，而便口燥咽干，热气盛而阴气少矣。盖阳明，土；少阴，水。热并阳明，则土实而水虚，不特热气伤阴，即土气亦伤水也，故宜急下，以泻土而全水。不然，热盛伤阴，土实亦伤阴，其干槁可立而待。然非心下痛，腹胀不大便，如下二条所云，亦未可以大承气轻试也。

少阴病，自利清水，色纯青，心下必痛，口干燥者，急下之，宜大承气汤。

此亦少阴热并阳明，而气复下注之证。然虽下注而邪实不去，但水液从旁下转，为自利清水而已，故心下痛而口干燥也。色纯青者，土受水邪，玄黄合色，而色转纯青也。以大承气急下，则胃实去而肾病亦已矣。

少阴病，六七日，腹胀不大便者，急下之，宜大承气汤。

腹胀不大便，土实之征也。土实则水干，故非急下不可。夫阳明居中，土也，万物所归，故无论三阳三阴，其邪皆得还入于胃，而成可下之证。然太阴传阳明，脏邪还府，为欲愈也；厥阴传阳明者，木邪归土，不能复木也；惟少阴则肾邪入胃，而胃实复将消肾，故虽并用下法，而少阴之法，视太阴厥阴为加峻矣。

少阴温法十五条

少阴病，始得之，反发热，脉沉者，麻黄附子细辛汤主之。

此寒中少阴之经，而复外连太阳之证。以少阴与太阳为表里，其气相通故也。少阴始得本无热，而外连太阳则反发热。阳病脉当浮而仍紧，少阴则脉不浮而沉。故与附子、细辛，专温少阴之经；麻黄兼发太阳之表。乃少阴经温经散寒、表里兼治之法也。

麻黄附子细辛汤方

麻黄二两（去节）　附子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细辛二两

上三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黄，减二升，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按：阳证有在经不在府者，阴病亦有在经不在藏者。太阳篇云：脉浮者，桂枝汤。少阴篇：始得之，反发热脉沉者，麻黄附子细辛汤。及得之二三日，麻黄附子甘草汤。厥阴篇：厥阴中风，脉微浮为欲愈，此皆阴病之在经，而未入于藏者。

少阴病，得之二三日，麻黄附子甘草汤微发汗，以二三日无里证，故微发汗也。

少阴中寒二三日，为脉沉恶寒无热之时，故可与麻黄附子甘草汤，以取微汗而散寒邪。无里证者，无吐利心烦不得卧等证也。以二三日病未入藏，而寒亦未变热，故得用温经散邪之法，如麻黄附子细辛之例。然去细辛之辛，而加甘草之甘，于法为较和矣。所以然者，寒邪不可不发，而阴病又不可过发耳。

麻黄附子甘草汤方

麻黄二两（去节）　附子一枚（炮，去皮）　甘草二两（炙）

上三味，以水七升，先煮麻黄一二沸，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少阴病，得之一二日，口中和，其背恶寒者，当灸之，附子汤主之。

口中和者，不燥不渴，为里无热也。背恶寒者，背为阳，而阴乘之，不能通于外也。阳不通，故当灸之以通阳。痹阳不足，故主附子汤以补阳虚，非如麻黄附子细辛之属，徒以温散为事矣。此阳虚受寒，而虚甚于寒者之治法也。

按：《元和纪用经》云：少阴中寒而背恶寒者，口中则和；阳明受热而背恶寒者，则口

燥而心烦。一为阴寒下乘，阳气受伤；一为阳热入里，津液不足。是以背恶寒虽同，而口中和与燥则异，此辨证之要也。

附子汤方

附子二枚（炮，去皮，破八片） 茯苓 芍药各三两 人参二两 白术四两

上五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气虚者，补之必以甘；气寒者，温之必以辛；甘辛合用，足以助正气而散阴邪，人参、白术、茯苓、附子是也。而病属阴经，故又须芍药以和阴气，且引附子入阴散寒，所谓乡导之兵也。

少阴病，身体痛，手足寒，骨节痛，脉沉者，附子汤主之。

身体痛，骨节痛，寒在阴也。手足寒，脉沉，病属阴也。若脉浮而手足热，则为太阳伤寒，可与汗解者矣。此为少阴血气不足，而寒邪侵之之证，故亦宜附子汤复阳散阴、益精气也。

少阴病，二三日不已，至四五日，腹痛，小便不利，四肢沉重疼痛，自下利者，此为有水气，其人或咳，或小便利，或下利，或呕者，真武汤主之。

少阴中寒，二三日不已，至四五日，邪气递深而藏受其病矣。藏寒故腹痛，寒胜而阳不行，故小便不利，于是水寒相搏，浸淫内外，为四肢沉重疼痛，为自下利，皆水气乘寒气而动之故也。其人或咳，或小便利，或下利，或呕者，水寒之气，或聚或散或上。

真武汤方（方见太阳斡旋法）

三服后加减法

若咳者，加五味子半升，细辛、干姜各一两。

咳者，水寒射肺，气逆而不下也。成氏曰：五味子之酸，以收逆气；细辛、干姜之辛，以散水寒。

若小便利者，去茯苓。

小便利者，水已下趋，不必更利其水。故去茯苓。

若下利者，去芍药，加干姜二两。

下利者，寒盛于内也。故去芍药加干姜，避寒而就温也。

若呕者，去附子加生姜，足前成半斤。

呕者，气逆于上也。故去附子，加生姜，二物辛热则同，而生姜善降逆，附子能行而不能下，则不同也。

少阴病，下利清谷，里寒外热，手足厥逆，脉微欲绝，身反不恶寒，其人面赤色，或腹痛，或干呕，或咽痛，或利止脉不出者，通脉四逆汤主之。

此寒中少阴，阴盛格阳之证。下利清谷，手足厥逆，脉微欲绝者，阴盛于内也；身热不恶寒，面赤色者，格阳于外也。真阳之气，初阴寒所迫，不安其处，而游散于外，故显诸热象，实非热也。通脉四逆，即四逆加干姜一倍，为阴内阳外，脉绝不通，故增辛热以逐寒邪，寒去则阳复反，而脉复出，故曰其脉即出者愈。

通脉四逆汤方

甘草二两（炙） 附子大者一枚（生用，去皮，破八片） 干姜三两（强人可四两）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再服，其脉即出者愈。

加减法

面色赤者，加葱九茎。

面色赤，阳格于上也。葱中空，味辛，能通阳气。

腹中痛者，去葱，加芍药二两。

腹中痛，阴滞于里也。芍药味酸，能利阴气止腹痛，故加之；葱通阳而不利阴，故去

之。

呕者，加生姜二两。

呕者，阴气上逆也。生姜之辛，可散阴而降逆。

咽痛者，去芍药，加桔梗一两。

咽痛者，阳气上结也。桔梗之辛，可开阳结，去芍药者，恶其收也。

利止脉不出者，去桔梗，加人参二两。

利止脉不出，亡血也。故不利桔梗之散，而利人参之甘而能补也。

少阴病，饮食入口则吐，心中温温欲吐，复不能吐，始得之，手足寒，脉弦迟者，此胸中实，不可下也，当吐之。若膈上有寒饮，干呕者，不可吐也，急温之，宜四逆汤。

肾者，胃之关也。关门受邪，上逆于胃，则饮食入口即吐，或心中温温欲吐，而复不能吐也。夫下气上逆而为吐者，原有可下之例，如《本论》之"哕而腹满，视其前后，知何部不利者而利之"、《金匮》之"食已即吐者，大黄甘草汤主之"是也。若始得之，手足寒，脉弦迟者，胸中邪实而阳气不布也，则其病不在下而在上，其治法不可下而可吐，所谓因其高者而越之也。若膈上有寒饮而致干呕者，则复不可吐而可温，所谓病痰饮者，当以温药和之也。故实可下，而胸中实则不可下，饮可吐，而寒饮则不可吐。仲景立法，明辨详审如此。

少阴病，脉沉者，急温之，宜四逆汤。

此不详何证，而但凭脉以论治。曰：少阴病脉沉者，急温之，宜四逆汤。然苟无厥逆恶寒下利不渴等证，未可急与温法。愚谓学者当从全书会通，不可拘于一文一字之间者，此又其一也。

少阴病，下利，脉微涩，呕而汗出，必数更衣，反少者，当温其上，灸之。

少阴病，下利脉微涩，阴伤于下也。呕而汗出，阳虚于上也。阴阳并伤，法必上下并温矣。若更衣虽数，而所下无多，尤为阴亡之验，是但当温其上而不可温其下，即温上之法，亦不可以药伤其阴，而但宜灸以引其阳也。灸法未详。

少阴病，吐利，手足厥冷，烦躁欲死者，吴茱萸汤主之。

此寒中少阴，而复上攻阳明之证。吐利厥冷，烦躁欲死者，阴邪盛极而阳气不胜也。故以吴茱萸温里散寒为主；而既吐且利，中气必伤，故以人参、大枣，益虚安中为辅也。然后条云：少阴病，吐利烦躁，四逆者死。此复以吴茱萸汤主之者，彼为阴极而阳欲绝，此为阴盛而阳来争也。病证则同，而辨之于争与绝之间，盖亦微矣。或云：先厥冷而后烦躁者，阳欲复而来争也；先烦躁而四逆者，阳不胜而欲绝也。亦通。郭白云云：四逆而烦躁者，不问其余证，先宜服吴茱萸汤；四逆而不烦躁者，先宜服四逆汤；四逆下利，脉不出者，先宜服通脉四逆汤。此三者，治少阴之大法也。

少阴病，下利，白通汤主之。少阴病，下利脉微者，与白通汤，利不止，厥逆无脉，干呕烦者，白通加猪胆汁汤主之。服汤脉暴出者，死；微续者，生。

少阴病，下利脉微者，寒邪直中，阳气暴虚，既不能固其内，复不能通于脉。故宜姜附之辛而温者，破阴固里；葱白之辛而通者，入脉引阳也。若服汤已，下利不止，而反厥逆无脉，干呕烦者，非药之不中病也。阴寒太甚，上为格拒，王太仆所谓甚大寒热，必能与违性者争雄，异气者相格也。故即于白通汤中加人尿之咸寒，猪胆汁之苦寒，反其佐，以同其气，使不相格而适相成，《内经》所谓寒热温凉，反从其病是也。脉暴出者，无根之阳，发露不遗，故死；脉微续者，被抑之阳，来复有渐，故生。

白通汤方

葱白四茎　干姜一两　生附子一枚（去皮，破八片）

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分温再服。

白通加猪胆汁汤方

葱白四茎　干姜一两　猪胆汁一合　人尿五合　生附子一枚(去皮,破八片)

以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内人尿猪胆汁,和令相得,分温再服。若无胆,亦可用。

少阴病,下利便脓血者,桃花汤主之。少阴病,二三日至四五日,腹痛,小便不利,下利不止,便脓血者,桃花汤主之。少阴病,下利便脓血者,可刺。

少阴病,下利便脓血者,藏病在阴,而寒复伤血也。血伤故腹痛,阴病故小便不利,与阳经挟热下利不同。故以赤石脂理血固脱,干姜温里散寒,粳米安中益气。用刺法者,以邪陷血中,刺之以行血散邪耳。刺法未详。

桃花汤方

赤石一斤(一半全用一半筛末)　干姜一两　粳米一升

上三味,以水七升,煮米令熟,去滓,温服七合,内赤石脂末方寸匕,日三服。若一服愈,余勿服。

少阴生死法十二条

少阴中风,脉阳微阴浮者,为欲愈。

少阴中风者,少阴之经自中风邪,不从阳经传入者也。脉阳微者,邪气微;阴浮者,邪气浅而里气和,故为欲愈,亦阴病得阳脉则生也。

少阴病欲解时,从子至寅上。

少阴,水藏也。少阴之病,阴邪也。水王于子,而阳长于寅,少阴病欲解,从子至寅上者,阴气待子则王,而阴邪得阳则解也。

少阴病脉紧,至七八日,自下利,脉暴微,手足反温,脉紧反去者,为欲解也,虽烦下利,必自止。

寒伤少阴之经,手足厥冷而脉紧,至七八日,邪气自经入藏,自下利而脉微,其病为较深矣。乃手足反温,脉紧反去者,阳气内充,而阴邪不能自容也。故为欲解,虽烦下利,必自止者,邪气转从下出,与太阴之秽腐当去而下利者同意。设邪气尽,则烦与利亦必自止耳。

少阴病,下利,若利自止,恶寒而蜷卧,手足温者,可治。

少阴病,恶寒而蜷,时自烦欲去衣被者,可治。

少阴病,吐利,手足不逆冷,反发热者,不死。脉不至者,灸少阴七壮。

寒中少阴,或下利,或恶寒而蜷卧,或吐利交作,而脉不至,阴邪盛而阳气衰之候也。若利自止,手足温,或自烦欲去衣被,或反发热,则阳气已复,而阴邪将退,故皆得不死而可治。脉不至者,吐利交作,元气暴虚,脉乍不至也。灸少阴以引阳气,脉必自至。总之,传经之病,以阴气之存亡为生死;直中之病,以阳气之消长为生死也。

少阴病,恶寒身蜷而利,手足逆冷者,不治。

少阴病,四逆恶寒而身蜷,脉不至,不烦而躁者,死。

恶寒身蜷而利,手足逆冷,阴气太盛,阳气不振,与前利止手足温等证正相反。盖手足温时,自烦发热者,阳道长阴道消也;手足逆冷,不烦而躁者,阴气长阳气消也。且四逆而脉不至,与手足温而脉不至者不同。彼则阳气乍厥,引之即出;此则阳气已绝,招之不返也。而烦与躁又不同,烦者,热而烦也;躁者,乱而不必热也。烦而躁者,阳怒而与阴争,期在必胜,则生;不烦而躁者,阳不能战,复不能安而欲散去,则死也。

少阴病,吐利烦躁,四逆者,死。

寒中少阴,吐利交作,阴邪已太盛矣。然或自烦发热,或手足不逆冷,则阳气犹在,阴

邪虽盛，犹或可治。所谓吐利，手足不逆冷，反发热者，不死也。若更烦躁四逆，则阳气有散亡之象，阴邪无退舍之期，虽欲不死，乌可得耶？

少阴病，下利止而头眩，时时自冒者，死。

下利止，非利自愈也，藏阴尽也。眩，目黑而转也；冒，昏冒也。阴气既尽，孤阳无附，而浮乱于上，故头眩时时自冒也。而阴气难以卒复，孤阳且易上散，虽有良药，亦无及矣。是以少阴病阳复利止则生，阴尽利止则死也。

少阴病，六七日，息高者，死。

息高，气高而喘也。少阴为真气之源，呼吸之根，六七日病不愈而息高者，邪气不去体，而真气已离根也，故死。

少阴病，脉微细沉，但欲卧，汗出不烦，自欲吐，至五六日自利，复烦躁，不得卧寐者，死。

脉微细沉但欲卧，邪传少阴之本证，如本篇第一条所云也。汗出不烦者，气外泄而邪不与俱泄也。自欲吐，继后自利者，邪上下行，而气不能驱而出之也。至烦躁不得卧寐，则阴阳尽虚，邪气独盛，正不胜邪，躁扰不宁，顷之离散而死矣。所谓病胜藏者死是也。

少阴病禁四条

少阴病，脉细沉数，病为在里，不可发汗。

少阴与太阳为表里，而少阴亦自有表里，经病为在表，藏病为在里也。浮沉而身发热，为病在表；脉细沉数，身不发热，为病在里。病在表者可发汗，如麻黄附子细辛汤之例是也。病在里而汗之，是竭其阴而动其血也，故曰不可发汗。

少阴病，脉微，不可发汗，亡阳故也。阳已虚，尺脉弱涩者，复不可下之。

少阴虽为阴藏，而元阳寓焉，故其病有亡阳亡阴之异，脉微者为亡阳，脉弱涩者为亡阴。发汗则伤阳，故脉微者，不可发汗；下则伤阴，故阳已虚而尺脉弱涩者，非特不可发汗，亦复不可下之也。

少阴病，但厥无汗而强发之，必动其血，未知从何道出，或从口鼻，或从目出，是名下厥上竭，为难治。

少阴中寒，但厥无汗，邪方内淫而气不外达，非可得汗愈者而强发之，则汗必不出，而血反自动，或口鼻，或目，随其所攻之道而外出也。盖发汗之药，其气上行，而性多慓悍，不得于气，则去而之血，必尽其性而后止耳。然既藏虚邪入，以致下厥而复迫血妄动，以致上竭，上下交征，而血气之存者无几矣，尚何以御邪而却疾耶？故曰难治。

少阴病，咳而下利谵语者，被火气劫故也。小便必难，以强责少阴汗也。

少阴之邪上逆而咳，下注而利矣。而又复谵语，此非少阴本病，乃被火气劫夺津液所致。火劫即温针灼艾之属，少阴不当发汗，而强以火劫之，不特竭其肾阴，亦并耗其胃液，胃干则谵语，肾燥则小便难也。

卷　八

厥　阴　篇

辨列厥阴条例大意

厥阴为阴之尽，为藏之极，阴极而尽，则必复反而之阳。故厥阴之生死，在厥热之进退也。本篇于厥阴脉证之下，先辨厥热进退，所以明生死之机。次论生死微甚，所以明阴阳之故也。而厥阴有热，虑其伤阴，必以法清之；厥阴有寒，虑其伤阳，必以法温之。一如

少阴之例也。盖厥阴少阴，同为阴藏，而俱属阳火，故于二者群分类聚，欲学者明辨而深思之耳。其次为厥阴汗下诸禁，盖欲蒙其利，不可不知其害也。其次为厥阴简误，以厥阴篇中，杂入太阴少阴太阳之文，传误已久，习焉不察，特检出之。其次为差后劳复等法，则去疾者莫若尽之意也。凡六十二条，为一卷。

厥阴诸法

厥阴病脉证五条

厥阴之为病，消渴，气上冲心，心中疼热，饥而不欲食，食则吐蛔，下之利不止。

伤寒之病，邪愈深者，其热愈甚。厥阴为阴之尽，而风木之气，又足以生阳火而铄阴津，津虚火实，藏燥无液，求救于水，则为消渴。消渴者，水入不足以制热，而反为热所消也；气上冲心，心中疼热者，火生于木，肝气通心也；饥而不欲食者，木喜攻土，胃虚求食，而邪热复不能消谷也；食入即吐蛔者，蛔无食而动，闻食臭而出也。下之利不止者，胃家重伤而邪热下注也。此厥阴在藏之的证，病从阳经传入者也。

伤寒四五日，腹中痛，若转气下趋少腹者，此欲自利也。

伤寒四五日，正邪气传里之时。若腹中痛而满者，热聚而实，将成可下之证。兹腹中痛而不满，但时时转气，下趋少腹者，热不得聚而从下注，将成下利之候也。而下利有阴阳之分，先发热而后下利者，传经之热邪内陷，此为热利，必有内烦脉数等证；不发热而下利者，直中之阴邪下注，此为寒利，必有厥冷脉微等证。要在审问明白也。

下利，寸脉反浮数，尺中自涩者，必圊脓血。

此阳邪入里而作下利之证。寸浮数者，阳邪强也；尺中涩者，阴气弱也。以强阳而加弱阴，必圊脓血。

下利脉沉而迟，其人面少赤，身有微热，下利清谷者，必郁冒汗出而解，病人必微厥。所以然者，其面戴阳，下虚故也。

下利清谷，脉沉而迟，阴在里在下也；面少赤，身有微热，阳在上在外也。夫阴内阳外而为病者，必得阳入阴出而后解。而面虽赤而未甚，身虽热而亦微，则其阳之发露者，仅十之三，而潜藏者，尚十之七也。藏而能动，必当与阴相争，争而未胜则郁冒，争而既胜则汗出，汗出而内伏之阴从外出，外出之阳从内入，而病乃解矣。然此证下虚无气，中土不守，惟藉君主之灵，以收散亡之气，而驱沉伏之阴。郁冒汗出，则心君震怒之候，病人所以必微厥也。设非下虚之故，何至危殆若是？然或真阳毕露，则必不能与邪争，不争亦必无幸矣。

病者，手足厥冷，不结胸，少腹满，按之痛者，此冷结在膀胱关元也。

手足厥冷，原有阴阳虚实之别。若其人结胸，则邪结于上而阳不得通，如后所云：病人手足厥冷，脉乍紧，邪结在胸中，当须吐之，以通其阳者也。若不结胸，但少腹满，按之痛者，则是阴冷内结，元阳不振，病在膀胱关元之间，必以甘辛温药，如四逆、白通之属，以救阳气而驱阴邪也。

厥阴进退之机九条

伤寒一二日至四五日而厥者，必发热，前热者后必厥，厥深者热亦深，厥微者热亦微，厥应下之，而反发汗者，必口伤烂赤。

伤寒一二日至四五日，正阴阳邪正交争互胜之时，或阴受病而厥者，势必转而为热，阴胜而阳争之也。或阳受病而热者，甚则亦变而为厥，阳胜而阴被格也。夫阳胜而阴格者，其厥非真寒也，阳陷于中，而阴见于外也。是以热深者厥亦深，热微者厥亦微，随热之浅深，而为厥之微甚也。夫病在阳者宜汗，病在里者宜下。厥者热深在里，法当下之，而

反发汗，则必口伤烂赤。盖以蕴隆之热，而被升浮之气，不从下出而从上逆故耳。

伤寒病，厥五日，热亦五日，设六日，当复厥，不厥者自愈，厥终不过五日，以热五日，故知自愈。

伤寒厥五日，热亦五日者，阴胜而阳复之也。至六日，阴当复胜而厥，设不厥，则阴退而邪解矣，故自愈。夫厥与热，阴阳消长之兆也。兹初病至终，其厥不过五日，而厥已而热，亦得五日，是其复之之数，当其胜之之数，所谓有阳则复，无太过亦无不及，故知其病自愈也。

伤寒发热四日，厥反三日，复热四日，厥少热多，其病当愈。四日至七日热不除者，其后必便脓血。

伤寒厥四日，热反三日，厥复五日，其病为进，寒多热少，阳气退，故为进也。

热已而厥者，邪气自表而之里也。乃厥未已，而热之日，又多于厥之日，则邪复转而之表矣，故病当愈，其热则除。乃四日至七日而不除者，其热必侵及营中而便脓血，所谓热气有余，必发痈脓也。厥已而热者，阳气复而阴邪退也。乃热未已而复厥，而厥又多于热之日，则其病为进。所以然者，寒多热少，阳气不振，则阴邪复胜也。要之热已而厥者，传经之证，虑其阳邪递深也。厥已而热者，直中之证，虑其阳气不振也。故传经之厥热，以邪气之出入言；直中之厥热，以阴阳之胜复言。病证则同，而其故有不同如此，学者能辨乎此，则庶几矣。

伤寒先厥后发热而利者，必自止，见厥复利。

伤寒先厥者，阴先受邪也；后热者，邪从阴而出阳也。阴受邪而利，及邪出而之阳，故利必自止。设复厥，则邪还入而之阴，故必复利。盖邪气在阳则生热，在阴则为厥与利，自然之道也。

伤寒始发热六日，厥反九日而利。凡厥利者，当不能食，今反能食者，恐为除中。食以索饼，不发热者，知胃气尚在，必愈。恐暴热来出而复去也。后三日脉之，其热续在者，期至旦日夜半愈。所以然者，本发热六日，厥反九日，复发热三日，并前六日，亦为九日，与厥相应，故期至旦日夜半愈。后三日脉之，而脉数，其热不罢者，此为热气有余，必发痈脓也。

伤寒始发热六日，厥反九日而又下利者，邪气从阳之阴，而盛于朝也。阴盛则当不能食，而反能食者，恐为除中。中者，胃中之阳气也。除者，去而尽之也。言胃气为邪气所迫，尽情发露，不留余蕴也。不发热，不字当作若。谓试以索饼食之，若果胃气无余，必不能蒸郁成热，今反热者，知胃气尚在，非除中之谓矣。而又恐暴热暂来而复去，仍是胃阳发露之凶征也。后三日脉之，而其热仍在，则其能食者，乃为胃阳复振无疑。故期至旦日夜半，其病当愈。所以然者，本发热六日，厥反九日，热少厥多，其病当进，兹复发热三日，并前六日，亦为九日，适与厥日相应，故知其旦日夜半，其病当愈。旦日，犹明日也。然厥与热者，阴阳胜负之机，不可偏也，偏于厥则阴胜而碍阳矣，偏于热则阳胜而碍阴矣。后三日脉之，而脉反加数，热复不止，则阳气偏胜，必致伤及营血，而发为痈脓也。

伤寒先厥后发热，下利必自止，而反汗出，咽中痛者，其喉为痹。发热无汗，而利必自止，若不止，必便脓血。便脓血者，其喉不痹。

伤寒之邪见于阳者，不必见于阴；见于下者，不必见于上。厥已而热，下利自止者，阴邪转而之阳也。设得汗出，其邪必解，而咽中痛者，未尽之热，厥而上行也。故其喉为痹，发热无汗者，邪气郁而在阳也。虽下利，法当自止，而反不止者，以无汗出，热仍从里行也，故必便脓血。便脓血者，其喉不痹，邪在下者，则不复在上也。

伤寒热少厥微，指头寒，默默不欲食，烦躁数日，小便利色白者，此热除也。欲得食，其病为愈；若厥而呕，胸胁烦满者，其后必便血。

热少厥微，指头寒，邪气自微也。默默不欲食，烦躁，邪欲传里也。里受邪而热，则其小便必不利，虽利其色必不白。至数日，小便利色白，知其热已除也。本默默不欲食，忽欲得食，知其胃已和也。热除胃和，其病则愈。而厥阴之脉，挟胃上膈布胁肋，若其邪不解，淫溢厥阴之位，则为厥而呕，为胸胁烦满也。凡病上行极者，必下行主血，而病为热，血为热迫，注泄于下，则其后必便血也。

凡厥者，阴阳气不相顺接，便为厥。厥者，手足逆冷是也。

按：经脉足之三阴三阳，相接于足十指；手之三阴三阳，相接于手十指。故阴之与阳，常相顺接者也。若阳邪内入，阴不能与之相接，而反出于外，则厥；阴邪外盛，阳不能与之相接，而反伏于中，亦厥。是二者，虽有阴阳之分，其为手足逆冷一也。

厥阴生死微甚之辨十五条

厥阴中风，脉微浮为欲愈，不浮为未愈。

此厥阴经自受风邪之证。脉微为邪气少，浮为病在经，经病而邪少，故为欲愈。或始先脉不微浮，继乃转而为浮者，为自阴之阳之候，亦为欲愈，所谓阴病得阳脉者生是也。然必兼有发热微汗等候，仲景不言者，以脉该证也。若不浮则邪著阴中，漫无出路，其愈正未可期，故曰不浮为未愈。

伤寒下利，日十余行，脉反实者，死。

伤寒下利，至日十余行，邪既未尽，而正已大惫矣。其脉当微或弱，而反实者，是邪气有余，所谓病胜藏也，故死。

下利脉沉弦者，下重也。脉大者，为未止；脉微弱数者，为欲自止，虽发热，不死。

沉为里为下，弦为阴，下利脉沉弦者，阴邪在里而盛于下，故下重也。脉大者，邪气盛。经曰：大则病进，故为未止；脉微弱为邪气微，数为阳气复，阴寒下利，阳复而邪微，则为欲愈之候。虽复发热，亦是阳气内充所致，不得比于下利发热者死之例也。

下利有微热而渴，脉弱者令自愈。下利脉数，有微热，汗出，令自愈，设复紧，为未解。

此二条亦为阴邪下注者设。微热而渴，与脉数有微热汗出，并阳气内充之象；而脉弱又阴气衰退之征，故令自愈。夫脉弱者，脉紧去而转弱也。设复紧，则阴邪仍盛，其病岂能遽已耶？

下利脉数而渴者，令自愈。设不差，必圊脓血，以有热故也。

此亦阴邪下利而阳气已复之证。脉数而渴，与下利有微热而渴同意。然脉不弱而数，则阳之复者已过，阴寒虽解，热气旋增，将更伤阴而圊脓血也。

发热而厥七日，下利者，为难治。

发热而厥者，身发热而手足厥，病属阳而里适虚也。至七日，正渐复而邪欲退，则当厥先已而热后除。乃厥热如故，而反加下利，是正不复而里益虚矣。夫病非阴寒，则不可以辛甘温其里；而内虚不足，复不可以苦寒坚其下。此其所以为难治也。

伤寒发热，下利厥逆，躁不得卧者，死。

伤寒发热，下利厥逆者，邪气从外之内，而盛于内也。至躁不得卧，则阳气有立亡之象，故死。此传经之邪，阴气先竭，而阳气后绝者也。

伤寒发热，下利至甚，厥不止者，死。

发热，下利厥逆，证与上同。而下利至甚，则阴欲亡；厥逆不止，则阳亦伤。虽不躁犹，

死也。此亦传经之邪，阴先竭而阳后绝者也。

伤寒六七日，不利，便发热而利，其人汗出不止者，死，有阴无阳故也。

寒伤于阴，至六七日发热者，阳复而阴解，虽下利犹当自止，所谓伤寒先厥后发热而利者，必自止也。乃伤寒六七日，本不下利，而忽热与利俱见，此非阳复而热也，阴内盛而阳外亡也。若其人汗出不止，则不特不能内守，亦并无为外护矣。是谓有阴无阳，其死必矣。

下利，手足厥冷，无脉者，灸之不温。若脉不还，反微喘者，死。

阴寒下利，而至厥冷无脉，阳气将竭而死矣。灸之所以通既绝之阳，乃厥不回，脉不还而反微喘，残阳上奔，大气下脱，故死。

下利后，脉绝，手足厥冷，晬时脉还，手足温者，生；脉不还者，死。

晬时，周时也。下利后脉绝，手足厥冷者，阴先竭而阳后绝也。是当俟其晬时，经气一周，其脉当还，其手足当温。若脉不还，其手足亦必不温而死矣。

伤寒六七日，脉微，手足厥冷，烦躁，灸厥阴，厥不还者死。

伤寒六七日，阳气当复，阴邪当解之时，乃脉不浮而微，手足不烦而厥冷，是阴气反进，而阳气反退也。烦躁者，阳与阴争，而阳不能胜之也。灸厥阴，所以散阴邪而复阳气，阳复则厥自还。设不还，则阳有绝而死耳。是故传经之邪至厥阴者，阴气不绝则不死；直中之邪入厥阴者，阳气不复则不生也。

伤寒脉迟，六七日，而反与黄芩汤彻其热，脉迟为寒，今与黄芩汤，复除其热，腹中应冷，当不能食，今反能食，此名除中，必死。

脉数为热，脉迟为寒，诊家之大要也。热者清之，寒者温之，医家之大法也。乃伤寒脉迟，至六七日而不变，其为寒无疑矣。而反与黄芩汤，复除其热，是以寒益寒也，于是阳气消亡，阴寒独胜，法当腹中冷而不能食。今反能食者，非胃气盛也，胃中之阳，发露无余，譬之贫儿夸富，罄诸所有而暴之于外，虽衔耀目前，然其尽可立而待也。故直断之曰：此名除中，必死。

厥阴病欲解时，从寅至卯上。

厥阴属风木之藏，寅卯为木王之时，藏气胜而邪气解，亦如三阳及太少二阴之例也。

厥阴清法五条

厥阴病，渴欲饮水者，少少与之愈。

厥阴之病本自消渴，虽得水未必即愈。此云渴欲饮水，少少与之愈者，必厥阴热邪还返阳明之候也。热还阳明，津液暴竭，求救于水，少少与之，胃气则和，其病乃愈。若系厥阴，则热足以消水，而水岂能消其热哉。

下利欲饮水者，以有热故也，白头翁汤主之。

伤寒自利不渴者，为藏有寒，太阴自受寒邪也。下利欲饮水者，以里有热，传经之邪，厥阴受之也。白头翁汤除热坚下，中有秦皮，色青味苦，气凉性涩，能入厥阴，清热去湿而止利也。

白头翁汤方

白头翁二两　黄连　黄柏　秦皮各三两

上四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去滓，温服一升，不愈，更服一升。

热利下重者，白头翁汤主之。

伤寒热邪入里，因而作利者，谓热利。下重即后重，热邪下注，虽利而不得出也。白头翁苦辛除邪气，黄连、黄柏、秦皮，苦以坚之，寒以清之，涩以收之也。

下利后更烦，按之心下濡者，为虚烦也，宜栀子豉汤。

下利后更烦者，热邪不从下减而复上动也。按之心下濡，则中无阻滞可知，故曰虚烦。香豉、栀子，能彻热而除烦，得吐则热从上出而愈，因其高而越之之意也。

伤寒六七日，大下后，寸脉沉而迟，手足厥逆，下部脉不至，咽喉不利，吐脓血，泄利不止者，为难治，麻黄升麻汤主之。

伤寒六七日，寒已变热而未实也。乃大下之，阴气遂虚，阳气乃陷。阳气陷，故寸脉沉而迟；阴气虚，故下部脉不至；阴阳并伤，不相顺接，则手足厥逆。而阳邪之内入者，方上淫而下溢，为咽喉不利，为吐脓血，为泄利不止，是阴阳上下并受其病，而虚实冷热，亦复混淆不清矣。是以欲治其阴，必伤其阳；欲补其虚，必碍其实。故曰此为难治。麻黄升麻汤合补泻寒热为剂，使相助而不相悖，庶几各行其事，而并呈其效。方用麻黄、升麻，所以引阳气发阳邪也；而得当归、知母、萎蕤、天冬之润，则肺气已滋，而不蒙其发越之害矣；桂枝、干姜，所以通脉止厥也；而得黄芩、石膏之寒，则中气已和，而不被其燥热之烈矣；其芍药、甘草、茯苓、白术，则不特止其泄利，抑以安中益气，以为通上下、和阴阳之用耳。

麻黄升麻汤方

麻黄二两半（去节） 当归 升麻各一两一分 知母 黄芩 萎蕤各十八铢 石膏（绵裹碎） 白术 干姜 白芍 天冬（去心） 桂枝 茯苓 甘草（炙）各六铢

上十四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黄一二沸，去上沫，内诸药，煮取三升，去滓，分温三服，相去如炊三斗米饭顷，令尽汗出愈 。

厥阴温法十条

伤寒脉微而厥，至七八日，肤冷，其人躁无暂安时者，此为藏厥，非蛔厥也。蛔厥者，其人当吐蛔，今病者静而复时烦，此为藏寒，蛔上入膈，故烦。须臾复止，得食而呕，又烦者，蛔闻食臭出，其人当自吐蛔。蛔厥者，乌梅丸主之，又主久痢。

伤寒脉微而厥，寒邪中于阴也，至七八日，身不热而肤冷，则其寒邪未变可知，乃其人躁无暂安时者，此为藏厥发躁，阳气欲绝，非为蛔厥也。蛔厥者，蛔动而厥，其人亦躁，但蛔静则躁亦自止，蛔动则时复自烦，非若藏寒之躁无有暂安时也。然蛔之所以时动而时静者，何也？蛔性喜温，藏寒则蛔不安而上膈，蛔喜得食，藏虚则蛔复上而求食，甚则呕吐，涎液从口中出。按：古云：蛔得甘则动，得苦则安。又曰：蛔闻酸则静，得辛热则止。故以乌梅之酸，连、柏之苦，姜、辛、归、附、椒、桂之辛，以安蛔温藏而止其厥逆；加人参者，以蛔动中虚，故以之安中而止吐，且以御冷热诸药之悍耳。

乌梅丸方

乌梅三百个 黄连一斤 干姜十两 细辛 附子（炮） 桂枝 人参 黄柏各六两 当归 蜀椒各四两

上十味，异捣筛，合治之，以苦酒渍乌梅一宿，去核，蒸之五升米下，饭熟捣成泥，和药令相得，内臼中，与蜜杵二千下，丸如桐子大。先食饮服十丸，日三服，稍加至二十丸。禁生冷、滑物、臭食等。

干呕吐涎沫，头痛者，吴茱萸汤主之。

干呕吐涎沫者，厥阴寒邪上攻阳明也。头痛者，厥阴之脉上出额，与督脉会于巅，寒气随经上入于头，故痛也。然头者诸阳之会，以阴邪而得干之，其阳不振甚矣。故以吴茱萸辛热，入厥阴散寒邪为君；生姜辛温，和胃止呕吐为臣；人参、大枣甘温，助正气养阳气为佐也。

手足厥寒，脉细欲绝者，当归四逆汤主之。若其人内有久寒者，宜当归四逆加吴茱萸生姜汤主之。

手足厥寒，脉微欲绝者，阳之虚也，宜四逆辈。脉细欲绝者，血虚不能温于四末，并不能荣于脉中也。夫脉为血之府，而阳为阴之先，故欲续其脉，必益其血，欲益其血，必温其经，方用当归、芍药之润以滋之，甘草、大枣之甘以养之，桂枝、细辛之温以行之，而尤藉通草之入经通脉，以续其绝而止其厥。若其人内有久寒者，必加吴茱萸、生姜之辛以散之，而尤藉清酒之濡经浃脉，以散其久伏之寒也。

当归四逆汤方

当归三两　桂枝三两　芍药三两　细辛三两　通草二两　甘草二两(炙)　大枣二十五枚(擘，一法十二枚)

上七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温服一升，日三服。

当归四逆加吴茱萸生姜汤方

当归三两　桂枝三两　芍药三两　细辛三两　通草二两　甘草二两(炙)　大枣二十五枚　吴茱萸二升　生姜半斤(切)

上九味，以水六升，清酒六升，和煮取五升，去滓，温分五服。一方水、酒各四升。

大汗出，热不去，内拘急，四肢疼，又下利厥逆而恶寒者，四逆汤主之。

此过汗伤阳，病本热而变为寒之证。大汗出，热不去者，邪气不从汗解，而阳气反从汗亡也。阳气外亡，则寒冷内生，内冷则脉拘急而不舒也。四肢者，诸阳之本，阳虚不足，不能实气于四肢，则为之疼痛也。甚至下利厥逆而恶寒，则不特无以内守，亦并不为外护矣。故必以四逆汤救阳驱阴为主。余谓传经之热，久亦成阴者，此类是也。

大汗，若大下利而厥逆者，四逆汤主之。

此亦阳病误治而变阴寒之证。成氏所谓大汗若大下利，表里虽殊，其亡津液损阳气一也，阳虚阴胜，则生厥逆。虽无里急下利等证，亦必以救阳驱阴为急。易曰：复霜坚冰至，阴盛之戒，不可不凛也。

伤寒脉促，手足厥逆者，可灸之。

脉阳盛则促，阴盛则结。手足厥逆而脉促者，非阳之虚，乃阳之郁而不通也，灸之所以引阳外出。若厥而脉微者，则必更以四逆汤温之，岂特灸之哉。

呕而脉弱，小便复利，身有微热，见厥者，难治，四逆汤主之。

脉弱便利而厥，为内虚且寒之候。则呕非火邪，乃是阴气之上逆；热非寒邪，乃是阳气之外越矣。故以四逆汤救阳驱阴为主。然阴方上冲而阳且外越，其离决之势，有未可即为顺接者，故曰难治。或曰呕与身热为邪实，厥利脉弱为正虚，虚实互见，故曰难治，四逆汤，舍其标而治其本也。亦通。

下利清谷，里寒外热，汗出而厥者，通脉四逆汤主之。

挟热下利者，伤在太阴之阴；中寒清谷者，伤在少阴之阳。里寒外热，汗出而厥，为阴内盛而阳外越之象。故于四逆加干姜一倍，以温里而胜寒邪。曰通脉者，盖欲使阳气内行，而厥与利俱止耳。

伤寒厥而心下悸者，宜先治水，当服茯苓甘草汤，却治其厥。不尔，水渍入胃，必作利也。

伤寒寒胜则厥，心下有水则悸。厥而必下悸者，寒中于阴而水聚于心下也。是宜以茯苓甘草汤先治其水，水去然后治厥。如伤寒二三日，心中悸而烦者，先服建中汤之意也。建中者，建立中气，恐其中虚而邪易入，邪入则烦不止矣；茯苓甘草汤甘淡利水益中气，恐其水渍入胃而作利，利作则厥不回矣。仲景治病，每以正气为虑如此。

伤寒本自寒下，医复吐下之，寒格更逆吐下，若食入口即吐，干姜黄连黄芩人参汤主之。

伤寒本自寒下，盖即太阴腹满自利之证，医不知而复吐下之，里气遂虚，阴寒益甚。

胃中之阳，被格而上逆；脾中之阴，被抑而下注，得不倍增吐下乎。至食入口即吐，则逆之甚矣。若以寒治逆，则寒下转增；或仅投温剂，则必格拒而不入。故以连、芩之苦，以通寒格；参、姜之温，以复正气而逐阴邪也。

干姜黄连黄芩人参汤方

干姜三两　黄连三两　黄芩三两　人参三两

上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温再服。

厥阴病禁二条

伤寒五六日，不结胸，腹濡，脉虚，复厥者，不可下，此为亡血，下之死。

伤寒五六日，邪气传里，在上则为结胸，在下则为腹满而实。若不结胸，腹濡而脉复虚，则表里上下都无结聚，其邪为已解矣。解则其人不当复厥，而反厥者，非阳热深入也，乃血不足而不荣于四末也。是宜补而不可下，下之是虚其虚也。《玉函》云：虚者重泻，其气乃绝，故死。

诸四逆厥者，不可下之，虚家亦然。

按：成氏曰：四逆，四肢不温也。厥者，手足冷也。然《本篇》云：厥者，手足逆冷是也。又云：伤寒脉促，手足厥逆者，可灸之。其他凡言厥逆之处不一，则四逆与厥，本无分别，特其病有阴阳之异耳。此条盖言阴寒厥逆，法当温散温养之，故云不可下之。前条云厥应下之者，则言邪热内陷之厥逆也。学者辨之，虚家、体虚不足之人也，虽非四逆与厥，亦不可下之。经云：毋实实，毋虚虚，而遗人夭殃，此之谓也。

简误九条

呕家有痈脓者，不可治呕，脓尽自愈。

痈脓者，伤寒热聚于胃口而不行，则生肿痈，而脓从呕出，痈不已则呕不止。是因痈脓而呕，故不可概以止呕之药治之。脓尽痈已，则呕自止。此胃痈杂病，当隶阳明，不当入厥阴也。以下九条，均非厥阴本病，叔和不察，误编厥阴篇中，兹特检出，另列简误。其他厥阴进退，及下利呕逆等证，亦有不必定属厥阴者，叔和以为不便清晰，故总隶厥阴，而实为三阴并有之证，兹仍其旧，学者当以意会之。

伤寒大吐大下之，极虚，复极汗出者，以其人外气怫郁，复与之水，以发其汗，因得哕，所以然者，胃中寒冷故也。

伤寒大吐大下之，既损其上，复伤其下，为极虚矣。纵有外气怫郁不解，亦必先固其里，而后疏其表。乃复饮水以发其汗，遂极汗出，胃气重虚，水冷复加，冷虚相搏，则必作哕。哕，呃逆也。此阳病误治而变为寒冷者，非厥阴本病也。

病人手足厥冷，脉乍紧者，邪结在胸中，心下满而烦，饥不能食者，病在胸中，当吐之，宜瓜蒂散。

脉紧为实，乍紧者，胸中之邪能结而不能实也。夫胸中，阳也。阳实气于四肢，邪结胸中，其阳不布，则手足无气而厥冷也。而胃居心下，心处胸间，为烦满，为饥而不能食，皆邪结胸中，逼处不安之故。经云：其高者，引而越之。胸邪最高，故当吐之，瓜蒂苦而能涌，能吐胸中结伏之邪也。此证不必定属阴经，即阳病亦有之也。

伤寒哕而腹满，视其前后，知何部不利，利之愈。

哕而腹满者，病在下而气溢于上也，与病人欲吐不可下之者不同。彼为上行极而欲下，此为下行极而复上也。经曰：在下者，引而竭之。故当视其前后二阴，知何部不利而利之，则病从下出而气不上逆，腹满与哕俱去矣。此热入太阴而上攻阳明之证，与厥阴无涉也。

呕而发热者，小柴胡汤主之。

此邪在少阳之经，非厥阴本病，故以小柴胡汤和解少阳之邪，邪解则呕热俱止。或厥

阴病而外连少阳者亦有之，然亦必以小柴胡先解少阳为急，所谓病自内之外，而盛于外者，先解其外，而后治其内。

下利谵语者，有燥屎也，宜小承气汤。

谵语者，胃实之征。下利得此，为有燥屎，所谓利者不利是也。与小承气汤下其燥屎，屎去藏通，下利自止。经云：通因通用，此之谓也。《金匮》：治下利，按之心下坚者，与大承气汤。与此同意，所当互考。此太阴转入阳明之证，与厥阴无涉也。

下利清谷，不可攻表，汗出必胀满。

清，与圊同，即完谷也，乃阳不运而谷不腐也。是当温养中土，不可攻表出汗，汗出则阳益虚，阳虚则气不化，故必胀满。此寒中太阴之证，非厥阴病也。

少阴负趺阳者，为顺也。

少阴，肾脉也。趺阳，胃脉也。下利为土负水胜之病。少阴负趺阳者，水负而土胜也，故曰顺。此条当为太阴下利而设，亦与厥阴无涉也。

伤寒脉滑而厥者，里有热也，白虎汤主之。

伤寒脉微而厥，阴邪所中，寒在里；脉滑而厥，阳邪所伤，热在里。阳热在里，阴气被格，阳反在内，阴反在外，设身热不除，则其厥不已，故主白虎汤，以清里而除热也。此阳明热极发厥之证，误编入厥阴者也。

差后诸病七条

伤寒阴阳易之为病，其人身体重，少气，少腹里急，或引阴中拘挛，热上冲胸，头重不欲举，眼中生花，膝胫拘急者，烧裩散主之。

阴阳易者，男子大病新差，尚有余热，妇人与之交而得病，名曰阳易。或妇人大病新差，余热未尽，男子与之交而得病者，名曰阴易。以阴阳相感，精气交通，热气从之而传易也。其人身体重少气者，劳伤真气，而热胜之也。少腹里急，或引阴中拘挛，及膝胫拘急者，精虚热入，而脉道不通也。热上冲胸，头重不欲举，眼中生花，则热气重蒸，而且上淆清阳矣。

大病差后劳复者，枳实栀子豉汤主之。若有宿食者，加大黄如博棋子大五六枚。

大病新差，血气未复，余热未尽，而强力作劳，因复发热者，名曰劳复，为其余热之气，因劳而外浮也。枳实、栀子，所以下热；豆豉所以散热。盖亦表里之剂，而气味轻薄，适宜于病后复发之体耳。若有宿食者，名曰食复，《内经》所谓"食肉则复，多食则遗"也。故于枳实栀子豉汤中少加大黄，以逐其宿食。

枳实栀子豉汤方

枳实三枚（炙） 栀子十四枚（擘） 豉一升（绵裹）

上以清浆水七升，空煮取四升，内枳、栀，煮取二升，下豉，更煮五六沸，去滓，温分再服，覆令微似汗。

伤寒差已后更发热者，小柴胡汤主之。脉浮者，以汗解之；脉沉实者，以下解之。

伤寒差已后更发热者，不因作劳，亦未过食，而未尽之热自从内而达于外也，故与小柴胡汤，因其势而解之。且人参、甘、枣，可以益病后之虚；黄芩、半夏，可以和未平之里也。脉浮者，邪气连表，汗之使之外解；脉沉实者，邪气居里，下之使从里解，亦因其势而利导之耳。

大病差后，从腰以下有水气者，牡蛎泽泻散主之。

大病新差，而腰以下肿满者，此必病中饮水过多，热邪虽解，水气不行，浸渍于下，而

肌肉肿满也。是当以急逐水邪为法。牡蛎泽泻散咸降之力居多，饮服方寸匕。不用汤药者，急药缓用，且不使助水气也。若骤用补脾之法，恐脾气转滞而水气转盛，宁不泛滥为患耶。

牡蛎泽泻散方

牡蛎(熬) 泻泽 括蒌根 葶苈(熬) 商陆根 蜀漆(洗去腥) 海藻(洗去咸)各等分

上七味，异捣下筛为散，更入臼中治之。白饮和服方寸匕，小便利，止后服。

大病差后，喜唾，久不了了者，胃上有寒，当以丸药温之，宜理中丸。

大病差后，胃阴虚者，津液不生，则口干欲饮；胃阳弱者，津液不摄，则口不渴而喜唾，至久之而尚不了了。则必以补益其虚，以温益其阳矣。曰胃上有寒者，非必有客气也，虚则自生寒耳。理中丸补虚温中之良剂，不用汤者，不欲以水气资吐也。

伤寒解后，虚羸少气，气逆欲吐者，竹叶石膏汤主之。

大邪虽解，元气未复，余邪未尽，气不足则因而生痰，热不除则因而上逆，是以虚羸少食，而气逆欲吐也。竹叶石膏汤乃白虎汤之变法，以其少气，故加参、麦之甘以益气；以其气逆有饮，故用半夏之辛以下气蠲饮；且去知母之咸寒，加竹叶之甘凉，尤于胃虚有热者为有当耳。

竹叶石膏汤方

竹叶二把 石膏一斤 人参三两 粳米半升 半夏半升(洗) 甘草二两(炙) 麦冬一升(去心)

上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内粳米，煮米熟汤成，去米，温服一升，日三服。

病人脉已解，而日暮微烦，以病新差，人强与谷，脾胃气尚弱，不能消谷，故令微烦，损谷则愈。

脉已解者，病邪解而脉已和也。微烦，微热也。解则不当复烦，而日暮微烦者，以病新差，不当与谷而强与之。胃虚谷实，不能胜之，则发烦热也。损谷则愈者，谓不可以药治之，但损其谷食，则胃自和耳。

存目提要

《伤寒微旨论》

《伤寒微旨论》为宋·韩祗和所撰。成书于1086年。

全书共2卷。卷上论伤寒源、平脉、辨脉、阴阳盛虚、随证加减及用药；卷下论汗、下、温中等诊治大法，间附方论。

本书着重阐释《伤寒论》未尽之意，既能本《内经》之旨，又紧密结合临床，颇多新意。

现有四库全书本、清乾隆抄本、清咸丰四年甲寅(1854)校刊本、半亩园丛书本、上海千顷堂石印本和丛书集成本。

《伤寒总病论》

《伤寒总病论》为宋·庞安时所撰。成书于1100年。

全书共6卷。主要论述了六经诸证、可否汗下证、暑病、时行寒疫、天行温疫、小儿伤寒及各病证的方剂与预后，书末附"伤寒论音训"与"修治药法"各一卷。

本书的主要特点是详细阐发了"天行温病"的病因、分类、证候、治则和方药，为后世治疗温疫开一大法门。

现有四库全书本、清道光三年癸未(1823)黄氏士礼居复宋刻本和丛书集成本等。

《伤寒九十论》

《伤寒九十论》为宋·许叔微所撰。成书于1132年。

全书不分卷次。主要是作者选择自己在临床上治疗伤寒病的90个案例，治疗中既以仲景之法为准则，又以《内经》的理论作指导，且根据临床的具体情况加以灵活的变通。

本书虽为经方实验的实录，但尊古而不泥古、通常而不忘达变，足可羽翼伤寒、启发后学。

现有清咸丰三年癸丑(1853)刻本、琳琅秘室丛书本、清光绪二十五年己亥(1899)成都崇文斋刻本和丛书集成本等。

《伤寒百证歌》

《伤寒百证歌》系宋·许叔微所撰。成书于1132年。

全书5卷。20首歌诀一卷，卷一、卷二多论伤寒辨证总纲，卷三～卷五为各种证候之歌诀。

本书将《伤寒论》中有关证、治、方、药等内容编列为100种，用七言歌诀予以阐述分析，并引经据典，详予注释。书中强调阴阳、表里、寒热、虚实八纲辨证，然又不废六经，重视脉诊，对仲景脉法研究颇深。

主要版本有清咸丰二年壬子(1852)藏修书屋刻本、清光绪七年辛巳(1881)吴兴陆氏刻十万卷楼丛书本、清光绪十五年己丑(1889)上海江左书林石印本和1937年上海商务印书馆铅印本等。

《注解伤寒论》

《注解伤寒论》为金·成无己所撰。成书于1144年。

全书共10卷。主要是分别以《内经》《难经》之理，注释《伤寒论》各篇，并对《伤寒论》113方进行了详细的阐发。

本书是对《伤寒论》全面注释的第一部专著，不但开创了以经解经的先例，而且使理法方药比较简奥的《伤寒论》更加明白晓畅，更加贴近临床实际。

现有元初刻本、明熊氏种德堂校刊本、古今医统正脉全书本、四库全书本、清道光三年癸未(1823)贵文堂重刻本、日天保六年(1835)跻寿馆刻本、清同治九年庚午(1870)刻本及清光绪刻本等。

《伤寒补亡论》

《伤寒补亡论》为宋·郭雍所撰。成书于1181年。

全书共20卷。主要是论述了仲景脉法、治法、六经诸证，兼论温病、妇人伤寒及小儿疮疹。

本书以问答形式，广采《内经》《难经》及诸家之说阐发《伤寒论》之奥义，补充《伤寒论》之未备。

现有明万历重刻本、清道元年辛巳(1821)徐锦校刊本、清道光刻本和清宣统刻本和清抄本等。

《伤寒直格》

《伤寒直格》为金·刘完素述，元·葛雍编。成书于1186年。

全书共3卷。卷上论阴阳脏腑经络病证、五运六气及脉诊，卷中论伤寒六经病证、传变及治法，下卷载方剂。

本书明确提出"秽气"、"秽毒"致病的观点，并运用了凉膈散、黄连解毒汤等辛凉解表攻下与清热解毒之剂，无论在病因的认识上与治方上都较前人有明显的进步。

现有元大历元年戊辰(1328)建安翠岩精舍刻本、明洪武六年癸丑(1373)陈氏刻本、明万历三十七年己酉(1609)张斐重刻本、古今医统正脉全书本、四库全书本、清光绪三十三年丁未(1907)刻本等。

《伤寒标本》

《伤寒标本》又名《伤寒标本法类萃》，为金·刘完素所撰。成书于1186年。

全书共2卷。卷上论述伤风、伤寒、中暑、中湿、食复、劳复等病证，其中不乏作者治疗外感热病的心得体会；卷下载64方，仲景方约占半数。

本书特列"传染"一节，又示疫疠与伤寒的区别，在治法上用双解散、益元散而补仲景之未备，对后世温病学说的形成影响很大。

现有古今医统正脉全书本、清光绪三十三年丁未(1907)刻本、千顷堂刻本和丛书集成本等。

《伤寒心镜》

《伤寒心镜》亦称《伤寒心镜别集》，为金·常德所编。成书于1217年。

全书仅1卷。首先论述了伤寒双解散的用法，接着讨论了伤寒汗、下及表里双解诸法，最后论述了伤寒传经及亢害承制等问题。

本书极力推崇刘河间、张子和的学说，对双解法有深入的研究和独到的见解。

现有古今医统正脉全书本、刘河间伤寒三六书本、清光绪三十三年丁未(1907)刻本等。

《伤寒图歌活人指掌》

《伤寒图歌活人指掌》简称《伤寒活人指掌》，为元·吴恕所撰。成书于1337年。

全书共5卷。主要内容是把伤寒证候之错综，传变之缓急，治法之要诀，编成歌赋；又以后代运用经方之效验，绘为89图。

本书欲把仲景奥旨隐意用通俗易懂的歌赋与图画表示出来，可谓为学伤寒者开一方便之门。

现有明万历二十八年庚子(1600)刘龙田刻本、清初清苑王轩重刻本和清刻本等。

《伤寒六书》

《伤寒六书》又称《陶氏伤寒全书》，为明·陶华所撰。成书于1445年。

全书共6卷，系由陶氏所撰的《伤寒琐言》《伤寒家秘的本》《伤寒杀车捶法》《伤寒一提全》《伤寒截江网》和《伤寒明理续论》等六种伤寒著作汇集而成。

本书既有论述伤寒、温病的证治，又有陶氏个人对辨证识病、制药用药的心得。

现有明嘉靖元年壬午(1522)刻本、古今医统正脉全书本、明万历四十年壬子(1612)李存济刻本和日宽永七年(1630)刻本等。

《伤寒论条辨》

《伤寒论条辨》为明·方有执所撰。成书于1592年。

全书共8卷。卷一至卷五，论述六经病证治；卷六，论述温病、霍乱、阴阳易、劳复病；卷七，论"平脉"、"辨脉"及"痉湿暍"；卷八，论可吐下与不可下诸篇。

方氏认为《伤寒论》经后人重编，已非仲景之旧，因而对《伤寒论》大加删削改易，并以"风伤卫"、"寒伤营"、"风寒两感营卫俱伤"为太阳病提纲，加强了原书的系统性和条理性。

现有明万历方氏家刻本、清康熙浩然楼刻本和四库全书本等。

《张卿子伤寒论》

《张卿子伤寒论》为明·张遂辰所撰。成书于1644年。

全书共7卷。主要是在成注《伤寒论》的基础上，兼采朱肱、许叔微等各家之长，对《伤寒论》全文予以论注。

本书既有各家之言，亦有张卿子个人的独特见解，尤其是对六经辨证及伤寒脉理均有比较透彻的阐述。

现有明刊本、清初圣济堂刻本和清文翰楼刻本和中国医学大成本等。

《伤寒尚论篇》

《伤寒尚论篇》全称《尚论张仲景伤寒论重编三百九十七法》，为清·喻嘉言所撰。成书于1648年。

全书共8卷。主要论述伤寒六经证治大法，以"风伤卫"、"寒伤营"、"风寒两伤营卫"作为论述仲景之法的大纲，将合病、并病、坏病附于三阳经末，过经不解、差后劳复、阴阳易附于三阴经末。

本书在学术上宗方有执，极力倡言错简，宗三纲鼎立，但喻氏在每经三下以法分列条文，较方氏又前进了一步。

现有清康熙刻本、日元禄九年(1696)刻本和清乾隆四年己未(1739)刻本、四库全书本、清同治竹秀山房刻本和清光绪刻本等。

《伤寒缵论》《伤寒绪论》

《伤寒缵论》《伤寒绪论》为清·张璐所撰。成书于1667年。

本书共4卷，其中《伤寒缵论》2卷，《伤寒绪论》2卷。《伤寒缵论》首附仲景六经原文，原文后附以张璐注释，卷尾录伤寒一百一十三方。《伤寒绪论》论述了伤寒的症状、传变、鉴别及治法、方论。

本书祖述方有执与喻嘉言，并搏采众家之长，参以作者个人的见解，并且补充了"察色"、"辨舌"，无疑对伤寒的诊断学有较大的发展。

《伤寒缵论》《伤寒绪论》现有清康熙六年丁未(1667)刻本，《伤寒缵论》另有日文化元年(1804)刻本、清光绪二十四年甲午(1894)刻本。

《伤寒论纲目》

《伤寒论纲目》为清·张志聪所撰。成书于1673年。

全书9卷，附1卷。卷一～卷七论述辨六经病脉证并治和辨阴阳易差后劳复398条，卷八为痉湿暍、汗吐下75条，卷九为辨脉平脉88条，并述王叔和序例、六经通会论略，后附本经白文1卷。

该书强调六经编次的条理通贯，反对方有执、喻嘉言错简之说，其注释参订本经文义，杂引灵素诸经，据《伤寒论》原义，逐条阐释发挥，与其《伤寒论家印》《伤寒论集注》的学术观点一脉相承。

主要版本有清康熙十二年癸丑(1673)昔者自刻本。

《伤寒论辨证广注》

《伤寒论辨证广注》系清·汪琥所撰。成书于1680年。

全书14卷。卷一辨伤寒非寒病论，卷二纂注张仲景伤寒论例，卷三～卷五辨太阳病脉证并治法，卷六辨阳明病脉证并治法，卷七辨少阳病脉证并治法，卷八辨太阴病脉证并治法，卷九辨少阴病脉证并治法，卷十辨厥阴病脉证并治法，卷十一辨阴阳易差后劳复病脉证并治法，卷十二辨误汗吐下火灸逆病脉证并治法，卷十三辨温病脉证并治法，卷十四辨风池、风府、期门等穴针刺法。

该书宗《素问》"今夫热病者，皆伤寒之类也"之旨，析取《伤寒论》六经脉证治法原文中属于热病的原文，广采各家之言，逐条辨注。治法上，不泥仲景成方，选列自晋至明历代治疗热病诸方辅翼其后。并纂注《伤寒论例》，图注手足阴阳六经经脉，后附热病针刺法及穴位图说。其论偏颇，但对伤寒病寒、热的论述有一定参考价值。

主要版本有清康熙十九年庚申(1680)吴郡萧家巷汪氏自刻本、清康熙平阳季子东璧刻本和1959年上海科技出版社影印本等。

《伤寒论集注》

《伤寒论集注》系清·张志聪所撰。成书于1683年。

全书6卷。卷一、卷二为太阳病脉证篇，卷三为辨阳明、少阳病脉证篇，卷四为辨太阴、少阴、厥阴病脉证篇，卷五为辨霍乱病脉证、辨阴阳易、差后劳复病脉证、辨痉湿暍病脉证、辨可下病脉证、辨不可下病脉证、辨不可发汗病脉证、辨可发汗病脉证、辨不可吐病脉证、辨可吐病脉证，卷六为辨脉法、平脉法2篇。

该书编次基本上遵王叔和、张遂辰二人，删去"伤寒例"一篇，采用汇节分章的方法，将《伤寒论》中内容相似的条文汇为一节概括注论，全书以100节分统398条原文，纲目清楚。其注释主标本中气之说，着重从气化角度解释六经实质及六经诸证的病因、病机，

认为《伤寒论》三阴三阳病多半是气化为病，而不是经络本身病变。

主要版本有清乾隆刻本、清咸丰六年丙辰(1856)刻本、清光绪二十五年己亥(1899)石印本和1923年上海炼石斋书局石印本等。

《伤寒六经辨证治法》

《伤寒六经辨证治法》系清·沈明宗编注。成书于1693年。

全书8卷。编次与《尚论篇》基本相同，亦以风伤卫、寒伤营、风寒两伤营卫为纲论述太阳病，以太阳阳明、正阳阳明、少阳阳明阐述阳明病，置合病、并病、坏病于三阳经之后，以明邪在三阳之出入进退。各卷、篇之首，扼要阐明本卷、篇要旨，每篇之中，均前置其脉证正治之法，后列误治变证、救逆之法。

该书编次上基本抄袭喻嘉言，突出六经主病，对条文的排列、注释，尤其是各卷、篇要旨的概括，优于喻氏。认为《伤寒论》所论外感，不仅指寒邪，而是包括六淫之邪。

主要版本有清康熙世德堂刻本、清步月楼刻本、清嘉庆十四年己巳(1809)刻本和中国医学大成本。

《伤寒溯源集》

《伤寒溯源集》原名《重编张仲景伤寒论证治发明溯源集》，为清·钱潢所著。成书于1707年。

全书卷数照王叔和之旧，仍分为10卷22篇。将《伤寒论》原文重加编订，删去"伤寒例"、"可与不可"诸篇非仲景所作，对六经诸篇，按先正治、后变法的顺序编排，注释原文，遵《素问》《灵枢》之旨，广采诸家之说，本"合者择之，谬者摘之，疑者释之，混者晰之"之原则，援古证今，直溯源流。每方之后，各立一论，述制方之意、立法之意、用药之因，从中窥测仲景理法制方之妙。

本书侧重于探讨六经病证的立法施治，主张以法类证，然又反对拘泥于397法，论述精辟，启迪后学。

主要版本有清乾隆十四年己巳(1749)虚白室刻本、日本享和三年癸亥(1803)东都台寿堂刻本和1959年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铅印本等。

《伤寒大白》

《伤寒大白》系清·秦之桢所撰。成书于1714年。

全书4卷。卷首总论伤寒病的诊断和治疗原则，卷一～卷四以《伤寒论》病证为纲，对恶寒、发热、身痛、头痛、咽痛、烦躁、谵语、蓄血、无汗、下利等50余种病证进行辨证论治。

本书按证归类，分证论治，每证先概述其八纲属性和治则，次列《伤寒论》原文，原文下附以注释，后载方药，包括仲景方、后世方和秦氏家传秘方。秦氏本仲景之法，而不拘其方药；遵仲景之八纲辨证，而不泥六经之疆界。

主要版本有清康熙五十三年甲午(1714)其顺堂陈氏刻本、清康熙五十三年甲午(1714)博古堂刻本、清光绪十年甲申(1884)还读楼刻本和1982年人民卫生出版社铅印本等。

《伤寒悬解》

《伤寒悬解》系清·黄元御所撰。成书于1756年。

全书14卷，卷首、卷末各1卷。卷首通论伤寒传经、六经分篇、六气主令等，卷一、卷二论脉法，卷三～卷十二依次论六经证治，卷十三为伤寒类证，卷十四为汗下宜忌，卷末

附“伤寒例”。

本书对王叔和整理《伤寒论》的编次颇多攻讦，力图重订条文，以复其次第，将《伤寒论》113 方分别六经病证，剖析贯串，并注明本病、经病、腑病、脏病、坏病及传腑、传脏、入阳入阴等不同情况，使之条理清楚。主张标本中气学说，着重从六经气化来认识六经伤寒的病因病机。

主要版本有清道光十二年壬辰(1832)长沙燮和精舍刻本、清同治五年丙寅(1866)渝郡东华观黄济刻本和黄氏医书八种本等。

《伤寒论类方》

《伤寒论类方》系清·徐大椿所撰。成书于 1759 年。

全书 4 卷。卷一分桂枝汤、麻黄汤、葛根汤、柴胡汤 4 类，计方 34 首；卷二分栀子汤、承气汤 2 类，计方 19 首；卷三分泻心汤、白虎汤、五苓散、四逆汤 4 类，计方 27 首；卷四分杂方、六经脉证 2 类，计方 22 首。每类之中，先示主方，次将《伤寒论》主方有关条文列后，并加注释，最后附同类方条文和加减法。

本书认为《伤寒论》“非依经立方之书”，而采用以方类证、证不分经的方法，从方治规律角度阐述《伤寒论》辨证论治的原则性和灵活性。

主要版本有清乾隆二十四年己卯(1759)刻本、清光绪十五年己丑(1889)江左书林补刻本、1956 年人民卫生出版社影印本和四库全书本等。

《重订通俗伤寒论》

《重订通俗伤寒论》系清·俞根初所著，后经何秀山加按语，复经何廉臣增订，近人曹炳章补缺，徐荣斋重订而成。原著成书于 1776 年。

全书 12 章。分别载有伤寒要义、六经方药、论表里寒热、辨气血虚实、伤寒诊法、伤寒脉舌、伤寒本证、伤寒兼证、伤寒夹证、伤寒坏证、伤寒复证、伤寒调理法等共计 118 节。各部均先列俞氏原文和其经验方，次附何秀山按语、何廉臣勘补，后附徐氏按语。

该书提出了六经形层之说，认为六经并非单纯指六条经络，而是代表疾病由浅入深、由表入里的层次。在辨伤寒、温病甚至杂病时，多按六经论证，并结合卫气营血进行辨证。主张治疗伤寒本六经立法，依法选方，即太阳宜汗、阳明宜下、少阳宜和、太阴宜温、少阴宜补、厥阴宜清，并强调治阳明胃为治伤寒的关键。

主要版本有 1916 年绍兴医药学报社铅印本、1932 年上海六也堂书药局铅印本、1956 年上海卫生出版社铅印本和 1959 年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铅印本等。

《伤寒论辑义》

《伤寒论辑义》系日·丹波元简所著。成书于 1801 年。

全书 7 卷。卷一～卷三为辨太阳病脉证并治上、中、下三篇，卷四为辨阳明病脉证并治、辨少阳病脉证并治两篇，卷五为辨太阴病脉证并治、辨少阴病脉证并治两篇，卷六为辨厥阴病脉证并治，卷七为辨霍乱病脉证并治、辨阴阳易差后劳复病脉证并治两篇。

本书以明·赵开美复宋版《伤寒论》为底本，参考别本、注本，在《伤寒论》每一条之下，选辑诸家注解，或一、二家之言，或众说并蓄，删冗节要，融汇贯通。除广辑诸家之说外，还辑集了古今方书中有关案例。书中又间有作者训释与按语，正误明辨，使研习者去从可循。全书简要切用，颇有参考价值。

主要版本有日本文政五年壬午(1822)聿修堂刻本和皇汉医学丛书本等。

《伤寒医诀串解》

《伤寒医诀串解》系清·陈念祖所撰。成书于1803年。

全书6卷。按《伤寒论》六经传递次序排列，卷一～卷六分别为太阳篇、阳明篇、少阳篇、太阴篇、少阴篇和厥阴篇。每篇融诸家之说，参合自己心得，综贯衍释，予以串解。

本书强调分经审证，释六经皆以六气立论，六经各篇纲目缕析，证治分明，颇切临床。

主要版本有清咸丰六年丙辰(1856)味根斋刻本、清咸丰六年丙辰(1856)南雅堂刻本、1936年上海大文书局铅印本、1959年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铅印本和陈修园医书七十二种本等。

《伤寒论浅注》

《伤寒论浅注》系清·陈念祖所撰。成书于1803年。

全书6卷。包括凡例、读法、仲景自序、辨六经病脉证、辨霍乱病脉证、辨阴阳易差后劳复、痉湿暍等。

本书按王叔和编次的《伤寒论》原文，删去平脉辨脉篇、伤寒序例、诸可与诸不可等篇。注释推崇张志聪、张锡驹二家，并按其体例以分章节，于原文中衬以小注，注文以二张学说为主，兼采诸家精义，以求阐明经旨，文字通俗易懂，明晰浅显。

主要版本有清嘉庆二年丁巳(1797)三让堂刻本、清嘉庆二十五年庚辰(1820)刻本、1937年上海大文书局铅印本和陈修园医书七十二种本等。

《伤寒审证表》

《伤寒审证表》系清·包诚所撰。成书于1870年。

全书1卷。以表格形式阐发黄元御《伤寒悬解》中六经辨治之法，自制8张表格归纳伤寒各证，其中，六经病各1表，汗下宜忌1表，伤寒类证1表。

本书分经审证，所列纲目，不仅从病性和病位两方面明确各证的阴、阳、表、里、虚、实属性，而且对六经诸证又分成腑(或脏)证和经证(或脏腑连经证)。

主要版本有清同治十年辛未(1871)湖北崇文书局刻本、清光绪二十七年辛丑(1901)上海商务印书馆铅印本和上海千顷堂书局石印本等。

历代中医资料大全分享

你好，我是逢原，你现在看到的这本资料是我从网上收集整理的。

本人自学中医多年，耗时多年搜集珍藏了众多的中医资料，包括了目前已经出版的大多数中医书籍，以及丰富的视频教程，而这些中医资料，是博览群书，勤求古训之必备。

只需要在下面输入你的邮箱并确认就可以直接下载中医资料：

http://list.qq.com/cgi-bin/qf_invite?id=03157beabc6d50e0b64029a2715966596d94dcac7ed0cfd7

如果有你也喜欢中医，需要一些学习中医的资料；或者是学习中医的路上碰到了什么问题需要交流；或者碰到一些疾病的困扰，需要求助，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联系我：

一、发邮件：fyzy999@qq.com

二、加我 **QQ/微信：2049346637**

三、关注微信公众平台——**逢原中医**，经常有中医文章更新。

四、关注我的空间：**http://user.qzone.qq.com/2049346637**

免责申明：所有资源均是网上搜集，本人收集整理这些中医资料，仅仅为了方便中医同道中人私下交流学习之用，不为营利，将不对任何资源负法律责任。所有资源请在下载后 24 小时内删除，任何涉及商业营利目的均不得使用，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将由您自己承担！如果您觉得满意，请购买正版资源。

私人微信号：2049346637

公众平台：逢原中医